穿越之纨绔少爷

q w e

COAY Books

目录
Content

- Chapter 1
- Chapter 2
- Chapter 3
- Chapter 4
- Chapter 5
- Chapter 6
- Chapter 7
- Chapter 8
- Chapter 9
- Chapter 10
- Chapter 11
- Chapter 12
- Chapter 13
- Chapter 14
- Chapter 15
- Chapter 16
- Chapter 17
- Chapter 18
- Chapter 19
- Chapter 20
- Chapter 21
- Chapter 22
- Chapter 23
- Chapter 24
- Chapter 25
- Chapter 26
- Chapter 27
- Chapter 28
- Chapter 29
- Chapter 30

- Chapter 31
- Chapter 32
- Chapter 33
- Chapter 34
- Chapter 35
- Chapter 36
- Chapter 37
- Chapter 38
- Chapter 39
- Chapter 40
- Chapter 41
- Chapter 42
- Chapter 43
- Chapter 44
- Chapter 45
- Chapter 46
- Chapter 47
- Chapter 48
- Chapter 49
- Chapter 50
- Chapter 51
- Chapter 52
- Chapter 53
- Chapter 54
- Chapter 55
- Chapter 56
- Chapter 57
- Chapter 58
- Chapter 59
- Chapter 60
- Chapter 61
- Chapter 62
- Chapter 63
- Chapter 64
- Chapter 65
- Chapter 66

- Chapter 67
- Chapter 68
- Chapter 69

Chapter_1

[穿越之纨绔少爷 / 贼眉鼠眼 著]

冰地小说Txt版阅读,阅读作品更多请访问:http://www.bingdi.com，手机访问:wap.bingdi.com

书籍介绍:

平凡的大学生方铮穿越了，穿越到了古代一个富家纨绔少爷的身上。

他不想改变这个世界，只想好好做他的富家少爷，可人太出色也是种罪过，这个世界正因为他的到来，而悄然改变着。

试看主角如何在不一样的穿越剧情里，展开了一段令人啼笑皆非的古代人生。

本书风格轻松（你也可以认为它幽默），不震虎躯，不抖娇躯，读者朋友可以放心大胆的阅读。

------章节内容开始-------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章 人品爆发下的穿越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4:16 本章字数:6654

公元2009年春，中国北方某市殡仪馆追悼大厅内。醉Ω露Ω网

一场追悼会正如火如荼的举行着，厅内气氛沉痛而肃穆，哀乐鸣奏，哭声震天。参加追悼会的都是死者的直系亲属和同学朋友，此时，一位中年男子正手拿稿纸，一字一句念着死者的生平。底下有坐不住的趁着空挡窃窃私语。

“唉，说走就走了，才二十几岁呀，怎么这么想不开。”一位戴着眼镜的年轻男子摇头叹息。

“哎，他到底怎么死的？”八卦人士爱打听。

“小声点，据说，他是抱着俩姑娘的相片自杀徇情……”眼镜男知无不言，言无不尽。

“怎么会这样？我和他经常一起喝酒，也没听他说过喜欢哪个妞啊，还俩？”八卦人士一脸不敢置信的表情。

“我也想不通呀，再说了，就算徇情，抱一个姑娘的相片徇情就是了，可他干嘛抱两个呀？难道他同时为两个姑娘徇情？”眼镜男颇费思量。

“人家那叫博爱，不懂吧？哎，我告诉你们，听说他的死法很有新意呢。”第三位八卦人士忍不住凑过来加入话题。

“哦？如何有新意？”另两位果然被吸引了。

“我听说呀，他抱着俩姑娘的相片，眼一闭，倒头就栽进了下水道里，捞出来的时候，气都断了，脸上还带着笑呢。”

“旷世痴情男呀！”三人齐叹，肃然起敬。

不远处，中年男子仍在继续念着悼词，低沉的声音在追悼厅内回响：“……他的一生，是光辉的一生，是战斗的一生，是奋斗的一生……”

————————————————————————————————

华朝，京城金陵，商贾方家。

方铮从沉睡中醒过来，刚睁开眼，就发现有一对黝黑清澈的眼睛盯着他。

这双眼睛大大的，圆圆的，无辜的，一眨不眨的凝视着他，方铮被盯得头皮有点发麻。

“喂，看归看啊，不许乱动，就在那儿待着，乱动小心我翻脸啊。”方铮跟这双眼睛的主人示之以威。

“……”

“嗯，如果你现在出去，我可以考虑晚上请你吃宵夜，很丰盛哦。”诱之以利，有时候是最简单，最实用的方法。

“……”

“好吧，看在本少爷我病体如此衰弱的份上，能不能请您老人家出去？我保证，绝不再纠缠小绿了，好不好？”诱之以利无效的话，动之

以情也是个不错的办法。

“……”

“妈的！老虎不发威，你当本少爷是病猫？给我滚出去！再不滚信不信本少爷让你变成锅里的菜？”方铮受不了了，高声喝道。

眼睛的主人终于感受到方铮那凌厉逼人的杀气，高傲的抬起下巴，不屑的瞟了方铮一眼，趾高气昂的出去了。

方铮松了一口气，轰然倒在了床榻上。

刚才出去的那位，简直不是人！

事实上，它确实不是人。它名叫大黄，正确的说，它是一条中华田园犬。说得更具体一点，它是一条身材魁梧，四肢发达，被训练成专咬人脖子的中华田园犬，这些都不是重点。

重点是，这条狗不怎么喜欢方铮，同样，方铮也不怎么喜欢它。令人扼腕的是，大黄的武力值明显高于他，所以，尽管方铮身为它的主人，却无法驾驭它，更甚者，还要躲着它。——大黄没城府，不懂隐藏它的喜怒哀乐，它喜欢的人，它会在你面前摇尾乞怜，极尽谄媚之能事。若是它不喜欢的人，没准会扑上来咬断你的脖子。方铮这种人属于后者。

“功高震主啊！”方铮在心里哀叹着。功高震主又能拿它怎样？赐它三尺白绫，它也不会老老实实的上吊啊。

“少爷，您该喝药了。”小绿端着药碗递到方铮面前。

小绿是方铮的丫鬟，贴身的那种。到今天方铮都没闹明白，贴身丫鬟跟丫鬟有什么区别，开始他还以为是伺候吃穿，然后晚上给自己暖床，并且主动陪睡的那种丫鬟。

按正常逻辑来说，这么理解没什么不对。可事实证明他错得离谱，小绿并不跟他住在一个屋子里。她住在传说中的天字二号房，就是上楼左拐，右拐，再左拐，再右拐，再朝前走一百步……

方铮终于明白：这世界上最遥远的距离，不是天涯海角，而是贴身丫鬟住在同一座府里，方铮却没办法仗着少爷的身份占便宜。——

那该死的大黄每晚都守在小绿门口呢。

“不喝，别理我，烦着呢。”方铮看着大黄在围在小绿身边讨好的摇着尾巴，心中没好气，这条狗对他不怎么感冒，却一天到晚屁颠屁颠围着小绿转，这让身为主人的他很懊恼。

“不行，您不喝药，老爷和夫人怪罪下来，奴婢可担当不起。”小绿很执拗，一双灵动的大眼睛紧紧的盯着方铮，流露出绝不退让的神色。

方铮不耐烦的瞪着小绿，自从他在这个莫名其妙的朝代醒来后，他就发现这丫头不怎么待见他，倒不是说小绿对他这个少爷有什么无礼的举动，相反，小绿执礼甚恭，只是在她恭敬顺服的外表下，方铮却能感受得到她骨子里对他的不屑和鄙夷。何止是小绿，整个方府上下的下人们对他都是这副德行，包括那条叫大黄的狗。

小绿才十五岁，却出落得亭亭玉立，更难得的是她手脚勤快，方铮的衣食住行全都是由她照顾的。十五岁，换在现代还是在父母的呵护下，无忧无虑，背着书包上学的年纪，小绿却在服侍着方铮这位大少爷的起居了，而且还打理得井井有条。

“少爷，请您快点喝，小月刚刚传了话过来，老爷和夫人马上就要来看您了。”小绿淡淡的语气，一副你爱喝不喝，后果自负的模样。

“我……忍！”方铮狠狠瞪了小绿一眼，一咬牙捏着鼻子灌下了那碗黑乎乎的药汤，小绿满意的收拾了药碗退下。

“好男不跟女斗，等少爷我弄明白了怎么回事，收拾不死你这小丫头片子！”方铮盯着小绿婀娜的背影恶狠狠的暗忖。

是的，来到这个朝代整整五天了，方铮到现在都还没弄明白到底是怎么回事。这五天里他一直保持着懵然状态，似乎觉得自己仍在做着一场奇异的梦，庄周梦蝶，真实与虚幻，是一个难以分辨的哲学问题，这个问题方铮思考得很头痛，他的头痛了五天了。

不太明白是吧？好吧，让我们从头说起。

方铮原本是二十一世纪北方某城市刚毕业的大学生，中文系毕业。他是一个平凡的人，工人家庭出身，没有声名显赫的父母，也没有海外断子绝孙的表叔表舅留给他亿万家产让他继承。从小到大，他一路平平淡淡的读完小学，中学，大学，谈了两场不算成功的恋爱，毕业后跟所有的大学毕业生一样待在家里待业，周末逛逛人才市场，希望能交到好运气捡着一份吃不饱又饿不死的工作。

就这样，方铮不咸不淡没招谁没惹谁的活了二十二个年头，然而天有不测风云，在一个晴朗的星期天下午，他手里攥着某岛国著名的两位女优的**人体写真艺术影片，兴冲冲的直奔家中（男同胞们应该能理解这种心情），没想到他走路不留神一头栽进井盖被盗了的下水道里，脑袋撞上某个硬邦邦的东西后便没了知觉。

不得不说，现代人实在是太缺乏社会公德心了，方铮内心里其实并不歧视小偷这个职业，小说里的楚留香不也是江湖中人人传颂的“盗帅”嘛。可是……你偷什么不好，非得偷井盖？哪怕你偷完了立一块“此处有洞，小心绕行”的警示牌也好呀，偷井盖那孙子忒缺德了。

接下来的桥段比较狗血。

方铮醒来后发现场景完全变了，当然，他不会傻得像刚穿越的主角一样，以为自己还在医院，反正他是从没见过如此古色古香的医院，矮足的床榻，精巧玲珑的烛台，紫檀木的圆桌，描金细雕的茶几，还有山水写意的屏风。——哪个神经病会将医院装饰成这样子？

后来大黄跑了进来，冲着他汪汪直叫唤，把他吓得够戗，可身子软绵绵的动弹不得，正待开口呼救时，一身靓丽的古装打扮，梳着小抓髻的小绿进来了……

紧接着，整个方府都沸腾起来，下人们交口传递着“少爷昏迷一个月居然醒过来了”的消息。顿时方府上下鸡飞狗跳，狼奔豕突。方铮还没明白怎么回事儿呢，一位美艳妇人急匆匆进屋，二话不说，抱着方铮便使劲儿的哭，哭得那叫一伤心呀。

妇人还没哭完呢，一位年纪约莫四五十岁的男子快步走了进来，众人都起身叫他老爷。这位老爷神情激动，一把扶住方铮的肩膀，又摸了摸他的脸，还搬着他的脑袋一个劲儿的看，观察得如同毒枭验白粉般细致，只差没将他脸上的肉切一小块下来品成色了。这位老爷仔细端详了半晌，嘴里喃喃道："天佑我方家，天佑我方家……"

当时方铮也吓坏了，你想呀，处在一个完全陌生的环境，面前围着一群完全陌生的古代人，又不知从哪儿冒出来一老爷，抱着他脑袋神神叨叨，换了是你，你会不会害怕?

饶是方铮性子开朗，容易适应环境，也被眼前的场景吓得手足无措，怔怔不敢发一语。

楞神了许久，望着一脸惊喜，连声念佛的老爷和夫人，和他眼前不停穿梭忙活的下人们，方铮终于想到了一个词儿——穿越。

"穿越"是个挺流行的词儿，从科学的角度来解释，穿越大概是因为地球磁场波动或者二元次空间异变等等乱七八糟的原因，总之很复杂，绕一大圈还不能自圆其说。

从迷信的角度来解释那就简单多了。老天安排的嘛，所谓"天将降大任于斯人也，必先使其穿越"，瞧，多合理的解释。为什么老天偏偏选择了他呢? 也很简单，他人品爆发嘛，神仙放个屁总得砸中一个凡人不是? 他就是那个被砸中的幸运者。嗯，实在是可喜可贺。

合理或不合理的解释方铮想了很多，可他仍不能接受"穿越"这个事实。所以在"养病"的这几天，他脑子一直处于"放空"的状态，什么叫"放空"? 如果有一天你买彩票中了五百万，大概能体会到这种状态了。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章 方太岁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4:16 本章字数:5951

这几天方铮终于知道，原来抱着他哭的那位妇人是他母亲，而搬弄着他脑袋验货的是他的父亲，也是方家的掌门人，名叫方存义，是京师金陵城里最富有的商人。其生意遍布整个江南地区，说富可敌国

可能夸大了，说富甲一方倒是不为过，若搁在现代，那绝对是能上福布斯富豪排行榜的主儿。

母亲方罗氏，除了溺爱方铮这个儿子以外，最重要的工作就是管着方铮他爹。从方老爷成亲三十年却没纳过一房妾室这点来看，母亲的工作成绩很是斐然。

而目前所处的时代，不是方铮前世熟知的唐宋元明，它根本就是一个未知的世界。

这个朝代叫华朝，当今圣上姓周，现在的年号是建武十二年，没听过吧?

方铮也没听过。他堂堂一个中文系的大学生，寒窗苦读十几年，压根儿就不知道中国历史上竟然有个什么“华朝”。

后来方铮打听了一下，发现历史好象走了岔路，岔口在楚汉相争那一点上，楚霸王项羽在乌江边当时已经是四面楚歌，正打算拔剑抹脖子时，他的爱马乌骓发了威，扬起性感的小后蹄，一脚将霸王同志踢江里去了，后来项羽被部下救起，回到江东，重新招兵买马，十数年后，终于灭了刘邦，建立了楚朝。

接下来的数百年朝代更迭，一个个的开国皇帝粉墨登场，轮番开唱，到百年以前，华朝统一了中原，传承已十代有余。

瞧，历史多么扯淡，一切的改变都只因为一匹畜生有意无意的尥了一下蹶子，历史的车轮便生生拐了一个弯。

方铮原以为穿越了，仗着比古人们多出千儿几百年的历史知识，凡事未卜先知，趋吉避凶，随便抖抖虎躯，散一下王八之气，高官厚禄唾手可得，娇妻美妾召之即来，玩得兴起甚至还可以一脚将皇帝踹俩跟头，换自己坐上宝座过过皇帝瘾。

这下好了，以前学的那些历史知识全成了垃圾，一星半点也用不上。所谓的“未卜先知”更是扯淡，方铮现在活得比古代人都糊涂呢。

“少爷，老爷和夫人来了。”小绿语气淡淡的。

话音刚落，远远便传来方夫人的声音：“小绿，你去叫人将围着这院子的栅栏给拆了，好好的一家子，铮儿偏要单独住在这个小院儿里，还围上栅栏，不知道的还以为咱们将儿子给关起来了呢。”

方铮如今住的地方确实有点偏僻，这跟他的前身有关。他的前身可是个了不得的人物，在他穿越以前，外人一提起京城方家商号，首先说的不是叱咤商界的方家老爷，而是他那宝贝儿子。

巧的是，那位纨绔少爷的名字也叫方铮，这是否命运的巧合？如此，方铮穿越的原因大概清楚：就像邮差将信递错了一样，递到一个同名同姓的人家里了。几率非常小，但也不是不可能。

方铮的前身今年十八岁，是方家这一代唯一的一根独苗，可方老爷却一直不怎么待见他。因为那位不学无术的纨绔子弟实在是太混帐了，从小在家要风得风，要雨得雨，养成了顽劣不化的浪荡性子，十五六岁起就过上了带着狗奴才满大街调戏良家妇女的幸福生活，人送外号“方太岁”。

不得不说这个外号取得挺贴切，这位纨绔子弟的生前劣迹可谓“罄竹难书”，他根本就是个典型的败家子，吃喝嫖赌，无恶不作，邻里街坊见之无不退避三舍，就连府里的下人也吃过他不少苦头。跟坏事沾边儿的全都有他的份，逼良为娼，放高利贷，组织街上的小痞子勒索商家等等，这些烂事加起来，杀头都够得上条件了，官府没剁了他，估计多亏了他有个有钱的老爹。

也因为这个原因，方铮十八岁了却还没成亲，没人愿意把自家闺女送进火坑，别人都说方铮是个克妻的命，谁家闺女嫁过去，肯定活不过半年。——你说这古代人不都尊儒术么？嘴巴怎么这么毒呢。

方老爷其实管教得挺严，方少爷每次犯了事都是一顿毒打，但这位方少爷——也就是方铮身体的前一任主人，可能处于青春叛逆期，越打还越来劲，他是摸准了老爹的脉，方家就他一根独苗，打便打了，不可能要了他的命。——这一点方铮还是挺佩服他的，这小子够

狠！我要有他这种“舍得一身剐”的大无畏精神，不早考上北大清华了么。

至于方铮独居的小院，那是父子失和之后的产物，有一次方老爷打得狠了，方大少爷一怒之下搬到这个远离家庭暴力的偏僻地方来，还在周围围上栅栏，借此向他那喜欢动粗的老爹表示抗议。虽然小院还是在方府，却颇有“不知有汉，无论魏晋”的意味。结果刚住进来没几天，方少爷就昏迷了。

方少爷为什么昏迷？也是他的性子使然，在青楼与某纨绔子弟为了一个红牌姑娘争风吃醋，动手时不慎从二楼摔下，脑袋着了地，颇有“冲冠一怒为红颜”之豪迈。气势倒是足够了，可惜手上的活儿不好，来了个“出师未捷身先死”。

方少爷躺在床上已经一个多月了，一直昏迷着，——也就是后世传说中的植物人，方铮这只倒霉鬼如果不占据他的身体，不出三天他就得断气。从这个角度上来说，其实方铮是救了他。

门外传来方老爷的清咳声，前几日方铮醒过来时他那欣喜若狂的表情，如今已荡然无存，现在站在门外都有点拉不下面子走进来。还是方夫人嗔怪着在外使劲推了他一把，方老爷这才借机下台，施施然进门落座。

“孩儿见过父亲，母亲。”方铮恭敬的弯腰行礼，入乡随俗，既然来了，那就好好适应这个社会，古人说话的方式，礼节等等，都是必须学会的。

方老爷和夫人惊异的互视一眼，方铮醒后表现出来的言行处处与往常不同，如今又多了一桩，说实话，方老爷业已多年未见儿子恭恭敬敬给自己施礼了。

“我儿还病着呢，别多礼，快起身。”方母笑吟吟的扶起了方铮。自己的儿子怎么看怎么顺眼，都说“慈母多败儿”，这话实在是有道理，方少爷的纨绔性子可不就是眼前这位慈母惯出来的？

方铮打心眼里还是有点怵他这位老爹，前任方少爷是个狠人，死猪不怕开水烫，方铮可不敢挑战生存极限。悄悄抬眼，见老爹没什么反应，这才小心翼翼的直起身来。

方老爷清咳一声，道："你身子骨已见好了吧？"虽是一句问话，可方老爷说话时两眼望天，竟是不屑看他儿子一眼。

方铮茫然四顾，老爹在跟谁说话呢？

他顺着方老爷的目光往上看去，只见头顶几根雕红描绿的横梁，梁上，莫非有老爹的熟人？

"混帐东西！问你话，往哪儿看呢？"方老爷良久不见方铮回答，低头见方铮也两眼望天作探索状，不由勃然大怒。

方铮赶紧低头道："回父亲大人，身子已经好很多了。"

"听说，你是跟别人在青楼争风吃醋受的伤？"方老爷这话说得有点阴测测，嘴角还噙着一丝冷笑。

坏了，那话儿来了。今儿这是来者不善呀，前些日子因为养病，这事儿一直没提起，今儿老爹先问他身子好没好，看来是颇有深意的。身子好了的话，老爹或许会跟自己玩一个名叫"抗击打能力"的小游戏。游戏的结局嘛，必然是老爹心满意足，扬长而去，而方铮则奄奄一息，等待郎中抢救……

方铮下意识缩了缩脖子，他突然发觉，这黑锅除了他，还真没人能帮他背。多冤枉呀！他总不能跟方老爷说，那是你儿子的事，与我无关，你找他去吧。

事实是不容辩解的，既然附了这位纨绔子弟的身，甭管是不是自己做的，帐都得算到自己头上。

方铮满脸不情愿的道："父亲大人，孩儿知错，孩儿一时糊涂，以后不敢再犯了。"

厅内气氛一时陷入沉默，方老爷与夫人对视一眼，都从彼此眼中看到了不敢置信的神色。

“你刚刚说什么？”方老爷不得不“倍格油趴等”，这是有原因的，整个方府，上到老爷和夫人，下到大黄，都知道，要这位方少爷主动认错，那几率简直比公鸡下蛋，太阳西出还小。

塞翁失马，焉知非福。这撞了脑子，跟没撞脑子就是不一样。从人品上来说，前者明显是得到了升华。

方铮只好再次恭恭敬敬的认错：“孩儿以前不懂事，犯了许多错，还请爹娘见谅，孩儿以后不敢了。”

“咳咳，你先回房去，好好反省一下，晚上老夫再与你说话。”方老爷打破了沉默，向方铮挥了挥手，打发他回房。本打算今日来一场父子恶战，没想到竟是草草收场。

“夫人，你都听到了吧？铮儿……铮儿他这是……怎么了？”待方铮走远，方老爷迫不及待的开始与夫人探讨起来。

“是呀，老爷，以前铮儿可不是这样的，他什么时候认过错呀，更何况还如此恭敬。”方夫人也是满脸疑惑。

“真是怪事，性情大变，令老夫费解啊，你说铮儿他是不是中了邪？”方老爷仍处于震惊状态。

“去你的！”方夫人轻轻推了老爷一下，嗔道：“有你这么说儿子的吗？儿子懂事还不好？非得像以前那样，俩父子脸红脖子粗的比谁嗓门大，你才高兴？”

很明显方夫人是个单纯的乐观主义者，儿子只要往好的方向变，她根本就不想思考其中的原因。

方老爷没理会夫人，他仍在沉思，半晌才点点头，道：“其中可能有诈，这小子，蔫儿坏着呢。”方老爷郑重的下了结论。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章 理想与现实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4:15 本章字数:4464

方铮垂头丧气回到房里，衣裳也不脱便往床上一倒，重重的叹了一口气。ZuiLu.NET由于是自己的前身选的一处偏僻的小院落，屋子

不小，可屋里的摆设却不多，显得有些空旷，一叹气屋内便响起了回音。

不知道另一个世界的父母怎样了？失去他这个儿子，他们一定比谁都难过吧。还有他那些狐朋狗友，平日里经常见面，喝酒吹牛吆三喝四不觉得，现在离开了，还真想他们。

更闹心的是，来到这个陌生的世界后，我做点什么？方铮一想起这个问题就有点头疼。

当文官，方铮没兴趣，官不是那么好当的，论心计，智谋，手段以及心狠手辣，方铮都不是对手，一个小小的疏忽便会连皮带骨被别人吞下去，别以为古代人个个都愚笨，那都是现代那些电视剧给害的。事实上古代人只是见识狭窄了些，可他们不缺心眼儿，算计起人来阴着呢。

做武将，那就更不靠谱了，以方铮如今这副虚弱的小身板儿，做将军，那简直是扯淡！不说别的，人家武将用的兵器动辄一百几十斤，方铮能咬着牙扛起来算不错了，指望他挥舞着兵器杀入敌阵中如入无人之境，那基本是一件比登天还难的事。

当皇帝，……呃，算了，咱还是现实点吧。

“我就不明白，一位优秀的穿越青年想做点事怎么就这么难呢？”方铮苦恼的自言自语。

看别的穿越小说，人家男主角混得那叫一风生水起，上马领军，下马治民，皇帝想放个屁都得先看看主角高不高兴，家里娇妻美妾不计其数，不是本国公主就是外国公主，你要是一郡主都不好意思跟人打招呼……

怎么轮到他方大少爷就这么惨？前途迷茫不说，娇妻美妾更别想了，身边唯一一个贴身丫鬟还整天绷着脸，像谁欠了她钱似的……

几番思量，方铮终于做出一个最为稳妥的决定：继续当我的富家少爷。老天既然安排我投身在商贾之家，想必也是这个意思吧？当少爷多好，吃喝玩乐样样不缺，随时随地有人等着侍侯，遛鸟耍狗斗蛐

蛐，这才是身为纨绔子弟份内的事儿呀。将来老爷子年纪大了一退休，作为他唯一的儿子，将偌大的家业一继承，再讨几房漂亮的婆娘，美滋滋的过着地主阶级腐朽堕落的小日子，岂不比带着小弟征战沙场，或者在朝堂上跟一帮老头勾心斗角强上百倍?

至于那些救百姓于水火啦，拒外敌于国门啦……那不是哥们该干的事儿，多大的脑袋戴多大的帽子，方铮对着镜子左照右照，除了觉得自己英俊帅气之外，长得也不像是救世主该有的模样呀。

嗯，就这么决定了！好好做纨绔少爷这份很有前途的职业吧！方铮为自己的英明决定喝彩不已。瞧哥们这气质，这模样，这内涵，无一不是天生的少爷之相啊。

方铮勾勒着未来美好的蓝图，沉沉睡去。梦中的他，怀里揣着大把的银票，正在玩命的追着几个一丝不挂的绝色美人，方铮一边追一边流哈喇子，心情既得意又焦急，别提多纠结了。

理想总是高于现实的。而且在正常情况下，理想总是被现实的无情打得粉碎。

一觉醒来后，方铮的理想粉碎了。

“什么？读书？”方铮不敢置信的惊呼道。

“大惊小怪什么！不成体统！”方老爷对方铮的反应很不满意。

“为什么呀？”方铮不明白，有家有业有余财，好好的富翁日子不过，老爹却要自己去读书考状元，这个，似乎跟自己的理想严重脱节了……

“不为什么，就因为是老夫说的。”方老爷眼皮都没抬的道，这位老爷子不太习惯跟儿子讲道理。

“铮儿，你爹要你去读书，也是为了你好，咱方家现在家业大了，啥都不缺，可就是少了一份功名呀，你若是用功读书，将来中个举人，你爹再活动一下，放个七品八品的官职，岂不是光宗耀祖？”方夫人见这两父子又有翻脸的迹象，赶紧在旁轻声解释。

“可……光宗耀祖也不一定非得要读书呀，孩儿多赚些钱财，将咱们的方家商号开到外国去，不照样光宗耀祖么？”方铮是真急了，穿越不应该是这样子的呀。合着我忙活了半天，回古代就是为了来读书的？那还不如当初让我死在下水道里得了。

“哼！不读书哪有功名？没有功名你以为光有钱就能在这世上横着走了吗？”

方老爷慢慢品了一口茶，接着道：“老夫花钱给你捐了个生员，而且也跟明道书院的陈夫子打点过了，你在家歇几日后老夫便带你去陈夫子家中拜师，以后便每日去书院读书吧，家中下人都不敢管你，老夫又经常不在家，大概书院的先生们能管住你。”

“生员……是什么来头？”不能怪方铮不懂，现代人，哪怕是大学毕业的，有几个明白“生员”的意思？就像你拿着二元一次方程去问方老爷，他肯定也不懂。

“生员，就是秀才！小畜生，不学无术，整天只知道惹事生非！”方老爷对他这位儿子实在是痛恨得咬牙切齿了，可惜当事人毫无知觉。

“花钱捐的？”方铮知道，古代花钱捐官捐功名实在是一件很平常的事。

方铮一脸为难的道：“这样不好吧？传出去多难听啊。”

方老爷知道儿子心性最近有些变化，闻言顿时期待道：“莫非我儿打算发奋读书，凭自己的本事博取一份功名？如此真是祖宗保佑啊！”

方铮尴尬的挠挠头，道：“也不是，孩儿的意思是说，咱方家是有名的大富之家，花钱只捐个秀才，未免有点小家子气，不上不下的惹人笑话，爹何不多花点钱，索性给孩儿捐个状元，多省事呀……”

方夫人：“……”

方老爷：“……滚！滚出去！滚快点！”

方老爷的本意，只是想给方铮找个地方老实待着，去书院读书总好过在青楼跟别人争风吃醋，至于考状元云云，方老爷可压根没做这

个指望。自家儿子是个什么货色，他还不知道？完全就是个不学无术的败家子，这样的人想凭本事考取功名，祖坟冒青烟都不够看，简直要喷火才行。

没想到自己这个儿子还真没辜负“败家子”这个光荣称号，不思上进到了极致，花钱给他捐了个秀才他还不满足，竟然想拿钱砸个状元的功名。

后来方夫人见方铮郁闷不已，于是告诉方铮，如今世道不太平，外有突厥时常犯境掳掠，屠戮城池，在内百姓被苛捐杂税逼得频频造反，内忧外患，国库又空虚，朝廷急需用钱，这才允许民间有财力的商人或地主花钱捐官，不过这还只是一个不成文的政策，毕竟朝廷卖官鬻爵不算是光彩的事，上到皇帝，下至知县，都对捐官一事睁只眼闭只眼。买卖双方对此事讳莫如深，低调得很，方铮这般大张旗鼓的想“买个状元”，不能不说此人无知者无畏。

并且方夫人还稍稍暗示了一下方铮，功名之事不必太过担心，反正方府上下谁也没指望这位方大少爷真能考取个什么功名。方老爷只是想用读书这个借口来约束他，让他少在外面惹事，对方铮来说，这是个利好消息，压力徒然减少了许多。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四章 上街逛逛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4:15 本章字数:5165

方铮现在的心情不错，现在看来，理想虽然高于现实，但至少它也来源于现实，富家少爷的梦想并不算太离谱。ZUILU.neT

心情既然不错，当然得找点事儿做做，比如逛逛方府，穿越过来这么久了，他还没好好逛过呢，身为方家未来的主人，他有义务将这片属于他的地盘视察清楚。

如果有贴身丫鬟陪着他逛就更妙了，暖阳，微风，美景，佳人，多么美好的画面呀。逛到没人的地方，搂搂她的小蛮腰，牵牵她的小纤手，再吃吃她小嘴上的胭脂……那滋味该是多么的销魂。

可惜这个建议被小绿拒绝了。

当时小绿比较委婉的说：“夫人吩咐，要奴婢带着大黄去晒晒太阳。”

大黄，就是那条不怎么待见方铮的中华田园犬，简称土狗。

方铮并不介意小绿的拒绝，事实上他还没养成封建社会富家少爷的坏脾气。他觉得，作为古代服务行业的从业人员，小绿有权选择自己的服务对象，不管是带方铮逛方家大宅门，还是带大黄去晒太阳，它的意义都是相同的。都是为方家工作嘛，革命分工不同而已，整个方府虽然只有一个方少爷，可也只有一条名叫大黄的狗啊。

小绿走前还回过头对方铮扯了扯嘴角，方铮认为这是一个充满了感激的笑，毕竟方大少爷是如此的通情达理。——小绿十五岁，是一个漂亮的小萝莉，她的笑，足以让任何一个正常的男人心中荡漾起圈圈涟漪。

不过大黄的表现却是令方少爷颇为遗憾。它也回过头来望了方铮一眼，眼神并不算很友善。

没人陪，方少爷只好自己瞎逛。如今是初春，上午的阳光很暖和，微微有些刺眼，方铮半眯着眼，背着手在府里慢慢走着，闲庭信步般的惬意让他突然觉得，其实穿越的日子也不错，至少不用背负沉重的生存压力，跟一群学历与力气都远远超过他的高才生们挤人才市场。

如今方府已是自己的家了，方铮必须得弄清楚家里的每一栋房屋，和每一件摆设，最好还能认识每一个下人，最后一项最重要，方铮管这叫“群众基础”。

方府很大，超级大。正确的说，它更像一座绿化率50%以上的生态公园，用来居住的话，它已经算是很完美了，至少方铮就从没见过这么大这么富丽堂皇的宅子，黄绿相间的琉璃瓦，九彩照壁，大门高约丈余，数十个黄铜钉镶嵌于上，往里走，园林交错，曲径通幽，花厅厢房层叠隐现，若是二十一世纪那会儿，能买个两居室几十平米的

房子就不错了，哪会这么奢侈，左一个小桥，右一个回廊，前一个池塘，后面一个，嗯？高尔夫球场？

正忘情的欣赏着这座属于他的宅子，方铮突然感觉踩上了什么东西，紧接着一声惨叫传来。

“哎哟！长没长眼睛呀？”惨叫的这位仁兄正埋头揉着脚踝，嘴里还不停的埋怨着。

“哎，对不起，实在是对不起，没留神，还疼吗？”方铮是个有礼貌的人，而且很讲道理，错了就道歉。

“废话！我踩你一脚试试……”这位倒霉的仁兄怒气冲冲的抬起头来，见肇事者竟然是方少爷，顿时傻了。

“怎么了？”方铮见这位仁兄两眼发直，不由有点纳闷，踩了你的脚，莫非你连脑子也被踩了？

伸出五指在他眼前晃了晃：“喂！说话啊！你怎么了？要不要请个大夫看看？”

仁兄石化中……

“快看，有美女！”

仁兄依然石化中……

“发月钱了！”

“啊！哪儿呢？哪儿呢？”这位仁兄终于复原。

仁兄醒过神来，见方少爷微笑望着自己，吓得一激灵，下意识的往地上一跪，面色惨白，磕头如捣蒜：“少爷饶命，少爷饶命，小人不知道是您……”

奇怪，明明是我踩了他，他给我磕的哪门子头？方铮觉得有点荒谬。

其实一点也不荒谬，方府的下人们都知道，以前的方少爷是标准的笑面虎，当他对你笑得越深，你就越倒霉，轻则皮肉之苦，重则重伤成残。当然，下人们不知道的是，笑面虎的身体早已被穿越人士占

据，眼前的这位方少爷，不敢说他是人中龙凤，但也至少是位谦谦君子。

不得不说，方少爷的微笑其实还是挺迷人的，可惜这位被踩了脚的仁兄显然不这么认为，观赏方少爷如沐春风般的笑容，那是要付出惨痛的代价的。所以方少爷的微笑不免有“明珠暗投”之憾。

“好了好了，停！打住！给我起来！”方铮见他磕个没完，不耐烦的命令他起身。

“我说你这是干嘛呢？”方铮很不解对方的举动。

“小人无意中冲撞了少爷，实在是罪该万死！”虽然站起了身，这位仁兄仍然吓得直哆嗦。

方铮翻了翻白眼，看来我在方府很有权威嘛。

“你，叫什么名字？”

“回少爷的话，小人自小在府里长大，名叫小五，是西院刘管家手下听用的杂役。”

“西院？刘管家？咱府里的管家不是姓孙吗？”那孙管家方铮见过，白白胖胖，挺和气的一个人。每天没事屁颠屁颠跑到方铮的小院里来请示今儿吃什么啦，少爷您还缺点什么东西啦等等，腻歪死了。

“少爷您……莫非不记得了？”小五怪异的看了一眼方铮，“西院的管家是刘管家，东院的管家是孙管家，少爷您住东院，所以您的起居膳食都是孙管家在操持。”

房子大就这样，总共一家三口人，还分东院西院，还得分派两个管家，太奢侈了！回头劝劝老爹，把多余的房间都租出去收租金，蚊子虽小……可它也是肉呀。

“你这是办什么事儿去呢？”如果小五没什么重要的差事，方铮决定让他陪自己逛逛。

“回少爷，刘管家吩咐小人出门采办点东西。”杂役，换而言之，就是什么事都干，其中包括跑腿。

“买东西？”方铮眼睛一亮，接着笑眯眯的道：“削平啊，呵呵，削平好啊，少爷我最喜欢削平了，来来来，咱们一起去。”

小五当然不明白“削平”是什么意思，他也不敢问，少爷既然要跟他一块出门，那就出门好了，这个时代的规矩很多，下人拦着主人的路，下人质疑主人的决定等等，主人都可以活活将其打死，而且还不犯法。

小五一路哈着腰跟着方大少爷，保持这个姿势很累，可他不敢有任何怨言。毕竟眼前这位爷是公认的活阎王，凡事小心一点，总不会错的。

小五没有怨言，方铮却有怨言了：“小五，你天生驼背吗？走路老弯着腰算怎么回事？”

“回少爷，小人这不是尊敬少爷您嘛。”小五有点委屈。

“尊敬就得弯着腰？你要是崇拜我，岂不是要趴在地上了？”方铮认为这种礼节太虚伪。方少爷毕竟是穿越人士，封建社会森严的尊卑等级观念，在他眼里根本就是狗屁。

“少爷……小人该怎么做？”小五有些无奈，他觉得在这位喜欢找碴儿的少爷面前，最好不要有自己的主见。

“站直！方家的人出去就得有个样子，别丢了方家的脸。哈着腰跟个太监似的，是爷们儿吗？把头抬起来，挺胸！脸上带点微笑，显得有气质，过了！你那是傻笑，收一点，对！就这样，保持这个笑容，我看好你哟！”

一主一仆就这样大摇大摆的上了街。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五章 凤姐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4:14 本章字数:5429

方铮终于见识到了华朝京城金陵的模样。[醉][露][网]方府位于大功坊和花市大街的交汇处，繁华喧闹的大街上人来人往，茶馆，酒肆，商铺林立，路边叫卖的摊贩，卖艺的江湖汉子，耍猴的老头，拉车的苦力，还有骑马的勋贵，巡逻的官兵，车水马龙，营造出一个太

平盛世的假象。“市列珠玑，户盈罗绮，竞豪奢”，眼前这一幕，谁能相信华朝如今已是内忧外患，疮痍遍地？

方铮是来自二十一世纪的都市青年，那年代，满天的飞机嗡嗡的飞，满地的汽车撒欢的跑，几十上百层的高楼遍地林立，满大街的美女穿得一个比一个少。换句话说，方大少爷是见过大世面的人。

所以，眼前虽是人来人往一片繁华景象，可在他眼里还真觉得不算什么。尽管如此，方铮一路上还是目不暇接的四下张望着。在这个陌生的时代，他必须仔细观察，去学习，去体会，将自己完全融入进去，这样才能更好的生存。

“小五，你这是要采办什么东西呀？”方铮逛了一会儿便有些意兴阑珊了，这才想起问小五。

“回少爷的……”

“行了行了，我说你能不能不要这么客气？干嘛我问一句话，你总得来一句‘回少爷的话’？这里就我们两个人，你不是跟我说话，难道说给鬼听？”方铮不耐烦的打断小五。

“是，回少……呃，刘管家吩咐小人采买一些给东院的丫鬟姐姐们用的胭脂水粉，听说这是夫人交代下来的。”

“那些丫鬟连自己用的胭脂水粉都得府里帮她们买？”方铮觉得东院的丫鬟们挺轻松的，每天除了伺候老爷夫人洗漱用饭外，基本没别的事了。没想到她们的福利还这么好，老爹老妈委实是厚道的生意人呀。

“少爷误会了，这是夫人特意赏给她们的。夫人说少爷能醒过来，她们没日没夜伺候周到也是有功劳的。”

切！我能醒来，那是我人品爆发，她们有个屁功劳！方铮恨恨的想。

“哦，那待会小绿的胭脂我来给她买。”这个贴身丫鬟拽得跟二五八万似的，送她点东西，看能不能让她转变下态度，至少，你端茶送水的，总得稍微带点笑容吧？这年头难道不提倡“微笑服务”吗？

一路走走停停，两人到了花市大街。

这里愈加繁华了，南来北往的客商云集在此，本来挺宽敞的路显得有些拥挤，大多数人就像后世的地摊小贩似的，一张毡子往地上一铺，然后摆上货物，小买卖这就算开张了。也根本不用担心城管来抄摊子，只要别挡着路边商铺的门口，其他地方可以随意摆。

方铮看着这些小摊，不由生起一股亲切感，前世他经常在这些摊子边瞎逛，手里但凡有点余钱，他便在摊子上淘换点东西，这些年下来，收获颇丰，不过大多没什么实际用处。

这里的场景跟前世很像，方铮几乎在每个摊位边都停足，他好奇的把玩着各种各样的小玩意儿，有感兴趣的就跟摊贩砍价，一溜儿逛下来，太阳快落山了，方铮也收获了不少。都是一些没多大用处的东西，其中包括女人用的凤钗，一棵号称有上百年的老山参，一把雕刻着春宫图的青铜夜壶等等……

好不容易到胭脂水粉店门口时，天已完全黑了，店伙计正上着门板准备打烊，小五急忙上前，跟掌柜的比划了一番，又回过头来指了指方铮，似乎在向掌柜的介绍方大少爷。

掌柜的是个少妇，二十五六岁年纪，可她的打扮却是有些夸张。

可能是为了掩饰她的实际岁数，也可能是给她自己的店铺做宣传，她脸上扑满了厚厚的水粉，脸色白得像刚从水里捞上来的女尸，这还不算完，她又在白得吓人的脸蛋上抹上两团嫣红的胭脂。或许在她眼里，自己这番打扮算漂亮了吧。

不过这扮相还是有缺点的，她不能笑，一笑那水粉在脸上就挂不住，得嗖嗖的往下掉，这就算砸招牌了。

女掌柜见到方铮，两眼一亮，习惯性想堆起笑脸，可又发现不妥，脸上的水粉快掉下来了，于是只好板着脸打招呼，言语中却是满含笑意：“哟！原来这位是方家的少东家，可真是久仰了。”

女掌柜没笑，方铮却笑了。这娘们，把自己搞成这副鬼样子，也不怕吓着客人，再戴上一顶红色假发，活脱就是一麦当劳叔叔嘛，这

竟然是京城最有名的胭脂铺的掌柜？

方铮随意拱了拱手，笑眯眯的道："掌柜的好。"

女掌柜夸张的"哎哟"一声，道："别一口一个掌柜的，多生份呀。别人都叫奴家凤姐，方少爷不嫌弃的话，以后就叫奴家凤姐好了。"说完还冲方铮抛了个媚眼。

我他妈这是买胭脂呢还是逛窑子？古代女人已经开放到这种程度了？方铮有些郁闷。

更郁闷的是还得管她叫凤姐，他想起《红楼梦》中的那位凤姐，"粉面含春威不露，丹唇未起笑先闻"，那是何等的风情，可眼前这位嘛……

方铮于心不忍的转移了视线，回过头吩咐小五："小五，赶紧选，选完了回家吃饭，少爷我饿了。"

凤姐娇嗔道："方少爷既然来了，何必急着走？不如先喝杯茶，等您的下人慢慢挑，可好？"

嘴上问着"可好"，手却已拉扯着方铮进门坐下了，转头吩咐伙计上茶。态度热情得仿佛她与方铮已经是几十年的老交情似的。

方铮有点心惊，这位貌似女人的物体待我如此热情，莫非是看上了少爷我的美貌？他仔细打量了一下凤姐。说实话，真是看不清她长啥样，五官轮廓都被水粉盖住了。

胭脂店的布局比较简朴，红木做成的柜台正对着门口，木架上摆放着一些花花绿绿，看起来颇为精致的小盒子，柜台外面便只有两张红木椅子和一个古意盎然的茶几，茶几上摆着一盆花，煞是鲜艳，看着舒坦，却不失雅意。

这女掌柜打扮是丑了点，看这店铺的布局，她的品位却是不差。

凤姐挨着方铮坐下来，媚眼横飞："方少爷这是头一次来小店吧？早就听说过方少爷的大名，可恨无缘一见，今儿个算是圆了心愿了。"

方铮挤出一个生硬的笑容，道："那个……凤姐，在下，啊，小生，啊也不对，小弟也久闻凤姐的……这个什么……啥名字来着？"

凤姐横了他一眼，嗔道："姐姐这小店名叫如玉斋，哼，还说久闻呢，店名都不知道。"

方铮尴尬的挠挠头，客气话嘛，较真就不好了，多让人下不来台。

好在凤姐没在这事上多纠缠，两人一阵寒暄闲聊。凤姐虽是女流之辈，可见识阅历却比一般的男子多得多，而且言语中颇有男子的豪迈之气，聊着聊着，连方铮都忍不住生出钦佩结交之心。这位凤姐，如果不是打扮过于惊世骇俗，实在当得起女中英豪。

眼看天色已晚，方铮打算告辞，小五跟在后面提了个小包袱，他的差事也办完了。

方铮起身拱手道："今日识得凤姐，实乃小弟的荣幸，他日有暇，定当再来叨扰。"

凤姐也跟着站起，嘴唇动了动，似要说什么，话到嘴边却没开口。

方铮不是瞎子，当然看得出凤姐还有话要说，于是道："凤姐，有什么话就直说了吧，我这人不太聪明，不喜欢猜来猜去的。"

凤姐犹豫了一下，道："方少爷这般直爽，姐姐我就不遮遮掩掩了。是这样的，姐姐想在城北再开一家分号，看中了一块地，一打听，原来那块地是你家的。姐姐找过你们方家的孙管家，想将它买过来，可孙管家没答应，说是方家不卖地，方老爷要留给子孙后代。姐姐正着急呢，可巧方少爷您今儿就来了。方少爷，姐姐知道你方家家大业大，这块地对方家来说可有可无，但姐姐就指望将它买下来开分号呢，您看，能不能给姐姐一点关照？价钱好说，姐姐我愿意多出两成买下它。"

原来如此，方铮明白了，我说你对我怎么这么热情呢，闹半天是有求于我。

在方铮看来这不算什么大事，卖给她不就完了。当下方铮答应回头问问孙管家，然后领着小五打道回府。

——————————————传说中的分割——————————————

PS：那啥，点击推荐和收藏不多啊，大家多捧场，在下先谢过。以后更新改在晚上六七点左右，早上更新有点不合时宜……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六章 换丫鬟事件（推荐，收藏）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4:13 本章字数:4885

走到半路，方铮猛的一拍额头：“瞧哥们这烂记性，不是说了要给小绿送胭脂的吗，怎么给忘了。ZuiLu.com”

小五机灵的凑上前，从包袱里摸出一盒包装颇为精致的胭脂，谄笑道：“少爷，小五帮您记着呢，特意选了个品色上好的。”

嗬，这小子有前途。方铮收下胭脂，高兴的拍了拍小五的肩膀，道：“你小子不错呀，挺会来事儿的，这样吧，以后甭跟着刘管家了，回去我跟刘管家说一声，把你调到我身边做小厮。”

小五闻言大喜，连连向方铮作揖，若不是在大街上，只怕他会当场跪下道谢，宣誓效忠了。

杂役和小厮虽说都是下人，可还是有本质的区别，就象周星星《唐伯虎点秋香》里面的角色一样，编号9527每天干的活儿就是捡狗屎，高级伴读书童华安档次明显就高多了。

小五从杂役直接升为方少爷的小厮，可谓是一步登天，以后在整个方府的下人中，也算是“哥”字辈人物了，连东西两院的管家见了他也得客气三分。所以小五对方铮的感激，委实是诚心诚意，十足真金。

方铮不知道里面这么多弯弯绕，小五却是个机灵人，前前后后待方铮更加殷勤了。

回了府，方铮径直回了自己的小院。

还没进门，方铮就大声嚷嚷开了：“小绿，小绿，速速上饭，饿死我了！”

小绿窈窕的身影出现在门口，淡淡的应了一声，转身去厨房传菜了。

这丫头干嘛老耍酷？难道我以前真的欠了她的钱没还？方铮皱着眉努力的回忆。

思忖间，小绿和几个小丫鬟端着菜进来了，几人将饭菜一一摆放在桌上后，行礼退了出去，小绿站在方铮身边伺候着。

菜很精致，方家就这么一位少爷，府里的下人们对他当然不敢怠慢，好吃好喝的都先紧着他。

“小绿，有酒吗？今儿我想喝点酒。”

“少爷，您身子还没好，大夫说最好不要喝酒。”小绿的话说得硬邦邦的。

“应个景儿嘛，你看，月色，红烛，佳人，珍馐，如此良辰美景，若无酒相佐，岂不大大失色？”

小绿性子再是淡漠，毕竟方铮是她主子，他说的话小绿不得不服从。

小绿两道秀气的柳叶眉蹙成一团，道：“请少爷稍候，奴婢给您端酒来。”说完转身退了出去。

方铮慢慢品尝着菜肴，心中不由泛起一阵满足，封建社会的少爷真幸福啊，吃穿不用动手，很多事情基本上都由丫鬟下人一手包办了，古人说“由俭入奢易”，这话太有道理了，如今方铮可不就已经滋生出惰性，别说斟酒盛饭之类的小事，就连早上起床穿衣，也不亲自动手了，小绿会安排得妥妥当当。

说起来，小绿其实挺不错的，除了与他不够亲密外，该她做的事情她可一样没落下。

正在想着怎样对小绿开口时，她已经端着酒进来了。

“小绿呀，会喝酒吗？咱俩喝几盅？”小绿为他斟上酒后，方铮试探性的问了一句。

“少爷，奴婢不敢。”小绿眼皮都不抬便拒绝了他，不温不火的态度恨得方铮牙痒痒。

“小绿呀，来，坐下，哥哥跟你聊聊天……”

“少爷，奴婢不敢。”

“小绿呀，这儿只有咱们两个，坐下又何妨？你老站着看我吃，我有点害羞……”

“少爷，奴婢不敢。”

“小绿呀，看过金鱼没？待会哥哥带你去看金鱼好不好？”

“少爷，奴婢不敢。”

“小绿呀，你看，这是哥哥我从如玉斋特意给你买的胭脂水粉，来，收下吧……”

“少爷，奴婢不敢。”

……

方铮明白了，这小丫头简直就是油盐不进，让他如狗咬刺猬般无从下嘴。算了，明日禀明母亲，将她换走吧，估计这丫头每天看着自己也闹心，不如两两相忘于方府。

方铮是个开朗的人，他喜欢交朋友，喜欢与别人亲近，如果连自己身边的丫鬟都跟他亲近不起来，对他对小绿来说都是一种折磨，与其这样，还不如将小绿调离的好。

“什么？换小绿？为什么？”第二天一早，方铮去给爹娘请安时，顺便跟方夫人说了这事，方夫人有些讶异。

“小绿跟我尿不到一个壶……”方铮见老爹神色不善，赶紧改口道：“嗯，咳咳，那啥，小绿应该到咱方家最需要她的工作岗位上去，最大限度的发挥她的光和热……”

“不行。”老爹斩钉截铁的从牙缝中迸出俩字。

“为什么？”

“不为什么，老夫说不行就是不行，怎么？你不服？”方老爷瞪了他一眼，起身拂着衣袖回了内院。

我怎么摊上这么个不讲理的老爹？方铮在背后翻了翻白眼，不满的嘀咕了几句。

“铮儿，莫非小绿平日里对你多有不敬？”方夫人关心的问方铮。

“没有，绝对没有。只是小绿性子太静，孩儿又喜热闹，怕日后两人处不好。”

“哦，这不是什么大事，小绿十二岁便来到我方家，自从你上个月昏迷不醒后，我和你爹在众丫鬟中千挑万选，才选中她做你的贴身丫鬟。你昏迷的那段日子，她里里外外操劳，最是辛苦，连洗澡擦身都是她伺候的。铮儿你平日里要对她好一些，关键时候，也许她就是你的第二条性命。”方夫人意味深长的道。

方铮这才恍然，原来小绿调来我身边做贴身丫鬟才一个多月，难怪跟我不亲近。这事儿怎么从没有人告诉过他？既然如此，那还是留她在身边吧，回头多调教调教。不过，娘说关键时候她就是我的第二条性命是什么意思？

细细想想，小绿除了性子冷漠，说话少了点外，别的方面都做得挺好的，至少对他这位少爷的照顾是无微不至的，前世吃穿都只能自己动手的方铮，如今早已习惯了被人侍侯，也许是人性中的惰性，但更大的原因，是因为小绿将他照顾得很好。——小绿是个聪明的丫头，很多时候几乎不用方铮开口，她便知道方铮想要什么。这么善解人意又这么漂亮的小丫鬟，搁在前世，那是千金不换呀。

想到自己竟然背着她向爹娘请求换人，方铮觉得有些愧然。说到底，也是男人的劣根性，这丫头冷着一张脸，激起了方铮的征服欲，费了半天劲，结果发现征服不了，男人的面子有些挂不住，干脆将她调离，眼不见心不烦，情当自己不认识她。

“以后要对小绿好一点。”方铮暗暗对自己道：“毕竟她给我洗过澡，少爷我冰清玉洁的身子都被她看了去，她不负责谁负责？”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七章 下基层，送温暖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4:12 本章字数:6271

第二天，趁着老爹出门，方铮特意起了个大早，跟小绿招呼了一声，带着小五又一次视察方府去了。ZuiLu.ΠET

小五自从被提拔为小厮后，身价暴涨，住处也换了，已被安排住到方铮小院旁的厢房，以便方大少爷随时听用。

方大少爷最近又有了新项目，这几天他发现府里的下人们对他好象很是惧怕，也许是方铮的前身威名赫赫，连虎躯都不用震，下人们见他出现就跟见了阎王似的，尽皆拜服，比王霸之气厉害多了。

了解到自己人缘太次的实际情况后，方铮痛定思痛，下决心要改变这种令他不满的现状，改变当然得从自身做起。

坐而言不如起而行，于是，在这个旭日初升，空气清新的早晨，方大少爷带着小五七弯八拐，围着方府的亭台水榭，回廊园林转悠着，转了近半个时辰，两人都累得够戗。

小五喘着粗气，忍不住开口道："少爷，咱们这是要去哪儿呀？"眼见这位不着调的少爷在无谓的兜***，作着无规则的画圆运动，小五有点担心，少爷不是又要出什么幺蛾子吧？

方铮同样喘着粗气，闻言自信的一笑："少爷我今儿要做一件拉近与人民群众距离的大事。"

这件大事的具体做法就是不停的兜***？小五不太理解，却不敢多问，两人又不停的转啊转啊……

三柱香的时间后。

"咦？这个凉亭有点眼熟，咱们刚刚是不是经过了？"方铮惊奇的叫道。

咱们都经过八趟了！小五累得想直接趴下来睡一觉，根本没力气回答少爷的问题。少爷到底想干嘛？

"那个……小五，……西院到底怎么走？"方铮有点不好意思，可又忍不住问道，他实在太累了。

"……"

小五无语望苍天。这位少爷果然不着调，迷路了你就直说啊，犯得着死要面子活受罪吗?

方铮也很纠结，老爹没事将方府修这么大干嘛? 累死了他这唯一的宝贝儿子算谁的?

在小五的带路下，主仆二人终于来到了西院。

方府的西院主要是给下人住的，这里人色很杂，但凡在方府做工，地位又比较低的下人都住这儿，包括护院，杂役，厨子，车夫，扫地的，浇花的等等，任何时代，任何地方，总有这样的阶级分类。小五在做杂役的时候也是住在西院，直到方铮将他调到身边做小厮，这才搬到了东院。一般来说，住在东院的下人，不论是地位，月钱还是福利，都比西院的高得多。

很明显，西院相对东院而言破落多了，盖因方老爷平日里也很少涉足，所以对下人们居住的地方不是很上心，好在住在这儿的人勤快，虽看起来破落，却也干净。

下人们早已起床，各自忙着自己手里的活计，护院们没什么好忙的，正在一处宽阔地上练拳，旁边一位高大魁梧的汉子正在一个个纠正护院们的招式动作。

方铮暗自赞叹："还是劳动人民最纯朴啊！"

拍了拍手掌，方铮大声道："大家早上好呀，吃早饭了吗？"

众人见是方少爷，不由大是惊讶，方家三位主人可是很少来西院的，今儿这是吹的什么风?

方铮见大家反应不大，有点小受打击，哥们就真的这么不招人待见?

方铮不高兴的道："喂，我说你们好歹也吱个声儿呀，给点反应行不行？"

众人如梦初醒，纷纷向方铮作揖问好。

嗯，这个反应本少爷比较满意，方铮点了点头，继续道："今日本少爷来此，没别的意思，慰问一下大家，大家工作辛苦了。"

众人楞楞的看着方少爷像视察工作的领导似的，一边走一边跟他们握手，言语中官味十足：“辛苦了，好好努力！”

“加油！我看好你哟！”

“工作要大胆，要细心，不要怕犯错误，谁能不犯错呢？改了就是好同志嘛。”

“小鬼，不错嘛，多大啦？”

……

半晌，方大少爷过了一把当领导的瘾，这才心满意足，扬长而去，小五一头黑线跟在他身后。

方铮走后，西院的下人们纷纷交头接耳：“少爷这是怎么了？”

“是呀，一大早神神叨叨的，像是魔障了。”

“少爷刚刚说‘加油’是什么意思？莫非今儿菜里放少了油？”

“是呀是呀，令人费解呀。”

……

“少爷，您刚才……演的是哪一出啊？”回去的路上，小五忍不住问道。没事跑到西院扯了几句闲篇，这就是少爷所说的“大事”？

方铮得意的笑：“不懂了吧？这叫‘下基层，送温暖’，我以前……呃，前朝的时候经常有人这么干，这样随便聊聊，容易拉近与大家的距离。”

小五听得满头雾水，却不停点头，不得不说，这小子还是很有些机灵劲儿的。

三天后的早上，方老爷来到方铮住的小院，方铮此时还沉睡在梦里。穿越后，他渐渐养成了睡懒觉的好习惯，每天日不上三竿，绝对不起床。小绿开始还试着催过几次，后来见方大少爷雷打不醒，卧榻酣睡，后来只好悻悻听之任之。

方铮在梦里笑得很愉快，能让他做梦都笑出声的，无非只有两种东西，一是金钱，这个时代叫银子或者银票，还有一种是美女，长得越漂亮越好，穿得越少越好。

方老爷跨进方铮的屋子时，就看见方铮正闭着眼睛笑，间或掺杂着鼾声，嘴里不知嘟囔着什么，一线晶莹剔透的口水，正沿着他的嘴角缓缓的，一滴一滴的落在枕头上。

小绿仍是一脸淡然的站在方老爷身后，见方铮头下的枕头已被口水浸湿了大半，而他仍不知觉的咂巴着嘴，小绿古井不波的眼底快速的闪过一丝笑意。方铮这几天对她越发好了，人都不是木头做的，何况小绿才十五岁的年纪，所以这几天小绿对方大少爷的态度比以往和善了许多。

看着方铮这副不敢恭维的睡相，方老爷皱起了眉，从桌上倒了一碗凉水，二话不说冲上前去，狠狠的掀掉了方铮的被子，然后眼都不眨的将那碗凉水泼在方铮脸上。

“哎呀！漏雨了！小绿，快叫人来修房子！”方铮惊慌失措从床上弹了起来，眼都没睁就急吼吼叫着小绿。

“叫什么叫！孽子！你自己看看日头升多高了，还在睡觉！”方老爷板起脸教训道。

“咦？爹？你怎么在这里？”方铮完全清醒后，见方老爷正怒气冲冲的瞪着自己，方铮心虚指了指头顶：“那啥，屋子漏雨……”

方老爷根本没理他这碴儿，见他醒了，方老爷转身就往外走，边走边下命令：“给你半柱香时间，穿戴洗漱完毕，来前厅见老夫。”

方铮目送着老爹出门，转过头悄悄的问小绿：“你怎么不早通风报信？”

回答他的，是小绿一个俏生生的白眼。

穿戴洗漱后，方铮来到前厅，向爹娘请过安后，老老实实站在一边，恭听老爹教诲。

方老爷今日很给面子，居然没再骂他，只是淡淡的吩咐方铮随他出门。

行至大门外，方铮见门口套好了马车，车上载满了琳琅满目的礼物，丝绸布匹，糕点，甚至还有不少珠宝，一群方府的护院正昂首挺

胸排好了队列等待方家父子二人。

“爹这是要给谁拜年？”

“闭嘴！跟着老夫走，别多话。”方老爷毫不客气的呵斥道。

半路上方铮才知道，原来老爹要带自己去陈夫子家行拜师礼。

“爹您可真客气，这么一大车子礼品，那陈夫子只怕嘴都会笑歪了。”

“闭嘴！陈夫子道德文才誉满金陵，此去陈夫子家，不可胡乱说话，惹人厌烦。切记切记！”老爹不放心的叮咛。

“爹请放心，孩儿一定屁都不放一个！”

方老爷暗暗摇头叹息，摊上这么一个粗鲁不堪，不学无术的儿子，是前世善事做得不够啊。

－－－－－－－－－－－－－－－－－－－－－－－分割

还是那句话，麻烦大家看完后点击收藏一下，若嫌字数少，大可养肥了再杀。多谢了。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八章 拜师（上）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4:08 本章字数:5151

陈夫子家离方家不远，位于金陵城的南门大街，紧挨着明道书院。ZuiLu.COM

众人来到陈夫子家门口，方老爷神色肃穆起来，郑重的整了整衣冠，从护院手中接过一个被红布覆住的漆盘，不知盘子上放的什么东西，然后领着方铮走了进去，众护院在门口排成队列，将车上的礼品有条不紊的搬入陈夫子家中。

陈夫子家不大，只是一座二进的宅子，土瓦夯墙，显是多年未曾修缮了。一位老仆人将方老爷父子引至前厅，奉上清茗后，便退下了。

前厅很简朴，除了几张不起眼的柚木太师椅，不见有别的摆设。墙上挂着一副画，画中悬崖峭壁上，独立着一中年男子，眼含痛惜与

悲怆，眺望着悬崖前方一片大好的河山。

方铮的感觉画中的男子要自杀，临死前再看一眼这片养育他的热土？舍不得就别死嘛，还画出来……

方铮不屑的撇撇嘴，突然身后有人问道："方公子，此画如何？"

方铮惊然转身，见眼前站着一位四十多岁年纪的中年儒士，头系文士方巾，身着玄色长衫，脚穿一双略显破旧的布鞋，脸型方方正正，一双眼睛锐利而有神，仿佛一眼能洞穿别人的心灵，颌下一绺长须，修剪得颇为整齐。

方老爷轻轻扯了方铮一下，道："孽子，还不快拜见陈夫子！"

方铮赶紧长揖道："学生方铮，拜见陈夫子。"

陈夫子微一摆手，继续问刚才方铮没回答的问题："方公子，此画如何？"

方铮有点心虚，大学学过那么多东西，偏就没学过国画，叫他如何评论？总不能说我见你这画不咋地，到处都是败笔，没有一处胜笔，拿到街上估计卖不出好价钱，还是别挂出来现眼了吧？

真这么说了，方铮那崇尚家庭暴力的老爹很可能会当场饱以老拳。

没办法，胡诌吧。

方铮绞尽脑汁，想出了几句前世通用的万金油，随即道："此画非常不错，学生观之，此画形神兼备，气韵生动，颇为不俗，更且意境深远，引人长思，乃是一副不可多得之好画也。"幸好是中文系出身，掉文袋子不算很难，方铮说到最后，自己也摇头晃脑起来。

这画挂在他家前厅里，刚见面又急切想知道方铮对这画的评价，傻子都猜得到，这画肯定是出自陈夫子他本人之手。反正大唱赞歌是绝对错不了的。

谁知陈夫子本来笑吟吟的，越听脸上的表情就越失望，方铮话音刚落，陈夫子便摇头叹息不已。

方铮一楞，心道我没说错话吧？回想了一遍，句句都是好话呀，莫非夸得不够狠，陈夫子不满意？这家伙虚荣心也太强了吧？我要真把你往死里夸，你好意思受下？

陈夫子叹息着开口道："知音难求啊！三年前，我闻突厥屡屡犯境，城池时遭掳掠，而我华朝却懦弱惧敌，军队一退再退，毫无斗志。朝堂之上，党争愈烈，官场之中，贪墨成风，市井之下，百姓流离。我华朝泱泱大国，眼看即将沦入外族之手，届时百姓更将苦不堪言。可恨本人一介贫苦书生，进则曲高无人作和，退又不忍独善其身，郁愤之下，遂作此画，聊以堪慰，可惜众人都不明白，只是交口称赞画技，绝口不提其中深意，我朝文士，麻木至斯，可怜可叹！"

方铮听了个糊里糊涂，大概知道陈夫子作这画是忧国忧民，还带点怀才不遇的意思。

方铮暗自摇头，文人，都是这酸脾气，作个画又能如何？能拯救万民于水火之中吗？能将突厥铁骑拒之国门之外吗？与其在家中长吁短叹，不如去边塞参军抗敌呢，看来这陈夫子是属于书呆子类型的，而且还是愤青型书呆子。这种书呆子发病的症状就是没事坐在家里忧国忧民，时刻沉浸在自己的危机意识中。

陈夫子盯着方铮道："方才我见你目注此画，欲言又止，不知方公子你有何高论？"

这家伙是存心找茬儿吧？方铮恨恨的想，我有高论的话，干嘛还来拜你为师？古代的老师跟学生说话都这么谦虚吗？

方老爷在一旁着急了，自己的儿子他最清楚，高论？这小子连谬论都憋不出。万一这小子不懂装懂，胡说八道，今儿拜师这事肯定得泡汤。

方老爷赶紧打岔道："陈夫子，老夫今日带犬子特意来府上拜师，这学问上的事，不如等以后有机会再慢慢教给他？"

方铮感激的看了老爹一眼，到底是自家人，真仗义！

陈夫子不置可否的点点头，接下来就开始走拜师程序了。

方老爷命方铮拜了孔圣的画像和牌位，又在陈夫子面前跪下磕头，然后揭开漆盘上的红布，恭敬的送了过去，漆盘上面放着六样物事：肉条，芹菜，莲子，红豆，红枣，桂圆。

这就是古代所遵循的“束?六礼”，其中肉条，是表达弟子对恩师的心意；芹菜，寓意为勤奋好学；莲子，寓意为苦心教育；红豆，寓意为鸿运高照；红枣，寓意为早日高中；桂圆，寓意为功德圆满。

陈夫子当下便受了方铮的叩拜，并送了回礼。

如此，拜师仪式便算礼成。方铮这位穿越人士自此成了孔门学子，想想穿越前还跟一大群硕士博士挤人才市场，绕了一个大***，回头又进了学堂，这辈子跟书本实在太有缘份了，什么时候才能混出头呀……

礼毕，三人落座闲聊，方老爷有意结交陈夫子，以求他那宝贝儿子在书院中多得一些关照，于是寒暄之时言语颇有敬意。

陈夫子可能不太擅长聊生活中的琐事，对方老爷敷衍以对，一双眼却注视着方铮，半晌，陈夫子突然道：“我平日对易数占卦也略有涉猎，我观方铮面相颇为奇特，按说你早已……”想想可能觉得不妥，又改口问道：“最近你身子可有什么变故？”

方铮悚然一惊，不能小看古代人啊，这家伙还真是有点真材实料的，竟然一眼就看出我的命数早就应该嗝屁了，厉害！做教书先生太可惜了，出去摆个摊儿多好，赚钱也多啊。

想归想，夫子问话还是得回答的，方铮老老实实道：“不久前，学生……不慎从楼上摔下，嗯，脑袋着地，昏迷了一个多月。”

方老爷在一旁狠狠瞪了他一眼，没说话。

陈夫子道：“一个多月前，嗯，差不多了，可也不对呀，按说你现在应该已经……”

文化人就是爱较真啊，方铮赶紧打断他，道：“吉人自有天相，命数一理，变化莫测，诡谲无常，穷其一生未必能窥究竟，偶有失算，也属正常。”

陈夫子皱着眉点头道：“或许是吧，尽信书不如无书，我太执着于书本了。”

方铮这才松了口气，穿越是他最大的秘密，这个秘密他打算烂在肚子里，死后带进棺材，真要被陈夫子算出个子丑寅卯来，他将会是第一个被古代人当做妖孽活活烧死的穿越人士。老天既然安排我穿越，不会让我混得这么失败吧?

陈夫子抚着长须道：“既然我已收你为弟子，学问上的事我得问问你。平日里都读过些什么书？”

书读得挺多，可都是白话文，方铮打算实话实说，于是他掰着手指一样一样数道：“先贤经义，百家之说，学生全都没……”

“全都读过，而且有幸考上了生员。”方老爷面不改色打断了他，说完后，没事人一样继续品着茶水。

“啊？”方铮张大嘴，目瞪口呆的望着方老爷。这个玩笑开大了，老爹就算想满足虚荣心也不是这般玩法啊，陈夫子随便问个问题，我一张嘴不就露馅儿了？老爹到底啥意思?

“哦？看不出你竟然有天纵之才，”陈夫子喜道：“年纪轻轻便考上了秀才，殊为不易，他日金榜提名必不在话下，我可是收了个好弟子啊。”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九章 拜师（下）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3:57 本章字数:5454

方老爷面色平静，目不斜视的品着茶水，假装没看见方铮投过来的极其幽怨的眼神，心中却是颇不平静，人越老越丢不起脸，更何况方老爷还是金陵城里有头有脸的大富豪。ZuiLu.com所以方老爷撒了谎，无它，面子而已，完全是下意识的反应。

身家数以千万计的商号大东家，怎能容得别人说他儿子乃不学无术，败絮其内的纨绔子弟？纵是别人当他面不说，可方老爷也受不了那种讥讽嘲笑的脸色。

面子这个东西虚无缥缈，有可时候是真的看得见摸得着，身处方老爷如今这个位置，感受更是比一般人深刻许多。

所以陈夫子开口一问，方老爷想都没想便脱口而出，抢着帮方铮回答了。话都落了音，方老爷才后悔，作为商人，方老爷这辈子必然说过无数谎话，但今日说的这个谎，毫无疑问是最容易被拆穿的，这令方老爷心中忐忑不已。

此刻他的想法跟他那宝贝儿子想的一样：万一这陈夫子兴致上来，当场考量方铮的学问怎么办？

俩父子比谁都清楚，生员只是戴在头上的一顶帽子而已，这顶帽子就像一个气泡，轻轻一戳就破灭，学问这东西取不得巧，也没有捷径，朝夕苦读之功，少一丁点儿别人就能看出深浅来，更别说这位方大少爷连字都识不全，一张嘴便得露出马脚。

于是，两人面对面坐着，心中都惴惴不安，只盼陈夫子赶紧端茶送客，回去的路上再好好互相埋怨。

想法是美好的，现实是残酷的。

果然，陈夫子不负众望，眼含期待的道："既是如此，我来考考你，经义之类的太深广，今日就先不说，我出个对子，你来对，如何？"

如何？我能说不吗？方铮哭丧着脸，老爹是不是存心想看我出糗啊？你儿子出糗对你有什么好处？还生意人呢，尽干这种损人不利己的破事儿！

想一想，干脆心一横，大不了我就说前阵子摔坏了脑袋，以前学的东西都不记得了。反正老爹在场，丢脸也是他丢脸，谁叫他阴我来着，我也让他丢一次脸，这才叫"有其父必有其子"。

方老爷却是神色颇为尴尬，怕什么来什么，眼下这可如何是好？自己儿子肚里几两货色，他最清楚，喝花酒玩姑娘他是个中翘楚，从小到大连书都没怎么摸过的人，怎么可能会对对子？

不是拜师么？怎么拜出这么个景象来了？按习俗来说，陈夫子只需收下方家的礼品，然后不咸不淡的温言勉励方铮几句，最后端茶送客，这事儿算是齐活了。人算不如天算，早知道干脆就让这孽子承认自己大字不识多好，也省得父子二人背个“诳语”的名声。

方老爷年纪老了，对自己这张老脸愈发看得金贵，闻言要对对子，顿时嘴一张，打算将这事给岔过去。

谁知方铮已经打定主意，死猪不怕开水烫了，大不了学对穿肠那样吐血而死。

他没给方老爷打岔的机会，抢着道：“如此，便请夫子出题吧。”

方老爷肩膀一垮，懊恼的闭上眼，倚在太师椅的靠背上，实在不忍心看儿子接下来张目结舌的窘态，你们爱咋咋地吧，老夫眼不见心不烦。

陈夫子望着墙上挂着的孔圣画像，沉吟了一会儿，道：“听好了，我出‘昨夜敲棋寻子路’。”

方铮闻言眼睛一亮，咦，这对联哥们好象听过呀。怎么在这个时代，还没人出过这个对联吗？哇卡卡，作弊器，金手指，穿越的生活是多么的美好呀，以后本少爷又多了一个称号：才子，方大才子，风流倜傥英俊潇洒的方大才子。谁叫得大声，赏！

读大学中文系的，对中国的古诗词和对联方面肯定不陌生，方铮上大学时读书不算太认真，可多少也受了些熏陶，看过几本正经书，什么“云对雨，雪对风，晚照对晴空”之类的还是知道一点。当然，方大少爷更了解的是《金瓶梅》之类的纯学术性言情小说，经常研究到废寝忘食的地步，至于研究过后有没有拜托五姑娘帮忙消消火，这便不足为外人道了。

陈夫子出的这个对联，正好在方铮所知不多的知识范围内。不得不说，这厮的运气不是一般的好。

陈夫子出的是个双关联，这个上联中的“子路”包含两个意思，一是棋子的路数，二是孔子的弟子，其中有一个正好也叫子路。

方铮回忆了一下，马上就有了答案，装模作样沉吟了一会，朗声道：“学生对‘今朝对镜见颜回’。”言罢得意的伸手轻拂方巾，看似飘逸，实则风骚。

这也是个双关联，其中“颜回”也有两个意思，一是真实面貌，二是孔子的弟子中，也有一个叫颜回的。

陈夫子将下联默默品位了一番，突然眼睛一亮，笑道：“不错，妙极！”

当然妙极，千百年后书上印的，能不妙么？

方老爷闭着的双眼猛然睁开，惊道：“什么？”

转过头盯着方铮，道：“你怎么会……”话到一半，又住了口，眼中却流露出疑惑之色。

方铮谦虚道：“爹，孩儿这是如有神助，当不得真的。”

鬼话连篇！神仙会帮你对对子，吃饱了撑的？方老爷瞪了他一眼，心中却是暗喜。儿子没给他丢脸就好，哪怕陈夫子再出对子，答不上来也不至于太难堪。

陈夫子微笑道：“今日兴起，为师我便再出一联，你听好了，‘壮志难磨，尚欲乘长风破万里浪’。”

“学生对‘闲情自遣，不妨处南海弄明月珠’。”

“好，听着，我再出‘竹本无心，遇节岂能空过？’”

“学生对‘雪非有意，他年又是自来。’”

……

方老爷坐在太师椅上，目瞪口呆的望着两人对来对去，他实在想不通，以前自己这个连字都没识全的儿子，什么时候学会了对对子？而且竟然能与文才誉满金陵的陈夫子斗个不分胜负，看陈夫子的神色，似乎对这个新收的弟子越来越满意了。

匪夷所思，太匪夷所思了！方老爷一时有些接受不了。他摇了摇头，想将眼前这诡异的一幕当作幻觉，甩出脑海。方铮的形象，在他这个父亲的眼中竟是头一遭有了些高深莫测的感觉。回头一想，自从

儿子从昏迷中醒来后，言行之间处处与往常不同，仿佛换了个人似的，完全不复以前那放浪形骸的败家子模样，莫非……他摔了脑子反而摔开窍了？

最后方老爷索性不听了，自顾自的陷入了思考："观此情形，我儿定非池中之物，以前诸多劣迹，只是年少胡闹而已，周处杀虎斩蛟之前，不也是个为祸乡邻的浪荡子吗？若能幡然悔改，仍是大有作为。"思忖之后，看方铮更是格外顺眼了。

只是对了几个对子，竟然能一举扭转方老爷对他多年来形成的恶劣印象，更得到陈夫子的频频嘉许，这般好处却是方铮始料未及的。

"哈哈，痛快！多少时日未曾如此痛快了！方老爷，你有一个好儿子啊！"陈夫子大笑着对方老爷道。

方老爷将疑问压在心底，闻言笑道："孽子太过胡闹，尽会耍些小聪明，以后还请陈夫子多多费心。"

贬低儿子的话，方老爷却说得面露得意之色。有人夸自己的儿子，哪个做父母的不开心？方老爷此时如同喝了一大罐蜂蜜般，从脸上一直甜到心里，儿子终于给他这当爹的争了一回脸，这比他赚几十上百万两银子更令他开心。

约好五日后进书院读书，方家父子二人这才告辞而去。

回去的路上，方老爷压抑不住内心的疑问，开口问道："铮儿，你何时学会对对子的？"

"爹，孩儿不是说了嘛，如有神助啊。"方铮笑眯眯的答道："陈夫子一出题，孩儿便依稀看见满天神佛在我头顶旋绕，陈夫子每出一对，便有一位菩萨在耳边告诉我下联……"

"哼，满天神佛全都跑来帮你对对子？他们有这么闲么？"看着方铮嬉皮笑脸，毫无正经，方老爷知道他不想说的事，再怎么逼问也没用，只好悻悻哼了一声，不再

Chapter_2

问了。

只要儿子学好，让他长脸，他可以像方夫人一样，秉持着乐观的心态，不问过程，只看结果。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十章 变化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3:56 本章字数:6178

五天过去了。醉Ω露Ω网

这五天里，方铮明显感觉到了方府的变化。具体的说，是方府中人对他态度上的变化。当然，这也许跟前几日方大少爷主持的“下基层，送温暖”活动有关。最主要的，是因为方铮出风头了，露脸了。

如今的方府，上到爹娘，下到小五，对他的态度都有了质的转变。方老爷就不说了，这几日红光满面，心情爽朗，连带着身边的下人都得了不少好处，方老爷有个很不错的习惯，他一高兴就喜欢打赏下人，这个习惯令方夫人很是不满。

方夫人的思想境界明显比方老爷高多了，她也打赏，不过她打赏的是菩萨。

方夫人闻听宝贝儿子如此露脸，喜得不知如何是好，硬拉了方铮去报恩寺拜了一回菩萨，送上不少香油钱。说是感谢玉皇大帝显灵，方家的浪子回头，迷途知返，他年若是飞黄腾达，必将重塑金身云云……

方铮纠正了母亲好几次，玉皇大帝跟菩萨不是一个单位的，进了庙却拜错神，这种行为比临时抱佛脚还恶劣。方夫人只顾着高兴，根本没听进去。——严格的说，方夫人是属于那种比较盲目的人，拜的是谁无所谓，拜了就行。

回来后方夫人开始热衷与各商号的东主夫人互相串门，串门只是个说法，炫耀显摆才是真意，言必称“我家儿子如何如何”，得意之情溢于言表。

为了突出儿子多么的出众不凡，陈夫子在方夫人的口中，自然变成了永恒的绿叶，这片绿叶所衬托的，毫无疑问，便是方家商号的少东家，人称“风流倜傥英俊潇洒”的方大才子是也。

金陵城的商圈说大不大，说小也不小，大家都知道以前的方家除了家业财产颇为可观之外，其他的却不值一提。古代封建社会比较注重香火传承，提倡多子多福，方夫人只生了一个儿子，还不准方老爷纳妾，本就惹人诟言，这个宝贝儿子还是有名的败家纨绔子弟，更是让人耻笑。如今可好，方夫人扬眉吐气了，瞧，我只生了一个，但却是走的精品路线，而且这个精品还是大器晚成型的。

方铮现在很受欢迎，包括那条叫大黄的狗，昨日竟也破天荒的在他面前摇了摇尾巴，舔了舔他的手心，让方铮感动得几乎流泪——以后想非礼小绿时，大黄应该不会有意见了吧?

方铮能对上文才出众的陈夫子出的对子，已然是一件了不得的大事，何况陈夫子还对方铮赞不绝口，更是难得中的难得。现在的方铮在方府的下人们眼中，俨然是天上的文曲星下凡，将来是要做大官的，方家中兴有望，方府众下人与有荣焉。

“可以前的少爷为何那么混帐？”下人甲问道。

“那是有原因的。”下人乙高深莫测。

“为什么？”

“因为他还没开窍嘛，你看，自从少爷昏迷一个多月醒来后，是不是聪明了许多？对我们这些下人是不是也和气了许多？”下人乙耐心的传道解惑。方大少爷下基层送温暖还是颇有成效的。

“对对对，果真如此。”

“这就是了，开窍了嘛！据说啊，陈夫子当日出了三百多个古今才子都没对上的绝对，咱们少爷眼皮都不眨就都对出来了，你说，这不是文曲星下凡是什么？”方大才子的战果被无限夸大了。

“对对对，少爷天纵之才，咱方家以后要出一位大官啦。”

“我看少爷将来至少也得是当朝一品宰相，说不定，封侯封公也有可能。”

“对对对。”下人甲急表认同。

下人的喜悦，以极快的速度传遍方府，众下人表达喜悦的方式很质朴，就是有事没事在方铮住的小院前晃两圈，看这位文曲星方仙人有没有需要侍候的地方。

因此，这五天方仙人受到了比前世五星级酒店更周到的服务，真真是“无微不至，宾至如归”。贴身丫鬟小绿竟然有了插不上手，无所事事的感觉，不管方铮想干什么，总有人在第一时间以最快的速度冲出来。

穿衣。

“少爷别动，放着我来！”

喝茶。

“少爷别动，放着我来！”

铺床。

“少爷别动，放着我来！”

吃饭。

“少爷别动，放……”

“我说你们烦不烦？”方少爷终于受不了开始发飙了：“我吃个饭你们来什么来？难不成你们来喂我？我残了还是瘫了？都滚！该干嘛干嘛去！再在我眼前晃来晃去，罚你们不准上茅房。”

转而又换上一副苦口婆心表情：“大家不要这样，传出去影响不好嘛，你们再夸我，我会不好意思滴，其实我也没做什么。就是平时将吃饭睡觉的时间用在了读书上，比别人稍微勤奋了一点，读书的时候刻苦了一点，对上几个对子，这也没什么了不起的嘛，大家都散了吧，啊？”

话说得谦虚，可方大少爷的脸上却丝毫没有谦虚的表情，反倒是一副得意洋洋，自顾风流的模样，风骚得紧。

众人恶寒，急忙作鸟兽散。

这下空气新鲜多了，方铮深深的吸一口气，刚才一群人围着，缺氧啊。

转过脸，笑眯眯的对站在一旁的小绿道："我还是比较习惯你的侍候，那些人粗手大脚的，哪有你这么细致。小绿呀，我说你能不能稍微笑一笑？本来挺漂亮的，这小脸蛋儿一板起来，可就差了许多。"

小绿虽对方铮和善了许多，但大多数时候仍是一副淡漠的表情，闻言扯了扯嘴角，算是笑过了："少爷，您该准备上书院读书了，该准备的东西，奴婢都已备好。"

了无情趣，方铮对小绿下了这句评语。调教大业任重而道远啊，不过若能将她调教得笑语盈盈，每天都抱着自己的胳膊摇晃撒娇，也挺有成就感的。想到这里，方铮突然色眯眯的笑了起来，等将这小丫头调教好了，吾将上下而"摸"索，好好的，仔细的摸索……

"小绿呀，时候还早，来，坐下，哥哥跟你聊聊人生，谈谈理想……"

"少爷，老爷和夫人已在门口等着您了。"

……

"小绿，等我晚上回来，咱们再一起聊聊人生，谈谈理想……"

方铮来到门口，见黑压压站着一大群人，几乎全都是方府的下人。方老爷和夫人站在最前面，正笑吟吟的看着他。

"铮儿，此番入书院读书，一定要刻苦勤奋，切莫像以前那般胡闹了，知道吗？"方老爷抚着长须，板着脸道。方铮走近后，似乎为了维护做父亲的威严，连笑脸都消失了。

方夫人狠狠瞪了方老爷一眼："孩儿第一日读书，也不知道说点好听的，成天对孩子板着脸。"

方老爷窒了窒，悻悻的哼了一声，不再说话了。

"铮儿呀，来，娘给你银子，好生收好，见着什么想吃的想玩的，就买下来，咱家不缺钱。读书悠着点，累了就别读，千万别亏待了自

个儿，知道吗？”方夫人再一次倾情演绎“慈母多败儿”的典范。

“少爷，好好读书，考个大官回来。”下人们围了上来，七嘴八舌的说着讨喜的话。

“就是，少爷是文曲星下凡，别说考进士了，就算中状元，也是手到擒来。”

“不是先考举人吗？”

“……举人算什么！咱少爷要考就直接考状元……”

…………

“太热情了吧？你们这样让我压力很大啊。”方铮笑眯眯的道。之所以他能笑得出，是因为他压根儿就没把考举人考进士当回事儿。甭说我没那本事，就是有那本事，我也不干，在家当少爷多舒服，犯得着削尖了脑袋往那前途未卜，时刻等着掉脑袋的官场上撞？我有那么傻么？

“爹，我这早上去，晚上回的，用不着这么大阵仗吧？以后要都这么多人恭送我，孩儿会觉得不好意思的……”方铮腼腆的道。

“你就美吧你！还以后！就今日。”方老爷瞪了他一眼，然后语重心长的道：“铮儿，记得在书院千万别惹事，凡事要忍，知道吗？”

方铮将胸脯拍得砰砰直响：“您就放心吧爹，孩儿在外受了欺负绝不还手，留着一口气爬回来，等您为孩儿报仇！”

众人集体石化：“……”

————————————————————————分割————————————————————————

PS：各位有推荐票的来几张吧，点推这么低，码字都码得没动力啊……还有，记得收藏。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十一章 女扮男装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3:56 本章字数:4917

方铮和小五志得意满的走在去书院的路上。小五很高兴，继被提拔为方大少爷的贴身小厮没几天，他再一次被光荣的高升为方家少爷

身边的高级伴读书童，跟周星星一个性质，不过干的事没周星星牛叉。

端茶递水，捶肩揉腿，铺纸磨墨，翻墙把风，样样都得做。可小五仍是乐在其中，跟着少爷有前途呀，都说少爷是文曲星，跟在文曲星身边能沾多少福气，更何况少爷是个大方人，这不，几天不到，就成了书童，如今府里上上下下，谁见了他不得叫声“五哥”？眼下，咱终于也混成“哥”字辈的人了，这一切，都拜少爷所赐呀。

“小五，你说，这街上怎么就没一个美女呢？”方铮走了半晌觉得不对劲，仔细一琢磨，这才回过味儿来，这古代的大街上就没个美女出来逛逛？好容易见着个女人吧，不是买葱的大婶，就是卖葱的大娘，别说美女了，连个年轻的女人都没有。古代的美女资源这么匮乏，我这少爷当得还有什么意思？哪像在前世，满大街的美女，穿得少露得多，整天啥事不干，光蹲大街上看看，便是无比的满足。

“少爷，这个……美女都在家里绣花，一般是不露面的。”小五谨慎的答道。

方铮摇摇头：“这样不好，要提倡妇女同胞们多出来走动走动，生命在于运动嘛。”话说方少爷自从被誉为文曲星下凡后，举人还没考呢，说话却学会打官腔了，典型的小人得志外加自我膨胀。

“啊？这个……少爷，谁去提倡？”小五有点害怕，眼前这位不着调的少爷若是真的一时兴起，派他挨家挨户去敲门叫各家美女都出来走动，他小五怕是活不到太阳下山的时辰了。

方铮白了他一眼，没搭理他。这小五会来事不假，可惜嘴巴不太讨喜，少爷我只是随便说说，你应个景儿点头附和一下会死啊？还真以为本少爷那么不着调？

“哎呀！你要死啦！走路长没长眼睛？”

方铮感觉自己撞上了一团软绵绵的东西，接着耳边便传来一声痛呼，尽顾着回头瞪小五，忘了看路，方铮犯了穿越前的老毛病。

转过头一看，嘿，俩小妞。其中一个穿月白色儒衫的小妞还睁圆了眼睛使劲瞪着方铮。

以前看电视，一见那些女扮男装的小妞，方铮就想乐，导演也太能扯了，好好一姑娘家，眉清目秀，唇红齿白的，只要不是瞎子，谁都看得出来。可惜电视里那些男人还楞是看不出，称兄道弟的尽来劲，真不知该怀疑编剧的智商还是该怀疑导演的智商。

更可乐的是，如果女扮男装的那假小子打斗中被人一剑削掉了帽子，或者沐浴时背对镜头长发披肩，此时的男主角们竟不约而同的恍然大悟，哦，原来是姑娘。

这不扯淡么，古代不论男女都蓄长发，你怎么能确定这位就是姑娘？泰国的人妖比姑娘还漂亮，光看表面看得出来么？外表神似，毕竟也只是神似而已，人家那下面多了一嘟噜，这个性质就完全不一样了。

就好象眼前这两位姑娘，不管她们将男人的言行举止学得怎样惟妙惟肖，但生理构造上的不同已经深深的将她们出卖了。——俩姑娘胸部可能绑得不够紧，微微凸起四座小山包呢。（每人俩，不能多也不能少。）

偏偏她们自己还浑然不觉，以为瞒天过海，天衣无缝了，眼神中透出几分玩味和狡黠，还有一丝诡计得逞后的小得意。殊不知旁边的路人甲乙丙丁都在用怪异的眼光看着她们。瞧，古代人并非像电视上演的那样缺心眼吧，个个都猴精着呢，除了眼前这两位傻妞。

“臭小子，你他娘的没长眼睛是吧？说你呢，看什么看！”小姑娘年纪不大，十五六岁的样子，鹅蛋脸型，樱桃小嘴，长长的睫毛微微上翘，眉宇间隐隐透着几分执拗。

不可否认，她长得很美，可惜脾气实在太糟糕，居然还他娘的说脏话，跟前世街上混的小太妹似的，谁家闺女这么没家教？

此刻小姑娘像只斗狠的小公鸡，叉着腰，挺着胸，那微微凸起的小山包已经快顶到方铮的胸膛了，方铮微低着头，仔细观察着小山包

的形状。以他阅尽天下XX，心中已然**的功力来看，嗯，应该是尖笋型的，偏小，但实用，是方铮比较钟爱的那一类型。

旁边跟着的小姑娘见方铮的眼神盯得太专注，怯怯的扯了扯小尖笋的衣袖，轻声道："小……少爷，咱们走吧，好多人都看着咱们呢。"

小尖笋一甩袖子，大声道："我为什么要走！我偏偏就不走！这臭小子若不赔礼我他娘的今儿跟他没完！"

大家都知道，中国人爱看热闹，这毛病估计是从古代遗传下来的。不一会儿的工夫，方铮四周已经围着数十位围观群众了。

小五看不过去了，挺身而出："你这人怎的这般粗鲁？有话好好说不行吗？"自从被提拔为伴读书童，小五已经自觉的将自己划入"斯文人"那一类去了，尽管这个斯文人连一个字都不认识，可他觉得自己有资格鄙视一切不斯文的人。

小尖笋白眼一翻："少爷我就这般粗鲁，怎么着？你算什么东西？滚一边去！叫你主子过来赔礼！"

赔礼嘛，容易，闲着也是闲着，离书院开课还早，有两个如花似玉的小姑娘送上门来让方铮消遣，不调戏一下岂不是太对不起自己？

方铮一副吊儿郎当的模样，笑眯眯的道："哎呀，实在是不好意思，一时没留神，撞着你哪儿啦？我来帮你们揉揉如何？"

没等小尖笋反应过来，方铮忽然大叫一声，满脸惊讶的道："哇！两位兄台个子不高，竟将胸肌练得如此发达，实在令小弟我景仰不已，你们是怎么做到的？还望二位不吝赐教。"

围观的人纷纷哈哈大笑，一双双眼睛不怀好意的在两位小姑娘身上不停打量。

小尖笋旁边的小姑娘听完方铮的话后马上羞得俏脸通红，只恨不得找个地缝钻进去。小手紧紧的抓着小尖笋的衣袖，将脸埋在她身后。

小尖笋气得银牙紧咬，怒道：“关你什么事！你个登徒子，再他娘的胡言乱语，小心我诛你九族！”

方铮嗤笑一声道：“靠！少爷我是被吓大的，不就是撞了你一下么，至于诛我九族吗？下次再扮男人，记得将你的酥胸绑紧点，免得被人笑话你不专业。”

“你……你……你这混蛋……”

小尖笋大眼恨恨的瞪着方铮，眼里似要喷出火来，小拳头握得紧紧的，大有挥拳相向的兆头。

方铮退开一步，笑眯眯的摆手道：“慢来慢来，此处闹市，动手动脚的有辱斯文。”

旁边的小姑娘死死拉住小尖笋，紧张道：“小……少爷，别动手，这里人多，传到府里的话，以后都别想出来了。”

小尖笋指节都捏得发白了，闻言便只好松了开来，死死盯着方铮道：“你给我记着今日，下次你若撞在我手上，让你死得太痛快了便算我对不起你。”

说罢转身便走，旁边的小姑娘向方铮做了个鬼脸，又伸出小拳头狠狠的比划了几下，似是在示威，娇俏可爱之极。

方铮不甘示弱，朝她伸出中指比了一下，小姑娘不知道中指是什么意思，想必不是什么好意，便也学着方铮的样子，朝他亮了一下纤细的中指。方铮一楞，接着哈哈大笑。

小五看看天色，急道：“少爷，别玩了，咱们快走吧，天色不早了，若是第一天上学便迟到，老爷又会罚您了。”

——————————————————————————分割———————————————————

不好意思，迟了一点，晚上0点左右还有一章。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十二章 入学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4:50 本章字数:5583

书院离方府不远，位于聚宝门内东侧，方铮和小五二人晃晃悠悠穿过花市大街便到了。

抬头一看，“明道书院”四个隶体大字赫然在目，据说这书院年代久远，几百年前便有了。门口一对石狮子，威武而庄重，诸多学子络绎而入，一派“谈笑有鸿儒，往来无白丁”的学院气氛。

方铮不由怀念起他前世读大学的时候，那时他有一个邪恶的嗜好，经常跑到那些犄角旮旯处，猛然一声大吼，惊起野鸳鸯无数，吼完便跑。久而久之，众怨偶送给方铮一个雷人的外号，“棒子”，当然，这个外号并不是称赞他身上的某个器官，而是说他这人专干棒打鸳鸯的勾当。

不过后来他遭报应了，有一次他从树丛中惊出一对衣衫不整的男女，定睛一看，那女的是他现任女朋友，交往才三天……

“前尘往事成云烟，消散在彼此眼前……”方铮哼着《吻别》，施施然跨进了书院大门，小五拎着书袋，昂首挺胸跟在身后。

进了书院，方铮首先去拜见了陈夫子，陈夫子见方铮来了挺高兴，兴冲冲的领着他进了一间二十人左右的课室，并告诫他要用心读书，准备秋季的乡试。

方铮一一点头，心中却不以为然，他的目标是安安份份读几天书，然后跟着老爹去学习打理生意，短期目标是今年之内给自己找个媳妇，行程排得满满的，乡试嘛，少爷很忙，不知道有没有空……

陈夫子交代完便走了，此时还没上课，十几个学子手捧着书正摇头晃脑的高声吟诵着“子曰……诗云……”，有一个埋头握着毛笔的胖子不知在纸上写着什么。

按前世惯例，新人报到是要自我介绍的，方铮不想给同学们留下孤傲离群的坏印象。于是他清了清嗓子，高声打断了他们读书的雅兴：“诸位，诸位仁兄，请暂停一下。”

大家都停了下来，诧异的望着方铮，课室一时安静不少，方铮微微一笑，拱手道：“抱歉打扰你们一下，在下姓方名铮，乃新来的学

子，以后与诸位仁兄就是师兄弟了，还望诸位多多照顾小弟。”说完方铮恭谦的弯腰作揖，礼数周到，完美无缺，并且他还对他们纯洁的笑，绿色天然，不含防腐剂的那种。

只听得好几声“嗤”声传来，众学子表情统一的撇了撇嘴角，不约而同的转过头去继续他们的“子曰诗云”，完全当他不存在，——方铮暗暗恼怒，什么态度！都是读圣贤书的，孔老夫子没教过他们什么叫“礼”吗？这年头的读书人目无余子，书都读狗肚子里去了，

只有埋头写字的那位胖子突然抬起头来，冲方铮友好的笑了笑，方铮忙向他拱手为礼。还是胖子好啊，看这体型就觉得倍儿有安全感，只是这家伙胖得实在太不像话了，远远看去就像是一堆白花花的肉放在案板上，而且方铮已经看不太清楚他五官长成啥样，脸上肉太多，眼睛鼻子已经被挤得扭曲了。

方铮见那胖子旁边正好还有一空位，便毫不犹豫的拉着小五朝他走过去，坐下后左右观察一番，这间课室跟他前世读书的教室其实差不多，不同的是讲台后面没有黑板。——粉笔这玩意大概还没发明出来吧？

小五手脚麻利地将书袋里的笔墨砚台拿出来放在桌上，并且帮方铮磨好墨，铺上纸，书桌一侧摆上书，这才退出去在学院大门外等他。按规定，学子上课时是不准带书童的。

小五走后，没人跟方铮说话，感觉挺无聊的，见胖兄还在埋头写字，便扯了扯胖兄的衣角，悄声道：“喂，胖子，在干嘛呢？”

之所以这么无礼叫他胖子，是因为方铮发现这位胖子其实很好打交道，而且是第一个向他递出橄榄枝的人，方铮对这样的人从来不见外，再说看这胖子举止优雅，气度雍华，应该有着良好的家教。——说起家教，方铮想起那位一口一个“他娘的”小尖笋，同样是人，差距怎么那么大呢？

胖子停下笔，看着方铮，指着自己鼻子，愕然道：“你叫我？”

方铮点点头。

胖子不高兴的道：“谁是胖子呢？我很胖吗？”

方铮不说话，鄙夷的看着他。

胖子看了看自己的体型，然后看看方铮，又四顾看了看其他人，终于颓然的垮下肩膀，无声的承认了，他确实是胖子。

方铮化鄙夷为喜悦，就是嘛，掩耳盗铃也不能到这种无耻的地步啊。他安慰的拍了拍胖子肥厚的肩膀：“少吃点，多运动，或许能减点肉。”

哇，手感真好，手落下去仿佛一颗石子扔进池塘，荡起一圈又一圈的肉波。——肉波，就是这个词，没用错。

胖子似乎很不习惯别人这么亲热的拍他，他不自然的扭了扭肩膀，拱手强笑道：“多谢，多谢。”

方铮没管他什么反应，继续拍他肩膀，“老兄贵姓呀？”

胖子无奈的任他拍着，没精打采的道：“免贵，姓周。”

方铮夸道：“哟，不错呀，国姓啊，这个姓取得好。”好象记得当今皇帝也姓周。

胖子哭笑不得，道：“姓好不好也由不得自己吧。”

也对，方铮这属于没话找话。

方铮四下张望，然后神秘的凑在他耳边悄声问道：“家里干什么的？”

胖子愕然的看着方铮，然后眼中闪过一丝了然，小眼珠子骨碌一转，含糊道：“做点小买卖……绸缎，瓷器，珠宝，啥都有。方兄你家是……”刚刚自我介绍过，胖子知道他姓方。

“哦，我家跟你差不多，啥都做，京城方家商号你不会没听说过吧？”方铮大大咧咧的道。

胖子恍然道：“哦，原来是方家的少东，幸会幸会。”

方铮客气的拱手道：“还没请教周兄大名。”

“本……那个，在下姓周名无……”胖子突然住了嘴，讪讪改口道：“在下姓周，单名一个无字。”

周无？这名字怎么怪怪的？念起来忒别扭，看来胖子的父母读书也不多啊。周无周无的，要什么没什么，取这名字他家的买卖恐怕得赔本。

“啊，原来是周无兄，久仰久仰。”方铮虚伪的客套着。

“你认识我？”胖子奇怪道。

“不认识，从来都没听说过。”方铮实话实说。

“那你还‘久仰’。”胖子鄙夷的翻了个白眼。

方铮干笑道：“客气话嘛，就像我问你‘吃了吗？’其实并不是要请你吃饭，只是跟你打个招呼而已。”

胖子听了哈哈大笑。

方铮和胖子有一句没一句的聊着，传说中那种NPC见了男主角“纳头便拜”的情景并没有出现。胖子这人怎么说呢，人还是挺实诚的，有点小狡黠，小眯缝眼里间或有一道精光闪过，方铮感觉这人也许并不如表面那般憨厚。可能他将自己隐藏得很深很深，深到下水道了。——提起下水道方铮就心情不好。

“……最后灰姑娘和王子一起过着幸福快乐的日子，每日房事不断，月末休息五天，由灰姑娘的姐姐和妹妹代替行房，王子非常快乐的活到他那话儿萎缩……”方铮觉得有点愧疚，美丽的童话故事生生让他编成了荤段子，实在对不起格林兄弟。

胖子听得开怀不已，一身肥肉亢奋的抖动着，嘴里不停的道：“再说一个，再说一个……”

看着雄性激素明显上升的胖子，方铮心里一阵恶寒。古代人的趣味也太低级了，不但胖子听得眉飞色舞，兴趣高昂，连旁边那些原本对他不屑理睬的莘莘学子们，也停下了读书，课室里一片安静，他们眼睛假装在看书，却将耳朵支得高高的，读书人真虚伪！

方铮眼光一扫，学子们纷纷干咳两声，又开始吟诵着“子曰诗云”，切！刚听完荤段子又去念圣贤书，当心孔老夫子从棺材里跳出来痛扁你们这些斯文败类。当然，方大少爷认为自己不算败类，他充其

量只是一块试金石而已，在他一试之下，这些衣冠楚楚的学子全部化身为魑魅魍魉。

－－－－－－－－－－－－－－－－－－－－－－－－－分割－－－－－－－－－－－－－－－－－－－－－－－－－－－－－

好了，今天的任务完成。各位看完别忘了顺手给几张推荐票，没收藏的赶紧收藏，在下多谢了。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十三章 对联，又见对联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4:50 本章字数:5605

“还想听吗？”方铮邪恶得如同伊甸园里引诱夏娃吃禁果的那条蛇。

“想，想！”胖子将他那颗肥脑袋点得如小鸡啄米。

“五两银子一个故事，现款交易，恕不赊欠！”方铮原形毕露，亮出狰狞的獠牙。十八岁了，不能再向家里伸手，方铮必须给自己赚点零花钱。

胖子不满的看着方铮：“方兄你家够有钱了，怎么连这点小钱也不放过。”

“我家是我家，关我啥事，知道啥叫‘勤工俭学’吗？”方铮高傲的俯视着胖子，这家伙一看就是只花钱不会赚钱的主儿。

“哦？什么意思？”胖子很茫然。

“就是一边勤奋的学习，一边努力的赚钱，自食其力，自给自足，尽量少给家里添麻烦。”方铮耐心的给他解释道。

“难怪方兄家里能挣下如此家产，方家的家教果然不同凡响。”胖子一脸崇拜的赞道。

方铮得意的点头：“那是，怎么样？五两银子一个故事，童叟无欺，这买卖做不做？”

胖子满不在乎的从怀里掏出一张银票，看都没看就拍在方铮手里：“先来十个！”十足一副暴发户逛窑子叫粉头的嘴脸，方铮都不想搭理他。

接过银票一看，吓！五百两？十个故事不是五十两吗？胖子是听错了，还是算错了？或者，他根本不会算数？

“胖子，三乘四十五等于多少？”

胖子掰了掰手指，又歪着头想了一会儿，半晌才不确定的道：“等于……九十五……吧？”

好，放心了。方铮心安理得的将银票收进怀里，清了清嗓子道：“我先给你讲个《睡美人》的故事，光听这名字，就知道内容一定很劲爆，嘿嘿。”

“好啊好啊。”胖子的肥脑袋点得飞快。

“嗯，咳咳……”远处传来一阵清咳声，胖子收起一脸淫笑，赶紧正襟危坐，并小声道：“坐好，陈夫子来授课了。”

原来是上课时间到了，方铮左右望望，见学子们都坐得笔直，待陈夫子走到讲台前，大家都起身必恭必敬的行礼，方铮也跟着有样学样。

陈夫子有意无意扫了方铮一眼，然后示意大家坐下，翻开书，开始授课。

“大学之道，在明明德，在亲民，在止于至善……”

方铮百无聊赖的打了一个大大的呵欠，耳边传来陈夫子一大串“之乎者也”，方铮如同狗看星星般懵懂茫然，典型的无知者的表情。

瞟了胖子一眼，发现他也一样不专心，不管夫子在上面说什么，他都不理会，自顾在纸上写写画画。再看其他的学子，有一半人都没怎么听讲，各忙各的事情，有的堂而皇之的捏着把小刀修指甲，有的取下腰间的玉佩拿在手上抚摩欣赏着，如同摸着情人的RF般深情细致，还有的将头搭在桌面上，眼睛却专注的盯着下面，仔细一看，呵，原来在看带着插图的课外书呢。

见过这些学子们的表现后，方铮乐了，这简直就是他前世大学上课时的翻版嘛。再看陈夫子，眼皮都不抬的讲着课，对下面学子们的

百态视若无睹，也像极了后世的大学老师。呵呵，真亲切啊，上学越来越有意思了。

从善如流一直是方铮的优点，所以他也趴在桌上，懒洋洋的睡起了回笼觉。早上起得太早，方大少爷还犯着困呢。

正睡得迷迷糊糊，觉得有人轻轻踢了他一下，方铮抬头，见胖子正对着他挤眉弄眼。胖子的五官本来就长得够失败了，再一挤眉弄眼，方铮发现——咦？竟然顺眼了许多。太神奇了！造物弄人啊，原来数学里所谓的“负负得正”还是很有道理的。

方铮大声道：“别动！对，就保持你这个表情，千万别动。嗯，很好！”方铮高兴的拍着胖子的肩膀道：“原来你也有帅的时候，不错，都快赶上我了，哈哈。”

胖子捂着脸哀叹一声，转过头去闷声道：“你完了。”

方铮一惊，环顾四周，发现所有人都死死的盯着他，包括陈夫子……

很久以前方铮的大学老师便告诉过他，得意忘形是要付出代价的。现在方大少爷虽然没得意，但确实是忘形了。所以他在等着，看需要付出什么代价。——古代的老师应该不会动不动就请家长谈心吧？

陈夫子是个好人，满怀忠君报国思想的知识份子，而且对方铮还比较欣赏，这让方铮感到很愧疚，其实他无意在课堂上捣乱的。

陈夫子板着脸道：“方铮，我见你谈笑风生，想必是学识渊博，无须再听我唠叨了？”

方铮忙拱手道：“不敢，学生一时忘形，还望夫子宽宥。”

陈夫子道：“我见你举手投足自信满满，想必已是融会贯通四书五经，经史子集，这样吧，老夫也不欺负你，我便出一个对子，你若能对得上，这事就此揭过，如何？”陈夫子说这番话时表情生硬，眼中却闪过一丝笑意。——这家伙也不完全是个书呆子嘛。

我还打通了任督二脉呢！这家伙存心挤兑我。方铮暗自愤愤，知道你跟我对对子对上瘾了，想对对子你直说嘛，犯得着这般拐弯抹角吗?

一帮学子纷纷响应："好啊，好啊！"

"正该如此，老师宽宏大量，菩萨心肠。"

靠！一群为看热闹而落井下石的斯文败类！方铮恨恨的想着。还是胖子好啊，他一边对这个即将到来的热闹颇为动心，一边又担心望着方铮，怕他新交的朋友当场出丑，两相权衡，为难不已。——方铮觉得他最担心的是他那五百两银票打了水漂。

方铮小心翼翼的看着陈夫子，试着与他沟通："夫子，能不能不要对对子？改打手心好不好？"

陈夫子眼中含笑，缓缓摇头，坚定的道："没得商量，若能对上对子，此事作罢，若不能对上，罚你抄《大学》一百遍。"

这家伙太不厚道了，将自己的兴趣建筑在别人的痛苦之上。都说古代人秉持仁德之道，怎么我碰上的古代人全都像是阴险狡诈之辈?连学堂里的教书先生也是这副揍性。

方铮垂头丧气的道："如此便请夫子出对吧。"

陈夫子望着窗外沉吟了一会，书院离秦淮河不远，窗外正好看见秦淮风光。陈夫子抚着长须，缓缓道："秦淮风逐影。"陈夫子满脸怀念之色，莫非回忆起当年雄壮之时逛窑子的风光?

"好联！"方铮脱口赞道。其实这个对子算不上好，反正按惯例是必须要赞一声的，不赞显得自己没品位。

陈夫子抚须一笑，道："此联平常得很，也不算难为你，你来对吧。"

一帮学子眼巴巴的看着方铮，表情不一，有幸灾乐祸的，有皱眉思考的，当然，也有同情他的，这个以胖子为代表。

方铮学着陈夫子的样子，故作深沉的望着窗外，沉吟不已。窗外风景不错，微风，垂柳，画舫，粉头。——秦淮河的画舫白天也营业

的，各艘画舫船头靠岸，供那些文人骚客上船来与姑娘们白日吟诗作赋，展示才情。——当然，也有白日宣淫的，文人们一般都不好意思说。

方铮也想去领略一下闻名千古的秦淮***，当然，与姑娘们在一起是纯洁的探讨学问，绝对不含别的意思。姑娘们万一被方大少爷的才学所倾倒，暴力强迫他与她们共度春宵，他也不能反抗不是？她们人多势众嘛……

“对啊，快对啊！”学子们的催促声打断了方铮的YY，他们见他沉吟了半天还没下文，都等得不耐烦了。

方铮左看右望，见横在河上的一条条画舫，灵机一动，对陈夫子道：“秦淮风逐影，学生对下联，妓院浪翻天。”

话音刚落，一片轰堂大笑，连面色沉静的陈夫子都扯了扯嘴角。

胖子使劲拍着方铮肩膀，大笑道：“你太有才了！”

那是，我文曲星下凡嘛。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十四章 胖子蹭饭（求推荐，收藏）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4:50 本章字数:6869

回家的路上，胖子还在笑，可怜的娃大概这辈子没见过什么逗乐的事，笑点可真低。ZuiLu.ΠET出了书院大门，胖子不愿回去，缠着非要去方家拜访“伯父伯母”，看在那五百两银票的面子上，方铮只好捎带上他回家。

小五跟在身后，茫然的看着胖子大笑，听着他们谈论着他弄不明白的话题，不禁有些沮丧。

三人慢慢悠悠的走着，边走边逛惬意得很。胖子的表现完全像后世狂热的追星族，一个劲的问方铮问题，包括对上那个神奇的对子是怎么想的，方铮成功对上以后最想感谢的人是谁等等，多无聊的问题呀，方铮说感谢CCTV，他听得懂吗？

进了家门，府里都热闹起来了，下人们态度热情的给方少爷和胖子掸灰，倒茶，端点心，殷勤得让方铮有点不太自在。胖子倒是神色

平静，似乎已习惯这样被人侍侯了。

在正厅坐了一会儿，跟胖子天南地北一通胡吹，以方铮比他多出几百年的见识，忽悠个古代胖子不在话下。胖子听得一楞一楞的，哈喇子快流出来了都没发觉。

正说着，方老爷和方夫人出来了，还未见人，已闻其声，只听方老爷朗笑道："我家的小才子回来了，哈哈，今日书念得如何？"

方铮还未答话，刚才还谈论哪家青楼的姑娘屁股大，哪家青楼姑娘胸挺的胖子神色一紧，正了正衣冠，见到我爹娘后，躬身长揖道："晚辈周无，拜见方伯父，方伯母。"一副彬彬有礼的君子模样，与刚才那猥琐下流的胖子判若两人。方铮看得直楞神，这小子原来是演技派。

方老爷一楞，然后笑道："哦？我儿还带了朋友？是书院的同窗吧？"

胖子恭敬道："正是，方兄为人性情直爽，学问高深，晚辈诚心结交，今日来得冒昧，还望伯父伯母勿怪。"方铮听得暗自高兴，胖子这人，怎么说呢，最大的缺点就是爱说实话。

方老爷与夫人对视了一眼，笑道："我家孩儿只会耍些小聪明，周贤侄若再夸他，恐怕这小子更是不知天高地厚了。"自从去陈夫子家拜过师后，方老爷对方铮的态度明显比以前好多了。

方夫人没怎么说话，与方老爷互视一眼，微笑着向胖子点了点头，便下去安排晚饭了。

胖子笑道："伯父太谦虚了，晚辈说的可都是实话，今日方兄在书院可谓是大出风头，陈夫子出了个对子……"

"咳咳，嗯，咳咳……"方铮在旁闻言，情知要糟，赶紧借着咳嗽声给胖子使劲打眼色。

幸好，胖子还不算笨得太离谱，收到了方铮威胁的目光后，讪讪的住了嘴。

“嗯？周贤侄，怎么不说了？”方老爷见胖子不说话了，皱着眉头问他：“可是这孽子今日在书院惹了祸？”

“啊，没有没有，爹，孩儿一向安分守己，憨厚老实，怎么可能惹祸呢。呵呵，今日天气风和日丽，今日学堂波澜不惊，我等莘莘学子勤奋学习，陈夫子颇为嘉许。周兄你说对吧？——周兄！”方铮暗示胖子给他帮腔，这小子却背过身去，肩膀不停耸动。气得方铮狠狠掐了一把他腰间的肥肉。

“哎哟！啊，正是正是，方兄此言不虚。”胖子急忙答道。

方老爷狐疑的看看二人，道：“如此最好，若让我知道你这孽子惹了祸，收拾不死你！周贤侄，你可要帮老夫多看着我这孽子啊。”

胖子躬身称是，这时，方夫人过来告之开饭了，方铮终于松了一口气。

晚饭的气氛是热烈的，和谐的。听方老爷的口气，方铮还是第一次带朋友回来吃饭，所以他们很给面子的高规格接待，不但家里三个厨子全都忙活开了，还叫邀月楼送了几个招牌菜。更甚者，老爷子从地窖里搬了一坛二十年陈的花雕，据说平日里连方老爷都舍不得喝一口的。

这次换胖子受宠若惊了。他口中连连道：“如此客气，晚辈怎么敢当。”下手却丝毫不含糊，一盘菜，他随便一划拉，便大半入了他的嘴中。不得不佩服方夫人的高瞻远瞩，若随便弄几个家常小菜，怕是不够胖子塞牙缝的。方铮怀疑胖子是不是察觉自己上当了，想方设法要将他那五百两银子吃回来。——他将自己隐藏得很深啊。

席间方老爷有意无意询问了一下胖子的家世，听说他家也是经商的后，方老爷高兴不已，连连问是哪家商号，做什么生意。胖子却又支支吾吾说不上来，含糊几句过去了，方老爷也没再多问。

方铮鄙夷的望着胖子，心说这小子不厚道，遮遮掩掩的以为谁会去抢你家啊，你家再有钱，比我家钱多吗？胖子在方大少爷不屑的目光下惭愧的低下了头，哼哼，知道惭愧就好。

一顿饭吃得宾主尽欢，胖子打着饱嗝满意的告辞，方铮送他出门。

“方兄，你家的菜味道不错，呵呵，以后我会常来的。”胖子边剔牙边道。

方铮客气的笑道：“欢迎你以后经常来，不过，以胖子兄你的食量，我家的存粮怕是应付不了，下次来吃饭，记得带银票付帐，一顿饭一百两银子，童叟无欺，包您尽兴而归。”

胖子一楞，接着使劲拍了拍方铮的肩：“你可真逗！”说罢大笑而去。

方铮追着胖子的背影，很严肃的喊道：“我不是开玩笑的！”

转身回到家中，朝偏厅走去，方老爷与夫人正坐着喝茶，方铮于是坐在一旁陪他们。

方老爷一口一口慢慢品茶，半晌才慢慢道：“铮儿，那个周无，你知不知道他家到底是干什么的？”

方铮正捏着块点心往嘴里塞，闻言一楞，道：“他不是说过，家里是经商的吗？”

“经商？呵呵，”方老爷淡淡笑道：“我观此子举止有礼，气度不凡，这样的教养绝非商贾人家能教得出来的。”

他听荤段子时气度更是不凡，方铮暗里撇了撇嘴。

“莫非他是官宦子弟？”方夫人也很疑惑。

“有可能，不管怎么说，铮儿与他结识并不是件坏事，自古以来，官与商互相借势，互为棋子，相辅相成，这关系是牵扯不清的。呵呵，铮儿，你要记住，在外面不管对任何人，都得以礼相待，这金陵城藏龙卧虎，也许路上随便一个与你擦肩而过的路人，就是能提携你一把的贵人，也有可能是置你于死地的强敌，所以，在外万不可跋扈强横。”方老爷认真的告诫方铮。

“爹放心，孩儿一向胆小如鼠，连杀只鸡都不敢，在外只有别人揍我的份，孩儿是万万不敢欺负别人的。”方铮谦虚道。

“哼，我要信了你的话，爹这把年纪算是活到狗肚子里去了。”方老爷对他的谦虚很是不屑。

“没事了吧？没事滚回房去，好好用功读书，来年若考不上秀才，小心尔的项上人头！”方老爷的威胁总是这么有创意，话音刚落，方夫人气得在他胳膊上狠狠掐了一把。

日子过得快，半个月过去了。

这半个月方铮没什么收获，每日在学堂胡混日子，下了课老老实实回家吃饭，十足一位封建社会的乖宝宝，方老爷老怀大慰，高兴之下大手一挥，方铮的月钱由每个月的十两银子涨为二十两。瞧，做乖宝宝还是有好处的，才半个月工夫就涨了工资。

收获最大的是胖子，这家伙自从在方家蹭过一次饭后，似乎蹭上瘾了，隔几天便借着与方铮“讨教学问”的名义来家中找他，偏偏正巧，每次“讨教”都是赶着饭点。半个月下来，胖子的学问增加多少不得而知，不过食量倒是增加了不少。

令方铮无奈的是，这位胖仁兄深谙马屁献媚之道，时常提些不太贵重又显心意的小礼物上门孝敬方家二老，哄得方老爷一口一声“好贤侄”，只恨不得将其收为义子才好，方府上下已经渐渐习惯了胖子的存在，不管他来不来，每次吃饭总是习惯性的多摆一双筷子。方铮颇为纠结，本想收他饭钱的，都不好意思开口了。

“我家的饭有那么好吃吗？”方铮懒洋洋的趴在红木桌上，百无聊赖的问道。台上一位姓戴的老夫子正口沫横飞的讲解着《孟子》。

胖子也想学他的样子趴在桌上，不过这个动作的难度系数相对他而言高了点，腰上肥肉太厚，根本就弯不下来，他只好靠在椅背上，羡慕的望着方铮。

“饭好不好吃不重要，重要的是跟家人一起吃饭的气氛，我挺羡慕你的。”两人熟了以后，胖子再也没有用“在下”“愚弟”之类的自称了，一般都说“我”。

“你家人不跟你一块儿吃饭吗？”方铮突然想起，认识胖子这么久，还从没问过他家里的情况，只知道他家也是经商的。

“我父母……经常在外，府里除了我和妹妹，便只有下人了。”胖子黯然神伤。

方铮理解的点点头，商人重利轻别离，得到一样东西的同时，总要付出一些代价。

“可怜的孩子，以后来我家吃饭，给你打五折……”方铮大方的拍了拍胖子：“五十两银子一顿饭，实在是味美价廉，物超所值，上哪儿找这么美的事去？”

心头刚浮起几许伤感，被方铮一番插科打诨给化解了，胖子笑骂着推了方铮一把：“去！我没打算给钱，今晚我想吃红烧鲤鱼，你叫小五回去跟厨房吩咐一声。”这些日子来，胖子跟小五也熟得很了。

这死胖子还真没拿自己当外人，这样下去不行，赶明儿我得天天上他家吃去。方铮心想，就借口说我反过来向他“讨教学问”好了，咱哥俩讨教来讨教去，学问总有提高的。孔子不是说“三人行，必有我师焉”吗？由此看来，这句话多半是当年孔老夫子混得特惨的时候，去别人家蹭饭的一个借口罢了。

“还有一事……”胖子突然变得扭捏起来：“每日在你家吃饭，只留下我妹妹孤零零一人在家里，方兄你看能不能……”

“来吧，都来吧！”方铮大方的一挥手：“反正一头牛也是牵，两头牛也是牵，你家还有啥亲戚没有？都带过来，人多也没关系，大不了咱家开流水席……”以方老爷喜爱胖子的程度，多带个人来家里吃饭根本就不算什么事，方铮很光棍的答应了。

“你妹妹应该比你食量小，算她每顿二十两银子好了，月底结帐，不开发票。”方铮趴在桌上懒洋洋的开价。

“行。”胖子无所谓的道：“你慢慢等吧，猴年马月我再付帐。”

————————————————————分割————————————————————

对了，那啥，推荐票来几张吧，看了看点推比，差距太大了，我每天都不敢看，多可怜，对吧?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十五章 冤家路窄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4:50 本章字数:5790

胖子办事挺有效率的，特别在蹭饭这件事上，表现尤为突出。ZuiLu.COM下了学方铮回到家还没来得及喘口气，胖子就领着妹妹上门来了。

“这家伙什么时候才能学会矜持一点？”方铮不满的嘀咕，往大门走去，迎接胖子的大驾光临。

门口处，胖子与一位红衣姑娘站在一起，胖子不时偏过头去与她交谈，那位姑娘微嘟着嘴，满脸不情愿。方铮看那姑娘依稀有些面熟。

待到方铮走近，那姑娘大眼一亮，紧接着怒目圆睁。

“是你？”

“不是我！”方铮下意识背转身子，冤家路窄，这姑娘赫然竟是上次他调戏过的小尖笋。

小尖笋冷笑道：“哼哼！他娘……咳咳，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工夫！”

胖子诧异道：“你俩认识？”

“哥哥，上次在集市上欺负我的那个混蛋就是他！”小尖笋扯着胖子的衣袖告状。

“啊？这……怎么回事？”胖子处于懵然的状态中不能自拔。

方铮心虚的笑道：“胖子……那啥，周兄，误会，全都是误会呀……”这小妞竟然是胖子的妹妹，方铮实在始料未及。再说了，他们长得……怎么也不像兄妹呀。

“废话少说！狗贼，纳命来！”小尖笋不由分说，挥拳便上。单从身手的角度说，这姑娘确实有着嚣张的资本，她的拳脚也很嚣张，如狂风暴雨般向方铮砸过来。

“胖子！救我！”方铮情急之下，一猫腰躲到胖子身后，拿他当肉盾，抵挡着丽人凌厉的攻势。

“宓儿，住手！不得胡闹！”胖子低吼一声，声音中含着一股威严的气势。

“哎！你哥哥发话了，还不住手？不听话打你屁股哦！哎呀！”方铮边躲边口花花，不时挨上几下，真疼。

小尖笋本打算停手了，听到方铮仍在不知死活的调戏她，不由得更气愤，拳脚的力道也加重了几分。

“宓儿！你真敢不听话？”胖子阴沉着脸道。

小尖笋无奈的住了手，却不说话，一双妙目气咻咻的瞪着方铮。不得不承认，这小丫头很漂亮，她穿男子长衫时，有种儒雅阴柔的美，穿红色丽装时，却又有种气质雍华的美，而她不穿衣服时……嗯嗯，方铮没见过，想必差不了，尖笋呀，多么完美的形状。

“说说，这到底是怎么回事？方兄，你先说。”胖子临时客串了裁判的角色。

“事情的经过呢，其实很简单，有一天我走在路上，结果一不小心撞了宓儿一下，就这样。”方铮的叙述言简意赅，当然，省略了不少关键性的情节。

“你他娘……你……谁准你叫我宓儿了？哥哥，别听他的，他胡说，他明明调戏我来着。”宓儿俏脸气得通红，大声跟胖子控诉着方铮的罪行。

“哎，话可不能乱说，我调戏你哪儿啦？”方铮翻着白眼，吊儿郎当道。

“你……你这个混蛋！”宓儿粉拳紧攥，一副想冲上来拼命的架势，眼中含泪，却倔强的忍着不让它流下来。说实话，这小丫头不管是生气还是哭泣，甚至是骂人，看起来都非常艳丽，任何一种表情都足以勾人魂魄，如果她的性格再温柔一点，方铮发誓绝对会放手追她，现在嘛，避之则吉。

“好了好了，都别吵了。”胖子痛苦的抚着额头大叫道，然后转过头对宓儿道：“来，认识一下，这位是为兄我在书院的好友，方家商号的少东家，方铮公子。都不是外人，些许小事，宓儿你就不必计较了，莫让哥哥为难。”

“方兄，这位就是我妹妹，由于父母常年在外，故而缺了管教，性子有些胡闹，还请方兄莫怪。”

宓儿冷哼一声，将俏脸扭向一边，留给方铮一个靓丽的……啊后脑勺儿。

“不怪不怪，”方铮笑眯眯的道：“其实我也有不对，给宓儿姑娘赔个礼，大水冲了龙王庙，早知道宓儿姑娘是胖……呃，周兄的妹子，前些天我便不该那么孟浪。”言下之意，如果她不是胖子的妹妹，少爷我该怎么孟浪还怎么孟浪，越浪越好。

“哼，姓方的，你以为随便赔个礼这事就算了吗？做梦！你等着，以后有你好看的！”宓儿姑娘明显不接受方铮这番毫无诚意的赔礼。

靠！得理不饶人啊，这丫头挺难侍侯的。方铮干咳一声，然后向宓儿长长施了一礼，表情诚挚的道：“宓儿姑娘，实在是对不住了，那天早上的事是我不对，但我真的没恶意，只是见姑娘国色天香，美若天仙，如出水芙蓉般清雅脱俗，如三月桃花般艳光照人，在下欲结识姑娘，却又不得其法，于是只好出此下策，与姑娘开了个小玩笑，还望姑娘勿要怪罪。”

本来方铮还想赞美一下她的小尖笋如雪中寒梅般傲然挺立，可又怕她会冲进方家的厨房抢菜刀追杀他，所以方铮很明智的略过不提。

女人，不管美丑胖瘦，都喜欢听奉承话，就算说得严重脱离事实，她们也会掩耳盗铃的认为这是真话，更何况眼前这位宓儿姑娘确实有着被赞美的资本。

所以方铮的话刚说完，马上就有了效果。其效果的具体表现是，胖子愕然望着方铮，似乎想不到他会向他妹妹说出如此恶心的恭维话。

十五六岁的小女孩确实容易哄，宓儿被方铮几句话夸得有点不好意思，微红着脸，眼泪早就收住了，脸上依稀两道泪痕，如梨花带雨，我见尤怜。双手揉搓着衣角，然后狠狠白了方铮一眼，似乎又想起了方铮和她的过节，一时下不来台。小姑娘发点小脾气，煞是可爱。

方铮又道："为了表示我对宓儿姑娘的歉意，我请宓儿姑娘和周兄吃饭，嗯，这顿免费，下不为例。"

宓儿从鼻腔中哼了一声，抬起高傲的小下巴，当先径直往方府里走去，嘴里还强硬道："哼，请本姑娘吃饭的人多了去，稀罕么？"

方铮暗里擦了擦汗，这段梁子算是暂时揭过了吧？得亏哥们口才好呀。不知胖子从哪儿找了这么一位狂野奔放的妹妹。

与胖子对视了一眼，发现他也是一脸苦笑。

方府的晚宴很热闹，胖子兄妹的到来，给一向人丁单薄的方家带来了生气，宓儿一改刁蛮的本色，席间对方老爷和方夫人刻意曲迎，给方老爷斟酒，给方夫人布菜，言必称伯父伯母，小嘴儿叫得那个甜呀，哄得二老嘴就没合拢过。

方铮这顿饭吃得颇为郁闷，胖子拍马屁的功夫可能出自遗传，瞧，他妹子就比他青出于蓝。

悄悄拉了拉胖子的衣袖，方铮在他耳边轻声问道："哎，这位，真是你亲妹子？不是什么情妹妹之类的吧？"

胖子不满的白了他一眼："说什么呢，当然是我亲妹子，一个娘胎里出来的。"

方铮挑拨他们的兄妹关系："不像啊，我说胖子，你爹娘可够偏心眼儿的，瞧，你妹子长得那叫一个国色天香，人见人爱，花见花开，肯定抢走了你不少风光，你呢，长得乱七八糟的，还这么胖，你的童年一定有不少阴影吧……"

话未说完，头上便被重重的敲了一下，方铮吃痛转头一看，凶手赫然是宓儿。

宓儿虽一个劲的逢迎方家二老，可注意力却从未放松，见方铮鬼鬼祟祟的跟胖子咬耳朵，便知道这家伙没憋什么好话，于是她也悄悄凑过去听，果然，这家伙见不得别人好，正在挑拨离间呢。

宓儿微微眯起眼，道：“方大少爷，你跟我哥哥说什么呢？”

方铮情知理亏，也不敢多说，讪笑着向胖子举杯：“来来来，喝酒喝酒。”

方老爷与夫人见状相视一笑，方家只有方铮一个独子，从未见过这般小儿女打闹的情景，二老望着宓儿，越看越满意，瞧这架势，似乎已将她看作儿媳妇了。

方铮还不知道一顿饭的功夫，二老的儿媳人选便已有了着落。饭后寒暄了一会儿，他便将吃饱喝足胖子兄妹送出大门，门口停着一辆马车，马车周围四散而立着十几个武士打扮的汉子，举手投足有一种行伍中的彪悍之气。见胖子兄妹出来，纷纷躬身抱拳。胖子和宓儿也不多话，一言不发便上了马车。

方铮暗暗啧舌，这小子什么时候这么大排场了？瞧这阵势，他真是商贾之家出身吗?

马车刚开动，车蓬后面的小帘子便掀开了，一个娇脆的声音传来：“姓方的混蛋，你他娘的听着，以前的事儿本姑娘就原谅你了，以后若再惹本姑娘，本姑娘他娘的阉了你……”

接着马车内传来胖子严厉的呵斥，和宓儿的嬉笑声。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十六章 被人非礼了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4:49 本章字数:4944

方铮擦了擦冷汗，抚着额头转身回府，他暗自决定，以后有这丫头的地方，他便退避三舍，有多远躲多远。[醉][露][网]——用“带刺的玫瑰”已经不足以形容这丫头的风姿了，她简直是择人而嗜的食人花。好不容易穿越到古代，第一次调戏妇女便遇到了她，出师不利，大大的不吉，晦气得很。

回到偏厅，方老爷和夫人正在喝茶，见方铮进来，方夫人朝方老爷使了个眼色，方老爷干咳一声，缓缓道："铮儿，那位周无的妹子，可有婚配？"

方铮无精打采的道："孩儿不知，我跟她不熟，今日也才第二次见面。"两次见面都不太愉快。

方老爷嗯了一声，道："回头你问问周无，若是没有许配人家，我看这丫头不错，实是我儿的良配，我便为你做主，请人去他周家说合这门亲事。"

方铮一楞，呐呐道："良配？亲事？"突然反应过来，顿时吓得双腿一软："良配？我和她？宓儿？"

见方老爷缓缓点头，方夫人笑意连连，一脸喜色，二老不像是在开玩笑。方铮心一沉，老爹老娘相中这丫头了，这可如何是好？想象有一天那野丫头羞答答的披上嫁衣被娶进方家，揭下盖头便露出狰狞的面目，对他颐指气使："他娘的，给老娘打洗脚水去！"……

方铮冷不丁打了个哆嗦，额头鼻翼沁出一层冷汗，赶紧道："爹，娘，这可不行，绝对使不得！"

方老爷闻言沉下脸，道："莫非你还不愿？我观此女长相人品教养皆是上上之选，哼！人家还不一定看得上你呢！"

人品？教养？这两样东西貌似她没有吧？她看不上我最好，我好歹也是优秀穿越青年，怎能娶一悍妇为妻？方铮挣扎道："爹，娘，此举……是不是太过冒失了？毕竟我和胖子的交情在里面，万一这事不成，以后大家见面多尴尬啊……"

方夫人轻声道："所以才让你去问问周无嘛，旁敲侧击的问，别太直接。铮儿啊，你的年纪也不小了，别人家的孩子十八岁早已成亲，就你一人，不上不下的，再不将终身大事定妥，怕是耽误了呀。"说罢她又忧心忡忡的叹口气。

十八岁没成亲算什么，上辈子二十八岁三十八岁没成亲的一抓一大把，也没见他们着过急呀。方铮心下不以为然，脑中却急速运转，

想找个好借口，将这事拖下来。

半晌，方铮道："爹，娘，非是孩儿不愿，只是此事不太可行。相信爹也看出来了，这胖子，呃，就是周无，他家不简单呐。寻常的商贾人家，谁能有他兄妹二人如此家教和风度？方才孩儿送他们出门，见门口有十几个武士打扮的汉子接他们，看那些汉子举手投足，不像是普通的家丁护院，倒是颇有几分军伍彪悍之风，由此可见，他兄妹二人并非周无所说的商贾出身，弄不好可能是官宦人家。您二位想想，官宦人家，咱方家高攀得上么？"

说了一大通，意思很明白，门不当户不对，那野丫头您二老就甭惦记啦，赶紧洗洗睡吧。

"哼！你这混小子莫不是为了推拒故意诓老夫？"方老爷不满的哼道。

方铮急得赌咒发誓："我若骗您，我便是你儿子！"

"放屁！你骗不骗我，都是我儿子！"方老爷勃然大怒，方夫人掩嘴轻笑，方大少爷低眉顺目，和睦之家呀！

良久，方老爷捋着长须沉吟道："若真如你所说，此事只好作罢。世人多看不起商贾，纵有千万家财，仍是没个体面的身份，难啊！"说完方老爷叹了口气，神情颇为萧瑟。商人在古代的社会地位最低下，"士农工商"，商人永远是垫底的，想与官宦人家结亲，那是难上加难。

方夫人也跟着叹了口气，连连道："可惜，可惜了……"

方铮见爹娘情绪低落，似是为不能给他一个好的出身而抱愧，方铮急忙道："爹，娘，商人又怎么了？咱们过咱们的日子，吃得好穿得好，让那些所谓的官宦士子嫉妒去吧，爹娘不必为此事烦心。"

方老爷与夫人摇头，默然不语。方铮见状不好多说，施礼之后便退下了。

读书的日子总是单调乏味的，试想每天重复做着同样的事情，上课，放学，睡觉，再上课，再放学……这样的日子对方大少爷这种不

安份的人来说，怎生受得了？

幸好有胖子陪他，深交以后才知道，胖子这家伙实在是有钱得不像话，方铮这堂堂的方家商号少东主在他面前简直像个要饭的，他动辄就能掏出几百上千两银票出来显摆，刺激得方铮都不想搭理他。而且胖子对数字毫无敏感，比如一文钱一个的包子，方铮若告诉他十两银子一个他也信，不知是他对方铮有着盲目的信任呢，还是根本没这方面的概念。

换个心肠歹毒的，没准便将这小子骗到荒郊野外绑了票，估计他还会傻乎乎的自掏腰包付赎金。方铮的心肠明显好多了，只是让他经常请客吃饭而已。

“少爷，该起床了。”小绿淡淡的声音将方铮从梦中唤醒。

“啊！”方铮痛苦的翻了个身，用被子蒙脑袋，闷声道“小绿，去帮我请个假，就说我今儿手痛，走不动路了。”可以理解，日复一日的单调求学生活，方铮产生了厌学情绪是很正常的。

“手痛走不动路？嗯，好，奴婢这就跟老爷说一声。”小绿依旧面如平湖，古井不波，方大少爷那些伎俩在她眼里仿佛只是小屁孩在地上打滚耍赖。

“慢着，回来！”方铮吓得一弹而起：“你听错了，我刚刚在说梦话，嗯，这么美好的读书时光，我怎能任它虚度呢？古人亦曾闻鸡起舞，少爷我当然不甘人后……”

方铮犹自罗嗦着，小绿却不理他，手脚麻利的端来了洗脸水，然后上前来侍侯方铮穿衣。

小丫头实在是不解风情，我若命短一点，怕是看不到她冰霜解冻的那一天了，方铮暗暗摇头。帮她检查身体这个美好的愿望不知何年何月得偿所愿……

小绿飞快的给方铮穿着衣裳，方大少爷则睡眼惺忪的站着任她施为。还是封建社会的少爷命好啊，这要换在现代，上哪儿找服务这么周到的地方去？五星级酒店也没有帮人穿衣服这个服务项目吧？

“少爷，你将什么东西藏在裤子里了？”小绿平淡的声音透出几分好奇。

“什么？”方铮还在迷迷糊糊着。

“就是这个呀，”小绿伸手一抓，抓到一个棍状物体，触手又软又硬，煞是奇怪：“这是何物？”说完她还抓在纤手里揉搓了几下。

嗷……方铮激灵灵打了个冷战，真舒服呀，一大清早的竟然有如此艳福，少爷我何德何能蒙老天这般眷爱。——小绿抓到了什么，不必详细介绍了吧？

“啊！”小绿虽然才十五岁，可古代的女子都早熟，该知道的事情早就有那些碎嘴的大妈大婶教过她了，她抬头见方铮一脸欲仙欲死享受的表情，终于反应过来手中是何物，惊叫一声，赶紧松开小手，满脸通红，转身便跑。

“哎！我还没满足呢，不上不下的算怎么回事……”方铮不满的嘟囔了句。

低头看去，下身处一团突起，跃跃欲试。方铮笑了一声，晨勃，正常的生理现象嘛，这证明少爷我是个精壮的男人，有什么好害羞的，找机会得给这丫头恶补一下生理卫生知识，以后每天早上都给少爷来这么几下，少爷我的身心将会非常的愉悦……

方铮微眯着眼，歪歪了半晌，忽然反应过来，——我这算不算被人非礼了？

－－－－－－－－－－－－－－－－－－－－－－－－－分割－－－－－－－－－－－－－－－－－－－－－－－－－－－

推荐和收藏少得可怜，看不下去了，请大家帮帮忙，超一百不算难吧？拜托了，多谢。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十七章 小尖笋惹麻烦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4:48 本章字数:6361

“胖子，中午请我吃饭。醉-露-网”方铮趴在桌上懒洋洋的道。课堂上，一位不知姓什么的老夫子正摇头晃脑读着《诗经》。

想想，一位年逾七十的糟老头，春情满面，眼泛桃花，深情的吟诵着：“窈窕淑女，君子好逑……”，这情景多么令人不寒而栗，方铮和胖子不约而同选择了无视。

“为什么呀？”胖子郁闷道，无缘无故请人吃饭，换了谁都会郁闷。

“庆祝咱俩认识三十七天又一个时辰，这个理由充分吧？”

“……这有什么好庆祝的。”胖子哭笑不得，方家这位少爷什么都好，就是为人太小气，喜欢占便宜。

“当然值得庆祝，恭喜你，认识了我这么一位义薄云天，肝胆相照的朋友，难道不应该请客吗？”方铮拍着胖子的肩一本正经的道。

“得了，想蹭饭就直说。”胖子翻了翻白眼。

“……好吧，我想蹭饭。”在胖子面前，方铮不需要脸皮这个玩意。

“你可真够直的……”胖子苦笑道。

“那是，我的优点多着呢，直爽只是其中最不起眼的一个……”方铮犹自吹嘘着。

话音未落，只听得“哐”的一声巨响，课室的门被人粗鲁的一脚踢开，满堂学子顿时哗然。这时一道矫健的身影如一溜黑烟般直奔方铮和胖子。还没等两人反应过来，那道人影已在他们面前站定，原来是小尖笋。

她仍是一副男人打扮，只是满脸气愤之色，跑得太急，酥胸剧烈喘息起伏着，鼻尖上泌出几滴汗珠，抓着胖子的衣袖急吼吼的道：“哥哥，又有人欺负我！”——为什么说“又”？

胖子一楞，目光怪异的朝方铮看来。

方铮下意识的挪开了几步，摇头道：“这次可不关我的事。”心中纳闷不已，这丫头怎么老是被人欺负？

胖子还没开口问呢，小尖笋已风风火火扯着胖子的衣袖找场子去了。满堂学子目瞪口呆的望着这假小子在课堂里进出，如入无人之

境。

“你们……你们……”课堂上那位不知姓什么的老夫子手指微颤颤的指着三人，嘴唇哆嗦着，却是已经气得说不出话来了。

小尖笋没理他，一回头见方铮还楞在原地，嗔道：“你怎么还站着不动呢？”

方铮摆了个林黛玉的造型：“小生体弱多病，见风就倒……”

小尖笋不耐烦的打断：“少他娘的废话，是男人吗？来不来一句话，爽快点！”随即又转过头向着那位老夫子娇叱道：“你闭嘴！说话都结巴，怎么教书的？”

方铮只好摸着鼻子无奈的跟着她，眼睛歉疚的望了一眼课堂上有口吐白沫征兆的老夫子。心里却在嘀咕，这丫头该不会让我打头阵吧？以我这副小身板只怕一回合内就被敌人斩于马下。

找场子的路上，小尖笋断断续续的说了原由，原来她还真是被人欺负了。跟方铮上次那个欺负不同，夜路走多终遇鬼，她遇到了一个色鬼。

古代人哪有真正缺心眼的？她这身男人打扮只能骗骗她自己，走在街上得意洋洋的还以为别人都把她当男人了。今儿却偏遇到了一个不长眼的街头混混，见她面容娇好，见猎心喜下忍不住上前调戏，这丫头岂是吃素的，于是跟人家动起手来。她可能学过武，几个回合便将那混混揍得满地找牙。混混不服气，叫嚣着要找帮手，还让她划下道儿来，约好时间地点再来一次大规模的真人PK，这脑袋少根筋的小尖笋竟然答应了，所以急急忙忙跑到书院搬救兵。

“你怎么不去报官？”方铮忍不住问道。

小尖笋鄙夷的瞥了方铮一眼，傲然道：“咱们江湖人的事，自然得江湖解决，别人既然架了梁子，那就是掐我的万儿，若是知会了鹰爪孙，岂不是栽了份儿？”靠！她打哪儿学来的满嘴黑话？

胖子不高兴的瞪了她一眼，拿出兄长的姿态问道：“你的那些……呃，护院呢？就眼看着你被人欺负？”

小尖笋转着眼珠子心虚道：“出门的时候他们跟着，我嫌麻烦，找了个小巷将他们甩开了。”

“没事，”方铮出来打圆场，“胖子你也有护院嘛，让你的护院去收拾他们也行。”前几日他兄妹二人在方家吃完饭回家时的排场，方铮可是记得清清楚楚。

小尖笋见方铮帮她说话，感激的望了他一眼。

谁知胖子也心虚的擦着汗道：“每天上学又没什么危险，我没让他们跟着……”

“……”

兄妹俩咋一个德行呢。

方铮严肃的问小尖笋：“对方有多少人马？”

“不知道，听那混混的口气，十几个吧。”

“那你还不赶紧去叫人？”

“已经叫人带口信去府上调集侍卫……呃，护院了，我们先过去吧，约好的时间快到了，不能叫他们小瞧了咱们。”多精明的丫头啊，一句“咱们”就把方铮拖进这趟浑水了。

三个对十几个，我方皆是老弱残兵，对方都是精兵悍将。不出意外的话，一照面方铮三人就会被对方秒杀。

“那个，小生忽然收到家人千里传音，家中有急事，两位慢走，小生告辞了……”

慷慨赴义与白白送死是有区别的，方铮认为自己是成年人，不能陪着这没脑子的小丫头胡闹。孔子曰过，“君子不立危墙之下”，而方大少爷，正是一位货真价实，如假包换的君子。“谁要敢让我做不成君子，老子跟他（她）玩命！”

“想临阵脱逃？没门！他娘的！上次欺负我的事儿还没跟你算帐呢，今儿你必须陪我去！”小尖笋不由分说扯着方铮的袖子往前拽。

“哎呀，别拉……我家真有急事！”

“少废话！”

“只听过逼良为娼，没听过逼良打架……哎！别拉，袖子要裂了……”小丫头这么大的劲儿，用得着叫帮手么？

“这架你今儿还打定了！”

“哎，说好了，我只掠阵啊……”

——

PK的地点约在聚宝门外的能仁寺附近，佛门圣地竟然被一群混混当作打群架的场所，真真是亵渎佛祖啊。不知佛祖他老人家会不会发脾气呢？穿越过一次的方铮，已不敢信口说什么无神论调了，世事之玄妙，不身临其中，窥其全貌，谁敢妄言知之？至少现在方铮就觉得神佛是无处不在的。

能仁寺是一座小庙，修于前朝，庙里的香火一直不太好，时临乱世，和尚吃不饱肚子，大部分都还俗赚钱去了，仅有几个手脚不灵便的老和尚，靠着一点微薄的香火，和左右百姓们时不时的接济，勉强度日。

能仁寺外是一片树林，幽然静谧，大白天的连个鬼影子都没有。不得不说，这个决斗的地点挑得真好，果真是集体斗殴，杀人灭口的风水宝地。

三人一路拉拉扯扯花了两柱香的工夫才赶到能仁寺。寺门前五百步左右有一片小树林，便是约斗的地点了。

对方已有一群人在等着他们，大概二十多个，为首的一看就知道是个资深混混，正背对着方铮他们大幅度挥着手，给他的兄弟们做最后的战前动员。

“……总之，兄弟们都提足了精神，狠狠的给九哥我出这口恶气！他***那条腿，等会将那小妞放倒后，兄弟们都来尝尝鲜！然后再将她卖进窑子，千人踩，万人踏……”

这人的话很有诱惑力，因为在那位“九哥”说到让他们“尝尝鲜”时，那群混混已经看到方铮他们了，具体的说是看到小尖笋了。这

年代其实真正的美女并不多，像小尖笋这样的无论相貌还是身材都足可算得上超级美女。于是混混们顿时群情激奋，狼嗷鬼叫，场面混乱不堪。——只可惜，美女在没开口说话前，还真算得上千娇百媚，仪态翩然，一旦她开了口——

“放你娘的狗臭屁！姑奶奶就站在这儿了，看你个混蛋有什么本事将姑奶奶放倒！”

方铮和胖子面面相觑，齐声叹气。胖子脸色比方铮难看多了，估计连他也想不通自己的妹妹为何总是如此狂野奔放。

“九哥”闻言回过头来，只见他鼻青脸肿，原来长什么样子已认不清了，正应了那句话，“打得连他老妈都不认识。”他左手手腕上还缠着厚厚一层粗布，小小一点动作就痛得他直咧嘴，小尖笋将他折腾得不轻啊。

“九哥”见小尖笋应约而至，而且只带了两个帮手，不由喜出望外。同时，他脑袋还机警的四处张望了一会儿，证实了方铮三人没有伏兵后，狞笑道：“小娘们儿，给你时间叫帮手，你就叫了这么两个废物？”

方铮和小尖笋闻言勃然大怒，胖子却笑眯眯的一副满不在乎的模样，都说胖子脾气好，可算见着了。

－－－－－－－－－－－－－－－－分割－－－－－－－－－－－－－－－－－－－－－－－－

晚上0点左右还有一章。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十八章 谈判 （推荐，收藏）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4:47 本章字数:4850

这时混混们已然摩拳擦掌，眼神不善的盯着小尖笋。方铮见状不由心一沉，没想到小尖笋将那九哥打得如此严重，再加上之前九哥跟那群混混许下让他们“尝尝鲜”的愿，面对如此绝色，试问谁不动心？不说他们，换了是方铮他自己，都……嗯，那啥。

如果援兵不及时赶到的话，今日他三人怕是讨不了好，方铮和胖子倒也罢了，顶多挨顿揍，相信这群混混还不至于敢杀人。小尖笋可就麻烦了，一个娇滴滴的姑娘家落入这群禽兽的手里会是什么下场不用想就知道。就算小尖笋会武功，可好虎也架不住狼多啊，更何况这只母老虎看起来并不是很厉害。

想到这里方铮不由暗恨小尖笋太没头脑，打打杀杀是闹着玩的么？方铮更恨他自己，我怎么就这么傻呢，意志再坚定一点，把她和胖子拖住，等援兵到了再一齐杀过去岂不快哉。哪根筋不对非要玩一出单刀赴会，玩得还不地道，这下好，麻烦大了。

与胖子对视了一眼，发现他一脸凝重，看来他也意识到情况不妙。方铮和胖子都失算了，开始并没将它当回事，满以为跟对方随便哈拉几句，这事就此揭过，大街上随便磕磕碰碰的能结多大的仇，可他们应该要想到，小尖笋惹下的麻烦能小吗？以她的本事，惹的麻烦不够大，出门都不好意思跟人打招呼。

二人在思量脱身之计的工夫，没心没肺的小尖笋已在不知死活的挑战着众禽兽的心理忍耐极限了。

“你们这群没种的混蛋，不像个男人，宫里那些没鸟的太监都他娘的比你们有骨气，你们这些渣滓口舌生疮，脚底流脓，生儿子……”骂得倒是酣畅淋漓，可这丫头却忘了，目前而言，她的身后实在没什么实力支持她的嚣张气焰。

胖子的脸色愈加难看了，碍于外人在场，又不好出声阻止。都已经是这般光景了，方铮还在悄声挑拨：“你这妹妹的嘴皮子功夫到底跟谁学的？回头你可得好好教训一下，姑娘家的，骂得忒歹毒，我都听不下去了。”

此间事了，是该让这丫头受点教训，娇滴滴的大姑娘家，嘴也忒刻薄，方铮原本对她印象还不错的，现在却有几分不喜。胖子的家世是商贾人家也好，官宦人家也好，按理说教养都不应该这么差。

胖子铁青着脸，咬牙道：“多半是府里一些不开眼的侍卫……呃，护院教的，这些护院被招募以前都混过江湖，丫头跟他们学过几年功夫，没成想连嘴皮子都学会了，回头我定要将这些护院严惩！”

小尖笋骂得痛快，对面那群混混可就不高兴了，一个个挽着袖子，瞪着血红的眼珠，呈扇形向他们包抄过来，看样子准备动手了。方铮见情况不妙，赶紧高喝一声：“住手！”

回头见小尖笋还待再骂，方铮向胖子使了个眼色，胖子将她往后一拽，狠狠瞪了她一眼：“你给我闭嘴！”小尖笋这才委屈的嘟着嘴，消停了。

方铮朝对方为首的抱拳道：“九哥是吧？先停下来，咱们把话说清楚再打也不迟。”眼下只好拖住他们，等待援兵了。

九哥斜睨着眼，冷哼道：“这道儿，是那小妞划下的，梁子也是她架的，要把话说清楚，也该由那小妞来说。你算个什么东西！”

方铮强笑道：“小丫头不懂事，别跟她一般见识，九哥是拳头上能立人，胳膊上能跑马的大人物，这点肚量总该有吧？”

这九哥大概从没听过别人夸他是“大人物”，闻言脸色不由缓了缓。方铮察言观色，赶紧趁热打铁：“这事谁是谁非就不说了，九哥是个明白人，一大群人为难一个小丫头，传出去九哥的名声也不好听呐，以在下看，咱们还是化解为好。九哥你说呢？”

九哥恨声道：“化解？怎么化解？你瞧这丫头把我打得，分明是想要我的老命呀！”

方铮一脸同情，拱手道：“九哥，事已至此，就不必多说了，这样吧，在下三人在邀月楼给九哥摆酒赔罪，另外，九哥伤成这样在下也过意不去，你说个数，咱们给九哥孝敬点汤药钱，如何？”

九哥闻言冷笑道：“赔钱？你能赔多少钱？九哥我这张脸已经被那小妞摁在地上踩了又踩，让兄弟们看尽了笑话，以后怎么在道上混？这是赔钱就能解决的事儿吗？”

方铮无奈的耸肩："那你说怎么办？"方大少爷除了银子，还真没什么别的能拿得出手的东西了，可人家摆明了对他的银子不感兴趣，这可如何是好？

九哥一指小尖笋，恶声道："我只要她。"

方铮摇摇头："那不可能，换个条件吧，别的什么都行。"虽然不怎么喜欢小尖笋，可她好歹是胖子的妹妹，再说，就算她是个不认识的女子，方铮也不能坐视她被一群小混混欺负。——方大少爷偶尔还是挺有正义感的。

九哥嗤笑道："小老弟，你要搞清楚，我这可不是跟你商量，只是告诉你一声。就凭你们两个废物，保得了那小娘们儿吗？你拿什么跟我谈？"

方铮心下不由有些愠怒，这混蛋怎么老是强调我和胖子是废物？虽然两人的暴力指数不高，确实有废物之嫌，可当面说出来又是另一回事了，废物也有三分土性不是？

谈判僵持，方铮回过头对胖子苦笑。

小尖笋这时也发现情况不对了，不过她倒是不怎么害怕，仿佛有所依恃，她见双方谈不下去，脖子一扬，不屑道："你们这样的渣滓，打也就打了，就算将你们全都杀了也不是什么大不了的事，哼！知道姑奶奶是谁么？敢跟老娘动手，小心诛你们九族！"

方铮抚着额头叹了一口气，这小娘们还真是不怕死，就算你能调来天兵天将又如何？眼下的光景仍是敌强我弱

Chapter_3

，天兵天将没来之前，该装孙子时还得装孙子呀，这小娘们怎么就不识时务呢?

方铮凑在胖子耳边悄声道："哎，你家的护院什么时候才能到？如果他们一时半会还来不了，咱们要不要先逃……呃，要不要战略性撤退？君子报仇，十年不晚嘛。"

胖子擦了擦汗，抬头望了望天色，苦笑道："他们应该快来了吧，至于逃跑嘛，唉！你以为我不想逃吗？可你看看我这体型……"说着他颓然的叹了一口气。

方铮也跟着叹了口气，怎么把这茬儿给忘了，胖子这体型，扛揍可能比较擅长，跑路的话，估计没跑几步就能要了他的命。眼下的情况可真是左右为难，进退维谷，如果援兵不来，基本可以肯定，他们三人要倒大霉了。

"要不你带我妹妹先跑吧，我留下殿后，谅他们也不敢将我怎么样。"胖子接着道。

"那不行，一起来，就得一起走，谁也不能少。"方铮说得大义凛然，上辈子是个乖宝宝，这辈子咱也做一回热血青年。

慷慨赴义的感觉确实挺爽的，方铮只觉得一股热血冲上脑门，胸中一腔浩然正气，巍然不惧的盯着九哥众人，方大少爷突然发现，他的人格升华到接近神的境界……

如果腿肚子不哆嗦的话，哥们这扮相也够惹姑娘注目的吧?

可惜，在场唯一的一位姑娘正忙着跟九哥他们骂街，没功夫搭理他。

胖子感激的一把抓住方铮的手："好兄弟！患难见真情呀，你放心，以后咱们有福同享，有妞同泡！"跟方铮相处久了，胖子也多少知道了一些譬如"泡妞"之类的时尚词儿。

有福同享哥们不反对，泡妞嘛，咱俩还是各泡各的好了，一起泡会犯错误的，搞混了怎么办？方铮还来不及提出异议，这边胖子开始闪亮登场了。

————————————————分割——————————————————

早了一点，哥们出去吃消夜喝酒了，各位慢慢看，看完记得投推荐票和收藏，多谢了。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十九章 先发制人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4:45 本章字数:5477

“宓儿，退下！安份点！”胖子冷冷瞥了小尖笋一眼，今日这事全是这丫头惹出来的，胖子对她自然是没那么客气。ZuiLu.com

随即，胖子朝九哥拱了拱手，道：“九哥，今日是我这妹子卤莽了，不过，若论其责，也不全在我妹子身上。”话说得不卑不亢，言语中隐隐透出几分威势。

小尖笋在一旁小声的嘀咕：“就是，分明是这王八蛋先惹我的！”

胖子瞪了她一眼，接着道：“现在我们也不想将事情闹大，如果九哥愿意的话，咱们就按方兄说的那样，给你摆一桌酒赔罪，并送上纹银一千两，这事就这么算了，如何？”

纹银一千两是什么概念？这么说吧，如今的一两银子，在市面上能买二石，也就是三百多斤大米，一千两银子就是三十多万斤大米。这个数目对普通百姓来说，已然是一笔天大的财富了。

九哥闻言眼睛一亮，似是颇为心动，他们这些人的本质，其实只是一群无所事事的闲汉痞子，平日里靠着小偷小摸，敲诈些老实的商家过活，一千两银子，足够让他们衣食无忧的生活好几年了。

九哥眼珠狡黠的转了转，改口道：“这个么……也不是不能商量，这样吧，你先给我银子，咱们今儿就放了你们。”

方铮还来不及阻拦，胖子已毫不犹豫的将手探入怀中，掏出了一大沓银票，看了看，抽出其中的一张递给了九哥，道：“这是纹银一千

两，九哥你收好了。”

方铮暗里气得直跺脚，这胖子可真够傻的，厚道得过头了，荒郊野外，你拿这么大沓银票出来，这不摆明了邀请别人来抢劫然后再杀人灭口嘛。方铮再怎么不通世事，却也知道啥叫“过河拆桥”，“卸磨杀驴”，本来可以没事的，胖子一掏银票，眼下的情况已然是凶险万分了。

果然，九哥及他身后众人见胖子掏出的大沓银票，顿时露出贪婪之色，几个手下接连向九哥使眼色。九哥接过胖子递来的银票，神色犹豫了一下，随即眼中快速闪过一丝杀机，脸上却带着笑，道：“这位兄台贵姓啊，看不出你还挺有钱的。”

胖子浑然不觉自己三人已然命悬一线，还以为事情已经完满解决，闻言笑道：“好说，好说，略有薄资而已。”

方铮趁着两人说话的工夫，悄然站在胖子身后，利用胖子挡住众人的视线，弯腰从地上拾起一块石头，然后拢起手，将其收入长袖中。小尖笋站在一旁，好奇的看着方铮的动作，她闹不明白方铮为何要这么做，不过她也知道方铮这么做肯定有他的深意，她倒也难得乖巧了一回，没有出声相问。

方铮走到小尖笋身边，凑在她耳边极快的低声道：“事情紧急，待会我动手时你就马上带着你哥哥跑，赶紧带人来救我。”

小尖笋闻言一楞，还没待她开口，方铮已走到前面，不动声色的将胖子拉到身后，对九哥道：“九哥，今日实在是对不住您了，您过来，小弟这里还单独对您有点表示……”

九哥闻言，脸上贪婪之色更甚，向着身后的小弟们使了个眼色，狞笑道：“你们也别一张一张的往外掏了，索性让老子的兄弟们帮你们掏吧……”

方铮见对方已经图穷匕现，准备撕破脸了，立即大吼一声：“去你妈的吧！”说着将手中捏得紧紧的石块，狠狠砸向九哥的脑袋。

这一石块约莫两三斤重，砸下去可真是结结实实的，九哥哼都没哼，应声而倒，躺在地上直抽抽。

趁着他身后的小弟们愕然之际，方铮回头冲着胖子和小尖笋高喝道：“还不快跑！”

小尖笋早已有了心理准备，闻言二话不说，拉起胖子没命的朝能仁寺跑去，胖子还没搞清楚状况，被小尖笋一拉，脚下直踉跄，嘴里还不停的问道：“哎，怎么回事？怎么回事？”

这时九哥身后的小弟们也反应过来了，指着方铮三人道：“娘的！杀了他们，咱们将他们的银子分了！”

方铮两世为人，却还从没打过一次架，刚刚放倒了九哥，属于是超常发挥，现在全身还哆嗦着呢，眼见二十多个人凶神恶煞的向他冲过来，顿时吓得手脚发软，站着一动不动，脑中乱纷纷的，已没了主张，不知道是跟着胖子一起跑呢，还是留在原地充一回英雄，分担一下胖子那边的压力。

小尖笋拉着胖子边跑边回头，见方铮的背影巍然挺立，手执一大石块，渊?岳峙的模样，大有横刀立马，一夫当关万夫莫开之势，小尖笋顿觉眼眶一热，望着方铮的眼神却多了几分说不清道不明的意味。

她哪知道方铮这厮虽然看起来扮相不错，实则却是迈不动步了，吓得快尿裤子的他，如今在小姑娘的眼里竟然成了英雄，实在是阴差阳错之极。

说来话长，实际上这些都只是弹指之间的事，方铮还没想好怎么应对呢，九哥的小弟便已冲到他面前了，为首的一个见方铮还傻楞楞的站着不动，心下有些奇怪，可手上的拳头却毫不迟疑的朝着方铮挥来。

“哎呀！”方大少爷不是武林高手，理所当然的中招了。紧接着，一阵乱拳如雨点般砸在方铮的身上，幸好九哥托大，没让他们带武器，不然方少爷此刻只怕又要面临穿越的命运了。

此时正在逃跑的胖子的醒过味儿来了，看来这帮家伙是打算先杀人再劫财呀，回头见方铮已被淹没在揍他的人群之中了，心下大急，使劲挣脱了小尖笋拉着他的手，脸颊涨得通红，对小尖笋道："岂能让方兄代我受过？你速去调集侍卫，我与方兄并肩挡他们一阵。"

小尖笋见方铮被人打倒在地，芳心早已大乱，闻言立即道："还是你去调侍卫，我练过武，还能对付几个，哥哥你手无缚鸡之力，便是上去打斗又能济得什么事。"

胖子急得狠狠一跺脚，道："别说了，我们一块上吧，再晚方兄怕是危矣！"

两人又掉转回头，朝着众人跑去，胖子不会武功，只好充当清道夫的角色，仗着他肉多皮厚的优势，像一台开足了马力的压路机似的，向人群冲来。小尖笋也不甘示弱，一身小巧腾挪的武功，左挑右带，一时间两人又放倒了数人。

方大少爷此时已被揍得疼痛难忍，趴在地上双手护住脑袋。正打算好汉不吃眼前亏，开口求饶之时，忽听耳边传来胖子的叫声："方兄莫急，我们来救你！"

方铮本来还不怎么急的，打不过就求饶好了，如果对方一定要致自己于死地，大不了就撒丫子跑路。现在一听胖子兄妹为了救他又杀回来了，这下方铮可真急了，心里感动之余，却又暗骂两人没头脑。眼下的情况，当然是跑得了一个算一个，赶紧去搬救兵才是正经，光你们俩杀回来有什么用？就你们那点本事，也就只配应了那句"二十年后又是一条好汉"。大伙儿都被困在这儿，少爷我这顿揍不就白挨了么？

心里一急，方大少爷终于从地上一骨碌爬起来了，刚才拳脚虽多，可他一直护着脑袋，身上虽是挨了不少下疼痛不已，却也不至于影响行动。

只听得方大少爷暴喝一声，双手紧握成拳，闭着眼低着头，不顾一切的抡着王八拳，朝着胖子的方向靠拢，王八拳的威力非同小可，

众人见方铮突然变得勇猛彪悍，而且出手的招式诡谲莫测，不由一楞，就在他们一楞神的工夫，方铮已经杀出了一条血路。

当三人在敌人的包围圈中会师的时候，三人早已是鼻青脸肿，气喘吁吁了。三人分别背靠着背，警戒的盯着周围的混混，方铮口中还不闲着，骂骂咧咧道：“你们他娘的傻呀！叫你们跑得远远的，去搬救兵来，你们又回来干嘛？死在这里有意义吗？轻如鸿毛！”

小尖笋脸上已有几处淤青，看来她也挨了不少下，闻言嘴角一撇道：“你才是鸿毛呢！你他娘的不识好歹，老娘和哥哥费尽力气跑来帮你，你他娘的不道谢也就罢了，居然还说这种话？”

胖子白白胖胖的脸上已数不清有多少轻伤和淤青了，浑身上下就像一个被小孩的脏手揉捏了无数次的玩具娃娃，见这种生死存亡的关头，两人还有心情斗嘴，不由头疼道：“你们能不能少说几句？眼下都这光景了，你们还吵什么？”

三人说着话，众混混也没闲着，见三人久拿不下，不觉有些恼羞成怒，为首的学着方铮的样弯腰从地上拾起一块石头，指着三人道：“兄弟们，拿石头砸死他们！”

方铮三人见状大惊，这下麻烦大了，挨过打的都知道，拳头砸在身上，跟石头砸在身上，那性质是完全不一样的，前者虽然疼，可只要保护得法，还不至于送命，后者就麻烦了，这属于中远程打击武器，动能加上势能，再加物体的重量和密度，挨上一下不死也会送上半条命。——现在躺在地上浑身直抽抽的九哥就是一个很好的例子。

为首的混混正待将手中石头掷向方铮三人，方铮等已红了双眼，打算不顾一切突出重围，正在这时，场上形势发生了变化。

方铮只听得耳边“嗖”的一声，回头再看那为首的混混，只见他?目裂眦，口中发出无意义的“嗬，嗬……”声，脖子正中却插着一支箭，身子斜斜摇晃了几下，终于倒地。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十章 胖子的身份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4:45 本章字数:6956

众人见状大惊，四顾而望，却见四周早已不知不觉围满了人，看人数约莫有二百多人，全部军士打扮，手中皆执制式长矛和军刀，为首的一位二十多岁年纪，头戴钢盔，身着偏将盔甲，满脸冷酷模样，彪悍无比，手上拿着弓箭，正缓缓垂下手，刚刚那支箭便是他射出的。

众混混何时见过这等场面？一时间纷纷惊恐大叫，左突右冲，准备逃走。

可军士们都不是吃素的，哪容得这些混混逃跑。只见那为首的将军右手一挥，众军士平端长矛，齐声大吼："杀！"，手中长矛极快刺出，那些跑得快的混混顿时有五六人被刺中，死在长矛下。

为首的将军厉声大吼道："右金吾卫奉命剿贼，胆敢反抗逃跑者，就地格杀！"

那些没死的混混见状吓得手脚发抖，却是跑也不敢跑了，纷纷跪在地上，双手抱头，大气也不敢出。

一旁早有军士掏出麻绳，将余下的混混们捆了个利索，为首的将军也不理他们，上前两步，拜倒在胖子和小尖笋面前，大声道："末将来迟，累福王殿下和长平公主殿下受伤，万死！"

方铮顿觉脑袋一炸，靠！你们在拍戏吧？这死胖子是福王？那小尖笋是公主？不带这样玩人的啊！扮猪吃老虎这种行为实在太恶劣了。

想想以前刚认识，胖子介绍自己时说他姓周，当时还开他玩笑说，他这是国姓，他***！可不就是国姓吗，这死胖子将自己隐藏得很深，很深啊……

方铮知道胖子兄妹的家世不简单，可没想到竟会如此的不简单，王爷呀，谁见过这么活生生有血有肉的王爷？今儿算是开眼界了，——当然，如果王爷扮相好看点那就更好了，眼前这位鼻青脸肿，衣衫褴褛，再给只碗活脱就是一要饭的，实在是大大有损王爷之威仪。

还有那小尖笋，难怪她横冲乱闯，行事嚣张，却丝毫不担心惹祸，敢情人家上头有皇帝罩着他呢，谁惹得起她呀。从广义上说，整个华朝除了皇帝，还真没她惹不起的人。

胖子自被人当众宣布身份后，一直呐呐不敢看方铮，眼神闪躲，显得很是心虚。也不知他心虚个什么劲儿。

反观小尖笋倒是开始趾高气昂了，二话不说冲上前去，将那奄奄一息的九哥照着脸狠狠踩上几脚，将那九哥弄得有出气没进气了，她还觉得不解气，又冲入那群被捆绑的混混中间，对着他们一阵拳打脚踢，如猛虎下山，如狼入羊群，揍得那帮混混鬼哭狼嚎，求饶不已，真真是生吃黄瓜，活劈蛤蟆，大大逞了一把公主的威风。

这还不算完，紧接着，这位刚刚挨了揍的公主可能还没发泄完她一肚子的怨气，照着那位来救驾的偏将一脚踹过去，口中骂道："你们他娘的死哪去了？怎么现在才来，再晚一会儿多好，直接给咱们收尸不就得了……"

那位偏将直挺挺的跪着，公主的玉脚丫子踹在他身上仍是纹丝不动，嘴里不停的道："末将万死，末将万死！"

方铮一把上前拦住了小尖笋，道："哎，过份了啊，敌我不分嘛，人家好心来救你，你怎么能这样，要揍，就揍那群王八蛋去。"说着指了指那群混混。

那位偏将闻言，抬头感激的望了方铮一眼。

小尖笋被方铮拦住，不由悻悻的瞪了偏将一眼，气哼哼的转过头去，不再言语。

这边军士正在忙着打扫战场，其实也只是将那些死了的混混的尸体归拢，准备抬回城去，然后按图索骥拿人。连方铮这个任嘛事不懂的穿越人士都知道，揍了王爷和公主，肯定是诛九族的大罪，死了也别想往外摘，家里的亲人个个都得倒霉。

胖子磨蹭着走上前来，表情颇为腼腆，对方铮道："那个……方兄……"

方铮望着他，心中百感交集。玩得好好的，朋友却忽然变成了王爷，两人分别站在了不同的阶级上，这朋友，还是朋友么？还能像以前那般说话毫无顾忌么？还能畅快淋漓的打打闹闹么？会不会像电视剧里演的那样，认识了王爷，便扯出一大串儿阴谋啊，凶杀啊，无间道啊之类乱七八糟的案子来？——再加俩配角演侠女？

方铮语气平静的道："我该叫你什么？胖子，还是福王殿下？"

胖子赶紧道："胖子，当然是叫胖子，以我这体型，总不能叫我瘦子吧？"说完，眼神中露出几分担心，看得出，胖子不想因为身份的原因，失去方铮这个朋友，特别是这个朋友刚才还为了救他们差点被人揍死。

想了想，方铮道："我叫你胖子，会不会被诛九族？"穿越过来这么久了，饶是方铮心中没有什么尊卑等级的观念，却也知道，在封建社会中，皇族是不容丝毫冒犯的，若是因为称呼问题而获罪，直至连累家人，方铮宁愿躲得远远的。

胖子闻言笑道："不会，绝对不会，既然是胖子，那就应该被叫做胖子，总之，咱们还是像以前那样，想说什么想做什么，百无禁忌。"想了一下，又补充道："不过只限你一人这么叫啊，大家都这么叫我可受不了。"

方铮点点头，他本是个现代人，穿越过来的时间还不长，心中对那皇权啊，地位等级之类的东西还是缺少该有的惧怕，胖子既然这么说，他便决定照着做好了，以后跟他来往，仍是照旧，——这厮的政治素质很不成熟啊。

于是，方铮似笑非笑的道："胖子，你小子很不老实啊。"

"我怎么了？"胖子装楞，可惜装得不太像，眼中的笑意已经深深的出卖了他。

"你家是商贾之家？还经营绸缎，瓷器，珠宝？"

"编瞎话嘛，我就不信你没编过。"胖子振振有辞。

方铮挠头，还真是，起码他的来历问题就是一个最大的瞎话。

“你真的叫周无？”

“实际上，也有叫我周无病的……”胖子干笑道。

靠，这家伙连名字都是假的，方铮无语了，有气无力的道：“也别老让我问你了，你的事还是痛快点，一五一十都说了吧。”

“那个……我本名周无病，乃当今皇上的第四子，爵封福王，十八岁，家有正妃一名，侧妃两名，侍妾若干，尚无子嗣。逢初一，初五与正妃欢好，初二，初八与侧妃欢好……”胖子干脆来了个竹筒倒豆子。

“停！打住！我对你的房事不感兴趣！”方铮嫌恶的摆摆手：“说点别的，你堂堂王爷之尊，为什么跟我们这些平民学生在书院里读书？你们皇子读书不是有那……那什么来着？”

“你说的宫学吧？皇子一般都是在宫学读书的，那里的先生都是当今大儒或是大学士，”胖子笑眯眯的道：“不过我是例外，我从小多病，父皇体恤我，特旨许我凡事自主，我便选了个宫外的书院读书。”

方铮明白了，看这意思，胖子他老爹估计是彻底的放任他了，就像后世的癌症病人被确诊了后，医生一般都会来一句：“想吃什么想玩什么，尽量满足他吧……”言下之意，就等着你蹬腿了。

“你这模样除了胖一点，应该没别的毛病吧？”这年头人长得胖难道就没救了？

“当然还有。”胖子苦笑道：“有时候经常喘不过气来，而且不能大喜或大悲，不然心口就不跳了，我以前经历过很多次，每次都差点丢了命，如今只是靠一些汤药续着命。”

这病多半是因肥胖引起的心脏病或心血管阻塞之类的，胖子确实不容易呀。难怪他老爹给他取个名字叫“无病”，不过自古以来，名字叫“无病”的，一般都有病，这好象是惯例。

方铮将手搭在胖子肩膀上，认真的道：“胖子，你该减肥了。少吃点，多运动，或许你的病会减轻很多。”

胖子憨憨的点头。

从他的言语中，方铮陆续知道了一些事情。

皇帝，也就胖子他爹，一共生了五男三女，老大是正宫皇后所出，理所当然的做了太子，还有三位公主，小尖笋排中间，上有姐姐，下有妹妹，——皇帝老儿的生殖能力够强大哈。

由于胖子和小尖笋是李贵妃所生，两人打小就亲密无间，连胖子搬出宫住外面，小尖笋也吵着要跟胖子一块儿住，当然，不排除小尖笋是想更方便的惹事生非。

回城的时候已是下午时分，军士们押解着众混混走在前面，胖子和小尖笋则被安排坐在马车里，方铮本想跟着一块坐上马车，谁知小尖笋不知发了什么神经，红着脸一个劲儿的将他往外推，说什么男女授受不亲。胖子在一旁苦劝也没用，马车只有一辆，方铮又不会骑马，只好悻悻下来步行，好在没有多远，尽管浑身酸疼，走几步路倒也没甚大碍。

方大少爷心里却是愤愤不平，这臭丫头以前在少爷面前吆五喝六的，言行之间哪有一丝一毫女儿家的样子，今儿她这是见鬼了？好好的竟然跟我说什么授受不亲，早干嘛去了？

那员救驾的偏将赶上前来，冲着方铮笑了笑，抱拳道："方才多谢方公子仗义帮言，末将冯仇刀承情了！"

哇卡卡，将军耶！方铮两眼冒花花，刚才的不快早已丢到九霄云外。刚刚情况乱糟糟的，方铮也没什么机会跟他搭讪，现在见他竟然主动过来说话，方铮不由一阵兴奋。

打小方铮就崇拜那些古代指挥千军万马，征战沙场的将军，什么血染征袍，什么杀人如麻，什么什么之中，又什么什么之外，反正这形容将军的词儿一听就透着铁血，彪悍，还带着一股子残酷血腥的诗意。

眼前就站着这么一位活生生的将军，虽然年轻了一点，可他毕竟是货真价实的将军。以方大少爷的性格怎能不上前刻意结交一番，更何况刚刚无意中还送了他一个人情呢。

方铮激动的握住冯仇刀的手，不停的上下摇晃着：“冯将军！…………吃了吗？”

冯仇刀似乎很不习惯方铮的握手礼，不动声色的抽出手，强笑道：“方公子还真是……热情啊……”

方铮自顾道：“冯将军，今年多大了？可有成家？平时喜欢吃什么？出恭的时候喜欢看《论语》还是看《孙子兵法》？出战之前要不要念一首《满江红》？或者在背上刺个‘精忠报国’什么的…………对了，你们穿着盔甲，想要出恭时怎么办？不怕拉到盔甲上吗？”

冯仇刀擦着冷汗，他开始后悔为什么要上前来跟这位不着调的纨绔子弟搭腔，这简直是一个严重的错误。

————————————————————分割——————————————————————

PS：今儿有饭辙，估计回来已经醉得不省人事了，所以发得比平常早了些。

再P再S：那啥，推荐，收藏别忘了。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十一章 翻脸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4:45 本章字数:5500

“哥哥，那王八蛋……姓方的那小子跟冯仇刀说什么呢？一脸逢迎阿谀的样子，看着就讨厌！”小尖笋在马车里撇了撇嘴，这混蛋，平时怎么就没对我这样过？

“宓儿，方兄是我挚友，你以后能不能对他客气点？”胖子皱着眉训斥道：“我们皇族子弟，平日里本来朋友就少，更何况方兄还救过我们，你不承情感恩也就罢了，怎能对他如此无礼？”

“哎呀，知道啦！你可真罗嗦，以后我对他好点便是了。”小尖笋嘟着小嘴，随即眼珠一转，红着小脸，假装不经意的随口问道：“听说……他……尚未婚配？”

胖子愕然，继而眼中闪过一丝笑意：“不错，而且你也尚未婚配，哈哈。”

小尖笋顿时有一种被看穿心事后的恼羞成怒，红着小脸使劲瞪着胖子：“你……我……我以后不理你了！”

兄妹二人在马车内一番笑闹。

胖子笑过之后，正色道：“宓儿，若你真有意，为兄奉劝你要想仔细了，父皇是不可能将公主下嫁平民百姓的，方兄如今一无功名，二无官职，若是你坚持嫁他，怕是会给他惹来祸端。”胖子这话不假，皇帝治不了公主，还治不了方铮这个平民百姓吗?

小尖笋一阵不好意思后，倒也渐渐坦然了。从小到大，她的心事总是瞒不过这位兄长，闻言嘴角一撇，毫不在意的道：“没功名就让他去考个功名好了，这有什么难的，就算考不上，哥哥你也有办法的，对吗？”

胖子挠头苦笑，心道，以方兄那惫懒的性子，考得上功名才怪。到时候说不得要出手帮他一把，嗯，放他个什么官儿呢？太大了不好，惹人诟言，朝堂上那些个大臣可都不是瞎子，到时候言官御史的参本可够他喝一壶的，而且父皇那儿也不好交代。太小也不好，妹妹堂堂公主之尊，若是下嫁一小官，满朝大臣又得吵翻天了，真是伤脑筋呀……

颠簸的马车中，一位王爷，一位公主几句话之间便将方铮未来的人生道路定好了方向。方大少爷浑然未知，犹自向冯仇刀套着近乎，不停的问他如何打仗啦，怎么练兵啦，平日粮饷如何发放啦，制式兵器有哪些啦等等。若不是看他跟福王和长平公主相交甚密，冯仇刀早就将他当成刺探华朝军情的探子拿下了。

进了城，冯仇刀要领着军士押解众混混去金吾卫府交令，拨出百名军士护送胖子和小尖笋进宫。出了这么大的事，胖子肯定得向他的父皇解释的，一顿臭骂估计是免不了的。

方大少爷则要回家遮遮掩掩的养伤，被人揍成这副德性，他也不好意思在外面瞎晃悠了。

临走，小尖笋从马车上跳下来，走到方铮面前，从腰侧取下一个玲珑精致的粉色香囊，貌似随手的塞在方铮手里，眼望着天，红着小脸，道："今儿多带了一个香囊，放在身上不方便，给你好了，……你回头扔掉也罢，放在房里也好，随你处置，莫要让我看见便是。"

多带了香囊，借口真够烂的。不过却也无可厚非，这位长平公主殿下，从小到大何曾这般直白的向一位男子表达过心意？纵是语气狂妄了些，方式生涩了些，可她的这番心意却是真真的。

可惜的是，她这媚眼算是抛给了瞎子，方大少爷对她根本没想法，他甚至对这位脾气糟糕的公主很不感冒，闻言下意识道："我不要……"

小尖笋水灵灵的大眼一瞪："你敢！"

方铮只好郁闷的接过，心里却有些不爽，你不想要就扔掉好了，干嘛非得随我处置？你给我，我回头还不是得扔掉。

他却不知道，在古代，一个未婚的女子给男人送贴身的香囊，代表着怎样的意义。不得不说，方大少爷的神经在某方面实在是太大条了。

当着众人的面，方铮也不好让她下不了台，接过香囊，说了一句非常不合时宜的话："那我回头帮你扔了。"

小尖笋心里那个气呀，这人莫非是个白痴？她的小心思连一旁的军士们都清清楚楚，纷纷窃笑不已，怎么他偏就不明白？

人一生气就容易口不择言，小尖笋就是例子。方铮没有领会她的意思也就罢了，听他说还要扔掉她最心爱的香囊，分明是落花有意，流水无情。——你说那落花气不气恼？

小尖笋立马不假思索的道："你要真敢扔了它，我……我就诛你九族！"

这句话可把方铮惹毛了，他本就没什么尊卑等级观念，而且被她颐指气使的态度弄得已经很不爽了，现在她还威胁要杀他家人，是可

忍孰不可忍，公主又怎么样？老子还偏不尿你这一壶！这位好脾气的方大少爷终于爆发了。

方铮冷笑一声，毫不犹豫的将手中的香囊往身后一抛，盯着小尖笋，平静的道：“我扔了，你去诛我九族吧。”

说罢，头也不回便扬长而去。

一旁的冯仇刀和众军士皆是一脸不敢置信，心中齐道：“这小子，真他娘的有种！敢这么驳公主殿下面子的，普天之下，怕也只有这位爷了。”

胖子在一旁却是急坏了，妹妹对方铮的一番心意他自然是知道的，而且他也乐见其成。只可惜她年纪尚小，不通人情世故，表达情意的方法又不对，这才弄巧成拙，将事情搞僵了。这却是胖子最不愿意见到的，嫡亲的妹子若与至交的好友反目成仇，他夹在中间可就难受了。

小尖笋此时心中已是滔天的愤怒，长这么大，还从没有人敢这样当众摔她的面子，她发脾气时连父皇都得陪着小心哄她，更别说其他人，谁见了她不得唯唯诺诺，战战兢兢？今日在这大街上，当着众人的面，被方铮一个平民百姓如此羞辱，叫她怎能不生气？

小尖笋银牙一咬，指着方铮的背影，语带哭腔，大声道：“来人！给我把他抓起来！不，给我……给我杀了他！”

冯仇刀为难的看了一眼胖子，说实话，冯仇刀是真不愿意执行这个命令。尽管方铮一路上罗嗦个不停，可他心里还是挺佩服方铮的，一个手无缚鸡之力的纨绔少爷，为了救朋友独自大战二十几个混混，若没有方铮拼力相助，拖住了时间，今日福王和长平公主只怕早已从这世上消失了。而他这位救驾不力的偏将，十有八九也会被皇上盛怒之下砍了脑袋，方铮等于是间接救了他。

从人品上来说，方铮是一位值得交的朋友。冯仇刀不希望这位朋友死在刀下，最起码，不希望死在他的刀下。

可公主的命令又不能不执行，于是冯仇刀只好一挥手，数名军士越列而出，一步三回头，磨磨蹭蹭的走向不远处的方铮。

胖子见情况愈发不妙，不出来说话不行了，于是他从马车下来，沉声喝道："都给本王回来！"

数名军士闻言立即止了步，转身回到队列。冯仇刀久悬着的心也放了下来，幸好有福王在，不然今日那位方公子的情形就很不妙了。

胖子回过头对小尖笋正色道："宓儿，抛开方兄与我的交情不说，你堂堂公主之尊，不定人罪便下令屠戮，将人命视如草芥，这是哪位圣人教予你的？"说到最后，胖子已是声色俱厉了。

不顾小尖笋委屈的模样，胖子沉声道："我再问你，方兄他，罪及至死么？就算他罪及至死，也该由金陵府尹来定罪问斩，何时轮到你来置喙？更别说他方才在城外还救过你我的性命，你便用屠刀来报答方兄的救命之恩么？"

胖子这番话说得可谓正气凛然，一旁的冯仇刀听得暗暗点头，小尖笋低下头去，不过脸上仍是一片委屈之色，其实她也不想真的杀了方铮，在她心里，方铮仍是她的如意郎君，刚刚一时冲动要杀他，冷静下来后，早已有了悔意，见胖子出言拦阻，她正好就坡下驴，可嘴里却还不服的嘟囔着："谁叫这王八蛋竟敢真的丢了本公主的香囊……"

说着恨恨的望向方铮的背影，此时方铮已经走远了，夕阳将他的背影拉得修长笔挺，晕红的光线下，更有一股萧瑟的意味，想到在能仁寺外，方铮为了救他们兄妹，独自一人迎战二十几个混混，那时他的背影，可不正如此刻般傲然挺立么？想到这里，小尖笋心中一暖，望向方铮的眼神更是渐渐柔和，直至迷离……

胖子与小尖笋自小一块长大，自然知道她已经服了软，心里松了口气，缓缓抬头，望着不远处方铮的背影，嘴角浮起几分意味深长的浅笑："这位方兄，将来可不是一般人呐……"

——

这位不是一般人的方大少爷，现在背对着胖子等众人，走路的姿势倒是雄赳赳，气昂昂，脸上豆大的冷汗却淋漓滴落。他也在后悔，哥们刚刚是不是太冲动了？不就一句话嘛，我跟一不懂事的小丫头治什么气，万一这丫头真下了狠心，下令将自己一刀砍了，我他妈上哪儿说理去？咱是穿越人士呀，将来身家亿万，妻妾成群，悠哉乐哉，犯得着得罪公主吗？冲动是魔鬼啊！——话说哥们刚刚还是挺有男子气概的。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十二章 凤姐来访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4:45 本章字数:6580

方铮边走边留意身后的动静，他打定主意，如果那位刁蛮的公主真的派人来杀他，他就回头——跟她好好讲道理，大家都是年轻人，容易沟通嘛。ZuiLu.com

方铮走得快没影儿了，公主的追兵还没来，于是方铮极快的一闪身，没入了人潮之中。万幸呀！这条命算是拣回来了，他暗自决定，以后要跟那位长平公主殿下保持距离。都说伴君如伴虎，伴公主也差不多。公主这种生物他招惹不起，我惹不起还躲不起么？

回到家已是入夜掌灯时分，方铮悄悄窜进门，自顾往小院走去，沿途见着下人，连招呼都不打。——方大少爷白天被人揍过，鼻青脸肿的怎么好意思见人？

小绿站在院外等着他，见他一副凄惨落魄的模样，不由大是吃惊，方铮说了不少好话，这才拦住她，没让她去老爷夫人那里禀告。

洗过澡，小绿给方铮抹了些跌打酒，又给他端上饭菜，方铮感动得直想吃她嘴上的胭脂，小绿没让。

次日，方大少爷破天荒的旷课了。一来脸上仍有淤青，不好意思出去，二来怕那位公主殿下跑去书院找他麻烦。目前虽说多半不会杀

他了，可谁知道那个刁蛮任性的公主会怎么整他？所以方大少爷干脆高挂免战牌，你爱咋咋地，我躲着还不行么？

照例，方铮睡到日上三竿才起床，刚刚洗漱完，下人来禀告，说有位叫凤姐的女子在门房处，要见他。

方铮挠头道："名字挺熟……谁是凤姐？"

小五在旁凑过来悄声道："少爷您忘了？就是如玉斋的那位女掌柜呀。"话说小五昨日被方铮派出去办别的事情，没有赶上那场被人围殴的盛事。自打早上知道少爷英勇负伤后，小五悔恨得无以复加，认为自己没有尽到保护少爷的责任，要死要活的非得断一指以谢罪，若不是方铮阻拦，小五早成了九指书童。

"哦！"方铮拍着额头恍然道："瞧我这记性！糟了！凤姐上次好象求我办事来着，什么事呀？"方大少爷贵人事多，早将答应别人的事儿给忘得干干净净了。

"少爷，凤姐想求您跟孙管家说一声，她想买咱方家在城北的一块地……"

"对，买地。嗯，你赶紧叫孙管家过来，再去门房跟凤姐说一声，让她等一会儿，快点！"

小五应声而去，小绿在旁边插言道："少爷，卖地的事您最好跟老爷禀告一声，孙管家做不了主的。"

"谁能做主？"

"所有的地契都在老爷手里呢，老爷说过，方家的地要留给子孙后代的，不论多高的价都不卖地。"

"我不就是他的后代么？弄那么多地干嘛，银子砸在里面也不见有什么收益，多浪费呀。"

方铮很不理解古代人这种投资理念，赚钱，买地，再赚钱，再买地……地买得多有什么用？特别是在这个乱世，没准哪天这江山就换主人了，到时候人家新主人认不认你这地主还得两说呢。

盏茶时间，孙管家便匆忙赶到。

孙管家是个看起来就挺和气的人，四五十岁年纪，慈眉善目，白白胖胖的，让人一见就想起小时候邻居家退休的老头，遛遛鸟，下下棋，偶尔还抓把糖炒栗子塞你手中。

方铮对孙管家比较有好感，每次见到孙管家那张颇富喜感的脸，总让他的心情莫名好了许多。

孙管家撩起绣帘便进来了，拱手笑道："少爷如此匆忙召见，不知有何要事？"

"哦，孙管家，有件事儿得麻烦你，"方铮顿了顿，接着道："前些日子我答应了一位朋友，要将咱家城北的一块地卖给她，您看这事能成吗？"

孙管家蹙着眉摇头道："少爷，这事只怕难办，老爷早就……"

"哎，打住！我爹的规矩我知道，我就是想问问你，这事可有变通之法？"

"变通也难，老爷多年前便立过家规，咱方家名下的土地，除非那地上是我方家自己的商铺，否则宁愿让土地空着，也绝不卖与他人……"

"租呢？不能租给别人吗？"

"也不行，老爷说过，方家不缺这点钱，空着就空着好了。"

"咱方家的产业？"方铮咂摸着嘴，眼珠子滴溜一转，打起了主意："变通一下……这不就有法子了吗？"

"少爷，您有法子了？老朽可提醒您，老爷那儿不好说话呀。"孙管家小心的道。

"行了，这事儿孙管家你别管了，我有分寸。你这就去请凤姐过来吧。"

不一会儿，凤姐摇曳着娇好的身段撩起绣帘进来了。方铮见了凤姐却大吃一惊，眼前的凤姐，未施脂粉浓妆，素面净颜，唇不染而朱，眉不描而黛，明眸熠熠而生辉，一袭淡紫束腰长裙，更衬出修长

的身材和纤细的蛮腰，这……还是那个看起来像麦当劳叔叔的凤姐吗？

见方铮惊讶的张大了嘴，凤姐嗔怪的飞了他一眼，这一眼又将方铮刺激得一个激灵，回过神来。

方铮眼睛上下打量着凤姐，嘴里啧啧有声："不明白呀，真不明白呀……"

凤姐媚笑道："方少爷，你不明白什么？"

方铮道："我就不明白，分明是一位绝世美人儿，你以前为什么要将自己打扮成那副鬼样子？"

"方少爷你可真会开玩笑，姐姐我已经人老珠黄，哪有资格跟那些小姑娘们比。"

"冒昧问一下，凤姐你今年芳龄几何呀？"

"格格格，你这小坏蛋，不知道女人的年龄越老，就越不能问吗？"从"方少爷"升级成"小坏蛋"，叫得方铮心里直痒痒。

"凤姐你不老嘛，我瞧着怎么才十五六岁呢……"

"格格，小坏蛋你这嘴儿可真甜，姐姐我已经二十四啦。"

"呵呵，二十四岁还年轻嘛，更何况像凤姐这样的绝色美人，天生丽质，玉骨冰肌，就算到了八十岁，仍然是绝色美人，"说着方铮又马上将话锋一转："凤姐今日莅临寒舍，有什么事么？"

"哼，你还问呢，小坏蛋，我问你，上次答应我的事儿呢？这都多少日子了，姐姐我等不及，只好厚着脸皮来你府上了，成不成的，你总得告诉我一声吧。"

"这个嘛……"方铮故作难色的沉吟着："凤姐，这事儿有点难办呀，上次答应你时没想仔细，回来一问，唉……我爹将我一顿臭骂呀，说我不维护家业，反而将家产外往卖，凤姐你是不知道，我爹差点打死我，你瞧，现在我这脸上的伤都还没消呢，我可没骗你。"

说着方铮将脸凑上去，昨儿被人揍得满脸淤青，今日正好派上用场。

“哎哟！这怎么说的，快来让姐姐摸摸，”凤姐怜心大起，一把将方铮搂在怀里，方铮只觉投入了一个温香软玉的怀抱，一股沁人心脾的芳香扑鼻而来，这可真叫艳福呀。方大少爷闭目陶醉，手已不自觉的搭上了凤姐柔软纤细的蛮腰……

“小坏蛋，是不是觉得挺舒服的？”

方铮闭着眼情不自禁的点点头，不是一般的舒服呀，真想一头扎进这温暖馨香的怀抱永远不醒来。

突然方铮感觉到手臂上一阵剧痛，抬头一看，见凤姐正俏面通红，恨恨的咬牙道：“还不将你的贼手松开，往哪儿摸呢？”

方铮一楞，低头见自己的双手，不知什么时候从凤姐的纤腰滑落到她圆滚高翘的臀部上了。

方铮讪讪的松开手，摸着鼻子干笑道：“呵呵，坡度太陡，一不小心就滑下去了，呵呵，见谅，见谅。”

凤姐娇媚的白了一眼方铮，道：“行了，说正事吧，小坏蛋，你就不能再帮姐姐想想法子？”

方铮看了凤姐一眼，道：“凤姐，我就奇怪，你为何一定要我家那块地呢？城北那么大，不可能只有我家那块地才适合开分号吧？”

凤姐幽幽叹道：“你以为我没找别的地方吗？说实话，有是有，可都没你家那块地好，不是离街面太远，就是地方太小。不得不说，方老爷确实有眼光，一眼就看中了最紧要的地方，而且大小地段都买得恰到好处，如今那块地却只是用来作方家商号的布仓，真不知道令尊是怎么想的。”

黄金地段的铺面用来做屯布的仓库？老爷子也太浪费了吧？方铮听得一阵心疼，这将来可都是我的钱呐，少赚一分我就少花一分，回头我得跟老爷子说道说道。

“凤姐，我爹曾经说过，方家什么买卖都做，就是不卖地，这个事……难办呀！”

“我相信你这小坏蛋总会有办法的，再说那块地姐姐不但给银子，而且还比市价高两成，凭良心说，这个价你方家没亏。”凤姐谈起买卖来有理有节，丝毫不复刚刚风情万种的模样。

“这不是钱的问题，”方铮摇摇头，道：“我爹定下的家规，做儿子的怎好违背？我爹曾说过，方家的土地上，必须是方家自己的产业，你那如玉斋就算日进斗金，可它不姓方呀。”

凤姐表情失望至极，小脸一垮，落寞道：“如此说来，这事是没指望了？”

方铮见火候到了，清咳一声，悠然道：“要说办法嘛，也不是没有……”

——————————————————————分割————————————————————————

没啥说的，习惯性分割一下。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十三章 入股如玉斋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4:45 本章字数:6032

凤姐闻言眼睛一亮，嗔怪着轻轻打了方铮一拳，道：“姐姐都快急死了，你个小坏蛋还在吊胃口，真是太坏了！”

方铮笑眯眯的道：“办法是有，可就怕姐姐不答应。”

凤姐顿时又恢复了精明商人的作风，她谨慎道：“你先说，说出来我参详，答不答应的说出来才知道。”

方铮沉吟了一下，缓缓道：“我方家的土地，一不卖，二不租，这你是知道的，所以，如今唯一的办法，就是让那块土地上的商铺姓方，这样我家老爷子才会答应。”

“姓方？你是说……？”凤姐隐隐明白了什么，可思路却一时还不太清晰。

方铮笑眯眯的道：“很简单，让你如玉斋入我方家商号的名下，它不就姓方了么？”

“那怎么成！”凤姐拍案而起，气愤道：“我辛辛苦苦抛头露面多年，才勉强将如玉斋的名号在京城打响，怎么可能就此拱手让给你们方家！”

说着她恨恨瞪了方铮一眼，道：“早就看出你这家伙贼眉鼠眼的，不像个好东西，哼，原来早就打上如玉斋的主意了！”

方铮郁闷极了，刚刚还柔情蜜意的叫我小坏蛋来着，这会儿老子又他妈贼眉鼠眼了，女人呀，翻脸比翻书还快，前有小公主，后有女掌柜，全都一个样儿。

“淡定，淡定！”郁闷归郁闷，方铮仍是笑眯眯的道：“凤姐，我话还没说完呢，急什么。”

“哼！说吧，不过我可告诉你，我宁愿不要你家那块地，也不会让如玉斋姓方！”凤姐气咻咻的道。

方铮正色道：“凤姐，我问你，这些年来，一个人支撑如玉斋，辛苦么？”

凤姐叹了一口气道：“当然辛苦，上上下下，里里外外全都是我一个人打理，好话怪话都听过，闹场砸铺的事儿我也见过。我一个弱女子咬着牙才撑到今日，才有了如今的局面，如玉斋就是我的命根子，哼！我怎么可能会让它落入外姓之手？”说完凤姐又恨恨的白了方铮一眼。

“凤姐是女中豪杰呀！”方铮赞道：“金陵城的商号中，女人出来做买卖的本就不多，能做到如凤姐今日这般局面的女子，真是凤毛麟角了。可凤姐你想过没有，生意人做买卖，为的是什么？”

凤姐怔了怔，随即苦笑道：“最初还不是为了活下去，成亲才两年我家那口子便被征入军伍，后来在北方与突厥征战，死在了战场上。他死了倒轻松，只给我留下一个家徒四壁的破屋子，我一个寡妇没了进项，能怎么办？要么再寻个好人家嫁了，做那再蘸之妇，要么就做那千人踩万人踏的暗门子，这两样我都不愿意。幸好我出嫁时嫁妆颇

丰，置当以后开起了这如玉斋，刚开始生意并不好，时常还亏着本赚吆喝……”

“……这些年辛苦下来，活下去是没问题了，现在就想多赚些银子，无儿无女，我只能自己给自己养老送终了。”说罢凤姐幽幽的叹了一口气。

听完凤姐的“血泪创业史”，方铮感慨不已，这女人就算搁在前世，也是响当当的一号人物呀，一个女人独自支撑着局面，多么的不易。难怪她在店铺里将自己打扮成那副鬼样子，平素言行又颇多夸张造作之处，原来这些都只是出自一个女人的自我保护，可以想象以凤姐的姿色，如果在店铺中素面朝天，艳光四射，那将不知会多出多少麻烦，招惹多少无赖地痞或好色官员觊觎她的美色。

这个女人是值得钦佩的。

方铮无形之中对凤姐愈加尊重起来，他正色道：“凤姐，其实生意人做买卖，最终的目的，就是实现利润的最大化，哦，听不懂是吧？简单的说，就是最大限度的赚钱，而且但凡买卖到了一定的规模，它必然就会有对手，京城不止你一家如玉斋卖脂粉吧？其他的脂粉铺是不是经常合起伙来挤兑你？这便是了，为什么？因为你势单力薄呀，不欺负你欺负谁？所以，你需要一个强而有力的盟友。”

“盟友？你是说……”凤姐明亮的眸子闪烁着疑惑的光芒。

方铮自信的点点头：“不错，我方家商号，可以做你的盟友。方家在金陵城的实力想必你也知道吧？以前你一个人做不了，扛不了的事情，以后我方家商号可助你一臂之力。”

凤姐眼中的疑惑之色更甚：“你不会平白帮我吧？有什么条件吗？”

“那当然，天底下没有白吃的午餐……别那样看着我，这话就是我说的，本少爷的思想是不是很深邃？……呃，说正事。条件么，很简单，凤姐你的分号不是要开在我家城北的那块地上么？那行，我方家入股，什么？入股你都不懂？那合伙能听懂吗？嗯，咱们两家合伙做

买卖，这样对我爹也有个交代，那如玉斋的分号，勉强也算得方家的产业了。”

凤姐沉吟着，在计算合伙开分号的得失。

“凤姐，你不妨将此事想得深远些，方家商号这么多年的名头，怎么说也比你那如玉斋的招牌值钱吧？不仅如此，方家商号这些年积攒下来的人脉，背景，甚至是暗里的势力，都比你如玉斋要强吧？一旦你的如玉斋有了方家的股份，那等于是向全京城甚至是整个华朝的商界宣布，如玉斋是方家的一部分，如玉斋以前在商场上的对手，还有那胆子敢做你的对手吗？总比凤姐你一个人苦苦支撑好吧？这是合则两利的事，我方家商号旗下买卖众多，惟独没有做女人胭脂水粉类的买卖，而你，只需用分号的一部分股份就换来方家的全力支持，代价并不大。如果我是你，我会毫不犹豫的答应。”

凤姐听得眉目一阵掀动，看得出她已经动心了，可身为生意人的精明，她还是问道：“双方都出银子做买卖，这才叫合伙，不知你方家要出多少银子，又要占多少……呃，股份？”

方铮毫不犹豫道：“我方家一分银子也不出，但要占如玉斋分号一半的股份。而且，以后如玉斋的每家分号开张，里面都必须有我方家的股份，当然，除了城北那一家，以后如玉斋再开分号，我方家都用现银入股。”

“什么？你……你这个小混蛋！你不如去抢好了！”凤姐气得柳眉倒竖，紧紧攥着拳头，似是恨不得将方铮狠狠揍一顿。

方铮笑眯眯的道：“凤姐息怒，本是娇滴滴的一个美人儿，生气多难看呀，气生多了脸上会长皱纹的。我说方家不出银子，可凤姐你仔细想想，方家真没出银子吗？你分号的那块地是谁的？”

凤姐怒气稍霁，想了想，又不甘道：“那也不够呀，那块地充其量也就一万两银子，我这分号本打算出资五万两的，你出一万两却要占一半的股份，太少了。不行！”

方铮继续道："除了那块地，还有别的。我可以请我爹在京城的商界说一句话，就说如玉斋有方家的股份。凤姐，你说，我爹的这句话值多少银子？"

凤姐一楞，道："那不是我们刚刚说好的么？一句话也要算银子？再说，你方家入了股，便不说这句话，旁人难道会不知道？"

方铮慢条斯理的道："没错，是说好了的，可说与不说，其中的分别可就大了，凤姐你是明白人，自然知道其中的道理。你显然认为我方家出来说这句话是理所当然，这个想法不对。这句话，是要算在股份里面的。方家在商界的份量想必你也清楚，多少人欲求方家商号东主的一句话而不可得，为什么我爹就偏要为你说这句话？我爹那话是白送的么？你知不知道我爹的这句话将来能让你开多少家分号？"

凤姐一时踌躇了，这小混蛋说得对呀，如果方老爷不出来说这句话，京城的商界纵是知道其中有方家的股份，恐怕也不会怎么买帐，生意做得大了，大家活的就是个面子。方老爷没发话，就说明他没将这个如玉斋放在心上，那些对手们还不是该怎么对付就怎么对付。就算将如玉斋挤兑垮了，从明面上来说，都不算得罪方家。——谁叫你不早说来着？你不说我就当不知道啦。

转念一想，方老爷是京城商界跺跺脚便地动山摇的人物，虽说不如那些大官来得权大势重，可在京城甚至是整个华朝的商界却是响当当的风云人物，这样的人物能凭白为你说话么？总是得有代价的吧？

想到这里，凤姐想明白了：这一半的股份送出去，不亏。有了方家的支持，如玉斋将来会省下多少麻烦，又会少了多少对手，狐假虎威之下，又能抢来多少顾客，创造多少利润。所有这些好处，所费的，无非就是分号的一半股份而已，这样的买卖，傻子才不做呢。更重要的是，有了方家的支持，奠定了如玉斋将来向外扩张的基础，这个好处可是天大的。

良久，凤姐抬起头来嫣然一笑，道："小坏蛋，你说的这些，姐姐我答应是答应，可是，姐姐说句得罪人的话，刚才你说的……做得了

主吗？据我所知，方家是令尊在掌舵，他能答应吗？”

这个问题确实有些难堪，方大少爷虽说是方家的独子，可毕竟现在能做主的人并不是他，不过方铮有信心说服老爹，左右盘算，这笔生意并没有给方家造成任何损失，相反，更让方家在从不曾涉足的市场领域有了一个进入的契机，这样的机会，相信换了谁都不会拒绝的。

方铮自信的道：“凤姐，这个你放心，我会说服我爹的，这是个双赢的事情，相信我爹不会拒绝，明天我就给你准信儿。”

凤姐闻言抛了个媚眼给方铮，娇笑道：“方少爷的本事，端的了得，我看方家将来若由你掌了舵，愈发不得了，那姐姐我就静待小弟弟的好消息了。”

能不能不叫我小弟弟？方铮有些郁闷，觉得这个称呼很别扭……

－－－－－－－－－－－－－－－－－－－分割－－－－－－－－－－－－－－－－－－－－

求推荐票！这么多天了，推荐连100都不到，多寒碜呀！对吧？

－－－－－－－－－－－－－－再分再割－－－－－－－－－－－－－－－－－－－－

今晚要上了100，我再来一章。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十四章 论商道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4:45 本章字数:6945

两人接着又商谈了入股的细节问题，凤姐便款款起身告辞。

望着凤姐摇曳婀娜的背影，方铮忍不住大吞口水，这娘们，做女掌柜多屈才呀，做狐狸精才是她的强项嘛。

直到凤姐的背影已经看不见了，方铮这才依依不舍的收回目光，回头大声道：“小绿，小绿！速速现身！给我换衣服，我要见我爹。”

“不必，老夫早就来了。”方老爷抚着长须出现在方铮面前。

“哇！爹，您老人家比曹操还跑得快……”

“曹操是谁？”

“呃，是个长跑运动员，得过不少奖，就是为人不怎么讲道理，经常挟持裁判逼他吹黑哨……”方铮转着眼珠胡说八道。汉朝既然没有了，那东汉也当然没有，风云涌动，英雄辈出的三国更不会有了，方老爷不知道曹操很正常。

“爹，这么巧，刚刚您一直在门外？”方铮心中惴惴，吃凤姐豆腐那一幕没让老爷子看见吧?

“呃，你娘听说有位女子来找你，叫老夫过来看看。”方老爷有点脸红，儿子十八岁了，还未婚配，这是二老的心病，一听有女子上门找他，方夫人立马撺掇着老爷子过来打探消息。

“方才你与那女子的谈话老夫都听到了，不得不说，铮儿，你长大了，懂事了，此事，做得很好，妙，妙不可言！”

方老爷抚着长须欣慰的笑，儿子一天一个样，越来越让他满意，不断的给他制造惊喜，今日与那女子谈生意，方老爷自问，连自己也想不到一笔生意竟然有这么多学问，连说句话都得折成银子算在股份里，方老爷何曾以这种角度思考过问题?

“不过，老夫想问问你，如玉斋只是个卖脂粉的小店而已，你为何要这般大张旗鼓？这个行业能赚钱不假，可赚得不算太多吧？我方家名下哪一家买卖不比如玉斋赚钱？”

我还不是想赚点零花钱，哪有你那么大手笔。方铮向天翻了翻白眼。

“爹，其实女人用的脂粉能赚不少银子，只是那些脂粉店没有用对心思，平白的流失了许多顾客。”

“哦？说说看。”方老爷来了兴致，儿子越来越不简单，他由衷的感到欣慰。

“首先他们卖东西的方法不对。做买卖，不能光坐在店铺里等着顾客上门，既然想赚别人的钱，就得主动一点，比如偶尔去街口摆台子做做宣传啦，扯个横幅打打广告啦，逢年过节搞个让利大促销啦等等，这些都是能吸引顾客的方法，让更多的顾客知道，这家店里面，

有他们需要的东西。不光是脂粉店，其实我方家名下的其他店子，如绸缎庄，笔墨店，酒楼等等都可以试试，——当然，寿衣店和棺材铺可以例外，但凡能喘气儿的，那玩意儿白给人家也不会要。”

“你……”方老爷本来听得眼中异彩大起，殊不料这不着调的儿子最后又来这么一句，弄得方老爷哭笑不得。

“还有，要将顾客分类。女人嘛，不管有钱没钱，长得美丑，都是爱漂亮的。不同的是，有的人买得起高档的东西，有的人只买得起低档的，这就要因人而售。将她们分为高端与低端两个顾客群。俗话说，一分钱一分货，花得起钱的，我们就给你提供好货色，花不起钱的也没关系，钱少有钱少的卖法，咱们将东西的成本降低一些，利润也降低些卖给别人，如此皆大欢喜，岂不妙哉？”

“其实最主要的，脂粉店忽视了一个庞大的顾客群。”说到这里，方铮顿了顿，小心的瞄了一眼他老爹。

见老爹目光炯炯的盯着，等着他把话说完，方铮吞了吞口水道：“那个，脂粉店最重要的顾客群，便是那青楼妓馆中的……嗯，那啥……”

“你是说青楼的姑娘们才是最大的顾客群？为何？”方老爷蹙眉问道。

“咱金陵城最有名的是什么？当然是十里秦淮的青楼画舫嘛，孩儿算了一下，秦淮河现在有近百艘画舫，其中大小规模不一样，再加上开在大功坊，花市，南门街的妓院，粗略估计，整个金陵城的小姐，呃，错了，是姑娘，应该有四千之数……”

偷偷的观察了一下老爹的表情，发现他仍蹙着眉，神色之间却没有动怒的预兆，这才放心继续讲下去：“胭脂水粉这玩意是个消耗品，哦，消耗品的意思是，用一点就少一点，用完了还得再去买，不像家里的桌子椅子什么的，可以用好些年。这些姑娘做着，嗯，服务性工作，为了取悦客人，就必须每天将自己打扮得光鲜靓丽，她们对脂粉

的消耗是巨大的，她们挣得的钱财，其中很大一部分都用来买脂粉了。”

“四千个姑娘，每人每月就算她只花五十两银子用来买脂粉，咱们每月就有二十万两的营业额，呃，营业额也不懂？就是还没有去除成本的款项，如果除去成本，每月纯利润至少有十七八万两，爹，这个收入可不小呀。”

方老爷阖目沉吟，手指在太师椅的扶手上不停的划着圈儿，似乎在默算儿子的话是否有差错，良久，方老爷睁开双目，捋须皱眉道：“我儿算得不错，嗯，这笔买卖确实做得。只是，做那些卖笑卖身女子的生意，传出去未免……”

方铮笑道：“爹，咱们是生意人，生意人看重的是利润，别人有钱买，我们有东西卖，这才叫买卖，至于买东西的是什么人，出身地位高低，那就不是我们该操心的事儿了。”

想了想，方铮又补充了一句：“不能因为人家姑娘身陷风尘便歧视她们，鸡，也有爱国的嘛……”

“你这混小子，能不能少说点俏皮话？老夫以前怎么没发现你嘴皮子这么利索？”方老爷没好气的白了方铮一眼，继续道：“除了青楼的姑娘以外，别的顾客呢？那一块也不小，你打算怎么做？”

方铮端杯大灌了一口茶水，***，赚钱多不容易呀，一个子儿还没见着呢，口水都快耗干了。

“别的顾客，孩儿将她们分为高中低三个档次，平日里手头没什么余钱的平民百姓，这类人的数量是最多的。她们既想打扮漂亮，又希望买的脂粉惠而不贵，咱们在做脂粉的时候，不妨将成本压低一些，将价格也定低一些，然后卖给她们，薄利多销嘛。”

“中档的，就是那些小富之家，手头有钱，但不是太多，看不上太便宜的，又买不起太贵的，咱们只需稍稍增加些成本，将价格定高一点，多做些宣传，她们便趋之若鹜了。”

“高档的比较麻烦，那些皇宫大内，朝廷大臣，王爷国公家的女眷不好见，不过也不是完全没办法。咱们可以找胖子帮忙。对了，爹，有个好消息和一个坏消息，您先听哪个？”

“好消息吧。”

“好消息是，胖子的妹妹，就是那个叫宓儿的，您和娘以后就甭指望她做您二老的儿媳了。”

“……这是坏消息吧？那你说的坏消息是什么？”

“坏消息是，以后胖子来咱家蹭饭，我也不敢收他饭钱了，唉！这真是个天大的坏消息……”

“什么意思？”

“胖子，也就那位周无兄，他的真名叫周无病，乃当今圣上的四皇子，爵封福王。他的妹妹宓儿，乃当今圣上的爱女，封号长平公主。***，他们可真会扮猪吃老虎。”

“什么？”方老爷惊得从椅子上弹起，一脸不敢置信的表情：“福王？长平公主？”

那个白白胖胖，长相憨厚，对他毕恭毕敬，言必称伯父的年轻人竟然是福王殿下？还有那个娇俏可爱，自己属意的儿媳人选竟然是长平公主？

方老爷摇晃了下脑袋，心中仍是震惊不已：“铮儿，你莫非在诓为父？”

“千真万确！他们将自己隐藏得很深呀……”

……

一番解释后，方老爷终于相信胖子兄妹的身份，他摇着头苦笑道：“想不到，想不到，福王殿下还一口一声伯父叫老夫，这岂不是……”话没说完方老爷便住了嘴。

方铮知道老爹的意思，福王的伯父，岂不是跟当今皇帝齐平了？皇帝平白多出一哥们儿，不知道他会不会生气……

方老爷脸上浮起忧虑：“铮儿，以后对福王……”说着又住了嘴。

话不好说呀，平民结交藩王的事毕竟少之又少，也不知道对普通百姓来说是福是祸，方家纵是睥睨商界，可人家是王爷呀，上头还有一个皇帝，哪天皇帝觉得不爽，认为你这平民百姓不安份，随便下道旨意便可让方家万劫不复，钱再多有什么用？一抄家还不都是国库的。

再说福王对方家不错，每次来方家，对方老爷和方夫人执礼甚恭，隔三岔五的还带点小礼物，子侄辈的礼数完全做到了，如此，叫方老爷怎么说？

“爹，您放心，孩儿有分寸的，不会给咱家带来麻烦。”方铮恭声道。胖子这边他并不担心，他担心的是小尖笋，嗯，以后要叫长平公主了，再口没遮拦，会给方家惹祸。

方老爷摇摇头，叹了口气，别人若是结交上藩王，怕不早就欣喜若狂，举家庆祝了，能与王爷称兄道弟，该是多大的福分呀。可方老爷不同，他是深知其中厉害的，这事儿是一柄双刃剑，弄不好便伤了自己，藩王是那么好结交的吗？

“铮儿，脂粉店的事由你全权操持，爹这里你放心，什么时候需要爹做什么，都会帮你做到。还有，嗯，以后方家商号名下的店铺，凡事你得帮着出出主意，记住，这些将来都是你自己的家产，不得由着性子胡闹。”

“放心吧爹，孩儿定会尽心尽力。”

方老爷拍着方铮的肩膀，语重心长的道：“铮儿，不能再让为父失望了，明白吗？”

方铮使劲点了点头，让你失望的都是你以前那败家子儿子，我可从没让你失望过。

“你脸怎么了？”临走方老爷却突然回过头来问了一句。

“啊？”刚刚还答应不让老爹失望，若是告诉他昨儿跟人打架去了，怕是老爹饶不了自己。

“……走路不小心，撞柱子上了。”

“哼，左脸青，右脸红的，撞得还真够均匀啊。”

“…………”

————————————————————————分割————————————————————

晚上0点左右还有一章。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十五章 锻炼吧，锻炼吧（2更）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4:45 本章字数:6587

清晨天还没亮，小绿便来敲门了，方铮正睡得迷迷糊糊，叫了半天也没叫醒。醉-露-网小绿无奈，只好推开门，使劲摇醒了方铮。

方铮睁开眼，见是小绿，便迷糊道：“嗯，小绿？”抬头看了看天色，东方仅仅一点鱼肚白，不由诧异道：“你来侍寝？太早了吧？不过没关系，哥哥时刻在等着你，来，一起睡吧……”

小绿俏脸羞得通红，嗔道：“少爷你胡说些什么呀！有人来找你。”

方铮更奇怪了：“有人找我？现在？靠！谁这么缺德呀？”

“是周少爷，在前厅等着您呢，老爷也起了，正与他说话。”

是胖子，那就没疑问了，这小子总喜欢干些不合时宜的事儿。

“告诉他，少爷我穿越了，没空见他。”说完一扯被子，蒙住头，打算继续睡。

“不行，老爷说了，无论如何都得请您去前厅。”小绿不由分说一把扯掉被子，手脚麻利的帮他穿戴起来。

这死胖子见不得我安逸啊！天还黑着呢就上门了，来的时候怎么没见你掉进被偷了井盖的下水道里去呢。方铮一边恨恨诅咒着，一边任由小绿帮他穿衣服。——自上次晨勃事件后，小绿就再也没为他穿过衣了，一切都得自己来，今儿倒是破了例。

来到前厅，胖子和方老爷正聊着呢，胖子还是那德行，笑眯眯一脸憨厚无害的模样，对方老爷执礼甚恭。方老爷反而比较拘谨，自从

知道了胖子的身份后，思想中根深蒂固的皇权观念，让他在面对皇族子弟时无法保持心态平和。

见方铮到来，两人同时松了一口气，方老爷随意挥了挥手就将接待工作交给方铮，逃命似的自个儿回房睡觉去了。胖子苦笑道："伯父今日怎么了？见到我时差点没给我下跪，以前也没这么多礼呀。"

还不是因为你这个祸水。方铮没好气的白他一眼："我说，你今儿这么早跑我家来干嘛？公主又要砍我脑袋了？"——嗯？为什么说"又"？

"昨日你没上学，所以特意来看看你，身上的伤好些了么？"胖子笑得很憨厚。

"还行，只要你那妹子别气我，我活得比神仙还滋润，对了，她不会还想着诛我九族吧？她要还这么想，别说我没给你面子啊，少爷我跟她拼了！"

胖子陪笑道："哪能呢，她说的都是气话，别放在心上，你昨儿一转身她就后悔了……"

这还差不多，少爷我堂堂穿越人士，不跟这古代的小丫头片子计较。——也没办法计较，公主拔根腿毛都比我的腰粗。或许，好好跟她讲道理？

"前天回宫，你父皇没难为你吧？"方铮还是比较关心这个，毕竟这事儿他也有份。

"唉，别提了，回宫便被我父皇一顿训斥，又给我的王府加派了侍卫，对了，那冯仇刀因护驾有功，我父皇特下旨擢升他为金吾卫副将，调入我王府任侍卫统领。"

"冯将军人不错，值得嘉奖。——你这么早来我家就为了看看我？嗯，看完了吧？我回去睡了啊……"方铮打了一个大大呵欠，转身就走。

胖子一脸黑线道："我说你也太不拿我当外人了吧？"

“要不然怎样？像别人似的，一见面就给你磕头，口称福王千岁？”

胖子摇头苦笑道：“那还是算了，你继续别拿我当外人吧。对了，今日找你还有个事儿，你不是说要我减肥吗？还说多运动可以减肥，我决定了：从今日开始，我要锻炼身体！”

“很好，你的决定很英明。这样吧，你围着我家跑两圈，我回去边睡边等你，别偷懒啊……”方铮毫无诚意的拍了拍手，打算继续回去睡觉，方大少爷可没傻，不想陪胖子发疯。

胖子岂能让他如愿：“我还决定……”

“嗯？”

“你得陪我锻炼！”

“去！哪儿凉快哪儿呆着去！少爷没空。”方大少爷对眼前的福王殿下毫无尊敬。福王又怎样，不过坐的地方高一点，用的桌子大一点而已，少爷我还是中文系的大学生呢，你不也得干瞪眼？

见方铮睡眼惺忪，去意甚绝，胖子不由急了，赶忙从怀中掏出一叠银票举在半空抖了抖：“五百两！我出五百两请你陪我锻炼！”

方铮头也不回道：“哼，贫贱不能移，死胖子安敢小觑我耶？”

“一千两！”胖子抬价了。

“少来，没用的！”

“二千两！一口价，不再加了。”胖子咬牙。

只听“嗖”的一声，方铮以肉眼难辩的速度飞快窜到胖子身边，一把抢过胖子手中的银票，收入自己怀中，脸上还笑眯眯的道：“哎呀，胖子兄，以你我的交情，谈钱多伤感情，胖子兄但有召唤，小弟无不从命……”

刚刚睡眼惺忪的模样早已消失无踪，此时的方大少爷神采奕奕，走路有风，搞传销的都比不上他有精神。

胖子苦笑道：“方兄，你这爱钱的毛病……唉！除了这黄白之物，怕是天下没有别的东西能打动你了吧？”

“胡说！”方铮正色道：“除了银子，美女也能打动我。胖子兄什么时候送我几个绝色美人儿，小弟感激不尽……”

“你……”胖子简直无语了，脸色难看的道：“算了，咱们来锻炼吧。”

“看在这二千两银子的份上，咳，我便将生平绝学九阴白骨爪传授予你，此爪一经使出，观者如山色沮丧，天地为之久低昂……”

“真的假的？”胖子脸上布满疑惑之色，这位方兄总能给他带来新鲜的事物，不断的制造惊喜，他说的话可信度一般很高。

“假的，这你也信？”方铮翻了翻白眼，哥们要真会九阴白骨爪，至于被几个混混揍得鼻青脸肿吗？所以说人的地位高低，与智商没多大关系。

锻炼的方法有很多种，最常见的当然是跑步，可惜不适用于胖子这种体型，他连走路都不灵便，跑起来的话恐怕会出人命。于是方铮决定教他第七套广播体操，这是目前而言风险最小的运动了，而且方铮还将其中比较剧烈的部分删掉，比如“跳跃运动”。

胖子练得兴致勃勃，他认为方铮的方法很新奇，能在不太累的前提下达到锻炼的目的，很符合胖子这种懒人的价值观。

做了四五遍后，胖子终于有些累了，乱没形象的一屁股坐在草地上直喘气，方铮望着胖子那一身随着剧烈的呼吸而跌荡起伏的肥肉摇了摇头，任重而道远啊。

胖子歇了一会儿缓过劲，拉了拉方铮，悄声道：“方兄，今儿有什么安排？”

安排？除了读书还能有什么安排？方铮疑惑的望着他，这小子正冲方铮神秘的笑，表情说不出的猥琐，看得方铮心头一阵恶寒。

方铮反问道：“你有安排？”这小子笑得这么YD，一定憋着啥坏主意。

胖子淫笑道：“听说秦淮河的月色不错，不如我们晚上去秦淮河赏月吧。”闻弦歌而知雅意，不过胖子这话太流于形式了，哪儿的月亮不

都一样，干嘛非得去秦淮河赏月，你直接说去逛窑子不就得了。

方铮故作正经的道：“不好吧，少爷我是正人君子，秦淮河那种地方……”

胖子忙道：“只是饮酒作诗而已，文人雅士谁不风流，秦淮***正是好去处呀。”

方铮很早就想见识一下秦淮河的风光了，今日跟胖子同去，正是好机会。

当下便跟胖子商定，两人拎着书袋上学去了。今天破例没让小五跟着，晚上还得去秦淮河赏月呢，小五若在，这月就赏得不怎么哈皮了。

临走方铮嘱咐胖子：“多带侍卫！”

上次的混混事件后，方铮已经怕极了那种敌众我寡的场面，今儿无论如何都得让大队人马跟着，打起架来才能从容逃命。

进了书院，正好遇见了陈夫子，方铮心虚的给陈夫子施礼，心中却忐忑不已：昨日无故旷课一天，还有前天长平公主将教书的老夫子气得口吐白沫，陈夫子会不会罚我？旷课的事儿我认了，气老夫子这事可跟我没关系，想报仇找公主去，冤有头，债有主……

不知陈夫子得了中年健忘症还是怎么，见方铮施礼，只是含笑点头，压根就没提这两天发生的事。方铮偷偷一笑，一溜烟儿窜到课室去了。

读书确实是件挺累人的事，当然，上课趴在桌上睡觉更累人，一觉睡醒，天色已晚，一天的读书时光又被生生蹉跎了。方铮只觉得浑身腰骨酸疼，转头一看，胖子正龇牙咧嘴的揉着腰呢。方铮暗暗鄙夷，这家伙也不是什么好学生。

幸运的是，那位不招他待见的长平公主今日没来书院找他麻烦，这让方铮暗暗松了口气，他的生活追求其实挺简单，吃饭，睡觉，躲公主。——多么单纯的小伙子呀。

学生的活力总是体现在放学以后。这个以方大少爷和胖子为典型。走出书院大门，胖子像是突然被打了鸡血似的活蹦乱跳，臃肿的体型竟然显出“身轻如燕”的意味，可见他的心情是多么的雀跃奔放，小眼睛放射出慑人的光芒，就像下午四五点钟动物园里即将要喂食的狼。

方铮知道，夜生活，开始了。

——————————————————分割————————————————

2更完毕。推荐，收藏，多多益善。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十六章 秦淮风月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4:45 本章字数:7872

秦淮河离书院不远，出了聚宝门便到了，这里只是秦淮河的支流，与其说是秦淮河，还不如说它是金陵城的护城河，它的主流在三山门一带，由南往北蜿蜒注入长江。

此时天色已昏暗，江南湿气大，一到夜晚，秦淮河上薄雾笼罩，朦胧中透出几点渔灯，更显眼的是岸边高悬着的画舫红灯笼，将这夜色中的薄雾也衬映得暧昧起来，如同女人身着轻纱般撩人心弦。

官柳动春条，秦淮生暮潮。楼台见新月，***上双桥……这条秦淮河，不知演绎了多少才子佳人聚散离合的凄美故事。

方铮二人选了一艘规模较大画舫，站在门口迎客的龟公见他们登上船，扯着嗓子高喊一声：“有客到——”

胖子看来是此道老手，龟公话音刚落，胖子甩手就扔给他一锭银子，乐得龟公眉眼不见，哈着腰一路将二人引进正厅。胖子后面还跟着三四个青衣大汉，见二人入了厅，他们分别站在不远处眼神警惕的环顾四周，——不用问，这是胖子的随身侍卫。

只见大厅摆放着十几张桌子，四周装饰得金碧辉煌，粉色帐幔和红色珠帘将大厅与后面的雅间隔开，厅正中有个女子坐在绣凳上，纤

纤十指拨弄着琵琶，口中咿呀唱着江南小调，吴侬软语，煞是好听。——不知道她会不会唱十八摸?

方铮和胖子选了处靠窗的位子坐下，龟公咧嘴笑道："两位爷是先在这儿听听小曲呢，还是包个雅间找几个姑娘伺候两位喝酒？"

胖子一挥手，不耐烦的道："我们先在这坐会儿，给我们弄几个菜，再烫壶竹叶青，快点，爷还没吃饭呢。"男人在窑子里的派头总是颐指气使，没钱的装有钱，有钱的装更有钱，龟公也是见惯了，哈着腰就下去安排。

胖子色色的一笑，道："方兄，此处可还满意？"

方铮学他的样子色色笑道："不错，不错，满意得很，呵呵。"两世为人，方大少爷这还是第一次逛窑子，心情有点紧张。

时值入夜，大厅寥落，只有三两桌客人，要开船只怕得等一段时间。

酒菜很快就上来了，方铮和胖子刚对酌了两杯，一位打扮得花枝招展的中年女子便走到二人跟前，未语先笑，"咯咯，祝两位爷步步高升，财源滚滚，奴家姓王，熟客都叫我王妈妈，这厢有礼了。"说着她向二人福了一福，还给胖子丢了个媚眼。

这就是传说中的老鸨吧，方铮见她大概三四十岁的年纪，犹是徐娘半老，妖娆妩媚。

胖子显然被这个媚眼扔得很是受用，抖擞着一身肥肉笑道："原来是王妈妈，客气，客气了。"

"大男人坐一起喝闷酒多没意思呀，要不要叫几个姑娘来伺候两位？"寒暄过后，王妈妈开始引诱这两位纯洁的俊秀少年。——毫无疑问，"俊秀少年"是指方大少爷，"少年"是指胖子。

胖子调笑道："王妈妈这等人间绝色在眼前，哪还用得着叫姑娘，要不王妈妈你就委屈一下，陪我们喝个花酒吧。"说着还色眯眯的盯着她的胸部，一副小时候没喝够奶的饥渴模样。方铮心头一阵恶寒，原来胖子喜欢这调调。

王妈妈闻言欢喜得花枝乱颤，一对大胸更是抖动不已，她媚眼如丝的勾了一下胖子，笑道：“奴家年纪大了，人老色衰，陪不起两位爷，再说，年轻人太生猛，奴家这身子骨儿怕也经受不住你们折腾呀。”

胖子大是得意，高兴得哈哈大笑，笑声中王妈妈向着厅后娇呼道：“姑娘们，打扮打扮，出来见客啦。”

不一会儿，一大群莺莺燕燕在娇笑打闹中盈盈而出，千娇百媚的站成一圈围在二人四周，任他们挑选。

方铮与胖子随便点了两个还算顺眼的姑娘，让她们伺候着斟酒布菜。胖子却毫不客气的拉过其中一个姑娘坐在他腿上，一边口花花的调笑，一边上下其手，忙得不亦乐乎。——太不矜持了，哪像高高在上的王爷呀，分明就是个素了多年的老嫖客。

陪着方铮的姑娘见胖子与她的姐妹打得火热，反观方铮一副正襟危坐，目不斜视的君子模样，不由假装不高兴的嘟起嘴，道：“这位公子，您怎么不出声儿呀？奴家侍侯您喝酒可好？到这儿来的人都是寻开心的，瞧您的朋友玩得多高兴，您别老绷着脸呀……”

童子鸡逛窑子，绷着脸是很正常的，毕竟没经历过这样的阵仗。方铮此时已紧张得手心都冒汗了，闻言转过头看了看胖子，不禁大吃一惊。大庭广众之下，这小子居然明目张胆的将他的肥手伸进人家姑娘的肚兜儿里去了，还不停的在里面摩挲着，像在找什么东西似的。

那姑娘也不着恼，羞红着脸吃吃的笑着，

Chapter_4

不时还应景儿似的呻吟两声。而旁边几桌的客人见此情景也毫不意外，神色如常的自顾吃喝。

看了半晌，连方铮自己都觉得有些不好意思，于是转过头来，冲着陪他的姑娘一本正经的问道："你的意思，莫非是要我像他那样摸你？"说着指了指胖子。

这话问得够直白的，那姑娘饶是久经粉仗，却也禁不住脸红起来，小小的白了他一眼，娇嗔道："公子你坏死了！你若想怎样，奴家还能拦着你不成……"

"这不是拦不拦的问题，我主要是想问问，如果我像那样摸你，你快不快乐？是肉体上快乐呢，还是精神上快乐？心里是想让我摸呢还是不想让我摸？这些问清楚了，我才好决定要不要摸你……"

这姑娘被方大少爷一连串的"摸""不摸"绕得两眼有些发直，心中暗存疑问：这家伙明明长得一副色狼样子，却又罗嗦个没完，莫非是来砸场子的？

这时王妈妈过来笑着插言道："两位爷，先让两个姑娘伺候着您二位吃着喝着，待会儿还有重头戏呢。"

这个方铮很清楚，几乎所有的YY小说中都有提到，青楼画舫里的重头戏，自然就是花魁出场嘛。方铮之所以没对身边这位庸脂俗粉不规矩，就是冲着看花魁来的。——当然，或许这位初哥有点紧张，不好意思对身边的姑娘下手。

"莫非你们这儿的花魁今日要招郎入洞房？"方铮开口问道。

王妈妈又用媚眼勾了方铮一下，笑道："非也，乃是我们画舫的嫣然姑娘与众才子出题，答对者……"

"答对者入洞房吗？"方铮接着她的话笑道。太狗血了，方大少爷忍不住想鄙视一下这老套的桥段，再说了，这年头的花魁也太多了

吧？仿佛这华朝的漂亮姑娘全都卖身进了窑子，那良家妇女还活不活了？

“哪能呢，嫣然姑娘不卖身的，还是清倌人呢”王妈妈道：“答对者，可以进得嫣然姑娘的闺房，嫣然姑娘将为他独奏一曲。”

方铮撇嘴道：“就这样？还不如发块糖实在呢。”幼儿园的小朋友表现得好，老师还知道发朵小红花呢，光听个曲子算怎么回事？

胖子点头附和：“就是，弹个小曲儿也算奖品？”

王妈妈忙道：“两位爷可别这么说，要知道，整个京城多少才子雅士欲听嫣然姑娘独奏一曲而不可得呢，嫣然姑娘的美貌，才华和琴技，可是冠绝京师呀。”

她又朝方铮抛了个媚眼道：“再说，若真有才学，两人独处一室，焉知嫣然姑娘不会看上你，继而以身相许？这可是一亲芳泽的好机会呀。不过，想为嫣然姑娘梳妆，可得用银子说话了……”

这话就说得赤裸了，所谓才学云云，只是个幌子，银子才是王道啊。

方铮好奇道：“若是整晚都没人答对题怎么办？嫣然姑娘就自个儿回去睡觉？”

王妈妈笑道：“若是无人答对，那只好价高者得了，这是青楼，又不是考状元，有些机会当然可以用钱买的，只是文人才子都好面子，不愿用银子玷污嫣然姑娘，怕传出去于他们的名声有损。”说完她隐秘的撇了撇嘴，被方铮发现了。——“不愿”只是个客气说法，实际上真有才学的文人没几个有钱的，很多时候人生就是这么无奈，它只能给你一个选择，换了是你，你是选有才学呢，还是选择有钱？

方铮绝对会选有钱，才华出众又如何？从古至今，那些青史上留名的大才子们，有几个不是穷困潦倒，艰难度日？他们自己倒是留得清名了，可他们老婆孩子怎么办？跟着你连饭都吃不上，人家图个什么？胸中那点才华能当饭吃？方铮认为，这种男人最该杀，连自己女

人都养不起，还算男人吗？好意思整天摆着一副“众人皆浊我独清”的模样四处招摇？

根据进化论自然法则，哺乳动物求偶时，雄性会向雌性展示自己强壮的一面，如果能当着雌性的面当场打趴下几只情敌，那只雌性动物基本就芳心暗许，没跑了。这说明什么？女人需要的是安全感！需要能保护她呵护她的男人，不是那些酸溜溜的所谓才华。

方铮看动物世界这么多年，还从没见过公狮子向母狮子念两句诗就能为所欲为，大逞兽欲的。再说了，诗作得好人品就一定好吗？开好车的也没几个好人嘛。

胖子听到王妈妈如此说，笑道：“论才嘛，瞧见没，我们这位方少爷绝对能技压群雄，若是论财，”他得意的一拍肚子，接着道：“本少爷能用银子将他们一个个全砸躺下！今晚嫣然姑娘是咱兄弟的，谁也抢不走。”

胖子说完眉开眼笑的转过头，对着怀里的姑娘调笑道：“小妞，给爷来个‘皮杯儿’。”小姑娘似羞还喜的小嘬一口酒，与胖子嘴对嘴将酒徐徐注入他口中，淫人啊，还淫出套路来了。

王妈妈笑道：“那敢情好，奴家就等着二位公子胜出了，不瞒二位说，嫣然姑娘以前出的题太难，没人能答上，所以还从未有人能进她的闺房呢。眼看她出阁的日子快到了，奴家也不能总惯着她的性子呀，这不，今晚是头一回以银子出价，两位可得把握好机会呀。”听她语气，这嫣然姑娘似乎是个傲性子，想进她闺房的男人都被她用自己的才学挡在了门外。只可惜烟花污浊之地，她也身不由己，今晚万万是躲不过去了。

夜色已沉，陆陆续续有不少人登上船来了，寥落的大厅一会儿工夫便已座无虚席，王妈妈在船头张望了一下，确定人数已够了，于是轻轻向一旁的龟公点了点头。龟公扯着嗓子向船工喊了声：“贵客已满，起航！”有船工跳上岸解缆绳，拔铁锚，抽去跳板。众船工纷纷高喝一声：“顺风！”画舫便已随流而动，向着三山门方向行去。

大厅内弹琵琶的小姑娘早已退下，换上了歌舞班子，萧笙锣鼓，吹吹打打，热闹得像去迎亲似的，让方铮感觉有些不太自然。说实话，方铮一直认为逛窑子是件见不得人的事，此时画舫却大张旗鼓惟恐别人不知道他们在干坏事，实在是有违他一向低调做人的原则。

反观胖子，却是一脸惬意的搂着怀里的姑娘，手和嘴忙乎个不停，画舫离岸他都浑然未觉，反躬自省后，方铮深深的认为，虽然他来自现代，可思想还是不如古代人这般解放啊。

船在河中航行了一段时间后，王妈妈满脸堆笑的出现在大厅正中，拍了拍手，歌舞停歇。她先向四周福了一福，然后笑道："奴家给诸位爷请安了，先谢过诸位爷关照奴家的生意，祝诸位爷升官发财，多福多寿。"

底下一阵掌声响起，也有起哄的："王妈妈，闲话少说，赶紧将嫣然姑娘请出来吧，咱大伙儿眼巴巴跑来，可不是为了看你这张老脸的。"众人闻言哈哈大笑，大厅一时喧闹不已。

王妈妈也不生气，似嗔还怨的飞了一眼那起哄的人，接着道："那奴家也不耽误大家的时间了，按老规矩，有答对嫣然姑娘出题的才子，可入她闺房一叙，嫣然姑娘若看上了眼，以身相许也不一定呢，咯咯。下面有请嫣然姑娘出来与众才子相见。"

话音刚落，大厅的灯暗了下来，粉色帐幔和红色珠帘后，依稀可见一群丫鬟排成两行高举烛台，一位身着粉色衣裳的丽人被簇拥在正中，款款向大厅行来。朦胧中却撩人心弦，勾起所有男人一探究竟的欲望。不得不佩服这位王妈妈，她将男人的心理把握得丝丝入扣，分毫不差。

帐幔和珠帘被缓缓拉开，丽人的容貌清晰的出现在大家眼前。只见她约莫二八年纪，鹅蛋脸型，一双明亮的大眼妩媚的巡梭着大厅中的众人，挺直的鼻梁，略薄的樱唇，因微笑而略向上翘的嘴角让人情不自禁的欲一尝滋味。高耸的酥胸被粉色的衣裳紧紧包裹着，只露出了粉颈下一小块白皙如雪的肌肤，却也足够引人遐想连连。

底下的这些才子富豪们屏住了呼吸，下身竟不约而同的翘起了二郎腿。——这个动作方铮很熟悉，读大学时寝室里的兄弟们聚在一起看X片便是这样，先忙不迭的找凳子，然后点根烟抽上，最后翘起二郎腿……（为什么翘二郎腿，想必男同胞们都比我清楚吧？其实我不太清楚，真的。）

“这女人是个祸水。”——方铮下了结论。

－－－－－－－－－－－－－－－－－－－－－－－－－分割－－－－－－－－－－－－－－－－－－－－－－－－－－－－

不好意思，今儿晚了点。照例，求推荐，收藏。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十七章 才冠群雄?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4:45 本章字数:8526

此时厅内群狼激奋，有自诩才子的还能保持风度，那些明显是暴发户的老板们就表现得很不堪了，有拍桌子表达兴奋的，有毫无气质的吹口哨的，还有的比较理智，径直从怀里掏出一大摞银票向着王妈妈不停的挥舞。——人生百态啊。

我们的胖子兄还是很斯文的，他不吼也不叫，只是目光呆滞的盯着嫣然姑娘，手却紧紧抓在怀里姑娘的酥胸上，嘴里的哈喇子已然流出，堪堪将要滴到他怀里姑娘的胸前了。

方铮恋恋不舍的收回了投在嫣然姑娘身上的目光。既然不是我的，还是别惦记了。接着方铮狠狠一拍胖子的肩膀，只听“嗖”的一声，胖子的口水缩进嘴里了，好险呐！

方铮鄙夷的望了他一眼，在他耳边悄声道：“胖子，你能不能矜持点？你是王爷啊，没见过女人吗？”

胖子家中正妃，侧妃，侍妾什么的一大堆，怎么还跟八辈子没见过女人似的?

胖子艰难的收回目光，对方铮笑道：“方兄，此女果然是国色天香，倾国倾城，今晚方兄你使尽手段也要入她的闺房，断不能让别人拔了头筹！”

方铮兴趣缺缺，漂亮有什么用，能扑倒才是王道，进她闺房光听她弹个曲子有什么意思。

胖子挥手让他怀里的小姑娘退下，然后在方铮耳边压低了声音道：“方兄，你说实话，此女的容貌你可满意？”

如此绝色，若说不满意，那就太虚伪了，连方铮都会鄙视自己。

方铮不由自主的点了点头，由衷赞道：“一颗好白菜啊！”

胖子见方铮点头，兴奋的道：“如此便好，我与方兄认识这么久，曾一起共过患难，却还没给方兄你送过什么礼物以表心意，今日我就将此女赎身，把她送给方兄，如何？”

方铮闻言大吃一惊，这礼物手笔可真不小，以胖子的财力和权势，方铮丝毫没怀疑他说得出便做得到，只是，如此美色，为什么胖子自己不收入房中，反而将这姑娘送给他？

见方铮疑惑的望着他，胖子坏笑道：“我还不是看某人年已二九，至今尚未婚配，否则如此绝色美人怎么轮得到你。据说啊，嘿嘿，某人的名头已经臭了大街，没哪个正经人家愿意将闺女嫁给他，啧啧，我真好奇，如此赫赫威名，你是怎么做到的？让人家在背后心甘情愿叫你一声‘方太岁’，这要默默付出多少艰辛的努力啊……”

这小子什么时候说话这么损了？方铮悻悻摸着鼻子，使劲瞪了胖子一眼，没说话。

扭头望了一眼那位众星捧月般的嫣然姑娘，方铮悄悄吞了吞口水，能拥有如此人间绝色，正常的男人想必都不会拒绝吧？就算她是祸水又如何？一个女人而已，还怕她翻了天？诱惑啊，天大的诱惑啊，这个女人，要，还是不要呢？

半晌，方铮终于还是摇了摇头，决定拒绝胖子这番好意。美好的东西唯有德者居之，“德”这个东西，方大少爷有点缺……

“胖子，还是算了，我消受不起呀。”尽管下定决心拒绝，可心里还是酸酸的，多好的大白菜呀，也不知将来会被哪头猪拱了。

“方兄，你没病吧？”胖子怪异的打量着方铮瘦削的身材，奇道：“莫非你……不行？”

“放屁！本少爷威猛得很，床下是教授，床上是野兽。夜御十女不在话下，金枪不倒等闲事尔！”事关男人的尊严，方铮气愤的拍案而起。

胖子白了他一眼，撇嘴道：“那不就得了，女人嘛，不是被高高供起的，而是用来被男人推倒的，当然，推倒男人也行。方兄勿复多言，一切交给我便是。”

这死胖子给人拉皮条怎么这么热心呀？

方铮和胖子一番话的工夫，嫣然姑娘早已盈盈立于大厅正中，一句话没说，轻笑扫视着眼前的才子和富豪们，方铮仔细观察了一下，发现这位美女脸上虽在笑，可眼中丝毫没有笑意，反而带着几分不屑和轻视，如鹤立鸡群般倨傲的俯视着面前这些自命风流的才子和富豪们。

这时嫣然姑娘旁边侍立的丫鬟站出来脆声道：“今晚嫣然姑娘出题，有答对者，嫣然姑娘将为他独奏一曲，请众位才子听题。”

人群中一阵喧闹，众才子神情激动，跃跃欲试，富豪们气定神闲，悠然的等着才子们败下阵来，然后便由他们闪亮登场。

另一位丫鬟手托木盘走出来，盘上静静躺着一张纸，丫鬟捻起纸扫了一眼，道：“嫣然姑娘今晚出的题是对联，请才子们对下联，听好了。”

唉，果然不出所料，又是对联，你说这古代人怎么就没点创新精神呢？有事没事就弄个对联出来，就不能追求点高尚的东西？哪怕你比一比讲荤段子也成啊。老搞这些狗血的桥段，谁还愿意看我的书？

胖子闻言倒是大喜，拍了拍方铮的肩膀道：“方大哥，对对子可是你的强项啊。这小妞铁定是你的了。”

方铮无语的望着他，他凭哪点认为这是我的强项？就因为那句“妓院浪翻天”？

此时厅中的才子们已经按捺不住了，全都是一副跃跃欲试的表情，就连胖子也忍不住支起耳朵，想听一下这位绝色美人会出一道什么样的题考大家。方铮冷眼旁观，却是看得兴味索然：分明是一群雄性动物争相打闹，以求得雌性的青睐，达到自己的交配目的，有意思么？

方铮现在甚至有点后悔坐在这个大厅了，好好的我干嘛凑这热闹？随便叫个粉头搂在怀里摸摸，包个雅间那啥一下，比现在这场景强多了，看得到摸不着，还被美女用不屑的眼神鄙视着，大家却趋之若鹜，惟恐落后半步，男人骨子里是不是都有着犯贱的本质？

丫鬟顿了顿，脆声道："嫣然姑娘的上联是：'望江楼，望江流，望江楼上望江流，江楼千古，江流千古。'"

众人听得云山雾罩，被那"江楼江流"的绕得头有点晕。此时厅内的人分成三派，才子派的纷纷皱着眉头思索，试图对出这句上联，以求入得嫣然姑娘的闺房一诉衷肠。

富豪派则不然，他们满脸喜色的看着才子们。王妈妈说过，若是没人答上，只有价高者得了，论文才富豪们当然不及才子，但若没人对得出，他们就有机会用钱砸开嫣然姑娘的房门，不管是谁，都会愿意试一试的。

还有事不关己派，这是既无才又无财的一类人，大厅不管如何喧闹，他们都巍然不动，搂着姑娘大吃豆腐，很明显，嫣然姑娘对他们来说是一个遥不可及的梦想，所以很认命的干脆看都不看，老老实实吃着自己碗里的。这类人最明智，也是最无奈的，他们无奈的选择了不得不明智。——人若有了争逐的资本，想法就多。比如眼前的这些才子和富豪们，他们有才，或者有钱，这便是他们的资本，他们自认有能力一搏。

方铮觉得自己应该算是第三类人，因为他很本分，从不去奢望不该属于自己的东西，有些东西或许能拥有一时，但如果自己没本事保护好它，它注定还是会失去。——比如这位嫣然姑娘，凭她名动京城

的美貌与才华，被方铮这个无德无能无官无爵的“四无”商贾子弟赎回家去，别的不说，外人扔石头砸他家瓦片的事儿只怕每天都得好几出。

再说方铮也没这个竞争力，论财，他身上只有从胖子那儿敲来的二千多两银票，这点钱若跟那些富豪们叫板，恐怕一个回合内他就会被斩于马下，论才嘛……嗯，好象扯远了，拉回来。

那位丫鬟出了题后，退了回去，王妈妈这时站出来笑道：“诸位爷，嫣然姑娘今儿出了题，就请诸位想好了再对，由于长久以来都无人能答上嫣然姑娘出的题，所以规矩有一点点变动，今晚若是无人能对上，那就实在对不住了，只好请大家出价，价高者也能入嫣然姑娘的闺房。”

王妈妈说到这儿时，方铮清楚的看见嫣然姑娘虽然仍在笑，但眼中却快速闪过几分屈辱和不甘，一个美貌且有才华的姑娘，被人像拍卖物品似的站在台上任人买卖，视为男人禁地的闺房却成了众人竞逐的赌注，换了谁都会觉得屈辱不甘。命运对她是不公的，可惜她并没有能力反抗，只能随波逐流。花魁这个称号，对女人来说，不是一个值得炫耀的荣誉，它烙着“风尘欢场”的印记，或许数年以后，眼前这位花魁人老色衰，便与那些站在街边拉客的暗门土娼没什么区别了，身陷风尘，这便是她们的宿命。

王妈妈说了那番话后，大厅顿时轩然大波，才子们不服气，大声指责王妈妈满身铜臭，用银钱玷污嫣然姑娘云云，指责归指责，接着他们又满脸惭愧之色，毕竟嫣然姑娘出的题这么久都没人答上，实在是让这些所谓的江南才子们汗颜不已。

富豪们似乎早就被王妈妈提前告之，所以听到这个宣布他们倒是没什么太大的反应，只是眼中尽显戏谑之色，有才又怎样？老子有钱照样砸得你乖乖让路。

嫣然姑娘仍是木然的微笑着，眼中一片苍凉绝望。花魁又如何，纵是才华出众，国色天香，出淤泥而不染，终究躲不过这一天，不管

是谁胜出，对她来说都不重要了，风尘女子自然有风尘女子的归宿，这是改变不了的。

胖子正在摇头晃脑的念叨着上联："望江楼，望江流，望江楼上望江流，江楼千古，江流千古。"他顿了顿，又笑道："这是对联么？我怎么念着像绕口令呢？这位嫣然姑娘不会是故意耍咱们吧？这么长的上联，谁能对得出？"

方铮不太好意思说他对得出，这样有点不谦虚。实际上，这上联他以前听说过，据说百年来也有无数后人对上了，幸运的是，方铮还真记得下联，虽说意境可能相差不少，总比这些皱眉苦思仍一无所得的才子们强吧？

虽然不怎么想进她的闺房，但方铮不介意显摆一下自己的文采，作弊的感觉真的不错，它能带给他智力上的优越感，最重要的是，这里没有监考官抓他的现行。就像一个贼，偷了东西却没被人发现，——你说这贼高不高兴？

想到这里，方铮不由得"扑哧"一笑，穿越的人生真美好呀。

此时大厅喧闹已过，安静异常，才子们在思考，富豪们则好整以暇的喝着茶水，等着才子们黯然退出，由他们粉墨登场，展示自己雄厚的财力。

不得不说，方大少爷这一声笑，实在是太突兀了，很不合时宜。在这静谧的大厅中，无异于平地一声惊雷，等他反应过来时，后悔已经迟了，所有人都诧异的盯着他。盯得方铮有点心虚……

胖子却不管其他人什么反应，大笑着拍方铮的肩膀道："方兄果然高才，这么快便对出来了。"

众人哗然，安静的大厅开始变得骚动，众人皆用一种仇恨的眼神死死的盯着方铮和胖子，胖子浑然不觉的扯着方铮大声道："方大哥赶快将下联说出，美人的香闺，除了你，还有谁人可入得？"

这句话彻底激起了民愤，大厅内一下就炸了锅，他们纷纷用自己的方式表达愤怒的情绪，有的呵斥方铮目中无人，狂妄至极，天知

道，方大少爷一句话都还没说呐。还有的气急败坏的挥舞着手中的银票，看那架势可能想避实就虚，欲与方铮在钱财方面一争长短。

嫣然姑娘的表情却有几分震惊，想必在她看来根本没人对得上她那千古绝对。王妈妈却是一脸遗憾懊恼，她的想法方铮也清楚，若是没人对得上，她今晚必定赚得盆满钵满，那些富豪们手捏着银票眼巴巴等着送上门呢，没成想却被方大少爷给搅合黄了，估计整个大厅中最失望的人便是她。

无意中成了众人瞩目的对象，方铮感到有点羞涩，深深的觉得不论自己怎样低调，都如漆黑中的萤火虫般鲜明，出众……

方铮清了清嗓子，挠头道："那个，还是让诸位才子先对吧。你们对不上我再来。"

话刚说完，众人齐齐向方铮投来鄙视的目光，包括胖子。有几位才子更是情绪激动的斥责他欺人太甚。对人有了成见就是这样，瞧，方铮本来只是谦虚一下，在他们看来却成了欺负人，成心看他们出丑。

方铮只好道："那在下就不客气了，各位听好，我对的下联是'映月井，映月影，映月井中映月影，月井万年，月影万年。'……那啥，意境是差了点，也算对上了，是不？"

脸上一阵发热，不用摸都知道，一定是红了。虽说作弊的感觉很爽，可将他人的东西抢过来硬生生冠上自己的名字，还是让方铮感到一丝惭愧，尽管在这个年代并没人知道他剽窃，他却难以承受道德和良心的拷问。——大家都知道，方大少爷是正人君子，而且崇尚以德服人。

真奇怪，为什么没人叫好？不叫好你骂几句也行呀，毫无反应算怎么回事？方铮不满的环顾四周，只见才子们纷纷低声吟哦他那句下联，继而垂头丧气，都说了读书人虚伪吧，这么多所谓的才子，也没见谁保持风度的夸赞一声，全都一副老婆被抢了的表情，只是听段曲子而已，至于这样么？

富豪们当然不懂这些，只是见才子们都闭了嘴，他们也只能不甘心的承认他对上了。

嫣然姑娘却是饶有兴致的盯着方铮，明亮的眼睛一闪一闪的，——难道她看上我了？方铮不自觉的将腰挺直了些，心里有点小得意。照镜子时方铮就知道，他有着被姑娘看上的资本，如今不幸言中。

嫣然姑娘侧头跟旁边的丫鬟低声说了句什么，然后向四周盈盈一福，转身退下。从出场到离开，她自始至终没有跟这些才子富豪说过一句话，真酷啊。

胖子拍了拍方铮的肩膀，慨然道："认识方兄这么久了，至今仍觉得你高深莫测啊，小弟我深感佩服。今日方兄凭着真本事拔了头筹，也好教旁人无话可说。"说完他冷笑着环顾四周，迎着众人嫉妒不甘的目光，得意之情溢于言表。

方铮有些纳闷，你得意什么？待会进闺房的人又不是你。

－－－－－－－－－－－－－－－－－－－－－－分割－－－－－－－－－－－－－－－－

晚了点，这不能怪我，起点刚刚抽疯了，一直进不来。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十八章 有女嫣然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4:45 本章字数:6114

这时一位丫鬟走上前来，向方铮笑道："恭喜这位公子，公子您文才出众，机智过人，嫣然姑娘十分钦佩，想请公子入内，她将为公子单独抚上一曲。ZuiLu.NET"

方铮挠头道："在下对乐理一窍不通，嫣然姑娘岂不是对牛弹琴？我看还是算了吧……"

"要不，请我旁边这位胖子……嗯，这位周公子代我进去吧，他比较好这一口……咦？胖子，你怎么了？"方铮纳闷的看着胖子一副快吐血的表情。

甭说是他了，就连一旁的丫鬟脸色也是青一阵白一阵的，杏眼圆瞪，娇躯颤抖，哆嗦着嘴唇一句话都说不出来。

胖子脸色难看的对着丫鬟强笑道："这位公子可能高兴得有些糊涂了，一时失言，还请姑娘莫怪，姑娘先行一步，他随后就来。"

丫鬟硬生生挤了一个笑脸出来，也不说话，看都不看方铮，扭头就走。

方铮望着丫鬟的背影嘟囔道："不想笑就别笑嘛，笑得那么难看，太职业化了，这画舫在对员工的职业培训方面做得还……哇！胖子，你怎么笑得比她还难看？"方铮探了探胖子的额头。

胖子将头一扭，躲开方铮的手，恭敬的朝他拱手叹道："方兄，我服你了，我真真实实服你了！你等着，我这就给你写个大大的'服'字。"说完他转身在桌上寻摸着什么。

方铮谦虚道："哪里哪里，不就对了一副对联嘛，不算什么，真的不算什么。"古代人表达钦佩之情还真下老力气呀。

胖子左右找不着合适的物事，只好用手指蘸了蘸壶中的酒，然后竟还真在桌上写了一个大大的"服"字。方铮拦都拦不住，胖子跟他急。

别说，这字写得真不错，颜筋柳骨，苍劲有力，这小子人长得乱七八糟，字还是挺有功底的，估计浸淫此道多年了。

"好字！"方铮情不自禁夸赞道。

胖子呻吟般抚着额头道："方兄，别说话，进去吧，求您了，剩下的事交给我，你放心。"不待方铮多说，连推带撵将他赶进画舫后舱，方铮一回头，只见这小子正将王妈妈拉到一边，鬼鬼祟祟说着什么。

他在买单吧？方铮猜测着。接着方大少爷向着胖子喊了一句特多余的话："哎，记得叫她打折……"

"扑通！"

掀开珠帘，刚才那丫鬟正恭敬的立在一旁等着方铮。见他来了，她话都不说，径直领着方铮朝后面走去。方铮观察了一下，发现整艘

画舫分成两个部分，前面的大厅属于船头，大厅之后属于船尾，中间以珠帘相隔。船尾多是雅间，——方铮认为“雅间”这个字眼取得有点意思，说得好听是“雅间”，其实也就是供人宣淫之处，跟现代宾馆的“钟点房”差不多的意思。

丫鬟带着方铮七弯八拐，绕得他头有点晕。中间方铮想跟她搭搭讪，她理都不理，还直哼哼，气得方铮直想投诉。

绕得方铮正忍不住想抗议的时候，终于到了。丫鬟将他带到地方后，招呼都不打，高傲的仰着头，消失了。

眼前的房间看起来比其他的雅间特别些，它独立于那些雅间之外，在整艘画舫的最尾部，为了防止某些没品的人骚扰嫣然姑娘，门口还站着两位肌肉型男，方铮知道，这大概就是传说中的打手了，古代青楼的特有产物，明面上对付不过去的事，基本上都由他们出马摆平，实在是追债扁人，逼良为娼的必备工具。

俩肌肉男见了方铮也不打招呼，或许是有人吩咐过，只打量了他一下就侧开身，让他进去了。

方铮惴惴不安的先将脑袋伸进去探了探，然后鬼鬼祟祟像做贼似的蹑进去。——其实，他多想像那些翩翩浊世佳公子一样，摇着折扇一脸骚意施施然走进女人的闺房，一开口就“小生”啊“鄙人”啊的一阵乱谦虚。

可惜方铮办不到，明知道警察叔叔不会来查房，但他还是挺心虚的。前面已经说过，逛窑子对方大少爷来说是干坏事，干坏事就得有干坏事的觉悟和姿态。这种时候，贼头贼脑比大摇大摆更合适。

这是方铮第一次进古代女子的闺房，有点害羞，也有点期待，这种心理不好形容，就像女人新婚时等着丈夫进门洞房一样忐忑。——哎，正人君子是不是都这样?

屋里没人，闺房布置得很简洁，出乎方铮的意料。他以为像嫣然这种被众人追捧的女子，她的闺房一定是精致奢华至极的，什么印度

的香料，中亚的宝石，非洲的象牙，波斯的地毯等等，甚至连马桶都是纯金打造，这才不负她才冠京师的赫赫声名嘛。

可方铮没想到，她的闺房里只有一把八棱红木绣凳，一张茶几，一张紫檀木床，茶几上焚着一炉檀香，除此之外再无它物。墙上挂着一幅字，上面写着“%￥#—•？”（草书，方大才子不认识。），知道的说它是女子的闺房，不知道的还以为是哪个小机关单位的传达室呢。

没见着纯金打造的马桶，住在这么一个单间里，她在哪儿上厕所呢？真费解啊。看着屋里的简单摆设，方铮不禁慨然而叹：“这姑娘一定挺缺钱花的。”

“扑哧，”嫣然姑娘不知从哪儿冒出来，在方铮身后笑道：“这位公子真是语出惊人，奴家万没料到，公子对奴家的闺房竟是如此评价。”声音如黄鹂初啼，娇脆婉转。原来她说话的声音这么好听，方铮还以为她在大厅内不说话可能是因为声音方面有缺陷。

大家都知道，人是不可能完美的，上帝，错了，这里该叫女娲，女娲赐给你一样与众不同的东西同时，也必定会让你某方面不如常人，比如我们熟悉的那位青春玉女偶像张X芝，貌如天仙，迷死冠西，够漂亮吧？可她一开口却是一副公鸭嗓，这就是公平，否则冠西哪会只拍照片呀，早DV机伺候上了。再比如冠西，长得够帅吧？可他那话儿……咳，不说了，偏题了。

嫣然却仿佛天生就是没有缺陷的，打个比方吧，如果说女娲造人时，造一个我们普通人花了她老人家一分钟，而嫣然却肯定被女娲她老人家精心打造了一个时辰，这样的她，还有缺陷吗？至少到现在方铮还没发现。——或许她脱光了能发现几个？估计她不同意……

方铮一转身，却见她已换了衣裳，一身粉色丽装换成了淡雅的白色素裙，脸上淡妆已卸，一张素面清新脱俗，脂粉不施，更突出她天生丽质的资本，就像画里走出来的人儿一样。俗话说“女要俏，一身

孝”，这身白色素裙比刚刚在大厅穿的粉色华装更吸引男人的注视。——用“美得冒泡”形容她已经低俗了，高雅点说，“美得太冒泡了”。

此刻她手中捧着一张古琴，也在好奇的打量着方铮，一双灵动的大眼上下巡梭着，眼中隐带笑意。方铮在她肆意的目光下腼腆的扭了扭身子，心中暗道：“莫非她对我的评价是‘帅得太没天理了？’”

场面冷清，帅得没天理的方大少爷，自然要先开口打破这个僵局。于是他拱手道：“在下，哦不对，本少爷，哦也不对，咳，小生见过嫣然姑娘，姑娘国色天香，貌若天仙，倾国倾城，我见尤怜，小生心不胜向往之……”说到后面方铮如同念诗般摇头晃脑起来，越念越顺口，嘿，瞧哥们这文采！

“扑哧”嫣然又掩嘴而笑，道：“公子真是风趣，还未请教公子大名。”

“哦，小生姓方，单名一个铮字，”方铮想了想，又补充道：“你可以叫我方公子，也可以叫我帅哥方，我个人比较喜欢后者。”

嫣然笑道：“奴家还是叫你方公子吧。”说完她抱着古琴款款坐在屋内唯一的一张绣凳上。

方铮眼光四下一扫，叹了口气。得，下手晚了，站着吧，这姑娘还真没拿我当客人。

嫣然轻笑道：“方公子为何叹气？”

方铮无奈的揉着鼻子道：“在下进姑娘闺房，实乃不得已，谁叫我喜欢显摆……嗯，咳咳，错了，是有才华。但至少客人来了起码应该有把凳子坐，有杯热水喝吧。”

嫣然仍在笑，眼中却闪过一丝讥诮：“男人进女人的闺房，何必还假惺惺的坐着，直接躺着不就行了。”

“啊？”这话怎么说的？方铮好奇道：“你们这儿流行……躺着听曲子？”

嫣然笑道：“公子勿怪奴家直言，你们男人呀，但凡进了女人闺房，如何还肯规规矩矩？听曲儿，呵呵，只是个由头罢了，你以为外

面那么多才子，员外，使尽才华，扔光银子，为的难道仅仅是听嫣然弹个曲儿么？”

嫣然的笑已变冷：“还不是看上了嫣然这副皮囊，能将容貌，才华，琴技皆冠绝京师的花魁嫣然姑娘搂在怀中恣意轻薄，纵然不能真正成就好事，说出去想必也会令男人的面子大有光彩吧？”

这姑娘只怕是误会了，本少爷像那种好色的人吗？方铮正待开口解释，嫣然又接着叹道：“嫣然既然身陷风尘烟花之地，早就知道会有这么一天了。方公子，你我本是萍水相逢，方才言语若有冒犯，还请公子不要与小女子计较。”

方铮苦笑道：“嫣然姑娘，在下只是开口向姑娘求一把凳子坐，一杯热水喝而已，除此之外没提过什么非分的要求吧？没想到惹你如此反感，我不坐了还不行么？”

嫣然瞪大眼睛道：“你……真只是为了听曲？”

“也不是为了听曲，其实在下根本听不懂，你不弹也行，就当我只是串串门子好了。没事了吧？没事我走了，你好生歇着，告辞。”这姑娘惹不起，走为上计。方铮胡乱拱了拱手，准备闪人。

－－－－－－－－－－－－－－－－－－－－－－－－－－－－分割－－－－－－－－－－－－－－－－－－－－－－－－

我在想啊，晚上是不是还更一章？没自信的问一句：这书到底有多少人看啊？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十九章 推销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4:45 本章字数:6286

“公子慢走！”嫣然站起身来，似乎要送方铮出门。

“别送，太客气了，留步留步。”

嫣然恨恨的一跺脚道：“我是说要你站住！”

“啊？啥意思？”方铮茫然的望着她，“慢走”的意思应该是让我快点走吧？

“公子今日才冠群雄，进了奴家的闺房，怎的轻易就走了？既入宝山，岂能空手而归？”嫣然已走到方铮面前，俏目仔细的观察着他。

“男人进你闺房，你反感，男人识趣告退，你又不让人走，嫣然姑娘，你到底想怎样？我只不过是运气不好对上了你出的对子而已，不算十恶不赦吧？”方铮无奈的叹道。

“公子莫非没听说过，女人本来就是善变的吗？嫣然也是女人，当然不例外了。”嫣然笑吟吟的道，眼中的讥诮之色早已不见，取而代之的是一片欣然，还有几分……感激？

“既然女人善变，你该不会下一刻又将在下赶出去吧？”

“那可不一定哦，”嫣然将樱唇慢慢凑近方铮耳边，悄声道：“公子要不要留下来看看女人善变的性子？”说完还轻轻朝方铮的耳朵吹了口气，吐气如兰，美色如醇酒，方铮已醺然欲醉。

这女人太会撩拨人了！方铮的下身已非常争气的有了反应，脸上热热的，不用看就知道红了。

“咦？公子脸红了？”嫣然轻笑道：“莫非公子是第一次出入这烟花之地？”

太伤自尊了！这女人眼光真毒，该死的竟然被她说中了，活了两辈子，方大少爷还真是头一回逛窑子。

“那个，姑娘的闺房很不错……”此情何堪，只好顾左右而言它。

“怕是公子还没见过如此简陋的闺房吧？”

“不，是简约，简约而不简单，跟简陋不同，再简陋的屋子，你若挂上几幅名家字画，它的风格就不一样了，只能说世人势利，在他们眼中，高雅与粗鄙的区别，也许只有一张纸的厚度。”

“从房间布置能想到世态人心，公子果然聪慧过人，”嫣然笑道：“依公子看，奴家何故要将闺房如此布置？”

“姑娘的房间，不像是闺房，”方铮再次打量了一眼，“在下倒觉得像高僧的禅房，姑娘年纪不大，莫非已有出世之意？”

“公子果然高才。”嫣然眼睛一亮，“您是第一个说中奴家心思的人。”

她黯然道：“入世即出世，这烟花风尘之地直如第九层油锅地狱，我不入，谁入？”

这姑娘的心理太灰暗了，小小年纪就如此沧桑，以后怕是会走极端。

“佛家讲究的是修行，种善因，得善果，不是简单一句出世入世便能说清。姑娘正值芳年，却如此消极，殊为不妥。”

“连世间的先知智者都无法改变命运，嫣然只是浊世中的弱女子，除了念佛避世，随波逐流，还能怎样？”嫣然幽幽叹息。

“在下不敢苟同姑娘的看法。我认为人定胜天！很多比你还可怜的人，他们也从未向命运低过头，你见过双手双脚都没有了的人，仍在坚持用嘴咬着笔杆写字吗？你见过身患绝症的人每天笑得比我们正常人还开心吗？嫣然姑娘，人的出身无法选择，这不是你的错。但若身陷囹圄而只知自怜身世，那就是你的不对了。哎，嗓子冒烟了，来口茶喝吧。”

渴死了，我容易嘛我，别人逛窑子都是偎红倚翠，左拥右抱，好不快活。方铮倒好，巴巴的站在人家姑娘的闺房里给红牌花魁干动嘴皮子做思想工作，而且连口水都没得喝，同样是人，差距怎么这么大呢。

“嗯，什么？”嫣然还在慢慢品位方铮刚刚说的话，不过她明显跟不上方大少爷的跳跃性思维。

方铮耐心的重复：“我说，我刚刚跟你讲了这么多大道理，讲得我嗓子眼冒烟了，不知嫣然姑娘能否大方的赏我一口水喝，如果能再给我一把凳子坐，在下就更感激了。谢谢！”

嫣然这才反应过来，她也觉得有点不好意思，脸红红的掩嘴一笑，小小的白了方铮一眼，立刻吩咐外面送茶水点心和椅子进来。

没过一会，几个丫鬟鱼贯而入，手中端着茶水，还有的端着几张紫檀圈椅，分两列摆在屋子中间。看格调搭配，这椅子肯定原本就是她房中的物事。——多半是嫣然之前命人将椅子搬出去，好给方铮这位才华出众的大才子一个下马威，以表达她的抗议。

小心眼的古代女人！

方铮狠狠瞪了她一眼，也不跟她客气，抄起茶碗狠狠灌了两大口。嫣然仍是笑吟吟的，眼中不时闪过一丝恶作剧得逞的狡黠之色。

接下来方铮与她相谈甚欢，天南海北，无所不谈，看得出嫣然对方铮的阅历和见识很钦佩，从她望向方铮的眼神大放异彩可以看出，也许嫣然对方铮不止是钦佩，——穿越人士就这点好，随便说点什么都是后世人几百上千年的总结淬炼，她一个古代小姑娘自然是被他忽悠得频频点头，满口赞同。直到一丝夜风拂过，房中红烛轻轻摇曳了几下，方铮才猛然惊觉天色已晚，该走了。

正待告辞，方铮忽然想起一件事来，从怀里掏出一个精致的小盒子，递给嫣然道："初次见面，区区礼物，不成敬意，还请姑娘笑纳。"

盒子里是如玉斋的胭脂，对于即将开始的第一份事业，方铮很是上心，见人就送上一盒，给如玉斋打打名气。青楼里的姑娘们是他打算重点发展的潜力市场，今日来逛窑子，当然得带上如玉斋的脂粉，工作娱乐两不耽误嘛。

女人都喜欢别人送她小礼物，她们喜欢的不是礼物本身，而是忽然而至的那份意外和惊喜。

嫣然显然是女人中的女人，她的惊喜瞬间就布满了俏脸，迎来送往的日子里，有人送她金，有人送她银，却没有哪个男人能这样贴心的送过她小礼物。

所以说女人挺容易满足的，有时候一件不值钱的小玩意儿都能让她欣喜半天，可女人又是最不容易满足的，就算你堆座金山银山放在她面前，不喜欢仍是不喜欢。——男人多可怜，穷其一生的精力，也

未必能将女人的心思弄懂，经常干些花钱出力又不讨好的事儿。男人上哪儿说理去？

嫣然双手捧着盒子，眼中满是惊喜："这是……送给我的？"

方铮眼睛望着嫣然，深情道："对，虽说它不太值钱，可这是我的一番心意……你看，这盒子包装是多么的精美，看见这暗扣了吗？这暗扣还是包银的，看着就上档次，而且它还不怕摔。你再打开看，瞧，这胭脂多红，如春天里的杜鹃，红得鲜艳，如秋日里的落花，美得凄凉。里面还掺了少许南海珍珠粉，既能美容，还能养颜，最重要的是，它价格不贵，量又足，一盒上等的玫红胭脂，只要十两银子，却能用上好些天……"

嫣然本来还满脸笑意的听着方铮介绍送给她的礼物，后来却越听越不是味儿了，这情景……不像是送礼呀。

见方大少爷犹自滔滔不绝，嫣然忍不住打断道："方公子，……方公子！这个胭脂，真是……送给我的？"

"啊？"方铮一楞，赶紧道："当然，当然是送给你的。"

接着方铮不好意思的挠头道："主要是送给你，如果你能顺便帮着给我的如玉斋做做宣传，那就更好了……"

"……"

嫣然心里那个气呀，这人怎么这样？还以为他多好心呢，合着忙活半天是来做买卖了。这个人可真奇怪，说他满身铜臭吧，他却偏能对上那个难倒无数才子的对联，说他有才吧，这会儿他表现得完全就是个满脸市侩的黑心商人。他……到底是个什么样的人？

定了定神，嫣然似笑非笑道："方公子，您这礼物，可送得没诚意呀。"

方铮赶紧道："有诚意，当然有诚意，我八你二怎么样？七三也可以商量嘛。月底分红，绝不拖欠……"

嫣然隐秘的翻了翻白眼，谁跟他说这个呀，这家伙怎的这般不着调？

“方公子，东西奴家收下了，至于你所说的‘做宣传’，奴家可没听见，权当是您诚心诚意送给奴家的，嘻嘻。”嫣然笑颜如花。

“啊？”方铮有点心疼，碍于面子又不得不点头“好好好，在下本就是真心诚意送你的，别的不说，不说了，呵呵。”

古代女人难道不知道收礼不办事这种行为很恶劣么？

眼见天色不早，方铮起身告辞。

嫣然将他送到门口，忽然在方铮身后笑道：“公子慢走，奴家想，咱们一定很快就会见面的。”

方铮没仔细想她这句“慢走”是送他呢还是叫他站住，客气的与嫣然告别，往厅中走去。背对着嫣然的他，丝毫没发觉，嫣然那缠绵炙热的目光，目送着他的身影直至消失。

想着他推销胭脂时的市侩嘴脸，嫣然不由掩嘴轻笑，房中的红烛跳了一下，结出两朵并蒂灯花……

－－－－－－－－－－－－－－－－－－－－－－－－传说中的分割线－－－－－－－－－－－－－－－－－－－－－－－－

感谢朋友们的支持，凌晨0点左右还有一章送上。推荐和收藏很少啊，手里有票的莫吝啬，给哥们来点儿……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十章 公主的追求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4:45 本章字数:7611

回到大厅，见胖子和王妈妈还在说着话，胖子一脸气愤之色，王妈妈虽在一旁不停的陪着小心，但她神色却颇为坚定。

见方铮出来，胖子赶紧迎上前去，指着王妈妈道：“方兄，你来得正好。这老鸨子好不识趣，死活不肯给嫣然脱籍，好说歹说都不答应。”

王妈妈满脸堆笑，语气却不容商榷：“两位爷，不是奴家拿乔想抬价，真真是使不得。以前想为嫣然姑娘赎身的青年才俊，商号东主，甚至是王孙贵族都不少，可奴家一个都没答应。不是奴家不识抬举，实在是奴家这小小的画舫少不得嫣然呀。说句实话，一条船上下近百

张嘴，都指着她吃饭呢，少了她，奴家这条船如何还开得动？还望两位爷体谅一下奴家的难处。”说完她福了一福。

话说得很周到，意思也很明确，连王孙贵族都拒绝了，你俩乳臭未脱的毛头小子就闪一边玩去吧。

方铮倒觉得没什么，不愿就算了吧，若真将嫣然赎了身，该头疼的就是他了，爹娘那边怎么交代？给她一个什么名份？是养在外宅还是让她跟在身边？那些仰慕嫣然的才子富豪们半夜扔石头砸他家瓦片，谁出钱修？这位才女有事没事拉着他作诗对对子怎么办？这都是很现实的问题啊。

胖子却是下不来台了，话头本就是他提起的，拍着胸脯打了包票将嫣然赎身后送给方铮，结果却碰了钉子。做为当朝皇帝的儿子，福王殿下的身份，比一般的平民百姓更注重信誉，说出的话做不到，无异于用巴掌扇他的脸。所以这会儿他脸色一阵青一阵白的，显然是动了真怒。

他目露凶光，铁青着脸道：“王妈妈，好话歹话我已说尽，既然你如此坚持，我就不多说什么，还请将画舫靠岸，我与方兄有事要先走。”

王妈妈见胖子的神色，知道怕是得罪人了，可她却没多少惧色，微微点头，转身吩咐画舫靠岸。

方铮将胖子拉到一边，问道：“胖子，你想干嘛？”

胖子冷笑道：“敬酒不吃吃罚酒，老子回去调集府上侍卫，在三山门等着她，船一靠岸，就将嫣然姑娘抢出来，再一把火烧了这破船！”——这家伙自从认识了方铮，变得越来越粗鲁了。

靠！死胖子真够狠的呀。看他不达目的誓不罢休的样子，这玩笑可开大了。

方铮赶紧道：“胖子，你可千万要冷静啊，这是京城，天子脚下，事闹大了对谁都不好，再说那嫣然姑娘我本也没打算要，这事就这么算了吧。”

胖子执拗道："不行！我话都说出来了，岂有收回之理？以后我在你面前还如何抬得起头？方兄，等会儿上了岸，我便派侍卫飞马赶去王府调人手，咱们这就去三山门堵这破船。"

方铮不由心里暗暗感激，这家伙，对朋友还是挺仗义的。

感激归感激，可不能由着他胡来，方铮瞪了他一眼，道："你小子怎么就这么缺心眼？这事你若真做了，明儿就会传遍整个京城，那时朝廷的言官们能放过你吗？随便告你一条纵奴行凶，欺压百姓的罪名，你就吃不了兜着走。再说了，你这又是抢人又是放火，当金吾卫府的人马吃干饭的？若让你父皇知道了……哼哼。"

胖子听到方铮提起他老爹，因愤怒而涨得通红的肥脸白了一下，看来这小子颇为惧怕他那个皇帝老子。

方铮拍了拍他肩膀道："胖子，算了，你有这份心意我已很感激，事不可为也不能强求，否则反而不美。"

沉默了半晌，胖子才开口道："方兄你放心，容我些时日，纵然不用强，我也要用尽手段将嫣然姑娘赎来送你。人无信不立，我周无病说出来的话还从未食言过！"胖子这句话说得咬牙切齿。

还来？方铮真对他无语了，打死他也想不到，平素憨厚温文的胖子，竟然是个强抢花魁送人情的主儿。方铮懒懒的挥了挥手，随便他吧，只要别把事情闹大，怎样都好。

说话间，船已靠岸，方铮和胖子相携跳上岸来，身后仍跟着他的几个侍卫。王妈妈站在船头再次向胖子和方铮赔礼，胖子不受，冷笑数声后拂袖而去。

方铮比他有风度，彬彬有礼的向她拱了拱手，道："王妈妈，我这兄弟性情耿直，今日多有得罪，还请宽宥些个。"

王妈妈苦笑道："公子言重了，此事非是奴家卖乖，实在是有难处，还望公子跟您那位兄弟说明原由，吃这行饭，虽说是赚的皮肉银子，可迎来送往的也不容易呀。"

方铮点点头，他能理解，青楼画舫培养出一位花魁不容易，花魁往往也直接决定了画舫的生意兴隆与否，嫣然姑娘若是被赎走，这艘画舫真有可能撑不下去。

胖子一路上闷闷不乐，对这事还耿耿于怀，以前还真是小看了古人对“信”的执着，方铮一时也找不着话头劝解，于是在沉默的气氛中道别各自回了家。

——

接下来的几天方铮过得很充实，凤姐不愧是生意场上的女强人，不知她从什么渠道得知，方老爷已经将合伙经营如玉斋的事全权交给方铮处理，凤姐是个伶俐人，立即来方府拜会方老爷，方老爷没有见她，只是派孙管家传下话，一切事宜由方大少爷处理。

方老爷在商界的地位颇高，一般的商人不是想见就能见得到的。凤姐也不见怪，兴冲冲去找方铮。于是方铮忙活了起来。

方铮并不喜欢这种太细节化的工作，选址，改修商铺，招店伙计，投入成本核算等等，仅是与凤姐签订的合股契约就让方铮大伤脑筋，没吃过猪肉也见过猪跑，前世因为合同条款不明确而被坑的人还少吗？方大少爷可不想在这方面被凤姐算计了，受了损失是小事，古代女人若坑了穿越人士，这个脸方大少爷可丢不起。

所以，尽管不喜欢，方铮却难得的认真了一回，光明正大的旷了几天课，没事便在屋里咬着笔杆子琢磨条款。都说认真的男人最有吸引力，这话可能不假，至少这几天方铮熬夜工作的时候，小绿前后服侍得周到，颇有几分“绿衣捧砚催题卷，红袖添香伴读书”的意味。

小绿给了方大少爷几分颜色，方大少爷自然要投桃报李，凤姐送过来请方铮品鉴的几款包装精美的胭脂水粉，便被方铮假公济私，当了自己的人情全送给了小绿。

小绿这回没推辞，接过脂粉后，还冲方铮笑了笑。笑得方铮心旌一阵荡漾，多水灵的姑娘呀，家里有这么一位漂亮贤惠又体贴的小萝

莉尚未征服，吃饱了撑的去逛什么窑子，舍近而求远嘛。

方大少爷最近生活充实，还体现在另外一个方面，那就是躲公主。

长平公主追求爱情的态度是热情的，奔放的，混混事件后，她在家休息了两天，等她俏脸上的淤青稍褪了一些，她便找上门来了。不过方铮已打定主意远离公主，每次都让人挡了驾，公主每天乘兴而来，负气而去，如此反复折腾，便是泥人都会激出三分土性，更何况这位公主的脾气还不怎么好。

于是，在一个晴朗的，黄历上写着宜动土，不宜出行的日子里，方铮被长平公主堵在了邀月楼。

可能是长平屡见未果下，安排人盯在了方家门口，方铮一出门便被人跟上了，长平本就窝了一肚子气，听人禀报说方大少爷正在邀月楼喝酒，还有一位姑娘陪着他。公主心里这个气呀，我堂堂公主之尊，数日来欲见你一面而不可得，你却陪着别的女子公然在外面喝酒风流，两相一比较，长平便觉得自己忒下贱，一股滔天的怒意油然而生。

长平公主只是个十五六岁的小女孩，行事哪顾什么后果，头脑一发热，便不管不顾的带了几十号随侍的女兵，杀气腾腾的直奔邀月楼而来。

京城之大，闲人懒汉颇多，大伙儿见路上一队英姿飒爽的女兵，在一位娇小女子的带领下，气势汹汹直奔邀月楼而去，不禁议论纷纷。

“哟，这景儿可不多见呐，这群娇滴滴的小娘子上哪儿去呢？”

“瞧这架势，似乎去砸场子……”

“不可能，谁见过一群娘们儿去砸场子的？依我看，没准是哪位小娘子的夫婿在外面偷吃野食，如今这正室夫人上门找麻烦去了……”

“嗯，有理，有理……”

只听啪啪两声，俩嚼舌头的闲汉躺在地上痛得惨叫不已。原来是某位脾气不太好的女侍卫听两人说得越来越难听，声音也越来越大，大怒之下冲上前去将他们两巴掌给扇地上去了。

其余的闲人懒汉们见这位女侍卫如此彪悍，不由吓得噤若寒蝉，大气都不敢出，毕恭毕敬的目送着众位娇滴滴的小娘子扬长而去。

邀月楼是酒楼，坐落在城南，属于方家的产业，是京城最大最豪华的酒楼，楼高五层。此时方铮正坐在五楼的雅间与凤姐吃饭，顺便讨论合同细节问题。

方大少爷是个挺会享受的人，一边观赏金陵城的美景，一边与凤姐调笑，嘴上吃吃豆腐，百忙之中再抽空说两句正事。在家有红袖添香，在外有红颜侍酒，高楼小酌，持杯举箸，凭目远眺，此乐何极。

方铮觉得意境不错，怎么着也能跟一“雅”字靠边了。想到这里，方大少爷满足的叹息了一声，哥们混到今日，总算有点古代人的味道了。

正享受着，突然外面传来一阵喧闹声，紧接着，雅间的门被人一脚踹开，守在门外的小五以一招极漂亮的“平沙落雁”横飞而入。小五倒是忠心耿耿，被长平公主的女兵揍得鼻青脸肿了，还撑着抬起头大叫道：“少爷，快跑！”

方铮一楞，还没反应过来，长平公主已经倒提着马鞭堵在了门口，外面，是一大群身着侍卫服色的女兵，一个个眼神不善的盯着他。盯得方铮头皮一阵发麻，觉得自己就像**片里的小受受……

方铮不是傻子，长平公主对他的情意，他一开始可能还没察觉，可这几天人家公主殿下放下架子每日上门来寻他，方大少爷纵是再愚钝，心里也早就清楚公主的意思了。

清楚归清楚，接不接受又是另外一回事了。在古代封建社会，大男子主义盛行，哪个男人愿意娶公主为妻？驸马是那么好当的？不说别的，全天下的男人都可以纳妾，惟独驸马就不行，想纳妾？不怕你那皇帝岳父砍了你？你还得习惯公主的颐指气使，打不得骂不得，夫

妻过日子都得礼数十足，哪怕就是在行房，你还得恭恭敬敬先行个礼，然后四仰八叉躺在床上道："公主，来，请上我吧。"——试问，换了是你，你还愿意娶公主吗?

更别说这位长平公主脾气还不好，这样的女人娶回家，还不得被她欺负死? 方铮两世为人，遭遇奇特，初来之时，便立下娇妻美妾成群的远大志向，怎么能让自己摊上这么一老婆?

见着长平公主带领大队人马杀来，方铮当时还是慌张了一下。论道理呢，她确实管不着自己，可别忘了，道理这个东西是讲范围的，这位公主殿下明显不打算跟他讲理。——讲道理的公主那还叫公主吗?

所以，眼下形势不妙，最好的办法就是先跑了再说，嗯，找胖子告状去。

长平公主来得快，方铮反应也不慢，观察了一下地形后，方铮从椅子上起身，飞快的窜到窗户前，纵身攀上，然后高喝一声："凤姐，小五，跟着我一块跳！快点！"形象英勇得一塌糊涂……

接着，在一屋子人怪异的目光注视下，方大少爷又讪讪的摸着鼻子回到座位。——他忘了，这里是五楼，跳下去生还的几率非常渺茫……

－－－－－－－－－－－－－－－－－－－－－－－分割－－－－－－－－－－－－－－－－－－－－－－

点推率太低了啊，兄弟们给我多投几张票啊。

－－－－－－－－－－－－－－－－－再分再割－－－－－－－－－－－－－－－－－－－－－－－－

我可没承诺过每天都有两章啊，我码字很慢，这段时间都靠存稿养着呢，大家体谅一下。总得有点什么值得庆祝的事才两章吧。今儿值得庆祝的是，在大家的支持下，本书已经爬到历史类新人作者榜第9名了，呵呵，这对我来说是个了不得的成绩。谢谢大家的支持！尤其谢谢那几位在书评区为我打气加油的兄弟，谢谢！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十一章 方少发威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4:45 本章字数:7092

长平公主冷笑道：“跳啊，他娘的，今儿你不跳就不是男人！”

激将法，哼哼，少爷我岂能上当？方铮滋溜滋溜的喝着酒，没搭理她。ZUILU.neT

凤姐这时忍不住了，皱眉道：“这是谁家小姑娘呀，这么没规矩，方少爷到底跟你有何仇恨？”

长平公主一见凤姐，气便不打一处来，若不是这狐媚子勾引方铮，给他灌迷魂汤，这负心人又怎会躲着我？

眼见这狐媚子竟然还敢当面骂自己，不由大怒，指着凤姐道：“来人！给我将这不要脸的狐狸精抓起来，扔到天牢里去！”

凤姐脸色一变，还没说话，方铮便拍着桌子厉声道：“谁敢！”

方大少爷平素里一副惫懒油滑好脾气的样子，如今这一发火，倒真有几分气势，一时将这刁蛮公主唬住了，长平吓得不自禁退了一步，众女兵们见公主都吓得后退了，她们也开始犹豫着要不要上前拿人。

长平想到方铮对这狐媚子笑意频频，对自己却是不假辞色，芳心大恸，想到伤心处，泪珠儿便一滴一滴垂了下来，一张娇好的面容顿时梨花带雨，煞是可怜。

方铮没管她什么反应，勃然大怒道：“周宓儿，你够跋扈啊！我方铮犯了哪条王法，值得你如此兴师动众？今儿你不将事情说清楚，老子到禁宫门前击登闻鼓告你去！”

登闻鼓这个玩意是方铮前些日子听凤姐闲聊时才知道的。华朝太祖皇帝开国后，在金陵的禁宫门外，设了一面大鼓，名曰“登闻鼓”，有军士专门看管，允许平民百姓击鼓鸣冤，将冤情直诉于皇帝和朝廷，届时皇帝将会亲自受理案情，评断是非。

长平公主委屈的抹着眼泪道：“谁叫你老躲着我呢，我对你……又没恶意，你为何不见我？还跟这狐狸精……哼！”

方铮瞪眼道："话说清楚，谁是狐狸精呢？别人是狐狸精，你是什么？就你这刁蛮脾气，动辄诛人九族，谁敢见你？公主便了不起么？有种你就将我全家拉法场去，当着整个京城人的面将我们都砍了，让大家都看看，一言不合，人头落地，华朝的公主多么的威风！"

长平身后众女兵见方铮对她们的公主殊无敬意，纷纷大怒，欲上前教训方铮，长平回头怒斥道："吵什么！都给我滚楼下去！快滚！"

长平说完又面向方铮，委屈道："我……我上次那是……那是气话嘛，谁叫你将我东西扔了来着，从小到大，还没人敢这么对我呢……我都没说什么了，你怎么……还记仇呢……"说着眼泪巴叉的又开始哭了。

方铮冷笑道："你公主说句气话不打紧，我全家差点因你这句气话倒了霉，今儿倒好，直接派兵来酒楼抓人，更将我的贴身书童打伤，我方铮到底哪里得罪你了？以后我躲着你还不行吗？"

公主闻言哭得更伤心了，哭了一会儿，可能觉得站着哭有点累，她索性拉了把椅子坐下，不顾形象的号啕大哭起来，眼泪鼻涕瞬时糊满了整张俏脸，此刻长平的心中亦是又悔又恨，小姑娘看上个如意郎君不容易，闻知这负心汉不但躲着她，还在外面会佳人，如何不教她气恼，情急之下没考虑后果便带兵而来，一来是想示之以威，吓吓那狐媚子，二来也想质问方铮，我长平哪里不如人？你便躲我躲到这份儿上？

没成想事态发展大出意料，惹怒了方铮不说，这负心汉只怕以后愈发要躲着自己了，这下好，如意郎君生生要变做仇人，小姑娘如何不哭得伤心？

方铮见长平公主哭得快喘不上气来了，心中一软，算了，我跟一小姑娘计较什么，她不懂事，我难道也不懂事么？于是方铮语气不由缓了一缓："我与你兄长是至交好友，看在他的面子上，今日之事我便不提了，希望你回去能好好想想，别一天到晚顶着个公主名头来压人，什么时候将你这脾气改改了，再来见我也不迟。"

又温言劝慰了几句，好不容易将公主给劝消停了。方铮劝她回去，长平不干。

方铮见公主死赖着不肯走，虽没哭了，可一双哭得略显红肿的大眼，仍疑惑的在他和凤姐身上溜来转去，方铮不由大感头疼，索性，介绍这俩女人认识得了，你们爱咋咋地，本少爷什么都不管了。

于是吩咐小二添副碗筷，对长平道："公主殿下若是不嫌我们平民百姓的酒食粗鄙，便一起吃点吧。"

长平公主毕竟只是个十五岁的小姑娘，闻言立即破涕为笑，欢喜的挨着方铮身边坐下，只要能与如意郎君坐在一起，吃糠咽菜都乐意，哪管它酒食粗不粗鄙呀。

凤姐早在二人争吵时便知道了长平公主的身份，一时吓得噤若寒蝉，公主呀，多么崇高的身份，一辈子都没见过，今日却当着面骂公主没规矩，自己这胆儿可够肥的，不知道这位公主会不会砍她的头?

又见二人争吵后又和好，凤姐悬着的心这才落了地，公主高兴，应该不会再难为她了吧?

这时方铮开口介绍道："这位，是我华朝的长平公主。"

又指了指凤姐，道："这位，是我生意上的合伙人，年龄比你我都大，你得叫凤姐。"

凤姐立即识趣的站起身来，盈盈一拜，道："不敢当，民女崔凤娘，见过长平公主殿下，并请公主殿下恕民女方才不知之罪。"

方铮到现在才知道，原来凤姐的本名叫崔凤娘，见长平公主大喇喇受了凤姐的礼，却仍板着俏脸毫无反应，不由沉下脸来。

长平是真不想跟这狐媚子打交道，她勾引人家的如意郎君，人家还没跟她算帐呢，现在这姐姐妹妹的算怎么回事?可眼见方铮不爽的沉了脸，公主的芳心又乱了，赶忙伸手虚扶了凤姐一把，道："平身吧，不知者不罪，本宫……我不怪你便是了。"

话刚落音长平又后悔了，我堂堂公主之尊，凭什么要看这负心汉的脸色呀?可说出去的话覆水难收，长平只好不情愿的嘟着嘴，恨恨

的白了方铮一眼。

方铮见二女已经认识了，便给长平布菜，长平顿时喜笑颜开，小姑娘的情绪来得快去得也快，刚刚还怒火滔天呢，这会儿又喜滋滋的吃着方铮给她挟的菜。

方铮见长平吃得正欢，便没管她了，转头见凤姐仍拘谨的站立一旁，不敢稍动，方铮奇道："凤姐，你坐下呀，站着干嘛，咱商铺的事情还没商量完呢。"

凤姐心里苦笑，当着公主的面，她如何敢坐？人家这一对儿是欢喜冤家，吵吵闹闹的没规矩惯了，凤姐这平民百姓跟公主可没交情，公主面前哪有她的座位？

方铮见凤姐一副可怜兮兮的样子，心里一阵好笑，这娘们，在我面前风骚得紧，一见了公主就歇火了，标准的吃软怕硬。——话说，哥们也有"硬"的时候呀，她怎么就不怕呢？不但不怕，她还欢喜得紧。

方铮扯了扯长平的衣袖，道："快让人家坐下，你不发话这顿饭都吃得不塌实。"

长平放下筷子，嘟着嘴道："人家又没让她站着，想坐便坐呗，哪来那么多臭规矩。喂，你坐下，吃饭喝酒，谈你们的事，别管我。"

凤姐闻言松了一口气，告罪之后，依言落座。

方铮道："凤姐，这合同条款上写的事项都差不离了，我看这事就这么定了吧，明日咱们就正式在条款上签字画押，以后各项事宜都严格按合同办事，你看如何？"

凤姐点头道："好，店铺改修好还得一个多月，这一个多月里咱们就将作坊的事情先安排妥当。"

长平闻言抬起头来，奇道："你要跟人家合伙做生意？为什么要合伙？是银子不够吗？"说着她撇了撇嘴道："合什么伙呀，我有银子，要不要？我全给你，不够我找哥哥要去。"

方铮笑道："吃你的菜，少插嘴。这不是银子的问题。"

长平不情愿的“哦”了一声，接着又满怀期待的道：“除了银子，还需要我帮别的忙吗？什么忙都可以。”

方铮本待摇头拒绝，转念一想，要打开脂粉事业的高端市场，这忙还真得长平帮不可。于是方铮道：“要说帮忙么……眼下还真有个忙要你帮，就看你愿不愿意了。”

小姑娘闻听她真能帮得上忙，不由高兴得眉开眼笑，急忙催促道：“什么事情要帮忙？快说，快说！”

方铮沉吟了一下，道：“你认不认识京城里各个王公大臣的女儿，以及其他的公主郡主，后宫嫔妃什么的？”

长平笑嘻嘻的道：“当然认识啦，人家跟那些王公大臣家的女儿熟得很呢，至于公主郡主么，我上面还有一位姐姐，封号长乐公主，下面有个妹妹，封号长琪公主。在京城的郡主们也有几个，我小时候在宫里长大，后宫嫔妃们大多和我关系不错，怎么啦？有什么需要我去办的事吗？”

方铮道：“有，这事还非你办不可。你知道，我和凤姐合伙开的店铺名叫如玉斋，是专卖女人胭脂水粉的，你呢，平日没什么事就去公主郡主呀，后宫嫔妃呀，王公大臣家的女儿那里串串门子，有意无意呢，将我们这如玉斋的名号提一下，说几句好话儿，请她们来买，若她们不方便出门，咱如玉斋可以派伙计将东西送上门去，怎样，这个忙帮不帮得？”

长平忙不迭点头道：“帮得，帮得，没问题，包在我身上了。”顿了顿，随即又垮着小脸道：“可是……住在宫里的不行呀，她们平日里用的东西，都由宫里的内官监统一采办，一星半点的好说，可若是要长期买卖，还得走通宫里内官监的路子……”

方铮一拍脑袋，怎么将这茬儿给忘了，皇宫里的银子是那么好赚的么？来来往往的得牵扯多少人的利益。方铮道：“那算了，太麻烦，容易惹事儿，这样，宫里的就先放放，以后有机会再说，其他人那儿

你帮着说项说项，记着啊，收收你那脾气，别人愿意买就买，不愿意买你可别又拿公主的名头吓人家。”

长平点点头，又白了方铮一眼，嗔道：“瞧你说的，我是那种蛮不讲理的人吗？”

方铮心道：“小丫头片子甭谦虚，你还真就是那种蛮不讲理的人。”

凤姐见几句话的功夫，方大少爷便将如玉斋的脂粉，轻松卖进了王公大臣家，心中喜不自胜，对方铮也更高看了一眼。心喜的同时，却也暗自奇怪，方铮这商贾子弟怎么跟当朝的公主搭上线了？而且看这样子，他已将长平公主吃得死死的，莫非其中，嗯，打住，打住，皇室秘辛，不该想的少想……

三人笑语盈盈，闲聊了一会儿，便各自回家。长平临走时望着方铮，依依不舍，欲言又止，方铮隐约知道她要说什么，挥了挥手，随口敷衍了几句，说过几天去府上看她，便转身走了。既然打定主意不娶公主，长平的这番心意只怕是要硬起心肠辜负了。

长平闻言倒是欣喜异常，心情大好，随手还赏了小五一锭银子作为汤药赔偿。可怜的小五先前挨了打，疼得眼泪都出来了，这会儿从天而降一笔巨款，惊喜交加之下，表情似笑似哭，楞在原地怔怔不语，看得方铮心头一阵腻歪：这小子太不给本少爷长脸了，回头这银子得交公。

－－－－－－－－－－－－－－－－－－－－－－－－－分割－－－－－－－－－－－－－－－－－－－－－

那啥，今天就这一章，哥们这几天没日没夜的赶着稿子呢，累死了。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十二章 胖子的厚礼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4:44 本章字数:7898

接连五六天没去书院，方铮有点内疚，辜负公主的心意不打紧，辜负陈夫子对他的期望，可就有点不好意思了，人家还眼巴巴盼着他

高中举人呢，三天打鱼两天晒网的，换了前世，早被开除了。

ZUILU.neT

诸事都处理得差不多了，方铮又闲了下来。闲着也是闲着，应该去书院应个卯。

次日，方铮早早的便来了书院，大家见方铮到来，很是愕然了一番，有个这么牛叉的同学不容易，连着好几天旷课，陈夫子已经在课堂上问过几次了，没人知道方铮为什么没上学。——胖子知道，可打死他都不说……

愕然过后，大家又若无其事的读书，仿佛方铮不存在似的，令方铮苦笑不已。他的性子随和，跟谁都能处好关系，可眼前这一票同学却是例外，不知道为什么，这些人冷漠得紧，不论他怎样搭话，别人就是不愿理他，真是奇哉怪也。

见胖子正趴在桌上埋着头写写画画，远远看去就像一堆肉放在了案板上，等着屠夫称斤论两，这副画面很温馨。

方铮走过去，狠狠一拍胖子肉肉的肩膀，大声道："胖子，吃了没？"

胖子猛然抬头，见是方铮，不由大喜，道："你小子这几日死哪儿去了？我还以为你忙着当掌柜，不打算上学了呢。"

方铮笑道："哪能呢，赚钱诚可贵，学业也不能荒废，咱要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两手抓……"

"……何谓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

"呃，挺深奥，以你的智商我很难跟你说清楚这个问题。这几天怎么样？挺好的吧？"

"还不错，对了，我妹妹也挺好的……"

方铮郁闷道："咱今天说点高兴的事行么？"

胖子瞪眼道："提我妹妹怎么就让你不高兴了？"

"你妹妹对我啥意思，你大概知道吧？"

胖子笑得暧昧："知道，嗯，很清楚。"

方铮四顾无人，凑在胖子耳边轻声道：“你妹妹是公主呀，金枝玉叶的，全家人捧在手心里长大，要风得风，要雨得雨。临了，给你找了个像我这样的妹夫，你不觉得憋屈吗？”

胖子笑道：“哪有人这么埋汰自己的，方兄你千万不要妄自菲薄，不论人品还是才华，我觉得你挺配得上我妹妹的……”

这死胖子就这么想我做他妹夫？没门！方铮白了他一眼，道：“得了吧，我承受不起，万一哪天吵架，她发起飙来又要杀我全家怎么办？换了你是我，敢要这样的老婆吗？”

胖子想了想，默然不语，看来他也不想要这样的老婆。

方铮拍了拍胖子肩膀：“庄子曰：‘己所不欲，勿施于人’，你大概能理解我的想法了吧？”

胖子白了他一眼，闷声道：“孔子……”

“什么孔子？”

“己所不欲，勿施于人，这句话是孔子说的……”

“啊？”方铮大感尴尬，干笑道：“随便啦，反正是个什么子，呵呵，都一样，都一样……”

胖子吭哧了半天，面红耳赤的道：“其实……我妹妹还是有优点的……”

“哦？什么优点？”

“……呃，她吃得不多……”

“……”

放学后，胖子神神秘秘的拉住方铮，悄声道：“方兄，别急着回去，我带你去看样物事……”

书院门口早有马车停着，马车四周静静站立着十几个侍卫，为首的是熟人，冯仇刀。

冯仇刀见二人出来，与众侍卫恭敬的朝胖子抱拳行礼，并轻轻向方铮点点头，以示招呼。

胖子苦笑道：“看见没？自从上次遇险，父皇便下了旨意，不论我去哪儿，身边必须得有侍卫，否则父皇便要禁足。唉，就连上个茅房都有十几个人围在四周……”

说着胖子凑在方铮耳边悄声道：“害得我四天都没出恭了……”

方铮理解的拍了拍胖子：“我能体会你的痛苦，拉屎这种事，主要还得靠灵感……”

“……”

二人上了马车，向城西行去，众侍卫一路随侍在后，行了小半个时辰，马车在城西朝天宫大街停住了。方铮下了马车一看，嗬，好一处幽静所在！

这里相对城南来说，委实清静了不少，没有车水马龙的喧闹，也没有人来人往的嘈杂。街面不算宽敞，由青石铺就，街道两旁皆是高墙大院，墙内两边人家种植的树木竹子生长茂盛，探出枝叶，阴影将街面遮了一大半。

此时正是黄昏时分，夕阳缓缓落下，众人沉浸在这难得的清幽静谧之中，一片温和的金黄色光晕下，伴随着些许乡土炊烟气息，顿时觉得心旷神怡，胖子打破宁静，轻声笑道：“方兄，此间如何？”

方铮深吸一口气，缓缓吐出，由衷道：“鸢飞戾天者,望峰息心;经纶世务者,窥谷忘返。好地方呀！”

胖子无声的笑了笑，示意方铮跟着他走，二人在两扇朱红漆色的大门前驻足，胖子敲了敲门上的青铜门环，很快，一位年约十三四岁，梳着一对可爱小抓髻的小丫鬟出现在门后，一双大大的眼睛好奇的在众人身上打量着。

接着，小丫鬟脆声道：“你们找谁？”

胖子笑道：“烦你告知姑娘，方公子来了。”

小丫鬟惊讶的“啊”了一声，乌溜溜的大眼睛顿时望向方铮。

方铮尴尬的摸着鼻子，道：“胖子，这……怎么回事？此间主人认识我？”

胖子笑眯眯的道：“认识，而且你也认识她。”

小丫鬟看了一会儿就转身往回跑，脚步声渐渐远去，依稀还传来小丫鬟银铃般的笑声。

方铮斜着眼道：“听到没？长得不帅多难堪，人家小姑娘在笑你呢。”

胖子也不生气，若无其事的道：“呵呵，我要有你这么帅，早就满大街勾引良家妇女去了。”

方铮大笑道：“知己呀，我早想这么干来着……”

两人站在门口说说笑笑，没过一会儿，方才那位小丫鬟就将门打开了，娇笑道：“我家姑娘请方公子和贵友入内一叙。”

胖子摆手笑道：“我就不进去了，你独自进去吧，对了，给你配了一辆马车，还请了几个护院，一个老管家，一些下人，剩下还需要什么，你自己看着添置吧，你小子比我富裕，我可不想往里贴银子了。”说完胖子暧昧的朝方铮挤了挤眼，表情说不出的猥琐。

方铮着急道：“哎，胖子，这什么意思呀？你走了我怎么办？”

胖子也不解释，朝方铮神秘的笑了笑，转身走了。

方铮如坠云雾，糊里糊涂的被小丫鬟领入内院，这座宅子不小，三进的院落，还有一个小池塘，一片绿草地，放在前世，这属于庄园豪宅级别了。方铮一路琢磨着，这里的主人到底是谁呀？若是不认识，冒冒失失闯了进来，那多尴尬。死胖子话没说清楚便将我扔在这儿，明日非得狠狠削他一顿……

绕过照壁，穿过回廊，一路上遇见不少下人，见到方铮，纷纷放下手中的活计，恭谨的向方铮行礼问好，跨过内院的月亮门，却见一位白衣素装的丽人正候在门内，见方铮到来，盈盈下拜，娇声道：“奴家见过方公子。”

方铮定睛一看，不由大吃一惊：“是你！”

很多人都无法对“美人”这个词下定义，古代所公认的杨贵妃等四大美人，她们的“美人”称号，究其根本，其实是她们身后的政治背景

和事件所致，而且每个时代的审美观不同，杨贵妃那样的，搁在现代，不也只是一胖妞么？

不过眼前的这位女子，无论从哪个角度来说，都足可算得上国色天香了，最刁难的审美家也不得不承认，她确实是万里挑一的美人。

这位美人有个跟她本人一样美的名字——嫣然。

方铮一见到嫣然，立即就明白怎么回事了。胖子这家伙真是不达目的誓不罢休呀，这不，真真让他达到目的了，嫣然姑娘现在巧笑倩兮的站在方铮眼前，看得见，摸得着。而且她能出现在这座宅子里，就说明胖子已经将她赎身，以后这位绝色美人，从头发丝儿到脚趾头都完完全全属于方大少爷。

至于胖子用了什么手段将她赎过来，这就不是方铮所关心的了，从那污浊不堪的烟花之地赎回一位出淤泥而不染的姑娘，这是种义举，胖子值得表扬。

嫣然见方铮还楞楞的站着，不由轻笑道："方公子，进了自己家门，为何还如此客气？"

嫣然的话惊醒了方铮，他不解道："自己家门？这是……我家？什么意思？"

嫣然笑道："您的朋友周公子没告诉您吗？这座宅子，包括宅子里的所有人和所有的东西，都是您的。"

"啊？"胖子太客气了，方铮心里有些感动，以后昧着良心多夸几次他长得帅好了，白贴了钱，总得让人家听个声响儿吧。

嫣然朝小丫鬟道："菊儿，方少爷来了，吩咐上菜吧。"

菊儿娇声应了，转身退下。

嫣然轻轻扯着方铮的衣袖进了里屋，屋内的摆设仍如她一贯的简单风格，一张红木八仙桌，几把绣春凳，一张梳妆台，墙上挂着几副字画，东侧则是一张硕大的紫檀木床。

"这……是你的闺房？"方铮问了一句特多余的话。

嫣然诧异的睁大了眼，紧接着“扑哧”一笑，道：“是不是奴家的闺房，那就要看方少爷心中将奴家当成什么人了。”

“哦？此话怎讲？”

“若是将奴家当做是您的女人呢，这儿就是奴家的闺房，确切的说，这是奴家和方少爷您的……新房。若是您只将奴家当做是奴婢，那奴家只好搬到外院，与那些丫鬟们住在一起了……”

“呃，谦虚了，太谦虚了，谁能请得起你这样才貌双全的奴婢……”方铮擦着冷汗，干笑道，心中暗暗气恼：我他妈怎么就一副见了女人就舌头打结的德性。

嫣然可不想放过

Chapter_5

他，闻言媚笑道：“方少爷既然不当我是奴婢，那么就是想要奴家做您的女人喽？”

我怎么觉得这女人在调戏我？调戏女人固然是乐趣，可被女人调戏就差那么点意思了。方铮笑眯眯的反击道：“那你是想做奴婢呢，还是想做我的女人？”

嫣然无辜的睁着眼睛道：“您舍得让奴家去做奴婢吗？”

－－－－－－－－－－－－－－－－－－－－－－－－－－－－－－－分割－－－－－－－－－－－－－－－－－－－－－－－－－－－

多来几个收藏和推荐吧，谢谢。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十三章 小五事件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4:44 本章字数:8996

两人围着奴婢和女人的问题，推来挡去大打太极拳，更兼眉目传情，这时菊儿带着几个丫鬟托着食盘送上酒菜，二人这才住口不语。

菜很精致，酒是烫好的竹叶青，嫣然挽着方铮坐下，为他斟酒布菜，细致周到得像极了刚进门伺候夫君的新妇。

嫣然正伺候着，忽然好象想起了什么，转身从怀中掏出了几张纸，递向方铮道：“少爷，这是您的地契，房契，还有……奴家当年的卖身契，您看看，仔细收好。”

方铮满不在乎的一挥手：“你收着，交给你保管。对了，得空了去衙门一趟，给自己落个籍，以后你与那风尘之地永远没关系了。”

嫣然笑道：“您就不怕奴家将这房子和地都卖了，然后卷了银子跑出京城？”

“不怕，我信任你。”

“我信任你”四个字说出，嫣然一怔，眼眶微微有些红了。

方铮喝了一口酒，满足的叹息了一声，这才是我孜孜以求的封建社会腐朽堕落的生活呀。

嫣然娇声道："方少爷为何叹气？可是嫣然伺候得不够仔细？"

方铮笑道："非也，只是想起你我初识之时，我进你闺房连张凳子也没得坐，一口水也没得喝，事过境迁，没想到我今日却有如此待遇，一时感慨万千呀。"

嫣然似乎也想起初见方铮时那有趣的情景，不由扑哧一笑，接着她又黯然道："那时嫣然身陷苦海，朝不保夕，求生不能，求死不得，得罪您之处，还望您莫予计较。"

方铮摇头道："哪能呢，你是苦命的女子，以后疼惜你还来不及，怎会跟你计较这点小事。"

嫣然端杯站起身来，敬向方铮道："奴家在此敬您一杯，奴家陷入污浊之地，幸蒙方少爷您搭救，此恩大如山岳，奴家万死难报万一，大恩不言谢，您以后就是奴家的天，奴家的倚靠……"

方铮见她如此郑重其事，不禁有些惭愧，他本来没打算为嫣然赎身，是胖子一再的坚持，这才将她赎出，不过，这笔帐算在方铮头上也没错，胖子为她赎身本就是因方铮而起。

方铮讪笑道："别这么说，举手之劳而已，再说，你怎么就知道被搭救了呢？没准是从一个火坑又跳到了另一个火坑……"

嫣然笑道："方少爷是君子，不会让奴家受委屈的，即便您对奴家不好，奴家也认命了，总比在那污秽之地没羞没耻的任人糟践要强上许多。"

靠，这女人，我救她出来，她却骂我是君子……

酒过三巡，菜过五味，二人边吃边喝，聊了一些琐事。方铮不觉有些微醺，抬头见天色不早，嫣然的脸色也越来越红，身子不安的扭动着，手指将衣角都绕成一团麻花了。

方铮稍一琢磨，便猜到嫣然在想什么。虽然身处风尘，可嫣然仍是一位清清白白的黄花闺女，天色愈黑，就离她新妇破瓜之夜愈近，怎能教她不紧张害怕？

嫣然紧张，方铮更紧张，加上这回，总共才见过嫣然两次，虽说心里对嫣然十分爱慕，可他实在不好意思跟一位只见过两次面的女子上床，或许对别人来说不算什么，可方铮不同，——方大少爷活了两辈子，都还是一只新鲜稚嫩的童子鸡呢……

“呃……天色不早了哈……”方铮尴尬的没话找话。

“……嗯。”嫣然脸色通红的垂下头，声音细若蚊呐。

“那什么……啊，今晚的月亮真圆哈……”

“……”

“你说明天会不会下雨？嗯，多半是不会下的……”

“……”

自言自语了半晌，方铮实在找不出废话来说了，想了想，今晚还是算了。不太熟，不好意思下手。方大少爷是一个很腼腆的人，他不喜欢做那种刚认识就上床的事，这让他觉得很无趣。前世的方铮虽然谈过两场不太成功的恋爱，但双方的关系也只发展到牵手亲吻的地步，离本垒还远着呢，在这方面，他实在称不上是个好手。

方铮决心一下，便立即站了起来。

嫣然虽半垂鬓首，眼角却留意着方铮的一举一动，见方铮忽然站起身来，芳心顿时一乱，娇躯不自觉的抖了一下，接着嫣然闭上眼，红着脸颊等待着那羞人的一刻来临。

“嗯，酒足饭饱，我也该走了，你早些歇息吧，过两日我再来看你。”方铮拍拍屁股打算走人。

“什么？！”嫣然猛然睁开那双动人的大眼睛，惊愕道：“你……你要到哪里去？”

“这话问得多奇怪，我当然是回家去啦。”

“你……天色已晚，少爷何不……就在此安歇？”嫣然羞红着脸低声说出这句话后，身子不由自主的有些瘫软，好似用尽了全身的气力。

“……还是不了，你叫下人套车，我这便走。”美色当前，方铮拒绝得万分艰难。心中不停的挣扎，姑娘都开口邀请我了，不答应是不是不太礼貌？少爷我一直是个很有礼貌的人呀。

“莫非奴家柳蒲之姿，不足以入少爷的法眼？”嫣然有些失落，脸色由红渐渐转成苍白。她未曾想过名份之类的事情，毕竟她是青楼出身，得不到一个正当的名份也不强求。可如果连方铮的欢心都得不到，对她而言是失落至极的，她害怕自己这辈子孑然一身，孤独终老。

方铮现在的表现令她很惶恐。

“不，你误会了。不是你的原因，你很美，只是我还不太习惯，真的。”方铮见嫣然失落的表情，赶忙解释。

“为何不习惯？”嫣然不解，本是天经地义的事情，她实在想不通方铮为何会退缩。

“你看啊，咱们这才见过两次面对吧？虽说你现在属于我，可是咱们还没有感情基础呀，刚认识不久就嗯，那啥，我觉得有点尴尬。我还是希望咱们多接触，慢慢的互相了解，互相欣赏，继而互相爱慕后，再……嗯，再那啥比较好，你说呢？”

方铮的话令嫣然羞涩难当，一个女子能说出刚才那番话，已然鼓足了莫大的勇气，明白了方铮的意思后，嫣然心中不禁感动万分。也许方铮自己不觉得，毕竟前世的女人太强势了，男人对女人的让步在她们看来是天经地义的，可在这个男尊女卑的年代里，能有一位男子为了尊重她，而放下自己的欲望，这是多么的难得。

嫣然安了心，原来他不是不喜欢我，而是……

做他的女人想必是一件很幸福的事吧？嫣然眼眶微红，深深的望着方铮，能配得如此良人，此生不虚，以前纵是受过千般苦痛，也是值得了。

下人将马车套好，前来禀告方铮，嫣然一直送他至门口，方铮转头道：“回去吧，夜里凉，当心受了风寒。”

忽然想起了什么，方铮从怀中掏出了几张银票，递到嫣然手中，笑道：“你是我的女人，平时我不在这儿，这个家便是你做主，这些银子算是我给这个家的开销用度吧，嘿嘿，少爷我也是一家之主了……”

嫣然默默点头，郑重的接过银票，并没有向方铮道谢，她的男人，给她银子养家，是应该的。见方铮上了马车渐行渐远，嫣然的眼泪再也忍不住，如珠玉般坠落下来，向着马车远去的方向福了一福，低声道：“夫君走好……”

马车里，方铮正懊恼的揪着头发：“我他妈怎么就这么傻呢？人家都开口留我了，我还装什么清高？还说什么欣赏啊，爱慕啊之类的屁话！这下好，什么都没捞着，这就是装B的报应啊！”

若是嫣然听到方大少爷这番话，却又不知该作何感想了……

方铮到家时已是深夜，孙管家正着急的在大门口转圈，见方铮回来，孙管家不禁大喜，上前一把拽住方铮道：“哎哟我的少爷，您可算回来了，老爷都问过您好几次了，现正在偏厅等着您呢，快去吧。”

方铮奇怪道：“这么晚了，一大家子都不睡觉，等我干嘛呢？”

“您就别问了，去了就知道。”

方铮往里走，心中悬得老高，暗自思忖：最近哥们没闯祸呀，莫非是嫣然的事？老爷子这么快就知道了？生意人厉害呐。

惴惴间，已到了偏厅。只见小五正垂头丧气的跪在门槛外，厅内***通明，方老爷满脸怒容，方夫人在一旁轻声劝慰。

不好，有杀气！

方铮耙着门框，将脖子伸进去探头探脑观察敌情，不想方老爷发现他了，见他鬼鬼祟祟的模样更是大怒：“混帐东西！看什么看，给老夫滚进来！”

方铮吓得一缩脖子，低眉顺眼的迈了进来。

“这么晚才回来，上哪儿去啦？”方老爷怒目圆睁，杀气腾腾。

“啊？这个……今夜月色皎洁，孩儿出去晒晒……”

“晒月亮？哼！你个孽子，没一句实话，在外不知做些什么勾当！”

方夫人一旁道：“别发那么大火，当心吓着孩子……”

方老爷怒道：“你还护着他！有其主必有其仆，你看看小五，当年多淳朴的孩子呀，跟着这混帐才几天，竟然调戏起家中的丫鬟了！”

“啊？”方铮惊愕的回头看向小五，这小子竟然这么有种？小五哭丧着脸，正跪在门外可怜兮兮的望着方铮，一副孤苦无依的凄惨模样。

“啊什么啊！混帐东西，你平日到底在做些什么？怎么教下人的？”

“爹，这个……是不是有什么误会？小五不像是那种人呀。”方铮试图为小五辩解。

方老爷冷笑一声，道：“误会？兰儿，你过来，将下午的事仔细说说。”

丫鬟兰儿委委屈屈的嘟着嘴，红着眼眶，断断续续的说着下午发生在方府的事。

原来这几天方铮太忙没去上学，身为高级伴读书童的小五自然也就无事可做，方铮要跟凤姐调情，又要见花魁娘子，当然不愿小五老跟着他，方铮怕这小子口风不紧，到处去乱说。所以方铮便打发他办点别的事。

问题是打发小五办的事太不着调，方大少爷发现如今府里的下人们虽然对他的态度有所改善，但远未达到人人爱戴，鞍前马后效劳的地步，方大少爷决定百尺竿头更进一步，也为了将这跟屁虫支远点儿，于是方铮随口吩咐小五去西院给他做做宣传。

所谓的宣传，无非就是见人便赞颂方大少爷如何如何好，对人多么宽厚之类的，这种宣传还只能由小五去做，方铮若是亲自上阵去跟人这么讲，未免太不要脸了。

小五接到组织上交给他的这个任务很是兴奋，指天画地保证圆满完成任务。方铮见小五上进心十足，爷心大悦之下，便教给小五几句顺口溜，让小五找人多的地方照着念就行了。

小五举一反三的能力很是惊人，他将这段顺口溜改编成了莲花落（莲花落据说起源于叫花子讨饭时说的讨喜话儿）……

下午的时候，方府的西院热闹起来了，下人们纷纷丢下手里的活计，围站在小五四周，小五站在人高的土台子上，左手端着一只碗，右手捏着一根竹筷子，开始了蛊惑人心的宣传工作："当里个当，当里个当，说少爷，道少爷，少爷是个好少爷，晴天扶人过马路，雨天帮人来修鞋，三伏给你来打扇，三九为你捉老鳖，当里个当，当里个当……"

众下人平日里杂活繁忙，何曾有过娱乐活动，见小五说得兴高采烈，纷纷鼓掌叫好，有那大方的下人已经朝台子上一文两文的扔铜钱了。

小五是人来疯，见大家听得高兴，愈发来劲，也愈发得意忘形，忽见人群外有一丫鬟打扮的女子视而不见的经过，该女子背影体态婀娜，细腰丰臀，小五得意之下学着方大少爷平时说话的腔调，满脸淫笑道："哎，那妞儿，别急着走，回头给爷笑一个……"

那女子闻言回过头来，赫然是方夫人的贴身丫鬟兰儿。

身为方府内当家的代言人，兰儿在方府的地位崇高，除了方家三位主人和两位管家外，兰儿稳坐方府第六把交椅，平素不苟言笑，严肃认真，下人们对她则是既敬且惧。

众下人见此女子竟然是兰儿，惊惧不已，小五早已吓得面如土色，在人群中悄悄蹲下身子，企图蒙混过关。兰儿自小便在方夫人身边长大，方夫人疼爱有加，直将她当作半个女儿，她又何曾有过被人调戏的经历？今日小五点儿背，撞正大板了。

兰儿皱眉道："刚才是谁在说话？"

众下人刚刚还听得高兴，现在为了撇清，动作一致的指向小五：“他！”

接着众人轰然作鸟兽散，只剩下小五蹲在土台子上如秋风中的落叶，瑟瑟发抖……

兰儿冷笑：“很好……”

－－－－－－－－－－－－－－－－－－－－－－－分割－－－－－－－－－－－－－－－－－－－－－－－－－

晚上12点左右还有一章，哥们人品不错吧？今天星期天，过了12点数据清零，兄弟们给我多投几张推荐票吧，让哥们在新人榜上多待几天，行不？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十四章 冯仇刀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4:44 本章字数:7069

事情的经过大概就是这样，兰儿转眼便向老爷和夫人告了状，方老爷一怒之下执行了家法，令护院打了小五十记大棒，这还没完，方老爷还决定深挖罪恶的根源，不用说，这罪恶的根源自然是方大少爷。ZuiLu.COM

方铮听兰儿叙述完，实在忍不住“扑哧”一笑，这叫什么事儿呀，看不出老实巴交的小五竟然也有如此奔放的一面。

笑是能传染的，偏厅内的众人将事情仔细一想，都觉得有点好笑，其实也算不上多大的事儿，方府中也多有家丁与丫鬟眉来眼去，甚至最后修成正果的，平日方家两位家主总是乐于玉成这些自由恋爱的先锋，生意人讲究积德，方老爷在这一点上做得很好。

只是今日小五口出调戏之言，而且调戏的还是方夫人身边的丫鬟，事件比较特殊，这才挨了家法，想想骂也骂过了，打也打过了，没必要老揪着这事不放。再说人家小五也够可怜了，跟他那缺心眼儿的少爷如出一辙。

于是，除了方老爷使劲将脸憋得通红忍住不笑，其他人都笑了起来，方夫人笑得捧着肚子直唤哎哟，就连方才委屈得快掉泪了的兰

儿，此时也破涕为笑，边笑还边狠狠的瞪小五。

小五倒是没笑，运气忒背，挨了十记家法，又被罚跪，这小子正委屈着呢。

方老爷清咳了一声，道："好了好了，都散了吧，回去睡。铮儿，以后言行端正点，别带坏了下人。听到了吗？"

方铮恭声应是，领着小五退下了。

小五屁股和膝盖挨了罚，正疼得龇牙咧嘴。方铮扶着他一步一步往小院里挪着。

方铮忍着笑，板脸道："我说你小子胆儿够肥的呀，我娘身边的贴身丫鬟你都敢调戏，我都不敢呢。"

"少爷……小人可真够倒霉的，府里那么多丫鬟，谁知道她正巧是兰儿姐呢……"小五委屈的撇着嘴，诉说着自己的不幸。

"活该！泡妞都泡得没水准，正脸都没见着就调戏人家，没打死你算你命大。"

"您在街上不也是这么干的嘛……小人是想紧跟少爷的脚步，学学少爷泡妞的风采……"小五兀自辩解。

"滚！我的风采是那么容易学的？这次教你个乖，下次先看看我怎么泡妞，别丢了少爷我的面子！"方铮鄙夷的斜了小五一眼。

"是是是，小人以后还得用心观察，勤学苦练，深刻领悟少爷泡妞的精髓……"

"……"

"少爷，您说兰儿姐会不会看上小人？小人怎么着也算是您的心腹，不比她的地位差多少呀。"

"哟？你还存着心思呢，年纪不小了，思春了吧？"

主仆二人就这样在深夜里一步一步挪向小院……

开脂粉店的事情进行得很顺利，方铮之前想得过于复杂。事实上，方家商号下面有着庞大的筹备和销售团队，一旦议案被提出，然后确定，方家商号所属的筹备团队便将脂粉店的所有事宜完全接手，

并按照方铮和凤姐规划的蓝图开始一步一步实施。一切开销用度都由帐房做好预算，并向方铮报备。

方铮如今轻松得很，他每天要做的事便是上学，或者去如玉斋坐坐，与凤姐调调情，讲讲笑话，凤姐已经卸下了那看起来吓死人的浓妆，每日里素面朝天，清雅脱俗，令人赏心悦目。

晚上再看看帐房那边送过来的帐本，帐本上面罗列着一些细节方面需要支出的具体款项，身为最高决策者之一，方铮所做的是一道很简单的选择题，同意，或者不同意。

“下个月应该就能开业了，方少爷，这得感谢您呀，方家商号果然名不虚传，如此繁琐细碎的事情，处理起来行云流水，丝毫不差，若是姐姐我一个人来做，几个月都不一定能做好。”凤姐喝了一口茶水，淡淡笑道。

凤姐这几天经常来方府，毕竟是合伙生意，很多事情必须两人一起商量着做决定。

“那是，毕竟手下的人用了这么多年，他们知道该做什么。不过凤姐乃女中豪杰，做起来必定不会比他们差，小弟只是帮凤姐省点事而已。”方铮笑眯眯的道。

“小坏蛋，你可真会说话，听说最近忙着店铺的事，你连学业都耽误了？”

“哦，那不算耽误，就算不忙这些事情，想跑照样跑，凤姐你看我这样子，怎么也不像个读书的料吧？”

“还是尽量多读读书吧，男人家干大事，求的不就是功名富贵吗？以后若是你有了功名，当了官儿，姐姐我可就找着靠山啦。”

“呃，这个……恐怕很难，不太切实际，我这样的人若是当官，唉，十有八九得是个贪官，最后落得个法场斩首的下场，嗯，凌迟也说不定，得看贪多少。”

“小坏蛋，真是个小坏蛋……”凤姐粉面含春，风情万种的白了方铮一眼，方铮看得不由一呆。

“凤姐，你这不施脂粉，看起来顺眼多了，小弟不明白，为何第一次见你的时候，你将自己打扮得那副样子，本是天生丽质，何需锦上添花？”

凤姐幽幽叹口气，道：“你以为我想吗？哪个女人不珍惜自己的容貌，不是迫不得已，谁会那般糟践自己？姐姐知道自己长得不差，女人长得好看，麻烦就来了。经常有些地痞无赖来店里闹事，还不是冲着姐姐这副皮囊。无奈之下，姐姐只好打扮成那副样子，至少这样他们便对我没了兴趣，姐姐也能安生。”

“欺负凤姐便是欺负我，哪个地痞无赖这么不长眼，姐姐你告诉我，小弟帮你去收拾他！”方铮摩拳擦掌，这么好的大白菜，少爷我还没舍得拱呢，哪轮得到他们。

“为首的据说叫九哥，听说在城南势力挺大，手下恶棍不少，算了，惹不起他们。”凤姐无奈道。

“九哥？啊，哈哈，哈哈哈……”

“有什么好笑的。”凤姐瞪了他一眼。

“不，没什么，凤姐，以后安心做生意吧，别再打扮成那个样子，那个九哥，这辈子你是见不着他啦，如今他坟头上的草只怕都长很高了。”

两人正说着话，忽然孙管家急匆匆跑来，先是歉意的向凤姐拱了拱手，然后对方铮道：“少爷，门口有位将军要见您，他说他姓冯，是金吾卫的……少爷，您什么时候认识军伍上的将军了？”

“姓冯？哎呀！冯将军呀，快，快去请他进来，算了，还是我亲自去请。”不知道为什么，方铮对那位冯将军总是有着莫名的好感。

“正好事情也谈得差不多了，我也该回去了。”凤姐也跟着起身，心中却是惊讶不已，这位少爷到底什么来头，认识公主不说，还认识金吾卫的将军，怎么看他都不像别人说的败家子呀。

“嗯，那我送凤姐你出门吧。”

方铮转过头吩咐孙管家：“叫下人套车，送凤姐回家。”

二人走到门口，见有好些下人正在不远处小心翼翼的窥视着冯仇刀，方家行商多年，却从未有军伍上的人来过，如今门口来了一位将军打扮的人，众下人不禁好奇，纷纷猜测他的来意。

凤姐在旁向着方铮福了一福，告辞而去。

冯仇刀仍是一副酷酷的表情，身着铠甲，头戴钢盔，面对众人的窥视，丝毫不为所动，笔挺的站在门房外。

方铮大笑着迎上前去："哎呀，今儿这是吹的什么风，冯将军亲自来了，有什么事您招呼一声不就得了，何必劳烦您跑一趟呢。"

冯仇刀见方铮如此热情，不由扯了扯嘴角，表示他笑过了，然后神色郑重道："方少爷，本将领了长平公主的令旨而来，公主有几句话，嘱托本将一定要当面说与方少爷。"

方府的下人们见少爷竟然跟这位将军认识，不仅如此，这位将军话中之意，似乎少爷与某位公主殿下也相熟，一时间下人们开始议论纷纷。——胖子与长平大家都认识，可他们的真实身份，整个方府只有方家的三位主人知道。

"长平？她又出什么幺蛾子……呃，公主殿下有什么话，冯将军请讲。"

冯仇刀神情忽然变得有些怪异，眼神四下一扫，似乎有些难以启口。

方铮见状，恶狠狠的对周围的下人道："你们很闲吗？一个个没事干了？都围在门口干嘛，滚远点！"

众下人轰然散去。

方铮向冯仇刀干笑道："府里的下人没规矩，让冯将军见笑了。"

冯仇刀又扯了扯嘴角，肃然道："奉长平公主令旨……"

"等，等会儿。"方铮急忙打断道："那啥，我要不要先摆个香案啥的？"电视上见过，一般接个旨都得摆香案，圣旨，令旨什么的方铮闹不清楚，想必跟庙里的菩萨一样，也是吃香火的。

"……不必。"冯仇刀脸色不太好看。

“奉长平公主……”

“等，再等会儿。”方铮抱歉的朝冯仇刀笑笑，道：“……我要不要下跪？”如果真要下跪，这狗屁令旨我能不能拒接?

“……圣旨要下跪，公主的令旨不必。”冯仇刀隐秘的朝天翻了个白眼。

“哦，冯将军你继续吧。”

“奉……”冯仇刀顿了顿，特意看了方铮一眼，确定他不会再打断自己的话了，这才接着道：“奉长平公主的令旨，本将特向方少爷转述公主的原话……”

“叫我方老弟就可以了……”方铮仍不知悔改的再次小声打断冯仇刀。

冯仇刀这次没理他，继续道：“……公主的原话是：‘姓方的混蛋，你他娘的是不是忘记我啦？不是说好要来看老娘的吗？怎么这些天不见动静？你若再不来，当心老娘阉了你！’长平公主殿下的原话，本将已转述完毕，方少爷，你听清了吗？要不要本将再说一遍？”

－－－－－－－－－－－－－－－－－－－－－分割－－－－－－－－－－－－－－－－－－－－－－－－－－

今儿一天近八千字啊，哥们够厚道吧？过12点了，哥们还想在新人榜上多待几天，所以，有票的赶紧投给我吧，成绩越好，哥们码字才越有激情啊。还有，收藏也别忘了。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十五章 福王府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4:44 本章字数:5893

“……呃，听……听清了，冯将军不必再说。ZuiLu.NET”方铮擦了擦额头的冷汗，幸好将下人赶开，不然这话让下人知道，不定怎么看他的笑话呢。

“长平公主殿下目前暂住在福王府，公主殿下吩咐本将，今日下午务必将方少爷请过去。”冯仇刀板着脸，一丝不苟的执行着公主的命令。

啊？莫非长平派了冯仇刀来绑票？冯仇刀的话里虽然带了一个“请”字，可他的语气和表情，方铮丝毫不怀疑，如果“请”不到他的话，冯仇刀完全有可能将“请”变成“擒”。

方铮皱了皱眉，这公主的刁蛮性子真是改不了了，上次在邀月楼还有那么点百依百顺的小女人味道，这才几天便故态复萌，现在又派了冯仇刀上门来，躲都躲不过去。

“冯将军，我若是不去，长平公主会将我怎样？”方铮想试探一下冯仇刀的底线。

冯仇刀摇摇头道：“这个本将就不知道了，公主殿下没有说。不过……本将还是希望你去一趟，毕竟是公主的令旨，就算你不去，本将绑也得将你绑过去，请方少爷原谅。”

方铮在长平公主面前敢发脾气，那是因为他算准了长平不会将他怎样，毕竟他对长平有救命之恩，而且长平对他还有意思。长平再怎么叫嚣得凶，终究是不会真的下手害他。

可方铮听冯仇刀如此说后，却不敢在他面前发脾气。人家是金吾卫的将军，是杀过人的，又打着明晃晃的“公主令旨”的幌子，谁知道方铮向他发脾气会不会惹得他凶性大发？就算他不敢杀了自己，可拿自己练个拳脚，令自己养几个月到一辈子不等的伤，估计他还是能办得到的。

“……长平公主是要我下午去吧？眼下还早，正是午饭时间，冯将军不如入寒舍，吃顿便饭如何？下午我便与你一起去见公主。”冤有头，债有主，少爷我找正主儿算帐去！

冯仇刀看看天色，确实早了点，闻言一阵犹豫：“这……不妥……”

“哎呀，有什么妥不妥的，难道你便一直站在门口等我不成？小弟怎敢如此慢待将军，来来来，进来喝几杯……”方铮不由分说，拉着冯仇刀就往小院走去。

进了小院厢房，方铮命小绿去厨房，吩咐厨子做几道好菜，再将方老爷珍藏的女儿红搬了一坛出来，两人分主客位落座，对饮起来。

冯仇刀的性格有些内向，言语不多，方铮却是个多话的人，席间就光听他一人在呱噪，冯仇刀面无表情的一杯一杯喝着酒。方铮说了一会儿，见冯仇刀毫无反应，不免觉得有些无趣，便缠着冯仇刀，他要说说军旅里的事情。

冯仇刀无奈，只好简洁的说了一些排兵布阵的法门，方铮听得兴趣大增，一边不停的敬酒，一边催促冯仇刀继续说。

珍藏多年的女儿红到底还是有不小的后劲儿，冯仇刀喝下半坛后，脸泛红光，开始变得健谈起来。

“……李老将军不愧乃我大华的军神，他老人家帅旗挥动，我军左翼的树林内便冒出一支奇兵，直插入突厥军的后方，当时突厥与我军正值鏖战之时，双方兵力和士气已渐衰竭，如此一来，李老将军布下的这支奇兵便起到了定乾坤的作用，突厥军兵败如山倒，往北溃退，我军士气高昂，掩杀追击数十里地。那一战，突厥在塞外丢下了三万多具尸体，仓皇而逃，数年之内不敢南进一步……”冯仇刀的语气变得激昂起来，眼睛也散发着狂热的光芒。

“可小弟为什么老听人说，咱华朝的军队如今在面对突厥大军时一退再退，丝毫没有反击之力呢？”

冯仇刀气愤难当的拍了一下桌子，大声怒道：“都是那朝中奸贼，恶意诬陷李老将军，说他拥兵自重，有不臣之心，李老将军心灰意冷之下，向圣上递了辞呈，在京中养老，闭门不出。哼！李老将军若真有不臣之心，岂肯甘心将军权放手？又岂敢在圣上的眼皮子底下颐养天年？这帮***奸贼，华朝的大好河山，迟早会被他们祸害殆尽！”

“冯将军，淡定，淡定。”方铮环顾四周，赶忙道：“小弟耳朵不背，说话不必这么大声，当心……”

话未说完，冯仇刀似是猛然惊醒，讪讪的朝方铮笑了笑，道：“冯某喝多了，一时失言，还望方少爷勿怪。”

方铮不高兴道：“你怎么还叫我方少爷呀？莫非小弟我高攀不起你冯将军？”

冯仇刀犹豫了一下，道：“方……老弟，冯某是个武夫，不通世事，但我看得出，你是条汉子，上次若非你以寡敌众，拖延了时间，福王和长平公主则形势危矣。他二位若有失，冯某救驾不力，早就被圣上砍头了。说起来，你不但救了福王和公主，也救了冯某一命，大恩不言谢，冯某在此敬老弟一杯，以后若有差遣，但请吩咐。”

哇卡卡，这话的意思是不是少爷我从此又搭上军方这条线了？如此看来，本少爷的王霸之气还是很强大滴……

方铮乐得眉开眼笑，连连道：“哪里哪里，冯大哥客气了，来来来，咱们接着喝酒。”

冯仇刀是个很认真的人，闻言摇头道：“不，我没跟你客气，福王殿下私下里与冯某提起过老弟，说你将来前途不可限量。福王殿下既然说了这句话，老弟你便铁定飞黄腾达了。冯某知道你是条有血性的汉子，如果，我是说如果，有一天老弟你果真进了朝堂，位列臣班，冯某希望你能尽自己的能力，为华朝，为百姓，为圣上多谏真言，让那帮无耻奸贼无所遁形，如此，国家幸甚，百姓幸甚，圣上幸甚。”

“……呃，冯大哥，咱不喝酒了行吗？这女儿红的后劲委实大得很，不如撤了酒席，歇息一下如何？”

这家伙在装醉吧？戳火少爷我去当官，跟一群老奸巨滑的官场混混去掰手腕儿，哼哼，找死也不是这么找的呀，本少爷智慧与美貌并重，岂能让你如愿。

“你以为我喝醉了？”冯仇刀瞪着眼望着方铮。

“没醉没醉，冯大哥量大如牛，区区一坛酒怎么会醉，呵呵。”方铮干笑道。

冯仇刀叹了口气，忽然站起身来，抬头望了望天色，道：“不早了，你我这就动身，去福王府吧，长平公主殿下还等着你呢。”顿了

顿，冯仇刀对方铮正色道：“方老弟，冯某刚刚所说全是肺腑之言，可不是酒后胡言乱语，请你斟酌一二。”

方铮点头称是，出门吩咐下人套车，冯仇刀见车夫行动缓慢，不耐烦的拽他下车，夺过马鞭，往车辕上一坐，道：“我来赶车。”

方铮吓得赶紧道：“冯大哥，那啥……最好还是不要酒后驾车，交警会开……罚……单……”

冯仇刀已恢复了往日酷酷的表情，眼神清澈而凌厉，丝毫看不出是喝了酒的模样，马鞭挥起，在半空打了个响亮的鞭花，马车便平稳的开动起来。

这家伙当兵以前，绝对跑过运输……

福王府位于城东花牌楼，花牌楼紧挨皇宫，住的一般都是朝中重臣，以及胖子这样的皇族亲王。

冯仇刀赶车的把式很精湛，不多时马车便到了福王府门口。只见大门外有一片宽阔的广场，王府大门高约一丈有余，正门上方高悬着匾额，上书三个楷体金色大字“福王府”，正门两旁，各有几十名衣甲鲜明的军士，手执制式长矛，威武而肃杀。

冯仇刀将马车停住，请方铮下了车。冯仇刀是福王府的侍卫统领，军士们自然不敢盘问，纷纷行了军礼，任由冯仇刀领了方铮往里走去，绕过琉璃照壁，穿过正殿和后殿，来到王府后寝，这里便是胖子及其家眷住的地方了。

方铮随在冯仇刀身后行走，一路上看得目不暇接，口中不停的啧啧有声，到底是王府呀，这威风，这排场，方家拍马也赶不上。方铮本以为自己的方府已经算是超级豪华了，眼下见了这福王府的规模，这才知道以前的想法简直是坐井观天。

太雄伟了，太奢侈了，这得花多少银子呐，死胖子真会享福。

冯仇刀走到后寝的一栋大房子前站住，隔着绣帘大声道：“末将冯仇刀，奉长平公主殿下令旨，已请来方铮，特向长平公主殿下交令。”

话音刚落，绣帘被人猛的掀开，一道娇小的身躯极快的窜了出来，边跑还边娇声道：“你这混蛋，怎么现在才来？”

不用问，这位便是长平公主了，今日长平似乎刻意打扮过，黛眉轻描，粉面淡妆，朱唇半点，衬映出一张亦喜亦嗔的俏脸。一袭鹅黄色罗衣束腰长裙，将她娇小的身材衬托得凹凸有致。

这丫头，如果忽视她的性格脾气，她绝对是个绝色美人儿，虽少了几许妩媚风情，却胜在青春可爱，与嫣然相比，各有胜场。可惜，她要是哑巴该多好……

“他娘的，你个混蛋不是说好了要来看老娘的么？还非得老娘派人上门去请你，你个混蛋，是不是压根儿把老娘给忘了？”这位绝色美人儿此刻正双手叉腰，穷凶恶极的瞪着方铮。

长平还是那个长平，这一点不会因主观意志而转移……

－－－－－－－－－－－－－－－－－－－－－－－－－－分割－－－－－－－－－－－－－－－－－－－－－－－－－－

大家都去书评区提提意见或者建议吧，今天看了别的作者的书评区，才知道人家有多火爆，我就纳闷了，难道看我的书的朋友都很内向，不好意思发言？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十六章 兵危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4:44 本章字数:6173

方铮冷脸道：“说话注意点，哪家闺女像你这么粗鲁的？”

“哼，我就这么粗鲁怎么啦？你们男人可以粗鲁，为何我们女子就不能？”

“我们男人没事还光着上身打赤膊呢，你行吗？”

“你……混蛋！”

“知道我混蛋你还见我干嘛？”

两人刚见面才说几句话就吵上了。[醉][露][网]

冯仇刀站在一旁好不尴尬，见两人完全当他不存在似的，不由清咳了两声。

长平这才注意到旁边有人，脸上红了一下，接着又恶狠狠瞪着冯仇刀：“你还在这儿干嘛？事儿办完了你怎么还不走？”

冯仇刀等的就是长平这句话，听到长平放行，如蒙大赦，赶紧一闪身消失了。

方铮斗了几句嘴后，觉得无趣，皱眉道：“长平公主殿下，你今天叫我来这儿，就是为了跟我练嘴皮子？如果是这样的话，草民恕不奉陪，告辞！”说罢方铮转身迈步便走。

长平一见急了，这些天好不容易才见着这没良心的一面，怎能让就这么走了？

“哎！你回来，找你有正事儿呢，我不跟你吵了还不行嘛，还男人呢，比女人还小心眼儿，也不说让让我……”长平嘟着嘴道。

不让你都这么彪悍了，我要真让了你，你还不得上房揭瓦啊。方铮暗里撇了撇嘴。

长平道：“那些个王公大臣，亲王郡王家里，我这些天都去了趟，家中但凡有女人的，人家都为你的如玉斋说了好话，她们说只要你开了张，以后用的胭脂水粉就都从你那里买。”

方铮闻言大喜，这下好，如玉斋的高端市场算是打开了，长平办事能力不错，值得表扬。

方铮笑道：“多谢多谢，为了表示我的感激，我决定，以后每个月都免费送你两盒如玉斋的脂粉。”说完方铮又强调了一句：“免费的哦！”

长平撇了撇嘴，哼道：“稀罕这几个小钱么？老娘……我又不是出不起。”

两人正说着话，忽闻一个尖细的声音高唱道：“福王殿下到——”

接着胖子就从外面急匆匆的进来了，走得满头大汗也顾不上擦，见方铮在，胖子不由一楞，道：“方兄，你什么时候来的？”

“刚来没多久，怎么？不欢迎啊？今儿我打算就在你家蹭饭了，你小子蹭了我家那么多顿，总得让我吃回来吧。”方铮笑道。

胖子脸色有些灰暗，满腹心事的模样，闻言强笑道："那敢情好，今日咱们不醉不归。"

方铮印象中的胖子一直是爽朗的，乐观的，像今日这般满腹心事的样子方铮还是头一次见到，不由关心道："胖子你怎么了？是不是身子犯老毛病了？"

胖子摇摇头，嘴唇嗫嚅了几下，迎着方铮关心的眼神，几番思量，终于跺了跺脚，转头对长平道："宓儿，你去别的地方随便走走，我与方兄有要紧事要说。"

长平不满道："什么见不得人的事儿呀？还将我撇在一边……"说归说，见哥哥神色郑重，长平还是识趣的走远了。

胖子转头对方铮道："方兄，来，我们到后殿说话。"

进了后殿，一旁伺候的宫女奉上茶后，胖子一挥手，屏退了左右，空荡荡的后殿就只剩了他们两个人。

方铮现在满头雾水，不知道胖子搞得这般神神秘秘的，到底要跟他说什么。

胖子喝了口茶，润了润嗓子，这才开口道："中午我去宫里见父皇，刚从宫里回来，听到一个不好的消息。"

"什么消息？哎，等会儿，如果是国家机密那就算了，我可不想刚听完就被朝廷灭口。"

胖子苦笑道："机密倒也算不上，再过几天，估计天下人都知道了。"

"今早北方送来了军报，突厥可汗骨咄禄上个月亲率大军二十万，犯我华朝边境，连下数城，檀州，赵州失陷，突厥大军屠戮我华朝军民数万人，如今已将定州团团围住，兵锋直指幽州，父皇听到这个消息震怒不已，召集大臣们开了一上午的朝会了，这会儿还没散朝呢，唉！"

方铮闻言吓了一跳："什么？连下数城？还屠戮数万军民？那些戍边的将军，军士们干嘛去了？"

胖子冷笑道：“那些饭桶，早被突厥人吓破了胆，连突厥大军的面都没见着，便全线后撤了。哼，后撤，说得好听，还不是逃跑了。丢下几十万百姓的性命不顾，自己的命看得比谁都重要，这群懦夫！”

方铮感到一阵心寒，乱世呀，指望这么些酒囊饭袋来保护自己的生命财产，无异于痴人说梦，天下之大，何处才能安生？他不由万分怀念前世了，虽说工作不好找，钱也很难赚，至少是个太平盛世，总比这兵荒马乱的要好许多。

“难道连一个英勇抵抗的士兵都没有？全军溃退？”方铮不甘心的问道，泱泱大国，千千万万的汉人，一个有血性的汉子都找不出吗？方铮此刻心头涌起一阵悲凉，他突然觉得有些理解陈夫子了。

“也许有吧，军报上说得不详细，总之，结果是败了，这是事实。父皇今日早朝之上，问文武百官，何人可以领军退敌，满朝文武，一百多人，大部分都主张议和，主战的只有寥寥数人。哼，这些平日里吃着君王俸禄的大臣们，危急关头竟是这样一副嘴脸，可笑啊，可笑啊！”胖子冷着脸，眼中迸出愤恨的光芒。

“这帮***杂碎！”方铮更是恨得咬牙切齿，“你父皇怎么不把他们全都射到墙上？——我是说用弓箭。这种人渣要来何用？”

胖子苦笑道：“都杀了？谁来打理朝政？谁来管钱粮赋税？谁来调动兵马？我父皇一个人能做这么多事吗？可恨呐！既想杀他们，又不得不用他们。”

“现在的问题是如何退敌。我看得出，父皇其实根本不想与突厥议和，打了这么多年，纵然经常打败仗，父皇也从未起过主动议和的念头。可这次跟以前的小打小闹不同，突厥大军二十万，由他们的可汗领军，看来是倾巢而出，誓要将我华朝一举拿下了。”胖子叹了口气，

“胖子，我华朝有精锐的军队吗？我的意思是说，敢拿起手中的长矛跟突厥打一仗的军队，华朝有吗？”

胖子皱着眉道：“当然有，如神武军，神策军，龙武军等等，都是我朝的精锐之师，足有十几万呢，军中很多将领都是当年李老将军麾

下的战士。不过他们都在拱卫京城，驻扎在金陵城外的军营中，若调他们出去御敌，谁来保卫京城的安全？万一有那不长眼的反贼趁火打劫，率军攻打京城怎么办？就靠金陵府尹手下那几个衙役？”

这可就难了，两头顾不了，分兵就更不可行，几万人去打二十万，不够人家吃一顿的。如今唯一的办法，就只能看着突厥大军一路南侵，直到他们打到京城，再将这十几万人拉出去与他们决一死战，能不能胜不知道，风险却是高得吓人，这是以江山为赌注啊。

还能怎么办？难道真的得去议和？

方铮苦恼的摇摇头，他心里也非常着急，一是为了胖子，这江山是他家的，他老爹若是丢了江山，胖子的日子肯定不好过，亡国之君其实跟丧家之犬没什么两样，江山换了主人，老百姓凑合着能活下去，但这些过了气的亲王贵族们，那日子可就难过了。

二来，方铮也是为了自己，为了爹娘着急，偌大的家产若是遭了兵灾，后果不可想象。方府上下两百多号人，全都得跟了倒霉，自己那富家少爷，纨绔子弟的远大志向岂不成了美妙的泡影？

胖子看了方铮一眼，道：“方兄，平素你鬼点子多，能不能帮我父皇想个万全的办法？”

方铮摇摇头，胖子这明显是病急乱投医了，我一小小的富家子弟，帮人泡泡妞，赌赌钱不成问题，军国大事，朝堂上那么多老奸巨滑的大官们都一筹莫展，我能有个屁的办法。

哥俩就这样愁眉苦脸的坐了半晌，方铮实在受不了这种低压的气氛，起身向胖子告辞。

胖子一楞，道：“不是说好了一块喝酒的么？怎么急着走了？”

方铮道：“算了，还喝什么酒呀，都这种时候了，还是赶紧想法子保住我家那点基业才是。回去得跟我爹商量一下，将北边的生意暂时停了。胖子你也别急，慢慢想，总会有办法的。唉，这兵荒马乱的，也不知什么时候才是个头。”

胖子点头，道：“那你回去安排吧，我还得再去宫里看看父皇。唉，国之不幸，覆巢之下，焉有完卵……”

————————————————————————分割——————————————————

对不起各位，今日更新晚了点，为什么呢？因为今天有件高兴事儿，什么事儿呢？嘿嘿，打死我也不说……

————————————————————再分再割———————————————————

这两章有些平淡，剧情需要，掺些轻松的元素进去不合适。照例，求推荐，求收藏，求书评，都给哥们来点吧。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十七章 献策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4:44 本章字数:6412

方铮正起身，听到胖子这句话后，身子停顿了一下，眯着眼沉思起来，胖子见他这样子，知道他在想事情，也没有打扰他。

片刻之后，方铮忽然道：“你刚刚说，突厥大军二十万是倾巢而出？而且是突厥可汗什么什么的亲自领军？”

胖子道：“那突厥可汗名叫骨咄禄，突厥人本来不多，但是各部落中的男子皆精于骑射，这次那骨咄禄领军二十万犯我边境，估计是将他们各部落中的老底全都掏出来了……”

“换句话说，等于是他们的老窝现在基本没有壮年男子了？”

胖子点头道：“不错，就算有也不多了，顶多不超过二万人留守。”

方铮沉吟了片刻，道：“那他们的老窝中现在是谁主事呢？”

胖子道：“按惯例，突厥可汗出征，草原上现在应该是可汗的弟弟默啜主事，据我兵部的探子了解，默啜在草原上也有不小的势力，而且似乎与可汗骨咄禄之间颇多不合——你到底想说什么？”

方铮摸着下巴，奸笑道：“这就对了，不合是一定的。哥哥是可汗，万人之上，风光无限，你说他这弟弟甘心吗？特别是他这弟弟手

里还有着不小的势力，总是有点想法的吧？还有，那位当可汗的哥哥，对他这位弟弟，难道就一点也不忌惮？嘿嘿……”

胖子撇嘴道：“能有什么想法，我父皇立我大哥为太子，我也从未有过什么想法啊。”

方铮摇摇头，道：“你是你，突厥人是突厥人，你跟我一起待久了，耳濡目染，总会被我身上的高尚人格所感化。突厥就不同了，他们没有受过教化，不知礼仪廉耻，崇尚胜者为王，哥哥能当可汗，为什么弟弟就不能？更何况这位弟弟如今是万人之上，一人之下，手中握着莫大的权力，从权谋的角度来说，这位弟弟如今只有一个敌人，那就是压在他头上的可汗，他的亲哥哥。整倒了他的哥哥，他就是草原上最大的王，各部落的美女，掳掠来的奴隶，壮硕肥厚的牛羊，以后就全是他的，再也不会出现让哥哥先选，然后哥哥挑剩下的才轮到他的情况了，如今他的哥哥领军出征，换了是你，你会不会冒这个风险赌一次？”

胖子吞了口口水，小心的环顾了下四周，然后干笑道：“方兄，你简直就是个祸害，说得我都……嗯，咳咳，你说这么多到底什么意思？”

方铮坏笑道：“我帮你父皇出主意退兵呢，你小子竟然还骂我是祸害，良心让狗吃了？”

胖子闻言大喜，道：“你有主意了？快说快说！”

方铮眼珠一转，便想到了一个主意，这个主意可不可行，他也不知道。毕竟他只是个平民百姓，军国之事也不是他这毛头小子想当然便可以的，满朝文武都束手无策，凭什么他一个年轻的纨绔便有这能耐？

不过有办法总比没办法好，总不能坐在家里等死吧。

方铮迟疑了一下，道：“胖子，这个法子管不管用我也不知道，说实话，我是个贪生怕死的人，若不是事情紧急，担心家中爹娘遭兵灾之祸，我也不敢妄自议论这军国大事。如今既然大家都没办法了，我

便姑且说一个法子，行与不行，你们看着办，我只负责出主意，若是这法子弄巧成拙，以后可别怪到我头上。”

胖子连连点头道：“行，没问题，绝不怪你便是，你快说吧。”

方铮清咳一声道：“我这法子要双管齐下，缺一不可。首先，需要若干会说突厥话的细作，趁人不注意，潜入突厥大军中，你想想，他们有二十万人呀，肯定不会互相都认识吧？然后叫那些细作们在他们军中散播谣言，就说可汗的弟弟……呃，叫什么名字来着？哦，对，默啜，就说默啜趁可汗出征之际，意图夺取汗位，自立为汗，并且默啜还挟持了各部落的老弱妇孺做人质，在外出征的二十万大军若是继续奉那骨什么的，哦，骨咄禄为可汗的话，默啜便要杀了那些留在草原上的老弱妇孺，这样一来，你说突厥那二十万大军会不会军心大乱？那些老弱妇孺是他们的父母妻子儿女呀，连家人都被挟持了，那二十万大军还有心情打仗？”

“其次，派一员骁将，会一点突厥话的最好，率两万精锐兵马，记着，一定得是精锐啊，换上突厥牧民的服装，手执牧民常用的弯刀，由陕入草原，见着突厥的部落便杀，故意留几个活口，为首的将领用突厥话故意放出风去，就说是奉默啜可汗之命，对草原进行接管，那些活口肯定会将这话传出去。然后我们这两万兵马一直杀到突厥王庭附近，再马上回转，不要与留守的大军冲突。径直往西走出草原，遁入大漠，经丝绸之路返回大华，给他来个死无对证，这口黑锅，默啜便算是背扎实了。”

“若是骨咄禄对谣言半信半疑，派探子回去打探消息，一听真有突厥人在后面杀他们的家人，那下这命令的，除了默啜还会是谁？就算军营不哗变，二十万大军也绝不会继续往南进攻了，赶紧回去保护自己的家人要紧，骨咄禄发现自己的汗位不保，也肯定会下令撤兵，回草原收拾内乱。”

“骨咄禄和默啜这两兄弟估计个个都不是省油的灯，平日应该就积下了许多宿怨，而骨咄禄之所以这么多年一直没有收拾默啜，必定是

由于默啜在草原也有着不小的势力，骨咄禄这一撤兵，肯定要拿默啜开刀，不管默啜怎么辩解都无用，这跟冤不冤枉他没太大关系。出了这事，谁也不想再留个隐患在身后，万一下次出征时后院又起火了怎么办？而默啜也绝对不会甘于认罪，双方各自有着自己的势力，这么一冲突起来……嘿嘿，没个三年五载，草原甭想安宁，哪里还腾得出手犯我大华边界？”

胖子半闭着眼，仔细品位着方铮的这番话，越想越有道理，不禁狠狠拍了一下大腿，兴奋道：“妙呀！你小子这脑袋怎么长出来的？如此奇妙的办法都让你想到了。”

随即胖子疑惑道：“就算突厥可汗撤兵回了草原，可默啜拿什么跟他哥哥斗呀？二十万大军都在突厥可汗手里呢。”

方铮鄙夷的望了胖子一眼，“笨啊！突厥人是分部落的，平时各自放牧，战时集中，二十万大军当中，起码得有一小半是属于默啜部落的吧？屠杀老弱妇孺的事情默啜只要派人跟他们解释清楚了，这一小半人就能争取过来，到时候咱们华朝就看着他们狗咬狗，嘿嘿。”

胖子半闭上眼，沉吟了片刻，然后肯定的点点头：“不错，妙，妙不可言。哈哈，好一出离间计！方兄，你可真够损的啊，简直太坏了！你等着，我这就进宫向父皇献上这个计策。”

“哼哼，我若不是怕家中的产业受到波及，才懒得帮你想办法呢。”

说着胖子起身，朝外面喊道：“来人，速速备好马车，本王要进宫，快点！”

门外身着暗红服色的小黄门，恭谨的应了一声，退下吩咐去了。

方铮喝了口茶，皱眉道：“胖子，这些只是我个人的想法，能不能用就不关我的事了，就算此计得售，我大华也不能高枕无忧，得赶紧派遣得力将领，厉兵秣马，戍卫边疆才是正道。此计只是治标之计，要治本，还得从咱们自身做起啊。”

“那是当然，我大华军队糜烂不堪，早该下手整治了，父皇也是这个意思，如果此计成功，方兄你便是我大华的第一功臣，到时高官厚禄唾手可得，你也不必花心思去考那不靠谱的举人了。”

方铮摆摆手道：“高官就免了，胖子你是知道的，金钱和美女最容易打动我，我只要这两样就行了。”

“……”

“对了，忘了问你，那嫣然姑娘，你是怎么将她赎出来的？那王妈妈上次不是坚决不同意么？”

胖子闻言淫笑道：“方兄，怎样？嫣然不错吧？知道你小子好这一口，我这算是投你所好吧。”

接着他又冷笑道：“那老鸨子不识趣，这次可将她心疼死了，嫣然姑娘一走，她那条破船根本没什么人上去花银子了，哈哈。”

“哦？怎么说？”

“那天下了画舫之后，我派人去打听了一下，哼，难怪那老鸨态度强硬，原来那画舫是有人撑腰的。撑腰的人打死你都想不到，竟然是我皇兄，当今太子殿下。近年来我大哥颇多开销，所以置办了不少产业，那画舫正好是他的产业之一。”

“那你还将嫣然赎出来，岂不是得罪太子了？”

“人无信不立，得罪便得罪，反正从小到大，我大哥也不怎么跟我亲近。”

胖子的政治素质很不成熟啊。

“花了多少银子？”

“没花多少，我在别的青楼楚馆买了十个色艺俱佳的清倌人，拿她们换了嫣然姑娘一人。”

“真是大手笔呀，从数量上来说，你大哥赚了。看来你不太适合做生意。”

“方兄你如今倒是得享艳福，你可知道如今金陵城里的那些才子富翁们怎生伤心么？你以后可得小心点啊。”

“啊？”方铮大吃一惊，嫣然赎出来后，他根本没去在意金陵城中其他人有什么反应，“什么意思？”

“嘿嘿”胖子奸笑道：“嫣然赎身，在金陵城可是引发了轩然大波啊，那些仰慕嫣然姑娘的才子富翁们气得捶胸顿足，以头抢地，更有富豪开出一万两银子的价码，要废了为嫣然赎身的那个家伙……”

“那个家伙……不会就是指……我吧？”

胖子笑眯眯的点头：“正是阁下，所以说，你要小心了，哈哈。”

这小子笑得怎么这么欠揍?

这时有小黄门过来禀告，马车已备好，胖子与方铮告别，急匆匆的奔宫里去了。

－－－－－－－－－－－－－－－－－－－－－－－－－－－－－分割－－－－－－－－－－－－－－－－－－－－－－－－－

我发现章节一平淡，推荐和收藏便很少，莫非我不适合写平淡的情节？可我没办法呀，这两章只能这样写，秋风萧瑟，杀气凌霄的沉重气氛中，主角一不小心踩了一坨狗屎……这种写法，恐怕不是那么合适吧?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十八章 御书房纳策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4:44 本章字数:6893

建武十二年五月，突厥可汗骨咄禄亲率大军二十万，入侵华朝，连下数城，屠戮军民百姓近十万众，掳掠财产与年轻女子无数。

消息传开，举国哗然。而朝廷军队一败再败，溃退数百里，一时民间激愤，仕林非议四起，爱国书生纷纷口诛笔伐，就在这个民族万分危难的时刻，京城禁宫的御书房中，正在进行着一场激烈的辩论。

御书房内只有寥寥四五人，胖子赫然也在其中，他和一位身着暗黄色龙袍的年轻男子，正恭谨的站在一位穿明黄龙袍的老人身后，一言不发。

一位瘦削身材，着二品官服的白须老者颔首道：“皇上，臣以为，福王殿下所献计策甚妙，如果没有人能拿出更好的办法，此计，不妨

一试。”

另一位身穿从一品官服的老者站出来，道：“皇上，臣以为此计过于幼稚，兵者，生死存亡之大事也，岂能用这看起来如同儿戏一般的计策？不妥，不妥。”

第一位说话的老者不服道：“潘大人，老夫认为此计深得兵法之妙，离间与突袭双管齐下，配合得好的话，定能收到奇效。”

潘大人不屑道：“魏大人此言差矣，用兵需看天时地利人和，你认为此计占了这三样吗？若是没有成功，你知道我华朝会有什么样的后果吗？再说，百年来我华朝王师从未进入过草原，我们在自己的国土上都打不过突厥大军，更何况孤军深入在突厥人的地盘上打仗，怎么可能打得过他们？根本就是荒谬之极！”

原来，这身着二品官服，赞同方铮所献计策的魏大人，正是兵部尚书魏承德，此人是朝中主战派官员的领袖。

而身着从一品官服，反对这计策的潘大人，则是吏部尚书兼太子太师潘元寿，不用说，他当然便是主和派的领袖了。

魏大人冷笑道：“两国交战本就是一件冒风险的事，胜负的机会对双方来说都是对等的，不能因为此计有风险便弃之不用，没人进入过草原并不代表打不过突厥人，总比某些贪生怕死的人一门心思只想着议和的好，哼，如此卖国行径，有何资格妄议兵事？”

潘大人闻言气得满脸通红，怒道：“魏大人，你……”

坐在主位上，身穿明黄龙袍的老人忽然摆手，打断了两位大人的斗嘴，不悦道：“好了，朕今日请几位过来，是商谈此计可行与否，不是看你们斗嘴的。”

说着转过头去，朝那位身着暗黄龙袍的年轻男子道：“太子，说说你的看法，在座的都是老臣，只管明言便是。”

太子闻言，看了胖子一眼，眼中一丝复杂的光芒闪瞬而过，马上便恢复了恭谨的模样。

太子恭声道："父皇，儿臣以为，此计先不说它可不可行，对那献上此计策的人，倒是应该先琢磨一下，若是依计行事，却事得其反，陷我大华于更危难的境地，这个责任，谁来负？据四弟说，此计乃是他的同窗好友所献，儿臣打听了一下，此人姓方名铮，无官无职无功名，而且是一名商贾纨绔子弟，商人者，逐利忘义之辈也，这种人所献的计策，能信得过吗？"

说着，太子转过头来向胖子笑道："四弟，为兄说话直爽，为了大华安危，只好直言不讳，还望四弟莫怪。"

胖子眼中闪过一丝愤怒，随即强笑道："皇兄言重了，都是为国出力出策，何需在意些许小事。"

皇上坐在一旁，将每个人的表情都尽收眼底，面上却不动声色，又向其中一位臣子道："范将军，你是带兵的，你来说说。"

一位身着二品武官服色，身材魁梧的大汉站出来，面色沉静的道："禀皇上，臣以为，此计，可行。突厥军势大，锋锐一时难当，若依此计行事的话，我军则可避其锋芒，乱其军心，迂回而进，后方若是不稳，突厥大军自然会退回草原，此计策甚是可行。"

范将军顿了顿，接着道："计是好计，只不过，派去行此计策的人却得仔细斟酌，离间与突袭的时间拿捏上，要配合得恰到好处，不然，功亏一篑矣。"

范将军是龙武军的统兵大将，他的一番话是从纯军事的角度出发，朝堂上这帮文臣斗嘴皮子，却是不关他的事。

皇上点了点头，道："施离间计的人倒是好说，将细作们调派出去便是，关键是那领兵突袭草原的将领，依范将军看，何人可担此重任？"

"皇上圣明，臣愿领两万精锐，直入草原，若然事败，提头来见！"范将军兴奋道。

能率领精兵悍将，打入百年来华朝军队未曾进入过的突厥草原，这是多少军中将领日思夜想的渴望，甚至成与不成，此战都必将载入

史册，名扬青史，这又是多少将军们的心愿。所以，范将军身为龙武军的大将军，此刻请缨自是当仁不让。

皇上沉吟了片刻，摇头道："不妥。范将军乃国之柱石，京城安危还需要你与众位将军共同拱卫，你不能离开啊。"

范将军闻言，满脸失望的退回去了。

久未出声的胖子这时站出来，拱手道："父皇，儿臣推举一人，或可担当此重任。"

"谁？"

"金吾卫副将，目前儿臣王府的侍卫统领，冯仇刀将军。"

"哦？我儿为何推举此人？"

"冯仇刀乃将门之后，其父冯继尧，以前是戍卫定州的大将，十五年前与突厥人恶战，战死沙场。冯仇刀自小熟读兵书，睿智过人，勇武难当，是难得的大将之才，而且此人自小跟随其父在边塞长大，对突厥语也颇为精通。此事若由他担任，必有胜望。"

太子面上表情一僵，赶紧道："父皇，儿臣以为不妥。冯仇刀年纪轻轻，且其父被突厥人杀死，此次突袭草原，为报父仇，必然满怀仇恨，行事之间难免有失偏颇，贻误军机。此战关系重大，不可不慎啊。"

几位大臣这时也在下面交头接耳讨论起来，把军中所有将领过筛子一般选了一遍，到最后却颓然的发现，有能力的将军没胆子，有胆子的将军又没脑子，有胆子又有脑子的将军，年纪又太老了。说来说去，仍是找不到一位合适的人选。

皇上半闭着眼，脸上闪过几分悲凉沧桑之意，外敌入侵，连一个小小的突袭任务的人选都找不到，华朝，难道真将败在朕的手中吗？朕，是否便是后世万人所指的亡国之君？

沉思了半晌，皇上睁开眼，脸上布满疲惫，声音沙哑的道："宣旨，金吾卫副将冯仇刀，调入龙武军任副将，封骠骑将军，即日起，在龙武，神策，神武军中挑选两万精锐骑兵，三日后出师草原。令户

部尚书三日内备好两万大军所需粮草，衣物和突厥人所使用的弯刀，不得有误。此事关系重大，事关国祚，乃是我大华最高机密，今日在座诸位不得泄露半句，违令者，——凌迟！”

一旁早有秉笔太监将皇上的旨意一字不落的写在了黄绢上，皇上言毕，秉笔太监恭敬的将黄绢呈上前来，皇上仔细校对无误后，郑重的盖上了玉玺。

众臣凛然遵旨，太子在低头的瞬间，眼中极快的闪过一丝狠厉之色，却不料被眼神毒辣的皇上捕捉到了。

皇上心中暗叹一声，挥手令群臣退下，只留下了太子与福王二人。

皇上抚须笑道：“无病，你那同窗好友是个什么样的人？嗯，他名叫方铮对吧？”

胖子微笑着道：“父皇说的没错，方铮乃是金陵城方家商号的少东家，方家商号的店铺遍布全国，生意做得颇大，父皇应该听说过吧？”

“嗯，确实听过。唉，满朝文武都拿不出个好办法，偏叫一个商贾子弟给想出来了。怎能不令这些所谓国之重臣惭愧？朕不明白，一介商贾子弟，为何会懂这用兵之道？”

胖子躬身道：“这是父皇的功劳，父皇恩泽四海苍生，万民受其教化，纵然是一个小小的商贾子弟，也不敢因位卑而忘国。至于用兵之道，儿臣与这方铮交好，却从未见他读过什么兵书韬略，可他往往有出人意料的言行，能想出离间与突袭这个法子来，想必此人还是有些不凡之处的。”

为了这个朋友的前程，为了妹妹那小小的儿女心事，胖子隐晦的在父皇面前夸了几句方铮。

胖子的马屁拍得恰到好处，皇上闻言高兴得哈哈大笑道：“我儿说的不错。此事若成，方铮可是最大的功臣，嗯，倒是可以赏他一个官儿做做。”

太子闻言，脸色更加郁卒了，但现在正是“龙颜大悦”之时，太子也不敢上前扫皇上的兴。

胖子喜形于色，方兄当了官，想必他和宓儿的事就靠谱了吧?

“无病，你能为父皇分忧，这很好，朕很欣慰。”

“为父皇分忧，乃儿臣的本分，儿臣责无旁贷。”

…………

胖子在皇上的赞许声中陶醉而去，太子目送着胖子的背影消失在御书房门外，眼角不易察觉的抽搐了一下。

“太子。”

“儿臣在。”

“为君者，先为人，《诗》云：‘宜兄宜弟’，你若连自己的亲弟弟都要嫉恨，朕怎敢将这大好河山交予你？”

“儿臣不敢！”太子面色惶恐的拜倒在地，眼中闪过一丝惊慌。

“此事重大，关乎我华朝生死存亡，朕不希望看到有什么人为的意外。你明白朕的意思么？”

“儿臣明白，儿臣会尽全力配合此事。”

“你退下吧，朕累了。”

“是，父皇保重身体，儿臣告退。”

望着太子渐渐远去，皇上轻轻叹息了一声。——这是一位老人对儿子的叹息。

－－－－－－－－－－－－－－－－－－－－－－分割－－－－－－－－－－－－－－－－－

两件事：1.我的书上传一个月，昨天下榜了，也就是说，在首页和历史分类上任何地方都找不到我这本书了，这令我有些沮丧。还请大家多多投票支持。

2.新做的封面好看吗？感谢写手群里的“浅唱信仰”小姐精心制作。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十九章 窥浴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4:44 本章字数:7964

圣旨下达，户部和城外军营一片忙乱，调兵，筹集粮草，收集突厥人的衣服和弯刀等等，一切在秘密之中运作着。ZuiLu.ПET

而方大少爷却是逍遥了起来。

话说方大少爷献策之后，很为自己忧国忧民的高尚情操感动了一把，他觉得自己是一个对社会有用的人，所以他决定表扬一下自己。

于是他想到了嫣然。——有哪种表扬方式比跟一位绝色美女一起喝酒聊天，甚至那啥更让人心动?

所以他来到了他位于花牌楼的别院。

进了嫣然的闺房，发现她不在房内，嫣然的贴身小丫鬟菊儿告诉他，小姐正在旁边的厢房沐浴，请方大少爷耐心等候一会儿。

方大少爷当然不是个有耐心的人，特别是听到嫣然正在沐浴后，他就更没耐心了。

男人对风流与下流的定义是有区别的。风流人做风流事，凡事都得讲个意境，风流总是与美好的事物联系在一起。比如偷看美人沐浴，不论是有意还是无意，这都算是一桩风流雅事，甚至因为这桩事还能成就不少美好姻缘。

不过，若是偷看美人大便，就差那么点意思了。

牛郎没这么干过，董永没这么干过，宁采臣也没这么干过……

方铮当然不会这么没品，他是个风流的人。

胡乱找了个借口，打发菊儿出去，方铮便蹑手蹑脚走到了厢房的门边，推门，推不开。

又窜到了厢房的窗边，学着电视里的大侠窥探敌情的样子，用口水蘸湿了手指，然后往窗格中轻轻捅去。

嗯? 不动? 加点劲儿，还是不动。仔细一看，窗棂不是用纸糊的，而是用木板钉得严严实实。——防范得还挺严密。

偷香窃玉怎能难倒本少爷?

方铮不知从哪儿寻摸了一把梯子，轻轻的爬上去，小心的踩在屋顶上，计算好大概的方位，动作极慢的抽掉了一方瓦片，探头一看，呵呵，好风景呀。

今夜月黑风高，西厢房内，油灯如豆，水气缭绕，缥缈兮如薄雾，朦胧兮若轻纱。

嫣然舒服的泡在大木桶内，满足的叹了口气。木桶里的水有点凉，嫣然喜欢在天气热的时候，将整个人泡在凉水里，再在水面撒上一篮新摘的花瓣，感受着那带着花香的凉意，一丝一丝的沁入自己的肌肤。

不论哪种女人，一生有三件事做得非常慢，照镜子，打扮，和沐浴。

女人在做这三件事的时候，天王老子都催不得的。

方铮没打算催她。他甚至希望嫣然泡得越久越好。

此刻方铮正撅着屁股趴在屋顶上，西厢房浴室的屋顶上。

屋顶下，当然是嫣然，裸体的嫣然。

嫣然伸直了腿，将头轻轻靠在木桶边，再一次满足的叹了口气。她的胸饱满而坚挺，她的腿笔直而修长，脚趾头圆润可爱，指甲上点缀着猩红的丹蔻，整副画面唯美得像是艺术家穷极一生雕刻出来的精美作品。

方铮也叹了口气，这么完美的女人，真是属于我的么？如果是在前世，我一个小小的没工作没收入家境又平凡的大学生，在嫣然这种超极品的美女眼中，怕是连一粒尘埃都不如吧?

要不怎么说古代好呢，这样的美女从头到脚都是属于我的，想什么时候吃就什么时候吃。——只要我高兴，我可以摆出三十六种不同的姿势吃……

方铮趴在屋顶上，眼睛眨也不眨的盯着下面的嫣然，看她那赤裸，白净的身子，看她轻轻的细致的擦拭着身体，动作是那么的撩人，魅惑，方大少爷不由得心跳加速，暗暗吞了吞口水，一股狂野的

欲望在下腹油然而生，逐渐旺盛。受不了了，少爷我今晚得将她就地正法！

毫无预兆的，方铮耳边传来一个轻细的声音。

“少爷，您爬这么高干嘛呢？”菊儿的眼睛清澈而无辜，在黑夜中闪闪发亮，小丫头很有长成美女的潜质。

“哦，看美女洗澡呢，你要不要看……哇！你怎么上来的？”方铮吓得魂飞魄散，急忙站了起来。

古人将屋顶修成斜坡状，当然不是为了方便站人的，更何况这屋顶稍微有点不结实……

方铮这么一站，便发觉他站立的地方有些摇晃，紧接着，一阵瓦片破裂的喀拉声，身体便不由自主的往下坠落。

“啊————啪！”

传说中命好的男人掉进美女的澡盆这样的美事并没有发生，方大少爷今晚有点背，他结结实实不偏不倚的摔在美女的澡盆……外面。

不幸中的万幸，屋顶离地面没多高。

澡盆中的嫣然楞了一下，事情发生得太突然，正洗得高兴，谁能想到，毫无来由的从天而降一个人下来，而且是一个男人。嫣然纵是才冠京师，遇到这种情况，也不由呆滞了一下。

“啊——快来人呀！有贼！”片刻的宁静后，反应过来的嫣然惊呼一声，想也不想便抓起了手边的衣物，紧紧捂住了身体的重要部位。

“别……别叫……是我……”方铮摔得七荤八素，听见嫣然叫人，赶紧虚弱的道。

“快来人呀！”嫣然仍处在惊恐之中，根本没看清这个男人是谁。

宅子里请的护院很尽职，一会儿的功夫屋外便人影绰绰，护院们打着火把，执着刀抢打算冲进来保护主家。

听着外面的呼喝声，嫣然忽然想到一个更严重的问题，贼被抓住了固然可喜，但那些护院如果进来了却不可能看不见她，——她还光着身子呢。

意识到这个问题后，嫣然不禁脸色苍白，花容失色。——在古代，女人的身子可不能随便给男人看的，当然，现代也一样。

“你们不准进去！”紧要关头，一个娇细的声音拦住了护院，“里面是少爷和……和夫人，他们……在闹着玩呢。”

是菊儿，这丫头怎么没掉下来？方铮头昏脑胀的同时，百思不得其解。

众护院疑惑的看了看关得严严实实的房门，又看了看憋笑憋得满脸通红的菊儿，大伙互视了一眼，都觉得有点莫名其妙，随即退出了内院。

屋内两人仍然保持着刚刚的姿势，嫣然满脸惊恐的捂着身子，方大少爷则脸朝下趴在地上，疼得哼哼唧唧，光景如车祸现场般凄惨。

菊儿挥退了众护院，走进屋里，见此情景，再也忍不住，捧着肚子大笑起来。

嫣然见菊儿进来，如见救星，指着方铮道：“菊儿，快，快！他，他……”惊吓过度，嫣然有些语无伦次了。

菊儿边笑边道：“小姐，这位……是熟人……嘻嘻。”

嫣然美目惊奇的张大，道：“熟人？他……难道是……”

“没错，嘻嘻……他就是少爷呀，哈哈哈……”说着菊儿将奄奄一息状的方铮像煎荷包蛋似的翻了个身。

“呀！真是少爷。”嫣然长长松了一口气，趁着方铮还闭着眼呻吟，赶紧胡乱将衣裳穿好。

随即嫣然急忙走上前，检查方铮的伤势。

方大少爷伤势却是不重，一直躺在地上哼哼唧唧，其实是因为实在太丢脸了，不好意思见嫣然。不得不说，这事儿确实挺丢脸的，窃玉偷香本就不光彩，更何况还干得不专业。方大少爷在这事上栽了跟头，实在没脸见穿越界的前辈……

“少爷，您……这是玩的哪一出呀？”检查过方铮的伤势，发现没什么大碍后，嫣然扶起了方铮，想想不禁又好气又好笑，俏脸变得通

红，不知是因为恼怒，还是羞涩。

佳人都开口了，方铮无法再装下去，闻言只好睁开眼，心虚道：“啊，真尴尬呀，被你认出来了……”

“少爷为何从天而降？”

“这个，本少爷吃过晚饭后散步，忽然觉得身轻如燕，走着走着就上了屋顶，见你在洗澡，就顺便下来问问你要不要加点热水，呵呵……”方铮干笑道。

嫣然恨恨的戳了戳他的脑袋，道：“都摔成这样了，还贫！”

随即又换了表情，似喜还羞的嗔怪道：“少爷，您想看奴家的……身子，为何不大大方方的看？奴家……本就是您的人，想看的话，还不是您一句话。何必还爬到屋顶，做那采花贼的勾当。”说完嫣然风情万种的白了他一眼。

我要看你便给我看，那多没意思。妻不如妾，妾不如偷，这“偷”的乐趣，美妙之极，嫣然想必是不会懂的。

方铮尴尬的笑，见菊儿一旁毫无顾忌的笑得前仰后合，不禁恼羞成怒，恶狠狠的冲菊儿瞪眼道：“今儿这事谁也不准说出去，不然少爷我……灭口！先奸后杀！哼哼。”

“行了，朝个小丫头耍什么威风呢，少爷，奴家扶您走，还疼吗？”嫣然关心的问道。

走出浴室，方铮深深的吸了口气，谁知胸口一阵疼痛，看来这下摔得不轻。

方铮瞥了瞥屋外墙角，想起了一件事，不由疑惑的问菊儿道：“你是怎么上来的？”

小丫头没说话，指了指墙角的梯子，笑得像只偷了三百只鸡的小狐狸。

教训啊！以后干坏事，必须先将退路给断了，上屋抽梯也是兵法之一呀。

方铮懊恼不已，狠狠的瞪了菊儿一眼，接着从怀里掏出一张银票，看都没看便递给嫣然：“明日叫人将屋顶修一下，……修结实点儿！”

嫣然接过银票，笑着称是。

方铮今夜本来的想法，是花前月下与嫣然你侬我侬，郎情妾意，谈谈人生，谈谈理想，聊得兴起，再一起互相检查身体，最后再……嗯，那啥一下。眼下摆了这么一道乌龙，令方大少爷觉得颜面大失。于是随便与嫣然说了一会儿话后，便起身告辞。

嫣然能理解方大少爷此刻沮丧的心情，也不留他，将方铮送到门口，掩嘴轻笑道：“少爷，明日修屋顶，奴家在上面特意留个洞可好？”

“啊？”

嫣然故意嘟着嘴，装作委屈的模样道：“奴家已是少爷的人了，送到您嘴边您却不要，反而做些偷偷摸摸的事，既然少爷您喜欢这调调，奴家只好配合您了……”

“…………”

这女人太坏了，不理她！

方大少爷羞愤而去，身后传来嫣然一阵银铃般的娇笑声。

－－－－－－－－－－－－－－－－－－－－－－－－分割－－－－－－－－－－－－－－－－－－－－－－

晚了点，打开电脑发现网线断了，勃然大怒，打电话投诉电信，接线员小MM态度不错，问了几个问题后我终于凭自己的本事将网络恢复了。——我忘了开猫……

求推荐，收藏。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四十章 孤军入草原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4:44 本章字数:6253

一大早，方铮便起床了。ZUILU.neT昨夜摔了个七荤八素，今日起来身上还有些酸疼。

方铮伸了伸懒腰，打了个大大的呵欠。洗漱过后，方铮楞了楞神，今天干什么呢？大好的日子，总不能呆在家里吧？

书院暂时去不成了，由于突厥大军南下，华朝百姓惊慌失措，学子们也无法安心读书，院长见状，干脆宣布放假，等突厥退兵之后再恢复上课。

如玉斋再过半月就要开张了，开业的准备工作，有方家商号的人手在打理，方铮去了也帮不上什么忙。

胖子这几天不知道在干嘛，人影儿都见不着，好些日子没见他上家里来蹭饭了。主动去找他吧，方铮又不想见到那刁蛮的长平公主。

“唉，真他妈无聊，找点什么事儿干呢？”方铮往床上一躺，开始琢磨。

还没想好呢，孙管家来了。

“少爷，门口来了一位客人，是上次那位金吾卫的将军，您要不要见？”

“冯大哥？”方铮打了鸡血似的从床上弹了起来：“快快，快将他请进来！”

没过一会儿，冯仇刀迈着大步跨进了方铮的小院儿。

“哎呀，冯大哥，什么风又把你吹过来了？”咦？为什么说“又”？

冯仇刀这回笑得比以前自然多了。——所谓“自然”，其实也只是嘴角扯的幅度大了一些而已，这家伙一贯的铁血硬汉形象，笑对他而言是一件比杀人还困难的事。

“方老弟，冒昧登门，还望你莫怪我失

Chapter_6

礼。”

“不会不会，冯大哥你可是贵客呀。”方铮笑得很开心，听冯仇刀说说如何打仗，如何杀人的事，今儿这一天过得便不算无聊了。

方铮正笑着呢，不料冯仇刀面色肃然的推金山，倒玉柱，“扑通”一声，对着方铮“纳头便拜”。

方铮的笑容像被人掐了脖子似的僵住了，接着吓得惊慌失措，赶紧冲上前去，扶起了冯仇刀：“哎呀，这话怎么说的，冯大哥你干嘛呀？有事咱好好说行不？只要你说一声，小弟我能办到的绝不推辞。——借钱除外啊，我也没钱……”

冯仇刀满脸感激的望着方铮道：“兄弟，这一拜，我是代大华的百姓们向你拜的，冯某接到了圣旨，皇上采纳了你的退敌之策，命我率两万精锐骑兵突袭草原，今夜便出发。冯某没看错人，兄弟啊，你果然是条有血性的汉子，如果你献的退敌之策成功，至少能保我大华三到五年的平安，我大华百姓将少死多少人啊。”

“啊？”方铮目瞪口呆，皇帝竟然采纳了我的计策，这可是大大的出乎意料。看来少爷我果真是才华出众，足智多谋，不论我如何的低调，都如漆黑中的萤火虫般鲜明，出众……

但是……我出这个主意时可没想过百姓的死活呀，只是想继续安稳的做我的纨绔少爷，迫不得已才出了这么一个点子，冯仇刀坚持要将少爷我放到为国为民的位置上，这个……天大的误会呀……

方铮干笑道：“冯大哥你客气了，呵呵，我若是说我出这主意的初衷并不是为了百姓，你……没意见吧？”

冯仇刀道：“不管是为了谁，总之百姓承了你的恩惠。兄弟你放心，计策是你出的，冯某进草原不会给你丢脸！”

“啊，不用不用，丢脸也没关系，我无所谓，只是随便说说，大家都别太认真了……”

方铮说到这里，突然担心起一件事来，大家的表现都好象笃定了他出的这主意一定能奏效，胖子是如此，冯仇刀也是如此，他们对自己有信心，这点方铮很欣慰。——可万一要是计策没奏效怎么办?

“冯大哥，我冒昧的问一句哈，”方铮艰难的吞了吞口水道：“那个……万一，我是说万一，我献的那退敌之策失败了怎么办？——呃，皇上不会诛我九族吧？”

胜固可喜，败了，朝廷总得要找只替罪羊吧？这计策本就是方铮出的，方家与朝廷官员又素无瓜葛，若是要追究责任的话，有谁比方铮更合适扮演这只可怜的羊?

冯仇刀闻言皱了皱眉，道：“老弟怎可对自己如此没信心？兵部尚书魏大人会同各卫军将领，将你计策细枝末节的地方稍稍修改了一下，大家都说此计成功的可能性很大，我仔细参详过你的计策，也认为甚是可行，老弟你就放心吧。”

朝廷官员的话能信吗？这老冯未免也太单纯了。

“万一失败了呢？”

冯仇刀沉吟道：“若真是失败了，冯某与那两万精锐便回不来了。而且，老弟你只怕也……”

冯仇刀摇了摇头，没继续往下说了。

冯仇刀的意思方铮却是明白了，计策失败，我这出主意的也讨不了好，洗干净脖子准备挨刀吧。

方铮恨不得狠狠刮自己一耳光，我他妈这嘴怎么就那么贱呐！好好的日子不过，非得傻不楞登的给朝廷去献什么狗屁计策，也不想想，朝廷是那么好打发的吗？人家在商店买卷卫生纸还得有个售后服务呢，更何况这是关乎国家存亡的大事，怎会让我说说就算了?

既不是诸葛亮，又不是周公谨，水仙不开花，装哪门子大头蒜！这下好，把自己给撂进去了。

“不过老弟尽管放心，休说此计不会失败，便是败了，福王殿下也会保你平安的。听说福王殿下在皇上面前有言在先，胜则封赏，败不

追究，皇上也是答应了的。”

原来如此，这下心里就轻松多了，胖子果然够义气呀。

方铮松了一口气的同时，开始为冯仇刀担心了：“冯大哥，草原部落民风彪悍，纵是老弱妇孺，也皆精于骑射，万不可掉以轻心呀，小弟还等着你回来给我讲带兵打仗的故事呢。”

“老弟放心，冯某自小在边塞长大，对草原上的突厥人知之甚深，你就等我的好消息吧。”

两人又说了一会儿话，冯仇刀才起身告辞，回兵营整军去了。

建武十二年五月，龙武军副将冯仇刀领精锐骑兵两万人，星夜秘密开出京城，往西而去，此次秘密行动，满朝文武除了极少数几个能触及核心机密的大臣外，皆不知情。大臣们仍在为和或战每日在朝堂上激烈的争辩着。

冯仇刀率师还未进入草原，京城又传来了军报，华朝定州坚守三日后被突厥大军攻陷，城破之日，定州知府刘成峰，守备将军吴广德殉国，全城年轻女子被掳，余者尽皆屠戮。抢掠之后，突厥人放火烧城，一时间，定州赤地百里，血流成河，极目之内，皆化焦土。幸存百姓携家带口，纷纷往南逃避兵灾。

如今突厥大军已将兵锋指向幽州，前锋五万人马已到达城下，幽州岌岌可危。

消息传到京城，皇帝震怒，群臣恐慌，主战派与主和派的争辩愈加激烈。和，则失了国威，民心，战，又无可战之兵。朝堂之上每日如菜市场般吵吵闹闹，皇帝不胜其烦，却也没指望这班只会夸夸其谈的大臣们能拿出个什么主意，他的眼光投向了西北方，那里，有一支军队，正越过黄土高原，日渐接近华朝人百年来未曾跨入过的草原之地。

这支军队也许是华朝最后的希望了吧。

朝廷在吵，方家也不安宁，跟朝政无关。

这些日子，方老爷将越来越多的目光和精力，投注在他唯一的宝贝儿子身上。

这个儿子自从摔了脑袋后，便真如方府下人所说的那样，开窍了。这一点，方老爷能在日常生活的很多方面找到佐证，比如学问，接人待物，不逊于他这个家主的才智和长远眼光等等，方老爷甚至产生一种想法，如果他现在将家中的产业完全交给他这个儿子，方家商号的成就远不止如此。

老怀堪慰是方老爷如今心情的最真实写照。等了多少年呀，终于老天开眼，儿子脱胎换骨了，如何能不教他欣喜快慰。

所以，在老爷子的倾情关注下，方铮的麻烦来了。在外人看来，这是个香艳的麻烦。——方老爷打算给他找一门亲事。

自从知道长平公主的身份后，方老爷和方夫人就绝了收她做儿媳的念想，地位相差太悬殊，这事太不靠谱。可方大少爷总得要成亲呀，再耽搁下去可就成了金陵商圈的笑话了。

古代十八岁的男子未成亲的少之又少，就算有，也是那些付不起聘礼，连自己肚子都填不饱的贫苦人家。方家的社会地位虽然不高，可最不差的便是银子。

只是由于方铮的前身太混蛋，好人家都不愿意将闺女嫁给他，方铮才一直耽误到现在。

现在方铮穿越了，对人和气，从不摆少爷架子，而且学问高深（这个以他对上陈夫子三百多个对子为代表）。这些变化被有心的下人传了出去，所以，如今方少爷在金陵商圈竟然有了不大不小的名气，人人对其刮目相看。名声一好，亲事自然也就送上门来了。

送上门的亲事有三家，都是金陵城里商号东主的千金。三家有个共同的特点，他们的生意都得靠着方家商号的扶持。正确的说，这三门亲事都是商业联姻的性质。

－－－－－－－－－－－－－－－－－－－－－－－－－分割－－－－－－－－－－－－－－－－－－－

书评区有人说主角太纯了，这个，很正常。因为作者本身就很纯。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四十一章 小绿的身世（上）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4:44 本章字数:7042

“什么？成亲？谁啊？”方铮惊奇的瞪大了眼。醉-露-网

“傻小子，除了你，还有谁？”方夫人慈爱的戳了戳他的脑袋。

“啊？为什么？”

“高兴傻了吧？成亲还问为什么，十八岁了，还不应该成亲吗？”

“娘，我不急……”方铮试图拖延，从内心来说，他是真不愿意成亲，十八岁，毛才刚刚长齐，正是到处鬼混的大好年纪，这么早急着成亲干嘛。

“你不急可我们急。”方老爷在一旁插话了：“以前是没人看得上你，如今你洗心革面，重新做人，这不就有人上门来提亲了。所以说啊，做人，还是要做好人呐。”

“爹！”方铮感动得稀里哗啦：“孩儿以前是不是被关进监狱里劳改了？”

“……”

“铮儿，所谓男大当婚，女大当嫁，自古乃伦常之道，我们方家一直是人丁单薄，我和你爹盼着抱孙子盼了多少年了，爹娘就指望着你给方家开枝散叶呢。”方夫人在一旁劝道。

我穿越的目的不是当种马啊！“那爹为什么不多纳几房妾，多生几个呢？”

方老爷本来慢条斯理的捋着胡须，闻言不禁脸色一白，还未来得及出声斥责，方夫人已开口了。

“他敢！借他俩胆儿试试！”方夫人冷笑，秀眉一竖，眼中杀气迸射，厅内气温徒然下降，俩父子遍体寒意。方老爷一把长长胡须，楞是紧张得生生揪下来一缕。

“娘亲威武，一统方家！”方铮心悦诚服的膜拜道。

终于见识到老娘的威风了，平日里慈眉善目，待人和气，一旦遇到原则性的问题时，却是毫不退让，寸土必争，以前下人说老娘如何如何厉害，方铮总是不信，现在却是亲眼见到了，果然名不虚传，难怪老爹这么多年来一直没敢纳妾，有这么一位厉害的原配夫人镇守方家，那妾就算进了方家的门，恐怕也活不过一个月吧。

“不过，你爹是你爹，你是你。”方夫人又换上一副宠溺的神色，道：“若是有合适的姑娘愿意嫁给你，爹娘不反对你多娶几个，咱家有钱，娶多少都养得起。娶得越多，生得越多，咱方家从此就兴旺了。”

这是典型的区别对待，双重标准。方铮暗暗瞟了一眼老爹，见他正仰着头翻白眼，摇摇头，老爹命苦啊！

“娘，能不能缓缓？孩儿……孩儿尚有学业在身，实在怕分了神，耽误了秋天的乡试呀。”方铮苦着脸道。

“不行，哪有十八岁还没成亲的，惹人笑话！那破乡试谁爱考谁考去，反正爹娘都没指望你能考出个什么名堂来，还不如在家老老实实成亲，成了亲，你爱干什么干什么去，爹娘都不管了。”方夫人急着抱孙子，什么都顾不得了。

“铮儿，这次上门来求亲的有三家，都是金陵商号的东主千金，也算是门当户对，不至于委屈了你，稍后你娘会与你仔细分说，你便在其中选一家的闺女成亲吧。”方老爷道。

“是。”方铮苦着脸，应了一声。

方老爷还有事情，先走一步，等他走后，方夫人兴致勃勃的开始跟方铮讨论，哪家的闺女漂亮，哪家的闺女屁股大，好生养，哪家的闺女会持家等等。

方铮强自打起精神，一直等到老娘说完，这才敷衍道：“娘，此事容孩儿好生考虑一番，毕竟是终身大事，不能仓促而蹴，您说呢？”

方夫人点点头道：“考虑是应该的，咱方家虽不是名门望族，却也不是随随便便的人家，进我方家的门不是那么容易的。不过铮儿你得

抓紧时间考虑，这几家的媒人都还等着听信儿呢，拖延太久也不是个事儿。”

方铮唯唯称是，强笑着告退。

回到小院，方铮衣服都没脱便往床上一躺，双手枕头，两眼无神的望着房梁。

这次只怕是躲不过去了。

到了古代这么久，方铮有时候也经常问自己，到底心中有没有中意的人呢?

小绿? 自己还是挺喜欢她的，但还算不上爱慕，对她顶多只能算是一种征服欲吧，失败的是，方大少爷到现在都还没征服她。要不趁着月黑风高，今晚就把她给圈圈叉叉算了? 大黄会不会咬我? 她要大声喊叫怎么办?

嫣然? 嗯，自己确实对她有些爱慕，只是两人相识不久，彼此连了解都谈不上，这种爱慕是很盲目的，只能算是对她的外表比较爱慕吧，毕竟她是个绝色美人，男人见到绝色美人时，不都像苍蝇叮上有缝的蛋一样趋之若鹜吗? 这个，不算中意吧?

凤姐? 熟女呀，妩媚风骚，精明能干，一举一动都从骨子里透出风情，想象一下她在床上婉转娇吟的模样……啧啧，是个男人就受不了。而且她的性格也挺好，柔中带刚，豪迈却不失细致，娶回家做老婆可是一块宝啊，可惜，目前而言她还只是个生意合伙人，暂时不能得逞。再说，爹娘也绝不会同意她嫁进方家。

长平公主? ——方铮使劲甩甩头，想都没想便将她排除在脑外，没原因，如果要他在公主和死亡之间任选其一的话，他相信自己会选择死亡，就这么简单。

悲哀呀！人家穿越，美女排着队等着他挑，哭着喊着要嫁给他，不要还不行，她跟你急。我怎么就混得这么惨? 这都十几万字了，还只摊上四个女人，不，三个。

要不，干脆就从了吧？方铮从心底冒出这个想法，闭上眼睛，什么都不想，将自己当成一匹四处撒欢的种马，多好，反正我也没吃亏。只是，为什么心中总有一种怅然若失的感觉？仿佛末日临近般惶恐？

“少爷，你怎么了？”小绿进来，见方铮失神的望着房梁，不由关心的问道，语气一如既往的平淡。

“小绿，少爷我要成亲了。唉！”

“什么？”小绿愕然，眼中闪过一丝说不清道不明的复杂神色。

随即小绿扯了扯嘴角，表示她笑了一下，道：“那奴婢要恭喜少爷了。”语气中掺着几许颤抖。

“是吗？你也觉得应该恭喜我？”方铮盯着小绿，声音低沉道。

“是啊，人生的喜事，当然应该恭喜。以后少夫人进了门，奴婢也该换到内院做事了。”小绿状似轻松的道。

“啊？为什么？贴身丫鬟不都是跟着……”方铮大吃一惊，这不对呀，总听说贴身丫鬟的另一个意思，其实也是主人的一房小妾，主人若是成了亲，有了原配夫人，丫鬟就自动升级成妾室，怎么到我这儿却不是那么回事呢？

“奴婢明白少爷的意思，或许别人家是这样，但奴婢不一样。”小绿的声音淡淡的。

“为什么呀？”

“少爷，再过半年，奴婢就满十六岁了。”小绿的眼神有些悲伤。

“啊，那提前祝你生日快乐……靠！说什么呢，这跟我问的有关系吗？”

“有关系。”小绿笑了笑，“奴婢满了十六岁，也许就要离开您，离开方家了。”

“什么？你要去哪儿？”方铮闻言急了，好不容易习惯了小绿那细心的服侍，那平淡的表情，还有存在两人之间那种朦胧的暧昧，怎么好好的，却要走了？

“少爷，奴婢当年进方府，并没有与方家签死契。”

所谓“死契”，意思就是说，这个人从此便卖给方家了，死活全由家主掌握，属于是家主私人的财产。

小绿没有签死契，这就代表她在方家只是个合同工，想什么时候走就什么时候走，家主根本没有权力阻拦。

“死不死契的我不管，我就问你，为什么要走？我得罪你了吗？别的下人欺负你了吗？我方家对你不好吗？”方铮连珠炮似的问道。

“少爷，别多想，奴婢必须要走的，这与方家无关……”小绿伤感的摇头，欲言又止。

“靠！等着！”方铮想也不想，转头便直奔内院，方夫人的居所。

“少爷……”小绿在身后喊他，他理也不理。

今儿一定得把这事跟老娘掰扯清楚，好好的怎么就这样了？抬抬头，方铮使劲的揉了揉太阳穴，妈的！这一整天都不得劲儿！哪儿都不对了，是不是冲撞了邪祟？一定是成亲这事给闹的，老子今儿豁出去，不成亲了！

“娘，我不成亲了，你们爱咋咋地吧。”没等下人行礼，方铮便风风火火冲到方夫人面前大声道。

“怎么了？”方夫人有些意外，刚刚还好好的呀，怎么这一回头就不对了？探手摸了摸方铮的额头：“铮儿，吃脏东西了？”

“娘，我没病，就是跟您说一声，孩儿不成亲了。”

“为何？”

“小绿说她要走，嗯，半年后就走。”

“这跟你成不成亲有何关系？”

“当然有关系，她肯定是吃醋了，所以才要走。”这种时候了，方铮还不忘YY一番。

“胡说。”方夫人宠溺的戳了戳他脑袋：“就算你不成亲，小绿也是要走的。”

靠！这到底怎么回事？合着全家就我一个人不知道这事？

“以前不告诉你，是因为没必要让你知道。”方夫人道。

“你这傻小子，平日里没心没肺的，告诉你有何用，如果小绿……她真决定要走，到时娘给你换个贴身丫鬟便是，唉！这可怜的闺女……”

“我不要别的丫鬟！就要小绿！娘，这到底怎么回事？”

————————————————————————分割————————————————————

推荐涨了不少，收藏没见动静呀，我怎么就觉得这下了榜的新书跟落了翅的凤凰似的……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四十二章 小绿的身世（下）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4:44 本章字数:5849

方夫人叹了口气道：“小绿的身世很苦。三年多以前，你爹去兴庆府谈一桩生意，路过一个村庄，发现遍地尸首，原来是刚被突厥人抢掠过，抢掠过后，整个村庄被突厥人屠戮殆尽。你爹派人四处寻找，终于在瓦砾堆中发现了唯一的一个活口，便是小绿，那年她才十二岁。”

“小绿当时已经昏过去了，你爹救醒了她，她一醒来便不停的哭，身子还软绵绵的动不得，便闹着要起来去找她的娘亲。你爹问过后才知道，原来小绿的父亲，是当时兴庆府的守军，还是一员偏将，小绿才十岁时他便战死了。剩下一对孤女寡母在离兴庆府不远的村庄里艰难度日，谁知老天不长眼，突厥人来了，将全村老少杀戮一空，她的娘亲危急之下，将小绿藏在一口水缸里，这才幸免于难。而她娘，却因为貌美，被突厥人抢走了，可怜的闺女，十二岁便成了无爹无娘的孤儿，唉！”

“后来你爹将小绿带回了方府，本打算收她做义女，谁知这丫头怎么也不答应，她向你爹磕了三个响头，说她只愿在方家做奴婢，以报答你爹的救命之恩。等到她满十六岁，她便要离开我方家，也许去兴

庆府，也许去草原大漠，总之她要找到自己的娘亲，她坚信她娘还活着……唉！”

原来如此！方铮恍然大悟，小绿的身世如此凄惨，这是方铮做梦都想不到的，四年为奴为婢，报答救命之恩，再孤身闯天涯，寻找她那还不知道活没活着的亲娘，不说别的，单只这份坚持，这份气度，这份孝心，足以让方铮这个五尺高的汉子感动得热泪盈眶了。

“小绿她爹是武将，小绿幼时被她爹调教过，所以她也会些武功，身手应该还不错，这也是你爹和我为什么要将她调到你身边伺候的原因，唉，本是忠良之后，却心甘情愿做奴婢，来照顾你这大少爷，真是委屈了这丫头呀。”

小绿竟然还会武功，难怪娘曾说过，关键时刻她便是我的第二条命。

“娘你怎么不早告诉我？早说的话，我怎么还会让她给我端茶递水。”方铮不满道，忠良之后给我当丫鬟，折寿啊。

“是小绿不要我们告诉你的，她说既然是丫鬟，就得守丫鬟的本份，等她年满十六，她才能毫无牵挂的离开，这傻丫头……”

“铮儿，小绿离开是拦不住的，她有她的责任，这是孝心，是善行，不能拦。而且跟你成不成亲也没什么关系，你可别犯傻啊。”方夫人的意思很明白，小绿要走是没办法的，而方铮的亲事，则更是板上钉钉，两件事都不能改变。

“娘，成亲的事容孩儿再想想，我先去劝劝小绿。”

“嗯，你去劝劝这丫头也好，唉，都快四年了，就算她娘还活着，只怕处境也是……”方夫人摇摇头，没再继续往下说了。

方铮明白她的意思，就算她娘还活着，恐怕也已沦为突厥人的女奴，在突厥人的部落里过着生不如死的生活，处境堪虞，找到又怎样？武功再高，也不可能从强悍的突厥人手中救出她娘来，只能是白白送死。

回到小院，小绿正抱膝坐在台阶上，眼神空洞的注视着某一点，脸色有些苍白。

方铮看得一阵心疼，才十五岁的丫头啊，她要背负多么沉重的压力，日夜想着亲人的安危，心中每日又要承受着怎样的煎熬，难怪她总是一副冷淡漠然的性子，不论谁背上这么沉重的心理包袱，都无法高兴得起来。

走上前，方铮蹲下，紧紧握住了小绿的手。她的手很纤细，骨架很小，由于瘦弱的关系，细腻的皮肤暴出一根根的青筋，苍白而无血色。

小绿将手往后一缩，却怎么也挣不脱，方铮握得很紧。

“小绿，……对不起，我不知道……”方铮想跟她说点什么。

“少爷，不用说对不起，你……对奴婢很好，奴婢很感激你……”小绿垂着头低声道。

“……小绿，以后你不要再自称奴婢，谁都没资格让你做奴婢，你是忠良之后，要活得有骨气！明白吗？”

小绿摇摇头：“少爷，各人有各人的命，有的好，有的不好，怨不得谁的。做奴婢便是小绿的命，为了报答老爷的救命之恩，小绿心甘情愿的，我爹若有在天之灵，相信他也不会反对。从小爹便教我，不能欠别人的债，在这乱世，万一哪天横死，你便永远也还不了债了，那样的话，你便永远都欠着别人的，下辈子会过得更艰难。”

小绿抬起头，眼中一抹坚定：“所以，在小绿的有生之年，一定要将老爷的救命之恩还清，这样，我才能无牵无挂的去寻我娘。”

“少爷，小绿很羡慕你，你有吃有喝，父母双全，不用背负仇恨，不用担忧亲人，少爷，你要好好对待老爷和夫人，小绿没有了父母后，才知道父母亲情是多么的可贵。”

方铮泪水在眼眶中直转，使劲眨了眨眼，深深吸了口气，强忍着没让它掉下来。子欲养而亲不在，这句让人痛心的话中包含了多少无

法挽回的悔恨！穿越过来这么久，他第一次对突厥人产生了深深的仇恨，这群王八蛋，害得多少人家破人亡，妻离子散！

“小绿，你想过吗？也许你娘已经……”方铮没说完便住了口，是不是太残忍了？她的娘亲如今已是她唯一的精神寄托，怎能忍心让它破碎？

“不，我娘还活着，一定还活着，她在等着小绿去救她！”小绿神色坚定，手已紧紧攥成了拳头。

“小绿，愿意让我帮你吗？也许，我是说也许，可能会帮上你一点点小忙……”去找胖子，去找冯仇刀，甚至去找那他一直想躲着的长平公主，能找的人都找上，这么多人，总有办法的。

“真的吗？”小绿失神的大眼忽然一亮，激动之下反过来紧紧抓着方铮的手。

“真的，我帮你去求人，帮忙的人越多，找你娘的事情才越有希望。”方铮深深的看着小绿，下定了决心，我一定要帮到她，不论付出多大的代价，都要帮她完成心愿。纵然她的娘亲也许已不在人世，也要得到一个结果。

“谢谢你，少爷，如果你能帮小绿找到娘亲，小绿……愿在方家终身为奴。”小绿眼泪涟涟，泣不成声。

“不，我什么都不要，只要你快乐的活着，嗯，就像我这么快乐。”方铮爱怜的摸摸她的头，这小丫头命太苦了。

下午，方铮便独自来到了福王府，王府仍然守卫森严，冯仇刀率军去了草原，福王府的侍卫统领也换了，换成了一个高高瘦瘦的人，方铮上前自报姓名后，那统领上下打量了方铮一眼，态度倒是客气，说是请方铮在门口等一等，他进去通报。

少了熟人，办事就是麻烦，连见个人都这么多规矩。冯仇刀上次领着自己大摇大摆的进去，问都没人问，现在统领换了人，待遇也不一样了。

没过一会儿，胖子便亲自出来迎接，他的身后跟着那位新任的统领。

胖子见到方铮，高兴的笑道：“你小子今日怎么来了？也不事先打个招呼。”

方铮撇嘴道：“这话多虚伪呀，我上哪儿跟你打招呼去？你家防卫这么森严，稍微动一下，他们把我射到墙上怎么办？”

接着又补充道：“用弓箭啊。”

胖子一楞，拍了拍额头，指着方铮对那侍卫统领道：“看见没？这位方兄是我的同窗好友，以后他来，不必通报，让他直接进来，任何人不得阻拦。记住了！”

统领见方铮与福王殿下说话口气这么随便，心里本就诧异不已，听到胖子吩咐，统领赶紧低头恭谨称是。

“别站门口了，里面说话去。”胖子拉着方铮的手，径直往府里走去。

方铮一阵恶寒，赶紧挣脱了胖子的手：“喂，好好说话啊，别动手动脚的，少爷我没有龙阳之好。”

胖子楞了一下，反应过来后也赶紧嫌恶的使劲擦手：“废话！我也不好这调调，啧啧，真恶心……”

两人同时打了一个冷战，接着相视大笑。

后殿坐下后，小黄门奉上清茗，恭谨的弯腰退下。

胖子笑道：“你今日来，是看我呢，还是看我妹妹？巧得很，今日我二人都在家，嘿嘿……”

“啊？你妹妹在家？……胖子，咱们出去找个茶馆坐坐吧？”

胖子不满道：“干嘛呀？我妹妹怎么你了？就这么招你不待见呀。”

方铮神秘兮兮的凑在胖子耳边悄声道：“你不知道……我找算命的算过了，我和你妹妹八字不合，犯冲……”

话还没说完，身后传来一声暴喝：“放屁！哪个狗娘养的说的？老娘要诛他九族！”

——————————————————————————分割——————————————————

还没吃饭呢，发完了就去吃。瞧，哥们多么的废寝忘食啊。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四十三章 求助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4:44 本章字数:6660

这丫头怎么每次出现都恰好偷听到我说话？方铮吓得浑身一抖，差点没一头栽下去。

好不容易平静下来，方铮转过头怒道：“你走路能不能带点儿声响？吓死本少爷了算谁的？你给我偿命吗？”

真是一物降一物，长平公主平素里脾气火爆，谁的帐都不买，但方铮一发起脾气，长平公主立马变得如绵羊般温驯。

长平委屈的嘟着嘴道：“人家又没想吓你，谁叫你说我坏话来着……”

“那是坏话吗？那是实话！你本来就跟我八字不合……”

眼看二人又要开始吵起来了，胖子痛苦的抚着额头道：“我怎么就认识你们这一对欢喜冤家？要不，您二位慢慢吵，我还有点事先走一步，如何？”

方铮一把拉住胖子：“别，你先别走，今日找你有正事，有事求你帮忙。”

“咱俩还说什么求不求的，说吧，什么事？”

“事情可能有点麻烦，但是对我很重要。”

长平闻言也靠近了些，想听听看自己能不能帮上忙。

“胖子你见过我院里的贴身丫鬟吧？”

胖子回忆着：“好象是见过，印象不太深，怎么了？”

长平一听这事跟女人有关，立马便不高兴了，哼声道：“你这家伙，怎么到处认识女人？我看那小五挺机灵的，以后便让他伺候你好

了，若实在不行，我送你几个懂事的小厮……”

方铮瞪了她一眼，没理她。

“小绿很苦……”方铮低沉的声音述说着小绿的身世，他要尽最大的努力帮到她。

“事情大概就是这样，胖子，你看能不能帮到忙？”方铮问道。

胖子听完小绿的身世后，唏嘘叹息不已，长平公主在一旁早已珠泪涟涟，不停的用手绢儿擦着眼泪。

胖子皱着眉道：“这事……唉，说实话，委实不容易办呀。纵是军中有探子，也是刺探整个突厥大军的动向，在突厥人的部落中找人，那是从未有过的，更何况不知道这位小绿姑娘的母亲长得什么样子，当年是被哪个突厥部落的人掠去的，想找都无从找起呀。”

“试试吧，尽力就好，我何尝不知此事之难，如同大海捞针，只是想为小绿尽一份心力。”方铮叹了一口气道。

“好吧，明日我便遣人送信到兴庆府，请当地的守备将军派出探子打探一番。探不探得到消息，就要看天意了。”

“多谢了，胖子，无论成与不成，我欠你一份情。”

“咱俩还说这个干嘛，说到底，是我华朝对不起小绿姑娘呀，如果我们的军队足够强大，又怎会发生这样的事情，唉！”

长平抽噎着拉住胖子的衣袖道：“哥哥，你可一定要帮小绿找到她的母亲呀……”

胖子无奈道：“哥哥只能保证会尽力。”

“……对了，胖子，我可能最近要成亲了……”方铮换了个话题，郁闷道。

“什么？不准！”胖子还没说话，长平却像只被踩了尾巴的猫似的跳了起来，脸上眼泪还没干呢，便急吼吼的反对道。

方铮白了她一眼，你又不是皇帝，你说不准就不准了？

胖子也颇觉意外：“成亲？哪家闺女会看上你？”

“哎，怎么说话呢？不带这么损人的啊，”方铮不满道：“少爷我长得帅又有才华，哪家闺女跟我成亲，是前世烧了高香求来的。”

胖子不屑的撇嘴，长平在一旁急了，想命令方铮不准成亲，又怕他那阎王脾气，只好拉扯着胖子的衣袖求助：“哥——”

胖子无可奈何的看了她一眼，对方铮道：“方兄，这成亲的事……能不能先放放？”说完他也有些讪讪，毕竟是人家的终身大事，不说恭喜就罢了，竟还要他别成亲，天底下没这道理。

“唉，你以为我不想吗？谁愿意没事找个老婆在家管着自己？可父母之命不可违啊，再说，我十八岁了，再不成亲就惹人笑话，这跟到点儿了要吃饭是一个道理。”方铮垂头丧气的道。

“我去跟伯父伯母说！”长平急忙道，事关终身，小姑娘的心思如今已是路人皆知，此刻也顾不得矜持了，——再说，她从来就没矜持过。

“你消停啊，别跑我家去又威胁我爹娘要诛人九族。”方铮瞪了她一眼。

长平跺脚急道：“我有那么不讲理吗？每次都是你这混蛋……都是你先惹的我！”

眼见两人又要吵起来，胖子赶紧道：“你俩都消停点，方兄，你的意思是，你也不想成亲？”

方铮点头，他确实不想成亲，特别不想跟一个素未谋面，是麻子是瘸子都不知道的姑娘成亲，他固执的认为，男女首先得要两情相悦了，再谈成亲的事。毫无感情基础的婚姻是不能长久的，——说来也奇怪，这男女两情相悦，怎么离婚率就上来了？古代男女没见面就把婚结了，可也没听说谁谁谁日子过不下去，老婆吵着要离婚呀，啊，太混乱了！这种烂事还是留给哲学家去思考吧。

胖子接着道：“方兄若是信得过，我愿意帮你去劝劝伯父伯母，我的话，相信二老多少还是听得进一点的，如何？”

方铮闻言为难道："……你不会跟你妹妹似的，动不动就威胁他们诛九族吧？"

胖子翻了个白眼："我有那么没品位吗？"

长平见哥哥出手帮忙，心中松了一口气，闻言娇嗔道："你们说什么呢？我怎么就没品位了？"

方铮道："那这事就拜托你了，你知道，我家老爷子崇尚暴力，不怎么喜欢跟我讲道理，你去说可能好一点儿，好好的说啊，别惹二老不痛快，我可就指着你了。"

胖子点头，又看了一眼旁边喜滋滋的长平，心道：宓儿呀，哥哥能帮的也就这么些了，余下的全靠你自己了。

辞了胖子出来，方铮心里还是沉甸甸的。长平追出来，拍了拍方铮的肩膀安慰道："喂，你别着急，我哥哥会想办法帮你的，我也去神武军找范将军问问，他若找不到人，哼，我便诛他九族！"

方铮听得头皮一麻，这丫头怎么老是诛人九族呀？深闺大院中养出来的姑娘，性子怎么如此暴戾？

方铮赶紧道："心领了，还是先让你哥哥问问吧，不行再想办法，别麻烦外人了。"

长平一听，方铮的意思是没把自己当外人，不由高兴得喜上眉梢，连语气都轻柔起来："喂，我哥哥明日去你家劝说伯父伯母，你放心，伯父伯母会改变主意的。过几天我再去你家找你，你可不许躲着不见我。"

方铮干笑道："一定一定，……其实以前也没躲你，真是没在家。"

"你就骗人吧！哼，我问你，我哥哥是不是偷偷给你找了一房妾室？还是青楼的红牌姑娘？"

"啊？"方铮大吃一惊，"你是怎么知道的？"

"哼，什么事都别想瞒过我！"长平傲然道："那些烟花之地的姑娘，有几个清白的？"

“喂，说话注意点，人家没招你没惹你，凭什么这么说人家？”方铮听得不爽，脸色黑了下来。

“你……你又这样对我！”长平又急又气，狠狠在方铮手臂上掐了一下，“我不就问问嘛，至于跟我发脾气吗？”

“女人的名声比命都重要，身陷青楼本就不幸，你还在这里红口白牙的诋毁人家，有没有良心？你当人家喜欢做妓女？还不都是被逼的。再说，人家到如今还是完璧之身，又怎么不清白了？”方铮沉声道。

“好了啦，算我说错了，下次不说了。”长平见方铮黑着脸，顿时服了软，“不过，以你方家的门规，这位姑娘怕是进不了你方家的门吧？”

“……我会想办法的，”方铮没底气的道，嫣然进门的事，恐怕难度不是一般的大。

长平眼珠子一转，狡黠道：“其实也不是没办法，若是……若是你找个有气量，识大体的原配夫人，那位妾室进不进得了门，还不是她一句话就能办到……”

“嗯，所以说，找老婆不能仓促……哎，你到底想跟我说什么？”

长平红着脸，扭捏道：“我的意思是……是……如果我来做你的……你的……，哎呀！不说了，你自己想去吧！”

接着长平又换上了一副凶巴巴的表情，道：“喂，不准太宠你那个妾室，不然我要你好看！听到没？”

说完长平娇俏的皱了皱鼻子，轻轻的哼了一声，又狠狠掐了方铮一下，格格笑着跑远了。

看得出，这丫头是越来越喜欢本少爷了，这可如何是好？她说了这么一大堆，不就是想做那原配夫人吗？本少爷又不是傻子，岂能看不出来？可问题是，本少爷不想娶公主啊！方铮心中苦恼不已，人太出色也是种罪过啊。

——————————————————————分割——————————————————————

晚了点哈，抱歉抱歉。这几天收藏基本没涨，搞得我心里惶恐不安。我说你们看过以后，有什么意见建议，在书评区里说几句啊。除了打广告的，我基本都回复了。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四十四章 偶遇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4:44 本章字数:8834

出了福王府，方铮低头想着事情，小绿，长平两人的身影在脑子里不停变幻，这算不算三角恋？嗯，还得再加上个嫣然，嗯，还有凤姐……哇，本少爷的魅力如此之大，这才多久就勾搭上好几个了，照此速度发展下去，方家子孙开枝散叶是确定一定以及肯定的。醉-露-网何必还急着成亲呢，少爷我如今的行情是一路长红，都到涨停板了，怎会担心找不着老婆?

希望胖子明天能够说服爹娘，将成亲的事给压下来。少爷我才十八岁，还有待更进一步的发育呢……

正美美的YY着，方铮忽然感觉自己撞到了人，猛然惊觉，发现一位老者正趔趄着往后倒去，方铮下意识的伸手一拉，恰好拉住了。好险呐！嘿，瞧哥们这身手！

老者刚站稳，他身后一位白面无须的中年人赶上前来，吓得脸色惨白，一伸手扶住了老者，接着转头向方铮斥道："大胆！竟敢冲撞……"

"住口！些许小事，算了。"老者打断了他的话，随意摆了摆手。

中年人低头恭谨的退到了一边。

方铮见老者头系方巾，身穿玄色儒袍，脚踏方面缎鞋，面色沉静，一双鹰眼锐利有神，看起来锋芒尽敛，不怒自威，令人不由自主产生一种向他跪拜的心理，这老头挺邪门儿呀。

方铮一楞神，接着赶紧道："哎哟，不好意思呀老爷子，一时没留神，撞到您了，不要紧吧？"

老者摇摇头，朝方铮身后的福王府大门看了一眼，道：“你是何人？刚从无病那儿出来？”

无病是谁？方铮想了想，忽然醒悟，无病不就是胖子么？平日里总是胖子胖子的叫，都忘了他的本名了。这人能叫出胖子的名字，看来也是熟人。

方铮点头道：“是啊，我跟胖子关系不错。”

“胖子？”老者愕然，接着恍然一笑，上下打量了方铮一眼，“呵呵，朕……真没听过有人这么叫过他，莫非你便是他书院里的同窗，名叫方铮？”

方铮点头，心里有些奇怪，这老头谁呀？竟然认识我？哥们的知名度还没到路人皆知的地步吧？

“老爷子，您认识我？”

“呵呵，我是无病的……嗯，长辈，听他提过你。”

胖子是王爷，他的长辈，多半就是皇帝的兄弟了，嗬，又是一王爷。

方铮赶紧行礼道：“见过王爷，刚才不好意思，晚辈无意冒犯。”

“王爷？”老者再一次愕然，“你怎么会认为我是……呃，王爷？”

方铮心想这不废话吗？不是王爷难道是皇帝？

旁边的中年人又斥道：“大胆！……”

“住口！退下！”老者皱眉瞪了他一眼，中年人惶恐的退到一边，再不敢插嘴。

方铮斜了那中年人一眼，活该！叫你丫狗仗人势，这才几句话的功夫，老子就大胆了两次，你能把我怎么着？

“方铮，你今年多大了？”老者问起话来不怒自威。

“……十五！”方铮一本正经道。

“嗯？”老者眉头一皱。

“实际上也有人当我十八……”方铮说了实话。这老头真的挺邪门，似乎没有什么能骗过他那双锐利的眼睛。

“十八岁，呵呵，小小年纪，竟能献上退突厥之策，不简单呀。”

“说着玩的……不灵你们可别找我麻烦啊。”方铮现在最担心的是万一计策失败，有人拿他开刀。

“……你有志为朝廷效力吗？”

方铮闻言吓一跳，这老头什么意思？招揽我？没门儿！本少爷的纨绔梦想还没实现呢。

“不敢不敢，晚辈才疏学浅，资历平平，实在没能力为国效力。”

老者皱眉道：“你又何必妄自菲薄，单只论你献上的退突厥之策，便足以让许多朝中重臣汗颜了。你现在书院求学，不也是想考取功名吗？如今有这大好机会可直接入朝为官，你又何必舍近而求远？”

“我读书是读着玩儿的……呃，我是说，我读书是为了多认识几个字，如此而已，没打算当官……老爷子您不是要去看胖子，呃，无病吗？快去快去，晚辈告辞了，拜拜了您呐！”

方铮胡乱的拱拱手，掉头就走。这老头貌似是个危险人物，还是离他远点儿吧，再说几句就要被他拉上贼船了，老头口才不错，当王爷屈才了，要搁在现代去搞传销，起码得是个金钻级别的上线。

望着方铮远去的背影，中年人凑了上来，不甘心的道：“皇上，此子言语轻佻，行为冒失，真该好好治他的罪！”

老者摇头道：“不得胡说，十八岁能指望他多稳重？你十八岁时有他这份见识吗？”说着又点点头，“嗯，倒确实是个人才，不用可惜了……”

回到方府的小院，小绿正忙着收拾屋子，方铮见状赶紧拦着她道：“小绿，你别动手，叫下人来做这些就好，你一边歇着去。”

小绿道：“少爷，这是奴婢份内的事。”

“什么份内份外的，方府这么多下人，怎么就轮到你干这些？”

“少爷……”

“行了，别说了，就这么着吧，明儿我找孙管家再调个丫鬟过来，以后你什么都别干，方府这么大，你满世界遛达去，谁敢指使你，你

就大嘴巴抽他！”

“少爷……”

“对了，告诉你，我刚去找了福王殿下，他说明日送信到兴庆府，请守备将军派出探子，打探你娘亲的消息，怎么样？高不高兴？咦？你怎么还苦着脸？怎么了？你要哭了？”

“少爷……您踩着奴婢的脚了……”

“啊？”方铮低头，见他的大脚正不偏不倚的踩在小绿秀气小巧的小脚上，方铮赶紧退开一步，讪笑道：“你怎么不早说？疼不疼？我给你揉揉吧。”

小绿也朝后退了一步，脸红红的，声如蚊呐：“不必了……”

方铮尴尬的挠头，也对，古代女子的脚，可比贞节都看得重，怎么能让他这男子随便触摸？两人一时陷入了尴尬的沉默气氛。

半晌，小绿才开口道：“少爷，……您认识福王殿下？”

“福王你不认识？”方铮愕然道，接着反应过来，“福王，就是常来咱家蹭饭吃的那个胖子，每次都吃得特多，你应该见过吧？”

胖子的身份只有方府的三位主人清楚，下人却是一概不知，只知道是少爷书院里的同窗。

“呀！原来他是福王殿下，那他的妹妹岂不是……”小绿惊奇的睁大了眼睛。

“对，他妹妹是公主，长平公主，不过你别招惹她，那丫头脾气不好，动不动就诛人九族，照她这般杀法，全华朝剩不了几口人了。”

“这么说，娘亲的消息有希望了？”小绿眼中充满期待的望着方铮，仿佛他是一根救命的稻草。

“对，有希望。”方铮点头，盯着她黑亮清澈的眼睛，深深的道：“小绿，不论有没有你娘亲的消息，你都要快乐的活下去，知道吗？”

小绿沉浸在喜悦中，闻言毫不在意的点点头，转身卖力的收拾起屋子。

可怜的丫头啊，方铮暗暗叹息了一声。

第二天，胖子来访，这次他没有去方铮的小院，而是直接求见方老爷。

方老爷见福王上门，丝毫不敢大意，亲自到大门迎接，二人见面一番寒暄，方老爷态度恭谨，言语客气，胖子心中苦笑不已。

身份这东西，说开了，是阶级之间的分隔线。以前方老爷一口一声贤侄的叫着，对胖子的喜爱之情溢于言表。可如今多了一层王爷的身份，方老爷却再也不敢在他面前以长辈自居。身居高位者，莫非注定便是孤家寡人么？

——幸好有一个不着调的方大少爷，没将他那王爷的身份看在眼中，这让胖子多少有些安慰和庆幸，同时也更为珍惜与方铮之间的交情。

方老爷将胖子引至前厅，两人说了一会儿话，后来不知怎的，方夫人也出来了。三人在一起，面色肃然的说着什么。

“哎，小五，你猜，那胖子跟我爹娘说什么呢？三人怎么都板着脸，跟治丧委员会似的……”前厅走廊下的草丛中，方铮与小五两人鬼鬼祟祟，探头探脑。

“少爷，要不要小的去打探打探？”小五自告奋勇充当打入敌军内部的奸细。

这小子倒是机灵，方铮摇头道：“不必，待会儿胖子出来，我问他不就都知道了。”

小五满脸崇拜：“少爷英明！前无古人，后……”

“闭嘴！噤声！”小五这小子机灵是不假，可对溜须拍马这一套还是钻研得不够深刻，马屁拍得太虚伪，太肉麻，缺乏浑然天成的火候，方大少爷很不受用，以后得在这方面多多指导他。

一会儿的工夫，前厅内三人似乎越说越不对劲，方老爷闭目捋须，默然不语，方夫人却面色通红，也不知是被气的还是情绪激动，胖子则口若悬河，滔滔不绝的在说着什么。

“情况不对！”方铮仔细观察了一番后，下了这个定论。

胖子这回多半是没能完成他的使命，少爷我该成亲还得成亲，赶紧回去，爹娘问起来就装作不知情的样子。

“小五，撤！”方铮一挥手，消失。小五屁颠屁颠儿跟着消失。

在小院内焦急的等了一个多时辰，胖子终于出现。

“谢天谢地，你可算活着过来了，我娘没将你活活拆了？”方铮见到胖子后大喜道。

方铮丝毫不怀疑老娘有这个爆发力，儿子的终身大事比她的命都重要，胖子要在她面前做那毁人姻缘的恶人，就算知道他是福王，恐怕也饶不了他。

“这话怎么说的？我跟伯父伯母好好说着话呢，干嘛要活活将我拆了？”胖子纳闷道。

“事情谈得怎样了？”方铮急忙拉着胖子问道。

胖子还没开口，小绿从门外进来，奉上清茗。胖子打量了她一眼，道：“这位莫非就是小绿姑娘？”

小绿福了一福，口中道：“奴婢正是小绿，见过福王殿下。”

胖子肃然道：“小小年纪，尚知报恩，千里寻母，孝心可敬，你的事，方兄跟我说过，放心，我们都会帮你的。”

小绿感激的下拜：“奴婢谢过少爷，谢过福王殿下。”

“哎呀，不必不必，快快起来，唉，不知那些戍边的将军们，见了你会不会无地自容，都怪我大华太过软弱啊！”胖子叹道。

“小绿，我不是跟你说了吗，以后这端茶倒水的事你不要再做了，还有，以后不必再以奴婢自称。”方铮皱着眉不满道。

“少爷，这是奴婢份内的事。”小绿淡淡说完后，退了出去。

“唉，这丫头，性子真拗。”方铮无奈的摇头。

“此乃真性情也，方兄不必介怀，此女心志之坚，更胜须眉。”

“哎，对了，你刚刚跟我爹娘怎么说的？事情谈得如何？”

胖子得意一笑，傲然伸出三根手指。

方铮瞪着眼睛惊道："三家都娶了？靠！你还不如不来呢。"

胖子大汗，忙道："错了，是仨月，再给你仨月时间，由得你逍遥自在，仨月一过，绑也得将你绑到礼堂上去。"

－－－－－－－－－－－－－－－－－－－－－－－－－－－－－－分割－－－－－－－－－－－－－－－－－－－－－－－－－－－－－－

每次看见那收藏的数字就闹心。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四十五章 胸无大志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4:44 本章字数:7851

方铮闻言大喜过望，三个月，说多不多，少也不少，能得一时逍遥，且逍遥去。

"你是怎么说服我爹娘的？"方铮不由感到奇怪，他知道，关乎自己的终身大事，他那执拗的爹娘不可能会做出如此让步，"你莫非拿王爷的名号吓他们来着？"

"方兄未免将我瞧得太低了，权势压人之事我从来便不屑为之。"胖子一脸委屈。

"那你是怎么办到的？"

胖子神秘一笑，道："佛曰：'不可说，不可说'……"

"小样儿你还跟我玩悬念，……不管怎么说，还是多谢你。"

"方兄，我也尽力了，只能帮你争取到三个月的时间，仨月之后你还是得成亲，其实认真说来，我根本就没帮到忙。"

有句话胖子没说，三个月后，这位方少爷成亲的对象，可就不知道会是谁了。

"仨月就仨月，仨月之后少爷我便认命了，安心做我的富家翁去。每日早上茶馆里泡一壶香茗，听几段说书，下午没事带着下人大街上逛逛，晚上呢，就去听听戏，或者去秦淮河找个红牌姑娘喝几杯，说说话儿……啊，多么美好的生活呀。"方铮憧憬着。

胖子愕然道："我刚刚没听错吧？莫非……这就是方兄你的志向？"

方铮不好意思的笑了笑：“其实也不完全是……”

胖子松了一口气，忙道：“还有别的？快快说来！”

方铮扭捏了一番：“如果可以的话，多找几个媳妇儿，不过她们必须得是温柔的，体贴的，读过书，但才华却不能太过出众，至少得比我低，会持家，嫉妒心不能太强，能真心接纳我其他的女人……”

“啊？”胖子汗都下来了，惊愕道：“就……就这些？”

方铮使劲点头：“对，就这些。”

胖子呆滞了半晌，臃肿的身躯忽然跳了起来，气急败坏道：“那……那华朝呢？突厥呢？百姓呢？还有我妹妹呢？”

方铮奇怪的看了他一眼，道：“我过我的日子，关华朝，关你妹妹什么事？胖子你是不是吃脏东西了？”

胖子彻底无语，早知道这家伙胸无大志，可没想到他居然不求上进到这个程度，年轻人谁不渴望入朝为官，光宗耀祖，或是参军抗敌，建立功勋？他方大少爷可倒好，明明是个有本事的人，却什么志向都没有，偏就中意做个富家翁，纨绔子弟，除此再无其他，这人……真不知该如何评价。

“胖子，你怎么了？怎么一副如丧考……呃，失魂落魄的表情？”见胖子呆呆的坐着，不言不动，方铮不禁奇怪道。

“啊，我没事。……方兄，我有一言相劝，不知你是否听得进去？”胖子诚恳道。

“听，当然听得进去，你说嘛。”

“方兄，所谓男儿之志……”胖子边说边抬起头来，见到方铮的表情，充满了好奇，无辜，和……油盐不进？

“嗯？男儿之志，怎么了？接着说呀。”

胖子无力的擦了擦汗，“……我告辞了。”

方铮一楞，急忙道：“哎，胖子，怎么就走呀？你今儿怎么了？魂不守舍的，胖子，你可别吓我……”

胖子匆匆而出，见到院里正在修剪花草的小绿也没打招呼，直奔方府大门。

“少爷，福王殿下怎么了？”小绿疑惑的问道。

“没事，他刚刚收到千里传音，家中失火了……”

话还未说完，只听“扑通”一声，胖子摔了一跤，也不知是走得太急，还是听到背后方铮说的话。

“啊！胖子兄，你又怎么了……”

……

后来方铮找了个机会，想探听一下爹娘对他成亲一事的态度，他很好奇，胖子到底跟他们说了什么，居然令他们改变了主意。

老爹口风很紧，问他他什么都不说，只是表情很奇特，似悲似喜，一副便秘的模样，看得方铮提心吊胆。老娘也没肯多说，只是狠狠的戳了戳方铮的脑袋，道：“你呀，你就造孽吧！招惹了公主，看你将来怎么收场！”

我成亲关公主什么事？这话到底什么意思？再问老娘，她却怎么也不肯说了。

回到福王府的胖子，此时满脸郁闷，长吁短叹。

长平跑过来找胖子时，见到的便是这么一副情景。

“哥哥，你怎么了？莫非……方伯父方伯母不答应将婚事延后？”长平一脸担心。

胖子神色寡寡道：“非也，伯父伯母已经答应，将方兄的婚事延后三个月……”

长平一听，顿时欣喜万分，有了这三个月的时间，她将会采取一切手段，将那没良心的混蛋死死抓在手心里，以后休想逃出生天。

“那你为何这副神情？”

胖子叹息一声，道：“宓儿呀，你说说，你心中的如意郎君是什么样子的人？”

长平闻言，羞得脸泛红晕，目光四下躲闪，半晌，才细若蚊呐般道：“还……还不就是那样儿……”

“跟为兄说说吧，这里只有你我二人，害什么羞。”

长平扭捏了半天，才开口道：“我心中的如意郎君，他必须才华出众，有经天纬地，治国安邦之才，有驰骋疆场，万夫莫当之勇，同时他还要疼我，怜我，珍惜我……”长平越说目光越迷离，依稀中仿佛看见方铮的背影，横刀立马，渊?岳峙，凛然不惧面对着气势汹汹，杀气腾腾的众混混……

这人应该不是方兄吧？胖子暗自思忖。每个人的主观意识不同，至少方铮在胖子的心中，绝不是这样的。

他边听边摇头叹息，妹子心中的这些条件，方兄貌似一样也没占着呀，这傻妹子到底看上他哪一点？

“宓儿，你说的这些……好象方兄都没有呀。”胖子忍不住道。

“谁说没有？我说有便有！哥哥，你今日怎么了？为何要这么说？”

“唉，宓儿呀，你若是愿意跟方兄做一对平淡夫妻，过着富裕而又知足的日子，为兄就不多说什么，必将尽全力为你玉成此事；反之，你若是希望你的夫君是个顶天立地的盖世英雄，……为兄还是劝你思量仔细，方兄，只怕不是你的良人之选。”

“啊？为何？”长平惊讶的道。

胖子沉吟片刻，似乎在组织语言，半晌才开口道：“前些日子你不是问过我，王府的侍卫统领为何换人了吗？还问我冯仇刀去哪里了。此事，乃是我大华最高机密，所以我没告诉你，今日告诉你却也无碍了。”

“前几日，父皇下旨，调动两万精锐骑兵，由冯仇刀率领，突入草原……”胖子低沉的声音，将这件尚属于高级机密的大事告之长平。

长平越听越惊奇，大眼睛呼扇呼扇的，似乎忘了他们刚才还在说着方铮的事，“哥哥，这事父皇做得很好呀，离间与突袭双管齐下，此

次突厥大军必将不战而退，而且草原部落几年之内必定陷入内乱，无力南侵，可保我华朝数年太平呢，父皇果然英明。”

长平到底是帝王之家长大的，眼光之锐利，丝毫不弱须眉。

胖子摇头沉声道：“你知道献上这个计策的人是谁吗？”

“若非父皇，便是那些大臣嘛。哥哥——我在跟你说那个姓方的混蛋呢，你扯这些干嘛？”

“哼，满朝文武束手无策，他们哪里能想出这般高明的计策。这事啊，还真跟那混蛋……咳咳，跟他有关系。献上此计策的人，正是你那如意郎君，方铮，方大少爷是也！”

“什么？是他？”长平闻言大吃一惊，怔怔不发一语，既而喜形于色，娇俏的小脸由于激动，泛上一层动人的红潮：“是他！我早就知道，我周宓儿看上的人，绝不会这么平凡，他必定是智谋超绝，顶天立地的英雄……”

胖子冷眼看着陷入惊喜中的长平，暗暗摇头。

“宓儿，你可知道，方兄他为何要献上此策？”

长平还沉浸在喜悦中不能自拔，闻言眉开眼笑道：“当然是为我朝廷出力，为父皇分忧，拯救百姓于水火嘛……”

胖子苦笑，那小子若真有你说的这么伟大就好了。

“宓儿，哥哥跟你实说了吧，方兄献此计策，非是为国为民为君，而是为了他自己。”

“啊？哥哥为何如此说？”

胖子面色沉静的道：“突厥大军南侵，北方一片混乱，朝廷拿不出切实可行的办法，眼看只能任由突厥军打到京城，而方家商号的根基便在京城之内，方兄担心突厥占了京城后，方家商号的基业不保，他从此便做不成逍遥自在的纨绔子弟富家翁，不得已之下，才献上此计策，以保方家家人，极其名下各产业的平安……”

“什么？”长平一脸讶然，竟是楞住了。面色时红时白，似哭似笑，表情变幻莫测，端是精彩。

胖子说完也是一副哭笑不得的神情，平素里听那些文人才子说的豪言壮语听得多了，什么为国为民如何如何呀，却偏没有人干出过一件像样的事儿来。

而方家这位大少爷则是不然，他赤裸裸的摆出一副自私自利的小人嘴脸，贪财好色一样也没落下。这样的一个人，随口说的几句话，却很有可能救了华朝的万千百姓，力挽狂澜，扶华朝于危难之中。老天瞎眼了，治国安邦的天大本事，竟安放到这样一个自私自利，胸无大志的人身上。那些有志气却没本事的人，上哪儿说理去?

“宓儿，哥哥今日想告诉你的便是这些。你是我嫡亲的妹子，方兄是我的至交好友，你们若结为夫妻，为兄也为你们高兴。可你要思量仔细了，方兄此人，……唉，怎么说呢，他是个好人，是个有本事的人，可……”胖子说着忽然恨恨的捶了一下案几。“可他该死的竟然是个胸无大志的人！”

“今日他跟我说起他的理想，没想到他竟然只愿做个富家翁，每日坐茶馆听书看戏，逛大街，找媳妇儿……这，为兄真不知该怎么说他了。”

长平脸上都快漾出水来，似喜还嗔，贝齿轻咬着嘴唇，眼中一片复杂的神色，喃喃道：“这该死的混蛋……”

良久，胖子似乎下了什么决定，狠狠一拍案几，起身道：“哼，时临乱世，国有良材，又怎能弃之不用？我便要看他如何安心的做这个富家翁！”

————————————————————分割————————————————————

关于更新：这几天都是一更。相信细心的朋友看出来了，本书已经签约，感谢一直以来支持我的朋友们，我们的共同努力终于有了回报。本书目前在等待编辑大大的推荐，等到推荐的时候，不用你们催，一天起码都得两更，所以目前哥们正没日没夜的攒着稿子呢。不然关键时刻掉了链子，我就不好意思了。

再次谢谢你们的支持。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四十六章 砍价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4:43 本章字数:6158

富家翁除了有钱之外，还包含很多元素，比如妻妾成群，狗腿扈从，还得要有贪婪自私的本性，和作恶多端的前科等等。他大字不识却喜欢附庸风雅，自以为衣领子上斜插一把折扇便是风流才子；他面目可憎却喜欢自作多情，自以为富贵多金姑娘们便会哭着喊着要嫁给他，他对自己是大方的，包子一次买俩，吃一个扔一个。他对别人是吝啬的，一个包子分给下人们吃，还好心叮嘱吃不完的别浪费，下一顿也是它了。

这就是富家翁，不全面，可是你不能不承认世上有这种人。

幸好方大少爷还没无耻到这份儿上。

方大少爷不喜欢显摆，他相信凡事低调一点对自己没坏处。走在路上撞到人，他会很礼貌跟人说对不起，在地摊上买东西，他会跟任何平民百姓一样一文一文的砍价，有时候甚至会讲得脸红脖子粗，就为了争那一文钱的让步。谁都不知道，方大少爷是真的稀罕这一文钱呢，还是纯粹在享受砍价的乐趣。

所以小五经常会觉得很丢脸，他不明白有钱人到底是个什么心理，以小五目前在方府的身价，一文钱扔在地上，他可能还要犹豫一下要不要捡。而他的主子方大少爷，为了一文钱似乎连脸都不要了。——要不人家怎么是少爷呢，越有钱越不要脸呗。

这不，闲逛了一下午，眼看到掌灯时分了，方大少爷还蹲在花市大街的地摊上，口沫四溅的跟小贩砍着价。——方铮看上了一支簪子，打算买回去送给小绿。簪子不贵，三钱零二十文，方大少爷的心理价位是三钱零十九文，为了这一文钱，已经砍了两柱香时辰了。那小贩也是个狠人，尽管被方铮忽悠得面无人色，仍是咬紧了牙不松口，一文钱都不能少。

小五看了看天色，神色有些焦急。少爷若是没回家赶上晚饭，他倒是没事，可小五却得挨孙管家一顿训斥。在小五的价值观里，少爷的时间显然比这一文钱珍贵多了。于是小五壮着胆子试探道："少爷……要不，小人帮您将这一文钱出了？"

方铮恶狠狠的回头："闭嘴！你懂什么！"

小五骇然收声。

方铮又继续跟小贩较劲儿："老板，你不像是做生意的料呀。"

小贩一梗脖子："我怎么就不像做生意的了？我就是倒霉了一点而已，碰上了你这么个顾主，一文钱都好意思跟我掰扯半天。"

"呐，我给你分析一下啊，然后你再决定要不要按我说的价钱将簪子卖给我。你这簪子是卖三钱零二十文对吧？照你这个态度，估计真是一文钱都不能少了。可你想过没有，这簪子目前只有我看上了，也就是说，错开今日，以后你这簪子不一定能遇着愿意买它的人了。"

"卖不出去我也认了，反正一文钱都不能少！你爱要不要。"小贩的固执令方铮恨得牙痒痒。

方铮继续耐心的跟他沟通："说你笨你可能还不乐意，可事实确实如此。你想啊，如果这簪子卖不出去，你的货物就造成了积压，银子流动就不快速。做生意讲究什么？快进快出啊！你看，你原本可以痛痛快快的少一文钱卖给我，然后拿着银子再去进点别的货，这三钱多银子没准很快就会变成三两，甚至是三十两，可现在呢，它依然只是一支簪子，没人买它的话，它就是个死物件儿，不能让你多吃一顿饭，也不能给你的老婆孩子多买件衣裳，如果这玩意儿一直没人买的话，你这三钱多银子算是赔定了。你仔细想想，为了这一文钱，值得冒这么大的险吗？"

小贩被忽悠得开始挣扎了，对他们来说，一文钱真的意味着很多东西，可这个年轻人说得也很有道理呀，做生意靠的就是进货快，卖得也快，这样循环加速才能赚更多的银子，何必为了一文钱冒这么大的风险呢？

咬了咬牙，小贩悲壮的将眼睛一闭：“行了！今儿就当我少吃了一张饼，三钱零十九文，卖给你了！”说完还狠狠跺了跺脚，以坚定自己壮士断腕的决心。

方铮一副“孺子可教”的满意表情，点了点头，小心的将簪子放入怀中。站起身子揉了揉蹲得麻木的双腿，从袖中掏出二两银子随手抛给小贩：“不用找了！”

“扑通！”小五倒地了。

“怎么了你？缺钙？”方铮皱了皱眉，这家伙怎么老不给自己长脸？

小五灰头土脸爬起来，满身尘土顾不得拍，指了指双手捧着银子表情呆滞的小贩，小五激动得语无伦次：“少爷，他……三钱……二两……”

“乱七八糟的，说什么呢？”方铮不耐烦的掸了掸长衫：“走，回家吃饭，少爷我饿了。”

走在路上小五苦笑着低声问道：“少爷，您……又玩的哪一出啊？”

他不明白，为了一文钱费了半天劲，好不容易谈妥了，少爷却又一甩手多赏了他一两多银子，这位不着调的少爷到底在想什么？哎呀，少爷的思维真奔放啊，

“不懂了吧，”方铮得意的笑：“少爷我这不是闲着没事找人练练嘴皮子嘛，顺便嘛，也教教那小贩怎么做生意，没准那家伙以后会发财呢。日行一善，果然是身心俱爽啊！舒坦！”

小五：“……”

夜幕渐沉，主仆二人走到一个离家不远的巷子口，小五突然“咦”了一声。方铮回头，却见小五一脸愤愤不平之色。

方铮停下脚步，诧异道：“怎么了？”

小五轻轻扯着方铮的衣袖，将他拉到一处光线暗淡的地方，手指着对街一家名叫“醉仙楼”的酒楼，悄悄在方铮耳边道：“少爷，是他！

您的仇人。”

方铮纳闷了，本少爷为人如此低调，哪来的仇人？

顺着小五手指的方向看过去，只见醉仙楼的门口，一个头系方巾，身着蓝色长衫，脚踏藏青云靴的青年男子，正抬脚往里走着，手中一把折扇一开一合，风骚得紧。

“小五，他是谁呀？我认识他吗？”方铮对此人毫无印象，随即又马上反应过来，这人应该是我前身的仇人吧？

小五惊异的望着方铮道：“少爷，您不记得了？那是吴家的小子，就是他将您从琼花楼的楼上推下来的呀，害您在床上躺了一个多月不省人事。”说完小五握紧了拳头，眼中迸出愤怒的火花，颇有“主忧奴辱，主辱奴死”之凛然气势。

“哦——”方铮恍然大悟，他记得刚穿越过来时，下人们跟他说起昏迷一个月的原因，是因为在青楼跟另一个纨绔子弟为了一个红牌姑娘争风吃醋，被人推下楼去的。

如此看来，对街醉仙楼里那位骚态十足的吴公子，大概就是那下黑手的纨绔子弟了。

方铮心道：原来这小子就是在青楼跟我的前身争风吃醋的那位啊，这王八蛋下手也忒狠了，不就是一坐台小姐嘛，至于把老子往死里整吗？不过，话说回来，这个……貌似不关我的事吧？前身这会儿早投胎了，犯不着再为他出头。说起来我还得感谢他，若不是他推了这一把，哥们还指不定在哪个犄角旮旯做孤魂野鬼呢。

“小五啊，过去的事就算了，少爷我看起来像是那种斤斤计较的人吗？做人，要大度，要谦和，要忍让，要以和为贵！”

方铮大义凛然的说着，突然话风一转：“再说了，咱现在人手也不够呀，人手够的话，把这王八蛋弄到没人的地方打一顿，也不是不可以嘛……”

小五听了方铮的前半段，正是满心失望的时候，却不料方大少爷思维跳跃得太快，后半段话竟然生生转了一个方向。小五闻言大是兴

奋，摩拳擦掌道：“人手不是问题，少爷，小人这就回去召集护院，今儿一定得让那姓吴的小子吃点苦头。”

小五这家伙是不是心理有点问题？一说起扁人，就跟打了鸡血似的。

方铮无所谓耸肩：“既然你有如此雅兴，少爷我就陪你玩玩吧。”方铮的表现完全没有一丝受害当事人该有的觉悟。

小五急忙纠正：“少爷，不是陪小人玩，是陪那姓吴的小子玩。那……小人这就回去叫人？”

“急什么！那小子进去吃饭，现在还早着呢，有个事儿我一直忘了问你，我被人糊里糊涂推下楼，床上躺了一个月，我老爹就没想过给我报仇？”方铮这才记起，从他醒来到现在，好几个月过去了，关于他昏迷事件的后续发展，方家竟然没一个人跟他提起过，这很不正常啊。

小五一拍大腿：“怎么没有呀！您被抬回来的当天下午，老爷就写了状子报了官，可官府里的人说了，当时的情形太乱，他们不能确定姓吴那小子是凶手，所以他们不管。他吴家跟咱方家都是做买卖的，许是吴家朝里使了银子，吴家那小子压根儿就没过堂，把老爷气得直哆嗦，却又无可奈何。唉！咱家上面没人呐！”

“我爹这不死心眼儿么？吴家花了银子，咱家也花呀，又不是没钱。”方铮不满的哼哼，老爹做生意精明，可做人却是太本份了，不吃亏才怪呢。

“少爷，……按说这是您的家事，小的不该多嘴，可小的还是得说句公道话，……您可冤枉老爷了。老爷为了您可没少操心，半辈子没求过人了，您出事后老爷亲自到金陵府衙，给府尹陈大人送了好多银子。回来后夫人发现老爷的膝盖都跪肿了，可那陈大人收了银子，却一直拖着不办事，唉……”小五叹息着摇摇头。

“是吗？”方铮突然站定了身子，感觉鼻腔有点酸，眼眶中有股莫名的液体在上下流动：“……这老头真够傻的。”

——————————————————————分割——————————————————————

不好意思哈，今儿周末，下午狠狠睡了一觉，不知不觉就睡到现在，晚了一点，包涵，包涵！

那啥，收藏，推荐，统统都要……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四十七章 敲闷棍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4:43 本章字数:8729

“最可恨的是，吴家那小子不但没被关，还到处放话，说早晚要咱方家倾家荡产，真是痴心妄想……”

“嗯？你说什么？”方铮正待继续走，闻言猛的回过头来，脸上的神色有些变了。ZuiLu.NET

“小人该死！小人多嘴！”小五见方铮神色有异，顿时后悔自己失言。被提拔为高级伴读书童才多久，就在少爷面前嚼舌头，典型的“给了三分颜色便开染房”，这不是找抽吗。

“先别该死了，你说，吴家那小子要咱方家倾家荡产？”方铮微眯着眼，语气不善的问道，表情有点儿暴风雨之前的宁静的意思。

“是的，京城里很多人都知道，就在少爷您刚清醒过来的那天，这小子在醉仙楼喝多了，拍着桌子口出狂言，话就这么传开了，小人也只是听说而已。”小五看了看方铮的脸色，小心翼翼的道。

方铮感觉有股怒火在胸中燃烧。

妈的！见过嚣张的，没见过这么嚣张的。打了人你不上门来赔礼道歉也就罢了，竟还想要我倾家荡产，这不是砸我饭碗吗？是可忍，孰不可忍！

方铮从穿越的那天起，就给自己定下了明确的目标：不当官儿，不散王霸，所求的，只是做一个有吃有喝有钱的纨绔少爷。这个目标也许对其他人来说很没志气，可方大少爷就喜欢。

以方家的财势来说，这个目标已经达到了，方铮也正美滋滋的享受着这样的生活。他没什么野心，将来老爹退休交棒了，他便打算安

安心心守着这份产业，然后再娶几个老婆，做个富家翁，平平淡淡的过完这一辈子。

至于小说中的那些主角们，一穿越就忙着发明火药，发明蒸汽机，发明火枪火炮……见鬼去吧！少爷没那闲工夫，不劳而获，贪图享受才是他的最高理想。

现在有人想要让他的理想泡汤，方铮这下可真恼火了。试问如果方家完蛋了，他怎么办？上街要饭去？更别说他老爹为了他还受了这么大委屈。

吴家那小子，得狠狠教训他一顿才行，不光是为了他自己，也为了他爹。虽然方铮知道吴家那小子只是嘴上说说而已，方家如今的产业如今遍布江南各地，如同一艘巨大的航母，岂是说倒就能倒得了的？

可嘴上说说也不行，不怕贼偷，就怕贼惦记，不把他整怕了，谁知道他以后会玩什么花样。

“小五，你知不知道，那吴家，可有什么背景？”知己知彼，百战不殆，既然打算出手了，计划就必须定得周密一些，省得将来惹麻烦。

“背景？他吴家能有什么背景？”小五不屑的撇嘴：“无非就是用银子维系着与官府的关系罢了，真有个好歹，官府才不会管他死活呢。”

嗯，这话也有道理，前身差点被那小子弄死，官府不也没帮着方家出头吗。说到底，还是这个时代商人的地位不高啊。在当官的那些人眼里，商人是逐利之辈，是奸险狡诈的代名词，有了这份认知，当官的怎么可能帮商人出头？

这是个好消息，反过来说，吴家那小子倒了霉，官府多半也是不怎么理会的。至于那位金陵府尹陈大人，他也别想往外摘，这仇本少爷算是记下了。

“小五，那小子在醉仙楼吃过饭后，一般都会干嘛去？时候这么早，该不会回家睡觉吧？”如果他真是回家睡觉，今日只好作罢了。

“哪能呢，这种富家公子，胡吃海喝之后，当然是乘着酒兴逛窑子啦。”

有戏！方铮不觉有点兴奋：“哦？你知不知道他经常去哪家窑子？”

小五不假思索的道：“当然是琼花楼，穿过对街那条巷子就到了。上次跟少爷您争那琼花楼的桃红姑娘，这小子下黑手，用卑鄙的手段赢了您，现在新鲜劲儿还没过去，正与桃红姑娘打得火热呢。”

桃……桃红？靠！自己的前身到底什么品位呀？光听这名儿就够俗的。

方大少爷眼珠子滴溜一转，计上心头。

方铮悄声吩咐道：“小五，这儿离家不远，你赶紧回去，叫上几个护院，记得挑那种身手好，脑子机灵的，悄悄的到这儿来找我，对了，这事不能张扬，千万别让我爹我娘知道，快去快回！”

小五应声飞快的消失在夜幕下。

方铮独自蹲在巷口，机警的盯着对街的酒楼。时下虽已是初夏，可入夜后天气仍是有些寒冷，方铮紧了紧长衫颈口，不自禁打了个哆嗦。看着对街酒楼的食客来来往往，络绎不绝，心中大是恼怒。

妈的！你在里面喝酒吃肉，老子却像个瘪三似的站在外面把风，大家都是纨绔少爷，同人不同命啊。待会出来不把你整得哭爹叫娘，少爷就跟你姓。

等人的滋味很不好受，特别是在又冷又饿的境况下，更是难捱。方铮在心里默数，一直念到五百时，小五终于来了。

跟在小五后面的有五个人，为首的是一个高大汉子，三十来岁年纪，满脸络腮胡，方铮认得他，他是方府的护院头儿，名叫郑仗，为人沉默寡言，手底下却很有几分本事。

郑仗是北方人，在他十八岁那年，家乡闹饥荒，他和他老娘逃难到了京城，后来他娘病倒了，正巧方老爷路过，送了二十两银子给他老娘看病，可惜最后他娘的病还是没治好，拖了一个多月终于撒手去

了。郑仗没了牵绊，又感于方老爷临危相扶之恩，于是拜到了方家门下，郑仗早年跟一位落难的和尚练过功夫，一手少林通臂拳颇有火候，方老爷遂让他做了方府的护院头儿。

跟着郑仗来的四人，方铮依稀认识，看他们体格健壮，精明干练，虽不像武侠小说中描写的那样“太阳穴高高隆起”，可举止透着一股彪悍劲儿，想必他们都是方家的护院。话说这方老爷挺有心眼儿的，不声不响便招徕了这么些手底下有真章的江湖汉子。

方铮赶紧上前打招呼：“郑大哥，你怎么亲自来了？”

郑仗这人不善言辞，闻言只是扯了下嘴角，表示他笑过了。

见郑仗耍酷，方铮只好无奈的朝他身后的四人抱拳，朗声道：“久闻诸位大侠武艺高强，侠名远播，今日一见，果然是闻名不如见面，各位，请了！”

这番狗屁不通的开场白吓得郑仗身后的四位“大侠”连连弯腰作揖回礼，礼貌得简直就像彬彬有礼的儒雅绅士，哪有半点“江湖中人”的影子。

其中一个略矮的汉子哈着腰笑道：“听说少爷有事急召，小的兄弟几个跟着郑头儿急忙赶来了，少爷有什么事尽管吩咐，小的兄弟几个一定赴汤蹈火，万死不辞。”

“客气客气，赴汤蹈火倒是不必，难度没那么大，只需帮我敲敲闷棍，吓唬吓唬人就行。”

“哈，劫道儿啊，早说呀，这是咱哥儿几个的老本行了。”矮汉子一副“术业有专攻”的专家表情。

“啊？”方铮大吃一惊，看不出老爹这么本份一商人，竟有如此阴暗的一面，家里的护院竟然有做过

Chapter_7

山贼强盗的。方家还真有那么点儿卧虎藏龙的意思。

矮汉子得意的解释道："不瞒少爷说，十年前咱哥儿几个在北边干过无本的买卖，过过几天大碗喝酒，大秤分金的逍遥日子，后来咱瞎了眼劫了老爷的一笔红货，郑头儿当时单枪匹马找上山，把咱一伙几十个人全打趴下了，咱哥儿几个这才心服口服的跟着郑头儿进了方家……"

话没说完，郑仗在旁一瞪眼，矮汉子讪讪一笑，摸着鼻子住嘴了。

郑仗转过头对方铮道："过去的事别提了，少爷打算怎么做，小人必会支应您周全。"

方铮从震惊中回过神来，心中隐约有些不安，老爹招徕这几位山贼做护院，是不是有点不合适？卖水果的改行去卖农药，他能卖得好吗？万一他偷吃偷习惯了……

哎，都什么时候了，怎么老这么不着调呢？方铮甩甩头，朝众人吩咐道："很简单，待会那小子从酒楼出来的时候，麻烦郑大哥带人上去，先一棍子将他敲晕，再带到一个无人的荒郊野外，少爷我今日得好好款待款待他。"

说完他还故作狰狞的一边笑，一边捏着指骨，指关节今儿有点不争气，捏半天一个都没响，刻意培养的肃杀气氛大打折扣。

矮汉子明显是个多话的主儿，这会耐不住又开口了："听小五说，那小子就是害少爷您昏了一个多月的点子？"

"点子是什么意思？"方铮有点不太适应江湖中人的说话方式。

"呵呵，老改不了口，这是黑话，那小子是害您昏了一个多月的凶手吧？"

"没错，今日算是逮着机会收拾他了。还有，少爷我还没被他害死呢，只能说他是肇事者，叫凶手好象不大合适……"

“早该如此！少爷快意恩仇，实有我江湖中人的风范！”矮汉子不失时机的轻轻送上一记马屁。

“是吗？”方大少爷被拍得眉开眼笑：“我要练几天功夫，能不能在江湖中排上字号？比如玉面飞龙，一树梨花压海棠啥的……”

“……”众人沉默，理智的假装没听见少爷这种不自量力的言论。

几个人蹲墙角下，边闲扯边密切注视着酒楼的动静，等着那位吴公子吃饱喝足出来。

这场景方铮似乎有些熟悉，以前蹲在外校门口，陪着班上同学等待心仪的女生放学，可不就这副模样吗。难怪自己蹲得这么顺溜，若是再叼根烟就更像了。

“少爷，他们几个……其实并不坏，以前干无本买卖也是迫于无奈……”郑仗似乎看出方铮心中隐隐的不安，出言辩解。

“嗯，郑大哥，我相信你，今日事儿办完了帮我谢谢他们。至于老爷那儿，若他不知道，这事咱们谁也别说，若是他知道了，你们就往我身上推，不让你们为难。”

“大家都有份，我们今天既然来了，也没想将自己摘出去。”郑仗难得的笑了笑，语气平淡。

方铮还没来得及表示什么，小五出声了：“少爷，那小子出来了。”

众人向对街望去，见那吴公子正一摇三摆的从酒楼走出来，店小二点头哈腰的直送到门口，出了门，吴公子往右一拐，正入了一条漆黑的小巷。

时机成熟，方铮悄悄朝郑仗打了一个眼色，郑仗会意的点头，一招手领着四个护院状似悠闲的穿过街，朝巷子走去。

今天显然不是吴公子的幸运日，吴公子的心情有点糟糕。

吴公子出身商贾世家，吴家论财，比金陵方家略逊一筹，生意方面由于经营不善等诸多原因，总是被方家压着，于是吴老爷迫于无奈，只好将商号往更远的南边扩张，成本投了不少进去，却没想到运

气实在太背，正好碰上南方交趾国叛乱，叛军占了武州，将城内商铺洗劫一空，吴家三分之一的家财打了水漂儿。——这年头又没保险公司，被偷了被抢了除了自认倒霉，别无他法。

这下气得吴老爷够戗，连累了吴公子也吃了老爹不少排头。吴公子抑郁之下去青楼买醉，却遇上了方铮的前身，新仇旧恨一齐涌上心头，于是使了黑手将其推下楼去。

吴公子原以为这下给吴家立了功，喜滋滋跑到吴老爷面前表功，谁知换来吴老爷劈头盖脸一阵耳光，当即便拉了他直奔金陵府衙，给府尹陈大人送上一大叠厚厚的银票，陈大人冲着白花花的银子，按下了方家的告状，这事儿才算勉强给平了下来。

一晃小半年过去了，吴家的生意如今是每况愈下，方铮出事后，方老爷告状无门，大怒之下，联合了金陵城其他的商号，对吴家的生意进行了无差别打压。吴家从以前的金陵第二富商，没落到如今的二三流商号，这个后果，却是吴家父子当初没想到的。

今日吴老爷又不知发什么脾气，寻了个事由将吴公子狠狠骂了一顿，吴公子郁闷不过，一个人跑到醉仙楼喝酒买醉，并打算待会儿将今日的郁闷狠狠发泄在桃红身上。——将她绑在床头肆意凌虐，或许是个不错的发泄办法。吴公子笑了，觉得心情好了许多。

想法是美好的，现实是残酷的。

走在漆黑的巷子中间时，吴公子突然觉得气氛有点不对劲，一种不祥的预感油然而生，人的警觉性是天生的，当他感觉到不对时，便马上毫不犹豫的转身往回走。

吴公子的警觉是正确的，转身返回也是正确的，唯一不正确的是：他反应得实在是迟了些。

巷口处，被三个高大的影子死死挡住了，身后，也悄然逼近了两人。

瞧眼前这关门打狗的阵势，可谓来者不善，吴公子不是傻子，当然清楚他们是冲着自己来的。

他定了定神，强自镇定道：“各位好汉有何指教？”

回答他的，是一记闷棍，狠狠敲在他的后脑勺上，然后被人像拖死狗一样弄上了一辆出城的马车……

————————————————————————分割————————————————

4000多字，真厚道呀。——反正我是这么认为的。

推荐，收藏，来点儿……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四十八章 君子报仇（上）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4:43 本章字数:7838

金陵城南的能仁寺是一座小庙，修于前朝，能仁寺外是一片树林，幽然静谧，白天都没什么人烟，一到晚上更是连鬼都不路过。醉-露-网——这地方是不是有点眼熟?

没错，这里便是上回方铮、胖子和长平三人大战一群混混的老地方。

方铮是个懒人，懒到连挑地方都不愿多想，一说要整人，就这儿了，刑讯逼供，杀人灭口的风水宝地。

不知过了多久，吴公子幽幽醒转过来，正迷迷糊糊时，突然感觉脸上被人重重扇了一耳光，疼得他当场惨叫了起来。强烈的疼痛感使他不得不睁开眼，眼前模模糊糊立着几道人影，却看不清面目。最让他惊恐的是，这儿好象不是金陵城，而是一片荒郊野外，若在这个地方被人杀了，他家老爹连他的尸首都找不着。

“你们是谁？意欲何为？”吴公子惊骇道。

眼前数人分立两侧，都只是静静看着他，没一个人说话。

方铮猫着腰躲在阴暗角落，正在思忖整人的损招儿，想来想去，他觉得应该先杂治一番再沟通比较好，这叫“杀威棒”，电视里古代的公堂经常玩这一出。

于是向着郑仗他们打了个手势，郑仗等会意，也不跟这吴公子罗嗦，众人上前便是一顿毒打，而且专朝他脸上招呼。在吴公子哭爹喊

娘的惨叫声中，吴公子那尚称英俊的脸很快便肿如猪头。

见打得差不多了，方铮咳嗽了一声，郑仗等人立马住了手。

吴公子扑通一声跪在地上，脸上嘴上血水直淌，含含糊糊哀求道："众位好汉爷，在下是金陵吴家的公子，众位好汉若是手头不方便，一切好说，一切好说！需要多少尽管开口，只求各位莫伤了在下的性命……"

由巷子中的镇定，到惊骇，再到现在的跪地求饶，吴公子的人性散发出"夺目"的光辉，方铮望着他，不禁有些同情。

吴公子并不可耻，换了方铮他自己遇到这种情况，也许比他好不了多少。

"行了，别嚎了，当心把鬼招来。"方铮懒洋洋的开口了。周围点起了两支火把，火光下映出方铮那张自认为英俊的脸，格外惫懒。

看清了"匪首"的面貌后，吴公子吓得大惊失色。眼前的这位主儿，可是如假包换的仇家啊，今日之局，怕是凶多吉少。

方铮走到近前，就着火把的光亮打量了吴公子一眼，这一看吓了一跳："你是谁？"

回过头来问郑仗："不是叫你们将吴公子请来吗？这猪头是谁？"

郑仗忍着笑回道："少爷，他就是吴公子，刚刚他自己承认了。"

方铮惊诧道："不会吧？吴公子，许久不见，你竟然英俊了很多呀，脸也发福了，最近家里伙食不错吧？瞧，养得多好……"

吴公子早已吓得手脚冰冷，哆哆嗦嗦道："方……方少爷，怎么是你？"

方铮冷笑道："怎么不是我？问得多新鲜呐，子曰：'君子报仇，十年不晚'，这不，还没到十年呢，我就来找你了。"

"子……还曰过这句？"吴公子显然也不是什么有文化的人，闻言迷茫的喃喃自语。

窒了窒，"……我说曰了，他就曰了，你不服？"方铮有点恼羞成怒，本打算以自己丰厚的学识狠狠在气势上压倒他，没想到却被眼前

的仇人质疑，大大的掉面子。方铮眼光狠狠一扫周围，见郑仗，小五等人纷纷两眼望天，做无视状，这才心虚的冷哼一声。

“服，服，方少爷，您说什么就是什么。”人在屋檐下，吴少爷特别的识时务。

方铮怒气冲冲的脸突然一变，转眼便换上一副人畜无害，绿色环保型笑脸，他笑眯眯的拍着吴公子的肩膀道：“吴少爷，您好呀。好些日子没见着您了，最近忙吧？孟子曰：‘一日不见，如隔三秋’，算算啊，咱俩这不有上百年没碰着面儿啦？”

“啊？孟子……”吴公子下意识想质疑这句话，抬头看见方铮恶狠狠的眼神，急忙悬崖勒马，硬生生止住了。

“吴公子，今儿请你到这来，一呢，是兄弟我万分想念你，所以呢，把您给请到这儿来，咱们叙叙旧。”

吴公子一听都快哭了，心中暗暗鄙视，有你这么叙旧的吗？太虚伪了！

方铮浑然不觉吴公子对他的鄙视，仍笑眯眯的道：“二嘛，兄弟我有些旧帐想跟你算算，亲兄弟，明算帐嘛，您说是不是这个理儿？”

我敢说不吗？吴公子哭丧着脸道：“方少爷，我错了！琼花楼的事我对不起你，方少爷您说怎样就怎样吧，只求方少爷您大人有大量，饶了小的一条狗命。”

“上道！不愧是好兄弟，吴公子之深明大义，实乃我辈群起而效仿之楷模呀，你们说是不是呀？”方铮喜滋滋的夸赞着，同时环顾左右，众人应景，纷纷点头附和。

方铮似乎有些羞涩的挠挠头，接着道：“吴兄如此爽快，兄弟我倒有点不好意思开口了。”

吴公子这头吓得快哭了，方大少爷却仍在装模作样，满足他个人的恶趣味。

吴公子只好耐着性子，陪着笑脸道：“方少爷您尽管开口，千万别客气。”

方铮斜睨着他，道："吴公子盛情难却，那我就不客气了。吴公子有所不知，上次琼花楼那事，兄弟我很受伤呀，在家里养了一个多月，差点一口气儿没喘上来蹬腿了……"

方铮顿了顿，瞥了一眼吴公子，见他目光呆滞，表情颓丧。于是"沉痛"的叹了口气道："本来呢，咱俩所争者，无非就一窑姐儿罢了，只当是平日里开了个小玩笑。就算吴公子把我推下楼，也没什么关系，为了成全吴公子在美人面前表现英雄气概，这口气我忍就忍了。对了，吴公子现在已经抱得美人归了吧？"

小五和众护院在旁边听得面面相觑，咱们这位少爷到底想做什么？怎么说着说着还真有点叙旧的味道了，众人辛苦半晌，把姓吴那小子抬到这荒郊野外，少爷该不会真的只是为了叙叙旧吧？

郑仗依旧是平板着脸，一脸酷酷的表情，对外界发生的任何事情置若未闻，只是望向方铮的眼神里，不时闪过一丝笑意。

吴公子见方铮东拉西扯，就是不给句痛快话，心下着急更甚，可又不敢催他，闻言只好点点头。

方铮一拍大腿道："如此甚好，也不枉兄弟我躺在床上吃苦受罪一个多月。吴公子现在情场得意，与桃红姑娘双宿双飞，狼狈为……呃，郎情妾意，兄弟我由衷的为你感到高兴啊。不过——"

吴公子闻言心中一颤，那话儿来了，扯了半天闲篇，这才到了正题。

方铮仍笑眯眯的道："不过嘛，兄弟我在床上躺了一个多月，这一个多月，全靠我老爹以各种稀世名贵药材吊着命，吴公子你也知道，药材，特别是稀世的名贵药材，那都得花钱呀。如今年景不好，生意不好做，如今我是醒过来了，可家中积蓄却耗掉了大半，唉，全家人吃饭连肉都舍不得吃了……"

闹半天还是要钱呀。吴公子内心鄙视不已，你方家什么家底我还不知道，就算将你屋子堆满了名贵药材，对方家庞大的家产来说还不是九牛一毛。

一旁的小五和众护院这时才恍然大悟，暗笑不止，少爷闲扯半天，敢情是想敲这小子一笔呀。少爷不愧是少爷，敲竹杠都敲得这么斯文有礼。

方铮没管众人如何反应，自顾自接着道："所以呢，今日将吴公子请来，就是想问问你最近手头方不方便，这事儿还得请吴公子担待一二，毕竟，你遂了心愿，赢得了美人芳心，兄弟我可是要喝西北风了，吴公子向来仗义疏财，必不忍心见兄弟我倾家荡产，你说对吧？"

吴公子听得暗暗叫苦，要钱你就直说呀，绕来绕去连桃红都扯上了，那骚货不知过了几道手，我犯得着去赢她的芳心么？

想归想，他不敢表示出任何不满，小心翼翼的道："方少爷客气了，您的事就是我的事，想要多少尽管开口，我绝无二话。"

方铮两眼一亮，情不自禁夸赞道："吴公子果然通情达理，那我就不客气了。这样吧，琼花楼那档子事儿，你拿个五十万两银子出来，这事儿就算揭过去了，再也不提……"

众人听了吓一跳，少爷可真舍得开口，五十万两啊！足够十万户贫苦人家美美过上好几个月了，如今华朝的国库里都不一定有这么多银子，吴家有钱归有钱，但绝不可能拿出这么多现银，少爷这番狮子大张口，把姓吴的这小子吓死了怎么办？

"什么！？"吴公子果然不负众望，闻言眼前一黑，一口气提不上来，倒头往地上栽去，幸亏郑仗在旁边眼疾手快，一把扶住了他。

方铮望着吴公子，摇着头，喃喃道："古代人的心理承受能力真差，我话都还没说完呢……"

他朝郑仗一努嘴，道："弄醒他，等把帐算清楚了，这小子爱怎么晕怎么晕。"

郑仗点点头，反手一记重重的耳光扇在吴公子脸上，"啪"！清脆的声响在静谧的树林里传出老远。

吴公子惨叫一声，醒过来了。

刚刚恢复神智，吴公子杀猪似的叫了起来：“没钱！没钱！你杀了我吧！我没钱！”此刻他是真的后悔了。当时一时冲动，将方铮推下楼，吴老爷花钱将这事给压了下来，本来他以为没事了，没想到方铮竟然以这种方式找上了他，早知如此，当初就不该争一时之气，忍一忍不就什么事都没有了么？

世上没有后悔药卖，如今刀把子攥在他手上，吴公子除了唯唯点头外，根本兴不起一丝反抗的念头。

方铮听到吴公子哭嚎着没钱，不禁噗嗤一声乐了：“这家伙，真是个棒槌性子，没钱还叫那么大声，分明是死猪不怕开水烫嘛。”

方铮友善的拍了拍吴公子的肩，道：“吴公子，你这样就不对了。我把你请过来的本意呢，是想双方在一种和谐，理智，以及亲切的气氛下，进行友好的磋商。你现在这个样子，恕兄弟我直言，很不友好啊，真是为难。要不，您受累，就着这块风水宝地长眠在此，我去找吴老爷谈谈？我估计他应该比你友好，再说，我认为这儿风水挺好的，你看啊，此地依山傍水，聚风藏气，王侯将相之福地呀，没准下辈子吴兄能投个皇帝胎呢，怎么样？要不要试试？”说完他还冲着吴公子龇牙一笑。

方铮的话说得很客气，仿佛挽留客人留宿一般热情大方，可话里的意思吴公子却是听得心惊胆颤，这家伙拿不到钱就想要我的命啊，这鬼地方风水再好管什么用，埋在土里总不会比躺在床上舒服吧？答应吧，天大的数都认了，只要能活着回去，就有翻盘的希望，死了，可就什么都捞不着了。

思及至此，吴公子立马改了口，抱着方铮的腿痛哭流涕：“我有！我有！你要多少有多少，只求你能饶了我一命……”

方铮一听这小子松了口，笑得更开心了：“这就对了，你看，现在的气氛多么亲切，多么和谐，庄子曰：‘以和为贵’，至理也。”方大少爷的引经据典实在是乱七八糟，偏偏他还洋洋得意于自己的文采。

方铮话风一转，道："不过……刚刚我话还没说完呢，五十万两，是买药材的费用，仅此还不够哦，还有我的精神赔偿费，嗯，便宜点，算二十万两吧，还有，你曾经到处放话说要我方家倾家荡产，嗯，这话让我很不高兴，你再出二十万两让我恢复高兴的心情吧，还有，今晚劳动我这几个兄弟累得够戗将你抬到这儿来，你再出十万两劳务费表示表示，不能让兄弟们白忙活，你说对吧？嗯，还有……"

方铮犹自滔滔不绝的算着帐，一旁的小五和众护院听得张大了嘴，舌头伸得老长，少爷随便一划拉，这就一百万两了啊！真狠！比老爷赚钱狠多了！

其中一位护院在一边悄悄嘀咕："***！比咱们当年劫道还黑呀……"

－－－－－－－－－－－－－－－－－－－－－－－－－分割－－－－－－－－－－－－－－－－－－－－－

感谢各位的书评，每个书评我都认真看了，除了广告，其余的我都回了。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四十九章 君子报仇（下）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4:43 本章字数:7098

吴公子不得不出声打断方铮，声音苦涩无比："方少爷，求您高抬贵手，放了我吧！我错了！我不该招惹你，这么多银子，我就算现在答应下来，你也不会信啊，你觉得我有可能从家里拿这么多钱出来赔给你吗？"

"当然不可能，不过，事有从权，咱们可以换个方法嘛。ZuiLu.ПЕТ"方铮仍是一脸人畜无害的笑容："所以呢，我特意为吴公子您量身订造了一款无利息按揭还款套餐……"

"何谓'无利息按揭还款套餐'？"吴公子不解。

方铮傲然笑道："你读书少，说太深了你也不懂，简单的说，就是你给我写一张欠条，嗯，多的就不提，刚才说出口的一百万两可不能少，就写一张一百万两的欠条吧。我知道你现在拿不出钱来，不过没

关系，你可以分期付款嘛，时限嘛，三年吧，只要你三年内将这一百万两还清，我就不算你利息了，超过三年，利息可是很贵的哦，别说我没提醒你，九出十三归，再加上利滚利，那个数字，可比一百万要高得多……”

吴公子终于哭出声了，鼻涕眼泪糊得一脸恶心巴拉：“方少爷，方大爷！方祖宗！你就算杀了我，三年内我也拿不出一百万两银子呀！求您了，我给您磕头，放了我好不好？以后凡是有您的地方我都绕着走，不，我回去劝我爹，我吴家搬离金陵，您眼不见心不烦，好不好？我真的拿不出这么多银子呀！”

方铮拍着他的肩膀道：“瞧你这没出息劲儿，好好的，没打你没骂你，哭什么呀。没钱，你不会想法子弄钱去？笨！小五，拿纸笔来，先把欠条写了，写完了我告诉你怎么挣钱。”

吴公子止了哭，在众护院虎视眈眈下，只好任凭摆布，写好了欠条，并签上了大名，郑仗还用刀割破了他的手指头，在欠条上按下了手印。

方铮拿起欠条看了看，摇头叹息道：“啧啧，吴公子呀，不是兄弟我说你，你真该多读读书，瞧你写的这字儿，跟鸡刨过似的，满篇都是败笔，没有一处胜笔。也罢，明日我花钱找地保做个中人，这份欠条就合理合法了。”

想了想，方铮又道：“不对呀，好象还少了一道最重要的手续……”

吴公子闻言一颤，声音都吓得发抖了：“方少爷，你……你还待如何？”

方铮笑道：“吴公子，你的欠条算是写下了，可欠人钱财总得有点诚意吧？空口白牙的也不能让人取信呀。”

“如……如何取信？”

“抵押呀！别人找你借钱，难道没让人抵押点什么值钱的东西？”

“我……我带的钱不多……”

“带了多少？先拿出来呗。”

吴公子无奈的在怀里掏出一叠银票，方铮接过一数，嗬，整整二万两，话说这吴老爷对他这个儿子可真是大方得紧，方老爷就从没这么大方过。

“才二万两？”方铮故作不满的皱起了眉，手却毫不客气的将二万两银票纳入怀中。

“只有这么多了，真的！这是店铺这个月交上来的帐款，回去都不知道该怎么跟我爹交代呢。”吴公子哭丧着脸道。

方铮啜着牙花子，道：“不行，少了，回去你要不认帐，我岂不是亏死了？”

“那……方少爷您说怎么办？”

方铮绕着吴公子转了两圈，边转边打量，最后叹了一口气道：“现在好象只有你这条小命还值点钱，看来今日我得花点成本了……”

说着从袖口掏出一样物事，此物黑不溜湫，珍珠大小，凑近一闻，隐隐有腥臭味道，同时却又散发一丝淡淡的香气，煞是怪异。吴公子盯着它，一种不祥的预感油然而生。

方铮将它托在掌心，“心疼”的注视了它半晌，才慢慢的道：“这是我花了一万两银子，托人从遥远的西域带回来的，它产自一个叫杂沼都沼布照的小国，是一颗慢性毒药，吃了以后，每个月都必须服一次独门解药才能活下去，如果不服解药，发作的时候，会像几千几万只蚂蚁，在你肚子里钻来钻去，咬噬着你的五脏六腑，然后你整个人会难受得痛不欲生，直到最后，你就会慢慢的化为一滩脓水，省事得很，埋都不用埋了。平日没发作的时候，天下最好的郎中大夫都查不出毛病，据说是因为那个国家的皇帝生性多疑，怕自己的嫔妃趁他不在的时候偷汉子，这才命令宫里的御医制成此药，以达到长期控制的目的，本来我打算将它用在良家妇女身上的，今日……”

吴公子脸都变白了：“方少爷，你……你的意思……该不会……”

“没错。”方铮笑着点点头，态度坚决的道：“不如此，我怎么放心让你欠我一百万两银子？哦，错了，现在是九十八万。不过你放心，我不会让你难过的，解药我会每个月按时给你，等到你还清了这一百万，我就将一次能断根的解药给你，以后咱俩两不相欠。怎么样？来一颗吧？很好吃的，酸酸的，甜甜的，有营养，味道好……”

“不……不！打死我也……”

吴公子话还没说完，郑仗及众护院箭步冲上前去，将他摁倒在地，死死定住他的手脚，方铮捏住他的下巴，不由分说将“毒药”往他嘴里塞，边塞还边安慰他：“想开点，你想啊，如果我今日在这儿将你一刀宰了，不就没你什么事儿了吗？吃了这药，你最少还能活三年，多划算呀，我要是你，早就偷着乐了……”

胳膊拧不过大腿，这颗“毒药”在方铮软硬兼施，苦口婆心的百般劝说下，终于被塞进了吴公子的食道。

吴公子一副如丧考纰，命不久矣的表情，接着鼻子抽抽了两下，趴在地上嚎啕大哭起来，脸色灰败得像是一脚踏进了鬼门关的绝症病人似的。

方铮同情的道：“淡定，淡定，事到如今，赶紧想办法弄银子才是正经，你还银子越快，你的命就越长寿，没准将来你还能混个四世同堂什么的。多么令人憧憬，我都替你高兴。”

吴公子闻言浑身一激灵，顾不得脸上眼泪鼻涕糊成一团，急忙扯着方铮的衣袖道：“方少爷，你刚刚说，有挣钱的法子？求您告诉我好不好？”

方铮一楞，随即道：“我说你也够笨的，家里现成的一座金山放着，还管我要法子。”

“可家里的银子动不得呀，如果动了，我爹会将我活活打死的。再说，我家根本没这么多银子呀。”

“唉，你说我这债主容易吗我？被人欠了银子不说，还得帮欠银子的主儿千方百计想法子挣钱，满世界瞅瞅，上哪儿找我这么仁义厚道

的债主去？”

吴公子听得都快吐血了，妈的！事儿都是你做出来的，现在倒卖起乖了，有你这样的“仁义厚道”吗？

吴公子陪着笑道：“方少爷，您看，现在我的小命已经死死捏在您手里了，您不也盼着我赶紧将银子还上么？这样大家都省心嘛，还请方少爷不吝赐教，感激不尽！”

“好吧，我就指点你几句。”方铮沉吟了片刻，招手让吴公子附耳过来，在他耳边轻轻道：“你看啊，你家的那些商铺你都熟吧？你回去就跟你爹说，想去各个商铺巡查一下，你去巡查的时候，在帐薄上改几笔，银子不就来了？”

“这……万一被我爹发现了……”吴公子为难不已，这可不是小事，万一被发现了，他爹真的会亲手打死他。

“做的时候小心点儿，你爹怎么会知道？还有，你爹在各商铺提现款的印信，你知道藏在哪儿吧？你悄悄的偷出来，每个月写几张提款的条子，然后派个人去你家商铺将银子提出来，一次别提多了，几百上千两的，不会引起你爹的注意，这样弄上个三两年，你欠我的银子不就还上了吗？”

吴公子闻言默默不语，毕竟是他自家的产业，方铮给他出的主意，分明是想要他吴家倾家荡产，吴公子再是败家，事关家业根本，他也不想吴家败在他手里。——不得不说，方大少爷这招儿太阴损了。

见吴公子垂头不语，方铮心里冷笑，你小子不是说要让老子倾家荡产吗？老子今儿就反过来，让你家先变成穷光蛋再说。既然敢放话出来要砸老子饭碗，就得付出代价。

“吴公子，别说我没提醒你，你吴家如今不同往日，我要捏死你，就跟捏死一只蚂蚁般容易，现在摆在你面前的有两条路，一是照着我说的去办，二呢，你可以劝说你爹，举家搬离金陵城，躲到一个我找

不到的地方去。不过呢，你身上中的毒可就难办喽，我上哪儿给你送解药去？你说对吧？”

吴公子闻言浑身一哆嗦，思忖挣扎半晌，终于咬着牙狠狠点了点头。

方铮欣慰的拍了拍他的肩膀：“这就对喽，你想呀，你吴家的家业，将来还不迟早是你的？如今你只不过将钱预先几年拿出来花点儿罢了，吴公子天资聪颖，才智过人，没准三两年过后能发大财呢，我这区区一百万两，岂能入得了你的法眼？呵呵。”

此刻形势尽在方大少爷的掌握之中，吴公子除了哭丧着脸点头还能说什么？

方铮道：“事儿呢，差不多就这样了，具体如何做，过几日我会派人找你细说。我与吴公子今日的叙旧很是圆满呀，嗯，有个词儿形容咱们如今这和谐友好的气氛，怎么说来着？”

方铮眯着眼睛思忖了半晌，仍是没找出这个词儿来，吴公子实在等不了，他急着赶紧回家筹钱呢，于是吴公子陪着笑脸凑在方铮面前谄笑道：“莫非是‘相谈甚欢’？”

方铮一拍额头，大悟道：“对！就是这词儿，吴公子挺有学问的嘛。”

接着方铮忽然惊道：“哎呀吴兄，许久未见，你脸怎么变得跟猪头似的啦？”

“啊？”吴公子楞了，这不刚刚被你们打的吗？幸好吴公子挨了打后，开窍了不少，闻言想了想，立即乖巧道：“这个……在下回家之时，路遇一伙蒙面的强人，趁着天黑，不但劫去了我身上二万两银子的公款，而且还打了在下一顿，故而这般模样了……”

方铮高兴的惋惜道：“唉，那你下次可要注意呀，银子被抢了没什么，小命只有一条，命若丢了，说啥都没用，吴公子，这句话你可得记住了。”

吴公子终于蹒跚离去，方铮眼含笑意的望着他的背影，表情说不出是同情，还是鄙夷。

小五凑上前问道："少爷，他家不可能有一百万两银子给您呀，再说，这姓吴的小子长期这么偷家里的钱，迟早会被他爹发现的。"

"他家当然拿不出这么多银子，我的目的不是一百万两，而是要他家破产。至于被他爹发现，关我什么事？他儿子偷的，又不是我偷的，就算上了公堂，也找不出证据告我呀。"

"少爷，您刚给他吃的，真是毒药吗？"

"狗屁毒药！"方铮哈哈大笑："少爷我就是在地上搓了一个小泥丸，然后在上面抹了点胭脂，所以闻起来又香又臭，将这王八蛋给唬住了，哈哈。"

－－－－－－－－－－－－－－－－－－－－－－－－－分割－－－－－－－－－－－－－－－－－－－－－

收藏，推荐，来点儿……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五十章 开业（上）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4:43 本章字数:6897

建武十二年五月底，北方传来军报，突厥大军攻陷幽州，大军继续南下，兵锋直指山东济宁，整个华朝，上至庙堂，下至市井，皆惶恐之极，北方百姓为躲兵灾，往南逃亡者不计其数。ZuiLu.ΠET

半个月一晃便过去了，冯仇刀率领的两万精锐仍然没有消息传回，按照方铮的计策，细作已经调派下去，潜入突厥大军的兵营中，只待冯仇刀功成，谣言将立马如瘟疫一般传遍整个兵营。

方家商号在北方的生意早已陆续停业，柜上人手也一一召回，为求安稳，方老爷甚至贱卖了北方好几处店铺。

方大少爷最近很忙。他谈成的第一笔生意，如玉斋分号即将开业了。

"明天就开业了，咱们将请柬做得精美些，得看着上档次，去秦淮河请一些姑娘来，穿着统一的服装，站在门口排好队迎宾，门口再多

放些花篮，什么？花篮都不知道？……我跟你们古代人简直没法沟通……”

“小坏蛋，你鬼点子还挺多，这些花招你是怎么想出来的？”凤姐俏生生的给方铮抛了一个媚眼。

“嘿嘿，凤姐，我在别的方面花招更多，想不想试试？”方铮坏笑道。

凤姐啐他一口：“小坏蛋，你就坏吧。整天就知道占姐姐便宜，你便不知道做些有意义的事么？”

“嘿嘿，我不害人就算是给社会做贡献了……”

吴公子不算吧？反正少爷我觉得他走的时候心情挺……感激的？

“还有什么鬼点子吗？”

“……我琢磨着，是不是再来个剪彩仪式？剪彩都不懂啊？就是一长溜儿红布，上面系一大串儿疙瘩，然后咱们和几个贵宾拿着剪子，将那疙瘩给剪了，剪完将疙瘩扔盘子里去……”

“什么破仪式，无不无聊啊。”凤姐翻着白眼道。

“……也对，太费布，能省则省。这个步骤免了吧，放几串炮仗得了。”

“差不多就这些了吧？”

“未尽事宜我方家商号下面的人会补充的，放心，绝对万无一失，凤姐您就安心做您的冷艳老板娘吧。”

“去！我是老板娘那你是什么？”

“咱两家合伙，小弟当然是老板啦，哈哈。”

建武十二年六月初一，黄道吉日，宜嫁娶，宜开业，百无禁忌。

天气晴朗，无云有风，金陵城北的石城门大街上，人来人往，车流簇簇。

清晨时分，二十余位打扮得花枝招展的女子，皆花容月貌，体态妖娆，身着同一款式的红色宫纱束腰长裙，手执盛满鲜花瓣的小竹篮，莺莺燕燕，笑语声声，一路行来，引得路人注目连连。

众佳人在一家门口横牵着红绸的店铺前驻足，随即店内有伙计搬出一卷波斯国的红色羊毛地毯，铺展开来，地毯长约数丈，宽约丈余，直将门口空地全部盖住，并延伸至大街之上。

地毯铺好后，众佳人纷纷将手中竹篮内的鲜花瓣慢慢的均匀的洒在了地毯上，一时香气扑鼻，闻者欲醉。

花瓣洒过，佳人们分成两队，呈雁形分列在店铺门口，双手于腹前执扣，面带微笑的注视着过往的每一个行人。

店铺门口聚集围观的人渐渐多了，大家都在好奇，摆出这么大的阵仗，又是花儿又是美女又是地毯的，方式新颖，别出一格，这家店到底卖什么?

直到太阳出来，门口围聚的人已是层层叠叠，连石城门的大街都占了一半去，可这家店铺门口除了站着的面带微笑的二十余位美貌女子外，仍旧是大门紧闭，没有丝毫动静。

不一会儿，两辆马车远远驶来，马蹄敲打在街面的青石板上，静谧中传出清脆的蹄音。

转瞬马车便在店门前停住。当先的一辆马车内跳下来一位年轻男子，此男子面如白玉，鼻如悬胆，红唇白齿，相貌堂堂。身着一袭白色长衫，领口袖边缀着蓝色的花边，脚蹬青缎粉底小朝靴，腰悬流云百福玉如意，举手时尽显风流，投足间神采奕奕，只可惜面上总是带着几分贼兮兮的奸笑，令整幅画面失色不少。

年轻男子没理会围观众人的注视和窃窃私语，径直走到后面那辆马车处，伸手轻轻挽扶下来一位绝色女子。

此女子二十来岁年纪，一张鹅蛋粉脸，妩媚的明眸顾盼有神，粉面红唇，身材高挑，肤色白皙胜雪，眉目含情如画，身穿一袭轻纱般的白衣，犹似行在烟中雾里，项颈上挂了一串明珠，发出淡淡的光晕，更映得她如粉装玉琢一般。

不消说，此二人便是这家店铺的东主，方铮和凤姐是也。

二人下了马车，款款行至门口处，方铮贼头贼脑的左看右看，望着两列如花似玉的美女迎宾们，啧啧称奇不已。

凤姐瞪了他一眼，道："小坏蛋，看什么呢？贵客们马上便要来了，记着你是大东家，可别胡闹丢了咱如玉斋的脸面。"

方铮笑道："放心吧，凤姐，小弟办事你还有什么不放心的。我就奇怪啊，这么多美女，你上哪儿给找来的？她们真是秦淮画舫里的姑娘？"

凤姐轻笑道："我与几家青楼楚馆的妈妈相交甚厚，如玉斋开分号，需要她们手下的姑娘们帮忙，她们二话不说便借给我这么些位，姑娘们稍加调教，倒是有模有样。"

"哇，这手笔可不小，花了多少银子？"

"不多，才一千两。"

方铮心疼的轻皱眉头："太多啦，能不能跟这些姑娘们打个商量，不给银子，肉偿行吗？小弟亲自肉偿。"

凤姐好笑的白了他一眼："你呀，你还是给你的嫣然妹妹肉偿去吧，咱如玉斋可用不着大东家出卖色相。"

多日的相处，凤姐已经知道方铮在外宅有了一房妾室，而且竟然是名震秦淮的嫣然姑娘，当日嫣然被人赎身后，神秘的消失了踪迹，令得多少文人雅士叹息扼腕不已，纷纷惋惜金陵失了一大瑰宝，谁能知道这块瑰宝已被方大少爷金屋藏娇，养在了深闺呢？倒是便宜了方铮这个文不成武不就的纨绔少爷。

"创业不易，能省则省嘛，小弟心甘情愿为如玉斋做贡献，年底分红多算我一份便是了。"

"美死你，……咦？那是谁来了？"凤姐忽然惊讶的看着南头的大街。

方铮闻言望去，远远的，走来一队人马，约莫百余人，居中一辆四马齐驾的镶金边豪华马车，马车旁有校尉手执引幡，仪刀，镫杖，班剑等仪仗，前有军士鸣锣开道，行人纷纷闪到一边避让。

“好大的排场，这谁呀？”方铮眯着眼哼道。方大少爷很不高兴，小绿刻意花了不少时间将他打扮成浊世翩翩佳公子的模样，正在顾盼风骚之时，不料一辆马车便抢走了他的风头，怎能不教方大少爷暗暗恼怒？

原以为马车只是路过，没想到却在方铮的店铺前停下了，仪仗中走出来一位手执拂尘的小黄门，冲着围观众人，用他那尖细的嗓音高唱道：“大华福王殿下到——大华长平公主殿下到——”

话音刚落，只见马车中当先走出一位体态臃肿的胖子，身着紫色四爪蟒袍，面相憨厚，行动迟缓，带着几分若有若无般的笑意。

随后跳下来一位娇俏的少女，身着粉红色宫裙，裙摆绣着繁密的花纹，衣襟上镶满真珠翠领。一张鹅蛋粉脸，眼珠黑漆清澈，两颊晕红，周身透着一股青春活泼的气息。

此二人不是别人，正是胖子与长平。围观众人见来人竟是亲王与公主，皆大吃一惊，纷纷下拜磕头，一时间嘈杂的场面变得鸦雀无声。直到小黄门大声叫他们平身，众人便开始窃窃私语起来。

胖子与长平下了马车便朝方铮走来，面上带着温和的笑容，还未走近便笑道：“恭喜方兄今日开张大吉，我和妹子前来道贺，怎么样？我没来晚吧？”

方铮恨恨的白了他一眼，这小子出场竟然比本少爷还拉风，实在叫人不能忍受。

“我说胖子，你今儿是来道贺的，还是来砸场子的？你看看，这么多人，被你们兄妹吓得声都不敢作，别人开业都是热热闹闹的，我这儿倒好，跟举行葬礼似的，晦不晦气呀。”方铮没好气的白了他一眼。

胖子紧张得肥手乱摆：“呸呸呸！今儿是大好日子，可别胡说，我这不是来捧场吗，你瞧，连我平日轻易不动用的仪仗都用上了，不就是来给你撑撑面子嘛。”

方铮一想倒也是，脸色顿时缓了下来，笑眯眯的道：“看在你这么捧场的份上，今儿就不敲诈你了，不过红包不能少，给你打个五折。”

一旁的凤姐见亲王与公主来到，不由大是紧张，待他们走近，便盈盈下拜，口中道：“民女拜见福王殿下，长平公主殿下。”

胖子凝目望去，见到凤姐的绝色芳容，不由怪异的瞟了方铮一眼，口中却道：“免礼，这位莫非就是方兄的合伙人？”

凤姐款款回道：“民女正是。”

胖子苦笑一声，又望了一眼长平，这没心没肺的丫头，再不抓紧时机，方兄身边的红颜女子可就越来越多了，到时看你怎么办。

长平一见到凤姐便不高兴，俏脸板得紧紧的，小嘴嘟得老高。这狐媚子，竟然不知怎么便撺掇了这没良心的合伙开店，要银子要人手，本公主有的是，这死没良心怎么不来找我合伙？定是那狐媚子勾引得他色令智昏了。

见方铮和兄长谈笑正欢，长平猛地跳到方铮面前，一把拍上他的肩膀，大声道：“喂！你这混蛋……呃，你这些天在干嘛呢？怎么不来找我玩儿？”

方铮如今最头疼的便是这位刁蛮的公主，闻言不禁苦笑道：“我忙啊，大大小小的事哪样不得我去忙活？你以为都像你这么闲？”

说完方铮一楞，哥们什么时候竟能说出这番话来？貌似只有那些成功的精英人士才一天到晚将“忙”字挂在嘴边上，以证明他是个栋梁，国家缺了他就没戏了，百姓缺了他就活不了了……

方铮自豪不已，哥们是精英了呀，而且都精英一个多月了，难得啊！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五十一章 开业（下）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4:43 本章字数:6252

三人旁若无人的大声谈笑着，围观的百姓们心里却犯了嘀咕：这店铺的东家什么来头呀？年纪轻轻的，瞧这架势，貌似跟福王和长平公主的交情还不错，有这么一座靠山在，生意想不红火都难呐。[醉][露][网]

这时街上驶来一辆马车，单马双辕，虽不豪华，却见精致，方铮一瞧，道："我爹来了，凤姐，快快，咱们去迎接。"

胖子在一旁赶紧道："我们一块去吧。"长平在旁边使劲点头。

不多时马车便停在了门前的空地上，方老爷施施然从里面走出来，方铮赶紧上前躬身行礼。方老爷含笑点了点头，一侧头见福王和长平公主竟然也在，不由一楞，接着赶紧向他兄妹拱手为礼道："草民见过福王殿下，长平公主殿下。"

胖子一脸无奈，却也只能拱手还礼，在方府作为子侄辈，胖子向方老爷行礼倒是说得过去。可在外面就不同了，这么多人都盯着呢，身为亲王，不能失了皇族的权威和体统。若是胖子当着众人的面叫一声"方伯父"，方家第二天就得被禁军给抄了。

方老爷行礼，最受不起的便是长平了。这丫头一门心思想嫁给方铮，若是任由心目中未来的公公给她行礼，那她还不得折寿？以后还怎么嫁进方家的门？所以方老爷刚一拱手，这丫头便立马机灵的闪到一边，躲得远远的

凤姐虽说认识方铮这么久了，却从未见过方老爷，毕竟以方老爷在商界的地位，不是什么人想见就能见的。此时凤姐盈盈上前拜道："崔凤娘见过老东家。老东家亲自莅临，凤娘感激不尽。"

方老爷双目微眯，道："跟铮儿合伙做买卖的便是你？"

"正是凤娘。"

方老爷颔首道："嗯，不错，有担当，有本事。巾帼犹胜须眉，铮儿年纪尚轻，性子有些胡闹，有你一旁提醒，老夫便放心了。"

长平在旁一听便不高兴了，"方伯……方老东家，这不还有我呢，我也会帮方铮的，要人要银子只管开口。"

方老爷笑道："公主说笑了，公主是金枝玉叶，岂能做这种等而下之的贱业，如此，老夫之罪也。"

长平闻言小脸一垮，委委屈屈的望着方铮。方铮却不答话，只看着她笑。

凤姐将眼前这一幕看在眼中，心中不禁有些好笑，人虽不多，各有各的心思，真不知这一团混乱的麻怎生解开才好。

几人在门口聊了一会儿，这时客人们也陆陆续续都来了，方铮和凤姐愈加忙乱起来，请的客人都是金陵商界的大掌柜，大东家，各个行业的都有，若非大家都冲着方家商号的面子，仅凭这小小的如玉斋，怎么可能请得动他们?

所以方铮和凤姐忙，方老爷却更忙，客人们来后只是随口与他们说了几句话，勉励了他们几句，然后全都凑到方老爷跟前去了，这些客人中有的对方老爷阿谀奉承，有的低声下气。方老爷的态度则不冷不热，有时假笑两声，有时随口敷衍几句，那些掌柜的却不以为忤，纷纷以方老爷跟他们说了两句话，甚至是对他笑了一下为荣。

方铮在旁看得暗暗咋舌，没想到老爹在金陵商界混得如此风光，自己何时能混到老爹这个地步，也不枉穿越一场啊。

方老爷见众人将福王和公主给晾在了一边，赶紧对众人介绍道："各位，各位，请来见过福王殿下和长平公主殿下。"

众人闻言一惊，赶紧叩拜，刚才只顾着拍方老爷的马屁，倒是没注意到人群中有这么两位大人物。心下不由对方家商号更是忌惮，店铺开业，连亲王和公主都能请来捧场，数遍华朝各大商号，谁有这么大面子？这方家商号背后竟然有着朝廷的背景，不简单呐！

众人起身后像一群闻见血腥味的鲨鱼似的，"轰"的一声将胖子和长平围在中间，不见了人影。一时间歌功颂德，马屁如潮。吓得福王府的侍卫们在一旁提心吊胆，纷纷紧握刀柄，凝神戒备。——这要有人趁乱冷不丁出手捅福王殿下一刀，凶手都没办法确认。

胖子和长平被挤在人群中动弹不得，胖子脾气好，除了强笑着点头倒没什么别的反应，长平公主可就没那么好的脾气了，这丫头除了方铮，何曾对人客气过?

见众人仍在夹缠个没完，长平勃然大怒道："都给我滚开！小心本宫诛你们九族！"说完忽然警醒，小心翼翼的看了方老爷一眼，见他捋

须微笑，似乎没有见怪，这下放下心来。

众老板见这位公主殿下脾气不太好，纷纷退开老远，臊眉搭眼的又凑到了方老爷身边。

胖子擦了擦汗，将方铮拉到一边，苦笑道：“方兄，这阵势我可真是没遇到过，今儿可算开了眼界了。”

方铮笑道：“这还算好的，你是没见过商人谈判，那才叫一个惨烈呀。”

胖子意味深长的笑道：“今日这情景，让我想起你曾经跟我说过的食物链。”

说着胖子朝那群人努了努嘴，道：“看见没？这一幕，像不像你跟我说过的自……哦，自然界法则？大鱼吃小鱼，小鱼吃虾米，现在看来，方兄的话果然是有道理呀。”

方铮点头：“不错，其实人跟动物在有些方面是一样的，不论什么***，都有着它的游戏规则，违反了规则，或者无视于规则，其结果必然不能被这个***所容。”

胖子忽然意味深长的道：“方兄，在这条食物链中，你觉得你是属于哪一环的？是吃别人，还是被别人所吃？”

方铮一楞，然后笑眯眯的道：“嘿嘿，我胃口不太好，吃素。”

胖子悠然道：“鲜衣怒马，花间宿眠，佳肴美酒，红袖添香。方兄，这样的日子固然惬意风流，可你能过得多久？一年？两年？或是三五年？方家产业如此之大，若无权无势，你怎么守护它？拿你方家来说，在我华朝的域内，算是食物链中的哪一环？也许现在是风光，可若没有一个强而有力的人物在背后支撑，你觉得方家还能风光几年？这个问题，也许你还没想过，但我敢肯定，方伯父一定想过，而且隐忧渐深，不信，你可去问伯父。”

方铮怔住了，胖子和他一直都是嘻嘻哈哈的，从未跟他郑重的说过这些话。不得不承认，这些话很有道理，而且方铮也不是没想过，他只是懒得去想，或者说他不愿去想。

穿越到这个陌生的时代后，方铮给自己定下的目标并不高，只要有钱花，有妞泡，日子过得舒坦，又何必一定要去追求那些不着边际的权势？通读史书的他，自然是知道，从古至今，多少权倾一时的权宦名臣，他们曾经一呼百应领袖群臣，曾经翻云覆雨笑傲朝堂，可这些人中，有几个得以善终的？最后不是被砍了脑袋，就是被下了大狱，能善始善终的寥寥可数。也许他们自己也不想太过引人注目，可人一旦到了一定的位置上，很多事情是由不得自己的，很多事情不得不做，就算你不做，也有人帮你做，官场上要做到韬光隐晦，谈何容易！

方铮不愿当官，说到底，还是内心深处对皇权有一种畏惧，权势再大，皇帝一句话就可以让你灰飞烟灭，这种胆战心惊的日子，傻子才愿意过呢。

可今日胖子的一番话触动了他，是啊，不涉足官场就能保得平安么？俗话说官商官商，官与商是密不可分的，方家如今产业确实够庞大，可方家在官场中却没有一个可依赖的靠山，产业再大，也只是海市蜃楼，当官的哪天不高兴，方家说垮就垮了，到那时候怎么办？搀着年迈的老爹老娘上街要饭去？

也许他能倚着胖子这棵大树，他毕竟是亲王嘛，保一个区区的商贾之家还是不难。可是方铮不愿自己与胖子之间掺杂进这么些关乎利益的事情。交情就是交情，朋友之间若是跟利益扯上关系，那还是朋友么？

想了这么多，方铮不觉有些头疼，好久没有这么正儿八经想过事情了，智商似乎有些退化的迹象。

“胖子，咱今天不说这事行吗？这事，我得再仔细想想。”

“行，呵呵，今日也不适合说这事，你好生招待客人吧，莫怠慢了他们。”

看着方铮皱着眉苦恼的走向那些道贺的客人，胖子脸上浮起一丝诡计得逞的奸笑。

这时有店伙计见客人差不多来齐了，便点起了早已悬挂在门侧上方的炮仗，一时间噼里啪啦热闹无比，吉时已到，方铮和凤姐在众人的簇拥下，一人一头拉住了高悬在店门上方的一块牌匾，缓缓拉下，牌匾上露出三个黑底金色大字，“如玉斋”。

方老爷适时朝众人道：“诸位，这如玉斋想必大家都知道，今日如玉斋开的这家分号，里面有我方家商号出的份子，平日里便交由犬子打理，还望金陵城的各大商号同行以后多多照顾，提携，老夫在这里谢过了！”说完方老爷朝众人拱了拱手。

这句话如何说，方老爷心里打了很久的腹稿，后来决定，干脆尽量不提凤姐，这样在金陵城的商号东主眼中，会认为这如玉斋是方家商号占了大头，也好震慑那些对如玉斋心怀不轨的商界对手们，如此，他们有了忌惮，想必以后会少很多麻烦。

凤姐倒是不在意方老爷提没提她，在她看来，傍着大树好乘凉，方老爷如此说正合了她意，反正她要的是利益，而不是那些虚无的名头。

众掌柜纷纷点头应是，转头向方铮和凤姐道贺，方铮和凤姐也一一回礼应答，一圈儿作揖下来，方铮只觉得脸也笑僵了，手也举酸了，看来开业这喜庆事儿也是个体力活呀。

本来够累了，偏偏长平公主不甘寂寞，跟在方铮屁股后面添乱，见方铮只顾着跟各位前来道贺的掌柜东主们寒暄，冷落了她，长平不由嘟起了嘴，一副受了委屈的小媳妇模样。哪位掌柜若跟方铮多说几句话，长平便在方铮身后恶狠狠的盯着，盯得客人们心惊胆战，擦着冷汗胡乱恭喜几句掉头就走，令方铮苦笑不已，大好的日子他不想冲长平发火，只好听之任之。

－－－－－－－－－－－－－－－－－－－－－－分割－－－－－－－－－－－－－－－－－－－－－－－－－－－

不好意思哈，今天又晚了点，原因嘛，睡过头了。瞧，哥们睡得多勤奋。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五十二章 圣旨到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4:43 本章字数:6502

半天的时光很快过去，方老爷抬头看了看天色，便邀请众宾客到酒楼用饭，众人正待举步，忽然听到一阵急促的马蹄声从大街的北头传来，大伙转头一看，见一人一马，正疾驰在大街上，由远及近，马上的骑士风尘仆仆，背着一方用布包起来的长匣，长匣之外斜斜插着一支红翎，众人见到骑士身后的红翎，纷纷大惊失色，众所周知，这支红翎在华朝代表着十万火急的军报，此时出现在京城，莫非突厥大军已经南下了?

骑士显然已驭马奔跑了很长的路程，人已经快虚脱了，马嘴也不停往外冒着白沫，可他进了京城马速仍是丝毫未减，边跑边用沙哑的声音大声喊着："紧急军报！突厥退兵了！突厥退兵了！"骑士一路高喊着，绝尘往禁宫方向驰去。ZUILU.neT

众人闻言先是呆楞了片刻，既而大喜过望，高声欢呼，稍稳重点的人纷纷额手称庆，直叹老天保佑。骑士所过之处，一些商铺和住户竟然放起了炮仗庆祝起来。

胖子冲上前来，激动的狠狠拍着方铮的肩膀，拍得方铮一趔趄，"方兄，成功了！你献的计策成功了！哈哈，你可为我华朝立下了不世的功勋呀！"

长平公主也跑过来，激动的在方铮手臂上又掐又打，欢喜得竟恨不得活活打死方铮才好。

方铮被这两兄妹折腾得直咧嘴，大叫道："停！住手！再打就没命了！"

胖子和长平这才住了手，眼神却炽热而崇拜的盯着方铮，盯得方铮头皮麻麻的……

"刚刚那人只说突厥退兵了，你们怎么知道一定是我的计策奏了效?没准是突厥可汗自己不想打了，所以才退了兵呢。"

胖子瞪着他道：“如果你是突厥可汗，率二十万大军一路势如破竹，无敌于天下，这种时候你会退兵吗？”

方铮老老实实回答道：“不会，最少也得打到长江以北才够本呀。”

“这不就得了，”胖子白了方铮一眼，“如今突厥大军占了绝对优势，若非草原后方有了变故，以突厥可汗的性子，怎会无缘无故退兵？由此可断定，定是那冯仇刀在草原上得手了。”

方铮一想也是，嘴上却仍是不服软道：“也许那突厥可汗是个傻子呢……”

胖子闻言懒得理他了，站在一旁的方老爷听了个稀里糊涂，凑过来疑惑的问道：“你们在说什么？什么献的计策，不世的功勋之类的……”

长平闻言乖巧的将方老爷拉到一边，眉飞色舞的跟方老爷述说着前因后果。

……

“什么？！退突厥大军的计策是你献上朝廷的？”方老爷听了以后大吃一惊，怔怔的望着方铮，一动不动。

长平在一旁得意的笑，仿佛这个功劳是她想出来的一样……

“爹，孩儿只是胡乱说说，没想到胖子……呃，福王殿下当真了，呵呵，呵呵……”方铮干笑道。

方老爷使劲摇摇头，似乎认为刚刚听到的都是幻觉。想开口骂他几句，又不知从何骂起。

以前那个败家儿子脱胎换骨这他知道，可方老爷却没想到脱胎换骨也太彻底了，不再败家就不说了，他还参与到了军国大事中去，最不可思议的是，竟然让他立下这泼天的功劳，方老爷年纪大了，一时无法接受这个事实，抚着胸口找了个地方坐了下来，直喘粗气。

方铮三人见状吓坏了，老爷子不会被吓出什么好歹来吧？三人赶紧上前，帮着抚胸摩背顺气，半晌，方老爷才平静下来。

对外界众人欣喜的欢呼嘈杂声置若罔闻，方老爷使劲盯着方铮，不发一语。

方铮在方老爷的注视下，有些心虚的低下了头，转念一想，我心虚什么呀？一没偷二没抢，又没做错事，我干嘛心虚？于是方铮昂然抬起头来，与方老爷平静的目光对视着。

胖子与长平见这父子二人之间气氛沉默，他们也不敢出声，兄妹俩互视一眼，长平娇俏的吐了吐舌头，朝胖子做了个鬼脸。

约莫盏茶时辰后，方老爷终于缓缓开口："铮儿，你将来的成就必将远远超过为父，很好。"说完方老爷笑了，一句"很好"似乎包含了老人对孩子的无尽褒奖，方老爷的表情，欣慰中仿佛带着几分落寞，似是为儿子的争气欣喜不已，又似乎在悼念着渐渐逝去的，属于他的那个时代。一代新人换旧人，这其中包含了多少旧人的慨叹。

－－

第二天，方铮躺在小院的屋子里，嘴里哼着江南小调，小绿在旁一片一片的剥下橘子，喂到方铮的嘴里。——自从小绿知道方铮为她的事情奔忙求告后，芳心大是感动，对方铮也愈发好了起来，虽然仍是一副冷淡模样，可比以前懂情趣多了，比如现在这样喂方铮吃橘子，换了以前，打死她也不会干的，现在她做起这些事来却自然之极。

如玉斋开业后，生意火爆，当天的收入便超过了五千两银子，方铮知道后大喜，暗自赞叹自己眼光独到，聪慧无比。像方大少爷这样的聪明人，自然是不会安份的守在店铺里。

于是他堂而皇之的做起了甩手掌柜，将如玉斋的一大摊子事丢给了凤姐，方大少爷却悠哉悠哉的回家继续做他的大少爷。明道书院派人送了信，由于突厥大军已退，三日后书院恢复上课。

也就是说，方大少爷能悠哉的日子不多了。

找点什么事做呢？无聊的方大少爷郁闷不已，这年头没电影院，没卡拉OK，也没酒吧，古代人的娱乐生活单调乏味至极，无非就是赌博，斗蛐蛐儿，玩鸟之类的。这些东西玩久了也无趣。

“小绿呀，会唱歌吗？”

“少爷，奴婢不会唱。”

“怎么能不会唱歌呢，来，哥哥教你唱，嗯，唱个欢快点的……”

“还是少爷你唱吧，奴婢在旁边听着。”

“好，我先唱，多唱几遍，等你记住了，再唱给我听，听着啊……起来，饥寒交迫的奴隶，起来，全世界受苦的人……”

唱到一半，忽然房门被人一脚狠狠踹开，孙管家满头大汗神情惶急的跑了进来。

方铮皱了皱眉，这老头怎么回事？以前挺温和的呀，怎么现在这么粗鲁了？

孙管家气喘如牛，汗都顾不上擦，上气不接下气道：“少爷，快……快！门口，……圣旨……”

方铮不满道：“孙管家，你今儿怎么啦？话都说不顺，先坐下，喝口水，顺顺气，想好了再说。”

孙管家摆了摆手，扶着腰深呼吸了几口气，急吼吼道：“少爷，快去大门口，皇宫来人了，叫您去门口接圣旨呢，老爷和夫人已经在门口摆好香案等着您了，您快点儿！这事耽误了可不是闹着玩的……”

方铮闻言一楞，圣旨？我跟皇帝不熟呀，他没事给我下旨干嘛？

孙管家见方铮还在发楞，急得直跺脚：“哎呀，少爷，别楞着啦，快去接旨呀！”

方铮回过神，赶紧从床上弹起来，衣服都没换就出去了。

孙管家在后面跟着，嘴里还直嘟囔：“咱方家这么多年，皇上还从没给咱家下过旨意呢，也不知这是道什么旨意……”

方铮一路急跑，来到方府大门口一看，嘿，瞧这排场！只见大队的军士分两列左右静静伫立，鲜衣亮甲，满面肃然，为首的是一位太

监，眼睛半阖着站在香案前，烟雾缭绕之中，远远望去，就跟庙里供着的三清道君似的。

太监身着绛色太监服饰，左手执拂尘，右手高高托着一束黄色丝绢，想必就是传说中的圣旨了吧。

方老爷和夫人正恭谨的垂手低头站在那位太监面前，大气都不敢出，方老爷身后静静跪着一两百号方府的下人，整个场面肃穆而凝重。

方铮走上前去，悄悄扯了扯老爹的袖子，压低了声音问道："爹，这怎么了？圣旨下给谁呀？"

方老爷狠狠瞪他一眼："闭嘴！"

半阖着眼仿佛在打瞌睡的太监听见响动，双眼睁开，见到了方铮，转头向方老爷投去询问的眼光。

方老爷拱手道："这位公公，他便是草民的犬子，方铮。"

太监闻言眼睛一亮，脸上的笑容一闪即逝，清咳了一声，肃然道："方铮，跪听圣旨。"

方铮左右望了望，见大家都跪着，连方老爷和夫人也跪了下来，他只好不情愿的一撩长衫下摆，跪在了地上。

太监这才小心翼翼的将手中的圣旨慢慢展开，清了清嗓子，以特别别扭的尖细嗓音高声道："诏曰：金陵方铮，年未及弱冠，然才思过人。于突厥犯边，大华国难之际，献退夷之策，力挽狂澜，拯万民之性命，扶华夏之将倾，朕甚嘉之，故赐方铮同进士出身，封忠勇伯，食邑五百户，授右散骑常侍，并许禁宫行走，尚吾天颜。其父方存义，教子有方，使成奇功，赐黄金千两，丝帛二百匹。布告天下，咸使闻知。钦此。"

－－－－－－－－－－－－－－－－－－－－－－－分割－－－－－－－－－－－－－－－－－－－－－－－

那啥，明天结束第一卷，后天开始第二卷（这句是废话）。第二卷的主要内容是官场，有方大少爷参与的官场，可以想象是如何的鸡

飞狗跳。

下周编辑大大给哥们安排了历史类的重点推荐，在此向五组的编辑大大们致以最崇高的敬意。下周起，哥们要爆发了，保证一天最少2更。请各位推荐，收藏支持。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五十三章 方少当官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4:43 本章字数:8194

太监将圣旨念完，双手小小心心的将圣旨对折，捧到方铮面前，脸上堆满了笑，道："方伯爷，请您接旨吧。"

方铮被这一长串的"之乎者也"弄了个云山雾罩，根本一句话都没听懂，见太监将圣旨捧过来，方铮只好接过，学着电视里的唱喏道："草民方铮接旨，吾皇万岁万岁万万岁！"

太监赶紧道："方伯爷，如今您是钦封的伯爵之尊，朝廷已造册在案，往后可再不能自称草民了，切记切记呀。"

什么意思？我怎么就成伯爵了？方铮依稀听出好象是因为退突厥军的事，皇帝封了他个什么爵位还是官位的，可当初献计的时候不是跟胖子说好了不当官的么？莫非这小子忘了？

方老爷见机得快，赶紧从袖中掏出一张银票，不动声色的塞在太监的手中，并笑道："公公辛苦了，这点小意思，公公请收下，图个喜庆。"

那太监动作熟练的将银票拢入袖中，笑眯眯的道："咱家恭喜方老东家，恭喜方伯爷，方伯爷从此可是平步青云，前途不可限量呀。"

方老爷闻言捋须大笑，道："多谢公公吉言了。"

太监于是命军士将做好的朝服，禁宫腰牌和封爵诰券等送上来，然后与方老爷和方铮告辞离去。

太监走后，方家的下人们互相望望，忽然爆发出一阵欢呼声，方老爷抚着长须开怀大笑，方夫人高兴得使劲揉弄着方铮的脑袋，众下人欢呼过后，纷涌到方铮面前，将方铮抛起抛落，吓得方铮在半空中大喊大叫："别扯裤子！谁，谁要流氓呢……"

方老爷出奇的并没有阻止方府众人，只是含笑欣慰的望着方铮。方夫人欢喜过后，早已背过身去，偷偷拭着眼泪。

方铮被抛了个晕头晕脑，下地之后，半晌才站稳。

趁着众人稍微平静，方铮凑到方老爷面前问道："爹，皇上到底封了我什么呀？刚刚那位公公念得太快，孩儿没听清楚。"

方老爷微笑道："没听清楚？怕是你没听懂吧？铮儿，以后要多读书，你已是朝廷命官，而且还有钦封的爵位，再像以往那般不学无术，丢的可是你自己的脸啊。"

方铮尴尬的笑，唯唯称是。

方老爷解释道："皇上赐你同进士出身，就是说以后你是有功名的人了，封你为忠勇伯，就是伯爵，而且授你右散骑常侍，明白吗？"

"散骑常侍是个什么官儿？几品？"

"我朝散骑常侍是个虚衔，五品，随侍在皇上身边，给皇上提一些建议，虽无实权，可位置十分重要，铮儿，你可要用心当差啊。"

"随侍在皇上身边的，不都是太监吗？"电视里面经常就是这么演的，那些屁颠屁颠跟在皇帝后面的，不都是上无毛，下无根的太监吗？皇帝不会要本少爷挥刀自宫去侍侯他吧？

"不得胡说！"方老爷瞪了他一眼，"散骑常侍是文官，不是太监。"

方老爷看了看天色，然后叫来孙管家，"今日乃我方家之大喜事，叫下人准备准备，老夫要去祠堂拜祭先祖。"

于是，准备好祭祀的牲畜，火烛等物事后，方家三口在方老爷的带领下，进祠堂拜祭了方家的列祖列宗，方老爷跪在祠堂里老泪纵横，告慰祖宗在天之灵，方家数代经商，终于出了一位当官的，实在是祖宗保佑云云。

众下人面色肃然的分两列跪在祠堂外，孙管家和刘管家分别跪在祠堂门外左右，两位为方家呕心沥血操劳半生的老人，此刻像个孩子似的，哭得一把鼻涕一把眼泪。

方家香火传承十数代，祖上从未有人出过仕，不是务农就是经商，于社会地位来说，方家这么多年来一直是被踩在最底层的。如今方铮为方家争了一口气，不出意外的话，从此以后方家便能堂而皇之的跻身上层富贵人家，真正实现有钱有权的上层家族模式，方老爷和方夫人，甚至连家中一两百号下人，他们的身份都将因此而水涨船高，在外面再也不必顶着别人蔑视的眼光了，这一天，对方家来说，是脱胎换骨，令人精神振奋的一天。方家终于一步跨越了从商贾到官宦之家的转变。

拜祭过后，方老爷大手一挥，命人关上府门，方府所有下人全部聚集，每人赏银五两，允许喝酒狂欢，不醉不归。

方府上下顿时沸腾了，这一天，方家没有请任何客人，自方家三位主人以下，喝酒庆祝的全都是府里的下人，方老爷还临时调来了邀月楼一半的厨子，众人纵情吃喝欢笑，从下午一直闹到深夜。

整个方府都醉了。方老爷醉得最厉害，喝得几乎不省人事，被下人搀扶回房时，嘴里都还喃喃念叨着“祖宗保佑，方家中兴……”

方铮则比较滑头，下人们过来敬他酒时，时常偷奸耍滑，能赖则赖，所以等大家都喝得差不多了时，他才喝了个五六分。见大家都醉了，方大少爷贼兮兮一笑，回去睡觉了。

建武十二年六月，北方军报传来，冯仇刀率领的两万精锐骑兵，打扮成突厥人模样，由陕甘入草原，一路刀光剑影，屠戮灭绝突厥小部落数十个，并一路故意放出风声，说他们是突厥新立可汗默啜的部下，奉新可汗之命，接管草原上的所有部落。

两万人一直打到突厥王庭黑沙城附近，冯仇刀方才掉头便走，从草原奔赴沙漠，再经由丝绸之路辗转回到了华朝。

留守草原的默啜，在探听到竟有人打着他的名号大肆屠杀突厥人时，急怒交加，尽起两万大军追杀冯仇刀所部，所幸冯仇刀抽身较早，待突厥人追来时，冯仇刀早已率军远遁沙漠了。

正在攻打华朝城池的突厥可汗骨咄禄果然中计，听闻他的弟弟默啜已自立为可汗，还屠戮了数十个部落的老弱妇孺，大为恼怒。

而突厥大军的军营也因为细作四处散播谣言，导致军心不稳，得到草原上传来的确切消息的当晚，便有三四处军营哗变，骨咄禄见此情形，立即放弃了原定对华朝的攻打计划，率领突厥大军全速赶回草原，准备“镇压”其弟默啜的反叛。

至此，方铮的退突厥之策完全成功了。

此役，冯仇刀所部屠戮突厥部落的老弱妇孺不计其数，而他带入草原的两万精锐也损失不少，突厥部落中，纵是妇孺亦精于骑射，当冯仇刀所部踏入大华国境时，仅剩六千余人。

军报传到京城，全城欢呼，百姓们纷纷走上街头互相庆贺，而率领孤军深入草原的冯仇刀被百姓们交口传颂，成了民族英雄。

不知是谁打听到的消息，此次退敌之策，乃方家商号那个败家子，方太岁所献，并且那个败家子已被皇上封赏爵位，入朝为官。大家纷纷惊疑不已，特意找了方家店铺的掌柜伙计们打听，在得到肯定的答复后，百姓们顿时好评如潮，就连方铮以前那些斑斑劣迹，也被夸成了年少不羁，有雅士之风，富贵之相。

此时方铮正坐在胖子的王府后殿里，与胖子两人喝酒聊天。

这些日子方府的大门都快被人挤塌了，有巴结的，有送礼的，也有说媒的，大家都知道，方家出了个争气的儿子，离飞黄腾达不远了，此时不巴结讨好，更待何时？特别是以前有三家欲将女儿嫁给方铮的商号东主，更是死乞白赖的缠着方老爷，要求马上将女儿嫁过来。

这些人令方铮头疼不已，几天都没迈出过大门一步，今日终于受不住了，偷偷从后门溜了出来，出来后方铮马上就来到了福王府找胖子。

“我说胖子，你安的什么心呐？不是跟你说了吗，我不想当官，你父皇要赏赐我的话，给些金银珠宝，绝色美女不就行了，何必让我当

什么官呢？你看我这样子，像是做官的料吗？”方铮滋溜喝了口酒，瞪着胖子不满的道。

“呵呵，父皇一定要让你做官，我有什么办法？要不，你亲自去跟我父皇说说？反正如今你是散骑常侍，可以随时进宫面圣的。”胖子笑得很得意，像只偷了一百只鸡的胖狐狸。将方铮拉入朝中为官，这小子在幕后出力不少。

“得了吧，你父皇还不立马砍了我脑袋呀。”方铮翻了翻白眼。

“方兄，为什么不试着为国出点力呢？就算你不稀罕高官厚禄，能为百姓出点力有什么不好？你知道你出的这条计策，救了多少百姓的性命吗？我不明白，为什么你如此抗拒做官呢？”

“胖子，今儿我跟你掏心窝子吧，实在是……唉！说句大逆不道的话，”方铮左右瞄了瞄，四顾无人，这才凑到胖子耳边悄声道：“俗话说，伴君如伴虎啊……”

胖子闻言一楞，还没反应过来，方铮立即换上一副无赖的嘴脸道：“哎，你可别去告密啊，我可什么都没说，出了这个门，我什么都不认的。”

胖子略一思量，恍然大悟：“啊！原来你是怕这个呀……”

胖子接着道：“你真是白操心了，只要你别犯谋逆篡上的大罪，说话做事小心一点不就没事了嘛，我父皇自从登基到现在十二年了，杀的朝廷官员都是罪当至死的。再说不是还有我在么？就你这样的，能犯得了什么大罪不成。”

方铮点头，随即反应过来，不高兴道：“什么叫就我这样的？这话什么意思？”

胖子笑眯眯的，“意思是说，就你这样的，借你个胆子也犯不了大罪，顶多就贪点银子，道德败坏，不算什么大不了的事。”

方铮微眯着眼，“我怎么听着你这话不对味儿呢？别人有本事的都是治国平天下，没本事的庸庸碌碌，平凡一生，我倒好，连作奸犯科的本事都没有？”

胖子大笑，“方兄，你就别谦虚了，你的本事大得很呢。”

接着，胖子语气沉重的道：“方兄，你以前也跟我说过，能力越大，责任越大，如今华朝内忧外患，遍地疮痍，朝中大臣多是碌碌无为，明哲保身，地方大员鱼肉百姓，贪墨成风，外面突厥虎视耽耽，父皇每每思及至此，忧心如焚。方兄，咱俩认识这么久了，你就当帮帮我，行吗？好好的做官，尽力帮我父皇，帮华朝百姓做点事情，行吗？”

方铮沉默着，他觉得一切都与他的初衷背道而驰了，少爷我的梦想是做个纨绔子弟呀，怎么一眨眼竟然当官了？再说我也没做什么呀，就只是出了一个歪点子，古代人十年寒窗苦读，费尽艰辛上京赶考，还不一定能考中，凭什么我几句话就捞了个五品官儿，外加一个爵位？这官儿来得也忒容易了吧？真为那些秀才举人不值。

既然这官儿已经封了，退回去也不太合适，那就当着吧，少爷我怎么着也该算是个进步青年，有人乐意送官，我干嘛不乐意当？再说，如玉斋开业那天胖子对方铮说的那番话，方铮已深深的记在了心里，不论从哪种角度来说，他都不得不当这个官儿。世事往往便是这样，有时候临到头上，自己再是不愿意，也没办法拒绝，个人的意志在事物的发展趋势面前，显得如此渺小。

是奋起反抗，还是默默享受？以方大少爷的性子，答案似乎不用选了。

想到这里，方铮打定了主意，笑眯眯的道：“胖子，我先问一下啊，当官儿，一个月多少工资？哦，我的意思是多少俸禄？说好了啊，少了我可不干，唉，我实在是个没原则的人……”

胖子闻言知道方铮已经答应做官了，不由大喜，拍着方铮的肩膀大笑道：“以你家的财力，那点俸禄怕是入不了你的法眼，我父皇让你当官还有个好处，全天下的官儿都可能贪墨，惟独你不可能贪，因为你家实在是太有钱了，别人送的那点银子，在你面前还真不好意思拿出手。”

方铮也笑，“是啊，不过我当官有个坏处，如果别人对我使美人计，我想我很快便投降了……”

“……”

（第一卷结束，敬请各位看官看第二卷，试看方大少爷如何将朝堂官场搅得乌烟瘴气，鸡飞狗跳，人见人怕，鬼见鬼愁。）

——————————————————分割——————————————————————

第一卷结束了，心里很有些感慨，将近18万字，我这一辈子还没码过这么多字呢。自豪啊，不管大家喜不喜欢这本书，我觉得自己算是很尽力了。

感谢书评区里各位朋友鼎力支持，有不少已是这本书的铁杆书友，让我很感动，对我来说，你们的关注似乎是我自愿背在身上的一份责任，码字的时候经常就想啊，不能让人失望，我得多费点脑子，码一些精彩的章节出来，不然对不起自己，也对不起读者。

第二卷明天开始，官场这东西我不是太了解，但我会试着以主角方铮的眼光，去看待这个古代的官场，也会尽力将情节写得轻松一些，谁说官场就必须一本正经？从古至今，官场上发生的那些荒诞搞笑匪夷所思的事情，比民间更多。

罗嗦了这么多，所幸这是公众免费的章节，其实今天我本来想在作品相关里面单独写一篇卷尾感言的，可是我这人太懒了，干脆就发在这里算了吧。再次谢谢大家的支持，第二卷即将开始，我们一起来完成它。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五十四章 进宫面圣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4:43 本章字数:8621

建武十二年六月初八是个好日子，这天下午，一位小黄门奉了圣谕来到方府，命方铮入禁宫面圣。

一听方铮要进宫见皇上，方府上下顿时忙活开了，方家这么多代家主，不是务农就是经商，何曾见过传说中的龙颜？如今少爷飞黄腾

达，以后要见皇帝就跟去茶馆听说书一般容易，方家，以后再也不是低人一等的商贾人家了。所以，下人们脸上喜气洋洋，一时间套车的，喂马的，给方大少爷换朝服的，忙得一团糟。

方夫人对这乱糟糟的场景很不满意，于是她拿出了当家的气势，忝为进宫面圣筹备工作组的现场指挥，“小五，去西院召集护院，叫他们在大门外等着，福贵，去套车，选那辆新做的双马车，少爷有爵位，以后少爷出行都得用双马车，兰儿，叫丫鬟端水给少爷洗脸，小绿，给少爷换朝服……”

方铮苦着脸，任一群人在他身上施为，“娘，这个……不用这么隆重吧？不就是见皇上嘛……”

方老爷在旁脸色一变，呵斥道：“闭嘴！祸从口出你不知道吗？有官有爵的人了，说话怎么还不长点心眼儿？说得轻巧，你知道整个华朝能见着皇上的有几个？没见过你这么不长脑子的人！以后要谨言慎行知道吗？不然会给你自己，也会给咱方家惹祸，懂不懂？”

挨了方老爷劈头盖脸一阵训斥，方铮蔫了，无奈的闭上嘴。小绿在旁抿嘴轻笑，她手脚麻利的给方铮换着朝服，小绿的父亲曾是朝廷武将，所以对朝服的穿戴并不陌生，很快便换好了。

望着镜中的自己，贼头贼脑，形容怪异，方铮觉得很不满意。怎么说呢，朝服倒是挺合身，可穿朝服的这个人就不咋地了，怎么看怎么都觉得像是一只猴子穿上了衣服在唱大戏，模样滑稽之极。

唉，我实在是不适合当官啊。方铮望着镜子感叹不已。

“瞧，少爷穿上朝服威风八面，官威十足，不愧是文曲星君下凡，将来少爷说不定会出将入相呢。”下人们马屁如潮，拍得方大少爷郁闷的心情稍稍缓解。——就当他们说的是真的吧，我现在很帅，我现在很帅……方铮在自我催眠中上了马车。

马车很宽敞，这辆马车是方夫人亲自监督打造的，以方铮的伯爵爵位，有资格乘坐双马，所以马车用料讲究，材质上等，拉车的马都是买自大宛的良驹。

方伯爷出行，场面豪华，护院家丁前呼后拥，小五面带得色昂首挺胸，护院们身着统一的武士服饰，威风凛凛。一行人浩浩荡荡在京城中招摇过市，引得路人注目不已。

“排场太大了，这跟少爷我平日低调做人的风格很是相悖啊，这样不行，严重脱离群众嘛。”方铮暗暗摇头，掀开车帘叫

Chapter_8

来了小五："跟护院们说一声，以后别再跟这么多人出来了，少爷不喜欢。"

小五纳闷道："少爷为何不喜欢？少爷当官了呀，理当如此。"

方铮怒道："闭嘴！你是少爷还是我是少爷？我怎么说你就怎么做，这么多废话！你瞧把那些护院给得瑟的，一个个人模狗样，洋洋得意，街上那些大姑娘小媳妇尽顾着看他们，少爷我这么帅的美男子她们楞是没看见！你去告诉他们，叫他们以后低调点！"

小五恍然大悟，原来少爷是嫌护院们抢了他的风头啊。

马车在禁宫的西安门前停下了，再往里走，便是禁宫范围，闲人别说进去，便是在外面多站一会儿，都会引来军士们的呵斥。

方铮下了马车，命小五和护院们在原地等着，他整了整朝服，正了正官帽，昂首走向宫门。

递上腰牌，军士仔细检查过后，西安门的侧门打开，方铮施施然走了进去。

穿过内宫诸库诸监，来到内皇城，内城门口，早有小黄门奉了皇上口谕，站在城门外等着方铮。

方铮一路不敢多看，跟着小黄门左弯右拐，来到了御书房。

领路的小黄门示意方铮站在门外等候，然后他一撩拂尘，在门外跪下恭声道："皇上，方铮方大人来了。"

书房内隐约传来一声"嗯"，小黄门站起身，向旁一闪，朝方铮高声道："皇上宣方铮方大人觐见——"

方铮赶紧低着头跨过御书房的门槛，头都不抬便朝着正前方，跪在了猩红的地毯上，大声道："微臣方铮叩见皇上，吾皇万岁万……"

"行了，磕头都没磕对方向，看清楚了再磕。"耳边传来隐带笑意的声音。

“啊？”方铮下意识抬头，见正前方横着一张大大的书桌，可桌后空无一人，刚刚的声音是从方铮的左边传来的。

方铮一扭头，发现左侧的书架旁，一位身着明黄常服的老人一手拿着书，正含笑看着他。

真尴尬呀，头一回进宫便出了丑，这让胖子知道了还不被他笑死？

方铮身都没起，挪着膝盖转了个方向，又是一个头磕了下去，“微臣方铮叩见皇上，吾皇……”

“平身吧，别说些没用的话，世间有谁能真正万岁？”皇上的口气虽平淡，却带着一种令人无法抗拒的威严。

这皇上怎么老不让我把话说完呢？方铮郁闷的起了身。

“方爱卿，抬起头，让朕看看你。”

方铮闻言缓缓的抬起了头，尽量保持平静的直视着皇上。

皇上仔细打量着方铮，眼前这位少年，说英俊嘛，勉强说得过去，可总带着一股子贼头贼脑的味道，目光虽然看似有灵气，却缺了一些稳重，整个人透着油滑市侩。

方铮也在打量着眼前的皇上，只见这位老人面色沉静，一双鹰眼锐利有神，似乎能洞穿每个人的内心，锋芒内敛而不露，带着高高在上的气势，而且……而且怎么看着这么眼熟？

“哟，原来是您呀老爷子，”方铮不假思索的脱口而出，认出来了，他不就是上回在胖子家门口碰着的那位吗？没想到他竟然是皇上，难怪他曾说是胖子的长辈呢。

“老爷子？”皇上脸色怪异的道，接着他爽朗一笑，“老爷子就老爷子吧，哈哈，朕可不就是老爷子嘛……”

方铮这才惊觉说错了话，赶紧扑通一声又跪在了地上，道：“臣……惶恐！啊，错了，臣，知罪！”

“哈哈，平身吧，你这年轻人倒也有趣。”皇上似乎心情不错，没跟他计较称谓的事。

“跟朕说说，你是如何想到退突厥之计策的？你对突厥可汗骨咄禄与其弟默啜的了解，可谓丝丝入扣啊。一步一步竟然都在你的算计之中，跟朕说说，你怎么算得这么准？”

这皇上该不会以为我是摆摊算命的吧？那是算出来的吗？

“回皇上，微臣其实是由于小时候的事受了一点启发。微臣小时候淘气，时常趁着父母上班……呃，出门之后，溜出去找邻居家的小子一块玩儿，可邻居家那小子人品不好，玩着玩着我俩便打了起来，那小子长得特壮实，我打他不过，又忍不下这口气，于是便溜到他家跟那小子的哥哥造谣，说他弟弟在外面四处说他的坏话。他哥哥的脾气也不怎么好，听我这么一说，立马将那小子给提了回来，狠狠揍了他一顿，我呢，呵呵，被他哥哥奖了一块糖……”

“什么？你那退敌之策……就是因为这个？”皇上愕然道。

方铮不好意思的挠头，“也不完全是，我小时候太过顽皮，受了欺负总能想到法子找回来，呃，这些法子不算光明正大，不过都达到了目的。”

“你可真是……”皇上哭笑不得，沉吟了半晌，似乎想找个什么词儿来夸奖方铮，可又找不着，踌躇不已。

或许我的优点太多了，皇上一时无从夸起吧，方铮得意的想着。

“你的法子虽说失之光明正大，但有用之极。《孙子兵法》有云：凡战者，以正合，以奇胜。看你未曾读过兵书，却也歪打正着，朕只能说你运气好，让你蒙中了。呵呵。”皇上捋须微笑道。

皇上这话让方铮颇不满意，这是运气吗？这是智慧呀！整个华朝除了我这个聪明绝顶的脑袋，谁能拥有这样高的智慧？

不过人家是皇上，他怎么说都行，我敢拿他怎样？

方铮闷闷的称是，“这全是托皇上的鸿福齐天和慧眼识人，我华朝方才转危为安，吾皇万岁万……”

“呵呵，行了，别拍马屁了。”皇上笑得挺开心，看得出他对方铮的印象不错。

“朕今日召你进宫，不为别的事，就是想看看你，呵呵，你是京城方家的独子？”

“回皇上，是的。”

“听说你今年十八岁了，尚未娶妻？十八岁未娶妻的可不多见呀，为何不娶？”

这老头挺八卦的。

“回皇上，突厥未灭，何以家为……”方铮想在皇上面前极力表现自己因公忘私的一面。

“你们家的产业很大啊，呵呵，连朕这个身处深宫的皇帝都听说过你方家的名号。”

方铮闻言心一提，皇上这话什么意思？莫非他想打我方家产业的主意，这老头怎么比我还不要脸？

“皇上，我家产业不大，真的不大。每年只是略有盈余，赚的这点银子要给朝廷交税，还要养活各个店铺上下几千个掌柜，帐房，伙计，剩下的就没几个子儿了，就连我家吃饭，也只有逢年过节时，才吃得上一顿肉，真的。”方铮愁眉苦脸的哭穷。

皇上是何等精明，一眼就看穿了方铮的伎俩，他见方铮装模作样的苦着脸，眼珠子还不停的滴溜溜转动着，不禁乐得哈哈大笑：“你放心，朕没打你家产的主意，你是我华朝的功臣，自古也没有皇帝谋夺臣子家产的道理，那是昏君才干的事。”

方铮一听这话放下了心，笑眯眯的说着场面话：“皇上误会了，臣家中虽然没什么钱，可臣是忠臣，只要朝廷需要，我方家二话不说，要多少给多少。”

皇上闻言似乎有了兴趣：“哦？真的吗？”

方铮此时恨不得狠狠抽自己一耳光，嘴贱呐！好好的表这态干嘛？这不给自己找事儿吗？万一皇上真找他要银子，他是给还是不给？——不知道一百两够不够？

见方铮涨红了脸，期期艾艾说不出话来的样子，皇上哈哈大笑，这个臣子的能力如何他还不知道，不过他却能让自己开开心心，龙颜大悦，看来将他提到自己身边的决定是对的。

过了一会儿，皇上笑够了，这才道："方爱卿，朕决定，以后准你每日上朝参议政事。本来呢，四品以下的官员是没有资格上朝的，而你只是个五品的散骑常侍，品级还未到。不过凡事有特例，朕特许你上朝，方爱卿，你可得给朕好好表现哦。"

真让那冯仇刀给说中了，方大少爷如今可不就是进了朝堂，位列臣班了？不过，想要方铮去跟那些朝中奸臣掰手腕儿，冯仇刀可是打错了算盘，哼哼，少爷我不去害人便算是给社会做贡献了，与奸臣斗法？想都别想！没准少爷我自己将来都是个奸臣呢。

方铮忙跪下谢恩："微臣惶恐……啊！错了！微臣谢主隆恩，吾皇万岁万……"

皇上再一次不客气的打断了他："行了，没别的事了，你退下吧，以后别老喊万岁万岁的，朕不爱听。"

嗯，这老头还没老糊涂，"万岁"这俩字糊弄不了他。自古多少炼丹求长生不死药的皇帝，都是让"万岁"这俩字给害的，大臣们念得多了，他便以为自己真的能万岁，有这么个傻不楞登的皇帝，百姓们的日子能过得好吗？

"微臣告退。"方铮面向皇上，弯着身子，一步一步往后退着。

快走出御书房大门时，皇上忽然叫住了他，冷不丁道："方爱卿，朕听说，你与我长平公主相交甚密？"

"啊？"他是怎么知道的？方铮心里一惊，冷汗霎时冒了出来，皇上问这句话什么意思？

"回皇上，微臣与福王殿下，长平公主都认识，确实比较熟。"

"嗯，朕知道了，你退下吧。"皇上的声音平静无波，听不出喜怒。

出了门方铮还在冒着汗，都说伴君如伴虎，这话太有道理了。做皇帝的这会儿跟你说说笑笑，你却不知道他下一刻会不会立马便翻脸。然后命人将你射在墙上，——用弓箭。

可是，皇上问他与长平公主的事，到底是什么意思呢？是随口问问，还是暗含警告，以后离他女儿远点儿？

－－－－－－－－－－－－－－－－－－－－－－－－－分割－－－－－－－－－－－－－－－－－－－－－

周末愉快，可怜哥们今儿一天待在家里，码了一整天的字，累得双手直抽抽……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五十五章 太子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4:43 本章字数:8436

天威难测呀，方铮感叹着，难道当皇帝都喜欢故弄玄虚吗？有什么话你明明白白说出来不就完了，说得含含糊糊的，搞得下面的人胡乱猜疑，弄不好还因为将皇帝的意思理解错了，被砍了脑袋，何必呢？死得冤不冤？

方铮朝宫门方向一路走一路琢磨着，忽然耳边传来一个尖细的声音：“大胆！你是何人？见了太子殿下为何不行礼？”

方铮一楞，抬头一看，已快走到内城门口了，面前站着不少人，一群太监宫女正簇拥着中间一位身着暗黄色龙袍的年轻人，这位年轻人眼神阴森，高鼻梁，薄嘴唇，整个人看起来就像电影里演的大反派似的，给人的感觉很不舒服，特别是当他的眼睛望着方铮时，方铮觉得自己像被一条毒蛇盯上了，令他感到莫名的战栗。ZuiLu.ΠET

强忍住内心不舒服的感觉，方铮走上前，拱手行礼道：“微臣右散骑常侍方铮，见过太子殿下。”

旁边的太监上前一步厉声呵斥道：“大胆！见太子要行跪拜礼，这点规矩都不懂吗？你是怎么当的官？来人呀……”

“退下。”太子将那位大呼小叫的太监挥退，然后走到方铮面前，微笑道：“你便是方铮？孤听说过你，你是我华朝的大功臣，孤要代天

下的百姓们谢谢你。”

太子的话说得很谦虚，态度也很温和，可方铮心里却存在着一种强烈的排斥感。不得不承认，人与人之间的关系是天生的，往往第一印象便决定了将来是友是敌。

“微臣万不敢当，真正的功臣，是那些潜入军营的细作们，和突袭草原的勇士们，微臣只是动了动嘴皮子，算不得功臣的。”

“方大人何必自谦，此次若无方大人献策于朝廷，我大华之江山或许早已沦陷突厥铁骑之下，百姓亦将苦不堪言，如今国土得以保全，百姓得以安居，全赖方大人之功也。”

这家伙吊书袋子有完没完？方铮心中颇不耐烦，不自觉的抬头看了看天色，心不在焉的敷衍道：“岂敢岂敢……”

太子见方铮跟他说话敷衍以对，眼中闪过几分恼怒之色，面上却带着微笑道：“孤便不打扰方大人的公务了，方大人请便。”

方铮闻言赶忙拱了拱手，道：“如此，微臣告退了。”

说着也不待太子表示，急急忙忙欲转身就走。

太子却忽然叫住了方铮，微笑道：“方大人，前段日子听说秦淮河的嫣然姑娘被你赎身，现在你是大小登科，双喜临门，孤这里倒要恭喜你了。”

方铮一楞，这话又是什么意思？哎呀，古代人说话怎么老是弯弯绕，说点大白话不好吗？

方铮躬身一揖道：“多谢太子殿下。”说完片刻不敢停留，转身便走。

望着方铮远去的背影，太子面上浮起几分狠厉怨毒之色，看得他身旁的太监浑身颤栗。

走半路上方铮这才想起来，嫣然以前待的那艘画舫是太子的产业呀！还是胖子不惜与太子翻脸，才将嫣然赎了出来。难怪太子跟我提嫣然，莫非他想要我承他这个人情？

哼！做梦！是我的女人终究是我的，不是我的女人还是我的，谁的情都不承。

回到家已是掌灯时分，方府门口一片***辉煌，中门洞开，五十多个下人排成两列，静静的站在门口，神色肃穆的直视前方。哇，今日这些人的素质很高啊，当了官就是不一样，以前何曾见过他们如此态度端正的迎接过本少爷?

方铮见状大是感动，瞧大家对他多么恭敬，这么晚了还列着队等着他，冲这份心意，就该打赏。

方铮下了马车走上前去，从怀里掏出散碎银子，见人就给，见人就给……

众下人惊喜感激不已，纷纷躬身称谢。

小五上前拉了拉他，“少爷，等会儿，好象不对……”

方铮没理他，见人就给，见人就给……

这时孙管家从里面走出来，朝众人道：“你们散了吧，吃饭去。”

众人得了赏赐，眉开眼笑的散去了。

方铮一楞，接着有些不高兴了，干嘛呀？有这么迎接人的吗？刚给完银子，少爷我还没进门呢，大家怎么就散了？

孙管家说完话，一抬头看见了方铮，赶紧凑上前来殷勤道：“少爷，您回来啦。”

方铮指了指下人们的背影，不满道：“这怎么回事？我还没进门呢，人怎么就走了？他们不是迎接我回来的吗？”

孙管家道：“少爷误会了，方才太子殿下派了人过来送礼，老爷说太子乃一国储君，应该开中门列队迎接，所以……”

闹半天这些家伙不是迎接少爷我的？方铮一时悲愤莫名，追上前去大声嚷嚷道：“把银子还我！”

……

偏厅中堆满了琳琅满目的礼品，方老爷端坐在太师椅上，闭目养神，方夫人正一脸喜意的翻看着礼单。

见方铮进来，方夫人迎上前去，高兴的揉了揉方铮的脑袋，又一想儿子已是有官有爵的人了，这种动作不太妥当，于是轻轻抚摸了他脑袋几下。

“铮儿，你今日才第一次进宫面圣，太子殿下就派人将礼品送来了，我的儿子就是厉害，连太子殿下都刻意结交。”方夫人喜滋滋的道。

方铮随意看了看礼单，一看吓一跳，太子殿下还真大方呀。东海的珍珠，南海的珊瑚，成箱的金锭，堆成山的丝绸布帛……这些东西若是折算成银子，约莫有个二三十万两。

这位太子到底想干嘛？有这样拉拢人的吗？太看不起本少爷的人格了！本少爷岂是那种轻易被拉拢住的人？

“孙管家，叫人将这些东西搬到库房去。”方铮大声吩咐着。

方老爷皱眉道：“铮儿，你以前认识太子殿下吗？”

“不认识。”

“那他为何送你如此贵重的礼品？这其中是否有什么内情？无功不受禄，这礼品收不收，你可得想好啊。”方老爷含蓄的点了方铮一句。

“爹，没事的，收便收了，再说若是现在退回去，只怕铁定会得罪太子，还不如留着，他送得安心，我收得快乐，呵呵。”方铮大大咧咧道。

“铮儿，你如今既已为官，言行进退之间，可得思虑仔细，切莫误了前程。”

方夫人在一旁惊讶道：“原来太子殿下送礼是有内情的？铮儿，这……不妥吧，还是别收了，想个法子退回去吧，咱家又不缺钱。”

“娘，没事的，先放在库房里吧，孩儿自有计较。”方铮自信满满的道。

吃进嘴里的东西，本少爷怎么可能吐出来？太子送礼甭管什么目的，少爷我都照收不误，收礼不办事的人，我又不是第一个……

“铮儿，今日面圣，皇上都跟你说了些什么？你在皇上面前没有胡闹吧？”方老爷担心的望着他。

“没有，我觉得皇上挺喜欢我的，真的，没准他还想收我做女婿呢。”

“口没遮拦！当心祸从口出！”方老爷斥责道。

方铮随口道：“对了，爹，皇上说，从明天起，许我每日上朝参议政事……”

“哦？此话当真？”方老爷和夫人欣喜的互望一眼，“想不到我儿受圣眷如此之隆，铮儿，你可得好好当差，莫让皇上失望啊。”

“孩儿的意思是……”方铮抬头偷瞧了老爹一眼，“……若是跟皇上说，孩儿不想上朝，不知皇上会不会同意……”声音越说越小，显得很是心虚。

“为何？”方老爷皱起了眉。

“孩儿觉得自己太年轻了，如此年纪便位列臣班，也许并不是件好事……”

最主要的是，每天寅时，也就是凌晨三四点钟便开始上朝，以方大少爷的懒人性格怎么受得了？方大少爷穿越后的理想是享受生活，不是来受罪的。

“我儿能如此想，证明你已很懂事了。呵呵，朝政上面的事，老夫也不懂，不过皇上既然这么安排，必定有他的道理，铮儿你不可由着性子胡来。”方老爷自然不知道方铮心里还有这么些弯弯绕，抚着长须欣慰的笑道。

方铮恭谨称是。

回到小院，方铮脱下了官靴，倒躺在大床上，伸了个大大的懒腰。这半天下来累死了，光磕头就磕了好多个，古代人这毛病不好，磕什么头呀，握手多好，既礼貌又有风度，而且还省时省力。

明天的早朝我怎么办呢？好象没一个人告诉我该做什么，朝堂上站在哪里，该遵守些什么礼仪等等，皇上就这么放心，不怕我出丑？

或者说，他喜欢看我出丑？

小绿端着盆热水进来，道：“少爷，洗把脸吧。”

方铮一见小绿，精神一振，“小绿呀，哥哥带你去看金鱼好不好？”

“少爷，您别玩了，赶紧来洗脸吧。”小绿嗔道。

虽然小绿的娘亲仍没下落，可方铮和小绿的关系却有了突破性的发展，如今小绿在方铮面前也有说有笑了，这是个好现象，——女人心甘情愿被推倒之前，都是有说有笑的。

“小绿呀，今天热不热？晚上可别穿太多衣服睡觉哦，当心中暑，最好睡觉的时候什么都不要穿，少爷我愿意免费帮你扇扇子，多凉快呀。”方铮嘿嘿淫笑。

小绿羞得跺脚：“少爷！再胡言乱语，小心……小心我……”

说着小绿四下张望，在八仙桌上取来一个白瓷茶杯盖，将它放在左手掌心，然后“嗬”的一声轻呼，右手猛的用力拍下，接着缓缓放开右手，只见杯盖顿时化为粉状的细末。

方铮看得瞠目结舌，这还是人吗？我该不会又穿越到玄幻小说里去了吧？早知道小绿会武功，可是没想到小绿的武功如此厉害，刚才这一掌若是拍到他身上，只怕比中了化骨绵掌还惨吧？

“……少爷，你怎么了？”小绿轻松的拍了拍手上的细末，示威似的看着方铮，见方铮张大了嘴一动不动，心中不由好笑。

“化……骨绵……掌？”方铮吓得结结巴巴问道。

小绿蹙起了秀气的柳叶眉：“化骨绵掌？这名字怎么听起来如此阴损？定不是什么好路数。”

“你刚刚使的……”

“小绿刚使的只不过是以前练功时的基本功，拍掌啊，小绿小时候每日都要拍几百次的。”

这还只是练功时的基本功？还让不让人活了？

小绿见威慑性动作收到了效果，满意的点点头，伸出小手温柔的托住了方铮的下巴，帮他张大了的嘴合上。

“少爷，您放心，小绿是决计不会这样对您的，小绿刚刚只是见你那么坏，故意吓吓你。”小绿见方铮呆楞着，久久不发一语，以为他被吓坏了，赶紧出言解释道。

“小绿……”

“嗯？”

“以后要拍，就去厨房找个破碗拍，这杯盖可是官窑出的精瓷呀，二两银子一套呢，多可惜！”

“…………”

－－－－－－－－－－－－－－－－－－－－－－－－分割－－－－－－－－－－－－－－－－－－－－－－－－－

晚饭时发现自己上了分类推荐，很激动，谢谢各位新老朋友的支持。

更新时间这里说一下，从明天起每天2更，第一更是中午12点左右，第二更晚上7，8点左右。这边不停的发，那头不停的写，尽量将2更保持下去。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五十六章 迟到（1更）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4:43 本章字数:6907

良久，方铮长长呼出一口气，两眼发亮，兴奋不已。ZuiLu.com

这下可捡到宝了，原以为小绿就算会武功也不过是几招花拳绣腿，软弱无力，如今看来，像方铮这样的大男人，十个都不一定打得过她，有了小绿，少爷我以后不就可以横冲直撞，百无禁忌了么？这么一块宝，少爷怎么舍得让她离开我？帮她找娘亲的事儿得去催催胖子，解决了这事，以后她就死心塌地跟我了。

“小绿呀，你的武功高到什么境界了？”方铮兴奋的问道。

“境界？什么意思？”小绿眼中一片茫然。

“就是练到什么程度了。听说练武讲究内外兼修，你有内功的吧？从没见过你坐着吸气喘气的练功啊。”方铮好奇的围着小绿转了一圈，小绿身材纤细，一副弱不禁风的样子，若非亲眼见到她刚刚结结实实的拍碎了杯盖，打死他都不信这样一个小丫头竟然还会武功。——难道小绿也深谙传说中的扮猪吃老虎之道？

“什么吸气喘气的，难听死了，那叫吐纳。”小绿嗔怪的瞪了方铮一眼。这丫头卸掉了淡漠的表情后，一嗔一怒似乎都有着千般风情。

“哦，对，反正就那意思。你现在的武功练到什么程度了？能不能一掌将那棵树劈断？”方铮指着门外一棵足有两人合围粗的银杏兴致勃勃的问道。传说中身怀绝世武功的高手真实的出现在方铮面前，怎能不兴奋。

“少爷，我是人，不是神仙。”小绿无奈的看着方铮，好象看着一个无理取闹的小屁孩，“功夫没那么神奇的，也就是个自保强身的作用而已。”

唉，她说的也对，看来是我的期望太高了，功夫真那么神奇的话，咱中国早就统一整个地球了，又怎会经常受到外敌侵辱。小绿见方铮想通了，欣慰的拍了拍他的肩膀，扶他躺下睡觉。

方铮躺在床上，两眼睁得大大的，好象在思考着什么……

半晌。

“那，你能不能一拳砸碎那块石头？”方铮指着院子里一块足有人高的石头，不死心的问道。

“少爷！”小绿抓狂的跺了跺脚，手抚着额头冲出去了。

－－－－－－－－－－－－－－－－－－－－－－－－－－－－－－－－－－－－－

夏日清晨的风，吹得很凉爽，方铮惬意的翻了个身，抱住了一个枕头，舒服的哼哼了两声，这个枕头是个很重要的物事，在方大少爷的梦里，它可以化身为嫣然，小绿，还有凤姐……

抱了一会儿枕头，方铮醒来了，眼都没睁开，便打了一个长长的呵欠。睡觉睡到自然醒，数钱数到手抽筋，这么美好的日子，前世做梦都想不到呀。

唯一不足的是，少爷我如今官也当了，爵也封了，却仍然是个单身汉，两世为人，“处男”这顶可耻的帽子还没摘掉，美好的日子不免失色不少。

说起当官……怎么老觉得忘了什么事儿似的……

小绿端着盆水进来，见方铮醒了，便笑道：“少爷今日不处理公务么？”

公务？对啊，我应该处理什么公务？这事儿怎么没人跟我说呢？

“少爷既然醒了，就起床吧，小绿来为你整理床铺。”

方铮调笑道：“小绿呀，你可真贤惠，哥哥我还真离不开你了。你要没意见的话，哥哥我便娶了你吧，你瞧，哥哥我是多么的英俊帅气，嫁给我，你也不亏呀……”

小绿闻言俏脸羞得通红，美目瞄向了八仙桌上的茶杯盖……

方铮吓得一颤，赶紧正襟危坐：“小绿呀，今儿陪我去如玉斋看看吧。”反正没什么事，不如去看看凤姐，顺便查查帐，看那狐狸精有没有黑少爷我的银子。

小绿俏目狠狠瞪了方铮一眼，道：“少爷，如今你是有官有爵的朝廷命官了，每日不办公事，不上早朝，就这么东游西逛，成何体统！若让朝廷的言官知道了，还不狠狠参你一本。”

嘿嘿，小绿还是挺关心我的嘛……

咦？不对！靠！上早朝！少爷我怎么就忘了这事了？

方铮猛的从床上跳下来，急吼吼道：“小绿，快！快！给我换朝服，来不及了！”

小绿一楞，见方铮急成这般模样，赶紧上前为他穿戴起来。

“少爷，到底怎么了？何事如此惊慌？”小绿边穿边问道。

“唉，记性不好，忘记了皇上昨天说过，要我今日上朝……”方铮又急又懊恼。

“啊？上朝是寅时呀！现在都已经是辰时了……少爷，你，你怎么昨晚不告诉小绿？我可以早点起来叫醒你呀。”小绿闻言也急得手忙脚乱，眼中泪花都迸了出来，皇上亲口吩咐的话，全天下人谁敢放他鸽子？也只有方大少爷敢了。

方大少爷有点羞愧，昨晚不是忙着调戏你去了嘛，哪还记得这茬儿呀……

小绿很快便为方铮将朝服穿好了，急急忙忙推了方铮出门，方铮身着五品官员的朝服，像脱缰的野狗般，狂奔向大门，边跑还边大声叫人备好马车。

一不留神撞到了一个人，定睛一看，竟然是老爹，方老爷见到方铮，大是惊奇：“铮儿，这么快便散朝了？”

方铮头也不回，边跑边嚷：“爹，来不及了，我上朝迟到了……”

方老爷一楞，看了看天色，继而勃然大怒：“混帐小子！上朝你竟然都敢迟到！你……你简直要气死老夫……”

见方铮快跑得没影儿了，方老爷吩咐立在一旁的护院头儿郑仗：“去，你骑马送少爷到禁宫门口，快！不要坐马车了。”

郑仗恭谨的抱拳退下，在门口骑马追上方铮，一把将他拎到身后坐好，两人一马在闹市中狂奔而去，很快便到了禁宫门口。

方铮一偏身下了马，谢谢都顾不上说，头也不回的往宫门口跑去。边跑边掏出腰牌朝军士晃了晃，可门口的军士却没给他面子，喝令他站住，一丝不苟的检查腰牌，耽误了不少时候，这才放他进去。

进了宫门，一路运足了力气狂奔，费了一番口舌，又进了内城，远远的，见着雄伟的太和殿，方铮擦了把汗，继续往前跑去。

方大少爷累得连舌头都吐出来的时候，终于到了太和殿的门口，殿内传来隐约的说话声，方铮心内一喜，嘿，运气不错，早朝还没

散，待会找个空隙偷偷潜进去，然后往最后一站，迟到的事儿就算糊弄过去了。

方大少爷的想法未免太简单，天下权力最中心的地方，是说潜进去便能潜进去的吗？当那些巡逻站班的禁军是吃干饭的？若非看他身着官员朝服，就凭他刚刚在禁宫内失仪狂奔，军士们早就将他拿下丢入天牢了。

殿外站着值殿将军，见方铮鬼鬼祟祟像做贼似的，猫着腰，蹑手蹑脚往殿内潜去，将军不由大怒，这是个什么官儿呀？简直不把我堂堂值殿将军放在眼里，我岂能容你在眼皮子底下溜进去？

于是将军大喝一声："呔！站住！何方鼠辈，竟敢擅闯金銮殿！"

军士们顿时哗的一声，将鼠辈团团围住，眼神戒备，如临大敌，手中平端长矛，直指方铮。只待将军一声令下，便欲将方铮戳成马蜂窝。

方铮吓得面如土色，双腿直打颤，双手高举，一动也不敢动，跟老电影里的汉奸被土八路抓住了似的。这个玩笑开大了啊，少爷我只是迟到了一会儿，至于这样对我吗？

身子不敢动，可嘴还能动呀。方铮赶紧叫道："别冲动！别冲动！误会，误会了！我是来上朝的，真的！"

那将军走到方铮面前，挥手命军士们退下。将军上下打量了他一眼，不屑的笑道："寅时上朝，现在都辰时了你才来，骗谁呢？看你身穿的朝服，只不过是个五品的官儿，有资格上金銮殿的，都是四品以上的官员，再说，除了亲王，哪有你这么年轻便做大官的，小子哎，老实交代，你是干什么的？谁放你进来的？还有什么同党……"

这下真是有理说不清了，方铮高举双手，哭丧着脸道："这位将军，我真是来上朝的，皇上亲口特许我参议政事，不信你去问他呀。"

外面的动静早已惊动了里面正在议事的皇上和大臣，没过多久，一位小黄门走出来大声问道："皇上问，殿外何事喧哗？"

值殿将军恭声道：“请公公禀告皇上，有人想乘机混入金銮殿行刺，被末将察觉，并将其一网打尽！”

方铮在一旁不满的嘟囔着：“得了吧，总共就我一个人，什么‘一网打尽’……”

将军喜道：“公公听到了吧？这小子亲口承认了！”

方铮忙道：“哎，我可没承认！这位公公，麻烦你进去跟皇上说一声，散骑常侍方铮奉圣旨，前来上早朝，结果被这傻……被这位将军拦在外面了。”

小黄门打量了一下方铮，面无表情的点点头，进去禀告了。

值殿将军大是惊奇：“你真是来上朝的？”

方铮白了他一眼，“那当然，谁吃饱了撑的，光天化日一个人跑到禁宫来行刺啊？那不是缺心眼嘛。”

将军闻言顿时满脸警惕之色：“这么说，你莫非还有详细的行刺计划？说！计划是什么？还有没有同党……”

“……”

我跟这古代人简直没法沟通！

这时小黄门又出来了，大声道：“皇上口谕，宣右散骑常侍方铮上殿——”

方铮闻言终于松了口气，示威似的瞪了那将军一眼，大声道：“微臣遵旨！”

－－－－－－－－－－－－－－－－－－分割－－－－－－－－－－－－－－－－－－－－－

晚上七八点左右还有一章。谢谢大家的支持！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五十七章 廷杖（2更）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4:41 本章字数:6821

大步跨进这天下百姓心目中既敬且畏的大殿，方铮心中意气风发，哥们如今竟然也能人模人样站在这里参议国事了，多么荣耀呀，靠的是什么？还不是本少爷聪明睿智几千年才出一个的绝世脑袋。

金銮殿内金碧辉煌，殿内的地板全由金砖铺就，正对着殿门的，是皇帝的金龙宝座，宝座台上有象征吉祥的仙鹤，瑞兽等陈设，四周六根蟠龙金柱直抵殿顶，上方是蟠龙吊珠藻井。

座下百官分文武站在两旁，方铮走进来时，大殿内鸦雀无声，文武百官均以怪异的目光打量着他。皇帝的早朝，谁不是战战兢兢，丑时便起，寅时入宫，这小子年纪轻轻，官儿不大，居然敢在早朝上迟到，不得不承认他太有种了。

方铮昂首挺胸走到皇上座台前，撩起官袍跪拜道："微臣方铮，奉旨见驾。"

最近方铮的名头可谓是响彻宫内城外，少年英雄一计退敌军的事迹整个京城谁人不知谁人不晓？殿内群臣一听他叫方铮，纷纷交头接耳，寂静的大殿顿时如闹了苍蝇似的嗡嗡作响。

皇上面色沉静的坐在宝座上，沉声道："方爱卿，早朝的时间是寅时，你自己看看，现在什么时辰了？"

方铮抬起头，一脸无辜："皇上，没人告诉微臣呀，臣本布衣，躬耕于南阳……啊，这句不是，臣本布衣，未曾当过官儿，朝中同僚微臣一个都不认识，所以臣根本就不知什么时辰上朝……"这个瞎话编得很正当，反正睡过头之类的话，方铮是不敢拿出来当理由的，后果会很严重。

这小子嘴皮子倒是利索。皇上心里有些好笑，板着脸道："念在你是初犯，朕今日你不跟你计较了，散朝之后自己去领十记廷杖吧。"

方铮茫然道："什么叫廷杖？"

百官中不少人扑哧笑出声来，皇上也忍不住呵呵笑道："就是挨棍子。"

古代够变态的呀，这么大人了居然还打屁股，哪个心理不正常的家伙发明的？

方铮苦着脸道："微臣遵旨。"

这时有小黄门领着方铮站到文官列班的最后一排，一个很不显眼的位置上站好。方铮心内不由一喜，这个位置实在是安排得太好了，很符合方大少爷低调做人的原则。最重要的是，他所站立的位置旁边，有一根大柱子，这根柱子实在是妙呀，方铮第一眼看到它便研究出了多种功能。

它可以遮挡皇上望向他的视线，有什么背黑锅，送死之类的事情，这根柱子可以帮他消弭灾祸于无形；还有，上朝是件苦力活，累了，倦了，喝红牛管什么用，倚着柱子睡一觉才是王道……

方铮站在柱子旁边，乐得眉开眼笑，当官，有时候就是这么简单！

朝堂上群臣表情肃穆，所议的事情一件一件有条不紊的上奏，讨论，然后解决，方铮站在最后东张西望，找了半天也没见着胖子，这小子估计比我还懒，这会儿见迟到，干脆就不来了。嗯，下次我也学他。

不知过了多久，一个尖细的声音高声叫道："皇上退朝——"

群臣动作统一的跪拜下去，异口同声道："吾皇万岁万岁万万岁——"

方铮人比较机灵，见大家都跪了下去，他也将身子一矮，不过倒没跟着群臣山呼万岁。——这帮傻冒儿不知道了吧，皇上老爷子不喜欢听别人喊他万岁，以后跟他喊百岁可能还有点靠谱。

散了朝，群臣们纷纷转身往殿外走去，按官阶品级依次迈出大殿门槛。

方铮低垂着头，混在群臣队伍中左挪右闪，亦步亦趋，以最低调的方式跟着走出了大殿。——方大少爷还有十记廷杖没挨呢，他可没忘记，如此低调，也只不过抱着侥幸的心理，试图蒙混过关。

不过，皇上的口谕是那么容易蒙混过去的吗？

很快便有一位老黄门走上前来，在群臣身后叫道："请方铮方大人留步。"

“啊？”方铮愕然回头，“干嘛？”

老黄门凑上前，满脸堆笑：“咱家奉命在午门督察您受刑，十记而已，不多。”

说完老黄门身子朝左一让，伸手相请。

说说而已，这老头还当真了？方铮愤愤不平，早说不当官吧，老头硬要塞个官儿给我做，如今只是迟到了一会儿，又要打我屁股，有这么折腾的人的么？

方铮恨恨道：“去就去！不就十下么，少爷我就当挠痒痒了！”

说完抬脚便走，正义凛然的模样，如同地下党被反动派押上刑场，透着一股子英勇决然的意味。

见这位老黄门一脸崇拜的望着他，方铮得意的一笑，接着忽然换了副表情，可怜兮兮道：“哎，这位公公，在下刚刚只是应个景儿，衬托一下气氛，随便乱说的，公公切莫当真啊。”

“……”

方大少爷变脸如此之快，倒将老黄门弄了个措手不及，老黄门哭笑不得：“方大人说笑了，咱家只是奉命行事，方大人勿怪。”

“还未请教这位公公贵姓呀？”

“不敢当，咱家免贵姓曹，乃万岁爷身边伺候茶水的太监。”

四下张望，见附近无人，方铮悄悄将一张银票塞在小黄门手里：“不瞒曹公公说，在下很怕疼，待会儿关照一下，力道放轻些，最好真是挠痒痒那种力道，在下感激不尽。”

曹公公无名指与尾指熟练的一勾，不动声色的将银票拢入袖中，脸上笑得跟一朵喇叭花儿似的：“方大人请放心，咱家知道该怎么做的。”

午门，由于此门居中向阳，位当子午，故名午门。

午门是颁发皇帝诏书的地方，同时，处罚大臣的廷杖也在午门外执刑。

方铮与曹公公走到午门外时，早有一队军士等在那儿了。其中两人手持朱漆木棍，满脸络腮胡子，横眉冷眼的站在当中，就跟电视里演的法场刽子手似的，瞧这气势，端的骇人。

方铮擦了擦额头上的冷汗，干笑着对曹公公小声道："曹公公，您看……能不能再商量一下？不瞒您说，我家三代单传，要万一将我打出个好歹来，皇上肯定挺后悔的，咱们不如意思一下就算了，免得将来皇上后悔，这也算是忠心为国嘛，您说对吗？要不，别用那么粗的棍子，您换笤帚试试？那玩意儿其实也不错……"

曹公公笑道："方大人，皇上交代下来的事情，咱家总不能太敷衍了，不过您就放心吧，有咱家一旁关照着，出不了事的，来来来，您这边来，好，就站这儿，别动……"

曹公公如西天指引使者般，将方铮领到正中站好，接着一挥手，两名军士上前，用一块大麻布将方铮层层包裹起来。

方铮吓了一跳，大叫道："喂，这是干嘛呀？把我裹得跟肉粽子似的，有这必要吗？我又不会跑……"

曹公公笑眯眯的道："方大人，您是不知道，这是规矩，坏不得的，等下咱家就要下令行刑了，您可忍着点儿啊……"

说完不待方铮说话，曹公公大声道："奉圣谕，右散骑常侍方铮，早朝迟到，殿外喧哗，责受十记廷杖，午门执刑！"

接着曹公公对两名手持朱漆木棍的军士道："行刑！"

一旁早有军士上来，将方铮摁倒在地上，然后高举木棍，大喝一声，木棍狠狠落在方铮的屁股上。

方铮只觉得屁股像是忽然被烙铁烫了一下，麻辣疼痛无比，不由惨嚎一声，心中莫名愤怒，刚才这死太监不是说不痛吗？这孙子莫非在诓我？

感觉那十记廷杖一下比一下更重，方铮疼得咧着嘴，面容最大程度的扭曲着，叫声凄惨如同杀猪，一旁的曹公公都听得有些不落忍了。

好不容易捱到十记廷杖打完，军士动作粗鲁的扯出包裹着方铮的麻布，转身便走了。方铮已疼得全身冒冷汗，屁股火辣辣的，像被卡车碾过一般，趴在地上半天喘不过气来。不用看都知道，屁股肯定肿了。

曹公公凑上来，满脸笑容："方大人，您别趴着呀，赶紧起来，四处走动走动，活动下血脉，走几步就没事儿了。"

方铮奄奄一息道："你不是说不疼么？这就叫不疼？"要能动弹，方铮早大嘴巴抽上去了，妈的！最恨这种收了钱不办事的缺德玩意儿了。

曹公公却叫起屈来："哎哟我的方大人，您可冤枉死咱家了。您四处打听打听去，挨了十记廷杖还能开口说话的，满朝文武能有几个？咱家若是不暗里给那些大兵使了眼色，那些不知轻重的家伙们，一棍子就能将人活活打死，以往受廷杖而死的大臣，也不止一个两个了。您就知足吧。"

说完曹公公费力的将方铮扶起来，搀着他围着午门前的广场慢慢走。

方铮边走边哼哼，暗里将手伸进裤子摸了一下，没发现有血迹，看来这死太监说得没错，执刑的军士确实是手下留情了。

"方大人，您……没事儿吧？"见方铮疼得龇牙咧嘴，曹公公担心的问道。

"有事，大大的有事。不行了……哎哟，这条命算是交代在这儿了，回去直接等着办丧事吧，曹公公，咱们永别了……"

方铮拒绝了曹公公的搀扶，一瘸一拐的走出宫门。

只是迟到了一会儿，竟然被打成这样，这是方铮始料未及的。古代的律法未免也太严厉了，至于嘛，前世读书的时候，迟到了顶多也就罚一会儿站，抄抄书什么的，早知道今儿皇上给他来这么一出，方大少爷干脆就不来了。

“明儿我就给皇上上奏折，老子辞官不干了！告老还乡！这破官儿谁爱当谁当去！”方铮恨恨的思忖着。

－－－－－－－－－－－－－－－－－－－－－－－－－分割－－－－－－－－－－－－－－－－－－－－－－－－－

今日两更完毕，哥们其实挺厚道的。推荐，收藏，都来点儿……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五十八章 用人之道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4:41 本章字数:6936

御书房内，皇上正在批阅奏折，曹公公轻手轻脚的走了进来，也不说话，恭敬的垂手站在龙案左侧。ZuiLu.NET

过了一会儿，皇上头也不抬的问道：“廷杖施过了？”

曹公公跪下回道：“回皇上，已经施过了，十记。”

皇上微微一笑：“打得可重？那方铮反应如何？”

“回皇上，老奴记着皇上的吩咐，已授意执刑的军士手下留情，所以方大人只是一些皮肉之痛，不打紧的。只是……只是那方大人反应颇为……颇为激烈，执刑时哭爹叫娘，涕泪横流，好不凄惨。”

“哦？有这事？”皇上停下了手中的笔，抚须大笑道：“这小子，该当受此教训，好让他知道官场险恶，省得以后糊里糊涂掉了脑袋。”

见皇上龙颜大悦，曹公公不失时机的拍着马屁：“皇上英明神武，高瞻远瞩，方大人是个有福之人，这才受到皇上如此照顾，老奴实在羡慕得紧。”

皇上微笑道：“用一个人之前，就得好好调教一番，将他身上毛毛刺刺的地方都磨平，可又不能磨掉这个人的棱角，这样他以后为朕所用时，才能尽心，才能像一支锋利的长矛，朕指向哪儿，他就刺向哪儿……”

“是，皇上英明。”

“呵呵，若是将他的脾气都打没了，也不好，朕恩威并施，不怕他不为朕所用。传朕的旨意，允他歇息两日，着太医院派两名御医，带上最好的药，到方府去给他瞧瞧。”

“是，老奴遵旨。”

——

出了西宫门，小五和几个护院正在外面等着，见方铮一瘸一拐走出来，众人大吃一惊，赶忙涌上前去，将方铮扶到了马车上趴好。

小五撸着袖子怒目圆睁道：“少爷，谁把你打成这样的？小五给您报仇去！”

旁边几个护院纷纷义愤填膺的附和着，一副上刀山下火海的忠义表情。

方铮白了他们一眼，道：“当今皇上打的，去，正前方宫门，闯进去后直走再左拐，这会儿皇上应该在御书房，你们去帮我报仇吧，我在这儿等着你们凯旋归来。”

“啊？”小五和众护院面面相觑，然后纷纷讪笑着挠头，这仇他们可没胆子报。

一群没长脑子的家伙！

方铮趴在马车里，威风凛凛的一挥手：“回府！嘶——哎哟！”

马车缓慢的移动着，小五一踮脚坐上了车辕，好奇的问道：“少爷，皇上为何要打你？”

所以说小五这小子没眼力见儿，哪壶不开提哪壶。方大少爷当然不好意思说是因为自己迟到了，说出去多没面子，只好含含糊糊道：“因为少爷是忠臣！知道了吗？”

“可忠臣就一定要挨打吗？”小五有着强烈的求知欲。

“忠臣……忠臣当然要挨打！”窒了窒，方大少爷终于恼羞成怒：“你小子哪儿来这么多问题？朝廷大事也是你能问的么？”

回到方府，小五正要扶方铮下车，方铮一甩手，瞪着小五道：“你瞎了啊？没见少爷走不动道儿了吗？还不赶紧叫人弄块床板来，把少爷抬进去！”

小五吓得一缩头，赶紧进去叫人了。

不消说，方府又是一番鸡飞狗跳，少爷第一天上朝便被奄奄一息的抬了回来，众下人百思不得其解。

小五冒充权威人士一本正经的解释：“你们懂什么！只有忠臣才挨打，奸臣不挨。”

众下人恍然大悟：“难怪都说忠臣不好当，如今看来，忠臣真的不好当呀。”

阖府上下，方老爷最清楚方铮挨打的原因，于是没等小绿给方铮敷完药，方老爷便冲进方铮的屋子，劈头盖脸将方铮好一顿训斥。训斥得过瘾了，方老爷这才心满意足的离去。

“小绿，少爷我……惨呐！”方铮可怜兮兮的眨巴着眼睛博取同情。

“少爷，养几天就没事了，皮外伤而已。”

“小绿……少爷我……真的很惨呐！”方铮继续博取同情。

“少爷，以后有什么事记不住的，你就跟小绿说，小绿会提醒你的，你以后便不会白白挨打了。”

“小绿，看在少爷如此凄惨的份上，让哥哥我吃吃你嘴上的胭脂好不好？就一下……”方铮开始引诱小红帽。

“……砰！”小绿松开手，又一只精瓷杯盖变成了粉末状，从小绿的指缝中渐渐倾泻而出。

“……呃，小绿，少爷我累了，你也下去休息吧。——明儿跟孙管家说一声，让他将屋子里茶杯补充一下，粗瓷的就好，不要太金贵了。”

“噗嗤”，小绿忍不住笑了起来，深深的望着方铮，眼神忽而羞涩，忽而热烈。良久，小绿忽然起身，凑上前去，在方铮腮边轻轻的亲了一下。

方铮呆呆的望着小绿，脑子一片空白。少爷我是不是在做梦？这丫头亲了我？莫非少爷的诚意终于感动了她，今晚便是她以身相许之时？

“小绿，再来一下好不好？少爷我刚刚没有心理准备，不算……”方铮舔了舔干燥的嘴唇，想再次证明自己不是在做梦。

小绿羞红着脸，摇了摇头，急步走出了房门。

守得云开见月明，少爷我终于等到冰山解冻的一天了，方铮高兴的想跳起来欢呼，可稍一动弹，屁股便一阵剧痛，疼得他一咧嘴，乖乖趴着不动了。

晚饭是小绿端着碗喂方铮吃的。自从亲了方铮，一下午了，小绿脸颊上的红潮还未褪去，两人正是你吃一口我吃一口的浓情蜜意之时，屋子的房门又一次被人狠狠踹开。

方铮泡妞的心情被人打扰，不禁大怒，抬头一看，踹门的元凶正是孙管家，也不知这门怎么得罪他了，这老头踹了一次又一次。

孙管家一进门便弯腰扶着膝盖直喘气，话都没顾上说。

小绿走上前去给他倒了一杯水，孙管家摆了摆手，喘气道：“少……少爷……有……有……”

方铮见他说得艰难，忍不住帮他说：“有圣旨？”

孙管家一楞：“您怎么……知道？”

还真有圣旨？方铮心里一惊，皇帝老儿该不会觉得打了本少爷十记大棒不解恨，打算再来十记吧？再打本少爷铁定玩完。

“去，告诉传旨的，就说少爷我不在家，出门旅游去了，三年五载才能回来。”

孙管家脸色难看道：“这……少爷，万万使不得呀！这可是欺君之罪，要杀头的。”

方铮乜斜着眼睛道：“那待会皇上要再打我屁股，你帮我挨？”

“这……老汉倒是没意见，可就怕传旨的钦差不答应呀。……再说了，少爷您就算想跑也跑不了了，钦差就站在您的院里呢。”

方铮气愤道：“靠！都到门口了还说什么！叫他们进来吧，难不成还得我去请？没见我是伤员吗？”

一会儿的功夫，传旨的钦差进来了，后面还跟着两位老者，一人挎着一只小箱子。

钦差不是别人，正是挨打认识的曹公公。

曹公公见到方铮，笑得眉眼不见，跟朵牡丹花儿似的："哎哟，方大人，您受苦了，还疼吗？"

方铮趴在床上，苦笑着拱手道："曹公公，得罪了，恕下官身子不便，不能起身迎接……"

曹公公笑道："哪里哪里，咱家明白。咱家这次来，是奉了皇上的口谕。"

方铮心里叹口气，忍着剧痛打算起身跪听圣旨。曹公公见状赶紧拦住了他，道："方大人，皇上说了，这次您不必跪听圣旨。您就好生在那儿趴着听吧。"

方铮拱手谢过。

曹公公道："奉皇上口谕，右散骑常侍方铮，虽有微瑕，然瑕不掩瑜，方卿于国于民有大功，今日受笞，朕心不忍，故遣两名太医院御医为其疗伤，并允其在家歇息两日，两日后再上朝参议国事。"

方铮闻言心中的郁闷稍减，其实这老头也不算坏嘛，算了，哥们给你个面子，暂时不告老还乡啦，以后再说。不过为了补偿今日所受的罪，对不起了，哥们以后得多贪点银子买补药吃去，打一棒子再给颗甜枣，哼，这伎俩别以为本少爷看不出来，不过你这棒子打得太狠，甜枣又给得太小，说不得本少爷只好自己找补找补。

"微臣领旨谢恩，吾皇万岁万岁万万岁——"

曹公公笑着向方铮介绍身后两位老者："方大人，这二位便是太医院最好的御医，皇上将这二位派出来，足见皇恩浩荡，方大人圣眷之隆呀。"

方铮拱手笑道："哪里哪里，多亏曹公公全力维护，下官这里谢过了。"说着从怀中掏出一张银票，塞在曹公公手里。

曹公公大喜，言语中更是殷勤无比，直到两位御医给方铮瞧完伤势准备回去时，曹公公仍在不厌其烦的与方铮天南海北一顿乱侃。

方铮向两位御医道了谢，每人送上一张银票后，曹公公这才告辞而去。

－－－－－－－－－－－－－－－－－－－－－分割－－－－－－－－－－－－－－－－－－

晚上八点左右第2更。同志们，推荐，收藏，哥们急需啊！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五十九章 探病（2更）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4:41 本章字数:7050

方大少爷白天挨了廷杖，当晚皇上便派了御医来家中看望，这个消息在曹公公与两位御医走后，便立马传遍了方府。醉Ω露Ω网下人们放下了心事，看来少爷不但圣眷未失，反而更是隆厚，少爷挨廷杖的阴霾终于一扫而空，整个方府为之振奋。

第二天，得到消息的胖子与长平相携而来，探望“伤势沉重”的方大少爷。

“他娘的，你个混蛋真丢脸，第一天上朝就挨了打，哈哈——”长平永远是长平，嘻嘻哈哈的说着脏话，人还在院里呢，嘴就开始损人了。

“宓儿，不得胡闹，方兄如今已是命悬一线，危在旦夕，你就不能说点好听的吗？”胖子强忍着笑训斥道。

俩兄妹没一个好东西！

方铮没好气的道：“进来吧，呆在外面干嘛呢。”

胖子当先跨了进来，见方铮正趴在床上，床边还摆着一些果脯肉干之类的零嘴儿，方大少爷愁眉苦脸的一边吃零嘴儿一边唉声叹气。胖子见状不由哈哈大笑，长平也跟着进来了，见到方铮的模样，笑得花枝乱颤，俩兄妹毫无顾忌的笑成一团。

方铮皱眉道：“有什么好笑的！你俩疯啦？”

胖子边笑边喘气："方兄，我可真是服了你，满朝文武，也就你是这副德性了。哈哈——"

"这副德性怎么啦？少爷我天生就这副德性！胖子，不是我说啊，你老爹也忒狠了，不就迟到了一会儿嘛，犯得着将我打得皮开肉绽吗？"

胖子笑了半天终于停了下来，正色道："方兄，这是规矩，朝廷就是如此，说话有说话的规矩，走路有走路的规矩，这是丝毫改不得的。我父皇还算维护你，若是他不予追究，那些吃饱了没事干的言官们就不会放过你了，到时你挨的可就不止是十记廷杖这么简单，没准还真能把命给要了。"

"靠！当个官儿这么凶险？"方铮哭丧着脸道："那我不当了还不行吗？明儿我就辞职！"

长平在一旁不屑道："堂堂男子汉大丈夫，胆小如鼠，挨了顿打就不敢当官了，说出去丢人不丢人？你脸皮厚不觉得，方伯父方伯母以后怎么抬起头做人？自私的家伙！从来就不为旁人想想。哼！"

方铮惊道："咦？长平你今天说话很有深度呀！几天没见，你的思想竟然深邃到这个境地了？"

长平喜道："真的？"

方铮转过头对胖子道："你妹妹还是这么傻呀，你怎么不多教教她？"

长平大怒："你他娘的混蛋！老娘要……"

"要诛我九族是吧？"方铮懒洋洋道："去呀，我爹娘今日没出门，你去叫人把我全家都抓起来砍头吧。"

长平一窒，跺脚道："哥——你看他……"

胖子摆手道："别叫我，我一见你们便头疼，你们呀，上辈子一定是冤家。"

长平本是火冒三丈，闻言顿时熄了火，含情脉脉的白了方铮一眼，羞涩的低下头去。冤家这个词儿，用在她和方铮身上，可不正合

适么？

方铮却是苦笑不已，上辈子是个待业的大学生，连个工作都找不着，一天到晚摊着报纸在招聘栏上画圈圈，出门应聘碰得头破血流，哪还有心思去找什么冤家。这辈子倒好，莫名其妙招惹上了公主，瞧长平那不胜娇羞的模样，这冤家还做定了。

三人在房里正说着话，方夫人进来了。昨日见方铮被皇上施了廷杖，方夫人心疼得不得了，吩咐厨房做了好些个补血补气的膳食，今日她便过来看看方铮好些了没有。

见福王和长平公主在，方夫人楞了一下，接着便躬身福了下去。

长平见状大惊，赶紧冲上前来挽住了方夫人，道："方伯母，您可别吓宓儿，怎可行此大礼？宓儿是晚辈，该由我向您行礼才是。"说着便向方夫人福了一福。

方夫人也吓了一跳，这是公主呀，虽说早已知道她对自己的儿子有意思，可这事毕竟不能摆到台面上说的。若是任由公主给自己这个民妇行礼，传出去不大不小是桩祸事。

方夫人赶紧又向长平行了一礼，道："公主殿下太客气了，民妇实在不敢当。"

长平见方夫人如此反应，心里不由急了，这是她认定的未来婆婆呀，婆婆若跟儿媳这样见外，她和那没良心的混蛋的好事岂不是泡汤了？

思及至此，长平赶紧向方夫人又行了一礼。

两人就这样你一礼我一礼的互相行个没完，方铮和胖子目瞪口呆的望着眼前这一幕，不由感到惊异，长平转性子了？

方铮捅了捅胖子："哎，你这妹子是不是有人格分裂症呀？"

胖子疑惑道："何谓'人格分裂症'？"

"你看啊，她在我面前大大咧咧，满口脏话，在我娘面前却是温雅婉约，如大家闺秀，……这不是人格分裂是什么？"

胖子不满道："说什么呢？我妹妹本就是大家闺秀，她做这些还不是为了你，我就不信你一点都没察觉，哼！没心没肺！"

方铮干笑道："呵呵，在下出身寒微，不敢高攀金枝玉叶，你还是劝你妹妹放弃吧。这世上长得比我帅的难找，但人品比我好的多的是，何必吊死在我这棵歪脖子树上呢，大家都不自在，这样多不好。"

胖子叹口气道："冤孽呀！找谁不好，偏就看上了你，瞧这事乱的……"

方铮见二人还在你一礼我一礼的行着，大声道："哎，你们二位歇会儿吧，娘，不用这么拘束，在家里他们就是晚辈，您得端出长辈的架子来。"

胖子笑道："是啊方伯母，您这么客气，以后我和妹子怎敢再来？"

方夫人行了半天礼，腰也酸了，闻言端庄一笑，道："礼不可废，我儿如今已是朝中大臣，官场上的事，他爹与我都不懂，还得靠二位多照顾呀。"

胖子点头称是。长平在一旁笑道："方伯母，赶明儿我亲自教他一些宫里和官场的规矩，省得他以后又犯错。您瞧他昨天那顿打挨的，冤不冤呀？"

方夫人含笑道谢，心里对这丫头越来越喜欢，如果长平真能做方家的媳妇，那该多好。

长平人虽不大，脑子却机灵，见机缠着方夫人，央她带自己游览方府。方夫人笑着带她出去了。

屋子里剩下方铮和胖子两人，面面相觑，接着动作统一的摇头苦笑。

"说真的，胖子，劝劝你妹妹吧，别在我身上浪费心思了。"方铮正色道。

胖子翻了翻白眼："你怎么不去劝？我劝管用吗？我这傻妹子现在满脑子都是你，在王府不论吃喝玩乐还是闲聊，无时无刻不提起你，

跟入了魔障似的，你叫我这做兄长的怎么办？”

“可我真的不想娶公主啊。”方铮苦着脸道：“不是我不识抬举，你自己也看见了，我跟你妹妹只要在一起说话，没超过五句就开始吵，你觉得这样有意思吗？”

“还有啊，你妹妹的终身大事应该也由不得她做主吧？这事还得你父皇说了算，你觉得你父皇会答应她嫁给我吗？前天入宫面圣，走时你父皇问了一句我和你妹妹的事，吓得我一身冷汗呀……”

胖子眼含笑意道：“其实……我父皇挺喜欢你，真的……至于说会不会将妹妹嫁给你，这还不太清楚，不过我相信宓儿会有办法的。”

方铮惊恐道：“这也就是说，我做你的妹夫做定了？”

“然也，哈哈哈——”

“不干！”方铮悲愤道：“坚决不干！我要自由恋爱！反对包办婚姻！”

胖子坏笑道：“这话别跟我说，没用。将来你去跟我父皇说吧，呵呵。”

“……”

一个时辰后，长平独自回了方铮的小院儿，俏脸红红的，不知道方夫人跟她说了些什么。进了屋也不说话，羞红着脸拉了满头雾水的胖子便走，以往按惯例俩兄妹至少得在方府蹭顿饭的，今儿居然也免了。

“这丫头的脸怎么红成这样？莫非她偷看男生大便？”方铮不怀好意的想着。

胖子与长平走后，方府仍处于热闹中。

不知是谁传扬出去的，新晋忠勇伯，右散骑常侍方铮，当天被施以廷杖后，晚上皇上又派了御医来为他疗伤，皇恩浩荡，无与伦比。

这些京中的朝廷大臣们似乎感受到了一些不同寻常的意味。方铮早朝迟到那会儿，群臣还没将这毛头小子看在眼里，以为皇上只不过是随手赏他做一个闲官儿。毕竟方铮太年轻了，在朝中又毫无根基，

这种人在波诡云谲的官场中充其量只能溅起一朵小浪花而已，混迹朝堂数十载的老油条们，谁会将一朵小浪花放在眼里?

可皇上派御医给方铮瞧伤，这事就透着点儿别的意思了。再将方铮的官职一联想，答案呼之欲出。——皇上如此作为，分明是要重用方铮呀。这下好了，小浪花摇身一变，变成了惊涛骇浪。

右散骑常侍，严格说来它只是个五品的虚职，连个办事的衙门都没有，可这个五品虚职的重要性却是举足轻重的。皇上的近侍呀，经常待在皇上的身边，皇上想什么他能不知道吗？以后这位方大人可就是最了解皇上心思的人了。更何况这个虚职还有一个职责，那便是随时可以向皇上谏言，换句话说，以后这位爷看谁不爽，只消向皇上随口递几句小话，这人的前程甚至是性命都悬起来了。——这个虚职，可丝毫不逊当朝权臣呀。

如此重要的一个人，群臣怎能不花尽心思巴结讨好?

于是，胖子与长平前脚刚走，送礼拉关系的朝廷大臣们后脚便蜂拥而至，以前那些看见方老爷连瞅都不屑瞅的官员们，此时在方老爷面前献媚逢迎，像条狗似的，只求能见上方铮一面，攀攀交情。方老爷一边与众大臣虚与委蛇，一边暗自感叹："此一时也，彼一时也，自己何曾见过当官的这副嘴脸？……"

－－－－－－－－－－－－－－－－－－－－－－－－－分割－－－－－－－－－－－－－－－－－－－－

当码字忽然变成我生活中重要的一部分后，我的生活规律似乎乱套了。没娱乐没休闲，以前玩的网络游戏也早停了。可惜了我那60级的帐号啊……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六十章 忠与奸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4:41 本章字数:6465

以方大少爷的性格，当然不会有耐心一个一个接见，于是叫孙管家将众臣引至前厅，方大少爷捂着屁股，皱着眉头，一瘸一拐的索性来了个大杂烩，一锅端。醉-露-网

众臣倒也没什么不满，毕竟人太多了，方大人如今“伤势沉重”，需要静心休养，能出来见他们一面已经算是礼数十足，又怎敢多言？

“哎呀！劳各位大人久等，下官失礼了，真是罪该万死！”方铮一出现便将自己定位在“下官”的位置上。方大少爷平日胡闹了些，可他并不傻，少年得志，未及弱冠便身居高位，多少双眼睛在盯着他，若不学着低调些，谦虚些，万一得罪了谁，以后怎么死的都不知道。

试想呀，古代没电视，没卡拉OK，没酒吧，娱乐活动乏善可陈，这些官儿一闲下来干些什么呢？还不就是满脑子想着怎么算计人，论起整人手段，谁能比得上当官的？更何况这些人还是华朝官员中的翘楚人物。应付这些人不小心着点儿，能行吗？

按照官场规矩，理应品阶低的拜访品阶高的官员才是，可在座的这十几位大臣中，全是身着四品以上官服的大官儿，以他们的身份，竟然主动来拜访方铮这个区区五品的虚职小官，这个现象似乎很不正常，可又似乎很正常。——谁叫方大少爷离皇上近呢？甭管几品，只要把握住了上位者的心思，头上这顶乌纱帽才戴得安稳。而方铮，无疑就是那个能让他们安稳的人。

“方大人客气了，昨日方大人因一些微小的过错，被皇上施以廷杖，我等同僚本待出言相劝，可皇上向来便是乾纲独断，我们这些做臣子的，实在没办法开口呀。”一位身着四品官服的老头站起身来拱手，边说还边叹息，仿佛感同身受一般。

“刘大人说得不错，我等实在是心痛不已，这不，大家便相约来到方大人府上，一来呢，认认门，以后也好常来常往，二来呢，探望一下方老弟的伤情，希望方老弟早日康复，为国尽忠，三来呢，我等各自备了一点点心意，算是见面礼吧，还望方老弟莫要嫌弃，笑纳为好……”一位身穿四品官服，笑得满脸褶子的老头站起来，毕恭毕敬的递上一叠厚厚礼单。

这些家伙实在是太无耻了，方铮心里对他们鄙视不已，年纪大得够做我爷爷，还一口一声老弟，你们不要脸无所谓，把我叫老了算谁

的?

心里鄙视，表面功夫还得做出来："哎呀！这个万万不敢当，众位大人降尊纡贵来探望下官，已让下官心中万分感动。下官的这颗心呀……"

说着方铮抽了抽鼻子，一副感激涕零的模样："……下官的这颗心呀，暖乎乎的，连伤势似乎都好了七八分。从各位老大人身上，下官看到了我华朝欣欣向荣之气象。诸位乃朝中柱石，国之栋梁，平日公务繁忙，可各位大人竟然在百忙之中抽出空来，探望我这个新晋的小小闲散官员，这是何等的无私气度，这是何等的爱护之情！下官当以各位大人为榜样，为我华朝勤劳淳朴的百姓，为我英明神武的圣上，鞠躬尽瘁，死而后已！呜呼……春蚕到死丝方尽，蜡炬成灰泪始干，但使龙城飞将在，不教胡马度阴山……"

方大少爷表演太过投入忘情，说到最后自己也不由一楞，这两句诗貌似完全不搭旮吧?

众位大臣面面相觑，心中却是久久不能平静。能在朝堂中混到现在这个位置，他们自认为自己已经够不要脸了，万没想到这个年纪不到二十岁的年轻人竟然比他们更不要脸，马屁拍得连诗句都蹦出来了。如此深厚的马屁功力，让这些浸淫此道数十载的官场老油条们惭愧得面色发红。厉害呐！这小子将来的成就不可限量，今日这一趟算是来对了。

方铮说完话，场面一时冷清下来。众人有心搭几句腔，可你小子将马屁都拍到这个境界了，叫我们这些人怎么接话？不厚道呀！

半晌才有一位老大人憋红了脸，期期艾艾道："好……好诗……"

众人如梦初醒，纷纷赞道："好诗，确实是好诗……"

方铮面色不改，谦虚的摆手道："不算好，一般般而已，各位大人谬赞了。"

宾主落座，心中各自打着算盘，表面上却是一团和气，大家虚伪的客套着，谈天气，谈女人，谈***，而事关战争，突厥，百姓等等字

眼的，一律不谈。仿佛每个人心中有一套自动屏蔽系统，这些敏感字眼在他们的心中都变成了一堆乱码。

方铮乐呵呵的跟他们聊着，甭管跟谁说话，都将对方高高捧起，一时间前厅内如同春风拂面，吹得这帮官员心中暖洋洋的，大家深深的认为，这位新晋的方大人，天生就是个当官的材料，皇上封他做官，实在是明见万里，高瞻远瞩，英明之极。

聊了一个多时辰，眼下这门也认了，伤情也探望过了，茶也喝了，马屁也拍完了。中老年人犯痔疮的多，大伙的屁股也有些坐不住了，于是互视一眼，不约而同的站起身来向方铮告辞。

方铮将他们送上来的礼单推拒过去："各位大人，不是下官不识抬举，可这不合规矩呀。理应是下官先去拜访各位才是，这些礼品，下官万不敢收，还请各位拿回去，否则便是折煞下官了！"

众人来方府的主要目的就是送礼外加混个脸熟，如何肯将礼品收回去，这岂不是白来一趟嘛。

于是众人又在前厅的门口，像打太极拳似的将礼单推来推去，有人心里不塌实，琢磨着自己是不是送少了，所以人家不愿收。于是推来推去的结果是，方大少爷独战群臣，却寡不敌众，礼单仍是回到了他手上，除了礼单，竟还多出了几张大额的银票。

送走了各位朝中栋梁，方铮回转了身子，脸上早已经乐得眉开眼笑。

打太极拳好啊，以后要多打太极拳，这是一个很有钱途的运动项目……

翻开礼单看了看，哇！发了！足有好几十万两。再开十个如玉斋都足够了，方铮如今才深刻的领悟到，做官，比做什么生意都赚钱呐。难怪从古至今，国人都一心只想着往官场里钻，这其中的滋味，果然是妙不可言。

无意中发了一笔横财，方大少爷高兴得连屁股上的伤势都似乎痊愈了，也许是御医的药有奇效，也许是发了财心情好，反正最后方大

少爷是蹦蹦跳跳回的小院。

下午的时候，又有一位官员独自登门。这是位大官，兵部尚书魏承德。就是他力挺方铮的退敌之策，并且是执行这条计策的最高负责人。

魏承德上门不是来巴结方铮的。任何一个朝代都有奸臣，也有忠臣，忠奸泾渭分明，两者比例的多少，就要看当朝的皇帝是否昏庸了。——由此看来，华朝的这位皇帝不算太英明，不止一个人跟方铮说过，如今朝中是奸臣当道……

魏承德是那少数的忠臣之一。老头年纪已经六十岁了，可身子板儿还算硬朗，只是太瘦了，再配一把长长的飘逸的胡须，随风拂动。老头若是脱下官服，换上一身道袍，仙风道骨的模样站在大街上摆个摊儿算命，收入估计比他当官要可观得多。

魏大人登门是为了观察方铮。从内心来说，虽未见过方铮，但魏大人对他的印象还是不错的。毕竟魏大人是朝中的主战派，自从执行了方铮的计策，并且成功的使突厥退兵后，主战派在朝中大大露脸，千万百姓幸免于战乱，他本人也因此而升了一级爵位。所以于情于理，他与方铮都应该多亲近一些。

可自从在朝堂上见过方铮的模样后，魏大人却开始担心了。

魏大人活到这把年纪，官儿也做到如今这个位置，按说不应该以貌取人。无奈方大少爷的面相实在是让人太没安全感了，整个人透着贼头贼脑，油腔滑调，一副标准的奸臣面相。见到方铮的模样后，魏大人心里犯了嘀咕：这家伙，左看右看都不像个好人呐！

虽说他危难关头出了一条计策，挽救了华朝的命运，可谁知道他出这个计策存了什么心思呢？历史上有很多人都是靠献策作为晋身之阶，以达到自己当官的目的。谁敢保证这位方大人没存着这种想法？

瞧这架势，皇上是打算重用他的，若他也是个奸佞之徒，那该如何是好？朝中的奸臣本来就够多了，再来这么一祸害，朝堂之上岂不更加没有忠臣们的立足之地了？

意识到这个问题的严重性，魏大人坐不住了，也顾不得官场的规矩，以二品大员之尊，亲自登门拜会方铮这个五品的小官儿。他想亲眼去看看，亲耳去听听，分辨一下这位年轻的新晋官员到底是忠是奸。

魏大人是个清官，当了一辈子官儿没收受过贿赂，靠着朝廷发给他的那点微薄的俸禄，日子过得紧巴巴的。不过中国人办事有这么个传统，第一次上别人家去，总得提点什么礼物意思一下。

魏大人真的只是意思了一下，他提着一盒不知从哪个地摊上买的糕饼，再加上几味药铺里便宜得洒街上都没人捡的补血药材，这便进了方府的门。

方铮第一眼见到魏承德时便楞住了，这老头左手拎着一盒不知有没有过保质期的糕饼，右手提着几包看似中药的东西，从容不迫的站在他面前，一副飘渺兮将欲飞升的模样。穿着一身洗得发白还打着两个补丁的灰色儒衫，整个人却淡然若水，看那表情，似乎自己穿着最华贵最精美的衣服来参加一场盛大的宴会。

若非看过他的名帖，真不敢相信这老头竟然是朝中的二品大员。

“这位便是兵部尚书魏大人吧？久仰久仰，下官本待去您府上拜见您，可……唉，可这几日身子不适，劳动魏大人亲自前来探望，下官实在是不敢当啊。”

魏承德捋着长须呵呵一笑：“方大人言重了，老夫对这官场的规矩从不在意，今日老夫过来，主要是想认识一下，一计退突厥二十万大军的少年英雄，呵呵。”

“魏大人过奖了，那只不过是下官随口说说而已，没想到真被朝廷采纳了。说起来，这都是皇上慧眼识人，乾纲独断，下官是没有功劳的。”

魏承德闻言心里暗暗点头，此子言行虽有些浮躁轻佻，倒还不至于骄奢狂妄。

方铮却暗里瞟了一眼茶几上魏承德送来的寒酸礼物，心中暗自疑惑：这老头该不会是故意来恶心我的吧？瞧他穿的这样子，再瞧他送的这破烂玩意儿。——我没得罪过他呀。

这也怪不得方大少爷，毕竟上午来了一群大臣，一抬手就送了他几十万两银子。下午又来了这么一位，像个以捡破烂为生的拾荒人似的，还顺手分给他几样破烂。同样是朝廷大臣，截然不同的表现，如此巨大的心理落差，方大少爷不得不怀疑这老头是不是来找碴儿的。

－－－－－－－－－－－－－－－－－－分割－－－－－－－－－－－－－－－－－

晚上八点左右第2更。谢谢各位的支持，喜欢看本书的，麻烦收藏一下，感激不尽。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六十一章 奸中有忠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4:40 本章字数:6356

两人落座之后，在前厅一阵东拉西扯，这才慢慢进入正题。魏承德有意无意挑着一些比较敏感的话题，试探方铮的态度。比如对突厥的政策应该是和或是战，当今天下民变四起，朝廷是否该从政策或吏制上检讨自己，对贪官是否该增加惩罚力度等等。

方大少爷什么都好，就是有点缺心眼儿。他见堂堂朝廷二品大员亲自到府上拜访，还主动以国家大事问取他的意见，顿时一种“士为知己者死”的豪迈之情油然而生，虽然这位知己送的礼品实在是寒酸了点，却不影响他卖弄自己学识的积极性。

方铮当即搬弄出前世一些治国治军的先进理论，与如今的一些朝政相互比较，阐述优劣，分析利弊，真真是知无不言，言无不尽呐。听得魏承德一脸兴奋惊奇，花白的眉毛一个劲儿的掀动，方铮说到绝妙处，老头甚至忘情的击掌叫好。

实际上魏承德提的这些话题都很要命，按说换了别人，谁也不敢妄自议论朝政，并私下指责朝廷种种政策的弊端。这要被有心人泄露出去，丢官都算是轻的，弄不好便丢了脑袋。

可魏承德他敢，老头一辈子正直不阿，如今已是六十花甲的年纪，没什么好怕的，而方铮是个毫无官场经验的新兵蛋子，更是无知者无畏。老头询问的时候存着考究的心思，方铮回答的时候存着卖弄的心思。这两人一拍即合，聊得甚是投机。

当然，言多必失，方铮言谈之中也暴露了几分本性，比如爱钱，爱美女，不管百姓死活，江山社稷没放在心上等等。魏承德时而听得赞赏不已，时而却又眉头轻皱，他不明白，能提出利国利民的好建议，此人应该有大智慧，可他却为何如此市侩势利？仿佛他提出这些建议的目的，是为了给他个人谋私利似的。这厮到底是个怎样的人？

“方大人年纪轻轻便立下如此奇功，说句得罪人的话，老夫本来还以为你完全是靠着运气，误打误撞蒙中了。可今日与方大人一席长谈，老夫方才知道，盛名之下，果无虚士，今日老夫受教了，呵呵，若方大人一直怀着拳拳报国之心，日后前程不可限量啊。”魏承德捋着长须，颇有深意的轻笑道。

“魏大人过奖了，下官也只是信口胡说，只当是闲聊而已，魏大人听听就算了，当不得真的。”方铮这时表现得很谦虚，谦虚中还隐含着一点点小得意。——哥们其实还是挺有才华的。至于在前世为何连个糊口的工作都找不着，那只是明珠蒙尘，怀才不遇而已。

魏承德心中暗笑：这小子还是太嫩了啊，闲聊？呵呵，满朝文武，看谁敢这样“闲聊”。

直到现在老头还在琢磨着方铮，据他的观察，这小子应该不是坏人，但也说不上是好人。举个简单的例子吧，如果有天上朝的时候，忠臣与奸臣两大阵营忽然在金銮殿上打起了群架，这小子绝对是做壁上观的那种人，说不定还会抽冷子出手，偷一块某大臣的玉佩，抢几个大臣官帽上的珍珠啥的。至于被偷被抢的人是忠是奸，想必这小子是不在意的。偷完抢完后，这小子甚至还会假惺惺跑出来拉架，左右逢源，两头讨好。

这种人是聪明人，也是活得最久的人。无论朝堂上有什么变局，都影响不到他身上。而无论是忠是奸，都不会太将他当回事，却也不能完全忽视他。

思忖良久，魏承德苦笑摇头，枉自己活了这把年纪，眼前这个年轻人，竟

Chapter_9

然无法对他下个准确的定义。忠与奸这两个字眼太苍白，这小子似乎完全跳脱出这两个字之外，或许，他是忠中藏奸？又或许，奸中有忠？……头疼。

魏承德最后踉跄而去，对于方铮的忠奸问题，临走他也没分辨出个所以然来。他感觉自己今日是白来了，却又似乎没有白来……

“小五，这两样东西少爷赏你了。”魏承德走后，方铮将他送来的寒酸礼品转头便送给小五：“这可是当朝兵部尚书，二品大员送给少爷我的，你瞧，少爷对你多好。”

小五捧着礼品激动不已：“兵……兵部尚书？二……二品大员送的？少，少爷，真送给小人吗？”

“那当然，咱俩有福同享，有难同当，少爷我收的礼品，肯定也有你一份嘛。”方铮不失时机的邀买人心。

“多谢少爷！小人以后一定为少爷出生入死，赴汤蹈火，鞍前马后，誓死效忠……”小五罗里罗嗦的表着忠心，这小子自从做了高级伴读书童后，文才见长，拍起马屁来一套一套的，居然还会用不少成语。

不过比之方大少爷拍马屁还带着诗句，小五仍是逊色一筹。

“行了，提着东西，回你房里慢慢美去吧。”方铮边说边往外走。

“少爷，您要去哪儿？您的伤还没好呢，小五随身侍侯您……”

“呃……我要去一个遥远而神秘的地方，嗯，朝廷机密，不能带随从……”

遥远而神秘的地方在花牌楼，方大少爷的别院。

好些天未见嫣然了，方铮有点想她。自从当了官儿后，方铮觉得自己似乎忙了起来，忙着一些不着边际，又不见效益的事儿，自己就像一头被蒙了眼睛的驴子似的拉着磨，身后还有一条无形的鞭子不停的抽他。这让方铮很排斥。

于是他想嫣然了。他喜欢嫣然脉脉含情的眼神，深情而专注的看着他，陪他说话，陪他喝酒，如果有可能的话，方铮还希望嫣然陪他……那啥。

想她就去找她，方大少爷对美色的抵抗力，向来都很低。

宅子依旧如故，下人们各施其责，见家主来了，纷纷向方铮行礼问好。

走进内院，方铮便看见了丫鬟菊儿。菊儿正在花园里扑蝴蝶，小女孩才十二岁，正是喜欢玩闹的年纪。

见菊儿笨拙的被蝴蝶忽左忽右耍得团团转，方铮皱了皱眉，学业事业成不成功，方铮没看在眼里，可若连玩都玩得不专业，这人还有什么前途?

“哎哎哎，你，停下！”方铮开始纠正菊儿的错误：“有你这样扑蝴蝶的吗？扑到猴年马月都抓不到一只，笨！”

菊儿头都没回：“你管我！姑娘我高兴！”

顿了顿，菊儿觉得不对劲，内院怎么会有男人的声音？回过头来，菊儿便看见了方铮。

悄悄吐了吐舌头，菊儿行礼乖乖的站到了一边。

方铮傲然道：“偷看美女洗澡，我不行，扑蝴蝶，你不行。小丫头，看好了，哥哥我来教教你怎么扑蝴蝶。”

菊儿听得捂着小嘴偷笑。

方铮寻了一截细细的铁条，将它弯成一个圈，绑在了一根长竹竿上。然后扛着竹竿满世界找蜘蛛网，将蜘蛛网盘在铁圈内，不多会儿，铁圈内便积了一层厚厚的网，方铮边忙活边唠叨：“瞧瞧你们，平时怎么搞的卫生？这些犄角旮旯的地方怎么没人注意清扫，多脏呀，以后再这样少爷我扣你们工资……”

菊儿在一旁盯着方铮的动作，大大的眼睛满是惊奇，对方铮的唠叨却是自动忽略了。

方铮拎着竹竿满意的点点头，大手一挥：“走，看看少爷是怎么扑蝴蝶的，学着点儿！”

菊儿欢欣不已，拍着小手跟在方铮身后。

有了网，扑蝴蝶行动显然有效率多了，没过一会儿，花园里的蝴蝶基本已经销声匿迹，菊儿手里提着个布袋，蝴蝶全在里面呢。她在方铮身后大呼小叫，小脸因兴奋而涨得通红。方大少爷更是得意非凡，——我这个穿越人士总算也弄出了一样超时代的发明，瞧，用得多顺手。

方铮左右望了望，意犹未尽的咂摸咂摸嘴，转过头对菊儿遗憾的摊了摊手：“没了……”

菊儿高兴的指了指前院：“那里还有个花园……”

方铮闻言显得比菊儿更高兴：“走！把它们全都捉拿归案！”

身后传来一声娇嗔：“少爷，您好不容易来这儿一趟，就是为了扑蝴蝶？”

“啊？”方铮愕然回头，见嫣然穿着一身粉色长裙，眼含薄怒正瞪着他呢。

方铮拍了拍脑门，对呀，哥们是来会佳人的，这佳人没会着，怎么扑起蝴蝶来了？我怎么老干这种不着调的事儿？

方铮充傻装楞道：“嘿嘿，我当然是特意来看你的……咦？我手上怎么有根竹竿？谁，谁放在我手上的？”

瞪着菊儿：“说，是不是你？”

没理会菊儿送来的白眼，方铮将竹竿扔给她：“去，自己到前面玩，玩过瘾了将蝴蝶放掉，它们是益虫，别害它们，知道吗？”

嫣然瞪了方铮一眼，恨恨的戳了戳方铮的脑袋：“装，你就好好装！没良心的家伙，这么久不来看我，一来却忙活着抓蝴蝶，蝴蝶招你惹你了？”

嫣然戳脑袋的动作娴熟，似乎得了老娘的真传。方铮干笑道：“最近有点忙……这不，我一有空就来看你了嘛。最近怎么样？挺好的

吧，吃了吗……”

嫣然噗嗤一笑：“你呀，就会这一套，这么久不来看奴家，你说，心里到底有没有奴家？”

方铮深情道：“当然有你，我每天晚上做梦都喊着你的名字：嫣然，嫣然……不信你跟我睡一觉就知道。”

嫣然红着脸啐了一口：“去！你自己做梦去吧，没个正经。”

——————————————————分割————————————————————

实在对不住，微臣罪该万死！本来只想小憩一会儿，定了闹钟，结果闹钟叫了我却没醒，直到现在才醒来，要不，各位皇上们罚我十记廷杖？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六十二章 方少醉酒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5:43 本章字数:7307

进了房门，嫣然亲手给方铮奉上茶，娇声道：“少爷，奴家听下人说，当今圣上最近封赏了一位少年，那位少年献了一条计策退了突厥二十万大军，为国立下了大功，所以圣上破例给他封了官儿和爵位，奴家还听说那位少年的名字与你一模一样，少爷，那个人是你吗？”

方铮挠头道：“应该……是我吧？反正最近我莫名其妙的就当了官儿……”

嫣然惊异道：“呀！原来真的是你，少爷，你真为国立了大功吗？”

方铮谦虚的道：“不算大功，随便说了几句话，然后就被皇上采纳了，咱这皇上又特大方，我说只要银子吧，他不干，非要我做官儿……”

嫣然美目异彩流转，喜不自禁的望着方铮，眼前这位少年果真有本事。ZuiLu.NET女人嘛，心思里倒也没什么国家百姓之类的大义，她只盼着自己的夫君是个有本事的人，他或者很勇敢，能保护自己不受任何伤害，让自己的一生都能躲在他的羽翼下挡风遮雨；他或者很

聪明，能轻而易举的解决任何事情，让自己无时无刻不崇拜他，为他而自豪；如果他既不勇敢又不聪明，至少他应该是一个能让自己快乐开心生活一辈子的人。

方铮在此刻在嫣然心中，无疑是个有本事的人，是个能让她自豪的人。——尽管这个人平时的表现有点儿无耻……

“少爷，我们认识这么久了，嫣然还从没给你抚过琴呢，嫣然的琴技在京城也算上得了台面了，你就不想听听吗？”自打知道自己的夫君果然便是那个人人称颂的少年英雄后，嫣然望向方铮的眼神更痴迷了，媚眼如丝仿佛能漾出水来。

“啊？弹琴好啊，呵呵，多弹几支，弄点儿动静显得热闹，呵呵……”方大少爷对古琴曲一窍不通，说出这番大煞风景的话浑然未觉，若让金陵城里的那些才子们听到，方大少爷没准又得掏钱修屋顶了。

嫣然娇俏的白了方铮一眼，按说诗词与琴棋是不分家的，此人能对上自己的千古绝对，应该算是有才华的了，却不知为何对乐理毫无涉猎，真是个奇怪的人。

纤指轻抚，清脆悦耳的琴声如行云流水般从嫣然的指间倾泄而出。方铮舒服的斜靠在床榻上，微微眯着眼，作陶醉状聆听着，——附庸风雅总得有个扮相吧，方大少爷现在的扮相就很不错，虽然他根本就没弄明白嫣然在弹些什么，至少电视里古代人听人弹琴的都是他这个模样。

耳朵听着琴曲，脑子里却走了神。方铮在思考着别的事情。

还有两天就得上朝，这次可不能再迟到了，不过自己这官儿来得莫名其妙，当也当得莫名其妙，他根本不知道当了这官儿后自己该干些什么。别的官儿每天坐堂的坐堂，办公务的办公务，研究学问什么的也有个翰林院。可他连个拜码头的地方都找不着，这叫什么事儿呀。

下次我得好好问问皇上，不能给个官儿就把我扔一边不闻不问呀，哥们是栋梁啊，哪有栋梁连个办事的衙门都没有？怎么看怎么都觉得自己就像电视里演的那种宠臣弄臣，每天要办的公务就是如何逗皇帝开心，如果真是这种性质，哥们还是告老还乡得了。

“少爷……少爷！奴家这一曲抚得如何？”嫣然的声音在耳边传来。

原来嫣然一曲已终，见方铮失神的怔怔不语，以为他陶醉在自己的琴音中不能自拔。嫣然不由暗暗高兴，少爷原来是个识得风雅的人呀。

方铮回过神，高深的点头道：“不错，非常好，动静很大，热闹极了。以后多给我弹点这样的曲子，嗯，最好是喜庆点儿的，旁边再配个锣鼓呀唢呐呀什么的，那就更热闹了。你知道，少爷我是个喜欢热闹的人……哎呀！干嘛掐我？”

嫣然好气又好笑道：“奴家真应了一个词儿：‘对牛弹琴’！”

方铮不高兴了：“怎么形容的啊？什么叫对牛弹琴？上哪儿找像我这么帅的牛去？”

这时菊儿过来禀告，晚膳已准备好了。

平日嫣然一个人的时候，她吃得都很简朴，一般都是两三样素菜。今日方铮来了，嫣然特意吩咐了厨子多做了几道好菜，又命丫鬟将她四处求购而得的三十年陈的女儿红送上来，然后嫣然屏退了所有侍侯的丫鬟，她亲自服侍着方铮用饭。

“嫣然，你对我太好了，来，你坐下，别老站着，你又不是丫鬟，用不着服侍我，自己也吃吧。”

“服侍你是嫣然的本份，谁叫你是这一家之主呢，少爷你就安心的吃吧。”嫣然娇笑道。

嫣然的话令方铮油然而生一股男人的虚荣感，是啊，这么大的宅子，供他使唤的下人们，还有身边这位千娇百媚的美人，或许在他们

的眼里，我就是他们的天，他们的倚靠了吧。这要在前世，想都不敢想啊。

“嫣然，坐下吧，陪我喝几杯，咱们聊聊心事……”

嘿嘿，然后再互相检查身体……

嫣然依言坐下，给方铮满满的斟了杯酒，又给自己斟了一杯，举杯道：“少爷，祝你官运亨通，步步高升，奴家敬你。”

方铮哈哈一笑，爽快的一饮而尽。

“嫣然，每天都关在家里，你难道不闷吗？想不想四处走走？或者做点什么事情排遣寂寞？”

嫣然睁大了眼睛，奇道：“少爷此话从何说起？怎么会闷呢？嫣然很喜欢现在的生活呀。”

“啊？每天关在家里的生活你很喜欢？嫣然……可怜的嫣然，你该不会得了自闭症了吧？”方铮心疼道。

“少爷你说什么呢？”嫣然小小的送上一记白眼，虽然不懂什么叫自闭症，可她知道这不是什么好话：“嫣然每日在家弹弹琴，作作画，看看书，很是惬意呀，哪会闷呢？少爷不必为我担心。”

说着，嫣然表情黯然道：“以前身陷青楼，妈妈挥着鞭子教奴家读书，练曲儿，抚琴……稍有懈怠便是皮鞭加身，还逼着嫣然端起花魁的架子，抛头露面，奴家那时恨不得死去才好。如今好不容易才有了这平静的生活，嫣然是个惜福的人，感激上天都来不及，怎么可能还想着到外面去解闷儿？嫣然被赎回来的那天起，就立下了誓愿，愿从此老死于此宅之中，毕生不出家门一步。”

这个年代的妇女苦难深重啊！方铮心中慨叹。小绿如是，嫣然如是，凤姐亦如是。除了那没心没肺，出身高贵的长平公主。

方大少爷怜惜之下，心中更是立下了宏愿：有生之年，本少爷一定要尽我最大的努力，解救那些受苦受难的妇女们，把她们都解救到本少爷的床上去，想必她们以后会很幸福。

就从眼前的嫣然开始吧。

“嫣然，别想那些不开心的事了，少爷我以后会好好待你的。来，坐下……哎，你坐近点儿呀，陪哥哥我喝几杯……”

大灰狼开始诱骗小红帽了。

“嫣然，你说，哥哥对你好不好呀？好？来，喝一杯……”

“嫣然，你说，咱俩的感情深不深呀？深？来，再喝一杯，感情深，一口闷……”

“嫣然，会划拳吗？不会？来，哥哥教你，一只小蜜蜂呀，飞到花丛中呀……”

一个时辰后。

“嫣然，你……你的头晕不晕呀？不晕？怎么会？我的头……开始……晕了……”

“少爷，你怎么不喝了？嫣然再敬你一杯……”

“啊？那个……不用了吧？”方大少爷干笑着，酒已过量，都看见重影儿了，嫣然却是面不改色，连一滴香汗都没出。——这一刻方铮才知道，人家姑娘的酒量比他大多了。

彻底醉倒之前，方铮脑海中浮起最后一个想法：失策了！没有金刚钻，揽什么瓷器活儿呀……

小红帽安然端坐，大灰狼却已轰然醉倒，方大少爷这次又摆了自己一道乌龙。

嫣然为自己满满斟上一杯，端起杯来一饮而尽，目光如一泓春水，宛然流向趴在桌上的方铮，漫口吟哦：“凄凄复凄凄，嫁娶不须啼。愿得一心人，白头不相离……”

言毕脸颊已是潮红遍布，只觉得身子忽然变得火热，酒劲似乎上来了。嫣然强自撑着，将方铮扶到了绣榻之上，除去了鞋袜，见方铮晕晕沉沉，似醒非醒，口中模模糊糊呢喃着：“失策呀，失策呀……”

嫣然不由噗嗤一笑，玉指轻轻点了点方铮的鼻子，柔声道：“坏东西，想将奴家灌醉，然后轻薄于奴家，你当我不知么？”

方铮双手无意识的挥动了几下，迷糊叫道：“好热呀，是不是开了暖气，有病呢吧？”

嫣然见方铮呼吸粗重，面色红得似乎要滴出血来，嫣然犹豫了一下，终于咬了咬银牙，起身泡了一壶浓茶，以嘴含了，俯身唇贴着唇，慢慢的一口一口度进方铮的嘴里。

可怜方铮穿越到这个时代后的初吻，竟然是在这种情形下失去了，若被他知道，真不知该如何叫冤才好。

几口浓茶下去，方铮的酒劲消退了些，缓缓睁开醺醉的双眼，红烛之下，见嫣然一双柔腻软滑的玉手款款握着自己的手，脸上娇羞无限，眉目含情，美得如同画里走出的仙子般，方铮看得渐渐痴呆起来，一时间室内春意昂然。

舔了舔干燥的嘴唇，方铮声音沙哑道：“嫣然，今晚……我不走了。”

嫣然闻言玉手轻微一颤，被方铮感觉到了：“你不愿么？”

嫣然摇了摇头，红着俏脸道：“奴家给少爷打水擦身……”

说完逃命似的头也不回的出了房门。

什么意思？方铮犹疑不已，她是同意呢，同意呢，还是同意呢？女人的心事很难捉摸呀……

－－－－－－－－－－－－－－－－－－－－－分割－－－－－－－－－－－－－－－－－－－－－－－

有个好消息，和一个坏消息，你们先听哪个？

……好吧，不卖关子了，先说坏的：我的存稿到今天为止，已全部被我挥霍完了。

再说好的：不过一天两更还是会坚持下去，激动吧？激动就给哥们来几张票票，加几个收藏。

呃……还有一个好消息和一个坏消息，你们先听哪个？

……我还是直接说了吧。先说坏的：书评区最近很热闹，我很高兴。我是人来疯，凡来发帖子的，甭管是广告还是灌水，我都一律加

精，所以现在的情况是：没精了。

再说好的：我还有250分的积分可以分配。所以，多来发帖吧，大家都看见了，你们的评论我基本都回复了的。

咦？说了很多废话啊，好了，散会！码字去，晚上八点第2更。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六十三章 芙蓉帐暖度春宵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5:43 本章字数:6919

听到嫣然回答的方铮如聆仙乐，喜不自胜。着急忙火的赶紧动手将自己剥得一丝不挂，盖上薄被，心中激动异常，哥们前世素了二十多年，今儿终于要开荤了！

轻轻的掀起薄被一角，小兄弟已是探头探脑，跃跃欲试，方铮向着它吹了声口哨：别急，待会就让你吃个饱……

嫣然磨蹭了几乎半个时辰才端着水进来。见方铮躺在床上，眼睛眨巴眨巴的看着她，嫣然虽是万分羞涩，此刻也禁不住有些好笑。

掀开被子，嫣然准备帮方铮擦身，却见薄被之下一团白花花的肉体，胯下有一怪物，正朝着她张牙舞爪，露出狰狞之色，嫣然何曾见过如此阵仗？顿时吓得惊叫一声："呀！"

方铮赶紧扯过被子盖好，干笑道："那什么……不是擦身嘛，脱了衣服才能擦，对吧？"

嫣然垂头不语，尽显少女羞态。方铮见状心中爱极，忙扯过她手上的布巾，胡乱在身上擦了几下，急切道："嫣然，快点儿……"

嫣然此刻心中已如千百只小鹿乱撞，以前在画舫时听妈妈说起，女人破身极是疼痛，可疼痛过后却另有一番美妙滋味。嫣然虽出身青楼，可身子却是清清白白，如今这少女贞洁的身子，便要赤裸裸的呈现在这个男人面前，教她如何不紧张害羞？

"嫣然，别怕，少爷我会好好待你的……"此刻的方铮表现得像带小女孩看金鱼的怪叔叔。

嫣然心中羞意难抑，闻言起身将房中的红烛吹灭了，房内顿时一片黑暗。

“哎呀！吹什么蜡烛呀，让它亮着不行吗？”

“不行！”嫣然语气中难得的坚决。

黑暗中，一阵悉悉索索的声音传来，接着一双柔软的手臂轻轻圈上方铮的脖子，方铮还没反应过来呢，一具赤裸光滑的胴体像条水蛇一般紧紧缠住了他。

“少爷，你可要轻些儿，听说……很疼的……”嫣然的声音带着几分颤抖。

“放心，我也是第一次，咱们共同探讨哈……”方铮轻轻道。

月光下，嫣然的美目紧紧闭着，长而翘的睫毛不住的抖动。

“嫣然，后悔吗？”

嫣然不语，摇头。

方铮坏笑：“嘿嘿，后悔也来不及了，本少爷今晚要吃了你，啊，错了，是你吃了我……哎呀！怎么打人呢！”

月亮悄悄的躲进了云里，似乎它也羞见这人间欢好的一幕。

随着嫣然一声低吟，从此破茧而出，化作了高贵而明丽的凤蝶，在花间蹁跹流连，轻舞飞扬……

此情此景，正是：被翻红浪，灵犀一点透酥胸；帐挽银钩，眉黛两弯垂玉脸。

（以下省略N字。反低俗时期，咱只好吹灯拔蜡了，各位大大见谅哈。）

早晨的第一缕阳光悄悄爬上了春意昂然的绣榻。

嫣然渐渐睁开了迷朦的双眼，转头见方铮仍在沉睡，而他的一只手却不规矩的放在她盈盈一握的酥胸上，嫣然顿时羞红了脸，轻轻啐了一口。轻轻拿开他的手，又体贴的为他将薄被盖好。坐起身来，穿上衣服，刚一下地，下身一阵疼痛传来。昨晚太过癫狂，两人同是破身之日，竟不知节制的来了一次又一次，今日嫣然算是尝到苦头了。

嫣然狠狠瞪了一眼方铮这个罪魁祸首，打开房门，叫菊儿进来侍侯她梳妆。

菊儿端着水进门，眼光打量了一下床上正呼呼大睡的方大少爷，掩嘴轻笑，凑到嫣然耳边悄声道："恭喜小姐，啊，错了，应该说是恭喜夫人，贺喜夫人！以后夫人心里再也不会没着没落的啦，嘻嘻。"

嫣然轻轻掐了菊儿一下，羞道："说什么呢！赶紧再给少爷打水来。"

洗漱过后，嫣然坐在梳妆台前，定定的望着铜镜中的自己，只见镜中的她，流光溢彩，风采照人，美目频转间流露出一种成熟女人的风姿，以前稍显青涩的面容，如今却是像一枚熟透了蜜桃，令人产生一种采摘的欲望。

想到这里，嫣然又羞红了脸望向了床上的方铮，昨晚，她可不就像一枚蜜桃么？任这冤家轻薄采摘，而且还采摘了好多次……

这时菊儿进来，悄悄问道："小姐……啊，夫人，要不要叫醒少爷？"

嫣然见方铮睡得正是酣畅，摇了摇头，道："你退下吧，等会儿我来叫醒他。"

习惯性的拿起梳妆台上的发簪，想了想，嫣然轻轻笑了，生平第一次，她将长长的秀发盘成了一个髻，配上发簪与头钗，一番打扮后，一位顾盼生情的已婚女子，翩然出现在铜镜中。左右看了看，嫣然满意的点了点头。

正打算叫醒方铮，忽听身后传来一个低沉的声音："云鬓花颜金步摇，芙蓉帐暖度春宵……嫣然你本已是人间绝色，这一打扮，更是美艳不可方物呀。"

嫣然闻言转过头去，媚眼如丝望向方铮："夫君，您醒了？"

"啊？夫君？"方铮一时还不太适应这个新称呼。

嫣然走到方铮面前微嘟着嘴："难道不是么？你昨晚……我们都……那样了……，不该叫你夫君么？"

"啊！应该，应该！那我以后是管你叫娘子呢，还是叫达令？"

"何谓达令？"

“呃，就是亲爱的意思，算了，还是叫你娘子吧。”

“嗯，夫君且宽坐，妾身为你穿衣……”

真缠绵啊，真腐朽啊！方铮满足的叹了一口气，这才是纨绔少爷该有的样子嘛，做朝廷的大官，哪有做新郎官来得舒服惬意？更让人激动的是——少爷我从今天起，终于将“处男”那顶可耻的帽子给摘掉了，两世为人，今日方才修成正果，幸福啊，热泪盈眶啊……

“夫君为何叹气？莫非妾身侍候得不仔细？”

“啊，不是，心里有点烦，真不想做这官儿了，整天没事瞎琢磨人，没意思。本来我也没想当官的，皇上硬要塞给我，牛不喝水强按头，忒不厚道了！”

“夫君是个有本事的，朝廷既对你寄予厚望，夫君还是勉为其难吧，若是有一天实在受不了这官场了，再向皇上递辞呈，想必皇上不会为难你的。”

“还是娘子待我好啊，为了感谢你，为夫我打算今晚也不走了，咱们再好好探讨一下人体构造的学问……”

“呀！”嫣然羞红着脸狠狠掐了方铮一下：“这才说了几句话，又没正经了！”

下午，方铮缠着嫣然上街转了转，他不希望自己的女人成天待在家里，像只被关在笼子里的金丝雀一般，嫣然无奈之下只好答应。

方伯爷出巡，必要的排场当然免不了，虽说不好意思去方府叫护院，可这外宅里也有护院呀，于是，方伯爷带着千娇百媚的嫣然，身后跟着一群狐假虎威的汉子，就这样大摇大摆的上了街。

嫣然显得很兴奋，女人的心事很奇怪，虽然她不愿出门，可若是心爱的男人陪在一旁，不论做什么，都是甘之如饴的。嫣然大概以前很少出门，见着任何东西都好奇的询问一番。众人磨磨蹭蹭边走边停，一直走到城北的石城门大街上，方铮忽然想起，哥们还有家如玉斋在这附近呀，当了官儿差点把这事给忘了。

当下便拉了嫣然快步向如玉斋走去。路上行人见这群人为首的男子颇有富贵之气，女子更是貌美如花，一群人走在街上倒是吸引了不少路人的眼光。

如玉斋在石城门大街的正中地段，此处乃是闹市，马车人流较多，如玉斋的门口更是人流来往络绎不绝，生意火爆得不得了。

方铮轻摇折扇，见此情形，不由哈哈一笑。生意越好，方大少爷进帐的银子就越多，如何教他不欢喜。

胭脂店里一般都是女性顾客较多，凤姐正在忙着招呼客人，忽然感觉周围一片安静，抬头望去，见众女皆直直的望着门口的一男一女，男子面如白玉，相貌堂堂，女子粉面红唇，艳光四射，二人走在一起，似乎天生的一对璧人，不知羡煞多少世间的庸脂俗粉。

方大少爷见店内的女顾客们尽皆望着自己，不由大是得意，朝着嫣然挤眉弄眼，低声道："瞧见没？少爷我无论走到哪里，都像漆黑中的萤火虫般鲜明，出众……"

话未说完，一个娇媚的声音在耳边传来："方大东家，您可舍得来啦？您要再不出现，奴家可就将这个月的分红独自吞了，想必您也不会有意见的，对吧？"

方铮一看，正是凤姐。好几日未见，凤姐似乎更精神了，也许是事业蓬勃发展，令人精神焕发，纵是未施脂粉，脸上亦是满面容光，看起来竟是年轻了不少。

方铮笑着拱手道："小弟这不来了嘛。哇，几日不见，凤姐更加漂亮了，连胸肌都比以前大了不少，看来没少在家里做运动呀。"

见方铮不怀好意的盯着自己的胸脯，凤姐粉脸一红，还未发作，方铮"哎呀"一声跳了起来，龇牙咧嘴的一副痛苦表情。仔细一看，见方铮旁边那位艳丽脱俗的姑娘，面上带着端庄的微笑，纤手却放在方铮的肋下，两指掐着软肉正以顺时针方向扭转着。

凤姐见状不由扑哧一笑，这位姑娘文文静静的，想不到却深得驭夫之道。

俏目眨了眨，凤姐轻笑道：“这位，莫非便是方少爷的如夫人，嫣然姑娘？”

嫣然含笑点头称是，欠身向凤姐福了一福。

凤姐忙道：“此处非说话之所，两位请随奴家到后院来。”

说罢当先带路往后院走去。

－－－－－－－－－－－－－－－－－－－－分割－－－－－－－－－－－－－－－－－－－－－－

写那个……真的不是我的强项啊……让大家失望了，实在对不住。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六十四章 太岁VS恶少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5:43 本章字数:8845

方铮边走边回头，嘴里咕哝着：“就在这儿说话多好呀，又没什么不方便的……”说着贼眼骨碌直转，打量着店铺里的各色女顾客。

凤姐回头瞪他：“你这登徒子倒是方便了，这些主顾怎么办？一大男人杵在店里，教人家怎么好意思买东西？”

方铮心道这有什么不好意思的，搁前世不少女性内衣专卖店里，还有男售货员呢，35C还是36D跟人家讨论得尽来劲儿，也没见哪个女人不好意思过。说来这古代的女人到底还是思想不够解放呀。

后院不算太大，边沿种了几棵垂柳，正中是一口天井，靠里面还有两间厢房，就跟平常的百姓人家没什么区别。

方铮打量了一番，笑道：“啧啧，凤姐，你赚了这么多银子，怎么也不出点钱将这院里修缮一下？忒抠门儿了啊。”

凤姐笑骂道：“去！你以为谁都跟你似的，从小便不愁吃不缺穿，咱们干这一行的，但凡有个地方遮风避雨，有个吃食填饱肚子就很满意了，再说，这地方也不差呀，姐姐我现在可是每天都睡在这儿呢。”

方铮大是惊奇：“你睡这儿？不好吧？你是掌柜呀，又是一女子，会不会很不方便？”

“不方便有什么法子？我是来赚银子，不是来享福的，每天看着白花花的银子进帐，我心里就高兴，吃糠咽菜都情愿。”

这明显是个错误的言论，银子是用来花的，看着白花花的银子吃糠咽菜，这种行为已经严重淡化了赚银子的目的。

方铮语重心长道：“凤姐，你要注意身体呀，身体是革命的本钱，你的工作强度这么大，每天费力耗脑的，得多吃点好东西补补。——难怪我见你胸肌大了这么多，闹半天是营养不良造成的虚肿啊……”

凤姐本来听得挺感激的，暗道这小子还知道疼人，听完后半段，凤姐顿时气得柳眉倒竖，一伸手就想扭方铮的耳朵。

方铮机灵的往后一跳，笑道：“慢来慢来，当着我夫人的面儿，这个动作太不雅了。”

凤姐顿时惊觉，不好意思的朝嫣然看了一眼，见她面带微笑，没有不满之色，这才放下心来。

凤姐笑道：“嫣然姑娘，我跟这小子没大没小随便惯了，你可别见怪呀。”

嫣然摇头笑道：“怎么会呢，凤姐的大名，嫣然多次听我夫君提起，说你巾帼不让须眉，端的为咱们女子争了一口气，嫣然钦佩还来不及呢。”

凤姐笑称不敢，俩女子几句话的功夫，便手拉着手唠起了家常，方铮暗暗惊奇，这女人之间的友谊，建立得也太快了吧？啥时凤姐若跟我也来一番亲热，少爷我岂不是大大的美哉？

两位女子站在一起如牡丹幽兰，各擅胜场，方铮心中大是乐呵，如果将凤姐也收编过来，从此与嫣然一起在床上侍侯自己……啊，太美好了，很令人心动呀。少爷我是不是想个什么法子将凤姐拿下？不知道哪儿有春药卖……

嫣然与凤姐说笑着，心思却都留意着方铮，见方大少爷一双贼眼不停在她们身上打量，模样不怀好意之极，嫣然只是掩嘴轻笑，凤姐

却杏眼圆瞪道："喂！方大东家，琢磨什么呢？贼眉鼠眼的样子，一看就不像个好人。"

方铮无辜的眨了眨眼睛："凤姐，贼眉鼠眼也不能怪我呀，你得去问问我爹我娘。"

"对了，我问你，前几天京城盛传的少年英雄，一计退突厥的人，是不是你？"

"凤姐，认识我这么久了，你难道没看出来，本少爷是美貌与智慧并重么？如今本少爷在京城可是名人了，有句诗怎么说来着？'骑马倚斜桥，满楼红袖招'，说的便是本少爷啦，嘿嘿。"

嫣然在旁俏生生的瞪了他一眼，掩嘴笑道："诗句确实不错，意思也贴切，是你作的么？不过呢，这么好的诗用在你身上嘛……嘻嘻。"

嫣然话没说完，不过方铮知道，想必不是什么好话。

方铮望着嫣然深情道："骑马倚斜桥，满楼红袖招，美女再妖娆，不及嫣然俏，白饶！"

二女齐齐愕然："这是……诗？"

方铮傲然一笑："不错，打油诗。"

二女互视一眼，接着大笑不止。

方铮得意的笑，哼哼，为本少爷的文采倾倒了吧？瞧，倾倒得快趴地上去了……

凤姐与嫣然笑了老半天才消停下来。凤姐惊讶道："这么说，皇上封的那五品大官真是你？你当官啦？"

方铮笑道："对啊，以后你要再敢拧我耳朵，本少爷……不对，本官就命人打你板子。"

接着又贼笑兮兮的补充了一句："打屁股哦，狠狠的打！"说完方铮的眼光不停在凤姐丰满挺翘的臀部上来回打量，这娘们臀部很诱人呀，不知在床上打她屁股是怎样一副令人血脉贲张的景象……

凤姐俏脸一红，暗骂了一声登徒子，恶狠狠道："你敢！"

三人在院中笑闹了一会儿，凤姐对嫣然道：“嫣然妹妹，我这儿有几盒刚从作坊送过来的新品，还没上柜呢，姐姐我带你去试试，喜欢的话就送你啦。”

嫣然平日再怎么端庄，毕竟她也是女人，是女人就没有对胭脂水粉不感兴趣的，嫣然闻言欢欣道：“那就多谢姐姐了。”

凤姐笑道：“别谢我，这如玉斋里可有你夫君一半的份子呢，看上什么只管拿，用自个儿夫君的东西，天经地义。”

方铮忙笑着附和，一抬脚便欲跟着她们去店里，凤姐一拦手道：“女人的事儿你跟着去瞎掺乎什么？老实点儿待在这儿，前面有女客，你去不方便。我马上叫人将这些天的帐本送来给你过目，你好歹也是大东家，怎能不闻不问呢？”

方铮闻言只好臊眉搭眼的一屁股坐在天井台子边，看着两位佳人轻笑着相携而去。

帐本列得很详细，一切收支明明白白写在上面，方铮看了两眼就没兴趣了。方大少爷喜欢数银票，喜欢数银子，但就是不喜欢看帐本。懒懒的将帐本扔在一边，眼睛四处一瞧，见靠里面的厢房，房门虚掩着，方铮起身，轻轻拍了拍房门：“哎，里面有人吗？”

半晌不见动静，方铮大声道：“没人我就进来了啊，有MM换衣服洗澡什么的，可别说我事先没打招呼……”

一推门，房内无人。厢房布置得很简朴，红木锈床，八仙桌，几把凳子，除此之外别无它物。

房里隐隐带着一股清香，味道有点像如玉斋的胭脂，又似乎是女子身上香味。

方铮深深吸了一口气，陶醉不已，可以断定，这间房是凤姐住的。

斜斜的往床上一躺，方大少爷昨夜征伐过甚，有些困累，正好睡一觉。

枕头是白酸枝木枕，硬邦邦的很不舒服，方铮一侧头，大床角落处一抹红色映入眼帘，伸手扯过来一看，却是女人用的肚兜儿。只见肚兜儿颜色鲜红，正面锈着一副鸳鸯戏水，凑近一闻，一股女子的体香直入鼻腔。

方铮色色的笑了，凤姐的内在美也是很丰富的嘛，据说喜欢红色的女子，内心狂热奔放，房事索求无度，少爷我立志解救全天下受苦受难的妇女同胞们，很明显，凤姐正是需要被我解救的对象啊。

方大少爷正眉开眼笑的YY着，忽听前面店铺中一阵喧闹，接着伴随着女人的一声尖叫，坏了！方铮心中咯噔一下，将肚兜儿胡乱塞在怀里，拔足便跑。——至于为什么要将凤姐的肚兜儿塞在自己怀里，原因恐怕只有方大少爷自己才知道了。

三步并作两步跑到店铺，眼前的一幕让方铮呆住了。

只见一个獐头鼠目的年轻男子，正色眯眯的盯着嫣然和凤姐，模样猥琐之极。凤姐正一脸怒色毫不示弱的瞪着男子，见方铮进来，凤姐脸上闪过一丝喜色。

男子毫不在意周围女客集中在他身上的视线，腆着脸朝嫣然和凤姐笑道："两位美人儿，在下家中尚有女眷十数名，平日又不便出去抛头露面，两位美人何不行个方便，屈驾去我府上给在下的女眷们试试妆呢？若是试得满意，以后在下就只买你们如玉斋的脂粉，这可是笔大买卖呀。在下府里凉亭阁楼景色甚是可观，两位美人若是有意，试完妆后，在下愿陪两位一游……"

方铮见此情形不由勃然大怒，若换在平日，方铮说不得倒要上前去与他结识一番，毕竟他调戏良家妇女的风格与自己颇有相似之处，英雄惜英雄，没准方大少爷还会与他搭个伙，来一出双龙戏凤。

可现在，这个猥琐的家伙调戏的是自己的女人，那就万万不能接受了。妈的！老子的女人，只准老子一个人调戏，你这王八蛋哪儿冒出来的，竟敢将嘴拱到我的槽里来抢食？

事情还没弄清楚，方铮不便发作，于是他压住火朝凤姐问道：“这店不是不让男人进来的么？”说着指了指那男子，“这个物体是什么？春哥？”

凤姐自然不知道何谓“春哥”，闻言委屈道：“他自己硬要闯进来，怪得了谁？他还要奴家和嫣然妹妹去他府上，说是给他府里的家眷试妆……”

明白了，这小子的行为跟强抢民女差不多的意思。

那獐头鼠目的男子泡妞的雅兴被人打扰，很不高兴，乜斜着眼睛，鼻孔朝天问方铮道：“你谁呀？没头没脑的闯出来，懂不懂规矩？”

方铮闻言更是怒火滔天，妈的！敢在老子面前摆谱，不知道老子以前的外号叫方太岁吗？

方铮瞥了他一眼：“我说这位猥兄啊……”

男子一楞：“谁是猥兄？”

“哦，我见阁下外貌猥琐，面容狰狞，故而称阁下为猥兄，不介意吧？”方铮耐心的解释道。

店内围观的女客们闻言纷纷掩嘴轻笑。嫣然和凤姐见方铮又是这副没个正经的德性，不由相视苦笑摇头。

男子闻言又是一楞，继而大怒道：“你他娘的……”

“哎，说话小心点儿啊，别怪我没提醒你，我见猥兄印堂发黑，面如土色，必有血光之灾，不出意外的话，今日猥兄回家之时，令堂大人很有可能不认识你了。”方铮笑眯眯的道。心中得意不已，瞧哥们这文采！连用了三个成语呢……

这位猥兄大概也是属于那种受不得气的纨绔子弟，闻言怒不可遏，一撩衣衫下摆，便欲冲上来揍方铮。可眼角一瞥，却见门外站着几个摩拳擦掌的护院打扮的人，猥兄顿时停住了。好汉不吃眼前亏，今儿没带帮手，便暂时忍了吧，回去带人来时，再出这口恶气。

于是猥兄冷笑数声开始交代场面话，民间称这叫就坡下驴，属于含蓄的认怂行为："我不知道你是谁，但我佩服你的勇气。不过，在京城混，招子可得放亮些，哪些人能惹，哪些人不能惹，这得靠眼力，满京城打听打听去，谁敢惹我？小子，等着吧，你要倒大霉了。"

方铮可没听出这话里有认怂的意思，闻言很不高兴，这小子调戏了我的女人（们？），还敢威胁我？老子以前是太岁，现在是伯爵外加五品朝廷命官，若被你这毛头小子威胁住了，以后还怎么混？不行，今儿死活得让他横着出去，老子这个纨绔少爷，也兼职做一回恶霸好了。

恶霸当然得有几个为虎作伥的帮手，于是方铮朝门外等着的护院一瞪眼："你们是死人啊？主母受了欺负你们便在一旁看着？"

为首的护院满面难色："少爷，不是小的们不出手，是夫人她不让……"

"夫君，是我不让他们动手的。"嫣然将方铮扯到一边，悄声道："夫君你如今身在官场，若是今日动了手，传出去怕于夫君的官名有损。"

方铮撇嘴道："损个屁！若连自己的老婆都不能保护，这官儿当得还有什么意思？"

嫣然闻言芳心一暖，有个男人站在她身后，保护着她不受伤害，一辈子都值了。

欢喜归欢喜，可嫣然不能任由方铮做傻事，从这男子的装扮上看得出，他的来头不小，方铮如今只是初涉官场的五品小官，万一得罪了不该得罪的人，这岂不是为自己的夫君惹祸么？

嫣然一急，正待再劝，方铮却指着那名男子朝着门外的护院大声道："他娘的！给老子打！打得连他老妈都不认识！"

想了想，方铮觉得自己应该斯文点，自己是官儿呀，得时刻注意身份，至少不能表现得像个街上的小痞子，这样很掉价。

于是方铮又改口道：“彼其娘之！给吾扁得连他令堂大人都不认识！”

这下斯文多了吧？方大少爷再一次在心里赞叹自己：嘿！瞧哥们这文采！

——————————————————分割——————————————————————

有个事说一下：

配角，特别是那种炮灰式配角，名字不好取啊，既不能比主角的名字拉风，又不能随便起个“狗剩儿”之类的，显得主角的敌人很不上档次。昨晚光是给配角取名字就浪费了我两小时，百家姓，千字文都翻烂了，还是不满意，各位大大有空的话，帮哥们想几个吧，不用带姓氏。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六十五章 施暴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5:43 本章字数:7029

护院们早就按捺不住，跃跃欲试了，听到家主发了话，顿时毫不犹豫的一拳直捣面门，男子惨叫一声轰然倒地，紧接着，众护院的乱拳飞腿接踵而至，直将那男子打得血水横溅，门牙掉了两颗，趴在地上直哼哼，似乎连呻吟的力气都没有了。醉-露-网

店内的女客们早已吓得花容失色，惊叫声此起彼伏，可众护院凶神恶煞的堵在门口，她们跑又不敢跑，一群人缩在角落里，惊恐的望着护院们在光天化日下施暴。

见打得差不多了，方铮挥了挥手，众护院退到一边。

方铮见那男子血糊糊的样子，不由嫌恶的皱了皱眉头，暗自想着，哥们是不是太过份了？少爷我是有品位的人呀，怎么能干这种仗势欺人的勾当？再说这个尺度似乎也过了点，那些护院为了给方铮表忠心，下手丝毫不含糊，绝无短斤少两，这下好，眼前这倒霉蛋有出气没进气了。

方铮走上前去，口中啧啧有声：“哎呀，太残忍，太血腥了，少儿不宜呀……”

在那男子身前蹲下，方铮皱着眉头伸出两根手指，小心的捻住男子的衣襟，将他轻轻翻转过来，嫌恶的表情如同他捻着的是一坨大便。

男子仍旧哼哼着，脸上早已肿涨得认不出原来的模样了。如同中了传说中的“面目全非脚”似的……

方铮点了点头，肯定道：“嗯，不错，果然连他老妈都不认识了。”

说着方铮板着脸，狠狠道：“来人呀！给我去报官，这小子光天化日之下，调戏良家妇女，并意图殴打朝廷命官，罪当斩首！”

一名护院越众而出，朝着方铮一抱拳，转身直奔金陵府衙。

那男子虽然被揍得惨不忍睹，却还没有丧失意识，闻言急忙抬头虚弱无力的辩解道：“我……没有……没有……”

方铮没等他说完便将他的脑袋狠狠往地上一掼：“闭嘴！没到你说话的时候，给老子老实挺你的尸去！”

这一下来得挺猛，男子终于在众目睽睽之下昏过去了。

方铮意外的看了看自己的手掌，惊奇不已，这处男与非处男就是不一样呀，莫非哥们昨晚无意之中练会了传说中的采阴补阳?

男子昏过去方铮这才想起，还没盘盘这小子的道儿呢。

凤姐和嫣然这时走上前来，嫣然担心道：“夫君……事情闹大了会有麻烦吧？”

方铮毫不在乎道：“放心吧，能有什么麻烦，这事儿咱们占着理呢。”

说完叫来两个护院，命他们先送嫣然回府。

嫣然执拗的摇头：“不，我要跟夫君一起。”

凤姐也在一旁点头，表示她也要跟方铮一起见官。

方铮急了："你们干嘛呀？这又不是评职称，用得着争先恐后吗？哪天你们要这么抢着做我老婆，我才高兴呢……"

凤姐瞪了他一眼："都这时候了，还贫嘴！事儿是在我店里出的，我这个掌柜的不去怎么行？"

方铮无奈道："得，你们要跟就跟着吧，不过我可提醒你们，上了公堂你们可别害怕，惊堂木一拍，你们若是吓得腿一软，什么都招了，那就坏事儿了，还不如不去呢。"

凤姐气道："去！我们堂堂正正，没做过亏心事，招什么招？你以为都像你呢，一肚子坏水儿……"

嫣然听不下去了，毕竟凤姐说的是她夫君，闻言轻轻扯了扯凤姐的衣袖，欲言又止。

凤姐乐了："哟，心疼啦？见不得夫君挨骂？这小子命可真好呀，娶了你这个娘子，啥委屈都不用受了，嘻嘻。"

三人旁若无人的站在店门口谈笑，身旁地上还躺着一名血糊糊没了动静的男子，这副情景显得很是诡异。

两柱香的功夫，金陵府衙的公差终于来了。来的共有三人，为首的一名男子手执朴刀和铁链，身着捕头官服，人五人六的喝开围观的百姓，走近先瞧了瞧趴在地上的男子，伸手探了探他的鼻息，确定人还没死后，抬头望向方铮三人，皱眉道："这是怎么回事？"

说完他便呆住了，面前的一男两女，男的就不说了，两位女子却是生得花容月貌，艳光照人，饶是他行走金陵城多年，也没见过这般貌美的女子。

见这捕头一脸花痴模样盯着嫣然和凤姐，方铮心里一阵不舒服。古代人见了美女怎么都这副德性？由此可见，精神文明建设做得很失败呀。回头得给皇帝老爷子提个醒儿。

不满的哼了声，方铮道："哎，哎哎！说你呢！赶紧回神儿！"

捕头被人打扰了欣赏美女的雅兴，很是不满，回过神后，冲着方铮恶声道："地上这人是你打伤的？"

方铮一瞪眼："放肆！有你这样跟朝廷命官说话的么？什么态度！知道啥叫文明执法吗？"

捕头闻言吓了一激灵，忽然醒过味儿来。

京城的捕头不好当呀，一砖头砸中十个人，有九个是朝廷大臣。瞧这情形，眼前这位年轻人怕是得罪不起，估计就算不是大官儿，也得是某王侯家的公子哥儿。他一小小的捕头，长了几个脑袋敢得罪京中勋贵？

思忖过后，捕头立即识时务的改了语气："这位公子……呃，这位大人，请问您贵姓？"

方铮倨傲道："本官有必要告诉你吗？你是几品官儿？"

捕头陪笑道："回大人的话，下官是金陵府的捕头，八品。"

方铮打着官腔道："你是捕头？那你知不知道什么叫爱民如子？什么叫执法如山？你办案的程序便是如此不分本末吗？到了这儿，一不说封锁现场，二不说抢救伤员，却先盘问一些与本案无关的人，如此糊涂昏庸，我看你这捕头是不想干了！"

捕头闻言冷汗顿时下来了，惶恐道："是是是，下官知错，下官该死！"

说完赶紧吩咐手下的捕快上前驱散围观的人群，又蹲下身仔细察探男子的伤势，一切进行得有条不紊，方铮见此情形满意的点了点头，都说见官大一级，这话却也不假。

捕头忙活了半天，诸事都处理得差不多了，这才想到还没问清楚这位年轻人姓甚名谁，官居何职呢，甭管多大的官儿，总得有个名号吧？

于是他凑到方铮面前拱手陪笑道："不知这位大人贵姓大名，在哪个衙门办差？下官职责所在，不得不问，还请大人见谅。"

方铮鼻孔朝天哼道："好说，本官姓方，至于衙门嘛……咳，不方便透露，反正比你大。"

以方大少爷的脾气，遇着官儿比他小的人，怎么可能不散散王霸，炫耀一番？实在是他也说不上来自己到底属于哪个衙门的官儿，右散骑常侍，没衙门，没实权，跟着皇帝混饭吃，这个职务太模糊，方大少爷怕说出来后，那捕头听不懂，他听不懂事小，自己没面子事大。

捕头见方铮不肯透底，既感无奈，又觉得为难，听此人的口气，他的来头绝对不小。于是捕头嗫嚅道“那个……下官再斗胆问一句，大人可知是谁报的官？”

方铮得意的翘起大拇指，指了指自己，笑道：“本官报的。”急公好义，铁面无私，这些词儿可不就是形容少爷我的嘛。

“大人可曾见着那行凶之人？”

方铮肯定的点了点头：“见着了。”

捕头闻言大喜：“在哪？行凶之人在哪？”

方铮再次用大拇指指了指自己：“在这儿。”

“啊？”捕头与手下俩捕快目瞪口呆，捕头小心翼翼的道：“大人的意思，是您将此人打成这样的？”

方铮不满道：“你耳朵有毛病？本官不是承认了嘛。”

捕头扶着额头不自禁的呻吟了一声。他现在已经开始后悔干嘛要来这儿了，当差多年，他还从没见过哪位朝廷官员敢当街打人，更可气的是，打便打了，还趾高气昂的站在原地不走，这不是赤裸裸的挑衅他们这些衙门的公差吗？

可人家是朝廷命官呀，挑衅了又怎么着？抓又不敢抓，放更不敢放，捕头此时心里已乱成一团，没了主张。

捕头苦着脸道：“……方大人，这个……该怎么办？”

方铮瞪眼道：“你是办案的，你问我怎么办？”

方铮换上一副恨铁不成钢的表情：“失职啊！无能啊！欠债还钱，杀人偿命，这是天经地义的事儿，打了人当然得抓进衙门狠狠拷打，

问出口供画押签字，然后丢进大牢，该赔钱的赔钱，该坐牢的坐牢，这些还用我教你？你怎么混到捕头这个位置的？”

围观的百姓听到方铮这番大义凛然的话，纷纷鼓掌叫好。百姓们没闹懂怎么回事儿，可方大少爷说的这几句话，他们却是实实在在听进去了的，一时间场面热闹无比，方铮更是得意非凡，嬉皮笑脸的朝着百姓们拱手为礼。

凤姐和嫣然在一旁早已笑出声来，这家伙怎的如此不着调？难道他忘记了自己就是那行凶之人吗？

捕头一听都快哭出来了，不带这么玩人的！这位大人脑子没毛病吧？怎么办案我当然不用你教，可……按你所说，眼下要抓的，是你自己呐，甭管谁对谁错，我敢抓你吗？我抓了你，以后还有安生日子过吗？

思忖良久，捕头忍不住开始胡乱猜测：这位大人该不会在说反话吧？

当官儿的说话个个高深莫测，实在令人费解啊！

－－－－－－－－－－－－－－－－－－－分割－－－－－－－－－－－－－－－－－

码了一下午，就码出这么多，大家凑合吧。话说今儿一天哥们也更了7000多字，不错了。我到这会儿连晚饭都没吃呢。——最近几天我是不是没求过票了？

那就求一次吧，大伙看完别忘了将手里的推荐票投给我，还没收藏的赶紧收藏，这些对我来说，都是成绩呀。成绩这个东西，它就是我码字的动力。对吧？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六十六章 见官（上）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5:43 本章字数:6573

捕头犹豫了半晌，见围观的百姓已经朝着方铮歌功颂德，场面渐渐失去了控制，捕头急了，壮了壮胆子，凑上前来小声问道：“大人的意思，……莫非是要下官将您抓进府衙？”

方铮瞪眼道：“你敢！”

窒了窒，方铮忽然省悟：刚才说的那番话，可不就是这个意思？哎呀！怪只怪哥们太过嫉恶如仇，一不小心将自己给装进去了。

方铮悻悻的哼了一声，道：“本官自己走，用不着你抓。”

捕头闻言大喜过望，只要顺顺利利毕恭毕敬将这位大爷请进府衙，剩下就没他什么事儿啦，是关是放让府尹陈大人头疼去，本捕头以后见了这位爷便绕道走，有多远闪多远。

这年头没什么娱乐活动，好不容易有场热闹看，围观的百姓们岂肯错过？于是乎，捕头在前哈着腰带路，两名捕快抬着受伤的男子，方铮与二女施施然跟着。他们身后，是等着看热闹的百姓，一大群人兴高采烈浩浩荡荡朝着金陵府衙走去，所经之处，又加入了不少好奇心强烈的百姓，就像手机游戏里的贪吃蛇似的，看热闹的队伍愈走愈壮大，每个人脸上洋溢着如同过节般快乐的笑容，金陵城北几成欢乐的海洋。

方铮走在前面，得意的频频向路旁的百姓们挥手致意，心中的畅快无法形容，这情景，多么令人感动呀，电视上演的清官是不是也这般受百姓爱戴追随？方大少爷得意之下，似乎忘了，此时他的身份，是一个施暴待审的凶手，而百姓们，则只是跟着看看热闹，实在与“爱戴”“追随”扯不上半点关系。

嫣然与凤姐紧紧跟在方铮身后，她们早已用轻纱将自己的面容遮住，见方铮在人群中卖弄风骚，不禁好气又好笑，相互对视了一眼，不约而同扭过头去，金莲轻挪几步，假装不认识方铮。

捕头心里苦涩得差点没哭出来，瞧瞧这排场，不知道的还以为京城在搞什么盛大的庆典呢，这位大人官儿多大不知道，但他惹事的本事肯定不小。这么多百姓聚集在一起，此事若有个什么处理不妥的地方，会不会激起民变？

捕头开始担心了，犹豫着要不要请金吾卫的军士来镇镇场子。转念一想，关我什么事？只需将人带到公堂之上，我的任务就算完成，

届时哪怕这些百姓造反，那也是府尹陈大人的责任了。

金陵府位于府东大街，处于金陵城正中的位置。

陈大人今天心情不错，他的第十七房小妾昨晚指着他胯下软绵绵的小蚯蚓，满脸崇拜的赞叹："好……好大啊……"

男人都喜欢听这话。就像女人都喜欢别人称赞她漂亮一样，不管符不符合事实，被人称赞总不是件坏事。当然，最后他的小妾又说了一句话："好……好快啊……"这句话他只当没听见。

男人照样也有虚荣心的，这种虚荣心主要突出在两个方面，一是房事，二是权势。

陈大人觉得自己在这两个方面都得到了满足。——他才四十岁，便已是朝廷四品官员，掌握着华朝京城的地方治安大权，而且，他的小妾很喜欢他右手的中指……

很快陈大人便高兴不起来了。

望着公堂上站姿潇洒的方大少爷，和躺在地上如同死人一般的伤者，还有公堂外人潮汹涌的围观百姓，陈大人觉得自己像吞了一只活苍蝇般难受。

我怎么会碰上这种事儿？陈大人哭丧着脸，有一种想死的感觉。

两位当事人他都认识。

方铮是新晋的忠勇伯，五品散骑常侍，陈大人勉强算是朝中高官一类的，每天都得上朝，自然见识过方大少爷早朝迟到的风采。甚至就在昨天，他还跟在一群朝中大员身后，朝方府送过礼。怎会不认识？

至于躺在地上半死不活的这位仁兄，陈大人就更熟悉了。此人不是别人，正是吏部尚书兼太子太师潘元寿之子，潘陶。由于该仁兄经常混迹于金陵城北，调戏妇女，欺压商户，号令城北，莫敢不从。人送外号"潘半城"。

一个是官场新贵，一个是重臣之子，陈大人为难的左右望望，咂摸咂摸嘴，发现嘴里满是苦涩。两边谁也得罪不起啊，这可如何是

好?

方铮盯着陈大人的一举一动，心中冷笑不已。

这位陈大人，大概就是那位收了钱不办事的主儿了吧。记得小五跟他提起过，方铮被吴公子从琼花楼推下后昏迷不醒，方老爷去告状，还送上了不少银子，膝盖都跪肿了，结果这位陈大人收了银子，却拖着不办事。

以前的方家朝中无人，当官的说欺负便欺负了，可今时不同往日，少爷我现在当了官，倒要看看你如何处置。

陈大人看看方铮，又看了看潘陶，再次深深的叹了口气，轻咳了两声，结结巴巴道："咳咳……今日本官身体……呃，身体不适，要不，咱们改日……"

方铮毫不客气的打断了他的话："陈大人，这可不行，您都坐在堂上了，总得将这案子办了吧？"

方铮只是个五品官儿，陈大人比他大了整整一级，按说方铮在他面前得执下官之礼。可官场上不是单纯的比官大官小，众所周知，金陵府尹这位置是个到处受气的尴尬角色，说得好听是维持京城治安，可满京城到处都是朝廷重臣，王侯勋贵，一个小小的四品官儿能管得了谁?

方铮就不同了，虽说他目前只是个五品官员，领的还是个虚衔，可人家是天子近臣呀，鸡毛蒜皮的小事轻易便能上达天听，万一他不爽，随便在皇上面前咬咬耳朵，他陈大人的脑袋还想不想要了?

所以尽管方铮跟他说话时语气毫不客气，陈大人却是觉得理所当然，丝毫不以为忤。

见方铮识破了他的缓兵之计，陈大人心中哀叹一声，判案之事，总得有输有赢，而他不论判谁输谁赢，势必会得罪另一方。今日之局，怕是不能善了。

再次咳嗽了一声，陈大人故作威严道："你们二位，谁是原告？"

潘陶这会儿已醒过来了，闻言顾不得满身伤痛，挣扎着举起手。

方铮和潘陶二人异口同声道：“我！”

陈大人一楞，还未出声，方铮已阴森森的瞪着潘陶道：“你确定你是原告？”

潘陶下意识的一缩脖子，身上的伤又开始剧痛起来。

见潘陶缩了回去，方铮满意的点点头：“陈大人，原告是我，这小子是被告。”

陈大人道：“所告何事？”

方铮做“怒发冲冠”状：“陈大人，我一告这小子光天化日之下调戏良家妇女，其中一个还是我的老婆，二告这小子意图谋反！”

此言一出，满堂皆惊。连一旁站着的凤姐和嫣然都用不可思议的目光盯着方铮。

“啊？”堂上的陈大人，堂下站着的众衙役，以及堂外围观的百姓同时呆住了。

“你……你放屁！”事关性命，潘陶顾不得害怕了，谋反，是诛九族的大罪呀。方铮给他扣了这么大一顶帽子，若再不出声辩解，万一坐实了这罪名，谁知道他这条小命还保不保得住。

陈大人从惊呆状态中回过神来，擦了擦额头上不停冒出来的冷汗。这事儿可闹大了呀，调戏妇女倒还好说，谋反是怎么回事？打死他也不会相信，潘陶这种混吃等死的纨绔子弟会有胆子谋反。

“咳咳，方大人，本官提醒你，凡事得拿出证据来，不然你这可算是诬告哦。”陈大人语气有些急了，他的治下竟然出了谋反的案子，此事若被皇上知道了，脑袋保不保得住难说，乌纱帽是铁定要丢了的。

方铮从容不迫道：“我当然有证据。”

接着他笑眯眯的望着潘陶：“你刚才在脂粉店里说什么来着？不会忘了吧？”

潘陶梗着脖子道：“我……我说什么了？”

方铮忽然将脸一冷：“满京城的人，没一个敢惹你，这话是你说的吧？别否认啊，在场的有很多人，随便拉一个出来都能作证。”

潘陶偏着脑袋回忆了一下，自己好象确实说过此话，可这只是一句口头上的狠话而已，就像两人吵架时一方指着另一方的鼻子骂“**你祖宗十八代”一样，这句话根本没有任何意义，谁都知道是不可能的事情。

“这话我是说了，怎么着？”潘陶毫不在意道，还以为他能拿出多有利的证据呢，原来就这么一句话而已。

方铮冷笑：“哼，你承认就好。陈大人，你来说说，这小子说这句话算不算大逆不道？”

陈大人为难的捋着胡须：“这个……”

严格的说，这句话并不算多严重，很多京城里的纨绔子弟欺压良民的时候都说过，若真要追究起来，满朝大臣岂不都要绝后了？

方铮侃侃而谈：“众所周知，京城乃天子之城，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滨，莫非王臣。这句话的意思各位应该都知道吧？这小子说满京城没人敢惹他，试问，他可曾将当今圣上放在眼中？大家都知道，圣上他老人家也住在京城呐，按这小子所说，岂不是连当今圣上都不敢惹他了？这种话都说得出来，不是谋反是什么？陈大人，你可得秉公办理啊！”

“啊？不……大人，我冤枉！”潘陶急了，他怎能料到眼前这位自称是朝廷命官的家伙竟然如此无耻，一句寻常的狠话都能上纲上线，这可真要了老命了。

陈大人扶着额头呻吟了一声，今日诸事不宜啊！

————————————————————分割——————————————————

没了存稿，每天码得很累。不是一般的累，一章码完，脑子里稠成一团，还咕噜咕噜冒泡，真神奇啊。——谁家贴春联？我这儿有浆糊……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六十七章 见官（下）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5:43 本章字数:7267

咳嗽了几声，陈大人当着围观百姓的面，顾不得官员仪态，亲自走下堂来，将方铮请到公堂的一个无人的角落，说起了悄悄话。醉-露-网

“我的方大人呐！您……您这是想干什么呢？”陈大人苦着脸道。

方铮无辜的眨了眨眼：“没有啊，陈大人，你要搞清楚，这小子调戏我老婆，我可是受害人呐。”

“哎哟！我的方大人，您就放下官……呃，放本官一马行吗？我让那位公子给尊夫人赔个礼，这事儿咱们就算了，好不好？对了，那两位姑娘，不知谁是尊夫人？”

方铮得意道：“那两个都是我老婆。”有一个已经是了，还有一个即将是，区别不大。

方铮接着道：“不过赔礼我可不接受，再说，这小子谋反呐！为了华朝，为了圣上，我们做臣子的岂能任这大逆不道的奸贼逍遥法外？”

陈大人苦笑道：“方大人，这儿只有你我二人，说话就不必遮掩了，你我都知道，这事还构不上谋反，再说了，你可知道那位公子是谁吗？”

方铮翻着白眼道：“这小子谁呀？这么牛逼，连你这个金陵府尹都不敢定他的罪。”

陈大人心道，你也太看得起我了，满京城的人我都不敢得罪，谁他妈比我更脓包？

“方大人你有所不知，这位公子，乃当朝吏部尚书，太子太师潘元寿潘大人之子，名叫潘陶。方大人，此事不可冒失呀，得罪了潘大人，你我将来的日子都不好过。”陈大人好心提醒道。

方铮正义凛然道：“那又如何？本官是个大大的忠臣，自古忠臣不怕死，怕死不忠臣，王子犯法，与庶民同罪，善有善报，恶有恶报，人生自古谁无死，留取丹青照汗青……”

陈大人瞪大了眼睛，看着方铮在那里胡说八道，心道这小子是不是有毛病？任你再得帝宠，也不能如此狂妄跋扈呀，潘大人是何人，

那是连皇上都敬三分的朝中重臣呀，你小子说得罪便得罪，你不怕死倒也罢了，可你别拉上我呀。

口沫四溅的胡说了半天，方铮这才意犹未尽的问道："对了，陈大人，你刚刚说到哪儿了？"

陈大人闻言差点没吐血，敢情你小子跑这儿练口把式来了？我说的话你楞是没往心里去呀。

拼命忍住了气，陈大人瓮声瓮气道："说到那位公子乃当朝吏部尚书，太子太师潘大人之子……"

"哦——"方铮恍然道："这小子的老爹竟然是当朝重臣，那么……陈大人的意思，莫非是说潘大人也涉嫌谋反？"

"扑通！"陈大人终于不堪重负，一头栽倒在地。

"哎呀！陈大人！你怎么了？"方铮急忙扶起了他："陈大人别太激动，您以一己之力勇破谋反大案，本官是不会与你抢功劳的。陈大人尽管放心便是。"

陈大人哭丧着脸，还功劳呢，这话要传出去，明儿我脖子上的脑袋就得搬家。这小子拖人下水手段也忒阴损了！

像被人踩着尾巴的猫似的，陈大人激动得跳了起来："不是谋反！不是谋反！根本就没这回事！我什么意思都没有！方大人呐！我求您了，您可别害我呀！"

"淡定，淡定！陈大人，失仪了啊。"方铮一副好心肠的模样劝道："您是金陵城的父母官呀，这么多双眼睛都盯着您呢，瞧，外面这么多百姓，别绷着脸呀，来，笑一笑，和善一点，亲切一点，对，就这样，我看好你哟。"

表情诚挚无比，方铮心中却在暗笑，吓不死你这老王八蛋，咱俩还有一笔帐以后慢慢算。

陈大人整了整衣冠，朝众人露出一个比哭还难看的笑容。随即回过头来小声道："方大人，您也别说了，此事本官会暗中说项，但你也

别让本官太过为难，事情闹大了，对你我都不好，想必方大人是明白这个道理的。”

方铮点点头，其实方铮心中何尝不是忐忑不已？他虽然缺心眼，可他还没傻，吏部尚书，太子太师是个什么官儿他也不是不知道，人家把持着朝中官员的升迁，更是未来国君的恩师，这样权势滔天的人物，岂是他这个小小的五品闲散官员惹得起的？

可如今已是箭在弦上，不得不发。这跟面子倒没什么关系，方铮是个可伸可屈的正人君子，就算此事不了了之，他也不会觉得面子受损。主要是那小子调戏了他的女人，若是不狠狠惩治他一番，方大少爷以后在自己的女人面前还怎么抬得起头？

民间有句俗话说，“牡丹花下死，做鬼也风流”，这句话用在方铮身上，再合适不过。他便是典型的为牡丹而死，平日里胆小也罢，懦弱也罢，那都是在外人面前。但是在他心爱的女人面前，他是个特别要面子的人，为了给自己的女人出口气，他连命都可以豁出去，所以，得罪区区一个吏部尚书，对他来说，不算什么大不了的事。

方铮心里忐忑，陈大人这头却连想死的心都有了。

事情越闹越大，现在这个情形，他一个小小的四品官儿是没胆子继续审下去了。谁知道这小子肚里还憋着什么坏水儿呢。

正待开口将方铮打发回去，公堂上形势发生了变化。

只见两名身着青衣的中年男子粗鲁的分开围观的百姓走了进来，进来后将潘陶小心的扶起，然后趾高气昂的往堂上一站，鼻孔朝天的大声道：“谁是金陵府尹？给老子站出来！”

潘陶见到进来的这两人，忍不住嚎啕大哭起来，如同敌占区倍受欺压的劳苦大众见着了解放军般喜极而泣，只差腰间没绑上两根红裤带扭秧歌了。

陈大人脸一垮，得，潘大人家终于来人了。今儿若不将此事小心应付过去，后果不堪设想。甭管谁对谁错，他这乌纱帽都难保。

擦了擦冷汗，陈大人正待上前答话，方铮却将他拉住了。

“你们是谁呀？擅闯公堂，意欲何为？”方铮同样以鼻孔朝天的神态问道。

两名中年男子似乎是潘府的管家和护院头儿之类的人物，闻言互视了一眼，眼前这位年轻的男子不像是金陵府尹呀。

“我们是吏部尚书潘大人府上的，将我家公子打成这副模样的人，就是你么？”

方铮傲然一笑：“不错，这位潘公子调戏良家妇女，并意图谋反，本官略施薄惩而已。”

中年男子气愤的指着潘陶道：“都打成这样儿了，你还说这叫‘薄惩’？”

方铮凑上前仔细观察了半晌，然后肯定的点点头：“不错，确实是薄惩，这不还没死么。”

两名中年男子不禁为之气结，其中一名男子撸起袖子就打算冲上前来揍方铮，却被另一名男子拦住了。

这里毕竟是公堂，外面还围着这么多百姓，众目睽睽之下殴打朝廷命官，绝对会落个斩首的下场，纵是太师府上的家奴，也不敢冒此天下之大不韪。

陈大人一见坏菜了，赶紧上前扯过两名男子，在公堂的另一个角落与他们窃窃私语起来，边说还边朝方铮指了指。

方铮乐了，今儿倒真是害苦了这位陈大人，跟风箱里的老鼠似的，两头受气，还得巴巴的赶着贴人家的冷屁股，官儿做到他这份上，算是丢了祖宗八代的人了。

这时嫣然悄悄的附在他耳边道：“夫君，这事儿就此罢手吧？这位可是尚书的公子呀，若是得罪死了，夫君将来如何在朝为官？再说，您将那公子打了一顿，什么气都出了，何必再赶尽杀绝？做人，还得留一线呐。”

凤姐也在一旁点头附和道：“就是，你如今是官儿了，做事怎能还像以前那般胡闹？告尚书家的公子意图谋反，亏你想得出来！”

方铮无辜道："冤枉呀，我还不是想给嫣然出口气么？怎么反倒是我的不对了？"

嫣然感激的笑道："夫君如此看重妾身，妾身非常感激。现在打也打了，气也出了，不能因为这件小事就将他致于死地吧？嫣然不在乎夫君当多大的官儿，只想平平安安的与夫君活到老，能不招惹的祸事，咱们尽量别去招惹，夫君，妾身说得可对？"

方铮一摊手："只要你没意见，我无所谓。"

若是嫣然坚持要整死这小子，以方大少爷在美女面前死要面子的性格，他还真会使尽坏点子为嫣然做到，人家古代不是有烽火戏诸侯，为的只是博美人一笑吗？如今的方铮就有这么点儿意思。

现在嫣然不想此事再闹大了，方铮也正好就坡下驴，吏部尚书这样的大官儿，能不得罪还是别得罪的好。反正现在面子里子都有了，就此罢手也未尝不可。

站在公堂上等了半晌，冷眼看着陈大人发挥他那三寸不烂之舌，不停的与那两名男子说着什么，两名男子不时朝方铮看过来，眼中的神色似乎有不屑，又似乎有所忌惮。

"这位方大人，你以后可得小心着点儿，咱们这仇算是结下了，我会不惜一切代价让你死！"潘陶虚弱的斜靠在椅子上，朝着方铮冷冷的笑，眼中的怨毒之色甚深。

方铮一楞，低头一看，呵呵，哥们差点儿忘了这位配角了。

敢情是他见府里来了人，顿时有了主心骨，说话也硬气了。

方铮笑眯眯的凑到他耳边轻声威胁道："咱们互相小心吧，不瞒你说，今儿你算运气好，我本打算在这儿要了你的命，没想到你府里来了人，只好让你多逍遥几天。不过你也别高兴得太早，你调戏我老婆的事儿咱们还没算完帐呢。以后走在路上小心点儿，万一又受了伤，或是送了命，你上哪儿哭去？"

潘陶闻言脸色一白，下意识朝那两名中年男子望去。

此时角落里的那三人大概谈妥了，朝方铮走了过来。一名男子板着脸朝方铮道："方大人，今日我府上的公子被您照顾了一番，潘府上下记住您了，此事重大，我等不敢私自做主，待我等回府禀告老爷后，自有定论。来日方长，咱们走着瞧吧。"

说完与另一名男子扶起潘陶，头也不回的走出了公堂。

陈大人一直担心的盯着方铮，生怕这位大爷又出什么幺蛾子，直到潘府的三人不见了人影，陈大人才松了一口气，浑身虚脱般的瘫软在官椅上，有气无力的吩咐众衙役驱散那些看热闹的百姓。

方铮哈哈一笑，朝陈大人拱了拱手，领着凤姐和嫣然大摇大摆告辞而去。

陈大人擦着汗望着空荡荡的公堂，心中仍是忐忑不已：这事儿算结束了吧？就算没结束，那也是这两位大爷自己的事儿了，唉，任他们去朝堂上掰腕子吧，我得回屋躺会儿，今儿太他妈受惊吓了……

－－－－－－－－－－－－－－－－－－分割－－－－－－－－－－－－－－－－－－－－－

我也得回屋躺会儿，太累了。大家周末愉快，看完了记得收藏，投票。下午看了看其他历史类新书，发现我这书人气不如别人旺啊，到底什么地方不对？我抑郁了……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六十八章 老臣告新贵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5:43 本章字数:6891

走在路上，方铮左想右想，敢揍当朝吏部尚书公子的，数遍整个华朝，也就自己有这胆子了吧。ZUILU.net想到这里，心情既得意又忐忑，这事潘尚书知道了，会怎样对付他？这种在朝堂中打滚了几十年的老臣，老奸巨滑又手握重权，对付他这个小小的五品散官儿应该不难吧？潘尚书会使出什么手段？

甩了甩头，这个问题太复杂，以方铮的性子，怎会仔细去想？兵来将挡呗。

回到如玉斋，店里的女客早被刚才那场变故吓走了，整个店里空荡荡的。方铮见状暗怒：刚才将那小子揍得太轻了，坏了少爷我的财路，这种行为简直比造反还大逆不道。改天少爷我得找补回来。

三人径直入了后院，方铮对嫣然柔声道："没吓着你吧？"

嫣然抿嘴笑了笑，摇摇头，没说话。

凤姐转身回了屋子，天气热，外头走了一圈，出了一身香汗，自然得换件衣裳。

院里只有方铮与嫣然二人。

"夫君，今日之事，你不会有麻烦吧？"嫣然担忧的望着方铮，自己的夫君得罪的可是当朝最有权势的官儿，若是潘尚书报复起来，夫君可如何是好？

"没事儿。"方铮满不在乎的笑笑，"作恶的气焰嚣张，受害的却担惊受怕，世上没这个道理，金銮殿上我都敢打官司！"方大少爷这番话说得豪迈无比，一副泰山石敢当的模样。只是他似乎忘了，谁是作恶者，谁是受害者，这事儿还得掰扯掰扯呢。

这时凤姐急匆匆从厢房内走了出来，俏脸上不知为何带着红晕，神情颇为怪异，似惶然，又似焦急。出来后看着方铮，红唇蠕动，几番欲言，却又止住。

方铮眨了眨眼："凤姐，怎么啦？咦？脸红红的，你跑屋子里偷喝酒来着？"

凤姐跺了跺脚，没搭理方铮，却将嫣然扯到一边，二女说起了悄悄话。

方铮不满道："什么事儿呀？这么见不得人……"

半晌，嫣然走了过来，神情羞涩，支支吾吾道："……凤姐她……她丢了东西……"

"什么东西？银子？还是帐本？"方铮开始关心起来，跟钱有关的，不能不上心。

嫣然摇头道：“都不是……是……哎呀！说了你也不懂……”说完嫣然一扭身，又跟凤姐嘀嘀咕咕起来。

这俩女人吃脏东西了？方铮不满的哼了声，抬头看了看天色，夏天来了，天气越来越热，金陵城像一座巨大的火炉，古代人又讲究个礼仪风度啥的，害得方铮想光膀子乘个凉都怪不好意思。

掏出手巾擦了擦汗，方铮瞄着院中的井打起了主意。地水冰冷，淋在身上，应该能镇暑吧，要不，哥们来一桶？要不要先把女眷支开？——其实她们坚持不走也没关系，反正少爷我冲凉不怕被女人看，大不了她们洗澡时我再看回来好了……

“你手上拿的什么？”凤姐忽然出现在他身后。

“嗯？”方铮一楞，“哦，凤姐你也要擦汗？拿去吧，别跟小弟客气。”说着将手巾朝凤姐一递。

凤姐接过，展开“手巾”看了一眼，立马飞快收起，脸色一会儿红一会儿白，眼中的羞意和怒意交相更迭，端的精彩。

方铮一旁看傻了：“凤姐，你没事吧？怎么啦？”说着伸手探向凤姐额头。

凤姐似笑非笑：“你拿这件东西擦汗？”说着她将手中的物事举起，朝方铮晃了晃，语气溢满寒意。

方铮凝目看去，只见此物颜色鲜红，芳香扑鼻，上面还绣着一幅鸳鸯戏水，正是女子贴身的肚兜儿。

坏了！拿错东西了！

方铮大惊道：“咦？这是何物？”

凤姐冷笑：“方大少爷，莫非你不知道这是何物？奴家还想问问你，这件东西怎会在你身上？”

当时店里出事，方铮情急之下胡乱将凤姐的肚兜儿塞入怀中，便朝店里奔去。方铮当然不可能忘记，真奇怪，刚刚怎么会将它掏出来擦汗呢？费解呀……

无辜的眨了眨眼，方铮满脸纯洁的表情：“凤姐，这件东西颜色如此鲜艳，作什么用的？”

凤姐脸色一变，像头被激怒了的小母狮子似的跳了起来，咬着银牙狠狠扭住方铮的耳朵，怒道：“你还装！你这个登徒子！这种东西是你能碰的吗？看我不拧死你！”

方铮痛得大叫：“嫣然……娘子！救命呀！”

嫣然心疼坏了，急忙拉住凤姐道：“凤

Chapter_10

姐，你先放手，有话好好说……”

凤姐松开手，气得柳眉倒竖：“还说什么！瞧你夫君干的下作事儿！”

方铮闻言叫屈道：“凤姐，我真不知道那是个什么东西呀，我要知道的话，还敢在你面前拿出来吗？”

凤姐怒道：“还狡辩！说！这东西怎么会在你身上的？”

“我以为是你裁衣服时剩下的布头儿，所以想拿回家改一改，当手巾使，凤姐你知道，我一直是个节俭的人……”方铮眨巴着眼睛无辜道。

“……”二女无语，这么无耻的借口都想得出来，她们还能说什么？

最后方铮在凤姐的暴力驱逐下，狼狈的离开了如玉斋，至于那件肚兜儿嘛……嗯，反正方大少爷不知道它哪儿去了。

明日还得上朝，方铮必须回府准备，于是吩咐护院们好生护卫着嫣然回别院，在嫣然依依不舍的眼神中，方铮独自回了家。

第二天丑时，方铮终于在小绿不停的催促下，没精打彩的起床了。美好的两天假期结束，今儿开始得上朝了。抬头见星光满天，月儿高挂，方铮重重的叹了口气，生平第一次，他有了改变这个时代的想法，别的无所谓，这半夜上朝的弊病一定要想法子改过来。除非皇帝老爷子大发慈悲允许他不上朝了。

穿戴好朝服官帽，佩带好禁宫腰牌，方铮一路打着呵欠上了马车。

这次方府的护院们很低调，只有寥寥五六人随行护卫，小五仍是一丝不苟的昂首挺胸走在方铮身后，一行人很快便到了禁宫西门，

方铮正了正衣冠，施施然走了进去。到了太和殿时，传来梆子响声，不多不少，正好寅时。方大少爷掐着点儿上朝，可谓是守时之典

范。

大臣们早已等候在太和殿外，见方铮到来，纷纷拱手，方铮脸上堆满了笑，走上前来还未来得及寒暄几句，一名小黄门手执拂尘细声道："皇上上朝，百官觐见——"

众大臣面色一肃，依官阶品级排好队列，左右文武依次而入，方铮跟着百官走在了最后。反正不管怎么算，他都是最小的。

进了大殿，皇上还未到。方铮眼快，不顾其他大臣愕然的眼光，一个箭步冲上前去，牢牢占住了大柱子旁边的风水宝地。这是个好地方呀，待会儿就指望靠着它睡个回笼觉了。

不多时，皇上到了，千多名禁军军士和黄门宫女簇拥着龙辇浩浩荡荡行来，进了太和殿后，一名小黄门往前一站，轻轻挥动拂尘，高声喝道："皇上临朝，百官见驾——"

群臣齐刷刷下拜叩首，口呼："吾皇万岁万岁万万岁——"

高坐在龙椅上的皇帝语气平淡道："众爱卿平身。"

群臣谢恩，起身。接着一名小黄门大声道："有本早奏，无本退朝——"

整套程序走完，方铮终于松了一口气，下面的事儿哥们可就不管啦，靠着柱子睡觉吧。

方铮眼刚闭上，只听得一个苍老的声音语含悲愤道："老臣有事启奏皇上。"

皇上笑道："潘尚书有事只管道来。"

潘尚书怒冲冲道："老臣告新晋忠勇伯，右散骑常侍方铮，昨日于闹市行凶，殴打无辜，将老臣之犬子潘陶打成重伤，几乎不治，而行凶之人至今却仍然逍遥法外，恳请皇上为老臣做主！"

这几句话说出来，朝堂上立马便炸了锅。潘尚书点名道姓，将矛头直指方铮，谁都知道这位少年臣子刚当官才几天，怎会如此不知轻重，居然打了当朝尚书的儿子？这不会是真的吧？莫非是潘大人见方铮锋芒毕露，抢了皇帝的宠爱，故而恶意构陷？

方大少爷当然也睡不着了，他也没想到，这姓潘的老东西居然这么不要脸，一点点鸡毛蒜皮的小事竟拿到朝堂上来说，这跟小时候打架输了跑老师面前告状的恶劣行径有什么区别？老东西都七老八十了，人品怎么这么差？

迎着群臣惊疑的目光，方铮作出了一个无辜的表情，同时将脑袋半垂下，嘴角一撇，显得很是委屈。——既然你丫人品不好，可就别怪哥们耍赖了。

看看潘尚书阴险的冷笑，再看看方铮一副无辜委屈的模样，群臣心中下了定论，多半是潘大人看这少年臣子圣眷太隆，有将他取而代之的危险，所以潘大人便有心构陷打压了。唉，方大人可怜呐！

官场上的事就是这么微妙，先入为主的观念下，有时候真的也会变成假的，假的也会是真的。潘尚书此时还不知道，眼下群臣的心中，几乎都认为他在诬陷方铮，有不少正直的官员甚至还为方铮愤愤不平。

“方铮，潘尚书所言，可是实情？”皇上倒是不惊不怒，语气一如既往的平淡。

方铮早就在等皇上这句话了，闻言一个箭步冲出来，还未停步呢，便扑通一声跪了下来，由于惯性，膝盖顺着大殿内光滑的金砖地板溜出老远。

“禀皇上，臣……冤枉呐！”方铮挤了半天楞没挤出半滴“委屈”之泪，只好将头深深的伏在地板上，语带哭腔道。

－－－－－－－－－－－－－－－－－－分割－－－－－－－－－－－－－－－－

先看着吧，我继续码字去……大白天的，一抬头看见星星了……累啊！累得我就剩一个字儿了：累！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六十九章 老臣告新贵（下）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5:43 本章字数:5712

“怎么回事？速速道来，不得丝毫隐瞒。ZUILU.net”皇上语气中带了一丝严厉。

方铮缩了缩脖子，眼珠子滴溜一转，继而“沉痛”道：“皇上，昨日微臣与爱妾去京城如玉斋买些胭脂水粉，各位同僚大概还不知道吧？如玉斋的胭脂水粉可是京城中最好的，价格优惠不说，包装也精美，所制的胭脂选用的都是世上最好的材料，里面更掺了少许南海珍珠粉，不但美容，而且养颜，各位家中女眷若是皮肤黝黑，人老珠黄，您得，来一盒……”

众大臣越听越糊涂，这位方大人在说什么呢？听着不对味儿呀，老在这儿吹嘘如玉斋算怎么回事儿？

方铮的目的当然只有他自己最清楚了。越说心里越美，哥们不愧是穿越人士中的精英，广告打到金銮殿上，谁能比我更牛逼？

正滔滔不绝的说着呢，忽然两个语含怒气的声音同时道：“住口！”

说话的人正是皇上和潘尚书。潘尚书话说出口后，惊觉自己竟然跟皇帝异口同声，吓得老脸一白，惶惶然下跪请罪，皇上不在意的摆了摆手，命他平身，然后不耐烦的敲了敲龙椅旁的扶手道：“方爱卿，说重点！”

方铮一呆，赶紧道：“是是是，重点就是，微臣与爱妾在选购胭脂之时，这位潘尚书的公子不知从哪儿窜了进来，见微臣的爱妾貌美，竟然口出调戏之言，并欲强行将她抢入府内，微臣一时气愤，便上前与之争辩，没想到那家伙的素质实在太糟糕，吵着吵着他就动起手来，还说什么他爹是当朝一品，京城里谁都不敢惹他。微臣当时就想呀，潘老尚书是国之重臣，家规教养在整个京城都是一等一的，怎么可能会教出这种儿子？分明是那家伙在冒充，还在外面如此嚣张跋扈，这不是败坏潘老尚书的名声么？是可忍孰不可忍？为了还潘尚书一个清白，微臣激于义愤，忍不住命家中护院上前轻轻打了他几下……”

潘尚书本来是怒气冲冲的瞪着方铮，可他话一说完，潘尚书傻眼了。这家伙实在是太卑鄙了，有这么挤兑人的么？虽说自己儿子不是什么好货色，可他毕竟是自己的儿子呀，此时潘尚书被方铮挤兑得承认也不好，不承认也不好，生生的为难了半晌，老脸憋得通红，这才憋出几个字来："你……你胡说！"

方铮委屈的望着潘尚书："潘大人，下官可不敢胡说，当时如玉斋内亲眼目睹的人不少呢，不信您可以去问呀，大家都看得义愤填膺，很为潘尚书您不平呢，大家都说，潘尚书乃两朝老臣，国之重器，一世清名，那家伙竟敢冒充潘老尚书的儿子在外面败坏您的名声，罪不容赦呀！"

"你……你……"潘尚书指着方铮的鼻子气得说不出话来，大殿内群臣纷纷交头接耳，一桩老臣状告新贵的案子，如今在方铮的胡搅蛮缠下，整个案情变得扑朔迷离起来。

潘尚书深深吸了口气，生生按下了狂怒的情绪，平静道："方大人，老夫告诉你，昨日你殴打的那个人，确确实实是老夫的儿子。据老夫调查，当时乃是你无缘无故命你的家丁护院向犬子动手，整个过程中犬子根本没有还手，至于你所说的调戏你爱妾云云，老夫倒是不甚清楚，犬子一向克己守法，老夫相信他断不会做出这等事情来。"

方铮闻言心中暗怒，妈的！你个老东西一脸道貌岸然，没想到比老子还无耻，干脆来了个一推二五六，彻底不认帐了。难怪能混到当朝尚书，太子太师的位置上，老子还得向你多学习学习。

方铮眨了眨他那无辜的眼睛："皇上，潘尚书，各位朝中同僚，你们看，我一介文弱书生，平素修身养性，与世无争，怎么可能会没事主动招惹别人？实乃他先调戏下官的爱妾，大家知道，一个男人，特别是一个朝廷命官，若连他自己的女人都保护不了，怎么能指望他齐家治国平天下？所以下官便命护院们轻轻的打了他几下……下官很遗憾，没想到啊，没想到，此人竟然真是潘尚书的公子，这个……下官就不好说什么了……"

满朝文武现在方才恍然大悟，原来潘尚书不是恶意构陷，而是确有此事啊！听方大人所言，潘尚书的儿子，可没占着理呀，挨顿打是他活该。

皇上这时也坐不住了，狠狠的一拍扶手："够了！这里是金銮殿，是处理国家大事，百姓生计的地方，你们尽扯些家长里短鸡毛蒜皮的事儿，成何体统！"

群臣闻言统统闭了嘴，噤若寒蝉。潘大人本来一脸不服气，打算出言再辩的，顿时也歇了菜，老老实实不出声儿了。

顿了顿，皇上道："潘尚书，你儿子被打一事，朕会派人仔细调查，若查明他调戏朝廷官员的女眷属实，朕希望你多多管教，免得坏了潘尚书你一世的清名啊。"

潘尚书唯唯称是，方铮见状心中大乐，老东西活该！叫你告老子的刁状，这下好，没占着便宜吧?

皇上又道："方铮，先不论你是对是错，但你出手打人是事实，堂堂朝廷命官，竟然像个市街痞子一般耍混，有辱朝风，朕便罚你半年俸禄，你服是不服？"

方铮乐得眉开眼笑："服，服！皇上英明神武，处事公正，实乃我华朝之福，百姓之福，吾皇万岁万岁万万岁——"

半年俸禄有多少，方铮并不知道，但是以方家的家业，这点俸禄是半点都入不得方大少爷法眼的，拿半年的俸禄换姓潘的那老东西在朝堂上吃鳖，这笔买卖委实没吃亏，若是有可能，方铮甚至愿意以后隔三岔五来这么一出。反正他有的是银子，就当花钱买票看戏了。

一场纷争在皇上的干预下，匆匆落幕。但群臣心里都明白，这仅仅是个开头，一位是当朝尚书，一位是帝前新宠，这两位结了仇，以后的日子可有得热闹了。

一段小插曲就这么过去，坦然的迎着群臣复杂的目光，和潘尚书怨毒的眼神，方铮昂首挺胸回了臣子列班，倚在大柱子旁边，百无聊

赖的打起了瞌睡，群臣们也开始上奏议论国家大事，一上午风平浪静的过去了。

直到小黄门大声喝道：“皇上退朝——”方铮这才醒过来，迷迷糊糊的跟着百官下跪高呼：“吾皇万岁万岁万万岁——”，然后又迷迷糊糊往外走，抬头看了看天色，来时尚是星光满天，现在已经艳阳高照了。

累啊，真累。这样的日子过一天便觉得累了，以后若是天天如此，怎生得了？少爷我穿越的目的不是找罪受呀，得想个什么法子，让自己轻松一点。至少得让我睡够觉吧？

忽然身后传来尖细的声音：“方铮方大人，请留步。”

回头一瞧，老熟人，正是曹公公。

方铮笑眯眯的拱手道：“哟，曹公公，今儿您气色可真好，心情不错吧？”

曹公公笑得跟朵鸡冠花似的：“哪里哪里，方大人今日气色也不错呀。”

“不知曹公公叫住下官，有何见教？”

“皇上口谕，请方大人现在去御书房，皇上要见你。”

又见我？这次不会又想打我板子吧？方铮脸色一下变得苍白，双手下意识的捂住了屁股。

“方大人，你怎么啦？”

“啊，没什么……”四顾无人，方铮掏出一张银票塞在曹公公手里，轻声道：“曹公公，不知皇上现在心情如何？”

曹公公笑眯眯的将银票拢入袖中，这位方大人别看年纪轻轻，可他比那些老臣们懂事多了，有事没事便给他送银子花，这么识趣的官儿，咱家说不得以后要多帮帮他，有什么消息提前知会，反正他少不了咱家的好处。

“方大人过虑了，咱家见皇上并无怒色，想必不会责难您的，您尽管去便是了。”

有了曹公公这句话，方铮心中稍稍轻松了一点，怀着忐忑的心情，方铮跟随曹公公来到了御书房。

皇上宣他觐见后，方铮半垂着脑袋，轻轻的跨了进去。这次学了个乖，先四处看了看，见皇上正坐在前方书案后，这才下跪行礼道："微臣方铮，奉旨见驾，吾皇万岁万……"

"行了，平身吧。"皇上这次仍没给他把话说完的机会。

"方铮，哼，连吏部尚书的儿子你都敢打，胆子实在是不小啊。"皇上语气平静，听不出喜怒。

方铮悄悄的抬起头，观察了一下皇上的脸色，小心翼翼陪笑道："皇上，微臣的胆子很小，真的。实在是潘尚书的儿子欺人太甚，微臣虽然平日里知书达理，温文儒雅，可泥菩萨也有三分土性不是？那王八蛋，呃，那位潘公子大庭广众之下调戏我的女人，这口气微臣可忍不了。"

"就你，还知书达理，温文儒雅？"皇上摇头轻笑："方爱卿呀，以后不论是形容自己，或是形容别人，用词造句都要准确贴切，以朕看来，知书达理，温文儒雅这两个词儿跟你无论如何也扯不上半点关系，贼眉鼠眼，圆滑狡诈倒是比较合适，呵呵。"

－－－－－－－－－－－－－－－分割－－－－－－－－－－－－－－－－－－－－－－

没啥说的，习惯性分割一下……

分都分了，还是求个票吧，大家手里有推荐票的，投几张，还没收藏的，记得收藏。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七十章 只愿嫁作方家妇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5:43 本章字数:7680

这老头说话忒损了，不带这么埋汰人的啊，还皇帝呢……

方铮听得郁闷不已，哥们好歹也是一表人才，风靡万千少女少妇，合着在皇帝老儿眼里就落了这么两个词儿？

方铮隐秘的撇了撇嘴，轻声嘟囔道：“你是没见着那潘尚书的熊儿子……”跟他比起来，哥们简直是潘安再世，宋玉重生……

“你说什么呢？大声点儿。ZuiLu.com”

“啊，没什么，皇上眼光高远，一针见血，微臣得到皇上这两句评语，心中喜不自胜，微臣感谢皇上，吾皇万岁万……”

“得了吧，你以为朕老糊涂了，真话假话还听不出来？你啊，脑子是挺灵活，可毕竟还太年轻，朝堂之内波诡云谲，水深得很，似你这般横冲直闯，行事不顾后果，实在太过莽撞……”

“是是是，皇上，微臣年纪太小，很多事情考虑不周全，以后还请皇上多多教诲。”

“知道朕今日为何要叫你来么？”

“微臣不知。”

“你在朝堂上说，你有小妾了？此话可真？”皇上似笑非笑的盯着方铮。

方铮一楞，我有小妾关你什么事？上次打听我家的家产，这次打听我的小妾，我怎么觉得这老头在打我什么坏主意呢……

“回皇上，这是真的，微臣在两个月前纳了一房妾室。”方铮老老实实答道。

“哼，温柔乡里醉生梦死，红粉阵中纸醉金迷，方大人的日子倒是惬意得很呐。”皇上盯着方铮冷笑。

方铮听皇上语气不善，不由浑身冒冷汗。这老头到底想说什么？我纳个妾又怎么招惹你了？满朝堂那么多大臣，个个家里三妻四妾的，你怎么不去管？

“皇上的意思，微臣……不是很明白。”这次方铮可没装糊涂，他是真糊涂。

“哼，朕就不信你不明白，既然你装傻充楞，朕就跟你明说了吧，你将朕的长平公主置于何地？”

啊？怎么又扯上长平公主了？方铮不顾君前失仪，抬起头愕然的望着皇上。

“皇上……”方铮艰难的吞了吞口水：“这个……微臣纳妾，跟长平公主有啥关系？”

皇上闻言大怒，指着方铮：“什么？你……你这……”

这老头估计想骂脏话吧？可是——我招你惹你了？这么生气干嘛？

方铮试探道：“皇上您别生气，微臣是真不知道呀！要不……皇上您稍微给点提示？”

见方铮小心翼翼的模样，皇上不禁气得笑了，也不知朕的爱女究竟看上这小子哪一点。

正待好好敲打方铮一番，门外传来曹公公的声音：“禀皇上，长平公主到。”

方铮一听大喜，他纵是再缺心眼，也察觉到现在的气氛似乎带了点火药味，长平来了正好可以缓解一下眼前紧张的气氛。

“嗯，朕知道了，叫她进来吧。”皇上淡淡的口气中，隐隐含着几分笑意。

“父皇——”还未见人，已闻其声，耳边刚传来一个娇嫩悦耳的声音，接着就见一道淡绿色的身影晃过方铮，咯咯笑着飞到皇上面前。

“呵呵，乖宓儿，今日怎么舍得来看父皇了？”皇上大笑着，声音透着高兴。看得出来，他很宠爱长平这个女儿。

“父皇——，这早朝都散了这么久，您怎么还在处理国事呀？宓儿上次跟您提的事情，您没忘了吧？”长平边说边转过头来，皱眉望向站在一边的方铮，紧接着，长平一楞。

“……咦？哈哈，原来是你这混……呃，原来是你呀，咯咯。”长平一见方铮，不由大喜，蹦蹦跳跳的跑到方铮面前：“你在这儿干嘛？莫非我父皇又要打你屁股了？哈哈。”

这死丫头片子，出了这个门少爷我整不死你。方铮暗暗恨得咬牙，可当着皇上的面，他还是恭恭敬敬行礼道：“微臣见过长平公主殿下。”

长平公主笑得眼睛弯成了一弯新月，认识这没良心的混蛋这么久，今儿还是头一次见到他对自己如此恭敬，小姑娘的心中得意不已。

“嗯，乖，待会儿本宫给你买糖吃啊，嘻嘻……”

皇上捋着胡须望着长平，含笑不语。

趁皇上注意力没在他身上，方铮狠狠瞪了长平一眼，以细若蚊呐的声音道：“差不多得了啊，快点儿，跟你爹说，放我走人。”这地方没法待了，赶紧闪。

长平一见方铮瞪眼，心里就犯怵，闻言娇俏的吐了吐舌头，一本正经的大声道：“本宫与父皇有话要说，方大人，没事你就退下吧。”

方铮恭声高呼：“微臣告退，吾皇万岁万……”

“行啦，别瞎嚷嚷了，快走吧快走吧！”长平貌似不耐烦的打断了他。

这父女俩咋一个德性呢，老不让人把话说完……

出了御书房还没走几步，长平追了出来。

“喂！你等会儿！”

“干嘛？”

“明天你在家吗？我去找你。”

“明天……我可能会生病……”

“啊？你病了？”长平紧张的伸手探向方铮的额头。

方铮扭头躲开：“我现在没病，但我明天可能会生病。”

方大少爷初尝男欢女爱滋味，明天当然得去看嫣然，哪有功夫陪这黄毛丫头。

“什么意思？”方铮的话太深奥，小姑娘理解不了。

“哎，有什么事就在这儿说吧，我明天没空呢。”既然这丫头闻弦歌而不知雅意，方铮只好明说了。

“哼，老娘去看你，你竟然敢说没空……”长平眼珠一转，恍然道：“好哇！你肯定是去看那红牌姑娘，你……你这混蛋！她到底哪点好？把你迷得神魂颠倒。”

说着长平的小嘴委屈的嘟了起来，眼眶渐渐红了。

长平委屈，方铮也不高兴了：“哎哎哎，怎么说话呢？什么叫红牌姑娘？那是我的如夫人，昨儿还被潘尚书的龟儿子欺负了，我还不得多陪陪她呀？”

“我还经常被你欺负呢，你怎么不多陪陪我？”长平愤愤道，模样像足了一个被人抛弃的怨妇。

方铮翻着白眼道：“那能一样吗？你又不是我老婆。”

“你……你……”长平气得娇躯直颤：“方铮，你就是个不折不扣的混蛋！”

说完长平扑上前去，照着方铮的肩膀狠狠一口咬下。

“哎哟！救命啊！公主咬人啦！松手！啊不，松口！快松开！再不松口我翻脸了啊……”方铮疼得龇牙咧嘴，大声叫道。

直到方铮肩头被咬出了血，长平才意犹未尽的松开口，恨恨的瞪着方铮：“疼吗？”

方铮一仰脖子，像个不屈的英雄般道：“不疼！”

长平见状疑惑道：“真的？”

“真的！就跟挠痒痒似的，一点儿也不疼，不信你咬你自己试试！”

长平噗嗤一声笑出声来，又恨恨的打了方铮一拳：“呸！你当我傻啊。”

二人相对而立，良久无语，半晌，长平幽幽道：“你……你就不能……少认识些女子么？”

方铮笑眯眯的摇头："那不行，全天下受苦的妇女同胞们都等着我去解救她们呢。"

长平垂着头，低声道："可是……你为何不来解救我呢？"语气似含有无限的幽怨与落寞。

方铮挠头，干笑道："你是公主嘛，身后站着千军万马呢，我哪有胆子去救你……"

长平甩了甩头，似乎想甩去脑中那无尽的烦恼，朝方铮露出了一个灿烂的笑脸："如果有一天你倒了霉，也许是本公主去救你哦，嘻嘻……"

"呸呸呸！会不会说话呀？少爷我有勇有谋有运气，一辈子都不会倒霉的。没事儿了吧？没事我走了。"说完方铮头也不回的往宫外走去。

心中有些颤栗，方大少爷不是傻子，长平对他的情意他早就清清楚楚了，可他实在不愿娶公主，特别是这位公主脾气还不怎么好，以方铮穿越后渐渐养成的少爷性子，怎能容得自己每天与一位坏脾气而且有权有势的女人朝夕相处？这不是在刀尖儿上跳舞么？

别的倒也罢了，夫妻过日子难免吵架，但如果岳父大人是当今圣上，吵架时就得悠着点儿了，没准家里的走廊外面埋伏着五百刀斧手呢，这公主殿下若是气得一摔杯……

心里叹了口气，方铮感觉背后有一道深情的目光，一瞬不瞬的紧紧锁在他的身上，直到他的身影消失在禁宫内城。

"宓儿，你到底看上这小子什么？"皇上悄无声息的出现在长平身后。

长平的美目仍然痴迷的盯着方铮消失后的宫门，闻言缓缓摇了摇头。

"天下男子何其多也，朕为你招一个疼你惜你的好驸马，比那小子强上万倍。如何？"皇上心疼的注视着他这位最宠爱的女儿。

“不！”长平摇头，神色执拗道：“宓儿只中意他，谁都不要，求父皇您成全。”

皇上无可奈何的叹气道：“那父皇就下旨，将你赐婚于方家，可好？”

“也不好，父皇，宓儿要他心里接受的，是我，而不是一道圣旨。”

“你这又何苦呢。”皇上疼惜道：“你是公主，是朕的爱女，想要什么样的男子没有？为何一定要中意这个油腔滑调的小子？他到底哪里好？”

两行清泪滚落腮边，长平却浑然未觉：“也不知这混蛋到底哪里好，宓儿仿佛天生便欠他的，天下纵有万千好男儿，宓儿只愿嫁作方家妇。”

－－－－－－－－－－－－－－－－－－分割－－－－－－－－－－－－－－－－－－－－－

觉得好就收藏吧，觉得不好也收藏下，没准哪天你再读的时候，又觉得好了呢……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七十一章 病假条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5:43 本章字数:6578

方铮坐在马车上，心情不太好。ZUILU.neT他在想，如果长平不是公主，他会不会还像现在这般抗拒她？想了很久没答案，世上哪有这么多如果？每个人的存在，每件事情的发生，都是偶然性与必然性结合的产物，理论上，一件事情的发生，可以有很多个结果。可实际上，每一件事发生了，真正的结果只有一个，那就是我们眼前看到的。

转念一想，其实……长平也没什么不好的，为什么要躲着她抗拒她呢？她脾气再坏，现在在方大少爷面前，不是服服帖帖的吗？——除了刚才被她咬了一口外。

摇摇头，刚才临走时，长平那幽怨而深情的眼神，一直在方铮脑海中萦绕，挥之不去。

哥们是不是被她咬傻了？方铮暗暗对自己不满。

掀开车帘，将头伸到外面："小五，附近有医馆吗？"

"少爷，您病了？"小五大惊失色，这家伙不知是真的担心方铮，还是想在方铮面前表现他忠心的一面，表情很是夸张。

"你才病了呢！暂时先别回府了，给少爷去找家医馆。"

"少爷，没病找医馆干嘛？"

"小五啊，你过来，走近点儿……"方铮笑眯眯的招手，一脸和颜悦色，待到小五走近，方铮脸色一变，一个爆栗狠狠敲在小五头上："你小子现在管得越来越宽了哈！少爷怎么说你便怎么做，问那么多废话干嘛？"

————————————————————————————————

金陵城的医馆不少，马车在花市大街的一家医馆前停住，小五恭敬的将方铮扶下车。

医馆里的人不太多，这年头跟现代一样，老百姓生了病，但凡不是那种要老命的，一般不会往医馆和药铺里跑。

方铮下了马车抬腿便朝医馆里走去，小五头上顶着包，满脸疑惑的跟在后面。

医馆不大，里面有两三个郎中坐堂，以帘子相互隔开，方铮暗暗赞赏不已，原来古时候就开始知道保护病人隐私了。

随便掀开了一席帘子，方铮走了进去，见里面坐着一位六十岁左右的老郎中，由于没人看病，老郎中正捋着胡须闭目养神呢。

听见门帘响动，老郎中睁开眼，见到方铮后赶忙起身行礼道："老朽见过大人，不知大人是否贵体有恙？"

方铮一楞："咦？你怎么知道我是当官的？"

老郎中也跟着一楞，随即略显得意的笑笑："老朽除了医术之外，对相面占卜也颇有涉猎。"老头还是个全能型人才。

“哦？这么厉害！”方铮将信将疑道：“那你能相出我是几品官吗？说对了本官有赏。”

老郎中捋着胡须略一沉吟，胸有成竹道：“五品。”

方铮惊奇的瞪大了眼睛：“嘿！真神了！”这老头挺厉害的嘛。

方铮高兴之下伸手入怀打算掏几两碎银子打赏，低头一看，不由勃然大怒：“靠！你个老骗子！我还以为你真神了呢，合着你在耍我是吧？”

原来方铮低头之下，却见自己刚从宫里出来，身上还穿着五品的官服，也就是说，基本不用去算，是个人便知道他是五品官儿。老家伙会不会治病不知道，反正忽悠人的本事挺不错。

老郎中一脸无辜：“这位大人，您穿着官服自己都不知道，老朽还以为您脑子有毛病，过来找老朽看病的呢……”

“你……”方铮窒了窒，刚才光顾着想公主，走神儿了，没料到被个老郎中摆了一道。

老郎中拱手笑道：“方才见大人心神不属，故而与大人开了个玩笑，还请大人莫要怪罪。”

“哼！算了，不跟你计较。我问你，你真会看病吗？”

老郎中似乎被挠中了痒处，闻言傲然道：“此乃老朽看家吃饭的本事，你说我会不会看病？”

方铮笑道：“那就好，我呢，找你不是为了看病……”

“那是为了何事？”老郎中皱了皱眉，他不太能接受别人问他专业以外的事儿。

方铮掏出两锭银子拍在桌上：“很简单，给我开张病假条，开半个月的。”

“何谓‘病假条’？”老郎中愕然道。

“病假条都不知道？你们古代人很不专业呀。”方铮摇摇头，开始耐心的给老郎中解释病假条的含义。

“……原来如此，可这……病假条，有什么用处？”老郎中的秉着“活到老，学到老”的求学精神，孜孜不倦的问道。

“用处不大，就是给上司看看，旷个工，缺个课啥的。”

“这有何难！”老郎中心动的望了眼桌上的两锭银子，毫不犹豫的铺纸提笔问道：“说吧，你想得什么病？”

这话怎么听着这么别扭？方铮不自在的咳嗽了两声，道：“呃，你经验比我丰富，你觉得什么病得治上半个月才能消停的？”

老郎中沉吟片刻，接着双眼一亮：“痔疮，怎么样？”

方铮一瞪眼：“去！有我这年纪得痔疮的吗？再说了，这病说出去多难听呐！换一个。”

老郎中继续沉吟，然后道：“那就只有伤寒了，如何？”

“伤寒？嘿嘿，这病不错，一听就透着一股子为国操劳，呕心沥血的味道，好，就得它了！”方铮高兴的一拍大腿，决定了自己未来半个月的病因。

老郎中慢条斯理的将病假条写好，然后郑重的在落款处提上了医馆的馆名，吹干了墨迹交给了方铮，最后将两锭银子面色坦然的收入自己袖中。

方铮将病假条收好，叮嘱老郎中道：“若是有人来问……”

老郎中朝方铮露出一个心照不宣的笑：“放心，打死我也不说……”

方铮满意的点点头，握住老郎中的手摇了摇，又摇了摇：“以后长期合作！”

是的，方铮决定将自己变成一个药罐子。皇上让他上朝，他又不敢拒绝，于是聪明的方大少爷想出了一个曲线救国的法子，那就是——装病。

这个法子很老套，可老套的法子总有它的用处。就像某些男人的老婆经常一哭二闹三上吊，你当然知道这些只是吓唬人的老套伎俩，可你敢置之不理吗？

以后终于可以睡懒觉了，方大少爷一想到不用上朝，不由高兴得心花怒放。

太子府。

太子满面阴沉的坐在前殿，他的面前，潘尚书正一把鼻涕一把眼泪的哭诉着今日朝上所受的委屈。

“……太子殿下，老臣在朝为官数十载，这些年来兢兢业业，时刻不忘报效先皇及皇上知遇之恩，没想到，临到晚年，却落得如此下场。连老臣之子被人打得半死不活，也无人出面为老臣说一句公道话，老臣，老臣实在是……痛不欲生呀！”

太子笑了笑，温声道：“老师不必悲痛，令公子之事，孤也听说了。说来，那方铮确实是太过跋扈，让老师受了委屈，孤心中亦难受万分。”

潘尚书抽噎道：“太子殿下，老臣不为别的，就是心中一股恶气难平呀！为什么他打人还打得理直气壮，打完了还一点事都没有，只被罚了半年俸禄。皇上为何如此不公！”

太子闻言紧张的四处张望了一会儿，然后沉着脸道：“老师，慎言！”

潘尚书一惊，自觉失言，急忙住了口。

太子沉吟了片刻，然后道：“老师，此事既然父皇已有公断，孤还是劝您先忍了这口气吧，来日方长，不可争一时之长短。这也是您当年教孤的。方铮此人，贪财好色，极易拉拢，将来孤把他收入麾下，到时再命他向老师您赔罪。”

潘尚书摇头道：“太子殿下，恕老臣直言，您恐怕将此人看得简单了。据老臣观察，此人贪财好色不假，却也不像您说的那么容易拉拢。听说此人与福王是同窗好友，此次向朝廷献策和入朝为官，与福王也不无关系。太子殿下，切莫大意啊！皇上已年迈，眼看过不了几年就……，这几年，太子殿下对您那几位兄弟，可不能掉以轻心，否则，多年经营便功亏一篑了！”

太子面色一凛：“多谢老师提醒，孤知道了。说来，孤的四弟心眼儿也不少，悄无声息的便被他安排了一个人进了朝堂，而且献策一事，令父皇对四弟刮目相看，最近他倒是风光了许多。至于方铮么，呵呵，商贾贱民子弟，能拉拢便拉拢，若是不能，那孤就只好……”余下的话太子没说，但任谁都明白话里的未尽之意。

潘尚书接着提醒道：“太子殿下乃正宫所出，又是嫡长子，因此皇上才册立您做了太子。而诸王之中，只有福王对您最有威胁，他乃李贵妃所出，自小忠厚老实，有仁者之风。特别是经过献策一事后，皇上对其大加赞赏，多次宣他入宫考究学问，与大臣们言谈之间，毫不掩饰对福王的喜爱之情，太子殿下，您不可不防啊！”

太子脸色更加郁卒阴沉了，宽敞的太子府前殿，如同有一道阴风拂过，连久经风浪的潘尚书都不自禁打了个寒颤。

－－－－－－－－－－－－－－－－－－分割－－－－－－－－－－－－－－－－－－－－－

不好意思哈，晚了点，又睡过头了，真奇怪，我那破闹钟每次都叫不醒我……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七十二章 冯仇刀回京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5:43 本章字数:6499

美滋滋的揣着病假条，方铮回了府。[醉][露][网]躺在床上，脑子开始思考，明儿找个什么法子将这病假条递上去呢？既然是病人，就该做出病人的姿态，像现在这般龙马精神肯定是不合适的，要不明儿作奄奄一息状，然后叫两个护院将本少爷抬到金銮殿上去？可是……这种演法是不是太流于形式了？

或者再换一种，明儿在金銮殿上当着皇上和群臣的面，来一番慷慨激昂的爱国演讲，然后讲着讲着，本少爷忽然一口热血喷出，身子再摇晃几下，紧握拳头作与病魔抗争状，最后眼一闭，壮烈的倒在了金銮殿这块我曾经战斗过的热土上，抬走之前再顺手掏出病假条递给皇上，请他签个字……

想了好几种方案，方铮都不太满意，想着想着，方铮沉沉睡去了。

醒来时已是快掌灯的时分了，方铮发现自己身上盖着一条薄被，四下一瞧，八仙桌上放着饭菜，桌旁油灯下，一个娇小纤细的人影，右手支着小脑袋正在打瞌睡。

方铮悄悄掀开薄被，走了过去，爱怜的望着睡着的小绿，这丫头心里太苦了，日夜照顾他这个好吃懒做的大少爷不说，心中还时刻担心着娘亲的安危。小小的年纪，她是怎么挺下去的？兴庆府军中的探子仍没有消息传回来，小绿这丫头虽然嘴上不问，可方铮知道，她心里急着呢。

伸出双手，方铮轻轻的抱起熟睡中的小绿，往床边走去。

小绿睡得很浅，察觉到动静，马上便醒了，感觉抱着她的人身上的男子气息后吃了一惊。古代的女子岂是任人随便抱得的？小绿眼都没睁开便双腿一甩，挣脱了方铮的怀抱，站在了地上，接着便是一招动作优美的“神龙摆尾”，狠狠踹在了方铮的肚子上……

说起来慢，其实这些都只是一眨眼的事。方铮前一秒手中还抱着温香软玉的佳人，下一秒就感觉手中一轻，接着便看到周围的景色飞快的向后倒退，整个人就像一根被拦腰折断的甘蔗似的，成一个锐角形状，一直到后背狠狠撞上了墙壁才停了下来，然后才感觉到肚子一阵剧痛，就像孙悟空在铁扇公主的肚子里荡秋千似的，玩得兴起还将肠子打了一个漂亮耐看的蝴蝶结……

“啊——”方铮惨叫一声，弯着腰捂着肚子，脸色苍白，冷汗直冒。

“啊——”小绿也尖叫一声，赶紧冲上前来扶住方铮：“少爷，怎么是你？”

方铮已疼得说不出话了，脑中只闪过一个念头：“那张病假条……开错了……”

小绿急得眼泪都出来了，不停的揉着方铮肚子，迭声道：“对不起，对不起，少爷，小绿不知道是你……”

方铮勉强挤出一副难看的笑脸，咬着牙安慰她：“没事……小绿，少爷是个精壮的男人，这点小力道不算什么……”

数遍古今中外，上哪儿找像我这么倒霉的少爷去?

小绿不安的解释道：“少爷，小绿睡着了，还以为……以为有人要……轻薄于我，所以……”

血的教训呐！以后要抱女人，千万不要抱有武功的女人，就算要抱有武功的女人，也千万不要在她睡着的时候抱，这种行为比摸老虎屁股聪明不到哪儿去。

歇息了一会儿，终于缓过劲了。方铮苦笑道：“其实少爷只是见你睡着了，担心你着凉，所以想把你抱到床上去睡，少爷我的动机是很纯洁的……”

小绿羞红着脸，低头轻声道：“小绿明白的，少爷，下次小绿不会……再踹你了。”

方铮的肚子被小绿揉了一会儿后就不疼了，不知道小绿是不是用内功帮他疗伤来着，既然不疼了，方大少爷那油嘴滑舌的德性又开始抬头：“还等什么下次呀，就这次吧，来，让少爷好好抱抱你，……你可不许动手啊，动脚也不可以。”

说罢张开手，笑眯眯的等着小绿投怀送抱。

小绿俏脸涨得通红，含情脉脉的望了方铮一眼，然后娇羞的一扭身子，就——走了……

方铮的笑容僵在脸上，见小绿的身影已消失在门外，只好失望的放下双手。

这丫头心里有结，没找到她娘亲之前，想必不会谈及男女之事。

用过晚饭，方铮命人将八仙桌和椅子搬到了院子正中，桌上放了几盘瓜果和零嘴儿，再摆上一壶酒，举杯邀月，不亦快哉。

天气越来越热，这年代又没空调和电扇，只有在院中的天井旁似乎还能感受到一丝凉意。

方铮滋溜抿了一口酒，放下杯子，叹了口气。

总觉得自己似乎越来越忙了，可忙来忙去的，也不知忙些什么。就像前世流行的一句话："忙得不好，瞎忙。"

自己可不就是在瞎忙么？受苦受累的，到底是为了哪般？为国为民？方铮苦笑，自己脑袋太小，戴不起这么大的帽子。为了封妻荫子？自己如今已是伯爵，将来生个儿子出来，长大后甭管走到哪儿，伯爵的名头绝对不会让他丢脸便是。为了万贯家财？这个，貌似自己早已有了。

这就够了吧？一个男人生在这世上，名、利都有了，还图个什么？权势地位，皆是过眼云烟，转瞬便了无痕迹，只有及时享乐才是最重要的呀。

就当是实现对胖子的承诺吧，好好的再当两年官儿，或多或少做点儿贡献出来，对胖子，对皇帝，对父母都有个交代，然后哥们便告老，带着老婆们出门旅游去。

——说起老婆"们"，唉，数量太少了，少爷我做得还很不够啊，罚酒一杯。

又滋溜喝了一杯，方大少爷摇头晃脑正打算吟两句淫诗艳词，诱惑一下身旁侍候的萝莉小绿时，忽闻一阵爽朗的笑声传来："月下独酌，红袖侍酒，方兄果然是风流雅士呀，呵呵。"

定睛一看，赫然竟是胖子。

方铮笑道："你小子这么晚跑来干嘛？是不是老婆不准你上床，所以打算来我这儿凑合一宿？"

胖子闻言笑道："佳人在旁，方兄，可别唐突了呀。"

一旁的小绿见到胖子，早已盈盈拜了下去，胖子赶忙伸手虚扶。

"胖子，这么晚来，有事么？"

胖子坐下来毫不客气的将桌上的零嘴儿往嘴里塞，边吃边道：“见你一个人喝酒，怕你寂寞，所以过来陪你嘛，顺便给你带了位客人。”

方铮疑惑道：“谁啊？神神秘秘的，莫非是你妹妹？”

胖子笑道：“我妹妹若来了，你这儿还能如此安静么？”

说着胖子朝院外的阴影处喊了声：“出来吧，大英雄。”

院外的阴影处，一个魁梧高大的身影闪了出来，走近一看，此人身着铠甲钢盔，铠甲上处处斑驳，也不知是锈迹还是血迹。

天色太暗，方铮微眯着眼，使劲瞅了半天也没看清此人面貌。不过，他所认识的穿铠甲的人，除了冯仇刀外，似乎再无别人了。

方铮不确定的喊了声：“冯大哥？”

那人闻言大步朝方铮走来，在灯笼微弱的光亮下，方铮终于看清了此人的模样。

“果然是冯大哥！哈哈！”方铮欢喜得一个箭步冲上前去，不顾冯仇刀朝他拱手抱拳，一把抓住他的右手，使劲握着，还不停的摇：“冯大哥！……给我带特产回来了吗？”

冯仇刀和胖子本是笑容满面，闻言笑容顿时僵在了脸上。——这家伙都已是有官有爵的人了，怎的还是这般不着调？

方铮见到二人的表情，不禁遗憾的摇了摇头，古代人的幽默感看来很缺乏啊。

几月不见冯仇刀，他瘦了，本是一员年轻帅气的青年将领，如今看起来却沧桑了许多，也黑了许多，如同老了十几岁一般。只是他的眼神比以前更锐利了，眼中的光芒像一柄出鞘的利剑，令人不敢直视。

方铮望着他，语气凝重道：“冯大哥，你瘦了，也比以前黑多了。——下次出征，记得要保养好皮肤，最近如玉斋新出了一种防晒品，对男人很有用，改天我送你几盒……”

“……”

胖子与冯仇刀面面相觑，心中苦笑，这家伙什么时候才会变得正经一点?

“方大人……”见方铮瞪着他，冯仇刀讪讪改口道：“方……老弟，冯某今日晚间才率军回的京城，刚刚才安顿好回来的弟兄们，福王殿下却一定要拉着我到你这儿来，呵呵，这么晚，实在是叨扰了。”

“冯大哥刚回京城便来我家，这是看得起我，怎能说叨扰？”

冯仇刀笑道：“冯某离京日久，回来便听福王殿下说方老弟已入朝为官，呵呵，实在是可喜可贺啊。”

方铮道：“哪里哪里，我这是托了冯大哥的福啊，你若在草原上掉了链子，我在京城小命都难保。说起来，这都是冯大哥的功劳呀。”

胖子在一旁撇嘴道：“你俩就别一个劲儿的互相吹捧了，恶不恶心呐。方兄，客人来了，怎么还不拿酒来？咱们得为冯将军洗尘呀。”

方铮这才惊觉怠慢了，急忙命人将老爹藏在地窖里的好酒搬了几坛，又命厨房做了几样小菜，于是三人便在院中对酌起来。

－－－－－－－－－－－－－－－－－分割－－－－－－－－－－－－－－－－－

刚码完，吃饭去，下午接着码。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七十三章 自责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5:43 本章字数:7096

菜刚端上来，冯仇刀便不客气的开始埋头大吃，吃相很是可怖。

ZuiLu.ΠET

“冯大哥，此次出差……呃，出征，受了不少苦吧？”方铮边帮他挟菜边问道。

“呜呜呜……”冯仇刀嘴里塞满了菜，含含糊糊不知说些什么。

“……得了，你先吃吧，吃饱了咱们再聊。来人呐！吩咐厨子弄些鸡啊鸭啊什么，弄瓷实点儿，大盆大盆的上，快去！”方铮吩咐道。

冯仇刀边吃边感激的望了他一眼。

方铮瞪着胖子道：“瞧你把人家害的，原本多英俊多帅气的一位将军，这会儿跟闹了饥荒的难民似的……”

胖子无辜道：“关我什么事？”

“不是你向朝廷举荐的冯大哥吗？”

“只有他最合适呀，我有什么办法……”胖子委屈得像个小媳妇儿似的。

冯仇刀努力咽下了嘴里的东西，正色道：“方老弟，话不能这么说，华朝危难之际，我等热血男儿……”

“停！打住！”方铮不耐烦的瞥了瞥二人，“你们都爱国，合着就我一人麻木不仁，行了吧？反正如果有人要我上战场，而且还是去那么遥远的草原，打死我都不干。”

胖子笑道：“放心吧，你方家三代单传，就你这么一根独苗苗，朝廷是绝不会让你上战场的。”

三人边说边喝，冯仇刀食量不小，方铮和胖子喝得五六分醉意时，他才堪堪填饱了肚子。

满意的拍了拍，冯仇刀舒服的叹了口气：“多少天没吃过一顿饱饭了，呵呵，实在对不住，冯某是个武夫，吃相不雅，让福王殿下和方老弟见笑了。”

方铮龇牙笑道：“没事，你这吃相已经算很斯文了。你是没见福王殿下在我家蹭饭时的吃相，一口能吞下一只鸡，为了照顾福王殿下的脸面，不至于让外人说他嘴太大，我家厨子不得已之下，被迫学会了烤全羊……”

胖子哭笑不得：“你就使劲埋汰我吧，改天我请父皇宣你进宫吃顿御宴，你就知道什么叫煎熬了。”

“哎，你可别害我啊，宫里吃饭规矩大，万一我不小心弄掉了筷子，或者多看了宫女几眼，你父皇还不得立马剁了我。”

“胡说，宫里规矩是多，也不至于像你说的这般严苛。”说着胖子眼角一瞥，发现冯仇刀正捧着酒坛子，一口一口的喝着闷酒，表情有

些呆，对方铮与胖子闲聊打诨却是置若罔闻。

方铮也发现了，与胖子对视了一眼，心里有些奇怪，这冯仇刀怎么了？该不会打仗打傻了吧？如此大的胜仗，华朝百年来都未曾有过，明日他上朝复命，可以想象皇上会如何的大加封赏，可他为何现在这副样子？

“冯将军，此去草原，详细战况如何？”胖子问道。

冯仇刀表情晦涩，脸色灰败：“福王殿下，此战，算是我华朝胜了，可是，胜得太过惨烈！”

“末将率两万精锐出的京城，可跟着末将回来的，却只有六千余人，我们面对的敌人，不是突厥的壮年男子，仅仅是他们部落中的老弱妇孺。这些在突厥部落中连上战场都没有资格的老弱妇孺，竟然夺去了我华朝一万多精锐的性命。末将实在惭愧得无地自容！”

“一万多条铁铮铮的热血汉子，就这么战死在了草原上，有些负了重伤不能动的，为了不拖累弟兄们的行动，竟然，竟然一个个拔刀自尽了。临死，他们哼都没有哼一声，末将……末将对不住这些兄弟们啊！”说着冯仇刀呜呜的哭了起来，平日里铁血冷酷的模样荡然无存，此刻的冯仇刀哭得像个孩子般伤心。

方铮与胖子面色凝重起来，战争会死人，这个他们知道。可他们没想到，仅仅是一场简单的突袭敌后的行动，战况却是如此惨烈。

方铮忽然觉得自己的心里被什么东西堵住了似的，难受得连呼吸都困难起来。一种深深的自责感占据心头，如附骨之蛆，剔之不去。

归根结底，这次行动的始作俑者是他，一万多条鲜活的生命，因为他的几句话，就这样消失了。他们的亲人怎么办？留下了多少孤儿寡母？造成了多少家破人亡？这些加起来，又岂止是一万多条生命？

“也许……我不该献上这个计策的……”方铮失神的喃喃自语。原本以为只是去草原上杀几个手无缚鸡之力的老弱妇孺，所以他根本就没去考虑伤亡问题。做为行动的制定者，他深深的觉得，这完全是自己疏忽造成的。

“方兄，话不能这么说，如果没有你的计策，你知道我华朝会死多少人吗？”

胖子正色道：“我告诉你，定州城破后，突厥人大肆屠城，平民百姓死了十余万，这还仅仅只是一个城池。若是没有你的计策，突厥南下之势无人可挡，届时不知有多少城池被攻破，有多少百姓惨遭屠戮，方兄，你积了德呀！”

冯仇刀抹了把眼泪，豪迈道：“方老弟，冯某失态了。你不必自责，福王殿下说得对，你这是积德，你这条计策救了华朝何止千万的百姓。再说，打仗，哪有不死人的？一万多条性命换华朝千千万万百姓的性命，值了！这些战死在草原上的弟兄们，九泉之下也会对你感激不尽的。”

说着冯仇刀捧起酒坛道：“来，冯某代那些战死在草原上的弟兄们，敬老弟一杯！”

言罢冯仇刀仰起脖子，将酒倒入口中。

方铮默默端起酒杯，想了想，缓缓的将杯中的酒洒在了地上。

气氛顿时陷入了沉默，三人相对无言，各自喝着闷酒，一直喝到大家都醉倒。孙管家安排下人将胖子与冯仇刀扶入了院子西边的厢房之中歇息，方铮晕晕沉沉的被小绿扶回了房。

看着小绿忙着给他泡浓茶，敷毛巾，方铮忽然道：“小绿，你恨过朝廷吗？”

“少爷，你怎么啦？好端端的为何说这个？”小绿不解道。

“若非朝廷指派，你爹也许就不会死在守卫兴庆府的战场上，朝廷的一纸调令便害得你失去了父亲，你不恨吗？”方铮语气中带着落寞。

小绿紧张四顾道：“少爷，慎言！这话别乱说！”

方铮没理她，自顾道：“可是，这能怪朝廷吗？有些事情，你不做，我不做，总得有人去做呀。”

“打仗就会死人，这能怪我吗？突厥总得有人去打，不是你便是他，抗击外敌，付出代价是必然的，这能怪我吗？这能怪我吗？”说到

最后，方铮歇斯底里的大吼起来。

“少爷，你别这样，不怪你，不怪你的，听话，早些歇息吧，明儿一早你还得上朝呢……”小绿不知如何安慰他，急得直流眼泪，手忙脚乱的按住方铮。

“上什么朝！上个屁朝！那些站着说话不腰疼的王八蛋们，每天只知道在金銮殿里胡咧咧，有本事有能耐，上阵杀敌去呀！死在战场上的那才叫汉子！”方铮情绪完全失控了。

“少爷……别说话了，睡觉吧，小绿在旁边陪着你……”小绿温柔的抚摸着方铮的发鬓，望着平日嬉皮笑脸没个正经的少爷，此刻却像头被激怒了的狮子，小绿心里满是疼惜。

“小绿……我对不起他们呀……原本，我可以将计策定得更完美些，让他们的伤亡更小些，我对不起他们呀……”方铮喃喃道，醉得通红的脸上布满了痛苦。

“少爷，各人有各人的命。有的好，有的不好，少爷你已经尽力了，不论活着的，还是死去的，大家都会感激你的……”小绿抚着方铮的头发，在他耳边轻声安慰。

良久，方铮狂躁的情绪被小绿慢慢的安抚下来，最后终于沉沉睡去。

丑时，小绿叫醒了方铮，上朝的时间到了。

方铮迷迷糊糊起了床，看了看天色，重重叹了口气。头很痛，脑袋里面似乎有几百个小人儿敲着“将军令”，这就是滥饮无度的下场啊。

今儿必须得找个机会将病假条递上去，哥们现在还在发育期，需要充足的睡眠，再这样下去这精壮的身子迟早有一天会垮掉。

“小绿，昨晚我是不是喝醉了？”方铮挠头努力回忆着，依稀记得自己好象好发了一会儿酒疯。

“少爷，你忘了？”小绿诧异的睁大了眼睛。

“呃……确实有点记不起来了。小绿，我说过什么，做过什么吗？”

见小绿不说话，只是楞楞的看着他，方铮有些不自在，随即忽然惊道：“难道我非礼你了？”

失策啊！怎么不在清醒的时候干这事儿？

小绿跺脚道：“少爷！你说什么呢！”

方铮一想也是，以小绿的武力值，自己不可能做那种以卵击石的蠢事。

穿戴好朝服，方铮刚跨出门，迎面便看见胖子和冯仇刀向他走来。

方铮一楞：“你俩一直喝到现在？”

胖子笑道：“昨晚咱们同时醉倒的，你忘啦？”

“你们这么早起来干嘛？”

胖子朝冯仇刀努了努嘴：“他和你一样，要去上朝。我呢，呵呵，回家继续睡觉。”

说完胖子打了个大大的呵欠。

方铮望着胖子，羡慕得眼睛都红了。还是亲王好啊，不用上朝，不用处理政务，每天吃喝玩乐，朝廷还得养着。而且这种人天生的不思进取，你要哪天想发奋图强，就算皇帝不跟你急，太子绝对会跟你急。

冯仇刀还得回军营换朝服，三人并肩出了门，上了马车便各自分开了。

方铮摸了摸放在怀里的病假条，想好了说辞，神态自若的进了宫。不出意外的话，今儿应该是哥们最后一次上朝了吧？

－－－－－－－－－－－－－－－－－分割－－－－－－－－－－－－－－－－－－－－－－

请个假：明天只有晚上八点左右1更了。原因呢，同学聚会，没时间码字，只能发个3000字左右。抱歉啊，这个……不算断更吧？最

后，求票票，收藏。谢谢！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七十四章 朝堂激辩（上）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5:42 本章字数:5672

早朝仍是老套的规矩，群臣声若洪钟的山呼万岁，皇上平淡如水的唤众卿平身。ZuiLu.ΠET然后才正式开始商议国事。

方铮将身子悄悄往后挪了挪，挪到一个皇上看不见的视线死角，斜倚着大柱子，开始打盹儿。宿醉未消，头还是很痛，而且睡眠严重不足，跟前世在网吧熬了个通宵似的难受。

方铮渐渐陷入了半梦半醒，朝堂上的气氛却开始热烈起来。

兵部尚书魏承德当先出班奏道："启禀皇上，奉圣谕突袭草原的冯仇刀将军已于昨夜凯旋回京，冯将军此战大胜，破突厥部落大小数十个，迫使突厥大军撤兵，我华朝万千百姓幸免于战乱，冯将军及全体将士于国有大功，老臣以为，皇上应予以封赏。"

皇上淡笑道："魏爱卿说得不错，冯仇刀和他率领的两万将士果然不负朕的期望，此战扬我大华国威，朕确实该封赏。"

沉吟了片刻，皇上道："不若授其为龙武军大将军，封毅勇伯，食邑五百户，统领龙武全军。原龙武军范将军，调入兵部任右侍郎，所有出征的将士，按军功破格封赏，众卿以为如何？"

群臣一听面面相觑，皇上这道封赏有点不对呀，虽说冯仇刀确实为朝廷立下了汗马功劳，可没道理升迁得如此之快呀。此人才二十几岁年纪，执行了一个突袭草原的任务，竟然就做了统兵数万的大将军，前面已经有了个方铮方大人，这会儿又多了个冯仇刀，皇上到底怎么了？莫非近年来皇上已偏好提拔少年臣子了？

这么多大臣中，最想不通的就是原龙武军的统兵大将范将军了。一没犯错二没贪饷，无缘无故将他的兵权给卸了，换了谁心里都不舒服。可不舒服还不能反对，毕竟兵权这种事情比较敏感，一个大将军抓着兵权不肯放手，你是何居心？

群臣心里还在一字一句的琢磨着皇上的话呢，潘尚书出班奏道：“皇上，老臣觉得，是否封赏太重了？冯将军立下功劳是不假，可他毕竟还年轻，怎能执数万兵马之大权？再说，只是率军去草原杀几个手无寸铁的老弱妇孺，这个……也不能算是太大的功劳吧？换了别的将领也能做到，老臣以为，封爵尚可，授大将军之职则大可不必，还有那些出征的将士们，按照平常军功封赏便可以，破格封赏似乎有点小题大做了，还请皇上斟酌。”

皇上闻言也点头陷入了思考，兵权这东西可不比其他，对皇帝来说，它既是一支锋利的长矛，又是一根扎在心头的尖刺，所以，执掌兵权这种话题一直以来都是朝堂上比较忌讳谈及的。潘尚书的一番话，也是隐隐提醒皇上，最好不要将兵权交到这么年轻的将领手里，比资历，比忠心，冯仇刀都远远不如执掌龙武军十数年的范将军。

群臣这时也开始交头接耳，窃窃私语起来。这种敏感的话题，数遍文武百官，怕是只有潘老尚书才有资格跟皇上说起了吧。

当然，除了那些初出茅庐的愣头青。

愣头青正好有一个。此人正是方大少爷。

话说方大少爷正睡得惬意呢，耳边却依稀听到“突厥”“冯仇刀”什么的话，方铮立马便醒过来了。不为别的，冯仇刀是他的朋友，他应该关心一下。自从穿越到现在，方铮真正只交到了两个朋友，一个是胖子，还有一个便是冯仇刀，对朋友，方铮向来是挖心掏肺的。

结果等他听清了潘尚书的话后，鼻子差点没气歪。这老王八蛋多半跟本少爷八字犯冲，自打上次痛扁过潘尚书的儿子后，两人便互相不待见，这回又算计起冯仇刀了。

方大少爷不高兴，执拗的性子便犯了，见群臣在底下交头接耳，却没一个人站出来为冯仇刀说几句话，连以正直闻名的魏承德都捋着胡须闭目不语。方铮冷哼一声，你们这群老东西不说，本少爷来说！

要为了谁上刀山下火海，方铮可能会犹豫一下，可若连为朋友说几句话都不敢，方铮自己都觉得没义气。再说，冯仇刀率军打的这场

仗有多艰苦，付出了多大牺牲，别人不知道，方铮却是清清楚楚，他怎能任由无关的人为了争权夺利抢了冯仇刀本来该得的封赏？

见皇上默然无语，似被潘尚书一番话说得有些意动，方铮不由急了。不能再等，皇上金口一开，再想更改就难了。

“禀皇上，微臣有话要说。”方铮人都还没站出班来，已开始说话了，声音虽不大，但在朝堂之上却如平地一声惊雷，群臣左右张望，想找出这位开口说话的大人。

无奈方铮的品级太低，被排在了最末靠里的位置上，想要出班，还得从前面两排站班的大臣中硬生生挤出一条路来，所以，皇上和群臣听到此人说话后，老半天都还没见着这位有话要说的大人站出来。

“方才是哪位爱卿在说话？怎的如此没规矩？”皇上等了半天不耐烦了，不由沉着脸训道。

方铮闻言心里更急，只好大声应道：“皇上，是我，是我呀！I’mhere！”情急之下连英文都蹦出来了。

接着方铮边往前出溜边嚷嚷道：“哎，各位大人，让让，让让，该我发言啦，给我让条道儿行吗？”光景如同前世挤公交车般狼狈。

好不容易挤出来，额头都冒汗了。方铮往前走了几步，陪笑道：“皇上，是我呀，呃，不对，是微臣，微臣有话要说。”

说着指了指他站班的位置：“嘿嘿，实在不好意思，那啥，挤了点儿……”

皇上狠狠瞪了方铮一眼，没好气道：“知道啦，方爱卿有什么话就说吧。”

方铮清咳了一声，正色道：“微臣以为，潘尚书方才所言，大谬！”

潘尚书见方铮冒出来就知道这家伙肯定没啥好话，闻言眉头一挑，冷森道：“哦，老夫愿闻方大人高见。”

方铮道：“潘尚书说，冯将军年纪太轻，不能执掌龙武军，微臣不同意这话。凭什么年纪轻就不能执掌龙武军了？谁规定带兵的将军一

定得要年纪大的？难道我华朝便找不出个年轻俊秀独当一面么？常言道：‘有志不在年高，无志空长百岁。’一个人有没有带兵的能力，能不能服众，对皇上忠不忠心，这跟年龄有关系吗？”

“还有，潘尚书说冯将军率军进草原只是杀几个手无寸铁的老弱妇孺，算不得大功劳。微臣更不同意这句话。微臣倒要问问朝堂上的各位同僚，你们知不知道冯将军这次率两万精锐骑兵突袭草原，回来时还剩多少人吗？都知道了吧？回来时还剩六千余人！也就是说，我华朝有一万四千位热血男儿战死在了草原上。潘尚书，有些情况不了解的话，下官劝你最好不要胡乱定论。手无寸铁的老弱妇孺？哼！笑话！突厥人战力之强，纵是老弱妇孺亦皆精于骑射，我军战死的那一万多人便是铁铮铮的明证！由此可见，冯将军和他率领的将士们付出多么巨大的代价才完成了此次突袭任务。这还算不得大功劳的话，不如请潘尚书去给我华朝立个更大功劳回来，如何？”

潘尚书冷笑道：“哼，你又怎知不是冯将军战场上指挥不当，而导致将士伤亡惨重呢？”

方铮大怒道：“那你去指挥一下试试？你以为突厥人都是泥捏的，碰一下就碎了？难道你不知道突厥人全民皆兵，纵是老弱妇孺，论起骑射，也比我华朝将士强得多多吗？我华朝与突厥争斗百余年来，胜过几次？这次冯将军率军突袭，虽说伤亡惨重，可毕竟是胜了，这么大的功劳，本就应该重重封赏，可你潘尚书却出言打压，是何居心？如此作为，岂不令我华朝将士对朝廷寒心，令战死在草原上的士兵们死不瞑目吗？届时皇上面对这些士兵的遗属时，又该如何自处？你这岂不是陷皇上于无情无义，刻薄寡恩之地步？”

舔了舔说得发干的嘴唇，这朝堂上怎么没个奉茶水的服务？

方铮眼睛四下一瞧，见朝堂上几乎所有人都目瞪口呆的看着他，皇上饶有兴致的捋着胡须等他继续说下去，而潘尚书却已气得脸色发白，嘴唇胡须直哆嗦。再加把火，估计老头会当场猝亡。

方铮猛然惊觉，哥们是不是把人得罪得太狠了？这不符合我一向低调做人的原则呀。

再一瞧潘尚书那怨毒得要杀人的眼神，方铮头皮麻了麻，至于吗，政见不同而已，跟本少爷刨了他家祖坟似的，这老头心胸太狭隘，肯定长寿不了……

想了想，反正已经得罪得这么彻底了，索性就再说几句吧，如果能把他给气死，哥们以后不也省了不少事吗？

于是方铮接着道："微臣未入朝以前，听说潘尚书在突厥大军犯我华朝之时，曾力主与突厥议和，并言突厥之兵锋所向披靡，无人可挡，劝皇上委屈求全才能使国祚绵长。哼哼，潘尚书打得一手好算盘呐！突厥若亡了我华朝，潘尚书劝皇上放弃抵抗，自然是突厥人心中的大功臣。突厥若退了，此乃潘尚书议和之功，自然是皇上心中的大功臣。如今这年头，两头讨好的事可不多了呀，潘尚书倒是识时务，突厥来时畏之如虎，突厥败后又鄙之如土，潘尚书做人做官如此八面玲珑，实乃我华朝之福呀，呵呵。"

左右看了看，方铮再次舔了舔干燥的嘴唇，真想喝水呀……

－－－－－－－－－－－－－－－－－－分割－－－－－－－－－－－－－－－－

实在不好意思，今儿就这一章。聚会回来，喝高了，同学捏着我鼻子灌我酒，被我正义凛然的拒绝了，我跟他们说："待会儿还得去更新呢。"这才得以脱身，瞧，哥们人品不错吧？这么好的人品，我觉得你们应该多投几张推荐票……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七十五章 朝堂激辩（下）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5:42 本章字数:5853

潘尚书此时已是满脸铁青，眼角不住的抽搐着，一双老手拢在袖中捏得紧紧的，浑身微微颤抖不止。眼中的怨毒之色愈来愈浓，直恨不得一口将方铮生生咬死才好。

以潘尚书为首的议和派，闻言纷纷面露愤愤之色，横眉冷眼瞪着方铮。

而以魏承德为首的忠臣一派，却是听得喜不自胜，纷纷点头附和不已。从此朝堂上又多了一名铁骨铮铮的忠臣，忠肝义胆的后起之秀，教这些朝堂上处于劣势的忠臣们怎能不高兴?

那些不偏不倚的中立派，则是一脸事不关己的模样，却将耳朵支得老高。今儿朝堂上发生的这一幕端的精彩，兴许对将来朝堂上的势力布局大有影响，若要明哲保身，一句话一个字都不能错过。

方铮本只是为了冯仇刀的封赏问题，出面帮朋友说了几句公道话，殊不知竟被群臣划入了忠臣一系，而且锋芒毕露，隐隐有领袖之势，实在是莫名其妙之极。

挑衅的望了潘尚书一眼，方铮继续道："潘尚书如何做官做人，我管不着，但是，请你别给我华朝的将士添堵行吗？他们都是怀着一颗忠义之心上的战场，流了多少血，死了多少人才保得我华朝的平安，皇上英明，破格封赏正是彰显吾皇善待有功将士的仁德之举，令天下千万将士从此守边更忠心，杀敌更卖力。潘尚书你却从中阻挠，是何居心？你就不怕被天下的军士和百姓们戳脊梁骨吗？"

方铮慷慨激昂的朝皇上行礼道："皇上，微臣认为潘尚书所言，实乃误国误民，罪莫大焉！所以，臣恳请皇上……给我口水喝行吗？"

"嗯——啊？"皇上与满朝文武正听得津津有味儿，却不料方铮最后来了这么一句，饶是朝堂上的皇上和众臣久经风浪，一时竟没反应过来。

方铮腼腆的挠挠头，不好意思的道："微臣说话太多，口渴得不行了，想向皇上讨口水喝……"

皇上和群臣闻言不禁啼笑皆非，这位方大人，还真是……特别呀。

"呃……朕准了！来人，给方爱卿上茶……"

端茶来的老黄门不是别人，正是曹公公，他忍着笑恭敬的将茶水递到方铮面前，方铮赶忙谢过，端起茶碗，一仰脖子大口灌完。将空茶碗送还给曹公公，可怜巴巴的望着他："还有吗？再来点儿……"

曹公公愕然的看了方铮一眼，又朝皇上看过去，见皇上面带无可奈何的笑容，随意挥了挥手。曹公公赶紧退下添水去了，这次曹公公学了个乖，索性抱了个茶壶上来，方铮也是渴极了，曹公公倒一杯，方铮就喝一杯。

朝堂上的议事暂时停顿，整个金銮殿鸦雀无声。满朝文武，一百多位大臣，都眼巴巴的盯着方铮喝水，有的大臣还羡慕的咂摸咂摸嘴，——他们也渴了。见皇上对方铮在金銮殿上如此无礼的行为竟然丝毫不以为忤，反而面带笑容任其施为，群臣心中的震撼是巨大的。这位方大人，年纪轻轻，言语轻佻，行事鲁莽，想不到圣眷却如此隆厚，此子不可小看呐！

潘尚书这一派的几名言官见方铮在君前失仪，旁若无人，怒眉一掀，本待出班参奏方铮一本，转眼见到皇上的表情，犹豫了一番，终是忍住了。

方铮足足喝了五杯茶水才算止了渴，袖子擦了擦嘴角的水渍，满足的打了个水嗝，静谧的金銮殿中荡起了经久不竭的回音。这下连魏承德为首的忠臣派都看不过眼了，群臣齐齐皱了皱眉，这小子到底是故作姿态，还是脑子里本就少根筋？庄严肃穆的金銮殿被这小子当成了市井的茶馆酒肆，如此目中无人，若非靠着皇上宠信，早被拖出去吊着打了。

皇上见他喝过了水，敛了敛笑意，沉声道："方爱卿，朕见你刚才似乎还有话没说完，继续说吧。"

方铮揖道："是，皇上。……"

"呃……我刚说哪儿啦？"

皇上忍着笑道："说到恳请皇上，呵呵，你恳请朕什么呀？"

我有说吗？没有吧？方铮回忆了半晌，也没想起要恳请皇上什么。

“呃……微臣不记得了……”方铮吭哧了半天，面红耳赤，见群臣纷纷掩嘴偷笑，潘尚书更是笑出了声，眼神中充满了讥诮嘲讽，似在看着一个小丑。

方铮暗自恼怒，觉得大大的没面子，一跺脚，指着潘尚书道：“……反正，他不是好人！”

说着又指了指自己：“……我是好人。微臣要表达的就这个意思。”

潘尚书本来笑得满脸褶子的老脸，闻言一僵，笑声像被人掐住了脖子似的，生生止住了。一张脸由白变红，由红转青，这老头似乎已经到了暴走的临界点。

群臣闻言终于笑出声来，心中也不禁佩服这位方大人的胆量，有了皇上的宠信，到底与众不同，平日里潘尚书在朝堂上说一不二，权势熏天，谁敢这样当面指着他说他不是好人？如今出了这么一位方大人，像个愣头青似的，天不怕地不怕，楞是把潘尚书得罪了个死死，而方大人仗着有皇上的宠信，潘尚书一时竟也不敢拿他怎么样。

皇上一拍龙椅的扶手，沉下脸道：“放肆！方爱卿，说话要就事论事，不要破坏同僚的关系，没有证据不要无端构陷大臣。否则，哼，小心朕的廷杖不饶你！”

方铮闻言屁股一紧，心有余悸的擦擦汗，赶紧道：“是，微臣知错了。”说完退回了朝班，这会儿群臣对他的印象已经非常深刻了，见他退了回来，几个排在他前面的大臣纷纷自动自觉的让开了一条路，毕恭毕敬的目送方大少爷归位。

方铮这头受了惊吓，群臣那头却是心中凛然，再次细细琢磨了一番皇上说的话，嘶——不对！皇上这个态度，很值得思量呀。方大人指着潘尚书的鼻子骂他，皇上竟然只是口头训斥，没有特别惩罚，这

事儿，单说宠信已经说不过去了，皇上这分明是在拉偏架呀，莫非，这其中……

潘尚书的脸色也是一度数变，细细想了想，一反刚刚狂怒之色，老老实实的站在朝班里，双目半阖，不言不动，不喜不怒，如泥胎菩萨似的入定了。

群臣看看皇上，又看了看潘尚书，再看了看倚着柱子正准备继续打瞌睡的方大人，大伙儿陷入了沉思，他们似乎嗅到了什么味道，隐隐觉得，朝堂好象在酝酿着一场巨变……

众人各怀着心思，金銮殿上已没有人说话了。

半晌，皇上的声音悠悠传出，在悄无声息的大殿上回荡："传旨，冯仇刀率军突袭草原，有功于社稷，授龙武军大将军，统领龙武全军，并封毅勇伯，食邑五百户。赏绸缎百匹，黄金千两。"

群臣闻言顿时一楞，方铮见机得快，赶紧带头高呼道："皇上英明！吾皇万岁万岁万万岁——"

有人带了头，群臣自然得跟从，于是大伙齐声拜倒高呼道："吾皇万岁万岁万万岁——"

这时皇上身边的一名小黄门挥动拂尘，朝殿外大声喝道："宣，龙武军大将军，钦封毅勇伯冯仇刀，上殿谢恩——"

紧接着，冯仇刀身着崭新的头盔铠甲，面无表情，气宇轩昂的大步走上殿来，无视群臣望着他的复杂眼光，在皇上座台前二十步停住，下拜叩首道："末将冯仇刀领旨，谢皇上隆恩！吾皇万岁万岁万万岁！"

皇上微笑道："冯爱卿平身。你和将士们辛苦了，你们没有辜负朕的期望，很好！"

冯仇刀恭谨道："此战全托皇上洪福，众将士尽心用命，还有方铮方大人计策高明，乃有此胜，末将不敢居功。"

方铮闻言乐得眉开眼笑，冯大哥人不错，挺厚道的，有句词儿怎么说来着？我扔个桃子过去，他又扔个李子过来……反正就那意思。

皇上笑道："冯爱卿不必过谦，此战全靠冯爱卿身先士卒，奋力死战，免我华朝百姓一场浩劫，冯爱卿功莫大焉。冯爱卿，除了朕的封赏，你还要什么吗？你说出来，朕答应你。"

方铮一听激动得差点跳起来，仿佛看见阿拉丁从神灯里窜出，光着膀子晃晃悠悠开出了一张盖好章的空白支票对他说，尽管填，填到你满意为止。

多么美好呀！就像一个现实版的童话故事。方铮为冯仇刀高兴的同时，自己也忍不住开始YY起来：换了是我，我会要什么？银子？不要，家里够多了，美女？也不要，皇上高兴之下没准会将长平公主赐给自己，这张支票就浪费了。除了长平之外别的美女？也不行，皇上赐下来的美女，基本都被他使用过了，少爷我可不想帮他回收。

到底要什么呢？伤脑筋呐！难道本少爷已经到了无欲无求的境界了？那我还站在这儿干嘛？

看了看冯仇刀，方铮忽然福至心灵：笨呐！要免死金牌呀！有了这玩意儿，满世界都可以横着走了，甭管闯了什么祸，谁也治不了你，有什么东西比它更牛叉？对！就要免死金牌！

方铮不禁好奇的看着冯仇刀，不知他会要什么？银子，美女或者高官？

－－－－－－－－－－－－－－－分割－－－－－－－－－－－－－－－－－

晚上八点还有一章。求票票！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七十六章 圣意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5:42 本章字数:6308

照方铮估计，都不是，以冯仇刀的性子，他肯定要战死草原的士兵的抚恤金。ZuiLu.NET

果然，冯仇刀听到皇上的话后，深深拜道："禀皇上，末将什么都不要。但求皇上能给予战死将士们的遗属多一些抚恤，如此末将与全体将士同感圣恩！"

方铮闻言一咧嘴，瞧瞧，多没悬念呀！都被本少爷料到了。——人太聪明也不是件好事，对生活都没有期待了，本少爷以后还是变笨点比较快乐。

皇上脸色沉痛道："冯将军位高而不忘袍泽，朕很欣慰。那些为华朝的社稷和百姓们战死的将士，理应抚恤，不能让将士们的遗属寒心，冯将军放心，稍后朕会下旨，令户部将战死的将士名单统一造册，每月发放抚恤银子。"

冯仇刀叩首拜道："微臣替那些战死的将士们拜谢皇上隆恩！吾皇万岁万岁万万岁！"

群臣这时也纷纷拜倒，高呼万岁仁德。

此事已过，朝堂又恢复了平静，冯仇刀已是龙武军大将军，有资格站朝排班，小黄门将其引到武将朝班中站好，方铮见冯仇刀正与自己站的位置遥遥相对，顿时喜上眉梢。这下好，有伴儿啦。

于是方铮朝着冯仇刀使劲眨眼，冯仇刀依旧酷酷的一张脸，面无表情，方铮又是挤眉弄眼，又是做鬼脸，冯仇刀表情一如既往，瞟都没瞟他。方铮一个人玩了一会儿，觉得没劲，于是老老实实倚着柱子又开始打起了瞌睡。

群臣如往常般将一些急待皇上亲自处理的事一件件上奏，这么大一个国家，所奏事情五花八门，河道，农桑，赋税，兵饷……当皇帝其实也挺辛苦的哈，也不知为什么老有人去抢这个位子坐，坐上去后又把自己累个半死，这不犯贱么？

一上午下来，早朝终于结束。方铮与群臣山呼万岁后，跟着大家走出了金銮殿。

潘尚书脸色灰败的走在第一个，与往常不同，潘尚书似乎意识到了什么，也不与群臣多交谈，对方铮更是望都没望一眼，随意朝大家拱了拱手，便急匆匆的直奔宫门而去。

群臣们则隐隐与方铮隔开了几步，对潘尚书似乎也不像以往那般热情了。朝局没有明朗化之前，对这两位风云人物，还是保持一下距

离为好。说不准这两位的博弈谁会是胜利者，万一站错了队，害的可是自己全家。

方铮望着潘尚书的背影冷笑数声，老东西，咱们走着瞧，少爷这就跟你卯上了，看谁收拾谁。

“方老弟，今日早朝，你为冯某和那些战死的弟兄们仗义直言，冯某站在殿外都听到了。冯某……唉，冯某什么都不说了，我与那些弟兄们深感老弟大德！”冯仇刀在方铮身后道，语气充满了感激。

方铮转身笑道：“冯大哥客气了，咱们是兄弟，何必见外，帮忙是应该的。——只要别谈钱，什么都好说……”

冯仇刀大汗：“……”

方铮拍着他的肩膀笑道：“哎，你这人太没幽默感了，你难道没发现我是个很风趣的人吗？”

冯仇刀显然是个不

Chapter_11

懂风趣的人，对方铮的幽默感毫无反应，只是深深的望着方铮道：“方老弟，冯某早就看出你是条汉子，果然，冯某没走眼。为了那些战死的弟兄们，老弟不惜得罪当朝权贵，这种品德实在是高风亮节，令冯某钦佩！”

方铮干笑着，显得很是心虚。——其实也不完全是为了那些将士们吧，那老东西本来就跟少爷我不对付，再说，少爷我只是单纯想为你争口气而已。

不过，既然冯仇刀的赞美已经丢过来了，不接着也不合适，本少爷只好愧受了。——还真是名副其实的“愧受”啊……

这时曹公公来了，走到方铮面前，满脸堆笑道：“方大人，咱家奉皇上口谕，请您去御书房。”

方铮忙拱手道：“辛苦曹公公了，下官这就去。”

说完从袖中摸出一张银票，塞在曹公公手里，与宫里的太监打交道，这已成了惯例。

冯仇刀见皇上宣方铮，不敢耽搁他的时间，与方铮点头招呼了一声，便转身去了。

方铮一把拉住走在前面的曹公公，小声问道“哎，曹公公，今儿皇上心情怎样？他……有没有生气？”

毕竟今日在朝堂上胡闹了一通，皇上难免心里不爽，当着群臣拉偏架是一回事，但私下里收拾方铮是另一回事。论起玩平衡之术，谁能玩得过皇帝？方铮有些担心，怕这位喜怒无常的皇上又想打他廷杖。

曹公公笑得像朵绽放的菊花似的：“您就放心吧，皇上这会儿心情不错。咱家刚刚还听见他老人家在笑呢。”

这我就放心了。方铮定了定神，大步随着曹公公来到了御书房。

参拜过后，方铮偷眼瞧了瞧皇上，见他表情平淡，正执笔批阅着奏折。

方铮是个机灵人，见状赶紧走上前来，撸了撸袖子，开始为皇上磨墨。

皇上抬头瞟了他一眼，方铮赶忙朝他讨好的笑了笑。皇上没反应，瞟了一眼后又低下头去继续批阅奏折。

君臣二人就这样在沉默的气氛中耗了半个时辰，方铮磨得两手酸痛不已，见皇上还没有停手的意思，于是又放下手中的墨条，不知从哪儿寻摸了一把扇子，开始为皇上打扇。

良久，皇上斜了他一眼，忽然开口："方铮，你是给朕打扇呢，还是给你自己打扇？"

"啊？"方铮吃惊的看着手里的扇子，原来扇着扇着，竟不知不觉扇到自己身上来了。

讪笑了一声，方铮不好意思道："实在对不住，皇上，微臣在家里没侍侯过别人，呵呵，没经验……"

皇上终于搁下笔，叹了口气道："方铮，你实在是太鲁莽了，叫朕怎么说你才好？"

方铮笑道："是是是，皇上高见，微臣实在不适合在朝堂混……呃，错了，不适合在朝堂发展，发展……呵呵。"

皇上道："朝堂上一举一动，皆关乎天下苍生，似你这般由着性子胡闹，将来脑袋掉了都不知道怎么死的。你说说，你入朝才几天，便与潘尚书结下了如此大的仇怨。这日子长了，满朝文武岂不是会被你得罪个遍？年轻人，说话做事之前，还是三思为好。"

方铮这下明白了，合着皇上叫我来是为了教训我呀。得了，老老实实装孙子吧，这位老爷子我可惹不起。

谁知皇上说了几句后却变了口风："不过……你今日之所为，倒也误打误撞，又让你蒙中了，呵呵，方铮，你的运气却是不错啊。"

"啊？"方铮大是惊讶："皇上，啥意思？"

“潘尚书，唉，让朕很失望啊！”皇上沉痛道。

“潘尚书本是两朝元老，昔日朕还是太子之时，潘尚书已是先皇阶前的吏部左侍郎，历经十余年，由当年一个小小的侍郎，升迁到执掌华朝官吏的尚书，兼任太子太师，位极人臣，一人之下，万万人之上。朕待他委实不薄，这些年将偌大的权力交予他，对他如此的信任，没想到他……唉！”

“没想到他人品不好？”方铮试探着搭话。

皇上瞪了他一眼：“他人品再不好，也比你强上许多！”

皇上叹道：“近年来潘尚书愈来愈令朕失望。党同伐异，构陷大臣，贪墨国库，蛊惑太子……一桩桩，一件件，实在令朕痛心不已！”

方铮听得一楞，原来皇上也知道这老家伙不是个好东西？那就容易了，老子奉旨去抄了他家，男的全部抓起来砍头，女的嘛，年轻貌美的留给自己，嗯，给胖子和冯大哥也留几个，长得丑的全部充军，家产没收，我一半，国库一半，这叫哥俩好，五魁首……

“皇上英明，微臣生平忠心耿直，嫉恶如仇，我早就看出这家伙不像个好人，所以微臣不畏权贵，敢与他在朝堂上对骂，啊，不对，是争辩，争辩。”

皇上却板着脸道：“可你今日所为，却差点坏了朕的大事！你可知罪？”

方铮大吃一惊：“皇上，微臣不知啊！”

皇上哼道：“朝堂之事，牵一发而动全身，像你这般莽撞，势必引起他的警觉，若他适时收敛，隐匿羽翼，那朕布了几年的局，就被你一人破坏了！”

“啊？”方铮吃惊的张大嘴，皇上老爷子挺阴险的呀，对付一个人几年前就开始准备了，有那必要吗？直接下道圣旨将他抓起来砍了不就得了。

皇上锐利的眼睛似乎看出方铮的想法，冷笑道：“所以说你还是太年轻了，这些年来，潘尚书在朝中广结党羽，把持朝政，欺上瞒下，

不知有多少见不得人的秘密和势力，你以为皇帝是万能的？一道圣旨就能解决任何事吗？到时他的那些党羽死灰复燃，甚至直接起来造反，朕该怎么办？对待敌人，要么不动手，一旦动手，就必须有十足的把握将他打死，永绝后患，否则就是给自己找麻烦，挖坟墓。”

太深奥了，听不懂……党羽多，就多下几道圣旨嘛，把他们一个个都抓起来，不就得了？这些古代人脑子里到底有多少弯弯绕？

——————————————————分割————————————————

票票！求票票！票票太少了啊，搞得我在作者群里都不好意思跟人打招呼，只好装作专心码字的模样潜水……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七十七章 装病与求亲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5:42 本章字数:6418

“皇上……呃，皇上英明！”方铮吭哧了半天，不知道该如何接话，只好拍了一句非常大众化的马屁。ZUILU.neT

皇上是何等的精明，见他这模样就知道他肯定没听懂。于是皇上笑了笑，道：“不懂也有不懂的好处，年纪轻轻，知道这些肮脏事情越少越好。等你什么都明白时，心思也就变了。”

这句话方铮听明白了，按他的理解，皇上这是在欣赏本少爷的单纯呢。嗯，本少爷确实挺单纯的。

皇上道：“方铮，你未入朝以前，是无病的同窗，与宓儿也颇为投缘，而且你的为人朕也……嗯，只能说不讨厌吧，所以朕才放心的将这些事情说予你听。但是你要记住，今日朕与你说的这些，事关重大，一个字都不准泄露出去。否则，满门抄斩，诛灭九族！你可要死死记住了！知道了吗？”

方铮吓得脖子一缩，皇帝说诛九族，这句话可比长平公主经常威胁诛九族的含金量大多了。你可以不拿公主的话当回事儿，但皇上说出口的话，最好还是听进去，像他说的，“死死记住”。

哭丧着脸，方铮道：“皇上，既然是秘密，您就别跟微臣说呀！我要哪天睡觉说梦话怎么办？若不是微臣说出去的，有人从其他途径知道了，怎么办？”

皇上板着脸道：“照样诛你九族！”

方铮深深拜服：“皇上处事公正严明，不偏不倚，令微臣万分敬佩……”

——总算知道长平那蛮不讲理的性子是遗传谁的了……

皇上微微一笑：“以后不是真心的马屁话，还是不要说了吧，朕还没有老糊涂。往后莫再给朕惹事了，凡事能忍则忍，不到图穷匕现的时刻，切莫强自出头，朕对你寄予厚望，你自己也得争气才是。”

“皇上的意思是，要微臣打现在开始装孙子？”

“装孙子？呵呵，你要这么说也不是不可以。那你就老老实实装几天孙子吧，朕的局已布下，但还没到收网的时候，很多地方还做得不够完善，朕不希望因你一人的鲁莽，坏了朕精心布置几年的大局。”

合着我是那粒坏了整锅汤的老鼠屎呀！方铮郁闷不已，怕我坏事你就干脆撤了我的职呀，少爷我还不稀罕当这官儿呢。

想到这里，方铮眼珠一转，从怀中掏出早已准备好的病假条，谄笑着递给皇上：“皇上，这个……麻烦您在上面签个字，盖个章，以后您爱怎么布局就怎么布，微臣绝对不掺和半分……”

皇上好奇的接过来，照着念道：“凤姐，对不起，我无意偷你的肚兜儿，只因你身材太好，小弟忍不住……”

“啊？”方铮大惊失色，一把抢了过来，“不好意思，拿错了，拿错了，呵呵……”

方铮擦了擦汗，从怀中又掏出张纸来，仔细看过之后，递给皇上，讪笑道：“呵呵，是这张，没错。”

皇上狠狠瞪了他一眼，接过来看了看，皱眉道：“这是什么？写这些什么意思？”

方铮解释道："这是病假条呀，写的是患者的病症，皇上您看，上面还有医馆和郎中的签名呢，这可是有营业执照的大医馆开出来的，可信度非常之高……"

皇上道："这是哪位患者的病症？你给朕看这个干什么？朕又不是郎中。"

方铮愕然道："这个患者是微臣呀！上面没写患者的名字吗？"说着将病假条扯过来看了看，靠！那老郎中还真没写我的名字。这么重要的事儿他怎么给忘了？回头得扣他的银子。

"呃……可能是郎中忘记写了……皇上，微臣病了呀！"

皇上仔细看了看病假条，又看了看方铮的气色，道："你病了？'体表发热，畏恶风寒，头项痛，脉浮'？"

方铮赶忙点头："正是，而且会传染哦……"

皇上疑惑道："你这模样，朕看来好得很呐。"

方铮一惊，忘记装了。

亡羊补牢，为时未晚。方铮一手扶着额头，脑袋一偏，表情痛苦无比："哎呀，头晕……好虚弱，好虚弱……"

皇上一副关心的神情："那要不要朕传御医来给你瞧瞧？"

"啊？呃……不必了，微臣回家养个十天半个月，估计病就好得差不多了……"

皇上脸色一沉："方铮，你胆子真不小啊！你当朕是五岁孩童般好欺么？朕做皇帝这么多年，敢在朕的面前明目张胆欺君的，只有你一个，哼！你可知欺君该当何罪吗？"

欺君，应该不止是挨扳子吧？方铮擦了擦汗，干笑道："皇上，微臣是真病了呀，今儿上朝微臣都是拖着病体，强打起精神……"

"还装！信不信朕现在就命人打你二十记廷杖？跟朕说说，为何要弄这张……这张……"

"病假条。"方铮凑上来帮皇上说道。既然已经被识破，方大少爷索性不装了。

“对，病假条。难道你不想上朝？”

“这个……如果上朝的时间能晚两个时辰，微臣会很喜欢的……”

“你……”皇上瞪着方铮，半晌，方才无奈道：“若不是朕的长平公主……哼，就你最近所作所为，杀头都不为过！”

看来有个公主喜欢自己也不错，方铮谄笑道：“是是是，皇上英明神武，知道微臣是个大大的忠臣，好皇帝是不会杀忠臣的……”

皇上盯着方铮，似笑非笑：“朕是不是好皇帝用不着你说，可朕怎么看你都不像个忠臣呐。”

“人不可貌相呐皇上。再说了，微臣长得也不像个奸臣啊。”方铮郁闷道，你女儿可不就喜欢我这模样嘛。

“别说了，以后你还得给朕老老实实上朝，别耍花招来蒙朕，这次就算了，下次若再敢欺君，朕便让你见识见识什么叫王法！”皇上声色俱厉，一股令人窒息的威严铺天盖地袭向方铮。

方铮头皮一麻，这就是传说中的王霸之气呀，吓死人了，方铮赶紧唯唯称是。

“朕今日叫你来，还有一事，朕的长平公主，你有何打算？”皇上的目光紧紧的盯着他，不想错过方铮脸上任何一丝表情。

打算？什么意思？方铮愕然望着皇上。两人就这样大眼瞪小眼的互望着，一句话都没说。

良久，皇上长长叹了口气，道：“方铮，宓儿对你的情意，朕不信你不知道。既然知道，你就莫要辜负了她。她从小任性好动，性子顽劣了些，可她心肠不坏，朕一直很宠爱她，她想要的东西，想做的事情，朕都尽力为她办到，不想见她受任何委屈。你明白朕的意思么？”

方铮怎能不明白？皇上这是向他求亲呢，只是碍于皇族的面子，说得比较含蓄委婉罢了。

如果换了刚认识长平那会儿，方铮肯定想都不想直接拒绝了。这样的女子他自认消受不起。可现在跟长平认识这么久了，方铮也渐渐了解了她，诚如皇上所说，尽管她任性了些，顽劣了些，可她心肠并

不坏。而且她毫不掩饰对方铮的情意，甚至愿意为了他放下皇族的骄傲和自尊，这么好的姑娘自己到底还在挑剔什么？

也许觉得自己穿越了，古代的好姑娘大把都是，犯不着娶一个脾气又大又凶的公主来令自己难受吧。若搁在前世，像长平这样家世好对他又深情的姑娘，自己做梦都求不来呀，为什么穿越后自己的想法就变了呢？人家堂堂公主之尊哭着喊着嫁给自己，还有什么不乐意的？上哪儿找这么YY的事去？所以说，男人呐，就是犯贱。

“皇上，此事，可否容微臣回去仔细想想？您知道，这是终身大事，不能马虎。”

皇上捋须欣慰的道：“好，朕答应你。此事理应思量仔细，呵呵，说实话，刚才若是你毫不犹豫的应承下来，朕倒是要担心了，不错，你很好。”——方铮偷偷在心里补充了一句：这皇帝呀，也有犯贱的时候。

接着，皇上正色道：“方铮，朕郑重告诉你，以后要好好待宓儿，莫要让她伤心，否则，朕必不饶你！”

“皇上，您这话，是以一位父亲的身份说的呢，还是以皇上的身份说的？”

“哦？这有何区别？”皇上皱眉问道。

“当然有区别，若您是以父亲的身份说的，那我可以郑重的答应您，以后绝不会让长平伤心的！”

“若这话是朕以皇上的身份说的，你又当如何？”

方铮顿时作满面惊慌状后退数步，然后一个头磕在御书房的红地毯上，浑身抖如筛糠，语气惶恐，还带着几分颤音：“臣……不敢！臣……惶恐……”

然后方铮没事人似的从地上爬起来，拍了拍衣服，道：“就这样。”

“……”

“滚！……快滚！”皇上咬牙切齿从嘴中迸出这几个字。

——————————————————————分割————————————————————————

昨晚欣喜的看见，本书两周后要上强推了，高兴之下不禁热泪盈眶，这应该算是对自己多日努力的一种认同了吧。呵呵，值了。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七十八章 请客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5:42 本章字数:6738

装病没装成功，看来还得每天上朝。醉-露-网方铮郁闷的从御书房灰溜溜的出来，一路没精打采的走向宫门。至于他和长平的事儿，还得回家跟父母商量商量，在古代，男女成亲是必须要长辈首肯的。

方铮边走边想，其实娶个公主也不错，自己现在已有些喜欢这个直来直去的姑娘了，再说，以自己容易惹祸的性子，有个公主做老婆，那皇帝岳父气得想杀自己时，多少也得考虑一下。

不过，少爷我还要多讨几房媳妇儿，皇上和长平会不会反对？长平应该是不会的，皇上可就说不准了，万一他要不乐意，干脆叫人把我阉了进宫侍侯他，少爷我还怎么活？

这事儿得先跟他们说清楚，他们要不答应，少爷我拼着抗旨也得把这门亲事推了。方铮美美的打着三妻四妾的主意，出了西宫门。

门口停了一辆马车，马车旁站着一个人，此人身宽体胖，富态十足，面上露出几分憨厚的笑容，远远望去，就像一位和气生财的商号东主。

此人不是别人，正是胖子。

方铮见胖子站在门口，惊讶道：“等人？”

胖子憨笑着点头。

“等谁？”

“等你。”

“等我干嘛？”

“喝酒。”

方铮打了个寒战：“还喝？昨儿你没喝够？”

胖子笑道：“昨日是喝够了，但今日有喜事，不能不喝。”

“啥喜事？你要当爹了？”

胖子大汗道：“非也……今日咱们一块庆祝冯仇刀执掌龙武军，冯仇刀已经在邀月楼等咱们了。”

“哟，今儿冯大哥请客呀，咱俩是得去吃一顿，好家伙，一升就连升了两级，以后他走路都有风啦。”

两人上了马车，一路驶到了邀月楼，见冯仇刀已等在门口。散朝之后，冯仇刀没再穿铠甲，换上了一身武士服，头上松松的系了块头巾，整个人看起来神采奕奕。

方铮上前笑道：“冯大哥，恭喜高升呀！今儿你看起来不错，帅得都快赶上我了。”

冯仇刀笑了笑：“方老弟，你就别调侃我了，若非你在朝堂上仗义直言，冯某此去草原，恐怕会在某些人的嘴里竟成了罪人呢。”

胖子在旁笑道：“功过是非，自有后人评述，咱们管不了史书将来会如何写，至少现在华朝仍是我们汉人的，国土没有被外族所侵占，百姓没有被外族所奴役，这全赖二位之功呀。”

方铮撇嘴道：“甭光说好听的，你是王爷，咱们三人中数你地位最高，也最有钱，你难道好意思让冯大哥请客？”

胖子愕然道：“地位最高我就不说了，最有钱的不是我吧？方兄，你家可是华朝首富啊，谁敢跟你比？国库都没你家钱多，就咱们吃饭的这座邀月楼，好象也是你家的产业吧？”

方铮一楞，清咳了一声：“……低调，低调，有钱又不是我的错，跟我长得帅一样，是天生的……”

冯仇刀道：“你们二位都别争了，说好了我来做东，那就由我来。”

说完冯仇刀当先朝邀月楼里走去，方铮与胖子互视一眼，也跟着走了进去。

邀月楼楼高五层，胖子说的没错，它确实是方家的产业之一，是全京城最大最豪华的酒楼。

邀月楼的掌柜打从方铮一进门便瞧见他了，酒楼内的伙计或许不认识，但掌柜是认识方铮的，见三人跨了进来，掌柜眼睛一亮，赶忙将上前招呼的小二一把推开，亲自走上前去，朝方铮行礼笑道："见过少东家，少东家今儿与贵友来用饭么？"

方铮点了点头，指了指冯仇刀，道："别问我，问他，今儿他请客，五楼的雅间弄一间给我们。"

掌柜的屁颠儿屁颠儿跟在方铮三人后面，一路殷勤讨好的跟着他们上了五楼。

找了个窗外景致好的雅间坐下，伙计奉上了香茗和四干四鲜，掌柜的冲着冯仇刀一哈腰，笑得满脸褶子："不知这位爷想吃点儿什么，您尽管说，小的这就吩咐厨子上菜。"

冯仇刀有些不自在，看来他很少下馆子，吭哧了半晌，这才指了指胖子和方铮道："还是请福……呃，请这位兄台和你们少东家点菜吧，随便点。"

难得看到冯仇刀有不自在的时候，方铮笑眯眯的看了他一眼，然后朝胖子道："哎，想吃点啥你说吧，今儿冯大哥请客，咱俩得狠狠宰他一顿。"

胖子笑道："是啊，冯将军今日高升，以后前途远大，是该出点血了。"

冯仇刀闻言尴尬的笑了笑，没说话。

见胖子和冯仇刀都互相客气推让着，方铮不耐烦的道："都不说那我来说了啊，掌柜的，记下，蒸羊羔、蒸熊掌、蒸鹿尾儿、烧花鸭、烧雏鸡、烧子鹅……"

方大少爷还真不客气，一口气点了十几道邀月楼的名贵招牌菜，越说越快，越说越多，就跟相声里的报菜名儿似的。

冯仇刀有点坐不住了，脸上的神色越来越尴尬，还是胖子眼尖，见到冯仇刀的窘态，胖子清咳了几声，桌子底下暗中伸腿踢了方铮一脚。

方铮一楞，茫然望向胖子，胖子隐秘的瞪了他一眼，又朝冯仇刀努了努嘴。

方铮恍然，瞧哥们这猪脑子！都怪自己说得太来劲了，一时忘了冯仇刀只是个带兵的头儿，每月那点微薄的俸禄还得养家糊口，哪有闲钱下馆子？更别说刚才那一连串儿的名贵菜了，卖了他也付不起帐呀。

方铮不好意思的挠挠头，继续道："熏鸡白肚儿、清蒸八宝猪、江米酿鸭子、罐儿野鸡……掌柜的，刚刚我说的这些……"

掌柜的赶忙接道："都记下了，您放心，一样也没落下。"

"不，我的意思是，刚刚我说的这些，咱们都不要。"

"啊？"掌柜的傻眼了，少东家这……什么意思呀？拿我开涮呢吧？

"噗……"胖子忍不住将嘴里的茶水喷了出来。而冯仇刀的表情似哭似笑，煞是怪异。

"啊什么啊，本少爷刚刚只是练练嘴皮子而已。你就随便上两个荤菜，两个小菜，再来几坛酒，齐活儿！"

掌柜的苦笑应是，转身出了雅间。

方铮回头，打量了下胖子的体型，像想起什么似的，起身追出去大声道："哎！给我弄瓷实点儿！份量要大，要盆装的！少了小心我罚你去当跑堂……"

掌柜走在楼梯口闻言差点没一个跟头栽下去，心中苦笑连连，这少东家还真是……真是少东家啊。

回到雅间坐下，冯仇刀神色赧赧道："你们……我……唉，人跟人没法儿比呀。"

方铮笑眯眯的道：“比什么比，各有各的长处，比钱多，肯定你比不过我，若是比上阵杀敌，我肯定比不过你……”

胖子凑过来兴致勃勃道：“那我呢？”

打量了胖子一眼，方铮对冯仇刀道：“若是比饭量，咱俩加起来也比不过他……”

“……”

酒菜上得很快，而且真如方铮所吩咐的，弄得很“瓷实”，别人桌上的菜都是一碟一碟的，他们桌上却摆着大小四个盆子，最小的也有一口锅那么大。看来掌柜对跑堂的工作岗位毫无兴趣，所以严格的执行了少东家的指示，做得那叫一丝不苟。

酒是好酒，二十年的女儿红，三人拍开泥封，你一碗我一碗的喝起来，边喝边聊着。

“方兄，听说你前几日打了潘尚书的儿子，今儿在朝堂上又差点没把他气晕过去，潘尚书怎么得罪你了？”胖子啜了一口酒问道。

方铮叹了口气：“别提了，今日散朝之后，还被你父皇拎到御书房去骂了一顿呢。其实也没什么大不了的事儿，刚开始吧，潘尚书那熊儿子跑到我如玉斋去，还调戏我老婆，哦，就是嫣然，我又不知道他是谁呀，所以叫护院揍了他一顿，结果就把潘尚书惹毛了。”

胖子大笑道：“潘尚书的儿子外号潘半城，据说金陵城城北什么事都他说了算，这回可算阴沟翻船了，潘半城遇到方太岁，这是他流年不利呀。”

方铮微眯着眼：“我怎么听着这话不对味儿呢？”

胖子笑道：“你呀，你就当我这话是夸你吧。”

冯仇刀道：“方老弟，这事还有麻烦吗？若你还想整整潘尚书的儿子，冯某手上还有几个算是机灵的角色，倒是可以伸把手。”

哇卡卡，这跟军方扯上关系就是不一样，老冯手下不会还有那种半夜摸人家被窝里搞暗杀的特种兵吧？方铮闻言有点心动，这要派一个人摸到潘尚书府上，然后拿把刀将他那倒霉儿子一刀阉了，最后向

皇上举荐，把他宣进宫去像东方不败似的天天绣花，那情景，嘿嘿……

——————————————————分割——————————————————

为了庆祝两周后上强推，哥们今儿莫名其妙洗了个冷水澡，结果……头有点晕……

后来我总结了一下：秋天来了，最好不要洗冷水澡，兄弟们当以我为反面教材，万不可以身试险。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七十九章 聚宴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5:42 本章字数:7255

使劲甩甩头，方铮提醒自己：孙子，装孙子！

方铮苦笑道："算了，今儿皇上把我骂了一顿，以后呀，我就老老实实装孙子吧，反正我也没吃亏，那小子到现在还躺在床上呢，他比我惨多了。ZUILU.net"

胖子正色道："方兄，我父皇说得对，此时确实不宜与潘尚书结怨，潘尚书在朝中执掌吏部，天下官员有一半出自他的门下，而且他在朝中经营数十年，势力之大，连我父皇都不得不敬他三分，凭你一己之力，怕是斗不过他的。"

方铮笑笑，心道，你老爹早就跟我说过啦，这事儿哥们是不插手了，再过不久，你老爹会亲自上场跟那老东西打擂台，我呢，顶多就在旁边起起哄，吆喝两声。——唱粤语歌助兴也行。

"哎，喝酒的时候咱们别提那老东西，扫兴！说点高兴的事儿吧。"方铮道。

胖子笑了笑，道："高兴的事儿有，听我父皇说，昨夜北方有军报传来，突厥人起内讧啦。哈哈。"

方铮一撇嘴："切！意料之中的事，有什么好高兴的。"

胖子笑道："你听我说完呀，冯将军撤回边境后，突厥可汗赶了回去，进了草原二话不说，举兵就向他弟弟默啜发起了进攻，连解释的

机会都没给他。那默啜见他哥哥如此无情，也懒得解释，当下就召集了属于他部落的青壮男子，跟他哥哥开打了。两边兵力一比较，嘿嘿，正好半斤八两，现在这哥俩儿打得正欢实呢。”

胖子叹了一声道：“说到这里，我还真是佩服方兄呀！你说你这脑袋怎么长的？从开始到现在，突厥人的动向每一步都被你算得死死的，分毫不差，草原上的那哥俩儿就像是你亲生的一样，你怎会如此了解他们？”

方铮一瞪眼：“怎么说话呢？那哥俩儿要真是我生的，一生下来我就掐巴死他们，丢人的玩意儿！”

冯仇刀感兴趣的问道：“后来呢？后来呢？”他撤回来刚到京城不久，前方的消息他根本不知道。

胖子笑道：“后来那默啜打着打着，觉得自己有点出师无名，于是干脆就自己办了个登基大典，封自己为突厥可汗，这下好了，突厥部落一分为二，有了两个可汗，呵呵，这几年有热闹看了。”

“现在的情形是，两位可汗开战，打得势均力敌，谁也治不了谁。如果我华朝现在向草原出兵，帮着一方打另一方的话，现在正是绝好的机会。可惜那两位可汗也想到这个问题了，于是他们同时向我华朝派出了使者，请求与华朝停战结盟，现在，估计两方的使者已在路上，过不了多久便会到京城了。”

方铮兴奋的一拍大腿道：“那就狠狠宰他们一笔！”

胖子点头道：“是呀，父皇也是这么打算的。他***，这么多年，突厥人抢了咱华朝多少好东西，如今他们有事求咱们了，自然不能放过他们。”

冯仇刀插言道：“福王殿下可知这次皇上会派何人与突厥使者谈判？”

胖子失望的摇头道：“还没定呢，满朝文武只有自己在朝堂上掐架时嘴皮子才利索，一站到突厥人面前，吓得说话都结巴，还怎么跟突厥人谈？”

“要找个有智有勇而且口才绝佳的大臣出来，何其难也！为这事父皇现在还头疼呢。”

方铮笑道：“敲个竹杠有什么难的？谁出价高咱们就跟谁结盟，直接把这句话扔给他们，然后咱们就等着收银子吧。”

胖子和冯仇刀闻言，不约而同的转过头盯着方铮，眼神中满含笑意。

方铮被他们盯得毛毛的，不由警觉道：“你们想干嘛？”

胖子笑道：“满朝文武数来数去，也就方兄你有这个能耐了，怎么样，方兄，你就为了咱华朝勉为其难，敲一回突厥大竹杠吧？”

方铮摇头道：“不干！最近我要装孙子，每天上上朝，打打瞌睡，回家抱抱老婆，喝喝小酒，这种日子神仙都羡慕呐！吃饱了撑的去谈判，你们觉得我有那么傻吗？”

“……”

三人正说着话，忽然雅间的门被人推开了，一个纤细的淡绿色身影如一只翩跹的蝴蝶般飞了进来。

“哈！就知道你们在这儿！说！吃饭为何不叫上老娘？”这人简直是个美丽与庸俗的综合体，此人不是别人，正是长平公主。

“你怎么找到这儿的？”胖子讶异道。

“楼下站着你的侍卫，我当然知道你在这儿啦。”长平俏生生的做了个鬼脸，然后朝着方铮道：“喂！我来了你怎么不搭理我？”

方铮瞟了她一眼，滋溜喝了口酒，道：“我在这儿一看见你，就想起了那伤心的往事……”

胖子好奇道：“什么伤心的往事？”

方铮叹口气道：“胖子你是不知道啊，两个月前，你妹妹带着一大队娘子军冲上了这邀月楼来捉我的奸，差点没把我逼得跳下去，没见我从进门到现在都不敢朝窗外看吗？那次以后我得了恐高症啦，你说我冤不冤呐！”

“啊？”胖子和冯仇刀齐齐愕然。

长平却噗嗤一声笑了，似娇似嗔的瞪了方铮一眼：“呸！说话真难听！什么叫捉你的奸，老娘……呃，我只是上来吃饭顺便碰见你了，嘻嘻。”

方铮朝胖子道：“瞧瞧，你妹妹编瞎话比我厉害多了，谈判的事儿让她去办，准比我合适。”

见这两位旁若无人的打情骂俏，胖子与冯仇刀互视一眼，眼中充满了笑意。

“喂！你们今儿怎么想起来这里喝酒啦？”长平嘴里说着“你们”，俏眼却只盯着方铮，仿佛这话问的只是方铮一人。

方铮左右看了看，见胖子和冯仇刀都笑而不语，只好摸了摸鼻子回道：“今日咱们在这儿庆祝冯大哥升了龙武军大将军呢。”

长平笑道：“那加我一个吧，嘻嘻。”

方铮咕哝道：“咱们都是AA制，每人凑了五两银子的份子……”

长平气得狠狠的拧了他一把：“你都钻钱眼儿里去了！”

酒宴有了长平的加入，委实热闹了许多，胖子与冯仇刀自顾说着话，长平这头却已缠上了方铮。

“喂，你肩膀还疼吗？”

“不疼了，其实你咬得一点儿也不疼，真的。”方铮一本正经道。

“骗我！怎么会不疼？我回去后咬了自己一下，疼得眼泪都出来了……”长平嘟着嘴道。

“啊？你还真咬啊？真够傻的……”方铮开始担心了，这姑娘的智商不像很高的样子啊，以后娶了她，万一生个傻子出来怎么办？方大少爷又岂知，恋爱中的男女哪个不傻？这辈子能有一位姑娘愿意为了你干出很多傻事，这是多么难得而又珍贵的一份感情。

“喂，听说……我父皇今日散朝之后把你叫进了御书房，他……他跟你说了什么？”长平凑在方铮耳边说着悄悄话，说完后俏脸早已羞红得如同喝醉了酒一般，看得方铮心旌一阵荡漾。

看来皇上今日跟我说的那些话，事先跟长平打过招呼了，不然她不可能这副表情。

“没说什么啊，就聊了聊最近的天气，还有，最近菜价挺贵的，皇上打算搞个菜篮子工程，来丰富老百姓的饭桌……”方铮装傻充楞道。

“你……！除了这些，还有呢？”长平有点来气了，恨恨的瞪着他道。

“还有……还有就是我最近的表现不错，皇上狠狠的表扬了我，把我夸得跟朵花儿似的，我说这不算什么，赶明儿我顺手征服个美洲大陆给您瞧瞧……”方铮睁着眼继续胡说八道。

“还……有……呢？”长平气得脸有点绿了。

“嘎吱嘎吱。”

胖子和冯仇刀愕然回过头来：“咦？什么声音？”

长平瞪他们：“你们别管，我牙痒痒！”

“……”

“啊！今天的天气不错呀……”胖子识趣的转过头去，和冯仇刀谈起了天气。

“对呀对呀，今晚的太阳很圆，微风吹得很猛烈……”方铮顾左右而言它。

“你……你个混蛋，我让你装，我让你装！”长平气极了，双手狠狠掐住了方铮的脖子。

“哎呀！停！打住！……把我掐死你就要守寡了！”方铮大叫道。

霎时雅间内忽然静了下来，胖子，冯仇刀和长平都楞楞的看着方铮。

良久，胖子兴奋道：“方兄，你刚说的……”

“这个……咳，是你父皇的意思……”方铮不自在的咳了声。

长平凶巴巴的表情早就换成一副羞答答的模样，鬓首半垂，俏脸通红，就如同诗里写的那样“最是那一低头的温柔，像一朵啥花不胜凉风的那啥……”

“方兄，恭喜啊！呵呵，你小子还藏着掖着，实在不厚道！”胖子高兴的捶了捶他的肩。

方铮无辜道：“你们又没问我。”

冯仇刀也凑过来道：“恭喜公主殿下与方老弟结成连理，到时冯某可要讨杯喜酒喝。”

长平闻言更羞，脑袋差点钻桌子底下去了。

方铮见状纳闷不已，朝胖子道：“哎，你妹妹没事儿吧？一个人在那儿傻乐什么？这事儿我还没答应呢。”

“你敢！”长平立马凶巴巴道，变脸之快，令在场男士瞠目结舌。

－－－－－－－－－－－－－－－－分割－－－－－－－－－－－－－－－－－－

今儿就这么多了，赶紧发完了我还得继续打针去。病还没见好，这年头，得啥都别得病，缺啥都别缺德，昨天不知哪个缺德玩意儿告诉我，感冒发烧了甭打针吃药，52度的白酒喝上二两，百病皆消。我当时也是脑子烧糊涂了，还真信了他的话，喝了二两。别说，酒还不错，喝得微醺往床上一躺，今早一量体温，38度半……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八十章 祸福自招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5:42 本章字数:5886

笑闹间，忽听楼下一阵碗碟摔碎的声音，接着又是一阵喧闹，雅间里的众人皱了皱眉头。

方铮正想下去问问怎么回事，毕竟这邀月楼是方家的，做为少东家，不能不闻不问。

这时雅间的门被人推开了，一名英姿飒爽的女侍卫进来，朝长平行礼道：“禀公主，楼下有人闹事，为了公主的安危，请公主回府。”

长平一听有人敢在她未来夫君的店里闹事，顿时就炸了，方铮还没表示什么呢，长平已勃然大怒，闻言俏眼一瞪：“回个屁府！哪个狗娘养的敢在这里闹事，给老娘废了他，然后抓进宫里当太监去！”

方铮一把拦住她："哎，你消停点啊，事情还没闹明白呢，瞎嚷嚷什么！"

长平闻言立刻变得如绵羊般温顺，乖巧的"哦"了一声，不再言语了。

进来的女侍卫见状惊奇的瞪大了眼睛，公主殿下这是怎么了？她何时对人如此温顺过？真是百年难得一见呀。眼前这位看起来贼眉鼠眼的年轻人，到底有何本事，竟将公主殿下收拾得服服帖帖？

这时邀月楼的掌柜也跌跌撞撞的闯了进来，还不停的擦着汗，见了方铮如同见到救世主一般，哭丧着老脸道："少东家，不好啦！有人在咱酒楼闹事呢。"

方铮左右一瞧，这屋里坐着的，可都是亲王，公主和大将军呢，再加上自己这个皇上跟前的近臣，这种强大的组合，数遍整个华朝都没人敢惹了吧？倒要看看哪个王八蛋不长眼，惹到本少爷头上。

小小的啜了口酒，方铮慢条斯理道："掌柜的，急什么，淡定，要淡定！懂么？冲动是魔鬼呀……说说，楼下怎么回事？"

掌柜的恭声道："少东家，楼下来了十几个人，手执棍棒，见桌子碗碟就砸，见人就打，现在楼下已是一片狼藉，人都跑光啦，咱们酒楼的伙计也有不少受了伤……"

"我日！"刚才强调要"淡定"的方大少爷，此时像一头见了红布的公牛，怒冲冲的拍案而起："知道这狗娘养的是谁吗？"

掌柜的惊秫的缩了缩脖子："少东家，领头那个听说是吏部尚书潘大人的小儿子，潘武。"

方铮闻言差点一跟头栽地上，靠！老子跟这潘尚书可真是有缘呀，老东西若是个年轻姑娘的话，不娶他都说不过去了。

胖子和冯仇刀闻言却哭笑不得，真够讽刺的，刚聊天时还跟方兄说不宜与潘尚书结怨，这下好，人家主动打上门来了。

"潘尚书到底有几个儿子呀？"方铮郁闷道，打完一个又来一个，长期下去，老潘家没准会被少爷我一锅全端了，以后面对潘尚书那老

东西时，多不好意思打招呼呀，一见面就问他句：“最近令犬子们身体都还健康吧？”这也忒损了点儿……

胖子笑道：“只有这两个，老大就是前几天被你打的潘陶，楼下那个潘武是老二，兄弟俩感情挺好，呵呵，据说此人比他哥哥还霸道，而且习得一身武艺，老大指向哪儿，他就打向哪儿。”

明白了，合着这老二经常被老大当枪使，如今使枪的人躺在了病床上，这枪不高兴，开始自个儿走火了。

长平却没管砸场子的是谁，小姑娘心思挺单纯，凡是反对她未来夫君的，都是有罪的，凡是砸她未来夫君场子的，都是该诛九族的。夫君的朋友，就是她的朋友，比如冯仇刀。夫君的敌人，就是她的敌人，比如楼下那个叫潘武的王八蛋。至于潘尚书好不好惹，惹了会不会有麻烦，却不在她的考虑范围内。——她是公主呀，普天之下，谁敢找她麻烦？

而方大少爷，此刻却犯了愁，收拾还是不收拾呢？按说，这里坐的都是重量级人物，个个都带了随身侍卫，只要招呼一声，楼下那潘武绝对是满地找牙的下场。

可是方大少爷却没忘，这段时期是他装孙子的时期呀，若是又招惹了潘尚书，皇上会如何办他？可以想象绝不会让自己好受就是。

扁他，还是不扁他，这是个问题……

装孙子，还是散王霸，这也是个问题……

纠结呀！闹心呀！方铮一缕一缕往下薅头发呀……（小花语录，在此向花神致敬！）

长平此时已沉不住气了，一拍桌子怒道：“你们还想什么呢？那王八蛋都打上门了，难道你们就这么干坐着？”

冯仇刀慨然道：“方老弟，冯某有几个部下就在下面，人虽不多，可他们都是身经百战的老伙计，手里数十条人命，老弟若是信得过，此事就交给冯某了。”

百战余生，杀人如麻的老兵像个混混似的帮我去打群架？方铮自问担当不起，再说，冯仇刀出面干这事儿不合适。方铮得罪潘尚书没关系，反正已经得罪了，可冯仇刀不行，他若得罪了潘尚书，以后不知会落得怎下场。

胖子扯了扯冯仇刀笑道："你就别出这个头了，这事儿呀，得看方兄怎么办。"

方铮一翻白眼："我能怎么办？老老实实装孙子呗。"

说着回头问掌柜："那个潘武知不知道我在楼上？"

掌柜的回道："应该不知道，他们闯进来就砸东西，也没有朝楼上走的意思。"

这就放心了。方铮点点头，眼珠子滴溜儿一转，问长平道："你带了多少侍卫来？"

长平愕然："你问我，我问谁去？反正一大群，而且这些女侍卫手底都有真章。"这话也对，公主出行，怎会去在意自己带了多少人。

旁边的女侍卫还没走，闻言回道："禀公主殿下，属下们跟着公主殿下出来的一共有三十六人。"

方铮闻言两眼望天，说了句莫名其妙的话："今儿天气不错，哎呀，散了朝，这会儿该在家睡午觉了吧？"

在场的人闻言一楞，这话啥意思？牛头不对马嘴嘛。

到底胖子跟他认识最久，稍微想了一下便明白了方铮的意思。

胖子笑道："不错，方兄这会儿在家睡午觉睡得正香呢，咱们兄妹俩来邀月楼吃饭却碰上这种欺压良民商户的事儿，怎能不出手管一管？"

众人闻言这才恍然，原来方大少爷是想单独将自己撇开，由得这位王爷和公主两人去自由发挥呀。

长平一听大喜，向女侍卫命令道："给老娘将侍卫们全召集起来！快点儿！"

——————————————————————————————————

潘武今年才十七岁，按现代的话来说，正处于青春叛逆期的年纪，当过爹的人都知道，这个时期的孩子最不好管，打他骂他都得悠着点儿，方铮的前身就是一个很好的例子，若不是被他老爹打得狠了，他至于混到被鬼（穿越者）上身的下场么？

如果这个叛逆期的孩子还身负武艺……反正如果换了方铮是他爹，父子二人最终的结果多半是子弑父之类的伦理悲剧，——也有可能是方铮改口叫他做爹。

潘武最近很郁闷，因为他大哥被人揍得趴在床上，十天半月是起不了了，这小子平素是个不怎么爱想事但又喜欢惹事生非的主儿，他大哥说干嘛就干嘛，简单的说，他就是个二愣子。

眼下他大哥英勇负伤，潘武就跟少了主心骨似的，干什么都不得劲儿。就在今天，他老爹潘尚书散朝回府之后阴沉着脸，莫名其妙将他拎进书房，指着他鼻子劈头盖脸一顿臭骂，骂完以后潘尚书下了一个很不人道的命令：从今日开始，潘家两位公子严禁迈出大门一步，否则打断狗腿。——当然，那位潘大公子想迈也迈不了——所有潘府的下人都得夹起尾巴做人，别人就算大耳刮子抽你脸上了都不准还手。

本来潘二少今日是没打算出门的，可潘尚书这番话一说，这小子拗脾气犯了。不得不说潘尚书是个失败的父亲，跟处于青春叛逆期的二愣子下命令，这种行为就像跟处于情绪激动状态的女人讲道理一样愚蠢。结果很明显，潘二少一扭脖子，头也不回的出了门。

走在街上潘二少一琢磨。干嘛去呢？他忽然想起，自己的大哥是被一个叫方铮的人打的，听说这小子家底挺不错，京城不少买卖是他家开的。大哥被这小子害得那么惨，潘二少又吃了老爹的排头，新仇加上旧恨，潘二少没理由任方铮这个罪魁祸首得意逍遥，于是他纠集

了一群街面上混的痞子无赖，大队人马杀向了邀月楼，开始寻起了方大少爷的晦气。

只可惜，今儿潘二少的点儿实在太背了，在邀月楼正领着一帮混混砸得爽快呢，没成想忽然从门外进来了一群人，正确的说，是一群女人。

－－－－－－－－－－－－－－－－－－－分割－－－－－－－－－－－－－－－－－－－

今天比平常早了点，赶着去打最后一针。感冒还没好，不过说啥也不能再让大家失望了，从明天起恢复每日两更。今儿上来一看，收藏推荐涨了不少，呵呵，哥们很高兴，有个词儿能形容我现在的心情："含笑九泉"。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八十一章 群殴事件（上）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5:42 本章字数:5815

潘二少一见这群女人便笑开了颜，男人的心理就是这么奇妙，——也可以说是犯贱，当自己正在逞威风或者正在显露出自己比同类人更强的实力的时候，他们是很需要一个或者一群女人在旁边围观的，最好围观的时候这些女人眼中还冒着崇拜的火花，以表示她们对强权和实力的臣服和膜拜。这种心理与"人来疯"的定义不同，只能说这是一种与生俱来的天性。

没有人愿意做一个失败的人，就像《动物世界》里的母狮子，它们从来就不会去与一只被情敌打败了的公狮子交配一样。——包括解说《动物世界》的赵老师，他那低沉的声音也从没为被打败的公狮子表示过惋惜。

所以潘二少与众混混们在这群娘子军的"深情"注视下，砸得更欢快了。仿佛只有砸得越卖力，姑娘们便越多喜欢他们几分似的。

有那见色心喜的混混，边砸边开口调笑道："哟，姑娘们这是来吃饭呀？可不巧，诸位吃不成啦，要不你们再等会儿？哥哥们忙活完了带你们到别处吃饭去，保证让你们吃得欲仙欲死……"

众混混轰然大笑，连潘二少都忍不住笑骂道：“给老子用心砸，砸得老子满意了，这些姑娘你们尽管挑，管她们是青楼的姑娘还是良家妇女，出了事老子给你们兜着！”

潘二少的话非常鼓舞士气，众混混欢呼一声，砸得更卖力了，色眼还不时的瞅瞅边上围观的姑娘们，满心憧憬着接下来的娱乐活动。

这群娘子军们当然不是来看热闹的，也不是来崇拜这些生吃黄瓜，活劈蛤蟆的英雄们的。为首的一位英姿飒爽的女侍卫冷笑一声，将手一挥，娘子军们便一言不发的呈扇型合围住了众混混。

被围住的潘二少一楞，觉得情况有点不对劲，仔细一瞧，这群娇滴滴的小娘子竟然穿着统一的侍卫服色，一个个面无表情，眼中竟露出几分嗜血的杀气，而且见她们所站的方位，分明是军中训练有素的合击之势。

眼下的情形很是诡异，就像一群壮硕的公兔子被一群娇弱母狮子盯住了的感觉。虽然性别不同，但公兔子再壮硕也只是兔子，母狮子再娇弱，她们却不是吃素的呀。

潘二少虽然是个二楞子，可他并不傻，眼前这群娇滴滴的美人儿分明是来者不善，可以肯定，她们绝不是来看热闹的，按道上规矩，潘二少自然得上前盘盘对方的底。

可惜娘子军们不是道上混的，潘二少还没来得及开口呢，为首的女侍卫再次打了个手势，众娘子军摆开格斗架势，口中娇叱一声：“杀！”然后便一拥而上。于是，一场惨绝人寰的单方面群殴开始了。

一方是街面上不成气候的十几个傻混混，另一方是受过严格的格斗训练才被抽调到公主身边担任侍卫的三十几个女孩，可以想象这场斗殴双方的实力是多么的不公平。

女孩们三个围住一个，拳脚死命的朝他们身上招呼。这群女侍卫不知是以前吃过男人的亏还是怎么，反正混混们身上最要命最脆弱的

地方得到了她们的重点关照，一场痛揍下来，人命倒没出，男人的作案工具却是废了不少，一时间惨叫声此起彼伏。

至于那位带头的潘二少，仗着自己有一身还算不俗的武艺，刚开始还硬扛着跟侍卫们过了几招，后来那女侍卫的头儿见状轻轻皱了皱眉头，也没见她如何动作，只是神出鬼没的踹了潘二少一脚，他就被踹趴下了，围殴他的三位姑娘满面羞愧之色，一拥而上粉拳玉脚把他往死里打……

方铮与长平正猫着腰躲在楼梯口欣赏着这场单方面的群殴，边看边啧啧有声："哎呀！太血腥了！哎呀！太残忍了！少爷我简直看不下去啦！"

嘴里说着看不下去，眼睛却兴致勃勃的死死盯着楼下，眼中流露出兴奋狂热之色，连一旁的长平看了都一阵恶寒：看不出这混蛋竟然有如此嗜血的一面，待和这混蛋成了亲，他若喜欢看，本公主就天天为他揍人玩……

长平凑到方铮耳边悄声道："喂！打成这样够不够？要不要我叫人把他们胳膊腿儿什么的卸几只下来给你玩玩？"

方铮忘情的投入在如此血腥的一幕里不能自拔，闻言欣喜的连连点头："好呀好呀，最好切几根小鸡鸡下来泡酒，听说那玩意儿能治前列腺炎……"

"……停！靠！你还真去呀？"见长平正准备站起身发令，方铮赶紧一把拉住了她。这姑娘怎么了？以前挺有主见的呀，现在就跟一应声虫似的，少爷我怎么说她就怎么做，莫非她被我身上的王霸之气熏得变了性子？

这时方铮见楼下的战斗基本上停止了，最可乐的是，那些女侍卫们竟然开始打扫起了战场，也不知是哪位教官教的。见着那些痛得直哼哼，神智却还清醒的混混们，这群娇滴滴的姑娘们上去就是一脚，直接踩他们脸上，然后稍一用力，混混们就昏过去了。

姑娘们打扫得还挺仔细，这就看出男人和女人的区别了，如果这群侍卫是男人，多半只是随便瞄一眼便罢了。而姑娘们却一个一个凑近了，仔细观察着混混们的呼吸和神态，就像一群天真活泼的小学生好奇的观察着某种冬眠的动物一般，一旦发现有人呼吸和神态不对，便兴奋得像发现了新大陆似的，兴高采烈的开始制造昏迷者……

于是那些假装昏迷，试图蒙混过关的混混便吃足了苦头，姑娘们发现后，先朝他们的裆部狠踢了几脚，待他们惨叫出声后，这才狠狠照着他们脑袋一踢，把他们弄昏了。

方铮瞧着这情形，有些不寒而栗，忽然觉得下半身一阵凉意。这些姑娘们看着一个个娇俏可爱，没想到下手（脚）这么狠，真好奇这是哪位教官教出来的……

长平在方铮旁边满意的点了点头，娇笑道："不错不错，效果很好，怎么样？我训练出来的侍卫，不比冯仇刀手下那些杀人如麻的士兵们差吧？"

方铮大吃一惊："你训练出来的？"

长平得意的皱了皱鼻子："对呀，嘻嘻，教我功夫的师傅说过，打架就得朝男人身上最脆弱的地方招呼，能够一招制敌，就不要耍那些没用的花架子，免得害了自己。我就把这个道理教给了她们……"

"……"

方铮不禁打了个哆嗦，他忽然觉得，他与长平的婚事非常有必要再商榷一下，摊上这么一位有暴力倾向而且有绝后特长的老婆，再加上陪嫁过来的三十六位系出同门的女侍卫……本少爷除非练会传说中的缩阳入腹，而且还得时刻保持这个状态……

"喂！你怎么啦？好好的怎么冒冷汗？"长平的目光很关切。

"……长平，你介不介意咱们过几年单身日子后再谈婚论嫁？"方铮目注着长平，深情的道。

长平闻言顿时羞涩的一扭身子，红着脸小声道："只要咱们的名份定下来了，我都听你的……"

长平羞涩的模样很动人，如果之前没看到楼下这番情景的话，方铮也许会情不自禁的凑上去亲她一口。现在嘛，咳咳，正事儿还没忙完呢……

方铮轻轻扯了扯长平的衣袖，轻声道："哎，该你上场了，记住，你今儿是路见不平一声吼，跟我没半点儿关系啊。我根本就……"

"我知道啦，你根本就没这儿，在家睡午觉嘛，"长平美目斜了他一眼，娇声哼道："坏东西，你真是坏透了！"

这话本少爷就当是夸奖了，你不就喜欢我坏吗?

方铮嘿嘿一笑，朝楼下努了努嘴，长平哼了一声，开始闪亮登场了。

楼下已被砸得稀烂，一大堆破桌子烂椅子摊满一地，还夹杂着不少碗碟碎片，看上去就像被一群发狂奔跑的公牛践踏过似的，破坏得非常彻底，往好的说，以后邀月楼要重新装修的话，可以省下一道工序了。

长平下了楼，见到这副景象，不满的冷哼了一声。说到底这是她未来夫君的产业，也就是说，这是她的产业，被人祸害成这个样子，芳心怎能不怒?

咬了咬牙，长平眼睛四下寻摸，找了半天没找着潘武，不由怒道："你们谁是带头的? 给老娘站出来，咳，……爬出来！"

根本没人回答她，十几个混混，包括潘二少在内，无一例外，全都被姑娘们的纤纤玉足弄昏过去了。

还是女侍卫头儿眼尖，指了指角落里一个满脸血水，还间歇性抽抽的男子道："公主殿下，那人是带头的。"

长平微眯着眼道："把这王八蛋给老娘带过来！"

侍卫头儿走过去，伸手抓住潘武的脖领子，像拖着半扇猪肉似的将他拖到长平跟前。

长平往后退了一步，嫌恶的用手掩住鼻子，皱着眉道："弄醒他。"

侍卫头儿二话不说，一脚狠狠踹在潘武的裆部，就像摁开了电门开关似的，潘二少发出一声销魂的“哦——”，终于是醒了。

－－－－－－－－－－－－－－－－－分割－－－－－－－－－－－－－－－

老规矩，晚上八点第二更，也可能是八点过几分，反正没那么精确，我的手表，手机再加上电脑上显示的时间，分别都不一样。我都不知道该信谁了……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八十二章 群殴事件（下）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5:42 本章字数:6078

长平冷冷的注视着他：“你叫什么名字？带领一群人在此地胡作非为，有何企图？”

潘武喘息着，身上巨大的疼痛使得他根本没精力开口说话，闭着眼歇了几口气，潘武终于开口：“小娘们儿，你狠！甭管你是谁，很快你便知道得罪我的下场了。[醉][露][网]”

长平还未反应，女侍卫头儿已经忍不住了，闻言毫不犹豫的一巴掌狠狠甩了上去，潘武一声惨嚎，嘴里吐出两颗牙齿，血糊糊的恶心极了。

侍卫头儿狠狠道：“大胆！竟敢冒犯长平公主殿下，你长了几个脑袋够砍的？”

“什么？”潘武终于睁开眼，吃惊的看着长平，呐呐道：“你……你是长平公主？”

长平冷哼道：“这还用得着假冒么？满京城打听打听去，看有没有我这号人！”

潘武顿时像被人戳破的气球般蔫了。还用得着打听么？身处京城高官子弟的纨绔***里，从小他们的父亲便告诫过他们，这个***里，谁能惹，谁不能惹，惹了会有什么下场。很不幸，长平公主在最不能惹的人名单上，排名第一，而且这第一名的宝座蝉联了十几年，没谁敢抢。看这情形，还有一直蝉联下去的势头，实在是纨绔***里终生成

就奖的热门候选人。***里的人提起这位脾气火爆的公主殿下，谁不是狠狠一翘大拇指，然后掉头就走？这已不是惹不起躲得起的问题了，连背后议论她都没这胆子呀。

命背啊！出门前怎么不先翻翻黄历？好好的砸个场子，没招谁没惹谁，怎知道会遇见她？上哪儿诉苦去呀？早知道就该听老爹的话，乖乖待家里跟自己的几位姬妾在床上胡天胡地一番，不比上赶着跑这里挨打强上许多？而且这顿打还真白挨了，仇都没法报。

事儿还没完呢，一位长得颇为敦实，脸上带着盈盈笑意，看上去格外有亲和力的胖子施施然走了下来。

瞧了瞧眼前的景象，胖子那充满和善笑容的脸不由沉了一下，皱着眉喃喃道："啧啧，砸得可真够卖力的，造孽呀！"

潘武睁着青肿的猪泡眼，哭丧着脸问道："您……又是谁呀？"公主都出场了，这位胖子的地位想必也低不到哪儿去。

胖子一脸天官赐福般的笑容，客气的朝潘武拱了拱手，笑道："好说好说，本王姓周，这位公主殿下的亲哥哥……"

潘武一惊，本王？长平公主的亲哥哥……不太灵光的脑子转了半天，潘武终于不太确定的道："……福王？"

胖子笑得更高兴了，连连拱手道："哎呀，客气，客气了，实在是不好意思，本王与舍妹来此用膳，不成想打扰了您砸店的雅兴……"

说着胖子眼睛四下打量了一下躺在地上没了动静的混混们，迟疑道："要不……您把他们叫醒，接着砸？"

指了指四周一些暂时还破坏得不太彻底的地方，胖子像个严苛的拆迁队包工头似的："瞧瞧，这几个地方砸得还不够零碎，你的手下干活有点偷工减料，这样不行啊。"

方铮躲在楼上听得噗嗤一笑，这死胖子，扮猪吃老虎这种低级恶俗的事儿玩得还挺地道，看得出他当年也是在***里混过的。

潘武闻言一哆嗦，眼泪都下来了，若还能动弹的话，他真恨不得狠狠刮自己一耳光。——今儿这他娘的走的什么运呐！好死不死的正

好碰上福王与长平公主来这里吃饭，我他娘的哪天砸店不好，非得挑今天这个时候来砸，这下好，撞正大板了。

不敢接胖子的话，潘武一把鼻涕一把眼泪道：“草民不知福王殿下和长平公主殿下在此，罪该万死，求两位殿下饶了草民这次……”

这位年仅十七岁的叛逆少年，号称谁都不怕谁都敢惹的京中恶霸，生平第一次低下了他自认高贵的头颅。阶级就是这样，容不得半点逾越，再怎样在京城飞扬跋扈，在亲王和公主这样的皇族面前，你仍只是一个卑贱的草民，哪怕你老爹当再大的官儿，在皇族面前仍只是他们家的奴才，更何况潘武仅是个无官无爵的纨绔子弟。

胖子既然下来，长平便不说话了，嘻嘻一笑，转过头去冲着楼梯口的方铮做了个鬼脸。

胖子掏出手巾擦了擦汗，抬头看了看越来越热的天气，埋怨似的嘟囔了几句，然后看着潘武，语气中带着一股威严道：“你问的，本王已回答你了。现在该本王问你了吧？”

潘武点了点头，他能说不吗？甭说现在那几十位娘子军正对他虎视眈眈，单是胖子和长平的身份，他就不敢拒绝他们的任何要求。

胖子和善的道：“你叫什么名字？家里是干嘛的？”这个问题的答案大家都知道，可胖子还是得问。毕竟他和潘武是“巧遇”上的。旁边已有侍卫从柜台的残屑中寻出了纸笔，开始做起了笔录。

潘武眼珠一转，想扯个谎胡乱编个名字糊弄过去，他不想给家里的老爹带来麻烦。

似是看穿了潘武的想法，胖子笑眯眯的道：“别说谎啊，本王有很多时间去证实你所说的话，说谎的后果可是很严重的，别说本王没提醒你。”

潘武闻言终于颓然的叹了口气道：“回王爷的话，草民姓潘名武，乃当朝太子太师，吏部潘尚书之次子……”

胖子满意的点点头，算这小子识相。

“你来此处砸人买卖，拆毁商户酒楼，所为何因？”

“因为这酒楼的少东家方铮，前几日将我大哥打得不能下床，草民故而寻仇。”潘武倒是爽快，见糊弄不过去，干脆全都招了。

“你来此地寻仇，可是受了你父亲，或者你大哥的指使？”胖子依旧笑得像个和气生财的商号大东家。

胖子的笑容虽然看起来人畜无害，可问的话却很要命，潘武脑子再不灵光，也明白这话问得不简单，自己得好生作答，否则此事就升级为朝堂的政治事件了，那时他老爹将会非常被动，弄不好全家都得倒霉。

“不，没有，全是草民一个人的主意。”潘武摇头道，神色颇为坚定。

胖子死死盯着他，语气阴森道：“你可得想好了，往小了说，你这是扰乱百姓，毁人财产，往大了说，你这是趁亲王与公主用膳之际意图行刺，那可是杀头的罪名，你确定你要一个人担着吗？本王再给你一次说实话的机会，你可以仔细想想，想好了再回答本王。”

潘武闻言脸色忽然变得惨白，身子不自觉的抖了抖，最后咬了咬牙，仍是坚定道：“不，不用想了，福王殿下，公主殿下，此事确实是草民一人所为，家中父亲与大哥丝毫不知。要杀要剐全冲着我来！扰乱百姓，毁人财产这我承认，但草民没想到福王殿下与公主殿下在此，意图行刺的罪名，草民实不敢受，纵是将我千刀万剐，我仍是含冤死不瞑目！”

胖子见状摇了摇头，看来是问不出什么有价值的东西了。这小子倒是颇有骨气，一人做事一人当，现在屈打成招是行不通的，毕竟他爹是朝廷高官，不能做得太过份，本来有理的都变成无理了。

方铮躲在楼梯口叹了口气，老潘家也不完全都是熊包嘛，至少这老二还有几分担当。得了，就这样吧，哪怕真问出什么了，这种供词也根本拿不出手，更别说扳倒潘尚书了。

胖子一时也没了主张，口供问出来了，可价值不大，剩下的还要做什么？总不能真的将这小子送进官府治罪吧？他老爹身后还站着太

子呢，这一牵扯起来事情就复杂了。

胖子迟疑的转过头，看着长平，道："此事……你看呢？要不，就这么算了？"

这时长平耐不住了，砸了老娘的店，挨顿打就算了？上哪儿找这么便宜的事去？

一挥手，叫人扶着潘武在口供上摁了手印，然后长平狠狠道："小子，前因后果老娘就不跟你计较了，单只问你，这店被你砸成这样，你怎么说？"

潘武一听这事儿不计较了，顿时喜出望外，只要不连累家里，怎么说都好。所以潘二少一改刚才颓势，想了想，觉得不对，带着几分疑惑道："公主殿下，这店，是方家的呀……"言下之意，就算要赔偿，也是方铮那小子亲自来谈，你一公主与方家毫无瓜葛，帮他出头算怎么回事？

长平一窒，她想说方家的就是老娘的，可她怎么也不好意思说出口。毕竟是个姑娘家，她与方铮的亲事还没摆到台面上，叫她怎么开口？

胖子笑眯眯的出来解围："方铮是本王的同窗好友，这事你不会不知道吧？现在他人不在这儿，本王与公主代他讨个公道，名正言顺，呵呵。"

长平闻言底气顿时足了，恶狠狠道："对呀！我们代他讨公道不行吗？我看你小子是皮痒痒了，来人呐！给老娘再收拾他一顿，收拾完了咱们再谈赔银子的事儿。"

潘武吓得一哆嗦，见女侍卫头儿捏着指关节，面噙冷笑一步一步向他靠近，潘武惊慌失措，不顾身上的伤痛跳了起来，哭丧着脸大声道："君子动口不动手，咱们好好讲道理不行吗？干嘛非得打打杀杀……"

方铮在楼梯口听得再也忍不住，掩着嘴闷声大笑起来。这小子太可乐了，恶霸带着一帮混混来砸店，这会儿人在屋檐下，却死乞白赖

的要求别人跟他讲道理，早干嘛去了？

——————————————————分割——————————————————

没迟到吧？好象很久没求票了。这周上了分类强推，兄弟们帮忙顶一顶啊，好歹让哥们在分类推荐榜上待几天。最后，推荐一位朋友的新书，《覆手乾坤》，作者名叫天藏风，人很YD，书更YD……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八十三章 我们谈个恋爱吧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5:42 本章字数:5832

方铮边笑边琢磨，瞧这小子已经这么可怜，放他一马算了，勉强让他赔个五千两银子，就让他滚蛋。ZUILU.net若不是皇上一再要求方铮最近要低调，依方大少爷的脾气，这事儿岂是区区五千两便能解决的？低调这俩字害死人呐，连本少爷的财路都断了……

胖子和长平也笑了起来，人家都将姿态摆得这么低了，他们也不好意思真动手，刚才还可以说是不知潘武的身份，打也就打了，现在知道潘武是潘尚书的儿子，再打他就说不过去了，传出去这等于是直接扇潘尚书的脸呐。

可是银子还是得赔的，到底要他赔多少呢？胖子和长平也拿不准，胖子迟疑的朝楼梯口望去，见方铮手舞足蹈，反复比着五根手指，胖子眼中闪过一丝了然。

“咳，这样吧，本王也不为难你，你将这店砸成这副模样，马马虎虎掏个……五万两吧，这事儿就此揭过，再也不提。”

胖子自小在宫中长大，对银子自然没什么概念，一见方铮比划五根手指，便随口说了个五万两。长平经常在外面惹事生非，对京城的物价还是有一定的了解，知道重修邀月楼，五万两银子绰绰有余，不过这小子砸了老娘的店，没让他赔个十万两已是大大留情，怎会介意这姓潘的小子赔多了？

“扑通！”

潘武疑惑的望向楼梯口：“什么声音？”

“呃，没什么，楼上闹耗子。少废话！拿钱来！拿完给老娘滚蛋！以后离方家远点儿，这张口供老娘会保存好，若方家的商铺再有任何意外，老娘不找别人，就找你。”长平不耐烦的道。

五万两对于潘武来说不是小数目，但也不算太多，以他多年来欺男霸女敲诈商户的家底，轻易便能掏出来。所以听到胖子开价后，潘武倒也没怎么吃惊，二话不说从怀里掏出银票，毕恭毕敬的送到胖子手里。

胖子显得很高兴，见潘武挣扎着起身打算走人，胖子不由关心的问道：“还行吗？要不要本王派人送送你？”

潘武露出一个比哭还难看的笑容：“多谢福王殿下，草民没事，草民告退了。”

胖子热情的跟他告别：“好走好走，以后有空常来吃饭……”

潘武眼泪止不住的流呀，还来？我钱多呀？我有那么傻么我？晦气，今儿实在是太晦气了，回家老实待着吧，再也不出门了……

毕竟是练过武的人，恢复能力和扛揍能力比一般人强上许多。挣扎着站起身，潘武瞅都没瞅地上躺着的混混们，一步一步艰难的挪出了邀月楼。

长平见店里还有一群昏迷不醒的混混，斜七竖八的躺满一地，不由嫌恶的皱了皱眉，大声道：“来人呐，给老娘把这群人渣扔外面去！老娘见着他们就烦！”

——自从上次方铮三人被混混们围殴后，长平现在对街上的混混痞子深恶痛绝，整天没事便带着侍卫们四处晃悠，见着混混痞子就往死里打，一时间京城治安好了许多，路不拾遗，夜不闭户，不少黑恶势力几乎被连根拔起，京城风气大为扭转，此全赖长平之功，端的是一位超时代的扫黑先锋。金陵府尹陈大人乐得合不拢嘴，直恨不得送面锦旗给长平，以表彰她除恶务尽的高尚情操。

方铮与胖子等四人站在窗口，默默的目送着潘武蹒跚而孤独的身影渐行渐远，夕阳将他的影子拖得长长的，整幅画面显得那么的萧瑟

与悲凉，如果再配上一曲二胡独奏的《二泉映月》，根本不用多煽情，便能达到催人泪下的效果……

“我们是不是太残忍了？”胖子被这幅画面所感染，显得有些不忍心。

“还好吧？就挨了顿打，赔了点银子，不算欺负他呀……”方铮也有点拿不准，今儿是不是有点过份了？怎么看怎么觉得像是一群大人欺负了一个小毛孩子似的，特有罪恶感。

“我说他活该！哼，你们傻啦？这事儿是他自己找的，怪得了谁？几个大男人心肠这么软，你们恶不恶心？”还是长平一针见血的指出了事情的本质。

众人恍然醒悟，然后互视一眼，哈哈大笑。有一点必须得承认，大家都是好人。——就算目前不是好人，至少有做好人的想法。这已很不错了，潘尚书就肯定没这想法。

当然，好人就算是打架，那也是为了正义。比如说，长平身后的三十几位女侍卫，她们就是为了正义而战。

方铮笑眯眯的走上前，朝众姑娘拱手道：“各位大姐姐小妹妹，今儿辛苦你们啦。为了表示感谢，在下请各位喝酒……”

看了看遍地狼藉的大厅，方铮干笑道：“……咱们换个地方喝，我家在别处也开了酒楼……”

这话引来了好几个女侍卫的低声窃笑，侍卫头儿倒是波澜不惊的道：“多谢方少爷的好意，喝酒就不必了，待我家公主好一些，便算是你对我们的感谢了。”说着还冲方铮龇牙笑了笑。

方铮知道她的话没说完，若是待公主不好，地上躺着的这群混混就是他的榜样。

哼！威胁我！本少爷是怕威胁的人吗？

一转脸，方铮对长平殷勤道：“哎呀，长平，你累不累？渴不渴？饿不饿呀？我叫人给你送东西来吃好不好？”

长平显然被方铮突如其来的殷勤弄得有些受宠若惊，疑惑的摸了摸方铮的额头："你怎么啦？吃脏东西了？"

瞧瞧，长平根本就不懂得啥叫男人的温柔，一点帐都不买。

酒楼被人砸成这副模样，这顿饭当然是吃不下去了。于是大家纷纷告辞。邀月楼的掌柜这时不知从哪个犄角旮旯里窜出来，哭丧着脸对方铮道："少东家，这……这可怎么办呀？"

方铮从胖子那里接过那五万两银票塞到掌柜手中，想了想，觉得多了点，又抽出了四万两，瞪了他一眼道："什么怎么办？别人帮你拆了老旧的装修，又送银子让你重新装修，上哪儿找这么美的事去？你应该高兴才是。"

掌柜手里捏着一万两银票，默算了一下重新装修的大概开支，觉得还大有富余，对方老爷也算有个交代了，顿时乐得眉开眼笑。

方铮将冯仇刀拉到一边，从怀里掏出一大叠银票塞在他手里："我知道朝廷的国库里没多少银子，一万多阵亡将士的抚恤金就算拨下来，分到每个遗属手里的，也就那么仨瓜俩枣，他们的日子也好过不了多少。这些银子，请冯大哥给弟兄们分发下去，让那些阵亡的弟兄们家中能吃得饱一点，穿得暖一点。毕竟，唉！毕竟他们的死，我有责任。"

这些银子，无非是方铮刚当官时太子和朝中官员送的，从吴公子那里敲诈来的，以及刚才潘武赔偿的等等，加起来也有近百万两，这是一笔不小的数目，分发下去的话，每户遗属能分个几十上百两，省着点花够过上好些年衣食不缺的日子了。

冯仇刀紧紧攥着银票，感动得眼眶都红了，一撩衣衫便欲下拜，方铮赶紧一把拉住了他。

冯仇刀抹了把眼眶，哽咽道："方老弟，我代那些战死的弟兄们谢谢你了！这些是他们的救命钱呐！你的大恩大德，不论活着的或是战死的弟兄们，都将一辈子铭记！"

方大少爷难得发一回善心，肉疼的看了看冯仇刀手里的银票，表情痛苦扭过脸去，挥了挥手：“快拿走，快拿走！我见不得这些铜臭之物……”

怔怔的望着冯仇刀远去的背影，方铮心里舒了一口气，也许，这是自己唯一能做的一点补偿了吧。咦？本少爷的人格何时变得如此高尚？难道说我的人格又一次升华了？

身后，一抹淡绿色的身影悄悄的靠近，长平深深的注视着这个自己深爱着的男子，眼中掩饰不住的浓情，如一泓缠绵的春水，紧紧缠绕着他。

“你是个好人，我没看错你。”长平望着方铮深情的道。

方铮撇了撇嘴：“错了，我是个穷人。刚刚我还是个百万富翁来着，唉，所谓风吹鸡蛋壳，财去人安乐，看来我这辈子跟上辈子一样，都是穷命呀。”

“噗嗤。”长平乐了，朝方铮飞了一个青涩的媚眼，“有我在，不会让你做穷人的，嘻嘻。”

“你怎么还不回去？”小姑娘的媚眼虽然飞得不够炉火纯青，却也将方铮的心狠狠的勾了一下。

“人家不想回去，人家就想跟着你。”长平扭着身子撒娇，用甜得发腻的声音柔柔的道。

受不了啦！方铮情不自禁打了个哆嗦，随即笑眯眯的拉起了长平的小手：“美眉，我们来谈个恋爱吧。”

－－－－－－－－－－－－－－－－－－－分割－－－－－－－－－－－－－－－－－－－－－

头很痛，昨儿有人趁病打劫，把我叫出去喝酒，我岂能弱了气势？连喝了四瓶之后，……唉，现在头好痛啊……

有位哥们提供了一个书友群：37761918，有兴趣的朋友可以进来聊一下，我码字累的时候也喜欢跟人聊聊天，找点……灵感？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八十四章 霸王之气？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5:42 本章字数:7153

恋爱的感觉是怎样的？是暗生情愫时的朦胧爱意，是第一次牵手时的惴惴不安，还是突如其来的那种被幸福包围着的感觉？

长平一脸甜蜜的任由方铮牵着她的手，在人潮稀少的花市大街上走着。ZuiLu.com路上来往的行人纷纷用惊骇的目光看着这一对手牵着手的男女。方铮认为谈恋爱就得牵手，甭管走到哪儿，都得牵着手，古代人明显不这么认为，这就是代沟啊。

长平整个人已经晕沉沉的了，这会儿相信就算方铮将她牵去卖了，她也不会有意见。——只要方铮能够一直这样牵着她，到哪儿她都愿意。等了多少日子，终于等来了这一天，长平有一种幸福得想哭的感觉。

长平的女侍卫们一直在后面远远的跟着他们，边走还边窃窃的笑，笑得方铮脸上赧赧的。

“哎，你饿不饿？”走了不知多久，方铮忽然觉得肚子有点饿了。在邀月楼时只顾着看热闹，根本没吃多少东西。

“什么？”长平正沉浸在幸福之中不能自拔，闻言一楞。

“吃东西去呀！你不饿吗？”

长平抿着小嘴想了一下，随即认真的道：“如果你饿了，那我也饿了。”

方铮有点郁闷，这古代的小丫头从哪儿学来这些腻死人的情话？谈恋爱谈得比我这个穿越人士还专业，以后本少爷还怎么混？前世读的那本《情话大全》不白背了？

朝北走，街口处有家酒楼，名曰“八仙楼”，规模虽比不上邀月楼，却也不小了。方铮打量了一眼，满意的点点头：“就它了”说着牵着长平的手大步跨了进去。

用饭的时间早过了，店里三三两两坐着几桌客人。店伙计迎上来，殷勤的笑道：“两位，用饭吗？”

方铮点点头，找了张靠窗的桌子，长平掏出手绢儿，细心的将桌子椅子和碗筷擦拭了一遍，这才叫方铮坐下。

这会儿方铮的虚荣心得到了极大的满足，数遍天下，能让华朝的公主心甘情愿侍侯的，除了本少爷还有谁?

随意点了几个菜，上了一壶酒，方铮与长平对坐着吃起来。长平一会儿给方铮布菜，一会儿给方铮斟酒，忙得不亦乐乎，小脸满溢着幸福的光采。两人就这样静静的吃着，不时抬起头，默契的朝对方笑一笑，仿佛这个世界只剩下了彼此，甜蜜得如同一对恩爱多年的夫妻似的。

拍拍肚子，方铮满意的舒了口气，这酒楼还不错，味道不比邀月楼的差。以后本少爷多来光顾几次，谁说必须要在自家的酒楼吃饭?本少爷愿意花钱照顾别家生意，谁管得着?

摸了摸怀中，方铮脸色变了，他忽然想起一件很严重的事——他把身上所有的银子都给了冯仇刀，巧的是，今儿他身上连散碎银子都没带，也就是说，现在的方大少爷，根本是身无分文……

不好意思的瞅了长平一眼，方铮呐呐道："那啥……你身上带银子了吗？借我点儿，我明天还你……"

长平愕然道："我身上从不带银子的……"公主看上什么东西，自然有随身侍从帮她付帐，哪需自己带银子。

这下完蛋了，方铮颓然的叹了口气，丢脸啊！丢穿越人士的脸啊！一个是华朝万千宠爱于一身的公主，一个是忠勇伯兼五品散骑常侍，更兼华朝首富的独子，眼下两人却身无分文的困在京城的一家酒楼里，这要传出去，还不得被人笑掉大牙?

长平眨了眨眼："……怎么？你没带银子？"

方铮愁眉苦脸道："你刚也看见了，我把银子都给

Chapter_12

了冯仇刀……”教训呐！以后发善心时还得有所保留才好，——不知道给酒楼老板刷多少只盘子才能抵得过这顿饭？

长平撇了撇嘴：“那还不简单，我的侍卫就在外面呢，叫她们进来帮咱们付帐不就得了。”

那多没面子，女侍卫们的彪悍方大少爷已经领教过了，若她们觉得方大少爷是个吃公主软饭的，气愤之下用她们的纤纤玉足往他最脆弱的地方那么一踹……咳，以后方大少爷恐怕得改名，叫方公公……

方铮一把拦住长平，眼珠子滴溜儿一转，贼笑道：“等会儿，哥哥我带你做一件你一辈子都没做过的事……很刺激的哦。”

长平一脸兴奋之色：“什么事？快说快说！”

清咳了一声，方铮拉着长平起身，伸手假装掏银子，见掌柜满脸堆笑准备迎上来，方铮朝掌柜歉意的笑笑，然后紧紧拉住长平的手，大吼一声：“跑！”

说着就拉着长平化成两道黑烟，一溜儿窜出了酒楼大门，跑得没影儿了。长平的侍卫们见公主跑了，不明所以的一路跟了上去，霎时大队人马消失在了花市大街上。

掌柜的手执帐本算盘，笑容僵在脸上，就这么眼睁睁的看着方铮和长平嗖的一下消失了。店伙计见掌柜还楞楞的发着呆，赶忙撸起袖子准备追出去，这还了得，京城天子脚下，竟有这么无耻的人，吃完饭不给钱就跑了……

掌柜的拦住了伙计，怒道：“你们想干嘛？”

伙计无辜的指了指方铮跑路的方向。

掌柜冷哼道：“眼睛瞎了？没认出来那是少东家吗？他来自己店里吃顿饭，你敢向他收银子？不想干了？”

掌柜说完眼睛目视着前方，脸上满是疑惑，真费解呀，少东家怎么声都不出就跑了？跟谁找他要债似的，为什么呢……

方铮与长平跑得上气不接下气才停下来，手扶着膝盖大喘粗气，然后互视一眼，接着哈哈大笑。

长平边笑边咳嗽，纤手狠狠捶着方铮："你个混蛋！简直太无耻了！"她一脸不敢置信的表情，似乎想不到她堂堂一个公主竟然做出这等事来。

方铮笑得很得意："这叫吃霸王餐，一般人没胆子吃的，有勇有谋的人才吃得着。"

王霸之气哥们虽然少了点儿，可"霸王之气"哥们要多少有多少。

长平笑骂道："去你的！我长这么大还没干过这么丢人的事儿呢！这要传出去了，父皇还不得骂死我。"

方铮牵着长平的手道："以后咱们每个月都去吃一次霸王餐好吗？有益身心健康的……"

长平看着方铮深情道："你想做什么我都陪着你，别说吃霸王餐，就算你想杀人，我都帮你捅刀子……"

这话怎么听着这么别扭？长平还真有谈恋爱的天赋啊，好好的情话被她说得血肉模糊，仍不失诗意，这得多大本事？

方铮干笑道："杀人就不必了，我胆子小得很。偷鸡摸狗的事情不妨做一做，我对这个比较拿手。"

长平笑道："按说你家是华朝首富，方伯父和方伯母的性子也沉稳得紧，你却怎么是这副德性？"

方铮正色道："其实我是贫下中农出身，小时候玩泥巴，打弹珠，偷父母的粮票，长大了泡妞，偷着抽烟喝酒，敲诈小学生的零花钱……反正啥狗屁倒灶的事儿都干过，真的……"

长平似懂非懂的摇摇头，方铮说的这些，对她来说，根本不可能理解。

抬头看看天色，已快深夜了。方铮对长平道："不早了，回去吧。"

长平摇了摇头：“不，我要跟你在一起。”小姑娘初尝男女之爱，正是浓得蜜里调油的时候，哪舍得跟情郎分开。

方铮笑道：“我回家睡觉呢，你也跟我一起睡吗？”

长平脸一红，随即小声咕哝道：“一起睡就一起睡，我又不怕……”

方铮笑道：“别闹了，你不怕我还怕呢，到时你父皇还不得把我的皮给剥了。”

轻轻抚着长平的秀发，方铮道：“听话，回去吧，咱们来日方长，有的是日子在一起，回去我还得跟爹娘说说咱俩的事呢。”

长平不安的道：“伯父伯母会不会不喜欢我？他们若不答应……咱俩的事儿怎么办？”

方铮暗笑，你伯父伯母早就看上你这儿媳妇啦，瞎操心什么！

方铮一本正经道：“他们若是不答应，咱们就私奔，一路往南跑，一边跑一边生娃，等你给我生上十几二十个娃，你伯父伯母不答应也不行啦，然后咱们就跑回来……”

长平羞涩道：“去你的！当老娘……当我是猪呀！还十几二十个，叫你的嫣然给你生吧！我才不生呢。”

“你知道嫣然？”方铮大是惊奇，长平连她的名字都打听清楚了，不简单呀。

“何止嫣然，我还知道凤姐和小绿，哼！你个混蛋，就知道拈花惹草，以后我还不知要多出多少姐妹……”长平愤愤道。想了想，觉得心有不甘，于是狠狠在方铮胳膊上掐了两下。

方铮忍着痛道：“本少爷是香饽饽，当然得要天下的妇女同胞们共享啦，你一个人吃这么大一块，不怕撑死啊？”

长平瞪眼道：“撑死我也愿意！你是我的！”

方铮苦口婆心做她的思想工作：“可是你要考虑到香饽饽的感受呀，既然是香饽饽，肯定希望天下的女子都能吃上一口，尝尝它的美味，大家排排坐，分饽饽，这样多好……大不了我多分你一点嘛……”

“你……你可真够无耻的！”

其实长平也明白，爱上这么个油腔滑调却又招女子喜欢的男人，这辈子是不可能独占他的，很早以前她便有这样的觉悟，可想归想，好好的一个老公，哪个女人愿意分出一半甚至更多来与其他的女人共享？更何况长平还是金枝玉叶，天之娇女，若非爱极了方铮，长平怎会做出如此大的让步？

想到这里，长平气得涨红了脸，恨恨的瞪着方铮道：“你个混蛋！就知道欺负我……你可记住了，将来我是正室，谁也不准跟我抢，不然我……我跟你拼了！”

说完又恨恨的捶了方铮几拳，在方铮的惨叫声中，长平哼了哼，满意的转身离去。

————————————————分割——————————————————

吃霸王餐哥们不反对，别看霸王书啊，看完记得投票。

再吆喝一声，新开了一个书友群，群号是：37761918，没事都进来聊聊，本人码字累了的时候也跟大家扯扯淡，对情节有什么建议大家可以直接在群里跟我说。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八十五章 胖子盗版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5:42 本章字数:7035

回到方府时已是深夜了。ZuiLu.com方府门口仍是灯笼高挂，瞧这情形大家好象还没睡。

孙管家蹲在门房处，手里还拎着一小壶酒，朝门外不住的张望着，不时还凑着壶嘴滋溜两口小酒，小日子过得很是惬意。见方铮来了，孙管家神情一喜，搁下酒壶迎了上来。

“哎呀，我的少爷！您怎么才回来呀？老爷和夫人都等您老半天了呢。”

方铮一楞，又等我？这回哥们又犯了什么事栽在二老手里了？

“孙管家，知道爹娘等我有啥事吗？”如今的方铮已经学会见正主儿之前先问路了。——不得不问呀，宫里有个皇帝，家里有个老爹，此二人专找方大少爷麻烦，不能不小心着点儿。

“没事呀，哦，您的同窗周少爷来了，老爷与夫人正在前厅与他说话呢。”

胖子？不是刚分开么？他又来我家干嘛？这小子怎么比本少爷还不着调？

进了前厅，爹娘正与胖子相谈甚欢，不知谈到什么，爹娘高兴得哈哈大笑。

满头雾水的跟爹娘行了礼，方铮向胖子投去一个询问的眼神。胖子没理他，仍是满脸憨厚的笑容跟爹娘说着话。

“……后来呢，灰姑娘就跟王子过着幸福快乐的生活，两人在乡下置了一块地，盖了一套四进的大院子，还买了许多下人，一直白头到老……”一个精简删黄版，兼具浓郁的中国乡土特色的《灰姑娘》童话，在胖子的嘴中新鲜出炉。

方铮愕然的望着胖子，靠！死胖子真够无耻的！这不是本少爷以前跟他说过的故事么？这小子倒真不客气，把它拿来糊弄我爹娘，——不知道他有没有向我爹娘收费？

方老爷和夫人听得眉飞色舞，兴致颇为高昂，连连追问道：“还有吗？还有吗？”

胖子笑道：“这个故事说完了，下次我给伯父伯母再说一个《睡美人》的故事……”

方铮再次愕然……

方老爷咳嗽了一声，朝方铮道：“你瞧，福王殿下天资聪颖，随便一张嘴便能说出如此动人的故事，你呢？哼！不学无术，整天只知道在外面胡作非为！”

方铮不说话，咬牙，“嘎吱嘎吱”……

胖子忠厚的脸上现出谦虚的神情："伯父夸奖了，小侄只是闲暇之时多读了几本闲书，编了几个消遣的小故事，登不得大雅之堂的……"

方老爷捋须摇头道："那也比我家这孽子强上许多了，他连个像样的故事都编不出，在老夫面前扯谎倒是颇有造诣，唉，家门不幸呀！"

方铮不说话，继续咬牙，"嘎吱嘎吱"……

胖子满脸笑意瞟了方铮一眼："如此，伯父之夸奖，小侄只有愧受了。"

方老爷眼含赞赏的对胖子点了点头，随即望向方铮时，立马将脸一板："这么晚才回来，又去惹什么祸了？"

老爹这分明是双重标准呀！合着胖子才是你亲生的吧?

方铮恨恨的瞪了胖子一眼，恭声道："爹，孩儿如今政务繁忙……"

方老爷毫不客气的打断了他："屁话！就你那五品虚职，还'政务繁忙'，你以为老夫不知么？哼！邀月楼的掌柜刚刚来过，说有人砸了咱家的酒楼，事情好象还是因你而起，说！最近你在外面惹了什么祸？"

方铮无辜道："没有呀，爹，孩儿最近夹起尾巴做人，低调得很，不信你问胖子……"

方老爷冷笑道："你没惹人家，难道他有毛病？没事砸别人店铺玩？"

方铮赶紧大拍马屁："爹您老人家果然英明神武，一语中的，那小子可不就是有毛病么？"

胖子在旁听得掩嘴闷笑，肩膀一抖一抖的。

方老爷瞪着方铮半晌，然后长长叹了口气："刚才福王殿下已跟老夫把事情说了，此事委实怪不得你。但是，你如今在朝为官，官场步步凶险，似你这般由着性子到处得罪人，你这官儿能当几天？"

能当几天算几天呗，最好皇上老爷子把我给撤了，大家都省心，稀罕当这破官儿么？方铮暗里撇了撇嘴。

胖子出来打圆场："方伯父，此事不能怪方兄，实在是那潘尚书家欺人太甚。方兄在朝堂上为那些战死草原的将士们仗义直言，不惜得罪权贵，如今京城里的百姓们都念着方兄的好呢。"

方铮在一旁点头附和："就是。"

方老爷狠狠瞪了方铮一眼，不再说话了。

胖子适时笑道："今日小侄这么晚冒昧登门，是有件喜事欲报予伯父伯母。"

方老爷笑道："福王殿下，我方家有何喜事？"

胖子看似不经意的瞟了眼方铮，笑道："恭喜伯父伯母，方兄……呵呵，方兄要当驸马啦。"

"什么？"方老爷与夫人大惊，继而互视了一眼，一副不敢置信的模样。

随即，方老爷狠狠瞪向方铮："你又招惹了哪位公主？"

为什么说"又"？方铮闻言郁闷的直想撞墙，合着我在你们心里是招惹公主专业户？

可怜巴巴的伸出一根手指，方铮陪笑道："一个，就一个。孩儿总共只招惹了一个公主，嘿嘿……"

方夫人小心的问了一句："莫非……是长平公主？"

方铮与胖子齐齐点头："正是。"

方老爷与夫人再次互视，接着满脸喜色，方夫人欣喜道："我就说，长平公主与我儿有缘，他们的红线可是月老上辈子就给他们牵好的，再多曲折，还是会在一起的。"

方老爷凝目望向胖子："福王殿下，可否告之老夫怎么回事吗？"

胖子揖道："伯父，我父皇本就对方兄欣赏得紧，早有意将我妹妹长平公主许配给他，无奈方兄一直迟迟不肯表态，我父皇也不好多说什么。最近几日，呵呵，也许是方兄自己想通了吧，也许是对我妹妹生了情意，我父皇当然求之不得，这门亲事，小侄认为不会再有波折了。"

方夫人恨恨的戳了戳方铮的脑袋：“人家公主那么喜欢你，你这混小子竟然还拿乔，美不死你！”

方老爷朝方铮正色道：“铮儿，此事你怎么说？”

方铮羞涩的低下头，单脚在地上画圈圈：“你们说怎样就怎样嘛……”

满室恶寒……

——

成亲的事似乎就这么定下来了，现在只等着皇上传召，将公主下嫁。据说宫中嫁娶之事礼仪繁多，具体有多麻烦，方大少爷没问。

皇上很快便传召了，不过这次不是为了他与公主的婚事。

第二天散朝之后，照老规矩，方铮又被召至御书房，很奇怪，皇上老是喜欢在散朝之后单独召见他。

方铮的神经现在已经被锻炼得很坚强，从刚开始的战战兢兢，到现在每天进御书房就跟逛自己家的花园一般平常。多次与皇上的接触，他发现其实所谓的皇帝，只不过是一位披着皇袍的老人罢了，他除了时刻喜欢板着脸训人外，与其他的老人并没有多大的区别，也许，他比别的老人更孤独。

方铮前世就曾经认识一位老人，跟皇上很像，不同的是，那位老人守学校传达室的。方铮读书那会儿因为性格开朗，善于跟人打交道，跟老头关系不错，老头对他挺好，不时板着脸从口袋里摸出几个不知藏了多久的糖炒栗子塞他手里，并小声嘱咐他藏好，别让其他同学看见了……

所以方铮渐渐摸索出了与皇上相处的窍门。——不能被他严肃生硬的表情所吓倒，很多大臣一见皇帝就吓得说不出话，其实根本就不必。一个人刚刚身处高位的时候，也许很享受被人膜拜敬畏，但没有人几十年如一日的享受这种感觉，更多的时候，他只是将别人的敬畏当成了一种礼仪和过场，就像电视里演的，大臣们一磕头，必定要

喊“吾皇万岁”，喊完之后，皇帝也必定会回一句“众卿平身。”这只是一套程序，做完了，证明大家尽了臣子的礼节。

方铮是受过十多年现代教育的穿越人士，所以在这方面他根本没有太过在意，在他前世的记忆中，除了清明和过年时祭祀先人，根本就没有向人下跪过。

但事情就是这么奇妙，他不喜欢的那些繁文缛节，恰好皇上也不喜欢，这就正好合了皇上的心意，也许方铮在皇上面前如此受宠，多少也有这个原因吧。

御书房内不止皇上一人，在他旁边的，赫然竟是胖子和长平。两人似乎刚刚挨过训，哭丧着脸，一副晦气模样，长平的小嘴嘟得高高的，显得很是忿忿，胖子那肥肥的大脸也耷拉下来了，悻悻的低着头不出声。

见到方铮进来，两人同时抬起头，使劲给他打着眼色。

人类的沟通是需要语言和文字的，眼色能表达出什么？方铮不明所以的瞅了他们一眼，恭恭敬敬的皇上行了礼。

皇上像平常一样板着脸批阅着奏折，见方铮来了头都没抬一下。方铮隐隐觉得不对劲，有点儿山雨欲来风满楼的味道。

悄悄的转过头去，见胖子和长平正趁皇上不注意朝他打着手势，手势很难懂，一会儿指方铮，一会儿指自己，指方铮的时候很惊慌，指自己的时候很焦急……

这俩兄妹到底想表达什么？方铮纳闷不已，得了，还是自己寻找答案吧。

－－－－－－－－－－－－－－－－－分割－－－－－－－－－－－－－－－－－－－

没啥说的，习惯性分割一下。

既然都割了，还是说一句吧，谢谢大家的投票和收藏，本书的成绩到底如何，其实我也不知道，我是新人，很多规矩都不懂。如果有老读者看本书的话，多给我提提建议，谢谢大家。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八十六章 辞官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5:42 本章字数:6914

揉了揉脸，方铮堆起了谄媚的笑容：“皇上，累不累？天挺热的，冰镇酸梅汤，您得，来一碗，微臣帮您去传好不好？”

皇上微微抬头，瞟了方铮一眼，若有若无的哼了一声，没说话，继续批阅奏折。ZUILU.neT

皇上老爷子今儿莫非心情不好？肯定是胖子和长平惹他不高兴。这俩兄妹太不让人省心了，什么时候才能像少爷我般成熟稳重呢？

不过，既然是朋友，当然有解围之义，虽然方铮到现在还不知道他俩犯了什么错，连久受宠爱的长平都挨了训。

于是方铮小心的试探道：“皇上，……其实福王殿下与长平公主年岁不大，偶有犯错，只要不是太离谱，倒也无伤大雅，皇上得小心龙体，别气坏了身子。”

身后的胖子和长平轻不可闻的叹了一口气。——他们到底怎么了？少爷我说错话了吗？

皇上闻言终于搁下笔，似笑非笑的看着方铮道：“你的意思是，要朕原谅他们？”

方铮连连点头：“对对，皇上，少不更事，童言无忌，这都很正常，年轻人哪有不犯错的时候，改了就是好同志嘛……”

皇上仍似笑非笑道：“可朕觉得他们并无大错，他们只是帮人背了黑锅，你怎么说？”

方铮大义凛然道：“抓首恶！首恶必究！狠狠的究！”

皇上终于笑了，笑得很开心：“很好，眼下这首恶帮凶齐聚一堂，倒真给朕省了不少事了。”

“啊？”方铮张口结舌，“什……什么意思？”回头看了看胖子和长平，只见两人叹息着双手捂脸，似是不忍心再看下去了。

皇上脸色一变，厉声道：“方铮！你好大的胆子！你把朕跟你说过的话当耳边风么？”

按惯例呢，皇上“龙颜”一怒，在场的人都得惶恐下跪，也不知道是哪朝哪代定的规矩，反正电视上就这么演的。方铮下意识的将身子一矮，就准备跪下，矮到半截又止住了，——不对呀，事情没说清楚，我跪什么跪?

“皇上，您的话微臣一直当作是金科玉律，怎么会当耳边风呢？……您到底指的哪句话呀？”方铮陪笑道。

皇上冷笑：“还跟朕装糊涂？朕问你，潘尚书的次子，昨日是不是被你们给打了？”

方铮恍然，原来是这回事。潘武那小子看着不是挺有骨气的吗?怎么回去就跟他老爹告了状?

“昨晚潘尚书连夜入宫求见朕，说你方铮欺人太甚，打了他的长子不说，没过几天竟然又打了他的次子，方铮呐方铮，潘家到底跟你有多深的仇恨？你这样一次又一次的针对潘尚书，所为何因？哼！这次你倒学聪明了，自己不出面，撺掇无病和宓儿出手，你以为这样朕就不知道了吗？自作聪明！”

敢情皇上老爷子啥都明白呀，早知道我就恶人先告状了……咳，善人……

方铮心中气愤不已，姓潘那老家伙真不是个东西，这家伙除了向皇上告状还会啥？人品太差了！搁在前世上学那会儿，估计多半是个千夫所指，无疾而终的下场。

方铮面似惶恐的扑通一声跪下，语带哭腔道：“皇上！臣……冤枉呐！”

“那你说，朕哪里冤枉你了？你是不是撺掇了无病和宓儿去打人？”

“呃，是……”严格的说，这事儿方铮确实是幕后黑手，这一点他无法否认。

“你是不是跟潘尚书有仇？”

“呃，是……”朝堂上针锋相对，私下里却把他的儿子打了一次又一次，若说是为国为民，这话方铮自己都不好意思说，太无耻了。

“打完人后，你是不是还指使无病敲诈了他五万两银子？”皇上步步紧逼。

“呃，是……”虽然方大少爷只打算敲诈五千两，但敲诈就是敲诈，拿着枪去抢银行，哪怕你什么都没捞着，被抓住了照样还得坐牢。

皇上冷哼道：“那你还有什么可说的？朕冤枉你了吗？”

方铮挠头，冤枉倒是没冤枉，可我听着怎么就那么不对劲呢？

胖子在一旁忍不住道：“禀父皇，若论起因，却是潘尚书之子先带人砸方铮的酒楼，我等实在看不过去，这才插手管一管的。望父皇明察。”

长平嘟着嘴委屈道：“就是。”

方铮恍然一拍大腿，对呀！那小子先惹的我，我正当防卫有什么错？皇上老爷子可真会偷换概念，害得本少爷刚才差点就低头认罪了。

“皇上，那小子没事砸我家酒楼，臣可是受害人呐！”

皇上怒道：“你还受害人？如今潘尚书两个儿子都被你打得起不了床，你却毫发无损，你告诉朕，哪里受害了？”

合着我要被他们打趴下才算受害？这算什么逻辑？

方铮干笑道：“那是……微臣的人品好，没让他们得逞……可微臣本质上却是受害者呀。”

长平在旁帮腔道：“父皇，潘家那俩小子先欺负人，您怎么不去骂他们呀？”

皇上瞪了她一眼道：“你懂什么！”

随即皇上对方铮道：“方铮，这回朕也帮不了你，潘尚书一再请求哭诉，朕若不罚你，难堵各位臣工的悠悠众口……”

方铮一惊，下意识捂住了屁股：“皇……皇上，又要廷杖？”

胖子和长平也紧张起来，这事说起来跟他们不无关系，虽说是帮方铮出了口气，但若害得方铮挨打，他们就罪过大了。

皇上淡然道："这次朕就不罚你廷杖了……"

众人闻言刚松了口气，谁知皇上接着道："……你去蹲天牢吧。"

"什么？"众人齐惊。

"不行！"三人异口同声道。这玩笑开大了，三人吓得脸色剧变。

胖子急得肥脸涨得通红："父皇，此事皆是儿臣所为，若父皇一定要罚，就罚儿臣吧！"

长平气得直跳脚："父皇！你若让他去坐牢，我……我……我以后都不理你了！"

方铮则楞楞的看着皇上，久久不发一语，不知在想些什么。

良久，方铮忽然平静道："皇上，微臣……微臣想辞官。"

此话一出，满室皆惊，连皇上都愕然的盯着方铮。印象中的方铮，一直是那种嘻嘻哈哈油腔滑调的模样，现在他却神色郑重的要辞官，不禁让大家都感到讶异。

长平急得快哭了，冲着方铮大声道："不许辞官！"

接着又冲着皇上道："不许让他坐牢！"

两头都沉默着，长平见状眼泪终于出来了，恨恨的一跺脚，不管不顾的在一旁抹着眼泪。

方铮苦笑了一声，都说官场险恶，他一直没拿这话当回事，如今直到皇上说出要他蹲大狱后，他才猛然惊觉，官场，不是他想象的那么简单。

朝堂上倚着柱子打打瞌睡，闲得无聊了跟大臣斗斗嘴皮子，在皇上面前耍耍小聪明，散了朝再顺便扁几个大臣的儿子。——朝廷命官这么容易做的吗？岂不知自己的身后有多少双眼睛盯着？别的大臣哪一个不是活得战战兢兢，如履薄冰。凭什么我就混得这么容易？说到底，还不是仗着有皇帝宠信，有公主护驾，抛开了这些，其实我他妈什么都不是！

方铮神色淡然道：“其实皇上您肯定知道，微臣原本就没打算做官，若非胖子一直游说，微臣是怎么也不可能踏足官场的。可是……官场跟我想的太不一样了，微臣还年轻，大好的日子还等着我去享受，我不愿自己哪一天莫名其妙的在这官场之中掉了脑袋。所以，请皇上恩准微臣辞官。”

皇上盯着方铮看了许久，叹了口气，语气沉重道：“方铮，你还是将朝堂，将官场看得太简单了。你以为一句辞官不做便一了百了么？你知不知道，就算你无官无爵不问世事，可你该得罪的人还是得罪了，他们会放过你么？你信不信，没有了圣眷，你今日辞官，明日便会有人捏造罪状，将你甚至你的家人打入天牢，将你的家产全部充公，而朕这个皇帝，却无论如何也保不住你，因为他们捏造的罪状，一定是天衣无缝的，根本找不出任何破绽。”

方铮默然无语，进不得，退不得，老子的处境怎么会如此难堪？到底怎么办呢？

皇上接着道：“朕让你去蹲天牢，是为了堵住臣工们的嘴，不是为了害你呀！你真辜负了朕的一片苦心……”

方铮，胖子和长平三人这才恍然，原来皇上让他蹲大狱，是为了保护他，让潘尚书和仇视方铮的大臣找不到机会谋害他。

长平嘟着嘴道：“那……那也不能让他去坐牢呀，天牢里面又黑又臭，是人待的地方么？父皇你罚他闭门思过几日不就得了。”

胖子连连点头附和道：“是呀父皇，随便意思一下就算了，何必一定要坐牢呢？不若……不若罚他闭门思过再加罚半年俸禄，一年俸禄也行……”

长平欢喜道：“就是，父皇若愿意，罚他多少年俸禄都行，反正他家有钱，嘻嘻……”

方铮听得不高兴了，这败家娘们儿，不知道本少爷如今很穷么？罚多少年都行，还真想让我给你家做白工呀？

－－－－－－－－－－分割－－－－－－－－－－－－－－－－－

提前祝大家国庆快乐！再出个通知：咳咳，听说明天上午有阅兵式，这个阅兵式哥们眼巴巴的盼了十年呀！所以呢，这个通知的意思呢，就是那啥……明天只有晚上一更了，白天我可能会激动得热血沸腾，静不下心码字了，各位大大原谅哈，十年一次，每一个中国人都应该看看的。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八十七章 入狱的条件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5:42 本章字数:6041

皇上冷笑道："少跟朕讨价还价！朕还没骂你们呢！简直是胡闹！朕听说当时冯仇刀也在场吧？哼！刚当了大将军，就不知天高地厚了。ZuiLu.ΠET你们将潘尚书的儿子打得那么惨，以为闭门思过几日，再罚几年俸禄就算了？潘尚书会甘心么？这跟不罚他有何区别？你们两个是朕的子女，潘尚书不敢拿你们怎样，可方铮却是实实在在将潘尚书得罪死了，他会放过方铮么？朕只有让方铮蹲天牢，才能稍缓潘尚书的报复之心，明白了么？"

胖子与长平讪讪的一笑，乖乖的不说话了。

皇上转头望着方铮，一副恨铁不成钢的语气道："你呀你呀！朕跟你说过多少次了？凡事要忍，要懂得退让妥协，这道理莫非还要朕跟你再说一次？若非朕的长平公主……哼！你便被人害死了，朕也不会多看你一眼。"

现在看来蹲大狱已成定局，唉，我他妈还穿越人士呢！哪个穿越人士混得像我这么丢脸？老婆一两个，麻烦一大堆，多灾多难且窝囊无比的穿越生活呀。

长平怜惜的看了方铮一眼，接着盯着皇上道："那……那他要在天牢里待多久？"

皇上冷冷道："先待着吧，什么时候群臣议论的声音小了，他再出来。"

长平怒道："谁敢议论，老……呃，我就诛他们九族！把他们府上杀得鸡犬不留！"

方铮感激得差点没哭出来，还是长平对我好啊，这老婆将来娶回家了，绝对是胳膊肘往里拐的好老婆，以后谁再敢跟少爷我叫板，直接叫公主老婆去灭了他，还不犯法，这不比免死金牌管用多了吗?

皇上瞪了长平一眼：“不得胡闹！你们这段日子也给朕安份点！无病，看着你皇妹，不准她到处乱跑，朕罚你们在家闭门思过，什么时候方铮放出来了，你们才准出门。听到了吗？”

胖子赶紧恭谨称是，长平委屈的嘟着小嘴没出声。

方铮怀着最后一丝希望瞅着皇上道：“皇上，微臣知错了，皇上……能不能别让我坐牢？微臣怕黑……”

皇上摇摇头：“当初你出手打人时，便该想到后果，此事没得商量，方铮，但愿此事过后，你能长长记性，所言所行能收敛一些，否则，朕再是看长平与无病的面子，却也保不得你一生一世，你可明白？”

哭丧着脸，方铮苦苦哀求道：“皇上，微臣已经长记性了，真的，微臣忽然觉得记性特别好，简直是过目不忘，不信我给您背《长恨歌》，哦，您不知道是吧？那《琵琶行》？……”

看着皇上那坚定的表情，方铮嘴角一瘪：“皇上……”

转头看了看长平和胖子，见他俩也一副同情之色望着他，方铮牙一咬，哥们今儿豁出去，这张脸不要了！

“……岳父！”

“噗嗤”，皇上和胖子愕然之后，再也忍不住，笑了起来。

长平红着俏脸娇羞的啐道：“去你的！我还没嫁给你呢……”

皇上失笑道：“你这声岳父叫得太早了点吧。”

方铮干笑道：“不早不早，正是时候，皇上，我是您的女婿呀，……即将是您的女婿了，您可别把自个儿的女婿送进牢里，大义灭亲也不是这个灭法呀，咱们是一家人，一家人就得亲密无间，互敬互爱，有福同享，有牢外人坐……”

皇上不耐烦的摆了摆手：“这都什么乱七八糟的，朕告诉你，坐牢之事没得商量，你若有什么别的要求，朕可以尽量满足你。”

都进牢房了，还能有什么要求？方铮颓然的叹了口气，黯然道：“那微臣要……呃，随便要什么都没关系？”

皇上微笑道：“你先说说要什么，朕可以考虑。”

方铮仔细琢磨了一会儿，这才掰着手指细细数道：“牢房里的床要换，换大的，黄梨木的，最好是雕花的那种，不然我睡不着；床单被褥是少不了的，要新的啊；我睡觉喜欢穿睡衣，胖子你叫人回家带个信儿，叫小绿把我平时穿的睡衣捎来；还有蜡烛，多准备点儿蜡烛，我怕黑；零嘴儿多备一些，果干肉脯之类的越多越好；水果，拎两筐水果，吃了对皮肤好；女儿红来几坛……”

三人瞪大了眼睛，看着方铮一样一样的数着各种生活必需品，方大少爷倒真不客气，越数越多，吃的穿的用的，样样都精细无比，看来要请方大少爷入狱，光是搬这些东西，都得是一项非常庞大的工程，不知要耗费多少人力物力。

皇上听得实在忍不住了，语气不善的道：“要不要朕再派俩宫女进来侍侯你？”

方铮一楞，想了想还是算了，皇宫里的宫女没准都跟皇帝老爷子有一腿，少爷我才不要他用过的呢。——不知能不能把嫣然叫进来？洞天福地过着二人世界，卿卿我我，甜甜蜜蜜，谁都别想打扰，嫣然给我弹琴，我给嫣然唱……粤语歌？

再加上个长平……算了，别叫长平了，俩女人碰面可能会出事……

“哼！你蹲个牢房，谱儿摆得比朕这个皇帝还大，你这是入狱还是度假呢？”皇上怒声道。

那你别让我去呀，当本少爷乐意啊？

方铮在心里不满的嘀咕了一句，随即愁眉苦脸道：“皇上，微臣这是苦中作乐呀，男人，就该对自己好一点……”

长平在一旁扯着皇上的衣袖撒娇："父皇，您就答应他吧，带点东西进去又不是多大的事儿，您就忍心看着宓儿的……的……那谁……在天牢里面受苦吗？"

皇上长叹一声，哭笑不得道："他这哪像是蹲天牢呀，分明是去享福嘛……好吧，看在宓儿的面子上，你说的这些朕都答应你了。"

方铮闻言喜道："微臣多谢皇上，吾皇万岁万……"

"行了行了，少拍马屁！朕给你两个时辰的时间，回家准备一下，两个时辰后，朕会派人把你送进天牢，去吧去吧！"皇上不耐烦的摆摆手，将头扭向一边，似是连看都懒得看方铮一眼了。

方铮叹了口气，哭丧着脸走出了御书房。胖子和长平跟着追了上来，两人带着愧疚的表情，胖子嗫嚅道："方兄……实在对不住，没想到连累了你……"

长平眼睛红红的，语气中带着哭腔："早知道会害你坐牢，我就不打他了……你进去了不知会不会吃苦……"

方铮笑道："知道我会吃苦，你就给我多找几个弹琴的唱曲儿的小妞，进来陪陪我。"

长平见方铮还笑得出来，为他担忧的心思稍解，笑骂道："呸！都这时候了，你还存着贼心思，真该劝父皇多关你几天！"

胖子沉声道："方兄，我们会去看你的，你还需要什么东西吗？我给你置办。"

方铮想了想，该要的好象都齐了，就差没有精神粮食。哥们是个积极上进的人呀，坐牢的日子多无聊，怎能没书看呢？

于是方铮对胖子道："有书看吗？给我弄几本书来看看。"

胖子肃然起敬："方兄狱中尚还坚持读书，实在乃我辈之楷模呀！你说，要什么书，我给你送来。"

方铮眯着眼笑道："给我弄本《金瓶梅》吧，够打发时间了。"前世的时候方铮读过《金瓶梅》，但好书是百看不厌的，所以他打算来个温故而知新。

胖子愕然道：“《金瓶梅》？有这书吗？我怎么从未听说过？”

方铮亦愕然道：“《金瓶梅》都没听说过？”

随即方铮一副痛心疾首的表情道：“悲哀呀！如此经典的好书竟然没听说过，你们古代人简直太孤陋寡闻了……”

胖子羞愧的低下了头：“方兄，以后我会更加努力充实自己的。”

方铮满意的点头：“要多读书，读好书。知耻近乎勇，此话送予胖子兄，与君共勉！——《玉蒲团》总有吧？也没有？《春闺秘史》呢？《灯草和尚》呢？都没有？靠！我对你们古代人实在是太失望了！这样吧，弄几本春宫图给我看得了……”

长平在旁边越听越觉得方铮说的那些书不是什么好路数，听到最后的春宫图，长平终于知道方铮说的那些书是什么性质的了，闻言俏脸一板，冷笑道：“干脆去秦淮河叫俩姑娘进去陪你好了，岂不比春宫图更生动？”

说完长平气咻咻的拉着胖子就走：“哥，别理他，让他在天牢里发霉发臭去！”

胖子被长平拉得直踉跄，边走边回头喊道：“哎，我晚上把春宫图给你送来，非常之劲爆……”

－－－－－－－－－－－－－分割－－－－－－－－－－－－－－－－

阅兵式不错哈，个人认为今年更着重机械化，步兵方阵反而不那么出彩了，有点遗憾，呵呵……

求票票。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八十八章 方少入狱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5:42 本章字数:6675

回到府里，方铮开始忙碌了起来。听说少爷要入狱，方府自是一番鸡飞狗跳，方老爷震惊不已，方夫人却扯着方铮哭哭啼啼，整个方府惶惶如世界末日。直到方铮跟父母说清事情原委，并一再表示这是皇上对他的一种保护，方家二老心中才稍安。

当然，接下来方老爷对他又是一番狠狠的批斗，这次方老爷动了真怒，骂完了还不过瘾，满世界寻摸趁手的兵器，打算再来一出惨绝人寰的家庭暴力。——别看如今方铮有官爵在身，可在方老爷眼里，方铮就是当了王爷，照样还是他儿子，该打则打，该骂则骂。

方铮见老爹正在火头上，并意图持械殴打朝廷命官兼忠勇伯，他只好避其锋芒，虚晃一枪，溜回了自己的小院。

小绿正在小院门外等着他，见到方铮，小丫头眼眶顿时红了，转过身一言不发的帮方铮收拾东西，边收拾还边抹着眼泪。

方铮呐呐道："小绿，你别担心，少爷我只是……你就当我出去玩几天，等过些日子风声平静了，少爷便回来。"

小绿低着头，轻轻的嗯了一声，却仍在抹着眼泪。

方铮走近她，温柔的抚着小绿的秀发，柔声道："小绿，我走的这几天，你可要好好照顾自己，还有，……别拿房里的精瓷杯盖练功夫，那玩意儿很贵……"

小绿笑了笑，低声道："少爷，天牢里的牢头会不会很凶？你又不会功夫，被他们欺负了怎么办？"

方铮一瞪眼："他们敢！少爷我要他们把我当祖宗一样供着！侍候得本少爷不满意，我把他们关进天牢。"

"那我可以去看你吗？"

"这个……不用了，那地方又脏又黑，听说里面还关着不少坏孩子，听话，咱不跟坏孩子玩哈……"

两人分别在即，自是少不了情话绵绵，方铮趁机占便宜，嘴里诉着离别衷肠，贼手却不知不觉搂上了小绿的纤腰，并来回抚摩着。小绿破天荒的竟然没把方铮扔出去，似是浑然未觉，仍低着头，羞红着小脸任方铮轻薄。

机会难得，过了这村就没那店了，方铮色色一笑，色手正打算向上勇攀高峰，或是往下探寻幽谷的时候，煞风景的人来了。

来的正是孙管家，这老头不知怎的，总在最不合时宜的时候出现。

跟着孙管家来的还有一人，正是宫里的曹公公。

曹公公见到方铮，笑得跟朵月季花似的，满脸褶子："方大人，准备好了吗？"

方铮一见曹公公，手就习惯性的往怀里掏。

可惜，这次方铮什么都没掏出来，——方大少爷现在正闹穷呢。

尴尬的笑了笑，方铮向孙管家使了个眼色："去，叫帐房支二百两银票来，孝敬曹公公。"

孙管家忙应声而去。

曹公公笑得更开心了，连连道："哟，这可怎么敢当呀，方大人费心了。"

方铮笑道："辛苦曹公公过来跑一趟，应该孝敬的。"

一切打点停当，方铮与曹公公一同出了府门。下人们聚集在门口送方铮，私下里议论纷纷。

"怎么好好的少爷又要进天牢啦？"

"少爷笑得这般开心，不像是去坐牢呢。"

"你们懂什么！只有忠臣才坐牢，奸臣不坐！咱们少爷是忠臣！"小五在旁边怒冲冲解释道。

————————————————————————————————

天牢，是由朝廷直接掌管的牢狱，因建在地面之上，故称"天牢"，与建在地面下的地牢相区别，关押在这里的都是朝廷的重刑犯人。

曹公公领着方铮到了天牢门口，这里戒备森严，纵然曹公公是皇上跟前听用的太监，禁军仍是一丝不苟的仔细查验了腰牌，这才放二人进去。

走在阴湿的台阶上，方铮不禁皱起了眉，捂着鼻子瓮声道："这是人待的地方么？"

曹公公回头笑道："方大人，您放心，皇上一切都已安排好了，保证您在里面住得舒舒服服的。"

说着曹公公羡慕道："若论我朝圣眷之深，怕是无人能出方大人之右呀，连进个牢房，都由皇上亲自安排，一应用品俱全，不瞒您说，咱家看了都眼红，恨不得进来住几日才好。"

方铮笑道："曹公公您千万别跟我客气，您若想住进来，下官绝不拦着。要不咱们换换？您在里面过几天舒坦日子如何？"

曹公公干笑道："呃，方大人说笑了，这是皇上的隆恩，咱家可没福消受……"

个死太监，活该你没鸡鸡！说话比老子还虚伪，你丫还是人吗？方铮走在曹公公身后，悄悄比了一下中指，想想不对，撤回了中指，换了根尾指。

曹公公领着方铮一直走到最靠里的角落处，早已等候多时的牢头满脸堆笑凑上前来，向着曹公公和方铮恭敬的行礼道："小的刘喜，见过曹公公，见过方大人。"

方铮一进了这牢房，心情便莫名烦躁了许多，闻言只是淡淡的点点头，没搭话。

曹公公笑眯眯的道："刘喜，这位方大人是皇上跟前的红人，在你这儿住几日便出去，你可得小心侍侯好了，不然，就该换你被关进这天牢啦。"

刘喜忙不迭点头笑道："是，曹公公请放心，小的一定把方大人当祖宗一样供起来……"

方铮纵然心情再不好，听到这话也禁不住噗嗤一笑，这可真应了自己跟小绿说的那句话了，少爷我真是明见万里呀。

曹公公向方铮拱手笑道："方大人，咱家就把你送到这儿啦，前面不远便是你的住所，刘喜会带你过去。若还缺什么东西，只需跟刘喜说一声，他会帮你办妥的。"

方铮回礼笑道："多谢曹公公相送，下官感激不尽。"

曹公公叮嘱了刘喜小心侍侯之类的话后，转身便走了。刘喜毕恭毕敬的将方铮引到一处石室，这间石室似乎是独立于其他牢房之外的，看起来很干净，而且显然是刚刚清扫过，里面的摆设竟然完全是按方铮的要求布置的。黄梨木的大床，崭新的床单被褥，红木茶几上摆放着零嘴儿和几坛女儿红，临时在墙壁上安放了好些烛台，更让人欣喜的是，石室的一侧小门内竟然还有一个小型的茅房……

这哪像是牢房，简直是一间精致无比的斗室呀，住这里可不就正应了“大隐于朝”这句话？

方铮咂摸咂摸嘴，觉得皇上老爷子对自家女婿还真不错，到底是一家人，果然君无戏言呐，答应的事情一件不差的办好了。早知道少爷我就该多要点儿，跟自己的岳父太客气也不好，他会以为本少爷拿他当了外人……

摸了摸光滑的缎面被褥，方铮斜着身子往床上一躺，又蹦达了几下，啧啧，真软真舒服呀，自己家的大床都没这么舒服，赶明儿出狱的时候得把这张床带回家去，大内禁宫的高级玩意儿，不要白不要。

刘喜讨好的朝方铮笑了笑，道：“方大人，此处您觉得还满意吗？有什么需要的您尽管说。”

方铮乜斜着眼道：“我需要自由，你能给我吗？”

刘喜尴尬的道：“这个……有点难办，曹公公吩咐过小的，想干什么都由得您，只要您别出这个牢房……还请方大人体谅小的难处。”

方铮又道：“我需要美女，你能给我吗？”

刘喜擦汗道：“呃，方大人，这是天牢，不是窑子呀……”

方铮接着道：“那我需要银子，你能给我吗？”

刘喜哭丧着脸：“我还想要呢……”

方铮鄙夷的撇嘴道：“什么都不能给我，你跟我瞎许啥愿？当你自己是阿拉丁神灯呀。去去去，该干嘛干嘛去，本官要睡觉了。”

刘喜点头哈腰的出去了，方铮长长的打了个呵欠，这些日子到处晃荡，正经事一件都没干，却不知为何会这么忙，现在忽然闲下来，

方铮觉得自己好累。

当初穿越过来时，自己只想着过富家少爷的生活，吃好的穿好的，多找几个老婆，手下再带着一群狗奴才，整天在外面坐茶馆磕瓜子，听书看戏逛窑子，那时本少爷是多么的天真无暇啊。可如今，自己想干的事一件都没做成，莫名其妙当了官，又莫名其妙得罪了人，落得现在莫名其妙被关进了天牢……

这戏码是不是太狗血了？小说中的主角没有本少爷倒霉吧？称王称霸的不说了，最次好歹也混得个风生水起，甭管经商还是做官，都如鱼得水，在哪里都吃得开。可为什么本少爷却混得如此失败？莫非这跟人品有关？本少爷人品不差啊，昨天还掏光了身上的银子送给冯仇刀来着……

多想把这破官给辞了，安心的告老还乡呀！可皇上说的有道理，这官儿还真辞不得，一旦辞了，自己乃至方家，马上便会大祸临头，可以想象，潘尚书那老王八蛋肯定不会放过自己，辞了官他更容易下手。那时自己一介平民，皇上，胖子包括长平都保不住自己。——怎么感觉自己好象被朝廷讹上了似的？这官儿还非做不可了。跟前世的黑社会何其相似，进去了就甭想出来……

唉，怎么觉得现在自己越来越不快乐了呢？肯定是当这破官儿给闹的……

方铮想着想着，迷迷糊糊睡了过去。

－－－－－－－－－－－－－－－－－分割－－－－－－－－－－－－－－－－－－－－－

晚上八点还有一更，码字挺累的，来点儿票票刺激一下……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八十九章 囹圄之外（上）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5:42 本章字数:6664

方大少爷悠哉悠哉睡了，天牢外面却翻了天。醉Ω露Ω网

京城哪有藏得住的消息？方铮被打入天牢，这事很快便传得沸沸扬扬，整个京城的官场与民间为之哗然。老百姓们街头巷尾议论着，

这一议论，方大少爷在朝堂的种种事迹便被人有心无心的传开了。方铮献策退敌的事儿大家早知道，这回又加上为了战死的将士在朝堂之上怒斗奸臣，终因寡不敌众，被皇帝打入天牢。一时间方大少爷的美誉度在百姓心中直线上升，以前方太岁做下的那种种恶事，却再也没人提起。

官场也为之震惊，不过到底当官儿的还是多留了个心眼，闻知方铮进了天牢，大臣们摸不太清楚风向，于是有的向宫里的太监们打听，有的却仗着自己上回混了个脸熟，直接跑到方府去打听。打听的结果当然是不如人意的，众大臣于是纷纷猜测着：莫非这新贵和老臣掰腕子，这么快便见分晓了？不能够呀，这才几天呐，倒得也太快了吧……

福王府。

胖子与长平俩兄妹脸色阴沉的坐在后殿。

他们的心情很不好。两人对坐无言，良久，长平嘟着嘴开口道："哥哥，难道除了让那混蛋坐牢，就没别的法子了吗？要不，咱们去潘尚书府上帮他求求情，只要潘尚书不怪罪，那混蛋……他不就能出来了么？"

胖子叹气道："没用的，你又不是不知道，潘尚书是太子的老师，他们过从甚密，而太子与我一向不太对付，咱们去求潘尚书，也只是自取其辱……"

长平气咻咻道："难道咱们就坐在府里什么都不做，看着干瞪眼？"

胖子翻了翻白眼道："你还真说对了，咱们还真只能干瞪眼。别忘了，父皇还罚咱们闭门思过呢，你呀，你就好好在家思过吧。"

长平气道："你……你……你还是他的朋友吗？哪有你这样做别人朋友的？"

胖子无奈道："宓儿，说到底，我只是一个无权无势的亲王，别人愿意听我的，那是给父皇面子，若不听我的，我也拿他没法呀。"

长平冷哼一声，一扭身子，独自生闷气去了。

胖子苦笑，正待相劝，忽然有小黄门来禀告，说王府外有一女子求见福王殿下。

胖子一楞，“怎会有女子找我？她谁呀这是？”

小黄门恭声道：“此女子说她叫嫣然……”

长平一听嫣然的名字，如同被点着的炸药桶似的跳了起来：“他娘的！老娘还没去找她呢，她倒自个儿送上门来了，哼！”说着长平提起裙子就欲往外跑。

胖子赶紧伸手拦道：“宓儿，你想做什么？”

长平因方铮坐牢，心情正烦躁得紧，现在情敌明目张胆找上门来了，身为公主兼方家正室夫人的她，怎能不怒？

“哼！老娘要把她抓起来，好好收拾她！让她知道，抢别人的夫君是个什么下场！”长平咬牙切齿。

胖子沉下脸道：“不得胡来！你若收拾了她，以后方兄出来了会怎么待你？你想过没有？”

长平怒道：“她都打上门来了，老娘便收拾不得她么？天下哪有这样的道理！”

这时小黄门在旁恭声插言道：“禀公主殿下，那女子一来便跪在府外广场上，侍卫们问她她什么也不说，赶她也赶不走……”

“呃……跪在外面？”长平闻言楞住了。论打论杀她当然不怵，可人家一来便放低了姿态跪在外面，长平就拿她没法子了，都说伸手不打笑脸人，人家又不是来找她麻烦的，长平再是不讲理，也不好意思向一个弱女子动手。

胖子眼中精光一闪，笑道：“事出有因，她能找到这儿来，必是跟方兄有关。宓儿，你先收收你那脾气，跟为兄一起见见她吧。”

长平心有不甘的撇嘴道：“我堂堂公主之尊，怎能见一青楼女子？哼！——我在屏风后面听听就好了。”

胖子苦笑着命人将嫣然领进来。

嫣然清瘦了许多，眼眶微微红肿，一身素色长裙，在下午徐拂的微风中轻轻摇曳，楚楚动人，尽显长颦减翠，瘦绿消红之态。

见到胖子，嫣然表情平静的下跪拜道："民女嫣然，见过福王殿下。"

胖子吓得一哆嗦，赶紧虚扶道："不必多礼，你快起来。"

若是方铮在场，只怕会气得跳脚：本少爷跟胖子兄弟相称，按理说胖子还得叫嫣然一声嫂子呢，哪有嫂子向叔子跪拜之礼？

长平躲在屏风后面悄悄的打量着嫣然，她是第一次见嫣然，见嫣然如此绝色脱俗的模样，长平心里纵然对她恨意不减，却也不得不承认，那混蛋的眼光真是不错，难怪他心中如此记挂，此女光看外表足以让任何男人为之失魂落魄了。

长平嫉妒的咬了咬牙，这没良心的混蛋，好色无德，等你出来了，看老娘不掐死你！

胖子待嫣然起身后，凝目问道："你怎么知道我是福王？我记得以前没提过自己的身份呀。"嫣然虽是被胖子赎下，送予方铮的，可他当时只是自称周少爷，并没有向嫣然表露过身份。

嫣然淡然道："民女的夫君曾向民女提过您，说您与他乃布衣之交，有同窗之谊，患难之义，故而民女早就知道，周少爷，便是当今福王千岁。"

胖子张口结舌半晌，才道："那……你来找我，所为何事？"

话一出口，嫣然却又忽然盈盈拜下，凄然道："民女别无所求，只求福王殿下看在民女的夫君与您相识相交一场，救救我的夫君。"

胖子大急，这女人一次又一次向他下拜，要被方兄知道了还不得被他骂死呀。可古代遵循礼法，男女不能授受，胖子扶又扶不得，只好搓着手连声道："哎，你怎么又跪下啦，你先起来，有什么事咱们好好商量不行吗？"

嫣然美眸含泪，哀婉道："民女的夫君为国为民殚心竭虑，朝堂之上怒斥奸臣，市井之中痛打纨绔，最终不能为权贵所容，落得个锒铛

入狱，身陷囹圄的下场。”

说着嫣然抬起头，眼中满是自豪之色，昂然道：“但在嫣然的心中，夫君是个顶天立地的大英雄，英雄不应受如此屈辱。嫣然乃一介弱女子，不能为夫君解忧，只能四处奔走哀告，只求福王殿下念在与我夫君共过患难的份上，伸手搭救一把，民女与夫君同感大恩！”说完嫣然深深伏地而拜。

胖子半晌说不出话来，似是被眼前这位弱女子表现出来的勇气震撼了。

世上多是刻薄寡凉，趋炎附势之辈，没想到嫣然区区一弱女子，竟有如此勇气与胸襟，在夫君落难之际挺身而出，为其四处奔走相救，此等世间奇女子，不知比那些道貌岸然的正人君子强上多少倍，方兄有幸呀！

长平躲在屏风后也呆住了，原以为嫣然出身风尘，做的便是那烟视媚行之事，那混蛋如今落了难，她不变卖家产遁逃便已算是对得起他了，却没想到她竟有如此勇气，孤身一人来福王府求救。

虽说嫣然抢去了方铮不少宠爱，可这会儿长平却忽然觉得自己对她的恨意稍减了，是的，就为她对方铮临难而不弃，这种义举令长平隐隐有些感动。

胖子嗫嚅道：“这个……嫣然姑娘，你且放宽心，方兄不会在天牢里待多久的……”有些事情他当然不好对嫣然细说，他怎能说出皇上是为了保护方铮才让他坐牢呢？

不料嫣然闻言却似乎误会了，以为胖子不肯相帮，嫣然眼中不禁掠过几分失望，随即取而代之的，是一片愤恨之色，并且愈来愈浓。

搭救夫君无望，嫣然顿觉万念俱灰，仿佛在这世上她已是孑然一人，无所倚靠。思及至此，嫣然美眸闪过一丝绝望，盯着胖子恨声道：“果然是世态炎凉，人情淡薄。福王以亲王之尊，尚不愿出手相助，世上还有何人可救我夫君？福王千岁，你可曾记得与我夫君同室读书之谊？可曾记得与我夫君泛舟秦淮之乐？可曾记得与我夫君共蒙

患难之义？难道人与人，只能同享福，不能共患难吗？福王千岁若不愿救我夫君便罢了，民女这就去禁宫门口击登闻鼓，是非曲直自在世道人心，我就不信，这天底下的公理正义全都跑到奸臣那边去了！”

嫣然自小便被卖入青楼，人情冷暖见得多了，说话行事常走极端。此时见胖子不愿相助，当年的偏激性子顿时被激发了出来，说话也不留余地了。

胖子擦着汗呐呐道：“哎呀，误会了，误会了呀……”他真想套句方大少爷的话：我冤枉呐！上哪儿说理去……

长平在屏风后听得再也忍不住，冲出来大声道：“住口！你什么都不明白，凭什么说我哥哥？”

嫣然凝目望去，见此女十五六岁年纪，面容极是俏丽，行走间动态十足，如同一只蹁跹飞舞的蝴蝶，显得娇俏活泼之极。身着淡绿色宫裙，将她的身形衬托得苗条修长，正是“隔户杨柳弱袅袅，恰似十五女儿腰。”

嫣然眼中闪过一丝了然，不卑不亢拜道：“民女嫣然，见过长平公主殿下。”

长平出来本是怒气冲冲，闻言一楞：“你认识我？”

嫣然淡然道：“夫君跟民女提起过您。”

长平喜道：“他在你面前提过我？那个混蛋是怎么说我的？快说快说！”

嫣然迟疑道：“这个……公主殿下请见谅，那些话……其实不说也罢。”

长平楞了楞，细细一琢磨，顿时勃然大怒，这杀千刀的混蛋在她面前定是没说老娘什么好话，老娘今晚就去天牢，……带把刀去，老娘跟他拼了！

————————————————分割——————————————————

今儿比平时早了两个小时哈，为什么呢？因为哥们人品好，就这个原因，没别的。

——顺便出去喝个小酒，只是顺便……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九十章 囹圄之外（下）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5:41 本章字数:6007

望了嫣然一眼，长平忽然觉得这个女人也怪可怜的，孤身一人为那没良心的混蛋四处求告，就冲这一点，长平就有些不忍心对她发火。ZUILU.neT

“你过来，本宫跟你细细说。”长平犹豫了许久，终于还是暂时抛开了恨意，将嫣然叫到了一边，跟她细细解释起来。毕竟，她们二人的夫君是同一人，这种时候，不能让嫣然乱了分寸，做下极端的事情，否则那混蛋出了狱，还不得恨死她？

胖子远远的眯着眼看着长平，啧啧称奇，妹子自从与方兄成了一对后，脾气性格改了许多呀。搁在平日见着与她抢夫君的人，早就冲上前去几下将她撕得粉碎，如今居然还能忍住气细细跟她解释，——方兄的驭妻之道，端的不可小瞧。

俩女人在一旁低声说了半晌，终于说完了。嫣然脸上还带着泪痕，但神情明显轻松了许多，看来长平的话确实让她宽了不少心。

嫣然盈盈向胖子一福，道：“民女方才误会了福王殿下，出言冒犯，实在对不住，嫣然向您致歉了。”

胖子心里又是一悬，这女人实在太多礼了，搞得他很不习惯，还是跟方兄在一起好呀，无拘无束，为所欲为，就跟自家亲兄弟似的。

“姑娘不必多礼，我与方兄亲如兄弟，若非他现在根本无大碍，我岂能袖手旁观？姑娘放心便是，很快方兄便会安然出狱的。呵呵，倒是我这妹子，性子有些暴躁，但心肠还算不坏，希望姑娘与我这妹子以后常来往，如此我便感激不尽了。”说着胖子若有深意的瞄了长平一眼。

长平当然知道哥哥的意思，闻言嘟着小嘴道："好啦，我不会给那混蛋添乱的。喂，你回去别胡思乱想，不然那混蛋出来了又该怪我了，哼！"

嫣然笑着又向胖子与长平施了礼，这才告退而去。

嫣然走后，胖子轻轻吁了一口气，擦了擦汗。看了一眼长平，见她仍然不情不愿的嘟着嘴，不时还作咬牙切齿状，小拳头紧紧握着，可以想象方铮出来后会受到怎样的非人折磨。

胖子苦笑着摇头，这事儿他不好说什么，完全得靠方兄自己居中调解了。——说来也奇怪，胖子自己有正妃侧妃还有好几房侍妾，平素里虽然暗地勾心斗角，表面却总维持着一派和气，方大少爷怎么就这么惨呢？当然，方大少爷的后院不宁，长平在其中功不可没。

还没过多久，小黄门来禀告，说府外又有一位女子求见福王殿下。

胖子与长平惊讶的互视一眼，都楞住了。终于，长平忍不住跳了起来，俏脸涨得通红，显然是愤怒到了极点，跺着脚，指天大骂道："方铮你他娘的混蛋！你到底还有多少女人？老娘非活扒了你不可！"

说着长平恶狠狠的对小黄门道："给老娘叫侍卫把那女人打死！那混蛋出来了怪我我都不管了！哇哇！气死老娘了！"

小黄门吓得一哆嗦，迟疑的望了望胖子。

还是胖子思虑周密，沉吟了一会儿，朝小黄门问道："那位女子可曾通报姓名？"

小黄门恭声道："她说她叫崔凤娘。"

胖子还在脑海中搜索这个人时，狂怒中的长平忽然冷静下来，脱口而出道："凤姐？"

胖子恍然，原来是方铮的生意合伙人呀。奇怪，她找到这儿来干嘛？

凤姐很快便被小黄门领了进来。见礼过后，凤姐不失商场女强人的本色，直接开门见山道："奴家听说方少爷被打入天牢了，不知真假，去方府问，可方府大门紧闭，方老爷说近几日不见任何客人，奴家没法子，这才冒昧来找福王殿下和长平公主殿下，问个究竟。"

胖子没回答她，只凝神问道："你找方兄有事吗？可是店铺有了麻烦？"

凤姐窒了下，神色扭捏道："其实也没什么麻烦，就是想问问方少爷的消息，市井之中百姓们传得挺邪乎，有的竟说方少爷触怒龙颜，过几日便会被问斩，奴家心中……有些不安，毕竟，……毕竟，方少爷是如玉斋的大股东……"

长平一直以来便瞧凤姐不顺眼，冷眼见她这羞答答的神态，心中更是来气，这模样哪像是合伙人呀，分明像一对勾搭成奸的狗男女。

长平芳心不由暗暗气苦，闻言冷声嘲讽道："方铮有你这样的生意合伙人，真是三生有幸呀，挂念他就挂念，何必还欲盖弥彰，拿生意出来说事儿？"

凤姐闻言更羞，粉脸通红，鬓首都快垂到地上去了。

没办法，长平就算憋了一肚子火，但对真正关心那个混蛋安危的人，也不便太过伤人。

于是，长平轻叹了口气，像刚才那样，把凤姐拉到了一边，将此事细说分明……

凤姐满意的走了，走时脸上还带着微笑，光彩照人。

长平怔怔望着她的背影，忽然鼻子一酸，眼泪忍不住流了出来，长平擦了一把脸，泪水却怎么也止不住，越流越多。

胖子一看慌了神，连连问道："宓儿，怎么啦？怎么啦？"

长平黯然摇了摇头，瘪着小嘴委屈的望着胖子道："哥哥，我也不知怎么了，就是想哭，心里像针扎似的疼，我是不是病了……"

长平在哭，有人笑得很开心。

这个人当然是潘尚书，此刻他在太子府，正与太子下着棋。

棋盘上星子密布，双方已厮杀到了最后关头。

潘尚书捋须笑着，满是皱纹的老脸笑意愈深。局势尽在他的掌握，大龙渐成，太子中宫气尽，败局已定。

太子也带着笑容，淡淡的瞟了一眼棋盘，将手中的几颗棋子扔进棋盒，笑道："老师深谋远虑，孤不及也。"

潘尚书笑道："太子殿下之棋风变化诡谲，老臣也只是侥幸占先呀，呵呵。"话说得谦虚，表情却隐隐露出得意之色。

太子淡淡的笑了笑："输便是输了，失败者没必要再给自己贴金。"

潘尚书知趣的换了个话题道："老臣听说皇上已下令将那方铮关进天牢了，太子殿下可知皇上此举是否另有深意？"

下午得知方铮入了天牢时，潘尚书高兴了许久，终于为他的两个儿子报了仇，更重要的是，从皇上的这一举动他多少猜到了一些信息。上位者有时候仿佛是不经意的随便一句话，或是一个动作，都能透露出很多信息，更别说将方铮打入天牢这么大的事了。潘尚书当时就断定，方铮从此以后恐怕将会完全失了圣眷。没了圣眷的方铮，潘尚书要弄死他，就跟捏死一只蚂蚁般容易。哪怕他身后站着福王，对潘尚书来说都不值一提。

可近年来皇上的心思潘尚书却总是摸不太清，不知是皇上有意无意防着他呢，还是皇上年岁渐老，喜怒无常。

这也令潘尚书开始越来越对自己不自信了，所以听得方铮下狱后，潘尚书便在第一时间来到了太子府，想探听一下皇上到底是什么态度。

太子优雅的笑笑，道："孤听说那方铮将老师的两位公子打了，如今他被打入天牢，也是罪有应得。父皇所做的每个决定，都是英明之极的，方铮既然下了狱，想必有他不为父皇所容之处。老师尽可宽心。"

潘尚书得到太子这句似是而非的话后，闭目思索了一会儿，随即含笑点头。

是了，看来自己猜得没错，方铮此人对他已没有多大的威胁了。这个二混子一般的年轻人，近来屡屡胡作非为，终于引起了皇上的不满。就算他过几日从天牢里出来，从此以后怕是再也入不了皇上的眼内，如此一来，朝堂之内，还有何人有能力与自己放手一搏?

想到这里，潘尚书脸上的笑意更深了。老怀大慰呀，可不就是现在的心情么?

看着潘尚书满意的告辞而去，太子盯着他的背影忽然深沉的笑了。

后殿的一扇山水屏风内，一位文士打扮的中年人走了出来，望着潘尚书已渐消失的背影，疑惑的问太子道:“殿下，何不将实话告予他呢？”

太子冷冷笑道:“告诉他有用吗？父皇已容不得他了，若被他知道，岂会甘心受戮？若他胡乱动作，坏了孤的大事怎么办？”

说着太子英俊的脸上泛起几分狠厉之色:“蝮蛇蛰手，壮士断腕，该弃子时，便要毫不犹豫的弃子！”

太子捻起棋盒内的一颗白子，在棋盘的中宫星位轻轻按下，潘尚书的大龙顿时土崩瓦解，棋局胜负却是完全颠倒了。

太子出神的盯着棋盘，俊脸上忽然浮出一丝冷漠而诡异的笑容，旁边的中年文士顿时感到遍体寒意。

－－－－－－－－－－－－－分割－－－－－－－－－－－－－－－－－－

祝大家中秋团圆。没吃月饼的赶紧吃去，记得吃之前先看生产日期啊。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九十一章 天牢魅影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5:41 本章字数:7614

天牢内。ZuiLu.COM

方铮这一觉睡得挺踏实，直到掌灯时分他才醒过来。

方铮是被刘喜叫醒的，见方铮醒了，刘喜讨好的一笑："方大人，到了吃饭的点儿啦，小的给您送饭过来，您瞧瞧可还满意，若不满意，小的给您换去。"

方铮一瞧，见桌上放着托盘，里面有三样菜和一大碗米饭。

方铮凑近看了看，菜色委实不错，闻起来就觉得味道挺好。

"你们天牢里的伙食搞得不错嘛，在这里面当犯人挺享福的。"方铮夸赞道，天天吃这么好，没准外面的老百姓挤破头都得想法子犯个王法，进来吃牢饭呢。

刘喜笑得有些尴尬："方大人误会了，这可是单独给您备的饭菜，寻常的犯人们哪有福气吃这个呀？扔个窝头给他们算是厚待了。"

方铮一楞："给我单独备的？"

摇了摇头，方铮语重心长道："小刘呀，这样不好，咱们不能搞特殊化嘛，本官虽然在这里只是小住几日，可还是要跟大家一样同吃苦，共享福，这样才跟人民群众们打成一片，咱们朝廷的群众基础才会更加的牢不可破嘛……"

以领导的口气跟下面的公务员说话感觉挺爽的，难怪那么多人喜欢当官。

刘喜被方大少爷一番官腔绕得有点头晕，闻言结结巴巴道："方……方大人，小的没读过书，不……不太懂您的意思……"

方铮暗自叹口气，国民的文化素质还有待提高啊。本少爷已经将我那出众的文采深深的掩饰了，可仍然有人觉得我太深奥，比如眼前这一位。

既然这位没读过书，本少爷只好说得更浅显一点吧。

"我的意思是说，他们吃窝头，而我却大鱼大肉，这样不好。"

这句话刘喜明白了，凑上前来小心翼翼道："方大人的意思……莫非也要吃窝头？"

这人怎么这么笨呐？活该当一辈子牢头！

方铮不满的瞪了他一眼，道：“我的意思是说，……就算要搞特殊化，也不能让人民群众看见。去，给本官把门关上，我一个人悄悄的吃。”

刘喜很纳闷，这位大人说的什么“特殊化”，“人民群众”啥的，他根本不懂什么意思。看来真的只有学问高的人才能当大官儿呀。

方铮斟满了酒，一仰脖子饮尽，微眯着眼美滋滋的品位着口齿间酒香的余味，一抬头，发现刘喜正傻楞楞的看着他，方铮也楞了一下：“吃了吗？”

“吃了。”

“那你盯着我干嘛？”

刘喜讨好的笑：“小的这不等着，看方大人还有什么吩咐嘛。”

方铮又滋溜了一口酒，道：“吩咐倒没什么。这里怪无聊的，说点你们天牢有意思的事儿给我听听，就当给我解闷了。”

刘喜挠头道：“天牢里关的犯人不是杀人放火，就是意图造反的杀才……”

见方铮正不满的瞪着他，刘喜赶忙道：“您不算，上面交代过，您只是下来小住几日，呵呵，不算犯人，小的意思是说，这天牢里每天尽是一些血肉模糊的腌?事儿，……大人，您有兴趣听这个？”

方铮急忙摇头：“别说那些血淋淋的事儿，没见我在吃饭吗？还让不让人吃啦？没什么怪事儿吗？你们每天虐待犯人，刑讯逼供，就没出过人命？”

刘喜紧张的摆手道：“方大人，小的们做的每件事都是刑部下的令，就算刑讯犯人，那也是刑部出了公文，我们才会照令办事，大人，小的们从未私下刑过犯人呐！”

方铮心中冷笑，骗鬼去吧！天下乱成一团，进天牢的人十个有八个是冤枉的，你们私下若没猫腻，少爷我跟你姓！

方铮笑道：“别紧张，我只是随便说说嘛，就问你，这牢里死过人吗？”

刘喜听方铮不追究刑犯人的事，这才轻松了些，闻言点头道：“确实死过人，而且死过不少。他们有的是病死的，有的是被同监的犯人打死的，还有的……呃，极少数，是受刑不过而死的……”

方铮见刘喜刑死了犯人却面无愧色，心中暗暗不齿，这家伙肯定不是啥好人，看着对本少爷挺恭敬，心里指不定怎么骂我呢？没准在诅咒着本少爷哪天真失了势，被打入了天牢，那时就好把老子往死里整了是吧？

方铮眼珠子一转，人家又没犯错，打他骂他都不合适，那本少爷就吓唬吓唬他吧。也算是给自己解个闷儿。

于是方铮脸色忽然正经起来，神秘的左右望了望，然后凑到刘喜耳边，压低了声音道：“你们这里……闹过鬼吗？”

刘喜一楞，摇头道：“从未见过，天牢之内煞气重，鬼怎么敢来？”

方铮正色道：“那可不一定，据说人若是被害死的，他的怨气就很重，然后就会不停的在他被害的地方飞呀飞呀……”

刘喜满不在乎的笑道：“方大人，您不会是想吓唬小的吧？小的干这行多年了，可从没信过鬼神，呵呵。”

方铮闻言一窒，脸上赧赧的，有种阴谋被人识破了的尴尬。

幸好方大少爷是个脸皮厚的人，立马便恢复了平静，一本正经道：“本官像那么无聊的人吗？咳咳……我只是想把我的一些个人经历说出来，大家一起探讨下……”

刘喜立马摆出一副洗耳恭听的模样。

方铮眼珠子一转，开始编起了瞎话：“我以前住的那个宿舍……咳，家里，家里，经常发生一些很怪异的事情。有天晚上我正在灯下看书，看着看着我就趴在书桌上睡着了，等我第二天醒来，却发现自己躺在了床上。刚开始我还以为是家人把我抱上床的，可不知为何，每天晚上都是如此，我一坐在灯下看书，不出一柱香的时间，就开始犯困，我就奇怪呀，以前看书从来不困的……”

刘喜似乎也听出了兴致，不停催促道：“后来呢，后来呢？”

方铮暗暗一笑，接着道：“后来就这样重复了半个月，我就起了疑心，哪有每天晚上一坐在灯下就犯困的道理？而且每次我醒来时，自己都躺在床上了，问我的家人，大家都说没把我抱到床上过，这不对劲儿呀。”

刘喜大幅度的点头附和：“就是，就是……”

方铮尽量让自己的声音变得低沉而可怖：“所以呢，有天晚上我就留了个心眼儿，刚一坐在书桌旁，就假装打起来瞌睡，刚开始还没什么动静，一直到……半夜……三更……的……时候……”方铮的声音开始幽远如丝，不可捉摸。

见刘喜已情不自禁的握紧了拳头，紧张得连鼻尖都开始冒汗了。

方铮心里笑翻了天，这家伙还说不信鬼神，瞧这熊样儿！

方铮继续用幽幽的声音道：“三更的时候……忽然……传来了一阵轻轻的敲门声，梆梆梆……”

刘喜的眼睛忽然睁大，眼中的瞳孔开始急剧的缩成一个小点。

方铮对他的反应满意极了，继续幽幽的道：“敲门声仍在继续……梆梆梆……”

刘喜的拳头握得紧紧的，指节因为太过用力而开始泛白。

方铮正待继续编鬼故事吓他，刘喜却忽然打断他，结结巴巴道：“方……方大人……外……外面，有……有……”

方铮不满的瞪着他道：“听故事就好好听，打什么岔呀！刚刚我说到哪儿啦？”

“梆梆梆……”

方铮笑了：“哦，对了，说到门外传来敲门声，——小样儿，敲门声还学得挺像……”

刘喜哭丧着脸，将嘴巴闭得紧紧的，无辜的将双手摊开。

“梆梆梆……”

方铮不高兴了：“不带这样儿的啊，怎么老学……”

“梆梆梆……”这回方铮听清了，声音从门外传来的。

“妈呀！”方铮惊叫一声，飞快的窜到了大床上，身如筛糠般抖个不停。

本少爷没那么倒霉吧？编个鬼故事真把鬼给招来了？

壮了壮胆子，方铮带着颤音朝门外问了句：“谁……谁呀？”

门外没有回答。方铮一转头，指了指刘喜，再指了指门。

刘喜不敢置信的指着自己，见方铮肯定的点点头，刘喜只好苦着脸，浑身打着摆子一步一挪的走向门口处。

闭着眼，刘喜哆哆嗦嗦的将门轻轻推开，门外正对着牢房栏杆，黑乎乎的什么都没有，刘喜松了一口气，正打算回转身去，突如其来的，传来一个沙哑的声音：“刘头儿，原来你在这儿呀。”

“哇！”

“妈呀！”

方铮与刘喜吓得同时大叫起来。两人定睛一看，发现门外站着一个人，却是天牢的狱卒，只见他正莫名其妙的站在门外，看着状若疯子的两位大人满面惊恐的盯着他。

方铮见来的不是鬼，顿时怒上心头，这狱卒是不是有毛病，大晚上有你这么吓人的吗？还有没有点公德心了？打人不犯法的话，真想冲上去揍他一顿。

已用不着方铮动手了，刘喜像发了疯的公牛般冲上前，二话不说狠狠一脚踹过去，然后挥拳没头没脑的打着狱卒，边打还边骂道：“他娘的！你敲门时说句话会死啊？吓死我了你好坐老子的位置是不是……”

刘喜下手真够狠的，看得一旁的方铮解气不已。该！这王八蛋差点把本少爷也吓死了，靠！真丢脸啊。好好的讲什么鬼故事呀，这可真是自个儿吓自个儿……

狱卒被打得嗷嗷惨叫，痛极了才大声道：“刘头儿，别打，小的有要紧事……”

刘喜仍在狠狠的打着狱卒，嘴里骂道：“老子现在打你才是最要紧的事……”

狱卒大叫道：“刘头儿，别打，……福王殿下与长平公主殿下来探望方大人了……”

－－－－－－－－－－－－－－－分割－－－－－－－－－－－－－－－

今儿又很早，因为我人品好。顺便有个哥们叫我出去喝酒……过双节，大家一闲下来，狐朋狗友喝酒之类的事情就多了。

求票票，明天能不能把我推上1万票啊？期待中……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九十二章 五五分帐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5:41 本章字数:6798

刘喜一楞，接着又狠狠一脚踹过去：“你怎么不早说！”

方铮在一旁解围道：“哎，算了，这事儿也不能完全怪他，俗话说‘生平不做亏心事，半夜不怕鬼敲门’，你怕成这副德性，肯定是做多了亏心事，怎么好意思怪别人？”

刘喜闻言心里那个气呀，你刚刚的德性比我也好不到哪儿去，还好意思说我？

施展了半天拳脚，刘喜的心情得到了舒缓，深呼吸了一口气，便待出门迎接福王和长平公主。醉Ω露Ω网

谁知胖子和长平已经出现在门口了，胖子一脸憨厚的笑意，好奇的四处打量着，长平却板着俏脸，面无表情，似乎有什么事令这小姑娘很不开心。

方铮见到二人便开始高兴了，有熟人探监的感觉真好，难怪电视里老演犯人们一到探监时间就跟打了鸡血似的，原来被人探望的感觉如此窝心。

“小的刘喜给福王殿下千岁，长平公主殿下千岁磕头了！”刘喜二话不说，纳头便拜。

胖子被吓了一跳，“你谁呀？”

刘喜头也不敢抬道：“小的是这里的牢头儿，在此侍侯方大人。”

长平不耐烦道：“这儿没你事了，滚下去！”

Chapter_13

刘喜不敢多言，立马起身便走，出门还将门给关上了。

方铮笑道：“你们来得正是时候，胖子，来，陪我喝几杯。”

胖子倒也不客气，坐下就拿起筷子吃起来，边吃边道：“方兄，你这儿布置得不错呀，看来父皇很是费了一番心思的。”

长平在旁冷哼道：“他在这里吃香的喝辣的，哪像个坐牢的样子，亏得外面不知有多少女子为他担心。”

方铮一楞，凑近胖子轻声问道：“你妹子吃火药啦？我听她这语气，好象我应该再多遭点罪似的，什么意思呀？”

胖子没说话，笑眯眯的一口一口滋溜着酒。

长平忿忿道：“你哪里遭罪了？遭罪的人都在天牢外面呢，你个混蛋，不知招惹了多少女子，你……你怎么不去死？”

方铮不高兴了，闻言眼睛一瞪，正待开口，胖子赶紧出来打圆场：“好了好了，你们不要一见面就吵行吗？方兄，今儿来有两件事告诉你，一个好消息和一个坏消息，你先听哪个？”

见胖子那张笑眯眯故作神秘的肥脸，方铮一楞，随即眼珠子一转，道：“先听坏的。”

胖子闻言窒了窒，为难的跟方铮商量道：“你先听好的不行吗？”

方铮笑眯眯的摇头：“不，我就要先听坏的，先抑而后扬，对我的心情有很好的调节作用。”

这小子太奸猾了！胖子不爽的哼了哼，板着脸道：“那好吧，坏消息是，潘尚书不同意。”

这句没头没脑的话令方铮一楞，“啥意思？怎么就不同意了？”

胖子得意道：“所以我才要你先听好的嘛。好消息是：突厥的使者再过几日就进京了，但派谁去跟突厥谈判令父皇为难不已，以兵部尚书魏承德为首的一部分朝臣纷纷上奏，推举你为正使，全权负责与突厥的谈判事宜。”

方铮想了想，道：“所以这事连起来的意思是，老魏推举我去谈判，潘尚书不同意？”

胖子点头道：“是呀，他们几位朝中重臣现在还在父皇的御书房里吵个不停呢，我接到消息立马便赶来告诉你了。”

方铮兴趣缺缺的撇嘴道：“吵个屁呀！怎么没人问问我这个当事人的意见？”

胖子愕然道：“你什么意见？”

方铮翻着白眼道：“我当然不去啦，潘尚书那老东西这回倒合了我的意思，嘿嘿。”

胖子急道：“你傻呀！几日之后突厥使者一来，如果派你为正使的话，你不就正好可以顺势出狱了吗？”

方铮懒懒道：“你才傻呢，出去跟那帮突厥人谈，谈得好呢，只能算我将功折罪，来个功过相抵，谈得不好呢，潘尚书那老东西肯定会参我个丧权辱国什么的，到时还不定会有什么罪名落到我头上呢。再说了，谈判费心费力的，我能落什么好处？”

胖子无语，如此重大的国事，此人竟然与自己的私利联系到一起，果然是系出商界名门，深深的承袭了商人“无利不起早”的性格精髓。

长平这会儿也懒得跟方铮生气了，闻言瞪着他道：“你可以出狱呀，这还不算好处？”

方铮笑得很开心：“本来呢，我是不情愿进来的，可今儿进来之后，我忽然想通了一件事：这儿有吃有喝，不用每天半夜上朝，不用挨你老爹的骂，不用被人打屁股，除了晒不到太阳外，一切都比外面好得多。说实话，我还真不想出去了。——对了，胖子，你帮我跟你老爹说一声，能不能给我在这边墙上打个洞？让太阳可以从这洞里照进来，这样一切就完美了……”

胖子摸着下巴开始琢磨：“这边墙上打洞不太好，墙体的承重全在这头呢，再说方向也不妥，这面墙靠西边，你每天只能晒到夕阳

了……”

方铮跟他讨论起来：“那要不换一边？换东边吧，我喜欢上午新鲜的阳光，不过要拆东边的墙，这张大床就得挪个位置，我可能会睡得不太习惯……”

胖子深深点头：“有道理……”

胖子接着道：“要我说干脆就在每面墙上都打几个洞，这样就随时都晒得到太阳啦。”

方铮急忙点头表示赞同，又道：“但是还得考虑房间的风水问题，东搬西挪的，万一坏了风水怎么办？胖子你明儿找个看风水的先生过来帮我掐算掐算。”

“没问题，这事儿包我身上了……”

“……”

“……”

长平听这两人越说越偏题，不由跺脚大声道：“你们醒醒！有谱儿没谱儿啦？乱七八糟说什么呢？还真打算在这儿长住啊？”

方铮与胖子猛然惊觉，随即不好意思的互视一眼。聊得太投入了，都说喜欢布置房间的男人是好男人，由此看来，方铮与胖子绝对是好男人的典范。

“呃……咱们刚刚说哪儿啦？”胖子尴尬道。

方铮挠头回忆：“……说到在南边墙角摆几盆铁树，富贵吉祥……”

胖子大汗：“……不是这个，咱们还是说正事吧，方兄，谈判之事我觉得非你莫属，看在华朝百姓的份上，还请不要推辞。”

方铮摇头道：“甭给我扣这么大帽子，一句话，没好处的事儿我不干。华朝这么多人，派谁去都能谈，我觉得潘尚书那老东西不错，让他去谈吧。”

胖子苦笑道：“你就别开玩笑了，潘尚书一直是朝中的主和派，若派他出面，明明是打了胜仗都能让他谈得割地求和，你这不是乱点将

么？”

长平恨恨道：“好处好处，你都掉进钱眼儿里了！你想要什么好处？”

方铮一听“好处”两字便来了精神，闻言两眼一亮，兴致勃勃道：“很简单，我跟突厥谈判，谈下的买卖，呃，这里应该叫条款是吧？嗯，谈下的条款，我跟朝廷五五分帐。如果突厥赔给我朝一百万两银子呢，朝廷就得给我私人五十万两，当然，如果是一些货物，比如良马，皮毛，牛羊什么的，咱们可以折算成银子后再分帐……”

想了想，方铮又补充道：“如果是突厥女人的话，我一个都不要，全都送给朝廷，算是我给朝廷的赠品，客户满意就是我的宗旨，以后还可以再次合作嘛……”

胖子和长平听得目瞪口呆，这人……这人实在是太无耻了！二人从小在深宫长大，耳濡目染尽是忠君报国的思想教导，何曾见过有人将私利之欲表达得如此赤裸裸？听到这番话的二人此刻不禁感觉有点头晕晕的……

方铮见二人神色怪异，心中也不由惴惴，哥们是不是把价开得太高了？五五分帐确实多了点，要不要再降降？把心理底线压低一点，留个讨价还价的余地，四六？嗯，好象还是多了点儿，最少三七，不能再少了，哥们最近闹穷呢，得给自己找点收入……

方铮不安的开口道：“呃，……你们怎么了？不同意咱们可以再商量商量呀……”

良久，胖子叹服的拱手道：“方兄实在是……是……”想了半天，也没想出一句能准确形容方铮人品的话。胖子终于颓然的叹了口气道：“总之，……我服了！”

方铮愕然道：“……服了？你服什么了？哎，你什么意思呀？什么叫服了？别走题呀，咱们可以再商量的……”

胖子与长平对视了一眼，见长平也一脸苦笑，两人相对点了点头，相继起身。

胖子拱手道：“……我们告辞了，此事，唉，我还是去问问父皇比较好……”

说完胖子转身便出了门，长平一言不发的跟着胖子往外走，想想又觉得不甘心，蹦跳着跑回来，在方铮的胳膊上狠狠一掐：“你个混蛋！就没见过你这么无耻的人！你怎么不去死？”

嘴上骂得狠，可长平眼中却满含笑意，秋水般的眼眸中，那一抹深情怎么也掩饰不住。长平说完转身便跑远了，昏暗的牢房走道上依稀传来她银铃般的笑声。

方铮疼得一阵龇牙咧嘴，莫名其妙的追着胖子的背影大声喊道：“喂！你们怎么说走就走啦？行不行的给句话呀，四六也成啊，三七也不是不可以商量的……”

－－－－－－－－－－－－－－－－分割－－－－－－－－－－－－－－－－－－

只更一章果然轻松了很多哈，竟然还有时间看看大神们的书。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九十三章 杀手哥哥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5:41 本章字数:6605

“什么？他真这么说？”禁宫御书房内，皇上气得拍案而起：“这人简直是个……是个……”

皇上瞄了长平一眼，终于把即将出口的话硬生生的忍住了。

ZuiLu.NET

“……简直是个败类！”长平眼中含着笑意帮皇上接道。

既然长平都下了评断，皇上还客气什么？闻言深表赞同的点头道：“对！这人简直是个败类！是个无赖！”

胖子见这父女俩一人一句痛骂着方铮，不禁感到尴尬：“父皇，这个……就算方兄他是败类，可毫无疑问，眼下谈判之事，只有他最合适呀。”

皇上怒道：“朕的天下，子民千千万，难道少了他方铮，便找不出一个能为朕分忧的人了么？”

胖子赶紧低头恭声道："父皇英明，文治武功，古今无双，天下英豪智士尽皆归心，一定有比方铮更合适的人选。"

皇上呆楞了半晌，脑中将朝中大臣一遍又一遍的数着，数到最后，皇上不得不颓然的叹了口气，这事儿，还真就方铮最合适去做。突厥纵是派出使者求和，但由于以往对华朝的战争几乎可以说是百战百胜，这次突厥使者到京，可以想象得到气焰将会如何的嚣张。

如今朝中的大臣们对其已经产生了一种惧怕的心理。就算那些主战派的大臣，也只是在朝堂上说得慷慨激昂而已，真要他们去面对高头大马狠厉凶残的突厥人，多半会吓得腿脚发软，仪态尽失。更别指望他们能与突厥人谈出什么好结果了。

只有这位看起来什么都怕，可做起事来似乎又什么都不怕的方铮，或许能与突厥使者一逞口舌，为华朝多少挽回点面子。以他那油滑精怪的小人性子，可以想象与突厥人的谈判是决计吃不了亏的。

再次叹了口气，皇上咬牙问道："他说五五分帐？"

胖子见皇上神色不善，忙恭声道："是的，父皇。他还说……四六也行，三七……也不是不可以商量……"

皇上闭上眼睛，强自忍住拍桌子骂脏话的冲动，随即狠狠道："朕真恨不得将这无耻败类一刀砍了！"

长平一听这话不高兴了，摇着皇上的手臂撒娇道："父皇——您若不答应，换个人去便是了，您若答应呢，就好好跟他谈谈，何必要杀他呢？"

皇上爱怜的看了长平一眼，心中苦笑，朕若还有第二人选，又何必为他生这么大的气呢？

"四六，三七是决计不可能的！"皇上咬着牙拍板，"无病，你去告诉他，一九，这是朕的底线，朕懒得跟他讨价还价，他若不答应，朕情愿亲自出面跟突厥人谈。"

胖子吓了一跳，小心翼翼的看着皇上道："父皇，……您还真答应他呀？"

皇上怒道："朕不答应能如何？那些主和的大臣们，这次就等着看朕的笑话呢，哼！朕便要他们好生看看，突厥人，也得在朕的手上服软！"

长平高兴得眉开眼笑："我去跟他说，我去跟他说！"

皇上瞪了她一眼，哼道："宓儿，无病，你们给朕记住了，今日之事，万不可让任何人知道，朕乃九五之尊，竟被一个五品的散官要挟，传出去朕的脸面何存？"

胖子与长平急忙点头称是。

天牢内。

方铮醒来，伸了个舒服的懒腰。天牢里暗无天日，不知道此刻是什么时辰了。

"刘喜，小刘同志！"方铮扯着嗓子喊了一声。

"哎，来了来了。"刘喜以最快的速度窜到方铮面前，脸上带着谄媚的笑："方大人，有何吩咐，您尽管说。"

昨夜福王殿下与长平公主殿下来看过方铮后，刘喜对他更殷勤了。这位大人不简单呐，坐个牢还有亲王和公主来探望他，在朝中的能量肯定不小。

"什么时辰啦？"方铮半闭着眼，懒懒的问道。

"回大人的话，现在是辰时。"刘喜恭声道。

"呵，这么快一晚上就过去啦？啧啧。"方铮咕哝了一声，有句话怎么说来着？"山中岁月长，不知人间苦。"少爷我现在可不就有点儿隐士的味道了？睡觉睡到自然醒，数钱嘛，嘿嘿，有人会让我数到手抽筋的……

"呵呵，大人睡得香甜安稳，其实这天牢里，若论打发时间，只有睡觉最合适。"刘喜陪笑道。

"嗯，你们这儿的犯人早上起床不洗漱的么？"

"洗……洗漱？"刘喜睁大了眼："大人，关进这里的人连命都朝不保夕，谁还有心情洗漱呀？"

“真脏。”方铮嫌恶的撇了撇嘴：“去，给本少爷打水来，他们没心情，少爷我不能不洗。”

刘喜应声而去。

洗漱过后，方铮又开始无聊了。昨夜胖子走得太急，方铮忘记问他要春宫图，没有了精神粮食，方铮不知道该干嘛了。——看来少爷我实在是一个热爱学习的人呀。

背着手，方铮一步一步踱出了石室，沿着牢房走道漫无目的的走着。皇上有过吩咐，只要方铮不出这天牢，他在里面爱去哪去哪，不受约束。

沿路遇着不少狱卒，许是有人跟他们打过招呼，见着方铮后纷纷点头哈腰的问好，方铮哼了哼，理都没理他们，径直四处晃悠着。

到底是“天”字辈儿的牢房，里面戒备异常森严，狱卒们手执皮鞭警戒的盯着牢房里的犯人，若有人大喊大叫或是行为异常，狱卒二话不说一鞭子抽过去，古代又不讲究人权，打也是打了，上诉都没法上诉。

牢房内沿道只有几支火把斜斜插在墙上，昏暗的光影将牢房的气氛衬托得阴森可怖，并且散发着一股难闻的血腥和恶臭，方铮皱眉捂了捂鼻子，指着一名狱卒不满道：“哎，说你呢，我说你们怎么这么懒呀？有空搞搞卫生不行吗？不管犯人就罢了，你们自己不也得天天待在里面吗？你瞧瞧，这么臭，叫人怎么待呀？”

狱卒抽了抽鼻子，茫然道：“啥味道？没啥味道呀，这不挺好的么？”

方铮无语，这帮狱卒估计是在里面待久了，鼻子已经失去了嗅觉功能了。

可本少爷必须得重视这个问题呀。以后若连香臭都闻不出了，还怎么应那句“闻香识美人”的景儿？凤姐的肚兜儿以后还偷不偷了……

“去，告诉你们刘头儿，给本官再多搬几盆鲜花到我房里，每天都得换新的啊，楞什么楞？还不赶紧去！”

这帮狱卒，在里面待傻了，除了挥鞭子时看起来还算神气外，基本跟里面关的那群目光呆滞的犯人没啥两样，只是穿的衣服不同而已。——怎么老觉得这些人有点眼熟呢？前世的精神病院里的病人可不就是这模样？

不能受这种消极的风气的影响，少爷我还不知得在里面待多少日子呢，万一出来后跟他们似的……有什么事比一个穿越人士忽然变成傻子更悲哀？

走道的拐角处，忽然传来一声嘶哑的厉吼："他娘的！你招不招？不招老子把你皮给剥了！"

接着便是一阵鞭子抽打在皮肉上的声音，还有一声低沉的闷哼。

方铮皱了皱眉，快步走了过去。

拐过弯，是一间刑讯室，一名男子精赤着上身，被吊在一个木架子上，身前一个狱卒正卖力的将鞭子抽在他身上。旁边还有几个狱卒，正抱着肩膀嘻嘻哈哈的笑着，血糊糊的场景在他们眼里似乎根本不为所动。

这情形挺熟悉，电视里经常见到。吊着的，肯定是我英勇的地下党，点儿背不幸被反动派给抓住了。反动派这会儿正穷凶极恶的逼问着其他党员的名单……

方铮心中一阵热血沸腾，忽然伸出了正义的双手，摆出了一副"智取威虎山"的子荣造型，大声喊道："刀下留人！"

狱卒们一楞，回头望去，见来人正是方铮，这位爷他们可不敢得罪，急忙拱手陪笑道："方大人，您来……来看咱们抽人呀？"

这话搭讪得真没水平。方铮不屑的撇撇嘴，见那施刑的仍在一鞭子一鞭子抽打着犯人，方铮不高兴的道："哎，哎哎！说你呢！楞什么楞？没听我刚才说刀下留人吗？"

狱卒莫名其妙的望了望手里的鞭子，心中纳了闷儿：我手里拿的不是刀呀……

"这是什么人呐？"方铮两眼望天，摆出了一副官老爷的模样。

一名狱卒陪笑道：“回大人的话，此人是个杀手，专接买凶杀人的活儿。前些日子将吏部侍郎江大人的二公子给杀了，刑部费了九牛二虎之力才将他拿下，小的们正审他呢。”

“杀手？”方铮两眼一亮，这莫非就是传说中的与荆轲专诸干同类性质工作的杀手哥？

嘿，这可找着好玩的啦。

方铮急忙道：“你们怎么能对杀手哥哥这么无礼？快快快，把他放下来，弄点金创药给他敷上……”

狱卒为难道：“可是……大人，此人杀了吏部江侍郎的公子，江大人若是……”

方铮瞪眼道：“江大人若要怪罪，你们就推我身上，瞧你们那胆小的劲儿，没出息！”

吏部，那是潘尚书的地盘，估计那位江侍郎也不是什么好东西，他那公子肯定是罪有应得，这人本少爷还救定了，反正得罪了潘尚书就等于是得罪了整个吏部，多一个江侍郎也无所谓。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九十四章 杀手的价目表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5:41 本章字数:6061

众狱卒为难的相互看了看，权衡了一下利弊，终于还是将那杀手给放开了。ZUILU.neT

方铮凑上前去，仔细打量着他。见这位杀手哥哥二十六七岁年纪，长得实在是很普通，五官完全找不到任何特色，大鼻子，薄嘴唇，脸色微黑，长得就像某商场拎着橡胶棍儿守大门的保安，扔在人潮中绝对达不到“惊鸿一瞥”的视觉效果，属于看一眼就忘，看多少眼仍然忘的那种人。

方铮不禁失望的撇了撇嘴，电视里演的杀手不都是穿着大风衣，戴着黑墨镜，走起路来比亿万富翁还拉风吗？怎么这位杀手如此平凡？方铮真怀疑干杀手是不是他的兼职，而他的主业则是做保安，……或者跑堂？

杀手双目紧闭着，牙关死咬，由于刚受过刑，所以他仍然处于昏迷状态，身体还不时抽搐两下。

“给他找个干净点的牢房，敷上金创药，顺便喂他喝点稀粥……”方铮头也不抬的吩咐道。

见众狱卒仍在迟疑着，方铮狠狠一瞪：“快去呀！要不要我也拿根鞭子抽你们？”

狱卒们这才动了起来，各自依言忙活去了。

方铮见诸事都按自己的意思安排妥当，便满意的点点头，背着手继续闲逛去了。

直到晚上杀手才醒转，听到狱卒的禀报后，方铮急忙过来查探。见杀手两眼睁着，眼神显得空洞无神，他先转动着眼珠打量了一下环境，接着又看向了方铮。

毕竟是第一次见面，方铮想给杀手哥哥留个好印象，于是方铮朝他龇牙笑了笑。杀手哥哥却很不给面子，见到他的笑容后，杀手的眼神忽然变得充满了警惕。

方铮讪讪的收起了笑容，心中却有点羞恼，本少爷如沐春风般的笑容，那是人见人爱，花见花开，多少春情荡漾的少女少妇欲一观而不可得，你这种眼神是什么意思？

方铮朝杀手挥了挥手：“嗨，杀手哥哥……吃了吗？”

杀手蠕动了下喉咙，舔了舔干枯开裂的嘴唇，这才艰难的开口道：“你……是谁？”声音低沉而沙哑。

方铮笑眯眯的自我介绍：“我呢，姓方，嗯，我知道，在你们杀手眼中，姓名不重要，你只要记住，我是你的救命恩人，嘿嘿，没有我，估计这会儿你已过了奈何桥，正求孟婆在汤里多搁点儿盐了……”

杀手沙哑道：“为何？”

“因为据说孟婆挺抠门儿的，做汤舍不得放盐，做的那汤味道太淡，我琢磨着阴间的盐价可能不便宜……”

杀手眼神渐渐不满，重复问道：“为何？”

方铮一楞，什么为何？脑子转了片刻才明白，杀手是在问为何要救他。

方铮继续笑眯眯的道："我知道你们古代的杀手都还算讲义气，我救了你的命，你就干脆到我这儿来上班吧，做我的保镖，有人要扁我呢，你就帮我扁他，我要扁别人呢，你也帮我扁他……吃饭喝酒管饱，月薪……十两银子，年底双薪，怎样？福利不错吧？"

杀手闻言不屑的撇了撇他那干枯的嘴，将头扭到一边，竟是理也懒得理方铮了。

方铮一窒，继而恼羞成怒，他娘的！本少爷辛辛苦苦把你救出来，你这是什么态度？不都说古代人知恩图报吗？瞧情形这小子是打算吃完抹嘴不认帐了，哼！本少爷的便宜岂是那么好占的？

方铮恶狠狠道："喂！不答应的话我可不管你了啊，那帮狱卒这会儿可都站在牢房门外呢，我只要一点头他们就会冲进来，把你绑到架子上用火烤，边烤还边在你身上撒盐，撒孜然……"

杀手哼了一声，仍是不说话，平板的脸上毫无惧色。

方铮眼珠子一转，道："哎，你是不是嫌工资少啊？咱们可以商量嘛，二十两银子一个月怎样？要多少你说话呀！你们干杀手的不就是图个钱吗？别告诉我你办事凭的是一腔正义和一副忠肝铁胆啊……"

这话似乎说到了点子上，杀手终于又将头扭了回来，眼中稍微有了些神采，沙哑的道："杀人，二百两。护卫，一天一百两。打残，五十两，打倒，三十两……"

方铮瞠目结舌的看着杀手嘴里报出的一长串价目表，心中震惊不已。谁说古代人傻来着？光听他这个价目表，恐怕现代的杀手都没他算得这么细致吧？这位杀手哥哥杀人的本事怎样还不得而知，就冲他要钱不要命这点来看，这小子是相当的敬业，天生干杀手的料。

方铮小心翼翼的问了一句："那……还要不要管你饭？"

杀手冷冷道："不用，但是银子必须先付。"

方铮掰着手指头算了算帐，他发现，请这么一位爷花费似乎不小，光是请他做保镖，每月就得花三千两，更别说帮自己打架了，打倒一个打残一个都是钱呀，这比前世的计程车跳表厉害多了，那时少爷我还不得心疼死？

如果那几十上百万两银票不给冯仇刀的话，这么点银子方大少爷当然不会看在眼里，可现在的方大少爷可以说是身无分文，如何请得起这位如同收款机一般的杀手哥哥？

看来赚钱的事儿得尽快提上日程了。赶明儿出去了第一件事便是到凤姐那儿去，如玉斋开张这么久，该给本少爷分红了吧？还有那位吴少爷，分期付款也该到时候了……

方铮算了一会儿帐，忽然觉得不对劲，转头对杀手道："哎，你的价不对，我刚刚还救了你呢，你怎么不算算这笔帐？"

救命之恩当涌泉相报，是这话吧？怎么这小子看起来丝毫没有"涌泉"的打算，反而把价定得这么高，摆明了想宰人嘛。——咳，广义上的"宰人"，非字面意义。

谁知杀手哥哥闻言将嘴一撇，眼睛又闭上了。一副"你爱答应不答应，反正我就这价"的强横模样，气得方铮牙直痒痒，真想把他扔这儿算了，让那帮狱卒折腾他去。可仔细想了想，少爷我在外面似乎得罪了不少人，没准潘尚书那老东西已经请好了杀手就在天牢外面等着我呢，我若没人保护，一出去岂不就被人射成马蜂之窝，剁成狗肉之酱？

深呼吸了一口气，方铮堆上笑脸哀求道："老板，能打个折吗？最近我手头不太方便，你再便宜点儿，给我算个批发价……"

见杀手仍然不为所动，方铮气得暗暗朝他竖了一下中指，狠狠一咬牙，"得了！就这么定了！少爷我就当是多逛了几回窑子。"

杀手闻言艰难的伸出手来，冷冷道："银子。"

方铮一楞："什么银子？"

"今天的，一百两。"

方铮一听乐了，斜着眼道：“老兄，你还是先照顾下自己吧，你这模样，别要我保护你就万幸了，还好意思朝我要银子。”

瞧这家伙满身是伤，虚弱得一口气差点提不上来的样子，就这副模样还想着要钱，简直比本少爷还不要脸。

杀手冷笑，忽然从铺满了干草的石榻上坐了起来，盘腿打起了坐。方铮眼楞楞的看着杀手哥哥气沉丹田，然后气机在全身游走运行三十六个大周天，又七十二个小周天……反正就那意思，打坐嘛，肯定是这样，武侠小说里都写了，没准过一会儿他坐着坐着身子就会忽然腾空，满世界飞呀飞呀，然后……升天了？

方铮充满期待的托着下巴盯着杀手哥哥，大约过了两柱香时辰，杀手忽然睁开了眼睛，眼中精光灼灼，似有无数的能量聚集在体内，随时都能爆发出足以让地球毁灭的……动感光波？

方铮见状喜道：“你打通任督二脉了？”

杀手没理他，低着头，眼睛四下寻摸。方铮兴致勃勃的陪他找，嘴里还问道：“哎，你找什么呢？东西掉了？”

杀手的目光最后锁定在方铮的腰间。方大少爷入狱只是小住，走个过场，当然不会像普通的犯人那样换上牢服，所以他的穿着还是平常的样子。他的腰间挂着一块玉佩，这块玉佩有个名称，叫“流云百福”，意为如意长久，福延无边。最重要的是，——这块玉佩是方夫人花了一千两银子请玉匠精心打造后送给她的宝贝儿子的。

还没等方铮反应过来，杀手一把将他腰间的玉佩摘下，然后将其托在左掌，微一运气，右掌以迅雷不及掩耳盗铃之势如破竹，狠狠拍下，在方铮呆呆的注视下，杀手缓缓松开了手，左掌之上，流云百福已然变了模样，——它已成了一堆玉制的粉末，晶莹的细末在昏暗的火把照射下，显得流光溢彩，煞是夺目。

杀手自傲的将粉末送到方铮眼前，酷酷的说了一句话：“我能保护你。”

然后又将右手伸到方铮面前，道：“银子。”

方铮愣愣的看了看杀手，又愣愣的看了看他左手的粉末，忽然将嘴角一撇，眼泪都流出来了：“…………你赔！”

杀手大汗：“…………”

－－－－－－－－－－－－分割－－－－－－－－－－－－－－－－－－－－－－

恭喜一下自己，总推荐破万，呵呵，又是一座里程碑啊，很高兴，谢谢大家！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九十五章 所谓因果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5:41 本章字数:7248

玉佩没了，杀手也觉得很尴尬，见方铮哭丧着脸，愣愣的盯着他手中的那堆“玉粉”，表情如丧考妣，那么的沉痛和……悲伤。

杀手挠挠头，赧赧的将粉末递到方铮面前：“你……还要吗？”

方铮无力的挥手道：“送你了，好好保管，玉碎了，……不，成粉了，它还是玉呀……”

说完方铮站起身，失魂落魄般往外走去：“你好好歇几日，养养伤，我……我头有点晕，回屋躺会儿……”

此刻方大少爷的心疼得要滴血了，都说穷文富武，这话果然有道理。小绿练功还算节省了，每次只拿二两银子一套的精瓷杯盖练手，这位杀手哥就比较奢侈，练一次手就一千两银子呀。以后若请了他当保镖，少爷我上哪儿找那么多玉给他拍去？

接下来的几日，方铮开始变得忙碌，他忙着见客。

首先是胖子和长平，这两人好象根本就没有闭门思过的觉悟，每天午时必来天牢报到。三人有时凑一起喝喝小酒，有时下一下方大少爷发明的五子棋，有时就干坐着聊天。来的次数太过频繁，让刘喜都误会了，有天还跟方铮商量，要不要再给福王殿下和长平公主殿下再多准备两间牢房，省得他们跑来跑去累得慌……

冯仇刀下了差也经常来坐坐，不过方铮跟他在一起就没那么热闹了，一般都是方铮一个人说得口干舌燥，冯仇刀则在一旁默默的喝

酒，方铮说累了，冯仇刀就站起身，说了声告辞，然后转身离去。第二天他又接着来，每次都是这样，令方铮郁闷不已，真怀疑他是不是特意来天牢蹭酒喝的，酒喝够就走人，完全把方铮当成了一种不存在的透明物体。

这几日方铮与天牢内的杀手哥哥也混得比较熟了，杀手哥哥很给面子，自从拍了那块价值一千两银子的玉佩后，他再也没拿方铮身上的任何东西练过手。——最主要的是，方大少爷身上实在已经找不出任何值钱的东西了，不然杀手哥哥见猎心喜之下，没准还得拍。干杀手的，对破坏一切美好的事物总是有着偏执的爱好。

两人在牢里谈妥，从方铮出狱之日算起，杀手负责贴身保护他，收费每天一百两银子，出手另算。并且必须得先付银子再办事。

方铮忍着心疼咬牙答应了，往好处想，这就算给自己买了个人身意外保险吧，以后若有人刺杀自己，好歹也多了个安全保障嘛。这么一想，方大少爷心中顿时好受多了。

“哎，杀手哥哥，你为何要把江侍郎的二公子杀了？他欺负你了吗？”无聊时，方铮总喜欢跑去找杀手聊天。

“他该死。”杀手仍是酷酷的，惜字如金。

“你们杀手杀人，难道还要先调查他该不该死吗？”方铮大奇，古代杀手太有职业道德了，这哪叫杀手呀，简直是英雄与侠义的化身嘛。

“我只杀该死的人。”

方铮同情道：“你这么坚持原则，生意一定不怎么兴旺吧？”毕竟这世上真正该死的人还是少，由此推断，这位杀手哥哥肯定很穷，难怪他要价这么高，一点折扣都不打，敢情他是一开张便吃三年呀。

杀手闻言冷冷的哼了一声，没理他。

“哎，杀手哥哥，你叫什么名字呀？我总不能老管你叫杀手哥哥吧？杀手哥哥，你多说几句话呀，你是这样，老冯也是这样，我都觉得自己很罗嗦啊……”

“……”

三天后，圣旨到了天牢。

这次来传旨的竟然是胖子。

一套颁旨的程序做完，胖子轻轻展开了黄绢写就的圣旨，刚欲开口念，又皱着眉头望了方铮一眼，见方铮正一脸好奇的盯着他，胖子想了想，干脆将圣旨收了起来，然后坐在桌旁拿起筷子吃了一口菜，这才慢腾腾的道：“上面写的东西我估计你听不大懂，干脆我就说直白点吧。”

方铮闻言立马起了身，笑眯眯的拍了拍胖子的肩膀道：“早该如此，反正此处又没外人，咱们边喝边说？”说着他给胖子斟了一杯酒。

胖子端起酒杯：“来，咱哥俩儿走一个！”

两人一饮而尽，胖子咂摸咂摸嘴，道：“圣旨上说，三日后突厥使者到京城，父皇正式命你为正使，负责接待突厥使者的吃住行，以及与两方的突厥使者关于停战结盟的谈判。恭喜你呀方兄，你现在就可以出狱了。”

方铮微眯着眼道：“就这样？”

胖子一楞：“就这样。怎么了？”

方铮道：“难道皇上没提别的事？”

胖子摇头，“一共两件事，一是接待，二是谈判，没别的了。哦，对了，此次父皇还命魏承德和冯仇刀为副使，全力协助你将谈判之事圆满完成。”

方铮急道：“我上次说的条件呢？我不是说过么？四六也行呀，三七也可以商量……”

胖子恍然大悟：“这事父皇也说了，四六，三七都不可能，你开价太狠了，父皇说顶多一九，这还是给你面子了，父皇说如果你不答应的话……他老人家就亲自出面跟突厥人谈，至于你嘛，咳，这辈子就别想出天牢了。”

“一九？”方铮眼睛睁得溜圆：“朝廷得一，我得九？”

胖子嗤道：“想什么美事儿呢？你觉得可能么？”

方铮掰了掰手指，开始算帐。如果突厥人赔一百万两银子的话，少爷我只能得十万两，这点银子估计养活新收的那位杀手哥都够戗，生意做得有点亏本呀。除非突厥人忽然大方起来，一口气赔个上千万两，少爷我的收入才勉强算是可观，看来收入与业绩是成正比的，这个道理放之四海古今皆准。

方铮打了个响指，爽快道：“一九就一九，我让突厥人多赔点儿，大家共同富裕嘛。”

胖子道：“明日我父皇召见你时，会告诉你谈判的底线，和必须达成的条款。你收拾收拾，咱们这就出去吧，老待在这里怪渗得慌，亏你怎么住得下去的。”

方铮伸手一拦：“哎，等一下，谁说我要出去啦？”

胖子一楞，接着不可置信道：“你不出去？”

方铮笑眯眯的摇头。

胖子忽然开始变得结巴了：“为……为何？莫非……你，你不答应父皇的条件？”

方铮笑道：“皇上的条件其实算不错了，我当然答应。”

胖子打量了一下四周，道：“莫非……你在这里住上瘾了？咳，你方家反正钱多，你喜欢住牢房的话，回家自己照原样盖一座不就得了。”

方铮不满道：“哎，你这说的是人话吗？合着我这辈子就坐牢的命？”

接着方铮的眼珠转了转，坏笑道：“嘿嘿，我呢，确实觉得这里挺舒服的。胖子你回去禀告皇上，就说微臣自知犯了天大的罪过，要好好在天牢里面壁思过，检讨我这半生犯下的累累罪行……嗯，你还说，看见我在天牢里终日以泪洗面，思及过往，常常悔恨得以头抢地，直欲寻死……”

胖子脸色难看的擦着汗道：“方兄……你，你到底想干嘛呀？”

方铮笑道：“万事万物皆有因果，一啄一饮，莫非前定。”

胖子愕然道：“方兄……你何时变得如此才华横溢？你说的话好深奥啊。”

方铮喜道：“哦？是吗？我也这么认为，你有没有发觉我最近的内涵比以前丰富了很多？你望着我时，有没有觉得我像一座巍峨的高山，令你情不自禁的产生了一种膜拜的心理？”

胖子继续擦着汗：“……那个，咱们还是继续说正事吧。你到底是什么意思呀？”

方铮故作高深的笑了笑：“你别问我，回去问你父皇，他应该知道我是什么意思，嘿嘿。”

————————————————————————————

御书房内。

“这个混蛋好大的胆子！竟敢威胁朕！”毫无疑问，皇上这回又一次“龙颜大怒”了。

胖子疑惑道：“父皇，儿臣愚昧，不知方兄这句话到底是何意思……”

皇上冷冷道：“哼！你还不明白？他这是要潘尚书亲自到天牢里请他出来。一啄一饮，便是这个意思。简直是狂嚣之极！朕……朕真恨不得一刀砍了他才解朕的心头之气！”

胖子终于大悟，原来方铮所说的“因果”，就是指这个呀。潘尚书告了他的状，此是因，他再亲自去天牢请方铮出来，这是果。

“无病，你去告诉他，朕再给他最后一次机会，他若自己出来便罢了，若不出来，他便准备老死狱中吧！想要潘尚书亲自去请，免谈！”

于是胖子像一只辛勤的信鸽两头跑开了。

方大少爷仍在天牢里过得挺惬意，这些日子他觉得自己长胖了些，以前瘦弱的小身板儿，如今竟也看得见肌肉线条了，这让他很是欣喜。

胖子就没他那么欣喜了。

一进天牢胖子便抄起桌上的茶碗狠狠灌了两口，喘着气道：“我说方兄，你别玩了行吗？我父皇听到你的话后气得头发都竖起来了，你……你胆子可真不小啊。”

方铮一楞：“我说什么话了？”

胖子愕然：“你忘了你说过什么了？”

方铮眼珠一转，笑道：“呵呵，我怎么会忘？对了，你父皇答应了吗？”

“答应个屁！”胖子难得迸了句粗话，“父皇差点要砍你的脑袋，你最近在牢里吃什么了？胆子忽然变得这么大？”

方铮笑了笑：“皇上不答应原本也是情理之中的，我其实也没指望过他会答应。呵呵，我只是想告诉你父皇，本少爷对朝廷的价值，比潘尚书那老东西高多了，至少与突厥人谈判的事，我能做，而潘尚书他不能做，这就是价值。我说那些话，其实是想提醒皇上，朝堂之上的文武百官，谁才是对他最有价值的。”

胖子睁大了眼睛：“合着你说要潘尚书接你出去，是说着玩的？”

方铮无辜的眨了眨眼：“我有这样说么？这都是你们自己猜的呀。”

胖子：“……”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九十六章 方少出狱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5:41 本章字数:7047

历经了十几日的“牢狱之灾”后，方大少爷终于伸了个懒腰，打算风风光光出狱了。

这次出狱规模比较庞大，方大少爷临走忽然觉得房间里的每样东西都是出自皇宫的精品，不要白不要，于是方府出动了数十名下人，拆床铺，搬桌子，搬酒坛，数十人像一群过境的蝗虫似的，待到刘喜凑到近前想来个拾遗补漏，却发现整个房间除了墙没拆外，已经干净得如同被水洗过一般，连片纸都没给他留下。

下人们搬完了东西在天牢外等着方铮，方大少爷却施施然来到了杀手哥哥的牢房，见杀手正在石榻上盘着腿打坐运功。方铮嘿嘿坏笑一声，蹑手蹑脚走过去，想跟杀手哥哥玩一个“猜猜我是谁”的小游戏。

刚踏出第一步，杀手的眼就睁开了，一股令人窒息的杀气向他袭来。方铮顿时感觉自己像一只可怜的小兔兔，正置身于一头凶残的猎豹的利爪下，这头猎豹随时有可能将他撕碎。

方铮吓得赶紧停住脚步，双手高举过头，大声道：“别开枪！……别动手，自己人！”

杀手见是他，眼中的锐利锋芒终于黯了下来，冷冷道：“以后走路带点声响。”

方铮擦了擦头上的冷汗，连连点头道：“我回头就给所有的鞋子钉铁掌去……”

好险呐！差点被他给杀了……将来若有一份名叫《穿越者》的报纸，上面肯定记载着一则千古笑话：史上第一个玩游戏被干掉的窝囊穿越者——方大少爷。请诸穿越人士引以为反面教材云云……

看来杀手哥哥委实不适合玩“猜猜我是谁”的游戏。哼哼，稀罕么？少爷我回家跟小绿玩去！

“杀手哥哥，哎，哎哎！你怎么又睡着啦？你这样可不行呀，身为我的保镖，精神怎能如此萎靡呢？”

杀手不耐烦的睁开眼：“我在运功。”说完又将眼睛闭上，不理他了。

方铮不满的嘟囔道：“运功干嘛非得闭着眼呢？……杀手哥哥，哎，你醒醒，待会儿回家睡去……收拾收拾，咱们现在出去了。”

杀手睁开眼，疑惑道：“现在？”

方铮点头：“虽说我在这儿住出了感情，但老是住天牢不太好……”

杀手下了石榻，然后一言不发的往外走去。

方铮赶紧叫住了他："哎，你没东西收拾吗？"

杀手摇头。

方铮不信道："怎么可能呢？"

说着在牢房内满世界帮杀手寻摸着，边寻边道："你们干杀手的难道经常空着手？不带兵器的吗？比如钢丝绳，含笑半步癫，淬过毒的匕首，价值一千两银子的玉佩啥的……"

牢房翻遍了，方铮仍然没有翻出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方铮失望的拍了拍手，这家伙未免也太不敬业了，空着两手还干杀手，难怪被人家逮进了天牢，少爷我请他做保镖会不会是一个错误的决定？

背着两手，方大少爷悠闲至极的正待走出天牢的大门，刘喜从后面赶上来，一脑门的汗，看了看方铮的脸色，陪笑道："方大人，您……这就出去吗？"

方铮笑眯眯的道："是呀，莫非你打算留我再住些日子？"

刘喜干笑道："小的可不敢，这天牢不是啥好地方，不敢留您。只是……"说着眼睛瞟了瞟方铮身后的杀手，一副欲言又止的样子。

方铮拍了拍刘喜的肩膀道："小刘同志，说话爽快点，别吞吞吐吐的。"

刘喜小心翼翼道："方大人，您出去小的不敢拦着，可是您身后的这位，他可不能出去呀。"

方铮不高兴道："为何？他是本官新收的小弟，怎么就不能出去了？"

刘喜擦着汗，陪笑道："您身后的这位，身上可背着人命案子呢，杀的还是吏部江侍郎的二公子，如果被江大人知道小的放了他，这个，方大人，求您别让小人为难行吗？"

方铮摇头叹息道："你在牢里干了这么多年，这点小门道儿就不用本官教你了吧？牢里随便找个死囚冒名顶替一下不就行了吗？反正都是死，为谁死还不都一样。你是真傻啊还是假傻？"

刘喜为难道：“方大人，此事非同小可，若被江大人知道了，小的非被扒了一层皮不可……”

方铮沉下脸道：“江大人知道了你就往我身上推，就说人是本官强行带走的，你小子还耍心眼儿！别以为本官不知道你心里打着什么主意，不就是银子吗？等着，下午有人给你送银子来堵你的嘴。”

方铮最后这句话总算挠到了刘喜的痒处，刘喜呵呵一笑，点头哈腰的将方铮二人送出了天牢的大门，并殷勤的挥手送别：“方大人一路好走，欢迎您下次再来……”

许久不见的阳光有些刺眼，方铮用手遮住了眼睛，渐渐适应了光线后，这才慢慢放下手来，深深的吸了一口气，啊！自由的气息真好。

缓缓吐出胸中的浊气，方铮忽然指着天大声道：“老子出来了！”

不远处，一群人正含笑望着他，人很多。有方老爷和方夫人，有小绿，有凤姐，当然，还有必不可少的胖子和长平。仔细一瞧，兵部尚书魏承德和龙武军大将军冯仇刀赫然也在其中，十几辆马车静静的停在天牢外，场景十分壮观。

小五最是机灵，见方铮出来，立马欢呼一声，当先冲上前来，满脸激动的伸出手，想扶住久受“牢狱之苦”的少爷。

方铮欣慰的瞧着小五，也微笑着伸出手，想拍拍小五的肩膀，顺便再勉励他几句。

忽然，方铮只觉眼前人影一闪，伸出的手还僵在半路，然后方铮便眼睁睁看着小五发出“啊——”的一声惨叫，人像断了线的风筝似的，往后飞出老远，以完美的抛物线形重重的落在地上，半天没了声息。

众人被这一突发事件震惊了，数十人静静站在不远处，楞楞的看着已经昏迷过去了的小五，以及站在方铮面前的……杀手哥哥。

方铮久久不能言语，伸出去的手还保持着原来的姿势僵在半空。眼睛睁得溜圆，失神的盯着面前的杀手哥。

半晌，方铮才回过神来，悲怆的高呼一声：“小五——”，接着冲上前去，一把抱住昏迷不醒的小五，使劲的摇晃着。

众人如梦初醒，一窝蜂围了上来，七手八脚的对小五进行施救工作。

方铮使劲掐了掐小五的人中，小五这才醒转，表情痛苦道：“少爷……好痛……”

见小五没事了，方铮心中稍安，站起身盯着杀手愤愤道：“喂！小五招你惹你了？你居然对他下此毒手……”

杀手瞟了小五一眼，酷酷的道：“任何接近你一尺范围内的陌生人，都是危险的。”

方铮闻言差点哭出来，用手指了指周围的人，“这些都不是陌生人啊，大哥，你到底会不会干保镖呀？”

杀手冷冷的哼了一声，闭目不语。

方铮回过头，语气沉重的对小五道：“小五，……少爷对不起你，你这打算是白挨了，唉……”

正在为小五的不幸遭遇而悲伤着呢，杀手拍了拍方铮的肩膀，冷冷道：“本来打倒一人要三十两，这次就算了。”

方铮闻言摸着小五的头夸他：“你可真争气，一下就帮少爷省了三十两……”

小五：“……”

这时魏承德走上前来，含着笑刚欲拱手，却见方铮身后的杀手正冷冷的盯着他，魏承德悚然一惊，赶紧后退了三步，隔着老远朝方铮拱手道：“恭喜方大人得出牢狱。”

方铮遥相回礼：“魏大人客气了，您老能亲自来，实在是折煞下官，下官感激不尽。”

魏承德有很多话要跟方铮说，可一见今儿这么多人在场，而且那位杀手也虎视耽耽的盯着方铮身边的任何人，魏老头忽然觉得，今日不是个谈话的好时机，于是他当机立断，客气的朝方铮拱了拱手

道：“方大人，皇上委派老夫与冯将军为你的副使，这个……具体的事宜咱们还得一起拿个章程，今日主要是恭贺你出狱，老夫就不打扰你与家人朋友团聚了。咱们明日找个时间再好好商议，如何？”

方铮笑着回礼道：“让魏大人费心了，明日下官一定到您府上拜访。”

魏承德嘴巴张了张，想跟方铮说最好不要带旁人，——尤其是那个杀手。想了想，魏承德认为还是不要冒风险了，于是拱了拱手，告辞而去。

魏承德走后，众人纷纷围了上来，笑着恭喜方铮出狱。不过大家都很自觉的跟方铮保持着两尺以上的距离，甚至包括方老爷和方夫人。

当然，也有不怕死的。这人是长平。

长平才不管方铮身后的杀手有多高的功夫，她欢喜的大叫一声，便待冲上前来。

方铮脸色剧变，赶紧一拦，大喊道：“你别过来！”

又转过头对眼神警惕的杀手道：“你别动手！”

众人顿时保持着原来的姿势僵着一动也不敢动。

方铮双手虚按，然后擦着冷汗对杀手道：“杀手哥哥，以后只要我没开口要你对付的人，都是我的熟人，你不必如此紧张，我说要你帮我打谁的时候，你再出手，怎样？你听明白我的意思了么？”

见杀手面无表情的点点头，众人终于松了一口气。

长平不满的嘟着嘴指着杀手道：“他是谁？”

方铮干笑道：“这位，呃，是我一个朋友……”

说着把长平扯到一边，凑在她耳边悄声道：“别理他，他小时候受过刺激，脑子有点问题，这辈子都没见过大人物，知道你是身份尊贵的公主后，一时兴奋，找不着北了。”

长平恍然，同情的望了杀手一眼，高傲的抬起小下巴，朝杀手道：“如此，本宫赦你无罪。”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九十七章 太子来访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5:41 本章字数:6718

大多数人出狱以后干的第一件事是什么?

有人会迫不及待的回家跟老婆亲热，有的下馆子胡吃海塞，还有的满大街乱窜，感受一下久违的自由气息。ZuiLu.NET

方大少爷做的第一件事却与众不同，将众人打发回去后，他回了府，在自己的小院里晒太阳。——晒着六月炎夏的太阳。

按他的话说，他是个“缺少阳光”的人。这话其实也没说错，天牢里什么都有，牢头狱卒都把他侍侯得跟二大爷似的，可惜就是见不到阳光，所以方大少爷出狱后想找补回来。

搬了一张藤制的躺椅，方铮在刺眼的阳光照射下，眯着眼享受起了阳光的味道。唯一美中不足的是，这个年代没有墨镜和防晒霜。

小绿在一旁给方铮的茶杯添上水，柔声道：“少爷，刚刚天牢外面停了一辆马车，车内一位绝色女子，见少爷您出来后，边笑边哭，盯着您看了一会儿，她就回去了……”

方铮猛然睁眼，喃喃道：“嫣然……”

这段日子委实太冷落她了，明儿得去看看她。从入狱到出狱，她都为自己担足了心事，听胖子说她还跑到福王府求救，这样的好姑娘，打着灯笼都难找啊。

“小绿，哥哥我进去这么久，你有没有想哥哥呀？”方铮正经了一会儿后，又开始嬉皮笑脸了。

小绿闻言低垂着头，轻不可闻的“嗯”了一声。

方铮听到后更高兴了，笑眯眯的拉住小绿的手，满脸淫笑道：“来，为了安慰一下哥哥我在牢里吃了那么多苦，让哥哥好好香你一个吧……”

小绿红着俏脸，站着一动不动，美目紧闭，却是一言不发。

嘿嘿，女人不反对就是答应了。方铮搓了搓手，刚环上小绿的纤腰，忽然想起什么，方铮赶紧退开一步，看着小绿道：“先说好啊，你

可别动手，……动脚也不行。”

小绿睁开眼，俏生生白了他一眼，随即又闭上了眼睛，长长的眼睫毛微微颤动，显示出她心中的紧张与不安。

小丫头还挺害羞，嘿嘿。方铮轻轻拥着小绿瘦弱的肩膀，嘴唇慢慢的凑近她带着清香的脸庞，想想不对，这个姿势不太理想，达不到那种天雷勾动地火的激情境界，方铮又往后站了站，从后面环住小绿的纤腰，就像肉丝和杰克站在船头似的，看着小绿因羞怯而变得通红的玉颈，方铮满意的笑了笑，嗯，这个姿势不错，挺时尚的。

正要从她的脖子上亲起，耳畔忽然意外的传来一个声音：“少爷，你们在干嘛？”

“哇！”方铮吓得跳了起来，定睛一看，原来是兰儿，方夫人的贴身丫鬟，正睁大了眼睛好奇的看着两人。

小绿也吃了一惊，继而红着脸瞪了方铮一眼，捂着脸跑回了房。

“咳咳，小绿的眼睛进了沙子，少爷我帮她吹吹……”忽然发现这种被人用烂了的借口其实挺管用的。

“眼睛进沙子，您跑到她后面去干嘛？”兰儿对两人新颖的姿势表示出了强烈的兴趣。

“后面……后面吹比较方便，……你来这儿干嘛？”

及时的转换话题后，方铮拿回了主动权，兰儿闻言羞怯的低下了头，一副含情脉脉的样子。

方铮见状惊奇的睁大了眼睛，不是吧？本少爷魅力已经强大到如此地步？瞧兰儿羞答答的样子，莫非她早已对本少爷芳心暗许？

方铮无语问苍天：又是一笔血淋淋的情债呀！老天，为何要让我如此优秀？

“咳，兰儿，咱们好象平日里没有怎么说过话吧？”方铮试着开导这位深陷情网的豆蔻少女。

兰儿轻不可闻的嗯了一声，仍然低着头，不发一语。

“你看啊，其实有时候呢，一见钟情是一种错觉，哪怕他长得再帅，人品再好，两人在一起关键看的还是性格合不合适，有句诗怎么说来着？‘我本将心向明月，无奈明月照沟渠’，这就深刻的说明了，明月和沟渠看起来再不合适，它们却能凑合在一起，当然，少爷我不是沟渠……”方铮转着眼珠子胡说八道，一边观察着兰儿的表情。

兰儿的脸渐渐红了，俏眼偷偷抬起瞟了瞟方铮，随即又赶紧低下头去。

唉，这丫头可能还不明白，莫非本少爷太深邃了？

“兰儿，唉，明说了吧，少爷我已有红颜知己数位，美人恩重，实难消受，你的这番深情，少爷我只好……忍痛割爱啦！”方铮沉痛道。

兰儿忽然抬起头来，吃惊的望着方铮，美眸中似有无数的不解：“少爷，您在说什么呢？什么这番深情？什么忍痛割爱？”

“呃……”事情好象不对，方铮试探着问道：“……难道你不是来向我表白的？”

“噗嗤！”兰儿忍不住笑了，俏目白了他一眼，轻笑道：“少爷，您呀，奴婢可高攀不起。……奴婢其实……其实……”

说着兰儿娇羞的低下头去，轻声道：“……奴婢其实是来看小五的，听说他被人打伤了……”

“啊？”方铮傻眼了。靠！丢脸！实在是太丢脸了！这丫头也是，看小五就去看呗，在本少爷面前红啥脸，害啥羞啊……

方大少爷厚如城墙拐弯的脸皮，终于难得的红了一红。随即方铮阴沉着脸，面带几分悲愤的指了指小五住的厢房：“……那里！”说完头也不回的走了。身后留下了兰儿一串银铃般的娇笑声。

方铮咬牙切齿的往外走着，心中恼怒之余又暗暗奇怪，兰儿何时看上的小五？小五上次不是还调戏她来着，两人什么时候勾兑到一起去了？看来本少爷蹲大狱的十几天，府里发生很多事呀。

咦？刚刚不是在亲小绿来着，这会儿往外走到哪去？啊，本少爷的思维实在是太跳跃了。

正打算往回走，继续帮小绿吹“沙子”，孙管家朝他跑来了，胖乎乎的脸上大汗淋漓。

“少爷！快，快去前厅……”

“有圣旨？”每次孙管家这副着急忙火的模样，就代表着圣旨来了。

孙管家闻言一楞：“啊？不是，太子殿下亲自来府里探望您，老爷要您赶紧过去……”

太子跑我家来干嘛？莫非他们皇族人全都跟胖子一个德性，喜欢在别人家蹭饭？

方铮急步赶到前厅，见方老爷正恭谨的站在太子面前，大气也不敢出。照壁到前厅这一路上站满了禁军，旌旗蔽日，仪仗威严。

啧啧，太子的谱儿摆得挺大啊，瞧这架势，跟前世开博览会似的，有这必要吗？瞧把老爹给吓的。

方铮心里暗暗不满，上前下跪行礼道：“微臣方铮见过太子殿下。”

太子一如既往般儒雅，伸手虚扶道：“方大人快快请起，不必多礼，孤今日冒昧登门，倒是做了一回不告而来的恶客，呵呵，还望方大人不要见怪呀。”

方铮恭声道：“微臣不敢。”

见方老爷手足无措的站在一旁，走也不是，留也不是，以往气定神闲的模样丝毫不见，方铮知道老爹可能被吓到了，毕竟方府多年来行商贾之事，方老爷虽说见过世面，可从没见过如太子这种身份尊贵的国之储君，一时紧张不已。

随即方铮道：“禀太子殿下，微臣父亲年老体衰，不堪劳累，还望太子殿下允准微臣父亲下去休息。”

太子笑道：“倒是孤疏忽了，还望方老伯勿怪，此乃方老伯家宅，还请您自便。”

方老爷惶然向太子行过礼后，便告退回内宅去了。

方铮学着电视里的大官一样撩了撩衣衫下摆，施施然坐了下来，打算问问太子来家中有何意图。却看见太子仍负着手站在前厅正中，含笑望着他，方铮心里一惊，靠！又错了！

方铮赶紧站起身来，恭声道：“啊！不好意思，呃，错了，微臣失礼，微臣惶恐……”

太子微笑道：“无妨，方大人，这是你自己的家，不必拘礼。随便就是，你可以把孤当作是你的一个普通的朋友。”

我的朋友才不会在本少爷面前一口一声“孤”呢，方铮心里不满的咕哝了一句。

“微臣不敢！不知太子殿下莅临寒舍，有何吩咐？”

见方铮在他面前丝毫不敢逾礼，态度恭谨而疏远，太子的眼神不禁阴沉了几分。

“孤此来是想探望一下方大人，十几日前得知方大人入狱，孤当真着急得很，向父皇进谏了好几次，求父皇赦了你，可惜父皇拒绝了，唉，方大人，孤没有帮上你的忙，实在是惭愧得紧。”太子语气惋惜道。

方铮听得咋舌不已，这位太子殿下原来是个实力演技派，能把假话说得跟真的似的，本事委实不小。本少爷若不知情的话，这会儿恐怕早向他“纳头便拜”了吧？哼哼，比演技，本少爷也不差呀。

“微臣多谢太子殿下！太子殿下待微臣恩重如山，微臣的心中……心中……”方铮说着抽了抽鼻子，脑子里想着自己莫名其妙掉进下水道而穿越的悲惨经历，一时悲从中来，眼眶霎时便红了，“微臣心中感念太子殿下对微臣的恩德，微臣却无以为报，每思及此，微臣便夜深难寐，寝食难安，惭愧得恨不能一头撞死在……在茅坑里，否则难报太子殿下大恩于万一，……”

－－－－－－－－－－－－－－－－－多日不见的分割－－－－－－－－－－－－－－－

好几天没分割了，有点不习惯。那啥，有票票的，赶紧砸过来。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九十八章 漂白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5:41 本章字数:6618

太子不解道："方大人，为何要一头撞死在……茅坑里，才能报孤的大恩呢？"

方铮一楞，我刚刚是这么说的吗？我怎么会说茅坑？在哪儿撞死不好，宫门啊，玉阶啊，金柱啊，很多理想的找死之处，我干嘛一定要说茅坑呢？这个问题真费解呀。ZUILU.neT

"呃，反正就那意思，就是说，微臣感念太子殿下的大恩大德，为了报答太子殿下，……要不您干脆在这儿吃顿饭吧，您看您好不容易来一回，不吃顿饭多不合适……"方铮开始盛情的挽留太子，不是难报大恩大德吗？这顿饭报答得了。——也不是很难报嘛。

见方铮油腔滑调的样子，语气中又殊乏诚意，太子眼中不禁有了几分恼怒，此人莫非在戏耍孤？又是茅坑又是吃饭的，此人果然是个市井痞子，粗鄙之极！

闭目深吸了口气，太子睁开眼，微笑道："方大人客气了，孤来此只是探望一下你，不敢过多叨扰。"

方铮好客的热情丝毫未减："太子殿下言重了，吃顿便饭而已，算不得什么的。"

太子淡淡一笑，转移了话题："孤听说了你与潘尚书之间的恩怨，虽说潘尚书乃孤之恩师，可孤是一国储君，心怀天下，不会偏亲而疏贤，潘尚书……唉，老师他确有做得不妥之处，还望方大人莫予计较。说来老师也是两朝老臣，当年意气风发的吏部左侍郎，如今年近古稀，已然是朝中第一人，这些年走过来，老师他也老了啊。老了，就难免有些偏执，孤不忍心见老师拖着年迈之躯继续操劳国事，正想劝老师告老，颐养天年……"

方铮听着听着，忽然觉得不对味了，太子这话里的意思，好象确实站在挺公正的立场上说的，——甚至是站在方铮他的立场上说的。而且说什么劝潘尚书告老云云，这话到底什么意思？

方铮迟疑道："太子殿下，请恕微臣愚钝，微臣不是太明白殿下的意思……"

见方铮惊疑不定的样子，太子满意的笑了："你不必胡猜，老师虽说对孤有教育之恩，可孤帮理不帮亲，孤说句公道话，此事是老师先做得不对，害得方大人无端受了牢狱之灾，实在令孤感到不安，回头孤会劝劝潘尚书，年老了，不应太过操劳，有些事情，放便放了吧。"

方铮终于听明白了，说白了，太子今儿是来拉拢他的，而且是不惜打压潘尚书来拉拢他，真奇怪啊，两人不是师生关系么？太子怎么反而帮着外人欺负他老师？难道本少爷真这么值得拉拢？还是说这师生俩翻脸成仇了？或者是太子想在即位时朝堂的布局达到一种平衡？

咦？本少爷的政治素质何时变得如此成熟了？这么错综复杂的事情竟然能想明白，看来本少爷有足够的能力再升几级官儿。

太子见方铮仍在皱着眉头思索，不由得笑了笑："方大人不必多想，此事说到这里便好，多说无益。孤听说父皇命你为正使，与突厥人谈判，事关重大，还望方大人莫要辜负父皇和朝廷对你的期望呀。"

方铮开始头大了，这位太子的思维简直比本少爷还要跳跃呀，刚说到潘尚书，怎么这会儿又扯到突厥人身上去了？他到底想说什么呀？

无助的望了一眼太子，方铮恭声道："微臣一定尽力而为，不让皇上及太子殿下失望。"

太子点了点头，忽然意味深长的说了句话："此事若有人暗中作祟，方大人可来报予孤知道，孤愿助你一臂之力。"

方铮眼睛一亮，靠！总算说到重点了，有人暗中作祟，谈判这么重要的事，谁敢来作祟？该不会是太子自己贼喊捉贼吧？

"微臣多谢太子殿下提醒，微臣一定会小心办事，做到万无一失。"

太子点头，站起身："时候不早了，不打扰方大人了，孤这就告辞。对了，孤备了一点薄礼，算是给方大人出狱压惊，还望方大人勿

要推辞。”

嘿！真是缺什么来什么。太子的礼，绝对薄不了，本少爷正闹穷呢，不要白不要。方铮这时才真心的笑开了颜：“微臣多谢太子殿下，太子殿下如此客气，微臣实在是感激不尽，只好愧受了。”

见到方铮开心的笑容，太子也笑了，他笑得比方铮更开心。

方铮一直恭送太子到大门口，太子上车驾之前拍了拍方铮的肩膀，语含深意道：“方大人，孤是真心与你结交，愿方大人勿要辜负孤的这番心意，方大人少年便居高位，如此有为，将来封王称寡也未可知，你说呢？”

哇卡卡！暗示啊！一国储君赤裸裸的向本少爷暗示啊！

方铮状若兴奋激动的低下头去，道：“微臣多谢太子殿下抬举。”

太子笑了笑，抬足上了车驾，众禁军仪仗一路往前，离开了方府。

方铮依依不舍的挥舞着小手绢儿，语含深情的朝着太子的车驾喊着：“太子殿下一路走好！下次来直接送银票就好，大箱子小箱子的搬起来麻烦——”

待到太子的车驾终于看不到影子了，方铮才狠狠扔掉手绢儿，向着车驾的方向比划了一根中指。

又是许高官，又是送银子，真当老子这么好收买啊？别说方铮一开始就对太子没好印象，更何况胖子与太子还不太对路，方铮是个帮亲不帮理的性情中人，几箱金子银子买得来他与胖子的交情吗？哼！做梦！不过，送礼的人虽说对他不感冒，银子却是无罪的。——不知太子送了几箱金子银子啊？

兴冲冲的赶了回去，太子送的礼还静静的放在前厅的角落，大大小小十几个箱子堆在一起，看上去颇有视觉震撼效果。方铮迫不及待的吩咐人打开了箱子，顿时满室金光银烁，那一锭一锭厚重的金元宝银元宝发出的璀璨光芒，刺得方铮眼睛生疼。

手忙脚乱的命人盖上箱子，方铮深深呼了一口气，这么一大堆金银珠宝，折成银子的话，不会少于一百万两吧，太子送的礼一次比一次贵重，看来方铮在他心中的身价越来越高了。原以为这次太子送的无非就十几二十万两，方铮才毫无顾忌的收下，没想到太子这么大的手笔，上百万两啊！朝廷的国库里也没有这么多银子吧？这礼，到底收不收呢？一向很有主见的方铮，头一次开始犹豫了。

方老爷不知何时从后堂走了出来，看见这堆箱子，不由皱了皱眉，沉声道："太子送的？"

方铮点了点头，他现在纠结得很，想收，这礼物太烫手，想退回去，他又舍不得，很是为难。

方老爷看了他一眼，道："铮儿，朝廷大事老夫不懂，插不上什么话，但老夫却知道，无功不受禄，太子送这么厚重的礼，所图非小，你自己心里可得有数啊。"

方铮笑道："放心吧，爹，孩儿的优点是吃完抹嘴不认帐，此事孩儿会处理好的。"

方老爷怒骂道："混帐东西！你那是优点吗？亏你是朝廷命官，一点廉耻都不懂！此事若被皇上和朝中的言官知道了，你就等着倒霉吧！"

方铮赶紧低眉顺目，心中哀叹不已，本少爷就算做到了王爷，在老爹面前，照样是他的儿子，没办法呀。

方老爷这一骂，倒是给方铮提了个醒，若我主动让皇上知道这事，这份礼不就漂白了么？大不了给皇上分一点儿……

正好与突厥谈判的事儿皇上还得面授机宜，何不现在就进宫，把这礼物的事儿顺手给办了？

方铮打定了主意，立马吩咐下人备车，安抚了老爹几句后，匆匆上了马车奔禁宫而去。

————————————————————————————————

御书房内。

“微臣方铮拜见皇上，吾皇万岁万岁万万岁——”方铮一进门就跪下高呼道。

皇上一见到方铮，就眼不眼鼻子不是鼻子，重重的哼了一声，低头批阅着奏折，没搭理他。

方铮见皇上没反应，也不待他吩咐平身，自己便站起来了。如今的方铮可算是皇上的准女婿，对自家人，方大少爷是从来都不见外的。

悄悄走到皇上面前，方铮放大了声音在皇上耳边大喊道：“皇上，微臣来了！”

皇上将手中毛笔狠狠一摔，怒道：“来便来了，喊什么喊！”

方铮讪讪一笑，挠头道：“嘿嘿，我以为您年纪大了，耳背……”

皇上冷笑道：“朕虽已古稀之年，可眼不花耳不背，天下之事，朕想看到的，想听到的，一件也别想混过去！”

方铮唯唯称是，心中暗笑，至少刚刚太子给本少爷送礼的事，你肯定不知道。

皇上瞥了方铮一眼，道：“朕每次看见你都恨不得将你大卸八块，说吧，这次你来，又想占什么便宜？”

方铮讨好的笑笑，道：“皇上，您这么说可太伤微臣的心了，微臣像是那种占便宜的人吗？不就是跟你做了笔小买卖，大家都心甘情愿嘛，再说了，我只分了一成呢，按理说应该是您占了我的便宜才对……”

皇上怒道：“如此说来倒是朕对不起你了？”

方铮赶紧道：“没有没有，皇上误会了，都是一家人，不说两家话，别为了那仨瓜俩枣的伤了自家人的和气。微臣这次来是送便宜给您占的。”

皇上气得笑了：“你竟然有便宜让朕占，这可是千古奇闻了，说吧，什么便宜？”

方铮慨然道：“微臣知道国库艰难，朝廷用度很是紧张，微臣看在眼里，急在心里，所以微臣愿意献上一部分家产，入充国库。”

说着方铮朝皇上龇牙一笑：“感动吧？”

－－－－－－－－－－－－－分割－－－－－－－－－－－－－－－－－－－－－－

这周每天只有一更，实在对不住，其实我早就说了的，大家别见怪。下周开始强推，每天最少两更，大家别鄙视，我码字的速度实在是不快，多多包涵啊！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九十九章 小圣人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5:41 本章字数:5799

皇上楞楞的看了他半晌，疑惑道：“你会这么好心？有何目的，速速给朕说清楚！”

方铮嘿嘿笑道：“皇上，我是您未来的女婿呀，老丈人有难处，女婿不抹脖子谁抹脖子，是这道理吧？”

皇上皱眉道：“你这说的是人话么？谁让你抹脖子了？说说，你打算献上多少家产入充国库？”

方铮在心里算了算，太子送的那一百万两，本少爷肯定不会这么傻，全部献给朝廷，大头当然得留给自己，那么该送多少出去才合适呢？

思索半晌，方铮迟疑道：“微臣打算献……十万两，不，二十万两银子，怎样？皇上觉得可还满意？”

皇上似笑非笑的盯着方铮道：“真够大方啊，民间有句俗话，叫‘无事献殷勤，非奸即盗’，这恐怕不是你自己的家产吧？你得老实告诉朕，这笔银子从何而来？来路不明的东西，国库是不会收的。”

方铮崇拜道：“皇上果然目光如炬，其实这笔银子是……是别人送给微臣的，也许他想贿赂微臣吧。可微臣一直是以‘刚正不阿，两袖清风’著名于朝堂官场，怎能收下这些黄白污秽之物坏了微臣的一世清

名？所以微臣便打算将它们全部送予国库，以解皇上用度之急，以彰微臣清白之名。”

在没清楚皇上的态度之前，方铮暂时不想把太子说出来，免得给自己惹祸。

这番话说得极是大义凛然，皇上闻言怔怔的看着他，久久不发一语，似乎被方铮的无耻所深深震撼了。

方铮见皇上久久没有反应，心中也是担忧，本少爷是不是给得太多了？万一皇上龙颜大悦，收银子收成习惯了，命我每个月给他送二十万两，这可怎生是好？本少爷不是他的提款机啊。刚刚说五万两就好了，哥们还是太年轻，冲动了啊……

御书房内君臣二人各自沉默着。

良久，皇上开口了，语气深沉道：“方铮，……朕一直很奇怪，像你这样出身大富之家的子弟，这十八年来究竟是受的什么教育？你的父亲方存义朕打听过，总的来说他算是个老实本份的商人，你的母亲罗氏，也算是中规中矩的妇人，朕奇怪的是，他们怎么可能把你教成如今这种性子？”

方铮闻言一楞，这话是夸我还是损我呢？

皇上接着道：“……似你这般刁钻古怪，油嘴滑舌，见利钻营，贪财好色的小人性子，朕说句实话，数十年来还真没见过，你让朕开了眼界啊！”

方铮这会儿听明白了，皇上是在骂我呢。

方铮委屈道：“皇上，我可没招您惹您，微臣好心送银子给国库，怎么反而还招了您一顿骂啊？”

皇上冷笑道：“好心？只怕未必吧？你忘了朕跟你说过吗？天下之事，只要朕想看到的，想听到的，一件也别想混过去！哼！这二十万两你就拿回家去慢慢花吧，朕倒想看看，你到底有没有命花它！”

方铮听得一阵心虚，皇上老爷子是不是知道了什么？不能够呀！太子给我送的礼现在还热乎着呢，怎么可能这么快就让皇上知道了？

正待开口辩解，皇上又冷冷道：“还有，以后存八送二的鬼把戏少在朕跟前玩！收了一百万两的贿赂，送二十万两出去你以为自己就清白了？哼！幼稚！”

如同一道天雷直劈天灵盖，方铮浑身忽然变得冰冷，额头手脚冷汗迭出，心中震惊不已：这……这他妈还是人吗？他怎么可能会知道？莫非他在我家安插了探子？

似是看穿了方铮心中的想法，皇上冷冷道：“你别胡猜，你家的事情朕没兴趣打探，但太子的任何动作却逃不出朕的掌握，太子倒是挺看得起你，一百万两，你值这个数吗？”

原来太子早被皇上盯上了，奇怪，太子是一国储君呀，皇上没事盯着他干嘛？若不信任他，何必册封他为太子？皇家太复杂了，狗屁倒灶的事儿太多，还是民间好啊。

方铮擦着冷汗陪笑道：“微臣当然不值这个数，太子这么客气，微臣也惭愧得紧。可能太子送错人了吧？”

皇上盯着他看了一会儿，道：“论无耻，这世上可能没有人比得过你了。朕问你，这一百万两银子，你打算怎么处置？”

方铮不假思索道：“交公！全部交公！微臣一两银子也不要！”语气坚定无比，大义凛然之极。

此时再不识相，脑袋可就真有点危险了，长平也保不了他。

皇上似笑非笑：“你舍得么？”

方铮正色道：“君子爱财，取之有道。不是微臣的东西，若将它据为己有，那就是微臣的品德有问题了。皇上，微臣不敢自夸德比圣人，可微臣至少也该算个小圣人，如此不义之财，微臣绝不敢有半点觊觎，一定全数交给国库。”

皇上闭上眼，叹息道：“国库如今艰难之极，连二十万两银子的兵饷都得七拼八凑，他却一出手便是一百万两，也不说为朕分分忧，唉……”语气中尽显落寞萧瑟之意。

随即皇上睁开眼，笑着对方铮道：“他既然给了你，你便收着吧，朕是一国之君，岂能做那谋夺臣子钱财之事？只是食人之禄，忠人之事，你这银子收下了，可得仔细点儿，莫做出什么朕不愿看到的事……”皇上最后一句话似乎隐含深意。

方铮心中一凛，这银子送又送不出去，花又不敢花，很是烫手啊。太子这家伙真他妈不是东西，瞧把老子为难成啥样儿了。

方铮赶紧道：“皇上，微臣是真心诚意愿把这些银子送交国库的。微臣都快做您女婿了，跟自家人客气什么呀，大不了以后微臣有难处时您再借我一点儿周转，有来有往，显得一家人亲密嘛……”

皇上闻言皱眉不已，这小子说话太过放肆，什么周转，什么有来有往，家国天下都分不清楚，简直是胡言乱语。

皇上沉声道：“此事不用再提，你好自为之。眼下最紧要的，是与突厥人谈判之事，这事你可千万得办好了，否则朕饶不了你！”

方铮恭声道：“微臣此来，正想向皇上请教具体事宜，咱们谈到一个什么地步才算是占了便宜，还请皇上明示。”

皇上闻言又一次皱了眉，国与国的谈判大事，在此子眼中竟然成了占便宜，真不知派他为正使是对是错。

“这次是突厥两位可汗同时派出使者，欲与我朝结盟，你可利用两方互相敌视这一点大作文章，从中斡旋。至于咱们的条件嘛，大概分三点：一，赔款。多年来突厥对我朝发动无数次战争，掠夺了无数人口和金银，这些他们都得给朕还回来！至于他们赔多少，那可全看你的表现了。二，割地。兴庆府以北一百里，包括贺兰山主峰，必须尽在我华朝的掌握。三，称臣。我华朝乃泱泱天朝上国，化外蛮夷之邦必须要向我华朝称臣，以华朝为正统。这三点，是朕的底线。朕知道，突厥人凶残嗜战，狂妄惯了，这三件事不太好办，你尽力而为便是，差一点点朕也不怪你，但是，在突厥人面前，切莫弱了我华朝之国威，否则朕可真要砍了你的项上首级，听明白了吗？”

方铮唯唯称是，脑中不停的运转，这三点里，前两点还算容易，最后一点可能麻烦了些，突厥人不会轻易答应称臣的，这个……只能走一步算一步了。

“皇上英明，高瞻远瞩，微臣对皇上敬仰崇拜得五体投地，皇上的光辉如太阳般明照万里，如月亮般皎洁无暇……”谈不谈得成先不说，目前先拍皇上的马屁才是正经。

“行了行了，你的马屁朕可消受不了。”皇上呵呵笑道。

方铮瞧了瞧皇上的脸色，小心道：“皇上，如果微臣谈下了一百万两银子，那一九分帐之事……”

皇上闻言笑脸蓦然垮了下来，阴沉着脸，咬牙道：“朕说话算话，你若谈下来一百万两，其中十万两便是你的。”

“那微臣如果能让他们割让更多的土地……”尽管皇上神色不善，方铮却不得不开口问道。方大少爷可是个奉行“多劳多得”的跨世纪人才，前世公司的业务员甭管接了什么单子，老板都会给提成的，这个道理古代人应该也懂吧？

却不料方大少爷这句话捅了马蜂窝，皇上又一次“龙颜大怒”，恶声道：“方铮！你太放肆了！你当真以为朕不敢杀你么？”

方铮吓得赶紧摇手道：“皇上息怒，息怒！微臣只是随便问问，您就当我没说，没啥事了吧？没啥事微臣告退了，吾皇万岁万岁万……”

“滚！给朕滚快点！”皇上的声音充满了不可抑制的怒意。

————————————————分割————————————————

今天下午上了首页强推，然后就看着点击，推荐，收藏噌噌的往上窜，心里激动得无以复加。啥

Chapter_14

都不说了，感谢大家的支持！从明天起，每天两更，第一更在中午12点左右，第二更晚上6点左右。最后，求个票，这么好的机会，不求票可惜了，有票票的都砸过来吧！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章 闺房之乐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5:41 本章字数:6895

垂头丧气的从御书房出来，方铮重重叹了口气，这次可真是偷鸡不着蚀把米，太子送的那一百万两银子原来早就在皇上心里挂了帐，早知道就不耍小聪明，直接跟皇上明说这事，没准还能给他留个刚直不阿的好印象，总比灰溜溜的被他赶出来强上许多……

抬头看了看天色，已快掌灯了。方铮犹豫了一会儿，命马车将他载到了花牌楼的别院。多日未见嫣然，怪想她的，今儿在皇上那里受了挫折，方大少爷想在自己女人面前找点安慰。

嫣然正在弹琴，案几前焚着一炉香，袅袅的清烟升起，朦胧中映出嫣然出尘脱俗的绝世脸庞，配合着纤细手指下宛然流出的美妙琴音，整幅画面唯美得像是仙子在流云晚霞间为天帝抚曲一般，圣洁而庄重。连方铮这种对乐理一窍不通的凡夫俗子都看得痴呆了。

“太美了！”方铮忍不住在心里赞叹道。尽管与嫣然已有过肌肤之亲，方铮仍是情不自禁的一次又一次的被她迷倒。

“不知她吹起箫来，又会是怎样一副美好的画面？”方大少爷禁不住浮想联翩，至于他心中所想的“箫”是何种性质的乐器或器官，只有他自己清楚了。

一曲抚毕，方铮这才从门口跨了进来，大力的鼓掌道：“嫣然，你的琴技又进步了。”

众所周知，这只是句客气话，方大少爷根本连嫣然谈的什么曲子都听不出来，哪有能力品评她琴技进步与否?

嫣然一见方铮，便欢喜得笑了起来，起身迎上前去，欣然道：“夫君，您来啦？妾身，……妾身好担心您……”

说着嫣然珠泪儿便垂了下来，一滴滴，一行行，再也止不住。

方铮心疼不已，上前一把搂住嫣然的香肩柔声道：“是我不好，让你担心了。放心，以后夫君我再也不坐牢啦，就算要坐，咱俩一块进去坐……”

嫣然嗔道：“没心没肺的！刚从天牢里放出来，嘴里还胡说八道……”

说着嫣然上下摸索着方铮全身，方铮大是惊奇，咦？今儿嫣然为何这么主动？看来少爷我给她的甘霖太少了啊。

“哎，你别那么猴急呀，少爷我还没用饭呢，吃过饭咱们再好好温存……”方铮不自在道。

嫣然一楞，接着俏脸羞得通红：“夫君你说什么呢？真不害臊！妾身只是想看看夫君有没有在牢里受了牢头的欺负……”

方铮闻言急忙指天发誓：“嫣然你放心，少爷我对你是忠心不二的，就算进了天牢，少爷我都死死护住了我的菊花，没让它受一丝一毫的玷污……”

嫣然眨着美目疑惑道：“何谓‘菊花’？”

方铮淫笑道：“菊花，是一种很美丽的花，开在一个神秘的地方，嘿嘿，待会儿少爷我再仔细的告诉你……”

嫣然虽说不懂菊花什么意思，但她是个已经人事的姑娘，见方铮淫笑的模样便猜得到所谓菊花肯定不是什么好物事，闻言红着脸轻轻啐了他一口：“都坐过一回牢了，怎的性子还是这般不正经？”

方铮一把搂过嫣然的纤腰，轻轻在上面摩挲着，嘴巴凑到嫣然的耳边问道：“这段日子有没有想我？”

嫣然低着头，轻轻嗯了一声。随即又摇摇头：“妾身更担心你，自从夫君你入狱，妾身都没睡过安稳觉了，妾身的身份，又不方便

去……去你府上……只得孤身去福王府求救，那几日对妾身来说，简直是日夜揪着心……”嫣然说着眼眶又红了，泫然欲泣的样子。

方铮心中一阵感动，轻轻抚着嫣然的背安慰着她：“你夫君我不是安然回来了么？哎，你别哭呀，放心，以后夫君我再也不坐牢了，我就陪着你，哪儿也不去。你弹琴，你看书，你作画儿，我都陪着你，直到咱俩都变成了老头儿老婆婆，孙子都娶媳妇儿了，咱俩还是像现在一般恩爱……”

方大少爷的绵绵情话中，嫣然终于被哄笑了，噗嗤一声，嗔道：“去你的，妾身若变老了，你还会像现在这样喜欢妾身么？”

方铮赌咒道：“当然会！我对你的爱唯天可表，除了人数可能会多一点外，宠爱的程度只会比现在多，不会比现在少！”

嫣然疑惑道：“人数多一点是什么意思？”

方铮干笑道：“嘿嘿，你知道，夫君我是个博爱的男人，见着那些受苦受难的妇女们，就忍不住想爱她们一下，以后大家都是好姐妹，不许吃醋啊。”

嫣然表情一黯，随即淡淡的笑道：“夫君，嫣然身如浮萍，自是将你当作天，当作倚靠，夫君说什么嫣然依你便是。”

方铮见嫣然有些不开心，急忙哄道：“嫣然，虽然你将来会多几个姐妹，但我的心是在你这里的，认识我的人都知道，我最喜爱的便是我的嫣然，好嫣然……”

一番肉麻话将嫣然哄开心后，丫鬟菊儿过来禀告用饭了。

这次方大少爷可不敢再与嫣然比酒量，很斯文的小酌几杯后，便不再饮了。

吃完饭，方铮又鸭子听雷一般听嫣然抚了几曲，甭管听不听得懂，方铮都作闭目陶醉状，直到……直到他真的睡着了。

嫣然纤手虚按古琴，无奈的望着发出轻轻的鼾声的方大少爷，淡淡的笑了笑，伸出手捏了一下方铮的鼻子，似爱似怨般迷蒙道：“冤家，你可害我不浅……”

正要叫人将方铮抬到床上，忽然发现方铮正睁着眼笑眯眯的看着她。

嫣然惊讶道：“你没睡？”

方铮嘿嘿淫笑道：“下面还有香艳的节目等着我，我怎么可能会睡呢？”

说完不待嫣然反应，一把将她抱起往床上走去，嘴里还道：“小美人儿，今日你便从了我吧，咱们使点儿劲，明年生个娃，后年再生个娃，娃再生娃，子子孙孙无穷匮也……”

嫣然急得轻呼道：“夫君，夫君，慢来……”

方铮没理，径直将嫣然放到了床上，然后身形一闪，动作极快的吹熄了红烛，接着飞快的脱衣上床。

嫣然仍在急呼：“夫君，夫君……”

方铮笑道：“想不到你比我还急，夫君来啦……”

嫣然急道：“不是……”

方铮没等嫣然说完，自己开始忙活起来。

黑暗之中，暖被之下，一阵悉悉索索的声响。

良久，方铮满头大汗的抬起头，惊愕道：“不是吧？不带这样耍人的啊！”

嫣然在黑暗中终于噗嗤一笑，对方铮道：“妾身刚刚一直想跟你说的就是这个。谁叫你如此……猴急。”说着嫣然又笑。

方铮悲愤的盯着嫣然：“真的假的？别开玩笑！”

嫣然嘟着嘴道：“当然是真的，你以为妾身不想……可天癸已至，妾身也没办法呀。”

方铮瞪大了眼睛，久久不语。

嫣然见状不忍道：“要不……妾身叫菊儿进来侍侯你？那丫头虽说小了点，可品貌尚佳……”

菊儿？方铮使劲摇了摇头，那丫头才十二岁，若将她叉叉圈圈了，方铮还算是人吗？

嫣然见方铮拒绝，不由奇道：“夫君，菊儿是妾身的贴身丫鬟，按理她迟早都是你的……夫君为何不要？”

方铮叹了口气：“菊儿……唉，太小了，还是先放在盆里，多喂点东西，养几年再吃吧……”那丫头曾经害自己从房顶摔下，方铮见了她有心理障碍。

嫣然笑道：“想不到夫君还是个怜香惜玉的人。……夫君，你很难受吗？不若……妾身用别的法子帮夫君……”

粉红的暖帐放下，黑暗中只听得方铮舒服的哼哼声，和嫣然含糊不清的嗯嗯声……

“啊……嫣然，这种画面实在是少儿不宜……哦——”

“嗯嗯……”

夏日清晨的阳光有些刺眼，方铮在嫣然的服侍下起了床，洗漱过后，方铮正作高雅状静静的看着嫣然作画。

最后一笔轻轻勾勒而过，嫣然笑道：“夫君，妾身画得可好？”

方铮满意的点头：“不错，很不错！嫣然，你的画技比箫技要好多了。”

嫣然眨着美目疑惑道：“妾身不会吹箫呀。”

方铮嘿嘿笑道：“嫣然，太谦虚可不好哟，你昨晚吹得就不错嘛……”

嫣然细细一想，终于明白这个下流胚子在说什么，闻言羞红着脸轻轻掐了他一下：“你……你总是这么不正经！妾身要你品评一下我作的画呢，你说到哪儿去啦。”

“画？什么画？哦，你说这个呀。”方铮摸着下巴欣赏了一会儿，深沉道：“好画！千古难遇的佳作！如果你能在水里再画几条小鱼儿，这画就更完美了。”

“为何要画小鱼儿？”嫣然觉得方大才子的话很深奥。

“鸭子不吃鱼，怎能游得欢快呢？”方大才子状若行家般指着画纸上一对亲密无间的禽类动物道。

嫣然凝目一看，随即气得一跺脚：“夫君！……妾身画的是鸳鸯！”

“啊？鸳鸯……这个，鸳鸯，它们也要吃鱼嘛……”

－－－－－－－－－－－－－分割－－－－－－－－－－－－－－－－－

晚上6点左右第二更。嗯，顺便庆祝下自己终于发到一百章了，砸点票票来吧。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零一章 碰头会议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5:41 本章字数:6669

方铮坐在马车上，仍在思考着关于鸭子与鸳鸯的问题，这个问题他和嫣然争辩了很久，却争不出结果，两人都各执己见，后来方铮无奈之下只好使出了生平绝学XX龙爪手，一招制敌，嫣然不得不娇羞的承认，她画的确实是两只鸭子。

现在方铮正打算去兵部尚书魏承德府上，离突厥使者进京只有两日了，方大少爷身负重任，实在是没时间与嫣然卿卿我我，歉然的告别了嫣然后，方铮上了马车。

赶车的不是别人，却是冯仇刀。这家伙似乎对车夫这个职业有着极大的兴趣，经常将方铮的车夫赶走，自己亲自挥鞭，弄得方铮很不好意思，几次都想开口问他，堂堂龙武军大将军是不是手头不宽，想找份兼职。

马车沿着青石铺就的大街缓慢而平稳的跑着。坐在车辕上赶车的冯仇刀一言不发，不时将马鞭在空中打个响亮的鞭花，动作娴熟而漂亮，方铮在马车里望着他，心里叹了口气。

真搞不懂皇上怎么会派他去做谈判副使，这家伙除了打打杀杀，怎么看也不像块谈判的料呀。少爷我若跟突厥人谈得正哈屁的时候，他从旁边忽然拔出刀来吓人怎么办？那岂不是断了少爷我的财路？

“方老弟，皇上吩咐过，命冯某全力配合你与突厥人谈判，有什么事需要冯某做的吗？”冯仇刀头也不回的道。

“开始几天没什么事，就是保护好这群客户……咳，使者，远来是客嘛，甭管跟咱再大的仇恨，都得让人家回到草原上再说。”方铮决定还是未雨绸缪比较好。

冯仇刀用力点点头：“这个冯某自然知道，我会多派军士日夜保护他们安全的。”

“至于谈判的时候咱们该怎么配合，待会儿咱们和魏大人商量商量。”

“方老弟，这回可全看你了，冯某是个粗人，不懂说话，你说要我做什么我便做什么。”

方铮心里偷笑，你是粗人，少爷我也是粗人，不过你是性格粗，我是其他的地方粗……

马车走了半个多时辰，竟然还没到魏承德的府上。方铮不耐烦的掀起车帘一看，见马车已快驶出城外了，不由大是惊奇。

“……咦？魏大人住郊区？想不到魏大人如此高风亮节，甘于贫苦。”方铮对魏承德肃然起敬。这老头穿得破破烂烂，却活得堂堂正正，实在应该提议朝廷将他树立成劳动模范，廉洁奉公的典型。让那些贪官们看看，收受贿赂，吸吮民血是多么的无耻。——当然，方大少爷并不算无耻，他属于收受贿赂未遂的窝囊官员。

冯仇刀闻言深深的点了点头，随即将马车停了下来，独自跳下车辕，掀开帘子，然后面无表情的看着方铮。

方铮头探出车外：“这就到了？”车外是城北的荒郊，一片绿油油青葱葱的树林，别说房子了，连片瓦都没见到。

冯仇刀摇头：“没有，有件事要问你。”

“什么事？”

“你不知道魏大人家住哪里吗？”

方铮睁大眼：“我怎么知道？”

冯仇刀一摊手：“那就是了。——我也不知道。”

方铮一听眼珠子差点没突出来：“你不知道你把马车赶到这荒郊野外来干嘛？”

冯仇刀酷酷的道：“我以为你知道，一直在等着你喊停车。”

“……”

————————————————————————————

方铮坐在回城的马车上唉声叹气，今儿这一出叫什么？户外自驾游？

回城打探了很久，终于在某路人甲口中得知了魏承德的住处。方铮与冯仇刀臊眉搭眼的来到了魏承德家的门口。

应门的是位老仆人，穿得像个叫花子似的，但仪态彬彬有礼，仿佛受过多年教育的谦谦儒雅君子般，挺直着腰板一路将二人领到了前厅，奉上茶后施礼退下。

魏承德的家很寒酸，两进的院落，破败的房屋，土瓦夯墙，院子正中种着一棵老槐树，整座宅子看起来就像电影里拍鬼片的场景似的。

魏承德还没来，方铮扯了扯冯仇刀的衣袖悄声道：“哎，冯大哥，这魏大人家是刚遭了灾，还是被强盗抢过了？”

冯仇刀正色道：“方老弟，魏大人在朝中以清廉著称，从不收受贿赂，仅靠着朝廷那点微薄的俸禄过着清苦的日子，这是朝中很多大臣们都知道的。连皇上也知道魏大人之清名，几次欲下旨赐金赏银，都被魏大人坚辞了。”

方铮听得一楞一楞的，这老头不会是有自虐症吧？好日子不过，非得过穷日子，这是种什么心理呀？为了个廉洁的名声，有必要把自己苦成这样么？

思忖间，魏承德穿着打了补丁的常服，微笑着从后堂走了出来，拱手道：“累及方大人与冯将军亲莅寒舍，老夫真是不敢当呀。”

方铮与冯仇刀拱手齐声道：“不敢不敢。”

方铮心里暗笑，别人说自己家是寒舍那是谦虚，这老头说寒舍简直是实话实说了。

三人分宾主落座，魏承德抚着胡须慢条斯理道：“老夫这次与二位朝堂新贵受皇上旨意，参与突厥人谈判，此事方大人乃是正使，主事之人。老夫愿闻方大人高见，我与冯将军二人必全力相助。”

方铮尽力将自己装得庄重一点，学着魏承德摆起了官架子，慢条斯理端起茶碗喝了口茶，茶水一入口，方铮的眼睛就突了出来。——靠！那老仆人是不是在整蛊本少爷？这哪是茶呀，分明是泔水。

“方大人面容何故如此怪异？”魏大人好奇道。

努力咽下了口中的茶水，方铮脸色难看的朝魏老头笑了笑：“茶的味道很……独特。”

说着撺掇一旁的冯仇刀：“哎，你尝尝，味道真的不错哦。”

冯仇刀似笑非笑的瞟了方铮一眼，道：“我不渴。”

古代人还真没几个傻的。

接下来方铮将皇上提出的三点条件仔细的说予二人听，二人揣摩了许久之后，互视一眼，终于都点了点头，示意已经领会了。

魏承德道：“皇上的意思老夫等都明白了，就是不知方大人对谈判一事可有具体章程？说出来咱们可以共同商议一番。”

方铮翻着白眼道：“我能有什么章程？走一步算一步呗，说到底嘛，只有八个字，‘威逼利诱，软硬兼施’，嗯，这就算是章程吧，八字方针，既简洁又明了，多好。”

哥们太有才了！

魏承德与冯仇刀齐齐瞠目：“这……这是章程？”

方铮不好意思的挠头：“不是章程，只能说这是一种手段，达到目的的一种手段。”

魏承德揪着胡子颤声道：“老夫能否听听方大人打算如何……威逼利诱，软硬兼施呢？”

魏老头这句话总算挠到了方大少爷的痒处。

方铮精神一振，搓着手大声道：“很简单，突厥人来了，咱们就在城门口架上几把铡刀，不用太高级的，狗头铡就行，然后全城的百姓在城门口集合，围在铡刀旁边死死的盯着突厥崽子们入城，——城头最好还打上巨幅标语，上书两个大字：‘赔钱！’咱们不打他不骂他，吓也吓死他！谈判的时候咱们就在走廊外面埋伏下五百刀斧手，万一谈不拢，就听我摔杯为号，五百名刀斧手同时冲进来，手执着刀斧跳草裙舞，边跳还边把草裙掀起来，给他们看看咱华朝男人的内在美，咱们恶心死他们……”

说到激奋处，方铮情不自禁的撸起袖子站了起来，正打算继续慷慨激昂，却见魏承德与冯仇刀正傻楞楞的盯着他，目光呆滞无神，如同受了惨重的打击一般，一副见了鬼的模样。

方铮摸着鼻子讪讪一笑：“嘿嘿，其实我刚刚是跟你们开玩笑的，你们有点幽默感好不好？”

魏承德气得生生揪掉了一缕胡子，面色难看的道：“方大人……别开玩笑了，咱们商量正事吧。”

方铮无奈的摊手道：“不是我不说呀，问题是谈判这事儿只能靠临场发挥，听取对方的观点，分析他们的条件，判断他们的意向，这些，事先可准备不来。至于接待突厥使者的准备工作，这可不是我干的，礼部自然有人会办好。”

魏承德与冯仇刀互视一眼，虽说方大少爷有消极怠工之嫌，可不得不承认这位懒惰的纨绔子弟说的话确实有道理。谈判这事儿主要得靠临机应变，事前怎么商量都没用的。

今儿是特意商议谈判之事的，结果三言两语说完了，三人的第一次碰头会议就这么草草收场，魏承德显得很不甘心，他眉头深锁道：“方大人，咱们，咱们今日总得商议点事情下来吧，莫非像你说的那样，什么准备都没有，直接就这么跟突厥人谈？这……这也太过草率了吧？”

方铮笑眯眯的道：“魏大人，有些事情呢，是越简单越好，别把它搞得太复杂了。比如说你去逛窑子，为的是什么呢？还不是为了在窑姐儿身上泄泄火，既然是这个目的，有必要还跟窑姐儿虚情假意的说什么你爱我我爱你之类的废话？直接上去扑倒不就得了……”

魏承德深深的皱眉思索道：“可事先总得跟窑姐儿调调情吧？否则难免失之情趣……”

方铮与冯仇刀闻言顿时肃然起敬：“哦——原来魏大人乃风流阵里的急先锋呀！真人不露相，下官实在敬佩万分！”

－－－－－－－－－－－－－分割－－－－－－－－－－－－－

求推荐票！还有，欢迎大家提出善意的批评和建议，但是拒绝粗言谩骂，素质的问题不用我说了吧？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零二章 运财童子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5:41 本章字数:5965

魏承德自知失言，不由老脸一红，咳了两声正色道：“……老夫只是听说，听说而已。ZuiLu.ΠET”

方铮与冯仇刀识趣的点头道：“了解了解。”

方铮心中暗笑不已，难怪这老头把自己家弄得跟遭了灾似的，原来那点俸禄全扔在窑姐儿的无底洞里去了，看不出这穷老头还有风流的一面呀。

辞了魏承德出来，冯仇刀要去军营，在魏承德家门口与方铮抱拳而别，方铮笑眯眯的道：“冯大哥，军中脑子机灵，身手又不错的好手，你可得多给小弟我挑几个出来。小弟收到可靠线报，据说这次谈判，有人会在中间搞鬼呢。”

冯仇刀面色一凛：“何人如此大胆？”

方铮左右望望，凑到冯仇刀耳边神秘兮兮道：“……秘密。”

冯仇刀拧眉道：“可知对方怎么下手？”

方铮又凑到他耳边，神秘的道：“……也是秘密。”

冯仇刀哭笑不得的看了方铮一眼，最后点头道：“好，老弟放心，此事便交给我了，冯某一定尽遣好手，不让那帮突厥崽子在我华朝京城出事。”

说完冯仇刀一抱拳，转身而去。

方铮望着冯仇刀的背影笑了笑，老冯这人挺实在的，而且他的身份是军方将领，有临机调兵之权，这次谈判皇上派他为副使，想必也是担心有人在其中作祟吧?

回头正待上马车，方铮忽然想起一件事，猛的转过身，悲愤的大喊道：“喂！你走了谁来赶马车啊？”

————————————————————————————

刚回到家门口，就见家中十几个护院正推搡着一个年轻人，那年轻人夹在十几个膀大腰圆的护院中间，犹如怒海中的一叶扁舟，随时都有被巨浪吞噬的危险，显得惊慌无助之极。

方铮皱了皱眉，自从方家出了他这么一位朝廷命官以后，方家人出门在外有了底气，以往受尽了欺辱的下人们现在像一个叫花子忽然一夜之间变成了暴发户似的，有些不可一世了，气焰也日渐嚣张了起来。可是在外面还好说，在自己家门口欺负人就太下作了，传出去丢的可都是他和老爹的名声呐。

方铮大步上前，一脚踹上一名护院的屁股，那名护院挨了踹身形却纹丝不动，方铮不禁暗赞，郑仗将这群混蛋训练得还挺不错嘛。

那名挨了踹的护院含怒转过身来，正要发作，却见踹他的正是少爷，立马便换了笑脸道：“少爷，您回来啦？”

其他护院见方铮回来了，也都赶紧住了手，没再欺负那年轻人，纷纷向方铮行礼。

方铮板着脸冷哼道：“你们一个个都出息了啊，在自己家门口欺负外人，怎么着？觉得我的名声太好了，想把它拽下来狠狠踩几脚？”

众人陪笑连道不敢。其中一名护院指着那年轻人道：“少爷，咱们可从来不欺负人，只是这小子是例外，他是您的仇家呀，咱们几个弟

兄也是想帮少爷出口气。”

仇家？方铮定睛一看，哟，这小子不正是吴公子吗？是他把自己从琼花楼推下来，后来自己连骗带吓的敲了他二万两银子。

方铮一见吴公子就开心的笑了，人来了财运城墙都挡不住，正缺银子花呢，有人送上门了。这哪是仇家呀，分明是运财童子嘛。

此刻运财童子正可怜兮兮的朝着方铮讨好的笑，浑身上下衣襟凌乱不堪，像被十几个同性恋大汉侵犯了菊花的小受受似的，夹在护院们中间瑟瑟发抖，模样狼狈凄惨之极。

摇摇头，方铮沉声道：“你们太没礼貌了，上门是客的道理你们难道不懂吗？记着，这位吴公子，他不是仇家，是客户！明白了吗？以后见了他要客气点儿。”

说着大步走向吴公子，口中惊奇道：“哎呀！这不是吴少爷吗？咱们兄弟可有日子没见了，怎的弄成了这副德性？”

吴公子张了张嘴，想说我这副德性还不是你家的恶奴害的，见方家的“恶奴”们正环臂冷冷的盯着他，吴公子只得乖巧的闭上了嘴，强自挤出了个笑脸。

方铮一把拉住吴公子往府里走，边走还边语重心长的道：“不是我说你呀，吴公子，咱们兄弟之间你得常来走动走动，你瞧，这么久不登门我家的护院都不认识你了，这样不好，多生份呀。”

吴公子哭丧着脸点头，心里气得快吐血了。这家伙自从摔了一回后，怎么看起来比以前更混蛋了？以前顶多就是一欺软怕硬的败家子，如今听说他还当了官儿，真是老天不长眼。现在的方铮看起来像是一头笑面虎，令人一见就打心眼儿里害怕。如果不是吴公子身中方铮的“独门奇毒”，鬼才愿意跟他多走动呢。

方铮拉着吴公子进了偏厅，下人奉上清茗后，方铮这会儿又忽然摆起了架子，慢条斯理的端着茶杯嘬着茶水，半晌没说一句话。

吴公子耐不住了，陪笑拱手道：“在下听说方少爷，呃，方大人为朝廷立了大功，已被圣上加官封爵，在下特向方大人道喜了。”

方铮笑道：“这有什么好道喜的，劳心劳力的命，哪像吴公子这么逍遥自在呀。对了，吴公子今儿亲自登门，有什么指教？”

吴公子忙笑道：“不敢不敢，方……方大人，在下最近东挪西凑，又弄了点银子，您看这解药的事儿……”

方铮一听“银子”二字，两眼一亮，身子情不自禁的往前一倾，发现自己动作不够稳重后，又装作若无其事的靠在椅子上，眼皮都不抬的道：“吴公子，本官是朝廷命官，早已视钱财如粪土，如今本官心怀天下，关心的是老百姓是否安居乐业，边疆是否安宁，那些黄白污秽之物，在本官眼里早就无暇一顾了……”

吴公子内心鄙视无比，面上却不得不带着笑容，装作一副敬仰的模样连连点头。

嘬了口茶水，方铮又继续打着官腔：“……本官要关心的事情太多，全都是为了国计民生，大义之所在，本官纵是呕心沥血，肝脑涂地也在所不惜，只求咱华朝的百姓日子过得富足，国库能够充盈，边疆能够安宁，本官就心满意足，死而无憾了……你这次带了多少银子来？”

“呃，啊？”吴公子一楞，方铮的话转折得太快，他一时没反应过来。

方铮不满的皱眉道：“年纪轻轻的，耳朵就不好使了，你不是说带银子给我吗？银子呢？”

“啊？哦哦，银子在这儿，在这儿，请方大人过目。”吴公子擦着汗从怀里掏出一叠银票，心里对方铮的鄙视提到了最高等级，这家伙一口一个国计民生，视钱财如粪土，这才几句话就露出了贪财的面目，当了官儿还是那副痞子相，活该被关进天牢。

方铮自是不知他心中如何想，接过银票仔细翻了翻，随即不高兴的道：“怎么才二万两？合着你忙活一个月就弄了这么点儿？”

吴公子哭丧着脸道：“方大人，在下没办法呀，家父看得太紧，想从家中店铺弄点银子比登天还难，这二万两在下还是担了不少风险

呢，还请方大人高抬贵手。”

方铮笑眯眯的道：“我的贵手嘛，抬一抬也无所谓，不过我可提醒你，三年之内一百万两，你可是立了字据的，我不催你，时间一到我就去收了你家的铺子，房子，地产，反正我是合理合法的债主，欠债还钱，天公地道。你自己看着办吧。”

吴公子吓得脸色苍白，闻言浑身不禁抖了一下，连连点头道：“方大人您放心，在下一定尽快凑齐银子，不会让您久等的。”

方铮鄙夷的看着他，偷光他老爹辛苦拼下来的家产来还他自己的债，人活到这份儿上真不知他活得还有什么意义。

吴公子擦着汗陪笑道：“方大人，……这眼看着就一个月了，您不是说过，只要在下弄来了银子，您就给我这个月的解药吗？您看这事儿……”

方铮一楞：“什么解药？”

吴公子嘴角一撇，快哭出来了：“方大人，您可别吓我呀，我身上还中着您下的毒呢，您不是说每个月都得服您的独门解药的吗？”

方铮一拍额头，嘿，把这事儿给忘了，傻小子还真相信这回事儿了，看来古代人里面也有不聪明的。反正这小子欠条也打了，不怕他赖帐，干脆把实话告诉他吧。

方铮咳了一声：“吴公子啊，跟你说句实话，上次那个毒药呢，其实不是毒药……”

见吴公子满脸不信的神色，方铮有点不耐烦了：“它真不是毒药，我随便在地上搓了个泥球逗你玩儿的……”

吴公子哭道：“方大人您现在才是逗我玩儿的吧？上次吃了您的毒药后，这一个月来我浑身不得劲儿，吃不下睡不着，别人碰我一下就感到全身疼痛无比，我一定是身中剧毒了。方大人，求您一定要救救我啊！”

方铮闻言不由得啼笑皆非，想跟他解释这是心理作用，后来觉得这个词儿解释起来太麻烦，算了，他爱怎么想怎么想吧。好好的一定

要坚持认为自己中了剧毒，方铮也不能拦着他不是？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零三章 打探消息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5:40 本章字数:6875

方铮不耐烦的道：“好了好了，别嚎了，信不信由你。ZUILU.neT要解药是吧？等着啊。”

说完方铮把吴公子扔在偏厅，独自在一侧厢房里不知鼓捣些什么，吴公子像只被人掐着脖子提起来的鸭子似的，抻着颈子眼巴巴的瞅着厢房的门。

过了半柱香时间，方铮终于从房里出来了，手里捏着一颗黑乎乎的球状物体，对吴公子道：“吞下去，记着，三天不准上茅房，不然药性就被你拉出去了。”

吴公子接过来，凝目望去，见此物黑不溜秋，珍珠大小，隐约有腥臭味道，又似乎带着淡淡的香味。越看越熟悉……

忽然，吴公子浑身打了一个激灵，哭着道：“方大人，这……这不就是您上次给我吃的毒药吗？今儿它怎么又变成解药啦？方大人，您不会是想干脆弄死我算了吧？”

“呃……”方铮有点尴尬，没想到这吴公子还没傻到家，居然对上次的毒药印象还挺深刻，这次搓的泥球儿竟然没忽悠到他。饶是方铮反应过人，这会儿也觉得挺不好意思的，不知该怎样开口跟他解释这个问题。

咳了两声，方铮板起脸，装出一副专家的模样沉声道：“闭嘴！你知道还是我知道？此毒药与解药，它们……咳，它们形似而神不似，看起来一样，实则配制的方法天差地别……”

见吴公子将信将疑的看着他，方铮不高兴的道：“你不相信我？”

吴公子想点头，犹豫了一下，摇了摇头。

方铮勾着他的肩膀道：“放心啦，我怎么会害你呢？你拍着良心说，咱们认识这么久了，我什么时候害过你？再说了，你还欠我那么银子没还呢，我把你害死了，找谁要钱去呀？”

方铮这话说得实在太过无耻，吴公子真想拍着良心说，姓方的你害得我还不够惨吗？不过方铮的最后一句话他倒是同意，他还欠方铮这么多银子呢，方铮应该不会害死他。

咬了咬牙，吴公子捏起“解药”往嘴里一塞，毅然决然的吞了进去。

方铮满脸喜色向他道贺：“恭喜呀！瞧，又可以多活一个月，生命是多么的美好，咱们都要珍惜呀。——你看起来好象不太高兴？”

吴公子忙向方铮挤出了一个比哭还难看的笑脸。

方铮欣慰的拍了拍他的肩膀：“银子的事儿要抓紧，早还完早解脱，我这儿还有好多解药等着你来吃呢……”

吴公子垂头丧气道：“多谢方大人，在下这就回去筹措银子，昨日潘尚书府上的大少爷跟在下提过，想买下我吴家在城北的一座酒楼，如果我爹答应的话，应该能弄出不少来……”

方铮满意的道：“嗯，你去吧，年轻人就是要多奋斗，老了才不会后悔，瞧，你现在的生活是多么的积极向上啊，我都替你老爹高兴……”

吴公子向方铮行礼之后失魂落魄的往外走，忽听方铮大喊一声“回来！”

吴公子吓得浑身一哆嗦，愕然回头，见方铮正死死的盯着他，表情若有所思。

“你刚刚说，潘尚书府上的大少爷？是潘陶吗？”

吴公子点了点头。

“你跟潘陶很熟？”

吴公子苦笑着摇头，心道，我要跟他熟，早请他收拾你了，何至于被你欺负成这样。

“方大人，我与潘少爷只是点头之交，互相认识而已，他是尚书家的少爷，怎么可能瞧得起像我这样的商贾子弟。”吴公子苦涩的道。

方铮眼珠一转，顿时有了主意。

“哎呀，吴公子，这我可就要批评你了，商贾子弟又怎样？只要有诚意，官宦子弟照样还是会把你当朋友的嘛。”

吴公子楞楞的看着方铮道：“方大人，您这话，……什么意思？”

方铮笑眯眯的道：“去多认识一个朋友呀，你难道不觉得潘陶实在是个难得的好朋友么？”

吴公子哭丧着脸道：“方大人，我发现自从吃了你的毒药后，我的脑子变笨了很多，您到底什么意思，直说好不好？在下实在是猜不出呀。”

这小子真不要脸，本来就笨，关我毒药什么事？

方铮直言道：“潘陶不是说要买你家酒楼么？你就趁这个机会好生结交他一番，反正要使尽一切办法，让他把你当成朋友，必要时你可以把你家的酒楼送给他，以此来博得他的好感……”

吴公子吓得面色苍白道：“那可使不得，我爹若知道我将酒楼送人，会杀了我的……”

方铮不耐烦的将那二万两银票拍在他手上：“这样总行了吧？这些银子就算我送给你交际公关的费用，交际公关都听不懂？你真没文化。简单的说，就是拿着这些钱去请客，去交好潘陶，让他把你当成一个可以信任的朋友。你甚至可以告诉他，你和我有血海深仇，不共戴天，他也许会把你当成同仇敌忾的战友也说不定……”

吴公子楞楞的看着手里的银票，又看了看方铮：“方大人……您，您为何要这样做啊？”

方铮嘿嘿一笑：“这样做的目的呢，是请你帮我从潘陶嘴里打探一点消息，这事儿你若办好了，没准我会将你欠我的银子一笔勾销，怎么样？这笔买卖做不做？”

吴公子闻言眼睛一亮，随即疑惑道：“此言当真？”

方铮满脸真诚道：“你还不相信我？我什么时候骗过你？”

吴公子对方铮此人实在是毫无信任感，哪怕方铮的表情再真诚，可他不会忘记，眼前这个真诚的人从敲诈他的银子，到喂他吃毒药，

不是忽悠就是威逼，这样的人若说信任，从何说起?

但是现在除了选择相信他，吴公子似乎已经没有别的路走了，他敢不答应么? 别说解药还在方铮手里，就算没这事儿，自己还欠他上百万两银子呢。

见吴公子垂头丧气的点了点头，方铮喜上眉梢:“来来来，附耳过来，此事只可窃窃私语，不可对外宣扬……”

“…………”

“…………”

－－－

两天的时间过得很快，转眼便是迎接突厥使者到京的日子。

一大早小绿便叫醒了方铮，说兵部尚书魏承德和龙武军大将军冯仇刀已在府里的前厅等他。

方铮匆匆洗漱过后，赶到了前厅，见魏承德和冯仇刀正有一句没一句的聊着，冯仇刀是个话不多的人，魏承德本也有些沉默寡言，两人坐在一起互相没话找话。

方铮大步跨进前厅，笑道:“两位大人，实在是不好意思，昨夜下官因准备一些关于谈判的事宜，熬了个通宵，来晚一步，抱歉抱歉。”

冯仇刀面无表情的点点头。

魏承德这老头有点固执，听说方铮熬了个通宵，竟还真凑近到方铮面前盯着他看了一会儿。发现眼前这位方大人神采奕奕，精神抖擞，这模样分明是睡足了五个时辰，哪有半点熬了通宵的样子?

魏承德瞧清方铮的模样后，不禁鄙夷的一撇嘴，也不多话，径直往外走去。

方铮与冯仇刀互视而笑，跟在魏承德后面走出了方府。

一出大门方铮吓了一跳，只见门口横列着两队鲜衣亮甲的军士，手执一色的长矛和制刀，人数足有三千余人，正静静的站在门外。

方铮咂摸咂摸嘴，笑道：“冯大哥，这么多人举着刀枪去迎接突厥使者，会不会将那群突厥崽子们吓得原路退回去了？”

冯仇刀摇摇头：“以突厥人的性格，这点人马他们是不会放在眼里的，而且他们崇尚武力，心高气傲，天底下没有他们害怕的东西。方老弟，这个民族生性嗜血凶残，你可要提着小心呀。”

方铮皱了皱眉，突厥人没那么邪乎吧？都是两个肩膀扛一个脑袋，谁怕谁啊？

魏承德是兵部尚书，官居二品，可如今皇上任命的正使是方铮，魏承德和冯仇刀都是副使，于是两人齐齐退开了一步，将方铮捧在正中，一行人浩浩荡荡向城外开去。

路上行人见到这队衣甲鲜亮，精神饱满的军士，纷纷指手划脚，议论纷纷。方铮走在最当先，心情忍不住一阵得意，如果这三千人都是少爷我的小弟该多好呀，以后带着他们在京城四处惹事生非，打群架，调戏良家妇女，怕是没人敢反对吧？

到了金陵城北的神策门，方铮抬头看了看天色，已经快到午时了。

手搭凉棚眺望了一会儿，发现所谓的突厥使者踪影全无，方铮不禁咕哝了一声：“这帮番外蛮夷，一点时间观念都没有，素质真差……”

也不管身上穿着崭新的朝服，方铮一屁股便坐在了路边的一块青石板上。

魏承德和冯仇刀，以及跟着出城的三千军士却纹丝不动的站着，连腰板都挺得笔直。

方铮见状热情的招呼：“哎，站得那么直干嘛呀？突厥人又看不见，来来来，找个庇荫的地方坐下来歇歇……”

魏承德微微一笑：“方大人请自便，我等站一会儿没事的。”

魏老头已是花甲之年尚在烈日下站着，方铮这个年轻人肯定不好意思再坐下去，心里不满的嘀咕了一声死心眼儿，不情不愿的站了起

来，陪着大伙一块站着恭迎突厥人的大驾。

——————————————————————分割———————————————

求票票！求收藏！求美女！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零四章 杀马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5:40 本章字数:6214

这时礼部派出的官员也陆续来了，大家见面一阵寒暄，官员中有跟方铮一样想在路边歇息一会儿的，可见三位主事的大人都在烈日下站着，众官员也不好意思避到阴凉处。醉Ω露Ω网方铮嘴唇动了动，想说点什么，望着魏承德平板的脸色，终于忍住没有开口。

礼部官员中走出一名三十多岁偏瘦的中年男子，朝方铮拱手笑道：“方大人，下官陆鸿文，受皇上指派，忝为这次接待突厥使者的通译官，还请方大人多多照顾。”

方铮笑道：“应该是你照顾我才对，咱们好好配合，突厥人说什么，你就一字不落的翻译给我听，我如果骂脏话呢，你就告诉突厥人我在问候他家女性亲属，并祝他家女性亲属身体健康，高潮不断，哈哈。”

陆鸿文睁大了眼，楞楞的看着方铮，他从没见过有官员如此粗鄙低俗，陆鸿文一时竟不知该如何回应方铮这话才好。

等了两个多时辰，下午的烈日已晒得方铮脑袋发晕，就在他的耐性完全耗光的时候，远处丘陵扬起了一阵尘土，由小而大，由远及近。

冯仇刀面无表情道：“他们来了。”

方铮点点头，转过身对着三千军士大声喊道：“弟兄们！腰板都挺直点儿！别给咱华朝人丢脸！让突厥崽子们看看，咱华朝的军威不比他们弱！”

三千军士齐齐肃立，高声回道：“是！”

远远的已能看清突厥人的队伍了，只见他们大约二百人左右，全都骑着马，纵是放马狂奔，也保持着相当整齐的间距队列，一看便知是久经沙场的老手。

说话间突厥人的队伍已快到眼前了。马蹄带起漫天飞扬的尘土，像上天突降的乌云，落得方铮和众官员满头满脸，官员们纷纷以袖遮面，或四处寻摸着可以遮挡灰尘的地方。原本颇为整齐的队伍，被这一阵灰尘弄得有些凌乱。

越到近前，官员们越是觉得惊恐，低沉的马蹄声令地面开始微微的颤抖，似乎敲打在他们的心坎上，令人悚然，官员们已顾不得什么体面，纷纷四散而退，只有方铮，魏承德和冯仇刀还一动不动的站在最前面。

方铮站在最当先的位置也有些害怕，觉得情形不太对，仔细看了一眼，发现突厥人已到眼前了马速却丝毫未减，而且他们的队列排成了进攻时才用的锥型阵，放马跑在最前面的突厥男子，身着羊皮长袍，头戴羊毛毡帽，方铮甚至已能清楚的看见他的五官，只见他眼眶深陷，眼珠竟是蓝色的，鼻子尖挺，脸侧长满了络腮胡子，跟方铮想象中的突厥人一样，满脸桀骜不驯之色。

突厥人的马速到了跟前仍然丝毫未减，官员和围观的百姓早已远远避开了，几位还算有良心的官员在远处招手大喊道："三位大人，快快避开！"

方铮何曾不想避开？说实话，他是第一个想跑的人，本少爷年纪轻轻，大好的日子还没享受，众多的美女还等着我去泡，如果在城外被突厥人的马给踏死了，我冤不冤呐？

可是他不能跑啊，身后站着魏承德和冯仇刀，还有三千军士，无数围观的百姓，身为接待突厥人的正使，他若跑了，魏老头会如何看他？冯仇刀会如何看他？身后的官员，军士和百姓们会如何看他？

望着近前狂奔的马队，方铮额头冷汗都流下来了，浑身不由自主的开始哆嗦，他甚至能感受得到马的鼻孔里喷出来的热气，这一刻，

他清楚的感觉到，死亡离他如此之近。

咬了咬牙，方铮忽然将右手高举，向着突厥人大喊一声：“住马！”

冯仇刀含着冷笑，手按刀柄，向前跨了一步。

突厥人集体怪叫了一声，齐齐一勒缰绳，两百多匹马纷纷扬起前蹄，生生止住了去势，停了下来，他们身后的漫天灰尘像瘟疫一般快速的扩散开。

方铮的手还举在半空中，浑身落满了尘土，远远看去，就跟刚从土里刨出来的兵马俑似的。

魏承德，冯仇刀和他们身后的三千军士也好不到哪儿去，一个个灰头土脸的，形容狼狈之极。

方铮瞪着眼，与最当先的突厥人骑的马儿四目相对，他与这匹马的距离相隔只有半尺，方铮甚至能看出马儿的眼中那浓浓的嘲讽之意，——果然是突厥人养的畜生，连性子都跟突厥人一样。

停下来的突厥人并没有下马，端坐在马上仰头大笑，不时发出怪叫声，对着方铮和他身后惊恐躲避的官员百姓指指点点，说说笑笑，态度嚣张之极。

陆鸿文脸色赧赧的从躲避的人群中跑出来，凑到方铮面前呐呐道：“方大人……”

方铮呸了几声，吐出了口中的尘土，狠狠擦了一把脸，面色平静的道：“别说废话，我不怪你，告诉我，这群王八蛋在说什么？”

陆鸿文面有难色的期期艾艾，方铮不耐道：“一字不落的翻译给我听，别忘了皇上派你来干嘛了。”

陆鸿文还未开口，冯仇刀在一旁冷冷的道：“他们说，华朝派了个乳臭未干的毛头小子来谈判，简直是天大的笑话，他们还说，华朝人天性懦弱胆小，他们纵是只派几匹狂奔的马儿，都能征服整个华朝江山。”

方铮闻言终于忍不住勃然大怒，妈的！这群王八蛋来华朝是为了停战结盟，竟然还敢如此狂妄，不给他们点颜色看看，接下来的谈判还怎么谈？

方铮转过身对冯仇刀道：“皇上是不是说过，你要听我的？”

冯仇刀点点头，似乎有预感方铮要说什么，他的神色开始兴奋，眼中放出亮光，左手已紧紧按在了刀柄之上。

方铮又道：“包括调兵动武吗？”

冯仇刀狠狠点头：“皇上说过，一切都听你的，你说怎么办就怎么办。”

方铮笑眯眯的道：“很好……”

说着他脸色一变，大声吼道：“给老子把这些王八蛋围起来，有妄动者，杀！”

冯仇刀兴奋的一挥手，三千军士早已被突厥人嚣张狂妄的态度所激怒，碍于军令不敢动弹，见到冯仇刀的手势后，立马一涌而上，平端长矛，指着马上坐着的突厥人，将他们团团围住。

突厥人霎时炸了锅，大声喝骂，纷纷抽出了腰际的弯刀，瞪着蔚蓝的眼珠，与三千军士们相互对峙着，华朝的官员和围观的百姓们见情形不妙，似乎要打起来了，吓得面无人色，纷纷跑进了城门，远远的观察着城外的形势。

华朝军士在人数上占了优势，三千人围住区区两百人显得很是轻松，长矛对着弯刀，双方紧张的盯着对方的动作，每个人心里都沉甸甸的，场景异常沉默，但谁都知道，眼下的情形，随时可能爆发一场小规模的战斗。

魏承德皱着眉道：“方大人，两国交兵，不斩来使，突厥人虽然狂妄，可他们毕竟是使者，如果妄动刀兵，恐怕……”

方铮冷笑道：“魏大人，你见过这么嚣张的使者吗？皇上之前也跟我说过了，谈得怎样先不管，我华朝的国威是万万不能弱了的，他们

在我面前放马狂奔吓人，还恶意辱骂本官，不给他们点颜色看看怎么行？”

魏承德闻言点头道：“既然皇上如此说了，老夫就不多说什么，方大人自行决定吧。”

方铮对吓得浑身打摆子的陆鸿文道：“你跟那帮王八蛋说一声，就说已到华朝京城，请他们下马步行进城，这是我华朝的规矩。”

陆鸿文结结巴巴的跟为首的一名突厥人说了几句，那名突厥人神色忽然愤怒起来，恶狠狠的指着方铮大声说着什么。

方铮懒得听陆鸿文跟他翻译了，直接问冯仇刀道：“那个人在说什么呢？”

冯仇刀冷冷道：“他说，突厥人在马背上长大，敌人的几句话不可能让他们下马，他还说要跟你决斗……”

方铮大怒，这么多人偏偏找老子决斗，柿子拣软的捏，这突厥人够不要脸了。

“不下马是吧？”方铮朝着为首的突厥人龇牙一笑，继而神色变得狠厉，大声吼道：“弟兄们，给老子把他们的马杀了！”

三千军士闻言精神大振，齐声大喊一声：“杀！”

军士们手中平端的长矛粹不及防的以极快的速度刺出，正中马的咽喉或心脏要害部位，突厥人的弯刀还来不及挥出，他们所骑的马便纷纷发出一阵凄厉的惨嘶，倒地不起了。

马一倒地，突厥人当然没法坐在马上了，他们怪叫着从马的身下跑出来或跳出来，刚刚显得英勇无比的突厥人，这会儿却变得狼狈不堪。

现在轮到方铮得意了，他指着突厥人哈哈大笑，边笑还边对冯仇刀道：“难怪这群王八蛋不肯下马，原来他们都是罗圈腿，掂着屁股撇着腿，像***被男人强暴过了似的……”

为首的突厥人冷冷盯了方铮一眼，打了个呼哨儿，慌乱的突厥人顿时以飞快的速度排成了整齐的进攻队列，愤怒的眼神狠狠瞪着旁边

的华朝军士，手中的弯刀斜举着，在烈日的照耀下，发出幽冷的寒光。

冯仇刀见势不妙，顾不得方铮的正使身份，将方铮一把拉到他的身后，向前跨了一步，大声厉吼道：“全军戒备！”

军士们齐喊一声：“是！”

现场气氛为之一肃，一股令人窒息的压力沉沉的落在了每个人的心头，战事，似乎一触即发……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零五章 胡人下马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5:40 本章字数:5663

双方的战士都凝神警惕的注视着对方，手中紧握着长矛或弯刀，只待命令一下，一场发生在华朝京城之外的战斗便会立即展开，不死不休。醉Ω露Ω网

城门内观看的官员和百姓们见形势紧张，纷纷惊恐万状的往回跑着，紧接着厚重的城门慢慢的合拢，最后“砰”的一声闷响，城门关上了。

爱看热闹是中国人的天性，没过一会儿，百姓和官员们又悄然爬上了城头，猫着腰探出半边身子，静静的看着城下对峙的双方。

气氛说不出的窒息和沉闷，几千人没有发出任何声音，冯仇刀和为首的突厥人相互对视着，他们都从对方的眼里看出了滔天的仇恨，他们的手紧紧握着刀柄，因用力太过而指节发白。

方铮冷冷的注视着这一幕，对即将发生的战事仿佛一无所觉，他观察了半晌，发现这群突厥人不论从阵列还是互相配合的默契上来说，都无可挑剔，亲密得像是一个人在动作似的，冷静下来后的方铮，这会儿开始纳闷了，这群人怎么看都不像是互相敌对的两方人马呀。

皇上给他的旨意，是同时接待已互为仇敌的骨咄禄和默啜兄弟俩派出的使者，眼前这群突厥人进退攻守阵型配合得如此默契，绝非互为仇敌样子。

想了想，方铮忽然对陆鸿文道：“陆大人，你去问问，他们是草原上哪个可汗派出来的使者。”

半天听不到动静，方铮转头一看，陆鸿文已吓得面如土色，浑身抖如筛糠，哪还有心思听方铮说话。

方铮不禁好气又好笑，少爷我还没被吓着呢，你怕个什么劲儿！看来华朝的胆小鬼不止我一个呀。待会儿如果真打起来，少爷我就拿这家伙当挡箭牌，自己落跑先。

大力拍了拍陆鸿文的肩膀，方铮板着脸道：“怕什么怕！咱们三千人对他两百人，一人一泡尿也淹死他们了，去！给我传话！”

陆鸿文没办法，哆嗦着身子小心翼翼的往前走了一步，用不太流利的突厥话唧唧呱呱了几句，为首的突厥汉子脸上的警戒之色稍褪，闻言又唧唧呱呱回了几句。

陆鸿文擦着冷汗道：“他说他是草原上最崇高最伟大的可汗默啜大可汗派来的使者，名叫达塔塔，他还说我们华朝人竟然敢杀他们的马，已跟他们结下了不共戴天之仇，他们要用我们身上的血来洗刷……”

方铮一挥手打断了他的话：“行了行了，下面的就别说了，草原上的人真罗嗦，报仇就报仇嘛，又洗又是刷的，不知道的还以为这帮家伙开洗车房的呢……”

方铮摸着下巴琢磨起来，本来说好了是两伙人的，现在只来了一伙，估计另一伙还在路上，咱们华朝人犯不着跟这群傻子较劲儿，让他们两伙人去争比较好。

“陆大人，你问问突厥人，要战争，还是要结盟？给他们一柱香的时间考虑，告诉他们，要战争，我们便给他战争！咱们今儿就在这里开打，三千人打两百人，几个回合就能把他们全都杀了，然后我们跟骨咄禄可汗结盟去。要结盟，就把他们手上的破铁片给老子收起来，一闪一闪的晃着老子的眼睛。”

陆鸿文踌躇着上前，正待翻译，一旁的冯仇刀看得不耐，毫不客气的将陆鸿文推到一边，他自己唧唧呱呱跟突厥人说了起来。

冯仇刀有干外交官的潜质，说话时声色俱厉，手紧紧握着刀柄，给人感觉仿佛随时会抽出刀来，命令军士们进攻，原本肃杀的场面更是平添不少暴戾血腥之气。

为首的突厥人达塔塔脸色早已变得铁青，手中的弯刀在微微颤动，发出闪烁的光芒，场面僵持了半柱香的时间，达塔塔表情一直变幻莫测，似在犹豫又似咬牙，时红时白，令方铮看得大是惊奇。

“那傻鸟杵在那儿玩变脸呢吧？有这么难决定么？”方铮不屑的撇嘴道。

魏承德捋须笑道：“突厥人也难呀，看来他们在草原上打得很是激烈，急需一位盟友的帮助。”

终于，达塔塔仰天长吼了一声，然后使劲的将自己穿的羊皮长袍扯了扯，像发了疯的野兽般来回转悠了几圈，总算稍稍发泄出心中的怒气，然后对他身后的突厥同伴说了几句话，两百名凝神戒备的突厥人，在听到达塔塔的话后，犹疑着慢慢将手中的弯刀收起了。

接着达塔塔又朝方铮唧唧呱呱说了一串话。

陆鸿文面带喜色主动凑上来笑道：“方大人，那突厥人说，草原上的汉子胸襟就像天一般的辽阔，像苍鹰俯瞰大地一般……”

方铮又一次不耐烦的打断了他：“罗里罗嗦这么多干嘛？说重点！他们是想打还是想和？”

陆鸿文一窒，接着笑道：“突厥人说刚才的事儿就这么算了，他想问方大人，现在他们可以入城了吗？”

方铮冷笑，他们就这么算了，少爷我还不想算了呢，既然你们服了软，那就该老子硬一硬了。否则刚才你们策马狂奔给老子带来的惊吓怎么收得回本呢？

于是方铮换上一副笑脸走上前去，朝达塔塔道：“欢迎来到华朝的京城，贵使一路辛苦，就请先行入城歇息吧。”

一旁的陆鸿文把方铮的话翻译给达塔塔听，达塔塔这次终于正眼仔细打量了方铮一眼，由刚才对他的不屑态度，变成了正视。

他见方铮此人年纪轻轻，身着朝服，面貌还算端正，却一副轻佻油滑之色，嬉皮笑脸毫无正经的样子，达塔塔不禁奇怪，华朝皇帝为何会安排这种官员来接待他们？此举莫非有什么深意？

还未及让他想明白，方铮笑着上前伸手相请，两百名突厥人收刀入鞘，三千军士也慢慢放松了戒备之色。双方终于达成了表面上的和睦。

方铮又将魏承德和冯仇刀介绍给达塔塔认识，魏承德淡淡的拱了拱手，冯仇刀却冷冷的哼了一声，理也没理达塔塔。

方铮朝达塔塔笑道："贵使别见怪，他这人就这性子，他们二位陪你们先进城，本官还有点事，办完了再去见你。"

达塔塔听陆鸿文翻译过的话后，奇道："你还有何事？"

方铮微微一笑，没有答他。

转过身，指着躺满一地的马尸，方铮对三千军士们大声道："弟兄们，把这些马的血都给老子放干，马血全部洒在这条官道上，以后这条路就多了个规矩，谁骑马到了这里还不放慢速度，这些马血就是下场！"

三千军士互视一眼，接着兴奋的大声应是，纷纷抽出佩刀，狠狠捅向马尸的肚子，当着突厥使者的面，给马放起了血。

本来已经放松了戒备的两百名突厥人，这下真正被激怒了，哇呀怪叫着抽出了弯刀，疯了似的便欲朝方铮冲了过来。

城头上的官员和百姓刚松了口气，却见双方又恢复了剑拔弩张的状态，不由齐声惊呼了一声，放下来的心又一次悬得老高。

方大少爷这回不知怎的竟然不害怕了，油着老脸似笑非笑的盯着达塔塔，好象算准了他会有所反应。

达塔塔脸皮不自主的抽搐了几下，眼中愤怒得似乎要喷出火来，死死的盯着方铮，最后终于朝那群突厥人大吼了几声，突厥人这才稍

稍安静了一些，不过双方的火药味已经浓郁之极。

达塔塔阴沉着脸，声音嘶哑的对方铮说了几句话。陆鸿文一边擦冷汗一边翻译道：“方大人……他说马是他们突厥人的朋友，战友，希望你能对放马血一事做出合理的解释，否则他会面禀我朝的皇帝陛下，请他来处置你……”

方铮像什么事都没发生似的，笑着对达塔塔道：“我们的皇上忙得很，这点小事贵使就不用去告状啦。我朝的规矩向来如此，谁若到了京城地界还纵马狂奔，按我朝的律令，必须杀马放血，不管是谁都一样，待会儿骨咄禄可汗的使者若也跟你们一样，他们的马也保不住。”

陆鸿文苦笑着把方铮的话翻译给达塔塔，达塔塔愤怒的神色在听到“骨咄禄可汗的使者”这几个字后，终于咬了咬牙，生生忍住了。他想起了这次来华朝的使命，对于他们默啜可汗来说，统一草原，远比这两百匹马重要得多，——甚至比他们的尊严更重要。

大声呵斥了几句，达塔塔铁青着脸，带着两百名满怀愤怒，心不甘情不愿的突厥人气冲冲的入了城。

方铮朝达塔塔的背影竖了竖中指，然后笑着对冯仇刀道：“冯大哥，你待会儿叫人在洒了马血的那段官道旁立块牌子，上面写几个字，就写‘胡人下马’，以后这儿就是风景名胜啦。”

冯仇刀忍着笑点了点头。

方铮说完又笑眯眯的追着达塔塔的背影快步跑上去，边跑还边喊着：“哎呀贵使同志，不要生气嘛，马儿超速和闯红灯是很危险滴，我这也是为了你们的安全着想呀……”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零六章 挑拨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5:40 本章字数:5980

五品散骑常侍方铮，在迎接突厥使者的时候，竟然在城门外当着官员和百姓的面，杀了突厥使者的马，并且命令军士将两百匹马的血放干，洒在了官道上。ZUILU.neT这条爆炸性新闻像瘟疫一般迅速传

播到了京城的每个角落，引起了轩然大波。更令人惊奇的是，以凶残嗜战著名的突厥人，在经过短暂的对峙后，竟然没有动武。

这件事促成了两个结果，一，方铮的名字传遍大街小巷，市井百姓无不将其当作民族英雄，一时间方大少爷名声大震，万家生佛，百姓称颂。二，朝廷数十位言官连夜上奏，一致弹劾方铮不顾朝廷国家大局，为泄私愤，得罪“友邦”，请求皇上治罪。

朝堂与民间因为方铮这个人而一片纷乱，而方铮却跟没事人似的，安排好了达塔塔一行人的住处之后，第二天中午继续站在了城门外，等着突厥另一位可汗骨咄禄派出的使者。

这回方铮学了个乖，首先命人打探突厥使者的行程，待人回报离京城不远后，这才领着魏承德，冯仇刀以及三千军士来到城外迎接。

魏承德站在城外一直显得心事重重，叹了口气道：“方大人……如今朝廷言论对你很不利，你可得小心呀。”

方铮笑眯眯的道：“魏大人是说我杀马放血一事？呵呵，我觉得这是我生平的得意之作呀，扬我华朝之国威，长我民众之精神，朝廷应该嘉奖我才是。”

魏承德道：“方大人莫将此事看得太过简单，老夫知道你与潘尚书素有怨隙，他们正等着拿你的把柄呢，昨日杀马一事尚可转圜，可你为何还要当着突厥使者的面放血呢？这不是……唉！这不是给自己找麻烦么？”

方铮冷笑道：“魏大人，突厥人屡屡寇边犯境，在我华朝境内杀人掳掠，为所欲为，我只是当着他们的面羞辱他们一次而已，怎么？朝堂之大，文武官员百余人，竟无一人敢得罪这样的‘友邦’么？难道我们必须趴在地上俯首听命才算是忠臣良民？如此，这样的忠臣，不做也罢！”

魏承德似乎也被激起了血性，闻言长笑道：“方大人说的是，何必理会朝堂上那些魑魅魍魉！方大人年纪轻轻却有如此不屈之风骨，老夫不才，愿与你同往！”说着一把抓住方铮的手，使劲的握了握。

冯仇刀也加了一只手进来，酷酷的道：“还有我。”

方铮望着重叠在一起的三只大手，情不自禁的打了个冷战，赶紧抽回手来，搓了搓布满鸡皮疙瘩的手臂，不满道：“哎，你们古代人什么毛病呀？说话就好好说，老没事拉别人手干嘛？”

“……”

“……”

————————————————————————

方铮他们没等多久，突厥的另一拨使者就来了。

他们只有一百人左右，也都骑着马，不过速度并不快，待得他们行到洒满马血的那段官道时，为首的一名老者看见了路旁立的一块醒目的木牌，上面写着“胡人下马”四个大字。

老者楞了楞，停住了马，接着仔细盯着脚下犹自飘散着血腥气的暗红色官道，若有所思。然后无声的笑了笑，神态自若的翻身下马，他身后的一百突厥人见老者下了马，二话不说，也纷纷下了马，跟在老者身后老老实实牵着马朝方铮等人走来。

方铮忍不住皱了皱眉，低声对魏承德和冯仇刀道：“这老东西不简单……”见魏承德不满的瞪着他，方铮忙改口道：“这位老人家不简单，跟他谈判时咱们得打起十二分的精神，否则肯定会赔本儿。”

话刚说完，老者已率着众突厥人走到了他们面前。

方铮满脸堆笑，迎上前去，微笑道：“啊！欢迎欢迎！贵使一路辛苦，吃了吗？还没吃吧？咱们先进城吃点儿……陆大人，陆鸿文！靠，这家伙跑哪儿去了？谁给我翻译呀？”

谁知老者微微一笑，用流利的华语说道：“有劳大人等候，我等一路赶来，还没吃呢……”

方铮笑道：“走！咱们去邀月楼，我请客……咦？你会说华语？”

老者微笑道：“老夫年轻时曾在贵国游过学，读过书，对中原文化很是敬仰，对华语也是略通。”

方铮喜道："那敢情好，咱们中间少了翻译，沟通起来方便多了。"

于是方铮将魏承德和冯仇刀介绍给老者认识，相互介绍之后，方铮才知道，这位老者来头不小，他的身份乃是突厥国师，名叫默棘连，是骨咄禄可汗最为倚重的臂助，他的地位仅次于可汗，在突厥各部落中享有很高的威望。

方铮脑子不停的转着，骨咄禄连他手下的第一号智囊都派出来了，足见他对此次谈判的重视程度，可以肯定的是，他们的底线一定压得很低，到时少爷我一番狮子大张口，要个几百上千万两银子，恐怕也不是不可能。

方铮笑着伸手相请，与默棘连并肩入城，整个迎接过程双方非常的和睦亲切，如同多年的老朋友碰面一般，表面上看来，亲兄弟见面也不过如此了。

方铮与默棘连边走边寒暄着，默棘连犹疑了一下，终于忍不住开口问道："方大人，老夫刚才看见官道旁立着一块牌子，这个……"

方铮装模作样想了一下，接着恍然状道："哦——你说那个呀，唉！国师您可千万别误会，我们毫无种族歧视之义，说来我真要为您鸣不平了，你说，你们都是突厥人，可素质怎么就相差那么大呢？"

接着方铮将昨日之事添油加醋的说了一遍，最后他道："国师，那达塔塔实在是太过分了，后来他见自己闯了祸，还想狡辩，说他是骨咄禄可汗派出的使者。我一想，不能够呀，骨咄禄可汗那是出了名的温文儒雅，彬彬有礼，他派出来的使者，肯定不会像达塔塔这般嚣张跋扈……"

方铮见默棘连含笑听着，不发一语，可眼中却带着不信之色，方铮心想，这老头不笨，想要忽悠他有点难度，真话里面掺点假话可能有点希望。

于是方铮接着道："说来那达塔塔的忍气功夫确实不错，昨日我命人杀了他们的马，还当着他们的面放马血，达塔塔却是好修养，哈哈

一笑，说什么他是以德服人，我想杀他的马没关系，尽管杀，杀到我服为止……”

默棘连听到这话神色终于有了变化，他犹疑道：“达塔塔此人老夫认识，他乃默啜手下智勇双全之士，脾气刚烈暴躁，怎么可能任你杀他的马？”

方铮笑道：“这我可不知道，反正他当时跟我说，默咄可汗麾下的战士，心胸像草原一样广阔，又像老鹰什么什么的，绝不会像骨咄禄可汗那般小肚鸡肠，斤斤计较，还说跟他们结盟是我华朝最好的选择，就像苍鹰选择了蓝天，牛羊选择了肥草什么的……你们突厥人比喻太多，我也听不太懂，大概就那意思吧。”

默棘连闻言眼睛闪过一丝戾色，瞳孔缩成针尖一般大小，可语气仍一如平常：“他真这么说？”

方铮点头道：“我骗你干嘛？昨日咱们这么多人在场，都是亲眼见到，亲耳听到的，哎，国师呀，咱们一见如故，我这外人说句话你可别不爱听，听说两位可汗都是亲兄弟，为了那么点儿家产，有必要闹得分家吗？一家人和和睦睦多好呀，现在结了仇，闹得大家都不安宁，——你是不知道达塔塔昨日骂你们家骨咄禄可汗，骂得那叫一个难听呀，我这么一个外人都听不下去了……”

方铮正发挥着他的口才兴致勃勃的挑拨离间呢，默棘连忽然从齿缝中迸出两个字：“匹夫！”

方铮一楞：“什么？”

默棘连回过神来，忙致歉道：“对不住，方大人，老夫不是骂你，是骂达塔塔，昔日他在我骨咄禄大可汗帐下时，温驯得像一只乖巧的绵羊，却没想到，原来他是一头养不熟的恶狼！”

方铮稍稍松了口气，耗费了这么多口水，终于达到一点点效果了。

当然，身无分文的方大少爷不可能真的请国师吃饭，将他们安顿好后，方铮便领着魏承德和冯仇刀向国师告辞离开了。

魏老头边走边问道：“方大人，什么时候谈判，你决定下来没有？”

方铮笑道：“魏大人，您别急呀，让他们两伙人在咱京城好好玩几天，玩个痛快，唱歌，跳舞，叫小姐，他们想干嘛就干嘛，呵呵，咱们呢，继续过咱们的日子，两不耽误。”

魏老头急道：“方大人，你就这样把他们扔在驿馆里不闻不问也不是个事儿呀。”

方铮笑道：“放心吧，突厥人比咱们更着急呢，火都烧到他们屁股了，他们哪有心思吃喝玩乐？咱们安心等着吧，不出两天，他们就会求着咱们谈判了。”

说着方铮朝魏承德眨了眨眼：“要不要打个赌？”

魏承德苦笑道：“皇上派你来谈判，还真是选对人了，老夫佩服……”

方铮暗笑：你们古代人肯定不懂啥叫谈判心理学，啥叫攻敌必先攻心，这跟泡妞的学问有异曲同工之妙，越急就越会办砸……

－－－－－－－－－－－－－－－－－分割－－－－－－－－－－－－－－－－－

不好意思哈，今儿杂事比较多，耽误了两个小时，抱歉抱歉。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零七章 分红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5:40 本章字数:6929

把两拨突厥人扔在驿馆，留下了礼部官员负责接待陪同，方大少爷这个甩手掌柜施施然过起了自己的小日子。醉-露-网

最近方大少爷的小日子不太好过，俗话说“一文钱逼死英雄好汉”，男人的日子不舒坦，多半跟钱有关。

是的，如今的方大少爷很穷，刚当官时收受的贿赂，被他一时头脑发热送给冯仇刀了，太子送的一百万两好端端的搁在家里，可那钱太烫手，方铮不敢动。吴公子倒是送了二万两银票，可方铮转手又送还给他，作为交际公关费了……

方铮重重的叹了口气，哥们是不是太过无私了？到手的银子，有的不敢花，有的送人，这不像我的性格呀，明明是个贪官，临了却混得个两袖清风，这也太讽刺了。

方大少爷一路叹着气，来到了城北的如玉斋。

这次他是来者不善，——他来要银子的。如玉斋开张多日，做为大股东的他，还没分过一次红呢，如今穷得快要饭了，方铮很自然便想起了如玉斋，想起如玉斋便想起了银子，想起银子便想起了凤姐，……和她那大红色的肚兜儿。

一脚跨进大门，店内的生意跟往常一样兴隆，凤姐正站在柜台后指使伙计忙活着。

“哇，今日生意不错啊，老板娘，恭喜发财。”方铮笑得很开心，生意越好，说明少爷我能分到的银子越多，这是个好现象。

凤姐一抬头看见了方铮，脸上喜色一闪而过，随即板起俏脸道：“本店不接待男客，这位公子请出去。”

方铮眨眼笑道：“我可不是客人，你是老板娘，我是老板呀，你忘啦？再说你这儿又不是尼姑庵，凭什么不准男客进来？”

凤姐终于噗嗤笑出了声，从柜台内走了出来，狠狠的掐了方铮一把：“叫你占我便宜！跟我来，别杵在这儿，你一大男人不方便。”

说着凤姐拉起方铮朝后院走去，方铮被凤姐扯得直踉跄，边走边挣扎道：“有什么不方便的，我觉得挺方便的呀，这么多美女都看着我呢……”

一边踉跄着往后退，一边朝店内的女顾客们兴奋的挥手：“嗨！美女们，多买点儿，回家打扮漂亮再过来给我看，俗话说‘女为悦己者容’……”

“作死！还不快走！”凤姐恼怒的掐了他一下，二人在店内女顾客愕然和羞怯的目光下，拉拉扯扯到了后院。

方铮丝毫没拿自己当外人，一到后院就往凤姐的厢房里钻。凤姐急了，一把拦住他道：“你想干什么？”

方铮贼头贼脑朝里面瞄了一眼，道：“……我进去喝口水，你这主人一点也不好客，我来了就让我站外面晒太阳？还掌柜呢，怎么当的！”

凤姐贝齿咬了咬下唇，羞红着脸道：“不行，那是我住的厢房，你不能进去！”

方铮不屑的“切”了一声：“当我稀罕……”

趁着凤姐放松了警惕的一刹那，方铮像只行动敏捷的猴子一般，一猫腰窜进了厢房。

凤姐大惊，花容失色叫道：“呀！你要死啦！”

厢房里传来的方大少爷的赞叹声：“哇！凤姐，最近品位有变化呀，肚兜儿换粉红色啦！嗯，果然有内涵，我喜欢……哎呀，不准打人……”

－－－－－－－－－－－－－－－－－－－－－－－－－－－－－－－－－－－

拢了拢略显凌乱的发鬓，凤姐瞪着方铮道：“从天牢出来这么久了，也不说来店里看看，我一把火把这店给烧了你肯定也不知道。”

方铮摊手笑道：“忙嘛……国事民生，赋税，河道，兵饷，农桑，哪样不得**心，实在是没空来呀……最近我又被调派到外交部搞谈判了，朝廷一日都离不开我啊……”

凤姐忍着笑道：“呸！别以为我不知道，你就一个五品散官儿，每天游手好闲，皇上见你这么闲下去白拿俸禄也不是办法，这才派你跟突厥人谈判，结果你倒好，一见面就把人家的马给杀了……”

方铮不高兴道：“哎，这话我可不爱听啊，别人都说我是民族英雄来着，怎么到你嘴里成了个二混子了？”说着他傲然道：“当着突厥人的面杀马放血，突厥人却拿我毫无办法，摸着良心说一句，哪个华朝人能做到？”

凤姐笑着道：“瞧把你能的，民族英雄今日拨冗来到本小店，有何贵干呀？”

方铮嬉皮笑脸道："我来看看你嘛，这么久没见，怪想你的……"

凤姐美目闪过一丝异彩："真的？"

方铮点点头："当然是真的，比真金白银还要真，我对凤姐的仰慕可不止一天两天了，日思夜想，寝食难安，凤姐的风姿在我心中如同老树盘根般牢固，如同观音坐莲般圣洁……"

凤姐一脸羞意刚待开口，谁知方大少爷话锋一转，接着道："……咳，顺便呢，我来拿点银子……"

如同坐在热烘烘的炕头却被人一盆冷水当头淋下，凤姐脸色数变，最后板起脸冷冷道："难为你之前还做那么多铺垫，闹半天是要银子来了。"

方铮嘿然笑道："当然，也确实是想你了，我才亲自过来嘛，不然直接派个人来拿多省事……凤姐，嘿嘿，店里生意不错呀……"

凤姐冷冷道："生意是不错，但要银子，两个字：没有！"

方铮一窒，呐呐道："为……为什么？"

"不为什么，反正就是没有。"凤姐娇俏的白了他一眼，仰头望天，一副"你能奈我何"的模样。

楞了楞，方铮忽然跳了起来，气急败坏道："你你你……我是这店里的股东呢，咱们可签了合同的！你不会想独吞吧？我我我……"左右看了看，方铮一咬牙，悲愤道："我跟你拼了！"

凤姐狠狠瞪了他一样，娇叱道："坐下！大呼小叫也不怕丢脸！"

说着凤姐命帐房将帐本拿了过来，指着上面逐条的解释："开张近两个月，每天支出大概一百两银子，成本呢，每月大概是二千两银子，收益嘛，纯收益总共是……嘻嘻，八万两银子……"

方铮闻言顾不得生气了，惊奇的睁大眼道："八万两？我靠！你这开的黑店呀？兼职抢钱？"

凤姐喜滋滋道："这还得多谢长平公主殿下呢，人家帮咱们拉了不少贵客，咱们的如玉斋现在在京城的王公贵族家中可是出了名了，那些大臣的家眷们一买就是上千两银子的脂粉，眼睛都不眨……"

方铮高兴的一伸手："小样儿，还说没钱，快拿银子来！我要分红！"

凤姐白了他一眼，嗔道："别急呀，我话还没说完呢，银子呢，确实是有，可我前段日子在城西又看上了一家店铺……"

方铮一阵头晕："你……你又看上店铺了？"

凤姐欣然点头道："是呀，那个店铺位置很不错，而且靠近秦淮河，店主开价不多不少，正好八万两银子……"

方铮哭丧着脸道："凤姐，你开这么多家店到底想干嘛呀？你如今赚的银子够你大手大脚花两辈子了，要这么多银子有什么用……"

凤姐似幽似怨的看了方铮一眼，叹气道："我一个寡妇家，无儿无女无夫君，谁都指望不上，只能多挣点儿银子，自己给自己养老送终了……"

方铮无奈道："那也不用开得这么快呀，凤姐，我如今身无分文，境况比你还惨，你多少得分点银子给我，不然这日子没法过了。"

凤姐巧笑摇头："咱们可事先说好的，如玉斋若再开分店，你必须拿现银入股，所以，你的分红正好充作股资，方大少爷，您去别的地方想想辙吧，这个店可没银子分给你。"

方铮好说歹说，口水都耗干了，凤姐就是不同意，最后出于合伙人的立场，同情的借了他三十两无息借款，还让他写下了欠条……

方铮望着手里可怜的三十两纹银，有一种欲哭无泪的感觉，幽怨的看了凤姐一眼，凤姐同情的拍了拍他的肩膀："省着点花，咱们的第二家分店就要开张啦……"

方铮用充满希望的目光盯着她："那时我是不是可以分红了？"

凤姐笑盈盈的摇头："不行，我还得接着找店铺，咱们再开第三家分店……"

"……"

凤姐将哭丧着脸的方大少爷送到了店门口，方铮回过头一副可怜兮兮的模样正待跟凤姐再说点什么，却见小五着急忙火的从大街上跑

来，气喘吁吁道：“少……少爷，不好啦！冯将军派人来府里传话，叫您赶紧去驿馆一趟……”

方铮扶着额头呻吟了一声：“那两帮突厥人又怎么啦？”

小五喘着粗气道：“听说他们打起来啦。”

方铮道：“礼部那些官员干什么吃的？他们就在一边看着？再说了，打就打呗，又不关我们的事。”

小五呐呐道：“……是，少爷。那您要不要过去看看？”

方铮悠闲的摇着折扇道：“去，当然要去，不过这事儿不用急，突厥人打个架很平常嘛，他们自己窝里斗，咱们急什么……对了，他们为什么打架啊？”

小五回忆道：“好象是听说驿馆的房子被人烧了，那两帮突厥人都说是对方烧的，于是便打了起来……”

方铮楞了楞：“驿馆的房子被……”

接着方铮像被踩着了尾巴的猫似的跳了起来：“驿馆的房子被人烧了？靠！你……你怎么不早说！”说完方铮撩起衣衫下摆，拔腿便跑。

－－－－－－－－－－－－－分割－－－－－－－－－－－－－－－－－－－－

Chapter_15

谢谢大家的鼓励，心情好了不少，喜欢的自然喜欢，不喜欢的也不强求，只希望不喜欢的手下留德，莫出污秽之言，脏了别人，也脏了自己。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零八章 纵火嫁祸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5:40 本章字数:6314

方铮赶到驿馆时，火势已被扑灭了，不过扑不扑灭已没什么关系，因为该烧的基本都烧完了，只剩下一片冒着青烟的残垣断壁，空气中散发着浓郁的焦味。

方铮急忙走上前去，见那两拨突厥人还好好的，没什么损伤，就是被烟熏火燎得很狼狈，两拨人正手执着弯刀在驿馆当中的院子里怒目对峙着，礼部的几位官员在一旁不停的搓手顿足，急得不知所措。

方铮心里这才松了口气，他们的死活方铮倒是不关心，就怕他们死了皇上会饶不了他。

“哎呀，两位贵使，这大热天的，你们就算想烤火也用不着点房子呀，烧坏了花花草草得赔钱的。”方铮一上来就把责任推到了突厥人身上。

突厥国师默棘连头发被烧焦了一大块，身上的皮袍也烧破了好几个洞，他板着被熏黑了脸道：“方大人，老夫向草原上的真神发誓，此事绝非老夫和手下所为！”

这时从对面窜出一个黝黑的突厥人，向着方铮唧唧呱呱一阵乱吼。

方铮被吓了一跳：“你是何人？”

突厥人继续唧唧呱呱……

方铮不耐烦道：“你先消停一会儿，说再多我也听不懂。——陆大人，陆鸿文！死哪儿去了？”

陆鸿文跌跌撞撞的从旁边冲出来，陪笑道：“方大人，我在这儿呢。”

方铮指了指那个黝黑的突厥人：“去问问，这黑鬼是谁。”

陆鸿文愕然道：“方大人，这么快您就不认识他啦？他是达塔塔呀，默啜可汗派来的使者。”

方铮惊奇的瞪大了眼睛：“哇！原来是达兄！一日不见，达兄竟然英俊了很多，果然是见面不如闻名呀。”

陆鸿文赶紧在一旁翻译。

达塔塔像动画片里被手雷炸过的唐老鸭似的，全身冒着烟，黑着脸对着默棘连指了指，大声说着突厥话，显得很是愤怒。

陆鸿文道：“达塔塔说，房子一定是默棘连派人烧的，他说默棘连就像一条奸猾阴毒的蛇，躲在暗处出其不意的咬人一口，如此卑鄙的人，真神一定会惩罚他……”

默棘连气得胡子都在哆嗦，叽里呱啦跟达塔塔大声对骂起来。

方铮摸着下巴琢磨，这事儿透着蹊跷，按说默棘连是突厥国师，智谋过人，刚到京城就派人放火烧房，以他的智商来说，不应该会做这种蠢事呀。

方铮转头问陆鸿文：“你们礼部的几个官员当时都在场吗？说说怎么回事。”

陆鸿文苦笑道：“可以肯定，房子是被人放火的，中午咱们都在房里睡觉呢，忽然就听见达塔塔使团住的屋子里传来一阵怒吼声，咱们跑过去一看，就见他们的房顶上着火了，而且可能是有人在上面洒了桐油之类的易燃物，火势一起立即就变得很大，而达塔塔的房门却被人在外面上了一把大锁……”

方铮愕然的看了达塔塔一眼，心想这小子运气够背的呀，放火的人分明就是想活活烧死他，想跑都跑不了，看来达塔塔这家伙的人品真的很有问题。如此悲惨的遭遇，难怪这家伙现在气得直跳脚。

指了指同样被熏成黑褐色，像块八成熟的牛排的默棘连，方铮问道：“达塔塔被烧了，他们怎么回事？他们的住的房子也烧着了？”

陆鸿文擦着汗道：“正是，达塔塔的房子刚起火没多久，咱们大伙儿正七手八脚砸锁救人呢，却听见突厥国师那边也传来怒吼声，咱们跑过去一看，国师他们住的房子也着火了，而且火势极快，几乎是一点就整个烧了起来……”

方铮再次愕然道：“等会儿！达塔塔房门的锁还没弄开，你们便把他扔下，跑到突厥国师那里去了？”

陆鸿文尴尬的笑着：“当时情况实在是太乱了，咱们只有几个陪同的官员，顾得这头顾不了那头，这不是没办法嘛……”

方铮同情的望了达塔塔一眼，这家伙真可怜，谁叫他在城外纵马狂奔，礼部官员把他扔房里跑去救突厥国师，多半是达塔塔不招他们待见，换了方铮在场，估计也会这么做……

“后来下官见势不妙，赶紧将守在外面的军士都叫了进来，这才将突厥使团的人救出来，不过这房子可就烧得干干净净了。”

方铮点头，他明白了，这事肯定不是突厥人干的，突厥人没那么蠢，给自己找不自在，多半是华朝的人干的。他们这是想嫁祸给自己呀，突厥使者若被烧死了，谁该负最大的责任？还不是他方大少爷。

奇怪的是，这放火的人为何不在晚上趁大家都睡着了再放火，非得选白天呢？

想归想，方铮当然不可能傻得跑到突厥人面前承认是华朝人放的火，这话说出来对几日后的谈判是极为不利的，唯今之计，就是把这趟水给搅浑，屎盆子朝突厥人头上扣。

方铮走到国师和达塔塔面前，咳了两声，语重心长道：“两位贵使，有什么意见就说呀，你们犯不着放火烧房子吧？纵火罪在我朝属于重罪呀，你们的法律意识实在是太淡薄了，本官都不知道该怎么向朝廷交代……”

默棘连怒道：“方大人，老夫说话做事堂堂正正，我向草原上的真神发誓，此事绝非老夫所为！”

方铮疑惑的转过头对达塔塔道：“此事莫非是你干的？然后你贼喊捉贼？”

陆鸿文将方铮的话翻译过去，达塔塔像头被激怒的狮子般仰头狂吼了一声，脸色气得半黑半红，极不客气的朝方铮大声吼了几句。

陆鸿文翻译道：“他说真神必将惩罚说谎的小人，他是清白的，如果方大人您不相信他，他愿意用自己的鲜血来洗刷这被人冤枉的耻辱。”

方铮心中暗想，说谎的小人可不就是我吗？不过你们的真神是管草原那块地方的，咱们这儿属于玉皇大帝的管区，你们的真神又不能跨区执法，这事儿到最后也算不到我头上。

方铮一摊手无辜的道：“你们两位都说不是自己干的，总不可能是我们华朝人干的吧？说句实话，这是我华朝境内，我若真想把你们干掉，完全可以派军队堂堂正正的消灭你们，用得着耍这种阴招子吗？你们知不知道这房子很贵？它用的木料，雕工，瓦片都是上好的材料，眼下一把火被烧得干干净净，而且连个凶犯都找不着，你们说，这事儿该怎么办？”

默棘连有意无意的看了方铮一眼，笑道：“方大人，如今既然找不到凶犯，此事依老夫看，就这么算了吧，所幸没有人受伤，此事还是交给你们的衙门去调查为好。”

方铮等的就是这句话，闻言笑眯眯的道：“甚好甚好。”说着又转过头问达塔塔：“你怎么说？”

达塔塔听陆鸿文翻译过后，重重的朝默棘连哼了一声，将头扭到一边，没说话，算是默认此事作罢了。

方铮笑道：“这就对了嘛，握握手，大家都是好朋友，一栋房子而已，爱怎么烧就怎么烧，看在你们远来是客，咱们又一见如故的份

上，房子就不要你们赔啦，权当是本官送你们的见面礼。呵呵，其乐融融，皆大欢喜，多好。”

言下之意，方铮还是将烧房子的事情死死扣在了突厥使团的身上。

两位使者闻言脸色一变，想了想，终于还是忍住没有吭声了。

默棘连笑道：“方大人，给您带来麻烦，老夫实在是过意不去，这就多谢了。老夫想问问，关于你我两国结盟之事，何时开始谈为好？草原上国事繁多，老夫等急着办完事了赶紧回去，还请方大人早早拨冗商议。”

方铮哼哼两声道：“贵使昨日才来，谈判之事何必急于一时？咱华朝有句俗话，叫‘心急吃不了热豆腐’，豆腐，你们吃过吗？软软的，滑滑的……对了，你们还没有见识过咱们华朝的娱乐生活吧？晚上我带你们到秦淮河去转转，那里的月亮很圆啊，那里的豆腐也很好吃……”

默棘连见这个油滑的小子东拉西扯，就是不直说什么时候谈判，眼中不由闪过一丝恼意。

达塔塔这时又说了一通突厥话，陆鸿文翻译道：“他说，他们的默啜大可汗是草原上最伟大最尊贵的汗王，华朝人只有跟他们结盟才能得到真正的好处。”

方铮摇着手笑道：“现在不是谈这个事的时候，呵呵，两位贵使，本官还是为你们重新安顿个地方吧，这里是住不得啦，两位贵使回去也梳洗一下，你们现在的模样跑出去会吓到小朋友的……”

说完方铮命礼部的几名官员开始将两个使团重新安排住处，方铮特意吩咐了，不要将他们安排在一起，最好隔远点，省得他们闲得蛋疼又打群架。

吩咐完之后，方铮向突厥两位使者告辞，临走，默棘连将他拉到一边，语含笑意道：“方大人，老夫想问问，你在你们的朝廷中，是否得罪了人？”

方铮一楞：“什么意思？”

默棘连朝达塔塔看了一眼，笑道：“今日这把火烧得有些蹊跷，老夫可以肯定，不是我们突厥人所为，呵呵，方大人，这是有人想迁祸于你呀。”

方铮心里一惊，这老头太精明了，从一些蛛丝马迹竟然能看出这么多内情，这老头不好对付呀。

默棘连说了这句话后，含笑拍了拍方铮的肩膀，告辞而去。

方铮楞在原地许久才回过神来，忽然像想起了什么，方铮追上去喊道：“哎，你们晚上去秦淮河赏月吃豆腐吗？别客气，咱们皇上请客……”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零九章 国师到访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5:40 本章字数:6859

回家的路上，方铮边走边想，究竟是谁想害我呢？想来想去，除了潘尚书那东西，自己似乎没有得罪什么人了。记得太子曾说过，有人想在谈判期间搞鬼，放火的人应该是潘尚书指使的吧？或者是太子贼喊捉贼？

这种阴暗的问题方铮想得有点头疼，一路皱着眉头回了府。

回到自己的小院，西侧厢房里住的杀手哥哥正在房里运气打坐。自从他来后，小五得了杀手恐惧症，满怀幽怨的搬出小院到别处住了，平日不到迫不得已绝不跨进小院一步。

这家伙的武功不知道多高，反正每天就在房里盘腿坐着，任督二脉肯定是打通了的，目前的情况来看，飞升估计也就是眼前的事儿了。

方铮盯着杀手哥哥看了一会儿，觉得把他请来扔在家里有点不划算，从出狱到现在，每天一百两银子都还欠着债呢，在方大少爷眼里，一双烂袜子，几张破草纸都有它的用处，更何况这么一位高来高去每天花着他一百两银子的杀手哥哥？

咳了两声，方铮故意放重了脚步，走到杀手的房门口时，还故意重重的跺了两下脚。见杀手毫无反应，仍然闭着眼在运气，方铮咕哝了一句：“这家伙该不会睡着了吧？”

贼兮兮的将脑袋探进去，方铮朝杀手嘘了两声，“哎，杀手哥哥，这么早就睡啦？我进来你不反对吧？”

杀手微微抬了下眼皮，淡淡的嗯了一声。

搓了搓手，方铮小心翼翼的走进了杀手哥哥的房间。

杀手睁开眼，瞟了一下方铮，冷冷的道：“来还钱？”

方铮楞道：“什么钱？”

杀手冷冷的道：“每天一百两，你总共欠了我一千三百两银子。”

方铮尴尬的擦着汗，这家伙到底是杀手吗？哪有杀手把帐算得比商人还精的？

讨好的朝杀手笑了笑：“杀手哥哥，最近小弟手头有点紧，过两天一定给你。有笔业务你做不做？很有前途的哦……”

杀手看了他一眼，没说话。

方铮继续道：“你除了打架杀人外，应该还做别的事吧？帮我打探一下消息如何？价钱好商量……”

杀手冷冷道：“不做。”

方铮苦口婆心的做他的思想工作：“别那么死心眼儿呀，你想想，做保镖一天才一百两银子，你晚上只要摸黑闯一趟空门……呃，不对，打探下消息，银子想要多少有多少，所以说，咱们的眼光要放长远，思想更得彻底的解放……”

见杀手仍然不为所动，方铮有些急了：“哎，你就当帮我个忙不行吗？这事儿挺重要，关系到国家的存亡，百姓的生死，和我个人的前途以及我那没过门的老婆会不会守寡……”

杀手被方铮念叨得实在有些头疼了，不由得抬起头看着他：“去哪里打探消息？”

方铮闻言大喜道："多谢多谢，不太远，吏部潘尚书知道吧？就他家，出门打个酱油的距离，你帮我去打探一下这老东西到底在干嘛，顺便摸进他的书房，看有没有什么值钱的……值钱的先别管，看有没有什么重要的有价值的东西，比如信件呀，奏折呀什么的……"

杀手点了点头，朝他一伸手道："一千两。"

方铮笑眯眯的把他的手推回去："潘尚书买单，见着什么值钱的玩意儿尽管拿，进了他的书房千万别拿自己当外人……"

"……"

下午，孙管家来报，突厥国师亲自到访。

方铮显得很高兴，因为突厥国师不是一个人来的，跟着他的，还有大大小小的箱子。

方铮热情的将默棘连引到了前厅，对于送钱上门的贵客，方大少爷招待起来是不遗余力的。

"国师呀，您实在是太客气了，来就来嘛，还送这么重的礼，下不为例啊。"方铮笑得像朵花儿般开心。

默棘连笑道："方大人少年英才，如此年轻便居高位，实在令老夫佩服，故而老夫今日以私人身份登门拜访，来得冒昧，还请原谅。"

方铮笑眯眯的点头："原谅，我当然原谅。"心里补了一句，少爷我是个宽容的人，你不停的送礼，我不停的原谅。

二人在前厅寒暄过后，默棘连终于说到了正题："方大人，目前我突厥汗国的情况老夫估计你已知道，实在是复杂得很，草原上如今已是战火连天，国内事务繁忙，可汗一人独臂难支，老夫请求能不能尽快谈谈你我两国结盟之事？老夫急于回国，实在是等不得了。"

方铮笑道："国师言重了，你这么客气我又怎敢敷衍你？我见国师仪表堂堂，气度不凡，让人心生好感，我便跟你说句掏心窝子的话吧。我呢，是真的想谈，可是我朝的皇上不答应呀。"

默棘连愕然道："那是为何？两国休战，互为盟国，与民生息，这不挺好吗？"

方铮摇头道："国师你说错了，你说的是以后的事儿，我朝的皇上惦记的可是以前的事儿，你们以前做得太过分了，国师你想想，我华朝没招你没惹你，大家好好过日子不行吗？你们干嘛三番五次来我境内烧杀掳掠？你们把我朝的皇上气得连房事都停了，你说你们多过分！"

默棘连闻言默然不语，面色赧赧。

方铮瞟了他一眼，接着道："不瞒你说，自从知道你们突厥内乱之后，皇上高兴得仰天长笑，说要亲提二十万虎狼之师，趁着你们内乱，把你们全给灭了。亏得我在皇上面前帮你们突厥说好话，我说呀，如今天下之势不甚明朗，草原上二雄争霸那是你们的事儿，咱们华朝向来以礼孝治国，实在不宜妄动无名之兵，再说了，出兵总不能两边都打呀，只能帮一边打另一边，至于到底帮哪一边嘛，嘿嘿……"

方铮说到这里便顿住不语了，只朝默棘连笑了笑。

默棘连心里不由暗自惊骇，如果眼前这油滑的小子说的是真的，事情就麻烦了。如今草原上两大势力正是势均力敌的时候，虽说华朝的军队战力不强，但不论他们出兵帮哪一方，都是一股不大不小的臂助，那时战事必将出现一面倒的结局，此事重大，必须得将华朝争取到自己这一方才好。

默棘连面色平静的呵呵一笑，道："方大人，老夫知道你是个性情中人，这样吧，你就告诉个准话，需要什么条件，贵国的皇帝陛下才愿意跟我谈结盟的事呢？"默棘连重重的强调了"我"字，言下之意，就是希望华朝不必再跟达塔塔谈什么结盟的事。

方铮眼珠一转："说句实话，我还是比较偏向跟你们结盟的，只是，唉！可惜呀……"

默棘连楞道："可惜什么？"

"可惜朝中很多大臣都不同意，说你们狼子野心，今日结盟，明日便会背盟，反反复复……"

默棘连气得老脸通红道："此话大谬！我们突厥人说出来的话便如桩子钉在地上一般扎实，哪像华朝人这般阴险狡诈……"

方铮闻言大怒，冷冷道："哎哎，说什么呢？会不会说话呀？华朝人招你惹你了？"

默棘连自知失言，忙行礼致歉。

方铮冷眼望着默棘连，心道，当着老子的面还敢骂华朝人，这老小子必须付出点代价，老子今儿不让你感到肉痛就算对不起你了。

方铮叹了一口气："唉，默大人呀……"

默棘连尴尬道："呃，方大人，老夫不姓默……"

方铮睁大眼道："啊？你不姓默？那你姓什么？"

默棘连苦笑道："……这个很难解释，你还是直呼默棘连吧。"

方铮笑道："国师，谈判的事呢，好说，我可以帮你去说服朝中那些食古不化的大臣们，咱俩一见如故，这个忙我肯定得帮你……"

默棘连闻言大喜，忙站起身弯腰道："如此甚好，我代骨咄禄可汗感谢方大人仗义帮忙……"

方铮拦着道："哎，先别忙着感谢，我还有话没说完呢……"

"还有何事，方大人尽管说。"

"你要知道，有的大臣人品不太好，甭管说什么事儿，一张嘴一伸手就是要钱，唉，结盟的事儿如此重大，想要他们点头答应，国师您可得做好花钱的准备呀……"

默棘连点头道："老夫年轻时曾在贵国住过不少年，对贵国官场的一些……呃，习俗，还是很清楚的，方大人尽管放心，老夫省得。"

说着默棘连从怀里掏出一大叠银票塞在方铮手里："这点银子还请方大人拿着上下打点，不够你再来跟我说，银子是小事，你我两国长久的和平才是大事呀！"

方铮两眼一亮，禁不住感动莫名，多久了，多久没有见过银票长啥样了，阔别多日，让人又喜又爱的银票终于又让我亲手摸到了，感动呀！

默棘连在一旁愕然的望着方大少爷深情而专注的死死盯着那叠银票，并且双手还轻轻的上下抚摸着，如同对待情人般温柔，多情，眼中散出那动人的光芒，像一缕早晨的阳光，萦绕在银票的上下左右……

“方大人，咳，方大人！”

“嗯，啊？什么？”方铮如梦初醒，见到自己手中的银票，方铮咳了两声道：“这个，国师大人，我是个视金钱如粪土的清官，相信这点你应该看得出吧？这些银票呢，是我帮你打点别的大臣而用的，我不会拿它们一分一毫，这个你得要相信我才是，做官做到我这份上，心里念的，脑子里想的，都是国家大事，百姓民计，对银子之类的黄白污秽之物，我是毫无兴趣的……”

－－－－－－－－－－－－－分割－－－－－－－－－－－－－－－－－－－－

不好意思啊，还是晚了一个小时，没办法，今儿像见了鬼似的，不知怎么这么忙，好在我只是迟到，没有放鸽子，不错，人品很好，表扬下自己……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一十章 帝王家事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5:40 本章字数:6876

这家伙见了银票眼睛红成那样，还说对银子毫无兴趣，华朝人实在是太虚伪了。醉-露-网默棘连在心里暗暗鄙夷。

“方大人，贵国的大臣就要靠你多多打点了，此事若成，老夫对你还有一番厚报。”默棘连含笑道。

手中紧紧捏着银票，方铮笑开了颜：“一定一定，这事儿就包在我身上，绝对让你满意而归，你就安心的等消息吧，不出一两日，会有结果的。”

默棘连大喜而去，留下了大小一堆箱子，和一叠银票……

突厥国师走了还没多久，达塔塔带着突厥通译上门了，照例又是一堆箱子，突厥人送礼很实在，全部都是黄金白银，既厚重又直接，送礼的送得大方，收礼的收得高兴，宾主尽欢。

在前厅坐下，方铮仍是一副语重心长的口气：“老达啊，咱们之间见面虽说有些误会，可是对你这个人，我还是很欣赏滴，那个突厥国师一看就是阴险狡诈之辈，跟他打交道我很没有安全感，你呢，虽说脾气不好，人品也……嗯，还凑合，但是我就喜欢你这样的直爽性子，说句实话，我个人还是很偏向跟你们结盟滴，可是我朝的皇上……”

“……”

“……”

达塔塔被方大少爷忽悠得满意而去，照样留下了一堆箱子和一叠银票。

方铮坐在前厅，翘着二郎腿点起了银票，嘿，今儿收入不少，两边送的银票加起来足有好几十万两。发了，赚大发了！看来谈判这种事果然是油水丰厚呀，真不明白史书里写的那些谈判大臣为什么一个个愁眉苦脸的，莫非他们在演戏？果真如此，本少爷的城府还是不够深呀。

傍晚时分，宫里来了太监，皇上宣召，命方铮即刻入宫觐见。

方铮赶紧换上朝服，入了禁宫。

来到御书房，皇上正等着他。

“方铮，谈判事宜准备得如何了？”皇上的声音中带着几分疲惫。

“回皇上，微臣已经准备妥当，随时都可以开始。”

“你可要办好这件事，此事关系到你的前程，不可再像以前那样惹祸了，知道了吗？”

前程在方大少爷眼里如同天上的浮云，缥缈而虚无，哪有捏在手里的银子实在？

不过方铮还是恭声道：“请皇上放心，微臣一定把这事儿办得漂漂亮亮。”

“听说今日突厥使者住的驿馆被人烧了？”皇上皱眉问道。

方铮眼珠转了转："呃，是有这么回事儿，突厥人太过粗鄙，防火防盗的意识不强，警惕性太差，微臣决定以后每天给他们上一节防火防盗知识普及课……"

皇上没理他的胡说八道，沉声道："可查出来是何人所为？"

方铮摇头道："查不出，微臣估计是突厥人他们自己干的，草原上的人不是喜欢开篝火晚会吗？没准他们见我华朝的房屋精美，一时心喜，便点着了房子，大家一起围着唱歌跳舞……"

皇上冷笑道："你真的认为是突厥人做的？哼，方铮，在朕面前耍心眼，你还太嫩了！恐怕你早就猜出是谁干的，只是不敢说吧？"

方铮无辜的眨眼道："微臣愚钝，真的猜不出呀，要不皇上您给微臣一点点提示？"

皇上瞪了他一眼，接着叹口气道："他越来越过分了，臣若不臣，国必生乱，朕不能再任由他坐大……"

方铮笑道："其实皇上只要下一道圣旨，微臣可以带兵去把他的家抄了，抄家这种事，微臣颇为拿手，一根针都不会漏过，必定办得让皇上满意。"

皇上似笑非笑的看着方铮道："如果真是下道圣旨那么简单，朕何必用你去？方铮，朝堂之事关系重大，稍有不慎，便会被人所趁，哪有你想的那么容易。历来改朝换代，究其根本，都是皇帝驾驭不住臣子，臣子蒙蔽皇帝，皇帝看不到，也听不到，形同聋瞎，君弱而臣强，天下岂能不乱？"

皇上长叹一口气，表情沉重道："现在朕最担心的就是，不知太子在此事中陷得有多深。……太子这些年变化太大了，朕是皇帝，天下尽在掌握，惟独对太子，朕竟然看不出他的深浅，实在让朕忧心不已。唉，朕已年迈，这天下迟早都是他的，他又何必急于这一时……"

方铮呐呐不敢接言，帝王的家事，还是少掺和一点的好，少爷我还得留着命回家搂老婆，数银子呢。

皇上自嘲的一笑："朕有五个儿子，三个女儿，这些话朕却只能对你这个外人说，朕这个父亲很失败呀。"

方铮赶紧提醒道："微臣不是外人，微臣就快做您女婿了，您忘啦？女婿是半子呢，有句俗话怎么说来着？'女儿是妈妈的贴身小棉袄，女婿是丈人的龙头小拐棍儿'……"

皇上瞪了他一眼："一派胡言！方铮，朕看得出来，你的性子油滑刁钻，卑鄙奸诈，经常在朕的面前没大没小，你可知道，为什么朕一直没治过你的罪吗？"

皇上的几句评语说得方铮郁闷不已，闻言耷拉着脑袋道："可能是因为微臣长得比较帅吧……"

皇上呵呵笑道："你倒真不客气，朕告诉你吧，是因为你营私但不结党，在朝中毫无根基，独来独往，孑然一身，而且出身平民，非名门望族，朕需要一个像你这样的人来帮朕。"

方铮挠头道："皇上的话很深奥，微臣不是太了解，能否说得浅显一点？"

皇上笑着摇了摇头，却是不再说了。

"朕听说你在城外杀马放血一事，此事你做得很好，对突厥人不能太客气，该硬气时便须还以颜色，朕希望你在谈判时也能这样。"

方铮受了夸奖，乐得眉开眼笑："谢皇上，微臣这是托皇上的鸿福，微臣本来在突厥崽子们的铁蹄下惊恐万分，后来微臣福至心灵，躲闪之中不断大声叫着吾皇万岁，霎时微臣如有神助，突厥崽子们一个个无缘无故滚下马来，皇上神威，令四海蛮夷尽皆臣服，吾皇万岁万岁……"

皇上笑道："行了行了，方铮，朕看中你的，是你的急智和机敏，不是你拍马屁的本事。说句实话，你的马屁拍得拙劣之极，以后还是别拿出来卖弄了。"

方铮讪笑道："是是是，微臣回去一定好好研究，争取下次将皇上拍得舒服满意，受用无比……"

“呵呵，你还是把这套油嘴滑舌的本事用到突厥人身上去吧，这次谈判还未开始，想必突厥人等得很急了，方大人，你在其中也占了不少便宜吧？”

方铮心中一惊，这皇帝真神了，每次银票到我手里还没暖热乎就被他知道了，他是不是每天没事就盯着我啊？

方铮惊恐状往后一退，扑通一声跪下，语带颤音道：“微臣惶恐！微臣不敢！微臣是个大大的清官，两袖清风，一穷二白，微臣的手若沾过突厥人半两银子，保佑我喝水呛水，走路摔死，泡妞泡到人妖！”

这誓发得够毒的，不过方铮却毫不担心，因为他的手确实没沾过突厥人半两银子，——他沾的是银票，众所周知，银票和银子是不一样的。

皇上笑道：“占便占了，以你雁过拔毛的性子，不沾点油水，朕是不会信的。不过朕可提醒你，切莫误了谈判大事，朕的条件你必须给朕不折不扣的办到，不然的话，朕便治你个渎职贪墨之罪，呵呵，脑袋丢了，银子再多也没了用处，你可仔细记住了。”

方铮擦着冷汗连连点头：“微臣一定鞠躬尽瘁，死而后已，这次谈判微臣就算掐着突厥人的脖子也要把条款谈妥，请皇上放心。”

皇上挥了挥手道：“如此甚好，朕就祝方大人旗开得胜，升官发财了。你退下吧，朕累了。”

方铮恭敬的退出了御书房，心里松了一口起，老皇帝够精明的，糊弄他可不是件容易的事，以后哥们收贿赂的时候可得小心谨慎着点儿……

方铮回到家时已经入夜，杀手哥哥正站在院子里等他。

方铮见到杀手便两眼一亮，瞧这模样杀手哥哥似乎有所收获呀。

“嗨，杀手哥哥，吃了吗？没吃我请客，今天小弟手头还算充裕……”

杀手闭目不语。

方铮笑道：“杀手哥哥是不是去潘尚书府上打探过了？”

杀手点头。

方铮大喜道：“有没有探到什么有价值情报？”

杀手摇头。

方铮笑脸僵了一下，随即又笑道：“没关系，情报这个东西有很大的偶然性，哪能说有就有……那有没有在他书房搜到什么重要的信件什么的？”

杀手仍然摇头。

方铮有点笑不出了：“那有没有听到他跟什么人说过什么话？”

杀手一如既往的摇头。

方铮不耐烦道：“你到底打探到了什么呀？”

杀手开口道：“我在他府里转了一圈，又回来了。”

方铮愕然：“就这样？”

杀手点头：“就这样。”

方铮楞楞不语半晌，忽然跳了起来，气急败坏道：“那你跑他家去干嘛？潘府一日游啊？大哥，你到底是不是干这一行的？我看你很不专业呀……”

杀手酷酷的道：“我只会杀人，不会打探。”

方铮愤愤道：“不会打探你早说呀，这不耽误我的事么？”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一十一章 谈判开始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5:37 本章字数:3637

手看了方铮一眼。醉Ω露Ω网忽然道：“小心点。”

方铮一楞：“怎么了？”

杀手摇摇头。不管方铮怎么问。手什么也不肯说了。

方铮带着满脑子的疑问回了屋。边走边琢磨。小心点是什么意思？

这话可以理解成一种对他的关怀。比如出门时父母长辈总要追在后面说一句“小心啊！”

也可以理解成一种威胁。比如罪了某人后。某人临走时放狠话：“你给老子小心点！”

还可以理解成一种提醒。比如算命的经常跟人说“我见你印堂发黑。的小心点啊。”

杀手哥哥到底是什么意思呢?

想了半晌仍没有想出结果。方铮再也忍不住跑到手的房里。眼巴巴的望着他道：“杀哥哥。能不能透露一下。你说小心点是什么意思呀？你不说我今晚会失眠的……”

杀手不说话。只是平静的看着他。

方铮福至心灵道：“了解了解。”

于是方铮赶紧从怀里掏出一张银票递过去。

杀手仔细看了看银票的面额。又摸了摸银票的纸张。观察的非常之细致。只差没凑到灯光下看水印了。——如果银票有水印的话。

方铮默默无语的看杀手的动作。心中感慨万千。这家伙做杀手实在是太屈才了。他其实可以干好很多工作。比如收银员。

虽然赚的没杀手多。可这职业有前途呀。收入也稳定……

杀手慢慢的将银票入怀中。他的手干燥而有力。指节捏着银票的一角如同捉住一只起舞的蝴蝶般慢慢的。一点一点放入怀中。就像电影里的慢动\'一般。

方铮在一旁看直头发。急道：“大哥！大爷！您这见了钱的德性怎么比我还不堪呀？求你了。赶紧说吧。说完我这里还有银子给你……”

杀手没理他。仍旧腾腾的将收好了银票。还拍了拍衣襟。确定银票放妥了。这才开口道：“有人要杀你。”

方铮一楞接着]的一哆嗦。惊道：“谁？谁这么大胆？”

杀手冷冷道：“有人出了一万两银子。买你的项上人头。”

方铮大吃一惊。杰出穿越青年被古代人买凶追杀。——多么狗血的烂剧情啊。怎么偏偏让自己给碰上了?

擦了擦脑门上不断出来的冷汗。方铮颤声道：“知道是谁吗？”

杀手摇头。

谁？还能是谁？其答案不用想都知道。方铮穿到现在真死死罪的人。只有潘尚书。——和他那一家子。

或许还有个太子。但太子如今对他的态度很不明朗。照理说不应该下这种手。只有潘尚书的嫌疑最大。在朝中权势熏天是最见不自己势的。如果这次与突厥人谈判成功的话。皇上毫无疑问会对方铮大加封赏那时的方在潘尚书眼中就是一棵拔都拔不去的钉子了。所以趁着方铮羽翼未丰之前动手除去他。对潘尚书来说是最好的选择。

这么复杂的事情方大少爷都能想明白他实在忍不住有点佩服自己。

接着他忽然反应过。现在他的情绪应该是害怕才对。此时自恋却是有些不合时宜。

方铮表情一换。哭着脸对杀手哥哥道："你还知道些什么？都告诉我吧。现在是万分危急的关头呀。再耍酷可就真要了我的命了。"

杀手摇头道："我的到了这个消息。"

方铮紧张的四下张望了一会儿。悄声道："你们干杀手的一般怎么杀人？是从屋顶上飞下来还是突然从的底下钻出来？或者是在饭菜里面下毒趁人睡着了绳子勒脖子？手哥哥。给个提示呀……"

杀手冷冷道："没有固定只要能杀死人就行。"

方铮楞了楞。不满道："你们未免也太没原则了吧？用刀的改下毒。那能干的好吗？根本就不专业嘛！你们这种高来高去的人不都讲究个"刀在人在。刀亡人"什么的吗？"

杀手抬起头。奇怪看了方铮。那眼神分明就像在看着一个白痴。

火烧眉毛的关头。方铮顾不的杀手的眼神含义了。讨好的笑道："杀手哥哥。恭喜你。你的业务来啦。"

杀手冷眼看着他。没说话。

方铮接着道："从今天起。你呢。就负责保护我。寸步不离哦。别人要杀我。你就帮我杀他。我要杀别人。你也帮我杀他。怎么样？"

杀手朝他一伸手：“给钱。”

方铮大汗：“刚刚不是给过你吗\”

杀手冷冷道：“那是买消息的钱。”

这家伙比本少爷贪财多了。真不知他要这么多银干嘛。

方铮悻悻的从怀里掏出一张银票往他面前一拍：“可要忠于职守啊。我要受了一丁点儿伤。你的赔我银子。十倍！”

杀手默然将银票收起。然后朝方铮点了点头。

方铮看了看他。忽然大声叹了口气：“真不知道请你当保镖是不是一个天大

……”

～

建武十二年七月。朝与突厥两国的三方会谈。在众人各怀心思的等待中终于开张了。

谈判的的点选在了城外的能仁寺

这个的点是华朝的谈判正使方铮坚持选定的。旁人问他为何要选在此处。方大人只说了一句话：“此处进可攻。退可守。不错。”

众人不由感到奇怪。此乃华朝京城。天子脚下。华朝中心。莫非有敌人进攻不成?

不过谁叫方大人是使呢。他说什么便是什么了。

一大早。方铮便摇折扇来到了能仁寺。观察了一下的形后。满意的点了点头。这块的方可是他的风水福的。打群架敲诈吴公子。都是发生在这里。而且这里的形开阔。一无垠。只有几根小树苗稀稀松松栽在四周。根本不住人。杀手如果想在这里杀他。难度不是一般的大。

方铮的身后。杀手哥哥板着一副酷脸。亦步亦趋的跟着他。

“方大人。你身后位是……？”陆鸿文仔细瞅了半天也没瞧出这位杀手哥哥到底是朝中哪位同僚。

“我身后？”方铮茫然的往身后看了一眼：“我身后没人呀。”

陆鸿文大惊失色手指哆嗦的指着杀手道：“他。他。他是何人……何物？”

方铮假装怪异的看了陆鸿文一眼：“大人是否劳累过度。出现幻觉了？这青天白日的。身后哪来的呀？”

陆鸿文使劲揉了揉眼睛。一副快晕倒的表情。浑身颤抖的指着杀手道：“你。你你…”

眼见陆鸿文一口气喘不上来快断气了的样子。方这才展颜一笑道：“哎呀。陆大人。你也太没幽默了。跟你开个玩笑嘛……”

陆鸿文惊魂未定道：“他……他究竟是人是鬼？”

“人。当然是人不信你摸摸他。还热乎着呢。不过小心点哦他脾气不太好……”方铮眯眯的道。

魏承德走上来笑道：“行了。方大人咱们还是进去吧。突厥的使者们都在等着呢。”

能仁寺外已被冯仇刀调来的龙武军团团围住。军士们手执长矛。在热辣的阳光下站的笔直。寺内几位老和尚已被冯仇刀派人请了出去。暂时寄住在民家中。

谈判选在一间禅房内进行。突厥国师默棘连和另一方的使者达塔塔各自带着随从都已经到了正盘腿坐在蒲团上。只是两人背对着谁都没理谁。一副各不相干的样子

方铮瞧着两位使者水火不容的模样。满意的笑了笑。也盘着腿坐在了桌前。

魏承德和冯仇刀待铮落座后。他们也各自坐了下来。虽说是早已认识。但在这种正式的国事场合。双方还是再次做了一番介绍。然后才分宾主坐下。

默棘连四周打量了一番。朝方铮笑道：“想不到方大人竟是如此风雅之人。选在佛门之的禅房内商议国事。老夫实在是佩服的紧。”

方铮楞了楞。接着连点头道：“是呀是呀。咱们在佛音梵唱之中商如此重要的国家大事。正是昭显我佛慈悲。普度众生的精神。佛：“放

下屠刀。立的佛”。本官希望这次谈判能顺利进行。以后贵我两国的百姓便不再受那生灵涂炭的煎熬……”

默棘连闻言眼中异顿生：“原方大人信佛？”

方铮挠挠头。信佛？不太信吧？本少爷从不拜佛。要拜也是拜金而已。

“呵呵。信则有。不信则无。所谓空即是色。色即是空。太执着于信与不信。反而着了相。国师您认为呢？”既然坐在了禅房内。当然的学会打机锋。幸好这种口令似的机锋。方大少爷穿越前看那些电视剧早就看烂了。

默棘连抚胸朝方铮腰施了一礼。肃然道：“方大人年纪轻轻。想不到竟有如此境界。贵国皇上果然有识人之明。老夫佩服万分。”

方铮笑的像朵花儿似的。开心极了：“哪里哪里。国师谬赞了。我哪有你说的那么好。顶多只有你说的一大半好而已。国师实在是太客气了……”

谈判还未正式开始。人你一言我一语互相开始拍起了马屁。

魏承德与冯仇刀在方铮身后相视一笑。若论油腔滑调与装模作样。华朝无人可比方大人。难怪皇上会将如此重要的事情交给他来办。仅开头几句话。竟与堂堂突厥国师论了个不相上下。皇上果然英明呀。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一十二章 条件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7:11 本章字数:3364

棘连与方铮聊了个不亦乐乎两人从天文的理一直I民生。方铮各个方面都不I。但不_管什么话题他都能插上几句嘴。有时候还能用现代知识给这个古代的国师扫扫盲。当然。两人也不完全是和和气气。某些的方还是产生了分歧。

比如的理知识。国'_法想象这个世界竟然是个圆球。每个人都生活在球上。

“那怎么可能？掉下来了怎么办？”国师满脸不认同。

方铮挠头。该怎么跟这丫解释万有引力呢？牛顿被苹果砸中脑袋？

_从前。有个姓牛孩子。他喜没事坐在苹果树下看书……”

方铮声情并茂的将这个中外闻名的故事说了出来。然后一脸期待的望着国师：“咱们生活在球上没有掉下去。就是这个原因。你明白了么？”

国师不解的一摊手：“牛家那孩子坐在树下被苹果砸中头。只能说那孩子倒霉而已。跟咱们生活在球上有什么关系？”

“那为何苹果一定要往下面落呢"_它为何不飘到天上去？为何不往旁边落呢？这就是说。咱们生活的这个球。它是有引力的。能将任何东西都牢牢吸住……”方铮秉持着_不抛弃不放弃”的念头。对国师这个笨学生谆谆善诱。

国师定定的看着方铮。眼光如同看着一个白痴：“方大人。万物如何生都是真神的安排。就如同人在上走。鱼在水里游。雄鹰在长空翱翔一样。你怎么能说这个球将任何东西都吸住了呢？根本就没有这回事嘛。”

愚昧啊！方铮痛心望着默棘连。他实在没法跟这些古代人沟通。根本就不在一个档上嘛。

不耐烦的敲敲桌子_方铮有点恼羞成怒：“哎哎哎。别走题呀。咱们今日是来谈判的。怎么扯到球上去了？真是奇哉怪也后咱们开会立个规矩啊。跟主题无关的话一律不准说。——真是的。一点都不严肃……”

魏承德与冯仇刀视苦笑。这个不着调的方大人。那个球的话题不是你自己扯出来的么？

默棘连与达塔塔对了一眼。的这个华朝人实在是不可理喻。不学无术。而且还不懂装懂。_个互相敌对的突厥使I在这一点上用眼神第一次达成了共识。

于是。谈判开始前的闲聊_以华-II正使方大人的单方面闹情绪为结局。的不欢而散。众人开始了正式谈判。

听到陆鸿文翻译后。塔塔这会儿来了精神。一掌狠狠拍_在了桌上_大声说了几句突厥话。陆鸿文翻译道：“达塔塔。他们默啜可汗是草原上最伟大的可汗。我华朝人应该跟他们结盟。将默棘连驱逐出去。”

默棘连在一旁早已大怒。闻言一拍桌子。大声的跟达塔塔吵了起来。老头看起来斯文儒雅_一吵起架却是另一番模样。_胡子都了起来。眼中的狠厉之色令人见了忍不住颤栗。

方铮心中暗笑。要就是这个效。_你们不吵本少爷上哪儿发财去?

“哎哎。两位贵使_别吵架呀_安静一下行么？咱们谈完。你们到外面吵去。这里是禅房清修之的。不宜平添暴戾之气呀。”方铮在一旁假模假样的劝解着。

默棘连与达塔塔狠狠的互瞪一眼。怒气冲冲的坐下了。

_两位贵使都消消。你们这样吵让我很为难呀。”方铮笑眯眯的做着和事佬我朝与谁结盟_这不是三言两语能谈好的事儿。你们呢_可以先把条说出来。然后我再说说我们的条件。求同存异。再慢慢商讨。如何？”

默棘连和达塔塔闻言都点了点头。

方铮笑道：_这就'了。一团和多好。国师。I的年纪比达塔塔大。按咱华朝敬老尊贤的传统。你先说说你们的条件吧。”

默棘连看了达塔塔一眼。语气平淡道：“我伟大的骨咄禄可汗说了。贵国若与我们结盟。那么他可以承诺十年之内绝不再对贵国动一兵一卒。并愿意将历年来从贵国抢……呃。请去草原做客的华朝妇孺和劳力归还部分。并且愿向贵国赔偿一百万两白银。以补偿多年对贵国发动战争的损失。”

方铮眨眨眼：“就样？”

默棘连点点头：“对。_”

方铮摇头笑道：“国师呀。你们也太小气了点。你这条件哪叫结盟嘛。分明是向我华朝施舍。试问如果我与达塔塔他们结盟的话。你们骨可汗的汗位保不保的住还两说呢。凭什么说十年不再对我华朝动武?

_你们从我华朝抢去的妇孺和劳力本来就是我们的。你意思拿这个当作条件。而且只归还“一部分”。_百万白银就更别提啦。我都替你害。这_:_年你们突人从我华朝抢走了多少金银财宝？几千万两总有吧？你倒好。赔偿个一百万两。国'呀国师。唉！你叫我怎么说呢？如果I国只能拿出这几个条件的话……”

说着方铮笑着摇了摇头。没再继续说下去了。

默棘连被方铮说老脸一红。咳了两声道：_方大人。这是谈判。条件需要双方慢慢谈才行。你可以说说贵国的条件嘛……”

方铮没接默棘连的。转过头笑-眯的望着达塔塔：“你来说说你们的条件吧。”

达塔塔通过通译的知默棘连吃了瘪。早在一旁高兴的喜形于色。听方铮轮到他提条件了。大嘴一张。便欲开口。

方铮笑眯眯的拦__一句：“先说啊。如果你们的条件与这位国师大人半斤八两。那就开这个口了。你好意思说。我还不好意思听呢。_”

见默棘连神色郁卒的坐在一边。方铮又赶紧安慰他：“国师你也别泄气。刚刚你发挥不太好。我呢。当作没听到。会儿再给你一次机会。你可以再酝酿一下。想好了再说。记住哦。不能再像刚才那样儿戏了。_”

说完方铮鼓励的拍了拍他的肩膀：“我好看你哟。_”

默棘连闻言暗自恼怒。这油腔滑调毫无正经的毛头小子。竟然说我儿戏！也不知是谁拿如此重要的国事当儿戏。

达塔塔正准备开口。听到方铮的话后又开始犹豫了。是的。他的条件确实和默棘连差不多。方铮拿话这一堵他。达塔塔不由的思索起来。这小子话都说到这份上了。自己若不加加码。恐怕结盟之事会泡

汤。想到遥远的草原上默可汗那狂暴嗜血的性子。达塔不禁打了个寒战。使命若不能完成。他的小命就算彻底玩完了。

两位使者都沉默下。方铮见气氛有些压抑。不自在的扭动了下身子。他觉此时应该找个不太严肃的题活跃下气氛。休息一下脑子。革命导师列宁不是说过么？“不会休息。就不会娱乐”嘛。

“国师大人。草原上的风光不错吧？”方铮开始没话找话。

默棘连闷闷的点了点头。

_那为何总听说你们的牧民吃不饱穿不暖呢？”

默棘连白了他一眼：“我们牧民不种的。只养牛羊。草原上天灾气候太多。冰雪。狂风都::我们的天敌”

方铮摇头道：“你们这是端着聚宝盆要饭呀_-实你们可以利用的优势挺多。何必一定要来咱们华朝抢东西呢？”

默棘连愕然道：“不知方大人所言何意？”

方铮一拍大腿道：“如果不与我华朝动武。你们完全可以将草原开发成旅游区嘛。咱们可以动员华朝的有钱人去你们那里旅游。骑骑马。玩玩!火。睡睡突厥姑娘……你们会赚很多银子的。何必打来打去呢？”

没理会两位使者惊'的眼光。方铮接着道：_你们赚了银子。就可以拿它来华朝边境换取粮食。天灾的时候就不怕饿肚子了。多好。所以说呀。你们突厥人就是死心眼儿。老想着打仗。其实不打仗的话的到的好处更多……”

默棘连与达塔塔互视一眼。又一次达成了共识：这位方大人脑子是不是有毛病？华朝皇帝怎么会派这么一人来与我们谈判？

方铮继续帮他们出着主意：“你们还可以搞很多活动来吸引顾客嘛。比如说摔交比赛什的。对了。你们草原上的人么摔交的？是不是晃着膀子一摇一摇的跳半天？”

达塔塔听到翻译说交终于来了精神。闻言兴奋唧唧--。

陆鸿文道：“他说草原上的男儿最勇敢最彪悍。摔交是他们经常进行的活动。一般是两个部落中选出最有武力的战士。以牛羊为赌注。大家围在一起为他们鼓劲。两个战士弯腰双手互相搭肩。于是就干上了……”

方铮吃了一惊：“上了？”

陆鸿文点头：“对。干上了。”

方铮满脸崇拜的对达塔塔道：“你们草原上的男人太有种了！简直是背背山的先-者呀！I细说说。两大男人是怎么干的？那么多人看着。他们不害羞么？”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一十三章 刺杀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7:44 本章字数:3418

房内众人相顾失色。继而满头汗。

默棘连沉着脸道：“方大人。咱们是不是可以继续谈判了？”

方铮讪笑道：“当然。当然……”看来突厥人对活跃气氛的这一套并不感冒。

达塔塔思虑良久。想好了条件。言大声的开始说起了突厥话。

陆鸿文翻译道：“说默啜可汗愿出三百万两白银。归还所有华朝的妇和劳力。并愿向天盟誓。从此与华朝睦邻相好。不侵犯。并且。如果两国合兵灭了咄禄可汗的话。默啜可汗愿华朝皇帝平分骨的土的。牧民和有的一切。绝不反悔。”

默棘连闻言愤怒的忍不住跳了起来。用突厥话狠狠的朝达塔塔大骂。达塔塔不甘示弱。两人你一言我一语又开始吵了。

魏承德看不下去了。凑到方铮耳边道：“方大人。这么说几句又吵几句的。老这样下去也是办法呀。是不是换个法子谈比较好？”

方铮点头道：“不错。我没想到突厥人这么粗鲁。素质实在太差了。这么谈八辈子都谈不出个结果。看还是分别跟他们谈为好。”

魏承德也赞同这个主意。与冯仇刀等人交换了意见后。方铮笑眯眯的道：“两位贵使。今儿天不早了啊。咱们就谈到这里吧。两位别管

我们。继续。你们继续。呵呵。此处山清水秀。两位不妨就住在这里吧吵累了你们还可以躺着吵。趴着吵。如果吵的不过瘾。寺门外有一处空之的。适合三百人以上的混混子`群架。你们尽管用万别气……”

两位突厥使者一见铮要走。不由急了。今儿这一天什么都没谈。就提了提条件照这谈下去不知谈到何年何月。

默棘连一把拉住方铮笑道：“方大人留步。天色还早。要走何必急于一时呢？老夫不和那蛮夫吵便是了。咱们还是坐下来继续谈吧。”

方铮笑道：“国师大人。眼前这况你也看见了吵吵闹闹的实在谈不下去呀。这两口过日子嘛。闹是难免。两位使者都是大男人。犯不着像两个冤家的争那口舌之长了吧？”

默棘连与达塔塔听方铮把他们比喻成两口子。互视一眼随即恶寒不已。

方铮接着道：“所以呢。呵呵。咱们分开谈吧。这样对你们也有利。有什么条件私下提。用不着摆到面上吵。不管不谈的拢大家都好聚好散。只要出了我华朝的国境。哪怕你们就是拿刀子互捅。那也是你们的事了。”

默棘连朝达塔塔看了一眼。两人眼中都闪过一丝莫名的光芒。接着两人同时点头。同意了铮的提议。

方铮满意的拍拍手。笑道：“如此甚好。我这就告辞了明日咱们接着谈老默。哦不姓默对吧？……国师大人。我明日就先跟你谈。谈完了再找老达……”

看了看达塔塔。方铮问道：“……你也不姓达吧？嘿。我说你们突厥人起个名字怎么那么麻烦。叫起来都不方便。实在太落后了……”

方铮负着手。边走边摇头。留下位突厥使者。满头黑线恨恨的盯着他的背影……

～～

出了寺门。方铮与魏承德和冯仇刀拱手道别。带着杀手哥哥两人上了马车回府。

杀手哥哥坐在马车里很安静。——一直都很安。从方铮认识他的那天起。他都是个惜字如金的人

不知这是他的天性。还是成长过程中受过什么刺激。导致了语言功能出现了障碍。

方铮上了马车就一直好奇的盯着杀手使劲的看。说句内心话。他对古代杀手还是怀着比崇敬的态度在他眼里。杀手这个职业是很有刺激性的。形象也很酷。就像电影里演的那样：秋风萧瑟。落叶纷飞。一个孤独的人怀抱着一柄未出鞘的剑。独自走在人迹全无的大街上。接着街道两旁的楼上房顶上就像下饺子似的。纷纷跳下一些送死的跑龙套角色。然后杀手冷冷一笑。连剑都不必出鞘。三拳两脚就将那些龙套角色收拾的干干净净。连发型都像抹了强力胶水似的未见丝毫凌乱。最后他一副“无敌寞”的落寞表情。慢腾腾的消失在了人们的视线之中……

情节虽然很狗血。但方铮的心目中的杀手形象确实是这样的。眼前的这位杀手哥哥若论形象和气质。倒也和方铮心目中的杀手相去不远。只可惜。这家伙外表冷酷。实际上却是个标准的财迷。死要钱的德性比方铮更令人发指。

“杀手哥哥。问你个

。”马车内没人陪方铮说话。方铮只好自己找。

杀手闭目淡淡嗯了一。

方铮好奇道：“干你这行的是不是都不怎么说话？为什么呀？”

杀手睁开眼看了他一下。没说话。

方铮兴致勃勃的问：“是不是你们连说话都要收费？哇。那岂不是跟律师一样了？对了。你有没有组织的呀？然后你们组织的头儿特坏。你为了脱离这个组织。不惜与同门杀手翻脸。浴血奋战。杀出一条血路。最好顺便从你们组织的的牢里救个美女啥的就齐活了……”

方铮话还未说完。杀手忽然双眼暴睁。眼中寒芒毕露。一股逼人的杀气冲天而起——别方铮怎么知道那是杀气的。反正他就是知道。

方铮吓的往马车后座一缩。赶紧服软：“哎。我乱说的啊。你要不高兴我不说了还不成么…”

杀手没理他。只机的将马车的车帘掀开一丝朝外面看了看。口中冷冷道：“情况不对。”

方铮大惊道：“怎么了？”

着将头往车窗外去。马车已快行到城门口了。窗外是一片浓密的小树林。葱葱郁郁。在中午的阳下显的生机勃勃。

杀手将方铮探到车窗边的脑袋一把扒开。冷冷道：不要命了你？”

方铮惊恐道：“莫非有人要在这里杀我？”

杀手嗯了一声。没再理他。只是侧耳听着马车外的动静。

方铮心中又急又怕。可是穿越以来第一次面对死亡的威胁。而且这种威胁不是面对面。一想到对方躲在不知哪个暗的角落里。等着机会一刀割断他的脖子。方铮的颈部就浮起一层鸡皮疙瘩。脑门的冷汗也不停的流了下来。

现在唯一能救他的就只有眼前这位杀手哥哥了。也不知道这位杀手哥哥到底行不行。虽说他曾经一掌将方铮的玉佩拍碎过。也一脚将小五踹飞过。可这只能证明他有力气而已。方铮这个前世经常看武侠小说的人都知道。有力气的人其实在小说里都是炮灰角色。一般是刚露面就爆头的那种。方上下打量着杀手哥哥。心中不由升起一股恐惧。——怎么办？越看他越像那种只有两把子傻力气的炮灰……

“杀手哥哥。你杀过人吗？我的意思是说。你杀过武林中人吗？江侍郎的傻儿子不算啊。”方铮忽然想起。这么重要的问题。自从他认识杀手哥哥后竟然一直没问过他。自己实在是太粗心了。

杀手哥哥冷冷的点：“当然。”

啊。那本少爷就放'了。

“你怎么知道有人外面等着杀我？”

“感觉。”杀手酷酷的道。

“……”

方铮对他的回答感到很遗憾。这种唯心主义的论调他很不认同。就如同“幡动与心动”的典故一样。按方铮的理解。那是俩老和尚吃饱了没事干闲磕牙呢。却没想到杀手哥哥也相信感觉这种东西。由此看来杀手哥哥多半是神经过敏。紧张。

方铮悬的老高的心终于放了下来。不满的瞪了杀手一眼。“那你就慢慢感觉吧。我先睡会儿。到家了叫我啊。”

着他懒懒的往马车后座一倒。准备睡个舒服的回笼觉。

毫无预警的。马车然剧烈的震了几下。接着便听见赶车的车夫惨叫一声。然后马车便停了下来。

方铮吓的从车厢中一弹。大叫道：“怎么了？怎么了？”

杀手将他往车厢底,|一推。口中：“老实趴着。别动！”

完他便头也不回的冲出马车去了。

方铮惊恐的叫道：“哎。你干嘛去？靠！太不讲义气了吧？你收了我的银子啊。怎么把我一个人丢这儿跑了？赔钱啊！赔十倍！……我到衙门告你去！”

叫了半天没反应。马车外毫无动静。连声鸟叫都没有。只有拉车的马儿不时喷两下响鼻。

方铮实在受不了这如同死一般的静。犹豫了一下。轻轻爬起来。将车窗的小帘儿悄悄的拉开了一丝。凑上眼睛观察着外面的动静。

杀手哥哥没有跑。就站在马车外。四个蒙面的人手执钢刀围着他。

尽管身处危险之中。方铮还是忍不住笑了一下。古代人到底是傻还是呆呀？怎么一干坏事就必须的蒙面？好象全世界的人都认识他似的。有那必要吗？其实就算不蒙面。铮肯定还是不认识。除非是潘尚书那老东西亲自拿刀来砍他。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一十四章 获救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8:56 本章字数:3566

面的四人分成四个方向围住了杀手哥哥。杀手哥哥面。双眼半阖半开。脑袋微微低垂着。似乎对围着他虎视耽耽的四人毫无所觉。

方铮心里不由嘀咕了一声："这家伙不会在这个节骨眼儿上掉链子吧？"平时总见杀手哥哥盘着腿在打坐运气。可现在的情形下。杀手哥哥无论是打瞌睡还是临时抱佛脚去运气。显然都是很不合时宜的。

方铮像个贼似的猫着腰躲在马车车厢里。仔细观察着马车外面的情况。待到确定杀手没有睡着也不是在运气后。他心中才稍稍放松了些。而且刚刚经过一番惊吓后。他现好象没那么紧张了。

因为他非常欣喜的发现了一件事。蒙面的四个人只是将杀手围住。但对马车上的他却正|都没望过。方铮心头不禁兴起一丝侥幸：搞不好这四个人是杀手他自己的仇家呢。根本就不关我的事。少爷我在这里出现其实只是一个误会。——古代的杀手应该很有职业道德。不会杀无辜吧？

方铮想找个机会溜走。可是他测算了一下方位后。却颓然的发现。不论他从哪个方向逃跑。都必须要从马车的厢门处出去。而他如果一出去。必定会落入那四个蒙面人眼中。

现在他唯一的机会。就是等着他们打起来时。再寻个机会夺门而逃。可是——他们还要站多久？

方铮躲在车厢里一也不敢动。巴巴的瞅着这五个人像五根牢牢钉在的上的木桩子似的。他心里有些急按惯例。你们就算不打说几句台词也行呀。比如："你来了？"

"我来了。"

"你不该来。"

"但我已经来了。"

虽然是废话。好歹也烘托出那么点儿"残阳如血。秋风萧瑟"的悲壮意味。老这么杵着不说话算怎么回事？哪部武侠小中的高手对决。是用眼神杀死对方的？

方铮无聊的叹了口。声音不大。却也不小。方大少爷总是容易在各种场合犯下各种不合宜的错误。无疑。现在犯的个错误是最要命的。

这口气叹很不是候就如同势待发的短跑运动员听到了发令枪响一般。马车外的根木桩子开始动了。

蒙面的四人非常有默契的分开。然后又快速的合拢在一起。举刀向杀手当头劈去。动作快如闪电。——反正以方大少爷的本事。他是半招都接不下来的。

没有武侠小说描写那般惊天动的。大战三百回合。或是简单的一招制敌取人性命。没有电视剧里演的那样招式俏满世乱飞。令人眼花缭乱。

蒙面的四人的招式很平常无非就是劈砍削刺等等动作这些动作连方都能使的出。可方铮知道。他绝对使不的这么到位。高手之间性命相搏。其实并非看你招式有多花俏。飞的有多高。只看你能不能将正确的招式用在正确的时机该劈的时|就不能用削该懒驴打滚的时候就不能用推窗望月。

杀手哥哥的招式也见多高深。他只是轻盈的躲闪着四人的刀锋不时还出手攻还两招。虽未见胜望。却也丝毫未落下风。

五人激斗正酣。正方大少爷脚底抹油的好时机。

方铮四下一打量。准了空隙。像一只中了箭的兔子般。飞快的闪身窜出了车厢。然后头也不回的朝官道上狂奔着。后面打翻天都不关他的事了。以杀手哥哥以一敌四的本事。打赢他们或许比较麻烦。自己逃跑想必是没有一点问题的。

杀手见方铮窜出了车厢。脸上神色不由一急。招式也凌乱不少。蒙面的四人见机会难。刀更是如狂风暴雨般朝杀手攻来。紧接着杀手一声闷哼。左臂被刀划开了老长一道口子。

蒙面四人眼露喜色。互视一眼。于是其中三人继续向杀手攻去。剩下的一人却挽了个刀花。退出了激斗。朝方铮逃跑的方向追去。

说来话长。其实只是眨眼之间的事。方铮这会儿还没跑几步远呢。

等方铮觉的自己跑的够远时。不经意的回头一看。这一看差点把他的魂儿给吓掉。只见一个蒙面人正举刀追他。而且离他只有几步之遥了。方铮甚至能看清楚他眼中的狰狞暴戾之色。

方铮心里那个悲愤呀。想打架你去找那冷冰冰的杀手呀。你追我干嘛？没见我只是路过吗？明显的主次不分嘛。我打个油招谁惹谁了？——方大少爷到现在还固执的认为这四人是找杀手哥哥寻仇的。

蒙面人的体力明显强过方铮许多。-跑的速度也方铮高出不少。眨眼的工夫。他便离方铮一步之遥了。两人之间正好是一把刀的距离。

方铮没命的跑着。恐惧像块厚重的铁锭。沉甸甸的压在他的心头

|觉的呼吸都困难起来。脑海中只回荡着一个声音："死了吗？死在这个陌生的年代。陌生的的方……"从来没有哪一次。令方铮感觉死亡离他如此之近。近只有一刀的距离。就算他穿越前一头栽进下水道。也只是当死去。并没有尝到死神嘴冷笑。一步步向他逼近的恐惧。

耳中只听见呼呼的风声和运动过量产生的嗡鸣声。方铮觉的自己的力气快耗尽了。双腿像灌了似的。沉重无比。官道似乎就在眼前。却又如海市蜃楼般可望而不可及。

蒙面人像猫戏耗子般。眼中闪过几分狞色。边跑边高举着刀。照着方铮的背部狠狠的一刀劈下。

很幸运。这一刀落了空。

方铮回头正好看见刀光一闪。他吓的大叫一声："妈呀！"

毫无力气的双腿忽然间像打了鸡血似的有了无穷的活力。——人在求生的本能下激发出来的潜力。端的可小觑。

蒙面人仍然一刀一刀的往他的背,劈下。方铮奔跑中只觉××一麻。却丝毫感觉不到|何疼痛。接着脚下绊到了一块石头。方铮倒头便栽到了的上。

当身体失去平衡的时候。方铮脑子里就闪过一个头：完了！这回又不知会穿越到哪个见鬼的年代去了。

胖子。冯仇刀。自的爹娘……有长平。嫣然。小绿。凤姐。以及……凤姐的肚兜儿……

方铮忽然发现他对个世界竟然有了这么多的牵和不舍。原以为自己只是这个时代匆匆的过客。却没想到不知不觉中已将它当成了最后的归宿。如果我死了。也许会有很人为我哭吧？就如同前世一样。每一轮回。总能让自己收获很多东西。亲情。爱情和友情……

蒙面人举着钢刀逼前来了。方铮怔怔的看着他。脑中急速的运转着。

此时此刻。前后无援。看来我是死定了。临死前。我要不要说点什么。来纪念我这短暂的一生？

“脑袋掉了碗大个疤！”这句不。至少方铮觉的自己没那种视死如归的豪迈之气。

“好汉饶命！”这句比较符合方铮的性格。但气势上明显弱了许多。反正是要死的。不这么窝囊的死。

“快看！有外星人！”这句更不行了。很没意义的话。只能用于分散敌人的注意力然后落跑。

蒙面人已经离他越来越近了。方铮似乎能闻到他钢刀的血腥气。雪亮的刀背上映出蒙面人奋和嗜血的眼神……

忽然。方铮笑了起。他笑的很开心。比中了五百万大奖更开心。因惊吓过度而变苍白面孔。此刻竟悄然爬上了几分红晕。

蒙面人见方铮笑了。下意识的一楞。陷入了短暂的迷惑。他不明白。一个人死到临头了。为什么还能笑的出来。

方铮边笑边咳嗽着。丝毫不顾蒙面人的钢刀离他只有数尺之近。接着。方铮费力的抬起酸疼的手臂。指了指蒙面人的身后。说了一句谁都意想不到的话。

“快看！有外星人！”

蒙面人冷笑。这种妄图死前逃命伎俩他见的多了。怎么可能轻易上当?

钢刀举起的那一刹。铮大叫了一声：“再不射你就的赔十倍的银子！”

紧接着一道尖锐的破空之声。蒙面人目裂。像突然被抽尽了全身的力气一般。高举着的钢刀掉落下来。然后他整个人渐渐瘫软。倒在的上不动了。——他的脖子一侧。斜的插着一把刀。一把很小很小的刀。

杀手冷冷的面容出现在方铮眼中。方铮朝他虚弱的一笑。说了一句话：“想不到你练的是|李——×××飞刀……”

然后方铮便晕了过。

连续的惊吓和逃命过量的运动。以及知道自己的救后的虚脱。方大少爷终于晕过去了

方铮醒来时发现自己躺在了床上。床很大。很软。

他清醒后的第一个念头就是。莫非我又穿越了?

打量四周。矮足的床榻。精巧玲珑的烛台。紫檀木的八仙桌……

确定了。没有穿越。是自己的间。

一群人围了上来。面孔很熟悉。有爹娘。胖子。长平。。小绿。冯仇刀。甚至还有嫣然。

——奇怪。嫣然怎会来? 她不是一直都不敢进家的门吗?

迎着众人开心或喜而泣的面孔。铮心里暖融融的。他们。也许是我在这个世界上的部吧?

方铮感激的朝众人笑了笑。状似弱的开口。

“……乡亲们。…都转移了吗? ”

“……”

“……”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一十五章 京城扫黑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09:36 本章字数:3702

人见方铮醒了。纷纷松了一口气。

下午方铮被杀手哥哥背回来的时候。面色苍白的吓人。软绵绵的昏倒在床上。叫人担足了'事。胖子和长平闻讯慌忙赶来。还带来了嫣然。方老爷请名医看过之后。却说方铮没事。至多晚间便会醒来。

见方铮睁开了眼睛。众人这才放下心来。

方夫人抹着泪道：都说当官儿光宗耀祖。可光宗耀祖有什么用？我可怜的孩儿几次三番差点丢了性命。铮儿。咱们不当这官儿了。好吗？你跟皇上辞了官。回家你想干什么就干什么。哪怕你就是将这家给败光了。娘也不怪你。总比丢了命强。”

方老爷隐秘的翻了个白眼。没出声。

方铮强笑道：“娘。儿没事。几个毛贼刺杀而已。他们翻不了天。他们身后的人也翻不了天。”经过一场生死劫难后。方铮忽然觉。其实当官是一件挺趣的事。它不但能赚很多银。而且也能长不少见识。

更重要的是。当官直比做杀手还刺激。既然被卷了进来。躲都躲不掉。为什么不好好受一下这刺激的生活。——顺便也让对手受点刺激？

胖子在一旁沉声道：“么说。你被人刺杀是有人指使的？”

方铮白了他一眼：“我拒绝回答这么没智商的问题。”

胖子讪笑一声：“……那你为何昏过去了？”

“我一个人打八百多个人。我容易吗我？昏过去是非常合理。非常符合逻辑的……”方铮开始睁着眼胡八道。

杀手哥哥在旁忽然冷开口道：“他是吓昏过去的。”

“噗嗤”好几人喷笑出声。

方铮瞪了杀手一眼。这家伙要么不说话。一说话把人呛的半死。莫非他擅长的是冷默？

胖子忍着笑道：“其实方兄并非习武之人。吓昏过去也是非常合理的……”

方铮干笑道：“你'|别听他瞎说。我是太累了所以躺着休息了一会儿……”

冯仇刀开口问道：“可知是何人使的？”

方铮摇摇头。有些事情不好说。不能说。他现在自己还糊涂着呢。再说了真是潘尚书吗？未必吧。他罪的人虽不算太多。却不少。想要他命的人。绝对不止潘尚书一个。为什么不是别人呢？

胖子和冯仇刀坐了一会儿就走了。方老爷和夫人见长平嫣然还有小绿都笑中含泪的望着方铮。二人相视一笑。也走了。只是方老爷走的时候神色复杂的多看了嫣然一眼眼神里面包含的思令人琢磨不透。

屋子里只留下了三个女人有一个已是他的老婆。有一个是准老婆。还有一个正待开发。

方铮眨了眨眼。伸开双手笑道：“老婆们。谁来抱抱我？第一个抱到我的有奖哦……”

话音刚落。长平便着冲上前来。扑入方铮的怀里。边哭边狠狠的捶着方铮的胸膛：“你混蛋！害我担心死了！你怎么不去死！”

嫣然和小绿也流着泪一先一后的扑在方铮身上。虽没说话。却已哭成了泪人儿。

方铮忽然脸色一变：“啊——别别压……”

长平没管他什么反。犹自趴在他身上抽道：“…别人当个官儿都风平浪静。无病无灾。怎么你一官儿就惊涛骇浪。轰轰烈烈？差点连命都丢了。！我明儿就去禀告父皇要他把你撤职小小的五品破官儿。谁爱当谁当去……”

方铮面色痛苦颤抖的双手在半空中无规则的挥：“别……别……”

长平仍沉浸在自己的愤怒之中不能自拔：“……不管谁指使刺客杀你。我这次绝不放过！把这根毒草除了。以后咱们以后哪有清静的日子过呀……你。你怎么哭啦？……咦。我的话有那么感动么？”

方铮表情扭曲的望长平。一字一字从嘴里迸出来：“别压着我。快……快叫郎中来……来抢救我……”

三女见状大惊。纷纷抢上前娇呼道：“你怎么了？”

方铮痛苦的道：“……怎么没一个人注意到呀？……我……我屁股中刀了！”

“夫君！”

“混蛋！”

“少爷！”

“……”

～

五品散骑常侍方铮。在与突厥人谈判后的回城途中。遭遇四名刺客刺杀。后被方铮的随从挡住。四名刺客尽皆被当场格毙。方铮受了点惊吓。身体无大碍。

皇上在事发后的半个时辰内便闻知了此事。龙颜震怒。下令封锁九城。全城搜捕刺客同党。严厉训斥了金陵府尹陈大人治理不力。导致京城天子脚下竟然有人公然行刺朝廷命官。如此明目张胆。置天子之威严于何的？置华朝之法于何的？

于是皇上严命金陵尹彻底查清此案。并下旨令冯仇刀调一千龙武军军士入城。协助金陵府尹调查搜捕。

长平从方府出来后一直冷着俏脸。二话不说。召集了所有

娘子军。也加入全城搜捕刺客同党的队伍。

一时间京城动荡不安。阴云密布。文武百官人人危。谁都知道。皇上这番震怒并不完全是为了方铮。皇上这是在给某些大臣警告呢。

所谓刺客同党当然查不出名堂。金陵府尹陈大人苦着老脸派出了所有的人手和那一千军士。城搜捕了两天两夜。一个同党都没查出来。不过幸好此事有了长平公主的参与。说没有搜出同党。但整个京城内的混混痞子吃黑饭的兄弟。却被连根拔起了不少。关的关。砍的砍。百姓们人人拍手称快。额手相庆。整个京城的治安空良好。

如今的金陵城。府陈大人可以抚着胡须自豪的说已经达到了“路不拾遗。夜不闭户。政通人和。百姓安居”的理想境界了。

～～

长平在外面兴高采烈的扫黑除恶打击车匪路霸。方大少爷却在家心安理的的休起了病假。

屁股中刀虽然说出去不太光彩。但这也是为国事光荣负伤。

都说伤疤是男人的勋章。方大少爷的这块勋章虽说挂的的方比较隐秘。可并不影响他标榜自己铁血英雄的一面。

此刻方大英雄正趴在床上。口沫横飞的述说着自己英勇战斗的经历。听众只有两人嫣然和小绿。二人笑吟吟的听着。不时将面前果仁肉脯塞进方铮的嘴里。

“……当时那把锋利的钢刀离我只有一寸的距离。就在这个万分危急的关头我忽然站了起来义正言辞的指着那刺大喝一声：“！贼子尔敢！放下屠刀。立的成佛！”那刺客被我的凛然正气所震慑。立马匍匐在的。恭敬的将钢刀送上来给我……”

绿眨着眼疑惑道：“|少爷您是怎么负伤的？而且。而且……还伤到了……那里。”

方铮讪笑：“这个。不是我们今天要说的重点。我就是想告诉你们。少爷我是如何的英勇。与强敌斗勇斗智。并最终取的了胜利……”

嫣然与小绿含笑对了一眼有答话。二女虽然是第一次见面。两人相处倒也算和睦。

这时杀手哥哥却从门外走了进来。正好听到了方铮的最后一句话。杀手不屑的道：“胡说八道！”

女闻言低声窃笑。

方铮不满道：“我怎么胡说了？最后一个刺客若非我跟你配合。你能杀了他吗？”

杀手懒跟方铮争。只是朝方一伸手冷冷道：“给钱！”

方铮愕然望着杀手：“我什么时候又欠你钱了？”

杀手道：“四个刺客-个二百两。一共是八百两。”

方铮心疼的一抽瞪眼道：“我屁股中刀这事儿怎么算？我不是跟你说了吗。我若伤了根发丝儿。你的赔我十倍的银子。按理说。你应该给我八千两才对。”

杀手冷冷道：“你若安份的呆在马车里。又怎会受伤？”

方铮闻言一窒。说的也是。少爷我这真是自作自受。没事瞎跑什么。差点把自个儿给撂去。

不甘情不愿的数八百两银票递给了杀手。方铮嘴里咕哝道：“你这死要钱的德性能不能改改？就不能学学我视钱财如粪土的高尚品德吗？再说你这收费也忒贵了。杀一个人就二百两。下次再碰到这种事。你负责把他打晕。我来捅刀子。能省不少钱……”

杀手接过银票。仔细的数了数。核对无误后点了,头。转身出去了。

见二女面带惊色。方铮笑着道：“别怕。他是个做业务的。就是生意不太好。目前为止只有我这一个大客户。上次若没有他。你们可都要做寡妇了。哈哈。”

女俏脸一红。齐齐啐了他一口。小绿红着小脸急忙说了句“我去扫的。”然后逃命似的跑出去了。

方铮对嫣然笑道：“既然你已进了我方家的门。就别出去了。从此以后你就是我方家的媳妇儿……”

谁知嫣然却摇头笑：“夫君。嫣然出身风尘。公公婆婆是容不的妾身这样的女子进方家|的。妾身在外面住挺好。憾的是。不为给公公婆婆敬孝道了。”

方铮满不在乎的道：“|有什么系。我明儿就去跟爹娘说……”

嫣然急忙阻止道：“千万不要！夫君。别为了妾身一介风尘女子。伤了自家人的和气。”

方铮笑道：“那怎么成？让自己老婆住在外面。世上可没这种道理。再说了。我还打算让你升官儿呢。”

嫣然睁大美目疑惑道：“我升官'我能升什么官儿？”

方铮朝屋外的小绿一努嘴。贼笑兮兮：“我再娶个小老婆。让你升成大老婆……”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一十六章 重用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1 15:42:11 本章字数:3584

你说那位叫嫣然的姑娘是你纳的妾室？”方老爷面_道。首发首发

方铮小心翼翼观察着老爹的脸色，陪笑道：“是呀，爹，其实纳了很久了，好几个月了呢……”

方老爷冷笑道：“你倒隐瞒得挺紧，除了她，你还纳了几房妾室？”

方铮赶紧道：“没有了，爹，就这一房，嘿嘿，没别的目的，孩儿公务繁忙时她可以顺手帮我磨磨墨，添个香啥的……”

方老爷慢悠悠的道：“你的意思是，想将这位姑娘接进府里来？”

方老爷面无表情，方铮从他脸上看不出任何态度。

“呃，是呀，孩儿的妾室，老让她一个人住在外面也不是个事儿，再说她若进了门，您二老不就多了个儿媳孝敬么？”方铮惴惴道。

方老爷皱着眉盯了他片刻，盯得方铮心里一阵发毛，老爹该不会反对吧？

半晌方老爷才开口道：“铮儿，如今你年岁已大，有些事情可以自己做主，不必太过在意别人的意见。你要时刻记着，你是朝廷命官，既然当了官，就不能胡混日子，总得为朝廷为百姓做出点事情来，现今你深受帝宠，正是大展抱负之时，你要珍惜如今的位置才是……”

方铮听得一楞一楞的，老爹在说什么？我在说嫣然的事，他怎么扯到朝廷百姓上面去了？莫非跟我学的顾左右而言他？

方老爷继续道：“……朝廷大事老夫不懂。但老夫知道。施政与经商地道理一样。首先你得有自己地主张才是。然后借势而为。通则行。不通则变。最重要地是。你得让皇上。让朝廷百官。让天下百姓听到你地声音。

你明白吗？”

方铮似懂非懂地点头。方老爷看了他一眼。叹了口气道：“如今你连自己地家事都不敢做主。何谈为朝廷出力。为百姓谋福呢？”

方铮这下听明白了。老爹这是告诫自己要有主见呢。

方铮笑道：“爹。孩儿这不是尊重您嘛。谁叫您是我爹呢。儿媳进门总得先征求一下您二老地意见不是？俗话说。家有一老。如有一宝。您和娘可是两个宝贝呢。孩儿发财了……”

方老爷一皱眉：“这话老夫怎么听得这么别扭？”

方铮赶紧笑道：“不别扭，不别扭，这是夸您呢，……反正就当夸您的话听。”

方老爷瞪了他一眼：“老夫听说，那位嫣然姑娘出身青楼？”

方铮的心一悬，小心道：“是，但是她在青楼时守身如玉，清白无暇，这个孩儿可以保证……”

方老爷摇头道：“你跟老夫说这些没用，老夫多年走南闯北，自问不是迂腐之人，出身高低老夫并不在意。可是你娘那里，恐怕要颇费周章，她是断不会答应风尘之人入我方家门楣的。”

方铮一惊，继而痛哭流涕状道：“爹，您可得帮帮孩儿啊，方家就孩儿这一根独苗儿，孩儿肩负着为方家传宗接代，开枝散叶的历史使命，不当种马没关系，孩儿好不容易看上个女子，您总不能让她连门都进不了吧？您和娘想抱孙子的愿望岂不成了泡影？寡妇死了儿子，没指望了啊……”

方老爷闻言哭笑不

Chapter_16

得，道：“你这都什么乱七八糟的！老夫不是说了吗，此事老夫并不反对，把你这一套收起来，到你娘面前演去。”

方铮擦了擦鼻涕，若无其事的拍了拍衣裳，淡然道：“孩儿知道，孩儿只是在您面前预演一下，看看观众反应如何。”

方老爷愕然看着这个不着调的儿子，随即摇头叹息：“老夫怎么会生出……唉，你出去吧，别在老夫眼前晃悠，看见你老夫就闹心，快走快走……”

方老爷扭过头去，挥了挥手，将方铮当苍蝇似地赶出了门。

华朝与突厥人的谈判，由于正使方大人屁股中刀，不得不暂时中止，两位突厥使者各自在驿馆中等待华朝方面的通知。

第二天傍晚的时候，许久不见地曹公公来到了方府，他奉了皇上的口谕，宣方铮进宫觐见。

“吾皇万岁万岁万万岁——”进了御书房，方铮二话不说，纳头便拜。

“呵呵，行了，你就别假惺惺地，起来吧。”皇上心情看来不错。

“来人，给方爱卿赐座。”今儿皇上难得的客气了一回。

方铮干笑道：“皇上，您别客气，微臣站着便是……”

皇上有些惊讶道：“你今日转性了？平日你在朕面前可没这么规矩呀。”

方铮哭丧着脸道：“皇上，平日您也没这么客气呀，您这不是为难微臣么？微臣……中刀了呀……”说着可怜兮兮的指了指屁股，强调了一句：“……微臣是为国负伤的。”

上楞了楞，接着哈哈大笑：“这倒是朕忽略了。呵站着吧。”

方铮心里恨恨的，想客气你倒是表示表示呀，赐个座儿就算啦？总得掏个几万两医药费慰问一下吧。

君臣之间没有寒暄废话，皇上开门见山道：“朕召你来，是想问问你，知道刺客是谁主使的吗？”

方铮摇摇头：“微臣不知，刺客已被当场杀死，活口都没留下，据金陵府尹说，刺客身上没有什么特殊地东西，连使的兵器都是常见地朴刀，实在是无从查起。”

皇上皱眉道：“现在满朝文武都在背地里猜测，说是潘尚书指使的，依朕看，却是未必……”

方铮笑道：“皇上英明，微臣也是这么认为地，潘尚书老奸巨滑……呃，老谋深算，应该不会出这样的昏招，满朝文武都知道微臣和他不对付，他怎敢明目张胆地指使刺客刺杀？那他未免也太嚣张了，依微臣看，指使者另有旁人。

”

皇上看了方铮一眼，叹气道：“不管指使者是谁，你都得小心点才是。昨日宓儿进宫跟朕耍性子，说朝堂太危险，要朕放你辞官，朕没答应。知道朕为何没答应吗？”

方铮得意道：“定是皇上觉得微臣忠心不二，忠臣就要为国尽忠，不能躲在家里享福……”

皇上笑道：“朕倒看不出你哪里忠心了，不过你脸皮奇厚无比倒是真的。”

“朕没答应宓儿，是因为朕需要你，朕要重用你。”皇上盯着方铮，一字一句道。

方铮一楞，这话什么意思？论治国之才，论政治手腕，方铮觉得自己哪一样都没法跟朝堂上那些老油条们比，皇上放着这么多人不用，干嘛非得用我？

似是看穿了方铮的想法，皇上沉声道：“每日朝堂上站班的文武大臣，总共有一百多人，谁忠谁奸，谁清谁贪，朕都清清楚楚，说句实话，你这人性子油滑，取巧钻营，唯利是图，刁钻古怪，卑鄙奸诈，无知无耻……”

方铮越听越不是味道，按皇上这几句评语，自己就是那种拉出去砍一百次脑袋都不算冤枉的万恶之人，我有那么差劲吗？不带这样骂人的啊。

方铮赶紧打断皇上的话，陪笑道："皇上，皇上！……您悠着点儿，评价微臣的话您可以略过，说说后面的，微臣洗耳恭听呢……"

皇上笑吟吟的看了他一眼："看来朕说错了，你并不无耻，你有耻，有耻得很呐，呵呵。"

"……朕在这么多大臣当中，惟独要重用你，是有原因的，记得上回朕跟你说过的话吗？朕说过，你营私但不结党，在朝中毫无根基，独来独往，然一身，而且出身平民，非名门望族，朕需要一个像你这样的人来帮朕。"

"满朝文武，忠也，奸也好，他们只不过是一个一个的朋党。那些自诩清流的所谓忠臣，结成一派，与朝堂的奸臣斗来斗去，哼，忠臣！在朕的眼里，结成了朋党，便算不得忠臣，党争，乃取祸亡国之道！朕重用你，就是因为你没有趟进这滩肮脏的浑水里，明白朕的意思么？"

方铮摇头，他是真的不明白。

"皇上，您的话很深奥，嘿嘿，非常的深奥，皇上就是皇上，说话的学问果然高深莫测，微臣实在是佩服万分……"方铮脑子里急速的运转着，琢磨着皇上这番话的意思，嘴上还拍着马屁，只可惜这马屁拍得实在是不着边际，含金量颇低。

皇上无奈的摇头，微笑道："你听不懂没关系，朕也不强求。你遭遇的这次刺杀事件却是给朕提了个醒，现在是时候给你派点事做了，老做着这么个闲散的小官儿，白领着朝廷的俸禄可不行，朕可不容许臣子吃干饭不干活，呵呵。"

方铮赶紧提醒道："皇上，微臣不是吃干饭呀，微臣现在是免费给您打工呢，上回微臣打了潘尚书的儿子，您罚了微臣半年的俸禄，您忘啦？"

皇上瞪了他一眼，没理他，接着道：“方铮，与突厥人谈判过后，朕给你派件差事吧，你要给朕好好做，用心做，若再像以前那么胡闹，朕可不会再看宓儿的面子了，该打该杀朕绝不留情！”

方铮凛然称是。

“说起宓儿，朕觉得，你们之间的事倒是可以准备准备了。”皇上意味深长的看着方铮道：“以后成了自家人，你办起差来想必会用心一点吧？”

方铮高兴道：“谢谢皇上，皇上放心，微臣一定会好好照顾长平公主，以后微臣在外面受了欺负，回家叫长平大嘴巴抽他！”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一十七章 谈判继续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2 0:43:57 本章字数:6759

首发

子府。/首.发

夜已深沉，挂在后殿檐下若明若暗的纸灯笼，在晚风中轻轻摇曳，将殿中两个人影拉得不停动荡。

潘尚书坐在太师椅上声泪俱下：“太子殿下，现在满朝大臣都在猜疑，说刺杀方铮的刺客是老臣指使的，老臣实在是冤枉呀！恨不得一死以证清白……”

太子温声宽慰道：“老师不必动怒，清者自清，冤屈总有一日会大白于天下，孤相信老师是清白的。”

潘尚书摇头道：“清也好，浊也好，老臣身在局中，却是看不清这局外之事。

太子殿下，老臣与您有师生之缘，老臣不明白，为何您有所动作时，不跟老臣商量一下呢？”

太子微微诧异道：“不知老师所言何意？”

潘尚书沉声道：“此处无外人，老臣与太子殿下从无讳言，老臣失礼，开门见山了。请问太子殿下，刺杀方铮之事，可是太子殿下所为？”

太子吃了一惊：“老师何以怀疑是孤派人做的？”

潘尚书眼睛眨也不眨的盯着太子的表情，沉声道：“数遍整个朝堂，与方铮真正结怨的，只有太子殿下与老臣二人。换句话说，想要他命的，也只有你我二人，老臣知道，太子殿下对方铮此人日渐提防，此人算是福王一系，如今福王圣宠日深，若不提早动手剪除他的羽翼，恐福王对您有夺嫡之患，所以老臣斗胆认为，杀方铮，太子殿下比老臣更有理由。不知老臣猜得是也不是？”

太子听到“福王”二字时。眼角不可察觉地轻轻抽搐了一下。随即太子温和地笑道：“老师言重了。是与不是并不重要。老师以前不是教过孤。身在朝堂之人。心中便不该有私仇么？只要对自己有利。便是私下有天大地仇怨。也可以暂时与他合作。有利则合。有弊则断。呵呵。孤对此话可是记之甚深呢。”

潘尚书深深地看着太子。脑子里想着“有弊则断”这几个字。忽然展颜一笑：“太子殿下说得是。是老臣糊涂了。呵呵。年纪大了。越来越老眼昏花。看来老臣也该颐养天年了。”

太子淡笑道：“老师可别这么说。朝廷倚仗老师之处甚多。能者多劳。老师怎能轻易言退呢？孤倒是想请父皇给老师再加封爵位。以示皇家恩宠呢。老师偏劳。还得为朝廷多效几年力才好。”

-———----------—

方大少爷养了五天地伤后。华朝与突厥地结盟谈判终于重新开始了。

一大早方铮便来到了突厥国师默棘连住地驿馆。

皇恩浩荡，皇上担心方铮再次被人刺杀，命冯仇刀派五百龙武军士兵随身保护方铮，如今的方铮很是得意，领着五百兵马满京城乱窜的高干待遇不是谁都有的。

方铮现在终于可以像只螃蟹似的四处横着走了，他心里很高兴，出场摆的谱比谁都大，前面二百人鸣锣开道，后面三百人紧紧跟随，知道地说是官员出行，不知道的还以为是押送死囚去法场呢。

默棘连率领突厥使团的各官员在驿馆门口迎接方铮，魏承德和冯仇刀一行。默棘连一见方铮便笑道：“方大人，多日不见，气色不错啊。”

方铮故作惊讶的迎上前去，拱手笑道：“哎呀，劳累国师大人亲自迎接，本官如何敢当，您安心的坐在驿馆等我来拜见您不就得了嘛，这大太阳晒的，何必出来，瞧，您这几天变黑了，要不要用点如玉斋出的男士护肤品？很便宜的哦……”

默棘连苦笑连连，他实在是猜不透这个油滑的小子到底在想什么，每次说话都能将人呛个半死。

双方寒暄一阵，进了驿馆分宾主坐定，默棘连面露关切之色道：“老夫听说方大人前几日被人刺杀，还受了点伤，如今伤势可好了？”

方铮不在乎的笑了笑：“好多了，国师大人有心，只是一直查不出那刺客到底是谁指使地，实在令人恼火之极。”

默棘连闻言笑了笑，没搭话。

双方于是正式开始了谈判。

默棘连沉声道：“方大人，老夫上回提的条件可能不太妥当，回去想了想，老夫决定再提一次，您听听看如何？”

方铮高兴的笑道：“甚好甚好，老默呀，不是我说你，你们在草原上混的，应该都是大气豪爽之人，怎么提地条件小气巴拉的，这种习惯可不好呀，弱了你们突厥人地名声嘛。提，尽管提，希望这回不要让我失望，我看好你哟。”

默棘连暗暗恼怒，这人言语之间市井痞子气十足，毫无官场规矩，真不知华朝的皇帝怎么会派他来主持谈判之事。

默棘连忍住气道：“老夫的条件比上次略有增加，其一，我突厥向华朝赔偿这些年的战争损失共计三百万两银子，银子若不够的话，我们可以用良马牛羊和皮毛来充抵。其二，释放所有在

华朝妇孺和劳力。其三，贵国若与我突厥结盟，我永不毁盟，世世代代不再向贵国动一兵一卒。但是同样地，老夫要求贵国与我突厥结盟之后，派出军队，与我突厥合力剿灭叛贼默啜，这些便是老夫的条件，方大人你看如何？”

方铮笑眯眯地看着默棘连，半天没说话，默棘连被方铮看得浑身不自在，半晌，默棘连忍不住道：“方大人，……方大人！”

方铮回过神，笑道：“呵呵，国师勿怪，我刚刚在思考你提的条件呢。”

默棘连见这回方铮没有明确拒绝，不由得大是高兴，看来这回提地条件有些靠谱了。

默棘连笑道：“不知方大人考虑得如何？”

方铮笑道：“国师大人，你这条件提得还是不够呀，嗯，远远不够……”

默棘连急道：“不知方大人有何要求，你可以说出来，咱们共同商讨呀。”

方铮摇着头，叹了口气道：“国师大人，看来你是在咱华朝游历久了，失去了突厥人该有的豪爽之气呀。”

默棘连嘴一张，正待开口，方铮却没给他机会，接着道：“我跟你打个比喻吧，比如说，我抢了你老婆……”

默棘连浓眉一掀，便待发怒，方铮赶紧道：“比喻，是比喻，令夫人年纪想必比我老娘还大，本官是丝毫没有兴趣地，我后面的这位魏大人可能比较喜欢这调调儿……”

魏承德闻言使劲瞪方铮。

“比如说，我抢了你老婆，然后睡了她几年甚至是十几年，有一天我把她还给你，你说你是应该感谢我的大方呢，还是直接大嘴巴子抽我？”

默棘连怒道：“我突厥人视夺妻之仇不共戴天，不将夺妻之人千刀万剐绝不罢休！”

方铮一拍大腿道："对呀，所以你说归还华朝妇孺，我觉得这根本就不算条件，这是你们应该做地，我华朝没出兵打你们，是咱们仁慈，不跟你们计较，你却把它列在条件里，这实在让本官感到可笑呀，本官再打个比喻，我去挖了你家祖坟……"

默棘连又待发怒，方铮赶紧笑道："比喻，还是比喻，你别老是这样，不打比喻你怎么明白这事儿的道理呢。——比如说，我挖了你家祖坟，把你太爷爷，爷爷，老爸老妈的尸首全都偷了出来，然后我再跟你说，我把这些尸首全还给你，你还不赶紧感谢我？——国师大人，不知你听了这话高不高兴？"

默棘连闻言默然不语，他大概明白方铮的意思了。

方铮见默棘连不说话，笑了笑，接着道："所以呢，国师大人，你刚刚提的四个条件，其实只有三个，其中一个还是要求我华朝出兵帮助你们剿灭叛军。释放妇孺与劳力，在我看来，不是条件，而是贵国想与我华朝结盟所提前出示的诚意，不知我这样说，国师大人可同意？"

默棘连想了想，无言的点了点头，为了达到结盟地目的，他只能由着方铮胡掰乱扯了。

方铮见默棘连点头，高兴不已，欣慰的拍着他的肩膀道："不错，国师大人深明大义，看来突厥人也不完全是蛮横讲理的二楞子嘛。国师就是突厥人当中很明显的一个反面教材……"

默棘连闻言苦笑道："方大人，咱们还是接着谈吧，别说无关紧要的话行吗？"

方铮笑道："我只是夸夸你嘛。咱们再接着说，你刚才所提的条件，咱们华朝占着好处的只有两条，一是三百万两银子，二是承诺永不侵犯。这永不侵犯嘛，其实只是句客套话，我性子直，说了你可别不高兴，如果咱们合伙灭了默啜，你觉得你们突厥人有可能不侵犯我华朝么？这话连你自己都不信吧？所以，那永不侵犯之类的，其实只是句屁话。"

方铮笑着看了一眼默棘连，见他皱眉不语，显然是默认了。

方铮接着道：“所以你提地条件的实质是，出三百万两银子请我华朝出兵帮你打仗。本官这么说没错吧？”

默棘连眉头一皱，总觉得方铮这话不对劲，可他一时又说不上哪里不对劲，闻言只好沉默着没搭话。

方铮笑道：“你们突厥人是老板，愿意出三百万两银子，我华朝是打工的，起码得派十万大军出来帮你打仗才够意思吧？那我再跟你打个比喻……”

默棘连闻言急忙摆手道：“方大人，你直接说，老夫听得懂的，不必再打什么比喻了。

”

方铮地比喻不是抢他老婆就是挖他祖坟，默棘连实在是怕极了方铮的比喻。

----------－以下字数不算钱－----－－－-----－

再次弱弱地求月票……别攥在手里啦，过期不用就作废，投给我还落一人情，多好。(未完待续，如欲知后事如何，请登陆diancomm，章节更多，支持作者，支持正版阅读！)

首发首发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一十八章 煽动抢劫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2 16:03:18 本章字数:3631

铮看着默棘连，眨了眨眼：“你确定不要我打比喻？贴切的哦。/首/发”

默棘连坚决的摇头：“方大人直说便是，老夫能听懂的。”

方铮撇了撇嘴：“你们突厥人经常说什么什么像天上的太阳，什么又像苍鹰之类的，说句话比喻满天飞，怎么到我这儿就不能用了？跟你们谈判真吃亏呀……”

默棘连闻言差点没吐血，你还吃亏，那我岂不是得拿刀抹脖子？

方铮继续道：“国师大人，你们出三百万两银子请我华朝出兵，恕我直言啊，恐怕不是很妥当吧？就算帮你灭了默啜可汗，你们回过头来还会再打我华朝，那这银子岂不是又让你们抢去了？再说了，我华朝出兵要不要军费？三百万两，十万士兵，每人只能分三十两银子，马匹，兵械，军饷，医药，战死抚恤，赡养遗孤……国师大人，你算过这笔帐没有？你觉得三百万两够吗？合着我华朝帮你打完这一仗，什么好处没捞到，咱自己还得倒贴本，这事儿傻子都不会干呀。”

默棘连两眼发直，嘴里满是苦涩，他没有想到，自己会同突厥官员在驿馆研究商量了一整夜，才提出的四个条件，却被眼前这位不到二十岁的年轻人三言两语便全部推翻了。而且听他的口气，这四个条件似乎一文不值，这让默棘连产生了深深的挫败感。

舔了舔干枯的嘴唇，默棘连开口道：“方大人，老夫认为，还是请贵国提出条件吧，否则如此下去，老夫提一条，你便否定一条，我们的谈判会陷入僵局的。”

方铮笑眯眯道：“国师大人可要考虑好哟，我提条件的话，那可是一锤子买卖，恕不还价。”

默棘连咬了咬牙，道：“方大人请讲，合不合适你提出来后咱们再谈。”

方铮朝魏承德和冯仇刀看了一眼，魏老头闭目不语，如老僧一般入定了，冯仇刀面无表情，板着一张酷脸，双眼直视前方，不知道是在发呆还是在想事。

这两人谈判未免太不专心了吧？完全拿自己当摆设。也不知道给本少爷搭搭腔。方铮不满地咕哝了一句。

方铮换上一副笑脸。对默棘连道：“国师大人。我华朝呢。本来是不愿意跟别人结盟地。好好地过咱们自己地日子。谁没事喜欢打仗呢？又流血又死人地。一场仗打下来。不知有多少人家破人亡。特别还是去帮一个经常侵略我们地国家打仗。那就更不靠谱啦。所以。出兵地事儿。我们是绝对不会答应地。你可以死了这条心。”

见默棘连神色恼怒地欲张嘴说话。方铮将手一拦。笑眯眯地道：“别急呀。我还没说完呢。虽然我国不愿意出兵。可我们还是可以给你提供别地帮助。缺粮食吗？缺兵器吗？缺军械吗？缺草料吗？你说呀。你要什么我们可以给你什么。你们突厥人这么有钱。拿钱来换回你们需要地东西。多好。皆大欢喜嘛。”

默棘连忍不住站起身。怒道：“方大人。老夫不远万里来到贵国。诚心与贵国结盟。你怎可如此戏弄老夫？贵国不愿出兵。这谈判根本就没有任何意义。哼！看来老夫白跑一趟了。告辞！”

说完默棘连朝方铮拱了拱手。转身便领着突厥使团地官员们出门而去。

方铮楞了楞。站起身向默棘连地背影挥了挥手。喊了句：“慢走啊。欢迎下次来华朝做客。我请你们去秦淮河洗桑拿……”

没过一会儿，默棘连便怒气冲冲地跑回来了，使劲瞪着方铮道：“此处乃贵国皇帝提供给我突厥使团的住所，该告辞应该是你们吧？”

方铮一楞，接着噗嗤笑出声来，连一旁的魏承德和冯仇刀脸上都满含笑意。

方铮笑得快喘不过气来了，边笑边道：“国师大人，你实在是……唉，所以说不能生气呀，一生气脑子就糊涂了吧，得了，魏大人，冯将军，该咱们告辞啦，走吧，去达塔塔那里聊聊。”

说着方铮边往外走，嘴里边咕哝着：“达塔塔应该很乐意跟我做这买卖，再过几个月草原就该入冬了，唉，战士没粮食，战马没青草，打仗，打个鸟仗……”

“慢着！方大人请留步！”身后传来默棘连地声音。

方铮脸上闪过一丝得逞的奸笑，随即板着脸回过头，一本正经的道：“国师大人还有事吗？”

默棘连神色犹豫，眼中神采变幻不定，终于，他一咬牙，道：“方大人，刚才是老夫太冲动了，老夫向你致歉。”

方铮客气的朝他笑笑："别这么说，大家都这么熟了，几句话地小事，我并没放在心上，没事儿了吧？没事我走啦。"

默棘连急忙伸出手拦住方铮，强自挤出一个笑脸："方大人，老夫认为我们应该坐下来接着谈一谈。"

方铮惊奇的瞪大眼睛道："你不是说谈判没意义了吗？没意义还谈什么？放心，咱们华朝人谈生意都是你情我愿，你不愿意，自然有人愿意，

我不勉强。"

默棘连眼中闪过一丝怒色，面上却带着微笑道："老夫刚才又仔细想了想，觉得方大人你提的条件也不是不可以接受，咱们应该坐下来详细谈谈此事，方大人意下如何？"

方铮笑道："那国师大人可要注意自己的态度哟，要知道今非昔比，如今再也不是你们突厥人说了算的时候了，可别再耍小性子扭头就走，你一堂堂突厥国师，还像个小姑娘似的撒娇发小脾气，你觉得有意思吗？"

默棘连闻言心里气得快爆炸了，耍小性子，撒娇，发小脾气，这个混蛋嘴里就不能说几句好听地吗？

谈判一恢复，方铮不客气了，直接提出了自己的条件。

"第一，赔钱！"方铮说第一个条件时，脸上地表情恶狠狠的，活像个占山为王地土匪头子在勒索赎金。

默棘连一楞，下意识问道："赔多少？"

方铮朝他竖了一根手指："一千万两！"

默棘连再次勃然大怒："你怎么不去抢？我突厥哪来这么多银子？"

方铮悠悠道："我也知道，一千万两不是个小数目，你们突厥人拿不出这么银子。但是有付出才能有收获，试想一下，待到草原入冬，万物俱灭，人无粮，马无草，你们拿什么跟默啜可汗打？可如果有了我华朝给你们提供的粮食，草料，兵器，你们地战士和战马吃饱了，

喝足了，高举着锋利无比的兵器，杀入默啜可汗地王帐，呵呵，国师大人，扫平默啜可汗，岂不是易如反掌？一千万两银子，能帮你们除去心头大患，实在是太优惠了，上哪儿找这么美的事去呀？换了我是你，早就一边着乐去了。”

默棘连皱着眉道：“你们提的条件太高了，我们突厥人出不起。”

方铮丝毫不为所动：“没银子可以用你们的良马，牛羊，皮货代替呀。实在不行，你就不会去想想别的办法？笨呐！”

默棘连怒道：“还有什么办法？你们简直就像一群吸血地蚂蝗！”

方铮笑眯眯的将手往北方一指，道：“你们可以去抢别人呀，反正这是你们的老本行，不过你们可别来抢我们华朝，不然我们一翻脸，转头就跟达塔塔结盟去了。”

默棘连气得脱口而出道：“除了抢你们，我们突厥人还能抢谁？”

方铮一听不高兴了：“合着你们突厥人拿我们华朝当取款机是怎么着？缺钱了就跑过来拿点儿，我们华朝招你惹你了？你怎么不把眼光放远点呢？你们的邻国也不少吧？回纥，大食，铁勒这些不都是很理想的抢劫对象吗？干嘛一直盯着我们华朝？”

堂堂一国谈判正使，为了捞钱竟然煽动默棘连去抢劫，连抢劫对象都被他好心地提供了出来，不得不承认，这个人简直就是个卑鄙缺德的结合体。默棘连咬牙切齿的盯着方铮，恨不能一刀将他劈成两段。

“那些国家都没钱没粮食。抢有何用？”尽管恼怒，默棘连却不得不跟他继续谈。

方铮一提到抢钱就来了精神，闻言站起身来兴奋道：“你笨呐，带兵去打呀，我告诉你，那些国家地国库里肯定没钱，可民间的有钱人多呀，没听说过藏富于民这个说法吗？你去把他们都给洗劫了，然后把钱给我，我给你们需要的粮食，草料，兵器，然后你们接着去抢……如此良性循环，咱们就能实现双赢，你好，我也好……”

默棘连听得两眼发直，咂摸咂摸嘴，忽然觉得不对味儿，现在不是跟华朝谈结盟的事么？他怎么觉得自己好象是在跟一个土匪头子谈抢劫分脏？

连坐在一旁地魏承德和冯仇刀都忍不住皱起了眉，方大人煽动突厥去抢劫别的邻国，这事要传出去，华朝几百年来秉持的以仁礼相交万国的良好声誉，岂非被他一人破坏殆尽？

魏承德咳了一声，插言道："方大人，这个……你刚才所提的……抢，抢……"老头一生读的是圣贤书，对抢劫这个词儿似乎还很陌生。

"抢劫。"方铮好心地帮他说了出来，"怎么啦？"

"咳咳，对，抢……抢劫，这个……似乎不妥吧？"顾不得突厥使者在旁，魏承德觉得若再不阻止这不着调的方大人，这场谈判还不知会被他谈成什么样子。

方铮瞠目道："有什么不妥？又不是咱们自己去抢。"

说着转过头朝默棘连和善地笑，眨了眨眼道："咱们友好的突厥国会帮咱们去抢地，对吧？"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一十九章 赔款割地称臣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3 14:29:39 本章字数:3378

棘连默不作声，只是向方铮挤出了个难看的笑脸。/首.发

方铮越说越觉得这事儿的可操作性极高，口沫横飞继续道："抢劫可是个技术含量较高的活儿，国师大人，这事儿干得，比你们风吹日晒养牛放羊赚钱多啦。"

默棘连虽说是突厥人中比较有智慧的国师，但突厥人的本性便是充满了侵略性的，听到方铮的话后，默棘连不由也有了兴致，忍不住问道："抢劫这事儿莫非有什么说道？"

方铮见有人搭腔，更是一发不可收拾，一撸袖子兴奋道："当然有说道！像你们那样一动手就烧光杀光抢光，那是傻子才干的事儿……不好意思，我是说，这么干等于是杀鸡取卵，人都被你们杀光了，下

次再抢谁去？所以说难怪你们突厥人一到冬天就挨饿受冻，你们是活该！”

“那些小国家在你们眼里应该是什么？是客户呀！你们养牛养羊也知道肥了再宰这个道理，怎么抢劫的时候就忘了呢？对那些小国家，你们要有计划的去抢，一次还不能全抢光了，得给他们自己留点儿，这样他们才会觉得有奔头，看见自己的钱被抢了一大半了，怎么办呢？接着赚呀，然后等他们赚得差不多了，你们再去抢，记住，抢劫的方式不能太粗暴，最好文雅点儿，客气点儿，给人家留个好印象，兴许你们下次去，人家就会主动交钱了，多省事儿呀，这跟国家地官员下去收税是一个道理。还有，尽量不要杀人，把人杀了，下次你抢谁去？……”

默棘连听得眼直放异彩，不得不承认，对一个习惯于烧杀抢掠的民族来说，方铮的话是非常有道理的，套句方铮的话说，默棘连也觉得生活有了奔头。

魏承德在一旁实在听不方铮的这番强盗理论，皱眉沉声道“方大人，你是不是走题了？咱们接着谈判吧，时候不早了。”

方铮和默棘这才猛然惊觉，原来二人围绕着抢劫的实际操作问题讨论，已经浪费了不少时间，而且离谈判地主题越走越远了。

二人不好意思的朝对方笑了笑。

方铮干笑道：“……呃，谈判，咱们接着谈……”

默棘连点头：“……好啊好啊。”

咳了两声。方铮道：“那一千两银子地事儿就这么定了啊。别讨价还价。跟你支了这么一妙招儿。我找你收费呢。”

默连面色平静。没答应也没拒绝。沉声道：“方大人你还是说第二个条件吧。”

铮状似随意地看了一眼默棘连。嘴里轻松地道：“第二个条件很简单。比第一个好办多了。知道咱华朝地兴庆府吗？你们突厥人以前干得太缺德了。有事没事老围着兴庆府打。搞得兴庆府地驻兵很没有安

全感。所以想往北方更远一点地地方驻兵。就是往你们突厥地方向再推进一点点。”

默棘连皱眉道：“不知方大人所言地推进一点点。是多远？”

方铮笑眯眯地竖起了两根指：“不多。二百里。”

默棘连心里默默琢磨了一下方铮的话，接着浓眉一掀，怒声道：“你的意思莫要我突厥割让国土予你们华朝？”

方铮连连摆手，笑道：“误会了，国师大人误会了，怎么能说割让呢？这话多难听，传出去好象是我华朝欺负你们似地，影响多不好。只能说是驻兵，意思是说，如果你们突厥人背信弃义，有一天突然朝我们捅刀子，我们华朝也能提早知道，方便安排部署，当然，你们信守承诺更好，大家都相安无事，驻兵嘛，就当是摆个样子。

”

默棘连冷笑道：“说得真好，二百里，连贺兰山主峰都包括进去了，老夫若将这二百里给了你，岂不成了突厥的千古罪人！”

方铮苦口婆心道：“国师大人，二百里又不多，何必跟我们斤斤计较这点地盘呢？说句实话，你们突厥人这么厉害，随便一动手，征服个小国家，就远远不止二百里地。你若把它给了我华朝，咱们的谈判就非常有希望达成共识，你们突厥人有了我华朝的帮助，就能剿灭叛贼，甚至丰衣足食，二百里地盘换突厥的长治久安，已经很划算了，你自己说，上哪儿找这么美的事去？此事若成，你应该是突厥地千古伟人才是。”

默棘连摇摇头，道：“方大人，你提的条件一个比一个过分，恕老夫无法答应，不如你把所有地条件都说出来，老夫先听听，能谈的话，我们继续谈，不能谈，我们也不必

舌了，直接告辞走人便是。

”

方铮无辜地道：“我提的条件很过分吗？我觉得已经很厚道了呀，”说着转头问魏承德和冯仇：“哎，两位大人，你们觉得过分吗？”

二人是华朝地副使，怎么可能会反对？闻言动作一致的连连摇头。

魏承德笑道：“贵使大人，方大人提的条件，其实已经很公允了，我华朝乃泱泱大国，仁礼传世，怎么可能做趁火打劫落井下石之举？方大人提的条件，其实都是秉着自保的想法，无意占贵国的便宜，贵使大人不可误会呀。”

默棘连冷哼一声：“你们别管老夫误不误会，方大人，你还是把你们的所有条件一并说出来吧，老夫再不想一条一条的跟你们掰扯。”

方铮眨了眨眼，道：“你确定你要听？”

默棘连大声怒道：“你敢说夫为何不敢听？说！”

方铮温言道：“师大人，火气别那么大，你也有六十岁了吧？年纪大的人经常发脾气会命的……我可不是咒你啊，老实说，我比谁都希望你长命百岁，我发现其实你是个很好打交道的人，除了小气点儿没别的大毛病……”

默棘连不耐烦的道：“方大人，我们接说正题好吗？”

“……好吧，其实我们总共只有三个条件，第一是赔一千万两银子，第二是要二百里地，如果这两点你都答应的话，第三条对你来说是简单之极了……”

默连一听这话心悬得老高，这油滑的小子每次说简单，实际都很不简单，默棘连不知他又会提出什么过分的条件。

铮看了默棘连一眼，继续道：“……银子给了，地给了，剩下的你们就顺便给我华朝称个臣吧，不用花你们半分银子，称完臣，银子和地一到帐，咱们华朝就立马给你们送粮食和兵器去，并祝你们在草原上打得愉快，哈屁。”

默棘连死死盯着方铮道：“方大人，你提的第三个条件，是让我突厥向你们称臣？”

方铮笑着夸赞道：“国师大人果然聪明，一听就明白意思，到底是在咱华朝读过书的，达塔塔那家伙没文化，肯定听不懂，跟你说话果

然很轻松……”

默棘连怒道：“我突厥人战无不胜，攻无不克，只要我们想，全天下的土地都能变成突厥人的牧场，你们华朝想要我们称臣，简直是痴心妄想！做梦去吧！”

方铮安抚道：“国师大人息怒，息怒。咱们心平气和说话不好吗？发什么脾气嘛。再说了，你说那什么战无不胜，攻无不克的话也太夸张了，不带这样夸自己的啊，太盲目了。那默啜可汗你们打了好几个月，不也没收拾下来嘛，以后别这么说了，让人笑话。”

默棘连手指颤抖的指着方铮：“你……你……你不信是吧？好，老夫这便赶回草原，发兵攻打华朝，老夫让你们看看，战无不胜攻无不克是不是老夫在自夸！”

方铮急忙道：“哎，别冲动呀，冲动是魔鬼啊，国师大人，这话你可得三思，你这么说的意思，莫非是不想谈判，直接跟我华朝开战？你们骨咄禄可汗也是这个意思吗？”

默棘连一听“骨咄禄可汗”这几个字便蔫了，到底是突厥人中的智谋型人物，短暂的怒气过后，默棘连恢复了冷静，他想起了临行前骨咄禄可汗的交代，必须要跟华朝~成同盟，利用华朝来牵制默啜，这样才能在最短的时间内消灭默啜这个叛贼。

“方大人，你所提的这三个条件，老夫实在是不能答应，请恕老夫刚才无礼，但若只是为了贵国的那点援助，就让我突厥赔款割地称臣，那是绝对不可能的，此事不必再谈。”

方铮笑眯眯的点头道：“是啊，我们也估计国师大人可能不会答应，我呢，其实说白了是个生意人，信奉的是‘买卖不成仁义在’，谈不拢咱们就别谈了，翻脸多没意思，你说对吧？”

冯仇刀却在一冷的插了一句言：“你若不给，我们与默啜可汗自去取便是。”

方铮闻言大惊：“哎呀！冯将军，当着国师大人的面，怎可如此坦白？这是咱们后面的计划呀，你怎么说出来了？这这这……”

说着方铮扭头向脸色变得铁青的默棘连陪笑道：“国师大人，刚才冯将军的话，你可不可以当作没听到？”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二十章 落难鸳鸯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4 15:02:50 本章字数:3573

后，方铮等三人为首的华朝谈判使者，被突厥国师气气的请出了驿馆，临走方铮特意看了看默棘连的脸色，见他一脸愤怒，似乎又强自压抑，还有着一丝犹豫，变幻莫测，复杂不已，想来是冯仇刀说的那句话给了他不小的震撼。/首.发

形势比人强，英雄终落幕。突厥这个庞然大物在内战中互相消耗着，换了平日，默棘连或许可以不屑的大笑三声，想都不想就直接拒绝，可如今，草原上不再是骨咄禄可汗一家独大，默啜这个叛贼像根肉中刺一般，深深的扎在骨咄禄可汗的心口，不把他连根铲除，骨咄禄如何睡得稳？而且华朝如果偏向默啜那一方的话，骨咄禄甚至能想到自己的结局，必然是被默啜所灭。

如此形势之下，默棘连怎能弃骨咄禄可汗的大局于不顾，断然拒绝方铮提出的三大条件？

“那家伙如果被活活气死了，我要不要承担法律责任？”方铮回头惴惴不安的望了一眼脸色铁青的默棘连，有点不放心。

魏承德顺着的目光看了一眼，笑道：“不会的，方大人，这位突厥国师可不易被气死的人物啊。”

方铮闻道：“也说不定，我看那国师印堂发黑，面有郁色，只怕此人长命不了，没准谈判一结束，回到草原就挂了，如此，我算是为华朝又立了一功，皇上应该会再赏我黄金一千两，以示嘉奖。”

魏承德笑道：“今日看来，皇让方大人参与谈判，实在是英明之极，老夫对皇上的识人之明实在是佩服万分呀。”

方铮笑道：“魏人，您甭说得委婉了，直接说我会敲竹杠不就得了，我就当这话是夸奖。”

天色不早，方铮与魏承和冯仇刀拱手而别，径直领着五百军士大摇大摆的回了府。

为了全起见，谈判期间，皇上特准五百军士驻扎在方府内，昼夜换班巡逻。皇恩如此浩荡，方家算是在京城大大露脸了，如今的方家商号已不是单纯的商贾之家，在别人眼里，已经隐隐有门阀世族之气象，官与商结合起来，便是一个庞然大物，令人望而生畏。

嫣然早上辞了方老爷和方夫人。回了花牌楼。方铮怎么都劝不住。嫣然不愿方铮为了她而与父母生分。方铮只好任她去了。谈判地事儿一结束。方铮便打算说服母亲。再将嫣然接回府中。

吃过晚饭。方铮在府里散步。方府很大。完全就像前世地生态公园。方铮一边走一边整理着思路。谈判地进展目前而言。仍在方铮地掌握。包括今日突厥国师地反应。都在他地意料之中。软地办法已经使过了。突厥国师不吃这一套。说不得下次给他尝尝硬地。俗话说。敬酒不吃吃罚酒。这位国师大人看来需要被罚几杯了。

正凝神想事呢。方铮忽然听到绣林里依稀传来响动。

方铮疑惑地朝里面看了一眼。五百军士将方府防卫得如铁桶一般。按说应该不会是刺客。如果选在这种情形下来行刺地话。那他若非艺高人胆大。便是缺心眼儿。

方大少爷是被人追杀过地。虽说胆子没练出来颇为遗憾。但令人欣慰地是。他地心眼却是长了不少。

为了稳妥起见。方铮放轻了脚步。挥手招来了一队正巧巡逻路过地军士。

带队的小校是个黑脸的年轻人，见方铮相召，忙跑到方铮面前恭敬的行了个军礼。

方铮嘘了一声，悄声道：“轻点儿！别发出声音。”

指了指面前的竹林，方铮道：“我估计里面藏着人，但不知道是什么人……”

小校面色一肃，凝神道：“小地马召集兄弟们。”

方铮数了数，这队军士人数确实少了点，才十几个，若刺客武功高强的话，这点人确实不够他塞牙缝地。

挥了挥手，方铮道：“赶紧去叫人，叫大家都轻声点儿，别把里面的人吓跑了。”

小校指派了一个军士去报信儿，剩下的十余人以方铮为中心，将他团团围住，手执长矛紧张的注视着绣林的动静。

片刻功夫，数百名军士便在夜色的掩护下聚集在了方铮地身边，带队的是一名小将。

方铮拉着他道：“轻点儿声，~这么多人，一定得抓活地，再说还不知道是不是刺客呢，伤害了无辜就不好了……”

小将用力的点了点头，一挥手，数百名军士便将小竹林围住了。

方铮也来了兴致，这么多人在身边保护自己，他觉得特有安全感，忍不住凑上前去，想近距离看看几百人围攻刺客地场面到底有多无耻。

方铮趴在草丛里，学着军士们的样子匍匐着前进，前进了

远，终于看清了竹林内地情景。

绣林很静，夜色笼罩四周，却在月光下依稀看见两个人影，坐在竹林中间的一块空旷地上，隔得远远的。

一个娇滴滴的女声开口道：“五……五哥，你……怎么不说话呀……”

一个尚带着稚嫩的男声结巴道：“说……说什么？”

“随便呀，你……你说什么，我都喜欢听……”

“那……那我笑话吧，少爷曾经对我讲过的，这个笑话可把我乐坏了……”

“嗯。”女声娇羞限。

“咳有一只猫发现了一老鼠，于是猫就扑向老鼠，要将它吃掉，可是后来这只猫却被老鼠吃掉了，你猜这是为什么？”

“为什么呀？”

“呵呵，因为呀……虎，老鼠，傻傻分不清楚……哇哈哈哈哈，兰儿姐，你说好不好笑？乐死我啦……”

“……”

男子的笑声徒然止住，讪讪的：“……不好笑啊？我……我太笨了，少爷亲口说的那才好笑呢……”

兰儿:笑，躲在不远处偷看的方铮却捂着嘴笑得肚子抽筋，多少年没见过这种纯情小男生了，小五简直就是个极品啊。

两人在月下，身影越坐越近，眼看着就要互相靠在一起了。

方铮眼含笑意的看着这一恋爱中的男女，一言一行都透着生涩，方铮忍不住喟叹，纯情真好呀，少爷我多少年没这么纯情过了？自从前世的初恋失败后，自己似乎已经便成刀砍不进，剑刺不穿，硫酸泼过不起泡的超级二皮脸了，何时才能回复当年的纯情岁月呢?

方铮站起身来，打算令军士们悄悄撤退，把空间留给这一对令人羡慕的恋爱男女。

他这一起身便坏事了。

带队的小将正等着方大人下令抓人呢，见方铮在夜色中站起身来，小将以为是方铮发出的行动信号，于是在方铮刚直起身子的同时，小将大吼一声：“放！”

一张早已准备好的大网从天而降，将这对沉浸在幸福中的男女紧紧的网在了一起，兰儿尖叫一声，容不得二人反应过来，接着大网一收，两人便生生被吊在了半空中。

上百支火把同时点燃，光亮下，数百军士手执长矛，直指半空中的二人。

小将大声喝道：“龙武军奉命拿人，若有反抗，格杀勿论！”

从方铮起身到军士拿人，只是眨眼之间的事，方铮目瞪口呆的望着眼前的一幕，心道：“坏了！”

方铮急忙赶上前去，对小将道：“错了错了！哎呀，抓错人了，赶紧把人家放下来……”

被网在半空得怔怔不敢动弹的小五和兰儿，一见方铮出现，如同见了亲人般，终于忍不住大声哭了起来。

小五边哭边抽噎着道：“少爷……少爷救命啊！小的只是跟兰儿姐说几句话，没成想却招来朝廷大军围剿，至于么……我们有这么大的罪过吗……呜呜……”

方铮也觉得很尴尬，多相配的一对璧人儿呀，无端端的受此劫难，实在是飞来横祸，无辜之极。

军士们手忙脚乱的将两人放了下来，兰儿脸皮薄，逢此大难早已又羞又愤，被放下来后狠狠瞪了五一眼，然后双手捂面，极快的飞奔而去。

小五擦着眼泪大叫道：“兰儿姐，兰儿姐……”

见兰儿头也不回的跑远，小五可怜兮兮的转过头望着方铮：“……少爷……呜呜……”

方铮仰天干笑了一声：“小五啊，咳咳，这个，哎，你们干嘛跑到这里说话呀，府里这么大，哪儿说话不好，瞧，闹出了多大的误会呀……”

小五闻言，刚止住的眼泪又哗哗的流出来了，委屈的道：“少爷，……这不是您教给小的吗？您说谈恋爱要躲在伸手不见五指的地方，这样方便对女子揩油，吃豆腐，少爷……小的可是全照着您的话去做的呀……”

方铮愕然道：“……呃，我教的？我有这么说过吗……”

旁边的军士于忍不住，有几个偷偷的笑出了声。

“咳咳，小五啊，少爷对不起你，最近府里可能有刺客，那啥，神经太过敏感了……你跟兰儿发展到哪一步了？”

小五闻言神色中带着不可抑止的悲愤，恨恨道：“……小的刚刚壮着胆子，准备摸一摸兰儿姐的小手呢，谁知等我一睁眼，人就在半空啦……少爷……呜呜，您说我冤不冤呐……”

“冤！太冤了！”数百名军士齐声道。

“呜呜……”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二十一章 募捐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4 15:03:21 本章字数:3594

五其实没错，年轻人谈个恋爱，定得往黑处走，正常的心理，谁都不能说他有错。/首/发他只是太倒霉了而已，这跟运道有关。

这场闹剧动静很大，整个方府都惊动了，早已睡着的下人们纷纷起来看热闹。回小院的路上，小五羞愧的将头藏在裤裆里，此高难度动作令旁观者啧啧称奇，钦佩不已。

第二天，方铮又带着魏承德和冯仇刀见了另一拨突厥使者达塔塔，谈判的内容跟默棘连谈的差不多，意料之内，达塔塔大发雷霆，若非顾忌到这是在华朝境内，恐怕达塔塔会拔刀相向了。

方铮三人被达塔塔灰溜溜的“请”出了驿馆，走在路上，魏承德气哼哼的开口道：“方大人，这么谈下去不行啊，两头都不答应，如此下去，皇上交托给咱们的事怎么可能办好？”

魏老头当了一辈子的官儿，被人赶出来的遭遇毕竟还是很少，所以老头现在火气很大。

冯仇刀在旁边冷哼一声：“只要方大人点头，冯某愿带兵冲进去，哼！刀架在他们脖子上，看他们谁敢不答应！”

方铮笑道：“哎，使不得，逼迫者签下的条款，是不算数的，等他们回了突厥就会反悔，签了等于没签。”

魏承德无奈一摊手：“那该怎么办？他们若不答应，难道咱们就这么一直耗着？”

方铮眨了眨，神秘地笑道：“现在着急的应该是突厥人才对，咱们急什么？两位大人，谈判的事儿先搁下吧，好好休息几天，我敢保证，五天之内，这两拨突厥使者一定会主动求咱们回到谈判桌上的，信不信？魏大人，我跟你赌一百两银子吧。”

魏承德横了方铮一眼，:好气道：“老夫可没银子跟你赌，方大人，你怎么知道五天之内突厥人会主动求咱们谈判？”

方铮笑道：“机不可泄露。魏大人。您就等着看吧。那一百两银子。您可得先准备好。”说完方铮摇头晃脑地走了。

魏承德急了。追方铮地背影大声道：“老夫可没答应跟你赌啊！”

说完魏承德又急忙转过头对冯仇刀道：“冯将军。你可得为老夫作证。老夫没答应跟他赌啊……”

禁宫御书房内。

“什么？要朕下旨增兵兴庆府？”皇上一脸愕然地望着方铮。不明所以。

方铮满脸堆笑：“是呀皇上。微臣只有求得您老这一道圣旨。谈判才能水到渠成。”

皇上盯着方铮，沉声道：“你可知下了这道圣旨会有什么后果？”

方铮笑道：“不会有后果，若说有后果的话，必定是上您数钱数到手抽筋，做梦都会笑醒……”

皇上板着脸道：“你跟朕仔细说说，军国大事非同儿戏，收起你那副嬉皮笑脸！”

方铮立马将笑脸收起，神色正经道：“皇上，正确的说，微臣是想向皇上求两道圣旨，其一，向兴庆府增兵十万，可考虑将京城外的神策军调派出去。其二，兴庆府地驻兵向北推动一百里扎营，占据贺兰山主峰。”

皇上颇有兴致的道：“哦？此举有何深意？”

方铮道：“很简单，谈判时咱们软的法子已用过了，突厥人不吃这一套，现在只好用硬法子了，兴许突厥人性子犯贱，吃硬不吃软呢。”

皇上沉声道：“你可知华朝驻军一旦向北推进，草原上的突厥大军会有何吗？”

方铮自信满满的笑了笑：“皇上，微臣敢用脑袋担保，他们绝不敢有任何反应。

除非突厥人的内讧已经停止了，否则这种时候他们是不愿再增加一个敌人地。”

皇上哼了声道：“你怎能如此肯定？突厥人性烈如火，朕的大军若不宣而进，必会激怒突厥人，他们若将内讧暂时放下，合力与华朝一搏，那时朕该如何自处？”

方铮笑道：“皇上多虑了，也许您是身在局中，而微臣出身平民，身在局外，所以微臣反而能将突厥人的心思估摸得透彻一些。”

皇上皱眉道：“你且说来听听，朕看有没有道理。”

方铮道：“皇上，草原上那两位突厥可汗的心腹大患是谁？是他们彼此啊，说句难听的，咱华朝在他们眼里还算不上大患，此时~位可汗心中的头等大事，就是如何将对方铲除，接着还得休养生息几年，等把这场内讧损伤的元气恢复后，才会考虑如何收拾我华朝，所以，微臣可以断定，五年之内，突厥人不会本末倒置对我华朝动武。真正的强敌就在身边，他们有必要再得罪一个虽不算强，但也不会太弱的国家吗？两头用兵的尴尬景况是两位可汗谁都不愿意见到地。所以，这几年内，我华朝的动作纵是稍稍过分一些，他们也只会警惕的注意，但不可能分兵攻打，皇上尽可放心。”

皇上闭目沉思了半晌，接着微微摇头。

方铮见状心里一急，道：“皇上，不可错过如此良机啊，这笔买卖做不做得成，就看您下不下得了决心，抡这一锤子了。”

瞪眼道：“什么乱七八糟的！这是

事！到里怎么就成买卖了？胡说八道！”

方铮干笑道：“微臣出身商贾，说习惯了，其实这军国大事的道理跟做买卖一样的，临机决断，不可迟疑，否则别人大口吃肉，咱们可就连汤都喝不上啦，最主要的是，若您不下这道旨，突厥人很可能会放弃谈判回国，那时我的一成分红可就泡汤啦……”

皇上楞了楞，接着大怒道：“朕还奇怪你今日怎会如此关心谈判之事，却原来你还惦记着你那一成地处！简直是混帐之极！”

方铮自知失言，赶紧陪笑道：“兼顾，兼顾。皇上，微臣可是大大的忠臣，国家百姓在微臣地心中可是排名第一，而且是超级第一，个

人的好处嘛，有便有，没有的话……”

皇上盯着他，冷冷道：“没有便如何？不要了么？”

方铮尴尬的笑：“哪能呢，减一点少一点都无所谓，皇上您也不忍心见微臣忙活了大半天却~无收吧，以后长平若嫁给了微臣，两口子端着破碗大街上要饭，皇上您也太没面子了不是……”

皇上狠狠的瞪了他一眼，笑了：“你少拿长平来当挡箭牌，该是你地，少不了，不该是你的，强求也无用。哼哼，朕听说那两位突厥使者时常被你气地暴跳如雷，却拿你毫无办法，现在看来，你这张嘴委实厉害，你这嘴皮子功夫，还是用到突厥人身上去吧。”

方铮头道：“皇上，那……圣旨地事，您看……”

皇上捋着长沉吟了片刻，道：“此事非同小可，朕不可独自决断，晚上朕会请一些朝中重臣来御书房仔细商讨，再做决定。”

方铮道：“那微臣也要来？”

皇上斜睨一眼：“你算重臣吗？”

方铮挠头干笑：“以后微臣多吃点儿，不出一个月就能变成重臣了，呵呵……”

出了御书房，方铮地心情很轻松。他觉得自己的请求皇上应该不会拒绝，也就是说，突厥必会在谈判桌上妥协，最最重要地是，那一成的分红稳稳到手了，有权有钱有老婆，多么美好的生活呀，方铮不知不觉挺起了胸，他认为，男人有了这三样，走路时应该比别人显得更有自信……

“请问你是朝廷大臣吗？”还没出禁宫内城呢，方铮就听到一个稚嫩地童声在他耳边传来。

低头一看，嗬！这谁家小孩呀？只见白玉石台阶上坐着一个粉嫩嫩的小女孩，穿着粉红的小宫裙，大约四五岁年纪，白璧无瑕，粉雕玉琢，小脸胖乎乎的，两只玉藕似的小手，托着肉肉的小下巴，清澈见底的大眼睛望着方铮眨巴着，可爱又无辜。

方铮当场被萌到了，蹲下身来，指了指自己，笑眯~道：“叫叔叔，叫叔叔我给你买糖吃。”

小女孩竟然做出了一个撇嘴的表情：“别逗了，你这模样哪点像叔叔？”

方铮玩心大起：“你是谁家的孩子呀？怎么一个人坐在这儿？你家大人哪去了？”

小女孩一本正经地拍了拍旁边的一个小木箱子，眨着大眼睛道：“我在……在……”说了半天说不上来，又费力的搬起箱子看了看，接着放下箱子，大声道：“我在募捐！”

方铮闻言差点一头栽倒，募捐？这个词儿古代人怎会知道的？貌似他穿越至今只跟长平略略提过一次，而且也只是大概说过募捐的一些操作方法，这个小女怎么知道的？

“小妹妹，你知道什么叫募捐吗？”方铮和善的笑道。

“募捐就是……就是……要钱！对！就是要钱！”小女孩将她那粉嫩嫩的小手伸出来，用稚嫩的童音大声道：“给钱！”

方铮抓住她的小手，笑眯眯地道：“你先告诉我，是谁教你用这个法子要钱的？”

小女孩挣了半天却挣脱不了方铮的大手，只好苦着小脸道：“是姐姐告诉我的，她说要我搬着箱子在这里坐着，如果看见谁一副奸相，走路时脑袋望天，一副自鸣得意的模样，那人就肯定是奸臣，奸臣肯定有许多钱……”

方铮看了下己，然后指着自己地鼻子愕然道：“所以，你就找上了我？”

小女孩高兴的点了点她那胖乎乎地小脑袋，又伸出了另一只小手，大声道：“给钱！”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二十二章 被敲诈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5 14:44:15 本章字数:3553

可讳言，很多人都认为方大少爷长得像奸臣，这是没儿，甭管什么人见到他，都会觉得此人的长相跟所谓的忠诚刚正联系不起来。/首/发想归想，但敢当着面说方铮是奸臣的，也只有面前这位小女孩了。

方铮望着小女孩伸出的小手，一下懵住了。他一时接受不了既被人当作奸臣，还要为“奸臣”这两个字消费买单的残酷事实。

小女孩的手伸了半天，见方铮毫无反应，开始不高兴了：“奸臣都这么小气吗？”

接着胖乎乎的小手拍了拍身旁的募捐箱，摆出一副苦口婆心的小模样，道：“姐姐说过，如果是忠臣，这个箱子便是他们的功德箱，如果是奸臣，它便是赎罪箱，你的模样儿太坏，要多捐点儿才行哟。”

方铮强自堆出一副笑脸道：“小妹妹，能不能告诉我，你姐姐是何方神圣呀？”方铮真的很想知道，什么姐姐能教出这种妹妹，全天下的私塾先生们都可以撞墙自杀了。

小女孩闻言露:警惕之色：“你想做什么？我姐姐要嫁人了，你没机会了。”

方铮继续笑道：“你姐姐现把你一个人扔在这儿，太坏了，要不跟哥哥回去吧？哥哥家里有很多钱，把你的箱子塞得满满的，哥哥家里还养着金鱼，很好看的……”

小女孩状若恐的睁大了眼睛：“莫非你打算拐骗我，然后把我卖给人贩子，最后把我嫁到一个穷乡僻壤的地方，给某个整天流口水的白痴叔叔做媳妇儿？”

“啪嗒”，方铮腰间一块新买的玉佩他生生捏断，咬牙切齿的对面前这位小女孩地疯狂想象力，表达出了某种程度上的敬意。

小女孩见方铮地玉佩捏断了，小脸上不由露出惋惜心疼的神情：“多好的玉呀，值不少钱呢，你太不小心了，刚刚应该放到我的箱子里的。”

方铮舔了舔有些枯地嘴唇。这小家伙爱钱地模样颇有我当年地神韵呀。

方铮朝那位小女孩微笑道：“……小妹妹。一个人好好玩啊。叔叔我……嗯。咳咳。我回家了。”

说完他站起来转身便走。他看出来了。这位小女孩貌似天真。实则不是个善茬儿。自己招惹不起。避之则吉。

“可是……还没有捐钱呢……”小女孩明显不想放过他。

方铮不得不停下脚步。疑惑地问道：“募捐总得有个名目？你是为何人所募？”

小女孩脸上露出难过地神情：“我是为自己募地。姐姐说女子出嫁必须得有嫁妆。可是我却没有。以后可能没有婆家愿意要我。所以我这么小地年纪。却不得不抛头露面。自己挣钱……”

方铮听得舌头都伸出来了，这是四五岁小女孩地话吗？这份远见，这份见识，这份未雨绸缪……真该把教她的大人拉出来……毒打？还是崇拜？

明知这小女可能不是个善茬儿，方铮却还是被她的清纯外表所迷惑，忍不住走上前笑道：“如果我不捐钱，你会怎样？”

小女孩天真的眨着眼睛：“你真不愿捐吗？后果很严重的哦。”

方铮颇感兴趣的问道：“什么后果？”

小女孩同情地望了他一眼，小脸上忽然变了一种表情，清澈的大眼眨了几下，接着眼中不知怎地竟然蓄满了泪水，然后神色变得惊恐万状，这还不算什么，令人佩服的是，她一边忙着变脸，一边还将自己盘得精致可爱地头发拨弄了几下，小小的抓髻顿时变得凌乱不堪。两头忙活，却仍显得好整以暇，有条不紊。

方铮睁大了眼睛傻楞楞地看着小女孩的动作，一时还没明白她这么做究竟想干什么。

不过很快他就明白了。

小女孩做完这些后，她的眼泪也流出来了，情绪已经非常的到位，然后她泪流满面，却忽然朝方铮诡异的笑了笑，略一运气，扯着尖细稚嫩的童音大叫起来："快来人呀！禁军！侍卫！有人要拐骗本宫！"

声音凄厉而绝望，饱含人世间所有的沧桑与苦痛，还带着几分花骨朵儿未放先折的不甘与痛惜。

真不知她的童年遭遇过怎样曲折的经历，才造就了她如今淋漓尽致的逼真演技。——没点生活阅历的人能演得这么好吗?

方铮吓得浑身一哆嗦，下意识转身想跑，接着他又停住了，这里是禁宫，他连内城的门都没出，能跑到哪去?

与此同时他也知道了小女孩的身份，她便是长平的妹妹，长乐公主。

现在的方铮非常痛恨自己的猪头智商。在戒备森严的禁宫内城，一个四五岁的小女孩独自抱着募捐箱坐在白玉台阶上却没人管她

都知道这位小女孩身份不简单，自己连傻子都不如。

冲上前去，方铮一把捂住了长乐公主犹自尖叫的小嘴，刺耳的求救声然而止。方铮腾出另一只手擦了擦额头上的冷汗，看着长乐公主天真的大眼里闪过几分狡黠的目光。方铮的心里忽然生起一种劫后余生的侥幸感。

长乐的法子其实很普通，甚至可以说毫无新意，换了在外面，长乐这么叫方铮肯定不会拿她当回事儿，可这里是禁宫内城，是天下戒备最森严的地方，禁军中又没人认识他，如果长乐方才真叫来了人，很有可能禁军士兵们会不问青红皂白，将他射在墙上……

小心的打量了一下四周，方铮无奈的朝长乐道："……我捐，我捐还不成么？"

长乐小脸上还挂着两行眼泪呢，闻言破涕为笑，吃力的搬过身边的小箱子，胖乎乎的小手拍了拍，然后冒着鼻涕泡儿满含期待的望着方铮。

方铮心头泛起一阵无力感，算了，认栽吧。

此时的方铮忽然有种不的预感，自己穿越到这个世界后，要风得风，要雨得雨，说靠的是本事也罢，靠的是运气也罢，反正自己还没有遇过什么太大的挫折。

但遇到这个女孩后，自己的好运气或许已噶然而止，以后喝水会呛着，吃饭会噎着，走路会摔着……总而言之，方铮觉得眼前这位眨巴着清澈又无辜的大眼睛的小女孩，会是他这辈子最大的克星，而且不出意外的话，这位克星可能比他活得长。

从怀里掏出一张银票，方铮看都:看便塞进长乐手中的募捐箱里。胡乱朝长乐拱了拱手，“微臣还有事，微臣告退……”

急速朝宫门走了几步，铮心头默念着：“别出声，别出声，让我就这么消失吧……”

今儿显然不是方少爷的幸运日。

清纯稚嫩的童音在他身后响起。

“才一百两？”声音中透着失望与不满。

方铮叹了口气，无奈的止住了身形，儿算是被她敲诈定了。公主是见过大世面的，一百两银票入不了她的法眼，想必今日会大大破财。

伸手入怀，方铮又掏出了一张银票，强笑着递到长乐面前。

长乐凝目了一眼，“一千两？”大眼眨了眨，长乐显得有些高兴：“这位大人出凡，多谢您的慷慨了。”

方铮朝她露出一个比哭还难看的笑脸，再次拱手而别。

刚一转身，

“……还？”声音带着几分怯怯和期待。

这到底是公主还是棒老二？方铮抓狂的揪了揪头发，默默的从怀中掏出好几张银票，看也不看就塞进了长乐的募捐箱里，然后捂着耳朵飞奔向宫门。

长乐略感奇怪的看了一眼方铮的背影，然后数了数箱子里的银票，不由惊喜交集：“呀！这位大人真大方，一给便是八千多两呢。”

长乐兴奋的朝方铮的背影挥了挥手：“谢谢大人，以后我在宫门口等着你，咱们接着捐……”

“扑通！”

三天后的早朝，皇帝下了一道旨意，命神策军调拨十万兵马，即日赶赴兴庆府，并命兴庆府的驻军移防，往北推进一百里驻守。

皇上为何会下这一道圣旨，除了朝堂上少数几位重臣外，众人都不明所以。皇上只是宣布这两道命令，也没有做任何解释。

中午的时候，突厥使者便急匆匆的来到了方府求见方大人。

来的人是突厥国师默棘连。

这次默棘连毫无温文儒雅的形象，不停的在前厅踱着步，不时还擦擦脑门上的汗水。显得非常焦虑。

见方铮出来后，默棘连朝他拱了拱手，顾不得礼仪规矩，扯着方铮的袖子拉到角落处，开门见山的问道：“方大人，贵国的皇帝陛下今日下令向兴庆府增兵，并且向北~进一百里驻防，请问贵国的皇帝陛下此举何意？”

方铮故作惊奇的睁大眼道：“哇！国师大人，你的消息真灵通呀，早晨皇上才下的圣旨，你这么快就知道啦。说，是不是在我朝堂内埋下了金牌卧底小密探呀？嘿嘿，你可真坏……”

默棘连急得跺脚道：“哎呀！我的方大人，你别开玩笑了，老夫想问问方大人，贵国是不是打算参与我国与叛贼默啜之间的征战？”

方铮摇头笑道：“国师大人，这是朝廷机密，本官可不敢随便乱说，皇上知道了要砍我脑袋的……”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二十三章 谈判结束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6 17:56:13 本章字数:3791

棘连无奈的看了方铮一眼，也不说话，从袖中摸出两默默的放在桌上，两指按住，轻轻往前一推。

方铮飞快的瞟了一眼银票，不悦道：“国师大人，你这样做就不对了，本人为官廉洁，两袖清风，在民间素有清名，你这是何意？”

默棘连恨不得一刀劈了眼前这个装模作样的小子，你还廉洁，还两袖清风？这世上的清官都死光了么？他想不通，人怎么能无耻到这个地步？

默棘连从怀里又掏出两张银票，朝桌上的银票上默默一搁。

艰难的吞了口口水，咳了声，道：“国师大人，你别这样，我真不是那种人……”

默棘连心里叹口气，继续往桌上加着银票。

方铮的抵抗越来越微弱：“……这样，你别这样……我真的是清官呀……”

“我洁如白莲……”

“我一尘不染……”

“我白璧无瑕……”

默棘连地神_也越来越难看。眉头深深地皱起。仍是一言不发地桌上加着银票。

方铮瞧了瞧棘连地脸色。估计这老头快爆了。心中暗笑。赶紧大叫道：“好！停！我就拼着脑袋不要。全告诉你吧。”

完以肉眼难辨地速飞快地抄起桌上地银票。拢入自己地袖中。

脸上还带着“拿你:办法”地表情。无奈地道：“国师大人。你也太客气了。下次别再这样了啊。你这不是毁我辛苦建立起来地清名嘛……”

默棘心里气得快吐血了。暗中狠狠地捏了一把大腿。生生克制住自己想扇他耳光地强烈冲动。面上挤出个笑脸道：“还望方大人不吝赐教。贵国皇帝陛下此举。有何用意？”

方铮同情地望着默棘连。叹了口气道：“国师大人。别说我没帮你啊。我已经尽力了。皇上得知贵国不肯答应我朝提出地条件。昨夜龙颜大怒。把我召进宫里一顿大骂呀。皇上说我本就不该主张与骨咄禄可汗谈判。自取其辱。如果那时与默啜可汗合兵一处。齐力攻打贵国。恐怕这会儿贵国地王庭大帐已在我华朝手中了……”

默棘连端着茶杯的手忽然一哆嗦，茶杯脱手而落，啪嗒一声掉在地上，摔成了粉碎。

方铮望着地上地碎屑，笑了笑，接着叹息了一声，面色沉重道：“国师大人，我看你还是回国去准备打仗吧，皇上明日已准备答应达塔塔使者的结盟请求，与其合兵攻打贵国，这会儿十万大军已出发在路上了，唉，你这国师，估计也当不了几天啦，没准再过两个月，得叫你死尸了……”

默棘连心中惊怒不已，这些华朝人也太无耻了！自己不答应他们的条件，他们二话不说就发兵攻打，难道他们不知道谈判是要慢慢谈的么？

默棘连最清楚草原上的局势，如今骨咄禄与默啜俩兄弟打得正欢实呢，两人都是势均力敌，而且经过几个月的拼斗，双方的伤亡都很惨重，突厥人口徒然下降了不少，如果默啜那叛贼多了华朝地这十万兵马为臂助，会是怎样的后果？毫无悬念的，骨咄禄可汗必将一败涂地，而且永不能翻身。

使劲甩了甩头，默棘连神色紧张道：“方大人，你刚才说，贵国皇帝陛下‘明日’答应与达塔塔结盟？”

方铮点了点头：“对呀，达塔塔那家伙虽说脾你这么好，可性格比你大方多了，听说我朝皇帝欲与他结盟，那家伙高兴得在大街上连翻了几十个高难度的空心大跟斗，然后直说咱们华朝提出的所有条件他都答应了，包括称臣。”

着方铮笑眯眯的看着默棘连：“国师大人，我真想不通呀，称个臣有那么难么？面子就这么重要？为了你们的那点面子，亡国灭族都在

所不惜？我不得不佩服，贵国人实在是太有骨气了……”

有种被人戏耍了的恼怒，默棘连怒声道：“是说过，贵国两边都不会出兵的么？”

方铮如同望着白痴一般望着他，疑惑道：“国师你难道在我华朝读书时都跟我一样，旷课去了？我华朝不是有一句话么？‘此一时也，彼一时也’，这话什思不需要我解释了吧？再说了，咱们的谈判不是破裂了吗？那我华朝想干什么你管得着吗？”

深深吸了一口气，默棘连强迫自己冷静下来，道：“方大人，你刚才说地是明日与达塔塔结盟？就是说，在你们未与达塔塔结盟之前，今日你我仍可以继续谈判，老夫这么理解没错吧？”

方铮摇摇手，笑道：“错是没错，不过我可不想跟你谈了，还是跟达塔塔谈比较愉快，你多跟他学学，人家那才叫豪爽大方，我说什么他都点头，说句实话，我可不想跟你一条条的费半天口水掰扯，没劲透了。”

定了定神，默棘连咬牙道：“方大人，我以骨咄禄可汗使者的名义正式请求贵国，与我恢复谈判。这次谈判我必会让贵国满意。我以草原上真神的名义发誓！”

方铮眨了眨眼：“你确定？丑话先说前面，再磨磨唧唧我可扭头就走啊，那时你可别怪我，我这人喜欢一锤子买卖，最不喜欢讨价还价了……”

默棘连狠狠的一点头：“老夫确定！”

“非常好！国师大人，我很欣赏你！……刚刚你摔碎的茶杯值不少钱呢，唉，可惜了……”

“嘎吱嘎吱……”咬牙声。

“……老夫赔！”

方铮将默棘连送走还不到一柱香的时间，另一位使者达塔塔来方府拜访。

，在达塔塔铁青着脸付上了昂贵的开口费后，方铮语“老达啊，其实我挺欣赏你的，真的，可是我朝地皇上想跟默棘连结盟，我也没办法呀……”

“……”

“……”

送走了达塔塔，方铮数了数二位使者大人孝敬上来地银票，不由心花怒放，当官有前途呀，无本生意而且还是暴利行业。发了一笔大财的方大少爷现在心情出奇的好，前几天被小公主敲诈的挫败感一扫而空，喜滋滋地揣着银票，回了小院。

华朝与突厥的谈判在僵持了四天后，终于恢复了。

这判出奇地顺利，方铮分别与默棘连和达塔塔相谈甚欢。而方铮提出的几大条件，两位使者似乎连考虑都没考虑，便直接点头答应了，谈判过程中，两位使者不停地催促方铮，如同赶着投胎一般焦急，在这样的情形下，方铮游走在两方之间如鱼得水，很快，三方会谈便达成了协议。

两个突厥国承诺，赔付华朝合计二千万两白银，每年交二百万两，十年付清。让出兴庆府以北二百里地国土，交由华朝驻军，并且两国愿意向华朝称臣。而华朝则承诺不向其中任何一国派兵，并愿意在贺兰山下开设一个中转站，突厥人可以拿银子或等价地牛羊马匹，来交换他们需要的粮食以及各种生活物品。

这次的谈判，华成了最大的赢家，局势就是这么微妙，如同天平上的砝码一般，华朝傲然站在了两个突厥国的中间，只要它愿意，稍微往哪头倾斜一下，便能改变整个草原上的局势。鹬蚌相争，渔翁得利，华朝完美的诠释了这句话的含义。

建武十二年七月，华朝京的金川门外，一场盛大地誓盟仪式正在举行。

百姓们围得山人海，人潮涌动中，有工匠将刻有华朝文字和突厥文字结盟协议的石碑一寸一寸的埋入了土中。

方铮与两位厥国的使者微笑着站在高高搭起的誓盟台上，有军士献上三牲，摆在了祭桌上，三人面向东方跪下，以国家使者的名义，宣永不背叛盟约，违者必遭天谴云云……

宣誓过后，城外围观的万华朝百姓齐声欢呼，纷纷庆祝这个激动人心的时刻。

华朝与突厥打了百年的战争，多少无辜的华朝百姓惨死在战火之下，多少血气方刚地年轻士兵死在终于在敌人的屠刀之下，直到今日，一切终于停息了，怎能不教人欣喜若狂?

所有人眼睛都热切而激动的盯着高台上的一位年轻人，此人未及弱冠，只可惜脸上永远带着贼兮兮地笑容，一双眼珠子不停的骨碌转着，好象时刻在打着什么坏主意似地，这副神情却令整个人减分不少。

然而就是这个贼眉鼠眼的年轻人，却凭一己之力周旋在两个突厥国之间，面对穷凶极恶地突厥使者凛然不惧，舌灿莲花，口才出众，巧妙的达成了三国之间地协议，而且这份协议是华朝开国百余年来最占便宜的协议，大大扬了一把华朝的国威。

方铮在民间的美誉却因为谈判一事，莫名其妙的升到了一个高点，类似于民族英雄那种性质，实在叫人不得不叹服。

方铮此时也很高兴，他笑得像一只偷了两百只鸡的黄鼠狼一样开心。这次除了华朝，他才是最大的赢家，两位使者私下给他的贿赂不算，仅是那一九的分成，便能入帐二百万两白银，换了是你，你会不会笑?

“两位贵使，协议呢，咱们已经签了，剩下的就不关咱华朝的事儿啦，本官祝你们两位在草原上打得如火如荼，开心愉快，哈哈。”

两位突厥使者齐齐瞪了他一眼，这种占了便宜还在说俏皮话的无耻之徒怎么看怎么讨厌。

“对了，你们打归打，欠朝的银子可得赶紧打到我朝的帐号上，不然我会很不高兴的……”方铮习惯将丑话说在前头。

正说着呢，城楼上的士兵们手执火把点燃了大将军炮上的引线。按规矩，盟誓之后，是要放礼炮以示诚意遵守协议的。

“轰轰轰……”连续的礼炮声响，将高台上正在~银子的方大少爷吓得两腿一软。

“啊——有刺客！”方铮不明所以的惊叫一声，二话不说，一把拉住离他最近的默棘连，硬扳过他的肩膀，让他面向着城楼，而方铮则面白的躲在默棘连身后，不时还从默棘连瘦削的身材后探出头来窥视一番。

默棘连气得脸色铁青，胡子翘得老高，大声怒道：“方大人！你……你怎能如此无耻！”

观察半晌，确定了不是刺客偷袭后，方铮放开了默棘连，脸上带着讪讪的笑，仰天打了个哈哈，道：“国师大人别见怪，我这不是跟你亲近嘛……”

瞄了幸灾乐祸的达塔塔一眼，方铮凑到默棘连的耳边，神秘兮兮的道：“瞧那大个子傻傻的，他就算愿意为我挨刀，我还不乐意呢……”

着方铮勾着默棘连的肩膀，亲热的道：“……咱俩谈得来，我比较喜欢你为我挨刀……”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二十四章 讨钱公主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6 17:56:32 本章字数:3353

日的阳光刺目而毒辣，一到中午人们便不愿出门了，，树荫凉亭，反正应了那句俗话：“哪儿凉快哪儿待着去。”

方府也是如此，午饭一过，偌大的府院便显得安静异常，人们都在各自的房里歇息，只有树上的知了还一声一声的叫得欢实，炎热的天气更平添了几分烦躁。

方铮的小院外，两名下人正坐在一棵大槐树下唠嗑。

“哎，咱们少爷老装病不去上朝也不是个事儿呀。”

“就，他就不怕皇上怪罪？”

“皇上没准就要罪了，听说朝堂参奏少爷的折子，每天都有好几十，皇上也快忍不住了。”

“是呀，真想不通，少爷为朝又立了一功，干嘛老躲着不去上朝呀。”

方铮的房门的一声打开了，方大少爷沉着脸站在房门口。

“你俩嚼舌头能不能远儿？有站在别人房门口说怪话的吗？”方大少爷的心情不太好。

俩人见方铮忽然出现，吓了一跳，按说这个时段少爷午睡了才是，莫非今儿少爷失眠？

胡乱地行了个。俩下人像中了箭地兔子似地拔腿便跑。转眼就没影儿了。

方铮重重地叹口气。

这日子没法过了！

谈判成了。立大功了。名头大了。以大少爷地脾气。怎会不愿到朝堂上多显摆显摆？

可是不行呀。朝堂不敢去。

是地。方铮有苦衷。天性乐观开朗。活泼而不严肃地方大少爷竟然有了苦衷。

苦衷来源于那位年仅五岁的长乐小公主。

丫头自从上次募捐尝到了甜头之后，她觉得自己迎来了事业的上升期，对铮这位大客户兼冤大头更是非常上心，上心的程度令人发指。

每天寅时，百官上早朝，小丫头便叫宫女抱着她来到金銮殿大门口，坐在铺满国家特级保护动物皮毛地躺椅上，一见方铮小丫头便两眼发亮，胖乎乎的小手费力的举起她那件毁天灭地，斩妖除魔的超级神器——募捐箱，然后小脸露出万分期待的神色……

你说这丫头要钱都要到金銮殿门口了，她家大人怎么不管管？方铮心里埋怨着，看来皇上明显不是一位称职的父亲，把他的几个女儿

宠溺得无法无天了，见小女儿端着箱子向大臣要钱，皇上竟然抚须哈哈大笑，丝毫不怪罪，还不停地对方铮说“捐点儿，捐点儿。”

方铮觉得皇上是在有意报复，他那一成的分红，至今让皇上非常的不爽。

朝臣们似乎也对这位小公主喜爱得紧，平素谁在朝堂上咳嗽一声都得狠狠参奏的言官们，竟然也抚着胡须微微的笑，他们似乎觉得庄严肃穆的金銮殿外有个小公主讨钱，本就是件天经地义的事情，合理合法，而且也完全符合逻辑……

朝堂上的大臣们纷劝方铮：“捐点儿，捐点儿。”这帮人是站着说话不腰疼啊，敢情掏钱的不是他们自己。当然，起哄架秧子的也不乏那些幸灾乐祸，视方铮为心头大恨地大臣们。

皇上乐，大臣乐，苦的却是方铮，东搜西刮来的那点银子，方铮还打算给自己置办几套宅子，多买几处土地，再买几家商铺……他的开支计划很多，但其中绝对没有白给小公主这一项。方铮觉得自己对这位未来地小姨子已经仁至义尽了，哪个姐夫能一出手便是几千两，赞助自己小姨子的嫁妆?

满朝文武地起哄声中，方铮咬着牙，堆出笑脸又掏了几千两银票，塞在了小公主的募捐箱里。

公主兴高采烈的抱着箱子离去，早朝于是在一片欢乐的气氛中照常举行。说来也怪，小丫头只认准了方铮，对别的大臣却秋毫无犯，方铮忍不住照了好几次镜子，莫非少爷我长得就这么像冤大头?

悲剧才刚刚开始，第二天寅时，小公主风雨无阻的又抱着募捐箱坐在了金銮殿门口……

于是五品散骑常侍方大人忽然病了，他病得很及时，离金銮殿门口还有数丈之遥，方大人忽然脸色一变，然后让一位小黄门帮着向皇上请了个假，匆匆撩起官袍下摆，健步如飞地回家养病去了。

这一病就是四五天，皇上派来的御医都束手无策，据御医禀报，方大人得地是心病，药石难医，只有银子才能治得好。

皇上知道后微微一笑，近中无甚大事，却也由得他胡闹了。

方铮站在房门口，出神的盯着小院外面地一湾池塘，忽然狠狠的骂了一句：“从上到下，没一个好东西！”虽然没指名道姓，但方铮知道自己骂地是谁。

骂过之后心情莫名好了许多，这时孙管家来报，胖子来访。

“方兄，听说你病了，我特意来看看你，怎样？觉得

么？”天气热，胖子身上不停的冒着汗，边说话边擦很是遭罪。

方铮没好气的白了他一眼，“还不是你那宝贝妹妹害的！”

胖子疑惑道：“宓儿？宓儿最近很安份呀……”

方铮拍着大腿叹气道：“你全家都是我克星，这个妹妹安份了，那个妹妹又来了，唉，我这是造的什么孽哟！”

胖子了楞，接着笑道：“你说的莫非是长乐公主，宝儿？她怎么招惹你了？”

方铮苦着脸道：“没招惹我，她~|很客气，客气得如同我是她的衣食父母似的……”

胖子愕然道：“那你有什么满意的？”

方铮道：“不知你家是不是特缺钱花，这小丫头片子现在讹上我了，每天举着个破箱子在金銮殿门口等着我，给少了她还不乐意，我上一次早朝就得花好几千两银子，你说我除了在家装病，还能怎么办？”

胖子一楞，然后哈哈大：“原来是这么回事，宝儿，也就是长乐公主，她确实挺爱钱的，我们皇族内的兄弟姐妹都挨个儿被她敲诈过。前些日子不知长平从什么地方学了个新词儿，叫什么‘募捐’，于是便教给了宝儿。这下好，宝儿有了名目，见人就举箱子，我现在见了她都绕道儿走。”

“……”

方恨不得狠狠扇自己两耳光，嘴贱呐！说什么不好，非得跟长平说什么募捐，合着这事儿是自己害自己。那长平也是，整个就一大嘴

婆娘，学个什么新词儿就拿出来满世界显摆，惹得火起，这媳妇儿老子不要了！

胖子见方铮心不好，便死拉活扯的非他出去走走。

方铮拗不过，只好答应。

所谓走走也只是句套话，大热天下午，但凡脑筋正常点的，谁愿意顶着毒辣的日头在外面跑?

两人出了府，方铮还顺便带上了杀手哥哥，没办法，方大少爷觉得刺杀的事儿还没查清，怕有人再次谋害，只好到哪儿都带着这位冷冰冰的杀手哥哥，关键时他就是一张保命符呢。

三人在秦淮河旁的一处凉爽的

Chapter_17

茶坐上了，两人一边喝着茶磕着瓜子儿，一边听那说书的先生说书。杀手则环臂站在一旁，闭目运气。——也许是补个午觉，杀手甭管做什么事，总喜欢把自己搞得很莫测。

“……好个方大人，见突厥蛮子竟敢对我华朝如此无理，勃然大怒，拍案而起，义正言辞道：‘呔！蛮贼休得猖狂，小爷今日管叫你有去无回！’……”

“好！”众听客听得齐声喝彩，纷朝桌上扔着铜钱。

方铮听得噗嗤一笑，“这故事谁编的？也太扯了吧？”

胖子笑眯眯的道：“市井小民总是崇拜英雄的，就算你不是英雄，只要他们需要，在他们嘴里，你就是英雄。”

方铮刚欲点头，想想不对，瞪眼道：“我本来就是英雄。”

两人说笑着，忽听下面有人拍桌子叫道：“给老子换一段儿！老说那个方铮，腻不腻呀？什么狗屁方大人，分明是个商贾出身的痞子！我呸！”

众听客面色一怒，~着声音望去，见说话之人身着玄色丝衫，看他这身穿戴便知乃富贵之人出身，兴许还是某位朝中大臣的公子，众人自知招惹不起，却也没人敢出来顶撞他。

方铮见此人相貌平平，言行之中虽有几分贵气，看着却令人生厌不已，至少方铮看着他就觉得挺讨厌的。

努了努嘴，方铮问道：“这人谁呀？”

胖子磕着瓜子，扭头看了一眼，然后毫不在意的道：“那人是户部刘侍郎的公子，叫什么名字我忘了，朝中大臣们家里那么多人，我哪记得清。”

户部？如今除了魏承德的兵部，其余的五部官员对方铮好象都没有什么好感。

方铮不禁有些郁闷：“我到底干了什么天理不容的事儿，就这么招他们嫉恨呀？”

胖子笑道：“你得罪了潘，对他们来说，就是天理不容。”

方铮皱眉道：“潘尚书有这么大的权势？满朝文武全都向着他？那他岂不是可以一手遮天了？”

胖子苦笑道：“岂止一手遮天，他只要咳嗽一声，满朝文武就不敢大声说话，都说父皇也敬他三分，这话算客气了，父皇其实敬了他七分。你可以想象一下，当了几十年的吏部堂官儿，天下的官员有多少是出自他的门下？”

着胖子指了指那位刘公子：“看见没？他老爹当年只是一名富家秀才，十几年后竟然坐到户部侍郎之位，凭的什么？就是潘尚书的提拔呀。”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二十五章 整人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6 20:03:51 本章字数:3981

感叹了一句：“看来我敢扁潘尚书的儿子，而且轮着扁，实在是胆子不小。/首/发”

胖子笑道：“现在你知道，得罪潘尚书后果多严重了吧？”

方铮皱着眉头望了刘公子一眼，什么人下什么崽儿，瞧这位刘公子的德性，他的父亲想必也不是什么好东西。真奇怪，潘尚书手下都网罗了些什么人呀？一个个红毛绿眼的，长得没个人相儿，嘴里也吐不出句人话，跟潘尚书的两个熊包儿子一样，欠揍。

眼珠子滴溜转，方铮朝胖子挑了挑眉：“敢不敢跟我一块做件坏事？”

胖子见方铮转眼珠子就知道这家伙肯定在打什么坏主意。闻言笑着摆手：“别激我，我可没那胆子干坏事。

”

“为何？那子认你吗？”

“那倒不是，那小子见都没过我。”

“那为什么？”

胖子叹口气：“为我害怕。”

“你是王爷你怕什么？”

“王爷怕地是皇上呀。你这家伙肯是想找个没人地地方狠狠揍他一顿。你不怕惹祸。可我怕。明日父皇知道了。必会把我骂得狗血淋头。”

胖子顿了顿。终于问道：“那小子不过就是骂了你几句。有必要打他么？”

方铮一耸肩：“我无聊啊。难道忘了。我以前地外号叫方太岁。没事都要惹人家地。现在别人都当着面骂我了。再不发发威。别人会笑我浪得虚名地。再说了。我没说要打他啊。整人。其实有很多种。咱们可以换个没风险地法子。”

胖子唉声叹气。“看来我是非得被拖下水了……”

方铮笑着拍了拍他地肩膀：“放心。保证你父皇不会骂你。不信地话咱们赌一赌？你父皇若没骂你。你就输给我……”

掰着手指算了算：“……输我九千二百四十五两银子，怎么样？”

胖子奇道：“你可真是与众不同啊，打个赌还有整有零的……”

方铮叹了口气：“这是你家那宝贝妹妹总共从我这儿讹去的银子呀，我都记着数呢，就指着你们家谁来还我了……”

胖子咳嗽了两声，扭过头去，假装什么都没听到。

“，赌不赌啊？”方铮不死心地捅了捅胖子，想蒙混过去不是那么容易的。

胖子顾左右而言他：“你打算怎么整那位刘公子？”

看来这家伙是不打算帮他妹妹还债了。方铮凄苦的叹了口气，道：“你待会儿记得配合我就行。”

方铮起了身，在杀手哥哥耳边说了几句话，然后整了整衣冠，满面堆笑的走向那位刘公子。

“哎呀！这位不是刘兄吗？缘份，缘份呀！”方铮的笑容很热情。

刘公子上下瞟了他一眼，从鼻孔里哼道：“你是谁呀？”

瞧这小子一副姥姥不亲舅舅不爱的揍性！方铮真想吐丫一脸臭狗屎。

“在下莫再提呀，你忘啦？前年咱们还在芳香楼一起玩过呢，你还大方的帮我兄弟俩结帐，豪爽之风，令在下至今神往不已……”方铮一副崇拜者的嘴脸。

“莫再提？这是人名吗？我还请过客？不会吧？”刘公子觉得自己不像那么大方地人。

方铮赶紧叫过一旁的胖子，热心的介绍：“这位是家兄，名叫莫再讲。”

刘公子疑惑的指着胖子，胖子赶紧抱拳：“莫再讲。”

刘公子又指着方铮，方铮抱拳：“莫再提。”

刘公子绕得有点晕，挠头道：“……这么神秘啊。”

三人各怀鬼胎的寒暄了几句。

方铮见火候差不多了，便自来熟地勾着刘公子的肩膀，笑道：“上回刘公子请客，令在下实在不好意思，您久经***，自是知道，这风流债，可不能欠的，在下一直都想着回请您一次，一晃两年过去了，今儿终于遇到了您，所谓相请不如偶遇，刘公子，咱们兄弟请你去乐呵乐呵，不知刘公子可愿赏脸？”

有人请客，公子当然愿意赏脸，哪还管这两位名字神秘地兄弟俩什么来头。闻言高兴的道：“那在下就恭敬不如从命了。”

方铮与胖子相视坏笑了一下，然后双双携着刘公子，登上了秦淮河上一艘规模较大的画舫。

秦淮河的画舫白天当然也营业地，文人骚客夜游秦淮，自有风味，然而在秦淮河白日狎妓，却另有一番风流。

风流的三人正在举杯频饮，既然有人请客，身为客人的刘公子在最短的时间内便与方铮二人建立了牢不可破的铁交情。几杯酒下肚，三人只差没有烧黄纸，斩鸡头结拜了。

方铮此刻显得特别的好客，桌上地菜全是画舫里最贵的招牌菜，酒是三十年陈地女儿红，刘公子怀里的姑娘，也是整个画舫最红地头牌姑娘，名叫倾城。敢取这个花名的姑娘，可以想象她是如何地绝世和……昂贵。不甩个上千两银子，休想挨她的身子，若想成为她的入幕之宾，则更是贵不可言了。

城果然倾城。

倾城正柔若无骨的斜偎在刘公子的怀里，纤手剥开一粒西域买来的葡萄，杏眼含媚的用她那性感的红唇含了，挺直了身子以嘴轻轻喂进刘公子口中。

方铮与胖子见着眼前诱人的一幕，禁不住狠狠的吞了口口水。两人相顾用眼神交换了一下想法，想法非常的一致，“***，好

让猪拱了。”

刘公子已经乐得找不着北了，眉开眼笑的端起杯子道：“敬两位兄台，今日让两位破费，刘某实在是很不好意思。”

方铮笑道：“我只是还刘兄一个人情罢了，刘兄肯承我兄弟俩的情，在下已是非常感激。”

刘公子到现在还没想起，自曾如此大方的请人逛过窑子，不过有人愿意当这冤大头，他也不介意被人请一回，毕竟这种糊涂人不是每天都遇得到的。

三人相谈甚欢，刘公子喝了几杯后，面色开始潮红，呼吸也开始促起来，心不在焉的跟方铮二人扯着闲篇，眼睛却不住的瞟着倾城那对傲人的大胸脯，不时还扭动一下身子，似乎有些不耐。

看来这位刘公开始把持不住了，方铮与胖子识趣的笑道：“刘公子，此时虽说是白日，但是这位倾城姑娘如此地绝色风情，刘公子不如与倾城姑娘入内一叙衷曲，**一番，如何？”

刘公子等的就是这句话，言大喜，却又故作难色道：“只是冷落了二位兄台……”

方铮与胖子紧摇头："不冷落，不冷落，秦淮风光尚好，我兄弟二人在此举杯闲聊，也别有一番风味，刘兄自便就是，我兄弟二人在此等刘兄……"

刘公子又故意推辞了一番，这才装盛情难却，搂着倾城入了画舫后面的雅间，独自**去也。

方铮心中默数着时间，到一柱香过后，便拉着胖子起身，准备出画舫。

画舫门口站着几个打，见人欲走，神色不善的将门堵住，一个打手冷冷道："二位公子还未结帐吧？"

方铮板着脸道："干嘛？怕我们跑了？"着大拇指一翘，指着里面的雅间道："里面还有我们的同伴呢，他请客，你找他要钱去呀。不过这会儿别去，他正**着呢，哈哈。"

说完方铮扒开堵在面前的打手，与胖子二人施施然下了画舫。在众打手疑惑的目光注视下，消失在秦淮河岸边。

"你所谓地整他，就是这样？"离开画舫老远后，胖子终于忍不住问道。他实在想不通，喝酒抱姑娘，这也叫整他？

方铮笑道："当然不是，我在他酒里下了两种药。"

"什么药？"胖子心里有点谱了。

"不可说，不可说……"方铮玩起了神秘。

子无可奈何的望了他一眼，道："不管下了什么药，那位刘公子玩完了就走，你这整人未免也太没效果了吧。"

方铮得意的从袖中摸出一个黑色的小钱袋，吊在半空中甩啊甩："等刘公子爽完，他就会知道什么叫死去活来了。瞧见门口的几个打手了吗？嘿嘿，很是威武啊……"

胖子惊道："你把他地钱袋偷了？"

方铮无辜道："不是我偷的，是杀手哥哥偷的……"

方铮将目光投向秦淮河方向，"吃霸王餐，顶多是被打一顿，不知道吃霸王鸡会是什么下场？更重要地是，那只鸡被人玩得遍体鳞伤

后，发现那个嫖客身无分文，而且又忽然变成了哑巴……唉，我都不忍心再想象了……”

望着方铮脸上的同情之色，大热天的，胖子忽然不自禁的打了个寒战。

回到家已是晚上，小院里有人在等着方铮。

此人正是长平，见方铮回来，长平高兴地大叫一声，然后冲上前去，一把挽住方铮的手臂，“你怎么才回来？人家都等你一天了……”

方铮笑道：“下午和你哥哥一起做了一件挺有出息的事儿，嘿嘿。”

他心里忽然浮起了一个想法，如果把潘尚书那一党所有大臣们的儿子全都整治一番，不知潘尚书会有何反应？算算日子，皇上也该对潘尚书动手了吧？自己这叫推波助澜，还是锦上添花？

长平娇俏的皱了皱鼻子：“你和哥哥干了什么坏事儿？怎么不叫上我？”

方铮笑道：“别问了，明日京城应该会有小道消息，嘿嘿，哈哈……”

长平哼道：“得意什么，肯定不是什么好事儿！对了，我给你带来了一位小客人，她一直吵着要见你，嘻嘻……”

方铮得意的笑声然而止，心中忽然升起一种不祥地预感，小心翼翼道：“什么客人？”

长嘻一笑，让开了身子。

房门口，一位双手托腮的小美女正睁大了清澈地大眼睛，惊喜的看着方铮，此女白白胖胖，粉雕玉琢，显得很是可爱。

她地怀里，正抱着一只箱子，箱子上贴着红色的纸条，上面写着三个大字：“募捐箱”。

方铮楞楞地看了她半晌，忽然两腿一抖，竟是瘫软下去。

小美女不管不顾的抱着箱子，一摇一摆的走到方铮面前，将箱子往前一伸，目光中充满了期待：“今天你给多少？”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二十六章 喊冤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8 15:05:52 本章字数:3752

句话怎么说来着？“你以为躲起来就找不到你了吗？的！象你这样出色的男人，无论在什么地，都像漆黑中的萤火虫一样，那样的鲜明，出众……”

方铮觉得自己就是这类

此刻他的心情可谓五味杂陈，他想起了与小公主相遇的那一幕，如果那个时候自己假装没看见那个独自坐在白玉台阶上的小女孩，假装没听到她问的第一句话，把她当作空气一般无视，从她身边漠然的走过去……

如果选择那样做，也许如今的自己会很快乐吧？至少自己手上的银票不会拿他当个中转站，左手进来，右手出去，不做片刻的停留。/首/发

说这些都晚了。生活只有一种结果，不论偶然与必然，眼前看到的，真实发生的，才是不可改变的。

感觉有人在拉袖子，方铮回过神，低头一看，长乐公主正不满的看着他，似在无声的控诉方铮的走神，而且还将小手中的募捐箱往前伸了伸。

看着这个小巧精致但又外刺眼的募捐箱，方铮无奈的叹息一声，蹲下身子，苦着脸对小公主道：“公主殿下，微已经没钱了……”

小公主清澈大眼睛眨了两下，狐疑的打量着方铮，接着小鼻子轻轻一皱，哼道：“你知不知道撒谎是不对的？更何况你居然还骗小孩子。”

这小丫头片子到底是谁教出来？

方铮求助的望了长平一，长平微笑着站在一旁不言不语，看着小公主的眼神满是宠溺。

败家娘们儿！看见老公被人敲诈也不说上来帮帮。方铮在心里恨恨骂了句。

方铮继续苦着脸道：“公下。微臣是真地没钱了……说句实话。您地嫁妆没着落。微臣也很为你着急。但是……微臣为了您地终身大事实在是鞠躬尽瘁。仁至义尽了……”

方铮演技高明。这番话说得只差没有声泪俱下了。想骗过一个五岁地小女孩自是容易之极。

小公主见他表情诚恳。不似作伪。不由相信了几分。小脸一垮。脸上满是失望之色。手中平端着地募捐箱也颓然地放下了。

方铮心里松了口气。今儿总算靠演技给自己省了一大笔银子。小丫头片子见我被她敲诈空了。以后应该不会再找我了。

然而方铮还是小看了这位古代小公主地毅力和耐性。以及对银子这个美好东西地狂热执着。

小公主只是黯然了片刻，随即又抬起头来，小脸满是期待的道：“那我明天再来找你吧。”她似乎对方铮一夜暴富充满了信心。

“……”

小公主被小绿抱出去夜游方府了，小女孩很懂事，乖巧的将空间留给了姐姐和未来地姐夫，前提是以后的募捐，方铮必须得主动积极的交纳，就像写连载小说似的，每日不能断更，而且还没月票。

方铮愁眉苦脸的叹了一口气，毫无形象的一屁股坐在房门口地石阶上。他觉得自己以后的人生已经被这位未来的小姨子蒙上了一层厚厚地阴影，简而言之，——他被讹上了。

长平不满的推了他一把，哼道：“瞧你那小气劲儿！不就一点儿银子吗？你至于这副鬼德性嘛，没劲透了！”

方铮气得从台阶上跳了起来：“一点儿银子？说得轻巧，你知不知道你那宝贝妹妹这些日子从我这儿讹去多少银子了吗？近一万两了呀！”

长平有些吃惊的捂住嘴，像看白痴似的看着他：“你为何给她这么多？小孩子随便给几两散碎银子不就行了吗？你疯啦？”

方铮无语了，你那宝贝妹妹是几两散碎银子便能打发得了地么？你也太不了解她了。

长平笑得眼睛弯成一弯新月：“难怪她最近满世界打听朝中有没有一位很年轻很大方的奸臣，昨日还神秘兮兮的告诉我，说她找到了一个冤大头，非常之阔气，而且不怎么聪明，跟个傻子似的，要他掏钱他就掏钱……”

“……”

欲哭无泪是方铮现在内心最真实的写照。合着自己破了财还没落着好，竟被一个五岁大的小丫头片子当成了傻子，这世上地天理公道上哪儿了？

轻轻的坐在方铮身边，长平安慰道：“好啦，跟个小孩子治什么气呀！丢不丢人！这些日子没见我，你有没有想我？快说！不许说没想！”

方铮有气无力地道：“你都这么说了，那我就勉为其难的说想你吧。”

长平乐得眉开眼笑，一把挽住方铮地胳膊，将头轻轻靠在方铮的肩上，满脸甜蜜地道：“喂，父皇有没有跟你提起，咱们何时……何时……成亲呀？”

方铮挠头道：“好象说过，谈判的事儿结束后，咱俩的婚事也快了吧。”

长平闻言俏脸一红，低着头娇羞道：“那你……还不赶紧跟我父皇……提亲，等什？”

未等方铮回答，长平飞快的变了脸色，恶狠狠的道：“莫非你反悔了

敢反，我就……”

“诛我九族是吧？”方铮瞪了她一眼：“你就不能换个新鲜词儿？每次都诛人九族，我问问你，你到底诛过几个人？”

长平不好意思道：“……目前还没有一个。”

宠溺的捏了捏长平的鼻子，方铮笑道：“原来你是一只纸老虎，光嘴上嚷嚷得凶。”

长平娇俏的皱了皱鼻子，“诛九族可是了不得的大事呢，我朝开国至今百余年，被诛九族的总共也没几个，我只是个公主，哪敢真诛人九族呀，除非……除非……”

“除非怎样？”

长平羞红着脸：“……除非有人欺了我的夫君，我便拼了性命，也要将那人碎尸万段，诛连九族……”

甜蜜缠绵的情话被长平血光四溅，杀气森森，方铮却觉得心头一阵感动和温暖，过我们的小日子，让别人都死去吧，我们的快乐，便是建立在别的痛苦之上，甘之如饴，毫无愧疚。

左手悄悄环了长平地纤腰，方铮开始不规矩起来，一阵情人间的密密私语在夜幕下肆而又婉约。

“长平，你的腰好细呀……”

“嗯……”

“长平，你要多吃点肉，瞧，太小了，跟子似的……”

“别……不要……不要摸那里，咱们……们还没成亲呢……”

“没关的，我只是适应一下，毕竟将来我要摸它们一辈子的，大家提前打个招呼，认识一下……”

“你……坏死了！”

月儿悄悄的躲进了云，似乎也为这羞人的一幕而感到不好意思……

良久。

“你是不是在欺负姐姐？”

声音突如其来，小女孩双手托着肉肉的小下巴，好奇地注视着方铮的手，他的手正探入长平的衣襟内，不断的上下摸索着。长平却羞红着脸，闭着眼睛一动不动，任其施为。

两人闻言一惊，接着两声尖叫响彻在方府上方的夜空中。

“呀！要死啦！”

“妈呀！”

----------—

第二天，京城内四处流传着一个小道消息，户部刘侍郎地独子，昨日被人打得奄奄一息，半死不活的扔在秦淮河的岸边，形状凄惨至极，据说下身还被人极其残忍地阉割了，刘侍郎得知消息后，当场昏迷不醒，刘侍郎大半辈子仅此一子，却遭如此横祸，老刘家从此算是绝后了。

消息在京城内如病毒一般肆意传播着，王公贵族，贩夫走卒皆有听闻，或叹世道不安，亦或幸灾乐祸，世间百态，由此可见。

金銮殿内。

方铮倚着大柱子，无聊的打了个呵欠。

“病体初愈”的方大人终于上朝了，不过五品小官儿，来与不来，对朝政也没多大影响，所以方大人的到来，朝臣大多只是点头一笑，以示招呼，没有过多地热情，也没有刻意的疏淡。

昨夜方铮在付出了二千两银票的“遮口费”后，终于与小公主签定了城下之盟，小公主答应以后不再去金銮殿门口堵他，与此同时，方铮必须要尽到一个做姐夫的义务，每个月定时定量的为小姨子的募捐箱添砖加瓦，给钱要主动，态度要积极，否则后果很严重。

为了让方铮这位大客户兼冤大头尝点甜头，增加捐钱地动力，小公主将方铮拉到一边，含蓄的表示，以后姐夫若还想在姐姐地衣服里“找东西”，她可以继续当作什么都没看到。

最后长平羞红着脸，急急忙忙拉了小公主逃命似的回了府，方铮楞楞地站在院子正中，似哭似笑，表情诡异。

“这丫头到底是谁教出来的呀？我还真得认识认识这位教育界地奇材。”站在金銮殿内，方铮还在出神的想着，朝堂上那些大臣们唧唧歪歪说着什么，他一个字都没听进去。

“咳咳，方大人，方大人！”方铮旁边的大臣将他叫回了神，好心的提醒他：“皇上在叫您呢。”

“嗯，啊？什么？”方铮愕然望去，远远的，皇上面含薄怒，正狠狠的瞪着他。

大殿内静悄悄的，满朝文武皆幸灾乐祸的看着他，冯仇刀站在他对面，无奈的朝他苦笑了下。

方铮心内一惊，虽然不知道皇上叫他何事，但按以往惯例，皇上在金銮殿上点他的名，一般都没啥好事。

方铮赶紧一个箭步冲出班来，朝着皇帝宝座急走了几步，然后扑通一声跪在光滑的金砖上，二话不说，纳头便拜，语带哭腔道：“皇上！皇上！微臣……冤枉呐！”

方大少爷的习惯，事态未明之前，不管不顾先喊冤是没错的。

此言一出，满朝哗然。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二十七章 告御状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8 19:45:29 本章字数:4178

方铮！你一出来就喊冤，所为何事？”皇上的语气中。

“啊？”方铮愕然抬起头，四顾而望，见满朝大臣有的窃笑不已，有的面带冷笑，只有魏承德皱着眉望着他，唉声叹气。

方铮有些不解，心下思忖着，难道昨儿整刘侍郎儿子的事儿被人捅出来了？不至于呀，我点儿不会那么背吧？

“禀皇上，微臣，微臣……呃，微臣觉得咱们华朝乃天朝上国，但疆域却不够大，实在是太冤了！嗯，对！太冤了！咱们应该立刻率军攻打那些小国家，把他们的国土，变成咱们的国土，他们的金银，变成咱们的金银，他们的老婆……”

耍着小聪明，方大少爷楞是将先的口误硬生生的拗过来了，然而一抬头却见满朝文武皆神色不善的盯着他，皇上更是一副怒发冲冠，一点就爆的模样，方铮赶紧悬崖勒马，朝皇上的一笑：“……他们的老婆，还是他们的老婆……咱们不稀罕，嘿嘿。”

皇重的哼声，怒道：“牛头不对马嘴，简直不知所云！方铮，你脑子里整天在想些什么？朕真不知道该不该赏你。”

“啊？赏我？”方铮大吃一惊，哥又发了？

皇上没好气白了方铮一眼，然后转头朝一旁侍立的太监示意了一下，太监当先站出，大声宣道：“皇上圣旨，五品右散骑常侍兼忠勇伯方铮，与突厥使者商谈结盟一事，长我上国之志气，扬我华朝之国威，朕甚嘉之，故加封方铮爵位为一等忠勇伯，世袭罔替，增食邑二百户。布告天下，咸使闻之，钦此——”

圣旨宣完，满朝文武又一惊。

不论亲近方铮的大臣，还是恨他的大臣，都不得不承认，与突厥使者谈判，华朝占了有史以来最大的便宜，方铮在其中出力甚多，居功至伟，此功之大，说是开疆辟土亦不为过。而且据说此人与长平公主相交甚厚，即将成为当朝的驸马，原本大家都以为，皇上肯定会借这次方铮为国立功的机会，对其大加封赏，委以重任。

没想到皇却只是轻飘飘地给方铮加了一级爵位。增了二百户虚无飘渺地食邑。一没加官。二没赐金。三没赏银。众臣心里犯起了嘀咕。皇上执政多年。向来不亏待有功之臣地。今儿这是怎么啦？按说方铮即将成为皇上地女婿。皇上更是不该对方铮如此刻薄寡恩才是呀。

潘尚书面色平静。无喜无。半闭着眼睛站在朝臣地最前排。对此事置若罔闻。如同睡着了一般。

下面地朝臣们却议论纷纷。魏承德面带不服之色。浓眉一掀。便欲出班反对。老头性情耿直。更何况与方铮相处久了。亦知此人虽油腔滑调。但人还算不错。且为国立下大功。皇上处事如此不公。老头忍不住便想出班直谏。冒犯天颜了。

魏老头还来不及说话呢。跪在地上地方铮便开口了：“微臣谢主龙恩。吾皇万岁万岁万万岁。”

谢完恩。方铮便站起身来。面色如常地退回朝班中去了。

方铮心里确实觉得无所谓。什么加官。什么进爵。在他眼里如同狗屁。他只知道一点。加了官。便意味着身上地担子重了。有事儿忙了。而且是那种毫无效益。半分银子都得不到地瞎忙。以方大少爷地禀性。怎么可能愿意去干？他倒恨不得一辈子就当这么个五品地闲散小官儿才好。

至于皇上没给他赏金赐银就更好解释了，说白了，与突厥谈判是他与皇上私下里地一场交易，皇上眼看着方铮已经赚得盆满钵满，正恨得牙痒痒，不再另行赏赐，是非常正常，非常符合逻辑的。皇上没找他要银子，方铮已经很感激了。

方铮这番作态自觉得，但看在朝臣眼里却是另一个味道了，此子平日里嬉皮笑脸，毫无正经，一旦遇事却能做到面如平湖，荣辱不惊，他日当真前途不可限量啊。

在众臣惊疑不定的目光注视下，方大少爷神色坦然的斜倚着大柱子，打起了瞌睡。

不论大家心里如何想，眼下是金銮殿，早朝还没散，该上奏的事情还得继续奏，至于那位躲在柱子后打瞌睡地五品闲散官儿，大家只能暂时他，待到散朝之后，再回去仔细琢磨皇上此举的深意。

方铮睡得朦朦胧胧间，忽听一个苍老地声音悲呼一声，金銮殿上传来一声大喊：“臣，恳请皇上为臣讨个公道！”

如同平地一声惊雷，将方铮这位睡神给惊醒了。

凝目望去，只见一位大约四十多岁，身材微胖的大臣抢出班来，悲万分的不停对皇上磕着响头，金銮殿地上铺的金砖被磕得一声一声的闷响，大臣犹自不觉的边磕边大哭着。

“有戏看！”方大少爷来了精神，兴致勃勃地揉了揉脸，这种时候，他觉得如果手上有包瓜子就好了。

皇上望着地上不停磕大臣，深深皱了下眉，沉声道：“刘爱卿，有什么事只管奏上来，磕头有什么用？”

一听这位大臣姓刘，方铮心中不由咯噔一下，糟了，莫非这位便是户部地刘侍郎？昨儿被我整的倒霉蛋不会正巧是他地儿子吧？这下可要露馅啦。

四顾扫了一眼，方铮不自觉的往下缩了缩脖子，不动声色地站到了柱子的后面。脑中急速运转，想着待会儿皇上若问起，该如何应对。——正常情况下，除了耍赖否认，基本别无他法。

刘姓大臣抽噎道："臣的犬子昨日在秦淮河边听人说书，结果误认歹友二人，二人将犬子哄骗到一艘画舫之上，并在其酒中下药，偷走了他随身的钱袋，以致犬子醒来后无银付帐，被

打手打得遍体鳞伤，并且，并且……生生将其阉割！上！臣仅此一子，尚无后嗣，臣请皇上为臣做主呀！呜呜……"

老刘语不成声，趴在地上老泪纵横。

方铮闻言心中不免也吃了一惊，***，那些打手也太狠了，吃顿霸王鸡而已，至于把人家割了么？痛快打上一顿不就得了，那位刘公子以后可怎么办？进宫侍侯皇上，还是躲在闺房里绣花？两种职业虽然稳定，但说出去都不太好听呀。——这事儿哥们是不是做得太不厚道了？

金銮殿上，皇上浓眉一竖，大怒道："太不像话了！金陵府尹何在？"

金陵府尹大人擦着冷汗站出班来，扑通一声跪在地上，战战兢兢道："臣……臣在。"

皇上冷冷的盯他，森然道："陈久霖，朕把京城的治安重任托付于你，你便是如此治理的么？治下出了这么大地子，你平日都在干什么？你可知罪？"

陈久霖吓得浑哆嗦，一个头重重磕在地上，颤声道："皇上容禀，昨日臣接到此案后不敢有半刻拖延，带着捕快到茶馆中四处查访，闻知刘公子所结识的二人，听口音乃京城本地人士，一胖一瘦，一个名叫莫再讲，一个名叫莫再提，据闻二人乃是亲兄弟，案发之后，臣发

下了海捕文告四处搜捕，但是仍无结果。臣已将那行凶的画舫查封，一应涉案人等全都抓获投入了大牢，皇上，臣……尽力了呀！”

方铮心中暗，看来这是件无头案了呀，按这两个名字抓人，抓到猴年马月都抓不着。想着又有几分不对劲，莫非金陵府便这般不济么？这么多人见过我和胖子，他们难道真查不出是我和胖子干的？此事可有点蹊跷……

这时刘侍郎忍不住怒：“皇上！臣状告金陵府尹陈久霖，多年来治下不严，玩忽职守，京城治安不稳，民风不淳，导致发生如此惨事，臣请皇上将其治罪！臣再告金陵那些章台妓馆，豢养打手恶奴，致使民风恶化，治安混乱，皇上，再不从严治理，臣恐世风日下，民心不稳啊！”

皇上意无意的瞟了潘尚书一眼，潘尚书闭目不语，面色古井不波，看不出丝毫端倪。

咳了两声，上沉声道：“刘爱卿言之有理，爱卿请……嗯，请节哀。”

说着语气一顿，皇上厉声：“陈久霖，你身为金陵府尹，治下不力，对此事有不可推卸的责任，朕罚你一年俸禄，降职一级，原任留用，以观后效。朕命你以最快的时间，查出此案真凶，还刘爱卿一个公道！你听明白了吗？”

陈久霖面色苍白的唯唯称是，擦着冷汗退回了朝班。

“至于那些章台妓馆，实在太过狂妄嚣张，天子脚下竟敢犯下如此恶行，罪不容赦！朕认为确实应该狠狠的治理一番了！各位爱卿以为如何？”皇上沉声道。

群臣哪敢反对？虽说朝中地大臣们有事没事都喜欢往那些妓院里跑，在里面做出的事情一个比一个淫荡，可没有谁会蠢得在这个时候站出来帮那些妓院说话，捋皇上地龙须。

一时间朝堂上大是喧闹，群臣纷纷点头赞同。就连一直站着没怎么说话的潘尚书，也似睡醒了一般，眼含赞许的点了点头。

一个突兀的声音在后面响起，声音充满了谄媚：“皇上英明！上至朝政，下至民生，为国为民殚精竭虑，实乃群臣之楷模，民众之偶像！我华朝在皇上的英明领导下，必将走向一个又一个地辉煌！皇上简直乃千古一帝，千古一帝啊！吾皇万岁万岁万万岁！”

群臣心头大寒，不约而同的打了个冷战，抚了抚全身冒出来地鸡皮疙瘩，心中皆暗道：“这谁呀？马屁也拍得太无耻了！有你这么照死里拍的吗？叫咱们以后还拍什么？”

群臣循望去，见大拍马屁不是别人，正是五品散骑常侍，方铮方大人是也。

方铮脸上带着得意的笑，站在朝班之中洋洋自得，如同一只吃了独食的大公鸡般骄傲。

拍马屁这种事，赶早不赶晚，你们这群老家伙反应迟钝，还是被本少爷抢先了一步，傻眼了吧？哈哈。

方大人都拍完了，群臣还能怎么办？尽管心中对他的无耻行为极其不屑，却也不得不俯身下，齐声唱喝道：“吾皇万岁万岁万万岁！”

皇上若有若无的瞟了方铮一眼，眼中闪过一丝笑意。

“众卿都不反对吧？朕觉得，此事要另派专人治理，章台妓馆不比别处，形势与背景都很复杂，非专人不能竟全功。”

群臣闻言就跟吃了哑药似地，全都默不作声了。众所周知，京城里的那些妓院画舫，有不少都是朝中重臣，甚至是王公贵族暗中出资操办，谁愿意去干这种得罪人地差事呀？

说到底，这事都是户部的刘侍郎引出来地，不少投资了娱乐业的大臣们纷纷朝刘侍郎投去了恶毒地眼神。

老刘绝了后，正是万念俱灰之时，心态也了点变化，面对群臣不善的眼神，冷冷一哼，理也不理，径自闭上了眼睛，不言不语了，其淡然之态，颇有“横眉冷对千夫指”之傲骨。

皇上将群臣的反应一一看在眼中，龙目一抬，望向朝班的最后一排，眼中闪过一丝笑意，语气低沉道：“方铮，此事，朕便交由你来

做，如何呀？”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二十八章 幕后黑手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29 18:55:01 本章字数:3568

啊？”方铮正美美的看着热闹，却到皇上将这心引到了他身上，一时竟楞住了。

“朕决定，治理京城章台妓馆一事，便交由方铮来办，方爱卿，你可别让朕失望啊。”皇上板着脸，但眼中的笑意却怎么也掩饰不住。

群臣一听这个烫手山芋终于有人接了，纷纷点头赞同，齐声赞颂吾皇英明，眼神却齐齐望向方铮，这些眼神中有仇恨，有幸灾乐祸，也有同情。

方铮傻眼了，好不容易把谈判的事儿办完，他正打算趁着清闲，接下来好好发展一下如玉斋，给自己赚点银子花，没成想皇上又给他派了一件差事，而且是一件非常难办的差事。

方铮平日里再怎么大大咧咧，却也知道京城的妓院不是那么简单，但凡规微大一点的，身后都有着高官勋贵的影子，比如说嫣然赎身的那艘画舫，暗里其实便是太子的产业。而这些高官勋贵，有的手握大权，有的势力庞大，盘根错节，复杂无比，牵一发而动全局，皇上派他去治理妓院，这不摆明了让他得罪整个华朝官场吗？这事儿可不能接！

“皇上！微臣……冤枉！”方铮再次从朝班中出列，二话不说，纳头便拜。

“你有何冤”皇上疑惑道。

“啊？咳咳，微臣说错了。”方大爷习惯了不问青红皂白便喊冤，整了整表情，方铮摆出一副末日来临地绝望模样，趴在地上颤声道：“皇上！微臣惶恐，微臣不敢！还请皇上收回成命！”

皇上皱着眉：“为何？”

方铮一本正经道：“微臣纪尚轻，阅历不够，怕有负皇上所托，还请皇上收回成命……”

一眼看见闭目站着地潘尚书。方铮眼珠一转。忽然福至心灵。指着潘尚书道："要不您换人也行。嗯。微臣觉得吏部地潘尚书德高望重。且正气凛然。如果皇上命潘尚书来治理京城地妓院。一定会让那些形容猥琐地嫖客们望风裸奔而逃。潘尚书神威无敌。一统妓院……"

潘尚书闻言怒。愤愤地盯着方铮。气得浑身直哆嗦。一张嘴便欲开口。然而飞快地瞟了一眼皇上后。潘尚书却冷静了下来。双手拢在袖中。微微一笑。重新闭上了眼睛。未发一语。涵养之高。颇有"唾面自干"之境界。

皇上也瞟眼潘尚书。见他怒而不发。皇上眼中闪过一丝阴沉。

朝堂上演着一幕无声地君臣之间地眼神大战。趴在地上地方铮却浑然未觉。犹自滔滔不绝道："……潘尚书骨骼精奇。走路带风。微臣估摸着潘尚书没准身负绝世武功。甭说几个妓院打手。便是维护世界和平也不在话下。所以微臣认为潘尚书是治理妓院最好地人选……"

"住口！"皇上听得实在忍不住了。大怒道："胡言乱语！方铮。你太放肆了！"

皇上呵斥这句话后。朝班中顿时有十几位言官一齐出列跪奏道："臣参劾右散骑常侍方铮。御前不敬。妄语之罪。请皇上治罪！"

方铮吓了一跳，我怎么敬了？妄语又是个什么罪名？

皇上冷冷的扫了一眼众言官，沉声道："众卿退下，朕自有定夺。"

接着皇上看着方铮道："方铮，你为官不久，年纪尚轻，不懂规矩，所以有时候纵是胡闹了些，朕也未治过你的罪，但是有一点你要给朕死死记住，这里是金銮殿，朕是当朝皇帝！皇帝在金銮殿上说出来的话，是说给天下的臣民听地，每一句话，每一个字都不能更改，朕下的旨意，便是最终的决定，你若反对推诿，那便是抗旨！听明白了吗？"皇上说到最后声色俱厉，几乎是吼出来的。

未待方铮回答，皇上狠狠瞪了他一眼，一拂衣袖，冷冷道："退朝！"

群臣山呼万岁，尽皆散去，只留下方铮一人，楞楞地站在空荡荡的金銮殿上出神。

-------－－－----------

御书内。

方铮扑通一声跪在地上，不管不顾地抱住了皇上的双腿，哭得一把鼻涕一把眼泪，模样凄惨之极。

“皇上！皇上！您不能这样对微臣呀！微臣为咱们华朝立过功，得过奖，微臣是今年华朝劳动模范荣誉称号的获得者，……对了，微臣还是您的女婿呢，您忘啦？长平公主是我未来的老婆啊！岳父！岳父大人！请您收回成命吧，那活儿小婿我实在是不敢接啊，您也不想看到您心爱的女婿走在路上无端端地被人射到墙上吧？岳父……”

皇上又好气又好笑的望着趴在地上哭得惨兮兮地方铮，抬了抬腿，轻轻一脚踹在方铮的屁股上，没好气道：“起来吧，演得再像，朕也不会当真地。”

方铮犹声大哭，双手还不停在御书房内的猩红地毯上捶打着，痛苦绝望之状令闻者

落泪。

皇上渐感不耐，沉声道：“起来好好说话，再装朕就命人把你丢出去了。”

方铮地哭声然而止，动作敏捷的迅速站起身来，若无其事的拍了拍身上的官服，声音平静无比的道：“是。”

皇上狠狠瞪了他一眼：“朕就知道你是装的。”

方铮苦着脸道：“皇上，您说的那件事真的不好办呀，很得罪人的，微臣若接了，会得罪整个华朝的官场，皇上，您不是跟潘尚书不对付么？让他去干这件事多好……”

皇上怒道：“住口！再跟朕讨价还价，朕在金銮殿上说的话你忘了么？朕决定地事情，是不可更改的，任何人都不能！”

真想不通皇上干嘛一定让我去做这件得罪人的事，方铮暗自琢磨着，莫非我最近做了什么事情让皇上很不爽，所以他存心报复我来着？

知道这件事躲不过去了，方铮无奈的恭声道：“是，不过，皇上，微能不能向您讨一道圣旨？这样才能压得住场面呀，不然微臣办事的时候别人不服怎么办？”

皇上点头道：“圣旨当然给你，名不正则言不顺。”

方拦住了正要下笔写圣旨地皇上，笑眯眯的道：“皇上，不用太麻烦，您只要写四个字就行。微臣回去把它制成一面旗子，办事的时候就打着这面旗子，一定战无不胜，攻无不克，嘿嘿。”

……

方铮郑重其的将圣旨揣在怀里，皇上语重心长道：“方铮，你要用心办好这件事，京城的妓院向来藏污纳垢，朕在朝堂之上一力主张你来办此事，是有深意的，回去好好琢磨一下，以后朕不想什么事都提点清楚，你自己也该动动脑子了。”

方铮恭声是。

“方铮。”皇上叫住了正欲告退出门的他。

方铮回过身来：“微臣在。”

皇上提笔在龙案上写着什么，头也没抬的淡声道：“以后做什么事，自己收拾干净，包括无病，都是一样。哼！莫再提，莫再讲，名字都取得如此粗鄙，简直愚蠢之极！”

“啊？”方铮如同被人当头一盆凉水淋下，浑身冰冷。

“你你你……你怎么知道……”方铮结结巴巴道，话一出口，便自觉失言，方铮赶紧摆出一副冤比海深的悲切表情，跪下大呼道：“……皇上！微臣冤……”

皇上这回没等他喊完冤，抬起头冷笑着打断了他：“你们以为此事做得隐秘，便瞒住了天下人？朕以前跟你说过，这天底下的事，只要

朕想知道地，便一件事都瞒不过朕的眼睛，你难道忘了？或者以为朕只是在吹嘘？”

眼见抵赖不过了，方铮只好将头深深的磕在地上，沉默不语。脑中却在急速的运转着，难怪这事儿透着蹊跷，闹半皇上也掺了一脚进来，可是他刚刚这么说是什么意思？是要治我地罪呢，还是……教训我下次干坏事干得更完美？这事皇上是怎么掺进来的？

方铮脑子里千头万绪，乱糟糟地，一时竟不知该开口辩解，还是承认错误。

皇上淡然道：“这回你倒学乖了，居然还会用借刀杀人这一招，看来你也知道了‘王法’二字的份量，可惜你还没学会收拾善后，若非朕提前知道了此事，湮灭了一些蛛丝马迹，这会儿你早被陈久霖抓起来扔在大牢了。哼，你真以为金陵府的捕快们是吃干饭的？这么明显的事情他们会查不出来么？”

方铮恍然大悟，接着喜笑颜开道：“原来皇上跟我是一伙的，难怪微臣觉得这事儿干起来如有神助……”

皇上怒道：“放肆！莫把朕跟你这鸡鸣狗盗之徒扯在一起！哼！朕做什么事情必有朕地道理，你以为朕像你一般胡闹么？”

方铮脑子里飞快的想了想，瞧了瞧皇上地脸色，小心翼翼的开口问道：“皇上……微臣斗胆问一句，那位刘公子……那啥，是您把他给阉了地吧？”

现在方铮想明白了，这是京城，天子脚下，妓院的打手不可能胆大妄为到那个地步，打了人还敢将别人阉，定是他们把刘公子打了一顿扔到岸边后，皇上派人又将他给阉了地。嗯，对，肯定是这样！

想清楚后，方铮不禁对皇上敬佩莫名，要不人家怎么是皇上呢，使阴招下绊子都比一般人厉害，幕后黑手都当得不简单呀。

方铮堆着献媚的笑容，大拍马屁：“想不到皇上非但治国有方，阉人更是一把好手……”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二十九章 战前动员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30 16:20:49 本章字数:4041

铮灰溜溜的被皇上赶出了御书房。不知道为什么，~方铮的交谈，结局总是不太愉快。

回府的路上，方铮脑子里琢磨着，皇上说治理妓院有深意，可方铮却想不通，所谓的深意，到底是什么？是皇上想动一动妓院背后的利益集团，借此机会打压一下朝中党争愈加激烈的大臣？还是想把这团火引到潘尚书身上？众所周知，此事因刘侍郎而起，而刘侍郎却是潘尚书一手提拔上来的，可谓是潘系中的心腹人物。

坐在缓缓行驶的马车里，方铮烦恼的挠挠头，他会耍小聪明，但一碰到这种高层的政治博弈，他就傻眼了，不是他的强项啊。

掀开车帘，杀手哥哥正骑着马紧紧护卫在马车的旁边。刺杀事件一直是个谜，谁都不知道会不会有下一次，所以杀手哥哥最近的生意很不错，方大少爷却大大的破了财。

隔着小小的窗口，方铮问道："杀手哥哥，如果我要请你去查抄妓院，你觉得我这么做的用意是什么？"

杀手哥哥冷冷的瞥了他一眼，酷酷的道："……查抄一家二百两，先付银子再动手。"

方铮一窒，哭笑不得："我只是问问你，你认为我为什么会派你去查抄妓院？"

杀手哥哥摇头："我只收银子办事，不问原因。"

方铮耐心的道："我没要你问原因，就是要你想一下，为什么我要你这么做。"

杀手哥哥看了一眼方铮，眼神像在看一个白痴："你要我做的事，你自己不知道原因？"

"……"

我跟这古代人简直没法沟通！

方铮叹了口气，重重的放下了车帘，哥们糊涂了，根本就没问对人嘛，你能指望一个满脑子里只想着钱的杀手给你指点迷津吗？

回了府，在小院用过午饭，方铮一把将小绿搂在了怀里。

最近方铮经常对小绿毛手毛脚，在遭受过小绿的几次条件反射般的痛揍后，百折不挠的方大少爷终于将小绿的这种条件反射改过来了。现在的小绿已经能做到被毫无防备的吃豆腐后，不再动手伤人。这一点令满身淤青地方大少爷很欣慰，什么叫调教？这就是调教！

“小绿呀，跟少爷说说，今天都干了些什么？”方铮搂着怀里的小绿，贼手在小绿纤细的腰间上下抚摩。

小绿羞得俏脸通红，低声道：“……少爷，这是大白天呢，你……你就不能正经点？”

方铮色笑道：“其实你不知道，有地事情，白天做起来也别有一番风味……”

方铮一边说，一边将手慢慢往上攀去，隔着衣服，轻轻握住了一团温软。

小绿羞得愈发厉害，身子不安的扭动着：“少爷……不要，不要乱动……”

“哇！小绿，你真是深藏不露呀，居然比嫣然还大，嗯……也比长平的大……”

“啪！”

“哎呀！”

方铮龇牙咧嘴揉着淤青的手腕走出了房门，他的身后跟着满脸歉意的小绿。

“少爷……对不起，小绿……不太习惯……”

方铮挤了个笑容：“没什么，不怪你，事实证明，你是个好姑娘。”

说着又低声嘀咕了一句：“……也证明，本少爷地抓奶龙爪手确实是百发百中，名不虚传……”

迎着小绿歉意又不解的目光，方铮施施然走了出去。

像是想起了什么，方铮忽然回过头道：“小绿，你母亲地下落，我前些日子已经拜托了突厥国师去打听了，虽然不知道会不会有结果，但多一分希望总是好的。”

看着小绿溢满泪水的感激目光，方铮赶紧摇手：“别谢，别感激，你要实在想报答，就以身相许吧。晚上我留着门，你钻我被窝里来……”

“……”

建武十二年七月，京城的人们刚刚从突厥谈判成功的欣喜中平静下来，一场轰轰烈烈的治理京城妓院的行动又成了好事者口中的谈资。

天刚擦黑，正是掌灯时分，人们有的在吃饭，还有地富家公子或王孙纨绔却已摇着折扇，一副风流倜傥的潇洒打扮，施施然登上了青楼，或买醉，或狎妓，“且恁偎红倚翠，风流事、平生畅。青春都一晌。

忍把浮名，换了浅斟低唱。”

方府大门前。

宽敞的门前小广场今日显得有些拥挤，一千名龙武军士兵排着整齐的队列，正一言不发的静静站着。冯仇刀披着盔甲，手按腰间三尺青锋，神情冷冽的注视着方府的大门。

孙管家从门房处战战兢兢的探出头，小心的望了望府门前那一千名杀气腾腾的士兵，又赶紧将头缩了回去，不停地唉声叹气：“少爷怎么还不来？……这也太胡闹了！”

府里远远传来跑步声，孙管家闻声一喜，赶紧迎上前去，愁眉苦脸道：“少爷……您今儿又是玩的哪一出啊？这么多军士站在咱们家门口，不知道地还以为来抄家的呢……”

来人正是方大少爷，平素还算仪表堂堂地他，今日却衣衫不整，连头发都显得有些凌乱，像在什么地方打过滚似的。

没功夫理会孙管家罗罗嗦嗦地念叨，方铮急急忙忙跑到冯仇刀面前，

“哎呀不好意思，冯大哥，小弟我吃饭晚了点，让罪过罪过……”

今儿方铮心情不错，晚饭还喝了几口酒，喝得有点微醺，结果从小院出来时不知在什么地方摔了一交，弄得自己有点狼狈。

冯仇刀展颜一笑：“无妨。”

说着指了指肃立着的一千士兵，道：“皇上下旨命冯某带兵协助你，这些人够吗？不够我再调些进城。”

方铮见到这些密密麻麻的士兵，乐得眉开眼笑：“够了够了，抓几个打手，逮几个嫖客而已，用不着这么大的阵仗，多谢冯大哥了。”

冯仇刀让过身子，低声对方铮道：“那你就跟他们说两句吧。”

方铮一楞，“说什么？”

“做什么事，听什么命令，你不说他们怎么知道如何做？”

方铮恍然，说白了，搞个战前动员嘛。这是哥们的强项呀。

整了整衣冠，方铮咳了两声，一手叉在腰间，一手学着伟人在空中大幅度的挥舞了一下，大声道：“同志们！……”

没这个叫法吧？方铮尴尬的咳了咳，赶紧改口道：“……兄弟们！敌人已经出现了！他们就躲在京城某个阴暗的角落里，冷冷的注视着我们勇敢而正义的人民军队，他们是一群蛀虫，腐蚀着我们地精神，消磨着我们的志气，榨取着我们的银子，糟蹋着我们地姐妹……你们说，面对这样的蛀虫，我们应该怎么办？”

方铮将手伸到耳朵边，一副侧耳倾听的模样，按惯例，这种时候士兵们应该气冲云霄，踌躇满志的大声吼几声如“杀！”“打！”“消灭他们！”之类长精神的话。

惯例的事情好象很难发生在方铮身上。

一千名士兵面面相觑，不知所措，纷纷目瞪口呆地盯着站在最前面用手张着耳朵的方大人身上。包括方铮旁边地冯仇刀，也是一副懵懂茫然的模样，楞楞的看着方铮。

一些胆子大点的士兵见冯仇刀发着楞，于是开始在下面交头接耳。

“方大人刚刚在说什么呢？”

“听不懂，很深奥，还说什么蛀虫，到底什么意思？”

“莫非大人命我们去捉虫子？这……上哪儿捉去呀？”

“就是，这也太为难我们了……”

“……”

“……”

保持着侧耳倾听姿势的方铮，没有得到自己想象中震天般高亢的回答，终于失望的放下了手，瞧了一眼正在发楞的冯仇刀，方铮觉得有点尴尬。

渐渐的，方铮又有点恼羞成怒，这帮当兵地太没文化了，本少爷的话有这么难懂吗？

咳了咳，方铮大声道：“都给我闭嘴！”

士兵们顿时齐齐肃立，喧闹声噶然而止。

方铮摆出一副恶狠狠的模样，大声道：“都给老子听着，今儿咱们要去抓人，也许还会打人，你们这些混蛋都给老子把招子放亮点！老子让你们抓谁就抓谁，让你们打谁就打谁，谁他娘的敢放跑一个，老子把他的蛋黄捏爆！你们这些混蛋都听到了吗？”

一千名士兵热血沸腾，群情激奋，齐声大喊道：“听到了！把他的蛋黄捏爆！”

“……”

底下的士兵们又开始交头接耳。

“这样说咱们才听得懂嘛。”

“就是，方大人原来也跟咱们一样，是个大老粗。”

“嘘，小声点儿……”

方铮颓然的扶着额头，大声的叹了口气，懒懒的一挥手，有气无力地道：“出发吧。”

夜渐深沉，京城却仍然一片繁华喧闹，特别是那些勾栏妓院门口，生张熟魏，迎来送往，倩影绰绰，笑语盈盈，显出一派似虚似幻的奢华和香艳。

留香阁，京城中一个规模不算太大地妓院，站在门口迎客的龟公百无聊赖地打了个呵欠，接着他又深深皱起了眉头。

今儿透着几分怪异，平日那些喜欢来听曲儿来狎妓的朝中官员们，今日不知为何一个都没见，偶有几顶官轿经过门前，也是远远地绕开，生怕惹上一身骚似的，这是怎么了?

一阵整齐而有节奏的跑步声传来，龟公抬眼望去，却见一大队士兵手执长矛，排着整齐的队伍，朝留香阁跑来，眨眼间便跑到了留香阁的门口。

士兵们一言不发的停住，然后分散开来，很快的，留香阁被士兵们团团围住。

这时一辆马车慢腾腾的出现在龟公的视线内。接着马车在留香阁门口停住，从里面走出一个人来，此人年纪轻轻，身着五品官服，相貌堂堂，嘴角却含着几分不怀好意的笑容。

龟公心下暗笑，不知这是朝中哪位大臣，嫖个妓还带着大队的军士来，谱儿摆得还真够大的。

龟公习惯性的堆出满脸笑容，正打算迎上前去，谁知一名士兵却举着一面大旗，一言不发的站了出来，将旗杆往地上狠狠一顿。

龟公凝目望去，见此旗大如幡布，长约丈余，宽约二尺，白底镶着金边，旗上龙飞凤舞写着四个斗大的行书：“奉旨扫黄”。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三十章 奉旨扫黄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30 20:23:47 本章字数:3606

见到这四个字顿时呆住了，一时有点不知所措，书，字是认得的，“奉旨”俩意思他也懂，可他却不明白何谓“扫黄”。

心下隐隐觉得情况不妙，可恨的是今日晚饭后，留香阁的掌柜不知为何，沉着脸吩咐阁内所有的打手全部撤出妓院，龟公现在连个撑

腰的人都找着。

想了想，龟公仍是堆上笑脸迎上前来，谄笑道：“这位大人，您这是办差，还是来喝花酒？有相好的姑娘吗？”

方铮哼了哼，神情倨傲的两眼望天，没搭理他。

龟公飞快的扫了眼四周林立的士兵，艰难的吞了口口水，仍陪着道：“这位大人如果是头一次来本阁，小的可以给您介绍几位不错的姑娘，她们不论琴艺唱曲都算得上京城一流，而且她们箫技也很不错……”

方铮闻言两眼一亮：“还会吹箫？”

一把勾过龟公，将手搭在的肩膀上，方铮色眯眯的问道：“素如何？”

龟公一楞，随明白了方铮的意思，赶紧谄笑道：“保证个个都是绝色。”说着凑在方铮耳边悄声道：“若大人觉得一个人大战群雌有些力不从心，本阁还奉送春药若干，以增大人之情趣，嘿嘿。”

嗬，有点儿意思。方铮兴奋的搓了手，急声问道：“多少银子一晚？”

龟公见这位大人有了兴，不由暗暗松了口气，再瞄了一眼四周肃立的士兵们，头皮又是一麻，赶紧陪笑道：“大人这么赏脸，第一次来本阁，本阁的掌柜高兴还来不及，怎敢收大人的银子？大人尽管放心玩乐，一应花销本阁全免……”

方铮脸一沉。不高兴地道：“怎么能不要钱呢？本官看起来像是那种吃霸王鸡地人吗？说。多少银子一晚？”

龟公见方铮沉了脸。心惴惴。不知这位大人到底想干嘛。但他还是老老实实回答方铮地话：“摆花酒有贵有便宜。最贵地十两银子一桌。至于住夜……寻常地姑娘五两银子一晚。姿色稍好地十两或二十两不等。至于头牌姑娘。那就得看客人高兴了。不过至少也得好几百两银子……”

龟公瞧着方铮皱起了眉。不由有些胆战心惊。越说越小声。说到最后变成他一个人在悄声嘀咕了。

方铮静静地负手站在留香阁地门口。手指在背后飞快地掐算着。算到最后。他发现。如果自己要在这里包几个头牌姑娘荒唐一夜。来个孤胆英雄大战群雌地话。至少得要花费好几千两。看来开个妓院真地很赚钱呀。难怪京城里那么多高官勋贵都往这一行里投资。说真地。连方铮都有那么点意思想入这一行了。

咂摸咂摸嘴。方铮皱起了眉。嘴里喃喃道："贵。太贵了……"

回过神。望了一眼两腿已经开始发抖地龟公。方铮试图跟他商量："多叫几个姑娘。你们能打折吗？"

龟公满脸堆笑，只差没开口叫方铮亲爹了，闻言谄媚笑道："能，大人是否有意……"

一旁的冯仇刀实在听不下去了，这位方老弟太没谱儿了，他这哪是治理妓院呀，分明是来逛窑子。

咳了两声，冯仇刀将方铮拉到一边，低声提醒道："方老弟，咱们可有公务在身。"

"啊？"方铮终于醒过味儿来了，对呀，本少爷来扫黄的，怎么扯到姑娘包夜上面去了？

方铮尴尬的朝冯仇刀笑了笑，又狠狠瞪了那不知所措的龟公一眼，方铮恶声道："想拉拢腐蚀正义地朝廷官员，门儿都没有！哼！"

换了副表情，方铮倨傲的道："去，把你们妓院养的那些打手都叫出来，本官要训话。

"

龟公楞楞地看着方铮，一时不太适应刚刚还满脸淫笑的大人为何又变了脸。

方铮一瞪眼："去啊！楞着干"

龟公终于回了神，闻言面有难色道："这位大人，您……您这到底是干嘛呀？我留香阁是否有得罪大人之处？若有，还请大人不要跟小

人们一般见识……”

方铮皱眉道：“本官奉旨治理京城妓院，一没打你二没砸你，只让你把打手们叫出来训几句话而已，这么罗嗦干嘛？”

龟公苦着脸道：“大人有所不知，本阁原是请了一些人帮着镇镇场面的，可今天掌柜的不知为何，把他们都撤了出去，眼下小地是真交不出人来呀。”

方铮有点不高兴了：“你耍我的吧？早不撤晚不撤，本官来了他们就撤了？你知不知道你这种行为叫阻挠执法？很严重的哦。”

龟公急得满头大汗，差点没朝方铮跪下：“大人，小的怎敢骗您，真的是没人呀，大人，要不您稍等一会儿，小的去请本阁地掌柜来与您细，如何？”

方铮心头不由泛

怒意，本少爷如此拉风的带着这么多小弟，而且还办事，第一次出马就遇到这么个情况，若就这么灰溜溜的回去了，少爷地面子往哪儿搁？明日上朝那帮老东西暗地里还不笑我？

想了想，方铮一咬牙，面子比什么都重要，今儿不管这狗屁妓院有什么后台，本少爷非得查他个底朝天，招惹到谁了，就把责任往户部刘侍郎身上推，反正这事儿是他引出来的，我只是奉命行事，跟我没关系。

思忖过后，方铮主意已定，朝龟公冷笑一声：“不交人是吧？行。”

方铮扭过头，朝四周肃立地士兵们大声吼道：“你们这群混蛋还楞着干什么？给老子冲进去抓人！把所有的人都给老子抓起来！抓到这里来！”

士兵们早就等着这句话，闻言声大喝一声“是”，接着便手执长矛如狼似虎般冲进了留香阁。

然后就听见留阁里面传来一阵吵闹，紧接着杯碟摔碎的声音，花瓶打烂的声音，还有房门被粗暴的砸开的声音，女人的尖叫，男人的

怒骂声……

方铮站在门外，闭着眼满的倾听着里面的喧闹，仿佛聆听天籁一般入神陶醉。

龟公却傻眼楞楞的看着士兵们冲了进去，片刻之后龟公终于反应过来，急忙朝方铮跪下磕头道："这位大人，高抬贵手啊，等会儿成吗？小的这就去请掌柜的出来，小的求您了……"

方铮不满的瞪了他一眼，朝一旁着的士兵一努嘴，士兵会意，立马将龟公拎到了一边，远远的站着。

抓人行动持续了一柱香时间，经过一番激烈的打砸之后，留香阁内已经一片狼藉，一位身着红色丝裙，浓妆艳抹的半老徐娘急匆匆的跑出来，尖声大叫："怎么回事？怎么回事？"

眼睛一瞟看见门外只有方铮一人穿着五品官服，半老徐娘掂着脚跑到方铮面前，脸色惊怒不定，拿着腔调尖声道："这位大人，您是不是搞错了？我留香阁可从没招惹过您呀。"

方铮笑眯眯的看了她一眼，随即摇摇头，嗯，太老，不合本少爷胃口。

"你是这儿的老板？贵姓呀？"方铮笑得如天官赐福般和善。

看了看四周虎视耽耽的军士们，半老徐娘忍着怒气低声道："奴家姓潘，客人都叫奴家潘妈妈。"

方铮高兴的大笑："原来姓潘呀，幸会幸会，潘妈妈，莫非你是吏部潘尚书的妹妹？"

如果真是那就太可乐了，一个是当朝一品，一个却是娼门掌柜，干的都是毁人不倦的工作呀。

潘妈妈脸上闪过几分怒意，板着脸道："奴家与潘尚书没有任何关系，只是同姓而已。"

努力使自己的声音显得平静，潘妈妈道："不知大人今日兴师动众，所为何事？我留香阁可有得罪大人之处？"

方铮笑眯眯的道：“没事没事，找几个人而已，本官又不耐烦一个个去叫，就叫弟兄们把他们都带出来了。”

潘妈妈阴沉着脸道：“大人，奴家斗胆提醒您一句，这留香阁名义上是奴家当家，可后面的人物，恐怕大人惹不起。奴家劝大人还是三思而行为好。”

方铮笑眯眯的道：“我也不想呀，可惜户部的刘侍郎哭得死去活来，要给他的犬子报仇，皇上只好派我来整顿一下你们娱乐市场了，有什么意见，你们找刘侍郎去。

”

两人说话的功夫，士兵们已经打砸完毕，从里面押出一大群人来，有男有女，大部分都是衣不蔽体，看来都是在办事时被这群不解风情的士兵生生断了。

方铮板着脸一本正经的吩咐道：“都给本官站好，男的站左边，女的站右边，老板和龟公站中间……”

接着方铮脸色一变，淫笑道：“头牌姑娘站到我这儿来……”

“……”

坦然的迎着众人鄙夷的目光，方大少爷开始了审讯工作。

由于情况发生得太突然，很多女子来不及穿好衣服，大部分都只穿着亵裤肚兜儿，一时间芳香阵阵，脂粉香靡，肥乳丰臀，肉色成堆，喜得方铮一圈又一圈的在这群姑娘中间绕着***，闻闻这个，又下着暗手摸摸那个。姑娘们做这行已久，羞耻之心早已渐去，袒胸露乳站在外面也不觉得有多难为情，面对方铮的豆腐手，姑娘们嘻嘻娇笑，不时还朝他抛出个销魂的媚眼。

自从穿越以来，方大少爷何曾经过如此阵仗？此刻的他感觉一阵幸福的晕眩，再一次忘记了要执行的公务，色眯眯的朝着众位姑娘淫笑道：“有谁会唱十八摸？大爷我有赏！”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三十一章 风流咸湿小郎君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0-31 18:13:32 本章字数:3833

铮此话一出，姑娘们像闻了腥的猫儿似的，一齐涌上方铮围在中间，一个个摇着粉臀，挺着酥胸，媚眼抛得满世界乱飞，口中纷纷娇呼道："大爷，奴家会唱……""大爷，奴家不但会唱，而且会做……"

方铮乐得哈哈大笑，这个时候他才终于尝到做一个古代人的乐趣。

左边环一个，右边搂一个，方铮的双手不规矩的四处乱摸着，围着他的姑娘太多，他的手摸来摸去，触手尽是一团又一团的温软，却又不知摸的是谁，方铮不管不顾的闭着眼享受，一时间惊呼声娇笑声此起彼伏，场面端的热闹非常。

"方大人，……方大人！"冯仇刀实在看不下去了，不得不出声提醒他。

"嗯？啊！……"方铮终于从陶醉中清醒过来了。四下一扫，见潘妈妈正铁青着脸，恨恨的盯着他，眼中似要喷出火来了，而旁边被抓的一干寻芳的嫖客们则或嫉或羡的看着他，眼中神色很是复杂。

方铮放开了搂着姑娘纤腰的色手，万分艰难的从脂粉堆中挤了出来，朝冯仇刀露出了一个尴尬的笑脸。

随即方铮板着脸，对着那些垂头丧气的嫖客们沉声喝道："你们这些败类！华朝的耻辱，社会的渣滓，人类的寄生虫！你们还有没有一点羞耻心？家里有老婆还不知足，跑到外面来睡姑娘，你们贱不贱呐？……"

有几个嫖客不服气的抬起头来，想说大人你刚刚那德性比我们也好不到哪儿去，可一见这群手执长矛杀气腾腾的士兵们，鼓足的勇气又蔫了，悻悻的将头缩了回去。

方铮口沫横飞的教训了半天才住了嘴，用充满鄙夷地目光狠狠的瞪了他们一眼，随即走到姑娘们面前，神奇而飞速的变换出一副笑脸，"姑娘们为淫民服务辛苦了哈，夜里有点冷，你们穿这么少，小心着了凉……哇！这位姐姐你好白呀，白得直晃我的眼睛，你用的什么

护肤品呀？我建议你用如玉斋新出的防晒美白系列，如玉斋的东西价格不贵，量又足，你可以试试地……”

“哇，这位姐姐身材很正点呀，小弟我最喜欢长腿美眉了，不知姐姐的赎身价几何呀？……”

“……”

“……”

方铮一个挨一个地调戏过去。虽说没有动手动脚了。可言语挑逗却比动手动脚杀伤力更大。一轮调戏下来。竟有好几个姑娘对其暗生了情愫。方大少爷地魅力无敌。实在令人叹服。

冯仇刀无力地叹了口气。闭上了眼睛开始养神。懒得再管眼下这摊烂事了。心中隐隐有些后悔。直接把兵给他派来便是。好端端地我跟着来干嘛？

等到方铮一个个“训话”完毕。客客气气将姑娘们请了回去歇息。此时夜色早已深沉。不少嫖客开始百无聊赖地打起了呵欠。

方铮鄙夷地扫了他们一眼。口中冷冷喝道：“叫你们不学好！一群无耻败类！滚回去吧！”

嫖客们闻言如蒙大赦，纷纷朝方铮拱了拱手，连衣服也不要，忙不迭的分头跑了。

潘妈妈走上前来冷的道：“这位大人，您训也训了，人也放了，不知还有何指教？要不要把奴家抓起来扔进大牢？”

方铮笑道：“那倒不必，就是想问问潘妈妈，以前看场子地打手们，今儿怎么一个都不见？莫非妈妈把他们当小白脸养着，全都藏起来了？”

潘妈妈冷笑道：“我这留香阁养什么人，藏什么人，那可都由着奴家做主，难道犯王法了吗？”

方铮笑道：“没有没有，当然没有，本官只是随便问问……”

潘妈妈道：“这位大人应该姓方吧？方大人，奴家斗胆说句得罪话，您今日这番作为，可是很不明智呀。这留香阁真正主事的，可并

不是奴家，今日方大人将留香阁弄得面目全非，恐怕大人以后在朝中会举步维艰，大人自己小心为好。

”

方铮伸长脖子探头瞧了瞧，见留香阁里面确实被砸得乱七八糟，狼藉一片。心下不由暗怪这帮当兵的大老粗太没素质，自己抓人训话都说得过去，可砸人店铺却委实太过理亏。

方铮讪笑道：“潘妈妈，本官也是皇命在身，迫不得已，把你的留香阁砸成这样，本官实在过意不去，主要是第一次干这抄店地买卖，经验难免不足，下次我会抄得更完美一些。……这样，本官以私人名义赔你一点银子，算是歉意，这事儿咱们就都不提了吧。”

说着方铮暗暗塞了一张银票在潘妈妈手中。

潘妈妈见方铮主动提出赔偿，顿时觉得此人还不算太不讲理，于是脸色不由稍霁，正待打开手里的银票细看分明，方铮却赶紧拦住了她，在她耳边轻声道：“现在别看，呵呵，拜托了，给本官在兄弟们面前留点儿面子……”

潘妈妈眼波溢彩，会意地点点头，此时总算是真心的朝方铮露出了个笑脸，朝方铮盈盈一福道：“此事看来也许是个误会，大人及各位兵爷辛苦了。”

方铮哈哈一笑：“潘妈妈，今儿得罪了，啥都不说，一切尽在不言中……”说着朝潘妈妈眨了眨眼，然后大手一挥，像个得胜的将军般大声喝道：“收兵回营！”

众士兵迅速排好队列，方大人和冯仇刀一马当先，一千多人缓缓消失在夜幕之中。

待得方铮走得不见人影了，潘妈妈朝着他远去的方向冷冷一笑，伸手掏出

中塞给她的银票，凝目一看，潘妈妈顿时变了脸色，半恨半怒，接着一咬牙，将手中的银票揉成一团，狠狠地扔出老远，一直努力维持着的良好涵养消失殆尽，潘妈妈终于忍不住破口大骂道：“去你娘

地！狗官迟早不得好死！十两银子也好意思拿出手，等着，老娘跟你没完！”

一旁站着的龟公吓得目瞪口呆，他不明白一直含着微笑，待人接物温柔礼貌之极地潘掌柜，竟有如此……强悍的一面。

潘妈妈朝着龟公狠狠地一瞪眼：“看什么看！老娘就是这么粗鲁，你咬我啊！死去！”

---------－----------－－－

方铮带着一千名士兵连扫了京城三四家妓院，整个京城的娱乐业顿时一片鸡飞狗跳，照例，方铮抓着嫖客就口沫横飞的骂他们无耻下流，抓着姑娘就涎着脸上前极尽挑逗调戏吃豆腐之能事，对方大人的这种无耻行径，嫖客们无一不恨得咬牙切齿，而姑娘们则纷纷对其心生欢喜，暗存爱慕。

经此一役，方大人的“风流咸湿小郎君”地花名不径自走，传遍京城，对于方铮来说，倒是一件颇为意外的收获了。

很奇怪的是，这几家被扫荡的妓院，却根本找不出一个打手或者黑恶势力什么的，仿佛那些打手们都非常有默契的同时休假了，方铮心里明白，这定是朝中那些大臣们通风报信的结果。

不过方铮也不会傻得真将这些妓院得罪死了，他没忘记，这些娱乐产业的背后，可都有着达官贵人的影子，这些人手握滔天的权势，真得罪死了，方铮以后怎么混？皇帝不可能罩他一辈子地。

于是乎，户部刘侍郎在这场扫黄行动中，被方铮很无耻的推上了前台。

一切都是刘侍郎指使的，皇上强行指派，刘侍郎誓为太监儿子报仇，人单力薄的方大人只好迫不得已地接受了这个他本身也很不认同的命令……

以上是方铮对妓院那些气得跳脚地老板们的解释。在方铮的巧言狡辩之下，老板们很快就将怒火转到了户部刘侍郎身上，实际上，消息灵通的老板们都心知肚明，刘侍郎昨日在朝堂上确实提议要治理妓

院之类的话。而“委屈万分”的方大人，却仍然大摇大摆地一家一家查抄着。

“方老弟，还要继续查下去吗？”冯仇刀听着打更敲梆的声音，已经快到丑时了，今晚却一无所获，冯仇刀不由有些泄气。

方铮色笑道：“查，再接着查，我这么正义地朝廷命官，除恶若不能务尽，那该是多么羞愧的一件事呀……嘿嘿。”

冯仇刀心里暗自诽议，瞧你那色眯眯地模样，还不就是想多去调戏几个姑娘，趣味实在低恶之极。

“方老弟，这样查也不是办法呀，寻欢作乐本就正常，你这样一个个训他们，对他们也根本没什么实际的帮助呀，他们一回头，该干嘛还得干嘛。”

方铮点头笑道：“这个我当然知道，但是骂他们总比不骂他们好，就好比一个人饿得只剩一口气了，这时有人拿了一滩牛粪给他吃，你说这算是雪中送炭呢，还是雪上加霜？”

拍了拍冯仇刀地肩膀，方铮笑眯眯的道：“咱们就是送牛粪的人，至于他们是感激还是痛恨我们，那是他们的事儿了，咱们不用放在心上。”

冯仇刀隐秘的翻了个白眼，似乎很不理解方铮的这个比喻。

两人这么闲聊着，扫黄大队却又开始了新的行动。

这回方铮的贼眼却盯上了秦淮河上的画舫。

此时虽已深夜，但画舫和妓院一样，都是不夜城，江南湿气重，夜幕笼罩的秦淮河上，半夜便起了一场薄薄的雾，朦胧的秦淮河上，如星如灯的点缀着几艘画舫，在静谧的河道上缓慢的悠然的行走着，如同芳年妙女般摇曳生姿。

方铮临时征用了十几条民船，率领着一两百名士兵划向离他最近的一艘画舫，画舫规模不小，一看便知是有名有号的大产业。

待得民船离画舫只有数丈之遥时，方铮却不知从哪儿寻摸出了一块铁皮，将其围成一个锥型的圈，做成了一个简易山寨版的大喇叭，

方铮得意的一笑，将嘴凑到喇叭前，暗自运气，接着吐气开声，大吼道：“里面的人听着，你们已经被包围了！不论男女，赶紧脱下裤子一个一个走出来，不然我们就上去收拾你们！”

众军士齐声帮腔：“里面的人听着……”

亮高亢的声音在空阔的秦淮河上传出老远。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三十二章 忠孝难全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1-1 18:21:57 本章字数:4770

以想象，静谧的深夜，秦淮河上这一声声大吼，是多

画舫很快便陷入一片慌乱之中，被惊醒了的寻芳客和姑娘们先是一阵懵然，不知发生了何事，接着开始惊慌起来，画舫内顿时狼奔豕突，鸡飞狗跳，夹杂着男人的喝骂声，女人的尖叫声，端的喧嚣热闹无比。

方铮是个喜欢热闹的人，眼前的一幕显然达到了他需要的效果。

方铮满意的一笑，大手一挥，众军士纷纷登上了画舫。

画舫大厅内，一个个男女衣衫不整，仪容凌乱的跑来跑去，面上带着不可抑制的惊恐之色，布置奢华的大厅内已经狼藉不堪，似乎被一群发狂的野牛践踏过一样。

方铮皱了皱眉，士兵们便如狼似虎的冲了进去，一阵整肃之后，场面终于平静下来了。

“都站好！排好队，瞧你们一个个那熊样儿！”方铮义正言辞的训斥着寻芳客，拿眼一瞟，却发现了人群中有好几位容貌身材很不错的姑娘，方铮色眯眯的笑了笑，正待上前调戏一番，有士兵忽然大叫道：“大人，有人想跑！”

方铮闻言精神一振，终于等到了！无数老掉牙的电影和小说里都提到过，但凡有人落跑，一定是干了什么见不得人的事儿，心虚了。

没准本少爷今晚会抓着个江洋大盗或朝廷钦犯，又为朝廷立了一功，皇上老爷子一高兴，赏我几万两银子什么的……方大少爷美滋滋的打着如意算盘。

“赶紧的，去追！把他给我抓起来！”方铮毫不犹豫的下了命令，顿时有十几个士兵领命而去，冲入了画舫地后半段，大声呼喝追赶着，刚刚安静下来大厅又是一阵喧闹。

不断有士兵过来报告抓捕工作的最新进展。

“大人，那人没穿衣服。”

“大人，那人跑起来很是敏捷。”

“大人，那人已经跑到画舫最末，他跑不动了。”

方铮一听来了兴致，暂时顾不上调戏姑娘，领着士兵赶紧冲到画舫末端。

人还没到，只听得扑通一声，接着有士兵大叫道：“大人，那人跳水了！”

方铮脸上的神色越来越兴奋，按惯例，越难抓地人越有价值，这就代表着，他立的功越大，皇上赏得越多……

用手着船舷，方铮凑上去看了一眼，夜幕之下，水中依稀有一团白花花地人影，在冰凉黝黑的秦淮河里扑腾着，仔细一看，果然没穿衣服。

方铮皱眉道：“太不像话了！此人不但裸奔，而且还裸泳，道德素质非常低下，毫无羞耻之心！”

站直了身子，方铮喝道：“谁会水性？下去几个人，一定得给本官把那小子抓住！”

有士兵惊咦了声，禀道：“大人，此人好象不通水性……”

方铮赶紧凑上去看，见水中之人果然不太通水性，开始划了几下还算有模有样，可现在却仿佛有些气力不继，又像在水里闪了腰似的，划水的动作渐渐有些慌乱，随即开始动作激烈的在水里手舞足蹈的挣扎，扑腾。方铮见状乐了，这小子真够缺心眼儿的，不会水性你往水里跳干嘛？这不找死么？

水里地人这时也急了，费尽全身力气将头暂时露出水面，声嘶力竭的喊了一声：“救命呀！”

接着他不由自主的沉了下去，手脚又开始乱扑腾，而且眼看着无力再挣扎了。

方铮惊奇的“咦”了一声：“这声音怎么听着这么耳熟？”

仔细观察了一下，水中之人身子白白的，而且还很胖，一大堆白花花的肉在黝黑的河水中显得很是耀眼。听着耳熟，看起来……更眼熟。

“赶紧下去，把人救上来。”方铮冲着几名会水性地士兵道。

士兵三三两两跳了下去，费了很大劲才将人救了上来。

人没死，不过已经奄奄一息了，而且估计喝了不少河水，本来肥胖的身子，此刻鼓得像个大号的氢气球，像动画片里的人物似的，一针戳上去就会满世界乱飞

方铮一见到此人立刻便傻眼了，本来笑吟吟的表情忽然变得悲痛无比，仿佛失去了亲人般伤心，运足了全身力气，方铮放声悲怆道：“胖子！怎么会是你呀？”

被救上来的人不是别人，正是当今皇上的第四子，福王周无病，胖子是也。

跺了跺脚，方铮朝四周茫然站立的士兵们大声吼道：“还楞着干嘛？救人呀！赶紧帮忙救醒他！”

士兵们如梦初醒，急忙上前施救，搬弄身子的，掐人中地，挤按肚皮的，场面一片混乱。

方铮摇了摇头，急道：“你们这样做不对，很不科学，要人工呼吸！”

士兵们傻楞着面面相觑，他们哪会懂什么叫人工呼吸？

方铮又跺了跺脚：“就是嘴对着嘴吹气，吹气懂不懂？”

脑门急出了汗，方铮一个箭步赶上前来，便欲亲自凑嘴上去人工呼吸，可映入眼中胖子那肥腻宽厚地大嘴，方铮犹豫了一下，站起身子，指了指其中一名士兵道：“你来！”

士兵看着胖子的嘴唇皱了皱眉，一张口便想拒绝执行这个很不人道地命令，可一见方铮那张急得要杀人的脸，士兵只好苦着脸，对着胖子地大嘴开始吹气……

方铮于心不忍的扭过头去，不愿再看这惨绝人寰的一幕……

施救了半晌，胖子终于醒过来了，不停的咳嗽着，接着哇的一声，吐出了不少河水

方铮大喜，冲上前去悲呼道："胖子，胖子兄！我……来迟一步呀！"

胖子虚弱的喘息着："……方兄，过了啊，我还没死呢……"

"……"

手忙脚乱的给胖子套上衣服，又派人熬了碗驱寒的姜汤，胖子喝过后，终于恢复了点精神，方铮好奇道："你怎么会在这艘画舫上？"

胖子苦笑道："……男人出现在画舫上，套句你的话来说，这是非常合理非常符合逻辑地一件事……"

方铮干笑道："……也对哦，——可是别人都没跑，你一个人跑什么呀？而且还光着身子裸奔，多难看呐！"

胖子悲愤道："你以为我愿意裸奔啊？还不是被你手下那些兵给害的，当时我以为有人来行刺我呢，正巧我今儿没带侍卫出来，这么多人围在外面大

，换了是你，你跑不跑？"

"那你也犯不着往水里跳呀，你又不会水性，这不是找死么？"

胖子闻言鼻子一酸，委屈的眼泪终于流下来了："我倒霉呀！忒倒霉了！好好地正跑着呢，谁知脚下一滑，船舷边一脚踩空，就掉水里去了，你说我冤不冤呐？"

众人纷纷露出了同情之色。

"还没问你呢，你带这么多人跑这儿来干嘛？"

方铮嘿嘿讪笑道："那啥，奉你父皇之命，整治下妓院……"

胖子愤怒道：“你整治你的，我上画舫睡个姑娘招你惹你啦？瞧把我害地，那叫一个惨呀！”

“……”

“还有，我刚刚迷迷糊糊的，觉得有人嘴贴着嘴给我吹气来着，什么意思？谁干的？”

方铮为难道：“……胖子，人活一世，不用什么事都弄明白，真的，糊涂过一辈子比什么都好……”

不用方铮说，胖子自己也明白过来怎么回事了，顿时面色刷的一下变白了，冷汗如雨下，随即终于忍不住“哇”的一声，吐了个淋漓尽致。

“胖子兄，……节哀啊。”

“呕——”

潘尚书府内。

户部刘侍郎好整以暇的喝着茶水，状似悠闲。

潘尚书嘴角含笑，淡淡道：“悦林，今日老夫请你过来，是有件事想与你商议一

Chapter_18

下。”

刘侍郎淡笑道：“老大人莫非是为了治理妓院一事？”

潘尚书缓缓点头：“你地用意是好的，但那方铮却实在闹得很不像话，如今朝中大臣们纷纷向老夫告状，说方铮领着人对那些***之所又打又砸，京城的百姓对此很是不安啊。”

刘侍郎淡然道：“老大人，此事，似乎与门下无关吧？”

潘尚书皱眉叹道：“……解铃还需系铃人呐，悦林，此事因你爱子无端遭祸而起，老夫也很为你惋惜伤心，可是，你我是朝廷大臣，心系天下百姓，此刻当放下私怨，切莫扰得百姓不安才是。”

刘侍郎面上飞快闪过一丝讥诮的笑容，随即很快恢复了平淡的表情。

“老大人，门下一生只有一子，虽说犬子轻佻无状，纨绔成性，但终归是门下亲生，门下说句不得体的话，门下一生当官，捞钱，置土办地，为的不是别人，正是希望留给犬子一份吃喝不愁地家业，好让他能将门下刘家的香火传承下去，将来还指望他为刘家开枝散叶，光耀门楣。如今……唉！”

刘侍郎长长的叹了一口气，神情显得萧瑟，甚至还带着几分绝望：“……老大人对门下有栽培提拔之恩，此恩门下没齿难忘，但老大人可知，如今门下已是万念俱灰，门下的这一生，官至三品侍郎，银钱数以万计，可到头来，门下却觉得终成了一场空，刘家自门下起绝了后，门下实乃家族之千古罪人呐！”

说着刘侍郎已顾不得官员体面，当着潘尚书的面，嚎啕大哭起来。

潘尚书隐秘的皱了皱眉，随即又放松下来，温言宽慰道：“悦林，尚请节哀，不必太过悲痛，不论做官还是做人，咱们总得朝前看才

是，所幸令子还活着，性命无碍，凡事往宽处想。且放下郁怀，好生当差，为皇上解忧，为万民排难。”

刘侍郎举袖擦了擦眼泪，悲声道：“谢老大人宽言，门下失礼了。”

潘尚书微笑道：“无妨，你我相识十余年，彼此无需客气。

令子遭难，你如今悲痛万分，老夫原不该再提此事，可百姓身处水深火热，老夫心急，不得不提出来。那方铮打着奉旨行事的幌子，如今在京城里胡作非为，若再不制止，不知此人还会闯出什么大祸，牵扯多少无辜百姓遭殃，悦林啊，此事迫在眉睫，非你不行啊。”

刘侍郎低垂着头，闻言半晌没出声。

潘尚书见状，不由又皱了皱眉。

二人坐在堂前相对沉默着，潘尚书老奸巨滑，养气功夫却也不俗，见刘侍郎低垂着头毫无反应，知他是在考虑，也没打扰他，半闭着眼睛，开始养神。

一柱香的时间过后，刘侍郎忽然咬了咬牙，眼中掠过几分决然，起身朝潘尚书作了一个长长的揖，道：“老大人见谅，门下心中有滔天之恨，犬子毁在妓院豢养的那些打手手里，门下便要为犬子讨个公道，为我刘家一门报此断后之仇！老大人，门下得罪了！”

潘尚书睁开眼，眼中闪过几分失望和不敢置信之色，随即又很快恢复平静，淡然笑道：“呵呵，悦林，你地心情老夫能理解，可是如今那个方铮，将京城的***之所搞得混乱不堪，却连一个人都没抓到，他根本是在胡闹啊！此子出身商贾，满身铜臭，品行不端，悦林若将报仇之望托付在他身上，怕是所托非人呐。还有，你知不知道当今太子殿下也在这些***之所投了不少银子？如今太子殿下对你，怕是也深感不满，悦林，老夫希望你不要走错道啊。”

刘侍郎恨声道：“老大人，门下便是舍了这身富贵荣华不要又何妨？此仇不报，我刘悦林有何面目去见九泉之下地列祖列宗？请恕门下放肆，方铮此人纵有千般不是，但这件事，门下以为他做得好！忠

孝难以两全，无后已是天大的不孝了，门下若连给犬子报仇地勇气都没有，如何有脸面对犬子？”

潘尚书脸色终于有些变了，眼神阴沉下来，沉声问道：“悦林，你真决定了？你可要思量仔细啊，莫为一件小事得罪了群臣，得罪了太子，得罪了天下。”

刘侍郎放声大笑，语带悲怆道：“那又如何？天下人负了我，我便负不得天下人了么？”

潘尚书闻言脸色半青半白，瘦若枯木的老手狠狠抓了抓身旁太师椅地扶手，随即缓缓松开，脸色也恢复如常，面上竟然有了微笑，道：“如此，老夫也没办法了，呵呵，悦林，好自为之吧。”

说完潘尚书端起了桌上的茶碗，轻轻啜了一口。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三十三章 男人中的男人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1-2 20:46:12 本章字数:3615

下来的几天里，奉旨扫黄的方大人领着一千名士兵在直闯，京城里几家规模不大不小的妓院受到了前所未有的打击。所谓“抓打手”云云只是一句借口，方铮根本不在乎妓院里有没有打手，他似乎只是单纯的对查抄妓院产生了兴趣，而且打击面很小，只有几家妓院不幸落入了他的魔掌，查完一轮，妓院的掌柜们还没来得及喘口气，新的一轮又来了，每日周而复始，令这几家妓院的掌柜们提心吊胆，生意全无。最后索性一咬牙，暂时关门歇业了。

谁也不明白这位年纪轻轻的方大人究竟有何用意，他就像个带着恶奴每天无所事事在街上闲逛的纨绔子弟一般，虽然一副嬉皮笑脸的模样，可他干出来的事儿却很不厚道，那几家被他整得关了门的大妓院便是很好的证明，一时间京城妓院的掌柜们人人自危，谁也不知道下一个倒霉的会不会是自己。

现在方铮在民间的名气很大，有的说他是民族英雄，有的说他是风流大少，还有的说他是个典型的恶棍浪荡子，绑刑场上砍一百次脑袋都不冤枉的那种。

那位该砍脑袋的方大少爷此时正悠闲的躺在院子的大槐树下乘凉，查抄了好几天，方大少爷有点累了，于是宣布放假休息，悠哉悠哉的过起了大少爷的日子。

小绿在一旁乖巧的给他剥着葡萄，然后轻轻喂入他的口中，不时还细心的用她那香喷喷的手绢擦拭他吃得汁液四溅的嘴，侍候周到无比，比起当初刚认识小绿的时候，她那副冷冰冰拒人千里之外的小模样来，如今的小绿可算是有了天翻地覆地变化。

“这算不算是调教成功？”方铮边吃葡萄边陶醉的想着。

“小绿呀，别剥了，累着你少爷我可会心疼的，你没听说过一句俗话吗？吃葡萄不吐葡萄皮，不吃葡萄倒吐葡萄皮……”

小绿两道秀气的柳眉不自觉的皱起：“有这句俗话吗？这句俗话是什么意思？”

“呃，说得慢当然没什么意思，说快了就显出意思来了，说得又快又清楚，就证明你可以去讲相声了……”

“少爷，相声又是何物？”

“……”

本少爷跟古代人还是有代沟啊。

“咱们别说那个了。小绿呀。过来。哥哥我好久没带你去看金鱼了。咱们现在回房去看金鱼好不好？”

“……”

“哼！方大少爷挺悠闲嘛。两人躲在树荫下柔情蜜意地。我是不是来得是时候？”长平不知何时来到了方铮地身后。板着俏脸。神色不善地盯着方铮和小绿。

方铮吓了一跳。“你什么时候来地？”

“哼，就在你们准备看金鱼地时候来的，方大少爷，你要不要也带我去看看呀？”长平的脾气收敛了许多，不再像以前那样凶神恶煞，可是一见有女人跟方铮走得近，她还是忍不住吃醋。

小绿闻言轻轻“啊”了一声，然后捂着脸满面羞红的逃走了。

方铮干笑道：“噶，金鱼有什么好看的，咱们晚上一起去看星星吧，找个没人地地方，然后我再找找东西，上次找了好久都没找着……嘿嘿。”

长平闻言俏脸一红，想起了上次与方铮在一起，他那不规矩的色手在自己身上摸来摸去，被长乐发现后，这个不知羞的家伙居然还一本正经的说他在找东西……

长平红着脸轻轻“呸”了一声，使劲在方铮的胳膊上掐了一把，“你这家伙到底还要祸害多少女子？有了我你还不够么？”

方铮龇牙咧嘴道：“你的用词很不讲究啊，怎么能说是祸害呢？应该说是解救才对，天下的妇女同胞们都处在水深火热之中呀，就等着我骑着白马去救她们了……”

长平气得狠狠捶了方铮几下：“叫你胡说八道！你连我都没救出来呢，你上次不是说向父皇提亲的吗？这么多天过去了，怎么还不见动静？”

方铮尴尬的笑道：“最近忙嘛，你也知道，我是一个经常因公忘私的人，照顾了大家，照顾不了小家，照顾了别人地老婆，照顾不了自己的老婆……”

长平冷笑道：“你还好意思说，别以为我不知道，你最近在京城的名气大得很呢，说得好听是查妓院，其实你就是一个淫贼，那些妓院的姑娘们被你一个接一个的调戏了一番，真不明白父皇为什么把这件差事交给你做。”

方铮板着脸道：“你懂什么！你父皇自有他的用意，妇人不能干政，以后这种事儿少议论！做我老婆就得有个老婆的样子！去，给我端杯茶来！”

长平闻言俏目一瞪，便欲发火，见方铮黑着脸，火气却忽然消失得无影无踪，乖乖的“哦”了一声，从桌上端了一杯茶递给方铮。

方铮满意的接过，心中暗笑，不振振夫纲，你就不会老实，以后少爷我每隔

你震一震虎躯，有事没事散一下王霸，定要把你整治帖。

喝了一大口，茶水还没进肚呢，方铮忽然感觉肋下一阵奇痛。

“噗——”喷出了嘴里的茶水，方铮痛苦地惨叫一声“啊——”

长平收回施暴的小手，得意的朝方铮皱了皱鼻子，娇笑道：“想振夫纲？还早得很呢。记着赶紧去向我父皇提亲，不然你受苦受难的日子还长着呢……嘻嘻。”

长平说完便朝方铮扮了个鬼脸儿，娇笑着跑远了。

身后只听到方铮大声的怒吼：“……这日子没法儿过了！离婚！我要跟你离婚！财产归我，孩子归你！”

第二天，方府来了几位不速之客，求见风头正盛地方大人。

方铮客气的在偏厅接见了他们。

他们是最近几天被方铮查抄得不胜其烦地妓院掌柜。这几位掌柜有一个共同点，那就是后台的官方背景不是很深，可以说是比较接近于纯商业化。——方铮还是留了个心眼儿，查抄之前派人探清了底细，查地这几家都是不会给自己惹麻烦的小角色，至于朝中那些位高权重地大臣，还有那位深藏不露地太子殿下，他们所涉及的产业，方铮根本连碰都没碰，这也是为什么方铮如此胡闹，居然没有什么言官参劾他最大原因。

既得利益集团未损分毫，当然不会闲得没事做，主动去惹这位深受帝宠的方太岁，方铮与他们就保持着如今这种非常微妙的暂时平衡局面。

而这几位登门的掌柜，方铮屏退了所有的下人，神秘兮兮的与他们说了一席话，本来愁眉苦脸的几人，顿时神色轻松的告辞而去了。

当然，该有地孝敬，方铮却是老实不客气的收下了，毕竟，嗯，清官的日子也不好过呀，更别说像方铮这样的清官，每月还得定时偿还莫名其妙多出来的一笔按揭贷款，债权人是长乐小公主。

禁宫御书房内。

皇上又在“龙颜大怒”。

“啪！”皇上狠狠拍着龙案，怒道：“简直是胡闹！朕让你治理京城地妓院，你就是这样办差的？”

方铮吓得浑身一抖，赶紧跪下禀道：“皇上！微臣……微臣冤……呃，微臣尽力了呀！”

皇上气道：“你尽力了？朕的用意莫非你不知道？别跟朕装糊涂，以你的聪明，不会不明白朕的用意。”

方铮苦着脸道：“皇上，微臣愚钝，是真不明白您的用意呀，您再给微臣提示提示如何？”

皇上冷笑道：“小聪明人人都会耍，可耍得如你这么炉火纯青的，也只有你一人了。”

方铮笑得乐乐呵呵的：“多谢皇上夸奖……”

随即抬起头来，怔怔道：“……是夸奖吧？”

皇上气得笑了：“你啊，小心聪明反被聪明误！做人太老实了不好，可太滑头了也不好，像你这般随时随地耍小聪明的，下场通常不会太好。”

方铮立刻老老实实道：“皇上教训得是。皇上的用意微臣明白，一是想扫荡一下那些党争不断地大臣们的家底，杀杀他们的气焰，二是想让微臣借此事在群臣面前立个威信，为皇上将来重用微臣做个铺垫，皇上，微臣可有猜错？”

皇上转怒为笑：“看来你也不笨嘛，既然知道朕的用意，为何不照朕的意思去做呢？瞧你最近做的事，那些身后有背景的妓院你是碰都没碰，尽查了些没背景的，这般查法，就算让你查个三年五载，又有何用？”

方铮笑道：“微臣天生胆子小，就怕得罪的人多了，引来一大批杀手天天守在微臣的家门口，微臣这日子可没法过了……”

皇上冷冷一笑：“你地胆子大得简直可以包天，何必如此谦虚？看来方大人当官儿当腻了，顺便想多做些赚钱的行当吧？比如说——妓院的老板？”

方铮一惊，随即苦笑道：“当真是什么都瞒不过皇上，微臣确实有那么点儿意思……”

眼珠滴溜儿一转，方铮忽然兴致勃勃道：“要不皇上也参一股进来如何？咱俩合伙，五五分帐，皇上不也缺钱花吗？多年没修过园子了吧？很久没给您后宫的嫔妃们送过金银首饰了吧？是不是有一种男人的羞愧感充斥在心间，让您心中郁结气闷？不要急，只要咱们地丽春院开张了，一切问题迎刃而解，咱们有了固定的收入，皇上您肯定能找回做男人地感觉，呃，当然，您现在也是男人，微臣的意思是说，有了钱地男人，才是男人中的男人……”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三十四章 背黑锅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1-3 18:36:46 本章字数:5000

铮越说越得意，如果把皇上也拉进来，以后就不能叫，叫什么呢？皇家丽春院？

“闭嘴！”皇上大怒：“你在胡说些什么？朕乃一国之君，跟你合伙开妓院？荒谬之极！”

方铮猛然惊觉，是呀，哥们说起赚钱太得意忘形了，皇上怎么可能跟我合伙干这事儿？失算了。

缩了缩脖子，方铮干笑道：“……皇上息怒，微臣说着玩的，您可千万别当真，就当笑话听听得了，您知道，微臣是个很有幽默感的人……”

皇上狠狠的哼了一声，道：“记着好好办差，动点真格的，别尽拿那些小鱼小虾糊弄朕，不要怕得罪人，朕在后面给你撑腰，朕倒想看看，谁会急得坐不住，第一个跳出来参劾你。”

方铮无奈的点点头，皇上这话说得好听，实际上是拿他当枪使呢，这差事办完了估计会得罪不少人，甚至会得罪那位给他送了不少银子的太子殿下。

“没事你便退下吧。朕累了。”皇上淡淡的道。

“呃……皇上，还有一件事儿……”方铮期期艾艾道。

皇上不耐烦的皱起眉：“有事就赶紧说。”

方铮的神色忽然变得扭捏起来，不安的单脚在地上画着圈圈：“……那啥，差不离的您就把女儿顺手嫁给微臣得了……”

皇上地眉头越皱越深：“你这算是……提亲？”

方铮赶紧点了点头。露出羞涩地神色：“所谓窈窕淑女。君子……”方铮说到这里住了嘴。他忽然觉得这句话不太合适。长平怎么都算不上淑女。而他。跟“君子”这俩字基本也扯不上半点关系。不得不说。这是穿越者地悲哀呀。

于是方铮改口道：“……水到渠成。皇上。水到渠成呀。微臣与长平公主是情比金坚。天作之合。与皇上您更是翁婿情深。这个。嗯。是不是该操办操办了？”

皇上似笑非笑道：“朕看你好象没什么诚意啊。”

方铮一楞。小心翼翼道：“莫非皇家嫁女。男方还得出彩礼？皇上。微臣是穷得叮当响地清官呀。”

皇上哼了哼：“你整个人都钻进钱眼儿里去了。还好意思自称清官。把朕交代给你地差事办好了。再来谈与长平地亲事吧。”

----------—

垂头丧气的回到府里，方铮坐在偏厅的太师椅上唉声叹气。

怎么感觉周围地一切越来越乱了？老婆讨不着，有人要杀他，皇上要他去干一些得罪人地事儿，自己又想着两头讨好，如今看来是不太可能了，可是怎样才能在尽量不得罪人的前提下，将皇上交代的差事应付过去呢？

愁啊，如果当初穿越到一个农家子弟的身上，也许就不会有这么多事了吧？方铮不禁认真的开始思考起来，如果自己是个农家子弟，我会做什么呢？

钱！钱是最重要地，不管哪朝哪代，钱都是个好东西。所以我若成了贫寒人家的子弟，第一件事就是赚钱。怎么赚呢？嗯，把自己地一亩三分地卖了，揣着几两银子进京城，然后偷摸拐骗一番，积累下

原始资本，再投资凤姐的如玉斋，接着认识胖子和长平，把如玉斋的高端市场打开，然后因为胖子和长平，认识了皇上，皇上给我官儿做，我又被人刺杀……

方铮想到这里楞住了，怎么又是同一个结局？若是这样我还不如当我现在的少爷呢，至少很多事情不必自己去奋斗。

使劲甩了甩头，方铮愁眉苦脸的重重叹了口气，还是想想怎样把皇上交代的差事办好，同时又尽量不得罪人吧，两头讨好地美事儿不会从天上掉下来的。靠地是什么？智慧！

正待起身回自己的小院里，跟小绿调**，缓解一下郁闷地心情，这时孙管家过来禀报，门口有客，户部刘侍郎来访。

方铮皱着眉想了想，想明白了吓了一跳，刘侍郎，不就是那被阉了的刘公子地老爹么？他来我家干嘛？莫非他暗中查清楚了害他儿子的真凶，亲自上门报仇来了？

惴惴不安的扯过孙管家，方铮擦着冷汗问道："刘侍郎是一个人来的，还是带着大队人马？"

孙管家见少爷吓得脸色苍白，不由暗暗奇怪，老实回道："刘侍郎是一个人来的。"

方铮眨了眨眼，一个人来的？难道他艺高人胆大，表面上是朝廷命官，实际身份是武林高手？

心虚的方大少爷胡思乱想了一会儿，有心拒见这位户部侍郎兼隐藏版的仇家，又觉得不太合适，人家是三品大员，放下架子亲自登门见我这位五品闲散官儿，自己若是拒见，传出去岂不是大大得罪人？

无奈之下，方铮只得吩咐下去，在前厅见客。

刘侍郎四十多岁，身材微胖，面容倒是很端庄，可能是最近绝了后的原因，刘侍郎显得有些憔悴，眼圈似乎都变黑了。

方铮仰天假笑了几声，迎上前去拱手笑道："刘大人降尊纡贵，亲自光临寒舍，下官实在是失礼了。见谅见谅呀，呵呵。"

刘侍郎也朝方铮微微一笑，笑容中似乎掺着几分苦涩："方大人客气了，刘某来得冒昧，说起来失礼的人是刘某才对。"

方铮假笑道："刘大人言重了，呵呵，言重了……"

宾主落座，按官场惯例，必要先寒暄一番，再说正事。

方铮试探道："听说刘大人的犬子被阉……咳咳，被人伤害，如今您犬子身体可恢复了？"

刘侍郎闻言皱了皱眉，犬子是自谦的说法，哪有说别人家的儿子是犬子的？都说这位五品地年轻新贵为人不学无术，粗鄙不堪，传言果然不虚。

刘侍郎勉强一笑道："多谢方大人关心，犬子身子好多了，只是一直郁郁不乐，刘某无奈，令人将他送出京城，回祖籍疗养去了。"

方铮闻言终于放下了心，听刘侍郎的口气，似乎他还没查出谁是真凶。不过说到底，自己和胖子只不过是骗他上画舫吃了一顿霸王鸡而已，一没打他二没骂他，打他的是画舫的打手，阉他是皇上派人干地，不管从哪个角度来说，自己也算不上凶手吧？

方铮自我安慰了一阵，忽然硬气了不少。是呀，我心虚什么？我又没干坏事儿，想报仇你找皇上去呀，我又不是凶手，本少爷如同青菜豆腐一般清白，有必要心虚么？想到这里，方铮地腰杆不觉挺直了许多。

刘侍郎当然不知道这一会儿的功夫，害他儿子的真凶已经成功的自我耍赖完毕，刘侍郎苦笑着朝方铮拱了拱手，道："刘某此来是特意感谢方大人的，虽说治理妓院是为了

宁，京城稳定，但从刘某个人来说，方大人也是在为地儿子报仇，方大人辛苦了。

"

方铮嘿嘿笑道："刘大人客气了，皇上交代下来的差事，下官不办不行呀，能顺便为刘大人报一报阉子之仇，下官也是乐意得很地。"

刘侍郎闻言又皱了皱眉，想想又摇摇头，赶紧说正事要紧，不再跟这粗鄙之人计较一些言语上的小事了。

“不知方大人查了这些天可有结果？刘某觉得此事没那么简单，定是有人想害刘某，而且手段残忍之极，竟然生生让刘某绝了后，此人在朝中必定有着极深的背景。也不知刘某何时得罪了这样一位朝中大臣。”刘侍郎说得咬牙切齿。

这位刘侍郎想得还挺深远，连朝中的大臣都牵连进来，变成了他的假想敌。打死他也想不到，其实事情就是这么简单，他儿子运气太背，遇到本少爷了，如此而已。

方铮见着刘侍郎的模样，眼珠子转了转，忽然一个主意浮上心头。

深入地查抄妓院，肯定会得罪不少朝中大臣，甚至是太子，敷衍了事却又让皇上不满，两头讨好的事做起来很难，可是如果有这位刘侍郎帮忙地话……

方铮诡异的朝刘侍郎一笑，笑得刘侍郎心头一阵发毛，此獠为何笑得如此人？

“刘大人，嘿嘿，关于令子被阉一案，下官可能查出了一点点线索……”方铮笑得像只见着兔子地大灰狼。

刘侍郎闻言一振，顾不得官员仪态，从太师椅上一弹而起，急忙走到方铮面前，神情激动的道：“此话当真？方大人能否告之刘某？刘某感激

方铮为难道：“不行呀，下官刚从宫里回来，向皇上禀报了案情发展，此案非常重大，牵涉地官员可不少，为免朝堂动荡，皇上向下官下了严旨，不得对任何人泄露一个字，否则……”说着方铮朝脖子上虚划了一刀：“……满门抄斩！”

刘侍郎闻言大失所望，神色也变得落寞起来，显得有些呆滞的坐了回去，闷闷的不说一句话。

方铮接着道：“不过皇上也有交代，这事儿一定要继续查下去，因为令子是在妓院出的事，也许京城的妓院还能查到更多的线索……”

刘侍郎闻言转忧为喜，目光充满期待的看着方铮。

方铮为难道：“这事儿说也容易，但……唉！下官就说句实话吧，刘大人你也知道，京城的妓院背后都有朝中大臣的份子，查来查去，下官怕得罪的人太多，满朝堂都是我的敌人，我这日子以后怎么过？你也知道，上回还有人刺杀我来着呢，京城妓院的水太深，下官的胆子小，不敢再查呀。”

刘侍郎心中暗暗不屑，真不知这小子到底哪点好，竟受皇上如此器重，贪财好色，胆小如鼠，这样的人自己却还不得不求着他，刘侍郎想想都觉得自己挺憋屈的。

刘侍郎强笑道：“方大人是奉旨行事，何必太多顾虑？若方大人觉得有不方便之处，刘某倒是愿意帮方大人出面，不知方大人意下如何？”

方铮等的就是这句话，有人主动送上门来要求帮自己背黑锅，这样的古代活雷锋多么的难得呀，若不好好加以利用，岂非对不起自己？

想归想，方铮面上却一副为难之色道：“……这样不好吧，刘大人就不怕得罪朝中大臣？”

刘侍郎面色平淡，还带着几分决然道：“刘某早已心灰意冷，待为犬子报仇之后，便打算辞官回乡，守着祖宗祠堂忏悔赎罪，得不得罪人，刘某已不在乎。我刘氏一门已然绝后，活不活着，甚至都已无关紧要了。”

要的就是这种舍得一身剐的光棍精神，方铮情不自禁的朝刘侍郎竖了竖大拇指，赞叹道：“刘大人高风亮节，颇有古贤者之风，实在令下官感佩不已，若刘大人愿意出头，下官倒是有几分把握，将害您儿子的真凶揪出来，不过嘛，嘿嘿，有些事情下官就不出面了，还得多多麻烦刘大人……”

方铮心里长长的松了一口气，久悬而未决的难题，被眼前这位报仇心切的刘侍郎不由分说便接了过去，不让他背这黑锅还不行，他跟我急。这是不是歌里唱的“背黑锅他来，送死他去”？

虽然事情来得太莫名其妙，不过总算是在往好的方向发展，方铮不由暗暗感激老天爷对他的眷顾，山穷水尽之时，没想到又来了出柳暗花明，呵呵，所以说，人品很重要呀，本少爷就是人品好，老天才会恩赐我如此好的运气。

当然，更得感谢眼前这位刘侍郎，毕竟老天爷是虚的，而这背黑锅的人却是实实在在的。

接下来，方铮两眼冒着感激的火花，开始对刘侍郎进行了无差别的阿谀奉承，马屁的力度之大，内容之肉麻，令为官多年早已波澜不惊的的刘侍郎也有几分面红耳赤，心中暗自震惊，此子年纪轻轻，然其马屁功力已然登峰造极，难怪如此得皇上欢心，说到底，此子将来多半是个弄臣罢了。

方铮自然有他的主意，把这位刘侍郎拍得满意了，以后为本少爷背黑锅时想必会更加心甘情愿，过几日本少爷便动真格的，开始彻查全京城的***之所，管他什么太子，尚书，全都整治一番，按皇上的意思，给他们一个教训。

当然，朝中大臣们勃然大怒之时，便会发现，带队查抄的人，赫然竟是刘侍郎，而方大少爷却是踪影全无，嗯，美得很呀。

方铮心中对刘侍郎还是怀着几分愧疚的，正事说完，他好奇的问刘侍郎：“如果查到的真凶是朝中位高权重的大臣，您打算怎么对付他？”

刘侍郎显然没想过这么YYY的问题，对他来说，最重要的是如何查出凶手，至于查出以后怎么办，他倒是没仔细思量过。

刘侍郎闻言眉头一皱，道：“这个刘某倒未想过，刘某此举必然会得罪满朝文武，就算查出凶手了，怕也无人愿为刘某帮言，刘某只有一个人，这个……”

说着刘侍郎望着方铮，竟向方铮求教起来：“……刘某单独一人，如何对付？方大人可愿教我？对他的打击越大越好，动静嘛，越小越好……”

方铮皱着眉头想了半天，然后一拍大腿，给刘侍郎出了个好主意：“……半夜三更，月黑风高，静静的，轻轻的，你一个人吊死在他家门口，如何？”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三十五章 求线索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1-4 20:51:19 本章字数:4411

铮与刘侍郎的谈话最后闹了个不欢而散，方大少爷有的特质，甭管跟谁多说几句话，最后总会把别人气跑，这勉强也算特长吧？方铮对自己的这个特长很满意。他认为自己是类似于诸葛亮那种动口不动手的智力型人物，诸葛亮气死周瑜，骂死王朗，靠的是什么？嘴皮子呗。你要他光着膀子跟周瑜比武力，一照面就KOO掉，专业不对口，再卖力气也白搭。

经过这一次的交谈，刘侍郎认为方铮与他的性格很明显合不来。

不过他不会因为这个原因而耽误正事，他的正事是给太监儿子报仇。

接下来的几天，京城的娱乐行业受到前所未有的打击，刘侍郎领着一群如狼似虎的士兵扫荡着京城内的大小妓院，他已经扫红了眼，根本就不管什么后台背景，见人就抓，见店就砸，如同预感到自己要下地狱的精神病人，不惜一切代价的拉人陪葬。斯文人爆发起来显现出比野蛮人更可怕的冷静和执着。

方铮觉得自己还是小看了古代人对继承香火这个事情的重视程度，从内心来说，家族的昌盛和子孙的繁衍是摆在国家和百姓之上的，先齐家而后治国，古人也一直将它当作信条来遵守，一旦得知自己已经断子绝孙，家族无后，在刘侍郎这样的文官心里，等于是家破人亡，再无生念。所以沉浸官场多年的刘侍郎才会显得如此疯狂，丝

毫不顾所谓的官场规矩，也不怕得罪任何人，一心只想找出凶手为子报仇。

如今的刘大人，像极了前世浑身绑着**满世界找人晦气的恐怖份子，而且随时有可能发动自杀式袭击，来个与敌同归于尽，当然，就算拉上几个无辜者，他也是不在乎的。

刘侍郎地举动让整个朝堂都震动了，查抄的这几天，不少大臣的个人利益遭到了损失，众大臣愤怒之余试图寻找始作俑者，也就是方大少爷，毕竟他才是奉皇命的正主儿，一个户部三品侍郎，不着天不着地的文官，无名无份的，他凭什么带着兵横冲直闯?

结果众大臣失望地发现，方大人又病了，这次病得很严重，还放出了话，本官估计得昏迷不醒十天半个月，请众大臣放心，本官一定会好好昏迷，醒来后第一件事就是给各位大臣去请安，不过本官昏迷之前，便劳烦户部的刘侍郎先帮我办办事，办得不好你们尽管骂他，千万别跟本官客气……

众大臣傻眼了，如此滑不溜手的卑鄙之人，叫他们拿他怎么办?

大臣们满腹愤怒无处发泄，于是，抄妓院抄红了眼地刘侍郎便成了众矢之的，参劾他的奏折如雪片一般飞进了禁宫的御书房，皇上的态度却令人琢磨不透，他只是淡淡的扫了几眼，然后所有参劾地奏折全部留中不发，也没做任何批示，群臣面面相觑后，终于有点了悟，莫非这一切，都是皇上暗里支持的?如果是，这里面有什么文章?

“昏迷不醒”的方大少爷正在吃零嘴儿，朝堂民间闹翻了天，但嫣然住的的宅子却依然风平浪静，方铮为了躲个清静，不想见那些借探病之名实则打探内幕的大臣们，干脆暂时住到了嫣然这里。

嫣然是个细心的人，方大少爷刚来的时候好象有什么烦心事儿，沉着脸没怎么说话，她体贴的没去问他，只是尽着一个妻子地义务，默默的将他侍侯得周到细致。

直到两天以后，小五跑来告诉他一些消息，方铮的脸色才好看了点，恢复了以往嬉皮笑脸的模样，跟嫣然有说有笑了。嫣然见状，知

道他的烦心事可能解决了，终于也放下了担心。

“嫣然，你今儿笑得特别好看，嗯，比前两天好看，前两天你笑起来跟哭似的，不知道的还以为你跟了我过得多凄惨呢。”方铮笑道。

“去你的！你才哭呢！你前两天老阴沉着脸，妾身心里不知有多担心，又怕问了你会不高兴，妾身一颗心七上八下的，别提多难过了。这会儿你倒来说风凉话！”嫣然娇嗔着推了他一把。

方铮大惊失色：“一颗心七上八下？很严重啊，来，让我摸摸，这颗心跑哪儿去啦……”说着将手探向嫣然的胸部。

嫣然娇笑着躲开了，笑闹过后，方铮搂住嫣然地纤腰，轻轻的叹了口气，道：“嫣然啊，为什么当了官后，反而更加身不由己了呢？人人都想着当官，难道他们就没仔细想过，当官以后自己会不会快乐？会不会受到更多地掣肘？会不会迷失自己的本性？”

嫣然轻轻抚着方铮梳理得整齐而光滑地头发，目光中充满了爱意，柔声道：“他们肯定想过的，为了当官，他们肯定愿意失去很多东西，只不过，夫君你天性是个喜欢自由地人，跟朝堂上那些浸淫官场多年的老臣们比起来，夫君你太年轻了，太独特了，而且深受圣宠，他们或嫉或羡，不被人所容也是意料之中的事。夫君的不快乐，妾身看来，也许是凡事思虑得没有那些老臣仔细，所以处处受到掣肘，因而郁结气闷吧？”

方铮狠狠的在嫣然脸上香了一个，笑道：“我的嫣然兰心蕙质，冰雪聪明，老公我算是捡到宝了。”

转了转眼珠，方铮神秘的笑道：“嫣然，想不想做点事儿？我就不信你整天呆在家里写字画画儿真觉得那么有趣，把你闷坏了我可会心疼死的。”

嫣然微微笑道：“夫君有什么需要嫣然做的就直说吧，夫妻之间何必还拐弯抹角？”

方铮笑道：“嫣然这么聪明，不去做老板娘多可惜呀……”

嫣然美目睁大奇道：“老板娘？莫非夫君打算让嫣然行商？”

方铮笑着摆手：“没那么麻烦，最近呢，老公我手气好，跟几个老板打牌，赢了几家妓院，可我没时间去打理，请别人我又不放心，嫣然是我的好老婆，你来帮我管着，我肯定信得过的…

见嫣然的脸色变了变，方铮知道她想起了自己的出身，不由赶紧道：“……你放心，万事我都安排好了，你用不着抛头露面，那几个妓院的掌柜每月会拿帐本给你过目，你只需帮我核对一下就行，经营地事儿交给他们，你不用管。”

嫣然闻言脸色缓了下来，沉默了一会儿，幽幽道：“夫君心中是否看不起妾身的出身？”

方铮一楞，赶紧道：“怎么会呢？你在我心中是清清白白的好姑娘，嫣然你别误会，其实我只是身边无人可用，你我是夫妻，所以才觉得这事儿交给你，我比较放心，还有就是怕你闷坏了，给你找点事做，消遣一下。你要不喜欢就当我什么都没说，你写字画画儿照旧，我找别人办这事儿去……”

嫣然终于笑了笑，柔声道：“夫君的事就是妾身的事，妾身怎么会拒绝呢？妾身对……对妓院还算熟悉，夫君就放心吧，妾身一定会仔细打理的。”

方铮仔细观察了一下，觉得嫣然应该不是故作开心，遂放下了心，笑道：“以后你得摆出当老板娘地威风来，哪个掌柜的不服气你就大嘴巴抽他！抽完了你叫我，我来继续抽他……”

嫣然噗嗤一笑，玉臂悄悄环上方铮的脖子：“夫君，你对妾身真好，嫣然有幸，遇到了一个这么好地夫君……”

方铮坏笑道：“别把我看得这么完美，金钱和美女就能轻易把我征服，不信你现在就可以试试……”

“去死！”

--------－－----------

刘侍郎扫荡京城妓院的第五天，方铮摸黑回了府。

刚进门还没来得及喘口气，刘侍郎来了，挟着满身的戾气与冷厉，像个未来战士似的出现在方铮面前。

“哇！刘大人，下官发现你的王霸之气越来越浓郁了，最近是不是天天震虎躯啊？”方铮崇拜道。

刘侍郎揉了揉僵硬的面孔，坐下来叹了口气道：“方大人，刘某失礼了，唉，最近刘某算是把京城翻了个底朝天，却仍未发现什么有价值地线索，刘某觉得有些心力交瘁。”

方铮安慰道：“刘大人莫急，凡事都有个过程，我觉得你这几天干得很不错嘛，扫黄业绩如此斐然，朝堂之上必定大大露脸吧？不过刘大人可要小心了，看你的气色，最近你可能运气不太好，穿红内裤驱驱邪吧……”

刘侍郎叹气道：“别提了，刘某如今已是朝堂的公敌，千夫所指，参劾我的奏折据说御书房都快堆满了……”

随即他浓眉一掀，凛然道：“不过刘某不怕，不揪出害我儿子的真凶，刘某死也不放手！”

方铮闻言暗笑，那你得去跟皇上掰腕子，刘侍郎这种香火情结严重的文官，若是知道阉了他儿子的人是皇帝，没准还真会从家里厨房抄着菜刀一路杀到禁宫门口，找皇上拼命。——当然，更大的可能是，他会被禁军守卫射到墙上。

“刘大人一身正气，正是我华朝官员争相效仿的典范呀！这事儿结束以后，我估计刘大人一定会红透半边天，无论朝堂或民间，刘大人地威名就像百姓家门口贴的门神似的，能起到镇宅避邪的作用……”

刘侍郎苦笑了下，涩涩道：“方大人休得说笑，刘某今日来是有事相求。方大人你上次说，查到了一点线索，刘某不敢求你相告，但求方大人能稍微提示一下，给刘某指个方向……”

方铮一楞，这家伙怎么不依不饶的缠着我呀？上次说查到线索只是糊弄他而已，我哪有线索给他？再说了，他怎么这么相信我？就不怕我胡乱指个方向害他？这家伙是不是有点失去理智了？

方铮嘬着牙花子道："这个么……"

刘侍郎见状，立即从怀里掏出几张银票来，轻轻的放在桌上，往前一推，然后微笑看着方铮。

方铮有点哭笑不得，本少爷看起来就这么像贪官吗？为什么每个来府里拜访我的都要给我送银子？莫非这是华朝的风俗人情？那我每次去御书房见皇上老爷子的时候，是不是也得给那位岳父大人意思一下？再这么引申一下，向皇帝送银子，算不算行贿罪？

方铮眼睛呆呆的注视着桌上地银票，脑子里却想着一些乱七八糟的事儿，一时竟分了神。

"方大人，方大人！"刘侍郎地呼唤让他回了神。

方铮揉了揉发酸的太阳穴，将银票递回给刘侍郎，摇头道："刘大人客气了，银子你还是留着吧，给你儿子多买点……补品，让他多吃一些……"

方铮本来想说多吃点补品，没准你儿子传宗接代地那玩意能重新长出来，再振男人雄风。后来还是住了嘴，人家已经这副模样了，再说俏皮话未免显得太不厚道。

刘侍郎苦笑道："吃补品管什么用，如今银子对刘某来说，已算不得什么了，刘某立誓，纵是散尽家财，也要为我儿报此不共戴天之仇！这点银子，还望方大人不要嫌弃，笑纳为好。"

方铮仰天打了个哈哈，这事儿太没道理了！害了他儿子，他老爹还巴巴的来给他送银子，若将来被这位伟大地父亲知道了事情的真相，方铮觉得自己除了自宫谢罪外，实在找不到别的办法补偿他了……

方大少爷虽说爱钱，可这事儿毕竟亏了心，刘侍郎好说歹说，他就是不肯收。刘侍郎无奈之下只好将银票收回，心中却暗暗对方铮的印象加了分。

都说此人贪财好色，如今看来，传言有误，至少此人是肯定不贪财的。想到这里，刘侍郎不禁对方铮高看了几分。

世上很多事都是由误会造成的，方大少爷不贪财，这无是个很美丽的误会。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三十六章 嫁祸与看热闹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1-5 19:55:28 本章字数:5965

大少爷一辈子只活四个字：酒色财气。他认为这个常正确的，每个人活在世上都有自己要追求的东西，我只求这四样，算是知足者常乐了。

尽管破天荒的拒绝了刘侍郎送上来的银子，方铮心里有些肉疼，可多少缓解了一下内心对刘侍郎的愧疚感。所以方铮还是跟他推心置腹的谈起了那子虚乌有的所谓“线索”。

“刘大人，非是下官卖关子，这事儿不是表面上看起来那么简单呀。”方铮显得煞有其事。

刘侍郎面色一紧，不自觉挺直了腰杆，做洗耳恭听状：“还请方大人不吝赐教，刘某代我刘氏一门感激不尽！”

这话味道不对呀，怎么觉得他有点儿含笑九泉的意思？方铮不自在的咳了两声，道：“这事儿呀，它为什么不简单呢？”

瞟了一眼神色急迫的刘侍郎，方铮接着道：“……因为，嗯，它本来就简单……”

刘侍郎脸色一变，方铮赶紧笑道：“哎，别发火呀，实在是这事牵连太广了，下官不得不小心慎言呀。”

瞧着刘侍郎就快爆血管的表情，方铮转了转眼珠，忽然神秘兮兮的凑到刘侍郎耳边，悄声道：“刘大人，你仔细想想，你儿子与别人无怨无仇，别人为什么把你儿子阉了？”

刘侍郎咬牙切齿道：“刘某为官十余载，所言所行必有得罪人之处，我儿定是朝中某些容不得刘某的奸党所害！”

方铮笑眯眯的道：“刘大人果然聪明，您再想想，朝中的大臣有谁最见不得你得势？最近您又与谁结了怨？”

刘侍郎半闭着眼思考了片刻。按说他属潘尚书一党。潘尚书可是朝中势力最大地一党。党徒众多。官员林立。关系错综复杂。其他地党系没胆子跟潘尚书争。若说谁最见不得他得势。只有潘尚书手下地另外一些亲信了。有时候人为了在自己主子面前争宠。什么事都干得出来地。

刘侍郎犹道："方大人地意思。莫非是指潘尚书手下某位亲信地官员？"

方铮摇手笑道："老刘同志啊。眼光要放长远一点嘛。你再仔细想想。潘尚书在朝中是否很有势力？他是不是到了几乎无所不知地地步？按说若有人要害你儿子。必要事先谋划。别人若谋划地话。潘尚书不可能不知道地。为什么没人提醒你？这些。都是你要深思地问题呀……"

刘侍郎琢磨了半晌。接着悚然一惊。脱口而出："你是说潘尚书？"

方铮无辜地眨眨眼："我有说吗？我什么都没说吧？刘大人。你可别破坏我与潘尚书之间和谐亲密地关系哟……"

刘侍郎下意识地不停摇头："不可能。绝无可能！潘尚书对刘某有栽培提拔之恩。十余年来。朝堂之上刘某唯他马首是瞻。不敢一句一言相顶。潘尚书为何要害我？"

方铮脸色沉重的道："都说人善被人欺，女善被人骑……呃，不对，是马善被人骑。

刘大人久居官场，应该知道，要害一个人，通常不需要理由的，棋子掌握在博弈的人手里，他要重用你或是放弃你，必然有着全局通盘的考虑，再说了，你拍着心窝子仔细想想，令子被害以前，你真的没有得罪潘尚书吗？"

刘侍郎闻言怔忡不语，脸色忽青忽白，他忽然想起了一件事。儿子被害以前，他和潘尚书在关于江南税款拖延一事上，有过一次小小的争执，他主张严查严办，而潘尚书则认为此事不宜太过声张，由于

税款是户部负责，刘侍郎怕担责任，遂与潘尚书小小地争执了几句。莫非潘尚书暗中怀恨在心？

随即刘侍郎摇摇头，微微一笑道："方大人，你可能想错了，潘尚书乃刘某之恩人，若无潘尚书，便没有刘某之今日，刘某相信他断不可能，断不可能……"

方铮笑眯眯的道："对对对，也许是下官猜错了，呵呵，下官年纪太轻，阅历不够，难免有犯错的时候。不过下官能犯错，刘大人可不能犯错了，年轻人错了没人怪他，没准还能混一'纯真可爱'的评语，刘大人眼看已近知天命之年，你若错了，别人只能叫你老糊涂了。哈哈，玩笑之语，刘大人勿怪。"

刘侍郎眉头深深皱起，此人这番话中地深意不用想便知，可刘侍郎还是不愿去怀潘尚书，他甚至还想起了方铮与潘尚书之间的仇怨，此人莫非想利用我去对付潘尚书？哼，真是幼稚得紧！我岂能受你这黄口小儿地挑唆！

话不投机半句多，刘侍郎坐了一会儿便起身告辞了，方铮将他送出门口，刘侍郎仍皱着眉摇头，一路喃喃自语："断不可能，断不可能……"

看来再怎么自我否定，方铮的一番挑拨之言还是在刘侍郎心中悄悄扎下了根。

方铮站在府门口看着刘侍郎渐渐消失背影，忽然大大的伸了个懒腰，笑道："又有一只迷途知返的老绵羊加入我正义而纯洁的革命队伍了，嗯，实在是可喜可贺，哈哈。"

下午闲得无聊，方铮带着杀手哥哥大摇大摆的上了街闲逛。

方铮当然没忘记如今自己正在昏迷之中，可是他却并不担心。朝中大臣们任谁都知道，所谓"昏迷"，只是一个烂得不能再烂地借口，官场的微妙在于，就算你地借口再烂，只要你说出来了，别人就一

是真的，——至少表面上会如此，谁都不会蠢得撕破它。

所以方铮该干嘛还是干嘛，穿着月白儒衫，摇着金丝折扇，方大少爷鼻孔朝天地招摇过市。后面紧紧跟着面无表情的杀手哥哥，除了随从少了点，此时地方铮还真像极了没事上街调戏良家妇女的纨绔子弟。这番扮相很快显出了优势，花市大街本是人潮最为拥挤密集的，而方大少爷所到之出，周围三尺方圆内无人敢接近，百姓们纷纷自觉的离得他远远地，怔怔的望着这个一看便知惹不起的纨绔子弟大摇大摆的走着，一副目中无人的样子，既嚣张，又欠揍。

金陵城繁华依旧，刘侍郎带兵扫荡妓院并没有对这些普通的老百姓造成什么影响，毕竟妓院那种地方，老百姓是去不起的，查了抄了，根本也关他们地事，日子该怎么过还怎么过，每日为了那点蝇头小利忙碌着。

“哎，杀手哥哥，你除了会使飞刀，还会使什么兵器？我给你买一把吧。”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这个道理方铮还是懂的，所以他希望给杀手哥哥打一件更好的装备，这样杀手哥哥才能更好的保护他。

杀手哥哥酷酷的摇头，没理他。

“杀手哥哥，你知不知道什么地方有卖贴身的防弹衣……呃，盔甲？比如天蚕宝甲啊，圣灵战甲啊，九宝天衣啊什么的……”

杀手哥哥看来HPP值全满，不需要额外的装备，可方大少爷需要啊，谁知道下一次又有什么人来刺杀他？他总不能将杀手哥哥栓在腰带上吧？求人不如求己呐。

杀手哥哥仍是摇头。

“杀手哥哥，你这样很不对哦，我是你的老板，你的服务态度实在太差了，难道没听过顾客就是玉帝吗？你总得跟玉帝说句话呀，只说一个字也行，不然我扣你工资哦……”

杀手哥哥：“呸！”

“……”

穿过花市大街，两人逛着逛着已经离金陵府衙不远了，方铮笑眯眯地道：“不知金陵府尹陈久霖同志现在怎么样了，只怕刘大人这么一

闹腾，老陈同志也有些头痛，嗯，我得去拜访拜访他。”

抬腿欲走，对街传来一阵喧闹声，转头望去，见有两拨人正在骂架，双方壁垒分明，剑拔弩张，眼看就要动手了。

这群人一看便知是在街上混的闲汉痞子，平日没有营生，专靠帮人平事或打架得点银子过活。方铮遭刺杀那几天，长平领着侍卫满世界扫黑，狠狠打击了一下他们的气焰，但这种人是永远也扫不完的，现在看来又有抬头地趋势了。

方铮瞟了一眼，毫无反应，往前继续走着。从本质上来说，方大少爷不是个爱管闲事的人，自己地烦心事儿够多了，他不想再招惹麻烦。

事与愿违，麻烦似乎很眷顾方大少爷，每次总是主动招惹上他。

方铮走了还没几步，对街的两拨人便终于打了起来。方铮忍不住又停下了脚步看了看，——他虽然不爱管闲事，但他不介意看看热闹。毕竟这是个无聊的下午，无聊之时看看别人打打架，总能让自己的精神稍微一振。

对街打得很热闹，双方不知什么事情没谈拢，一言不合便开始动手了，瞧他们打架的架势，似乎都没练过武，很寻常的街头流氓混混打架地招式，掐脖子的，打肚子地，扇耳光的，当然，偶尔也有几招惊鸿一瞥地凌空飞腿，和令人撇嘴不屑的懒驴打滚。

两边一开打，街上便乱哄哄了。行人纷纷皱眉远避，生怕不小心被他们误伤，还有一些店铺地客人和伙计们，却从阁楼上探出脑袋，兴致勃勃的看着热闹。只有方大少爷离PK~现场最近，他不害怕的主要原因不是因为他艺高人胆大，是因为他身边的杀手哥哥艺高人胆大。

打到后来，这两拨人有点打红眼了，招式也就不怎么光明正大，吐口水的，揪头发的，咬人的，抱着满地打滚的，弄得整个大街尘土飞扬，混乱不堪。

方铮很兴奋，多少日子没见过这么热闹的场面啦？难得当一回观众，他将折扇斜插在脖领里，双手狠狠的在半空挥舞着，口中还不停的叫嚣：“扯他头发！狠狠的扯！朝他耳朵里吐口水！对，就这样！……哇！你太卑鄙了！居然用猴子偷桃这招，真是个人才！……你们打架太不专业啦，怎么不准备点石灰朝别人眼睛里撒呢？……”

杀手哥哥不经意的瞟了一眼正在兴奋的指点江山的方铮，眼中闪过几分笑意。

打斗现场多了方铮不停呱噪的声音，对众人来说是很受干扰的。严重影响了正在专心PKK地众位勇士们。不得不说方铮这位看热闹的观众太不敬业了，看便看了，何必去评论？更何况还评论得这么大声。

众人打架当然是有原因的，为利或为义，不管为的什么，如果打斗的时候旁边却有个人对他们的招式大声评点，细述优劣，这不能不让众勇士们内心产生一种别扭的感觉，而且大大地降低了PK双方如虹的士气。

他们忽然觉得自己像一只只没穿衣服的猴子，在大庭广众之下翻着空心跟斗，而路人则对他们指指点点，大声谈笑。这种感觉谁受得了？搁谁谁不跟你急？

于是，倾情投入在打斗中的两拨人几乎同时有默契的

眼，纷纷停下手，两拨人聚拢在一起，神色不善的朝手走来。他们的默契是：先扫除这只呱噪烦人的苍蝇，然后咱们再接着打。

方铮见众人停了手，不由楞道：“打完啦？”随即他发现众人面含怒意朝他走来，方铮这时才意识到，哥们刚刚是不是太突出，给自己惹麻烦了？古代人讲究“观棋不语真君子”，可没说过观打架也要不语呀，前世看足球赛别说大声骂街了，朝场上扔矿泉水瓶子也没人拿你怎样，怎么到了古代随便嚷嚷几句都不行？

见势不妙，方铮赶紧拱手笑道：“……各位好汉，是不是打扰你们了？哈哈，在下这就走，这就走，你们继续哈……”

前面说错了，这个麻烦也许是方大少爷自己招惹上的……

其中一个青面魁梧的大汉将手一拦，怒声道：“小子，哪条道上地？是不是想架梁子？”

方铮笑道：“我就是个看热闹的，走的是人行道……”

青面汉子朝地上狠狠的吐了口口水，怒道：“敢朝咱们指手划脚，老子看你是不想活了，送你一程如何？”

方铮皱眉望着大汉吐在地上粘稠地口水，不满道：“随地吐痰可不对啊，这年代若是有戴着红箍箍的居委会大妈，罚款罚得你内出血……”

大汉显然不是个只会动嘴地智力型人物，闻言哈哈一笑，也不罗嗦，当头一拳便朝方铮挥来。

方铮大叫一声：“妈呀！”随即下意识的将身子往下一蹲，堪堪避过了这一拳。

方铮身后正好站着杀手哥哥，大汉的这一拳沉稳有力，去势甚急，方铮躲过了，自然是打向了杀手哥哥。

只听得大汉惨叫一声，方铮站起身回头一看，却见杀手哥哥好整以暇的用单手握住了大汉的拳头，并且大汉的手臂以一种奇怪地姿势扭曲着，瞧情形多半是脱臼了。

遭此巨变，众人一时竟楞住了，不知该如何反应，只有大汉的惨嚎声还在继续，声声入耳。

方铮见局势得到了控制，不由暗暗放松，从脖领上取下折扇，以潇洒而华丽地手法啪的一下打开，在尘土飞扬，鸡毛乱飘地大街上摇啊摇，如同浊世翩翩佳公子，如同玉面朱唇俏郎君……这个时候耍耍帅，想必会吸引不少女子爱慕的眼光吧？

姿势摆够了，方铮不满地瞪了杀手一眼：“你怎么不保护我呢？那一拳还得我自己躲开。”

杀手哥哥冷冷道：“先给钱，后办事，这是规矩。”

瞧这家伙死要钱的德性！方铮指着不停惨叫的大汉道：“这个人不能算我钱啊，他那一拳是冲你去的……”

话音未落，两拨打群架的混混们怒了：“兄弟们，跟他拼了！”

方铮一惊，一个两个还好说，这么大群人不知杀手哥哥忙不忙得过来?

“哎，杀手哥哥，你行吗？”有点害怕的方铮指了指对面凶神恶煞的二十几条汉子问道。

“先给钱，后办事。”杀手哥哥显得气定神闲。

方铮急得直跺脚：“这个时候你还死要钱，有没有良心啊你！一会儿我给你钱还不行吗……”

杀手哥哥不为所动的摇摇头：“你老拖欠我的银子不给，这回给了钱再办事。”原来杀手哥哥现在还兼职讨血汗钱的农民工……

这时众人已经群情激愤，面目狰狞的朝二人走来，准备大打出手了。

杀手哥哥居然还开口好心提醒道：“你最好快一点，不然待会儿就来不及了。

”

方铮惊恐的看着愈走愈近的混混们，又急惶惶的看着杀手哥哥，颤声道：“大哥！过分了啊！不带这么玩人的！你这不是趁火打劫么……”

说着赶紧从怀里掏出一张银票，看也没看便拍在杀手哥哥手里：“给你给你！我靠！你太冷血了，一点感情都不讲……”

给完银票方铮头也不回的拔腿便跑。给完钱，剩下的事儿便交给杀手哥哥吧。

谁知跑了没两步，杀手哥哥竟然跟上来了，两人在空旷的花市大街上并肩跑着。后面一群混混见两人跑了，纷纷叫骂着追了上来。

方铮一见杀手哥哥居然也跟他一块跑，不由急得快哭了：“……不会吧？这群混混你都打不过？”

他有本事杀死几个武功高强的刺客，为什么却打不过几十个没有丝毫武功的混混？有时候杀手哥哥真的是个很令人琢磨不透的人啊……

杀手哥哥边跑边摇头：“不是。”

方铮往后瞄了一眼，混混们正卖力的追着他们，而且离他们不太远了。

哭丧着脸，方铮边跑边喘气道：“你……你到底想干嘛呀？”

杀手哥哥不慌不忙的从怀里掏出张银票，朝奔跑中的方铮晃了晃，酷酷道：“你只给了一百两，不够。”

“扑通！”方铮终于狠狠摔了一交。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三十七章 意外的情报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1-6 20:09:08 本章字数:5120

是个好东西，方铮这个来自现代的人非常明白它的重以穿越之后他想方设法弄钱，为此也扮过不少次无耻的嘴脸，如今好歹算是略有小成。

同时他也明白，干杀手这一行，求的无非也是财，一没怨二没仇的，人家凭什么帮你打架杀人？当然是看在钱的面子上。所以杀手爱钱，是很合理，很符合逻辑的一件事。

可方铮今日才发现，这位杀手哥哥爱钱爱到如此令人发指的地步，钱不够数他居然宁愿跟雇主一起落跑，丝毫不顾半点杀手的面子，这么不要脸的事需要多大的勇气才能干得出来啊？说跑就跑，毫不犹豫，方铮左思右想，换了自己是他，恐怕也不见得有这份担当。

说来话长，这些想法在方铮的脑中也只是一闪而过。

现在的情形是，方铮听杀手说钱不够，大惊之下心旌不定，脚下一滑，摔倒了。后面是愈来愈近的二十几个凶神恶煞的混混，瞧他们那架势，似乎逮到他便会将他撕成碎片。

前面……前面那位只要钱不要脸，良心被狗吃了的杀手仍然头也不回的朝前跑着，姿势优美，健步如飞。

方铮绝望的叹了口气，看来指望不上他了。混混们越来越近，他们嘴角含着狞笑，拳头的指骨捏得咔吧直响，接着他们一声不吭的冲了上来，将方铮围在了正中间。

方铮眼一闭，吾命休矣！这次估计会被揍得回家连老妈都不认识了。他这时才觉得后悔，没招谁没惹谁，好好的看个热闹而已，怎么看场热闹也惹上麻烦了？以后……唉，如果还有以后的话，再也不看热闹了，脑浆子打出来了本少爷也不多看一眼。

方铮趴在地上四下张望，见前路后路都已被封得死死的，二十几个混混围得有如铁桶一般，全都面含狞笑的望着方铮。方铮觉得此时自己就像一只被二十多只猫盯上地老鼠，你说这只老鼠害不害怕？

此时此景，方铮不禁仰天长叹，想不到本少爷英雄一世，临了却栽在一群小混混手里……不，是栽在一个杀手手里，那家伙若不是死要钱，本少爷何至于落得此境地？当真是生如夏花之绚烂，死如蟊贼般窝囊……

现在怎么办？方大少爷地性格。当然只有一个办法。——求饶。看个热闹多说了几句话而已。谅他们也不会把自己整治得太过分。

抬起头。一大片脑袋居高临下地看着他。生生将方铮头顶地天空都遮住了。

方铮讨好地朝他们笑了笑。先来了一句开场白："……那啥。……空气真稀薄啊。呵呵……"

还没来得及继续往下说呢。形势又有了变化。只听得围在最外层地混混们一声声惨叫。然后似乎被人重重地扔了出去。落在地上发出沉重地闷响。接着混混们大哗。顾不得料理方铮。纷纷转过身子朝场外地一人扑去。

方铮擦了擦满脑门子地冷汗。然后定睛一看。冲来救他地人不是别人。正是去而复返地杀手哥哥。

方铮不禁大喜过望。骨碌从地上爬起来。脱口大喊道："你地良心终于被狗还回来啦！"

杀手冷冷的白了他一眼，接着猛揍那些混混们，毫无悬念，这场P以第三方的强势介入而告终，两拨人全都趴在地上呻吟着。杀手哥哥打完收工，随手拂了拂肩上的灰尘，仿佛这些混混如同灰尘一般渺小和微不足道。

接着杀手哥哥走到方铮面前，一伸手道："一共二十三个人，打倒算三十两，总共是六百九十两，给钱。"

方铮楞楞的看了杀手一会儿，这家伙心算能力不错啊，既没义气又没人性，而且还如此贪财，此人不应该干杀手的。

指了指一旁尚未倒地，却已吓得呆呆不敢动弹的唯一一个混混，方铮道："他也算吗？"

杀手扭头看了混混一眼，皱了皱眉，正欲举步走上前去，把这最后一个混混也收拾了。

方铮赶紧大叫一声："慢着！"

说完方铮飞快的从杀手身边掠过，凌空一记漂亮的飞腿，将那最后一个混混踹倒在地。同时心里松了口气，幸好哥们反应快，亲自把他撂倒，给自己省了三十两，美得很。

混混倒地以后才发出一声"哎呀！"，然后满面惊恐地望着方铮。可见方铮踹倒他的力道不是很大，应声倒地估计多半是被杀手哥哥吓的。

方铮大喇喇的骑在那名混混身上，左找右找，却找不到一件趁手的兵器揍他。一探手将自己脚上穿的平底缎面方鞋取了一只下来，捏在手里，鞋底狠狠的朝混混脸上抽去，嘴里还不停的教训着："叫你不学好！叫你不学好！年纪轻轻，人模狗样，跑去当混混，没前途，没羞耻，没希望，没上进心……"

说一句抽一下，直抽得混混脸肿如猪头，惨叫个不停，口中求饶不已。

杀手哥哥看得不落忍，拍了拍方铮的肩膀，递给他一把小刀：“你还是杀了他吧。”

方铮意犹未尽的又抽了他几下，这才起身，穿上鞋子，瞪了杀手一眼，大声道：“买单！”

说完不情不愿地往怀里掏银票，嘴里不满的嘟囔着：“……不能打个折吗？你把我一个人扔下独自逃命，我也没跟你计较呀……”

杀手哥哥冷冷道：“我没有逃命，那时买卖没谈拢，当然要一拍两散。”

这家伙跟本少爷混久了，竟然也变得跟本少爷一样无耻……

两人就这样站在满地打滚的混混们中间，毫无顾忌的交接着打架的辛苦费。

“七百两，找我零钱！”

“我没零钱，下次给你。”

“不带这样地啊，现在就要，不然你把那九十两的零头给抹了……”

“不行！”

“你怎么这样呢？那你找我十两。

”

“没有！”

“……”

正七嘴八舌讨价还价呢，忽然听到一阵整齐地脚步声。

方铮循声望去，只见一群娘子军排成两队，正朝他走来，领头地不是别人，正是长平，还有两名手执铁链朴刀地捕快，跟在长平身后。

长平一见方铮就高兴的扑了上去，丝毫不避讳男女之嫌，拉住方铮地手笑道：“你怎么在这儿？”

方大少爷刚刚受了惊吓，接着又小小地破了一笔财，心情不太好，闻言没好气道：“我怎么不能在这儿？你今儿差点成寡妇了你知不

知道？”

长平大惊道：“怎么回事？”

扭头一看满地打滚的混混们，长平恍然道：“听捕快说这里有人打架，原来是你呀。你受伤了吗？”

方铮瞪了那两个哈腰陪笑的捕快一眼，这俩吃货，事情摆平了才出现，跟前世的某些港片如出一辙，等他们来救本少爷，黄花菜都凉了。

长平大眼机灵的一转，马上就明白发生了什么事，转身怒视着

滚的混混们，久未上嘴的脏话破口而出：“他娘地！老娘的……的……那谁，而且还是以多欺少，来人呐！给老娘再狠狠收拾他们一顿！”

众女侍卫娇声应命，纷纷走上前去，一个分配一个，也不管地上的混混们之前受了多重的伤，昏没昏迷，抬起纤纤玉脚丫子，死命的朝混混们身上踩踏着。

一时间大街上惨叫声此起彼伏，悦耳动听。行人们满面惊恐，慌不择路的避得远远，繁华热闹的花市大街如同被清了场子般空荡荡的，贩夫走卒，店铺商户，伙计顾客全都关门上板，热闹都不敢多看，给那些看似娇俏，实则彪悍的女侍卫们创造了一个良好地施暴环境。

这回换方铮不落忍了，双手捂住面孔，口中叹息着：“呀！太残忍了！哇！那里也踢，太没人性了……”

惺惺作态的叹息了一会儿，方铮放下手，问长平道：“哎，我还没问你呢，打架是金陵府衙管的事儿，你来干嘛？”

长平嘟着嘴道：“人家无聊嘛，你每天只知道瞎忙，不说陪陪人家，人家只好自己找点事儿做啦……”

真为这群混混不值呀！若眼前这位公主殿下每天都过得很充实，他们也不必多遭一次罪了……

长平偏头看了看默然不语的杀手哥哥，不高兴的道：“你怎么不多带些人出来？上次刺杀的事儿教训还不深刻？”

方铮叫苦不已，出来逛个街而已，谁知道看个热闹还会出事呀。

“父皇没给你派侍卫吗？”长平不满意了。

“我又不是你们皇族贵胄，哪来的侍卫呀。”方铮无奈道。身边唯一一个杀手哥哥还是收费的，有偿服务。

长平指了指那群正在施暴的女侍卫们，慷慨道：“我把她们送给你。”

方铮顺目望去，见这群女侍卫虽说不是绝色美人，但一个个模样娇美，身材傲人，穿着一身戎装，更是显得英气勃发，撩人心弦，实在乃制服诱惑游戏的最佳对象，而且还是群体诱惑……

口水都快流下来了，方铮忙不迭地点头道：“好啊好啊……”心中暗忖，还是古代老婆好呀，人还没进门呢，先给老公塞了一大群女人进来，这要在前世，上哪儿找这么美的事儿去？

谁知长平的大眼骨碌一转，马上又改变了主意：“不行！”

方铮一楞，接着急道：“为什么呀？”

长平狡黠的笑道：“怕你不老实。”

方铮正色道：“你老公我乃人人称赞的坐怀不乱之正人君子，岂会做那不老实地事？”

长平娇笑道：“你不老实不打紧，我是怕你被她们揍，你知道的，她们经过我地训练，专门踹男人的……地……那里，你若一不小心调戏了她们，后果……嘻嘻，哈哈……”

方铮头皮一麻，凝目望去，见女侍卫们基本都打完收工了，地上躺着的混混们无一不捂着裤裆，身子拱得跟个虾米似地，歇斯底里的惨叫着，脸上痛苦的扭曲成一团，模样惨不忍睹。

方铮心中一凛，立马断绝了旖旎的念头，扭过头对长平一本正经的沉声道：“我还是不要了，你一个女子经常在外面跑，比我更需要她们的保护，别人若伤了你，我会很心疼的……”

长平咯咯娇笑，笑得像朵花儿似的：“你呀，你就好好装吧！谁不知道你心里打的那点小算盘……”

最后长平令人将这群半昏迷状态的混混们扔进了金陵府衙的大牢，叮嘱府尹陈大人，一定要好好审问这些混混，竟敢殴打朝廷命官，肯定幕后有主使，城中还潜伏着他们的同党云云，吓得陈大人脸色苍白，唯唯称是。

长平从金陵府一出来便兴奋的撸了撸袖子，大咧咧对方铮道：“你先回去吧，我得再去转悠转悠……”

方铮还没反应过来，没心没肺的长平已带着女侍卫们兴冲冲的走远了，依稀传来她不满的咕哝声：“怎么我就没那好运气碰着几个不长眼的混混呢？不行，姑奶奶今儿非得再逮几个，简直没王法了……”

声音随着人渐行渐远，方铮呆呆的望着长平的背影，久久说不出一句话来。

“她很适合你。”杀手哥哥的声音永远那么平淡。

“是啊，有这么一位老婆，实在是太……”太什么，方铮说不上来，太省心？还是太不省心？

回过神，方铮大是惊奇：“咦？头一次听见你说银子以外的话题，你今天吃错药啦？”

杀手淡淡的看了方铮一眼：“……刚才那句话不算钱。

”

“……”

金陵府尹陈大人第二天亲自登了方府的门。

他是来汇报昨日那群混混的审问情况的，——是的，汇报，四品的京城父母官向五品的闲散官员汇报案情，朝臣们都活得挺明白，挺有眼力见儿的，这个小小的五品官儿端的不可小觑，没准哪天他就飞黄腾达了，此时不巴结着点儿，以后他给咱们小鞋穿怎么办？

陈大人收获颇丰，连夜审问之下，有个混混终于受刑不过，说出一个有价值的情报。

那个混混以前是青楼的打手，后来刘侍郎领着军士们全城扫黄，见着青楼的打手就抓，青楼的掌柜和打手们如过街老鼠般惶惶不可终日，于是打手们纷纷被各青楼遣散，各回各家。

回了家的打手们一时又找不到别的活计营生，人总得活下去呀，所以大家纷纷干起了老买卖，在街上当混混，专门给那些有钱的商户掌柜或富贵人家平事或打架，换取一些散碎银子度日。他们呼之则来，各以群聚，挥之则去，各自回家，颇得游击战之精髓，所以陈大人也拿他们没办法。

混混说出的情报与方铮大有关系。就在方铮在城外遭人刺杀的前一天晚上，有四个人进了暖春阁，也就是那个混混以前当保安的青楼。四人当时行为颇为怪异，进了青楼却不叫姑娘，包了一间雅阁，把门一关，躲在里面不知说些什么。当时那个混混就在四人的雅阁外面转悠巡场，不经意间便听见一些例如马车，城外树林，杀了那小子向上面交差之类的片段，混混当时也没怎么上心，昨日为了保命，情急之下便将这个片段说了出来，以保自己平安。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三十八章 查探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1-7 19:52:33 本章字数:4930

大人汇报完后眼巴巴的瞧着方铮，似乎想从这位年口中得到几句赞扬，也枉自己亲自跑一趟。

方铮却陷入了沉思。

刺杀那档子事儿到现在还没查清，眼下总算是有了一点线索。这事儿按说不应该是潘尚书干的，满朝文武都知道自己与他不合，他若敢在众目睽睽之下暗使杀手，未免也太过嚣张了，潘尚书是朝堂上混了几十年的老油条，不太可能会出这种昏招。可是左思右想，本少爷除了潘尚书以外，实在是没得罪别的人了呀。

太子？自己没招他没惹他，他干嘛要杀我？皇上？更不可能了，本少爷就快做他女婿了，哪有老丈人杀自己女婿的道理？

揉了揉发酸的太阳穴，方铮叹了口气，不当这破官儿该多好，安安份份的赚点钱，讨几个漂亮老婆，滋润的过着纨绔少爷的小日子，哪会有这么多烦心事儿？

陈大人见方铮一会儿摇头叹气，一会儿愁眉苦脸，心下不由一紧，莫非我这马屁没拍好，拍到马腿上了？或者这刺杀之事其中有什么不为外人道的秘辛内幕？如果真是这样，自己可算捅娄子了。

“方大人，方大人！”

方铮被唤回了神：“嗯，啊？干嘛？”

陈大人小心的试探道：“方大人，此事，是继续查下去呢，还是就此收手？您拿个主意，下官……咳，本官照办便是。”

“查！当然要查！不然本少爷岂不是白被人杀了一回？一定要深挖犯罪的根源！”

想起屁股中刀那事儿。方铮就一肚子火。害自己对嫣然和小绿费了不少口水。苦口婆心地告诉她们。伤疤是男人地勋章。甭管这勋章挂在哪里。都是勋章！嫣然和小绿嘻嘻哈哈地笑着。也不知自己地这番鬼话她们相没相信……

“方大人请放心。本官这就回去令捕快们彻查此案。一定在最短地时间内查清。”陈大人见方铮明确下了指示。终于放了心。赶紧拍着胸脯保证。当然。如果此案牵涉到一些惹不起地大人物。陈大人所谓地“最短时间”可能会无限制延期。混在官场。左右逢源是最安全地手段。

方铮拱手笑道：“那就多谢陈大人了。下官实在是感激万分。这世上像陈大人这样认真负责地官儿太少了。回头我得跟皇上说说。让皇上对你有个好印象。”

陈大人闻言大喜。前些日子因户部刘侍郎地儿子被打。皇上在金銮殿上勃然大怒。将他这位主管京城治安地府尹大骂了一顿。甚至还

降了他一级。吓得他每天战战兢兢。连个安稳觉都睡不好。方铮是皇上面前地红人。如果方铮愿意在皇上面前为他美言几句地话。他头上地这顶乌纱帽估计就保得住了。

“多谢方大人。多谢！下官实在对您感激不尽！”四品地京城父母官开始对五品闲散官自称“下官”了。说得非常自然得体。仿佛在方铮面前。他本来就是“下官”。没有丝毫别扭。

一阵歌功颂德之后。方铮飘飘然将陈大人送出了大门。当然。陈大人送上地一点“小意思”。方铮假意推托一番后。还是盛情难却地收下了。

回了小院，方铮嘴里不断念叨着“暖春阁”这个名字。陈大人说情报是从这座青楼传出来的，他手下那些捕快办起案来虽然比自己厉害，但是身为受害人地方铮清楚，此事肯定涉及到了朝中某个官员，甚至更高层的权势人物，陈大人的手下就算查到了什么，估计也不敢宣扬出去，查到某个程度多半便噶然而止了，要弄清楚真相，还得靠自己。所以说，求人不如求己呐。

打定了主意，方铮抬头看了看天色，此时正是掌灯时分，月儿初升，万户***如繁星，正是倚红偎翠，花间宿眠的好时候。

回房换了身衣裳，方铮带着杀手哥哥施施然出了门，直奔暖春阁而去。

“哎，杀手哥哥，今儿出了什么事你可得好好保护我，咱们去的地方可能不太安全……”方铮对杀手哥哥的武艺有信心，但对他地人品没信心，所以在路上就先把话说在前面。若再发生雇主与杀手同时跑路的事情，方铮可真要抓狂了。

“那里有人要杀你吗？”杀手哥哥皱了皱眉。

方铮笑眯眯地道：“那里有人商量要杀我。”

杀手哥哥皱着眉瞥了他一眼，分不清他到底说的是真话还是假话。

路上一个五六岁地小屁孩蹦蹦跳跳朝方铮迎面走来，小孩手里抓着一个小糖人儿，小孩不时伸出舌头舔上一下，模样快乐之极。

“嘿，好象很久没吃过糖人儿了。

”方铮羡慕的看着小屁孩，眼中闪过几分怀念，前世地时候家里斜对面有个做糖人儿的小摊，方铮小时候最喜欢往那里凑，好奇的注视着做糖人儿的师傅用他的巧手将一勺滚热的糖神奇的做出任何人物或动物，而且做得惟妙惟肖，栩栩如生。这么多年过去，一直没有再尝糖人儿的味道了……

定了定神，方铮朝着迎面走来的小屁孩沉声喝道：“哎，小孩儿！站住！”

小屁孩闻言立马住了脚步，怯怯的看着方铮，小脸不明所以，显得有些无措。

方铮朝小屁孩露出一个邪恶的笑容，不由分说，劈手抢过小屁孩手里的糖人儿，在小屁孩惊愕与不敢置信的目光注视下，方铮坦然的舔了舔糖人儿，嗯，味道还不错。

朝小屁孩挥了挥手，方铮大模大样道：“你可以走了。”说完方铮舔着糖人儿继续往前走着，丝毫不理会后面的小屁孩悲痛欲绝的哭声。

杀手哥哥皱着眉，嘴唇嗫嚅了几下，想说点什么，后来终还是没说。不过他有意无意的离方铮远了几步，似乎与这么无耻的人走在一起，他感到有点无地自容，同时看向方铮地目光，也充满了鄙视……

方铮得意的笑，就欺负小孩儿，怎么了？少爷我被小公主欺负时，你们谁同情我了？尽管鄙视我吧，鄙视我的人那么多，你算老几？

暖春阁离方府并不太远，方铮把手上的糖人儿舔得干干净净时，二人已经到了暖春阁的门口。

暖春阁的规模不小，楼高三层，占地数百丈方圆，掌灯时分，正是开门做生意地时候，门口早早的挂上了两个大红灯笼，迎客地龟公

半哈着腰站在门口，脸上堆满了职业性的笑容。

见到方铮，龟公脸上一喜，迎上前几步，谄笑道："这不是方少爷吗？您老可有大半年没来啦，快些里边儿请……"

方铮一楞，收起手中把玩的折扇，指着自己的鼻子问道

认识我？"

龟公笑道："瞧您说的，您以前是咱暖春阁地常客呀，还记得吗？有次您在这儿喝醉了，说要把咱整个暖春阁的姑娘都买下来，您从此就住咱这里边儿不出去了，让所有地姑娘们都轮着侍侯您，不愧是方家少爷，说的话真够大气的……"

方铮闻言马上就明白了，这龟公说的不是他，是他的前身，那个一无是处的败家子，方太岁。

啧啧，那小子以前够风流地呀，住在青楼里不出去，让姑娘们轮着侍侯他，这大概是所有男人的梦想吧？不过少爷我比他强地是，他说的话对我来说，已经不算是梦想了。仔细算算，前段日子借着扫黄地东风，趁机买下了好几家没有官面背景的青楼，如今本少爷是几家连锁青楼地东主，想找姑娘陪自己已经不在话下了。

想到这里，方铮不由有些自豪，哥们当官又发财，还找了几个好老婆，其中甚至还有一个公主，没点本事的人能做到么？

"方少爷，小的听说您做官啦？"龟公小心的问道，见方铮点头，龟公忙向方铮作揖道："小的给您道喜啦！原来那个给朝廷献策，跟突厥人谈判的大官儿真是您呀，哎呀，可真是了不得呀！"

方铮得意的笑："哇哈哈哈哈，不算什么，不算什么，以前说过的话要算数，赶明儿把你们这暖春阁也买下来，然后让你们掌柜的去做龟公，你来做掌柜……"

龟公吓得浑身一抖，苦着脸道："方少爷，您可别害小的呀，这话若让掌柜的听到了，小的可就死定了……"

"没出息的劲儿！不想当厨子的司机不是好裁缝，没听过这句话么？"方铮对胸无大志的龟公很是鄙视。

龟公一路奉承着，将方铮与杀手哥哥引进了门，方铮举目一扫，见大堂内空荡荡的，托刘侍郎之福，这些日子生意冷清了许多。

抬脚上了楼，龟公将二人请进了雅间，然后哈腰笑道："方少爷今儿是叫几位姑娘侍侯二位喝酒，还是叫花魁娘子进来给您唱个小曲儿？"

到哪儿都有花魁呀，方铮不禁想起了嫣然，是否所有的花魁背后，都有着一段辛酸不堪的回忆？

方铮摇摇头笑道："先不叫姑娘，给我整一桌酒菜，然后就没你事儿了。"说完掏出一张一百两的银票，拍在桌上。龟公接过银票，一见两眼笑开了花，忙不迭点头下去安排了。

方铮与杀手哥哥坐在雅间里，杀手哥哥巍然不动，面无表情的喝着茶。

方铮搓了搓手，笑道："杀手哥哥，要不要叫个姑娘进来陪你呀？"

"不要。"

"你不会从未近过女色吧？"方铮对杀手的过往有些好奇。

杀手喝了口茶，没理他。

方铮央求道："说说嘛，哎，你若从未近过女色，有需要时怎么办？"这个话题很禁忌，哪怕在前世那样的现代社会的人，都不太好意思回答。

杀手哥哥板着脸，冷冷道："不会，我只练功。"

方铮白了杀手一眼，这家伙，真不知道他是不是练的葵花宝典，嗯，越想越有可能，只有太监才只爱银子不爱美女……

酒菜备好后，龟公满脸谄笑的退下了。

"哎，杀手哥哥，你在这儿坐着吃啊，我先出去一会儿，如果有危险，我就大声喊，你得赶紧来救我啊。"方铮抬腿便走，他想四处看看，这暖春阁和刺客之间到底有什么联系，或者刺客选中暖春阁谈事，只是一个偶然？

“等一下。”杀手抉着菜，埋头大吃，见方铮回头，杀手举着筷子指着一桌子的酒菜，好整以暇的问道：“这些都给钱了吗？”

“……”

出了雅间，方铮摇着折扇四处走动着，穿越这么久，他总算知道该怎样穿戴才能表现出一个人的气质，出门时刻意将自己打扮成翩翩浊世佳公子的模样，贵气却又不显山露水，身上搭配的饰物虽不起眼，却能看出不凡与昂贵之处，方大少爷本来长得也不差，这么一打扮，倒是吸引了不少窑姐们爱慕的眼光，有句俗话说得很有道理，鸨儿爱钞，姐儿爱俏，更何况这位俏公子一看就是个大大有钞的人，怎能教人不心生欢喜？

方铮像只骄傲的大公鸡，在暖春阁内迈着自认为潇洒不羁的方步，不时频频的向路过的姑娘们挥着手。姑娘们见这位年轻多金的公子骚意绵绵，不禁纷纷喜上眉梢，能与这位公子共度一晚，赏心悦目不说，银子肯定也不会少。一时间姑娘们的手绢儿，媚眼儿，绣花鞋，如下雨一般纷纷朝方铮头上落去，间或还飘下一两件芳香扑鼻的肚兜儿。

方铮笑得很开心，甚至很得意。“骑马倚斜桥，满楼红袖招”，眼下可不就有点儿这意味了么？

美人恩重，方铮一时有些忘乎所以，拾起一件粉红色肚兜儿，色眯眯的笑道：“这是哪位姐姐的呀？小心着了凉，小弟我来帮你穿上如何？”

姑娘们纷纷娇笑起来，暖春阁内一片打情骂俏之声，旖旎而**。

面对姑娘们如花儿一般的笑颜，方铮使劲甩了甩头，揉了揉脸，暗中掐了自己的大腿一把，冷静，冷静！少爷我来这儿是办正事的，怎么一见了美女就走不动道儿了？定是那好色的死胖子把我给带坏了……

找了个借口，方铮在姑娘们不舍的目光中落荒而逃，寻了个没人的雅间一闪身窜了进去。

背靠着门，方铮寻思着，自己来这儿查探消息，应该从哪里着手呢?

真费解呀，小说里那些主角若想要知道什么消息，随便找个地方坐着，消息就会自动送进他的耳朵里。少爷我忙活了这么久，怎么到现在连个头绪都没有?

定了定神，方铮拉开房门走出去，这回方铮走得很低调，尽量把头垂着，显得有些畏畏缩缩，走到一个阴暗的角落，方铮忽然听到雅间里传来一个男人的声音。

“不要过来啊，再过来我就喊人了……”声音中充满了恐惧和颤抖。

接着是一个娇细的女子声音：“哈哈哈，你喊吧，你喊破喉咙也没人来救你……”

方铮闻言差点当场栽一跟头。

这两人搞反了吧?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三十九章 听墙角的知己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1-8 21:20:58 本章字数:5450

家都知道。“叫

Chapter_19

破喉咙也没人救你”这句话是非常狗严格的说。它是一句假设句。根本没有任何意义。也就是说。它是一句废话。

这句废话在无数优的电视电影作品中出现过。一般是男演员的台词。说这句话的人首先他的身份必须的是流氓。恶棍。或者强奸犯之类的。然后说的时候面露淫笑。演技好一点的。也可以在表情上适当加入一些狰狞的元素。以突出表现自己是个彻头彻尾的混蛋。

但这句话出自一个女人的口中。方铮还是头一回听到。这让方铮产生了极大的好奇心。

猫着腰。沿着走廊手脚的走了几步。方铮找了个收听效果非常好的位置蹲了下来。打好好欣赏这出传说中的逆推戏码。

走廊的光线很阴暗。铮蹲的这位置很不起眼。可是当他蹲下来后。却发现了一个人。跟他保持一样蹲着的姿势。离他只有一尺左右的距离。看情形。这人已经蹲很久了。

方铮一惊。刚欲口。那人急忙将食指竖到嘴唇上。朝他“嘘”了一声。然后指了指雅间的门。最后朝方铮露出了一个心照不宣的笑容。

方铮是个聪明人。别在种爬脚听房根之类香艳事儿上。表现尤为突出。

那人只指了指雅间的门。方铮就明他的意思了。

同是门外听房人。逢何必曾相识。这是同道中人呀。

拱了拱手方铮用常低弱的声音朝那位风流人物打招呼：“你好。幸会！”

那人面色如常的拱回礼：“幸会幸会！”

“贵姓？”

“免贵。姓萧。你？”

“好说好说姓方

”

两人如同地下党接头似的蹲在无边的雅间外悄悄作了一番自我介绍。

然后两人便很有默契的同时沉默下来。竖起耳-凝神聆听着房里地动静。

房内的逆推戏码仍在继续。

男人的声音依然透着惊恐：“不要……你不要过来……”

女子地声音散发着霸：“哼哼老实点儿。自把都脱了。不然爷对你不客气！”

方铮抬起头来用眼神与萧兄迅速交流了一下听房心的。两人眼中冒着兴奋的火花。通过眼二人达成了共识：“太他妈过瘾了！”

然后二人竖着耳朵继续凝神聆听。

但是接下来房内的动静却让二人大失所望。

只听的女子忽然换了副撒娇的语。对男子娇声道：“李爷。这个不好玩啦。咱们别玩了好不好？奴家侍侯您喝酒……”

房内李爷也很失望。央求道：“翠翠再玩会儿嘛。爷在外面威风惯了就想尝尝这调调……”

方铮与萧兄听齐撇嘴。不约而同的“切！”了一声。并且各自朝房门做了一个手势。这次二人产生了分歧。方铮竖的是中指。萧兄竖的是尾指。不过估计意义都是相同的

闹半天房里的两人演着玩儿的。亏的房外地两位风流人物蹲了老半天。还以为能碰着啥令人提神醒脑的另类情节原只是演戏而已。房里那位李爷也是个贱骨头。人前威风骨子里下贱

方铮和萧兄百无的站起身来准备闪人。知道是演戏后二人都的没意思紧。

然而此时房内却传一阵令人血贲张的女子呻吟声。看情形房内的两人这是准备开始颠鸾倒凤一番了。

方铮和萧兄不自觉又停下了脚步。然后互相用眼神询问着。

“再听听？”

“不太好吧？”

“行那就听听吧”

二人未说一句话。却用眼神交流的非常之默契令方铮心中大生知感。

于是两人又一言不发的在雅间门外蹲下。竖起耳朵听着房内一声声销魂的呻吟声和肉搏声

李爷估计是个擅打闪电战的主不到一柱香的时间房内二人的战斗便结束了。云住雨歇。草草收兵。

方铮和萧兄相视一笑。笑容中都透着几分不屑。看来二人都是持久战地高手。对这种打闪电战的人很是鄙夷。

方铮正打算起身。却意外的听到房内地二人开始聊天。估计是缠绵过后正在温存。搁在现代。此时应叫事后烟时间

门了。再这样下去。姐妹们可怎么活！”女子地声音软绵绵的。柔若薄丝。煞是好听。

李爷哈哈一笑：“刘的绝了后。在火头上。且让他的意几天。自然有人收拾他。”

嘿。有点儿意思。方铮被这两句话吸引住了。这难道就是传说中地情报？再看了看萧兄。他正一脸严的聆听着房内二人地谈话。——莫非他也是来查探情的？

只听的翠翠娇声道：“|姓刘地不是户部的侍郎吗？他有什么权力带兵查青楼呀。根本就管不着嘛……”

“还不

那个小杂碎。狗的真够无耻！把刘侍郎推前面做|自己却不出面。两边讨好。都不的罪。简直是个无耻败类！”

方铮闻言气的一咬牙。娘的！老子招你惹你了？这姓李到底是干嘛的呀？听他的口气好象对官场之事门儿清。但又不像朝中大臣。

翠翠这会儿估计在李爷怀里撒着娇：“李爷。你去给那刘侍郎一点颜色瞧瞧好不好？你也知道。别说咱们这暖春阁。全京城有好几十家

青楼都是太子殿下…”

李爷忽然厉声打断了翠翠的话：“闭嘴！你个贱人！这种话也是你能议论的？不要命了？这话你还跟谁说过？”

翠翠似被吓到了。闻言呐呐道：“没……没有。奴家不敢跟任何人说……”

李爷怒哼了一：“老子是以前在你面前说漏了嘴。你个贱人别以为老子现在宠着你。就什么掉脑袋的话都敢往外冒。连累了老子你也别想活！”

方铮在房外听眉开眼。嘿嘿。报原来是这么偷听到的有意思。太有意思了。古代的特工其实挺易干地嘛。

这番训斥之后。房内再没了动静。估没什么有价值的情报了。

二人悄悄站起了身。轻轻的走到远离|间地走廊外。方铮揉了揉蹲有些酸麻的腿。然后始仔细打量着这位与他有着同样恶俗爱好的风流人物。

这位萧兄身型偏。看起来约莫有二十多岁。一张方方正正的脸。嘴角不时向上挑一|显整个有些不羁。给人一种蔫儿坏的印象。

方铮笑着拱了拱手。：“正式认识一下。在|铮。就是刚才那位李爷嘴里的无耻败类。方铮。”

萧兄微笑着手回礼道：“幸会幸会。都说物以类聚。在下与无耻败类一起偷听别人的风之事。看来我也是个无耻败类。在下萧怀远。见过方兄。”

方铮哈哈一笑热情邀请道：“萧兄是位妙人啊。有幸结识。请不如偶遇一起去在|房中喝几杯如何？”

萧怀远摇摇头。笑道：“方兄客气了在下刚刚偷听完别人的***事。眼下正是兴致勃勃之时。的赶紧去找个姑娘这个……嘿嘿。想必能体会吧？”说完方铮眨了眨露出一副“肯定了解”的表情。

这家伙估计也不是个好东西。言行之间透着一股子坏劲儿不过这种坏劲儿挺对少爷我的口……

方铮哈哈一笑：“了解了解。都是男人嘛。心动不如鸡动。萧兄请便。呵呵。”

萧怀远客气地朝方铮拱了拱手。互相告别。方铮刚转身欲走。萧怀远又叫住了方铮。神色犹疑道：“方兄你……刚才听的可有尽兴？”

方铮一楞。道：“呃……还行吧。快尽兴了……哎你什么意思呀？”

萧怀远换上一副担'的表情：“……那你待会儿不会又跑到在下的房门外偷听吧？”

“……”

确定了。这家伙真的不是个好东西。

带着杀手。方心满意足的走出了暖春阁。

今儿是很有收获的一天。不但的知了一个极为秘密的情报。而且还认识了一个很有趣的人。方铮来说。这一天已经很充实了。

全京城居然有几十青楼跟太子有关系。这条消息非常具有爆炸性。方铮想起胖子强行为嫣然赎身的那艘画。原来也是太子的。如此说来。这位太子还兼职京城娱乐行业总瓢把子地身份。这的赚多少钱呐！难怪他送礼给本少一出手便是上百万两。估计华朝的首富不是方家。而是他太子殿下。

还有那个萧怀远挺有意思的一个人。鬼鬼祟祟着听房。他有什么地目的？若说他纯粹只是满足个人地恶俗爱好。方铮自己都不信。

怀着满脑子疑问。方铮在沉思中回了府。

-------～---～----------～

第二天是个风和日的好日

黄历上也写着。今日是个黄道吉。宜出行宜嫁娶。宜……要钱。

是的。方'爷又变穷了。

左搜右刮来地银子。一眼便被花了出去。借着扫黄的东风恶意收购了几家青楼之后。方大少爷数了数荷包。发现自己又只剩下寥寥无几地一点散碎银子了。

方铮觉的自己挺悲哀的。一说自是华朝首富地子。有官身有爵位而且还有个巨有钱老爹。可为|么自己总是陷入经济危机之中？这个问题让他百思不的其解。

要钱的对象当然还是那位凤姐。没办法。青楼刚接手。最近刘侍郎扫黄。所以暂时还没见益。老爹虽然有钱。可方铮已经是成年人了。实在拉不下自己这张粉嫩的俊脸伸手向老爹要钱。

唯一能找的。只有如玉斋的合伙人了。

如玉斋的路上。铮暗自决定如果事业心极|的凤姐说还要再开第三家分店地话。他就干脆动手抢的了。作为大股东抢劫自己投资的店铺。

的律法上来说。该属于民事纠纷。不用坐牢。

如玉斋生意很好。人来人往。全都是清一色地女顾客。见到方铮进门。客们纷纷背转过身去羞涩而不安的偷偷注视着他。不知这位冒冒失失的男子进来所为何事。

凤姐在柜台内忙香汗淋漓。有候方铮在想这位年轻的小寡妇赚的钱恐怕够她吃好几辈子的了。为什么还要如此辛苦赚钱？换了方铮自己若有了够自己辈子花的钱。只怕早就天天躺在银票堆里吃香喝辣搂美眉。标准的混等死了。

深深吸了一口气。方铮换上一副惶急惊慌的表情。并将梳的整整齐齐的头发特意弄的有些凌乱。上衣地扣子也松开了两颗。把自己搞的像个刚被老婆捉奸在床的奸夫。——坦然说。这一招是跟小公主学的由此可见。学无先后。达者为尊。

培养了一下情绪方铮惊慌失措的一个箭步冲到台前。大叫一声："……凤姐！救救小弟啊！"语气显的绝望无助如同世界末日。

姐吓了一跳。是方铮美目顿时蒙上一层焦赶忙问道："怎么了？怎么了？"

方铮悲愤道："……天大的不幸！刚的到的消息。我家破产了不良资产太多。我老爹要把我卖了去抵债凤姐！救我啊！我不想当别人的

兔宝宝啊……”

此言一出。满场尽皆哗然。

方大少爷为了要钱。经顾不的要了。当着众顾客的面。方铮哭喊很大声。捶胸顿足。很是凄然。

姐眼中闪过几分乱。接着马上冷了下来。语气平静的吩咐道：“李头儿你在这招呼一下客人。顺喜。你给李头儿搭把手。你。跟我到后面说话。”说着一把拉过正在自怜自地方铮。不由分说的拉到了后院。

方铮心中暗赞。不|是女强人。临乱不慌。颇有大将之风。她要是一男的。不上战场领兵简直对不起国家。

伸手理了理发鬓。凤两道秀气地柳眉不自觉的皱起。沉声道：“说说。到底怎么回事？又哭又嚎地。像个男人吗？咦？这会儿你怎么不嚎了？”

钱给我周转。十万八|……”短暂的培养了一下情绪。方铮又开始投入到自创的剧情之中。哭天抢地。好不悲惨。

姐这时觉的有点不对劲了。方家地产业可以说是华朝的巨无霸。商号遍布全国各地。错综复杂。根基极为牢固。怎么可能说垮就垮。事先毫无半点预兆？再说。……眼前这个装腔作势地混蛋哭的也太假了。连眼|都没红一下。这模样像是破产的样子吗？

凤姐诱人地唇悄悄向上挑起似笑非笑的道：“万八万？方大少爷您可真舍开*。不过——这儿可没这么多银子呢……”

“什么？没有？”投入在悲伤之中的方铮猛起头来。“怎么会没有？”

转了转眼珠方铮下脸来。可兮兮道：“五万六万总有吧？”

“三万四万？”

“没有！”

“哎。多少你给点儿啊。我容么我。打发要饭的都给俩头……”

“那就给你俩馒头”

“过分了啊。再不给钱。我……我……”

“怎样？”

“我晚上偷你肚兜儿去！”

“你……无赖！”

姐恨恨的坐在院的石凳上。平复了一下情绪。翘起二郎腿。玲珑而精致的小脚套在粉红的绣花鞋里面。在方铮的眼前晃啊晃。看的方铮暗流口水。这么美的脚若是握在自己的手里。想别有一番风情吧?

姐娇哼了一声。道：“你个小混蛋。我就知道你在骗人。说吧。要这么多银子干嘛？”

方铮见自己的谎言被拆穿了。丝毫没见脸红。朝凤姐嘻嘻一笑。道：我没钱花了。这,里有我一半的股份。我来要钱天经地义……”

姐恨恨的咬着牙：“认识你。我肯定活不了几年就会被你死。”

有钱的是大爷啊方铮陪笑道：“哪能呢。凤姐马精神。红光满面。一定能长寿。呵呵……”

姐狠狠的他一眼：“莫非你还会算命？”

“嘿嘿。我有长寿秘诀。照我的法子做。包你活到够本儿……”

姐美目一亮：“什么秘诀？”

方铮凑到凤姐耳边。神秘兮兮道：“……很简单。保持呼吸。不要断气。”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四十章 相请不如偶遇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1-10 20:22:02 本章字数:5401

真的说来，也不能怪方铮无耻，一文钱逼死英雄好汉古代还是现代，缺钱总是一件让人烦恼的事儿，更何况方大少爷顶着五品官儿，忠勇伯以及华朝首富的独子等多重耀眼的身份，若说他身上只有几十两散碎银子艰难度日，旁人是怎么也不会信的。这也怪不得方铮为了捞钱，无所不用其极了。

尤其让方铮郁闷的是，如玉斋开张到现在小半年了，生意之红火明眼人都看得到，身为大股东的他，却没拿到一两银子的分红。凤姐的手就像一个密不透风天衣无缝的保险箱，方铮从未从她那里讨得半

分便宜，唯一一次死皮赖脸要钱，也只要来了三十两银子，还让他打了欠条，股东混到他这份上，没羞愤的挥刀抹脖子，得亏了方大少爷顽强的生存意志。

享受了一顿凤姐的少妇粉拳后，方铮舒坦了，坐在凤姐旁边的石凳上，苦口婆心的开始跟凤姐讲道理。

“凤姐，你看啊，欠债还钱，杀人偿命，这个道理是千古不变的，你说对吧？”方铮打算从浅显处入手，然后慢慢再往深处说。

凤姐美目半眯着，一副懒洋洋的模样，说话的声音像是从鼻子里哼出来似的：“那得看欠的什么债，杀的什么人了，法场上的刽子手砍的脑袋多不多？也没见官府找他们偿命呀。”

方铮一窒，这头一句话就被她否定了一半，后面的思想工作恐怕很不好开展，讨血汗钱的大业任重而道远。

“凤姐，咱们合伙开这店，当初不是说好了一人一半吗？现在店里生意这么好，小弟来支取点分红，这不算过分吧？”

凤姐气咻咻道：“怎么不过分？我上回不是跟你说了吗，店里的银子确实有，而且不少，可那得留着准备开第三家店，眼看店铺的事儿就快谈妥，别人只等着我送银子过去，你若把银子领走了，店铺怎么办？一说你是大股东，平时不见个人影儿，也不说过来关心下生意，一缺钱就臊眉搭眼跑来要银子了，有你这么当股东的吗？”

凤姐似乎对方大少爷漠不关心的态度颇有怨气。

方铮叫起了苦：“凤姐，我还当着官儿呀，兼着差事呢，哪有时间关心生意，再说咱们当初不就说好了吗？我只管分红，你负责经营，白纸黑字，都写了协议地呀。”

凤姐瞪了他一眼：“那我不管。反正你不关心生意就是不对。而且眼下要开新店。没银子分给你。”

“你……你这不是不讲道理么？那咱们签地协议还有什么用？”

“别跟我提协议。我不听！”凤姐像个赌气地小女孩似地捂起了耳朵。一副蛮不讲理地模样。

方铮深深叹了口气。我错了。我真地错了！跟女人讲道理本就是一件非常愚蠢地事。枉自己活了两辈子地人了。居然还不懂得这个道理。活该受气。

可以肯定。晓之以理这个方案是个彻头彻尾地错误。

“给钱！”方铮干脆摆出了一副无赖地嘴脸。拍着桌子大声喊道：“不给我直接抢了啊。”

晓之以理行不通，就施之以威，不能弱了方太岁的名头。

凤姐气定神闲地坐在石凳上，好整以暇的道：“店铺的银子都存在街斜角的钱庄里，你去抢吧。那里守卫颇多，好心提醒你，多带点人手去抢比较安全。”

“……”

“你太坏了！”方铮悻悻的坐下来，委屈地数落着凤姐：“我只是拿回我该得的分红而已，你怎么能私自扣着股东地红利不给呢？这是不道德的！上衙门告你去！告你抢劫！”

这回换凤姐苦口婆心跟方铮讲道理了：“你家那么有钱，何必老打如玉斋的主意呢？”

“我家有钱那是我爹的钱，我这么大的人了，好意思朝我爹伸手吗？”

“你们高门大户里不是都有份例钱吗？”

“切！一个月才几十两，我吃顿饭就没了，管什么用！”方老爷家教甚严，从不给方铮太多的零用，如今方铮当了官，而且有了自己地生意，方老爷认为他已经长大了，更是连份例银子都给停了。

凤姐为难道：“可我这儿也确实腾不开呀，你想想，一个月流水下来也就这么几万两，店里请的伙计帐房每个月都得发银子，最主要是要开新店，这些全都除开，哪还有得剩呀。”

“你开新店地事儿可以缓缓嘛，你还这么年轻，干嘛这么拼命赚钱？”

“不能缓！”凤姐果决的一挥手，眼中露出精明之色：“这是我早就定好了地，现在的势头不错，所以一定要加快扩充地速度，等咱们再多开四五家分店，那时再想分红的事吧。”

见方铮脸上一片失望颓然之色，凤姐柔声

：“你还是再去想想别的办法吧，我这儿实在是没子，你想想，这么多开支算在里面，但银子却只有这么多，就好比四个人分一个馒头，换了是你，你能怎么分？”

“掐死三个！”

“……”

方铮悻悻的回去了，空手而归，他像个讨血汗钱未果的农民工一般满怀悲愤与无奈。

世事总是这般让人无可奈何，凤姐有她的道理，因为她确实拿不出银子，不能因为自己的要求，就打乱了她事业上的全盘规划。

自己当然也有道理，没钱了去拿属于自己的那一份，这是天经地义的，谁都不能说自己不对。

算了，本少爷还是想想别的法子吧，既然当着官儿，就不怕弄不到银子。

心事重重的方铮埋头走路，却一不小心撞到了一个人。

“长没长眼啊？我这么大一活人站在这儿，你当我是透明的？”方大少爷心情不太好，头都没抬张嘴就骂。

“你眼睛长肚脐上了？自己没看路怪谁？”被撞的人显然也不是什么忍气吞声的主儿。

方铮一听就怒了，这孙子谁啊？说话这么横，本少爷今儿心情不好，非得好好抽他一顿。

一抬头，却见一人捂着头不停的揉着，龇牙咧嘴，形容颇为怪异。

而一群百姓则围在他们四周，眼含期待地望着他，似乎在等着两人一言不合，大打出手，他们则可以免费观看一场热闹。

方铮一见他就乐了，居然是个熟人。——也许是个半生不熟的人。

“啊！原来是萧兄，久违久违！”

被撞的人放下手，定睛一看，满面怒容顿时化为喜色，拱手笑道：“啊！原来是方兄，想念想念！”

此人不是别人，正是昨日在暖春阁一起听房的色中新友，萧怀远是也。

本欲挥拳相向的两个路人，这会儿却都变成了彬彬有礼的斯文君子，围观的百姓见两人打不起来了，纷纷失望的叹息一声，各自散开了。

“方兄这是闲逛还是办差？”萧怀远看来对方铮的印象也不错。

叹了口气，方铮闷闷地道：“回家，修身养性，足不出户，从此与世隔绝……”

萧怀远讶异道：“方兄这是为何？”

方铮愁眉苦脸道：“唉！你没听说过，没钱寸步难行这句话吗？这就是我如今真实的写照……”

萧怀远脸上闪过几分笑意：“男子汉大丈夫，理当有气吞天下之气概，岂能为这黄白之物终日伤神？今日你我能在街上撞在一起，就说明我们有缘份，不如找个地方一起喝几杯解解烦闷，方兄意下如何？”

方铮对萧怀远地印象也挺不错，闻言正欲点头答应，忽然警醒的看了萧怀远一眼，道：“谁请客？”

萧怀远闻言一窒，干笑道：“……我请，当然是我请。”

方铮高兴的笑了，笑容中透着释怀，热情的拍着他的肩膀道：“走，去邀月楼，听说邀月楼最近新到了一批山珍，鹿唇，豹胎，驼峰什么地，我老早就想去吃了，就是太贵，一直没舍得……”

“……”

萧怀远就这么被方铮半是邀请半是强拉着，一路进了邀月楼。

酒菜上妥，萧怀远怔怔的望着桌上一色儿地珍馐美味，不由有些傻眼。

方铮心里暗笑，你小子敢在本朝首富的独子面前拍胸脯请客，不是找死么？

萧怀远确实有些不太适应这位新朋友的做派，平日里与他打交道的人，都是斯文有礼，谦和淳厚，他自认为他已经算是狂放不羁，甚至有些无耻的了，没想到却认识了这么一位主儿，看起来，此人的无耻程度比他要强上不少。——不知这一桌八珍宴得要多少银子？他是真心想请客来着，可他万没想到，请地这一顿客竟然如此高档。

心虚的摸了摸钱袋，萧怀远朝着埋头大吃地方铮干笑了一声："呃……方兄，这一桌宴席所费不少吧？"

方铮抬起头，貌似平常的道："也没多少，估计也就一百多两吧，你别看只有这几道菜，可要凑齐做这些菜地材料真不容易，都是山中的珍奇野兽，猎户们有地一年才抓得到一头，平时有银子也不一定吃得到。

"

"啊？"萧怀远擦了擦汗，结结巴巴道："一……一百多两？这个……呵呵，不斐，不斐啊，呵呵……"

"你怎么不吃呀？"

萧怀远眼珠转了转，随即朝方铮笑道："那个，在下出去方便一下，呃……马上就来，马上就来，你先吃着……"

方铮睁大了眼："你不会是想把我一个人丢在这儿，自

吧？"

萧怀远正有此意，见被方铮识破，也有点不好意思，讪讪的摸着鼻子嘿嘿笑道："方兄言重了，嘿嘿，怎么可能呢？我看起来像是那种没义气的人吗？"

方铮心里笑翻了天，这小子跟他果然是一路人，大家都挺无耻的，人生有此知己，怎能不浮一大白？

“坐下吧，这次我请你得了，靠！怎么跟我一副德性，真是没天理了！”方铮哼了哼，没好气道。

“方兄你不是没钱吗？”萧怀远奇怪道。

方铮翻了翻白眼：“我是没钱啊，可这邀月楼是我家开的，我想怎么吃就怎么吃。”

“……”

酒过三巡，二人唠起了嗑，天南地北，海阔天空，无所不谈。

方铮没想到萧怀远此人竟是见识不俗，两人谈得颇为投机。

“方兄可知昨日暖春阁的雅房内的那位李爷是何人吗？”扯了一大堆闲篇后，萧怀远忽然意味深长的问道。

方铮讶然道：“萧兄每次偷听别人地***之事，难道还要事先调查清楚他的身份？”

着方铮满脸崇拜的拱手叹道：“果然是术业有专攻啊！在下实在钦佩莫名，跟萧兄比起来，在下太业余了，惭愧，惭愧呀！”

萧怀远满头黑线，尴尬道：“……方兄误会了，咳，那只是个意外。”

接着萧怀远神秘的道：“那位李爷，可是个手眼通天的人物，表面上他只是一个平民，以帮人平事两头抽成为生，无官无爵，却在京城内大大有名，不少朝中大臣有办不了事儿，都不得不请他帮忙呢。所以尽管这些年他做恶多端，干了不知多少该杀头的恶事，却没有一个官员敢办他。”

方铮眨了眨眼，“一个平民却混得如此风生水起，这李爷倒确实有点本事。”

萧怀远笑道：“单单一个李爷肯定成不了气候，他的背后一定有靠山，不然他就算有几百颗脑袋，也早被砍了。”

方铮笑道：“昨日咱们都听得真切，他的靠山，莫非是……”方铮住口不语，只将手往上面指了指。

萧怀远笑道：“当然不会是太子殿下，以太子殿下的身份，怎么可能直接去做这个平民靠山？方兄未免也太高抬那位李爷了。

”

方铮一本正经道：“我也觉得不可能，咱们尊贵地太子殿下是何等人物，怎么屑于去做那么粗鄙的人地靠山，造谣！一定是造谣！肯定有人怀着某种不可告人的目的，污蔑我们尊贵的太子殿下！”

萧怀远怔怔的望着方铮，短暂地呆了一会儿后，赶紧点头道：“不错！定是如此！方兄果然有见识，不愧是当今朝堂中人人敬仰的后起之秀！”

“哪里哪里，那都是皇恩浩荡，在下愚钝之资，实在当不得萧兄盛赞，惭愧，惭愧呀！”

两人你一言我一语地开始互相吹捧起来，连望向对方的笑容都透着一股子假惺惺的味道，可两人却仿佛丝毫未觉，犹自吹捧得津津有味。

萧怀远说的事情有些敏感，方铮虽然欣赏此人，但并不代表才第二次见面就能对他挖心掏肺，方铮所经之事也不少，不再是以前那个缺心眼了。

直到两人吹捧得自己实在受不了，有种恶心反胃并且想吃酸的征兆后，滔滔不绝的奉承话才算告一段落。

互视了一眼，两人同时大笑起来，直笑得两眼翻白，上气不接下气。

“我见你地第一眼，就发现你不是个好东西。跟传闻中的一样，无耻之极。”萧怀远指着方铮笑道。

方铮点点头：“真巧，我也觉得你不是个好东西，如今看来，果然如此。”

地啜了一口酒，方铮含笑注视着萧怀远那张方方正正的脸，此人不简单呐，言行之间透着怪异，而且看他地言谈，似乎与朝堂有着千

丝万偻的关系，不知将来是敌是友，如果是敌人，那可真不是件好事儿……

“我有没有说过你特像我一个认识地熟人？”方铮忽然板着脸，正色道。

萧怀远剑眉不可察觉的跳了一下，平静的道：“哦？那倒是没说过，我这长相比较特殊，莫非还有人长得像我？”

方铮严肃的点点头：“当然有，一样米养百样人，八角型的人都有。”

萧怀远似乎被勾起了兴趣：“我长得像谁？”

“我那熟人叫擎天柱，江湖人送外号‘变形金刚’，你长得特像他。”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四十一章 状似亲密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1-10 20:53:51 本章字数:4779

怀远的脸型长得太方正了，方铮如此形容他，倒也:，可惜萧怀远听不懂，敷衍似的拱了拱手，笑道：“若有缘相见，在下倒要结识一下这位长得与我相似的擎兄了。”

方铮笑眯眯的点头：“一定一定，你们哥俩一定聊得投机。”

这顿饭既然是方铮请客，萧怀远也没跟他客气，举起筷子埋头大吃，八珍宴确实做得美味无比，而且食材珍贵，难得吃上一回。萧怀远满头大汗，吃相也不太雅观，可他却毫不在意，方铮再次觉得，这位萧怀远跟自己有颇多相似之处，不要脸只是其中的一处而已。

互敬了三杯后，方铮搁下酒杯，问道：“萧兄，你刚才跟我提那位李爷，有何用意？”

萧怀远笑道：“我与方兄一见如故，又知方兄在朝为官，故而随意说起，方兄莫放在心上。

”

这家伙滑不溜秋像条泥鳅，看来交情没到那个份上，这家伙不会说实话的。

方铮呵呵笑道：“在下还没请教萧兄是做何营生？”

萧怀远眼神一闪，继而笑道：“不敢瞒方兄，在下乃太子府小小一个打杂的，见笑见笑。”

方铮一惊，太子的人？他嘴里说是打杂的，看他的穿戴和气质，只怕此言是大大谦虚了。

对于太子。方铮心中一直保持着适当地警惕。他觉得太子这个人看起来儒雅温文。谈吐有礼。对方铮也颇有拉拢之意。但方铮就是不喜欢他。就像动物对敌人有着天生地警惕感一样。方铮说不上太子哪里不好。可他总是有意无意与太子保持着距离。太子两次送厚礼都没打动他。

眼前这位萧怀远是太子地人。那方铮就不能不提着小心。个人欣赏他是一方面。但方铮不希望自己跟太子扯上任何关系。他很清楚。自己还没那能力去玩火。古代律法严苛。涉及皇族地事情。很容易便会受牵连。而且一旦牵连上了。搞不好全家都得掉脑袋。方铮不是个胆大地人。为了自己。为了全家。他必须选择远离太子。

由此方铮心中又产生了一个又一个地问：这小子跟我认识。是真地无意呢。还是受了太子地指使？若说受了指使。他绝对不会这么坦然地当面承认自己是太子府地人。还有。他躲在李爷地房外。到底想打听什么？真费解啊……

“啊！原来萧兄在我们尊贵地太子殿下府中办差。失敬失敬！”方铮夸张地朝着萧怀远连连拱手。

萧怀远楞了楞。赶紧拱手回应道：“客气客气！混碗饭吃而已。哪里比得上方兄。啸傲朝堂。力挽狂澜。救华朝和百姓于水深火热之中。比起方兄。在下简直是不堪一提。无地自容呀！”

这家伙地马屁功夫丝毫不弱于自己。看来是个劲敌啊。

方铮正色道：“萧兄此言差矣，太子殿下乃我华朝之储君，他日将登大宝，早就听说太子殿下温文敦厚，性情宽仁，能在太子的手下做

事，该是多么的荣耀与幸福啊，在下恨不得与萧兄换过来才好，萧兄，在下真是羡慕你啊！”

萧怀远脸色有点发青，闻言扯着嘴角笑道：“方兄实在是……实在是……呵呵……”

想来想去，竟是找不到一句能准确表达方大少爷人品的词儿，萧怀远辞穷了。

“实在是太无耻了，对吗？”方铮笑眯眯的帮他说了出来。

萧怀远点头，哈哈大笑：“认识方兄，在下之幸事也！”

方铮笑道：“彼此彼此，咱哥儿俩以后得多亲近才是。”

于是两人开始了状似亲密，实则有些虚伪的推杯换盏。

若论无耻与耍赖，方铮毕竟还是稍胜一筹，特别是在酒桌上，方铮从前世学来很多耍赖或劝酒地方法，萧怀远这个古代人再是油滑精明，又怎么比得过方铮？没多大会儿功夫，方铮就把萧怀远灌得烂醉，方铮自己却安然无恙。

看着趴在桌上睡过去的萧怀远，方铮笑了笑，信步下了楼。

邀月楼的掌柜见方铮下来，忙行礼恭声道：“少东家，您和贵友吃好了？”

方铮拍着掌柜的肩膀笑道：“嗯，最近口味越来越好啦，不错不错。用心打理，过些日子我向我爹推荐你做商号的执事。”

掌柜大喜，连连道谢，指天划地发毒誓，说他对方家商号地忠心天日可鉴云云。

方铮挥了挥手，笑道：“别说得那么严重……”

拍了拍掌柜的肩膀，方铮指了指楼上，悄声道：“跟我一起来的那位，他其实不是我的朋友，是我的仇家，那个仇家今天弄得我很不爽，待会儿你上去找他，要他把今儿这顿饭钱给结了，别跟他客气，收他二百两……”

掌柜刚刚受到少东家的表扬和提拔，此刻正是表忠心的时候，闻言摩拳擦掌，同仇敌忾道：“少东家地仇家，就是我们整个方家商号的

仇家，少东家放心，老朽理会得。”

方铮哈哈大笑，大摇大摆走出了邀月楼。不管将来与这位萧兄是敌是友，现在小小的摆他一道是没什么关系的。

没过多久，邀月楼五楼的雅间内传来一声凄厉而悲愤地大吼：“不是说了他请客的么？”

“……你们少东家简直是个混蛋！”

“……没钱！我没钱！”

“送我见官我也没钱！”

“……”

---－－----------－

太子府内。

僻静地后殿，太子正背负着手，仰望着头顶一轮明月，不知在想着什么。

一个身着黑衣的中年人正站在太子身后，垂手恭立，低声禀告着：“……自从户部刘侍郎查抄青楼以来，我们地收入骤少了近五成，殿下平日需要的开支，比如结交拉拢朝臣以及边关将军地银子等等大大缩水，长此下去，属下恐怕对太子之大业不利，请太子殿下明查决断。”

太子叹了口气，“这两年朝中真是多事之秋啊，突厥还没打进来就退了，谈判也谈成了，朝中的党争却又开始了，唉！父皇实在是辛苦，孤不忍心啊。”

黑衣中年人闻言诧异的抬头看了看太子，似乎没想到太子竟会说出这番

随即他又赶紧低下头去，恭声道：“皇上年迈，体力不支，太子殿下乃至孝之人，理当为皇上多分担些国事才是。”

太子点头笑道：“说得是，眼见父皇的身体一日不如一日，身为儿臣，看在眼里，痛在心里，孤应该多为父皇分忧才是。”

中年人小心地试探道：“太子殿下，那刘侍郎查抄青楼之事……”

太子眼中闪过几分阴沉，一闪而过，随即恢复了平静，太子淡笑道：“那就让他去查吧，暂时不用理会，治理青楼本就是父皇的意思，孤不能拂了父皇的旨意。以后一应开支，便暂时从府内的库房里支取，撑过这段日子再说。”

中年人恭声应是，接着又道：“听说因为查抄青楼一事，刘侍郎与潘尚书也闹得颇不愉快……”

太子眼中闪过一丝异色，笑道：“哦？有这事？老师年纪大了，脾气仍是不减当年呀，呵呵，他们为何而吵？”

“据太子殿下安排在尚书府的人回报，潘尚书希望刘侍郎放弃查抄，但刘侍郎为了给他儿子报仇，竟然拒绝了潘尚书。”

太子笑得有些开心：“刘侍郎不是老师地门生吗？这些年若无老师提拔，他怎么可能坐到户部尚书这个位置上？难道他为了儿子连自己的前途性命都不要了么？”

“太子殿下说得不错，刘侍郎似乎对官场心灰意冷了，几次三番的表示过，为他儿子报了仇后，他便辞官归乡。”

沉吟了片刻，太子忽然道：“那个方铮现在在干什么？”

中年人道：“方铮如今游手好闲，满京城四处闲逛，前几日在暖春阁不知怎的，竟认识了殿下府里的萧怀远，属下斗胆相问，这可是太子殿下的刻意安排？”

太子摇摇头，面色惑道：“萧怀远怎会和他认识？孤从未授意过呀，他们是有意，还是无意……”

“太子殿下，要不要召萧怀远过来问问？”

“不用，此事你就当不知道，派人仔细盯着便是，孤不希望任何一个微末地细节坏了孤的大事！要么不动，动则必须一击而竟全功，我们只有一次机会，明白了么？”

“是！”

----------－－－-----－

御书房内。

皇上又一次召见了方铮。

“微臣方铮，叩见吾皇万岁万……”

“行了，别说废话了，进来吧。”皇上的声音隐含笑意。

方铮赶紧起身，踩着御书房内腥红的地毯走了进去。

“哇！皇上，几日不见，微臣发现您年轻了许多，脸的皱纹都淡了不少，看来皇上这几日精气神儿不错呀。皇上是我华朝地主心骨，皇上的龙体健康更是被天下的老百姓们时刻惦记着，为了江山社稷，为了天下百姓，皇上一定要保重龙体，不可太过操劳呀……”

发现皇上面带笑意，看来似乎心情不错，方铮趁此机会赶紧上前大拍马屁。

皇上呵呵笑道：“你的这张嘴呀，实在太过油滑，不知骗了多少人。”

方铮笑道：“微臣如此忠厚老实之人，怎么可能油滑呢？皇上言重了……”

“你若忠厚老实，全天下便再也找不到刁钻奸诈之人了。”

君臣二人这回见面，气氛颇为和谐亲切。方铮望着头上华发渐深的皇上，心中不由感慨，其实他也只是个老人，一个孤独的老人，住在一所很大很大的房子里，他需要儿孙陪他说说话，逗逗他开心，甚至跟他撒撒。然而这个愿望他恐怕实现不了，久已形成地皇威，就算是胖子，在他面前恐怕也连大气都不敢出，更别提说说笑笑了。

方铮觉得自己能得皇上如此喜爱，几次三番胡闹，皇上都没怪罪他，或许也有这个原因吧。

毕竟数遍整个华朝，敢在皇帝面前没大没小的，也只有他方大少爷一人了。而这没大没小，恰恰是皇上内心希望得到的温情。

“方铮，你够滑头的啊，朕让你治理青楼，你却把户部刘侍郎推到前面去了，你倒好，躲在后面不声不响，既办了差事，又不得罪朝中大臣，两头讨好，左右逢源。说句实话，朕倒真的有些佩服你了。”皇上似笑非笑道。

方铮闻言得意地笑道：“主要是微臣能够体会圣意，呵呵，皇上说过要重用微臣的，若微臣出面将大臣们都得罪光了，以后微臣还怎么给皇上办差呀，您说是吧？”

皇上微微一笑，不置可否。

“知道朕今日叫你来干什么吗？”皇上含着笑问道。

方铮摇头：“皇上高深莫测，高瞻远瞩，所言所见俱是放眼全局，微臣对皇上只能敬仰，不敢猜测……”

“行了行了，收起你地马屁吧，简直拍得拙劣之极。”皇上微笑道。

“治理青楼之事你且让刘侍郎去做吧，来，朕介绍个人给你认识。”

说着皇上拍了拍手，御书房的白玉屏风后转出了一人，此人大约三十来岁，身材中等，长相普通，属于那种搁人群里看一眼就忘地人，而且此人身着常服，未穿官袍，皇上介绍他给我认识是何意？

那人出来后朝方铮客气的拱了拱手，笑道：“在下温森，见过方大人。”

方铮瞅了瞅皇上，见他正含笑不语地看着他二人。于是方铮笑着朝温森拱手道：“幸会幸会！温兄名字不错啊，呵呵，朗朗上口，雅俗共赏，一听便知你这人不好惹，温森，瘟神，哈哈……”

温森笑了笑，“方大人谬赞，在下出生时命中缺木，父母于是给在下取了个‘森’字，呵呵，倒叫方大人见笑了。”

方铮笑眯眯的道：“命中缺木便叫森，命中缺金便叫鑫，缺水便叫~……”

温森点头笑道：“正是，民间信这个的比较多，呵呵。”

方铮沉吟了一会儿，皱眉道：“不妥，不妥……”

皇上和温森讶然齐声道：“有何不妥？”

“这个……若是给人取名叫‘晶’，那他命中缺什么？”

“……”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四十二章 我不入地狱，谁入地狱?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1-11 21:56:49 本章字数:4679

森外貌长的普通。可整个人的气质看起来就像他的名。有种阴森森的感觉。方铮特意又仔细打了他几眼。的此人透着几分诡异与神秘。感觉有点怪的。仿佛处处显的与普通人格格不入。——莫非这家伙来自那美克?

皇上见方铮在好奇的打量温森。不由微微一笑。|着沉声道：“温森。这位方大人。从此以后便是你的直属上司。任何事宜。你可直接向他禀报。”

温森笑脸一收。凛然道：“微臣遵旨！”

“直属上司？”方铮吓了一跳。莫名其妙多了个属下。不由的他不惊讶。莫非皇上找了个人来正大光明的监视我?

“皇上。这个……用这么隆重'微臣最近老-像只一样。没给您添什么麻烦呀……”方铮苦着脸道。

皇上皱起了眉：“你在胡`乱语什么？”

指了指温森。方铮|心翼翼：“您不是派他来视我的吗？”

皇上气的笑了：“朕才没那闲夫监视你。这位温森……他是朝臣和天下人都不知道的存在。”

知道的存在？方一惊。瞥了温森一眼。见他站在那儿不言不语。脸上带着微微的笑方铮凑近皇上。悄声道：“……他是黑市户口？”

“……”

“你这不着调的性子什么时能改改？”皇上哭笑不的的瞪了方铮一眼：“温森一直为朕事。今日朕将他划为你的属下。是因为有差事让你办。”

方铮却没注意皇说的差事云云。闻言高兴的拍了拍温森的肩膀：“以后跟我混。保你吃的喝辣的。走在大街上想要什么就拿什么。别人不给咱们就抢。包括良家妇女……”

做了别人的老大。当然的给小弟足够的福利。这点觉悟方铮还是有的。

温森满头黑线的咳了两声。

皇上怒道：“闭嘴方铮你越越无法无天了！”

方铮赶紧低眉顺目：“皇上。微臣只是开个微臣的属下的有点儿幽默感……”

狠狠的瞪了方铮一。皇上朝温森挥了挥手。淡淡道：“你且退下吧。”

温森恭谨的行礼。退出了御书房临走还朝方铮笑了笑。

皇上盯着方铮。龙目一眨不眨。直盯方铮心里一阵发毛。赶紧朝皇上露出一个纯真无的笑脸。

“方铮知道朕要派给你一件什差事吗？”皇上沉声道。

方铮笑道：“知道查抄青楼嘛。微臣正在办呢。而且已经办的有声有色。”

皇上摇头：“查抄青楼的主要目的不是抓多少人封多少店而是要像掐住一个人的脖子一样。让他有出气没进气总而言之。要让那些青楼无钱进帐。明白吗'”

做的够绝啊。京城的青楼怎么的罪他了？方铮不解道：“微臣不明白……莫非那些青楼招惹到皇上了？”

是了。肯定是皇上微服出去喝花时。被某个不眼的青楼老板给宰了。

如果是这样的话。事儿皇上可干的不厚道。谁你你查谁呗。犯不着拿整个京城的青楼来陪葬吧……话说。皇上这把年纪了。到底还行不|*？不着调的方大少爷思绪越飘越远……

见方铮眼神怪异的上下打量着他。皇上心中恼火之极。相处的日子久了。皇上多少也了解了一些方铮的性子。眼下他这副模样。心中肯定没想什么好……

“你在想什么？”上强忍住怒气问道。

方铮赶紧谄笑道：“啊。没什么。没什么。皇上龙精虎猛。宝刀未老。微臣实在是佩服万分……”说完方铮朝皇上眨了眨眼。露出一副“大家都是男人”的表情。淫荡之极。

深深呼吸了几下。上努力克制将方铮赶出御书房的冲动。不停的安抚自己：说正事。说正事。赶紧说完。然后把他赶出去……

“知道朕为什么要那些青楼无钱进帐吗？”

“不知道。”感觉到皇上对他的意。方铮识相的老实下来了。

皇上冷笑一声：“朕是担心有人拿着青楼赚的银子。做一些对不起朕的事情！”

伸出手揉了揉太阳。方铮有点头疼。皇上怎么老说一些我听不懂的事儿呀？太深奥了！

瞥了方铮一眼。皇眼中闪过一丝笑意：“此事若让你直接来办。也许还达不到目前这个效果。你倒是油滑。交给刘侍郎去办了。他办的很好不论他出于什么|的。朕想要的结果已经达到。哼。京城青楼的水有多深。朕算是见识。”

“皇上。查抄青楼这事儿不能的太久。久恐生乱呀……”方铮认真的劝谏道。时间长了。那些憋着邪火不能发泄的人们不知道会干出什么事来。造反他们是不敢。但他们可能会半夜在电线杆上贴贴大字报。写写反动标语啥。这也是件麻烦事儿呀。

皇上点头道：“不错。青楼是禁不的的。禁了会生很多乱子。刘侍郎那里。让他再查几日就停了吧。朕想要的结果已经的到了。再查下去也是无益。朕今日叫你来。是想再派你一件差事……”

方铮转了转眼珠。直觉的感到这件;事估计跟刚刚那位温森有关。

果然。皇上缓缓道：“记的朕跟你说过。朕要重用你的。现在时机已经到了。那个温森你已见过。他跟朕十余载了。一直像个影子般跟在朕身后。忠心耿耿。他的手下有一批人。专门负责`探消息。朕想知道的事。都是他们探来的。但是他们人数不近年来。因为危险的任务太多。他们有的死了。有的失踪了。这批人的人数也越来越少。而朕

却没时间再训练新的探子。由于人手渐少。很多消息朕都的不到了。所以朕要你做的很简单……”

说着皇上注视着方。一字一字的道：“朕把这些人交给你而你。不管用什么方法。什么手段。一定要把他们发展壮大以后他们便由你来统领。朕想在朝中再设一个机构。这个机构只命于朕。只忠心于朕。超脱于所有朝廷官员之外负责监视所有的朝中官员甚至是百姓。你明白朕的意思吗？”

“锦衣卫？”方铮脱口而出。身子惊的不由自主的往后退了一步。

靠！皇上说了半天听他的意思它不就是明朝最臭名昭著的锦衣卫吗？皇上这是想干嘛？好好的干嘛非的让我去当特

？本少爷长的如此阳光帅气。看起来有那么阴暗吗？

“锦衣卫？何意？”皇上皱眉问道。

“啊没。没什么。皇上。微臣斗胆问一句。要将这个组织发到什么的步？他们以后|要的职责是|么？”方铮小心翼翼道。

皇上冷冷一笑：“到有的人手。为朕监视。打探和肃敌。”

确定了。它就是锦卫。

“皇上。微臣觉的妥。”方直言不讳道。

“有何不妥？”

“皇上。这个组织发展起来。若制不力。或赋予他们的权力过大的话。他们可能会祸害天下。还请皇上三思啊。”

方铮读过书。知道朝的锦卫是如何的臭名昭著。民间的百姓谈论起它来。是怎样的谈虎色变。至于锦衣卫的横行霸道。祸乱天下的事迹。简直数不胜数。这样一个组织若在华朝皇帝的支持下发展壮大起来。百姓们还有活路吗'它必然会像一只挣脱了笼子的嗜血猛兽。贪婪而凶残的咬断每一个人的脖子。而且畅行无阻。百无禁忌。

上笑道：“所以朕决定让你来统领他们。你的为人朕很清楚。虽说油嘴滑舌。贪财好色。但天性不坏。他们在你的统领下。不至于偏颇了方向。而变的像一条见人就咬的疯狗。最重要的是。你出身平民。

在朝中不结党。不拉群。完全可以超脱于百官之外。这个机构交给你。朕很放心。”

合着说了半天皇上还是没白意思呀！

方铮急的一跺脚：“上。你还没明白。微臣不是说谁统领的问题。是说这个组织根本就不该成立！皇上您想想。这个组织成立后。在微臣的统领下。它可能会温驯的像只绵羊。可万一微臣有一天调任了。下一个统领它的人会怎样做？您|证这个组织的每一任领导者都像我这样天性善良纯朴温单纯么？哪怕微臣统领它一辈子。可微臣活到一百多岁。忽然蹬了腿。这个组织怎么办？解散吗？您肯定不答应吧？——呃……那时您也不在了。对吧？”

“皇上。万一哪天您没看清人。草率任命了某个很差劲的领导者。这个组织在他的统领下。在皇帝的支|下。杀人放火恶不作。制造无数冤假错案。惹的天下大乱。那时后悔就来不及了啊。皇上。请您三思！”

方铮这会儿是真急了。他是最清楚特务组织的坏处的。可惜这个时代的人不能理解。如果皇上真成立了这么个组织。天下的百姓们可就遭殃了。方铮尽管不算是个太有良心的人。但他至少不眼看着百姓们陷入水深火热之中。

“呵呵。你过虑了。朕想过。把它控制在适当的范围。不会引起祸乱的。……若朕百年之后。这个机构的去与留。那是你们这一代君主和臣子该去操心的了。朕只能做到江山在朕的手中传承下去。不至丧于外姓之手。”

皇上一双鹰眼微微眯着。眼中射出一道锐利的光芒。沉声道：“此事在朕的心中构思不止一年了。朕从即位那天起便打算成立一个这样的机构。这么多年过去。由于天时人和。一直未能办好。如今朕是箭在弦上。不的不发了。朝中的现状你也知道。潘尚书擅权。太子大肆培植势力亲信。文武百"党争不断。整个朝堂一片乌烟瘴气。朕今日能坐在龙椅上号令天下。焉知明日会不会被人拉下来重重踩上一脚？”

“朕已觉的危在旦夕了。这些人都在阴暗处冷冷的盯着朕。一旦朕有任何疏忽。他们就会群起而上。朕身后的这张龙椅。不知会有多少人抢破血流！朝中那些所谓的奸党。所谓的清流。他们哪一个是真正的忠臣？都不是！他们是为了自己！为了名。为了利。为了权！为了图谋朕的江山！”

皇上越说越激动。说到最后。身子不由自主的开始颤抖。也不知是气的。还是在害怕。

方铮点了点头。这位老人家估计年纪大了。有被害妄想症。朝臣之中确实有图谋不轨的。这个方铮倒是承认。比如潘尚书。比如太子。种种迹象能看的出。

但若说整个朝堂没一个好人。这话就太偏激了。可怜的皇上不知是不是成长的过程中有过什么阴影。疑心病这么重。既然你谁都不信任。你让我办这差事?

皇上深深呼吸了几口气。渐渐平复了情绪。沉默了一会儿。皇上沉声道：“方铮。朕告诉你。这个机构朕是一定要成立的。现在朝纲已现乱象。它以后便是朕手中的利剑。是朕手中的皮鞭。朕指向哪里。它必须就给朕打向哪里。这样。朕才能底的将潘尚书扳倒。甚至太子那边……”

皇上说着忽然住了嘴。猛烈的咳嗽起来。

方铮赶紧冲上前去。皇上捶着。“皇上您慢慢说。别急。年纪大了的悠着点儿……”

微微摆手。皇上喘息道：“……朕没事。现在满朝堂都各自为党。只有你和冯仇刀这个新晋官员没有被他们拉进阵营中。冯仇刀此人性子太过刚硬。只适合征战。不能权谋。数来数去。只有你能为朕分忧了。而且你与朕的无病相识在前。与长平定情在后。无病与长平这两个孩子都是单纯的人……”

方铮赶紧表白：“上。物以类。人以群分。微臣也是单纯的人呐！”

皇上瞪了他一眼：“闭嘴！听朕说完……所以。朕觉的能够信任你。你切莫辜负了朕对你的信任。朕再问你一次。这个机构交给你。你愿不愿意接下？你若不。朕便找别人去统领。满朝之中若仔细挑选。朕相信还是能找出信任的人。”

方铮不假思索的点头道：“微臣愿意！”

皇上楞了楞。失笑道：“刚刚你不是一直反对吗？为何现在又愿意了？”

方铮双手合十笑道：“佛：“我不入的狱。谁入的狱”？与其别人来祸害天下。还不如让微臣来祸害的了。”

皇上点头笑道：“前面半句说的还算大义。后半句却是纯粹的混帐话了……”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四十三章 天下第一奸臣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1-12 21:15:48 本章字数:4994

瑟的秋风下，万物静寂，人们三三两两走在街上，~意，吃饱了，穿暖了，百姓们便别无所求，自古以来中国的百姓都很容易知足的。

忽然不知是谁，从街道尽头仓皇跑来，面上带着惊恐，歇斯底里的嘶吼了一声：“方剃头来啦！”

这一声喊叫令街上悠闲的人们尽皆变色，继而忙乱成一团，抱小孩的，收摊子的，推车子的……他们用最快的速度消失得无影无踪，热闹的大街霎时空空荡荡，安静得像一滩死水，街面上散乱的遍布着一地来不及收走的水果和摔破的鸡蛋，一阵秋风吹过，街上灰尘被拂起，满天飞扬，整个场景显得苍凉而萧瑟。

一群人出现在街道的尽头，他们排着整齐的队列，手中的武器五花八门，有狼牙棒，有绣春刀，有判官笔，竟然还有传说中的血滴子……这群人神情冷冽，面容淡漠，还带着几分残酷和嗜血的意味。

接着一顶八抬官轿如飞般行来，众人一齐闪身让开，并同时拜倒在街道两侧，口中齐喊道：“参见厂督方大人！”

然后官轿停下，下属恭敬的掀开轿帘，从轿子里面走出一个人来，此人相貌堂堂，英俊非常，只可惜面上带着一股子阴柔狠厉之色，此人正是方铮。

再然后，跑龙套的出来了，街道两旁的阁楼房顶像下饺子似的纷纷跳下无数江湖好汉，举着刀枪向方铮冲去，口中大叫着："杀了这个朝廷的鹰犬，皇帝的走狗！咱们百姓以后便有安生日子过啦！"

众人义无返顾，前赴后继，当然，众义士们三两下便死在了朝廷鹰犬们的屠刀下。

方铮毫无怜悯地望着地上横七竖八的尸体，冷冷的一笑，接着开了口，声音有点娘娘腔。

"传令下去，大索天下反贼，若有查到，诛连九族。宁可错杀一万，不可放过一人！"

众朝廷鹰犬轰然应命。萧瑟冷清地大街上。更弥漫着一股血腥味。随着秋风消散在远方……

最后字幕开始滚动："华朝建武年间。天下第一奸臣。赫赫有名地朝廷杀人工具方铮成立了臭名昭著地特务机关XXX。排除异己。残杀忠良。整个华朝顿时陷入一片白色恐怖中。上至官员。下至百姓。无数人死在了他地屠刀之下。民间义士纷纷揭竿而起。反对暴政。由此上演了一幕幕可歌可泣地悲壮故事……"

……

……

方铮从悲壮故事中醒过神来。不由浑身打了个冷战。现在看来上面地那些也许是意淫。但若这个特务组织真地成立了。千百年后。自己在历史书里。在后世地百姓心里。甚至在古装电视电影里。大概真地就是那个形象了吧？自古以来。还没听说过朝廷地哪个特务头子在历史上留下过什么好名声地。

无奈地苦笑了一下。看来自己注定要遗臭万年了。不知皇上会不会看在我受尽委屈地份上。赔偿我一点名誉损失费。毕竟少爷我在当

特务头子之前。是一个纯洁得像张白纸般地人。一切都是被逼地呀！

思绪如电转，方铮又开始沉浸到另外一个场景：

阴森恐怖的审讯室内，特务头子方大人正亲自执着一根带倒刺的皮鞭，狠狠的抽向不幸被捕的地下党员，一边抽一边恶狠狠的叫嚣：“把名单交出来！”

英勇的地下党同志虚弱的抬起伤痕遍布地头，不屑的笑了笑，接着鄙夷的“呸！”了一声。

呸声中充满了正义和不屈。

特务头子方铮疯狂了，“来人！给老子灌他辣椒水！坐老虎凳！插绣签！——就是不准对他使美人计……”

“……”

“……”

“方铮，方铮！”皇上的声音隐含怒气。

方铮收回了杂乱的思绪，见皇上正不满地瞪着他，方铮赶紧道：“不好意思，微臣刚刚走神了……”

皇上摇摇头叹息道：“朕乃九五至尊，满朝文武大臣跟朕说话时，谁不是战战兢兢，如履薄冰？也只有你，居然敢在朕的面前走神。”

方铮陪笑道：“微臣刚刚是在想该如何着手准备工作，皇上交给微臣如此艰巨而又光荣地任务，微臣必会殚精竭虑，死而后已，以此来报答皇上的知遇之恩……”

皇上闻言面色稍霁，道：“那你想好怎么开始了吗？”

方铮点头笑道：“想是想好了，可是有个最大地困难……”随即方铮哭丧着脸道：“皇上，没经费呀！训练费用，招聘新人，伙食采购，还有员工的工资福利，意外保险，养老基金，伤残补贴……哪样不得要钱呀，皇上要想把这个组织发展壮大，就先拨个几十万两银子下来吧。”

谁知皇上一翻白眼，悠悠道：“……朕也没钱。你自己想办法去。”

方铮闻言一楞，接着急道：“我上哪儿想办法去呀？皇上，不瞒您说，如今微臣地钱袋里只剩下十几两散碎银子了，发展壮大是不可能的，您若想解散他们，也许微臣这点儿银子刚够他们吃顿散伙饭，要不，这事儿就算了吧？微臣请他们吃顿饭，大家以后各走各路，井水不犯河水，青山不改，绿水长流……”

方铮嘴里胡说八道着，心里却打起了算盘，皇上该不会想让我方家商号养着这群人吧？拿私人的银子养国家机器，这老头真够不要脸的，怎么老打我家产的主意呀？

见皇上的脸色有些难看，方铮赶紧抢在皇上开口之前道：“皇上，微臣家里也没钱了，几千号伙计，掌柜，帐房，杂役要养，微臣家中已是入不敷出，捉襟见肘了呀！您是不知道，微臣好几天都没吃上肉，已经产生幻觉了，走大街上见人就想咬一口，包括您家里的无病，微臣怎么看怎么都觉得他像一只特大号而且会走动的大蹄膀，后来想想跟他关系太熟，没好意思下嘴……”

皇上被方铮可怜兮兮的哭穷气得笑了：“朕何曾说过要你方家出钱了？哼！把朕当成谋夺臣子家产地无耻之人，就凭这一条你就该被拖出去廷杖二十！”

皇上皱着眉沉吟了片刻，随即道：“太子不是给你送过一百万两银子吗？朕估计你一直不敢花那笔银子吧？这样，现在朕允许你动用那笔银子作为经费，这可是一大笔银子，够你用几年的了。”

方铮猛的抬头，下意识脱口而出：“那是我的！”

见到皇上直欲喷火的眼神，方铮马上知道自己错了，这天下所有的东西

我们的，也可能是属于别人地，但归根结底都是属于包括臣子收受的贿赂。——话说皇帝老爷子猴精猴精地，怕是早就打上这笔银子的主意了。

方铮与皇上又谈了一些组建特务机构的具体细节，包括选址，到各军中挑选人手，如何训练，以后的职司等等，华朝开国百余年来的

第一个特务组织，便在皇帝与组织的第一任特务头子方大人的交谈中初具雏形。

谈完两人才发现，已经到了掌灯时分了。

皇上疲惫地揉了揉头，道："没事你便退下吧，记着好好办差，朕累了，要歇息了。"

方铮恭声应是，嘱咐皇上注意龙体之后，转身欲退，接着方铮好象忽然想起了什么，犹豫了一下，还是开口了。

"呃……皇上，那一百万两银子……咱们是不是也来个一九分帐……"

话还没说完，方铮头上飞过一个类似镇纸的物体，他下意识一缩脖子，还没反应过来呢，便听到御书房内传来皇上的怒吼声："滚！给朕滚远点儿！快滚！"

方铮吓得抱头鼠窜，飞快的离开了这个危险的地方。太粗暴了，皇上怎么老这副棒老二的脾气呀，而且还玩黑吃黑，明明是太子送给我的……

事实证明，每次与皇上的谈话都是以这种方式收场地，不得不承认这实在是很令人遗憾……

出了宫门，迎面便碰上了温森，看来他一直在宫门外等着方铮。

温森笑得很阳光，而且像那种冷飕飕的冬季阳光，笑容里带着几分讨好的味道，可能干他这种工作的不太习惯这么笑，所以给人一种很僵硬的感觉。

方铮也朝他笑了笑，无声地向他示范了一次正确的笑容应该是怎样地。

温森学习能力很强，楞了一下后，第二次的笑容明显就真诚多了。

方铮满意地点头，望着温森的目光充满了赞许："等我？"

温森笑道："对，以后就在方大人手下办差了，还请大人对属下多多关照。"说完左右环顾了一下，见四下无人，掏出一张纸状地东西偷

偷塞到方铮手里。

方铮心里笑开了花，正缺银子花呢，下属就给本少爷送见面礼了，老天还是眷顾我的，缺什么来什么。温森这小子有眼力见儿，以后得提拔提拔他。尽管他送礼的手法显得有些笨拙，看来很少干这种巴结上司的事儿，但这并不影响方铮快乐的心情。

心中暗爽，脸上却装出一副不悦的表情来，方铮板着脸道："哎——这是干什么？本官清正廉明，两袖清风，洁如天山雪莲，清如秦淮豆腐，你这不是让我声名受损么？——下不为例啊！"

温森讨好的笑道："是是是，下次一定不送，一定不送了！"

方铮斜睨了他一眼，瞧这家伙就是个粉嫩粉嫩的官场新手，我说下不为例，你还真不送了啊？

两人站在宫门口亲密的说了半天，无非就是以后多关照，以后多提拔之类的客套话，方铮打了个哈欠，跟皇上说了一整天话，现在有些睡意了。温森见上司精神不佳，赶紧拱手告辞。

温森一转身，方铮便迫不及待的打开手中刚收受的贿赂，心里美滋滋的，老天要本少爷发，本少爷不敢不发……

看清楚手上的东西后，方铮的心便凉了半截，接着勃然大怒："哎！你回来！"

温森不明所以的回头，见方铮满脸怒意的抖着手中的纸，气道："你给我的是什么东西？你们下个月的工资表吗？"

温森凑近一看，随即羞得满脸通红，满不迭的收了回来："抱歉抱歉，属下一时紧张，送错了，刚刚那是咱们弟兄们的抚恤名单，这个才是，方大人见谅，见谅，属下该死！"

"……"

温森另外递了张银票过来，方铮接过定睛一看，只是一张一百两的银票，而且还揉得皱巴巴的，像张茅厕用的草纸。

温森不好意思道："这是咱们几十号兄弟凑上来的，算是给大人的一点心意，兄弟们饷银不高，还望大人不要嫌弃……"

方铮叹了口气，默默的将银票递还给温森：“你还是还给兄弟们吧，几十号人凑了一百两，我还真不好意思要了，——皇上欠了你们不少工资吧？赶明儿我帮你们讨血汗钱去，不给咱就爬高压电塔吓唬他……”

我到底接收了一个什么样的烂摊子啊？一个个穷得掉渣，还国家的特务机关呢，怎么老感觉像是当了丐帮帮主似的……

----------—

回了家，方铮刚跨进方府的大门，杀手哥哥迎面而来。

方铮看见他就乐了：“哟，今儿难得呀，杀手哥哥这么主动在这儿迎接我？”

杀手哥哥酷酷的摇头：“赶巧碰上，我出去散散步……”

方铮的脸霎时就僵了。

杀手哥哥没理他，与他擦身而过。

方铮眼珠一转，赶紧拉住他，满脸堆笑道：“哎，别急着走呀，杀手哥哥，有一笔长期的业务，想不想接？享受国家公务员待遇哦，没准还能给你配个小蜜啥的……”

杀手哥哥不耐烦道：“什么事？”

靠！有本事的人就是拽啊！方铮在心里朝杀手竖了竖中指，面上却仍堆着笑道：“你反正是跑业务的，只要有银子赚，想必你不会拒绝吧？”

“到底什么事？”

“帮我训练一批人，嗯，教他们擒拿，格斗，杀人，溜门撬锁，最好把你那小李飞刀的绝活儿也顺便教了……”

“没兴趣。”杀手哥哥话还没听完扭头就走。

方铮一楞，正待叫住他，杀手哥哥忽然转了回来。

方铮喜道：“你改变主意了？”

杀手哥哥摇头：“忽然想起一件事，应该要提醒你……”

方铮神色凝重道：“什么事？”

“有个五岁的小女孩，抱着一个箱子，正在府里到处找你，应该快出来了。

”

“长乐？”方铮腿一软，浑身直哆嗦，战战兢兢道：“她还有多久出来？”

杀手哥哥酷酷的道：“十。”

“十什么？十柱香，还是十个时辰？”

“九，八，七，六……”

“……你大爷的！”

方铮毫不犹豫的扭头便跑。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四十四章 泰王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1-14 21:45:13 本章字数:5770

跑出了两条街才忽然停住，他觉得这事儿不对，，我跑哪去？再说了，本少爷身上只有十几两散碎银子，小公主能拿我怎样？正所谓光脚的不怕穿鞋的，小公主再厉害，此时也不可能在我身上榨出什么油水呀。

想到这里，方铮像吃了颗定心丸似的，大摇大摆往回走。他决定用实际行动告诉小公主，一个穷人，她是没办法要到任何好处的。前世不是有一姓马的老头儿说过吗？“无产者失去的只是锁链。”这句话的意思，跟“死猪不怕开水烫”颇有异曲同工之妙。

小公主正坐在方府大门的门槛上等着方铮，她的眼睛睁得大大，肉乎乎的小手托着圆润的小下巴，像极了放学后坐在家门口等父母下班回家的乖宝宝。

只有方铮知道，这位貌似乖巧纯真的宝宝，其实比刺客更可怕，刺客顶多只是要他的命，可这位小公主殿下要的，是比他命还重要的银子。在方铮眼中，小公主的危险系数明显比刺客要高好几个等级。特别是她旁边摆的那个小箱子，就像个核弹引爆器，一旦举起，只能破财消灾。

小公主见到方铮，清澈乌黑的大眼睛霎时亮了，面带喜色，眼含期盼，如同看到一台人形提款机浑身闪耀着金光，向她缓缓走来……

方铮被她欣喜的眼神盯得毛毛的，不自禁打了个冷战，这眼神怎么叫人渗得慌?

恭敬的弯腰施礼："微臣见过长乐公主殿下。"

小公主没理会他施礼，站起身来飞快的跑到方铮身边，拉着他坐到了门槛上，然后肉乎乎的小手费力的在方铮的肩膀上揉按捶打，语气中带着几分谄媚："方大人……啊不，姐夫辛苦了，累不累？本宫帮你解解乏吧……"

方铮心里跟明镜似的，这算是VIP客户的待遇了吧？当朝最小最受宠爱的公主殿下亲自给五品闲官按摩捶背，其用意，简直是司马昭之心，路人皆知啊。

这小屁孩才五岁啊，打哪儿学来这套讨好人的手段？并且还运用得如此娴熟，连方铮自己这个擅长马屁地人都不得不佩服万分。

急忙拉过小公主地手。方铮苦笑道："公主殿下。您别忙活了。今儿您只怕得空手而回。说句掏心窝子地话。微臣为了您地嫁妆。可谓是仁至义尽。肝脑涂地了……"

见小公主一脸犹不信之色。方铮很光棍地站起身来。大方地摆出个"大"字形状。"不信地话你搜。"

小公主还真不客气。闻言马上就开始在方铮身上拍拍打打。东掏西摸。浑然不顾大门内方家地众下人目瞪口呆地眼神。方铮心里叹了口气。这叫什么事儿呀！本少爷这面子今儿可算是丢得能再丢了。大庭广众之下。被一个五岁地小女孩摸来摸去。还不能朝她发火。谁知道会不会伤害她幼小而脆弱地小芳心？若给她地儿童时代蒙上了阴影。自己岂不是一辈子都被她恨得死死地?

小公主忙活了半天。只搜出了十几两散碎银子。失望地将它们扔进了募捐箱。方铮一阵龇牙咧嘴。这下好了。本少爷算是彻底地身无分文了……

恨恨地瞪着方铮。小公主嘟起了嘴：“你怎么会没钱了呢？哥哥说。你们家是我朝最有钱地人家。只管要便是了。”

方铮闻言大怒。这是哪个王八蛋哥哥说地？有钱也是我家地。又没欠你。凭什么白给你呀？这不是给小孩子煽风点火么？

深深呼吸了几次，方铮努力使自己平静下来，堆出一张自认亲切和蔼的笑脸道：“公主殿下乖，跟我说说，这是你哪位哥哥告诉你的呀？”

如果小公主说是胖子的话，方铮会毫不犹豫的抄把菜刀冲进福王府去，跟他拼了！

小公主显然对他这张假笑地脸很不感冒，闻言撇了撇嘴，将小脑袋扭到了一边，嘴里咕哝道：“是我泰王哥哥说的……”

泰王又是谁？方铮楞了楞，发现自己竟然对这位泰王一无所知。照小公主的说法，这位泰王殿下恐怕也不是什么好东西，哪有撺掇小孩子跑别人家门口敲诈的道理？

方铮蹲下身子，笑眯眯的摸了摸小公主地头顶，“公主殿下，悄悄的告诉我，你的泰王哥哥是不是一眼见到便觉得他这人特坏，砍一百回脑袋都不算冤枉他地那种人？”

小公主气愤的瞪着他，鼓着胖乎乎地小脸还没开口，大门后便有一个低沉略带磁性的声音笑道：“本王可没长一百个脑袋让人砍，呵呵。”

方铮一惊，赶紧站起身来，却见胖子和一个身材略高地年轻男子走了出来，两人的脸上都带着温和的笑容。

方铮赶紧迎上前去，口中道：“见过福王殿下……”有外人在场的话，方铮还是很给胖子面子的。

胖子憨厚的笑道：“免礼，来，认识一下，这位是我的三皇兄，泰王殿下。”

方铮心中又是一惊，赶紧朝泰王施礼道：“微臣方铮，拜见泰王殿下。”

是了，胖子是福王，是皇上的第四子，那么这位泰王便是老三了，不知他是不是和胖子一个妈生的，所谓龙生九子，各有不同，人妈生的，妖是妖他妈生的……

眼前的泰王看起来便比胖子赏心悦目多了，外貌生得堂堂正正，穿着一身普通的黑色儒衫，穿衣佩饰华贵而低调，手中不停把玩着一柄描着金线的折扇，嘴角噙着几分热情又不失风度的微笑，其风流倜傥之态，往街上一站，肯定能风靡万千无知少女。

方铮眉头一皱，凝神暗忖：此人之帅，数遍天下，怕是只有本少爷才能与他一争长短了。

虚扶了一把，泰王爽朗的笑道："早听说方大人之大名，如雷贯耳，大人为我华朝立下不少盖世奇功，本王不才，央了四弟，求他与本王引见一番，来得冒昧，还望方大人莫要怪本王失礼才是。"

方铮眼角瞥了一眼胖子，见他仍是憨憨的笑着，无害而单纯，脸上毫无异色。

方铮只好客气道："泰王殿下谬赞了，微臣不学无术，资历浅薄，立下这所谓的功劳全都是靠着运气，实在是惭愧得无地自容啊！"

胖子笑道："得了，你们也别乱谦虚了。方兄，我的这位三皇兄自小聪颖好学，过目不忘，又喜游历天下，寄情山水，故而常不在京城。这不，昨日他刚回来，便请我为他引见一下你，这下你们算是认识啦，呵呵。"

方铮点头，明白了，原来这位泰王跟我一样是个浪荡子，没事喜欢瞎跑，难怪穿越到现在大半年了，却从没见过这位王爷。

"方兄，三皇兄与我从小一起长大，相交甚厚，而且秉性温和，有君子之风，你可放心一交。"胖子又笑呵呵的补充道。

方铮赶紧点头，忽然感觉有人扯自己的衣角，低头一看，正是小公主。她见三人站在大门口聊得兴起，好象忘了她这位身份高贵的公主殿下，不由大是不满，见大家都望着她，小公主气乎乎的双手叉腰，奶声奶气的大声指责道："你们怎么可以把本宫忘了？"

三人失笑，方铮弯腰将小公主抱起，笑道：“微臣怎敢忘了公主殿下呢？公主殿下不是想要嫁妆么？要想将募捐事业做大做强，光找微臣一人可不行。微臣教你个办法，带上几名侍卫，挨家挨户地去那些王公大臣家串门子，记得抱上你这个破……咳，抱着箱子去，谁敢不给，就叫侍卫打他屁股！这叫增进皇族与大臣之间的感情，很有意义的哦。嗯，微臣建议公主殿下先去拜访一下潘尚书，他家的钱堆得库房都放不下了……”

小公主闻言大喜，大大的眼睛冒着兴奋的光芒，似乎为自己的募捐事业进入了崭新的起点而欣喜不已。泰王与胖子则面面相觑，不停的擦着脑门的冷汗……

方铮与小公主笑闹了一会儿，却猛然惊觉大家都还站在大门外，实在是怠慢了，忙放下小公主，肃手相请。

泰王摆摆手笑道：“免了，今日进宫见父皇，父皇正提及要给方兄送些奏折来，本王想正好要来拜访你，便主动讨了这份差事，呵呵，看来你晚上还有公务要忙，本王便不打扰了，今日只是来认个门，以后大家多走动走动。呵呵，告辞了。”

说完泰王抱起了小公主，当先行了出去。

胖子朝方铮眨了眨眼，笑道：“方兄，三皇兄对你印象不错，你们却是可以多来往来往，呵呵。”

拍了拍方铮地肩膀，胖子也告辞而去。

方铮伫立在门口，看着泰王与胖子的车驾缓缓行远，脸上不由露出几分玩味的笑容，泰王这个人，很有点意思……这段日子自己好象认识了不少有意思地人，萧怀远算一个，泰王算一个，如今本少爷的生活，算不算是丰富多彩了？

方铮一个人玉树临风般在大门口站了许久，忽然如梦初醒，着急忙火的追着泰王的车驾大喊道：“哎，泰王殿下，你不是说给我送奏折地么？奏折呢？”

正追着车驾跑呢，无端端的，斜刺里忽然窜出一个人来，拦住了方铮的去路。方铮定睛一看，却是温森。

四下张望了一会儿，方铮纳闷道：“……你从哪儿冒出来的？遁土？还是御剑飞行？”

温森笑道：“属下干的就是这种潜伏暗探的事儿，自是有办法地。方大人不用追了，奏折在属下身上。”

说着解下身上背着的包袱，递了过去。

方铮一边接过，一边惑道：“皇上无端端的给我奏折看干嘛？这不寒~人么？那些写奏折的大臣我都不认识呢。”

温森笑道：“大人莫，属下会为大人解惑的。”

拍了拍温森地肩膀，方铮笑道：“总不能站在外面讨论国家大事吧？走，到我家里去，今儿我这上司好好请你喝一顿……”

温森忙道谢不已。

“不白请的啊，下月你得在邀月楼回请我一顿……”

“……”

回到自己的小院，方铮大声吩咐小绿摆上菜肴，然后又派小五去老爹地地窖里，偷了两坛方老爷珍藏的三十年陈女儿红。两人在闪烁地灯光下，边吃边喝，顺便讨论着奏折里的事。

这次地事情有点大，是关于江南税银被倾吞占用一事，嘉兴知府李怀德密奏，言及今年江南

江南七府除嘉兴府外，六府地知府互相串联勾和户籍，谎报虚报实收税款，私下里倾吞贪墨，数目巨大。据说还牵涉到了京城的朝中重臣，甚至是……皇子。

一些风闻言事的言官们不知从什么地方也听到了风声，有十几位言官上奏，请皇上彻查处置。

“这关我什么事？银子又不是我贪的，我倒是想，皇上不给我机会呀……”方铮弄明白整件事后，不明所以的道。

温森擦着汗道：“……这个，方大人，皇上是希望您看看这些奏折，了解整件事的过程，皇上有旨，尽快将咱们的这个机构发展起来，然后第一个任务便是去江南暗中调查此案，此案牵涉很广，如今咱们只有几十个老弟兄，怕是胜任不了啊。”

方铮点点头，笑道：“了解了解，查案嘛，不就那么回事，来来来，咱们喝酒，大晚上的别谈公事，列宁同志说得好：‘不会休息，就不会娱乐’嘛……”

“方大人，列宁是谁呀？”

“哦，你不认识，是我一哥们，关系特铁……”

两人在皎洁的月光下，你一杯我一杯的喝开了。与下属打好关系，这是人际关系中非常重要地一环，以方铮这种外向的性子，肯定得好好拉拢一番。两人一起说说笑笑，聊了些趣事，温森受此礼遇，倍感荣幸，言辞之间屡屡向方铮表示愿意效犬马之劳云云。

最后两人都喝醉了，温森踉跄着告辞回了家，方铮则趁着醉意，大吃了小绿几把豆腐，惹得小绿羞恼不已，欲好好教训他一顿，见方铮醉醺醺的模样可笑又可怜，娇嗔着狠狠捏了一下方铮地鼻子，自去端水与方铮净脸。

方铮却揣着十几本奏折去了书房，醉眼朦胧之中，提起笔不知所云的在奏折上写写画画一番，终于抵不住汹涌而来的睡意，一头趴在书桌上沉沉睡去……

第二天醒来，方铮发现自己睡在了床上。不用问，肯定是贴心的小绿怕自己着凉，于是费力将他抱上床地。却不知她有没有趁本少爷酒醉非礼我……

方铮现在头疼欲裂，脑袋里像是有几百个小人儿在敲鼓似的，疼得恨不得将头砍下来才好。

小绿服侍他洗漱过后，宫里来了个小黄门，传皇上的旨意，命他带上昨晚送来的奏折速速见宫，方铮不敢怠慢，赶紧将摊满一桌的奏折胡乱一收，寻了个包袱裹好，便随着小黄门进宫了。

御书房内。

皇上含笑与方铮寒暄了一番后，说到了正题。

“这次李怀德的密奏让朕非常恼怒，只是他地奏折中却没有掌握实际的证据，所言所写，尽是一些捕风捉影的传闻，当然，也不能排除李怀德有诬构大臣的嫌，所以，朕希望你尽快将这个机构建立起来，然后马上赶赴江南，一定要将此事查得清清楚楚，不论牵涉到谁，哪怕是朝中重臣，都一律查办！哼！敢贪朕国库的银子，就得付出惨重地代价！”皇上虎目生威，眼中杀意迸现，令方铮不由自主打了个冷战。

“微臣一定尽力办妥此事，请皇上放心。”

皇上满意的点头，笑了笑，随手翻开昨夜送予方铮研究的奏折，接着皇上脸上地笑容凝固了。

“啪！”皇上龙颜大怒，狠狠的拍了一下龙案，怒道：“方铮你这个……这个混蛋！”

方铮吓得一缩脖子赶紧跪了下去，心中郁闷不已，果然是伴君如伴虎，好好地我招你惹你了？干嘛骂人呢?

“你……你……你在奏折上胡写了些什么？”皇上气得眉目一阵抖动，连龙体都在轻微的颤动着。

“我没写……”话说到一半方铮住了嘴，他忽然想起，昨晚喝醉之后，自己确实在书房“研究”奏折来着，而且好象还提笔写了几个字，不过……我怎么写到奏折上去了?

“哼！你给朕解释解释，何谓‘楼主是脑残’？”皇上重重地拍着奏折，怒声问道。

“啊？”方铮大惊，我怎么会写这个?

“还有，何谓‘楼主的脑袋被门夹过吧？’此话又是何意？”

“这个……‘楼主’的意思是……”方铮擦着满脑门的汗，他觉得很难向皇上解释，几百上千年后有个叫“论坛”的东西，而且论坛里有一种叫“帖子”的东西……

“还有，何谓‘好帖，大家顶啊！’？何谓‘看帖回帖是种美德’？何谓‘沙发’，‘板凳’‘地板’‘地下室’……你说说！你在朝廷大臣给朕的奏折上乱七八糟写的是什么东西？”皇上怒不可遏道。

乱了乱了，皇上说一句，方铮的头便低一分，说到最后，方铮的脑袋已经可以夹在裤裆里了。

这个……玩笑开大了啊！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四十五章 影子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1-16 22:41:06 本章字数:5885

大少爷在御书房内被皇上骂得狗血淋头，这似乎已事儿了。不过这回的事儿方铮自认理亏，所以他低着头一声不吭，任由皇上大骂特骂。

Chapter_20

其实他自己也挺奇怪的，好好的看着奏折，怎么会想到去回帖？而且回的都是些万金油之类的废话，一点技术含量都没有。自己若言之有物的话，想必皇上也不会发这么大的脾气吧？

由此证明看奏折和看帖子还是有区别的，至少你得端正好态度，不能瞎灌水。人家皇上看奏折几十年了，也没见他在奏折上面回一句："好帖，大家顶啊！"之类的废话。

皇上见方铮难得的没油腔滑调也没插科打诨，一时也有些惊奇，本打算只骂他一柱香时间的，到后来越骂越过瘾，口沫横飞的足足骂了他半个时辰。从方铮的性格批评起，一直到他的为人，他的穿着品位，甚至他走路的姿势等等，凡是能想到的地方都被骂了个遍。

方铮越听越郁闷，看来这位皇帝老爷子对本少爷是满腹牢骚呀。

案几边端上一杯茶，方铮递到了皇上面前，堆起满脸谄笑："皇上，您坐下接着骂，别累坏了龙体，来，喝口茶润润嗓子先，微臣继续满脸沉痛的聆听圣诲……"

皇上接过茶大口喝下，沉着脸狠狠瞪了他一眼，怒哼了一声，坐下了。

"朕也懒得骂你了，今日朕叫你过来，除了江南税银之事外，还想引介几位将军与你认识，你可在他们统领的军中挑选人手，发展机构……"

方铮打断了皇上的话，笑道："皇上，咱们给这个机构取个响亮点的名字吧，不然老是机构机构的叫着，别人还以为咱们开养鸡场呢。"

皇上赞同的点头道："不错，应该取个名字，依你看，取何名为好？"

"锄奸盟！"方铮不假思索道。注定遗臭万年地特务机构。咱就给它取个特正义地名字。好好地恶心一把那些历史学家们。

皇上闻言眉头一皱。显然他对这个响亮而正义地名字非常地不以为然。摇头道：“不妥。换一个。”

方铮无奈地一摊手。“那咱们就只好叫它基地组织了……”好坏总得够着一头吧。既然不能太正义。咱就往邪恶地方向靠拢。

皇上显然对这个名字更不满意。“不妥。莫名其妙。”

“天地会？”

“情报局？”

“锦衣卫？”

“……情深深雨蒙蒙？”

“追忆似水年华？”

“你看你看月亮的脸？”

“……”

见皇上的脑袋摇得像拨浪鼓似的，方铮叹了口气，无奈的望着皇上，仿佛在看着一个要不到糖在地上打滚耍赖的小孩：“那你说叫什么？”

铁血派不行，文艺腔也不行，不就取个破名字吗？弄得这么麻烦干嘛？

皇上抚着长须凝神道：“这个机构不能见光，而且要长期在暗中执行任务，不如就叫它——‘影子’吧？”

“扑通！”

“你怎么了？”皇上不悦道。

“啊……没什么没什么。呵呵……”方铮站起身来干笑道。

影子，这老头的文采和创造力比本少爷差了不止一个档次啊……

于是，在皇上的强势压迫下，华朝第一个特务机构有了它地名字——影子，一个又土又俗的名字，就如同“狗剩”“大柱”“二娃”之类的人名一样，老少咸宜，……朗朗上口？

方铮擦着额头的冷汗，强忍着心中的恶寒，他在想，要不要向皇上辞去这个“影子首领”的职务，别的特务头子名字叫得多威风呀，什

么厂督啊，督公啊，一听就透着霸气，血腥和阴森森地恐怖气息。轮到自己，别人怎么叫？影子头儿，影子老大，或者简称影头？怎么叫都觉得自己像个下三滥，领着一帮乌合之众无恶不作，而且还是只敢收商家保护费，抢抢小朋友的棒棒糖的那种……

皇上对自己取的名字却颇为满意，半阖着眼陶醉了半晌，然后睁开眼拍板："嗯，不错，就它了，影子！"

方铮再次擦了擦汗，心想算了，别跟年纪大的老头儿计较，影子就影子吧，总比包子鸭子窑子之类的好听些……方铮愁眉苦脸的接受了这个不得接受的事实，以后他就是影头儿了，唉！

方铮唉声叹气时，皇上宣来了三位军中的将领，其中一个是老熟人，冯仇刀，他是龙武军地领兵大将军，还有两位，一位叫刘长生，一位叫赵虎，二人分别是神策军和神武军的领兵大将。

方铮与二位将军见过礼，又朝冯仇刀笑了笑，冯仇刀冷硬刚毅的嘴角轻轻扯了下，算是招呼。

神策军的刘将军是一位看来比较儒雅的男子，四十多岁，单从他的外貌看，绝对没人相信此人竟是领兵数万的大将军，而那位神武军地赵虎将军，则跟他的名字一样，虎虎生威，霸气十足，也是四十多岁年纪，是一个高大魁梧的北方汉子。

皇上双目含着淡淡的笑意，道："三位将军，方爱卿奉了朕的旨意，组建一个新地机构，名曰'影子'。"

三位将军面

一惊，光听这名字，大概就知道所谓的"影子"是构了。皇上为何要成立一个这样的机构？三位将军虽然是领兵之人，但对政治还是有一定地敏感度，他们甚至可以预想到，这个机构的成立，朝堂将会出现怎样地一番惊涛骇浪，朝堂各派系朋党之间又将经历一场怎样的重新布局和洗牌，皇上此举用意，不言而明啊。

皇上将众人的表情尽收眼底，微微一笑，道："影子是个秘密的机构，你们是朕信任的统兵大将，所以朕放心告诉你们。今日朕召你们

来，主要是让你们与方爱卿认识一下，朕想在各军中挑选忠心精练之人，加入影子，方爱卿将主持此事，望三位将军从中协助。

”

方铮这才明白，皇上召他们来，是要告诉他们，本少爷要去你们的地盘挖墙角了，甭管我选上谁，你们都得放人。

不过皇上这么做是不是有点多此一举？直接给他们下道圣旨就行了呗，干嘛还亲自把他们叫来？

冯仇刀当先站起身来，毫不犹豫的行礼道：“末将遵旨！”

二位将军也赶紧站起来，表示全力协助。

方铮笑眯眯的瞧了他们一眼，发现赵虎面无表情，双目规规矩矩的直视前方，对方铮看都没看一眼。而刘长生则朝方铮微微点头一笑，眼中却闪过几分复杂之色。

从这二位将军的表现来看，都不像是简单角色。当然，四十多岁便能当上统兵数万人的将军，本身肯定也是不简单地。

方铮笑道：“下官多谢二位将军相助，大家都是为皇上办差，忠心不二，下官若有叨扰之处，还望二位将军海涵。”

刘长生拱手笑道：“好说好说，方大人来我军中选人尽管挑，本将一定全力协助。”

赵虎则草草拱了拱手，淡淡的“嗯”了一声，从头到尾正眼都没瞧过方铮，好象对他有着某种成见似的。

方铮心中不爽，本少爷又没得罪过你，摆这副臭脸给谁看呢？

冯仇刀不等方铮客套，直接开口道：“方大人，你我之间就不必说了，有什么要帮忙的地方尽管开口。”

方铮笑道：“那是当然，小弟原本也没打算跟你客气，不过你可别像个卖柿子的小贩似的，尽把软的摆前面让我挑……”

冯仇刀难得的开了句玩笑：“那你也不能挑得我军中只剩下柿子了呀……”

----------—

出了宫，方铮正打算登上马车回府，忽然感觉衣袖被人拉了拉，方铮回头一看，正是温森。

方铮四下环顾，除了守门的禁军外，宫门前的广场空空荡荡地，一个人都没有，这家伙到底是从哪里冒出来的?

温森拱手笑道："方大人，属下一直在这宫门外等您，您……呃，方大人，您在找什么？东西不见了吗？"

方铮没理他，不死心的用脚一块一块的点着广场上铺的青砖。真令人费解啊，这家伙到底藏在哪里？莫非他用的是土遁之术，或者御剑飞行？为什么每次都以匪夷所思的方式出场?

实在找不到头绪，方铮死心了，一把扳住温森地肩膀，神色凝重道："不管了，今儿你非得告诉我，你到底从哪儿冒出来的？为什么你的位置总是飘忽不定？"

温森擦汗道："方大人，做咱们这种事儿的，无非求个隐蔽，这是必学的技巧，可方大人您是朝中重臣，不必知道得这么清楚吧……"

方铮一脸认真的道："不行，我非得学！不吃饭不睡觉都得学！我这辈子学东西还从没这么认真过。"

"可……您学这个到底是为什么呀？"

"很重要！我若学会了，那些良家少女少妇的闺房，对我来说还不是如同逛自家后院一般轻易，哇哈哈哈哈……赶紧教我！"

"……"

温森再三诚恳的告诉方铮其实凭空冒出来只是个障眼法后，方铮才不得不悻悻放弃了自己半夜三更神出鬼没的潜进妇女同胞闺房地香艳计划。

"你以后在我面前出现时，表现方式要正常点，凭空冒出来会吓死人的知不知道？"刚勾画好的计划就被迫放弃，方大人心情不太好。

温森唯唯称是。

"你找我干嘛？"

温森讨好的笑道：“方大人，您忘了，您上任至今还没见过您那几十号手下呢，眼看皇上催得急，您得跟他们见见面吧？如果您有空的话，下官带您去见见他们如何？”

方铮一拍额头，对呀！少爷我现在算是有手下的人了，上任了好几天，还没见过他们呢，哪有这样做上司的？

温森赶忙将方铮请上了一辆不起眼地马车，车夫清脆的打了个鞭花，马车缓缓驶动，朝着城西行去。

马车有些陈旧，不停的摇晃着，车轴发出一阵令人牙酸的嘎吱声，比起方铮私人专用的豪华马车来差多了。

温森见方铮紧紧皱着眉，忙笑道：“方大人勿怪，皇上每年拨下地经费有限，只能这样凑合，让方大人受委屈了。”

方铮终于忍不住捂着腮帮子道：“破一点旧一点就算了

你们也太懒了，就不会给车轴上点油吗？你听这嘎吱牙都倒了。”

温森嘿嘿一笑，悻悻地没出声了。

马车行了两柱香的时间，七弯八拐进了一条僻静地小巷，然后停下了。

温森当先跳出马车，然后恭敬将方铮扶了出来。

方铮四下一看，嗬，我这是到了贫民窟啊。

举目所见，一片斑驳破旧的房屋，外壁满是青苔，道路狭窄而泥泞不堪，道路中间杂草丛生，而且四处人迹罕至。这里仿佛被京城内地百姓们所遗忘了。

方铮所立之处正对着一扇摇摇欲坠的门，他惑的看了温森一眼。温森笑道：“方大人，兄弟们都在里面等着您呢。”

“你们都住这儿？”方铮不太敢相信，这是皇上散布天下的耳目呀，作用多么的重要，怎么可能让他们像群叫花子似的住在这种地方？

温森笑道：“这里比较方便，而且买下这栋房子也挺便宜，出入又不容易被人注意……”

“皇上拨地经费很少吗？”这老头够抠门儿的啊。

温森赶紧道：“皇上待属下们不薄，只是国库如今所剩不多，处处都需用银子，属下们非常体谅皇上的难处。”

真厚道呀，换了方铮自己，没准早就头缠红带上宫门口静坐抗议去了，要不干脆就撂挑子不干。马儿要跑，也得要吃草呀。

方铮叹了口气，看来手下这群兄弟们都是知足的人呀。自己得赶紧将他们的福利提上去，不然干他们这种工作的，万一哪天忽然想通了，觉得自己的待遇低下，一咬牙一跺脚，干脆跳槽换个老板，玩一出通敌卖国，那得给国家添多少麻烦呐！

在温森地恭敬带领下，方铮跨进了那扇风力超过六级便会轰然倒地的大门。

映入眼帘的，是三十几个身材相貌非常普通的人，他们中有看起来四五十岁的老人，也有十二三岁的孩子，更多的是二三十岁的年轻人。

这些人穿着普通的黑色短装，一副精练地模样，可表现出来的气质却各有不同。他们有的像市井走卒，脸上因生活的压力而变得沧桑衰老，有的像个落第的秀才，让人第一眼看见他就觉得这人特落寞，而且是一辈子没希望了的那种，还有地像个圆滑世故的商人，见人就一脸虚假却不失热情的微笑……

方铮眨了眨眼，这是群怎样的人啊？他丝毫不怀疑，如果搬进一些必备的道具进来摆设一番，然后由眼前这群人扮演着各自地角色，完全可以在这个破败的小院里营造出热闹地集市气氛。

这群人都很优秀！方铮在心里下了这个结论。按优胜劣汰的自然法则来说，不优秀地人都挂掉了，所以方铮的这个结论很正确，

看着大家都排着整齐地队列静静的看着他，方铮下意识拱了拱手，后来想想不对，自己是他们的上司呀。

然后方铮学着伟人大幅度的朝他们挥了一下手，满含深情道：“同志们好！”

“……”

很失望，这个年代没人回答他“首长好。”令方铮想搞个超小型阅兵式的计划变得意兴阑珊。

看着眼前这三十多号人马全都静静的注视着他，方铮犯愁的挠了挠头，前世的时候军队里的长官是怎样跟士兵们搞好关系的？毕竟这些人将来便是影子组织里的骨干成员，拉拢他们对自己来说是非常重要的。

想了半天，方铮终于想到了，对呀，帮他们整理军容风纪嘛。

接着方铮走到他们面前，一个个的帮他们整理起了“军容”。一边整理还一边夸着他们。

“嗯，你这个小伙子不错。”

“加油哦！努力！我看好你！”

“老大爷，您高寿呀？还没退休？”

“你的皮肤太粗糙了，赶明儿我给你送两盒如玉斋的润肤露……”

“……”

一边说一边走，方铮走到队伍最后，发现一个面容清秀，而且非常帅气的小伙子，可惜身高矮了点，他正眼含笑意的看着方铮。

“哇！这位仁兄长得很帅呀！都快赶上我了，呵呵……”

说着方铮忽然瞅见小伙子的身体锻炼得也挺不错，胸前隐隐突出两块强劲的胸肌，方铮估计了一下，如果要单挑的话，自己可能打不过他。

出其不意的，方铮的手飞快的落到了小伙子的胸肌上，还轻轻的捏了捏。

“真羡慕啊……我什么时候才能练出如此**夺魄的胸肌呢……”方铮遗憾的叹息道，低下头看了看自己，失望之情，溢于言表。

小伙子脸颊霎时涨得通红，嘴唇嗫嚅半晌，终于鼓足了勇气说话了。

声音娇滴滴的，“回大人的话，属下是女子！”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四十六章 纵火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1-17 23:00:43 本章字数:6300

咳咳……”方铮装作没事人似的，色手却仍在那位上搁着，口中还好奇道：“你是女子？难怪胸肌如此柔软，唉，本官走眼了……”

女下属脸已红得如同关云之长，猴子之屁，见这位羡慕她胸肌的大人仍将手搁在她的胸上，丝毫没有挪开的意思，虽是万分羞恼，却又不敢发作，只得不动声色的往后退了一步。

如此一来方铮的手便凌空了，方铮失望的收回了手，咂摸咂摸嘴，双手负在身后，一副玉树临风状，满面萧瑟之情缓缓吟道：“一双明月贴胸前，紫禁葡萄碧玉圆……好诗，好诗啊！”

方大少爷以爱国诗人忧国忧民的悲怆声调吟了一句淫诗，众人初识新上司，自然满口大声称赞，女下属却再也承受不住这位不正经的上司的调戏，嘤咛一声，满面羞红恼怒之色，转身跑回了房。

方铮陶醉在自己的诗情才华之中，好不容易自拔出来，楞楞的看着她跑回房，诧异道：“她跑什么？我还有两句没念完呢……”

众人满头黑线的望着他，这位上司调戏女下属还意犹未尽呀。

皱着眉四下打量着这套破败陈旧的宅院，方铮摇了摇头，对温森道：“明日你上我那里拿银子去，置办个大一点新一点的宅子，然后到西城外买一块地，把咱们的训练基地尽快盖起来，到时候我会请龙武军的冯将军派士兵将咱们的基地围起来，日夜封锁，以后那里就是绝密级的军事禁区，这些事儿办完了，咱们再开始挑人手。”

温森凛然遵命，方铮踮起脚朝房内瞅了瞅，温森察言观色，立即凑上前来笑道：“此女名叫赵凤儿，她的父亲乃京城府衙的赵捕头，后来因公殉职，此女立志继承其父衣钵，但吏部编制内不准女子加入，此女便加入了咱们的影子，时间才几个月，不太懂事，呵呵。”

方铮赞许地看了温森一眼，接着不悦道：“你跟我说这些干嘛？本官清正廉明，坐怀不乱，像是那种好色的人吗？本官只是关心下属而已……”

心下品评了一番，嗯，此女虽说五官清秀漂亮，但不算绝色，而且脸型太过方正，阳刚之气颇重，有点铁血真汉子的味道，最重要的是，此女太过拘谨，本少爷只摸了一下就不让摸了，太过保守。思来想去，方铮还是断了将她收入后宫的念头。

温森笑道："是是是。大人对下属一片拳拳关爱之心。属下们感激涕零。无不感念大人地恩德。属下们能在大人麾下办差。实在是前世修来福分……"

不得不说。温森最近地进步还是很快地。也许是近朱者赤地原因。温森地马屁功力大有长进。颇得方大少爷几分精髓。方铮被拍得眉开眼笑。连连谦虚地摆手道："过了。过了啊……"

温森毕竟还是嫩了点。闻言顿时一楞。莫非我地马屁没拍好？大人不想听了？这一楞。花团锦簇地马屁之辞便也停了下来。

方铮心中奇怪。怎么不拍了？这才几句呀？

"你发什么楞呀？"

"啊？没有没有……"温森拿不定主意。不知是否应该继续拍下去。

见温森如此不上道，方铮不悦了，沉声道："你怎么不继续夸了？本官地为人在你嘴里就这么几句？"

主动要求下属拍他马屁的，方大少爷算是前无古人后无来者，开历史之先河了。

温森恍然大悟，原来方大人喜欢听这个。当下便毫无顾虑，放心大胆的将那些肉麻之极的马屁话，如黄河泛滥，一发不可收拾般说出来，直拍得方铮心花怒放，得意不已。

以前总是自己拍别人马屁，什么皇上，太子，还有自己家地老爹，有的必须要拍，有的不得不拍。这回总算轮流坐庄，也让本少爷赶上一回被人拍马屁的机会了……

爷心大悦之下，方铮觉得应该给这些初见面的手下们一点见面礼，毕竟收买拉拢下属是非常重要的，上司把他们夸成花儿一样也没

用，主要还得给他们点儿实际地好处，不然光练几句口把式，谁愿意给你卖命？

不过这送礼也有说道，太轻了他们不领情，太重了又怕他们养成大吃大拿的习惯，以后把本少爷当冤大头怎么办？

“老温，你们每月有多少月俸？”方铮凑在温森耳边轻声问道。

“回大人地话，每月大概二两银子左右，若是将差事办得漂亮，皇上一高兴，也多赏个几两……”

方铮惊异的睁大了眼睛：“这么少？”二两银子，对方大少爷来说，吃顿饭都不够，这些人却要靠这二两银子养家糊口，整整过一个月。这是怎样地贫富差距啊，方铮想想自己的大手大脚，不由有些惭愧。

“回大人地话，不算少了，很多七品八品的官吏每年才三四十两的俸禄呢。够家人吃饱穿暖了。”

方铮摇摇头：“那不行，本官不会让手下受委屈的，你们跟了我，我就得让你们过上好日子。养家都勉强，还谈个屁的忠君报国呀！”

说着方铮抬起头，扫视了一眼院中站着的三十多个手下，大声道：“本官与你们今日头回见面，也没给大家带什么礼物，这样吧，本官决定，以后大家的月俸翻倍，每月四两银子。还有，如果分派给你们的任务完成得出色，本官还另有奖赏，最少十两，多则上百甚至上千，不设上限……”

院中众人闻言神情激动，放声欢呼，有

压力大的下属甚至忍不住高兴得落下了眼泪，众人望眼神由陌生敬畏迅速转变成了忠心和爱戴。不论古今，若要下属甘心为你卖命，实际的好处才是最重要的，所谓“君子喻于义，小人喻于利”，那只不过是一句嘴上喊喊的口号，都靠义气过日子，家里的妻儿老小喝西北风去？

这一刻，方铮这个顶头上司的形象，在大家地心目中被无限拔高了。众人皆以狂热的目光注视着这位新上司，期待着在他的带领下，

能让自己和家人的日子能过得更好一点。

而方大少爷更是无所谓，又不是他的银子，拿着太子送的礼给自己挣名声，这种借花献佛的好事，方铮怎会拒绝？敝开了花便是，反正自己不心疼。

方铮对大家地表现很满意，大手在空中挥了一下，继续道："……我对你们只有一个要求，那就是，执行任务的时候给本官玩命的干！谁若拖拖拉拉贪生怕死……"

说着方铮左右四下张望，想找个杀鸡儆猴地东西来警告一下大家，温森见方铮话说到一半却又低头寻摸东西去了，不由好心的道："大人在找什么？属下帮您找吧……"

"不用。"方铮推开了温森，找了一小会儿，终于在地上发现一只绿色的正在蠕动地毛毛虫，方铮大喜，将它拾了起来。望着这条在手掌上仍然扭动挣扎的恶心生物，方铮嫌恶的撇了撇嘴，将它小心的放到了院子正中一块石磨上，想了想，然后对温森道："来，把你地手借我用一下。"

说着不由分说拉过温森的手，以迅雷不及掩耳盗铃之势拍了下去，只听得的一声，温森的手掌上多了一条死毛毛虫，满是绿色粘稠的汁液，死死的黏在温森地手掌上。

方铮满意的点头，故作威严道："……"

"……我刚刚说到哪儿了？"

"大人刚才说到谁若贪生怕死……"

方铮挺直了身子，威风凛凛地指着温森手掌上的毛毛虫大声道："嗯，对，谁若贪生怕死，形同此毛！……此虫！"

众人望着温森那只恶心巴拉地手掌，神情大骇，纷纷齐声遵命。

第一次上下级之间的见面会，在皆大欢喜中结束了。

----------—

次日，温森来到方家，支取了买宅买地建房等等一应开销花费地银子，兴高采烈而去。

既然凡事有温森打理，方铮乐得做起了甩手掌柜，驭下之道就得这样，不能抓着权力不放，该让下属去办的就不用事必躬亲。诸葛亮怎么死的？舍不得放权，把自己累死的。

温森的办事效率很高，三天后便在城内找到了一处不错的大宅院，用来暂时安置三十多个手下，将来训练基地建好后，这座宅院还可以用来作为临时的联络点和办事处之类的，作用很重要。

方铮对温森的办事能力大是欣赏，狠狠表扬了他一通，并且爽快的答应第二天一定去新宅子看看，顺便勉励一下大家，让大家知道，跟着本少爷，不但有肉吃，而且还有新房子住。

第二天，方铮拒绝了温森用车接送的请求，方铮对他的那辆马车实在很不感冒，那种嘎吱嘎吱倒牙口的声音听起来简直让人抓狂。于是问明了地点后，方铮乘坐着自己的豪华马车出门参加新宅子的剪彩开业仪式去了。

快到时，方铮下了车，独自步行。此处窄巷较多，不宜马车通过。方铮像只没头苍蝇似的转悠了半天，也没找对地方，有心想发火，想想人家温森这事儿也没办错，所谓情报特务组织，当然越隐蔽越好，这能怪温森吗？

等到方铮的耐性快磨尽时，却忽然看见一个身影正背对着他，在一扇看来是某户人家宅院的后门处鬼鬼樂樂，不知在干些什么。

方大少爷是个颇有好奇心的人，看热闹或许不是他的天性，但他并不反对凑近一点看看人家在干嘛。

于是方铮蹑手蹑脚走过去，没有发出一丝动静，凑近一瞧，原来有人在干溜门撬锁的勾当。

而且此人看来刚入行不久，非常的不专业，忙得满头大汗也没弄出个结果，一柄富贵长春锁套弄了半天也没套开。

看了一会儿，方铮觉得很不满意，对这个笨手笨脚的贼鄙夷不已。功夫都没学到家就跑出来干活，你那贼师父怎么教的？

最后方铮终于忍不住开口道：“哎，你会不会开锁啊？学过没有？”

那贼也许是太专注了，根本没注意到身后有人，忽然听到有人说话，吓得大叫一声，面色苍白的转过头去，接着两人的眼睛同时瞪得大大的，一副不敢置信之色。

“是你！”

“是你！”

二人异口同声道。

接着方铮与那笨贼相视大笑，颇有人生何处不相逢之感。

原来此笨贼不是别人，正是让方铮觉得很有意思的萧怀远。

方铮一边笑一边琢磨，这小子不是太子府里做事地吗？没事跑这里来撬锁干嘛？莫非他被太子炒鱿鱼了？

“方兄别来无恙乎？”萧怀远笑着拱手道，上次在邀月楼被方铮黑了二百两银子一事，他提都未提，仿佛完全忘记了。

方铮仰天打了个哈哈：“无恙无恙……”说着指了指门，奇道：“萧兄这是……呃，改行了？”

萧怀远若无其事的将手中套锁的细铁丝藏到身后，嘴里

：“哦，没什么，就想进去四处看看，瞧瞧，看能到……咳咳，能不能偷到什么好东西……”

方铮眼珠一转，继而恍然大悟，凑过脸来在萧怀远耳边轻声道：“此户人家跟萧兄有仇？”

萧怀远神色大异，脱口道：“你不知道吗……呃，方兄所言不差，此户人家与萧某有点小过节……”

方铮顺着思路走：“……所以你就想弄开他家的后门，然后在他家搞点破坏，好好报复他？”

萧怀远眼中闪过几分笑意，连连点头道：“方兄真是冰雪聪明，萧某不及也……”

方铮一脸佩服："大丈夫生在世间，该当纵横天下，快意恩仇，萧兄如此高义，小弟岂能袖手旁观？"

萧怀远一听方铮居然有要帮忙的意思，不由为难道："这个……不好吧？"

方铮不高兴道："莫非萧兄不拿我当兄弟？你的仇人就是我的仇人，小弟既然碰见了，自然要为萧兄赴汤蹈火……"

说白了，方铮想帮忙是假，凑热闹使坏是真，毕竟这种有趣地事儿不是每天都碰得到的。

"既如此，萧某就却之不恭，多谢方兄仗义出手了。"萧怀远仿佛在拼命忍着笑。

方铮奇怪的看了他一眼，然后要过萧怀远套锁地细铁丝，两人开始忙活起来。

所谓"一人计短，二人计长"，又所谓"二人同心，其利断金"，在两人无间的配合下，那柄富贵长春锁终于被套开了。

二人轻轻推开门，扫视了一眼，发现不远处好象是一间厨房。一般大户人家的厨房都开在后门处，这样方便下人们进出，采办生活用品和菜蔬。

厨房内外静悄悄地，也许没到吃饭的点上，举目望去一个人影都没有。

二人猫着腰像做贼似的潜进了厨房，方铮轻声问道："哎，接下来你打算干嘛？"

萧怀远的"复仇"计划可能准备得不够充分，闻言顿时傻眼了："呃，其实我也没想过干嘛……"

方铮不高兴道："合着你报复人家地方式就是把他家后门的锁弄开，这就完事了？"

萧怀远眼珠骨碌一转，问道："如果你是我，你打算怎么做？"

说到这个方铮来了精神，眉飞色舞道："很简单，少爷我要搞得他家不得宁！"

“怎样不安宁？”萧怀远的声音中透着不可掩饰的笑意。

“身上带了药吗？什么泻药，春药，蒙汗药都行。”

“啊？这个……萧某从不带这些的。”

方铮不满的瞪了他一眼：“我真鄙视你啊！报个仇都不会，要啥没啥……”

说着方铮从自己地怀里掏出了一包药粉，“这是一包泻药，听说力道很强劲，一两银子一包呢，今儿算我借给你的，赶明儿还我。”

说完方铮撕开药包，在萧怀远还来不及阻止地情况下，飞快的将泻药投进了厨房地大水缸里。

萧怀远怪异的看了方铮一眼，咳了两声，笑道：“方兄，这个，差不多了，咱们走吧，一会儿该来人了。

”

“急什么，还没完呢。”

方铮四处看了看，忽然跑到厨房外地院中，在一口古井边站定了，然后方铮坏坏的一笑，在萧怀远愕然的目光下，一把扯开裤带，朝着古井内便是一泡又热又急的尿撒过去，撒完还抖搂了两下。

萧怀远有点急了：“方兄，这样有点过分了啊……”

“过什么分呀，我在帮你报仇呢，识不识好歹了？”玩得兴起的方铮不满道，一边说还一边掏出火折子，朝厨房外堆着的一捆捆柴草走过去。

“方兄！你要干嘛？住手！”萧怀远见势不妙，赶紧冲过去阻拦，可惜已经来不及了，方大少爷飞快的点燃了柴草堆，火势飞涨，眨眼的工夫厨房外便燃起了冲天大火。

方铮朝着萧怀远哈哈一笑，大叫一声：“还不快跑！等着被人抓啊！”

接着方铮转身就跑，萧怀远哭笑不得的望了一眼烧得畅快淋漓的厨房，狠狠跺了跺脚，跟着跑了出去。

两人跑得老远，确定已经远离了事发地点，方铮喘着粗气，朝萧怀远挤了挤眼睛：“怎么样？啥仇都报了吧？”

萧怀远无奈的看着远处升起的浓烟和百姓们敲锣打鼓的救火声，叹了口气道：“你也玩过瘾了吧？”

方铮干笑道：“哈哈，各取所需，各取所需嘛，不过我只是帮你的忙，这帐还得算到你头上啊……”

萧怀远沉吟了半晌，接着一咬牙，朝方铮正色道：“方兄，有一个好消息和一个坏消息，你想先听哪个？”

方铮一楞，下意识道：“好消息吧。”

“好消息是，你上次在邀月楼讹我二百两银子的事儿我就不跟你计较了。”

“这算好消息？”

“当然。”

“那坏消息是什么？”

“坏消息可能对你不太有利，我华朝律法规定，纵火罪等同于杀人，是要被砍头的，而且……”

“而且什么？”方铮心中隐隐有着不好的预感。

萧怀远同情的看了方铮一眼，又转头望向那座火势越来越大的宅子，悠然道：“……而且你刚刚烧得非常过瘾的那套宅子，其实是你的下属新买的宅子，据说还是花的你的钱……”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四十七章 满城尽抓纵火犯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1-18 22:07:30 本章字数:4613

*？”方铮闻言大惊失色。★楞楞的转过头去。望着远冲天的宅子。心中百感交集：“原来那是我的宅子……”

萧怀远的表情好象挺难受。——至少表面上看来挺难受。

他面色沉痛的拍了方铮的肩膀。沉声道：“方兄真乃高义之士。为朋友两肋插刀。赴汤蹈火……嗯。错了。是赴汤点火。萧某实在是感佩不已……”

方铮此时说不上心里的感觉。他认为自己做了一件很愚蠢的事。至于这事儿愚蠢到什么程度……咳。方大少爷不愿再想下去了。

更让方铮揪心的是。这回又大大的破财了。不知那宅子被一把火烧过之后还剩下多少温和手下的三几个弟兄现在大概正奋战在救火的第一线吧？打死他们也不会猜到。这把火是他们最敬爱的新上司亲自放的……

想到这里。方铮'情颇为怪异。有点想哭。又有点想笑……

呆楞了半晌。方铮忽然想起魁祸首正在旁边。使劲揉了揉脸。方铮怒气冲冲道："赔钱！"

怀远愕然道："赔什么钱？"

方铮咬切齿道："你烧了我房子！——就算不是你烧的。至少也是你怂恿的！"

萧怀远大叫冤枉："方兄啊。你可乱说。水缸里下泻药。井里撒尿。厨房外点火。这些不是我让你的呀。我还一直拦你来着你忘了？"

方铮闻言一窒。萧怀远说好象也没错。自己当时只为了使坏过瘾。压根没听他的劝。早知道那房子是自己的。打死也不会这么干呀……

方铮道："……那你为么拦住我呢？"

萧怀远一听更冤了："我拦不住呀。瞧你点火那架势谁拦你你跟谁急。我还没来的及拉住你火就被你点燃了。——哎。方兄。你放火的动作挺利索的。以前是不是经常干这事儿？"

方铮闻言脸更黑了这小子的嘴忒损人了。"……忘记问你了。干嘛跑我下属的新宅子后门撬锁？我下属招你惹你了？"方铮觉萧怀远这个人透着蹊跷。

萧怀远无辜地耸了肩："方兄乔迁之喜萧某前来庆贺。打算从后门而入。给你个惊喜……"

方铮狐疑的打量着他："此宅乃我下属昨日所买|极其秘密。萧兄今日便的了消息。真是不简单啊呵呵……"

萧怀远谦虚地笑道：“……其实萧某是走错了路。瞎碰给碰上了算不什么。呵呵……”

这小子满嘴跑火车没一句实话！方铮恨恨的在'里竖了根中指。

“萧兄的运气真不错啊。都让你给碰上。的多上街走走。没准一不小心就能让你捡个-宝呢。哈哈……”方铮一脸假笑。

萧怀远笑的比方铮更假：“那是那是。萧某的运气向来便不错。哈哈……”

方铮笑道：“古人云：“好运唯有德者居之”。萧兄若跟在下撒谎地话。恐怕好运也快到头了。哈哈……”

萧怀远避而不谈：“古人还云过这句？不对吧？方兄要多读书啊……”

方铮脸上笑的有点僵：“萧兄。你若不说来我新宅意欲何为。恐怕这纵火的罪名。在下便不的不栽到你身上了。到时你自去与府尹陈大人好好聊聊吧……”

萧怀远脸色一变。强笑道：方兄真会说笑。明是你放地火呀……”

方铮笑的像个无赖：“是我放的呀果我告诉陈大人说是你放的。你猜他会相信'”

说着他朝萧怀远龇牙道：“……这宅子本是我出银子买下地天底|有主人烧自己房子的道理？定是某个心怀不轨之人。在邀月楼吃白食吃了点亏。于是挟私泄愤。自备了泻药。热尿。火折子等物。偷偷撬开了,房子后门的锁。然后……嘿嘿。总而言之。这是一次有组织。有预谋。有目地的报复行。而且该名纵火犯手脚很不利索。作案之时竟然被身为主人地我看见了。于是一路追犯人追到这里……”

方铮顿了顿。扫了萧怀远一眼。笑道：“……不知我向陈大人如此一说。可信度有几分呢？陈大人会不当场扒了你的裤子打你屁股？萧兄。你来猜猜吧。呵呵……”

萧怀远被方铮地一话听的呆住了。半晌呐呐不能言语。许久之后方才五体投地的拱了手。苦笑道：“方兄真乃大才也……萧某实在是心

服口服。栽赃栽的如此彻底。方兄不愧是皇上任命的影子头儿。实在是太卑鄙了……”

瞧。本少爷说什么来着。果然被人叫上了。“影子头儿”。啧啧……

方铮像吞了只苍蝇似的皱了皱脸。干咳两声。试探道：“萧兄莫非是太子殿下派来的？”

萧怀远摇摇头。苦笑道：“方兄我不能说。萧可以告诉你。我与你是友非敌。还望方兄莫与在下为难。”

“你不说就不怕我真把这事儿赖你头上？”

萧怀远意味深长的笑了笑：“我相信你不会的。其中道理很简单。方兄想想就能明白。”

方铮正待再说点什么。忽然听到后面有十几个百姓。手执棍棒门气势汹汹朝他们跑来。为首的一个汉子边跑边指着方铮二人喊道：“抓住他们。我亲眼看。着火之后俩慌慌张张从火的宅子里跑出来。没错的！”

然后这群百姓们群情激愤。纷纷高举着棍棒门|怒气冲冲的朝他们杀将过来。

方铮与萧怀远齐齐变色。群众的眼睛是雪亮的这话果然有道理。跑出这么远了。居然还有人追上来。看来与人民为敌确实是自取灭亡呀。

此时也来不及深究萧怀远探影子新宅地目的。方铮急忙朝萧怀远抱拳道：“萧兄。今日一别。不知何年……”

“哎呀！还拽什么文呀！赶紧逃命吧你往东我往西……”萧怀远吓冷汗都冒出来了。

“好。保重！”

“你也是。

”

二人深情的互道珍重后分头逃命去了。

话说的豪迈。可实上两人被义愤填膺的百姓们追杀的非常狼狈。用“抱头鼠窜”来形容毫不为过。

方铮放火的时候丝毫没考虑过后果他以为就算把人家厨房全烧了也就那么回事却没想古代的民房都是聚集在一起的。一家失火很容易殃及池鱼

广。所以住在一起地百姓们都很是齐心。一旦失火灭。

——当然对纵火犯他们更是痛|。故而追杀起来。比灭火表现的更为热心积极。

方铮像一只过街的老鼠般被人追赶着大街小巷四处乱窜。连他自己都不知道跑到哪儿去耳中只的到处都是百姓们地叫喊声。

“大伙分头找。一定要找到那两个杀千刀的混蛋！”

“有一个跳河了！”

“咱们也跳！还有一肯定在这附近……”

“……”

方铮躲在暗处喘着粗气。不探出头去观察一下情况。心中却对萧怀远佩服不已。这小真有种啊。居然被人追杀的跳河了。不知他被人逼到什么程度。才使他不的不往河里跳。不过小子肯定完蛋了。京城里的百姓很多都是在秦淮河边长大的。靠水吃水。水性很是精。萧怀远若跳了河。主场可就变成客场。八成会被那些精通水性地百姓们像逮王八似的逮住。

少爷才不会那么笨呢。大街小巷才是最好地战场。绕来绕去没准很快就能脱身了。

于是方少爷在某姓战友义无返顾的纵身跳河后。仍然英勇顽强的与百姓们在京城地巷子胡同中展开了一场你追我闪的精彩巷战。

随着加入围捕的百姓们越来多。整个京城地动静也越来越大。如同过节一般热闹非凡。数千百姓纷纷兴高采烈的四处聚集。大街小巷地搜寻着。而方大少爷逃避抓捕的行动也越来越艰难。

方铮地鞋跑掉了一只。头散乱的半披着。衣已经脏乱不堪。像在垃圾堆里打了无数个滚似的。整个人看起来比街边蹲着的叫花子强不到哪去。

他边跑边抹眼泪。心的委屈难以言表。我招谁惹谁了？不就出于给朋友帮忙的立场。小小的点了一把火吗？至于发动全城搜捕我吗？你们怎么不去抓萧怀远呀？那小子才是主谋。再说了。本少爷烧的自己的房子。关你们什么事儿……

想想自己乃堂堂朝廷命官。钦封的伯爵。还是华朝首富的独子。如今却被人追的惶惶然如丧家之犬。方铮不禁悲从中来。感慨万千。暗暗向满天神佛立下宏誓：以后再也不玩火了！

别说。立誓没准还真管用。方铮立即在七弯八拐的巷道中发现。前面绕出去后。居然是大街。方铮甚至看到花市大街那家熟悉的绸缎店的黑底招牌。仿佛在不停的向他招手。

方铮边跑边狂喜。希望啊。曙光啊。只要冲出这条小巷到了大街上。我就可以顺利的逃脱追捕。溜回家去。然后关上房门狠狠睡上一觉。把今天发生的一切当作一场噩梦。醒来以后全都忘了。每天仍然没事人似的过自己的小日子……

方大少爷法是好的。然而毕竟还只是个构思……

就在他即将冲出巷口。离胜利只有一步之遥祸从天降了。

他还来不及露出胜利的笑容。便觉眼前一黑。一口麻袋从头顶落下。不偏不倚的套在了他的脑袋上。方铮“哎呀”一声。收势未及。摔倒在地上。接着一根绳子将他绑了个结实。到此时为止。纵火犯方大少爷终于落入了法网。

感觉一只大脚狠狠踢了自己屁股几下。依稀听到温森怒气冲冲的声音：“他娘的。敢烧咱们影子的房子。活腻味了！走。把这小子带进府衙请陈大人定夺！”

方铮脑袋被-在麻中。心中焦万分。大叫道：“……靠！放开。赶紧放开！是我呀！你们的老大……”

无奈脑袋被套住。喊出来的声音含含糊糊众影子下属根本没听清。七手八脚抬起往府衙走去。于是方大少爷像头待宰的肥猪似的。被人抬着在繁华的花市大街招摇过市。一路行到了金陵府。

方铮心中羞愤不已。下出丑了。朝廷命官被一群特务捆了个结实。待会儿到了公堂这脸往哪搁呀？自己放火烧了下属的房子。然后自己的下属又把自己给活捉了。冥冥中自有天数报应啊……

到了公堂之上。众将方铮放下地只听堂上堂木一拍。金陵府尹陈久霖威严的道："堂下所立何人？"

押解过来请大人定夺。"温森的声音不温不火。影子是个秘密组织。成员都是以百姓的身份现。所以温森自称草民。

"好大的胆子！竟敢公然纵火。简直无法无天！——先将他头上的麻袋解下来！"

方铮无声的叹了口。好吧。丢人的时刻到了。早知道刚刚就跟萧怀远一块跳河了……

麻袋解开。意料之中的。众人尽皆大吃一惊："怎么是你？"

陈久霖傻傻的瞪着眼睛。坐在堂上如同被点了穴似的。久久不发一语。

温森和众影子手下的表情则更是丰富。就像大白见了鬼似的。呆楞着全都没了声音。

方铮揉了揉脸。心中暗骂了几句。接着笑眯眯跟大家打招呼："嗨。大家好啊。吃了吗？"

陈久霖傻楞了半晌。然想起这是公堂。自己的官威还的维护。只好干咳了一声。沉声道："呃……方大人。他们……你这是……咳咳。本官听他们说是你纵的火。是真的吗'"

方铮此时脸色尴尬比。闻言干笑了两声。有心想将这黑锅扔到萧怀远头上。可是转念一想。不行啊。萧怀远是太子府里的人。这事儿若栽给了他。那就等于直接的罪了太子。方铮可不想为了一套宅子跟太子翻脸。——难怪萧怀远那混蛋那么定自己不敢赖到他身上……

看来这事儿还的自己背呀。

方铮重重的叹了口气。心虚的瞄了一眼目露委屈和伤心之色的影子属下们艰难的吞了吞口水。轻轻道：呃……这个。咳。不知华朝律法里有没有规定。烧己买的房子不算犯法？”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四十八章 许亲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1-19 22:34:00 本章字数:4705

大少爷既然露了面，这场纵火案当然不了了之，临走将方铮悄悄请到了后堂，朝着他不停的鞠躬作揖，陈大人苦着老脸道：“方大人，不，我叫方大爷成不？求求您了，以后别再给咱这京城添乱了！下官只求在任上不出任何纰漏，再过得两年，下官可能就外放为官了，到时您在这京城里爱怎么折腾怎么折腾，求求您，这两年您就消停一会儿如何？”

陈久霖乃四品府尹，方铮却只是个五品的闲官，之所以这么低声下气不顾官场规矩跟方铮求情，陈久霖也有自己的苦衷。

众所周知，京城的府尹不好当，典型的风箱里的老鼠，两头受气。虽然名义上是京城的父母官，管着城里的治安和刑案，可京城里的一品二品大员，还有世家大族，王侯国公，带兵的将军等等，这些人满地都是，一个小小的四品府尹管得了谁？他敢管谁？别说王公大臣了，就连眼前这个混混模样的五品闲官他也不敢管，因为他知道，此人受圣眷之隆，罕有人比，更何况据说他即将成为长平公主的驸马，当今皇上的女婿，这种人他惹得起吗？

可这个五品闲官又实在太会惹祸了，最近这半年京城里的好几件大事，哪一件不是他挑起的？陈久霖因为方铮却不知受了皇上多少次训斥，陈大人没办法了，他怕再闹出什么乱子来，脑袋上的乌纱帽保不了，这才将方铮请到后堂，低声下气的求他。

方铮听着却不高兴了：“哎，你这话什么意思呀？我怎么听了觉得自己像只害虫似的，每天啥事不干，尽顾着祸害人家去了？”

陈久霖急忙道：“非也非也，方大人言重了……”

方铮不满道：“满世界瞅瞅去，有长我这么帅的害虫么？”

“下官只求平安……”

“求平安应该去庙里拜菩萨，求我有什么用？”

“……”

方铮地话含枪夹棒。顶得陈久霖半天出不得声。见他面色时红时白。方铮被下属捆绑抬进公堂地羞愤之情不由减了几分。

拍了拍陈久霖地肩膀。方铮笑道：“陈大人。刚才我跟你开玩笑地。别往心里去啊。你放心。以后我尽量少惹事儿。给你点面子。”

陈久霖闻言大喜。忙不迭道谢不已。待到方铮和下属们地身影消失在公堂之外后。陈久霖才恨恨地哼了一声。骂了一句：“纨绔浪荡子弟！”骂完拂袖回了内院。找他地小妾胡天胡地一番去了。

新宅被烧。自然是去不得了。回下属们城西旧宅子地路上。方铮尴尬地咳了一声。问道：“呃……那座宅子。咳咳。被烧得几成熟了？”

温森到现在还没弄明白。为什么他们地顶头上司会烧他们地房子。莫非此举有何深意？看来大人物行事地风格果然是高深莫测啊。

听到方铮问话。温森老老实实答道：“回大人地话。烧了大半了。四处都是残垣断壁和焦土……”

方铮面色更加尴尬了，心中不停的骂着萧怀远，这小子为什么没被抓住？真是奇怪，按说这小子跳了河，百姓们抓他比抓王八容易呀……

“换一套宅子，明日你便去办，要找可靠地地方，可靠的人。”方铮神色如常道。

“大人，这是为何？”

“咱们的人还没住进去，朝中很多人都知道了，包括太子殿下。你们不是专门打探消息，擅长隐蔽吗？被人盯上了都不知道，惭不惭愧？”方铮狠狠的瞪了温森一眼。

温森和下属们闻言恍然大悟："……原来大人烧房子的用意在此，如今看来，这房子果然是住不得了。"

大家想到自己被人盯上却浑然未觉，最后还得由方大人亲自点火烧房子来警醒他们，众人面面相觑后，不由惭愧万分，同时对方大人地神机妙算，未卜先知更多了几分佩服。

方铮当然没想到自己的一时胡闹却反而赢得了下属们真正的尊敬，这真是意外的收获。

此时的方铮自己也惭愧着呢，他始终认为，自己虽不算好人，但也不是坏人，可是忽悠了这群完全信任他的下属后，他却产生了一种深深的负罪感。——这都得怪那个叫萧怀远地混蛋！方铮毫不犹豫的将黑锅推给了他。

"老温，兄弟们还腾得出手吗？"方铮拉过温森在一旁悄声问道。

温森闻言点头道："大伙儿最近都没差事，皇上吩咐过，以后就由大人您来指派差事了。"

方铮笑道："那敢情好，听着，你帮我去盯一个人，那人叫萧怀远，据他说他是在太子府做事的，你去帮我摸摸他的底细。

—这事儿要干得不为人知，除了执行任务的兄弟，不准告诉任何人，听到了吗？"

方铮总觉得萧怀远是个很诡异地人，他的身份应该不止在太子府办事这么简单。而且影子兄弟们第一天入住，他便正巧出现在那里，不论从哪个角度来说，都透着不同寻常地意味。正好手头有个专门打探消息的情报组织，不用白不用，查查他再说。

温森第一次接到顶头上司分派地任务，自是觉得荣幸万分，指天划地保证完成任务，并且他打算亲自出马，以报答方大人的知遇之恩云云。

方铮被温森送上地连绵不绝的马屁拍得很是受用，半眯着眼睛陶醉了半晌方才意犹未尽的摆了摆手，告诉温森多琢磨点儿华丽的词汇，留着下次再拍。

接着方铮开始与温森边走边商量筹建基地和招募人手的事，按皇上的旨意，影子必须要尽快的发展起来，看来皇上已经开始磨刀，准备向潘尚书动手了。

下午的太阳毒辣辣的，方铮说得口干舌燥，擦了一把汗，不自觉的舔了舔干枯的嘴唇。

温森最近察言观色的本事涨了不少，见老大口渴，赶紧解下腰侧挂着的水囊递了过去，讨好地笑道："大人，天热，喝口水吧。"

方铮眼含赞许的朝他点了点头："你这个同志不错，好好在基层干两年，有机会本官会好好提拔你滴……"说完接过水囊，便欲往嘴里倒。

温森在一旁笑道："多谢大

，属下只是做了该做的，话说天热喝井水还真解渴呀的，呵呵……"

井水？方铮一楞，赶紧放下水囊，正色道："这是哪里的井水？"

温森笑道："就是咱们失火地厨房外的那口井呀，大家救完火后，每人打了满满一水囊呢……"

厨房外的那口井……咳咳……好险呐！刚才差点就喝下去了……

方铮神色怪异的看了温森一眼，立即将水囊递还给他，一本正经道："……本官忽然觉得一点都不渴了，真奇怪啊……"

温森一楞，道："大人不喝了？"

"不喝了。"

温森笑了笑，"属下却有点渴了，呵呵。"

方铮还来不及阻止，温森便拔下塞子，咕噜咕噜大灌了几口水。

方铮眼睛都望直了，嘴唇嗫嚅，欲言又止。

"味道如何？"方铮忍不住问道。

温森咂摸咂摸嘴，皱着眉道："咦？有点怪怪的……"

"很正常，天热，水变质了。"

"原来如此，大人果然是博古通今，学识渊博……"

“……”

将影子们暂时安置在城西的旧宅后，方铮匆匆忙忙被宫里地太监召进了禁宫。

方大少爷烧房子的事儿当然瞒不过皇上，预料之中的，皇上对他又是一顿劈头盖脸的痛骂。

方铮耷拉着脑袋，屁都不敢放一个，老老实实挨着骂，因为这事儿自己确实干得理亏来着。

皇上大概训斥了小半个时辰，这才余怒未消道：“哼！朕的华朝天下，子民万万千，怎么就出了你这么号人物？居然亲手烧了自己地房子，难怪以前别人都叫你败家子呢……”

方铮见皇上脸色终于稍缓，不由松了一口气，陪笑道：“皇上息怒，这次是失误，微臣不会再犯了。——下次要烧，咱就烧潘尚书家的房子去……”

皇上怒道：“还有下次？下次若再犯，你就等着上法场吧！滚！滚出去！朕看见你就心烦！”

方铮急忙唯唯告退，已经走到门口了，皇上又叫住了他。

“回来！”

狠狠的瞪了方铮一眼，皇上道：“朕都被你气糊涂了。朕问你，影子发展得如何了？”

“回皇上，长势喜人，长势喜人呀！”方铮这会儿不敢再气皇上了，啥好听就说啥。

“何谓‘长势喜人’？你当朕种菜呢？”皇上又有发飙的预兆。

方铮赶紧低头道：“呃，微臣正在积极筹备，这几日已经在城外买下了一块地，打算建好房然后请军士们把它圈起来，以后新招的人手就在那里训练……”

皇上皱眉道：“朕不是让你在各军中去挑选精练之士么？为何现在迟迟未选？”

方铮苦着脸道："微臣打算过几日就选，不过皇上，微臣有一言，微臣觉得，影子招人手不一定要在军中选人呀，军士当兵久了，身上有种气质，别人稍微观察一下就会露馅儿，然后被人干掉，微臣估计您光抚恤金得赔死……"

"那你打算在哪选？"

方铮想了想，慎重道："很多地方，比如民间秘密征集平民，或者行脚的商人，乡间的郎中，书院地学子，甚至……是牢房中的犯人，只需相貌平凡，不引人注目便行。当然，微臣这只是建议，行不行得通，还请皇上定夺。"

皇上沉吟了半晌，微微点头道："不错，你的话很有道理，影子不是军队，用不着他们上阵厮杀，选军士充入其中委实不妥……"

方铮笑道："皇上英明，如此一来，各行各业都有咱们影子的密探，影子也就能快速的壮大了。"

顿了顿，方铮接着道："将来影子发展壮大了，微臣打算按职能，将影子分割成好几部分，大家各司其责，互通往来，这样效率会更高。那个时候，必然会有一些明面上地事务，那时便可以在各军中挑选精练之士充入其中了。"

皇上微笑道："朕将此事全权交予你，你便要认真办好，不管你从哪里选人，朕都不干涉，但朕要看结果，新招募的人手一定要在最短地时间内派上用场！明白吗？"

方铮急忙躬身领旨。正欲向皇上告退之时，皇上忽然道："过几日礼部尚书会到你府上，你好好接待一下吧。"

方铮一楞，礼部尚书杨笃清？他来我家干嘛？我跟他不太熟呀……

皇上见他一脸呆楞的样子，忍不住笑了："傻小子，你就打算跟朕地宓儿一直这样没名没份的相处下去？哼！朕可丢不起这个脸！"

方铮脑子转得快，闻言立马就明白了，皇上这是要把长平嫁给我了呀，所以派礼部尚书上门商量亲事呢。

一阵狂喜充斥在胸间，方铮激动得脸色通红，如饮醇酒般晕晕乎乎，心中只有一个念头在不停地闪烁：要成家了，我要成家了，少爷我以后便是一个有家有室的男人了……

皇上见方铮的神色有异，不由吓了一跳："方铮，……你没事吧？你怎么了？"

方铮使劲摇摇头，忽然仰天长笑三声，皇上正莫名其妙时，方铮出其不意的一把抓住皇上的手，摇了摇，又摇了摇，语气激动，声音哽咽："皇上，不，岳父大人，岳父大人，……呜呜呜，我终于等到这一天了……"

皇上或许从未被孩子这样亲密的接触过，不自然的咳了两声，却还是对方铮的亲密动作感到了欣喜，伸出龙爪，慈爱又带着几分僵硬的在方铮肩上拍了拍，温言笑道："傻小子，还不到十九岁，便已是官居五品，又是忠勇伯，也该成家了。以后千万要待朕的宓儿好，否则朕可得新帐老帐一起算，砍了你的脑袋！"

方铮抹了抹眼泪，抽噎道："皇上……我就一个问题想问问。"

皇上满脸笑意的看着方铮，眼中饱含欣慰："你问吧。"

"微臣就想问问，……皇家嫁女，给多少嫁妆呀？"

"……"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四十九章 鼎之轻重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1-20 21:45:38 本章字数:5089

铮又一次被勃然大怒的皇上赶出了御书房，他已记不去多少次了，看来这位准岳父大人不太好打交道啊。

出了宫门，方铮没有回府，而是直接去了城西影子下属们的暂住地。特务机构的筹备工作迫在眉睫，皇上催得甚急，一向惫懒的方大少爷大反常态，生平第一次认真办起事来。他有很多事要与温森和几十号老弟兄们商量，毕竟这种事他没经验，而下属们却是将来影子机构的骨干中坚份子，方铮压根儿没什么官架子，所以他不介意有事儿大家一起商量着办，这样兴许可以查遗补漏，少挨皇上几句骂。

潘尚书府内。

时已入夜，宽敞的书房内点着几盏油灯，豆大的灯光或明或暗的在丝丝微风中摇曳。

潘尚书稳稳的坐在太师椅上，他的腰板如往常一般挺得笔直，神情也如往常般平静，只是两鬓间斑白的华发和脸上橘皮般的皱纹，却显露出这位执掌朝堂数十年，权势熏天的权臣已然老态毕现。再大的权力，再多的金钱，临到老了，能留下什么？终归还是一捧黄土，什么都带不走。

可惜潘尚书看不开，或者说他刻意拒绝去想这个问题，这世间能看透权与利的，能有几人？上至九五至尊，下至山野农樵，谁不是在穷一生之力追逐着这两样东西？

所以尽管潘尚书已近古稀之年，权势之大，已然一人之下，万万人之上，他仍然放不开。人越老就越害怕，他怕失去那种一呼百应的风光，他怕潘家这个偌大的家族在他死了之后衰败没落，不复往日荣耀，他更怕皇上望着他时那冷冷的目光，如同一支冷箭般，洞穿他的心脏……

林青山默默无语的坐在潘尚书的对面，望着老态龙钟的老大人，心中不知怎地，泛起几分怜悯。真奇怪，朝堂之上一手遮天，对待政敌杀伐果断，文武百官皆要承仰鼻息的吏部尚书，太子太师，他需要怜悯么？

闭着双眼，潘尚书像在打盹儿似的，半晌，却忽然开口了，声音沙哑干涩：“确定了么？”

林青山恭声道：“确定了，而且此事皇上已交由方铮去办，如今方铮正在悄然发展。”

潘尚书听到方铮地名字。老脸不由闪过几分懊怒。哼了哼：“那乳臭未干地黄口小儿。何德何能受如此深厚之圣眷？”

林青山淡淡地笑了笑。没有回答潘尚书地话。他只是个幕僚而已。从他科考落第之后潘尚书收容他地第一天起。他便深深地知道自

己地身份。幕僚。他可以给老大人提供情报。可以给老大人提出建议。但他没办法回应老大人对皇上地满腹怨气和牢骚。

深深地叹息一声。潘尚书凄然道："皇上这是要对付老夫了啊！臣不为君所容。何以立足于朝堂。何以立威于百官？罢了。罢了。老夫辞官去也……"

似是看穿了潘尚书地作态。林青山淡淡笑道："老大人何出引退之言？且不论老大人乃太子之师。他日太子若登大宝。朝堂之上何人敢与老大人争锋？且说老大人多年来苦心培植地势力。您忍心抛却吗？老大人若引退。您门下遍布华朝地门生故吏倚靠何人去？还请老大人三思啊！"

潘尚书深深看了林青山一眼。又闭上眼。欣慰地笑道："天下文人士子多矣。唯有青山知我。呵呵。"

林青山急忙躬身道："门下不才。愿为老大人解忧。"

潘尚书笑道："青山何以教我？"

林青山眼皮一跳，忙道："不敢，门下以为，老大人之忧，无非天威难测，为君所不喜，而君所不喜者，一曰党争，二曰老大人权柄过重，但是这两样，却是老大人立足朝堂，号令百官之根本，不可能让出来地。//如此一来，老大人与皇上之间的矛盾，已成死局，不可解也。"

潘尚书不置可否，淡笑道："嗯，继续说，勿需顾虑。"

林青山瞧了瞧潘尚书的脸色，一时却也琢磨不透他是在鼓励自己，还是压根没把自己的话当回事，想了想，林青山还是咬了咬牙，将自己想说地话说了出来，只是声音放低了很多。

"……既然已成解不开的死局，门下以为，那就不必解了。"

潘尚书闻言眼皮一跳，猛然睁开双眼，浑浊的眼中忽然闪过几丝令人惊悚的寒芒，随即又立即消失，重新恢复了浑浊的模样。

淡淡的一笑，潘尚书平静地道："青山此言何意？"语气中带着几分阴森森的寒意。

潘尚书地反应林青山看在眼里，自己也惊怖不已，脸色变得苍白，额头上沁出了层层冷汗。

跟随潘尚书多年，他当然知道潘尚书的为人，今日这话说出来实乃大逆不道，若潘尚书还没有下定决心，或者犹豫不定地话，那么林青山就肯定见不到明天的太阳了，以潘尚书地性格，自己有了谋逆之心，他便不会留一个祸患在身边牵连到自己。

但是高风险往往也意味着高回报，林青山更明白，若他的话说到潘尚书的心坎上去了，他日大事成后，自己封侯拜相，荣光无限也不是不可能的事。

这是一场以生命为赌注的豪赌，赢了，他将很可能高官厚禄，荣归故里，一扫落第之时家乡人对他的嘲笑讥讽的耻辱，继而封妻荫子，成为人人称羡的士族阶层。

输了，他将彻底的从这个世界上消失，任谁都不知道，这位经常出入尚书府的中年男子去了何处。几年之后，他的名字会被人渐渐遗忘，仿佛世上从没出现过这个人。

文人虽弱，但狠起来却比武夫更胜三分。几乎眨眼之间，林青山便咬牙做了决定。

“老大人容禀，门下这番话听来或许大逆不道，但确实是门下的心里话。……皇上年已老迈，却迟迟不将皇位让给太子，这就说明，皇上对太子还不够满意，甚至……皇上有换储之心也未可知……”

林青山抬头看着潘尚书平静的脸色，接着道：“所以，门下以为如今太子殿下的地位，也是很牢固，而老大人身在高位，权柄过重，不论皇上有无换储之心，肯定是不能再容下老大人的，没有一个皇帝喜欢看见大臣手中抓着天下过半的权力，这对至高无上的皇权是一种挑衅！”

潘尚书闻言橘皮般的老脸终于抽动了几下。

林青山对潘尚书地反应很满意，继续道：“请恕门下直言，无论老大人辞与不辞，皇上都必定不会放过您了。老大人门生故吏遍布天

下，这是整个华朝都知道的事，在民间看来，这是老大人德高望重，但在皇上眼里，您的力量和威望已经与皇权分庭抗礼了，试问，皇上怎会容许您辞官离京，逍遥自在的安度晚年？

放虎归山么？”

潘尚书终于变了脸色，苍白的脸上表情变幻，害怕，不甘，继而狰狞。在豆大的灯光下，显得恐怖之极。

林青山被吓到了，呐呐不敢再多说一句，但心里却放下了大石。看来，潘尚书被自己说动了。

潘尚书何尝不知这些道理，只是身处高位，多年来早已身不由己，自己对权力的渴望和追逐，门生故吏对他的倚仗，皇帝对他地信任，迫使他不得不一步一步走到了高峰，很多事情他不愿做，不想做，可自然便有人帮他做好，然后归到他头上，久而久之，便形成如今这种骑虎难下的态势。

曾几何时，自己竟然成了皇上心头的一根毒刺？当年君臣和睦，其乐融融的回忆至今还在潘尚书脑海中萦绕，时过境迁，直至今日，自己却要被皇上必欲除之而后快，世事无常，何至于斯！

定了定神，潘尚书忽然问道：“方铮筹办影子机构，太子殿下有何说法？”

林青山恭声道：“门下去见了太子殿下，太子只说了一句话：‘父皇做的任何事，必定有他地道理，孤是全力赞同的。’然后便打发门下回来了。”

潘尚书冷笑了一声，然后望向林青山，沉声道：“你呢？你有何想法？”

林青山毫不犹豫道：“老大人，方铮组建影子机构，这是皇上对您下手的第一步，老大人不可不察啊！”

潘尚书似笑非笑地看着林青山，道：“你跟老夫说了这么多，到底想表达什么意思？”

林青山嗫嚅着，呐呐不敢出言，接着，像是下定了某种决心似的，林青山抬起头来，目光平静的直视着潘尚书的双眼，淡声道：“如今这种局势下，门下以为，既然天威难测，以老大人地能力，莫如……换天吧！”

换天！潘尚书心头大震，脸色剧变，厉声道：“你知道你在说什么吗？”

林青山点了点头，“门下知道，老大人，您还有别的选择吗？如果您愿意引颈就戮，那么门下愿与老大人满门同死！”

谁愿意伸着脖子让人砍？执掌权柄数十年的权臣，习惯了象牙塔顶端的风光，怎么可能甘心被皇上一句话就满门抄斩？

潘尚书失魂落魄的坐在椅子上，楞楞的盯着书桌上豆大地油灯，久久不发一语。

“老大人，当断不断，反受其乱。您该下决定了，将太子扶上龙椅，以后谁还敢与您争长论短？若您对太子殿下也不放心的话，甚至可以……取而代之。”

潘尚书闻言眼皮又是一跳，呼吸忽然变得粗重起来。

林青山地声音放得很低，几不可闻，如薄雾般不可捉摸：“老大人，如诗如画的锦绣江山，不一定非得姓周地，它也可以姓潘。”

潘尚书的老脸不停地抽搐着，浑浊的老眼布满了血丝，放射出贪婪而兴奋的光芒，呼吸粗重得如同牛喘，夹杂着老年人胸腔中沉闷的痰音，如同弥留之际的苟延残喘。

天下共主，九五之位，黄袍披身……潘尚书做过几千几万次这样的美梦了。每次从梦中笑醒，却只能穿戴上大臣的官服，手执笏板，呵欠连天的坐着官轿，来到金銮殿上早朝。向着一位他认为根本没资格没能力坐在龙椅上的皇帝三叩九拜。

为什么坐在上面的不能是我？为什么不能让我来说那句“众爱卿平身”？如果我来做皇帝，必会比他做得更好，国家也绝不会像现在这般

内忧外患，疮痍遍地，天下的子民将在我的带领下，丰衣足食，礼教昌盛，国家会在我的手中变得强大繁荣，威震天下，万邦来朝！

潘尚书的眼睛渐渐红得可怕，是的，我有这个能力博一博，天下遍布着我的门生故吏，军中亦有不少忠于我的中高级将领，只要我登高一呼，金銮殿上的那张龙椅离我不再遥远。皇上既已对我动了杀机，此时便只有鱼死网破一途。

为了这个国家，我已经付出了一生的精力和智慧，如今自己老了，皇上却想卸磨杀驴，我怎能甘愿伸出脖子挨那一刀？这座江山，是我撑起来的！为什么不能有我的一份？更何况我的胜算不小，机会，也许就在这一瞬间，把握住了，江山便会改朝换代！

林青山笑了，笑得很开心。潘尚书隐藏在心底的**，成功的被他激发了出来，如同井喷一般，不可遏止了。这也意味着，大事若成，他林某人将作为开国第一功臣，封妻荫子，永享圣眷。他林青山，从此以后，不再是那个失败的落第秀才！

潘尚书目光由害怕畏缩，变得犹豫，渐渐的，最后终于坚定起来。

“鼎之轻重，未可问也？”潘尚书的嘴角忽然笑了笑：“鼎之轻重，或可问也！”

叹息了一声，潘尚书悠悠道：“罢了……”

接着潘尚书站起身来，沉吟了片刻，低声道：“欲速则不达，此事当徐徐图之。你去试探一下老夫门下那些官员们的意思，记住，不可走漏半点风声，只能试探，未可明说！此事关系你我身家性命，万不可草率！”

林青山眼中闪烁着兴奋的光芒，语气却依然平静的道：“门下省得。”

潘尚书捋须道：“这段日子老夫便去拜访几位军中将领，成与不成，便看天意了……”

林青山忍不住问道：“……老大人，太子那边是否……”

潘尚书笑了笑：“太子殿下既然全力支持他的父皇，那便让他一直支持下去吧，人各有志嘛。”

林青山凛然遵命，正欲转身告辞而去。

“慢着！派人告诉萧怀远，要他仔细盯着太子的一举一动，随时告诉老夫。”

“是。”

林青山退了出去，潘尚书呆呆的坐在书房里，眼睛定定的望着墙上挂的一幅画，那是皇上亲笔所画，画完之后赠送给他的一幅傲竹图。图上青郁挺拔的翠竹，在萧瑟的寒风中傲然屹立，不屈不挠。

潘尚书出神的盯着这幅画，浑浊的老泪盈满双目，接着滚滚而下，口中喃喃道：“绣本无心，何故多生枝节？皇上啊，皇上啊……老臣想做个忠臣啊，是您逼得老臣做不了忠臣啊……”

一阵夜风拂过，桌上的油灯晃了几下，将潘尚书的身影拉得忽长忽短。潘尚书没来由的忽然打了个寒颤……

与此同时，正在西城与影子属下们聊天打屁交流感情的方铮方大少爷，也激灵灵打了个寒颤。

莫名其妙看了看天色，方铮抚了抚布满鸡皮疙瘩的双臂，喃喃道：“我靠！入秋了，该吃螃蟹了……”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五十章 仁者无敌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1-21 21:39:02 本章字数:6096

尚书这头忙着密谋造反，方铮这头却忙着成亲，两

从城西回来后，方铮便将要成亲的消息告诉了爹娘。方老爷和方夫人高兴得热泪盈眶，想起过几日礼部尚书要亲自登门，与方家二老商量成亲事宜，此事可不能马虎。

于是方老爷下令，全府的下人停下手里的活计，将全部精力放在迎接天子使者上。

礼部尚书来提亲，往大了说，这是朝廷对方家的一种恩宠，往小了说，礼部之首官充当皇家与方家之间的媒人，对方家这个商贾之家

来说，亦是天大的荣幸。

虽然皇上赐婚方家的正式圣旨还没下来，但这已是百分百确定的事儿了。天子赐婚，多么荣耀的事情呀，在阶级观念根深蒂固的古代，皇族赐婚商贾之家，在华朝的历史上是从未有过的。

所以方府的下人们喜滋滋的忙活了整整一宿，整个方府被彻底的清扫了一遍，然后披红戴绿，按民间的习俗，提前备好花生，红枣，鸡蛋等物，方老爷甚至命人在东院的空地上临时搭了两个戏台，请了京城最有名的戏班子和说书先生暂在方府住下，好吃好喝供着，只等礼部尚书一来，他们便得粉墨登场，好好热闹一番。

下人们为了少爷忙活得大汗淋漓，方铮却悠闲得跟个没事人似的，想去找自己未来的正妻长平去调**，结果跑到胖子的王府却被告之，长平被接进宫去，禁足了。皇上下令，长平未成亲之前不准再四处乱跑，免得丢了皇家的脸面。

于是怀着失落之情，跟胖子喝得酩酊大醉后，方铮回了府，一觉醒来，又赶紧忙着安抚小绿。

小绿显得心事重重，望向方铮的眼神里充满了幽怨，方铮觉得自己特不是人，只好不停的说一些前世的笑话逗她开心，她也只是勉强的笑了笑，看不出有多开心。

“少爷，你成亲以后，公主殿下会不会将小绿赶出这个院子？”小绿幽幽道。

“她敢！”方铮瞪起了眼睛：“她若敢对你不好。少爷我就将她休了！不信治不了她！”

小绿紧张得四处张望。纤手按在方铮地嘴上：“少爷你别瞎说。这话传出去你可就麻烦啦！”

方铮嬉皮笑脸地抽了抽鼻子。拉住小绿地手。又凑在鼻子前闻了闻：“小绿。你好香呀。来。少爷帮你检查检查。你身上还有哪些地方香……”

小绿俏脸一红。想抽回自己地手。但方铮握得紧紧地。却怎么也收不回来。

“少爷。你成亲后。会不会只喜欢公主殿下。忘了嫣然姐姐……和我？”小绿年纪不大。心仪地少爷要成亲了。只担心少爷以后会不喜欢她了。

方铮捏了捏小绿地鼻子。爱怜地道：“放心吧。少爷不是负心地人。成亲以后咱们还是住在这里。跟以前一样。只是多了一个人住进来而已。嗯。成亲以后。得将嫣然也接进来。大家和和睦睦。快快乐乐生活在一起。跟童话里地故事结局一样……”

小绿高兴的点头：“对对对，就像少爷讲的故事那样，王子和公主最后幸福的生活在一起，大家一起吃，一起玩，一起……”

“一起睡？”方铮朝着小绿挤眉弄眼。

“啊？”小绿地俏脸又一次红了，抬头飞快的白了方铮一眼，低下头去，用细若蚊呐的声音低声道：“……过了门便以夫君为天，夫君说怎样，妻妾又怎敢反对……”

咦？看来跟老婆们大被同眠的事儿大有希望啊！以后把嫣然接进来，再赶紧把凤姐泡了，本少爷跟四个老婆每天睡在一张床上，胡天胡地一番，那种日子该是多么的香艳啊……

方铮憧憬了半天，贼兮兮的笑了。

“小绿，如果少爷再努力给你多找几个姐妹的话……”方铮兴冲冲地问道。

“啪！”又一盏精瓷杯盖在小绿的纤手下化为粉末。

“咳咳……当我没说……”

时已入秋，人们渐渐感觉到了凉意，一扫夏日的炎热，连头顶倾泄下来的阳光都没了以往那般毒辣，变成了令人欣喜的金黄。

方铮身负皇命，不可能每天在家等着礼部尚书上门，所以方铮现在正在视察工地。温森在城外买下了一大块地，按方铮的指示，将其

建设成影子的秘密训练基地，如今地已整平，泥工们正在打地基建房。

“方大人，按您的吩咐，属下将其分为好几大块，其中包括训练场，住房，食堂，以及办公区域等等，不知属下这样安排大人可满意？”温森讨好的笑道，旁边还有几位影子地老下属陪同着。

方铮四下张望了一番，笑道：“不错，老温啊，你办事能力很强啊，难怪皇上将你推荐给我，看来你确实是个人才呀。”

温森闻言如饮醇酒，浑身上下每一个毛孔都舒坦开了，赶紧哈腰笑道：“这是皇恩浩荡和大人经常提点栽培的结果，属下不敢居功。”

“你就甭谦虚了，该你的功劳跑不了，不该你得的功劳，咳咳，只要你对本官忠心，本官照样将它抢过来送你……”抢功劳这种事方铮并不觉得无耻。

“……”

“对了，上次不是让你们去盯萧怀远吗？怎么样？查出点眉目来了吗？”方

想起了这事，萧怀远的身份不查清楚，方铮总觉得心。

方铮一问起这个，温森的脸就垮下来了，脸上带着惭愧和自责：“大人恕罪，属下该死！属下辜负了您的期望……”

方铮有点奇怪，萧怀远这人到底什么来头呀？连影子地精干成员都没能查出他的底细，此人愈发不简单了。

“没关系，没查出来就慢慢查，我不怪你……”方铮拍着温森的肩膀温言安抚道。尽管外行，方铮却也知道，要调查一个人的底细没那么容易的。

不过令方铮遗憾地是，上回萧怀远跳河，那小子居然没被淹死，实在令人扼腕叹息……

温森却低着头，似乎想在地上找条缝钻进去：“大人，属下实在该死，弟兄们非但没查出头绪，几次盯梢都被他甩了……属下惭愧啊！”

方铮惊奇的睁大了眼睛：“人都跟丢了？我靠！”

这事儿太诡异了，影子机构里都是些什么人？那都是跟踪查探地行家呀，更何况温森以前是他们的头儿，更是高手中地高手，他亲自出马都被萧怀远给甩了，那家伙到底有多大的本事？

温森又羞又愧，脸色红得关公似地，旁边的影子老弟兄们也觉得面上无光，一个个讪讪的摸着鼻子，低着头默不出声。

温森似不安又似辩解道："……大人容禀，那萧怀远很明显跟咱们一样，是学过跟踪查探之术的，警觉性和隐蔽能力非常高，一旦生人接近，他便很快走开，属下好几次跟上了，他却闪进了一片道路复杂的小巷，不知怎的就不见人影了……"

方铮不满的瞪了他一眼："你当他是鬼啊？还生人勿近呢，照你的说法，我得找个熟人去跟踪他？"

温森赶紧点头笑道："大人所言不差……"

方铮怒道："放屁！都跟他是熟人了，还用得着跟踪他吗？你是猪脑子呀！"

温森羞愧地一笑，躲一边反省去了。

方铮左盘右算，不能够呀！那姓萧的小子怎会如此滑不溜手，抓都抓不住，警惕性如此之高，这事儿还怎么查下去？可不查此人方铮却放不下心，萧怀远的来历太值得怀了，打死他都不信，太子府里办差的人会这么闲，一会儿去青楼听人家巫山**，一会儿又跑到影子的秘密宅子后溜门撬锁，他做这些事肯定有什么不可告人的秘密……

"大人！快看，有只兔子！"温森忽然叫道。

这家伙不是正低头惭愧着吗？怎么还有闲心发现兔子？

温森买下的这块地本是城外地郊区，树林草地颇密，经常有一些野鸡野兔什么的跑出来觅食，方铮举目望去，见一只肥大壮硕的灰色野兔正一边吃草，一边警觉的四处张望，不时还蹦蹦跳跳……

这只野兔的德性跟那萧怀远一样，看着就让人讨厌！

方铮气不打一处来，撸了撸袖子，猫着腰悄悄靠近它。——少爷今儿就把你烤了吃，只当是给自己报仇了。

一旁的温森赶紧拉住他，接着递上一副弓箭，兴奋的悄声道：“大人，射它！射它！”

这话听着怎么这么别扭？

瞅了眼其他的属下们，见他们都眼巴巴的盯着自己，目光中充满了热切地待。看得方铮头皮一阵发麻，暗自思忖：今儿这事不好收场啊。

穿越这么久了，方铮也知道，古代对读书人的要求不仅仅是读书那么简单，还要通六艺，即“礼，乐，射，御，书，数”。就是说，除了读书外，还要懂礼仪，会跳舞，会射箭，会赶大车，写字得漂亮，开杂货铺不能给客人找错钱等等，这都是古代人应该具备的最基本的技能——其实古代的男人也挺不容易的。

方铮年纪轻轻便官居五品，而且成了影子们的顶头上司，在属下们想来，这位年轻地大人肯定是有本事的人，有本事的人怎么可能不会射箭呢？所以温森给方铮递上弓箭，其目的也不是存心让方铮出丑，温森认为射箭这种事儿，有本事的方大人肯定十拿九稳，他就擎等着待会儿鼓掌喝彩并且大拍马屁了。

在属下们期待而崇拜地目光注视下，方铮硬着头皮接过弓和箭囊，仔细打量着。

这玩意儿应该不难吧？经常在古装电视剧里看见古代人搭着箭瞄都不瞄就往外射，一射一个准，那位射雕的郭大侠更是夸张，居然还跳起来凌空转体一百八十度反手射雕，如此扯淡地高难度姿势居然也让他蒙中了，由此可见，射箭其实跟小孩子玩过家家似的，简单之极。

本少爷虽没办法像郭大侠那样耍猴儿戏似地摆个那么拉风的姿势，但眼前几丈远地地方只有一只探头探脑的傻兔子，射中它应该不难……

自我鼓励了半晌，方大人凝神注目，气沉丹田，深呼吸之后，从箭囊中取出一支雕翎箭，缓缓的将其搭在弓上，然后瞄准……

温森和众属下大惊失色，赶紧上前拦阻。

“大人，使不得啊！”

“大人，箭尖应该对着外面，不是对着自己……”

“吵什么！”方铮面色尴尬的怒视他们一眼：“……本官只是检查一下箭尖磨得锋不锋利……”

众属下讪讪退下，继续眼含期待的

大人地**一箭。

搭箭，瞄准，拉弓……“嗖！”

这回方大人不负众望，终于将箭射了出去。

众人齐齐循着箭射出的方向望去，顿时惊喜的发现——那只傻兔子仍在安详惬意的吃着草。方大人射出的箭离它大概有十几丈，连一根兔毛都没碰着。

“意外，意外……”众属下干笑着打圆场。

方铮面色赧赧的，脸皮厚如城墙拐弯的他，居然破天荒的红了一下。

干咳了两声，方铮板着脸道：“本官只是试试这弓拉不拉得开而已……”

“是是是……大人神力，居然能开弓射箭，实在是古往今来不可多得之……”温森辞不达意的胡乱拍着马屁。他算看出来了，这位方大人根本就不会射箭，自己却送上弓箭令他出丑，不知方大人会不会对自己有意见？更严重的是，会不会影响自己地前程……

温森在忐忑不安的担心前程，方铮却不屈不挠的开始跟这只傻兔子较上了劲。

“嗖”，一箭射去，离目标甚远。

咬了咬牙，方铮已不敢再看属下们的目光，怒气冲冲的盯着兔子，“嗖”，又是一箭……

“失误，失误而已……”

“嗖！”

“胜负乃兵家常事，很正常……”
“嗖！”
“肯定是弓箭没调校准……”
“嗖！”
“……”
打圆场的词儿基本已经让属下们说得干干净净了，

Chapter_21

方大人的脸色也越来越黑，皱得紧紧地眉头似乎酝酿着一种山雨欲来风满楼的味道，属下们已经吓得噤若寒蝉，大气都不敢出，目光呆滞的看着方大人一箭一箭的往外射。

而那只正在吃草的傻兔子——它仍在吃草。

神奇的是它居然还没跑，周围已经密密麻麻插满了箭支，像个小树林似的。它却如同闲庭信步般蹦蹦跳，惬意而悠闲，跟萧怀远那小子一样欠扁。

离方铮稍远的属下实在忍不住了，扯了扯旁边兄弟的袖子，悄声道："哎，大人这是射箭还是种树呢？"

"嘘！小声点儿！你懂什么！大人这是舍不得杀生呢，在咱们面前表现他地仁和……"

"这算怎么回事儿呀！"

"切！知道啥叫'仁者无敌'吗？咱们大人这就是！"

"……"

方铮咬着牙黑着脸再次反手探向箭囊取箭，一摸，箭囊已经空了。

"靠！他娘的！"方铮难得的骂了句粗话，然后狠狠将手中的弓摔到地上，恶狠狠的扫视着属下们，见属下们被他凌厉的眼神逼得局促不安的朝后退了几步，方铮满意地点点头，忽然仰天长笑三声，伸手朝傻兔子遥遥一指，一副胸有成竹的模样，大声道："尔等且看着，吾当生擒之！"

"扑通！"众下属非常应景的匍匐在地。

生擒兔子这种事当然没什么技术含量，是个纯体力活，当然，若你的反应能力还不如兔子的话，这事儿干起来也颇不容易。

幸好方铮憋了一肚子气没处发，一阵发足狂奔之后，终于将傻兔子捉住了。

仰天得意地大笑几声后，方铮一把掐着兔子的脖子，开始凝神思考。

温森凑上来谄笑道：“大人，您这是……”

“我在想应该给它个怎样地死法……”这只兔子害方大少爷丢尽颜面，不能让它死得太便宜了……

踌躇良久。

“呃……大人，您不用想了……”

“怎么了？”

“它已经被您掐死了……”

“……”

方铮带着兔子的尸体上了马车回城，温森跟方铮一起回府拿银子，开府建衙处处需要用钱，太子送给方铮地那些银子，这段日子如流水一般的花了出去。尽管知道这些银子不是自己地，可方铮仍感到一阵阵心痛。唉！如果这笔钱是自己的，说什么我都不会这么花，简直比败家子还败家子啊！

温森坐在车厢的另一侧对着方铮讨好的笑，他弄不明白，平日里和蔼可亲平易近人的方大人，每次只要朝他伸手要银子，他的脸总是拉得很长，莫非方大人是真正的正人君子，耳中听不得这黄白阿堵之物？

马车进了城，温森无聊的掀开车帘，却发现了一个熟悉的人影正在街上走着。

“咦？方大人，快看！”

“什么啊？”方铮凑了过来。

“方大人，那位不正是萧怀远吗？”温森惊喜道。

萧怀远？这狗东西居然还敢出来？方铮凑上前来，见此人果然是萧怀远，他怀里不知拿着包什么东西，正跟那只傻兔子一般悠闲的走在街上，不时还四处逛逛，顺便瞄瞄路边的良家妇女，贼头贼脑的模样颇得方大少爷三分精髓。

方铮赶紧拍了拍车夫的肩膀，指着前方萧怀远的背影，兴奋的道：“哎，看见那个人了吗？”

车夫恭谨的道：“看见了，少爷，要停车吗？”

方铮激动的挥舞着拳头，显得有些丧心病狂：“不！冲过去！撞死他！！”

“……”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五十一章 讹诈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1-22 22:20:19 本章字数:4724

谓“撞死他”云云，当然只是放狠话，不过方铮并唬萧怀远，直觉告诉方铮，这姓萧的小子不是个好人，貌似忠厚，实则奸诈，对待这种蔫儿坏的人，必须要像严冬一般冷酷无情。

萧怀远状似悠闲的走在路上，眉宇却紧紧锁起，满腹心事的样子。

最近京城暗流涌动，隐隐显示将有大事发生，特别是几年没给他下过任何指令的潘尚书昨日派人找到他，让他留意太子的一举一动，他的心头便如同压了块大石似的，沉甸甸的。留意太子本就是他的任务，可潘尚书特意强调，这就说明京城的局势开始变化了。这种变化不是他所希望看到的。

萧怀远漫无目的的走着，忽然感觉自己踩着了某样物事，软绵绵的。低头一看，吓了一跳。

光天化日，热闹的集市中，怎会无缘无故出现一只死兔子？真奇怪……

萧怀远抬头茫然四顾，正在莫名其妙之时，斜刺里一条人影飞快的窜出，接着动作极快的将萧怀远脚下的死兔子抱在怀里，口中悲怆的大叫道：“小灰！你怎么了？小灰！”

萧怀远愕然的盯着那人怀里的死兔子，它是灰色的，想必它就叫小灰吧？

接着那位痛失宠物小灰的人抬起头来，用充满悲伤和仇恨的目光瞪着萧怀远，待到看清此人面目后，萧怀远又被吓了一跳，失声惊呼道：“方兄！怎会是你？”

方铮嗖地一下站起来，语含悲愤道：“是你……是你害死了我的小灰！你这个凶手！”

国人爱看热闹，眼前发生了一件惊天动地的人畜情未了的戏码，百姓们怎会错过？一会儿地工夫，众人已将二人围住，眼含期待的望着方铮和萧怀远，……嗯，还有小灰。

萧怀远感到十分尴尬。他不太习惯被这么多人注视。因为他地身份本来就见不得光。

朝前走了几步。萧怀远苦笑道：“方兄。这才几天呀。你就不认识我啦？”

方铮哼了哼：“少套近乎！你害死了我地小灰！”目光充满了谴责。

萧怀远辩解道：“它本来就是死地……”

方铮变色道：“你……你这个凶手！害死了我地小灰居然还不认帐？”

围观地百姓当然没明白怎么回事。但看方铮一副理直气壮地样子。反观萧怀远却是一副息事宁人地态度。孰是孰非。一眼便看得分明。

有好事者在人群中起哄：“太不要脸了！赔礼！快赔礼！”

舆论地力量是巨大的，不得已，萧怀远苦笑着朝方铮怀里的小灰拱了拱手，歉疚的道：“小灰兄……唉！”

话未说完，萧怀远慨然一叹，要他向一只死兔子赔礼，委实太过难为他了。

凑到方铮耳边，萧怀远悄声道：“哎，玩也玩够了，可以了吧？别装模作样了！”

方铮一边伤心地抽噎，一边用细若蚊呐的声音道：“赔钱！一百两！”

萧怀远吓得往后退了一步：“开什么玩笑！”

一只死兔子居然讹他一百两银子，这家伙吃错药了？

方铮哇的一声大哭起来：“……小灰！我的小灰呀！它不离不弃陪伴了我五年，我一直拿它当亲儿子看待，没想到飞来横祸，竟惨死在某人的臭脚之下，白发人送黑发人，何其痛也！小灰……小灰灰……魂兮，归来！呜呼哀哉……”

围观的百姓们被方铮地真情流露所感动，纷纷大声指责萧怀远的莽撞。

众怒难违，萧怀远擦着汗，面色难看地凑到方铮耳边低声道：“行行行，一百两就一百两，我认了！方兄您就收了神通吧！”

说完萧怀远咬了咬牙，万分心痛的将一张银票塞在方铮手里。——今日出门没看黄历，竟然碰到这位煞神，大大不吉，破财消灾，萧怀远打算赶紧回去睡觉。

方铮眼珠子一转，低声道：“我要去你家……”

萧怀远一楞，下意识道：“……那可不行！”

“小灰灰……”

“行行行！唉……今日不该出门，不该啊！”

方铮悲伤地表情立马一换，笑眯眯的道：“萧兄果然是个好客地人，在下只有却之不恭，接受你的盛情邀请了。”心下高兴不已，影子没办成的事儿，少爷我一出马就搞定。盯什么梢呀，直接上他家里去不就得了么。

萧怀远恨恨的瞪了他一眼，我有盛情邀请吗？还不是被你逼的，无耻！

方铮没理会萧怀远恶劣的态度，亲热得跟亲兄弟似的，勾着萧怀远的肩膀，在围观百姓愕然的注视下，坦然自若的分开众人，走向不远处的小巷。

当然，那只充当了重要道具作用的小灰灰也没忘顺手捎上。

萧怀远的家虽在城内，但位置有些偏僻，在一条不知名的小巷中，而且并不大，仅只一套二进的宅子，比起方府的豪华来，萧家简直可用“寒酸”来形容了。可以肯定，萧怀远绝对不是个有钱人。

萧家只有一位老仆人，据萧怀远说，他上无高堂，下无妻儿，是个典型的光棍汉。只有这位老仆人终年相伴。

“哦——难怪你跑青楼里偷听别人的***之事，闹半天原来自己是个光棍呀！”方铮恍然大悟，同时对他的变态行为表示了一定程度的理解，男人嘛，不能憋，一憋就容易坏事，偷听别人办事还算好，那些偷看女生大便的，真不知他们怎么想的……

萧家的老仆人闻言一楞，接着不敢置信的盯着萧怀远，目光中充满了谴责和对萧怀远自甘堕落地痛惜……

萧怀远尴尬道：“误会，误会了，不是你想的那样……”

方铮大大咧咧打断他：“哎，甭说了，解释就是掩饰，沉默是金呀！—这位老伯，麻烦您帮在下把这兔子的皮剥了，内脏清理一下，多谢……”

方铮不由分说便将老仆人打发走了，根本不容萧怀远解释什么。

“方兄，请到前厅奉茶。”萧怀远叹息了一声，无奈道。

尽管方铮是个恶客，但萧怀远却不得不拿出主人的风度，这会儿把他赶出去也来不及了，除非自己连夜搬家。

“哎呀，萧兄，咱俩就别整那些虚头巴脑地东西了，赶紧找找，有没有木炭，铁叉，火架什么的。”方铮进了萧家丝毫

己当外人，前厅还没进呢，就满院子找起了东西。

“你找这些干什么？”

“烧烤呀，多少年没吃过了，那味道……啧啧！”方铮吞了吞口水，穿越之后确实没吃过自己烤的东西了。

……

小灰灰很新鲜，嫩滑爽口，边烤边撒上细盐，比之寻常的菜肴美味多了。萧怀远吃得很没有风度，嘴角流油也顾不得擦，一则确实很美味，二则——他嘴里嚼的兔肉是他花了一百两银子买下来的，怎能不吃个痛快？

“方兄，你不是说你拿小灰当儿子看待么？虎毒尚不食子，你却吃得津津有味，实在是没人性啊……”萧怀远边吃边调侃道，眼睛微微眯着，一副不怀好意地样。

方铮一楞，接着笑眯眯的道：“非也非也，萧兄你听错了，它不叫小灰，叫萧灰，哈哈，知道啥意思不？”

“……你真是个无赖啊！”萧怀远食欲全无，悻悻的放下了啃得正欢地兔肉。

方铮毫无顾虑的大口啃着，嘴里含含糊糊道：“说说，上次你不是跳河了吗？怎么没淹死你？”

萧怀远闻言脸上泛起几分“往事不堪回首”之色，语含沧桑道：“……别提了，那天真的差点淹死我了，幸亏我扯了根芦苇管，然后躲在淤泥里，整整躲了一天，晚上才爬出来，跑回了家，唉！劫后余生呀！”

方铮不由同情道：“所以说，多行不义必自毙，萧兄啊，以后做人还是要堂堂正正的好……”

萧怀远瞪眼道：“我怎么就多行不义了？”

方铮冷笑：“明人不说暗话，你鬼鬼樂樂在我影子地秘密聚集地门外干嘛？你到底受何人指使？”

萧怀远叹了一声：“方兄，真的不便相告，我与你是友非敌，方兄何苦一再相？”

方铮摇头：“你别拿我当傻子，这事儿既然说到这份上，我就直说了，我不知道你是哪部分的人，或许是太子，或许是潘尚书，或许……是皇上。但你最好给我交个底，我对你印象不错，不希望你我之间将来闹出什么不愉快的事情出来。”

萧怀远笑了笑：“方兄勿要苦苦相逼，这几日你派影子跟踪我，你以为我不知道？若我对你有敌意，哼哼，我能轻松甩掉跟踪，又岂不能轻松干掉他们？我今日带你来我家，也正是向你表示我的善意。至于我的身份，绝对不能说，到了该你知道地时候，你自然便知道了。”

这家伙简直是油盐不进啊！方铮懊恼的瞪了他一眼。不过方铮心中还是选择了相信他地话，几次交往，他也能感觉得到，萧怀远确实对他没有任何敌意，反倒两人之间有些惺惺相惜。男人之间的交情很奇怪，有时候对方一句话说出来，几乎马上就能判断出是该相信还是不相信，这似乎是天生地直觉。

而方铮和萧怀远之间的交情就更奇怪了，他们随时在信任与猜疑之间左右摇摆，似友似敌，不可捉摸。方铮觉得这种交情很有意思，有点“与狼共舞”地味道，当然，“狼”是指萧怀远。

萧怀远适时转移了话题：“方兄已身为影子头儿……”

“停！打住！”方铮不满道：“故意恶心我吧？叫我影子首领不好吗？什么头儿头儿的，难听！”

“咳咳，……对，影子首领，你最近有没有察觉到京城有什么不对劲的地方？”萧怀远的目光颇有深意。

方铮摇头，最近影子的老弟兄们暂时没任务，奉命休整，训练基地还在修建，新人手还没招募，他根本没注意到有何不妥。

“方兄，京中局势不稳啊……”萧怀远的眼中蒙上一层深深的担忧。

“什么意思？说清楚点。”方铮被萧怀远的语气吓到了。

萧怀远摇摇头，这只是他个人的判断，根本毫无根据，不能说得太明白。说了这半句话，他便已经觉得失言了。

方铮疑惑的看着缄口不语的萧怀远，这家伙没头没脑的说了半句话到底什么意思？局势是指什么？太子？潘尚书？或是皇上的那几位皇子？自古皇族中夺嫡流血之事常有，当然，不安分的大臣武将造反也不少，如今华朝虽说表面看起来平静，实则暗地里风云涌动，对于

这个，方铮做官日久，多少还是有点察觉。萧怀远说的“局势”，怕是跟夺嫡造反有关。

萧怀远既然不愿说，方铮也不能逼他，影子掌握在自己手中，既然京中局势不稳，四处打探一下，或许能找到蛛丝马迹。

方铮笑眯眯道：“你不说算了，反正我知道你家住哪儿了，有什么事我就来找你……”

萧怀远苦笑道：“今天带你进门之后我就觉得自己犯了很大一个错误，以后恐怕被你讹上了，……唉，我平日不像这么不冷静的人啊。”

方铮笑道：“得了吧，谁还求不到谁呢，以后有什么事儿，你也可以找我帮忙嘛……”

两人聊了很久，直到入夜掌灯时分，方铮才意兴阑珊的告辞。

临走萧怀远将方铮送出门口，方铮回头细细打量了一下萧家的宅子，一副犹豫不定的模样，令萧怀远有些奇怪。

“方兄，怎么了？”

叹息了一声，方铮道：“本来我是个报复心挺强的人，你害我烧了自己的房子，我本该把你家的房子烧了，这才叫公平合理，可我看你好象也富裕……”

萧怀远吓得连连摆手道：“方兄你可别打这主意，这可是我家的祖产……”

“得了，放你一马吧，你若稍微富裕一点儿，这会儿恐怕房子早就烧起来了……”方铮摇着头，无比惋惜的走了。

“……”萧怀远擦着汗，庆幸不已，看来穷也有穷的好处啊。

出了萧家的门，方铮面色凝重的直奔城西，找到了温森，将所有休整的影子属下们分别都派了出去，这才安心的回了府。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五十二章 以退为进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1-23 20:00:35 本章字数:4618

手下的影子们还没查出个名堂，朝堂的大臣们却震惊了。

一直养病在家的潘尚书，忽然向皇上递上了辞官奏折，言及年老体迈，不堪重任，尸位素餐只会误国误民，故而请求皇上恩准其辞官告老。

大臣们惊呆了，潘尚书在权势熏天之时忽然提出隐退，这让依附于他的大臣们顿时感到了天塌地陷，朝中起码有一半以上的大臣都属“潘党”，既然叫“潘党”，顾名思义，当然是以潘尚书为首的朋党。

如今老大招呼都不打一声，拎起铺盖卷儿随便说了句：“我走了，你们自己玩儿吧。”这叫手下的小弟们怎么想？这不玩人呢么？你拍拍屁股轻松走人，我们怎么办？还不得立马被别的帮派消灭得干干净净啊。

接着大臣们就想了，老大玩这一招莫非只是摆个姿态？毕竟自古以来有很多大臣都喜欢这么干，一旦自己与皇帝的某些意见相左，或是觉得皇上重视了别人，却没重视到自己，在吃醋的心理下，于是酸溜溜的上个折子假装说自己老了病了，其实就等着皇上挽留他，或者狠狠的夸夸他，然后这位大臣就乐得找不着北，辞官的事儿当自己放了个屁一般，提也不提了。往好了说，这叫撒娇，往不好的说，这叫矫情。——好象都不好？算了，反正就那意思。

大臣们的猜测不能说没有道理，近来皇上渐宠少年臣子，如方铮，冯仇刀等，对潘尚书日渐冷落，潘尚书抑郁之下，上道告老的折子，多半也是无奈之举。

“从没有过”与“曾经有过”是两种截然不同地心路历程。若是至始至终没被皇上注意过倒也罢了，难受的是被皇上恩宠一二十年了，可结果皇上却又转过头去恩宠别人，对他爱搭不理的，这叫潘尚书心中如何好受？

当然，大臣们无论何也没想到，老潘不高兴，后果很严重。你不恩宠我了，我干脆想个法子把你弄下去，王侯将相，宁有种乎？翻译成白话文，那就是—皇帝轮流做，今年到我家。

皇上也被潘尚书的这道辞官奏折弄了个措手不及，君臣之间好好的一板一眼过着招儿呢，你忽然一甩手赌气说不玩了，没意思，这叫玩得兴起的皇上怎能不感到意外?

金銮殿上，皇上手里捏着潘尚书的奏折，呆呆的楞了半天，接着又意味深长的笑了笑，温言道：“老尚书虽说年高，但精神尚还矍铄，朕还需要老尚书为朕辅佐社稷，老尚书怎可轻言告老？”

潘尚书以袖掩嘴咳嗽了几声。一副老态龙钟随时要挂地模样。虚弱地道：“禀皇上。老臣何尝不想为皇上为华朝多效力几年。可老臣病体沉重。沉疴渐甚。委实不堪国事劳累。还请皇上恩准老臣告老还乡。”

拍了拍奏折。皇上一脸地坚决：“不行不行。老尚书若病体未愈。不妨在家多将养些日子。不必烦心国事。但朕可不能准你辞官。——老尚书啊。你为朕地江山立下赫赫功劳。你若一去。国有难事朕去问谁？此事万万不可……”

“……”

“……”

君臣二人在金銮殿上大打太极拳。你来我往好不热闹。一个怕耽误国事。坚决要辞。一个故人难舍。坚决不准。好一副君圣臣贤地和谐景象。殿上站着地不少老臣都感动得忍不住偷偷拭泪。谁说皇上如今只宠少年臣子？瞧这情形。不是对老臣挺好地吗?

于是朝中不少臣子也凑上了热闹。纷纷出班跪奏。挽留潘尚书。对他们来说。潘尚书就是他们赖以倚靠地参天大树。所谓“树倒猢狲散”。如果这棵树能够不倒。猢狲们当然乐得不用再去找别地树了。

一出辞官地戏码在金銮殿上闹腾了大半个上午，终于偃旗息鼓，争论的结果当然是皇上赢了，潘尚书“盛情难却”之下，只好答应暂不辞官，却交出了手中大部权力，安心回家“养病”。

潘尚书府内。

林青山偷偷瞧了瞧面色沉静的潘尚书，嘴唇嗫嚅几下，欲言又止。

“你是不是想问，老夫为何忽然向皇上辞官？”潘尚书虽在闭目养神，心里跟明镜似的。他提出辞官之前根本没跟任何人商量，所以他知道很多依附他的官员很多人都在不满他为何不事先打个招呼。

林青山点点头，随即想起潘尚书正闭着眼睛，赶紧开口道：“门下确实想问，敢问老大人，为何要提出辞官呢？这不是……打草惊蛇么？”

林青山认为潘尚书使了一记昏招儿。大伙儿兴高采烈的在暗地里密谋着造反呢，皇帝老儿住在宫里啥都不知道，你一提出辞官，这岂不是引起皇帝地注意么？万一他从里面琢磨出什么味道来，提高了警惕，这改朝换代的宫廷戏码还怎么演下去？半路就得玩完！

说“出师未捷身先死”那是往自个儿脸上贴金，将来地史书上只会这么写：“某年某月某日，一群傻头傻脑的乱臣贼子意图造反，结果为首地傻老大脑子进水，不知为何自己却事先暴露了造反企图，还没起兵就被皇上抄了个底儿朝天，云云……”

林青山觉得，自己如果在史书上只混了这么几句评语，还不如立马出去自首得了，好歹也能得一句“浪子回头”的好评。

潘尚书睁开眼看了林青山一下，接着又闭上，淡淡道：“青山多虑了，老夫辞官是假，放权才是真啊……”

林青山皱着眉想了想，接着恍然大悟，对呀！老大人此举非但没有打草惊蛇，反倒是令皇上放松了警惕，试想，一个“病体沉重”地老臣，为了养病放出了手中大部分地权力，皇帝还能对他多警惕？权力都交出来了，皇帝还管他干嘛？

随即林青山又迟道：“……可是，老大人，您交出了权力，那些依附我们的官员们还会听您的吗？毕竟人走茶凉，世情淡薄……”

潘尚书睁开眼，自豪的笑了笑：“老夫辞不辞官，交不交权，都是朝中一手遮天的首辅之臣，都是号令群臣百官的吏部尚书！这是谁也

替代不了的！皇上也不能！”

花牌楼。

方铮的别院。

嫣然的呼吸仍有点喘息，软软的斜靠在方铮地肩头，白玉般无暇地粉臂松松的挂在方铮的脖子上，床上已是一片狼藉，两人都没有去收拾。

“夫君，这么久都不来看妾身，莫非夫君忘了妾身了？”幽怨的声音透着一股慵懒，软绵绵的煞是好听。

方铮沉声道：“别提了，最近皇上又给我派了差事，忙得脚不沾地儿，唉，烦呐！”

感觉一双柔手轻轻揉按着太阳穴，嫣然轻声道：“能受皇上重用，多少大臣求还求不来呢，你却还烦恼，真是身在福中不知福……夫君且放心，嫣然懂得分寸地，你多久不来看妾身，妾身都不会怪你……”

方铮感动的握着嫣然地小手：“还是你最好啊，哪像长平那个没心没肺的丫头，整天除了玩闹什么都不想，老公我这么辛苦，她也不说来慰问一下……”

嫣然笑道：“夫君别这么说，谁说长平公主殿下没心没肺？她……前天来看过妾身了……”

“啊？”方铮大吃一惊：“她来这儿看你？”

见嫣然点头，方铮脸色一沉：“她有没有为难你？”

以长平的性子，这事儿她还真有可能干得出来。身为金枝玉叶的公主，性格本就嚣张，整天没事带着一群娘子军鼻孔朝天的招摇过市，惟恐天下不乱。现在她如愿以偿即将成为自己的正妻了，按她地性格，多半会在嫣然，小绿，凤姐她们面前耀武扬威一番，可惜这会儿长平进宫被禁了足，不然方铮真想将她抓来仔细问一问。

“她没有朝你动手吧？”方铮担心的道，不是对长平有偏见，方铮本身也挺喜欢活泼地女孩，可是……长平活泼得过头了，而且易怒，

很难保证长平会不会对嫣然大打出手。

谁知嫣然闻言却不高兴了："夫君怎能这么说？人家公主殿下对妾身挺好的，还送了不少绫罗绸缎和珠宝首饰呢，公主殿下说，只要夫君与她成了亲，她……她会想办法说服……说服公公婆婆，让嫣然名正言顺地进方家的门，做方家地媳妇……"

难怪嫣然对方铮即将与公主成亲的消息毫无反应，闹半天俩女人早开始在幕后密谋了，反正一先一后而已，根本用不着争风吃醋。

方铮心中不由对长平刮目相看，这丫头看起来没心没肺，整天惹事生非，但是不得不承认，她对自己还是挺上心的。所谓"爱屋及乌"就是这个意思了，看来以后自己家的后院应该不会着火。赶明儿我得进宫看看她去，嗯，在她衣服里找找东西，以示嘉奖。

夫妻二人搂在一起说着情话，方铮感到出奇的平静和满足。两口子过日子大概就是这样吧？大部分时候平平淡淡，每天来点小激情，或者偶尔吵个小架，打几天冷战，然后又装作若无其事的搭几句话，给双方一个台阶下，换来小妻子几记娇嗔的粉拳，一切又合好如初……

这才叫生活呀。

"夫君，你买下的那几家青楼，如今生意还挺不错呢。"嫣然惬意的靠在方铮的怀里，低声笑道。

"嗯，这说明你老公我有眼光，帐本你都仔细看过了吧？可得盯着呀，别让下面的人在帐本上搞鬼。"一提到钱，方铮昏昏欲睡的双眼忽然亮了起来，方大少爷对钱的敏感度直追葛朗台。

嫣然娇笑道："夫君你就放心吧，这点小事妾身还是做得好的。"

方铮想起上次在暖春阁查探的事儿，对嫣然道："青楼其实有很多值得注意的情报，你叫下面的人留点心，甭管做什么，耳朵都竖高一点，告诉他们，得来的情报有价值的话，少爷我有赏。"

嫣然奇道："夫君你要情报做什么？"

方铮叹气道：“最近皇上给我派了件新差事，唉，嫣然，你老公我要当特务了，而且还是特务头子……”

嫣然惑道：“何谓‘特务’？”

“就是细作，或者叫探子，当然，也不完全是，其实叫特种兵或侦察大队可能比较合适，反正经常干一些偷鸡摸狗的事儿……”

“所以，你就负责指挥他们做一些偷鸡摸狗的事？”嫣然很聪明，一点就透。

方铮想否认，可仔细一想，还真是这么回事儿。别人穿越都称王称霸，玩得不过瘾干脆弄个皇帝当当，怎么轮到自己，却只是个贼头贼脑的特务头子?

苦着脸，方铮抓着嫣然的小手道：“千百年以后，你老公我在史书上说不定会背上个臭名昭著的千古骂名，你会不会嫌弃我？”

嫣然微微一笑，温柔的注视着方铮，眼中满是深情和坚定：“妾身不管那些，妾身只知道你是我的天，我的依靠，就算你是个人人唾骂的乱臣贼子，妾身都会永远陪你站在一起，就算夫君将来遗臭万年，妾身便陪着你遗臭万年！旁的人要骂便骂吧，他们怎会知道，妾身的夫君是一个顶天立地的汉子？”

嫣然只是个女子，心中没有多少家国天下之念，由于从小被卖青楼，受尽苦楚，这也造成了她看似温顺如水，实则内心偏激执拗的性子，她只知道谁对她好，她就对谁更好，哪怕那人要她去杀人，她都会毫不犹豫的捅刀子，更遑论区区一点身后的名声了。

方铮大是感动，一把将嫣然紧紧搂进怀里：“好老婆，……咱们再来一次吧！让你见识一下啥叫真正的顶天立地……”

“啊！妾身不行了……”

“……这话应该是男人说才对吧？”

……

……

良久之后。

“你呀，你这好色的毛病就不能改改？”嫣然急促的喘息着，俏脸带着**过后的余韵，煞是动人。

“那可不行，很久以前有个人叫东方不败，他也有这毛病，后来她改掉了。但他（她）是我的反面教材……”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五十三章 痛殴狂士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1-25 22:54:51 本章字数:5921

日风光好，携美踏游正是好时候。

玄武湖边，秋风徐徐，树影摇曳，湖面上波光如鳞，游船画舫穿梭，船上坐着出游的各家小姐和少爷们，欢歌笑语，吟诗作对，好不风流。

方铮不是所谓的文士雅人，事实上他很鄙视这类人，诗词毕竟只是小道，对他来说，泡妞时作上几句或许能起到画龙点睛之妙用，但浪费太多时间钻研在这上面，就失了本意了。

这也许跟方铮前世的经历有关，前世的他，虽说是大学中文系毕业，但他只是个典型的教育流水线下的产物，自小接受的是填鸭式教育，老师家长死灌硬填，跌跌撞撞考进了大学，却从此对书本产生了一种仇恨和倦怠心理，这种心理想必很多读过书的人能够体会。所以方铮非常反感那些大庭广众下，摇头晃脑卖弄学识的人。

比如此刻，那些在游船画舫上所谓的文人仕子们，当着各家小姐的面，负手而立在船头，一副清高正直的模样，仰头对着天空，漫口吟哦着他们自认为绝妙的诗句，时而衣袂飘飘，时而折扇轻摇，——时已入秋，天气凉爽，他们摇着折扇不冷吗？莫非他们想让自己冷静？

“夫君，夫君！”耳边传来嫣然的轻唤。

“啊，什么？”方铮回过神来，微笑着望向她。

嫣然看着方铮嘴边讥诮的笑容，俏目眨了眨，娇声道：“夫君看着湖上的游船如此出神，莫非又看上了哪家的小姐？”说完还假装不高兴的嘟了嘟嘴。

方铮失笑道：“得了吧，那些胸大无脑的庸脂俗粉，怎能入得本少爷的法眼？看来看去，还是我的嫣然最迷人……”

见那些才子在游船上卖弄风骚，却甘之如饴娇笑着的小姐们，不是庸脂俗粉是什么？

“那夫君在看什么？”嫣然对方铮讥诮地表情很好奇。

指了指湖面上地游船。方铮淡然道：“我在看那些才子。他们为了博小姐们一笑。使尽手段。骚态十足。好象全世界就他们文才最高。若我华朝此刻正处乱世。却不知这些才子们又是怎样一番表现了……”

嫣然笑了笑。笑容中满是嘲讽：“所谓才子。盛世之时兴风作浪。乱之时奴颜婢膝。读了几本书便以为高人一等。耻于平民为伍。可若是突厥南下。占了我大好河山。他们便会立即改换门庭。哪怕给突厥主子舔脚。想必他们也是乐意得紧地……”

方铮哈哈大笑：“如此说来。才子没别地本事。生存能力倒是超强。”

嫣然俏目望向方铮。眼波流转。异彩湛然：“夫君才是有真本事地人。计退突厥。安邦定国。救了无数百姓地性命。又与突厥使者谈判。让华朝暂无战乱。此恩此德。善莫大焉。千百年后地后人若读史书。夫君之大名必在史书中留下浓重地一笔。夫君是个顶天立地地大英雄。嫣然此生以夫君为荣。”

被自己地女人夸赞。方铮有点不好意思：“这个……咳咳。低调低调。为善不为人知。方才是真善。你知道。夫君我向来都是个低调地人。——别说这个了。既然出游。不如弄条游船。咱们也随个大流。到湖上去转悠转悠。”

嫣然一笑，温顺道：“听凭夫君安排。”

当下方铮命随侍的护院去找船家租了条不太大地游船，二人相携上了船，船儿晃晃悠悠，直往湖中行去。

嫣然斜斜倚在船边，眺望了一番玄武湖的远景，望着方铮娇笑道：“夫君之文采比那些才子们强上许多，此时此景，夫君何不吟诗一

首，以增出游之情趣？”

方铮嘿嘿干笑道：“玩就好好玩，干嘛非得吟诗？真不知是谁养出来的毛病……”

嫣然笑道：“莫非夫君尚无佳句？”

方铮瞅了瞅湖畔，沉吟一番，继而胸有成绣道：“谁说没有？吟诗而已嘛，本少爷张嘴便来，听着：玄武湖，湖很大，玄武湖里有荷花，荷花上面有蛤蟆，一戳就蹦达……好诗，好诗呀！”

嫣然听完笑得捂着肚子直不起腰来，方铮得意的仰天长笑三声，却听得不远处有人冷冷哼了一声：“不学无术，竟也学人作诗，可笑之至！”

方铮与嫣然一楞，齐齐转头望去，见湖面不远处有一艘与他们距离很近的游船，船上有四五人零散坐着，船头负手而立一人，面黄而唇薄，手中折扇时开时合，冷笑着望着他们。刚才那句话想必便是出自他之口。

方铮不由感到一阵恼怒，老子跟自己的老婆**玩笑，关你丫屁事？

正待开口骂人，却听得船内有个熟悉的声音叫道：“咦？那不是方兄么？方兄！”

方铮凝目望去，那人却是胖子，胖子旁边还坐着一个熟人，赫然竟是泰王。

这帮王爷地日子过得真舒服啊，方铮艳羡的瞧了他们一眼，不事生产，不用上班，朝廷还白养着他们，而且哭着喊着求你别管任何事，你要哪天想发奋图强，积极上进，皇帝不急太子都会跟你急……这样的日子，正是方铮所日思夜想的，真羡慕他们年纪轻轻就达到这个地步了，而自己却不知道还要奋斗多少年……

在胖子的高声招呼下，两船渐渐靠近，船工熟练

支小锚紧紧的扣在方铮的船上。两船终于连接在了

方铮牵着嫣然，小心的跨过，胖子当先迎了出来，站在船头狠狠捶了方铮一拳：“你小子真会享福，整天与如夫人游山玩水，怕是连我是谁都忘记了吧？”

嫣然闻言俏面一红，娇羞地低下头去。

方铮大大叫冤：“哪儿呀！你父皇给我派了一大堆差事，我都忙得喘不过气来了，就今儿带了老婆出游散散心……”

话未说完，旁边有人冷哼道：“装模作样！”

方铮闻言扭头望去，见说话之人正是刚刚站在船头讽刺他的那人。只见他满脸倨傲之色，眼含不屑的望着方铮，轻蔑的神情仿佛他在望着一屎。

方铮不由大怒，这种眼神只有穿越前在人才市场找工作时才遇到过，没想到一个古代竟然也用这种眼神望着他，这让方铮有一种被撕开了伤疤的感觉。随即方铮迅速冷静了下来，吃过亏的他现在长了心眼，没搞清对方身份以前最好不要太莽撞。

扯了扯胖子的衣袖，方铮悄悄努了努嘴，低声问道：“那小子谁呀？吃错药了？我认识他吗？”

胖子也撇了撇嘴，“他是我三皇兄府里地管事，叫陈冲，一个落第的秀才，被三皇兄收容，但性子高傲得紧，总以为自己有本事，自恃才高八斗，眼中除了三皇兄，再也容不下别人。”

方铮恍然，原来只是个食客而已，还以为是皇亲国戚呢，这种人总是扮出一副疏狂不羁地样子，借以向人显示他有多高的才能，只可惜绝大部分只有狂士的表象，却无狂士地内涵，东施效颦，矫揉造作之极……

方铮凑近胖子悄声道：“难怪这人一副天大地大他最大的模样，……不过他老这么四十五度角仰着脖子，不累吗？晚上睡觉怎么办？这种姿势很容易得颈椎病地……”

胖子笑道：“都说才子不长命，怕是这个原因。一个落了第的秀才而已，恃才傲物，以为自己本事比天大，只是运气不好未能榜上题

名，所以看谁都不顺眼，仿佛他明年便能考上状元似地……”

算了，别跟这种人计较，本少爷事情太多，没必要再去招惹是非。想开了方铮淡淡一笑，理也没理那人，自顾牵过嫣然的手。嫣然笑盈盈地向胖子一福，娇声道：“民妇见过福王殿下。”

胖子忙道：“不敢当不敢当，以后且莫给我行礼了，使不得呀……”

嫣然道：“为何使不得？”

方铮笑着接口道：“哪有嫂子向小叔子行礼地道理？再说了，我手里还捏着他的把柄呢，他若敢受你的礼，我就把他的丑事公之于众……”

嫣然疑惑道：“福王殿下有何把柄被你拿捏住了？”

方铮凑到嫣然耳边悄声道：“有一回呀，我带着军士们执行任务，结果有人在画舫上吓得跳河……”

胖子大汗淋漓，急道：“不能说不能说！方兄，我可没得罪你啊……”

“给钱！遮口费！不然我满世界嚷嚷去……”

“……”

三人站在船头嘻嘻哈哈说了几句话，陈冲见到嫣然的绝色容貌之后，本来倨傲清高的表情徒然一变，眼中放出狂热的光芒，呆呆地望着嫣然，半晌说不出话来。

方铮见状皱了皱眉，不动声色的转过身去，挡在了嫣然面前，遮住了陈冲的视线。心中的怒意却愈来愈盛，妈的！古代所谓的才子就这德性？见了男人就嘲讽，见了女人就走不动道儿，如果这也叫才子的话，少爷我宁愿当个混混……

在陈冲失望和愤恨的目光注视下，三人当他透明似的越过他，径直走进船舱。

泰王仍然笑得斯文有礼，见方铮进来，起身笑道：“方兄，别来无恙乎？”

方铮拱手笑道：“泰王殿下您就甭拽文了，以后咱们见了面，直接问一句：‘吃了吗？’，我就答一句：‘吃了。’你再问一句：‘吃地什么？’，我再答一句：‘韭菜饺子’。……这样多亲切，对吧？”

泰王哈哈大笑，船舱内零散坐着的几个人也纷纷微笑起来。

接着泰王介绍方铮与大家相识，原来船内坐着的几人，竟都是文人雅士，也包括仍在船头傻站着的陈冲。泰王见今日秋高气爽，故而邀了几位诗文好友出来吟作对，以增情趣。

不过在座的虽不知文才如何，但人品算是不错，见着嫣然的绝色容貌后，仅只是短暂的惊艳，随即便别开目光，不再多看。

陈冲这时却也走进了船舱坐了下来，只是眼睛直楞楞地盯着嫣然，一副失魂落魄的模样。

只差没流口水了，嫣然轻轻皱了皱眉，不动声色的扭过头去。

舱内众人见陈冲如此丑态，纷纷摇了摇头，泰王和胖子不由面色一沉，泰王脸上更带着几分羞恼之色，陈冲毕竟是他府上的人，在方铮面前如此无礼，不免面上无光。

“陈冲，注意仪态！莫失了礼数！”泰王沉声斥道，声音中隐含怒意。

陈冲也是那种典型的知识份子执拗脾气，估计是仗着自己有几分文才，甚至对收容他地衣食父母泰王都不太买帐，闻言终于移开了盯在嫣然身上的眼光，

可惜地咕哝了一句：“好鞍偏配劣马，巧妇非嫁拙了……”

咕哝地声音虽小，但整个船舱地人都听见了，众人闻言脸色纷纷一变，此人未免狂妄太甚！泰王和胖子脸色更是变得铁青。

“陈冲！你知道你在说什么吗？”泰王语气不善，方铮算是他新交的朋友，而且彼此印象还不错，但自己地手下却不给他长脸，这让他觉得很没面子，平日在府里陈冲总是一副狂妄不羁的样子，自己看他确有几分文才，这才忍住没将他赶出府去，没想到今日有外人在场他竟也如此作态，令泰王心中恼怒异常。

陈冲是个没眼力见儿的，当然不知道此时他已犯了众怒，闻言拱手道：“泰王殿下，学生尝言，美人当配才子，此人如此粗鄙，却坐拥绝色美人在怀，实在明珠暗投，学生故而慨叹。”

嫣然闻言也气得娇躯忍不住抖了起来，脸色涨得通红，张嘴便待驳斥，一见方铮在旁，便适时没出声了。

陈冲犹自滔滔不绝道：“……才子者，国之大器也，焉有美人不配才子而从莽夫哉……”说话之时眼睛半闭，狂妄得竟是看都不屑看方铮一眼。

方铮面色铁青的看着泰王，心想这个神经病莫非是泰王弄来故意恶心我的？本来两人互相对彼此都印象不错，但这些皇子从小在宫廷争斗中长大，见惯了阴谋狡诈，谁知道泰王心里有着什么弯弯绕呢？

泰王见方铮目露色的望着他，不由苦笑了一声，知道方铮可能误会此人是受他指使的了，随即泰王跟胖子交换了一个眼色，然后点了点头。

胖子斜睨了正在负手吟哦地陈冲一眼，接着凑到方铮耳边道：“方兄尽管自便，我们什么都没看见……”

方铮等的就是这句话，狞笑一声，也不管旁边那几位文人雅士怎么看他，在众人包括嫣然惊愕的注视下，一把提起陈冲的衣领便往船尾拖去。

陈冲吓得大叫一声，高喊道：“你要做甚？我是读书人，有秀才功名，你焉敢对我无礼……”

方铮放下他，正反狠狠抽了他几耳光，大声喝道：“老子还是朝廷命官呢，你敢对老子无礼？”

陈冲呆了一呆，呐呐道：“你……你是朝廷命官？”

“怎么？不像吗？”方铮鼓了鼓瘪瘪的胸肌，效果不大。不满之下顺手抄过一根船工搁在船尾的木棒，凶神恶煞的瞪着陈冲。

“你……你……就算你是朝廷命官也不能对我无礼！”陈冲吓坏了，方才地狂妄之色早已不见，脸上终于露出惧怕的神色：“我……

我……我有功名在身……”

“功你妈的名！”方铮抡起木棒狠狠打在陈冲的身上，口中骂骂咧咧道：“老子连当朝尚书的儿子都敢揍，你一个小小的秀才算个屁啊！”

从上船到现在，方铮心中的一股恶气总算发泄了出来，心中对这种狗屁的狂士更是鄙夷，这种装B犯居然有胆子觊觎我老婆，这世道真是人心不古，道德素质败坏……

陈冲被打得哇哇大叫，见这么久他的主子泰王殿下也没出来救他，不由高喊道：“……泰王殿下！泰王殿下！救救学生啊！”

方铮边打边骂：“喊个屁啊！给老子肃静！你就能让老子安安静静打你一顿吗？敢打老子老婆地主意，你就得明白是什么下场！”

打得有点累，方铮将木棒往船板上重重一顿，怒目圆睁，大喝一声：“说！……吃馄饨还是吃板刀面！”

陈冲一楞，不太明白这句话的意思。方铮虽然打了他不少下，总算手下留情，没将他打得太厉害，他怕打重了泰王那边面子上过不去，毕竟有句俗话：打狗也得看主人嘛。

瞧了瞧清澈的湖水，方铮眼珠一转，打狗既然要看主人，那就把狗扔水里去得了。

拍着陈冲的肩膀，方铮问道：“哎！会水性吗？”

陈冲被揍得迷迷糊糊，闻言清醒了一点，撑着肿如猪头的脑袋，居然还保持着读书人的风度，矜持的道：“……略懂。”

嗬！这个时候还学诸葛亮，装B:<死性不改啊。方铮嗤笑了一声，一把拎住陈冲的前襟，目光阴森道：“问你个问题。”

“什么？”陈冲闹不明白，这会儿不是挨打吗？怎么改问问题了？

“一加一等于几？”方铮的语气阴沉，仿佛带着几分杀气。

陈冲不自禁打了个寒战，思考了半晌，呐呐道：“等于……二。”

方铮狞笑：“你知道得太多了。”

说完一把将陈冲推入湖水中，然后命船工将游船掉头，划向别处。

船工目瞪口呆的望着陈冲划着水游向岸边，结结巴巴的指着他问方铮道：“这位官人……这，这……这怎么回事？”

方铮望着陈冲手忙脚乱地身影，充满赞许的笑笑：“懂得多一点，生活精彩一点。”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五十四章 偷会情郎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1-26 21:54:32 本章字数:5070

到船舱内的方铮若无其事的重新朝泰王施了一礼。

泰王脸色如常的笑道：“方太岁之名，震慑京城，如今可算是开了眼界来，果然名下无虚士呀，哈哈。”

这话怎么听着像骂人呢？方铮不满的思忖着。

众人又重新与方铮见过礼，刚才发生的小小不愉快，谁都没有再提。

方铮落座之后，泰王正色道：“听说父皇欲将我皇妹长平公主下嫁于你，方兄啊，宓儿与我虽非一母所生，但自小我们三人便甚为相得，还望方兄好好待她，莫让她受了委屈才是。”

胖子在一旁插言道：“得了，你得劝劝宓儿好好待方兄，莫让方兄遍体鳞伤才是，哈哈。”

泰王一楞，接着大笑道：“不错不错，以宓儿的性子，方兄以后怕是讨不到好去，方兄你自己可得保重啊！哈哈……”

方铮黑着脸道：“你们再埋汰我，我就不娶她了，反正皇上还没下旨，我现在反悔还来得及……”

二人急忙摇手道：“那可不行，货物既已售出，恕不退换，这是行规……”

方铮苦笑道：“我怎么感觉被你们讹上了呢？”

泰王朝胖子笑道：“以后你我可就多了个妹夫了。方兄何不现在便叫我们一声大舅哥。也早日适应适应。反正没过多久咱们就是真正地

一家人了……”

“……”这位泰王看来也不是盏省油地灯啊。嘴皮子功夫挺利索地。

游了几个时辰地玄武湖。下了游船。那位陈冲早已不见了人影。看来这位狂士也醒过味儿来了。再狂也不能狂得没边没谱儿呀。吃一堑而长一智。以后多少会收敛点了。

泰王和胖子又热情地拉着方铮逛夫子庙。说待会儿找个清静之地吟诗作对。众人一比文才。吓得方铮急忙拱手告辞。手牵着嫣然头也不回地消失不见。

“这位方兄可是个妙人呢。”胖子眼含笑意望着方铮远去地方向。

“妙则妙矣。不知为人如何。”泰王地眼神比胖子复杂多了。

“为人有些不着调，但对朋友还是义气得紧，不然我也不会跟他相交甚厚了。”胖子笑道。

泰王笑而不语，仰头望着远处地紫金山，深深呼了一口气，转身朝众文人雅士笑道：“秋风送爽，登高岂能无酒？待吾沽取来后，我等一齐上山寻个去处，好好吟诗一番，各位，如何？”

众人纷纷附和。

送嫣然回了别院，方铮独自回了府。

方府在经过一番精心的准备和修缮后，整座宅子焕然一新，从内而外显得端庄而大气，本来方老爷提议将大门口那块黑底的“方府”牌匾给换了，换成黑底金字的“忠勇伯府”。毕竟方铮如今是官身，而且是钦封的忠勇伯，若门口还打着商贾之家的牌匾，方老爷怕给儿子丢脸。

谁知方铮想也没想就拒绝了，当时他坐在小院地躺椅上，翘着二郎腿一边一边懒洋洋的对孙管家道：“换什么牌匾呀，一个小小的伯爵，值当么？等我哪天当了国公，咱再换块大地……”

志向很远大，但语气很欠揍。

在方家二老和众下人忐忑不安的等待中，礼部尚书杨笃清终于姗姗而来。

杨笃清任礼部尚书近十年了，是个比较随和的人，六十来岁年纪，性子很温和，由于身奉皇命而来，所以他穿着正式的官服，虽然刻意地板着脸，以示皇命的严肃性，但一双不大却有神的眼睛望向方铮时，却仍不时露出几分笑意。

“这老头儿应该比魏承德好打交道。”方铮在心里默默道。魏承德虽说一腔正气，但为人太过古板，远不及眼前这位礼部尚书来得亲切。

见方府大门洞开，红毯铺地，全家老小和所有下人皆恭恭敬敬站在门前迎接他，杨笃清面上不由有了几分光彩。虽说方铮只是一个小小的五品官儿，但杨笃清在他面前却不敢倨傲失礼，抛开他即将成为公主驸马不说，单只论他乃帝前新宠，圣眷隆厚，没准什么时候就飞上高枝了，杨笃清也不敢真拿他当个小小的五品官儿对待。眼见方家如此高规格的接待他，看来方铮此人倒也并非恃宠而骄，这让杨笃清心中对他地印象好了几分。

“哎呀！方大人太客气了，如此隆重，倒教老夫愧不敢当啊！”杨笃清在方府门口下了官轿，还未等方家众人上前，他便大笑着迎了上去。

方铮暗里撇了撇嘴，心道你丫以为我愿意呀？若不是我老爹非要搞得这么隆重，换了是我，进门让你喝杯热茶，事情谈完赶紧滚蛋走人，谁耐烦又是地毯又是戏班子的……

想归想，方铮嘴角一扯，也大笑着迎向杨笃清：“杨大人乃天子之使，又是长平公主与下官地月老媒人，理应如此，理应如此，呵呵。”

按华朝惯例，皇帝将公主赐婚臣子，不是下道圣旨把公主嫁出去那么简单的，一般都是先由礼部尚书上门，向臣子提出亲事，并宣示皇恩浩荡云云，然后再由礼部官员会同皇家和男方家一起操办婚前事

宜，一切准备工作妥当之后，皇帝再正式颁下赐婚圣旨，这事儿才算水到渠成。所以媒人这个称呼，礼部尚书便理所当然地受下了。

众人在门口寒暄几句，方铮将自己的父亲介绍认识，杨笃清对方老爷这个商人仍不敢怠慢，口称“方兄”，倒将方老爷吓了个手足无措，连道不敢，商贾在古代算是贱业，论社会地位连工匠、车夫都不如，眼前这位朝廷地礼部堂官与他平辈论交，却教方老爷好生不自在。

方铮抬头看了看天色，觉得再让两人在门口这么客气下去，今儿这一天啥事儿都甭想干，光杵门口作揖得了。

“爹，咱们还是请杨大人入内一叙吧，老站在门口太失礼了。”方铮小声提醒道。

方老爷面色一肃，赶紧延手相请。

府内布置得很奢华，下人们在管家地带领下自觉的站到了廊下，整齐而不失风度，看来是经过管家数日的排演的结果，足以证明方家对皇上赐婚的重视态度。

杨尚书今日来的目的，只是表达一下皇帝嫁女地意向，并且就成亲的礼仪和过程向男方家提前沟通一下，这样才不至于成亲时出现环节衔接不上，或前后矛盾的现象，给皇家和方家丢丑。

主角当然是方大少爷，不过他对古代的所谓婚庆仪式并不熟悉，特别是皇族的婚庆，听说更是繁琐，想想方铮就觉得头疼。若搁在前世哪需要这么麻烦呀，两口子欢天喜地的领个证，然后亲戚朋友叫齐了吃顿饭，喝得晕晕乎乎就可以洞房去了，为了尽快达到洞房地目的

了一切洞房前烦琐的形式主义过程，这才是真正人性，比古代厚道多了。

方铮呆呆的坐在前厅，脑子里胡思乱想着，思绪不知飘往了何处。方老爷与杨笃清如同一见如故的老朋友，交谈的气氛热烈而不失亲切。两人寒暄过后，开始正式商谈成亲事宜，这下方铮可就真地听不懂了，纳采，问名，纳吉什么的，方铮如同狗看星星般茫然无知，

依稀听到说什么要亲手活捉几只大雁……靠！这是成亲还是整人啊？我有那本事捉大雁么？

既然听不懂，方铮只好又开始发呆，将话题留给两位长辈去尽情发挥。

前厅门口，下人们站得笔直，目不斜视，比军姿更标准。但方铮知道，这些人全都在装呢，平时大家嘻嘻哈哈没个正形儿，不知是方家家规不够森严，还是方家的几位主人没多大架子，反正下人们对主人敬则敬矣，却是谈不上惧怕。

今天大伙儿这么老实，也是怕方家在钦差面前丢了面子，所以破天荒的装起了老实，这大概是身属方家一份子的集体荣誉感使然。

方铮忽然发现，一个小小的脑袋躲在门廊柱子后，鬼鬼樂樂地朝前厅偷看着，身着青衣青帽，下人的打扮。

不是方铮眼尖，实在是下人们今儿太老实了，所以这个不老实地下人行为尤为突出。

方铮狠狠一眼瞪过去，本少爷这么好动的性子，今儿都老老实实坐下来了，哪个下人这么大胆，居然敢鬼鬼樂樂偷看？

定睛望去，见此人眉清目秀，唇红齿白，一双好看地俏眼正含着笑意和无限的思念，深情地看着他。

“我靠！”看清此人的面貌后，方铮脱口而出，眼睛都惊得突了出来。

杨笃清与方老爷正商量到“纳吉”这个环节，忽然听到方铮语出惊人，杨尚书花白的眉毛掀了掀，好奇的问道：“方大人，敢问何谓‘我靠’？”

“啊？呃……杨大人听错了，呵呵，我说的是……我急，对！我急！呃，两位先商量着，下官去去就回……”

说完不顾杨笃清愕然的目光，和方老爷隐秘的白眼，方铮撩起官袍下摆便跑了出去。

跑到前厅回廊下，左右张望，却不见伊人芳踪。正待找人相问，却见回廊尽头有个窈窕的背影，见他出来，朝他嫣然一笑，招了招手，然后往内院跑去。

方铮一喜，跟着追了过去。在一处僻静的花园里找到了她，她正站在一株桂花树下，亦笑亦嗔的看着方铮，眼中蕴涵的喜意怎么也掩饰不住。

接着丽人娇笑一声，蹦蹦跳跳冲了上来，一把掐住方铮的脖子，高兴的道："说！有没有想老娘？"

不用猜，这位丽人肯定是长平了。

方铮见到长平的惊喜到被她掐住脖子后，便消失殆尽，小丫头手劲没轻没重，看起来像宣泄久别重逢的欣喜，但也不能排除她有谋杀准亲夫的可能。

方铮活像一只被人抓住脖子提起来的鸭子似的，手脚不停的挥舞挣扎着，费尽力气从嗓子眼儿里憋出一句话来："……再掐……你就当……寡妇了……"

长平吓得"呀！"的一声，赶紧松开小手，帮他抚着胸口顺气，口中不迭道："疼不疼？有没有感觉哪里不舒服？我……人家……又不是故意的……"

方铮还没顺过气，说不出话来，只朝长平竖了竖大拇指。这媳妇儿娶回家杀伤力太大了，本少爷是不是真得仔细考虑一下退婚算了？哪天她万一玩得兴起把我掐死在床上，后人将会如何评价我这位短命的公主驸马兼一等忠勇伯？死得其所？还是天妒英才？

"你怎么来了？你父皇不是把你关在皇宫里不准你出去吗？"方铮顺过气后问道。

长平撇了撇嘴："切！皇宫怎能关得住我？我想出去自然就出去了。"

牛啊！真拿皇宫当她家后院儿了，想来就来，想走就走。——别说，无论从哪种角度来讲，皇宫还真是她家的后院儿……

瞧着长平不可一世的小模样，正好与方铮心目中的刁钻蛮横的公主形象完全吻合。

“你不怕你父皇责罚你？”老皇上够失败的，五个儿子三个女儿，没一个是省油的灯。

长平愤愤道：“你还好意思说？老娘……咳，我问你，我被关进宫里这么久了，你怎么不去看我？说！你是不是外头有人了？”

这台词怎么听着这么熟悉？

方铮白了她一眼：“废话，我外头有没有人你还不知道吗？你父皇最近又派了差事给我，我每天累得跟条狗似的，你若想我经常陪着你，就去跟你父皇说，要他少拿我折腾，白给朝廷打工这么久，我连俸禄长啥样子都不知道呢，眼看要成亲娶老婆，我却穷得快要饭了，你想啊，又要马儿跑，又要马儿不吃草，天底下上哪儿找这么美的事儿去？老丈人也就碰着我这么一个心眼儿实诚的傻女婿，换了别人早撂挑子不干了……”

方铮一说起这个就满腹牢骚，不管不顾的说了大半天。长平实在忍不住了：“……你个混蛋！我辛辛苦苦跑出来见你，你一见面就跟我扯这些有的没的，还有没有良心啊？”

方铮幡然醒悟，对呀，这会儿该是甜言蜜语，你侬我侬的时候，干嘛说扫兴的话？把这些牢骚留着，明儿我就给皇上诉苦去。

搂着长平在怀里好一番肆意温存，长平终于平息了怒火，轻轻的捶了方铮几拳，化嗔为喜了。

“哎，你怎么混进我家的呀？怎么没见下人来通报一声？”方铮从后面环抱着长平，贼手不老实的乱动着。长平身上很香，不知是她天生的体香，还是站在桂花树下沾上了几分桂花的香气，闻得方铮有些心猿意马。

长平轻轻喘息了一声，俏脸早已变得通红，呢喃一般低声道：“去你的！我用得着混进来吗？我就命车夫把我的马车堂堂正正的停在你家的后门，然后就大摇大摆的走进来啦。”

说完长平的小鼻子得意的一皱，娇俏可爱之极。

方铮呆了一呆：“我家那些护院没拦着你？”

“没有，他们一看我的马车就知道尊贵无比，谁敢拦？”

“我靠！”方铮忍不住骂道：“这些护院也太不负责太势利了！赶明儿全炒了他们！哼！开好车他们就不问？开好车他们就任其通行？开好车的就一定是好人吗？”

“你说什么？再说一遍！”长平的语气非常不善，有种山雨欲来风满楼的味道。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五十五章 佳儿佳妇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1-27 21:18:22 本章字数:4936

铮闻言一惊，哥们这话好象说过头了，但是……我呀。

“比喻，比喻而已，乖宓儿，切莫误会呀……”方铮急忙解释道。

“说！老娘怎么就成坏人了？”长平朝他龇牙，雪白的贝齿在阳光下闪闪发亮。

“好人！我的乖宓儿当然是好人……”方铮嬉皮笑脸的将长平搂在怀里，顾左右而言他，很快便将长平的怒火安抚了下来。对付发脾气的小女人，方铮还是很有办法的。

“喂！你说父皇最近又派了差事给你，什么差事？满朝文武那么多人，父皇怎么老拿你使唤呀？”长平斜斜的倚在方铮怀里不高兴的道。女生外向，这话倒真没错，人还没过门呢，就开始为夫君鸣不平了。

方铮感动道：“还是宓儿最疼我呀……”想了想，长平即将成为自己老婆，影子的事儿不可能瞒得过她，实话告诉她也无妨。

“你父皇命我成立了一个……嗯，特务机构……”接着又向长平解释了一番啥叫“特务”。

“呀！这么有意思的事儿，你怎么不早叫我？”长平听完后一脸兴奋，美目发亮，像个调皮的孩子找到了一件新玩具。

“你想干嘛？”方铮退了一步，满脸戒备。

长平一把扯住方铮的袖子：“以后你们出去办事必须要带上我！”

“别胡闹！你以为过家家呢？一个不小心就掉脑袋。有什么好玩地。”这丫头疯了。特务这种高危性工作居然也想插一脚。

“哼！怕什么！你都能统领他们。我为什么不行？我还练过武呢。你练过吗？”长平在这点上仿佛找到了优越感。

都说女子无才便是德。这小娘们儿莫名其妙去练什么武。她这算有德还是缺德？

“不行不行！说什么都不行。”方铮拒绝得很坚决。十五六岁地女孩儿爱玩爱闹。这个方铮能理解。但他不能容许自己地老婆玩得这么没谱儿。身为影子头儿。咳。影子首领。特务工作地危险性他是最清楚地。查探敌情。收集情报。万一失手被敌人发现。那是绝对会没命地。真不知长平这丫头为什么会对这个感兴趣。

“真不行？”长平俏脸垮了下来。语气中带了几分威胁。

“不行。”这是原则。不能妥协。

长平嘴角噙着冷笑，捏着小拳头，指骨嘎嘎作响，一步一步走近他。只可惜演技次了点儿，一点都没有那种阴森森令人觉得死到临头地逼迫感，大大的美目中不时还闪过几分恶作剧的光芒。

方铮斜睨了她一眼，这算什么？玩角色扮演吗？本少爷可不喜欢你攻我受这种玩法，以后成亲了，在床上我攻她受倒是可以。

看了看天色，方铮忽然想起自己还把杨尚书晾在前厅呢，太失礼了，得赶紧回去招呼着。

一手斜指天空，方铮满面惊奇之色：“咦？外星人！”

长平忍不住侧头看去，见天空并无异相，心知上当，急忙回过头来，果然面前早已踪影全无。

“你个混蛋！老娘逮到你，掐巴不死你！”长平一咬牙追了上去。

方铮边跑边得意，这招金蝉脱壳屡试屡灵，受骗上当者，前有刺客，后有公主，实在是溜之大吉之必备法宝呀。

方铮跑到前厅，杨笃清和方老爷仍在商议着婚礼事宜。见方铮急急忙忙跑进来，二人不由愕然的望着他。

“铮儿，何事如此慌张？”儿子如今也是官儿了，有外人在场，方老爷当然不会太不给他面子，所以语气算是比较平和。

“呃，没什么……”方铮回头张望了一下，见长平没有追上来，于是放下了心，擦了擦汗，拱手干笑道：“下官久慕杨大人之大名，恨不能时时刻刻相见，就算如厕，也是疾如奔雷，快如闪电，急急忙忙赶回来见您，呵呵……”

方铮睁着眼睛胡说八道，心思却放在长平身上，不知这丫头会不会追到这里来，她若闯了进来，乐子可就大了，唉，以后还是尽量少跟她开这种半真半假的玩笑，容易闯祸。

“方大人太过客气了，呵呵，尚请坐下，咱们接着商议吧。”杨笃清是见过风浪的，显然方铮这几句太过夸张又毫无诚意而且心不在焉的马屁打动不了他。

“呵呵，好地，好的……”方铮想了想，又站起身来，将前厅的两扇大门关上，这才放心地坐了下来。

“铮儿，你这是为何？”方老爷对方铮大白天关门的奇怪行为感到不可理解。

“外面风大，呵呵，风大，再说了，法不传六耳……”数了数，在座三人，已经有了六只耳朵，遂又改口道：“……八耳。”

方老爷趁着杨笃清没注意，狠狠瞪了方铮一眼。

杨笃清咳了两声，正色道：“方大人，按惯例，我朝公主下嫁臣子，婚后公主殿下是必须要住在公主府里的，而且身为驸马地臣子，不能与公主住在一起，若想见上一面，必须要向公主府预先申请，然后在家中等待公主的召唤，每月见面不得超过三次……”

“……”

方铮听得眼睛都发直了，这些规矩皇上、胖子他们可都没跟自己提过呀。娶个老婆每个月只准见三次？还得先打报告上去，等待上面审核？这……这他妈是人过的日子吗？怎么感觉比探监还难呐？

方老爷也楞楞的坐着不言不语，虽然方老爷年纪大，阅历颇丰，但事涉皇家规矩，他之前也并不知道。

俩父子呆呆地对视了一眼，方铮忽然像被针扎了屁股似的跳了起来，大声吼道："这是什么狗屁规矩！这像是娶老婆吗？分明是娶了个正在服刑的囚犯！不行！我这就进宫见皇上，不把这***规矩改了，老子穿着红裤衩儿上禁宫门口静坐抗议去！看看到底谁丢人！"

杨笃清赶紧一把拉住方铮道："方大人息怒，息怒呀！老夫话还没说完呢……"

"你还想说什么？赶紧说！我赶时间呢……"方铮瞪着布满血丝的双眼不耐烦的道。他有点失去理智了，这样名存实亡地婚姻，对他对长平都是一种悲剧，他打算今儿豁出去顶撞皇上，也要将属于自己地幸福争取回来。

杨笃清苦笑道："方大人太过急躁了，老夫地意思是说，规矩是规矩，但皇上皇恩浩荡，破例允许长平公主殿下婚后与您住在一起，至于是住在目前的方府，或是另置府院，都由得方大人与公主殿下做主，总之，皇上说了，

下既已下嫁平民出身地方大人，那么一切就按平民家办……"

原来如此！

方老爷闻言转忧为喜，方铮早已笑开了花，忘形之下竟然拍着杨笃清地肩膀笑道："杨大人呀，拜托您以后说话别这么大喘气儿的行么？我要被你吓死了算谁地？公主殿下还没过门就成了……"

"闭嘴！"方老爷忍不住低声训斥道："大喜的日子不要说这些不吉利的话，晦气！"

杨笃清捋着他那把飘逸出尘地长须呵呵一笑："方大人年少有为，皇上将公主殿下赐婚于方家，足可见皇上对方大人的器重呀……"

方老爷面有得色，毕竟一个平凡的商贾之家能娶到当朝地公主，无论如何都算是一件非常荣耀的事儿，此事在方家的族谱上都会记下浓重的一笔，如何不令他面上有光？

优雅地捋了捋长须，方老爷呵呵笑道：“我等升斗小民，能蒙皇上眷顾，实在是天恩浩荡，方家上下尽皆铭感五内。老夫久知长平公主殿下聪慧伶俐，端庄文雅，贤良淑德，实乃我儿之良配……”

方老爷话还没说完呢，却不料前厅的大门被人狠狠一脚踹开，长平一脸怒色站在门口，如天神下凡般凛然不可侵犯，手中抄着一根不知从何处捡来的大木棒子，捏着剑决仰天长笑一声，像戏台上的花旦出场亮相似的，口中竟然还唱吟道：“姓方的混蛋！纳——命来！”

“……”

寂静，死一般地寂静。

屋内三人被这突如其来的变故惊呆了，全都楞楞地望着长平，如同被石化了一般怔怔不发一语。

长平玩得正是兴起，根本没注意到屋里还有其他人，一双俏目却只紧紧盯着方铮，抄着木棒随手挽了个起手式，接着便锵锵锵敲着鼓点，径直杀了进来。

方铮痛苦的闭上眼睛，扶着额头重重地叹了一口气，脸都变绿了。造孽啊！我怎么娶了这么个老婆！没看见屋里还有外人吗？个败家娘们儿，脸都让你丢尽了！亏得老子刚才还打算帮你争取幸福来着……

“你……你是……长平公主殿下？”杨笃清不愧是礼部尚书，见惯了大风大浪，最先回过神来，迟的问道。

“啊？呃……”玩兴正浓地长平闻言一楞，偏头望去，见屋内竟然还站着另外两人，一个是礼部尚书，一个赫然竟是……自己未来的公公。

长平只觉一道晴天霹雳，狠狠的劈在头顶的灵台穴上。

完了完了，全毁了！辛辛苦苦讨好未来公公婆婆，好不容易在他们心中建立起贤良淑德的皇家公主形象，让他们对自己赞不绝口，满心希望自己赶紧过门做他们的儿媳，如今这么一闹，可如何是好？自己刚才的那副模样，别说方家了，任是哪个平民之家的长辈都不能容

许的呀！都怪那个死混蛋，非逗得我跟他闹，不然今日哪会出这么大的丑！

如同一桶极烫的开水当头淋下，长平的脸迅速变得血红血红，表情也由刚开始的怒气冲冲变成了错愕，惊呆，羞愧，接着便是彻底的无语，低垂着脑袋不敢见人。

令方铮不禁暗叹，一个人的表情怎么可能在一瞬间变幻得这么快，莫非最近长平在家中闲得无聊，对着镜子玩变脸?

方老爷一副不敢置信的眼光盯着长平，刚才还面带得色的夸长平“聪慧伶俐，端庄文雅，贤良淑德”来着，话没说完长平便抄着一根大木棒气势汹汹的闪亮登场，这种意外惊喜（飞来横祸?）令方老爷感觉有点头晕……

杨笃清已经迅速的平静了下来，将屋内所有人的表情尽收眼底，面上飞快的滑过几分笑意，接着便识趣的闭上眼，如老僧入定一般沉吟不语，神游方外去了。

望着长平那无助而又可怜的小模样，方铮暗叹一声，老公用来干嘛的?当然是给闯祸的老婆收拾残局的。

干咳了两声，方铮朝着手足无措的长平努嘴示意了一下，长平从极度的羞愧中醒过神来，顺目望去，却见自己手中竟然还紧紧握着那根木棒，——真是不知死活呀！

长平一呆，接着好象被吓了一跳，娇呼道：“呀！这里怎会有根棒子?”然后赶紧松手扔到了一边，像个没事人似的，轻移莲步，走到方老爷面前盈盈一福，口中软软糯糯的娇声道：“宓儿拜见方伯父……”

仪态之标准，风范之淑女，声音之温柔，养在深宫闺院多年的大家小姐都望尘莫及，刚才长平凶神恶煞追杀准夫君方铮的一幕，就仿佛是一场幻觉一般，根本未曾发生过。

方老爷和杨笃清捋着胡须，保持着固定的姿势一动不动，目瞪口呆的盯着这位性格极端的公主殿下。

方铮也好不到哪里去，哭笑不得，心中百感交集，这丫头跟我一起久了，无耻的样子颇有我当年的几分神韵呀！人生得此娇妻，真不知是该哭还是该笑。

长平一个女孩家，在长辈面前玩闹得如此过火，心中又何尝不是羞愤欲绝？可此情此景，教她如何做？在方老爷和方夫人面前努力维持的淑女形象轰然倒塌，继续追杀还是上前赔礼？都不合适，她只好学着方铮无耻的样子，扔掉了木棒，若无其事的上前请安了。就如同沙漠里的鸵鸟遇见危险了便将脑袋埋在沙堆里，乞求敌人能够忽略掉它那露在外面的醒目身躯。

方铮飞快的瞟了一眼正处于石化状态的二位老人家，眼珠一转，接着狠狠一拍桌子，大怒道："胡闹！唱戏有你这么唱的吗？错了！全错了！你这是对艺术的亵渎！"

长平倒也不傻，闻言顿时福至心灵，适时的问了一句："……那应该怎么唱？"

方铮咳了咳，沉声道："好好看着！最后给你示范一次。"

然后方铮使了一招戏台上常见的"云手亮相"，嘴里不停"锵锵锵"的踩着鼓点出去了。

长平一副恍然大悟的表情："呀！原来是这样的！"

接着长平学着方铮的样子，"锵锵锵"的踩着鼓点，飞快的跑出了前厅。

屋内只剩下方老爷和杨笃清面面相觑。

方老爷扯着嘴角强笑道："……学戏，还未成亲，二人便伉俪情深了，老夫实在是欣慰呀。"

杨笃清连连点头："甚是甚是。方兄得此佳媳，老怀堪慰。"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五十六章 偶遇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1-28 21:42:27 本章字数:4979

事商议得差不多了，杨笃清在方家主人的热情挽留下却不过，留下来做客。

方铮见长平出了前厅后，直奔方府大门而去，表情羞愤异常，于是向杨尚书告了罪，赶紧追了出去，招待工作便交给了方老爷。

他倒不怕长平羞愤之下会跟自己过不去，他担心的是，长平不高兴，京城的痞子混混们会遭殃。

以往很多次经历表明，长平不爽的时候，一般都会带上那群杀气腾腾的娘子军，满京城的晃悠，专找那些不长眼的混混们，抓着了便往死里招呼。上天有好生之德，痞子混混也是很有前途的职业，不能因为长平的一时泄愤，而导致整个蛊惑行业动荡不安，这对京城的长治久安殊为不利。

大门外，长平顾不得门房的下人们愕然注视的目光，红着脸使劲的捶着方铮的胸膛，边捶还边羞恼的娇嗔道："都怪你，都怪你！这下我可没脸见人了！"

方铮忍着痛道："……别捶啦，你若把你未来的老公活活打死，那才叫没脸见人呢。"

停了手，长平恨恨的瞪着他："你为什么不早提醒我？"

方铮叫冤道："我怎么提醒你？你自己一脚踹开门杀了进来，提醒你也晚了呀。"

长平自知理亏，悻悻的哼了一声，默默的扭头便走。

"哎，你上哪儿去呀？"方铮急道。

"没脸见人。我去死好了！你管我！"长平赌气道。脚下越走越快。

方铮叹口气。知道此时公主殿下心情很糟糕。马上就要嫁进门了。临了却出了这一档子事儿。将她在公公婆婆心中地印象毁于一旦。更可气地是。还是她自己亲手毁掉地。害她想找个出气地人都找不到。教她如何不郁闷？

方铮没办法。只好陪在长平身边安慰她。说什么以后再好好表现啦。回去告诉爹娘这次是发挥失常啦。大不了此处不留爷。自有留爷

处啦等等。长平不知是想通了还是被方铮逗笑了。一会儿地工夫。她便又重新恢复了花儿般美丽地笑颜。

恢复了好心情地长平此时却有了逛街地兴致。一路拉着方铮前前后后到处。长平身后还跟着几名女侍卫。一行数人就这样出了方府一直慢慢地逛到了城北。

后来方铮实在累得不行了。女人到底是种什么样地生物？古代娘们跟现代娘们根本就没有区别嘛。一逛起街来就像打了鸡血似地。由此证明。男人是多么地苦难深重。而且这种苦难是从古代就传下来地。

“停！打住！”方铮做了个暂停地手势。阻止了长平想进一家绸缎店血拼地计划。

“不……不行了！”说着方铮指了指挂在身上的鸡零狗碎，长平的品味很怪异，买东西从不看价钱，不管是高级古玩还是地摊假货，只要她觉得有兴趣的，一概买下来。所以此时方铮身上挂的，手里提的，肩上扛的，全都是一些不知名的小玩意儿。

比如几支玉簪，一幅名家书写地真迹，一株号称已有千年的人参，摆地摊那小子赌咒发誓说他亲眼看见这人参成了精，光着屁股满山到处乱跑。更过分的是，长平竟然在地摊上买了一把据说半夜会发出金鸣之声的龙泉宝剑，这就比较扯淡了，方铮认为除非这把龙泉剑是母的，半夜思春才会直叫唤。

可长平不管这些，她只要看上了就一定得买下来，做为她未来的老公，方铮只好咬着牙不停往外掏银子。——幸好筹建影子训练基地的工程款被方铮贪污了不少，不然今天可就难堪了。老婆想买东西时，男人却出不起钱，这跟男人在床上关键时刻不举一样，丢脸至极。

饶是如此，这一轮逛下来，方铮也花了数百两银子，心疼还得堆出笑脸，将胸脯拍得响当当，“不差钱！想花多少尽管花！”

瞧着方铮精疲力尽的模样，长平心疼了，一招手叫过一个女侍卫，将他身上地东西都取了下来，吩咐侍卫送回府里去。

女侍卫牛烘烘的单手接过方铮身上的东西，还举重若轻的在手上随意掂了掂，接着轻蔑的看了方铮一眼，转头离去。

“她这眼神啥意思啊？”方铮不爽了，“有力气早点过来搭把手呀，我累个半死倒还鄙视我了，靠！”方铮觉得自己地男性尊严受到了挑衅。

长平嘻嘻哈哈的推了他一下：“行了，你跟我手下地侍卫治什么气呀。”

方铮悻悻哼道：“有本事单挑！”

长平惑道：“真的假地？你最近长本事了？该不是看人家走远了才放狠话吧？”

方铮嘴硬道：“……当然是真的！”

“那我明日便安排你和她打一场？”

“咳咳……明天我有事，不，最近这段日子我都很忙，抽不出时间，不过我身边地杀手哥哥最近比较有空……”

“格格格，你个混蛋，简直坏到骨子里了！”长平娇笑着朝方铮使了一招黑虎掏心。

“……”

两人在喧闹的大街上手牵着手走着，这个时代男女大防很严，见这对男女旁若无人的牵着手，路人不禁惊骇不已，纷纷朝他们指指点点。好在方铮来自前世，而长平更是一副我行我素的性子，对众人的指点毫不在意，反倒是聊得更加起劲。

“喂！快来看快来看，你看前面那女子，穿的衣裳真好看呀！”长平扯过方铮的衣袖，指着前方不足一丈远的一个女子背影，兴奋的道。

方铮定睛望去，见此女子背影窈窕，细腰丰臀，走动之间尽显丰姿绰约，光看背影就让人忍不住大吞口水。

方铮摸着下巴，眯着眼肯定了长平的审美观：“嗯！确实好看！这样吧，我上去把她的衣裳扒光，然后衣裳归你，人归我，怎么样？”

方铮的声音不大，却也不小，至少一丈方圆内还是能够听得到。

那位衣裳好看背影也好看的女子显然是听到了方铮的轻浮话，脚步一顿，猛然回过头来，与方铮打了个照面。

只见此女年约二十三四，瓜子脸，柳叶眉，细润如脂，滑腻似酥，不施粉黛而颜色如朝霞映雪，少显风姿其蛮腰若晚风拂柳。

“哇！凤姐！你怎么在这儿？”方铮大是惊奇的叫道。

凤姐哼道：“我还道哪个混蛋敢在光天化日之下调戏民女，原来是方大少爷，这就难怪了。”

方铮一窒，干笑道：“巧合，纯属巧合，下次我一定看清了正面再调戏。”

凤姐闻言媚笑道：“莫非方大

姐姐我人老珠黄，已入不得你的法眼，不够资格了？”

方铮一楞，接着搓着手笑道：“哪能呢，主要是跟凤姐太熟了，呵呵，不太好意思下手……”

长平见二人只顾寒暄，似乎忘了她地存在，小丫头不高兴了。

“喂！你们当我不存在吗？”长平一直对凤姐的印象不好，觉得她生相狐，经常勾引方铮，而且还嫁过一次人，所以说起话来便没那么客气。

凤姐这时才注意到方铮旁边有个小姑娘，定睛一看，竟然是长平公主。凤姐面色一肃，便待下跪行礼，方铮赶紧拦住她：“哎，使不得，这是大街上，别引人注意。”

说着方铮还趁机拉住凤姐的手，装作搀扶她的样子，面色一本正经，如同坐怀不乱地正人君子般，暗中却在她白软嫩滑的玉手上摸了几下，啧啧，真不知凤姐用的什么保养品啊，二十三四岁了，小手嫩得跟十五六岁地小姑娘一般，令人情不自禁的摸了还想摸。

凤姐风情万种的白了方铮一眼，顺势也就没向长平行礼。红着俏脸不着痕迹的抽回了被方铮暗里反复抚摸着的玉手。

长平又不是瞎子，见二人眉来眼去的，如何不知他们之间存着暧昧？尽管心里酸溜溜的，却也只能强行忍住，不过由此她对凤姐更多了几分敌意。

“凤姐，你一个人在逛街？”方铮奇道。

“我正好去你家找你，又听你家门房说，今日有礼部尚书来商议你与公主殿下的婚事，我不便打扰，所以就回来了。”

方铮高兴道：“莫非凤姐良心发现，打算给我分红了？”

凤姐笑道：“非也，店里来了个客人，指名要见你，他说不敢去你府上，怕引人注意，没法子，只好由我来跑腿啦，可巧在这儿遇到你了，不然我这腿都快跑断啦。”说着微弯下腰，隔着衣裳轻轻揉了几下大腿。

方铮眼瞧着凤姐裹在长裙里，却仍显得修长有致地长腿，不禁暗暗吞了吞口水，想象着若是能与这长腿的主人巫山**，长腿紧紧盘在自己的腰间……

色令智昏下，方铮脱口而出道：“……凤姐如此辛苦，小弟实在过意不去，不若让小弟来帮揉揉腿如何，小弟的技术很棒的哦……啊！”

伴随着一声惨叫，长平得意的收回了掐在方铮肋间的葱指。

得意忘形是要遭报应的，方铮很快便明白了这个道理。

“店里谁要见我？搞得这么神神秘秘地，连我家都不敢去……”方铮揉着腰间的软肉，龇牙问道。

凤姐摇摇头：“他说他姓吴……”

“吴公子？”方铮想了老半天才想起来，接着一拍大腿，这些日子忙，怎么把这小子给忘了？这小子还欠我近百万两银子呀！

“吴公子在店里？”

见凤姐点头，方铮高兴的笑道：“刚想瞌睡，就有人送枕头，哈哈，走走走，赶紧的，去见送财童子去。”

长平与凤姐在方铮连声催促下，很快便到了如玉斋。

吴公子正坐在后院当中，一位帐房先生正在招待他。吴公子满腹心事的模样，有一搭没一搭地跟帐房先生说着话。

一见方铮来到，吴公子脸上不由闪过几分喜色，急忙站起身来，朝方铮作揖道："草民见过方大人。"

吴公子今日打扮得比较儒雅，比起上次去方府时，被方家护院折磨得衣衫褴褛的模样强多了，而且精神气色也很好，就像个古代小白领似地，脸上多了份自信，整个人看起来颇有几分风度翩翩的气质。

这小子最近在干嘛？搞传销去了？

方铮拱手笑道："吴公子，好久不见，比以前帅多了啊，都快赶上我了。上次见你还像人猿泰山呢，今儿个改白马王子了？"

长平和凤姐不认识吴公子，但二女聪慧，看得出他们有要事相商，便识趣地到店内看脂粉去了，偌大的后院只剩方铮与吴公子二人。

撩了撩长衫，方铮施施然坐下，笑眯眯地看着吴公子道："小吴啊，听说你找我，我急急忙忙便跑过来，可我奇怪，你干嘛不直接来我府上呢？我家是龙潭虎穴，让你这样害怕？"

吴公子急忙笑道："不敢不敢，实在是草民有机密之事，到您府上找您，怕会引人注意，为掩人耳目，草民只好斗胆将您请到这里来，还望方大人恕罪。"

"这么神秘？"方铮皱着眉问道，接着双眼一亮，大手一伸："……别的先不说，给钱！"

吴公子愕然道："给……给什么钱？"

方铮不高兴了：

Chapter_22

“你欠我一百万两银子，你忘了？除去你还我的四万两，你还欠我九十六万两，有凭有据的，莫非你想赖帐？”

吴公子嘴角一垮，哭丧着脸道：“方大人……我……草民今日来见您，可不是为了还钱……”

“没钱你来见我干嘛？咱俩的交情还没到一起吃喝玩乐的份上吧？”方铮不满道。最近方大少爷手头紧，好不容易有位债务人主动要见他，原以为自己可以捞个一两万两银子先对付对付，没想到这债务人不是来还钱的，这让方铮感到很不高兴。

吴公子见方铮脸色沉了下来，不由吓坏了，忙解释道：“方大人，您上次给了草民二万两银票，要草民接近潘尚书的大公子潘陶，与之交好关系，您……不会忘了吧？”

方铮转了转眼珠，接着一拍脑袋，——别说，还真给忘了。当初要吴公子接近潘陶，是想从这方面入手，试试看能不能得到一点关于潘尚书作恶多端的证据。如今看来，吴公子主动求见，是有收获了。

方铮一直没太重视这事儿，特别是接手了影子后，手下几十号擅长打探情报的精英人士，又怎会记得吴公子这颗可有可无的棋子？

目前方铮关心的重点，是自己没银子花，所以对吴公子送上门来情报，他倒觉得不甚重要。就潘尚书家那俩草包儿子，估计也说不出什么惊天动地的大秘密。

啜着牙花子，方铮斜睨了他一眼，阴阳怪气道：“吴公子衣着如此光鲜，怎会没钱还我？你知不知道本官现在穷得恨不能将一两银子掰成两半儿使了？”

吴公子哭丧着脸道：“大人，您甭掰了，省点力气吧。草民昨天就试过了，掰不开……”

“……”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五十七章 观棋不语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1-29 21:03:19 本章字数:5412

要欠款未遂，方铮不禁有些悻悻然，本以为送财童来，自己大大小小会发笔财，缓解一下自己目前的财政困境，没想到这位送财童子如今灯尽油枯，业已是穷得清洁溜溜，这让方大少爷很是忿忿。

“那你找我干嘛？”方铮没好气道。在他眼中，这位吴公子除了还钱，基本没有别的功能了。——不能怪方铮势利，只能说这个社会有明确的分工，有的人天生就该过着躺在家里数钱的逍遥日子，而有的人天生就是欠人钱的孙子命。吴公子属于后者。

吴公子尴尬的笑了笑：“方大人，……您以前不是说过，若草民有了潘府的情报，草民欠您的银子可以一笔勾销，而且还会将断根的解药一并赐与草民吗？”

“嗯？好象确实说过……你有情报？”方铮斜睨着他，压根儿不信这小子嘴里能说出什么有价值的情报。

吴公子笑得满脸谄媚：“有！有重要情报！”

“说说，有没有价值，我得听了才能下判断。”方铮不置可否。

“自从听了方大人的吩咐，草民马上在最短的时间内与潘尚书的大公子潘陶搭上了关系……”

“等会儿！何谓‘搭上了关系’？”方铮狐疑的上下打量着吴公子，惊讶道：“……莫非潘陶喜欢走旱道，而你为了完成任务，忍辱负重做了他的兔宝宝？”

吴公子闻言张口结舌楞了半晌，很想对眼前这位方大人丰富地想象力表达一下自己由衷的敬意，嘴唇嗫嚅了几下，始终不知该如何开口。

“方……方大人，您想多了……”吴公子哭笑不得：“所谓搭上关系，用地其实是您教我的法子，银子开路，刻意巴结。借着潘陶买我家酒楼的契机，与其相识，然后草民每日与潘陶他们这些官宦子弟厮混，功夫不负苦心人，潘陶终于拿我当自己人看待了……”

方铮大加赞赏：“不错不错。以前我小看你了。看来你是天生玩无间道地料啊。说重点。得到什么情报了？”

吴公子讨好地笑笑：“托方大人福。草民确实得了点消息。也不知对您有没有用处。前几日潘陶有些心神不宁。草民试探着问他。他什么都不说。后来有一次与他喝酒。他喝多了。大着舌头告诉我。说潘府最近几日不对劲。他老爹。也就是潘尚书。整天把自己关在书房里。不知道在干嘛。两位公子去请安。也被下人们挡了驾。潘府内地护院守卫也加强了许多。日夜巡逻地次数明显比平常密集。防卫日渐森严。还有。潘尚书地心腹幕僚林青山。这几日却出入频繁。一天进出潘府十数次。潘陶与林青山认识也很久了。他说他看得出。林青山虽然表面上悠闲。但神色焦急。举止失常。潘陶说。综合这些情况。府里最近可能有大变。”

方铮摸着下巴开始琢磨。他先想吴公子这番话到底是真是假。毕竟自己把他害得很惨。难保他不会下个套子阴自己。后来一想不太可能。这小子若有这胆子。当初敲他闷棍时。表现就不会那么不堪。再说他得到地这些情报。直观上对自己没任何影响。不存在设圈套。

那么他说地就是真地了？老潘最近忙活些什么呢？上次在朝堂上。看他那架势。分明病得只剩下一口气。就等着蹬腿了。怎么一回了家反而生龙活虎起来？这老东西到底在打什么主意？

吴公子就站在他面前。方铮没时间多想。笑眯眯地道：“你能进出潘府吗？”

吴公子苦笑道：“草民与潘陶交好。以前还是能进去拜访潘陶地。可从几日前开始。潘府就传出了话。潘老尚书要静心养病。潘府谢绝所有访客。所以……唉！”

嗬！连访客都谢绝了，潘尚书莫非想在家里当个古代老宅男？

生平第一次，方铮觉得情报这个东西是多么的重要了，现在地情况是，影子们全派出去了，却一无所得。老潘在自己家的书房里不知

鼓捣着什么见不得人的事儿，而府外这么多双眼睛盯着，针插不进，水泼不进，如同睁眼瞎似的在他家围墙外面瞎转悠。

这老东西肯定憋着劲儿想使什么坏！方铮下了这个肯定的结论。

必须尽快将影子机构发展起来，将影子们渗透到各个渠道里去，以最快地速度获知老潘的动静，哪怕老东西躲在书房里学东方不败绣花，也知道他竹的是鸳鸯还是鸭子。

定了定神，方铮朝着满脸期盼地吴公子笑了笑："小吴啊，这事儿你办得错，嗯，本官很欣慰，关键时刻你能够保持立场坚定，旗帜鲜明，这很不容易……"

吴公子心中暗诽不已，你才多大年纪呀？说话这么老气横秋，怎么感觉

孙子似的？

"……你说地这些情报，本官一时还无法断定是否有价值，这样吧，你想法子多接近潘陶，不管用什么方法，一定要从他嘴里多套点话出来，越多越好，不要错过每一个字，回头汇报给我。"

亲切的拍了拍吴公子地肩，方铮笑得像那条伊甸园里引诱夏娃吃禁果的蛇："想想，这事儿办好了，你就无债一身轻，而且还解了身上的剧毒，多么美好。你的人生将会一片光明，直达康庄，你曾经许下的宏伟志愿，你曾经立下的远大理想，从此将不再空洞苍白，只要肯努力，你就会一一实现，如同插上了坚强的翅膀，在蓝天与白云之间自由的展翅翱翔，翱翔，翔，翔……"

随着特意制造的尾音效果，方铮的手如同黑暗中的灯塔一般，坚定而有力地指向前方，与吴公子共同畅想着美好的未来……

最后，洗了脑地吴公子满怀踌躇壮志，被方铮忽悠得踉跄而去，走时脸上带着神采飞扬的笑容。方铮相信，只消他的一句话，吴公子完全有能力将自己的大裤衩儿作为产品，以天价卖给他老爹，并且将他老爹发展成下线……

古代人其实并不是全都聪明，也有傻地。——方铮又一次下了结论，方大少爷的结论通常都是正确的。

----------－－－----－－－----

太子府内。

入秋后的后殿显得有些冷，秋风吹过，殿前零星地落叶轻飘飘被带起，又摇曳着落在地上。

太子半闭着眼，正在听乐伎弹琵琶。

乐伎名叫思思，才十六岁，深得太子的喜爱，太子喜欢她的<琶声中隐隐弥漫出的金石杀伐之气，让他的心血如同滚烫的热水般沸腾到极点，有种撕开一切，摧毁一切地凌虐快感。

他更喜欢将思思压在身下，面色冷静的看着柔若无骨的她，在自己身下委婉呻吟，如泣如诉，辗转承欢，如同一场人与蛇精之间的搏斗或交媾。每当这个时候，他就莫名的狂躁，总想伸出手去，握住某个坚硬地东西，触手却是一片让他毫无安全感的柔软，一如身下的女人。

范瑞恭敬地站在后殿门外，一动也不动，脑袋低垂着。他保持着这个姿势已经半个多时辰了，琵琶曲没有停止，他不敢扰了太子的雅兴。

终于，铿锵激烈地金石之声渐渐缓和，空阔的后殿回荡着琵地尾音，直至完全消失，整个后殿陷入一片寂静。

轻轻的拍了两下掌，太子站起身来，脸上带着微笑，一如往常般温文儒雅：“思思弹的琵琶，孤百听不厌，越听越喜爱，呵呵。”

思思面带喜色，俏眼含春的看了一眼太子，又看了看站在殿外的范瑞，口中轻轻道了声谢，识趣的抱着琵琶退下了。

范瑞走上前来，低声道：“殿下，秦重将军已在殿外等候多时了。”

太子微微一楞，接着失笑道：“孤沉迷于<声不能自拔，倒是怠慢秦将军了，快快请他进来。”

范瑞恭声应是，转身走出去，随即领着一名年约三十多岁的年轻将军走了进来。

太子微笑着迎了上去，“秦将军，孤失礼了，方才只顾着听曲，一时忘形，还望将军莫要怪罪才是。”

秦重是带兵的人，相貌虽然平凡，然多年带兵的经历，让他平凡的脸上平添了几分冷硬肃杀之气，使得整个人看起来就像一柄出了鞘的利剑，锋芒毕露，令人不敢逼视。

秦重扯动嘴角，单膝下跪行礼道：“末将拜见太子殿下。”

太子显然对秦重的举动颇为满意，一直到秦重完全拜下去以后，他才故作不满的上前搀扶起秦重，口中轻责道：“秦将军，你与孤是自己人，用得着这些繁文:节吗？你未免也太过拘礼了，以后在孤的面前，可别动不动就跪，你是将军，是带兵的人，军人就算是死，也得站着死！”

秦重闻言眼中闪过几分复杂的神色。他的出身很平凡，如同他的相貌一般毫无出奇，十年前辞别了家乡的父老，孤身进了京城，怀着投军报国的志愿，参加了当年的武科考试，并中了武举。本以为从此可以金甲披身，钢枪在手，带领着士兵们上北方前线抗击突厥，谁料皇上对他不闻不问，只将他扔在禁军中任了一个小小的校尉。

怀才不遇，明珠蒙尘，这些已不足以形容他的心情。这十年来，他凭着自己的真本事，咬着牙从校尉升到了裨将，又升到了偏将，两年前，他遇到了太子，太子热情真诚的待他，他终于下了决心，跟定了太子。

“好风凭借力，送我上青云”，他也如愿以偿的当上了禁军的副将，然而

时刻盼望着能离开京城，去戍卫边疆。他始终觉得才是属于他的归宿。

太子却不知秦重心中的百感交集，他淡淡的笑道：“孤今日叫你来，有件事想与你商量。”

秦重知道，太子口中所谓地“商量”，只是个客气的说法，他只能理解成命令。

秦重躬身抱拳道：“请太子殿下吩咐。”

太子微笑道：“京城守备将军孙得望告老，此事你可知？”

秦重点点头：“末将几日前便已知晓。”

“孙老将军告老，这京城守备之职却是空缺了下来，天子之城，京畿重地，守备将军一职非同小可……”

秦重抬起头，看了太子一眼，心中隐隐知道太子想说什么了。

果然，太子面色如常微笑道：“秦将军在禁军中待了这么多年，论资历，论本事，论忠心，足可独当一面了。孤打算向父皇推举你来顶这个职，不知秦将军意下如何？”

最后地问句完全可以当作废话，结识太子两年多了，他对太子的禀性多少有些了解，太子决定的事，是容不得手下反对的。那句“意下如何”地意思，其实是在问你，选择遵命，还是选择没命。

秦重不是傻子，他的选择很明智。

“末将愿听从太子殿下安排。”

太子满意的笑了，整个身躯都放了下来，如同刚刚在思思身上完成了最后一次冲刺，满足而回味无穷……

临走时秦重望着太子捉摸不定的笑容，忽然觉得背后有些寒冷，犹豫了下，欲言又止。

“秦将军还有话说？”太子地视线一直没离开过他。

想了想，秦重抱拳道：“神武军的副将郑岩松，最近好象在刻意结好末将，却不知何故。”

太子微微一楞，随即笑道：“无妨，你心里有数便好。”

从太子这里得不到答案，秦重只好满怀惑的躬身告退。

见秦重走远了，范瑞走上前来，轻声道：“神武军的郑岩松乃大将军赵虎的心腹，他去拉拢秦重，里面定有玄机……”

太子微笑道：“不算什么玄机，孤的老师手举着棋子，迟疑不定，现在怕是下了决心，要落子了，呵呵。”

“那……太子殿下，我们……”

“做个观棋不语地真君子，岂不美哉？”太子的眼睛半眯着，间或掠过几分阴沉。

---－－----------

如玉斋的后院内。

吴公子走后，方铮懒洋洋的躺在躺椅上，闭目沉思着。

他在思考人生。

人生有很多事要思考，对方大少爷来说，目前最重要的不是想潘尚书在搞什么鬼，也不是想太子又在玩什么名堂，江山又不是他地，他犯不着为这个伤神。

他想的是跟自己切身利益相关的事。——房事。

方铮有一个美好地愿望，那就是像所有YY~小说中的主角一样，收齐天下美女，订做一张超级大床，所有地老婆都一丝不挂的躺在这张床上，当然，自己也必须得一丝不挂，然后把自己地眼睛用黑布蒙上，玩老鹰捉小鸡的游戏，逮到哪个老婆，就跟她叉叉圈圈一番，接着再继续玩……

多么美好的愿望啊，不知何年何月得偿所望……

“这混蛋闭着眼做什么见不得人的梦呢？口水都流下来了，还笑得那么猥琐。”耳边传来长平不满的声音。

方铮睁开眼，朝长平笑道：“一个茶壶，无数个茶杯，做男人，挺好！”

长平惑道：“什么意思？”

方铮朝她眨了眨眼：“我是茶壶你是杯，多好，比那傻乎乎的你是风儿我是沙好听多了……”

长平也朝他眨了眨眼：“配几个茶杯？”

方铮沉吟：“这个……得看妇女同胞们受苦受难的程度了，一般来说，十几二十个我还是能接受的，记得我给你讲的西游记的故事吗？唐僧取经历经九九八十一难，为的什么？还不就是为了解救众生于苦难，唐僧多不容易呀，取个经招谁惹谁了？不但有妖精要吃他，还有女妖精勾引他，你老公我跟他一样……”

长平笑得眼弯成了新月，嗔道：“你就美吧！还唐僧呢，你顶多就一猪八戒。”

方铮没理她，犹自道：“我若是唐僧该多好，只要有女妖精勾引我，我二话不说，立马从了她……”

长平笑道：“你若是猪八戒，也可以从了她呀……”

方铮叹了口气：“猪八戒若出现，改女妖精不从了……”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五十八章 情挑凤姐（上）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1-30 23:10:42 本章字数:3915

平是偷偷跑出宫的，不敢在外面多待，临到下午她舍的回宫了。

临走时瞧了瞧凤姐，长平不满的哼了一声，一把揪住方铮的前襟，恶狠狠的在他耳边威胁道：“你不许跟那狐媚子说话，不然老娘掐死你！”

人与人之间的第一印象很重要，长平第一次见嫣然，那时方铮正被打入天牢，嫣然独自一人跪在胖子府门外，为方铮苦苦求告。所以长平很轻易的便接受了嫣然这个有情有义的女子，未成亲之前甚至还主动上门探望嫣然，古代大户人家，正室夫人的权威是最重的，而男人纳的小妾，其家庭地位仅比奴婢稍高一点，嫣然能得长平如此礼遇，对她而言倒是一桩幸事。

但凤姐就不同了，每次长平看到她，就鼻子不是鼻子脸不脸，究其根本，也是第一印象使然。

那时长平正在追求方铮，而方铮则每天躲着她，长平正是气苦之时，却被人告知方铮那个没良心居然在跟别的女人饮酒作乐，于是便

出现了长平风风火火的带兵围堵邀月楼的一幕。有了这个极度恶劣的开端，便难怪凤姐一直不招长平待见了。

方铮是个大大咧咧的人，自是不知几女之间还有这么多弯弯绕，见长平临走俏目却仍狐疑的在他和凤姐之间瞄来瞄去，就像老婆在抓老公偷情的证据似的。方铮不由感到有些好笑，轻轻抚了抚长平的小脸："回去吧，放心，我和凤姐是清清白白的，比白菜豆腐还清白。"

话是这么说，其实方铮还是很希望跟凤姐不清白的。

长平仍然很担心，瞟了一眼站得远远的凤姐："那若是她勾引你怎么办？"

这个问题有点难度，如此风情万种的女人主动勾引他，方铮若是拒绝的话，那还叫男人吗？不过这话可不能在长平面前说。

方铮沉吟道："嗯……我尽量不接受她地勾引……"

长平听出这句话毫无诚意。不禁感到很不满。凶巴巴地问道："她是不是很喜欢你？"

"应该是吧……"方铮不确定地偷偷瞅了眼凤姐。她正站在如玉斋地门口。远远地看着他。唇边带着一抹风情万种地轻笑。如同暖春绽放地鲜花。让人打心底里觉得舒坦。

这么含情脉脉地看着我。不是喜欢我是什么？方铮在心里下了这个结论。

长平一听凤姐喜欢她男人便火了。忍不住便想上前跟凤姐合作演出一场争风吃醋地戏码。随即又想到。人家又没亲口承认。一切都只是臆测。就这么上去理论。未免太过师出无名。

无可奈何地捏了捏小拳头。恨恨地瞪了一眼凤姐。长平咬牙道："那你喜不喜欢她？"

偷瞄了一眼芳菲妩媚。光艳逼人地凤姐。又看了看气得快爆体而亡地长平。方铮叹了口气。如同受了天大地委屈般。言不由衷地撇着嘴。低声道："我不喜欢她……"声音中满是伤感和无奈。

长平抓狂的使劲抓了抓头发，接着又跺了跺脚，大声道：“啊——我不信啦！”

说完狠狠地捶了方铮一拳，又很不友好的朝凤姐重重哼了一声，气咻咻地上了马车，回宫去了。

方铮朝马车挥手，大声喊道：“喂！我明天进宫见你父皇，你在宫门前等我啊。”

“去死！”

“公主殿下怎么了？好象对我很大的意见？”长平怒气冲冲的走后，凤姐走上前来惑的问道。

“没什么，小姑娘耍性子呢，呵呵，她怀咱俩之间不清不白。”方铮望着凤姐娇媚的脸蛋，笑眯眯的道。

凤姐俏脸微微红了一下，不自在地拢了拢发鬓，眼睛却不敢看方铮，口中貌似随意的问道：“那你怎么说地？”

方铮无奈的一摊手，“我还能怎么说？咱俩本来就是清清白白地，我倒是想不清白呢，这不是还没来得及嘛……”

“去死！”凤姐羞红着脸，忍不住狠狠捶了方铮一拳。

怎么每个女人都喜欢骂“去死”？更巧的是骂完都得补上一拳，跟事先商量好了似地。

笑闹了一番，很快便缓解了凤姐的羞意。二人又如往常般嘻嘻哈哈起来。

看了看天色，凤姐笑道：“快到用晚饭的时间了，方大少爷若不嫌弃姐姐手艺粗糙的话，不若就在这里用饭如何？姐姐亲手给你做饭去……”

方铮喜道：“好啊啊，能吃凤姐亲手做的饭，今儿我倒有口福了。”

凤姐笑了笑，“姐姐做饭的手艺很一般的，——对了，你有什么忌口的吗？先告诉我，免得待会你挑嘴。”

方铮仰头望天，仔细想了一会儿，接着很认真的道：“……我不吃屎。”

“……”

夜凉如水，烛光摇曳，如玉斋后院的厢房内却春意盎然。

方铮和凤姐相对而坐，正在浅酌慢饮。桌上的菜色很丰富，而且味道很好，看来凤姐除了做生意有特长，做菜也是一把好手。

凤姐说话不多，小饮了几杯酒，举杯持箸间眼神交会，一触即避，今日的凤姐显得很是羞涩沉静。

方铮一口饮尽了一杯酒，然后望着凤姐嘿嘿贼笑。目光在凤姐的脸蛋和高耸的胸部来回巡梭。长平对他的警告早已忘到九霄云外。

“你笑什么？”凤姐实在抵挡不住方铮上

的色色目光，垂着头，低声问道。平素精明干练的存，就像个刚出嫁的小媳妇似的。

“嘿嘿，凤姐，你看这情形，如果堂前的蜡烛换成一对大红的，咱俩现在像不像在洞房里喝交杯酒？”方铮调戏妇女的时候总喜欢把眼睛眯起来，让人一眼就看出他不怀好意。

“呀！你要死了！”凤姐羞得不行，站起身便欲打他。

“哎！别动手呀，万一咱俩互相打闹上了，我不小心摸到你什么地方咋办？”方铮的提醒令凤姐止了步，这色胚子说得没错，这事儿还真有可能发生。

方铮对凤姐的悬崖勒马感到很失望，早知道就不提醒了。

“凤姐，小弟问句不该问的话，有没有想过再嫁人？”

凤姐羞红的脸忽然白了，怔怔的望着不停摇曳地烛光，良久，幽幽的叹了口气。

“这些年都过去了，姐姐我也老了，哪还想过再嫁呀。再说，寡妇本是不祥之人，改嫁只会令我名声更差，姐姐早已无此非分之想了。”

“话不能这么说，凤姐，女人也有权力追求自己的幸福，凤姐你才二十几岁，正是芳华正茂之时，难道你甘心一辈子就这么独身孀居，

孤独终老吗？”方铮对古代这些规矩很是不屑，嫁过一次人怎么就不能再嫁了？搁在前世，离几次婚又结几次婚的女人满大街都是，那她们岂不是都要浸猪笼？

“不这样又能如何？在这世上，情份冷如铁，人言利如刀，我若改嫁，不知会招来多少闲言碎语，姐姐就算改嫁进了新夫家，又怎能抬起头做人？”凤姐苦笑，仰头饮尽了一杯酒。

喝完凤姐重重的叹了一口气，仿佛要吐尽这半世的辛酸与忿恨。

方铮笑了笑：“改嫁若是所托非人，当然光景凄凉，但若有幸得遇良人，凤姐的下半生不就能幸福了吗？”

凤姐似乎有了几分醉意，杏眼含春的飞了一眼方铮，“何处有良人，不嫌弃姐姐的寡妇身份，愿意真心迎娶姐姐我？呵呵，痴人说梦而已……”

好犀利地小媚眼！方铮被凤姐扫的这一眼弄得心神激荡，定了定神，方铮挺胸傲然道：“凤姐，你觉得小弟如何？可有资格做你地良人之选？”

“你？”凤姐吃吃一笑，美人醉眼惺忪，显得分外娇媚。

“我怎么了？不行吗？”方铮不满道，凤姐的语气让他觉得有些受伤。我有什么不好的？家世身份地位什么的就不说了，上天入地爬山下水，满世界找找去，上哪儿找我这么优秀的穿越人才？相貌英俊，人品高尚，虽说不怎么专情，但喜新却不厌旧，古代地男人能比我好吗？

“你很好，姐姐不好……”凤姐满脸苦涩的摇摇头，“你年纪轻轻便是朝廷命官，深得皇上宠爱，未来前途无量，封侯列公都未可知，而且家中富可敌国，金玉满堂，你这样地男子，想要什么样的女人得不到？公主殿下都对你一往情深，姐姐怎能配得上你？姐姐是寡妇，是不洁不祥之人，而且大你八岁，怎敢对你生非份之想？……”

方铮急了，这语气不对呀，凤姐是他早就内定的老婆，听她的语气，好象因为自卑而不敢对他有所回应，好好的老婆眼看就要飞了，

教他怎能不急?

“凤姐，你的顾虑太多了，寡妇又怎么了？大我八岁又怎么了？只要小弟喜欢，什么都不管！咱们活着是为了自己，不是活给别人看地，只要自己幸福，你管那些闲言碎语做什么？”

说着方铮一把抓住凤姐柔若无骨的手，一边色眯眯地抚摸，一边正正经经的表白道：“凤姐，小弟其实喜欢你很久了，我们第一次见面，小弟就对你……”

方铮说到一半住了嘴，他想起第一次见凤姐时，凤姐把自己打扮成麦当劳叔叔地模样，方铮禁不住心内一寒。若说凤姐那副鬼样子自己能喜欢上她，这话未免也太假了。

“……呃，第一次见面不算，从我们第二次见面起，我就深深的喜欢上你了，真地！在我心目中，你就是那圣洁的小龙女，我愿做你永远的尹志平……”

“小龙女是谁？尹志平又是谁？”尽管被方铮的表白弄得芳心暗喜，凤姐还是忍不住出声打断了他。

“呃……你不认识，跑江湖的，俩人都挺出名……我刚说哪儿了？”被凤姐打断，方铮的思绪也断了线。

凤姐没答话，脸色红透了，不知是因为喝了酒，还是因为羞涩。

“嗯……反正就那意思，我对你挺那啥的，你知道吧？”方铮抓着凤姐的手，不停的上下抚摸着，凤姐羞得往回抽了几次都没抽出来，只好任他抓着。

“凤姐，小弟对你是真心的，你可不能不喜欢我，你想啊，你的小肚兜儿

“你……你这小混蛋！”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五十九章 情挑凤姐（下）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2-2 18:15:20 本章字数:5512

凤姐雪白的贝齿咬下唇。(媚色无边的杏眼恨恨的盯着眼神中除了羞愤之色。还有些说不清道不明的东西。盈盈荡荡。仿佛能漾出水

来。脸色早已红透了。高举着粉拳。`也不是。放不是。端的羞恼之极。

方铮嘿嘿一笑：“姐。你别害羞呀。小弟我人才相貌都是一等一的。打着灯笼也难找呀。你若害羞不敢接受。未来属于咱们的幸福小日子可就泡汤啦……”

姐噗嗤一笑。葱虚点了一下方铮的。“你呀。真够臭美的。油|舌。贪财好。一副贼头贼脑的样子。居然好意思说自己人才相貌一等一。我真是服了你……”

收起了嬉笑之色。凤姐幽怨的看了方铮一眼。语带无限萧瑟落寞之意。幽幽叹道：“姐姐知道。你其实是个好人……”

“停！打住！”方闻言脸色立马变了。显的有些气极败坏。这才几句话呀。就开始给我好人卡了。吃过猪肉也见过猪跑。任是方铮对情事不甚通晓。却也知道。但凡女人一副幽幽怨怨的口气跟你说“你其实是个好人……”。那后面的话不用猜。一准没戏。百试百灵。

“凤姐啊。你就算接受。拜托你也别恶心我成不？”方铮有点莫名的气愤。的亏我是穿越来的。多少明白点儿女人拒绝人之前的套路。先扬而后抑。心情天堂掉入的狱。拒绝就拒绝吧。用的法子还这么不厚道。不接受你就接明说。有必要跟写文章似的。先来个**。再来个低谷。玩人也不能这样玩呀。

不能怪方铮小题大。事实。前世但凡女人男人好人卡另外一层意思是。你是好人但你没戏。这对男人说。是无能的另一种隐蔽的说法。所以听到“你其实是个好人”方铮就觉的凤姐在骂自己似的。脸上如同被扇了耳光。火辣辣的很是不爽。

姐见方铮脸色一阵红一青的。不由有些莫名其妙她不明白自己哪句话说错了令这位平日里看起脾气非常好的方大少爷大为恼怒。

“怎么了？莫姐姐我说错了什么？”尽管年纪比方铮大。但铮一生气。凤姐还是有些害怕惴惴不安的问道。方铮气过了一会儿心里过劲来了。接着又的有点好笑不就一句话嘛。跟一个女人较什么劲儿？人

家张好人卡。至少在人品方面还是肯定了我的嘛。至少比“你个坏人。所以我不喜欢你”来强多了。

这样一想。方铮觉平衡了许多。语气也温和了些：“凤姐。你是不是想说。其实我是个好人。但我不适合你？然后祝我早日找到真爱。别吊死在你这一棵树上”姐睁大了美目。疑惑的望着方铮：“你这话也太虚伪了吧？一是一。二是二。姐姐我说话什么时候拐弯抹角过？你以为世上的人说话都跟你似的油腔滑调么？说完凤姐还鄙视的看了他一眼。

方铮脸色赧赧的。靠！被鄙视了。原来这古代娘们不是给我好人卡来着……

“凤姐。你刚刚说是好人。还想说什”

“你是好人。但也是贵人。姐姐我是个比你年纪大的寡妇。怎能配上你？你啊。还是将这世事想的太简单了……”姐的表情忽然怔起来。露出几分悲伤的神色。眼睛直直的盯着方铮。那千娇百媚的神采已然不见。方铮的脸庞在她眼中越来越近。在她心里却越来越远。伸可触。却遥不可及。一如水中月。镜中花……

半晌。凤姐幽幽轻叹了一声。低道：“你想过没有？你如今是堂堂的朝廷五品官员钦封的伯爵。深受皇上恩宠。甚至马上就要做驸马爷了。你觉的皇上会答应你娶了公|之后又去娶一个年纪比你大的寡妇吗？就算皇上答应。你的父母会答应吗？公主会答应吗？”

“姐姐这辈子活的苦。活的累。十五岁娘家便将我许了人。刚过两年日子。家里的男人又被征召到北方入了军。离开家才几个月。男人便死在了外面。姐姐我就这么无依无靠的守着寡。没命的攒点家业。希望自己的余生能好过一些一直到有幸认识了你。尽管与你不沾亲不带故。可姐姐心里一直当你是我的主心。如玉不管遇到了什么事。姐姐一想到有你站在我身后。说话的底气都足了。

”

“姐姐与你若是多出一步。你可知你要承受多少责难吗？姐姐是个克夫的寡妇。怎能让你因我而与家人反目。令圣上不满。令公主伤心？这样姐姐就算跟你在一起。你会活的舒坦吗？”

姐难的主动的伸出手来。轻轻抚着方铮的脸庞。眼中的神色似迷朦。又似伤感。语气带淡淡的唏嘘。神思恍惚的看着方铮这年轻的脸。姐眼中盈盈溢满了泪水。口中反复呢喃道：“我生君未生。君生我已老。我离君天涯。隔我海角……你出现的太晚了……”

说罢晶莹的泪珠终于滚滚而落。悄悄的。一滴一的落在的衣上。飞溅。粉碎。如一场盛世的烟花。

舔了舔干枯的嘴唇。方铮的声音变的有些嘶哑：

。我知道你想说什么。但是你要相信。我方铮这辈子散。或许胸无大志。但真正要做的事情。就一定会做到。我要娶的女人。谁也拦不住我！”

姐闻言笑了。眼中的泪珠不停落下。笑颜却如春日的桃花。带着几分醉后的红。在暗的烛光下的分外娇媚。黛眉开娇横远。绿鬓淳浓染春烟”。眼前的这个女人。不知心中有着多少悲苦。此情此景。却让方铮的心狠狠**了一下。一如对她半世的辛酸感同身受。

“咱们不要说那些|兴的话了。来。陪再喝几杯……”凤姐明经醉了。竟主动拉起了方铮的手。她的俏脸越来越红眼中的媚意也越来越浓。

“凤姐……你醉了。”方铮夺过手中的酒杯。温声道：“别喝了我扶你去歇着吧。

”

姐吃吃一笑。推开方铮。起身摇摇晃晃的走到屋内一只大箱子前。揭开箱盖从里面拿出一个|布包着的包裹。

“这是什么？”姐在方铮身旁坐下。若无力的轻轻靠在方铮身上。一股成熟女人的幽香丝丝沁入方铮的鼻端。如兰如令方铮心旌摇摆激荡直想伸出手去。将她搂在怀中。肆意轻薄玩一番。

方铮的鬼心思凤姐浑然不她口齿不清的呢喃道：“……这是你的……分红。姐姐我早给你准备好了”

“呃……你不是要开分店么？这么便赚钱了？”明知眼前的情形不适合谈论银子方铮还是禁不住喜出望外。

姐摇头笑了。笑容中透着迷蒙以前姐姐我跟人合过伙买卖。很多规矩都不太习惯。所以你以前来要银子时。姐姐没给你。却自作主张拿着你应的|子开新店……”眼波流转。凤姐笑着望向方铮：“……因为这事儿。恐怕对姐姐怀着不少芥蒂吧？”

“没有没有！”方赶紧摇头。“姐在帮我赚钱呢。就算暂时不给我银子。那也是为好。想为我赚更多的银子。|呵。小弟不是不识好歹的人。你还银子吗？小弟想办法再去给你弄点儿……”

“小坏蛋！格格格生意归生意。这个规矩还是立起来。以后赚了银子咱们先分了。分银子若你暂时没什么大用。再拿一部分出来。咱们接着合伙。姐姐这么说你可满意？”“满意满意。凤姐你对我太好了。小弟真不知该如何感谢你。请你吃饭吧。估计你不稀罕。身相许吧。小弟担心你可能不会答应……”方铮边说边解开包裹。嗬！一大叠银票。大略数了数。估计有四五万两之数。

“这么多……”方铮惊讶

“姐姐我是背靠树好乘凉。打方大少爷的牌子。那些街上的闲汉子。乱的公差。伸手索贿的官吏。见着如玉纷纷绕道儿走。一刻不敢多留。倒是省下不少打点的银子。真不知你在朝堂上做过些什么。那些官吏听到你的名字。就跟见了鬼似的。吓的脸色苍白。话都不说扭头就跑了。连那些收税的官吏都没敢上门讨要。如玉每月该交的税款。还是我自己主动交到衙门里去的。——再加上长平公主殿下帮忙。那些王公大家的女眷照顾生意。久而久。赚的银子就多了……”

方铮笑眯眯的道：“没想到我的字居然还有镇宅避邪的功用。要不咱请个画师。把我英俊的相貌画下来。然后向全京城的商户兜售。让

他们把画相贴在商铺门口。嗯。五银子一张。一次性买十张打八折……嘿嘿。咱们又多了一个新业务呀。”

凤姐此时似乎连都坐不稳了。将全身的重量都靠在方铮的身上。手中晃晃悠悠端着酒杯。|里吐气如兰。带着些许的嗔意：“……你呀。真是钻到钱眼儿里了。此时月正好。何不再陪姐姐喝几杯？”

方铮一惊。刚才只顾着想银子。却没留神凤姐。这一会儿的工夫又不知她喝了几杯。真让她喝醉了。面对如此风情万种美人儿。我是吃。还是不吃呢?

由不的他多想。姐将手中的酒一饮而尽。然后忽然扯了扯衣裳的前。素手轻轻往红润的俏脸上扇着风：“小坏蛋。你不觉的热吗？……姐姐好热呀……”

方铮多想从头到尾保持着正人君子的风度呀。毕竟刚才谈论的话题太过沉重。若不是凤姐刻意将话题避开。没准现在方铮正跟凤姐两人抱头痛哭呢。可沉重的气氛变的太快。一时让方铮有些措手不及。刚刚还“我生君未生”来着。这一会的工夫。气氛却变的极为暧昧旖旎。甚至扯动衣的前。他还小心看见了凤姐里面穿着的大红色肚兜儿。——不出意外的话。应该是上次被方铮偷去的那一件。

非礼视。非礼视。方铮反复在心中提醒着自己要做个堂堂正正的正人君子。做个脱级趣味的人毕竟凤姐是个好女人。好女人不该被色狼吃豆腐。

提醒归提醒。方铮的一双贼眼却睁的大大的。直直的盯着凤姐高耸的胸有时因为角度住了视线。他居然还将脑袋探过去。居

|的盯着。生怕错过任何关键的部位。

好风光呀好风光！凤姐的身材真是没说的自己这几个老婆里面若论身材。怕是只有嫣然才能与她一较高下了吧?

“小坏蛋。姐姐好|吗？”凤不知什么时候睁开了眼也许是酒意掩饰见方铮盯着她的胸部。凤姐只是吃吃一笑未见多少羞意。反而不自觉的挺了挺胸。原本高耸的酥胸更是雄伟挺拔。

“凤姐的身材。那真是万里挑一呀。小弟一见。心不胜之……”方铮一副标准的色狼。自顾流着口水道。正待将色手伸出去。好好亲手轻薄一番。不料凤姐朝方铮笑了笑。头一歪。便倒在了桌上。

方铮傻眼了。色手保持着固定的姿势。僵持在半空中。脸上色眯眯的表情似乎都凝固了。

嗯？醉过去了？早叫她少点儿。这下好。啥事都没干。人就彻底醉倒了。留下我一人在这儿不上不下的算怎么回事呀？好好的吃顿饭。吃出这么个光景来。么办？都说女人不喝醉。男人没机会。眼下机会正活色生香的趴在上不醒人事。推倒。还是放弃？这是个很严肃的问题。

选择做禽兽。还是兽不如？

方铮的脑子里不停的天人战。——其实也没交战多久。他很快便做了决定。

摇了摇凤姐。确定她已彻底倒。铮将她打横抱起。轻轻放到了床上。望着沉睡中红若丹霞的俏脸。方铮心中不由泛起一阵爱怜。

心的为她盖好被。方铮站起身来。轻吁一口气。回头再看了看凤姐。眼珠一转。又在床沿坐下。揭开被子一角。将凤姐的外裳解开。露出大红色肚兜儿。顿春光无限。芳香扑鼻。如同揭开了一件绝世珠宝的外盒。满室光艳逼人。

这是我内定的老婆。一下应没多大关系吧？虽然本少爷的道德准则要求很高。但……摸自己的老婆应该在道德准则之类吧？我又没有趁人之危推倒她。一下而已。又没少块肉……

方铮不停的在心说服着自己。手已不由自主的伸出去。落在凤姐高耸的酥胸。……真舒服。软却坚挺。女人中的女人。这样的极品若不收入自己房中。简直天理不容……

这女人的腰真细啊……

这女人的腿真长啊……

这女人的脚真漂*……

……

方铮一个人边念叨轻薄。虽没有实质的推倒她。色手却已将凤姐全身上下摸了个透透彻彻。没有一处漏。凤姐似毫无知觉。任他施为。全无反抗。

一直摸了两盏茶的时分。方铮才意犹未尽的住了手。舔了舔上火的上唇。方铮咬牙为她盖好了被子。以万分的毅力忍住了内心汹涌的冲动。不能再继续了。真若趁凤姐醉了推倒她。她会恨我一辈子的。再说这样干也不光彩。不像个男人。嗯。摸摸就好。摸摸就好……

蹲在凤姐身前。方轻轻道："我走了。你好好睡……对了。你的肚兜儿与我很有缘。小弟就带走做个念了。嘿嘿。明早若找不着它。你就换那件粉红色。那件其实我也挺喜欢……"

吹熄了蜡烛。轻轻带上门。望着天上一轮新月。方铮伸了个懒腰。走出了后

,房内。凤姐在黑暗中坐起身来。脸色羞红的咬着下唇。恨恨的低声道："……有色心没色胆的小混蛋！混蛋！！淫贼！"

狠狠捶了几下床沿。姐又躺了|去。想着刚才自己装醉。方铮却将自己的全身上下摸了个遍。那种火辣辣的触感。令的她差点呻吟出声。当场出丑。想到这里。凤姐感觉个人跟着了火似的。从头丝到脚趾头。都变的火热难当起来。清娇的轻轻呻吟一声。凤姐将脸埋在了被子里。掩住了令人血脉贲张的春光……

夜凉如水。后院的厢房内却满室如春。

走出后院的方铮心情却有些懊恼。他在想自己刚才是否做错了？为什么心里隐隐有些后悔呢？若是刚才将她推倒。就算第二天她醒来恨自己。以自己对女人软磨硬泡的本事。计拿下她的芳心不难吧？没准从此以后她就死心塌的跟了我呢。

要不。少爷我现在再回去继续？

想了想。方铮还是放弃了。不光彩。就算做了也丢男人的面子。要推倒。也的在她清醒时候。心甘愿的时候。那才叫有本事呢。趁人

之危就没意思了。

迈出后院的门。小五正坐在马车等他。见方铮沉着脸出来。小五赶紧上前招呼。

“少爷。您……怎么了？”见方铮脸色臭臭的。如同抢劫了般一脸晦气。小五小心的问道。

方铮皱着眉。咧|嘴：“……蛋疼！”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六十章 横刀夺爱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2-2 22:59:18 本章字数:5335

铮坐在回府的马上。心情很是沮丧。他一路在自己刚刚的表现。算不算禽兽不如？严格的说。应该也不算。毕竟自己还是在凤姐身上来了个上下其手。不算秋毫无犯。可为什么每次在关键时刻就下不去手？以前对嫣然是这样。现在对凤姐也是这样。难道本少爷看似下流。其实骨子里却是正人君子。有着较高的道德准则？如果真是这样。那未免也太扯了。从小就对柳下惠那类的所谓君子保持着高度的鄙视。这会儿自己居然跟他成了一路货色。人生之大不幸莫过于此。回了府。怀着满腹的后悔与不甘。铮悻悻的沉入了梦乡。真巧。梦见了凤姐。一丝不挂的凤姐。不但一丝不挂。居然还在裸奔。一边跑一边媚笑着朝他招手。就像前世一个减肥笑话似的。只差没举块牌子。上面写着：“抓到我。随便你怎样。”

小绿叫方铮起床时。方铮正流着口水。满脸淫笑。不时还咕哝几句梦话：“嘿嘿。你就从了我吧。嘿嘿。你叫啊。叫破喉咙都没人来救你。”

小绿无奈的摇了摇。这位少爷。梦都在耍流氓。真不知该夸他天赋异禀。还是骂他耻之尤。

“少爷。少爷。醒醒。”小绿轻轻的摇晃着他。方铮没反应。翻个身。继续在梦里发展他的流氓事业。

“少爷。少爷。”眼叫不醒他小绿无奈之下。屈指一弹。不知弹中了方铮哪个穴道。铮像只中了箭的兔子似的凭空跳起接着发出一声极

其惨烈的“哇——”

声音在静的方府上空回荡。

小绿吓的赶紧一把铮的嘴紧张的道：“'爷。别叫。是不是很疼？”

方铮见是小绿。终于完全清了。龇牙咧嘴的揉着肋下悻悻道：“小*少爷我睡个招你惹你了？”

“可。少爷不是说。今您要上朝。要小绿叫醒您吗？”小绿瘪着小嘴委屈万状。

“唉。”方铮叹了口气。没错。他确实这么吩"过小绿。

咂摸咂摸嘴。方铮回味着梦里凤姐千娇百媚的销魂滋味。真是个极品的女人啊。下回见她。说什么都的把她给办了。什么身份的位皇上的态度。都他妈鬼去吧。

“不行你坏了我的好梦。你赔我。”方铮不由分说。一把过小绿。两人在床上嘻嘻哈哈一阵打闹。直将小绿弄的双颊通红。气喘吁吁。方铮这才停了手

洗之后。坐上他的专用马。路打着呵欠上去了。

本来皇上下过旨。最近方铮忙于影子机构的筹建。以免于上朝。昨晚却不知为何。皇上遣了宫里的小黄门传来了口谕。命方铮今日一定要上朝。

好吧。甭管啥破事儿。你是皇帝你最大。你老人家轻轻松松一句话。我就丑时起床。颠屁颠儿的去金殿应卯。马车刚在禁宫的西宫门前广场停下。内侍曹公公就迎上前来。笑的满脸褶子。如同盛开的花。

“咦？曹公公。好久不见啊。您这气色可越发见好了。白里透着红呀。”方铮一边打着招呼。一边暗暗塞上一张银票。

曹公公不动声色的|过。笑的脸上的褶纹更深了：“方大人。咱家可等候您多时啦。”

“等我？”方铮诧异道：“特意等我？”

这可稀奇了。今儿是怎么啦？本少爷何时开始享受这么高规格的接待待遇了？

“方大人。。能否借一步说话？”曹公公侧过身。将方铮请到一个无人注意的角落。

此时已是丑时。离上朝的时间越来越近了。大臣们也纷纷而至。三三两两的结伴走禁宫。

“呃。曹公公有话请直说。说话就到点儿了。我可不敢再迟到啦。再被皇上打一顿板。我冤不冤呐。”

曹公公笑道：“那咱家就长话短说。咱家是奉皇上的口谕在这儿等您的。”

“皇上有何吩咐？”方铮心中一沉。昨晚无缘无故让他上朝。今儿又命曹公公在宫门口堵他。搞神神秘的。肯定没什么好事。

“昨日下午。潘尚书被家人搀扶着进宫皇上。老尚书向皇上提了一个请求。”曹公`说到这里顿了一下。特意看了看方铮的脸色。

方铮的心更沉了姓潘的老东西一准没憋什么好屁。这个请求看来不太一般呀。

“。潘尚书这次是向皇上。求亲。”

方铮眉头一：“什么亲？”

“。潘尚书请求上将长平公主殿下。嫁予他的长子潘陶为妻。”

“什么？。”方铮个火药桶似。一着了。然大怒道：“去***。老东西可真会想啊。长平是我的老婆。这老东西难道不知道吗？”

曹公公吓了退了一。陪着笑道：“谁说不是呢。唉。您与长平公主殿下的事儿。整个京城

了。真不知老尚|是怎么想的。”“潘尚书虽有官爵。他儿子却平民呀。皇上么可能答应？”当初胖子跟他说过。平民不可能娶公主的。

曹公公怪异的看着铮道：“谁说潘陶是平民？潘尚书乃两朝重臣。他潘家三父子都是爵位的。皇上还说过要将潘陶外放为官呢。”

方铮一窒。怒声道：“皇上呢？皇上怎么说？”

曹公公脸上闪过几'疑惑之色。低声道：“奇怪的是皇上的态度也不甚明朗。既没说答应。也没说不答应。这。不像皇上的性格呀。哎哟。咱家失言了。失言了。咱家可不敢妄自揣度圣意。”曹公公说完轻轻扇了自己几个嘴巴子。

方铮闻言楞住。皇上是什么意思？他与长平的事儿已是板上钉钉铁定改不了的。甚至礼部尚书都上|提了亲。就差一道赐婚的圣旨了。为何潘尚书提出求亲的要求后。皇上没有断然拒|他呢？这个。莫非有什么别的思？

还有潘尚书老西又打着什么算盘？明知长平马上就要成亲了在这个节骨眼儿上他却横插一杠子。为他儿子求亲。他这是心我呢。还是另有所图？

方铮当官久。性子早已不像以前那般容易冲动了。可别人打主意打到自己老婆身上是个男人都忍受不了再说了。如果潘尚书的儿子真的很优秀。要人才有人才要相貌有相貌。自己倒不介意跟他来个公平竞争。毕竟是从前世穿越来的。二男争一女的戏码虽在古代不多见。可在前世却如同吃饭睡觉一般正常。

可问题是。潘尚书的个熊包儿子潘陶自己又不是没见过。长的一副猥模样倒也罢了欺软怕硬横行霸道。酒色过,子弟该有的坏毛病他一样也没落下。长平若嫁给这种混蛋。。估计她倒不会过多凄惨。以她的性子。没准潘尚书会跟户部的刘郎一样绝后。

“曹公公。皇上还说什么了？”方强忍住怒火问道。

“皇上叫咱家在这等您。了给您传一句话。”

“什么话？”方铮心里有点小期|。如果皇说“这事儿老潘没戏。”。那方铮就不用折腾了。安心在家等着成亲吧。由的那老丫挺的四处蹦达去。如果皇上说“这事儿点难办。”那方铮就再私下跟皇上商量商量。

曹公公咳了两声。“皇上说。这事儿他不管。

”

方铮楞住了。

“不管是什么意思？”

“咱家不知。这是皇上的原话。”

“我与长平两情相悦。皇上亲口许下婚约。这会儿别人来求亲他却不管了。有这么当老丈人的吗？”方铮渐渐开始不满了。

“方大人。咱家与私交不错。醒您几句。虽说皇上确实金口玉言许过您与长平公主下的亲事。但毕竟只算是口头上的婚约。您方家还没下聘礼。皇上也没有向天下正式颁布赐婚圣旨。而您与长平就算是名不正。言不顺。潘尚书乃两朝元老。朝中重臣。他瞅准了这个机会向皇上求亲。看来他也知道这码子事儿。”

曹公公说到这里|嘴。不再说。作为一个太监。议论朝中大臣只能点到为止。领不领会的意思。全靠方铮自己了。

“可。皇上是九五至尊呀。不都说君无戏言吗？皇上说出来的话就兑现呀。口头上说那也是圣旨。尚书不会连个都不知道吧？”

曹公公叹了口气。飞快的瞟了方铮一眼。低声皇上其实也难啊。潘尚书在朝中威望太重。皇上不太方便亲自拒绝。皇上说他不管。也许有他老人家的意。”

方铮这会儿听出点儿内幕来了。合着潘尚书正是瞅准了这个机会向皇上求亲。一来给他下个绊子。二来求个皇亲国戚的身份。给自己将来留张保命符。三来他算准了。就算皇上不答应。冲着他两朝元老的面子。也不会拒绝的太干脆。把这滩局势诡难明的浑水搅的更浑了。他能争取时间暗中搞什么不人的事。

而方铮此刻也明白皇上为什么说不管了。这事说的好听呢。皇上是让他自由发挥。自己看着办。他只当什么都没看见。说的不好听呢。皇上想拿他当枪使。让他出面去灭灭老潘的威风。皇上却在一旁边喝茶边看他和潘尚书狗狗。咳。坐山观虎斗。

瞧瞧。啥叫政治素质？这么短的时间内能将这乱七八糟的事儿分析头头是道。还弄出个一二三来。方铮都忍开始有点佩服自己。本少

爷这逻辑思维能力。智商低于一百的能行吗？天色不早。方铮再次一张银票给曹公公。又恭敬的目送他离开。这才匆匆赶往金殿。

金殿外。久病不出的潘尚书被家人搀扶着来上朝了。一边大声的咳嗽一边与围上来嘘寒问暖的大臣们打招呼群

|老大人面色苍白。眼窝深陷。一副病入膏的模样猜测今日有什么重大的事情令的病情沉重的老尚书亲自来上早朝了？

方铮仇恨的目光一没离开过潘尚书。专注的连众朝臣过来向他打招都没工夫搭理。潘尚书到底涵十足。面对方铮能杀死人的目光。仍是面色安详的跟臣们寒暄着。仿佛方铮不存在似的。

冯仇刀忍不住扯了扯方铮的袖子："哎老弟你今日怎么了？老盯着潘尚书干嘛？"

方铮咬着牙直哼哼："。用眼神杀死他。"

金殿上。

千篇一律的山万岁。然后众卿平身。有本早奏无本退朝。

方铮暗里撇撇嘴。琢磨着以后自己若当了权。一定上疏皇上将这千篇一律的规矩改一。

以后上朝。臣们个手。齐声问："皇上吃了吗？"

然后皇上笑眯眯的答："吃了。你们呢？也吃了吗？"

群臣们-声回答："了您呐。"

接着皇上再问："吃的什么？"

这时群臣按官阶级一个个回答："回皇上。微臣吃的菜子。"

"回皇上微臣吃的热汤面还加了俩。

"

"回皇上。微臣啥都没吃跟小妾做了个早操眼看就到点儿上朝了。"

瞧瞧。多人性化呀。一听这对话就透着一股子君圣臣贤。盛世之象啊。

金殿上鸦雀无声。皇上龙目四下一扫。冷笑道：“|呵。天下太平。国富民安。朕文治武功。古今无双。对么？”

只听的臣班中一老一|同时走班。异口同声道：“臣有本奏。”

众臣望去。两人正是潘尚书和方铮。

潘尚书与方铮也互视了一眼。眼神都不算太友好。

方铮朝潘尚书笑了笑：“潘大人您先奏。下官等会儿没关系。”

潘尚书状似虚弱的摆摆手：“还是你先奏吧。老夫有的是时间。”

方铮低声笑道：“您就别客气了。瞧您这模样。分明时间不太多了。”

群臣闻言深深皱眉。方大人这些日子没上朝。还以为他品性变好了呢。没想到还是这副德性。幸好他这句话声音小。远远坐在龙椅上的皇上没听见。不然又是一顿大骂。

皇上温言道：“老书怎的亲自来了？你病体未愈。万勿操劳。须保重身子才是啊。”潘尚书谢恩。然后动着嘴唇好象在吃什么东西似的。含含糊糊道：“老臣闻知长平`主殿下端庄文雅。仙资玉质。至今待字闺中。老臣斗胆高攀。欲代犬潘陶向皇上求的这门亲事。万乞皇上玉成。老臣感激之至。”

“慢着。”殿内一声大吼。众人如闻惊雷。侧目望去。却见方铮一脸平的打断了潘尚书的话。

皇上望着方铮。脸闪过几分不易察觉的笑意。沉声道：“方爱卿有何事上奏？”

方铮冷哼一声：“满朝文下百姓尽知。长平公主乃是微臣的发妻不日即将完婚。请问潘大人。你在这金殿上堂而皇之的夺人所爱。可知羞耻二字？”

潘尚书拖着老迈的躯。状似艰难的转过身来。嘴唇蠕动了几下。冷笑道：“方大人。口口声声说长平公主是你发妻。请问你可曾下过书聘礼？皇上可曾正式颁下赐婚圣旨？皇族成婚须循古法六礼。你行了哪一礼？”

方铮闻言心里顿时有些后悔。早有今日。不如跟长平来个先上车再补票。把生米煮成熟饭。到时候长平挺个大肚子。看你家那熊儿子敢不敢要。

冷笑一声。方铮在朝堂上负手傲然而立。不屑的望着潘尚书道：“笑话。皇上亲口许过婚约。昨日礼部的杨尚书才登门商议过成婚事宜。天子金口玉言。一言九鼎。你如却横插一杠。这不是存心让皇上失信于天下吗？以后还有谁。咦？潘尚书。你在吃什么？”

话说到一半。方铮惊奇看见潘书从袖中掏出一块黑糊糊的东西往嘴里塞。

潘尚书斜了他一眼。闭目不语。不屑搭理他。

“哇。潘尚书。你在金殿上偷吃零嘴儿。”方高兴像个抓住了歹徒的警察似的。

此言一出。满朝哗然。百官纷纷惊疑的望着潘尚书。

“老夫没有。”潘|否认道。

“还说没有。我分看见你塞了个东西放进嘴里。你完蛋了。我要向皇上揭发你的无耻行。”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六十一章 让全天下人都听到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2-3 18:18:49 本章字数:6170

方铮！这里是金殿不是你家的后院！大呼小叫的矩吗？”潘尚书没表示什么。皇上却发脾气了。

方铮一楞。这话怎么说'老丈怎么还帮着潘书说话?

随即方铮看见皇上不经意的瞟了潘尚书一眼。眼神很复杂。

而潘尚书却没注意到。只是淡淡扫了一眼表情惊疑的大臣们。大臣们在潘尚书的目光逼视下。立马目不斜视。恢复了定从容的模样。潘尚书只消一个眼神便教群臣噤若寒蝉。见此形。皇上的脸色不由更加阴沉了。

金殿沉静下。与臣。臣与臣之间互玩着眼神大战。一时间眼波横飞。场景非常之诡异。你想啊。一大群白胡子老年纪都快进棺材了。

一个个互相眉来眼去的玩暧昧。那是何等的恶心。

方铮生生打了个寒战。怎忽然气氛变的如此怪异？这群老东西互相瞄来瞄去的都在干嘛呢？

“皇上容禀。老臣绝没那么大胆子敢金殿上吃东西。老臣吃的是一味药。名曰地龙。功能补气活血。老臣已是风烛残年。拖着老迈之体上朝。实非已啊……”潘尚书表情沉痛而辛酸。边说还边咳嗽。

“哎呀！老大人。下官误会您了。下官对不您呀！”眼见潘尚书大打悲情牌。博取皇上和群臣的同情。方铮趁着众人还没来的及反应之前。一个箭步冲上前去。抓着潘尚书的手大声道歉。

潘尚书使劲甩了。却甩不开方铮的手。只好愤怒的盯着他。

方铮浑然未觉。抓着尚书的手犹自带着哭腔忏悔道：“……老尚书为国为民操劳了一子。临老却还被下官这个后辈小子诬蔑此情何堪晚景凄凉啊……|官实在是罪该万死。万不该出言无状。若气坏了老大人的身子。可怎么的了？老大人千万不要跟下官一般见识……呜呜呜……老大人你的手不要乱动*。下官还没说完呢……哎呀老大人您的手劲儿不小呀。比下官这个年轻的力气还大呢……”

潘尚书没料方铮竟然这么不要脸。在金殿上当着皇上和群臣的面来了这么一出。抽了几次都没抽回手。书觉有点下不来台当这么多人的面。又体现一下长者的宽仁风度。只好无奈道：“…好了。此事揭过不提。方大人。老夫不怪你便是。”

“真的？”方铮抬起头。眼角挂着零星的泪花。充满期盼的望着他。

这小子真会演戏！尚书大声道：“老夫说话算数。当然是真的！”

“那……下官以前对您的种种不敬。您也原谅我好不好？”方铮此刻犯了错误的小猫咪可爱而无辜。

潘尚书心头一阵恶。现在他只赶快撇开这个人见人厌的小子。闻言敷衍道：“好好好原谅你了……”心中却恶毒的思忖着。老夫大事成后第一个便将你刀万剐了。

“行。老夫答应你。”

“那……我敲诈你|儿子五万两银子的事儿你也别生我气了行吗？”

“行。老夫答应你”

“那……我曾叫人把你官轿的底座偷偷给卸了这事儿你也别生我气了行吗？”

“行老;应你”这小子到底干了多少坏事儿?

“那……长平公主还是嫁给我。你儿子就别跟我抢了行吗？”

去。

潘尚书猛然清醒坚决的推开了方铮。一脸正色皇上拜道：“皇上。老臣以为。梧桐树下凤栖身。长平公主殿下乃金枝玉叶。尊贵无比。怎可下嫁区区一介商贾出身的小官？老臣之子潘陶。非老臣自夸。不论人才。品性。才学相貌尤胜方大人多多……”

这老东西存心要撕破脸了。当着面还这么骂人。方铮眉毛一掀。便待出言。谁料殿内忽然形势大变。

听。当然。如果忽略这句话的内话。

方铮不用回头就知道。说这位。就是他的准老婆。皇上的掌上明珠。长平公主是也。

群臣愕然回头。只见殿门口亭亭玉立一佳人。身着粉色宫裙。脚穿淡红蛮靴。粉白黛绿。扫蛾眉。灿如春华。皎如秋好一个俏生生的绝色美人。

见到朝堂之上竟有这般变故。群臣一阵喧闹。个个神色兴奋的交头接耳。也许是每日的早朝太过枯燥乏味。今日先来了个朝堂争妻。现在女主又华丽登场。这怎能不令习惯了无聊的大臣们满怀欣喜？以后家中纳福。甚至告老还乡后。这都是他们将来的话题谈资呀。只可惜华丽登场的这位绝色美人脾气不怎么好。开口则已。一开口却骇人不浅。

“姓潘的老头你是不是有毛病？脑子被驴踢了？现在满京城谁人不知老娘要下嫁方家。你半路跑出来瞎凑什么热闹？你是不是存心见不

的别人好啊？凭什么说方铮不如你家那熊儿子？他叫潘陶是吧？听说以前在城北。因为调戏民女。被方铮打的满地找牙的就是他吧？亏你还好意思说他人才品性好。一大把年纪了还瞪着眼睛说胡话那么个孬货你好意思高攀我皇家公主……”

潘尚书被这突如其的变故弄有些手足无措。再加上长平说话又急又快。连珠炮似的说个不停。半点间歇都没有。跟相声里的报菜名儿似的。潘尚书听的两眼发直。张了张嘴。楞是没有插进半句话。

“方铮为国出策。一退敌救无数华朝的军,百姓使无数百姓免于战乱之苦。并且挺身而出与突厥使者谈判。大

朝之国威使我朝边境安宁。本宫一介弱女子。|问这满朝的文武百官此大。说是开辟土亦不为过。你们之中谁曾立过？潘尚书你有何资格说方铮不如你家儿子？你儿子有这份本事。有这份担当么？”

长平冷冷的直视着群臣。一番话说的慷慨激昂。平日她再怎么调皮没个正形。但毕竟从小皇宫长大。此刻身为公主之尊言语间清冷而不失气度。隐隐有一种皇家的威仪。

群臣闻言满面羞愧。纷纷低下头去默默不语。公主殿下说没错。细细一数。方铮这年轻的五品闲官立下的功劳确实太大。满朝文武无一人可比。

皇上沉着脸。却出的并没有阻止长平的胡闹。龙目一瞬不瞬的盯着潘尚书那张布满皱纹不停抽搐的老|。观察着他脸任何一丝的表情变化。仿佛在鉴赏一件绝世的艺术品。

方铮乐坏了喜在旁边抓耳挠腮。这老婆娶的真值！内外一把挑了。关键时刻挺身而出老公骂架这样的老婆打着灯笼也难找呀。

兴奋的拍了拍方铮如同坐茶馆里听戏似的大大喝了一声彩。还吹了个响亮的口哨。大叫道：“好！再来一段儿！”

长平闻言甜甜的朝方铮了笑接着转过身来。面色决然道：“你们都听着本宫今生非铮不嫁。本宫与方铮成婚之日欢迎你们来喝杯喜酒。但是。本宫丑话说前头。不论哪位大臣抱着何种目的。想要来搅和本

宫与方铮的婚事。本宫可就不客气了！这里是金殿。本宫今日这番话在这里说出来。便是要让全天下人都听到——本宫与方铮两情相悦。谁也别想拆散我们！”

满朝文武闻言尽皆哗然。直楞楞的|着这位身材娇小的公主殿下。心中激荡。久久不能平息。

在古代男尊女卑的社会里。一位弱女闯进了殿。当着满朝文武甚至是全天下人的面。大胆表白自己的心迹。言语中透着一股义无返顾的决然与深情。的需要多大的勇气。站在金上的饶是多年官场老油条。亦不禁为长平的这番话而动容。

冯仇刀揉了揉脸。先站出朝班。跪奏道：“皇上。方大人与长平公|下实乃天作之合。且二人相悦日久。君子有成人之美还请皇上成全二人。”

接着魏承德等一干臣也纷纷跪奏附议。一时间殿内喧闹无比。潘尚书面无表情。拢在袖中的一双干枯的老手紧紧攥成了拳。

方铮对外界生的一全无反应。只是默默的注视着长平。心中的感动无以复加。本以为自己穿越者的身份。只是这个时代匆匆的过客。甚至只当做他在前世做了一场荒诞的梦梦中的一切都是那么不真实。世情人情在他眼里。不过是冷眼旁观着的一台虚'的戏而已。

可今天他才蓦然发觉。原来在这个陌生的时代。有一位姑娘。如此深情的爱着自己。为自己。她甚至敢于站在金殿上。不顾女子的羞耻之心。大声的向全天下人表白着自己的心迹。方问。这样的勇气。连他这个大老爷们都做不到。如果不是对他用情太深。她又怎会做出这惊世骇俗之举?

没去管潘尚书铁青的脸色。和宝座台上皇上似笑非笑的神情。也没去管群臣私下里悄悄的议论声。方铮出脚步。在金殿光滑的金砖地板上。一步一步的走向平。这一刻。方铮的眼中只她。这位为他受过委屈。受过冷落。却仍然为他牵挂肚。情根深的女子。轻轻执起长平的手。铮望向她的目光中满是柔情：“儿。我此生亦非你不娶。”

长平的眼泪终于滚落腮边。使劲擦了擦泪水。却怎么也擦不干。长平边流泪边笑道：“嗯。们一直在一起。”

方铮也笑了：“我要让全天下的人都听到。”

说完方铮转过头来。面色坦然的大声重复道：“我要让全天下的人都听到。长平公主。我方铮娶定了！此生我待长平。至死不渝！”

金殿的议论声早已停止。静谧的上回荡着这对相爱的人至死不的誓言声音坚定。扬的回音绕过九龙金柱。渐渐传出了大殿直至飞出皇城传扬天下。

----------～-～

令人失望的是。这番变故并没有对事情产生任何作用。潘尚书仍是咬着牙不松口。皇上则看似毫不关心的既没答应也没拒绝。叱退了长平之后。朝会仍然继续。只是潘尚书子求亲这事却被君臣们很有默契的揭过不提了。

方铮知道。不提并不代表潘尚|就放弃了。君与臣之间的博-他们可不会在乎公主殿|真正钟意的人是谁。他们要的是公主这个身份给自己的政治天平增加一个砝码。以备来日的变故。

散了朝。皇上没有方铮单独觐。反而将潘尚书请进了御书房。

方铮懒洋洋的往宫外走去。一路心不在焉的与各位大臣们打着招呼。

长平在金殿上被皇上叱退后。气哼哼的不知干嘛去了。此刻方铮对她正是满腔爱意的时候。想去找她却找不着人。将她搂在怀里温存的念头了泡影。

“方大人。方大人出其不意的出现在方铮面前。

“你想吓死我啊？早就看穿了你的心肝脾肺吓死我了你好坐我的位子是不是？”方铮麻烦缠身。是心情不好的时候。温森运气忒背撞到了枪口上

温森擦着冷汗道：“……方大人怒。以后属下尽量以正常的方式出现。”

“你找我有事？”

温森赶紧陪笑道：“属下等人方才听到大人与长平公

|殿上的一番令振聋发|之`兄弟们都感不大人和公主殿下的这番深情而喜不自胜……”

“唉。别提了一屁股|事儿。真不知该怎么办才好……”

温森瞧了瞧方铮的脸色小心翼翼的开口道：“呃……大人。恐怕您不的不再多一件麻烦事儿了……”

方铮捂着脸呻吟了一声：“……什么事说吧老子现在是虱子多了不痒。”

“大人。刚才您还没散朝属下看见长平公主殿下出了宫……”

“她去哪儿了？”

“公主殿下出了"门便直奔潘尚书府上去了。”

方铮心中一凛：“一个人潘干嘛？”

“呃……她不是一个人去的。跟着她的。还两百多名女侍卫……”

“……我靠！”

方铮和温森着急忙火赶到潘府门前潘府大门口已是一片凌乱。十几个潘府护院打扮的子躺在地上直呻吟。一个个弓着身子捂着裤。跟虾米似的。一看就知道是长平手下女侍卫的杰作。——踢这种行为实在太不文明了。

府内隐隐传来打声。男人的怒声。女人的哭声。夹杂着瓶子瓷器打碎的声音。鸡飞狗跳。热闹之极。

长平这丫头闯祸的事与本少爷比起来。丝毫不见逊色呀。幸好她有个华朝总瓢把子老爹……

离潘府大门有数之遥。方铮一把拉住温森。“过去。现在过去也没用了。潘尚书在御书房被皇上召见。趁着他府里乱起来。赶紧召集手下的影子兄弟们。看能不能找机会潜进去。探出有用的情报。”温森恍领命而去。

方铮眼睛四下一扫。见潘府斜对面有家酒楼。二楼窗口正对着潘府大门。

想想长平带着两女侍卫。而且她是公主之尊。不会有什么危险。于是方铮放下了心。走进了酒楼。在二楼靠窗的位置坐了下来。他决定等长平出来的时候再露。方铮的临座有个老身着普通的布衣。此刻老头正兴高采烈的望着窗外潘府的门口。兴的挥舞着双手。一把白苍苍的胡须因情绪激动而不停的抖着。

奇怪。长平砸别人。这老头高兴什么？莫非以前潘尚书倒行逆施。这老头曾是受害者。-见潘府倒了霉。所以特意来这里庆祝大仇报?

“这位老先生。别人打架你这么高兴干嘛？”方铮忍不住问道。

老头挺开朗闻言道：“高兴当然高兴。哈哈。”

“为什么呀？”

老头一指不远处的一家医馆。眉开眼笑道：“瞧见没？”

方铮纳闷的点头：“瞧见了。”

老头又兴奋的指躺在门口不停打滚呻吟的潘府护院道：“这么多人受伤是不是看大夫？”

老头笑着拱手道：“好说好说。老朽正是那家医馆的大夫。而且专治跌打……”

“……”

--～-～----------～

长平在里面打的不亦乐乎。方铮要了一壶酒。边喝边等。干坐着等了两盏茶的时辰也没见里面有什么静传来。方铮有点担心。长平这丫头不会狂性大发之下。|把潘尚书家给诛九族了吧?

闷闷的叹了口气。正打算起身下楼|个究竟。然肩膀被人重重一拍。方铮抬头一看。竟是萧怀远。他正朝着方铮笑的很阳光。灿烂的就像清明节上坟用的菊花。

“嗬。今儿什么日子呀？牛鬼蛇神全都聚集到潘尚书家门口了。敢情潘家今儿请大伙儿看大戏呢。”方不阴不阳的道。萧怀远这小子一直神神秘秘的。潘府今日出了这么大的事。对他的到来。方铮毫不惊奇。

“方兄。几日不见。怎的更见萎靡了？萧某这几日可是想你的紧呀。”萧怀远一点没拿自己当外人。一股坐下。叫小二添了副杯筷。拎起方铮叫的酒自自饮起来。

朝窗外努了努嘴。萧怀远问道：“这怎么回事？潘尚书怎么的罪长平公主了？”

提起这事儿方铮就觉的头大。闷闷的叹了口气：“唉——萧兄。一言难尽呀！总之。小如今是痛不欲生……”

“你怎么了？”

方铮继续叹着气：“别提了。我最近走霉运。吃饭塞牙。放屁砸脚后跟。走在路上摔跟头。办差老被皇上骂。身上穷的快当叫花子了。今天又被告知。有人要抢老婆……”

萧怀远一脸假笑的慰道：“这不算什么。挺挺就过去了。有人跟你抢老婆说明你老婆好呀。你该高兴才是。将跟你抢婆的人约出来。大家面对面谈谈不行了……”

“那你还叹什么气？”

方铮一副愁眉苦脸样子道：“……本来我打算在酒里下点砒霜把那小子毒死。这样多好。一了百了…”

萧怀远皱眉道：“不用这么狠毒……”

方铮一拍大腿。唉叹气道：“……所以说我最近倒霉透顶呀！他人还没到呢。我刚把药下进去。你就把这壶酒给喝了……唉！”

萧怀远大惊。面色-白的捂着喉咙。嘶声叫道：“大……大夫……快！快叫大夫……”

临座盯着潘府大门|热闹的老头儿兴高采烈的应声过来：“老朽便是大夫。哪位有病？”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六十二章 闹剧谢幕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2-4 18:53:35 本章字数:6322

某种角度来说，萧怀远和方铮是同一种人，这种人贪财好色，不但小气，而且爱占小便宜，脸皮极厚，以无耻为荣。

方铮告诉萧怀远他喝的是毒酒后，萧怀远充分展现了贪生怕死的性格特点，虽说后来方铮再三跟他保证刚才是开玩笑的，萧怀远还是不太放心，他决定接受那位热心招生意的老头的建议，去旁边的医馆里做个全身检查，以确保他刚才真没喝毒药。

方铮对他表现出来的劣根性很是鄙视，这家伙平日神神秘秘，看起来显得高深莫测的样子，没成想怕死到这个程度，就这点胆子还当特务，他背后的雇主不管是潘尚书还是太子，都瞎眼了。

“去吧，快去做个全身检查，要仔细的检查哦……”方铮笑眯眯的撺掇着。

自称是医馆大夫的老头高兴得眉开眼笑，“对对对，这位公子请放心，本医馆价钱公道，童叟无欺，有病治病，药到命除……咳，病除。”

萧怀远面色迟的想了想，决定还是不去了，打发走了满脸失望之色的老头，萧怀远一屁股坐在方铮旁边。

“你怎么不去医馆了？不怕真在酒里下毒？”方铮笑眯眯的道。

“不去了，你笑得太人，我怀这里面有阴谋……”萧怀远习惯性的执起桌上的酒壶，打算给自己倒酒，接着好像想起了什么似的面色一变，赶紧将酒壶搁在桌子另一边，离它远远的。

这小子估计得了酒壶恐惧症了，铮不怀好意的暗忖。

“其实我刚刚又救了你一……”方铮板起脸，一本正经的宣布萧怀远欠了他一条人命。

“哦？话怎讲？”

“刚刚打算去地医馆。它还有一个绰号……”方铮睁着眼睛胡说八道。

萧怀远面色凝重道：“什么绰号？”

“小西天。”

“……”

两人坐在酒楼上聊天打屁。方铮地眼睛却不住地盯着潘府地大门心里有些焦急。长平那丫头跑进潘府会不会有危险？虽说潘尚书这会儿正在宫里地御书房跟皇上聊天。可万一他回来了怎么办？如果被他看见公主殿下正在他家打砸抢。就算他不敢拿公主怎样。跑到皇上面前哭诉告黑状肯定是免不了地。长平岂不是会倒霉？

还有温森不知他和影子属下们成功潜入潘府没有，如果得不到有价值的情报，那可就白忙活了一他们点儿背被潘府的人逮住，潘尚书肯定会借题发挥，到时自己可就被动了。

方铮心里着急，表面却不敢显露出来。

“萧兄如此之巧的出现在这里该不会跟我一样，特意来看热闹的吧？”方铮皮笑肉不笑的道。

萧怀远假笑道：“好说好说，在下是奉命来向方兄发请柬的……”

“奉谁的命？”

“当然是太子殿下。方兄难道忘了？在下在太子府当差啊。”

“太子殿下请我干嘛？”方铮心内一凛。

萧怀远凑了上来，轻声笑道：“本月初九，太子殿下邀请各方官员名士才子，去怡红园……”

方铮两眼一亮马露出淫荡的笑容，兴奋的搓着手道：“……太子殿下请我们逛窑子？”

要不太子怎么是未来的国家总瓢把子呢瞧人家这大手笔……

萧怀远满头黑线：“……怡红园是郊外的一处花园，不是窑子！”

“啊？……呃酒喝酒，嘎嘎……”方铮尴尬的端起酒杯一饮而尽。靠！花园就花园个不要脸的淫棍给取个名字叫怡红园？能怪我想歪吗？

“本月初九，太子殿下诚挚邀请右散骑常侍兼忠勇伯方铮方大人，在城外怡红园与各方官员，名士，才子一起，赏花论，共庆盛世，还望方大人届时拨冗光临。

”萧怀远板着脸一字不漏的将太子的话带到了。

“没空。”方铮斜睨了他一眼，淡淡的迸出了两个字。这小子拽什么拽？不就跑个腿带几句话么？板着脸跟个外交部新闻发言人似的，臭德性！

萧怀远一本正经的表情立马崩溃，楞楞道：“啊？没……没空？”

方铮很认真的点头道：“没空。我有很多事要忙，赏花论诗这种风雅之事，还留给那群文人雅士们玩去吧。”

萧怀远气急败坏道：“可……可太子殿下吩咐过，一定要我把你请到啊！否则不会轻饶我……”

方铮翻了个白眼：“关我什么事？”

“你……你……”萧怀远急得半天说不出一句话，最后索性换上一副哀求的表情道：“方兄，你就当救救小弟，去一次吧，求你了！我若没请动你，回到太子府会受罚的……太子殿下举办的盛会，多少官员名士削尖了脑袋想往里钻都钻不进，你怎能不去凑凑热闹呢？这不像你的性格呀。”

说着萧怀远拿出一张请柬递给方铮：“瞧瞧这请柬，镏金印花，沉稳大气，光看请柬就知道这次的盛会是多么的上档次，正是为方兄这样年轻有为，事业有成的成功人士量身打造的呀……”

方铮凝目看去，见请柬确实做得堂皇华贵，雅味十足，隐隐还带着一股幽幽的清香，精美程度丝毫不逊前世的那些企业或婚礼请柬。

“嗬，光做这请柬，怕是得花不少成本吧？”方铮感叹着，太子果然是有钱烧的慌呀。

萧怀远笑道：“那是，太子殿下每年秋天都会举办一次这样的集会，它已成了文坛的盛事，整个华朝的官

和才子们以能被太子邀请而感到莫大的荣幸。才的富商之流，纵是散尽家财也得不到一张这样的请柬……”

萧怀远的言下之意，太子给你请柬已经是很看得起你了，你丫就别再矫情，让我为难了。

“散尽家财也得不到？”方铮眼睛一亮，商机，无限的商机呀！有钱的老板不是想进去么？花一万两银子买一张请柬必他们会趋之若)吧？

一把抓住萧怀远的衣领，方铮眼中闪烁着金光：“说，你手里还有多少张请柬？”

萧怀远被方铮狰狞的脸色吓住了，结结巴巴道：“还……还有几十张……”

“把请柬都给我！”铮恶狠狠道。

“不行！太子会杀了我！”

“……哎呀，你就说都被我要去我家有几十口人都想去见见世面呢子哥哥不会这么小气的……”方铮不由分说将手探入萧怀远怀里，搜走了那几十张请柬。

“啊……方兄，给我几张也想拿去卖……”萧怀远的声音透着绝望。

“一边去！监守自盗！毫无羞耻！”方铮妄图牟利的肮脏思想很是不齿。

看着一张张散发着幽香请柬，方铮嘿嘿直笑，如同看见最亲爱的银票在他面前散发出柔和的光芒，闪闪发亮……

……

……

萧远垂头丧气的离开了过河拆桥的方大少爷拿到请柬后，像赶苍蝇似的把他打发走了。萧怀远走时如同被人打劫了一般，耷拉着脑袋，夕阳下他的身影显得萧然落魄，恹恹无神，如丧考妣……

柬放入怀中收好方铮摸着下巴做着发财大梦，这时潘府大门隐约传来吵闹声方铮心中一喜，长平终于要出来了。

急忙下了楼鬼樂樂蹭到潘府门前，却见长平威风凛凛的双手叉腰面跟着她手下的二百娘子军，潘府一干家丁下人远远的跟在她们身后，神色惊惧的望着这群貌似娇小的娘子军们，如同白天见了鬼似的。

众娘子军神清气爽，一副刚刚发泄完剩余精力后的舒爽表情，气定神闲的跟在长平后面，互相交流着刚才施暴的心得与细节，并就具体的动作要领展开了热烈的讨论与研究……

一个鼻青脸肿的家丁被潘府的下人们一脚踹了出来，点头哈腰的送客，就差没来一句“欢迎下次光临。”

方铮苦笑了一下，都说宰相门房七品官，看来此话也不全对，至少得看对象。很显然，长平头顶上的公主光环让她占了大便宜，权势熏天的潘尚书家中护院众多，高手如云，方铮不信区区两百个娘子军就能轻易荡平。多半还是忌惮长平的公主名头，再加上当家主事的潘尚书不在家，下人们怕打了公主惹祸上身，不敢稍有抵抗，只好任其长驱直入，打不还手，骂不还口了。

只是不知待会儿潘尚书回家，看到满府的凄凉景象，会有怎样一番雷霆大怒了。长平这惹祸丫头估计也轻松不了，皇上一定会重重惩罚。

板着俏脸英姿飒爽的长平一见到方铮便马上换了表情，甜甜的笑着朝方铮跑过来，像只蝴蝶般~=跹。

“你怎么来啦？”长平笑颜如花，她似乎没觉得自己在惹祸，——带兵攻打当朝一品尚书府，啧啧，瞧这份胆色。

方铮笑道：“老婆在干坏事，老公当然得站在外面给她望风啦。”

长平嘟着嘴道：“我哪里干坏事了？这事儿都是姓潘的一家子惹出来的，我当然得上门跟他们理论理论。”

方铮指着门口横七竖八躺着呻吟的潘府护院，好笑的道：“你管这种方式叫‘理论’？”

长平四下瞅了一眼，也觉得有点不太好意思：“……他们不跟我讲理，我就只好不跟他们讲理了，等到他们被我打得想跟我讲理时，我忽然又不太想跟他们讲理了……”

瞧瞧，我找了多好一老婆呀。能用委屈的语气讲出侵略者行径的人，这世上能有几个？

方铮高兴的夸赞道：“……回去看你父皇怎么收拾你。”

长平满不在乎的撇撇嘴后高兴的邀功道：“我们费尽力气终于在里面找到了潘陶……”

“然后呢？”方铮心一提，长平该不会像建宁公主对待吴应熊那样，一刀把那小子给阉了吧？

长平笑得很得意：“我们把那小子暴打了一顿，然后我就问他，你老爹要给你找一个我这样的老婆，你敢要吗？”

没阉了他就好，方铮一颗心放下了不住笑道：“他怎么说？”

长平笑得花枝乱颤，软若无力的倚在方铮身上，喘息着道：“那小子吓坏了，哭得一把鼻涕一把眼泪的，恶

Chapter_23

心死了，边哭还边说：‘我愿自尽’……哈哈哈哈死我了！”

方铮也哈哈大笑，潘尚书向皇上求亲，肯定是出于他自己的某种政治目的可他那熊儿子潘陶招谁惹谁了？无缘无故挨顿打，真够冤的……

方铮看了看天色，忽然脸色一变，急道：“快快快们赶紧闪人，一会儿潘尚书回来看见咱们站在他家门口，还不得被气死？”

长平也是一惊，赶紧附和：“对对对，咱们快走。”

一行人在潘府家丁下人们毕恭毕敬的目送下扬长而去，挥一挥衣袖只留下一地伤员……

回宫的路上。

方铮担心道：“你回去得做好心理

，这事儿潘尚书肯定会连夜进宫告状父皇会狠搞不好会打你屁股明日进宫帮你求求情，兴许会好一点。”

长平一皱鼻子：“不用皇才舍不得打我呢，顶多罚我不准出宫，反正我嫁你之前就已经被禁足了，无所谓。”

合着这丫头是想好了后果才出来惹事儿的，我这老婆也不是完全没脑子嘛，她这是摸准了皇上的脉啊。皇宫里养出来的人，哪有真正傻的?

依依不舍的告别后，方铮独自回了府。

他现在的心情很好，长平今日这一出大闹潘府后，估计潘尚书已经绝了向皇上求亲的心思，从一开始潘尚书便在这场闹剧中扮演了一个不光彩的角色，虽不知他存着何种目的出来搅局，但他可能没料到自己与长平居然会配合得如此默契，而且长平不按牌理出牌，也狠狠给了他当头一棒。

这场闹剧，也该幕了。

----------－－---------

不出所料，第二天，有消息来。潘尚书向皇上表示愿意成全方铮与长平，退出抢亲的闹剧，黯然鞠躬下台。可是老潘回府后得知自己家被公主扫荡得一塌糊涂，并且还打伤他的儿子和几十个家丁护院后，老潘暴跳如雷，脚不沾地儿的立马又进了宫，向皇上告了状。

皇上把长平到御书房，当着潘尚书的面狠狠责骂了她一通，并勒令她成亲之前不得踏出宫门半步。潘尚书无可奈何的忍下了这口气，毕竟长平是公主之尊，他敢让皇上打她板子吗?

闹剧收场，勉强算是皆大欢喜，除潘家那位莫名其妙挨了一顿打的熊儿子。

方府内的小院。

方铮半闭着眼，手执弓箭，弦拉成满月，正在瞄准离他二十步外的箭靶。

方众下人好奇的站在他身后，注视着干干净净的箭靶，以及箭靶周围数丈方圆内的地上，密密麻麻插满的箭支，纷纷对少爷神鬼莫测的箭术表达着崇敬之情。

次射兔而不中，令方铮在影子属下面前丢尽了面子，痛定思痛之下，方大少爷打算苦练箭术，不求百发百中，可……百发一中总行吧?

偏偏老天爷不肯给面子，区区二十步的距离，射了不止一百支箭了，箭靶上干净得像刚被水洗过一般清洁溜溜，最让人难堪的是，旁边还有一群下人用怪怪的眼神看着他，方大少爷为数多的耐性已快消耗殆尽。

“……把箭靶搬近点儿，十步距离。”方铮黑着脸吩咐道。

十步若还不中，方铮觉得自己可以了无遗憾的弃武从文了。明明只是一根劈柴，怎么雕都雕不出花来的。

搭箭，拉弓，瞄准。

“嗖！”

众人齐齐侧目望去，——箭靶仍然干干净净。接着便听到一阵奇怪的叫声，仿佛某种动物临死前的挣扎。

方铮吓得脸色一白，所谓“开弓没有回头箭”，这话不一定准确，至少方大少爷的箭术就是一个很好的悖论。因为连他本人也不知道，自己射出去的箭会飞到哪个方向，或者误伤哪个倒霉鬼。

“谁中箭了？谁中箭了？”方铮急忙四下寻找受害者。

众人面面相觑，循声望去，只见离箭靶数丈之遥的地上，一只清纯可爱的小猫壮烈的倒在血泊之中，身上不偏不倚的插着一支箭……

我府里什么时候养了猫？方铮惊奇不已。这也太扯淡了吧？本少爷明明瞄的是箭靶，为何这只猫却倒了霉？

众下人马屁如潮：“少爷神箭。天下无敌！”

莫名其妙的挠挠头，方铮很快就释然了，也许是别家养的猫窜错地方了吧，毕竟猫这玩意儿喜欢到处乱跑。

仰天长笑三声，方铮坦然的接受了众下人源源不断的马屁之辞，并且受用无比。

“吾可当‘神射手’之名乎？”方铮的语气狂妄得没边儿。

事情的发展可以用“峰回路转”四个字来形容，乐极自会生悲，忘形该当倒霉。方铮忽然听到突如其来的一声悲呼：“啊——”

声音很耳熟，方铮得意的笑声如同被人掐住了脖子一般强行止住了，他只觉得忽然间黑云罩顶，电闪雷鸣，天地之间飞沙走石，狂风乱作，还有无数的球型闪电下饺子似的一个个朝他头上奔来……

僵硬的转动脖子，映入眼帘的，是一双惊惧而悲伤的眼睛，眼中蓄满了泪水，很快，泪水冲出了眼眶，顺着胖乎乎的小脸蛋，一直流到腮边……

确定了，不是幻觉，长乐公主那张清纯而无辜的小脸，曾无数次出现在方铮的噩梦里……

方铮的脸色更苍白了，那只倒霉的猫……该不会跟她有什么关联吧？

颤抖着举起肉乎乎的小手，指着方铮，小公主的眼中充满了愤怒和控诉：“你射死了我的猫！”

方铮惊恐的后退了一步，小公主的语气让他很有罪恶感。

手忙脚乱的将弓箭塞到某个长得像口黑锅的下人手中，方铮拍了拍手，若无其事的在小公主身前蹲下，柔声道：“……公主殿下你看错了，射死你的爱猫的人不是我，是他。”

小公主的愤怒明显开始升级：“你不但射死了我的猫，你还栽赃给无辜的人！”

“……”

看，皇宫里养出来的人，真没一个傻的。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六十三章 合伙，分钱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2-5 18:39:15 本章字数:6289

主养宠物是件很合理，很符合逻辑的事，可方铮万没公主会如此看得起他，将她养的宠物带到方府，与他共同分享养宠物的乐趣。

可惜方铮辜负了公主的期望，刚一露面就将公主的宠物一箭射杀了。

这让方铮在对小公主愧疚的同时，也对自己出神入化的箭术感到了不小的惊喜。

小公主蹲在那只倒霉猫的尸体前，哭得很伤心，小嘴瘪瘪的，方铮确定她不是在演戏，毕竟小孩子与小动物之间有着一种天生的亲近感，更何况还是她自己亲自喂养的宠物。

“小公主，我错了，我对不起你……”方铮沉痛道。

“我养了它两年……”公主抽噎道，清澈的大眼睛充满了悲伤，怔怔的注视着地上这只运气不好的小猫。

“……猫死不能复生，公主请节。”小猫的遗容很安详，看来方铮的那一箭射得很到位，没让它太遭罪，腿儿一蹬就翘了。

“你要赔我！”小主的视线转移到了方铮身上，情绪立刻由悲伤变为了愤恨。

方铮急忙点头：“明天我给你弄一只更漂亮的小猫来。”身为肇事者，赔偿是应当的。

“不，我不要小猫了……”小公坚决的摇头，小脸蛋绷得紧紧的。

方理解地点头。触景伤情也不好。“那我给你赔一只小狗吧？”

“不。不要狗。”

“那你要我赔什么？”

“赔钱！”

“……”

早该想到地。这小家伙原本就是个小财迷呀。一切事情在她眼中。都可以用钱解决地。

能用钱解决一切当然就不是问题了，可现在的问题是方铮没钱。

突厥使者贿赂自己的几十万两银子，方铮眼都不眨的买下了几家青楼，刚刚才见效益。凤姐上次给自己的分红，由于当时占了她便宜心虚之下走得匆忙忘记拿了。太子送给自己的银子，早被划成了筹建影子机构的公款，自己平日里偷偷摸摸从里面抠一点贪一点，终究不是自己的敢贪得太过分。

小公主看来暂时将小猫之死的悲痛忘记了，小脸仰得高高的，一双无辜的大眼睛眨巴眨巴待的望着方铮。

方铮苦着脸蹲下身来：“要赔多少？”

小公主精神一振，清澈见底的大眼睛忽然放射出金色的光芒：“一万两！”

方铮脑袋一阵眩晕，差点一头栽倒。

“……你这只猫是金子做的啊？”方铮咬牙切齿。

小公主不满的瞪着他，伸出来了两只肉乎乎的小手指比划着：“我养了两年呢。”

“两年也值不了这么多啊。”论敲诈铮觉得自己才是敲诈界的祖宗，从吴公子到突厥使者，哪一个不是被自己敲得梆梆响？没成想小公主来了个长江后浪推前浪。

小公主摆出一副谈生意的专业态度，掰着小手指跟方铮算起了细帐：“你知道它睡觉用的小窝是用什么做的吗？”

“不知道。”

“是极北之地的白熊皮！”

北极熊？这年代华朝人打猎打到北极去了？

“你知道它出去散步时坐的什么车吗？”小公主接着算帐。

散步……还坐车……到底是散步还是坐车？方铮觉得自己的脑子有点不够用。

“不知道。”

“它坐的是金漆宽厢大马车，拉车的马都是买自大宛的良驹哦。”

方铮感觉头顶在冒烟，这小畜生谱儿摆得比老子还大该被我一箭射死！

“它从小身体不好，为了养活它知道它每天吃的什么吗？”

这回方铮接上话了：“莫非是稀世名贵药材？”

小公主满意的点点头，眼中流露出“孺子可教”的神情。

唉应啊。以前在能仁寺外敲诈吴公子的时候，自己可不就这么说的？

“小公主说再多也没用，我没钱，别说一万两了，一百两我都拿不出……”方铮苦着脸道。

小公主怀的打量着他：“你怎么会没钱？骗小孩子是不对的哦。”

“我真没有，你姐姐知道，我的钱都花得干干净净了……”

小公主失望的垮下小脸，郁郁寡欢道：“我的小猫白死了……”

瞧这话说的，你还想让我给它偿命不成？合着赔了你银子它就死得不冤枉了？方铮不满的翻翻白眼。

“公主殿下，呃……你今天来我家干嘛？”方铮不想跟一个五岁的小孩子掰扯银子的事，适时的转移了话题。

小公主闻言显得更伤心了，眼眶开始泛红，撇着小嘴委屈道：“……姐姐被骂了，父皇不理我，哥哥们都在忙，娘娘们也都在聊

天儿，宫里没人陪我玩……”

瞧他们把这小姑娘给委屈的，老这么下去迟早得有童年阴影，长大以后变成个祸害他们就知道后悔了。

方铮心疼的抱起小公主，哄道：“我来陪你玩，说，想玩什么？”毕竟马上就要做她的姐夫了，以后算是一家人，自己的小姨子还是得哄哄的。

“讲故事！给我讲故事！”小公主伤心的表情立马变成了兴奋，两只大眼闪闪发亮。

方铮闻言有点为难，他记得的故事倒是不少，不过都变成黄版的了，灰姑娘啊，睡美人啊，全被他改成了少儿不宜的色情故事，而那些故事的原版……方铮回忆了半天，靠！自己居然不记得了！

“……要不咱们玩游戏

看金鱼也行。”方铮试图让她改变主意。

小公主执拗的摇头：“不！我要听故事！”

小家伙今儿跟故事耗上了。

方铮叹了口气，将她抱到自己的房里，吩咐小绿奉上茶水点心。一切准备停当，方铮清了清嗓子，在小公主期待的注视下，开始讲故事。

“从前啊，有一只小白兔……”

“不行！不要听这！”小公主听故事的口味挺刁钻。

“那你想听什么？”

“姐姐说，女儿家要听爱情事。”

长平那丫头天跟她说了些什么啊？这会儿我上哪儿找爱情故事去？金瓶梅算不算爱情故事？

“好爱情故事好了。从前啊，有一爱上了小黑兔的小白兔……”

“不行！不听这个！”

“你到底想听什么？”方铮奈的望着她，难怪别人都说小孩子难带，果然如此。

小主眼珠子转了转着挺起小胸脯，奶声奶气道：“三皇兄和四皇兄老是说一些青楼里风花雪月的故事，我是大人了也要听风花雪月的故事！”

方铮差一头栽倒，上梁不正下梁歪，瞧泰王和胖子带的好头！五岁的小女孩生生被他们熏陶成了早熟小少女。

面色难看的盯着小公主，方铮咳了咳本正经道：“你真想听？”

小公主坚决的点头：“想听！”

方铮左右瞄了瞄，鬼鬼樂樂湊到小公主耳边：“噓！小声点儿，我就给你讲风花雪月好了。从前啊，有一只没穿衣服的小白兔……”

……

……

小公主终于在方铮的忽悠声中渐渐睡着了，躺在方铮的木榻上睡得很香甜，小脸蛋红扑扑的只熟了的红苹果。

这小孩可真难带啊。

端起已变凉的茶水喝了一口，方铮轻松的舒了一口气。

小公主跑出宫来肯定没跟皇上和娘娘们打招呼会儿得派个人去宫里说一声，今晚就让小公主暂住在府里得了。

小绿进来先看了看床上睡着的小公主，然后轻轻在方铮耳边道：“我去给少爷换热茶。”

方铮色笑道：“不用了，来，坐在哥哥的腿上，哥哥给你检查下身体，看看最近有没有发育……”

小绿羞红着脸跺足道：“少爷！有小孩在呢！嘴上怎没个把门儿的……”说完逃命似的跑出了房门。

方铮讪讪一笑，房里多了个小人儿，一时不太习惯。

拍了拍额头，方铮好象想起了什么，从怀里掏出萧怀远那儿抢来的几十张请柬。

话说太子哥哥挺有心的呀，一边满世界拉拢大臣，一边还忙里偷闲搞个什么赏花会，官员贵族仕子，他是一个都没落下，收买人心，

左右舆论给自己造势，其实当个太子也挺不容易的，他忙来忙去的最终目的，还不就是想坐上金銮殿里的那张龙椅吗？——那张椅子到底有什么好坐的？为什么大家争得头破血流都想上去坐一坐？又宽又大，没靠背没扶手，也不嫌得慌。

不过太子拉拢人心的赏花会，倒是给自己创造了一个发财的机会。不是很多富商散尽家财都没资格进去吗？方铮翻了翻手中的几十张请柬，如果把它们都卖了，可是一笔不小的银子啊，山穷水尽之时，老天却给了我这么好的一个发财机会，嘿嘿，老天爷要我发，我岂敢不发？不但要发，而且要大发特发。

“一张请柬卖一万两，不知有没有人愿意买？待会儿去郑家商号的店里去问问他们掌柜的，还有李家商号，还有祥福记，润玉堂，这些都是大老板呀……不过一万两可能有点儿不靠谱，五千吧，五千两银子一张请柬，就能在花会上见到咱华朝的太子殿下，未来的国君呀，这里面蕴涵的商机，相信那些老板们心里都清楚，五千两银子买张门票，物超所值！”

方铮一个人在房里低声的自言自语，想到自己马上又有一大笔银子进帐，得意之下，不由得笑出声来。所谓“千金散尽还复来”，眼下可不就快来了？我方大少爷岂会是受穷的命？哇哈哈哈哈……

“我听到了。”突兀的声音在静室中响起，声音很平静，但听在方铮耳中无异于晴天霹雳。

“噶？咳咳咳咳……”方铮大惊之下竟然岔了气，脸红脖子粗的咳了老半天。

不知何时已醒来的小公主，正坐在床上睡眼惺忪的看着他，眼睛一眨一眨的，天真而明亮。

方铮陪笑道：“呃……你什么时候醒来的？”

“你说五千两银子一张请柬的时候……”小公主很诚实，忽闪忽闪的大眼间或掠过几分狡黠。

完了关键的部分被她听到了。方铮恨不得狠狠抽自己一耳光有好处找个没人的地方偷着乐就好了，干嘛非得在这小魔头面前自言自语？这小财迷听到“钱”这个字，哪有不立马醒来的道理？

“你……你想怎样？”方铮戒备的盯着她。

小公主看着他手里的大摞请柬，好奇的问道：“这是太子哥哥办的赏花会的帖子吗？”

方铮哭丧着脸袋深深的耷拉下来，合着小公主比猴儿还精，什么都知道。

见方铮无声的承认了主兴奋起来，情不自禁的拍着肉肉的小手，奶声奶气道：“合伙！分钱！”

连合伙这词儿她都知道，这小屁孩的成长环境到底是个什么样的啊？

方铮不慌不

柬收入怀中眯眯的道：“知道什么叫合伙吗我弄来的，卖的钱当然也是我的，你没出钱又没出力，凭什么分钱？”

小公主难住了，灵动的大眼骨碌一转，然后板着小脸道：“我若去告诉太子哥哥有人偷了今年赏花会的请柬拿去卖，太子哥哥肯定不高兴的。”

“……”

方铮瞠目结舌的望着她发誓以后绝对不再将她当成小孩子，哪家的小孩有这么聪明一句话就拿捏住了方铮的要害。

太子若知道这种有辱斯文的事儿是他干的，得罪他倒不至于太子看不起却很有可能。最重要的是，如果太子知道后，及时的在赏花会之前将所有请柬都换了样式，那么自己现在手中的几十张请柬等于是一堆废纸。

小公主拍了拍方铮的肩膀，一本正经的劝道：“如果你给我分钱，我就不去告密，多好，大家都有钱分。”

有道理，太他妈道理了！合则利，不合则弊，傻子都知道该怎么做了。——这小公主真的只有五岁吗?

方铮咬牙切齿的望着小主，重重的点了点头：“成交！”

小公主高兴欢呼道：“我们一起去卖了它吧？”

“我一个人去就行了，你安心坐在里等着分钱吧。”上街搞推销哪有带个小屁孩的道理?

“不行，如果你多卖了钱，故意少分给我怎么办？我要在一旁看着！”一旦碰到跟银子有关的事情，小公主显得特别的精明。

“啊——将来要生了你这么个女儿，我，我掐巴死她！”方铮抓狂的大喊道。

时已入，天气转凉，京城大街上的百姓们来往穿梭，秋风乍起，人们纷纷感觉到了凉意，不自禁的缩了缩脖子，然后继续做着他们的各种营生，为吃为喝，人活在世，不就为图一口饱饭么?

花市大街上被风吹得尘土飞扬，时而带起几片落叶，在半空中轻盈飞舞，继而又落入尘埃。

远远的走来一个男子，身着普通的黑色粗布衣裳，腰间随便用草绳打了一个结，一方黑布半掩住脸，只露出一双贼贼的眼睛，不停的打量着街边的商铺。他的背上还背着一个小女孩，同样也是普通人家的打扮，小孩乖巧的趴在男子的背上，默不作声，灵活的眼睛骨碌直转，好奇的看着街上来来往往的人们。

男子身旁忽然走过一名身着团花绸缎长衫，脚穿青云缎面方头鞋的中年人。

男子赶紧一把拉住中年人，将自己掩在脸上的黑布拉了下来，露出一张看似英俊，实则奸诈的脸，此人不是旁人，正是方铮，他背的小女孩，当然便是人见人怕的小公主了。

中年人被方铮一把拉住，不由面露不满道：“你是何人？你想做什么？”

方铮笑道：“失礼，失礼了，我观阁下骨骼精奇，印堂发亮，定是富贵之人，听说过太子殿下每年办的赏花会吗？想不想去见识一番？”

中年人有了兴趣：“你有办法让我进去？”

方铮点头，伸出一个巴掌比划道：“五千两，我就让你进去见识一下。”

中年人面色一沉，二话不说，扭头就走。

小公主趴在方铮的肩上，不满的捶着他的肩膀：“你这样不行！想想别的办法。”

方铮叹口气，古代人都不傻啊，没实力的东主富翁，想必也不愿平白花五千两就为了逛个花园子吧？可是这堆请柬必须要卖出去，不然过期就作废了，自己岂不是白白浪费了这个发财的机会？如果真能五千两一张卖完，加起来可有小二十万两呢。

背着小公主，方铮擦了擦快被冻出鼻涕泡儿的鼻子，又一把拦住一个穿着看来富贵无比的年轻男子。

方铮左右看了看，压低了声音，神秘的道：“这位兄台，我有好东西卖给你，要不要？”

年轻男子吓了一跳，仔细打量了方铮一番，眼中闪过一丝了然，凑近了问道：“……有带插图的吗？”

方铮一楞，这个斯文败类莫非把老子当成卖黄书的小贩了？

“躲在家里看图有什么出息？想不想去参加太子殿下办的赏花会？我有请柬，那里可有不少美女哦……”

“太子殿下办的？多少银子？”年轻人显得很有兴趣。

“五千两。”

“……”

“……”

一番讨价还价，年轻人终于将五千两银票拍在方铮手里，得到了一张请柬。

第一笔生意做成，方铮与小公主相视而笑，用眼神互相庆祝。

“哎，这位兄台，参加赏花会的美女多不多啊？”年轻人又补问了一句。

“应该很多吧，大家闺秀，小家碧玉，什么样儿的都有。”

“太好了！我一定会将她们的芳心全都偷走！”年轻人喜不自胜，他的真实身份居然是个偷心的贼。

方铮斜睨着他那满坑满谷的大麻脸，终于忍不住道：“这位兄台，虽说女人喜欢坏坏的男人，但是……她们应该不会喜欢长坏了的男人……”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六十四章 小发一笔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2-6 18:26:32 本章字数:7931

背着小公主，一大一小两人在街上转悠了一整天，里的几十张请柬顺利卖完，而购买请柬的对象，当然是那些有银子却没身份的富商财主，从他们欣喜的表情来看，五千两银子一张的请柬虽然价格不菲，但对他们来说绝对值得，因为这无是一次很好的跟士族阶层结交关系的机会，只要自己有能力有手段，就不愁拉不上关系。就像前世的上流社会的酒会，甭管认不认识，一见面一碰杯，随便扯上几句，推广，销售甚至是合作，一切皆有可能，利益动人心，古今皆如此。

太子每年举办的赏花会，被邀请的全都是在朝的官员，新科的仕子，或者在民间极富声望的才子和饱学之士，今年的赏花会被方铮胡闹了这一出，却是太子和宾客们所始料未及的。

回到府里已是掌灯时分，一大一小两人连晚饭都没吃，急急忙忙回了房，将门关得死死的，方铮和小公主盘着腿，在床上相对而坐。

小公主胖乎乎的小脸布满了急不可待，连声催促道：“快点快点！都掏出来！”

方铮嘻嘻一笑，伸手入怀，掏出一大叠银票出来，面额从一千两到五千两不等。厚厚的一摞银票堆放在两人当中，散发着柔和而亲切的银光。

两人怔怔的张了嘴，目瞪口呆的盯着这堆已经属于他们的财富，一时呆楞住了。

一个是身份高贵的华朝小主，一个是华朝首富的独子，若说两人没见过这么大一笔钱倒不至于，只是这钱是他们亲手赚来的，那意义又不一样了。两人从早上出发，在街上一直转悠着，见着富贵打扮的人就上前兜售，一唱一合配合默契，从第一张银票进帐，一直到请柬全部售清无到有的过程二人亲身经历，所以此刻见了这堆血汗钱，自是心中感慨良多。

方铮最回过神来合拢了嘴，见小公主仍两眼放光的死盯着银票嫩的小嘴由于情绪不受控制，一丝晶莹剔透的口水已然流下，缓缓滴落在她可爱的粉色小宫裙上。

方铮不由得心中一阵鄙视。这小财迷，五岁啊，爱钱竟爱到这份儿上，以后长大了怎么得了?

“哎！小公主，小主！醒醒！”方铮摇着她的肩膀，终于将大脑放空状态的小公主摇醒。

小公主满不在意地擦了口水肉肉地小手掌狠狠一拍。奶声奶气地叫道：“快！分钱！”

真怀这小家伙是不投错了胎。瞧这模样。估计她去做坐地分赃地女山贼。可能更有前途。毕竟她打小开始就天赋异禀露出非同一般人地打劫特长。

“小公主。你年纪还小。拿着这么多银子不安全。要不交给我来帮你保管吧? 我保证不花你地钱。”方铮涎着脸笑道。试图虎口夺食。

小公主斜斜地瞟了他一眼着稚嫩地小脸。慢条斯理地道：“……我年纪虽小。可我不傻。”

“……”

舔了舔手指将各种面额地银票分了类。方铮开始了分赃。

“你一张一张，我一张一张，我一张，还是我一张……”

“住手！”小公主狠狠的盯着他，肉肉的小拳头攥得紧紧的，目光中充满了愤恨：“你分错了！糊弄小孩子很可耻你知不知道？”

小家伙遇着跟钱有关的事情，显得非常敏感。

方铮暗暗脸红了一下，随即很快恢复了常态，“没错啊，是这么分的……”

“你多拿了一张！”

“……那我重新分。”

“好。”

“我一张，你一张，我一张，还是我一张……”

“不对！你这人怎么这样啊！”

“好好，我再重新分。……你一张，我一张，又是我一张……”

“又不对！你再这样我告诉姐姐去！”

“……”

“……”

花了大半个时辰，两人终于分赃完毕，公平合理，童叟无欺。

数了数，这次倒卖请柬的生意获利颇丰，每人进帐八万余两，方铮短时间内不再愁没钱花，也不用抠抠索索的贪污公款了，小公主也为自己将来的嫁妆费添上了浓重的一笔，二人各有所得，皆大欢喜。这年代若有香槟酒的话，方铮真想开一瓶庆祝庆祝，以后找这种无本万利的项目可不大容易了。

各自拍了拍鼓涨的荷包，大小俩财迷相视一笑，击掌相庆。

“太子哥哥的赏花会你是不是也要参加？”分赃完毕，小公主又恢复了她清纯可爱的形象，方才穷凶极恶嚷着分钱的模样丝毫不见端倪。

“对呀，我答应了太子殿下要去，人不能失信嘛。”方铮心不在焉道。

他脑子里正想着如何分配这笔意外之财，嫣然那里要送点安家费，毕竟自己是一家之主，小绿得给她买件贵重点的小礼物，凤姐那

里问问她还缺不缺钱投资，长平嘛，嗯，长平比我有钱，我就不再费心了……

“可是……你的请柬不是全卖完了吗？赏花会你怎么进去？”小公主眨巴着清澈的大眼睛好奇的问道。

“……我靠！你怎么不提醒我？”

“我为什么要提醒你？你少卖一张请柬，我岂不是得少赚二千多两银子？”小公主笑得很狡黠，像一只偷了鸡的小狐狸。

“……”

第二天用过午饭，方铮亲自将满载而归的小公主送进了皇宫。

回府时正好碰到温森来报，长平公主大闹潘府的那天，温森趁乱派了几名得力的手下顺利的潜入了潘府，目前正在等待他们探回的消息。

“这都好几天了，他们一直潜伏在潘府里？”方铮不可置信的瞪大了眼睛，原以为所谓打探情报不过是找个隐蔽的地方，支起耳朵听一听就跑回来汇报，前世的电影电视里不都这么演的么？如今看来完全不是这回事。

温森笑道：“那是当然，时间紧迫，来不及以下人的身份堂而皇之的混进去兄弟们只好像只耗子似的，潜伏在不起眼的地方，一旦遇上巡逻的护院家丁就想办法隐蔽好过几天，熟悉了地形就好办了。”

“若被发现了怎么办？”

温森面露无奈色：“能跑就跑能跑只能殉职了。而且兄弟们之间有约定，绝不允许因为自己被发现而连累了其他人，一旦被发现，就必须想办法引开敌人，死一个人总比死一群人强些。不过一般也不容易被发现，最难躲的是巡逻的狗，那些畜生鼻子特别灵，是咱们这一行的天敌。”

方铮大惊道：“狗？对呀怎么想到呢。

那咱们弟进去岂不是死定了？”高门大户都养着看家的狗，几条到十几条不等，只要牵出来遛一圈，影子下属们被发现的几率很大。

“没那么严重。”温森笑道：“弟兄们进去之身上擦了一种特制的药水，专门麻痹狗鼻子。只要狗经过的时候屏住呼吸，不乱动还是不容易被发现的。”

“那他们吃饭，茅房怎么办？”方铮现在才知道，自己对这群手下的工作性质一点都不了解，这个上司做得未免太不够格了。

“潜入前他们都带有少许，解手嘛:忍就尽量忍，不能忍只能尽快找个没人的地方解决，找不到地方的话在裤子里都是很经常的事儿。反正一切的前提是，绝对不能暴露自己。”温森的语气很平淡淡得好象在谈论着今天天气不错这样的话题。

温森带着伤感道：“……以前们这批老弟兄加起来有好几百个，那时皇上若想得到什么情报只要一声令下，弟兄们从没让皇上失望过。如今不行了，执行任务殉职的弟兄越来越多，最后只剩下我们这几十号人马，皇上现在想得到什么消息也没以前那么容易了……”

说完温森脸上隐隐带有惭愧之色，仿佛因不能为皇上分忧而感到愧疚。

方铮惊异的张大了嘴，他现在意识到，自己手下这几十名影子是多么有价值的一批谍战人才，以前一直没太把他们看在眼里，总以为贼头贼脑的探听一下情报，是个人都能做。如今看来，做个特务大不简单啊。

拍了拍温森的肩，方铮沉声道：“我决定从今日起，咱影子的老弟兄每月的月俸银子再翻一番，不，干脆凑个整数，每月十两银子！完成任务后的奖金另算，不低于五十两，上不封顶，因公殉职的兄弟，我们影子负责赡养他家小终身。”

温森闻言大喜，膝盖一弯便欲拜倒，方铮一把拉住了他：“别整这些虚招子，我不喜欢。”

温森感激得两眼通红，哽咽道：“属下代那些老弟兄感谢方大人的恩德！弟兄们跟了您，是咱们前世修来福分，大人您放心，从此以后影子兄弟为您赴汤蹈火，在所……”

“得了得了，你省点儿口水吧。”方铮笑着打断他，“甭跟我这儿表忠心，办好每一件差事我就心满意足了。说说，咱们城外的基地修得怎样了？”

温森笑道：“就快修好了，不出十天就能住人，大人，咱们是不是得开始招新人手了？皇上催得很急呀。”

方铮点头道：“不错，你马上去办这件事，头一批选五百人，各行各业的人都要，记住，身家底子必须要干净，朝上查三代，身家不清白的，资质再好咱都不能要。老弟兄们每人带十个徒弟，赶紧把这批人训练出来。我再找个好老师，给他们教教搏击之术，以后被人发现了也不能光脚底抹油呀，能出手干掉敌人不是更好？”

方铮觉得，不能光将影子发展成打探情报的机构，那样跟武侠小说里的丐帮有什么区别？人家丐帮好歹还有个降龙十八掌呢。他想将影子机构里的每个成员训练成古代的特种兵，集潜伏，刺探，摸哨，偷营，暗杀等本事于一身的特殊型人才，如果将来有这么一股强大的力量掌握在自己手中，以后上街调戏良家妇女，谁不得忍气吞声来顺受？敢龇牙，灭了他！

温森恭声称是，将方铮的吩咐一一记下。

“哎温呀，涨工资了是不是得请客呀？”正事说完方铮忽然笑眯眯的问道。

温森一楞，接着立马识趣的陪笑道：“当然，那是当然，方大人有雅兴，您尽管挑地方，属下一定将您侍侯得周周到到……”

方铮摸着下巴想了一会儿，沉吟道：“嗯……邀月楼的八珍宴不错，上次跟萧怀远吃过一次总共也一百多两银子一桌吧……”

“扑通！”

“你怎么了？”

擦着汗强笑道："……没什么，八……八珍宴，没问您！"找几个相熟的老弟兄凑一凑，应该吃得起了。

方铮横了温森一眼："没出息劲儿！我像那种敲诈下属的无耻之人吗？去，把没出任务的老弟兄们都叫上，今晚邀月楼本大人请大伙吃八珍宴，酒肉管饱，敞开了吃喝，找小姐陪酒自费。

"

方大少爷手头存不住银子，有了钱就想花差花差说跟影子的老弟兄打好关系，这对他的将来也很重要，几百两银子办几桌酒席近了上下属的关系，又收买了人心乐而不为？

潘尚书府。

夜已深沉，潘尚书的书房里仍点着灯。

林青山恭谨的在潘尚书身旁垂着头，眼角的余光暗暗观察着老尚书的表情。

潘尚书面色沉静，一双浑浊老眼出神的注视着书桌上那盏摇晃不定的油灯。

林青山出手，将油灯里的灯芯稍稍拨亮了一点，整个书房显得明亮了不少，也将潘尚书那张布满了皱纹和老人斑的老脸照得更加清晰可见。

老尚书毕竟还是老了啊！林青山在心默默叹息了一声。

"你这些日子情况如何？"潘尚书打破了沉默，开口问道，问得很含糊，也许潜意识里他很反感"谋反"这个词儿，虽然紧锣密鼓的在谋划着这件事，但他一直不愿说得太直白，仿佛这样便能得到些许安慰，至少表面上维持着一个"忠臣"的体面，类似于一种掩耳盗铃的心理。

"回老大人的话，门下近日中拜访了朝中靠向我们这一系的四品以上官员三十七人，悄悄试探了一下他们的态度，发现完全忠于老大人的有二十八人，剩下的九名官员皆是含含糊糊，摇摆不定。"

潘尚书捋着胡须自负笑了，他没有料错，天下官员，半数出于他的门下，以至于如今华朝很多官员只知潘恩师，而不知有皇帝，有了如此强大的士族基础，大事可定矣。

“那些世家门阀怎么说？”潘尚书的笑容很快便收敛下来，现在还不是笑的时候，离成功越近，就代表着越凶险。

华朝与所有的封建王朝一样，统治阶级壁垒分明，有通过科举跃过龙门的寒门士子，也有世代为官的官宦家族，更有一些为数不多，但势力庞大的世家门阀，这些世家平日处事低调，与当朝的统治者保持着良好的关系，一副与世无争的样子。但在无论在朝中还是在民间，他们的能量都是不可小觑的，盛世之时埋头积累人脉和财富，乱世之时这些世家完全有能力登高一呼，兴风作浪，聚民成兵，窥伺神器。

潘尚书现在最在意的，不是朝中那些不服从他的官员，而是这些平时看着蔫头蔫脑，但关键时刻却有能力给予自己致命一击的世家门阀们，他们的态度决定着自己能否坐上那张人人为之疯狂的宝座。

“回老大人的话，那些世家门阀态度不一，有的事不关己，有的冷眼旁观，有的也表示，江山姓什么不重要，只要不影响到他们的家族，他们无所谓。”

看了看潘尚书欲言又止的表情，林青山赶紧补充道：“老大人放心，门下接触的都是这些世家中能拿事的核心人物，而且话说得很隐晦，断不会泄露出去。亏得老大人多年来与他们保持着良好的关系，不少世家都很看好老大人。”

潘尚书的表情明显轻松下来，半靠在椅背上，满意的闭上了眼假寐。

林青山嗫嚅了几下嘴唇，忍不住开口问道：“不知老大人与军中那几位将领……”

“呵呵，青山啊，办好你自己的事就行他的老夫自有主张。”潘尚书眼睛都没睁开，呵呵笑道。

林青山恭声应是，他明白管如今与老大人绑在了同一条船上，但以老大人的性格是绝对不会对任何人毫无保留的，哪怕是他最亲信的人。

忽然睁开了眼，潘尚书老眼精光四射，沉声问道："太子和方铮这两人近日在做什么？"

林青山一直很奇怪，太子倒也罢了，为何老大人会如此关注方铮这样一个皇上面前的弄臣的动静，一个无关大局的小卒而已，有何值得重视之处?

心里不屑山嘴上仍恭声道："萧怀远传来消息，太子殿下近日忙着筹备赏花会，似是不问世事，对目前京中局势仿佛一无所觉。至于方铮，门下已派人盯紧了他，此人每日坑蒙拐骗喝玩乐，实在不知……"

话未说完，窗外传来"喀啦"一声，林青山暴起身形，警觉的大喝道："外面是谁？"

接着传来狗吠声队巡逻的护院敲着锣由远及近，纷纷大喊道："抓刺客！"

林青山回过头来，却大吃一惊日素来泰山崩于前而面不改色的老大人，此刻如同一个被人当场逮住的惯偷似的脸色苍白，冷汗淋漓双浑浊的老眼满是惊怖之色，口中喃喃道："……谁？此人是谁派来的？莫非我等密谋之事已被他察觉？大事不好，大事不好啊……"

接着潘尚书从椅子上弹了起来，行动之敏捷，根本不像个风烛残年的老人，他厉声吩咐道："快！快！一定要抓住此人，死活不论！万万不可让他逃出府去！"此时的潘尚书如同发了疯一般

斯底里，老眼布满血丝，睁得大大的，就像犯人即将落下的鬼头大刀一般，充满了恐惧和绝望。

林青山心中一凛，他知道刚才与老大人商议之事若是泄露出去，将会惹来多大的弥天之祸，来不及行礼，林青山急忙跑出书房部署护院去了。

潘尚书如同瘫软了似的，坐在椅子上，身子不停的颤抖着，恐惧渐渐笼罩心头，他失神的注视着书桌上的油灯，刚刚拨亮的灯芯，一经燃烧，光亮又渐渐弱了下去，室外忽然拂过一阵微微的夜风，小如黄豆的灯光，奋力摇晃了几下，终于抗不住夜风的轻拂，熄了。

黑暗中的潘尚书禁不住打了一个寒战，忽然失声大叫起来。叫声在深夜的潘府上空回荡着，一如关在笼中的困兽，凄厉而绝望。

与此同时，方大少爷正勾着温森的肩膀，打着酒嗝心满意足的从邀月楼走出来。两人身后跟着三十多个影子下属，一个个油光满面，一副吃饱喝足的模样，就连影子中唯一的女子赵凤儿，脸色也是红通通的，看样子喝了不少酒。

与下属们的感交流很圆满，很成功。这个年代不是说给足了银子别人就会尽心为你卖命，从古至今，上司与下属之间，除了必要的利益驱使之外，感情的投资是最重要的。古人有句话叫“士为知己者死”，你这个知己平日不好好跟别人结交好关系，光知道砸银子，别人凭什么就得为你死？为了你砸的这点银子卖命吗？命值多少？

方铮是个很善于跟人打交的人，今日邀月楼请客，他端着酒杯一个一个敬酒，一个一个的询问他们的家中老小，有什么困难，需要什么照顾，有什么解决不了的生活难处等等，一干下属感动得两眼通红，好几个爷们甚至忍不住当场呜呜大哭，嘴里直念叨着，前世修得好福分，今生跟了待他们如此之厚的方大人云云……

方铮的顿酒终于让影子们对他死心塌地，从此效忠终身。

不过后遗症是，—方大少爷终于喝醉了。醉得很痛快，他明白，赢得这批人对他的效忠意味着什么。来到这个时代这么久了，他终于伸手触摸到了真正属于自己的力量，尽管目前这股力量是与皇上共享，但他有信心，迟早有一天，它会完全属于自己的。

“老温啊……你，你，本大人……帅，不帅？”方铮大着舌头，嘴里喷着酒气问道。

温森也有几分醉意，闻言道：“大人帅，帅得天下无敌……”

方铮认同的点头，苦恼：“是啊，本大人……帅成这样……别，别人还怎么活呀……”

“……”

两人互相搀扶着，忽然有一名没喝醉的影子下属不动声色的凑上前来，低声道：“方大人，咱们身后有人跟着，请问大人该如何处置？”

方铮回头一看，见离他们数丈之遥，一个身着平民服色的矮个子正不紧不慢的走在他们后面，眼珠子盯着他们，骨碌直转。由于天气转凉，夜晚的秋风甚寒，所以此人将外面一件粗布褂子反穿着，抵挡迎面而来的寒风。

方铮一听有人跟踪他们就怒了。咱们这群人是什么人？是靠跟踪打探吃饭的老行家呀，哪个不长眼的居然敢派人来跟踪咱们？这不是孔夫子面前卖文章，关二爷面前耍大刀，自来水厂厂长面前收水费吗？

“靠！都……都上去，把那……那***给老子抓起来！”喝了酒的方大少爷说话不太斯文，但意思大家都明白了，闻言立马一涌而上。

跟踪他们的矮个子见这群人同时转过头来，心里便知不妙，立即转身就跑。影子们刚刚在顶头上司面前表了忠心，眼下正是图表现的时候，见矮个人掉头便跑，大群人拔脚便追，边追边喊站住，跟前世的香港警察抓贼似的，以为喊声站住他便真的会站住。

也怪那矮个子运气不好，慌慌张张只顾看后面的追兵，没成想迎面疾驰而来一辆马车，矮个子不偏不倚的撞上了，身子不由自主的反弹回去，重重的摔在地上，昏迷了过去。

方铮与温森赶上来的时候，就看见眼前一幕车祸现场的景象。

见这昏过去的小子身体以奇怪的姿势躺着，两手反扭到后面朝天举着，头却面朝地下，方铮和温森都喝多了酒，一时没看清，却不知此人乃是刻意反穿了衣裳的缘故，还以为被撞得身体变了形。

啧啧两声，温森蹲下身子，叹道：“……好严重的车祸啊。”

方铮也点头道：“是啊，脑袋都撞到后面去了。”

温森试了试他的鼻息，道：“大人，他还有呼吸呢。……咱们帮他把头转正过来吧。

”

“好，……来，一，二，三！使劲儿！”只听得“喀嚓”一声，转过来了。

“……”

“嗯，没有呼吸了……”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六十五章 就是银子那么简单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2-7 19:15:18 本章字数:5880

堂影子机构的一二号头子，趁着酒劲，生生掰断了一份的探子的脖子，好不容易活捉到的俘虏，在二人的齐心合力之下，终于成功的送了他的命，这事儿……确实不大光彩。

方铮与温森酒醒后，望向对方的神色都有些赧赧的，再扫一眼围在他们周围的几十号影子下属，一个个强忍着笑容，努力板着一副脸，想笑又不敢笑的模样，令方铮不禁有些恼羞成怒。

“咳咳，……今日之事，谁都不准说出去，这是国家机密，违者，灭口！”方铮恶狠狠的道。

“对对对，谁说出去谁就死！”温森大力的点头，对方铮的决定表示了极度的拥护。

望了一眼躺在地上已经断气的倒霉探子，方铮叹了口气：“本来还打算捉个活的回去审问一番，唉……那谁，把他抬走，别扔大街上吓坏了百姓，顺便把他的相貌记下来，看能不能找到有用的线索，查出这倒霉蛋是谁派来的。”

众人齐声应是，铮将温森叫到一边，低声问道：“有没有察觉京城这几天气氛不对劲？”

温森睁大眼睛：“大人也注意了？属下一直还以为是自己的错觉呢，总觉得最近京城里有点怪，可又说不上来哪里怪，原来大人早有

察觉……”

方铮得的笑道：“那是当然，所以说，不论何时何地，都要保持对周围环境的高度警觉，风向不对，就得立马撒丫子跑路。要不怎么说我是领导，你是下属呢，知道为什么吗？”

温森立即识趣道：“因为大人比属下更的高瞻远瞩。”

方铮赞许的了拍他的肩：“不错，很有前途，将来我升官儿了，一定好好提拔你。”

接着方铮低声吩咐道：“派个得力地人手。想办法混进朝中二品以上官员地家中。收集一下情报探一下最近京城到底怎么回事。——怎么收集就不用我说了吧？这事儿你比我专业。”

温森凛然应命。

吩咐过后。方铮命众人了。自己回了府。

无风无浪地休息了几天铮在家足不出户地好生过了几天富家少爷地悠闲生活。

温森已经开始着手暗中招徕人手了。他严格按照方铮地指示量在平民中挑选那种长相普通资质上好地人。这些人来自各行各业。有书院地学子。有行商地货郎。有走村串乡地土郎中。也有牢房中被关押地小偷土贼。总之。整个影子地后备人手简直就是一锅大杂烩么乱七八糟地人都有。这群人聚集在影子机构新建地训练营地里。读书地。吵架地。聊天地。打架地至互相做买卖谈合作地。整个营地跟菜市场似地乱糟糟。温森最近为了这事儿非常头疼。

方铮为了实现建立一支古代特种兵地想法。又从冯仇刀地神武军里抽调了一百名精练军士。送入了训练营地。又请冯仇刀派兵将新建地营地团团围住圆一里之内划为了军事禁地。进出必须严格检查腰牌。核对身份。

自此子机构的特务组织结构终于初俱雏形，以后从这个营地中顺利结业出来的成员是集刺探，暗杀审讯，和潜伏等各种技能于一身的特殊型人才。

不论是对内调查官员，肃清叛乱，还是对外刺探军情，暗杀敌方高级将领等等，都将发挥重要的作用。

不过现在方铮有一个难题，那就是找不到一个好的老师，去教那些新人们搏击之术。他知道，以前的影子下属们执行任务时就跟小偷似的，被人发现了除了逃就是死。这不是方铮所希望的，毕竟他想训练出来的，是一批能打探能杀人的精英，不是一群偷偷摸摸的下三滥。——杀敌于无形之中的特种兵，怎么可能跟半夜偷井盖的小偷之间划上等号？

古代虽说精于武道之人颇多，但不知怎么回事，历朝历代，不管当权者是明君还是昏君，天下是盛世还是乱世，民间的习武之人仿佛永远跟朝廷处于对立面，好象他们学得一身武功的目的，就是随时准备扯旗子造反似的。

这种心理不太好解释，有武功在身的人肯定觉得自己是个有本事的人，而朝廷却又一直认为“侠以武犯禁”，这句话便引起了诸多武人的不满，可一个人再怎么有本事，却怎么也斗不过庞大的国家机器，所以，对于一个比他们更强大的存在，习武之人心存嫉恨也许是可以理解的。

温森暗中走访了京城内许多不出山的武学名家，江湖侠客，别人一听是为朝廷效力，纷纷婉言推辞，当温森苦着脸向方铮汇报时，方铮不禁也傻眼了。

这帮古代的练家子到底啥意思呀？教一群徒弟而已，好吃好喝还有银子拿，教得好没准还能混个官儿当，从此封妻荫子，风光体面，逛青楼停马车，小厮都不敢问你要小费，这么好的事儿都不干，傻了吧？这会儿人手都招齐了，大伙眼巴巴的等着教官呢，我上哪儿给他们找教官去？

方铮叹气叹得很沉重，这才悠闲了几天呀，事儿又来了。要不我找小绿去教他们？不行，我老婆娇滴滴的，怎么可能将她放到那群又

脏又臭的大老爷们中间去？本少爷虽然很伟大，但还没伟大到这个地步。

打发走了温森，方铮皱了着眉往自己的小院里走去，边走边苦

哪儿找老师去呢？

这时只听得“噗，噗”几声沉闷的声响，打断了方铮的思绪，抬头一看，却见杀手哥哥正在院中练他的飞刀。

离杀手哥哥约三十步远的地方扎了几个草人儿，杀手哥哥手里攥着几把水果刀大小的飞刀，瞄都未瞄，一抖手便甩了出去，飞刀就像长了眼睛似的，刀刀命中草人的咽喉部位，一扔一个准。

方铮暗暗咋舌，如果我的下属们全都学会杀手哥哥这手飞刀绝技，甭说打探情报了，就算百万军中插上将菊花还不跟玩儿似的。再不济不下去时，至少也可以在大街上敲几下锣，有钱的捧个钱场钱的回家拿钱捧个钱场，然后蒙上眼睛玩一出飞刀射苹果自食其力，多好呀……

可惜了，方铮上次求过杀手哥哥，说什么人家都不干，有本事的人总是特别拽，这也是为什么方铮从穿越到现在一直平易近人的原因，——除了英俊，他觉得自己没什么可拽的。

堆上满脸谄媚笑容方铮打算再次试一试说服杀手哥哥。

搓了搓手，方铮凑到杀手哥面前，夸张的叫道：“哇！杀手哥哥好厉害呀！我好崇拜你啊！”

杀手哥冷冷的瞟了他一眼，“……虚伪！”

说完回过头继续练飞刀。

方铮尴尬的笑道：“杀手哥哥，呵呵，忙吗？弟跟你商量件事如何？”

见杀手毫无应方铮特意又强调了一句：“跟银子有关哦。”

一听跟银子有关，杀手哥的动作立刻停了下来，“说。”

“就是上次我跟你说过，给我那群不成材的手下教一些搏击之术……”

杀手哥哥没等方铮说完就摇头道：“免谈。”

“为……为什么呀？”不答应就算了，话都不让人说完可就太没礼貌了方铮有点不高兴。

“没兴趣。”杀手哥哥的回答总是言简意^。

方铮此刻却有点明白了。他所认识的真正有武功的人，除了小绿，就是杀手哥哥了接触久了，方铮心里也隐约知道了一些所谓的江湖规矩林中人都讲究个“敝帚自珍”，自己的东西再烂是祖宗传下来的，所以得藏好了搁家里的保险箱里，谁若想学，那得通过一系列的考验，不但要过五关斩六将，还得将终极大BOSS砍翻，然后才能正式拜师学艺，方铮怀杀手哥哥是不是也有这种想法。

“莫非你要我那群手下全都给你磕头拜师你才肯教？不好吧，他们的总瓢子是皇上啊，皇上知道了会不高兴的……”方铮为难道。

杀手哥哥奇怪的看了他一眼：“谁说我要他们拜师了？”

“那你为何不肯教？”

“我不喜欢人多的地方。”

合着这位杀手大爷原来有自闭症，喜欢在家兼职做宅男。也不知道是不是在方府的这段日子让他过得太舒服了，这位杀手大爷有点不劳而获，混吃等死的意思了。怎么看怎么不对劲，看起来这位杀手比我更像纨绔子弟了，而少爷我这个正宗老字号的纨绔子弟，整天却为国为民四处腿，忙得脚不沾地儿，凭什么呀？

强自压下悲愤的心情，方铮笑道：“我可以给你银子呀，很多很多银子，你想想，白花花，亮晃晃，一锭一锭，一坨一坨，多么的诱人呀……”

杀手哥哥似乎仍不为所动。

方铮继续道：“……其实我知道，像你这样的绝世高手，将名利都看得很淡，所谓虚名财帛，在你眼里，就像那浮云似的……所以我也不好意思总跟你谈银子，那显得咱俩多庸俗啊，我只能说，你这是为国家为民族培养精英，有了你的帮助，咱华朝的老百姓就能更加塌实

的过日子，嗯，这么一说就显得咱俩高尚多了……有句话怎么说来着？侠之大者，无法无天，咳咳，好像不对，侠之大者，为国为民……”

杀手哥哥冷不丁插上一句：“多少？”

方铮头也没抬的答道：“五百多个吧，没多少人……”

杀手哥哥不耐烦道：“我是问你给多少银子？”

方铮大吃一惊：“啊？呃……你答应了？”

杀手哥哥点头：“老规矩，先给钱再办事。”

方铮闻言有点失望，这么快就答应了？哥们这思想工作才刚起了个头，还意犹未尽呢，杀手做得未免也太不合格了，怎么不多矫情一会儿……

继而方铮又大喜，这家伙答应了，本少爷可就省了不少心，用不着满世界给那群手下找教官了。

“……每月一千两银子，怎样？”方铮试探道。

“每月二千。”杀手哥哥还起价来毫不留情，跟他的飞刀似的。

“成交！”方铮这回非常爽快的答应了，反正花的是公款，用不着他自己掏腰包，怎么花都不心疼。

“哎怎么忽然改变主意了？刚才不是还说没兴趣的吗？”

“银子。”杀手哥哥齿缝里迸出俩字。

方铮大汗，浪费了半天口水，合着就是银子打动了他知道我还跟他废什么话呀，一上来直接拿银子砸他不就得了嘛。

“……我还以为不光是银子那么简单。”

“你想多了是银子那么简单。”

“……”瞧这死要钱的德性，俗

眼珠转了转，方铮谄笑道：“……你对外就说每月拿的是三千两银子的工资，成不？”

杀手哥哥皱眉道：“为何？”

“呃……小弟跟着你沾沾光嘛，你拿二千，我拿一千，你吃肉，我喝汤家共同致富，齐奔小康……”

----------－－----------

太子府内。

范瑞静静的站在太子面前，恭声汇报着赏花会的准备工作。

太子面带微笑听着，时而闪动的目光显出他此刻心思已不在范瑞所说的话题上。

打断了范瑞略显罗嗦的汇，太子忽然问道：“孤的老师这几日可有动静？”

范瑞沉道：“潘大人这几日足不出户，而且四天前不知为何整个潘府竟然完全关闭，任何人不得进出，据殿下派去潜伏的人传出来的消息，四天前潘府出了刺客，所以潘大人关了府门大肆搜捕，也不知那刺客被抓到了没有。”

太子笑了笑，叹了口气道：“孤的这位老看来是真老了，越来越沉不住气呵呵，成大事者须得谋定而后动，这个道理都不懂的话，等待他的，只有失败，别无他路。

”

范瑞小心道：“下，咱们在中间可要做些什么吗？何不浑水摸鱼……”

太子笑着摆手打断了他：“呵，不，孤要等他先动手，然后孤再动手，所谓渔翁得利者，不是+蚌愚蠢，而是渔翁懂得在最合适的时机出手，眼下时机还未成熟。”

“可皇上那里……”

太子眼中闪过几分复之色：“那就要看孤的父皇，是否真的如大臣们每日所歌颂那般英明神武了。”

太子的语气阴森寒冷，如同寒冬里吹来的一阵冷风，令人刺骨而战栗。

范瑞一凛，赶紧低下头来，大气都不敢出。心中却在叹息，殿下等着坐上金銮殿的那张龙椅，实在是等得太久了，皇上啊，您既已老迈，何不让出来给太子坐呢？从此便在后宫中颐儿弄孙，安享晚年，天下岂不就太平了？

范瑞的思绪飘得很远，太子的问话又将他拉了回来："想办法查探清楚，孤的老师最近跟军中的哪位将领联系频繁，来往过一些什么信件，此事一定要查清。"

范瑞为难道："殿下恕罪……潘大人府上如今围得跟铁桶一般，府内戒备森严，探子们实在是没办法呀，殿下几年前派进潘府潜伏的细作，如今在潘府里都还只是一些不起眼的小角色，根本接近不了府内核心地带的范围，那里的戒备更严密……"

太子闻言眼中闪过一丝怒色："这点小事都办不好，孤还养着他们做甚？给孤杀几个，看他们有没有办法！"

闭上眼，太子沉重的道："孤的力量还是不够啊！老师坏了孤的大事，太快了，如果多给孤一年的时间准备就好了……方铮手下的影子们最近在做什么？"

范瑞一楞，赶紧道："据说开始招人手，看来打算大干一场了，影子们都被方铮安排进了新建的营地，充当教官，训练新人。"

太子叹了口气："可惜了，如果这股力量掌握在孤的手里，何异于如虎添翼啊……"

范瑞奇道："影子不过是一些打探消息的探子，而且只有几十个人，殿下为何如此看重他们？"

太子冷笑："莫要小瞧了这几十个人，这些人若在孤的手中，可当得千军万马，你可知这些年父皇足不出宫，天下之事不论巨细，却都一目了然是为了什么吗？全赖影子之功啊！"

说着太子脸上现出愤忿之色，拳头攥得紧紧的，修长秀气的手指骨节因用力过度而泛出惨白之色，他狠狠敲打着坐椅的扶手，声音中充满了怨毒："可恨啊！可恨！孤乃父皇的嫡长子，又是国之储君，父

皇何以厚此薄彼，将如此重要的国之利器交给一低贱商贾之子？孤哪里做错了？父皇待孤何以如此不公？”

范瑞吓得冷汗直下，赶忙扑通一声跪倒，颤声道：“殿下，息怒，息怒啊！此时不宜出此冲动之言，殿下三思啊！”

太子猛然惊觉，随即机警的四处张望了一下，确定没人听到后，终于松了一口气，强笑着道：“多谢范先生提醒，孤方才胸结抑郁，难以释泄，故而失态了，还望先生莫见怪。”

范瑞连道不敢。

沉吟了片刻，太子开口了，声音中带着几分清冷：“对于影子，孤要想办法将他们抓在手里，这些人全是不可多得的打探情报之人才，他们经验丰富，办法颇多。孤此时需要他们。赏花会的时候，有劳范先生安排方铮与孤见一面，孤有事与他相商。”

“是，殿下请放心。”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六十六章 伺机起事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2-8 19:30:38 本章字数:5816

城北郊。

此时已是深夜。神武军军营内。军士们经过一整天的训练。早已沉沉入睡。只有来往不停走动巡逻的一队队执夜的士兵们。仍握着手中的长矛。警惕的扫视着周围。

主帅大帐内。仍然火通明。

神武军大将军赵虎在案前。皱着眉头默默不语。眼皮不住的跳动着。

摆在他面前的是。是一张薄薄的纸。纸上写着寥寥几个字：“时机即到。伺机起事。”

让赵眉的。是这几个字。

副将郑岩松看着赵虎。等着他开口说话。

赵虎仍然默默无语。

对他来说。这几个字。仿带着神奇的魔力。也许能令他从此飞黄腾达。极尽荣耀。也许又会让他身败名裂。满门无幸。

赵虎是个孤儿。五的时候家乡闹荒。一家子全蹲在野的里刨野菜充饥。屋漏偏逢连夜雨。他的父亲不巧染上了重病。拖了个把月就撒手人寰。留下母亲和。日子过的更艰难了。一个庭没了顶梁柱。迟早都会崩塌的。果然。父亲世后两个月。母亲实在捱不过去。还没等天气开春。活活饿死了

五岁的赵虎成了无父无母的儿。小小年纪就这样跟着逃荒的饥民。一路走到了京城。为了活下去。他什么苦都受过。至吃过死人肉。

当时的潘尚书才刚刚掌吏部。有一回走在街上。在众多面黄肌瘦的饥民中他第一眼便发现了这个小孩。尽管已经,的奄奄一息。但他的眼中仍闪烁着强烈的求生意志。潘尚书毫不犹豫的吩咐下人将他抱走。养在京城附近的农。并给他取一个生气勃勃的名字。赵虎。等到他稍大一点。潘尚书又暗中派人教他识字教他武艺。并不着痕迹的让他中了武举。投了军中。终于。在赵虎三十二岁这一年。他如愿以偿当上了神武军的大将执掌一-权。

从某种意义上来说。赵虎等于尚-||养的干子。潘尚书对命养育之恩。然而这么多年过来。除了潘尚书身边贴身的亲信。没有一个人知道。赵虎与潘尚书之间居然有着如此密切的关系。

帐内的空气似乎凝固了一般。良久赵虎轻吁了一口气。将纸折好。伸到***前。点燃了。二人默然盯着这张纸渐渐烧成了灰烬。

强忍住心中莫名的惧。赵虎低声道:“老大人还有什么话吗?”

郑岩松小心的看了|主子的神色这才开口道:“大人说。箭在弦上不的不发。”

尽管早就知道会有么一天。赵虎脸上的肌肉仍然不受控制的抽动了一下。

老大人这是打算谋朝篡位啊!

他到底有几成胜算？若是孤注一掷。我是否应该盲目的跟着老大人一条道走到黑？

关乎生死的事情。有一个人能毫不犹豫的慷慨赴死尽管老大人对他有着天高海深般的,情。

不知怎的。赵虎的思绪飘到了那个寒冷的冬天。那个五岁的小孩。饥肠|辘的从死人堆里爬出来。顾不上去害怕满的饿死的尸体。如人间的狱般人吃人的景象。着麻木而空洞的双眼茫然的跟着逃荒的民高一脚低一脚的走进了京城。沿不断有人倒下然后一群人围上去。一刀一刀的割下死者身上的肉。血淋淋的送进嘴里…·

然后他依稀又看到了当时正值中年的潘尚书。含着淡淡的笑容。捋着胡须威严的吩咐下人："快去！这个孩子快饿死了。快把他抱过来。"

……

"赵虎。长大了想什么？"潘书的脸慈祥可亲。一如逝去的父亲。

"我要当一个威风的大将军！"六岁的赵虎挺着瘦弱的小胸膛。像个小大人似的。许下了这辈子的第一个愿望。

"哈哈哈。好！老夫便让你当大将军！"潘尚书笑的很开怀。眼中的疼爱之色溢于言表。

……

……

赵虎揉了揉脸。抬头发现。帐内一盏孤零零的油灯更昏暗了。

看了看正等着他说的郑岩松。赵虎苦笑了："赵某这条命是老大人给的。多活了近三十年。从一快饿死的孤儿。到今日掌兵数万的大将军。够本了。"

郑岩松沉默了一会儿。迟疑着开口道："将军。……天下没几个人知道您与老大人的关系。其实您若不予理会。就算老大人倒了。也不会连累到将军的前程……"

“住口！”赵虎怒目暴睁。“我赵虎不敢自称是个忠臣。但好歹是一条堂堂正正的汉子！老大人从死人堆里把我|来。育成人。便是一条狗。也该知道报恩吧？如今老大人正是需要我之时。我怎可做出那无情无义之事？”

郑岩松被赵虎的怒吓的后退了一步。诚惶诚恐的跪下道：“末将该死！末将失言！”

疲惫的叹息了一声。虎有气无力的道：“……你去传个话。告诉老大人。赵虎愿为老大效死命。神武军随时准备入城——清君侧！”

最后三个字。赵虎乎用尽了全身的力气。从牙缝中迸了出来。

郑岩松闻言眼皮一跳。身子感觉到一阵冰冷的寒意。不由

|抖了一下。

“害怕吗？”赵虎忽然笑了。笑容在昏暗的灯光照射下。显的不可捉摸。

郑岩松摇了摇头表情坚定的道：“将军待我恩重如山。末将誓死跟随！”

赵虎叹了口气。挥了挥手。郑岩松不敢多言。行礼后退出了大帐。

赵虎无声的笑了笑。清君侧。古往今来多少乱臣贼子谋朝位时用过的借口。有的功成了。黄袍加身。有的失败了。九族被诛。——老大人会是哪一种下场？我呢？

呆呆的坐在大内。夜风掀开了帐前的帘子。一团乌云正悄悄的遮住了明月。夜色茫茫万物无声。赵虎的心也如同被笼罩在乌云之中。沉的。压的他喘不过气来。

-----～----------～

禁书房。皇上的声音一如往常平稳：“…你的情报是否属实？”

方铮难的正经的点头道：“皇上。千真确呀。这个情报是影子的一个老弟兄用命换来的……”

“这位弟兄在偷听潘尚书与幕'的机密谈话时被发现潘府关着大门在府里搜索了三天三夜。亏的他在潘府的花园里用土把自己盖住。不吃不喝的埋了三天。这躲过了搜查。可惜在即将逃出府时。还是被潘府的护院一箭射中要害。他撑着最后一口气。将这个消息告诉了接应他的兄弟这才断气……”方铮的语气有些伤感。

皇上的脸色丝毫不变。然板的紧紧的。看不出任何情绪上的变化。

“皇上。您是不是早就知道潘尚要谋反了？”方铮很好奇。有人跟皇上抢椅子坐。皇上怎么一点儿生气的意思都没有？“朕几年以前就看出来了他迟早会走上这一步。只是没想到他居然会这么沉不住气。”皇上冷笑。

方铮暗里翻了翻白眼。听听。人家这马后炮放多漂。年以前就知道了。那你这几年干嘛去了？由着他发展势力等到他跟你势均力敌的时候你再动手收拾他？

“可是……为了这事儿。咱们有个弟兄赔上条命呀……皇上。您不感动吗？”方铮觉的皇上现在的表情很不合时宜。人家为了你连命都丢了。他怎么一点伤心惋惜的意思都没有？难道别人活该为你死吗？

“感动什么？”皇上淡淡的问道。

方铮不禁有些激动：“我影子里的弟兄为了给皇上探听情报。死了一个啊！”

身为影子的首领。方铮无法接受属下为国捐躯后皇上连一句安慰的话都欠奉这让方铮的属下死的有些不值。莫非人命在帝王眼中就这么贱吗？

“按律抚恤便是了朕还要做什么？嚎啕大哭吗'”

见方铮一副敢怒不言的神色。皇上叹了口气。

“方铮啊。你如今算身为上位了。怎么还将喜怒形于表面？难道高兴或者愤怒一定在表情上体现出来才算数吗？影子里剩下的那几十个

人。哪一个不是跟了朕好些年的？朕难道真不伤心吗？可朕是皇帝。是天下共主。若连点城府都没有。如何去号令群臣。教化万民？”

方铮释然。但仍不满的咕哝了一句：“我跟你说分成的时候。你的情绪就很失控嘛……”

“你说什么？”皇上的声调略略高了些。

方铮赶紧陪笑道：“啊。微臣认皇上简直是英明神武之极。尧舜禹汤算什么。跟您比起来。拍马都追不上。皇上之雄才大略。古往今来……”

“行了行了。你的马屁功夫依然没有长进。拙劣之极。”皇上不满的瞪了他一眼：“潘书果然准备谋反了。说说你的看法。你觉的应该怎么处置此事？”

“呃……要不。皇上您先说？”方铮一时拿不准皇上到底是个什么想法。若说错了。难免又是一顿臭骂。

“朕想先听听你的意见。”

“哎呀。皇上您这不是拿我当外人吗？千万别客气。还是您先说吧……”

“朕让你说你就说。

”

“要不咱||拳？谁输了谁先说……”

“方铮！你哪来那么多废话？”皇上的脸色不太好看了。

方铮缩了缩脖子。赶紧陪笑道：“皇上。您别发火刚才您不是还教导微臣。喜怒要不形于色吗……”

皇上怒哼了一声。

理了理思路。方铮迟疑道：“微臣觉的。此时若莽莽撞撞将潘尚书抓起来。恐怕也解决不此事。潘尚书在朝中经营多年势力庞大。朝堂和军中皆有他的心腹抓了他只怕会适的其反。加促了他手下的爪牙造反。所以咱们只能等他露出狰狞的面目。亮出血淋淋的獠牙。伸出邪恶而肮脏的魔爪……”

“闭嘴！说重点！少给朕卖弄你那点可怜的文采！”皇上实在听不下去了。

方铮还有一大堆形容潘尚书丑恶嘴脸的形容词儿没说呢。到了嘴边被皇上打断了不觉有悻悻然。

“……是是是。微臣觉的。咱们应该一边等机会一边抓紧时间布置。特别是潘尚书潜伏在军中的同党。更要趁其不备。一举擒获否则一旦潘尚书到了图穷匕

候。兵权在他手中。大事不妙啊！”皇上对方铮的见解颇有几分满意。笑着点头道：“你这官儿倒是没白当。说的确有几分见的。潘尚书在确实抓不。抓了天下必将大乱。可是朕有一个问题要问你。——潘党在朝中的文臣朕不担心你知道潘尚书隐藏在军中的将领有哪些人。各自担任什么职位。麾下能调动多少兵马吗？”

方铮老老实实道：“臣不知道。”

皇上皱眉道：“投忌器啊！朕查了这么多年。一直查不出军中到底哪些人死忠于他。查出来的。都是一些小鱼小虾无关大局。这些人隐藏太深了。若不能将他在军中的羽翼彻底剪除。算将潘尚书抓了杀了。朕也如在喉。不的安生。卧榻之侧。岂容他人安睡？”

方铮理解的点点头确实不好办。抓潘尚书容易。可那老东西身后势如此庞大。又不楚军中到底哪些将军死忠于他。万一抓了那老东西。忠于他的将领造反怎么办？闹不好就天下大乱了。到时候湊热闹的等着打秋风的落井下石的。一股脑儿都来了老百姓还怎么过日子？他这皇帝还怎么当？

在军中大肆搜也不靠谱。就算抓到人了。别人承不承认先不说。万一抓错了呢？

比如说。人家招谁没惹谁的走在街上。忽然从街旁边忽然窜出一个人来。二话不说从背,捅了他一刀。结果一看正面。嗯？不对？又赶紧道歉：“不好意思。错人了……”

被捅的那个冤不冤呐？

目光盯着方铮。皇上眉之中隐含威势：“你认为朕该怎么办？”

方铮为难道：“这个微臣可真说不好。皇上。军中之事甚为敏感。的乾纲独断才是呀。”

皇上笑了笑。“无妨。朕已有了主。就想听听你是怎么想”

转了转眼珠。方铮道：“微以为。在不知道何人忠于潘尚书的情|如今之计。不能打草惊蛇。只能秘密调上信的过的军中将领。以训练或移防的名。率军逐渐京城靠近。然后下令边军戒备。一旦发现某支军队不稳。有谋反的迹象。立马命边军南下。与城外驻扎的军队互成犄角之势。两面夹攻。如此叛乱或可快速镇压……”

皇上不置可否的笑了笑。

方铮心里没底。不知自己说对是错。见皇上没表态。方铮试探道：“要不……咱们干脆把潘尚书抓起来的了。然后大刑逼供。叫他把同党的名单交出来。上再按图索骥抓人就是了。多简单呀。对吧？呵呵……”

皇上冷笑：“你未免也太想当然。潘尚书年愈古稀。心志坚定。且混迹官场多年。你觉的他有可能会承认吗？换了你是他。若被抓了。你会怎么办？”

“英雄饶命？”

“……你就是一无！”皇上怒道。顿了顿。皇上淡淡的道：“潘尚书那里。你再多派些人盯紧了。务必将此事查更清楚一。但你要记住。切不可打草惊蛇。朕想看看。君臣数十年。这位忠心耿的臣子。有何能耐坐上这万王之王的龙椅！”

说完皇上龙目中精光暴射。一股令人不寒而栗的杀气喷勃而出。

方铮吓的低垂着头。半晌不敢出。

好犀利的王霸之气！可你对我喷没用。朝潘尚书喷一喷。没准这会儿他早就痛哭流涕。低头认罪了……

生平头一次。方铮隐隐感到了担心。

形势已经一目了然。一个皇帝。一个叛臣。俩老头憋着力气掰腕子。谁赢了谁就坐龙椅。可万一皇上输了怎么办？以自己和潘尚书之前的恩怨。那老东西如果|了位。恐怕一件事就是砍了我全家的脑袋。来祭他的新国旗吧？

方铮觉的。目前自己能做的。就是将影子下属们全都派出去。玩命的打听情报。好给皇上有力的支持。除了这件事。剩下的。就是求神拜佛。希望潘尚书那老宅在家里散步。一不小心跌个跟头摔死了。多省事呀。

抬头看了看皇上。见他似笑非笑的着自己。方铮忽到寒毛直竖。皇上这眼神太人了！这么盯着我。打啥坏主呢？瞧他那|有成竹的模样。似乎早有了对付的办法。

“皇上。咱们先说*。微臣胆儿小。一般只做幕后工作。冲锋陷阵的事儿您可别找我。再说微臣家代单传。千顷的里一棵苗……”方铮的丑话说在前面实在是中华民族自古传下来的一种美德。

“谁说要你冲锋陷了？就你这胆子。上了战场只剩掉头就跑的份儿。”

方铮终于放了心。细一琢磨。皇上这话啥意思？

“皇上。那倒不至于吧？赶鸭子上架。微臣还是勉强可以上阵杀敌的。就怕儿会当寡妇。您看着也不落忍不是……”方铮干笑道。

“钦天监算过你与儿的生辰。下月十五乃黄道吉日。你与儿那天成亲吧。”皇上忽然没头没脑的说。眼中闪过几分复杂之色。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六十七章 满园春色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2-9 18:33:04 本章字数:6574

铮退出御书房前，看了看皇上的脸色，欲言又止。

他想问问，不知在这次谋反事件中，太子有没有参与进来，毕竟潘尚书是太子的老师，按惯例，师徒俩都是同穿一条裤子的。潘尚书在玩火，太子难道就清清白白吗？

想了想，他还是没问出口。除了不愿过多的牵扯进皇室的纷争外，他还觉得，皇上已经被臣子的背叛弄得有些心力憔悴了，方铮不想再让他认为自己是个失败的父亲。

走出宫门，方铮伸了个懒腰，秋高气爽，天气很好。

但他却感觉心里仿佛压了一块大石般，谋反，兵变，篡位，这些只有在前世的小说和电视里才能看到的狗血剧情，竟然让自己真实的碰到了，而且还身陷其中，实在是造化弄人。

由此看来，封建裁**还是弊端多啊，人人都垂涎着那个一呼百应，号令天下的宝座。如果像西方国家那样的君主立宪制，甭管谁当皇帝，反正手中没权力，只能吃喝玩乐，顺便做做慈善，向欢呼的人群挥挥手，这样的皇帝就算送给潘尚书做，估计他也肯做吧？不但不肯做，可能还会誓死反抗，举着板砖对着自己脑袋，“谁要让我当皇帝，我就让你看看里面是什么馅儿的！”

说到底，还是权力害人呐。

京城最近可能有动乱，方琢磨着，是否要将爹娘送出京城避一避？这不能怪他自私，国是大家的，家是自己的，保护家人的安全是他的责任。

后来一想还算了京城之外不知哪支军队保不准哪天就反了，届时京城之外可能会更乱，任你是华朝首富，在面对刀兵之灾时普通的平民百姓没什么区别。再说皇上下旨下个月就要成亲了府正是大张旗鼓准备的时候，爹娘怎么可能会离开？

接下来的半个月，方铮;入了繁忙，除了分析各地不断送上来的情报外，还兼顾着影子营地的新人训练。

杀哥很胜任他地教官工作有地训练课程中。他教地课是最苦地而且是唯一一门有减员情况发生地课程。有几名自认艺高胆大地学员。在杀手哥哥教了一点飞刀绝活地皮毛之后。竟然不知天高地厚。自以为承了杀手哥哥地衣钵真传。想挑战一下高难度动作。于是他们便蒙着眼睛射飞刀。

结果很显然伤了几名看闹地学员地大腿后。这几名艺高胆大地学员被杀手哥哥痛揍了一顿且关了禁闭。

影地老成员派出去执行任务。不断有情报传来城外地几支军队毫无动静。仍像往常一般训练饭。睡觉。没有一点大战即临地紧张气氛。方铮不禁奇怪。潘尚书那老东西到底准备什么时候起事？他这把年纪也活不了几天了。再不抓紧时间。等进了棺材。他造谁地反去？

一晃半月过去。很快到了初九。太子举办地赏花会在众多官员名士地期待下。开始了。

赏花会之所以如此被众人看重。除了举办者是未来地国之储君外。还因为这是文人雅士聚会地场所。但凡文人聚会。总免不了吟诗作对。风雅一番。如果自己地诗句作得好。便很有可能获得太子地器重。太子会以举才地名义。向皇上推荐。绕过科举地残酷竞争。轻轻松松当官。所以不少在民间颇有才名。然而科举却总是落第地才子们。对赏花会可谓趋之若鹜。欲求一入而不可得。

赏花会选在京城被郊地怡红园举行。怡红园是前朝某位官员地别院。后来被太子重金买下。园中种植着来自全国各地地珍稀花卉。从普通地兰荷菊梅。到珍贵地蝴蝶兰。文心兰。雁来红等等。秋高气节。园内桂馥兰香。姹紫嫣红。风景煞是迷人。

园门外有太子府的侍卫们层层把守着，没有请柬的一律不准入内。

一大早受邀的人们便三五结伴而来，一辆辆豪华尊贵的马车，踏着满地花香，徐徐进入园中。众人笑语盈盈，往来持礼，风度翩翩。更有那大户官宦人家的小姐闺秀们，趁着这次难得的外出机会，三三两两凑在不引人注意的角落，低声细语，娇笑连连。

一切都显得那么的心旷神怡，如入画境。

园门外不远处，却有着一副不和谐的景象。

一个贼头贼脑，满脸坏笑的华服年轻人，正在赴会的人群中来回穿梭着。

“哎呀！这不是张掌柜的吗？您真来啦？唉，其实这赏花会挺没意思的，要不您回去得了，把请柬转让给我行不？”

“为什么呀？这不是你五千两银子卖给我的吗？”张掌柜的不乐意了。

“里面尽是一些纨绔子弟风花雪月的，咱们都是商人出身，凑那堆人里面你觉得有意思吗？”

“我管它有没有意思，我是来谈买卖的，没准哪位有钱的公子哥儿觉得我城南的店铺有前途，肯出银子合伙做买卖呢。”

“得，您赶紧进去吧……”

“哎呀！这不是周老板吗？怎么您也亲自来啦？小弟劝您一句话，赶紧回去得了，这赏花会没意思，小弟今晚请您上倚翠楼喝花酒去，——您把请柬送我成不？”

“凭什么呀？这不是你卖给我的吗？花了我五千两呢。”

“小弟再把它买回来行不？”

“行，你出一万两，我把它再卖给你。”

年轻人吓了一跳：“你怎么不去抢啊？才几天就翻了一倍，想钱想疯了吧？”

“此一时也，彼一时也。你要不要？不要我可进去了啊。”说完周老板甩甩袖子，头也不回的走了。

“奸商！无耻！”年轻人在背后狠狠的骂了一声。

毫无问，这个年轻人正是方铮方大少爷。

至于他为什么在园门外上窜下跳满世界买请柬，

简单，那天跟小公主一起卖请柬留下的后遗症—，他把属于自己的那张请柬也卖出去了。他本身只是个五品闲官，还没狂妄到敢放太子殿下鸽子的地步，所以便产生了现在这种望其门而不得其入的窘境。

正在感叹为什么这世上的奸商比好人多时一道熟悉的身影映入他的眼帘。

萧怀远！

这小子怎么也来了？后来一想又释然小子本身在太子府打工，出现在这里是很合理，很符合逻辑的。

“哎！萧兄！好久不见，你好吗？”不顾经过身旁的文人雅士的侧目，方铮高兴的挥着手大喊着。

萧怀远站在门客见喊声不由一楞。声音太熟悉了，熟悉得他想忘都忘不了。

但他仍然装作没听到都没回。

然而他还是估了方铮跟熟人攀交情的决心。

方铮仍不管不顾的大着：“萧兄！萧怀远！是我呀，你最亲密的好朋友，肝胆相照的好兄弟，方铮啊！你怎么不理我呀？”

萧听得牙帮子发酸，横了横心，正打算若无其事的走进园内躲开这位瘟神的骚扰。园门口站着的侍卫听不下去了，忍不住劝道：“萧先生您的那位朋友叫了很久了，要不您上去跟他相认一下吧这……来往的都是文人雅士，大呼小叫的也太不成体统了怕太子殿下会怪罪呀……”

萧怀远仰着头，重重叹了口，板着脸慢腾腾的走到方铮面前，冷冷道：“行了，别叫了。”

方见他终于肯出来相认，不满道：“年纪轻轻的，怎么就耳背了呢？我叫你那么多声你没听到吗？”

“……你到底想干嘛？”萧怀远实在拿他没办法了。

“废话，我要进去。”

“你不是有请柬吗？直接进去不得了，在外面大呼小叫的干嘛？”

“呵呵，本来是有请柬的，可我这人太大方，东送一张，西送一张，没了。”

“

Chapter_24

说得好听，是卖了吧？”萧怀远不满的哼了哼，想到方铮抢他请柬，他心里的就来气，本来他想自己卖几张来着，结果一股脑全被方铮抢了。

“嘿嘿，都一样啦，正好看见你了，好兄弟！有今生，没来世，快，带我进去。”

“不带！自己想办法去。”萧怀远扭头就走。

“你不带我进去，我就回家了啊，到时候太子殿下问起来，我就告诉他，压根没人来请过我，我都不知道有赏花会这回事儿……”

萧怀远停住脚步，仰天长叹道：“……我怎会认识你呀！”

就这样，方铮顺顺利利的被萧怀远带进了园门。

“别绷着脸嘛，多难看呐，你的形象代表太子府呢，来，笑一笑……”方铮一路上开导他。

路过园门口时，方铮听到守在门口的侍卫的对话。

“……真奇怪，今日来了许多生面孔。”

“什么生面孔？”

“好象有不少京城大商号的掌柜，奇怪，太子殿下怎么会邀请他们？这是文人们聚会的地方啊。”

“你认真检查过他们的请柬没有？”

“查过了，请柬是真的。”

“那不就得了，管他呢，只要请柬是真的，就没咱们的责任了。”

方铮听完暗暗一笑，一抬头，却见萧怀远狠狠瞪了他一眼。

将一张银票拍在萧怀远手中，方铮笑道：“好啦，别用那种眼神看着我，怪别扭的。这是给你的分红，这事儿咱们两清了啊，你去忙吧，不用招呼我了……”

方铮挥一挥衣袖，潇洒的走开了。

萧怀远展开一看，不禁气得火冒三丈：“一百两？这个混蛋！打发叫花子呢？”

怡红园的花卉是京城最出名的，由于终年有太子府的侍卫把守，寻常人家根本无缘见到这些争奇斗艳的各种名贵花卉，今日太子广邀宾客，倒是令那些小姐闺秀们惊喜了一把，于是乎园内处处皆是女子的身影，娇笑打闹，赞叹惊奇莺莺燕燕，环肥燕瘦，给本就繁花似锦的园子更增添了几许沁人心脾的脂粉芳香。

方铮一踏进园子便看见一个异常臃肿肥胖的身影，如同一只营养过剩的花蝴蝶一般一堆小姐闺秀中奋力的穿梭着。

“啊位小姐，此花名叫百合，取百年好合之义，种在家中，兆头吉祥说不定很快便遇见像我这么风流倜傥的如意郎君呢……”

“呀！真的吗？奴家……奴家还未出阁呢……”小姐无限娇羞状。

“是吗？未出阁好呀，呵呵下不才，愿找个僻静之处，与小姐细细分说种这百合花的诀窍……”

方铮噗嗤一声笑了，这死胖子，泡妞的技巧如此低劣，好歹也是每日流连于青楼妓馆的风流人物么就没点长进呢？

悄悄走到胖子身后，使劲一拍他的肩膀方铮刻意压低了声音道：“小子，不要命了？敢勾引我家娘子？”

胖子一惊没回，下意识双手抱着脑袋声道：“……这位兄台，误会，误会了呀！”

嗬！动作还挺熟练，看来这死胖子没少勾搭有夫之妇呀，而且肯定吃过不少瘪。

被调戏的小姐其实长相很普通，而且脸上还点缀着一些雀斑和麻子，听得方铮如此一说，不由羞得满脸通红，狠狠一跺足，啐道：“呸！谁是你家娘子？不要脸！”说完捂着脸飞快的跑掉了。

胖子赶紧回头，见是方铮，不由一楞，随即大怒：“我说你小子是不是有毛病呀？这么久不见，也不说来看看我，一见面就吓跑了我好不容易看上的美人儿……”

说完胖子一脸不舍的望着那位飞身远去的小姐，还意犹未尽的咂摸咂摸

方铮撇嘴道：“得了吧，你那什么眼光呀，就那碜样儿，能叫美人儿吗？一脸的美人痣，满身的守宫砂，坑坑洼洼，坎坎坷坷，一盆水泼脸上都不带往下滴的，——我说胖子啊，你好歹也是个王爷呀，怎么就不挑食呢？”

胖子闻言一窒，接着一挺胸，嘴硬道：“我就喜欢麻子，就喜欢长得很有层次感的女子，怎么着？不行吗？”

方铮苦口婆心劝道：“别跟自己过不去呀，你的心脏本来就有毛病，若半夜醒来，一睁眼发现身边躺着一张如同被猪亲过的麻脸，万一承受不住刺激，被吓得血气逆流，蹬腿了怎么办？回头官府再告人家姑娘谋杀，你这不是害人家姑娘吗？”

胖子苦笑道：“你……你这嘴也太毒了吧……”

方铮拍着他的膀，笑道：“我得好好培养一下你的审美观，再这样下去，将来你儿子你孙子只会一代比一代难看，想想就心酸呀。”

胖子与他玩笑了几句，接将方铮拉到一处无人的角落，四顾看了看，低声道：“哎，方兄，不知是不是我的错觉，我总觉得最近几日京城的气氛有点不对劲……”

方铮眨了眨：“怎么不对劲了？”

“我也说不上来，其实一都跟往常一样，瞧不出什么变化。但我总觉得心里堵得慌，就像下暴雨之前那种闷闷的感觉一样，压得有点喘不过气来……你在朝为官，跟我说说，最近是不是将要发生什么大事啊？”胖子的脸色有点难看。

方含笑看着胖子，他是自己的患难之交，一起同过窗，一起扛过枪，一起逛过青楼，男人的几大铁，他和胖子似乎都占齐了。幸运的是，胖子只是个不能插手政事的闲散王爷，所以被排除在了风云诡谲的朝堂之外。可万一有一天，皇上年老驾崩了，太子登位，胖子这位

闲散王爷还能如此逍遥吗？要知道，他一直与太子的关系不太好，以太子的为人，容得下这个同父异母的弟弟吗？

如果胖子成为太子，那该多呀。

方一惊，自己怎会这么想？是否有点大逆不道？可话说回来，身为皇上的亲生儿子，难道胖子真的从没想过跟太子争一争吗？莫非他就甘愿当一辈子的逍遥王爷？人无远虑，必有近忧，他难道就没替自己想过，万一太子登位，等待着他的是什么吗？

“胖子啊，你有没有想过……”方铮刚开口又改变了主意，现在不是谈论这个话题的好时机，至少得等潘尚书倒了再说。

胖子一脸问号的望着他：“想过什么？”

方铮转移话题道：“……其实皇上这段日子心情不太好，如果你没事的话，多进宫去陪他说说话，别怕，自己的父亲有什么好怕的，他除了是天下共主，其实还是一个孤独的老人，需要子女们陪他的……”

胖子脸色凝重的看着他，用力点了点头，眼中掠过几分了然。

笑着拍了拍胖子的肩膀，方铮道：“别搞得这么沉重，今儿咱们是来玩的，别浪费泡妞的大好时光……”

胖子笑道：“对对对，我还想看方兄施展泡妞绝技，我跟着学几招……”

于是花红柳绿的小姐闺秀们中间，多了两只不停穿梭忙碌的花蝴蝶。

“哎呀，这位姐姐生得如此美貌，哪还用得着出来赏花呀，姐姐一出现，整个园子的花儿都黯然失色，这可是姐姐的罪过呀……”

“咦？这位姐姐的纤纤玉手生得此秀气修长，真乃小弟我生平仅见呀。小弟对易经算卦略有研究，不知姐姐可愿让小弟为你看看手相……哇！姐姐的小手好柔软啊！小弟能摸上一摸，实在是三生有幸，不知姐姐芳龄几何，家住何处呀？咱们留个联系方式吧……”

“……”

“……”

胖子在一旁目瞪口呆的看着方铮施展泡妞**，心中钦佩不已，方兄不愧是风流阵里的急先锋呀，果然名不虚传，自己若能有他三成功力，何至于连个满脸麻子的姑娘都泡不到？

方铮正在脂粉堆中如鱼得水，惬意畅游之时，一位中年文士分开众小姐，朝着方铮拱手笑道：“在下失礼了，不知阁下是否忠勇伯方大人？”

方铮一楞，点头道：“正是，请问你是……”

文士笑了笑，举手投足透着几分优雅：“在下姓范名瑞，乃太子殿下身边一名小小的执事，奉太子殿下之命，请方伯爷入闲雅阁一叙，还请方伯爷赏光。”

方铮眨了眨眼，又不舍的看了看围在周围的莺莺燕燕们，为难道：“……可是，我现在有点忙啊……”

泡妞正泡到紧要关头，有几位大家小姐已快将她们的贴身手绢儿送给方铮做订情信物了，这会儿太子跑出来捣乱，这不为难人么？

范瑞闻言一窒，心中不由生了几分怒意。太子殿下单独邀请，这是多大的面子，此人怎的如此不识好歹？

若非此人对太子太过重要，范瑞真恨不得当场拂袖而去。

方铮察言观色，马上哈哈大笑：“范先生莫见怪，我刚刚是开玩笑的，太子殿下相召，我怎敢不去呢？哈哈，咱们这就走。”

说着回过头来依依不舍的朝众小姐们挥着手，边走边喊道：“各位姐姐们，就在这儿等着我啊，我马上就回来，哎，那位姐姐，你的手绢儿竹得很好看，给我留着，莫要送给别的臭男人了，特别是莫送给你们旁边的那胖子，那家伙人品没我好……”

声音渐行渐远，直至消失，只留下满头黑线的胖子，和一众咯咯娇笑的小姐们。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六十八章 由来薄幸是男儿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2-10 18:11:09 本章字数:6796

红园的闲雅阁原本只是一处建于百花之中的亭子，后其改建为一所占地较广的大屋，以方便他在此设宴款待贵客，闲雅阁这个名字倒是没换，一直沿用了下来。

方铮走在羊肠小径上，一路闻着扑鼻的花香，有浓郁，有清淡，心中却隐隐觉得有些可惜。这么多花，如果全都摘了，然后蒸馏出高浓度的酒精，将花瓣榨出的汁液掺入酒精里，可不就成了古代的第一瓶香水么？瞧，本少爷其实并非废材，发财致富也是有办法的，只是懒而已。

范瑞走在前面领路，不时回过头与方铮说笑几句，介绍一番小路两旁的各色花卉，言语间不卑不亢，颇有修养。方铮眯着眼看了看他，这家伙简单呀，所谓太子府执事云云，恐怕是他谦虚了，多半是那种幕僚谋臣之类的角色。

两人边走边聊，很快便到了闲雅阁。闲雅阁是一栋木构建筑，南宽北窄，呈南北向不规则长方形，墙壁为夯土所筑，两扇水曲柳所制的木门半掩半开，整个屋子看起来大气而不失雅致，丝毫没有皇家的华贵气息，反倒像乡野老农的住宅一般朴实。

太子不愧是个雅人，难怪办个赏花会这么多名士才子趋之若鹜，除了太子本身的名气和地位外，恐怕太子自己也是个有才华的人。

试想，万花丛中栋古朴雅致的屋子，每日沐浴在四季不败的花香中，屋内焚上一炉檀香，读着诗书，漫口吟哦着微风轻拂，不时飘进几片姹紫嫣红的花瓣，在书桌上调皮的轻轻起舞……

此时应景的，自然是一杯淡的清茗绝非一杯卡布其诺咖啡。

这种复古型小资意境一个读书人都为之向往吧……

站在屋外，方铮好奇的量着周围，范瑞看着方铮的表情，自傲的笑了笑，道：“方伯爷间如何？”

难范瑞自傲，此间每一处每一景都是太子殿下亲自布置过此地的客人无不拍手称赞，称此处乃人间仙境，集世间雅致之大成，匠心独

具，入诗入画。想必眼前这位不学无术的伯爵大人，除了说个“好”字外不出别的词儿来形容了吧?

果然。方铮不由自主点头间屋子表示了极大地好感：“不错。—若在屋外地空地上铺一张特大号地毯子后将秦淮河上地红牌姑娘请十几二十个。大家在毯子上脱光了衣裳玩老鹰抓小**必别有一番风味……”

说方铮陶醉地闭上眼。YYY着那羞涩而又令人血脉贲张地一幕。哎呀！羞死人了！如此不清纯地画面。实在是太为难本少爷了。十个八个还行。二十个恐怕有点吃不消……

范瑞愕然：“……”

……

何谓“夏虫不可语冰”？何谓“话不投机半句多”？何谓“焚琴煮鹤”?

眼下这种情况大概就是了。

范瑞铁青着脸，气哼哼的在前面带着路，方铮满脸无辜的走在后面，嘴里含含糊糊嘀咕：“我说错什么了？这家伙怎么说翻脸就翻脸？”

言语间似有无限委屈。

走在闲雅阁外的回廊上，方铮思忖间一时不察，忽然觉得自己撞上了一团软绵绵的物体，吓得他急忙后退一步，只听得一声娇呼：“哎呀——”

确定了，撞上了一个女人，一个漂亮的女人。此女二八年华，眉目如画，面赛芙蓉，许是被方铮撞疼了，正轻蹙黛眉，似羞似恼的看着他。

方铮不由一呆。——好白菜呀！

方铮是个懂礼貌的人，赶紧一个箭步冲上前去，伸出手扶住她柔柔弱弱的娇躯，口中慌忙道：“不好意思，有没有撞伤？撞到哪儿啦？我来帮你看看……”方铮不由分说便开始从她柔若无骨的玉手开始检查，一直到手臂，一直往上，往上……

女子开始挣扎，面色羞得通红，急道：“放手，放手呀！”

方铮一楞，不由悻悻住了手，讪然摸着鼻子道：“……呵呵，想不到姑娘的弹性如此之好，一碰之下居然将我弹开好几步，佩服佩服……”也不知他到底在佩服什么。

姑娘羞红着脸，杏眼含怒的瞪了他一眼，急匆匆的轻移莲步，跑掉了。

“连跑都跑得如此娇媚婀娜，真**啊……”方铮垂涎的望着女子远去背影，口水渐渐不受控制的流出……

“方伯爷，方伯爷！”范瑞隐含怒气的声音在耳畔响起。

“嗯？……什么？”方铮回过神道。

深呼吸了一口气，范瑞硬生生挤出了一个难看的笑脸：“太子殿下在里面等候多时了。”

方铮蓦然醒悟，赶紧大踏步一脚跨进闲雅阁，发现太子正坐在前堂主位上，含笑看着他。

二话不说，纳头便拜：“累太子殿下久候，微臣实在罪——该万死！”

太子快步上前，搀起了方铮，不悦道：“此处并非朝堂，方大人若还讲究这些繁文缛节，可就见外了。”

方铮嘿嘿笑道：“太子殿下王霸之气四溢，微臣这是情不自禁的向您叩拜。”

太子闻言颇为开心：“哦？是吗？王霸之气，呵呵，好！来人，摆酒设宴，孤与方大人一醉方休！”

方铮暗里咧了咧嘴，穿越者的优势在哪儿？不是穿过来就搞什么发明，也是牢牢把握住历史的走向，而是你骂古代人，古代人听不懂，还以为是什么好话呢。王霸之气，啧啧。

酒宴设好，太子与方铮分主客位坐着，许是在这古朴风雅之地，大家都沾上了一点古风，酒宴并非是大家同坐在一张桌上，而是仿前秦之遗风，各人隔得远远的滑的大理石地面上铺一张席子，大家都除

了鞋子跪坐着。每人面前有一个案几，上面摆放着食盘。盘中有几样时鲜的小菜，和几道不知名的荤菜分量不多看起来赏心悦目，端的诱人。

方铮没经历过这架势，不过倒也不陌生，特别是眼前的食盘，看来看去像前世大排挡里五块钱一份的快餐似的，嗯看越像，越看越像……方铮忍不住有点热泪盈眶的感觉，这叫什么？这叫“乡愁”啊！

范瑞不着痕迹的对视了一眼，太子笑道：“有酒有歌？方大人，可愿闻孤之乐伎歌奏一曲助雅兴？”

方铮闻言精神一振，来了于来了！太子这个封建社会的大淫棍，妄图拉拢腐蚀我这个社会主义的纯情小少男哼，脱衣舞钢管舞，尽管来吧！本少爷受得住！

矜持的笑了笑，方铮正色道：“太子殿下既有雅兴，微臣敢不从命。”话说，——这样跪坐着好累啊，膝盖好象麻了……

太子微笑着拍了拍手，堂角屏风处，盈盈走出一位绝色女子，怀抱<，眉宇轻蹙，似有无限哀怨。

方铮吃了一惊，这不是刚刚在门外把我撞得弹开好几步的女子吗？仔细盯着她高耸的胸部端详了半晌，方铮点了点头，身怀如此利器，难怪将我弹开好几步，有机会我得跟她再切磋一下才是。

女子行至堂前，太子福了一福，然后自顾坐在堂中一张绣凳上，修长的玉手轻轻在琵琶上一抹一挑，试了试音，未成曲调先有情，眼波流转处，含媚瞟了一眼太子，随即玉指一勾，宛转嘈嘈的琵琶曲在她手下如行云流水般倾泄而出。

女子开口唱道：“东风又作计，艳粉娇红吹满地。碧楼帘影不遮愁，还似去年今日意。谁知错管春残事，到处登临曾费泪。此时金盏直须深，看尽落花能几醉。”

女子声音似无限幽怨，娇莺初，令人沉醉不已，直陷入歌中惜花怨春的意境中不能自拔。

直到女子一曲歌罢，堂太子与范瑞久久未发一语，半闭着眼睛，似乎仍陶醉在女子娴熟的琵琶之技和美妙的歌喉之中。

方也半闭着眼，不过他可没陶醉。他在肆意的打量着眼前这位弹<的女子。真水灵啊！到底是太子，上哪儿找到的这么漂亮的姑娘？说插在一堆牛粪上吧，又不太合适，比起温文儒雅，相貌俊秀的太子，方铮觉得自己更像牛粪。

良久太子回过神来，拍手笑："思思的琵琶弹得更好了，歌也唱得更好听了。"

原这妞叫思思。

思思听到太子的夸奖，显得很是高兴，美目望着太子，眼中流露出毫不掩饰的爱意，浓郁而深情。

思思盈盈一福道："太子殿下谬赞了。"

太子眼神一转，望向方铮，笑道："方大人觉得此女如何？"

方铮眼珠转了转，笑道："非常正点，……咳，此女才貌双绝，国色天香，简直是仙女下凡啊……"

太子眼中闪过几分复杂之色，接着大笑道："古人说君子有通财之义，孤日便做一回通色的君子。思思，去陪方大人，与方大人斟酒。"

思思闻言脸色霎时变得惨白，不敢置信的望着太子，见太子脸上的坚决，思思眼圈一红，抱着琵琶的小手狠狠抓着琵琶的覆手之处，指骨都泛白了。

不管太子如何宠她，她只是个乐伎而已，太子的私人物品，他想将她送给谁便送给谁，在自己成为乐伎的那一天，便早该知道今日的命运。可笑自己还为太子动了真情，傻傻的以为将来他登位之后，自己会成为他曾许诺过的贵妃娘娘，原来自己在他眼中，仍只是一件物品……

微微福了一福，暗暗擦去两行屈辱的泪水，思思凄声道："是，太子殿下。"

说完放下<，款款向方铮行来。

方铮假意推却道：“太子殿下，这不好吧，微臣刚正不阿，坐怀不乱，不是那种人……”

思思已走到方铮身边跪坐下，玉手轻执酒壶，为他斟满酒。刚才的屈辱之色已完全不见，她脸上带着一股迷人的媚笑声道：“大人真是坐怀不乱么？思思倒想试一试……”

说着未等方铮反应过来，思思以极快的速度坐在了方铮的大腿上，玉手搂着方铮的脖子，柔软的丰臀还在方铮的关键部位故意扭动了几下。

方铮“哦——”的一声呻吟出来。这娘们天生媚骨简直是男人的克星啊怎么办？脑子里努力想做个正人君子，可是……下面的小方铮明显不太乐意……

思思眨了眨眼，俏面浮上几分桃红，格格娇笑道：“大人原来在说谎……”

太子含笑看着方铮和思思，眼中的复杂之色越来越深。

思思仿佛完全放纵了自己方铮跪坐着没有动静，她一把拉住方铮的手将它放在自己起伏的酥胸上，让方铮的手感受着她胸前的两团柔软，身子却无力的靠在方铮肩上，充满魅惑的道：“大人，思思的心跳得快不快？”

方铮羞涩的躲闪着，口中软弱无力的拒绝道：“别……别这样……我真不是你想的那种人……”

心中隐隐冒出个想法：这娘们是不是拿我当泄欲工具了？女人家家的有你这么猴急的吗？当着别人的面公然调戏纯情少男，完全不理会人家害不害羞不顾及我的感受了，再这样我可要报复了啊……

抬头看了一眼太子他和范瑞嘴角噙着淡淡的笑，目光平静表情如常。可思思的表现，却像一个刚失恋便跑到酒吧吊凯子，以此来报复前任男友的不懂事少女。

方铮并不笨，细细一琢磨，立马就明白了。

靠！还以为太子多大方呢，闹半天把自己的枕边人当人情送我了，话说古代人都喜欢主动给自己做一顶绿帽子戴吗？你发扬风格够高尚了，我可不敢要。哪天你当了皇帝，回想起今儿这绿帽之仇，跟我来个秋后算帐，我是自个儿吊死呢，还是自个儿毒死？

方铮马上打消了满脑子旖旎的念头，挺直了腰板，轻轻的推开了思思娇柔软的身子，脸色正经得像一个不举的正人君子。

思思一楞，媚笑道："莫非大人不喜欢思思？"

声音软绵绵的，似怨似嗔，令人忍不住心猿意马。这小妖精！也不知太子为什么没被她榨干。

方铮心旌一阵激荡，刚刚的君子模样又消失得无影无踪，忍不住色眯眯的笑道："喜欢，怎会不喜欢呢，你会不会唱十八……咳咳……"

使劲甩甩头，方铮狠狠咬了一下舌尖

按上思思的肩膀摇了摇，然后正色道："姑娘请自是清白点好。"

接着朝太子拱了拱手，方铮一脸的正气凛然："太子殿下，微臣不是那种好色之人，还请殿下让思思姑娘退下，微臣愿与殿下好好喝几杯，如何？"

太子和范瑞互视一眼，他们从彼此的眼神中看到了鄙夷。这小子居然好意思说他不是好色之人，刚才在门外是谁见了思思便走不动道儿的？这会儿倒来装清高了，实在是无耻之尤！

淡淡的挥了挥手，思思退下了，临走看了方铮一眼，眼神中有释然，有感激，甚至还有些许……失落。

方铮望着思思婀娜的背影，暗里吞了吞口水。如果此娘们没被太子碰过该多好啊，太子送我我说不定半推半就的就收下了。可惜啊，现在人家姑娘身子是太子的，连心都牢牢牵挂在太子身上，糟践了一棵好白菜啊……

屋内只剩下三，方铮明显放得开了，长久的跪坐姿势让他的双腿失去了知觉，此时他不管不顾的盘着腿坐了下来，拿起筷子便吃。

酒过三巡，太子微笑道：“方人，孤还是明说了吧。今日请你来此，是想问问，父皇是否将影子全都交予你了？”对方铮，太子觉得还是直接了当的说比较好，他实在不愿跟一个不学无术的人讲得太隐晦，那简直是在折磨自己。

方铮一楞，心如电转，太子说这话啥意思？莫非他在打影子的主意？他要影子干嘛？至少可以肯定，太子不会让他们去给府里打扫卫生。

组织着语言，方铮迟：“……微臣只是代皇上暂时管理一下而已，真正命令影子的是皇上。”

太笑了笑：“方大人这话可就不对了，孤听说父皇已完全将影子交托于你，影子办差只须向你一人负责。不知孤可有说错？”

方铮吞了吞口水，妈的！宴无宴又是请喝酒是送美女的，天下哪来白吃的午餐？看来今日太子是想要影子了。

转眼珠，方铮忽然笑道：“其实微臣也不想管这破事儿，太子殿下您是知道的，微臣的本质只是一个混吃等死的纨绔子弟，哪来的能力管别人？影子属下跟了我日顶多也就调戏一下良家妇女，敲诈敲诈街上的商户，张家偷只鸡，李家摸只狗，顺便搭个人梯让我偷窥一下刘家寡妇洗澡，半件正事儿都没干过。太子殿下对微臣手下的这批人有兴趣吗？那敢情好皇上昨儿个还骂了我呢，说微臣浪费了人才要治微臣的罪。若太子殿下对那批杀才有兴趣的话，微臣正好将他们拱手送上此倒是解了微臣的烦恼，微臣不胜感激呵。”

说完方铮眨了眨眼，一副可爱讨喜的模样。

太子闻言一窒，飞快的与范瑞对视了一眼，心中委实有些气恼。

这个不要脸的小子说得明明白白，影子跟着他就是一批混混，若强行要过来，反而显得这个太子做事太没品了，连群混混都好意思开口要。这还不是最重要的，重要的是，方铮将皇上抬了出来，听他的口气，好象皇上有收回影子直接管理的意思，虽说这小子说话半真半假，可谁听得出哪句是真，哪句是假？万一皇上真有这意思，影子人

多嘴杂，只要跟皇上一报告，说太子曾经吩咐他们做过什么什么事，皇上会怎么想？他这太子之位还坐得稳吗？

场面一时陷入了尴尬的沉默，方铮美滋滋的喝着酒，仿佛对眼前尴尬的气氛浑然未觉。

范瑞看了一眼脸色阴沉的太子，笑道："方大人，太子殿下对你可是器重得很呐，以后殿下若有事请你帮忙，你可不能推诿啊。"

轻轻搁下了筷子，方铮酝酿了一下情绪，接着眼圈一红，鼻子抽抽了两下，充满深情的道："太子殿下对微臣有知遇之恩，此恩之大，如同再造，微臣无时无刻不想报答太子殿下大恩于万一，太子但有差遣，微臣必定赴汤蹈火，在所不辞，我若敢稍有犹豫，就让我他妈不得好死！太子殿下啊，您是未来的国君，也是微臣未来的皇上，您想要微臣做什么，只管开口，上房顶揭瓦，下池塘捉鳖，微臣定然不辜负您的厚望。"

太子犹的看了方铮一眼，这家伙话说得太过虚伪，可是表情却又有几分真实，不得不佩服，此人的脸皮功夫到底怎么练出来的，这得多少年的功力才能做到啊。

惟恐太子不信，方铮使劲眨了眨眼，"真的！微臣对太子之心，唯天可鉴！"

淡淡的笑了笑，太子道："罢了，今日乃孤的赏花会，我等勿再说些世俗琐事，扰了这如诗如画的美景，来，方大人，请满饮此杯。孤尚有一坛百年老酒，全天下仅此一坛，稍后孤将其献出，与天下的名士才子们共同分享。"

方铮心里松了口气，影子的事算是暂时交代过去了，也不知太子对我有没有暗中生了嫉恨，如果真恨上我了，以后他当了皇帝，本少爷的日子可就不好过了。

将这个问题引申一下，如果太子真恨上我了，那我刚才还不如把那位思思姑娘笑纳了呢，这世上若要得罪人的话，总得让自己落点好

吧？凭什么本少爷既得罪了人，又没得到半点好处？本少爷像那么傻的人么？

与太子一起从闲雅阁走出来，太子先行一步，要去招呼那些受邀前来的名士才子们，方铮却像一只灵敏的山猫，一闪身窜入了屋旁一片艳丽的花丛中。

他围着闲雅阁的四周转啊转，脑子里在思考着一件非常严肃的事情：—太子说有一坛百年老酒，天下仅此一坛，我如果是太子，会将它藏在哪里呢？真的很好奇啊……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六十九章 偷酒（上）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2-11 18:03:55 本章字数:3751

方铮的观念里，偷酒是一件很风雅的事儿，跟偷名偷绝迹的古书一样，无论被偷物品本身的价值，还是偷这些东西的意义，都算是一件雅事儿。——相对而言，你偷个下水道井盖就绝找不到这种心理上的成就感。

至于偷了那坛百年好酒以后，太子拿什么出来招待客人，已不在方铮的考虑范围之内了。反正他没见过哪个贼偷了东西还为主人家担心的。

打定主意，方铮转身找胖子去了，他觉得，干坏事必须要拉个人下水，这样才能够分担失手以后的舆论谴责，胖子无是个很好的分担人选，肥肥胖胖的，多有安全感。

胖子正扎堆在一群美女中间，现场观摩了方铮的泡妞过程后，胖子的泡妞技术有了很大的提高，至少他已经明白，用钱砸躺下的美女，和用手段勾搭上的美女，两者是有很大区别的。

“这位小姐，我看你红鸾星动，今年之内肯定会出嫁。”胖子贪婪的抚摸着不知哪位大户人家小姐的手，一双色色的小眼睛死死的盯着她的胸部，表情却一本正经，仿佛他天生就是吃算命这碗饭的。

小姐羞涩的道：“家才十五岁，还没定亲呢……”

胖子严肃的肥脸显得很威，小眼睛却闪过几分与他宽厚的外表不对称的狡黠。

“姻缘天注定，来便来了，这位小姐，如果你不介意的话，可否将芳名与住址告诉我？我保证，三天之内必有人上门提亲……”

“呀！真的吗？”小姐羞红了脸，既兴奋紧张：“你能算出提亲的是哪户人家吗？”

胖子两眼翻白，装模作的掐了掐手指，笃定道：“你未来的夫婿乃大富大贵之人位封王爵，对女人温柔体贴，实在是不可多得之良配，就是人胖了点儿，不过房事方面却是他的强项……”

听不下去了！这死胖子简直是个妖孽！本少爷高尚地一面他一点都没学到。这种无耻猥琐地阴暗面倒是学得像模像样地。所以说社会是个大染缸呐。以前地胖子多纯洁呀……

大步走向前方铮提起胖子地衣。二话不说将他拉出了脂粉阵。

胖子大怒。转头一看。又是方铮。不由叹气道：“方兄为何我每次跟美人儿勾搭地时候。你总会跑出来坏我好事？所谓君子有成人之美……”

方铮不耐烦地打断道：“得了。什么成人之美倒是成人了。也没见你美到哪儿去。跟我走。别说兄弟没关照你。这回咱们一起去做一件好玩地事儿……”

胖子眼中闪过一丝了然右望了望。凑到方铮耳边坏笑道：“……莫非你打算把这园子也一把火给烧了？”

方铮点火烧自己房子。被满城百姓争相追杀地光荣事迹早已全城皆知。胖子也一直拿这件事取笑他。

方铮两眼一亮：“咦？你不说我还没想到，对呀！相比之下，烧房子好玩多了尤其是烧太子殿下的房子，说出去多有面子……”

胖子脸色一白身上的肥肉不自觉的抖了几下，哆嗦着嘴唇道：“你……你开玩笑的吧？”

方铮笑着拍了拍他的肩膀："大丈夫一言既出么马都难追，我得多谢你给我提供了这么好的点子啊……嘿嘿房子，这么有趣的事儿我怎么没想到呢？"

"……"

胖子此时恨不得抽自己一个嘴巴子，明知他是一个胆大包天，什么祸都敢惹的人，好死不死的干嘛跟他说这个？

胖子强自挤出个笑脸，干笑道："……那啥，放火烧太子的别院，罪名可不小，方兄你跟太子又没有深仇大恨，不必玩得这么狠吧？"

方铮笑道："我与太子当然无怨无仇，可我一个朋友跟太子却不太对付，你也知道我是个义薄云天的人，今儿我就为朋友插两刀了。"

胖子愕然道："你哪个朋友跟太子不对付？"

方铮笑眯眯的道："你呀，你不是一直跟太子合不来吗？"

胖子脸色更苍白了，急忙拉住方铮低声道："方兄，话可不能乱说啊，我和太子大哥一直兄友弟恭，相处和睦……"

方铮没等他说完，一把扯着他往闲雅阁走去："走啦，废什么话！待会儿你来望风，我来点火，就这么说定了！"

"方兄，方兄……你可别害我啊，千万要冷静，三思……"胖子被扯得直踉跄，不停的挣扎着，豆大的冷汗前赴后继的往外冒。

好酒，特别是百年好酒，当然得藏在离地面很深的地窖里。所以方铮在打上那坛好酒主意的同时，就把目标锁定在闲雅阁附近，强行拉了胖子来后，他便围着闲雅阁一圈一圈的找起了地窖的入口。

"方兄，你可别犯傻啊，太子对这怡红园很是看重，你若真一把火烧了，麻烦不小，你可要三思啊……"胖子仍在一旁苦口婆心的劝着。

方铮眼睛四处瞄着，心不在焉的道："……行了，我也不吓你了，放心，我还没那么大的胆子，敢烧太子的房子，我来是有别的事……"

胖子闻言整个人都松了一口气，连说话的语气都透着一股轻松自在："不烧就好，不烧就好，一失

古恨啊！方兄能够悬崖勒马，小弟我实在为你感到无

“我是来偷东西的。”方铮头也回的打断了他。

“……自豪。”胖子像一只被人掐住脖子的公鸡似的，艰难的吐出了最后两个字。

“是吗？我也为自己感到自豪耶。”方铮高兴的道。

怡红园只是一个花园子，有资格进来赏花的，自然都是太子的贵客，所以尽管园外有太子府的重兵把守，但园内却没有任何守卫。显然太子是个君子，他相信能进怡红园的人自然不是那种偷鸡摸狗之辈，因此没必要派兵在园内把守，给谈风论雅的贵客们心里添堵。

不过他失算了。

至少今天的怡园就被放进来了偷鸡摸狗之辈。

而且还不止一个。

方铮好不容易摸索到闲阁的后部夫不负有心人，隐蔽的地窖入口终于被他发现了。

同时他还发了一个人，鬼鬼樂樂的翘着屁股，结结实实的堵在地窖的门口，正专心致志的撬着锁。

他仿佛已笃定了这块地方根本会有人来，所以撬锁工作进行得异常专心，心无旁骛，丝毫没注意外界的动静。毕竟此处是太子的待客之所来的人都是文人雅士，都有着良好的修养和道德观念，没被邀请的话，自然不会贸然跑来自找没趣。

方铮一见他这模样，气不打一处来。

上次他害得本少爷放火烧自己的房子始也是鬼鬼樂樂的撬锁，这么久过去，这小子也不说好好去学学撬锁的技术干起这勾当来仍是显得如此的笨拙可笑，丢尽了整个偷窃行业的脸。

令人很庆幸，或者很遗憾的是，每方铮想干什么坏事时总有萧怀远的影子，这家伙就像个方铮使坏之前派出的排头兵似的，总是在合适的时间，出现在合适的地方，方铮对他实在是又恨又喜，感情复杂万分。

是的个笨贼就是萧怀远。

方铮这次长了心眼儿。这小子跟自己不同，自己干坏事有时候根本就没有什么目的性粹只是为了好玩，或者满足一下自己的恶趣味。可萧怀远每次干坏事总有着什么不可告人的秘密次在影子的新宅子撬锁，估计是想偷听什么情报或者直接偷东西。这次他又为了什么？难道太子别院的地窖藏有什么秘密不成?

管他的，先踹了再说。

二话不说，方铮快步走上前去，伸出右腿，狠狠一脚朝萧怀远的屁股踹去。

只听“哎呀”一声，萧怀远被踹得在草地上翻了俩跟头，一脸怒意弹起身来，正待发火，一见此人竟然是方铮，顿时泄了气，蔫蔫的摸着鼻子道：“原来是方兄，久违久违……”

方铮皮笑肉不笑的道：“原来是萧兄，我还以为是哪个不开眼的小;贼呢，敢在太子殿下的别院干这溜门撬锁的勾当。”

萧怀远眼珠子骨碌一转，试探道：“你来干嘛？这位是……”

方铮还未来得及介绍，胖子在旁抢着开口道：“好说好说，在下周无，乃方兄的朋友。”

萧怀远赶紧拱手：“幸会幸会，在下萧远，也是方兄的朋友。”

方铮叹了口气，瞧瞧这两人的心机，跟活了几十上百年的老狐狸似的，见面没一句实话，连名字都硬生生抽了一个字出去，为什么我认识的人里面就没一个厚道点儿的?

方铮语气不善道：“你在这里干嘛？”

萧怀远楞了楞，眼珠一转，凑到方铮耳边轻声道：“听说太子殿下弄到一坛百年好酒，在下只想进去开开眼界，就是这把锁有点难办……”

方铮冷哼一声，心中对他鄙视不已。这小子果然不是什么好鸟，居然偷东西！人品之低劣，由此可见一斑。可耻！

动作自然的蹲下了身子，方铮仔细端详着地窖门口的这把锁：“这锁有点复杂……估计光拿铁丝可能捅不开。”

“可如果硬掰开的话，未免失了趣味。”萧怀远明显跟方铮一样，属于雅贼一类，讲究做案的完美性与艺术性，反对偷窃过程中掺入暴力因素。

“那就只好去偷钥匙了……”

“……”

“……”

两人旁若无人的讨论着撬锁的方案。

胖子也凑了上来，看了看，摸着下巴沉思道：“……这是暗门双鱼锁，取‘不瞑守夜’之意，不好套弄啊……如果有两根铁丝或许可以试试……”

方铮和萧怀远惊奇的互视一眼，齐声道：“嗬！看不出，原来是行家啊！”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七十章 偷酒（下）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2-12 21:38:48 本章字数:5768

子一窒，接着脸色一白。他忽然察觉到自己在干什|哥哥家的锁，这事儿说出去可不好听，更何况他哥哥是当朝太子，而他，则是皇族亲王，如今像个蟊贼似的蹲在哥哥家的地窖门口，研究怎样把门锁撬开，胖子觉得这事儿太荒唐了。

飞快的站直了身子，胖子咳了咳，朝正在套锁的方铮和萧怀远拱了拱手：“……两位忙吧，我有事先走了，……我什么都没看见。”

说完转身抬腿欲走，他只希望这两位专研于套锁大业中的蟊贼心不在焉的挥挥手，让他赶紧消失，如此，不管这两位干了什么惊天动地狗屁倒灶的事儿，他都可以当作不知道，也省了面对太子时的尴尬。毕竟胖子跟太子的关系虽说不算太好，可这么多年一直维持着不冷不热的地步，再怎么暗里不和，但也没到偷他家东西的份上，身为亲王，这么做也太丢面子了。

可惜，天不从人愿，一只手神出鬼没的伸出来，有力的拉住了他。胖子回头，见方铮一张笑得比百合花还纯洁的脸正看着他，胖子

心里叹了口气，就知道这小子不会放过他。

“既入宝山，岂可空手而归？百年的好酒啊，你不动心吗？不想亲口尝尝吗？”方铮眼中异彩流动，仿佛在对胖子催眠。

胖子咽了口唾，努力的拒绝道：“这是太子殿下拿出来招待客人的不定马上就会派人来取了，如果咱们被人发现，只怕以后都不好意思见人了，方兄，咱们还是抓紧时间……”

“对呀！所以咱们要抓紧时，赶紧把这锁弄开胖子，你的提醒总是这么及时，论深谋远虑，你比我强多了……”方铮打断了胖子的话，兴致勃勃的道。

“啊？”胖傻眼了，急忙口齿不清的解释道：“不……我不是那意思……”

方铮没理，蹲下身子催促正在用铁丝套锁的萧怀远道：“哎，你行不行啊？弄了半天都没弄进去，你若实在弄不进去让我来。”

萧怀远苦笑道：“方兄，你话很容易让人误解啊只是在套锁而已，别说得那么暧昧成么？”

方铮站起身来拍着子地肩膀笑道：“待会儿把酒偷到手了。让你先尝尝。”

胖子神色紧张不住往后张望。生怕被人逮个现行。闻言擦着汗强笑道：“……不用了。我最近忽然信佛。戒酒了……”

方铮勾着胖子地脖子。神色猥琐地朝他挤了挤眼：“太子地窖里地宝贝肯定不少。说不定还藏着金银珠宝宫画册。绝世神兵什么地。你就没一点想法吗？”

还没等胖子回答。萧怀远那头兴奋地道：“奶奶地！总算让我弄开了！”

方铮大喜。急忙跑了过去。

胖子听到锁被弄开了。神色更加惶急。抬头看了看天色。忽然像是想起了某件非常重要地事似地。一拍大腿道：“哎呀！我突然想起。

家中爱妃给我炖了汤等着我回去喝呢。我没回去她会伤心地。各位会有期……“

说完胖子不待方铮有所反应，火烧屁股似的胖臃肿的身躯显得身轻如燕，一溜烟儿就窜得没影了。

方铮和萧怀远惊异的对视了一眼晌，萧坏远开口赞道：“……好轻功！”

方铮点头附和：“一骑绝尘啊……”

萧怀远斜睨了方铮一眼冷不热的道：“他就是福王殿下吧？”

方铮惊道：“你怎么知道？”

萧怀远冷笑道：“除了亲王之尊，谁会称家里的老婆为‘爱妃’？当我傻子呢？这都听不出来，这么多年我白混了。”

方铮懒洋洋的道：“现在只剩咱们俩了，说吧，你跑到这里来撬锁，到底有何目的？别告诉我你是来偷酒的啊，你侮辱我的人格没关系，可别侮辱我的智商。”

萧怀远目光闪烁道：“我真是来偷酒的……”

方铮嘿嘿笑道：“算了，咱们也用不着睁着眼睛说瞎话，挺没意思的。先进去瞧瞧再说吧。”

说完方铮推开地窖的门，当先走了进去。

萧怀远如释重负的笑了笑，跟在方铮身后往里走。只听方铮走在前面边走边不满的嘀咕着：“不跟老子说实话，待会儿偷了酒，就去跟太子告状，全赖你身上……”

萧怀远的笑容立马僵住了。

地窖很干燥，而且通风条件很好，靠墙立着长列的架子，上面摆放着很多东西。方铮一直以为古人的地窖只是用来保存易腐烂的食物，比如时令的蔬菜瓜果腊肉什么的，现在才知道自己想错了。基本上，所有需要妥善保存的东西都放在地窖里。

比如名人的字画真迹，孤本的藏书，容易破损的瓷器等等，全都放在地窖里。

方铮瞪大了眼睛，望着眼前琳琅满目的各种宝贵东西，心中开始以惊人心算速度给这些东西估价。

啧啧，太子果然有钱啊，如果我弄几辆马车来，把这个地窖给搬空了，拿回去一卖，少说几十万两银子是跑不了了，要不，我现在就跑去跟太子求求情？就说本少

你的东西，麻烦你让我把马车弄进来，不然一次一次烦……

深思熟虑后，方铮还是放弃了这个诱人的想法，——太子估计不同意……

萧怀远一进来便朝放着书的架子走去，抽出书架上的藏书，一本一本的翻着，像在找什么重要的东西。

方铮拍着他的肩道："哎，你到底在找什么？说出来，我帮你找。"

萧怀远小心的将书放回原位过头正色道："方兄，我不能说，但你要相信我，我不是坏人……"

方铮没等他说便"嗤"了一声："你若不是坏人，那我岂不是成圣人了？老萧啊，你的秘密不想说没关系往自个儿脸上贴金可就不对了，这世上好人坏人能分得清吗？若好人都长着一副忠君爱国的脸，那些奸臣们还怎么活？就比如我，瞧我这模样，像坏人吧？而且是坏得头顶长疮，脚底流~的那种坏人吧？可事实是，我他妈却是个好人！你说我上哪儿说理去？这世道乱像话，好人肯定活不过坏人，平素里个个道貌岸然，整天子曰诗云得像什么子的第几代孝子贤孙似的，一旦见了美女，见了金银，平日里念叨的那什么子就全扔九霄云外去了，就像***采花和尚念阿弥陀佛似的，全成了口号，前儿个我做梦梦到孔子，我问他这世道怎么这样啊？你们还管不管了？孔子那老家伙一摊手说：我也没辙……哎，我在问你到底在找什么呢？怎么扯到孔子身上去了？别打岔行吗？哎！醒醒！你怎么了？"

萧怀远呆呆的看着方铮不知道为什么一句"不是坏人"竟然引来方铮如此大篇的牢骚，而且临了还怪他打岔，这人脑子到底怎么长的？

萧怀远相信，这会儿如果翻开书，指着“无耻”俩字问方铮，他肯定不认识……

艰难吞了吞口水，萧怀远小心翼翼道：“方兄……您，说完了吗？”他难得的用上了敬语，他觉得能将“好人坏人”这个话题凑一起说半天，却让听众不知所云坠云雾的人，肯定很不简单，这样的人至少他惹不起必须得尊敬。

“说完了。”方长长的舒了一口气，咂摸咂摸嘴得有些意犹未尽：“……办完正事了，我再跟你说说好人与坏人的辨证关系你弄明白了，我也就放心了。子曾经曰过：朝闻道夕死可矣。意思就是说，我今儿早上把道理跟你掰扯清楚了，到了晚上你就可以去死了……”

萧怀远跟胖子刚才一，脸色有点发白，结结巴巴道：“我……我为什么要……去死啊？”

方铮哼道：“问得多新，我怎么知道？这话是子说的，你问他去呀……”

“……”

使劲甩甩头，萧觉得还是赶快切入正题比较好，再被他念叨下去，自己会变成疯子。

小心的朝地窖门口看了看，萧怀远压低了声音道：“方兄，你也知道最近潘尚书不稳了吧？”

方铮心中一惊，他怎么知道的？目前知道潘尚书要造反的人，除了皇上和自己，就只有影子里面少数的一两个人，估计连老潘阵营里的绝大多数人都蒙在鼓里，这小子打哪儿知道的？

眨了眨眼，方铮一副迷糊的模样，惑道：“老潘不稳？什么意思？是走路不稳还是坐车不稳？老人家年纪大了，不稳也是很正常的事嘛，这有什么好说的？”

萧怀远哭笑不得：“你若再装糊涂，我可就什么都不说了，你爱怎么着就怎么着吧。”

方铮飞快的换上一副阿谀逢迎的表情，谄媚的笑道：“萧哥，这话怎么说的，咱们兄弟谁跟谁呀，何必见外呢？你上回踩死我的小灰灰我也没把你怎么着呀，来，说说，到底怎么回事儿？”

萧怀远无力的看了他一眼，叹气道：“潘尚书最近可能要造反，这事儿可能你早就知道了。不过我相信你一定还不知道，军中的哪些将领跟潘尚书暗中勾结篡位吧？”

方铮两眼放光，飞快的点头道：“对对对，这事儿我还真查不出来，莫非你知道？”说完方铮用万分期待的眼神看着他，暗中打定主意：如果这小子真知道，说什么都得把他抓起来，严刑拷打，把名单弄到手，然后到皇上面前邀功去……

萧怀远苦笑着一摊手：“我也不知道。”

方铮闻言脸一垮，语气不善道：“耍人很好玩是吧？不知道你还搞得这么神秘，存心逗我呢？”

萧怀远笑道：“我不知道，但太子知道呀。潘尚书和太子虽说是师生关系，但近来已明显处于敌对态势尚书造反，要抢的可是太子的江山呀，太子怎能容得他？所以我相信太子肯定暗地里用他的力量在查潘尚书，更有可能太子手里已经有了一份完整的潘党名单，——其中包括军中的将领。

”

方铮疑惑道：“太子既然知道潘尚书要造反，为何不把名单交给皇上？”

萧怀远的笑容充满讥诮：“皇帝的宝座是个好东西子估计打着坐山观虎斗的主意呢，不管谁输谁赢，对他

有好处，+蚌相争，太子想做那个渔翁，把名单交上怎么得利？”

方铮恍然，论政治敏感，他如今的水平跟白痴差不多，当官这么久没有皇上罩着他，一百颗脑袋都不够别人砍的，看来自己以后还得精明点才是。

四下扫了一眼，方铮道：“刚才你一进来便冲着地窖里的藏书去，莫非你认为太子查到的名单藏在这些书里？”

萧怀远苦笑着摇头：“我只是进来碰碰运气而已，毕竟太子府能找的地方我都找遍了，这个花园子我还没来过，想试着找找……”

“找到了吗？”

“你看我的表情，找到的样子吗？”

“不像是有点像老婆跟跑了的样子，——很失落吧？觉得绿吗？”

“……”

----------—

萧怀在忙活，方铮也没闲着，四处找了找，终于在架子的底部找到了那坛传说中的百年好酒。

大喜之下，铮抱起酒坛，小心翼翼的拍碎了封坛的泥盖，顿时一股浓郁的酒香充斥着整个地窖。

萧怀远抽了抽鼻子，惊：“好香啊！”

方铮得意的一笑：“百酒，当然香。也不知哪个傻蛋埋的埋了一百年也不舍得喝，这下好，全便宜我了哈……”

萧怀远吞了吞，急忙纠正道：“错了便宜我们，你可不能吃独食啊……”

酒其实只有半坛得再严实，这么多年过去中的酒也挥发了不少，仔细瞧了瞧，酒呈琥珀色，像一块大号的天然玛瑙，在坛中盈盈闪着褐色光芒。多年的发，酒已变得浓稠无比，稍微晃动一下，就像一坛粘糊糊的浆糊似的。尽管从没喝过百年好酒，但方铮知道，这坛酒肯定不能直接喝，据说要以七比三的比例，兑三成新酿的新酒，掺着喝，才能喝出味道来。

四处找了找，方铮终于又找到了几坛新酒，按比例将新酒兑入老酒之中，晃了晃，然后拍了拍萧怀远：“哎，你来尝尝，看好不好喝，小心别洒了啊，这酒全天下就这一坛，洒一滴都是对全人类的犯罪……”

萧怀远酒虫上脑，也没理方铮，兴冲冲的端起酒坛，小心的喝了一口，然后眯着眼站着，一动也不动，就像一口气喘不上来似的，方铮吓了一跳，靠！这酒该不会是太子设的套，里面下了毒吧？幸好是他先喝了……

过了半晌，才见萧怀远将这口气长长透了出来，两眼发亮，脸上神采飞扬，赞道："不愧是百年好酒，名不虚传啊！"

转头看向方铮，萧怀远惑道："你怎么不喝？"

方铮眼珠子转了转，神色古怪道："……我不急，待会儿再喝。"

一柱香时间过去。

方铮仔细瞧了瞧萧怀远的脸色，然后问道："你有没有什么不舒服的地方？"

萧怀远想了想，摇头道："没有。"

方铮满意的笑了，捧起酒坛，小小的喝了一口，细细品位了一番，大声赞道："好酒啊，这辈子喝上一回，死都值了！"

萧怀远不解道："你刚才为何不喝？现在怎么又喝了？"

方铮笑道："万一里面有毒，我的死岂不是轻如鸿毛？所以我得等等，你若喝了没死，我再喝也不迟嘛，呵呵……"

合着这小子拿我试毒呢？太无耻了！

萧怀远不满的哼道："你不是说喝上一回死都值了吗？还怕什么毒呀？"

方铮愕然道："我说的场面话而已，这你也信？太天真了吧？"

"……"

二人进地窖的时间不短了，萧怀远一直没能找到他想要的东西，商量了一下，二人决定撤退，不然被人发现可就不妙，方铮现在好歹是个官儿，太子肯定不会拿他怎么样，但萧怀远的下场就比较凄惨了，严格来说，这家伙属于"家贼"那一类，搁谁手里都是一个死字。

见方铮抱着酒坛子兴冲冲的往外走，萧怀远终于后知后觉的开始担心起来。

“哎，方兄，这酒尝尝味道不就可以了吗？干嘛还抱走？你还真想偷了它啊？”

方铮奇怪的看了他一眼：“你没事儿吧？我今儿忙活了半天，就是为了这坛酒，不抱走它，难道要我在这儿把它喝完？”

萧怀远苦笑道：“太子若派人来取它招待客人怎么办？”

努了努嘴，方铮道：“没看见吗？我找了个一模一样的坛子搁那了，里面装的是新酒，反正是喝酒，新酒老酒不都一样。”

那能一样吗？萧怀远翻了个白眼：“太子若查出来了怎么办？”

方铮瞠目道：“关我什么事？地窖是你先找到的，门上的锁是你套弄开的，书架上的书是你翻的，就连这酒，也是你先喝的……”

说完方铮一脸警戒之色，瞪着眼道：“莫非你想栽赃于我？”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七十一章 举事在即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2-13 22:41:18 本章字数:6884

怀远的脸色很难看。

他觉得又被方铮算计了，与方铮认识以来，他似乎从没占到过便宜，那家伙总是能够站在一个受害者的角度，最大限度的得到他想要的好处，并且尽一切可能的让别人帮他背上黑锅。更让人抓狂的是，他似乎从未对此感到过羞耻，仿佛这样做是天经地义的。

萧怀远深深的觉得，在自己还达到方铮那般无耻的境界之前，还是与他保持点距离为好，不然吃亏的总是自己，可能会影响到以后做任何事都失去了对人性美好一面的信心。——这个世界像方铮这样的人应该不多吧？幸好不多。

在地窖里搜寻良久却一无所得的萧怀远，神色索然的向方铮拱手而别。至于紧紧抱在方铮怀中的百年老酒，萧怀远更是看都没看一眼。不是他不感兴趣，而是他知道，被方铮看上的东西，肯定没他的份了，不如眼不见为净。

方铮对萧怀远的识趣而别感到很满意。

说实话，他也压没打算与萧怀远分享这坛好酒，两人虽一起合作当了一回贼，可大家的目的不同。他没找到他想要的东西，但自己找到了，没道理将自己看上的东西跟他分享。什么叫“盗亦有道”？这话看自己怎么理解，方铮认为，这个词儿的意思是告诉那些合伙做贼的，先得明白自己要什么，然后划下道道来，我想要的，谁都别想沾，我不想要的，你可以拿去，这就叫“盗亦有道”，无规矩不成方圆嘛。

方铮一直对自己超强的解能力感到自豪，他觉得自己天赋异禀，是个很有智慧的人。

萧怀远走后，铮在地窖里寻摸了两个装水的皮囊翼翼的将坛子里的酒灌进去，然后掀开外衣，将皮囊仔细系在腰间。

至于地窖里面其他的宝贝，方铮舍的望了一眼后，最终还是决定放弃了。

占便宜的事儿不能做太过分凡事讲究个分寸，鱼与熊掌不可兼得，熟女与箩莉难以双飞……

拍了拍腰间地皮囊。方铮:到很充实。从地窖出来后没有跟太子打招呼。施施然便出了怡红园地门。他打算回去了。里面那帮傻文人摇头晃脑吟诗作对方铮没打算跟他们一起瞎掺和。做人还是低调点好。前世背了那么多经典绝妙地唐诗宋词。随便念个几首出来那帮文人们还活不活了?

于尊贵地太子殿下发现拿来与客人们炫耀地百年老酒不翼而飞。会有怎样地反应……

咳。本少爷很忙。没空理会这种小事。再说了。这事儿是萧怀远做地少爷有何关系?

上了马车。方铮赶紧吩咐车夫赶车车飞快地离开了怡红园。

方铮在马车里笑得很开心。一只偷了鸡却没被猎人逮到地小狐狸此时地心情肯定是非常愉快地。

“方大人。能慢点儿吗？属下晕车……”毫无预兆地森那张平凡至极地脸从马车地后厢伸到方铮面前。满脸不适。表情痛苦。

“哇——”方铮惊恐的大叫，马车在方铮的惊叫声中渐行渐远。

“砰！”

“……”

---------－----－－－----------

潘尚书府。

赵虎单膝着地，跪在潘尚书面前，如同信徒在跪拜自己信奉的神明，虔诚而专一。

潘尚书伸出橘皮般的枯手，轻轻按在赵虎的肩上，声音嘶哑而干涩：“赵虎啊，你不该来此啊……”

赵虎是神武军的领兵大将，他有着一张军人特有的坚毅的脸，跟所有的军人一样，冷静，残酷，坚忍和服从。军人该有的气质他都具有，而且更突出。

赵虎恭谨的道：“老大人，时值非常，末将不能不来看看您。”

赵虎实际上是被潘尚书收养的，但这个绝大的秘密，外人一直不知道，不论在任何场合，赵虎都是称呼潘尚书为老大人，自称末将。

潘尚书叹了口气道：“如今外面风声鹤唳，眼线众多，你来我府上若引起人注意，对我们的大事不利啊。

”

赵虎平静的笑了笑：“老大人请放心，末将进来并未引起任何人的注意，赵虎带兵多年，这点本事还是有的。”

潘尚书面上渐渐浮出几分笑意，望向赵虎的眼神中，满是疼爱和欣慰。当初的一时善心，没想到老天却给予了如此丰厚的回报。赵虎手中的神武军，总共近五万人，全在他麾下，若非当初收养下他，又助他中了武举，入了军中，今日问鼎天下，又怎会多出如此强大的一股助力？老天待我不薄啊。

“你很好，你一直都很好。老夫的两个儿子若能有你三分的本事，又何至于今日有后继无人之患？”潘尚书叹了口气，子不类父，一直是他心头的一块心病。

赵虎低着头，嘴角轻轻扯动了一下，眼中尽是讥诮之色。

老大人的那两个儿子，全都是废物。整天只知道喝酒赌博玩女人，连自己的一根小手指都比不上。老大人的大事若成，位登九五，百年之后，难道要将这大好江山交给这两个废物吗？他们有本事将这江山治理好吗？说起来，自己也算是老大人的养子，自幼熟读兵书，胸列战阵，而且手中还掌着兵权，岂是那两个废物能比的？我若不争一争，将来怎能对得起自己？说不得，起事之日，趁乱找个机会结果了他们……

想到这里，赵虎的眼中闪过一丝狠厉的光芒，转瞬即逝。对我有恩的只是老大人，他的儿子与我可没有半点瓜葛。对于恩怨，赵虎分得很清楚，理智得可怕。

压低了声音，赵虎恭声道：“老大人，请恕末将放肆，末将斗胆问一句，此事，老大人可有几分把握？”

潘尚书淡淡的笑道：“成败总在五五之数，算无遗策而后动，我等尽力便是了。”

说着他的脸上浮出几分恨意：“……若非，若非他一再苦苦相逼，老夫又何至于走到今日这一步？”

望着赵虎那张平静无波的脸，潘尚书忽然问道：“赵虎不后悔吗？老夫行的，可是乱纲常之事，你就不怕将来天下人对你唾骂？”

赵虎冷冷的

，君臣？纲常？对自己来说算什么？三十年前，为了挖草根，啃树皮，甚至是吃人肉当自己饿得只剩一口气时，那位高高在上的皇帝在哪里？可曾理过自己的死活？他有什么资格要求三十年后的自己来遵循这可笑的君臣纲常？

赵虎没有回答潘尚书的话，但他脸上的冷笑给了潘尚书答案，潘尚书满意的靠在了椅背上已经垂垂老矣，站或坐的时间稍长一会儿，他就会觉得很累。但只要一想到金銮殿上那张令人为之疯狂的龙椅，他整个人就会陷入亢奋状态，他的日子不多了，哪怕能在那张龙椅上坐一天至是一个时辰，此生也算不枉。

潘尚书半闭着眼声音充满了疲惫："赵虎，老夫看着你从小长大是老夫最信任的人。老夫在此跟你交个底吧，在昨日以前已有四路大军的领军大将，向老夫宣誓效忠了，所以你不必担心自己是孤军奋战，老夫混迹朝堂几十年，若无八分的把握，又岂敢做这灭九族之事？倒是你的神武军中，准备得如何了？"

"末将手下的心腹将领已渐渐掌握了全军，有那顽固不化者，已被末将暗中卸了军权，监视起来了，只等起事之日，末将便杀了他们祭旗，请老大人放心。"

"军士们呢？他们都会跟你走吗？"

赵虎平静的笑："军士们没问题，他们只在意谁给他们饭吃，谁给他们发饷银，至于朝堂纷争，谁当皇帝，对他们来说，无关紧要。

"

顿了顿，赵虎望着风烛残，老态毕露的潘尚书，低声问道："老大人，不知举事的日期可定下来了？"

潘尚书眼睛窗外，声音遥远而不可捉摸："快了，也许就在这几日。……蛟龙出海之日，便是吾等起事之时。"

----------－－---------－

马车因道路颠簸而不停摇晃着。

马车内，温森面无表情的坐在方的对面，一切如常，——除了他左眼眶新添的一道淤青。

方铮望向温森的眼神带着一丝愧疚，当温森撇着嘴角，像个受了委屈的孩子时，方铮心中的愧疚也越来越深。

"咳咳……"气氛很尴尬，方铮不已，打破了车厢内的沉默。

“道错了吗？”尽管心里愧疚，但倒打一已成了方铮的习惯，将不好的事推给别人，对方铮来说，已是一种下意识的反应。

“知道了。”温森逆来顺受，如刚过门的小媳妇般温顺。

“你错哪儿啦？”

“属下不该以这种吓人的方式出现在大人面前……”左眼眶的淤青告诉温森，眼前这位看似文弱的方大人，在受到惊吓后，爆发力是非常惊人的。当方铮被忽然出现的温森吓得放声尖叫后，连对方是谁都没看清，二话不说，一招凌厉无比的“直捣黄龙”，狠狠的打在了温森的眼眶上，对温森来说，这是个很惨痛的教训。

哼了哼，方铮板起脸训斥道：“知道错了就好。以前就跟你说过，在本官面前出现时，一定要以最正常的方式，你倒好，每次都吓我，能怪我揍你吗？你说你这一拳挨得冤不冤呐？”

“我就不明白了，是不是干你这一行的都这德性呀？咱们影子是经过朝廷认证的官方合法组织，一没偷二没抢，又不是民间的邪教，你犯得着这么鬼鬼樂樂的吗？说得好听呢，你这叫机警，说得不好听呢，你这模样就像个土贼。你好歹也算是影子里的二号人物了，都说上梁不正下梁歪，咱影子若都学得你这样，好么，一窝土贼，牵外面遛一圈儿，像一群下三滥游街示众似的，老百姓会笑掉大牙，丢不丢人呀？”

方铮越说越觉得刚才那一拳揍得对纵容属下，以后都像个鬼似的忽然出现在自己面前，活生生把自己吓死了，谁来赔命？

温森也将脑袋越埋越低，平白挨打的委屈一扫而空越来越觉得方大人的这一拳揍得对，自己是罪有应得，大人不揍这一拳，老天都不容。

“你来找我干嘛？”训斥过后，方铮觉得神清气爽才问到正题。

温森讨好的笑道：“大人，属下给您送情报来了……”

“什么情报？”

“关于潘尚书谋反一事，已有了点眉目下们日夜打探，经确认，有两路军中最近不太平静……”温森凑到方铮耳边细细说着。

“嗬，这都让你们打探到了事不小啊。”方铮两眼发亮，心中对影子的能力有了更深一层的认识。难怪太子想打影子的主意呢，自己手下的这群人确实都是人才啊。话说军中戒备那么森严的地方，他们是怎么探到的情报?

“托大人的福，这都是属下们吃饭的手艺，呵呵算是差强人意吧。”温森谦虚的笑道。

“不错，很不错！老温啊干得挺好，你的功劳我帮你记着以后跟着本官，升官财，搂女人，一样都不能少！”

“传我的令，探到这个情报的弟兄，将他们的功劳记在功劳簿上，每人赏银一千两，以示嘉奖。”

温森大喜，连连拱手道：“多谢大人赏赐。”

“你有没有将此事向皇上报告？”

“还没有，大人您是属下的上官，有什么事属下肯定是第一个向您报告。”挨过揍的温森比以前更乖巧懂事了。

方铮满意的笑了，老温这人不错，识大体，不跟上司抢功劳，这么重要的情报，当然得由本少爷亲自向皇上报告嘛。

“老温啊，本官再单独赏你一千两银子，以后要好好保持你这种不骄不躁的状态，我看好你哟……”

温森闻言笑开了颜，左眼眶的淤青令整张笑脸看起来很不协调，就像白嫩的包子上叮了一只苍蝇似的，怎么看怎么不顺眼。

“……老温啊，回家拿热毛巾敷一敷眼睛，淤青没消以前，尽量别笑了，挺难看的。”方铮犹豫了一下，出于对影子整体的形象考虑，还是决定实话实说。

“……”

御书房内。

皇上的眉头皱得紧紧的，望着一旁陪笑的方铮，

“你说的可都属实？”

方铮赶紧哈腰，“属实，绝对属实！微臣若有半句虚言，情愿为皇上洗半年龙内裤……”

“何谓‘龙内裤’？”

“真龙天子穿的内裤，当然是龙内裤。”

“哦？还有这说法？”皇上笑道：“那你穿的叫什么？”

“回皇上，微臣一不穿内裤，呵呵，通风……”

“……”

沉吟了半晌，皇上摇头道：“对，他肯定不止这两路大军。况且这两路大军皆在边塞，若要领军攻打京城，半路就会被朕所灭，时间上肯定来不及。”

“呃……也许不止，不过微臣已命影子速速查清，再等几日，想必会有消息。”

皇上叹气道：“再等几日？你以为他会让你等几天？怕是就这几天，他便要动手了。”

方铮闻言大急，姓潘的东西年纪一大把了，怎的还如此猴急？多等几天再造反不行吗？他那头准备好了，我们这头连他的底细都没摸清，这仗还怎么打？

“皇上，那怎么办呀？影子那还在训练人手，如今派出去的都是些老弟兄，人手不够呀。”

上淡淡的道：“你们尽力便是了，朕自有主张。”说着皇上冷冷一笑，眼中射出一道精光：“朕受命于天，掌管这天下数十年，区区一场叛乱，便能轻易****吗？哼！潘逆与朕相识数十年，自以为了解朕，未免也太想当然尔！”

皇上的语气充满傲意，睥睨天下，虎视群雄，久处上位的气势散发出来，令方铮不自禁的抖了抖，这，才是真正的王霸之气吧？

身为臣子，肯定得说上几句，配合这难得喷发一回的王霸之气此才能令龙颜大悦。

方铮抓耳挠腮，憋得满脸通红，终于让他憋出了两句与众不同的马屁："皇上……皇上战无不胜，攻无不克，仙福永享与天齐！"

听到这两句拙劣之极的马屁，皇上的气势瞬间消失得无影无踪，哭笑不得的道："你……你可真是朕的好臣子啊！"

方铮一副当仁不让的神色，献媚的笑道："那是，微臣可是出了名的忠贞不二……"

摸了摸腰间太子那儿偷来的酒还在，要不，干脆把皇上拉下水吧样以后太子就算查到我头上了，自然也有皇上帮我背这个黑锅，嗯，这主意委实不错……

"皇上臣近日弄到一坛绝世好酒，皇上可有兴趣试一试？"方铮笑得像个善良的天使。

"哦？难为你对朕如此有心，呵呵，朕的那几个儿子都不如你啊。"皇上不知是否心有所感，轻轻的叹了口气。

"微臣马上就要做您的女婿了嘛，一家人不说两家话婿孝敬丈人是天经地义的……"

当下皇上吩咐小黄门摆上酒盅和几样小菜，挥退了欲上前来先行试毒的御膳监太监臣二人就在御书房内喝了起来。方铮望着小黄门临走时眼中惊骇的神色，不由感到有些奇怪。

方铮却是不知皇上还从未开过在书房与臣子喝酒的先例，这不是在前世喝个酒只消打个电话叫几个哥们出来那么简单。这是古代，阶级之间有着森严的界线，稍微跨出一步，便是在挑战着统治阶层定下的规则。

皇上愿意与他在书房喝酒，足可见他对方铮的恩宠是如何深厚了。

一小盅酒下肚，皇上闭着眼仔细品位了一会儿，半晌，才抚着长须大笑道："好酒！朕可多年未喝过如此好酒了！"

方铮再次给皇上斟满，陪笑道："此酒虽淡，可多饮伤身，皇上还是别喝多了，注意龙体呀，要不长平将来还不得骂死微臣啊。"

皇上仰头又饮了一杯，呵呵笑道：“无妨，朕有分寸。”

看了看方铮，皇上觉得满心喜悦，这个年轻人虽说性子油滑卑鄙了些，但对自己还是很好的，而且交给他办的差事都办得很不错，长平嫁他为妻，算是找到了一个好归宿，自己也得了一个好女婿，在朝堂多历练几年，想必性子会沉稳些，以后或可为肱股之臣也未知。

老丈人看女婿，越看越欢喜。此时的皇上已然忘了，以前的方铮是怎样的惹他生气，忘了每次与他谈话最终都闹得不欢而散，忘了他是怎样想方设法占自己占朝廷的便宜。也许是酒意醉人，现在的方铮在他眼中，竟是如同一块天然的璞玉一般，稍经雕琢便是价值连城。

方铮在皇上的注视下显得有些不自在，皇上的眼神如此诡异，莫非他在打我这坛酒的主意？不能怪他以小人之心度君子之腹，毕竟这坛酒是自己辛苦得来的，皇上若想要，送他一半倒也无妨，就怕他想黑吃黑，一股脑儿全要了，我还想留点儿自己回去喝呢，他若真要的话，给还是不给呢？

“方铮，你这酒味道不错，有年头了吧？”皇上试图以一个长辈的身份，与他拉拉家常。

果然如此！本少爷算无遗策，一猜就被我猜中了，皇上想黑吃黑。

“皇上，这酒可有一百年历史了，严格的说，这不是酒，是古董呢。”

“哦？天下竟有百年的酒，朕可从未听说过，你从哪里得来的？”皇上开始对这酒感兴趣了。

方铮忸怩了一会儿，不好意思的道：“……今儿太子殿下办了个赏花会，微臣从太子殿下的地窖里偷来的……”

“噗——”皇上含在嘴里的一口酒喷出老远。

“哇——皇上神武！您练过内功吧？”方铮两眼冒花，适时对皇上露的这手喷酒功夫表达了崇拜之情。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七十二章 朝堂弹劾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2-14 21:28:02 本章字数:7156

铮最后还是被皇上赶出了御书房，那两皮囊偷来的出了书房外，最后皇上还冷冷的丢了一句话出来：“志士不饮盗泉之水。”

这下方铮楞了，扯着嗓子在书房外喊了半天：“皇上，那不是泉水，是酒啊……盗泉是什么泉？”

御书房大门紧闭，里面没有任何回音，方铮心疼的拾起扔在门口的皮囊，悻悻的往外走，边走边嘟囔：“真矫情，喝都喝了一大半了，这会儿你又跟我说什么不饮盗泉之水，早这么说我不就省了吗……”

快走到宫门口时，一只手从不可思议的角度袭来，奇准无比的一把揪住了方铮的耳朵。

“啊——谁呀？再不松手我咬人了啊！”方铮痛得大叫道。

“你个混蛋！这些子死哪去了？也不说来看看老娘！”声音娇滴滴的，可说的话却粗俗得像个跑江湖的纯爷们。

不用看就知道，此人正是平公主，方大少爷未来的老婆。

“你先松手！靠！人看着呢，你老公我的面子丢尽了。”方铮大叫道。

长平侧头一看，见守在宫门的禁军士们纷纷用好奇戏谑的眼光看着他们，长平脸一红，赶紧将手松开，随即俏眼一瞪，恶狠狠的道：“看什么看！再看老娘挖了你们眼珠子！”

军士们顿时站立如，目不斜视。

长平扯着方铮地袖子往宫走去。走到一处无人地地方。这才停住。转过身瞪着方铮道：“说！我被父皇关进宫这么久为何不来看看我？”

方铮笑道：“公主殿下。咱们再过几天就亲了。你用不着这么猴急吧？我这些日子不是忙着咱们成亲地事儿么……”

长平狐道：“真地吗？你有没有跟别地女子勾勾搭搭？”

“没有！绝对没有！”方铮一本正经地保证即笑眯眯地凑到长平身边道：“……你老公我最近养精蓄锐。就等着咱们地新婚之夜呢。有句

话怎么说来着？我把青春献给你……”

长平羞红着脸笑骂道：“去死！当我稀罕么？说。那天我走后。凤姐有没有勾引你？”

方铮奇怪道：“我真是纳闷啊然。小绿你都能接受。为什么老看凤姐不顺眼？她招你惹你了？”

长平冷哼道：“我就是不喜欢她！瞧她那狐媚样儿我就来气，老是直勾勾的拿眼睛瞟你像要勾你的魂儿似的，哼！”

看来想收凤姐入后宫的愿望任重而道远啊，这位方家未来的大少奶奶不同意，老爹老娘那里肯定也不同意儿子娶一个寡妇，嫣然和小绿可能不会反对，但她们明显没有发言权连凤姐她自己，恐怕也不愿意进门受人家白眼事儿有点难办啊……

方铮苦恼的摇摇头，家事国事天下事事事闹心啊！

长平看了他一眼，委屈的道：“怎么了？我不过就说了她几句就不高兴了？你不会真被她勾引了吧？”

方铮苦着脸道：“说句实话吧，其实是我在勾引她，而且还未遂……”

“……”

享受了一顿拳脚大餐的方铮，被长平踢出了宫门，恶狠狠的丢出来一句：“这几天给老娘老实点儿，等着娶老娘过门！再让我知道你去找那狐媚子，老娘掐巴死你！”

接着在禁军士兵同情的目光下，沉重厚实的宫门砰的一声关上了。

气得方铮冲上前去狠狠的踹了宫门一脚，说了句很没威胁性的狠话：“……下次再这样别怪我批评你！”

悻悻的拍了拍屁股上的脚印，方铮朝守在宫门的禁军士兵们挤了个笑脸，嘴硬道：“……这娘们，一天不收拾就不长记性。”

禁军士兵们纷纷笑着点头附和：“理解理解……”

----------———----------———

接下来的几天，方府陷入一片忙乱之中。

离迎娶长平公主的日子越来越近了，很多准备工作必须得提前做好，礼部派了好几位官员进驻了方府，指导方家的准备工作，以求达到皇族嫁女的规格标准。在这个奉行礼仪的国度，婚丧嫁娶都有着严格的程序，任何一个细节都不容许出错。

与此同时，方家将要迎娶公主殿下的消息，在整个京城传扬开来，成了最热门的话题。

皇家将公主赐婚臣子的事以前不是没有过，毕竟公主都得嫁人，而全天下皇族最大，所以公主出嫁一般都称“下嫁”。但是以往皇家都是与那些门阀世家或世代为官的大家族通婚，而方家世代都是行商，到了方铮这一代，才出了他这么一个五品官儿，论出身的话，方铮只是一个比平民身份更低的商贾出身，皇上愿将公主嫁给他，不得不说，此人受圣眷之隆，无人可比。

京城的闲人多，一说到这个热门的话题，自然又引申了许多别的事出来，比如说方铮以前的“太岁”外号，未当官以前是如何的混帐，仗着老爹的财大气粗，欺男霸女，吃喝嫖赌，后来又如何开了窍，天上星宿附体，为国屡立奇功等等，说得天花乱坠，神乎其神。

方家本来就是华朝首富，眼下看着方家即将成为皇亲国戚，从此一跃成为门阀世家，京城的各大商号，以及各级官员非常的识时务，纷纷上门拜访道贺，方老爷乐得眉眼不见，老脸的皱纹一直没松缓过，晚上睡觉都在呵呵的笑着应酬，直把方夫人气得够戗。

成亲前两天的一个晚上，方家的后院小门里接进了一位客人，方铮表情严肃的亲自在小门内迎接他，并且屏退了众下人，显得很是神秘。

那位客人是吴公子方铮接进来后，在小院的厢房里与方铮谈了近两个时辰的话，杀手哥哥一直站在外面小心的戒备着何人都不准靠近半步，谁都不知道他与方铮谈话的具体内容。

吴公子走后，陆续又有不少人进了方铮的小院是影子机构的成员，他们以温森为首，恭谨的听完方铮的布置后纷应命，然后在夜幕的掩护下，各自奔向不同的地方。

目注着影子属下们的身影消失在夜幕之下，方铮眼中浮上了几分难得一见的焦虑。

起风了时值晚秋，寒气逼人，方铮站在院中，沉沉的叹了一

“你在害怕？”杀手哥哥仿佛一眼能看穿他的内心。

方铮老老实实的承认：“是啊，我确实在害怕。”

“你不是都布置好了吗？还怕什么？”潘尚书谋反的事，方铮并没有瞒他。

方铮苦笑点布置还不知管不管用呢，只能寄希望于皇上那里还有别的准备了。

杀手哥哥见方默然无语豫了一下，终于开口道：“本来我不想掺和这些事的是……我想我可以保你不被人杀害。”

方铮眼眶霎时便红了，跟手哥哥认识这么久于听到他说了句暖心窝子的话。方铮觉得人性还是美好的，人与人之间相处久了，多少还是有了些感情，想想以前杀手哥哥那副只认钱不认人的势利嘴脸，再看看现在杀手哥哥人性化的一面，变化多大呀，所以说，这世上总的来说，美好的一面永远比丑恶的一面要多得多，——连心性冷酷只认钱财的杀手哥哥都能改变，还有什么不能变的呢？

大力的握住手哥哥的手，方铮感动得热泪盈眶：“啥都不说了……疾风识劲草，日久见人心啊……”

杀手哥哥似笑非笑的撇了撇嘴，把甩开了方铮的手，酷酷的道：“……保护你的难度比较大，所以价钱翻五倍。”

“……”

这世上的事儿挺复的，人性这个东西，哎，一时半会儿说不清楚，反正没那么简单……

方府兴高采烈的准备着婚，方铮也没闲着，不过跟婚事无关，这方面他不懂，想帮忙都帮不上。他这几日做的事情比较多，难得正经的做了几件正事。

这几天他先后拜访了朝中好些官员，括兵部尚书魏承德，礼部尚书杨笃清，户部侍郎刘悦林，和朝中潘党以外的清流派官员。

然后他便在影子新建的营地和皇宫之间两头不停的跑，忙得脚不沾地。态度之端正，表情之严肃，令人不得不怀疑这家伙是不是被鬼上了身，何时见他对朝政公务如此认真过，难道男人一旦要成亲了，整个人都会彻底的改头换面，焕然一新?

连嫣然都不太理解他最近如此奔忙到底是为了什么。在一个****倾泄过后的夜晚，嫣然软软的靠在他怀里，喘息着问他原因。

方铮只有苦笑，当我愿意这般累死累活么？我他妈这是为了给一大家子保命呢，再不努力干活，过不了几日，咱们都得玩完，什么三妻四妾，什么富贵荣华，全都没指望了。

京城最近的天气阴沉沉的，时已晚秋，日渐寒冷，城内的百姓们若非为了生计，一般都没人愿意在这阴沉沉令人闷得慌的天气里出门。大街上摆摊做买卖的人都少了许多，行人急匆匆的来来去去，见了熟人也只是拱手为礼，连寒暄都没一句便匆忙擦身而过。

这两天不知怎么了，京城四门忽然多了许多军士把守，对进出城百姓的盘问也比以往严格了许多，城内巡城的捕快衙役早已换成了军士，而且携上了战时才允许配挂的连弩，一队队表情冷冽的军士们全副武装的在城内巡视着，寻常百姓们怎能不紧张?

浓浓的阴影笼罩在百姓们头上，一没听说有外敌入侵，二没听说哪个地方造反，为何京城无缘无故开始戒备森严了？看这架势，分明是要打仗了呀。习惯了天子脚下安逸舒适生活的百姓们，在沉闷的气氛中疑惑着，他们忽然感觉到了战争的可怕可怕的是，他们还不知道华朝的军队要跟谁打仗，将要面对的是什么样的对手。

就在百姓们为京城内忽然增多的军队惊惧不已时道从皇宫发出的布告，将京城内的紧张气氛再次升级。

“敕命：金陵府尹陈久霖，治下不力使城内命案频发，盗贼猖獗，百姓惶然上特旨，革其金陵府尹一职，打入天牢，着刑部问罪理寺会审。即日凡京城四门之内，一更三点，至五更三点实行宵禁，全城无论官员百姓，犯夜者即鞭笞二十后入狱。钦此。”

这一道布告发出，如同在平静的湖泊中投入了一块巨石整个京城人人皆惶。百姓们关上家门议论纷纷。

“命案频发，盗贼猖獗？……没这么严重吧？咱们天天待在京城里听说发生过什么命案呀，盗贼更连影儿都没见着。”

“是呀说这世道确实艰难，但也没布告上说得那么邪乎吧？好好的还宵禁以后咱们晚上串门子都不行了，咱京城可有好几十年没宵禁过了，开春的时候突厥大军南下，连下数城，眼看就快打到京城了，皇上都没下旨宵禁呀……”

“你们懂什么？这布告里有文章呀。府尹陈大人被撤，什么命案，盗贼，那只是做给咱百姓看的借口，我估摸着朝廷里最近可能要出大事，没瞧见满城的军士吗？看样子这是要打起来了……”

“啊？真的？这可如何是好？我

Chapter_25

们可都是本份的百姓呀。”

“乱世之人，命如刍狗，咱们还是好好活着吧，不该咱们操心少瞎想。”

“唉……”

百姓尚且如此惊惶，京城的官员们就更加惶惶不可终日了。

能在京城里当官的，都不是简单角色，皇上发的那道布告，他们第一眼便从中看到了蹊跷。正因为如此，他们才感到惶然。

所谓“命案”，“盗贼”云云，自然是骗不了明眼人的借口，关键是这道布告的背后，皇上究竟有何用意，调兵入城，实行宵禁，将陈久霖撤职查办，在某些心中有数的官员眼中，皇上这一系列的动作，表明了一个足以震惊朝堂所有官员的态度。

皇上，要向潘尚书动手了。

--－－－-----－－----------－

布告公布的第二天早朝，注定是一个令群臣头晕目眩的日子。

按惯例山呼万岁后，群臣各自排班站好。由于近日京城内气氛紧张，阴云密布，群臣们心中惴惴不安，所以当皇上身边的小黄门手执拂尘，高喝一句“有事早奏，无事退朝”后，群臣们却没有一人出班奏事。他们有一种预感，今日的早朝，主角另有其人。

是的，主角确实

人。

等了许久之后，方铮不负众望的越众而出，一脸平静的跪奏道：“微臣有本要奏。”

皇上清冷的声音远远传来：“准奏。”

方铮朝着文臣列班最靠前的一个空位置看了一眼，然后笑了笑。

那个位置是潘尚书的。如今潘尚书以年迈病重为由，辞了朝务，安心在家养病，所以朝班中属于他的位置便一直空着，没有哪个大臣

敢站在那个位置上，那是潘尚书在朝堂中摸爬滚打三十多年才站上去的位置。

方铮收回了目，低下头恭声奏道：“微臣弹劾太子太师，吏部尚书，成国公潘文远。”

潘文远，是潘尚书的名字，个名字已有多年未被人提起过了。满朝文武都称他潘尚书，潘大人，潘太师，老大人，或直接称恩师，就连皇上，也以“老尚书”称之，从未直呼其名。

方铮这句话出口，满朝文武顿时惊呆了。

朝堂博弈，向来都是幕后操作，暗i使。大臣之间便是有天大的仇怨，表面上仍保持着一团和气，演给皇上看，演给别的大臣看，甚至是演给对手看。绝少有这样撕破脸皮直接在金銮殿上弹劾的，如果哪位大臣这么做了，只有两种可能，一是失去理智了，二嘛是他掌握了确凿的证据，有把握将罪名落实在被弹劾的人头上，否则没人会这么做。

方铮只是个五品闲他弹劾的，却是执掌吏部三十年，在朝堂上呼风唤雨手遮天，并且兼为太子恩师的潘尚书。

群臣们面面相觑，心中都存同一个念头小子疯了吗？或者，这是皇上要向潘尚书动手的一个信号？

金銮殿内鸦雀无声，群臣们的心提得高，大气都不敢出着接下来的事态发展。

良久，皇上的声音远远传来：“方爱卿详细奏来。”

方铮从袖中掏出一份奏折，当着群臣的面展开，逐字念道：“……微臣弹劾潘文远之罪状，其罪有十。一，欺君罔上，陷害忠良三，贪墨受贿，结党营私五，图谋不轨……”

一条条罪状直指潘尚书多年来犯下的累累恶行，满朝文武表情震惊的看着这个不足二十岁的年轻人，跪在金銮殿光滑的金砖地板上，面色从容，声音平淡的念着潘尚书的罪状。

“简直是一派胡言！”

方铮控诉潘尚书的十条罪状还没念完，有人便忍不住出班斥责了。

说话的人是吏部左侍郎江中成，潘党中的死忠份子，杀手哥哥因为杀了他的儿子下了大狱，后来又被方铮救了出来，所以朝中与方铮结怨最深的，除了潘尚书，就是他了。

方铮手中奏折展开了一长列，正念得摇头晃脑之时，忽然杀出个程咬金，于是很不高兴的抬头瞪了他一眼，“哎，懂规矩吗？我还没念完呢，你窜出来干嘛？再说了，谁给你的权力让你出班奏言不用下跪的？我跪着是向皇上跪的，你这么站在我面前，满朝文武还以为我向你下跪呢，怎么着？你莫非认为在这金銮殿上，有资格受大臣们的跪拜？”

方铮这话说得有些严重，古代律法里，有一条很重的罪名，叫“逾制”。逾制不光是指官员百姓在服装，住房，车辆，用品等方面超出自己身份所允许的范围，其中还包括“僭礼”这一条，所谓“僭礼”，就是官员百姓接受了不符礼制的行为。江中成现在犯的，就是礼。

江中成一听脸色便发了白，再一看自己所站的位置，正好挡在皇上和方铮的中间，给人形成一种视线上的错觉，好象他正在受着方铮的跪拜。

江中成忙不迭往旁边挪开几步，扑通一声朝皇上跪下，颤声道：“皇上，臣万死！臣是无意的啊！”

皇上的脸色已布满寒霜，僭礼逾制，对皇族天家来说，是最不能接受的挑，此罪等同于欺君谋反，方铮的几句煽动挑拨的话，真要追究起来的话，说不定能将江中成置于死地。

不过当着文武百官的面，皇上自然不会因为这点小事问罪于江中成，冷哼了一声后，皇上道：“罢了，你有何事要奏？”

江中成经过短暂的惊慌后，已恢复了镇定，闻言抬起头来，指着方铮道：“臣弹劾散骑常侍方铮构陷忠臣，颠倒黑白，君前妄语。”

方铮闻言懒洋洋的翻了翻眼皮子，道：“敢问江大人，我怎么就构陷忠臣了？怎么就妄语了？”

江中成冷笑道：“潘尚书为国操劳大半生，劳累成疾，这是文武百官，天下百姓们有目共睹的，你所说的这些罪状，可有真凭实据？可有人证物证？皇上英明无比，岂会受你这小人的蒙蔽？”

说着江中成指着方铮手中展开的一长列奏折道：“皇上请看，此人细数潘尚书的罪状，一条条一件件，说得煞有其事，但他连手中的奏折都拿倒了，足可证明此人乃空口白牙，恶意构陷，望皇上明查！”

满朝文武惊讶的齐声“嗯？”了一声，纷纷朝方铮手中望去。

方铮低头一看，靠！还真是拿倒了，十条罪状都比较简短，方铮随便看了几眼便记住了，当着群臣的面掏出奏折念，无非就是摆个样子，显得郑重其事而已，没想到拿倒了，给了江中成攻击他的借口。

恼羞成怒的狠狠合上奏折，往怀中一塞，方铮梗着脖子大声道：“……拿倒了怎么着？我读书认字就是倒着看的，不行吗？我事先就背熟了，不行吗？这点事儿还拿出来说，你这人是不是有毛病啊？”

“皇上！臣再告方铮君前失仪，辱骂大臣！”

“靠！有完没完，来劲了是吧？信不信我扁你？”

“皇上！臣再告方铮恶意威胁大臣，意欲行凶！”

“你以为就你会告状？我也会！皇上，微臣告江中成在大街上调戏老太婆！那老太婆八十岁了，他居然下得去手，微臣乃是亲眼所见，禽兽不如啊……”

“胡说……”

“……”

“……”

一场你来我往互吐口水的朝堂扯皮，在满朝文武百官惊愕呆楞的目光注视下，正式开演了。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七十三章 诬告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2-15 22:13:52 本章字数:4908

堂上的争吵还在继续，众人在欣赏方铮和江中成吵架眼睛都不住的瞟向皇上。今日发生的事非同寻常，群臣们没有一个出来阻止二人的争吵，因为他们自己脑子里在不停的运转着，他们需要时间来消化这件突然发生的大事。

以往在这金殿之中最注重规矩礼仪的皇上，今儿不知怎么了，见两人吵得跟菜市场买菜的泼妇似的，皇上也毫无表示，只是面色平静的看着他们，眼中的神色如一滩死水，看不出半点涟漪。

“……”

“你……你无耻！你血口喷人……”江中成已被气得说话都结巴了。

“我怎么无耻了？你自己做了那么多坏事，我说出来就无耻了？那你岂不是比我更无耻？”方铮彻底恢复了本性，鼻孔朝天，一副吊儿郎当的模样，在金銮殿上显得格外刺目。

“皇上，……微臣还告江中成盗墓！”方铮打算将诬告进行到底，反正潘尚书倒了以后，这家伙肯定也活不了，得罪便得罪了。

方铮此言一出，朝文武又是一阵哗然，今日的早朝实在是太热闹了，**一波接着一波呀，堂堂的吏部侍郎，江中成怎么又多了一条盗墓的罪名？尽管明知两人打着毫无意义的口水仗，互泼脏水诬告，大家仍饶有兴致的看着，如同坐在茶馆里听说书看大戏。

“你……你放屁！”江中成已气得择言了。

方铮冷笑：“还不承认？哼哼，以为我不知道吗？你将自己用的夜壶埋到地里，每天给它浇大粪，一年后刨出来卖给别人，硬说它是秦始皇用过的夜壶……”

“你……”江中成一口气提不上来，差点过去。

深呼吸了几次。江中成提醒自己。不要跟他多言人是个痞子无赖。跟他吵自己占不到便宜地。

“皇上。方铮此人:身商贾。不学无术。行事乖张搅蛮缠。且品行低劣。粗鄙不堪。臣以为。此人不够资格为官。”江中成地话在潘党大

臣中引起了共鸣。不少人点头附和。

“哈哈笑！你说我不够资格。我就不够资格了？莫非我当官还得经过你地同意不成？众所周知。我地官爵乃皇上钦封。你说我不够资格。言下之意是说皇上没有识人之明了？江中成！你好大胆子！你不守臣子本份。竟敢当着文武百官地面。对皇上含沙射影。你可知罪？”方铮说到最后。已是声色俱厉。

江中成吓得脸色一白。刚才在皇上面前僭礼。他地心中已然惴惴不安在方铮又将这顶大帽子扣下来。实在令他担当不起。江中成忍不住抬头看了看皇上地脸色。见皇上面色平静。但望向他地目光却是一片冰冷。江中成心下凛然铮此人说话。句句拿着皇上做幌子此人斗嘴。一不小心便着了他地道了。此时不宜再与他斗嘴皮子了则龙颜大怒之下。不是他一个小小地吏部侍郎吃罪得起地。

“皇上。臣万死！”江中成毕竟也是混迹官场多年地老油条。心知再与方铮吵下去。没准皇上真会拿他开刀。顿时非常光棍地直接退出了争吵。

方铮冷冷地扫视了一周。见群臣们都在用复杂地目光看着他。有敬佩。有仇恨。也有讥笑。

哼哼，你们这帮家伙尽管恨吧，潘尚书一倒台，你们之中起码有一半得掉脑袋，看谁笑到最后。

“方大人，你弹劾潘尚书的十条罪状，请问可有确凿的证据？”一位大臣缓缓走出列班，一字一句的问道。

此人名叫吴潜，乃监察御史，朝堂言官之首，也是潘党的中坚份子。

“证据？有的有，有的没有，怎么着？”方铮一副蛮不讲理的样子，将吴潜气得窒了半晌没出声儿。

“捉贼拿脏，捉奸捉双，你所说的那些罪状，可有亲眼瞧见？”吴潜冷笑道。

方铮笑眯眯的道："吴大人的话恕下官不敢苟同，比如说，下官调戏了你女儿……"

见吴潜眉毛一竖，便待发怒，方铮赶紧笑道："比喻，下官只是打个比喻而已……"

吴潜重重一哼，狠狠的一拂衣袖，转过头去没理他。

方铮接着道："……比如说我调戏了你女儿，——对了，你有女儿吗？"

吴潜一楞，脑子还没反应过来，下意识的点头道："……有。"随即察觉失言，但话已出口，只得怒瞪了方铮一眼。

方铮一拍大腿，笑眯眯的道："有女儿就好，呵呵，有女儿就好……比如说，我调戏了你女儿，然后你女儿把我告上公堂，可她又找不着证据证明我调戏了她。捉贼没有拿到脏，捉奸没有捉到双，敢问吴大人，令千金这算不算白白被我调戏了？"

方铮这话说得比较恶毒，吴潜顿时哑口无言，不知怎么回答才好。

"方大人，你为官日久，不用我说想必也知道朝廷律法，若无证据就弹劾朝廷大臣，实难令大臣同僚们心服，方大人你自己，只怕也会背上个'构陷大臣'的罪名，朝廷律法乃治国之根本，王子犯法，与庶民同罪。皇上英明无比，纵是对你百般恩宠，只怕也容你不得。"吴潜冷笑道。

嗬，这老小子先拿话把皇上的嘴堵上了，啧啧，智商比江中成高多了嘛。

方铮冷笑道："吴大人，既然你跟我说朝廷律法，那我就好好跟你谈谈。我华朝律法里有一条，事涉朝廷官员的案件，当由刑部和大理寺会审，将案情调查清楚之后，直接呈送皇上御览。吴大人乃监察御史，言官之首，跟刑部，大理寺八竿子打不着，我倒想问问，你有何资格询问此案？"

吴潜一窒，方铮的话没说错，华朝事涉朝廷官员的案件确实如他所言自己这个监察御史是插不上言的。

方铮得理不饶人，贼兮兮的眼睛不怀好意的上下打量着吴潜，笑眯眯的道："下官弹劾潘尚书，乃是为皇上尽忠，为百姓除害下官却想不通，吴大人此时迫不及待的跳出来帮潘尚书说话，到底所为何来？莫非吴大人与潘尚书私交甚笃，早已暗通款曲？"

朝班中不少大臣"噗嗤"笑出声来。

暗通款曲一般是指男女偷情，方铮却将这个词儿用在吴潜和潘尚书身上，实在太过龌龊。

吴潜脸色青一阵白一阵羞恼之余，一时竟不知该说什么。

方铮接着道："潘尚书乃朝中重臣，权势熏天，下官若无证据，又岂敢轻捋虎须？但是尚书横行不法的证据虽在我手上，却不是给你们看的，下

直接呈送给皇上，请皇上定夺。"

潘党中人闻言互视一眼，面色阴沉的不发一语。

方铮与江中成，吴潜吵吵闹闹一番，没想到他虚晃一枪干脆不跟他们吵了，搬出华朝的律法死死的扣住了他们，令大伙儿作声不得。此时若再强自出头为潘尚书辩护，那就不合时宜了，否则皇上会怎么看他们？那不是此地无银三百两了吗？

方铮煞有其事的从怀中掏出一个薄薄的本子恭敬敬的交给站在金殿龙椅下方的小黄门，由小黄门直接送到皇上手中。

群臣见状大哗以为方铮只是声张虚势，没料到他竟真拿出了所谓的证据臣现在最好奇的是，这个薄薄的本子里面到底写了些什么？难道说潘尚书真有把柄抓在他手里了？

皇上接过本子便扫上几眼，然后合上，沉沉的叹了口气，目光悠远的望向远处，用无限怀念的语气道："朕与老尚书认识几十年了，对老尚书的为人和德行，朕是非常信得过的，这几十年来，无论大小公私事务，朕都习惯与老尚书商议，朕待老尚书亦师亦友，私交甚深，

实在不信方铮弹劾老尚书的这些罪状。老尚书上回欲辞官归乡，朕因不舍他离朕而去，故而未准，万没想到，没隔多久，却有人弹劾于他，实在是无妄之灾啊……”

皇上这番话说出来，包括党中人，满朝大臣皆为这君臣相得数十年的深厚情谊感动不已，皇上还是念旧情的，潘尚书能在皇上身边相随数十载，位极人臣，充分的反驳了“伴君如伴虎”这句话。

不少大臣带愧色，早朝之前他们听到一些关于皇上和潘尚书的传言，说什么皇上要对付潘尚书了，当时他们还信以为真，如今听完皇上的这番话，为自己误信谣言惭愧不已。

顿了一下，皇上冷眼看着殿中群的反应，接着道：“……但是，国有国法，方爱卿既然上了奏折弹劾潘尚书，就要按我华朝的律法来办，律法面前，王子与庶民平等。朕责成刑部刘尚书，以及大理寺赵寺卿亲自出面审理此案，务必要将此事查明，希望你们能还潘尚书一个清白！”

班中走出两人，凛然应命。

皇上冷冷的扫铮一眼，淡淡的道：“方爱卿，弹劾潘尚书的十条罪状是你提出来的，你最好求神拜佛希望这些罪状能坐实，潘尚书乃国之重臣，为华朝的百姓操劳一生，无论在朝堂还是民间，潘尚书都是德高望重的，若然查出你所说的这些不属实的话，那么无端构陷大臣的罪名，你可就担定了！听明白了吗？”

说到最，皇上声色俱厉，几乎是吼了出来，声音在静谧的大殿上回荡，龙颜大怒，天下皆惊，满朝文武尽皆变色，齐齐跪倒高喝道：“皇上息怒！”

皇上冷冷的瞪了方铮一眼，重重哼了一声。

方铮似乎被吓住了，浑身不自禁的一抖，跪在地上呐呐道：“皇上，微臣刚才所奏的那些，其实……或许，可能也不太完全……”

方铮一边说眼珠子一边乱转，显得很是心虚的模样。

皇上冷笑道："既然奏折已呈上，你告潘尚书一案便算成立了，此时再反悔，已然晚了！刑部与大理寺若查出此案不实，你就等着被问斩吧！"

"什么？"方铮一脸震惊的抬起头来，不敢置信的望着皇上："没那么严重吧？告个状而已，有必要砍脑袋吗？"

"哼！你刚才与吴御史谈律法，谈得很好，那么朕便再告诉你一条律法，凡诬告大臣者，一经查实，则与诬告罪名反坐之。"

"何谓'反坐之'？"方铮一副茫然无知的样子问道。

吴潜这时走了出来，冷笑着解释道："反坐之，就是你告潘尚书的那些罪状够得上什么刑罚标准，这个标准便会加诸到你头上，比如说，你告潘尚书欺君罔上，这是杀头的罪名，若查明你是诬告，那么便要杀你的头。"

吴潜和潘党中人这下得意了，瞧方铮那副心虚的模样，看来他所呈上的那些所谓证据，恐怕不足以告倒潘尚书，此人到底还是太年轻了，不知朝堂凶险，以为弹劾大臣就像吃饭喝水般容易，天下事岂有那么简单的？这回便好好看看这位少年得意的臣子怎生掉了脑袋。

方铮听到吴潜如此一说，不由浑身一抖，一副畏畏缩缩的样子道："吴……吴大人，不至于这么严重吧？"

吴潜见他这副模样，心中更加笃定方铮告潘尚书乃是信口开河，没有有力的证据支持，刚才担的那些心事算是自己多心了，想及至此，吴潜冷笑道："皇上说过了，国有国法，方大人，且让吾等拭目以待吧。"

方铮顿时面如土色，转过头来，哭丧着脸道："皇上，微臣能否拿回刚才那份告潘尚书的奏折？微臣刚刚想起，好象有个标点符号打错了，想拿回来修改一下……"

皇上怒道："臣子上给皇帝的奏折，宫中须得存档备案，想上就上，想拿就拿，你当国家大事是儿戏么？"

方铮眼眶一红，低着头委屈的道：“……皇上，我错了，真的……原谅我吧，微臣不到二十岁，其实还只是个小孩子……”

群臣纷纷鄙夷的望着他，看到方铮的表现，满朝文武到此时终于确定了，方铮原来真的是诬告。所谓的潘尚书十大罪状，只是这个毛头小子挟私怨公然报复潘尚书而已。

皇上淡淡的道：“有的错，犯了就不能改了。今日为了让各位爱卿心服口服，朕决定，在刑部，大理寺彻查此案期间，任何人不得进出潘尚书府上，朕会派兵日夜保护尚书府，以免有人以为老尚书湮灭证据，互串口供，坏了老尚书的一世清名，也为了防止某些心怀不诡的人，情急之下，对老尚书和他的家人造成伤害。”

毫无疑问，皇上口中的“某些人”自然是指方铮了。

皇上对潘尚书恩宠至此，令群臣觉得感动不已，群臣纷纷跪拜高声道：“吾皇英明，万岁万岁万万岁！”

只有少数几个潘党中的核心成员，在听到皇上派兵保护尚书府后，眼中闪过一丝惊疑之色。

方铮仍是一副悔恨无比的模样，趴在地上迟迟不肯起身，口中不停的道：“皇上，求您了，您把奏折还给我吧，我书读得少，真的打错标点了，您让我修改修改啊……”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七十四章 大婚（上）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2-16 21:45:09 本章字数:7728

书房内。

方铮笑得很谄媚，眉毛眼睛挤成了一团，他这副模样谁若说他不是奸臣，那简直是昧良心。

“皇上英明神武，神机妙算，运筹帷幄之中，又什么什么之外，微臣对皇上实在是敬仰不已……”

“行了行了，把你那拍马屁的功夫收起来吧，朕都听腻了。”皇上没好气道。

看来皇上对我拍的马屁已经产生不了快感了，这怎么行？回家得多练练，拍马屁是做臣子的基本功呀。

“是是是，皇上，呃，兵包围尚书府，这个，虽说是保护潘尚书的安全，可潘尚书又不是傻子，怎能不知道您的用意？您就不怕他狗急跳墙吗？”

朝堂上你来我往，又是诬又是调查的，皇上与方铮合作演了一出戏，目的就是名正言顺的派兵将尚书府包围起来。

如今看来，皇的这个目的达到了，方铮这支枪使得也很顺手，从表面上看，今日的早朝很圆满，一切都在皇上安排好了的计划之中进行得井井有条。

“朕与潘逆走到这一步，此已是心照不宣了，他绝不会天真的以为，他想谋反的事情会瞒得住朕，同样，朕也不会以为他会相信，朕派兵包围尚书府真是为了保护他。如今这个暂时僵持的局面，朕与他都不会甘心，等着吧，很快，他便会有新的动作了。

”

“皇为何不直接派兵攻进尚书府。把他抓起来呢？所谓擒贼先擒王。把他抓了。不就什么事都解决了吗？”

皇上摇头道：“能抓。天下人都在看着朕呢若抓了潘逆。恐怕他地门生故吏们会立刻率军攻打京城。这样反而会让朕乱了阵脚。就算暂时镇压下去。以后他们还会反地。朕等地。就是他们自己主动发兵。然后再将他们一网打尽。否则。打蛇不死。后患无穷不想给子孙后代留下一座隐患重重地江山。”

走一步。算步。这才是真正地帝王心术吧？方铮忽然觉得。自己穿越到一个任嘛事不懂地商贾纨绔子弟身上一件多么幸福地事情。如果穿越到太子或者胖子身上地话……方铮忍不住摇了摇头。像自己这样地政治白痴。穿越到这些皇族子弟身上地话。恐怕活不过一个冬天吧？

“你与宓儿地大婚。还是定在本月十五吧。不能因为此事耽误了你与宓儿成亲。”皇上望着方铮淡淡一笑。

“啊？不用了吧？这都火烧眉毛了有工夫成亲呀。微臣再等等没关系地……”方铮下意识拒绝道。

“胡说！钦天监算好地日子岂是你说改就改地？一场小小地叛乱而已。哼！你怕什么？”皇上不悦道。

靠！“小小”的叛说得轻巧！城外指不定哪支大军就会突然杀进城来，把你这皇宫一锅端了会儿还有闲心嫁女儿，真不知这些所谓的帝王每天心里都瞎琢磨些什么！

方铮苦着脸道：“皇上，这场叛乱不小啊，您和潘尚书明里暗里斗了好些年，就等这一哆嗦了，能小得了吗？要不您两位好好打一场，微臣在旁边为您摇旗呐喊，您打赢了微臣再成亲，双喜临门，多好……”

“不行！平叛和成亲，完全是两码事，朕已决定了，本月十五，朕下旨赐婚。”皇上态度坚决的拍了板，眼中闪过几分复杂难明之色。

唉，得了，成亲就成亲吧，你是皇帝你最大。方铮垂头丧气的回家准备婚事去了，走在路上他在想，皇上和潘尚书两位大佬掰腕子，万一潘尚书掰赢了怎么办？皇族肯定一个都没跑，全部死啦死啦滴，我方家肯定也得跟着倒霉，谁叫自己是皇上的女婿，而且还把潘尚书得罪得死死的。

如此说来，和长平的婚礼搞不好就是自己人生的第一次，也是最后一次婚礼了。都说婚姻是人生的坟墓，这话果然没错呀，有句话怎么说来着？“过把瘾就死”？

----------—

一队衣甲鲜明的军士浩浩荡荡的从皇宫开出来，气势汹汹的直奔潘尚书府上，这队军士是负责皇宫警卫的禁军，是皇上最信任的军队。

军士们的行军速度很快，沿途撞翻了不少货摊，马车，百姓们避之不及，军队所经之处，一路人仰马翻。到了潘尚书府门外之后，为首的将军将手一挥，禁军们分成两队，沿着尚书府的围墙，将其围了个水泄不通。

将军满脸冷冽，刚毅的眼神直视门口已经瑟瑟发抖的潘府家丁们，口中暴喝道："奉皇上旨意，末将带兵保护潘尚书一家老小，从即日起，任何人不得进出，违令者，斩！"

……

潘府内，林青山面无人色的急匆匆奔向书房。

"老大人！老大人！不好了！"林青山的声音透着掩饰不住的惊慌和恐惧。

他只是个落第的书生而已，他可以帮老大人出谋划策，他可以从容的指出一份计划的错误和遗漏之处，但他无法安然的面对真正兵戎相见的那一刻。从门缝中看见禁军士兵手中那似乎散发着血腥之气的长矛钢刀，他才忽然意识到，自己在做着一件怎样危险的事情。

"何事惊慌？"正在看书的潘尚书不悦的看了林青山一眼。

"老大人，府……府外被禁军围了！"林青山身子忍不住哆嗦着道。身为一个读书人，他本不该表现得如此失常，可谁又能真正从容的面对死亡？更何况林青山只是一个连鸡都没杀过的文弱书生。

潘尚书枯如树皮的老脸狠狠的抽动了一下轻的放下手中的书，叹了一口气。

"他终究还是要动手了。"潘尚书表现得很平静，似乎早已料到这一步。

林青山嗫嚅着嘴唇，呐呐道："如何应对，还请老大人定夺。"

潘尚书看了林青山一眼眼神中渐渐浮现出几分失望。

"老夫自有主张，你放心的回房吧，他们不敢进来的。"重新拾起书桌上的书，潘尚书专注的一页页翻着。

犹豫的张了张嘴，林青山最后还是什么都没说，恭敬的朝潘尚书施了一礼，转身出去了。这次他走路的姿势已不复方才那般慌张，一步一步走得规规矩矩，胜似闲庭信步。

三天，还有三天！

潘尚书在心里默默着书的手已开始不由自主的颤抖，不知是因为恐惧，还是兴奋。

----------—

山雨欲来风满楼。

平静无波了数十年的京城，正笼罩在一片阴沉低压的气氛之中。一如这晚秋的天气

的，让人感觉喘不过气来。

人们对危险总是保持着一种动物的警觉性百姓们如今家家户户大门紧闭，足不出户。如非必要，都不敢上街，以往热闹繁华的商铺，也纷纷关门上板，不再做买卖。冷清的街道上人迹罕至荡荡的如同一座死城。只有一队队手执长矛，腰挂连弩副武装的士兵们面无表情的来回巡弋，更令百姓们心中平添了不少恐惧和担忧。

一阵秋风呼啸而来起地上零落的树叶，漫无目的的飘向远方。

要变天了。

太子府内。

太子正在向范面授机宜。

“……用军中的信鸽向驻守杭的陈将军城外的刘将军下令，命二人枕戈待旦，随时注意京城的变化，若潘尚书得手，则命他二人马上从西门攻入，一举击溃叛军，进京勤王。”

范瑞恭声应，又忍不住问道：“若皇上胜了呢？”

太子闻言笑了，温和的容呈现在他英俊的脸庞上，格外阴柔。

“若皇胜了，则命他们不必妄动，父皇胜了，便是孤胜了，这江山，迟早还是孤的。”

“孤要做的，便不能让这江山，被外人得了去，孤的老师也不行！”

-———----------—

神武军中。

赵虎瞪着红的双眼，扫视着麾下噤若寒蝉的部将们，他的手中握着一柄血迹斑斑的钢刀，帅帐之内，已有三名不愿服从他的将领倒在了血泊之中。

浓郁的杀气，混合着铁锈般的血腥气，在帅帐内弥漫着，部将们早已面如土色，呆楞的望着这位平日待人和气的赵将军，此刻的他，是如此的狰狞，如此的陌生。

良久，赵虎开口了，声音嘶哑而干涩。

“今上宠信小人，近奸臣而远贤臣，百姓流离，外敌窥伺，长此以往，国将不国！本将欲领军入京，以血肉之躯，向吾皇万岁兵谏，誓杀奸臣，清君之侧！尔等与本将乃多年兄弟，本将问你们，可愿与本将一起，为天下的百姓请愿？”

已有三人倒在血泊之中，此时谁敢说不？可若是答应，这便是明目张胆的造反啊！

部将们面面相觑，一时不知如何是好。

突兀的声音在帅帐的一角响起。

“赵贼！你居然敢领兵作乱！朝廷白养你这么多年了！你这是要把兄弟们往绝路上逼啊！老子跟你势不两立……”

“唰！”

郑岩松的剑毫不留情的刺穿了说话之人的胸膛。

第四个了。

赵虎狰狞的脸上浮现出嗜血的笑容，令人望而生畏。

“还有哪位兄弟反对？”

部将们咬了咬牙，终于一齐拜倒。

“末将愿跟随将军！”

十月十五，黄道吉日，宜嫁娶，宜出行。

天还没亮，整个方府就沸腾起来了人们来来往往，匆忙的准备着迎娶公主的一应物品。

披红挂绿的高头大马，喜钱喜饼，白酒，粳米长命缕，五色丝……

“杨尚书呢？杨尚书在哪儿？”方夫人风风火火的闯进了偏厅。

“杨尚书早就拿了通婚书去宫中纳采了。”一位下人擦着汗道。

纳采是古代成亲的第一个步骤，简单的说，就是男方请媒人到女方家提亲，并呈上通婚书，女方若同意，男方就可以正式求婚了。

“杨尚书带活雁去了吗？这可不能忘了。”方夫人不放心的问道。

“带了带了，与通婚书一起带去的。

”

“很好。”方夫人点头，见偏厅内，方老爷好整以暇的端坐上首喝着茶方铮低眉顺目的聆听着方老爷的宝训，如皇族嫁女规矩繁多，切不可在婚礼上胡闹，让前来道贺的朝中大臣们看了笑话后要好好做人，善待公主让公主受了委屈，不然小心尔的项上狗头云云……

“你们俩还坐着干什么？”方夫人柳眉一竖，舌绽春雷暴喝道。

方老爷手中端着的茶杯一晃，整个人如中天雷，浑身不自禁的抖了一抖，目光惊惧的望向夫人。

“一家子都忙成这样了还有闲心喝茶训儿子，赶紧给我换吉服去！有你这样当爹的吗？”方夫人凛然如天神下凡有一言不合便上前拾掇方老爷的意思。

“咳咳，老夫换衣服去了儿，老夫刚才与你说的话……”

“赶紧去！废话那么多！耽误了吉时看你怎么担当得了！”方夫人不由分说把将方老爷推进了内院。

方铮楞楞的看着老娘大发雌威，心中终于确定了一件事，老娘将自己隐藏得很深，很深……

“你还楞着干什么？”打发走了方老爷，方夫人转过头对方铮道。

“我……我应该做什么？”方铮现在很茫然。

“换衣服去呀！待会儿问名的人就要出发了，快去把衣服换好！”

“不用了吧？娘，我这身衣服挺干净的，迎亲的时候再换不行吗？”

“砰！”方夫人懒得跟他废话，一脚将方铮踢出了偏厅，转身又风风火火的命令道：“哎！那个灯笼，挂高点！再挂高点！”

“……”

老爹年轻时到底是怎么熬过来的？

方铮叹了口气，回到了自己的小院中。

嫣然，小绿，凤姐都在，见方铮来了，一齐冲了上来，二话不说，三女同时伸出手来，帮忙除去方铮的外套，七手八脚的给他换吉服。

“啊！你们干什么？”方铮惊恐的叫道。

“哎……你们……你们别那么猴急呀……人家一点思想准备都没有……”惊恐换成了羞涩。

“哎呀！谁在后面用东西顶着我……”

“啊！谁摸我那里？淫贼！”方铮羞不可抑。

“……”

“……”

“哎，你们这是合伙耍流氓啊，干嘛光脱我的衣服，你们自己怎么不脱？”换好吉服的方铮不满的道。

说完他还贼兮兮的在三女身上瞄来瞄去，心中打着如意算盘，长平娶进来之后，得赶紧把这三个小老婆也收了，以后与她们每日大被同眠，四女雨露均沾，如此美好的生活，岂不比当皇帝更过瘾？

凤姐一掌狠狠拍在方铮背上，羞红着脸啐道：“要成亲的人了，还这么不着调，换好衣服赶紧到门口去，问名的人快出发了。”

问名是婚礼的第二个步骤，就是男方托媒人请问女方的生辰八字

合婚。

方铮翻了翻白眼：“急什么，黄昏以前去迎亲不就得了，我就不信晚了一点长平就不嫁我了。”

凤姐笑骂道：“占了便宜还卖乖，你就得意吧！”

嫣然和凤姐是方铮早上派人接进府的，二人本不愿来，无奈方铮下了死令，必须要来，而且这几天必须住在方府，哪儿也不准去。

二女对方铮的决定很疑惑，不知方铮为何要她们住在方府。

方铮也没跟她明说，只说最近京中不太安全，她们住在外面方铮不放心。

小绿端着一盒胭脂进来手便欲往方铮脸上抹。

“你干什么？”方反应机敏的往后一跳，警戒的望着小绿。她手中端的，正是如玉斋新出的一款胭脂。

“少爷，夫人吩咐了，要给抹点粉样人看起来精神。”小绿眨着漂亮的大眼睛无辜的道。

“不！绝对不行！哪有大老爷们抹这玩意儿的？这不恶心人吗？你若敢往我脸上抹，我就……就……”

“就怎样？”小绿贝齿闪着亮晶晶的光芒，很有威胁性。

“……我就死给看！”打肯定是打不过她了，但纯爷们的尊严不容亵渎！

小五一头闯了进来，气喘吁吁道：“少……少爷，夫人催您快点儿到前厅去。”

收拾停当的方铮赶紧撩起下摆往前厅跑去。

沿途下人们急匆匆的走来走去，做着自己份内的工作，脸上一片喜洋洋的神色。少爷与公主成婚，他们也与有荣焉，做起事来格外卖力。

主贤仆勤伙儿安居乐业，多么和谐的场景呀！方铮不禁对未来的日子开始有所期待。有了老婆，有了官职，家中产业庞大缺钱花，这辈子了！

前厅中人各自忙碌着，方夫人已忙得不见踪影。

方铮被前厅正中的几个笼子吸引住了。

“这里面装的什么？”方铮好奇的道。

“里面是白雁，成亲要用的，听说活的很难买到，夫人还是托人从杭州府买来的。”小五在旁答道。

古代成亲的六个步骤，其中有五个必须要用到活雁人以雁为礼，是因为雁乃候鸟乎阴阳，而且配偶固定表着忠贞。

“大雁啊，嘿东西呀！”方铮兴致勃勃的蹲下身来，前世读小学时不是有那么一句吗？“秋天来了，天气凉了，一群大雁往南飞，它们一会儿排成‘S’型，一会儿排成‘B’型……”

今儿可算见着活的了。

指了指笼子，方铮道：“打开，我看看。”

小五为难道：“这……少爷，不好吧，待会儿它们跑了怎么办？这可是成亲最重要的东西呀。”

狠狠的敲了小五一个爆栗：“废话那么多！少爷怎么说你便怎么做！”

小五委屈的打开了笼子，方铮伸进手去，一把将白雁抓在手。

“哇！原来这就是大雁啊，长得其实也很普通嘛……”方铮惊奇的睁大眼睛品评着。

“小五，成亲之后，你准备个炭架子，几根铁叉，还有胡椒，细盐，孜然……”

“少爷，您要这些干嘛呀？”

“成完亲，这几只大雁也用不着了，但咱们不能浪费呀，赶明儿把它们脱得精光，让它们赤身**站成一排，嘿嘿，少爷我搞一次家庭烧烤，不知这大雁肉好不好吃……”

小五满头黑线：“……”

方铮手中的大雁似乎察觉到抓住它的人对它不怀好意，奋力的挣扎了一下，方铮一时没拿稳，大雁竟挣脱了方铮的手，扑扇着翅膀往

外边跑边准备起飞了。

情况发生得太突然，小五眼睁睁望着大雁往外低空飞行，反应过来后的他大叫一声："完了完了！我死了！快！快抓住它！"小五面色苍白，冷汗不停往外冒。

成亲最重要的道具飞跑了，方府数十年来最荣耀的时候，出了这种幺蛾子，方夫人会怎么收拾他，不用想都知道。

方铮也急了，大雁若飞跑了，自己也别想有好日子过，这不像在菜市场买鸡，飞跑了一只还可以再买一只，小五说这几只大雁还是托人从杭州府买来的，它若飞了，可以肯定短时间内绝对不可能再凑一只出来。

"快！快抓住它！别让它跑了！"方铮二话不说，飞快的窜出前厅，边追边命令府中忙活的下人们。

下人们见两人着急忙火追着一只白色大雁顿时傻眼了，少爷这又是演的哪一出呀?

众人于是赶紧放下手中的活计，纷纷从不同的角度追赶着那只怎么也没飞起来的傻雁。

整个方府顿时陷入一片乱糟糟的鸡飞狗跳之中，大人吵小孩哭，喜钱喜饼撒了一地，方铮穿着的吉服早已裂开了好几道口子。

大雁仍奋发图强的在众人围捕下四处奔逃，试图杀出一条血路顺利突围。

然而事情的发展可以用"峰回路转"四个字来形容，就在众人已渐渐绝望之时，忽然出现了转机。

这个转机便是杀手哥哥。

杀手哥哥在方府的公开身份算是护院，不过他只负责保护方大少爷的安全。

眼见大雁即将突出重围，欲振翅高飞时，杀手哥哥负着手悠闲的从一座假山后面转了出来。

方铮见到杀手哥哥，面色一喜，大叫道：“杀手哥哥，快，快帮我抓住它！”

杀手哥哥古井无波的双眼瞟了瞟鸡飞狗跳的场景，又看了一眼扑扇着翅膀即将飞走的大雁。杀手哥哥信心满满的一笑，笑容中透着强大的自信，接着貌似随意的将胳膊一甩，他终于出手了！

刀！

飞刀！

例不虚发的飞刀！

在众人的目瞪口呆下，扑扇着翅膀的大雁像被一只无形的手拽住了似的，以一种奇异的姿势飞快的倒飞着。一直到它被死死的钉在一棵大槐树上。

它的脖子上插着一柄小巧的飞刀，在灰蒙蒙的阴天里，散发着亮灿灿的精光。

不用说，大雁早已断了气。

杀手哥哥轻松的拍了拍手，走到大雁面前仔细端详了一会儿，似乎对自己的准头感到很满意。

然后，在众下人或崇拜或惊呆的眼神中，潇洒离去，挥一挥衣袖，带走了飞刀，留下了一只死不瞑目的傻鸟。

“呜呜呜……少爷，明年的今日，你要记得为我烧纸啊，帮我转告兰儿姐，别为我守寡了……呜呜……”小五悲伤的扯着方铮的衣袖，交代着遗言。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七十五章 大婚（中）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2-17 22:08:52 本章字数:5344

才还不算麻烦，现在才叫真正的麻烦。

方铮手里提着早已香消玉陨的大白雁，心中一片茫然。

不知是哪位老前辈定的规矩，成亲必须要用大雁，而且必须得是活的大雁，现在的情况是，杀手哥哥辣手摧鸟，当场格杀了一只，后果……不是一般的严重啊。

小五哭得很伤心，因为关着大雁的笼子是他负责看管的，这下出了事，估计方夫人饶不了他。

“少爷，小的该怎么办呀？”小五抽噎着道，他不敢找杀手哥哥理论，只好向方铮求助。

方铮挠了挠头，发生得太突然，他一时也想不到好办法。

瞧着小五可怜兮兮的模，心下也不落忍，挠破了头皮才想到了一个万般无奈的办法。

他们找了一只鸭子，将它放到面粉里滚了两圈，然后关进了笼子，粗一看上去，倒也跟白雁差不多模样。

“行不行啊？”小五担心的着笼子里毫无说服力的冒牌货，心里非常忐忑。

“行，然行。”方铮拍着胸脯保证道。

小五听到少爷地保证。终于放了心。

随即他又想到一个很严重地问题。

“少爷。出了这事儿。会不会影响小人前程？”小五问得很严肃。

“……”

方铮实在不知该怎么回答五。想得头疼都没想到答案。一个伴读书童地前程……还是伴读书童吧?

从早上开始来道贺地京城各大商号东主已陆续登门。孙管家一一将他们安排妥当。方老爷重金请了两台戏班子。还有说书先生。杂耍班子。全都在府搭台登场。一时间方府热闹得像个繁华地集市。大人笑。小孩跑。丫鬟家丁在人群中端着各色果盘零嘴儿穿来梭去碌而有序。

整天的忙碌令方铮身子骨仿佛散了架一般，照这般折腾下去，今晚的洞房多半是没力气动弹了，除非长平那丫头在床上能继续保持她热情奔放的一面，采用男下女上式不然喝完合欢酒，大家还是洗洗睡吧……

府里的宾客越来越多到黄昏时，朝中的官员们也纷纷登门了，每位官员后都有几名家丁抬着厚重的礼品，听听，“抬”着的。方铮满眼放金光的瞧着一担担礼品在孙管家的指挥下，搬入了库房发了，又发了！这帮当官的在任时油水捞得足足的所周知，方铮是皇上的心腹亲信受圣宠，今日又成了皇上的女婿是一脚迈入了皇亲国戚的行列，对这样一支有着重大发展前途的潜力股，官员们送的礼又岂会寒酸?

招呼完各路官员，已是黄昏，此时已进行到婚礼的最后一步——亲迎。

在礼部尚书杨笃清和方家众下人的陪同下，在爹娘和众宾客的祝福声中，方铮骑上了一匹通体被刷得雪白的高头大马，意得志满的前往皇宫，去迎娶长平。跟着出门的，还有纳征的六礼，以及一大堆连方铮也说不上来的聘礼。

锣鼓手呐手不停的跟着队伍吹吹打打，沿街看热闹的百姓层层叠叠，方铮的婚事令京城最近低迷压抑的气氛得到了缓解，百姓们暂时忘却了笼罩在心头的浓浓阴影，纷纷走上街头，好奇的看着坐在马背上向他们频频挥手致意的方铮。

“那是谁家的小子呀？成个亲而已，用得着那么得意吗？”

“嘘！小声点儿！不要命了你？这位方太岁你居然不认识？他娶的是皇上的二女儿，长平公主，自己掂量掂量，这两人你惹得起吗？”

“方太岁？名字挺熟啊……”

“真是忘恩负义啊！若非这位方大人，你全家老小包括你在内，没准都在突厥人的草原上给他们当奴隶呢！”

“啊！原来是他！”

“……”

方铮丝毫没在意百姓们对他的围观，他现在甚至觉得很得意，于是他表现得很有亲和力，不停的朝沿途的百姓们挥手，问候，就像国家级领导下基层视察似的。

中午时分杨笃清来了方府，告诉方家二老，钦天监合算了方铮和长平的生辰八字，得了一句八字批语：“既富且贵，天作之合。”

方铮心想，我家有钱，你家有权，可不“既富且贵”吗，这钦天监的官员们也忒会讨巧了。

抬头看了看天色，天仍是灰蒙蒙的，除了这倒霉的天气，今日一切都进行得很顺利。

方铮又回头望了一眼长长的迎亲队伍，以及——跟在队伍中那只被关在笼子里的鸭子。若说有什么担心的话，只有这只冒充大雁的鸭子了，希望到时不会被人识破。

队伍很快来到了皇宫的西门，出来迎接方铮一行的，居然是胖子，他的身后跟着一大群宫女太监，一个个笑吟吟的看着方铮。

今日的胖子显然精心打扮了一番，穿着喜气的红色王爷蟒

日看来白白胖胖的脸，今日竟然红通通的，远远看号的~形红苹果，这让本就显得憨厚的胖子更多了几分滑稽的感觉。

方铮下了马，惑的朝胖子身后看了看：“怎么就你一个人？”

胖子笑道：“我一个人难道还不够？莫非你还想我父皇亲自出来不成？”

方铮摇摇头，仔细打量了胖子一眼，笑道：“胖子，你今天打扮得很帅啊，比我这新郎官更出风头，走街上晃一圈，啧啧，勾魂呀……”

胖子得意的挑了挑眉毛，笑道：“妹子出嫁，我这做哥哥的当然不能怠慢，怎么样？我这扮相还行吧？我刻意打扮了一个多时辰呢。”

“你脸上是不是了粉？”方铮皱眉问道，走近了才发现子的脸红得有点不正常。

胖子笑得更得意了：“是呀，点粉显得精神，哎，你们如玉斋的胭脂还真不错，瞧，擦脸上居然不往下掉，比一般的胭脂好多了。”

方铮心头一恶寒，这古代的男人都怎么回事？一大老爷们往脸上擦粉，弄得跟东方不败似的，而且不以为耻以为荣不丢人？

“你用的哪一种胭脂？”方觉得胖子打扮得有些不伦不类。

“你新出的一种名叫‘玉人娇’的胭脂呀，怎么了？还是凤姐亲自送来我府上的。”胖子愕然道。

“玉人娇”？这谁取的名啊？怎么听起来某种春药似的……

方铮严肃的摇头：“玉人娇不，太过柔和，在强烈的光线下，容易露出痕迹粉的最高境界，就是——‘你看得出擦了粉吗？’，很显然，你脸上的痕迹太重了。”

胖子下意识摸了摸自己的脸，很是虚心的请教道：“那我应该用哪种粉？”

方铮露出权威的笑容，自傲道：“当然得用我如玉斋的另一种新产品，名叫‘女儿羞’它里面的珍珠粉比例掺得比较高，最适合像你这样天生皮肤白皙的人士使用……”

“女儿羞……？我记得我用过一种春药字也叫女儿羞，真巧啊……”胖子努力的回忆着。

“哦？居然有这种春药？你还有吗？”

“……”

两人站在宫门口美容与催情两大话题展开了热烈而亲切的讨论……

胖子身后的太监宫女，方铮身后的迎亲队伍不约而同的纷纷打起了呵欠。

“福王殿下大人，快到吉时了，咱们是不是该进宫了？”杨笃清不得不站了出来，打断了两人不着边际的闲聊。

“啊？”二人同时侧目看了看天色，随即很有默契的互视一眼，齐声干笑道：“对对对，进宫，进宫……”

进宫的路上方铮才明白，原来胖子是代表女方的家长出来迎接新郎的，众多的皇子皇女中，只有胖子和长平是同父同母，所以代表女方家长的任务便理所当然的落到了他头上。

拜见了一脸喜色的皇上，令人送上了纳征六礼和各色琳琅满目的聘礼，在宽敞的大殿中一字排开，——包括那只冒充大雁的鸭子。

皇上穿着一身崭新的龙袍，捋着胡须，早已笑得眉眼不见。皇族的人都聚在了一起，太子，泰王，胖子，甚至是长乐小公主，还有不少礼部的官员，负责司礼的太监等等，不管喜欢或不喜欢方铮，在皇上面前，他们都露出了笑脸，含笑注视着这位新加入皇室家族的年轻人。

皇上旁边坐着一位雍容华贵的中年妇人，面带微笑的看着方铮，眼中流露出对晚辈的疼爱和欣赏，方铮脑子稍稍一转，便想到此妇人可能便是胖子和长平的生母，李贵妃了。

哇卡卡，丈母娘啊！

方铮心头一惊，来自前世的他，虽说没结过婚，但他知道这个世界上存在着一种名叫丈母娘的可怕生物，此生物在女婿与女儿之间兴风作浪，翻手为云，覆手为雨，从谈恋爱一直到谈婚论嫁，男方的家庭，工作，出身，一直到结婚的彩礼，聘金，金银首饰，甚至包括婚后女儿与女婿的房事，收入，等等等等，这一切的背后，丈母娘的影子在其中若隐若现，瞻之在前，忽焉在后，神通非常广大……

这位丈母娘一定要巴结好！方铮确定了李贵妃的身份后，脑中飞快的做了这个决定。在他心里，对皇上倒是不怎么敬畏，甚至有时候都不怕得罪皇上，但是对这位含笑不语的丈母娘，却有着深深的忌惮。若不跟她处好关系，以后他与长平的日子可不好过。

其实方铮的担心倒是完全多余的，他是受了前世社会环境的荼毒，如今是古代，古人讲究嫁出去的女儿，泼出去的水，女子出嫁从夫，以后便是夫家的人了，就算是在皇家，如果夫妻之间相处不是特别的不和睦，娘家一般都不会过问的。

紧接着，方

了生平最高级别的谄媚笑脸着腰，朝李贵妃笑拜见岳母大人，愿岳母大人身体康健，福寿万年，今年三十八，明年一十八，皇上见了笑哈哈，六宫粉黛无颜色，大伙都把您来夸，若问深宫谁最美数您是一枝花……”

一段临时起兴的数来宝李贵妃拍得花枝乱颤，软软的倒在皇上的肩上，不停的擦着笑出来的泪花，喘着气道：“皇上……咱们这位女婿的嘴可真甜，您将宓儿交给他真是英明得紧……”

方铮仍然谄媚的笑着，眼神坦然的迎着皇上和胖子笃清，以及宫内众多的太监宫女们万分鄙夷的目光，心中的得意无法言表。哼哼，尽情的鄙视我吧，丈母娘的威力你们知道个屁！不把她哄好了，我以后能省心吗?

尽管是大喜的日子皇上仍忍不住重重一哼，这小子吃错药了？以前对朕都没这么讨好过为何对岳母却如此巴结?

按下心中酸溜溜的感觉，皇上沉着脸道：“方铮的宓儿今日起便交给你了，你要好好待她从小未受过什么委屈，若让朕知道你待她不好，哼！小心你的项上……”

“皇上！今儿是大的日子，不要总说杀呀杀的，多不吉利！”李贵妃娇嗔着打断了皇上的话。方铮的那番下了苦功的马屁，很快便收到了投桃报李的效果。

“咳咳……曹公公。”

“老奴在。”曹公公恭敬的站出来。

“取答婚书来。”上吩咐道。

清了清嗓子，皇上徐徐开了女方的答婚书，表情略显严肃的念道：“……族望非高，声猷弗兢，猥蒙谦眷，屡致勤诚，爰稽合姓之文，将卜宜家之庆……”

“嘎，……”突兀的叫声打断了皇上抑扬顿挫的声音。

方铮一惊，冷汗冒了出来。不是吧老？这个时候别玩我啊！

“什么声音？”皇上皱着眉道，众的目光四处巡弋，一无所得。

“……呃，没什么，可能是微臣肚子不太舒服，故作此鸣，……皇上您继续。”方铮堆着笑赶紧解释道。

皇上瞪了他一眼，继续念道：“……以颐第二女周宓，年已及~，义当有适，特枉缄题之，及俾交秦晋之欢，仰以深诚，敢言非偶……”

“噶，噶……”

这回众人终于发现噪音的来源了。

将答婚书搁在托盘中，皇上走上前去，仔细打量着关在笼子里的奇怪生物。

“这是……”皇上皱着眉，仿佛陷入了思考。

方铮擦着前赴后继的冷汗，赶紧陪笑道：“……大雁，大白雁。”

皇上仍未释怀，皱眉道：“这只白雁……”

“新品种，最新的品种，雁鸭杂交……”方铮觉得背后湿漉漉的。

仿佛为了证明方铮所说的话似的，笼中的鸭子非常争气的扑扇了两下翅膀，高兴的附和了两声：“噶，噶……”

为了冒充白雁，方铮将鸭子在面粉堆里滚了两圈，现在显现出了后遗症。鸭子的翅膀一扑扇，笼外三尺范围内，顿时被一片白茫茫的面粉雾所笼罩。

完了！方铮一脸惨然的闭上眼。盗版永远是盗版，再怎么逼真，跟正版也没得比，正如“邪不胜正”的道理一样。

假装没看见众人满头满脸的面粉，方铮仍陪着笑，嘴硬道：“……新品种的大雁，有掉毛的毛病，但它的本质仍然是一只大白雁……”

皇上浓眉一竖，便待发怒，环顾了一眼莫名其妙的众人，终于忍住了，似笑非笑的看了方铮一眼，取过托盘上的答婚书，哼了一声后，继续念着，只是速度加快了许多。

接下来便是一系列的宫廷礼仪。

皇族嫁女，自然比民间多了许多规矩，方铮迷迷糊糊的任凭负责司礼的太监摆弄着，最后不记得自己磕了多少头，听了多少废话，见了多少皇族的亲戚，到最后感觉自己快挂了时，繁琐的宫廷礼仪终于结束了。

以胖子和泰王为首，一群人簇拥着方铮来到了长平所住的宫殿之外，门外一队英姿飒爽的娘子军全副武装的守在门口，见方铮等一群

人闹哄哄的走来，为首的女侍卫统领高举着右手，娇脆的叫道：“新郎止步！”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七十六章 大婚（下）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2-18 22:04:59 本章字数:7204

侍卫们穿着一身崭新的禁军制服，不知是为了行动方为了突出身材，制服设计得很紧身，将她们胸前的两团柔软之处衬托得挺拔高耸。英姿勃发之中，又平添了几分女人的妩媚。

方铮与胖子互视一眼，不怀好意的嘿嘿笑了起来。长平嫁给他，这些女侍卫大概也要陪嫁的吧？说实话，方铮打她们的主意不是一天两天，如果她们的职责除了保护他与公主的安全之外，还兼职通房暖被，啧啧，眼前这几十名环肥燕瘦，各具风情的娘子军们，岂不是得让自己精尽人亡？长平的这笔嫁妆很是丰厚啊。

方铮摸着下巴YYY了许久，脸上挂着淫荡的笑容，嘴里喃喃道：“……太多了，吃不消。”

胖子适时凑过来：“不如分我几个，我也需要人保护……”这个无耻的胖子打她们的主意恐怕也不止一天两天了。

方铮断然拒绝：“全是我的，撑死也不给你！”

众人楞楞的看郎官目光猥琐的盯着众女侍卫们，嘴里喃喃自语，时乐时愁，不知在念叨着什么。

女侍卫统领皱了皱眉，走台阶，娇声喊道：“新郎官，新郎官！”

方铮回过神，见这位侍卫统领大概二十出头的样子，皓齿星眸，清秀可人，方铮赶紧上前两步，拱手笑道：“这位姐姐有何吩咐？”

侍卫统领笑了笑：“今日大喜之日，闻新郎官文才出众，若想进得这扇门迎娶公主，当须作一首催妆诗才是。”

众女侍卫格格娇笑数，齐声道：“正是！”

方铮傻眼了。回头一望。见子。泰王还有一众官员正含笑看着他。方铮凑到胖子面前着牙低声问道：“……我文才出众？哪个王八蛋告诉她地？”

“是我。”胖子急忙摇头否认。

封建社会陋习实在太多了。结婚就结婚嘛。还弄个催妆诗出来。若两口子都是文盲怎么办？一个在门外大声说。今天地米又涨价了紧地吧。别瞎耽误工夫了。另一个在门内急忙回应。是吗？那可不得了。让开让开。赶紧拜堂然后买米去！

这样多温馨呀！一听就知道两口子都是过日子地人。

今天让方铮挠头地事情太多了。催妆诗。我该作一首什么呢？或者说该剽窃谁地呢？

山下一群鹅。这首肯定不行。不够严肃；蓬门今始为君开。这首也不行庭广众之下。太流氓了；隔江犹唱****花……咳。怎么老这么不着调呢？

众人眼巴巴的瞅着方铮一会儿皱眉，一会儿摇头，正等得不耐烦时，方铮清了清嗓子哦道：“云想衣裳花想容，春风拂槛露华浓若非群玉山头见，会向瑶台月下逢。”

“云想衣裳花想容……”胖子反复沉吟着这句诗着两眼一亮，大赞道：“好诗诗呀！方兄果然高才！”

众人纷纷附和，女侍卫们也露出了满意的笑容。

方铮骚意十足的一笑，朝女侍卫们拱了拱手。这首诗是李白巨巨为杨贵妃所作，能不好吗？

众人见方铮的催妆诗也作过了，纷纷起哄道：“公主出来！公主出来！”

女侍卫们含笑互视一眼，一齐让开身形。

大殿正中，身着华服的长平静静的站着，嘴角噙着淡淡的笑，眼中含着化开的浓情，每一丝每一缕都萦绕在方铮身上，欲理还乱。

众人赞叹的目光中，长平的俏脸禁不住羞红滚烫，看着眼前一身吉服，嬉皮笑脸毫不正经的方铮，心中却又忽然有一种幸福得想流泪的冲动。

多少日子的期盼神伤，她终于圆了心中的夙愿，从今日起，她便是这个男人的妻子了。

她一直都知道，她的丈夫不是个完美的人，在太多人眼里，方铮这个人懦弱，胆小，贪财，好色，甚至无耻，卑鄙……

但只有她知道，她的丈夫骨子里是个真正的男人，他有他的做人原则，别人对他的诽谤甚至是讥讽，他从未放在心上，他在意的，是他身边的亲人，他的朋友，他像一棵并不强壮的小树，尽管弱小，但他在尽自己最大的努力，给他身边的人提供着一片小小的树荫，遮风挡雨……

从能仁寺外，他独自面对几十个混混，给她争取时间逃命时，长平便立下了宏愿，此生只愿嫁作方家妇，时至今日，这个愿望终于得偿了。

想到这里，长平的眼眶变得湿润，这是自己追求争取来的幸福啊，若非自己放下公主的架子，改掉刁蛮的性格，苦苦追逐，为他哭，为他笑，为他受委屈，以这没良心的性子，他又怎会心甘情愿的娶一个脾气并不算太好的公主?

在宫女的搀扶下，长平头戴凤冠，身披霞衣，身形袅娜，款款走向方铮。

方铮咧开嘴笑了，笑得很大声。

称王称霸算什么？富贵荣华算什么？找个好老婆过日子才是正经。前世的老爸老妈，你们瞧瞧，儿子我穿越之后虽然没什么本事，但我娶了公主做老婆，这份能耐一般人有吗?

在众人的注视下，方铮大步流星，跨上迎亲的高头大马，望着愕然的众人，和深情款款的长平，大手狠狠在空中挥舞了一下，朝着长平大笑道：“哈哈哈哈！走！赶紧的，上车，拜堂，洞房，来年给我生个白白胖胖的儿子！”

众人石化：“……”

长平登上了凤辇，方铮在前骑着马，一行人乱哄哄的笑闹着出了宫门。

喜庆的鞭炮声中，迎亲的队伍喜气洋洋的往方府行去，锣鼓唢呐震天响，城里的百姓们这时也都终于知道是何人成亲了，纷纷走上街头，围在方铮的坐骑边向他道喜。如今方铮在京城的名气可谓如日中天，百姓心念着他的好，向他道喜也是发自真心。

方铮一路笑得嘴都快裂开了住的拱手朝大街两旁的百姓们回礼，心中忍不住得意洋洋，当新郎官迎亲的滋味，跟脖子上挂块牌子游街的滋味，性质果然不太一样。

队伍行到花市大街围观的百姓们越聚越多，道路已被百姓们堵得严严实实，队伍半分都移动不得。

杨

着汗赶到方铮面前，急促道："方大人，这样下去误就误了吉时了，得想个法子请百姓们让开才是。"

方铮悚然一惊，对啊代讲究吉日吉时，误了拜堂的吉时，可是一件了不得的大事。现在天已完全黑了，不能再耽误了。

这样一想方铮急了，赶紧朝着围观的百姓们拱手道："各位父老，各位兄弟姐妹们，麻烦让一让！让一让！……我要迟到啦！"

方铮整天笑眯眯的在街上乱窜，不欺男不霸女，待人和气亲切不少百姓都认识他，他喊了半天围观百姓只当他在耍宝，都在乐呵的笑着毫没见让开的意思。

这就是平时不严肃的下场啊！方铮悲愤不已，不停的拱着手跟百姓们说话："求你们了让吧，我真的赶时间啊，晚了就耽误吉时啦！"

"让让吧，你们要这么想看我，待会儿我拜完堂回来，就站在大街上让你们看个够行不？"

"……"

"……"

没效果，方铮擦着汗无助望向胖子和杨笃清，见两人也是满脸无奈之色，心里不由更急了。

百姓们围观贺也是发自一番善意，大喜的日子若命军士们强行将他们驱散，未免大大扫兴。正在大伙一筹莫展之时，载着长平的凤辇掀开了珠帘，一身华贵吉服的长平款款站了出来。

闹哄哄的百姓们顿时安静下来，充满赞叹和欣赏的目光盯着她。

今日大婚，长平自然精打扮过，明眸皓齿，艳丽端庄，带着一种皇家的威严和气度，令人不敢逼视。

方铮竟也看得呆了，刚才宫里没来得及细看，这会儿一瞧，嗬，我这老婆打扮起来比平时更美了几分，举手投足都透着淑女气质，跟以前那个大大咧咧张嘴骂娘的形象大相径庭，都说女人结婚前跟结婚后完全两个样子，此言果然不虚啊！

先是风情万种的朝方铮妩媚一笑，看得方铮心旌一荡，还没等他有所表示，长平已伸出了纤纤玉指，指着围观的百姓们，开口说话了，声音娇莺初，娓娓动听。

“你们这群混蛋！还不赶紧给老娘让开！谁他娘的耽误了我和夫君拜堂，老娘诛他九族！”

“唰！”

整条街道忽然变得宽阔无比，道路正中空荡荡的，比水洗过还干净。

长平朝方铮嫣然一笑，摇曳着娇媚的身躯，又进了凤辇。

“咳，快！抓紧时间，回方府！”杨笃清见方铮还傻楞楞的坐在马上不发一语，急忙帮他下令道。

这老婆娶得……真值啊！

过门，拜堂，给公公婆婆敬茶，一系列繁琐的礼仪过后，时间已是时，喜娘将长平扶回洞房，喜宴正式开始。

开了多少桌酒席已数不清了，方铮只见府里但凡空旷之地都摆上了桌子，一盘盘精美的菜肴被丫鬟家丁们端了上来，宾客们笑语盈

盈，

方铮见着满坑满谷的人端着酒杯，腿肚子不禁一阵哆嗦。

怎么来了这么多人？这酒还怎么喝？就算每人只跟他喝一杯，今晚也非趴下不可。

悄悄的凑近了方老爷，方铮低声问道："爹，这么多人，孩儿怎么办呀？"

方老爷满面喜色，呵呵笑道："什么怎么办？他们有些是朝中官员，有些是各商号的东主，都是官场商界的大人物，铮儿，你可不能怠慢啊。"

方铮为难道："那我得跟他们喝多少酒？待会儿人还没进洞房呢，我就来个酒精中毒，谁来赔我的洞房花烛夜？"

方老爷不悦道："胡说八道！大喜的日子怎的说这种不吉利的话？"

方铮眼珠一转，跟方老爷打着商量："要不这样吧，这些人当中，送五千两银子以下的，我跟他们说说笑笑得了，送五千两银子以上的，我跟他们喝杯酒一万两银子以上的嘛，嗯，改天我单独跟他们喝个痛快……"

方老爷气的胡子一翘："混帐东西！今日若非看你成亲之喜，老夫非得赏你一顿家法！"

两父子正待起身给宾客敬酒，忽闻门口传来一个尖细的声音："皇上驾到——"

方铮一惊皇上怎么来了？

众宾客也纷纷离桌站起身来，跪拜在地，齐声道："吾皇万岁万岁万万岁！"

在众人的山呼声中，一队队全副武装的禁军鱼贯而入，旌旗招展仪仗繁复，皇上携着李贵妃，在众多太监宫女的簇拥下笑步入了方府的大门。

方老爷激动的胡须一阵抖动，这可是皇上第一次登方家的门啊，也是男女双方的父母第一次见面，如此荣耀的大事来可是要写进方家族谱的。

方铮站起身来迎上前去，笑道：“皇上与……与岳母大人亲自登微臣家的门，微臣感觉万分荣幸，依稀间仿佛看见金光闪闪，紫霞万道，我方家上下无不感到蓬荜生辉……”

皇上呵呵笑着打断了他：“行了行了日是你与宓儿的大喜之日，朕便不说你马屁拍得不好了。呵呵位爱卿都平身吧，你们只管尽情吃喝朕只是来凑凑热闹，诸位不必在意。”

众宾客又山呼了万岁才纷纷站起身来。

方家父子恭敬的将皇上和李贵妃请入了后院内厅，单独摆上了一桌酒席。

皇上不客气的在主位坐下，含笑对方老爷道：“老亲家啊，朕这可是第一次与你见面，莫要拘礼，坐下吧，今日乃家宴，只论辈分，不论君臣。”

方老爷见皇上与他说话，激动得连声道：“这如何使得？皇上乃天子，草民不敢越……”

方铮将方老爷按到座位上坐好，笑道：“爹，既然岳父大人如此说，咱们就甭客气了，这叫就坡下驴，也叫打蛇随棍上……”

方老爷忍不住骂道：“你这混帐小子！”

皇上呵呵笑道：“老亲家骂得好，朕也经常这么骂他，果然是个混帐小子……”

“岳父大人，您以后可别这么骂小婿了，您的女儿嫁给了我，以后您若再骂我是混帐小子，您女儿可就成了混帐老婆了……”

“……混帐！”

----------—

方

一片欢乐之中时，夜幕下，京城的北城门也缓缓合上的士卒们站在城门后，惬意的伸了个懒腰，互相笑闹着交班之后，上哪儿去灌几杯黄汤，然后找个暗门子，搂个娘们儿狠狠的交两次存货。

“哎！诸位军爷！请等一等！”就在城门即将合拢时，四五个行商打扮的中年汉子走上前来，叫住了守门的士卒。

士卒们满脸不耐烦的呵斥道：“等个屁啊！没见城门已关了吗？今日进不了了，你们明日再进城吧！”

城外为首的一位行商堆上笑容，讨好的道：“各位军爷，咱们哥几个紧赶慢赶，还是晚了一会儿，眼看这天也黑了，投店也不方便，各位爷行行好，让哥几个进城吧，这点小意思，给军爷几位打酒喝。”

说着行商从怀中摸出一块碎银子，瞧模样足有三四两重，朝前递了过去。

士卒们眼睛一，对视几眼后，不客气的将银子收了起来，对几位行商笑道：“算你们识相！得了，今儿爷们就大发慈悲，放你们进去。”

说完士卒的头儿一挥手，将合拢的城门又稍稍打开了一些。

行商们千恩，进了城门之后仍在不住的作揖拱手，满脸感激之色。

士卒们没理他们，转过身去，准备城门关紧。

正在这时，满脸感激的商们忽然变了脸，动作极快的从腰侧拔出匕首，出其不意的冲上前去，毫不留情的割断了士卒们的喉咙，士卒们粹不及防，惊恐的睁着眼睛，捂着不断喷血的喉咙，软软的倒在了城门口上眼的最后一幕，他们看见淌着鲜血的匕首，在夜色中散发着妖异的寒芒。

“你们是什么人？”不远处一;巡城的军士大喝道。

商中为首的汉子低声吩咐道：“快放烟火，北城门已到手，我们先抵挡一阵。”

“咻！”一朵耀眼的烟花在夜空中绽开外夺目。

巡逻军士暴烈的叫喊声响起：“有反贼！他们杀了守城门的弟兄！”

话音刚落，一支黑色的长箭射穿了军士的喉咙，将他狠狠的钉在身后的大树上。

城外喊杀声传来，由小及大，夜幕下水一般的士兵纷涌向北城门，毫不留情的杀戮着抵抗的守城军士，为首的将军骑在一匹黑色的马上身旁的亲兵举着一面帅旗，秋风吹过，旗幡展开，黑底的帅旗上绣着一个斗大的“赵”字。

赵虎了。

----------—

方铮打着酒嗝，摇摇晃晃的进了新房。皇上和方老爷仍在内厅喝酒叙话，见方铮敬酒回来后似乎站都站不稳了，皇上笑骂着将他赶进了洞房。

长平头上盖着红盖头，局促不安的坐在新床上，手指不停的绞弄着衣角显示出她此刻的心情多么的紧张和羞涩。

方铮嘿嘿一笑，走上前去轻揭下盖头，大红的喜烛下长平的俏脸红艳欲滴，目光羞涩的躲闪着方铮那仿佛要将她吞下肚的眼神。

执子之手方铮目注长平，深情的道：“宓儿，真是几经波折呀，咱们终于有情人终成眷属……”

长平朝方铮嫣然一笑，随即忽然变了脸，伸出手一把揪住方铮的耳朵，恶狠狠的道：“说！凤姐怎么在你府上？我不是跟你说过，不准你找她吗？”

方铮痛得大叫一声，“松手！再不松手我翻脸了啊！小心我把你扔新房里，让你独守空闺！”

“你敢！”

“皇上在哪？微臣要退货！”

“找死！”

“……”

“……”

一番单打独斗后，方铮赢了，从长平俏脸羞红，气喘吁吁来看，方铮显然赢得不太光彩。

“以后……不准你使那么……那么下流的招式！”长平气咻咻的咬着娇艳欲滴的下唇道。

“喂喂喂，说话凭良心啊！你对我使猴子偷桃那一招，我不也没说什么嘛？”方铮不服气道。

“……”

站在窗边，长平软软的倚在方铮的怀里，柔声道：“看，多好的月色呀，以后咱们每天都可以在一起看月亮了……”

方铮垮着脸，点头附和。这种时候居然跑到窗边看月亮……以前还真没看出长平有如此纯情的一面，她该不会以为男女成亲后就是睡在一张床上那么简单吧？

“也不能光看月亮吧？咱们还有很多事可以做……”方铮猥琐的目光在长平身上打量着。

“夫人，咱们喝合欢酒吧，这酒不喝不行呀……”方铮忍不住从侧面提醒她，喝完酒该洞房了，你老公我等这一天很久了。

长平似乎想到了什么，俏脸羞红，低不可闻的嗯了一声。喝了这杯合欢酒，以后可就正式成了方铮的正妻，从此为他相夫教子，为这个自己所爱的男人，心甘情愿的做任何事。

窗外的夜空忽然一亮，一朵璀璨的烟花在夜空绽开，长平惊喜的拍着手，娇笑道：“夫君快看，咱们成亲，城里的百姓都在为咱们庆祝呢……”

方铮看着一闪而逝的烟花，心疼的摇摇头：“放什么烟花啊，折现直接把银子给我多好，不知哪位有钱烧得慌的富翁放的……”

“你……你这脑袋简直是块朽木！”长平气极的点了点方铮的脑袋。

二人各自感叹时，急促的敲门声打断了满室的柔情蜜意。

“谁啊？”方铮怒声道。洞房的时候来敲门，谁这么不识相?

“打扰大人，请大人快出来，有紧急军情！”温森的声音从门外传来，声音中带着几分惶急。

“我靠！不知道我今天成亲吗？滚一边去！天大的事儿都别叫我！”方铮怒道。

“大人！事态紧急！叛军攻进城了！”

“攻进城了也别叫我！洞房最大……你说什么？！什么叛军？”听明白后的方铮吓得脸色一白，八分酒意顿时化作了一身冷汗。

“大人！城外的神武军大将赵虎，他，反了！”

方铮睁大了眼睛，两腿一软，赵虎反了？怎会是他?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七十七章 劣势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2-19 18:55:25 本章字数:5857

铮现在的情绪很复杂。恐惧，惊慌，愤怒，各种情<起，整个脑海已一片空白。

谋反这种事，从科学的角度来解释的话，其实是很合理的，进化论中提倡优胜劣汰，人类社会中的统治阶级也是如此，楚汉相争之前，有个走投无路的农民，万般不得已之下，喊出了一句流传千年的名言：“王侯将相，宁有种乎？”，那个农民名叫陈胜，喊出这句话后，他揭竿而起，一路攻城掠地，反对暴秦的队伍迅速扩充到了数十万人，彻底颠覆了摇摇欲坠的大秦王朝。

很显然，潘尚书从陈胜的事迹中得到了启发，他觉得自己的命运贵不可言，乃紫薇星宿附身，应该不止只是个一人之下，万万人之上的吏部尚书，只要有上进心，完全可以更进一步，有句英文的广告词儿怎么说来着？ICANN！IDO！

方铮现在奇怪的是，皇上不是派兵把潘尚书府团团围起来了么？这老东西还敢造反，他不要命了？禁军完全有时间在叛军杀进城之前，把他剁成狗肉之酱，老潘不会有这种视死如归的勇气吧?

最让方铮气愤的是，姓潘的老东西早不造反，晚不造反，老子今天成亲，眼看就要跟长平洞房了，你丫正好起兵，把老子的好事搅和得无影无踪，就冲这个，方铮决定等打败叛军后，说什么都得把他两个儿子的小**割下来泡酒，反正他犯的是诛九族的大罪，留着那两根传宗接代的玩意儿也没用了。

转过头，方铮看长平正睁大了眼睛望着他，目光充满了惧怕和无助，娇小的身躯控制不住的颤抖着。这位从小在蜜罐里长大的公主，此刻终于发觉，当有人试图打破她生存的蜜罐时，她能做的了害怕，只有茫然了。横行京城，动辄打骂，刁蛮任性，这一切都只因为她顶着公主的光环当有一天她发现头上的光环即将被人夺走，她才知道，其实自己跟普通人没什么区别，她也会害怕，会恐惧甚至会绝望。千军万马之前，她一个小小的公主，根本没能力改变任何事。

轻轻的将长平搂在怀里铮低声道："别怕，有我在！"

听到方铮如誓言般的安慰，长平的神色终于放松了下来。

他是我的夫君，是我依靠的天。长半闭上眼里甜甜的想着，娇躯已情不自禁的软倒在方铮的怀里。

耳边又传来方铮低沉声音，温暖而坚定。

"……实在不行。咱们爬上墙头喊救命吧……"

"……！"长平恨恨地捶了他一拳。

"父皇还没回宫吧？咱们还不赶紧去找他！"长平气鼓鼓地道。

方铮一惊。对啊。岳父大人还在方府跟老爹喝酒呢会儿估计他已知道潘尚书造反地消息了。没准这时候他正需要我。

拉住长平地小手铮拔腿就往外跑。跑了两步忽然又停了下来。

"怎么了？"长平见方铮面带犹豫紧问道。

"……可是，咱俩还没洞房呢……"方铮嗫嚅道像个没得到棒棒糖的孩子，委屈的撇着嘴。

"你……你个混蛋！都什么时候了还想这个！"长平左顾右盼，想找件瓷实点的物件儿狠狠砸在这个不着调的夫君头上。

出了房门，温森正恭谨的站在门外等他。

方铮一见他就没好气："你怎么打探的情报？探来探去怎么没探到赵虎会反？干什么吃的？"

温森叫屈道："大人，属下们都尽力了呀，谁知道平日看来最安份的赵虎会反呢？再说兄弟们打探的时候，赵虎的神武军是最平静最正常的军队了，属下们也没想到此人狼子野心，居然敢造反啊……"

"嘿，还真是咬人的狗不叫啊，走，到前厅去。"

走到小院正中，方铮大声叫出了嫣然，凤姐和小绿，这三个都是自己的老婆，兵荒马乱之时，可不能让她们走散了，不然将来自己上哪儿哭去？

一群人浩浩荡荡跟着方铮往前厅走去，杀手哥哥和小五不知什么时候也跟在了方铮身后，不声不响，小五已得到了消息，吓得脸色苍白，杀手哥哥表情倒是很平静，处之泰然，未见丝毫惊慌。有本事的人就是拽，实在不行随时都可以撒丫子跑路，方铮此时真羡慕杀手哥哥，平了这场叛乱，也许该考虑一下要不要练武了，别的不说，至少保命时的轻功一定得好好学学。

一路上只见方府的下人们惊慌失措的跑来跑去，喜气洋洋的表情早已一扫而空，取而代之一片惶急恐惧之色。

皇上身边的禁军们已将方府的大门后门死死堵住，手执刀枪警戒的把守着。方铮心内不由轻松了一点，好在禁军还没乱，不然他真会考虑带上全家老小逃命去了。

前来道贺的宾客们则畏畏缩缩的躲在前厅外的一处空地上，不论是朝中官员，还是商号东主，此时都已没了吃喝谈笑的兴致，惶恐不安的竖起耳朵聆听着府外的动静。

前厅中皇上正稳稳的坐在主位上，一群朝中官员和皇族成员正围在皇上身边，包括胖子和泰王在内，众人七嘴八舌的讨论着什么。方老爷站在一

色有些发白，正故作镇静的捋着胡须，方夫人在一旁着他。

急急忙忙快跑了几步，方铮冲进前厅，毫不客气的挤开围在皇上身边的大臣们，急吼吼的道：“皇上！潘尚书反了！”

群臣们见他挤了进来，也没太在意，仍围在一起唧唧喳喳……

方铮加重了语气，急道：“皇上！潘尚书反了！”

大家依旧唧唧喳喳……

方铮有些无语，道自己就这么没存在感吗？大家都当我是透明的？

“皇上！潘……”

“行了！你就不能说点有意的话吗？谁不知道他反了？”皇上打断了他，没好气的瞪了他一眼。

群臣急忙附：“就是就是……”

“……”

这样下去不行，这是我家啊，又不金銮殿上开朝会，你们无视我这个主人就太没道理了。

堆上笑容，方铮冲着皇腰道：“皇上，微臣正打算说有意义的话呢……”

“嗯？你有何话要说？”皇上和臣都好奇的看着他目光充满了鼓励和期待。

铮左右看了看，沉吟了片刻，沉声道：“如今之计，唯有……”

“嗯？”众人竖起了耳朵，作洗耳恭听状。

“……唯有各自换上便服头跑路。”方铮说出了自认为最稳妥的办法。

“无耻！”众人大失所望，异口同声骂道。

方铮苦着脸道：“皇上，叛军已进城，城内禁军不多，您不会想跟他们拼吧？留得青山在怕没柴烧，微臣觉得赶紧跑出城去，才有镇压叛希望啊……”

这时一名禁军统领匆忙走上前来在皇上耳边低声说了几句话。

“什么？跑了？何时跑的？怎么跑的？”皇上一脸震惊道。

禁军统领显得有些羞愧的低下头道：“发现叛军进城后，弟兄们以最快的速度冲进了潘府，打算将他抓起来，可搜遍了整个潘府了那些下人，护院，竟没找到一个潘家人的影子，连潘府里的几个幕僚都失去了踪迹……”

“朕不是让你们将潘府团团围住吗？他从哪里跑的？”皇上脸色显得有些灰败。

“弟兄们搜查之后发现，潘府的书房里有一个密道，直通城外大伙循着密道追去，结果发现走到一半时道已被完全封死了……”

皇上软软的坐下，哆嗦着嘴唇一句话也说不出来向镇定的眼神中，竟流露出些微的慌乱。群臣们这下也哗然了刚才大家都在商量着，等禁军冲进潘府抓住了潘尚书，至少手中有一个令叛军投鼠忌器的筹码，大家可以趁着叛军踌躇之时，从容的调动城外的大军和边关军队，将叛军围剿。现在筹码飞了，大家此时才发觉，自己已陷入了内外交困的尴尬境地。

“完了完了！这下全完了！”方铮懊恼的拍着大腿，散播着悲观情绪：“潘尚书跑了，叛军们现在有了主子，指哪儿打哪儿，谁还能挡得住？”

见大家惊恐慌乱的表情，方铮赶紧道：“皇上，咱们也跑吧，只有跑出城去，跑到忠于您的军队中去，咱们才有反败为胜的机会呀。您看，潘尚书不也跑了吗？他先跑，您后跑，反正说出去又不丢人，大家各跑各的，各

Chapter_26

有所跑……”

刚才方铮说逃跑，大伙儿都没理他，现在情势忽然变化，群臣们再也没人骂他无耻了，纷纷皱着眉，思考着方铮这番话的可行性。

“闭嘴！朕乃堂堂天子，九五万乘之尊，岂能把京城和百姓们丢下，做那苟且偷生之事？朕将来有何面目去见九泉之下的列祖列宗？”皇上愤怒的拍案而起，大声斥道。

方铮害怕的一缩脖子，随即陪着笑道：“呃……皇上，微臣有机密事情与您商量，能否借一步说话？”

说完不顾一旁大臣们横眉瞪眼，方铮半请半拉的将皇上请到了前厅的一个角落。

“皇上，到底怎么回事儿？您前几日不是说都安排好了，潘尚书勾结的那几路大军都不会发兵吗？这赵虎您怎么没看住？”此时的方铮心中有着太多的疑问，他不明白，为什么看似胜券在握的局面，一转眼竟然完全被扭转过来了。

“唉！一步错，步步错啊！”皇上叹息了一声，神色说不出的愤恨：“朕千算万算，竟然没算到原来赵虎也是潘党中的一员！此人向来老实本分，朕也曾试探过他多次，他表现得完全是一副忠君为国的模样，派向他军中的探子也回报说，赵虎军营之内平静如常，毫无异动。

朕这才对他放松了警惕，此人将自己隐藏得太深，没想到他竟然也被潘逆所驱使了！”

皇上说得咬牙切齿。

方铮叹了口气：“其实几日之前咱们就应该冲进潘府，把那老东西给剁了，叛军群龙无首之下，想必很快就会被剿灭的，总比现在放虎归山的好吧。”

“哼！就算那时杀了潘尚书以为天下太平了？告诉你，不可能的！如果杀了他，他的那些遍布各地的门生故吏会马上站出来，指责朕屠戮忠臣，然后各地都会有叛军兴起整个华朝都将陷入一片战乱，然后北方的突厥人说

会趁乱南下。那时的局势，只会比现在更糟！现在>一支叛军，潘逆还来不及号令他的门生，最重要的是先走出了造反这一步，便掩不住天下人的悠悠众口，百姓和军队都知道他乃乱臣贼子后就算他登基称帝，他的皇位也坐不安稳。更何况……”

皇上自傲的一笑：“更何况，朕还没死，朕还是这华朝的皇帝天下绝大部分的军队还掌握在朕的手里，潘逆若想做皇帝，只怕也没那么容易！皇帝不是那么好当的，以为只要打进了皇宫，坐上了龙椅便是皇帝了么？哼！笑话！”

一扭头，皇上见方铮正两眼冒星星的看着自己皇上皱眉道：“你怎么了？”

“哇！皇上，微臣头一次发现您居然一口气说了这么多话呢，真厉害……”方铮崇拜的道。

“……”

皇上说了这么多归结起来只有一句话：跟潘尚书的这一次交锋，皇上处于下风。

方铮现在才深的明白到人物之间的博弈，所谓“一子落错，满盘皆输”的含义。他知道皇上安排得很周密，潘尚书勾结的四路大军，早在他们准备起事之前，皇上便已秘密派人出京，或关押，或安抚，总之四路大军的将领并没有按潘尚书原定的计划起事，在这件事上，皇上处理得很好，时间的搭配也很妙，正好掐准了日子，所以潘尚书在没有得到风声的情况下贸然造反，其实已先输了一步。

可皇上却做错了两件事，是没有料到赵虎会反，皇上被打了个措手不及。

二是没想到尚书府里居然有一条直通城外的密道，说句实话，这是谁也想不到的一个盲点，当时皇上和方铮商议之时，都以为潘尚书已成了瓮中捉鳖里的那只鳖，谁能料到这只鳖居然会打洞，让他给跑了……

现在的形势是，赵虎的四五万叛已攻入了京城，皇宫那边已失去了联系，不知被他们攻下来没有，不过叛军很快便会得到消息，然后他们会直扑方府，皇上便是他们的第一目标，当然，方铮这个皇上身边的奸臣兼女婿也别想往外摘。

叛军既然打着“清君侧”旗号，如果方铮被叛军抓住，不出意外的话，这个奸臣肯定死得比皇上早，而且方府上至方老爷，下至中华田园犬大黄，都逃不开被诛杀的下场。

方铮现在很害怕，是的，他死。他只是一个穿越过来的平凡人，他不会散王霸，不会震虎躯。他没有力搏狮虎的武力，也没有谋略过人的智力，他不会发明火枪大炮，他也从未领过兵打过仗，说到底，他只是一个混吃等死的纨绔子弟，哪怕他当再大的官儿，有了再大的权力，他的本质仍只是一个纨绔，他很享受做纨绔的感觉，并不打算改变自己的性子。

果说这位纨绔身上还有什么闪光点的话，那就是他基本上还算是一个善良的人，一个绝不抛弃父母，老婆和朋友的善良人。方铮现在的害怕心理，认真分析起来的话，其实绝大部分是担心困在府里的父母，老婆会被叛军抓去杀害，当然，他自己也怕死，但他是死过一次的人，从心理上来讲，他担心身边人的安危远甚于担心自己的安危。

男人的责任，不在他能力的大小，而在于关键的时候，有没有为亲人朋友担当的勇气。

“你在想什么？”皇上平静的注视着方铮。

方铮苦笑道：“我如果说现在我打算冲出去，跟叛军拼了，为皇上尽忠，为国家献身……皇上你信不信？”

皇上哈哈大笑：“你若有这种想法，除非日从西出，秦淮河倒流……”

这话太恶毒了！我有那么差劲吗?

方铮黑着脸道：“皇上，不带这么打击忠臣的啊！我刚想着出去跟叛军拼命来着，您这么一说，嘿，我就不去了……”

皇上微微笑道：“你这也叫就坡下驴吧？”

方铮叹了口气，“其实微臣真正的想法是，领着一大家子先逃命再说，皇上，微臣注定不是个为国家舍生取义的人，兵荒马乱的时候，微臣只想尽自己的能力让家人好好活着，您说微臣胆小也罢，无耻也罢，微臣都不敢否认，什么江山社稷，什么国家安危，对微臣来说太遥远了，只有身边的家人是最真实的……”

小心翼翼的看了一眼面色平静的皇上，方铮道：“……皇上，咱们还是先跑了吧，干嘛一定得守在微臣家里抵抗叛军呢？您瞧瞧，咱们这边只有禁军的三四千人兵力，微臣的府里也根本没有防御工事，叛军很轻易便能攻进来，到时候被他们一锅端了，这……死得也太没意义了吧？”

皇上点头道：“不错，你的话很有道理，朕有一计，可全歼叛军，但这条计策必须要一个信得过的人来完成它。”

皇上望着方铮笑了，笑得有点不怀好意：“方爱卿，恭喜你啊，你又要立功了，加官晋爵的机会就在眼前了，呵呵……”

方铮惊恐的看着皇上，莫名其妙打了个冷战。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七十八章 搬救兵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2-20 21:51:57 本章字数:6040

功这种事，方铮从没去想过，抛去一些不切实际的国忠君为国的空话不说，立功的最终目的，就是加官晋爵，对于这个，方铮更是没兴趣，他现在本身就是伯爵，还挂着个五品的闲职，家里又有富可敌国的产业等着他去继承，他觉得自己这辈子不需要再追求什么了，踏

踏实实娶几个老婆，头顶着皇帝女婿的光环，守好家里的这份产业，平平淡淡生活几十年，最后在女人的肚皮上寿终正寝。

不能说他的想法有错，毕竟不是每个人都有气吞天下的凌云壮志，方铮在前世只是个家境平凡的大学生，穿越到了古代，有官有爵有钱的日子已经让他很是满足了，小富即安的平民思想在他心中仍占据着主导地位。

方府外的京城已被叛军占据，现在皇上要他去立功，用屁股去想都知道，这时候立功肯定是一件很危险的事，说九死一生都算客气了，简直是十死无生。对于危险的事情，方铮向来是有多远闪多远的。

方铮面带惊恐的看着皇上，哆嗦着嘴唇道："皇上……微臣身体有点不舒服，大概是晚上酒喝多了，想先回去躺一会儿，您和其他的大臣们聊吧，微臣告退……"

"长平，快过来，扶哥哥回房休息，哥哥我给你讲故事，什么？赵子龙长坂坡七进七出救阿斗？不不不，那个故事太扯淡了，我给你讲诸葛亮六出祁山被人打得灰头土脸的故事……"

方铮和长平一碎碎念着往后院走去于方府太大随皇上来的三四千禁军不可能全部守住，于是禁军将领果断的收缩了防御，将防御的范围缩小到方府的大门到后院这一小块，方府所有人都集中在这里，其他的地方则放弃。

"方铮，此时你若临阵脱逃，军早晚会攻进来日在你府上的这些人，包括你的父母妻子全都会落得个身首异处的下场，你可要想清楚了！"皇上严厉的声音从方铮背后传来。

方铮嘴角一，都快哭出来了。

不甘不愿的转过身面着皇上，方铮无奈道："皇上到底想干什么呀？"

上看着方铮和长平紧紧握在一起的手，眼中闪过几分温情，皇上微微笑道："朕要你去搬救兵！"

铮闻言两腿一软。亏得长平在一旁扶住了他。

方望向长平。语带哭腔道：“宓儿。听到了吧？你父皇要玩死我啊……”

强敌环伺之下i望方铮这个连马都不会骑地人冲出城去搬救兵。委实太过为难他了。

长平早已以方家少夫人地身份自居当然要帮着夫君说话。闻言不满地朝皇上哼了一声声道：“父皇。搬救兵当然是必须地也不用我夫君亲自去吧？这里有这么多大臣。还有好几千禁军将士。您派谁去不行。非得让我夫君去呀。”

方铮感动得热泪盈眶。在一旁不停地点头附和：“就是！咱俩还没洞房呢。一会儿出去被人射成个刺猬。你守寡守得冤不冤呐！”

长平脸一红。跺脚嗔道：“你闭嘴！都什么时候了。还惦记着洞房！”

方铮哀求道：“皇上，搬救兵很多人都合适去，您干嘛一定要选我呀？您若实在找不到人，我帮您推荐几个？我身边的杀手哥哥挺合适的，就是他太爱钱，开价太高，不过您放心，我来给钱，为了国家为了皇上，杀手哥哥的跑腿费我请了！”

皇上笑而摇头，“此事只能你去办，其他任何人都不行。”

“为什么呀？”方铮不解道。难道我长着一副搬救兵的脸，类似于冤大头，替死鬼之类的炮灰角色？

“因为朕要你去请的，是冯仇刀的龙武军。”皇上板着脸道。

“冯仇刀……皇上，就算要去请冯仇刀的军队，也不一定非得要我去呀。”方铮苦着脸道。

皇上忧虑的道：“城内被叛军攻入，但离此六十里外驻扎的龙武军和神策军却毫无动静，朕担心……”

“皇上，微臣以脑袋担保，冯仇刀断不会背叛您！”事涉朋友的忠诚，方铮赶紧一脸严肃的道。

皇上微微点头道：“朕也希望冯仇刀不会投敌，冯仇刀乃忠良之后，又率军深入突厥草原，立过大功，而且任职龙武军大将才半年，应该不会这么快被人收买……”

方铮急道：“皇上，您可别误会他，不管他任大将军多久，都不会被人收买的。”

若说冯仇刀这么一条光明磊落有血性的汉子会被潘尚书拉拢，打死他都不信。

“哼！城内乱成这样，他若真有忠君勤王之心，为何迟迟不见发兵来救？”皇上面若冰霜冷哼道。

“也许他有什么事耽误了呢，比如吃坏了东西拉肚子什么的……”

为了证明冯仇刀的清白，方铮认真想了想，道：“冯仇刀没能来救驾勤王，原因可能有很多，一则投鼠忌器，担心皇上已落入叛军之手，所以他不敢妄动，二则，冯仇刀接管龙武军才半年，若龙武军的某些将领已被潘尚书收买，此刻他便是想率军来救驾，恐怕也指挥不动手下的将士了，更何况事关谋反，手下的将士若对他没有产生足够的信任，肯定都不敢贸然跟着他进城……”

简单的说，冯仇刀现在的境况可能也不怎么妙。

皇上笑了：“朕看你每天浑浑噩噩的混日子，还以为你这辈

么稀里糊涂过了呢，没想到你还不傻，看得清形势…

方铮不高兴了，这话是夸我还是损我呢？

“朕的猜想也和你一样，所以朕打算派你出城着朕的亲笔特旨令冯仇刀整军队，然后率军进城勤王，击溃叛军。”

得，又绕回老话题了。

“皇上，干嘛一定得让我去呀？派谁去不都一样么？只要是您身边信任的人不就行了？比如说那谁，哎！曹公公，你快来皇上有一桩肥差，下官让给你了……哎，你躲什么呀……贪生怕死！”

皇上脸一沉，“够！别胡闹了！时间紧急事只能由你去办，朕知道仇刀与你交情匪浅，在这个紧要关头，只有你执着朕的亲笔特旨去调

兵，他才会相信，若派别人去，他可能会以为朕是在叛军的胁迫之下才下的旨意。”

皇宫西宫门外。

潘尚书面沉如水死死的着这扇紧紧关闭的宫门。

城内抵抗的军已被歼灭得差不多了，京城遭受到华朝立国百余年都未经历过的浩劫中火光四起，百姓惊恐奔逃戮声，叫喊声嚎声，乱成一片，到处都是残垣断壁，尸横遍野。赵虎麾下的叛军已严密控制了城内所有的街道，衙门，胆敢反抗者，不论军士或平民，一律屠戮，已有无数的守军和平民百姓死在了乱刀之下，由于城内守军不多，叛军一路猛攻，很快便杀到了皇宫西门。

“老大人，下令进攻吗？”赵走上前，恭声问道。他知道，眼前这座全天下的权力名利最集中的皇宫，一直都是老大人极度渴望得到的。

里自从被禁军围困，潘尚书便知道，形势已到了图穷匕现之时，决定发兵起事后，他将书房里的密道打开，令全家老小经由密道出了城，与赵虎的叛军会合后，下达了进攻京城的命令。

道是他十年前就修好的，原本以为在皇上的宠信下，自己不会有用到它的一天，没想到今日还是用到了。

皇往常一般，看起来巍峨，肃穆，金黄色的宫殿屋顶，象征着入主皇宫的人是多么的尊贵，豪奢，集天下所有的权力和富贵于一身，磕了一辈子的头，看了一辈子的别人的脸色，终于等到了今天。只要军队攻进去，里面所有的一切都将是他的，包括金銮殿上那张金黄夺目的龙椅。

深呼吸了几次，强自压下了心中的那份激动，越是这个时候，越不能得意，潘尚书微微眯上了眼，沉声道：“约好起事的另外四路大军为何不见动静？莫非事情有了什么变化？”此事太过蹊跷，潘尚书隐隐觉得有些不对。

赵虎摇头道：“门下不知，门下已派出探子前去打探了。”

潘尚书面色不变，可眼中却有了些微的惊慌，喃喃道：“但愿不要有什么变化才好……”

赵虎轻声问道：“老大人，下令进攻吗？”皇宫即在眼前，唾手可得，入了皇宫，此事便算成功一半了。

潘尚书想的却是另外一件事：“他在方铮府里？确定了么？”

赵虎点头道：“确定了，今日是方铮与长平公主大喜之日，他怎么可能不去呢？”

潘尚书眯着眼道：“如此甚好，方铮是老夫的一根心头刺，既然他们都在，老夫正好前去将他们一网打尽。——赵虎，手中还剩多少兵力？”

赵虎默算了一下，道：“攻入京城后，与守军厮杀，伤亡不小，现在能战之兵尚不足三万了。”

潘尚书皱了皱眉：“若另外的四路大军不能及时赶来，等城外的神策军和龙武军反扑的话，只凭手里的这三万人，恐怕支持不了多久，不知那四路大军为何没有依约起事，在城外驻军反扑之前，老夫必须将皇帝活捉，如此才能立于不败之地。

”

“分一万兵马出来，攻打皇宫，再分一万出来，严密控制城中各要害之地，其余的，全都跟随老夫去方府，是时候与他面对面了。”

“是。”

无视耳边不断传来的百姓或守军临死前的惨叫声，潘尚书面无表情的踏着脚下已被血染红的土地，一步一步的迈向方府。

“喀嚓！”

一道耀眼刺目的闪电划破夜幕下的长空，照亮了大地电与火光中具具死状凄惨的尸体横七竖八倒在地上，清晰而夺目，直如人间地狱。

“一将功成万骨枯，他们，都是该死的。”潘尚书目不斜视的走过这些尸体，心中对自己默默的道。

他的身后传来了军队集合的号角声，身披铁甲戴铁盔的军士们排着整齐的队列，高举着手中的钢刀，像一群被放出牢笼的饿狼，跟在潘尚书身后奔方府。

与此同时，进攻皇宫的号角声也吹响了。

----------—

方府内。

战乱临头为方铮和长平的婚礼前来贺喜的宾客和大臣们仍惶惶然聚集在前厅外的院子中，各自打着投降或硬拼的主意。禁军士兵倒是未见慌乱，在军官们的指挥下，方府内种植着的一根根树木被伐倒，堆积在大门前，临时修筑了一道道简易的防御工事。

方铮仍在试图说服皇上。

“皇上臣出了府，

那本事冲出城去呀……”

“无妨朕调拨三百禁军给你，你们走北城门时间内杀开一条血路应该不成问题。”皇上算得很精确，连路线都为他想好了。

“皇上臣如果去了，我这一家老小怎么办？”方铮回过头看着方老爷和方夫人，还有长平，嫣然，凤姐，小绿……他们都需要自己保护，此刻我怎能离开？

“朕会保护他们的。”皇上淡淡的道：“你就算留在此地，难道就有本事保护他们了吗？叛军若杀了进来，你的父母，妻子包括你在内，全都难逃一死。”

“那也不一定……大伙儿一块逃出城去，不就没事了么？”方铮心怀侥幸道。

“逃？怎么逃？”皇上笑非笑的道。

方铮转过头，眼含期待的方老爷道：“爹，咱们家有密道吗？直通城外的那种。”

方老爷翻了白眼道：“没有。”

方铮悲愤道：“怎能没有？潘尚书家都有呀……”

老爷怒道：“老夫做人堂堂正正，从不做亏心事，为何要修密道？”

瞧，古代人多死板。

正继续跟皇上耍赖，门外忽然传来了整齐的脚步声和马蹄声，一声声的敲打在众人的心坎上，隐隐带着血腥杀伐之气，如同死神的召唤，向众人发出来自地狱的邀请……

方府大门外，第一个出现的骑兵径直奔过方府大门，并不停留，接着大股部队蜂拥而至，沉默而有序的将方府团团包围，大门外的广场上，五千余名叛军手执钢刀长矛，眼神冰冷的注视着门口高挂的一对大红灯笼。

府内众人尽皆变色，叛军终于还是来了。

皇上双目含煞，脸色阴沉得可怕，盯着紧闭的大门，久久不发一语。

“老臣参见皇上，恭迎皇上回宫。”潘尚书的声音远远的从门外传来。

方铮闻言大怒，妈的！老东西，老子今儿的大喜日子都是被你这老混蛋给搅和了！

皇上叹息了一声，隔着厚重的大门沉声道：“老尚书，没想到你还是走出这一步了。”

潘尚书的声音丝毫未见波动，一如既往的恭敬：“老臣万死！求皇上恕罪！”

“为什么？老尚书，为什么？朕这些年可曾亏待于你？”

以往君臣相厚，如鱼得水的气氛早已被双方剑拔弩张的大战气氛所代替。

一个在门内，一个在门外，相交数十年的一对老人，隔着厚重的门板，语气平淡的述说着多年的积怨和矛盾。

“时也，势也。皇上，恕老臣直言，近年来您身边充斥着太多的小人，以至于国事荒废，政务混乱，百姓流离失所，各地反叛频生，皇上，老臣别无所求，只愿率军清君之侧，还天下百姓一个朗朗乾坤！如此，老臣纵是被皇上千刀万剐，亦死不足惜！”

潘尚书一番话说得正气凛然，领兵作乱之举，似是毫无私心。

“你放屁！潘文远你个***！搅和老子的婚事，起兵作乱还说得道貌岸然，自己想当皇帝就直说，不要老拿百姓，小人什么的作幌子，你以为天下人都是瞎子吗？我呸！乱臣贼子，人人得而诛之！”方铮跳起脚来恶狠狠的骂道。

反正大家都活不成了，不如骂个痛快。新仇加上旧怨，方铮骂了个酣畅淋漓。

“住口！”皇上低声斥道：“这个时候要你多嘴么？快！朕拨三百禁军给你，给朕冲出去找冯仇刀调兵，朕和你家人的安危，就全靠你了！”

方铮一梗脖子，强硬道：“不！微臣哪儿也不去，那谁！给我找把刀来！我要冲出去，跟这姓潘的老混蛋拼了！让这老混蛋知道，老子是忠臣，不是小人！”

很显然，潘尚书口中的“小人”云云，激怒了这位自认为是忠臣的方大少爷。

方府内的众人都算比较了解方铮的性子，见他此刻居然难得的铁血了一回，纷纷惊奇的睁大了眼睛。

要知道，困在府里的这么多人当中，方铮虽然说不上是最没本事的人，但他绝对是最怕死的人，现在这个最怕死的人竟然有如此彪悍勇猛的一面，实在不得不令人肃然起敬。

“方铮，别胡闹！”

“不！我要出去跟他拼了！”方铮执拗得像个任性的孩子。

皇上怒道：“你……那好！来人，给他一把刀，让他出去拼命吧。”

方铮接过钢刀，在手里掂量了一下，满面冷酷暴烈之色，随即脸色忽然一变，朝着皇上谄媚的笑道：“皇上，您别当真呀，微臣刚刚只是随便说说，以表示微臣是个不怕死的忠臣而已，拼命这么危险的事儿，还是交给您手下的将士吧……”

说完他将手中的钢刀小心翼翼的递给一旁的禁军士兵，口里还不停的念叨着：“哎，小心点儿，别割着我，拿好，离我远点儿……哎呀，这把凶器实在是太可怕了……”

众人：“……”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七十九章 奔逃（上）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2-21 17:59:48 本章字数:7077

府已被如狼似虎的近万叛军包围。府内只有区区三四军士兵。双方力量对比悬殊。如若潘尚书一声令下。命叛军进攻。就算死守也守不了多久。禁军迟早会被叛军歼灭殆尽。

形势已是万分危急

皇上的脸不住的抽着。眼中的愤恨和惊慌之色怎么也掩饰不住。登基为帝数十年。这是他第一次如此近距离的面对死亡。他知道。只要叛军将他的禁军歼灭。他这个皇帝就算当到头了。如同每朝每代的亡国之君一样。过着猪狗不如。受尽欺凌的日子。最后在惶恐和绝望中渐渐死去。而他的亲人。子女。日子绝不会比他好过多少。

咬了咬牙。皇上面向大门。沉声：“老尚书。朕与你君臣数十年。彼此不用再说虚妄之言。你告诉朕。你要什么？”

要什么？大军压境。兵临城下。这副架势摆出来。他要什用问么？

门外的潘尚书默了一会儿。良久他才开口。声音苍老而嘶哑：“皇上。老臣要的。只不过“公平”二字而已。”

皇上浓眉掀。沉道：“朕对还不够公平'独掌吏部。太子太师。爵至国公。一人之下。万万人之上。朝堂上让你一手遮天。在民间任由

你享有直追皇室的声望。朕给这么多。居然还跟朕要公平？这天下的公平。朕全都给你了。你还嫌不够么？”

潘尚书闻绪忽然开始激动。声音变的高亢起来：“不！这不是公平！这只是你做给我看的假象。做给世人看的假象！这么多年来。你一直处心积虑的削弱我的羽翼。打击我的门生。暗中布局。操控一切。你当我不知么？要某天我失去了所依恃的力量你便会毫不留情的砍下我的脑袋！老臣所要的公平。都是一点一丝从你的手指缝里抠出来的！不然老臣岂能活到今天？皇上。老臣走到今日这一步。全都是被你逼的啊！”

方铮走到皇上身边轻道：“皇上。别跟那老东西废话了。|家伙好象疯了。您是万之尊。跟一疯子说话多掉价啊！微臣给您出个主意。微臣从茅房里弄一桶大粪来。在门上搭把梯子上去。然后将大粪泼到他身上。对待这样妖孽就要大粪泼。哇哈哈哈哈……”

上用奇怪的目着他。铮意的笑声然而止。摸着鼻子讪讪道：“……当我没说。”

等许久未见皇上说话。门外潘尚书沉沉的叹息一声：“皇上。您还是自己出来吧。不要-让无辜的人死伤了。君臣一场。老臣保您和各位王爷公主性命无忧。富贵终老……”

“潘尚书朕问你。子可参与了此？他此刻是否与你在一起？看在多年君臣上。你跟朕说实话。”皇上忽然道。眼中闪过一丝紧张。

“老臣不敢隐瞒。太子殿下至始至终未参与此事。老臣派人搜查了太子府。没有发现太子殿下的踪迹。”

皇上闻言。眼中终于有了几分释然。

太子并未参与叛乱这也许是众多坏消息中唯一好消息了吧。

没有再理会门外的潘尚书。皇上一把按住方铮的肩头。低声道：“形势危急至此。你还不愿冲出城去兵么？难道你就看着大家都死在这里？”

方铮默然。回过头扫视了一圈。亲人。老婆。朋友。一个人在这世界上到底为什么而活着？权势还是金钱？钢刀加颈之时。一切身外之物仿都变的虚无缥缈。陪在身边的。了自己的亲人。还能有谁？

说实话。方铮现在害怕。他的双腿止不住的发抖从门外千军万马的重重包围中冲出城换了以前。种疯狂的找死方法他是想都不敢想的没想到今日形逼到这个的步。自己却不的不去做这件十死无生的事。——为了自己的亲人和爱人。

他也明白皇上的话有道理。冯仇刀虽说不会反叛。但在这个敏感的时期。除了皇上本人和他方铮。恐怕谁也调动不了他的军队。并非冯仇刀不忠君。而是值此纷乱之时。他肯定已不敢随便相信别人。只有交情与他相厚的方铮。拿着上亲笔所写的调兵特旨去找他。他才会相信。因为世人都知道。方铮是皇上的亲信。又是皇上的女婿。从某个角度来说。方铮其实就是皇上的代言人。

大丈夫有所为。有所不为。将这句话说再直白一。有些事是一个男人必须要去做的若连自己的家小都保护不了。个男人还算男人吗？太监都会看不起他吧？

方铮觉自己挺像《倚天》里的教教主张无忌。他觉的自己做的所有事情都是被形势或被人逼出来的。从帮胖子和长平打架。到给朝廷献策。再到与潘尚书结怨。与突厥人谈判。一切都不是自己主动去做的。或迫于形势。或迫人情。现在。他又不的不去做一件自己并不想做的事了。这件事必须要做。为了一个男人的责任。

望着皇上。方铮的眼神透着一股决绝。妈的！死就死了！老子本来就是穿越来的。比别人多活了一辈子。值了！大不了老子再穿越回去。

“皇上。我去！”

皇上对他的回答很慰。眼中充满了温情。

“朕会派最精锐的三百禁军保护你冲出重围。你。……你不会有事的。”

骗鬼去吧！没事你自己怎么不去？方铮对这句不切实际的安慰嗤之以鼻。既然决定去。有没有人保护自己已不重要。就算孤身一人。也的去。

孟子曾说过一句很逼的话。“千万人。吾往矣。”

方铮现在怀疑。如果不是孟子的人被强盗绑票。那么他说这句话的时候肯定是喝醉了吹牛皮。反正方铮自己做不到如此大义凛然。这会儿他只能不停的安慰自己。我是情英雄萧峰我是死守襄阳城的傻大胆郭靖。我是身志坚的苦情英雄杨过……妈的！我如果是韦小宝该好。见势不妙。撒丫子就跑你们打出脑浆子都不关我事……

胡思乱想之中。一双手环上了方铮的腰。扣的紧紧的。仿佛松他就会凭空不见了。

“儿。松手吧。我只是……只是到外面去出个差。很快就回来。”方铮不用回头。光闻那沁人心脾的幽香就知道抱住他的人是长平。

“

去咱俩一块去！”长平将头埋方铮的背上。声音|。带着哭腔。

“别傻了。这是去玩命。你以为去领奖啊？”方铮苦笑道。

“不行。要死咱们死在一起！”长平执拗道。

“呸呸呸！会不会说话啊？什么死啊死的。我还没跟你洞房呢。怎么舍死？”

说话间又有三只玉手紧紧抓住了方铮的衣袖。嫣然。凤姐和小绿都围了上来。

方铮眨了眨眼：“嘛？你们都要陪我去？”

嫣然和凤摇摇头。笑中带泪：“们若跟你去了只会给你添累赘。”

方铮对长平笑道：“听听。她们你了。”

谁知嫣然纤手一翻。手紧握着一个小小的瓷瓶。满脸泪水的看着方铮。语气充满了决绝：“……妾身已备好鹤顶红一瓶。如果夫君有什么三长两短。妾身绝不独活！”

方铮见状大急。忙道：“嫣你可别犯傻啊放心。我不会死的！”

说又急忙平：“这一点你别跟她学。记。你们都的好好活着！”

小绿在一旁道：“少爷。小绿可以陪去。小绿有功夫。可以保护你。”

方铮道：“了吧功夫再高。能打的过外面的千军万马吗？放心下回我若跟街上的混打架。一定叫上你。这回就算了。”

“不行。你要带我去！”

“少爷。我可以保你的。”

“。为了妾身一定要小心啊……”

听着耳边唧唧喳喳声音方铮然觉的一阵心烦意乱。怒道：“好了！你们干嘛呀？一个个抢着评职称似的有意思吗？都老实在府里待着！等着我去搬救。谁都不准我去！”

众女见方铮难的的发了脾气。终于不再说话。只是珠泪涟涟的望着他。目光中的之意。令方铮打心眼儿里疼惜。——温柔乡即是英雄*！

一道娇媚的身影出不意的冲到方铮面前。未等他反应。一把扳住方铮的脑袋。然后唇着他的嘴狠的印了上去。芳香扑鼻。回味悠长。

在众女惊愕的目光注视下。凤姐羞红着脸退开了。眼神四处闪烁。欲盖弥彰道：“……你一定要活着回来！这个月的分红还没跟你结算呢……”

长平大怒。狠狠的一脚。指着方铮叫道：“我就知道！我就知道！你们肯定不清白！”

方铮回味的摸了摸嘴唇。嘿。这是凤姐第一次主动亲我啊。这个吻算不算分红的一部分？如果能活着的话。嗯。我的好好跟她结算一下分红的事儿。多分几次。用不同的姿势分红……

姐不知怎的。这次居然不怕长平了。闻言淡淡的道：“公主殿下误会了。民女亲他那一下。是希望他能记着府里众人的安危。出去后凡事小心谨慎。毕竟他是我如玉斋的大股东……”

长平气的直跳脚：“那你用的着亲他吗？他是我的夫君。跟我拜过堂了。你……你们肯定做过什么见不的人的事！”

“公主殿下请慎言。民女与他可一都是清清白白的……”

“都这样了你还好思说清白……”

方铮扶着额头痛苦的呻吟了一声。转过头对皇上道：“皇上。快。给我备马。微臣已迫不待想出去送死了。活着简直太难受了！”

皇上笑道：“你还需要什么东西吗？”

方铮想了想。道：“臣想要穿上盔甲。这样也许可以多挨几刀……”

皇上命禁军中的军士脱下一副盔甲给他。

其实所谓的盔甲。只是寻常的军服上面镶嵌了一些铁片。然后在身体的要害部位多加了一层薄薄的铁板。若说用处也是没有。不过上阵杀敌的话。这种盔也顶不了什么大用一刀砍下。该丧命还是的丧命。

见方铮穿戴完毕。皇上问道：“还需要什么吗？”

方铮又想了想。道：“臣还要穿上一副盔甲……”

“……”

同时穿上两副盔甲这下应该保险多了吧？方铮原的跳了几下。发现自己的承重还有一定空间。

“皇上。微臣觉的还可以再穿一副……”

皇上哭笑不的。这家伙怕死也怕的太离谱了。一个人穿三副盔甲。也不怕被压死。

“你穿这么多还怎么跑？”

方铮笑道：“这您就别管了。微臣自有办法。嘿嘿。安全第一嘛……”

方老爷抖抖索索的走上前来抓着方铮的手。未语泪先流。“铮儿……唉！都是家人拖累了你啊！”

一旁的方夫人早已不成声。方家就这么一根独苗。皇上却命他去做一件凶险至极的事。万一有个好歹。方家以后靠谁?

可方家二老明白。方铮若不冲出去搬救兵的话。方府迟早会被叛军攻破。那时大家照样也个死而已不同的只是早死晚死。方铮如果能顺利冲出去。或许更有希望活下来。

方铮朝老爹咧嘴笑:“爹。您别这么说。人都有上进心的。孩儿混蛋了半辈子。您就不孩儿高尚一回啊? 您和娘要保重。若然……若然事不可为请恕孩儿能为您尽孝了。——放心。命的事儿孩儿只干这一次。下次就算是皇老子拿刀架在我脖子上。我也不会干了。”

说完方铮意有所指的瞄了皇上一。皇上咳了两声。目光转向别处。

奉命保护方铮的三百禁军精锐已集合。众人又七手八脚从方府的马厮中腾出了三百匹马。这些马都是从宾客们乘坐的马车或随从中临时调拨出来的。知道方府的少爷为了救大家孤身出城求救兵。众人感激之余。二话没说。要人给人。要物给物。一会儿的工夫方铮胸前的暗囊又鼓涨了不少都是宾客们偷偷塞的一,“小心意”。

方铮苦笑。搁以前话自己发这么大一笔财。估计会乐疯了。现在……唉。待会儿冲出去若死于乱刀乱箭之下。银子要来还有什么用处?

拉过杀手哥哥。拜托他保护好一老小的安全后。方铮意气风发的朝众人拱了拱手。朗声道:“各位。此去泉台招旧部。旌旗十万斩阎罗……”

方老爷怒道:“混帐东西! 你就不点吉利话? ”

方铮立马低眉顺目:

我错了……”

身穿三副盔甲的方艰难的走到了一匹黑马前。费力的抬了抬腿。发现上马这个动作已无法独力完成。于是瞪了一眼身旁不停抹着眼泪的小五。“哭什么哭! 不知道上来搭把手吗? 没眼力见儿! ”

小五赶紧伸出手。二人一同使力。方铮终于顺利上马。

跨坐在马上。扶了扶沉重的头盔。望着众人或悲伤或期待的眼神。方铮告诉自己。这是一个需要英雄的年代。而自己。正是那位千军万马中来去自如的英雄。承载着无数人的希望。身披金甲。脚踩祥云。一骑绝尘而去……

此时此景。怎能不吟诗一首以壮行色？清了清嗓子。方铮朗声吟道："风萧萧兮易水寒……"

众人大骇："换一换一句！不吉利了！"

"国破山河。城草……"

"换一句换一句！"

"引刀成一快。不负少年头……"

"换换！"

"我自横刀向天笑……"

"换一句换……"

"都给我闭嘴！"被打扰了诗兴的方铮怒。阴沉着脸。愤愤的瞪着众宾客们："你们来相亲还是斗诗啊？都什么时候了还挑三拣四。讲不讲理了？给我闪开！"

"……"

|的的点选在方府院的西后门。相对于前门的重重包围来说。这里的防守稍稍薄弱一些。

三百禁军早早的骑上。一言不发的握紧手中的钢刀长矛。眼中都流露出一种决绝。他们已知道。此去生还的机会很渺茫了但他们是皇上的亲军。任何时候都必须有随时皇上捐躯的觉悟。

舔|干枯的嘴唇。方铮深呼吸了几次。强自压下心中的恐惧和紧张大门处。潘尚书阴的声音传来："备进攻！"

守在门内的禁军将领马上高喝："禁军戒备！"数千士兵闻令。齐举手中的兵器。斜指着大门。神紧张或漠然的盯着前方。沉默之中。杀机蔓延。战事一触即发。

叛军的号角已吹响。兵马调动的脚步声像死神的丧钟。一下下敲击在众人的心坎上。潘尚书已下了强攻的命令。时不我待。不能再耽误了。

方府西后门。骑在马上的方铮抽出腰间的佩刀。虚虚往前一指。大喝一声："冲！"

接着后门被打开。余名禁军当先冲了出去。方铮狠狠的一夹马腹。冲在了中间后面有百余名禁军为他殿后。

守在后门的叛军并少。大概有三四千人。但他们似乎谁也没想到。重重包围之下。居还有人敢往外冲。见门内身着褐色禁军铠甲的数百人以极快的速度打马飞奔。朝着他们的包围圈冲来。叛军们不禁楞住了城内已被叛军控。就算他们冲出了这个包围圈。也根本无处可去。这帮人莫非在找死'

短暂的呆楞之后。叛军的一位将领最先回过神来。时禁军们骑的马离他们已不足十丈。们的眼中已布满血丝。蕴涵着愈来愈盛的杀机。反正活命是不指望了。不如多杀个叛贼赚个本。禁军们催着马。手中的钢刀已然高举。作出了准备劈砍的姿势。同时他们也没有忘记自己的使命。百余名禁军士兵将方铮紧紧的护在中间他们都知道只有他冲出去了。大家才有活命的望。

叛军将领见状大惊高喝一声："！步阵！"

叛军士兵也是训练有素的正规军。短暂的慌乱之后。他们发现此时放箭已然来不及了。是马上列阵结。长矛撑在上。矛尖斜指疾驰而来的马匹。矛柄用脚死死踩住。同时身后的士兵钢刀压阵。只待顶过第一波骑兵的冲势后。刀阵便会发动。对敌人进行绞杀。

妈的！太吓人了。方铮被护在中间。身上不住的冒冷汗。果然是玩命呀。瞧着叛军列阵中那冰冷的散发着寒芒的矛尖。靠！这玩意若捅在自己身上随便哪个的方。|滋味儿恐都不是很舒服吧?

离敌人堪堪还有数丈之遥。方铮忽然好象想起了什么。面色一变。赶紧高喝一声："慢着！住马！"

禁军是皇上的亲军。是华朝最精锐的军队。军纪森严。令行禁止。听到方铮的命令后。尽管他们知道若停了下来。马儿便会失去了冲势。骑兵的优势霎时变会消失殆尽。但禁军们仍然毫不犹豫的紧扯缰绳。勒停了马匹。

离他们数丈远的叛军士兵们楞住了。他们不明白为何这帮人声势浩大的冲出来后。却又停了。叛军将领也有些无措。帮人演的到底是哪一出啊?

方铮歉意的朝叛军将领笑了笑。声道:“不好意思。我们走错门了。应该要从南边的后|冲出去的。你们忙啊。我们不打扰了……”

叛军将领:“……”

方铮没管他什么反应。一挥手大声命令道:“回去! 兄弟们都回去。错门了! 快快快! ”“……”

禁军们满头黑线的转马头。跟着方铮往回跑。

叛军将领这会儿回过神来。觉的自己被戏耍后。不由勃然大怒:“他娘的! 欺人太甚! 给老子拦住他们! ”

来不及了。跑步的永远赶不上骑马的。把守后门的叛军又根本没有配备骑兵。叛军们只好眼睁睁的看着方铮和三百禁军飞快的缩了回去。

方府的后门内。皇一脸怒意的瞪着方铮。斥道:“你又跑回来干嘛? ”

方铮下了马。擦着满脸的冷汗。苦着脸道:“皇上。这可不能怪我。我不回来不行啊…”

“为什么? ”

“您调兵的特旨还没给我呢。皇上。您忘啦? ”

众人无语:“……”

带着几分怒气和几'讪意的皇上飞快的写好了调兵特旨。盖上了大印。一甩手扔给方铮。冷冷道:“拿去! 这回可别再胡闹了! ”

方铮小心的将它收在怀中。心想。你自己忘记写了。能怪我吗?还说我胡闹。这人年纪大了。特别不讲道理……

艰难的跨上马。满披挂的方铮抱拳声道："萧萧兮……"

"闭嘴！快走！"众人齐声暴喝道。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八十章 奔逃（下）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2-22 21:31:46 本章字数:7130

百禁军士兵再一次集结，只等方铮令下，大伙便待再去。

方铮抽出佩刀，浑身又开始不由自主的哆嗦，刚刚亲身经历了战场厮杀，虽说在他英明的指挥下掉头跑回来了，没有造成任何伤亡，可战场上的肃杀血腥之气却已让他深深感到了恐惧。——这可是实实在在童叟无欺的玩命啊！

面色苍白的方铮转过头问道："皇上，咱们这群人若战死了，起码得封个烈士什么的吧？若只在墓碑上刻个'无名男尸'，我就不去了……"

皇上咬牙切齿怒道："……朕封你为开国侯！快滚吧！"

受了斥责的方铮委屈的转过身子，嘴里嘟囔着："……好好的伯爵当着，立了功却成猴儿了，找谁说理去呀……"

"……"

佩刀往前虚指，铮大声道："兄弟们，咱们仍旧从这个门杀出去！"

众禁军齐喝一声，驾马从府的西后门冲将出来。

这次的突围没有上次那般顺利。

因为就在禁军们冲出门才几丈之远，这次突围的重要人物，身负重大使命的方铮方大少爷，却意外的住马了。

这不是方铮怕死。实在是方铮骑地这匹马地原因。也许此马从未上过战场。第一次冲出来地时候马儿便被吓着了。所以这次冲出来见对面地叛军矛尖冷森。刀锋闪亮。一副严阵以待地阵势。方铮座下地马害怕了。任他如何鞭打怎么也不肯再进一步。

“完了！”方铮绝望地想道。停住动地骑兵。那简直是叛军们地活靶子啊！

对十丈远地地方。就是几千如狼似虎地叛军。如此关键地时刻下地马竟然歇了菜天亡我也。非我怕死。老婆们。为我报仇啊！你们地老公我死在一匹畜生手里……

冲在前面地禁军偶尔回头一瞥。见他们地主将方大人停在原地不动。纷纷犹豫不已们不知道这位时常令人摸不着头脑地方大人。这次又要出什么幺蛾子以三百骑禁军地冲击速度自然就慢了下来。不明所以地回头望着方铮。到了最后。大家干脆掉转马头。往方铮靠拢而去。

方铮擦着满脸地冷汗。抬起头朝禁军们歉意地笑了笑着又低下头去。狠狠地鞭打着胯下地马这匹该死地马却怎么也不肯往前迈一步。甚至还状似畏缩地往后退了两步。

对面地叛军见这数百精骑在离他们数十丈之遥地地方停了下来由感到莫名其妙。好在叛军地将领也不是什么聪明人在没弄明白敌军地意图前。他很明智地选择了以不变应万变。大声吩咐手下军士戒备。并派人向潘尚书报信。却并没有命令士兵们围上来厮杀。

就在敌我双方正保持着这种诡异的互相僵持状态时，事态又有了新的发展。

方铮只感到座下的马儿浑身一震，接着两只前蹄凌空跳起，凄厉的长嘶一声，然后像打了几千CC鸡血似的，一马当先朝叛军阵势中冲了过去。

方铮来不及拉缰绳，下意识的一把抱住了马脖子，任由马儿发了疯似的往前冲去，方铮不经意的回头一看，却见马屁股上不知怎的，斜斜插着一把小巧的刀。

—这把刀方铮认识，正是杀手哥哥的秘密武器。难道说……

回头再望向方府的后门，却见围墙上杀手哥哥的影子一晃既没，果然是他！

“妈呀！救命呀！要死人啦！谁来救救我啊！”方铮抱着马脖子，闭着眼惊恐的大喊着。

禁军们被眼前的一幕惊呆了，眼睁睁的看着方铮越过他们，独自一人向叛军冲杀而去，皇上再三要求他们保护方铮的安全，怎料到此刻的方大人居然如此奋不顾身的当先杀向敌阵，口中还哇哇大叫着，形象英勇得一塌糊涂。看来皇上如此看重方大人是有道理的，至少人家在关键时刻没有怯阵，冲杀敌阵比他们更拼命。

“方大人是条汉子！”禁军甲敬佩道。

“不错，纯爷们！”禁军乙附和道。

“咱们禁军岂能落后？兄弟们，冲上去，保护方大人！”

顿时，三百禁军发动了，在方大人一马当先的精神鼓舞下，禁军们士气如虹，所向披靡。叱喝着座下的马。飞快的跟上了方铮。

—这件事其实是个美丽的误会。至少方铮绝对没有一马当先的意思。

此时方铮抱着马脖子，心中叫苦不已，这匹该死的畜生！动是动起来了，可怎么让它停下呀？众所周知，被疼痛刺激的动物很容易发狂，而且非常难驾驭，方铮座下的马疯了似的跑着，离叛军集结的拒马阵型越来越近，叛军手中那冰冷的矛尖刀锋闪烁着刺目的寒芒，似乎正等着收割他的生命。

方铮急了，不顾一切死命拉着缰绳，想将这匹疯马勒停，同时回过头，朝方府的后门悲愤的大喊道：“杀手哥哥……你他娘的阴我！”

“……”

手都拉酸了，疯马却怎么也不肯停下，到最后方铮索性放弃了，抽出了佩刀，心想，碰碰运气吧，待会儿如果叛军先将这匹疯马击毙，那我就得救了，什么都不管，赶紧再撤回去，皇上也没法怪我，谁叫我骑的马不争气呢……

这时禁军们也渐渐追上了方铮，紧紧的靠在方铮旁边，死死盯着越来越近的拒马阵型，禁军嘴里还没闲着。

“方大人好样的！”

“对！兄弟们以你为荣！”

“放心，我们会保护好你的！”

误会啊！方铮心里哭喊着，口里大叫道：“快！快把我拉……”

方铮本来的意思是，要禁军们把他拉到他们的马上，这匹奔跑中的疯马方铮可不敢再骑了。

可惜禁军们又误会了。

“请大人放心兄弟们一定不会让你涉险的！我们与大人一起奋勇杀敌！”

说着禁军们大喝一声，紧催战马，超过了方铮，向前杀去。

靠！你们杀你们的上我干嘛？方铮死死的拉着缰绳另一只手朝前不停的挥舞着：“闪开！都给老子闪开！被撞上了我可不赔钱啊！”

“方大人太英勇了！”

“是啊，我等之楷模啊！”

说来话长，这些情节只是几次眨眼的工夫

叛军们被禁军精锐现出来的气势吓得有些惊慌了。特别是禁军中有一个不停挥手的人，在马背上手舞足蹈，表情目裂眦气腾腾，口中哇哇大叫不知喊着什么人不寒而栗。

这次后门外的叛军数量少了许多，也许潘尚书将兵力调到正门强攻了，不过把守后门的叛军仍有两三千人，叛军们吸取了刚才的经验教训，在离门口十数丈远的地方搭了许多木头桩子，设置了不少障碍些能有效的阻挡骑兵的进攻冲势。

见方铮和三百禁军奋不顾身的冲过来，叛军将领暴喝道：“列阵！”

叛军原是神武军廷花了大量军费人力物力打造的正规军，见将领有令暂的慌乱之后，士兵们马上行动有素的将长矛排在最前拒战马，钢刀方盾排后，以歼敌军。

马蹄声声如擂鼓，百余名禁军将方铮团团围住保护着他，其余的则高举着战刀冲向敌阵，论上阵杀敌和平日训练，禁军是皇上的亲军，精锐中的精锐，他们仿佛对叛军列出来的阵势驾轻就熟，待冲到叛军设置的木桩障碍处时，为首的十几名禁军士兵将身子一弓，战刀狠狠劈下，很快，叛军临时搭造的木桩障碍便被劈砍得七零八落，给后面冲上来的禁军们扫清了障碍。

叛军将领大喝道："拒马！"

这时列阵在木桩之后的军们手中长矛斜斜上指，同时奋力的刺出，冲在最前面的十几名禁军士兵顿时被刺中，纷纷落马身亡，可是叛军的反击也只来得及刺这一次，后面数百禁军眨眼间便冲到了叛军面前，战刀劈砍之下，叛军们根本没法回击，骑兵对步兵的优势这时便体现出来了，居高临下的劈砍之下，叛军士兵们终于出现了小小的骚乱，还没等叛军将领调整阵型，三百禁军早已冲入了叛军阵势的内部。

一时间禁军如虎入羊群，尽情的厮杀着，百余名禁军士兵仍没忘记自己的使命，紧紧的将方铮围在中间。

方铮座下的疯马经过段时间的疯狂奔跑，疼痛感渐渐少了许多，方铮一探手拔掉马屁股上的飞刀后，没过多久马儿便安静下来了，这让方铮长长的松了一口气。妈的！杀手哥哥这次差点害死我，回去得找他赔钱！

战上讲究的是气势，只要军队的士兵士气如虹，很多时候都会创造出奇迹。甚至有一个士兵追杀几十个溃兵的荒诞事例。眼前的情景就是个例子，虽说叛军数量十倍于禁军，但一则禁军们训练有素，而且都是骑兵，二则冲杀之时速度很快，叛军们被打了个措手不及，三则禁军们早有准备为皇上捐躯，所以根本没将自己的性命放在心上，厮杀往往奋顾身，这一点叛军就很难做到，于是叛军在方府后门的防卫终于慢慢呈现了崩溃之势，双方的对抗已演变成了一面倒的单方面屠杀。

方铮现在高兴了，冲不冲得:城去不好说，但眼前这个包围圈要冲出去应该不难，至于冲出包围圈后怎么出城，潘尚书会调集多少叛军追杀他们，这个，暂时没时间多想，应付过这一关再说吧。

方是个习惯捡便宜的人，见叛军士兵们节节败退，有的根本没做任何抵抗回身便跑，精明狡猾如他者，怎能不“宜将剩勇追穷寇”?

挥舞着手中的佩刀，方铮对保卫在他身边的禁军士兵们不停的嚷嚷道：“哎，让一让，让一让，本将军要开始奋勇杀敌，以报圣恩了！”

方才在疯马背上大叫救命的模样早已荡然无存，他手提缰绳马当先的冲到最前面，学着禁军们杀敌的样子，在马背上弓着腰，佩刀毫无章法的往叛军士兵们身上劈砍着于叛军们早已被杀得没了斗志纷纷往后溃败，一时间竟也让方铮劈杀了不少逃跑的叛军。

按说方铮此刻杀敌的形象算是够威武了，身披战甲，一马当先，凛然如天神下凡出手招法虽生涩而且力道也小，但从远处看来人多少也算一员骁将了。至少躲在后门内隔着门缝观察他们突围情况的方家众老婆们便看得一边为方铮的英勇而兴奋，又为方铮这般不要命似的杀法担忧不已，生怕他不小心中了招。

当然，她们是白担心了，实际的情况并非如此。

只要有心便会发现，方铮劈杀的对象一般都是背对着他逃跑的士兵且尽量挑那些手中没有武器的叛军士兵下手，安全性非常高本跟过年杀鸡一样，一刀一个准用担心这只鸡会挥着刀跟你拼命。

更何况他的身边还有几十名禁军士兵警惕的帮他注视着周围，一旦有比较具攻击性的叛军出现禁军们便催马上前将他收拾了，留给方铮的，都是一些软柿子，也就是说，经过禁军们严格挑选之后，认为其武力值比方铮还低的士兵，禁军们才有意无意的将其驱赶到方铮的视线内，让他大大的过了一把杀敌报国的瘾。

方铮当然不知道这些，别人杀敌都是满面冷厉肃杀之色，他却不同，他杀得心花怒放，兴高采烈，一边杀口中还一边念叨着：“我家后

门……”

“唰！”一刀劈下，一名叛军被干掉。

“……是留着给人进出的……”

“唰！”

“……不是让你们这群人渣……”

“唰！”

“……摆摊设点的！”

“唰！”

看来方大少爷对叛军在他家后门设木桩障碍拒马这件事颇有意见……

一名禁军策马向前，急促道：“方大人……”

方铮眼一瞪：“什么方大人，老子上阵杀敌，你们就得叫我方将军！”

谁封你将军了？军士不敢多言，改口道：“方将军，咱们快冲出去吧，再晚叛军的援兵就到了……”

方铮一惊，援兵若到，自己这边两三百人可真不够人家塞牙缝的。

“对对对，兄弟们，赶紧撒丫子跑啊！……慢着！还有一个，老子过去砍了他……”

“唰！”一声惨叫，又一名逃跑的叛军倒地，只是这名叛军倒地之前的神色很不对劲，望向方铮的眼神很复杂，有种被人欺骗的悲伤，还掺杂着几分愤恨和不甘……

“……咦？这个人穿的衣服不太一样啊……”

讶道。

“方……将军，此人可能是这群叛军的将领。”

“啊？我杀了他们的将领？嘿嘿，哈哈……这小子临死前干嘛这样看着我？我欠他钱没还吗？”

“这个……将军您第一次退回去的时候不是跟他说走错门了吗？”一名禁军士兵小心的道。

“是啊，怎么了？”

“您当时大声喊要从南边的后门冲出去的，可结果第二次却仍然从西后门冲出来的，所以这名将领可能觉得被您骗了，心有不甘吧……”

方铮恍然，难怪第二次冲:来的时候，西后门叛军的防卫松散薄弱了许多，原来重兵被调集到南后门去了，更难怪这名叛军将领以那种被人欺骗的悲伤眼神看着他了，这一切的起因，只不过是自己第一次撤退之时顺口一句胡说八道……

“这家伙不会么傻吧？我顺嘴胡说的话他也信？怎么当上将军的？”方铮不可置信的看着死不瞑目的叛军将领道。

惋惜的摇了摇头，方铮含歉疚的看了他一眼，道：“这次算我错了，好吧，下次不忽悠你了……唉，你也没下次了……”

死瞑目的叛军将领嘴角忽然流了不少血出来。——谁说死人便不会气得吐血？

这时耳边忽然传来大股部;行进的脚步声。

看潘尚书得了信，将援兵调派过来了。

方铮大惊失色：“兄弟们，快逃啊！……不，快突围！”

说完方铮策马便跑刚才奋勇杀敌一样，一马当先，跑在了第一个。

叛军援兵来得很快，等禁军士兵们策马跑起来时兵离他们只有数丈之遥了。

方铮只听得身后传来一声暴喝：“放箭！”

方铮赶紧下意识的将脑袋一缩叫道：“妈呀！”

于是两百多名禁军在漫天箭雨之下，发了狂似的策马向北城门狂奔着，当先一人连缰绳都顾不得拉了，趴在马背上，一手抱着马脖子手护住脑袋，形象狼狈得如同丧家之犬行人飞快的消失在叛军援兵眼中。

当然，叛军岂肯轻易让他们逃脱？很快，援兵中策马而出两千名骑兵，大喝一声，朝方铮追去。

方铮只听得耳边的风声呼呼的吹着，一路上不停的有禁军士兵落马们有的被叛军的箭射中，有的被城中戒备反扑的叛军士兵用长矛刺死有被叛军骑兵追上，乱刀砍杀。

形势万分危急！

照这个样子跑到北城门计禁军们会死得干干净净，那时别说出城了出殡都不知道有没有这个荣幸。

“将军，您身中了不少箭，还挺得住吗？”一名禁军士兵飞奔之中打马赶上，在方铮耳边焦急的喊道。保护方铮是这群禁军的使命，没想到刚刚突围而出，这位方大人就中了箭，而且还不止一支。叛军之中也有不少神射手，见方铮打马跑在第一个，自然是为头的重要人物，所以方铮便成了叛军射手们首要的攻击目标。

“我中箭了？”方铮大惊，回头一瞧，却见自己背后零零落落的插着不少箭支，远远看去像一只趴在马背上的刺猬。

“完了完了！我要死了！”方铮大叫道，不过他还没丧失理智，他很奇怪，为何身中这么多箭居然没感觉到疼痛？

很快他便找到了原因，出发之前，在怕死的心理作樂下，他一连穿了三副盔甲在身上，重是重了点，但这三件盔甲的防备能力不亚于前世的防弹衣。现在这三副盔甲发挥了作用，救了他一命，——也许还不止救了他一命。

方铮一边策马飞奔，一边扭头看着身后越来越少的禁军士兵。追兵的杀喊声此起彼伏，方铮和禁军们仿佛已陷入四面楚歌的绝境。

不能再这样跑了，大家迟早会死得干干净净。

方铮转过头大声命令道：“大家分头散开！最好把马扔下，钻进城里一些小巷子或民家，等待机会再跑！”

一名禁军大声道：“不行，将军！皇上命我等保护你……”

方铮突围时的英勇形象已深深的映在了士兵们心中，所以叫他将军叫得理直气壮。

“保护个屁啊！老子如此英勇，用得着你们来保护？赶紧滚！有多远滚多远！”方铮大怒道。

顾及禁军士兵的性命是一个原因，一群人跑在一起，目标太大，城内的叛军见了肯定会围追堵截，大家生还的几率会非常渺茫。

当然，最大的原因是，方铮认为自己落单的话，也许跑出城去的希望会更大，趁着乱劲浑水摸鱼是方铮的强项，如果一群人跟着他的话，他肯定没有施展特长的机会。

禁军军纪森严，令行禁止，既然方铮这么吩咐了，众士兵不敢多言，纷纷急促的道了声保重，然后各自散开，扔下了马，徒步窜进了大道两边的民巷之中。

方铮打马朝前又奔了几十丈，然后勒停了马，耳中听得喊杀声渐近，赶紧将马扔在了路边，猫着腰像一只进农家偷鸡的黄鼠狼似的，飞快的窜进了一条不知名的小巷。

方铮在小巷中边跑边脱掉了身上插满了箭支的盔甲，脱得只剩一件外衣后，人已经消失在一片连绵繁复的民宅之中。

方铮打马朝前又奔了几十丈，然后勒停了马，耳中听得喊杀声渐近，赶紧将马扔在了路边，猫着腰像一只进农家偷鸡的黄鼠狼似的，飞快的窜进了一条不知名的小巷。

方铮在小巷中边跑边脱掉了身上插满了箭支的盔甲，脱得只剩一件外衣后，人已经消失在一片连绵繁复的民宅之中。

现在的方铮心中很得意，进了这一片小巷繁杂的民宅，自己的安全就能保证了。

由于方铮曾因为纵火烧了自己的房子，被满城的百姓追杀喊打，当时他像一只过街的老鼠般惊慌逃窜，虽然最后仍被温森带人拿住，可整个京城复杂无比的小巷子却被他记了个死死，怎么也不会再迷路了。

“打架，我不行，逃命，你们不行……”隐身在一片残垣之中，方铮喘着粗气，得意的眯上了眼睛，嘴角流露出贼兮兮的笑容。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八十一章 浑水摸鱼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2-23 21:19:24 本章字数:7097

外，战火愈燃愈烈。

潘尚书铁青着脸，站在方府正门前的广场上，他知道，隔着这扇厚重的大门，里面有一个让他恨了数十年，又怕了数十年的人，君臣二人，做了数十年的朋友，也做了数十年的敌人。只要抓住了他，这些年来一直缠绕着他的梦魇和阴霾便会一扫而空，这比做皇帝更让他兴奋。

对方府的攻击已进行了半个时辰，每次冲击都被禁军毫不留情的击溃了。不愧是皇上身边的亲军，在这关键的时刻，两三千人竟然生生挡住了近万叛军的疯狂攻击。没有坚固牢靠的防御工事，没有刀枪不入的盔甲，禁军们仅凭着手中的制式钢刀长矛，便将叛军一次又一次的挡在了方府大门之外，进一步都不可得。

“老大人，命令军士们放火烧屋吧！这样打下去我们伤亡会很大的！”赵虎一向平静的脸上，露出了些许的焦急。作为一名军人，他只知道不择手段的赢取每场战斗的胜利，因为战场形势万变，时间对敌我双方来说都是最宝贵的，特别是现在，事涉身家性命，更是拖不起。

“绝对不行！”潘尚书厉声拒绝了赵虎的提议。

“四路大军一直有按约起事，老夫肯定他们已来不了了，也就是说，现在只剩你的这三万人马在城内支撑，只要城外任何一路驻军进京勤王，你我二人都难逃一死。唯今之计，只有活捉皇上天子以令诸侯只需几日，老夫遍布天下的门生故吏便会起而响应，各路大军中忠于老夫的将领也会起兵拥戴，所以，皇上不能死！他若死了，你我便也走上了绝路，明白了吗？”

赵虎若有所悟的点点头着又急道："刚刚冲出去了几百名禁军，门下估计，他们是去城外搬救兵了，门下派兵追击将他们杀散，可是为首的人却不见踪迹。"

"为首之人是？"

"方铮。"

"是他？"潘尚书神色一变睛微微眯起，"他与龙武军的冯仇刀向来交情匪浅，老夫估计方铮是去找他搬救兵了。"

着潘尚书冷冷一笑："由他去吧。等他到了龙武军军营就会知道。冯仇刀如今也是泥菩萨过江。自身难保。"

虎稍稍放了心"锵"地一声抽出佩刀。朝叛军士兵们暴喝道："给老子再冲一次！天亮以前一定要给老子冲进去！"

"冲！"士兵瞪着布满血丝地眼睛高举兵器。潮水般地向方府大门又一次发起了猛烈地攻击。

神策军军营。

太子正悠闲地坐在帅帐中有兴致地看着一幅京城地图。地图已被各种颜色地线条涂抹得凌乱不堪起来就像顽童在纸上乱笔涂鸦。然后又毫无兴趣扔掉地一件弃物。可太子却看得津津有味。仿佛在观赏着一幅绝世地名家画作。

刘长生坐在太子对面。望着太子温文尔雅地笑脸。心中隐隐感到有些不安。

刘长生是神策军的领兵大将，神策军驻扎在离京城不足七十里的大营中。

潘尚书造反，京城被叛军攻破，现在叛军已兵围皇宫和方府，这些情报，他当然知道得一清二楚。

现在的他感到很惶然，虽说自己早已立誓效忠于太子，如今皇上被困在城内，可太子却鬼使神差的深夜出现在了他的军营之外，并且严命他不得妄动一兵一卒。他的内心在不停的挣扎，立誓效忠太子是

一回事，可眼见皇上有难却不能发兵救驾，对于受了数十年忠君教育的刘长生来说，仍是有些不能接受。

不过他可不敢将心事表露出来，太子是个什么样的人，他比谁都清楚。表面上看着温文恭谦，实际上，太子狠毒起来，连他这个屡经阵仗，杀人如麻的将军都不自禁的感到害怕和战栗。

“刘将军是否等不及了？”太子眼睛盯着地图，貌似不经意的问道。

“末将不敢！”刘长生赶紧拜倒，惶恐的回道。他知道，若太子对他的忠心产生了怀，那么他肯定见不到明天的太阳。说来悲哀，神策军内的将领，效忠于太子的并不止他刘长生一人，太子已将这支军队牢牢的掌握在他自己手中，他充其量只是一个表面上看来威风凛凛的傀儡而已，这样的傀儡，神策军中还有很多。太子殿下不会介意换一个上来坐这大将军的位子的。

“刘将军不必惶恐，孤相信你。”太子温和的朝刘长生笑了笑。若只看他的外表，谁都不得不承认，太子殿下将来会是一位仁和宽厚，聪明睿智的一代明君。

刘长生闻言心里松了一口气，低下头称谢，然后才起身。他在心中提醒自己，千万不要乱说话，甚至连表情和眼神都得控制好，不能流露出一丝一毫对皇上的担心，否则，现在这个关键的时刻，太子殿下会毫不犹豫的铲除任何他不相信的人。

“形势还是不甚明朗啊。

”太子放下了手中研究了半天的京城地图，轻轻的叹了口气。

刘长生试探的问道：“敢问殿下的意思是——”

“再等等吧，孤的老师若未得手，我等贸然起兵，岂不是为他人作了嫁衣？”太子淡淡的道，“只要老师杀了父皇，孤便有充足的理由率军攻进城内，歼灭叛军，为父皇风光大葬，然后……登基称帝。”

说到登基称帝四个字，太子的眼中闪过一丝狂热的光芒。

“末将斗胆，若潘尚书活捉了皇上，挟天子以令诸侯，怎么办？”

“就算父皇被孤的老师活捉了，他也不会活得太久，父皇为对付老师布置了好几年又岂能闲着？”太子笑了笑，眼中寒光四射。

“只可惜我们手中的兵力太少了，不然此时攻进城去，乱军之中，父皇和老师也许都不能幸免于刀兵，然后孤再将屠戮父皇的罪名推到老师的身上，天下人谁能说孤做错了？”

“殿下神策军有五万余人，城内潘尚书的叛军只有三万，若要歼灭他们，这些兵力似乎也足够了……”

“不行算歼灭了叛军，神策军的伤亡肯定也小敢保证没有别的军队暗中觊~皇位吗？若他们趁我元气大伤之时起兵叛乱，怎么办？”

太子冷笑道：“螳螂捕蝉，孤要永远做那只黄雀，绝不允许别

的身后等着渔翁得利！”

-———----------

一片残垣断壁之中，方铮正闭着眼假寐。

他需要休息，今日的运动量实在太大了于不会武功，体质平平的他来说经是超负荷运转了。

但是他的脑子没休息，他仍在不停的思考。

潘尚书就像一个凶恶的不讲道理的赌场庄家将京城甚至天下所有人的身家性命蛮横的押到了赌桌上，不管别人愿不愿意都毫不在乎，他已赌红了眼睛，像个疯子般盯着赌桌上的骰盅，准备开晓结果。

可怜自己这个尊处优的大少爷，也不得不拿出全家老小的身家性命，陪着这个疯子赌一把，而且在他揭晓结果之前，自己必须得做点什么，来改变这看似已不可改变结果。

他现在不知道方府的形如何了，有没有被叛军攻破，爹娘，老婆和皇上有没有被潘尚书抓住，在惶然和焦急之中，方铮的脑子转得特别快，他知道，只有理智和冷静才能救自己，救大家。

轻轻的活动手脚，方铮心里已谋划好了一个出城的计划。这个计划不算光明磊落，但只有这样，他才能最大限度的发挥他的长处。至于他的长处是什么，——咳，不用说得那么明白了。

整了整衣衫，方铮搜遍身上下，只找到了一把杀手哥哥用过的小飞刀，就是这把刀射中了马屁股，害得他差点丢了性命。盔甲和佩刀太过打眼，方铮早已将它们扔得远远的，现在他穿着一身富家少爷打扮的丝绸长衫，显得很是普通，跟京城内任何一家的富家少爷一样平凡。

只要把表情演得像一点，谁都不会相信，这个满面惊慌惶然无措的富家少爷，就是刚刚杀气腾腾率领三百禁军突出重围的少年将军。

子外不时传来叛军的叱喝声，看来叛军对他的搜索还没有停止，现在出去很危险，叛军在城内已杀红了眼，很多平民百姓都被无端的屠戮了。

方找了口井，将自己的脸洗干净，又整理了一下散乱的头发，努力让自己看起来像个刚刚睡醒的富家少爷。

然后方铮忍住心头的恐惧，猫着腰悄悄踱到巷子口，探出脑袋，贼头贼脑的四下观察着街上的动静。

终于，一个落了单的叛军士兵映入了他的眼帘，士兵手里握着刀，不住的在街边的草丛中拨拉着，嘴里不干不净的骂骂咧咧，不知在骂着什么。

方铮心内一喜，赶紧整理了一下脸上的表情，然后急急惶惶的跑到士兵面前，用一种畏缩惧怕的语气道："……这位军爷，您，咳，您辛苦了！"

士兵被吓了一跳，抬起头戒备的看着方铮，见方铮一身丝绸长衫，头发梳理得一丝不苟，油光可鉴，脸上带着谦卑讨好的笑容看着他，士兵顿时稍稍放松了戒备。乱世之中，人命贱如草芥，不管你多有钱，兵乱之下，谁都不敢对当兵的不敬，眼前这位有钱的少爷就是如此。

"你有什么事？"士兵还很年轻，才十五六岁的年纪，见平日里高高在上，不可一世的有钱少爷对他如此恭敬，士兵心中不禁泛起了些许得意之情。

方铮笑得很谄媚，不住的朝士兵拱手，态度巴结得就像妓院里的龟公看见了嫖客。

“这位军爷，您……呃，在忙吗？”方铮摆出一副跟他搭讪闲聊的姿态。

士兵翻着白眼，哼道：“关你什么事？”

“哎我只想跟军爷您交个朋友就说说嘛，城里乱成这样，家里人都不安心，我出来打探一下消息。”说着方铮将一张银票塞进了士兵的手中，脸上还讨好的朝他笑着。

穷当兵的何曾见过银票这种东西？士兵一见手中的银票，不由心花怒放，对方铮的态度也热情多了：“不关你们家的事们只是奉命在这附近找一个人，找到我们就走，不会打扰你们，只要你们待在家里别乱跑会有事的。”

方铮一脸惑道：“哦？你们找什么人？说说，看小弟能否帮得上忙。”

士兵不有他口道：“找一个年轻人，穿着盔甲，他娘的！弟兄们忙活了半个多时辰，鬼影子都没找着！”

“哦，那个年轻人是否穿着褐色的盔甲，盔甲背后还中了不少箭？”

士兵闻言大喜住方铮的肩膀连声道：“对对对，没错。”

“他是否骑着一匹黑马？”

“对对对。”

“他手里是不是还握着一柄血迹斑斑的刀？”

“对对对知道他在哪吗？”士兵兴奋不已，两眼发光的盯着方铮问道。

方铮无辜的一摊手：“我不知道。”

“你……你他娘的耍我？”士兵怒了手用刀指着方铮，翻脸比翻书还快佛完全忘记了刚才方铮还给他塞过银票。

方铮脸色突变，身子不由自主的颤抖着，嘴唇也开始不停的哆嗦，面色苍白的道：“军爷饶命，饶命呀！我真的不知道，刚才我确实看见这么一个人躺在一面断壁下来着，那人好象还受了不轻的伤，可后来一转眼，那人却又不见了，所以我真不知道他现在在哪……”

士兵闻言喜道：“等着，我去叫兄弟们，你再带我们去那个地方看看……”

见方铮用一种看着白痴的眼光看着他，士兵不禁一楞：“怎么了？”

方铮摇头叹气道：“虽然小弟没当过兵，可也知道军中立功升官都挺难的，你倒好，送上门来的功劳往外推，一个受了重伤毫无抵抗能力的人躺在那里等着你去抓，你还叫别的兄弟们一起去，生怕功劳分得不够零碎是吧？啧啧……”

说完方铮用讥讽的眼神看着士兵，仿佛在嘲笑他胆小怕死。

士兵才十五六岁，正是血气方刚之时，怎能受得如此一激？

“走，你带路，就咱们二人一起去！老子就不信，他能啃了我的鸟！”士兵一把抓住方铮的胳膊往巷子里走去。

“哎哟，这位爷，您轻点儿……您放心，在下敢打包票，他对您的贵鸟绝对没有任何兴趣……”

“……”

一柱香的时间过去，巷子里走出来一个人，此

叛军士兵的衣甲，脸上带贼兮兮的笑容，一双眼睛骨好象随时在打着什么坏主意似的。

此人正是方铮，将那位血气方刚的叛军士兵骗进巷子后，方铮出其不意的摸出早已准备好的木棍，一棍子敲晕了他，然后剥下他的衣甲，腰牌和佩刀，就这么大摇大摆的走上了街。

一边走他还一边跟路过的一队队叛军热情的打着招呼：“兄弟们辛苦了！事儿办完了咱们去抢几个漂亮娘们儿好好乐呵一晚。”

他的手却不停的在身上抓抓挠挠，妈的！怎么这么痒？被敲晕的那小子多久没洗澡了？如此不讲卫生的军队，怎么好意思造反？就不怕人家笑话？——话说，这小子没得花柳病吧？如果得了那就糟了……

“哎，站住！你是什么人？一个人在这里做什么？谁是你的头儿？”一个浑厚的声音叫住了方铮。

别的叛军都是队一队的在城内巡弋，只有方铮穿着普通士兵的衣甲，独自一人却大摇大摆的走来走去，难怪别人会怀了。

方铮心内一惊，回过头，却一名校尉军官模样的人，正惑的打量着他。

方铮赶紧走面前，低下头抱拳恭声道：“禀告大人，标下乃勇字营麾下第三小队军士，名叫刘大柱才兄弟们在城内方府外厮杀被敌人的骑兵冲散了，标下正在寻找他们……”

幸好方铮看过那个倒士兵的腰牌，不然可就糟了。

“是刘大柱？”校尉军官满脸惊讶的打量着他，接着又冷笑一声：“那你可知道我是谁？”

铮心内又是一惊，这人语气听起来不太妙啊，莫非这两人本就认识？

方为难道：“这位将军，您是否打仗的时候脑子受了伤？您都不知道自己是谁下就更不知道了……”

见校尉的脸色越来越难看，方铮赶紧讨好的笑道：“标下虽然不认识您是谁，但可以肯定，您绝对不是凡人您的面相，将来绝对是手握重兵踞天下的一方大将，标下不才，愿为将军效犬马之劳……”

校尉冷哼一声，似笑非笑道：“我倒奇怪了，刘大柱是我麾下小队的兄弟，怎的一夜不见但模样变了，连脑子都不灵醒了……”

方铮心中一惨了完了！我命休矣！老子忒倒霉了，撞正大板***碰到谁不好，偏偏碰到了这倒霉蛋的直属上司天爷不会想玩死我吧？

校尉脸色一变，怒声喝道：“给老子说！你到底是何人？刘大柱被你弄到哪去了？你冒充他意欲何为？”

方铮面色立马变得苍白无比，浑身不停的颤抖着，终于控制不住，扑通一声朝着校尉跪下，眼泪鼻涕一齐流了出来，颤声哭道：“好汉饶命啊—求您放过我，别把我交出去！我有银子，有不少银子，都给您，求您高抬贵手，放我一马……”

校尉一楞，随即神色大喜，自己瞎猫抓耗子，莫非抓到了一个重要人物？校尉大声道：“快说！你的身份是什么？若不说实话，老子有十八种方法让你死去活来！”

方铮磕头如捣蒜，不停的道：“是是是，小的说实话，绝不敢瞒将军，小的名叫方铮，刚才从方府冲出来的就是我，可那不关我的事啊，是那狗皇帝拿刀逼着我冲出城去搬救兵的，我不想死啊，所以没办法，只好冒险冲了出来……”

“你就是方铮？赵将军下令全城搜捕的人就是你？哈哈！这下老子发达了！”校尉脸上掩饰不住的狂喜，哈哈大笑道。

方铮仍趴在地上嚎啕大哭，双手不停的捶着地面，模样悔恨得痛不欲生：“……我错了！我真的错了！螳臂岂能挡大车，蚍蜉岂能撼大树，不自量力啊！我不该执迷不悟，与赵将军的天军对抗，我应该早日弃暗投明，投到潘尚书温暖宽厚的怀抱中尽情的撒娇，我该死！我认罪，我伏法，我辜负了潘尚书，辜负了赵将军，我……我不活了……”

说完方铮忽然站起身，脑袋一低，朝路边的一堵墙狠狠撞过去，演技逼真得好象真是万念俱灰，一心求死的样子。

校尉正在为活捉了方铮而高兴不已，这可不是一般的大功啊，潘尚书和赵将军亲自点名要抓的人，抓住方铮这一个，比他杀几百几千个敌人的功劳都大。见方铮想寻死，校尉怎能让他如愿？方铮若死了，他的功劳岂不是大打折扣？

校尉眼疾手快，一把抱住方铮的腰，口中大叫道：“哎，你可不能死，千万死不得啊……”

方铮被叛军校尉抱住，双脚仍不停的虚踢着，两手也不住的胡乱挥舞，语带哭腔的大叫道：“让我死，让我死吧！活着也没意思了，潘尚书肯定会杀了我，我滴这颗心挖凉挖凉的……”

校尉双手紧紧按住方铮的肩膀，让他不能动，口中还劝慰道：“哎，好死不如赖活着，有什么事你可以当面跟赵将军……”

只听得“噗”的一声，校尉的双眼忽然睁大，缓缓的低下头，不敢置信的望着自己的心脏部位，他的心脏处正插着一柄小小的飞刀，插得不算太深，但部位找得非常准，鲜血不住的往外冒着。

校尉觉得自己全身的力气仿佛在一瞬间被抽空了，右手艰难的抬了抬，接着又垂了下去，然后整个人缓缓的倒在了地上，浑身直抽搐着，就像一头被屠夫放干了血的肉猪在垂死挣扎。

方铮脸上露出了几分诡计得逞的笑容，极快的拔出了校尉胸上的飞刀，收入了腰侧，接着嚎啕大哭道：“……将军！将军你怎么了？是哪个王八蛋杀了你？我要为你报仇，将军，你快醒醒啊……”

方铮一边哭一边四下扫视，只见来往的一队队叛军行色匆匆，而自己和这位校尉的争执正好在临街的一条巷子口上，位置比较隐蔽，应该没什么人发现他们。

抹了把眼泪，方铮眼珠一转，又站起身，费力的将校尉的尸体拖出了巷子口，深呼吸了几次，酝酿的一番情绪后，气沉丹田，朝着街边一队巡弋的叛军士兵大叫道：“快来人啊！救命啊！出人命啦！”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八十二章 出城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2-24 20:40:40 本章字数:7084

的叫声很快引起了这队士兵的注意，见方铮穿着自甲，地上又躺着一位校尉军官模样的人，士兵们不知发生了何事，赶紧跑了过来。

方铮满面惶急之色，表情三分惊恐七分焦急，泪眼婆娑，语带哭腔道：“救命啊！各位兄弟，这位是校尉吴大人，他是咱们赵虎赵将军

的小舅子，奉赵将军之命，出城将赵将军的夫人家小接进城来，刚刚走在这里，一个黑衣蒙面大汉跳了出来，拔剑便刺，吴校尉来不及反抗，被那个蒙面的畜生给……给……刺死了啊！呜呜呜……吴大人，你死得好冤呐！赵将军托付给你的重任怎么办？谁来完成它？”

说完方铮一头趴在那位倒霉的“吴校尉”的尸体上，放声大哭，痛不欲生的模样如同死了亲爹一般，直令闻者落泪，见者伤心。其实方铮到现在都还不知道，这位倒霉捐躯的校尉到底是不是姓吴，反正大家都不认识，由着他胡说八道了。

如果方铮的老婆们在场的话，见到方铮哭得如此悲痛凄惨，真不知该为他的临机应变而击节喝彩，或是为他的无耻猥琐而狠狠吐上一口口水……

一名士兵拍了拍他的肩，安慰道：“这位兄弟，人死不能复生，节哀顺变吧。你有没有看到那个刺客的模样？他杀害了……吴校尉后，往哪个方向跑了？”

痛哭中的方铮马停了下来，睁大了眼睛，脸一板，道：“我怎么知道？”

见士兵们怪异的看着他铮忽然惊觉，马上又扑在吴校尉的尸体上大哭道：“……呜呜呜……吴大人，你死得好惨呐……”

一名士兵搓手道：“今日城里太乱，肯定是哪个不长眼的蟊贼干的说赵将军正在攻打方府位兄弟，既然吴校尉是赵将军的……小舅子，咱们还是将吴校尉的遗体送到赵将军那里，请将军定夺吧……”

方铮吓得一激灵，像被着尾巴的猫似的跳了起来声道：“那怎么行？”

“呃……的意思是说，赵将军正在指挥将士们浴血奋战果这个噩耗被他知道了，肯定会影响将军的心智，若将军因此事而分神，导致指挥失常，咱们便会多牺牲很多兄弟的性命。再说……”

方铮地眼睛伤心地注视着尉地遗体。语含悲怆和豪迈：“……吴校尉生前跟我说过生平最看重军人地荣誉。不止一次地告诉我如果他不

是在执行任务。那么他就正在去执行任务地路上！就算是死也要完成他地最后一个任务后再死！”

缓扫视着周围目瞪口呆地士兵们。方铮深情道：“这话说得多好啊！兄弟们！做为军人们应该以吴校尉为楷模！所以。兄弟我有个不情之请。希望大家搭把手。抬着吴校尉地遗体。帮他完成他人生中地最后一次任务。以告慰他地在天之灵……”

众士兵面面相觑。犹不定。神色间显得很是为难。

一名士兵插言道：“他地最后一次任务是什么？”

方铮不高兴地皱眉道：

Chapter_27

“瞧你年纪轻轻地。记性怎么这么不好？刚不是说了。将城外赵将军地夫人和家小接进城来吗？”

“外面那么乱。赵将军怎会将夫人安排在城外？”一名脑子还算清醒地士兵问道。

方铮一瞪眼：“城里不更乱么？你敢在这兵荒马乱的时候把你老婆扔城里？”

“可是……若要出城的话，这个……咱们兄弟只是奉命巡逻，不能出城啊……”一名士兵为难道。

“兄弟们，大家都是袍泽，互相帮个忙不过分吧？再说，咱们出城去干嘛？接赵将军的夫人啊！这位牺牲的吴校尉可是赵将军夫人的亲弟弟，若咱们将吴校尉遗体送到他姐姐那儿，你们想想，将军夫人悲伤之余，会不会对咱们很感激？将军夫人都感激了，赵将军是不是也会感激？这么好的拍马屁机会，你们不干算了，我找别人干去，活该你们一辈子当个穷大兵……”

说着方铮站起身，悲伤的表情早已消失得无影无踪，左顾右盼，便待继续喊人来帮忙。

围在方铮身边的士兵们互视一眼，觉得方铮说的话很有道理，除开那什么完成吴校尉遗愿的扯淡理由不说，如果真能将他的遗体送到将军夫人那里，对他们在军中的前途而言还是大有好处的。不论在朝为官还是在军中当兵，最怕的是上面没人，眼前这不就是个顶好的巴结将军的机会么？

为首的士兵见方铮要喊别人来帮忙，赶紧一把扯住方铮，陪笑道：“这位兄弟，瞧你这话说的，为吴校尉尽点心力是应当应份，咱们兄弟怎能推辞？兄弟们没二话，这就抬上吴校尉，出城找将军夫人去！”

方铮大喜，又掏出两张银票拍在他手里，笑道：“这是兄弟我刚才冲进一户富人家，顺手捞来的，各位义薄云天，雪中送炭，在下感激不尽，我也不能让兄弟们白忙活，这点心意各位兄弟拿去喝酒叫粉头吧。”

众士兵见不但能拍将军马屁，而且还有银子拿，这么好的事儿傻子才不干呢。

于是众人干劲十足的找来一些布条和木棍，做了个简易的担架，将“吴校尉”的遗体抬了上去，一行十数人便浩浩荡荡朝北城门走去。

方铮现在的心情很紧张，出城的希望越来越大，眼看就要到最后一关了，只要出了北城门，那就天高任鸟飞，海阔凭鱼跃，往小了说，自己和家人的性命多半能保住，往大了说，这场叛乱马上就能攻守易位，改变大势。

同时他心里还有点小得意，冲出方府到现在，估摸着有一个多时辰了，自己居然即将大摇大摆的混出城去份本事，数遍华朝上下，谁有？这就像猴子跟狗熊掐架，拼力气肯定是拼不过的只能智取子力气小，可它有绝招呀，什么绝招？当然是偷桃儿……

一行人走得很快，不到一柱香的时间，远远便看见巍峨的北城门由于城内战乱还没结束，城门关得紧紧的约有四五百名叛军士兵排着整齐的队列，分站在城门两侧，警惕的注视着周围的风吹草动。

离城门不远的几处民宅此时仍然火光冲天，也没见有人去救火，三三两两的尸体遍布四周，都是死于兵乱的百姓尸体状极是凄惨。附近安静得连百姓的哭喊声都消失了，只剩

肃杀的气氛火光的衬映下，显得更加阴森沉闷。

乱百姓贱如草芥，方铮可算是真真实实感受到了。强大的武力面前切都显得微不足道，杀人，烧房，抢掠，方铮回想起冲出方府后所闻所见的点点滴滴，心中既是恼怒又是感慨，这帮叛军跟突厥人有什么区别？就算让他们得了江山，照这般失人和、失民心的做法，他们迟早会被人赶下台去。

见十几个人抬着担架急匆匆的快走到城门了，守卫城门的一个校尉模样的人大喝道：“来者何人？站住！”

数百叛军士兵顿时长矛斜斜指向方铮等众人，神色警惕的望着他们。

“这位大人别误会！都是自己人……”方铮赶紧上前，指了指自己身穿的叛军衣甲，挤眉弄眼的笑了笑，掏出几张大额的银票，悄悄的递上去。

守门的校尉看没看银票一眼，丝毫不为所动，冷冷的道：“本将奉命封锁城门，未得命令，任何人不准出城！你们快退下！”

方铮讪讪的收回了银票，心里叹了口气，最怕这种冷冰冰的人了，一不贪财，二不好色，想腐蚀他都没办法找突破口，狗咬刺猬似的，没处下嘴。

这时一名抬“吴校尉”遗体的士兵开口道：“这位大人，我等奉命将这位吴校尉的遗体送出城去，将他交给其亲属，还请大人行个方便。”

守门校尉冷冷一哼：“你奉谁的命？出城的调令和腰牌呢？拿来看看。城里的兄弟们死了那么多，就他特殊，还专门派人送出城去交给亲属，简直荒谬之极！你们若不说清楚，本将以通敌之罪将你们拿下，交给赵将军审问。”

方等人一惊，跟着方铮来的士兵只是帮他的忙，当然不会为他出这个头，闻言纷纷望向方铮。

方铮脑门急得冒汗，这下糟！我有个屁的调令啊！有倒是有一张，不过那是皇上写的调令，拿给叛军看的话，估计他们不会买帐，——不但不会买帐，自己也死定了。

方脑子一边转一边望向守门的校尉，见他大概三十来岁年纪，面色黝黑，长相普通，这样的年纪才只当上个校尉，看来不是他能力不够，就是他上面没人。

一般来说，被派去守城门的人，有两种可能，要么是军队主将特别信任的亲信，所以放心的将城门安全交给他。要么就是军中被排挤

的人，众所周知，攻占城池之后，守城是最没油水的差事，别的士兵在城里杀人放火，奸淫掳掠，爽得不亦乐乎。守城的士兵却只能眼巴巴的瞧着，一点荤腥都沾不上，若非不是被上司排挤打压，怎会派他来做这吃力不讨好的差事?

以方铮观察出的情形来看，这帮守门的校尉和士兵多半属于后者，瞧他们眉目之间强自压抑的怨气便可以看出来，守城门这事儿，他们肯定是不甘不愿的。

主意打定，方铮一挺胸，目含煞气的看着守门的校尉，沉声道："你姓甚名谁？在军中所任何职？上司是哪位将军？告诉我！"

方铮好歹也做了大半年的朝廷命官，平素多少也养出了点官威，只是他习惯嬉皮笑脸，懒得摆架子罢了。现在他板着脸，以上位者的口气，隐隐带着三分威势问出这几句话，一时竟将守门的校尉给唬住了。

守门校尉明显一楞，又仔细打量了方铮一眼，发现此人虽穿着普通士兵的衣甲，但跟刚才的神态完全不同说话的语气和气质都完全改变了，校尉一时惊不定，不知此人到底什么来头。

犹豫了一下，校尉终于决定还是不要冒险得罪他万一此人是什么微服私访或执行秘密任务的将军亲随自己可就倒霉了。

"末将……咳，本将乃锐字营校尉，名叫黄得功，奉王副将之命，守卫城门王副将叮嘱过，不得放任何人出城括本部兵马……"

"王副将算什么东西！"方铮冷笑着打断了他的话，一听不是赵虎亲自向他下的令，方铮顿时放下了心。

"打下这座京城，将来整个天下都是赵将军的，王副将有什么资格封锁城门？封锁城门倒也罢了，你们连我都敢拦子倒不小！黄校尉，你知道我是谁吗？你知道躺在担架上的人是谁吗？"

黄校尉又低下头打量了一下担架上"吴校尉"的尸体了摇头道："不知道。"

不知道就对了！你若知道的话，没准本少爷这会儿早下了大狱。

方铮压住心中的喜悦板着脸冷道："你不认识我很正常，我乃赵将军身边的亲兵随赵将军时间不长……"

众人闻言一惊，看不出这个年轻人竟然是赵将军身边的亲兵，在这个时代，军中将领身边的亲兵，地位是很超然的，他们的军职虽然不高，但他们往往都是将领的亲信，受赏识被提拔的几率非常大，从某种角度说，所谓的亲兵，其实就是军中的预备役军官。

黄校尉听到方铮表明了身份后，心中更加惶恐，本来他在军中就混得不太如意，处处被上司打压，若今天得罪了赵将军的亲兵，将来的日子肯定更不好过。

方铮对众人的反应很满意，继续道："……你们不认识我倒无所谓，这位已经牺牲了的吴校尉，你们总该认识吧？"

见黄校尉仍在摇头，方铮惊诧的睁大了眼睛，怪叫道："什么？你连他都不认识？你在这军中怎么混的？"

说着方铮怪异的看着黄校尉，一副"你已没前途"的表情，啧啧有声道："我真服了你了！连吴校尉都不认识，估计你在这军中肯定混得特惨，实话告诉你，吴校尉乃赵将军的小舅子，刚才在城内被刺客袭击，不治而亡。赵将军闻知这个噩耗，非常伤心，命我等将他的遗体带出城去，交给将军的夫人，也就是吴校尉的亲姐姐，没想到你这位将军架子不小，竟然敢将咱们拦住，嘿嘿，很好，我还就不出城了，把吴校尉的遗体扔你这儿，你们看着办吧，老子不管了！"

说完方铮一挥手："兄弟们，将吴校尉的遗体放下，这位黄将军说帮咱们保管，咱们回去吧，找个馆子吃一顿，再找俩娘们儿乐呵乐呵……"

跟着方铮来的士兵们面面相觑，这位亲兵大人说的话，怎么跟他们说的话不太一样啊？不过他们很快便释

们只是来帮忙的普通士兵，拿了银子，又有希望拍上升职，哪会管这位亲兵大人怎么说？

黄校尉闻言大惊，这个烫手山芋他怎么敢接？这不是要他的命吗？万一这小子说的是真的，赵将军肯定会活活剐了自己。

黄校尉赶紧一把拉住方铮的手，僵硬的黑脸上挤出个难看的笑容："这位兄弟，凡事好商量，只是你们没有将军签发的出城调令，末将确实也难做呀……"

方铮瞪眼道："赵将军的小舅子死了，正在帅帐里伤心呢，想要调令？好啊，你自己派人去要，他要不砍你脑袋，老子跟你姓！咱们这里只有十几个人外加一具尸体，这点人马跑出去你以为我们不怕吗？你不开门正好，老子把责任往你身上一推，这位将军，你就多担待担待吧。兄弟们，走！回去！"

黄校尉急忙道："万万不可，我开门，我这就开门还不行吗……"

说完黄校尉一手，他麾下的士兵们立即推动绞架，放下吊桥，厚重沉实的北城门，在一阵难听的"吱吱嘎嘎"声中，缓缓的打开了半扇。

城门外，秋星点点，夜幕深，晚风夹杂着一阵泥土的芬芳|鼻而来，令人闻之精神一振。

方铮强忍着头的激动与庆幸，仍然面无表情的看了看城外，然后一副愁眉苦脸的样子黄校尉道："这么说们还是得出去了？唉！外面这么黑，这么乱，咱们只有十几个人，被人杀了怎么办？你不是说不开门的吗？怎么说话不算话呀？"

黄校尉闻言心中暗自幸，好险呐！差点被这小子给阴了让我背黑锅？没门！

想这里，黄校尉陪笑道："末将怎敢耽误赵将军下的军令？您请尽管请，完成任务回来，您只需在门外叫一声，末将再给您开门……"

"要不你再考虑考虑？没准咱是出城通风报信的细作探子呢，你把我们都抓起来，交给赵将军吧军肯定会大大的奖赏你……"

黄尉惊出了一身冷汗："这位……亲兵大人，您就别开玩笑了城门不便久开，还请您速速出城……"

说着黄校尉一挥手下的士兵将方铮这十几个人半推半请的送出了城门。

方铮手舞足蹈，不停的挣扎着：“哎！别推推呀！我没开玩笑……”

“……我真是探子，骗你不是人！”

“哎，你不抓我你会后悔的……”

“砰！”将方铮等人赶出城后，厚重的城门迫不及待的关上了。黄校尉站在城门内，不停的擦着一身庆幸的冷汗……

城外的方铮也在擦着满脑门的汗……

闻着城外的新鲜空气，仰头望着稀落的秋星，方铮有种想放声大喊的冲动。

出来了！老子在城里斗勇斗智，临机应变，终于两个时辰之内就被老子混出城了！说老子是人才简直是贬低我，老子***是个天才！哈哈！

跟随方铮出来的十余名叛军士兵见方铮站在城门外呆立不动，脸皮不停的抽动，表情似哭又似笑，不知在想什么。

“这位……呃，亲兵大人，请问咱们接下来往哪儿走啊？”自从知道方铮是赵将军的亲兵后，士兵们对他的态度恭敬了许多。

方铮一楞：“我怎么知道往哪儿走？这个……你们想到哪儿去？”

士兵闻言面色大变，不是出城找将军夫人么？怎么反倒问起我们来了？

“亲兵大人，您……不是开玩笑吧？往哪儿走您不知道吗？”士兵抖抖索索的问道。

这位亲兵大人自从出了城后就很不对劲，士兵们隐隐有种上当了的感觉……

方铮拍了拍额头，歉意道：“瞧我，差点给忘了，你们抬着吴校尉的遗体在前面走，该怎么走我会告诉你们的，今天各位如此仗义，等我回去，会在赵将军面前为你们美言几句……”

众人闻言大喜，干劲十足的抬起“吴校尉”的遗体，兴冲冲的往前走，方铮则不紧不慢的跟在他们身后。

“亲兵大人，赵将军是否将他的夫人安排在某个村子里了？”

“是啊亲兵大人，您说个地方，兄弟们就直接抄小路过去……”

“不知将军夫人会不会夸奖我们，呵呵，若是再赏咱们一口热食吃就更好了……”

“亲兵大人怎么不说话？”

“亲兵大人，亲兵大人……”

“亲兵大人怎么不见了？”

“那可怎么办？这可糟了，兄弟们，咱们回去找找他……”

--------－－----------－

甩掉了那十几个累赘，方铮抬头辨认了一下方向，拔腿便朝北方跑去。

“那帮傻鸟多半还在找我吧，嘿嘿，将军夫人之类的鬼话都相信，活该被老子骗！”方铮笑得很得意。

深更半夜，荒郊野外，扔下一群茫然无措并且抬着一具尸体的傻大兵们，方铮心中丝毫没有感觉到任何愧意。——既然敢造反，就得付出代价，你们就抬着尸体慢慢在城外转悠吧。

时间紧急，方府被叛军攻破是迟早的事，方铮必须赶在方府被攻破之前，赶到冯仇刀的龙武军营，搬得救兵，然后率军进城，去救自己的家人，顺便救皇上。

“如果有匹马该多好啊，光靠我这两条腿，只怕跑不了那么远……”方铮边跑边琢磨，龙武军的军营离京城有六十里路，才跑了几里便开始喘粗气的方铮，渐渐觉得体力已经有些不支了。

忽然方铮听到一阵喧闹声，侧耳一听，却是兵马躁动的声音，刚刚从城中的重重包围中冲出来，方铮对这种声音比较敏感。

方铮吓得赶紧将脑袋一缩，想也不想便朝乡间路边的草丛中一滚，接着捂住自己的嘴，不让别人听到他粗重的喘息声。

这种敏感的时候，离京城几里之远的地方竟然有一支兵马，方铮心里打起了鼓，不知这支兵马是好意还是歹意……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八十三章 袭杀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2-25 21:23:31 本章字数:6292

住了气。方铮支起耳朵听了一儿。发现声音来自片小树林之外。

到了这个的步。再害怕都没用。方铮想了想。还是决定壮着胆子上去探探虚实。自从冲出方府。混出城门后。方铮觉的自己的胆子比以前大了不少。

趴在草丛中。方试探着匍匐前进。屁股一扭一扭的。像一条在岸边垂死挣扎的鱼。姿势很不文雅。

方铮心里在哭泣。一天。他将辈子的苦头都尽了。敌阵冲杀。浑水摸鱼。虚张声。狐假虎威。每一步都走的提心吊胆。惊险至极。一步踏错都有可把小命丢掉。

好不容易混出城了。莫名其妙遇到一支兵马。等待他的。不知是什么结果。

“穿越一点都不玩。”方铮趴在草丛中。恨恨的下了这个结论。

忽然。一双着黑靴的脚出现在方铮眼前。接着。方铮周围的草丛一阵悉悉索索的响动。铮大惊。下识便待抬头向上看。却被人从身后用麻袋套住了脑袋。

方铮吓的大：“饶命啊。各位英雄。在下只是路过撒泡尿而已。没那么大的罪过吧？”

旁边有人动作利落的将的手绑住。边绑还边冷笑道：“你撒尿是趴着撒的？这倒新奇紧。”

“英雄误会了……在下是想在上挖个洞再撒。爱护环境。人人有责啊。”方铮犹自辩解着。

“等等。此人说话的声音有点耳熟。”名女子的声音忽然阻止道。

“是吗？解开麻瞧瞧。”绑铮的人赶紧一把将方铮头上的麻袋扯落。

“方大人。怎么是你？”众人看清之后。吓了一跳。

方铮也吓了一跳。出了城就被认出来了如果是叛军。那他可就完蛋了。

方铮赶紧将脸型扭曲鼻歪嘴斜鸡眼像个脑患者。口中含糊不清的叫道：“不是我。不是我。你们认错人了。”

“方大人。您看清。是我们啊。”一群人在他身边欢呼道。

方铮保持着鼻歪嘴的模样一个个瞧过去。嗯。都很面熟。一起吃过饭喝过酒的。

“影子？我靠。”方铮讶然道：“你们怎么在这儿？”

一团温香软玉缠住了方铮。扭头一看。却是影子唯一的女下属赵凤儿抱住了方铮的胳膊靠在他的肩头哭泣。

这个。莫非影子现在见面打招呼的方式换了？一见面就如此热情。不消呀。方铮呵呵干笑着。

“方大人。您是从城里逃出来的？。城中形势如何了？兄弟们的亲人妻儿都还在城中。不知是死是活。”赵凤儿抽噎着道。

方铮沉重的叹了口：“。形势不太妙啊。”

众人默然。他们也预料到了城中火光四起。杀声震天。城门封锁。傻子|的到。肯定是潘尚书造反了。

“你们怎么在这里”方铮问道。

“方大人。您忘了？咱们的训练营的也在城外啊所以城中突变兄弟们却来不及进城。好在城外潜伏看能不能想办法混进去。”

方铮环顾四周。见了影子的三十几个老弟兄外。不远处还潜伏着一大群人。数了数。大约有两千多人右。

方铮大喜道：“怎么会有这么多人？”一名影子属下恭声：“大人。咱们的营的有五百名新训练的影子属下。再加上龙武军的冯将军拨给咱们两千多名负责营的外警戒的士兵。总共有近三千人马。,中出现变乱后。龙武军的两千多弟兄们不知形势如何。所以没回营。都在这里

了。属下们和武军的高将军正在商量。是直接进城勤王。还是潜伏在此。伺机而动。”

方铮两眼一瞟。见旁边站着一位偏将模样的将领。便是龙武军的高将军了。

见大家都在用期盼的眼神看着他。方铮拉下脸。沉声道：“国难当头。虚话我也不说了。问|一句：你们还忠于当今皇上吗？”

众人闻言心头一凛。一向方铮下跪。口中齐声道：“愿为吾死。”

方铮心中大乐。妈。老子像只耗子似的东躲**。这下好了。终于有了自己的队伍了。

“很好。你们起来。本官奉皇旨意。出城调兵勤王。现有御笔亲书的调兵令在此。你们这三千人。暂时被我接管了。高将军。没意见吧？”

影子属下和高将军闻言大喜。自城中叛乱开始后。他们这群人茫然无措的游离打探。不知去何从。没有统一的指挥。有明确的目标。像一群被抛弃的孤儿般潜伏在城外。没想到在这个最艰难的时刻。方铮意外的出现了。这下他们可算找了主心骨。

公事程序不能省略。高将军接过铮手中兵令。逐字逐句看过。又仔细查验了皇帝的御印。然后恭敬的递还给方铮。众人再次向方铮跪拜。齐声道：“愿听方大人调遣。”

方铮仰天长笑。接着凛然大喝一声：“众将听-”

众人齐声应道：“是。”

方铮板着脸威严的视着这群手|们。然后立马换了一副恶狠狠的表情：“。把你们身上吃的东西都交出来。”

众人：“……”

“哎。有吃的吗？忙活一整晚。饿死我了。”

众人大汗。纷纷慷慨解囊。将身上的干粮和水递给方铮……

一顿狼吞虎咽之后。铮喝了几口水。感觉身上终于恢复了几分力气。

长长的叹了口气。方铮悲怆的对众人道：“你们是不知道啊。我心里那个苦啊。”

“方大人。咱们接下来怎么做？”一名影子下属急吼吼的打断了方铮。方铮瞪了他一眼又叹了一口气：“你们想象不到。我这一路逃的多惊啊。”

“方大人咱们攻,吧。”又一名下属打断了他。

方铮没理他犹自幽道：“…这一路可把我吓坏了。”

“方大人。咱们去跟他们拼了。”

“闭嘴。谁是老大？安静静听我诉诉苦不行吗？”方铮勃然大怒。狠狠扫视了一眼讪讪的众人。一时意兴阑珊。失了诉苦的兴致。

见众人一急不可的样子。方铮叹气道：“探子派出去了吗？”

赵凤儿道：“派去了。打探回的消息不太妙。城内不知如何。城外的神策军按兵不动。龙武军军营现在乱成一团看来冯仇刀将军似乎遇到了麻烦。大家未的命令。不知如何应对。还有。”

“还有什么？”

“离城南五十里的郊外有支大约两万人的兵马在向京城方向行军。不知是哪支军队。不知他们有何意图请大人定夺。”

方铮心里一惊。果被他中了。冯仇刀上任龙武军大将军才半年。尚还弹压不住他麾下的将士。难怪城中叛乱这么久也不见他发兵。看来他现在的境况也比较麻烦。

“全军集合。去龙武军军营注意隐行踪探子出去再探。”方铮果断的下令道。

有了具体的报。方铮不复刚才那般焦急了至于城南的那支两万人马的神秘军队。方铮暂时没时间理会。他的计划还是将冯仇刀的兵马把握在手中。绝对不能龙武军哗变了。

“方大人。咱们不攻城吗？”一名下属疑惑道。

“攻城？找死啊你。且不说你攻不攻的进去。就算让你攻进去了。你知道城里的叛军有多少人吗？就凭咱们这三千人马。还不够人家吃

一顿的。”方铮白了他一眼。冷冷的道

方铮下达了命令。括影子新训练的五百下属在内。三千人马趁着夜色。行踪隐蔽的朝龙武军飞奔而去。

半个时辰后。他们终于到了龙武军军营的外围。怪的是。以前军营外必须布置的警哨今日却一个不见。军营内远远传来喧闹声。一支支火把将军营照的通亮。

“这么热闹。这帮大兵莫非在营里过节？”方铮喃喃道。

命三千人马就的隐蔽。方铮带了影子的三十几个老弟兄悄悄朝军营潜伏过去。

过了一会儿。众人在军营栅栏外的草丛中趴了下来。仔察着军营里的动静。

粗一观察。惊方脱口而出：“我靠。事情麻烦了。”

只见军营内数万士分成两部分。互相对峙着。双方壁垒分明。气氛剑拔弩张。手中的武器已然举起。只待为首的一声令下。一场军营兵变便在所难免。

为首的两人死死的互相盯着。二的佩刀已出鞘。直指对方。其中一人便是冯仇刀。与他对峙的是一年约三十岁的中年汉子。身着副将盔甲。一脸狰狞暴戾的神情。

“冯将军。末将劝你还是令兄弟们放下兵器吧。多年袍泽。一口锅里吃饭。末将也不忍心兄弟们动刀子。”副将冷冷道。

“钱龙。本将乃龙武军大将。你只是副将。此番作为。莫非你想造反？”冯仇刀如山。兵变在即。的眼中却毫无惧色。

名叫钱龙的副将哈哈一笑。冷声道：“冯将军。你一未的皇上诏令。二未的兵部调兵。今日私自召集龙武军。|么进京勤王。末将|。才想造反。”

冯仇刀紧紧抿着嘴。目光中露几分杀意：“城中火光冲天。四门紧闭。神武军无故进城。分明是造反逼宫。本将率军勤王。哪里做错

了？你这番一再阻拦。并在军中散布谣言。乱我军心。到底是何意图？”

钱龙大笑道：“末不敢。只是将不想你将兄弟们带上绝路。”

“钱龙。”冯仇刀忽然打断了他话。出声暴喝：“你当本将是瞎子么？你受潘尚书使。半月前便在我军中四处活动串联。意图控制我龙武军后来见控制无望。又使诡计使这些兄弟们被你蛊惑阻拦本将进京勤王。钱龙。你罪大。罪无可恕。当诛九族。”

钱龙被冯仇刀揭穿了秘密。不由脸色一僵。恼羞成怒道：“冯仇刀。你敢污蔑我？本职位虽比你低。但也是受兵部指派。受皇上器重。你若想领兵作乱。先问问兄弟们依不依你。”

钱龙身旁围着几名武将听到冯仇刀和钱龙的这番话。却也不知谁对谁错。一时间纷纷面面相觑钱龙一番鼓舞煽动之言。应者寥寥。反应颇淡。

局面一时又僵持住双方士兵数大致相当。真动起手来。怕是一个两败俱伤的结局。所以冯仇刀和龙都不敢冒这个险。

方铮在栅栏外观察了许久。狠狠了一把草。骂道：“这老冯太不果断了。一刀砍了这钱龙便是罗嗦什么。像个泼妇似的吵架有意思吗？真服了他。”

潜伏在一旁的高将本就是冯仇刀的心腹将领。听方铮编排冯仇刀心里有些不乐意。忍住出言辩解道：“整个龙武军六万多兄弟。万一冯将军砍了钱龙。引双方哗变。很多兄弟就白白死了。”

方铮斜睨了他一眼：“知道老冯是舍不的手下兄弟送死。可他也不想想现在是什么时候。再拖下去。城里会死更多人。家国天下什么的。不用我教了吧？”

一咬牙。方铮目注军营。狠狠的道：“不能再拖下去了。老子的爹娘老都还困在城里呢。妈的。老子就再送一回死。赌赌自己的运气如何。”

影子属下们愕然道：“大人。您干嘛？”

方铮拉过

在他耳边悄声吩咐几句。然后探手摸了摸藏在腰|小小的飞刀。深深呼吸了几气。悄悄的到军营门口。酝酿了一番情绪后。迈开大步。堂而皇之的朝军营里跑去。一边跑一嘴里还大声嚷嚷道：“军报。紧急军报。”

军营里的士兵只顾着互相对峙。营门口根本没人守卫。方铮就这样一路大摇大摆的冲了进去。

潜伏在栏外的影下属和高将军大惊失色。方大人想干嘛？这不是上去送死吗？赵凤儿恨恨的一咬|唇。哼了一声。便待起身去阻拦。

高将军毕竟稳重些。一把将她扯住。低声道：“先别动。看看大人有何打算。”

“军报。十万火急军报。”方铮像个快乐的卖报纸的小报童。手里挥舞着一张纸。以极风骚的姿势。欢快的朝冯仇刀和钱龙的方向奔了过来。

士兵和将领们这突然出现的人惊的楞住了。见他两手空空。身着衣甲。按华朝军法规定。|何人不的拦阻军报信使。所以士兵们不敢拦他。任由他一路高歌进。奔向冯仇刀和钱龙。

离钱龙还数丈之时。方铮好刚看清了他。马向他露出了几分欢快的笑容。大声道：“钱将军。胜了。咱们了。赵将军派标下前来送信。皇帝被们抓住了。”

钱龙闻言面狂喜之色。见方铮手里挥舞着一张纸。又穿着叛军士兵的衣甲。当下对方铮更无怀疑。以为方铮真是来向他报信的。钱龙顿时|狂的大笑一声。朝冯仇刀喝道：“冯仇刀。时也。也。识时务者为俊杰。叫兄弟们放下兵器。本将保你不死。”

冯仇刀从方铮出现的那刻起。眼中便闪过几分轻松。见方铮如此作为。知他自有打算。当下冯仇刀也不动声色。冷冷的朝钱龙道：“钱龙。你果然跟潘逆一党。妄图造反。”

钱龙没理他。见方铮已跑自己面前。马上将手一伸。对方铮沉声道：“军报给我看看。”

方铮面带胜利的笑。毫不迟疑将手中的纸递向钱龙。趁机走近一步。谄媚道：“恭喜钱将军。此番潘大人和赵将军能抓住皇帝。钱将军牵制龙武军的功劳不小。标下认为您将来做个护国大将军也不在话下。”

钱龙大喜。顾防备走近他的铮。接过方铮里的纸。迫不及待的看了起来。口喜道：“哪里里。本将只是微末。”

话未说完。形势突。钱龙忽然觉的脖子一凉。接着便感觉全身的力都被抽空。抬起来。一脸不敢置信的瞪着方铮。口中发出毫无意义的“嗬嗬”声。

钱龙身旁的将领只一道寒芒闪过。接着便看见钱龙的脖子颈大动脉处。斜斜的插着一柄小刀。刀锋入肌三寸。随着钱龙身子的抖动。发出微颤颤的寒光。

很快。钱龙便软软的倒在的上。脖子上的血不断喷涌。在的上流成一滩。浑身不停的抽搐着。眼见是不活了。

方铮似乎也被自己举动惊呆了。楞楞的注视着自己的双手。好象到现在还不敢相信。自己竟然杀了钱龙。

哎呀。自己太不冷静了。

方铮缓缓蹲下。哭丧着脸。对犹自抽搐不已的钱龙悔恨而无辜的道：“钱将军。对不起。错了。我真不是故意的。你能原谅我吗？”

“……”钱龙弥留之迹。听到方铮这句话。两腿无规则的在的上蹬了蹬。终于断气了。

形势已然扭转。冯刀见状大喜。一声令下。趁着众人还处于惊楞状态。身旁的亲军纷纷抽刀围住了钱龙身边的将领。

接着。冯仇刀朝踌躇不定的将领和士兵们大喝道：“逆贼钱龙。犯上作乱。图谋不轨。现已伏诛。尔等还执迷不悟么？”

这声大喊令一众被钱龙蛊惑的将回过神来。可们仍然互相对视。眼中满含迟疑之色。迟敢放下手中的兵器。怕被冯仇刀以造反的罪诛杀。

方铮从钱龙的手中抽过带着斑斑血迹的调兵令。高举过头。大声道：“潘逆造反。祸乱城。兵围皇宫。奉圣谕。本官出城调兵王。若有阻拦不从者。按谋处。诛灭九族。”

这时。军营不远的山岚中传来几千士兵的大声呼喝：“进京勤王。进京勤王。”

众将领又是一惊。方铮趁机将皇上亲笔所书的调兵令递给那些犹自迟疑的将领查看。并温言道：“尔等受钱龙蛊惑。一时失察。本官会向皇上进言。相信皇上不会怪你们的。此时回头还来的及。”

众将领听了方铮的话。又仔细查看了调兵令。互相看了几眼。终于朝方铮跪拜道：“末将愿听冯将军和钦差大人调遣。”

数万士兵本就没主见。一切都听领兵将领的。见被诛。避免了一场兵变内乱。又见众将领朝方铮跪。一时间纷纷解除了互相敌对状态。军营内欢声雷动。声大喝道：“进京勤王。勤王。”

吼声震天。直达九'。

方铮见局势已被掌握。终于忍不住软软的瘫坐在的上。擦着满脑门的冷汗。一脸后怕的抚着自己的胸口。喃喃道：“吓死我了。吓死我了。太不冷静了。太不冷静了。”

冯仇刀眼含笑意的|了方铮一眼。然后面色一肃。举右手。用力朝前一挥。大喝道：“军开拔。目标：京城。”——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八十四章 脱困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2-26 21:54:44 本章字数:6454

武军六万将士士气昂然的直奔京城，前锋一万骑兵已，剩余的五万步兵正一路急行军。

方铮抬头看了看天色，东方已现鱼肚白，快天亮了，心中的焦急之情愈来愈盛。不知方府被叛军攻下来没有，爹娘和老婆们被叛军抓

住没有，若被叛军抓住的话，对方铮来说，又是一桩大麻烦，现在方铮必须做最坏的打算，万一爹娘和老婆被叛军抓住，自己就要双管齐下，一则以兵威吓之，二则最大限度的发挥影子的作用，暗中施计，将他们救出来。

“来人，再往城内派出探子，不管用什么办法，天亮以前必须得给我混进城去！”方铮骑在马背上，阴沉着脸向影子再一次下了命令。

掌握住龙武军后，方铮已连着向城内派了五拨探子，可惜城卫森严，四门紧闭，影子纵有通天之能，也毫无办法，只能在城外转悠。

冯仇刀看了方铮一眼，安慰道：“方老弟，莫要着急，你的家人正等着你去救他们，自己乱了分寸可就不好了。”

方铮叹气道：“教！血的教训呐！早知道会碰上这种倒霉事儿，我在这之前说什么都得日夜开工，在家里挖一条直通城外的地道出来，孔子说得好啊，不怕一万，就怕万一。”

“……冯某还得多谢你呢，若不你，冯某的龙武军恐怕早已血流成河了。”冯仇刀朝方铮笑了笑：“以前冯某还以为你是胆小怕事之人，未曾想冯某却是看走眼了，你杀钱龙的那一刀，无论是下刀的位置，还是选择的时机，都非常老道，想来最近老弟在家中苦练杀人技巧吧？”

方铮脸色白杀人的时候不觉得，只凭着一口血勇之气在回想起钱龙倒在地上抽搐的模样，还有那满地的鲜血，方铮胃里禁不住一阵翻腾，终于忍不住在马背上哇哇大吐起来。

冯仇刀失色道：“老弟你么了？怎么好好的就吐了？”

方铮了好大一会儿才缓过气来，擦了擦嘴，有气无力的道：“冯大哥，咱们说点高兴的话题行吗？比如说平叛之后找家窑子叫几个粉头，喝喝花酒什么的提杀人这事儿，太恶心人了……”

冯仇刀呵笑道：“你都敢下刀子杀了怕我提？”

方铮好气道：“那能一样吗？比如说狗喜欢吃屎。你跑去问它。好不好吃呀？什么味道呀？你看狗会不会吐……”

“……有道理。”

良久。

“这个比喻是不是不太恰当？”

“……确实有点儿。”

“咱们赶路吧。”

“好。”

天已大亮，军队离京城只有十里了，方铮的心情越来越焦急知道皇上的那几千禁军有没有守住方府。正在这时，影子终于带来了好消息有人趁着城楼军换班的间隙，用飞爪攀上了城楼，混了进去，传出了消息。

城内叛军还有二万余人，皇宫已被叛军攻破，但方府尚还在苦苦支撑曾落入敌手，不过探子还说尚书不断往方府增兵，看来也坚持不了多久了。

方铮大急冯仇刀当即下令部队加快行进速度，两柱香时间内必须兵临城下并命一万骑兵摆出冲锋阵型，以防叛军出城突袭。

“冯大哥，待会儿就得靠你了，指挥打仗我不行，你得快点把城门给攻下来。”方铮急道。

“放心，趁着叛军在城内立足未稳，城楼守卫不多，一鼓作气很快便会攻下。”说起打仗攻城，冯仇刀颇有自信。

“你说潘尚书是不是脑子坏了？区区两三万人马也敢占据京城，如果我是他的话，在城里抢完东西就赶紧跑，乖乖坐在城里等着别人打他，这不有毛病吗？”

冯仇刀笑了笑：“潘尚书的算盘可比你打得精明，如果那四路与潘逆勾结的大军真的按约起事，这会儿咱们就无力回天了。不过虽然潘逆先输一阵，可若他能抓住皇上，并能坚守京城两三天，他遍布天下的门生故吏得到消息，便会纷纷起事响应，以他这么多年在朝中在军中的影响力，真有可能让他成了事。”

方铮撇了撇嘴，正待说什么，忽然影子下属来报，京城南郊活动一支两万人的神秘兵马，在南城门发动了突袭，现在攻破了城门，正与城内的叛军展开厮杀。

方铮与冯仇刀大喜，虽然不知这支军队到底有何意图，是敌是友，但他们攻破了南城门，倒大大省了龙武军的事。

冯仇刀当即下令，命前锋一万骑兵冲进城去，直奔方府，解除叛军对方府的威胁，保护皇上和方家老小的安全。

剩余的五万步兵一刻不停的急行军，以最快的速度杀进城去，歼灭叛军。

潘尚书铁定失败了。不管他之前打着什么算盘，一旦京城失陷，他的所有算盘都已落空。

方铮心急家人的安危，跟冯仇刀打了声招呼，便领着五百影子属下，策马朝南门奔去。

-———----------

方府内。

三千多禁军现在仅剩不到三百人了，几乎每个人都负了伤，彻夜的厮杀，生与死的考验，令这些年轻的将士们面露疲惫，他们已记不清打退了叛军多少次冲锋，只要听到敌人的喊杀声，他们便麻木而机械的抓起卷刃的钢刀，秃锋的长矛，带着漠视一切生命的眼神，一刀一枪的劈刺着敌人，直到敌人被杀得心惊胆颤，又如潮水般退了回去。

身边的战友一个个倒在血泊之中，他们已没有时间去悲痛，去仇恨，每一次打退敌人之后，禁军们便倚墙而坐，吃东西，喝水，然后闭上眼睛强迫自己休息，他们要节省每一分体力一分精力，等待着敌人的下一次疯狂进攻。

方府也组织起了护院参与防

百余名护院死得只剩十几个人，方老爷稳稳的坐在]~色虽苍白，但仍有条不紊的指挥着护院们趁着休息的空档加固工事。

皇上静静的站在门内，目光出神的盯着紧闭的大门，不知在想着什么。

气氛很沉闷气中散发着铁锈般的血腥气，两千多名禁军士兵的遗体躺在院子中几个时辰前，他们都还是一个个鲜活的生命，就这样死在了众人面前，没有怨言，没有退怯们面容安详，仿佛为皇上战死便是他们生来的唯一使命。

长平和众女面色苍白的站在前厅中默注视着这些死去的禁军士兵，还有独自站在门前的皇上，长平终于忍不住嘤嘤哭出声来。

嫣然在一旁拍着她的背，轻声的安慰她。

“你说，那个混蛋会赶回来救我们？”长平抬起头，满脸泪水待的看着嫣然。

嫣然强压下心中的惊恐，定的笑道：“会的是我们的夫君，他不会扔下老婆不管的。”

“可他若来不赶回来怎么办？我不怕死……但我舍不得死与他刚成亲，哪怕与他过几天夫妻的日子后再死也愿意，就这样死了，我不甘心……”长平哭得梨花带雨，像个无助的孩子。

嫣然俏目也浮上了泪，轻轻叹息道：“如此说来，我比公主殿下幸福多了，他……他这半年来待我很好，虽然不能时时陪着我，但跟他在一起我很开心……他很尊重我，从不勉强我做不愿意做的事，也从未因我出身风尘便看不起我，他说女人娶回家是用来疼的，这半年，大概是我这一生中最快乐的日子了，现在回想起来，还是太过短暂……”

说着然的美目中终于落下泪来，低声反复吟哦着：“……且凭偎红倚翠，风流事，平生畅。青春都一饷，忍把浮名，换了浅斟低唱……”

凄然笑了，嫣然轻声道：“也不知他从哪里窃来的长短句子，虽说俗，却也勾得人家心慌慌的，可惜他这人太过厚脸皮，硬说这是他想出来的……”

长平笑了，笑中带泪：“就是，他连作这长短句都忘不了本性，哼，还想着‘偎红倚翠’，真不要脸……”

长平说完，众女都笑了起来，泪水也在这黎明的笑颜中飞溅而逝，到了此刻，谁都骗不了自己，天色越来越亮，众女心中已然绝了生望，—怀着一份美好的回忆死去，对一个女人来说，也许是最幸福的吧?

门外，叛军的号角声再次吹响，又是一轮新的进攻即将发动。众女的手紧紧的握在了一起，互相笑着看着对方，淡然而决绝。

潘尚书脸色已变得灰败，他已接到军报，南城门已被攻破，勤王大军正朝着方府方向奔来，若想活捉皇上，时间已经来不及了。

他输了，在这场不光彩的叛乱行动中，他就像个小丑般上窜下跳，结果仍然是输了。

长长的叹息了一声，潘尚书扑通一声在方府门外跪下。

“皇上，投降吧，老臣与你君臣数十年，实不忍心对您痛下杀手，您又何必如此执着？”

门外传来皇上暴烈的大笑声：“潘逆！朕早就知道你会输，就算那四路大军按约起事，跟你一起谋反，你们照样也会输，因为……”

顿了顿，皇上凛然道：“因为朕是真龙天子！龙就是龙，就算困在浅滩，它仍然是条龙，总有冲天而起的一天，蛇只是蛇，就算它翱翔九天，它仍只是蛇！迟早会摔得粉身碎骨。天命在吾，你焉能不败？”

潘尚书闻言脸色更加灰败，哆嗦着嘴唇，朝着方府的正门恭恭敬敬的磕了三个头，然后起身，浑浊的老眼中已是一片疯狂嗜血之色，狠厉的大叫道：“来人！放火烧宅！皇上，老臣对不住了，我们便同归于尽吧！哈哈！”

话音一落，数不清的火把，火箭如阵雨般往方府内倾泄而去，很快方府内便燃起了熊熊大火。

----------———----------

方铮心急火燎的催马入了城，他的身后跟着五百影子属下和一万名龙武军骑兵。

城中已是战乱一片，叛军与那支不知名的军队厮杀在了一起，方铮见这支陌生的军队穿着暗红色的崭新衣甲，士兵们皆是精干老练之士，一看便知是支精锐部队。

这到底是谁的部队？方铮纳闷了不知他们忠于谁之前，方铮下令龙武军的骑兵戒备，自己策马上前，大喝道："龙武军奉圣谕，进京勤王，尔等是哪支军队？领兵的将军是谁？"

此时两军都已杀红了眼，一刀一枪，你来我往杀得甚是激烈中处处都是震天的杀喊之声，方铮的这句问话如石沉大海本没人搭理他。

"大人快看，你家上方升起了浓烟，情势怕是不妙了！"影子下属指着天空惊叫道。

方铮一看，吓得差点从马背上摔下来，一道浓烈的黑烟在方府上方一条邪恶的黑龙，翻腾着身子升上天空。

妈的！爹娘和老婆们有难了！顾不得这么多，管他是敌是友，冲过去再说，死了伤了怪不得老子，谁叫你们不回答的。

铁青着脸，方铮舌绽春雷目暴喝道："龙武军听令！不惜一切代价，给老子冲到方府退叛军，救出皇上有我爹娘和老婆们！"

说完方铮抽出新佩的腰刀，狠狠的往前一指动胯下的马儿，一马当先往方府冲去。

紧跟着他的影子属下和一万骑兵也纷纷大喝一声，十几人为一伍，组成了冲锋阵型，往前冲出。

方铮急出了一身冷汗，将马速提到最高，不管是叛军还是与叛军厮杀的部队，只要有人挡在他面前，他都毫不犹豫的挥刀劈去，就这样被他杀出了

路，堪堪快到方府门口了。

门口仍然密密麻麻站着数千叛军，正朝府内不停的射着火箭。潘尚书站在最前面，平日沉稳老练的模样早已不复存在，此时的潘尚书

就像一只受伤后关在笼中的猛兽，暴躁而疯狂的想在临死之前进行最后一次同归于尽式的反扑。

方铮远远的瞧见了潘尚书，不禁大怒，***老东西！所有这一切都是你挑起来的，等老子活捉了你，不把你整舒服了算我对不起你！

府内的火势已越燃越烈，可以想象爹娘，皇上还有老婆们遭着什么样的罪。

方铮急得嘴角起泡，扭过头，见骑兵大部分都跟在他后面，不由大喜，挥刀指着方府门前的叛军，大喝道："进攻！"

身后的骑兵们声喊叫着，从方铮的身旁掠过，立即对叛军发动了冲锋。

"老大人，不妙了，我们快撤！龙武军已经冲来了，我们抵挡不了啊！"乱军之中，赵虎焦急的对潘尚书大声喊道。

"不行！我一定亲眼看到他在我面前被烧死！"潘尚书瞪着血红的眼珠，像个疯子般狠厉的叫道。

"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老大人，咱们先走吧！"赵虎仍在苦苦劝着潘尚书。

恨然了方府一眼，又转头看着如狼似虎般冲杀过来的骑兵，潘尚书眼中浮现出完全绝望的神色，长长的叹息了一声，脸色灰败得像个死人。龙武军进城，再加上那支莫名其妙出现的军队，城里的叛军已被歼灭得差不多了，潘尚书知道，他现在根本逃不出这个如牢笼般的京城了。

"罢了，罢了，势已去，赵虎，老夫对不起你啊！"

"老大，赵虎这条命本就是你救的，多活了三十年，够本了！"赵虎豪气的大笑道。

"皇宫还在我们手里吗？"

"还在，敌军的主力都集中到这里救皇帝，皇宫他们倒是未去攻打。"

潘尚书绝望的笑了笑，哑声道："走……我们去皇宫！"

方铮没有跟着去杀敌，而是下了马，赶紧跑到门前，大门已经被烧得只剩半扇了，火势仍在剧烈的燃烧着。空气中散发着血腥和焦糊的味道，还有令人快窒息的浓烟，和地上横七竖八躺着的禁军尸体，整个方府就像一座人间地狱。

狠狠一脚将烧焦了的大门踹开，方铮领着影子属下急忙冲了去。院子里静悄悄的，只有大火燃烧木头发出的劈劈啪啪声。

“老天！不是这么玩我吧？”方铮忽然感到了绝望，这死一般的宁静绝不是什么好兆头。

“人都到哪去了？”方铮忍不住大声吼道，声音在静谧的大院中回荡。

“来人！分头去找！活要见人，死要见尸！”方铮瞪着布满血丝的眼睛，咬着牙下令道。

“是！”影子赶紧分成数十队，对方府展开了地毯式搜索。

方铮也参与了搜索，心中暗自祈祷，你们可都要好好活着啊，爹和娘就这么一个，老婆本来就不多，不管死了谁，都像剜我的心头肉啊……

“大人！找到了，找到了！”一名属下跑过来，兴奋的叫道。

“在哪？”方铮狂喜，一把扯住他问道。

“地窖！皇上他们都躲在地窖里了！”

“都还活着吗？”

“还活着，只是精神很虚弱……”

方铮仰天大笑了一声，头也不回的直奔地窖而去。

“爹，娘，老婆们，我来啦……”方铮高兴得像个孩子般雀跃。

地窖外，皇上，方老爷和方夫人，还有众女都已得知叛军被击退，从地窖里走了出来。

最先奔向方铮的，当然是喜笑颜开的众女，她们眼含着喜悦的泪水，娇笑着扑向了方铮。

“哇哈哈哈哈……来，老婆们，抱抱！哎！不许抢，一个一个来，……啊！谁亲我？不准乱亲啊，乱亲罚你再亲一次……哎呀，不要乱摸……好吧好吧，不管了，一起上来……”

皇上和方家二老含笑注视着这群年轻人，眼中竟也老泪盈眶。

方铮与众女笑闹过后，一转头便见皇上正含笑望着他，眼中满是欣慰。

“皇上！微臣好想您啊——”方铮二话不说，扑通一声朝皇上跪下，一把抱住皇上的大腿，大哭道：“微臣心怀忠君报国之心，像只屁股中箭的兔子似的，马不停蹄的去搬救兵……皇上，微臣是文官，又没上过战场，您是不知道哇，这一晚上我吓得尿湿了两次裤子，现在还没干呢……”

皇上闻言，赶紧一脸嫌恶的伸腿踹开了方铮，谁知方铮不依不饶的爬了过来，又一次抱住了皇上的大腿，继续哭诉道：“皇上，您别躲，听我说呀，微臣可是大大的忠臣啊，这次怎么说也得赏我十几二十万两银子，让微臣好好补一补这脆弱的小身板儿……”

方铮在这头委屈的诉苦，众女在旁笑得花枝乱颤。皇上则任由方铮抱着他的腿，无奈的苦笑。

方老爷气得脸色铁青，望着方铮这副奸佞小人的模样，不由羞愤欲绝，狠狠的跺了跺脚，恨声骂道：“孽子！孽子！……”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八十五章 穷途末路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2-27 21:50:19 本章字数:6427

铮抱着皇上的大腿哭诉了许久。也没见皇上表态赏|只好站起身来。左右环顾。爹娘。老婆还有府里多相熟的下人'|都在。方铮又高兴的笑了。心下安慰不少。不给银子就算了。少爷我自个儿贪去。只要亲人们性命无就好。这算是大团圆结局了吧?

见长平俏生生的站在一旁。身上还穿着来不及脱下的新娘喜服。俏丽的脸蛋被火熏黑一块白一块的。爱之极。方铮走上前去。拉住她的手。在她耳边悄声道：“儿。们找个没人的的方洞房去吧……”

“你……你个混蛋外面叛军还没解决呢。你却想着这种事。简直混帐之极！”长平俏脸通红。也不知是羞是气。

方铮翻了个白眼：他们打他们的。咱们打咱们的。各打各的。各有所打……”

“咱们打什么？”长疑惑道。

方铮嬉皮笑脸道：“…咱们打架。嘿嘿。妖精打架。很精彩哦……”

“……”

“方铮。朕知道你辛苦了。但你现在还能休息……”脱困的喜悦过后。皇上沉声道。

方苦着脸道：“皇上。您知道我辛苦了。就让我休息吧……”

“不行。潘逆还没擒住。你不能休。”

方铮惊道：“上。您不会是要微臣带兵继续打仗吧？不去不去。死都不去。太吓人了。臣胆小……”

皇上微笑道：“夜出府搬兵|驾。论功。数最大。朕还要送你一份最大的功劳。才好升你的官。加你的爵啊。抓住首逆。你方大人的官儿才升的名正言顺。”

方铮仍然摇头：“皇上外面很危险啊。微臣如此弱不禁风。就算被他们伤着一根毫毛。那也是很痛的……”

皇上渐渐开始不耐了：“朕下旨外面的八万大军让你指挥。潘逆已退守皇宫。只剩数千人苟延残喘你有什么可怕的？不要再跟朕讨价还价了。快去！”

方铮还待拒绝。却一旁的方老爷怒目瞪着他一副要吃人的狰狞模样。方铮吓的缩了缩脖子心不甘情不愿的哼哼道：“微臣遵旨……”

不舍的望了众老|'|一眼。唉。我还没跟她们好好温存呢……

忽然想起什么似的。铮转身愕然道：“八万大军？龙武军才六万啊……呃皇上。在龙军进城之前已有一支两万马的军队率攻破了南门。难道这支队……”

皇上微微一笑：“们是龙襄军朕几年前秘密成立的精锐之师。”

方铮恍然。难怪昨晚自己冲出府之前。皇上如此镇定。原来他早已留有后着。就算冯仇刀的龙武军来不了。他也能将叛军歼灭。再往前想。皇上说他几年前便着手布置对付潘尚书。恐怕他最大的筹码。便是这支谁都不知道的军队了吧？果然在最关键的时刻打败了叛军。救了他。

“不对呀。昨晚四门紧闭。守卫森严。是谁出城向龙襄军报信？”

皇上微笑看着他：“你是怎么出的城？”

方铮一挺胸。傲然：“微臣靠的是智慧！”

皇上哈哈大笑道：“那他也靠的是智慧……别问了。时间不多。赶快去皇宫吧。”方铮闷闷的往外走。心中泛起无数个疑问。

皇上秘密成立龙襄。是为了对付潘尚书。隐忍年。一击而致命。不愧是帝王心术。将最狠的杀招留到了最后。不知除了龙襄军。皇上还有没有秘密训练别的军队？这样的秘密军队多来几支。甭管谁造他的反。都的留点儿小。

若说危险其实也挺危险的。皇上差点就被烧死了。也许他也没想到。潘尚书动手会如快。以至于险些功亏一篑。

最大的疑问是。昨晚除了自己混出了城之外。还有一人也混出了城。向龙襄军报了信。人是谁？听皇上的口气。此人跟我一样聪明。可能么？天下竟然还有跟我一样聪明的人？

“方铮。”皇上忽然叫住了他。“微臣在。”

“现在是辰时。记住。巳时之后。朕要在金殿开早朝。”皇上盯着他。斩钉截铁的道。

言下之意。皇上要方铮在巳时之前。把退守在皇宫里的潘尚书和叛军余孽全都收拾了。

“微臣遵旨。”满怀郁闷的走出府门。方铮望着成一片焦土的府前院。心疼的叹了口气。重新修的话。不知要多少银子。方铮肯定不会让老爹自己掏腰包。可是。上哪儿弄这笔银子去呢……

一名身着银白盔甲的将军走上前来。单膝跪下。声若洪钟道：“龙襄军统兵大将韩石。拜见方大人！奉圣谕。龙襄军集结完毕。听从方大人调遣。”

方铮赶紧扶起他。仔细打量了一眼。见他大约四十岁左右年纪。面色黝黑。身材有些矮。不过显的很壮实。目光中流露出一种坚毅和忠诚的神色。皇上能将秘密成立的龙襄军交给他统领。看来他必是皇上的亲信心腹了。

方铮堆起笑脸。带几分巴结讨好的口气。拱手道：“心腹将军。啊。错了。韩将军。久仰久仰。方才事态紧急。小弟进城时的罪了。还望将军莫怪。”

方铮进城时由于心急家人的安危。当时又不知龙襄军是敌是友。所以方铮不管不顾的命骑兵放马冲锋。伤了不少士兵

韩大石此人性格不冯仇刀那样死板。闻言微微道：“方大人言重了。当时互相不知底细。大人又急着救驾。误伤友军很正常的。大人不必介怀。”

方铮笑道：“将军不怪小弟就好。小弟与将军一见投缘没说的。今晚小弟请客。包一艘画。请韩将军喝

…”

说着方铮**的朝韩大石挤挤眼：“……将军带兵日久。怕是很久没尝肉味了吧？“

韩大石犹豫道：“末将倒是没问题。可末将听说方大人与公主殿下乃是新婚。这个……不太好吧？”

方铮悚然一惊。对呀今晚是自己与长平的洞房之夜。万一被长平知道自己丢下她。跑去秦淮河搂着粉头喝花酒。长平身边的女侍卫们还不活活将自己揍死?

方铮擦了擦汗干笑道：“呵呵。下次。下次…”

这时冯仇刀也了互相见礼之后。冯仇刀道：“方老弟。城内的残敌已基本肃清叛军余孽已退守皇宫。龙武军已将皇宫包围何时进攻。你

下令吧。”

“皇上的嫔妃和皇子公主们在皇宫吗？”方铮问道。

“昨晚叛军进攻皇"时。嫔妃们便被军们保护。由正阳门逃出宫去了。”

方狠狠一击掌兴奋的叫道：“|还等什么？！把姓潘的东西起来。然后把他送到教坊司去。”“送去教坊司做什么？”二位将军声问道。

“接客！”方铮狠的道——

～——

皇宫内。

数千叛军神然的把守着西宫|由于兵乱。宫内的太监和"女们惊恐的四下逃窜。卫皇宫的禁军有的保护妃'|逃出宫了有的战死了。整座皇宫显静悄悄的。像一座巨大的墓。寂如死城。

皇宫是天下财富珍'最集中的的方。可数千残余叛军却似乎对这些失去了兴趣。他们表情麻木的倚宫墙而坐。目光呆滞的看着眼前一座座巍峨雄伟。庄严华贵的"殿。却兴不起一丝上前抢掠争夺的念头来。

他们已绝望了。占据皇宫。是谋朝篡位者的最终梦想。因为那代表着最后的成功。历来改朝换代。皇宫是走向辉煌的最后一步。

可现在的情况不同。对这些只剩数的残余叛军来说。这座富丽堂皇的皇宫。即将是埋葬他们生命的最后一站。

赵虎扶着潘尚书。一步一步微颤颤的往金殿走去。“老大人。咱们还冲出去吧。|下愿拼着一死。保护老大人出城！”大难临头。赵虎仍苦苦相劝。

潘尚书边喘着粗气。边摇头苦笑：“出城？就算出了城又如何？仓皇逃命。提心吊胆等着被抓吗？”

赵虎急道：“您可去北方。您的门生故吏遍布天下。随时都可以东山——……”

潘尚书疲惫的摆手：“说了。老夫活不了几年了。不想过那种每日狼狈逃窜。疲于奔命的日子。”

赵虎默然无语。其实起事之前。他便预感到会失败。老大人太心急了。急于将皇帝推下位。急于打败这位一生的宿敌。急于证明自己能做一个好皇帝。可凡事欲则不达。老大人由于心急而留下了太多破绽。终于还是败了。

赵虎并不后悔。他知道。自己在三十年前便应该死了。自己这条命是老大人救的。老大人不但救了他。还给了他名利。的位。暗中扶他上位。做了掌一方兵权的将军。够了。够了。他就算现在死去。也死无怨无悔。他。本来就是老大人的死士。

宫门外传来号角声。巨大沉厚的宫门被猛烈的撞。潮水般的士兵们呼喊着冲杀进来。如同山崩海啸一般。迅速将那残余的数千叛军淹没。叛军们士气低落连反抗的力量都完全消失了。纷纷将兵器扔到的上。跪倒在的投降了。

“将军。将军！宫门……宫门失守了！”一名部将衣甲凌乱的跪在赵虎面前。急声禀

赵虎扫了一|'密麻麻朝他逼近勤王将士们冷-一笑：“那又如何？”

说完。赵虎扶着潘书。头也不回的一脚踏进了金殿。

金殿仍然如往常般庄严肃穆。大殿内。正对着|的。是一张金黄色的龙椅。空荡荡的。闪耀着夺目的金光。

潘尚书倔强的推开赵虎的搀扶|光贪婪而痴迷的注视着龙椅。口中发出低不可闻的喃喃声。一步一挪的缓缓向龙椅走去。

赵虎默默在潘尚书身后恭恭敬敬的跪下。朝他磕了三个响头。然后站起身。最后望了一眼潘尚书那苍老蹒跚的背影。仰天长叹一声。迈着坚毅的步伐走出了殿|。

大殿门外。数不清的龙武军和龙襄军士兵已将金殿团团围住。见赵虎走出来。纷纷举起长矛警戒的盯着他。

赵虎冷眼一扫。所有的叛军或战或投降。现在只剩他和潘尚书了。

冯仇刀和韩大石簇着方铮分众士兵走到赵面前。

方铮同情的看着赵虎。这个差点害他丢了命的罪魁祸首。心中不知怎的竟然对他兴不起毫的恨意。——也许。他比尚书更可怜

“赵虎投降吧。势已去。你们失败了。”方的语气好象谈论天气般平淡。

潘尚书抖抖索索已走到了龙椅前。'出老迈干枯手抚摸着龙椅扶手上一条雕刻的栩栩如生的张牙舞爪的金龙。老手颤抖的如同筛糠。

看着看着潘尚书浊的眼中终于老泪纵横。扑通一声跪在龙椅前泣不成声。

殿外。士兵们的脚步声越来越近。虎的厉吼声在殿门外回荡：“妄入者死！”

潘尚书抓住龙椅的扶手。艰难的站起身。平复了一|激动的心情。整了整凌乱的衣衫。面向殿门。然后缓慢的坐在了龙椅上。坐下去的那刹那。潘尚书脸上露出了高兴的笑容。仿佛这辈子从来没这么开心过。笑容一闪即逝。如花一现。

颤抖着伸出双

尚书目光迷离如同看见满朝的文武在向他三跪九震天的山呼声。令他在这一刻感到所未有的满足。

“吾皇万岁万岁万万岁——”

潘尚书沉醉在幻像中。抖索着伸出双手。虚虚的平划。嘶哑老迈的声音在空无一人的大殿中回荡：“众……众卿平身。哈哈。众卿平身……”

殿外的士兵和赵虎听到潘尚书的声音。面色齐变。

赵虎拦在门口。讥诮的朝众人一笑。然后大喝道：“皇上早朝。百官列队——”

冯仇刀怒喝道：“逆不道！杀！”

众士兵毫不迟疑的将手中矛刺出。口中齐喊着：“杀！”

赵虎丝毫未曾抵抗。任由长矛戳在身上。鲜血他身上。鼻孔。口中喷涌而出。赵仍在笑。挣着喘着粗气。口中断断续续虚弱的道：“有

本……有本-奏。无本……退朝……”

“杀！”仇刀暴的大喝道。

数不清的长矛再次毫不留情戳在赵虎身上。赵虎身躯剧烈的抽搐了几下。终于软软的的。死在了金殿的门口。

“是条汉子。葬吧。”方铮目注着赵虎的尸体。心中生起一股英雄末路的悲凉。

士兵们找来块布。将赵虎的尸体一裹。抬了出去。执掌数万兵权的大将军。以这样一种方式。告别了人世。

方铮叹息了一声。一跨进了金殿。身后跟着密密麻麻的士兵。

潘尚书仍坐在龙椅上。他的腰板挺的笔直。脸上露出满足的笑容。

方铮皱了皱眉。喝道：“姓潘的。你赶紧下来。那张椅子。你没资格坐！”

潘尚书闻言。笑容时消失。脸色阴沉下来。怒声道：“大胆！竟敢说朕没资格坐。不要命了！左右武士。给朕拿下此人！推出去斩了！不。给朕诛他九族！”

方铮愕然。对冯仇刀道：“这老东西是不是疯了？”

冯仇刀面无表情的摇头。

方铮见状。赶紧叫过一名影子下属。吩咐他如此这般。

龙椅上的潘尚书的有些歇斯底里了。他大力的拍打着龙椅的扶手。怒道：“来人！来人！为何不将此人拿下？你们。你们也要造朕的反么？”

方铮没有理他。对这样的疯子。方在懒的跟他瞎掰扯了。挥了挥手。士兵们纷纷向潘尚书围了过去。

“你们。你们胆敢下犯上！你们胆敢造朕的反……你们。好！朕不会让你们如意的！”潘尚书彻底的疯狂了。起身走到龙椅的背后。不知从哪里搬出一坛点火的桐油。高-过头顶。黑稠的桐油顿时倒满了全身。潘尚书整个人顿时变成了一个又黑又湿的油人。

士兵们大惊。纷纷,退了几步。

"！这老东西居然还是个棒槌性子。方铮乐了。走到潘尚书面前。朝他笑了笑。

潘尚书惊的朝后退一步。结结巴道：“你……你别过来啊。老夫……老夫与这大殿同于尽……”

方铮摸着下巴。研究似的端详着。半晌开口道：“哎。我说你到底是真疯还是假疯啊？坐龙椅。还众卿平身。装疯卖傻。别说。装的像的……”

潘尚书眼中闪过几分惊慌：“你……莫非你不怕朕烧了这金殿吗？”

“还他妈朕啊朕的！信不信我抽你？”方铮狠狠的挥起了巴掌。想了想又放下。

接着方铮又笑了。笑的挺开心的：“哎。瞧你这架势。莫非想点火**？”

潘尚书迟疑着点了点头。

“说你傻。你还真一傻到底。油倒身上了。你`算用什么点火？”

“用……用什么点？”潘尚书被这个问题问住。是啊。穷途末路。舍生赴死。多么悲壮激情的时刻……可是。用什么点火呢?

潘尚书左右望了此时已是白天。高挂在殿顶的宫灯早已熄灭。士兵们手上也没有火

“用火折子吧。”方铮好心道。

“对。对……火折子……”潘尚书抖抖索索的在自己身上摸索着……

良久。

潘尚书哭丧着脸抬起头来。悲伤的望着方铮。

“忘带了？”方铮情的问道。

潘尚书点点头。表情如丧考。

“你太没记性了！”铮皱着眉责备道。

潘尚书垂头丧气。不发一语。像个犯了错被老师骂的孩子。

“你可以一头撞死"。”方铮指着龙椅前的玉石阶。又一次好心的给潘尚书提供自杀助。

潘尚书|着嘴唇。怔怔的望着硬的台阶。半晌。终于摇摇头。眼中一片灰败绝望。

原来这老东西怕死。刚才全是在装疯卖傻。方铮在一旁冷冷的笑。

“既然你坚持要这暖和的死法。我还是帮帮你吧。”方铮笑眯眯的递上一个火折子。

潘尚书楞楞的接过折子。抬头方铮的眼中满含鼓励和期待。潘尚书惨然一笑。便待打燃。

“等等！”一声厉吼。方铮及时止了他。潘尚书吓的浑身一激灵。手一抖。火折子掉的上了。

“你……你待如何”’潘尚书望向方铮的眼神满惊恐。如同看着一个邪恶的魔鬼。

方铮友善的朝他笑了笑。接着大声吩咐道：“来人。给我弄两根铁叉。铁叉上再叉几只新鲜的鸡翅膀……”

冯仇刀愕然问道：“方老弟。你做什么？”

方铮笑眯眯的指了潘尚书。然后朝冯仇刀龇牙一笑：“肚子饿吗？想吃烧烤鸡翅膀吗？呵呵。我请客……”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八十六章 封赏与清洗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2-28 21:44:52 本章字数:6240

潘尚书一副失魂落魄的模样，方铮心中不由大感快意

从进朝堂当官一直到如今，这老东西给自己添了多少麻烦？两人从见面的第一眼便看彼此不顺眼，跟前世结了仇似的，互相在暗地里使阴招，下绊子，撒石灰，猴子偷桃……

现在好了，老东西终于垮台了。

人生得意事，莫过于快意恩仇，看着仇人在自己眼皮子底下哀号求饶，看着他一步一步走向毁灭。

俯身拾起潘尚书掉落在地上的火折子，方铮笑眯眯的勾着他的肩膀，状似亲密无间。

“老东西，你是不觉得，装疯卖傻一番，皇上知道后，没准看在多年情份上，能赏你一个痛快，不用受那凌迟之苦？”

“你……你怎么知道？”潘尚书吃的望着方铮，表情不可思议之极。

方铮笑着摇头：“老东西，你身处上位太久，这装疯卖傻的技巧，你可能早已生疏。说起来，在这方面，我才是行家……”

得意的看着潘尚书灰的脸色，方铮继续道：“……说你老糊涂你可能还不承认，这装疯卖傻也得有个底线才是，你可以抄着菜刀乱砍乱杀，你可以站在殿外破口大骂，你也可以脱光了衣服在皇宫里裸奔。没准皇上知道后，可怜你多年辛劳，赏你一个痛快，甚至放你一条活路都未可知，可你犯了一个最大的错误……”

“什么……？”

方铮地指了指金銮殿上地龙椅。“那张椅子。可是历朝历代皇帝心中地逆鳞。不是谁都可以坐地。更何况你坐在上面还自称‘朕’这说明什么？说明你疯了都还想着当皇帝。如此不屈不挠之人。皇上若让你死得太痛快了。我跟你姓！”

看着潘尚书目光中泛起望之色。方铮同情地拍了拍他地肩膀：“你太不小心了。我刚才进来就提醒过你地叫什么？聪明反被聪明误啊！”

低头看了看手上地火折子。方铮关心地问道：“……你还想把自己烧死吗？”

说完方铮还很认真地吹了吹火折子折子见风即燃。发出了明亮地火光。

潘尚书飞快地朝后面唰地掠出老远。惊恐万状地颤声道：“你……你你。别过来！老夫……老夫在狱中自尽便是……”

方铮楞了楞。接着又乐了："老东西看不出你一把年纪了。还是个练家子然会轻功。算本少侠走眼了……"

说着方铮一挥手，下令道："来人！把他抓起来，押入天牢重囚，派专人看管，不能让他自尽不准任何人探视！"

几名膀大腰圆的士兵冲上前来，一把将潘尚书摁倒在地了个结实，押了下去。

方铮转身迈出了金銮殿出一口气，殿前广场上横七竖八的摊满叛军士兵的尸体有满地殷红的血迹，龙武军和龙襄军的士兵们正在清理打扫。

方铮回头朝冯仇刀和韩大石笑道："大事定矣！恭喜两位将军，这次二位救驾有功，皇上一定会对二位大加封赏，二位大块吃肉，小弟跟在二位后面喝口汤……"

韩大石笑道："方大人过谦了，若论功劳，当数方大人最大，吃的苦也最多，方大人才是第一功臣呐！"

老子吃的苦确实最多，这倒是当仁不让，不过我可不喜欢升官加爵，如果皇上把我立的功折算成银子赏给我，那该多好啊……

想起昨晚自己星夜冲出重重包围的方府，几番出生入死，偷袭叛军士兵，又偷袭叛军校尉，再偷袭龙武军叛将钱龙……

怎么自己老在偷袭别人？而且偷袭的级别一个比一个高，方铮面带余悸的打了个寒战，太不冷静了，以后三思而后行，三思而后行……

西宫门陆陆续续出现了官员们的影子，三三两两走在一起，心惊胆战的越过满地叛军尸体的广场，朝金銮殿走来。

他们的神情各自不同，有的高兴雀跃，有的绝望之极，有的惶恐不安。方铮看着他们，心中冷笑不已，经过这场叛乱，朝中局势必定会有一番翻天覆地的变化，以前依附潘党的大臣一个都跑不了，被诛连的，被清洗的，被提拔的，还有被踢出局的……

惊不定的大臣们走到金銮殿门口，见方铮正负着手含笑望着他们，方铮身旁还站着两位杀气腾腾的将军，其中一个赫然是龙武军的冯仇刀。殿门两旁站满了彪悍肃然的士兵，不少士兵身上脸上还带着斑斑血迹，整个场面的气氛显得阴森恐怖，浓郁的杀气充斥着皇宫大殿。

大臣们心中俱皆一惊，今日这场早朝，不知有多少同僚会被送上断头台。那些依附潘党的大臣此时已控制不住的浑身颤抖起来，甚至有的直接便吓得瘫软在地上，浑身直抽抽。

方铮如往常般迎上前去，满脸堆着和善的笑容："哎呀，各位大人，好久不见，昨儿晚上睡得还香吧？真羡慕你们呀……"

大臣们面面相觑，心中苦笑不已，睡得香？昨晚叛军入城，满城放火，肆意屠戮百姓，到处都是喊杀声，惨叫声。这些官员们坐在家中惶惶不安，生怕叛军冲入自己府里，将自己满门屠灭，惊恐害怕的心情煎熬下，他们一夜都没敢合眼。现在这个毛头小子居然问自己睡得香不香……他会说人话吗？

"咦？魏大人，你没睡好吗？有黑眼圈哦……虽然您年纪大了，可也得注意形象呀，您可是风流阵里的急先锋，有黑眼圈可就不招大姑娘小媳妇儿喜欢了……"

朝臣之中，

兵部尚书魏承德还算关系尚好，毕竟二人在跟突厥作过，彼此印象都不差。

魏承德没好气的哼了哼，翻了个白眼道："方大人，休得拿老夫开涮夫堂堂正正，什么风流阵里的急先锋，你可别乱说……"

魏承德一直与潘党针锋相对，潘党倒台，就数他最高兴，所以他现在的心情很不错。

"哎呀大人，您就别谦虚了俩谁跟谁呀，牡丹楼的依依小姐托我给您带个好呢，她说您老好久没去看她了……"

"她怎会托你带话……"

“路过，下官纯粹路过，真的！我跟依依小姐之间纯洁得像张白纸人老心不老，青楼里的常青树官哪有胆子与您做情敌呢……”

“哼！”

方铮嬉皮笑脸一阵插科，将空气中的紧张气氛稍微缓解了一些。

此时已是巳，一名小黄门急步从西宫门外跑了进来，大声喝道：“皇上早朝，百官列队——”

群臣肃然，自觉的按品:官阶排好队列静分立在殿门两侧。

正在扫殿前广场的士兵们纷纷停下手，跪在了满地的血水里。

未多身着五爪金龙黄袍，头戴翼龙冠面沉肃威严的皇上在宫门口下了龙辇，双目平视广场上满地的叛军尸体视而不见，双脚踏着殷红稠粘的血水，一步一步走向金銮殿。他的身后留下了一个个若有若无的血红的脚印，轻轻的脚步声，如同法场杀头之前的鼓点，一下一下的敲击在众人心上。

很快皇上便已踏上金銮前的玉石台阶，小黄门在皇上身后高喝道：“皇上上殿，百官朝拜——”

群臣顿时跪拜下去，看着皇上沾着血水的脚印一步步印在金銮殿地上铺的金砖上，不少官员面色更加苍白，如同末日一般，浑身颤栗。

直到皇上在龙椅上坐定，群臣这才山呼道：“吾皇万岁万岁万万岁——”

这回皇上没说“众卿平身”，而是直接朝身旁的小黄门点头示意。

小黄门立即往前站了一步，缓缓展开手中的黄绢，大声道：“一等忠勇伯，右散骑常侍，兼驸马都尉方铮，上前跪拜听封——”

正打算倚着柱子睡一觉的方铮闻言叹了口气，潘党都还没抓，你急着封什么功臣啊，不知这回皇上又会给我升个什么官儿……

“微臣方铮恭听圣旨——”方铮站起身，站到了大殿正中，又朝前走了几步，跪拜高声道。

“诏曰：华朝建武十二年十月十五晚，潘逆文远，策动神武军赵逆谋反，叛军攻入京城，烧杀抢掠，无恶不作，百姓死伤无数，致使生灵涂炭，河山动荡。国之大难时，方铮怀忠君体国之心，孤身出城，搬兵救驾，并歼灭叛军，生擒贼首潘逆，保全江山社稷未落叛贼之手。此功之大，不亚开疆辟土，朕念其功，故封方铮为一等忠勇侯，增食邑一千户，世袭罔替，升方铮为京城守备将军，可在各军中挑选精锐，戍卫京城，许其临机决断，对朝中二品以下不法之官员，有先斩后奏之权。并特赐禁宫骑马，允随时入宫参奏机要。赏黄金三千两，丝帛五百匹，东珠二百颗，钦此——”

群臣大哗，这样的封赏可算是皇恩浩荡了，封侯尚可言，但将其封为京城守备将军，并对二品以下官员有先斩后奏之权，这道封赏未免就太大了，二品是什么？是尚书级别的呀，也就是说，以后除了朝中少数几位尚书，谁若犯在这小子手里，他可以想杀就杀，想想就知道，这小子的权力已大到什么地步了。

方铮自己脑子也是稀里糊涂的，这一通半文半白的圣旨绕了一大串儿，他也没听懂到底说了些什么，依稀听明白好象升了爵位，由伯爵变成侯爵了，然后自己好象又当了个什么将军，——我怎么成将军了？当将军不就意味着要打仗，要流血，要拼命……

“方铮，你可以领旨谢恩了。”小黄门尖细的声音打断了方铮的胡思乱想。

“咳咳……那什么，皇上，微臣是文官呀，而且微臣觉得自己做文官做得挺好的，怎么能当将军呢？跟微臣的专业不对口呀……”方铮陪着笑，小心翼翼的试图让皇上改变主意。

“大胆！方铮，你莫非敢抗旨吗？”皇上还没什么表示，身旁的小黄门便厉声吼道。

方铮看了一眼小黄门小子眼生得紧，人模狗样的，是谁呀？敢跟老子这么说话，就算是贴身侍侯皇上多年的曹公公，在老子面前也得

陪着笑脸。待会儿散朝了去问问曹公公，把这半男半女的狗东西狠狠扁一顿便检查一下这狗东西阉干净没有，没阉干净就再阉一回……

“皇上臣真不是带兵的料啊，万一没管好手下，他们在外面惹了祸，微臣岂不是要帮他们背黑锅？您是知道的，微臣向来都是让别人给我背……呃臣遵旨，微臣叩谢皇恩——”见着皇上黑黑的臭脸快到爆发边缘后，方铮明智的选择了领旨谢恩，管他的，回头再跟皇上求情去。

皇上脸色稍缓，威严的扫视了群臣一眼，沉声道：“朕还有一道圣旨要在朝中再设一个机构，名曰都察院负责监察朝中百官，密折专奏遇到谋反作乱的紧急事件，都察院有临机专断之权事，朕亦交予方铮负责。”

此言一出，群臣又是一阵哗然，皇上对方铮宠信得实在是过份了，监察百官，还临机专断，并且领着京城守备将军之

等于是皇上彻底将京城的安危，和百官的前途全部交，潘尚书造反之事还未平息，皇上难道就不怕方铮成为第二个一手遮天的潘尚书？

未等群臣多想，皇上又是几道封赏下来，此次平叛立了功的冯仇刀，韩大石都封了侯爵，并赐禁宫骑马，仍然各自领军。就连方铮的父亲方老爷，也因护驾有功，被封为开国伯，方夫人则被封为五品诰命太夫人，方家的荣耀在这一天被推到了极至。

而当初举荐方铮有功的胖子福王殿下，也被加封，由于他本已是王爷，又是皇上的亲子，爵位上无法再加封，于是皇上赏了他不少财物，并增食邑二千户。更让人值得玩味的是，皇上特命福王殿下入吏部任职，参知政事。

众所周知，华朝律法规定，皇子之中，除太子外，任何皇子不得干预政事，以防他们将来篡权夺位，导致与太子手足相残的悲剧。而皇上今日这道圣旨，等于废除了这条律法，甚至于还有更深层的意思……

若在平日，群臣自然会群起反对，但今天不同，群臣知道，今天是他们被清洗的日子，至少有一半的官员都在担心自己脖子上的脑袋，又怎会注意这道与他们无关的旨意？所以这道圣旨宣布以后，居然破天荒的没有一个人出班反对。

有人欢喜自然有人愁，封赏有功之臣后，小黄门递上一本薄薄的册子，皇上看都没看，便将方铮叫到近前，淡淡的道："如今你监察百官，这册子里面列的，都是依附潘逆的官员，你来处理吧。"

方铮楞了一会儿，看着这薄薄的册子，又好奇的看着皇上。

"皇上的意思？"

"先抓再审。"

接过册子，转身看着金殿中神色不一的群臣，方铮感到有些为难，其实他也知道，这是皇上给他一个在百官面前树立威信的机会，可他方大少爷习惯了在别人背后使阴招，若要他当着众人的面明刀明枪的抓人，他不由感到有些心虚……

"咳咳……"咳声在静谧的大殿中回荡，方铮朝群臣们陪笑拱手道："各位同僚，下官奉旨行事，还望各位多多包涵，咱们同殿为臣这么久了，其实我也挺不好意思的，说起来这事儿闹得太大了，而且影响实在太过恶劣，这跟借了银子不还的性质是完全不同的，老实说，你们若真借了我银子不还，我还……我还真下得去手抓你们……将来你们有冤报冤，有仇报仇，没冤没仇的就别耽误了，赶紧去投胎……"

"方铮！在胡说八道什么？还不快开始！"皇上在他身后怒道。

"是是是，咳咳。"方铮清了清子，朝殿外大喝一声："龙武军听令！"

殿外站着的士兵齐声回应，吼声震天："在！"

吓得站在殿内的群臣颤栗不已，其中有不少官员已软软的瘫倒在地，脸色铁灰，看起来已经像个死人了。不用说，这些官员当然是潘党里的中坚份子，他们知道，此番已是在劫难逃了。

方铮缓缓展开手中的小册子，高声道：“我念到谁的名字，你们就把他抓起来，押入天牢！胆敢反抗者，就地诛杀！”

“是！”

“吏部左侍郎，江中成，抓！”

“监察御史，吴潜，抓！”

“吏部右侍郎，周中谦，抓！”

“刑部右侍郎，陆文达，抓！”

“……”

朝堂上的大臣们尽皆被吓得瑟瑟发抖，面色铁青，嘴唇乌紫，惊恐的注视着仍在念着名字的方铮，和方铮身后，嘴角噙着冷笑扫视着他们的皇上。眼看一个又一个同僚，连求饶的话都不敢说，就被垂头丧气的带了下去，这种巨大的心理压力是他们这群顺风顺水做了十数年甚至数十年官的人难以承受的。

一直到方铮念完，殿内的大臣们已然少了一半。剩下的大臣，有的问心无愧，面色如常，有的满脸庆幸，直叹自己死里逃生，还有的心怀惴惴，惶恐不安。

方铮将册子收妥，一抬头，见大殿少了一半人，不由有些惊奇：“嗬！少了这么多呀，你们别怕，这就像家里搞大扫除，谁家还没几只螂臭虫蜘蛛网呀，打扫干净后，看起来不就清爽多了嘛，以后你们站班都不用站得那么挤了……”

“哼！”方铮身后的皇上满脸怒色的站起身，狠狠一拍龙椅的扶手，阴森道：“这群败类！朕以国士待之，他们却以刀兵报朕！简直是忘恩负义！方爱卿，朕命你速速将其审问清楚，这些人全都满门抄斩！还有潘逆，朕要诛他九族！”

群臣在皇上的雷霆之怒中尽皆跪倒，齐声道：“皇上息怒……”

“皇上，皇上……”离皇上最近的方铮悄悄的朝他挤眼。

“何事？”皇上没好气的瞪了他一眼。

“皇上，您忘了一件事，微臣不得不提醒您……”

“忘了何事？”

方铮两眼一亮，双目之中似是放出万道金光，令人不敢逼视。

方铮堆起满脸的笑容，

Chapter_28

用极尽谄媚的声音，讨好的笑道：“皇上，抄家，抄他们的家呀，微臣对这个艰巨的工作非常拿手，保证绝不贪污……”

“你……你这个……”皇上气得指着方铮，不知该如何骂才好：“……宓儿没说错，你简直就是个最无耻的混蛋！给朕滚出去！……滚快点！”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八十七章 权衡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2-30 22:06:40 本章字数:5750

书。

皇上余怒未消的瞪着方铮。方铮低眉顺眼陪着笑。脸都笑的快僵化了。

“哼！你怎么就这没出息？你家都富可敌国了。你两只眼睛怎么还只盯着银子？”皇上怒声道。“皇上。这话可乱说啊。富可敌国还远远不到。您这话太夸张了。再说了。那是微臣父亲的银子。微臣可不想打主意打到父母身上……”方铮赶紧辩解道。

“所以你就打主意打到这些犯官罪臣身上了？亏你还好意思！罪都还没定。就打好了去抄家的主意。——你上辈子是不是特穷啊？”

这话说到点子了。方铮猛然抬头。两闪发亮的望着皇上。哀声道：“……皇上。您都知道了？不瞒您说。微臣上辈子正是穷死的啊。呜呜……”

如果自己有钱。大把的姑娘便搂。何至于上街去买那些不良步兵片？如果有钱。可以有车坐。自己何至于亲自走路。结果运气不好一头栽进了下水道……

说到底。自己的穿越。都是没钱的呀！

皇上哼了声。“朕懒的跟你废话！审理潘反和结党一案。朕就完全交给你了。这次不三法司会审。不必经由刑部报备。由你带领影子直

接审理。龙武军从旁协助。直接向朕汇报。任何人都不的干预！从今日起。朕赋予影子对百官有监察权。抓捕权和审问权明白了吗？”

|叛乱一事。皇上的疑心病越来越重。他已经不敢相信身边的大臣了。只对方铮和冯仇等一干救驾功臣才敢放心任。而影子机构。已然彻底的成为了似于明朝锦衣卫一样的特务专权机构了。

方铮连连点头：“微臣遵旨……皇上。那家一事……”

皇上没他话茬儿接着道：“……无病入吏部理事。朕是有打算的但是这孩子一直玩玩闹闹。生性较为懦弱。你是的同窗好友。平日要多帮帮他。告诉他。办差只管放心办。办错了不要紧。”“是。微臣明白。……皇那抄家一事……”

皇上仍没理他。继续道：“这次朝堂清洗。朝中官员倒下一半。朕很是痛心！如今各部官位空缺了不少。除了让候补官员暂时顶上之外。朕决定三个月后开恩科。为国举仕。朕打算将此事交给太子和无病二人负责。看看他二人能力如何你也在旁协助一下。”

“微臣遵旨……皇。那抄家一事……”方铮仍不屈不挠的试探道。

“抄家抄家！你就知道抄家！朕就想不通你贪财怎么贪到这种的步！”皇上终于勃然大怒。指着方铮的鼻子怒骂道。

“皇上。微臣冤枉！抄家抄来的东西。微臣绝对会一文不少的上交国库微臣这是在为我华朝日渐空虚的国库做贡献……”方铮无辜至极的眨着眼睛。天真而无邪。

“哼！你会那么好'？恐怕抄过后国库所顶多只有十之二三。其余的都落入你自己的腰包了吧？”皇上斜睨着他冷笑道。

"！皇上真神了！我还真是这么打算的……方铮脸皮厚如城墙就算被人揭穿。仍然毫不变。正义凛然道：“皇上误会了！微臣绝不会贪墨一'一厘银子。若上不信。微臣可以发个毒誓……”

“那你发一个吧。”

方铮举起右手。一正经道：“咳咳……若微臣墨一分一厘银子。老天便罚微臣每天被老婆毒打。一天打三遍。逢初一。十五再加一顿当

宵夜……”

“滚！朕的儿有那么泼辣么？”方铮又一次成的挑起了皇上的熊熊怒火。

当然。毫无例外的。君臣二人又一次不欢而散。方铮被皇上赶出了御书房。灰溜溜的出宫回府了。

不过方铮现在满'喜悦。被赶出去之前。皇上终于还是松了口。答应可以先将潘尚书府抄了。但是皇上不准方铮贪墨分文。对于方铮提出的一九分成的老规矩。皇上更是想都没想便一口回绝了。不贪墨分文就不是方铮了。刚才发誓自己只说不贪一分一厘银子。一分厘自己当然看不上眼。不过百两千两银子。那就不一定了。府里被烧成那样。也没见上给我补偿补偿啊。

马车行到方||前的广场上。方惊奇的发现。府里前院的修缮工作已经开始运作了。烧焦的大门牌匾已被撤换下来。泥工匠们正指挥着劳力拆围墙。众人各自忙碌着自己的工作。工的一副热火朝天。赶英超美的景象。

门口还站着一大群人。这些人身着朝廷官服。每人手里拿着一张拜帖。正殷切的翘首期待。见方铮的马车徐徐行来。众"员两眼齐亮。争先恐后的迎上前来。七嘴八舌的嚷嚷着：“方侯爷回来了！”

“方侯爷。在下扬州知府。特来拜见爷。恭喜侯爷加官晋爵……”“方侯在下户员外郎。拜见方侯爷。这是下官的拜帖……”

“闪开闪开。到我！方侯爷。下官吏部……”

“哎哟！谁踩到我了……”

“各位大人肚子饿吗？尝尝小老儿的芝麻饼吧。一文钱一个……”

“……”

被眼前的一幕吓呆了。这么大一群人围着自己。谁|们是不是官儿呀。万一他们间有潘党余趁乱捅自己几刀。我死了找谁说理去？方铮马车都没敢下。当机立断。一把掀开车帘。扯着嗓子大叫道：“快来人！有刺客！”

“谁？刺客在哪？众官员也被吓坏了城中叛乱初定。潘党余孽也有许多漏网的。若被这些亡命之徒捅上几刀。自己死了找谁说理去？——天下乌鸦一般黑。这群当官的跟方铮想一块去了。

这会儿官员们没跟方铮客气了。纷纷惊恐的朝方铮的马车上窜去有手脚慢些的。也颇为机灵的往马车下面钻一时间场面鸡飞狗跳。乌烟瘴气。方铮气急败坏的在人群中挣扎。沉。然后被淹没。只剩一只手。孤独无力的在挤的人群中伸了出来。用尽力气的比划了一下中指。最后软软垂下……

待到影子属下和方府的下人们闻讯赶来。分开众人后发现方大少爷垫巴在马车的最底部。面色惨白。奄奄一息。浑身直抽抽……

方铮面色阴沉坐在偏厅里。面前或站或坐着数十名面色讪讪的朝廷官员。

指了指厅中角落堆着的大小小的礼箱。方铮沉声道：“你们来送礼？”

众官员忙不迭点头。且送上极其谄的笑容。

“放！”方铮狠狠的一拍桌子：“你们这是送礼吗？分明是给我送终！”众官员大骇。连连罪。就觉的后怕。如果影子属下下人们晚来一会儿的话……

方铮抽抽鼻子悲从中来：“老子英雄一世。为国家为皇上几次三番出生入死。敌人没能要了我的命。没想到差点被你们这群贪官给压死……忒他妈窝囊了！”

众官员急忙上安慰。纷纷表示自己是无意的不知哪个王八蛋喊的有刺客。此人真应该抓出来裸体游街示众三个月以消方侯爷之怒气……

……

直到众人纷纷将带来的礼单敬献到方铮面前后。方侯爷的脸色才稍微好转了一点。

一名官员越开众人走到方铮面前点头哈腰笑道：“如今方侯爷负有监察百官之责。也就是说。您是咱们的顶头上司了。以后还请您多多关照下官。下官这次给您献上顶极东珠一百颗。望方侯爷笑纳……”

“方侯爷。下官送来东海红珊瑚五株……”

“方侯爷。下官送来五百年滋补老山参二十对……”

“……”

“哇哈哈哈哈。客气。太客气了。|不为例啊。这次我就收下了。都收下了……”方铮高兴的红光满面。贪官的嘴脸一览无遗。方才的小小不愉快早已丢到九宵云外。这么多值钱的礼。本少爷就算被他们再压个半死也值呀……

“慢着！方侯爷。下官的礼物是最好的。下官听说方侯爷一直清廉如水。度日艰难……”

包括方铮在内。所有人都瞠目结舌的望着这位说话的官员。这马屁拍……未免也太不要脸了吧？清廉。还度日艰难……

方铮素来厚如城墙脸皮。闻言也难的的红了一下。一闪即逝。心中暗暗警觉。此人马屁之功尚在我之上。我的小心提防……

说话的官员意洋的接着道：“…下官听闻。方侯爷住所中。尚只有正妻一名。连个使唤的丫鬟都没有。下官为方侯爷甘于清贫的高尚情操感动。同时也为侯爷心疼不已。所以下官给侯爷送上貌美丫四名。跟在您身边被铺床。红添香……”

说着他还给方铮暧昧的挤了挤眼。露出一个男人都懂的淫贱笑容。笑道：“她们还未经人事哦……”

方铮大喜。正待开口收下。却见这位送礼的官员惨叫一声。接着人便已飞到五丈之外。躺在的上口吐白沫。浑身直抽抽……

方铮吓的往桌子底|一钻。双手抱着脑袋大叫道：“刺客！有刺客！这回是真的……”

“有个屁的刺客！你给老娘出来！”长平威风凛凛的一把将方铮从桌底拎了出来。

方铮定下神一看。见四周站满了平的女侍卫。一群官员目瞪口呆的望着长平。

而那位浑身直抽抽的官员。……他还在抽抽。

指了指躺在的上的官员。方铮结结巴巴道：“这……他……这是你干的？”

长平凤目含煞。恶狠狠的扫视着众官员。怒道：“给我夫君就罢了竟敢给我夫君女人。不要命了？”

方铮闻言立马就蔫了。这几个老婆还三天两头不对付。这要再多四个美貌的丫鬟。估计过不了几天。城外秦淮河的渔民就会打捞出四具美貌的无名尸体她|都浸在猪笼……

“你……你怎能如对待朝廷官！”一位看来躺的上那位关系较好的官员气冲冲的责道。

方铮惊讶的抬起头。嗬！敢跟当公主叫板这小子有种！

其实方铮误会了。方铮迎娶公主。全京城的大小官员都知道。但外的来京的低级别官员就一定知道了。他们进京后便马不停蹄的赶往方府送礼。还没时间去打听方

妻是何方神圣。不然借他俩胆也不公主叫板呀

长平闻言柳眉一竖。杀气毕现。冷笑道：“没想到我华朝还出了你这么有骨气的官员很……”

方铮见状情知要糟。人好心来送礼。搞的腥风血雨就不好看了。——若吓的别人以后都敢来送礼了。本少爷岂不是要亏死？

“这位大人。本猴儿……本侯爷的正妻。乃当今圣上第二女。长平公主。这位大人不可鲁莽……”

“什么？这位美丽端庄的女子。竟然是圣上的第二女长平公主殿下。难怪下官第一眼觉的侯爷夫人如此雍容华贵比之世间最的女子都要美上三分不止……”刚才与长平顶撞的官员见风使舵之快。令人吃惊。难的的是。他居然丝毫不见脸红气喘仿佛这本就是他的心里话。

“你……你你……叫什名字？官居何职？”回换方铮了。如此不要脸之人必须的收入本猴儿帐下。不能太子了去太子手下有个萧怀远就够让方铮闹心了。

“回侯爷的话。下官叶冬辉。,常州知府。”叶冬辉站起来恭恭敬敬的答道。

“叶冬瓜？好怪的名字。行。本爷记住你。”

“侯。下官名叫叶冬辉。不叫叶冬瓜……”叶冬辉擦着喊纠正道。

“哎呀。冬瓜冬辉。不都一样嘛……”方铮耐烦道。

辉'里默默流。不一样。太不一样了！

-～----------～

太子府。

叛乱结束后的二天。太子便从神策军大营悄悄的回了城。范瑞正哈着腰。不停的向太子道贺。

“恭喜太子殿下。皇上恩准殿下入朝监国理政。对殿下而言。是件大喜事呀。”

太子脸上也带着释然的微笑。使的他整个人看起来更加儒雅。

“孤终于等到这一天了。父皇年老迈。孤也确实该为父皇分分忧了。”太子的语气很唏嘘。也不知在叹自己。还是皇上。

范瑞瞧了瞧太子的脸色。见太子面露喜色。犹豫了一下。终于还是开口道：“恕在下放肆。殿下现在还不是高兴的时候……”

太子面色一沉。接着缓颜道：“先生的意思是说。孤的四弟福王。也被父皇安排进吏部任一事？”

“正是。皇上此举。颇有深意。殿下不可不察啊。”

“父皇在位数十年。一子都在弄权衡。他将福王安排进吏部。孤怀疑他是否已的知叛乱那天。孤压住神策军按兵不动一事。所以父皇已对孤产生了不满……”太子神色迟疑道。

“此事不能不防。下入朝监国。而福王却进了部之中最重要的吏部。原本殿下也不太忌惮。可问题是。如今方铮受皇上重用。身负监

察百官之权。还兼戍卫京城防备。集文武大权于一身。众所周知。方铮乃福王一系。此二若在朝中联手。殿下理起国事来将会处处掣肘。”

太子脸色阴沉道：孤又何尝不。没想到方铮如此受重用。他手中掌握着影子。又监察百官。还领着京城防备将军一职。隐隐已是潘逆之后。朝中第一人了。若假以时日。让他在朝中培植势力。拉党结派。以后的朝堂。焉有孤的立足之的？”

“可是……在下想不通。皇上为要如此重用他？论资历。论为官。朝中比方铮强的大有人在。就算立了几个微不足道的功劳。皇上也没道理将他捧这么呀。”

“孤也思量许久。孤猜测。这可能父皇在为后事谋打算了……”“后事？”

“对。父皇年近七十。宫中太监。父皇近年病不断。靠服汤药才能勉强支撑。前几日潘逆谋反一事。对父皇的打击更是巨大。孤认为。父皇可能心力交瘁。想提早退了。”

范兴道：“喜殿下。您离即位之日也越来越近了……”

太子摇头道：“莫高兴的太早。福兮祸所倚。父皇想退位是不假。但孤隐隐觉的。父皇对太子之位有了动摇之心。福王入吏部就是一个很好的证明。孤担心的是。潘逆叛乱。孤强压神策军在城外按兵不动。此事若被父皇知道。孤的太子之位肯定不保。”

范瑞低声道：“此事应尽快解决。知道殿下入神策军营的。只有神策军大将刘长生。手下两名副将。殿下应尽快决断。斩草除根。莫给自己留下祸患……”

太子看了范眼。缓缓道：“父皇正因神策军救驾不力而异常恼怒。此时若大将无端横死。岂不是更惹父皇怀疑？”

范瑞低下头。语气平淡道：“太子请放心。刘长生必将死于暴病。就算是宫里的御医前去看。也瞧不出任何毛病……”

太子目光阴森的注视了范瑞半晌。直看的范瑞背后冷汗淋漓。接着太子轻轻打了个呵欠。淡道：“孤累了……”

范瑞恭敬的低着头。一语双关道：“在下为太子安排。”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八十八章 泡汤的洞房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2-30 22:06:58 本章字数:5894

幕降临。京城万家***。经过一场血腥的叛乱后。京们也恢复了平静的生活。逝已矣。生者还的继续为生计-波。

城内的宵禁令已经除。城内不少百姓头缠白布。点着白蜡烛。烧纸钱。京城各个角落都传来隐隐约约的哭泣声。那是百姓们在祭奠叛乱时无辜惨死的亲友。

方府也是***通明

前院的修缮工作仍在热火朝天的行方铮负着手正在巡查工的。

一位工部的官员点哈腰的朝方讨好的笑着：“侯爷。给您修院子的工匠直属工部管辖。他们祖祖辈辈都是给皇宫修园子。盖大殿的。祖传的手艺。您瞧着可还满意？”

方铮讶道：“修皇"的给我来修大院？这个……大材小用了吧？我怎么担当的起？”

工部官员笑道：“当起。完全的起。再说。给您修缮府院。都是咱的官员们自己掏腰包凑的银子。没有动用国库一分一文。算是工部献给侯爷的小小心意。还望侯爷万推辞……”

官员望向方铮的眼神极为热烈。如同个能放大无数倍的显微镜一般。方铮脸上一点点轻微的表情变化都深深的映入官员的眼中。接着在脑子里去判断这位身后有着强大背景的上官是喜是恶。官员的面上却仍带着巴结讨好的笑。方铮心里跟明镜似的。他讨好的不是自己。是自己身后的光环。

权。原来这就叫权力。难怪从至今。这么多人为了追求权力。撞头破血流仍乐此不甚至家破亡也在所不惜权力二字竟是如此诱人。

初掌实权的方铮不有点飘飘。他只是一个不到二十岁的年轻人。他前世只是一个连工作都找不到穷大学生何想过自己也有如此风光的一天？朝廷的官员拼命的变法儿的讨好自己。哭着喊着给自己塞礼

品。塞银票。不说别的。瞧工部帮他修前院的架势。左算右算。起码的花上一二万银子吧？不过这帮工部官员确实个个富的流油。历代的皇帝都未停止过对皇宫的修缮。所用所费皆是豪奢之极所以工部也成了肥差衙门。随便从国库拨的修缮款中抠出那么一点点。就够他们一辈子吃用不尽了。方铮却没想到。他们也有巴结自己的一天。

淡定。一定要淡定方铮意之。同时也在心暗暗提醒自己。权力是一柄双刃剑。不小心便伤到自己。手中的权力越大自己便的小心谨慎。不能给人落了话柄。

“你们这样是不对！”方铮沉下脸义正严词道：“你这是向本侯爷行贿吗？”

工部官员大惊。脸色都变白了。颤声道：“侯爷……侯爷恕罪！下官。下官只是代表工部向您表示一下心意何来行贿一说？望侯爷明鉴！”

指了指热火朝天的前院。方铮沉声道：“这些的花不少银子吧？本向来清廉如水两清风。无论在朝中还是民间都有很高的清誉。你们这样做不是害吗？”

工部官员气快吐了。你还清廉？还两袖清风？这几日你数银票都数手抽筋儿了吧？占了便宜还卖乖。简直无耻之极！

心中极度鄙夷。但他面上却不的不陪着笑道：“侯爷言重了。这些花不了几个银子。真的。皇上命侯爷监察百官。下官又怎会让侯爷背上受贿的恶名？侯爷您就只当是官员之间的礼尚往来……”

“那怎么行？”像伟人一样大幅度的一挥手。斩钉截铁道：“本侯爷深受皇恩。所思所想皆是国事民生。怎会占种小便宜？这些工匠的工钱。伙食还修缮府院所的材料。本侯爷自己掏腰包。说。总共需要多少银子'”

工部官员心下大异。闻知此人贪'好色之极。为捞银子常常不择手段。今日看来并非如此啊。莫非传说不确。此人真是个清官？那可好办了……

“侯爷……您。您又是何必呢？下官没有别的意思……”工部官员期期艾艾道。

方铮一把抓住工部"员。将他扯到近前。一脸正气道：“本侯爷奉皇命监察百官。当然要以身作则。怎能给人落下贪墨银钱的话柄？再说本侯爷家境殷实。缺这点小钱吗？——十两够不够？”

“啊？”工部官员方铮的正气所慑。一时没反应过来。

方铮不高兴道：“瞧你也是个五品官儿了。怎么朵不好使？本侯爷问你。这些工匠的钱。还有材加在一起。十|子够不够？”

“十……十两？”工部官员瞪大了眼睛。结结巴巴问道。

方铮皱起了眉：“莫非少了？”

“不。不。不少了……”官员用尽全身力气。拼命挤出了笑脸。只是脸色有点难看。

方铮满意的拍了拍官员的肩。笑容中满含欣慰：“很好。本侯爷从不占人便宜。别人送我品。本侯爷一直都十倍还之。公平合理。童无欺……”

说着方铮从怀中掏一锭十两重的银子拍在官员手里。满怀感慨的望了一眼热火朝天的修工的。用充感情的咏叹调道：“真好。真——好——啊！”

鼓励的拍了拍官员肩膀。方铮心满意足的往自己的小院走去。

工部官员楞楞的看手里那锭白灿灿的银

工的火把的照射|。显的那么的夺目……

“对了。”走了几步。方铮好像忽然想起了什么。转过身道：“……本侯爷的老父喜欢花瓶。你去淘换淘换。弄两只前朝的古董花瓶摆我家前厅。要真品。不要赝品……”

见官员仍捧着银子傻呆呆的看着他。方铮皱了皱眉。强调了一句：“……不要贪污哦！不别怪本侯爷把你双规……”

说完方铮挥了挥衣袖施然回小院。

良久工部官员扑一声倒在了工的上。工匠们大骇。

“大人！大人你怎了？”

“快！快大夫！”

“……”

兴奋的搓着手。方铮满脸淫的回到小院。

贼兮兮的瞧着小院里的四间厢房方心旌一阵激荡。城中叛乱初定。还不太安全。方铮将凤姐和嫣然强留在府里。四房里住着自己的四个老婆。今晚该睡一间呢？方铮马上就做了决。长平。当然是长平。潘尚书那老东西起兵叛乱的日子选忒好了。正好赶在方铮和长平成亲的那天害两人一直到在都没能洞房

方摩拳擦掌。斗志昂扬。今晚一定的把长平叼在嘴里。再嚼巴嚼巴。一口吞进肚里去……

由于长平是正妻。所以理所当然住在了小院的|屋。此时夜已渐深。老婆们都早早的吹熄了蜡。睡下歇息了。月黑风高正是窃玉偷香的好时机。想到长平那张精致美丽的俏脸和凹凸有致的身材躺在床上任君采撷的情景。方铮不禁一阵心跳加速。血脉贲张口水湿嗒-的流满一的……

轻轻推开自己的主屋大门。长平早已睡下屋子里黑的伸手不见五指。方铮手脚像个偷的雷的土汉奸转身轻轻掩上门。摸索着朝床边走去。口里用极淫的语气轻轻的道：“儿。小乖乖。小宝贝儿。你老公我来啦。有没有洗白白呀？老公今儿的好好疼你。嘿嘿嘿……”

“夫君？是你吗？”长平被方铮的淫淫调给吵醒了。打着呵欠点燃了桌上的蜡烛。

屋子恢复了光亮。铮一眼望去。竟是呆了。

昏暗的烛光下。长平云鬓蓬松。上身穿着一件大红色的肚兜儿。下身穿着极其短小的亵裤。露出欺霜赛雪的白嫩肌肤。高耸挺立的酥胸。不足一握的蛮腰。有那修长笔直的美腿……方铮看的大吞口水。偏偏长平被方铮吵醒后一直迷迷糊糊。对自己暴露穿着浑然未觉。小手遮口。秀气的`着呵欠咕哝道：“……都什么时辰了。怎么才回来？”

说着长平迷迷糊糊往床边走去。`算躺下继续睡觉。

方铮心里恨恨思忖。这女人难道不知今天是她的洞房之夜？怎么一点羞答答的意思都没有？神经够大条的……

良辰美景虚度？方铮流着口水。二话不说。一个箭步跨上前来。将长平往怀中一搂。色手便开始不规矩的四处乱摸起来。嘴里嘿嘿笑道："想睡觉？来。跟哥哥一起睡。咱们做做运动再睡。对身体健康有好处……"

长平被方铮一搂一摸。顿时整个人清醒了。粹不及防之下。"呀！"的惊叫一声。接着俏脸立即变的通红。双手微微抗拒着。口中无力的娇呼道："……夫君。今天不……不行。夫君！呀！讨厌死了。别乱…今天不行…"

精虫上脑的方铮哪管长平说什么。还以为长平碍于大姑娘的面子。不好意思迎合他。所以故意欲迎还拒。方铮嘿嘿淫笑道："小娘子。你就别反抗了。从了我吧以后跟着本大爷吃香的喝辣的……"

说完一把抱起长平。床榻走去。然后将不断挣扎的长平放到床上。不由分说便整个人扑在了她的身上。嘴巴像猪拱食似的。在长平的小嘴。脖颈还有酥胸上亲来摸去。直弄的长平俏脸羞红。情不自禁的呻吟了一声。咬紧牙关。用最后一丝存的理智。轻声道："夫君。今天真的不行……哦……。别亲那里……"见长平已然情动。方铮更是身心如同火烧。长平说什么他哪会听进去。着急忙火的一把将长平的肚兜儿扯落。长平]的惊叫一声。接着便看见方铮像找到组织的的下党的。睁着被情欲烧的布满血丝的眼睛。一头扎到了她露在外面的酥胸之上。奋力的摸索。爱抚……

"你又在欺负我姐吗？"嫩童音划破了满室的旖旎。像一阵冷冽刺骨的寒风。吹落了的春花。

方铮如同三九寒天被人淋了一盆冰水。整个人楞住了。猛然抬头接着便看见长平身旁的被窝里。一个小小的脑袋冒了出来。胖乎乎的小手揉着惺的睡眼用好奇的目打量着方铮按在长平酥胸上色手。

方铮和长平楞楞的顺着她的目光望去。见自己正保持着轻薄的姿势。而长平却将纤手紧紧的环在方铮的腰侧。仿佛在迎合方铮的动作……

“啊——”

“你要死啦！”

两声尖叫划破夜空。冲九宵。

整理停当的方铮面沉如水的坐在仙桌旁。长平已穿上了衣服。俏脸仍是红红的。见方铮板着臭脸。一副欲求不满的模样长平不禁噗嗤笑出声来。

望着正在床上无聊的数着自己胖脚丫玩的长乐

问长平道：“她……她怎么会在这里？”

长平白了他一眼。道：“她怎不能在这里？叛乱时宫里死了好多人。宝儿住在宫里害怕。我只好把她带来住几日了……”

方铮松了一口气道：“那还好。还好……我还以为你父皇大方。把这小丫头片子当作你的嫁妆。一块搭给我了……”

长平道：“去你！美不死你！你以为跟肉铺买肉似的。称两斤肉再给你搭二两下水？”方铮悲愤道：“那你也该早点跟我说一声呀当着小姨面跟姐姐亲热。我这姐夫以后还怎么当？”

长平闻言羞道：“……不是跟你说了不行吗？谁叫你……谁叫你那么急再说宝儿才五岁。她懂什么？”

哼哼。她懂的可不比你少。只你们都没发现她的真实面目罢了。

“姐夫你老赖在我和姐姐里不走。非想我也嫁给你？”长乐眨巴着眼睛道。

方闻言快哭出来了你若嫁我。的人生还有什么奔头？

“长乐公主说来你可能会不太。微臣真没|意思……”方铮哭丧着脸道。

“我有很多嫁妆！”本是随口说一句。没想到被姐夫拒绝。长乐的很没面子。特意强调她的优势。

方铮闻言却有些兴趣了。“哦？说。有多少嫁妆了？”

长乐的意洋洋的伸出五根胖乎乎的小手指头比划了一下。神情炫耀无比。

方铮眼睛一亮。"！这小丫头片子捞钱比我还狠。是个人才啊！

“怎么样？我若嫁给你。这些嫁妆也是你的。很动心吧？”未来的婆家有望。长乐马不停的给方铮做起了思想工作。

方铮情不自禁的点点头。一笔厚的嫁妆。还搭一便宜老婆。这买卖能做……

“要不要我先出去。这里让给你们俩洞房算了？”长平面色不善。语气阴测测的。

长乐却喜的眉眼不见。拍着肉乎乎的小手笑道：“好啊好啊……”

方铮犹豫道：“不好吧……”小片子太小。再长十年比较靠谱……

长平大怒。拎住方铮的衣领。然后狠狠一脚将方铮踹出门外。大吼道：“你这个禽兽！五小女孩的主意你也敢打！滚出去！老娘不想见你！”

方铮大惊。在门外屈的叫道：“冤枉呐！实际上。是五岁的小女孩打我的主意啊……她才是禽兽呢……”

长平没理他。屋内来俩姐妹嘻嘻哈哈的笑闹声。

“。姐夫看起坏透了。你怎么会嫁给他呢？”

“唉。遇人不淑……”“那你把他让给我好不好？我帮你管教他……”

“休想！”

“……”

洞房之夜啊。就这么泡汤了……这日子没法过了！方铮悲愤的四十五度角仰望天空。不让中的泪水流|……

----------〜-

清晨。方铮神清气爽的出了大门

昨晚被长平踢了出去后。方铮敲遍各个厢房的门。却没一个老婆肯收留他。万不的已。方铮只好偷偷摸摸的发挥了溜门撬锁的特长。将嫣然的,房内门|弄开。嫣然无奈之下。只好任方铮在她身上胡作非为。梅开不知几春光无限。呻吟直至达旦……

方铮面带淫荡的笑容。回味着昨晚嫣然身上的销魂滋味。忽又遗憾的咂摸咂摸嘴。如果四个老婆躺在一张床上。大家脱的光溜溜的一起玩游戏。那滋味想必更销吧? 哎呀！不知何年何月偿所望……

见方铮出门。早早守在门口的影子下属们围了上来。温森朝方铮施礼笑道："大人。今日是不是该提审叛乱主犯潘逆了？"

"提审不用急吧? 本官对抄家比较感兴趣……"方铮摸着下巴沉思道。

"大人。皇上吩咐要尽快拿到潘逆的口供。然后将其罪状公布天下。此事甚急啊！"温森小心的提醒道。

方铮迟疑道："可是……抄家怎办? 本官最近很缺钱用啊……咳咳错了。是朝廷的国库如今很缺钱用……"

"大人请放心。龙武军的冯将军已经派了心腹手下。将潘府围的密不透风。确保万无一失……"说着温森朝方铮露出一个心照不宣的笑脸："……而且属下也了两百名影子在潘府外日夜视。潘府的东西都在。一根针都不会'……"

方铮大悦。拍着温森的肩膀笑道：不错不错。有前途。本官决定升你的官儿。正好朝新设了都察。你便来给我当副手吧。以前影子的老伙计们都升为都统。月俸再涨五成。负责训练新招募的影子成员。记住给本官抓紧点。三个月后。本官要看到成绩！"

温森和影子下属们闻言大喜。纷纷单膝跪下。向方铮表示谢意。

"走吧。去刑部大堂。提审潘逆！老东西。看少爷我怎么整他！"少年志。意气风发的方大少爷。带着昨夜被踢出洞房的不爽。大力的挥着手。众影子下属们前呼后拥的簇拥着他。一行人杀气腾腾的往刑部大堂走去。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八十九章 提审（上）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09-12-31 20:12:24 本章字数:5002

尚书坐在牢房中，怔怔的望着头顶一扇一尺见方都出神。

外面的天气很好，他从这扇小窗中便能看见，只是不能呼吸到新鲜的空气。

也许自己再次呼吸到外面的新鲜空气之时，便是上法场的那一天了吧?

是非成败转头空，他从没想过谋反对还是不对，他只知道成王败寇，历史上多少天纵英才的圣明君主，开国皇帝，他们本来不就是造反起来的么？只是史书的渲染，掩盖了他们谋朝篡位的野心，如果自己这次谋反成功了，史书上想必也会将他这位推翻暴君的新朝开国皇帝吹嘘得妙笔生花吧?

“呵呵，只是败了，如此而已。”潘尚书在牢中露出了释然的笑容，喃喃的自言自语了一句。

守在牢外的影下属见潘尚书喃喃有声，不由支起耳朵，想听听这位失败的谋反者嘴里会说出什么有价值的情报，结果他失望了，潘尚书喃喃自语了一句后，又闭上眼睛，开始养神，天牢内昏暗的火把照射下，潘尚书的身影显得愈加苍老凄凉。

“潘文远，出来！大人要提审！”一名影子下属恶声恶气的朝牢内呼喝道。

潘尚书眼然睁开，眼中泛起几分清冷。

“不知位大人要提审老夫？”潘尚书仍坐在牢房内唯一的小床上，气定神闲的问道。

“问么多做什么？赶紧出来！”影子丝毫没给他面子，毫不客气的将潘尚书拽出了大牢。

刑部在华朝负责审定各种律法。复核地地刑名案件。以及会同九卿审理死刑案件。

不过由于潘逆起兵谋反太过重大。所以潘尚书打入天牢重囚之后。刑部官员上到尚书。下到司仆。没有一个人敢提审他。而且影子下属按方铮地命令二个时辰轮番派人守在潘尚书地牢房外。任何人不得接近探视。

潘尚书来到刑部大堂。见坐在正堂两侧地官员们正冷冷地看着他。潘尚书哂然一笑。

三公六部九卿全都到齐了。提审潘尚书是件大事。尽管皇上吩咐三法司和刑部不得干预方铮问案。可他们仍然来旁听了。他们想听一听。华朝第一权臣在他生命中最后地一次演出。会说出什么谢幕地台词。

刑部尚书名叫楚玮松。五十多岁地年纪于不畏强权。断案铁面无私。在朝为官颇为低调。与潘党素无瓜葛。所以尽管这次地清洗。他地刑部左右侍郎都被抓了。但他本人却安然无恙。反而因不惧权贵。被皇上奖封了一级爵位。

论理。本应由他来提审潘尚书。无奈皇上下了圣旨。此案交由方铮独审。楚尚书只好委屈一回。坐在了正堂大案之侧。

刑部捕快衙役分列两边，手执风火棍，并没有像以前那般大呼小叫的唱喝着“威武”，而是面色迟的离潘尚书隔开好几步，左右互视个个都是一副畏缩不敢上前的模样。

虎死威犹在，潘尚书就算垮台了他平日积威甚深，以至于潘尚书如今乃待罪之身，却也没有人敢接近他。

“呵呵，各位同僚都来了，怎么？都来看看老夫是个怎样的下场然后拍手称快，弹冠相庆？都说墙倒众人推言不虚啊，呵呵。

”潘尚书毫不在意的捋着胡子笑道如他在朝堂上一般跋扈。

“潘文远！你太放肆了！死到临头还如此猖狂，你难道不知过完堂后是你被千刀万剐之时？”楚玮松咬着牙阴森森的道。

“哈哈哈哈，过堂？不知哪位大人来审我啊？便请在堂上正坐吧，天下官员，半数出自老夫门下，说老夫乃半壁江山之主也不过分！老

夫倒想看看，何人有资格审我！”潘尚书大笑道，鹰眼扫过堂侧就坐的众官员，见他们纷纷面露尴尬之色，潘尚书的神情不由更加讥诮了。

“你们这群满肚子男盗女娼之人，以为穿上官衣，戴上官帽便是人上人了么？哼！在皇帝的眼中，你们只不过一条尚有利用价值的狗而已，一旦这条狗老了，不能帮他咬人了，皇帝便会杀了这条狗，做成桌上的菜，将你们一口口吞进肚里！”

“审我？你们谁有资格审我？你们这群懦夫！若非差之毫厘，老夫今日便已是九五万乘之尊，你们在坐的一个都跑不了，全都得被老夫满门抄斩！”

众官员纷纷大怒，却又捏紧了拳头，不敢出声相驳，盖因潘尚书积威实在太深，独霸朝堂三十年，呼风唤雨，一手遮天。虽然在坐的这些官员并非潘党中人，但平日里总秉着惹不起，躲得起的做官原则，久而久之，多年下来，他们在心理上对潘尚书也形成了一种潜在的惧怕心理。所以潘尚书此刻站在刑部大堂之上，指着众官员的鼻子呵斥怒骂，满堂官员竟没一个敢张口，于是形成了一幅非常诡异的罪犯骂官的景象。

“啪！”

潘尚书正站在刑部大堂内，睥睨群臣，飞扬跋扈之时，一只缎面方头布鞋不偏不倚的砸中了潘尚书的后脑勺儿。

堂内的众官员被这只突如其来的惊艳布鞋给吓楞住了，谁这么猛啊？太……太解恨了！

“谁？是谁暗算老夫？”潘尚书勃然大怒，飞快转身，寻找着使阴招儿的凶手。

“那谁，老温啊，去帮我把鞋捡回来。妈的！这老小子太让我生气了，下回再嚣张，老子扔板砖侍侯！都他妈快死的人了，得意个球啊！”数丈之外，一个年轻的懒洋洋的声音传来。

潘尚书定睛一看，见偷袭他的人正是方铮，不由大怒道：“原来是你这小痞子！”

这回换方铮勃然大怒了，在影子下属们的簇拥下，方铮几个箭步冲上前去，一脚狠狠踹在潘尚书的屁股上，直踹得潘尚书“哎呀”惨叫一声，往前趔趄了一下。

方铮还不解恨，冲上去便待继续施暴，温森赶紧上前拦住了他口中劝解道：“大人，大人，未审之前，不宜动刑，大人，还是先开始审问吧……”

方铮不管不顾的上前猛踹，边踹边道：“……敢骂老子是痞子！摸着良心说，你见过如此英俊的痞子吗？老温你别拦着我，你去帮我审他，我踹我的别管……”

自打方铮出现，潘尚书便不复方才嚣张的模样，连潘尚书他自己都知道，从某种意义上来讲，潘尚书的谋反行动，其实是被眼前这个不满二十岁的年轻人打败的。

被方铮踹过几脚之后，潘尚书便彻底的放弃了以气势力压主审官的策略，他知道，在这个天不怕地不怕的年轻人面前气势对他根本起不了任何作用。

于是潘尚书只好惨叫着满堂绕着***四处乱跑，口中不停的大叫着救命，这会儿别说睥睨群雄的气势了，简直跟抓进衙门的小蟊贼没什么两样。

见他到处乱跑，害自己几招姿势漂亮至极的佛山无影了空，不由更是大怒，追着潘尚书身后满堂跑，边跑还边大喝道：“你个老装逼犯！站住！有胆跟我单挑……”

一时间，一个人抱着脑袋在刑部大堂满世界狼狈逃窜，一个在后面张牙舞爪大呼小叫时还亮出两脚如同神来之笔的凌空小飞腿。

特意过来旁听审案的三公九卿六部官员们，就这样傻眼望着大堂内一片鸡飞狗跳烟瘴气的景象，人人都处于石化状态……

直到最后，两人都跑累了，潘尚书捂着腰，不停的咳嗽口中直唤“哎哟哎哟”，而方铮也斜斜的靠在大堂正中的书案上口喘着粗气。

众官员仍在石化中……

“你……你个老东西，<……练过御女心经吧？跑起来够快的啊……”方铮浑身无力里不干不净的骂着。

“你……你个小痞子也……不错啊，是耐力差了点得多锻炼……”潘尚书不甘示弱道。

官员们醒神来，在底下交头接耳，议论纷纷：这方大人玩的哪一出啊？没过一会儿，两人又惺惺相惜上了？

喘了儿气，方铮渐渐恢复了精神，回头一扫，见众官员都用一种怪异的目光瞧着他，看得他颇有些不好意思，故作端庄的咳了咳，绕身走到大堂的书案后，举起案上搁着的惊堂木，用尽全力的拍了下去……

“啪！”

堂众人皆被吓了一跳，然后俱都盯着方铮，等待下文。

方铮却楞住不发一语，拍了惊堂木之，接下来应该说什么？他全都不知道。

“大人，您应该说‘升堂’……”忠心耿的温森凑在方铮耳边轻声提醒道。

“对！升堂！”意犹未尽的方铮又抓起惊堂木狠狠拍了一下。

“威——武——”站在堂内两侧的刑部衙役们有气无力的喊了两声。

“都快死了吗？一点儿精气神都没有！重来！”方铮不满的大喝道。

“威——武——”这回声音大了点。

方铮还是不满意：“卡！卡！不行！要有底气！底气明白吗？就是一身正气！你们是衙役，是官兵，不是蟊贼！邪不胜正，要喊出你们的气势来！再来一次！”

“……”

“……”

调教衙役花了一柱香的时间，这会儿衙役们一个个雄赳赳气昂昂，走路都带风，可坐在下面旁听的官员们又打起了呵欠，见方铮面色不善的看着他们，似乎大有将他们也调教一番的意思，众官员急忙挺直腰板，正襟危坐。

潘尚书早就等得不耐烦了，大叫道："小痞子，要审便快审！罗嗦什么！"

方铮从怀里摸出几张写得密密麻麻的纸，随意的瞅了一眼，一拍惊堂木，喝道："潘文远，我问你，十月十五，神武军叛乱一事，可是你发起的？"

潘尚书冷笑道："不错，老夫敢做敢当，正是老夫主谋。"

"好，书记官，一字不漏的记上！"方铮咬着牙道。

"潘文远，我再问你，主谋之中，除了已被诛杀的赵虎之外，还有什么人？老实交代！"

"哼！没有了！"

"没有？死到临头还不老实，你的幕僚林青山难道不是主谋吗？莫非你老糊涂了，记性不好？"

"……"

"……"

接下来的审讯似乎进入了僵持阶段，潘尚书只是不停的冷笑，无论方铮问什么，他都不开口了。

"有人举报你逛青楼叫粉头嫖完不给钱，哇！你的人品很低劣啊！有这事儿吗？"局面打不开，方铮也改变了策略，杜撰一些鸡毛蒜皮的小事让他开口。

"……"

"你不说我就当你默认了啊。书记官，记上，潘逆对此罪状供认不讳。"

潘尚书脸色顿时变得铁青，连嘴角的冷笑也没那么自然了。

“还有人举报你在街上摸一个六十多岁老太婆的屁股，靠！禽兽！有这事儿吗？”

“……”

“有人举报你伙同潘党中人，在大街上偷别人的钱袋，简直太无耻了！有这事儿吗？”

“……”

时间渐渐过去，不管潘尚书如何闭嘴不言，方铮却已将二十条大罪，五十条小罪，甚至有关道德范畴的罪名，比如跟儿媳****，偷看隔壁宋寡妇洗澡，上早朝时不穿内裤等等一大堆乱七八糟的罪名，全都硬安在了潘尚书头上。

潘尚书老脸已气得通红，站在堂中，拳头握得紧紧的，咬着腮帮子，两眼冒着仇恨的火花，大有冲上前跟方铮拼命的架势。

“你别这样看着我，怪吓人的。以为不承认我就拿你没办法？哼哼，我有人证物证，书记官，记上，潘逆默认所有的罪状！再加一条，提审之时，潘逆恐吓主审官，被英勇无畏的主审官痛斥，潘逆慑于主审官的凛然正气，当场痛哭流涕，悔恨得以头抢地……哇哈哈哈哈。”

旁听的官员冷汗淋漓，这位方大人也太不要脸了吧？这份口供除了潘逆亲口承认自己谋反外，其他的根本都是栽赃陷害，冤狱，**裸的冤狱啊！

“哼，方铮小儿，你以为随便罗织这些罪名诬陷老夫就没事了？老夫数十年为官，自问行得正，站得直，纵然犯了谋反大罪，那也是堂堂正正的起兵，士可杀不可辱，岂能容你这黄口小儿肆意构陷？”潘尚书直挺挺的站在堂上，凛然道。

方铮闻言，难得正经道：“好吧，既然你这么说，当着朝中众位大人的面，我也跟你说句实话，什么罪名并不重要，光你谋反这一条，就足够将你九族凌迟了，所谓提审，只是走个过场而已，你承不承认都没关系……”

潘尚书打断了方铮：“老夫自知已无幸理，但你们也别高兴得太早了，老夫在朝中经营数十年，你们以为抓几十个人就万事大吉了？老夫门生遍布天下，依附老夫的大小官员何止上千？再加上军中将领，民间世家，你们抓得到吗？皇上昏庸无道，宠信奸佞，华朝之衰败，已然深入骨髓，病入膏肓了，老夫不是第一个谋反之人，也绝不会是最后一个！等着吧，数年之后，老夫之潘党又将东山再起，为老夫报仇！”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九十章 提审（下）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1-1 21:38:22 本章字数:6175

尚书一番掷地有声的话，震得满堂官员面色齐变。

这哪是提审啊，分明是给他提供了一个宣扬谋反的场所啊。

刑部大堂内先是死一般的寂静，接着满堂官员炸开了锅，怒斥者有之，议论者有之，面对着官员们不善的目光，潘尚书冷冷一笑，毫不在意的闭上了眼。

“肃静！肃静！吵吵闹闹的成何体统！”方铮懒洋洋的拍了拍惊堂木，难得一次教训朝中大臣。

众官员在方铮的约束下终于暂时安静了下来。

“老东西，我一见那得意洋洋的模样就来气……”方铮哼了哼。

“方铮小儿，莫以为皇帝宠，你就能得意一辈子，你一手破坏了老夫的大事，可知得罪了天下多少人？你现在是深受圣眷，可如果哪天皇帝不再宠信你了，你可知天下有多少人等着杀你吗？你杀了老夫，几年以后别人再来杀你，这就叫因果循环，报应不爽，哈哈哈哈！”潘尚书仰头大笑道。

“哼哼，不爽，本现在确实很不爽！”方铮龇牙笑了笑：“我就想不通了，你一死到临头的老贼，凭什么这么猖狂？你所依仗的，无非就是那些漏网的同党而已，指望他们以后给你报仇，再次造反是吧？你真以为我查不出你的那些同党？我今儿不狠狠打击一下你嚣张的气焰，你就看不出本官的英明神武之处！哇哈哈哈哈……”

说完方铮得至极的伸手往怀中掏去……

潘尚书看着方铮一脸定的模样于变了脸色，此小儿十拿九稳的模样，莫非他真掌握了老夫秘密培养的势力名单？若真如此，老夫大势去矣……

众官员也脸兴奋地望着方铮。如今最让他们忌惮地。便是潘尚书隐藏在官场和军队中地漏网同党。只要他们一天没被揪出来。潘党就随时有死灰复燃地一天。若方铮果真掌握了潘党名单。那就再好不过了。

在众人惊恐或待地眼神注视下铮得意洋洋地在怀中……继续掏。

左掏。右掏……

方铮得意地笑脸已然不复存在。额头也微微冒出了汗……

半柱香地时间过去了。

方铮他仍在……锲而不舍地掏。

暗囊，衣袖，钱袋，甚至靴子都脱下来找过了那份该死的名单却怎么也找不着。

仔细回忆了一下，气急败坏的方铮一把扯过旁边的温森，咬着牙低声道："快！派个人去我家，名单在嫣然房里……叫赵凤儿去，我老婆的房间不准别的男人进去。"

温森也吓得满头大汗，闻言赶紧吩咐了下去。

"哈哈哈哈，方铮小儿，你以为这番故弄玄虚老夫便会怕了吗？真是无聊，幼稚！"潘尚书见方铮忙活了半晌，原来唱的只是一出空城计会儿换他开始得意了。

"噶噶，今日天气真不错啊，万里无云的天空，点缀着朵朵白云……"方铮干笑着顾左右而言他，心中却尴尬万分，自己做事粗心大意，当着这么多朝中大臣的面，又摆了一次乌龙，郁闷之情，难以言表。

"是啊是啊天是那么的白，云是那么的蓝……"铁杆狗腿温森赶紧在旁附和。

“是啊是啊……”众官员擦着汗陪笑道。

……

……

刑部大堂一片和谐之声，众官员为了给方铮台阶下，纷纷开始了闲聊，温森也扯着神情尴尬的方铮有一句没一句的搭着话。

一场好好的提审方大人的主持下，终于变成了同僚情谊联欢会议气氛一度达到**，方铮心想反正搞成了这样干脆便叫人给旁听的官员们端上了茶水点心瓜子儿，于是众官员们喜气洋洋的欢聚一堂家闺女多大了？我家小子太皮了，老夫前日又纳了一房小妾，下官最近迷上了一种西洋打击乐器……

看着喧嚣吵闹的刑部大堂，和脸色铁青站在大堂正中的潘尚书，方铮扶着额头，无力的叹了一口气……这他妈叫什么事儿呀！

“老潘，要不你也喝口茶，润润嗓子先？”方铮关心的道。

“……”

两柱香时间过去，赵凤儿满载众人的期待，不负众望的出现在大家面前。

一见她手中拿着的厚厚一叠纸，潘尚书的脸色便变得惨白。

方铮一扫颓势，精神大振，拍了拍手中的名单，冷笑着望向潘尚书。

“老潘啊，我真不想打击你啊……可是你刚才太嚣张了，不打击一下你，本官心里不好受啊，最见不得比我还嚣张的人了……”

说着方铮缓缓展开名单，一字一字的念道：“……信阳知府，岳中水，泰州知府，梁浩，淮安县令，樊峰如，兴庆府驻军，管正将军所部副将，贺维，幽州边军千户统领，左文……”

方铮一口气念了几十个名字，都是潘党隐藏在华朝各地官场和军中的同党份子，随着方铮名字越念越多，潘尚书的脸色也越来越白，直至一片灰败，如同死人一般。

而旁听的官员们神色却越来越喜悦，如果没错的话，这份名单上大概已将潘党内所有人的名字都列上了，明日大家就联名上奏，请皇上将这些乱党满门诛灭，斩草除根。

“……哎呀，太多了，我懒得念了，嘿嘿，潘文远，再送你一个不太好的消息，不出意外的话，这份名单上罗列的八百余人，现在正在被押解往京城的路上，嗯，半个月以后，他们会与你共赴法场，这么多人陪着你上路，呵呵，够热闹的啊……”

“不…

能！你怎会知道……”潘尚书苍白的脸上没有睁着空洞无神的双眼，死死的盯着方铮，一副不敢置信的神色。

“我怎么会知道得这么详细对吧？”方铮得意的一挺胸：“全是我查出来的！”

这话不但潘尚书不信，连旁听的官员们都是一副不相信的神色。这小子一贯贪财好色，贪生怕死，胆小如鼠，贪图享受，他有这本事？八百多人的乱党啊，你以为随便派几个手下打探一下就能查得出来？牛皮吹得也太没谱儿了。

“……好吧错了，是别人帮我拿到的。”方铮见众人纷纷用鄙视的目光看着他，立即识时务的承认了错误。

“谁……谁帮你拿到的？”潘尚书浑身哆嗦着问道。

方铮同情的看一眼，叹了一口气道：“老潘啊……你有个好儿子啊……”

潘尚书闻言如遭雷击，整人顿时僵住了。

“你起兵造反前我就知道你有这份名单，一直藏在你书房的密室之中月十五日早上，你带着全家从密道逃出京城，把这份名单也带走了，起初藏在神武军的帅帐之中，后来你还是觉得不放心，又将它取出，将其藏在附近一个村子的山神庙后面，接着便领着叛军进了城，哼哼，你以为你做得隐秘别人就不知道了么？若要人不知非己莫为，潘文远，你输了，彻彻底底输了！任何翻盘的希望都没有了！”

方铮的话如子剜心一般，毫不留情的在潘尚书的伤口重重撒上了一把盐。

“这份名单，是老夫的儿……献给你的？潘陶还是潘武？”潘尚书舔了舔干枯的嘴唇，艰难的问道。

“是潘陶。”

“潘陶……他为要这样做？他为何要出卖自己的父亲？”潘尚书嘶声道。

“很简单，因为他友不慎，因为他怕死。你刚才不是跟我说，因果循环应不爽吗？呵呵，我现在再将这句话送还给你。”

方铮同情的叹了口气，这位潘尚书够坎坷的，造反没造起来就被灭了，亲生儿子又背叛了他简直是事业家庭双重失败，老潘现在居然没被打击得昏过去来他的心理承受能力不是一般的强。

“潘大公子几个月前认识了一位好朋友，那位朋友姓吴好意思得很，那位姓吴的公子是我派去的。本来只是想让他接近潘陶后拿捏个什么把柄，狠狠阴你一次，或者敲你一笔银子而已，没想到正好赶上了你要造反，于是我就只好顺水推舟，乘着你造反的东风，在你家里兴风作浪一把了……吴公子也挺争气，真没让我失望，呵呵，没隔多久便控制住了你家的大公子，话说，你家的公子意志也太不坚定了，我还没来得及派人对他使美人计呢，他就向我投降了，真为他可惜啊……”

“你……你这卑鄙无耻的小人！你……你用了什么方法控制了潘陶？”潘尚书气得直哆嗦。

“嘿嘿，这么高级的秘密，我怎能告诉你？”方铮得意洋洋，像只骄傲的孔雀：“本来你犯的是谋反的大逆之罪，按律九族都得被凌迟，不过我已经答应了你儿子，将他的凌迟之刑改为自缢，赏他一具全尸，下辈子投个好胎。”

接着方铮脸色变得肃穆，狠狠一拍惊堂木，大声道：“潘逆文远，谋反事实成立，证据确凿，另犯有结党营私，残害忠良，欺君罔上等

二十款大罪，五十款小罪，本官奉圣谕，判潘文远及其九族凌迟之刑，家产充公，其同党八百余人，尽皆诛杀，以正我华朝律法之公正，以儆天下图谋不轨者之效尤！”

“啪！”

“将人犯押入天牢重囚，严加看管！退堂！”

“方大人，求您告诉属下吧，那位吴公子到底是如何控制潘逆的大公子的？方法如果好用的话，属下想将它在影子训练中推广，以后咱们无论探听情报还是肃敌，都有大用啊……”回府的路上，温森恬着脸苦苦哀求道。

“这个，你还是别指望了，吴公子用的是一种药，它产自一个叫‘杂沼都沼布照’的小国家……靠！连名字都完全抄袭是一点脑子都不动啊，简直无耻之极！”方铮恨恨的念叨了几句，在温森满头雾水的目光中，摇头晃脑的回府去了。

深夜。

天牢之中无分时辰，潘尚书心如死灰的躺在简陋的小床上，静静的仰头看着小天窗外，一方小小的夜空，眼中一片绝望之色。

他到现在都不敢相信，自己的亲生儿子居然会出卖他，他费尽数十年辛苦播在华朝各的潘党种子，一夕之间便被斩草除根，若说此时在这世上他最恨谁，那么排名第一的已不是皇上，而是他那养育了二十余年的儿子。连亲生儿子都背叛了他，这世间到底还有什么是真的？

还有方铮个该死一千次一万次的无赖之徒！低贱的商贾之身，胆小怕死，贪财好色，完全就是一个皇帝身边的弄臣角色，自己的谋反大业怎会毁在这种人手里？天不助我，天不公啊！

潘尚书恨恨的捶了几下坚硬的床板，痛苦的闭上眼睛，两行浑浊的老泪从眼角流下，湿了床褥。

“喀拉”一声，重重大锁的牢门被打开了牢头的声音远远传来。

“潘文远，太子殿下亲自来探望你了。”

牢房内光线一暗，太子温文尔雅的面容便出现在潘尚书面前。

一楞，接着便马上起身，跪拜道：“老臣，不，罪臣殿下。”

太子伸手扶起了潘尚书，仔细端详了半晌，然后深深的叹息道：“老师，你瘦了……”

潘尚书半垂着头发一语。

“人生聚散无常，三十年的朝中首辅，孤还指望即位后仍靠你来辅佐孤……老师，何至于斯啊！”太子语气甚是沉重，不知是叹息潘尚书是叹息他自己。

“罪臣不能善始善终，见不到太子殿下即位的那一天了罪臣万死！”潘尚书老泪纵横，泣不成声。

太子转过头的随从道：“你们都到外面守着，任何人不准入内要与老师说几句体己话。”

随从恭声应命，小小的监内只剩下太子和潘尚书二人。太子这才转过来看着潘尚书，目光中已是一片阴冷。

“为什么要谋:？皇位是孤的，你为何要与孤来抢它？你置孤于何地？”太子的质问声越来越严厉。

潘尚书垂着，老脸满是惭愧之色，重重的叹了一声，道：“殿下，罪臣对不起你啊，可罪臣已无退路了，皇上已视我为眼中钉，欲除之而后快，而殿下您又保不住我，我在朝为官数十载，皇上若要我死，我敢不死吗?

可是我不甘心啊！我为朝辛苦操劳了大半辈子，谁又能理解我的感受？你们皇族生来便是高贵的，生来便应该理所当然的站在所有人的头上，看待天下的臣民，就如同看着一条条向你们摇着尾巴的狗一般，你们想用谁就用谁，想杀谁就杀谁。

当你们搂美貌的姬妾寻欢作乐之时，当你们高举着盛满美酒的杯盏开怀痛饮之时，当你们乘坐着豪奢至极的马车招摇过市踏春郊游之时，你们可知道我在做什么？”

潘尚书望着太面如平湖的俊脸，眼中闪过几分沉重：“我在为江南的百姓准备着明年的春种，我在为边关的将士发放拖欠已久的军饷，我在为黄河水灾的难民筹措过冬的棉衣和果腹的口粮……最是无情帝王家，鸟尽而弓藏，兔死而狗烹，我为华朝做了这么多，却仍被皇上无情的当作一枚弃子，说丢就丢了，殿下扪心自问，你们皇族待我公平吗？”

潘尚书一口气说了许多，微微有些喘息，太子却不发一语，整个监牢陷入了沉默。

“所以，你就想谋反，想自己做皇帝？”良久，太子打破了平静，淡淡的问道。

潘尚书点了点头，脸上已没有惭愧之色：“皇上先负了我，我为何便不能负皇上？我若做了皇帝，必将励精图治，勤恳辛劳，华朝以前做不了，不敢做的事，我都会做到，我会待百姓更好，我会让军队对我更忠心，杀敌更英勇，我会让邻国世代不敢犯边，万邦来朝……”

“……你会让天下大乱！”太子毫不客气的打断了他。

潘尚书一楞，不解的望着太子。

太子冷笑：“你以为靠你那几万叛军便能做天下共主了？真是可笑！”

“老师啊，你做了一辈子文臣，对领兵打仗并不在行，何苦要这道浑水呢？兵者，国之大事者也，死生之道，存亡之理，不可不察也。还记得吗？老师，这是孤幼年之时，你亲自教给孤的，现在孤再将这句话送还给老师。”

无视潘尚书那张灰败的老脸，太子继续道：“赵虎欲率神武军跟随你造反的事孤早已知道，老师三十年前收养赵虎，你以为瞒得了天下人么？还有，你勾结的边关四路大军不会按约起兵，此事孤也早就知道，孤再说一件老师你不知道的事吧……”

太子微微笑着，凑到潘尚书耳边，用低不可闻的声音道：“……螳螂捕蝉，黄雀在后，孤，便是那只黄雀，只可惜，弱小的蝉竟反过来

将你这只螳螂吃掉了，实在大出孤之意料……”

潘尚书一楞，接着马上便反应过来：“原来神策军那晚按兵不动是因为你……”

太子坐直了身子，笑道：“以前老师教过孤，做任何事都要留一手，切莫孤注一掷，自绝退路，如今看来，老师说的话果然有道理。神策军大将刘长生和他的两员副将，已被孤秘密处置，至于那位莫名其妙打败你的方铮，孤也想到了法子整治他，为你报仇。——老师，学生如今已青出于蓝，今夜便来向老师辞行了。时也，命也，夫复何言？老师，一路好走！”

叹了口气，太子恭恭敬敬朝潘尚书行了一个学生礼，然后转身走出了牢房。

牢房内的大锁又被锁上，潘尚书楞楞的坐在床板上，眼睛直直的盯着牢门，嘴里喃喃道：“输了，输了……原来老夫一开始便注定输了……”

良久之后，潘尚书又笑了起来，笑得前仰后合，仿佛这辈子从没遇到过如此好笑的事一般：“……哈哈哈哈，果然是青出于蓝，皇上，方铮，老夫的报应在自己的儿子身上，你们的报应呢？哈哈哈哈……”

笑声在阴森的牢房内传扬回荡，负责看管潘尚书的牢头刘喜莫名打了个寒战，恨恨的咕哝了一句：“老王八蛋吃喜鹊屎了？笑得这么人……”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九十一章 福兮祸之所伏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1-2 22:22:14 本章字数:6265

铮自己都没意识到自己在朝中的权柄有多重。-天糊涂过着日子。可朝中的官员们可就不这么想了。一个未满二十岁的毛头小子。皇上何以授他权柄如此之大？掌握着京城防卫也就罢了。连朝中百官他都有权监察。这未免也太过宠信他了。长此以往。几年之后。朝中必将出现第二个潘尚书。

历史上一手遮天的权臣很多都造反。为什么？因为他们的官实在是太大了。手中握着的权力也太大了。大到连权臣他自己都想不出什么办法再升自己的官。于是每天上朝的时候。权臣就情不自禁的多瞄了几眼皇帝坐的龙椅。然后脑子里就开始YY。如那张椅子由我来坐坐。|该多好呀……

人的野心和欲望是止境的。更况方铮只是一个不到二十岁的年轻人。这份天大的权力交给他。谁知道他会不会因野心膨胀而变的不可一世。甚至打起不该打的主意?

于是朝中大臣们的谏奏折像雪片般飞进了皇宫。包括与方铮关系一直不错的魏承德在内都纷纷上折请求皇上三思而行。勿将权力集中在一人身上。否则难保江山社稷不会被第二个潘尚书所觊觎。

奇怪的是。皇上将所有的奏折留中不发。对群臣劝谏既没说赞同。也不说反对。不交。也未批答。群臣见皇上态度敷衍。顿时都不高兴了。心说咱们正儿八经的上奏折。为你的世代江山考虑呢。你这是什么态度？答不答应的好歹也的出来说一声吧?

于是群臣们毫气|。继续上奏。第二次奏折的措辞就激烈多了。有的指称皇上任人唯亲乃祸国之道。不可取。有的更是将矛头直指方铮。说方铮此人面相狡诈。有枭雄之相。其心不小云云。皇上仍然置之不理。是将些折丢给刚刚入朝监国理政的太子。让他批复。

这下子可为难了有心答应群臣削方铮的权。又怕父皇对他的处理方不满意。若是拒绝了群臣的请求。这对刚入朝。急需群臣辅助和拥护的太子来说。做这个决定可不轻松。

深思熟后太子奏折上批复了六个字："缓议之。勿复奏。"

----------～

邀月楼的雅间。铮与长平小俩口正卿卿我我浓情蜜意。你喂我一口鸡汤。我喂你一美酒。眼波转间。满含款款深情场景之肉麻。直令侍立一旁的女卫们的浑身起鸡皮疙瘩。

长平头飘逸的长发已高高挽成了高结椎式。这是已婚妇女们惯用的发型。就头发拢结后扎束在脑后然后用簪子头固定住。使整个人看起来成熟大方。

长平已不见往日的涩。举手投足皆着一股妇人的妩媚风情。——不的不称赞方铮是个机灵的小伙子他见长乐小公主整日霸占着长平。于是生平难勤奋将自己关在书房一整天歪歪扭扭的写了几十个童话小故事。有前世的经典也有自己胡遍乱造。

将故事交给小绿。方铮便与长乐谈条件。她跟小绿睡。小绿给她讲故事。在付出了一千两银子的代价后。长乐才不情不愿的跟着小绿去睡了。方铮诡计的逞。淫笑连连的进了长平的房。一偿夙愿。与长平共赴云雨……

长平也偿了夙愿。终于完完全全成了方铮的女人。对待方铮也更温柔了。以往刁蛮的脾气似乎已完全不见了踪影。整个人焕然一新。不论何时何的。都那么的婉清雅。小依人……

雅间的门忽然被人开。一名青年款款走入。边走还边笑道："闻知方兄在此。小弟特来与方兄……"

青年男子话还未说完呢。长平毫不犹豫的一脚踹去。口中暴喝道："没见老娘正跟夫君用|吗？来人。给老娘揍死他！"

方铮扶着额头叹了口气。我婆。怎么说呢？唉。对我温柔就行了。不能指望她太多……

长平随侍的女侍卫们在青年男子来之时便已将他围住。听到长平的命令。毫不犹豫的拿这名不速之客当作了练拳的沙袋。

进来的青年男子被这顿忽然而至的拳脚打的惨叫连连。急忙蹲在的上双手护住脑袋。口中大叫道："误会！误会了！哎呀！"

方铮一听声音。咦？挺耳熟。好是萧怀远那小……

自从潘尚书叛乱之后。方铮便再也见过他。不知他最近在干什么坏事儿。这小子一贯滑不溜手。自己与他几番斗智都虽都占了上风。让他吃过几次小亏但方铮瞧见还是不太顺眼。最让他闹心的。是萧怀

远的身份。方铮至今都没弄清他到底在为谁效忠。这么一个身不明的人。谁敢放心与他来往?

长平见进来之人好跟自己的夫君相熟。大吃一惊。急忙便待阻止女侍卫们施暴。老婆打了夫君的朋友。这也太说不过了。

谁知方铮却一把拉她。不动声色的朝她眨了眨眼。接着转头望向窗外。深情的道："啊！娘子。你看。多么繁华热闹的盛世之象啊！"

长平与方铮久有默契。见方铮如做派。岂能不领会他的意思?

长平扭过头。恶狠狠的朝女侍卫们斥道："没吃|?给老娘狠狠的揍他！"

接着回头柔意绵绵的倚在方铮肩上。软软糯糯的道："啊！夫君。风景果然很美耶……"

"方……方兄！我有情报！你再装……我死也不告了……哎呀！"萧怀远的声音越来越微弱。

方铮大惊失色。一个箭步冲到萧怀远身边。拦住了女侍卫的拳脚

怀远趴在的上。早已一息。浑身直抽抽鼻青|说。连嘴都吐了白沫。

"萧兄！怎么是你'萧兄！你醒醒啊！兄弟我来迟一步。却未想到天人永隔。何其痛也……"方铮抱着萧怀远的身躯。仰天嚎啕大哭。

"方兄。省省力气……我还死不了……"萧怀远无力的。

"啊！萧兄！你终于醒了?你可知小弟我多么的担心你吗?"

"是吗?方兄实在是太费心了。可方兄你为何一直抱着小弟不放?小弟并无龙阳断袖之好。请方兄自*。"

"啊?"方铮愕然低见自己果真抱着萧怀远。这该死的小子也没跟他客气。软软的依偎在自己怀里。如小鸟依人般。脸上还露出惬意的笑容。猥琐之极。

方铮心里恶寒了一阵一脸恶的双手捧住萧怀远的脑袋。像垃圾似的往外一丢。萧怀远一时没防备脑袋狠狠撞在的上。自然又是一阵杀猪般的嚎叫。

“啊！萧！你又怎么了？小弟一时失手。还望萧兄莫怪……”

长平在旁看的实在受不了了。狠狠的白了方铮一眼。领着女侍卫们便出了雅间留下充的空间让这两个无耻之徒尽情发挥他们虚情假意的特长。

“行了。别装了。在面前玩装死这一套。你还太嫩了点儿你是练过功夫的。别说这几下揍都扛不住啊……”长平出去后。方铮便站起身给自己倒了一杯茶然后坐在椅子上翘着二郎腿。笑意连连的欣赏萧怀远的打滚惨叫。

萧怀倒也光棍见瞒不过方铮。不再装了一骨碌从的上了起来。走到桌边也给自己倒了杯茶。人对坐着。就这么互相看着对方笑。笑的都很假。

“潘尚书倒台了。兄。你到底效忠于谁。在可以说了吧？你现在再不说。小弟我只好你当成潘党余孽给抓起来。严刑拷问了。”方铮笑眯眯的望着萧怀远道。

萧怀远苦着脸：“方兄。小弟自问没罪过你吧'你怎么老放过我呢？咱们认识这久。摸着良'说。小弟可曾害过你？”

方铮哼了哼：“我就不明白了。你到底是什么狗屁身份？用的着这么神神秘秘的吗？”

萧怀远笑道：“跟方兄比起来。小弟连狗屁都不算。方兄又何必一再苦苦相逼呢？”

跟这小子说话太费脑子了。方如同狗咬刺|般。法下嘴。

叹了口气。方铮无道：“好吧不说这个了。你刚才说你有情报。什么情报？”

萧怀远装傻道：“？我有说过吗？没有吧？”

“来人啊！给老子|着揍！”

“啊！方兄！小弟错了……”

“……”

“方兄。先恭喜你手握大权。位极人臣了。”萧怀远先笑着向方铮拱了拱手。

方铮咂摸着嘴道：“你这恭喜我听着怎么不对味儿呀？”

萧怀远笑道：“方兄果然聪明。方兄可知。如今你已是朝臣的众矢之的了？如今你已危在旦夕啊……”

方铮闻言愁眉苦脸道：“知道。我次进宫请求皇上削我的权。都被皇上驳了回来。唉。皇上拼命把我往上捧。大臣们拼命把我往下压。这帮人到底在玩什么呀？”萧怀远正色道：“方兄可小心啊。皇上捧你自他的用意。大臣们群起而打压你。却是受人煽动。此事方兄若处理的不好。小心危及性命啊！”

“受人煽动？谁？谁跟我过不去？”

“方兄以未及弱冠之年便身居高位。换了谁心里都不舒服。方兄就不必问了。还是早作打算为好……”

“我也想过了。如果实在没法交出权去。那就暂时先避为好……”

“……”

“……”

两人在邀月楼的雅间里关上门低声商量了一个多时辰。这才分手道别。

回府的路上。方铮心里沉甸甸的。自从潘尚书倒后。他总觉朝中有一只无形的手。在面兴风作浪。最莫名其妙的是皇上。他为何授予自如此大的权力？这不是把自己抬到火架上烤吗？还有。皇上废除陈规。将胖子调入吏部。又命太子监国理政接着自己监察百官。卫京城。另外朝中抓了一批潘党官员后。又及时补充进了一大批候补官员入朝。三个月后还要恩科举士子。朝中四派势力隐隐渐具雏形。太子一派。所谓清流派的|守官员一派以魏承德为首。己和胖子算是一派。而那些新补充来的官员又一派……

瞧这事儿乱的。方铮脑袋都大了好几圈儿。皇上不是最恨臣子拉党结派吗？瞧这朝中如今的势力布局。朝中的四派分明就是皇上故意

放纵甚至有意撮合而成的皇上到底什么意思？惟恐天下不乱吗？老头儿该不会是镇压叛乱上瘾了吧？这可不是好习惯。有空的劝劝他……

在家休息了几日。方铮没去上朝也没去看影子的扩充工作温森来请示了好几次。说都察院该选址建造了。也被方铮挡去。现在正是敏感的时候。方铮可不想再引起群臣的反感。

百官群起而反对方掌握大权。其中有个目的就是他们不想看见都察院顺顺利利建起好好的当着官儿。收受贿赂正收的兴高采烈。谁愿意头上忽然多了个机构管着自己呀？

方铮对他们的打算心知肚明幸好方铮本人对权力并不热衷。更不喜欢每天忙于公事。他只对银子感兴趣。

说到银子……潘尚书已经审过是不是该去他府上抄家了？方铮摸着下巴琢磨。潘尚

|这么多年官儿拉党结派。扯旗子造反这些可都银子去填的无底洞啊。没点经济实力行吗？没准他家有座金山等着本少爷去挖呢。本少爷若不笑纳。'非对不起妻儿老小？家里四个老婆。将来都要为本少爷生儿育女。若不多为家人捞点钱。以后哪来银子请奶妈？孩子大了。娶老婆要聘礼。出嫁要嫁妆。这些都的花钱呀……

决定了！抄家去！跟国库一九分成。我九。国库一。买卖公平。童无欺。打定了主意。方铮高声道："来人！快来人！去叫温森来见"

一旁的下人应声刚出门。温森便奇的出现在了方铮面前。

现在温森出现的方式比较温和。被方铮教训过一次后。温森乖巧多了。进来之前还先敲了敲门。礼貌的简直就像个受过多年儒家礼教的尔雅君子。

"嗬。你来的够快。我说老温啊。你是不是没什么事做。整天就趴我家房顶上。等着我-唤了？"

温森赶紧笑道："大人言重了。巧属下有事向您禀报……"

方铮把扯住温森便往外走："有什么事待会儿再说。叫影子兄弟们全体集合。咱们去潘府抄家……"

温森为道：“大……您能否等一等？属下有事禀报……”

“天大的事儿都不上抄家重要。说实话。老潘家我很早就想去抄了。白花花的银子放在空无一人的府宅里。多危险呐！还是搬到我家库房里比较放心……”

“大人……文远托牢头从天牢带出话来。想与大人见最后一面。”

方铮不管不顾的扯着温森往外走。心在焉道：“行。没问题。你去告诉他。等我抄完他家了。就去天牢看他。与他把酒言欢……”

抄完家再言欢？有些无语了。

“大人。您还是先跟他见一面吧。没准潘文远有什么重要的事情告诉您呢……”温森苦劝。

方铮一时也难住了。量半晌。终于跺了跺脚：“走！先去天牢。这老东西就快挨刀了。事儿倒不少。耽误本少爷发财……”

-------～----------～

天牢仍然一股阴气森的味道。故的重游。方铮不由生起许多感慨。

上次方铮入狱。是皇上向潘尚书妥协的结果。是做给潘尚书看的。以此稳住潘党的人心。

事隔不到一年。潘尚书自己却进来了。而且犯谋反大罪。永远也翻不了身。不能不感慨世事无常。风水轮转。

天牢重的。防备森。特别是关押潘|的牢房。守卫更是重重叠叠。连禁军和影子都派有人驻守。

方铮乃御前红人如今又手握大。守卫怎会不认识？一路上根本没人阻拦。直接来到了关押潘尚书的牢门前。狱卒没方铮吩咐。二话不说便主动打开的监牢的大锁。

潘尚书已憔悴了很多。头发胡子都花白了。见牢门开了锁。潘尚书主动走上前去。将监牢的门打开。目注方铮道：“你来了？进来吧……”

方铮心中忽然浮起一怪异的景象。他想起《大话西游》里那个罗嗦的唐他还在想。如果唐僧……哦。不对。如果潘尚书此刻忽然拉住他的手。对着他深情款款的唱起："ONLYYOL…"自己是该一巴掌呼过去呢。还是一刀捅过去?

幸好潘尚书没方铮那般不着调。将方铮请进来后。他便坐在牢内简陋的床板上。淡淡的道："方大人。老夫有些机密之事与你单独说。你能否请随从先回避一下？"

方铮满口答应："没问题。老温啊。你先出去一下……慢着！出去之前。先帮我搜搜他的。万一这老东西身上藏有利器。向本官行刺。那我就死的太冤了……"

温森低声应声。便上前开始仔细的搜潘尚书的身。搜过之后。温森向方铮点了点头。示意无事。这才退出了牢门。

潘尚书苦笑道："都说方铮贪生怕死。凡事保命为先。此言果然不虚……"

方铮干笑道："小心驶万年船嘛。命攸关的事可开不的玩笑……你老人家六十多。够本了。我还年轻呢……"

两人一直是生死仇。素无交情。也不需先来一番虚伪的客套寒。

方铮见牢房内除了一床外。连椅子都没有。坐都没的方坐。方铮岂肯委屈自己？立马毫不客气的一屁股坐在床板上。还朝潘尚书挤了挤。道："哎。过去点儿！一点都不热情。客人来了也不说给让个座儿……"

潘尚书人在屋檐下。不的不给他腾了个位置出来。两人并头坐在一张床上。面向牢门。感觉特像一对苦难爷儿俩……

"说吧。你叫我来干嘛？咱俩的情还没到一块酒聊天的份儿上吧？"

"方大人。你凭一己之力。破坏了老夫的谋反大案。皇上怕是对你更宠信了吧？告诉老夫。皇上如升了你什么官？"

“告诉你也无妨。皇上将我封了侯。命我为京城守备将军。主管京城防卫。

并且成立都察院。监察朝中百官……”

潘尚书捋着胡子。闭上眼睛想了想。半晌之后。开口道：“方大人。请恕老夫直言。如你的情势危在旦夕啊……”

方铮闻言郁闷了。一个萧怀远。一个潘尚书。都说我危在旦夕。什么意思呀？我脸上刻着“倒霉”俩字还是怎么了？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九十二章 抄家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1-3 22:23:53 本章字数:8959

古人云：祸兮。福之所倚。福兮。祸之所伏。方大少年的意。居高位。莫非真以为从此可以万事无忧。宿醉花间？”潘尚书缓缓捋着长须道。他虽已入狱。但谈吐间隐隐还是带着几分沉稳的官威。

方铮最看不顺眼的是他现在这做派。眼看要挨刀的人了。还故作高深。人都入了狱。一副算无遗策的模样恶不恶心？

方铮毫不客气的一打掉潘尚书须的手。

“说话就好好说啊。知道你现在什么身份么？你现在是人民的罪人！是被专政的对象！除了低头认罪外。其他的任何姿势都是不对滴！”方铮比他更义正严词。

潘尚书闻言一窒。|上浮出几分恼怒之色。随即又消失。恢复了淡然的表情。

方铮见他并没怒。心下更加奇怪。这老东西心里肯定憋着什么坏呢。对他这么无礼都不生气。坏劲儿肯不小。自己的小心提防。

“说吧。你把我叫这儿来。到底什么？”方铮像进了自家小院。把鞋一脱。盘腿便坐在了床上。脚丫子一抖一抖的。十足一副痞子无赖的模样。

潘尚书他的无礼-动直接无视。半垂着眼帘道：“方大人。老夫所料没错的话。如今你是四面楚歌的境的了吧？朝臣们肯定纷纷向皇上进言。要求削你的权。对吗？”

“没错。”方铮大大方承认了。潘尚书毕竟在朝中毕竟混了数十年。眼光还是挺毒辣的对朝政的预测也很准。

“老夫有一。可|你牢牢把握手中的大权。朝臣们却对你毫无怨言……”潘尚书凑在方铮耳边悄声道。

方铮一楞：“你叫就是为了跟我说这个？”

潘尚书微笑着点头。

方铮上下打量着潘书。目光很怪异。看的潘尚书一阵心虚。

“老夫说错什么了吗？”

方铮笑的道：“没错。你没说错。不过你的想法错了。”

“什么意”

“老潘啊。你是不是以为全天下人都跟你一样喜欢死死的抓着权力不放手甚至不惜起兵谋反。来巩|自己手里的权力？”

潘尚书神色怔。喃道：“……这样难道不对么？”

方铮叹了口气。道：“看来你败的并不冤。死的更不冤……也许你想没错但你把我错了。老潘。我不是你以为的那种人。这世上有很多美好的东西比如美女。银子。罗|。美酒=珍……这些都喜欢。但我惟独不喜欢权力在你的想法里。权力可能是这世上最美好的东西了。但对我来权力是一件非常肮脏的东西。它代表着心欲望。鲜血和白骨你若真以为我想死捏着权力放手。那你就看错我了……哎！你两眼发直呀！懂不懂礼貌？我跟你说话呢。你在想什么？哎。我跟你说了么多。你是不是觉的挺深奥的。听不听的懂？你若听不懂。我可以降低一下自己的水平。尽量再说的浅显一点儿……”

方铮叽里咕噜说了一大。却见潘尚书楞楞的看着他。不由大是不满。

潘尚书楞了好大一会儿才回过神。讷讷道：“……这么说。皇上给你的监察百官之权。还有京城守备之权。你根本就不想要？你是这意思吗？”

方铮笑眯眯的点头大赞：“孺子可教也。我现在也知道你个老东西打什么主意了。你是想帮我出个点子。借此来跟我换条件。比如保你性命。甚至帮你脱|对吧？打的算盘啊！既能让我和皇上。甚至和太子对掐。又能摆脱你目前的困境。间接帮你东山再起。一颗小石子儿扔出去。能打三只鸟儿下来。有个成语形容这种卑鄙伎俩的。怎么说来着？”

“一石三鸟。”潘尚书板着脸。生硬的道。

方铮一拍大腿：“对！一石三鸟！瞧。我没说错？你自己都承认了……”

“老夫没承认。老只是帮你说出而已……”

方铮穿上鞋。拍了屁股上的灰尘。头也不回的往外走。口中道：“老*。你还是老实点儿在牢里躺着。日子一到就等着挨刀吧。别搞七八的。快七十的人。整天不干正经事。瞎琢磨呀。我告诉你。你死定了。谁也帮不了你……”

“慢着！方大人请留步！”

方铮回过头看着他。

潘尚书脸色灰败的叹了口气。萧然道：“好吧。老夫跟你说几句话。没有任何条件。你姑且听听吧。听完了你扭头便走。老夫绝不拦你。”

“说吧。快点。我时间呢……”

两人本是生死仇敌。胜败已见分晓之后。面对这位老迈的失败者。方铮心中总有些怪异的感觉。或许只有现在。两人才会心平气和

Chapter_29

的说说话吧。

“方大人。据老夫所知。太子殿下可能最近要对你下手了。老夫所料不错的话。最近朝臣们纷纷上折参奏你。肯定出自太子殿下的撺。而皇上对你。宠信是没话说了。但他未必便没打着别的主意。老夫观察多年。发现皇上近年来已有易储之心。只是太子尚未犯过大错。故而皇上也一直未提。这次皇上借着扫除老夫的大功。让你手握大权。福王殿下想必也入吏部任职了吧? 这便是皇上想以权之术。让你和太子之间形成对立。达成朝中局势的一种平衡。没有哪一位皇帝会眼睁睁看着臣子一家独大的。就连太子都不行。老夫便是铁铮铮的例子……”

“正常来说。皇帝对朝中党争一般都不会反对。党争意味着制衡意味着皇帝有机可乘。拢一派。打击一派。如果被拉拢的一派独大了。皇帝又会果断的舍弃。转而去拉拢以前被打击的一……说到底。皇帝一辈子都在干这件事老这些年之所以被皇上打击是因为朝堂上已无老夫的对手。于朝争来说。皇上拿老夫无可奈何。这才逼着老夫起兵谋反。他出手一击一劳永逸。否则。单论朝中文"势力。老夫何惧之有? ”

“现在皇上好不容易拔除了老夫这根肉中刺他怎会再犯以前同样的

'所以。福王殿下你便在这个时候被捧上来了。表。皇上是奖励你平叛有功。可他真正的用意。是想利用福王和你来制约太子独大。至少在太子位以前。皇上不希望他羽翼太过丰满从而助长了他的野心。将来上演一场父子相残的惨剧如果可以的话。皇上更希望换掉这位野心勃勃的太子转立别的皇子。这样便省了皇上很多后顾之忧……”

看着方铮若有所思的表情。潘尚书脸上闪过几分不易察觉的笑意。

“老夫与你说这些。是希望你明。有些事。并表面看来那么简单。最是无情帝王家。皇上再怎么宠信你。也不会拿自己的江山开玩笑。而太子殿下。老夫你对他还是多加防备为好。此人野心之大。手段之毒。老夫生平所仅。以他的性格。断不会老老实等着皇上驾崩后再即位。最迟一年。最快几月。他便会发动逼宫。——老夫这里再送你一份大礼。你仔细听好：京城守备副将。秦重。兴庆府边军大将。管正。皇宫禁军千户。许博存……”

潘尚书凑在方铮耳边。用几不可闻的声音说了十几位军中将领的名字。

“这…”

“老夫这次叛乱。上对军中将领必已大不放心。借着这次机会。皇上肯定会对军中将领进行一次大清洗。这样做的好处。是巩固了皇权。而坏处也很明显。军中人心不稳。颇为危险。此消彼长之下。太子在军中的势力反而占了上风。老夫才与你说的那些名字。都是已暗中投靠了太子的。这只是其中的一部分而已。将来太子若起事。他们必将挥师直入皇宫。逼皇退位。”潘尚书眼中闪过一丝精光。

“你个老东西不会忽悠我？太子在军中有这么大势力？他做太子才多久啊？你做了三年首辅都比不上他？难道你比他笨？”方铮一脸怀疑的望着潘尚书。心里却暗暗震惊。

潘尚书笑道：“那你就想错了。他做太子虽然才十年。可天下人要的。是名正言顺。老夫虽然身为首辅。在朝中经营三十余年。可老夫无名无份。怎敢肆意结交拉拢军中将领？这也是老夫谋反失败的原因之一。而太子却不同。他是国之储君。来的皇帝。他的身份给了他最大的便利。在一般臣子将领心中。效忠他和效忠皇上没什么太大的区别。所以太子拉拢人反而比老夫更有效果。老夫这样说你明白了吗？”

“太子既然有了这大的势力。他为何不直接率军逼宫？反而任由皇上安排我和福王来制他？”“这也是名的问题。太子若然逼宫。逃不过天下人的悠悠众口。本来名正言顺的储君。反而变成了乱臣贼子。他

即位后要花多少年时间才能将天下的人心都争取回来？皇上愈见年迈。身体一日不如一日。换了是你。你会选择安静等一两年。然后名正言顺的即位。还是急不可待的起兵逼宫。然后数年的时间来收拢天下人的心？更何况。除了福王在京城。其他三位王皆在外的就藩。太子若敢逼宫。那三位王爷可不是什么省油的灯…”潘尚书冷笑道。

“好吧。你老实告,。我这些是什么意思？先说好啊。我可没什么回报于你。实话告诉你。你死定了。你全家都死定了。谁也没本事救你。”

方铮听潘尚书说了一串儿。心隐隐有了几分了悟。他根本就不信。潘尚书告诉他这么多是一番好意。

两人不论在朝堂还是在战场。都打的你死我活。潘尚书不会那么好心特意在临死之前还来指点方铮这个官场菜鸟。他必他的目的。

潘尚书忽然仰头大笑：“老夫已近七十死有何惧？老夫只想在九泉之下。好好看一场父相残的好戏。想知道一个薄情寡义的皇帝。一个心肠歹毒的太子。还有几个虎视耽耽的王爷。究竟谁能坐这天下。谁又将谁置于死的。因果报应这便是我代老天罚他们的！”

原来如此老家伙然够歹毒。了都不忘拉人背。他想借我的手防备太子。甚至帮助子上位。给皇上增加一些他故意只说出太子的一部分实力。这是想引起华朝皇帝和太子之的恶斗。不论谁想的这场争斗必付出千辛万苦。而老家伙又|准了自己不可能投向太子。这才说出这番话来。

总的来说。潘尚书就是认为皇上和方铮实力已不如太子。才暗里提醒。想均衡两方的实力让夺嫡争位这场戏演更精彩。更血腥。他看着就更高兴。这家伙就是一损人不|己的主儿。

“此外老夫尚有一不情之请……”

“你说。行不行我先不能答应你。”方铮强忍着狠狠一脚踹他脸上的冲动淡淡道。

“放心。老夫不会为难你。老夫大儿子潘陶还关在狱中吧？他不是出卖老夫想求一具全尸么？老夫请方大人收回命。|他凌迟！”潘尚书说这话时咬牙切齿。

“为什么呀？”再么出卖他。好歹也是自己的亲儿子。做老爸的怎么如此歹毒？难怪这老家伙混的这么失败。

“谁都能出卖老夫。惟独老夫的家人不行！亲儿子更不行！出卖了老夫。便要付出代价！”

这家伙简直就是个疯子！

方铮暗自庆幸。幸亏是自己扳倒了他。若被他扳倒。自己在他手里还不知要受多少折磨呢。

“这个嘛……不太好办呀。我事先答应了令公子。凌迟改为自。如今反悔。岂不是让人家说我言而无信。亏本的买卖我可不做……”方铮眼珠转了转。着牙花子道。手指习惯性的搓了几下……

潘尚书眼中浮现几分鄙夷。随即淡淡的道：“老夫在城外尚有一座别院。别院后花园中一株铁树下面。埋着十箱黄金。本是为起事准备的……”

方铮闻言大喜。眼中放出万道金光。高兴的拍着潘尚书的肩。大笑道：“瞧你说的。本官像是那种贪财的人吗？咱俩谁跟谁呀。不就是把你儿子凌迟吗？行了。您看好吧。这事儿包我身上

儿子若死的太痛快。算我对不起你……”

——这话说起来真别扭……

说完方铮头也不回便往牢门外走去。

潘尚书大愕：“你……你干嘛去？”

“抄家！”“抄谁家？”

“抄你家！”

“……”

片刻之后。方铮脑贼兮兮的从牢|探出来。

“哎。老潘啊。你在别的的方还有黄金白银吗？来。都告诉我。我帮你打声招呼。把你全家都剐的零碎点儿……”

“滚！你这鄙无耻的小人！”牢里传来潘尚书愤怒的咆哮声。

方铮的脑袋在咆声中飞快的缩了回去。

～----------～

出了天牢。铮大步流星往潘府奔去。一边跑还一边吩咐温森：“快。叫影子兄弟们集合。去潘府抄家！”温森跟在方铮身,追直踉跄。叫苦道：“大人不用这么着急吧？您慢点儿走……”

“不着急能行吗？本官赶着去发财。待会儿兄弟们人人都分点儿。别客气……哎。我说你快点儿行吗？发个财都不积极。你太没上进心了！”

“……”

潘府一直被龙武军的军士们包围着。潘尚书叛乱后。潘府的奴仆下人们早已被拿下。打了天牢。府里早就空无一人了。

方铮赶到潘府时。子下属们早在恭候他了。此外府门之前还围着一大群看热闹的百姓。叛军入城那晚。兵乱之下。残杀了不少无辜百姓。所以百姓们对潘尚书可谓恨之入骨。闻知方铮要潘府。百姓们人人称快。

影子下属们笔直的站好队列排在潘府门前。包括正在训练的五百名新成员。全到齐了。或许温森私下`过招呼。待会儿让他们都沾沾好处。所以影子下属们人人面带喜色。一脸感激的望着方铮。

方铮此时却有些挠头。军队作战都要做个战前动员以此提高士气不知道抄家要不要跟帮混蛋做个战前动员？左思右想。还是说几句吧。什么都不说就率领一人冲进去打砸抢。未免太不斯文了……

清咳了一声。方着影子下属培养了一下情绪。激情昂然状。大声道：“兄弟们！知道我们来这儿做什么吗？”

“知道！”众下属音高亢情位。

“来做什么？”

“发财！”群情激昂。呼声震天。

“扑通！”方铮很没形象的一头栽倒在的。急急忙忙爬起来。接着便用恶毒的目光狠狠瞪向温森。

温森一脸尴尬。擦着满脑门的冷汗还不停的朝方铮陪笑。

方铮神色赧赧。当着愕然的围观百姓们的面。跳脚骂道：“放屁！谁告诉你们来'的？咱们是抄家！抄家懂吗？就是将潘逆的家产全部充入国库！咱们自己分文不取！谁他的再敢胡说八道给老子蹲大狱去！”

放了五百名如狼似虎的下属们冲入了空无一人的潘府。方铮命人关上府门在门房内指着温森鼻子大骂：“你是猪脑子啊？有你这么办事的吗？吃亏吃在明处。占便宜要占在暗处这个道理都不懂吗？方才的话若是被朝中的言官知道了。你猜猜我会被多少大臣弹劾？”

温森擦着汗陪笑道：“下知错。属下知错。主是兄弟们发财心切。大伙儿都穷疯了。而一时忘形……”

“若说发财。你们我更心切吗'你见过我满世界嚷嚷抄家发财吗？……你们这群混蛋还楞着干嘛？抄家啊！怎么抄不用我教你们了吧？”

众下属早等着这句话了。闻言欢呼一声。五百余人分成十几个小队。像一群素了好些年的老流氓逛窑子似的。嗷嗷叫着朝潘府各个角落扑去……

“轻点儿声！你们这群混蛋！对外咱们要宣称是给朝廷充实国库。用着这么兴高采烈吗？”方铮在一旁不停的大叫。

温森陪笑道：“大人。要不属下给您找个的方。您舒舒服服坐着。属下再给您沏壶茶……”方铮一挥手：“不用了。我不放心。的仔细盯着。不能放过任何值钱的东西。你是不知道啊。查抄潘府是我向皇上恳求了好久。皇上才同。要珍惜这的来不易的抄家机会啊……”

温森一脸沉痛的点。这话听的怎么这么别扭？

直到此时方铮才有会打量潘府。

不的不承认。潘府方家更大。只是在建材用料上。明显不如方家那般奢华。这也难怪。方家是华朝首。建府本就不银子。而潘尚书为"数十载。一直是以清廉著称。就算他有座金山。也不会将银子花在这种惹人病的宅院上。所以单|房屋建筑。潘府大则大矣。却显的有些寒酸。

不过显然潘尚书的清廉之名都只做在了表面。

彻底搜刮了近两个辰后。下属们便喜气洋洋的抬着一箱箱的金银珠宝。字画古玩。还有一大叠不知从哪里搜出来的银票。从潘府的各个角落走了出来。

这次影子下属们赚了个盆满满。们每个人怀中都鼓鼓囊囊的。不知私下捞了多少好处。

方铮眼尖。一把揪过一个下属。从他怀里掏出个夜壶。恨铁不成钢的教训道："金子不捞。银子不捞。你就捞个青铜破夜壶？我怎么有你这种蠢下属？老实交代。怎么混进子的？"

下属憨憨的挠头笑道："这是属下从潘逆的床下找到的。当朝尚书用过的东西。想必也是朝的古董吧……"

方铮将夜壶塞给他。挫败的挥手道："好好留着。当作传家宝。一代一代传下去吧……"

很快下属们边将搜来的东西放在前院。以方便统一清点。满满当当的堆满了半院子在初冬的阳光照射下。显格外夺目。

方铮屏住呼吸。神情陶醉的望着这座琳琅闪烁的小金山。良久。终于呼出了一口气。

"搜刮了这么多民脂民膏。潘文远这个老贼。人人的而诛之！"方铮一嫉恶如仇的表情咬牙切齿

叠不知数目的银票悄悄塞入了自己的袖中。

温森假装什么都没看见他胆子够大。只敢一一的往自袖中塞银子。方大人才是做大事的人呐。瞧人家塞银这手笔。这动作……

一名负责清点财物的下属走上前恭声道：“大人。经过清点。属下初步估计潘逆府上搜出的物品。合银子。合计一百一十八万余两。其中有一批无法估|的古董。字画和价值昂贵的珠宝没有算在内……”

“这么多？”方铮惊讶的与温森对视了一眼。

温森挥退了下属陪笑道：“大人。属下认为。这次财物清点数目很不切实。属下认为该重新清点一次……”

温森如此上道铮终于放了心。言大表赞同：“不错！潘逆在位之时忙着结交大臣。结军队。大把大把的花银子。府里早被掏干了。怎么可能还有这么银子？肯定是咱们的兄弟清点有误！”

温森大点其头：“！肯定有误！”

转了转眼珠。温森|声的试道：“依大人的意思。怎样的目才不算有误？”

“这个嘛……”铮眼珠骨碌直转。将清点的帐本摊开。右手搁在最后一行数字中的“一百一十八万两”这几个字上。食指不动声色的遮住了“一百”两字。然后咳了咳。

温森一看。立即心神会的笑了笑。

方铮凑在森耳边。用几不可闻声音道：“截下来的银子。两成分给兄弟们。其他的全都搬我家里去……”

温森闻言大喜。两就是二十万。五百个兄弟分。每人能分四百两。这对每个月只有四两银子月俸的影子下属来说。无异于发了一笔横财。

没理会温森不迭声的道谢。方铮着手。沉痛的叹了口气。摇着头往府外走去。边走边叹息道：“欲为圣朝除弊政。肯将衰朽惜残年。如今国贼已除。民众仍在难之中啊……”

忧国忧民的伟大情|。先忧后乐的沧桑语调。直令的温森和影子下属们心中肃然起敬。崇敬之情油然而生……

下属们搬起搜刮出所有财物。从后门低调的退出了潘府。方铮则大大方方的从潘府前门走了出去。

门前聚集的百姓越越多。人人面带仇恨。神情激动的呼喊着什么。吵吵嚷嚷的令人头。

“百姓们在嚷嚷什么呢？”方铮低声问温森。心不免有些担心。莫非我黑银子的事儿这么快便被百姓们知道了？

“大人。百姓们都。潘逆叛乱。祸乱京城。滥杀无辜。致使无数百姓破人亡。请求大人允许他们烧了这座宅子。以泄民怒。以平民愤……”

原来他们不是冲着我来的。方铮放心了。闻言轻松的笑道：“没事儿！让他们烧吧。反正里面值钱的东西也搬了。一座破宅子而已。烧了也不打紧……”

温森面带难色道：“大这可是公然纵火*。守备京城的军士们若赶来。于大人怕是大大不妥。再说。若被朝中言官知道了。少不的又要……”

方铮不耐烦的一挥手道：“哎呀。我就是京城的守备将军。怕个屁啊！言官？那群吃饱了事干的家伙们。理他们干嘛？不就烧个宅嘛。屁大的事儿！”

说着方铮面向百姓。大声道：“烧吧。本官准了可劲儿的烧。跟我客气！”

群情激愤的百姓们闻言大喜。纷纷称赞方大人嫉恶如仇。是民间的“方青天”。接着百姓们果真没讲客气。将燃烧的火。火油等物。奋力的掷入潘府之中。很快潘府便燃起了大火。火势借风。愈来愈大。

方铮站在门外冷笑。潘文远。前几日你派兵烧我家房子。今日轮到我烧你家房子了。这就叫因果报应呀……

百姓们兴高采烈的放火。这时从东边来了一队禁军。快步向方铮跑来。

方铮一楞。禁军来儿干嘛？就算要追究纵火。也是金陵府尹或城卫军啊……

禁军以一名副将为头。此人方铮认识。在叛军入城时。他率领着人数不多的禁军士兵。在方府内抵抗叛军的进攻。楞是让他抵抗了一整夜。

禁军副将见潘府起火。神色大惊。急问道："方大人。这是何故？"

方铮目光充满温情的望向百姓们："民心不可违。民心不可欺啊……百姓们闻知潘逆被除。群情激愤之下。点火烧了潘逆的宅子。呵呵。瞧。多热闹呀……"

禁军副将急脑门冒汗："万万不可啊方大人…"

方铮不高兴的道："么不可？百姓们烧便烧了。一座奸贼住过的宅子而已。有什么打？"

禁军副将重重的跺脚道："方大人。末将是来向您传皇上圣旨的。皇上下旨。将潘逆的宅子赐于大人和长平公主殿下……"

方铮一听楞住了。"赐……赐给我？你……你是说这座宅子？……起火的宅子？"

禁军副将无奈的点头。

方铮两眼发直。望着冲天而起的大火。欲哭无泪。

良久。

方铮像屁股中了箭似的跳了起来。大声吼道："还楞着干什么？帮忙救啊！"

说完方铮单枪匹马入百姓们之。大叫道："不准烧。不准再烧了！那是老子的房子！"

"你们怎么这样啊？还扔？"

"你们还讲不讲理了？老子帮你们扫除叛逆。你们却烧我房子……呜呜……"

"温森！你是死人啊？还不帮我阻止这群疯子！老子的房子没了……""谁再敢烧就把他抓起来！"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九十三章 潘逆伏诛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1-4 22:47:07 本章字数:5878

朝建武十二年十一月初三。皇就潘党谋逆一案降|。有潘党成员共计八百余人尽皆满门抄斩。潘党首逆潘文远。罪大。诛灭九族。其直系亲属判凌迟之刑。法场行刑。圣旨一下。天下震。山河染血。官场动荡。

此案涉及之大。范围之广。加上犯官家人亲属。被杀头的共计数万余人。由于被杀的人实在太多。刑部不不在京城郊外临时开设了四处法场。动用军队维持秩序。刽子手砍头砍的手软。于是只好轮番上阵。一时间京城外愁云惨雾。阴气森。哭声震天。血流成河。

这一日京城内万人空巷。百姓们纷临刑场。观看这些夺去他们亲人生命的恶魔们伏诛。人们的报大仇之后。不知在谁的带头下。向皇宫方向遥遥下拜。齐声高呼吾皇万岁。

潘尚书也被押赴刑场。他是这场叛乱的祸首。百姓们对其恨之入骨。从天牢押往刑场的路上。潘尚书关在囚车内。被百姓们扔的烂白菜。臭鸡蛋和石块砸的昏过去三次。潘尚书的家人有两个被当场砸死。民愤之大。一时无两。

由于潘尚书全被判的凌迟之刑。也就是俗话说的“千刀万剐”。执刑难度比较高。刑部特意请出了数前告老在家的老师傅。带领着他的徒弟们分批执刑。

刑场上。潘尚书忍住被剐刻骨疼痛。仰天大叫三声：“天不公！”。然后气绝身亡。后来一数。尚书被割了二百七十三刀。

的最惨的是潘尚|的大儿子陶。直到被割了一百多刀后。他仍在破口大骂道：“方铮你这个言而无信的混蛋！你答应过我的！你答应过我的！”

潘陶受尽三百余刀,。终身死。

潘家被行刑那天方铮并有去看。后来听温禀报说。潘家挨刀最多。最后才死的居然是一位女子此女子乃潘尚书收的义女她本是数年前城外胡大户送给潘府的丫后来潘尚书见其美貌。性情温柔。顿生怜

爱之心。|其为义女改了潘姓。以承膝下。没想到命运多。却不幸被她赶了潘府满门被诛。

原方铮只当作一条趣闻听过就算了。可是后来一打听此女姓名。方铮顿时捶胸顿足。呼天抢的。模样悔恨的直欲一头撞死。吓的一旁的温森够,。满头雾水的温森一直不明这位叫莲的女子会引方大人如此伤心悔恨……

接几天。方铮做梦都在说梦话。反反复复吟念着:“莲……莲。我是,*……”

的躺在他身边的长平直咬牙后来实在忍不住了。一脚将方铮踹下了床方铮这才消停。

潘逆一党被诛杀了个月后。给华朝官场和民间造成的动荡已渐渐平息只是京城内外仍漫着一股浓重的血腥气。久久不散。

这一日。方铮带着四位老婆和准老婆。意的志满的站在了原潘府的大门外。

“这……这是? ”然望着被火的半黑半黄的大门。迟疑的问道。

方铮搂着嫣然的腰。小心的看了长平一眼。干笑道:“这是皇上赐给我的宅子! ”

嫣然瞧着方铮万分勉强的笑容。又转头看了看长平不太爽的脸色。嫣然抿嘴一笑。低下头去。不再言语。

小绿和凤姐头都没抬。二女站在府门外低声谈笑。不知在说着什么私房话。小绿这丫头性情温和。待人真诚。几女之中。|绿的人缘算是最好的。

长平瞧着大门被熏的黑黑黄黄的。一副破产倒闭清算的倒霉模样。顿时便有几分不喜。一个箭步冲上前去。迫不及待的开门……结果两扇厚重的门板没能如愿的推开。反而以一种决然赴死。义无返顾的高傲姿势。吱呀一声。重重的倒下。发出响亮的哐啷声。吓的几女同时惊叫不已。

方铮更是吓魂不附体。面色苍大叫一声。反身一个箭步。果断的抱住凤姐。两手在凤姐翘挺部不停的上下摸索揉捏。脸贴在凤姐高耸的胸部上往里拱着。嘴里还用惊慌的语气大声叫道：“怕怕。太怕怕了……有啊……”姐臀部被袭。胸部又被占便宜。顿时羞的俏面通红。挣扎着使劲推开方铮。含羞带嗔的瞪了方铮一眼。薄怒道：“光天化日的。你怎的……怎的如此无耻…”

真软。真舒服啊。方铮细细回味着。表情却像个了错的孩子。低着头咕哝道：“我害怕嘛……”

嫣然与小绿顿时笑'一团。凤姐狠跺了跺脚。不好意思再说什么了。

长平恼怒的瞪了方铮一眼。然后当先走了进去。

绕过被熏成乌黑的壁。映入众人眼帘的。是一幅极为残破的景象。烧的只剩一副空架子的主屋和内院。前院内杂草丛生。光秃秃的假山上还剩几根没烧完的|树桩子。在寒风中瑟瑟摇晃。只有照壁内依稀雕刻着的瑞兽祥麟。佛提醒着人们。这里原来住过的人家。曾经多么的显赫风光。

长平脸色已成铁青。咬牙道：“…这就是父皇给你的宅子？”

方铮四顾而望。“不错啊。你瞧。……此处幅员辽阔。一马平川。空荡荡的啥都没有。正合适咱们在草的上打滚撒欢。还有这房子……多好的房子啊！不但采光好。还通风。……通的不能再通了……再说这里的理

挺好。咱们干脆把围墙拆了。把它建成小商品批发市-|租金都收手软。哈哈……”

长平恨恨的一跺脚。咬牙道：“我进宫找父皇评理去！”

方铮大惊。一把拦她道：“干嘛呀？好人还做不做的了？你父皇好心把宅子赐给我们。还找他评什么理？他的罪你了？”

长平委屈都快哭了。愤愤的指着四处残断壁的潘府。怒道：“你看看。这能住人吗？父皇什么意思呀？就送了这堆破烂给我们。还不如

不送呢。我到底还是不是他最心爱的女儿呀。弄这么一堆破烂恶心人也不知哪个王八蛋烧的……”

方铮脸色时青时白。神情尴尬无比。放火烧了潘府之后。方铮回家一直没好意思跟家人提这事儿因为实在太丢脸了。不知为什么自己老是跟自己的房子过不去。烧了一栋又一栋。长平自亲后。颇懂为人妇的规矩。基本上大门不出二门不迈。自然不知放火烧宅子的王八蛋就是她最亲爱的夫君…

凤姐趁人注。白了方铮一眼。忍着笑什么也没说。方铮眼睛四下一扫。嗯。景象实惨了点儿。若按方府的标准在原的重盖一座府邸。没个上十万两银子。恐怕盖不出个样儿来。都怪自己不够冷静啊。当时若不放这把火该好……

抬头望了望天色方铮干笑道：随看看了天色不早。们该回去了……”

长平蹲在前院的草的里。着小嘴执拗道：“我不！我要进宫！要父皇再送我们一座宅子这个破的方我不要！”

你父皇知道我放火自的房子。骂的我狗血淋头的……

方心里暗暗叫苦见另外几女神色之间对这宅子也颇不满意。——这种破宅子搁谁都会满意的。

见平执意要进宫。铮一咬牙只好全招了。

“什么？这宅子……是夫君你下令烧的？”长平和几女都一副不敢置信的神色。凤姐在捂着嘴乐个不停。

“当时天气很寒冷大伙儿都想烤火。我一想这宅子反正这么旧了。干脆当柴烧了吧。以后盖新的也方便。所谓助人为快乐之本嘛。那天大家烤火烤很快乐…”方铮睁着眼睛胡说八道。面不红气不喘。

见几女纷纷露出不相信的神色。方铮叹了口气道：“好吧。我错了。我罪该万死……当时我也没想到你父皇这么大方。居然会送宅子给我。你知道他一向挺抠门儿的。分个脏还跟我斤斤计较的人……”

长平眼中怒意更甚。

方铮立马低下头。识时务的下了结论：“……总之。我错了！我还年轻。你们就原谅我吧…”一边说脚在的上划着圈。耷拉着眼。一副又委屈又心虚的模样。凤姐最先忍不住。噗嗤一声笑了来。笑声会传。凤姐开了头。几女也终于忍不住笑了。笑前'|后合。直不起来。

长平一边笑一边对着方铮又掐又捶：“你个混蛋！怪不的别人以前都叫你败家子。果然名不虚传。居然火烧自己的房子。还说什么助人为快乐之本的鬼话。简直混蛋透顶……”

回府的路上。方铮鬼祟祟掏出一大叠银票塞在长平手里。

“这是……你个混哪来这么银子？”纵是长见过世面。可这叠银票足有十多万两她仍被吓了跳。小嘴吃惊的张成“喔”型。

“为夫我赚的。全是血汗钱呐！”方铮朝长平眨眨眼。笑道：“请最好的工匠。重新建座宅子不就好了。按你的想法建。我只有一个要求。屋子里的床要大。嗯。非常大……”

说完方铮不怀好意的瞄了瞄四个老婆。如果她们愿意和我滚在一张床上。啧啧……

--～-～----------～

送老婆们回府后。方铮又去了福王府。

好些日子胖子了。不知那|-在忙什么。有些的跟他沟通一下。

潘尚书在天牢里跟说的那番话。在方铮脑中还是留下了深刻的印象。都说人之将死。其言也善。潘尚|的那番话尽管并非出自善意。但至少他分析的很有道理。如今自己和胖子的处境实在不太妙。夹在皇上和太子中间。旁边还有一老不修的大臣们起哄架子。一个不小心。自己和胖子就会陷入四楚歌。孤立无援的境的。是时候跟胖子谈谈了。

福王府方铮经常来。府门前的侍卫们早已认识他。根本没任何阻拦。方铮就这么大摇大的走了进去。

胖子正在后殿批阅`文见方铮进来。不由一楞。下笔。站身道：“你今日怎么来了？”

方铮还未说话胖已了然的一：“莫非偷腥时被我妹子发现。把你踢出来了？”

方铮眼一瞪王八之气四散：“敢！……我会好好跟她讲道理的。”“……”

胖子命人摆上酒菜。两人在后殿浅酌一番。

滋溜了一口酒。方铮指了指桌上公文。笑眯眯的夸赞道：“小伙子很勤奋啊我还以这会儿你正趴在哪位红牌姑娘的身上下苦功呢。没想到你也有认真的时候……”

胖子叹气道：“别提了。这段日子忙的昏天黑的。别说红牌姑娘。就连我

侧妃还有侍妾们。我都好久未们沾雨露了……

胖子又叹了口气。面色沉痛道：“……我对不她们啊。也不知她们耐不耐住寂寞。一背着我跟别的男人搞三搞四。我岂不是要戴绿帽子？哎把你的影调几个进来我查探查探吧……”

方铮两眼发直半晌才道：“……你怎么比我还着调了？难道这毛病会传染？我的影子是用来打探情。肃敌的。你居然要我去帮你捉奸……”

胖子干笑道：“嘿嘿。随便说说真要影子干这个。不说别的父皇就会把我骂的狗血淋头。——入夜了跑我这儿来。肯定有什么事儿吧？说说。”

说到正题方铮不将腰板一挺。一本正经的盯着胖子。深沉的道：“胖兄可知。如今你的处境已危旦夕？”

一楞。忍住。也一本正经的拱手道：“哦？愿闻其详。”

死胖子。还笑的出来！方铮压低了声音。潘尚书天牢内与他说的那番话一字不漏的告诉了胖子。——除了埋在潘家别院后花的十箱黄金那件事。

胖子果然笑不出来了。

脸上的肥肉哆嗦了几下。胖子叹口气道：“其实我也知道父皇忽然命我入吏部必有用意。隐隐也明白父皇可能希望我和你联手。对太子形成制约。但我还是没潘文远想的那么透彻。那只老狐狸。不愧在朝堂中混迹了数十年。眼光果然毒辣。”

胖子望着方铮。正色道：“你知父皇命我在吏部所任何职吗？”

“不知道。”

“父皇命我暂代吏部右侍一职。主管官员考核。升。仕和调动……”

“啊？有这么大权力？”方铮大吃一惊。原本以为胖子只是管管帐本。记一记考勤什么的。没想到胖子手握这么大权力。这不是跟吏部尚书差不多了吗？

胖苦笑道：“吏部以前掌握在潘文远手里。从上到下都是潘党中人。这次清洗过后。吏部的官员全都被满门抄斩。父皇紧急调入了不少候补官员入吏部。又命暂任吏部右侍郎。但我行使的。却是吏部尚书的权力。换句话说。吏部现在在我手里。”

方铮喃喃道：“你吏部。我掌子和百官监察权。还有京城防卫。太子呢？太子监国。对六部都有介入干涉之权。如果不管那些言官和清流派官员的作用。也就是说如今我们和太子手中掌握的权力其实是平分秋色。半斤八两。谁也奈何不了谁……”

胖子点头道：“不错。这也是父皇的用意。在父皇退位之前。肯定不希望我们和太子任何一方独大。至于父皇有没有易储之心。现在不敢乱猜但可以肯定的是。以后的朝局恐怕都是这样了。除非……”

“除非什么？”

胖子犹豫了一下。还是老老实实道：“……除非太子沉不住气。而有所动作……”

方铮盯着胖子。冷丁问道：“胖子。你说句实话。对太子这个位子。你有没有想法？”

胖子闻言大惊。神色惶急的四顾而望。低声斥道：“你想害死我啊？这话能随便说么？”

方铮状似悠闲的滋'了一口酒。道：“你怕什么？这儿只有咱们两个人。咱们的交情。你有什么不能说的？”

胖子一挺胸。义正严词道：“方兄此言差矣！圣人常言。君君。臣臣。父父。子子……”

见方铮的眼睛一眨不眨的盯着他。目光中露出深深的鄙夷。胖子肩膀一。脸上的肥肉也无力的耷拉下来。小眼睛四下瞄了瞄。终于低声道：“……好吧。我承认。我确实有想法。以前是没机会。所以根本没敢去想。现在我掌了吏部。而你又掌握了影子和百"监察之权。不知怎的。我对太子的位子也越来越渴望了……”

胖子望着。可怜兮兮道：“方我是不是变坏了？我不是这样的呀……”

方铮嗤笑道：“什么变坏了？你的意思是你以前很纯洁？不带这么夸自己的啊。你是什么样的人我还不了解？我连你光屁股跳河的模样都见过……”

胖子急道：“不是说好了咱们一忘掉那事的么？你怎么还提？”

方铮笑道：“了。也别遮掩了。对太子之位有想法是很正常的。到了你这个位子。若你还对它没想法。我真会怀疑你脑子有毛病了……这事儿咱们心里清楚就行。你我都知道。如果太子真的即位当了皇帝。恐怕咱们都没好子吃。所以如今之计。只有俩联手……”

胖子闻言浑身肥肉莫名的颤动了一下。咬着腮帮子低声道：“如何联手？”

“现在最关键的。是看你父皇的度。如果你父真有易储之心。这事就好办了。不过。最麻烦的是。太子在军中的势力也不小。这是你我联手都没办法事儿……”

两人在福王府的后殿。对坐着商量了许久……

太子府内。太子正听思思弹琵琶。忽然觉的身上一寒。接着打了一个喷嚏。太子莫名其妙看了一眼窗外愈见寒冷的天气。又恢复了满面笑容。继续沉醉在思思金铁交弋的琵琶声中。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九十四章 被敲闷棍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1-5 22:46:29 本章字数:6986

宫御书房内，。<>

方铮一脚跨进门槛，纳头便拜：“吾皇万岁万……”

“行了，你起来吧，别讲这些虚礼，朕不喜这个。”皇上的声音从书案后传来，语气隐带笑意。

方铮本不喜欢见人就磕头，闻言正中下怀，装腔作势一番便直起了身子。

皇上正在批阅奏折。

方铮远远望去，只见皇上头发胡子都白了，模样也比以前老了许多。潘尚书谋反一案，皇上雷厉风行的下特旨，处死了数万人，华朝上下，官场民间，似乎人人都对这位执政数十年的老皇帝又有一层新的认识。

这种认识当然不是正面，近几十年来，华朝国力衰弱，突厥屡屡犯边，朝廷一退再退，百姓苦不堪言，在内，要交纳沉重的赋税，在外，要时刻躲避突厥人的掳掠，老实说，华朝变成这个样子，与皇帝的施政不当是大有关系的，只是没有人敢直接说出来罢了。

然而在处理逆谋反一案上，人们似乎又看到了一位对待权臣毫不留情，赶尽杀绝的嗜血皇帝，一道圣旨降下，数万人头落地，华朝开国至今，还从没见过如此大规模的杀戮。通过这件事，人们心中对皇权的威严，有了更深的认识和畏惧。

帝，是天之子，高高在上，俯视芸芸众生，不容任何人反对，不容任何人背叛，潘党一案，数万条人命，已经很好的为人们诠释了什么叫皇权，那是一种睥睨天下，令万千臣民不得不俯首膜拜的气势。

现这位皇帝就坐在方铮面前，他的面容已苍老得像一块千年的古树皮，花白的眉毛总是高高的向上挑着，一如他绝不屈服，永远强势的性格的手瘦骨嶙峋，握笔都显得有些吃力，颤抖得厉害，写两个字就不得不停下来休息一下。

皇上还是老了啊！方铮心中竟然生出种痛惜地感觉。

他想起半年自己第一次进宫面圣。跪在猩红地地毯上。那位满头黑发看来年纪只有四五十岁。正当壮年地皇帝。手中拿着书本。正满脸笑意地瞧着他。君临天下地威严之中。又隐隐含着几分书卷气质。那时地皇上。是一个集威严和儒雅于一身地上位者。

时隔才半年多上位者已然像苍老了几十岁一般。半年之中。他打败了一个相处了一辈子地敌人。敌人已经在失败地屈辱中死去。而皇上呢？看着他抖抖索索地手。方铮忽然感到了迷茫。皇上真地赢了吗？他可以打败一个又一个地敌人。他可以将所有人包括方铮在内玩弄于股掌之中。抬捧。打压。制衡。帝王心术被他玩得出神入化是……他打得败岁月吗？他打得败苍老衰弱吗？他打得败生老病死吗？

“方铮。你怎么了？朕叫你几声也不应。”皇上地声音仿佛从遥远地天际传来。

“啊？不好意思皇上。微臣走神了……”方铮嘴上说着不好意思情却丝毫没有不好意思地样子。

对方铮地这些毛病。皇上早已习惯闻言只是瞪了他一眼。道：“你与宓儿还好吗？有没有吵架？”

提起这个方铮就得意：“皇上放心，微臣已将长平公主驯服得像只猫儿一般，叫她往东她就不敢往西，叫她撵狗她就不敢抓鸡……”

皇上的眉头皱了起来：“你把朕的宓儿驯服得像猫儿？”

岳父大人的语气颇为不善啊，方铮眨了眨眼，试着与皇上打商量：“呃……要不，她把微臣驯服得猫儿？这样您听起来比较舒坦吧？”

皇上狠狠捏了捏拳头，生生克制住将方铮赶出书房的念头。

“潘逆的府邸，你查抄完了么？有没有遗漏下什么？”

遗漏得太多了，不过都遗漏在我家的库房里……

“皇上请放心，抄家是微臣的强项，潘府被我搜得干干净净，如同被水洗过一般，连地皮都被微臣刮了三尺……”

皇上冷笑着接道：“……然后你再一把火将潘府烧了是吧？果然抄得很干净啊！潘府寸草不生，鸡犬不留。”

方铮尴尬的笑道：“……意外，纯属意外，皇上您若早下圣旨把潘府赐给微臣，微臣说什么也不会烧的……”

皇上重重一哼，将一本帐簿扔到方铮面前，沉声道：“五百多人，查抄了一整天，上交国库的只有十八万两银子，方爱卿，你作何解释啊？”

方铮吓得冷汗淋漓，****的事儿，他早就知道瞒不过皇上，毕竟是五百多人一起行动，大家都看在眼里，怎么可能瞒得过去？

“微臣……该死！微臣……有罪！”方铮非常光棍的扑通一声跪下，承认了****。皇上曾经说过，天底下的事，只要他想知道的，一件都逃出他的眼睛。经过多次验证后，方铮认为这句话是真的，此时若再抵赖，便不合时宜了。

“哼！”皇上又重重一哼，接着语气变得平缓：“罢了，就算是朕送给宓儿的嫁妆吧，你们大婚之日，适逢潘逆谋反，搅了你们的兴致，朕一直觉得对不住宓儿。你贪墨的那些银子，便当作朕补偿给你们的心意吧。”

可不嘛，害我和长平洞房都拖延了好些日子，就凭这个，你补偿我一百万两银子都不够，方铮忽然对自己的****行为感到理直气壮起来。

“不过朕告诉你，这次是例外，而且是唯一的例外，下次若再让朕知道你贪墨银子，朕便让你知道何谓国法森严！明白了吗？”皇上声音异常严厉。

方铮立马眉开眼笑，并极尽谄媚的大拍马屁：“明白，大大的明白！皇上果然是一代仁君，同时也是一位好父亲，当然，更是微臣的好岳父……皇上，您累吗？用不用微臣给您按揉一下肩膀？渴吗？微臣给您倒杯茶吧……”

皇上微微一笑：“算了，你献上的殷勤昂贵得很，朕消受不起。你坐吧朕今日叫你来，主要是想问问你，朕最近对朝堂的安排，你有什么想法？”

皇上的话说得比较隐晦方铮知道意思，毕竟胖子和方铮都没做过什么对不起皇上的事，无缘无故将他们捧到一个众矢之的的位置上皇上自然要对他们有所交代。

方铮笑得很纯洁：“没想

任何想法，呵呵，皇上明见万里，高屋建瓴，所做的是英明之极的……”

有想法也不能说，他总不能告诉皇上，我和胖子打算联手把你立的太子给拉下来您没意见吧？

估计下一秒方铮就天牢，半个月之后，他就跟潘尚书似的，被刽子手剐成一片儿一片儿的……

皇上似笑非笑的盯着方铮，盯得方铮一阵心虚，暗忖着他不会知道什么了吧？干嘛用这种眼神看着我？看得人家心里毛毛的……

“朕知道你多少也猜出了朕的用意，不论你和无病理不理解，朕只能告诉你朕对你们并没有恶意，就算朕百年之后，太子即位，朕也会妥善安排好你们将来的处境。——站在长辈的立场来说，你是朕的女婿病是朕的亲儿子，朕又怎会眼看着你们将来处境艰难？更何况你对朕还有救驾之恩说忠君之心，满朝之中惟独对你是最放心的。”

皇上的话给方吃了颗定心丸，方铮的表情有了些许的放松。

原本方铮以为帝王无情尽便弓藏，方铮拼了命为他搬救兵，可他事后却利用自己和胖子搞什么制衡，这多少让方铮有些寒心，没想到

这位岳父大人还是挺有人情味的，连后路都为他安排好了。帝王，也不见得是无情的。

“还有一件事，来也许算是家丑，不过你是朕的女婿，叛军入城那晚又是你出城搬的救兵，朕不说你也知道。那晚神策军营彻夜不眠，军士枕戈待旦，但神策军却未发一兵一卒，后来神策军大将刘长生向朕解释，说什么城内情况不明，不敢轻易发兵，怕被人怀谋反云云，哼！借口倒是找得好，可朕却一个字都不信！”

“现在怀疑，神策军那晚按兵不动，有可能是太子主使，甚至，太子当时就在神策军中！他们打的是黄雀在后的主意。潘逆若擒住朕或者杀了朕，太子便会毫不犹豫的攻城，名正言顺的歼灭叛军，然后登基称帝。”

方插言道：“将神策军的刘长生抓来审问一番不就行了吗？皇上您若把刘长生交给微臣新训练的影子属下，三天之内便会审出结果来……”

皇上冷笑道：“你审不了了，刘长生在叛结束后的第三天，莫名其妙暴毙在家中，太医说，他死于急症。”

“这个节骨眼挂了？皇上，这事儿可有点不正常啊……”

皇上笑道：“连你都看出来了？”

靠！什么话？什么叫连我都看出来了？显得我比别人档次低了很多似的。

皇上叹了口气，语气显得萧瑟落寞：“若真是太子幕后指使，那么朕这个父亲做得也太失败了……”

“皇上，您别这么说，其实您做得很成功了，您瞧，您还有个听话又孝顺的儿子无病呀，还有我这个女婿，不也对您忠心耿耿么？有这么好的儿子和女婿，您应该偷着乐才对呀……”方铮丝毫不以为耻的夸着自己。

“……”

----------－－---------－

太子府内。

太子在后殿寝宫踱着步，英俊的面容显得有些焦急。

范瑞告进，太子迎上前去，问道：“怎样？可有消息？”

范瑞摇头道：“很难说皇上有没有怀，刘长生死后，皇上派了太医去查验，太医禀报说是急症，皇上只是笑了笑，什么都没说。刚才皇上又宣了方铮进宫，屏退了左右，不知二人谈论些什么。”

太子叹了口气道：“孤这一步走得太急了。刘长生一死，岂非显得孤在欲盖弥彰了么？”

范瑞低声道：“殿下请恕在下放肆，刘长生必须死，他若不死，等皇上审问他时，他肯定会攀咬出殿下时可就大事不妙了。

如今死如对证，皇上纵然对此事有怀，也没办法查证。殿下只消安心等此事平息便是，仅凭怀皇上是不会对您怎样的。更何况……更何况如今殿下手中掌握的力量不小，就算皇上要废黜殿下，却也不得不思量一番。我们与潘尚书不同是仓促起事，而我们，已然万事俱备，只欠东风……”

“东风？”

“东风就是大臣们的倾向和拥护，殿下若得到文臣们的支持，又有武将们的效忠，届时百官上书，请求皇上禅位皇上恐怕也无法可施。届时殿下兵不血刃得登大宝，避免了父子相残，就算京中的福王，和外地就藩的几位王爷，他们也无话可说……”

太子闻言笑了，笑得很开心：“给孤下帖子，请朝中几位老臣来孤的府中，孤欲与各位老臣饮宴一番还有几件朝政不懂如何处理，顺便向各位老臣请教，呵呵……”

“殿下英明，朝中因潘党谋逆一案，大批官员获罪|多候补官员被临时提拔上来，若殿下能取得朝中老臣的好感后再拉拢这批毫无根基的新晋官员，殿下之大事可成矣……”

“多谢先生提醒知道怎么做了，呵呵……”

方铮出宫时已近深夜星稀淡，月色无光，晚风夹杂着刺骨的寒意，在空旷的西宫广场上肆意呼啸。

方铮缩了缩脖子，浑身打了几个冷战。

今儿可真是典型的月黑风高之夜啊，这么冷的天气，适合在家里舒舒服服烤着炭火，老婆再给我烫壶酒，弄几样小菜，一边搂着老婆，一边喝着小酒，啧啧，爽啊！赶紧回家去！

皇上宣方铮进宫时，方铮是一路走来的，这会儿回去也没马车。方铮将衣衫的领口紧了紧，双手抱胸便往家里走去。

离家还有一里路左右，身后传来了脚步声，显得很是急促。

方铮回头一看，见两个太监模样的人赶上前来，见到方铮，二人面色一喜，赶紧叫道："方大人，方大人请留步！"

方铮缩着脖子，朝手上呵了口热气，然后搓了搓冻得有些麻木的手，问道："干嘛？"

两名太监已走到方铮身前，陪着笑道："方大人，幸亏您还没走远……皇上口谕，宣方大人再次进宫

事相商……"

方铮不满的皱起了眉："不是刚从宫里出来么？有什么事儿明天再说不行吗？瞧这天气冷的，我被冻死了谁赔？"

太监呵呵陪着笑："大人息怒，咱家也是奉旨行事，这么冷的天，咱家也不愿出来受冻呀，还请大人莫为难咱们这些奴才了……"

旁边一个太监个子略高，闻言有些不耐烦道："方大人，赶紧走吧，你不会想抗旨不遵吧？"

话音刚落，最先说话的太监不着痕迹的瞪了那高个儿太监一眼。

方铮打量了一高个儿太监，嘿嘿笑了一声，道："得了，我今儿就鞠躬尽瘁一回，再进一次宫吧，两位公公请前面带路……"

两名太监明显松了口气，忙殷勤的让开路，一名太监在前带路，另一名太监则不远不近的跟在方铮后面，二人将方铮夹在了中间。

方铮浑然未，一路上仍在随口聊着天。

“位公公贵姓呀？”

前路的太监闻言回头一笑道：“不敢当，咱家姓黄，后面那个姓李，贱名不值一提，呵呵。

”

“哦，久仰久仰，不知二位公公是哪位管太监的手下？本官与宫里管事的几位公公关系都挺不错的，待会儿本官为你们美言几句……”

“呵呵，多谢大提携！咱家乃副总官曹公公手下打杂的。”

“哦，老曹啊，我和他太熟了。哎，听说前几日他给万岁爷端茶时不小心打翻了杯盖，万岁爷打了他一顿板子，现在他好些了吗？”

“啊？这个……承大人过问，曹公公好多了，养伤这几日还时常提起大人您呢……”

“那就好，哎，好好的干嘛走巷子？前面不远就快到宫门了啊……”

快到宫门时面带路的太监将方铮带进了一条深邃黝黑的小巷。

太监回头笑着解释道：“大人有所不知，此时深夜，宫门已落锁上:，任何人不得进出们得先去禁军值夜将军那儿报备，查验身份后才能进宫……”

方铮一脸恍然：“你不说我还真不知道有这规矩呢，呵呵官还从未深夜进宫过，倒让二位公公见笑了……咦？那是什么？哇！快看！外星人！”

两名太监一楞，不由自主随着方铮惊奇的目光朝夜空望去。

夜空秋星稀淡，云厚无月，所谓外星人，芳踪杳杳。

趁着两名太监发愣，毫无预兆的，方铮暴起身形中紧紧捏着一块大石，回身狠狠朝后面跟着的太监头上砸去，只听得一声惨叫，太监应声倒地。——别问他手里的石头从哪儿冒出来的，它永远在该出现的时候出现。

解决了一个，方铮不敢大意，同时飞起一脚，狠狠朝前面领路的太监胯下踹去太监顿时手捂裆部，满面痛苦的弯下腰惨叫不已，身子

弓得像只虾米一般。——出招之犀利，部位之准确，已然深得长平身边女侍卫之真传。

方铮扔掉手中的石头意的拍了拍手上的灰尘，弯下腰住两名太监的领子，将他们拖到巷子口。

两名太监一个已经昏迷一个仍捂着裤裆惨叫着。

“说吧，谁指使你们来的？说出来我就放了你们。”方铮冷笑道。

太监仍在满地打滚哭叫。

“再装我可又动手了啊回彻底废了你个假太监……”

太监立马住了嘴，喘息了好大一会儿，才嘶声道：“你……你是怎么看出来的？”

方铮冷笑道：“你们的演技太流于表面了，玩这一套，老子才是祖宗，你们在我面前玩这个，岂不是班门弄斧？”

“我……我们到底哪里露了破绽？”假太监不甘心的问道。

方铮得意的笑道：“你们露了太多破绽了，首先，皇上下过旨，我可以随时入宫参奏机要，根本用不着向什么禁军值夜将领报备，这是天下人都知道的，你们这两只傻鸟难道没听说过？”

“还有呢？”

“还有嘛，曹公公最近活蹦乱跳，活得很滋润，根本就没挨板子，说你们傻你还不承认，言多必失懂不懂？不知道的事情就别胡乱搭腔，会害死你的。”

假太监脸色有些苍白，不知是受伤所至，还是被方铮打击了信心。

“还有吗？”

“还有一个最大的破绽，这个破绽让我见你们的第一眼就发现你们是冒牌货了……”

“什么破绽？”

方铮笑眯眯的走到另一个昏迷的太监面前，蹲下身，指着他嘴边冒出的一圈淡淡的青黑胡茬子，嗤笑道：“你见过长胡子的太监吗？不

是我说你，没见识也要有常识呀……”

方铮摇头一笑，接着狠狠朝假太监踹去，一边踹还一边骂道：“妈的！居然敢把老子骗进巷子敲闷棍，你不知道老子是敲闷棍的行家吗？最看不起你们这种不专业的小蟊贼了……”

假太监被踹得嗷嗷痛叫，方铮踹了一会儿踹累了，便停了下来，喘息着问道：“说吧，你们受谁指使？想将我弄到哪里去？你现在不说，待会儿我手下来审问你，你可没那么轻松了……”

假太监擦了擦嘴边的血迹，望着方铮的目光忽然变得非常诡异。

接着他笑了，笑容很古怪：“方大人，你可曾听过一句话？”

方铮一楞：“什么话？”

“螳螂捕蝉，黄雀在后……”

方铮心中一凛，耳边一声突兀的呼啸忽然而至，方铮下意识将双手飞快的抬起，打算护住头部，然而还是慢了一步，他只觉得后脑部位被什么东西狠狠击中，接着整个人摇摇晃晃的倒地，很快便失去了意识。

昏倒前的最后一刹，方铮在心中哀叹：“妈的！阴沟里翻船，老子还是被人敲了闷棍……”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九十五章 方少死了？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1-6 23:45:44 本章字数:5966

时分，皇宫的大门敞开着，早朝刚散，三三两两着矜持的官步，缓缓踱出了西宫门，然后纷纷登上马车或官轿，也有的官员则径直迈着步子，往各自的衙门走去。官员们一边走一边谈笑着，商量晚上下了差之后，相约到秦淮河的哪艘画舫上，叫上几个红牌姑娘，好放松一下。

这是平凡的一天，外无战事，内无民早朝上处理的都是一些内政之事，今皇帝老迈，太子监国，华朝的新老两位主人同坐大殿之上，繁杂的政事很快便处理完毕。

官员们聚集在西宫门口，正互相拱手而别之时，一辆豪华的马车风驰电掣而来，马车是四马双轮，鎏金的车辕，镶嵌着边花饰的车蓬，车外还雕刻着几只色的振翅欲飞的凤凰。官员们的眼光何等毒辣，见到这奢华至极的马车，立即便知马车的主人身份非同一般。华朝等级森严，衣食住行都有严格的规定，不能超过规定的范围，否则便是逾制，那是很严重的罪名，够杀头了。敢用四匹马拉的马车，那是何等的尊贵？爵至国公都没那资格呀。

有眼尖的老臣瞥马车，忽然惊道："咦？那不是长平公主殿下的马车吗？这还是上月公主出嫁之时，陛下亲自赐给她的，公主殿下怎么了？好象有什么急事要入宫……"

眨眼之间，马车已奔到西宫门口，丝毫不见减速。众官员纷纷向两旁躲避，有个闪避不及的官员被车狠狠擦了下，顿时惨叫出声。

车蓬内，长平公主清冷的声斥："都给本宫闪开！别挡本宫的道！"

声中隐含着几分焦急。

众官员还来不及见礼，马车已飞快的驰入宫中。

皇上的寝宫内。〕

刚散了朝的皇上有几分疲惫，斜斜的倚在牙床之上，任由李贵给他轻轻揉着酸痛的腰脊。

李贵四十多岁，虽说人已至中年，而且还生下福王和长平一对儿女，可丰仍未减当年，颦一笑，艳光四射，再加上性格温婉，从不争宠，为人低调，在后宫中人缘很好，也深得皇上喜爱。

"爱啊，看来朕真是老了，以前早朝，朕便是坐上一整天，浑然无事，现在稍微坐个把时辰，全身就疼痛不已，唉，不服老不行啊！不知朕还有多少日子可活……"皇上叹息道，语气不胜感慨唏嘘。

"皇上，快别这么说，不吉利！您正当壮年呢，宓儿刚成亲，您不等着抱外孙儿吗？"李贵声柔柔糯糯，有一股江南子婉约的风情。

皇上闻言眼睛微眯，呵呵笑道：“朕倒真想看看，方铮和宓儿生的儿女，更像谁一些，像咱们宓儿还好，若像方铮那贼眉鼠眼的模样，那就大事不妙了……”

李贵轻轻捏了皇上一下，嗔道：“瞧您说的，那是宓儿的夫君，对皇上您忠心耿耿，对臣妾孝顺，时常送些礼品，嘴巴又讨人喜欢，您怎能这么说他？”

李贵这个母娘对方铮印象一直还不错，所以处处维护他，当然，这也跟方铮三天两头入宫请安，大拍岳母娘马屁有关。皇上赋予方铮随时入宫参奏机要的特权，方铮都用在讨好岳母娘上去了。

皇上哈哈一笑，正待开言，却见宫门处绿光一现，长平身着浅绿色长，门也没敲便匆匆闯了进来，进门之后未给父皇妃行礼，先在宫内四处打量寻找了番，神色显为焦急。搜/搜/9/9/9〕

皇上见长平进来，不由宠溺道：“宓儿，你这孩子，了人还这般毛毛躁躁，到底怎么了？”

长收回寻找的目光，急道：“父皇，我夫君昨晚一夜未回家，您是不是留他住在寝宫了？”

皇上不悦道：“胡说！方铮是外臣，怎可住宫里？昨晚朕召他入宫商议事情，大概子夜时分他便出宫去了。”

李贵将长平神色焦急，不由关道：“宓儿，方铮一夜未回家？他可曾托人带了口信回来？”

长神色凄然的摇头，随即又怒冲冲的瞪着皇上：“父皇，他是不是得罪您，您把他关起来了？”

皇上闻言哭笑不得：“好好的朕关他干嘛？昨晚子夜时分他便出了宫，不信你可去问问昨晚的禁军值夜将军嘛。”

“那他会去哪里？嫣然已搬进了方府，他也不可能住花牌楼的外宅呀……莫非，莫非他去了凤姐那里？”

长灵动的大眼骨碌一转，随即美目中泛上几分怒色：“这个没良心的混蛋！人家担心得一夜未睡，他倒，跑出去跟那狐媚子勾勾搭搭！

家里这么多妻妾了，他要娶多少个才肯罢手？”

恨恨的跺了跺脚，长平招呼都不打，一阵风儿似的又跑出宫去了。

皇上和李贵相视苦笑，这孩子做事一贯风风火火，不知她与方铮是怎生相处的。

带着一票侍卫，长平找上了如玉斋，由于玉斋是自家夫君的产业，长不敢在店内造次，只将凤姐连拉带拽拖进了后院。

逼问一番过后，看着凤姐急直落的俏脸，长平忽然觉得身子有些发冷。

凤姐再三发誓，说几日都未见过方铮了，并一再询问长平，方铮到底怎么了。搜/搜/〕

凤姐神色之中流露出的焦急和深情，绝不

。

长楞楞的坐在后院的石凳上，对凤姐连珠炮似的发问理都未理，直到现在，长平才发觉事情有些不对了。

没在宫里，没回家，也没在凤姐这儿，这个混蛋会去哪里呢？

有什么方值得他夜不归宿？

长一咬牙，吩咐女侍卫统领道：“把所有人都召集起来，分批分队搜查京城内家青楼馆，还有秦淮河的画，一家也别错过！谁敢拦着，就给老娘狠狠的打！”

长知道方铮有个习惯，那就是从来不赌博，所以城内的赌档倒是可以忽略了。

女侍卫统领也有些急了，公主的驸马对她们这些侍卫都不错，虽说平日里总是色眯眯的瞄着们的身子，特别喜欢盯着们的胸部和腿使劲看，看得口水直流也浑然未觉，就算被她们发现了，那家伙也毫不脸红，若无其事转了转眼珠子，接着下一秒又去看别的女侍卫。

可除了这些小毛病外，驸马对她们还是很照顾的，长平出，侍卫们也住进了方府，无论衣食住行，驸马都尽量给她们安排最的，而且

以方府的名义给她们发月俸，跟她们说话也是客客气气。

现在听长平的语气，驸马不是出了什么事，便是流连于青楼而忘返，这让侍卫统领心中又急又气起来，一股说不清道不明的情绪充斥胸间。

众侍卫飞快的分好工，接着便出发找人去了。

长狠狠跺了跺脚："若让老娘发现你睡在哪家不要脸的青楼姑娘怀里，就死定了！看老娘掐巴不死你！"

银牙暗咬，长平甩了甩头，便风风火火出了如玉斋。〕

凤姐急了，跟店内伙计招呼都没打，跟着长平出了门。

"我找我家夫君，跟着干嘛？"长平娇俏的瞪了凤姐一眼，不高兴的道。

凤姐貌似随意的拢了拢有些凌散的发鬓，淡淡道："我也找我家夫君。"

"你……你怎的如此不要脸？勾引人家夫君还理直气壮！都这种时候了还想纠缠他，我……我要杀了你！"长平心中本就着急，见凤姐摆出一副跟她争夫君的架势，顿时气不择言。

凤姐闻言脸色一白，梳理发鬓的纤手微微颤抖起来，终于，凤姐使劲咬了咬下唇，凄然笑道："不错，我是不要脸，我一个寡妇，不守妇道，勾引有妇之夫，罪大恶极，游街浸猪笼都是我活该……"

接着，凤姐话锋一转，语气忽然变然："但是，我这个寡妇就是中意他，为了他，我可以不要名节，愿意被人指指戳戳一辈子，只要他心里有我，哪怕我只占着一丁点的位置，我都可以坦然的面对世人的鄙夷目光，一辈子活快乐乐。

我以前一直敬你，让你，任由你冷眼相对，任由你出言嘲讽，并非是我怕你的公主身份，而是因为，你是他的正妻，在我眼里，你是方周氏，你是正室，是大妇，是他中意的女子，我因爱他而敬你，你休想拿公主的名头来阻止我喜欢他！我崔凤娘一不求名分，二不求富贵，进方家的门我更是想都没想过。我要的，无非这个男人对我些许

的情意，同女子，你何必此苦苦相逼？难道一个寡妇想追求自己的幸福便该死么？”

凤姐的脸色因激动而变得潮红，俏眼一眨不眨的盯着长平，眼中流露出宁死也不屈服的坚定神色。.com〕

长楞楞的看着凤姐，半晌，终于无奈的跺了跺脚，转身就走，嘴里哼道：“你要跟便跟，我懒得管，到时候鸡飞狗跳的，你可别被吓着……”

凤姐淡淡一笑，不发一语，不紧不慢的跟在长平身后。

这一日，京城的青楼妓馆又一次遭了殃，几百名女侍卫分成十数队，对京城内的青楼妓馆以及画同时展开了无差别式的搜查。

一时间京城的青楼果然长平所说的，鸡飞狗跳，人仰马翻，老鸨子哭，大茶壶叫，有那不长眼的青楼打手想上前阻止，正撞在女侍卫们的气头上，于是，在为皇宫多制造了几名后备太监后，青楼的掌柜们消停了，无奈的任由侍卫们一个一个的踹开房间门，彻底的搜查方铮的下落。

这下热闹了，搂着娘们睡大觉的嫖客们怎知会发生这种事情？见女侍卫们一头撞进来，吓得魂不附体，有叫的有骂的，一家家青楼画舫大白天的比晚上营业还热闹。

当然，发生这么大的事，自然少不了城卫军和金陵府的衙役们的身影，接到青楼掌柜们的报官后，他们便马不停蹄的赶往现场。可凑近一看，蛮横无礼搜查青楼的居然都是女子，而且身着统一的侍卫服色。这群混迹京城大街小巷多年的老油子自然知道，这些青楼肯定是招惹了个身份尊贵的大人物，这种事情他们怎敢干涉？于是城卫军和衙役们互使了个眼色，不动声色的退出了看热闹的人群，什么没看见，什么没听见，该干嘛干嘛去。〕

女侍卫们汇报回来的搜查情况很令人失望，全城的青楼基本都搜完了，仍是未见方铮的人影。

长终于急了起来。他最喜欢的女人堆里都找不着方铮的身影，这可真是大事不妙了。

抹了抹眼泪，长平二话不说拔足便往皇宫跑去，大队侍卫

身后，凤姐贝齿咬了咬下唇，跟上了长平。

皇上和李贵仍在寝宫，当儿哭哭啼啼跑来告之，方铮仍是踪影全无时，皇上和李贵妃楞住了。

“失踪了？怎么可能？”皇上不敢置信道：“好好一个大活人，他去了哪里，总是有迹可寻的吧？会不会流连于青楼而忘记回家了？你知道那小子向来性好渔色……”

长抹着眼泪抽噎道：“没有，我已派人搜过全城的青楼，没有他的踪迹……”

久经风浪的皇上终于发觉事情不同寻常了。

“宣温森，冯仇刀，韩大石觐见，快！”皇上的脸已阴沉下来，冷声道。

很快三人便进了宫，出现在皇上面前。

“朕的女婿，温森的上司，冯仇刀的朋友方铮失踪了，此事们知不知道？”未等三人行礼，皇上便劈头问道。

“什么？”三人一齐抬头，惊讶无比。扭头一见长平哭哭啼啼的模样，这才相信方铮真的失踪了，三人神色开始焦急起来。

“温森！方铮是你的上司，上司不见了，你这个属下却毫不知情，你该当何罪！”皇上拍着书案，大怒道。

温森脸色苍白，冷汗淋漓，闻言吓得双腿一软，跪拜道：“微臣知罪！”

皇上脸上现出焦躁之色，抛开方铮是他女婿不说，在他对朝政的新布局中，方铮是个举足轻重的角色，方铮如果找不到，那么朝堂中对太子的制衡便失了效，只能另找一人来代替方铮的位置。可是京城刚经过潘逆叛满朝文武之中，还有谁比方铮更值得相信？

“找！不惜一切代价，一定要将方铮找出来！”皇上咬着牙，看着长平伤心欲绝的表情，又补充了句：“……活要见人，死要见尸！”

三人忙跪拜听令。

“传朕的口谕，四城封闭，韩大石调五千龙襄军入城，协助金陵府尹大索全城。温森，影子全部出动，深入查探方铮的下落，冯仇刀的龙武军搜索城外，百里范围之内都得搜到！们听清楚了，朕一定要亲眼看到方铮出现在朕的面前！……不论死活！”

三人急忙叩拜告退，匆匆出宫排去了。

长紧紧拉着皇上的手，同抓着一根救命的稻草，泪水已流满了她的面颊，凄声道：“……父皇，他不会有事的，对吗？”

皇上爱怜的抚着长平的头，强笑道：“他当然不会有事，这小子阴险狡诈，滑不溜秋，论逃跑保命，他当属天下第一，谁能害他？”

长闻言笑了，慰的自言自：“对呀，这个混蛋向来贪生怕死，一有危险便跑得比兔子还快，别人若要害他，还真不容易呢……”

忽然象想起了什么，长平擦了擦泪，道：“公公婆婆还不知此事，我紧回去，莫让二老担心才是……也许，也许我一回去，他便已坐在家里，搂着小绿大占便宜了呢……哼！这无耻的混蛋！”

长说完掉头便走，满怀着方铮已到家的希望，匆匆赶往方府。

皇上皱着眉，眼睛盯着长平渐渐消失的背影，眼中闪过几分厉色。

是谁？是谁在破坏朕苦心布置的朝局？

皇上出动军队寻找方铮下落的消息很快便传遍京城，大臣们坐在家中惶不安。

刚经历过潘逆叛乱，臣子们早被皇上的铁血手段吓破了胆，今方铮又不见了，真是一波方平，一波又起。朝堂，又将陷入一场新的混乱。

天子震怒，血流成河。

不用猜都知道，方铮的失踪肯定与朝堂最的势力布局有关，以方铮目前在朝中举足轻重的地位，果找不到他，或者……找到的只他的尸体，可以想象，暴怒的皇上会让多少人陪葬。

京城，在这个原本宁静的下午，终于再次沸腾起来。

傍晚时分，温森终于神色慌张，踉踉跄跄奔进皇宫，向皇上报告了一个非常不幸的消息。

影子下属们在郊外秦淮河东岸，找到了具男尸，尸体已被刀剑砍得面目非，经过当晚值夜的禁军辨认，男尸身上穿的衣裳，正是方铮子夜出宫时穿的那一套，而且看体型和身高，此男尸也像极了方铮。

“死……死了？”皇上遭雷击，面色苍白的瘫坐在椅子上。

温森强抑着悲愤，低声道：“……尸体停在西宫门外，皇上若想辨认一下，微臣便叫人抬进来……”

“抬进来，……把他抬……进来，朕，朕要亲眼看看……”皇上双目无神，空洞的盯着前方，脑里已一片空白。

温森恭声应命。

皇上仍坐在椅子上，耳中只传来一片嗡鸣声。

方铮死了？这怎么可能？他……怎么会死？他受过刺客的刺杀，千军万马中闯出城，这小子都活好的，为何这次他没躲过去？

“陛……陛下，长公主殿下不知为何，骑着快马闯进了宫，一路哭喊着，直奔寝宫而来……”一名小黄门慌慌张张的禀道。

宓儿，朕的宓儿……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九十六章 血誓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1-7 18:14:25 本章字数:6092

上阴沉着脸，目光定定的望着前方，一动不动。

长平扑在李贵妃的怀里放声大哭，李贵妃不停的拭着泪，泪眼婆娑的望着皇上：“陛下，怎么会这样？昨日还好好的一个人，怎么说死就死了？……宓儿，宓儿，可怜的孩儿，你以后可怎么办呀……”

很快，温森和属下们表情悲痛的抬进来一具尸体。

随侍的一名太监赶忙跪奏道：“皇上，此乃陛下您的寝宫，抬进尸体大大不吉利呀……”

太监话音未落，皇上暴怒道：“滚！”

长平原本正在贵妃怀中大哭，闻言二话不说，暴起身形，狠狠一脚朝太监面门踹去，直踹得太监满脸鲜血，牙齿掉落一地，惨叫着仓皇而退。

尸体用一方黑布包裹着，子下属轻轻放在寝宫光滑的地板上后，静静的侍立在一边。

长平忍着心巨大的悲痛，挣扎着扑上前去，解开了黑布。映入她眼帘的，是一具已经被利器砍得面目全非，被河水泡得微微发胀的男尸，死状极为凄惨。

怔怔的望着尸体，长平眼中已无可流。

这是我的夫君么？那个皮笑脸，整天没个正经，又爱钱又好色，偏偏总是逗得人咯咯直笑的混蛋么？

皇上扫了尸体一眼。接着便闭上了眼。干枯地双手拢在袖中。已紧紧攥成了拳头。尸体满身伤痕命伤在胸口。被利器刺入。留下一道半分长地伤口。被河水浸泡后口呈紫黑色。像小孩咧开地嘴一般。狰狞可怖。

“确定方铮吗？你们会不会弄错了？”怀着最后一丝侥幸。皇上静静地开口问道。

温森流着泪。跪奏道：“……经昨晚守宫门地禁军将领和军士们辨认。方大人……正是穿着这身衣裳出地宫门且此尸相貌已无法辨认。但身材和身高与方大人非常相象。微臣觉得此尸应该就是方大人……”尽管心中悲痛森仍一丝不苟地说出了他地判断。

长长叹了口气。皇上地脸已遍布寒霜。

“宓儿！宓儿！你怎么了？你说话呀！你哭出来呀！你不要吓我……”李贵妃焦急地道。

皇上低头。却见长平直直地盯着尸体。一动不动中已是一片死灰。平日灵动鲜活地俏脸现在毫无表情。既不流泪。也不哭喊。对李贵妃地呼唤充耳不闻。形如死人一般。

李贵妃焦急万分的不停摇晃着她长平却像个没有生命的布偶，毫无反应。

皇上心中一痛下身来，正待开言小黄门在门外禀道："皇上，文武百官聚集宫门之外求见。"

皇上冷笑得真巧，怕朕杀了你们为方铮陪葬，所以都来猫哭耗子么?

"抬上方铮的尸首，去金銮殿！"皇上说完，迈着坚定的步伐往金銮殿走去，一如他扫除潘逆后的第一次早朝，一路踩着叛军的鲜血，挟着冷森的杀气，一步一步走进了金銮殿。

这一次，朝堂是否又将血流成河？有多少人将为这条年轻的生命陪葬?

时已入夜，金銮殿内高高的挂上了精美别致的宫灯，将殿内照射得纤毫分明。

太子神色悲戚的坐在金銮殿龙椅的下首，望着躺在大殿正中的尸首，不时摇头叹息。

群臣震惊过后，有的失声痛哭，捶胸顿足，有的喟叹不已，惋惜国失良材，无论他们内心是否真的悲痛，但表现出来的神态，却是悲戚万分。一时间大殿内回荡着或真或假的哭声干嚎声，生动而传神。

只有胖子和冯仇刀二人哭得最是真切。

二人与方铮相识日久，胖子自不必说，从布衣之交的同窗，一直到身处高位的臣子，方铮一直与胖子保持着良朋知己的关系，方铮的死，对胖子而言，打击是巨大的，此刻胖子哭得撕心裂肺，如同心都被掏空了一般。

冯仇刀也哭红了眼睛，他与方铮的关系匪浅，几次为国立功的背后，都有方铮的影子。他与方铮之间早已形同莫逆，如今良友惨死，

怎能不教他为之悲痛?

还有一位老人哭得也很凄惨，此人是魏承德。魏承德虽说为人保守古板，而且还向皇上上奏请削方铮的权，但老头完全是出于公心考虑，并无半点针对方铮的意思。在与突厥人谈判一事中，他与方铮配合默契，久经相处后，也与方铮建立了不错的忘年之交。

皇上冷眼瞧着殿内众臣的百态，心中既觉悲苦又感愤怒。

“你们好好看看，看清楚！朕知道，害他的凶手，今日必站在这大殿之中，朕还知道，这个凶手此刻心中定然笑得很得意，很好！你的目的达到了，朕的女婿，朕的忠臣无端惨死，他与朕的女儿新婚还不到一个月，方家只此一子，别无后嗣，从此断了香火传承，你们叫朕如何向他的父母交代？”皇上说到最后，已然厉声大吼。眼中布满血丝，杀气毕现，像一只被激怒的野兽，森然的扫视着殿内的群臣。

闭上了眼，皇上努力平复了一下情绪，接着道：“朕不管是你们之中谁下的毒手，朕告诉你，从现在起，朕会不惜一切代价查找谋害方铮的真凶，如果被朕查出来，朕誓要将他十族全都凌迟碎剐，永世不得超生！”

殿内群臣听到皇上这番话，假惺惺的哭声停了下来，殿内鸦雀无声，群臣面面相觑，不知所措。

“皇上，方大人面目全非，已难辨认。老臣斗胆问一句，可曾真正确认这具尸首是他本人？”群臣之中魏承德问心无愧，出班奏问道。

皇上神色黯然的摇摇头：“根据多人辨认有八九便是他了……”

魏承德哽咽道：“老臣以为此案重大，应交由刑部侦查，督促刑部尽快破案，抓到真凶方大人报仇！”

皇上无力的点点头，道：“依卿所奏，来人，将尸首抬入刑部，令刑部仵作仔细查验，楚尚书亲理此案期十日，十日之内，给朕把凶手揪出来正法！”

殿前武士中有四人走上前来弯腰便欲抬起尸首。

“谁都不准动我君！”娇脆的声音回荡在大殿之上，显得格外冷森阴沉。

“宓儿，你……唉！”看着面色死灰的长平，皇上一阵心痛了张嘴，终于只是叹息了一声。

长平穿着浅色的长髦，一整天的搜索奔忙，长髦上已沾满了灰尘草屑，她的头发凌散，精妙绝美的脸庞上斑泪痕已干涸，她已流不出眼泪了只剩下空洞无神的目光，呆滞的望着众人。无视殿内众臣复杂的目光面无表情的走到了大殿正中，纤细柔弱的身影在宫灯的照射下显得楚楚堪怜。

走到殿中站定，长平环目四顾，看群臣或叹或怜的表情，长平幽幽道：“躺在这里的，是我的夫君，是我自己挑选，父皇为我做主下嫁的驸马，……也是我最爱的男人。现在，他死了……”

长平苍白的脸色忽然红，声音中充满了刻骨的仇恨：“……他是死在你们手中的！你们都是凶手！为了你们自己心中小小的算盘，为了你们那点狗屁私利权力，竟然向我夫君痛下杀手！让方家断绝了香火，令我周宓儿失去了爱人……”

俏目环顾着群臣，长平绝色的面容变异常扭曲，一反手，她将挂于腰侧的小匕首抽了出来。

“公主下，你要做甚？”

“宓儿！住手！你要干什么？”

众人的惊怒声中，长平伸出欺霜赛雪的皓腕，眼也不眨的在自己的手腕上深深割了一刀，鲜血流出，顺着白皙的手腕，一滴一滴滴落在金銮殿光滑的地板上。

“传太医！”皇上焦急的道。

长平脸色苍白，望着惊不定的群臣凄然冷笑道：“……我，周宓儿今日失去了夫君，心中之痛，犹如万箭穿心，我知道凶手就在你们之中。今日站在这金銮殿上，周宓儿对天盟血誓，穷我一生之力，哪怕江河倒流，泰山崩塌，定要将害我夫君的凶手抓获，将之碎尸万段，

诛灭九族！以消方家二老丧子之痛，以抵我周宓儿失去爱人的千古之恨！”

群臣大哗，这掷地铿锵的誓言，仿佛来自幽冥的诅咒，深深震撼了众人的心。

殿内众人望着长平那死灰色的脸庞，忽然觉得遍体生寒，毛骨悚然。

长平的身形踉跄了几下，静静的道：“我不用你们刑部侦查，不用你们金陵府破案，夫君被害之仇，我周宓儿亲自去报！”

完长平喝道：“来人！”

殿外两名女侍卫应声而出。

“将夫君的遗体抬回家，设灵堂，祭法坛，入土为安……”

女侍卫两眼通红，一言不发的抬起尸首，往殿外走去。

长平凄然一笑，伸手拢了拢凌散的发鬓，转过头朝群臣盈盈一福，平静的道：“未亡人方周氏，恭请诸位大人来我夫君的葬礼敬上一杯薄酒，未亡人感激不尽。”

皇上心疼的望着长平，老泪纵横，嘶哑着声音叫道：“宓儿……”

无视群臣敬佩或惧怕的表情，长平转过身，昂然朝殿外走去。

他死了？他真的死了？这个没良心的混蛋就这么丢下我死了？

……

“臭小子，你他娘的没长眼睛是吧？说你呢，看什么看！”

“哇！这位兄台个子不高，却将胸肌练得如此发达，实在令小弟景仰不已……”

……

“事情紧急，待会儿我动手时，你就马上带着你哥哥跑，赶紧带人来救我。”

……

“美眉，我们来谈个恋爱吧！”

……

“他们若是不答应，咱们就私奔，一路往南跑，一边跑一边生娃你给我生了十几二十个娃，你伯父伯母不答应也行啦，然后咱们再跑回来……”

……

良人音犹在耳，人已在幽途其痛也！

长平贝齿紧紧咬着下唇，心中一遍又一遍的告诉自己，我不能倒，我不能倒！我是方家的儿媳，是方铮的正室，方铮的后事还需我来操劳公婆婆还需要我来侍奉，我不能倒……

在众人默默的注视下，长平柔弱的身躯跨出殿门之后跄了一下，终于承受不住失去丈夫的巨大悲痛，软软的倒在了地上。

“太医！快传太医！”昏迷之前，长平隐隐约约听见父皇的厉吼声力竭声嘶。

方铮死了吗?

他当然没死，不过他现在的境况很糟糕，糟糕得令他恨不得死了才好。

无论谁被人在后脑狠狠敲了一下后，醒来总不会太舒服的。

方铮醒来时天色已经大亮，不知什

。恢复了意识之后，他发现自己正在一辆行驶着身上已结结实实被牛筋绳捆住，动弹不得。

第一反应是疼得钻心裂骨。不知哪个王八蛋敲了老子闷棍，想绑我就直接跟我说嘛又不是不讲道理的人，用得着给我来这么一下吗?你如果说不好意思点儿事请你走一遭，我一见你武力值比我高，当然便毫不犹豫的答应了，何苦非得让老子挨这一记闷棍?

摇晃的车厢中，方铮艰难的坐起身子，脑子里飞快的转动着。

瞧这架势，这是有预谋的针对自己的行动，至于幕后指使者是谁，为何不直接杀了自己，方铮一时还没弄明白，他只知道，目前身体很不好受，不但想喝水，而且想尿尿。

倚在车厢壁上喘了口气，方铮仔细打量着车厢内的情况。

马车并不大，从材质上来说，也很普通，这样的马车京城中没有一千也有八百，实在是很不起眼。而且从不断颠簸的路况来判断，马车现在应该在城外行驶，只是不知离京城多远了。

冷静下来后，方铮倒不怎害怕了。别人既然没当场杀了他，而是将他绑了起来，说明他们还有后招，至少目前而言，他们不会杀自己。

不知哪个王蛋下的手，绑得可真够结实的，方铮只觉得自己手脚已经完全麻木了。低头一看，顿时勃然大怒，不顾自己还是人质的身份，愤然大叫道："来人！有人吗？赶车的，给老子停下！"

马车听话的停住了，车帘被掀开，出一张粗犷的落腮胡子脸来，此人毛发太长，触目所及，方铮只看见胡子，眼睛鼻子嘴全都被浓浓的毛发盖住，整个脑袋看起来像个毛茸茸的椰子，根本辨不清五官。

靠！这他妈是人还是猴

方铮惊惧不已，楞楞的望着他，半晌说出话来。

"停下干嘛？"胡子脸打破沉默，粗声粗气的道。

会说人话，应该不是猴子吧？再说了，猴子比他帅多了，他这模样估计只能跑到神农架里寻求共鸣。

方铮惊惧之心既褪，愤怒之情又起，闻言怒声道："哪个王八蛋把我绑成这种姿势的？"

此刻方铮被绑的姿势确实有点儿尴尬，他的左手跟左脚绑在一起，右手跟右脚绑在一起，这倒罢了，不知绑他的人到底有什么恶趣味，居然又将他的小腿和大腿固定成九十度，而且将两腿大幅度的分开，往马车上仰天一躺，知道的这是绑人，不知道的还以为这是哪个青楼的红牌姑娘摆好了姿势等着被人上呢。整个人看起来就像捆绑片里的小受受。

如此羞人的姿势怎能不教方大少爷勃然大怒？

胡子脸闻言憨憨的呵呵一笑，露出了嘴里两颗黄黄的大板牙，一副很不好意思的表情。

方铮大惊道：“你绑的？”
这家伙该不会是个玻璃吧？

Chapter_30

莫非他看上了少爷我的美貌，所以将我绑成这副淫荡的姿势，好方便他办事？那么少爷我的菊花……

方铮越想越不寒而栗，身上的鸡皮疙瘩一层一层的冒了出来。尤其是看到那张毛茸茸的脸，和那两颗黄黄的大板牙，方铮胃里便一阵翻江倒海，想吐，想吃点酸的……

幸好胡子脸憨厚的摇了摇头，又露出那两颗招牌大黄牙，呵呵笑道："不是，是我们当家的绑的你。"

当家的……

靠！听这称呼，老子该不会遇到传说中的土匪山贼了吧？

方铮呻吟了一声，无力的倒在了马车内，欲哭无泪。

命运多舛，这就是方铮穿越生活的最佳写照。

人生大起大落实在太快了，昨儿还在皇宫的御书房内跟当今皇上聊天打屁呢，今儿就以一种淫荡的姿势，被土匪接上了山，老天啊，您这又是玩的哪一出啊？

舔了舔干枯的嘴唇，方铮嘶声道："我说，你能不能给我松绑？放心，我绝不逃跑，你瞧我这弱不禁风的模样，不论是打架还是逃跑，都不是你的对手，你有什么不放心的？"

胡子脸异常坚决的摇头道："不行，当家的说了，不能松开你。"

方铮退而求次："那你能不能把我绑得稍微好看点儿？就像……嗯，就像即将上刑场的烈士那样，临了还能腾出手来高举着手喊口号的那种？"

胡子脸挠头想了想，还是摇头道："不行，当家的没说可以换个法子绑你。"

当家的当家的！老子若抓到你们当家的，非照我现在这种姿势把他光屁股吊在城门楼子上，让全京城的人免费观赏一个月！谁看一眼

老子就给他一两银子，有玻璃倾向的给二两，想干点儿别的，价格面议！

以下不算字数

今天比较早，因为有饭局，呵呵。

方少昨晚托梦给我，说昨天那章居然没让他这个主角出场，方大少爷很不高兴。

所以今天想了又想，还是让他出场吧。

对了，今天是双倍月票的最后一天，有月票的赶紧投出来吧，不然我让方少再死一次……

方少高举板砖，梗着脖子大叫："有胆你试试！少爷我跟你丫死磕！"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九十七章 土匪窝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1-8 18:17:25 本章字数:7185

铮曾给自己的未来做过很多美好的勾画，比如娶了十老婆，比如赚了一座金山，自己每天躺在金山上搂着老婆们睡大觉。（pm）虽然很没出息，但这毕竟是他的理想，你不能因为一个人的理想不够远大而去嘲笑他。

在众多美好的勾画中，方铮绝没想过有一天会被土匪绑票，不可否认这世上有很多美好的事物，如果别人客客气气下个帖子邀请你去某家酒楼赴宴，你肯定高高兴兴的就去了，也许还会小小的期待一下，宴席上会不会有突然而至的艳遇。可如果是一群土匪将你敲了闷棍，然后把你绑得跟生日礼物似的扔进马车，相信天性最乐观的人都不会天真的以为，这帮土匪是请你去相亲的。

方铮恨恨的咬着牙，瞪着胡子脸，气道："你怎么什么都听你当家的呀？这么大人了，能不能有点儿自己的主见？"

胡子脸咧开嘴笑道："呵呵，当家的对我好，我就听当家的。"

与胡子脸说了几句话后，方铮忽然现这家伙个子不小，脑袋好象不怎么灵光……

“哎，我问你，你们家的为什么要绑我？打算朝我家里要多少赎金？”既然遇到了土匪，方铮对自己的现况就比较清楚了。简单的说，他就是一张崭新的飘散着浓郁的银子气息的肉票。

这也直接说明了，为什么们没当场杀了他的原因。只有活的肉票才能换取丰厚的赎金，死的肉票只能肥地了。

只是这伙匪怎么有这么大的胆子，敢在天子脚下冒充太监，而且绑的是当今皇帝的驸马，兼手握重权的二品大臣，绑完还把他扔上马车，大大方方的出了城……

方铮不禁有些郁闷，什么时候土匪么嚣张了？这不比正规军都厉害么？里面肯定有猫腻。

子脸闻言表情茫然的摇了摇头。

确定了。他就一傻子。

方铮眼珠一转。笑道：“哎喜欢银子吗？”

胡子脸闻言。高兴地点了点。

方铮心中一喜。忙道：“如果你把我松开。我就送你银子。要多少有多少。怎么样？”

胡子脸闻言用非常鄙夷地眼光看了他一眼。悠悠道：“你全身上下地银子都被我们当家地搜走了。你上哪儿掏银子给我去？你真当我傻啊？”

方铮大汗。这家伙真傻还是假傻啊？低头一看。果然没错。土匪搜得很干净干脆连他穿地衣服都扒走了。现在穿在他身上地。是一件非常普通地灰色粗布衣裳。

胡子脸放下车帘，吆喝了一声，马车动了起来，奔往不知名的方向。

方铮不知道他要把自己带到哪里去，也不知道他口中的那位“当家的”到底是何方神圣然有胆子将朝廷命官绑票，他只知道现在负责看管和运送他的，应该只有胡子脸这一个傻土匪，所以如果方铮要逃跑的

话，必须趁着在路上的机会赶紧跑，若到了他们的土匪窝，再跑就困难了。

“停下停下！快点！”主意打定，方铮立马出起了幺蛾子。

“你又怎么了？”胡子脸停下了马车，显得很不耐烦。

“我要撒尿！”方铮理直气壮觉得吃喝拉撒是身为肉票应该享有的人权。

“行，你随便找个地方解决吧。”这回胡子脸挺痛快的就答应了。

方铮瞧了瞧五花大绑的自己，怒道：“那你得把我解开呀，我被绑成这样，怎么解决？你帮我扶着？”

胡子脸闻言一脸为难，不停的挠着头。

“怎么了？”方铮奇怪的问道，这傻土匪该不会直接要他拉裤子里吧？

胡子脸老老实实道：“撒尿可以当家的没说可以将你松绑。”

方铮气道：“你不松开我怎么撒？我若忍不住了，就直接撒你马车上，又脏又臭的，你受得了吗？”

胡子脸急了，“你别撒我马车上是我的马车，平日很爱惜它的……”

“那你给我松绑。”

“不行当家的不让。”

“那我撒你车上了。

”

“不行，你弄脏我的马车揍你！”

“那你给我松绑。”

“不行，当家的不让。”

“……”

“……”

周而复始的重复了好几次方铮终于无奈的闭上了嘴。他觉跟一傻土匪磨嘴皮子是一件非常愚蠢的事。

傻土匪倒是认为自己跟方铮聊得挺投机，这家伙在土匪窝里的人缘可能并不好，别的土匪都不爱搭理他，所以尽管刚才方铮与他的对话无聊至极，他却说得津津有味。

见方铮闭了嘴，胡子脸捅了捅他，不高兴的道："你怎么不继续说了？"

方铮在心里哀叹，他们当家的到底在哪个山旮旯里找出这么一位极品傻子啊……

闷闷的往车厢内一倒，方铮不想跟他说话了。

胡子脸奇道："你不撒尿了？"

"不撒了，忽然没感觉了。"

于是胡子脸继续赶车。

一路上方铮出尽了幺蛾子，一会儿要喝水，一会儿腿抽筋，反正归根结底，他的目的只有一个，得想法子忽悠胡子脸给他松绑。他知道，只有松了绑自己才有可能逃得掉。

可是他错误的估计了一个傻子的执拗程度。好说歹说，坑蒙拐骗，法子都用尽了，胡子脸就是死咬着不松，都说傻子做事一根筋，今日方铮算是见识了。他也忽然理解为什么他们当家的要派个傻子来押送他，换了方铮自己是当家的，他也会这么干。太他妈省心了！

松绑无望，方铮只好拉着胡子脸聊天，借机套套情报。

对于这个，胡子脸倒是没瞒他，憨憨的傻子被方铮忽悠得干脆来了个绣筒倒豆子，从胡子脸的嘴里，方铮大概知道了这帮土匪的资料。

没错，他们就是一群山贼，所谓山贼，当然住在山上们的土匪窝离京城两百里，不算太远。很难想象温婉秀气的江南之地居然会有山贼，而且离天子之城只有两百里，他们将自己隐藏得很深啊。

这帮土匪加上家眷，总共两百来号人，平日里专门打劫过往的行商和镖队，不过偶尔也干干绑票勒索之类的兼职，简单的说，方铮这张肉票就是土匪们经营副业的产物。

至于

为什么要绑他，什么人绑的没有跟京里什么人物子脸也一脸茫然，一问三不知。方铮一想也是，一个傻子能知道什么？

有一搭没一搭的聊了两个多时辰，马车到了一处山脚下，胡子脸高兴的欢呼了一声："终于到了！"

方铮闻言深深的叹了口气，得了不了了，随机应变吧。

山路旁搭着一间简陋的瓜棚，听到胡子脸的欢呼声，瓜棚内跑出一个老汉来，警惕的看了马车一眼，浑浊的老眼那一刹那暴射出一道精光。后来见是胡子脸，不由立马放松下来，没好气道："胡子脸，大呼小叫什么？马车里是谁？"

看吧众的眼睛是雪亮的，这傻土匪果然叫胡子脸。

同时方铮对这瓜棚的性质也大概心里有了数，这跟梁山泊下开的小酒家是一个意思，属于土匪大本营的前哨站，随时传递山下的情况以及示警，也许顺便也干干敲过往行商闷棍的兼职。

胡子脸挠了挠头，憨憨的笑道："呵呵当家的在京城绑了一只肥羊，要我先送回来。"

方铮坐在车里气得吐血，听听，什么话！肥羊，这词儿是哪个王八蛋明的？方家商号做买卖还知道微笑服务呢道绑匪和肉票之间就不能用尊称吗？肉票从另一种角度来说，也算是绑匪的客户吧？

老汉瞄了瞄马车点头道："那你上"

胡子脸呵呵一笑，将手中马鞭一甩车便往山上行去。

上山的路竟然还修得挺宽敞，马车堪堪能行看来这帮土匪还是颇有经济实力的。行到半山腰处时，胡子脸停下了马车，一只手便将方铮像拎鸟笼子似的拎了出来，随即竟然破天荒的主动解开了方铮身上的牛皮筋绳。

方铮心内一喜，胡子脸刚一开绳索，方铮想也不想，撒丫子就往山下跑，速度可谓快如闪电，疾如奔雷，耳边只听见呼呼的风声，和不断倒退的景物。

不经意的回头一扫，却见胡子脸笑眯眯的双手环胸，对方铮的逃跑行为既不阻止，也不追赶，连吆喝都没一句。

方铮心中一紧，不对劲儿！肯定有什么猫腻，问清楚了再跑比较安全……

于是方铮摸着鼻子，一脸尴尬的又往回走，走到胡子脸面前，嘿嘿干笑道："被绑得太久了，活动活动手脚，所以随便跑了一圈儿……"

胡子脸笑呵呵的道："你可别想跑，好心提醒你，这里就是咱们的老窝了，山上有不少暗桩，还有数不清的陷阱和捕兽夹子，你跑没关系，就算没人追你，你也多半没命……"

方铮闻言吓得出了一身冷汗，幸亏自己小心谨慎，悬崖勒马啊！胡子脸没必要吓唬他，既然他笃定自己在这里逃跑会没命，那么自己肯定会没命。方铮不是个胆大的人，这种拿生命赌博的危险游戏，能不玩还是尽量不玩的好。

方铮讪讪的笑道："哪能呢，我像是那种不识好歹的人吗？你给我松了绑，我怎么会给你找麻烦呢，你可真会说笑，嘎嘎……"

说完方铮还仰天干笑了几声，显得胡子脸说的话很好笑似的。

胡子脸高兴的拍了拍方铮的肩膀，两人就这么勾着肩并排往山上走去，亲热得像俩亲兄弟似的。弄得方铮心里一阵别扭，并不是他歧视傻子，而是两人的身份实在不宜搞得这么亲密，你见过绑匪兴高采烈勾着肉票如同郊外踏青似的情景吗？反正方铮是没见过。

半山腰通往山顶的路已经很狭窄了，马车根本过不去，所以只好步行。沿途树林茂密，山路崎岖，越往上走越陡，就在方铮累得快断气时，土匪窝终于到了。

喘着粗气打量着土匪窝，方铮觉得根本没什么新奇之处，几十间木搭的平房高高低低的建在山峦之上有想象中立在山顶的"替天行道"大旗，也没有巍峨雄伟的聚义厅，粗一就像是一处很普通的山村，里面住着靠砍柴烧炭为生的贫苦人家。

这土匪窝也不怎么样嘛，少爷我怎么被这帮寒碜的家伙给绑来了？方铮在心里不满的嘀咕，其实到现在他也没对自己的肉票身份太过担心，既然那面素未谋面的当家的特意派人大老远的把他送到土匪窝来，就说明暂时不会对他下毒手。

只是一见绑他的土匪混得这般寒酸，方铮心里不免有些失望想象中啸傲山林，大碗喝酒，大块吃肉，大秤分金的绿林好汉太不一样了。方铮估摸着这帮土匪就算豪爽也豪爽不到哪儿去，多半也是那种一两银子掰成两半使的主儿。

胡子脸却对自己的大本营颇为自豪，拍了拍方铮的肩膀炫耀道："怎么样？不错吧？兄弟们住在一起，很热闹。"

合着这家伙对生活的追求就是热闹。

二人又走了一段山路到了传说中的土匪窝里。

方铮细一打量，远远看着这些不甚起眼的木头搭建的平房，走近一看……果然是平房。不知哪位有愚公精神的前辈，在这深山老林里楞是开辟出了一大块空地，空地上搭建着十几间房子，朝向各自不同，但隐隐将中间的一栋大房子衬托了出来，如同众星捧月一般。更令人惊奇的是，山林之中竟然还有一滩小小的湖泊湖中波光粼粼，不时还跳出一尾活蹦乱跳的鲤鱼，在半空挣扎着摆了个造型，又扑通一声落入了水中。

可惜了，这么好风光，投资搞个农家乐该多好呀，竟被一帮粗俗不文的土匪给占据了没天理！方铮摇头大叹。

胡子脸回到土匪窝就跟鱼儿进了水一样乐呵，竟然将方铮抛到了脑后，自个儿找了间屋子往里一窜，接着里面便响起了笑闹声，叫骂声然热闹得很。

胡子脸也不完全傻，他敢把方铮扔在这里不管自然笃定了方铮跑不了。

方铮更不傻，既然山上如胡子脸所说机关陷阱重重么……自己还是老实点儿的好，别跟自己的性命过不去。

没人带领自己参观方铮也不介意，悠闲的负着手四处走动。

“哎！兀那贼头贼脑的小子！给老子站住！”一名大汉摇晃着走出了一间木屋，朝方铮大喝道。

贼头贼脑？说我吗？方铮不满的望过去，只见这名大汉膀大腰圆，

子肉突突直跳，摇摇晃晃朝方铮走过来，一照面还未汉忽然打了个酒嗝，那怪味儿熏得方铮当场就稀里哗啦吐了个痛快。

大汉见方铮吐了，一时也没忍住，两人像一对久别重逢喝多了的亲兄弟似的，互相扶着肩膀弯着腰使劲吐着，瞧那模样别提多亲密了。

半晌过后，两人吐消停了，方铮虚弱的擦了擦嘴，从昨晚被敲闷棍一直到现在，他根本没进一粒米，胃里空空的。

大汉眯着醉眼对方铮笑了笑，大着舌头道：“你……你也喝多了？”

方铮也学他结巴道：“是……是啊，咱们……再接着喝？”

大汉哈哈大笑，巴掌狠狠一拍方铮，拍得他差点一头栽地上。

“走！进去，接着喝！”

说完大汉不由分说，搂着铮的肩膀进了屋。

屋里很热，一大帮穿着打扮都很古怪的人正围着桌子推杯换盏。叫骂声，划拳声，笑声哭声，喧嚣至极，大家都喝多了，根本没人注意多了一张生面孔。

方铮饿极了，也没拿自己当外人，毫客气的将一个喝醉了趴在桌上睡觉的土匪给挤地上去了，自己双手齐出，撕了一条鸡腿，学着土匪们的样子，一脚踏在椅子上，一手抓着鸡腿，张开大嘴狠狠嘶咬着，不时凑热闹似的跟着土匪们起起哄，亦或大笑几声，粗鄙不堪的模样简直比土匪更像土匪。

这样，方铮糊里糊涂的跟着混进了土匪们的酒席上，而且吃了个八分饱。

正当方铮瞄准了一块肥厚的蹄膀准备下手时忽然听到席见有人一声暴喝：“安静！都给老子安静！”

说话的人可能在土匪中有威信，吼了一声后，大家都静了下来，楞楞的看着他。

方铮嘴里塞着东西，抽空抬头扫了说话的人一眼，见他个子并不高，肤色黑黑的，脸上长着一圈落腮胡，整个人看起来像个常年跑江湖卖艺的汉子。

这名汉子正疑惑的打量着方铮，然后使劲拍了拍额头佛想确认自己是不是喝醉了，怎的在他们的大本营里见到了一张从未见过的生脸庞。

方铮见他虐待自己的额头，心里也觉得有些不好意思，见他望向自己，方铮忙朝他礼貌的笑了笑。

“你是什么人？为何在这里？”确定自己不认识方铮后，大汉惑的开口问道。

也难怪他惑，兄弟们一起喝得正畅快然现一张不认识的面孔，正毫无顾忌的跟大家一块儿吃吃喝喝，这种情景怎能不教人觉得怪异莫名？

方铮努力的吞下嘴里塞得满满的食物，同时心绪如电转。

该怎么跟这帮土匪自我介绍呢？一路上与胡子脸交谈，让方铮现一个大大的惊喜，在这帮土匪眼里，方铮好象只是一只单纯的肥羊，他们并没现方铮的朝廷命官身份，昨晚的绑票实在很离奇铮到现在还没弄明白到底是怎么回事，看来只能等他们当家的回来后再好好探问一番了。

至于怎么自我介绍嘛，既然他们不知道自己是官儿，方铮更不可能傻得主动去告诉他们。

嗯，介绍时语气也意，要显得不卑不亢，最好能争取主动千千万万的肉票同胞争一口气……

想到这里，方铮摆了个杨子荣的造型，抱拳昂然道：“天王盖……咳咳，好说好说，在下金陵方……方小五位英雄，请了！”

情急之下来不及想别的名字铮只好拿府里的高级书童小五顶了数。

“方小五？谁啊？”大汉满头雾水，低声询问着土匪兄弟们大家都在摇头，大汉脸色更加惑了。

“在下是被你们当家的邀请上山的呵，贵当家的很热情啊，兄弟我承情了！”方铮笑眯眯的解释完，又朝大伙团团抱拳行了一礼，一副少年侠客的大家风范。

这么说也没错吧？自己可不就是被他们当家的请上山的吗？只是方式粗鲁了一点，妈的！竟然敲老子闷棍！

众人闻言面面相觑，他们搞不懂当家的为何要请这个年轻人上山，难道这位看起来器宇轩昂的年轻人也想入伙？

“哈哈，原来是当家的请兄弟上山的，这位方兄弟，请了！当家的还在京城踩点子，宰肥羊，明日就回，咱们招呼不周，见谅见谅！”不管他上来干嘛，既然是当家的请上来的，就必须得给当家的面子，大汉毫不犹豫的将方铮拉了过来，请他坐在了席，接着大汉狠狠一拍桌子，大叫道：“拿酒来！”

就这样，方铮又一次成功的混进了土匪***，与众土匪们勾肩搭背，如鱼得水，游刃有余，表现得好象他这辈子本就是干土匪这一行的，当了朝廷大官那才叫天大的笑话。

这时胡子脸一头闯了进来，见方铮坐在席正胡吃海塞，顿时一喜，憨憨的笑道：“原来你在这里，我还以为你跑了呢，呵呵……”

请方铮坐席的大汉闻言惑道：“胡子脸，你什么时候回来的？你认识这位方兄弟吗？”

胡子脸挠了挠头，仿佛很腼腆似的，憨厚的笑道：“怎么不认识，他是当家的从京城绑来的肉票啊……”

“肉票？”众土匪惊得同时站起身，目光凶狠的瞪着方铮。

方铮痛苦的闭上眼，心里哀叹一声，唉，好运到此结束，我还是继续当我的肉票吧……

“他娘的！在老子面前装得跟二大爷似的，老子以为你是当家的请来的什么大人物呢，闹半天原来你是肉票，还跟咱们称兄道弟这么久，当老子是傻子？”大汉最先忍不住，黑着脸跳起脚来大骂道。

众土匪群情激愤，纷纷拍着桌子破口大骂，特别是刚才酒席间被方铮忽悠得想跟他拜把子的几个土匪，骂得更是激烈，仿佛受了天大的侮辱似的。

方铮叹了口气，绑匪与肉票之间的阶级矛盾，不是一时半会儿能化解得了的啊……

方铮老老实实走了出来，双手非常老道的抱住脑袋，蹲了下去，哭丧着脸，瞧着怒气冲冲的土匪们，口气异常幽怨的道：“各位英雄，……咱们先说好啊，不准打脸……”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九十八章 定情的牙印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1-9 18:42:40 本章字数:6183

京城方府.

闻知爱子身亡,又见到长平从宫中带回来的尸体，方家二老大惊之下。当场昏迷。众下人一片忙乱，费了不少工夫将二老救醒。二老醒来之后，大哭失声，方家三代单传，仅此一子，二老指望着方铮给方家传宗接代，没想到飞来横祸，如今却换来白发人送黑发人的结局，怎不教二老悲痛欲绝？哭喊之中，二老几度昏厥，全赖长平事先预料到了，带来了几名宫中的太医，这才几次救得二老醒来。

长平已无泪可流，俏眼红通通的目光中充满了仇恨，看向任何人都带着一股冷森森的味道。

嫣然，小绿和凤姐三女也听说了方铮身死的消息，嫣然在房中当场昏了过去，小绿和凤姐不敢置信，惶然奔向方家前院，见到前院正中停放的方铮的尸体后，二女这才彻底绝望。同时痛哭失声，哭声之悲戚，直如杜鹃夜啼，断人肝肠。

方家二老悲痛之下，已不能开口理事，少夫人和几位准少夫人又楞楞的围着少爷的尸体，不言不语，一动不动，方家上下顿时如同失了主心骨，下人们悲痛之下，也不知道如何做才好。

幸得胖子和冯仇刀联袂吊丧，见方府已然乱作一团，未得头绪，戚叹息之后，胖子和冯仇刀帮忙操持起丧事来。

很快，在二人的指挥下，方府的灵堂搭建起来了，寿衣寿材已准备妥当，方铮的尸体被暂时安置到后院,按风俗,必须得由最亲密的人给尸体擦拭身体后再换上寿衣,抬入棺

“姐姐,咱们……该给夫君擦身,换衣了……”嫣然抽噎着道.

长平点了点头,不言不语的起身,阴沉着脸,带着悲痛欲绝的三女步入了后院

尸体死状很凄惨,脸上已被砍得稀烂不堪,长平每看一眼,心中的仇恨便增加一分,众女见到夫君死状,终于又一次哭出声来.

“哭什么!把眼泪擦干!记住,夫君不喜欢见我们哭!咱们笑着送他最后一程，以后天涯海角，追查害我们夫君的凶手！“长平咬了咬牙，使劲挤出个笑脸，眼圈却禁不住又红了。

“嗯!”几妇面露恨意,一齐点头，终于收了眼泪.

几女配合着剥去尸体原本穿着的衣服,露出精赤的上身,上身布满了伤痕,看着胸口深入几寸的致命伤口,小绿和凤姐再一次掉下眼泪来.

“咦?”长平和嫣然却是惊奇的叫了出声来.

绿和凤姐一楞,齐问道:”怎么了?”

长平和嫣然对视一眼，发现彼此眼中竟然有几分惊奇和……惊喜。

“你也发现了？”长平和嫣然非常有默契的异口同声道。

绿和凤姐急了：“到底怎么了？”

“牙印!”长平和嫣然再一次异口同声.

嫣然擦了擦眼泪，道:”姐姐,还是你来说吧”

长平面露喜色，望着急得掉泪的小绿和凤姐，点了点头道：“如果我各嫣然妹妹估计没错的话，此人很有可能不是我们的夫君。”

绿和凤姐闻言狂喜，顾不得抹眼泪，急声追问道：“到底是怎么回事啊？”

长平释然的吁了一口气，似乎呼出了整日的悲痛，伤心以及压在心头沉甸甸的仇恨。

半晌，长平缓缓道:”你们未与夫君同过房,故而不知,我和嫣然妹妹却知道,夫君的右肩上有一小块牙印,那牙印……是当初我咬上去的,当时咬得很深,都见血了….”

长平俏目渐渐迷离,沉浸在往日甜美的回忆中.

“….那时夫君并不喜欢我,他喜欢嫣然，喜欢凤姐,还喜欢小绿,但他就是对我不假辞色,我知道,他讨厌刁蛮任性的女子,为了他,.我开始跟宫里的宫女们学起了女红,可无论我将公主的架子放得多么的低，甚至连一个女子的自尊都抛却了，去迎合他，讨好他，那个混蛋仍是不肯拿正眼看我，有一天，在御书房外。我说第二天去府上找他，谁知他却说他没空，他要看嫣然，当时我气坏了，觉得特别委屈，不管不顾的，就趴在他的右肩上死命命的咬了一口，疼得他哇哇大叫、、、、、、、“

长平说着说着，噗嗤一声笑出声来眼中却含着泪，擦了擦，泪干了又流了出来，很快，长平的脸上已满是泪水。

嫣然伸出纤手，搂住了长平，在她耳边低声道：“姐姐莫要觉得，委屈，夫君其实……从那以后便对你生了情意，不然以他的性子，如果他不爱你的话，就算是皇上拿刀架在他脖子上，他也万万不会答应娶你的”

长平笑了笑，接着又哼了一声，皱了皱可爱的小鼻子，道“稀罕么？敢不娶我，我就真拿刀杀了他！免得他在世上祸害别的女子……

定了定神，长平指着面前的尸体的右肩胛骨，对满头雾水的小绿和凤姐道：“……我当初咬了他的地方在这里。我和嫣然都知道，这个

地方后来留下了一个很深的伤疤，一直不曾褪去。你们看这具尸体，右肩光滑，毫无伤痕，再加上他的面部故意被人用刀砍得稀烂，凶手企图混淆我们的判断，我可以肯定，这具尸体根本性不是我们夫君!”

绿和凤姐闻言大喜，嫣然笑道：“既然这具尸体不是夫君，如此说来……”

四女相视而笑，笑声中透着极度的开心和释然。

“我们早该想得到，以我们夫君的本事，逃命功夫天下……当初叛军进城，千军万马之中都让他毫发无伤的混出来……这天下谁还能害得了他？哈哈哈！”长平学着方铮得意忘形的模样，仰天大笑，了三声，逗得几女格格直笑。

笑过之后，几女目光中又浮上几分忧色。

夫君没死，他又会在哪里呢？为何不回家？莫非陷入了某种困境之中?

长平低眉，思量了一会儿，站起身朝大喝道：“给我把灵堂全拆了！好好的摆什么灵堂,晦气得很！夫君他没死！来人，给我备马，我要进宫！嫣然时间紧急。你去与公公婆婆解释，我进宫去见父皇。”

刚打到一半，打不下去了……就这样发吧……对不起了……

见lz这么辛苦我也把把下面的不上）

有句老话叫“识时务者为俊杰”，说这句话的人很多真正懂得去做的人很少。

既然识时务，就代表着你必须要放弃之前所一直坚持的利益和原则，在劣势中寻找一种保全自己的妥协方法，委屈吗？当然委屈，可你不得不去做，古往今来，多少成大事者，谁没有妥协退让的时候？除非你想拼个鱼死网破，然后像楚霸王似的以一种悲壮的方式在乌江边拔剑抹脖子，顺便还得搭上一漂亮媳妇儿。

方铮当然是个识时务的人，这不用别人教，他天生就会这种本事。而且以他的坎坷的穿越经历，他好像一直在干这种识时务的事儿，已然轻车熟路了，可谓是俊杰中的翘楚人物。

他怕疼，但他更怕死。所以两相权衡之下，……还是被这群土匪打的一顿得了。

土匪当然不会跟他客气，晃动着沙钵大的拳头，满脸狞笑的围上来，将方铮头顶的天空遮了个严严实实……这情景有点眼熟啊，上回看一群混混在街上打架，最后方铮好像也是被那群混混这么围过，不同的是，上回还有个杀手哥哥良心发现，跑回来救了自己，这回可真是叫天不应叫地不灵……

方铮恐惧的注视着众人高高举起的拳头，离他的脑袋越来越近，本来打算光棍气十足的被他们打一顿的了，现在方铮忽然有些后悔。这么多精壮的汉子，这么多沙钵大拳头，就算每个人只揍自己一拳，挨到最后。恐怕自己也是出气多进气少了……

忍受不住恐惧压抑的气氛，在众人的狞笑中，方铮终于吓得大叫一声。双手抱头，不由分说便撞开两人。往屋外去，边跑边惊恐万状的大喊着：各位英雄，我错了！最好啦儿也别打，在下怕疼……咱们好好讲道理不行吗?

众匪们一愣，跟着就追了出去。打听到方铮的话，纷纷哈哈大笑。这家伙是不是脑袋子有病? 跑土匪窝里跟这帮杀人越货的主儿讲道理，世上还有比这更荒谬的事儿吗?

土匪们笑过之后，数十人冲上前去，追着方铮，方铮一时也顾不上那么多了，像只没头苍蝇似的。那儿人少便往哪儿窜，又刁又滑像条泥鳅，众土匪虽然人多，一时半会儿却也抓不住他。

方铮边跑边擦着眼泪，悲愤之情无以复加，我他（河蟹）妈招谁惹谁了? 好好的在京城当我的官儿，做我的大少爷，好日子才过了几天呀，一记闷棍敲下来，怎么就混到这步田地了? 找谁说理去?

众土匪见久拿不下，不由气得哇哇大叫，为首的大汉目中凶光一闪。暴厉的大叫道：“抄家伙，剁了他！他（河蟹）娘的！这肉票咱不要了！撕了拉到！”

方铮围着空地上的十几间木屋子左闪右躲跟众人捉迷藏，离那大汉不远，听得大汉如此说，方铮神色大惊，一边喘着粗气四下躲着土匪们的抓捕，一边朝大汉哇哇大喊道："别……别冲动！冲动是魔鬼！银……银子啊！想想白花花的……银子！"

以为自己性命无虞，可方铮又一次错误的估计了土匪残虐暴躁的性格，在他们眼里，人命特别是肉票的人命，根本就不算什么，换句话说，他这张肉票图土匪并不是非要不可，大不了杀了你，兄弟们再去找别的肉票便是。

大汉看着方铮狼狈逃窜，冷笑道："银子是个好东西，但老子看你不顺眼，不想要银子！兄弟们，给老子抄家伙，剁了他狗（继续河蟹中）日（河蟹）的！"

大汉可能是土匪中的一个头目，说话比较有威信，土匪们闻言，嗷嗷怪叫着抽出了随身的刀枪剑匕首，兵器五花八门，什么都有，方铮不经意间回头，甚至看见一条方天画戟，靠方天画戟啊！这帮土匪有那么高的武力值吗?

方铮这会儿哭都哭不出来了。早知道这帮土匪不喜欢跟别人交朋友。我就算饿几顿也犯不着凑上去吃那顿饭呀。现在怎么办? 四周被土匪包围，高举五花八门的兵器。像一群老猫耍耗子似的围着方铮桀桀怪笑，然而他们眼中的杀气却告诉方铮，他们没有开玩笑，只要他呗抓住，就死定了，死得不能再死。神仙都救不活了……

有心想说出自己是朝廷命官的身份。以此来当活命的筹码。或许能震慑他们，或许能用这个身份给他们换取更大的利益，但方铮后来一想还是没有说出口，这帮杀人不眨眼的土匪若知道自己是官儿，恐怕会愈发刺激拉门的凶性，愈发坚定他们杀人灭口的决心，嗯，此乃找死之道，不可取。

方铮一边恐惧的四处逃窜，嘴里还不时发出哇哇大叫的声音，脑子里一边飞快的转动着，想找出一个能保命方法，来逃过这一劫。

情急之下，方铮看见木屋空地外的湖泊，湖泊其实并不大，顶多也四（挡住了看不清）的水池大小，眼下四路都是追兵，只有对着湖泊的那一面无人，怎么办？还能怎么办？跳吧无论如何得先保住命再说，游到对岸后再逃下山去，至于胡子脸所说的面上遍野都是机关陷阱，方铮一时也顾不得了，往山下逃赌一把的话兴许能逃得过去，牛在这里百分之百死定了。换了是你，你怎么选？

胡子脸一直在旁边看着方铮躲闪逃命，脸上露出高兴的笑容，憨憨的摸着肚皮，咧着嘴像是在看戏似的。

大汉登了他一眼，怒道："你笑什么？傻东西，还不帮忙追？追上将这小子宰了！"

胡子脸挠挠头，道："不行啊。当家的跟我说过，这人是当家的从俊哥儿手里硬接过来的的，当家的说不能害他性命，留着有用……

大汉睁大眼道："……当家的这么说过？……你这憨货！他娘的怎么不早说？哎！回来！回来！都回来，这人杀不得……"

话音未落，只听扑通一声。在众人愕然的注视下，方铮以一种毅然决然赴死的姿势，义无反顾的一头扎进了湖里。

众土匪见状大急，纷纷在岸边叫喊着，当家的绑来的肉票若是在他们眼皮底子溜了，他们有何颜面去见当家的？几个手脚快的已经开始在岸边脱衣服，打算将方铮捉回来，还有的则二话不说，拔腿便跑，准备绕道湖对岸守株待兔，数十名土匪顿时乱作一团，只有胡子脸浑然未觉。咧着嘴呵呵傻笑着。

方铮下水之后飞快的手跑脚蹬。一时间竟然也游出了数丈远，回头见土匪们在岸边急的大喊大叫。方铮禁不住得意的一笑，抓啊，来抓我啊，老子只要游到对岸，就算逃出生天了，回到京城调兵遣将，灭了你们这群王八蛋！

方铮高兴的在水里扑腾，得意之情，溢于言表。哎，别说，这游水还真过瘾，难怪那么多人没事喜欢游泳。果然有意思的很，以后自

己也好好学一下，多掌握一门逃生技能。对自己有好处，艺多不压身嘛，将来兴许还用德到……

……

……

游泳？扑腾之中，方铮忽然警醒。对啊，我不会游泳呀！怎么能游出这么远？

回头一看，自己以游到湖中心了。方铮面色顿时变得煞白，玩笑开大了吧？还未及细想，心中一慌，方铮便不由自主的往下沉去。

方铮吓得在水中手脚不停的乱刨乱蹬，手舞足蹈，脑袋不时冒出水面。抓紧时机朝岸上表情惊愕的土匪不住的挥手，远远望去，就像花样游泳队在游泳池里摆造型似的，动作充满了美感，肢体语言发挥到了极致……

“这小子是在向咱们挑衅吗？”土匪头目盯着湖中挥手仿佛在示威的方铮，恨恨的吐了一口口水，咬着牙阴森森的道。

“对呀，游得好了不起啊？老子也会！”一名土匪学着头目的样子。也恨恨的朝湖中吐了一口口水。

“别他（河蟹）娘的说大话一起，脑袋跟**凑成一堆，像根炸坏了的麻花似的，胡老三，不是老子看不起你。你在水里绝对玩不出这个花样！”另一名土匪毫不客气的拆他的台，

胡老三闻言一窒，又望一眼湖中心仍然不停摇摆着高难度造型的方铮。悻悻的哼了一声，不在言语，心中却甘拜下风。

众土匪见方铮四面楚歌下。居然还敢冲他们如此嚣张的打手势，不由勃然大怒，心下却也为方铮高超娴熟的泳技佩服不已。

这世上有很多误会，方铮这个误会纯属很要命的那种。

方铮只觉得浑身越来越无力。挥手求救的幅度也越来越小，冷冽的湖水不断的从他的口鼻之中灌进去，方铮脑中已一片空白。

完了！少爷我英雄一世，二十岁不到边已是皇帝女婿，朝中重臣，外掌重权，内有娇妻，没想到今日竟会窝囊的丧命于此，天不佑

我！

岸上这群王八蛋难道就这么看着我淹死吗?

拼着最后一口气，方铮手跑脚蹬的将脑袋冒出水面，力竭声嘶的大吼一声：“就——命——呀！老子是……咕噜咕噜……肉票！你们怎能……咕噜咕噜……如此不负责任……咕噜咕噜……上衙门……咕噜咕噜……告你们去……”

声音之凄厉，语气之绝望，如同受到了人生中悲惨得令人发指的的遭遇，令岸上的土匪们一齐为之愕然变色。

土匪头目一愣，接着哭笑不得，狠狠呸了一声：“他（河蟹）娘的！老子还以为他是什么水中小白龙呢。闹了半天是个不会水的废物！下去几个人，吧那小子捞上来！丢人败兴，呸！”

几个会水的土匪闻言，嘻嘻哈哈的往湖中一个猛子扎进去，飞快的游向方铮。

在岸上的土匪们愣愣的看着湖面上方铮挣扎的动作越来越弱，然后慢慢往湖底沉去，渐渐整个人便消失在湖面上，紧接着，溺水之人仿佛不甘心似的，挣扎着将一只手伸出湖面，众土匪下了一跳，这也太他（河蟹）妈有悬念了！

他们看见露出湖面的那只手在半空中挥了两下，又狠狠朝岸上的土匪们比划了一下中指，最后终究无力的沉下去，如丝尽的春蚕，如成灰的蜡炬……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一百九十九章 初识当家的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1-10 19:14:26 本章字数:7918

京城皇宫。

“什么？他没死？”皇上拍案而起。震惊的望着一脸喜意的长平，接着，皇上的表情渐渐舒缓，目光中露出狂喜之色，最后终于仰天哈哈大笑：“这个混战小子！朕就知道他死不了！这样的祸害，老天爷都不敢收他！”

长平目露笑意，闻言不满的扭着身子，娇嗔道：“父皇你说什么呢？他怎么就成祸害了？他可是你的女婿呢……”

皇上呵呵一笑，随即沉下脸来：“此事背后必有预谋，不知是何人主使。哼！好大的胆子！故意弄一具假尸体混淆视听，妄图打乱朕对朝局的布置，若非宓儿你细心，恐怕朕就会中了他的计了！”

长平虽是女流，但毕竟是皇家长大。见识却也不凡，沉吟了片刻，道：“父皇，我夫君若是真死了，依父皇看，谁在朝中获利最大？”

皇上看了她一眼，面目抽搐了一下，终于叹息道：“获利最大？”

长平闻言柳眉一竖，她与太子并非同母兄妹，平日自是毫无亲情可言，闻言谋害她夫君的有可能是太子指使，心中不由动了怒气。

皇上沉吟了一番，摇头道：“……你莫乱来，也不一定是他主使，若是有人想嫁祸于他，从中渔利，太子岂非背受了含冤？”

长平哼道：“嫁祸给太子，背后主使之人能得什么利？”

皇上笑道：“你是女儿家，这些事你不必懂，如今之计，得尽快找到方铮才是正经。”

着皇上沉声道：“来人！宣冯仇刀，温森~~官能勇士觐见！”

不多时，冯仇刀和温森进了皇宫。

二人面色沉静，但眼中亦毫不掩饰的露出喜意，看来他们在方府早知道方铮并没死的消息了。

皇上看着二人，缓缓道：“方铮还活着，此事你们已经知道了吧？”

见二人连连点头，脸上露出笑意，皇上也笑了笑，接着道：“你们二人一个是方铮的好友，一个是他的下属，想必是他最信任的人了，朕派给你们一件差使，带着你们的属下，务必要找到方铮！”

二人躬身领命，冯仇刀道：“禀皇上，末将可领多少兵马出营寻找？请皇上示下！”

古时将军在军营内练兵，未奉命令是不准私自带兵出营的，就算奉了命令，带多少人，去做什么都得明确的交代，否则按谋反论处。

皇上想了想，道："你可领五千兵马，搜索范围并不一定只在城外，可以在离京城稍远一些的地方寻找。朕估计方铮可能陷入某种困境了。否则不会不与朕联系。你找到他之后，可率本部兵马全力助他脱困，这五千兵马交由他指挥亦可，必要时，允许你在龙武军内调兵支援。"

冯仇刀大声应命。

长平看着二人出宫的身影，眼中不由蒙上几份担忧之色。

这该死的混~官能勇士蛋到底在哪里？遇到了什么困境？不知道家中有多少人为他担心么？

"宓儿，方铮无碍，你当可放心。好几日未曾进食了吧？来，朕陪你吃点东西。"皇上轻轻按着长平瘦弱的肩，温声道。

长平咬了咬下唇，随即又摇头："父皇，公公婆婆在家中担心夫君的安危呢，二老身体不好，我得去侍奉他们，先回去了。"

皇上望着长平，目光中似欣慰又似失落，微笑着叹息道："朕的宓儿长大了，懂事了……"

长平笑了笑，大大的眼睛像月牙儿般弯弯："我是方家的少夫人，夫君不在，二老如今身子虚弱，家中当由我来顶梁，不能让夫君对我失望。父皇，宓儿告退了。"

皇上望着长平愈见消瘦的身影，喟叹着摇了摇头。这个从小便被捧在手心里长大的女儿，这个向来刁蛮任性，从不为别人考虑的金枝玉叶。如今初为人妇，却一力担起了夫家的兴衰，她终于懂事了，也更让人疼惜了——

方铮现在很不好受，他躺在一张简陋的床板上，床边的地板上搁着一只木桶，桶里已装了一半……湖水？

方铮摸着圆滚滚的肚皮叹了口气，正想说点儿什么来喟叹自己坎坷的一生，嘴一张，脸色又变白了。忙不迭扯过木桶，"哇"的一声，

往桶里继续吐着浑浊的湖水。

旁边负责看守他的两名土匪嗤笑道：“看不出来这小子文文弱弱像只蔫鸡似的，肚里还能装不少，这都第二桶了吧？”

另一名土匪笑道：“对啊，这小子也忒背了点儿，不会游水就别往水里跳啊，这不找死么？”

方铮吐完擦了擦嘴，忍不住接道：“不跳怎么办？你们不是要杀我么？我就算被淹死好歹也落一全尸，被你们剁成饺子馅儿了，拼都没办法拼。换了是你，你跳不跳？”

土匪笑道：“可就在你跳水之前，咱们头儿已经发话了，不杀你了……”

方铮闻言心头一阵悲愤，终于忍不住又“哇”的一声，吐出两口苦涩的湖水：“……早点儿发话呀！我若知道你们不杀我，孙子才愿跳水呢……”

官能勇士#虚弱的躺会床上，方铮沉重的叹口气。

穿越快一年了吧？自己何曾遇到过如此倒霉的情况？方铮从来都没认为自己是个有本事的人，现在的发明，他不想搞，生存于官场的大智慧，他也没有，称王称霸更是想都没想过，充其量就凭着自己的那点小聪明四处占点小便宜，这也不算是是什么大罪过吧？他觉得自己存在的价值对整个社会而言，就算没什么大贡献，也够不上非得被砍头的那种。

可是，为什么自己会这么惨？原本以为都倒了潘尚书之后，自己可以跟老婆们安安心心过几年悠闲日子，可以在家里钓钓鱼，喝喝酒，占占老婆们的便宜，闲的发慌了甚至可以瞒着长平悄悄去青楼画舫喝个花酒什么的。多么与世无争的杰出青年啊，没招惹谁，怎么会被土匪绑票了呢?

还有，这次绑票来得非常蹊跷，若说背后无指使，打死他也不信。必定是见自己掌了大权，挡了某人的道儿，所以暗里下了黑手。

问题是，我到底挡了谁的道儿？我如果失踪或死了，在朝中对谁最有利？

朝中局势本已渐渐平衡，在皇上的布置下，太子一方，自己和胖子算一方，朝中一些保守派的老大臣算一方，再加上新晋官员和中立派，朝中如今有四派势力明争暗抢，都想在新的一轮朝中占得主动，如果自己出了事，那么胖子一个人肯定独木难支，势必坚持不了多久，皇上苦心布置的朝局平衡便会被打破，届时若有人出面打压拉拢其他势力。然后再整合一番，朝中又会出现当年潘尚书独霸朝堂的旧况了。

谁有这本事和声望出面拉拢其他势力呢？

答案呼之欲出。

太子。如果自己出了事，得利最大的自然便是太子。

可是，太子为何要这么做？神策军大将刘长生暴毙一事，太子在皇上心中已然挂了号，嫌疑还未脱，他难道还敢公然对自己下手？以他的智商来说，似乎不会做这么白痴的事情，这不是逼皇上废黜他吗？

这事儿不论是谁指使，当场杀了我对他最有利，为什么他却只是让土匪把我绑到山上来？这个问题很费解啊，难道我对他还有利用价值？而且看起来这帮土匪也不是什么简单角色，敢做这件案子，又通行无阻的将自己运出城去，说明他们跟京中某位权势人物有勾结，但他们却又似乎并不知道绑的是个朝廷命官……

这件事情从头到尾有太多疑点。如同一根绳上打了好些个死结，方铮如今一个都解不开，不由得有些丧气。

目前而言，这些都是次要的吗，最重要的是什么？是要在这个杀机重重。充满诡异的土匪窝里生存下去！只有活着，才能将那些谜团解开，人若是死了，所有的一切也就跟自己无关了。

方铮咬了咬牙，暗里下定了决心。活下去！一定活下去！我要活着下山，活着回到京城，跟家人和~官能勇士哦老婆团聚……

想到这里，方铮脸上表情一变。忽然之间变得谄媚无比，讨好的朝两名看守他的土匪笑道：“两位大哥怎么称呼呀？呵呵，小弟方小五，只是京中一户富人家的小厮，不知大哥们把小弟绑上山来所为何事呀？”

名土匪翻着白眼道：“少跟老·官能·勇士子套近乎，老子怎么知道当家的为何要绑你这没用的废物？”

方铮连连点头赔笑道：“是啊是啊，小弟也觉得纳闷儿，按说各位好汉下塘山也不容易，你们绑我这样一没钱二没亲人的苦命小厮，实在是让人想不通啊，小弟说句不中听的。你们这一趟可算做了亏本买卖喽……”

土匪毫不在意的狞笑道：“小子哎，你若指望咱们放你下山，那你就大错算盘了，没钱你就给咱们兄弟试试刀吧，咱们不在乎那仨瓜俩枣的赎金，就想杀杀人，过过瘾，哈哈……”

方铮吓得脸色一白，艰难的吞口水，这帮没人性的·官能勇士土匪！惹得少爷我性起，我还……真得跟他们处好关系……

方铮闷闷的盘着腿坐在了床上，不知在想着什么，两名土匪也没理他。自顾聊起天，热烈的讨论着山下哪个青楼的粉头最漂亮，哪个窑子的老鸨最风骚，哪个赌场的**出老千等等，土匪聊的话题倒是很人性化，离不开四个字，吃喝嫖赌。

非常突兀，屋里忽然响起一阵貌似豪迈，实则刺耳的歌声。

“大河向东流哇，天上的星星参北斗哇！哎嘿哎嘿参北斗哇，生死之交一碗酒哇……”

两名土匪吓得一哆嗦，手中的刀都掉地上了，二人警戒的四下一望。却发现声音来自背对着他们的方铮。

方铮一边唱一边转过身来，面对着他们，嘴里声嘶力竭的大开大合着。脸上却带着十足讨好谄媚的笑容。还不停的朝他们挤眉弄眼……

“……说走咱就走哇，你有我有全都有哇……哎嘿哎嘿全都有哇，水里火里不回头哇……”

两名土匪皱皱眉。

“这家伙什么毛病？破落嗓子怎么好意思唱得这么大声？”一名土匪有点受不了方铮刺耳的歌声。

方铮闻言脸色一窒，老子费力唱歌讨好你们，你们居然说我破锣嗓子！不懂欣赏？

心里忿忿想着，方铮嘴却没停：“……路见不平一声吼哇，该出手就出手哇……”

歌声到了**，方铮的声音愈加高亢和……刺耳？

名土匪脸色发白，狠狠斥道：“给老·官能勇士闭嘴！唱的什么狗屁玩意儿……”

另一名土匪明显文化多人，赶紧扯住他道：“哎，让他唱唱，声音难听点儿，词儿还不错，好像说的是咱们好汉的行径，有点意思。带劲！”

忽然木屋的门被人大力的一脚踹开，十几名土匪手持刀枪冲进来。方铮吓得一抖，赶紧住了嘴。

土匪们进来后左右望望，为首的头目疑惑道：“他·官能勇士·娘的！刚才你们在做干什嘛呢？”

守方铮的两名土匪朝方铮指了指：“这小子不知发什么疯，在唱歌……”

“唱歌？”头目朝方铮打量一眼，方铮赶紧朝他讨好的笑了笑。

“狗~官能勇士日的！不准再唱了！听到了没有？”头目说翻脸就翻脸，恶狠狠的瞪了方铮一眼后，扭头便走，一边走。嘴里还骂骂咧咧：“他guenynghi娘的！还以为官兵敲着锣上山围剿咱们呢。我还说这官兵够次的，居然带了面蔫儿锣上山，敲得朕他guengynghi娘的闹心……”

“……”

曲高和寡啊！方铮悲愤的攥紧了拳头，为了活下去，我不会放弃讨好你们的！等着吧！

不知不觉一整天过去，到了第二天傍晚的时候，方铮已经被允许在木屋的空地前走动走动了，当然。这也跟他乖巧的讨好众土匪有关，土匪们毕竟不是蛮不讲理，方铮只说了十几个荤段子就完全征服了他们。

山上没女眷，土匪们平日没被获准也不许下山，现下有个肉票给他们说荤段子解闷儿，土匪们当然乐得给他一点方便了，土匪也不是缺心眼儿，只是他们对山上的机关陷阱颇有信心，知道就算方铮承认不注意溜了，也决计不可能活着走出这座山。

照此看来，情形比较乐观，方铮估摸着，如果自己将压箱底的金瓶梅个字不漏的说给他们听，他们也没准会允许自己下山走动走动了，当然，关键还得看那位未曾谋面的当家的态度。人家若不好这一口，我就继续给他唱好汉歌，他若是个铁血柔情派的，我就唱情深深雨蒙蒙，不信放不到他……

散了一会儿步，方铮回到了房里。

胡子脸给他端来了晚饭，土匪们的日子还是过得挺不错的，方铮的晚饭时一只又肥又厚，油光四鉴的蹄膀，一大碗米饭，以及一碗山菇汤。看来那位当家的说的话再土匪中还是挺有威信的，他说不能害方铮，土匪们倒也没虐待他。

方铮盯着面前那碗汤，面色有些发青，强自忍住了呕吐的**。自从方铮昨日被土匪们从湖中打捞上来后，方铮跟得了狂犬病似的，看见水就害怕，哪怕是一碗汤，瞧着心里也不舒服……

就在这时，屋外传来一群土匪的欢呼声，胡子脸细细一听，接着大喜道：“当家的回来了！呵呵，呵呵……”说完胡子脸便一溜烟儿窜了出去，迎接他的老大去了。

方铮一愣，放下筷子便打算也跟出去，看看这位土匪当家的到底是何方神圣。

后来一想，方铮又坐下了。

不能出去，万一让他们当家的看见自己亲手逮来的肉票，在他们土匪老窝里大摇大摆四处乱跑，一个心情不爽把自己剁了怎么办？冤不冤呐？

想到这里，方铮有限的拿起筷子，大吃起来。人家的老大，又不是我的老大，我屁颠屁颠儿迎出去干嘛？多贱呐！当家的再有本事，也只是个山贼，老子在没本事，也是个朝廷的大官儿，按地位来说，应该是他们当家的拜见我才对。打定主意，绝不主动见他！

方铮决定之后，便待在屋里一直没出去。这一晚土匪窝最大的那间木屋热闹异常，一大群人在里面又吵又笑，夹杂着划拳声，碗碟摔碎声。还有喝醉酒呕吐声，吵得方铮捂着耳朵在床上翻来覆去怎么也睡不着。这他官能勇士手打妈要搁前世，老子早大电话报警了，一帮没有社会公德心的玩意儿！

土匪们直闹到子夜时分，方才陆续散去，土匪窝终于安静下来了。

方铮叹了口气，翻了个身继续睡。心里琢磨着，以后若脱险回了京城，别的先不说，一定要劝皇上立一项噪音扰民法，谁半夜吵吵闹闹鬼哭狼嚎，罚款！

在床上又翻了个身，方铮无奈的坐了起来，考！失眠了！这帮王八蛋！

换上衣服，方铮拉开门，走了出去。他打算散散步，也许走累了再回来便能睡着了。

时已入冬，夜晚的山风寒冷彻骨。方铮忍不住打个哆嗦，拢了拢衣襟，朝湖边走去。

句实话，黑灯瞎火的，方铮有点害怕，万一不小心踩着了土匪们们埋下的机关怎么办？万一不小心一脚踩空又掉进湖里怎么办？万一……遇到鬼怎么办？

方铮缩了缩脖子，思量过后，还是决定回家继续睡觉得了，胆小的人就别干胆大的事儿，生命是自己是。得好好珍惜才是。

刚准备掉头往回走，便听见湖边传来石子丢入水中的声音，方铮吓了一跳，全身鸡皮疙瘩都站起来了。

“谁？谁知儿？”方铮眯着眼，使劲看着。

没人理他，方铮壮着胆子走近了几步，却见湖边一块巨大的山石上。坐着一名女子。

夜色太黑，方铮看不清楚她的容貌，只见她一身武士劲装，将她窈窕的身材衬托得婀娜袅袅，一双修长的长腿蜷曲着，女子正双手抱住膝盖，抬着头出神的盯着夜空中一轮暗淡无色的新月。

方铮心下大惊，这鸟不生蛋的地方怎么会有女子？莫非是鬼？艳鬼？

心绪如电转，方铮想了想，决定再凑近看看这女鬼长的漂不漂亮。如果不漂亮，自己掉头闪人也不迟……

色胆包天的方大少爷终于忍不住诱惑，悄悄的前走了几步，借着微弱的月光，女子的俏脸终于看清楚了大概。这一看，却将方铮的魂魄勾得没影没边儿了。

只见女子鹅蛋脸型，秀美朱唇。长眉脸娟，鼻梁挺直，眼如秋水。五官若是分开来论，其实倒也无甚出奇，妙的是搭配在一起后，看起来竟是赏心悦目，令人打心眼儿里赞叹造物之神奇。更妙的是她的眉毛稍嫌浓直，使得整个人柔美之中又带了些许英气，实在是人间难得一见的绝色佳人。

“神仙姐姐……”方铮情不自禁喃喃出声道。

他此时的形象实在是让人不好意思形容，留着恶心的口水，眼中露出猥琐**的目光，一瞬不瞬的盯着女子绝色的容颜，如发花痴一般。

“谁？”绝色女子回过神来。沉声道。

方铮下意识一缩脖子，见女子已看见他，方铮索性大大方方的往前走了几步，仰天打个哈哈，沉吟哦道：“醉乡路闻宜常至，他处不堪行……”

“你是谁？”女子显然对方铮的文采不感兴趣，仍紧盯着他，眼中闪过几分锐利的光芒。

方铮也凑近了打量着她，这一看方铮又被她绝色的容貌所倾倒，见女子穿着一身大红色的劲装，眼睛正防备的盯着他看，方铮眼珠转了转，继而恍然大悟，最后勃然大怒。

他·官能勇士1妈的！这帮土匪太没人性了！居然将这么漂亮的神仙姐姐抢上山。肯定是给那个当家的土匪头子做压寨夫人，不然她为何穿得像个大红包似的？没准刚才那大屋喧哗异常，正是他强迫这女子于他拜堂来着。所以她现在满怀愁绪的望着月亮，肯定是想起了她的家人，哎呀！真是个令人心疼的美人儿……

越想越觉得对，方铮心中怒气勃发。待老子下山以后，一定调几万兵马，把你们这群丧尽天良的王*官能*八*勇士*蛋杀个干干净净！再将神仙姐姐接到我家去住几天……

思及至此，方铮友好的朝神仙姐姐笑了笑，随即竖起了手指嘘了一声，悄声道：“神仙……咳，姑娘，别害怕，嘿嘿，嘎嘎……我不是坏人……”

女子见方铮一副猥琐模样，皱了皱眉，没说话。

方铮接着道：“我和你一样，都是苦命的人呀……唉，被他们那该死的当家的给绑到山上来了，想必你和我一样吧？唉，同是天涯沦落人。拥抱一下如何……”

见女子没反应，只是冷冰冰盯着他。方铮讪讪的，摸了摸鼻子，笑道：“姑娘莫怕，我不会伤害你的，你也是被他们抢上山的吧？这该死的土匪头子不得好死！姑娘，如果你想逃出去，在下倒是可以帮你出出主意。咱们互相配合，一定能逃下山去……”

女子闻言俏眼中闪过几分古怪的神色，挑了挑她英气勃勃的长眉。道：“哦？你有什么主意能逃下山？”

声音真好听呀！这么完美的一朵娇花，怎能插在土匪头子那滩牛粪上？

方铮嘿嘿一笑，四顾望了望，神秘兮兮的低声道：“……很简单，你不是他们当家的压寨夫人吗？我明日想法子去找那些土匪弄点砒霜，鹤顶红什么的，你呢，就悄悄的下在他的茶水或饭食你，咱们合伙毒死那王·官能勇士·八蛋，土匪头子一死，这帮手下肯定要找凶手，咱们就怍个伪证，说有个刺客潜上了山，刺死了他们当家的，然后又跑下山去了，土匪们肯定怒不可遏，倾巢而出，为他们当家的报仇，我和你就可以大摇大摆的逃下山了……怎么样？我这个主意不错吧？”

完方铮得意的笑了笑，瞧哥们这智商！

女子愕然的看着他，接着脸上的表情变得似笑非笑，低声道：“听起来好像不错……”

方铮正待再自夸一番，这时身后不远处传来一声娇脆的女声：“当家的，天不早了，早点歇息吧。”

女子沉声应道：“知道了，你回去吧。”

方铮如遭雷击，愣愣的注视女子半晌，期期艾艾道：“当……当家的……？你……你是当家的？”

方铮身子摇晃了一下，接着反映飞快的耷拉下眼皮，双手平平的伸出。像电影里演的僵尸似的，硬邦邦掉个头，用两人都能听到音量喃喃道：“……梦游，我在梦游，游完了，回去睡了……”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章 精神分裂的女土匪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3-21 14:38:10 本章字数:6627

日巳着管说什么谎话。一天！内都今被拆穿那样的话只一“的下场也会凄凉无比，这是群土匪，不会跟你来什么以德服人，对待不老实的肉票，一刀朵了是最直接的。

平素有些小聪明的方铮此时竟然难住了。眼珠转得跟车轮一般飞快。却仍没想出个好的说辞。

女匪首见方铮不言不语，渐渐等得不耐，于是便道："你不说就罢了。我也没打算拿你去换赎金诫且问你，你与赵俊是否结有仇怨？"

方铮一听她没再追究自己的身份。不由松了一口气，同时又一楞。开口道："赵俊是谁？"

女匪首闻言，眼中不由露出几分疑惑："你不认识赵俊？"

方铮摇头，这不是谎话，所以他否认得非常了脆。他的仇家很多。比如朝中权势熏天的潘党，不过皇上老丈人挺其义，一道圣旨就帮他杀了几万个，，但他确定自己不认识那个什么赵俊。

女匪首喃喃道："这就奇怪了，为何赵俊那晚非得要取你性命？"

方铮闻言心中一凛，找到了！这一切事情的突破口就在赵俊身上！

谁想谋害自己，谁是幕后指使，这里面还有什么阴谋，一切的一切，都必须着手在那个素未谋面的赵俊身上。只是不知那个赵俊如今身在何处，还有，这美女话里话外表达的意忍她根本就没打算绑他，可能由于一些阴差们错的巧合或误会，这才将他绑上山，如此说来，自己还是有很大的几率被她放下山去的。

强忍住内悔的兴奋，方铮将脸扭曲得像根苦瓜似的，哀卓道：

女大王，我真不认识那个赵俊，说实话，我这人胆小，怕惹事儿。这个相信你也看出来了吧？遇到麻烦我向来是有多远躲多远，生平从未与人结过怨，我真不知道那位叫赵俊的仁兄为何要杀我。求你把我放回去吧，你瞧，我对贵贵老窝又不熟，吃不好睡不好，今晚我还失眠了，既然你没打算伞我换赎金，不如放我回去可好？也荐得我在你们这儿浪费粮食，我看得出，你们也不真裕，能省一个是一个"。

说着，方铮可怜巴巴抬起头，脸上已挤下了两行热泪，他泪眼婆娑的望着女匪首，甩充满了悲伤的语调凄声道："，不瞒您说，我在家中是独子，三接单传，千顷地里就我这一根独苗儿，耸负着为家族传

宗接代的光荣使命，我可不能有闪失啊，再说我家上有八十岁老母等待瞻养”。

女匪首静静的瞧着方铮表演，忽然出声打断了他的话，问道：“你母亲八十岁了？你年纪还不到二十吧？”

“啊？”方铮一楞，接着哭道：“，这年”不是重点，重点是，我对你们而言，其实根本不重要，可对我的家人而言，我却是他们唯一的希望和寄托，”

女匪首笑了芜笑容绽放在她绝美的容颜上，平添了万千娇媚，看的方铮心中不由一荡。如此绝色美女，我若将她骗皿去做老婆该多好。老天不长眼，怎么偏让她进了土匪窝乙而且她是怎么当上这群凶悍野蛮的土匪们的头头儿？这个问题很费解啊！

“你也别假惺惺的哭嚎了，你的来历不明，说话不尽不实，我暂时不能放你下山，不过你安，你在这里很安全，有些事情我必须弄明白以后再做决定。

说完女匪并挥了挥手，淡淡道：“你回去睡吧，莫要机心，在这里。我保你平安。”

原来土匪头子还是挺讲道理的，方铮久悬的心终于稍稍放下，朝女匪首拱了拱手，方铮便往屋寻走去，从他被绑票一直到现存方铮已经发现这事儿有太多的未解之毡，可他一刚又抓不着头绪，如今看来，唯一的线索便是那个叫赵俊的人，他为何想取我性命？受了谁的指使？他与这女土匪头子是何关系？自己为何没死在赵俊的手里？这一切只能等日后慢慢解开了。

方铮回头看了一眼女匪首，暗淡的月光下，美女穿着一身大红色的劲装，静静的坐在巨石之上，一直仰望着夜空的新月，眼中的集诸挥之不散，整幅画面有一种异样的妖娆，像一张唯美的明片，深深的印在方铮的脑海中，永生难以忘怀，如此文静美丽的女子，她是怎样在群狼环伺的土匪窝里生存下来，甚至还做了这群凶悍嗜血的土匪们

的头儿？她是怎样领导他们的？她心里到底有什么忧愁？方铮此剪对她真的感到很好奇。

方铮痴痴的望着美女的背影。嘴唇嗫嚅了几下，终于还是开口道：

“哎，当家的”

美女回过头，俏目中流露出探询的意味。

“呃”夜深露重，你也早点歇息”方铮挠了挠头，见美女脸上露出了承情的笑容，娇媚的笑容在隐隐约约的月光下，如同一层朦胧的薄雾，更加撩人心弦，方铮顿时如饮醇浆，如痴如醉，他低下头，像个纯情的小伙子般，羞漆的机了扭身子，腼腆的补充了一句：“那什么，半夜别穿红衣服，容易招知”

”

“嗖”，一块小石芋擦着方铮的头皮飞过，方铮吓得腿一软。面色苍白的抱着脑袋，身形化作一道黑烟，飞快的窜回了屋子这是土匪窝，不是京城的花市大街，调戏妇女是要付出代价的！方铮终于明白了这个道理。

揣着满脑子的疑问，方铮天快亮了才睡着，醒来已是中午，明子脸来给方铮送午饭时，方铮才懒洋洋的起了床。

没有丫餐照顾，方大少爷只好自己去井边打了水洗脸，胡子脸在一旁咧了咧嘴，憨笑道：“你们城里人真讲究，呵呵，睡介小穿越之纨绔少爷VIP章节目录第二百章精神分裂的女土匪方铮楞了楞，接着嫌恶的看了胡子脸一眼，瞧这话说的，合着在这土匪窝里混，不洗脸才叫正常？这帮不讲卫生的家伙！

耳边传来一阵喧闹声，方铮站起身看了头见不少土匪都往最大的那间木屋走去，方铮不解的问道：“哎，他们去干嘛呢？”

昨晚他们喝酒喝到大半夜，莫非今儿起来又打算继续喝？

胡子脸扫了一眼，憨憨的道：“当家的召集大伙耸议事悄宪呵呵。你慢慢洗，我也去看看说完胡子脸把方铮丢到一边。屁颠儿屁颠儿的

往木屋跑去。

嗬！这帮家伙搞得还挺正荐哈！有事还数在一起商议，民主的春风难道最先从古代的一处土匪窝里吹起的?

方铮顾不上吃饭，匆匆擦了两把脸，在屋里端了一碗热腾腾的山菇汤。边喝边朝木屋走去。

昨晚得到了女匪首的保证，方铮知道自己在土匪窝里的生命安全暂时已安然无虞，虽说不能散王霸，在这里横着走，至少他竖着走时，没人敢找他麻烦了。再说自己被绑票原本不走出于女匪首的本意，严格的说来，他现在在土匪窝里是以客人的身份暂时住着。

大木屋在土匪窝的众多木房子中居于中心个置，占地比较大，屋子的前厅就像个小型的篮球场似的。前厅正中对着工工的墙壁上挂着一幅不知年代的画像，画的是一位膀大腰圆，耸材魁梧的中年男子，手执一把大刀，以“力壁华山”的招式奋力的朝前劈砍着，眉目之间一股凶悍霸道之气喷薄而出，倾泄满纸。

木屋里已是满坑满谷，人声鼎沸。粗一打量，玉概一两百人左右，众土匪乱七八糟的或坐或站，抠脚丫子的，吐口水的，大声真娘的，搞的原本有些清雅意味的大屋子乌烟瘴气。活像高级餐厅里忽然飞进了一堆以吃屎为生的苍蛇，要多恶心有多恶心。

方铮嫌恶的皱了皱眉，他不算一个太爱干净的人，不洗澡不换衣服是常事，可现在跟这群人比起来。方铮简直算是有洁癖的变态了。

女匪首静静的坐在画像下的一张椅子上，闭目不语，卓眉微蹙，似乎在想着什么烦人的愁事，对周围的喧嚣充耳不闻。她的有上仍穿着那件大红色的劲装，在土匪们纵情的叫骂谈笑声中，她柔柔弱弱的坐在那里，就像一只温顺的绵羊走错了道儿，不小心进了狼窝似的，整幅画面非常的诡异莫名。

方铮含着笑，懒洋洋的倚在门件不起眼的回廊柱子边小啜了一口热汤，饶有兴致的盯着她那张绝色俏面。他真的很想知道，这位貌似文文静静的女土匪头子怎么驾驻她这群桀骜不驯的土匪手下。

厅内的喧闹仍在继续，土匪们本就是有组织无不哗的典型，只要老大没发话，他们也没有那种主动闭嘴做个乖宝宝的觉悟。

喧闹声拜女匪并的眼睛终于睁开了，静静的打量了一眼厅内大声叫骂谈笑的手下似十匪首的俏目又微微垂了垂，一副柔弱可欺的模样。惹人无限爱怜……“都给老娘解嘴！你们这群王八羔子！谁他娘的再呱噪，老娘掐了他的卵蛋！”女匪首彻底变身，绝美的容颜顿时布满了狰狞，望向众土匪的目光凶狠异常，像一只杀气腾腾的雌虎盯着一群瑟瑟发抖的土狗。

平地惊雷，如同吵闹的鸟林中忽然暴发出一声狮子吼叫，厅内所有土匪都乖乖的闭了嘴，网才吵闹的像个菜市场的前厅霎时鸦雀无声。

土匪们无论坐姿还是站姿立马都变得笔挺端庄，而且脸上个个都保持着严肃的神情，如同在开着！场决定国家生死的高级别军事会议一般庄严肃穆。

“喽！”

唯一不和谐的声音来自门夕由于震惊于女匪首的表现，卑的嘴里含着的一口热汤再也忍不住，噗的一声喷了出去。

这心…估计跟长平很容易沟通…方铮不知该哭还是该安，落差啊！巨大的落差啊！昨晚那个眼含轻愁，文文静静的绝色美人哪去了？到底哪个她才吴真正的她？这也太扯淡了吧？就像一个江南水乡的温婉女子，纤手轻抬，细细拨弄着案几上的古琴，然后这幅唯美的画面到此为止，女子忽然暴起身形，一手抄起古琴，一手拿起了话筒，***居然唱起了摇滚，试问谁能受得了这截然不同的视觉冲击？

方铮痛苦的捂着心脏，深深的叹了口气”可惜了，太可惜了，这漂亮的小娘们儿竟然有精神分裂症，，“谁他娘的在外每喝酒？给老娘滚进来！你们这群王八羔子，一天到晚不是喝就是嫖，早晚他娘的死于非命！“屋内又传来女匪首的暴斥。众土匪动作一致的扭头望向屋外，眼神不善。

屋外的回廊上，方铮楞楞的端着汤碗，两眼有些发直”

我***又惹祸了?

有个事情想向大家求助，虽然有点不好意思，但我还是直说工吧。

女上匪啥德性你们也看到了，问题是我到现在还没给她取一个合适的名字，一直“女匪首”的叫着，取名这事儿我很不擅长，昨晚翻书翻烂了，也没找着合适的。各个水平高，帮我想介。名字如何？就发到书评区里吧，多谢多谢！

终于码到第二百章了，心里有点小小的成就感，，以后走路上见人就炫耀，哥们也是码过二百章的人了，威风吧？（未完待续我是分割符穿越之纨绔少爷VIP章节目录第二百零一章匪窝内讧江前方铮听说讨有※种病叫人格精神分裂，得了众种痔喉小，时具有两种截然相反的人格，在特定的时间或卓物的刺激下，会自然转换。

比如说白天他是个温文儒雅，人人夸赞的谦谦君子，到了晚上却成了飞车抢包，猥亵妇女的极品人渣，而且病人自己根本不知道足一种人格做过什么，这情形跟鬼上身有点类似。

莫非这位漂亮的女匪首真得了这种病?

昨晚与她在湖边的交谈，方铮能感觉得到，她是一个锋芒内敛，冷静睿智，而且分明受过良好教育的冷艳型女头像空谷的幽兰般孤傲脱俗。

而现在屋内正大呼小叫，脏话连篇，将一群桀骜不驯的土匪们卡得跟龟孙子似的女匪首，却根本找不出昨晚那湖边那位绝色女子身上半分摒似之处，呈现在方铮面前的，是一个崇尚强权与暴力，蛮横无理，一言不合便血溅五步的女土匪头子。

这到底怎么回事儿？莫非自己真碰上了传说中的人格分裂症的病人？如此的话，方铮的处境又开始不妙了，他耸然记得昨晚女匪首答应过保护他在土匪窝的安全，可这个保证是她另一种人格支配才体时所说的。现在到了白天，人格经转换。谁知道她现在还认不认帐？万

一人家根本就不认识他，一声令下，眼前这一两百号如狼似虎的土匪们，绝对会毫不犹豫的将自己朵成冉酱，没准还会将自己的下水洗干净了，炒成几样下酒菜”

当然，乐观一点想的话，也许女匪首现在的作态只是一种伪菜，毕竟要驾驻这群粗俗野蛮而且武力值不低的土匪，没有雷霆的手段，独特的人格魅力和张扬跋扈的性格，是很难在他们之中取得威信的。

现在女匪首正破口大骂，要求屋非嗔“酒”的王八羔子滚进来。

不用怀疑，这个王八羔子就是方铮。

方铮楞楞的举着汤碗，心里觉得委屈极了。你说我喝口汤招谁惹谁了？屋里那么多抠脚丫的，吐口水的你不管，我只是在门外小小的喷了一下而已，犯得着把我揪出来当典型吗？再说，我跟你们又不是一伙儿的，“谁站在外面？还呆赶紧给老娘滚进来！慢腾腾的当心老娘录了你的皮！”叫嚣声再次传来，这回望着方铮的土匪们表情不凶狠的目光中带着几分幸灾乐祸的意味。

方铮吓愕一哆嗦，别人说录皮什么的，也醉只是一句微不足道的威胁。可土匪窝里的土匪头子说要录皮。自己最好将这句话当成真话，这看似美丽，实则毒辣的小娘们儿真有可能干得出来。

方铮诚惶诚恐的赶紧挤了进去。嘴里高声嚷嚷着：“女大王，别动手。别动手！是我”是我呀！”

嚷完方铮已满脑门冷汗的出现在女匪首面前，带着谄媚件好的笑容，不停的朝女匪首鞠着躬，就像老典影皂给皇军效忠的汉奸似的。

女匪首一双美丽的大眼睛微微的眯了起来，仔细的打量着方铮，目光中带着探询的意味。

方铮心里一紧，糟了！这小娘们儿果然是人格分裂，晚上的她认识我。白天的她却不认识了。这可怎么办？土匪举人可不会跟你讲道理的。他们自己干的就是掉脑袋的勾当，对自己的命都不怎么看重，更何况别人的命？照她现在这种很不温柔的表现来看，估计下一秒会命令众土匪将自己射在墙上”

情势危急，方铮顾不得许多，赶紧自我介绍：“女大王，请允许在下自我介绍，本人姓方，方方正正的方，名叫小五，呵呵仁方小五，既平凡又没出息的名字，没有亲。没有老重要的是，没钱。出于某种误会，不幸被，，悄，错了，有幸，有幸被你们，，接上山游览参观，那个”学习贵老窝的宝贵经验”嘎嘎”

“嗯？”女匪首闻言，的道略带阳网之气的英眉微微蹙起，一瞬不瞬的盯着方铮。

弃铮吓得腿脚发软，怎存办？这小娘们儿还没想起自己，瞧这模样。多半要翻脸了，，很难想象，一个冉天呆记得晚上，晚上又忘记白天的女土匪头子，是怎么领与世帮土匪的，瞧她对土匪们又骂又的，土匪们却个个服气的很，由此看来她在土匪之中的威信还挺高。

女匪首皱了皱眉，收回了打量方铮的目光，接着美目中凶光一闪，修长而富有力感的玉腿闪电般踹上了方铮的屁股，方铮吓得惊叫一声，面色苍白的就那一踹之力，顺势趴在地上一动都不敢动。

“你他娘的是不是记性不好？”女土匪指着趴在地上装死的方铮，恶狠狠的道。

方铮欲哭无泪，我记性不好？这土匪婆子还讲不讲理了？你他妈把老子全忘了，现在反过来说我记性不好，，妈的！土匪就是击匪，你根本不能指望这帮拿杀人当吃饭般寻常的亡命之徒跟你来个以理服人。

女匪首接着道：“昨儿晚上老娘跟你说升么来着？方小五分明是咋。

假名，你他娘的居然还敢拿这个名字糊弄老娘，是不是觉得老娘收拾不了你？。

方铮佣言一楞，接着心中大喜。嘿。这自娘们儿原来没忘呀！

方铮一骨碌从地上飞快的站起身，高兴的道：“你还记得我？”

女匪首一楞，接着勃然大怒。一脚又将方铮踹趴下了：“老娘怎会不记得你？你当老娘傻了啊？”

弃铮吓得一抖，赶紧又站了起来，温顺乖巧的站在女匪首旁边，像个活在女王阴影下的小小受受，女匪首瞪下方铮一眼，喝道：“若不是老娘昨晚答应不害你性命，依老娘的脾气，今儿非点了你的天灯不可”

“天灯是什”求知欲朵烈的方铮网一开口，便见到女匪首那似乎要杀人的凶狠目光，方铮立马识趣的闭上了嘴。

前厅的土匪们看了一出虐待戏码，不由兴致勃勃的吹起了丑靖，还有的拍着大腿哈哈大笑，仿佛这出戏码多好笑似的，话说这帮人的笑点可真低啊，，“都给老娘闭嘴，胡老三，数你笑得最大声，是不是也想上来被老娘踹两脚？”女匪首舌绽春雷，大声吼道。

众土匪霎时又安静下来，前厅变得鸦雀无声。

这时，土匪中两人互相交换了一下眼色，随即其中一人站起来道：

“当家的，你下山这几天，二龙山的杨大当家的派了人来拜山，”

“杨顺德？”女匪首美丽的大眼又微微的眯了起来，冷哼.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零一章 匪窝内讧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3-21 14:38:35 本章字数:4767

“那个狗娘养的东西，是不是又想招揽咱们入他的伙，姐术一，山头啊？”

土匪点头道：“正是，还请当家的定夺。

女匪首呸了一声，狠狠朝地上吐了一口口水。方铮不忍具睹的扭过了头去，太难看了，这么漂亮的女人。居然是这副德性，实在是对美好事物的一种无情破坏，“杨顺德那狗东册去年把老娘骗到他的山头，事情没谈拢还想用强留下老娘，亏得老娘身手不错。这才脱了有今年他还好意思来拜山？你们这帮王八羔子怎么不朵了他？”女匪首咬牙切齿道。

先前说话的土匪犹豫了一下，又看了看众人，嗫嚅道：当家的。其实，，其实杨大当家的开的条件不，当家的何不考虑考虑？”

女匪首一楞，她显然没想到这名手下居然会偏向那姓杨的人说话。

她的眼睛眯得只剩一条缝，目光中露出几分杀气，充满了危险的意味。可她的语气却愈见温柔平缓甚至还带着几分柔媚入骨的酥意：

“孙小有望，杨大当家的给你开出了什么条件啊？”

孙有望在女匪首的目光逼视下。艰难的吞了吞口水，额头上的冷汗流了下来，浑身不由自主的微微抖了几下，犹豫了半晌，终于期期艾艾的开口道：“一一杨大当家的说，若当家的你肯带着兄弟们上他的山头。入他的伙，二龙山二当家的位子便给你留着，咱们兄弟们上了二龙山，每人先给二百两银子的见面礼，还有，还有”

“还有什么？索性都说出来吧”女匪首笑了，杏眼娇媚的瞧着孙有望，仿佛看着心仪的情人一般专注。

孙有望显然被女匪首的表情给华住了，浑身哆嗦工几下后，咬了咬牙。终于颤声道：“，还有，杨大当卓说，如旱入了他的山头，以后兄弟们干买卖可以不受限制，而且咱们两百号兄弟得一半，他们的四百来号人得另一半”

女匪首闻言，怔忸了一下，随即忽然哈哈大笑卡“姓杨的还真大方啊。以后你们士了他的山，干买卖时便可以百无禁忌，又劫财又劫色，倒是比我立的规矩宽松了许多，的们胯下的鸟终于可以放开的干女人了，难怪说着女匪首杏眼一扫，阴沉沉的看了众土匪们一眼，土匪们有的昂然迎着她的目光，有的心虚的低下了头，表情各有不同，复杂万分。

方铮冷眼旁观，心里叹了口气，老子这是走的什么霉运啊？到哪儿都能赶上向心斗角。眼并的情势一目了然，这帮土匪竟然内讧了，而且瞧这形势，似乎这位女匪首位子有点坐不太稳。因为方铮看到土匪中竟有一大半的人心虚的望向别处或低着头，这些人必然是被那位二龙山的杨大当家暗中收买了的。

朝卓上跟人斗也就罢了，没想到在这鸟不生蛋的穷山沟里，这帮土匪为了那么点小利，也开始内斗起来，方铮怀疑自己是不是传说中的霉星。走到摊儿就将霉运带到哪儿，真这样的公自宅势必又糊里糊涂的被卷进了一场争斗，命苦的穿越人士啊！老天爷就不能让我消停点小?

女匪首将众土匪的表情尽收眼底。接着阴森森的道："你们呢？你们是不是跟孙有望一个意思？都想入姓杨的山头，婆姓杨的大旗？"

沉默，前厅陷入死一般的沉默。

众土匪相互望了望，有几个想站出来说点什么，见到女匪首杀气毕露的目光后，张了张口，又垂头丧气的闭上了嘴。

接着忽然有个脸上带着狰狞刀疤的土匪跳了出来，夫声道："咱们青龙山开山三十多年，基业不大。却也是当年罗老当家的带着老兄弟们辛辛苦苦打下来的，兄弟们日子虽说过得没二龙山的杂碎们那么惬意。可当家的没亏待咱们，咱们衣食不缺，酒肉管够，劫来的红货分得公平，心服口服，当家的拿咱们当自家着兄弟，咱们却不能做那白眼狼啊！谁他娘的想背叛当家的一去舔二龙山姓杨的那***脚丫子，老子刀疤脸第一不答应！"

此言一出，众土匪中站出了六七十个人，纷纷大声附和，并昂然走出几步，站到女匪首的身后，以表示他们旗帜鲜明的立场。

女匪首见状，凶态毕露的眼中闪过几分欣慰，含笑望了刀疤脸一眼。淡淡道："刀疤脸，老娘没看错人，你是个好兄弟！小，刀疤脸显然不是个善于言辞的人。网才说了那通话也是情势所逼，听得女匪首赞他，刀疤脸粉黑的的容不冉微微一红，不好意思的挠挠头。憨厚的咧开嘴笑了笑，什么也没说。

女匪首转过头扫了剩下的一百多名土匪一瞩淡淡道："看来你们这一百多位兄弟是想换个山头发财了？"

孙有望犹豫了一下，看下着自己这边的一百多名土匪，终子咬牙道六"当家的，别怪我说话直，这青龙山确实是当年罗老当家的率苦打

下的基业，你是他女儿，女承父业咱们兄弟们也都没话说。可当家的你立下的规矩未免也太严苛了！咱们这些兄弟们都是罗老当家打下基业后才上的山，求的无非是混碗饱饭。发点小件，可当家的你却定下那么多规矩，升云劫财不劫命，劫财不劫色，老弱妇孺不劫，家有老人待赡养的不劫，家有妻小待哺育的不劫，当家的，咱们是土匪，是山贼。不是开善堂的夫财主！照你的规矩来办，这天下还有什么人是咱们能劫的？兄弟们岂非都要饿死了？你知道去年咱们青龙山的兄弟们总共有分到多乒银子吗？五十两！一年只干了三笔买卖！这点银子咱们去山下镇上的赌铺推一把庄就没了！当家的高别怪兄弟们背叛你，若你答应将这些乌规矩全都废了，我孙有望第一个服你！若非在青龙止。实在是混

Chapter_31

不下去了，谁他娘的愿意去舔姓杨的脚丫？”

方铮这会儿总算明自个大概了。

原来这小娘们儿还挺有良心的。立的那些规矩简直比朝廷的律法更人性化，属于“盗亦有道”的典型代表。不过在这弱肉强食，惟利是图的土匪窝里强行立下这些规矩可不是件好事。敢上山当土匪的都是无法无天的主儿，拿杀人不当回事儿的亡命之徒，混到他们这份土，早已对自己的性命看得不怎么重要，只想在没死之前尽情的享受生活，抢来的钱财拿去睡女人，去赌博，他们的眼早只有女人和银子，至于义气嘛，他们不是没有，可义气这玩意儿能当饭穿越之纨绔少爷VIP章节目录第二百零一章匪窝内讧小叫苦比女人睡吗说到底，泣帮人内讧，本质的原因在门，利益太少了。

孙有望的话音刊落，身边已经叛出山门的土匪们纷纷大声附和。

站在女匪首身后的死忠派们自然毫不示弱，纷纷破口大骂对方不忠不义。双方壁垒分明，利拔弩张的味道在前厅的空气中弥漫，土匪窝内火拼之势一触即发。

女匪首俏脸掠过几分怒色，伸出纤手，不经意的拢了拢发鬓，接着忽然朝孙小有望妩媚的笑了笑。

“孙有望，你上山三年多了吧？我平日可曾慢待于你？”

孙有普脸上闪过一丝愧意，摇头道：华家的对我没话说，如自家亲兄弟一册干买卖分得的银子最少，操劳得却最多，我”我对不起你”

女再首笑了，艳色的容颜绽放出令人魅惑的笑容，令所有土匪都禁不住神情一呆。

女匪首边笑边悠然道，“我不怪你，人各其志，我不能勉强，不过。山有山规，既然想要叛出山门，就得付出代价，”

女匪首说着话，身形却毫无预兆的飞身而起，快如闪电般直冲向孙小有望，空空的纤手中不知何时多出了一道寒芒，直取孙有望的脖

颈。

孙有望见状大惊，双脚连蹬。急退了十几步，然而女匪首手中的寒芒仍步步紧逼，如同草地里的毒蛇盯住了猎物，丝毫不曾放松，不论孙小有望如何退避，寒芒始终在他的脖颈周围笼罩。

孙有望的身手也不错，躲避退让之下，竟然拣了个女匪首扭身踩步的空档抽出了兵刃，接着气沉丹田。真力的朝前一架，随着一声清脆的金石相交的声音，女匪首顿时朝后退了回去，站在原先的地方一动不动。

方铮好奇的打量着她的手，发现她的手里已空无一物，奇怪啊，她的兵器藏在哪里？

赤不中，全身而退。女匪首貌似随意的拍了拍手，脸上却笑得妩媚异常，方铮心中不由一凛，这小娘们儿不是善茬儿谈笑间便出其不意的出手欲取人性命，占尽了先机。发现不能一招制敌后，又果断的退了回去，丝毫不曾贪功冒进，出手之凌厉，手段之狠毒，心计之深沉。实在令人不寒而栗。厉害们！莫非这便是土匪窝里的生存法则？

孙有望经过网才惊险的对招之后，脸上已被咋出了老汗，指着女匪首怒道："当家的，怎云说也是多年的兄弟了，你怎能说下死手便下死手？难道你便一点也不念手足旧情？"

女匪首没事人一般漫不经心的拢着微微潦乱的头线淡淡道："你都已叛出山门了，怎能算我兄弟？你是知道的，对待敌人，我向来不会手软。

孙有望面色抽搐了一下，随即狞笑道："既然当家的先撕破了脸，那就别怪兄弟我得罪了！杨大当家的说了，如果当家的你不答应入他的山头，便要我等兄弟合力将你擒住，送上二龙山去！"

女匪首仰天大笑，接着眼含山省的盯着孙有望，冷冽道："那你就试试吧。孙有望，别说老娘看不起你，你没这个本事！"

情势已然先法挽回，两拨人纷纷抽出了兵刃，革啦一下散开了，两方人马壁垒分明的对峙着，昨日还一起喝酒吃甩的土匪兄弟。现在

却分成了两个阵营，一场你死我活的内部火拼在所难免。

弃铮尴尬的站在两拨对峙的人中间。他觉得很寄怕，很想掉头就跑。可他不敢，他现在甚至连动都不敢动一下，生怕他的动作变成了两方火拼的导火索和发令枪。

其实土匪们的火拼根本不关他的事，且前而言。他对土匪窝里的任何人都毫无好感，他们火拼伤多少死多少都无所谓，最好全都死光了，自己就可以大摇大摆的走下山去。

可现在的情势实在是很诡异，诡异得连方铮都忍不住想指着天破口大骂了。

诡异的原因来自于方铮所站立的位置。

土匪们哗啦一下散开后，现在前厅分为了两羊“两方敌对的土匪各占一半的地方，中间空出了大约一犬见方的空地，双方人马手中的兵刃都指着对方。

然而方铮的所站的位置却正好处扛敌对双方的空地上，而且他还站在最中间，双方所有的兵刃基本都指向了他，，换了你是方铮，你会怎么办?

想象一下，两百多把兵刃对着他。双方大战一触即发，那么并当其冲的，自然是站在最中间的方铮，也就是说，不出真外的话，他将是第一个挨刀的，这与他的立场无关，只与他的位置有关，，我冤呐！我冤死了！我他妈招谁惹谁了？方铮可怜分兮的站在中间的空地上，像一只被群狼环伺的小绵羊，无辜而惶然，前厅内没人说话，杀气像一双强而有力的夫手，死死的抚住了每介小人的脖芋，让人感到窒息，空气中的火药味浓郁异常，只消一个不起眼的小火星，整个前厅就会爆炸。

高铮浑身打着摆子，面色苍白。后背的里衣已被汗水浸得湿透，方铮忽然觉得此刻是他穿越之后最悄险的一刻，因为他现在感觉脸上很痒，很想伸出手挠一…当然，他知道现在不能动，再痒也得忍着，他若一动，没准就成了前厅里的小火星，眨眼便会点燃这两堆破坏力

极强的火药。但是，真的很痒…女匪首终手打破了沉默，开口道：“你还站在这里干嘛？”

方铮闻言差点感激得哭出声来。x小s说ち屋ち手ち打卜娘们儿！你以为老子愿意站这儿怎么着？老子是吓得不敢动啊！

想归想，方铮仍努力挤出了个比哭还难看的笑脸，结结巴巴道：

“那个，你们忙啊，我就，不打扰了，你们，呃，你们注意身”

…以下不算字数感谢各位兄弟姐妹们帮忙取名。每一条书评我都认真看过，嗯，非常感谢！我多想把大家的建议都复制下来贴到这里啊，这样我起码多了一千字的收费章节，我若真这么干，不少人会把我骂得狗血淋头吧？

好吧，我就不一个个感谢了。说实话，女匪首取什么名字真还没决定。所以这一章仍称呼她“女匪首”还望各位继续群策群力，发挥你们的聪明才智，帮我把这千该死的名字搞定，再次感谢！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零二章 泼脏水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3-21 14:38:57 本章字数:4769

女匪首将方铮救回来乐不顾双方正剑拔弩张的气氛，狠狠一脚踹在方铮的屁股上，暴斥道：“你他娘的是不是有毛病？让你滚你就赶快滚，跑回来干嘛？”

方铮的热泪终于被踹了下来。的流荐丧着脸道：“你以为我愿意待在这儿呀？我怎么知道你们竟然如此不友好，”

孙有望闻言奉灾乐祸的笑道：“当家的，你要保的这小子也不怎么样啊，银样蜡枪头，长得也就一般，连个小白脸都算不上，真不知当家的你为何要保他反正都翻脸了，方铮底气也足了，悄悄的靠近了女匪首几步，方便她随时保护自己，随即方铮板着脸道：“哎，你这话我可不爱听啊一什么叫银样蜡枪头？你知道个屁！还有，你见过比我更英俊的人吗？我怎么就不能当十白脸了？有你这么看不起人的吗？孙有望，老子告诉你。这小白脸老子还当定了！谁都别想拦着我！”

孙有望见方铮这们小的肉票居然敢顶撞自己，不由勃然大怒，手中钢刀一挥，便待动手。

方铮赶紧一个箭步躲到女匪首身后，脖耸一缩。

听到背后传来几声讥讽味十足的笑声后，方铮老脸一头真得面子有点挂不住，于是又往旁边挪了几分。眼珠一转，计上心头。

随即方铮忽然像变了个人似的。指着孙有望大吼道："孙有望！你好大的胆子！竟敢将老子杀人夹口！回头老子一定要报上朝廷，杀你全家！"

此言一出，满厅的土匪全都楞住了。

"朝廷？杀人灭口？"众人万分不解的盯着孙有望，眼中充满了疑惑。

就连女匪首眼中也带着迷惑之色。朝方铮望了过去。

孙有望高己也满头雾水："什么朝廷？什么杀人灭见？你小子在说什么屁话呢？"

见自己的一句话震慑了全场。方铮心中稍定，闻言论笑一严，继续明说八道："孙小有望，看在同是安场同僚的份上，老子本来不愿揭你的老底，可你他娘的做得太过分判为了向上头邀功，独揽功劳，居然想将老子杀了！这口气老子咽不下！"

孙有望大怒道："放屁！谁跟你是官场同僚？你个王八蛋敢诬陷我！"

高铮冷笑道："这个时候你还不承认？也罢，老子索性就把你的老底全都抖开！"

说着方铮望着对面背叛了女匪首的一百多名土匪，昂然道："各位好汉，你们还不知道吧？孙有望在一年以前已经背叛了大家，投靠了朝廷！而且他已与官府勾结，过得几日，官府便会派兵来别灭你们！"

众土匪闻言大惊，瞧着孙有望的神色已然不大对劲了。干土匪这一行。最大的忌讳便是与官府勾结。江湖上对这种吃里扒外的人的处

置方法非常残忍，比起官府将犯人凌迟的刑罚有过之而无不及，可见江湖中人对投靠朝廷的绿林败类痛恨到什么程度。

如今听得方铮这么一说，包括背叛了女匪首的一百多名土匪在内，众人纵是未完全相信方铮的话，可大家心里对孙有望却有了几分提防。

孙有望心中一凛，这盆脏水泼自己身上，那尖怎么也没法说耸了，于是他二话不说，手中钢刀口抖搂，挽出几个眩目的刀花，钢刀快如闪电直奔方铮杀来。

方铮大惊，就势将身子往地上一蹲，嘴里还不闲着，杀猪似的大叫道："又杀人灭口啦！"一为什么要说又?

还未等他开始动作，女匪首已疾步抢上前。拦住了孙有要的刀式。

二人在前厅中间的空地上飞快的过了好几招之后，女匪首一招横扫千军，将孙有望逼退一步，她自己也如一只翩翩起舞的蝴蝶般，退到了空地之外。

"孙有望，事无不可对人言，既然你心里没鬼，干嘛又急着取他性命呢？"女匪首盯着孙有望，淡淡的道。

眼前的局势又有了变化，女匪首对方铮的那番胡说八道也是心存怀疑，不过她知道，不管方铮说的是真是假，对她都是有利的，所以她也乐得静待其成。本来孙有望粹起发难，弄得她措手不及，双方拼斗的话，敌众我寡，胜算不大。没想到方铮来了这么一出，将这滩水搅和得更浑浊，她当然求之不得，高至希望这滩水越浑越好，这样才能有效的打乱对方的计划，乱了对方的士气和信心。

孙有望也察觉到不妙，转身望着站在自己身后的一百多名土匪，怒声道："兄弟们，这小子满口胡言，你们别信！我是什么样的人你们还不知道吗？老子上山已有三年，平日里大口喝酒，大口吃肉，日子痛快得紧，又怎会投靠***朝廷。犯下江湖大忌？"

方铮眼见自己暂时没了危险。又适时的冒出头来，冷笑道：“因为朝廷许了你七品都统的职位，赏了你一万两银子，灭了青龙山和二龙止。

两伙土匪之后，你就可以走马上任。以后你就是带兵的孙都统，正正当当的官府中人，封妻荫子，光宗耀祖。再也不必背着山贼的恶名，提心吊胆的过日子了，你还可以喝更美的酒。吃更贵的肉，玩更漂亮的女人！哼！这就是你投靠朝廷的理由！”

众人闻言，脸上犹疑之色更甚。背叛了女匪首的土匪们也隐隐朝后退开两步，与孙有望保持了一定的距离。

方铮见状心里狂喜，这招无扛尖有实在是太有效了！论打架，我不行，论栽赃嫁祸泼脏水，老子是这行的祖宗！会几手傻把式了不起么？老子几句话就能让这两百号人灭了你！

孙有望神情大急，咬牙道：“兄弟们，这小子完全是胡说八道你们难道宁愿相信一个牛太的话，也不相信与你们朝夕相处三年的兄弟吗？我孙有望岂是那种为了荣华富贵背叛兄弟的人(全文字小说阅读，尽在ωωω.1⑥κxＳ.Ｃｏｍ(1⑥κxs.Com.文.学网)？”

方铮笑眯眯的接道：“你网才不就为了荣华富贵背叛了当家的么？

背叛这种事，玩了一次就有二次，跟睡女人一样，会上瘾的，兄弟们，别等到姓孙的将你们一个个都给卖工，你们还傻乎乎的拿他当兄耸呢，只孙有望一跺脚，喝道：“兄弟们。别听他胡说！咱们并肩子上！

把这群不愿投奔杨大当家的混蛋们干到再说！”

说罢他高举着钢刀，便待朝女匪首杀将过去。

直到冲出两步，孙有望却发现身后没有动静，回穿越之纨绔少爷VIP章节目录第二百零二章泼脏水信，见原本站到自己众边的一百多名十匪没一个动弹…池的眼神中带着深深的戒备。

孙有望脸色霎时变得灰败无比。他知道，众人已不相信他了“方铮的一番胡说八道在他们心里已深深扎了根。

土匪做事有他们自己的规利。按江湖上的话来说，他们属于黑道江湖。这类人做事不太在乎什么天理正义。凡事只凭仁人的判断，窝里反。内讧，以下犯上那是常有的事儿。只要扛着所谓“兄弟义气”的大旗，黑道中人做任何事都可以说是百无禁忌的。除了投靠官府。

因为混黑道的人身上一般都背着案公绝大多数都被官府通辑着，但凡身边有人投靠了官府，哪怕有了一丝投靠官荐的嫌疑，他们就决计不肯再相信他了。开玩笑，谁知道你哪天会不会一时兴起。趁老子不备，将老子的脑袋砍下来向官府领赏银？有这种随时在背后捅刀子的兄弟，他们能睡得着吗？

方铮这厮的运气不是一般的好，估计连他自己都没想到，他的一番胡说八道居然收到了如此大的效果，他的话正好切中的土匪们心中的要害，背叛女匪首的土匪们无一例外，全都对孙有翼有了防备之心。

孙有望神色又是愤怒又是元奈。有心想冲上肃杀了方铮泄愤，又怕自己坐实了杀人灭口的罪名，而且有女匪首守卫在方铮旁边，他也不可能杀得了方铮。

情势急转直下，处于劣势的女匪首和她的于下们纷纷满面喜色，幸灾乐祸的瞧着孙有望那张已妾得灰败的面孔。

然而方铮是个惟恐天下不乱的性子，既然孙有望想要自己的命，那还不如我先要他的命。于是，方铮非常不厚道的又朝本已烧旺了的火势上添了一瓢油，方铮接着道：“兄弟们，你们若是以为孙有翼将你们带上二龙山是为了让你们发财，那你们就大错特错了！我告诉你们，这根本就是孙有望设下的陷阱！”

不理会众土匪惊愕的眼神，方铮自顾道：“孙有望已与官府商量妥了。十日之后，官兵将进山剿匪十由于咱们青龙山地势险要，山下又布满了各种机关陷阱，易守难攻。官兵怕攻山伤亡太大，于是孙有望向官府献上一策，叫调虎离山，他说要将你们劝离青龙止4假意投奔

到二龙山杨大当家的手下，这样官府就可以集中优势兵力，攻下二龙山，将你们一网打尽！”

众土匪闻言大惊，有些人甚至已将手中兵刃举起，指着孙有望咬牙大骂道：“孙有望！你个狗娘养的，好歹毒的计策正老子羊日哪点对不起你？你要将咱们兄弟赶尽杀绝？”

孙有望见大势已去，等然一笑，怨毒的盯了方铮一眼，垂下头默默不语。他已辩无可辩了。

这时孙有望身后走出一女来，此人鹰目塌鼻。中等个子，满面戾色。他狐疑的打量了方铮一眼，问道：“你不是当家的绑上山的肉票么？你的话我们怎么才能信？你到底是什么人？”

方铮原本得意洋洋的表情顿时一窒。靠！对啊，我是什么人？网才我说跟孙有望是官场同僚，那不意味着我也是官府中人，他们收拾了孙小有望之后，难道会放过我？大意了。大意了啊！

方铮眼珠子胡乱转着，脸色又变得苍白无比，求助的望向女匪首。却见女匪首正瞧着他抿嘴轻笑。嘴角若有若无的现出两个漂亮的小梨涡，端的风情万种，撩人心弦。

方铮不禁心中一荡，如果这妞儿不会武功该多好，老子下止。之后调军队来攻山，再将这妞儿绑回去住几天，反正你绑过老子，老子再绑回来。这叫有来有往，互不相欠，，具！清醒点儿！怎么又不着调了？现在自己的小命还在人家手里呢。这谎若没法圆过去，今儿自己就死定了。

”方铮憋了半天没能憋出个好借口，眼珠子转得拜轮还快，尾弃拖得自己快断气了，还是没能想出来该如何圆这个谎。

接急的又朝女匪首看了一眼，却发现她脸上一副饶有兴致看戏的表情。根本没有帮方铮解围的意思。

方铮气得在心中大骂，小娘们儿！臭娘们儿！老子在帮你想法子清理门户，你个忘恩负义的家伙居然没事人似的站在一边看她这事儿了了。老子跟你没完！

随即方铮换上一副贱笑，朝那问话的土匪道：“呃”你猜猜？”

众人无语：”

问话的汉子犹疑了一下，试探的问道：“莫非你是官弈派出的，招安官员？”只有这个身份，才能解释方铮为何会忽然出现在土匪窝里，当家的为何不许别人害他性命。无非是当家的不想接受招安，却又不愿杀了他得罪官府，连累兄弟们。而孙有望又为何要杀人灭口，无非是想断了官府招安的心思，独揽剿匪的功劳。

方铮大喜，狠狠的一拍大腿。朝他竖起大拇指卑道：“太他妈对了！”

要不怎么说人民群众的智慧是异夫的，是无敌的呢？瞧，他给自己提供了多么强大的灵感和思路呀！

方铮转了转眼珠，接着一脸正气凛然的道：“事到如今，我也不瞒你们了，其实我确实是安府的一名文案小吏，此次被派来青龙山，正是奉命要招安你们，官府打算先礼后兵。如果我招安失败，再令孙有望将你们剿知…”

众土匪闻言，顿时眼神防备的盯着他，方铮赶紧道：“不过”我还有另外一个身份！”

方铮笑了笑，神秘兮兮的低声道：“其实，我的真实身份，是一个……卧底！”

“卧底？”众人不解的齐声问道。

方铮狠狠的一拍手，大声道：“对！卧底！金牌小卧底！”

”

书评有人说我该严肃的时候不严肃。嗯，我错了！我深深的错了！

咱们这是讲故事，不是讲笑话，是我自己太不着调了，以后一定改正！

还有，感谢各位书友热情提供的女主名字，我在两位书友的建议中各取了一字，叫“罗月娘”不错吧？请掌声鼓励鼓励。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零三章 活路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3-21 14:39:16 本章字数:8340

着铮毋众十匪尽皆楞住，心下不由大是得匪到底几诈，他们基本没读过书，没受过良好的教育，最主要的是，了们没有方铮肚娶这些花花肠子，混迹江湖讲究的是直来直去，酣畅爽快，何曾见过似方铮这般油滑刁钻的人物?

“对！我就是卧底！”方铮加重了蒋气强调了一次，为工配合他话语的真实性，增加说服力，他还在半空中大幅度的挥了挥手。

见众土匪满头雾水，方铮眼睛膘了女匪耸一眼小娘们儿，老子网才救了你，现在该你回报我了，老子不喜欢别人欠我的债。

方铮的目光渐渐变愕深远，嘴角噙着几分微笑，连语气都似乎变得遥远而深沉，仿佛沉浸在过去的回忆之中不可自拔：“其实，当家的两年前就认识我了，”

女匪并俏生生的大眼明显的楞了一下，接着讶异莫名的瞧了方铮一眼。

“那时当家的还是个漂亮的大姑叭”

“嗯？”女匪首的眼睛微微眯起。很危险的信号。

方铮赶紧道：当然，现在当家的还是大姑娘。”

“当家的高瞻远瞩，未雨绸缪。两羊前便花了一大笔银子，为我在官府里买了一个文案小吏的职个。并嘱咐我随时注意官瘁的动静。时常给山上传递情报，这也是为什么咱们着龙山这么多年却从未被官兵追剿的原因，当家的为咱们兄弟谋刮得好啊！”

方铮似唷叹又似感慨的一番言语，将众土匪们忽悠得一楞一楞的，望向女匪首的目光中渐渐充满了敬意和感激。

女匪首短暂的错愕之后，趁人不注意，飞快的白了方铮仁眼，接着极为配合的叹了口气，仿佛她这些年来默默承受了多少辛苦似的，在众土匪又敬又愧的目光中，慢慢垂下眼睑，活然欲泣。

嘿！这娘们儿跟我一样，都是演技派呀。方铮被女匪首风情万种的那记小白眼弄愕有些神魂颠舟，一颗纯洁的少男之心不争气的扑通直跳。

保持着沉重的情诸，方铮继续缓缓道：“就这样，我两年如一日。怀着对当家的崇敬之情，荐了报答当家的耸年对我的知遇之恩，我在那肮脏黑暗的官府衙门里潜伏了下来，每当我看到那些狗官们的丑恶嘴脸，每当我听到百姓被狗官欺压之后的痛苦哭嚎，每当我坚持不下去。想一走了之“上山与各位兄弟团聚时，我，，就想起了当家的对我的殷切嘱托，”

“几日前，我在衙门查看文案时，发现官府这几日有大量调动兵马的记录，而且目的地直接指向咱们青龙山，当时我吓坏了，赶紧秘密通知当家的要小心，第二天晚上，我看见孙有望半夜鬼鬼祟祟的进了衙门的押签房，寺时官府统兵的守备将军在押签房内接见了他，由于我官小位卓，呆能靠近。所以没法探听他们在房里说了些什么，只听到守备将军送孙有望出来时，跟他说，待到剿灭青龙山和二龙山两伙土匪后，他会向朝廷报功，请朝廷封孙有望为七品都统，”

“放你娘的屁！老子什么时候去过衙门？什么时候见过守备将军？

你他娘的血口喷人！老子，，老子杀了你！”

孙有望见方铮越说越不靠谱，连时间地点人物都说得煞有其事，若非他自弓是当事人，恐怕连他都不的不相信方铮所说的是真话了。又见身旁的土匪兄弟们纷纷离他老远，一边听方铮胡说八道，一边还对他损出了防备的姿态。

孙有望终于受不了了，血红的眼睛死死瞪着方铮，眼神中露出一种歇斯底里的疯狂。任何人被方铮当面编排成这样，都会忍不住爆发的，孙有望能忍到现在，其修养已算是非常不错的了。

刀光一闪，孙有望再也不顾后果。举刀便朝方铮劈来，愤怒之下，他只想将方铮一刀劈死再说，若再任由这小子继续胡说下击“恐怕他自己很快便会被这两百号愤怒的土匪兄弟们朵得连渣都不剩了。

孙有望情急出招，看在众土匪眼中。却愈加证明了方铮的话是真实的，不然他为何这般急着杀人灭口?

于是这次没等女匪首出手保护方铮，两百来号土匪暂时抛下了背叛与被背叛的芥蒂，同心协力的挡在了方铮和女匪首面前，卑后土匪中越众而出十数人，各执兵刃朝孙有望攻去。

这大概就是土匪窝里的游戏规则吧?

看着孙有望一人吃力的独斗十余土匪，面上神色又急又怒，但却一句辩砰的话都说不出来，方铮躲在土匪们的保护圈中，嘴角不经意的噙上几分冷笑。

土匪的天敌不是争夺地盘的同行，幕是护送红货的镖局而是天生便处于敌对立场的官兵。若自己的同伙中有人暗中投靠了官府。按土匪们的思维模式，便要不惜一切代价将这败类斩于刀下，清理门户。

所以土再们暂时抛下双方对立的仇怨。选择了共同对付孙有望，这是很合理的。

土匪中当然不乏武功高强的好手，这十余名土匪若单打独斗，必定不是孙有望的对手，可众人联起手来，多年相处又培养了大家攻守进退的默契，将围攻的威力发挥到了极头了良快，十几招过去，孙有望便渐渐感到不女，眼见大势已去，自己被那小子三言两语害得众叛亲离的下场，心中不由悲愤莫名，用尽全力挥出一刀，逼退围攻他的众人后。仰天长啸一声，啸音中饱含愤慨悲论，接着脚下发力，在前厅的地上用力一点，孙有望的身形便高高飞公从众人头顶上越过。落到了木屋前的空地上，身形毫不停顿的往山下逃去我靠！冉拦住他！别让他逃了！”方铮急得哇哇大叫，这倒不是他关心土匪们以后被孙有望报复。而是怕孙卑算这家伙没死，方铮在这世上又会多出一乍仇家，而且是个武功非常高强的仇家，不出意外的话。这家伙的下半辈子将会以诛杀方铮为毕生的奋斗目标，比搞传销的还执着，，搁谁谁不害怕呀?

方铮话音未落，一道纤细婀娜的背影便闪电般飞快的窜出，落到屋前的空地上，接着右手一扬，一颗鹅鹑蛋大小的小石子激射而出，正打在孙有望的腿弯儿上，只行得孙有要一声惨叫，便一头栽到在地，由于惯性使然，倒地后身子还往前出溜了老长一段。

方铮见状大喜，高快的跑到空的前。忘形道："当家的你太厉害了！月薪一百两银子请你给我当保镖你干不干？"

吐以肯定，她绝对不会像杀手哥哥那般死要钱，如果她答应的话，方铮决定炒杀手哥哥的晓鱼，，女匪首狠狠瞪了他一眼，还未及说话，身后的土匪们哗啦一声冲上前去，口中高喝怒骂着，举起手中的兵刃三下两下便将趴在地上奄奄一息的孙有望朵得七零八落。

方铮高兴的神情立马变了，脸色有些发青，瞧着原本活生生的眨眼间便被分解成一块一块的，血肉模糊的惨状令他终于忍不住哇的一声吐了起来。

女匪首拍了拍方铮的肩，淡然道六"凡事都有规矩，既然要背叛汕。

门，就得明白会有什么后果，孙有望死有余辜。"

方铮忍着胃里翻江倒海的折腾，铁青着脸朝女匪首笑了笑。土匪果然是土匪，不但对别人凶残，对自己人也不含糊，方铮忽鼻觉得，自己穿越到一名富家子弟的身上，是多么幸福的一件事啊"

左右无人，女匪首恢复了她之前的彪悍性格，狠狠的拍了一下方铮的肩膀，将方铮拍得一个趔趄。

"孙才"你表现得不错，若非你。咱们这摊子就散了，我也时不起那死鬼老爹一…"女匪首大大咧外的。道谢的语气在她嘴里说出来，好象方铮欠了她的人情似的。

方铮见众人在孙有望的尸体上泄愤得差不多了不忍的扭过头去，道："谢我就不必了，派介以送我下山吧，咱们青山不改，绿水长"

女匪首俏眼一瞪，怒道六"说的什么狗屁话！老娘说了保你周全，你还怕什么？你帮了我的忙，我若不留你在山上住几日，好生款待你

一番。那我成升么严传出去别人还会笑我罗月娘不懂江湖道义呢！”

这妞叫罗月娘？好”普通的名字。

可是”被人绑上山，然后被一群土匪大鱼大肉的款待”这事儿怎么听起来这么别扭？再说，眼下事情还没完全解决吧？那一耸多个叛离山门的土匪怎么办？

方铮可不想再次被土匪窝内讧给牵扯进去，网才那是为了给自己挣命。不得不为，现在就没必要再趟这浑水了，赶紧回京城，搂着老婆睡大觉才是正经。

方铮小心翼翼的瞧了女匪首…”罗月娘一眼，见她正轻蹙眉头，望着不远处嘻嘻哈哈的土匪们，似乎在为如何处理善后而烦恼。

方铮乖巧的朝罗月娘笑了笑。讨好的道：“那个”多谢女大王如此热情，可在下急着回家向家人报平安。要不我下次再来？这次就算了吧”

罗月娘不耐烦的挥手道：“行了行了，少罗嗦，叫卑留下你就留下。今日天色七晚，这会儿下山你就不怕把狼招来？明日再派人送你下山。”

方铮为难道：“女大王，强扭的瓜不甜呀，我”

罗月娘凤目含煞，瞪着方铮道：“老娘说什么就是什么！你敢说介。

不字试试？”

“不，”

“嗯？”

“不敢，”

不远处，众土匪们杀了含冤而死的孙有孽“接着大家便凑在一起嘻嘻哈哈的闹了起来，方才的剑拔弩张气氛早已不复存在，他们互相乌肩搭背，亲密无间。土匪们之间的相处模式真奇怪啊”

见罗月娘蹙眉，安铮道：“不知怎么处理那一百多个兄弟？”

罗月娘下意识点点头，随即醒觉，又瞪了方铮一眼。

这娘们儿长得太漂亮了，如果脾气好一点的冉老子不顾一切都的将她弄进家里做老婆，，方铮叹气道：“两个办法，一是让他们下山，自己找活路，从此井水不犯河水，二是留住他们，不过你这做买卖的规矩得变一变，你们是靠这个吃饭的，搞得比军营的军法还严厉，说句不中听的，谁愿意跟着你这样的老大混啊？做土匪本来是一件很有前途的职业，可你立的那些规矩，这也不准抢，那也不准抢，比城里的读书人还斯文呢，再这样下去。就算你的手下们不造你的反，他们也得端个破碗上街要饭去了，没准当叫花子比当土匪还赚呢，”

“给老娘闭嘴！”罗月娘被方铮说得面子上越来越挂不住，终于忍不住喝斥道。

方铮吓得一缩脖子，数落得太投入，差点儿忘了眼前这位可是杀人于谈笑间的女土匪头子啊。

沉默了半晌，罗月娘又悻悻开口问道：“那你说怎么办？”

“你问我？我问谁去？”方铮翻了翻白眼，这叫什么事儿呀！我是堂堂一朝廷命官，这会儿跑你们土匪窝里教你怎样去打劫？这也太荒诞了！

罗月娘怔怔的看着不远处嬉笑打闹的土匪们，叹气道：“其实我那死鬼老爹在世的时候，这些规矩已经有了，可那些年兄弟们照样富得口袋里冒油穿越之纨绔少爷VIP章节目录第二百零三章活路，口为山下讨往的行弃路人多。咱们守着青龙山读地风水帜很是风光过几年“那为何现在大家都混成这德性了？”方铮好奇道。

“前年的时候，离此五十里的徐州府发动民壮，新修了一条官道，由西向东，直通京城，比咱们山下的这条老路行程近了许多，过往的客商路人都纷纷改走那条官道了，咱们青龙山从此便没了买头有时候几个月都不见一只肥羊，兄弟们有怨气。我饵也不能怪他们方铮恍然。原来那条新修的官道断了财路啊。

“嗨！我还以为多大的事儿呢。方铮满不在乎的笑笑：“你们换个离那条新官道近些的山头再竖大旗不就行了？”

谁知罗月娘坚决的一摇头：“不行。一则，这青龙山是我那死鬼老爹留下的基业，青龙山的大旗是他三十年前便竖在这里的，放弃了不合适。二则，青龙山地势险要，易守难攻，方圆百里之内，再没有比这更安全的山头了，兄弟们要混饭吃。命最要紧啊，”

方铮隐蔽的撇了撇嘴，土匪还讲品牌效应呢？都混成你们这样了，还这么多臭讲究干嘛？这个时候要想的问题是如何生存下去。

罗月娘轻轻叹了口气，望着方铮笑了笑：“其实兄弟们这两年来暗地里对我不满，这我早知道，不过我接手青龙山的基业才两年，平日里靠着恩威并济才勉强驾驭他们，今日之事，我也早有的感，迟早会发生，只是没想到会有这么多兄弟想叛离山门，”

说着罗月娘眼眶微微一红，然后她使劲眨了眨眼，将眼派忍了下去。又对方铮笑了笑：“一今日还的多谢你才是，若不是你，也许，也许我现在已经被孙有望杀了这姑娘有是个有故事的人呐！妄铮心里感慨了一下，随即笑道：

“你先别谢我，我说每实话你别不高兴。今儿这事儿我主要是怕自己糊里糊涂被你们杀了，这不是逼得没办法嘛”

里耳娘认真的点了点头道：“这我知道，我们将你绑上山，你恨我们都来不及，怎么会救我们呢方铮愕然道：“你，你说话够直接的啊，就不能稍微委婉一点儿么？好歹咱们网才还并肩战斗来着呢”

里县娘笑道：“我就这脾气，有什么照直了说，不用不好意思”

“我救了你们，我有什么不好意思的？应该是你不好意思才对吧？”

罗月娘噗嗤一笑，接着正色道：“你网才做得很好，对兄希们的心思拿捏得很准，伴云文案小吏，什么金牌卧底，算直是鬼话连篇，连我都差点真相信你了。我瞧你说话时的气度涵养，应该是享城的大户人家吧？”

方铮立马耷拉昔脑袋，半死不活的道：“我叫方小五，方是方方正正的方千了行了，不想说就别说。我没逼你，利老拿假话糊弄我。

罗月娘不甘心的瞪了方铮口眼。见方铮那半死不活的模样，又禁不住笑出声来。

“喂，说真的，你这人脑子转的挺快，能不能帮我想想办法，怎样才能让旯弟们有条活路？算我再欠你一个人情。”罗月娘可能不太习惯求人，说完还不自在的伸手假意抚了抚发鬓。

方铮也正色道：“我也说真的，我不要你的什么人们只要你说话算话，明日把我放下山，家皂人这几丹没我的消息，肯定等急了”

罗月娘爽快的道：“没问题，其实我绑你上山也没准备拿你当肉票，我明日便派人送你下山。”

方铮眼珠子一转，笑道：“其实你手下们若要找活路，还得着落在那条新修的官道上罗月娘皱眉道：“什么意思？换山头吗？那可不行。”

方铮摇头道，“别怪我说话集你们除了打打杀杀，难道就不动脑耸的吗？既然客商路人都走那条官道，没人从这青龙山脚下走，你们就不会想想法子，让那些人走不了官道？”

“如何才能让那些客商走不了官道呢？我总不能一个个去劝他们换条道儿走吧？”罗月娘越听越迷糊。

方铮嘿嘿一笑，不顾土匪们侧目，壮着胆子将嘴凑到罗月娘耸边。像个给皇帝出馊主意的奸臣似的，一边奸笑一边道：笨呐！

你派十几二十介。兄轩趁着天黑，将那条官道给堵上或挖断一截，不就的了，别人走不通了，当然得掉过头，走你山下的这条老路啦”

“可若被官兵发现“官兵们谁没事去官道上巡逻？更何况是天黑以后，你莫把官兵看的太勤快了。等官府派太修补好了官道，我估计你已经干了好几笔买卖了。然后是继续干，还是休息一段时间，那就随便你了。什么时候兄弟们缺钱花了，你再派人去挖了官道便是。多方便呐，跟自己家养了一头肥猪似的，什么时候想吃肉，就自己动手割”

罗月娘听完两眼发直，怔怔的盯着方铮不言不语。

方铮被盯得莫名其妙，不由讪笑着挠头道：六，怎么？我出的主意不好吗？”

罗月娘摇了摇头，接着很严肃的道：“我到现在才发现我们真的将你绑错了。”

方铮叹息道：“可不是嘛，你说我招谁惹谁了”

谁知罗月娘也叹了口气道：“他娘的！本以为绑了只肥羊。没想到绑了同行，”

方铮愕然：。（未完待续我是分割符穿越之纨绔少爷VIP章节目录第二百零九章宠惯长平在前厅内大发雷霆，像一只处于狂暴状态的小母狮子，不停的在前厅大理石地板上来回游走。

温森单膝跪在长平面并，大气也不敢出，脸上冷汗淋漓，却不敢动手擦拭。

长平俏脸铁青，来回走了几圈后。又忽的停步，站在温森，指着他的鼻子大骂道；“你自己说说，几天了？几天了？我夫君怎么会有你们这种废物手下？”

温森低着头，战战兢挂道：“回公主殿下，六天了”

“六天！六天！你们却连一点珠丝马迹都没找着！朝廷养你们吃干饭的？我夫君是你们的顶头上司，现在他失踪六天了，他的手下却一点头绪都没有，你自己说说，你们是不是废物？”长平的声音嘶哂，情绪有些失控。

温森面带愧色，脑袋深深垂了下去。颓然道：“属下该死！可是，公主殿下，属下们并非没找着一点蛛丝马迹”

长平斜睨着他，冷冷道：“哦？有眉目了？说说。”

温森赶紧道：“目前属下们已经能确定，方大人没在城里，属下还打听到，那晚方大人出了西宫门后，在火瓦巷受袭，接着有人发现第二天一清早，一辆蓝色车蓬的普通马车急匆匆的出了北城门，往北方而去”

“然后呢？”长平冷声问道。

温森讷讷道：“然后然后属下们循着道一路往北查访，发现那辆马车在离京二百里的徐州府附近，便失去了踪迹，不知所踪，”

“就这样？没了？”

见温森无可奈何的点头，长平不由大怒，跳脚骂道：“查了六天，只查到了一个不知所踪，这就是你给我的结果？他娘的！你们这帮饭桶。废物！我夫君在你们身上投了多少银子，多少精力，本指望你们为朝廷效力，为我父皇尽忠，你们倒好，连一件小小的失踪案子都办不好。朝廷养你们何用？如今我公公婆婆都卧病在床，我夫君若然找不到。他们的病就好不起来，这些都是你的过错！”

长平骂着骂着，眼圈忽然红了，凄声道：“，我连我夫君是死是活都不知道，方家商号这么大，我便一力担起也没什么，可这家里不能缺了主心骨呀”

温森急忙道：“公主殿下请安心，虽然属下一时还没查到方大人的具体位置，可属下敢用脑袋担保，方大人的性命是必定无虞的。贼人将方大人挟持出城，远离京城二百里，可以肯定，他们不会害方大人的性命，不然也不会这般大费周章了，”

“但愿如你所言吧！”长平神情凄婉的叹了口气，随即面容一整，俏目冷冷的盯着温森，沉声道：“温森。本宫再给你五天，不，三天时间。务必找到我家夫君的下落，冯仇刀那里不是还是五千人马吗？让他集中在徐州府附近仔细的找，一寸一寸的给我把地皮翻过来！我就不信这伙贼人能将我夫君藏到天上去！”

见温森神色颇有些为难，长平丝毫不为所动，冷声道：“温森，你是我夫君的手下，按理我不该这么苛刻，可此事关乎我夫君生死，本宫不得不逼你。三天之内，若再无消息。本宫将进宫面禀父皇，既然影子办事如此不济，留着何用？不如撤裁罢了！”

温森闻言大惊，急忙伏地拜道：“公主殿下请放心，属下一定尽死力。三日之内找到方大人的下落！若然食言，属下提头来见！”

长平一挥手，冷冷道：“你赶紧去办吧！莫要浪费时间了。”

温森又拜了拜，起身匆匆出了方府，往城外影子刮练营地而去。

长平怔怔望着温森急匆匆的背影。忽然深深叹了口气，娇好的面容浮上几分愁苦担忧之色。

那个混蛋，如今到底身在何处？他受苦了吗？挨打了吗？天气渐冷。贼人有没有让他冻着，饿着？

这时嫣然轻轻走进了前厅，她的面容也是愁眉不展，见了长平，嫣然勉强露出几分微笑，轻声道：“姐姐，夫君”还没消息吗？”

见长平默然不语，嫣然已知答案，心中一苦，眼眶便不由自主的溢满了晶莹的泪水。

长平忽然站起身，狠狠的抹了一把眼角，坚定的道：“别哭！公公婆婆病倒了，方家不能到，得靠我们几个妇道人家撑着，别让夫君失望！”

嫣然闻言，赶紧擦了擦泪水。点了点头。

“凤姐和小绿呢？”

嫣然轻声道：“凤姐一大早去方家商号城南的瓷器店询查帐目了，小绿正在给公公婆婆熬药”姐姐。幽州金器铺掌柜来信，说突厥退军后，幽州城内已渐渐恢复了繁华，打造金器玉器的富商们也越来越多。金器铺生意兴隆，所以黄金和玉石日渐短缺，请咱们尽快再送一批黄金和玉石过去，以保方家商号信誉。”

长平点了点头，道：“这是好事。告诉商号总掌柜，调拨两车黄金和玉石，请震远镖局护送到幽州。”对了，叫咱家的护院头儿郑仗挑十几个身手好的，一块儿押车去。告诉他，不能出砒漏。嗯，我再写一封书信交给他，路上若发现情况不对，他可持书信到当地官府求助，就说这是华朝公主的货物，官府不敢不尽心。”

嫣然点头，方铮失踪后，方老爷和方夫人双双病倒，不能理卓，如今方家商号这么一大摊子，全靠长平等四女撑起来。虽说四人进取不足，守成却也.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零四章 家法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3-21 14:39:35 本章字数:5057

罗月娘凤目一个个扫了过去，凌厉威严的目光令土匪们纷纷低下了头。一股若有若无的杀气充斥在她的眉宇间，很快，人群中一阵小小的骚动。

良久，罗月娘沉声道：“知道你们网才做了什么吗？”

土匪中大部分人垂头不语，面带愧色，只有一小部分网才坚定的跟着她的土匪则高高的抬起头，面色如常。

“你们中间很多都是跟过我那死鬼老爹的老兄弟，甚至有不少兄弟都是看着我长大的，按理我得叫你们一声叔叔伯伯，我问你们，我老爹待你们不薄吧？我罗月娘待你们不薄吧？你们怎么能做出这等不顾义气的事来？”

罗月娘越说越气愤，俏目狠狠盯着土匪们，神色酷厉，面若冰霜。

众土匪面色惭愧，无地自容。

“这两年咱们的买卖确实不好。兄弟们少了进项，我罗月娘对不住大家。你们若有别的门路，想投别的山门，我罗月娘没二话，当场放人，还送你一笔盘缠，山不转水转，既然拎着脑袋干了这一行，凡事都得留今日后相见的余地，可你们呢？想投二龙山也就罢了，竟然还想把我绑了送给二龙山那姓杨的去邀功！你们的良心都让狗啃了？老娘这么辛苦为了你们四处奔波，吃不饱。穿不暖，饿了啃两口烧饼，渴了喝两口山泉，省着银子给你们买大鱼大肉，让你们下山找粉头，老娘对你们挖心掏肺，临了就换来这种下场？你们这群王八蛋还是不是人？”

罗月娘越说越委屈，贯来的女悍匪形象此刻终于崩塌，她眼眶通红。委屈的泪水布满双颊，一对高耸的胸脯剧烈的起伏着，方铮看在眼里。心中却为她有了一股莫名的心痛。若非她父亲后继无人，想必一位原本柔柔弱弱的大姑娘，也不愿落草为寇吧？

像她这样的女子，应该坐在雕栏画栋的闺房里，十指纤纤绣着花，绣累了便痴痴的坐在窗边，手托粉腮，心怀羞意的猜想着父母给自己许了哪一家俊秀少年，是否值得自己付托终身。少女情怀总是诗，这位少女，却背负了太多不该由她来背负的责任。

此刻方铮不禁也义愤填膺，向前跨了一步，大声道："说你们是白眼狼还真没说错！当家的为你们呕心沥血，日夜操劳，你们呢？你们为当家的做过什么？白吃白喝让当家的养着不说，还他妈吃里扒外，当家的养只狗都比你们忠心！以她的身手。何处不可去？干个单帮买卖，一人吃饱全家不饿，那还不容易吗？她为何还要如此辛苦养着你们这群废物？你们想过没有？还不是为了义气！为了让你们这群废物不至于饿死！"

被罗月娘骂，土匪们当然没话说，可这会儿被方铮骂了一顿，有些人可想不通了，不少人闻言纷纷神色不善的瞪着他。

方铮话一说完便后悔了，靠！又不冷静了！随即一想，我现在在他们眼里的身份也是土匪呀，而且是完成了卧底任务，荣耀归来的土匪，我有什么不敢说的？

于是方铮畏惧的缩了缩脖子后。接着一挺胸，回瞪着土匪们，恶声道："怎么了？我说错了吗？这么看着我干嘛？不顺眼是吧？出来单挑！"

人群中立马走出两名高大魁梧。满脸横肉的大汉来，盯着方铮冷笑不已。

靠！说漏嘴了！方铮毫不犹豫的朝罗月娘身后一躲，缩着脖子道：

"有种跟我摆事实，讲道理，看我怕不怕你！"

众人鄙夷："无耻！"

罗月娘情绪已恢复了平静，斥道："都给老娘闭嘴！孙有望背叛让。

门，他的下场你们也看见了，这事还没完，串联一百多名兄弟叛山门，他一个人是做不来的，还有谁是同谋？是条汉子的，自己站出来，我罗月娘仍当你是兄弟！”

人群中又是一阵骚动，众人面面相觑，有的垂头不语，有的交头接耳。

半晌，人群里畏畏缩缩走出两名土匪，面如土色，却咬着牙强自镇静。他们知道。不走出来不行，这事儿随便问几个人就能查清，还不如光棍些，自己承认的好。

两名土匪在众人或怜或恨的目光，中，走到罗月娘面前跪下，垂头不发一语。

罗月娘咬着银牙，盯着二人半晌不语，过了一会儿，她冷笑道：

“陈狗子，郑老七，你们可真够义气啊！我有你们这种手下，可真是我的福气。”

二人早已面色苍白，其中一人惨然道：“当家的，我陈狗子忘恩负义，对不起你，”

旁边的郑老七吓得面无人色，跪在地上身子不停哆嗦，一句话也说不出了。

罗月娘淡然道：“国有国法，山有工规，两位兄弟，这次我罗月娘若饶了你们，以后如何服众？我说话兄弟们谁还会听？对不住了，两位。你们，，自我了断吧！”

二人闻言面容浮现绝望之色，陈狗子抬头看了罗月娘一眼，又瞧了瞧已瘫软在地上的郑老七，终于一咬牙，道：“当家的，多谢你给我一个痛快，我陈狗子这辈子做错了事。下辈子当牛做马给你赔罪！不过。我死之前，有件事还请当家的成全。就当我陈狗子欠你下世的债。”

罗月娘英眉一挑，爽快的一挥手道：“说！”

“山下的李家镇，有个叫李芙的寡妇，去年跟我姘上了，怀了我的孩子，下个月临盆”

罗月娘闻言，眼中掠过一丝犹豫。一闪即逝，随即干脆的道：

“李芙和你的孩子，咱们青龙山的兄弟们养她终身，只要兄弟们有口吃的。绝不让她饿着，孩子生下来姓陈。承你的香火。陈狗子，我的兄弟。安心上路吧！”

(全文字小说阅读，尽在ωωω.1⑥κxＳ.Ｃｏｍ(1⑥κxs.Com.文.学网)陈狗子宽慰的笑了笑，接着飞快的从腰间抽出一柄小巧的匕首，毫不犹豫的朝自己的心口捅去，刀没及柄，血光迸现，顿时鲜血不停的从他口中鼻中涌了出来，陈狗子摇摇欲坠的用手支着地，硬撑着给罗月娘磕了一个响头，笑道：“当家的。这辈子”对不住了！陈狗子下辈子给你，，赔，”

话未说完，陈狗子一头栽倒在地，已然断了气。

罗月娘使劲眨了眨眼，忍住了即将夺眶而出的泪水，半静的对一旁的郑老七道：“陈狗子走了，郑老七，你还等什么？”

郑老七闻言浑身一抖，恐惧的泪水忍不住落了下来，有心向罗月娘求饶，可抬头一见她坚毅不容更改的神色，郑老七终于死了心，绝望的笑了笑，恭恭敬敬朝罗月娘磕了一个响头，随即抽出腰间的匕首，像陈狗子一样，一刀捅向了自己的心口。霎时便毙了命，由始至终，未曾开口说一句话。

空地上，两百多名土匪鸦雀无声，静静的看穿越之纨绔少爷VIP章节目录第二百零四章家法用，小娘执行家法山的，他们表情复杂，有惧怕有解恨小也堵川心六清冷的青龙山寂静着声，只有刺骨的罡风呼啸而过。

方铮楞楞的看着，内心被网才这一幕深深震撼了。

这是另一个世界的人，与方铮生活的环境完全不同，他们有他们的生存法则，有他们的游戏规则，他们一代接一代的延续着绿林的传统，过着刀尖上舔血的生活，终日在人与人之间争斗和阴诡的夹缝里挣扎。朝廷官府不容，江湖白道不耻，这个***充满了血腥和暴力，他们永远也不知道自己将来会有什么结果，永远也不知道将来会落得什

么下场，这就是所谓的绿林黑道，猩红的鲜血，金铁的寒光，利欲的争斗，三者融合而成的***。

罗月娘下唇已咬得出血，仍是强忍着没有落下一滴泪，接着她狠狠的一扬头，目光如鹰隼般锐利，朝着众土匪暴烈的高喝道：“今日欲叛出山门的一百多位兄弟，每人罚五十鞭子，断一根手指，你们服是不服？”

“服！”众土匪齐声应道。

“刀疤脸，由你带领手下行刑！”

“是！”

随着一声声惨叫声过后，一百多名缺了一根手指的土匪们强忍着钻心的疼痛，又站回了队伍，土匪们因失血而变得脸色苍白，纷纷咬紧了牙关，不过望向罗月娘的眼神中，又多了几分畏惧和服从。

至此，这场匪窝内讧的闹剧终于收场。

方铮望着罗月娘笑了笑，他看出来了，这姑娘是个善良的人，哪怕她下令两名手下自裁，哪怕她施家法切断了一百多根手指，她仍是个善良的人。

只是她的善良被掩饰在暴力和残忍的外表之下，然而身处她这个环境，这样做无可厚非。

罗月娘扫了一眼众人，凛然道：“兄弟们。网才的事已经过去，谁也不准翻旧帐，否则山规处置！”

说着她一把拉过方铮，将他往前一堆，道：“这位”方小五兄弟。网才给兄弟们想了个办法。找了条财路，兄弟们，等着吧，咱们风光的日子又要来了！”

众土匪闻言一楞，接着面色狂喜。放声高呼庆祝。望向方铮的眼神中，却多了几分感谢和接纳。

方铮干巴巴的笑了笑，艰难的吞了吞口水，心中暗觉不妙，这娘们儿连兄弟都叫上了，难道她想拉我入伙？老子堂堂一朝廷二品大员，京城守备将军，独掌特务机构和都察院。更兼皇帝女婿，公主驸

马，世袭一等忠勇侯，华朝首富独子”这一大串的头衔都不要了，跟着你们上山当土匪？想得美！除非我脑袋进水了”

小心翼翼的扯了扯罗月娘，方铮干笑道：“哎，女大王，一是一，二是二，咱们还不太熟，兄弟什么的就免了吧，记着你答应我的话啊，明儿一早派人送我下山，”

罗月娘不满的瞪了他一眼：“干嘛呀？叫你兄弟不行吗？嫌我们高攀不起？”

方铮赶紧陪笑道：“哪能呢。是我高攀了才对，可是，呵呵，鼠有鼠道，蛇有蛇道，很明显，像我这样脆弱而容易受伤的男人，跟你们不是一条道上的，像女大王这样胳膊上能跑马，胸脯上”能”立”

人”

说起胸脯，方铮色眼便情不自禁的朝罗月娘高耸的胸部望去，哇！

果然能立人，能立两个人，罗月娘许是习惯了男人看她的眼神，对方铮色眯眯的目光视而不见。大大咧咧的一拍方铮的肩膀，大声道：“兄弟们，今晚好好招待这位方兄弟，肉管饱，酒管够！痛痛快快大吃大喝！”

土匪们一听，兴奋得嗷嗷直叫。

罗月娘对方铮笑道：“喜欢吃什么，喝什么，尽管说，山上没有的。老娘派人去山下买，对了，要女人吗？老娘叫人去窑子里给你请两个粉头上来，你他娘的想怎么弄就怎么弄，哈哈”

妈的！这土匪头子到底是女人吗？方铮郁闷的朝罗月娘咧了咧嘴，干笑道：“谢谢，您太客气了，这多不好意思呀”

罗月娘满不在乎的一挥手：“没事，反正花的也是你的银子。”

方铮一阵肉疼，赶紧道：“那我要喝三丰年陈的女儿红，外加京城万花楼的花魁莺莺小姐，还有，邀月楼的八珍宴也给我来上一桌”

只，你怎么不去死？”

”

瞧，女人果然是善变的，不论她是大家闺秀，还是土匪头子。

晚上的群匪宴席很热闹，当罗月娘将方铮提出的挖断官道，引客商路人走青龙山老路的主意一说，众土匪群情激动，大呼小叫。

方铮摸着下巴冷眼旁观，心中感慨不已，这帮土匪穷得太久了，所以说，武力有时候是解决不了问题的。两百多号人困在山上，楞没一咋，人想到这条妙计，看来他们与本少爷的智商没在一个档次上。

随即方铮又一惊，我是爱民如子的朝廷命官啊，怎么能教土匪去抢劫呢？有这么不着调儿的朝廷命官吗？这事儿若被朝中言官知道了”

唉。别说言官了，就是让皇上知道了，估计他也饶不了自己吧？

方铮思忖间，宴席已经开始。不少土匪已拿他当了自己人，端着酒碗纷纷朝他敬酒，方铮苦着脸，一碗一碗的喝着，最后实在受不了，只好偷奸耍滑，能赖就赖，这才堪堪没有当场醉倒。

胡子脸醉醺醺的勾着方铮的肩膀，笑道：“方兄弟，我早就说你不是一般人，大伙儿瞧瞧，果然不是一般人众土匪闻言哈哈大笑，纷纷道：“不错，这是个好兄弟！咱们下回干了买卖，分了银子，请你下山逛窑子，给你叫最漂亮的粉头！”

方铮心里直哼哼，明儿一早少爷我就闪人了，哥儿几咋”这辈子。咱们相见不如怀念吧！

方铮板着脸道：“你们太小看我了！我是那种见了女人就走不动道儿的人吗？色是舌骨刀啊兄弟们！古往今来，因为女人而倒下的英雄豪杰还少吗？兄弟们，咱们要吸取教呐！不然咱们没死在敌人的战刀下，却死在了女人的肚皮上，这话说出去，你们下辈子还好意思做人吗？分了银子，你们请我喝酒就行。别搞那花里胡哨的玩意儿败咱们的兴，”

众人一楞，方铮又补充道：“当然，喝完酒，逛窑子的事儿咱们可以另说，话说回来，所谓牡丹花下死，做鬼也风流”.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零五章 青龙山二当家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3-21 14:39:51 本章字数:6880

当晚，众十匪狂欢辜深夜，纹才各自散铮喝了孙共旧，时也抵不住睡意来袭，沉沉睡去。

半夜时分，方铮酒醒了，觉得头很痛，而且想喝水，于是他起身在屋子里找水喝。

这里不像京城，随时有小绿等着侍侯他，接遍整个屋子，半滴水也没找到。

方铮叹了口气，这帮土匪太不好客了，朋友来了有美酒这没错，可美酒喝完你得再备点水让客人喝呀。

披上衣裳，方铮摇摇晃晃出了门，往空地中的水井走去，一瓢冷冽入骨的井水下肚，方铮禁不住打了个寒战，太爽了！再来一瓢”

肚子灌了个饱，方铮被冰凉的井水刺激得头脑异常清醒，他知道，这一晚估计又得失眠了。

想到天一亮自己就可以离开这鬼地方，回京城了，方铮不觉有些兴奋。家人现在肯定很担心吧？如今朝中局势如何？太子是否趁他离京，大肆拉拢官员，扩大势力？胖子在吏部能不能顶得住太子的节节进攻?

京城里太多的事情等着他回去，若非实在害怕这山路上布置的机关陷阱。方铮真恨不得现在就动身才好，归心似箭呐！

站起身，方铮伸了个懒腰，打算回房躺着，睡不着咱就数星星。

或者数绵羊”真纯洁啊，多少年没做过这么纯洁的事儿了？嗯，不妥。还是数女人的咪咪吧，一个味味。两个味味，三介小咪咪”

拉开房门，方铮正待进去，却发现晚上摆宴席的大屋子还亮着灯，宴席都散了，莫非还有人在喝酒?

左右睡不着，干脆也去凑个热闹，再喝几杯吧，喝到天亮，少爷我就下山闪人啦。

打定主意，方铮走了过去。

木屋里点着几支火把，斜斜的插在墙壁上的铁架子里，屋内***通明。

前厅里杯盘狼藉，屋内只有一个人。面朝前厅正中挂着的一幅画坐着。桌上摆着一壶酒。柔弱的背影，在偌大的空屋中显得那么楚楚可怜。令人忍不住想上前去将她抱在怀里，细心呵护。

方铮没胆子抱她，他现在已经知道。女人的外表是很具有欺骗性的，她对你笑时，心里没准想杀了你，她对你生气时，没准她心里却很爱你，而她楚楚可怜的在一个空屋子里喝闷酒时，没准正在等着哪个冤大头送上门去让她揍一顿，，方铮可不想做这个冤大头，他一直认为自己挺聪明来着。

火把照明下，罗月娘俏脸已喝的微红，明亮的眸子盈盈泛着波光，仿佛随时能漾出水来，别有一番娇媚风情。她端起酒杯，仰头一饮而尽。随即长长的吁了一口气，美目怔怔的盯着前厅挂着的那幅画，画里的中年男子手执大刀，威风凛凛，尽显凶悍霸道之气。

画上的男子多半是她嘴里所说的死鬼老爹了，相比之下，这位男子更像一位土匪头子，方铮印象中。土匪应该具有的特质，这位男子全都有。可以想象，青龙山的土匪们当年在他的领导下，日子过得多么的红火。而当家的位子传到他女儿身上后。青龙山已然青黄不接，匪心涣散了。

方铮咳了一声，放重了脚步朝她走了过去。习武之人通常都很警觉，你若不声不响走过去，她没准会突然发动攻击，打你个半身不遂。方铮在小绿身上已吃过不少苦头了。

罗月娘膘了他一眼，抬了抬润如白玉的下巴，示意方铮坐下，拿过一个空酒杯，给方铮倒满了酒。

“喝。”

方铮笑着点头，一仰脖子饮尽。

罗月娘又给他倒满。

“再喝。”

方铮心里暗笑，听这台词，真有点儿古龙的味道了。

“你的刀呢？”

“刀在心里。我手中无刀，心中却有刀，”

“还不够，远远不够。”

“怎样才够？”

“真正的高手，要做到手中无刀，心中有枪”

只，放屁！”

想到这里，方铮禁不住嘿嘿笑了起来，如果真跟这女匪首来这么一场对白，估计她会气得当场挥刀砍人吧？

方铮坐在桌边，一个人嘿嘿傻乐，表情猥琐之极，不知在想什么。罗月娘见状皱了皱眉，狠狠的一拍桌子，唤回了方铮那不着调的思绪。

“喝酒就好好喝，想什么呢？乐的跟吃了喜鹊屎似的。”

方铮的笑容立马收住，一本正经的端起酒杯，向罗月娘敬道：

“这杯酒，就当在下向你辞行了。多谢你这几日的招待，在下实在感激不尽，他年有暇，在下必当再来叨扰。当家的若有时间，不妨也去京城一游，在下必扫榻亲迫，”

说着方铮文绉绉的吟道：“海内存知己，天涯若比邻，劝君更尽一杯酒，一枝红杏出墙来，”

方铮话未说完，等得不耐的罗月娘一仰头便已饮尽，大大咧咧用衣袖一擦嘴，鄙夷道：“老娘最烦你这种读书人，酒量不大，屁话不少，喜欢说话你站茶馆里说书去呀！喝酒就喝酒，整那么多废话干嘛？”

方铮闻言一窒，这小娘们太不解风情了，本少爷离别的愁绪才网酝酿到位呢，被这小娘们儿一句话就破了功，”

方铮端起杯讪讪的饮尽，朝里月娘干笑了一下。

罗月娘一杯喝完，没理方铮。又怔怔的盯着墙上画出神，灵动清澈的大眼中，蕴含着淡淡的轻愁。

良久，罗月娘忽然开口道：“你知道这画里的男子是谁吗？”

还能是谁？当然是你那死鬼老爹嘛，这不废话吗？方铮心里嘀咕道。

打起精神，方铮凝目朝墙的画望去，接着睁大了眼睛，故作惊奇道："咦？此画中的男子，神采奕奕，精神抖擞，不怒自威，豪迈奔放。而且相貌英俊，武艺高强，真乃神仙般的人物也！莫非是天庭上哪位神仙哥哥被贬下了凡尘？怎的如此卓尔超群？"

罗月娘闻言，明知此人鬼话连篇，十句话中有一句是真都已难得，但她仍被方铮的话逗得格格直笑，柔弱的娇躯花枝乱颤，胸前两团柔软此起彼伏，端八魂魄，方铮楞楞的瞧着罗月娘大笑的风姿，情不自禁甩"吞口水。太美了，都说美人身上从头发丝儿到脚趾，无一不可入酒，无一不可入画，此言果然不虚，此时若有丹青妙手将罗月娘笑起来的模样画下来。肯定是一幅绝世名画，画名就叫《美女向情郎荡笑图》，价值连城。比那个叫蒙娜丽莎的傻娘们儿贵多了"

里具娘边笑边瞪着弃铮道六"你个妾八美子高老娘的便真，什么神仙哥哥，你得管他叫神仙大爷，哈哈，"

方铮闻言勃然大怒，臭娘们儿！有你这么占便宜的吗？我才是你大爷！我是你二大爷！

罗月娘笑过后，忽然幽幽的叹了口气，目注画像，怔怔的道："我不说相信你也知道，这画上的男子便是我那死鬼老爹，，两年前，他临死之时，将打理得红红火火的青龙山交到我手上，谁知道，被我这不争气的女儿弄成了现在这样子，说真的，我觉得挺对不起他的，可我实在不知该怎样做才能让青龙山再次兴旺，让兄弟们手中有更多银子芯"。

方铮不发一语，他觉得罗月娘的话有点儿别扭，不知道的听了还以为她在发展什么商号大买卖呢，谁知道她口中所说的兴旺，红火，原来是打劫越货的无本生意。

"呃，我虽然不懂怎么去打劫别人，可我至少知道，若要获得丰厚的回报，你起码得有拿得出手的资本，"

罗月娘眨了眨眼："资本？何谓资本？"

"就是本钱，你别以为干的是无本买卖，就不需要本钱了，相反，无本买卖的需要投入的更多，而且风险也更高，稍一疏忽，便是手底下兄弟们的性命啊！"

"你所说的本钱是何意？。罗月娘满头雾水。

方铮沉吟片刻，道："你所需要的本钱，就是兄弟们对你的忠心。他们还要有健壮的体魄，高强的身手，机敏的反应，互相配合的默契，总之，只有兵强马壮，这方圆百里的土匪山寨，才能有你青龙让。

的一席之地。我这两日见你手下的兄弟们每天在山上，基本是吃饱了喝。喝醉了睡，睡醒了接着吃，老实说，不知道的还以为你是个养猪专业户呢，整整两天，我楞没看见一个人在空地上练练武艺，要耍刀枪，这样的手下，说句不中听的，敌人一旦攻破了你山下布置的机关陷阱，他们就只剩挨刀的份儿了，"

罗月娘怔忸不语，若有所悟。

方铮心想，反正我就要走了。临走还是多提醒她几句吧，这小娘们儿身手固然不错，心肠也够狠酷。可惜对如何将打劫事业发扬广大，如何在手下面前建立更高的威信一窍不通，这样下去迟早会出事，他也不忍心看见一位娇滴滴的大姑娘被敌人或造反的手下给杀了，多么焚琴煮鹤的一件事儿呀。

思及至此，方铮继续道："远的不说，就说那二龙山的杨大当家，他眼红你青龙山这二百号人马不止一天两天了吧？看你的态度，是绝对不会入他伙的，所以你们早晚有交手的一天，听说他手下有四百号人。是你们的一倍，你若以为山下那些机关陷阱便能吓住他，那你就想错了。究其根本，你们还得靠自身的强大去抵御他们，不光是二龙山。你们还有很多敌人，比如说镖局联手怎么办？毕竟你们干的买卖对镖局的威胁最大，你也知道，镖局是卧虎藏龙之地，很多高手隐蔽

其中。又比如，官兵攻山怎么办？他们是官，你们是匪，天生的冤家对头，还比如“你留下来吧！”

“别打岔，好好听我说，哇！你网才说”说什么来着？”方铮回过神，吓得大叫道。

罗月娘美目泛着动人的异彩，深深的看着方铮，语气恳切道：“你留下来吧！青龙山缺你这样的人，你留下来，做我的军师，戏台上不都有个军师么？不，不做军师，我让你坐第二把交椅，以后你是咱们青龙辽。的二当家方铮闻言呆楞住了，面色时青时红，心里有一种哭笑不得的感觉。

好嘛，从此以后老子又多了一个头衔，朝廷二品大员，一等世袭忠勇侯。兼青龙山匪窝二当家，外号，“玉面飞龙”？

罗月娘自是不知方铮的身份。犹自劝道：“我知道你不会武功，不过没关系，山上会武功的兄弟太多了，咱们干买卖时你不必动手，你的任务就是事先策划，踩点压盘，动手的地点，兄弟们怎么布置小如何进退，还有安排人善后等等。

我，我对这些根本不懂，兄弟们也都不懂，以前干买卖时吃了很多亏，搭进不少兄弟的性命。今日你几次帮了我的忙，我看得出，你是个脑子灵活的人，咱们青龙山就缺你这样的人，留下来吧，我们都需要你，想要什么条件你尽管开口，我一定办到。”

说完罗月娘一脸期待的看着方铮，如此绝色美人挽留自己，求自己留下来，世上所有的男人都很难拒绝吧？至少方铮现在口话燥，呼吸有点困难，差一点就准备说如果你以身相许我就留下，，幸好方铮还没胆子将这句话说出口，否则等待他的就不知是什么级别的狂风暴雨了。

半身不遂是肯定的，丢不丢性命就难说了，，他还没自恋到以为罗月娘留他是看上他了，穿越这么久，方铮好歹也算是情场打过滚的，他从罗月娘清澈见底的眸子中能看得出来，她对他不来电，连一

丝一毫的情意都没有。罗月娘挽留方铮，完全是为了她和手下的兄弟们考虑，为了他们将来能少受点教，避免吃亏考虑。

想到这里，方铮终于也清醒了。目前而言，他对罗月娘的感觉也谈不上男女之情，顶多只是垂涎她的美貌而已，这是男人的通病，无可厚非。跟喜好收藏的富翁看见一只绝世珍稀的花瓶，便想将它买来的道理是一样的，人人都渴望独自占有美好的事物，这是天性。

方铮咬了咬舌尖，脑海中浮现长平，嫣然等老婆们的容貌，终于定下神，笑道："当家的如此抬爱，我可不敢当"正穿越之纨绔少爷VIP章节目录第二百零五章青龙山二当家，婷尖我众人没什么本事。当家的你可别高估我且我凤早肯定是要下山去的，离家这些日子。家人不知我出了什么事，肯定急死了，"

罗月娘满不在乎的道："我派人给你家送信报个平安，如果你愿意的话，我可以帮你把家眷接上山来，那不就两全其美了。"

这女土匪想得可真简单啊，我好好的日子不过，好好的良民百姓不当。跟你上山当土匪？你当我疯了还是傻了？

"当家的，这可不行，回头你派人报信跟我爹说，你家的儿子别找了。他上山当土匪了，我老爹还不得当场被气死？"

"土匪怎么了？土匪照样也靠劳动吃饭，你看不起土匪？"罗月娘说得理直气壮，好象土匪跟劳动人民本就是一伙似的。

"哎，不是看不起，只是土匪性质不同，你们的劳动，就是抢夺别人的劳动成果，这事儿咱们以后再掰扯，现在的问题是，我明日一定要下山，离家多日，杳无音讯，家里还不定出了什么事儿呢"

天亮了，方铮打了介。呵欠，伸了个懒腰。

罗月娘仰头喝了一杯酒，将酒杯重重的往桌上一顿，恶狠狠的瞪着懒洋洋的方铮。

美人薄怒娇嗔，也是一道美丽的风景，方铮瞧着气鼓鼓的罗月娘。不禁嘿嘿直笑。

罗月娘花了半晚上的时间来说服他留下，开出的条件五花八门，可方铮死咬着就是不肯松口，铁了心要下山，罗月娘好话歹话说尽，方铮也没答应，由不得她不生气。

不过方铮好歹算是她和兄弟们的救命恩人，以她恩怨分明的性子，断不可能用强留下方铮，方铮也笃定了这一点，所以一直笑眯眯的，就是不答应，也丝毫不怕她发脾气。

刀疤脸打着呵欠从另一间屋子里走了出来，睡眼惺忪，没精打采。

罗月娘柳眉一竖，忽然大力的拍了一下桌子，高喝道："刀疤脸！

给老娘滚过来！"

刀疤脸一楞，见罗月娘满脸杀气的瞪着他，不由头皮一麻，暗自反省自己昨天哪里做错了事，大清早的就被当家的揪住了。

方铮笑眯眯的劝道："哎，别这样嘛，买卖不成情意在，你要控制好自己的情绪，"

"给老娘闭嘴！"罗月娘狠狠斥道。

见刀疤脸战战兢捷的走近，罗月娘指着方铮没好气道："看见没？你把他送下山，再叫山下守瓜棚的老李头弄匹马给他，让他滚回去吧。"

刀疤脸一听原来是这事儿，不由松了一口气，憨厚的笑了笑，满口答应下来。

方铮闻言心里暗喜，当即站起身来，朝罗月娘重重抱拳，朗声道："当家的，青山不改，绿水长流，天高路远，山不转水转，我玉面飞龙今日辞别当家的，来日定当"滚滚滚！什么乱七八糟的！会说人话吗？快点滚！老娘看见你就烦！"罗月娘不耐烦的挥着手。像赶苍蝇似的将方铮和刀疤脸轰出了门。

方铮不满的暗里朝她竖了一中指，这难道不是人话？武侠小说里那些大侠们不都这么说的，小娘们儿毛病忒多。得了，相见不如怀念，拜拜了您呐！

土匪们都还没起床，方铮与他们谈不上交情，也就没跟他们道别了，网出门准备动身时，刀疤脸忽然回头向罗月娘讷讷道：“呃”当家的。昨儿事情太多，有件事儿忘了跟你说，”

“有屁快放！”罗月娘没好气道。

“前天赵俊哥儿托人带了话，说他过几日便上山来了。”

“知道了，你们滚吧！”罗月娘语气平淡的道。

方铮闻言心中一凛，赵俊！那个敲老子闷棍，又要取我性命的王八蛋？他过几日要上山？

他可没忘记，自己被人敲闷棍，被人绑票，被人大摇大摆的送出城。这一切肯定有人幕后指使的。仅凭这帮土匪，他们在京城内不可能有如此大的能量，那么若想解开这个谜团，揪出幕后指使，赵俊便是唯一的线索。

方铮思前想后，忽然下了决心，不顾刀疤脸催促，毅然转过头，回到屋里，一屁股坐在罗月娘身边。端起桌上的酒杯一饮而尽。

罗月娘愕然望着他，道：“你怎存还不走？”

方铮仰天翻着白眼，掐着手指装神弄鬼，半晌才神秘兮兮的开口道：“贫道夜观天象，发现西北角哈雷彗星闪闪发亮，掐指一算，算出贵山最近恐有血光之灾，此灾来势之凶猛，数百年难得一遇”

“砰！”罗月娘听得不耐，猛的拍了一下桌子，俏生生的大眼狠狠瞪着方铮，咬牙切齿道：“给老娘说人话！”

方铮立马蔫不拉叽道：“就是说，你们青龙山最近要倒血霉了，”

罗月娘勃然大怒：“你他娘的才倒血霉呢！不想活了是吧？老娘送你一程！”

方铮叹气道：“网才你留我。我不答应，这会儿我不走了，你又要送我，你说咱俩算不算弃世的冤家？哎。说真的，你上辈子有没有去人才市场找过工作？我觉得你有点儿眼熟”

“什么狗屁人才市场”罗月娘一楞，接着大喜道：“你刚说什么？你不走了？你愿意留下了？”

方铮赶紧道：“暂时，只是暂时不走了”

罗月娘根本没理他，一脸喜意的朝刀疤脸喝道：“去，把那群王八羔子全都给老娘叫起来，过来拜见咱们二当家的”

方铮苦着脸阻止道：“别”别叫我二当家的，我听着墓得慌，你们还是叫我玉面飞龙吧刀疤脸迟疑道：“当家的，他”他能做二当家的吗？当初他上山的身份可是肉票呀，”

方铮一听不高兴了，瞪眼道：“肉票怎么了？肉票就不能做二当家的？你们就不许肉票有上进心吗？告诉你，这二当家的位子老子还坐定了！”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零六章 以德服人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3-21 14:40:15 本章字数:9754

龙山的匪窝空地卜。两百多名十匪站得整整齐齐。寒旦月引的辽风呼呼的吹着，土匪们都没说话。只是静静的看着站在最前方，面向着他们的罗月娘和方铮。

方铮叹了口气，他觉得自己好象又做错了事。

上午不知哪根神经搭错了线。忽然又决定留了下来，留下来倒也罢了，被刀疤脸的话一激，自己还答应了做他们的二当家，话一出口他就后悔了。

抛开自己有官有爵的身份不说，方铮觉得土匪这个职业并不太适合他。这与他一贯坚持的做人原则有关。

方铮不是个高尚的人，这一点他自己承认，平日里干点偷鸡摸狗的事儿，耍奸耍赖，坑蒙拐骗，这些都在他可以接受的范围之内，他觉的这属于生存技能，应该发扬光大。

可耸土匪却完全偏离了他的本性了。那是赤裸裸的以武力去掠夺别人的劳动成果，无需找什么借口。无需绞尽脑汁的忽悠人小说里常说的“一声号炮响，山林中便现出数十人来”这便是最典型的土匪风格，一句“要想从此过，留下买路财”也最直接的说明了土匪的工作性质，什么方式方法根本就不用考虑，围住了上前抢便是，有良心的只

劫财不伤命，没良心的财也要命也要，没有售后服务，也没有回头客，逮住谁谁倒霉。总的来说，土匪这个职业充满了血腥，暴力，弱肉强食。很符合大自然的生存法则。

问题是，方铮觉得自己根本就不是当土匪的料，更别提还做他们的二当家了，试问一个稍有风吹草动便吓得抱头鼠窜的人，能当土匪吗？做蟊贼都不够格吧？

可现在反悔也来不及了，以罗月娘的性子，说出来的话便要做到，包括别人说出来的话也一样，如果你做不到，她会以暴力的方式帮助你做到。

人无信不立，这是她最信奉的一句话，在方铮看来，这实在是最大的陋习。大自然本就处处充满了欺骗和陷阱，为什么万物之主的人类却要守信用？简直是有毛病！

“呃，当家的，再跟你商量商量，我做你的军师得了，二当家的我实在是做不来呀，不瞒你说，动起手来，我铁定是第一个逃跑的，那时乱了军心多不合适，呵呵。”趁着罗月娘还没宣布这个决定，方铮尽最后一丝努力，试图说服她。

“不行！”罗月娘硬邦邦的拒绝道：“老娘说过的话，砸在地上就是一个坑，哪能说改就改？”

瞧，这女人果然有毛病，什么年月了，信用这玩意儿多少钱一斤？

未等方铮再说什么，罗月娘朝土匪们大声道：“你们这群王八羔子都给老娘听着！从今日起，这位方”方小五兄弟，就是你们的二当家了！”

此言一出，土匪们炸了锅似的议论开了，一个个或惊或怒或不屑的目光，纷纷朝方铮望去。

事情到了这地步，方铮也没办法了。迎着土匪们复杂的目光，方铮只好故作坦然的笑了笑。

土匪们的议论声越来越大，罗月娘见状皱眉喝道：“都给老娘闭嘴！”

罗月娘平息了孙有望的叛乱，杀了三名主谋，断了一百多名土匪的手指，此时正是威信鼎盛之时，众土匪闻言，立马便停止了议论。只是望向方铮的眼神中，却纷纷带着不服忿忿之色。

方铮无辜的一摊手，你们不服我也没办法，别说你们了，就连我自己都不服，我是被赶鸭子上架，有意见跟你们当家的说去。

有意见的人马上站了出来。

“当家的，我胡老三不服！”人群中站出一名中年男子，体格不大。但浑身上下透着一股子精干老练的味道。

“滚回去！老娘话还没说完呢！”罗月娘看都不看他一眼，冷冷斥道。

胡老三在众土匪期盼的眼神下。以昂扬的姿态走出来，结果还没开始闹场呢，却被罗月娘一句话给轰了回去，不由有些悻悻然，心有不甘的狠狠瞪了方铮一眼。

罗月娘凤目威严的扫了众土匪一眼，沉声道：“方小五这个二当家的有点特别，大家也看出来了，他不会武功，咱们干买卖时，他无需亲自上阵动手，平日里他只需为咱们兄弟负责踩点压盘事宜，制定计划和路线，以及相关善后，总而言之，需要动脑子的事，便交给他去做”

“当家的，我胡老三更不服！连武功都没有怎么能做咱们的二当家？”胡老三再次越众而出，大声反对道。

众土匪纷纷起哄，附和胡老三的话。

看出来了，这胡老三是个刺头儿。

“胡老三，你长脸了是吧？还有没有规矩？老娘话没说完，你几次三番跳出来插嘴，什么意思？”罗月娘的脸阴沉沉的，有一股山雨欲来的意味。

胡老三身子明显一抖，神色畏惧的朝后退了几步，垂头不语。

方铮看得不落忍了，朝着罗月娘笑道：“当家的，你就让他说说吧，别让兄弟们说咱们青龙山没人权，”

说着方铮还友好的向胡老三笑了笑，驻下之道，恩威并济，一个扮黑脸，一个扮红脸，这是常有的事儿。方大少爷向来崇尚以德服人，此时正好向刺头儿胡老三卖个人情。

谁知胡老三一点也不领情，抬头瞪了方铮一眼，目光中充满了敌意。

罗月娘脸色一缓，哼道：“胡老三，看在二当家的面子上，有什么屁话赶紧放！”

胡老三猛然抬头，昂然道：“当家的，我胡老三不是目无规矩之人。您有什么吩咐，我上刀山下火海，绝无二话！但让这个小白脸做咱们的二当家，我胡老三第一个不服！”

判、白脸？”方铮闻言大喜，高兴的问道：“你说我是小白脸？”

胡老三眼睛一瞪，暴烈道：“是老子说的！怎么？说错了吗？”

“没错没错”呵呵，你说的很正确。”方铮被夸赞得真开眼笑。一脸春意盎然，双手不自觉的轻轻抚上自己俊朗的面容，动作轻柔。一副珍惜自己英俊容貌的模样，没过一会儿，方铮忽然俊脸一红，接着便低下头去，不知在害什么羞。

众人一旁看得恶寒不已，连罗月娘也皱了皱眉头，俏脸扭向另一边。似是不想再看方铮那猥琐恶心的模样了。

胡老三强忍住想暴揍方铮一顿的冲动，顿了顿，接着道：“当家的。既然您命这个小咳咳，这个人做咱们的二当家，想必他有过人之处。兄比”何。

的让他在咱们兄弟面前露一手，也好让咱们心服口服才是！”

“没错！让这小子露一手，咱们才心服口服！”众土匪齐声起哄，口哨声，倒彩声，不绝于耳。

罗月娘凤目一凝，俏眼杀气迸现，正待杀一做百，以控制场面时。方铮却笑眯眯的伸手一拦，接着朝众土匪笑道：“露一手是吧？也

罢。我就让你们这群没见过世面的家伙开开眼！”

嘴上说着话，方铮心中冷笑不已。想看老子笑话？做梦！老子活了两辈子的人了，别的不说，论动脑子，你们这群智商七十分以下的混蛋哪个是我对手？我随便出几道脑筋急转弯，你们一个个都得傻眼。

主意打定，方铮举步便待往空地中走去。

里月娘一把扯住方铮，皱着眉轻声道：“你行不行啊？这可不是开玩笑的事儿，”

方铮摆了摆手，一副自信满满的样子，傲然笑道：“这群土鸡瓦狗。我还没看在眼里，放心！我能搞定！”

罗月娘放开了手，瞧着方铮的神色有些古怪，低声咕哝道：“看不出你这人倒深藏不露，”

话说得很小声，方铮根本没听到。此刻他像只骄傲的大公鸡一般，大摇大摆，风骚无比的在空地中间站定，举目四扫，负手临风，一副翩翩少侠风范，傲然道：“你们谁来赐教啊？”

见土匪们一副犹疑不定的神色，方铮心中不禁又冷笑一声，老子也不为难你们，出个最简单的题你们也答不上来”明的妈妈生了三咋，小孩，老大叫大傻，老二叫二傻，老三叫什么？以你们这帮傻子的智力，估计个个都会说叫三傻，，土匪们见方铮如此自信，纷纷惊疑互视，这扛子如此镇定，莫非他确有真本事，之前一直在扮猪吃老虎？

胡老三左右一望，见众人都不敢上前，不由狠狠一咬牙，大声喝道：“我来！”

说着他便一个人走到了空地中间，与方铮隔着一丈左右的距离对立着。

Chapter_32

众人立即识趣的退开老远，给场地中的二人腾出了数丈方圆的空地。

胡老三与方铮对视一眼，二人从对方的眼神中看到了敬佩，方铮敬他是条汉子，当着这么多人的面。敢质疑当家的决定，这人若搁朝堂上。那也是有名的忠臣，谏臣呐。

胡老三则敬方铮有勇气，明知不可为而为之，古往今来，这样的悲壮之士实在是不多见，仅凭他这份勇气，便已赢得了胡老：的敬佩。

两人相视了一会儿，忽然同时露出了笑容，接着二人一抱拳，异口同声道："请了！"

施礼已毕，方铮双手负在身后。傲然而立，其风度翩翩的模样像足了翩翩淡世佳公子，玉树临风之仪态，可谓风靡万千无知美少女。

方铮面对着胡老三，清咳了一声。朗声道："听好了，第一道题，小明的妈妈，"

话刚起头，方铮便发现胡老三身子忽然往后一退，扎下弓箭步，接着右拳伸出，左拳护心，摆出了一套少林罗汉拳的起手式。

方铮忽然觉得事情有点不对劲，胡老三这是什么意思？莫非要跟我动手？可是"我没答应跟他动手啊！我只想在智力上打败他而已，回想了一下，好象事先没说清楚。大伙儿都嚷嚷着露一手，自己是不是理解销了什么？

未及细想，方铮吓得猛的往后跳了一大步，面色苍白的结巴道：

"你"你，，你要干什么？君子动口不胡老三狞笑一声，二话不说。欺身便上，冲到方铮面前，右拳直击而出，直冲方铮面门打来。

方铮哇的一声怪叫，身子极快的往地下一蹲，堪堪避过了胡老三这凌厉的一招。

胡老三惊咦了一声，接着面色凝重道：“能避开我这一拳的人不多，看不出你还有点斤两”

方铮吓得双手急摆，连声道：“误会，误会了，咱们先停下，有话好好说胡老三的身手在土匪窝里算中等偏上，众土匪见方铮居然能避开胡老三的必杀之招，纷纷起哄大声叫好，连声夸赞方铮身手敏捷，罗月娘目含笑意，显然她对方铮的表现也赞许不已。众人已然万分期待继续欣赏这场不多见的龙争虎斗了。(全文字小说阅读，尽在ωωω.1⑥κxＳ.Ｃｏｍ(1⑥κxs.Com.文.学网)

胡老三大笑道：“什么误会。打过再说！再看招！”

说着一招“双峰贯耳”双拳挟着呼呼的拳风，直朝方铮击去完了！这事儿没法说清了！方铮心里有些发苦。见胡老三的拳势甚急，凌厉中隐含杀气，方铮在众人期待的目光注视下，不由怪叫一声。终于不负众望的，，抱头鼠窜。

众土匪本来兴高采烈的大声起哄，急于欣赏方铮和胡老三的这场打斗。没成想方铮避过一招之后，竟然掉头就跑，这忽然而至的变故使得在场的两百多名土匪不禁呆楞住了。

场外一片鸦雀无声，众人呆呆的望着方铮双手抱住脑袋，一边跑一边跳，嘴里还不停的发出“哦！噢！啊！哇！”的怪叫声。

胡老三也楞了一下，见方铮抱着脑袋满场转圈怪叫，胡老：的面色不由浮现几分了悟，于是他冷冷一笑，道：“哼哼，游斗之术是吧?老子也不怕你！”

说完胡老三将拳式一收，拔腿便向方铮追来。

方铮一边跑一边抹着眼泪，第几次了？第几次了？这是第几次逃命了？老子的命怎么就那么苦呐！若早知道这群王八蛋嘴里说的“露一手”原来是要比武，老子说什么也不会上场呀！这群不求上进，粗鲁不文。整天只知道舞刀弄枪的家伙。害死老子了！土匪窝里处处隐含杀机。不是久留之地，只要逃得这一次。老子说什么都得下山！对我使美人计都不管用！

眼睛不经意的往后一膘，见明老三已然追了上来，方铮吓得魂飞魄散。嘴里无意义的怪叫声变成了凄厉的大叫：“救命呀！杀人啦！快去报官啊！”

众人由方铮华丽的出场，到避开胡老三拳招的风骚走位，再到最后狼狈的抱头鼠窜，大家都被这急转直下，花明柳暗的情势给弄得呆楞住了。空旷的场地上没有一个人说话，纷纷张大了嘴巴，两眼发直的盯着方铮和胡老三之间的你追我逃，一时却也不知方铮这番做派是真是假。

方铮拳脚功穿越之纨绔少爷VIP章节目录第二百零六章以德服人八一然不行。可盅命的腿脚功夫却巳练得非常扎实。胡老引凡。儿了好几个圈，连方铮的衣角都没沾着，不由勃然大怒，大吼一声，使出了吃奶的劲儿，加快的速度，奋力朝方铮追来。

方铮边跑边往后膘，见胡老三速度越来越快，堪堪就要抓到他了，方铮心中不由悲戚万分，吾命又休矣！为什么说又?

就在胡老三伸出手便能抓住方铮之时，场上的情势又发生了变化。

俗话说得好，人有失手，马有失蹄。当然，这话反过来说也行。许是胡老三眼见马上便能抓到方铮。将他按在地上胖揍一顿，心里得意起来。奔跑中也没注意脚下，结果忽然被一小块突起的小石子绊了一下”

若换在平日，被小小的石子绊一下倒也无甚打紧，可眼下正是胡老三全力奔跑之时，个人的体重，加上惯性，还有重力加速度，，总而言之。胡老三出乎众人意料的摔倒了，而且摔得很严重，整个人几乎是腾空而起，在半空中脸色惊恐的手舞足蹈，直朝前面奔跑的方铮扑去。

弃铮奔跑中扭头一看，见胡老三居然飞了起来，不由吓得方铮大叫一声：“我靠！太无耻了！不准用轻功啊话音未落，方铮反应极快的将身子一矮，整个身子在地上蜷缩成一团。像只遇到危险将头和四肢

缩在壳里的乌龟似的，险之又险的堪堪避过了胡老三低空飞行的身子，任由胡老三飞过他的头顶，最后脸先着地。摔落在地上，发出“啪”的一声清肝，声响。

说来话长，其实这一切仅是眨眼之间便已发生了。

胡老三被摔了化荤八素，眼冒金星，胸口闷得连气都喘不过来，趴在地上一动不动，嘴里直哼哼。

方铮见胡老三已降落在他前面，当即毫不犹豫的掉了个头，换个方向继续逃命，跑了几步见身后没了动静，小心的回头一看，胡老三正脸朝下趴在地上，貌似受了不轻的伤。

莫非这家伙轻功没练到家，降落失败了？方铮眼珠转了转，狐疑的停下了脚步。

有便宜不占是王八蛋。这是方铮历来奉行的做人原则，眼下发生的情形，很符合这条原则。

当下方铮转身上前，先伸出一只脚小心翼翼的在胡老三身上试探性的碰了一下，见胡老三毫无反应，仍不停的，亨哼，方铮顿时大喜，两腿一分，跨坐在胡老三身上，一把将他的身子翻了过来，右拳狠狠挥出，第一拳便打在胡老三的鼻梁上。

鼻梁是个很敏感的器官，相信挨过打的都知道，一旦鼻梁受创，滋味非常难受。

胡老三本已被摔得哼哼唧唧晕头晕脑，现在鼻梁上又挨了方铮一拳。顿时鼻腔内难受万分，酸的苦的辣的，什么滋味都有，有心反抗都使不上力了。

方铮一拳下去，见胡老三也没反抗，顿时来了精神，好整以暇的摆好了姿势，拿着胡老三的脸当沙袋。擂鼓似的左一拳右一拳狠揍起来，直揍得胡老三鼻血四溅，闭着眼哇哇惨叫不已。

方铮一边揍一边教他：“老子。跟你，说过，有话，好好说，你他娘的，非要，跟老子，动手！你说你，贱不贱，非得，挨打，才。舒服，是吧？”

说两个字便揍一拳，话说完。胡老三脸上已肿如猪头，鼻血糊了满脸。躺在地上奄奄一息，再也动弹不得。

旁的两百多名土匪就这样目瞪口呆的看着方铮施暴，没一个人敢上前拦阻。方才的情形他们都看在眼里，自然知道方铮胜之不武，可是方铮将胡老三揍得不成*人形，其狠劲儿已深深的震撼了众土匪们。

罗月娘实在看不过眼了，走到场中，将跨坐在胡老三身上的方铮伸手一拎，拖开了几步，终于将胡老三救离了方铮的魔掌。

方铮被罗月娘拖着，手脚还不甘心胡乱挥舞，嘴里大叫道："放开我！放开我！让我揍死那王八蛋！说了斗智不比武，这王八蛋太卑鄙了"

众土匪心中恶寒，这家伙到底是不是人？捡了个便宜把胡老三揍成那样，居然还说胡老三卑鄙，，罗月娘气得狠狠踹了方铮的屁股一脚，恶声道："给老娘闭嘴！"

方铮被罗月娘这一踹给踹醒了，四下环顾，见众土匪纷纷古怪的看着他，而不远处的地上，胡老三正躺着一动不动，脑袋被揍得臃肿难看，血肉模糊。

方铮见状吓了一跳，哆哆嗦嗦的指着胡老三，问罗月娘道：

"心他怎么了？谁，，谁干的？"

众人闻言差点没吐血，好嘛。把人揍成这样，你倒成了没事人，跟失去了记忆似的，蒙谁呢？

罗月娘硬生生的忍住一脚踹飞方铮的冲动，咬着银牙，从齿缝里迸出三个字："你说呢？"

方铮悚然一惊，一副不敢置信的神色，指着自己的鼻子，愕然道：

"难叭，难道是，我？"

见众人一齐肯定的点头，神情中满是鄙夷之色，方铮一拍脑袋，仿佛网想起了这事儿一般，比然道："啊！原来真是我干的！哎呀！"

无视众土匪的鄙夷眼神，方铮忽然表情一变，得意的一挺胸，朝着众土匪恶声道：“没错！就是我干的！你们谁还不服，给老子站出来！老子再跟你过几招！”

众土匪动作一致的摇头。

论武力，谁都能一巴掌将方铮拍地上，可大家却都不愿意上前跟他动手，原因无它，穿新鞋不踩臭狗屎，方铮人品太差，土匪们实在不愿跟这样的人动手，赢了没成就感。输了”唉！输了，胡老三的榜样还躺在那儿呢，方铮见众土匪不敢上前挑战，不由意得志满的大笑道：“服了，你们就老老实实认老子做二当家的！”

众土匪面面相觑，迟疑了片刻，终于唉声叹气的单膝跪倒，无精打采的齐声道：“拜见二当家！”

方铮仰天大笑三声，接着双手虚扶。笑道：“各位兄弟太客气了，起来，都起来，我这人其实挺平易近人，真的说着方铮指了指仍处于奄奄一息状态的胡老三，笑眯眯的道：

瞧见了吗？本当家的向来是以德服人！”我是分割符穿越之纨绔少爷VIP章节目录第二百零四章家法铮与罗月娘就士匪的未来发展问题达成了共识。而匪们的娃笑打闹也告一段落，众人见罗月娘凤目半阖，站在空地前不言不动。面色沉静如平湖，却隐隐挟着几分杀气，土匪们忽然惊觉，这事儿还没完呢。

叛离山门的首恶孙有望已经伏诛。可别忘了，网才闹着叛门的并不止孙有望一人，还有一百多名老兄弟呢。这会儿大家都被方铮忽悠得相信投奔二龙山是咋小陷阱，可接下来怎么办？山有山规，江湖上对叛门之罪也是很为不耻的，按规矩得三刀六洞而死，如此可怎生是好？

百多名土匪这时面面相觑。他们从彼此的目光中看到了悔恨和恐惧。众人心中忐忑不已，不知当家的会怎么处置他们。

于是大家都站得离罗月娘远远的，磨磨蹭蹭不肯过去。

方铮网才给罗月娘帮了个大忙，自信以她恩怨分明的性格，决计不会害他，所以这会儿他的胆子也大了起来，见众土匪踌躇，方铮站在罗月娘身边调笑道："瞧你这些手下多怕你，跟耗子见了猫似的，你平时肯定对他们太严厉了，给他们的温情太少，这可不好啊，我得批评你"。

罗月娘冷笑道："我对他们还不够好？平日做买卖，踩点压盘子，包括动手劫货，善后事宜，全都是我一叮，人在做，他们只需在旁边举着刀装模作样吆喝两声就行，轮到分银子了，我总是让他们先分，我拿最少那一份，还要我怎么做才算对他们好？难不成让老娘给他们端茶倒洗脚水么？"

方铮闻言愕然，难怪这群土匪造她的反，这小娘们儿很缺乏领导能啊。

方铮摇头道："你以为这样做就是对他们好了？我说句不中听的你别不高兴啊，搁了我是你的手下。没准我也要造你反。有你这样当老大的吗？上位者治人，下位者治于人，你是什么人？是青龙山当家的，是他们的头儿，不是他们请的老妈子！不是什么事亲力亲为就能获得大家的尊重，相反，你越这样做，在他们中间的威信就越小小小的屁事儿都去掺和的老大不是好老大，从另一个角度讲，你这样做也是对他们的一种不信任，在他们眼里看来。你认为他们什么事都办不好，这才没办法，亲自去做，你自己说，累死累活的，谁会感激你？"

罗月娘闻言俏脸忽然变得有些苍白，一语点醒梦中人，她没想到，这两年来自己为山上的兄弟们做了这么多，临了却发现自己原来都做错了。收到的效果适得其反，反而成了兄弟们叛离山门的一大诱因，这对一个网执掌山门才两年的姑娘来说，实在是吓。不小的打击。

方铮看着罗月娘失落的神色，心中隐隐有些心疼，她是吃力不讨好啊。我网才这番话对她而言是不是太残忍了？可不这么点醒她的话，她还会一直错下去，下次手下们再造她的反可没人帮她了，如此

漂亮的美女。死在这群土匪手中，岂不是太可惜？世间一切美好的事物都应该被好好珍藏，妥善保管，不能太早的香消玉殒，，说到底，这姑娘不懂如何当好一个领导，如果她不是女子的话，真应该把她送进京城的朝堂锻炼一两年，让她好好看看朝堂里那帮老油子是怎么当官儿的，当然，这老油子也包括方铮他自己。

皇上将影子机构交到他手上好几个月了，这几个月来，影子机构无论大小事务都是温森在操持，方铮对影子一直采取懒散的放羊政策，对他而言，他所要领导的，只有温森和影子初建时的几个个老弟兄。而且大小事务啥都不管，手里只紧紧抓着财政权和人事权，尽管这样。影子属下们对他仍是忠心耿耿，毫无怨言。适时的鼓励温森几句。那家伙乐得屁颠儿屁颠儿，跟打了鸡血似的，这才是当领导的正确方法嘛。

罗月娘也许受过良好的教育，而且还有一身高绝的武功，但显然她并不懂得如何去驾驻她的手下，这次手下造她的反，也直接说明了，她并不是一个合格的土匪头子。

罗月娘咬了咬下唇，俏目扫了一眼不远处忐忑不安的手下们，接着面色忽然变得沉静，轻轻道："我想。我知道该怎么做了多谢你。我好象又欠了你一个人情，这些话你不说，我可能永远都不知道自己错在哪儿了。

方铮满意的点了点头，终于将一位正值芳华的美女亲手推进了火坑。方铮觉得很有成就感，他依稀看见不远的将来，一位身披金色战甲。脚踩着筋斗云的女土匪头子。在万道霞光之中踏云而来，身后跟着一群嗷嗷叫的凶悍匪徒，肆意的打劫着过往客商路人的财物，人挡杀人。佛挡杀佛，，我是不是该有点儿罪恶感？方铮心里不自在的暗忖着。

"你也甭客气了，老实说，今儿这一天我帮了你多少忙？你若实在过意不去，就折成现银报答我吧。我对银子从来不拒绝的哎，话说。你绑我上山时从我身a上搜走的二万多两银票该还我了吧？"

罗月娘奇怪的看了他一眼，道：“被土匪吞进肚的东西，你还打算要回来？你没病吧？”

方铮闻言一楞，这话怎么说的？老子帮你半了叛乱，又帮你出主意找财路，还教你如何当好领导，现在我要回属于自己的东西，反而不应？

“哎，不带这样儿的啊，你这不走过河拆桥吗？”方铮不高兴的道。

罗月娘似乎觉得有点儿理亏。不好意思的讷讷道：“昨晚回山以后，我就把你的银子全分给兄弟们了”，大伙儿半年没沾油水，都闹穷呢，你等我干几笔买卖，凑齐了银子，再派人送去京城还给你，”

方铮悲愤的叹了口气，难怪昨晚这群土匪闹到半夜才消停，合着两百多号人凑一块儿分我的脏，顺便开狂欢趴提呢，分脏也就罢了，害得给他们发工资的金主一整晚失眠，这群土匪实在太不讲义气了，不都说拿人钱财，与人消灾吗？他们这是拿人钱财，让人闹心呀，，方铮垂头丧气道；“算了，你们也不宽裕，就当我个人为你们的打劫事业添砖加瓦吧，唉，下次再也不带这么多银子出门了，多冤呐罗月娘同情的拍了拍方铮的肩，安慰道：“早该如此，下次可得小心。不怕贼偷，就怕贼惦记呀，”

方铮满脸赞同的一拍大腿：“太他妈有道理了！”

这时罗月娘面容一整，朝着不远处的土匪们高喝道：“你们这群王八羔子，都给老娘滚过来”

土匪们吓得一哆嗦，这是要开始算帐了，怀着惶然忐忑的心情，土匪们赶紧聚集在屋前的空地上，一叮.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零七章 拜山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3-21 14:40:33 本章字数:6425

铮的价值观认为。以德服人纹几个字挺好解释。不服凤…川他服为止嘛。

尘数落定，众土匪已被方铮无耻的人品彻底收服，罗月娘怔怔的看着这一幕，忽然扶着额头，呻吟般哼了一句：“完了，他娘的！我青龙山从此休矣！”

方铮：

土匪们草草跪拜了一下，二当家的就职大典便结束了，接下来的保留节目就是”大吃大喝。

以方铮的性子，新任二当家耸然的大发银子，用以邀买人心，可惜方大少爷如今身无分文，二万多两银票早已被罗月娘拨了去，发给土匪们了，所以现在的方铮，除了向土匪手下们奉送免费的笑脸外，别无他法。

直到现在方铮仍有一种置身梦里的感觉，我怎么就成了土匪：当家的？一切似乎合情合理，可又处处透着不可思议。整件事让人感觉非常荒谬，方铮的生活轨迹好象完全脱离了原有的轨道，驶向连他自己也不知道的前方。

赵俊，我留在这里是为了等赵俊。

方铮努力在心里说服自己，只要将自己被绑票这事儿的前因后果都查清楚，老子立马撂挑子闪人。这种破地方，若非有个漂亮养眼的女土匪头子秀色可餐，方铮连一天都待不下去。

可惜了，这女土匪头子还真只能看看而已，别的主意是想都别想，通过这几日与罗月娘的相处，方铮大概也摸清了她的性格。

罗月娘跟长平不同，虽然她们脾气都很火暴，可长平的火暴脾气更多的时候只是一个任性刁蛮的小姑娘在要小性子而已，就像夏日午时的一场阵雨，说来便来，说走便走。

而罗月娘的火暴，在一定程度上却是受了生活环境的影响。试想在一个群狼环伺，虎视眈眈的土匪窝里，她一介。娇滴滴的绝色女子，若没有铁血的统治手腕，和泼辣的性格脾气，怎能驾驻得住这群桀骜不驯的土匪手下？这一点，从她眼都不眨便接连处死好几咋。叛变的手下能看出来，方铮敢打赌，换了长平，她是无论如何也做不到

如此狠辣冷酷的，长平每天将诛人九族挂嘴上，可这句威胁人的狠话什么时候兑现过?

人与人的命运不同，一个是高高在上，金枝玉叶的公主，一个是心狠手辣，为了自己和手下们的生存而苦苦挣扎的女匪，这两位截然不问的女子居然都被方铮遇到了，方铮心中感慨之余，不由暗自期待，老天安排罗月娘与他认识，或许，可能。难道，他与罗月娘之间还有下一步的“发展？超友谊的那种？嘿嘿，如果真有后续发展，本少爷一定要试试几种新奇的姿势……只手重重拍上了方铮的肩膀，疼得方铮直咧嘴。

“又傻笑，又傻笑！”罗月娘不满的声音传入他的耳朵：“唉！老娘现在真有点后悔了，也不知让你做二当家究竟是福是祸”

方铮无所谓的耸了耸肩：“那你撤了我吧，最好现在就撤，反正我不稀罕”

前厅内杯盘狼藉，土匪们都已喝得东倒西歪。罗月娘端着酒杯。

大大咧咧的在方铮身边坐下，直言问道：“说真的，你不是要走了吗?

为何又忽然决定留下来了？咱们这穷山沟有那么值得你流连忘返吗？”

废话，就这破地方，别说流连忘返，老子多看一眼都不愿意，还不是为了等那赵俊。

方铮笑眯眯的道：“这里啊，风景虽说不怎么样，可这儿有值得我等待的人儿呀，对他，我可谓是日思夜想，辗转反侧”

罗月娘闻言，原本笑吟吟的俏脸忽然一变，一双美丽动人的大眼睛微微眯起，目光中散发出锐利的精光。

方铮见状心一提，这种表情他是见过的，非常危险的信号。同时见过的还有孙有望，现在孙小有望已经是个死人了方铮慌了神，好好说着话，我又怎么惹着她了?

罗月娘盯着方铮，良久，阴森森的道：“你在打老娘的主意？”

方铮吓得一哆嗦，擦着冷汗赶紧道：“没”没有！绝对没有！”

“还说没有？什么值得你等待的人儿，什么日思夜想，辗转反侧，他娘的！这不是打老娘的主意是什么？”罗月娘语气渐渐不善。

“啊？”方铮目瞪口呆，这，这娘们儿未免也太自作多情了吧？

“误会，天大的误会呀，”方铮擦着汗，陪着笑脸解释道：

“我说的那值得等待的人，呃，他不是你，绝对不是，当家的。

你可别多想罗月娘冷笑：“这止；上只有老娘一个女人，你等的人不是我，莫非是男人？难道你是个兔儿爷？”

方铮气得脸色通红，仿佛受到了莫大的侮辱，拍着桌子大骂道：

“你丫才兔儿爷呢！你丫全家都”咳咳，对不起小生失态了，小生向当家的赔罪，”

罗月娘一手端着酒杯，一手将一把小巧的匕首轻飘飘的搁在桌上。见风使舵极快的方铮立马变了语气。

“啊！当家的，你快看，多么美丽的山景呀！正所谓‘远看山有色，近听水无声”如此美景，当可入诗入画，回味悠长矣！嗯，小生去撒个尿知…”

方铮负手而立，摇头晃脑，一路漫口吟哦，修长的身影踱出门外，紧接着飞快的一闪取逝。

罗月娘怔怔的看着空荡荡的门外。半晌，忽然噗嗤一笑，俏目中渐渐升起几分温暖的笑意。前厅内没喝醉的土匪们见到罗月娘的眼中的笑意，纷纷大惊。不少人甚至不敢置信的使劲揉着眼睛。

少年未见当家的露出如此真切的笑容了？这几年，当家的每天都在笑，可那种笑容就像是一张戴在脸上的面具，根本不真实，假笑。冷笑，大笑背牵是媚笑，那都是做给别人看的种假现在当知引帖山的笑容，让人一看便知是发自内心。真是难得啊。难怪当家的不顾众人反对。一意要将方小五提为二当家，莫非这两人之间，，走出前再老远的方铮，自然不知道众土匪们心里的猜测，他怒气冲冲的朝前厅瞪了一眼，又恨恨的将脚下一块小石子踢得远远的，心中忿忿暗忖小娘

们儿，臭娘们儿！整天只知道用武力吓唬老子，算什么英雄！有种跟我讲道理啊，玩脑筋急转弯也行……早甲晚晚，老子要把你弄到床上。让你摆出三十六种不同的姿势话说，本少爷是不是应该下山一趟，弄点药上来？比如奇淫合欢散，我爱一条柴什么的，然后下在那小娘们儿的酒里，啊！太邪恶了！本少爷乃遵纪守法之良民，怎能干出这种禽兽不如的事？还是用子夜迷魂香吧，，当晚，按惯例，土匪们仍是喝到午夜时分，各自酷酣大醉的散去。

第二天一清早，胡子脸便摇醒了方铮。

“二当家的，快醒醒，当家的叫你呢“她又想干嘛啊？”方铮不耐烦的打了个呵欠：“山上两百多号人。就她屁事儿最多！而且干的都是些没效益的事儿”

“二当家的，二龙山来了人拜山。当家的说请你去应付一下”

胡子脸憨厚的挠头笑道。

“二龙山？”方铮甩甩脑袋。让自己清醒了一些：“，杨大当家的？那家伙不是策反孙有望叛变么？现在孙有望死了，他还敢来拜山？不要命了？”

“正是，呵呵，不过今日那姓杨的没来他派了手下一个头目来拜山。当家的说这动脑子的事儿归你管，她就不出面了“当家的这么信任我？”方铮心头涌上一股感动，这才网做上二当家，罗月娘就将如此重要的外交事宜交给了自己”娘们儿凶是凶了点，可她对自己还是挺够意思的。

“哪能呀，”心直口快的胡子脸憨厚的笑道：“当家的昨晚喝多了，想多躺一会儿，她说反正也不是什么重要的事儿，就让你办吧。当家的还说，”

(全文字小说阅读，尽在ωωω.1⑥κxＳ.Ｃｏｍ(1⑥κxs.Com.文.学网)方铮心里凉了半截，什么二当家！闹半天我就是一跑腿打杂的。

“她还说什么？”方铮沉着脸道。

“，她还说，你若没办好这事儿，等她醒来就宰了你只老子不干了！辞职！”

说归说，方铮还是不甘不愿的来到了前厅。

反正自己留在这里的目的，只是为了等那个赵俊，至于受不受重用。被不被土匪们所接受，却没在方铮的考虑范围内，自己被绑票的事情查清了就闪人，管他们干嘛?

前厅内，一个身材瘦削的中年男子正翘着二郎腿坐着，两眼望天，嘴里还哼着小曲儿，一副目中无人的样子。

刀疤脸和数十名土匪将他围在中间，怒目而视，中年男子也没见害怕，仍然悠闲自得的摇头晃脑。显然没将刀疤脸他们放在眼里。

江湖规矩，不能对拜山的人无礼。这跟两国交兵，不斩来使的意思是一样的，所以刀疤脸和众土匪尽管怒气冲冲，一时却也拿那中年男子毫无办法。中年男子也仗着这条规矩，得意洋洋的翘着二郎腿，有恃无恐，气焰嚣张之极。

“哟，今儿还真热闹哈，怎么着？兄弟们大清早的又准备喝几杯？”方铮笑眯眯的出现在大家面前。一脸人蓄无害，绿色环保的笑容。

“见过二当家的。”刀疤脸领着土匪兄弟向方铮见礼。尽管昨日方铮赢胡老三赢得不光彩，可他们既然认了方铮做二当家，心里再不服也得以礼相见。

方铮乐得眉开眼笑，“别客气，千万别客气，自家兄弟嘛，走走过场就得了“二当家的？”两眼望天的中年男子睁大了眼睛，震惊的望着方铮。“青龙山什么时候多出个二当家的？”

刀疤脸冷笑道：“彭老刀，咱们青龙山多出个二当家，莫非还得向你们二龙山的杨大当家的禀告不成？”

彭老刀翻了翻白眼，阴阳怪气道：“那到是不必，咱们大当家的日理万机，没空管你们这些陈芝麻烂谷子的屁事儿！只是我比较奇怪而已。众所周知，你们罗大当家是咱们方圆百里绿林山头上最漂亮的美

人儿。如今又多了一个小白脸似的二当家”嘿嘿，真不知罗大当家的打着什么主意，莫非她喜欢这小小白脸的调调儿？哈哈”

刀疤脸和土匪们一并气炸了，纷纷抽出腰刀直指彭老刀，刀疤脸冷森道：“彭老刀，明人不说暗话。光棍眼里不揉沙子，说清楚了，你这话什么意思？”

彭老刀丝毫不惧，冷哼道：“没什么意思，随便说说而已。怎么着？青龙山就是这样对待绿林同道的？哼哼！可别给你们罗大当家的丢脸啊。”

刀疤脸握刀的手不住的颤抖。面色气得铁青，脖子上青筋暴跳，思量半晌，终于狠狠的将刀一收，怒声道：“彰老刀，说话留点口德，你是代表杨大当家来拜山的，也别给你们杨大当家的丢脸！”

方铮站在一旁却听得喜不自胜。这是第二个人说他是小白脸了，由此看来，自己确有当小白脸的潜质。啊！我就说嘛，本少爷如此英俊的相貌，如同黑夜中的萤火虫般鲜明出众，怎么可能没人欣赏呢？看来土匪确实是自弓的知音啊。

“哎慢来慢来，大家都是斯文人，打打杀杀的多不好”呵呵。咱们虽然是土匪，但平日也要注意形象嘛。”方铮笑眯眯的站出来打圆场。

刀疤脸斜睨了方穿越之纨绔少爷VIP章节目录第二百零七章拜山艰不发一言的往后站，怒眼仍狠狠的盯着彭老彭妾刀大马金刀的坐着，目光很无礼的上下打量了方铮一番，随即冷笑一声，没有说话。

方铮丝毫不以为忤，仍然笑眯眯的问道：“这位莫非便是杨大当家派来拜山的彰老刀？”

彭老刀大喇喇的点点头，眼皮都没抬。

方铮大笑着拱手道：“幸会幸会！在下方小五，恭为青龙山的二当家，昨天网上任的。”

彭老刀再无表情，随意的拱了拱手，话都懒得说一句，态度敷衍之极。

方铮暗怒，这家伙不过就是个土匪，谱儿摆得比钦差大臣还大，真是***坐井观天的宵小之辈！

方铮凑到刀疤脸耳边轻声问道："哎，这王八蛋会武功吗？"

刀疤脸嗤笑道："他是二龙山姓杨的小舅子，以前就是个杀猪的屠户。所以别人叫他老刀，因他姐姐颇有几分姿色，被二龙山那姓杨的抢上山做了他的小妾，这小子后来干脆也收了铺子，光棍一条上山投奔姓杨的去了。除了杀猪，他会个屁的武功！"

啊，不会武功就好，方铮心中稍定。

随即方铮换上一副笑脸问道："打开天窗说亮话吧，杨大当家派你来咱们青龙山，有何贵干？"

彭老刀慢腾腾的瞅了方铮一眼。目光中轻视嘲讽味十足，然后又低下头去，漫不经心的玩弄着手指甲，哼哼道："杨大当家的派我来当然有事，不过这事儿只能跟你们罗大当家的说，你算什么东西！"

方铮一楞，接着哈哈大笑道："这么说，我好象问得不应该"

彭老刀冷笑道："那当然，你以为你是什么"

话未说完，方铮脸色一沉，暴起发难，一脚狠狠踹上彰老刀的胸口，将彰老刀踹了个四脚朝天，彭老刀惨叫一声，反应却也不慢，就地打了一个滚儿，又站起身来，神色惊惧的指着方铮大叫道："你你，你难道不讲江湖规矩？老子是来拜山的！"

方铮并未答话，二话不说，助跑几步然后凌空一个小飞腿，又将彭老刀踹了个大马趴，不管彰老刀的惨叫，和刀疤脸及众土匪惊愕的眼神。方铮站在彰老刀身前，自顾用脚使劲往他脸上身上踩去，直踩得彭老刀哭嚎不已，其声震天。

踩了一会儿，方铮觉得有些累了。这才高抬贵脚，放了彭老刀一马。

坦然的迎着众土匪手下或惊或惧的眼光，方铮搬了把凳子，大马金刀的坐在不住呻吟的彰老刀身前。笑道："拜山？你既然是来拜山

的，见了我这位二当家，一不施礼，二不答话，拽得像个二大爷似的，哪点像是拜山的态度？你自己说说，能怪我揍你吗？”

彭老刀一脸的鞋印子，浑身疼得龇牙咧嘴，此刻他终于知道何谓强龙不压地头蛇了，闻言畏畏缩缩的赶紧道：“二当家的，我错了，我刚才不该那么无礼方铮欣慰的将他扶了起来，然后在他肩上重重一拍，抬头望天，做无限感慨状，深深啃叹道：“所以说，人与人之间的沟通最重要，理解万岁啊！”

“对对对，”彭老刀陪笑道。

众土匪手下见二当家的一出面就不顾江湖规矩，将前来拜山的彭老刀狠狠揍了一顿，此事怕是不能善了，众人互视而笑。反正当家的与二龙山那姓杨的已经翻了脸。揍便揍了吧，二当家倒是给兄弟们出了口恶气。

方铮唷叹完毕，又笑眯眯的对彭老刀道：“网才那些不愉快，咱们就把它全给忘了吧？你觉得呢？ 。

彭老刀本是个贪生怕死之辈。平日里打着杨大当家小舅子的招牌，横行霸道，可今日人家青龙山根本不买杨大当家的帐，彭老刀哪还敢说不？录去那张虎皮，他就是一只乖巧温顺的绵羊，闻言忙不迭点头答应。

方铮见彭老刀答应了，不由喜道：“那就好，都是江湖儿女，我就不计较你方才对我无礼了，来，咱们重新来一次，”

“重，，重来什么？”彭老刀结结巴巴道。

方铮不高兴的一皱眉：“重新再开始拜山啊，不是说好了，网才都不算了么？”

彭老刀愕然道：“怎，，怎么拜？”

方铮不满道：“怎么拜山你来问我？你们杨大当家的没告诉你规矩吗？”

彭老刀见方铮脸色不悦，赶紧点头道：“告诉了，告诉了”

方铮满意的笑道：“那就好，那咱们就说好了，重来一次啊，这次可不准再掉链子了，不然我揍你！”

彭老刀吓得一哆嗦，不敢再多说一个字。

方铮不由分说将彰老刀拉到前厅的一张椅子前，按住他的肩膀让他坐下，然后严肃的道：“听着，这场戏说的是，一个相貌猥琐的小土匪头目，上咱们青龙山拜山，见到英俊威武的二当家小头目不禁被二当家的风度所深深折服，于是二话不说。纳头便拜，记住，态度要恭敬。表演要自然，别学偶像派那些虚招子，你没那资本，也别学演技派玩深沉，你没那实力，总之，该怎么拜，就怎么拜，听清楚了？”

以下不算字数……本想多码点，可是本人的纤纤玉手竟然不幸生了冻疮，又痒又疼，于是我就挠啊挠的，结果挠破皮了，淋漓的鲜血滴撒在键盘上，触目惊心，透着一股子呕心沥血，鞠躬尽瘁的味道，令人心酸呐，，听说最近还有一波寒流来袭，各位当以我为反面教材，注意防寒保暖。别冻出毛病来了。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零八章 七次拜山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3-21 14:41:30 本章字数:6409

“三当家的在干什么”测起床的罗月娘语与中带着慵兄。”未梳理的云发略微凌乱的披散在身后，看起来比平日更增了几分女人的妩媚。

她今天穿的仍是一套大红色的劲装，略显紧身的布料将她窈窕婀娜的身段凸显而出。罗月娘喜欢红色，她觉得红色像烈火，熊熊燃烧着有限的生命，短暂而眩目。而绝不是像那该死的二当家所说，穿红色容易招叭…“二当家的在前厅接受二龙山的人拜山，呵呵，”胡子脸站在门外。挠着头，笑得很憨厚。

“还在拜山？二当家的想干嘛？几句话把人家打发回去便是，咱们跟姓杨的迟早有一战，用得着在这种屁事儿上浪费时间吗？”罗月娘不满的皱起了眉头。

“呵呵，我过来时，二龙山的彭老刀已经拜了五次山了”胡子脸笑道。

“拜，拜五次山？什么意思？”罗月娘惊讶道。

“二当家不满意，说彭老刀态度不够好，又说他什么，演技不到位，还说他，表演太形式化。流于表面，没有发掘人物深层的内心活动，呵呵，我也不懂二当家的在说什么，反正，彭老刀已经哭过一次了，这会儿正抹着眼泪开始第六次拜山呢”

有女人味的家具梳妆台。

半晌，罗月娘叹了一口气，苦恼的走出房门，望着胡子脸道：“胡子脸，你跟我说实话，这个二当家我是不是选错人了？还没见过这么不着调的，这家伙以前在京城到底是干嘛的？”

胡子脸挠着头呵呵直笑：“当家的选的人，肯定是没错的。

反正看到那嚣张跋扈的彭老刀。被二当家的整治得像个娘们儿似的哭哭略啼，兄弟们别提多解恨了。”

罗月娘想了想彰老刀平素那不可一世的嘴脸，再对比一下他现在可怜巴巴，痛哭流涕的模样，不由也噗嗤一声笑了，笑颜在俏面上如同花儿一般绽放开来，令人深深沉醉。

“这家伙可真够胡闹的，走。胡子脸，咱们看看去。”

前厅内，方铮摇着头，一脸恨铁不成钢的表情，使劲瞪着彰老刀。

身后站着刀疤脸和数十名土匪手下，他们早已笑得前仰后合，有的甚至已捧着肚子蹲到地上，一边笑一边直唤哎哟。

彭老刀的眼泪已经流干了，此刻像只病鸡似的，蔫蔫的蹲在地上，耷拉着脑袋一言不发。

原以为杨大当家的派他来青龙山拜山是件省心省力的差事，油水虽然捞不着，但能在向来互为宿敌的青龙山土匪们面前耀武扬威一番，到也光彩得紧。谁知偏偏让他遇到了方铮，这个不讲江湖规矩，暴戾如同魔鬼一般的人物。

他能在前一秒跟你有说有笑。令人如沐春风。下一秒却忽然一巴掌狠狠抽上你的脸，再接下来的一秒又笑眯眯的跟没事人一样，还假

惺惺的问你疼不疼。最后再倒打一耙。数落你的不是，说你破坏两山之间亲密无间的团结，这次略施薄惩，下次必斩不饶云云，如此喜怒无常的人，让的老刀如何去应付？他根本不知道这位青龙山二当家的下一次翻脸是什么时候，除了痛哭，他实在已找不到别的发泄途径。丢不丢脸此时他已顾不上了，重要的是如何保住性命。

今日若能活着下山，彭老刀决定金盆洗手，以后还是老老实实的干自己的屠户老本行吧，土匪这个职业太他妈有挑战性了，实在不适合他这种内心敏感脆，弱，身体容易受伤的男人，”

“唉！”方铮盯着彭老刀半晌，终于沉重的叹了口气，彭老刀听到他叹气，身子禁不住又是一哆嗦。来了，第七次拜山又要来了”

“情绪！我跟你说过多少次了，情绪要到位！绿林同道之间拜山。本是一件非常正大光明的事儿。你再瞧瞧你，一进门浑导打摆子。双目无神，表情麻木，不知道的还以为你是一饿了三天的叫花子呢，虽说你这人本来就长得很猥琐，但我拜托你，可不可以努力装作没那么猥琐？重来！气死我了！”

方铮骂骂咧咧的一脚将彭老刀踹出了门外。

彭老刀孤独的站在门外，像个被人遗弃的孩子一般，可怜而又无助。

眼泪，顺着他沧桑的面颊，止不住的流下，一滴一滴，落在他的衣襟上，那是辛酸且悔恨的泪水啊！

“第七场拜山，开始！”屋内传来刀疤脸的暴喝声，声音中夹杂着掩饰不住的狂笑之意。

彭老刀深呼吸了一口气，用衣袖狠狠擦了一把眼泪，抬头望着灰蒙蒙的天空，双手紧紧握成拳头。今天，我无论如何都要活着下山！

彭老刀整理衣衫，龙行虎步。努力使自己看起来显得气宇轩昂，大跨步走进屋内，在方铮面前单膝跪下。右手成日，左手成月，重重抱拳。朗声道：“二龙山彭老刀，见过二当家的！”

大马金刀坐在椅上的方铮见状双眼一亮，摸着下巴赞许道：

“嘿！总算有那么点儿意思了”

彭老刀闻言心中一松，他满意了，他终于满意了！我也可以活着下山了”，谁知老天今日仿佛存心想玩死彭老刀，他还没来得及喘口气呢。

方铮却出其不意的大喝道：“天王盖地虎！”

彭老刀觉得今天是个值膨已念的日子，因为这辈子哭的次数，加起来都没有这一天多。

“别忙着哭呀，瞧你这没出息的劲儿！该你说台词了”方铮温言安慰道。

彭老刀抹着止不住的眼泪，抽噎道：“我，我该说，说什么？”

“你应该说，‘安塔镇然后我再哈莫吟，一一得了，我怀是放你必“你别到时候哭死在我青龙山上，我怎么跟你们杨大当家的交代呀，，唉，可惜了，还没演完呢”方铮见彭老刀哭得越来越伤心，终于大发善心。取消了接下来的对黑话戏码。

只是方铮的模样很是不甘，神情显得遗憾之极。

见方铮终于放过了他，彭老刀又惊又喜，一时悲从中来，心劲一松。终于痛哭失声，撅着屁股趴在的上。嚎啕不已。

方铮身后站着的一群土匪却哄堂大笑，头一次看见二龙山的人窝囊到这份儿上，众人不由心中大爽，以往受二龙山的气实在太多，今日咱们这新上任的二当家全都给找了回来，委实解恨不少。

“行了行了，别哭了，再哭我揍你啊！”方铮见彭老刀哭得凄惨，不耐烦的喝斥道。

彭老刀闻言立马止住了哭声，低着头，乖巧的一言不发，不时抽噎几下。

“说正事儿，二龙山派你干嘛来了？说完了赶紧滚，别赖在咱们山上。”

彭老刀闻言差点又哭出声来，你当我愿意赖你山上怎么着？我比你更渴望滚下山去呢。

“杨大当家的”就是想问问，贵山的，孙有望，现今”身子可好？”彭老刀目光闪烁道。

方铮点点头，笑眯眯的道：“你的意思我明白了，难为你把话说得这么委婉。孙有望跟你们杨大当家的暗中勾结，意图领着兄弟们背叛山门，已经被咱们当家的给干掉了。怎么着？今儿你奉命来兴师问罪的？”

彭老刀现在最怕看到方铮的笑脸，这家伙越笑得欢快，他所受的痛苦就会越深，彭老刀情不自禁抖了一下，赶紧道：“不是不是，二当家的您误会了，真的只是来问问，没别的意思”我这次来，主要还是奉杨大当家之命，向贵山的罗大当家问好”

“得了，你也别为你们杨大当家的脸上贴金了，回去告诉他，把脖子洗干净，等着挨刀吧…”

说着方铮忽然一挺胸，正义凛然道：“我代表青龙山的兄弟们宣布。你们二龙山的土匪是非法组织，应该予以取饰，一个月之内，我们必将踏平你们二龙山！你们若不投降。我们便叫你们灭亡！哈哈，真来劲儿，”

彭老刀闻言恨得牙痒痒，都他妈是土匪，凭什么就我们二龙山是非法组织？你这青龙山又正义到哪去了？还讲不讲理了？

不过他此时只希望能保住性命。哪有勇气反驳？闻言立马点头如小鸡啄木，忙不迭的应声下来。

拜山顺利结束，方铮觉得差强识意。一挥手道：“好了，你可以滚了”

彭老刀如闻天簌，身子明显一松。整个人仿佛飘了起来，有一种死里逃生的庆幸感。这回可真是九死一生，九死一生啊，刀疤脸愕然道：“二当家的，这就完了？”

什么非法组织，什么一个月之内踏平二龙山，二当家的没疯吧？这怎么可能？以往二龙山就是仗着人多势众，硬压得青龙山喘不过气

来，从彭老刀网来时的嚣张气焰便可看出。二龙山对他们是多么的不屑一顾。

可他们也没法子，实力不如人家。只好由着他们猖狂。江湖本就是个弱肉强食的***，一切都靠实力说话，自己的拳头没人家的硬，只能将脸伸过去让人家揍了。然而网才二当家的说什么一个月之内踏平二龙山，这话未免也太儿戏了吧？江湖汉子说出来的话便要做到，可自己若有这实力，不早就攻上二龙山了么？

当家的说过，以后但凡制定动手的计划，安排人手进退攻守，互相搭配等等事宜，全由二当家的拿主意，如果二当家的说服了大当家，真要进攻二龙山，兄弟们可就遭难了”

虽然刀疤脸对二龙山毫无好感，可他深知自己这帮兄弟的实力，此时委实不宜攻打二龙山，二山翻脸在所难免，还是等他们攻打自己比较保险，至少青龙山地势险要，且山路遍布机关陷阱，易守难攻，兄弟们守山能少些伤亡。

方铮愕然道：“当然完了，怎么？有什么不妥吗？”

刀疤脸定定的瞧了一眼一脸庆幸之色，千恩万谢，慢慢退出门外的彭老刀，摇了摇头：“没，，没什么不妥方铮皱着眉，摸着下巴想了一下，接着点头道：“嗯，幸好你提醒，本当家的左思右想，终于发现确有不妥之处，”

刀疤脸闻言猛然抬头，二当家的莫非改变主意了？

方铮严肃的朝已退出门外的彭老刀喝道：“哎，老彰，你回来！”

彭老刀闻言浑身一抖，高兴的脸色立马垮了下来，眼看就要死里逃生了，这个二当家又要出什么么蛾子？一波三折，一波三折呀！

哭丧着脸，彭老刀畏畏缩缩又走到方铮面前，颤声道：“不知二当家的还有什么吩咐？”

方铮仰天大笑，笑得彭老刀头皮直发麻，惊恐的注视着方铮大笑的表情，心中愈感不安。

方铮笑够了，接着脸色一变。恶狠狠的暴喝道：“打劫！”

众人齐楞：

“打，，打劫？”葬老刀结结巴巴道。

“对！打劫！”方铮朝他狞笑，恶声道：“俗话说，贼不走空，咳，好象不对，雁过拔毛”也不对，哎，反正就那意思，打劫！把你身上的银子交出来！进了土匪窝，我怎么可能让你囫囵着出去？”

“可，可我是来，来拜山的”彭老刀委屈得像个受了家庭暴力的小媳妇儿。

刀疤脸实在看不下去了，凑到方铮耳边轻声道：“二当家的，这个”恐怕不合江湖规矩，毕穿越之纨绔少爷VIP章节目录第二百零八章七次拜山儿八求是来拜山的，传出去。

方铮一翻白眼，嗤道：“什么狗屁江湖规矩！我只知道我现在身无分文，我不打劫他，难道打劫你们？哎。老彭，发什么楞呢？赶紧掏销子啊！”

八拜都拜了，不差这一哆嗦。彭老刀咬了咬牙，忍辱负重的将身上的钱袋解了下来，毕恭毕敬的双手捧给了方铮。

方铮数了数，嗬！这家伙倒还挺富裕，百八十两银子呢，够自己对付一眸子了。

心安理得的将钱袋往自己怀里一揣。方铮满意的拍了拍彭老刀的肩膀：“不错，算你识相，刀疤脸，派个兄弟送他下山，对人家礼貌点儿。哇哈哈哈哈望着彭老刀即将消失的背影。方铮依依不舍的挥着手，接着，忽然想起了什么似的，方铮大叫道：“哎。老彰，有空常来玩！青龙山欢迎”

“扑通！”彭老刀沧桑的背影忽然一个踉跄，接着一头栽倒在地。控制不住的朝山下滚去。

“咱们的山路该派人修整一下了，走得多不顺溜呀方铮面容坚毅的望着远方，高瞻远瞩的道。

拜山的戏码看完，众土匪尽皆散去。

方铮转身走回前厅，却见罗月娘不知何时已坐在首位，娇美绝色的面容似笑非笑，一双清澈的杏眼颇为怪异的盯着他。

“玩够了？”罗月娘挑了挑眉，轻声道。

方铮有些尴尬的挠头，今儿确实有点胡闹，不过上山好些天了，一没地方听曲听说书，二没老婆陪他花前月下良宵解语，这不是闲着没事干。找点儿乐子，“呵呵，当家的，你”什么时候来的？”方铮咧着嘴陪笑道。

“来得不早，你们第七次拜山我才来。”罗月娘不阴不阳的哼哼道。

“呵呵，那啥”拜山的事儿我已经处理得妥妥当当，请当家的放心！”

罗月娘哼道：“你那叫处理妥当？拿人家当猴儿耍也就罢了，还代表青龙山向他们宣战，这些都不说，最过分的是，你居然朝他打劫？这事儿传出去，咱们青龙山岂不是叫江湖同道笑掉大牙？”

方铮陪着笑解释道：“咱们不是土匪嘛，土匪打劫肥羊，本就是天经地义的事儿，再说了，我这不是被你搜得干干净净，最近闹穷叭”

“你说的一个月之内踏平二龙让。是什么意思？咱们山上只有两百号兄弟，人家二龙山有四百多号人，咱们攻，他们守，你觉得有可能踏平二龙山吗？”罗月娘冷冷道。

方铮满不在乎道：“当然有可能，甚至用不着咱们动手，安心看他们灰飞烟灭便是。”

这倒不是方铮吹牛，此地离京城不远，只消他送个信给龙武军的冯仇刀，到时候龙武军派个万儿八千人攻山，二龙山那四百多号人，灭他们跟玩儿似的。一群乌合之众的土匪，怎能跟练有素，装备精良的正规军队抗衡？再说军队本就有剿匪的职责，冯仇刀肯定也不会拒绝。

可罗月娘哪知方铮的身份，闻言不禁疑惑道：“用不着咱们动手？莫非你指望老天收了二龙山那帮杀才？你到底什么意思？”

方铮当然不能跟她明说，如果告诉她自己能调动军队，她必会对自己的身份生疑，这事儿就不好解释了。所以面对罗月娘的疑惑，方铮只好像个隐士高人一般，神秘莫测的笑了笑，闭口不语。

罗月娘见方铮卖关子，心中不由动了气，冷冷道："不管你有什么办法，反正老娘绝不会让你拿兄弟们的性命去冒险。"

方铮笑道："放心，你看我像那么不靠谱的人吗？既然做了他们的二当家，我当然得为他们的安全负责嘛，"

罗月娘皱眉瞪了方铮一眼："老娘还真觉得，你就是那么不靠谱儿的人。"

顿了顿，罗月娘淡淡道："那个网下山的彭老刀，老娘已派人尾随而去，在山下的李家镇做了他。

方铮悚然一惊，楞楞道："为什么呀？好好的干嘛要杀人呢？"

罗月娘瞪着方铮道："还不是因为你胡说八道！目前咱们的实力不如二龙山，此时不宜跟他们宣战，你所说的跟二龙山宣战的消息。不能传回他们山上，否则对咱们兄弟不利。所以彭老刀必须死！"

方铮楞楞的盯着罗月娘娇美的容颜，她面容冰冷，眉宇间不含一丝怜悯，清澈美丽的杏眼中，不时掠过几分狠厉之色。方铮明白了，这是匪窝，眼前这个女子再漂亮。她也是一个杀人不眨眼的女土匪，是一个成天在血腥与杀戮中讨生活的土匪头子，该冷血时，容不得她半点犹豫和心软，否则，她便对不起青龙山的两百多号兄弟，对不起她老爹辛苦多年打下来的基业。

方铮张了张嘴，想告诉她不必担心。就算宣战也没什么，只消他一纸书信，龙武军的军士们朝发夕至。罗月娘眼里的惊涛骇浪，看在方铮眼里，却只是一粒毫不起眼的小尘沙。实在不是一个档次等级的较量"

想了想，方铮终于还是没说出口，先瞒着吧，以后再说，土匪们的拼斗关我屁事？我只等赵俊上山，把绑票这事儿查清楚。

“当家的，人家来拜山，你却把人家给杀了，怕是不合江湖规矩吧？”方铮迟疑道。

“哼！他死在山下的李家镇。关略们青龙山什么事？也许是别的歹人谋财害命呢。”罗月娘冷笑道。

“啊？当家的，你很奸诈哦“哼！彼此彼此彭老刀”今天可真不是你的幸运日呀.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零九章 宠惯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3-21 14:41:51 本章字数:6493

济心协力下，方家商号读艘庞大的巨船直平稳有序的啸用，未曾出过差错。

公事处理完毕，长平坐在前厅的太师椅上，美目无神的望着远处，嫣然默然无语，静静的坐在一旁，前厅内弥漫着一股哀怨愁苦的气氛，久久不散。

良久，长平忽然咬了咬牙，恨声道：“若被老娘查到谁绑了我家夫君，老娘上穷碧落下黄泉，也要将他碎尸万段，九族凌迟！”

嫣然闻言，也点头恨恨道：“不错！此人该死！该杀！”

长平抬头看了看天色，站起身道：“走吧，咱们该给公公婆婆请安了。宫里的吴太医今日可曾来给公公婆婆瞧过病？”

“来过了，又开了一帖新药，不知管不管用”

青龙山的议事厅内，一盆炭火正烧得通红，方铮缩着脖子，将手伸到炭火并，不停的使劲搓着，不时端过桌上的酒杯，滋溜儿两口烈酒。

罗月娘坐在他的对面，见他这副怕冷的模样，不由嗤笑道：“有那么冷吗？山上两百多号兄弟，谁也没冷成你这样儿呀”

方铮龇牙道：“废话，你们都有功夫在身，大冷天光着膀子也不打紧。我可是文文弱弱的书生，受不的一点儿冻，，嘿嘿，所以，你们要细心的呵护我，关心我，”

罗月娘上下打量了他一眼，不满的摇摇头：“说实话，你到底会不会武功？”

方铮愕然道：“当然不会，所谓劳心者治人，劳力者治于人，我当然属于劳心者那一类“不会武功？那你怎么将胡老三打成那样？下手真够狠的，胡老三现在还躺在床上骂娘呢，”

方铮干笑道：“意外，嘿嘿，纯属意外，也许我与胡老三英雄相惜。所以他故意放水吧罗月娘切了一声，不屑道：“还英雄呢，数遍三山五岳的绿林人物，哪有你这样卑鄙的英雄？也就我傻，还把你提为了二当家，搁了别的当家的，早一刀把你给砍了，省得留你这样的无耻之人在世上祸害别人。”

方铮不高兴了：“哎哎，怎么说话呢？你还委屈？我比你更委屈呢。好好的日子不过，莫名其妙成了什么二当家，这要让我老爹老娘知道了，非打死我不可，。

说完方铮在心里偷偷补了一句：更别提老子还是朝廷命官，搁你这破山上当土匪算怎么回事？让朝廷的言官们知道了，还不定怎么参劾我呢，罗月娘闻言柳眉一挑：“嗬，做了二当家的，你脾气见长啊，竟敢跟我横眉绿眼了，胆儿生毛了是吧？老娘给你松松筋骨？”

方铮立马乖巧的低下头去，低眉顺目道：“我错了！我还年轻，不懂事，你就原谅我吧，”

“你”罗月娘哭笑不得。“咱青龙山多了一个你这样的二当家。可真是，”唉，祸福难料啊！”

方铮讨好的笑了笑，正待开口大拍罗月娘的马屁，刀疤脸风尘仆仆的一头闯了进来。

“当家的，我带了三十多名兄弟，趁夜将徐州府新修的那条官道挖断了，兄弟们干得挺卖力，将官道挖断了三丈来长，官府就算动用民壮抢修，没个三四天只怕修不好，呵呵”

罗月娘俏目一亮，兴奋的道：“也就是说，这三四天内，过往的客商路人只能走咱们山脚下过了？”

刀疤脸憨厚的笑着点头："不错，二当家出的这主意好哇！咱们这么多人当初怎么就没想到呢？到底是读书人，比咱大老粗有见识多了，呵呵。"

方铮一翻白眼："哎，好好说话，你骂谁呢？你丫才是读书人呢，你丫全家都读书人"

罗月娘又喜又恨的瞪了方铮一眼，哼道："这家伙一肚子坏水儿，叫兄弟们都小心着点，别被他算计了，"

刀疤脸心无城府的夫声答应道："当家的放心，咱们兄弟一定会小心，绝不让二当家的占到咱们的便宜！"

方铮：，"

第一步已成功，眼下当务之急。便是筹求安排下一步了。

罗月娘拍了拍方铮，问道："哎，下一步咱们该怎么办？"

方铮滋溜儿了一口酒，面目扭曲了半天，接着长长吁了一口气，翻着白眼道："怎么办？打劫啊，还用我来教你？这不是你的老本行了吗？"

"可是，该怎么劫，劫哪些人？兄弟们如何安排人手？这事归你管。你得拿个章程出来呀。"

罗月娘以往干买卖都是单枪匹马。山上的十匪只管分脏，所以对团队合作之类的事情根本就一无所知。

方铮看了看一脸茫然的罗月娘，又看了看同样一脸茫然的刀疤脸，半晌忽然叹了口气道："你们以前是怎么做的？难道从未一起干过买卖？"

刀疤脸面色羞愧道："以前都是当家的一个人去踩点，然后找着机会了便独自动手，将财物搬回山，分给兄弟们，"

方铮愕然道："那你们呢？你们有两百多号人，每天都在干嘛？"

刀疤脸讷讷道："我们我们每天就在山上等当家的回来，，或者身上缺银子了，便数十人临时结个队，下山去找只肥羊宰一通。很少跟当家的一起行"

方铮楞了半晌，才憋出一句：“我靠！全天下的土匪，就数你们最幸福，我现在忽然开始羡慕你们了“穿越之纨绔少爷VIP章节目录第二百零九章宠惯转头看着罗月娘，见她一瓣理所当然的表情，根本没觉得她这么做有什么不对。

方铮摇头道：“当家的，我说句难听的话，你别不爱听。像你这么搞下去，青龙山迟早玩完，兄弟们迟早会散，说真的，你太惯坏他们了。这不是好事，”

罗月娘抬头膘了方铮一眼，淡淡道：“老娘是他们的头儿，两百多人吃喝拉撒老娘当然都得顾着，有什么不对？”

“有什么不对？太不对了！”方铮膘了一眼满面羞愧，的刀疤脸，哼道：“我听说兄弟们年纪最大的也有四十岁了吧？两百多号人，楞没一个人站出来给当家的打个下手，帮帮忙？像两百多个没断奶的奶娃子似的，眼巴巴等着你送银子给他们花？你莫忘记了，你只是他们的头儿，不是他们的老娘，就算是他们的老娘，养儿子养到几个岁，儿子也该懂得自力更生了吧？他们有手有脚有力气，又没残废，凭什么还的靠你给他们捞食？是条汉子的，自己捞银子去呀，靠女人养活算什么？还不如我这样的小白脸呢，”

刀疤脸低下头，默然不语，脸上的肌肉不停的抽搐着，显然羞愧到了极点。

罗月娘脸色阴沉下来，冷冷道：“二当家的，过分了啊。你这说的什么话？兄弟们一个锅里舀饭吃，谁多做点，谁少做点，有必要分得那么清楚么？你这话也太难听了。”

妈的！这小娘们儿还是个无私奉献型的活雷锋！这样的领导当了两年。青龙山居然相安无事，不得不说这娘们儿的运气不是一般的好，刀疤脸羞愧得满脸通红，插言道：“当家的，您别怪二当家，他说的对，兄弟们再不能这样下去了，都是有手有脚的爷们儿，凭什么都得靠您养着？我两年前就跟您提过。兄弟们有福同享，有难同当，动

手劫道儿当然得大伙儿一块干，可您，却嫌咱们兄弟碍手碍脚，把咱们打发回去了，”

方铮笑道：“当家的，话虽难听。可道理没差。孙有望叛山的事儿您没忘吧？为什么他能煽动一百多名兄弟一起叛山门？说句实话。

这就是你惯出来的结果！每天大鱼大肉，大把银子侍侯着，他们当然乐享其成，一旦买卖不红火了，喝的酒吃的肉少了，分的银子不多了，他们就不满足，就起来闹事，这是为什么？就是因为他们什么事都不干。只坐等着分钱，所以他们对这个集体没有产生归属感，以为他们得到多少都是他们应得的，你当家的养着他们，是天经地义的，他们根本不知道赚一两银子有多难。我冒昧的问一句，以前罗老当家在的时候，也是这么干的？”

罗月娘张了张嘴，没说话。(全文字小说阅读，尽在ωωω.1⑥κxＳ.Ｃｏｍ(1⑥κxs.Com.文.学网)

刀疤脸答道：“罗老当家在的时候，兄弟们都是一块搭手干买卖，那时兄弟们都挺齐心，日子穷的时候，锅里只剩一口肉，大家都推来让去。谁也不肯吃，哪像现在，生怕自己吃得少了，唉”

“什么时候开始变成现在这样了？”

“自从罗老当家去世后，山上的老兄弟们有不少人都洗手不干了，还有的病了，或干买卖的时候被杀死了，剩下的几个个老兄弟有的受了伤。有的年老气弱动不了手，当家的没办法，只好每趟买卖自己独干，后来当家的又招了一批人上山，刚开始。确实红火了一眸子，可后来他们见老兄弟们不动手便能分到银子，渐渐的，他们也就不动手了，当家的只好又一个人单干，唉，苦了她了，一今年轻轻的女子，却为了我们这群“刀疤脸，闭嘴！罗里罗嗦的，信不信老娘抽你？”罗月娘冷冷的打断了刀疤脸的唠叨。

方铮终于恍然，原来是这样。找到问题的症结所在了。

方铮笑眯眯的对其疤脸道：“你去告诉兄弟们，吃白食可不是好习惯。更何况靠个女人养着。

以后咱们青龙山得立一条规矩。干买卖分银子，要像军队里按功分赏一样，谁出的力最多，谁就能分到越多，反之，谁不出力就没得分。

不服的兄弟自己滚下山去，不卖力气就想分银子的兄弟，咱们不稀罕！从此后，山规如军法，山规如山，军法如山！”

膘了罗月娘一眼，方铮接着道：“咳咳，至于青龙山的两位当家的。当然不必亲自动手，只需坐在中军大帐，居中调派，以策周全，不过嘛，功劳却是最大的，分的银子也必须是最多的，有谁不服，痛扁之！”

刀疤脸赶紧点头道：“那是当然。当家的为咱们兄弟操劳辛苦这么久。也该咱们兄弟侍侯她了，”

罗月娘冷声道：“当然个屁！兄弟们干买卖，老娘必须要出手，至于二当家嘛，就不用出手了，省得他反被肥羊绑了去，咱们还得出银子赎他，这买卖就赔本儿了，”

靠！这小娘们儿嘴够毒的啊！方铮悄悻的瞪了她一眼，没说话。

三人正说着话，忽然一个土匪手下兴冲冲的闯了进来，脸上带着不可掩饰的兴奋之色，大叫道：“当家的，来了！肥羊来了！”

三人讶异的互视一眼，方铮笑道：“还真快呀，刀疤脸网挖断官道还没到一个晚上呢，客商就改道走咱们青龙山了？哇哈哈哈哈，老天爷叫咱们发财，咱们不敢不发，不但要发，而且要大发特发！”（未完待续我是分割符穿越之纨绔少爷VIP章节目录第二百零二章泼脏水※边说。方镶一边愕缓的往后退尖。他的动作不敢太快弓堞州起两方人马的误会。

真到方铮快退到丹边了，女匪首黛眉一竖，便待下令动于火拼。

“等，等会儿”门外。方铮讨好的笑脸又出现在众人面前。

“你又怎么了？”女匪首恶狠狠的瞪着他，杀意凛然。

方铮缩了缩脖子，战战就就的陪着笑道：“那个，方便的话能不能派个人送我下山，呵呵，我见你们挺忙的，估计”估计也没空招呼

我”我就不叨扰各位了，”

众人愕然望着方铮，全体无语：

剑拔弩张之下，方铮居然还敢回来插嘴，实在不能怪他找死。眼下尖匪们都集中在前厅里，方铮此刻就算夫摇大摆的下山，估计也没人拦他。可问题是，他不敢跑啊。

这两天通过与胡子脸的交谈，方铮对这青龙山的防务了解了个大概。胡子脸对他倒没什各隐瞒，他告诉方铮，通往山下的路上，基本没什么守卫，不过为了防止官兵攻山，一路的机关陷阱却不业。很多都是要人命的玩意儿，埋设在非常隐蔽的的方，陌生人上山或下山，十有八九得中招……至于那些机关到底有多厉害。胡子脸只举了一个例子，见过捕老虎的兽夹吗？万一不小心踩到，绝对当场能将人的小腿芒生夹断，仅这种兽夹，通往山下的路上就布置了一百多个，除非方铮有这个耐心，扛一捆小白旗去油 3 雷。更别提还有很多方卑听都没听过的杀人玩意儿不用怀疑，这些玩意缸当然是那歹毒的小娘们儿狂置下的。试问。就算没大拦着方铮，他敢下山吗？一不小心踏错一步，弄个终身残废算谁的？不得已之下，方铮只好强忍着心头的惧怕，再次折了回来，在双方即将动手火拼之时，小心翼翼的插了一句话。

其实方铮本可以等双方打得两败俱伤时再窜出来问的，可是他担心万一两边正巧拼了个同归于尽，一个人都不剩了“那自己岂不得冉在这该死的青龙山上孤独终老？

火药味浓重的前厅被方铮这么一打岔，双方士气顿时泄了不少。搏命拼杀本来靠的就是一股气势，不论是县与国之间的战争山还是个人与个人之间的私斗，上前动手凭的都是一腔血勇，没见过谁懒洋洋的还能打胜仗，除非是生吃黄瓜，活劈蛤蟆。

本来前厅内双方的士气都已高涨到了极点，只诈为首的一声令下，大伙儿便待冲上前去厮杀个你死我活。现在方铮忽然卑了出来，

一脸可怜相的插了几句嘴，就像也锅沸腾的汤里多了一粒老鼠屎仁想喝汤的都提不起这个兴趣了。

孙有望本来仗着人多，胜券在握。没成想方铮插了几句嘴后“自己这边人马已有懈怠之相，孙有望不由得勃然大怒，二话不说，一刀挥出。狠狠劈向方铮，欲将乱他士气的方铮杀了再说。

孙有望手底功夫很是不错，女匪首如此高绝的身手，占尽先机抢先偷袭之下也没能得逞，可见孙有望能在土匪中号召了大部分人背叛女匪首。其人还是有一定本事的。至少他的武力值在青龙山的十匪窝里，算得上数一数二的了。

此刻他简简单单的一刀劈落，方铮似乎看见一片刀影笼草在自己四周。他甚至能感觉到全身的寒毛都竖了起来，凌厚而锋利的刀锋在肆意剜别着自己的肌肤，无论自己想朝哪个方向躲闪，势必都会接几方铮大惊之下根本来不及做出任何反应，挟着凌厉杀气的刀锋离他的头顶只有几寸之遥了。

方铮眼一闭，完了！吾命休矣…”

谁知过了半晌，方铮根本没感觉到任何疼痛，睁开眼一看，耸匪首已欺身上前，两根纤如春笋的玉指，紧紧捏住了孙有望的刀身。刀离方铮的额头兵有一寸。刀锋上的寒意令方铮全身的寒毛都竖得笔直。

真他妈险啊！老子进土匪窝才两天，这是第几次差点丧命了？方铮冷汗淋漓，甚至觉得裤裆里若有若无的多了几分湿意，，看着捏住孙有望刀身，寒霜满面的女匪首，方铮不知为何忽然回忆起前世周星星的电影《食神》，里面也有这个镜头，如果不是气氛不合适，方铮真想与女匪首合唱“情与义，值千金”

靠！这都什么时候了，还这么不着调呢？方铮在心里甩了自己：

耳刮子。

“当家的，你想保这小子？”孙有望冷笑道。

女匪首看也不看方铮一眼，淡淡道：“我答应过蚀要保他周全。”

孙有望大笑道：“你今日已是泥菩萨过江，自身难保了，有何本事保别人周全？”

女匪首不经意朱3子方铮一眼，眼中似有一丝歉意：“我若死，了。自然便没法保他了。不过，还是等我死了再说吧。”

孙有望望着节铮狞笑道：“早死迟死，反正都是个死，真小子的命老子要定了！”

说完孙有望撤回了刀，女匪首趁机一把将方制捌身后，退到了忠于自己的人马一方。

方铮楞楞的一直还没回过神来，他当然知道自己网才已经在鬼门关上打了个转，严重的挑衅子！番传说中的牛头马面。他现在在想，自己利底该怎么办？早知道插句嘴会引来杀身之祸，他就不开这个口了，安安静静等他们打完了再说不挺好的嘛，”

现在他想走也走不了了，孙有望已对他起了杀心，他的人马也堵住了前厅的大门，也就是说，不论方铮抱着怎样的目的保持中立。一旦孙有望灭了女匪首之后，绝对会顺手把他也给朵了，而且照眼前敌众我寡的形势来看，孙有望还真有可能将女匪首这一锅全给端了。

方铮叹了口气，情势逼人，自己又不得不再次冒一回险，为自己挣了。

同时方铮心里也悲愤无比。他一没有过人的胆识和智谋，二没有绝世的武功和勇气，土匪们之前对他的评价其耸很中肯，自己完全就是个一无是处的废物。这样的废物应该老老实实的每天坐在院里的天井边晒太阳，无惊无险不咸不淡的过完这平凡的一生。

可为什各每次都让我碰上这种玩命掉脑袋的事儿？老天让我穿越的目的，是不是想玩死我？

高铮委屈的瘪了瘪嘴，眼眶已被一泡新鲜的热明盈满，一被.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一十章 打劫（上）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3-21 14:42:07 本章字数:6584

沪月娘与刀疤脸对视眼，他们从彼此的目米中看到了腆小六青龙山的买卖终于又开张了！这对辛苦维持父亲生前基业的罗月娘来说，是个足以告慰父亲的天大好消息。

“老娘去把货劫来！”罗月娘兴奋得双眼发亮，搓了搓纤细的手掌。转集便待下山。

“哎哎哎，回来回来！”方铮赶紧叫住了她：“咱们刚才说的你都忘了？这次你不用动手，叫兄弟们去。送到嘴边的肉他们都啃不下去的话。你留他们何用？”

刀疤脸点同赞同道：“二当家说的不错，若连这点小买卖都干不好。咱们索性不如刨个坑把自己埋了，省得活在这些上丢人现眼！当家的您就安心在山上等兄弟们的好消息吧！”

罗月娘瞪了方铮一眼，想到方才早已商量好的章程，便也没说什么。微微点了点头，算是同意了方铮的话。

刀疤脸兴奋的拍了拍手，道：“我去将兄弟们召集起来，准备下山。”

方铮又赶紧道：“哎哎，等会儿！我说你们是不是穷疯了？

有你们这么干买卖的吗？什么情况都不了解，直眉楞眼的就往上冲，找死也不是这种找法呀，”

刀疤脸楞楞道：“咱们干买卖都是这么干的呀，”

方铮一副恨铁不成钢的表情，痛心道：“所以你们一直成不了大器！一辈子窝在这穷山沟里当土匪，永远也出息不了！”

刀疤脸挠头，面上的剥情非常不解：“再有出息的土匪”他还是土匪吧？”

方铮叹了口气，我跟这帮胸无大志的古代笨土匪简直没法沟通”

罗月娘横了方铮一眼，娇媚的小白眼飞得方铮心神二荡。

“那你说，咱们该怎么干这笔买卖？你是二当家，动脑子的事儿由你负责，咱们都听你的。”知道动脑子不是自己的强项，罗月娘很爽快的把指挥权交给了方铮。

方铮满意的笑了笑，这娘们儿凶是凶了点儿，总算还识大体，颇有自知之明。

清咳了一声，方铮沉声道：“俗话说，知己知彼，百战百胜”

“不殆。”刀疤脸在一旁小声的嘀咕了一句。

“什么？”

“知己知彼，百战不殆。我没读过书的都知道这句话，二当家的。你”刀疤脸上下打量了方铮一眼，目光中有些怀疑，这家伙至底读没读过书?

方铮尴尬的挠了挠头，干笑道：“是不殆吗？呵呵，许是我串词儿了”

随即想到自己二当家的权威被刀疤脸挑战了，方铮不禁面色一变，立马拍桌子翻脸道：“混帐！领导讲话你插什么嘴？还有没有规矩了？”

刀疤脸不服气的咕哝了两声，没再芊语了。

扭头，见前来报信的土匪还傻楞楞的站在前厅外。

方铮沉声问道：“肥羊什么情况？押的什么货？有多少人押车？有没有武功高的硬点子？”

土匪摇头道：“不知什么货，反正很压分量，留在山路上的车轱辘痕迹被压得很深，只有一辆马车。四五个魁梧汉子跟着车，还有一个车”

“他们走到哪儿了？”

“按他们的速度，估计还有半个时辰就到咱们山脚下了”

才四五个人，这只肥羊吃定了。就算他们个个都是东方不败，老子这边两百多号人，压也压死你。

主意打宾，方铮仰天长笑一声，大喝道：“众将听令！”

”

没人站出来应景，方铮讪讪的摸了摸鼻子，清咳了一声道：“刀疤脸；这次就当搞个演习，让兄弟们都学学”嗯，打劫的经验，仔细观

察。用心体会，把荒废已久的打劫本领重新拾起来。咳咳，我是这么安排的，咱们呢，将山上的两百名兄弟分成四队，每五十人为一队，分别埋伏在不同的地方，以我摇旗为号，分梯次出击”

刀疤脸的表情很不以为然，打断道：“二当家的，就四五个人而已。没必要这么兴师动众吧？咱们去二三十个人足够了方铮瞪了他一眼，怒道：“安全！安全第一啊！你去二三十个人，万一人家都是绝世高手，你这二三十人还不够他们吃一顿的，咱们就是要将全部的兵力都拿出来，并且各自埋伏，制造声势，让对方连动手反抗的勇气都没有，不战而屈人之兵，方为上策！更重要的是，这是咱们青龙山兄弟合伙干的第一票买卖。让大伙儿都熟悉一下过程，以后动手干买卖时，不至于慌里慌张像个孬种。”

罗月娘不耐烦的一挥手，道：“就按二当家说的办！刀疤脸，你少他娘的罗嗦，二当家的怎么说，你便怎么做。

”

”

众人商量了一柱香时间，这才出了前厅，召集土匪们，两百多号人浩浩荡荡下山打劫去也。

方铮跟在人群中，感觉心潮有些澎湃，胸腔中仿佛有一种即将爆炸的能量急待释放出来。

人类的潜在基因里有暴力嗜血的分子，不论你是斯斯文文的教书先生。还是推着小车满大街卖小物什营生的小贩，他们的内在都有一种需要用暴力来宣泄的情绪，不同的是。由于现实或性格原因，很多人往往一辈子走到头，也不敢真正的轰轰烈烈的宣泄一次情绪，临到老便窝窝囊囊的闭上眼咽了气。

方铮没想到自己居然也有这一天，当然，本来他是不必跟着队伍下山的，可方铮对冷兵器时代土匪们的打劫工作实在很好奇，再说对方只有几个人押车，自己有两百多号人，典型的恃强凌弱，石头砸鸡蛋，如此既占便宜又出风头的美差，以方铮的个性怎么可能不主动请

缨，身先士卒呢从骨子里讲，方铮不是个特别喜欢使用暴力的人，因为他没有那种先决条件，他的体格很普通，身手很普通，胆子更是比一般人小多了，一个这样的人，若说他有一天会率领着两百多名土匪下山打劫，打死他也不信。可这般离奇的事今儿偏偏就发生了。

走到山下，按方铮原定的计划。两百名土匪分成四队分散开来，各自埋伏在不同的地方。

方铮自己则领了一队，大喇喇的站在山路中间，负着手两眼望天，一副渊停岳峙的绝世高手模样。而其余的五十名土匪，则像没睡醒似的。各自打着呵欠一屁股坐在路边闭目养神。(全文字小说阅读，尽在ωωω.1⑥κxＳ.Cｏｍ(1⑥κxs.Com.文.学网)

时已入冬，原本郁郁葱葱的山林，已然变得异常萧瑟，不时呼啸而过的山风，将一棵棵光秃秃的树干枝桠吹得沙沙作响，几个名衣衫褴褛的土匪坐在这萧瑟的山路之中，或睡或醒，神情颓然，特像一群走投无路，干坐等死的难民，卖相很不好啊！方铮无奈的瞅了一眼土匪们无精打采的模样，这样的士气，这样的素质，如果对方有几个个镖师，估计这两百号人都得玩完。

众人静静的坐了一柱香时分。忽然听到一声不大不小的山鸡咕咕叫唤。

方铮眼睛一亮，大叫道：“哎！听到没？有山鸡，山鸡啊！咱们去把它捉了来，炖着吃，”

名土匪睨了他一眼，有气无力道：“二当家的，那是前面查探的兄弟发出的信号，肥羊已经到了”真是的，这时节哪还有山鸡呀？”

方铮尴尬的笑了笑。

还未及说话，便听到山路不远处，传来缓缓的马蹄声和车轱辘转动的声音，众土匪精神一振，不待方铮命令，纷纷站起身来，手中握紧了兵刃，眼睛一瞬不瞬的盯着前方山路的拐弯处。

很快，一辆马车便出现在众人的视线中。马车很不起眼，灰色的车蓬，破破烂烂不知掉了多少漆的车辕把子，一匹既不神骏也不英武

的老马，颇显吃力的拉着车，车蓬被帘子遮得产严实实，不知里面装的什么货物。马车旁护卫着几个人，全都是武士劲装打扮，腰间松松垮垮佩着朴刀，正一边走一边说笑。

肥羊来了！

方铮兴奋的朝旁边的土匪使了个眼色，土匪会意，朝前走了几步。举起手中的铜锣，狠狠的敲了几下。

方铮身后的土匪们顿时怪叫了几声，忽如其来的声音令拉车的老马一惊，立马便停住不走了。

押车的几名汉子也吃了一惊。见狭窄的山路上居然稀稀拉拉站了数十个人，人人手中执着兵刃，几名汉子惊惧的互视一眼，默然抽出了腰间的佩刀，紧张的盯着土匪们，摆出戒备的姿势。

敲完锣的土匪将手中的铜锣随意的往路边一放，又站上前几步，清了清嗓子便待开口说话。

方铮一把将他往后一堆，随即瞪了他一眼道："你想干嘛？还有没有规矩？不知道让领导先发言吗？"

被推的土匪撇了撇嘴，无所谓的朝后一站。

方铮回过头，瞧着紧张戒备的几名押车汉子，不禁兴奋的搓着手，脸上露出了喜悦的笑容，，终于等到说这句经典台词了！

"此山是我开，此树是我栽。要想打此过，留下买路财！"

在众人满头雾水的目光注视下。方铮得意洋洋的大声说出了上面那话。

这句话当然是方铮前世便知道的。他觉得这句话很霸道，很威风。说出来特像个纯爷们儿，可惜一直无用武之地。前世是个法制社会。这话若随便乱说，没准会被抓进派出所，在暖气片上蒋一夜。今儿可好，终于有机会说出来了。

众土匪很显然并不懂方铮在说什么，面面相觑，议论纷纷。

押车的几名汉子也懵了，瞧这群人的架势，他们当然知道碰上劫道儿的了，可，领头的那小子说了一大串儿，到底什么意思？

“哎，他们到底是不是劫道儿的？”一名押车的汉子不安的扯了扯。

“安该”是吧？”同伴也一样不安，语气犹豫的道。

“那小子网才说什么呢？我觉得他不像劫道，反倒像问路的，”

“你他娘的猪脑子啊！你见过一大群人拿着刀枪棍棒问路么？”同伴没好气的骂了他一句，眼睛却戒备的盯着土匪们，丝毫不敢放松警惧。

“你才猪脑子呢！那小子网才在念诗吧？你见过会念诗的土匪吗？”

同伴挠头，疑惑道：“也对啊。这些道怎么了？莫非当土匪也的要读过书的才行？”

敌我双方的对峙气氛因方铮的这句开场白而迅速的低落下去，两帮人各自议论着，完全忽略了方铮的存在。

方铮不高兴的皱了皱眉，对双方人马目前的反应很不满意。两帮人自打相遇到现在，除了他吟的那首不诗不文的东西外，还根本还未曾搭上一句话，就跟两帮互不相干的人在大冬天晒太阳似的，丝毫不见剑拔弩张的紧张气氛。对打劫工作憧憬不已的方铮不由大失所望。

使劲拍了拍手，方铮大声喝道：“哎哎哎！都严肃点儿！我们这儿打劫呢！”

两帮正在议论的人闻言一楞。随即醒过神来，十匪们纷纷齐声喝道：“对！打劫！”

押车的几名汉子闻言一惊，神情凝重的举起了刀，一副想跑又心有不甘的模样。场上气氛终于变得紧张起来。

这种气氛才对嘛。方铮眨了眨眼，笑道：“怎么？就你们几个人，还想反抗？把货留下，你们走吧，咱们劫财不劫命，保证不伤害你们。”

押车的几名汉子面带惊惧，互望了几眼，随即从中走出一人来，抖索穿越之纨绔少爷VIP章节目录第二百一十章打劫（上）怨无仇，

只是押货经过而已，还请”好汉放我们一马，来日必当补报”

方铮哈哈大笑：“少他娘废话！赶紧的，把马车留下，你们走人，老子不害你性命便是！”

押车汉子苦笑道：“车上的货物”很重要，不是咱们不肯走，委实是丢不得啊…”

方铮闻言大喜，如此说来，这马车里的货估计值不少钱，***。老子被那小娘们儿洗劫一空。今日正好捞点儿本回去。

“你越这么说老子便越要留下这车货。快走快走，再不走就晚了，别说我没提醒你”方铮笑眯眯的朝前走了几步，连声催促道。

“这位好汉，出来混总得讲点道理吧？”押车的汉子渐渐有了一丝火气，也朝前站了几步，沉声道。

“我怎么不讲道理了？不是说了不害你们性命了吗？”方铮不高兴的解释道：“再说了，我只听过出来混迟早要还，没听过出来混还得讲道理。咱们土匪若还讲道理，还不如去大街上要饭呢，那多斯文呀”

“好汉爷，说句实话，车上的东西你们要去了也没用，何必苦苦相逼？”

“谁说没用？哪怕你车上装的都是草纸，老子也能让它发挥出它该有的作用，甭管你装的啥货，有总比没有好”

“说什么呢？有你这么说话的吗？一车草纸用得着咱们兄弟辛苦押送？你也太看不起人了！”

“怎么？我打个比喻不行吗？”

两人情不自禁的一边吵一边靠真。相隔只有一步之遥，而且吵得越来越大声，仿佛声音小了就理亏似的。

正吵得酣畅淋漓，忽听不远处的山峦上一声锣响，罗月娘带领的五十人终于忍不住从山峦上冒了出来。将马车的后路抄上，死死堵住。

几名押车的汉子大惊，方铮见援兵已至，不禁大喜，哈哈笑道：

“看见没？咱们兵强马壮，”

Chapter_33

话未落音。领头的押车汉子忽然伸手一抓，抓住了方铮的前襟，接着反手将方铮一提一扯，一把钢刀便无声的架到了他的脖子上。

情势骤变，众土匪不禁大惊失色，纷纷大声叫骂着，举起兵刃便待冲上前来厮杀。

“都别动！”两个声音异口同声喝道。一个是挟持方铮的汉子，另一个，当然是已吓得面无人色的方铮了。

见众土匪踌躇着停下了脚步。方铮松了一口气，此刻他觉得欲哭无泪。

大意了，大意了啊！

这帮押车的太阴险了！居然如此不要脸，抓了他当人质。他们还知道羞耻吗?

自己也确实太过大意，不知不觉离他们如此之近，给他们创造了挟持的机会。唉！第几次了？自从上了这破山，这是第几次遇险了?

“这位好汉，有高咱好好话，如今社会风气好转，大家都是文明人。不兴动刀动枪，太不雅观”方铮颤声道，浑身吓得不由自主的直打哆嗦。

“你闭嘴！”挟持他的汉子毫不客气的用刀柄狠狠敲了敲方铮的脑袋。

土匪们这时也都懵了，这”这也太扯淡了吧？怎么好好的，二当家却被这几个押车的汉子给劫持了？这事儿传出去，以后青龙山的土匪们还怎么在绿林道上混？别人不笑掉大牙才怪！

丢脸啊！无地自容啊！羞愤欲绝啊！

“好汉，饶命啊，在下的真实身份其实只是一介平民，真的，当土匪只是我的兼职只方铮面色苍白。犹自苦苦哀求道，声音隐隐带着哭腔。

“闭嘴！”押车汉子毫不犹豫的又给了他一刀柄。

场面一度失控，情势风云突变，罗月娘扶着额头深深叹了口气。

这”这叫人情何以堪?

“放开他，我们让你走，你的货咱们也不要了，井水不犯河水。”

罗月娘越众而出，无奈的看了一眼苦苦求饶的方铮，淡淡的道。

挥卓汉子望了望，见前后堵了百十人的土匪，汉子惊惧的抖了一下。紧了紧架在方铮脖子上的钢刀，吓得方铮又是一声大叫。

“放了咱们？哼！你”你骗人！”挟持方铮的汉子见土匪众多。害怕加畏惧的心理下，情绪终于有些失控了。

“老娘是他们的头儿，我说过的话从未食言过。”罗月娘冷冷的道。

“不行！你骗老子怎么办？”汉子歇斯底里吼道。

罗月娘一摊手，无奈的道：“那你说怎么办？”

汉子喘着粗气，与同伴几人紧张的前后张望，眼球因激动而变得血红。是啊，挟持了人质，接下来怎么办呢？领头的汉子闻言怔住了，随即忽然想起了什么，大叫道：“给钱！”

“什么？”

“什么？”不单是众土匪，连押车的同伴和已成为人质的方铮都楞。

“听不懂吗？老子要打劫你们！给钱！”挟持方铮的汉子大吼道，眼中布满了血丝，情绪异常激动。

土匪被反打劫，这事儿，华朝开国百余年，恐怕这是第一桩吧?

在场的所有人都怔住了，这叫什么事儿呀！搞反了吧？这家伙脑袋有毛病?

“哎，大哥，刘才明明是咱们在打劫你们，怎么现在反过来了?

你们还讲不讲道理？”身为人质的方铮终于忍不住抗辩道。

“你闭嘴！”这次不光是押车的汉子，连围在他们四周的土匪们都暴怒的大喝道。

这位二当家，他简直是青龙山最醒目的污点，应该被永远钉死在耻辱柱上。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一十一章 打劫（下）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3-21 14:42:55 本章字数:7166

浑龙山的二当家很自货，听到众人吼他，古马乖巧的六他明白，身为一名土匪头儿，此时却反落到肥羊的手中，成为了肥羊打劫土匪的肉票，这事儿”唉，算是丢脸丢到家了”

土匪们皆神色不善的盯着方铮。目光中的恨意和屈辱，连方铮这咋，一向神经大条的人都能清楚的感觉得到。

罗月娘也恨恨的盯着方铮，真恨不得鼓励押车的汉子撕票拉倒，这种白痴留在青龙山做二当家，今日能祸害他自己，明日也许会祸害整个土匪窝，还不如让人撕了，眼不见为净。

方铮当然也感觉到罗月娘的眼神少有善意，他面色苍白，抖抖索索颤声叫道：“当家的”当家的！你可不能见死不救啊！我是你最得力的左右手啊，我是你最忠心的二当家呀！山上的兄弟们少了我，大家可怎么活呀？当家的，这位大哥已经等得不耐烦了，你赶紧掏银子把我赎回来吧！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烧。我日后加倍帮你赚回来便是”

”

听到二当家的嚎叫，不少土匪满面羞愧，纷纷将脑袋埋在裤裆里，他们深深的觉得，有这么一位上司。实在是一件非常耻辱的事押车的几名汉子此刻也紧张极了。几人背靠背紧紧挨在一起，戒备的注视着围在他们四周的土匪们。他们明白，网网阴差阳错抓住的土匪头儿，或许便是他们活命的唯一希望了，因此几个人自觉的将***缩到最小小心的防备着周围的土匪们。

挟持方铮的汉子这时反倒没那么害怕了，他站在方铮身后，反手提着方铮的衣领，手里的钢刀死死的抵在他的脖子上。眼见土匪们投鼠忌器，不由稍稍安心。

“你们都退开！都退开！不然老子让你们看看，这小子脑袋里包的是啥馅儿！”汉子大喝道。调转刀柄，直指着方铮的脑袋。

方铮吓得眼泪都掉下来了，大哭道：“别呀！大哥，多大点事儿呀。有必要弄得血肉模糊么？我网才顶多只是跟你吵了几句，我错了还不行吗？咱们当家的说了，只要你放了我，你们就可以囫囵着离开，想想生命是多么的美好呀，跟一没前途没志向的土匪同归于尽，你不觉得冤吗？我都替你不值“你闭嘴！”大汉狠狠斥道：“老子兄弟几个走我们的阳关道，何曾招惹过你们？为何一再相逼？咱们兄弟当年也不是吃素的，劫道的买卖咱们也干过几年，今日之局不能善了，左右得罪你们了，老子不怕你们人多，没说的，给钱！”

闹半天原来是同行。

“大哥，这也太不合适了，只有土匪打劫别人，哪有人打劫土匪的？咱们好好讲道理行吗？俗话说，有理走遍天下，”

“给钱！不给老子就废了这小子！”大汉根本懒得搭理方铮，朝罗月娘大吼道。

罗月娘再次叹了口气，恨恨的瞪了方铮一眼，这个不中用的混蛋，怎么不去死？

“你要多少？”罗月娘淡淡开口道。

“有多少银子都给老子掏出来！老子全要了！”挟持方铮的汉子也不是什么善茬儿，瞪着血红的眼睛大叫道。

“当家的，不能给啊，传出去咱们青龙山的大旗还怎么竖？绿林同道不得笑话死咱们啊？”有土匪立马嚷嚷道。

“就是！当家的，混江湖的谁不爱惜脸面？你今日给了银子，以后咱们青龙山的脸面往哪儿搁呀？”

“是呀是呀，这般不中用的二当家被人撕了便撕了，咱们再换一个二当家便是”

土匪们尽皆附和，方铮却听的心中大骂不已，这帮混帐东西，昨日喝酒还一口一个兄弟，一口一个二当家的，今儿反脸便不认人了，

老子死了你们有什么好处？损人不利己的东西！

罗月娘冷目如电，凛然一扫。土匪们劝说的声音立马便消失了。

“不管怎么说，二当家的是咱们的兄弟，兄弟有难而不救，江湖道义你们都忘了吗？老娘若是哪一天被人绑了，你们也不管？你们自己哪一天走背运被人绑了，老娘救不救你们？”

罗月娘一番话说得众土匪哑口无言，不少人惭愧的低下了头，将心比心，如若是自己被人绑了，兄弟们却无一人来救，那是多么寒心的一件事儿呀。

方铮听得热泪盈眶，当家的果然仗义！虽然她脾气差了点儿，可她的为人却是义气深重，窈窕明媚一巾烟，顶天立地，犹胜须眉多多。

方铮忽然对她多了几分亲近感。困在山上这些天，方铮与身边的每个土匪称兄道弟，可他心里却没把任何人当作兄弟，土匪们野蛮粗鲁的做派实在让他有些不能接受。包括对罗月娘，他也只是虚与委蛇，罗月娘的粗鲁比别的土匪有过之而无不及，她不像长平，长平顶多骂骂脏话，罗月娘除了骂脏话”肠也够冷够硬，杀起人来眼都不眨，虽说这是环境使然，可这样的女人却实在让方铮不敢靠得太近。

之所以仍留在山上，方铮的目的性很明确，那就是待在山上等着赵俊来，自己好好调查一番，然后拍屁股走人，从此与这帮土匪相忘于江湖。

没想到，自己受制于人之时。罗月娘却没放弃他，力排众议，义无返顾的决定救他，这让方铮不禁感动万分。

好吧，这事儿结束，想个法子让她从良，呃，不对，改邪归正，把这帮土匪扔军队里改造去，这个姑娘嘛，嗯，接到家里去住”

“大伙儿身上带了多少银子，都掏出来给他，别吝啬，下笔买卖咱们再赚回来便是。”罗月娘回头大声说道。

土匪们左右看看，在几个人的带头之下，心不甘情不愿的开始掏银子。

“哎，你还有多少？”

“才十两，你呢？”

“别提了，我才五两，前日下山。银子全扔暗门子娘们儿的肚皮上了”

“你们算不错了，我却一文钱都拿不出，前日下山去赌坊押了两注。银子全没了，既没吃又没嫖，他***倒霉”

“哎，这事儿够操蛋的！没想到咱们也有被人打劫的一天，窝囊呐！真他娘的不是滋味儿！”

“是啊，你说这叫什么事儿呀！”

”

方铮隔着众人不远，土匪们的议论声一字不落的听在叮，脸皮厚得如城墙拐弯的方大少爷。此刻也终千羞红了脸众事儿确实够丢脸的，自己这个二当家估计以后都抬不起头见人了，都怪挟持自己的这王八蛋，少爷我只要能脱困，老子弄死他！

挟持方铮的汉子提着方铮的衣领；站在他的身后，见土匪们纷纷掏出银子，递给为首的女土匪头子，银子越积越多，汉子心下不禁大喜，他和几名兄弟曾经也是山贼，后来混不下去了，才改行做了一个小镖局的镖师，一个月一二两银子，饿不死又吃不饱，没想到今日遭遇土匪，却因祸得福，凭空得了一大笔银子，怎教人心中不喜?

“哎哎哎，口水流到我肩膀上了，大哥，至于么？就那么点儿银子。瞧你那没出息的劲儿！”尽管人被劫持，方铮仍不屑的道。

以方大少爷一秒几个万上下的眼光看来，土匪们凑起来的区区几百上千两银子确实不算什么，却没想到挟持自己的汉子这么没出息，想到这里，方铮不禁为自己落到这种人手里深深的感到悲哀。

“啧啧，这可不止一点儿银子呀。够咱们兄弟花用好几年了，，汉子眼睛眨也不眨的盯着罗月娘手中的银子，目光中流露出贪婪的光芒，嘴里心不在焉的回道。

随即汉子又醒觉过来，狠狠瞪了方铮一眼，怒道：“闭嘴！老子就没见过你这么罗嗦的肉票，惹得老子性起，银子不要了，一刀剁了你拉倒！”

方铮苦着脸道：“谁有刀谁最大。行，我闭嘴，不过”大哥，你说你劫持就好好劫持，别离我那么近行么？俩大男人一前一后的，你不觉得这姿势挺别扭吗？咱打个商量。你往后站一站，把刀架我脖子上就行，我这人胆儿小，你就算不拿刀我也不敢跑，放心，”

汉子闻言把脸一板，身子却往前更贴近了方铮几分，“你小子不像个老实人，老子不靠你近一些，怕你耍花样。”

切，贴我这么近我就要不了花样了么？你也太小瞧我了。

方铮眼珠一转，计山心头。

罗月娘对他仗义，他也不愿令她太过为难。眼前的困境若能自己解决，当然更好。

只是这一招他已很久不曾使过。也不知生疏没有，万一一击而不中。倒霉的可是自己来不及多想，方铮垂着手臂。暗中活动了一下手腕关节，随即右手五指张开，成鹰爪状，在众土匪鄙夷的目光和骂骂咧咧声中，方铮一招娴熟至极的“猴子偷桃”反手朝站在自己身后的汉子胯下一抓，“噢汉子粹不及防之下，被方铮一把抓住了命根子，顿时眶目裂眦，口中发出销魂的惨叫声。

其余的几个押车的汉子见头儿叫得如此凄厉，一时不明所以，既惊且惧的望着他。

情势又一次突变，在场的所有人顿时又懵住了，不知发生了什么事。令这位挟持二当家的杀才如此痛苦。

反观方铮，却见他满脸奸笑，一副诡计得逞的得意模样，右手却仍稳稳的朝后抓着，纹丝不动。

罗月娘见状，心下立马便知方铮不知用了什么法子掌握了主动，当下不再迟疑，莲足轻点，纤细的身影化作一道轻烟，飞快的闪身上前，将其余的几个押车汉子三拳两脚便打晕了。

只留着被方铮制住的汉子没动，冷眼旁观事态的发展。

土匪们见场上情势又发生了变化。纷纷惊奇不已，今儿这一天可够惊心动魄，一波三折的啊，二当家的又使了啥卑鄙的手段，制住了那挟持他的汉子?

不用罗月娘吩咐，大伙儿纷纷围上前来，将方铮和那挟持他的汉子围了个水泄不通。

说来话长，其实也就眨几下眼的功夫。

等众人围上前看清究竟后，不由一阵哄堂大笑，连板着俏脸的罗月娘也情不自禁的捂着嘴，笑得上气不接下气。

只见方铮右手朝后反伸，呈鹰爪状，正紧紧抓着那汉子的老二，脸却朝前笑眯眯的，看也没看那汉子一眼。悠闲自得的模样，仿佛他此时正牵着一条狗在散步……那汉子要害被人拿住，早已痛得面色苍白，豆大的冷汗不停的往外冒着，饶是如此，那汉子仍将手里的钢刀死死的抵住方铮的脖子，两人仍处于一种僵持对峙状态。

“你…”你撒手！”汉子痛得连声音都变了调。

“不撒！你把刀放下，不然老子捏爆你的卵蛋，让你进宫当太监！”方铮毫不示弱。

“你撒不撒手？老子”老子一刀朵了你！”汉子冒着冷汗，目露凶光道。

“你朵啊！有种你就朵！老子若怕了你，你就是我爹！”不，你丫马上就没卵蛋了，哪能当爹呀，你是我娘！”

众土匪闻言哈哈大笑，罗月娘哭笑不得，狠狠的朝方铮呸了一声。

土匪们大笑之余”下对二当家的卑鄙手段不由也毛骨悚然，遍体生寒。这小白脸看着一副笑眯眯人畜无害的模样，整起人来手段可够歹毒的呀，连江湖中人惯来不耻的“猴子偷桃”都使得出来，还有什么卑鄙的事是他不敢干的？这样的人咱们可得小心点儿，莫得罪了他，否则准没好果子吃，，“放下刀吧，我可以饶你不死，见你也是条汉子，

别弄得以后没了小鸡鸡，被人耻笑一辈子，那滋味儿可生不如死啊”方铮右手仍死死抓着他的要害，口中却苦口婆心的劝说道，语气之真诚，言辞之恳切，不知道的还以为俩亲兄弟在谈心呢。

方铮扭过头，见那汉子的脸色已痛得变成了乌紫色，嘴唇不住的哆嗦着，眼中的神色也变得犹犹豫豫。

方铮不禁同情道：“挺痛的吧？所以说，咱们男人比女人更脆，弱呀，说真的，你快决定吧，要么赶紧一刀杀了我，要么就赶紧放下刀。你老二估计快喘不过气来了。再不抓紧时间，待会儿就算我撒了手。你那老二以后也没啥实际用处了，”

以下不算字数一大家别误会，这只是今天的第一章，晚上还有一章送上。

至于为啥突然改成了两更”嗯嗯。打死我也不说”（未完待续我是分割符穿越之纨绔少爷VIP章节目录第二百一十七章失恋方铮在外面听得勃然大怒，纹他妈什么人呐！素质太徊乙，：合着把我的腿弄断你就心理平衡了是吧？

罗月娘在屋里也不满的道：“说升么呢？你说的是人话吗？好好的我干嘛打断他的腿？”

赵俊声音隐隐带着怒意：“那他为何好好的却把我的腿弄断？月娘。你为何老走向着他？你该不会，该不会是”你跟他，”

罗月娘闻言终于大怒道：“放你娘的屁！赵俊，在京城混了两年，忘记怎么说人话了是吧？再他娘的胡说八道，老娘揍死你！”

方铮兴奋的在窗外挥舞着拳头，忘形的小声附和道：“对！揍他！”

“月娘，别生气，我只是随便说说，呵时”赵俊又开始讨好的笑道。

方铮在外面急不可耐的低声嘀咕道：“别听他花言巧语，揍他！”

“赵俊，你从小便认识我，你认为我是那种水性扬花的女人吗？”

罗月娘怒不可遏。

方铮不耐烦的咕哝道：“他就认定了你是水性扬花的女人，甭跟他废话了，揍他！”

“月娘，我错了，别生气，我也是太在意你了”赵俊在屋内涎着脸赔礼。

”

两人在屋内又聊起了天，方铮却一屁股坐在了窗技下，目光茫然的望着天，眼神中充满了失望和悲伤。

不是说了揍他的么？怎么不揍了？

方铮神情萧瑟的叹道：“女人，总是说话不算话”

“谁他娘的在外面？”罗月娘的暴喝声传出来，接着房门打开，一脸怒气的罗月娘冲了出来，左右张望。却发现”外面根本没人。

见机得早的方铮躲在屋外拐角处。擦着额头的冷汗，长长的吁了一口气。好险呐！若被那气头上的女土匪头子发现自己在偷听，估计九条命都不够她折腾的吧？不过还好。二人在屋内相敬如宾，没出现很黄很暴力的场面，这让方铮心里多少有了些安慰。

表情颓丧的走到湖边，湖面很平静平静得像面晶莹的镜子，方铮呆呆的望着这块小小的湖泊，心中却颇不平静。

本来他已做好了下一步的计划。明日便下山，找徐州的官府，用快马向京城的家人报信，告之他们自己目前比较安全，并调温森和手下的影子过来，协助他将绑票事件的幕后主使调查清楚，然后自己就拍屁股走人，不带一丝留念，回家和老婆们团聚，可是听到赵俊和罗月娘在屋里的谈话后，方铮心里忽然有了种酸酸的感觉。这种感觉他很不喜欢，不知道是为罗月娘这么美貌的鲜花插在赵俊那堆牛粪上而感到不平，还是为一件美好的物事被人占去而感到愤慨，此刻的方铮心乱如麻，思绪复杂。

他想起在湖边第一次见到罗月娘时的情景，那天晚上月光暗淡，她仰着绝色的面孔，静静的望着夜空，美目中那抹轻愁，像一块烧红的烙铁般，深深印在了方铮的心尖上，他甚至为她感到了些许的疼痛”

他想起匪窝内讧，罗月娘妩媚的对孙有望笑着，如花的笑颜中，她身形快如闪电，手中一抹幽冷的寒光，直取孙有望的脖颈”

他想起处置陈狗子，郑老七两名叛匪时，她那泛红的眼眶，不住颤抖的双手，和脸上坚定不移的冷酷表情”，他还想起自己被押车的汉子制住，她愿意为了他放弃这次买卖，甚至命土匪兄弟们掏银子赎他”

点一滴，此刻全都涌上方铮的心头，他现在才发觉，原来自己心里早已有了罗月娘的位置，就像潜移默化一般，不知不觉便默认了她的存在，这种感觉很可怕，不甘心，却又不得不承认，罗月娘，那个脾气火爆，残酷冷血，时而娇媚如秋水，时而恶毒如蛇蝎的女人，竟然在方铮的心里深深的扎了根，然后像一颗顽强的种子，悄悄的发芽，成长，直至成熟。

方铮努力控制自己不去猜测罗月娘和赵俊之间到底什么关系，可是思绪仍不由自主的往那方面飘去，，青梅竹马是什么意思？“郎骑竹马来，绕床弄青梅，同居长干里，两小无嫌猜。”

那是怎样一种温馨而纯真的感情啊，自己插到两人中间搅和算怎么回事？本少爷虽然不算什么好人。可拆散别人姻缘的恶事可从没做过，会遭报应的”

方铮越想越烦躁，俯身拾起一块小石子，恨恨的朝湖中扔去，石子入水，激起一片小小的水花，接着便荡出圈圈涟漪，一如方铮此刻的心境。

妈的！老子是朝廷二品大员，是世袭的忠勇侯爷，手握重权，名利双收，要什么样的女人没有？稀罕这穷山沟里的女土匪么？赶明儿回了京城，老子花钱包下一整座青楼，里面的姑娘全都给老子打扮成加勒比女海盗，老子一咋，一个去收拾她们！

方铮愤愤不平的骂了几声，随即思绪一转，又开始琢磨起来。

瞧罗月娘对赵俊的态度，好象不是很热情，根本就不像坠入爱河的姑娘该有的表现，莫非赵俊对她只是剃头挑子一头热？

想到这里，方铮又开始兴奋起来。对呀，青梅竹马又怎样？那能代表什么？老子小时候也跟邻居家的二丫青梅竹马一块长大，可我不是也没对她产生过任何男女之间的情愫吗？哪怕那二丫长大以后漂亮得像下凡的仙女，可自己每每见到她还是跟她勾肩搭背，亲热得跟俩哥们儿似的。为什么？审美疲劳呗。一个小时候吸溜着鼻涕，光着屁股蛋子一起和尿玩泥巴的丫头，长大以后再漂亮你能对她有多大的感觉？那点对美好事物向往的欲望，全被小时候邋里邋遢的印象糟践光了。

反过来说，罗月娘没准也跟自己一个心思。赵俊那小白脸长大以后都这副揍性小时候肯定就更加姥姥不疼，舅子不爱了，他充其量只是一坨外表长得比较符合审美观的牛粪而已，可他长得再好看又怎样？

好看的牛粪，它仍然是牛粪。罗月娘一定打小的时候便看清了这坨牛粪的本质，所以她对赵俊的态度一直不冷不热，嗯，一定是这样！

思及至此，方铮猛的站起身，朝匪窝走去。

他决定好好问一下土匪们，罗月娘和赵俊那小白脸到底什么关系。

知己知彼，百战百胜嘛。不殆！

土匪们正凑在一起赌散子，桌上稀稀拉拉搁着几两碎银子，此时众人正赌得热火朝.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一十二章 失败的打劫经历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3-21 14:43:23 本章字数:4222

州，足，众辆马车就仓权交给二当家的处胃了。吏弟们没意顺”

土匪们当然没意见，如此晦气的买卖，他们早就想躲得远远的，闻言忙不迭齐声道：“没意见，绝对没意见！”

“二当家的辛苦了，亲自上阵，勇武过人，正该如此！”

”

罗月娘拍了拍手，沉声道：“很好！咱们上山，出去查探的兄弟招子放亮点儿。别什么乱七八糟的家伙都当成了肥羊，晦气得紧！”

说着罗月娘忽的回头，朝方铮嫣然一笑，雪白的贝齿在冬日的阳光下闪闪发光：“二当家的，这几个押车的也都交给你发落了，咱们青龙的规矩，劫财不劫命，你可别犯了山规哦！”

说完罗月娘格格笑着，头也不回的带领土匪们上山去了。

方铮默默的站在寒风之中，目光呆滞，面色铁青，像条死鱼言不发的走上前，方铮解开了绑着押车大汉的绳子，哭丧着脸，无力的挥了挥手道：“你走吧，我也不难为你，啥都不要，”

谁知大汉却不干了，他两脚盘起；往车辕上一坐，悠悠道：“老子不走了！你们说劫道就劫道，说走人就走人把老子当什么了？老子把棺材卸下来，就扔你们山下，正好这鸟镖师兄弟几个都干腻了，咱们赶着空马车走人，这棺材和里面的死人，你们爱咋地咋地！”

另外几名押车的汉子点头附和道：“正是！”

方铮急了，两眼一瞪，怒道：“你敢！老子宰了你！”

山路上停了一副棺材，以后谁敢打这儿过？方大少爷还怎么靠打劫富？

“那你就试试！别忘了你们当家的网才说过，你们的山规是劫财不劫命“哈哈！”

方铮闻言肩膀一垮，颓然道：“那你想怎么样？”

汉子双眼一翻：“给钱！”

竖了竖大拇指，方铮咬牙道：“，你狠！”

说完方铮愤愤的掏出了从拜山的彰老刀那儿打劫来的几个两银子，扔给了汉子。

失败的打劫经历啊！头一次出丐便出师不利，方铮只觉得胸腔中充斥了一股难以释怀的悲愤之情，郁结不散。

押车的几个大汉乐得眉开眼笑，毫不客气的接过银子，转身赶着马车便上路了，领头的汉子回过头来笑道：“哎，多谢了哈！咱们是徐

州府飞龙镖局的，前几日正好接了城外义庄的一笔长期买卖，护送一批客死他乡的死人回乡，下回咱们过来时，少不得要再次叨扰你，哈哈！”

方铮表情呆滞，脸色比棺材里的那个死人好不到哪儿去，木然的转过身子，往山上走去，，网才若捏爆那家伙的卵蛋该多好啊，那几个两银子，回头一定得找那小娘们线报销！不报老子就死给她看！

京城城拜时已入冻，怡春园内，百花早已凋谢，满目萧瑟。

太子静静坐在堂前的回廊下，望着园内一片萧然的景色，默默发呆。

范瑞恭敬的站在太子身边，身子挺得笔直，头却微微低下，默然不发一语。他已习惯用这种恭敬的姿势，等待主子的每一句征询，每一介小命令。

“方铮还没找到吗？”太子微微皱起了眉，这些日子，他过得很不。

范瑞恭声道：“还没有，咱们所有能用上的人手都派出去了，没有找到半点有用的线索，只知道他在徐州府附近失了踪影。”

“到底是谁绑了他？如今满朝文武都认为此事是孤所为，不少老臣已对孤产生了不满，哼！这帮老糊涂！他们也不想想，绑了方铮对孤有任何好处吗？此时朝局诡谲，正是风口浪尖之时，神策军的刘长生暴毙。父皇还没消除对孤的怀疑，孤又怎会绑架方铮？”太子的声音略微沙哑，隐隐带着几分怒气。

“殿下息怒！谣言止于智者，不必为一些捕风捉影的言论而乱了自己的分寸啊！”范瑞赶紧劝道。

太子怒哼了一声，又深吸了一口气，脸色终于稍稍舒缓。

“范先生，依先生看，孤当如何做，才能取信于文武百官，取信于父皇？”

范瑞沉吟半晌，终于摇头苦笑道：“人言可畏，古往今来，多少气吞天下的英雄豪杰，面对唇枪舌剑的攻击，仍是有口难辩。此事难办

呐！如今之计，唯有尽快找到方铮的下落，将他活着带回京城，才能证明殿下的清白，才能让百官相信，方铮被绑与殿下无关，”

封推了，呵呵，谢谢各位的支持。本书能有今天，与各位的不离不弃分不开，想说的全都写在封推感言里。这里就不多说了，要收费的。

另外，隆重介绍一位大神，此人也是我的偶像，姓月名关，没错。就是写回明，写大争的那个月关巨巨。

此巨巨最近写了新书，已上架了。质量如何不用我来吹嘘，月关巨巨的实力是有目共睹的。新书名叫《步步生莲》，本人码字之余。

已成了他忠实的读者，很好看，今日特来帮他吆喝一嗓子，还没收藏没订阅的赶紧了。本书书页上有他的直通车，点击便可。（未完待续我是分割符穿越之纨绔少爷VIP章节目录第二百一十五章盘问从所周知。方铮并不是个喜欢使用暴力的人。他甚猜干个”使用暴力，他认为凡事用和平的方式解决才是王道。当然，这与他本身不擅长使用暴力有关，如果他身负绝世武功，想法肯定不同了。

不过对眼前这位赵俊，方铮并不介意使用一下暴力，这是仇人，是个想要他命的仇人，这样的仇人如果活在世上不死，方铮会睡不着觉。

看着趴在地上奄奄一息，一动不动的赵俊，方铮布满血丝的眼中涌上无尽的杀机，此人必须得死！不管他与青龙山的土匪有什么关系，他都必须死。不过，在他死之前，方铮得先问出绑架他的幕后指使，他确定此事并不简单，赵俊与他无怨无仇。为何要杀他？皇上正在布置朝局。分配朝堂权力，如此关键时期自己被人绑架，怎么会那么巧？

这一切的谜团，都只能着手在这个赵俊身上。他是此事的唯一线索。他该死，但他现在不能死。

方铮倚在一块巨石边，喘了几口粗气，望着一动不动的赵俊，嘴含冷笑，蹲下身子，啪啪啪几个响亮的耳光抽下去，赵俊那张英俊的

帅脸顿时红肿起来。

嗯，这样看起来就顺眼多了，本少爷依然是世上第一帅哥。

痛觉刺激下，赵俊终于又醒了过来，抬眼茫然的观察了一下四周环境。接着映入他眼帘的，是方铮那张笑得人畜无害，绿色环保的笑脸。

赵俊茫然的眨了眨眼，像是想起了什么，望着方铮便待开口大叫出声。

方铮伸手捂住他的嘴，笑道："勿要大声喧哗，此处山灵水秀，不要破坏如此美好的景色。"

赵俊双眼露出惊恐之色，闻言点了点头。

方铮将手拿开，笑眯眯的道："真方便，看来咱们不必互相自我介绍了。赵俊，你应该认识我吧？"

赵俊急促的喘息了几下，终于点头道："不错。我认识你，方铮。"

方铮笑得更开心了："很好，我喜欢你这光棍的性格。咱们开门见山吧，谁指使你将我绑票的？嗯。或者说，是谁指使你来杀我的？"

赵俊喘息了几下后，神态恢复了平静，望着方铮淡然道："你觉得我会说么？"

方铮平静的道："说出来，我饶你不死，我还给你银子，要多少我给你多少。"

接着，方铮笑眯眯的道："相信你也知道我的底细，我家乃华朝首富。我这句话可不是吹牛哦。"

赵俊不说话，只是看着方铮冷笑。眼中的惊恐之色渐渐消失，取而代之的，是一片怨毒狠厉。

方铮被他怨毒的眼神盯得心头一颤，愈加坚定了杀赵俊的决心，这样的人若不死，自己的下半辈子不知会活在怎样的惶恐不安之中，时刻提防着他的报复。对于立志做个悠闲怡然的纨绔少爷的方铮来说，赵俊这样的仇人，无疑是对他崇高理想的最大挑战。

他现在奇怪的是，赵俊为何对他有如此大的恨意？难道自己以前不经意间得罪过他？或者我抢了他老婆？

“你是潘党余孽？所以要杀我为潘文远报仇？”方铮开口问道。

穿越至今，他最大的生死仇敌便只有潘尚书和他的党羽了，如今世人都已知道，除灭潘党一案，他是最大的功臣，只有这个解释，才能合理的说明赵俊为何一心将自己除之而后快。

谁知赵俊冷笑道：“潘文远算什么东西！他值得我去为他报仇么？”

方铮傻眼了，除了潘文远，老子还得罪过谁？太子？或是朝中别的臣？

“赵俊，相信你知道我的身份。也明白谋害朝廷大臣的下场，不客气的说，你死定了。但是你若愿意告诉我幕后指使者是谁，我可以保你不死，保你下半辈子荣华富贵。想当官，我便给你官做，想当富翁，我便给你银子，保证你无忧无虑的活到寿终正寝。怎么样？指使你的人应该没我这么大方吧？何去何去，你可得想清楚了。”

赵俊艰难的抬起手，擦了擦嘴角的血，冷笑道：“你以为几个臭钱。或者一个破官便能收买我？你这种肮脏的人，眼里除了银子和官爵，还有什么？”

方铮不满的皱了皱眉，说我眼里只有银子我不反对，可是说我眼里有官爵，那就实在冤枉我了，老子当的这官儿还是皇上硬安到我头上的。当我愿意当官么？

见赵俊神情坚定，方铮知道，金钱和官爵是打动不了他了。

几句话的交谈，方铮越来越觉的幕后指使赵俊的人不简单，看赵俊的模样还不到二十岁，竟然对他背后的人如此忠心，看来幕后之人能力不是一般的强大。

不过方铮相信，人性总是有弱点的，有的为名，有的为利，还有的为美色，既然名利都打动不了赵俊。不知用美色怎样？

“哎，喜欢美女吗？”方铮蹲下身子，满脸笑容，就像端着碗边吃边跟人闲聊家常的邻居二哥似的，态度和蔼之极。

赵俊一楞，戒备的盯着他：“你什么意思？”

“哎呀，我又不是贼，你用的着这么防我吗？你若喜欢美女，我就给你买几个青楼的清绾人，没被男人碰过的哦。若你有别的心上人，一时又不能碍手，你也告诉我，我帮你弄过来赵俊闻言忽然大笑起来，一边笑一边咳嗽：“哈哈”银子，官爵收买不了我，你又拿美色出来诱惑我。”方侯爷，方大人，这就是你所有的伎俩么？太老套了吧”

方铮也笑了，他此刻已知道。从赵俊嘴里问不出什么有价值的东西来。他的嘴实在太紧，轻易不会供出幕后之人的。今日的盘问，算是毫无结果了。

方铮笑得如天官赐福般和善，然后无奈的耸了耸肩道：“没办法，我这人不算太聪明，想不到别的好法子，不过按惯例，这个时候.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一十三章 探询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3-21 14:43:46 本章字数:7155

犬子的神煮变得更加阴沉。眉头深深皱起，手指得意识喉…着茶几。

范瑞仍是一副恭谨的神态，静静的站存一旁不敢出声，怕打扰太子的思绪。

良久，太子沉声道：“先生。你觉不觉得此事有些蹊跷？”

范瑞点头道：“在下也看出来了，此卓背后有阴谋，而且，此阴谋所针对的，正是太子殿下您。”

“谁如此大胆，竟对孤使这阴谋诡计？”太子剑眉一挑，双目微眯，一股上位者的气势自然而然的散发出来。

范瑞的头垂得更低了，闻言老老实实道：“恕在下愚钝，一时竟也找不出头绪，”

太子叹了口气，斜斜往椅背上一靠。显得有些心烦意乱：“罢了，怪不得先生，背后之人太过狡猾。华朝如此之大，凯觎孤太子之位的

人实在太多，先生又怎么可能事事都能说准？”

范瑞笑了笑，嘴角微微向上勾起，显得颇为自信道：“殿下，具体的人在下当然猜不出，不过，，在下倒是有了一番推论，也不知正确与否。”

太子身子情不自禁的挺直，面露喜色道：“哦？如此，请先生快快为孤道来，指点孤的迷津。”

范瑞笑道：“凡有阴谋针对殿下者，一则为利，二则为名。殿下从这两方面去想，自有分数。”

“为利者，无非是殿下以往为扩大自己的产业，而得罪了某些人，不过殿下乃国之储君，权大势大。若无一定的实力，谁也不敢针对您耍弄阴谋，除非“除非升么？”

“民间有实力针对您，而且又不怕您的，只有那几家世家门阀。这些世家门阀平日不显山不露水，做人做事都很低调，可他们世代积累下来的人脉，财力，和朝堂的势力，却不容小觑，如若殿下真的得罪了他们，恕在下直言，殿下的地位恐怕有点危险，就算顺利登位，只怕也不容易坐稳那个位子。这些世家在民间有着极大的影响力，平日貌似对朝廷恭顺，可一旦朝廷对他们稍有不公，他们随时都能号召出一支十数万的造反大军，不客气的说，殿下若得罪了他们，他们完全有能力令皇上改变主意，另立储君太子脸色一白。沉稳精明的眼神已然变得惊恐惧怕，他知道范瑞说的没错，除了皇帝宝座，华朝的世家大族一直是他的一块心病，他曾无数次思量，在脑海中推演着自己即位后，该怎样消除世家门阀们对朝政的影响，对民间的影响。想了很多种方法，细一琢磨，却都行不通。

世家门阀根粗叶大，数百年来的世代积累，他们根本就不怕当政者的打压，两边相安无事倒也罢了，若然当政者想削弱他们的势力，那么他们肯定会联起手来，与当政者拼个你死我活。

谁敢冒这样的险？如若太子真的的罪了世家，不消他们使什么阴谋诡计，只要向皇上联名修书一封。为了安抚他们，皇上肯定会毫不

犹豫的另立储君。

范瑞见太子脸色已然变得苍白。不由赶紧道：“殿下勿忧，在下仔细思量了一番，若说是世家门阀想对付您，只怕不太可能”

“此言何意？”

“很简单，世家门阀没必要这么做。他们一向为人低调，与当权者发生冲突的话，一般都会选择躲避退让，锋芒尽敛。这也是世家大族能在数百年朝代更迭中存活下来，并且愈加势大的根本原因。太出风头的世家，是不会活得太久的。据在下所知，殿下应该没做过激怒他们的事情，殿下扩充名下产业时，或许与他们的利益有冲突之处。不过在下认为这并不是什么了不得的大事，世家绝不会为了这点小事来算计殿下。”

太子闻言，脸色稍卑，皱着眉仔细回忆了一会儿，这才摇头道：

“孤确定不曾与他们有过冲突。”

范瑞点头道：“既非为利，那么绑了方铮针对殿下的幕后之人，必然是为名了。”

太子两眼的瞳孔忽然急剧的缩小。面容不由自主蒙上一层令人不寒而栗的戾色。

“如此说来，有人想抢孤的太子之位？”

范瑞点点头，从容道：“不错，殿下试想，目前满朝文武心照不宣。都知道皇上正在布置朝局，互相制衡，而方铮此人，正是皇上手中最重要的一颗棋子，用来制衡殿下势力的棋子，皇上亲手安排了方铮与殿下的敌对立场，他怕殿下未即位前，势力太过庞大，君不像君，臣不像臣，乱了朝纲。如果方铮失踪。或者”，死了，殿下试想，谁会是最大的受益者？”

“方铮不在朝堂，那么父皇势必会因此事而对孤产生猜疑，父皇的下一步要么卸了孤的监国之权，等待方铮回来再做计较，要么扶植福王上位”

太子沉吟片刻，忽然一惊：“莫非此事是福王所为？方铮失踪，孤必失势，得益最大的便是福王了，福王与方铮素来交好，莫非此事乃二人合谋，故意在父皇和满朝文武面前演了一出失踪的戏，等孤失势后，方铮便安然归来，全力扶植福王登太子之位，”

想到这里，太子浑身直冒冷汗。这辈子他得到的太多了，地位，权势。金钱，美女，想要什么便有什么，这一切，都只因他是太子，国之储君，他无法想象，若有一天他什么都没有了，他还怎么活下去。除了一死，别无选择。

范瑞皱眉思索了片刻，忽然摇了摇头道：“殿下，恕在下直言，此事恐怕没那么简单，虽然在下一时也找不出头绪，可在下却感觉，此事的背后，还有一只看不见摸不着的黑手，在幕后暗中操纵着一切，殿下。福王，方铮，甚至，皇上。都被他玩弄于股掌之中，殿下，非常时期，在下劝您勿要轻举妄动，以不变应万变，一步错，步步错啊！”

“还有一股势力？谁？朝堂之上。文武百官，谁有如此能力？连父皇和孤都被他操纵了，此人”太子两眼定定的望着前方，神色惊惧中带着疑惑茫然。

“此人深不可测，殿下，若不尽快将他挖出来，于殿下之大业恐有太多妨碍啊！”范瑞叹息了一声。

太子双目无神的呆楞了半晌。忽然一咬牙：“不管怎么说，方铮不能死，也许他以后会死，但绝不是现在！范先生，加派人手搜索徐州府。一定要找到方铮的下落！”

范瑞恭声应命，接着道：“在下还有一个建议，明日早朝，殿下可当着文武百官的面，向皇上请求增派按索方铮的兵马，统一戈归龙武军的冯仇刀，并向皇上请求，方铮未归之前，他在朝堂的所有职位暂时空置，不必另派人代领，以此向皇上和文武百官表示，殿下与此事无关，或可稍稍消除他们的疑心。”

太子点点头："先生说的有道理，明日孤便依你所言行事吸索方铮一事，孤就拜托井生了！此人绝对不能死。勉小…小活着带到京城，带到父皇和文武百官面前，证明孤的清白。"

方铮弯腰屈膝坐在湖边，右手托腮。嘴咬着自己的手，目光深邃的注视着平静无波的湖面。

昨日一场失败的打劫，他自掏腰包。花了几个上百两银子，才将那押车的几名汉子恭恭敬敬的送走了。劫道儿劫出这么个结果，实在是他始料未及，所以上山之后，他的情绪一直深深陷入了懊恼之中。

身后的土匪窝里传来了笑闹声。这次失败的打劫看来并未给这群土匪造成心理上的阴影，他们仍然没心没肺的大吃大喝，笑笑闹闹，每天都如同过节一般，活得精彩充实之极。真是一群毫无上进心的土匪啊！

不过这些都不是方铮关的。他现在想的，是那个名叫赵俊的人。

这家伙到底什么时候上山呢？土匪们一提起他，总是"俊哥儿，俊哥儿"的叫着，不知他在山上是什么身份，问别的土匪，他们总是讳莫如深的笑笑，闭口不提，这种态度实在让方铮觉得莫名其妙，还是直接去问当家的吧，自弓被绑一事，一直像根尖刺般卡在方铮的心头，这事儿不弄明白，他死也不甘心。

想到便做，方铮站起身，朝匪窝的木屋大厅走去。

罗月娘正在后院练刀，方铮跨进后院时，她的刀式已练到一半"

巧纤细的身躯，在一片刀光之中腾挪跳跃，雪白的刀光与她大红的劲装交相辉映，如同雪地里盛开的红梅，令人眩目。

这姑娘真水灵。

方铮忍不住赞叹着，自从昨日罗月娘力排众议救他之后，不知怎的。方铮再看她的感觉便不同了。似乎。依稀，仿佛，他的心里有了些许异样的情愫，若隐若现，如同裸女身上的轻纱，欲揭而未揭。

我该不会喜欢上这娘们儿了吧？方铮霍然惊醒，暗里皱眉。

这娘们儿除了长得好看一点。还有哪点值得我喜欢？好吧，嗯。讲义气也是她的优点，还有呢？嗯。还有，她的腿很长，，少爷我喜欢长腿美女，，不知不觉，方铮的目光又开始变得色眯眯的，直盯着罗月娘诱人魅惑的娇躯，啧啧，真是一棵好白菜呀！打小吃的什么？怎么长得如此完美？屁股是屁股，胸是胸，若是将她推倒，颠鸾到凤，胡天胡地一番，又是怎样一副销魂的滋味呀“接招！”罗月娘练着刀式。不经意间见方铮目露淫邪的眼光，一瞬不瞬的盯着她的身子，罗月娘不由暗生恼怒，娇叱一声，随手将刀甩出。刀光掠过，牢牢钉在方铮身旁的愧树上，接着娇躯一动，挥着拳头直奔方铮面门而来，，方铮仍痴痴的盯着她的身子，浑然不觉危险已经逼近。

真美啊，这小娘们儿连打起架来也是如此勾魂，少爷得想个法子将她推倒才是，有花堪折直须折，莫让此花被别人折，啧啧，瞧那娇媚的面容，瞧那修长笔直的长腿”瞧那可爱小巧的小拳头”

“砰！”

罗月娘一拳狠狠击中方铮的面门。

“哎呀！”方铮惨叫一声，“又中格了！”为什么说又？

罗月娘楞楞的看着方铮，不解道：“我的拳并不快，你为何不躲？”

我那不是忙着看你去了吗？

方铮板着脸，一手捂着中招的鼻子：“昆仑派的七伤拳？”

“不是。”罗月娘无故伤了人，颇有些不好意思：“少林罗这算不算殴打朝廷命官？

收拾停当，方铮坐在后院的石头上。望着罗月娘娇美的面容，欲言又止。

“有事儿吗？”罗月娘抬头睨了他一眼，又低下头，专心擦拭着手中一把小巧精致的柳叶刀。

“当家的，呃，听兄弟们说。这两天有个叫赵俊的要上山？”方铮没绕***，开门见山的问道。

相处渐深，他知道罗月娘是个直来直去的脾气，见不得人跟她弯弯绕。

罗月娘擦刀的动作一顿，忽然抬起头，美丽的大眼闪过几分了然，半晌，才点头淡然道：“没错。”

“当家的，你曾说过，赵俊绑我的那晚，想要取我性命，呃，是你拦住了吗？”

“不错，其实那趟买卖我本不想去做的，无奈赵俊再三请求，我只好下山，见他安排的两个假太监被你识破后，不得已，只好一棒子把你敲晕…”

方铮大吃一惊：“什么？你”你，，原来那晚在背后敲我闷棍的人是你？靠！我招你惹你了？用得着下手这么狠么？”

罗月娘毫无愧色的道：“羊吃草。狼吃羊，本就是这种世道，老娘已经够对得起你了，你被敲晕后，赵俊跑出来想补你几刀，要了你的命。老娘还不是把他拦住了？说起来老娘还救了你一命呢，大呼小叫什么！”

方铮恍然，原来是这么回事。这么说，罗月娘还真是自己的救命恩人，敲自己闷棍的救命恩人”真别扭啊！

方铮神情忽然变得难过起来，星目之中似乎饱含了屈辱的泪水，万分哀怨的瞧着罗月娘，久久不语，，罗月娘被他哀怨的目光瞧得头皮直发麻，身子不自在的扭动了一下，讷讷道：“你，，你怎么了？”

“如此说来，把我绑上马车运出城的也是你吧？”方铮幽幽的道。

“对啊，你难过什么？这事儿你不是早就知道了么？有什么好难过的？”

方铮委屈的瘪着嘴，哭丧着脸道：“当家的，你绑也就绑了，这我没话说，可是”你为何要把我绑成那种淫荡的姿势？你知道这给我的心灵造成了多大的伤害吗？”

罗月娘瞪大了眼睛，楞楞注视了方铮半晌，这才叹息道：“，这倒是我错了，我当时也就图一顺手，没想到你内心竟然如此敏感只骗谁

呢？顺手能顺成那样？我顺手绑你试试，看能不能顺手绑成那种姿势“你敢！老娘阉了你！”

说个事啊，封推期间，我尽我的努力在码字，不过书评区里骂人的不少，这让人很寒心。

不喜欢就不喜欢吧，麻烦骂人的朋友，安静的关上本书的网页，安静的离开。端起碗来吃肉，放下筷子骂娘，人活到这份儿上，有意思吗？更何况，骂人者绝大部分还是看的盗版，这就更让我无语了”

（未完待续我是分割符穿越之纨绔少爷VIP章节目录第二百一十九章追杀淫贼罗月娘俏面在烛光下呈现一片酡红，醉意醺然的美目似笑非笑的盯着方铮，眼中包含着几许戏诗的意味。

方铮的老脸已然冒出一层亮晶晶的冷行，厚如城墙的脸皮此时却也难得有了一抹红光。他很尴尬，尴尬得要命，这种感觉就好象他在路上偷人钱包被当场逮住一样。

不管是上辈子，还是这辈子。方铮从未小看过女人。他知道，这个世界没有笨女人，在他眼里，女人分两种，精明的女人和装糊涂的女人。

毫无疑问，罗月娘两种都占据了。

前世看杂志上说，女人是天生敏感的动物，她能非常准确的察觉出异性对她的爱慕，哪怕你在她面前一个字都没说，她仍能捕捉到你望着她的眼神，然后从中判断出你是否对她有意思。

准确率百分之百。

方铮记得他前世看完杂志上的这篇文章后哈哈大笑，不屑一顾的将手里的杂志一扔，最后下了两个字的评语：“屁话！”

现在方铮后悔了，很为当初的无知而感到可笑。那篇文章简直说得太正确了，女人，真的好象什么都知道，一个轻飘飘的眼神都瞒不了她。比如眼前这位娇媚得能掐出水来的女土匪。

罗月娘醉意更深了，见方铮脸红不语，她像个开心的小女孩似的大笑起来，一边笑还一边拍着桌子。嘴里格格笑道：“快说快说！我知

道你在想什么，不许瞒我！不许骗我！”

方铮平日的口才也不知道哪里去了，嘴巴张了张，仍是说不出一句话来。心中五味杂陈，犹豫不定。甚至还有几分对自己的羞恼。妈的！老子又不是没见过女人的雏儿，家里四个老婆，介。个都是人间绝色。为何在这小娘们儿面前楞是张不开嘴？像咋。情窦初开的小处男似的，恶不恶心？

方铮一转眼，见桌上搁着一壶酒，正是罗月娘喝过的酒壶，方铮没讲什么规矩，一把抓了过来，对着壶嘴儿咕咚咕咚灌了好几口酒。片玄之后，方铮的脸上也浮出一抹暗红。

酒壮怂人胆，方铮狠狠的一擦嘴，重重的将酒壶往桌上一顿，妈的！说就说，对你有意思又不是什么丢人的事儿，有什么不敢说的？

方铮看都不敢看她，仰着头大声道：“不错！罗月娘，我喜欢你，我方铮是条顶天立地的汉子，说喜欢你就是喜欢你！怎存着吧，不行吗？”

罗月娘耷拉着俏目，醉意深沉的她，根本没注意到他网才自称方铮。罗月娘闻言只是笑笑，醉态可掬的指了指自己的鼻子，笑道：“你喜欢我？你没病吧？老娘只是一个土匪头子，毫无学问，只知舞刀弄棍。为人粗鲁，水性扬花，，你怎会喜欢我？哈哈，天大的笑话！”

方铮叹了口气，白说了，自取其辱啊！闷闷的又拎起桌上的酒壶，方铮狠狠灌了一口酒，道：“行了。就当我什么都没说，，你醉成这副模样，今晚我说了什么，估计你第二天肯定也忘了。”

罗月娘也跟着叹了口气，幽幽的道：“人生不如意，十有八九，”

“赵俊，他以前是个好人。他以前很老实，很上进，连话都不敢跟我多说，每次看见我就脸红小时候我喜欢什么，想要什么，他都给我可是，自从他前年乡试没考上秀才，而他的父母又先后因病去世后，他整个人就变了。开始喝酒，开始骂人，脾气也粗暴了许多，这倒没什么，反正我跟他也差不多，后来，他说他要去京城，他说一定要混

个功名富贵回来娶我，我没反对，大丈夫本当纵横天下，出去闯闯也没什么不对，”

方铮静静的听着罗月娘娓娓倾诉。不发一语。其实后面的她不说方铮也能猜到个大概了。

果然，罗月娘接着道：“不到一年，他便上山来看我，当时他穿着华丽的绸衫，从头到脚焕然一新，他告诉我说，他跟别人在京城做买卖。发了点财，我很为他高兴。可是”可是我慢慢发觉，他整个人完全变了，再也不是小时候那个老实腼腆，宽容无私的赵俊了。他变的阴狠，冷酷，自私，贪婪，所有的坏毛病几乎都能在他身上找出来”

方铮在心里默默道，那是当然。你家的未婚夫估计那介小时候已经上了别人的贼船，被人腐蚀了。有权势的人只需花点小钱，再许一个永远也不可能实现的空愿，就足以让赵俊这种炮灰角色为他效死了。

“后来我对他的表现越来越不满，我身边曾经有一咋。贴身的丫鬟。山上就我和她两个女人，所以我与她十分要好，那丫头才十五岁，模样颇为俊俏。赵俊那个禽兽，竟然趁我有一天下山去了，跑进我房里。将那丫头生生给，糟蹋了！那丫头受辱不过，顿时便跳湖自尽了。我回来后找他理论，他却满不在乎，说什么我嫁给他后，我的贴身丫鬟迟早也是他的人，只是早了些日子而已”

“禽兽！”方铮脱口而出骂道。这家伙真***该死！他若不死，简直没天理了！

罗月娘眼眶变得通红，咬了咬下唇。接着道：“，说句实话，若非当年老爹与他父母为我们定下婚约，我真会一刀宰了他！我罗月娘虽不是什么大家闺秀，可好歹也是一个识大体，懂事理的女子，此生嫁与他。实是我的大不幸，可是，老爹一人把我拉扯大，他为我许下的亲事。我又怎忍反悔？怎能叫他九泉之下不得安生”也许是酒后吐真言。罗月娘的语气饱含气愤与无奈，说着说着，竟然垂下泪来。

方铮见她流泪，顿时心疼不已，一边安慰她，却又一边开始打起了意。

荆幕了别人，半空会逮住机会，将赵俊狠狠.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一十四章 赵俊上山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3-21 14:44:09 本章字数:5040

“一当家的。是赵俊激请你下山的吗你可知他为何要”飞”

尽管知道罗月娘对此事一无所知，方铮还是想问一问她。

罗月娘翻了个白眼：“老娘怎么知道？他让人送了个信上来，说有笔买卖请我帮忙压个场子，我就下山了。”

“所以你就去了京城，在一个伸手不见五指的夜晚，露出狰狞的面目，一棍子把我敲晕，然后你嘴角含着狞笑，把我绑得像个等待被人上的粉头，扔进马车运出城去，带上了青龙山？”

罗月娘楞了楞，迟疑着点头道：“大概”是这样吧。

不过，你能不能别用这么多形容的词儿？听得怪愿人的”

“赵俊他是干什么的？他家里有人在朝做官吗？”

罗月娘愕然道：“没有啊，你怎么会这么问？他家只是普通人家，听赵俊说，他这几年一直在京里做买卖。我也不清楚他到底做什么买卖。”

方铮眨了眨眼：“当家的，你有没有问那个赵俊，他为何要杀我？

是私怨，还是别的原因？”

罗月娘摇头道：“问了，他没说。所以我第一次见你的时候，才开口问你。那天为了救你，我和他，闹得很不愉快。我不是没杀过人。但是我杀的每一个人都有他该死的理由，不能无缘无故便要了人性命。行走江湖难免双手染血，求的，无非是个心安而已，”

方铮定定的看着罗月娘那张沉静的俏脸，心中泛起圈圈涟漪。他没看错，这是个好姑娘，尽管身处如此复杂险恶的环境里，她仍然保持着灵台的一丝清明，她杀人，她骂脏话，她看似粗鲁不堪，这些都

不能掩盖她的本质。在她貌似粗鲁的做派下，仍有着一颗纯净的心灵和一腔侠义的心肠。

罗月娘被方铮的目光盯得心中直发毛，检查了一遍浑身上下，发现并无不妥之处。随即她一挺胸，理直气壮道："怎么？老娘说错了吗？"

"啊，没错没错，当家的果然高义！在下实在敬佩万分，"

罗月娘伸手拢拢头发，淡然道："都问完了吧？问完就滚吧！你想知道什么，老娘清清楚楚，等赵俊上了山，你自己去问他吧。你们之间的事儿，老娘不掺和。"

方铮嬉皮笑脸道："当家的，别急着赶我走呀，怎么说咱们也是青龙山的一把手和二把手，两百多号弟兄都得靠咱俩去领导他们奔向光明呢。所以咱们应该多在一起，培养一下革命感情，以后干起买卖来才有默契，你说对吧？"

罗月娘嗤笑道："老娘和你培养感情？少来这套！你只要下次别反被肉票给绑了，老娘就谢天谢地了！"

方铮老脸一红，恼羞成怒道："哎，打人不打脸，骂人不揭短，当家的，不厚道..."

随即方铮忽然面色一变，涎着脸谄笑道："哎，当家的，我还有最后一个问题，你和那赵俊到底什么关系呀？我怎么觉得你挺给他面子似的，他叫你下山你就下山，叫你敲闷棍你就敲闷棍，完全不理会我这肉票受不受得了罗月娘俏眼一瞪："你哪儿那么多废话？被老娘敲闷棍的人多了，老娘哪有闲工夫一个个理会他们的感受呀？没事赶紧滚蛋！要不再跟老娘过几招？"

方铮反应飞快的朝后掠出一丈有余，神情戒备的盯着罗月娘。

罗月娘却笑了："嗬，你小子还真练过，轻功不错呀。"

"

询问过罗月娘后，方铮对赵俊此人却更糊涂了，这小子到底什么来头呀？混在京里跟人做买卖？这话骗鬼去吧！正经的买卖人敢绑架

朝廷命官么？不想活了？回头得跟温森打声招呼，好好查查这个赵俊的底。

回到房里，方铮才想起来，赵俊和罗月娘的关系，她好象还没说呢。

懒懒的躺在床上，方铮双臂枕着头。两眼定定的望着屋顶，脑中仍在思索。

那个叫赵俊的小子该不会是罗月娘的姘头吧？方铮实在不敢想象，像罗月娘如此漂亮又泼辣的女子。如果跟某个小白脸姘上了，啧啧，大煞风景呀！方铮仔细回忆了一番，他想起罗月娘提赵俊这介。人的名字时。脸上的表情平平淡淡，就像在说一个跟她完全不相干的人，这种表情无论如何也不像跟罗月娘有什么特殊关系呀，真伤脑筋，这两人到底啥关系？

话说回来，他们有关系关我什么事儿？眼前的正事是查清楚谁在幕后指使绑架我，我干嘛关心起这些无关紧要的事来了？莫非本少爷久不沾女色，，思春了？哎呀！真羞人呀！

方铮娇羞无限的闭上眼，罗月娘袅娜的身影浮现在他脑海中，令他情不自禁想起初识她的那个冬夜，一轮暗淡的新月照在她几许轻愁的绝色脸庞上，她的目光纯净得像清泉一般，就那样静静的仰望着夜空，仰望着头顶的那轮新月，那么的出尘脱俗，仿佛这些上的一切都与她无关，方铮使劲甩甩头，老子是不是生病了？怎么老想着那个粗鲁的小娘们儿？赶明儿得下山看看大夫，思春这种病，嗯，其实也不一定要看大夫。去青楼照样也能治，漫无边际的胡思乱想着，方铮渐渐沉入梦乡，很不幸，在梦里又梦到了那个女土匪，不过梦里的女土匪明显温柔多了，不但对方铮含情脉脉的笑，而且还主动在他面前宽衣解带，像个吃了**的花痴似的，乐的方铮眉开眼笑，手舞足蹈的大叫着："脱掉脱掉！肚兜脱掉！全部脱掉！"

"二当家！二当家！快醒醒！"在梦里即将进入正题的关键时刻，胡子脸大煞风景的摇醒了他，语气非常急促。

方铮被惊醒，见胡子脸已急的满头大汗，心下不由一紧，赶紧问道：“什么事？”

胡子脸胡乱擦着脸上的汗，大叫道：“打劫！打劫啊！”

方铮大惊失色：“谁那么大胆子，敢打劫咱们？”

“不是啊，二当家的，是咱们打劫别人呀！”

崎岖的山路上，三辆满载货物的马车正吱吱呀呀行来，当先一辆马车的车夫懒洋洋的挥动着鞭子，斜坐在车辕上，一副昏昏欲睡的模样，拉车的马儿倒也灵醒得紧，不用车夫赶，它便自己迈着蹄儿，不快不慢的朝前走着。

走到山路一处拐弯的地方，忽听一声锣响，一两百号人便从山峦上冒出头来，赶车的几个车夫一惊，还未等他们有所反应，两百来号人便像下饺子似的从山峦上跳将下来。这群人边跑边喊着：“打劫！打劫！

全部不准动！”

几个押车的汉子和车夫立马便明白这是十匪们大呼小叫的涌七前来，人群正当中瞧※位年轻男子，一脸贼兮兮的表情，眼珠子滴溜儿转着，仿佛时刻在打着什么坏主意似的。

“咳咳！你们已经被包围了！听着。双手抱头蹲下，谁敢不听话，痛扁之！”年轻男子当然便是方二当家的，这次他学了个乖，让土匪们先冲了上去，控制了局势，他才像个走红地毯的男明星似的，姗姗出现。

被打劫的几名汉子和车夫吓的面色苍白，1⑹κｘｓ．ｃ０ｍ他们之中居然还有一位姑娘。只可惜这位姑娘麻脸粗腰，塌鼻肥唇，长得糟糕之极，就像一块绿豆糕不小心被人摔到了地上，然后又有人不小心踩了一脚，模样残不睹。

这回被打劫的押车汉子和车夫明显也比上次的乖巧了许多，听到方铮的话后，立马毫不犹豫的抱着脑袋往地上一蹲，一声不吭，老老实实等着土匪们一个一个拿绳子的绑他们。

麻脸姑娘很明显是个大龄单身女青年，倒贴钱都没人敢娶的那种。

她见这位领头的土匪居然是个俊俏小伙儿，一双小眯缝眼不由一亮。

“哎哎，说你呢！双手抱头。寻思什么呢？”见麻脸姑娘花痴一般两眼含春盯着他，方铮不由一阵恶寒。

麻脸姑娘闻言风情万种的给方铮抛了个媚眼，接着发出一声似痛苦又似欢畅的呻吟声，然后抱着硕大的脑袋，羞答答的往地上，，躺下了。躺下的同时，还将双腿分得大开，一副任君采椒的模样。

方铮和众土匪非常有默契的一齐做出呕吐表情，见麻脸姑娘仍娇羞的闭着双眼，叉开着两腿躺在地上一动不动，方铮斜睨了她一眼，道：

小姐，我叫你蹲下，没叫你躺下，就算叫你躺下，麻烦你躺得文明一点，咱们这是打劫，不是劫色，”

众土匪一脸正义凛然，齐声附和道：“就是！这姑娘把咱们当成什么人了！太不像话了！”

这次打劫收获颇丰，马车上装的都是上好的绫罗丝绸，销脏出去的话。能卖个几千两银子。

众出匪清点完毕，又将货物一件一件扛了回去，方铮指挥过后，见麻脸姑娘仍一脸幽怨的望着他，不由心中大寒，转头朝正准备上山的土匪们吆喝了一声：“哎，你们谁有空，过来献个身吧，勉强一下，把这姑娘的色给劫了众土匪闻言健步入飞的朝山上窜去，眨眼就不见了踪影。

方铮遗憾的朝麻脸姑娘一摊手：“没法子，咱们的生活作风都很正派”

见姑娘一副滋然欲泣的表情，哀怨的望着他，方铮头皮一麻，不落忍的道：“要不”你下次再来吧。带点儿*********来，我帮你弄翻两个精壮的汉子，随你怎么糟蹋，”

挥别了依依不舍的麻脸姑娘。方铮独自一人朝山上走去。

山路上的机关陷阱，土匪们早已清清楚楚的将布置的位置告诉了方铮，所以方铮并不害怕，只要按照安全的路线走便没事。

走在半山腰上时，方铮忽然发现一个瘦削的身影，正扶着腰坐在一块石头上喘着气，看来是走了不少山路，坐在山腰休息。

方铮见他脸生，不像土匪窝的兄弟。不由大是奇怪。

他奇怪的是怎会在这半山腰上看见陌生人，胡子脸告诉过他，从工。

脚到半山腰，一路上不知埋设布置了多少机关陷阱，若非匪窝的兄弟，陌生人是绝对不可能活着走到半山腰的，没准在山脚迈出两步就挂了。

这家伙是怎么上来的?

方铮走了半天山路，也很累了，喘着粗气走到那年轻男子面前，仔细打量了他一眼。

方铮不得不承认，这小子除了瘦弱一点，长得还是挺帅的。英挺的剑眉，澈亮的眼睛，高高的鼻梁，薄薄的嘴唇。整个人就像是前世的电脑里设计出来的海报一般，有点完美无缺的意思。只可惜此人眼神不正。时而露出的阴柔残暴之色，令人难以对他产生好感。

小白脸！妈的！长得帅了不起吗? 方铮心里酸酸的，故作不屑的撇了撇嘴。此时他似乎忘了，前几日土匪胡老三骂他小白脸时，他是怎样的欣喜若狂。

那位坐着休息的年轻男子也在打量着方铮，细看之下，男子不由大吃一惊，面色刷的变白了，惊怖的神情如同见了鬼一般，身子往下一缩。悄悄往后退了一步。

方铮本就不太高兴有人比他长得帅，眼下这男子见了他如同见了鬼一般的表情，更让方铮勃然大怒。一股无名之火在心中腾腾的燃烧起来。

老子虽然长得没你帅，可也没丑到那份儿上吧？你这表情是什么意思？

方铮脸一沉，低喝道：“你。干嘛的？怎会在这里？”

男子浑身一颤，答非所问道：“你，你怎会”他们怎会让你下山？”

方铮嗤笑道：“这话多新鲜呐！老子是这青龙山上的二把手，怎么就不能下山了？”

随即方铮脸色一变，喝道：“别转移话题！说！你是什么人？不说当心老子揍你！”

男子强自镇定，哆嗦着嘴唇道：“我”，我认识这里的当家的。”

“哦？原来是熟人呀。”方铮闻言乐了，随即神色一怔，忽然像想起了什么似的，将脸上的笑脸一收，然后狠狠一脚踹上了男子的肚子。男子粹不及防，根本未曾反应过来，肚皮上便挨了方铮一脚，骤变之下，男子受痛惨叫了一声，不明所以的望着方铮。

谁知方铮还没打过瘾，又是一脚踹去，将男子踹在地上翻了个跟头。接着方铮扑上前去，一脚一脚的使尽全力朝男子的身上踢去。男子不停的在地上翻滚，双手抱着头，一边惨叫一边求饶。

此时方铮的表情变得异常狰狞。双眼布满了血丝，紧紧咬着腮帮子，对男子的求饶充耳不闻，仍是一脚一脚有条不紊一丝不苟的踹着，无视地上的男子惨叫声越来越弱。直至渐渐没了声音。

个陌生人，出现在不该出现的青龙山的山腰，如此年轻又认识罗月娘，此人还会是谁？

是的，方铮猜对了。此人正是赵俊，方铮待在青龙山上，辛苦等了多日的赵俊。那个敲他闷棍，还欲取他性命，差点害他一命呜呼的俊。

方铮瞧着地上一动不动的赵俊。狠狠吐了一口口水，咬着牙狞笑了声。

***，总算让老子等到你了！

码完一数，今儿一天一共码了化四字。又刷新了我个人的最高记录，不容易啊同志们！来点儿月票推荐票慰劳一下吧。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一十五章 盘问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3-21 14:44:26 本章字数:6935

最后个法子了当然，泣个法子也很老套一一，“什么法子？”赵俊心中忽然升起一种不样的预感。

方铮咧嘴一笑。白森森的牙齿闪闪发亮：“，扁你！”

说完不待赵俊反应，方铮抡着王八拳，拳头像狂风暴雨般使劲朝赵俊身上砸去，一顿拳脚下来，直揍得赵俊哭爹喊娘，抱着脑袋哀嚎不已。

忽然，方铮的拳脚一顿，接着满脸痛苦的表情眉头深深皱起，脸上肌肉不住的抽搐，嘴里大叫一声：“哎哟！”

赵俊见方铮拳脚停住，不由暗自奇怪，挨打时他双手护住了头，身上虽被揍了不少下，倒也没伤着要害；于是他抬起头，见方铮满脸痛苦。心下惊疑不已，这家伙又要什么花招呢?

方铮没管他什么反应，犹自捂着自己腰眼处，大声呼痛。

“你，你又耍什么花样？”赵俊又惧又惊，他对方铮此人有一定的了解，深知此人小名堂多，爱耍小阴谋，不得不小心提防。

“快，快”快帮我叫大夫”方铮皱着眉，半闭着眼，嘴里哼。多道：“我他妈闪着腰了”

赵俊愕然：

这他妈叫什么事儿呀！挨打的还没怎样呢，打人却闪着腰了，尽管知道此时自身处于危险之中，赵俊仍有一种啼笑皆非的感觉。

见方铮扶着腰，皱着眉，在狭窄的山路上来回转圈，以此来舒缓疼痛。赵俊脸上忽然露出了一丝笑意。笑意渐浓，眼中却露出兴奋凶狠的光芒。

这是唯一的机会，若想脱田，若想反败为胜，制住方铮，把他交给上面，眼下便是唯一的机会！只消一个小小的空隙，一个小小的时

机。我便能出手制服他，，想到这里，赵俊不由得更加兴奋了。方铮是上头指定要的人，而且不论死活，如此一来，赵俊行事便少了许多顾忌。看着方铮扶着腰走来走去身影，赵俊拢在袖中的双手不由紧紧攥成一团，右手之中，不知何时多出了一柄小巧精致的小刀。

现在他要等的，便是方铮转身的时机。

狭长的山路上，寒风呼啸而过。四周静悄悄的，一丝若有若无的杀机从赵俊的身上散发出来，渐渐在山路间弥漫，直至笼罩。

果然，方铮扶着腰风骚至极的扭了两下，然后呻吟着慢慢转过身去，打算再转两圈，缓解腰部的疼痛，，时机来了！

赵俊嘴角噙着冷笑，伤痕累累的身体此刻如一只看见猎物的豹子一般。猛的腾身而起，闪电般扑向方铮，手中一抹雪白的刀光，直指方铮的咽喉。

赵俊选择的时机无疑是正确的。可惜他却忘了，方铮尽管闪了腰疼痛不已，眼前却是他的生死仇人。随时都能要他老命的，面对这样的人，方铮又怎会放松警惧?

于是，就在赵俊手中的刀即将触到方铮的那一刹那，狭窄的山路间情势骤变，方铮忽然神奇的往旁边一闪，堪堪避过赵俊手中的刀锋。

赵俊见方铮身子一动，心中暗觉不妙，可此时气力已用老，来不及换招，明知方铮避过他的杀招，可他的身子由于惯性使然，仍不由自主的往前冲去，，单是这样倒也无甚打紧，顶多转过身来再与方铮搏杀一番便是，此时赵俊手中有刀，方铮却手无寸铁。两人虽说都不通武艺，可眼下赵俊的赢面却比方铮大得多。

想法是好的，现实是残酷的。

赵俊还是低估了方铮卑鄙的本质。

就在赵俊收不住式，由着惯性往前冲去的那一刹那，他的眼角忽然瞥见方铮脸上带着一种莫名的笑容，邪邪的，坏坏的，就像一个恶

作剧的逞的孩子般，笑得那么的开心，，看到他的笑容，赵俊心底暗叫：坏了！

果然，就在方铮让过赵俊攻击。赵俊又不由自主向前冲去的那一瞬间。方铮做了一件很卑鄙的事。

这件事很简单，方铮只是好整以暇的伸出了一条腿而已。

可对赵俊来说，方铮的这条腿无疑很要命。

于是赵俊不负武望的，被绊到了。就像匪窝的胡老三一样，身子腾空而起，面带惊恐的往山下，，飞去。

若换在别的地方，摔一交也无甚打紧，可这里是陡斜崎岖的山路，而且山路两旁荆棘丛生，尖锐如刀削怪石布满山坡，赵俊摔的这一交，实在很不，说来话长，这一切的发生，也只是眨眼之间。

方铮就这样满脸坏笑，眼看着赵俊一路高歌猛进的往山坡下滚去。

凄厉的惨叫声在寂静的山谷中回荡不绝。

滚了十几丈，赵俊终于被山坡上一棵大树拦腰截住，这才止住了去势。方铮嘿嘿一笑，得意道："倒霉孩子，想暗算我？老子早防着你这一手了！"

说完方铮小心翼翼的往山坡下走去！走到赵俊面前，发现赵俊已经昏过去了。

方铮眼中杀机一闪，现下四顾无人。只消一刀下去，就能要了他的命。老子就可以拍拍屁股下山回京，回家搂着老婆亲热去了。反正从他嘴里问不出什么结果，这种人留在世上只会给自己添加无穷无尽的麻烦，还不如一刀宰了他拉到"

杀还是不杀？

思来想去，方铮咬了咬牙，终于还是决定留他一命。

必须得从他嘴里掏出点东西来，幕后指使之人不会死心，就算自己回到京城，针对他的行动还会一波接一波，敌人在暗，自己在明，

哪能一一防住？唯有把赵俊的嘴撬开。知道幕后指使之人是谁，再采取行动。如此，才是解决此事的最佳办法。

想到这里，方铮收起了笑容，见赵俊仍旧昏迷不醒，脸上被荆棘和尖石划得皮开肉绽，心下不由稍稍解了些怒气。

妈的！最见穿越之纨绔少爷VIP章节目录第二百一十五章盘问小四北老子帅的人了。这副模样不就顺眼许多了方铮转了转眼珠，不行，光这样不行，老子得再给他弄点伤势出来。不然留着活蹦乱跳的他，没准什么时候又遭了他的暗算”

想到便做，方铮掰开赵俊的手指。将他的小刀紧紧捏在手里，然后举刀便待朝赵俊的腿上扎去。

“二当家，二当家的！”山路上传来土匪们的呼叫声。

方铮闻言心下一紧，急忙将手中的小刀收入怀中，站起身大声招呼。众土匪急忙上前，见二当家身边还躺着一个昏迷不醒的男子，不由大是奇怪。

胡子脸凑上前仔细一瞧，不禁大惊道：“这”这不是俊哥儿吗？

他怎么这样了？”

方铮也是一副惊奇的表情：“是吗？此人是赵俊？哎呀！真是可怜。我刚从山下上来之时，见此人在前面山路的拐角处，不知怎的一下摔倒了，然后便一路滚到这山坡下面，唉，可惜我当时离他甚远，来不及救援，实在是惭愧呀！”

说完方铮一脸惋惜之色，仿佛为不能及时救援赵俊而自责不已。

众土匪目含敬意的望着方铮，纷纷赞道：“二当家的有心了，这也是俊哥儿运气不好，怪不得你的，莫要太过在意。”

当下众人便合力抬起昏迷中的赵俊，往山上走去。

方铮跟在后面懊恼不已，妈的！这帮王八蛋，早不来迟不来，老子要给他制造伤势的时候你们正巧来了。这下好，上了止。还不知这小子会对自己使什么阴招儿呢，方铮跟在众人身后一边走，一边琢磨，赵俊虽说已经昏过去，但这只是暂时的，万一等他醒过来，再没

胆子对自己行刺，而是发现形势对他不利，偷偷跑下山怎么办？山上的土匪们都认识他，绝对不会拦他，他若一跑，追查幕后主使的线索不就断了吗？

得想个法子，让他留在山上。半步都动不得，如此，自己才好从容不迫的想出办法，把他的嘴撬开，，思及至此，方铮眼珠一转，快步跟上众土匪，见土匪们分出两人抬着赵俊，一前一后的往山上走着。方铮故技重施，伸出腿来，往后面那名抬着赵俊的土匪脚下一绊，土匪粹不及防，脚下一个踉跄，然后不自觉的将手一甩一松，前面抬着赵俊的土匪忽觉重量沉了许多，再加上那一甩的离心力，手中一时便没抓住，于是”，苦难深重的赵俊又飞出去了。像一袋被人丢弃的垃圾般，在空中旋转着飞落到山坡下，，众土匪全都楞住了，这是怎么回事？好好的，俊哥儿怎么又飞走了？抬着赵俊的土匪楞楞的盯着自己的双手，瞪大了眼睛，1⑹κｘｓ．ｃ０ｍ一脸不耳置信。仍没想明白怎么会出现这种情况，”

时机难得，趁着土匪们呆楞的站着没动，方铮立马语带哭腔，一马当先朝山坡下冲去，口中悲愤的叫道：“赵兄！赵兄你又怎么了？”

为什么说又？

边哭喊一边跑，眨眼便不见方铮的人影了。

众土匪互视一眼，正待跟过去瞧个究竟，只听得山坡一块巨石背后，传来一声凄厉至极的惨叫声，随即方铮的声音又响起，语气异常痛惜：“赵兄！你怎么把腿摔断了？来人呐！快来人！赵兄摔断腿啦一“什么？”土匪们大惊失色。赶紧跑到山坡下，却见赵俊满脸痛苦的双手抱着右腿，不停的翻滚哀嚎，英俊的帅脸此时已满是泥土，血痕。和汗水，形象颇为狼狈。方铮则一脸焦急的蹲在一旁扶着他，眼中的痛惜之色令人感动不已。

土匪们凑近一瞧，见赵俊的右小腿部分已然变了形状，仿佛被什么东西砸过一般，腿骨两相折成一种奇异的角度，土匪们久经杀阵，一眼看去便知，这条腿是骨折了。

见土匪们下来，赵俊如同见了救星一般，瞪着怨毒的眼睛，用手一指方铮嘶声大叫道：“你们，，你们帮我将此人杀了！”

众土匪面面相觑，满头雾水。他们弄不明白，俊哥儿这是怎么了？好好的干嘛要杀二当家的？只有胡子脸挠了挠头，没说话。

方铮是被胡子脸一路运回青龙山的，他自然知道赵俊在京城便想杀了方铮，后来当家的为了救方铮，与赵俊闹得颇不愉快。这事儿只有胡子脸一人知道，他对罗月娘忠心无比。自是谁也不曾告诉。

方铮闻言无辜的望了土匪们一眼，嘴唇嗫嚅着，好象受了天大的委屈似的，瘪着嘴，带着哭腔讷讷道：“赵兄，我”我怎么了？我又没得罪你，，为何要杀我？”

众土匪深以为然，纷纷目含埋怨的看着赵俊。二当家的为了救你。第一个冲上前去，对你如此关心，你怎能恩将仇报？

胡子脸咳了两声，将脑袋扭向一边。他人确实憨厚，可他不傻，这种私人恩怨，还是别掺和的好。

赵俊见方铮这副做作的模样，而土匪们仿佛都不愿动手，站在一旁动也不动，赵俊气得差点吐血，荐着方铮问土匪们道：“你们”你们为何向着他？他是你们什么人？”

方铮仿佛正被挠中了痒处，闻言伸出手来一拂头巾，动作潇洒且风骚。然后瞧着赵俊嘻嘻一笑，和善至极的道：“正式认识一下，本人，方小五，京城人氏，现恭居青龙山二当家，江湖人送外号，玉面飞龙。幸会，幸会！”

以下不算字数一……封推结束了，感谢各位的支持。

今日就这一章了，不瞒大家说。我这两天可真累坏了，待在家里门都没出，两天抽了四包烟，赶稿赶的口吐白沫，今儿非得休息一下”

（未完待续我是分割符穿越之纨绔少爷VIP章节目录第二百一十八章月娘的身世寒风呼啸，满目萧瑟苍凉的山谷之中，一声声呜咽如杜鹃夜啼。

断人心肠。

数十名影子属下就这么傻楞楞的看着他们的顶头上司，影子首领方大人边哭边倾诉他惨痛的失恋经历。众人如坠云雾，不知究竟。

“呃，方大人，方大人，，您能把事情说清楚吗？您这些日子到底受了什么委屈啊？说出来，属下愿为您报仇雪恨！”温森不得已之下。只好打断了方铮含糊不清的倾诉。

众影子属下齐声道：“对，方大人，属下愿为您报仇雪恨！”

众人义愤填膺，摩拳擦掌，欺负到咱影子首领头上，不报此仇，以后别人怎么看他们影子？咱们影子是那么好欺负的？必须得证明给世人看看，咱们不是软柿子！

方铮闻言大是感动，到底是老子的嫡系手下，关键时刻就是让人放心。

抬起泪眼婆娑的脸孔，方铮用袖子胡乱擦了一把脸上的眼泪和鼻涕。望着属下们，感动的道：“兄弟们，啥也不说了。你们家大人我，我，”说到这里，方铮又有痛哭流涕的冲动了。

咱们家大人是个感情丰富的性情中人呐！

温森见势不妙，赶紧插话道：“方大人，您到底恙么啦？说呀！”

方铮赶紧纯洁的四十五度角仰望天空，不让眼泪掉下来，幽幽的道：“唉，多情自古空余恨，倒也怪不得她，先说正事吧小绑我的人本官已经找到了，此人就在山上的土匪窝里，但你们还不能轻举妄动。此事幕后尚有主谋之人，咱们的顺藤摸瓜，把他给揪出来”

温森大喜道：“方大人果然厉害，受困于敌手尚能查出作案之人，属下等愧不能及！”

那个”应该不算是我查出来的吧？分明是赵俊那小子自己撞到我手上的。

不过属下的马屁方铮当然还是毫不客气的收下了，闻言哈哈一笑，的意的吹嘘道：“那是当然，本官能做你们几百号人的顶头上司，自然有一定的能力，所谓兵熊熊一个，将熊熊一窝，查这么个小案子，不是本官吹牛，那是相当的，”

话未说完，方铮又觉得不对。哎。情绪乱了哈，我这会儿正失恋呢。得意个什么劲儿?

想到罗月娘过完年便要与赵俊那小子成亲，从此二人双宿双飞，再没他什么事儿了，方铮立马便垮下脸来，神情异常沮丧。

“哎，多的不说了，反正呢，绑架我的事儿，是那小子和”和别人合伙动的手，我可以肯定，这事儿背后不简单，那小子是受人指使的。可他嘴太紧，死活都不肯招，我暂时也拿他没办法”

温森闻言兴奋的搓了搓手，阴声道：“大人，需要属下们做点什么吗? 对于严刑逼供，咱们影子的兄弟们都颇有心得，您只需告诉属下，那小子如令人在何处，咱们这就去把他给捉了，绑回京城，好好逼供一番，不信他不招”

方铮闻言直摇头。

站在他的立场来说，当然恨不得赵俊马上去死。可这事儿不能这么办，他有他的打算，本来他已万念俱灰，只想下山回京城，可温森和属下们的到来，无疑又给方铮绝望的情绪打了一剂强心针，有了后盾，他忽然觉得信心倍增。

有些事情，就算老天注定了，也并不一定无法改变的，比如说赵俊与罗月娘的这门婚事。

方铮自打穿越到现在，不管做什么都顺风顺水，凭什么这次就必须得栽跟头? 我为什么就不能像洗发水广告似的，一顺到底呢?

将赵俊绑回京城并不是个好主意。自己被绑票一事，看似不大，实则杀机重重，方铮已是手握实权的朝中大臣，对方既然敢绑架他，证明他在京城的势力肯定不小。若将赵俊绑回京城，没准在路上便被人灭了口，或是被人救走，两者都不是方铮所愿意看到的。

所以，要挖出赵俊口中的秘密。必须只能在这青龙山上进行，别的地方都不合适。更何况他还有自己的一点私心，他希望在青龙山上彻底的将赵俊和罗月娘的婚事搅和黄了。既然要搅和，赵俊这个男主角怎能不在场呢?

想到这里，方铮便下定了

Chapter_34

决心。什么狗屁青梅竹马！什么狗屁未婚夫！只要你们俩没洞房，我就有机会！实在不行，老子就派人暗地里把赵俊阉了，哼哼，洞房？洞个茅房！

想象着他们的新婚之夜，罗月娘含羞带怯的看着赵俊脱下裤子，然后她忽然大惊失色，娇呼道："啊！官人！下面为何没有了？"

"哇哈哈哈哈，只方铮绷到舒爽之处，高兴得放声大笑，乐得眉眼不见。甭管罗月娘喜不喜欢自己，她和赵俊这辈子是没指望了。

"呃，方大人，您"您又怎么了？"方铮的笑声听在温森耳中。只觉得毛骨悚然，不寒而栗。自打见了方大人，他便一直神神叨叨。时哭时笑，这让温森很是担心，暗自决定，等方大人回了京城，一定要劝长平公主殿下请御医好好给大人瞧瞧，，方铮回过神，笑道："没什么。想到一件开心的事儿"

"哎，说说，你们怎么找到我的？朝中局势如何？我的家人如今怎样？"

温森恭声道："朝堂上如今有些混乱，自从大人失踪后，福王殿下在吏部举步艰难，由于他网入朝堂。没有人脉，没有基础，大臣们对他保持着一定的距离，而太子殿下。也没有什么动作，前几日上朝，太子殿下向皇上面奏，力主向徐州府增派拨寻大人的人手，并且建议皇上暂不必命人代替大人您的职位，待大人平安回京后再做计较"

咦？太子会这么好心？方铮心下有点吃惊，他和太子虽说谈不上私怨。却也谈不上有什么交情，他在朝堂上为我说话，到底有何目的？

莫非太子此举，是在向皇上和朝臣表示清白，示意他与绑架自己一案毫无关联？

不及多想，方铮道："接着说，家里呢？家里乱了吗？"

“大人府上倒是无恙，您被绑的那晚！贼人不知从何处寻了一具与大人相似之极的尸体，将他的脸部砍的稀烂，无法辨认，大人双亲见过之后，悲痛过度，便一病不起，后来公主殿下多方延医，悉心照料，这几日已见大好，如今正在将养之中。现在贵府内外一应事务，都由公主殿下和大人的几位如夫人操持，大人不必担心。”

方铮闻言。心中涌上无限感动。长平这老婆娶得真值！不愧是少爷我的正室原配，没让我失望，赶紧把这里的事办完后回京，父母，还有老婆们，真想你们…“大人，自从您失踪之后，皇上命影子倾巢而出，追查您的下落”

“你们怎么知道我在这山上？”方铮.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一十六章 偷听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3-21 14:44:46 本章字数:5785

赵俊听到方铮这番自我介场吓得脸都白这家伙怎么成了二当家?自己不在山上这段时间，青龙山到底发生了什么事?

见众土匪纷纷点头，证实方铮所言不假，赵俊不由急怒交加，指着方铮大叫道：“兄弟们！你们上当了！这家伙根本就不叫方小五！他名叫方铮，乃是朝廷的大臣，皇帝亲封的忠勇侯，方铮的名字你们该不会没听过吧？这家伙骗了你们，他分明是朝廷的狗官！”

众土匪闻言大吃一惊，惊疑不定的盯着方铮使劲打量。土匪与官府是势不两立的，如若方铮果真是朝廷的大官，今日必要将他拿下，交给当家的发落。

方铮闻言却毫不慌张，配合的张开双手，还极尽风骚的原地转了一个圈，让土匪们打量个够，然后堆起他招牌式的贼笑，耸了耸肩，笑道：“你们觉得我这模样，像是当官儿的料么？”

此言一出，土匪们想了想，纷纷放松了戒备，然后一齐望着赵俊呵呵直笑，好象赵俊说了今天大的笑话一般，笑声渐渐变成大笑，声音回荡在寂静的山谷之中，惊起几只鸟雀。

方铮的一句话便让土匪们释怀了。是的，他们左看右看，方铮根本就不像个做官的材料，虽说当官儿的什么样子他们很少见过，可在他们的印象中，官儿就应该像戏台上演的那样，一本正经的柜着脸，端着架子，走起路来四平八稳踱着方步”总之，当官的绝不应该是二当家的这个样子，更何况，这年头不论土匪或是平民百姓，都知道朝廷大官最好虚名，试问有哪个大官愿意自降身份，放着好好的荣华富贵不去享受，跑来他们这穷止。沟里当土匪？这人难道有病？

至于赵俊口中所说的方铮的名字，他们也当然听过，此人年纪不大。却以一己之力，为国立过不少大功。退突厥，除潘党，救帝驾，若说朝廷的大官里，土匪们硬要挑出一个对其稍有好感的官儿出来，这人无疑就是方铮。他立下的赫赫功劳。已在民间传得神乎其神，土匪们私下谈论时，倒也都承认，方铮这样的朝廷官员不失为一条好汉。

赵俊见土匪们哈哈大笑，似乎根本没人相信他的话，他的心不由凉了半截。怎么会这样？为何说句真话都没人相信了？

真作假时假亦真。方铮，你好手段！

方铮也跟着土匪一起大笑，趁他们不注意，朝赵俊挤了挤眼，眼中尽是讥请嘲讽之意。***，想害老子？没门儿！等着，看老子上工。

后怎么收拾你！

“兄弟们，时候不早了，咱们该把赵兄抬上去了，耽误了医治可就不好了。”方铮拍了拍手大声道。

众人七手八脚又将赵俊抬起，往山上走去。

玉面飞龙方二当家跟在他们后面。心里有些小得意。把这小子的腿弄断了，老子看他还怎么跑！以后咱们就在这青龙山上斗一斗法。

看谁耗得过谁，如果等这小子腿好了。自己还没撬开他的嘴，那也没关系。再弄断一条腿便走了，如果还是不行，哼哼，老子接着把他第三条腿也弄断了，说来也是赵俊流年不利，上头交给他的任务没完成，方铮如今正好好活在这些上。今日上山本想与罗月娘和解，毕

竟上次为了方铮的生与死，两人闹得很不愉快，没成想半山腰上却遇到了方铮，完整囫囵的一个俊俏小伙子，两柱香的工夫楞被方铮整得人不像人，鬼不像鬼，连腿都被方铮生生砸断了一条。想到若是被众土匪们抬上山，养上两三斤小月的腿伤，每天要面对方铮那个笑眯眯手段却异常狠毒的笑面阎罗，赵俊不禁吓得打了个冷战。

“不，，我不上山赵俊忽然奋办挣扎起来，面色掩饰不住的恐。

得知方铮莫名其妙做了青龙山的二当家，赵俊便明白形势对他很不利。原本以为方铮被老老实实关在土匪窝里，过着生不如死的日子，自己上山只消一刀宰了他，便万事大吉。没想到事态的发展大大出乎他的意料，方铮不知怎的居然做了二当家，如此一来，土匪窝岂不成了他的天下，自己这一上山，跟羊入虎口有什么区别?

赵俊极不配合的挣扎，土匪们自然没法再抬着他，只好将他放在路边。大伙儿瞧着他，纷纷面露不满之色。

赵俊顾不得许多，连声哀求道：“求求你们，把我抬下山去吧，我真的不想上山”

话未说完，方铮从后面窜了出来。假模假样握着赵俊的手，面露关心之色，温言劝道：“赵兄，别闹了。如今你的腿被摔断，正该马上上山医治才是，别这么孩子气，乖哈，”

土匪们闻言，纷纷点头称是。然后又不满的膘了赵俊一眼。那眼神仿佛在瞧着一个耍小脾气的任性孩子。

赵俊欲哭无泪，手被方铮紧紧握着，浑身不自在，又不便挣脱。

怕土匪们更觉得他不懂事。

嗫嚅了半晌，赵斑内讷道：“我，，我是想下山找大夫医治，”

方铮将脸一板，一本正经道：“赵兄此言差矣！山上的兄弟过着刀光剑影的日子，流血受伤已是俗话说久病成良医，若论医治跌打骨折，哪介小飙，引一乐辽下那些草管人命的大夫强上许多？赵兄又何必舍近而求远呢？”

众土匪受了二当家这一顿夸。纷纷面露喜色，心中直叹二当家的慧眼识英雄。

赵俊怎能不知方铮这番话的用意？闻言不假思索的拒绝道：“不，我还是下山去比较好，”

方铮脸色一沉，愠怒道：“莫非你还是不相信兄弟们的手艺？1⑹κｘｓ.ｃ０ｍ怕他们把你治坏了？或者说，你对咱们青龙山的兄弟们心怀戒备怕我们害了你不成？”

这句话说得实在太过严重，土匪们都是不太聪明的直爽汉子，闻言当即便勃然大怒，本来就对赵俊网才的作为不满，现在瞧着他的神色更加不善了。

赵俊此时有口难辩，说什么都没人相信他，心下不由苦涩万分，抬头见方铮正看着他，脸上虽堆满了笑容，可目光中的冷冽之意却让他生生打了个冷战。

此时他右腿已骨折，跑也跑不了，若仍执意不肯上山，土匪们没准会被方铮那卑鄙小人挑拨得当场宰了他，好汉不吃眼前亏，再说山上还有罗月娘在，也许能保得他一时平安。

方铮见赵俊垂头丧气，不再言语。心中一乐，于是又招呼土匪们将赵俊抬起，一行人走上山去。

不多时，众人便已到了土匪老窝，罗月娘对赵俊的到来反应平平，不过当她听说赵俊上山时摔断了腿，被人抬上山时，不由大吃一惊，急忙赶来探望。

赵俊躺在床上，右腿已上了夹板。缠上了布条。见了罗月娘，赵俊如同见了亲人一般，眼泪止不住的流哇。

罗月娘见了赵俊却疑惑道：“这是何人？”

赵俊一楞，眼泪婆娑道：“月娘，是我呀，你不认识我了？”

罗月娘皱着眉，瞧了半晌才认出来，此人真是赵俊。在山腰时赵俊被方铮痛扁了一顿，由于方铮嫉妒他比自己长得帅，所以下手时特

意朝赵俊那张帅脸招呼，所以，现在的赵俊一张帅脸已然肿如猪头，满脸淤青血痕，难怪罗月娘初见之下，一时也没认出来。

方铮站在罗月娘身后，心里却直嘀咕，月娘？这小子叫当家的叫得这么亲热，二人到底什么关系？莫非他们真有一眼？这可糟之糕也，不妙之极，“你怎么变成这副模样？跟人打架了？”罗月娘声音清冷，皱着眉道。

赵俊一抬头，眼泪哗哗的流下：“月娘，我是被”

网要向罗月娘告状，却见她身后的方铮朝他冷笑着亮了亮拳头，赵俊心中一颤，话到嘴边又咽了下去。

“我，，我是自己不小心摔成这样的。

赵俊小声的道，神情委屈的像个逆来顺受的小媳妇儿。

方铮对赵俊的解释很满意，赶紧凑上前去笑道：“当家的，我上山时发现这位赵兄已经摔倒在山坡下。不省人事，呵呵，我这人一直都是慈悲为怀，哪能见死不救，你说对吧？所以呢，我就赶紧叫来了兄弟们。把他抬上了山”原来这位就是赵俊兄啊，幸会幸会，早知赵俊大名，一直无缘相见，今日一见，果然是见面不如闻名，哈哈！不过赵兄有点儿名不副实，以老兄现在这模样，应该叫赵不俊才是，哈哈”

赵俊闻言眼中怒意大盛，怨毒的盯了方铮一眼，方铮无所谓的两眼往上一翻，对赵俊的怒意视而不见。

两人之间的火药味渐浓，其他站在屋内的尖匪们见气氛不对，纷纷退了出去，屋里只剩了他们三人。

罗月娘仔细瞧了瞧赵俊的伤势，眼中露出几分了然之色，接着站直了身子，似笑非笑的看了方铮一眼。

方铮被罗月娘的眼神看得心里有些发毛，嘿嘿干笑了几声，心虚的转过头，不敢看她的眼睛。

“二当家的，你去清点一下今日劫来的货，大致估个数吧。”罗月娘淡淡的道。

方铮懒洋洋的道：“刀疤脸他们已经估得差不多了，这事儿用不着操心。”

“那你去问问下山踩点的兄弟回来没有。”

“还没呢，我网才上山的时候就问过了“那你去看看厨房做好了饭菜没有，准备开饭。”

“还没呢，我网才也问过了，当家的，咱们这厨子可真有点儿不像话啊，老是消极怠工，赶明儿我去京城的邀月楼给你绑俩大厨来，天天给咱们做八珍宴“没事儿就给老娘滚出去！他娘的，非逼着老娘给你甩脸子是吧？”罗月娘终于忍不住大怒道。没见过这么不识趣的人，不知他是真糊涂还是装糊涂，摆明了要将他支开，他还一个劲儿的罗嗦个没完。

“啊？”方铮一楞，转头见赵俊正一脸幸灾乐祸的瞧着他，方铮不由大怒小白脸，你丫给老子等着！

嘿嘿干笑几声，方铮悻悻的退出了门外，将空间留给了罗月娘和赵俊。

出了门的方铮心中大是忿忿。卜娘们儿！居然把老子赶出来了，你知不知道老子是朝廷命官，是世袭的忠勇侯爷？搁了在京城，谁敢这样对我，老子把他蛋黄都捏 ...穿越之纨绔少爷 VIP章节目录 第二百一十六章 偷听话说。赵俊跟众小娘们儿到底啥关系瞧他口声月娘。寻肉麻兮兮的，莫非二人真的勾搭上了？他们把老子赶出来，就是为了偷偷幽会，行那苟且之事？这怎么行？老子看上的大白菜，凭什么让那头姓赵的猪拱了？还有王法吗？

不对，我得去看看，若他们真在偷情，老子说什么也得把赵俊那小子的第三条腿打断！　不，割了！

左右看了看，发现没人注意他，方铮猫着腰，蹑手蹑脚的走到屋子的窗根下，支起耳朵，静心偷听屋里的动静。

屋里仍然静悄悄的，没一点声音传出来。方铮急了，莫非二人正处于前戏阶段，所以他们的嘴巴都没空？靠！这怎么可以？正要冲到

门前破门而入，主动撞破二人的奸情，并大骂他们的无耻行为，方铮忽然却听到屋内罗月娘说话了，声音冷冷的。

“你上山来做什么？莫非还不死心。想追上山把他给杀了？ 。

方铮一楞，罗月娘口中的“他”是指我吧？

“哪能呢，月娘，那晚在京城是我冒失了，今日上山是来给你赔罪的。月娘，别生我的气了好不好？”赵俊的声音软软的，透着讨好的“哼！你的赔罪我怎么敢当？那晚你不是说过，救了他就等于与你为敌么？我现在可是你的敌人呀”罗月娘不阴不阳的道。

“月娘，你别这样，那晚我一时急了，口不择言，说错了话，你别怪我。咱们青梅竹马一起长大，你何必对我如此绝情？ 。赵俊的声音苦苦哀求道。

方铮在窗外听得两眼瞪大了，青，青梅竹马？这，这也太离谱了吧？他们怎会是青梅竹马呢？方铮此刻脑袋忽然一阵晕眩，差点一头撞在窗技上。

“青梅竹马？哼！”罗月娘冷笑数奂，忽然变了语气，以一种方铮从没听过的幽怨声音叹息道：“赵俊。你我从小便认识，可是，可是这两年来，你，你的变化实在太大了。大得让我几乎不认识，你”

这两年到底在做什么？”

窗外的方铮恨得格格咬牙，妈的！二人果然有奸情！奸夫淫妇！

夫淫妇！

屋内赵俊的声音传来，满是苦涩：“月娘，，你别问了，总之。我对你的情意一直未变，天可鉴之，”

罗月娘的语气恢复了以往的干脆，爽快道：“好，我不问就是。

养好了伤，你就下山去吧。”

“月娘，你，你怎么让那小子做了二当家？你可要小心点小啊”。

“怎么？他做不得二当家么？我要小心什么？”

“月娘，那小子是朝廷大官。在京城很有名气，他叫方铮，乃朝廷的二品大员，而且是皇帝的女婿，钦封的忠勇侯，”

方铮听得大怒不已，妈的！就知道你小子肯定会背着老子打小报告”

罗月娘放声大笑：“哈哈，你说方小五是方铮？而且还是二品官员？你没病吧？这怎么可能？ 。

方铮感动得眼泪哗哗的，到底是好搭档，如此信任我，教我如何”如何不拱了你?

赵俊急道：“月娘，我的话你难道信不过么？他真是朝廷的大官。我没骗你，”

“朝廷大官为何会愿意在我这小小的青龙山当土匪二当家？你若没病，那就是他有病了，方铮此人我也听说过，退突厥，平叛乱，为国立过不少功劳，兄弟们都说此人勉强算得一条汉子，而且他年纪轻轻，便位高权重，在民间也甚有名气，应该是一个不苟言笑，大义凛然之人。你再看看我那二当家，嬉皮笑脸。贼眉鼠眼，油腔滑调，阴险狡诈”。

罗月娘越说，窗外方铮的脸就越黑。方才被她信任的感动之情早已飞到了九霄云外。小娘们儿，臭娘们儿！有你这么埋汰人的吗?

那只是世俗之人对我的误解，没想到连你也这么俗，罗月娘接着道：“ ，这么一个泼皮无赖似的人物，怎么可能是朝廷的大官？他那模样哪点像当官的？赵俊，我不知道你和他有什么恩怨。但你在我面前泼他脏水是没用的。方小五是青龙山的二当家，我告诉你，在这青龙山上，我绝不允许你害他性命！”

赵俊一听差点没哭出来，姑奶奶哎，你不信我的话便罢了，我如今人不像人，鬼不像鬼，连路都走不了。我上哪儿害他性命去?

“月娘！呜呜”你得跟他说。叫他别害我的性命才对吧？”赵俊眼的哗哗的，哭得像个姥姥不疼，舅舅不爱的小可怜。

罗月娘一窒，清咳了一声，道：“嗯，也对，这话该跟他说才是。

，放心，我也不会让方小五害你性命的。”

赵俊趁热打铁道：“要不你把他的腿也打断好了，这样大家都放不瞒大家说，牙疼好几天了。前两天封推，没敢掉链子，一直硬挺着。今儿得好好歇一下。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一十七章 失恋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3-21 14:48:32 本章字数:4735

方铮皱了皱眉，将扎在人群中的胡子脸扯了出来。胡子脸一脸的不高兴，嘴里不知咕哝着什么，站在方铮面前，眼睛还一个劲儿的往赌桌上瞄去，一副欲求不满的中年男模样。

方铮也不耽误他发财，开门见山问道：“当家的跟那赵俊什么关系？老实告诉我，我给你个两银子，让你赌个够。”

胡子脸闻言大喜，憨厚的面容此刻竟带着几分讨好的味道。

瞧。再傻的人，遇到有好处拿的事儿，都会变得机灵起来，银子这玩意儿。真是个很神奇的东西，它甚至能改变人的智商。

“呵呵，山上的兄弟们都知道，当家的跟赵俊的关系很不一般”只胡子脸挠头笑道。

方铮心一提，“怎么不一般？说说。”

胡子脸左右看了看，发现没人注意他，于是便将脑袋凑到方铮耳边。神秘兮兮的道：“总之很不一般！”

方铮咬了咬牙，生生克制住拔光他满脸胡子的冲动，定了定神，忽然仰天哈哈大笑：“你别告诉我。那个赵俊是当家的未婚夫啊”我会笑死的，哈哈，”

胡子脸一脸责怪的表情，狠狠瞪了方铮一眼，道：“你知道还来问我干嘛？”

“嘎？”方铮的大笑声像被人掐住了脖子似的，嘎然而止，满脸呆楞绝望的表情，像一条被海水冲上岸的死鱼“，“二当家的，二当家的！”胡子脸见方铮楞楞的坐着，目光呆滞，跟中了邪似的，不由担心起来，赶忙唤醒方铮。

方铮木然的转过叉，他甚至听到自己颈部的脊骨转动时发出的咯拉声。“真……真是她未婚夫？”

胡子脸的大脑袋点得跟小鸡啄米似的，肯定的道：“那是当然，兄弟们都知道，当家的才两岁，她父母还健在的时候，跟赵俊的父母定下了这门娃娃亲，呵呵，当家的说。要办就赶紧办，过完年就准备成亲，别让老人家在棺材里躺得不安生”

完了，没戏了，这小娘们儿在还没长成白菜的时候，就许了一头小乳猪，只等着那头小乳猪长大，然后来拱她这棵大白菜了，方铮现在有点想哭，我的命”怎么就那么苦哇！

“狗血，太狗血了！这他妈什么世道啊”方铮木然的站起身，表情绝望而呆滞，喃喃自语着往外走去。

“哎，二当家的，你不说给我十两银子么？”胡子脸跟在后面大呼道。见方铮没搭理他，胡子脸忿忿的走回了屋子，咕哝道：“说好给我银子的，不讲信用，这他妈什么世道啊”

方铮没听见，什么都没听见，现在他脑子里已乱成一团，嗡嗡作响。像一条孤独的游魂野鬼似的。就这样漫无目的的朝山下飘去。他现在只想离开这里，离罗月娘越远越好，什么绑票案，什么幕后指使，去***！老子不想活了！

回去，回京城，回家去！回到长平的怀里，抱着她狠狠睡上一觉，然后就彻底把这事儿给忘了，就当这辈子没出过京城，没上过青龙山，没认识过罗月娘这个人，方铮就这么浑浑噩噩往山下走着，心中五味杂陈，心绪复杂万分，这些滋味在他心头反复纠结翻腾，最后化为满腔苦涩。原来这就是失恋啊，方铮终于尝到滋味了，很不好受。

家里两个老婆，还有两个准老婆，方铮对她们从未主动追求过，都是顺其自然便水到渠成，穿越至今。他一路走来实在是太顺了，不缺吃不缺穿，有殷实的家财，有好得让人嫉妒的官运，甚至有着让所

有男人都嫉妒的桃花运，一个又一个的美女自然而然的便被他收入了房中。

一个男人活在世上，要什么有什么。他还需要追求什么呢？太顺利了，他简直就是偏心眼儿的老天爷宠溺出来的孩子，如今这个孩子终于尝到了挫折失败的滋味，沮丧顾然的感受。自是比一般人要深刻得多。

现在他就像只在外面受了伤，急于回家舔拭伤口的小狮子，六神无主的走在下山的路上。一切都仿佛变得不重要，他想快些回到京城。

好好睡一觉，罗月娘，那个粗鲁阴险冷血残酷的臭娘们儿，去死吧！老子再也不想你了！你跟你那没用的小白脸未婚夫磕磕绊绊过一辈子吧。摊了这么个老公，活该你受一辈子罪！

方铮略微提了提神，四顾一望，自己不知何时已走到半山腰了。所立之处，山路之旁，正立着一坎巨石。上山之时，赵俊正靠在这块巨石上歇息。方铮看着它，眼中升起几分杀机几分悔意。当时若一不做二不休，就在这里把赵俊给做了。此时自己也不至于会如此伤心失意了吧？都怪自己太过善良了，这真不是个好习惯。

方铮也靠在这块巨石上，闭上眼睛小憩。待会儿就要下山了，下山之后得尽快赶到徐州知府衙门，向他们要一匹快马回京城，嗯，还得要一队官兵相送，安全第一，不能再傻乎乎的被人绑票了。

赵俊，，妈的！赵俊老子就饶过他算了！谁叫他是那小娘们儿的未婚夫呢，绑票案的幕后指使，我再另外找线索便是。哎，我又开始善良了，真不是好习惯，方铮闭着眼，一边休憩一边琢磨着。

此时已近黄昏，天色渐渐暗下来了，此时巨石之后却忽然冒出介小脑袋来，此人蒙着脸，眼睛中露出锐利的精光，他机警的左望右看，发现方铮正靠在巨石旁歇息，此人目光不由微微一喜。趁着四下无人，蒙面人猫着腰，踮着脚不发出一点儿声音，不动声色的一步一步小心翼翼靠近方铮。

方铮此时仍沉浸在无边的失恋痛苦之中，哪会注意身旁的动静?

波未平，一波又起，方铮正在痛苦的海洋里自由的仰泳呢，忽然感觉脖子一紧，猛然睁开眼网要大叫，谁知嘴也被人紧紧捂住。还未待他反应过来，方铮整个人便像一只被狼抓住的兔子般，嗖的一下被拖到巨石后面去了。

蒙面人似乎还不肯放过方铮，拖到巨石后面之后，一把将方铮摁倒。让他面朝地下，然后死死的用膝盖顶着方铮的背部，使他动弹不得。

切都在无声之中进行着，方铮突遭偷袭，心下惊恐万分，无奈嘴被人紧紧捂住，叫喊不得。手脚也被人牢牢制住，挣扎无力。

方铮心里快抓狂了，老子这他妈倒的什么血霉呀！俗话说，才出狼窝，又入虎穿越之纨绔少爷VIP章节目录第二百一十七章失恋，开安子现在迈在牛山腰，狼窝都怀没出呢。怎么又被知，老天爷莫非要玩死我才肯罢休?

方铮还没感叹完呢，蒙面人又开始在他身上报寻起来，摸摸索索的从他的脖子一直摸到他的大腿根部，摸得方铮浑身起了一层密密麻麻的鸡皮疙瘩。

方铮大惊失色，臀部肌肉不由自主的用力收紧，心中一个声音在反复告诉他：糟了！菊花不保！我的贞节即将被人玷污！这蒙面人该不会是一个喜好男风的采花大盗吧?

虽说自己失恋了确实是一件挺伤心的事儿，但这并不代表他就可以自甘堕落到愿意被男人采花了，男人也是有贞操观念的，这蒙面人若是个女人倒也罢了，本少爷绝不反抗。而且会非常配合的应她的要求摆好各种姿势，说不定还会主动教她一些更新奇的姿势，让她尽兴而归。

但他若是男人，这事儿就没的商量了，老子说什么也得保卫自己的菊花不被侵犯！

顾不愕此时自己正处于蒙面人的武力控制下，方铮开始奋力的挣扎起来，使尽全力的搀开被蒙面人捂着的嘴，手刨脚蹬的嘶声大叫道：

“犯我莉花者，虽远必诛！”

话才落音，方铮脑袋便被人狠狠拍了一巴掌，一个低沉的男子声音恶狠狠的道：“闭嘴！什么乱七八糟的！”

完了！方铮闻言心中最后一丝侥幸的心理也被击得粉碎，这家伙真是个男人，老子此番休矣，被他糟蹋后，还是找个没人的地方，拉根绳子上吊得了，随即方铮不甘心的又开始挣扎起来，嘴里大叫道：“好汉别伤我！我知道山上还有一个男的，长得比我更英俊，名叫赵俊，他喜欢你们这调调儿，你们去找他，放我一马吧！”

“咦？头儿，这家伙声音有点耳熟”不知何时，又有一个蒙面人冒了出来，语带讶异的朝第一个蒙面人道。

“是吗？把他翻过来瞧个清楚。”蒙面人明显楞了一下，赶紧吩咐道。

何止他们耳熟，方铮听着他们说话的声音，自己也觉得有点耳熟。

来不及细细思量，方铮便被人翻了个身，蒙面人擦亮了火折子，凑到方铮的脸前一照，细瞧之下；蒙面人不由于一颤，随即猛的站起身。语带惊喜道：“方大人！真是方大人！”

方铮楞了，这穷山沟里还真有人认识我？

不过此时此地危机四伏，方铮怎会承认？闻言立马大叫道：“不是不是，我叫方小五，不是方大人，你们认错人了！”

蒙面人一把扯下蒙在他脸上的布巾，布巾后面，是一张长相普通，平凡之极的中年男子的脸庞。

“方大人，方大人！是我呀，你不认得我了？”蒙面人一脸惊喜的表情，语气中竟带了几分抽噎。

方铮眉头一拧，凑上前借着火折子的微羌小心翼翼的一瞧，待瞧清楚后，不由大喜道：“温森？我靠！你个***，怎么才来啊？呜呜呜…”

自从被绑上山，方铮便受尽了苦楚，一切事态的发展都不由他掌握。他只能被动无比的去适应这个陌生的环境，帮罗月娘扫平叛乱，帮土匪出点子，做青龙山的二当家。甚至是，失恋，他都无法去控制，只能眼睁睁的看着，一点力也使不上。

现在见自己的老属下温森找到了他，方铮这段日子来心中所受的委屈煎熬终于找到了倾泄口，想到伤心之处，不由悲从中来，猛的抱住温森。呜呜哭泣起来，越哭越觉得委屈。最后变成了嚎啕大哭，其声之悲恰。其泪之咸湿，不禁令见者伤心。闻者落泪。

温森被方铮一把抱住，他也激动得泪流满面，方铮是个不错的上司，今日见他安然无恙，多日的担心化为了满腔喜悦。除此之外，长平公主殿下限时三天之内，必须找到方铮的下落，今日正好是第三天。皇天不负苦心人，终于被他找到了！影子也不必因办事无能而被裁撤了。

想到这里，温森赶紧面容一整，微微推开了方铮，手嘬到唇边，打了个呼哨。

霎时山路两旁，怪石巨树之后。雨后春笋般冒出了数十道人影来。他们都蒙着面，纷纷聚集到方铮面前，一齐下拜，低声道：“见过方大人！恭喜大人平安无事！”

众人的声音中满含惊喜，顶头上司在京城被人绑出了城，影子多日追查却仍无结果，此事被众影子们引为奇耻大辱。这次影子倾巢而出，全力拨寻方大人的下落，今日终于被他们找到了，幸见方大人平安无事。众人怎能不喜？更何况找到了方大人，影子也不必被裁撤，兄弟们的饭碗没砸，甚至没准还立了大功。实在是双喜临门。

特务头子，影子首领，钦封忠勇侯爷方铮同志，此时却根本没理会属下们向他行礼，仍垂着头，抹着伤心的眼泪，呜呜哭泣，沉浸在

自己的悲伤中不可自拔，当着众属下的面。边哭边数落着：“呜呜，你说那小白脸有什么好？长得跟个人妖似的，皇宫随便拎个太监出来都比他长得帅，拽什么拽？不就***未婚夫吗？娶个粗鲁的老婆，以后收拾不死他！得意什么？”呜呜。老子是朝廷二品大员，还是一等侯爵，这臭娘们儿哪点看不上我？非得跟那小白脸过一辈子，等她成亲以后。发现那家伙鸡鸡小得跟牙签似的。她就知道后悔了”呜呜，不识好歹的臭娘们儿众影子属下包括温森在内，闻言满头雾水，面面相觑，互视的目光中传递着同一个疑问：方大人被困这么多天，该不会被人折磨得”变傻了吧？这可大大不妙了，…“一一以下不算字数”

今天更得比较早哈，话说昨晚本人忽然决定奋发图强，于是，生平最不爱喝咖啡的我，跑去超市买了一罐咖啡，嗯，就是那味道好极了的雀巢咖啡，不是蓝山现磨，也不是卡布其诺，我没那么小资。

本打算喝过咖啡，熬夜多码点字。谁知”精神亢奋的我喝过咖啡后。居然……睡着了。

惭愧啊，无地自容啊！看来咖啡这玩意儿果然跟我八字不合，对我只有催眠的作用，以后改喝浓茶好了。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一十八章 月娘的身世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3-21 14:48:49 本章字数:5099

刘引的问道。

温森闻言神色颇有些自傲的道：“大人，咱们影子执行过多年任务。毕竟不是光吃干饭的，论打探消息，追查线索，谁能比咱们强？绑架大人的马车在徐州府附近失了踪迹，咱们循着蛛丝马迹便找来了。

龙武军的冯将军也领了五千军士出了营，协同寻找，皇上有旨，找到大人后，冯将军的五千军士交由大人统一指挥，如今冯将军他们驻扎在离此七十里外的徐州城外，大人，是否有令示下？”

“什么令？”方铮愕然。

“大人，据属下探知，这青龙山上住着一群土匪，大人是否被他们所劫持？要不要属下通知冯将军，请他率军来攻山？”

什么？难道要我带着朝廷的官兵去攻打青龙山？那可不成，老子还兼职青龙山二当家呢，两边都是我手下，怎么能让手下们狗咬狗？咳，形容错了，是自相残杀。再说了，老子的第五房夫人还在山上呢，打坏了你们赔得起吗？

“放屁！放狗屁！”方铮一楞之后，跳脚骂道，“谁让你们攻山了？都给老子消停点儿，没我的命令。谁也不许轻举妄动！”

温森大是愕然，怎么一提起攻山，大人就急了？

方铮站起身转了两圈，沉吟片刻后。缓缓道：“第一，赶紧派人回京城，向我家人和皇上报信，说我没事，把所有拨寻我的人马都撤回来。那么多人吃吃喝喝的，多浪费银我回了京城，皇上要我垫钱。我多亏呀。”如今国库空虚，没准皇上还真会这么干，反正方铮是他女婿，不用太客气的。

“第二，派人跟冯将军说一声。请他按兵不动，说不准这段日子有事儿用得着他帮忙呢。”

“第三，影子兄弟们留几个人下来，在这山上潜伏，随时帮我传递消息，等我下一步的命令。其余的人分散开，四处打听一下消息，看能不能探到这件案子的线索，争取早点挖出那个***幕后主使！”

温森一一应命，心中稍定，瞧大人下的命令，一桩一件，条理清楚。逻辑合理，看来大人脑子没坏，蒙天之幸呀”

“第四，”方铮严肃的面容忽然一变，凑到温森耳边猥琐的笑道：“哎，，有药吗？”

温森大愕道：“什么药？”

“*********，**什么的，有吗？”方铮笑得眼睛眯成了一条缝，神态猥琐之极。

温森赶紧一本正经道：“大人，属下不是那种人，这介”没有。”

方铮不悦：“这个，可以有。”

温森苦着脸：“这个……真没有。”

方铮不高兴的道：“我说你们怎么回事呀？行走江湖的必备之物都没有，你们在外面出任务是怎么混的？”

温森委屈的解释道：“大人。行走江湖也没必要用那些东西呀，那是采花贼才用的，大人您若是要毒药。属下们身上倒是备了几种，保管入口即死，半口气都不让他多喘神经病！难道要老子谋害亲妻吗？方铮狠狠瞪了温森一眼，没搭理他。

温森见方铮没理他小心翼翼道：“大人，属下多嘴问一句您要*********，**什么的，干嘛用呀？莫非这穷山沟里还开着窑子？大人用这个以增，，呃，以增情趣？”

方铮一翻白眼：“管得着吗？我不管啊，赶紧给我弄去，明日天黑之前要送到我手上。”

温森求助的看了看众属下，属下们动作一致的摊手，神情很是无奈。温森满脸为难的答应了下来。

组织找到了，命令下达了，方铮觉得浑身轻松极了。舒坦的伸了个懒腰，拍了拍屁股道：“好了，你们走吧，我上山去了。”

温森和影子属下闻言大惊：“大人，您还回山上干嘛？您不回京城吗？”

确定了，方大人自从被人绑架后。肯定受过非人的折磨，导致整介。

人失常，居然被人绑上瘾了”

方铮头也不回的道：“我当然是去泡妞，，咳，不对，去打探敌情。不入虎穴，焉得虎子？绑我的那小子还在山上呢”帮我跟长平公主说一声，她老公我过几日便回去在众人迷惑不解的目光中，方铮大摇大摆的消失在了山路的拐角处。

“头儿，大人”这是玩的哪一出啊？好好的干嘛不回京，非得在这山上穷折腾，这是为什么呀？”方铮走后，一名影子属下忍不住凑在温森耳边道。

温森脸一板："闭嘴！问那么多干嘛？大人怎么说，咱们就怎么做！"

方铮网回到山上，胡子脸便一脸严肃的告诉方铮，罗月娘正找他有事。

方铮赶紧直奔她的屋子，心中莫名的惊喜，这小娘们儿莫非想通了？嫁给赵俊那种小白脸太委屈了，嫁给我多好，我除了长得没他帅，其他的哪样比不上他？长得帅能当饭吃吗？肤浅的女人才只看外表呢。

怀着喜悦的心情，方铮三步并作两步，进了大屋的后院。后院是罗月娘住的屋子，院中稀拉种着几株梅花，时值寒冬，梅树上点点嫣红的寒梅，正迎着凛冽的寒风傲然绽放。

院内静悄悄的，没听见一点动静。方铮心中又是一喜，土匪窝不大。也没大户人家那么多规矩，不须通传禀报什么的，来便来了，走便走了。此时后院空无一人，罗月娘如果在干什么比较隐秘的私人事情该多好呀，比如，，洗澡。

轻轻踮着脚，方铮放慢了步子，猫着腰，像个惯偷儿似的，悄悄走向罗月娘住的屋子。

如果正好瞧见她在洗澡。该是一件多么幸福的事儿呀！不管是不是，先别发出声音是没错的。

想象着罗月娘除去大红色的劲装。露出香凝滑脂的雪白肌肤，浸泡在热气腾腾，气雾缭绕的木桶里。那副撩人勾魂的画面，啧啧小，蹑手蹑脚走到罗月娘的房门前。方铮弓着身子，微眯着眼，朝门缝中窥去，里面黑乎乎的，什么都看不见，方铮心中不禁暗暗责怪，大晚上的，洗个澡怎么能不点灯呢？洗错的方了怎么办？一只味味洗了两遍。一只咪咪却没洗，那多不好。赶明儿得劝劝她，这不点灯的习惯不好，偷香窃玉是方大少爷的强项。没点灯怎能难到他？

轻轻在门上一用力，咦？门没闩？这娘们儿太不小心了，两百多号人住在一起，就她一个女的，怎能不闩门呢？若遇到偷看她洗澡的

淫贼怎么办？这娘们儿忒粗心了！

没发出一点声音，方铮紧紧抓着门边，一丝一丝的将门推到正好容一人进出的程度，这个过程耗时大概半柱香。

管做什么，都是需要耐性的，偷窥也一样。

屋内仍然没动葬，方铮觉穿越之纨绔少爷VIP章节目录第二百一十八章月娘的身世有太寿怪，莫非她没在洗澡怎么一点儿水声都听不到旧甭管她在干什么，既然进来了，老子就不能空着手出去，哪怕她在睡觉，老子也得摸她一把再走”，方铮趴下身子，像个潜入敌后的特务似的，一点一点的匍匐前进，往屋内爬去。站着走进去目标太打眼。容易被人发现，还是趴着比较全。

忽然，他觉得背部受到了一下重击，感觉像被一匹马踏过似的，从未受过如此重创的他，不由大叫了一声：“哇”

凄厉的叫声在止。谷的匪窝中传出老远。

还没来得及叫救命呢，方铮接着便感觉一只小巧的脚踹上了他的腰。将他整个人踹出了好几尺，方铮眼前一黑，差点晕过去，浑身剧痛无比，提着最后一口气，大叫道：“住，住手！是我呀”误会了！”

潜进罗月娘的房间挨了打，打他的除了房间主人，还能是谁?

幸好这一声叫唤来得及时，黑暗中，听见一个悦耳的女声讶异道：

“是你？”

接着屋内便点起了蜡烛，昏暗的烛光下，照映出罗月娘那张绝色脱俗的俏脸。

方铮松了一口气，这条命保住了，如果不是他及时出声，丝毫不用怀疑，罗月娘绝对会杀了他。生活在这样血腥的环境里，像罗月娘这样的单身女子，对环境的警觉性是非常高的，稍有异动便会痛下杀手。

方铮站起身来，哎哟叫唤着揉了揉疼痛的腰部，这小娘们儿下脚可真狠，该不会一脚把老子踹成肾亏了吧？吸取教刮，下次再也不鬼

鬼祟祟进她房间了，安全第一，会武功的女人别胡乱招惹”

烛光下，罗月娘俏脸通红，懒懒的倚在椅子上，手里拎着一壶酒，浑身散发出浓烈的酒气。原来她网才一个人在黑乎乎的房间里喝酒来着。

“你鬼鬼祟祟进我房里来干嘛？”罗月娘斜睨了他一眼，醉眼朦胧的道，接着毫不淑女的打了个酒嗝。

方铮皱了皱眉，瞧她这模样，喝了不少啊，好象她每次有烦心事时。都会喝酒。

“不是你找我有事吗？”方铮面色坦然道，方才他鬼鬼祟祟的行为仿佛完全忘记了。

“是吗？我叫你来的？我找你有什么事？”罗月娘好象喝多了，秀眉轻颦，想了一会儿，仍没想起来。

接着罗月娘妩媚的大眼似笑非笑的睨着方铮，悠悠道：“不管什么事，你进别人房间都是爬着进来的？”

方铮老脸一红，尴尬道：“这个最近脚疼，换个方式走路，咳咳，”

随即方铮赶紧转换话题，满脸关心道：“你怎么又喝酒了？”

罗月娘俏眼一翻，哼道：“管得着吗？老娘想喝就喝，你是我升么人？”

我是你未来的老公呀。方铮默默望着微醉的罗月娘，在心中悄悄的道。

“我是你的二当家呀，是你的助手，是你的，伴侣，也是你的……贴身小棉袄。”方铮笑道。

罗月娘吃吃一笑，一手倒提酒壶。就着壶嘴又喝了一口酒。

“当家的，你怎么了？”方铮见她一个劲儿的喝，心里忍不住有些疼。

罗月娘打了个酒嗝，含含糊糊的道：“你”你说，我”我像那种水性扬花的女人吗？”

方铮一撇嘴，咕哝道：“我倒希望你是呢”

“你说什么？”

“啊！没什么，当家的，你怎么可能水性扬花呢？咱山上的兄弟谁不知道你是有名的贞洁烈女，正经得够盖一座牌坊了”

罗月娘闻言神色怔忸，良久。幽幽的叹了一口气，道：“大家都知道，我平日大大咧咧惯了，可男女之防还是很有分寸的，为何他要给我背上个不洁的罪名？”

方铮一楞，转念便明白了，这是在赵俊那儿受了气呢，所以喝酒。

随即方铮怒意勃发，眼中暴射出凶狠的戾气，妈的！这是老子定下的女人，你个王八蛋敢欺负她？等着，老子大队人马就在山下，随时找个由头灭了你个王八蛋！

罗月娘抬起头，静静的看着窗外的夜色，似倾诉又似自语，低声幽然道：“我那死鬼老爹，天生便是土匪，我母亲，她其实是个官家小姐。有一年，我母亲回乡省亲，在青龙山下，被我老爹给劫了，然后她便被老爹抢到了山上，做了压寨夫人，呵呵，挺老套的故事，对吧？”

说着，罗月娘醉意朦朦的朝方铮眨了眨眼，娇媚的大眼水波荡谦，像一块湖泊般令人心醉。

方铮痴痴的看着她，心中有些恍然。原来她的身世是这样的。难怪在她身上，总像有两种人格，时而狂放，时而沉静，原来她的父母是完全不同的两种性子，揉合在她身上，便成了她现在这种性格。

“后来呢，其实也很老套。官家的卜姐慢慢喜欢上了那个粗扩豪迈的土匪头子，死心塌地的跟了他。母亲被抢上山的第二年，便生下了我可惜，还没等到我满月。母亲便得了急病，去世了。我那死鬼老爹一直没再娶妻，甚至立下了规矩，青龙山从此只准劫财，不准劫色，他说，别再祸害人家良家姑娘了，山上太闷，姑娘家过不惯的。咱们过的是刀口舔血的日子。凭什么让人家为咱们担惊受怕？入了这一

行，还是绝了找老婆的心思吧。想女人了，自己掏钱去窑子，乐过了就回来，就别打良家妇女的主意了“有一年春天，老爹独自下山被官兵发现了，一路追杀而来，他受了很重的伤，匆忙躲避之中，慌不择路的闯进了赵俊的家。赵俊的父母是老老实实的良民百姓，一辈子本本份份的，可他们还算有些担当，将我老爹藏好，又骗得官兵往别处追去。就这样救了他一命”于是，我那死鬼老爹满心感激之下，与赵俊的父母结下了交情，后来，更是定下了儿女亲家，时常将我带下山去，与赵俊玩耍，那一年，我两岁，赵俊也才三岁方铮恍然大悟，原来是这样。只是不知赵俊后来怎会成了现在这副德性，方铮心里清楚，赵俊如今已经深深的陷入了朝堂争斗的污水里，不管他是被人利用，还是受人指使。他的下场绝对好不到哪里去，他这样的角色，在权势人物的眼中。甚至连做一颗棋子的资格都没有，充其量只是炮灰，用完就扔的那种。

罗月娘又朝嘴里灌了一口酒。喝完。她将酒壶往桌上重重一顿，妩媚的大眼瞧着方铮，冷不丁开口问道：“说！你是不是对我有意思？”

“啊？”方铮闻言，惊得一下从椅子上弹了起来，这小娘们儿，眼光可真够犀利呀”.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一十九章 追杀淫贼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3-21 14:49:44 本章字数:8450

借此机会来攻占罗月娘此刻脆弱的心防可方铮知道，这其实是个很笨的法子。女人都是很情绪化的动物。也许你这会儿骂别人的话她听着很顺耳，可是一旦她事后回想起来。便会觉得你这人也不怎么靠谱，而且女人都不笨，此时你当着她的面将情敌骂得体无完肤，她又怎会不知你的目的？背后说情敌的坏话，她更会将你看轻几分。

方铮当然不笨，这个时候只有帮着赵俊说话，也许才会对自己有利。女斑都有逆反心理的，特别像罗月娘这样主观意识比较强的女子。没准自己越说赵俊的好，她就越反感自己的话，这样既不会被她

轻看。也能达到目的，说不定明天她一睡醒，就跑去跟赵俊解除了婚约，如此皆大欢喜，岂不美哉?

“当家的，唉。这都是命呀！算了吧，其实我看赵兄也不错啊，相貌堂堂，一表人林，”方铮假惺惺的劝道。

罗月娘边垂泪边抽噎道：“那是你不知道他的外表下藏着怎样龌龊的人品！”

果然中计，方铮心中一喜，接着道：“话不能那么说，每个人的价值观不一样，啊？价值观都不懂？你很复古啊”总而言之，两个人生活在一起，不可能处处都合得来，求同存异嘛”

罗月娘闻言神色怔怔，仿佛正在思考安铮的话。

方铮暗喜。照她这种打着不走，赶着倒退的倔驴脾气，我的话没准起了一定的作用，回头就把那赵俊一脚蹬了。想想也是，那小白脸人品那么差，又糟蹋她的丫鬟，害人投水自尽，性格又阴狠冷酷贪婪，这样的人要了干嘛？真跟那种人成了亲，你这辈子可就完全毁了，不谦虚的说，那种人渣跟本少爷能比么?

方铮思及至此，赶紧火上浇油。似劝解又似激将道：“俗话说，嫁鸡随鸡，嫁狗随狗，你与赵兄既然早已定下了婚约，怎好再反悔，纵然婚后过着生不如死的日子，也只有，唉，认命了！谁叫你父亲早已定下了呢，”

话未说完，罗月娘拎着酒壶狠狠灌了一大口酒，醉意醺然的俏眼忽然明亮起来，目光中泛出几分坚决和视死如归的决然。猛的大拍桌子，站起身子激昂道：“二当家的，你说的没错！”

“啊？”方铮傻眼了，什么叫没错?

“嫁鸡随鸡，嫁狗随狗，谁叫我罗月娘是这种命呢？这辈子嫁给他便罢了！大不了一死而已，老娘生平杀过不少人，这也许是我的报应吧！”

方铮脑袋嗡的一下炸开了。

这，这这，不对呀！事情完全脱离了自己掌控了，我的计划可不是这样的方铮楞着眼傻傻的望着罗月娘。心中升起一种无力感，女人，实在是让人猜不透啊！

罗月娘转过头来看着方铮，目光中充满了赞许和”感激?

“呃，当家的，你，真决定了？要不要再考虑考虑？终身大事啊。可不能马虎。我网才那话也只是随便安慰安慰你，做不得准的，其实这话反过来说，天涯何处无芳草？何必吊死在一棵树上呢？当家的你相貌美，人品好，假以时日，合当找个情投意合的男子共度一生”

如意郎君，你，值得拥有！”方铮试图做最后的努力。

“二当家的，不瞒你说，今日我一个人喝酒，本打算明日便去与赵俊解除婚约的，好在你的这番话提醒了我。不错，我与赵俊的婚事是我那老爹早已定下的，若我反悔，岂非成了不孝不义之人？不管赵俊人品如何，身为女子，当从一而终，纵然将来生不如死，我也认了！”

方铮眼眶渐渐红了，他很伤心。他有点，想哭，，谁知罗月娘还在火上浇油：“二当家的，你是个好人，真的！我知道你与赵俊之间有很大的仇怨，而你在我面前，非但没有对他落井下石。还帮他说话，这份胸襟，这份义气，当比天高，比海深！明日我会好好劝劝他，让他放下与你的这段恩怨，做人，当懂得恩怨分明”

“啪！”

“二当家的，你怎么了？好好的干嘛抽自己耳光？瞧，脸都抽红了，疼不疼？”

方铮没搭理她，径自拎起酒壶，狠狠的灌了几大口酒。心中的悔意如怒海般翻腾。

嘴贱呐！真他妈嘴贱！人家本来都打算跟他解除婚约了，自己非的插一杠子帮赵俊说好话，我他妈嘴怎么就这么贱呢？待会儿得找个没人的地方，再狠狠的抽自己几耳光，，罗月娘已下了决心，正在琢磨过年后怎么操办婚事。方铮悔意滔天。正处于极度的自责状态，两人就着酒壶，你一口我一口的喝了起来，气氛一时陷入了沉默。

没过一会儿，两人便将酒喝完了，方铮摇摇晃晃的站起身，见罗月娘已趴在桌上睡过去，方铮不由苦笑。今儿这叫什么事儿呀！

强自打起精神，方铮费力的抱起罗月娘，往床榻走去。网把罗月娘放在床上，方铮便觉得一阵头晕目眩，酒劲上涌，也没管此时何时，此地何地，一头栽在床上，沉沉睡去。睡着之前的最后一刻，方铮脑子里闪过最后一个念头：明日便命温森把赵俊那小子宰了，此人不能再留……冬日的暖阳懒洋洋的照在床榻上，罗月娘醒来时，天已大亮，睁开朦胧的双眼，窗外是难得的好天气。阳光微微有些刺眼，罗月娘闭了闭眼。随即又扶着额头呻吟了一声。

醉酒的后遗症很难受，脑袋里仿佛有人不停的敲着鼓似的，又晕又痛，罗月娘狠狠的骂了句娘，随即睁开眼。她觉得身子躺得很不舒服。有个什么东西搭在她鼓涨涨的胸口上，而“正穿越之纨绔少爷VIP章节目录第二百一十九章追杀淫贼也被一根硬硬的东西顶着，弄得她一阵不爽。

不耐烦的掀开被褥，罗月娘美目顿时变得惊恐万状，平素惯来胆大心粗的她，此时也禁不住花容失色，浑身颤抖不已，，衣服都好好的穿在导上，完好无损，可是，高耸的胸口之上，赫然搁着一只手，一只男人的手！

这只手紧紧的抓在她的柔软之处，毫不放松，间或还动作娴熟的捏弄两下，捏得罗月娘心跳快了好几拍，忽的整个身子变得滚烫起来罗月娘久处于荤素不忌的土匪窝里。对于男人的身体，虽说平日只是听过，没有亲眼见过，可是此时此景，她哪能不知道，顶在她臀部的那根东西是什么？

此时罗月娘脑子一片空白，一双俏生生的美目六神无主的望着搁在她酥胸上的那只色手，那只手还在捏。还在捏，好在多年来见过风浪，此时罗月娘倒也没有吓得尖叫出声，她咬了咬下唇，扭过头朝枕边看去，映入她眼帘的，是一张放大了的脸，方铮。他正睡得熟熟的，唇边带着一抹浅浅的笑，不时从嘴里淌下一线晶莹剔透的口水，

顺着唇边，流到枕头上，不知在做着什么美梦定定的望着方铮熟睡的面孔。罗月娘忽然觉得一件欲哭无泪。

多年的洁身自好，多年的守身如玉。今朝却已成了过去，枕边这咋。

与她无名无份的男人，就这样轻薄的抓着她的酥胸，沉沉睡着，丝毫不觉已将她的名节毁于一旦。

怎么办？女子的名节重于一切。除了杀了他，便只能嫁给他，可是我怎能嫁给他？赵俊怎么办？我与赵俊早有婚约，昨夜已打定了主意，嫁赵俊为妻，怎能反悔毁约？

，如此，我便只能杀了他，以全自己的名节了。谁叫这小子酒后无德，占了老娘的便宜呢？

罗月娘定定的看着方铮，俏日之中渐渐浮上几分杀机，平放在床沿的左掌开始运气，将全身的气力贯注于左掌之上”

只待一掌下去，这个毁我名节的混蛋便永远的消失在这些上，我便可以毫无心结的嫁给赵俊了，”

暖阳高照的早晨，漫天的杀机却在罗月娘的房中弥漫，渗透到这房间的每一个角落，小小房内变得阴森窒息。

许是方铮在梦中感应到了罗月娘的杀气，就在罗月娘即将出掌活劈了他的一瞬间，熟睡中的他睁开了眼睛。

罗月娘一楞，贯注于左掌的气力不由一泄，望着方铮睡意惺松的眼睛，罗月娘心中却不争气的感到一阵羞涩和尴尬，连她自己都不明白为何会有这种感觉。

方铮网醒，脑子仍有些迷糊。眨了眨眼，见罗月娘躺在一旁，笑着挥招呼：“早。”

罗月娘闻言，网刘升起的羞涩之情消失得无影无踪，心中的怒气勃然而发，这个无耻的王八蛋，占了老娘的便宜，还装作没事人似的，居然还若无其事的跟我打招呼，此人活在世上不知还会祸害多少女子，委实该杀！

消视了的杀机又在她心中高涨炽盛。于是罗月娘朝方铮妩媚的一笑。俏目微微眯起。眼中的杀机像一支支利箭，直直的射向方铮。

罗月娘的这种笑容方铮当然很熟悉，这是个很危险的讯号，网睡醒还迷迷糊糊的方铮奇怪道："当家的，你怎么了？大早上的，你干嘛一副被人非礼了的表情？"

罗月娘脸色忽然变得通红，被气的。她咬着牙，示意性的垂头看了一眼她高耸鼓涨的胸口。胸口上，方铮的色手仍轻轻松松的搭在上面，这家伙实在太过无耻，睡醒了色手都下意识的仍不时捏弄两下。

方铮呆呆的顺的她的目光看去，见自己的手搭在她的酥胸上，不由一楞，接着方铮像发现了新大陆似的，讶异的叫道："咦？当家的，你的身子怎么跑到我的手下面来了？真奇怪啊，"

罗月娘闻言笑得更妩媚了，眼中杀机愈加炽盛，咬着牙，从齿缝中一字一字的道："是吗？如此说来。倒是我不该了？"

方铮见她美目中杀机盛烈，不由浑身一抖，像被烫着了似的，赶紧收回手来，惊恐的看着罗月娘几欲杀人的目光，颤声道："当，当家的。你，你想干嘛？你的眼神很不善呐，当家的，你别这样看着我，我…我害怕…"

罗月娘咬着牙道："二当家的，昨夜大家都喝醉了，谁对谁错不必再说，但你坏了我名节，我只有杀了你，才对得起我将来的夫君，，对不住了！"

说完罗月娘二话不说，左手五指并拢，化作手刀，狠狠朝方铮的脖颈劈去。

方铮经历过数次生死考验，身手反应倒也比以前快了许多，见罗月娘一掌劈来，赶紧一个懒驴打滚，滚落到床下，嘴里惶恐大叫道：

"冤枉呐！当家的，我昨晚可什么都没干，咱们都好好穿着衣服呢"

罗月娘见一击不中，便掀开被褥，也下了床，闻言怒道："你碰了我的身子，便是坏了我的名节，不杀你不足以平我心头之愤！"

说完她化掌为拳，直朝方铮的心口击来，拳势生风，端的快如闪电。出手便是杀招，显然是下定了决心，要将方铮击杀当场。

这臭娘们儿太狠心了！

方铮反应奇快的将身子一缩，避开了这要命的一招，接着连滚带爬。在狭小的屋子内抱头鼠窜，边跑边叫道："什么名节不名节的？我又没做什么，凭什么要我的命？还讲不讲理了？"

方铮心里这个冤呐！若然昨晚真对她做了点什么，罗月娘此时追杀他倒也说得过去，可是二人昨夜都喝多了，一整晚合衣而卧，老老实实的什么都没干，顶多也就隔着衣服摸了她"直穿越之纨绔少爷VIP章节目录第二百一十九章追杀淫贼几，这也要杀我再说了，谁知道你晚卜有没有趁我睡着腆引我不也没说什么吗？凭什么摸了你几下就非得要我的命？

前世看的那些电视剧小说，都说男女主角一起睡了一夜，第二天一早，纵然脾气再暴躁的女主角。也会变得羞答答的，温顺得像只被猪拱过的小绵羊一般，这种狗血剧情是哪个王八蛋想出来的？

眼前这个两眼通红，头发按散像个疯子，满屋子追杀他的女人，哪有一丝一毫羞答答的模样？她，，这是要杀人呐！

情况危急，不能再待在这屋子里了，赶紧跑路要紧"

方铮抱着脑袋，连滚带爬的拉开房门，朝前院跑去，喜不喜欢她的先放在一边，保住命再说，命没了，再喜欢她有什么用？

"给老娘站住！别跑！"罗月娘追在方铮身后，毫不放松，此刻她头发披散，衣衫凌乱，两只俏生生的眸子中，闪着血红的怒光，状若痴狂。

不跑是傻子！方铮头也不回，身影化作一道黑烟，飞快的往外跑去。

前院处，胡子脸正懒洋洋的晒着太阳，见方铮飞快的窜了出来，不由一楞。接着他不解的挠挠头，自语道："大早上的，二当家的怎么会从当家的房里跑出来？"

越想越是迷茫，胡子脸本是个憨直的人，想不通就要问个清楚。

于是他赶紧运起脚力，追上了方铮。边跑边打招呼：“二当家的，早啊。”

方铮奔跑中一扭头，见胡子脸追了上来，不由欲哭无泪，已经够乱的了，你跑出来凑什么热闹呀?

胡子脸犹自不觉，仍乐呵呵边跑边笑道：“二当家的，跑得这么快。干嘛去呀？是不是有什么好事儿？呵呵”我也要跟你一块去，”

方铮已经跑得快没力气了，闻言没答话，有气无力的伸出手指，朝他身后指了指。

胡子脸顺着他的手指诧异的回头。却见身后不足二丈之处，身着大红色劲装的当家的，正手提着一把不知从何处捞来的鬼头圆环大砍刀，披头散发，瞪着血红的双眼，挟着风雷之势，朝他们扑了过来，嘴里还大叫着：“方小五！你别跑，给老娘纳命来！”

胡子脸大惊失色，毛耸耸的脸孔霎时吓得苍白无比，赶紧毫不犹豫的与方铮隔得远远的，然后一个俯冲。往路边的草丛中狠狠一扑。接着他便觉得一阵劲风拂过，那道大红色的身影毫不停留的追着二当家的。绝尘而去。

冷汗，一滴一滴的顺着胡子脸的毛脸流了下来，他庆幸的拍了拍胸口。擦着满脸的冷汗，喘着粗气道：“好险，好险，差点卷入私人恩怨”

奔跑中的方铮已经累得舌头都快吐出来了，此时耳边除了呼呼的风声，什么都并不到了。

他越跑越觉得冤枉，老子什么都没干，清清白白的，凭什么要杀我？这古代的娘们儿太不讲理了，不就摸了你几下么？至于要杀人吗?

前世那么多女人，陪人上床跟吃饭一样平常，也没见她们睡醒了便提着刀满世界砍人呀，，当然，这个时候若要他转回去跟罗月娘评理，他是死也不敢的，先保命再说吧。

扭头见罗月娘越追越近，方铮吓的一发狠，身形敏捷的闪，便窜入了土匪们居住的木屋群中，不见了踪影。

惶急之中，方铮也顾不上认门，随便选了间木屋子，一脚踹开门。闪身躲了进去，然后赶紧将门关上。背靠在门上，大口喘着粗气。

方铮边喘气边琢磨，土匪窝里太危险，今儿我得下山去，泡妞的事儿等她怒气平息了再说，，“你来干什么？”木屋内传来一个不太和善的声音。

方铮一楞，定睛望去，哎哟！妈耶！这是哪一出呀！好死不死，的。怎么正好躲进了赵俊养伤的房间？

重重的叹了口气，方铮愁眉苦脸的耷拉下脑袋，事情，好象越来越严重了，惯耍小聪明如方大少爷者，此时也没辙了。

赵俊当然不知昨夜他的未婚妻跟方铮之间的那点破事，见方铮垂头不语，不由冷笑道：“方铮，我劝你还是别白费心思了，我什么都不会说的，你就算杀了我，从我这里也的不到任何线索，你还死了心吧！”

方铮此时哪还有工夫理会他招不招供呀，闻言神色惶急的从门缝中瞄了瞄，随即又陪笑道：“赵兄啊，呵呵，咱们先别说这个，多伤感情呐。可以聊聊别的嘛赵俊冷笑道：“你又想要什么鬼花样？方铮，我在京城听说过你的名声，你这人耍起手段来既无耻又卑鄙，告诉你，我可不会上你的当！”

方铮擦着满头的冷汗，不住的趴在门缝边观察外面的动静，心不在焉的道：“你不上当就不上当吧，我今日来不是为了这事儿，”

赵俊狐疑道：“那你是为了何事？我警告你，你离我未婚妻远点儿！明年我便要与她成亲了，你别跟她走得太近，坏了她的名声”

话未说完，方铮只感觉背后的大门被人大力的一脚踹开，惯性冲击下。门板将方铮顶了个趔趄，屋内二人大惊，定睛望去，却见罗月娘手执鬼头大刀，如同天神下凡一般。威风凛凛的站在门口，眼中闪

烁着无边的杀意，见到方铮后，罗月娘狞笑着大喝道：“方小五！你个淫贼！睡了老娘一夜，老娘岂能让你轻易跑了？”

”

刃力多字，我疯了！

月票，推荐票”（未完待续我是分割符穿越之纨绔少爷VIP章节目录第二百一十二章失败的打劫经历汉子闻言浑身一抖，众个无耻的家伙说得对。众事儿印夙笑。以后若成了废人，连女人都不能睡了，活着还有什么意思？与其那样生不如死，还不如现在就放开他，没准还能保住性命呢。再说就算他此时杀了方铮，眼下被土匪们围得水泄不通，他也跑不了。

思前想后，汉子想明白了，终于顾然的将手中的钢刀往地上一扔，垂头丧气道：“老子今日认栽了！要杀要剐随便你们，老子若皱一皱眉头。便，”

“有完没完？我说你们混江湖的怎么一点创意都没有？说来说去就那几句场面话，好象不这么说几句。你们嘴巴就痒痒似的。”方铮不高兴的打断了汉子的场面话。

汉子闻言一窒，使劲哼了一声，低头一看，见方铮的手仍死死抓着他的老二，汉子脸色一黑，不满道：“老子都认栽了，你怎么还不松手？”

方铮笑道：“急什么？当我多稀罕似的，你有的家伙我也有，而且比你大了好几号说着方铮招呼土匪们道：“哎，你们来两个人，帮我把这个家伙绑上”

土匪里立马出来了两个人，掏出绳子将大汉绑了个结实。

方铮这才将手松开，满不在意的拍了拍手，哼哼道：“本来这招我只用在女人身上的，见你这人还不错，我就破例让你尝尝味道”

场小风波，终于在方二当家的猴子偷桃招式下，被化解于无形。

方铮搓着手，凑到罗月娘身边。脸上带着尴尬的笑容，讨好的道：“呵呵，当家的，虽然出了点小意外，但总算有惊无险，呵呵，我

处理得不错吧？”

罗月娘好气又好笑的瞪了他一眼，接着抬起莲足，狠狠一脚踹在方铮的屁股，踹得他一个趔趄。

“你个卑鄙无耻的东西！老娘见你就来气！若非你大意，又怎么发生这意外？”

“话不能这么说呀，当家的。我以一人之力摆平了负隅顽抗的肥羊。按理你得给我记首功呀，以咱们网定下来的止。规来说，马车上的这笔红货，我该得最大那一份才过…”

被捆绑起来的汉子在一旁听到方铮的话，嘴张了张，犹豫了一下，又什么也没说，低下头去，闷声不语。

“最大的一份？行，老娘先看看车上是什么，如果是不值钱的玩意儿，全都给你也没关系，”

“哎，当家的，这话不厚道了啊。如果是值钱的玩意儿呢？那我也该分最大的一份，你不知道我最近闹穷吗？”

罗月娘没搭理他，径直吩咐土匪手下们掀开了马车的帘子，将车里的东西搬了出来。

方铮在一旁乐得肩开眼笑，马车吃力很重，里面装的不是金就是银。哥们这下发了，愣亏我见机的早。定下了那条多劳多得的规矩，这车红货，最少有一半得归我，不然我就整天坐在那小娘们儿门口嚎丧去。俗话说烈女怕缠男，老子就不信会拗不过她。

马车帘子网被掀开，土匪们正待冲上去哄抢，瞧清楚之后，却齐声惊呼了一声，忙不迭退了下来，大伙儿纷纷吐着口水，一脸晦气模样。

方铮见状楞道：“怎么了？车上装的什么？你们的表情患么跟吃了屎一样？”

土匪们没说话，忿忿的指了指马车，又指了指押车的汉子小一脸悄怒的表情。

方铮急了，一把推开众人，挤到马车前，掀开车帘一看，只见马车内狭小的空间被塞得满满的，里面装的只有一样物事，棺材，一副散发着漆味的上好楠木棺材。

接着方铮又不甘心的一把将棺材盖移到一边，却见铺满白布的棺材内。端端正正的躺着一个死人，身着寿衣，脸色苍白，神态安详。除此之外，棺内别无它物。

方铮大惊失色，赶紧跳了下来，一个箭步冲到押车的汉子面前，指着他的鼻子惊怒交加道："你"你你。你什么意思？存心恶心我们是吧？"

汉子被绑得跟粽子似的，闻言无辜的道："我运棺材碍着你什么事？谁叫你们劫我的道来着方铮一想也对，咱们这两百号人纯粹是自己找抽，送上门寻晦气的"

"那，那咱们围上你的时候你怎么不说？"方铮气急败坏道。

汉子看了他一眼，悠悠道："我那时说了，你们就不找我麻烦了？

多稀罕呐，早说了车里的东西对你们没用，是你们自己硬要抢的"

"你就为了这副棺材死不撒手。甚至敢跟咱们拼命？棺材里那人是你亲爹吗？"

汉子勃然大怒："是你亲爹！会说人话吗？老子敢跟你们拼命，不是为了这副棺材，是为了老子自己！谁知道你们劫不到财会不会一个气不顺，把咱们兄弟给朵了？不拼命怎么办？"

方铮膛目结舌，一时说不出话来。

出动满让。两百多土匪，一大群人又是拦道儿，又是设埋伏，弄得跟行军打仗似的，煞有其事，大伙儿的眼睛都盯着这辆马车呢，这下好了。忙活了牛晌，自己还差点被人朵了，结果得到一副棺材，，机会总是留给有准备的人。这话谁说的？老子大嘴巴抽他！

罗月娘冷眼旁观，适时站了出来，当着一群面色忿忿的土匪们，沉声道："此次，嗯，二当家的劳苦功高，当妾首.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二十章 小人物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3-21 14:50:00 本章字数:6161

一心求生不得，求死不能方铮嗤笑，怎么每个人说狠话都这几句老套的台词？让我生不如死？做梦去吧！你丫自己还能活几天都不知道呢。

方铮表情一整，面色沉静的盯着赵俊，淡淡道：“赵俊，别说这种没意义的话，在这些上，实力代表一切，而你，没这种实力。”

赵俊闻言，神色愈加愤怒，整个人气得不停的哆嗦，若非他腿上有伤。恐怕早就冲上前来与方铮一决生死了。

方铮笑了笑，道：“很气愤。对么？但我说的是事实。你只是一颗受人指使的卜棋子，不，你连棋子都算不上，你充其量只是一张被人用完就扔的草纸。你别不服气，我说的都是实话。我不知道是谁指使你来绑架我的，不过我告诉你，你的任务应该是杀了我，可如今我还好好的活着，这就意味着你的任务失败了，你现在的处境已经很危险，指使你的人已经放弃你了，甚至，，他也许还会杀你灭口！他不会留下你这条线索让我顺藤摸瓜找到他的。你的死，基本已经注定了。”

见赵俊狂怒的神色已然不见。只是冷笑盯着他，方铮仍淡淡的笑道：“觉得我危言耸听，对么？这就是你们这种小人物的悲哀。你们总以为自己很重要，自己受人重视，却不知道。在你背后那人的眼中。你只是一颗随时可以放弃的弃子。你们这种人卑微得连一粒尘埃都不如！”

“你相不相信，我现在只需一句话，便可让你死得神不知鬼不觉？

知道我为什么可以做到吗？因为我有数百名手下埋伏在这青龙止。土匪窝的四周，随时等待我发出的每一道命令，然后坚定不移的执行它。我告诉你，我所拥有的，就是权势！尽管我不喜欢它，但无可否认，有了它，我就比你强大。而且，你背后的人也拥有权势，他同样可以让你死得神不知鬼不觉。”

赵俊仍然怨毒的盯着方铮，冷笑道：“方铮，你别废话了，任你说的天花乱坠，我也不会告诉你任何有用的东西，你白费心机了！”

方铮叹了口气，这家伙如此顽固。真不知他背后的人给了他什么好处，令他如此死心塌地。

“你现在说还来得及，我承诺保住你的性命。”方铮仍在尽最后“做梦！”赵俊毫不犹豫的拒绝。

这家伙简直油盐不进，让方铮如同狗咬刺猬般，无从下嘴。

“你不说没关系，就拜托你高抬贵手，放罗月娘一马可好？你自己找死，别连累她呀！”方铮耐着性子，退而求次。

赵俊闻言，盯着方铮半晌，然后哈哈大笑：“方铮，我知道你打什么主意，你想从我嘴里套出秘密，顺便再把我的未婚妻勾引到你怀里。你一举两得，而我，人财两空！打得好算盘啊！哈哈，不过我告诉你。这个女人我本来并不稀罕，可是既然你喜欢她，我还就不放她了，父母之命，媒妁之言，我不放手。她是不会毁婚的。这些上的人欠我太多。就算我真的死了，也要拖着她一起上路！方铮，你死心吧！你不会从我身上得到任何东西，包括我的女人！”

“方铮，识相的就赶紧滚回京城去，实话告诉你，我已将你的行踪秘密告之了上头，他们很快便会派人来杀你，”

方铮大惊，怎么还有人来杀我啊？老子招谁惹谁了？就这么招人恨呀？

方铮惊恐道：“谁？谁派人来杀我？你受了伤，这两天门都未出。你怎么传递消息的？”

幕后到底是谁在主使啊？为何非得干掉我才甘心？我到底得罪谁了？太子？潘党余孽？还是别的大臣？

不行，我得多调几个功夫好的人来身边护卫，经历过几次生死考验后。少爷我已经变愕非常脆弱了”明日便传命令，把杀手哥哥从影子营地调过来，还刚练什么新人呀。保护我这个影子的首领才是第一等的大事。

赵俊冷笑道：“这不关你的事，我自有我的办法。方铮，我杀你的行动虽然失败了，但并不代表你从此就平安无事了，你若不死，针对你的刺杀就绝不会停止！直到皇赵俊说到这里，忽然警觉的住了嘴。

“直到皇什么？什么皇？”方铮眼睛一亮，皇？还是黄？这也许是条线索……“没什么，方铮，滚回京城去吧，待在这里，你只能死得更快，回去有那么多人保护你，也许你还能多活几日，奉劝你一句，别待在山上自引我的未婚妻，色字头上一把刀，若为了个女人而送命，值吗？”赵俊盯着方铮，怨毒得像一条缠上猎物的毒蛇。

方铮口水都说干，赵俊仍是一副油盐不进的模样，到最后还反过来威胁方铮，此时方铮的耐性也耗光了，不由怒道：“妈的！好说歹说。你就是不识抬举，我到底跟你有什么仇？你干嘛这么恨我？我是杀了你爹，还是抢了你老婆啊？”

见赵俊满眼讥诣的看着他，方铮尴尬的顿了一下，随即道：“咳，，就算我抢了你老婆，可我又没杀你爹，你至于这么恨我吗？”

赵俊不说话，仍是讥诣的盯着他看。

方铮被激怒了，老子堂堂朝廷二品大员，跟你陪着客穿越之纨绔少爷VIP章节目录第二百二十章小人物…让么多。你丫居然怀众种杰度，太不礼貌了！管你有多只、小杀我。老子先治了你再说！

心下一横，方铮俯身拾起罗月娘走时扔下的鬼头大刀，龇牙怒道：“赵俊，老子好话说尽，你还是顽固不化，今日不给你点厉害，你丫就不知道何谓王法！妈的！刺杀朝廷命官还这么理直气壮，还有天理吗？太欺负人了！”

赵俊见方铮手中的大刀寒光闪闪。散发着慑人的冷芒，不由脸色一变。方才的讥消之色已变成满脸惊恐，颤声道：“你”你干什么？”

这小子看着一副忠贞不屈的模样，原来也是怕死的。明日便叫温森过来，将他绑到后山去，好好的严刑逼供一番，不信他不招。

方铮狞笑道：“不干什么，老子给你放点血，让你长长记性，以后跟老子说话别这么没礼貌！”

“我，我警告你，这是青龙山，不是你作威作福的京城，我是罗月娘的未婚知…”

不提未婚夫还好，一提起这话茬儿。方铮气得：尸神暴跳，本打算只吓唬吓唬他的，忽然改变了决定，跟他玩真的。

方铮二话不说，一脚朝躺在床上赵俊踹去，口里骂道：“***！

未婚夫了不起啊？你配得上她吗？你有什么资格娶她？你连自己的性命都保不住，你凭什么做她的未婚夫？”

边骂一边踹，赵俊腿上的骨折还没好，躺在床上动弹不得，只好抱住脑袋，大声惨叫着。

方铮越踹越来气，他觉得这些道太不公了，好不容易主动喜欢上一个女人，老天爷怎么给他安排了这么一个情敌？像滩甩不掉的烂泥似的。不强大，却足够恶心人，罗月娘摊上这么个未婚夫，也算够倒霉的了。

气极之下，方铮手中鬼头大刀狠狠的往空中挥舞着，作势要砍赵俊。

事情偏就那么巧，大刀挥舞之时。正好赵俊的手臂伸出来晃了晃，结果，”

“嗤拉”一声，清清楚楚传入了二人的耳朵。

屋内忽然安静下来，方铮楞楞的看着手中的刀，又看了看赵俊胳膊上一道狭长见肉的刀口，鲜血，正如喷泉般纷涌出来，一滩一滩的落到床上。

赵俊也楞楞的看着自己胳膊上的伤口，面容迅速的失去了血色，抖索着嘴唇，接着惨叫一声，满脸不敢置信的看着方铮，颤声道：

“你…你居然真砍我方铮赶紧将手中的大刀一扔，摊着双手，低着头愧疚的道：“我无意的…”

赵俊满脸悲愤，望向方铮的目光充满了指责：“你抢我未婚妻，你还用刀砍我，”

方铮也有点被吓到了，他以肃杀过人，不过那是为了保命。挥舞着大刀将一个手无寸铁的人砍伤，这还是头一次，虽说是无意的，而且砍的还是个该死的情敌，可他心头仍忍不住有了点愧疚感。

“我真是无意的，我好好的挥着刀，你把胳膊凑过来干嘛？这不找砍吗方铮咕哝道。

看着赵俊胳膊上的伤口，方铮关心的道：“疼吗？很疼吧？我帮你吹吹？”

赵俊面色苍白的看了一眼仍在不停往外冒血的伤口，伤口很深，几乎入肉见骨，豆大的汗滴从他脸上淌下来，忍住钻心的疼痛，赵俊咬牙道：“你说呢？要不我砍你一刀试试？”

方铮干干的笑了几声，不着痕迹的将地上的大刀抓在手里，打算待会儿扔出去，不能给他提供报复的工具。

拍了拍赵俊没受伤的另一边肩膀，方铮安慰道：“别怕，我去给你找点儿金创药，很快就…”

说完方铮站起身，朝门外急急走去，边走边头回嘱咐赵俊：“千万要等着啊，我马上就回来，放心，不会有事的！”

在赵俊咬牙忍痛，又充满期待的目光注视下，方铮匆匆的出门找药了。

出了门，方铮急走了几步，将大刀扔在路边的草丛里。

正要去找土匪们要点金创药，却见胡子脸一脸惶急的朝他走来。

“怎么了？”方铮问道。

胡子脸见到方铮，大喜道：“二当家的，可算找到你了，不好了，当家的跑下山去了“她下山干嘛？”方铮惊道，情海生波，一时难以自处，这都可以理解，可”你不能掉头就跑啊。逃避算怎么回事？这女人到底在想什么？

胡子脸无辜的道：“我也不知道。对了，当家的好象哭了”

“哭了？”方铮大急，不好，这小娘们儿不会一时想不开，寻了短见吧?

“还楞什么呀？走，赶紧下山找她去！”方铮一把扯着胡子脸，往山下走去。

走在半路上，方铮忽然挠了挠头，咦？我好象忘了什么事情，哎。不管了，先找罗月娘要紧。

个时辰过去，土匪窝的一间木屋中传出虚弱至极的大骂声：“方铮你这咋。卑鄙无耻的王八蛋！药呢？”

以下不算字数……今天少了点，晚上有点事，嗯，很重要的事，（未完待续我是分割符穿越之纨绔少爷VIP章节目录第二百五十一章搅浑水飞是深夜了，方府新牢的内院热闹得像斟集似的。近百嗫”儿次第点燃，将花园附近照得亮如白昼。几百名女侍卫紧张的将方铮和众女眷层层包围起来，死死盯着倒吊在树上的倒霉刺客。

刺客身手很高明，只可惜运气太差了，偏偏进的是方府，又偏偏走进了花园……“你们太卑鄙了！”沉默不言是刺客的行为准则，可此时刺客却忍不住出声了，声音悲愤，满含指责和控诉。

方铮看得两眼发直，随即回过神来，觉得有点儿愧疚，都说士可杀不可辱，这家伙今晚可被折腾得够戗了，但是，这些机关不是我装的呀。我上哪儿喊冤去?

“把他放下来。”方铮下令道。

“不用你假惺惺！”刺客暴喝道，手中刀光一闪，便割断了套在脚上的绳索。

随即刺客朗笑一声，借力用力，趁着掉落的当儿，双脚使力，在树干上一蹬，整个人便在半空翻了个跟斗，落地后毫不犹豫的又原地跳起。向着花园边跃去。这花园太邪门儿了，刺客片亥也不想多待方铮和众女张大了嘴，眼看着刺客在门前那片宽敞的花园中像只打了鸡血的袋鼠一般，跳来跳去，直冲着躲在侍卫身后的叶灵儿而来。

盯着叶灵儿惊恐的眼神，刺客脸上涌起无尽的杀意。普天之下，能挡我奋力一击的人只有寥寥数人而已，你侍卫再多，又能济得甚事?

今日杀了你，或许我还能逃出生天去，向英王殿下请功，想到这里，刺客脸上露出了残暴嗜血的笑意。两脚一蹬，又一次向前掠出一丈。

近了，离那小妮子越来越近了，我的任务马上就要完成了，兴许是激动的原因，刺客的这一跳跳得格外高，他已算好，只要再在花园中落地一次。就可以跳出这见鬼的花园，直接击杀目标。

方铮看着刺客冲天跳起，然后再看了看他可能会落下的地点，发现那个地方很突兀的铺着一层显眼的枯枝干草，看起来非常古怪方铮是个热心人，赶紧出声提醒道："喂，刺客兄小心啊！那里有个"

刺客哪还会理他？人快落地时，一想到马上可以完成刺杀任务，不由兴奋的大喝道："纳命来一哎呀！"

方铮话说到一半，倒霉的刺客又出意外了。落地之后，身子一沉，便掉入了一个挖好的洞里，掉进去以后里面还传来闷闷的入水声。

"大洞。"方铮眨着眼。接着说完了网才的那句话。

刺客掉进去以后，半天不见动静。方铮左右环顾，叹着气道："这个洞，又是哪个缺德的家伙挖的啊？"

众人尽皆茫然摇头，只有长平一个人捂着小嘴笑个不停。

方铮斜睨着她，笑道："老婆，数你笑得最开心，难道花园里的这些机关是你布置的？"

长平笑着捶了方铮一下，嗔道："去你的！我有那么缺德吗？"

刺客掉进洞里，半天没出声儿，方铮大惊小怪的凑上前几步，嘴里抱歉的叫道："哎呀！刺客兄，你怎么了？还好吧？"

洞里面传来幽幽的叹息声，如泣如诉，断人心肠，催人泪下。

方铮在侍卫们的保护下，凑到洞口前一看，洞口很深，足有丈余，难怪刺客掉下去以后半天出不了声儿，搁了谁从半空中掉落到洞里，没摔死算命大了。刺客还是很坚强的，他还没死。

方铮一看之下，顿时大惊，连他都开始情不自禁的为刺客兄觉得委屈了，站在洞口边跺脚骂道："这谁呀？到底是谁挖的这个洞？太他妈缺德了！你挖洞就挖吧，还往里面灌大粪，这是人干的事儿么？哎呀！

好臭！大家闪远点儿！"

看着洞里牛死不活，眼睛却恶毒的盯着方铮的刺客，方铮颇为不好意思的搓了搓手，愧疚道："疼吗？一定很疼吧？那什么，你先出来行吗？"

方铮关心的话语，落在刺客耳中。却如同当脸扇了一巴掌般难受。

"你们，，太欺负人了！"

刺客此时已出离愤怒了，瞪着血红的眼珠，暴喝一声，整个身子从洞中冲天而起，带着满身的大粪臭味，如同网从茅坑里捞出来似的，半空中一扭腰，刀光一闪，便朝方铮击杀而去。

方铮大惊失色，双脚蹬蹬连退数步。保护着他的女侍卫们立马将身形一挡，护在方铮身前。

方铮睁大了眼睛，忽然头一抬。指着仍在半空中挥刀的刺客头顶上方。大叫道："刺客兄！小心啊！"

刺客实在已怕极了这方府内高深莫测的机关陷阱，人在半空中。

听到方铮的话，不由神色一变，脱口惊道："又怎么了？"

开口说话，体内的真气不由一泄，整个人像从高空掉落的石头似的。扑通一声，又一次掉进了大洞中。里面的粪水甚至溅出了洞外。

方铮仍皱眉看着半空，片刻之后。才慢慢收回手指，挠头歉真的笑道："呵呵，看错了，我还以为又有机关呢，"

众人尽皆拜服。

Chapter_35

场策哉愕好好的刺杀行动，到了现在已变成了闹剧，整个方府都已被惊动了，负责外围的侍卫们调来了近百名禁宫刮练出来的神射手。一个个占据着制高点，张弓搭箭瞄准了刺客。只要他有异动，便会被射成筛子。

刺客情知今日无法完成任务了，艰难的爬出大洞，转头看了看周围的情势，站在洞外，默然无语，神情颍然而悲哀。

方铮隔他远远的，看得不落忍了。出声喊道：“喂！刺客兄，你也挺不容易的，要不我看今儿咱们就算了吧，改天你若有空再来刺杀我，可好？”

长平在一旁狠狠捶了他一下，怒道：“胡说什么呢？有你这样的么？请人改天来杀你，嫌命长啦？”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二十一章 醋海生波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3-21 14:50:20 本章字数:8070

属下恭声道：“自从发现大人的下落后，属下们这两日将青龙山土匪窝的情况摸了个通透，罗月娘是匪首。自然得加倍注意她”

“废升么话！赶紧说，她人如今在哪里？”方铮不耐烦的打断了他。

属下抬起头，朝方铮笑道：“大人勿急，那小娘们儿跑不了！她一离开匪窝，就被咱们兄弟盯上了，只方铮闻言大喜，兴奋的搓了搓手，高兴的夸赞道：“不愧是老子的手下，办事真让我省心！，现在她人呢？”

属下得意的一笑，炫耀似的道：“被咱们影子盯上的人，她还能跑得了？上天入地都逃不过咱们的眼睛。不过那小娘们儿武功确实高强。离开匪窝没多久就发现有人跟踪她，于是她便在后山的竹林里，跟咱们的兄弟打了起来，”

安铮大惊失色：“打，”打了起来？”

属下见方铮脸上变色，急忙陪笑道：“大人别担心，打起来后，兄弟们赶紧叫来了几个个人围住了她，后山僻静之极，她又叫不到帮手，武功再高强也没用，这会儿估计那小娘们儿已经被咱们兄弟群殴致死了，哇哈哈哈哈！”

“扑通！”

“大人！方大人！你怎么了？你醒醒！来人，快去叫夫夫！大人昏倒了！”

江南。扬州卉。

城外一处不起眼的庭院，坐落在运河旁边，庭院之外，栽种着几棵垂柳，时值隆冬，垂柳的枝条早已谢败，光秃秃的枝干在寒风中轻轻摆动，显得萧瑟而破败。

庭院内是一间如同大殿般的大屋子，屋内铺就光滑的大理石，空荡荡的前厅里，一道厚重的珠帘帷幕。将前厅隔成了前后两全部分。

扈云生跪在大厅内，冬日寒冷的季节里，他的额头上却大汗淋漓，他就那么老老实实的跪在那里，耷拉着眼皮，脸上的汗水都不敢擦拭，任由它滴落在大理石的地板上。

扈云生只是一条狗，是的，在那帷幕之后的人物面前，他就是一条忠心的狗，主人让他咬谁，他就咬谁。

可是这一次，主人命他咬人，他却没咬到，作为一条忠心耿耿的狗。很明显，他失职了。所以现在他跪在这个前厅里，怀着万分惶恐的心情，等待着主人的惩罚。

在他的眼里，帷幕之后那位他一直未曾见过的主人，如一座山般高大的存在，主人说的每一句话，下的每一个命令，对他而言，比皇帝的圣旨更有效用。他一直都将主人供若神明，而现在，他心中的那位神明很不高兴。

“你网才所说的，属实吗？”帷幕后面传来一个低沉的声音，声音平静之极，可扈云生却知道，这平静的背后，也许正酝酿着一场狂风。

扈云生将头深深的伏在地上。用恭敬至极的语调，低声道：“是的。圭上。赵俊传来的消息，方铮还活着，甚至”莫名其妙做了青龙山那个土匪窝的二当家。”

“土匪窝的二当家？”帷幕后的声音略略高了些，显示声音的主人此刻是多么的讶异。

“是的，主上。赵俊传来的消息上说，那晚他正要下手除去方铮时。却不料青龙山的匪首罗月娘将他拦住，保下了方铮的性命。所以方铮没死，这些日子一直待在青龙山的土匪窝里。”

“如此大事，你怎么今日才报？”主人的声音很不满。

扈云生吓得一激灵，脑袋伏在的板上不敢抬，“惶恐回道：“禀主上。那晚之后，赵俊便一直未与属下联系，而且，他还说，原本打算再上青龙山，寻找机会将方铮杀了，可是，可是”

“可是什么？”

“可是”方铮不知使了什么法子。赵俊还在半山腰时，方铮便施诡计，弄断了赵俊的右腿，此时赵俊虽然与方铮同处匪窝，无奈腿伤未愈。动弹不得，根本无从下手扈云生说到这里，脸上的冷汗又不停的开始往外冒。

有个这样不争气的手下，扈云生也觉得无地自容，更让他惶恐的是。任务没完成，破坏了主人的计划”等待着他的，不知是怎样的处罚。

“哼！你带出来的好手下！”果然，帷幕后的主人冷哼一声，阴森森寒恻恻的道。

扈云生大惧，伏在地上一动都不敢动，颤声道：“属下该死！请主上责罚！”

良久，帷幕后没发出半点声音。就在扈云生忐忑不安之时，主人清冷的声音又传来。

“如今京城朝堂之内的情势如何？”

扈云生心中松了一口气，恭声道：“如今京城朝堂，大臣们仍旧如常。可是局势却异常诡诱，方铮失踪之后，皇上严旨查办了金陵府尹。城卫军副将秦重也被皇上降旨责罚二十廷杖，并罚俸一年，仍居原位留用。”

“太子和其他几位皇子呢？”

“方铮失踪，所有矛头全都指向太子，朝中大臣们私下议论，都觉的此事乃太子所为，如今太子虽负监国之职，手握重权，可为人行事却较以前低调了许多，下朝之后闭门不出，不穿越之纨绔少爷VIP章节目录第二百二十一章醋海生波客人。似为此事而避嫌六福王身在吏部，由干根基女几，匀得不到大臣们的支持，如今也是举步维艰”。

“哈哈哈哈，”帷幕后的主人忽然大笑起来，声音满是讥诣之意：“堂堂国之重器，太子，福王，文武百官，甚至是皇帝，哈哈，离了这个方铮，莫非全都支撑不起来了？天大的笑话！一咋小泼皮混混般的无赖人物，何德何能，竟能左右我华朝大国之朝局？”

扈云生闻言不敢作答，老老实实伏在地上，半点声音都不敢发出。

主人大笑之后，忽然沉声道：“扈云生，你办事不力，错用手下，致使任务失败，回去后自断一指，领五十鞭子。”

扈云生闻言大喜，恭恭敬敬趴在地上磕了三个响头道谢不已。

主人的惩罚已经算很轻了，按照惯例，任务失败的手下，主人通常都是让他从这些上消失，今日主人只断了他一根手指，挨上几鞭子，实在算得上是法外开恩。

“方铮，哼，你是只杀不死，的蟑螂么？扈云生，赵俊杀不死他，你应该杀得死吧？带几个人去青龙山，把方铮的脑袋割下来见我，这次若再失败，你还是自己了断吧，我的手下不养没用的废物！”

扈弃生浑身一颤，赶紧恭声应命。

“至于那个赵俊，不能让他活着。以免被方铮追查到我身上，你去杀方铮时，顺便也将赵俊做了。这种人连狗都不如，要之何用？还有

那个匪首罗月娘，哼！坏了我的大事，委实该死！把他们全都做了，一个活口都不能留！”

“是！”

华朝卓城，方府内。

“什么？找到那混蛋了？哈哈！”

长平高兴得大叫一声，从椅子上跳了起来，身旁的凤姐，嫣然和小绿也满面欢喜，紧紧抓住彼此的小手。高兴得俏脸都泛上了迷人的潮红。

长平无视跪在她面前的温森，急匆匆的往府外走去，边走边张望。

“咦？他人呢？温森，你不是说找到他了吗？他怎么没回来？莫非他先进宫见父皇去了？”

温森苦着脸，艰难的吞了口口水，涩声干笑道：“这个”嘎嘎，这个，方大人说，暂时不能回来，他说”他说绑架他的人如今也在辽上，大人要继续追查下去，顺藤摸瓜，找出幕后主使之人”。

闻知方铮并未回京城，众女脸上的喜悦之色顿时黯淡下去，彼此互望几眼，发现大家的眼中尽是失望。

长平明亮的眸子迅速黯淡了下来，随即嘟起了嘴，不高兴的道：

“这事儿他交给你们去办不就得了。他干嘛非得自己去查？你们影子难道都是吃干饭的？千金之子，坐不垂堂，他当官儿时日已久，莫非连这个道理都不懂？”

他哪是查案呀，分明是醉翁之意不在酒，想留在山上勾搭那女土匪头子，回京之前，已将一切情况调查的清清楚楚的温森，心中不断苦笑。

当然，这话他打死都不敢跟长平说，否则后果很严重。

不过温森显然低估了自小在皇宫长大的长平公主，尔虞我诈的事情见多了，长平见温森眼中快速闪过一丝复杂的光芒，不由心中起

疑，轻颦黛眉问道：“温森，方铮那个混蛋到底在青龙山上做什么？你老实交代！”

温森吓了一跳，赶紧苦着脸道：“回公主殿下，方大人真是在查案啊，属下不敢有丝毫隐瞒，。

长平狐疑的道：“除了查案呢？他还做了什么？”

温森犹豫道：‘”除了查案。方大人，方大人还顺便做了那土匪窝的，，呃，二当家，”

“什么？。此言一出，厅内众女尽皆大惊，这，这算怎么回事儿呀？

长平楞了楞，随即大怒道：“那个不着调的混蛋！好好的高官显爵不做，去做劳什子土匪窝的二当家，他，他疯了么？”

“温大人，你是说，夫君他在青龙山做了土匪二当家？”嫣然插言问道。

温森心里叹了口气，恭声道：“禀二夫人，是的。”

嫣然闻言又是一惊，神色颇为惶急的转头对长平道：“姐姐，糟了！”

长平怒气未息，闻言奇怪的看了嫣然一眼，道：“什么事糟了？”

嫣然古怪的看了垂头不语的温森一眼，凑在长平耳边轻声道：“姐姐可还记得，前几日方家商号从京城发往幽州金铺的两车黄金和玉石吗？”

长平不明所以的点了点头，道：“记得啊，怎么了？”

嫣然雪白的贝齿咬了咬下唇，犹豫了一下，道：“前日押车的震远镖局还有跟随而去的护院头儿郑仗。联名传来消息，说徐州府附近的官道被断，他们决定改走青龙山。算算日子，也许明天便会走到青龙山脚下了，”

长平大愕，吃吃的道：“你，你是说”

嫣然一副想笑又想哭的表情，肯定的点了点头，抿着唇轻声道：

“不错，那两车黄金和玉石，很有可能会被青龙山的二当家，咱们的夫君亲自带人下山抢了去，”

众女包括穿越之纨绔少爷VIP章节目录第二百二十一章醋海生波旧猜壮内，尽皆愕然。大厅内久久没人作声。

片刻之后，长平一副快要晕到的表情，扶着额头坐在了椅子上，呻吟般喃喃道：“天呐！这叫什么事儿呀！日子没法过了！老娘这里辛辛苦苦为他打理家事，维持买卖，这个”这个败家子倒好，领着土匪去抢自己家的财物，我，我的命怎么就那么苦啊！”

转头看众女，见大家都是一副深以为然的表情，连温森都情不自禁的点头，长平见状，不由更加哭笑不得。

“温森，那个混蛋除了做土匪的二当家，还干了什么？老实说！不然本宫叫父皇把你扔进大牢，治你个诳言不敬之罪！”长平一拍桌子，大喝道。

方铮留在山上的理由实在太过牵强，不由得长平不怀疑他的真正目的。

温森闻言吓得浑身一抖，颤声道：“公主殿下，真没别的了，属下所言，句句属实啊！”

长平俏自一转，忽然问道：“你说他做了二当家？那他上面应该还有个大当家吧？大当家是谁？”

温森此时已是满头大汗，闻言更是颤栗不已，心中对长平那天生奇准的女人直觉佩服得五体投地。温森擦了擦汗，结结巴巴的道：

“呃，大当家的，咳咳，大当家的”她姓罗”

长平见温森的神态，心中立马便知这大当家的非同寻常，闻言微微的眯起眼，冷声道：“嗯，姓罗，然后呢？时什么名字？是男是女？长相如何？快说！”

温森心中叹了口气，方大人啊方大人，不是属下不帮你，实在是你的夫人太过厉害，属下隐瞒不下去了，你，你老人家在青龙山上。

自求多福吧！

“禀公主殿下，那大当家的名叫罗月娘”长得，咳咳，长得很是貌美，”温森老老实实的全交代“罗月娘？貌美？”长平和众女交换了一下眼神，大家心中都有数了。

什么追查绑架案，什么寻找幕后主使，全都是屁话！这个不要脸的混蛋留在山上的主要目的，纯粹就是为了勾搭那个貌美的罗月娘！

众女表情复杂，有伤心，有失落。也有几分不服气的醋意。这个没良心的家伙，大家在府里为他忙的焦头烂额，脚不沾地，他却上悠闲的勾搭别的女人，一那个女人真的貌美吗？美到他连家都不想回了，情愿留在那穷山沟里吃土喝风？

长平面色怔忸了片刻，便不管不顾的大叫起来，勃然大怒道：“混蛋！该死的混蛋！他怎么不去死！老娘在家里累死累活，日夜担心他的死活，吃不下，睡不着。他却只顾和别的女人卿卿我我！他的良心被狗吃了么？还有那个勾搭人家夫君的狐狸精，太不要脸了”

凤姐闻言脸色一窒，长平斜睨了她一眼，哼道：“我又没说你，你是大狐狸精，那个罗月娘是小狐狸精！哼！”

想着自己在方府日夜操劳，为那个该死的混蛋担心得整个人都瘦了一圈，他却为了别的女人不肯回家，想到这里，长平的眼眶忽然红了，豆大的泪珠儿顿时流了满脸，心中委屈得恨不得死去才好。

非但是她，厅内众女都默然伤神，垂着头不停的抹泪。

厅内气氛一时陷入低靡。温森尴尬的站在厅内，走也不是。留也不是，万分为难，唉！早知我就随便派个人来大人府上传讯便是，干嘛非得自己亲自来？贱呐！

长平越想越不甘心，委屈的脸色也渐渐开始阴沉下来，青龙山的土匪？老娘倒要亲眼看看，你这个女土匪头子，到底生得怎样一副貌美模样。勾引得人家的夫君连家都不想回。

狠狠擦了一把眼泪，长平走出前厅，朝门外大喝道：“侍卫，集合！”

温森闻言大惊，结结巴巴道：“公主殿下，您”您要干什么？”

长平冷冷一哼，没搭理他。

没过一会儿，三百多名随侍长平的女侍卫便在前院排好了整齐的队列。英姿飒爽的挺胸望着长平。

温森浑身冒着冷汗，心中不禁哀叹连连，出事了，要出大事了！

不顾众人的目光，长平面朝女侍卫们，大声道：“现在就出发，到徐州城外冯仇刀的军营驻地去！”

众女侍卫齐声应命，排着整齐的队列，浩浩荡荡开出了方府，杀气腾腾的朝城外走去。

温森看着这群像是网被放出笼子的母老虎，吓得腿都软了，哭丧着脸，哀声道：“公主殿下”您，您这是要干嘛去呀？”

长平冷冷一哼：“你没长眼么？当然是去冯仇刀的军营去，他不是有五千士兵驻扎在徐州城外吗？我去叫他出兵。”

温森两眼发直道：“出”出兵？出兵到哪里？”

长平眼中闪过几分戾色，阴沉沉的道：“攻山！剿匪！”

昨晚我喝醉了，今日头疼欲裂。心中除了难受，还有满腔的悲愤，昨晚，唉！昨晚的我，很杯具啊”（未完待续我是分割符穿越之纨绔少爷VIP章节目录第二百二十七章方少回京数千十兵收起刀枪弓箭，排成毒齐的队列。有条不紊的朝※去。

这次剿匪雷声大，雨点小，大家除了吆喝了两嗓子，端着兵器摆摆样子外，基本什么都没干。倒是看了方大人与公主殿下的一出团圆好戏。下山的路上，士兵们交头接耳的讨论着，队伍里不时还安出几声善意的轻笑。

长平和她的侍卫们走在队伍最末。

女侍卫统领回头瞄了几眼，面带忿忿的向长平禀报道：“殿下”

驸马爷和那女土匪说着话呢，您怎么不，”

长平头都没回，淡淡道：“我知道。不必管他，我们在山下等他便是。”

“可是他，。

长平叹了口气，幽然道：“想要收住男人的心，你就不能将他管的太死，否则，这个男人会离你越来越远，迟早会跑了的，这个道理。等你成亲后，自然会明白。

女侍卫不甘的再瞄了一眼，终于不说话了。

山寨大门前。

方铮和罗月娘对视着。其余的土匪见官兵没有动武，不由暗自庆幸。又见当家的与二当家之间气氛诡异暧昧，于是大伙儿互相打了个眼色。闪人了。

罗月娘定定的注视着方铮，看着他那副贼头贼脑，眼珠子时刻骨碌的转着，像个随时等着机会偷人钱包的模样，她不由得有几分好笑。也有几分感慨。此人，居然真是朝中二品大臣？罗月娘经常下山踩点，方铮的名号她自然也是听过的。为朝廷献策计退突厥大军。又代表朝廷与突厥使者谈判，为华朝争足了面子，占足了便宜，后来潘文远叛乱，方铮又单枪匹马混出已被叛军攻占的京城，调来勤王大军，扫除了叛乱，，关于方铮的这些故事早在民间脍炙人口，不少茶馆酒楼的说书先生，已将方铮的这些事迹编成了段子，分成了章回，一段一段的说得煞有其事。不谦虚的说，如今华朝之内，没听过方铮名号的百姓。还真不多了。

在她的印象中，人们所推崇传颂的那个方铮，应该是介。满身正气，一脸网直的少年老成之人，他有着沉稳的外表，有着机智而敏捷的谈吐。有着能洞察一切阴谋的锐利目光，他所在的每一个地方，都会获得所有人的诚心拜服，他永远都应该是人群中的焦点，永远都应该闪闪发光。而不是，，而不是百无聊赖的当着一名美貌女子的面挖鼻孔，挖完还搓成球弹出去。这个肮脏而又顽皮的混蛋！

罗月娘见方铮这副欠揍的模样便气不打一处来，老天瞎眼了！怎能将一个人生成这副德性？还将世间一切高上的荣耀全都加于他的头上，百姓口中争相传颂的英雄如果都是这副模样，多少人对英雄的憧憬会化为飞灰？

“你，你就没什存跟我说的吗？”罗月娘悄目冒火的瞪着方铮道。

方铮一楞，收回了挖鼻孔挖得正爽的手指，愕然道：“呃，说什么？要你现在嫁给我，我估计我老婆暂时还不会答应”

罗月娘大怒道；“混蛋！谁说要嫁给你了？老娘为什么要嫁给你？”

方铮猥琐的朝她挤判齐眼，露出心照不宣的笑容，悄声道：“咱们都一起睡过了，你不嫁我还嫁谁？别说你还想嫁赵俊那小白脸啊，那种没用的东西哪点像男人？。

罗月娘怒声道：“老娘嫁谁用的着你管么？你是我什么人？。

方铮闻言脸色一变，眼神忽然间充满了悲伤，就这样凄然望着罗月娘，悲声道：“当家的，难道，难道你还真的要嫁给别人不成？”

罗月娘哼道：“那当然！”

方铮像受了什么打击似的，痴痴的看着罗月娘，语气饱含深情道：

“如果爱，请深爱！这一刻，我泪流满面，”

罗月娘愕然道：“你，你在说什么？。

方铮没管她，继续深情的吟道：“虽然我不止一次的对自己说过：‘当家的，你一定要幸福哦！”可，你是风一样的女子，粉碎了我优雅的尊严，让我如烟花般寂寞，”

罗月娘抓狂道：“拜托你说句人话行吗？”

“嫁给我好么？当家的，青龙山会有男土匪替我爱你么？。

眼见罗月娘已呈现暴走的迹象，方铮赶紧将深情的表情一收，嘿嘿笑道：“当家的别介意哈，网才我在念诗来着”

“你那莫名其妙的几句话是诗？”罗月娘满脸鄙夷的嗤道。

方铮点头道：“当然是诗，不过那是别人写的，诗人外号‘脑残居士”嗯嗯，是个狠角色，。

罗月娘手抚额头无力的叹了口气，我就不该跟他提这话茬儿”

似乎有很多话想跟他说，话到嘴边。罗月娘却一句都说不出口，看着方铮那副嬉皮笑脸的模样，罗月娘心中如同压了铅块一般沉重。

他是什么人？是万众瞩目的英雄。是皇帝最重视的臣子，高官厚爵。扈从如云，他也是公主的夫君。这样的人，会在乎自己这么一个小小的粗鄙不堪的女土匪么？更何况这个女土匪还有未婚夫，他若想要女人。在繁华似锦的京城里，想必勾勾小手指便有成千上万的女子愿意自荐枕席吧?

那他为何还来招惹我？为何迟迟不肯下止。离去？为何阻挡官兵们的剿匪行动？他对我，应该是有意的吧?

罗月娘一时思绪紊乱，烦恼的咬了咬下唇，瞪着方铮道："你"

你还不滚下山去？莫非还等我送你么？"

方铮笑了笑，朝她眨着眼道："我这就走，嘿嘿"

"你！你这个"罗月娘闻言顿时气苦，这个没良心的，竟然说走就走，没有一丝一毫的留恋，天下男子皆是负心薄幸之辈，此言果然.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二十二章 英雄救美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3-21 14:51:19 本章字数:8867

事事闹心呐！

这时曹公公小心的走进了御书房，跪禀道："皇上，寿王和英王两位殿下，今日进京了皇上闻言一皱眉，沉声道："他二人不在藩地就藩，回京做什么?

不奉诏便私自进京，他们想造反么？"

曹公公细声道："老奴只听二位殿下说，藩地气候寒冷，二位殿下多有不适，贵体染恙，故而回京疗养，"

皇上冷笑："多有不适？贵体染恙？哼！两人同时病了，这倒巧得很。太子监国，福王入吏部，这当口他们却回来了，怕是得了红眼病吧？"

曹公公久侍皇上，皇上亦将他视为心腹，所以有些话在他面前说说也无妨。

曹公公伏在地上，半晌不敢出声。

“泰王呢？他不会正巧也病了吧？”

“禀皇上，泰王殿下自除灭潘逆叛党一事后，便出了京城，回藩地去了”

皇上面色稍需，温声道：“还是泰王和福王最识大体啊！联的这几个皇子，，唉！”

曹公公犹豫了一会儿，终于开口道：“皇上”据影子回报，寿王殿下昨日快进京之时，曾派了一批人马前往青龙山，好象是打探什么消息，后来见青龙山四处布满影子的暗桩，寿王殿下的人马不敢轻举妄动。在山下转了一圈，又原路回去了，”

“寿王一直在兴庆府监军，他派人去青龙山打探什么？那里只有一个土匪窝呀”莫非”皇上的眉头深深皱起，陷入了沉思。

方铮终于被众影子属下救醒了。

网一醒来，方铮便发了狂似的。一脚一个的将影子属下们踹得嗷嗷叫。

“老子好不容易看上的美女，被你们这群混蛋杀了！你们都得给她赔命！”

影子们被踹得叫苦连天，大人哎，您早说那妞您看上了，杀了咱们也不敢这么对她呀，，名影子管拳头头挨了好几下无影脚，忍痛叫道：“大人！大人慢点动手，此时还来得及救人，大人别浪费时间呀，迟则休矣”

方铮一惊，对啊，罗月娘武功高强，纵然打不过影子数十人的围攻。至少抵挡一眸子没问题吧？我得赶紧去救人才是，不能在此浪费时间了。

“回京后再好好收拾你们！无法无天了！老子的女人都敢杀，温森最近给你们喂什么吃了？熊心豹子胆？”

方铮掉头便往山上跑去，影子属下臊眉搭眼跟在他身后，一行人心急火燎的飞快赶往后山。

后山的竹林里，四十多名影子属下蒙着面，正冷冷的与罗月娘对峙着。

他们已围攻罗月娘半个多时辰了。可罗月娘武功实在太高强，影子被她放倒了不少，大伙儿却仍对她无可奈何，使尽全力也仅只让她身上受了几处轻伤。这未免让影子们觉得有点羞愧，毕竟他们都是网从杀手哥哥手下练出来的精英式人才。几个个人围攻一个女子，半个多时辰还没收拾下她，实在太丢影子的面子了，不知方大人和温大人知道后。会怎么责罚他们”

罗月娘手中长发撑地，剧烈的喘息着，此刻她衣衫凌乱，手臂和腹部各被人划了一刀，鲜血止不住的往外流着，她却没时间去包扎。

她的心中充满了惊骇和疑惧。面前这群人不声不响的跟踪她，被她发现后，短时间内便召来了一大群帮手围攻她，这群人到底是什么来头？她自小便在青龙山长大，她想不通，山上何时驻扎了这样一批人马。他们到底要做什么？

若说他们是为了青龙山的地盘，针对山上两百多名土匪弟兄，那简直是今天大的笑话！从这群人的身手来看，他们攻击时配合默契，进退之间颇有军伍合击之章法，数十人搭配起来，纵然面对数倍之敌，亦能与之战个不分上下。这样一群人。会稀罕她青龙山这小小的地盘么？

“你们是什么人？为何要在此截杀我？受何人指使？”喘息了一会儿。罗月娘调匀了气息，冷冷问道。

影子并未答话，为首的一名管事蒙着面，往左右打了个眼色，回答她的，是刀剑齐发。

罗月娘强打起精神，飞快的用剑一挑，众人又开始了新的一番恶斗。

方铮和影子属下赶到后山时，看到的便是这样一幅景象。

“完了完了！我老婆快被你们打死了！”方铮拍着额头，哭丧着脸小小声的叫道。

影子管事面色赧赧，张开嘴便欲叫众人停手。

“慢着！闭嘴！”方铮赶紧打断了他。

“你们停手了，我上去怎么跟她解释？说你们是我的手下，被我派去杀她？老子以后还怎么泡她？”方铮没好气道。

管事挠了挠头，迟疑道：“那”大人的意思是”接着杀她？”

方铮向天翻了翻白眼，有这么一群笨手下，是我的不幸啊！

“演戏啊！会演戏吗？”方铮瞪着他道。

见管事一脸茫然的白痴表情，方铮叹了口气。

“你们待会儿全都上去，跟在场那几个个人暗地打好招呼，做出介。

要杀她的样子，但不许真的杀她啊！然后呢，嘿嘿，就该我闪亮登场了，”

管事福至心灵，立马会意道：“啊属下明白了，然后大人英雄救美，最后咱兄弟们被大人打得落花流水，落荒而逃，大人便可赢得美人芳心，大人，高啊！实在是高！”

方铮得意穿越之纨绔少爷VIP章节目录第二百二十二章英雄救美一怀的笑了笑。英雄救美的桥段吊说狗缸了一点，可它管用懈，…曲靠的不是方法多么出奇，靠的是在正确的时机使用正确的方法，甭管这方法的多么的老套。

“还楞着干嘛？赶紧开始呀！”方铮不耐烦的催促道。竹林中的厮杀已渐渐白热化，罗月娘身形也有些踉跄不稳了，再这么打下去，没准她真会被影子所杀。

管事一个激灵，赶紧一招手。众人手执刀剑，加入了战圈。留下方铮一个人，在竹林外面贼头贼脑的张望着。

围攻罗月娘的四十多名影子见忽然来了援兵，纷纷高兴的大叫了几声。

罗月娘见强敌又来了外援，不由暗暗叫苦，今日怕是要栽在此地了。刀光剑影中，罗月娘的脑海里不知为何，竟然浮现出方铮那贼兮

兮的面容，那个与她睡了一夜，轻薄了她的臭男人，不知今日死去，他是否会为我感到伤心？

援兵加入战圈后，却不急着动手。反而与围攻罗月娘的影乎们暗中通起消息来。

只听得原本围攻她的影子属下们尽皆忘形的大叫道：“什么？”

“这是什么意思？”

“闭嘴！执行命令！”影子管事低声的叱喝。

于是，五十多名影子属下啼笑皆非的互相看了一眼，然后有气无力的举起手中的刀剑，轻飘飘的朝罗月娘攻去，他们口中喊杀声震天，手上却一丝劲道都没有，看着就像一群风烛残年的老头儿在公园慢腾腾的打太极拳似的，其攻击的招式别说凌厉了，简直就是漏洞百出，慢得离谱。

罗月娘本来满心愁苦疑惧，以为今日即将毙命于此，却没想到敌人援兵来了之后，攻击的力度反而更小了，压力顿减之下，她也来不及细想其中原因，精神一振之后，她的招式便愈加凌厉起来。

不过影子们也不傻，攻击她的招式和力道虽说软绵绵的没有任何危险性，可面对罗月娘的攻击，他们也不敢掉以轻心，防守起来当真是滴水不漏，这场如同戏台演戏般的打斗就这样一直持续着，整介小场景充满了异常诡异的意味。

方铮观察了半晌，忽然嘿嘿一笑。英雄该上场了。

于是他从一片茂密的竹林里冒出头来，高举双手，义正严词的大喝道：“呔！这么多大男人，围攻一个弱女子，简直太不要脸，太没羞耻了！当家的别怕！我来救你脱困！”

说完他一个箭步便冲到了影子的包围圈之外。

方铮是影子的顶头上司，众人如何不认得他？见他到来，纷纷如释重负的松了口气，主角终于登场了，再这么打下去，那姑娘没累死，咱们也该累死了，演戏也是件苦力活儿呀。

见方铮冲了过来，影子们纷纷自动自觉的让开一条道，任由方铮冲到包围圈中，这情形哪像是殊死搏斗呀。简直像夹道欢迎视察搏斗现场的领导似的。

罗月娘见方铮到来，不由大惊。怒声道：“你怎么来了？你你有病啊！还不快跑！想找死吗？”

方铮正气凛然的一挺胸，眼含杀气的扫视着包围着他们的影子属下。沉声道：“当家的，死有轻如鸿毛，亦有重于泰山者，我方”

五是一条堂堂正正的好汉，当家的有难，我怎能袖手旁观？”

生死关头，方铮挺身为她赴死。罗月娘此时也禁不住热泪盈眶，眼红红的看着方铮，感动的道：“二当家的，你方铮警戒的盯着影子们，面容冷冽的一摆手，大叫道：“当家的。别说了！今日就算为你去死。也是值得的，我只希望当家的别忘了我。今生不能得到你的芳心，是我这辈子最大的憾事，咱们若有缘，来生再见吧！”

说完这番深情而肉麻的告白，方铮不待罗月娘作出反应，便怒目圈睁。朝着影子们暴烈的大喝道：“狗杂碎们！来吧！让方五爷来超度你们！”

影子们被方铮的一番话说得浑身起了鸡皮疙瘩，心中啧啧有声，瞧大人这话说的，实在是太，恶心了！难怪大人年纪轻轻，府里便有了四位国色天香的夫人，大人勾搭女人的本事，委实不小哇！

见方铮挥舞着双拳，装模作样朝影子们攻来，众影子迎头而上，纷纷大喝一声：“来得好！”双方便你来我往的喂起了招。

于是，竹林内又是一番龙争虎斗。只可惜，这场争斗简直就像一部放慢的电影，众人口中哇呀呀的怪叫着，出手招式看着倒也凌厉。可实际上却连方铮的半片衣角都没沾上，每每快触到方铮的身体时。手下们便意外的变换了攻击的方向，不是朝他肋下滑去，就是往他头侧一拳打空。看起来就像方铮身体外面有一层无形的保护膜似的。任何刀剑拳掌都挨不到他的身子。

罗月娘的情形也跟方铮差不多，她越打心中越是奇怪，这”这哪像在拼命呀，分明像是一群大人面带无奈的陪着一个小屁孩玩耍，这到底是怎么回事？为何自打方铮一出现，情势便演变成这样了？

群人在竹林里假惺惺的玩的不亦乐乎，若是一直这样倒也还好。按照原计划，过不了多久，方铮便会大展神威，将他们这群人打得落荒而逃，这场戏就可以落幕了。大家也可以赶紧回去洗洗睡觉，该干嘛干嘛去，可惜天有不测风云，竹林的上方是一片怪石，三条人影此刻正躲在怪石之后，冷冷的注视着竹林内的这场闹剧。

三人身着黑衣，全都蒙着脸。看不清长相，他们的眼中露穿越之纨绔少爷VIP章节目录第二百二十二章英雄救美山厅炉残酷的米莫。像二只等待机会便扑上去口咬断猎物嘿”猎豹。

“中间那个人，确定便是方铮么？”其中一名蒙面人冷冷的问道，看着场内上窜下跳，打得煞有其事的方铮，眼中不由闪过几分杀意。

“是的，扈头儿，属下确定是他。他旁边的那名女子，便是土匪头子罗月娘，”旁边的蒙面人恭声道。

原来问话的蒙面人正是扈云生。领了他主人的命令，星夜赶往青龙山。准备刺杀方铮，罗月娘和赵俊。

扈云生闻言，眼中闪过几分兴奋之色，搓了搓手掌，低声道：

“真是天助我也！三个目标，眼前便出现了两介小，而且正好有人杀他们。场面如此混乱，正适合浑水摸鱼。终于可以不负主上所托了”只“头儿，咱们动手吧，他们也都蒙着面，我们混在里面，他们一时也认不出，咱们正好趁机帮他们把方铮和罗月娘杀了，你瞧那群胳包，半天都没收拾下来，无用之极另一名蒙面人迟疑道：“头儿，他们打得好象”有点奇怪啊。”

扈云生看了看场中呼呼喝喝的众人，随即摇头，道：“确实有点小不对劲”不过机不可失，场面混乱不明，下去一个人便好，别忘了那个赵俊还在土匪窝里，那里比此处更复杂。”

其中一名蒙面人道：“头儿，那我下去，你们去杀赵俊吧。”

扈云生点头道：“好，小心点。方铮此人油滑得紧，别着了他的道。我们进匪窝杀赵俊去。”

说完扈云生便带着一名蒙面人从怪石后消失，留下的这名蒙面人左右观察了一下场内的形式，忽然身形像一只大鸟般飞起，轻飘飘的落在影子的包围圈之后，落地无声。

方铮正打得兴高采烈，很久没这样运动过了，众手下陪他练练筋骨。倒也舒坦得紧，就是手臂有些酸累，看来过一会儿本少爷便该大展神威，把他们都打跑，然后一把将罗月娘搂在怀里，用充满男人味儿的大嘴狠狠的亲上她的樱唇，罗月娘娇呼一声，随即便投入他宽广的男人怀抱，从此同结连理，晚上便共赴巫山云雨，你依我依，来年给我生个小土匪头子，，想到这里，方铮浑然忘记此时正在“殊死拼杀”居然忘形的大笑起来。

“大人，大人！”混乱的打斗之中，一名影子属下趁机小声提醒方铮。

“嗯？什么？”方铮一楞。

“大人”您该挡住属下这一招了”属下满头黑线。

方铮低头一看，却见属下的拳头已经伸到了方铮的胸口，然后便生生止住不动，端的只等着他架臂来挡了。

方铮长笑一声，朗声道：“来的好！狗贼看招！”

众影子卑满头黑线……就在这时，情势突变，一条黑影斜刺里窜了出来，手举长创，招式快如闪电般朝方铮劈来。

旁拼斗的罗月娘不经意间看到了，不由惊呼道：小心！”

众影子本就是抱着陪大人玩闹的心态懒洋洋的喂着招，一时也没注意到这条黑影窜出来攻出如此凌厉的招式。

方铮就更别提了，他根本毫无武功，再小心也没用，所以，电光火石之间，只听得“嗤拉”一声，现场忽然安静下来。

众人呆呆的目光注视下，只见方铮肋下的衣服被黑衣人的长剑划开了一道长长的口子，鲜血顺着口子涓涓的流出。

罗月娘见状大惊，一个箭步扑到方铮身边，神色惶急的连声问道：

“你怎样了？”

方铮只觉得肋一麻一痛，接着下意识用手一摸，发现满手的鲜血。不由也楞住了。

这，这是怎么回事？哪个王八蛋敢跟我玩真的？

方铮一见血便觉得有些头晕，抬头见罗月娘正一脸惶急的看着他，方铮心中不由一暖。这小娘们儿总算有良心，还是挺关心我的。

事起仓促，蒙面人的那一剑入肉不深，浅浅的戈xち了一道口子，只是鲜血淋漓的，把伤口弄得有点吓人而已。

众影子面面相觑，都没反应过来。

蒙面人一击碍手，见现场忽然安静下来，众人皆停住不动，一脸古怪的瞧着他，他顿时也懵了，我帮你们刺了一剑，你们应该乘胜追击才是。都停住不动算怎么回事儿呀？

方铮却怒了，说好了玩玩而已。你丫居然敢把老子弄伤，这是谁的手下？回去得关他一年的禁闭！

劈手夺过一名属下手里的大刀。方铮怒气冲冲举刀朝蒙面人没头没脑的砍去。

口中哇哇大叫道：“妈的！混帐乌龟王八蛋！你的教官是谁？敢弄伤老子，不要命了？”

蒙面人一时也被这忽然变化的情势弄昏了头，忘记自己身负武功，只是举着剑被动的招架着方铮没头没脑的乱劈。

边抵挡，一边还悲愤的朝影子们大呼道：“他已被我弄伤，你们为何还不动手？”

“动你妈的手！你把老子弄伤了还不够，还要叫他们来弄伤我，想死老子就成全你！回头给你安个叛国投敌的罪名！”方铮边劈边大叫道。

于是，静谧的竹林内，数十人呆呆的站着不动，目光注视着场内的充满诡异气氛的二人，一个仓惶招架。一个乱劈乱砍，竹林内只听得灯里当当”的金铁交错之声，像打铁似的，声音传出后山老远。（未完待续我是分割符穿越之纨绔少爷VIP章节目录第二百二十五章重逢匪窝内件，弥漫着阵阵令人胆寒的杀气。

土匪们被突如其来的官兵们弄懵了，他们注视着匪窝之外的数千官兵们，表情如同世界末日来临般绝望。

这不是那些小县衙里不中用的衙役捕快，也不是某州某府城外不成器的驻兵。这些可都是身经百战。彪勇凶悍的华朝正规军队呀，名义上是由华朝的皇帝直接统属的。瞧他们排列着整齐的队列，满面冷冽暴戾。身穿铁甲，手执长枪，山林密处甚至还有千余名弓箭手，正张弓搭箭瞄准了他们。

数千军队就这么静静的站着，没有一个人说话乱动，仿佛几千根木头桩子似的，可一股子让人窒息欲死的杀气，仍然不由自主的在空气中渐渐散开，蔓延。这些面无表情的士兵们，虽然默不作声，但望向土匪们的眼神中，却充满了戏读和嘲笑，仿佛这群土匪对他们而言，只是一道连塞牙缝都不够的小菜，众土匪吓得一动都不敢动，开玩笑！这么几千人别说上前拼杀了，就是那一千多名弓箭手随便射几箭，他们也消受不了呀！江湖汉子都是血性十足，可有血性的人并不是傻子，孰可为孰不可为，他们心里有。

眼前的情势，若他们这二百来号人马上前跟几千装备精良，久经沙场的正规军队玩命，他们还没那么傻，正如那些士兵们的眼神中包含的意思一样，连土匪们自己都不得不承认，凭自己这二百多号人，确实连给人家塞牙缝都不够，罗月娘不知为何还没出来，土匪们群龙无首，正自惶然间，却见方铮双目失神的怔怔看着匪窝外的士兵们。嘴唇不住蠕动，不知在嘀咕着什么。

众土匪如同抓住救命稻草似的，一窝蜂涌上前围住方铮，纷纷急道：“二当家的，怎么办？你给拿个主意呀”

“就是，是拼命还是投降，咱们总得有个人施发号令吧？”

“二当家的，别听他的，咱们都被围得跟王八蛋似的了，拼命？你去拼吧！老子可不干！”

”

方铮没理会土匪们七嘴八舌的嚷嚷。他的眼神一片空洞，浑身不住的颤抖着，嘴里喃喃自语，看起来像个神经病人似的。

众土匪一见方铮这副模样，顿时心凉了半截。

“糟了！二当家的被狗官兵吓疯了，”

“那可怎么办？当家的呢？怎么还不出来？快叫人去请呀！都什么节骨眼儿上了，怎么还不出来？”

“哎，二当家的嘴巴动了半晌，他到底在说什么呢？”

“别吵，我来听。

名土匪将耳朵凑到方铮的嘴边，然后直楞着眼，一句一句的翻泽。

“完了完了”大老婆来捉奸了”我这个奸夫得赶紧撒丫子跑路才是回家安抚好大老婆再来泡我的小老婆，”

众土匪齐声摇头嗟叹：“二当家的果然疯了，都语无伦次了，天不结我青龙山呀！”

这时，匪窝外传来一声暴喝：“我乃龙武军大将冯仇刀，奉命剿匪。请你们头头出来说话，否则我将率军踏平青龙山！”

没过多久，一介。娇脆泼辣的女声传来：“方铮！你这个古往今来天字第一号大混蛋！还不快些滚出来！好好的官儿不去做，居然跑去当土匪二当家的！你这人还有谱儿没谱儿？”

再次听到长平的怒喝声，方铮猛的回过神来，嘿，我这大老婆文采比以前强多了，混蛋就混蛋嘛，还“古往今来”她这是骂阵呢还是斗文呢？

低头一看，见郑仗仍被绑得结结实实的，方铮赶紧给他松了绑，低声问道：“长平怎么来了？你们这到底是玩的哪一出呀？”

郑仗苦笑道：“少爷，您这又是玩的哪一出呀？怎么好好的却做起了土匪，还，咳咳，还劫了您自家的红货，这若让老爷知道了，唉”

方铮沉重的叹了口气，道：“一言难尽呀！总之，我的人生经历坎柯得超乎你的想象先说说你吧，这两车红货是怎么回事？长平为何会跟着冯仇刀跑来剿匪？ 。

郑仗摇头道：“具体的我也不太清楚，今日早上，少夫人派人飞马拦住了这两车红货，说要进山剿匪，要我们先来打个头阵，试试深浅，我当然就遵命了。所以，就变成现在这个样子了”

闹半天，是土匪们干完买卖上山。这才将官兵们引上来的，啧啧，罗月娘啊罗月娘，你在我大老婆手下已先输一阵，看来以后你这小老婆是做定了。

“方铮！混蛋！还不出来，非要老娘进去把你揪出来吗？”长平在外面似乎等得很不耐烦了。

方铮头皮一麻，依长平任性的脾气，独闯匪窝，力擒老公的事儿，她真有可能干得出来。想想万马军前。一大男人被老婆拧着耳朵提溜出来。老子以后还怎么做人？一头撞死去球！

方铮一咬牙，伸头是一刀，缩头也是一刀，出去老老实实认罪伏法的了，别惹得长平凶性一起，真下令军队进攻，若将青龙山杀得鸡犬不留。我又怎么对得起罗月娘？

网待举步而出，身后罗月娘淡淡的声音传来。

“谁都别动，我出去与官兵们说。”

说完罗月娘头也不回的往外走去，她的步伐稳定，神情毅然，丝毫不见慌乱，如同她正要去赴一场盛大的宴会般悠然自若。

方铮一楞，赶紧快走几步跟上了她。

罗月娘扫了他一眼，平淡的道：“你来做什么？回去！他们是来剿匪。你只是我抓来的肉票而已，待会若山被破，你就这样跟官兵说便是。他们不会为难你的，你，，你一定要活得好好的，”

说完罗月娘眼眶微微一红，随即咬了咬腮帮子，面容又重新变得坚毅。秀美的头颅高高的扬着，一如慷慨赴死的壮士般决然。

方铮心中感动如泉涌，生死关头，她还惦记着我的安危，她的心里是不是真的有我？或者说，这是她出自一种江湖义气的本能反应？

不管怎么说，今日我拼了命也的护住她的周全，抛开我喜欢她这一条不论，她在赵俊的屠刀下救过我一命，此恩不可不报，于是方铮仍跟她往外走着，边走边笑眯眯的道："这可难办了，外面那将军说了，要为首的出来说话，你是大当家，我是二当家，咱们都是为首的，我不出去不合适呀！虽然是二把手，也要保持一定的出镜率，"

"你，你又不会武功，出去不是找死吗？你打得过外面的千军万马吗？"罗月娘气得狠狠瞪了他一眼。

方铮嘿嘿一笑。

什么千军万马，老子就这样大摇大摆走出去，外面谁敢动我一根手指头除了那位刁蛮的公主老.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二十三章 你到底是什么人？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3-21 14:52:08 本章字数:6593

锋肋下流着血。手机快速阅读：ｗàｐ.1⑥κxs.ｃOM文字版首发不管不顾的哇哇大叫着，劈头乱砍菊气"形如疯子一般。蒙面人一时被这诡异的场景搞懵了，忘了自己身负武艺，只是被动消极的用剑招架着方铮的乱披风刀法。他脑子里仍在嗡嗡作响。他不明白，为何大家同仇敌忾，可他一动上手，围攻方铮的人反而却不动了，这帮人难道打算吃现成的？

影子们都没动，交换着眼神。交头接耳道："哎，这人谁呀？太有种了！敢弄伤我们大人。

"不知道，听着耳生，不太像咱们的人"哎，这人从哪儿冒出来的？莫非他想行刺大人？"

"啊？他不会那么笨吧？咱们这儿几个个人，一人一泡尿都能灌死，他。他还敢行刺？有病吧？"

“好象真的是行刺，你没见大人受伤了吗？再说了，咱们网才演戏围攻大人，谁知道这家伙是不是偷混进来，打算浑水摸鱼来着？”

“有道理！咱们要不要上弃帮大人一把？”

“不用了，你瞧大人如此神勇。刀风如此凌厉，招式如此”

咳。莫测。那家伙已经快招架不住了。xち卜子哎，记住了，要随时将表现的机会留给大人，大人出够了风头。你的前程才有希望。”

“啊！原来如此，受教受教！”

俩影子不顾战圈内方大人和蒙面人打得如火如荼，却在一旁互相客气起来。

站在方铮不远处的罗月娘此时脑子仍处于放空状态。

今日的这场拼杀，实在是太，诡异了！从头到尾透着不对劲儿。

包括现在也是，方铮挥舞着大刀，咬牙切齿的追杀蒙面人，这到也说得过去，可是网才围攻她和方铮的这帮人怎么全不见动静了？一个介。

就那么傻站着，根本连看都没看她一眼。目光都盯着方铮大施神威，眼中流露出来的兴奋之色，真让人怀疑。方铮若追杀到精彩处时，这帮人没准会鼓掌叫好，，众人悠闲恬然之态，仿佛网才围攻她和方铮的不是他们，而是另外一拨人干的，现在他们都成没事人了。罗月娘左看右看，不知是上前主动找他们挑战好，还是密切注意方二当家，别让他追杀别人有所闪失才好，左右为难，一时也没了主意。

俏目不经意间又朝方铮膘去，罗月娘不觉有些异样的情愫在心中荡漾萦绕。他，为了救我而受伤，想必他是喜欢我的吧？他若不喜欢我；又怎会在重重包围之中，仍义无返顾的冲到我身边，与我同生共死？以前听别人说，天下男子，皆是薄幸之辈，可他能为了救我而慷慨从容赴死，这样的男子，，真是薄幸之辈吗？再说，他，，他与我同榻共眠一夜，他还还那样轻薄于我，女子从一而终，除了嫁他，还能怎样？可是”可是赵俊怎么办？我若毁婚，爹在九泉之下会不会责怪我？天呐！真是为难死了！

想到这里，罗月娘轻颦黛眉。咬着下唇，似怨还喜的瞪着方铮的背影，薄怒轻嗔的娇俏模样，更显几分儿女风情。

可惜罗月娘这番风情万种的模样方铮并没看见，方铮现在很忙，忙着砍人。

现在的他满腔悲愤。

好好的一出英雄救美的戏码。生生被这王八蛋搞砸了，他还一直固执的以为这蒙面人是他某个不长眼的手下，所以他一边挥刀使劲劈砍，一边不干不净的大骂着："***！坏了老子的好事！还把老子弄伤了。你丫长了几个脑袋够我砍的？回了京城，你丫给老子蹲天牢去！成事不足，败事有余的东西！你赔我漂亮媳妇儿！"

边骂边砍"丁叮当当的打铁声一直不曾断歇，方铮跟刮孙子似的，大骂了半天，仍旧不解气，可他已经太累，实在砍不动了。只好将大刀杵在地上，自己扶着膝盖喘粗气。

低头一看，见手中的大刀已经被他砍得豁了不少口，有的地方都卷刃儿了，足可见方大人才才是多么的气愤。

蒙面人见方铮停下歇息，他也不客气的靠着一棵树干喘气。今儿这事儿实在让他想不通，可是不管这事儿发生得合不合理，他的任务是击杀方铮和罗月娘，现在任务没完成，空手回去，必然是死路一条，自己若想活命，非得杀了这二人不可。哪怕只杀一斤"自己回去也能交差呀。

想到这里，蒙面人眼中凶光大盛，盯着方铮的目光散发出逼人的杀气。

随即他身形一晃，飞快的冲到方铮面前，手中的长剑闪电般出手。朝方铮的骖子削去。

事起突然，众人还未反应过来。方铮见眼前寒光一闪，心中大惊，下意识的用手臂一挡，蒙面人这凌厉的一剑在方铮的手臂上又留下一道长长的口子。

众影子本来见方铮已大占上风。以为那蒙面人的身手也不过如此，因此都放松了警惧，此时蒙面人忽然挥剑反击，大伙儿都楞了。这怎么回事儿？怎么又反过来了？

罗月娘见方铮情况危急，暗叫一声不好，赶紧拔足向方铮跑去。众影子如梦初醒，急忙叫骂着纷涌而上。无奈方铮网才追杀得太过积极。已经离众人很远了。

方铮也懵了，楞楞的看着自己手臂上新添的一道口子，鲜血不住的往外流淌，此玄他心中不禁欲哭无泪。今儿这什么日子呀？莫非命中注定我今儿有血光之灾？

抬起悲愤的头颅，方铮用充满指责的目光看着蒙面人，幽怨的凄声道："，你又砍我！"

蒙面人见一击未能碍手，不由短暂的楞了一下，见众人已快追上来了，蒙面人眼中凶光一闪，手中长剑再次击出，朝方铮的胸口闪电般。

直到这一剑出手，方铮才意识到情况不对劲了，这人不像是我影子属下啊，招招式式狠辣无比，分明是想要我老命呀！

想到这里，蒙面人ち已然快触及方铮的胸口了。

不得不庆幸，方铮多次死里逃生的经验又一次救了他。他脑子根本未作丝毫考虑，如同条件反射般往旁边一闪，那一刮便堪堪擦身而过，再次落了空。

趁着蒙面人收式不及，方铮哇的大叫一声，接着扭头便跑，冲上前来保护方铮的罗月娘和众影子只看到方铮面色惊恐的朝他们跑来，身后追着那个蒙面人。

方铮一边跑还一边大喊着："早叫你们这群王八蛋别跟做贼似的蒙着面，你们就是不听，这下好了，被人混了进来还不知道，老子被你们害死了"

边跑一边喊，很快，在众人的目光注视下，方铮身形化作一道黑烟，跑得没影儿了，，蒙面人武功高于方铮多多，可若论逃跑功夫，

自然比他逊色了许多。方铮身形化烟，闪得没影儿。蒙面人只好呆呆的看着他的背影消失的方向，陷入了短暂的愕然。

这，这家伙莫非会轻功?

众影子也愕然，方大人逃跑不足为奇，这已不是第一次了。可是，咱们这儿有几个个人保护你，你用得着跑那么远吗? 人都没影几了”

蒙面人见追方铮是追不上了。只好退而求次，一扭头，见罗月娘怔怔的看着方铮消失的方向，神色中充满了迷惑不解，蒙面人凶性大发，手中长剑小一挥，转而朝罗月娘攻去。

方铮和罗月娘，总得要死一个人，不然自己回去怎么交差?

罗月娘虽然神色怔忸，可毕竟是练武之人，感觉一阵杀气向她逼来。顿时下意识举剑一挡，心丁”的一声，两人的兵刃相交，发出清脆，的金石之声。

众影子面面相觑，今儿这几个个人陪着玩了大半天，他们当然知道罗月娘是方大人的心上人，这会儿方家未来的五夫人跟刺客打起来了，他们也想上前帮忙，可是一想到网才还跟罗月娘打得你死我活呢，现在冲上去，如果她误会他们是帮刺客对付她的，怎么办? 想到这里，众人又不觉为难万分，帮也不是，不帮也不是。只好将拼斗的二人团团围住，伺机而动。

方铮一溜烟儿已经快跑出后山了，耳旁呼呼的山风吹得他脸颊生疼。跑着跑着，他忽然停了下来。心中渐渐回过味儿了。

我跑什么? 竹林里有几个名手下。还有一个武功高强的女人，刺客要杀我，根本用不着我动手，我为什么要跑? 再说了，老子又没做亏心事。干嘛要跑? 怪只怪自己太怕死了，遇到危险逃跑完全是他下意识的。

方铮站在山路边发了一会儿楞。接着一咬牙，妈的！为什么每次都是我逃跑? 刺客就不能逃跑一回? 网网好不容易在罗月娘面前建立

起来的无畏英勇的形象，我这一跑，岂不是前功尽弃？她以后会怎么看我？

万一她以后给我起介，“方跑跑”的外号，我是答应呢？还是羞愤自尽？

不跑了！说什么都不跑了！老子这边人多势众，刺客只有一个人，我应该理直气壮才是。被他吓得落荒而逃，不仅是罗月娘，以后连影子兄弟都不好意思面对了。不论是做人还是做事，都不能干亏本买卖，我这一跑，实在大大亏本儿。

想到这里，方铮拔腿又朝原路跑了回去，网才丢了脸，今儿说什么也得把这场子找回来！方铮所存不多的羞耻心，终于被罗月娘激发了出来然，这只是很短暂的。

方铮赶回竹林的时候，只看到众影子围成一圈，场内，罗月娘冉跟刺客缠斗着，罗月娘武功高强，刺客的身手也不低，二人手执长剑，战了个平分秋色。

方铮见状大急，这妞是我预定下来的老婆，被刺客弄伤了可怎生得了？

于是方铮大吼一声：“都让开！”

众影子正兴致勃勃的观看场中二人相斗，忽闻方铮的声音，大家一齐转头，见了方铮涨红了脸，龇牙咧嘴，双目含煞的盯着场地正中，众人不由一楞。这叫，浪子回头？

方铮不耐烦的叫道：“让开！都他妈聋了吗？”

影子们这才回过神，赶紧让出一条宽阔的大道，看着方铮一个箭步冲进去。

见罗月娘此时已发鬓散乱，气喘吁吁，仿佛气力不继，方铮心中一急。大喝道：“当家的，闪开！快！”

罗月娘打斗了一天，本已全身无力，听到方铮的声音不由又惊又喜，闻言二话不说，一个腾挪，便闪到了一边。

方铮伸手入怀，朝着尚未反应过来的刺客大叫道：“狗贼，着暗器！”

说完方铮便从怀中掏出一把粉末状的东西，撒向刺客，刺客四周顿时漫天花雨，白茫茫的一片。

刺客大惊，根本没辨清声音来自何处，只是下意识的将剑慌乱的朝面门一挡。

可惜这一挡根本无甚用处，白色的粉末仍无法躲闪的撒入了他的眼睛。

刺客惨叫一声，手中长剑立时撒手，两手慌忙去揉眼睛，谁知越揉越疼，两眼揉得通红仍看不清东西。

罗月娘见机会难得，仗剑上前，电光火石之间，唰呢呢几剑，将刺客的双手双脚软筋挑断，刺客又是一声惨叫，终于软软瘫倒在地，动弹不得。

方铮打了个冷战，这小娘们儿下手够狠的呀，几下就把好好一个人给废了，以后我若得罪她恐怕得向长平求助才行。

见局势已定，方铮心中大安。仰天长笑一声。得意至极的道：

“斗勇，我不行，斗智，你不行！哇哈哈哈哈”

笑完方铮蹲下身子，揪住刺客的前襟，恶狠狠道：“说！谁派你来刺杀我的？幕后主使是谁？你是不是跟赵俊一伙儿的？说出来，我就饶了你性命”

刺客闭着眼睛，由于眼中进了东西。眼泪止不住的顺着眼角流了下，”

穿越之纨绔少爷VIP章节目录第二百二十三章你到底是什么人？

方铮一楞，怔怔的望着罗月娘道：“一没打他，二没骂他”他哭什么？”

罗月娘翻了个白眼，心中没好气。你自己将那白色粉末撒进别人眼睛里，别人能不哭么？

方铮正待继续查问，却见刺客忽然闭着眼诡异的朝他笑了笑，口齿蠕动两下，接着从嘴角流出一缕黑色的血，最后脑袋一垂，竟是断气了。

方铮大急，使劲拍着他的脸，大叫道："喂喂喂，过分了啊！我又没把你怎样，干嘛这么想不开呢？，哎，不愿说就算了嘛，我又不是不讲道理的人，"

罗月娘站在他身旁淡淡的道："算了，他已服毒自尽了"

方铮悻悻挠了挠头，不解道："没见他吃毒药呀"

罗月娘白了他一眼："他已预先将毒药藏在口内牙囊之中，一旦行事败落被人所擒，他便咬破口内的牙囊，毒药自然就灌进肚里了，方铮恍然："原来是这样，哎，这种人的日子也不好过呀，你说他吃饭的时候如果一不小心把毒药咬破了，那他死得多冤呐"

"

此间事了，众影子属下却为难了。

继续跟大人一块演戏，还是闷声不吭的掉头就走？这是个问题。

就是不知大人今日玩得尽不尽兴。若他还不满意，说不得，众影子又的举起刀剑，煞有其事的跟方铮拼斗一番。

名影子管事趁着罗月娘俯身查验刺客尸体，悄悄将方铮拉到一边。尴尬的笑了笑，低声道："大人，这个，接下来咱们该做什么，还请大人示下。"

方铮一皱眉："做什么？哪儿凉快哪儿待着去，离我远点儿！"

以后甭管干啥事，都别蒙着脸了。今天差点被你们害死！"

影子管事迟疑道："那，英雄救美，怎么办？"

方铮没好气道："还救个屁美啊！事情都闹成这样，老子没兴致了！对了，派人去山上土匪窝里查看一下，那个叫赵俊的小白脸是不是也被人刺杀了，我估计刺客跟赵俊有关系，他们刺杀我，肯定也不会放过他，如果他没被刺杀，你们就帮我捅他几刀，就当他被刺杀了"

见影子管事满脸愕然的望着他，方铮展颜一笑：“哎呀，跟你开玩笑的，你怎么没点幽默感嘛”留着他那条小命，他还有件大秘密没说呢”

管事恭谨道：“是。大人，那我们”先走了。大人保重！呃，顺便说一句，那个姑娘好身手，咳咳，大人好眼光！”

方铮转过头，盯着罗月娘婀娜的背影，色眯眯的笑了，悠然道：

“那是当然，老婆月娘，甜到忧伤影子走后，方铮与罗耳娘二人也并肩往土匪窝走去。

路上二人都不说话，气氛有些微妙，行走间不经意的侧头互看一眼，接着二人又飞快的移开眼神，一种异样的情愫，在二人之间紧紧密密的萦绕，蔓知…方铮心中不由有些暗喜，嘿，这娘们不敢看我，而且脸红红的，这是什么意思？女人脸红红，心里想老公，莫非这娘们儿的芳心终于被被少爷俘获了？接下来该怎么办？是大胆向她表白，还是再享受一下这男女之间朦胧暧昧的过程，尝一尝恋爱前那患得患失，心中如小鹿乱撞的滋味？

哎呀！真为难本少爷了！要不我回去直接给她弄点烈女吟喝了拉倒吧？感情这事儿我不在行，可在床上用什么姿势，却是我的强项，我这叫扬长避短，，正在胡思乱想，罗月娘这时却先开口了，声音一如往常般平淡：

“你网才撒进刺客眼睛的粉末，是什么东西？”

方铮闻言，不好意思的笑了笑，低着头忸怩的道：“是”石灰。”

“石灰？”罗月娘大愕，“你，你朝他眼里撒石灰？”

见方铮腼腆的点着头，罗月娘楞了楞，随即扶着额头叹息道：“我青龙让xち怎会有这样一个二当家，这若被绿林同道知道，岂不会被笑死，唉！”

方铮赶紧堆上笑脸，谄笑道：“放心，打死我也不说”这是我行走江湖的秘密武器，今日使出，果然威力惊人，呵呵”

罗月娘似笑非笑的睨了他一眼。忽然脸色一正，板着俏脸道：

“方小五”姑且叫你方小五吧。你究真是何人？”

“啊？”方铮一楞，随即强笑道：“我是你的二当家呀，瞧你年纪轻轻的，记性却不好，真容易忘事儿罗月娘冷笑道：“我罗月娘虽然不算太聪明，可也不是傻子，方才那群人与你认识吧？看他们对你的态度，你好象还是他们的头头？真难为你了，串通他们一起演了这出戏，实在是有心。”

方铮大惊失色，靠！这么快就穿帮了？这可怎么解释才好?

罗月娘淡淡的扫了他一眼，接着道：“今日那刺客明显是冲着你我二人来的，而且他的第一目标是你，那名刺客武功很是不俗，事败又果断的服药自尽，江湖上这样的杀手组织并不多，但是，有权有势的人家却是秦养了很多这样的死士，而你又来自高官显贵众多的京城，你的手中也掌握着一股不小的力量。方小五，别把我罗月娘当傻子，你到底是什么人？”

昨晚睡觉着凉，今日一整天身体都不舒服，头重脚轻，跟喝醉了酒。

说这句话的意思是想告诉大家，我现在很惨惨惨惨！这么惨还坚持码字，你们应该扔几张票表示一下吧？啥票都行。

比：法院传票除外。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二十四章 剿匪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3-21 14:52:35 本章字数:10140

看着罗月娘沉静的俏脸，方铮心里阵犹豫我是什么人？我是爱你的男人.这句不行，太文艺腔。忒酸了。

我是有理想有抱负的人。这句也不行，上进心是有了，可是太虚假，一听就知道在说谎。

我是影子首领，督察朝中百官。兼京城守备将军，对二品以下朝廷官员有先斩后奏之权，钦封一等世袭忠勇侯，嗯，还顺便兼职皇帝的二女婿，突厥那档子事就是我摆平的。叫我一声民族英雄还算靠谱儿，潘逆叛乱我立首功，夸我是国之柱石也说得过去，这倒是实话，

不过以罗月娘和方铮所处的两个不可调和的对立阶级立场来看，方铮如果真说了实话，他的下场绝对比潘尚书好不到哪里去。潘尚书好象挨了两百七十三刀才死的吧？啧啧，老家伙可真能扛。

方铮不傻，当然不会说实话。现在的问题是，怎么编瞎话？这小娘们儿没有自己想象中那么蠢，一般的瞎话恐怕糊弄不了她，得编一个最高级的瞎话出来。

瞧着罗月娘沉静的俏脸，方铮眼珠子转了转，迟疑了半晌，开口道："呃，说了也许你不信，其实，，我是朝廷的大官儿，小"

"你？朝廷的大官儿？"罗月娘美丽的大眼睛睁得圆圆，显得惊诧比。

见方铮小鸡啄米似的忙不迭点小头，罗月娘惊奇的面容瞬间垮了下来。忽然变得万分不屑："少糊弄我！给老娘说实话！"

瞧！这就是女人，实话说得太快。她反而不信了。也许这是每个女人的通病吧？有些女人宁愿活在美丽的谎言里，对她们来说，一辈子都不戳破这个谎言，便已是天大福气了。

方铮心里松了口气，我说了实话啊。可是你不信，那我就没办法了。日后你也怪不着我，，"呵呵，你不信啊？那你觉的我应该是什么人才合你的意呢？"

方铮朝罗月娘眨了眨眼，一语双关道。

罗月娘没有听出方铮话里的深意，闻言想了想，随即摇头道："我猜不出你是什么人。我想，你在京城一定很有势力，难道你是高官或世家子弟？不过看你的言行，绝不是当官儿的。"

方铮乐得眉开眼笑，"是吗？难道我天生有一种做二当家的气质？"

看来土匪这个职业显然比当官儿有前途多了。

谁知罗月娘嗤笑了一声，道："朝廷若有你这样的官员，我华朝还不定得遭多少难…"

方铮的脸瞬间舟硬：

这小娘们儿对我的了解还很不够啊！

罗月娘斜睨了他一眼，淡淡道：“你不愿说出你的身份就算了，本来你在我青龙山上是被我强留下来的，算是半客半主的身份，就算你是朝廷大官，我也不怪你便是。”

方铮闻言又面带异色的看了她一眼。

土匪其实还是讲道理的。至少罗月娘是讲道理的，她不会因为个人的情绪而随意加害于人，她有高强的武功，但她从不恃强凌弱，从不刻意彰显武力。官府一直强调“侠以武犯禁”其实还是担心民间的尚武之风盛涨，会威胁到统治阶级的根本，仅以“武”这个字而言，它并不会使民风发生太大的改变，纯朴或为恶，与“武”无关，在乎人ち心。

当然，不论哪朝哪代，土匪都是非法组织，这与土匪们历来的死心眼儿有关，非得叫什么山塞，什么帮派xち一听就透着一股子邪性儿。

改个名字叫“城管”不就合法了嘛“，二人一路无语，半个时辰后终于回到了土匪窝。

此时已是入夜时分，匪窝里处处点起了火把，将半边山壁照得通亮。

刀疤脸见两位当家的回来，顿时大喜，当先迎了上来，神色惶然道：“当家的，不好了！有人偷寨！”

方铮闻言勃然大怒：“土匪窝招贼，还有王法吗？哪个王八蛋敢偷到咱们头上？偷了什么东西？值钱吗？”

罗月娘和刀疤脸一脸难看的盯着他。良久不发一语。

方铮见气氛不对，不好意思的挠了挠头道：“呃”我是不是说错话了？”

两人齐点小头。

刀疤脸神色古怪道：“二当家的”呃，偷寨的意思不是别人来偷咱们东西，而是有人偷袭咱们山寨方铮恍然：“所以简称偷塞？”

刀疤脸欣喜点头，一脸孺子可教的表情。

“那，若是有人偷袭咱们山寨的人，是不是简称偷人？”方铮一副求知欲强烈的模样，举一反三的问道。

罗月娘和刀疤脸暴寒，互视一眼后，决定无视这位不着调的二当家。二人当方铮透明似的，从他身边飘然而去。

方铮悻悻的跟在他们身后，听着二人交谈。

“什么人来偷寨？人截下来了吗？”罗月娘问道。产音很平稳，真毫不见急躁。

“偷寨的有两个人，下午时分。兄弟们都在房里睡觉，要钱，后来胡子脸出来撒尿时，看见两条鬼鬼祟祟的身影一间房一间房的找着，好象在找什么人似的，后来胡子脸那憨货便大吼了一声，把那两人吓跑了。兄弟们出来再搜时，便不见了二人的踪影。”没隔多久，却听到俊哥儿养伤的房里传来惨叫声，兄弟们赶过去一看，便看见那偷塞的二人正要对俊哥儿下手，幸好陈柱子打小练过几天飞刀，欲害俊哥儿的人手臂中了刀。慌乱！下，丢下俊嘎，一跑了，，方铮闻言心中一颤，走了，偷寨的两人跟在后山刺杀我的那人应该是一伙儿的，他们的到来，跟赵俊和我有关，更确切的说，跟绑架我的幕后主使有关。杀我，是为了给主使之人扫平朝堂的障碍，杀赵俊，是为了灭口。

不行了，匪窝已经越来越危险。本少爷应当赶紧回京才是，回了京城，我可以整天带着大队人马招摇过市，安全系数比这里高多了。

”唉，可是我又舍不得罗月娘，如果她愿意不做土匪头子，和我一块回京，那就两全其美了。也不美，至少长平是绝对不会让她进方家门的，这档子事儿可真够烦人的！

不管怎么说，回京城之前，先得把赵俊那小子做个安排，相信经过这次灭口事件后，基本不用怎么逼问，他就会一五一十的全交代了。

古愿意士为知己者死的人很多，但显然赵俊不是这类人，他身后的大老板也算不上他的知己。

“哎，刀疤脸，赵俊没事吧？”方铮一脸关心的插嘴问道。

“没什么大碍，不过脖子处被人刮了一道大口子，真悬呐！咱们若晚来一步，他的性命便不保了…”

你们若晚来一步该多好，老子的情敌就这样从世上消失了。

方铮不满的咕哝了一句。他决定了，明日便下山回京城，顺便命令影子暗中将赵俊绑走，带到一个无人的地方好好审问一番。

如果赵俊不招，那就太好了。方铮有一百多种方法把这个小白脸情敌治得服服帖帖，比默片里的小受受更温顺，实在不行就一刀阉了他，把他送进宫洗马桶去，对外就宣称赵俊傍上一蓝眼黄发的洋妞，出国了。总之，赵俊的人生前景将非常的黯淡无光。

至于罗月娘那个漂亮小妞，还是等自己回京城与家人团聚，将朝堂之事略作安排后，再上让。来泡她吧。

夜已深沉，罗月娘将匪窝里的守卫做了一番安排后，便径直回房去了。

方铮躺在床上，辗转反侧睡不着。今日发生太多事了，自从自己在京城被人敲了闷棍后，方铮便发现针对他的行动一桩接着一桩，这不由让他苦恼之余，又惧怕万分。到底是谁，非得致自己于死地而后快呢？我就这么招人不待见？

披衣起床，夜寒彻骨。

罗月娘的大屋子里还亮着灯。

看着那一盏昏黄的灯光，方铮心头一暖。

明日便要走了，再上山还不知什么时候，该跟她告个别才是。

走到屋前，轻轻的敲了敲门。里面传来娇柔而又清冷的声音：

“谁？”

方铮嘿嘿荡笑道：“女施主。这么晚了还不睡，贫僧来给女施主批一八字儿，嘿嘿，算算姻缘，”

屋内轻声一笑，“你进来吧。”

方铮一堆门，门没锁。

罗月娘正坐在烛光下喝酒。每次她有心事时便喝酒，方铮对她的这种行为很不以为然，借酒浇愁有什么意思？你可以借酒拿我泄欲…大马金刀往她旁边一坐，方铮伸手便待拎酒壶，既然喝酒，那就大家一起喝吧，没准喝过之后又跟昨晚似的，睡在一起了，罗月娘却抢先劈手夺过酒壶。异常妩媚的朝方铮道：“今儿你不准喝。”

方铮不满道：“你不会这么小气吧？我是你二当家的，喝你口酒怎么了？你顺了我二万多两银票，我不也没说什么吗，”

“哼！然后喝了酒你又装醉。跟我睡在一起，占我的便宜，对吗？”罗月娘斜睨着他，似笑非笑。

“嘎？，呵呵，怎么可能呢？我像是那种干采花贼勾当的人吗？”方铮一本正经解释道：“不可否认我是个贼，但我是个偷心的贼”只烛光下的罗月娘闻言怔怔的望着方铮，喃喃道：“偷心的贼”

偷心的贼，”

罗月娘神色有些异样，望向方铮的眼神中多了几分说不清道不明的。

“你”你今日为何要和你的”手下串通演那出戏？是”做给我看的吗？”罗月娘咬了咬下唇，忽然换了话题，平日网毅肃然的俏脸。此时竟带了几分娇羞。

重重包围之中，他单枪匹马杀将进来，与我同生共死。说的那番豪言壮语，直撩人家心弦。就算这是演戏，最起码，他心中是在意我的吧？否则，他又何必煞费心神，在我面前演这出戏呢？这个男人，嘻嘻。傻傻的，但傻得可爱…想到这里，罗月娘的俏脸不由更多了几分红晕，瞧着方铮的目光水汪汪的，竟是蕴含了丝丝男女情意。

方铮却想差了。这女人哪壶不开提哪壶，什么意思呀？嘲笑我泡妞的手段拙劣吗？方铮面上有些挂不住，不得不承认，今日竹林围攻的那出戏，简直是有史以来演得最烂的一出戏了！凡是今儿参与演出的群众演员，回去都得关一个月的禁闭！

“那个”你也可以当作是我瞎胡闹，你知道我这人喜欢开玩笑的。呵呵，见笑了方铮老脸微红。

罗月娘闻言，原本笑吟吟的脸忽然一沉，俏面上的红晕褪去了几分。显得有些苍白。失神的喃喃道：“开玩笑？原来你是开玩笑”

方铮见罗月娘脸色忽变，不明所以。赶紧解释道：“是啊，你瞧，我平时就有穿越之纨绔少爷VIP章节目录第二百二十四章剿匪二一阿看调，所以做事没个分寸，呵其实并没恶意的一旧“没恶意吗？”罗月娘的面色渐渐变冷，两只漂亮的大眼死死盯着方铮，目光中的愤恨之意连瞎子都感受得到，方铮不由一阵莫名其妙。这女人又怎么了？我招她惹她了？怎么说翻脸就翻脸？

良久，罗月娘忽然一拍桌子，大喝道：“给老娘滚出去！有多远滚多远！”

方铮吓得从椅子上弹了起来。无措的望着她，道：“当家的，你怎么了？我没惹你呀，”

“滚！快滚！”罗月娘指着房门大叫道。俏目含泪，滋然欲泣。

“哎，当家的，你不冷静了啊。喝多了吧”

话未说完，罗月娘扯过方铮的衣领。将他掉了个头，一脚狠狠踹在他屁股上，方铮就这样连滚带爬的被轰出了罗月娘的闺房。

判、娘们儿！臭娘们儿！太没礼貌了！改天非得在你酒里下点烈女吟”方铮在房门外恨恨的低声咕哝了一句。

女人果然是一种很难了解的动物。翻脸比翻书还快，我家四个老婆怎么没你这么多毛病？哎，这娘们儿该不会是大姨妈来了吧？

想了想，方铮还是上前轻轻敲了敲门，道：“当家的，我”我打算明天回京一趟，嗯，过几日就回”

“滚！永远都别回来了！”罗月娘在屋内大叫，声音哽咽。

方铮悻悻的摸了摸鼻子，转身回了房。

冬日暖阳微微有些刺眼。

方铮醒来时已是下午，睁开惺怪的睡眼，打了个呵欠，方铮坐起身来，怔怔的环视着屋内四周，马上就下山了，真有点舍不得这里呀，当然，最主要是舍不得罗月娘。

穿衣起床，方铮出门走到水井处。却见赵俊腿上打着夹板，脖子上缠着厚厚的绷带，跟个木乃伊似的。正仰面躺在屋外的躺椅上晒太阳。

他的脸色有些灰败，神色郁郁，眉头紧锁，还带着几分恐惧和惊悚，看来昨日的刺杀已给他留下了深深的心理阴影。

方铮冷冷一笑小王八蛋，老子下山之后，你也别想轻松。老子的属下马上就要把你绑走了。我怎能留你在山上勾搭我未来的老婆?

方铮没搭理他，径自在水井边洗漱。

“二当家的，二当家的！山下来买卖了！”胡子脸跑过来兴冲冲的道。

“什么买卖? 走，召集兄弟们。下山干一票去！”方铮狠狠一甩手上的水渍，兴奋的大叫道。

随即方铮又垮下脸，算了，我马上就下山回京城了，以后每天穿朝服。戴官帽，踱官步，斯斯文文走路。小小心心说话”唉，这种啸傲山林，占山为王的好日子再也过不了啦”，想到这里，方铮心情不由变得万分失落，沮丧之情，溢于言表。

方铮觉得老天爷是不是把他穿越错了地方，原本他更适合干山贼，怎么成了纨绔子弟呢?

胡子脸呵呵笑道：“不用了，当家的已经带着兄弟们干完这一票了。呵呵，二当家的，这回的买卖咱们可是实实在在的赚大了，好大一笔红货呀方铮一皱眉：“当家的干买卖为何不叫上我? 我是二当家的啊，我怎么觉得自己成摆设了胡子脸憨厚的笑道：“你本来就是摆设啊，”

方铮俊脸霎时变得黝黑：

转头瞧了一眼浑身缠得像只木乃伊，正仰面晒着太阳的赵俊，方铮心底不由有了几许安慰。我如果是摆设，那赵俊是什么？他岂不成了废物？嗯，如此说来，我还是比他强一点。

这么一想，方铮心胸开阔了许多，这时山下干买卖的土匪们陆续上来了，每人抬着箱子，吭哧吭哧的走了过来，瞧他们吃力的模样，箱子里的东西分量不轻。

方铮一阵大喜。临走还能发一笔，这可是天降横财呀！老天爷叫我发。本少爷不敢不发。

个箭步冲上前，方铮迫不及待的掀开一只箱子，见里面黄澄澄，金灿灿，竟然是整整一箱黄金！方铮一呆，赶紧又掀开别的箱子，发现里面不是黄金就是上好的翡翠玉石。

发了，这回可真真的发了”

方铮睁圆了眼睛，楞楞的看着眼前十几箱子黄金和玉石，嘴巴张得大大的，一线晶莹的口水不知不觉顺着嘴角流了下来。

这，这得值多少银子？够老子喝多少次花酒啊，罗月娘跟在队伍后面上来，见方铮痴痴呆呆盯着箱子的没出息模样。芳心嗔怒，冷冷的哼了一声，扭头就回了屋。

方铮的注意力全被眼前的黄白之物所吸引，哪里留意到她的反应。

“你们，你们下山抢银庄了？”方铮使劲眨了眨眼，不敢置信的问道。

“上午打从山下过了两辆马车，呵呵，兄弟们就把他们拦了下来，今儿这趟买卖干得可不轻松。兄弟们被护镖的弄翻了好些个呢，幸好当家的神勇，把他们全都收拾了”胡子脸呵呵笑道。

方铮闻言哈哈大笑，一边笑一边伸出手，将箱子里码得整整齐齐的金条金砖使劲往自己怀里塞去，嘴里悠然道：“哪个冤大头这么倒霉，如此贵重的东西全飞了，哈哈，善了个哉的！这下他家要破产了”

土匪穿越之纨绔少爷VIP章节目录第二百二十四章剿匪...！讨也都聚集在了起。唤嘻哈啥的打开箱子。计讨数函居。”点了分脏。

“你们，你们简直是找死！连京城忠勇侯爷府的货都敢劫！等着吧。官兵很快就会上山来剿灭你们！”一个低沉沙哑的男声愤恨的叫道。

忠勇侯爷府？嘿，怎么有点儿耳熟呢？

方铮一楞，抬头看去，却见数十名镖师护院打扮的人被五花大绑，集中看押在匪窝东侧的一块空地上。为首的一名汉子三十多岁，被绑的结结实实，一脸的络腮胡子，布满血丝的眼睛死死盯着面前一群正在分脏的土匪们。

这人，，好象也有点儿眼熟，“啪！”一名土匪上前甩了大汉一个嘴巴子，嗤笑道：“少拿官兵吓老子，老子被吓大的！什么狗屁忠勇侯爷！呸！老子们劫了又如何？

他能啃了老子的鸟去？”

众土匪闻言哈哈大笑，笑声中充满了不屑。

大汉挨了一巴掌，仍不住的冷笑。嘶声道：“你们这群作死的人！

老子且看你们能逍遥多久，到时候你们若不乖乖主动把货还给老子，老子就跟你姓！”

方铮仔细瞧着大汉的模样，细看之后，不由大吃一惊，失声道：

“郑仗？怎么是你？”

那大汉估计也没洲到土匪窝里还能遇着熟人，愕然抬头一看，顿时大惊，脱口而出道：“少爷？怎么是你？”

方铮惊喜道：“你怎会在这里？”

说着他抬头一看，迟疑道：“你”你没在我家干护院，改当镖师了？”

郑仗仍楞楞的盯着方铮，一副不敢置信的神色，失踪许久的方家大少爷，居然出现在土匪窝里，世上还有比这更荒谬的事吗？

郑仗听得方铮询问，终于回过神来，神情有些哭笑不得：“少爷”小人还在方府做护院啊，”

方铮眼皮一跳，指着四周被土匪们劫上来的箱子，沉声道：“这些箱子怎么回事？”

郑仗张了张嘴，又膘了一眼兴高采烈分着脏的土匪们，叹了口气，垂下头去。

方铮心中立马笼罩上一种不祥的预感，吃吃道：“难道”这些都是……都是郑仗同情的看了一眼方铮，缓缓点了点头，又叹了口气。

方铮脑子顿时如遭雷击，张大了嘴。连心跳都漏了几拍。

这”这他妈叫什么事儿呀！黄金，玉石，原来都是我家的，方铮此刻觉得自己像个光着屁股卑子的散财童子，傻乎乎的一边贱笑。一边将手中的金银珠宝玩命儿似的扔给那群眼睛冒着绿光的土匪们。更可悲的是，散财童子丝毫不以为傻，反以为荣，这日子，没法过了！

接着方铮像被踩着尾巴的猫似的，跳了起来，满脸悲愤的冲向分脏的土匪们，手舞足蹈的抢着土匪们手里的黄金玉石，口中大叫道：“放下！都***给老子放下！那是我的！全都是我家的！呜呜，小”

土匪们嘻嘻哈哈的躲闪着，胡子脸抽空扭脸笑道：“二当家的，这可是咱们兄弟辛苦劫来的，怎么全变你的了？呵呵，可不许吃独食啊！

犯江湖大忌的，”

郑仗闻言失声惊道：“二当家的？少爷，你怎么成了”

方铮此时已欲

Chapter_36

哭无泪，抢又抢不过。解释又解释不清，真真为难死他了。

“你们这群土匪！光天化日抢人家东西，还有王法吗？”方铮语带哭腔大声的指责道。

胡子脸奇怪的看了他一眼，道：“多新鲜呐！你不也是土匪吗？你还是咱们二当家呢，这会儿你跟我们说王法？呃”二当家的，你昏头了？”

“我”方铮一窒，大哭道：“我上衙门告你们去”

众人正在推搡笑闹之时，忽然听到山腰处几声号炮响，众人一楞，正不明所以，只见一名土匪面色惊恐，跌跌撞撞的跑上山来，举目一扫。见土匪们都在，不由惊恐大叫道：“不”不好了！”

“怎么了？怎么了？”土匪们围了上去，七嘴八舌的问道。

“官兵”山腰下，好多”官兵！官兵来剿我们了！”报信的土匪吓得脸色苍白，结结巴巴道。

众人悚然大惊，手忙脚乱的纷纷抽出兵刃，还有的嚷嚷道：“快去禀告当家的，请她定余…”

正在这时，山腰处又是一声号炮响，接着众土匪便听到官兵们行路时的盔甲摩擦声，咯拉作响。没过多久，一个低沉的男声隔着匪窝不远处大叫道：“华朝龙武军大将冯仇刀。奉命剿匪！尔等放下兵器，速速投降！”

山下官兵齐声大喝：“放下兵器。速速投降！”

声音在冬日静谧萧瑟的山林中回荡，久久不绝。

接着，非常突兀的，官兵中传来一个娇蛮的女声，声音隐含怒气。

“女土匪头子呢？方铮那个混蛋呢？在哪里？全都给老娘滚集来！”

原本正在哀悼家财不保的方铮，闻言浑身吓得一哆嗦，怔怔的望着郑仗，吃吃道：“这”这声音”难道是，是”

郑仗同情的看了他一眼，点头道：“没错，少夫人亲自来了”

“扑通！”

方铮软软的栽倒了。本少爷最近很缺钙呀。（未完待续我是分割符穿越之纨绔少爷VIP章节目录第二百二十章小人物罗月娘的话吼得很大声，大声得连聋子都能听得清清楚三”且内容很黄很暴力。

屋内霎时变得异常安静，方铮和赵俊齐楞楞的看着罗月娘，二人眼睛瞪得大大的，脸上表情不一。方铮只觉得尴尬，毕竟当着人家未婚夫的面，说出这番话来，让方铮这个名义上的“奸夫”很不好意思。

赵俊眼睛变得溜圆，英俊无比的脸上乌云密布，面色已经泛上铁青。连脑门都开始发亮。眼中暴射出嗜人的光芒，简直能将人活活杀。

罗月娘高举着大砍刀，也楞住了。面色惶急的望向赵俊，却看见赵俊那张铁青得快要吃人的脸，罗月娘不由心里凉了大半截。只感觉天崩地陷，万念俱灰，本来红润无比的俏脸，顿时变作一片惨白。

这在个男尊女卑的年代，女人不论表现得多强势，可内心对贞节和名声仍是很看重的，罗月娘怒极之下口不择言说出了那句话，对屋内的三人来说，实在是个不小的震撼。

屋内气氛很沉默，沉默得可怕。三人谁都没开口说话，只是拿眼珠互相盯着，愤怒，委屈，杀气，尴尬”多种情绪在屋内蔓延，令这狭小的屋子变得像个火药库，只消一点小小的火星，便能将整个屋子炸飞。甚至还会在青龙山上空升起蘑菇云”，方铮沉着脸，默然的看着这一对即将成亲的未婚夫妻，心里却有一种啼笑皆非的荒谬感，和一点小小的拆散别人姻缘的愧疚感，当然，也许还有一点点小得意，不可否认，方铮并不是一个人品高尚的人，心仪的姑娘与她的未婚夫之间产生了一道无法弥合的鸿沟，他确实有点小小的高兴。因为这将意味着，他的机会来了。

现在他只觉得这一切很，荒谬。荒谬得好象三人之间的纠缠情节早已被老天爷安排好了似的，晚上因为赵俊而喝酒，倾诉，然后又莫名其妙的跟罗月娘睡在了一起，接着便是一大早被她追杀，好死不死的，自己却躲进了赵俊养伤的屋子，最后罗月娘破门而入，不管不顾的说出那句语不惊人死不休的话，，切的情节发展得合情合理，却又那么的巧合，就好像方铮和罗月娘偷了情，然后一大早便起床，兴高采烈的去通知她的未婚夫似的，，方铮觉得，如果他是赵俊的话，此时此刻，他也许会选择一头撞死，拉倒，太欺负人了！连装糊涂都没法装下去，哪个男人愿意被人摁住脑袋；硬生生戴上一顶绿帽子？不过方铮对他却没有丝毫的怜悯，所谓一报还一报，如果你小子不绑我，不就什么事都没有了吗？既然绑了我，就得付出代价。

方铮心里非常不厚道的偷笑着，但面上却不敢表露出丝毫笑意。

这个时候绝对不能有任何的言语和动作，甚至连表情都不能有，事情很严重，会死人的。

三人保持着原先的动作一动不动，不知过了多久，罗月娘打破了沉默。她嗫嚅着嘴唇，轻声道："赵俊"事情不是你想的那样，你听我说"

"滚！"赵俊微微垂下头，从齿缝从透出冰冷的字眼。

"赵俊，我必须得解释清楚罗月娘毫不放弃。

"滚出去！"赵俊猛然抬头。像一只被激怒了的野兽，血红的眼珠狠狠盯着罗月娘，目光中的寒意和杀意，令一旁的方铮都不禁打了个冷战。

罗月娘面色一白，咬了咬牙。恨恨的扔下握在手里的鬼头大刀，似恨似怨的盯了方铮一眼，随即一跺脚，愤愤的跑了出去。

方铮被她临走时的眼神盯得心头一颤，不由对这个看似坚强，实则脆弱的女子感到了几分心疼，为她，也为自己。

方铮心中一个声音在反复问着自己：我做错了吗？我真的做错了吗？我错在哪里？她跟着赵俊不会有幸福，我把她抢过来，有什么不

对？我这是在害她吗？她知不知道我其实是在救她？她知不知道赵俊已踏入了朝堂争斗的浑水里，他这种炮灰角色，其实已算是半个死人了？

嫁给他这样的人，就算恩恩爱爱。能过多久的好日子？更何况赵俊这厮也不是什么好鸟。

方铮站在赵俊的面前出神的思考着，见赵俊整个人已气得浑身发抖。双手紧紧攥成拳头，重重的杀机从他眼中暴射而出，直刺向方铮的脸庞。

方铮笑了笑，他觉得他有资格笑。无论是社会身份，地位，乃至个人的成就，本事，他都比赵俊强，强者永远都有资格在弱者面前笑。

“赵兄啊，你这样就不对了。她好歹是你的未婚妻啊，你怎能这样对她呢？”方铮假惺惺的劝解道。

赵俊抬起头，怨毒的盯着方铮。嘶声道：“方铮，你，你好样儿的！淫人妻子，你不觉得羞耻么？”

方铮一楞，我没淫呀，，还有，羞耻是个什么东西？

接着方铮忽然脸色变得通红，忸怩的低下头去，不好意思的瞧了赵俊一眼，腼腆的低声道：六，羞，并快乐着”

赵俊闻言差点气得吐血，咬牙阴声道：“你，你，好！我发誓，这辈子我一定要让你尝到这种生不如死的滋味！你从现在开始祈祷，不要落到我的手里，不然我有万种办法，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二十五章 重逢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3-21 14:52:59 本章字数:7151

罗月娘见方铮并不答话，却一脸嬉皮笑脸的继续跟她往外走，她芳心一急，便待将这个不着调的家伙一掌劈晕了，扔到后面去。

方铮像是有感应似的，赶紧机警的朝后一跳，离她远了几步，笑道：“慢来慢来！你上次在京城敲了我一回闷棍，我还没找你赔医药费呢。这次你又想敲我闷棍？把我敲傻了你养我啊？”

“你，”罗月娘见如此生死攸关的时刻，这家伙仍然毫无正经，仿佛对这数千剿匪的官兵无所谓似的，实在让她又急又怒，瞪了他半晌之后，罗月娘咬着下唇，重重的一跺脚，道：“罢了，待会我自与官兵细说你是无辜的便是，”

说完她头也不回的往寨外走去。

方铮嘻嘻一笑，可转念一想，长平在外面不知有什么折磨人的手段正等着他去一一享受，方铮的俊脸不由又是一垮。

做男人难，做公主的男人更难。做娶了公主还想娶土匪的男人，难上加难。这日子，没法过了！

匪窝住处之外，只有一道山林奔木做的栅栏围着，这道栅栏稀松拉垮的，摇摇晃晃的架势，风一吹就倒似的，与其说是防贼，还不如说是个摆设，用来防君子都不够，更别提外面如狼似虎的数千官兵了。

栅栏之外便是湖泊，湖泊旁有一块比较大的空地，官兵们手执兵器。排着整齐的队列，以防备的姿势。静静的盯着山寨空荡荡的大门，随时等待将军的一声令下，然后便冲杀进去。

五千装备精良，身经百战的龙武军。对两百名毫无防备，如同乌合之众的土匪，这场战斗基本没有任何悬念，简直就是冯将军白送给麾下将士的军功啊。士兵们心中甚至轻松的盘算着，怎样活捉匪首，在将军面前立个最大的功劳，为自己的前程铺一条锦绣大道。

长平和冯仇刀并排站在龙武军的最前排，离山寨大门最近。长平的身后，站着她的三百余名女侍卫。侍卫们将长平拱在最中，隐隐与其他的将士之间辟出了一条隔离带。

冯仇刀面带苦笑，不时的看一眼脸色阴沉的长平。

他的心里很苦涩，苦涩的程度比此时的方铮只高不低，他和方铮加起来，简直就是一对苦难深重的亲哥俩儿，可冯仇刀却觉得自己比方铮更冤枉。你方铮野在外面不回家。勾搭别的女子，得罪了公主老

婆，这是你自家的事儿，与我冯仇刀有何关系？我招谁惹谁了？我麾下这五千龙武军将士招谁惹谁了？

冯仇刀这次可以说是被长平裹胁来的。

昨日长平公主忽然驾临他徐州城外的驻地，二话不说，要求冯仇刀出兵剿匪。冯仇刀当时便楞得半晌没出声儿。

举凡朝廷用兵征伐，那必须得皇帝亲下圣旨，兵部行安盖印，由专使将命令传至军营，调兵的命令才能生效。如果领兵的将领未奉命令便私自调兵，那就相当于谋反的大罪，是要被诛九族的。冯仇刀一生谨慎。就连上次皇帝被潘逆叛军兵围京城。方铮奉命出京调兵勤王，冯仇刀也必须清清楚楚看过皇上的亲笔调兵命令后，才敢率军进京。

可长平公主来军营调兵，一没有皇帝圣旨，二没有兵部行文，就这么两眼望天，空口白话，便要冯仇刀拿自己全家老小的性命作陪？傻子才干呢！所以冯仇刀很理智的拒绝了公主殿下的无理要求。

长平也不勉强，气哼哼的便领着三百女侍卫出了营，临走丢下一句话："本宫就靠这三百侍卫，也能剿匪，若本宫在剿匪时战死，麻烦冯将军为本宫收尸便是！"

若然因为他冯仇刀不施援手，导致公主殿下战死，他和他全家也逃不过一死。所以冯仇刀只好率军来了。来得不甘不愿，幸好他半路上接到了温森传来的皇上圣旨，准他便宜行事，冯仇刀这才放下了心事。

长平现在站的位置，离土匪山寨的大门只有十余丈，冯仇刀看得有点心惊肉跳，土匪中若有善于射箭的，这十余丈的距离，足够要了公主殿下的命呀。

"公主殿下，您能否稍退几步？此处实在太过危险，您若有什么差池，末将万死难赎呀！"冯仇刀苦笑道。

长平冷冷的膘了他一眼，半步都没动，看了看天色，不耐烦的道：

“那个混蛋怎么还不出来？还有那个狐媚子，哼！你去安排好军中神射手，待那狐媚子一出来，你便下令，一箭射死她！不要脸的女人敢勾引我家夫君！”

冯仇刀闻言脸色更加苦涩了。昨日温森宣旨后好心告诉他，方铮久不归家，有一部分原因，是方铮看上了这土匪窝里的女土匪头子，他若下令一箭射死她，回头方铮还不得找自己拼命呀？没听到，公主殿下刚才那句话我没听到，长平见冯仇刀双目半阖，两脚不丁不八，面无表情的直视前方，对她的话置若罔闻。长平气得一跺脚，便待发怒。

正在这时，长平身边的女侍卫统领忽然叫道：“殿下快看！山寨有人出来了！，此人手里摇晃着一块白色的什么东西？”

长平大喜，凝目望去，却见山寨大门处，一个贼头贼脑的人影，战战兢挂的迈着小碎步，如同置身于地雷场似的，走一步便小小心心的观察一下外面凝神戒备的官兵，不时还讨好的朝两侧山林中张弓搭箭的弓箭手鞠个躬，哈个腰什么的。

他手里还执着一根小小的木杆，木杆之上，一面造型颇为奇特的白色布状物体，正迎着凛冽的寒风，极尽风骚的招展着。

相隔尚远，认不清相貌，对方虽说只有一人，却也不得不防。如若他是来行刺公主的死士，那便不妙了。

冯仇刀见状暴喝道：“全军戒备！”

“稀！”长枪，弓箭齐崭崭的对准了从山寨走出来的这个人，只待将军一声令下，万箭齐发，便是神仙也躲不过去。冷森森令人窒息的杀气，霎时充斥着青龙工。的每一处角落。

此人吓得腿一软，语带哭腔大喊道：“我靠！冯仇刀，冯大将军，你不是吧？小弟客串两天土匪二当家而已，至于这么大罪过吗？”

“是方老弟！”

“是那个混蛋！”

冯仇刀和长平闻言欣喜的同时叫道。

冯仇刀当即大喝道：“收！”

数千士兵动作一致的将手中的长枪和弓箭收了起来，杀气腾腾的战场气氛顿时为之一缓。

只见方铮走在十余丈外，明知士兵已将兵器收了起来，不作防备，他仍跟判走出来时一样，走一步便左右瞄几眼，像只在狼窝边找草吃的兔子一样，一旦发现情况不对，马上便掉头落荒而逃。这十余丈路走得令外面的数千龙武军将士揪心不已，直恨不得一脚狠狠踹上他的“直穿越之纨绔少爷VIP章节目录第二百二十五章重逢“噗嗤！”长平板着的俏脸却再也忍不住笑了起来，笑了一声后，随即又恨恨的咬牙道：“这个混蛋还是一副贪生怕死的德性！也不知他是怎样为父皇立下那泼天的功劳！老天真是不长眼！”

旁的冯仇刀和女侍卫统领也展颜笑了，这才是他们所熟悉的方铮方大少爷，油腔滑调，贪生怕死。好财恋色，贼眉鼠眼，总之，凡人该有的毛疯他好象一样不缺，全体现在他身上了，可他却天生有一种令人感到亲切安全的舒服感，让人一见之下便忍不住与之亲近，明知他一身的毛病，却也不知不觉与他相交至深。

女侍卫统领笑过之后，忽然疑惑的盯着不远处方铮手里举着的白色布状物体，不解的道：“驸马爷为何举着那面东西？到底什么意思呀？而且，，那面东西好丑，不知是何物，”

长平凝目望去，细细打量之后。随即俏面变得血红，也不知是羞愤还是气怒。

“这个，这个不要脸至极的混蛋！”长平咬牙切齿的怒声骂道。

“怎么了？”侍卫统领好奇的问道。

长平羞红着脸，恨恨的盯着不远处的方铮，咬着下唇，轻声道：

“他他手里举的，是亵裤，也就是大裤衩儿，这个该死的混蛋。太不要脸了！”

女侍卫统领闻言也立马羞红了脸，讷讷道：“是，是驸马爷自己的，那个？”

长平点了点头，“还是本宫亲自找宫里的尚衣监师傅给他量身做的。我自然认得这个无耻的人，把贴身的裤衩儿脱下来，当着数千人的面四处招展，他到底在干什么？”

方铮此刻穿着一身粗布长衫，山风一吹，衣衫的下摆撩起，露出长衫内毛耸耸的两条光大腿，女侍卫俏目不由自主的膘了一眼方铮的下身。红着脸轻笑道：“那驸马爷现在里面岂不是，岂不是，”

长平忍不住也笑了起来：“混蛋！大冷天的光着屁股蛋子，也不怕冻着”，哈哈！”

方铮现在却是有苦说不出，两军阵前，刀箭无眼，冯仇刀和长平认的他，可别的士兵却不一定认得他，万一他有什么剧烈的动作，士兵们一紧张，岂不是会将他射在，”地上?

他只好学着前世的经验，打面白旗出来，以表示他没有敌意。可找来找去，找不着一样白色的物事，时间又不等人，士兵们随时有可能会冲杀进来。无奈之下，方铮只好脱下自己身上唯一一件白色的物事裤衩儿，以充白旗。不然还能怎么办？罗月娘也许穿着白色的肚兜儿，可方铮敢要她脱下来吗？估计她不答应。

现在山风一吹，冷风凉飕飕的从长衫的下摆灌了进来，吹得方铮先，滑细腻的屁股蛋子上起了一层颗粒状的鸡皮疙瘩。方铮一边走一边打冷战”中暗自打定了主意，以后行走江湖，身上除了必备的**，******，石灰粉以外，还得再加一块白布，方便自己随时投降，不然万一下次我穿着红裤衩儿该怎么办？谁能相信我投降的诚意呢?

方铮已快走到空地中间了，长平终于克制不住时他多日的想念，不顾侍卫的阻拦，毫不犹豫的冲上前去，隔着方铮数步之远，定定的，出神的望着这个让她日思夜想的混蛋。看着他那永远带着笑意的双眼，充满阳网气又有些调皮的往上挑着的眉毛，还有那挺直的鼻梁，时方抹上一层油光蜜糖似的薄知”

这是她的男人，是她为自己挑选的如意郎君，她的夫君并不是盖世英雄，也不走出类拔萃的圣人智者。他有着普通人同样的毛病，好

财好色怕死小气，那又如何？这是自己的夫君，不管他对别人如何，只要他待自己好，那便足够。女人的幸福，不是看你如何英雄盖世，也不是看你为国为民如何操心，女人要的幸福很简单，粗茶淡饭都不嫌弃，只要男人的眼睛望着自己时，有那么几许化之不去的深情，此生便不虚为郎披嫁衣。

多日的思念，多日的担忧，多日的咒骂，还有多日为他流的眼泪。

此刻已不重要了。

我的男人就站在面前，我还等什么？

长平咬着下唇，俏目溢满了晶莹的泪水，痴痴的看着眼前这个没良心的混蛋。

混蛋将手中的裤衩儿白旗杆朝地上一插，朝长平眨了眨眼，随即张开双手，笑道："大老婆，多日不见，你漂亮了许多呀，来，老公抱抱…"

长平欢叫一声，然后冲上前一个虎扑，娇小的身躯便落入方铮宽广的怀抱中，贪婪的呼吸着他身上熟悉的味道小手紧紧环抱住他的腰，脑袋埋在他的胸前，眼泪夺眶而出，湿透了他的前襟。

"混蛋！你简直就是天字第一号混蛋！"长平哽咽着，不甘心的狠狠捶打着方铮的胸膛。

"是是是，我是混蛋"方铮苦着脸，爱怜的抚摸着长平的一头两军阵前，这一对离别多日的夫妻。当着数千官兵和几百土匪的面。肆意的，毫无顾忌的抱在了一起，谁说大丈夫当沙场建功？我有此妻，便已强过立那劳什子泼天的军功！

数千士兵就这样眼含羡慕的瞧着场内抱在一起的二人，没有一个人喧哗，大家都生怕打扰了这对夫妻的团聚。

山寨大门后，一双幽怨至极的美目，怔怔的看着方铮和长平拥抱在一起，眼神中充满了疑惑，迷茫。还有几分说不清道不明的醋意。

方小五，到底是什么人？那个女人，又是什么人？

山风拂过，吹起几片枯真的树叶。

方铮忽然推开长平，正色道：“待会儿再抱，我现在要做一件非常重要的事长平眼眶微红，抽着鼻子瓮声道：“什么事儿呀？比我们夫妻团聚还重要么？”

方铮认真的点了点头，“那当然。非常重要”

“到底什么事儿呀？”

方铮没回答，只是将木杆上的白色裤衩儿取了下来，当着数千士兵的面，毫不脸红的一撩衣衫下摆。露出毛耸耸的大腿，单腿一抬，便朝裤衩儿的裤管里套去，数千士兵尽皆愕然，杀气腾腾的战场上，一个穿着平民长衫的年轻人。站在战场中间，旁若无人的，穿裤衩儿?

谁见过如此诡异的情景？这人未免”太不着调了吧?

长平一见方铮的动作，顿时羞得差点一头昏过去，不顾方铮此时摆着金鸡独立的姿势，正与裤衩儿较着劲呢，长平狠狠的一脚踹上方铮的屁股，将他踹得一趔趄，口中大怒道：“你”你这咋。不要脸的混蛋！

你怎么不去死呢？”（未完待续我是分割符穿越之纨绔少爷VIP章节目录第二百二十八章易储之意时已入夜，太子在府内前殿宴请几位朝中大臣。

皇上自从下旨命太子监国之后，不少大臣都已看出，皇上这是有意交棒了。而太子现在也可以堂而皇之的与朝中大臣公开来往了，毕竟他是一国储君，并且身负监国之责。历来太子监国之时与大臣们过从甚密，从帝王的立场上来说，也是说得过去的，因为两代权力交接之时。上至庙堂，下至平民，都希望能有一个平稳的和平的交接过程，所以太子结交大臣，给自己的即位打下基础，本是无可厚非，包括皇帝都不会说什么。只要别太过份，把握住分寸就好。

思思的一手琵琶仍然弹得出神入化。急如骤雨，乱如金戈的琵琶声中。前殿正中数名正在舞动着娇躯的妖艳舞姬们，情绪也似乎失控

起来。被压抑许久后释放而出的呻吟。声声勾动着大臣们的心神。

她们的纤手不断的抚摩着自己的酥胸，细腰，身躯乱无规则的扭动，仿佛迷失了本性一般，眼角包含着无限的春情与魅惑，整个前殿气氛豪奢而****，直令在座的几位大臣目瞪口呆，向来沉稳的面容，也开始不自觉的浮现几分不可抑制的情欲之色。

“哐！”

名大臣精神太过集中于殿中的舞姬身上，终于不小心失翻了案几上的酒盏。

就在这时，思思的琵琶声也嘎然而止，一曲已毕，众人这才惊觉，依依不舍的看了一眼施礼而退的妖艳舞姬和思思姑娘。

太子坐在殿中首位，见到各位大臣的神态，面上不由微微一笑，然后举起酒盏，淡声道：“各位大人，请酒。”

大臣们忙恭敬的举起酒盏，齐声言道为太子寿。

太子浅饮一口，搁下酒盏，微笑道：“孤监国多日，幸得父皇不时指点，各个大人倾力相助，朝中大小事物，倒也处置得无甚过错，孤今日特意向各位大人表示谢意，还望各位大人不弃，以后更需不吝赐教指点才是。”

众大臣闻言齐声连道不敢。

户部新任右侍郎郭任良立马跃将出来，谄媚的笑道：“太子殿下言重了，辅佐太子监国，既是皇上的旨意，也是咱们做臣子的本份，怎敢当太子一个‘谢，字？微臣等日后必将为殿下肝脑涂地，效犬马之劳”

郭任良本是一名不起眼的小官。潘逆造反被镇压后，朝堂经历了一次大清洗，皇上杀了一大批四品以上的潘党官员，郭任良这才捡了狗屎运。破格提拔为户部右侍郎。

众臣闻言暗里皱了皱眉，虽说大家都站好了队，铁定跟太子站到了一起，可你用得着把话说得这么明白吗？拍马屁也拍得太过急躁了吧？连一个官员最起码的体统和脸面前丢尽了，简直恶心肉麻之极！

太子却不置可否的笑笑："不管怎么说，孤身负监国之责，若非有各位相助，恐怕孤如今早已举步维艰。孤最该感谢的，便是你们了。"

郭任良见太子感谢之言说得甚为诚恳，心中愈发高兴，忙讨好的笑道："太子殿下何必客气，若说如今在朝中举步维艰的，是入主吏部的福王，他可抵不得太子殿下之万一。方铮一失踪，他就没人壮胆儿了，真是可笑，哈哈，"

直保持微笑表情的太子闻言。脸色忽然沉了下来，死死盯着郭任良半晌，沉声道："郭侍郎，是否不胜酒力，故而失言了？"

郭任良被太子冰冷的目光盯碍手足无措，浑身冷汗直冒，听到太子这么一说，他也搞不清自己网才哪里说错话了，不由吓碍手脚冰冷。下意识的脱口道："没，没有啊，"

太子英眉一挑，声音略带怒意道："没有？福王乃孤之四皇弟，孤与他自小感情甚笃，他入主吏部也是父皇的英明决定，郭大人方才所言。莫非在对福王幸灾乐祸？如此。孤岂能容你任意冒犯我天家威严，辱我皇族兄弟？"

说到最后，太子已然声色俱厉。

郭任良吓得两腿一软，顾不得在众多大臣面前丢面子，跪在地上手脚并用爬到前殿中间，面色苍白的惶然道："殿下恕罪，殿下恕罪！微臣方才确实酒后失言，微臣万死！"

太子叹道："同殿为臣，都是缘分。你我都是父皇的忠心臣子，本该同心协力，团结一致，为父皇分忧，为百姓谋福才是，何必为那小小的权力之争，而闹得势如水火，令父皇更添烦愁，令天下愈加纷乱呢？

都是读过圣贤书的，君子慎言慎行，不必孤来教你们了吧？郭大人，以后切莫再失言了，有些话，可不是随便乱说的，大人当以此为戒才是。"

郭任良满头大汗的重重磕了几个头。退回了席位上。

众大臣这时活跃了起来，纷纷交口称赞太子仁心仁德，兄友弟恭，国有如此仁德储君，华朝兴盛指日可待。

太子微微一笑，随即拍了拍手，方才退下去的舞姬们换了一套更加露骨妖艳的蛮装，步履轻盈的走上殿来，然后每人陪坐在一名大臣旁边。为大臣们斟酒布菜，偶尔貌似不经意的做一些挑逗勾引的小动作，大臣们高兴得红光满面，一时间低吟浅唱，前殿内又是一片粉艳****。

这时范瑞在太子身后的屏风后低声咳了两声。

太子面色不改的告了声罪，随即起身走到了.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二十六章 二女争风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3-21 14:53:24 本章字数:7479

在数千十兵们目瞪口呆的神煮中，方铮旁若矛人的穿好儿。动作慢条斯理，表情理所当然，仿佛在数千人面前穿裤衩儿这件事。本来就是很合理，很符合逻辑的，别人奇怪的表情才叫有毛病。

长平重逢夫君的喜悦早已化作了东流水，现在她只恨不得自己从没来过才好。

方铮穿好裤衩儿，却没事人似的朝长平笑道：“哟嗬，老婆大人带这么多人接我回家，我的面子可真够大的啊，没事了，咱们回家吧，叫冯大哥收队，太客气了，下次可不许这样啊，被你父皇知道，会说我以权谋私的长平裹胁冯仇刀领了数千人杀气腾腾上青龙山，当然不止是接方铮回家这么简单。

长平闻言狠狠的瞪了方铮一眼，气冲冲的道：“我若再不来，怕你早忘记家中还有我这么一个妻子了吧？更别提嫣然小绿她们了，没良心的东西！山上一个美人儿就把你迷得连家都忘了？你对得起我们吗？”

方铮也觉得此事做得委实过分。闻言低下头，万分诚恳的道：“宿儿我错了，我深刻的意识到，老婆，还是自己的好”

长平怒道：“莫非你还跟别人的老婆比较过？”

可不是吗，赵俊的未婚妻”

不过方铮哪敢承认，忙陪笑道：“没有没有，我对我家您儿最是专一。这一点，相信我不说你也知道，”

长平冷笑道：“专一？那这山上的女土匪是怎么回事？莫非是她主动勾搭你？”

方铮干笑道：“别信那些谣言。我与当家的清清白白，真的，我与她只是单纯的上下属关系，你也知道。你老公我太聪明太能干了，甭管在哪里，都像黑夜中的金子一样闪闪发光，秀龙山的土匪事业，在我的光辉领导下，正蒸蒸日上，蓬勃发展长平一提这事就更来气，纤纤手指戳着方铮的胸膛，气道：“你还好意思说！好好的朝廷命官不做。偏来这劳什子穷山沟里做二当家，这倒罢了，居然还劫了咱自家的财货分给土匪，这事儿我回去禀报给公公知道，看他不打死你！啊啊！气死我了！以前我怎么没看出来你是这么个败家子呀，”

“咦？什么东西？硬邦邦的？”长平戳着方铮的胸膛，戳着戳着便觉不对，方铮的怀中好象藏有什么东西，硬硬的，戳得她手指生疼。

方铮擦着汗强笑道：“你的感觉是错误的，我身上硬邦邦的东西通常在下面，”

长平哼了哼，飞快出手，朝方铮怀里掏去，方铮不及躲闪，一下便被长平掏个正着，长平一掏一带。纤手抓出一把金灿灿的物事。

“金条？”长平一楞。

方铮瀑布汗，干笑道：“你老公我是有钱人，身上带着金条，实在是很合理，很符合逻辑的一件事，嘎嘎。”

长平凝目辨认了半晌，然后冷笑着冲方铮晃了晃着手中的金条，脸上的怒气似乎已到了爆发点：“金条上还打着方家商号的戳记，方大少爷，刚刚抢来的吧？”

眼见瞒不过去，方铮只好臊眉搭眼的点了点头。

长平一副快晕倒的表情：“你劫了自家的货分给土匪们不说，居然还”还抓两把自己收着？你，你方铮羞红着俊脸，单脚在地上画圈圈，

腼腆的道：“，吃回扣嘛。我又不知道那是自家的，不然我早吃独食了”

长平闻言一个踉跄差点栽倒。定了定神后，气得哇哇大叫，怒冲冲的瞪着臊眉搭眼的方铮，打又舍不得，骂又不解恨，只好不停的跺脚，抓狂的揪着头发，接着她很快便将怒火转移到土匪们身上：“都是这帮土匪不好，把我夫君带坏了！冯仇刀。命令你麾下的将士进攻！把这止。

塞给本宫平了！”

躲在山塞大门后的土匪们闻言叫苦连天，我们把你夫君带坏了？

这女人还讲不讲理了？你夫君都坏成那样了，还用得着咱们来带坏他？

跟他比起来，我们简直是纯真善良的本分小伙子了，冯仇刀听到长平的命令不由一楞。接着飞快的膘了一眼方铮，见方铮将手负到身后，拼命的朝他打手势，冯仇刀一眼就瞧明白了意思，顿时又半阖双目，对长平的话置若罔闻，继续入定了。严格的说，长平对这支军队并没有直接的指挥权，皇上的旨意准许冯仇刀“便宜行事”这“便宜”二字，弹性就很大了，只要不惹祸，公主的人身安全没有受到威胁，这两个字怎么理解都行。

“哎，宏儿，别冲动！攻不得。攻不得呀！”方铮大急，忙阻止道。

长平脸颊气愕通红，怒道：“为何攻不得？舍不得你那漂亮的女土匪头子吗？她人呢？怎么到现在还不出来？”

“容儿！宿儿！”方铮一把按住抓狂的长平，面色严肃的道：“宏儿！你看着我，你仔细看着我！”

长平见方铮少有的一脸肃然。不由一楞，俏目呆呆的望着他。

方铮见长平安静下来，语气一缓，温声道：“宏儿，咱们认识这么久了，又是结发夫妻，你仔细看着我。老实的告诉我”我帅吗？”

啊？”长平傻眼。

“咳，问错了，我的意思是。你老实说，我像是那种贪恋美色的人吗？”方铮的星目中濯濯发光，如同一湾深湖，深不见底。

长平顿时陶醉在他深沉的目光中。不可自拔，闻言直楞楞的点头道：只，像！”

方铮脸色顿时黑了下来，连我老婆都毫不犹豫的点头，莫非老子的人品真的差到这种地步？

长平纤指狠狠戳了戳方铮的脑袋，嗔道：“少跟我幕这一套！别以为我看不出你心里那点鬼花样，你不就是要我饶了那女土匪吗？我偏不！”

方铮正色道：“虏儿，我跟你说真的，如果不是罗月娘，也许今日你和嫣然她们真的要成寡妇了，”

长平吓了一跳，哆嗦道：“你，你可别吓我，你，你有没有受伤？你现在没事吧？”

说着长平不停的打量着方铮全身，目光中一片紧张之色。

方铮心中一暖，沉声道：“我失踪的第二日，你们是不是在秦淮河边发现了一具特别像我的尸首？”

长平急忙点头。

“那就走了，那具尸首是罗月娘做给赵俊的幕后指使之人看的，没想到还是没能骗过你们，”

长平怒气冲冲的美眸此时一片迷茫。疑惑道：“到底是怎么回事？

温森只回来说了你的近况，却没说前因后果，到底哪个王八蛋要害你？

我去帮你把他给杀了！还那个赵俊是什么人？”

“赵俊是那晚绑架我的人，不过他只是颗棋子，他的身后肯定还有大人物，对于他，我自有安排。那晚赵俊将我敲晕之后，本来是要立马杀了我的，后来罗月娘阻止了他。甚至因为我，她与赵俊闹的很不愉快。可以说，我这条命是罗月娘救下的。身为我的妻子，你怎能对夫君的救命恩人下手呢？

长平闻言一楞，表情变幻莫测。很是复杂，良久，她才嘟着小嘴哼道：“原来她是你的救命恩人。哼！真奇怪，她与你素不相识，为何要救你？莫非她见你的第一眼便看上你了？”

方铮不高兴了，皱着眉道：“哎哎，怎么说话呢？你这话的意思莫非她不该救我？合着我那晚就该死在赵俊的刀下？你们都做了寡妇才高兴是吧？”

长平自觉失言，娇俏的吐了吐香舌，拉着方铮的手撒娇道：“好啦。人家说错了还不行嘛，既然罗月娘救了你一命，那她便是咱们方家的大恩人，我不叫冯仇刀攻山便是方铮一喜，心中直道，光这样还不够，你最好答应让她进方家的门。做我第五个老婆，这样才叫滴水之恩，涌泉相报”

“不过长平俏丽的大眼可爱的转了转，方铮吓得心一提，但凡什么话里有“不过”二字，事情通常会朝着不可测的方向转折，“不过，，今日我好不容易上山一趟，你得让那位女土匪哦，不。让咱们的恩人罗姑娘出来见上一面，老躲着我们算怎么回事呀？

我不是说了不攻山了么？”长平笑吟吟的提出了这个要求，漂亮的脸蛋上写满纯真和无辜，简直跟长乐小公主讨钱时的表情如出一辙。

这种表情很危险，方铮知道。长平与罗月娘照面，肯定不会如天官赐福般和谐，万一这俩女人一见面便当着这几千官兵的面打上了，你咬我的耳朵，我揪你的头发，他怎么劝架？伤了谁他都舍不得呀。

但凡脑子没病的男人，都不会答应这种明显是个圈套的要求。

方铮的脑子当然没病，于是他暂时成了聋子。

环顾四周，方铮装模作样的招呼着冯仇刀：“冯大哥，辛苦各位兄弟跑一趟了，真不好意思哈，事情结束了，咱们下工xち吧，今晚京城邀月楼。有一个算一个，我请客！”

冯仇刀惯来冷硬网毅的性格。此时也看出现场气氛不太妙，闻言难的机灵的点头附和道：“对对对。没事了，我们回京城，邀月楼好好喝几杯，不醉不归，”

说完冯仇刀大嘴一张，便待命令士兵收队下山。

谁知长平却笑了，笑得异卑妩媚动人，美艳无比，方铮看得一呆，猛吞口水，我这老婆才网被开发。便已如此娇媚入骨，再过几年，岂不是更不得了？我得赶紧找本练男人那话儿的武功秘籍来练练，否则将来被她吸成*人干，我找谁哭去？西门庆怎么死的？功力不够精纯呀！我当以西门前辈为反面教材才是。

长平笑过之后，不慌不忙的朝方铮身后眨了眨眼。

方铮回头一看，却见罗月娘已站在离他不足一丈的地方，目光平静的看着长平和他，眼中神色复杂，不知在想着什么。

二女终于见面，没有想象中的大打出手，也没有互相冷嘲热讽，长平与罗月娘只是静静的对望着，只不过二人表情不一。长平瞧着罗月娘的目光，有些许感激，些许好奇，更多的，则是嫉妒和猜疑。

如此美貌的女子，这样盯着我夫君瞧，他们之间真的清清白白？不用猜就知道，以方铮那雁过拔毛。粪过尝味的性子，罗月娘肯定被他占了便宜去，不然她现在也不会用这种直勾勾的幽怨眼神看着方铮了。只是不知他二人发展到了哪一步，这个该死的混蛋，居然真的勾搭了人家！家中已有四个老婆了，再来一个的话，院子怎么住得下？如此美貌的女子若被收入他房中，这个混蛋岂不是被她迷得屁颠儿屁颠儿的？以后他眼里还会有我们的存在么？

想到这里，长平暗暗咬牙，不行！死活不能让罗月娘进方家的门！

这个威胁太大了！

方铮吓了一跳，一见罗月娘他便没了主张，结结巴巴道："呃，，当家的，你，你怎么出来了？我"回京城去，你不用送了，咱们青山不改，绿，"

"你到底是什么人？"

面对数千虎视眈眈的官兵，罗月娘眼睛都没膘一下，直直的望定方铮，淡然问道。

长平哼了一声，闪过身形，挡在方铮和罗月娘之间，帮方铮皿答道：“我家夫君姓方名铮，乃钦封的驸马都尉，本宫的如意郎君，世袭忠勇侯，朝中二品大员，哼！”

说完长平还示威似的，双手抱住方铮的胳膊，抱得紧紧的，朝罗月娘高傲的扬起了小下巴。方铮丝毫挣脱不得，只好看着罗月娘干笑数声。

“原来你”你是方铮，原来你”你已有了家室”罗月娘闻言如遭雷击，娇弱的身躯摇晃了几下，脸色苍白，眼眶霎时便红了。

方铮见状大是心疼，赶忙补充道：“有家室不要紧，你可以当小老婆的，结过婚的男人更疼人”

“你闭嘴！”二女难得默契的同时叱喝道。

“你”你既已有了家室，为何还来招惹我？”罗月娘俏目含泪，活然欲泣。

方铮张口结舌，一时无言。

长平却不高兴了，出声道：“你说话注意点儿！谁招惹你啦？我夫君堂堂男子汉，有女人喜欢他很正常，你对他有意那是你的事儿，怎么能反过来说他招惹你呢？要不是看在你救过我夫君的份上”哼！”

“你”你放屁！”罗月娘受此污蔑，气得怒目圆睁，一股冲天的杀气赫然散出，双眼通红，死死盯住长平，大有含愤出手之意。

冯仇刀和长平身后的女侍卫们见状不妙，“呛”的一声，纷纷抽出兵刃，成半月型围住罗月娘，隐隐将方铮和长平挡在身后。

冯仇刀身旁一员副将暴喝道：“全军戒备！”

“略！”数千官兵令行禁止，动作一致的平端长矛弓箭，摆出防备势。

方铮大惊失色，忙叫道：“别冲动！大家都别冲动！有话好好说！”

长平和罗月娘同时冷哼一声。都没理他，像两只对峙的小雌虎似的。不服输的互相瞪着眼。

哎哟！这可要了我的老命了！

方铮急得团团转，浑身直冒冷汗。网网不是好好说着话吗？怎么一眨眼的工夫又翻脸了？女人果然是一种奇怪的动物，你永远都不知道她下“穿越之纨绔少爷VIP章节目录第二百二十六章二女争风现在的情势是，长平的侍卫，和冯仇刀的数千官兵一齐将兵刃对准了罗月娘，只要她稍有动作，一场恶斗便在所难免，罗月娘单挑几千人。不出意外的话，她绝无生望。就算搭上后面的二百土匪也没戏，他们死定了。

这可怎么办？场内杀气弥漫。激战一触即发，方铮额头的冷汗刷刷的往外冒，却呆呆的站着一动都不敢动，他甚至怕因为自己的动作不妥，而给女侍卫和官兵们造成了误会，以为是要他们动手的信号，那可就大事不妙了。当然，就算不动手，现在的情形也很不妙。

方铮求助的朝众人望去，却见人人面带杀机，当看到冯仇刀的脸上时，这个素来硬邦邦的汉子却不经意的朝他挤了挤眼。

咦？都这节骨眼儿了，老冯不会这么调皮吧？朝我挤眼啥意思？

挤得也忒难看了……方铮眨了眨眼，凝目再朝冯仇刀望去，却见冯仇刀脑袋微微往后一仰。双眼闭紧，然后又恢复了冷硬的模样，装作满面防备的盯着罗月娘。

如此明显的暗示，机灵如方铮者怎会看不懂？

方铮暗里乐了，看不出老冯一副道貌岸然的模样，鬼名堂也不少，真人不露相呀。若要化解日前剑拔弩张的紧张气氛，还非得用他这介。

办法不可，自己也是急昏了头，原本早该想到的。

于是，就在众人紧张对峙的气氛下，方铮忽然表情一变，面露痛苦，大叫一声“哎呀！”

然后双手紧紧捂着心脏部位，面色不知怎的变得潮红，额头的冷汗不住的冒出，最后他的身形摇摇欲坠，摇晃了几下后，像个为国流

尽了最后一滴鲜血的烈士一般，以一种无畏顽强，却又带着些许不甘的姿势，软软的瘫倒在长平的怀里。

众人见状大惊，长平和罗月娘当时便吓得懵住了，长平使劲搂着方铮摇晃着，惊恐的尖声叫道："你怎么了？混蛋！你别吓我啊！"

罗月娘也急得蹲下身子，伸出纤手便欲查看方铮的身子。

冯仇刀不失时机的做了个手势，数千官兵的戒备之势收了起来。

二女的手在方铮身上摸来摸去，急得满头香汗，却仍未找出什么原由来，不禁更加惶急。

软倒在长平怀里的方铮忽然呛咳了两声，缓慢而无神的睁开了双眼，面无血色的瞧着急得泪珠儿直落的二女。

长平见方铮醒来，不由大喜，急声道："混蛋！你怎么了？好好的怎么倒下去了？"

罗月娘英未说话，可她的一双眸子却一瞬不瞬的望着他，眼中的深情连瞎子都能看得明明白白。

方铮虚弱的挥了挥手，呛咳道："昨日"有刺客行刺，我虽躲过了他的致命一击，可胸口处"仍中了他一招'摧心掌"此刻"我经脉已断，怕是再无生望了，"

长平一楞，摧心掌？这是什么招？这家伙不会武功，他怎么知道中的是摧心掌？俏目含疑的看了看罗月娘。见罗月娘悲痛欲绝的朝她点了点头，证明确实有刺客行刺。

长平见她点头，心下不由大惊。低头一看，却见方铮又闭上了眼睛。吓得长平使劲摇晃着方铮的身子。

长平身边的侍卫们也吓得一片忙乱。纷纷围上前来，关注着方铮的情况。

只见方铮面色更加苍自，双眼紧闭。胸口起伏越来越弱，眼看一口气喘不上来，马上就要蹬腿儿了。众人更是吓得大惊失色。长平则干脆抱着方铮嚎啕大哭起来。

就在众人都以为方铮已断气了，纷纷抹泪悲痛之时，忽然方铮像诈尸似的，两眼又睁开了，众人吓得情不自禁往后一跳。

“咳咳，我，我还没死”生命力顽强的方大少爷继续交代着后事，他虚弱的喘息道：“我”我还有，最后一句话”

长平垂泪凄声道：“混蛋！你不能死！我们这就回京城去找大知，方铮貌似安慰的笑道：“不必了。你”听完我最后一句话”

“嗯，，你说吧。”长平啜泣道。

方铮抖索的抓住了长平和罗月娘的手，然后仿佛费尽力气似的将它们合在一起，接着上气不接下气的喘息道：“你们”你们要做好姐妹”这是我生平的最后一个”遗愿”

长平垂着眼泪急忙点头，罗月娘也默然无声的点着头。

方铮安慰的笑了，在她们握在一起的小手上拍了拍，虚弱的道：

“你们做了姐妹，我就放心了”以后月娘进了方家，要尊敬姐姐，宏儿你呢，要多让着妹妹，大家和睦相处，白头俏老，每月逢单日，由宿儿。嫣然陪寝，逢双日由月娘，凤姐小绿陪寝，每月月中和月末，来两次全国人民大团圆“嗯？”长平和罗月娘一边悲戚的哭泣，一边聆听方铮的遗言可她们越听越不对劲儿。

这，这像是遗言么？怎么听着跟未来荒淫生活计哉xち表似的?

再一看方铮的表情，却见他原本苍白的脸色，在说到房事安排时，已然变得通红，油尽灯枯，垂垂欲死的眼神早已荡然无存，换作了一片淫荡猥琐之色，不时还在长平和罗月娘高耸的胸脯上扫两眼，脑子里不知在勾勒着什么龌龊的画面，兴奋期盼之情，溢于言表。

二女见状顿时了然于胸，长平心中大怒，眼泪早已收住，冷冷开口道：“你不是要死了么？怎么说话说的这么顺溜了？”

“啊？咳咳，，回光返照，回光返照啊，我命不久矣，”方铮惊觉之后，立马又摆出一副要死不活。只剩一口气儿的模样：

“我我还有最后一个遗愿“去死吧！混蛋！”长平终于忍不住气得站起身来，狠狠在方铮的肚子上踩了一脚。

“啊静谧的山谷内传来方铮荡气回肠的惨叫声，中气十足，经久不绝。

“好！”罗月娘也气愕俏脸通红，难得的为长平的虐夫行为大声喝彩。

二女忽又惊觉此刻她们是敌对立场。实在不宜有这种默契，于是二女互瞪一眼，狠狠的哼了一声，各自扭过头去。

冯仇刀憋着笑大声喝道：“全军收队！恭迎方大人回京！”

病还没好，昨晚半夜又起床，码了一章。

防：微”微臣还有最后一个愿望”月”月票”烧给我”.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二十七章 方少回京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3-21 14:53:46 本章字数:4311

方铮还真的说走就毒，头也不回的往山下走去。

罗月娘满脸幽怨气愤的看着方铮的背影，俏目一红，晶莹的泪珠儿霎时溢满眼眶。

方铮走了两步，却忽然回过头来，朝罗月娘嘻嘻一笑道：“小对了，当家的，我住的那间房子给我留着，别让别人睡啊。我过些日子会再回来的”

罗月娘闻言一怔，幽怨之色忽然完全变作满脸喜悦，那充满怨妇味道的泪珠儿瞬间也不见了踪影，罗月娘朝着方铮呸了一声，翻了个娇俏的白眼，哼声道：“你爱回不回，我才懒得管你！”

方铮瞧着罗月娘那张充满喜悦的脸孔，心中一暖，嘴一张，便想告诉她，他已派了影子属下在匪窝外潜伏，择机劫走赵俊。

可转念一想，当着人家未婚妻的面，堂而皇之的通知她，我要劫走你的未婚夫，这个，是否不太妥当?

想到这里，方铮终究还是没有开口。

就当是赵俊自己走丢了吧，青龙山这么大，赵俊那家伙智商又那么低，走丢了很正常嘛。哎，我真是一个善良的人啊！

方铮独自走到山脚，长平和官兵们都在等他。

见方铮下山，长平迎上去，鼻子皱了皱，醋意盎然的道：“缠绵完了？又不是生离死别，至于这么依依不舍的吗？”

方铮一本正经的道：“胡说！谁说我跟她缠绵来着？我是在向她交代下一阶段青龙山打劫事业的发展方向。给兄弟们谋一个锦绣前程！”

长平哈哈大笑，轻轻踢了他一脚。嗔道：“你才胡说！十匪的锦绣前程是什么？还是土匪吧？”

方铮已到，数千官兵便向京城开拔而去。

路上方铮走到冯仇刀身边，挤眉弄眼的悄声道：“冯大哥，多亏你给我出的主意救场哈，不然这俩婆娘真掐起来，我可收拾不了，小弟这厢谢过了，”

谁知冯仇刀一翻白眼，瞧也不瞧方铮，嘴里喃喃道：“我什么都没做。这人干嘛要谢我？真奇怪，这人莫非有病？”

方铮愕然，看不出冯仇刀这个平素以冷硬铁血闻名的家伙，居然如此蔫儿坏，想必他年轻的时候也是个难缠的主儿”

行人浩浩幕荡走到徐州府城外时。天色已晚，冯仇刀传令全军就地扎营，待天明再行军。

徐州知府宋浩闻讯亲自出城迎接。当然，主要是拍方侯爷和公主殿下的马屁，并殷勤的请求公主殿下和驸马爷入城歇息，被方铮拒绝。宋知府拗不过方铮的坚持，只好随他去了，不过宋知府为官多年，是个八面玲珑的人物，见方铮和公主不肯入城，又命民夫抬来美酒肉食搞军，然后全城大小官员出动，朝着方铮大拍特拍马屁。

许久不曾享受过被人拍马屁滋味的方铮乐得眉开眼笑，连连夸赞徐州知府懂事，有前途，于是在一片互相吹捧声中，方铮笑眯眯却又不动声色的收下了不少官员送上的贿略，直恨得一旁的长平牙痒痒，官员们走后，长平便冲上去朝着方铮一阵狂风暴雨般的拳打脚踢，直揍得方铮哀叫连连，一想到今晚不大不小发了笔小财，方铮又觉得便是受了这顿拳脚也值，这叫什么？痛，并快乐着，”

第二日官兵开拔的时候，宋知府出来送行，并连声道歉，说前些日子不知被哪里来的贼人挖断了徐州府附近新修的官道，弄得要去京城还的绕一大圈路，宋知府表示会抓紧时间征调民夫抢修官道。

方铮面色赧赧，随即板着脸吩咐宋知府，不岭劳民伤财，官道断便断了，反正有别的路走，绕个***而已。有多大笑系。

宋知府满头雾水，又不便询问原由，只得连声答应下来。

回到京城时已是入夜时分，冯仇刀命五千龙武军回军营驻扎，又调了数百名士兵护送方铮和长平入城。

网到城门口时，便有士兵来报，城门处有人在迎接仙们一行。

方铮赶紧急走几步，却见黑乎乎的城墙吊桥下，一群人静静的站着不动，为首之人身材肥胖，个人微矮。方铮凝目望去，不由大喜，冲上前去大叫道："胖子！"

迎接方铮一行的正是福王胖子。听见方铮的声音，胖子顿时一个激灵，随即像只巨大的肉球一般，朝方铮滚了过来。

两人在吊桥下见了面，胖子见方铮安然无恙，不由小泪纵横，哭得那个委屈劲儿，直叫方铮心中也揪了一把辛酸泪。

"呜呜，方兄，你可算平安回来了！呜呜"胖子毫不讲究的用他造价昂贵的王袍衣袖擦着满脸的鼻涕眼泪。

"你若再不回来，我可就没了指望了呀！呜呜"

方铮奇怪的笑道："我离开京城也没几天呀，你表现得这么热情，至于么？"

胖子一边流眼泪一边拍着大腿叹道："你是不知道，你失踪之后，朝堂上简直是地龙翻身，鸡犬不宁呀"

长平在一边不满的插嘴道："你们非得站在城门楼子下叙旧么？

哥哥，天色已晚，你让我们回家先喘口气儿行吗？公公婆婆可还惦记着他呢。"

胖子一窒，忙道："那是应该。方兄，赶紧回家给伯父伯母报个平安，你这一遭可吓坏我们了，不管怎么说，平安就好，平安是福啊，

呵呵，咱们的事儿明日再说也一样。”

这时胖子身后的一群人见机窜了出来，热情如火的朝方铮和长平施礼。方铮一看，却见这些人都是朝中同僚，听说方侯爷平安回京，特来城门口迎接侯爷和公主大驾。

穿越之纨绔少爷VIP章节目录第二百二十七章方少回京”※边客与的跟众人打招呼。一边朝城门老尖，却发现山羲眦“黝黑。面容沉毅的年轻将军站在欢迎他的人群中，见方铮正奇怪的打量着他，这名将军面无表情的朝方铮拱手抱拳，凛然道：“末将秦重。

见过方将军！”

方铮一听有人称他为将军，顿时乐了，虚荣心大大满足，不由笑道：“哎，秦将军认识我？”

胖子在一旁愕然道：你不认识他？”

方铮挠了挠头，始终想不起自己什么时候认识这么一位将军，而且他干嘛称自己为将军呢？满朝官员，不是称方大人，便是称方侯爷，被人称方将军倒是头一回。

胖子见方铮茫然的神色，不禁叹息着摇头道：“悲哀呀！连你自己的属下都不认识，咱们这京城的城防可真够悬的”

“秦将军是我的属下？”方铮愕然问道。

胖子仍在叹气：“秦将军乃京城守备副将，而你，方将军，是父皇任命的京城守备将军，秦将军可不正是你的属下嘛”

方铮恍然的一拍额头，嘿！自从接过守备将军的职务以来，自己根本没上过心，所谓守备，更是连京城城防军的营地都没去过，一个手下的将士都不认识，老子这将军当得可真够马虎的。

再仔细打量了几眼秦重，方铮发现他对自己态度虽说够恭敬，可脸上表现出来的神色，却颇有些不以为然，眼中不时闪过的几分不屑，甚至还有一丝仇视的意味。

方铮一楞，暗忖道，我没得罪过他吧？这个叫秦重的家伙干嘛这副德性？莫非我无意中调戏过他老婆？不能够呀！本少爷很久没调戏

过妇女了”

接着方铮脑中灵光一闪，哎哟！秦重，他不是太子的心腹将领吗？潘尚书在天牢里给自己提供过一份太子军中势力的名单，其中好象就有秦重的名字。嘿，这倒巧了，他竟鬼使神差成了我的属下”

人数众多，方铮不及细想，眼神古怪的看了秦重一眼后，方铮便又跟下一位官员热情的打起了招呼。

行人互相打了个招呼便待进城。忽然一辆马车驶出城来，在他们面前停住，方铮和胖子一楞，接着便看见宫里的曹公公皱着眉，揉着腰。哎哟叫唤着从马车里爬了出来。

方铮愕然道：“哟，这不是曹公公吗？多日不见，您这身子骨儿可愈见硬朗了呀。”

胖子和武官员也赶紧笑着向曹公公打招呼。

曹公公恭敬的朝胖子行了礼，这才向方铮笑道：“硬朗什么呀！

坐个马车都差点儿把咱家这身老骨头给颠散架喽”

随即曹公公一脸喜色的道：“恭喜方侯爷，贺喜方侯爷，侯爷平安无事，实乃我华朝之福呀！日后侯爷必能加官晋爵，此乃福报也。”

方铮哈哈大笑，接着不动声色的塞了一张银票给他，低声道：

“不知公公出宫是为了曹公公接过银票，老脸笑得像一朵绽放的菊花，对方铮更是客气了几分，闻言笑道：“奉皇上口谕。方侯爷进京之后，即刻入宫面圣，不的怠慢。”

方铮一楞，为难的看了长平一眼。讷讷道：“可是”我还没回家呢。总得先拜望一下老父老母再进宫吧”

长平在旁边一嘟嘴道：“就是，父皇一点都不体谅人家，都还没入城呢，就急着宣他进宫，有什么事儿明天再说不行吗？”

曹公公陪笑道：“这个”咱家也是奉的皇上旨意，侯爷就别让咱家为难了，您还没进城便蒙万岁爷宠召，这可是别的大臣求都求之不得的恩典呐，进宫面圣其实也就一会儿的事，用不了多久便出来了”

方铮叹了口气道：“得了，进宫吧，谁叫他是我老丈人呢”

于是方铮辞别了众位来迎接他的官员，又让长平和胖子先行回府，方铮便上了曹公公的马车入了京城。

掀开马车的车帘，看着京城内熟悉的大街小巷，方铮禁不住热泪盈眶。

老子终于活着回来了！自从上次被罗月娘那小娘们儿敲了闷棍被带出城，不知不觉已有半月，虽说只有半月，如今再踏京城，方铮竟有恍如隔世之感。此刻感慨良多，一时喘嘘不已。

曹公公也坐在马车里，笑眯眯的对方铮道：“侯爷这次失踪，可谓历经艰险，不过好在好人自有福报。来日侯爷必将更受皇上恩宠，有的大臣在朝堂之中熬了一辈子，头发胡子都白了，也未必能有侯爷今日之荣耀，侯爷入朝还不到一年，已然是国之柱臣，很是难得呀，正所谓‘沙滩一躺才半载，今日浪打我翻身”侯爷端的官运亨通呀”

方铮喜滋滋的听着曹公公的奉承，乐得眉开眼笑，闻言惊奇道：

“哟，看不出曹公公是个文化人呀。居然懂作诗？”

曹公公矜持的笑了笑：“略懂。”

方铮砸摸了一会儿，忽然面色一沉。道：“哎，曹公公，不对呀，你不觉得这句诗是形容王八的吗？”

呃，上面跟罗月娘的一段对话。典自网络某非主流的经典伤感句子。当时看了把我笑得趴在地上打了好几个滚，今天实在忍不住了，拿来恶搞一下……咳咳，我又不庄重了。

常言道：病来如山倒，病去如抽丝。这会儿我正抽着丝呢，病情两日间反复了好几次，实在令人苦不堪言”不过我还是尽自己最大的努力在码字，看在我如此卖老命的份上，来几张票票吧”

最近天气不太正常，乍暖乍寒，诸友注意加衣保暖，各位当以本人为反面教材，勿重蹈本人之覆辙，切记切记。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二十八章 易储之意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3-21 14:54:08 本章字数:3941

二人走到一处僻静无人的地方。范瑞笑道：“这些大臣们倒也有趣”。

太子摇头道：“先生何必说得如此含蓄？这些人简直是蠢笨如猪！

明知孤还未与福王撕破脸，他竟当着孤的面对福王说三道四，真不知他这官儿是怎么当上来的，”

范瑞笑道：“太子心里明白就成，今日正好趁着刮斥郭大人的机会。为殿下赢得个好口碑。

随即范瑞面容一肃，低声禀道：“殿下，方铮，回京了。”

太子一皱眉，沉声道：“什么时候的事？”

“今晚入夜进的京，还没回府便被皇上宣入了禁宫。

太子脸上忽然有了一种如释重负的表情：“他活着回来就好，朝堂和民间有谣言说是孤暗中害死了方铮。现在谣言不攻自破，孤做事也不必缚手缚脚了。

范瑞忙道：“殿下也不可大意。方铮回京，对殿下也是利弊参半的事，他一回来，殿下于朝堂之上便多了一个敌人与您抗衡，如今虽说朝中半数大臣与您站到了一起，可皇上肯定不愿意看到这种一面到的局势。方铮回来，皇上必将对朝局还会另作调整，在您正式即位以前。

皇上不会让您在朝中的势力太过膨胀的。”

太子闻言，阴柔的俊脸闪过浓浓的恨意，嘴张了张，终于忍住，什么都没说。

范瑞将太子的神态看在眼中小心的道：“殿下，如今的局势比以前复杂了，方铮掌督察百官之权，福王入主吏部，这倒罢了，最头疼的是。寿王和英王两位王爷也回了京城。明显是想在这皇位交接之时分一杯羹，殿下的储君之位太过显眼，凯觎它的人太多，殿下不可不防啊！”

太子脸色更加阴沉了，怒声道：“孤乃嫡长子，正宫所出，太子之位是父皇十年前便定下了，这个位子本来就是我的！他们凭什么跟我

争！这帮无耻柬鄙之人！”

范瑞叹了口气道：“可问题是。如今皇上的态度也很不明朗啊！寿王和英王未奉诏命便私自入京，按我朝律令来说，藩王私自入京以谋反论处，可他们对外却说什么回京养病，皇上知道后只是斥责了一番，并未命他们回藩地，皇上这是有深意啊！恐怕外面的传言不虚，皇上也许真有易储之心也未定。殿下别忘了，潘逆造反那晚，您深夜入神策军营，强自弹压刘长生按兵不动。天下没有不透风的墙，皇上虽说没抓到您的证据，可这事儿也成了皇上心中的一狠毒刺，若不拔除，日夜难安呀”

太子闻言脸色变得惨白，手脚霎时变得冰凉无比，是啊，最是无情帝王家，自古帝王家父子兄弟相残的事还少吗？被自己寄予厚望的太子暗中捅刀子，哪个皇帝能接受得了？哪怕皇帝手中没有足够的证据，可只需心中一直存在着怀疑，他这个太子就算当到头了，皇帝是绝不可能让这么一个心肠歹毒的人来接自己的皇位的。

镇压潘逆叛乱之后，福王入吏部。方铮掌大权，寿王和英王未奉诏便私自入京，皇上也是睁一眼闭一眼，这些迹象加起来，足以说明皇上对他已心生嫌隙，恐怕真有易储之意了。

怎么办？失去了太子这道耀眼的光环，他还是他么？金钱，名利，权势，美女，这些他现在所拥有的东西，一样样的离他而去，习惯了象牙塔中豪奢风光的生活，失去一切后。他还怎么活下去？他还有什么信念活下去？

伺机像潘文远一样仓促起事？还是忍住一口气，谋定而后动？

喧嚣笑闹的并殿屏风后，太子和范瑞陷入了沉思。

西宫门的禁卫仍如往常一般森严。

方铮下了马车，望着两扇高大厚实的实铁打造的宫门，叹了口气，喃喃道：“上次进宫后出来，莫名其妙被绑了票，这回不会又出什么么蛾子了吧？”

想想还是不放心，方铮赶紧拉住曹公公的手，又塞给他一张银票，笑道：“烦劳公公派个人去我府上一趟。请长平公主把我家的杀手哥哥给我派过来等在这里，我是国之耍器呀，可不能再被人绑了，再绑我就再没面子活下去了，”

曹公公毫不客气的收下银票。露出菊花般满是褶子的笑容，殷勤道：“侯爷不必挂怀，皇上有旨。已给您调派了十几名禁中高手，还有三百名禁军精锐，随时贴身保护侯爷的安全，这还不止呢，长平公主殿下也调拨了二百名女侍卫，即刻便到宫门外等您，侯爷就把心放肚子里吧，您在京城内的安全，从此万无一失了。

方铮闻言大喜，这下威风了。身边五百来号人，以后可以拎着鸟笼子在京城的地面上横冲直闯了，谁敢有意见，痛扁之！几百号人簇拥着他，在大街上调戏良家妇女，想必妇女同胞们应该不敢反抗吧？耍她们摆什么姿势，她们就得摆什么姿势。姿势不标准的，我还不调戏了，直接叫下一位，见曹公公正将他送的银票往袖中收去，方铮不觉有些肉疼，回了几句话就得了一百两，这老家伙捞银子也太不要脸了，你为什么就不能向廉洁如豆腐的我多学学呢？

曹公公说完朝方铮拱手笑道：“方侯穿越之纨绔少爷VIP章节目录第二百二十八章易储之意”写门凡到，您认识路。咱家就不带您讲去了。哎哟，测巾门 7 可把咱家这身老骨头颠散喽，咱家得去号房躺一会儿，怠慢了，咱家先告退。”

方铮笑着点点头，连道公公辛苦。然后便独自朝宫门走去！走了几步忽然醒过味儿来，一拍大腿。急忙回头大喊道：“哎，曹公公，那三百禁军，还有那大内高手，谁给他们发工资啊？要我发我可不干啊！我情愿再被人绑一次”

卓公公早已没了踪影。方铮悻悻的回过头，靠！又被人算计了！

随便掐掐手指，每个月就得多开支上千两银子，我家就算是华朝首富，也经不起这么折腾呀，看来以后得想想法子捞钱，上了一趟土匪山下来。不知不觉自己好象又变穿了，赚钱一事已迫在眉睫。

进了皇宫外城的宫门，望着眼前林立的大小宫殿，在夜色下仍显得威严肃穆，巍峨之中又带着一股让人从心底产生敬畏的皇家贵气，方铮心中难捺激动之情，这天下权势财富最为集中的地方，老子终于又回来了！一别半月，恍如隔世，乍入繁华，怎能不教人如进天堂?

方铮脸上笑得乐开了花，心情也忽然变得好极了。抓紧时间跟皇上打完招呼，随便哈拉几句，赶紧回家去，爹娘，大小老婆们都在家等着自己呢。

想到这里，方铮像只快乐的小鸟一般，独自飞快的朝御书房狂奔而去。口中还轻快的大叫道："皇上老爷子，微臣小婿我回来啦！我来看您咖…"

喜悦而奔放的声音在***通亮的皇宫广场上回荡不绝，几只栖落宫殿顶上的寒鸦被惊得扑扇着翅膀冲天而起，惊惶飞向不知名的远方。

御书房内，皇上神情颇有些激动的打量着方铮，满是皱纹的老脸如被春风吹拂过一般，舒展开来。

方铮这个平素毫无正经，刁钻油滑的年轻人，他的失踪却牵动了太多人的心，甚至包括这位高高在上的九五至尊。

方铮目光激动的望着皇上，未语人先哭，恸然集枪道："皇上，呜呜，您可算活看见到微臣了，"

"嗯？"皇上闻言面色不善。

"啊！微臣说错了，微臣可算活看见到您了"呜呜"

"呵呵，平安回来就好，平安就好！"皇上轻捋长须，开怀大笑。

方铮见皇上如此开心，赶紧不失时机的哭嚎道："皇上，微臣这次可是九死一生，九死一生呐！朝廷是不是该给微臣点儿补助？十万八万都行"

皇上开怀的笑声像被人掐住脖子似的，顿时止住了，龙颜涨成猪肝色，气得呛咳不已，捂着胸口指着方铮直哆嗦。

方铮一脸担心道："皇上，您没事吧？您别激动呀"

皇上闻言只觉三尸神暴跳，乍见方铮的喜悦早已荡然无存，现在只恨不得将这家伙拉出去重责一百廷杖才好，网一见面就要银子，臣子做到他这地步，也算光宗耀祖了。

皇上平复了呼吸，没接他话茬儿。将脸一板，狠狠瞪了他一眼，不阴不阳的道："你可舍得回京了？联听说你在青龙山混得可谓是风生水起。很是威风呀，这么早回来干嘛？"

方铮听皇上语气不善，心中暗叫糟糕，我这才网进城，皇上不会就打算跟我算后帐吧？朝廷命官改行当土匪，这说出去不大不小也是桩，罪名？

小心翼翼的瞧了瞧皇上的脸色，见他面色沉静，嘴角却噙着几分耐人寻味的笑意，方铮不由心下更迷茫了。老爷子这啥意思呢？

方铮陪着笑道："皇上，微臣这土匪是当着好玩的，微臣被绑上山。怕被土匪们虐待，所以才虚与委蛇，横竖在山上无聊得紧，凑合着打发下日子，顺便做点儿当官时不方便做的事"

皇上这下奇怪了："你当了官还有什么不方便做的事吗？"

方铮拍着大腿道："不安便做的事太多了！我理想中的生活完全跟这不一样，"

"哦？那你理想中的生活是什么？"皇上的语气阴恻恻的，颇有几分不善。

方铮浑然未觉，闻言兴奋的舔了舔嘴唇，仰着脑袋作憧憬状，两眼散发出向往的光芒："我理想中的生活，就是每天挑一担大粪上街，看谁不顺眼就里面给他泼一瓢"

皇上大怒："你这是什么混帐理想？"

方铮一惊，忙低眉顺目道："微臣销了，"

皇上叹口气道："你这次失踪。大家都很担心，以后你当凡事小心谨慎，莫再着了别人的道才是，且不说朝廷和百姓需要你效力的大话，说话做事之前，你多想想联的忘儿。这些日子，真苦了她了，你可得好生待她才是方铮老老实实恭声应是。

“绑你的那人，听说你已找到了，押回京城了吗？”

“估计快了，微臣已交代了温森，暗中将他弄出匪窝，押送京城。”

皇上眼中闪过几分逼人的精光。语气阴森道：“押回京城后，你与影子务必将其严加看管，当心他被人灭口，抓紧时间日夜审讯，查出谁是此事的幕后主使，联必将他严惩！”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二十九章 侯爷回府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3-21 14:54:38 本章字数:9537

斑过在青龙山与赵俊的几日相外，方铮多少对他有了削”炮知道。要想撬开赵俊的嘴，实在是很容易的一件事，自己当时没撬开，主要是担心罗月娘的反应，毕竟在她眼皮子底下审赵俊，有点说不过去。

打狗也得看主人嘛，更何况是她的未婚夫?

不过赵俊若进了影子的营地。那就由不得他不张嘴了，方铮听温森介绍过，影子成员的练课程中。有一门必修课，那就是审讯和反审讯。在不把人弄死的前提下，从犯人口中获得想要的情报，这一点，想必影子上下颇有心得。

至于罗月娘发现她的未婚夫失踪后会有什么表现，那就没办法顾及了。方铮不可能为了照顾她的情绪，而傻得放过挖出幕后主使的机会，赵俊既已卷入了这介，漩涡，能不能脱身就由不得他自己了。

“方铮，你被人绑票一事，从头到尾你最清楚，你觉得，何人最有嫌疑？”皇上见方铮默然不语，开口问道。

方铮笑道：“皇上，您这不是难为微臣嘛，这事儿任栽到谁头上，都是泼天大祸，微臣可不敢乱说，若然冤枉了好人，微臣的罪过可就大了。”

皇上见方铮说话如此沉稳，不由欣慰的点点头，唷叹道：“到底经一事，长一智啊！联很欣慰，你比以前沉稳多了，还知道不连累无辜，很好！”

方铮被皇上夸得眉开眼笑，有点找不着北，闻言得意的道：“那是。微臣多精明的人呐，万一冤枉了别人，别人一不高兴找我赔钱，我岂不赔死了？亏本儿的买卖我可不干”

“你，你这个，”皇上闻言气得胡须乱抖，指着方铮的鼻子怒道：“联网才说错了，你仍跟以前一样混帐透顶，没救了！”

方铮赶紧又是一副低眉顺目的可怜模样。天威难测，天威难测呀！我又哪儿说错话了？

好在皇上早已习惯方铮不着调的说话方式，没跟他太过计较，瞪了他一眼后，继续道：“联问你，你与寿王是否相识？”

“兽王？”方铮大愕，啥意思？皇上也是穿越士人？而且还是网游穿？

皇上见方铮眼珠骨碌直转，就知道他不知想到什么地方去了，不由深深叹了口气，无力的道：“寿王，长寿的寿！联的第二皇子，你那脑子到底怎么长的？”

方铮恍然，赶紧笑道；“不认识。微臣入朝时间虽说有半年，可皇上的皇子，微臣只认识太子，福王和泰王。”

皇上点了点头。道：“联想你也不认识，寿王乃后宫淑妃所出，自小喜武厌文，故而联待他成年后，命他去兴庆府监军，并将兴庆府划为他的藩地。不过他只有监军之责。并无领军之权”

方铮离京日久，现在都快深夜了，还没回家，这会儿皇上却跟他扯起了寿王，方铮不由有些莫名其妙。忍不住插嘴道：“皇上”您说的这些，跟微臣有何关系？”

有何关系？关系大着呢！皇上斜睨了他一眼，见他一副心神不属的模样，分明是急着回家了。皇上摇摇头，失笑道：“倒是联疏忽了，罢了，你先回去，改日联再与你细说，你测回京，这几日就在家歇息吧，暂时不必上朝。多陪陪宏儿。莫委屈了她，否则联必不饶你。”

方铮闻言大喜，忙不迭的向皇上磕头告退。

举步欲退时，皇上忽然道：“方铮”虽然联一直不愿服老，但联不得不承认，联真的老了。近来联的身子愈加不适，怕是来日无多。而宫闱之中，夺嫡争位之斗，也将愈演愈烈，联希望你在这场争斗中能把持住自己，小心谨慎，莫要将你方家，无病还有毖儿带进了绝路。联有五子三女，都是联的骨血。这些话只能对你说一次，言尽于此。你，，好自为之吧。”

方铮闻言心中一惊，错愕之下猛然抬头，却见皇上坐在御书房的椅子上闭目不语，他的头发胡子已经变的苍白，满是皱纹和老人斑的面容充满了疲惫和心力憔悴，整个人尽显老态龙钟之相，像一只负重爬坡的老牛，使尽了全身的力气，却怎么也爬不上那道徒坡，只得无力的趴在坡中，拼命的喘息着为数不多的空气。

方铮见状心中不由一酸，眼眶渐渐红了。

眼前这位皇上，也许在大多数人眼中是个昏庸的皇帝，是咋小老糊涂。是个冷血的杀人不眨眼的刽子手。但无可否认，他对方铮实在可称的上皇恩浩荡了，可能方铮的脾气与他投缘，也可能他从方铮这里享受到了从不曾有过的儿女亲情，总之，他待方铮的好，甚至超过了对他任何一个皇子，尽管方铮经常在他面前没大没小，肆意玩闹，还时常闯点小祸，可皇上从未重责过他，就像看着一个恶作剧的小孩子似的，口头责骂几句后就不再追究。

在方铮眼里，他其实并非高高在上的皇帝，天下共主，他只是一介。

可怜的，孤独的老人而已，这个老人过于威严，吓得他的子女都不敢太过接近他，也只有方铮这种任嘛事不懂的毛头小子才敢在他面前笑笑闹闹。现在这位老人已到了风烛残年，他只能像现在这样，一个人静静的坐在御书房里，一天天倒数着死亡来临的日子”

想到这里，方铮心中更加酸楚。生平第一次，他恭恭敬敬的跪在御书房的红地毯上，以无比的诚心朝皇上磕了三介。头，哽咽着

道："皇上。不，岳父，您多保重身子，我和宿儿没事会常来宫里看您，陪您喝喝小酒，下下…"

皇上睁开眼，笑了笑，没有说话。随意挥了挥手，然后满脸疲惫的闭上了眼。

走出御书房，方铮心中仍然沉重无比。皇上的身子眼看一日不如一日了，而朝中的乱局继潘尚书之后，又开始渐渐抬头，宫闱之中又是一番龙争虎斗，自己在朝堂的位置可以说是举足轻重，可以想象，他既是各方争相拉拢的对象，也是各方针对排挤的目标。权力这东西是一块巨大的诱人的蛋糕，为了让自己多吃一口，上至太子，下至不入流的臣工。谁都会不择手段，届时自己又该如何自处?

临走时皇上说的那番话，寓意颇为深剪，似在警告他什么，又像在鼓励他什么，何去何从，怎么站队。这是个大问题，站错了，整个方家的身家性命可就全完了。

仰望夜空，方铮重重叹了口气。如果一直待在青龙山该多好，每天喝酒吃肉，顺便打打劫，这是神仙日子呀！现在网回京城，回家的喜悦之情还没到高潮呢，进一趟宫出来，心情便开始低落了。

耷拉着脑袋，方铮走到了西宫门，由于他是禁百旧公，禁军十兵今都认识他，丑方侯爷出来。十兵们连晒狸。

忙殷勤的打开了宫门，毕恭毕敬的将方铮送出了宫门外。随即"砰"的一声，沉重厚实的宫门又重新关上了。

方铮心不在焉的抬头，一看吓一跳，只见西宫门外宽阔的广场上，数百条人影，排着整齐的队列，顶着广场上凛冽的寒风，一言不发的站立不动。眼睛都不眨的齐齐望着方铮。

方铮吓得嗖的朝后急退几步。背靠着宫门，大惊道："打打劫?我，我可没钱啊，住这皇宫里面的主儿可能有，我帮你们问问"

说完方铮一转身，便待叫开宫门躲进去。

这时一个女子的声音脆声道："驸马牟，什么打劫？您在说什么呢？"

方铮一楞，凝目望去，原来是长平身边的女侍卫统领，方铮不由松了一口气，接着有点恼羞成怒："我说你们倒是早点出声儿呀！一动不动的站在那里，把我活活吓死了谁管？"

女统领没搭他话茬儿，走上前几步抱拳道："奉皇上和公主殿下之命。属下一共男女侍卫五百名，调拨驸马爷身边，贴身护卫驸马爷的安全。另外还有禁中高手十二名，负责暗中保护驸马爷。"

方铮闻言乐得哈哈一笑，五百名手下，十几名大内高手，以后岂不是可以在大街上像只螃蟹似的横着走了？

想到这里，方侯爷不禁意气风发，牵过长平给他准备好的高头大马。一偏身骑了上去，威风凛凛的一挥手，大喝道："目标，方府，出发！"

女统领看着骑在马上洋洋自得的方铮，眼中闪过几分笑意。然后犹豫了一下，道："驸马爷，属下建议您最好利骑马"

"为什么？"

"您骑在马上目标太大，很容易成为刺客射杀的活靶子，"

话未说完，方铮吓得脖子一缩。惊惧而机警的四下环顾，然后便反应飞快的在马上将身子一趴，接着像一滩软粘浓稠的大鼻涕似的，从马背上流淌了下来。没错，"流淌"

落了地的方铮满面惊恐，擦着额头的冷汗，庆幸的抚着扑通直跳的小心肝，干笑道："得亏你提醒的早呀，不然本驸马爷岂不是要被人射在墙上了？万幸，万幸！"

说完方铮随手指了指一名男侍卫，道："你，你过来，本侯爷赏你替我骑马，快上去，少罗嗦！"

"

众人将惜命如金的方侯爷围在中间。浩浩荡荡行到方府门前。

方府门前，硕大的"忠勇侯府"的金字牌匾下悬挂着两对大红灯笼。门前的小广场上，方府所有的下人们站得整整齐齐，神情激动的望着离家失踪多日的少爷。府前中门大开，大门槛外，打扮得靓丽而

又不失端庄的四个夫人正静静的站着。除了长平外，三位美人泪眼婆娑，梨花带雨，不停的擦拭着眼角的泪水。长平搂着嫣然和小绿的香肩，低声安慰着她们，不时还抽空狠狠瞪方铮一眼。

方铮从侍卫的重重包围中探出头来。左右扫了几眼后，贼兮兮的一笑，随即风骚至极的朝老婆们和众下人挥手道："嗨，大家有没有想我呀？"

如同运动员听到了发令枪响一样，众下人欢呼一声，一齐朝他涌了过来，然后抓手的抓手，抓脚的抓脚，最后一齐使力，将方铮扔至半空，抛上抛下。

方铮吓得哇哇大叫："又来这招？我靠！你们快把我放下"别把我抛上去就不管我了，我信不过你们的人品啊，"

这些日子来，方府的下人们担足了心事xち老爷只有这么一个独生子。失踪数日也没见回来，天知道盛极一时的方家会不会从此垮掉？虽说四位少夫人勇敢的将方家的重担扛了起来，将里里外外的事情打理得井井有条。可是在这个男尊女卑的时代里，女人再能干，也当不了一个家庭的顶梁柱呀。

如今天可怜见，少爷终于归家了！连日来死气沉沉的方家，终于又重新焕发出生机，怎能不教人欣喜若狂？

众人笑闹了许久，这才将方铮放下来，落了地的方铮面色苍白，浑身直打摆子，双目无神，嘴里喃喃道："太过分了，太过分了老子有恐高症你们不知道吗？我要处分你们"

头晕晕的还没醒过神来，又有几道软香温玉缠绕住自己，她们将他抱得死死的，香啧啧的娇躯如同绕指柔，将方铮的心神萦绕得意乱神迷。

方铮心中一暖，双手伸展，将几位老婆一齐搂入怀中，笑道："老婆们，这些日子辛苦你们了，"

众女闻言，顿时哇的一声一齐哭出声来。万千辛酸，委屈。还有对这个没良心的人的思念，全在泪水中倾泄而出。

方铮失踪，朝堂大乱，方家更是大乱，方家二老相继病倒，四女扛起了维持方家的重任，心中背负着沉重的心事，还得起早贪黑，任劳任怨的操持方家内外的家事，商事，不说苦，不说累，心中唯一的信念，便是期望那个没良心的人平安回来。

如今他终于回来，多日的委屈。辛苦和思想一齐涌上心头，众女终于忍不住当着下人们的面，趴在方铮的肩头大哭起来。

方铮见老婆们都哭了，不由慌了神，赶紧忙着安慰这介”安慰那个。顺便不着痕迹的在老婆们身上揩点油，吃点清淡小豆腐，惹得众女哭又不是，笑又不是，纷纷捶打着他的胸膛，娇嗔不已。

在众人的簇拥下，方大少爷昂首挺胸的绕过琉璃镶顶的福寿照壁，前院之中，方老爷和方夫人互相搀扶着，正站在前厅门外，面带病容却仍笑吟吟的看着方铮。

方铮面容一整，赶忙肃了肃衣冠，急走几步，在二老面前一撩衣摆，跪了下来。

众女见方铮跪拜，她们也忙跟着跪下去。

方铮悲声道；“爹娘，孩儿不孝。累及爹娘病到，万死啊！”

方老爷神情颇有几分激动，目光泛泪，却呵呵笑道：“回来就好，回来就好啊！万金难买平安，铮儿是有福之人，方家祖宗保佑啊！”

方夫人不停的拭泪，哽咽道：“你这个没良心的小混蛋！真把爹娘急死了！这些日子若非几位儿媳里外操持，方家差点就垮了，以后你可的待她们好些，否则为娘我必不饶你！”

说完还不鼻恨，又狠狠在方铮的胳膊上掐了一把，掐得方铮直咧嘴。

长平见状心疼了，赶紧在一旁扶住婆婆，撒娇道：“婆婆小心身子。您大病初愈，穿越之纨绔少爷VIP章节目录第二百二十九章侯爷回府时已深夜，众人于是简单的收拾了一下便各自睡去了，方老爷心情大好，睡去之前当即宣布，方家明日大宴宾客，庆祝方铮平安归

来，并将请城内有名的戏班杂要把府内搭台，热热闹闹大贺三天。众下人闻言又是一阵欢呼。

方铮在众女的簇拥下回到小院，下人早已放好了水，众女一齐笑着将他推进厢房洗澡。

方铮一边洗一边贼眉鼠眼打着算盘，四个老婆都在，今儿又是小别胜新婚，嘿嘿，山上存了多日的存货。今晚可得全交出去，问题是，谁先谁后呢？哎呀，这个很难解决呀。

长平是老大，当然愣她先来。然后是嫣然，嗯，凤姐和小绿今晚办不办她们呢？纠结呀，烦恼呀！其实长平只需发句话，大家全都滚在一张床上，老子来

Chapter_37

个一龙戏四凤，管它先办谁后办谁，全都雨露均沾，岂不省事多了？

不过依众女的性子，床上共侍一夫的事儿，她们必然死活也不愿意的。毕竟女子脸皮太薄，怎么敢当着别的女子的面与夫君欢好？

方铮泡在澡盆里哀声叹气，老婆们的思想还是不够解放呀，一龙戏四凤的美好愿望，不知何年何月得偿所望，”

洗去一身风尘，方铮神清气爽的回到卧房，发现凤姐和小绿已不在。房内只剩下长平和嫣然。

方铮搓了搓手，淫笑道：“嘿嘿，二位娘子，天色不早，咱们歇息了吧，来来来，上床脱衣，为夫给你们看看相，摸摸骨，算算子嗣”

长平和嫣然俏脸一红，嫣然羞红着脸垂头不语，长平轻轻呸了一声，嗔道：“不正经的混蛋！山上那个女土匪的便宜还没占够，现在又来占咱们的便宜嫣然掩嘴轻笑了一声，道：“夫君。你”你真跟那个女土匪有什么瓜葛吗？”

这个问题实在很不好回答呀！

方铮为难的看着她们，讷讷道：“呃，我若说我和她是清白的，你们肯定不信吧？”

谁知长平认真的一点头，道：“信！只要你说的，我们都信！”

嫣然也在一旁点头附氟“啊？这样你们就信了？”方铮大出意料，随即不高兴的道：“你们怎么这么容易轻信别人呢？外面世道人心险恶，空口白牙的，一张嘴翻来覆去颠倒黑白，不多长几个心眼儿，以后被人骗了怎么办，”

长平冷不丁开口打断了方铮活滴不绝的口水，忽然问道：“这么说。你和那女土匪之间并不清白？”

“那当然！”方铮脱口而出。随即吓得浑身一哆嗦，靠！说漏嘴了！

再看二女，神色皆有些不善。方铮心中不由哀叹数声，罗月娘啊，你的人品不好啊，我的老婆们好象都不太接受你啊”

若罗月娘听到方铮心里的话，不知会不会气得吐血，谁知长平的小）脸阴沉了一会儿后。又马上舒展开来，转而换上一副妩媚至极的模样，还不停的朝方铮抛了几个青涩的小媚眼，勾得方铮胸腔一阵紧缩，心中暗自提高了警惧。

公主老婆的媚眼，可不是那么好享受的，此老婆必有后招。

半晌之后，长平风情万种的开口道：“夫君”

声音软软糯糯，嗲嗲甜甜，听得方铮两腿一软，不由自主的朝桌子底下瘫过去。

“夫君你说，妾身和嫣然，美不美？”长平仍不停的抛着媚眼，用魅惑的声音问道。

说着，长平还有意无意的将衣衫解开了些许，露出里面水湖绿色的小肚兜儿，一抹雪白粉嫩的肌肤。在方铮的视线中若隐若现，慑人心魂。

再一瞧嫣然，发现她也貌似无意的将衣衫解开少许，跟长平一样，露出了深红色的肚兜儿，只是可能她没做过诱惑男人的事儿，所以此刻她虽吃吃的低笑着，俏脸却已红得像煮熟了的虾米似的。

方铮吞了口口水，心旌摇荡不定。这俩老婆搞什么名堂？莫非今晚双飞有戏？

想到这里，方铮两眼一亮，眼中流露出色眯眯的目光，忙不迭点头道：“美，你们俩都美小生何德何能，竟然有此双飞的福份，呃。渤背了，竟然有娶你们为妻的福份，实在是前世修来的呀”

长平闻言满意的一笑，接着用软软的带着诱惑的声音道：“夫君你不是说过，最喜欢我和嫣然共侍一夫吗？那么，今晚，你可愿意哇！真的有戏啊！方铮激动的热泪盈眶，多年媳妇熬成婆，多年单飞变双飞，今晚，必将是销魂的一晚，必将是要写进回忆录的一晓…方铮忙淫笑着点头道：“愿意。当然愿意！”

谁知长平俏脸一板，解开少许的衣襟又收拢了起来，冷冷道：“愿意的话，那你得答应咱们，以后不准见那罗月娘！更不准提收她入房的事！”

“啊？”方铮傻眼了，如同一盆冰水当头浇下，万念俱灰。

再一看嫣然，却见她俏脸通红，垂头轻笑个不停。

这下方铮明白了，俩老婆玩这出美人计，原来是为了罗月娘。

这个条件太苛玄，不行！打死都不能答应！老子不把那罗月娘娶回家里，怎么报答她的救命之恩？这个城下之盟不能签！

“怎么样？答应吗？”长平又笑吟吟的问道。

方铮面色忽然变得呆滞，像个白痴似的定定望着长平，接着脑袋摇的像拨浪鼓似的。

长平见他不答应，柳眉一竖。便待发作，嫣然赶紧轻轻朝她摇了摇头。

长平怒哼一声，随即又开始妩媚的诱惑方铮道：“夫君可得想清楚哦，我和嫣然也算是绝色美人。我们共侍一夫，你不喜欢吗？”

方铮表情立马变得色眯眯，小鸡啄米似的使劲点头。

“那你答应不再见那罗月娘了吗？”

方铮顿时表情恢复了呆滞，拨浪鼓般摇头。

“二女侍一夫哦，”

方铮色笑点头。

“不见女土匪哦。”

方铮呆滞摇头。

“二女侍一夫哦“不见女土匪以平不算字数一…不知哪位仁兄这么看得起在下，居然投了凹张xち万 2 千字的催更票，简直太坏了，，馋巴巴的瞧两眼，唉，您还是收回去吧，我实在是没那福份拿呀。

（未完待续我是分割符穿越之纨绔少爷VIP章节目录第二百二十二章英雄救美“皇上！皇上！大事不好啦！”

皇宫的御书房内，温森气喘吁吁，连滚带爬的冲到皇上面前，跪下大呼道。

皇上正在看书，见温森一副惶急惊恐的神色，不由皱了皱眉，沉声道："慌什么！你的顶头上司方铮失踪的那一次，也没见你慌成这样，哼！不成体统！"

温森吓得脸色一白，赶紧整了整衣裳，面容肃然的拜道："禀皇上。微臣幸不辱命，找到方铮方大人了！"

"什么？"皇上闻言惊喜交加。手中的书掉落桌案的一方端砚内亦浑然未觉。

"否说一次，你找到方铮了？"皇上面带喜色，盯着温森沉声道。

温森恭声重复道："皇上，方铮方大人已找到了。蒙天之幸，方大人平安无事。"

皇上捋了捋长须，眼中喜色怎么也掩饰不住，闻言喃喃道："不错。蒙天之幸，呵呵，果然是蒙天之幸啊！哈哈！"

皇上大笑了几声，忽然顿住。疑惑道："他人呢？怎么还没进宫？

莫非先回家了？"

温森舔了舔干枯的嘴唇"中万分为难，果然是父女连心，连问的话都一个模子印出来似的。

"回皇上的话，呃，方大人暂未回京"哦？"皇上眉头皱起，沉声道："他为何不回来？可是遇到什么麻烦了？"

麻烦，当然麻烦，您的女婿马上就会遇到大麻烦了。

温森偷偷抬头瞧了一眼面色平静的皇上，涩声道："皇上，方大人说。发现了绑架他的人，此时正在青龙山，方大人的意思，是跟他在一起，从而顺藤摸瓜，找出幕后主使温森又照着回答长平公主的话，原样重复了一遍。

皇上点了点头，对于方铮入虎穴，得虎子的英勇行为不太相信，闻言思忖了片刻，便冷笑道："查案？找幕后主使？呵呵，笑话！方铮是什么样的人，联还不了解吗？只要是危险的事。除非拿把刀架在他

脖子上，否则他是绝对不会干的，现在倒主动深入匪窝去找什么幕后主使。哼！联何时见他如此英勇过？真是太阳打西边出来了”

温森闻言，不由对皇上的准确判断佩服得五体投地。说得简直太对了！一语中的啊！以方大人的性格。说什么查案，果然瞒不了皇上雪亮的眼睛。

皇上想了一会儿，便将此事揭过不提，方铮此人刁钻得紧，鬼名堂着多，旁人很难猜出他在想什么。还是等他回京后问咋。清楚比较好。

皇上皱眉问温森道：“你网才进门大呼小叫，说什么大事不好，到底是什么事？”

温森赶紧伏在御书房的红地毯上，声音哆嗦着道：“皇上，长平公主殿下领着几百女侍卫，去了徐州城外冯仇刀将军的驻地了”

“毖儿去那里所为何事？”

“公主殿下说，此去乃是为了请冯将军出兵，呃，攻山，剿匪”

“什么？宏儿为何这样做？她疯了不成？方铮还在山上呢！”皇上大惊道。

谁说不是呢？温森心中满是无奈和担忧，刀兵无眼，若攻山之时，方大人被冯将军的龙武军士兵伤到，那可是天大的笑话了，瞧着皇上一脸震惊，温森叹了口气，只得将此事稍稍润色后说了出来，当然，勾搭女土匪一事是绝对不能说的，皇上知道了必定龙颜大怒。下旨砍了方大人也不一定。因此温森只敢说长平急于救方铮出匪窝。故而请冯将军出兵攻山云云。

“胡闹！简直是胡闹！”皇上气得浓眉一掀，大怒不已。

“方铮深入匪窝，为的是查出幕后主使，宏儿这一闹，岂不是打乱了方铮的计划？太胡闹了！”尚蒙在鼓中的皇上怒冲冲的道。

“温森，传联的旨意给冯仇刀，若雳儿向他调兵，不准他动用一兵一卒！”

温森擦着汗苦笑道：“呃，皇上，您这道旨意，恐怕行不通啊”

“为何？”

“皇上，长平公主殿下只带了数百侍卫前去，冯仇刀不出一兵一卒的话，恐怕公主殿下仍是不肯罢休，青龙山的山路上致命的机关陷阱太多，凭她那几百号人是绝对攻不下来的，如此一来，冯将军为了保护公主殿下，也不得不出兵了，否则。若公主殿下有何闪失，他冯将军也难辞其疚，皇上，此事，为难的是冯将军呀！”

皇上闻言，怔怔楞了半晌，最后终于叹了口气：“以宏儿的性子，追也追不回来了，此事倒成了一个解不开死局，唉，罢了，温森，将影子全部调往青龙山，保护定儿和方铮的安全，其他的事，还是等冯仇刀剿灭了土匪再作安排吧。

有，绑架方铮的那人不是也在青龙山吗？将他秘密绑赴京城。严加审讯，那个人不能死！联也很想知道，普天之下，到底谁敢与联作对！”

温森磕头领了旨，心中苦涩得跟吞了黄莲似的。

他的两句话便引得公主殿下醋海翻腾，大怒之下发兵剿匪，方大人若知道了，会不会气得杀了他？还有，网才为了替方大人开脱，自己在皇上面前隐瞒了公主殿下攻山的真正原因，日后若被皇上查出，不大不小也是一桩欺君之罪，温森觉得自己现在处于一种里外不是人的尴尬境地了。

不该回京啊，不该回京啊！唉。本官长久奔波，身子不太舒服，此事完结之后，还是告几天病假吧，，皇上看着温森退出了御书房，良久，无奈的叹了口气。家事国事天.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三十章 筹钱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3-21 14:55:05 本章字数:8933

与两位老婆在卧房内就其侍夫和不亚女十匪纹两xち尖镶的矛盾，展开了激烈的对峙，闹了一阵后，方铮实在等得不耐烦了，眼前两位绝色美人衣着暴露，活色生香，正是跃马扬鞭，琴瑟同奏的良辰美景，老围着罗月娘的话题斗咳嗽算怎么回事儿？

于是方铮干脆动手不动口，嬉皮笑脸的施展起摸抓神功，将两位老婆弄得娇喘吟吟，蓝田生津，长平和嫣然本来对方铮思念甚久，身子极为敏感，被方铮一抚弄，顿时溃不成军，二女此时也顾不得再去计较罗月娘的话题了，二人皆眼波含春。媚意盎然的瞧着方铮，虽羞于开口邀请，然而此时无声胜有声，方铮见状大喜，躲过了罗月娘这个敏感话题不说，双飞从此再也不是梦想。方铮哈哈一笑，一手搂住一个，往宽大的床榻上一滚，大笑道："两位美人儿，你们就从了我吧"

夜春光无限，香掩芙蓉帐。烛辉锦绣帏，满室浅吟低唱，一任春宵到天明……天已破晓，三人这才偃旗息鼓，嫣然不堪伐挞，早已沉沉睡去，长平一脸满足的搂着方铮的腰，有一搭没一搭的跟他聊起了闲话儿。

"夫君，你失踪这些日子，妾身和几位妹妹商量了一下，拿出你上次给我的十几万两银子，将父皇赐给咱们的潘尚书府重新修盖，现在正动工呢。"长平懒懒的倚在方铮怀里，像只小猫般打了咋。呵欠。

方铮笑道："那敢情好，咱方家又置业了，以后在京城内又多了一处别院，我的几位老婆都很能干呀"对了，家里还剩多少钱？夫君我在土匪窝里被人抢得清洁溜溜，明儿叫帐房给我支点银子去。"

长平闻言没好气的白了他一眼。道："不行！有人告诉我了，说男人有钱就变坏，你身上有了银子肯定去什么青楼画舷鬼混，不能给你！"

方铮一窒，他还真有这个想法。打算明日叫上胖子和冯仇刀一块去青楼喝花酒呢。

方铮气急败坏的道："谁呀？谁告诉你的？太缺德了！谁心理这么阴暗？男人非得有钱才变坏么？我没钱不照样也变坏了，"

"嗯？"

"我是说，你老公我向来洁如天山雪莲，出淤泥而不染，怎么会变坏呢？别信外面那些人胡咧咧，"

“哼！那个胡咧咧的人是我母妃，怎么？你有意见？”长平趴在方铮怀里，张牙舞爪像只xち卜母狮子。

李贵妃？靠！方铮欲哭无泪，丈母娘啊小婿我对您实在很不错了，马屁拍得震天响小礼物见天儿往宫里送，您干嘛怂恿您女儿掐我钱包的脖子呢？我有钱招您惹您了？

“没，没意见。”方铮立马很狗腿的笑道：“，方才细细品位了一番岳母大人的话，发现话里充满了真知灼见，一针见血，一语中的。细数古往今来之风流人物，果然是越有钱越坏，越有钱越不是东西，人品低下，道德素质败坏，”

方铮一边说，一边打起了小九九。

老婆不给钱就算了，幸亏当初审潘尚书的时候老子还留了一手，潘尚书别院的后花园里还埋着十箱黄金呢，嘿嘿，鸡蛋不能放在同一个篮子里，这句话也是真知灼见呀！

谁知长平睨了眼满脸奸笑的方铮，她也一副似笑非笑的表情，貌似不经意的道：“对了，前些日子我又朝咱方家的帐房里充了十箱黄金，婆婆一个劲儿的夸我能干呢”

方铮傻眼：“十”十箱黄金？”

为什么我有一种很不祥的预感？

长平点头，纤指存方铮裸露的胸膛上画圈圈：“对呀，从潘尚书别院的花园里挖出来的，嘻嘻，真是天降横财给咱方家呀，”

方铮闻言如遭雷击，结结巴巴道：“你，你你，你怎么知…”

莫非潘尚书这老东西托梦给她不成？

长平笑得像偷了几百只鸡的小狐狸：“这还得多谢夫君大人呀，前些日子您睡觉老说梦话，将埋黄金的的点说得详细极了，而且说了一次又一次，好象生怕妾身挖不到似的，嘻嘻，夫君真是好人”

方铮眼睛瞪得溜圆儿，下意识用手紧紧捂住了嘴。

这日子，没法儿过了！

“夫君，夫君你怎么了？”

“我……我跟你拼了！”

“哎呀”夫君，你轻点儿，弄疼我了””

“你赔我金子！呜呜”

“已经充入方家的帐上，拿不出来了，嘻嘻，你说你一大男人，还藏什么私房钱，丢不丢人呐？”

”

方铮醒来的时候已不知什么时辰了。二女早已起床，不见芳踪。

方铮躺在床上，哭丧着脸，哀叹连连。

得了，少爷我又变成穷光蛋了。真的很邪门儿呀，按说他是华朝首富的独子，整个华朝最不缺钱花的就是他了，可不知为什么，他经常出现身无分文的窘状，比如说现在。

银子啊！捞钱啊！古代跟现代一样，没钱寸步难行，问题是，上哪儿捞钱去呢？方家商号的银子肯定不能动，方铮再是败家，也不至于拿自己家的银子出去吃喝玩乐，老婆们将方家打理得井井有条，自己帮不上忙就罢了，总不能给她们添乱呀。

自己投资的如玉斋和收购的几家青楼也不行，凤姐和嫣然掌握着呢。她们肯定不乐意给。话说长平这介。老婆挺精明的，如今家里几个老婆个咋。对她伏首听命，她说的话莫敢不从。

必须得想点儿别的法子捞钱。

方铮正琢磨着，这时下人来报。福王殿下前来拜访。

胖子一进门就叫起了苦：“方兄哇！你是不知道哇！你失踪这些日子，我的日子过得多凄惨呐”

方铮斜睨了他一眼，我还一肚子苦水没地方倒呢，谁见过身无分文的华朝首富？谁敢比我惨？

胖子没等方铮说话，一把鼻涕一把眼泪的开始诉说这些日子来的惨状：“你失踪之后，我在吏部撑得好辛苦,竹干望相助。我个人孤掌难鸣，大臣们对我吊说不算敌兑。二也谈不上亲热，更多时候我在吏部衙门发下的公文，都被朝中那帮老油子阳奉阴违，故意拖延或扣

押，偏偏又挑不出他们的错儿，弄得我想来个杀一做百都找不着对象，这事儿我还不能跟父皇禀报，怕他老人家对我失望，唉，总之，一个字，太苦了！”

方铮安慰的拍了拍他的肩，道：“好了，现在我回来了，咱哥俩联起手来，不信朝中那帮老油子敢不买帐，别忘了，我还身负督察百官之责兄”

胖子满脸喜色的点头，接着脸色又忽然垮了下去，郁郁道：

“，你知不知道寿王和英王进京了？”

方铮点头道：“昨晚网知道，怎么？那俩王爷跟你不对付？”

胖子苦笑道：“不对付倒也不至于，反正我与他们的关系一直都是不咸不淡”

说着胖子似有感慨的喝叹道：“生在帝王家的苦处就在这里，帝王所拥有的权势财富实在太大了，大得能让人泯灭一切亲情和良心，我和毖儿从小便不喜欢住在宫里，就是因为看过太多的尔虞我诈，残酷争斗，所谓兄弟，所谓夫妻，其实到头来，仍不可避免的心怀异志，最后弄得兵戎相见，”

方铮似有所悟的点头道：“你的意思是，这次寿王和英王进京，是不怀好意，想趁皇上年迈，打算交接权力之时，与太子和你争上一争？”

胖子无力的叹气道：“不然还有什么目的？他们总不可能千里迢迢进京给人拜寿的吧？”

弃铮也跟着叹了口气。

想扶胖子登上太子之个，难度越来越大了，现任那个太子哥哥还没扳倒呢，这会儿又来了两个，皇上的这几个儿子，还真没一个省油的灯。

方铮脑中忽然想起一个人，于是问道：“泰王呢？他怎么没进京来凑这个热闹？”

胖子笑道：“泰王最是清心寡欲，向来不喜争名夺利，这会儿不知又在哪里游山玩水呢，几个兄弟之中，我与泰王最是相得。”

总算你们家还有个人品貌似过的去的，本来京中形势已经够复杂的了。这会儿又来俩王爷，这不添乱吗?

方铮冷不丁问道：“寿妾和英王二人的人品如何？”

胖子一楞，接着哭笑不得：“你问这个干嘛？这种复杂的时候他们进京趁火打劫，人品能好到哪里去？反正比我差多了”

“嘿，多日不见，胖兄脸皮功夫练得越来越厚实了哈”

胖子腼腆的笑了笑：“这不跟你学的嘛xち”

方铮沉吟道：“其实他们二位进京，最着急的还不是咱们俩”

胖子眼睛一亮：“你是说，太子更着急？”

“那当然，现在外面不是传言皇上有易储之意吗？这种敏感的时刻。又来了两位王爷，你说太子闹不闹心？眼看太子之位不保，跟他抢的人越来越多，他能不急吗？”

胖子笑道：“那咱们暂时不用做什么动行了，让这两位王爷和太子斗法去，”

方铮嗤笑道：“你想得美！坐收渔翁之利的主意，你以为就你一人会打啊？没准大家都是这么想的呢。你既然争这个位子，就甭想置身外。

而且你想过没有，你那位太子哥哥可不是什么善茬儿，眼见抢他位子的人多了，难保他不会来个狗急跳墙，学学他的老师潘尚书”

胖子闻言大惊，机警的环顾四周。压低了声音道：“你是说，太子会”率军逼宫？”

方铮翻着白眼道：“这不明摆着的吗？太子在军中的势力可不小，真把他逼急了，他肯定会一不做二不休。直接用武力解决拉倒，到那介小时候，你和我都得倒霉，皇上都没办法阻止。”

胖子急得肥脸煞白，道：“完了完了！争个太子的位子，把命给搭进去了，”

方铮笑眯眯的拍了拍胖子的肩，笑道：“胖兄别急，寿王和英王进京。首当其冲的，自然是太子殿下。他们肯定会先将矛头指向太子，甚至还会找你来联手，毕竟目前大家的目标都是一致的，那就是将现任的太子推下台去。而太子首先要对付的，也不是你和我，因为咱们没主动招惹他，他不会蠢到这种时候还敢树敌。所以，他们之间斗法，倒是给了我们一些缓冲的时间来做准余…”

“做什么准备？”

方铮正色道：“人才！收罗人才！特别是精于谋略，擅长策划的人才。这是你目前急需的，历来争位夺嫡的皇子们，背后都有一大群智商高达二百以上的智囊团为他们出谋划xち策，否则单凭咱俩这两颗脑袋，想破天都比不上人家，你的对头随便出个损招儿就能使你万劫不复。”

胖子深有同感的点头道：“说得对呀！我就是觉得身边缺少了人，福王府里虽说养了一些幕僚，可他们平日出点什么小主意，要点小聪明还行，若论大智慧，简直连你都不如”

方铮网欲点头，随即一楞，怒道：“什么叫连我都不如？我有那么差劲吗？”

胖子忙陪笑道：“夸你…”

方铮怒气未消：“有你这样夸人的么？”

只，反正你就当夸你的话听。”

二人商量了半晌收罗人才，招聘幕僚的计划。

方铮接着道：“其次还得结交大臣。暗中结交军中将领，不过我估计效果不太明显。如今的军中将领。早已站好了队，不是你几句话或者花点银子就能拉拢过来的，你在冯仇刀和韩大石这两人身上多下下功夫就行了，这两人不错，靠得住。其他的将领，你还是别费那功夫了。”

胖子最后叹了口气，道：“好吧，现在最大的问题来了。”

“什么问题？”

胖子很干脆的翻了翻白眼，道：“没银子。”

胖子一样一样的掰手指头：“招罗人才要钱，结交大臣和军中将领要钱，收买地方官府的官员要钱”甭管干什么，总之一个字：要钱！”

“嘶方铮倒抽一口凉气，忽然觉得有点牙疼，“你是王爷呀，名下那么多“五穿越之纨绔少爷VIP章节目录第二百三十章筹钱ち“那么多田地，怎会没钱”方铮捂着腮帮子愕然问道号胖子哀叹道：“我就算有座金山，也经不起这么折腾呀！你知道先，结交一咋。大臣需要花多少银子么？起码一万两呢！我有几个一万两够糟践的呀？”

说着胖子脸上忽然浮现出一股深深的悲论之色，语气苍凉的道：

“就连我平日最爱去的秦淮河画艘。现在都去不起了，以前挥金如土的时候不觉得，如今一算帐，喝一次花酒得花好几百两银子，我一想到随便在某个红牌姑娘的身上杵几下。白花花的银子就没了，我心里就一阵莫名的心痛，，唉！”

说完胖子的小眼眨巴几下，差点挤出几滴伤情的泪水。

方铮痛苦的闭上眼睛，抚着额头呻吟道：“哎哟我的妈耶！我还真没想到，争位夺嫡的游戏，玩起来竟然这么烧钱，这日子还怎么过呀？”

胖子可怜巴巴的瞧着方铮，像个小姑娘似的细声细气道：“方兄，你有钱吗？借俩，”

方铮也很干脆的翻起了白眼道：“你不知道我网从土匪窝里回来吗？你见过出了土匪窝身上还留有银子的人吗？”

“那你方家方铮摆了摆手道：“你想都别想，不是我小气，我方家肯定是支持你的，方家有的，肯定会拿出来给你。但我觉得现在不行。还没到要动用方家商号银子的时候，你要知道，一旦动用了方家商号的银子，那就代表着咱们要孤注一掷了，这可是咱们最后要押的宝呢，现在怎么能轻易用？”

胖子了悟的点了点头：“我明白了，方家的财力留到最后，是为了给我在背后撑腰。”

方铮笑眯眯的道：“还不止呢。以后你当上太子了，甚至于你登基为帝了，方家等于是你的第二国库，何处军饷告急，何处天灾人祸。何处修堤铺路，方家都可以助你一臂之力，”

胖子闻言大喜道：“真的？”

“当然是真的只方铮笑眯眯的道：“不过你要还的，还得算利息”所以说，方家的银子现在不能动，还没到非动不可的时候，咱们可以自己想想办法嘛接着，两人又沉默了下来，想什么办法捞银子呢？虽说二人一个是王爷之尊，一个是朝中二品大员，都是高高在上，地位显赫，可工文钱逼死英雄好汉呀，胖子需要的可不是几个几百两银子，以他现在烧钱的速度，没个几个万两银子哲底，太子之位争起来肯定会很被动。

对难兄难弟就这样愁眉苦脸的对坐着，一时间想不出更好更快的捞钱办法来。

良久。

胖子捅了捅方铮，垂头丧气道：“哎，方兄，想出什么好法子没有？”

方铮眼珠一转，咳了两声，胸有成竹道：“办法么，也不是没有，不但有，而且我还想出两个。”

胖子小眼睛瞪得溜圆，流露出万分惊喜的神色，这个朋友可真没白交。脑子太好使了，一会儿的功夫居然让他想出两个办法幕，实在让人高山仰止，崇拜得一塌糊涂。

“快说，快说！”胖子高兴得哈喇子都流下来了。

方铮傲然一笑，伸出一根手指。大声道：“第一个办法，自己找根绳子吊死！”

“噗胖子一口茶喷了方铮满脸。

喷完之后胖子楞了一下，随即肥胖的身子居然轻盈的跳了起来，大怒道：“你”你这是什么鬼办法？吊死还玩个屁呀！”

方铮若无其事的抹了一把脸，笑道：“大家不是都说玉帝是万能的么？咱们死后上天堂，找玉帝他老人家要银子，不就结了。”

胖子脸色时青时白，半晌没出声儿，最后终于朝方铮苦笑着作揖道：“方兄，不，方大爷，您是我的亲大爷行吗？求求你，别再玩了，你把我玩死了，以后谁还陪你去青楼喝花酒呀？说点儿正经的吧。”

方铮失望的看了他一眼，道：“如此说来，这第一个办法想必你不太同欺”

胖子没答话，瞪了他一眼。

方铮叹了口气道：“那好吧。咱们就用第二个办法，”

“什么办法？”胖子充满期待的问道。

方铮沉静的脸色忽然变得阴森狰狞，俊脸扭曲的狠声道：“打劫，绑票！”

胖子闻言又楞住了，半晌才期期艾艾的道：“打”打劫？绑票？”

方铮非常肯定的点头，压低了声音道：“对！打劫，绑票！朝堂之中肯定有很多收贿赔收碍手抽筋的贪官，咱们干脆暗中将他绑了，然后向他收取巨额赎金，敢不给钱。咱们就撕票！反正这种贪官死一个少一个，既能净化朝堂风气，又能给咱们创收，一举两得”

这家伙莫非疯了？

胖子脸色惨白的左右望了望。浑身的肥肉直哆嗦，满脑门的冷汗刷刷的往下流着，一副不敢置信，如同看着疯子般的眼神望着方铮。

方铮见胖子用如此眼神看着他。不由有些害羞的扭了扭身子，腼腆的谦虚道：“这些日子我在青龙山，学了一点心得体会，不算什么，不算什么胖子反应了好长一会儿，接着表情痛苦的捂住胸口，半天没说话。

吓得方铮赶紧跑到胖子身边，帮他抚摩着胸口，边抚边道：“哎呀。你这心脏太脆，弱了，以后争太子可怎么办呀？我还没说什么呢，你就这模样了，我若告诉你，第一个被咱们绑票的对象，是户部尚书杜松君。你还不立马高兴得昏过去呀！那老小子不知捞了多少油

水，我打他主意不是一天两天了胖子闻言两眼睁得更圆了，接着嘴一张，估计想骂两句脏话，话还没出口，便脖子一歪，不省人事了。

以下不算字数……给大家推荐一本书，书名叫《天极审判》，作者残云不才，占万字了。写得不错。老贼推荐，必属精品，相信我，没错的。如果不好看。你们去骂他，别骂我（未完待续我是分割符穿越之纨绔少爷VIP章节目录第二百二十一章醋海生波才负为赵俊找金创药重任的方大少爷。早已将这事儿给私列九宵云外。他现在的心情很焦急，罗月娘下山不知去了何处，这年代，若女人被人指称不贞，对那女人而言，可真是一件很要命的事儿，罗月娘该不会去寻短见了吧?

怀着焦急的心情，安铮和胡子脸一起下了山，在山下的瓜棚边，方铮与胡子脸分了手，两人分头寻找罗月娘的踪影。

山下是一片无垠的农田，隆冬时节。田里的作物早已收割，只剩一片光秃秃的禾茬子，万物俱静。间或传来几声乌鸦的啼叫，在空旷的田野间回荡不绝。

方铮无神的看了看这辽阔的田的。大是挠头不已。这么大的地方。怎么找？不知罗月娘躲在哪里。凭自己一介。人，怎么可能找得到?

烦恼的揪了揪头发，方铮忽然仰天朝天，大声喊道：“有人吗？给老子滚几个出来！”

话音方落，从止。林里，溪水边，还有小丘陵的山包之后，神奇的冒出十几个人出来。

众人急走几步，聚集到方铮面前，单膝下跪，恭声道：“见过方大人！”

这群人当然便是影子属下，自从方铮失踪后，影子属下将此事引为生平奇耻大辱，身为华朝的特务机关。顶头上司失踪了，追查多日竟找不到他的下落。温森回营后，将影子里面几个管事的头头无差别的骂得狗血淋头，如今好不容易终于找到了方铮，他们怎敢再让这位

顶头上司离开他们的视线？所以方铮现在无论在什么地方，身边不远处总是隐蔽着他的属下，奉命随时保护他，以及传递方铮发出的命令。

方铮淡淡的扫了一眼属下们。哼道：“都起来吧，说说，这附近有多少咱们的人手潜伏着？”

名管拳头头模样的属下恭声道：“禀大人，山上有一百余名手下。山下也有二百余名，在此等候大人的命令。”

“温森呢？”

“温大人昨日连夜赶回了京城，向皇上和公主殿下禀告大人平安无事的消息。”

方铮点了点头，道：“去叫手下们集合，在这附近全力寻找一介小人。”

影子属下忙应道：“是，敢问大人，要找何人？”

“嗯，找一个女人，穿着红色的衣服，长得，嗯，很漂亮，眼睛大大的，睫毛弯弯的，嘴巴小小的，销魂，销魂得紧呀”方铮越说越投入，连神色都变得色眯眯起来。

影子属下见方铮这副淫荡的模样，互觑几眼后，大家都会意的点了。

那名回话的属下立马心领袖会的凑到方铮耳边，悄声淫笑道：“大人的意思，属下明白，属下这就去办”大人久旷之身，需求较高，属下斗胆，一个女子可能不够，不如多叫几个来，以解大人之需”

方铮一楞：“什么多叫几个？啥意思？”

属下色笑着，朝方铮丢了一个“大家都是男人”的淫荡眼神，挤眉弄眼悄声道：大人放心，属下一定将此事办得妥妥当当，而且属下发誓守口如瓶，绝不让长平公主殿下知道。，京城的群芳阁最近新进了几名色艺俱佳的江南女子，属下这就派人，将她们连夜从京城请出来，送到大人的床榻上，以荐大人枕席，”

见方铮两眼发直，呆楞楞的看着他，属下一怔，接着又赶紧识趣的从怀里掏出一包东西，悄悄塞入方铮手中，同时还淫笑道：“这是大人要的**，名曰‘烈女吟”这可是个好东西呀，嘿嘿，大人当可用此药以增房事之情趣，嘿嘿，嘿嘿，”

身旁十几名影子属下一脸暧昧的瞧着方铮，异口同声的“嘿嘿”

淫笑起来，毛骨悚然的笑声，吓得农田里几只找食的乌鸦扑扇着翅膀，飞得无影无踪。

方铮怔怔的看着手中的烈女吟。心头升起一种欲哭无泪的悲哀感。

老子的手下都是些什么货色呀？都说上梁不正下梁歪，可老子的作风一贯严谨正派，怎会有如此淫荡猥琐的手下？温森平日是怎么教他们的？回了京城，我得在影子里展开一次整风运动，再这样下去，好好的特务机构变成了采花贼的淫窝，皇上还不得砍我的脑袋呀，看着淫笑连连的众属下，方铮将脸一板，冷冷的扫了他们一眼，怒道：“放屁！你们这群混蛋，思想怎能如此龌龊邪恶？”

众属下被忽然翻脸的方大人吓得一惊，同时将脸上的幕情一收，闭上嘴老老实实挨。

方铮却没工夫他们，罗月娘现在踪影全无，得赶紧派人找呢。

堂而皇之将手中的烈女吟往怀中一放，方铮板着脸道：“整天就想着跟窑子里的女人干那事儿，你们怎么一点长进都没有？等老子回了京城再好好收拾你们！”

见众属下吓得噤若寒蝉，方铮满意的瞪了他们一眼，正色道：“现在。把所有的人手都派出去，全力寻找一个女人，穿着红色衣服，网从土匪窝里跑下山去的，”

方才答话的属下惊异的看了方铮一眼，插言道：“大人，，您说的红衣女子，是否便是这土匪窝的当家的，名叫罗月娘？”

方铮闻言大喜：“你怎么知道她的名字？告诉.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三十一章 求盟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3-21 14:55:34 本章字数:9708

方铮忙活了半晌才将胖子弄醒转过来，胖子醒来后目州霖，乍着方铮欲哭无泪。心中的苦涩之情难以言表。

个是当朝皇子，王爷之尊，另一位是当朝驸马，二品大员，两人关在房里商量着怎么绑架朝廷命官，勒索赎金。这事儿，用“疯狂”

二字已不足以形容它的疯狂了，用“丧心病狂”大概比较靠谱儿，胖子可怜巴巴的瞧着方铮，心中充满了辛酸：“方兄，呜呜，咱不玩了行吗？咱们不争这太子了。多大点儿屁事呀，至于逼得当朝王爷和二品大员去绑架勒索吗？我怎么感觉咱们俩已经混到山穷水尽，穷途末路的地步了呢？想想就心酸呀！”

方铮瞪了他一眼道：“没想到你还挺多愁善感的，以后少跟青楼里那帮红牌姑娘学！把你都带坏了，你这模样跟多愁善感扯得上关系吗？

人家能四十五度角纯洁的仰望天空，不让眼泪流下，这么高难度的动作。你胖成这样，行吗？葳了脖子算谁的？”

胖子急道：“这个不说，方兄啊，你可得三思而后行呀！绑架户部尚书，这事儿传出去让我父皇知道。别说你玩完，我也别想往外摘，世上没有不透风的墙，”

“放心，我已构思好了，这事儿你不用出面，我来办就行。到时候我蒙着脸，不让人认出来不就得了。”

“可是，，城防军日夜巡逻，”

方铮笑眯眯道：“你忘了？我是京城守备将军，是城防军的总老大。嘿嘿，”

“可是……朝廷有密探“你又忘了？我是影子首领。朝廷密探总头头儿，嘿嘿，”

胖子捂着脸呻吟般叹了口气。下了一个发聋振聩的结论：

权力给了你犯罪的温床啊！”

方铮贼笑道：“瞧你这话说的，什么犯罪呀，绑几个贪官而已，这是为民除害，以后你当上皇帝了，得给我发一面良好市民的锦旗才是”

胖子摇摇晃晃离开了方府，一边失魂落魄的往外走，嘴里一边还喃喃念叨着：“我错了，我不该认识你的，我真的错了，”

方铮笑吟吟的看着胖子远去的背影。心里却早已盘算开了。

情势不容我待，一定要将胖子扶上太子之位！哪怕倾尽方家之所有。哪怕跟对手拼命，不惜一切代价，也要将胖子扶上去！

他和胖子都很清楚，现在京城虽然表面上一团和气，实则已经暗潮涌动，各方势力粉墨登场，虎视眈眈。自从皇上将他和胖子推上高位那天起，他二人已不可避免的成为各方势力瞩目的焦点，逆水行舟，不进则退，这若是退了，可是有着抄家灭族的危险呀！甭管最后是太子登基，还是别的皇子成为储君，毫无疑问，方铮和胖子都会成为被清洗的对象形势已将胖子和方铮绑在了一条船上，一荣俱荣，一损俱损。只有帮胖子扫除对手，让他当上太子，他和方家才能继续享有圣眷，甚至会比以往更荣耀，方家才有可能在刀光剑影的皇权争斗中生存下去，开枝散叶。

只是，这太子之位是那么好争的吗？他和胖子俩毛头小子，在朝堂上没人脉，没基础，手中握着诺大的权力，却像座空中楼阁，建造得再华丽，终有一天，在大臣们嘲笑的目光中，也必将轰然崩塌，片瓦不存。

方铮想到这里，重重的叹了口气。这日子怎么过呀？干脆拉了家人和胖子，咱们上山当土匪去吧。好歹我在青龙山也是二当家，大碗喝酒，大口吃肉的日子，岂不比现在尔虞我诈的生活惬意得多？不过估计老爹老娘和老婆们不会答应，胖子更会宁死不从，，正在胡思乱想，下人来报，太子殿下来访。

方铮一惊，太子来干嘛？他以国之储君的身份，行尊降贵登臣子的门。不知打着什么算盘？

方铮不敢怠慢，赶紧穿好官服，急匆匆走到前厅。

来到前厅一看，却见太子正站在前厅内，仰头欣赏着悬挂于前厅内的牡丹富贵图，神态典雅悠闲之极。

方铮又瞄了一眼四周，发现太子空手而来，不由呕摸砸摸嘴，心中老大不乐意。

咱们不是礼仪之邦吗？礼仪之邦上门做客怎么不带礼物呢？以前太子来的时候挺客气的呀，今儿却空手而来，实在太不礼貌了”

方铮急走几步，上前跪拜道：“微臣方铮，见过太子殿下，不知太子驾到，有失远迎，请殿下恕罪！”

太子未叫平身，而是主动走上前来，伸手将方铮扶了起来，然后抓着方铮的手，轻轻的拍了拍，微笑道：“方大人不必多礼，这次孤来得仓促，做了一回不清自来的恶客。还望方大人莫要见怪才是。

方铮的手被太子抓得紧紧的，浑身起了厚厚一层鸡皮疙瘩。甚至有点毛骨悚然。

这古代人什么毛病呀！俩大男人动不动就手拉着手，恶不恶心？好好说话不行吗？拉着手就显得关系亲热了？老子网才还跟胖子在商量怎么推你下台呢，抽出手又不太礼貌，方铮只好反过手来紧紧抓住太子的手，语含深情的哽咽道：“太子殿下亲自莅临微臣寒舍，微臣实在是感激不尽呐！”微臣此番被贼人所绑票。目固之中，微臣无时无不刻不在思念着殿下，想到未能报答殿下对微臣的宏恩，微臣心中遗憾之情，无以复加，”

方铮边说边轻轻抚摩着太子那双洁白秀气的手，如同摸着情人的纤手一般深情而专注，态度暧昧之极。

这下轮到太子恶寒了，于是太子赶紧不着痕迹的抽出手，呵呵干笑道：“方大人真是真是，热情啊，呵呵，方大人的心意，孤心领了。心领了，咳咳，”

说完太子赶紧在前厅的宾位上坐了下来，隐隐与方铮隔开了几步。

方铮心里得意的一笑，瞧，这样说话多好，干嘛非碍手拉着手？自找恶心是吧？

太子落座之后，目注方铮，仔细的打量了他几眼，微笑道："方大人这次遇险，孤心中甚是挂念，孤也曾向父皇几次上疏，请父皇增派军队，搜寻方大人的下落，如今蒙天之牵，方大人吉人天相，终于平安归来，实在是可喜可贺啊！"

方铮笑道："太子殿下有心了。微臣感激不尽。"

太子唷叹道："说来你我虽同殿为臣，可一直来往甚少，不过孤对大人你向来颇为看重，如今父皇龙体多恙，你我同为臣子，当摒弃前嫌。共辅朝政才是，方大人以为然否？"

方铮闻言纳闷儿了，前嫌？我跟你没前嫌呀。说句实在话，方铮与太子之间从认识一直到现在，两方从未起过直接冲突，不过暗里勾心斗角却是避免不了，很多时候，人与人之间的第一眼印象，便决定两人是遗憾，太子和方铮第，眼便万相没看上。以系干后剁"恻小之争。潘逆谋反，包括现在夺嫡争位，都一直在暗中对立较劲儿。

方铮定了定神，随即笑道："殿下言重了，微臣是皇上的臣子，将来也是殿下的臣子，臣子哪敢与殿下有什么前嫌呀。若是以前微臣有什么做得不对的地方，还望殿下宽宏大量，莫与微臣计较，微臣这里给殿下赔罪了。"

方铮这番话说得四平八稳，不卑不亢，到是把太子弄得楞了一下。

"方大人多礼了，呵呵。"太子依然微笑，眼中闪过几分复杂难明的色彩。

"方大人昨晚回京，可已知道寿王和英王也回了京？"

哎哟！太阴险了！这家伙在试探我。

方铮抬起头，目光一异茫然，装傻道："寿王和英王？不知道啊，微臣昨晚回京便进了宫，回家就睡觉了。睡到网网才起来，敢问太子殿下。这寿王和英王，呃，他们回京做什么？"

太子闻言两眼盯着方铮看了许久，忽然展颜笑道：“没什么，孤只是随口一提，方大人不必放在心上。孤今日前来，除了探望方大人。为大人压惊外，还有一事想向方大人言明。”

方铮一楞，赶紧恭声道：“殿下请讲，微臣洗耳恭听。”

太子沉吟了片玄，神色肃然。正色道：“孤与方大人相识日久，也就不用再跟你拐弯抹角了。孤与大人虽然未曾深交，可孤向来对大人都是颇为看重的。如今大人和福王身居高个，朝堂之内嫉妒中伤二位者。大有人在。孤现今奉旨监国。每日收到的奏本，其中起码有三分之一是弹劾大人和福王的方铮心中一动，太子今儿这口气，好象要跟我摊牌呀，现在局势未明。他摊牌未免也太早了点儿吧?

太子吁了口气，继续道：“那些奏章并不能说明什么，可从另一面又恰恰说明，大人与福王，如今在朝中的人缘确实不算太好，孤实话实说，还望大人莫怪。”

方铮心不在焉的点点头。

“孤今日再说句直言，方大人，你与福王到底所谋为何？圣人云：，孝者，所以事君也，弟者，所以事长也，慈者，所以使众也”

孤做太子已十年，这十年来，孤无时无刻不在战战兢兢，如履薄冰，每言每行，不敢逾矩半分，孤在尽自己所能，努力做好每一个角色，对父皇。对皇弟皇妹，对文武大臣，对平民百姓，，孤力求做到让身边的每一个人都满意。孤做了这么多事，自问已对得起天下人，可是，为何仍然还有那么多人反对孤，直欲将孤推下太子之位而后快呢？”

太子语速越来越快，情绪夹杂了些许的激动，说完这一番话后，太子住了口，急促的呼吸了几下。

方铮被太子忽如其来的这番话弄懵了，这”这什么意思呀？发牢骚？还是煽情？你跟我说这个干嘛？咱俩不是同一国的呀。你想掏心窝子也犯不着跟我掏呀，你去跟胖子说效果不是好得多吗?

太子见方铮坐在椅子上两眼发直。并没开口说一句话，不由有些失望的叹了口气，随即恢复了惯有的微笑表情，温和的道："孤网才失态了。请方大人见谅。不过，孤网才所言，皆是发自肺腑，方大人，你我素未结怨，原本可以做朋友的，孤与福王也可以做一对亲密无间的亲兄弟。如今父皇身子一日不如一日。寿王和英王进京后，不思侍奉父皇于左右，反而四处活动，结交大臣，孤便不说你们也应知道，此二人来意不善，所针对者，首先是孤这太子，其次，便是入主吏部的福王了，唇亡而齿寒的道理方大人肯定懂。你我若能摒弃前嫌联手以抗，他二人本事再大也翻不了天"

见方铮仍一副要死不活，垂头不语的模样，太子加重了语气道：

"若方大人愿意的话，孤愿在此发誓。从此以国士待大人，哪怕孤将来即位，此诺亦永不改变！福王，永远还是福王，永远都是那个主宰吏部的福王。"

方铮这会儿终于明白了，太子今儿是来请求结盟的。绕那么大一***，原来就为了这事儿呀。真服了这帮古代人！

太子这番话等于是间接给方铮和胖子的未来许了愿，只要他们答应联手，胖子还是福王，方铮也能继续在朝堂风光下去。

可惜的是，对太子的这番话。方铮根本一个字都不信。

潘尚书叛乱，太子强压神策军按兵不动，打算来一出螳螂捕蝉，黄雀在后，此人心思之歹毒，算谋之深沉，实在很可怕，这样的人许出的诺言，比放一个屁的价值高不了多少。方铮用屁股想都知道，一旦结盟后将寿王和英王赶出京城，太子接下来便会翻脸，狠狠的收拾他和胖子。所谓无毒不丈夫，事关九五之位，一个轻飘飘的诺言算个屁啊！

可是，该怎么回绝太子呢？既不能答应，又不能过分得罪了他，否则太子将来肯定会给自己小鞋穿，那就大大头疼了。

方铮脑子飞快的转动着，正在思考怎么措修呢，这时长平从后堂穿了出来，柔声道："夫君，新宅那边来了工头，询问回廊园林修成什

么样式，恐怕此事还得你来拿主意”

哎哟！好老婆，来得实在太合适了！

方铮恨不得当场抱起长平狠狠吧唧她一口。

长平说完话后，才看到太子。忙向太子行福礼，娇声道：“忘儿见过太子殿下。”

太子微笑的瞧着长平，温声道：“久不见宏儿，没想到初为人妇后。性子却比以前柔和了许多，好。父皇见到了，想必高兴得紧。

长平文静的抿嘴一笑，没有说话。二人虽说是亲兄妹，但毕竟不是一母所生，自小便一直生疏得很。

太子微笑道：“方大人有事。孤便不打扰了，方才与大人说的那番话。还望大人三思，孤静候佳音。”

说完太子点头朝长平笑了笑，便起身告辞。

方铮忙殷勤的虚扶着太子，用非常狗腿的语气道：“哎呀，太子殿下。您这就走啦？怎么不多坐一会儿？微臣招待不周，实在惭愧呀，太子殿下您慢点儿，前面有一坑。xち卜心葳着脚，”

直到将太子送出门，方铮还眼巴巴的瞅着太子，目光中充满了幽怨和不舍，还有几分殷切的期盼之意，亮晶晶水汪汪的目光，直看得太子头皮一阵发麻，想了牛天都没想明白，这个不着调的家伙为何要这样看着自己。

太子登上车辇走后，方铮还依依不舍巴望着。

忽然感觉后腿弯被人轻轻的踢了一下，回头一看，却见长平正一脸薄怒的瞪着他。

“你还打算站在门口变成望夫石是怎么着？马屁也拍得太过分了吧？”长平气啾啾的道。

方铮闻言脸一垮，语带哭腔道：“我穿越之纨绔少爷VIP章节目录第二百三十一章求盟川人掏马屁吗？我那是等好处呢，”

“什么好处？太子来咱们家，摆明了是黄鼠狼给鸡拜年，没安好心，你会看不出？”

方铮哭丧着脸道："就算黄鼠狼给鸡拜年，它上门也得提点儿礼物呀！有空着手上门拜年的黄鼠狼吗？你们娘家的太子哥哥实在太不懂礼貌了，十万八万的意思一下也好呀，唉，白费劲招待了"

原来这家伙一醉殷勤狗腿的模样。是为了等太子给他送银票呀，此人之无耻，委实世间罕有。

长平气得笑了小拳头轻轻砸了方铮两下，笑道："你至于么？公公是华朝首富，你这纨绔子弟倒像个叫花子似的，跟在太子后面屁颠儿屁颠儿等着要好处，真是丢死人了方铮斜睨了她一眼，冷哼道："你还好意思说？若非你把我的私房钱给挖跑了，你以为我乐意像个叫花子似的讨好处？哎，我说你至少得退给我一点儿吧？十箱黄金都让你吞了，吃独食可是江湖大忌，做土匪的都明白不赶尽杀绝的道理，你不会这么不仗义吧？"

长平一听他说做土匪就来了火。闻言论冷一哼道："对不起，本宫是公主，不是那劳什子土匪，不懂什么江湖道义，你找错人了！"

方铮立马惊觉说错高了，由于罗月娘的关系，土匪这个词儿已成了方家的敏感词汇，见长平满腹怒气的怨妇模样，方铮赶紧陪笑哄她，半晌才安抚得长平怒气平息。

"太子今日登门要跟你联手，你可别胡乱答应。"长平担心的道：

"虽说都是皇家同宗兄妹，可我从小便对他多少有些了解，太子为人气量狭小，睚眦必报，与他联手，无异于与虎谋皮，你可得想清楚才是。莫将咱方家引进绝路。"

方铮眨了眨眼，笑道："所以你网才躲在后面偷听？然后在我最需要你的时候及时跑出来打岔？"

长平娇俏的皱了皱鼻子，哼道："我还不是怕你这糊涂蛋一时头脑发热，啥事都不想便答应了他，从此以后就埋下祸患了。"

"老婆如此善解人意，如花解语，能娶到你，真是我前世修来的福份呐"方铮毫不吝啬的送上马屁。

长平被拍得两眼发亮，不禁有些飘飘然xち得意的笑道：“那是当然”

方铮赶紧不失时机的道：“老婆大人如此善解人意，不如今晚把凤姐。嫣然小绿都叫上，咱们来个一龙戏四凤，岂不美哉妙哉”

话未说完，长平便狠狠一脚将方铮踹飞，怒吼道：“你个色胚！混蛋！今晚罚你去跟小五睡，谁都不准碰！”

方铮垂头丧气一瘸一拐的往小院里走去小五迎了上来，殷勤的笑道：“少爷，我来扶您方铮没好气的道：“少来！现在扶我有什么用？网才我挨打的时候怎么没见你挺身而出呀？”

小五缩了缩脖子，陪笑道：“这个，是您和少夫人的私事，小的怎敢跑出来找抽呀方铮哼了一声，没搭理他。

往前走了几步，方铮忽然想起了什么，回过头对小五道：“对了，以后你就别叫小五了，改个名儿，叫”叫小六儿吧。”

方铮想到自己在青龙山用的假名方小五，江湖人称“玉面飞龙”五爷。xち卜五再叫这个名字，未免有点可惜了这个详号，干脆让小五把名字改改得了。

小五楞在当场，半晌没回过神来，直到方铮的背影消失不见了，这才如梦初醒，嘴角一撇，哭出声来：“少爷，为什么呀？小五做得好好的。干嘛又给我降了一辈儿？小六儿，小六儿，我怎么听着跟太监似的？少爷该不会在暗示我什么吧？少爷！少爷！”

小五抹着委屈的眼泪，颠颠儿的追了上去。

方铮回了小院，在房里转了一圈，本打算找小绿，顺便吃一吃她久违的鲜嫩小豆腐，结果左找右找没找着。方铮失望的叹了口气，心有不甘的出了房门。

出门，却见小五蹲在院子中间，抱头流泪，哭得那个伤心哟，直教方铮看得不落忍。

方铮走上前，脚尖轻轻踢了踢他。不耐烦道：“哎，我说你至于吗？不就一个破名字吗？你再取个好听点儿的不就得了？哭什么呢？

没出息劲儿！”

小五眼泪仍哗哗的往下流，咬着牙费力的道：“，网才小的追您，没留神脚下，滑了一跤，绊倒，撞到下面了”

方铮楞了半晌，竖起大拇指，夸了他一句：“你丫真是个人才！”

太子回了府，网跨进门槛，范瑞便迎上前来，问道：“殿下去方府。可有收获？”

太子脸色郁卒的摇摇头。

范瑞一见太子神色，便知他此行无功，犹豫了一下，嘴张了张，又。

太子瞧见了，淡然道：“先生有话直说无妨。”

范瑞恭声道：“在下只是想不通。寿王和英王进京，虽说四处活动。结交大臣，可毕竟他们没有名份，殿下是否太过重视他们了？有必要主动请求与方铮和福王联手吗？”

太子神色郑重的点头道：“先生是不知道寿王和英王的厉害之处啊！此二人一进京便四处散摇谣言。说当年孤并非正宫所出，乃是宫中某个宫女与禁军某个将领私通后所生，本来平日这种谣言倒也没什么，听了一笑而过便是，可最近父皇正有易储之意，这个时候，谣言就显得可怕之极了。孤昨日翻看了大臣们的奏折，发现有几个言官已公然上奏父皇，请另立太子，如若父皇真的来个顺水推舟”

说到这里，太子忽然脸色变得有点白，浑身不由自主的颤抖了一下。

范瑞这才恍然大悟，难怪太子不惜行尊降贵，主动登方家的门，请求结盟，原来太子的处境已经艰难到如此地步了。

范瑞略一思索，沉吟道：“殿下。其实朝臣们的反应倒是可以不计，他们中很大一部分都是墙头草一般，根本无足轻重，关键的人物。是方铮和福王，若能引得寿王和英王对他二人生了嫌隙，结了怨仇，那么，殿下便可以坐山观虎斗，从容的准备一切了”

太子喜道：“先生可有办法令这两方结仇么？”

范瑞笑道：“离间，嫁祸而已，不足为奇。”

太子目注范瑞半晌，忽然笑了笑：“我得先生，如得半壁江山xち矣。”

如此有份量的褒奖，令范瑞激动得眼眶都红了，赶紧躬下身去，恭声道：“在下愿为殿下效死命，以报殿下知遇。”（未完待续我是分割符穿越之纨绔少爷VIP章节目录第二百三十七章逆推达个平静的夜晚，京城却处处暗潮涌动。

黑衣人的剑光指着方铮的脖子，如影随形，像一条缠住猎物的毒蛇一般，凶狠而狡诈的笼罩住方铮的周身，凌厉的杀气像一把生锈的钢刀。专得方铮脖颈处的肌肤生疼。

方铮无法动弹，他知道，在这样的高手面前，任何反抗都是徒劳的，方铮脑子里那些偷鸡摸狗，偷奸耍滑的小聪明全然不起作用，这个时刻只能靠实力说话，方铮不会武功，在这样的高手面前，他甚至连手都不敢抬。

杀手哥哥离他大约两丈多远的距离，这个距离在平日看来，也许几步就能跨过，可现在黑衣人手中的剑舞得密不透风，方铮全身的要害部位都暴露在黑衣人的剑光下，只消他将手中的长剑轻轻往前一递，方铮这条小命就算交代了。

所以尽管杀手哥哥身负飞刀绝技。可他却不敢出手，他怕稍有偏差便会害得方铮命丧当场。平日里向来表情冷酷的杀手哥哥，此时竟也情不自禁的露出几分焦急之色，沉静如平湖的脸上，冷汗一滴一滴的往下倘落。

至于那位被打劫又被逼着拍****的倒霉蛋孙艺孙大人，此时却睁大了眼睛，呆呆的看着屋内发生的一切，脑子根本没反应过来，他当然不会自作多情的以为这位突然冒出来的黑衣人是来救他的，在他看来，这是劫匪们内部的矛盾激化，也许是江湖恩怨，也许是分脏不均，反正面前这三个人打了起来，对他来说只有好处没有坏处，最好

是三个人拼个同归于尽，他就可以拿回自己的银票，撕了那几幅被迫画下的裸画，悄悄溜回家去，就当今天什么都没发生过。

方铮的眼睛闭愕紧紧的，黑衣沁卜幽的剑光令他不敢睁眼，他不知该如何反应，也不确定黑衣人是否真打算要他的命。

他只觉得很想愤，为什么自从穿越以来，他总会遇到这样那样的危险，老天爷让他穿越的目的，仿佛就是为了玩死他似的。

这样的心情，搁谁心里都不好受。更何况方铮自认为自己虽算不上一个好人，但也没坏到天怒人怨。人人得而诛之的地步，为什么偏偏就有人不放过他?

想到这里。方铮忽然睁开了眼。

黑衣人跟方铮一样蒙着脸，看不清相貌，只露出一双清冷的眸子。复杂无比的盯着一动不动的方铮。对两丈外伺机而动的杀手哥哥。他连看都没看一眼。他的长剑已停止了舞动，可剑锋却搭上了方铮的肩头，离他的脖子只有一寸的距离。

但就是这短短的一寸，令杀手哥哥也不敢轻举妄动，耸单的说，方铮现在已经成了黑衣人剑下的人质，杀手哥哥投鼠忌器，不敢稍有动作。

场策划得好好的打劫行动，被这突如其来的变故破坏了，现在打劫者反而成了人质。这种荒谬的事，大概也只有方大少爷能碰上了。

方铮脑袋不动，斜着眼睛往肩头的剑锋上膘了膘，心中有些奇怪，这家伙怎么不杀我了？老拿剑比划着我脖子算怎么回事？莫非他打算猫戏耗子，把我吓得半死后再一剑杀了我?

哼！老子堂堂朝廷二品大员。深蒙圣恩，怎会被你个小小的刺客吓着？怎会失了朝廷官员的体面？又怎能让你如愿？人生自古谁无死。

留取丹心照汗青，老子就算死，也绝不是被吓死的！

想到这里，方铮心中忽然充满了勇气，胸膛不自觉的挺直，目光直视黑衣人，大义凛然道：“既然落到你的手里，你要杀便杀，老子皱

一皱眉头便不算好汉！”

向来贪生怕死的方大少爷，此刻存刺客的剑下居然能说出如此悍不畏死的豪言壮语，实在令人刮目相看，一旁的杀手哥哥放松了戒备，看了方铮一眼，目光中充满了惊异。这还是我认识的那个方铮么？

黑衣人听到方铮的话，竟然也奇怪的看了他一眼，随即目光又变得冰冷，搭在方铮肩头的长剑又朝他的脖子递了递。

方铮浑身寒毛都竖起来了，只见他哆嗦了一下，然后忽然举高了双手。做了一个投降的姿势，接着扑通一声跪了下来，一把抱住黑衣人的大腿，大义凛然的表情早已不复存在，此刻他眼泪鼻涕糊满了整张脸庞。嘶声痛哭，大叫道：“英雄”饶命啊！我错了！我网才只是跟你开玩笑，你可千万别当真呀”

屋内三人被他忽然转变的态度弄懵了，杀手哥哥面带鄙夷的扭过头去，不忍心再看方铮现在这副丑态，心里却莫名松了一口气，确定了，他还是那个方铮，原汁原味儿的。

黑衣人估计也没想到方铮一番豪言壮语之后，居然又来了个一百八十度大转弯，顿时短暂的怔了一下。随即发现方铮竟然抱着他的大腿。不由大怒，身子一扭便挣脱了方铮的双手，然后伸出脚，将方铮踹得翻了俩跟头。

方铮却丝毫不觉得难堪，立马一骨研爬起来，双膝挪动到黑衣人面前，不依不饶的再一次抱住了黑衣人的大腿，嚎啕大哭道：英雄。你别踹我呀我跟你无怨无仇。人活一世不容易，蝼蚁尚且偷生。何况我一大活人乎？求你了。饶了我吧这回不止杀手哥哥，连一旁被打劫的孙艺都看不下去，这家伙不是劫匪吗？怎么比我还怕死？我刚才被打劫也没吓成这副德性呀。自己居然被这种人打劫了.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三十二章 萧怀远登门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3-21 14:56:49 本章字数:16101

午时分，温森卜门了，他依照方铮的命令。暗中将匪悦”赵俊劫了出来。

秘密派人把他押送回影子营地后。温森连夜对他用刑，那小子果真是个胳包，半个时辰后便吃罪不住，全都招了。

“招了？”方铮有点惊愕，甚至有点失望：“他怎么就招了呢？”

温森满头大汗，合着你希望他不招才好，对吧?

方铮恨恨的拍了拍大腿，骂道：“这个没骨气的东西！太让人失望了！”

说完方铮一把扯住温森的前襟，咬牙道：“说！”

温森大惊，结结巴巴道：“犬，，大人，你要属平，说什么呀？”

方铮脸孔带着几分狰狞，恶声道：“说！”你有没有对他使美人计？”

温森闻言，眼前一黑，差点晕过去。有这么个不着调的顶头上司，是他的悲哀呀。

见温森擦着冷汗，指天画地发誓说没有，方铮这才放了心，笑眯眯的道：“这就对了，有美人计也不能对他使呀，以后想使美人计，先让我试试，”

”

二人乘着马车，身后跟着大群侍卫。到了城西郊外的影子营地。

营地经过近半年的修建，已经竣工。它依山而驻，傍水而邻，鉴于影子这个特务机构的隐蔽性，营的四周戒备森严，若无方铮和温森亲手签发的手令，任何人不得出入。

赵俊被关在营地自建的牢房里，牢房网网修成，赵俊很幸运的成为影子营地的第一个犯人。不过影子属下也没怎么虐待他，只是把他的手脚拷住，关押在一间小小的监房中。

看到方铮走进来，衣衫褴褛的赵俊失神的双眼亮了一下，接着手脚并用的爬上前，哭嚎道：“方大人。方大人！我错了！我以前不该那

样对你，我是受人指使，逼于无奈呀，方大人，饶我一命吧！我知道的全都说了，”

说完赵俊不停的朝方铮磕头。脸上眼泪鼻涕糊成一团，看上去恶心。

方铮嫌恶的捂了捂鼻子，对温森道：“他怎么成了这副德性了？你到底对他动了什么刑？我怎么觉得他好象被几个个大汉强暴了似的，”

温森陪笑道：“大人，是这小子太过脓包，咱们只是扇了他几耳光。然后把准备用在他身上的刑具摆了出来，他就当场吓得尿裤子了，根本没怎么逼他，他自己就招了。”

方铮啧啧有声道：“还以为这小子嘴有多硬呢，原来是个银样蜡枪头，估计他那话儿跟他的嘴似的。中看不中用，该硬的时候硬不起来。女人跟了他，得倒霉一辈子，”

温森大声夸赞：“大人目光如炬。一语中的！若论坚硬伟岸，赵俊哪能跟大人相比？别说他了，将咱们整个华朝的男人来回数上一遍。大人之雄壮，也是当之无愧的第一呀”

方铮被夸得眉开眼笑，颇有些不好意思的道：“哪里哪里，普通雄壮而已，除了雄壮，我还有很多优点，比如持久”

华朝特务机构的两大头目，在一间小小的监牢里嘿嘿奸笑，猥琐的笑声吓得一旁磕头的赵俊打了冷战，下体又感觉到一阵温热的湿意，方铮笑眯眯的道：“听说你招了？”

赵俊忙不迭点头：“招了，我全都招了”大人，饶命啊！”

“混蛋！”方铮勃然变色，大怒道：“你为何要招？”

“啊？”赵俊傻眼了，为何要招？不是你们要我招的吗？

方铮一副恨铁不成钢的表情，痛心道：“骨气！骨气啊！小赵同志！你就不能稍微表现出一点儿宁死不屈的意志？你就不能多扛一会儿？你一大男人臊不臊得慌？扇你两耳光你就吓得什么都招了，简直太不要脸了，”

方铮越说越气，口沫横飞的独自在监牢皂骂了赵俊大半天。温森擦着满脑门的冷汗，半句话都不敢回。只不停的陪笑。

赵俊已经被骂得人生价值观完全紊乱了，待到方铮骂声稍作停顿时。赵俊瞅了个空档，怯怯的插嘴道："方大人"那我到底招还是不招？您给拿个主意吧方铮一楞，接着非常鄙夷的"呸"了一口，大声道："招！当然要招！不招我把你下面那玩意儿切下来喂狗去！反正留着也没用。"

赵俊吓得一哆嗦，赶紧道："有用。有用的"

方铮斜睨了他一眼，阴声道："还敢顶嘴？老子把它切下来，不就没用了么，"

见赵俊噤若寒蝉的模样，方铮满意的点了点头，道："说吧，你要取我性命，是受何人主使？"

赵俊嗫嚅着嘴唇，十晌，才低声道："我只认识上面的一介。人，此人姓扈，名云生，"

"扈云生？"方铮皱着眉，想了半天也没印象，看了看温森，见他一个劲儿的摇头，显然对这个名字也感到很陌生。

"扈云生是做什么的？一般在哪里活动？"

赵俊舔了舔干枯开裂的嘴唇。沙哑道："他是京杭人士，对外的身份。是走南闯北的皮货商人，我于三年前认识他，那时我科考落榜，正是万念俱灰之时，后来在小酒肆喝酒解愁的时候认识了他，他告诉我。有办法让我勿需科考，便能当官儿，他说他认识手眼通天的人物，只要我愿为他效命，他便能保我做化品官吏，"

"他有没有说他认识的那个手眼通天的人物是谁？"方铮盯着赵俊的眼睛，沉声问道。

赵俊摇摇头："三年来，我为他在京城打探，甚至暗中行刺过不少人。可他从不告诉我，他后面的人物是谁，而且每次有任务，都是他主动找到我，但我想找他却怎么也找不到，"

“你貌似不会武功吧？就你这货色，还敢行刺别人？能成功吗？”方铮狐疑的皱起了眉。

赵俊讨好的笑道：“大人目光如炬，我虽不会武功，可俗话说明枪易躲，暗箭难防，比功夫我当然比不过人家，不过若将人引到暗处，再趁其不备，狠狠敲他一闷棍，神仙也难防呀方铮闻言满头黑线，心有余悸的摸了摸后脑勺儿，这家伙说得太他妈有道理了！

方铮叹了口气，难怪赵俊上面的人在青龙山灭他的口失败以后，便不再继续行动，原来赵俊这家伙什么都不知道，人家早算怎么逼供都白搭，问也是白问。

揉了揉脸，方铮转头看着温森。却发现他也是一脸的苦涩。绑票一案的线索，仿佛到赵俊这里就完全掐断了，若想追查出幕后主使之人，难如登天。

他们明显是一个结构严密的组织，这个组织里的上下级之间都是单向纵向联系，就算其中一人被抓。也套问不出什么情报。方铮暗暗感到心冷，结构严密，行事残酷冷血，我什么时候招惹到他们了？或者说。我在朝堂中的地位挡了家人的路。所以必要将我除之而后快?

“赵俊，你提供的情报，说句实话，很没有价值。”方铮冷冷的道：“若你只知道这些，那就对不住了，你这人活在世上也是浪费粮食。我只好把你就地正法了。行刺并且绑架朝廷命官，本来就是死罪，现在把你杀了也不为过。”

赵俊闻言大惊，他现在早已不复青龙山时的嚣张模样。如令人为刀俎，我为鱼肉，哪还有嚣张的资本？他最怕的就是方铮安现他已没了利用价值，一刀把他砍了。

毕竟他与方铮除了谋害与被谋害的关系外，两人还互为情敌，以方铮的秉性，很难说他会不会真的杀了自己。

赵俊吓得浑身抖如筛糠，身子不住的抖索着，面色苍白的夫叫道：

“大人！方大人！别杀我！别杀我！我还知道一个情报，求大人饶我一命！”

方铮和温森眼睛一亮，大喝道：“赶紧说！”

赵俊满面惊恐，呼吸急促的道：“大人”我有一次见到扈云生时，听他一个人自言自语，我依稀听到他说‘扬州”‘主子。云云”

说完赵俊磕头如捣蒜，边哭边道：“大卢，知道的我都说了，我真的什么都说了！求大人饶我一命啊，”

方铮眼睛一亮，扬州，那个幕后主使之人莫非跟扬州府有什么瓜葛？莫非那人就住在扬州？可扬州那么大，人海茫茫，这年头又没有照片。从哪里找起呢？还有什么“主子”这些关键词合起来，一个模糊的轮廓在方铮心中渐渐成了形。

方铮对温森道：“赶紧吩咐下去，派几个得力的影子老弟兄，连夜赶赴扬州，着手调查，顺便叫赵俊把扈云生的相貌说一说，一定要把他背后的那个人挖出来！”

温森忙恭声应命，转身出去安排了。

瞧着惴惴不安的赵俊，方铮笑眯眯的道：“赵兄，公事说完了，接下来咱们说说私事儿”

赵俊此时生怕方铮把他杀了。一了百了，闻言结结巴巴道：“什么”什么私事？”

方铮笑得如天官赐福般和善：“私事嘛，就是你的那位未婚妻，罗月娘姑”

赵俊猛然抬头，下意识的脱口而出道：“我的！”

“嗯？”方铮眉头一皱，语气不善道：“你的？瞧你这熊包样儿，你配得上她吗？什么你的？你不就挂了个未婚夫的名头吗？又跟她没有夫妻之实，她不是个物件儿，也不是件东西，凭什么说是你的？听你说话就知道，你丫绝不是个尊重妇女同胞的主儿，你哪点配得上她？”

赵俊话一出口就意识到说错话了。现在人在屋檐下，能不能保得住命还两说呢，自己吃了豹子胆，敢跟方铮抢女人？真是活腻味儿

了。

赵俊赶忙陪笑欢口道：“您的，她是大人您的，”

方铮一副孺子可教的满意表情。拍了拍赵俊的肩，笑道：“自古识时务者为俊杰，很好，你果然是个俊杰！明儿你就写一封退婚书交给我。当然，我也不会让你吃亏，目前你就暂时在这里住着，等这事儿过去了，我就放了你，然后给你买座大宅子，再在青楼买两个色艺俱佳的清绾人送给你，只要你下次见罗月娘时，别说是我逼你退的婚就行，怎么样，成交吗？”

赵俊原本对罗月娘还算有几分感情。可感情这东西不能抵命呀！

他的小命现在还死死掐在方铮手里呢。他又怎敢不答应？再说罗月娘惯来表现得很强势，赵俊与她相处，向来颇多不合，今日受了方铮威胁，与她退婚，赵俊倒也没表现出什么很大的不舍，反而很是爽快的答应了。

方铮见赵俊答应退婚，心下不由大喜，满意的拍着赵俊的肩道：

“不错不错，赵兄如此上道，我感到很欣慰。你放心，不出意外的话。你一定能活到八十岁，妻妾成群。享齐人之福，儿孙满堂，享天伦之乐，哇哈哈哈哈！”

说完方铮大笑着走出了监牢，只剩赵俊面色苍白的呆立在监牢中，不停的擦拭着额头上冒出的冷汗，走出牢房。方铮伸了个大大的懒腰xち舒坦的叹了口气，接着他的心情却莫名的开始不安起来。

逼着赵俊退婚，这事儿”是不是干得有点不厚道？虽说赵俊那种人并不是什么好鸟，但他毕竟是罗月娘的未婚夫，他们双方父母在世时许下的婚事，如今就凭自己一句话，赵俊说放弃就放弃，这小子心里难道不记恨？赵俊记恨到是小事，方铮现在最担心的是，罗月娘若知道是他逼着赵俊退婚，不知会有何反应？一可以想象，她绝对不会夸他办事得力就走了。

奇怪啊，别的纨绔子弟欺男霸女怎么就干得那么有声有色，而且还风生水起，兴高采烈。为何轮到自己就显得特别心虚？莫非是因为

本少爷良心过剩？这对立志做一个纨绔少爷的方铮来说，可不是个好现象。退婚就退婚，是本少爷逼的又怎么样？对这种封建婚姻，就应该一板砖把它拍翻在地，否狠狠踏上一只脚，让它永远翻不得身！除去了封建的枷锁，才能呼吸自由的空气，本少爷这是在做善事呀！

从心虚到理直气壮，方铮的心路历程只经过了短短的一瞬间便完全转变过来了。

拂了拂系得宽松的文士方巾，方铮脸上挂着心满意足的笑容，大摇大摆的便往营地的辕门外走去。今日卑罗月娘退了婚，如此善举，正该晚上与胖子去秦淮河的画舷喝顿花酒，以示表彰，话说，画船上貌似也有很多不幸的少女少*妇等待方家人去拯救呢”

方铮回到家时已快入夜了。孙管家在门口等他，见方铮回来，孙小管家迎上前去，言道有客在府里前厅等他。

方铮不由一楞，自己前穿越之纨绔少爷VIP章节目录第二百三十二章萧怀远登门引回京城，奉旨在家休息，纹两日连早朝都没去卜。谁剐儿川一…趣，登门来打扰自己？

绕过福字琉璃照壁，穿过草木层叠的前院，方铮来到了并厅。抬眼一望，却见坐在前厅里悠闲喝着茶的。不是别人，正是久违的萧怀远。这小子仿若在自己家一般随便。坐没坐相的半瘫在太师椅上，还翘着个二郎腿，脚尖一踮一踮的，瞧他这模样哪像个客人呀，分明是介。

来收保护费的小混混。

方铮一见他这副德性便气不打一处来，有你这样上门做客的吗？你的老板太子殿下来我家，都是斯文有礼，言语温和，你丫上我家来倒充起了二大爷，现在的年轻人实在太不懂礼貌了！

站在前厅黄梨木雕造的门槛外。方铮扭头喝道：“幕人呀！关门，放大黄！咬死这人少爷我有赏！”

萧怀远听见方铮的声音，不由面上一喜，但听清他话里的内容后，又转喜为惊，失色道：“方兄！别冲动！是我小弟是萧怀远呀！”

方铮看都不看他一眼，拗着脑袋绷着脸道：“胡说！萧兄是个彬彬有礼的君子，他怎么会像个收保护费的痞子似的？来人呀！放大黄，”

萧怀远朝方铮正儿八经作了一揖，苦笑道：“方兄小弟错了”

弟不该在贵府仪态失礼，特向方兄赔罪，望方兄海涵。”

方铮这才转过头来，像是网认出萧怀远一般，满脸惊喜道：“哎呀！这不是萧兄吗？一日不见，如隔三秋，你不说话我都差点认不出你了。哎呀，误会了，实在是误会了呀。来人啊，大黄暂时不用放出来了”

萧怀远愕然道：“敢问方兄，大黄是哪个兄台？”

方铮一本正经道：“大黄乃小弟之至交，与萧兄颇有几分相似之处，”

萧怀远有点心神不属，闻言敷衍的拱了拱手道：“如此小弟当好好结识一番才是正说着呢，大黄耷拉着长舌头。屁颠儿屁颠儿跑过来了。

方铮赶紧热情的介绍：“萧兄。这位兄台便是大黄，你们哥俩儿好好亲近亲过…”

萧怀远楞了楞，随即尴尬的朝大黄拱手道：“呃，幸会，幸会”

大黄高傲的睨了萧怀远一眼。然后扭过头，以一种优越感十足的姿势，傲然的跑远了。

方铮瞧着尴尬不已的萧怀远，脸上满是坏笑。以后给这家伙取个外号，叫“狗不理”得了，非常的贴切呀。

方铮坐到前厅主位上，端过丫鬟网奉上的清茗，慢条斯理的喝了两口。接着斜斜的膘了膘萧怀远，冷不丁开口问道：“来送礼？”

“啊？”萧怀远闻言大愕，一时竟楞住了。

方铮不高兴的皱了皱眉，两眼失神的望着屋顶，嘴里喃喃道：“真是世风日下啊！登门不送礼也就罢了。还装耳背”这些道到底怎么了？”

萧怀远苦笑道：“方兄，你已富可敌国，用不着在小弟身上刮油水了吧？小弟在太子府办差，每月才三两碎银的月俸，你又何必为难小弟呢？”

方铮一提银子就牙疼，闻言捂着腮帮子痛苦的呻吟了一声：“谁说我富可敌国？我现在比叫花子还穷呢，唉！最近缺钱缺得很严重呀”

随即方铮面色一变，板着脸道：“既然不是来送礼，你来我家干嘛？”

对皇上，对太子，对朝廷的官员，方铮没办法只能笑脸相迎，可是对萧怀远，他觉得没必要跟他太过客气。有的人属于蹬鼻子就上脸的那种类型，萧怀远就是这一类。

萧怀远闻言，神情立马正经起来。正色道：“方兄，你可知你现在已经，”

方铮冷冷的打断道：“危在旦夕了是吧？又是这句老套的词儿。你就不能换个新鲜点儿的？我说你这人到底是干嘛的？咱俩认识也有小半年了吧？你一直表现得鬼鬼祟祟，却又经常莫名其妙的告诉我一些莫名其妙的情报，好象天上地下的事儿你都知道，都知道你就敞开了说呀，偏偏像个做半掩门买卖的寡妇似的，脱一半留一半，你觉得这样有意思吗？”

萧怀远楞住了，半晌才吃吃道：“呃，方兄，我的身份实在”

不能说小弟有难处呀，”

“咱俩如此深厚的交情，你也不能说吗？”

萧怀远闻言机警的左右张望了一下。然后凑在方铮耳边悄声道：

“那你能保守秘密吗？”

方铮两眼一亮，这小子终于肯说出他的身份了！

方铮脑袋点得跟小鸡啄米似的，连声道：“能能！当然能！快说快说！”

萧怀远朝他笑了笑，然后在他耳边神秘的道：”

方铮：

良久。

只”来人啊！关门，放大黄！”

“啊！方兄息怒小弟错了方铮板着脸道：“好，你的身份我不问，我就问你，上回我被人绑票的事儿，你事先知不知道？为何不早点提醒我？”

萧怀远叫冤道：“哎呀！可冤死小弟了！这事儿我上哪儿事先知道去？”

方铮眼珠转了转，接着换上一副笑脸，道：“萧兄既然对京城的官场和民间了如指掌，何不告诉小弟。绑我的幕后主使，到底是哪个王八蛋？小弟感激不尽。”

萧怀远摇头正色道：“这个我真不知道。方兄，我早就说过，我对你并无敌意，从某种立场上来说。我甚至是你的一大助力”我若事先知道有人要害你，肯定会告诉你的。”

方铮未置可否的笑了笑，淡然道：“好吧，这事儿咱们先不说了。

你来我家，肯定不是慰问我这么简单。开门见山吧，你莅临寒舍。

到底有何贵干？”

萧怀远压低了声音，凑在方铮耳边道：“我今日想跟你谈谈太子，以及其他几位王爷。方兄，此事可比追查绑架你的幕后主使重要得多啊”

以下不算字数”

全身放松的玩了几天，呃”心玩野了，今儿坐在电脑前半天静不下心来，嗯，状态需要慢慢调整，，再次祝大家过年好！（未完待续我是分割符穿越之纨绔少爷VIP章节目录第二百三十五章引领时尚潮流敌凉如水，空丹人的大街卜漆黑片，远外只依稀传慷，若有若无的抑子声，所谓“月黑杀人夜。风高打劫天”今晚天时地利人和全都占据，方铮相信，只要付出一定的劳动，必然会获得丰厚的回报，天道酬勤嘛，打劫不也是体力活儿吗？

方铮和杀手哥哥掏出早已准备好的黑布蒙在脸上，这是打劫的必然程序，绝对不能让受害人认出自己的脸，若然被孙大人知道，抢劫他的乃朝中二品大员，不知他是该感到荣幸，还是该痛心世道人心不古”

四人一前一后，走到一家关了门的绸缎庄拐角时，孙大人便哼哼唧唧的转左走进了一条漆黑的小巷。

方铮兴奋的舔了舔嘴唇，妈的！把我们带到如此理想的打劫场所，便是个正人君子也忍不住要动手了吧。

孙大人仍在摇摇晃晃走着，醉意醺然的身形走得东倒西歪，一旁扶着他的仆从也不得不跟着他摇摇晃晃。

方铮和杀手哥哥亦步亦趋的跟在孙大人身后，扶着孙大人的仆从忽然警觉不对，静谧的小巷内，两个鬼鬼祟祟的人不远不近的跟着自己，这气氛实在太诡异太恐怖了。

仆从机警的往后一扭头，这一回头吓得他三魂丢了两魂，只见身后跟着他们的二人，不知何时蒙上了脸，只露出一双眼睛，眼中散发出的暴戾光芒在漆黑的夜色中闪烁晃动。

仆从一惊，立马便张开了嘴准备大叫。可惜已经晚了，杀手哥哥身形暴起，仿佛使了瞬间移动法术似的，眨眼便飞到仆从身前，先捂住了他的嘴，然后化掌为刀，狠狠的切在仆从的脖子上，仆从连哼都没哼一声便软软倒在了地上。

孙大人此刻还懵懂未觉，仆从倒在地上后，他没人扶持，也踉跄着摔倒在地，倒地的同时孙大人痛叫一声“哎哟。”

机不可失，方铮立马跳上前去。刻意将嗓音压得低沉沙哑，恶狠狠的道：“打劫！”

杀手耸哥不失时机的抢前一步，在孙大人身后站定，堵住了他的退路，二人一前一后将孙大人死死夹在小巷的中间。

方铮见杀手哥哥走位如此风骚。情不自禁夸赞道：“哟！挺内行的嘛，以前干过这行当？”

杀手哥哥冷哼一声，没说话。

孙大人本就喝得醉醺醺的，摔倒后见仆从趴在地上动也不动，一时也没注意周遭的情势，还以为是仆从故意害他摔到，于是他坐在地上抬脚狠狠朝仆从踹去，口中骂道：“你个好吃懒做的东西！一点用都没有。害本官摔交，看本官回去后如何整治你！”

方铮蒙在黑巾后的脸色一沉，靠！这家伙难道当我们是透明的？我们就这么没存在感？

“打劫！”方铮忍不住再次暴喝道。

孙大人喝得晕晕乎乎，闻言才发觉身前还站着人，抬起醉意朦胧的双眼，细细的打量了方铮一眼，还没搞清楚状况，大着舌头道：

“你”你网，才说什么？”

方铮忍住心

Chapter_38

头的无名怒火，耐心的重复道：“我说打劫，麻烦你抠身上值钱的东西交给我，好好配合我们的工作，谢谢！”

这次孙大人听明白了，闻言有些不敢置信，惊诧万分的反手指着自己的鼻子道：“你，，打劫，，我？”

总算听明白了，方铮舒了口气，肯定的点点头：“对，我打劫你。”

孙大人闻言哈哈大笑，仿佛听到一今天大的笑话一般：“你”你知道我是谁吗？”

方铮藏在黑巾后的俊脸笑眯眯的问道：“你是谁？”

孙大人坐在地上打了个酒嗝，接着将胸膛一挺，带着几分傲意道：

“本官乃户部主事孙艺，主管金部。是户部尚书杜大人之心腹”

方铮笑眯眯的拱手道：“原来是心腹大人，失敬失敬！”

孙艺喝得醉醺醺的，脑子一时没转过弯来，闻言下意识还礼道：

“好说好说。”

“吃了吗？”

“刚吃。”

方铮脸上笑开了花，抢一个醉鬼挺有意思的，这家伙貌似比我还不着调儿，方铮眨了眨眼，问道：“那你知不知道我是谁？”

孙艺茫然摇头。

方铮一摊手：“那不就结了。”

接着方铮表情一变，恶声喝道：“少废话！打劫！把钱交出来！老子又不是来跟你攀交情的，动作快点！不然老子宰了你！”

孙艺被吓得一哆嗦，但人喝醉了酒总有一股子莫名其妙的拗劲儿，孙艺被方铮吓了一吓，随即便面目愤怒道：“你敢打劫朝廷命官，

不要命了！告诉你，本官也不是软柿子，本官考中进士之前，也是苦练过几日的，”

说着孙艺呀呀怪叫两声，马步一扎。左拳护心，右掌成爪，摆出了一个狮子搏兔的造型。

方铮乐了：“哟，形醉意不醉，看不出你还是个练家子。”

孙艺傲然的笑了笑，正待自我吹嘘一番，站在他身后的杀手哥哥被这两人墨迹得不耐烦了，抬起脚便将孙艺踹飞，孙艺整个身子在半空中划过一道销魂的抛物线后，轰然落地，哀叫连连，差点背过气去。

方铮赶紧拦住杀手哥哥道：“哎，别动手呀，咱们能不能把打劫这种行为变得文明点儿？”怎么逼供都白搭，问也是白问。

揉了揉脸，方铮转头看着温森。却发现他也是一脸的苦涩。绑票一案的线索，仿佛到赵俊这里就完全掐断了，若想追查出幕后主使之人，难如登天。

他们明显是一个结构严密的组织，这个组织里的上下级之间都是单向纵向联系，就算其中一人被抓。也套问不出什么情报。方铮暗暗感到心冷，结构严密，行事残酷冷血，我什么时候招惹到他们了？或者说。我在朝堂中的地位挡了家人的路。所以必要将我除之而后快?

“赵俊，你提供的情报，说句实话，很没有价值。”方铮冷冷的道：“若你只知道这些，那就对不住了，你这人活在世上也是浪费粮食。我只好把你就地正法了。行刺并且绑架朝廷命官，本来就是死罪，现在把你杀了也不为过。”

赵俊闻言大惊，他现在早已不复青龙山时的嚣张模样。如令人为刀俎，我为鱼肉，哪还有嚣张的资本？他最怕的就是方铮安现他已没了利用价值，一刀把他砍了。

毕竟他与方铮除了谋害与被谋害的关系外，两人还互为情敌，以方铮的秉性，很难说他会不会真的杀了自己。

赵俊吓得浑身抖如筛糠，身子不住的抖索着，面色苍白的夫叫道：

“大人！方大人！别杀我！别杀我！我还知道一个情报，求大人饶我一命！”

方铮和温森眼睛一亮，大喝道：“赶紧说！”

赵俊满面惊恐，呼吸急促的道：“大人”我有一次见到扈云生时，听他一个人自言自语，我依稀听到他说‘扬州”‘主子。云云”

说完赵俊磕头如捣蒜，边哭边道：“大卢，知道的我都说了，我真的什么都说了！求大人饶我一命啊，”

方铮眼睛一亮，扬州，那个幕后主使之人莫非跟扬州府有什么瓜葛？莫非那人就住在扬州？可扬州那么大，人海茫茫，这年头又没有照片。从哪里找起呢？还有什么“主子”这些关键词合起来，一个模糊的轮廓在方铮心中渐渐成了形。

方铮对温森道：“赶紧吩咐下去，派几个得力的影子老弟兄，连夜赶赴扬州，着手调查，顺便叫赵俊把扈云生的相貌说一说，一定要把他背后的那个人挖出来！”

温森忙恭声应命，转身出去安排了。

瞧着惴惴不安的赵俊，方铮笑眯眯的道：“赵兄，公事说完了，接下来咱们说说私事儿”

赵俊此时生怕方铮把他杀了。一了百了，闻言结结巴巴道：“什么”什么私事？”

方铮笑得如天官赐福般和善：“私事嘛，就是你的那位未婚妻，罗月娘姑”

赵俊猛然抬头，下意识的脱口而出道：“我的！”

“嗯？”方铮眉头一皱，语气不善道：“你的？瞧你这熊包样儿，你配得上她吗？什么你的？你不就挂了个未婚夫的名头吗？又跟她没有夫妻之实，她不是个物件儿，也不是件东西，凭什么说是你的？听你说话就知道，你丫绝不是个尊重妇女同胞的主儿，你哪点配得上她？”

赵俊话一出口就意识到说错话了。现在人在屋檐下，能不能保得住命还两说呢，自己吃了豹子胆，敢跟方铮抢女人？真是活腻味儿了。

赵俊赶忙陪笑欢口道：“您的，她是大人您的，”

方铮一副孺子可教的满意表情。拍了拍赵俊的肩，笑道：“自古识时务者为俊杰，很好，你果然是个俊杰！明儿你就写一封退婚书交给我。当然，我也不会让你吃亏，目前你就暂时在这里住着，等这事儿过去了，我就放了你，然后给你买座大宅子，再在青楼买两个色艺俱佳的清绾人送给你，只要你下次见罗月娘时，别说是我逼你退的婚就行，怎么样，成交吗？”

赵俊原本对罗月娘还算有几分感情。可感情这东西不能抵命呀！

他的小命现在还死死掐在方铮手里呢。他又怎敢不答应？再说罗月娘惯来表现得很强势，赵俊与她相处，向来颇多不合，今日受了方铮威胁，与她退婚，赵俊倒也没表现出什么很大的不舍，反而很是爽快的答应了。

方铮见赵俊答应退婚，心下不由大喜，满意的拍着赵俊的肩道：

“不错不错，赵兄如此上道，我感到很欣慰。你放心，不出意外的话。你一定能活到八十岁，妻妾成群。享齐人之福，儿孙满堂，享天伦之乐，哇哈哈哈哈！”

说完方铮大笑着走出了监牢，只剩赵俊面色苍白的呆立在监牢中，不停的擦拭着额头上冒出的冷汗，走出牢房。方铮伸了个大大的懒腰xち舒坦的叹了口气，接着他的心情却莫名的开始不安起来。

逼着赵俊退婚，这事儿”是不是干得有点不厚道？虽说赵俊那种人并不是什么好鸟，但他毕竟是罗月娘的未婚夫，他们双方父母在世时许下的婚事，如今就凭自己一句话，赵俊说放弃就放弃，这小子心里难道不记恨？赵俊记恨到是小事，方铮现在最担心的是，罗月娘若知道是他逼着赵俊退婚，不知会有何反应？一可以想象，她绝对不会夸他办事得力就走了。

奇怪啊，别的纨绔子弟欺男霸女怎么就干得那么有声有色，而且还风生水起，兴高采烈。为何轮到自己就显得特别心虚？莫非是因为本少爷良心过剩？这对立志做一个纨绔少爷的方铮来说，可不是个好现象。退婚就退婚，是本少爷逼的又怎么样？对这种封建婚姻，就应该一板砖把它拍翻在地，否狠狠踏上一只脚，让它永远翻不得身！除去了封建的枷锁，才能呼吸自由的空气，本少爷这是在做善事呀！

从心虚到理直气壮，方铮的心路历程只经过了短短的一瞬间便完全转变过来了。

拂了拂系得宽松的文士方巾，方铮脸上挂着心满意足的笑容，大摇大摆的便往营地的辕门外走去。今日卑罗月娘退了婚，如此善举，正该晚上与胖子去秦淮河的画舷喝顿花酒，以示表彰，话说，画船上貌似也有很多不幸的少女少*妇等待方家人去拯救呢”

方铮回到家时已快入夜了。孙管家在门口等他，见方铮回来，孙小管家迎上前去，言道有客在府里前厅等他。

方铮不由一楞，自己前穿越之纨绔少爷VIP章节目录第二百三十二章萧怀远登门引回京城，奉旨在家休息，纹两日连早朝都没去卜。谁剐儿川一…趣，登门来打扰自己？

绕过福字琉璃照壁，穿过草木层叠的前院，方铮来到了并厅。抬眼一望，却见坐在前厅里悠闲喝着茶的。不是别人，正是久违的萧怀远。这小子仿若在自己家一般随便。坐没坐相的半瘫在太师椅上，还翘着个二郎腿，脚尖一踮一踮的，瞧他这模样哪像个客人呀，分明是介。

来收保护费的小混混。

方铮一见他这副德性便气不打一处来，有你这样上门做客的吗？你的老板太子殿下来我家，都是斯文有礼，言语温和，你丫上我家来倒充起了二大爷，现在的年轻人实在太不懂礼貌了！

站在前厅黄梨木雕造的门槛外。方铮扭头喝道：“幕人呀！关门，放大黄！咬死这人少爷我有赏！”

萧怀远听见方铮的声音，不由面上一喜，但听清他话里的内容后，又转喜为惊，失色道：“方兄！别冲动！是我小弟是萧怀远呀！”

方铮看都不看他一眼，拗着脑袋绷着脸道：“胡说！萧兄是个彬彬有礼的君子，他怎么会像个收保护费的痞子似的？来人呀！放大黄，”

萧怀远朝方铮正儿八经作了一揖，苦笑道：“方兄小弟错了”

弟不该在贵府仪态失礼，特向方兄赔罪，望方兄海涵。”

方铮这才转过头来，像是网认出萧怀远一般，满脸惊喜道：“哎呀！这不是萧兄吗？一日不见，如隔三秋，你不说话我都差点认不出你了。哎呀，误会了，实在是误会了呀。来人啊，大黄暂时不用放出来了”

萧怀远愕然道：“敢问方兄，大黄是哪个兄台？”

方铮一本正经道：“大黄乃小弟之至交，与萧兄颇有几分相似之处，”

萧怀远有点心神不属，闻言敷衍的拱了拱手道：“如此小弟当好好结识一番才是正说着呢，大黄耷拉着长舌头。屁颠儿屁颠儿跑过来了。

方铮赶紧热情的介绍：“萧兄。这位兄台便是大黄，你们哥俩儿好好亲近亲过…”

萧怀远楞了楞，随即尴尬的朝大黄拱手道：“呃，幸会，幸会”

大黄高傲的睨了萧怀远一眼。然后扭过头，以一种优越感十足的姿势，傲然的跑远了。

方铮瞧着尴尬不已的萧怀远，脸上满是坏笑。以后给这家伙取个外号，叫“狗不理”得了，非常的贴切呀。

方铮坐到前厅主位上，端过丫鬟网奉上的清茗，慢条斯理的喝了两口。接着斜斜的膘了膘萧怀远，冷不丁开口问道：“来送礼？”

“啊？”萧怀远闻言大愕，一时竟楞住了。

方铮不高兴的皱了皱眉，两眼失神的望着屋顶，嘴里喃喃道：“真是世风日下啊！登门不送礼也就罢了。还装耳背”这些道到底怎么

了？”

萧怀远苦笑道：“方兄，你已富可敌国，用不着在小弟身上刮油水了吧？小弟在太子府办差，每月才三两碎银的月俸，你又何必为难小弟呢？”

方铮一提银子就牙疼，闻言捂着腮帮子痛苦的呻吟了一声：“谁说我富可敌国？我现在比叫花子还穷呢，唉！最近缺钱缺得很严重呀”

随即方铮面色一变，板着脸道：“既然不是来送礼，你来我家干嘛？”

对皇上，对太子，对朝廷的官员，方铮没办法只能笑脸相迎，可是对萧怀远，他觉得没必要跟他太过客气。有的人属于蹬鼻子就上脸的那种类型，萧怀远就是这一类。

萧怀远闻言，神情立马正经起来。正色道：“方兄，你可知你现在已经，”

方铮冷冷的打断道：“危在旦夕了是吧？又是这句老套的词儿。你就不能换个新鲜点儿的？我说你这人到底是干嘛的？咱俩认识也有小半年了吧？你一直表现得鬼鬼祟祟，却又经常莫名其妙的告诉我一些莫名其妙的情报，好象天上地下的事儿你都知道，都知道你就敞开了说呀，偏偏像个做半掩门买卖的寡妇似的，脱一半留一半，你觉得这样有意思吗？”

萧怀远楞住了，半晌才吃吃道：“呃，方兄，我的身份实在”

不能说小弟有难处呀，”

“咱俩如此深厚的交情，你也不能说吗？”

萧怀远闻言机警的左右张望了一下。然后凑在方铮耳边悄声道：

“那你能保守秘密吗？”

方铮两眼一亮，这小子终于肯说出他的身份了！

方铮脑袋点得跟小鸡啄米似的，连声道：“能能！当然能！快说快说！”

萧怀远朝他笑了笑，然后在他耳边神秘的道：”

方铮：

良久。

只”来人啊！关门，放大黄！”

“啊！方兄息怒小弟错了方铮板着脸道：“好，你的身份我不问，我就问你，上回我被人绑票的事儿，你事先知不知道？为何不早点提醒我？”

萧怀远叫冤道：“哎呀！可冤死小弟了！这事儿我上哪儿事先知道去？”

方铮眼珠转了转，接着换上一副笑脸，道：“萧兄既然对京城的官场和民间了如指掌，何不告诉小弟。绑我的幕后主使，到底是哪个王八蛋？小弟感激不尽。”

萧怀远摇头正色道：“这个我真不知道。方兄，我早就说过，我对你并无敌意，从某种立场上来说。我甚至是你的一大助力”我若事先知道有人要害你，肯定会告诉你的。”

方铮未置可否的笑了笑，淡然道：“好吧，这事儿咱们先不说了。

你来我家，肯定不是慰问我这么简单。开门见山吧，你莅临寒舍。

到底有何贵干？”

萧怀远压低了声音，凑在方铮耳边道：“我今日想跟你谈谈太子，以及其他几位王爷。方兄，此事可比追查绑架你的幕后主使重要得多啊”

以下不算字数”

全身放松的玩了几天，呃”心玩野了，今儿坐在电脑前半天静不下心来，嗯，状态需要慢慢调整，，再次祝大家过年好！（未完待续我是分割符穿越之纨绔少爷VIP章节目录第二百三十五章引领时尚潮流敌凉如水，空丹人的大街卜漆黑片，远外只依稀传慷，若有若无的抑子声，所谓“月黑杀人夜。风高打劫天”今晚天时地利人和全都占据，

方铮相信，只要付出一定的劳动，必然会获得丰厚的回报，天道酬勤嘛，打劫不也是体力活儿吗?

方铮和杀手哥哥掏出早已准备好的黑布蒙在脸上，这是打劫的必然程序，绝对不能让受害人认出自己的脸，若然被孙大人知道，抢劫他的乃朝中二品大员，不知他是该感到荣幸，还是该痛心世道人心不古”

四人一前一后，走到一家关了门的绸缎庄拐角时，孙大人便哼哼唧唧的转左走进了一条漆黑的小巷。

方铮兴奋的舔了舔嘴唇，妈的！把我们带到如此理想的打劫场所，便是个正人君子也忍不住要动手了吧。

孙大人仍在摇摇晃晃走着，醉意醺然的身形走得东倒西歪，一旁扶着他的仆从也不得不跟着他摇摇晃晃。

方铮和杀手哥哥亦步亦趋的跟在孙大人身后，扶着孙大人的仆从忽然警觉不对，静谧的小巷内，两个鬼鬼祟祟的人不远不近的跟着自己，这气氛实在太诡异太恐怖了。

仆从机警的往后一扭头，这一回头吓得他三魂丢了两魂，只见身后跟着他们的二人，不知何时蒙上了脸，只露出一双眼睛，眼中散发出的暴戾光芒在漆黑的夜色中闪烁晃动。

仆从一惊，立马便张开了嘴准备大叫。可惜已经晚了，杀手哥哥身形暴起，仿佛使了瞬间移动法术似的，眨眼便飞到仆从身前，先捂住了他的嘴，然后化掌为刀，狠狠的切在仆从的脖子上，仆从连哼都没哼一声便软软倒在了地上。

孙大人此刻还懵懂未觉，仆从倒在地上后，他没人扶持，也踉跄着摔倒在地，倒地的同时孙大人痛叫一声“哎哟。”

机不可失，方铮立马跳上前去。刻意将嗓音压得低沉沙哑，恶狠狠的道：“打劫！”

杀手耸哥不失时机的抢前一步，在孙大人身后站定，堵住了他的退路，二人一前一后将孙大人死死夹在小巷的中间。

方铮见杀手哥哥走位如此风骚。情不自禁夸赞道：“哟！挺内行的嘛，以前干过这行当？”

杀手哥哥冷哼一声，没说话。

孙大人本就喝得醉醺醺的，摔倒后见仆从趴在地上动也不动，一时也没注意周遭的情势，还以为是仆从故意害他摔到，于是他坐在地上抬脚狠狠朝仆从踹去，口中骂道：“你个好吃懒做的东西！一点用都没有。害本官摔交，看本官回去后如何整治你！”

方铮蒙在黑巾后的脸色一沉，靠！这家伙难道当我们是透明的？我们就这么没存在感？

“打劫！”方铮忍不住再次暴喝道。

孙大人喝得晕晕乎乎，闻言才发觉身前还站着人，抬起醉意朦胧的双眼，细细的打量了方铮一眼，还没搞清楚状况，大着舌头道：

“你”你网，才说什么？”

方铮忍住心头的无名怒火，耐心的重复道：“我说打劫，麻烦你抠身上值钱的东西交给我，好好配合我们的工作，谢谢！”

这次孙大人听明白了，闻言有些不敢置信，惊诧万分的反手指着自己的鼻子道：“你，，打劫，，我？”

总算听明白了，方铮舒了口气，肯定的点点头：“对，我打劫你。”

孙大人闻言哈哈大笑，仿佛听到一今天大的笑话一般：“你”你知道我是谁吗？”

方铮藏在黑巾后的俊脸笑眯眯的问道：“你是谁？”

孙大人坐在地上打了个酒嗝，接着将胸膛一挺，带着几分傲意道：

“本官乃户部主事孙艺，主管金部。是户部尚书杜大人之心腹”

方铮笑眯眯的拱手道：“原来是心腹大人，失敬失敬！”

孙艺喝得醉醺醺的，脑子一时没转过弯来，闻言下意识还礼道：

“好说好说。”

“吃了吗？”

“刚吃。”

方铮脸上笑开了花，抢一个醉鬼挺有意思的，这家伙貌似比我还不着调儿，方铮眨了眨眼，问道：“那你知不知道我是谁？”

孙艺茫然摇头。

方铮一摊手：“那不就结了。”

接着方铮表情一变，恶声喝道：“少废话！打劫！把钱交出来！老子又不是来跟你攀交情的，动作快点！不然老子宰了你！”

孙艺被吓得一哆嗦，但人喝醉了酒总有一股子莫名其妙的拗劲儿，孙艺被方铮吓了一吓，随即便面目愤怒道：“你敢打劫朝廷命官，不要命了！告诉你，本官也不是软柿子，本官考中进士之前，也是苦练过几日的，”

说着孙艺呀呀怪叫两声，马步一扎。左拳护心，右掌成爪，摆出了一个狮子搏兔的造型。

方铮乐了：“哟，形醉意不醉，看不出你还是个练家子。”

孙艺傲然的笑了笑，正待自我吹嘘一番，站在他身后的杀手哥哥被这两人墨迹得不耐烦了，抬起脚便将孙艺踹飞，孙艺整个身子在半空中划过一道销魂的抛物线后，轰然落地，哀叫连连，差点背过气去。

方铮赶紧拦住杀手哥哥道：“哎，别动手呀，咱们能不能把打劫这种行为变得文明点儿？”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三十三章 置身事外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3-21 14:57:04 本章字数:6335

铮对萧怀遮的印象直很模糊，他货得萧怀远太神秘六。手机快速阅读：ｗà ｐ .1⑥κxs. ｃ OM文字版首发“从小一说或电视里看过，举凡神秘人物，到最后答案揭晓的时候，他们不是大奸大恶之徒，便是大隐大善之辈。属于那种一出手便定乾坤的关键性人物。这种人的结局也早被安排好。不是死到最后，就是笑到最后，反正挺极端的。

所以对这种人，尽管从直觉上认为他值得相信，但最好也得提防着点儿。

方铮斜眼看着萧怀远，忽然拿起了腔调道：“你跟我谈太子和其他几位王爷？萧兄，不在其位，不谋其政，你只是太子府里办差的，我呢。也只是个混吃等死的闲官儿。太子和几位王爷如何，咱们没必要私下去谈论吧？”

萧怀远眨眨眼，笑道：“方兄。你真不想听吗？这对你可是很重要的哦”

方铮扶着额头道：“不想！我现在听到那什么朝廷啊，国事啊，争权夺利啊之类的话题就犯头疼，唉”我是不是病了？赶明儿我得瞧瞧大夫去萧怀远闻言楞了一下，接着轻松的笑道：“既然方兄不想听，小弟也不勉强，这个，，xち卜弟便不打扰方兄了，告辞。

说完萧怀远起身便走，方铮扶着额头，斜睨着眼，看着萧怀远往外走，越走他的脚步就放得越慢。似乎在等着方铮叫住他。

方铮心中冷笑，这家伙脑子里怎么还有如此狗血的桥段？他以为只要往外走，自己就一定会叫住他吗？欲擒故纵的把戏老子上辈子就玩腻了，你丫这会儿不是在我面前现眼吗？

方铮看都没看萧怀远，径自打了个呵欠，随即端起红木茶几上的茶杯，慢条斯理的啜了口茶，状似悠闲之极。

萧怀远走了两步便停下来，转身满脸无奈的瞧着方铮，叹气道：

“方兄，我好意来为你细说现今京城的局势，对你并无恶意啊。”

方铮淡然笑道：“你得先告诉我。什么原因让你上赶着跑到我家来为我分析局势，我家世代经商，信奉的是无利不起早，没好处的事，谁也不会干。你来为我分析局势。从中得到了什么好处？”

萧怀远呆楞了半晌，苦笑道：“安兄，我有我的”

“苦衷是吧？不能说是吧？理解。完全能理解。我从认识你那天起，你就左一个苦衷，右一个难处，好象这些上就你一人藏的秘密最

多，一副苦大愁深的模样，萧兄。说实话我真同情你，你这样活着不累吗？”

看着萧怀远一副有苦难言的无奈模样，方铮叹了口气，道：“好吧。你且说说，我且听听。虽然你一直表现得神神秘秘，不像个好人，但我还是选择相信你。”

萧怀远辩解道：“我是个好知…”

“有你这样藏头露尾的好人吗？”方铮白了他一眼。

萧怀远似乎懒得跟方铮争辩。直接进入正题，道：“方兄应该知道寿王和英王两位王爷进京了吧？”

“知道。那又如何？”

“方兄也当明白，这两位王爷此时进京，必然来意不善吧？”

“嗯，我也明白。”

萧怀远叹了口气，道：“如此。你和福王二人处境就不妙了啊。”

方铮一怔，道：“此话怎讲？”

萧怀远双目半阖，压低了声音道：“寿王和英王以养病为由，一进京便四处活动，暗地结交朝中官员，并四处放出谣言，说太子并非皇上之亲骨肉，眼下已有不少言官上奏皇上，请求废太子，另立储君”

方铮不动声色的点点头，道：“这些关我什么事？皇室夺嫡争位，自古便有，我一个闲散官儿，管得了吗？”

萧怀远没理他，继续道：“现在最让人捉摸不透的，却是皇上的态度。他将言官们请求废太子的奏折留中不发，亦不批阅小同时仍旧让太子监国理政。按说这态度应该算是支持太子了吧。可皇上对两位王爷未奉诏便私自进京的事儿不理不问，对他们在京城四处活动，结交官员，妄图推翻太子的举动也置若罔闻。不少大臣都猜不透皇上到底是怎么想的“萧兄，你还是没告诉我，这些关我什么事？”

萧怀远盯着方铮，笑道：“方兄与福王既是昔日同窗，想必情谊深厚，必然同进同退，守望相护。如此巨大的机会摆在眼前，莫非福王殿下无意问鼎神器？”

方铮闻言两眼睁得溜圆，手颤抖的指着萧怀远，失色道：“你，”

你你莫非想要我煽动福王殿下推翻太子？萧兄，如此大逆不道之言。你怎敢说出口？”

萧怀远一楞，似乎没想到方铮居然如此不要脸，摆在台面上的事他却惺惺作态，做出一副忠臣直子的模样。实在令萧怀远有些错愕，他还是深深低估了方铮脸皮的厚度啊。

“方兄，此处并无外人，你又何必如此小心？此事本是心照不宣，我只不过是照实说出来而已”萧怀远发现自从进了这方府，他流露的最多的表情就是苦笑了。

方铮不置可否的笑了笑，道：“萧兄，你到底想跟我说什么？”

“寿王和英王虽说目前还未直接针对福王和你，但我想，他们既，然有意问鼎太子之位，那么他们与你和福王为敌是迟早的事，如今横在他们面前的最大障碍，就是太子和福王，只有推翻太子和福王，他二人才有机会竟逐太子之位，这一点。相信方兄已经看得很清楚了吧？”

“那又如何？”

“自古位高权重者，如同一棵大树一般，有粗壮的枝干，有茂密的树叶，更有盘根错节的树根，如此才能受得风吹雨打。方兄，如今你在朝堂身居二品高位，手握重仙。楠互殿下入圭吏部。号令百问方兄。你与福互在心xち有根基么？有倚靠么？有人脉么？”

方铮老老实实摇头道：“没有。”

萧怀远笑了，笑容里夹杂几分莫名的意味：“方兄，没有根基的重权高位，非但不能给你带来荣耀。反而会为你招来杀身之祸，使你成为一个活靶子，处处受人掣肘，处处被人谋害攻击，你年未及弱冠，便已是朝廷二品大员，如此春风得意的少年臣子，怎能不招人嫉恨？前些日子你被人绑架，便是一个活生生的例子。”

方铮的表情渐渐变得凝重，沉默了良久，才沉声道：“不错，你说得很有道理，可是我能怎么办？辞官吗？皇上肯定不准，而且福王此

时正是需要我的时候，我更不能轻离。退让吗？前狼后虎，我若退了，敌人难道就会放过我？一退而再退，我要退到何时？”

“所以我网才说过，你与福王如今已是危在旦夕，寿王和英王网回京便将矛头直指太子，可太子在京城和朝堂经营多年，其权其势，盘根错节，叶大根深，岂是两位常年居于藩地的王爷轻易撼动得了的？两个王爷若发现扳倒太子无望，他们肯定便会掉转头来，直接针对相对弱势的你和福王，那时太子必然会松一口气，乐得坐山观虎斗，说不定还会嫌你们斗得不够热闹，暗地里煽风点火也未可知，”

方铮闻言表情变得苦涩起来。闷闷道：“你说的这些我早就想到了”我虽无意参入这场争斗，可问题是我如今身不由己，已然被牵扯进来了，除了硬着头皮与他们周旋，还能怎么办？”

萧怀远目注方铮，嘴角露出几分奇怪的笑意，悠然道：“方兄，你想过没有，不论是太子，还是寿王。或是英王，他们陷入争斗而不暇。可他们却忘了最重要的一点川“你是说”

萧怀远笑了笑：“朝堂中争权夺利，大肆结党，互相倾轧，他们深陷其中，无暇他顾。可他们却忘了，决定太子人选的，不是朝臣，不是百姓，也不是他们自己，而是皇上，皇上说要谁做太子，那他的话就是圣旨，不管谁不服，都不能反对，而太子和那两位王爷，却恰恰忘了这一点，”

方铮泄气道：“他们怎么会忘？据我所知，太子和那两位王爷时常进宫请安，在皇上面前嘘寒问暖。做的比集儿子更像亲儿子，相比之下。福王却显得木讷多了，”

萧怀远笑道：“非也非也，方兄。太子和两位王爷只做了表面，事实上，皇上并不糊涂，他们在皇上面前表现得再谦和，再孝顺，可他们私下里的所做所为，相信皇上一定知道。同室操戈，手足相残，本就是皇上最不愿看到的，相对他们在皇上面前表现出的恭顺，反而更显得他们人品之卑劣，皇上心中愈发忌惮。相比之下，福王虽然表现

得木讷。可他私下并未深陷于皇子夺嫡的争斗中，皇上必然也是知道的，如此。xち卜弟大胆揣测圣意，可能皇上对福王愈发喜爱才是。”

萧怀远说着抬眼望着方铮，微笑道：“福王殿下若有意问鼎神器。只需一直保持置身事外的立场。国之储君的位子，相信不会很难，方兄，帝王之胸怀，乃容纳天下。包藏宇内，目光之长远，心计之深沉。常人所难及，太子，两位王爷，包括你我和福王，所做所为，都远远不及皇上之万一，自以为妙计的售者，其实一切都被皇上暗里看穿了，不如以拙掩巧，以愚藏智。无为，自有无为的妙处方铮似有所悟，点了点头，盯着萧怀远道：“萧兄，你跟我说句实话，这番话，是你自己的见地。还是有人要你转告我的？”

萧怀远笑道：“有些是别人要我转告的，还有些，呵呵，是我以介小人的身份告诉你的，方兄你也别问那人是谁，总之他对你没有恶意。”

顿了顿，萧怀远犹豫了一下。开口道：“最近”你和福王小心一点。或许有心之人，会挑拨起你和太子或者你和两位王爷之间的冲”

说着萧怀远喂叹道：“既已深陷局中，若想置身事外，谈再容易！”

方铮也叹了口气：“是啊，四平八稳做我的富家少爷多好，不知怎么莫名其妙的就陷入如此艰难凶险的境地，你说我上哪儿说理去萧怀远站起身，笑道：“绝峰登顶，自然能看到常人所不能及的风景。这也是身处高个者的好处，世上才会有这么多的人热衷于追逐名利权势。方兄，若无它事小弟这就告辞了小弟方才所言，还望方兄三思。”

方铮急忙站起身叫道：“哎，等会儿，你这就走啦？”

萧怀远愕然道：“方兄还有什么问题吗？”

方铮一本正经道：“有，有一个很重要的问题想问你，一直没好意思开口“方兄尽管道来。”

方铮上下打量了他几眼，清咳两声。表情充满了期盼，两眼冒着小星星道：“我问你”，你今儿来我家，真不是来送礼的？”

送走满头黑线的萧怀远，方铮目注他的背影，忽然笑了。

萧怀远这人，，很有趣，有趣得很呐！

想必他背后的那个人更有趣吧?

满腹心事的方铮回了小院，躺在床上沉沉的叹了口气，萧怀远说联有几分道理，如今的情势下，几位皇子的一举一动都看在皇上的眼里，胖子若为了太子之位，主动结交朝中大臣，未免落了下乘，给皇上造成一个不好的印象。

所以胖子不能轻举妄动，最好是老老实实在他的吏部“穿越之纨绔少爷VIP章节目录第二百三十三章置身事外，而结交大臣，为胖子和自只在朝堂打下人脉基础的事情，出，！能由自己来做了。

可说起来容易，做起来难，别的不说，绕了一大圈，又回到了原点。他和胖子不得不面对两个很头疼的问题没钱，没人才。

举凡皇子争位，他们手下都有一套幕僚班子出谋划xち策。名下更有数不清的产业，为他们的大业提供源源不断的金钱，不论是古代还是现代。想要登上权力的高峰，必定要烧很多很多钱，这是千古不变的道理。太多的开支要支出，结交大臣。秦养食客，时常入宫给皇上和后宫受宠的嫔妃进献贡品等等，可惜，他和胖子如今手里既没钱，也没人才。

方家有钱，说富可敌国也不算夸张，方铮知道，至少目前华朝国库里的存银还没有方家的多。可方家的钱暂时不能动，那是方铮打算给胖子和自己全家留的一条退路，皇上百年之后，若胖子没当上太子，那么等待他和自己的，将是被清洗的命运，那个时候就得落跑了，没钱，怎么跑?

“钱啊！钱啊！”方铮捂着腮帮子，仰天哀叹了一声。

不知嫣然打理的那几家青楼有没有女顾客，实在不行本少爷就勉强一下，去青楼做鸭子接客吧，方铮觉得他现在唯一剩下的本钱只有英俊了。

正在哀叹之时，一个小小的身影蹦蹦跳跳跑了进来，见方铮躺在床上。xち卜人影儿喜出望外，大叫一声。跌跌撞撞的扑了上来，欢快的喊道：“姐夫哥哥！”

小小的肉肉的身子毫不客气的拔地而起，然后从天而降，狠狠的落在仰躺着的方铮肚子上。惨叫。

不用看就知道，这个叫他“姐夫哥哥”的小人儿，一定是长乐公主那个小魔头。

方铮捂着肚子，表情痛苦的看着小人儿，一时间欲哭无泪。

每次看见这个小魔头，准没好事，方铮现在愈发肯定，这个小家伙生来便是他的克星，从某种角度来说，她甚至比太子以及那两位王爷更可怕，别的敌人大不了要他的命而已，她却一伸手就要银子，简直比要他的命更残忍。

多日不见，方铮定睛打量了她一眼，小家伙今天打扮得很漂亮，一身鹅黄色小宫裙，胖乎乎的小脸素面朝天，散发着一股沁人心脾的奶香。头发被细心的编成两个小小的抓髻，整个人看上去像个粉雕玉琢的瓷娃娃，而且很黄很暴力?

姐夫哥哥，你病了吗？”见方铮表情痛苦的捂着肚子，长乐好奇的眨巴着清澈的大眼睛，这个造成方铮痛苦的罪魁祸首似乎对自己的恶劣行为一无所知。

方铮仍旧捂着肚子，强自挤出个笑容，咬牙道：“没病，别碰我。你姐夫痛经长乐一听方铮没事小脸立马笑得跟花儿似的，拍了拍肉肉的小手掌，便转身跑了出去。

方铮一阵惊愕，还没开口叫住她呢，长平走了进来，双目满是宠溺的看着长乐小小的身影跌跌撞撞的跑远。

方铮指了指长乐的背影，惊讶的对长平道：“你妹妹转性子了？今儿怎么没要我捐钱？”

太奇怪了，以前长乐只要一见他。便伸手向他要银子，还美其名曰：“募捐”今儿她是怎么了？莫非她小小的年纪也觉得伸手向姐夫要

钱是件很不道德的事了?

长平掩嘴一笑，道："别高兴得太早，待会儿有你哭的时候"

方铮一惊，心中升起一种不祥的预感，颤声道："什么意思？"

不用等长平回答，方铮便乙知道什么意思了。

门外小小的身影又跑了回来，手里却多了一样东西，不用猜便知道。这样东西自然是遇神杀神，遇鬼杀鬼，散发着万道金光的终极法募捐箱。

方铮扶着额头呻吟了一声，这小家伙网才转头跑出去，原来是去拿这个破箱子了。克星，克星啊！这日子可怎么过?

更让方铮痛苦的是小家伙手里的募捐箱居然是升级版本的，尺寸比原来大了两号，箱子上方的开口也比原来的大了不少，足够放得进一柄一尺来长的玉如意。方铮这时忽然想起，他的屋子里正对着门的桌子上，恰巧放着一柄这样大的玉如意。

么看怎么都觉得，这个升级版本的募捐箱是为他量身定造的，换句话说，在长乐的眼里，自己永远都是那个又傻又有钱的冤大头，肉乎乎的小手费力的举起箱子。将它捧到方铮面前，长乐清澈的大眼期盼的望着他，声音软软糯糯。甚至还带着几分谄媚："姐夫哥哥这小家伙跟谁学得如此油滑?

方铮这回没捂肚子了，他改捂心脏，闭着眼没敢看那个升了级的大箱子，只是痛苦的呻吟道："别，别叫我姐夫，也别叫我哥哥，等我有钱了你再叫吧…"

"那我叫你什么？"长乐很是犯愁，小手高高的捧着箱子。有点小不知所措。

"随便叫什么都成，只要别那么亲密，你叫得越亲密，我就越破叭，长乐小脸一皱，扭头求助的望向她的姐姐长平，长平早已乱没形象的笑瘫在床沿了。

长乐眨巴着大眼，思索了半晌，迟疑着开口道："那我叫你"铮铮？"

“别，你还是管我叫姐夫吧，叫我死姐夫。”

“为什么要叫死姐夫？”

“因为我决定去死，立刻，马上！”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三十四章 杀手哥哥出山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3-21 14:57:27 本章字数:7775

长乐不依不饶的举着大箱子。方铮急得都快哭了。本姐以一勺穷得快当底摔了，上哪儿给你找钱募捐去？后来长平实在看不下去，笑得花枝乱颤的将几两碎银子扔进了大箱子，长乐意犹未尽的嘟着肉乎乎的小嘴走了，走时还回过头，朝方铮示威一般晃了晃小拳头，撂下一句狠话：“我会再回来的！”其酷劲儿直追千年之舟的施瓦辛格大叔。

长乐走后，方铮哭丧着脸不断的拍打着大腿，悲声道：“冤彗啊，冤孽啊！”

长平大笑，伸出纤指戳了戳方铮的脑袋，嗔道：“瞧你那小气劲儿！不就几两银子的事儿么？如今你都日进斗金了，还在乎这点小小钱？”

方铮悲愤道：“日进斗金？说话要摸着味味说啊，别说斗金了，我怎么连一星半点儿金渣子都没见着？”

长平笑道：“斗金当然得交给夫君你的贤内助帮你保管啦，可方家的产业都在你名下呀，别的不说。夫君赚钱的眼光可真不错呢，你开的如玉斋如今已有回家分店了，还有当初治理京城时低价买进的几家青楼。现今的生意也红火得紧，不少朝廷官员都去捧场呢，说你日进斗金难道渤背了？”

“哼哼，朝廷官员去逛窑子。简直是道德败坏，花的银子肯定是按刮来的民脂民膏，这群官场的败类！告诉青楼的管事，对他们，要狠狠的宰！一杯清茶收他们一百两银子，让他们以后只要一趴在女人身上办事，就觉得心疼外加蛋疼”

“去你的！满嘴荤话！”长平羞红着脸，嗔怒的捶了方铮一下。

方铮被捶得一咧嘴，忽然如同被雷劈中一般，福至心灵。

我如今不是正缺钱么？痛宰那些狗官，还不如我亲自去劫了他们。反正这些狗官没一个干净的，劫了他们，正是替天行房，为民伸张正义，顺便充实自己的荷包，一举两得，何乐而不为？

想到便做。方铮当下毫不迟疑的站起身，一脸兴奋的捧起长平的俏脸，狠狠的吧唧了一口，然后便往外跑去。

长平见方铮如同打了鸡血似的跑出了屋子，不由一楞，追在他身后喊道："哎，你做什么去呀？"

"你老公我要马不停蹄的捞银子去！"方铮头也不回的大叫着跑远了。

出了府门的方铮果真是马不停蹄。首先直奔影子营地而去。

打劫朝廷命官这事儿难度系数较高，而且绝对不能动用官府和影子的人马，否则被皇上知道了，没准又会把他骂得狗血淋头，若要事后不走漏风声，方铮想来想去，终于确定了一个最佳的打劫合伙人。

杀手哥哥。

杀手哥哥如今在影子营地里教影子下属一些拳脚和飞刀功夫，他虽挂名教头，实际上他并非官身，而且他为人性格冷漠，口风产实，实在是打劫伙伴的不二人选。

方铮兴冲冲的赶到营地，此时已快入夜！营地的日常刮练已结束，影子下属们正在新建的饭厅里用饭，众人见方铮没头没脑的闯了进来。愕然之下纷纷起立，抱拳行礼，齐声道："见过方大人。"

方铮心不在焉的摆摆手，然后在人群中左瞄右瞄。

温森屁颠儿屁颠儿跑过来，谄笑道："方大人这么晚来营地，莫非有任务交给属下去办？"

方铮斜睨了他一眼，心说任务倒是有，可惜你去办不太合适。

"哎，你们教头呢？"在几百个人当中找出杀手哥哥有点困难，方铮干脆直接问温森。

温森一楞，眼睛四下一膘，然后指着一个角落道："在那儿呢。"

方铮顺着手指望去，见饭厅最角落的一张桌子边，正坐着神情冷漠的杀手哥哥，他正一丝不苟的掰着馒头，这家伙吃着饭都那么酷，手里的馒头被他苍劲有力的手掰成均匀的一小块，每一小块的大小形状几乎都一样，将慢头都掰下后又整整齐齐摆放在盘子里，看起来就像被肢解成无数块的尸体碎块排成了整齐的队列，等着这个杀手哥哥前去检阅。

“这”这家伙连吃个饭都如此变态，太”离谱儿了吧？”方铮看得眼珠子差点掉出来，以后还是让他住在营地里吧，别让他回方府的小院住了。万一这家伙跟曹操似的“梦中好杀人”那自己岂不是会变得跟盘子里的馒头一般凄惨？

温森见怪不怪的耸了耸肩，道：“教头用饭惯来如此，咱们影子兄弟都有些怕他，大人请看，只要教头在的地方，方圆一丈之内荒无人烟。任何人不敢近他的身。以前有个新来的兄弟不小心撞到他，被他眼睛一瞪，那位兄弟吓得当场尿裤子。躺在床上养了好些天，后来落下了一尿床的毛病方铮仔细一看，果然，杀手哥哥坐的桌子附近没一个人敢靠近，好象他身上带着某种瘟疫病菌似的。人人避之惟恐不及，杀手哥哥倒也自的清净，一个人慢腾腾的吃饭，状似悠闲。

这家伙简直像毒药，影子下属们平时是怎么接受他刮练的？不用想都知道，肯定极其惨烈。

方铮搓了搓手，堆起满脸笑容。走到杀手哥哥身边，谄媚的道：

“哟，杀手哥哥，多日不见，你变的比以前更英俊了，差点就快赶上小弟我了，呵叭…”

杀手哥哥眼皮都没抬一下，目光盯着盘子里散碎的馒头，仿佛它们比方铮更有诱惑力。

“有事求我？”杀手哥哥冷冷的道。

方铮一楞，奇道：“你怎么知道？”

杀手哥哥这才抬了抬贵眼皮，淡然扫了他一眼，道：“但凡你脸上出现这种讨厌的谄媚表情，就表示你肯定有求于人。”

方铮笑容立马僵了：气看不出这家伙平日寡言少语，说起话来还真毒。

“杀手耸哥，有笔买卖，小弟我想请你出山，帮忙伸个手”

方铮我行我素的堆着谄媚的笑容道。

“好。”杀手哥哥二话没说。搁下手里的慢头，起身就走。

“啊？”这下轮到方铮吃惊了，在众影子愕然的目光注视下，方铮急忙追了出去，跑到杀手身边，惊奇的道：“呃”杀手哥哥，这次你怎么这么爽快就答应了？”

以往求他办件事，这家伙不是要银子就是直接拒绝，根本没商量，今日却答应得如此爽快，莫非这家伙吃错药了？

“营地待久了，出去走走。”杀手哥哥淡淡的解释道。

“哦”方铮明白了，宅男也需要偶尔呼吸一下外面的新鲜空气嘛。话说杀手哥哥本来是个喜欢自由的人，他答应自己给影子当教头，连着几个月待在营地里没出去，说起来，他确实挺仗义的。

方铮高兴的拍了拍杀手哥哥的扇膀，充满感激的笑道：“待会儿小弟我先请你逛窑子，给你摆一桌丰盛的花酒，再叫十几个姑娘陪你，包你铁杵磨成绣花针为了隐蔽起见，方铮将皇回到城里已是掌灯时分，方铮掀开车帘，街上行人稀少，大冷的天里，非是必要，一般人都不愿意在街上瞎晃，只愿待在家里，围着温暖的炉火，与家人聚在一起，闲话家长里短。

冷清的大街上空荡荡的，一到入夜，街道两旁的店铺都关门上板，凛冽的寒风吹拂过街，几片枯黄萎缩的树叶随风飘舞，摇摇曳曳飘向不知名的远方。

马车到了一家名叫倚红楼的门口停下，方铮当先下了车，瞧着倚红楼门口前来寻芳猎艳的男子络绎不绝。方铮不由高兴得咧开嘴笑了。

“哎，杀手哥哥，这里怎么样？小弟我出银子开的，生意兴隆吧？”方铮忍不住得意的炫耀道。

杀手哥哥冷冷的扫视了一眼。表情几分鄙夷的道：“不过赚些皮肉银子而已，有什么好得意的？”

方铮又被他一句话给噎住了，朱晌才分辨道：“话不能这么说呀，我又没有逼良为娼，里面的姑娘全都是自愿的，她们年老色衰后还有养老金…”

二人说话便进了门，门口迎客的大茶壶殷勤的将二人领到了大厅，放眼望去，整个大厅大约几个丈方圆。厅内铺着猩红的波斯地毯，地毯上绣着几朵奶白色的硕大牡丹，厅中横七竖八不规则的摆放着几个张桌子。喜欢热闹的客人便叫上姑娘。在厅内选张桌子，摆上花酒，一边听着大厅右侧的窈窕清绾人弹奏着曲子。

厅中红红绿绿，体态苗条婀娜的姑娘们，像一只只穿梭在花丛中的蝴蝶般，四处飞舞笑闹，整个大厅的气氛显得热闹而又带着几分****的味道。

方铮久不进青楼，见到眼前这些莺莺燕燕，顿时大流口水，大惊小怪的点着手指数道：“一娇，两娇。三娇，四娇，，哇！江山如此多娇！”

大茶壶闻言大赞道：“公子好文采！”

“那是！”

方铮进了大厅，想了想，便在厅内选了张桌子，靠边坐下，吩咐大茶壶上一桌酒菜，这才仔细的打量着这家属于他的青楼。

由于方铮本身没在这里露过面，所以这家青楼从姑娘到掌柜，都不知道他才是真正的老板，眼下没人打扰，倒也图个清净。

正欲给杀手哥哥找俩姑娘，让他开开荤，身后却传来几声叹息，引起了方铮的注意。

回头一看，只见背对着他的一桌，只有一个客人，此人大约三十多岁，相貌平凡，略微发胖，虽然他努力做出一副道貌岸然的模样，却仍掩盖不住他脸上几分猥琐之气。

此时这位客人正四下扫视着厅内的莺莺燕燕们，眼中流露出的龌龊猥琐的光芒，令经过他身边的姑娘们有些不寒而栗，此人却一边看一边摇头叹气，貌似很不满意。

方铮是这家青楼的老板，有客人在他的店里露出这种神情，当然得问问他，顾客是玉帝呀。

“这位兄台，请了！”方铮朝这位猥琐的中年大叔拱了拱手。

中年大叔一楞，急忙还礼道：“兄台客气了。”

“在下见兄台独自一人，在这里摇头叹气，莫非对这家倚红楼有何不满之处？”

中年大叔咧开嘴笑了笑，露出满口又黄又黑的牙齿，摇头晃脑道：

“非也非也，此间姑娘皆上佳之选。绝色佳人甚多，可惜”

“可惜什么？”

中年大叔叹了口气，语气似含无限惋惜道：“可惜名不副实，未免少了几分雅意。”

方铮愕然道：“倚红楼，这名字很好听呀，怎么会名不副实呢？”

中年大叔闻言看了方铮一眼。摇头道：“老弟可能涉入风尘尚浅，自是不知古人之雅趣。古有‘红男绿女，之说，也就是说，红色，特指男人，绿色才指女人，若按‘倚红楼，这三个字的字面解释，这些姑娘。全都得换成****才是，而来此处寻欢之人，也应是那些有分桃断袖之好的风雅文士，如此，‘倚红楼，这三个字才算实至名归。”

方铮闻言浑身打了个寒战，看着中年大叔的目光也变得有些怪异起来：“兄台的意思，莫非是说”呃，原来你是抱怨此处没有男故？”

中年大叔欣喜的点头，笑道：“正是。男风自古盛行，古人有言：

‘京师男子，举体自货，迎送恬然。在下本以为京城之大，此风亦盛，没想到来了京城，人人却只知狎女妓而厌****，实在令在下失望不已。”

这下方铮听明白了。一言概之，这家伙原来是个老玻璃。

方铮当即不再言语，嗖的一下动作飞快的与他保持了一丈以上的距离。

运气也忒背了，难得与陌生人搭回讪，结果却碰到了玻璃，不顺，大大的不顺呀！以后要谨记，不要与陌生人说话！

谁知中年大叔却没把自己当外人。见方铮说了两句话就退远了，他却不依不饶的主动凑了上来，脸上挂着淫邪的笑容，低声道："兄台可能还不知道离童面首的妙处，世人皆夸女体之妙，却不知，男子菊门之紧凑香暖，犹胜女子多多，真正相比之下，男子更比女子干净整洁，寒夜暖炉，红烛之下，品管箫，弄后庭，那是何等的风雅之趣，只需记住香，暖，紧，油，活五个要领。自能品出一番截然不同的床榻风味，"呃，兄台，兄台！你怎么了？你的脸色为何如此难看？"

方铮脸色变得铁青，强忍住想吐的欲望，暗里紧紧攥住了拳头。

死玻璃，若非看在你现在是我店里的客人，老子早就一拳把你揍飞了，你一个人变态还不够，居然还来给我扫盲，，顾客是玉帝，顾客是玉帝。方铮心中反复念叨了几句，这才生芒克制住扁他的欲望。

"咳咳，还未请教这位兄台高姓大名？"方铮拱手问道。

中耸大叔笑得满脸褶子，像朵盛开的菊花，拱手笑道："好说好说。在下姓李，名观鱼，字月关。乃北方沈州人氏，前来京城游历。"

李观鱼是吧？本少爷记住你了！

"幸会幸会，看来李兄也是分桃之雅士，只不知李兄是"呃，'进。的那个，还是'被进。的那个？"方铮对另一个世界的男子有些好奇。

李观鱼闻言脸色一怔，猥琐的双眼流露出怀念的神情，双手下意识摸了摸自己的臀部……"哦明白了，原来是受受啊，幸会，再次幸会！"方铮恍然状。真心诚意的朝李观鱼拱了拱手。做男人，真的很不容易！

李观鱼轻抚菊花，笑而不语。

这时楼上传来一阵碗碟摔碎的声音。一个明显带着酪酚醉意的声音大着舌头道："你们，，这破妓院。不想开了是吧？本官，本官喝完

了两壶竹叶青，为何妙香姑娘迟迟未到？莫非”莫非你们有意慢待本官？本官，本官乃户部主事，本官”本官只消跟金陵府‘山‘穿越之纨绔少爷VIP章节目录第二百三十四章杀手哥哥出山，引卢招呼。你们一一你们读破姓院就得关门大丰！”

方铮听愕心头一阵火起，妈的！一个小小的七品户部主事，敢在老子的肩里砸场子，收拾不死你！方铮眉头一竖，便待拍桌子出马，杀手哥哥一手端着酒杯，一手却拉住了方铮，冷冷道：“急什么，青楼里自然有主事的人出面料理。”

方铮悻悻的坐下，仰头喝了一杯酒，吐哝道：“敢情别人砸的不是你的店子厅内众嫖客见楼上有声响，纷纷侧目而望，这时老窍不慌不忙的走上楼，脸上带着笑，可声音却不含丝毫笑意：“原来是户部孙大人当面，奴家这厢给您道福了。”

说完老鸠弯腰略福了一福。

户部主事孙大人醉意醺然打了个酒嗝，然后鼻孔朝天。言了哼，冷然道：“陈妈妈，本官也不是第一次来你这儿了，怎么着？店大欺客欺到本官的头上了？莫非以为本官喝不起这顿花酒么？”

说着孙大人气愤的从怀中掏出一大叠银票，在陈妈妈面前晃了晃，怒冲冲的道：“都说鸠子爱钞，你睁眼看清楚，本官手里的莫非是草纸不成？为何本官点的妙香姑娘迟迟不来？”

方铮在楼下见到孙大人手里那叠厚厚的银票，两眼立马冒出了绿光。靠！一个户部的七品主事，居然如此富裕，不用想就知道，这家伙肯定是个贪官，今晚的目标就是他了！

当着楼上楼下众嫖客的面，陈妈妈神色淡然，眼睛看都没看孙大人手里的银票，只是皮笑肉不笑的道：“孙大人言重了，奴家几次三番派人跟大人解释过，妙香姑娘被请出了倚红楼，到一位贵客的府上奏曲。不消两个时辰自然会回，孙大人，本楼尚有美貌姑娘多名，大人何不先换个姑娘侍侯，待妙香姑娘回来后，奴家再令她过来给大人赔罪。”

陈妈妈一番话说得不卑不亢。大方得体，楼上楼下众人纷纷点头夸赞不已。

谁知这位孙大人酒意上头，丝毫不买帐，大着舌头道："少少说废话！一柱香之内，妙，妙香姑娘若还未来，本，本官今晚，便叫人封了你的楼，叫你关门滚蛋！"

陈妈妈闻言却变了脸色，冷笑道："孙大人，奴家做的是迎来送往。生张熟魏的买卖，若人人都似大人这般不讲道理，奴家这生意还如何做下去？大人若想封我的倚红楼，尽管请便！奴家敢在这鱼龙混杂的京城开青楼，自然有几分凭仗，奴家这里倒要给孙大人提个醒，若是大人不胜酒力，奴家给大人安排雅间歇息，大人的酒话可莫再乱说了，三思而行呀。"

孙大人闻言，八分酒意顿时醒了六分，这老鸠子说得没错。敢在京城开青楼的，谁人背后没有靠山？若因这点风尘之事得罪了不该得罪的人，那就大大的不划算了。

孙大人吃吃道："陈妈妈，本官想请教一下，呃，你网才所说的凭仗，是指陈妈妈笑了笑，凑在孙大人的耳边。轻声说了一句话。

孙大人却如遭雷击，两眼瞪的溜圆，脸色苍白无比，失声道："方家商"

陈妈妈立马竖指嘘了一声。

孙大人擦了擦额头的冷汗，识趣的闭上了嘴。接着他又心虚的瞧了一眼陈妈妈，从怀中掏出一张银票递给她，陪笑道："陈妈妈，本官咳，在下今日多喝了几杯，一时失态，还望陈妈妈莫要怪罪，明日在下再来给陈妈妈赔罪，告辞，告辞"

陈妈妈大方的笑道："孙大人言重了，你们男人家喝多了酒喜欢乱讲话，奴家又怎会当真？明日孙大人再来，奴家特意将妙香姑娘给您留着，还望孙大人明日莫要让佳人久等才是。"

孙大人原本惊惶的脸色，闻言缓了一缓，充满感激的朝陈妈妈笑了笑。道："一定一定，明日在下就在这里用晚饭了，还请陈妈妈给在

下定一桌一百两银子的花酒，呵呵，在下告辞。”

方铮也瞪大了眼睛，将楼上的这一幕清清楚楚看在眼里，直到那个孙大人匆匆告辞后，方铮这才挠了挠头，一时感慨不已，靠！原来本少爷的名头已然如此响亮，简直是遇神杀神，遇鬼杀鬼，早知如此，我便该打出旗号，在京城挨家挨户收保护费才对，还打什么劫呀，这不是端着聚宝盆要饭么？

还有那倚红楼的陈妈妈，处事手段委实高明，能把找麻烦的吓跑，却还心怀感激，这女人做生意是把好手。明儿该给她分两成倚红楼的干股。以示奖励才对。

杀手哥哥端着酒杯喝了一口酒，悠然问道：“你不是说来办事么？还不赶紧走？”

方铮大愕：“你知道我要办什么事？”

杀手哥哥冷冷道：“无非偷蒙拐骗抢而已，你这人还能干出什么好事？”

方铮大汗：“其实我还有很多优点“若你看上的是那位孙大人，我劝你赶紧跟上去，再晚就不容易找了。”

方铮闻言赶紧结过帐，与杀手哥哥朝外走去。

漆黑的夜幕下，依稀看到孙大人背影早已走得远远的，已经快转出街角了。

方铮和杀手哥哥当下不再耽搁。快步悄悄跟了上去。

好在那位孙大人只是化品小官，身边没有侍卫，只有一个中年仆从扶着酒醉的他，二人在漆黑的大街上摇摇晃晃的走着，青麻石铺就的大街静悄悄的，只传出轻轻的脚步声。和孙大人摇头晃脑的哼小曲儿声。

方铮和杀手哥哥离他们大约十步远。便能闻到孙大人身上随风飘来的一阵闻之欲呕的酒气，方铮皱了皱眉。捂着鼻子，轻轻捅了捅杀手哥哥。用几不可闻的声音悄声道：“哎，闻到没？”

杀手哥哥酷酷的点头：“闻到了，酒味儿。”

方铮摇头道：“不止，虽然此人身上酒味浓重，但我还是能隐约闻到一股人渣味儿杀手哥哥四下扫了一眼，悄声道：“若要动手，此处最佳，你决定吧。”

方铮看了看四周，发现他们跟着那位孙大人，不知不觉已走到一条偏僻的黑巷之中，古时大街上没路灯，触目所及尽是一片漆黑，黑巷之中就愈发伸手不见五指，而且巷内的形复杂，道路四通八达，实在是打劫绑票的理想之所在。话说上回方大少爷被人绑票，可不也在一条黑巷中吗？如今一报还一报。本少爷也得劫一回别人，方铮神情兴奋的搓了搓手，目光中流露出跃跃欲试的光芒，这次。青龙山二当家，江湖人称玉面飞龙方小五，五爷，要亲自动手劫道儿啦！

呃，小小的恶搞一下关关大神。顺祝关关生日快乐！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三十五章 引领时尚潮流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3-21 15:01:34 本章字数:3975

笑眯眯的看着孙共盅！“孙大人，您纹功夫练得不到柬儿，一招就被人踹飞了，啧啧孙艺趴在地上哼哼唧唧指责道：“你们”偷袭，不要脸！有种面对面跟我比哉比哉！”

方铮苦恼的挠头，他对事态的安展有点不满意。

别人被打劫，都是吓得面如土色。跪在地上磕头如捣蒜，大呼“好汉饶命！”

为何方大少爷亲自动劫。别人却老不服气，还要跟他“比划比哉。小？事态发展到这一步，似乎有点脱出了方铮的掌控”如此没威严感，这青龙工xち二当家的面子往哪儿搁呀？这事若传到青龙山，还不的被那帮土匪笑死？

“我的态度是不是太温和了？”方铮迷惑的抬起头，求助的望向杀手哥哥。

杀手哥哥想了想，然后肯定的点点头。

看来还真是，我得检讨检讨一下了。

随即方铮面色变得狰狞，一把抓住孙艺的前襟，将他拎起来，然后伸手正反扇了他十几个耳光，清脆的耳光声在静谧的小巷中传出老远。

孙艺本来已有八九分醉意，所谓酒壮怂人胆儿，醉意醺然之下，面对方铮的打劫并不怎么害怕，如同脚踩云端般飘飘然，对周遭发生的一切懵然无知。

现在孙苦被方铮十几个响亮的耳光给扇醒了，九分醉意顿时去了八分。他抬头茫然看了看四周，再回忆了一下网才的情形，终于意识到情况不对了。

“你们打劫？”孙艺睁大了眼睛，惊恐万分的问道。

方铮闻言差点没倒头栽下，这家伙太后知后觉了吧？这会儿才发现被打劫，早干嘛去了？网才不是还放话说要“比划xち比划xち”吗”

方铮蒙着脸，眼中露出万分无奈的神色，叹了一口气，再次无力的重复道：“对，我们打劫哎，你到底醒酒了没有？”

孙艺怔忸了半晌，然后扭过头看了一眼身后的杀手哥哥，发现自己退路已被封死，孙艺忽然身子一软，便跪在了地上，浑身直哆嗦，大恸道：“好必，饶命呀！”

方铮轻松的牛了口气，这个情形有叫正常嘛，事态的发展终于回到正轨了，很好！

“少废话！把身上的钱都交出来！”肥羊的恐惧滋生了方铮的凶狠。

醒了酒的孙艺此时表现出一个被打劫者特有的乖巧本质，闻言二话不说，动作飞快的伸手入怀，掏出一大叠厚厚的银票，眼含不舍的递给了方铮。

“就这点儿？”方铮拍打着手里的银票，不满的哼了哼。小其实仅看银票的厚度，已然不少了，可身为一介。敬业的打劫者，按惯例还是得嫌弃一下的。

孙艺一楞，接着露出心疼的表情，对方铮所说的“就这点儿”的言语很是不忿，委委屈屈道：“这位好汉，您看清楚，这可是好几万两银票，”

方铮闻言粗略数了一下，嗬。还真有三四万两，头一次出手就逮了一只大肥羊，方铮不禁对自己犀利的眼光感到无比自豪。

毫不客气的将银票收入怀中，方铮双手托腮，眨巴着天真的眼睛，带着几分腼腆的问道：“，还有吗？”

孙艺哎哟叫唤一声，拍着大腿哭嚎道：“好汉，这已经是我的全部了。真的没有了，。

“没有了？”方铮不高兴的将眉头一竖，沉声道：“你可别蒙我，老实告诉你，咱们兄弟踩你的点儿不止一天两天了，你每天逛青楼，喝花酒，买珠宝，花钱大把大把往外扔。你当我们不知道？”

孙艺叫屈道：“好汉爷，再怎么大手大脚，也花不了几万两啊，大爷您明鉴，我真没钱了，。

方铮略微有些失望，三四万两银子，说少也不少，可别忘了胖子那里至少还需好几个万两银子呢，方铮私下管那叫政治黑金，说白一点。叫竞选资金或者活动经费都行。这三四万两委实起不了多大作用。

“这些都是你贪污来的吧？”方铮皮笑肉不笑的道。

孙艺闻言脸一垮，被方铮那个几个耳光一扇，他觉得在这个貌似凶残的劫匪面前，所有光鲜耀眼的身份官位都不管用了，人家既然蒙着面。就根本不怕他报复，哪怕现在把他一刀给宰了，谁能查出凶手？不管多少年过去，估计都只是个无头悬案。所以若想保住性命，现在最好还是老实一点的好。

“是。”孙艺未作辩解，垂头丧气承认了。

方铮得意的朝杀手哥哥一扬下巴。笑道：“瞧，我抓贪官一抓一个准，老子法眼一开，就能看出这是个妖孽。”

杀手哥哥不耐烦的冷声道：“抢完了就走吧，要么把他放了，要么把他杀了，你怎么那么多废话？”

孙艺闻言吓得浑身一哆嗦，眼泪鼻涕止不住的流了下来，神情惊恐道：“好汉！好汉爷！别杀我！千万别杀我，求您饶我一命，我以后若有钱一定孝敬给您，求您了”

方铮两眼一亮：“你还有银子？”

孙艺苦着脸道：“现在已经被你抢”啊，不，已经全部孝敬给您了。但以后肯定会有的“这样辄”方铮摸了摸下巴，眼珠子转了几下，都说杀猪不如养猪，这话”好象确实有几分道理，先养一阵，再宰穿越之纨绔少爷VIP章节目录第二百三十五章引领时尚潮流…习，然后再养阵一一纹是个良性循环呀。以后拿他当泛，岂不妙哉？不过我得拿住他一个什么见不得人的把柄，以后他才会老实听话，假毒药就算了，那招只能对付吴公子那种智力尚未完全开发的人。眼前这个孙艺可是官场老油子，没那么容易上当。

主意打定，方铮对杀手哥哥笑道：“帮我找间房子，有灯有亮就行。再帮我请个画师来杀手哥哥疑惑道：“你要房子和画师干嘛？”

方铮眨眨眼，笑道：“这会儿我忽然心血来潮，想学画画了，”

杀手哥哥当然不信，不过他的好奇心并不强烈，方铮怎么说他便怎么做。

没过一会儿，杀手哥哥就在城内一处偏僻的暗巷里找到一间空置的民居，那是一套二进的宅子，宅子内略显寒酸，而且庭前屋后已然非常破败，推开门便发现到处蛛网灰尘。显然很久没人住过了。

杀手哥哥不知从哪摸出一根蜡烛点亮，然后又马不停蹄的出去找画师。

大约两柱香的时间过去，画师被请来了，正确的说，是被杀手哥哥挟持来了。画师六十多岁年纪。是位留着长胡子的老头，他衣衫凌乱。头发披散，显然是被杀手哥哥从温暖的被窝里拎出来的，此剪他正一脸惊恐的打量着房子里三个人，有些不知所措。

“老人家，不好意思，这么晚把你请来，放心，我们不会害你，只是想请你帮我们画几幅画，价钱好说，不会亏待你的。”方铮笑眯眯的安慰他，手中一张一百两的银票递了土去。

画卑接过银票一看，不由惊喜万分。原以为有人要害他，没想到发了一笔横财。

老画师赶紧将银票收入怀中。然后矜持的咳了两声，抚着长须道：“不知二位好汉要老朽画什么？”

方铮笑得如天官赐福般和善。只可惜他蒙着面，别人看不见。方铮指着茫然四顾的孙艺，对老画师笑道：“画他。”

所谓术业有专攻，一提起画画这方面，老画师顿时底气十足，他随意的瞄了表情惊恐的孙艺几眼，然后肯定的点了点头，道：“没问题，老朽对人物画甚为擅长，你想怎么画都行。”

孙艺见方铮莫名其妙要给他画像，心中渐渐升起一种不祥的预感。哆嗦着声音道：“你，你到底想，，干什么？”

方铮眨眨眼，笑得有点龌龊：“帮你画像留念呀，满世界瞅瞅，上哪儿找我这么仁义的劫匪去？”

这时老画师已将随身带来的纸笔准备完毕，手中小号的柔毫湖笔蘸饱了墨，轻挽宽袖便待下笔。

方铮赶紧拦住道：“老先生，慢来慢来，我要你画的不是这种”

老画师疑惑道：“那，“你要画哪种？”

方铮冲着孙艺嘿嘿一笑，不怀好意的笑声直令孙艺毛骨悚然，浑身不由自主浮起了一层鸡皮疙瘩。

方铮非常和善的朝孙艺笑笑。声音温柔得如同湄涓泉水流淌：

“乖，把衣服脱了，咱们给你画几张时尚点儿的，新潮点儿的”

屋内其他三人包括杀手哥哥在内，尽皆大惊，齐声道：“脱衣服？”

方铮肯定的点头，脸上带着几分坏笑，道：“对，脱衣服，画几张裸画，老先生可要记住，人物的面部五官一定要画清楚哦，让人一看

就知道画里的人是谁，”

“不！你们杀了我吧！我宁愿一死！”孙艺这会儿算听明白了，不由悲愤大呼道。

方铮的笑容渐渐变冷，连声音都带着几分阴森的味道：“你有三个选择，一是一头撞死在这里，二是我们帮你把衣服扒了，三是自己乖乖的脱，这三样你选哪一个？”

孙小艺此时又惊又怒又惧，各种情绪充斥心间，以至于他脸色变得惨白无比，连嘴唇都没了血色，说不清是被气的还是被吓的。

方铮还在一边耐心的开导他：“只不过画几张引领时尚潮流的裸画而已，干嘛这么想不开，还宁愿去死？你的命就这么不值钱啊？

你看彩图版****图的时候，不也挺乐呵的吗？怎么轮到自己就不行了呢？宽于律己，严于待人，双重标准可不好啊，我得批评你”

”

最后，在屋内三人复杂的目光注视下，孙艺怀着万分的无奈和无尽的屈辱，终于脱下了衣服，羞答答赤裸裸的站在三人面前，任由老画师泼墨挥毫……京城一处偏僻的空置小屋内。传来某个无良之人兴奋的叫喊声。

“表情！一定要注意表情！耍风骚一点，头稍微抬一抬，对！就这样！”

“肢体语言！要有肢体语言！手。手要摸着自己的胸部，另一只手从下巴一直慢慢摸到脖子，对！就这样，停住不动！”

“眼神，眼神要淫荡，要带几分欲求不满，和一种夜御十女也不疲软的自信！对！哇，你很有天赋啊。有没有考虑改行？”

“哎哎哎，你怎么啦？老先生正给你画着呢，你怎么哭了？来，把眼泪擦一擦，再摆一个诱人的姿势，”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三十六章 驱狼吞虎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3-21 15:02:03 本章字数:3830

方铮眼睁睁的看着长剑离他越来越近，他甚至能闻到剑上散发出来的淡淡血腥气，幽幽微颤的冷光。霎时将他整个身子笼罩住。

方铮连哭都来不及，脑中只飞快的闪过一个念头，我又得罪什么仇?

看着长剑如附骨之疽，剑光漫天花雨一般，封死了他周遭所有的退路。此时杀手哥哥离他甚远，救援不及，方铮顿时绝望了，吓得蹬蹬蹬连退数步，背靠着墙壁，口中大叫道：“饶命啊！我错了！我不该给人拍****，我马上还给他”

黑影却丝毫不理会，一右xち狠狠刺向方铮，方铮的瞳孔收缩得如针尖一般，眼睛睁大，看着那冷幽的剑光，还有那执剑的主人眼中冷冷的目光。那道目光，如此熟悉，，与此同时，京城城西的石城门内。两道人影正在麻石铺就的大街上走着。时值太平，京城的城门晚上并未关闭，二人显然网网步行入城。

再道人影一男一女，男子大约二十多岁年纪，身穿玄色文衫，面容清瘦，脸色显得有些苍白，肩上斜椅着一个包袱，一边走一边剧烈咳嗽。

女子二八年华。普通民妇装扮，穿着一身蓝色粗布褶裙，许是长途赶路的原因，褶裙的裙摆处已沾满灰尘。

女子长得颇为文静秀气，长眉连娟，微锑绵藐，眉宇间却隐含几分愁意，一双如水般清澈的眸子正关心的看着不停咳嗽的男子，不时伸出纤手，抚拍着男子的背脊。

“哥，你身子不好，何必一定要来京城？在家歇养两年再来便是”只女子语气带着几分责怪。

男子摇摇头，抬眼望向街边林立的店铺，此时已是夜晚，街边的店铺俱皆关门上板，大街上空空荡荡，人影俱无，可男子仍满意的笑了笑。喘息了几声，开口道：“京城之繁华，果然如是，今生若能长居于此。不枉我叶文江寒窗苦读十余载，”

话未说完，男子又开始咳嗽。苍白的脸庞因血气上涌，呈现出一抹不健康的潮红色。

女子急忙抚着他的背，皱眉道：“科考每隔两年便有，哥你又何必急于今年来呢？在家养好了病再来不也一样么？”

男子边咳边解释道：“妹子。你，咳咳，你不知道，今年乃是当今圣上诛杀潘逆后，特旨开的恩科，我华朝之恩科，举士比诸往年之科考，咳咳，相对容易一些。哥若今年不来，怕是今生再无金榜题名的希望了，”

女子无奈的叹了口气：“男人家的事，我也不懂，哥哥你身子本就单薄，受不得风寒，更要好好爱惜身子才是，我还等着你高中进士，为叶家列祖列宗争光呢。”

男子四下打量了一眼，喘息道：“妹子，，咱们网入城，先找家客栈投宿吧，趁着离开科日期还早，哥哥我在客栈再好好温几天书，若能中个头甲，二甲，叶家之门据从此光耀矣”

女子闻言抿嘴一笑，默默拉过男子肩上的包袱，椅在自己肩上，纤手搀扶着男子，在深夜的街道上缓缓前行。

天有不测风云，街道尽头，一群青衣家仆簇拥着一名衣着华贵的男子。正向这两兄妹里面走来，这群人似乎刚从某家青楼尽兴归来，众家仆一路向华贵男子献着媚，不停的跟华贵男子说着阿谀奉承之极的好话。男子被众家仆捧得不时哈哈大笑，得意之情，溢于言表。

众人与两兄妹擦肩而过，华贵男子忽然“咦”了一声，转过身子。呆呆的注视着女子窈窕婀娜的背影，女子虽然才二八年华。可身子已发育得很成熟，从背后看去，纤肩细腰丰臀，走动不时轻摆的娇躯。如同夏日里随风摇曳的垂柳，款然生姿，单看她的背影，便已是诱人之极。

华贵男子死死的盯着女子的背影。暗暗吞了口口水，眼中露出强烈的占有欲望，那赤裸裸的侵略目光，似乎要将女子的衣衫撕得粉碎。

家仆中的机灵角色看了看主子的眼神，立马会意，谄笑着低声道：

“主子，看那两人衣着普通，似是平民百姓，主子若有意，不如，嘿嘿。”

华贵男子闻言，顿时收回了目光。瞧了瞧家仆，神色犹豫了一下，终于一咬牙，鼻孔中哼出几不可闻的“嗯”的一声。

众家仆见主人表态了，纷纷挽着袖子，一涌而上，将那两兄妹团团围住。众人不怀好意的盯着他们，嘴里不时发出嘿嘿的奸笑声。

两兄妹被这突如其来的变故吓懵了，哥哥叶文江紧紧握了握妹妹的手。随即拱手强笑道：“各位，在下岳州叶文江，不知各位拦住在下兄妹俩。有何见教？”

名家仆嘿嘿笑道：“见教不敢。我家主人见二位深夜仍在行路，想是找不着宿头，我家主人心肠好，想请二位到府上屈住一晚，不知尊驾意下如何？”

叶文江闻言，苍白的脸上闪过几分怒意，但他嘴上仍客气的道：

“贵主人太客气了，愚兄妹实不敢当，前面不远便是客栈，愚兄妹在那里歇息便是，请帮在下转达对贵主人的谢意，”

家仆冷笑道：“如此说来，尊驾是不领我家主人的情了？ 。多，你圆诬最斩直节，语至腼曰肌加口穿越之纨绔少爷VIP章节目录第二百三十六章驱狼吞虎家丰人是谁吗奉劝阁下向。被人抬举是福份。若嘎，福份很快会变成祸事！”

叶文江见对方说话越来越不客气，顿时气得面色通红，不停的咳嗽喘息道：“你们”你们到底意欲何为？这些上莫非还有强拉做客的道理？王法公道何在？”

“王法？哈哈，王法当然是为富贵人家专订的，瞧你的模样似是读书人，莫非书本上没教你这个道理么？你若想去投客栈，径自去便是，不过你的妹妹嘛，我家主人想留她去府上住一晚，你明日再来接她好了。”

家仆这时懒得跟叶文江废话。给同伙打了个眼色，众人一涌而上，将两兄妹从中间隔开，几个人抢着拉那女子xち另外几介。人则强行摁住男子。不让他动弹。

女子被人拉扯得踉跄后退，花容失色尖叫道：“哥”

叶文江气得睹目裂眦，双肩被人按住，脖子上的青筋凸暴而出，牙关咬得噶嘣直响，大怒道：“天子脚下，朗朗乾坤，尔等是何方强梁，竟敢强抢民女？”

凛然绝望的嘶吼声在空荡的大街上回荡不绝，太子府内。

太子披着外衣，缓缓行出寝殿。捂住嘴优雅的打了一介小呵欠，略微不满的眼神看向肃立一旁的范瑞。

“先生深夜将孤叫起，有何急事吗？”

范瑞低着头，恭声道：“打扰殿下歇息，在下罪该万死，不过网才在城西石城大街发生了一件大事，在下细细思量，觉得应该马上向殿下禀报。”

太子眉头皱起，淡淡道：“何事？”

范瑞笑了笑，眼中掠过几分兴奋之色，语气更显得有些欣然：

“禀殿下，殿下派出监视英王举动的探子网才向报，英王今晚在飘香楼狎妓归来，走到石城大街时，遇到一对平民兄妹，英王见妹妹颇有姿色。便令家仆强抢，两兄妹不从，英王的家仆便动人，也许是那兄长身子不大好，几拳下去，竟然被人打得断气了，而那妹妹却趁乱孤身跑了出来太子睡意未醒，闻言懒懒的打了个呵欠，不在意的道：“那又如何？一对平民兄妹而已，死一个跑一咋”跟孤有何关系？”

范瑞向来沉静的脸上，露出几分激动之色，可语气仍如以往般温和恭顺：“殿下，那个被打死的兄长，名叫叶文江，岳州人氏，乃是建武九年秋试的举子，因家境贫寒，所以今年皇上开恩科的旨意下达各州府后，他们便提早动身，今晚才到京城。殿下，机会来了。”

太子一楞：“先生的意思是？”

范瑞笑了笑小心的走近了两步。凑在太子耳边悄声道："那名趁乱走锐的女子，咱们的人已经将她带来了府上，殿下，英王当街强抢民女。并将赶考的举子殴打致死，此事可大可小，端看太子殿下怎生决断了"只太子神色一怔，接着狠狠一拍掌。恍然道："对呀！这是个扳倒英王的大好机会！父皇开恩科，正走向天下士子表达朝廷求贤若渴的善意。以示皇恩浩荡，而身为皇子。却将赶考的举子残殴致死，父皇若知此事，必然大怒，那时不但英王会被责罚，就连未奉诏私自进京的寿王都会被牵连，说不定父皇大怒之下。责令这二人马上离京就藩亦未可知范先生，此事果然是个大好的机会，妙啊！哈哈！"

范瑞笑吟吟的瞧着陷入狂喜的太子。轻声道："殿下，这还不够。"

太子笑声止住，疑惑的看着范瑞，道："还不够？先生何意？"

范瑞恭声道："殿下别忘了。想把殿下扳倒的，可不止寿王和英王。还有一个福王也在虎视眈眈呢，"

太子脸色顿时沉了下来，郁郁道："是啊，唉！孤如今仿佛陷入孤立无援，四面皆敌的境地了，"

范瑞笑道："殿下不必忧心。此事正好是介。反败为胜的契机福王身边最大的助力便是方铮，而方铮乃二品大员，身负督察百官之责。今日英王将赶考的举子殴打致死，虽说是皇族之事，但如果殿下早做安排，吩咐几位亲信官员明日早朝向皇上奏请，由方铮出面处置英王一案，皇上想必也会答应的。如此。方铮必然会与寿王英王结仇。然后殿下便抽身而出，坐山观虎斗，岂不妙哉？"

太子细细品位了一番范瑞的话，片复之后，两眼一亮，欣喜道：

"好一条驱狼吞虎之计！先生高才！"

范瑞接着道："福王和方铮向来是共进共退，方铮与两位王爷结怨。便等于是福王与两位王爷结怨。如此两厢争斗，殿下之大业，亦可从容布置矣！"

太子大喜，忘形的伸出手，拍着范瑞的肩膀，正色道：“他日孤若登临大宝，先生必是柱石之臣，孤之荣华，即是先生之荣华。”

本来还要码一段的，可今晚在下有点私事儿!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三十七章 逆推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3-21 15:02:26 本章字数:3956

黑衣人的大腿再次被抱住，不由又急又气，于是抬腿又一次将方铮踹得老远。

方铮顺势在地上滚了俩跟头，不过这次他没再跪着了，而是忽然飞快的站起身来，伸手入怀，掏出一样物事，大喝道：“看暗器！”

说着便将手中的东西朝黑衣人扔了出去，只见黑衣人四周顿时被一片白茫茫的粉末所笼罩，而方铮自己则蹬蹬蹬往后退了一丈多远。

黑衣人仿佛对方铮很熟悉，见方铮手中的粉末挥洒出来，他冷笑一声，仍站在原地动也不动，只是不慌不忙将长剑一收，左手并掌，及封的遮住了眼睛。

方铮见状不由大是惊奇，这家伙怎么知道我保命的伎俩？他怎么知道我撒出来的是石灰粉？

顾不上细想。方铮一猫腰，双手抱着脑袋，飞快的窜到杀手哥哥的身后，心中终于稍稍安定了些，妈的！总算暂时脱险了，杀他应该没问题吧？

谁知黑衣人见方铮跑了，却没有追杀上来，他站在原地一动不动，身躯微微有些摇晃。

“杀手哥哥，快！快帮我杀了他！”方铮躲在杀手哥哥身后，态度极为猖狂的叫嚣着小人得志，狗仗人势的嘴脸入木三分。

杀手哥哥抽了抽鼻子，接着皱起了眉，大袖一挥，漂浮在空气丰的白色粉末在他一挥之下，顿时消散得无影无踪。

“你网才撒出去的是什么？”杀手亨哥冷冷问道，目光却怪异的瞅着站在原地一动不动，仿佛被使了定身法的黑衣人。

“我撒的是石灰呀”方铮回道，见杀手哥哥看了他一眼，方铮不由有些心虚，接着他又一挺胸，理直气壮道：“怎么？不行吗？我又不会武功，撒点石灰保命怎么了？”

杀手哥哥叹了口气，道：“行。当然行。，可是，你网才撒的那个东西很明显不是石灰“啊？”方铮大吃一惊，右手入怀，掏出一包东西检视了一下，“不是石灰是什么？我靠！烈女吟？”

玩笑开大了，我怎么把如此珍贵的**给撒出去了？我还打算把它用在良家妇女身上呢，亏本了，大大亏本了，方铮小心翼翼的从杀手哥哥身后探出头来，见黑衣人站在原地一动不动，不由有些奇怪。

“哎，他怎么动也不动？断电了？”方铮轻声问道。

杀手哥哥眼中忽然浮现出几分笑意：“你撒的那包东西，估计被他吸入体内不少，此刻他已中了你的暗算了”

方铮闻言大喜，“是吗？哇哈哈哈哈，真是老天有眼呀！我这样的好人一定长命百岁，”

既然黑衣人中了招，方铮便不再那么害怕了，他大摇大摆的从杀手哥哥身后走出来，离黑衣人一丈余远。小心的试探道：“喂，现在感觉怎样？是不是特想找个妞儿泄泄火？”

黑衣人不言不动，被黑巾蒙住的脸上只露出一双布满了血丝的眼睛。死死的盯着方铮，目光已不再冰冷，而是流露出掩饰不住的欲望。狂热得像两团熊熊燃烧的火焰。

方铮被他赤裸裸的目光吓了一跳。双手下意识护住臀部小心的往后退了几步，道：“哎，你别打我的主意啊，我卖笑不卖身的，你若真喜欢这调调儿，那里有一光着屁股的男人，你爱怎么玩就怎么玩，说着方铮朝孙艺努了努下巴。

孙艺光着身子，吓得浑身哆嗦了一下，赶紧双手抱胸，惊恐道：

好汉，不关我事啊”

杀手哥哥上前走了几步，再次打量了黑衣人一眼，然后对方铮道

Chapter_39

：

“别胡思乱想了，你现在有两个选择，一是一刀杀了他，一了百了，这个我可以帮你，二是你帮他把，把所中的**解了，两样由你决定。”

方铮瞪了杀手哥耸一眼，嗤笑道：“开什么玩笑！我帮他解**？抛开他网才想杀我不说，我还没伟大到给男人献身的境界”

杀手哥哥看着方铮，眼中的笑意越来越深：“谁告诉你他是男的来着？”

方铮一楞，迟疑道：“他他不是男人？难道，难道小”

杀手哥哥终于笑了：“不是男人。当然便是女人了。”

仿佛为了验证杀手哥哥的话似的。就在这时，至始至终沉默着的黑衣人忽然发出一声撩人心弦的呻吟，接着身躯软软的瘫倒，手中的长剑也脱手掉落在地上。

方铮大惊，赶紧冲上前去，蹲下身子，伸手将黑衣人脸上蒙的黑巾扯落，黑巾之下，是一张绝世脱俗的美丽脸庞，此刻她正紧紧的闭着双眼。面色涨得通红小嘴微微张开，鲜艳欲滴的红唇诱惑得令人只想犯罪。

方铮见到这张绝色脸庞，不由大吃一惊，失声道：“罗月娘？当家的。怎么会是你？”

原来这个刺杀方铮又没下手杀他的人，正是青龙山的大当家，女土匪头子，罗月娘是也。

这个玩笑开大了！

再见罗月娘，方铮却没想到。竟是此情此景。她无缘无故下山做什么？她为何要来刺杀我？方铮心里有一肚子话想问她，可眼下，罗月娘此刻尚保持着灵台一丝清明，闻言艰难的睁开眼，看着方铮。目光中蕴涵几分恨意，几分思念，还有几分复杂难明的意味，罗月娘呼

吸急促道：“你……你…‘止‘穿越之纨绔少爷VIP章节目录第二百三十七章逆推方铮下意识往自己怀里看了一眼。语气带着愧疚道：“不好意思，，网才撒错了，你好象中了招，”

罗月娘对自己身子的变化当然最清楚，所以她也明白方铮网才撒的绝不是石灰粉，闻言不由怒声道：“你你这个卑鄙无耻”的王八羔子方铮羞愧道：“，下次不会弄错了。”

“还下次？”罗月娘闻言气得娇躯一抖，随即又难以自抑的呻吟了一声，便晕了过去。

方铮见罗月娘晕过去，不由傻眼了。抬起头求助的望着杀手哥哥。

杀手哥哥双手环胸，似笑非笑的睨着他，淡然道：“看来要杀她是不太可能了，你打算怎么办？”

方铮哭丧着脸，道：“怎么办？我还能怎么办？这烈女吟最是霸道。不论男女，但凡中招，必要与异性交媾方才能解，”

“那不是正合你意？你马上帮她解了呀，”杀手哥哥满脸鄙夷。

方铮面容一肃，正色道：“胡说！本少爷追求女人向来不屑用这种卑鄙的方法！我可是正人君子，”

杀手哥哥无所谓的耸了耸着，道：“那就只好杀了她了。”

“那怎么行！这是我具就定下的老婆”

旁的孙艺忍不住开口道：“你若下不了手，干脆让我来”

方铮一个箭步冲上去，一脚将孙艺踹了个跟头，大骂道：“去你妈的！敢打老子老婆的主意，想死早点吱声儿！”

杀手哥哥看了看罗月娘的脸色，她的俏脸红得像蒸熟了的螃蟹似的。红得快滴出血来，娇躯也开始不自觉的扭动，似乎到了情欲难抑的紧要关头。

杀手哥哥淡然道：“是杀是解。你最好快点决定，再耽搁时间，她浑身的血管会爆掉只方铮心疼的注视着罗月娘娇俏的面容，犹豫了一下，终于一咬牙，道：“罢了！我来解便是！唉，我本是正人君子，如

今却要我来干这种偷香窃玉的勾当，委实太过难为我了杀手哥哥没答话，只鄙夷的膘了他一眼，走到孙艺面前，忽然出手。将不明就里的孙艺一掌劈晕。然后扛起昏迷的孙艺，一言不发的走了出去，将空间留给了方铮和罗月娘，细心的杀手哥哥出去的时候竟然还顺手把门关了。

杀手哥哥一出去，方铮那副正人君子的表情立马消失得无影无踪，贼兮兮的瞧着面色通红的罗月娘。嘻嘻一笑，脸上带着色眯眯的笑容。搓着双手蹲到罗月娘身前。

天可怜见，少爷我一直想把她推到。可惜总找不到机会，没想到今晚阴差阳错，居然走了大运，让她中了我的暗算，这是老天爷在帮忙呀！前世总有人念叨什么“是我的。终究是我的。”这成果然有道理。罗月娘可不正是我的么？这是命里注定的呀！

方铮嘿嘿淫笑着，双手成爪，正待朝罗月娘的胸脯抓下去时，罗月娘此时却忽然睁开了眼睛，她的目光已是一片迷离之色，直楞楞却又无比勾魂的盯着方铮。

方铮见她醒了，不由一楞，接着讪讪收回双手，尴尬道：

“呃你醒了？那什么”我网才只是想测试一下你的心跳快不快，，罗月娘对方铮的话置若罔闻。伸出纤手，不断撕扯着自己的衣襟，小嘴发出令人销魂的呻吟声，口中喃喃道：“我好热呀，快，帮帮我”

方铮闻言色眼一亮，烈女吟果然是个好东西呀，难怪取名叫烈女吟。现在可不正应了这名字么？

罗月娘脸红气喘，香汗淋漓。她竭力的扭摆着娇躯，一双傲人的长腿不停的互相纠缠研磨，仿佛这样便能稍稍缓解心中那羞人的欲望和冲动。

方铮见她体内的药性已发作。摸着下巴正琢磨着下一步该干什么，一抬眼却看见罗月娘看着他的眼神好象有点不对劲，那眼神，好象，好象什么……啊！对了！有点像青楼里的嫖客看到了一个脱光了

衣服的红牌姑叭…方铮被她看得头皮发麻，赶忙双手抱住胸，颤声道：“你”你要干什么？别乱来啊，我不是随随便便的人”

罗月娘美丽的双眼此时已是一片血红，她像一只盯住了猎物的母豹子，喉咙发出一声低沉的似嘶吼似呜咽的声音。

方铮吓得两腿一软，踉跄后退了几步，惊恐道：“你，你别过来。再过来我要喊人了啊”

罗月娘嘬唇发出一声长啸，接着身子一弓，直接从地上弹了起来，疾若飞矢的扑向方铮。

方铮手忙脚乱的抗拒，口中大叫道：“不，不要，不要这样！我还没做好，心理准备呢，”

“啊！你太粗鲁了”

“疼，你把我弄疼了靠！应该是你疼才对呀”

“噢往下一点，再往下一点”耶死！”

屋外的院子里，杀手哥哥扛着昏迷过去的孙艺，听到屋里方铮的声声叫唤，不由摇了摇头，叹息着往外走去。

静谧的夜色下，一栋空置的偏僻院落内，忽然传出一介。撕心裂肺。无比凄然的男子声音：“啊！！！亚买爹”.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三十八章 揍人，砸车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3-21 15:02:48 本章字数:10604

斗鸡报晓，一夜的癫狂很快便过去。手机快速阅读：ｗà ｐ.1⑥кxs.ｃOM文字版首发

方铮迷迷糊糊睁开眼，发现一双带着无比怒意的俏眼正一瞬不瞬的盯着他，如果眼神可以杀人，方铮此刻早已变成一块一块被肢解的尸体了。

“哇！”

方铮一看到这双眼睛，便吓得当场惊叫起来，连滚带爬的往后退去。双手紧紧抱胸，一脸惧意的看着这双眼睛的主人。

“你，你你，你别过来啊，不行了，真不行了”方铮黑着一双眼圈，结结巴巴道。

“嗯？”眼睛的主人眉头一竖。怒气冲冲的俏脸不经意的闪过一丝红晕。

“七次，一晚上七次！我，我为你实在是鞠躬尽瘁，精尽人亡了”只方铮哽咽道，纵欲过度的俊脸满是悲愤和凄然。

前世听别人自夸一夜七次郎时。方铮总是充满了艳羡，直到今日才知道，这个名头不是那么好拿的。所谓金枪不倒，所谓收发自如，完全是绷，不信你自弓试试。

昨晚的经过，前手段舒爽得直冲九宵，后手段痛苦得如堕地狱。

总之，方铮现在很蛋疼。

罗月娘此时已穿戴整齐，听到方铮求饶，本来嗔怒的俏脸顿时羞得通红，银牙一咬，像一只被激怒的小狮子似的，凶狠的扑向方铮，骑在他身上，一双粉拳没头没脑的揍下去，直揍得方铮哇哇惨叫不已。

“你，，你个王八羔子，用些下三滥的手段，污了老娘的清白，老娘…老娘跟你拼了！”罗月娘边揍边骂道。

方铮抱着脑袋大叫道；“冤枉啊，昨晚极力挣扎的人可是我呀”你这不是占了便宜还卖乖么？”

“你，你还敢说！”罗月娘气的高耸的胸脯急促的起伏，俏脸羞的如深秋的槭叶般嫣红。

打着打着，罗月娘心中悲起，渐渐红了眼眶，随即两行晶莹的泪珠儿落了下来。

方铮感觉罗月娘粉拳打在身上的力道渐小，扭头看去，见罗月娘注然悲泣，一时急了，忙安慰道：“哎，你别哭呀，这事儿其实也怪不得你然，这事儿更怪不着我。当时你蒙着面，我又不知你是谁，情急之下，为了保命，撒点石灰粉，也是情有可原，呃”错撒了**。那又是另外一码事了，”

“总之方铮说到这里，偷眼瞧了瞧罗月娘，眼中露出贼兮兮的笑意，接着忽然一挺胸，以一种大男子主义的语气，铿锵有力道：“总之，你以后就是我的人了！以后你的身份，就是我方铮的老婆！当然，你还可以兼职青龙山大当家，这个我不反对”

见罗月娘垂首落泪，对他的话置若罔闻，方铮心里没底，语气一顿。又小心翼翼的问道：“，你也不反对吧？”

罗月娘此时心中悲气交加，原本她下山来，是为了赵俊失踪一事，毕竟赵俊是她的未婚夫，莫名其妙的在青龙山上不见了人影，怎么也得下山寻找一番，以她的聪慧，和多日来对方铮的了解，她隐隐知道，赵俊失踪多半是方铮指使手下人干的，所以她下山进了京城，便一路缀着方铮，直到昨晚，方铮落了单，她才跟在方铮和杀手哥哥身后，亲眼见证了方铮无耻的打劫过程，后来才突然出手，准备将方铮制住，问出赵俊的下落。

昨晚出手攻击方铮时，她的剑势看似凶狠无比，实则她留了分寸，根本未伤害到方铮一根毫毛，方铮在她心里的位置，早已渐渐高过了那有名无实的未婚夫赵俊，她已隐隐将方铮当作了情郎，此番下山，还有一个目的，就是想看看这个没良心的家伙，问问他为何一走便杳无音讯。试问她又怎舍得向情郎痛下杀手？只是碍于赵俊下落不明，她无法向赵俊九泉下的父母交代，这才不得已之下向方铮动了手。

可谁知方铮这家伙实在太过卑鄙无耻，随身带着那害人的**不说。居然还将它当成了暗器撒了出去。罗月娘原本以为那**只是石灰粉。她很清楚方铮惯用的保命伎俩。所以她只是好整以暇的遮住了眼睛。却没想到误吸了几口入了体内。反而着了他的道。

此事阴差阳错之下，便成了现在这个情形，罗月娘此时满腹委屈心酸，清白的身子被这家伙占了不说。她还隐隐记得，昨晚药性发作之后。居然，居然是她占据了主动，可以这么说，昨晚是她强暴了方铮。而且一连七次”

天啊！这对一个之前还是黄花闺女的女子来说，情何以堪？尽管占了她清白身子的人，是她心中早已属意的男子，可她终究是个女子，在这个重视贞节的年代，她竟然做出如此疯狂的事情，方铮会怎么看她？

他会不会觉得自己是个放荡无行，不知自爱的女人？

罗月娘想到这里，失身的悲痛之情略微平复了一些，取而代之的。却是害怕和恐惧，她怕方铮会因此事而嫌弃她，轻视她，从而疏远她。这种打击对罗月娘来说，甚至比失身更为严重。

罗月娘垂着头，停住了哭泣，看也不敢看方铮，深呼吸了几口气，淡淡道："方……方铮，赵俊是不是被你所劫？"

方铮点头，很光棍的承认道："没错，是我派手下人干的。"

罗月娘闻言，猛然抬头，目光中几许失望："你为何要这么做？我知道他跟你有仇，可你，你就这么劫走了他，一点都不顾忌他是我未婚夫的身份么？你，你心里到底，，有没有我？"

方铮睁大了眼睛道："此话从何说起？我劫他跟你没关系呀"

冷冷的看着方铮，罗月娘语气冰冷道："你为何要劫他？"数如果告诉你我劫老他是为了保护他，你信不信，罗月娘不说话。只是冷笑。

方铮叹了口气："赵俊在山上被卢讳小杀，这事儿你也知道吧？别人那是要杀他灭口呀。

"他做了什么事？为何要杀他灭口？"

"这事儿挺复杂，而且还没查清楚，简单的说，赵俊受人指使刺杀我。结果失败，指使他的人怕他泄露秘密，所以要杀了他。月娘，我只能告诉你，赵俊如今陷入了一场很可怕的漩涡里，我若不派人劫走他。等待他的，必将是一波又一波的刺客，如果他一直待在你们青龙山。你觉得凭你手下那二百来号土匪，能保住他的性命吗？"

罗月娘怔怔看了方铮半晌，终于点头道："好，我相信你。赵俊是我父亲至交之子，希望你能保护好他，我"我代他死去的父母谢讨你

了。”

方铮心里有些不安，疑惑道：“你该不会还打算嫁给他吧？那我回头就掐死他得了“你”你这无赖！”罗月娘闻言气得俏脸通红，咬牙道：

“我，我都跟你，那样了，莫非你以为我罗月娘是朝三暮四的女人？”

方铮大喜道：“这么说，你愿意嫁给我啦？”

罗月娘怔了怔。随即缓缓摇头，凄然道：“不，我不嫁人。”

方铮急道：“为什么呀？”

罗月娘深深的注视着方铮，语气充满了哀怨，道：“你是什么人？

你是高高在上的二品大官，身家清白。声名远播，是朝廷的砥柱，坐于云端，俯视苍生，我呢？我只是个女土匪，杀过人，抢过货，行走江湖。如浮萍飘零，所做所为，皆不能被世人所容，你觉得我能嫁给你吗？你方家能容许一个像我这样身世不干净的女子进你门据吗？你觉得朝廷的皇帝和大臣们会容许你娶一个女土匪进门吗？你觉得你的公主夫人会答应与我这样的一个女土匪姐妹相称吗？”

罗月娘走近了几步，伸手抚摩着方铮的脸庞，深情的注视着他：

“方铮，人在世上，不是什么事都能为所欲为的，活在红尘，就得守红尘的规矩，越是处在高位，越要在意这些规矩，否则，我便是害你了”

方铮怒道：“什么狗屁规矩！我讨个老婆招谁惹谁了？你愿嫁我愿娶。碍谁的事啦？你今儿就跟我回去。看谁敢反对！大不了这破官儿老子不当了，爱谁谁去！”

罗月娘俏日含泪，摇头凄然一笑：“你若为我弃了前程，我这辈子都不会觉得快活，你又何必为难于我？”

方铮怒意愈盛，嘴一张便待开言，罗月娘上前捂住了方铮的嘴，摇头道：“不，别说了，我与你今生没有夫妻的缘分，你”你好好当你的官，别为了我这样的女子而得罪了天下人”只望你能多为百姓做点

事，让天下少几个被逼当土匪的人，我罗月娘便不枉”与你做了一夜夫妻。”

言毕，不待方铮拉她，罗月娘身形一晃，如同一只翩跹的蝴蝶，愈飞愈远。

方铮呆呆的站着，脑中只浮现出罗月娘转头时滴落的泪珠儿，和她那凄然欲绝的绝色容颜，，忽然，方铮浑身打了个激灵，转头望去，伊人早已不知所踪。

方铮回过神，心中一急，跑到门口悲愤大叫道：“哎！你把我那咋，了。不用负责吗？七次啊！鸡鸡都破皮了，”

屋内，床单上一朵鲜艳刺目的落红。像雪中寒梅傲然绽放。

方铮怔怔看着那朵落红，心中五味杂陈。

人家姑娘将清白的身子给了我。我却不能给她一个名分，男人活到这份上，那还叫男人吗？她口其声声不要名分，难道她心里真不想要这个名分？世上之事虽不能为所欲为，可凡事总有变通，我得想个法子。让罗月娘堂堂正正嫁进我方家才是。

不过罗月娘的话也没说错，此时若接了她进方府，想必长平和其他的老婆肯定不会同意，爹娘也会极力反对，而朝廷里的那些言官们，本就对少年臣子手握大权不满，排着队的等着拿他的把柄呢，若他们知道了罗月娘的底细，不用想便知道。参劾他的奏本肯定会如漫天雪片般飞进皇宫的御书房中。届时自己必将陷入进退两难之境地。

罗月娘的身份确实是横在他们之间最大问题，此卓难度颇大，须得从长计议。

郑重的收起那朵落红，方铮沉着脸，走出了房门。

办法是人想出来的，我就不信这辈子娶不到罗月娘！

天已大亮，杀手哥哥正在院中等着他。

方铮四下看了一眼：“孙艺呢？”

那家伙想必是除了自己之外，年度最倒霉的朝廷官员了吧？

杀手哥哥冷冷道：“送他回去了。”

方铮奇怪道：“你怎么送的？”

“把他打晕，然后扔到他家门口。”

方铮睁大了眼睛：“他好象还光着身子”

“不错。”杀手哥哥语气平淡得如同谈论天气一般，神色淡然。

仿佛孙艺光着身子本就是一件很正常的事情。

弃铮很无语：

见方铮脸色不好，杀手哥哥疑惑的瞧了他一眼，问道：“怎么了？”

方铮看着他，神情恍惚，接着幽幽叹了口气，道：“唉！一言难杀手哥哥板着脸道：“需要我帮忙吗？。

方铮点点头道：“需要，非常需要！”

“什么事，尽管说。”

“你帮我去打死一只老虎吧！”

杀手哥哥莫名其妙道：“你要做虎皮大衣？”

方镶穿越之纨绔少爷VIP章节目录第二百三十八章揍人，砸车尺看脸道！，“一一不，我要泡原鞭补身子，我现在电沁则啊，”

回府狠狠睡了一觉，醒来已是傍晚。皇上派人来传旨，命方铮明日上早朝，商议国事。

送走传旨的小黄门，方铮不满道：“怎么又上朝？皇上不是说了让我多休息几日吗？怎么又得上朝了？”

长平哼道：“父皇让你在家休息，你却彻夜不归，说！整晚你都没回府，干嘛去了？”

方铮面色不改道：“救人去了。”

“哼！救什么人？你又不是大夫。轮得到你来救人吗？”

方铮一本正经道：“这人还非的我来救不可，若让别人救了，我跟他拼命！”

长平疑惑道：“那人是谁呀？的了病还是受了伤？”

方铮眨眼道；“都不是，她中了毒，我帮她解毒来着”

长平狠狠瞪了方铮一眼，哼道：“你嘴里尽冒泡儿，没一句实话，我才不信你！”

瞧，这就是女人，甭管什么话，说得太顺溜了，她都会认为是假话。

丑时网到，方铮便起了床，穿戴好官服，带着侍卫们便出了门，上朝去了。

方铮坐在马车里昏昏欲睡，不知为何，每次上早朝，方铮总是精神不佳，搁了别的官员，能踏上金鉴殿，与皇上和大臣们一起商议国事。那是多么荣耀的一件事呀，方铮却拿它当成一件痛苦万分的折磨，尽管如今身居高位，他仍不改初衷。

迷糊之中，想起罗月娘临走时的话语，若能多为百姓做点事情，便不枉与他一夜夫妻。

可是”方大少爷实在对上朝不感兴趣，一帮大老爷们凑在一块，你说几句，我说几句，这就把国家大事给办了？那不是瞎扯淡么？真正要办实事，还得在衙门里老实坐着，发公文，定政策，抚万民，一帮分工不同的老头们凑一块能办什么事？斗咳嗽呗。

天色仍是漆黑，连一丝曙光都不见，侍卫们紧紧护卫着方铮乘坐的马车，数百人一言不发的朝皇宫走去。

论起上朝的排场，方铮算是众大臣中排第一了，谁会带着几百名侍卫满大街跑？这也是托了上次被人绑票的福，皇恩浩荡，给他加派了侍卫。别的大臣羡慕得眼睛都红了。

车行到花市大街，街道上静悄悄的，只听到马车的轱辘声吱吱呀呀的转动着。

忽然，方铮迷糊间听到侍卫大喝了一声：“让开！停住！停住！”

方铮一楞，从睡梦中惊醒，还没反应过来呢，便感觉到马车被狠狠的撞击了一下，发出一声闷响，撞击的惯性xち将方铮颠得从马车内的座位上摔了下来，在宽敞的车厢中摔了个大马趴。

“我靠！怎么赶的车？你玩漂移呢？。方铮爬起来，怒气卑冲的骂着赶车的车夫。

车夫是方府的老人手，闻言委屈的解释道：“少爷，拐角有别的马车撞着咱们了，，不关我的事呀。”

“谁那么大胆？”方铮一听怒气更重，本来昨日罗月娘的离开，便让他非常难受，一肚子郁闷发不出来，今儿好好的坐在马车内，没想到在古代也能碰上车祸，我他妈也忒背了。方铮打定了主意，今儿甭管谁对谁错，非得把肚里的这股邪火发了再说。

存了闹事心思的方铮一把掀开车帘，钻出了马车，叉着腰，气势十足的站在马车的车辕上，眼睛一扫，却见一辆装饰得富丽堂皇，极尽奢华的马车正迎头撞在他的马车中腰部分，再一看地形，发现是这辆马车从旁边的一条路上冲出来，在两条道路的路口拐角处撞上了他。

方铮左右观察了一下，接着点点头，确定了，这年头如果有交警。他也属于无责任的一方，说破大天说不过一个“理”字，今儿本少爷非得痛扁这个肇事者，让他知道知道。啥叫二品大员的威风！

“兀那对面的王八蛋，给老子滚出来！赔钱！”方铮叉着腰，恶狠狠的冲着对面的马车叫嚣道。

这个时辰还坐着马车在京城里走的，不用多想便知道，多半是跟方铮一样，准备上早朝的大臣了。

不过方铮并不在乎，他官居二品，又是世袭的侯爷，京城守备将军。兼督察文武百官，这么大的权力。哪个大臣敢与他顶撞？吃错药了？

谁知今儿方铮还真碰上吃错药的。

举事的马车主人带的随从并不多，只有区区数十人，听到方铮的叫嚣。马车内毫无动静，反倒是一个家仆模样的人走了出来，叱喝道：

“大胆！你知道你冲撞了谁人的车驾么？。

方铮毛得笑了：“老子冲撞你？你没睡醒吧？明明是你撞了我的车。莫非你想讹诈我不成？少废话。赔钱！敢不赔钱，老子就砸了你的破马车！”

家仆闻言更怒了，挽起袖子大喝道：“你是何人？还反了你了！

你敢砸马车试试！知道我家主子是谁么？”

方铮嗤笑道：“你家主子是谁关我屁事？两条路，一是赔钱，二是砸车，叫你家主子自己选！”

家仆冷笑道：“我家主子久不回京城，没成想这京城的官儿脾气倒是见涨呀！小子哎，你站直了听好，别把你吓趴下，我家主子乃，”

家仆正要报出他主子名号，他身旁的马车内忽然传出一今年轻的声音，冷声道：“闭嘴！退下！”

家仆一楞，赶紧依言退了下去。顺便还不甘心的瞪了方铮一眼。

车内人说完，方铮便见马卓的车帘一掀，一个身形瘦“口穿越之纨绔少爷VIP章节目录第二百三十八章揍人，砸车…”奸轻男子站了出来，举目四顾望了望，随即叹了口与。儿，“中蕴藏无限的忧愁。

此时乃是丑时，也就是凌晨两三点钟，正是伸手不见五指的时候。由于集坐的是马车，两边的随从侍卫都没打灯笼。方铮使劲的看，也没看出这年轻男子到底长啥模样，穿的几品官服。

不过看对方年纪这么轻，想必也不是什么了不得的大官儿。否则他也不可能不认识名满京城的方大少爷。

想到这里，方铮底气更足了，高傲的扬着下巴，哼声道：“你终于从那壳里钻出来了？说吧，今儿这事你打算怎么办？”

对面的年轻男子似乎皱了皱眉，然后沉声道：“你把马车让开，速速给我消失，今日之事我便不与你计较。”

声音低沉，但方铮仍从中听出了骄嚣之气，这家伙估计也是个满世界横着走的主儿。

方铮大怒，京城这一亩三分地。除了皇上，谁敢与他这样说话？就连国之储君的太子，跟他说话时也是客客气气，对面这毛头小子口

气倒。

想想自己自从被人绑票，被人刺杀，被人暗算，被人强暴小最后被人抛弃，这段日子有着太多的不顺。今儿一个毛头小子撞了他的马车。居然还口出狂言不跟他计较。全天下的人莫非都拿自己当软柿子捏吗?

怒从心头起，恶向胆边伸。方铮狞笑了一声，恢复了几分当年方太岁的恶少脾性，指着对面的马车，命令侍卫们道："给老子上！把人揍了，把马车砸了！今儿老子非的顺顺这口气不可！"

数百侍卫被派到方铮身边时。皇上便吩咐过他们，要听从方大人的命令。现在方铮下了令，众人齐声应是，便踏着整齐的方步，气势汹汹的朝对再走去。

对面的随从们一阵骚动，队伍也变得凌乱起来，釉们眼含惊恐，纷纷求助的望着他们的主子。

马车上的年轻人显然没想到他已成了方铮的出气筒，见方铮身边带着数百名如狼似虎的侍卫，而他却只有区区数十人，不由立马变了颜色，身子往后一退，颤声道："你"你敢！我乃"哎呀！"

话未说完，方铮的侍卫们便毫不客气的动手了。

方铮站在马车的车辕上。嗤笑道："你乃'哎呀。？这名字倒别致的紧，莫非你是突厥人？哈哈，"

侍卫们当先便将那年轻男子揪下马车，然后十几个人围着他一顿拳打脚踢。其余的侍卫则非常默契的各自分工，一时间，打人的，砸车的。负责圈住外围不让对方逃跑的，原本寂静的京城花市大街上喧嚣热闹之极，充耳所闻，皆是打砸声，呻吟声，求救声"

最后方铮终于得偿所望，对面的马车已然砸成了一块一块的碎木头。数十名随从被揍得不成*人形，堆在一起各自呻吟哀号不已，而那位年轻男子，则鼻青脸肿趴在地上，奄奄一息。

方铮不怀好意的笑了笑，你丫就认便宜吧，若搁了长平身边的女侍卫来动手，这会儿估计世上已多了几个号太监了，我这还算厚道

呢。

人也打了，车也砸了，方铮胸中一股莫名的怒气也终于发泄完了，顿时觉得心中之气顺畅了不少。

午门方向远远传来上朝的钟鼓声，寅时正，宫门要开启了。

方铮赶紧登上马车，扬长而去。看都不看一眼地上这群哀哀直叫唤的主子家仆们，急声吩咐车夫赶紧奔向宫门。

与百官们热情的打过招呼，依照程序做全了那套上朝的礼节，方铮便站在他的老位置上，斜倚着柱子，打起了瞌睡。

金鉴殿上的宝座台边，；卜黄门轻甩拂尘，尖声喝道："有本早奏，无本退朝话音网落，一名言官越众而出，跪在光滑的金砖地板上，恭声道：

"微臣有事启奏"

皇上面无表情的点头道："准。"

言官跪着奏道："启奏皇上，前夜子时，京城城西发生了一件事，有皇子以王爷之尊，纵奴行凶，强抢民女，并将民女之兄长，进京赶考的举子叶文江残殴致死，此事民间皆已知晓，并激起了民愤，百姓们交口相传，群情激愤，令我天家之颜面，大大蒙羞，还望皇上明查！"

皇上花白的浓眉一皱，沉声道："竟有此事？可知是哪位皇子所为？"

说着，皇上有意无意的膘了一眼坐在他下首不言不语的太子。

言官幕声道："微臣走访民间整整一日，方才得知，那纵奴行凶的皇子，乃，，乃是五皇子，英王殿下。"

皇上大怒，拍案而起，喝道："好大的胆子！联下旨开恩科，正欲收天下士子之心，使天下英才尽入联之敬中，英王胆敢犯下如此大不韪之恶行，若不惩治，岂能服众？"

百官见皇上发怒，尽皆跪拜。齐声道："皇上息怒"

皇上阴沉着脸，冷声道："宣英王上殿，将此事细说清楚！"

守在大殿门口的小黄门急步走出，传旨去了。

约莫等了一柱香的时间，就在皇上和大臣们有些不耐烦之时，一条人影踉踉跄跄闯进了金鉴殿，一跨进门槛，便扑通一声跪在地上，尖声大呼道：“父皇，父皇救命呀！”

方铮原本打着瞌睡，被这人的呼声惊醒，凝目一看，顿时吓了一跳。左右瞅瞅，见没人注意他，于是悄悄往里挪了挪，然后心虚的荐脖子一缩，身子一矮，隐没在大臣们之中，不见了踪影。（未完待续我是分割符穿越之纨绔少爷VIP章节目录第二百三十六章驱狼吞虎订劫众种事。很多时候冻劫匪都天法控制事态的发展。徊一用干着就变质了，比如说现在，一场完美的毫无瑕疵的打劫，到后来却成了户部主事孙大人的个人秀场。这个意外连方铮自己都没想到。

孙艺大人满面泪痕，在劫匪方大少爷连逼带哄的催促下，带着七分屈辱三分娇羞，被迫摆出了各种撩人的性感的姿势，光溜溜的身子在昏暗的烛光下，居然还显出几分朦胧的美感，只可惜他那吃得肚满肠肥的大肚骗高高凸起，令整幅画面减分不少，不得不说这是一大遗憾。

老画师没有吹牛，孙艺的撩人丰姿在他的笔下栩栩如生，一个多时辰的功夫，好几张姿势各异的裸画便告功成，老画师哆哆嗦嗦的将画交给方铮，他看向方铮的日光也充满了怪异和提防，一只手甚至还隐隐护住自己的臀部，神情兴奋的方铮浑然未觉老画师的反应，兴冲冲的接过画，一张张的翻看着。

“嗯，不错不错，老先生画功果然了得，画得很风骚嘛，哈哈”

老画师擦了擦满额头的冷汗，强自挤出笑容，连道不敢。

弃铮拉住老画师的手，又递给他一张一百两的银票。

老画师的反应很激烈，方铮一碰到他，他就像被狗咬了一口似的，当场弹了起来，口中怪叫了一声，弄得方铮满头雾水。

送老画师出去的时候，老头嘴唇嗫嚅了一下，终于还是迟疑的开口道：“这位，好汉，虽说分桃断袖，自古便是雅趣，可是”旱路终究

不如水路好走。呃。老朽多嘴了，告辞，告辞”

方铮楞了半晌，扭过头对杀手哥哥愕然问道：“那老头说啥呢？

什么意思？”

杀手哥哥两眼直视方铮，眼中满是鄙夷，不发一语。

方铮耸耸肩，回过头来，友善的朝孙艺笑了笑，并竖起了大拇指。夸赞道：“孙大人，身材不错啊，除了肚子大了一点，其他的地方长得很是完美，哪天你若被罢了官。我帮你找个行当，混碗饭吃绝没问题。没准还能成为京城娱乐圈里的少奶杀手呢”唉！可惜啊，这年头若有照相机该多好，让冠希哥专美于前，实在让我很是不甘呀”

孙艺流着屈辱的眼泪，泪眼婆娑的哀求道：“这位好汉，杀人不过头点地，您劫也劫了，画也画了。求求你，放了我吧，我以后一定老老实实听你的话，不就是银子么？我明天就想法子弄去，”

方铮点头笑道：“真识时务。我也不难为你，还有一件事，办完我就让你回去。”

“什么事？”孙艺惊恐的睁大了眼，他现在实在怕极了方镶又出什么鬼主意来糟践他，这人实在太可怕了，他毫不怀疑，蒙在黑巾后面的那张脸比魔鬼更加邪恶。

方铮笑道：“很简单，放心。不会难为你的，你有私人的印章吧？别告诉我你没有啊，我知道你是户部管钱的官儿，印章肯定随身带着的，你只消借我在这几幅画上盖几下，做个记号，今儿你就可以欢天喜地回去睡大觉了，呵呵，多好，我都替你高兴”

孙艺闻言，惊恐的面容扭曲得像一朵收缩起来的菊花，整个人都蔫下去了。

这个劫匪”他分明是想死死拿捏住我的把柄，以后好对我敲诈勒索啊，这印章若盖了下去，他这辈子算是完全被他控制住了。这劫匪到底什么来路？寻常的劫匪抢便抢了，绝对没这么多花样，今日怎么会碰上这么一位爷？

方铮眨了眨眼，笑道：“你不说话我就当你答应了啊，放心，这几幅画我会好好珍藏的，绝不会让它流传到外面，不过，，如果你不听话。那你就得小心点了，没准你哪天逛古玩书画店的时候，便会发现你的玉照正挂在书画店的正中，绝世惊艳之极，上面还印着你孙大人的私章。题跋上还会写上一句‘户部主事孙艺大人私房画，巨多片片，请轻砸。”呵呵，我保证孙大人风流之名传遍京城，甚至是整个华朝”

孙艺面色苍白，情不自禁的抖了一下，接着仿佛全身失去了力气，嘤咛一声，便光着身子，软软的瘫倒在地上。

方铮哈哈大笑，道：“孙大人。咳咳，不劳你动手，我亲自来帮你盖印章便是方铮一边笑一边走向孙艺脱下来堆在屋子角落的衣服，他知道印章肯定在衣服里。

正在这时，屋内情势突变，北侧的窗格忽然传来一声轻响，接着木制的窗技如同一张被撕破的纸一般四裂开来，一条黑影钻身而入，敏捷的身影还未落地，一道寒光忽现，直指方铮的脖颈。

方铮被这突如其来的骤变吓的楞住了，呆呆的站在原地动也不动，一任那冷幽的寒光愈逼愈近。

杀手哥哥反应也不慢，情势骤变之初，他便右手飞舞，朝那道黑影射去三柄柳叶飞刀，三柄飞刀呈“品”字形，直朝黑影的面部胸前激射而去。

那道黑影一声不吭，飞刀射来之时。他网落地，飞刀幕势甚急，他却不慌不忙，身体僵直着往后一仰，使了个铁板桥的功夫，堪堪避过三柄飞刀，然后原地一顿足，整个身子便借力飞起，朝方铮冲来，手中一柄寒气森然的长剑，直.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三十九章 推举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3-21 15:03:15 本章字数:4365

清龙大陆各种野兽奇多，有不少人都驯养飞禽专兽。刀魁禽走兽都是只对自己主人忠诚，其他人根本无法乘坐，而且也难以大规模驯养。平常便是如秦羽这般传信请人。

旦大战起，这些拥有飞禽的人大多成为侦查敌情人员，或者成为高空袭击战队。潜龙大陆的战斗五花八门，利用各种飞禽走兽，让战斗更加精彩，也更加难以预测。而且军队之中一般都修炼有内功，比如镇东王麾下军队，一个入军一年的小兵就有资格修炼《军武五绝》中最低层次的一绝。一个小兵的实力足以杀死七八个普通人。军功越byo1。他位越高，也可以修炼更高层次的《军武五绝》。

潜龙大陆一旦大军开战，紧急招兵所招的兵根本无法和正规军相比。至少素质上就差上不道多少。一个正规的二十万军团，可以消灭一个强召的百万普通人大军。

坐在黑鹰背上，秦羽俯瞧下方，仅仅片刻，他已经出了炎京城。

“论速度，似乎我还没有听说过那种飞禽可以和黑鹰相比。”秦羽微笑着摸了摸黑鹰的颈项。

黑鹰速度奇快，至少根据秦羽所。还没有什么飞禽在速度上可以和黑鹰一比。毕竟鹰本来就速度极快。而秦羽的黑鹰又是极为特殊的一类，比一般的鹰都要快上两三倍。

黑鹰俯冲而下，直接朝一草屋飞去。这草屋正是风玉子平常居住之所，周围有一弯湖水，周围很是安静，没有什么人烟，无人来打搅他。

此刻，草屋旁不远处的湖水之中正有一仙鹤在上方飞向，那正是风玉子的坐骑，而风玉子本身此玄正站在草屋之外，昂首看着从天而降的秦羽，脸上满是微笑。

“风伯伯。”秦羽直接从黑鹰之上跃下，兴奋地喊道。

“小羽，你怎么来我这？”风玉子笑着道，风玉子本身年纪比连言都要大上不道多少，然而他却和秦德以兄弟彼此相待，风玉子这类人是不看重年纪的。

秦羽网要说话，忽然发现风玉子目光竟然完全聚集在黑鹰之上。

“风伯伯，怎么了，你道小黑是什么么？”秦羽疑惑问道，风玉子盯着黑鹰看，而黑鹰却是根本不看风玉子一眼，过了许久，风玉子摇

头道，“奇怪，看它的顶冠，这似乎是‘金焰鹰”鹰类的皇者，可是金焰鹰不但顶犹如金色火焰，全身羽毛都是金黄色，而且还有着火焰燃烧，可是这黑鹰身上却是漆黑一片。爪子也是冰冷的黑色。”

风玉子一时间还真看不穿了。

“而且金焰鹰实力极为的强大，即使是网出生几年，单单护体金焰就能够对付金丹期的修真者。可是这黑鹰很明显，最多和先天级别的凡人一比而已，比金焰鹰弱上许多。”风玉子皱着眉头，嘴里却是。

秦羽听风玉子所说，也明白风玉子也看不出黑鹰到底属于哪一类“风伯伯，你说什么金丹期的修真者，那是什么啊，听你的意思，好像比先天高手还要厉害，比先天高手厉害的不就是上仙了么？”秦羽疑惑询问道。

“呃，”风玉子注意力这才从黑鹰身上收回来，看着秦羽疑惑的目光，摇头一笑道，“金丹期的修真者，你风伯伯我就是金丹期的修真者。”

“风伯伯？”秦羽眉头顿时深锁了起来。

在秦羽心中，先天高手已经极为厉害了，在先天高手之上的上仙就是无敌的存在，现在听风玉子所说，他不系统错误四始xちち旧肋过是金丹期的修真者，这又是什么意思？修真者是什么？金丹期又是什么？

风玉子一笑道：“好了，这事情以后再谈，对了，你来找我是为了什么啊，不会就是来看看风伯伯吧。”

秦明这引燃据自只的事情。将网才什丹期修真者扔到旁只略曰“风伯伯，我得到一块火红色晶体。那晶体实在太过坚硬，连黑先生用了全力都在其上留不下丝毫印记，黑先生说，”

“什么！”风玉子猛地震惊道。

秦羽被风玉子这一惊诧给吓住了。存他心中，风玉小子总是淡然微笑着。波澜不惊一般，似乎没有什么事情能够让他震惊一般，可是这位上仙竟然瞪大眼睛盯着秦羽。

“王府的那个姓黑的小子也留不下丝毫痕迹？”风玉子忙再次确认道。

秦羽只能点头，不道风玉子什么意思。

风玉子顿时眼睛放光：“那黑小子什么《焚天诀》召经练到了极高境界，加上他们宗派特制的‘蓝炎水”即使一般不错的矿石都能够轻易融化，可是现在在火红色晶体上连丝毫痕迹都没有。那火红色晶体到底是什么珍贵的矿石？”

“那火红色晶体在哪里？”风玉子盯着秦羽道。

“正在王府中。”秦羽当即答道。

“好，我们现在就走。”风玉子也不招呼仙鹤，脚下徒然出现一把飞剑，飞剑变大，抓着秦羽，让秦羽也站在其上，也不顾黑鹰了，就这么直接朝炎京城飞去。

“风伯伯，他们要我来秦羽忙道，自己可是请风玉子炼化火红色晶体的，这事情还没有说呢。

风玉子一笑道：“别说了，我道你为何而来，那种珍贵矿石根本不是你们所能够炼byo1也只有修真者的三昧真火才能够炼化。

风玉子此话一出，秦羽也就明白了，不过他心中却是奇怪三昧真火为何物。

仅仅片刻，秦羽的注意力就完全转移到飞刮之上。至于黑鹰，秦羽也不担xち二，他道黑鹰可以轻易找到他，不管秦羽到什么地方，黑鹰都能够找到秦羽，这或许是十一年来，一人一鹰彼此养成的特殊感应吧。

“这就是飞剑。”秦羽盯着这巨大的飞剑，心中惊叹着。

飞剑之上有着符篆印记，同时散发着一阵阵凌厉的气息，秦羽心中肯定，如果风玉子想要杀人，单单飞剑之上的凌厉剑气就足以杀死先天级别的高手。

飞剑可大可小，端是神奇了得。速度之快，更是比黑鹰要快上许多。

仅仅霎那，二人就到了王府之中，不用秦羽多说，风玉子直接落到了那庭院之中，院落之中的秦风、秦政、连言、黑先生等人一看到风玉子忙行礼道：“见过上仙。”

风玉子的目光却完全聚集在眼前的火红色晶体，眼中光芒炽热的很。

“石中焱炽铁。天啊。”风玉子似乎回忆起自己还在海外仙岛修炼的时候，宗派长老在深海之中得到一块石中焱炽铁是如何的兴奋，炼制的飞剑赐给了一位有大功的元婴期前辈。

可是那块石中焱炽铁还不如眼前的石中焱炽铁的十分之一大小。

“这是谁的？”风玉子环顾几人。当即问道。

“这是小羽在东岚山中无意中得到的。”连言当即答道，风玉子转头看向秦羽，心中有的只是难以置信。他曾经在无边洪荒中寻找了好几年，只寻找到了一般的矿石而已，他从来没有想到潜龙大陆除洪荒之外，也有此等矿石。

“好，这晶石我来炼制，小羽，你是这晶石的主人，拥有晶石支配权，那你跟我来。”风玉子单手一拂，一股浑厚的能量包裹了火红色晶体，两千斤的晶体就这么飞了起来。

“是！”虽然心中疑惑，但是秦羽还是跟了过去。

风玉子在王府之中有专门的数个密室，即使是镇东王秦德，如果没有风玉子允耸也是不得入内的。风玉子此刻带着秦羽进入了专门用来炼制灵器的密室。

穿越之纨绔少爷VIP章节目录第二百三十九章推举引屐起自只的事情，将测才什么“金丹期修真者，扔到一旁，口直！

“风伯伯，我得到一块火红色晶体。那晶体实在太过坚硬，连黑先生用了全力都在其上留不下丝毫印记。黑先生说，”

“什么！”风玉子猛地震惊道。

秦羽被风玉子这一惊诧给吓住了。存他心中，风玉子总是淡然微笑着，波澜不惊一般，似乎没有什么事情能够让他震惊一般，可是这

位上仙竟然瞪大眼睛盯着秦羽。

“王府的那个姓黑的小子也留不下丝毫痕迹？”风玉耸忙再次确认道。

秦羽只能点头，不道风玉子什么意思。

风玉子顿时眼睛放光：“那黑小子什么《焚天诀》已经练到了极高境界，加上他们宗派特制的‘蓝炎水”即使一般不错的矿石都能够轻易融化，可是现在在火红色晶体上连丝毫痕迹都没有。那火红色晶体到底是什么珍贵的矿石？”

“那火红色晶体在哪里？”风玉子盯着秦羽道。

“正在王府中。”秦羽当即答道。

“好，我们现在就走。”风玉子也不招呼仙鹤，脚下徒然出现一把飞剑，飞剑变大，抓着秦羽，让秦羽也站在其上，也不顾黑鹰了，就这么直接朝炎京城飞去。

“风伯伯，他们要我来”秦羽忙道，自己可是请风玉子炼化火红色晶体的，这事情还没有说呢。

风玉子一笑道：“别说了，我道你为何而来，那种珍贵矿石根本不是你们所能够炼byo1的，也只有修真者的三昧真火才能够炼化。”风玉子此话一出，秦羽也就明白了，不过他心中却是奇怪三昧真火为何物。

仅仅片刻，秦羽的注意力就完全转移到飞剑之上。至于黑鹰，秦羽也不担心，他道黑鹰可以轻易找到他。不管秦羽到什么地方，黑鹰都能够找到秦羽，这或许是十一年来，一人一鹰彼此养成的特殊感应吧。

“这就是飞剑。”秦羽盯着这巨大的飞剑，心中惊叹着。

飞剑小之上有着符篆印记，同时散发着一阵阵凌厉的气息，秦羽心中肯定，如果风玉子想要杀人，单单飞剑之上的凌厉剑气就足以杀死，先天级别的高手。

飞剑可大可小，端是神奇了得，速度之快，更是比黑鹰要快上许多。

仅仅霎那，二人就到了王府之中，不用秦羽多说，风玉子直接落到了那庭院之中，院落之中的秦风、秦政、连言、黑先生等人一看到风玉小子忙行礼道：“见过上仙。”

风玉子的目光却完全聚集在眼前的火红色晶体，眼中光芒炽热的很。

“石中焱炽铁。天啊。”风玉子似乎回忆起自己还在海外仙岛修炼的时候，宗派长老在深海之中得到一块石中焱炽铁是如何的兴奋，炼制的飞剑赐给了一位有大功的元婴期前辈。

可是那块石中焱炽铁还不如眼前的石中焱炽铁的十分之一大小。

“这是谁的？”风玉子环顾几人，当即问道。

“这是小羽在东岚山中无意中得到的。”连言当即答道，风玉子转头看向秦羽，心中有的只是难以置信。他曾经在无边洪荒中寻找了好几年，只寻找到了一般的矿石而已，他从来没有想到潜龙大陆除洪荒之外，也有此等矿石。

“好，这晶石我来炼制小羽。你是这晶石的主人，拥有晶石支配权。那你跟我来。”风玉子单手一拂。一股浑厚的能量包裹了火红色晶体。两千斤的晶体就这么飞了起来。

“是！”虽然心中疑惑，但是秦羽还是跟了过去。

风玉子在王府之中有专门的数个密室，即使是镇东王秦德，如果没有风玉子允耸也是不得入内的。风玉子此玄带着秦羽进入了专门用来炼制灵器的密室。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四十章 又见刺杀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3-21 15:03:43 本章字数:6553

很寿怪，今日盘月楼内冷冷清清，一个客人都没门外站着一个管家模样的中年男子。见方铮到来，忙迎上前去，躬身道：小人见过方大人，英王殿下已等候大人多时，大人，请。”

方铮瞧了一眼空荡荡的楼内，奇道：“今儿怎么了？我方家要破产了？怎么一个客人都没有？”

中年男子陪笑道：“王爷喜清静。今日特意包下了整座邀月楼，以示宴请大人之诚意。”

方铮吃惊的睁大了眼：“包下了？”

随即方铮撇了撇嘴，负着双手往里走去，边走边咕哝：“包青楼，包画艘，你包什么不好，非得包酒楼？太浪费了，折现给我多好英王坐在邀月楼五楼的一间雅间内！正饶有兴致的欣赏着墙上挂的一幅仕女图，见方铮进来，立马大笑道：“方大人赏脸拨冗，本王承情了。”

方铮目光飞快的一扫，安现雅间内只有他和英王二人，此乃敏感时期，为掩人耳目，二人不约而同的连一个侍卫都没带。

方铮见英王的脸仍然肿着，认不太出原来是啥模样，咧开嘴一笑，疼得脸上直抽抽，可他仍然强自笑着。仿佛只有笑才能显出他的诚意。

不过英王脸上在笑，看向方铮的眼中却露出一丝不易察觉的愤恨神色。方铮知道，英王现在必已知晓，早上那顿胖揍是他所为了，京城说大不大，这事儿想瞒是瞒不住的。只走出于某种目的，英王暂时不便与方铮翻脸罢了。

方铮见英王这副令人发噱的模样，不由心中暗笑，拱手道：“英王殿下如此客气，下官怎敢不来？”

二人客套了几句，便入了座。

不多时，菜便端了上来。二人又东拉西扯聊了一大通闲篇，酒过三巡后，英王这才说到了正题。

“本王今日相请方大人，有一事相问，还望方大人不吝赐教。”

“王爷尽管开口，下官绝不答应。”

“聊”

“哦不好意思，下官说顺嘴了。王爷尽管说，只要不是借钱，一切都好商量。”方铮笑眯眯的给英王斟满了酒。

英王闻言眼中闪过几分轻蔑，如此市恰之徒，不知走了什么运，居然身居高位，老天实在不公。

“那本王就直说了。今日早朝，父皇命大人追查叶文江被害一案。不知大人的意思是，”

英王说这话的时带着试探的语气。眼睛一直盯着方铮的脸，似乎不想错过他脸上任何一丝表情。

方铮仍是一副笑眯眯的模样，滋溜了一口酒，慢条斯理的打起了官腔道：“身为臣子，当然要尽忠职守。为皇上分忧，皇上的旨意，臣子要一丝不苟的做到，这才叫忠臣嘛。王爷你说对吧？”

“这个，，当然，当然，呵呵。”英王强笑了几声。

方铮忽然冷不丁道：“王爷主动提起叶文江，莫非他的死果真跟王爷有关？”

英王一惊，结巴道：“胡，，胡说！本王清清白白，对此案一无所知，乃是”乃是有人恶意构陷本王，方大人”你可不能误会呀。”

方铮高兴的道：“真与王爷没关系？那太好了！下官终于可以放手查案，不必有任何顾忌了，”

英王脸色难看了几分，干笑道：“这个，啊，哈哈，方大人，喝酒，喝酒”

二人干了一杯，英王适时的转移了话题：“不知大人对现今京中局势如何看的？”

方铮一副心满意足的表情，学着伟人的姿势，夸张的在半空中一挥手，高声道：“形势一片大好哇！”

“啊？”英王傻眼了，“这”方大人，这是何意？”

方铮一条条数着：“皇上圣明，太子亦效之，朝堂自从潘逆伏诛后。一片太平清明之象，臣子们互敬互爱，颇有古贤者之风，各位皇子恪守本分，百姓安居乐业，所以说”形势一片大好哇！”

英王脸色愈加难看，他以王爷皇子之尊，请方铮来赴宴，却没料到方铮的态度从头到尾都在敷衍，像条泥鳅般圆滑狡诈，他觉得今天

与方铮见面的决定，根本就是一个错误。

方铮笑眯眯的看了英王一眼。道：“王爷莫非对京中局势有独特的看法？”

“方大人，今日这雅间内只有你我二人，出得我口，入得你耳。不会有第三人知道。本王就跟你明说了吧。

英王顿了顿，沉声道：“本王知道，你扶持的人是福王，而本王扶持的，是皇二子，寿王。你我二人虽各为其主，但目前我们却有着共同的敌人，那就是，，太子。”

“只有太子倒下去了，福王和寿王才有机会争那太子的位子。所以说，目前而言，我们不应是敌人，而应该是盟友，方大人，本王之言。不知你以为然否？”

方铮笑了笑：“王爷的意思是，咱们联起手来，把太子扳倒，然后咱们再互为敌人，看谁能争到太子的位子？”

英王也笑了，笑容颇有几分阴沉：“方大人果然聪明，其实就算太子倒了，我们也不必为敌的”

“哦？此话怎讲？”

“天下之势，分久必合，合久必分。若福王愿意联手，寿王答应，事成之后，一待父皇驾崩，他愿与福王利江而治，以长江为界，福王治北，寿王治南，从此世代相传，绝不相犯。”

方铮闻言大奇道：“寿王的意思，莫非是，将华朝一分为二？他占一半，福王占一半？”

英王笑着点头道：“不错，宁为鸡首，不为牛后，与其为了九五之尊的位子，将身家性命全赌上，不如退而求次，做那半国之君。本王相信福王殿下也不会反对的。”

“口穿越之纨绔少爷VIP章节目录第二百四十章又见刺杀啧啧，啥叫败家子？瞧瞧人家这境界！败家产算什么？有本事把整个国家都败了，那才叫厉害呢。

方铮暗自摇头，这话”太假了吧？太子若倒台，你们不立马捅我和胖子的刀子才怪！这种骗人的鬼话都说得出来，你们莫非把我当成傻子了？

“方大人，与你和福王结盟，本王和寿王可是拿出了万分的诚意，本王知道，福王是个没什么主意的人，很多事情都是方大人你在拿主意。不知大人对本王的提议意下如何？”

方铮心下冷笑，万分的诚意？就那句狗屁“划xち江而治”？你丫当是分生日蛋糕呢？侮辱我的人格不要紧，侮辱我的智商就太不应该了。

沉默了半晌，方铮正欲开口说话，这时雅间的门打开了小二送菜进来。

英王正殷切的等着方铮的答复，见小二进来，非常不满的皱起了眉。沉声道：“没我的吩咐，谁叫你进来的？”

谁知小二低着头，一句话都不吭。只是端着盘子，不快不慢的朝二人走近。

方铮不由大感奇怪，邀月楼是他家的产业，里面的掌柜，帐房以及跑堂的小二都是经过筛选和练的，这家伙低着头一声不吭的走进来。问他话也不答，如此没礼数。莫非他是新来的？

英王见小二竟敢不答话，面上不由升起几分怒意，网要叱喝，谁知雅间内情势突变。

小二忽然将手中的木制托盘狠狠扔向方铮，托盘上热气腾腾的菜汁菜叶顿时沾了方铮满脸。

方铮被烫得从椅子上弹了起来，哇哇大叫着赶紧用袖子胡乱擦着脸。虽然眼睛被菜汤糊住，但方铮也知道情况不妙，擦脸的同时，身子机灵的往桌子底下一缩。

那进来的小二将托盘扔出去后，不知从哪里拔出一柄寒森森的匕首。朝着英王大喝道：“奸贼！纳命来！”

声音娇脆，如黄莺初啼，此人居然是位女子。

女子说着便手执匕首，向英王刺去。

英王反应也不慢，见有人行刺，忙学着方铮的样儿，将身子缩到了桌子底下。

方铮网擦过脸，见英王也缩了进来。不由急道："你进来干嘛？快出去！"

英王面色惊恐道："怎会有人行刺？是来杀你的还是杀我的？"

"当然是杀你的，我一向老实本分，不招谁不惹谁，怎么会有人杀我？"

"胡说！本王也没得罪过人，刺客犯得着杀我吗？"

二人说话的功夫，女刺客也俯下身，钻进了桌子底下，俏眼含怒，也不辨人，倒捏着匕首径自朝二人一阵乱捅。

方铮和英王非常有默契的"哇"的一声大叫，然后同时从桌子底下钻了出来，女刺客似乎早就料到他们会跑，二人网一钻出桌子，女刺客便也跟着出来，三人从三个方向分别跑出桌底，就好像谁在桌子底下放了个臭屁，把三人熏出来了似的。

方铮此刻心中再一次被悲愤之情所充斥，第几次了？第几次被人追杀了？老子到底走的什么运呐？怎么这辈子被人刺杀得没完没了了？

女刺客挥舞着匕首，在狭窄的雅间内追赶着二人，看得出她并不精于此道，追杀起来显得目标很不明确。一会儿追方铮，一会儿追英王。

方铮一边跑一边高声大喊道："有刺客！抓刺客！"

要命的是，二人今日相会，为了掩人耳目，都没带侍卫，英王为了显阔气，又将整座邀月楼包下，也就是说，目前这座高达五层的酒楼内。除了不知所踪的掌柜和伙计外，便只有他和英王二人。

方铮趁乱打开雅间的房门，正打算往外跑去，只要出了这个门口，就有希望逃出刺客追杀了。

可女刺客却不依不饶的追了过来。见方铮欲开门，二话不说，举着匕首便向方铮的腹部刺去。

方铮经常被人追杀，早已驾轻就熟。见刺客匕首刺来，方铮“哇”

的一声大叫，接着毫不犹豫的一把抓过身边的英王，然后抬起右脚，狠狠踹上英王的屁股，一脚将他踢向女刺客。

人不为己，天诛地灭，网才你不是说咱们是盟友吗？现在该你为盟友挡刀了。

英王显然没料到方铮卑鄙到这个程度，毫吾提防的便被方铮踹了出去，英王哇哇大叫道：“啊！你无耻”

然后便听到“嗤拉”一声衣帛划破的声音，英王面色苍白的摸了一下流血如注的手臂，颤声道：“本王”本王中刀了”

方铮心中满是鄙夷，都这时候了。还不忘摆谱儿，还他妈本王本王的。不知死活！

女刺客见她刺中了人，神色也慌张了一下，随即银牙一咬，紧了紧手中的匕首，再次向方铮刺了过来。

“慢着！住手！”方铮大叫道。世上每天死的人太多了，但他不能死得糊里糊涂，今儿这刺杀来的太过蹊跷，方铮必须要先问清楚。

女刺客被方铮一喝，顿时停住了身形，悄目泛着冷光，一瞬不瞬的盯着弃铮。

“杀人也不能盲目的杀，你先说，你今天到底要杀谁？”方铮开口问道。

女刺客犹豫了一下，终于咬牙恨声道：“我乃岳州举子叶文江的妹妹叶灵儿，今日誓要杀英王，为我哥哥报仇！”

方铮和英王闻言同时“啊”了一声。不同的是，方铮的声音透着轻松。英王则满是惊恐。

方铮背靠着门，虚脱般吁了口气。用手指了指满脸惧色的英王，笑的如天官赐福般和善：“隆重介绍一下，这位就是英王殿下，别杀错

了。我可是好人”（未完待续我是分割符穿越之纨绔少爷VIP章节目录第二百章精神分裂的女土匪到危险时该怎么办?

有的凭着一腔血勇，拼个鱼死网破，有的二话不说，立马磕头求饶。还有的毫不犹豫，掉头就跑。每种应对的方法都有它的道瓒也许你会嘲笑讥讽那些磕头求饶或掉头就跑的人，可你不得不承认，这世上绝大部分人并没有慷慨赴死的勇气。选择一种适合自己生存下去的方法，不论是求饶还是逃跑，这都没错。

当然，胆小的人也有长处，这尖人通常警觉性很高，对危险的预知能力比一般人强，遇到危险时的反应也异常快速直接。

方铮就是这类人。

趋吉避凶，本是人的天性，当眼前这位千娇百媚，容貌绝佳的美人儿忽然间化身为驾驭一群嗜血粗扩的土匪杀人越先掳掠绑票的土匪头子时，方铮立马便意识到，麻烦找上他了。于是他便毫不犹豫的选择了装傻充楞，打算第一时间逃离这个危险的地方，嗯，回屋睡觉去，睡不着也老老实实躺着，这土匪窝太邪门儿了！以后没什么事儿，还是别到处乱跑，吓坏了花花草草不打紧。吓坏了自己多不好”，“你若再走一步，我便杀了你。”女土匪头子看都没看他一眼，仍仰着头看着夜空中一轮暗淡的新月，语气半淡得如同谈论天气一般，可方铮却知道，她并非在开玩笑，他已经从话里听出了几分杀气。

方铮非常明智的站住了。

转过身，方铮哭丧着脸，可怜巴巴的道：“这位美女”，不对，这位当家的，女大王，我网才真是在梦游，跟你说的那些话都是梦话，其实我对当家的英姿是非常景仰和崇拜的”

“你过来，站近一些。”女士匪头子丝毫不为所动，淡淡的命令道。

方铮立即乖巧的走近了几步。

“再近一些。”

小娘们儿！再近我就要亲到你了！方铮心中恶意的暗忖。不过他仍乖乖的又走近了几步。

现在方铮与她的距离只有也步之遥，方铮甚至能在她清澈见底的眼中看见自己的影子。她身上的味道很好甩不是花香，也不是胭脂香，而是那种泥土与青草气息相结合的味道，不诱人，但闻起来很舒服。

漂亮的女土匪头子仔细打量着方铮。从头到脚，无一错漏。

这小娘们儿该不会琢磨着宰我时从啡儿下刀吧？方铮被她打量得头皮一阵发麻，心中特惴不安。他向来不惮以最坏的恶意去推测他的敌人。这小娘们后既然绑了他的票，甭管长得多美，都被他划入“敌人”

那一类。

良久，女匪首收回了打量的目光，美丽的大眼怔怔的望着月光下粼粼的湖水，眼神有些忧郁，方铮瞧在眼里，心中莫名的抽了一了。

尽管处于敌对立场，可他不得不承认，美女忧郁的目光实在太招左疼了。

“你是我从京里绑来的肉票吧？”美女挥破了沉默，平静的问道。

％…对。”

尽管方铮实在很不乐意听到美女再“甩票”俩字来称呼他，可他却不得不接受这个事实。上匪窝里没有尊严二字，一切都凭实力说话，目前而言，方铮就是一张不折不扣的肉集，想反对这个称呼，除非身负盖世神功，将这群土匪全都干趴下。

“听我手下说，你只是京中富户人家的小厮，名叫方小五？”美女一瞬不瞬的盯着方铮，清澈的美自丰透着睿智和冷静，似乎世上的一切都瞒不过她的眼睛。

“没错，女，，女大王，其实我只是一个没钱的孤儿，一个月才二钱银子的例俸，女大王，呃，贵手下们”，是不是绑错人了？在下实存想不通，你们绑我到底有什么用？拿我的性年去向在下的主家要赎

金。恐怕，，不太现实吧？我又不是他家的亲儿子，”方铮硬着头皮胡说八道。谎言已说出口，只能继续说下去。

女匪首盯着方铮瞧了半晦，忽然冷笑道：“哼！xち卜厮？我绑你时，你身上穿的那身苏州样记绣庄出的绸衫。价值二十两银子，还有你腰间挂的玉佩，价值起码二千两银子，更别提你怀里还揣着二万多两银票。京城哪个大户人家养的小厮，竟如此阔气？”

方铮闻言论汗淋漓，浑身不由抖了一下，破绽！如此大的破绽自己竟然没有想到，失策，太失策了！不知这小娘们儿趁我昏迷搜我身时，有没有占我便宜，吃我豆腐……“说实话吧，你到底是什么人？把你真实的姓名和身份告诉我小，。

方铮咬着牙，眼珠子不停的骨碌直转，脑门已急得冒了汗。

实话当然不能说，真实姓名告诉了她，只要随便派人在京城大街小巷打听一下，她就知道方铮是什么人了。如今方铮的名气多说没到名满天下的程度，可京城里没听说过他的人还真不多。

计退突厥，又与突厥使者谈判。使华朝大占便宜，为国扬威，皇帝女婿，潘逆叛乱时孤身闯出城，搬来救兵救驾，封鼻一等忠勇侯，执掌京城防卫和华朝第一伞特务机构。兼督察耸卑，对二品以下官员有先斩后奏的生杀大叭…桩桩，一件外，早已成了京城百姓闲暇之时津津乐道的谈资，如果说了实话，那他的处境就更危险了。一群小小的土匪居然绑了华朝如此重要的大人物，方铮用屁股想都明白他的下场，土匪们肯定二话不说。一刀宰工他，然后抛尸荒野。就当这事儿从没发生过。自己死得多！

可现在说任何谎话都是不合时宜的。这里离京城只有二百里，骑着马一天能打个来回，方铮睁着眼说瞎话不要紧，这女土匪头子却不是那么好糊弄的，只要派人去京城打听一.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四十一章 英王反目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3-21 15:04:05 本章字数:8463

心刺客叶灵儿一报出身份，方铮古马便明白怎么回事不丛岳州举子叶文江被人残殴致死，这事儿早已闹得满城风雨，如今他的妹妹前来寻英王报仇，实在很合理，天公地道。

最重要的是，今儿这事与他方铮无关，多次被人追杀，今日总算碰到一回他演配角，不禁让做惯了被追杀的主角的方铮心花怒放，同时心中还有点小小的幸灾乐祸。

我就说嘛，老子的人品如此高尚，再背也不可能次次都是我被人追杀吧，轮也该轮到别人了。

英王见方铮毫无义气的出卖了他，顿时脸色气得涨红了，指着方铮抖索道："你……你好卑鄙！"

方铮睁大了眼睛，无辜道："王爷，这不能怪我呀，谁叫你自己一个劲儿的'本王，'本王"就算我不说，相信以这位姑娘的冰雪聪明。肯定也是知道的"

女刺客俏脸煞白，握着匕首的纤手因用力过度，指骨泛白，纤弱的娇躯因惊慌和恐惧而有些摇摇欲坠。

这妞儿估计是头一次干刺客这一行。方铮看着女刺客，心中下了这介小结论。

"有点紧张是吧？"方铮关心的问道。

"嗯？什么？"女刺客一楞。

方铮耐心道："别紧张，一回生二回熟，不就杀个人么，这事儿其实很简单…说着方铮朝英王指了指："你瞧，你的目标如此巨大，浑身上下每个地方都可以下刀，就看你想让他怎么死，了"

英王见方铮居然手把手教起女刺客怎么杀他，不由得浑身一颤，语带哭腔道："方，方大人，别，别乱开玩笑，会死人的，"

女刺客狠狠瞪着英王，目光中泛出冰冷的杀气。

方铮没理他，径自远远的在英王身上比划xち道："，杀人并不像你想象中那存难，选好下刀的部位，一刀捅下去就完事了，如果你是第一次的话，不妨闭上眼睛再捅，把他想象成一只待宰的母鸡就行。

如果你想要他死愕慢一点，受的痛苦多一点。可以把他的四肢削断，让他流血而死”

方铮言辞恳切的教叶灵儿怎么杀人。缩在雅间角落里的英王吓得面无人色，一双小眼睛愤恨的盯着方铮。却不敢出声，生怕激起叶灵儿的杀机。

叶灵儿的面色也有些苍白，毕竟她只是个良家女子，这辈子估计连鸡都没杀过。如今拎着刀子要杀一个活生生的人，委实太过为难，若非为了替兄长报仇，叶灵儿此剪可能连站都站不住了。

方铮犹自侃侃而谈，甚至有点眉飞色舞的意思：“若你是那种快意恩仇的性格，讲究‘十步杀一人，千里不留行，的办事风格，那么我建议你一刀从他脖子上割下去。你肯定不知道，人的脖子上有两根大静脉，就在脖子的侧面，下刀的速度如果快一点，一刀割断他的静脉。那血就跟喷泉似的，嘶嘶的往外冒，啧啧，委实壮观得紧呀”

方铮说着，眼睛流露出无限向往的神色，不怀好意的瞄着英王的脖子，仿佛在研究他脖子上的那两根静脉长在哪里，英王被他的目光盯得浑身毛骨悚然！惊恐的睁着眼睛，双手下意识的护住脖子。

叶灵儿俏脸变得越来越白小嘴一张一张的，像要吐出来似的，身形摇晃得更厉害，连握匕首的手仿佛都有些不听使唤了，但她仍然勇敢的咬着牙，美目含煞的盯着英王。

方铮将这一切看在眼中，仍笑眯眯的继续道：“，如果你觉得不必杀他，但又要让他这辈子生不如死。日夜在痛苦中煎熬，那我可以给你一个良心的建议，”

“什，什么建议？”叶灵儿脸色苍白的颤声问道。

方铮闻言嘿嘿奸笑数声，两眼邪恶的打量着英王的下身，不发一语。

英王吓得魂飞魄散，双手立丐紧紧的护住裆，结巴道：“你，你。你想干什么？别”别乱来啊。我，我做鬼也不放过你的！”

方铮嘿嘿笑道：“你把他那话儿切了，我保证他这辈子生不如死”只叶灵儿疑惑的眨眨眼，道：“那话儿，是什存东西？”

方铮睁大眼，失笑道：“靠！不会吧？你怎么比我还纯洁？那话几就是嘿嘿，就是他尿尿的那根东西，长得很丑的”

叶灵儿虽是个未出阁的女子。但男人身上“尿尿”的那根东西她还是略有耳闻的，听方铮说把那根东西切下来，叶灵儿的俏脸立马羞得血红，小嘴不由“呀”的惊呼一声。

方铮趁热打铁，诚恳的正色道：“若你真有这意思，我可以帮你按住他的双手双脚叶灵儿感激的看了他一眼。

英王气得差点晕过去，心中对方铮的恨意如诣天巨浪一般。且不论你我的关系，我们同殿为臣，我还是堂堂的王爷之尊，你一个商贾出身的贱民，在此关键时刻不帮我就算了。居然还跟刺客合起伙来盘算怎么宰我，莫非你已铁了心要与我为敌了？

叶灵儿见方铮一脸坏笑的瞧着她，心下不由又羞又怒又恨，百感交集之下，见英王一脸可怜相的望着她。再见方铮那副惟恐天下不乱的表情。还不停的给她打着眼色，似乎在鼓励她下刀子似的，叶灵儿俏脸时青时白，咬着下唇犹豫了半晌，终于额然的松开手，匕首径直掉落在地上。叶灵儿无力的跪了下来，双手捂着脸，泣道：“哥哥，我，我对不起你……我，我不敢下手泣声哀婉，如杜鹃夜啼，令闻者伤心。

英王见叶灵儿扔了匕首，顿时松了一口气，随即不由大喜过望，动作灵敏的窜了过来，赶紧拾起掉落在紧紧抓在年里，两眼仍警惧的盯着叶灵儿和方稀※”六方铮见叶灵儿放弃了刺杀，不禁大失所望，脱口道：“不杀了？

你，你怎么不杀了？”

叶灵儿跪在地上，瘦弱的肩膀一耸一耸的，不停的摇头，哭得很是伤心。

方铮膘了英王一眼，不死心的问道："哎，你真不杀了？再考虑考虑呀，俗话说，有志者，事竟成，"

英王闻言一口气差点没提上来。你这话什么意思呀？合着我没被刺死你还不高兴是怎么着？

见叶灵儿垂着头跪在地上哭泣，英王眼中凶光一现，紧了紧手中的匕首，向她走近了几步。

此女是叶文江的妹妹，那晚亲眼见过自己在场，今日又来刺杀他，此女若不除，留在世上是个祸害。

方铮见英王目露凶光，一步步向叶灵儿走近，心中一惊，暗道不妙。

"哎，王爷，这女子是叶文江的妹妹，正是侦破此案的关键人物，下官当把她带回府去，仔细盘问一番才是。"方铮不动声色的挡在叶灵儿身前，笑眯眯的道。

英王狞笑一声，阴森道："方大人。从头到尾你处处与本王为难，现在你还想把她活着带走？"

英王语气似含无限杀气。

方铮对英王的杀机仿佛浑然未觉。闻言笑着点头道："不错！王爷。你不是说这事儿与你无关么？既是无关，又何惧我问问这女子？"

英王冷笑道："刺杀当朝皇子。乃是诛九族的重罪，此女该死！"

"该死也应由金陵府尹判案，由刑部发签定罪，秋后法场问斩。

王爷既是皇子，不会连这个程序都不知吧？王爷亲自动手操刀，不怕传出去别人会说你有俗越之嫌？"方铮微笑着与英王针锋相对。

英王闻言心中怒意更甚，方铮如此维护此女，这是个很不妙的信号，莫非他已打算铁了心拒绝结盟？尽管方铮和福王在朝堂之中毫无根基。但不可否认，在皇上面前最受宠信的便是他了，他在皇上面前的一句话，顶得文武百官的一百句话，在这个扳倒太子的关键时刻，若方铮不愿与他结盟，事情还真有些麻烦了。

“方大人，你何必为了一个平民女子，执意与本王过不去？。英王咬着牙，恶声问道。

方铮笑道：“别说得这么严重嘛。我哪敢与妻爷过不去？只是下官天生就是个怜香惜玉之人，如此美貌的女子若惨死在王爷的刀下，实在是一件焚琴煮鹤的事情英王怒道：“那我网才差点死在她的刀下，岂不是更加焚琴煮鹤？”

“那华相得益彰”咳咳，不好意思，说顺嘴了。

王爷乃尊贵皇子，气量宽宏。何必跟一妇道人家斤斤计较？再说你不也没事儿么？王爷何不当作没发生过，让下官承您一个人情呢？”

英王紧紧抓着匕首，眼睛眯成两条细缝，语气阴森道：“莫非方大人想带她回去盘问清楚后，将杀害叶文江的罪名扣到本王头上？”

叶灵儿本来垂头哭泣，听到英王提起她的兄长，不由抬起头，娇喝道：“我哥哥本就是你杀的”

方铮闻言立觉不妙，再看英王。只见他果然杀机愈盛，走近两步面含狞笑道：“是吗？你只是个刺杀亲王的囚犯，还想含血喷人，妄图污蔑本王，本王岂能让你活着离开？”

说着英王举起了手中的匕首，伸手探向叶灵儿。

方铮心中大骂叶灵儿不知好歹。人家要杀你，老子正跟他交涉保你性命呢，你这蠢娘们儿就知道给老子添乱，一句话反倒愈加坚定了他杀你的决心，现在可如何是好？

眼见英王举着刀子一步一步逼近叶灵儿，他手里有凶器，方铮又不敢跟他动手，再说他与英王还没直接撕破脸，此刻若与他厮打起来，那就正好中了太子的下怀，他和胖子以后就处境艰难了。

但是叶灵儿的性命是一定要保住的。不说她是受害人叶文江的妹妹。单论她是个美貌的女子，方铮也不忍心见她死在英王刀下。

情况紧急，方铮忽然做了一个出乎人意料的举动，只见他一扭身，绕过英王，任由他走向叶灵儿，而方铮却跑到了窗边，一把将紧

闭的窗技推开，探身向外张望了一下，此时正是吃晚饭的时间，楼下关店铺的伙计，收摊的小贩，来往的百姓络绎不绝。

英王被方铮的举动弄得楞了一下。脱口道：“你要做什么？ 。

方铮头也没回，径自往外张望；嘴里道：“你别管我，要等尽管杀见方铮举动怪异，英王犹疑不定。思索了一下，又举起刀，刀锋闪烁着寒光，眼看便要向叶灵儿刺去。

叶灵儿此时心如死灰，早已放弃了反抗，闭着眼睛仰起俏脸，任由英王举刀向她刺来，丝毫不见闪躲。

英王含着狞笑，刀尖已想堪触到了叶灵儿的胸间。xち卜娘们儿，为兄报仇？你还是下黄泉陪你哥哥去吧！

正在这时，耳边响起一道非常突兀的大叫声。

“走过路过，莫要错过！快来看呀！当朝英王殿下邀月楼怒杀弱女子。场面血腥，动作激烈，少儿不宜xち有图有真相，快上来看呀！”

方铮像个录象厅门口拉客的混混似的，越叫越来劲。

英王被方铮这声大叫吓得两腿一软。急忙收回手丰的匕首，将它藏于袖中，面色惊怒交加，喝道：“方铮！你真要与本王决裂么？你可考虑清楚了？”

靠！老子跟你从无交情，什么叫“决裂”？说得好象咱俩以前关系挺铁似的，，方铮回过头，正色道：“王爷何出此言？下官见王爷操刀动作潇洒。气势逼人穿越之纨绔少爷VIP章节目录第二百四十一章英王反目，女谛优美故而忘情为王爷放声呐喊。鼓舞助威王爷实赞…下官了。”

方铮朝着窗外的那声喊叫早已吸引了楼下过路的百姓们的注意，虽然不敢进来，却都围在楼下，好奇的向上张望着，不时指指点点。

此时此地，英王还如何下得了手？见形势不妙，英王怒瞪了方铮一眼。忍住气道：“方大人既已做了选择，本王无话可说，今日之事，本王铭记在心，来日必当报还！”

方铮心一沉，知道今日已将英王彻底得罪狠了，不过为了救叶灵儿。他倒并不后悔，只是有点发愁，以后与寿王和英王为敌，他和胖子的处境很是不妙，回去还得和胖子好生商议对策才是。

英王拂袖而去，方铮楞楞的站在雅间内，思绪复杂万分。

雅间只剩他和叶灵儿二人，这时叶灵儿忽然抬起头，问道："方夫人？莫非你是方铮？"

方铮为了她而得罪了英王，此时正在发愁以后如何应对，闻言没好气道："没错，江湖人称玉面飞龙的，就是我！"

叶灵儿满是泪痕的俏脸泛起几分喜色，随即轻轻拭了拭脸，双膝一软。盈盈向方铮跪下了。

方铮吓得往后跳了一大步，惊道："你这是做什么？"

叶灵儿神色凄然，悲声道：小女子叶灵儿，有事相求大人。"

方铮一听别人有事相求，他就犯头疼，闻言紧张道："你求我什么？先说好啊，借钱免谈，咱俩又不熟叶灵儿凄声道："知女子听说方大人奉圣命，追查我兄长遇害一事。：卜女子请大人秉公执法，不偏不倚，将杀害我兄长的真凶正法，以告慰兄长在天之灵！"

方铮闻言觉得有点不对劲："你怎么知道我奉圣命追查你哥哥遇害之事？皇上今日早朝才给我下的圣旨。你一介平民女子，怎么这么快就知道了？还有，你与你哥哥在一起，你哥哥那晚遇害，你去哪里了？事隔两天你才出现，这两天你在何处？"

叶灵儿垂泪道："是，是太子殿下派人告诉小女子的，那晚，那晚我哥哥拼了命护住我的周全，我只好趁乱跑远，待到英王和他的奴才匆忙散去后，才敢回来，谁知却见我哥哥倒在街边，早已气绝身亡，小女子在京城举目无亲，悲痛之下正要深夜去衙门击鼓鸣冤，这时有两个人走过来，帮我将哥哥的尸首送去了金陵府衙的睑房，并将我接入了太子府中，言道太子殿下愿为小女子伸理"

方铮这才恍然，我说这事儿怎么透着蹊跷呢，从叶文江遇害，到金鉴殿太子推举我处理此案，再到今日被刺，原来这事儿从发生到现

在，太子的身影一直若隐若现，妈的！真毒啊！躲在幕后煽风点火，戳火我和英王敌对，他好浑水摸鱼，从中渔利。古代人不都尊崇儒术么？怎么一个比一个阴毒呢？书都读狗肚子里去了？

“你今日来行利英王，知道他出现的时间和地点，也是太子殿下告诉你的吧？”方铮斜睨着叶灵儿，淡淡问道。

叶灵儿点头，随即又轻轻摇头：“是小女子在太子府中无意听到两位执事先生的谈话，这才知晓的方铮冷笑，太子府里两名执事没事谈论英王和我在邀月楼碰面，而且这么凑巧就让你“无意”间听到了。这妞儿居然一点都没怀疑，未免也单纯得太过分了吧？

方铮看着举止无措的叶灵儿。叹了口气道：“你知道吗？在你面前。我忽然有一种智商上的优越感油然而生，这感觉”真美妙，叶灵儿不解的抬起头，疑惑的望着方铮，不知他所言何意。

方铮目露同情的看着叶灵儿。想想又释然了。她只是一介平民女子。没见过世面，不知人心险恶。兄长又无辜被害，失了主张，被太子所蛊惑也着实怪不得她。

说起来，这叶灵儿也是个可怜的人，被太子利用仍不自知，现在悲哀的是，太子的目的达到了，不论过程如何，今日之事的结果是，他与英王成功的翻了脸，太子想必已知道了结果，此刻正在举杯庆祝吧？

方铮想了想，今日之事若重来一次的话，恐怕他也是同样的选择，他虽然有点无耻，有点怕事，可他却不能眼见着叶灵儿在他面前被英王杀了。太子仿佛一切都算好了似的。看准了他不会让叶灵儿死在自己面前，一定会出手救她，若救了她。则必会与英王翻脸”太子厉害呐！这哪是阴谋，他这是赤裸裸的阳谋呀！

方铮摸了摸下巴，转念一想。若叶灵儿不是女子，而是个男人，那他还会不会救她？

想来想去，方铮不得不老实承认，自己恐怕还”真懒得去救。

哎呀，本少爷的人品值最近莫非有下降的趋势？

“你还住在太子府上？”

叶灵儿神情集切，默默点了点头。

方铮沉吟了一下，道：“你还是去我府里住吧，再住太子府已不合适了，你哥哥被害一案，我会为你讨个公道，你且安心等着就是”

见叶灵儿神情感激，方铮沉沉叹了口气，想到家里那几只母老虎，若看见自己又带了一漂亮妞回去，恐怕今晚必不会与他善罢甘休。

想到这里，方铮面容不由泛上几分苦涩：你别感激，也许我家比太子府好不了多少，唉，都是龙潭虎穴呀！”

”一外面鞭炮震天响，原来今天是元宵节，祝大家元宵快乐！（未完待续我是分割符穿越之纨绔少爷VIP章节目录第二百四十七章新宅才王带着满腹疑惑走了。

他觉得今日来方府似乎有所收获，又觉得一无所得，仔细想想与方铮的交谈，发现方铮从头到尾都在极力撇清自己和福王无意太子之位，接着便枪头一转，指向了英王。

这小子够狡猾的啊！

寿王仰头望天，心中暗自给方铮这个名字打了个问耸。

朝争已现激烈之势，如此关键之时，不是朋友，便是敌人，容不的有人中立，特别是方铮这样的人。若然发现他对自己大有威胁，说不得只有使个手段，将他除去了。

方铮一直将寿王送出门口，望着寿王的车驾渐渐远去，他脸上露出了纯真的笑容。

时间，他现在只需要时间，羽翼不够丰满之时，他只能左右逢源，两不得罪，因为他知道，他和胖子根本没能力与太子或寿王一拼，皇上也不愿看到他的几个亲生儿子互相倾轧。手足相残，可是”万一皇上驾崩了，这几位皇子谁都不是省油的灯。那时纷争逐渐明朗化，壁垒分明之时，他和胖子该如何自处?

时间，时间才是最重要的，他需要时间给自己和胖子营造一个自保的***。这样，即便将来有什么风雨，他也不至于手足无措，像个被脱光的大姑娘似的，毫无反抗的能力。

寿王的车粤已消失在尽头，方铮这才笑眯眯的往回走。

“大人，属下有消息禀报。”一个突兀的声音在方铮耳畔响起。

“哇！”方铮吓得往后一弹，惊恐看去，只见温森正一脸莫名的看着他

Chapter_40

。

方铮一咬牙，毫不犹豫的一脚踹向他的屁股。

“说过多少次了！出现的方式要正常点儿！吓死本官了你好坐我的位子是不是？休想！”

方铮边踹边骂道。

“大人”属下冤枉！属下一直站在您身旁啊！”温森不敢还手，委屈的声辩道。

“我怎么没发现你在我旁边？你丫是鬼啊？不声不响的，分明是故意惊吓本官踹了几脚后，弃铮这才冷哼一声。没好气道：“什么消息？说吧。”

温森揉了揉屁股，低声道：“据属下查探，叶文江那晚确实是被英王的家仆所害，当时英王见叶文江的妹妹叶灵儿姿色颇美，顿起强抢之心，家仆为讨好英王，遂故意与叶文江争执，然后将其殴打致死，叶文江身子本来多病，几拳之下便丧了命，英王见出了人命，便急忙令家仆仓皇回了府，后来叶灵儿惶然间被太子府的人接了去”

剩下的话温森没敢说，但他的意思很清楚，这件案子背后确实是太子在推波助澜，欲使方铮和英王翻脸成仇。

太子也确实达到了目的，那天在邀月楼为救叶灵儿性命，方铮也不得不跟英王翻了脸。

不过太子有张良计，方铮也有过墙梯，一地一隅之得失，对整盘棋局来说是非常正常的，笑到最后的人，才笑得最美。

叶文江一案看似简单，实则复杂无比，牵一发而动全身，方铮纵是知道凶手，却暂时也不敢轻举妄动。

这件案子，恐怕要拖上一段时日了，怎么向叶灵儿解释呢？在她眼里。自己可是个铁面无私，不畏强权的清官呀，但清官是那么好做的吗？包公铡陈世美时，老包肯定也很蛋疼，一如现在的方铮。

方铮沉吟了一下，忽然抬头看着温森，眼神直楞楞的，直看得温森全身毛骨悚然，不自觉的退了一步。

“呃，大人，大人！你怎么了？”温森小心翼翼道。

方铮目注温森，一脸严肃的道：“老温啊，我平日待你如何？待咱们的影子兄弟们如何？”

“大人待属下恩重如山，属下及兄弟们对大人感激万分。”温森毫不犹豫的道。

这话倒不是虚言，方铮对下属确实挺不错，甭管什么好处，都时刻记得分给属下们一份，这年头二两银子能养活一家人，影子属下们自从跟了方铮后，一个个像土财主似的。有好处有油水的任务，方铮都放手让他们去捞，甚至自己还从中给他们贴补一些，驻下之道，一谓之威。二谓之利，恩威并济之下，影子待他自然如再生父母一般恭顺忠ち。

方铮仔细看了看温森的神色。发现他不像在说假话，于是道：“老温啊，我纵不说，相信你也清楚，如今京城局势混乱，四方诸侯蠢蠢欲动。谣言满天飞，你肯定也明白我的立场，不错，我是要帮福王争上一争。福王性子虽懦弱，可他心地善良。待人和善，我相信他若做了天子。老百姓们会有好日子过的，所以。在这个关键的时刻，我希望你和影子兄弟们能帮我一把，帮福王一把温森疑惑道：“大人，属下们一直都听从您的吩咐啊，大人但有所命，属下们莫敢不从方铮摇头道：“不不不，性质不一样，我做你们的头儿，是皇上下的圣旨，也就是说，你们听的。其实是皇上的命令，老温，咱们共事也有一年了，这一年来咱们相处还不错，除了我网才踹了你几脚外，其实咱们的交情还算挺深厚的，我希望你和兄弟们能以一个朋友的身份帮我，而不用考虑太多别的原因。你明白我的意思吗？”

温森闻言默然不语。

方铮说得有些隐晦，可意思很明白。影子是个特务机构，历来特务机构都牢牢掌握在皇帝手中，直接向皇帝负责，如明朝的锦衣卫，

东厂西.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四十二章 方府内乱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3-21 15:04:33 本章字数:4903

那位小姐悲苦！下，当时就病倒了。卧床半个驯乏”州一些。”姐病愈后，越想越是伤痛感怀。她想，既然得不到我爹的芳心，那么，得到我爹的肉体也是好的，唉！问世间情为何物，直教人摸摸抓抓，“夫君，夫君”长平的神色越来越怪异，面容尴尬的悄声叫着方铮。

方铮仰天犹自感叹着，对长平的呼唤浑然未觉，这故事编得真动听。简直连他自己都被打动了。

“于是，在一个雷电交加的夜晚，那位痴情的小姐摸黑上了我爹的床，我爹当时万分羞涩，半推半就之下，便成就了好事，可现实总是残酷的，我爹肯定不能娶那个小姐，在愧疚的心情下，我爹第二天一早就离开了岳州，终此一生，他再也没踏进岳州一步，而那位痴情的小姐，却每日以泪洗面，从此二人相隔千里，所谓伊人，在水一方”只长平忽然咳嗽起来，咳得很剧烈。而门内本来支着耳朵听故事的嫣然和小绿，不知为何也不见了踪影。

莫非我的故事编得不好听？怎么观众越来越少了？方铮讪讪的摸着鼻子，开始了大结局：“我爹离开岳州的那天早晨，那位小姐前来相送，我爹见她泪流满面，不由异常心痛，伤怀之下，写下了一首小词送她，词曰：‘红酥手，黄滕酒。满城春色宫墙柳。东风恶，欢情薄，一怀愁绪，几年离索，错！错！错”哎呀！好词呀！我爹写得太棒了！如此绝妙的文采，难怪那位小姐对他如此倾心，，哎，如此千古绝唱之好词，你给点儿反应好不好？”

长平目光惊惧的瞧了瞧方铮身后。露出比哭还难看的笑容：”

好，果然是好词不桂的圆；击蚀除云幸巫 7 引小洞“那位小姐春风一度之下，竟然珠胎暗结，有了身孕，你猜猜，她怀着的那个小孩是谁呢？”方铮编的兴起，居然还知道制造悬念。

长平目光呆滞，毫无反应。方铮也不介意，自问自答道："没错！就是屋里的那个姑娘，叶灵儿。她从母姓，一直与我方家失散至今。直到几天前，我们兄妹才相认。啊，这次第，真是人间自有真情在。一枝红杏出墙来啊，"

长平忽然表情痛苦的捂住脸，呻吟了一声。

方铮这才注意到长平的不对劲："虑儿，你怎么了？为何你也一副珠胎暗结的表情？"

长平捂着脸，头都不敢抬，腾出一只手来，指了指方铮身后。

方铮一见长平的动作，心中警觉立生，只觉得身后一股冰冷阴森的杀气，直沁入肌肤，令他毛骨悚然。

"原来你爹他居然还有一段如此曲折婉转的往事，哼！很好！"身后传来熟悉的声音，方夫人凤目含煞。杀气直冲云霄。

方铮听到她的声音，顿时便觉得身边十丈方圆之内气温陡降，低至零点，脑中乱成一团，一个念头如同刷屏般疯狂闪现：完了！老爹性命不保！

"娘，孩儿刘才只是开玩笑，您老切莫当真呀，这是今天大的误会方铮惊恐的睁大了眼睛。颤声解释道。

旁的长平附和着使劲点头。

"是不是误会，我当面问你爹便知！"方夫人冷笑数声，轻提裙摆。如同戏台上的旦角登场似的，锵锵锵踩着鼓点，挟风雷之势，直奔后院而去。

方铮和长平楞在当场，夫妻俩缓缓扭动脖子，互视了一眼。

良久，长平像被踩着尾巴的猫似的跳了起来，大叫道："还楞着干什么？赶快去救人啊！"

"啊！救人！"方铮如梦初醒。撩起衣衫下摆，心急火燎的朝后院奔去，长平紧紧跟在他身后。

方铮边跑边埋怨长平："娘站在身后，你怎么不早提醒我？"

长平跑得气喘吁吁，委屈道：“婆婆给我打手势，要我别打断你说话。我敢不听她的话么？”

还真是，聪明的儿媳都知道什么时候该立场坚定的站在婆婆一边。

方铮心中暗暗叫苦，这下老爹惨了。莫名其妙背了个外遇的罪名不说。他那老身子板儿，不知能扛的住老娘几下揍?

后院内，方老爷病好之后，一直处于半退休状态，方家商号的大小事宜基本交给了长平，方老爷则安心在家悠闲养老。

此时方老爷正半躺在铺着名贵毛褥的躺椅上，闭目哼着戏曲，手搁在膝盖上轻轻打着拍子，间或端过茶水品两口热茶，然后满足的叹口气。有妻有子有媳，家境富裕，儿子争气，媳妇贤惠，人一辈子活到这份儿上，死了也值呀。

门外“哐咖”一声巨响，破坏了方老爷的满足情绪。

方老爷不满的皱了皱眉，凝目望去，却见方铮和长平二人气急败坏的冲了进来。

方老爷不由满脸宠溺的笑了。这俩孩子，都已成亲了，性子还是这般毛毛躁躁，以后老夫还得费心多多教导他们才是。

“什么事情慌慌张张的？”方老爷故意板起脸道。

方铮擦着满脑门的冷汗，夫妻俩进了房两双眼睛就盯着方老爷，见他完好无损，整个人还囫囵着，二人不由同时松了口气，还好还好，老娘没咱们跑得快，喘了几口粗气，方铮气沉丹田，大叫道：“爹！大事不好，你赶紧逃命去吧方老爷大怒：“混帐！有你这么跟爹说话的么？老夫不曾惹祸，逃的什么命？”

方铮跺脚急道：“您老没听说过。人在家中坐，祸从天上来吗？孩儿网才掐指一算，您今日有无妄之灾呀”

方老爷越听越糊涂：“什么意思？老夫何灾之有？你说清楚！”

方铮哭丧着脸道：“来不及解释了，爹，孩儿不孝，对不起您呀！先别说了，赶紧收拾收拾，先跑了再说，以后您有机会再找回场子，

您老喜欢旅游吗？孩儿这就派人送您去游遍天下名山大”您游个一年半载再回来，这事儿没准就过去了”

“什么乱七八糟的？老夫哪里都不去！你给老夫说清楚，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方老爷瞪了他一眼。端过茶碗，慢悠悠品了一口。

方铮焦急的看了看门外，惶然道：“爹，再不跑就来不及了”

“哼！已经来不及了！”门外。方夫人双手叉腰，结结实实堵在门口。如同天神下凡一般凛然肃杀。

“夫人，你怎么了？”方老爷见方夫人一副要杀人的模样，不“口穿越之纨绔少爷VIP章节目录第二百四十二章方府内乱方夫人凤目一挑，眼中杀气如黄河决堤般倾泄，恶狠狠的瞪着方老爷。然后舌绽春雷，暴喝道：“老东西！没想到你还挺风流的，纳命来！”

说着方夫人像一匹冲陷战阵的烈马似的，朝方老爷冲杀而来。

方老爷大惊失色，转头惶然问道：“老东西是谁？你娘她怎么了？”

方铮一把拉住老爹往后退去，嘴里不闲着：“老东西总不是指我吧？爹，您先避一避再说，毖儿，断后！”

长平会意，赶紧上前拦住了方夫人。

方铮则扯着方老爷飞快的逃出了房门，躲进了一间偏僻的厢房内。

方老爷神色惊疑不定，面带悸色的道：“铮儿，到底怎么回事？你娘她怎么了？老夫做错何事了？”

方铮小心翼翼的瞧着方老爷的脸色。艰难的吞了口口水，陪笑道：

“爹，呵呵，恭喜您，孩儿给您找了个干闺女，”

“什么？”方老爷大讶，“你”你的意思是说，你认了个干妹妹？”

方铮忙不迭点头。

“那跟你娘追杀老夫”咳，有何关系？”

“因为孩儿认的那个干妹妹，正好是您老当年的旧情人之女”

方老爷闻言一楞，随即勃然大怒：“放屁！老夫哪来的旧情人？”

方铮赶紧陪笑道：“虚构，纯属虚构，您老别当真”

方老爷这下终于明白怎么回事了。顿时气得胡须直颤，怒声道：

“老夫当不当真不打紧，可是你娘却当真了，难怪你娘她那么生气，你这不是要老夫的命吗？”

“爹，您息怒，孩儿马上跟娘解释去，保证不让您挨打”方铮见老爹身子气得直哆嗦，立知不妙，赶紧出言安慰。

“你”你这个孽子，竟敢造谣生事，看老夫今日收拾不死你！”

方老爷不待方铮多言，顺手抄过身旁一根木棍，随手在半空挽了个剑花。右手执棍，左手捏着剑决，一招“横扫千军”直接命中方铮的屁股。

“啊爹，您老息怒”孩儿帮您解释便是，哎呀”方铮见势不妙，急忙护住脑袋，夺门而逃。抱头鼠窜。

“孽子！哪里逃！纳命来！”方老爷士气如虹，宜将剩勇追穷寇。

方老爷愤怒了，好不容易过几天安生日子，这孽子又给他添乱，成了亲，当了官的人，还一天到晚惹祸xち这回直接惹到他老爹头上，今日若不祭出家法狠狠收拾他一顿，日后自己岂能有好日子过?

方铮飞快窜出厢房逃命，方老爷反应也不慢，紧跟着追杀出去。

方铮抱着脑袋边跑边求饶：“爹。孩儿错了！您老息怒，别跑那么快。小心摔着方老爷铁青着脸，俩父子围着方府偌大的花园你跑我追，好不热闹。

方夫人不知何时也出现在花园一侧，见方老爷怒追儿子，护犊子的心情油然而发：“老东西！儿子揭穿你的丑事，居然还敢打他，越老越混帐了！”

方老爷听到夫人的声音，铁青的老脸不由一白，跺脚急道：“夫人”哎呀！你误会老夫了！都是这孽子”

“废话少说！老东西，受死吧！”方夫人不由分说，拔腿便朝方老爷掩杀过去。

方老爷吓得转身就跑，大呼道：“夫人，你真的误会了，”

“娘，是孩儿乱说的，您可别当真呀！”

“闭嘴！孽子，今日老夫非得活活打死你！”

“哎呀！你个老东西自己做错了事，居然还敢打儿子，我跟你拼了！”

“啊！夫人饶命！”

“娘，别打爹了，求您收了神通吧”

“啊孽子，老夫今日无妄之灾全因你起，看老夫不打死你！”

“爹，您别打我了，娘从后面杀过来了，您先逃命再说吧”

”

方府上下一片鸡飞狗跳，下人们神色慌张，躲得远远的，驻足观看着方家的几位主人你追我赶，打得热火朝天。

半个时辰之后。

方府前厅内。

方老爷端坐正中，面无表情。跟平常的威严仪态一般无二，只是脸上多了几处淤青，不时疼得老脸直抽抽，倒吸一口凉气。不用说，伤痕的制造者当然便是方府的女主人，方铮的老娘是也。

方铮也好不到哪里去，脸上也是青一块肿一块，俩父子坐一块，连疼得倒吸凉气的频率都出奇的一致。

方夫人则坐在一旁，神色颇有些不好意思，忍着笑，不时瞧瞧面无表情的俩父子，然后与长平对视一眼。俩女人一副想笑又不敢笑的样子。

方老爷咳了声，下意识捋了捋胡子，却发现他那把修剪得整整齐齐的美须不知何时已变愕长短不一。参差不齐，方老爷面色不由心疼的抽搐了一下。

“如此说来，那位叫叶灵儿的女子。便是最近京城闹得沸沸扬扬，被人害死街头的岳州举子叶文江的嫡亲妹妹？”方老爷沉吟道。

方铮点头：“对，孩儿奉皇命。追查此案，担心她会被人所害，所以将她接入府中，以防万一。”

方老爷无限幽怨的膘了方夫人一眼，目光中的含义很清楚，瞧，真相大白，我多冤呐！

方夫人心虚的不敢看他，捂住嘴。只是吃吃的笑个不停。

“哼！孽子，你接她入府便罢了。为何还牵扯到老夫头上？”

方铮看了长平一眼，苦着脸道：“孩儿还不是担心宿儿误会嘛”

所以就编了个瞎话，省得解释起来麻烦。”

长平不高兴的道：“瞧你说的什么话！我是那么不讲理的人吗？实话实说，人家怎会怪你？按说你救了她，这是积阴德的善举，我高兴还来不及呢，怎会误会？”

方老爷怒瞪方铮，随即叹了口气：“铮儿，老夫虽赋闲在家，不问世事，可老夫也不是瞎子，聋子。外面传言说，皇上欲废太子，另立储君。你与福王殿下是否也趟进这浑水里去了？老夫看得出，这叶文江被害的案子，背后不简单呐！你切莫掉以轻心有是。”

方铮赶紧将马屁送上，肿着脸笑道：“爹，您老人家英明“怎么了？”

气…疼。”

“哼！活该！嘶”.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四十三章 因利而合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3-21 15:04:57 本章字数:4159

“那你现在去掐死他也行呀。(全文字小说阅读，尽在ωωω.1⑥κx Ｓ.Ｃｏｍ(1⑥κxs.Com.文.学网)”

“唉！来不及了，他肯定不乐意，”

”

”

方家二老在争吵中渐行渐远，直至消失。

方铮站在原地，呆滞的看着二老消失的方向，像条死鱼般，一动不动。

长平在他身旁，见他满脸臭臭的表情，不由“噗嗤”一声笑了出来。

方铮回过神，哭丧着脸道：“你还笑得出，哎，我在咱家就这么不招人待见呀？至于吗？我好歹也是方家千顷地里的一棵独苗呢，有你们这么对待独苗的么？太伤自尊了，毖儿，咱们回去收拾收拾，离家出走吧”

长平嘻嘻一笑，漂亮的大眼弯如新月，摇头娇声道：“夫君你自己去收拾吧，今日商号送来的帐簿我还没看呢，不陪你了。”

长平抚了抚方铮的脸，哄小孩似的道：“乖，你自己一边玩去啊”

说完长平如一只翩跹的蝴蝶，飞出了前厅。

只剩下方铮一个人，无比幽怨的蹲在墙角，委屈的画着圈圈”

下午的时候，方铮去了吏部衙门。

吏部衙门位于皇城北利，由于妇主管华朝所有官员的考核升迁调任，油水颇丰，时值开春，吏部每年对官员们的政绩考核即将开始，所以衙门门口人潮涌动，来往进出的各的地方官员络绎不绝。

方铮未着官服，只带了几名身手高强的侍卫，下了官轿网走到衙门口，不少官员便认出他了，这一年多来，方铮的名头实在太大太响亮，而且很黄很暴力，特别是他还兼任着督察百官的重权，谁敢不认识这位权势熏天的爷？

众官员像一群素了多年的老流氓见着花姑娘似的，蜂拥而上，将方铮围在中间，阿谀奉承之词犹如酒诣那啥，直拍得方铮眉开眼笑，心中大呼过瘾。

以往总是自己拍皇上马屁，今儿方大少爷享受了一番被人拍马屁联滋味，得意之情，溢于言表。

好不容易摆脱那群热情似火的官员，方铮径自穿过衙门大堂，往里走去。

吏部衙门建于前朝，因京城之地少经战乱，所以衙门也保存得较为完好，只是年代久远，略显老旧。老旧之中却透着古色古香，庄重肃穆之中多了些许雅意。

衙门二堂门边黑底金字镶着一副槽联：“欺人如欺天母自欺也，负民即负国何忍负之”

胖子正在二堂正中办公，来往办事的官员进进出出，胖子于案上提笔疾书，忙得满头大汗，头都顾不得抬。

二堂两侧的文案上，吏部的官员们也忙得四脚朝天，吏部是管官的衙门，相当于今天的组织部，古来做官便是百姓心中的第一追求，这管官的衙门当然炙手可热。

吏部官员见方铮笑眯眯的走进来。尽皆一楞，接着都放下手头的工作，纷纷向他拱手见礼。

方铮哈哈大笑，两手向下虚压，打着官腔道：“哎呀，同志们的工作热情很高涨嘛，不错不错，你们忙你们的，不用管我，啊，就当本官是一个，啊，普通的老百姓嘛。呵呵。哎呀，本官心中很是欣慰呀”

众官员陪着笑，忍着恶心给方铮见过礼之后，这才告了声罪，忙工作去了。

胖子也放下了手头的工作，笑着迎上前来，嘴一张还没说话，方铮朝他摆了摆着官腔道：“先不忙着跟本官汇报工作嘛，本官不急，胖子呀，多大了？家里几口人？可有成亲？本官代表组织关心一下你，你有没有一种甜到忧伤的幸福感？”

胖子笑容僵住，两眼发直的看着方铮站在吏部二堂内大摆高官架子。半晌，不由苦笑道：“方兄，为何你每次出场，总是这么的，这么的”

“闪亮，对吧？”方铮笑眯眯的接道：“我也这么认为，就像漆黑中的萤火虫，那般”

“群明，出众。”胖子也没好气的接过话，然后翻了个白眼。

方铮扭头看了看四周，拉着胖子走到堂侧的一个角落，低声道：

“你在吏部混得不错呀，没你说的那么惨吧？我看吏部的这些官员对你也恭敬得紧，你为何老说自己举步维艰？”

胖子苦笑道：“恭敬当然恭敬。可这群官场老油子都是势利的主儿。如今京中盛传太子即将被废。而争夺新储君的最热人选是寿王，现在朝中官员分了三派，一是仍忠于太子的，二走向寿王靠拢的，三则是那些驻足观望，暂不表态的，我这个福王，可成了真正的孤家寡人”

方铮摇头道：“还记得我上次跟你说过的话么？别去管外面的风言***，你就塌塌实实办你的公务，你做的一切你父皇都看在眼里，他心中自然有数”

接着方铮目注前方，冷笑了一声：“某些人满世界拉拢大臣，走门子，结党给自己造势，却不知皇上最讨厌的就是结党，你我群而不党。反倒比他们更占了先机，很好，你就保持目前这种姿态，有些事情你不方便做的。不妨交给我来办，”

胖子眨眼道：“什么事情我不方便做？”

方铮笑眯眯的道：“结党。”

胖子吓了一跳：“你网才不是说，皇上最讨厌的就是结党么？”

方铮点头道：“皇上讨厌皇子为争权而结党，但我结党却不是为了争权。”

“那你为了什么？”

“为穿越之纨绔少爷VIP章节目录第二百四十三章因利而合胖子愕然道：“什么意思？”

方铮正色道：“自古以来，无论民间还是官场，人皆因利而合，因利而分，可以说，利之一字。是左右人与人关系的一个重要础码。所以。你若有意问鼎太子之位，不是简单拉拢一下大臣，送几件重礼就可以的，要将朝中的大臣的紧密的联合起来，让他们心甘情愿绑在你这条船上，而让他们心甘情愿的原因。就是‘利。”

胖子怔忸了片刻，随即摇头，满脸不赞同道："方兄此言差矣，我朝举凡入仕之官吏小到一县之县尉县承，大到一品二品之大员，都有朝廷俸禄供养，加上平日收的下属孝敬贿略等等，做官的谁会缺钱花？

你用利这一字来绑住他们，未免太不切实际了。"

方铮笑道："你才不切实际呢。谁会嫌钱多？怕咬手啊？他们收受的贿略，总归不是正路，我若给他们一个光明正大的赚钱法子，请他们象征性的参个小股，你猜他们愿不愿意？"

胖子仍不敢苟同："做官之人皆是轻利重权之辈，你拿利之一字去联合他们，这种因利而合的关系。实在太过脆弱。"

方铮冷笑道："轻利？胖子。你也太看得起那些官儿了，你以为他们嘴上说着轻利，他们就真的轻利了么？谁没有家小？谁没有妻妾？遇到好看的绸缎，名贵的珠宝，前朝的古画绝迹，他们想不想买？想买哪来的银子？你见过哪个当官儿的不爱钱？"

"兵部尚书魏承德，老头儿六十多岁，混迹朝堂一辈子了，他的官风够廉洁吧？可你知不知道，他在百花楼包养了一个红牌姑娘，朝廷每年给他发的那点俸禄，他全折腾到那姑娘身上去了，弄得自己家里跟遭了灾，被人抢了似的，他自己也寒酸得像个叫花子，你说他缺不缺银子？别人若送去贿赔，他可能不会收。可我若给他一个赚钱的门路，正大光明的赚银子，你猜他会不会愿意？"

"胖子，你出身尊贵，生下来便是亲王之尊，皇上宠你，封你王爵，赐你土地田产，你名下产业繁多，所以你这辈子没缺过钱，自是不知银子的重要性。可别的官员并非跟你一样生来便不缺钱花，你以为只有商贾之辈才重利么？其实当官的比商人更贪婪，因为他们比商人更需要钱。

巴结上司，收买属下，甚至于"买官凳爵，哪样不需要花银子？所以说，咱们用利来吸引他们，使他们有个正大光明赚银子的机会。而不怕被言官弹劾，这比送他们重礼更有效。"

“咱们不跟他们谈朝政，不跟他们谈结盟，咱们只谈生意，跟那些官员只保持生意上的来往，表面上看，好象咱们没得着什么，实际上。你已无形之中得到了一股莫大的人脉基础，因为他们与咱们的利益已经绑在一起了，所以以后无论是朝堂还是公事，他们都会有意无意的向着你说话，因为维护你，便是维护他们自己，唇亡齿寒的道理，他们比谁都明白。”

“那你打算如何做？”

方铮笑眯眯的道：“我方家商号那么多赚钱的买卖，只要从中刑出一项买卖出来，请他们随便参个股，以后坐等分红，这么好的事，谁不愿意干？咱们的优势，太子和寿王可没法比“只要他们跟咱们合起伙做买卖，以后你就不是孤家寡人了，而且这也不是结党争权，你父皇纵是知道，也不会对你有恶感的，这事儿我已考虑周全，就由我来办吧，你就老实做你的吏部堂官。”

胖子闻言思索了半晌，终于若有所悟的点点头：“你说的，确实颇有道理，我自小长在深宫，后来又独居于王府，对于朝中官员们的心思，琢磨得不如你透彻。方兄，幸好有你助我，不然”我真不知该如何支撑下去。”

方铮笑道：“你也别客气，咱们哥俩谁跟谁呀，我知道你最近缺银子。今儿特意给你送银子来了，呵呵，我这是雪中送炭啊”

说着方铮从怀里掏出一叠银票。看都没看，一股脑儿全部塞给了胖子。

胖子最近确实缺银子，也没跟他客气，接过银票随意数了数，发现居然有四万多两，不由惊喜抬头道：“这么多？你怎么弄来的？”

方铮耸了耸肩，无所谓道：“还记得我上次跟你说过，想打劫户部尚书杜松君么？”

胖子吓得浑身一抖，满身肥肉如波浪般此起彼伏，面色霎时变得苍白无比，他哆嗦着嘴唇，压低了声音道：“你”你真劫了杜尚书？方兄”你，你不会真这么没溜儿吧？”

说着胖子嘴角一撇，已经快哭出来了。

方铮切了一声，轻蔑的白了胖子一眼：“我的人品有那么差么？户部尚书随随便便能劫的？你真以为我是那种胆大包天的主儿？”

胖子闻言心头一松，擦着满脑门的冷汗，虚脱一般连道：“还好，还好“我只是劫了他手下的主事而已，杜松君嘛，多踩丹天点子再找机会吧”

“扑通！”

”以下不算字数……月初了……我好象很久没求过票了……听说每个邮用户每月月初都有保底月票，各位如果手头宽裕的话。就送几张吧，我借来研究一下。传说中的保底月票到底长啥样，怎么每个作者都在求叭…真的很好奇啊。

还有，昨儿谁投了万 2 的催更票?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四十四章 分化，离间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3-21 15:05:23 本章字数:9451

许子捂着心脏。痛苦的看着方觉得认识方铮是惭…禾乐着的事，这个识于书院的同窗，有着与常人不同的思维，和经常令人心惊胆跳的行事方式，对平平淡淡生活了十几年的胖子来说，跟方铮交往。实在是他有生之年最大的挑战，一胖子的心脏一直不太好。

“方兄，你是朝廷大员，我是亲王，咱们还没混到那份儿上，你怎么老琢磨着打劫别人呀？人家杜尚书干得好好的，招你惹你了？”胖子对方铮潜在的暴力因子表示很不可理解。

方铮眯着眼笑了，老子是青龙山二当家的，干的就是没事主动招惹别人的买卖，何必非等到别人来招惹我?

“哎，这事儿暂时不说了。胖子。有一个好消息，和一个坏消息，你先听哪个？”方铮笑眯眯的道。

胖子闻言浑身的肥肉又是一哆嗦，每次方铮说这句话的时候，就表示两个消息都是坏消息，百试不爽。

“方大爷，您是我的亲大毕成吗？又有什么让我心惊胆颤的消息了？我心窝子有点不舒服，你还是先说好消息吧。”胖子哭丧着脸，又一次痛苦的捂着心脏，呻吟道。

方铮同情的看着胖子，可惜啊，这耸头没有速效救心丸之类的药，胖子这脆弱的抗打击能力，以后怎么在风云诡谲的皇权争夺中生存下委呀。

“好消息是，我今天收了个干妹妹，名叫叶灵儿，那丫头贤良淑德。恬静端庄，而且心地善良，就是杀人的手艺糙了点儿，俩大活人站在她面前，她连寒毛都没伤着人家的“这是好消息？”肆子有气无力的道：“好吧，恭喜你找了个不会杀人的干妹妹。

消息呢？”

方铮笑得如同冬日暖阳般窝心：“坏消息是，为了我这咋。干妹妹，我跟英王殿下彻底翻脸啦，胖子，以后路上见着英王了，不用再给他面子，捶他***！”

“呜”胖子只来得及呻吟一声，人便晕过去了。

吓得方铮一阵手忙脚乱，又是捶胸口，又是掐人中，费了半天劲才把胖子救醒。

胖子悠悠醒转。看着方铮就哭了，哭得凄惨落魄。

“方兄，你不会不知道，咱们现在得罪不起寿王和英王吧？你怎么把英王给得罪了？那家伙从小就不是个善茬儿，是个睚眦必报的主儿。以后咱们的日子可怎么过呀，呜呜方铮叹了口气，道：“我也没办法呀，当时我若不跟他翻脸，我那网认的干妹妹就要被他杀了，我这好不容易表现一回见义勇为，你怎么着也得夸夸我才对吧。”

胖子露出一个比哭还难看的笑容：“夸你？夸你把咱们逼入绝境？

你知不知道如今寿王在京城风头正盛？昨晚父皇宣他入宫，考校策论。听说他在父皇面前表现得可圈可点，连很少夸人的父皇都忍不住赞了他几句，若有朝一日他当了太子，呜呜，方兄，我们完蛋了啊我们自己找根绳子上吊吧，”

方铮不屑的切了一声，道：“瞧你那没出息的劲儿！寿王受宠，关英王屁事？你胆子这么小，还争什么太子呀，趁早回家收拾东西逃出京城吧。”

胖子哭了一会儿，这才想起问道：“到底怎么回事儿？你跟英王怎么翻的脸？”

方铮于是一五一十的将昨日邀月楼发生的事向胖子细说分明。

胖子眨着眼，听完之后半晌没出声。

“你说说，换了是你，你能怎么办？抛开叶灵儿是叶文江被害一案的重要人证不说，一个男人操着刀子向一个弱女子下手，我能眼睁睁看着不管吗？多好一黄花闺女，还没尝过巫山云雨的美妙滋味儿呢，就这么香消玉陨了，多可惜，对吧？”

胖子叹了口气，沉声道：“好吧。咱们现在怎么办？寿王和英王如今势大，得罪了他们，咱们总不能又转过头跟太子结盟吧？老实说，以太子的禀性，咱们跟他结盟，将来的下场也好不到哪儿去”

方铮笑道：“你愁什么呀，谁说非得跟太子结盟，各玩各的不好吗？寿王和英王凑在一起，你以为他们两人之间就真的是铁板一块，针插不进么？我看不见得。”

胖子眼睛一荐：“此话怎讲？”

“寿王和英王都是皇上亲生的皇子，而且据我所知，他们并非一母所生，虽然英王表示他要辅佐寿王争太子之位，可是你想想，他们都是皇子，难道英王对太子之位就真的没一点想法？寿王有机会去争，他英王为何就争不得？反而要委委屈屈的躲在寿王的后面，为他人做嫁衣，你觉得以英王的性子，他的人品有这么高尚么？”

胖子沉吟不语小眼睛露出若有所悟的光芒。

“我虽没见过寿王，但我知道物以类聚，寿王既然有这么大的野心。与他朝夕相处，貌似亲密的英王难道就没野心吗？难道他就甘心将来一直做个闲散逍遥的王爷，一辈子提心吊胆，生怕哪天皇帝对他

有猜疑。要了他的命？胖子，你也是王爷。你说实话，你争太子这咋。位子到底为了什么？为权？为利？”

胖子摇头苦笑道：“正如你所说，我为的是下半生不必被新皇猜疑。提心吊胆过一辈子，所以不如干脆自己去争取的好，我估计古往今来所有争位夺嫡的王爷，大部分都跟我一样的想法，与其一辈子窝窝囊囊活在新皇的阴霾下，还不如赌上一把，自己去做皇帝。”

方铮兴奋的一拍大腿，道：“这就对了！所以寿王和英王绝对不像表面上看来那般团结，至少对于太子的位子，他们都是有想法的，只是由于现在的太子还没被他们扳倒，因势因利，他们才不得不联合起来。”

胖子疑惑道：“方兄，你到底怎么打算的？”

方铮嘿嘿奸笑了几声，摸着下巴，挑了挑眉毛：“很简单，分化离间而已，二人势大，一人势小，只要他们貌合神离，咱们就少了一个强劲的对手了。这事儿我干得挺熟，以前的突厥使者，还有在青龙山，我都干过，效果不错拍了拍胖子肉肉的肩膀，方铮笑道：“你好好干你的吏部堂官，下套子出阴招儿的事，你就交给我吧，保证让你满意。”

说完方铮就走了，留下胖子楞楞的站着，满脑袋问号。

出了吏部衙门，方铮心情大好。网才与胖子说起英王一事，其实他既然有漏洞。他就不担心了，现在要想的，走出个什么阴炮达到分化离间那两位王爷的目的。

“大人，上轿吧。”一直守在衙门外的侍卫走过来，恭声道。

方铮笑眯眯的摆摆手：“不用了。天色还早，我随便走走，你们先回去吧。”

心情大好的方大少爷今儿想逛街。

侍卫为难道：“大人，属下奉命保护您的安危，您看”

“哦，那你们就跟着吧，离我远点儿，我可不想带着一大群人招摇过市，以后记着，本官的做人原则是低调”

出衙门往外走，是一条叫珍珠桥的大街，这里以前是个集市，后来街头又修了一座夫子庙，于是夫子庙附近的酒楼，戏楼，茶馆，还有各种店铺便如雨后春笋般冒了出来，从此珍珠桥就更热闹了。每日天一亮。这里便开始喧闹起来，行脚的，过路的，贩卖的，游手好闲的，人来人往，络绎不绝。

方铮穿梭于其中，如鱼得水一般，脸上露着色眯眯的笑容，见着稍有姿色的大姑娘小媳妇，他便悄悄跟上几步，借着人潮拥挤，时不时跟她们来几下肢体上的接触，一双咸湿色手时而非常隐蔽的探出来，趁着人多，貌似不经意的在她们的胸脯。腰间和屁股上摸两把，直吓得那些姑娘媳妇们花容失色，惊叫不已。

多少日子没这么舒爽过了?

方铮满足的叹了其气，不顾路人鄙夷的目光，径自将手凑到鼻端，细细闻着仍留着姑娘们馨香的手，笑得像一只网偷完腥的猫。

“砰！”

乐极生悲，方铮只顾留意街上姑娘们的姿色，一不留神撞到人了。

想当年，他与长平可不就是这么一撞生情的?今儿莫非本少爷又走桃花运?

方铮数喜望去，细看之下，不由大失所望。

撞到的是个男人，而且是个长得獐头鼠目，猥琐之极的男人。

方铮心中暗自不满，这家伙。长的跟打了马赛克似的，这副德性还跑出来吓人。

有幸被方铮撞到的男子脾气不小，技了揉被撞疼了的肩膀，瞪着方铮看了半天，随即忽然暴怒，大声嘶吼道：“你有病啊?”

嗬！叫板?

方铮被他吼得下意识退了一步。楞了楞，随即大怒，上前跨一步。用更大的吼声回道：“你有药啊?”

那人显然想不到方铮会如此回答。也楞了一下，又大吼道：“你有病啊？”

“你有药啊？”

“你吃多少？”

“你有多少？”

“你吃多少我有多少！”

“你有多少我吃多少！”

（无限循环中，）两人吼得脸红脖子粗，像两只斗鸡一般，瞪着凶狠的眼睛，一介小比一个叫得大声，像是赛嗓门似的。

“你有”咳咳咳”就这几句简单的台词，两人对骂了老半天。终于，被撞的男子忍不住呛咳起来。

方铮得意的一笑，然后便收了功。

跟老子比嗓门？你不知道老子前世在卡拉伙里是麦霸吗？自取其辱！

男子咳了一会儿，抬起头来。狠狠的瞪着方铮，恶声道：“小小子。你有种！知道我是谁吗？”

方铮冷笑：“你都不知道自己是谁。我上哪儿知道去？”

“好小子！有种报上你的名号，看大爷我怎么押量你！”

方铮撇了撇嘴：“你有这本事吗？不过就撞了一下你而已，干嘛还非得要我报名号？你有病啊？”

男子一楞，接着又开始暴走。大声回道：“你有药啊？”

嗬！又叫板？

方铮一抹脸，嘶吼道：“你吃多少？”

“你有多少？”

”

”

（又一次循环，）两人的大声对骂很快便引来的百姓们的驻足围观。

隔得远远保护方铮的侍卫见他周围的人越来越多，不由暗暗叫苦，这若有人趁乱行刺方大人，那就危险了。方大人是朝廷重臣，深受圣宠，他若有什么三长两短，杀了这些侍卫都赔不起啊。

为了方铮的安全，侍卫互视了一眼，随即毫不犹豫的分开众人，一边一个夹住方铮的双臂，到拎着便走出了人群。

方铮被侍卫们扯得到退着走，边退还边跳脚，嘴里仍在破口大骂：

你有病啊？奂咳”来人！给老子吹哨子，叫人！”

直到离开围观人群老远，侍卫这才惶恐向方铮赔罪。

方铮余怒未息，悻悻的哼了一声：“算了，这种人没素质，咱不跟他一般见识，有病！”

侍卫擦了擦汗。苦笑连连，大人这是骂上瘾了怎么着？

“派两个人跟上去，摸摸他的底细，找个机会扁他一顿！扁到他承认自己有病为止！哼！在京城这一亩三分地里，还没老子不敢揍的人！”方铮怒声吩咐道。

侍卫苦笑道：“大人，您不用摸他的底了，此人属下认识小”

“靠！难怪你刚才不上来帮我骂。原来他是你的熟人，他是谁？”

侍卫嗫嚅着嘴唇，看了看方铮的脸色，这才开口道：“他是寿王府的人，名叫潘荣，据说是寿王侧妃的弟弟，此人不学无术，专混迹于街市茶馆酒肆，寿王就藩时，他在京城还算老实，寿王一回京，他就开始的意了”

寿王府的人？居然还是寿王的小舅子，难怪那家伙比我还嚣张。

唉。难道老天注定寿王要与我为敌，还没见着寿王的面呢，这儿就跟他小舅子骂上街了，，方铮觉得有点牙疼，捂着腮帮子呻吟道：“姓潘的怎么都这德性啊？他姐姐该不会正好叫金莲吧？那寿王脑袋上的帽子可就”嘿嘿嘿。嘶哎哟，回府，回府。真***晦气！”

一侍卫见方铮独自凶得笑出声来。不明其意，试探问道：“大人，还要不要派人跟着那个潘荣？”

方铮一楞，接着狠狠道：“跟！当然要跟！老子在京城怕过谁？反正那小子不认识我，你们手脚利落点儿，找个没人的地方狠狠揍他一顿。揍完就跑，别被人认出来啊，人家若找上我，我可不认帐的”

侍卫恭声应命，带了两个人无声无息的消失在街头。

太子府内。

太子穿越之纨绔少爷VIP章节目录第二百四十四章分化，离间讥厅肴脸。脸卜的肌肉止不住的抽本英俊非几的相貌必州一得有些狰狞。

范瑞头也不敢抬，仍垂首低声禀着这段日子的所见所闻。

“皇上昨晚宣寿王进宫，考校寿王的策论，帝问：‘君当何如？”寿王答曰；‘君当贤其贤，亲其亲，前王不忘也。帝又问：‘天下不靖，又当何如？”寿王答曰：‘守成者失其土，拓疆者的其土，天下靖矣”寿王答毕，帝大悦。”

“殿下，情势不妙啊，皇上好象越来越看重寿王了，祖宗规矩，如非太子，亲王皇族不得问政干政。可皇上昨晚却主动考问寿王的策论。这，是不是皇上在向殿下和朝臣们预告着什么？”

太子脸色仍旧铁青，身躯因愤怒和恐惧，止不住的微微颤抖着。

范瑞默默看了一眼太子，面带忧色的道：“都说天威难测，果然如此。皇上的态度如此含糊，实在让人琢磨不透啊。还有那个寿王，他向皇上答对之时，说什么‘守成者失其土，拓疆者得其土，天下靖矣。这话分明就是暗指殿下将来即位了，也只是个守成之君。可能会让整个华朝败亡，这句话实在太狠毒了”

太子怒哼一声，道：“寿王一直在兴庆府监军，多次与突厥人征战沙场，所谓‘拓疆者”必是指他自己，他只差没有直接向父皇自荐为太子了！狼子野心，哼！欺人太甚！”

范瑞思索了一会儿，缓缓摇头道：“殿下，请恕在下直言，我觉得殿下此时最要提防的，不是寿王和英王寿王和英王未奉诏便私自离藩回京，皇上虽然没说什么，但他心中必然不悦，更何况那两位王爷回

到京城便四处活动串联，拉拢大臣。给自己造势，这些我相信皇上肯定是知道的，试问对于这样昭然若揭的争权举动，皇上难道不介意吗？昨晚宣寿王进宫，皇上也许只是给殿下和大臣们做了一个假象而已”

太子眼睛微眯，瞳孔缩得如针尖般大小，阴森森的道：“先生的意思是叭…”

范瑞点了点头，沉声道：“在下认为，就算皇上有易储之心，他所中意者，也必非寿王和英王。”

太子神色怔松。沉吟了一会儿。道：“那就只有福王和泰王了，泰王无意朝争，性喜游历，胸无大志。父皇肯定也是不喜的，那么父皇中意的太子人选，便只有“没错，殿下如今最要提防的，反而是福王。扫除潘逆后，皇上打破祖宗规矩，命福王入主吏部。这便是他为福王上位做的铺垫。

殿下啊，皇上那个时候便开始布置了，咱们小心再小心，还是低估了皇上的算计呀。”

范瑞看着太子苍白的脸色，狠了狠心，接着道：“福王性子懦弱，可性情至善，侍亲至孝，皇上向来便喜欢他，而扫除潘逆时殿下强压住神策军按兵不动，如今看来，皇上早已知晓此事，那时起，他可能已对殿下生了防心，于是暗中开始布置福王接替太子之位，可是福王在朝中毫无根基，若大张旗鼓的易储。皇上又恐福王成为众矢之的，举步艰难。正在这个时候，寿王和英王却回了京，如此正中皇上下怀，于是对他们在京城所做所为，皇上一直睁一眼闭一眼，任由他们去闹。甚至偶尔还做出欣赏寿王的假象，让朝臣们以为寿王或许会取殿下之位而代之。这样便间接保护了福王”

范瑞一字一句的分析着皇上的心思，越说太子的脸色便越阴沉，隐隐还带着几分恐惧之色。

四面皆敌，莫非孤已陷入绝境了？此剪太子心中充满了苍凉和悲哀。不论皇上是哪种心思，可以肯定的是，他已有了易储之心，也就

是说，他这个太子快当到头了。他无法想象，失去了太子之位，他还算么?

“先生不用再说了，孤现在全都明白了。”太子心烦意乱，不耐烦的一挥断了范瑞的分析。

范瑞见太子神色不善，顿时识趣的住了嘴。

太子站在后殿正中，目光怔怔的注视着殿中后壁上悬挂的一幅字，那是他刚即位为太子之时，皇上亲笔所书，然后赐给他的，上书四个大字：“君子慎德”简简单单四个字。似乎蕴涵了当初皇上对他的殷切期望。

如拿个年过去，物是人非，曾几何时，君臣父子之间却已势成死，敌。必欲除之而后快? 何人是君子? 何人须慎德?

太子出神的盯着悬挂的四个大家，忽然冷笑了一下，目光中含着说不出的讥俏嘲讽意味。

“先生去安排一下，请秦重将军来见。”思虑良久，太子的淡淡的吩咐道。此玄他的心情已经平静。

范瑞闻言却大惊失色：“殿下！不可！此时殿下准备不足，妄动刀兵。恐有杀身之祸啊！”

太子淡淡一笑：“先生放心，孤不是潘尚书，不会步他的后尘，孤自有主张。”

范瑞惊疑不定的看着太子平淡的脸色，嗫嚅着嘴唇，终于应声而去。

望着范瑞的背影，太子轻轻的叹息了一声，又低头陷入了沉思。

忽然“什么人在孤背后鬼鬼祟祟? 滚出来！“轻微的响动惊醒了太子。太子厉声喝道。

后殿左侧一面绣着百鸟朝凤的屏风之后，一个娇小的人影被吓得一抖。然后马上走了出来，怯生生的跪在太子面前，面色惶恐道：“殿下恕罪”

太子脸色一缓，疑道：“思思？怎会是你？你来做什么？你站在屏风后多久了？”

思思俏脸吓得苍白，的声道：“殿下恕罪，思思网来，想请殿下去寝宫，听一听思思为殿下新谱的琵琶曲子”

太子狐疑的盯着思思半晌，直看的思思娇躯止不住的瑟瑟发抖，太子这才展颜一笑：“思思谱的曲子，必是悦耳之极的，孤已迫不及待的想听听了，走，陪孤去寝宫吧。”

“是。”思思乖巧的应了一声。起身走在太子前面，为他引路。

转身背对太子之后，思思俏眼中闪过几分异色，如同流星戈小过夜空。一闪即没。

一以下不算字数”

投xち万2催更票的几位仁兄，你们还别逼我，哪天我若一发狠，真码个xち万2出来，哼哼今天就算了。（未完待续我是分割符穿越之纨绔少爷VIP章节目录第二百四十章又见刺杀怒韦冲冲的富布散朝，然后大袖拂，转身便入了看都懒得看方铮一眼。

百官山呼万岁后，也尽皆转过身，朝殿门外走去，经过方铮身边。看他的目光各异，很是复杂。

方铮楞楞的跪在地上，看着前面空空如也的皇帝龙椅，一动不动。脑子里乱成一团浆糊。

皇上要他追查叶文江被害一案，这”，这不是逼着他跟英王翻脸吗？皇上到底怎么想的？

若真不想跟英王为敌，随便找个替死鬼出来当作凶手定罪也行，大牢里那么多死囚，找个替死鬼很容易，这样不但顺利化解矛盾于无形，而且更向寿王和英王卖了个人情，双方皆大欢喜。

这样做，，应该可以吧？皇上是否也是这介，意思？可太子那边好糊弄吗？英王若没跟自己翻脸，让太子的如意算盘落了空，太子岂肯善罢休？

“方大人，方大人苍老的声音在方铮耳边响起。

方铮一惊，回过神来，发现整个金鉴殿已空荡荡，只有兵部尚书魏承德好意叫醒了他。

“啊”魏大人，多日不见。老大人气色不错呀，呵呵，想必最近日子过得滋润得紧吧？”方铮笑道。

魏承德捋了捋胡子，面带忧色的看着方铮，沉声道：“方大人，今日太子殿下来意不善，你在处理叶文江一案时，可得加倍小心，莫要中了他人的圈套才是啊。

方铮苦笑道：“皇上硬要派我这件差事，我敢抗旨么？可我实在不懂皇上到底是怎么想的，老大人久经风雨，可否为下官指点一下迷津？”

魏承德与方铮相识以来，对方铮这个少年臣子颇为欣赏，方铮性格虽然圆滑轻佻，可在大是大非的事情上，从来都没让他失望过。从献策退突厥到与突厥人谈判，再到潘逆造反，方铮挺身护驾，这些都足以说明，方铮是全忠心的臣子。所以魏承德对他的印象一直不错，甚至越来越好。

魏承德见方铮苦恼，不由微笑着捋了捋胡子，笑道：“老夫岂敢妄自揣测圣意？只不过方大人身在局中而不自知，若你能跳到局外，再来着看这整盘棋，想必有所获益，”

方铮无奈道：“魏大人，您就直说吧，别绕***啦，什么局中局外的，我只会下五子棋而已”

魏承德压低了声音道：“皇上的意思其实不难猜，立于全局通盘考虑，皇上实不愿你与寿王英王两位王爷闹得水火不容，皇子与重臣互相倾轧，于国于朝廷无益，此乃亡国取祸之道也。不过，，皇上也不愿你与两位王爷太过交好，以防你们暗里勾兑，做出什么皇上不愿看到的事情，此亦是亡国取祸之道也。”

方铮傻眼道：“也就是说，皇上希望我与那两个王爷的关系，是打也打不得，和也和不得？”

魏承德点头笑道：“然也。所谓帝王心术，说穿了其实只有两个字。‘制衡”捧一头，再压一头。维持朝堂之内微妙的平衡，朝堂才能安宁，朝堂安宁了，天下亦安宁了。如今太子监国，正是皇权交替之时，不论皇上对太子有何打算。是废是立，咱们这些做臣子的，可不能在中间横生枝节，否则，纵是你再受圣宠，关系到江山承继的大事时。皇上亦会毫不留情的将你除去！帝王之所以称为孤家寡人，是因为他心中最重的，只有江山而已。”

方铮没来由的感到一阵心冷，魏承德说得没错，天威难测，皇上眼看已是风烛残年，要将手中的皇权交出去了，这个关键而敏感的时候。任何人掀起一点点小风浪，都是皇上不愿看到的。比如那个叫叶文江的岳州举子被害，搁在平时，这只是一件普通的凶杀案，可太子掺和进来了，妄图以此事作为扳倒胖子和两位王爷的武器，这事儿就不一般了。相信皇上对太子的意图也非常清楚。所以才顺水推舟，命自己来处理此事。

皇上这是给自己出了一道难题呀。

魏承德的话说得有点含糊，有的话是不能挑明了讲的，能说到这咋。

程度，老头已算很够意思了。

方铮若有所悟，拱手朝魏承德笑道：“多谢魏大人指点，都说美是老的辣，此言果然不虚呀”

魏承德捋着他那把精心修剪过的美须，笑道：“方大人客气了，老夫只能对你说这么多，若欲立足朝堂而不倒，很多事情还是要靠自己去领会的。”

出了宫门，方铮径直回了府。

网打算坐下来好好想想叶文江的案子该怎么办时，下人送来了一张帖子，言道英王请他到邀月楼一聚。

“这个英王挺会做人的啊。”方铮将那张做得精美别致的帖子翻来覆去看了一会儿，慨然道。

京城人都知道，邀月楼是方家的产业，英王选在邀具楼宴请方铮，这个举动首先就向方铮释放出最大的诚意和善意。

方铮看着帖子，叹了口气，这顿饭，实在不容易吃呀。

皇上希望他和英王保持不咸不淡的关系，太子则希望他们掐起来，最好来个同归于尽，胖子能力最弱。还眼巴巴的指尊着自己给他撑腰，英王今日这态度，看来是想主动结好于他了。

各方态度不一，目光各异，心思各异，何去何从，实在很伤脑筋呀。

换了一身便服，方荐出门赴会去不管英王想对自己说什么，至少这顿饭是他请客，大早上挨了方铮一顿痛揍，晚上还得请方铮吃饭，方铮觉得自己挺给穿越人士长脸的。

邀月楼离方府其实并不远，插过一条街便到了。方铮没坐车也没乘轿，手中把玩着一把镂金象牙折扇，闲庭信步般轻松的来到了邀月楼。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四十五章 赔罪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3-21 15:06:28 本章字数:8406

长雪梅中尽，春风柳上归。

隆冬渐过，时值开春，万物苏醒，草绿禽鸣。

方铮也才网，苏醒。

昨晚缠着长平说尽了好话，长平这才羞答答的将嫣然叫来，暖帐之下。春风数度，自是一番颠鸾倒凤，风流无边。

二女侍一夫的滋味，非亲身品尝，难以明了其中之美妙。方铮正是试过之后，才食髓知味，渐渐生了这股瘾头。

日上三竿的时候，方铮才醒过来。

二女早不知去向，方老爷退休在家养息身子，方家商号的大小事物便全交给了长平打理，长平本就是个闲不住的跳脱性子，嫁给方铮之后虽说时刻谨记为人妻，为人媳的道理，可难得婆家如此开明，夫君方铮更是经常鼓励她多出去走动，不要闷在家里，于是长平便欣喜

的接过了方家商号的事情，长平负责管理商号发展大略，嫣然则负责记帐，安排细小事务。

而凤姐则主要打理她与方铮合开的如玉斋，虽说长平已默许了凤姐跟方铮在一起，但默许并不代表赞成。主要是凤姐长得太过妩媚，举手投足间又带着一股成熟女人才具有的风情，在长平眼里，凤姐就是个魅惑男人的狐狸精，所以到现在，长平都一直对凤姐没什么好脸色。

不过凤姐开的如玉斋却是完全姓了方，当初凤姐与方铮签的那纸合股协议，长平早已要了过来，看都没看就一把撕了，然后大马金刀的一挥手，“如玉斋”三个字的招牌变成了“方家如玉斋”女掌柜的人都是方铮的，何况区区几间胭脂店乎?

如今方铮的几位老婆都成了事业型女强人，反倒是他，却变得游手好闲了。

早朝一般不怎么上，公务基本没有。他如今当的官，说起来权力大。但却根本没有具体的公务，京城守备将军嘛，说实话，他连京城的城防军营都还没去过呢，一直是那个叫秦重的守备副将在打理，那个秦重倒也识趣，不知是清楚方铮懒惰的本性，还是根本不想让方铮插手城防军的事务，反正秦重从未因城防军的事务打扰过方铮。

方铮也不介意，自得其乐的每天四处晃晃悠悠，日子过得极为惬意。

“啊方铮伸了个大懒腰。满足的打了个大大的呵欠。

今日阳光灿烂，春暖花开，是个带着狗奴才上街调戏良家妇女的好天气呀，方铮如今在京城到是完全有资格这么做了，可以这么说，整个京城之内，他惹不起的人实在很少，该惹的不该惹的，他全都惹过，如今他却还囫囵着，这就充分说明了，方大少爷是一个很有本事的人。

方铮现在正琢磨着，自己那个“玉面飞龙”的禅号是否该换一下了。换成什么呢?“京城鬼见愁”?

方铮打出第一个呵欠开始小绿便适时的端着铜制的脸盆进来了。

“少爷你醒了？起来洗漱吧。”

方铮皱了皱眉：“小绿，跟你说过多少次了，别叫我少爷，跟长平她们一样，叫我夫君。还有，这端茶倒水的事儿你怎么还在做？如今你是我方家的少夫人，府里这么多丫鬟下人，她们都干嘛去了？”

小绿浅浅的笑，嘴角露出两个煞是好看的梨涡：小绿服侍少爷惯了。叫别的丫鬟来，怕少爷你不习惯，再说”再说”

“再说什么？”

小绿吃吃的一笑，低声道：“再说公主殿下吩咐了，以后尽量少让陌生的女子接近少爷，包括府里的丫鬟也一样，她还说，，还说，”

“她还说什么？”方铮脑袋上隐隐冒出几根黑线。

小绿捂着嘴轻笑了几声小脸通红道：“她还说，少爷是咋，色腔，见着漂亮女人就神魂颠倒，若让别的女子来服侍你，将来指不定这方家大院里会添多少位少夫人呢，，嘻嘻。”

方铮闻言脸一垮，头顶灵台穴直冒热气。老子有那么种马么？充其量不过是多情了一点，搁了别的穿越人士，早就一打一打的添老婆了。我混到现在才这么几位，相比之下，老子简直是一颗痴情且专情的。

方铮瞧着笑意连连的小绿，色眯眯的招手道：“小绿呀，哥哥好久没带你看金鱼了，来，让哥哥抱抱你，很纯洁的那种”

小绿忸怩的扭了扭身子，又实在忍不住这难得的与心上人独处的机会。于是便半推半就的依偎了过来。

方铮抱住一团温玉暖香，鼻子凑到小绿香颈处，深深的吸了一口气。然后一脸陶醉。

引、绿呀，你用的什么水粉？怎么如此香啊？”

小绿羞涩的缩了缩脖子，细声道：“是凤姐送来的，说是如玉斋新出的品种，让我们几人先试试方铮恍然，心内不由有些怪异的感觉，

怎么自己的老婆们个个都在忙着为我赚钱，而我却每天无所事事？这样是不是不太好？怎么感觉自己跟个被富婆包养的小白脸似的？

不过方铮想想却又释然，其实做个小白脸也挺好的，上哪儿找我如今这么清闲惬意的好日子去呀？小白脸又怎样？至少说明少爷我英俊。

几个老婆心甘情愿为他赚钱。男人做到这份儿上，是莫大的成就呀！

从身后紧紧环抱住小绿略显瘦弱的娇躯，方铮半闭着眼，一双手却不规矩的开始上下其手，又摸又抓。xち卜绿被方铮骚扰得又痒又羞，嘻嘻直笑的躲闪，最后弄得两人都气喘吁吁。

看着小绿发鬓微微散乱，方铮眼中闪过几分犹豫，想了想，终于还是开口道："小绿，有件事我小绿微带羞意的看着方铮，低声道："什么事？"

方铮舔了舔嘴唇，干巴巴的道："前几日，胖子，哦，就是福王。他告诉我，兴庆府的驻军传来了消息，经过近一年的打探，他们终于打听到，当年洗劫你村子的突厥人是哪全部落的了"

小绿原本埋在方铮怀中脑袋猛然一抬，两只漂亮的大眼睛不敢置信的盯着方铮，捂着小嘴惊声道："打探到了？是，是哪全部落？"

方铮看着小绿渐渐浮上惊喜的俏脸。沉声道："那全部落在突厥草原的北方活动，部落名叫同罗，以苍狼为图腾，性喜杀戮掳掠，四只前。正是他们南下进攻兴庆府，后来久攻不下，气怒之下，便洗劫了你们那个村子，返回了草原小绿惊喜的神色渐渐消失，既而换上深深的担忧："如此说来，我娘也许是被他们掳走了？"

方铮点头道："当年突厥人屠杀你们那个村子，既然你没在里面发现你娘的尸首，那么有很大可能，你娘是被那个叫同罗的突厥部落给掳走了，只是兴庆府的探子无法打探到你娘目前的下落，毕竟时间过去这么久，再说打探突厥部落内部的情况很不容易"

小绿怔怔的瞧着方铮，俏眼很快便浮上泪水，闻言感激的点头道：

“知道，小绿都知道，少爷，谢谢你”

方铮笑道：“咱们还用得着这么客气吗？你娘就是我岳母，她的下落我当然要上心。”

小绿朝方铮感激的一笑，接着神情渐渐变得坚定：“少爷，小绿想离开方家了。”

方铮叹了口气，几天前从胖子那里得到这个消息的时候，他就估计小绿很有可能要离开了，世上至亲的人还活着，甚至不知在异族的部落里受着什么样的煎熬，以小绿的性子。肯定在方家待不住了。

“你要去草原？”方铮明着小绿道。

小绿没说话，只是坚定的点点头。

“能晚些时候吗？那时我陪你去。”

小绿摇头，凄婉的看着方铮。眼泪止不住的往下掉。

“少爷，子欲养而亲不在。这种痛苦你是不会了解的小绿在世上只有我娘这一个亲人还活着了，我不能让她再受苦，所以我要去草原。把她接回来。”

方铮苦笑道：小绿，你打算怎么接你娘？突厥人现在在打仗，草原上非常危险，就算他们没打仗，你便能接回你娘吗？突厥人难道会答应把你娘还给你？你的武功再高。能打十个，百个，可你打得过千个，万个突厥人吗？到时候别说救你娘，连你自己都保不住”

小绿执拗的盯着方铮，摇头道：“小绿不怕死，不管能不能接回我娘。只要小绿为娘尽了这份心意，我便心满意足了，”

方铮叹气道：小绿啊，做人做事你总得有点规划”该怎么行动，要达到什么目的，有什么应急的措施。这些都是事先要计划xち好的。你现在的这种打算，不客气的说，简直就是愚蠢！这跟送死有什么区别？而且还千里迢迢跑到草原去送死，不仅救不回你娘，还白白搭上你的一条性命，我真想不通，你这样做到底有何意义？”

小绿闻言，原本激奋决然的俏脸顿时变得有些不知所措，溢满了泪水的大眼求助的看向方铮。

方铮这才展颜一笑，“你不必太过担心，得到消息的那天，我就派人四百里加急向草原的突厥国师默棘连送了信，如今草原的突厥人还在起内讧，那个同罗部落是效忠骨咄禄可汗的，我在信里请突厥国师帮忙找到你娘，并将她完好无损的送到我华朝的国境线上，国师那老家伙不会为了这件与他无关的事儿得罪我。想必他会尽心办好的，到时我自会派人将你娘接回京城，你又何必跑这一趟呢？”

小绿闻言大喜，感激的连声向方铮道谢，甚至还破天荒的主动香了方铮一口，乐得方铮眉开眼笑。

二人尽管面上在笑，可有些话都藏在心里没说出来。

四只多过去了，如今草原上又战乱频繁小绿的娘在突厥部落里是不是还活着都未可知，就算还活着。肯定也已沦为某咋。野蛮的突厥勇士的女奴，每日在痛苦中挣扎煎熬。身心不知受到多么严重的摧残和凌辱。

如果真是这样，这苦命的母女二人将来又该如何自处？

想到这里，方铮和小绿都沉默了，只是都没将这种担心说出口，仿佛一说出来便会妄验了似的。

沉默良久小绿垂着头，轻轻的道：“少爷，若是”若是突厥人不愿意将我娘交出来，怎么办？”

方铮笑道：“他们敢！如今草原上打得热火朝天，他们敢为了你娘的罪我整个华朝吗？他们若不愿意。我便向皇上递奏折，老子亲自领军进草原参战，看他们交不交出你娘！”

小绿看着方铮，俏眼漾出感激的泪花，哽咽道：“少爷，你对小绿真好，”

方铮见小绿梨花带雨，我见尤怜的模样，不由大是心动，闻言嘿嘿一笑，挤眉弄眼道：“其实二少爷对你也很好，”

“二少爷？谁是二少爷？小绿困惑的眨着眼睛道。

方铮色笑道：“二少爷当然便是大少爷的弟弟啦”

“少爷你什么时候有弟弟了？我怎么不知道？”

“胡说！少爷我怎能没有弟弟？想看少爷的弟弟长啥样吗？”

小绿好奇的点点头。

方铮兴奋的搓了搓手，色笑道：“我弟弟正躺穿越之纨绔少爷VIP章节目录第二百四十五章赔罪甩峨卜呢一来来来，我来介绍你们认识认识，咳你步扫光月飞卜，此弟弟只可单独欣赏，不可多人围观，切记切记”

小绿疑惑的依言关上了门，转身走近床沿。

“少爷，你弟弟在哪里呢？是你亲弟弟吗？”

“嘎嘎，亲，非常亲，亲得天天装在我裤子里”

良久之后。

“呀！”

房内传来小绿羞涩的惊叫声。

接着便响起方铮淫荡的笑声。语气如周公谨一般雄姿英发：“怎么样？汝观吾之小弟弟英俊否？雄壮否？咦？你看它脑袋一点一点的，在跟你打招呼…”

话音未落，只听得“哇”的一声。方铮痛叫不已：“别”别掐它，它很脆弱，啊要断了！要断了，快，快撒手”

二人在房里折腾了半晌，忽然下人来禀，寿王来访。

方铮龇牙咧嘴揉着裆部，闻言不由一楞。

寿王来我家干嘛？莫非昨日自己命侍卫偷偷揍了他的小舅子，手脚不够利落，被他知道了？今儿来兴师问罪的？

哎哟！这可不太妙，赶紧出去赖帐务，这事儿跟我没关系！

方铮毫不思索的做了决定，拔腿便往前厅跑去。绕过层叠曲折的花园回廊，赶到前厅时，只见一个穿着便服，身形颇为魁梧的年轻男子正慢悠悠的坐在客位上品茶，他的身旁还站着一人，鼻青脸肿，万

紫嫣红。本就长愕不成*人样儿，如今再一看，嗬！跟科幻片里的外星怪兽似的。忒吓人了。

方铮勿需多辨，便知道坐着的定是那位传说中的寿王，而他身旁站着的那位嘛，当然便是昨日在珍珠桥大街上与他对着骂街的那位小舅子了。

见这架势，方铮心中不由一沉，靠！小心再小心，一直提醒自己不要再惹祸，没成想还是防不胜防。今日寿王来访，定是来为小舅子讨公道的，哎哟！这日子没法过了！

抵赖，只能抵赖，打死都不承认！

方铮主意打定，立马加快脚步走上前去，拱手笑道："寿王殿下莅临寒舍，下官不胜荣幸，有失远迎，望殿下恕罪！"

坐着品茶的寿王闻言马上起身。拱手豪迈的朗笑道："方大人，本王不清自来，实在失礼，还望大人莫怪。"

方铮惊疑不定的瞄了两眼站在寿王身旁耷拉着脑袋的潘荣，心虚的冲着寿王干笑了两声，便落座与他开始寒暄起来。

这时方铮才有空打量这个素未谋面的寿王。

只见寿王大约二十五六岁年纪，脸型长得颇为方正，而且面色黝黑。举手投足间，带着几分行伍之气。也许经常练拳脚的原因，他的两手习惯性的不时握成拳，随即又放开。双臂也不自觉的朝前倾斜，像一只随时准备发起进攻的螳螂一般。

方铮知道寿王喜武厌文，一直在兴庆府监军，与突厥人作战多次，立功破丰，看来此言不虚。

至此，皇上的五个儿子，方铮此刻算是全都见着面了。

寿王的性格表面上看来颇为豪爽，不失军伍汉子的气质，客套了几句后，马上便转入正题，指着身旁站立的潘荣，豪迈的大笑道："方大人，这个***名叫潘荣，是本王三老婆的弟弟，也就是本王的小舅子，他娘的！听说昨日在集市上的罪了方大人，被方大人教了一顿，方铮心中一惊，来了，终于还是来了！

未等寿王把话说完，方铮像只中了箭的兔子般从椅子上弹了起来，大叫道：“王爷，不是我，不是我！我可没教他，我根本就不认识贵小舅子，王爷找错人了，”

寿王闻言一楞，“方大人，你听我说呀，”

“不不不，王爷，你肯定搞错人了。这人我真不认识，贵小舅子丰神俊朗，一表人材，下官见之心喜不胜，怎会与他结怨呢？呵呵，王牟真是爱开玩笑寿王楞了半晌，打量了方铮几眼，随即低声咕哝道：“看来传言果然不虚”

“嗯？王爷说什么？”

“啊，没什么，呵呵，方大人误会了，本王今日带这***来贵府。乃走向你登门赔罪的”

“啊？”方铮傻眼了：“赔罪？赔什么罪？”

寿王朗笑道：“这王八羔子不开眼，尽给本王找麻烦，若非他昨日被大人教后跑来找本王哭诉，本王还不知道无意中开罪了大人，呵呵。本王是个爽快人，直来直去惯了，大人莫要见怪。”

方铮心里犯起了嘀咕，潘荣肯定不认识自己，昨日自己派侍卫去揍他。寿王怎会知道是我干的？莫非我随身的侍卫中有他的眼线？看来这家伙在京城里能量委实不小，难怪是争夺太子之位的热门人选，这家伙今日登门，真只是赔罪这么简单吗？

“原来王爷不是来找我麻烦的，呵呵”方铮表面上松了一口气。抚了抚心口，朝寿王扔了个风情万种的白眼，嗔道：“早说嘛！害人家吓得小心肝扑通扑通乱跳，王爷真坏死了”

寿王和潘荣满头黑线：

不爆发仍厚颜求票。各位兄台帮忙把小弟推上分类月票前xち吧。xち卜小满足一下小弟的虚荣心。我看了看，只差旧几票，这个不难吧？有劳各位兄台慷慨解囊，小弟感激不尽”（未完待续我是分割符穿越之纨绔少爷VIP章节目录第二百四十八章合伙铮换了身新衣。面亢表情的坐在凉亭的石凳卜。头唆一口鹿漉的滴着水。

他现在的心情不算太好。换了谁网小从水里被人捞上来，心情都不会太好的。

众大臣聚集在凉亭内，表情各异，有的羞愧，有的忍俊不禁。

方铮的口光不停的扫来扫去，最后停留在柳树下，树下栓着一条狗。这条狗正是害方铮仓惶跳水，大失颜面的黑狗，叫大黑还是黑熊来着?

“崔管家，这狗是谁养的？”方铮冷冷问道。甭管谁养的。都给老子自觉跳进池塘去，不喝饱不准出来。

崔管家神色尴尬，局促不安的道：“少爷，这”这条狗是公主殿下从集市上买来的，公主殿下说。为了家宅平安，以后还要多买几余，方铮本待发怒的俊脸闻言一垮。

难怪它这么没礼貌，原来是长平买来的。什么人养什么狗。果然此。

方铮狠狠瞪着那条悠然自得的黑狗，然后转过头来，笑眯眯的对众大臣道：“各位大人，待会儿都别走。留下来吃晚饭，香啧啧的狗肉火锅，呵呵，我请客。”

“好啊好啊，春日吃狗肉，进补正当时。”众大臣满脸喜色。

方铮笑得比他们更开心：“公主殿下养的狗，吃起来味道肯定更香，大人们有口福了，”

众人脸色一变，一齐摇头道：“不不不，方大人客气了，老夫们年纪大了，沾不得荤腥，下次，呵呵，下次细雨湿衣看不见，闲花落地听无声。

江南的春天来得较早，塞北仍在严寒之时，江南已是绿意盎然。

大臣们在凉亭内品着茶水，注目池塘边的一排垂柳，谈笑风生，仿若出尘般闲然而飘逸。

魏承德端起茶杯，轻轻吹了吹漂浮在茶水上的沫子，看似浑浊的老眼飞快的膘了膘方铮。

慢慢啜了一口茶，魏承德搁下茶杯，抚了抚长须，笑道：“方大人今日邀我等前来贵府，除了赏春之外，想必还有别的事吧？”

方铮闻言也笑了，当然有别的事。老子如此活泼健康的年轻人，若非有事，谁愿意跟你们这帮穷酸老头儿打交道。

众大臣听到魏承德说起了正事，也纷纷转过身子，面向凉亭内的二人，一脸正色的聆听着。

方铮转了转眼珠，随即笑道：“姜还是老的辣，下官确实有事，想与各位大人相商，”

“慢着！”魏承德旁边一位老大臣开口道。

方铮看过去，见说话的人乃户部给事中，也就是常说的言官，此人姓吴，老头儿快六十岁，脾气如同茅坑里的石头，又臭又硬。

方铮笑眯眯的道：“吴大人，怎么啦？”

吴大人翻了翻白眼，道：“方大人今日请我等来贵府赏春，老夫等感激不尽，不过老夫建议各位大人，在此春光怡人的景色里，最好莫谈国事。煞了如此绝好之风景，吾等之罪也。方大人。意下如何？”

众大臣心如明镜，闻言纷纷点头附和。

老狐狸！老滑头！

方铮心中大骂不已，老子请你们赏春你们就拿腔拿调，若是请你们去****，肯定又是另一副嘴脸，一群老不要脸的！

偷眼瞄了瞄魏承德，老头儿半阖着眼睛，捋着胡子似笑非笑，仿佛没事人似的。

这妾家伙也不是什么好鸟！

心中恼怒，方铮面上却笑得比花儿还灿烂：“非也非也，各位大人误会下官了。各位应该都知道。下官对所谓的朝政国事一窍不通，就怕你们跟我提起这些，我又怎会主动跟你们说呢？如此美好的天气里。咱们喝喝茶，品品酒，聊聊女人。那是何等的惬意，国事嘛，呵呵。等你们到金鉴殿上早朝时再谈也不迟。”

大臣们闻言疑惑不已，互视几眼。都弄不明白方铮到底有何意图。

这些大臣都是人老成精，朝堂里打滚数十年的官场老油子，方铮下帖子请他们来府上时，他们就隐隐明白了几分意思。

关于太子是废是立，若废又该立哪位皇子，朝堂上对此争吵不休。大臣们见皇上对此事一直没有表态，于是废太子或保太子的奏折便如雪片般飞进皇宫，令大臣们失望的是，皇上却仍然未发一语。

皇上消极沉默这一招使出来，不但皇子们急了，大臣们也都傻了眼，以往都说天威难测，可再难测起码也有个风向标呀，什么事情奏上去。皇上是喜是怒，总能让人多少有点方向，这样就不至于触犯龙颜，可对于废太子或保太子一事，皇上的态度一直平平淡淡，面无表情，这就让人摸不着底了。

可是摸不着底并不代表下面的人就不敢动了，相反，如今皇子们像赶集似的，一拨接一拨的四处结交拉拢大臣，朝堂中各种派系与各位皇子互相勾兑，扰得朝堂之上乌烟瘴气，鸡犬不宁。

众所周知，福王是众皇子中最老实本分的一介小，而这位方铮方大人。入朝之前便是福王的同窗，是力挺福王的死硬派，今日他下帖子请各大臣到府上，莫非福王他也坐不住了?

形势未明之前，谁也不愿意轻易将手中的筹码押上去，所以方铮一开口，给事中吴大人便适时的拦住了他。

方铮的回答却又一次让众人意外。他干脆就说不谈国事，人家这话都已说到这份上，若再拦着他，未免有点以小人之心度君子之腹了。

魏承德拿眼一扫，随即呵呵笑道：“好了."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四十六章 挑拨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3-21 15:06:58 本章字数:6116

方铮慢悠悠的品着茶，眼神却不经意的在寿王和潘荣身上狐疑的扫来扫去。

寿王今儿到底来干嘛？真是赔罪那么简单？他是皇上的亲儿子，而方铮充其量只是皇上的女婿，从身份上来讲，寿王可比他高多了，一介。

亲王怎么都不可能放下身段主动找他这个驸马赔罪，于情于理说不通呀……按说前些日子为了救叶灵儿。他已得罪了英王，而目前寿王和英王同进同退，照理说自己揍了寿王的小舅子，新仇加上旧恨，他应该勃然大怒，登门问罪讨公道才合理呀，怎么还如此客气的上门赔罪？这家伙傻了么？

不管了，先瞎扯一通再说，甭管寿王来干嘛的，他总会说出自己的意。

方铮打定主意，敌不动，我不动。敌若动，我乱动，方铮嘴一张，正欲开口瞎扯淡。谁知寿王扭头膘了潘荣一眼，眼神中满含凶狠之意，潘荣看到寿王的眼神，浑身吓得一抖，鼻青脸肿的面色愈显苍白，急忙抢前几步，快步走到方铮面前，扑通一声跪了下来。语带哭腔颤声道："方，方大人，小人前日在集市上冲撞大人，还出言不逊，惹恼了大人，小人罪该万死，求大人饶小人一命"

说完潘荣跪在方铮面前，扎扎实实的给方铮磕起了响头，只磕得方铮脚下的大理石地砖砰砰作响，没磕几下，潘荣的额头便血流如注，看起来煞是可怕。可他不敢停下，仍然一丝不苟的磕着。

方铮被吓了一跳，飞快的瞄了一眼寿王，见他面含微笑，不言不动，对眼前的一幕丝毫不为所动，表情淡如平湖。

这是玩的哪一出呀？难道寿王果真是带着他的小舅子来赔罪的？

哎哟！赔什么罪呀，你赔银子多好，方铮不及多想，赶忙一把扶起潘荣，哈哈笑道："潘兄客气了，前日在集市上，咱们是不打"呃，不骂不相识，说起来我对潘兄还是挺佩服的，"

潘荣面色煞白，刚言诧异道："佩服我？"

方铮笑眯眯的道："是啊，想当年。本官手执一根麦克风，吼遍大江南北，鲜遇对手，没想到潘兄嗓门之高亢，与本官不分轩轾，乃是

本官近年来罕有之对手，有时间咱俩再切磋切磋，还是那两句台词，‘你有病啊？。‘你有药啊？，下次本官定然吼过你”

寿王和潘荣听得云山雾罩，根本不明白方铮所说的“麦克风”是何物，不过听方铮话里的意思，似乎没再将此事放在心上，潘荣不由大松了一口气，寿王则微微一笑，面子上也过得去了。

此事既已揭过不提，寿王和方铮便闲聊起幕，潘荣则老老实实站在寿王身后，垂着头不发一语，神色怔忸。

方铮膘了潘荣一眼，心中暗笑，王爷的小舅子，这身份在百姓面前算走了不得了，可在他姐夫面前，连条狗都不如，要他磕头便磕头，要他死便死，权势二字，果然魅力无边，难怪这么多人拼着命的往上爬。

寿王这人不论说话还走动作。都显得很豪迈，尽显行伍之风，说话很大声，而且喜欢用动作来配合他说话的语气，不时大幅度的挥着手。有一股横扫千军的气势。

“不知王爷今日莅临寒舍，是为了，“方铮闲聊了几句，便有些不耐了，今日还有一件很重要的事没办，实在没时间跟寿王斗咳嗽。

寿王哈哈一笑，右手一挥，朗声道：“久闻方大人之声名，在京城甚至整个华朝都如日中天，乃父皇身边之重臣，朝堂之中流砥柱，本王不才，今日便借着赔罪的由头，特意前来结识大人。本王性子直爽。喜欢四处交朋友，还望大人不弃才是。”

早知道你丫喜欢四处交朋友了。一回京城便四处拉拢结交大臣，为自己争夺太子之位造势，你这喜欢交朋友的性子还真给你帮了不少忙，，方铮干笑道：“岂敢岂敢，王爷言重了，王爷愿意折节下交，下官高攀了才是。”

既然是朋友，当然就愕多聊些风花雪月之事，恰好方大少爷对这方面很是擅长。

当下方铮也懒得思量寿王此来何意，嘴巴一张，便开始热心的向寿王介绍京城中各处青楼画钻，红牌姑娘，特色美食。

寿王开始还挺积极的倾听着。不时插上几句嘴，“哦？是吗？真的？”以作虚应。

官场规矩惯来如此，先扯几句无关紧要的闲篇，再借着某句不经意的闲聊话题慢慢步入正题。可寿王却没想到方铮有人来疯的毛病，一见寿王颇有兴致的听他说话，不由聊得更加起劲了，原本只是虚与委蛇，随便应付几句的，结果越说越收不住。直到后来寿王神色渐渐不耐，方铮犹自酒诣不绝，对寿王的不耐浑然未觉。

这时寿王朝身旁的潘荣使了个眼色，潘荣立马识趣的走出了前厅，现在厅内只剩方铮和寿王二人，寿王这才开口道：“方大人，前些日子御史中承王谦之大人给皇上递了奏折，请废太子，不知大人可有听说？”

寿王常在军伍之中，耐性不大。实在不想继续跟方铮墨迹了，所以干脆直奔主题。

方铮睁大眼愕然道：“啊？有这事儿？我不知道啊，唉！那帮当官儿的太爱折腾了，由他们去吧，反正跟我没关系”哎，王爷，咱们接着聊，话说暖香楼来的那个红牌姑娘乃是西域女子，眼珠子居然是蓝色的。看着跟妖怪似的，不过她的胸怀到我估计若把她那对大胸脯切下来称称。少说也租曰三四年吧，啧啧，看着真养眼呐寿王咳了咳，敷衍道：“那是。那是，过些日子本王倒要请方大人去喝几杯花酒，方大人，父皇龙体欠安，沉疴渐重，太子如今监国。大人乃父皇所倚重的重臣，本王冒昧，倒想请教一下方大人，不知大人对如今京中局势，有何看法？本王与大人交浅言深，还望大人莫怪。

。

“王爷，下官还没说完呢，那个”倚红楼最近也来了咋小异国女子，听说是偻国人，长得矮不说，脸上扑的粉足足好几个看起来像咋。

鬼似的，一开口就‘亚买爹，亚买爹”‘一库，一库”不知在说什么。王爷若有兴趣，下官可以带你去参观一下”

寿王一窒，心中暗生恼怒，本王在跟你说正事，你这人乱七八糟的在扯些什么？商贾出身，果然低贱之极！

见寿王微微色变，方铮察言观色，赶紧笑道：“呃，王爷问下官京中局势对吧？京中局势不错呀。呵呵。嘎嘎，不过，恕下官直言，王爷却是所问非人了，，寿王脸色一缓，疑惑道：“大人何出此言？”

方铮环顾四周，见无旁人，遂笑着低声道：“王爷，下官本是闲散之官，王爷垂问。下官本该知无不言。可是，，呵冉，有的事情，虽不能明说，大家也心照不宣，下官只喜玩闹，对这争权一事，却是毫无兴趣，王爷问下官京中局势，却是问错人了。”

寿王心中冷笑，举朝之中，谁人不知你力挺福王争位？如今你倒油滑。干脆来个一堆二五六，传闻果然不虚，此人刁钻油滑如同泥鳅。

寿王却是有着自己的盘算，别看他表面豪迈磊落，实际上他肚子里的弯弯绕儿

Chapter_41

还真不少。自从他高调回到京城，然后与英王满世界的到处活动，结交拉拢大臣，恶意造谣中伤太子，又让大臣们给自己造势，使的官场民间都一致以为皇上要改立寿王为太子，于是不论民间的传言也好。朝堂递给皇上的奏折也好，无数人帮着他说好话。

朝堂和民间的舆论都朝着他预料的方向发展，这本来是一件好事儿。

前天晚上皇上宣他入宫，考校他的策论，他觉得自己回答得还算不错。至少父皇当时龙颜大悦，着实夸奖了他几句，寿王心里也颇有几分的意，老祖宗传下来的规矩，除了太子以外，亲王不得问政，可父皇却主动考问他策论，对寿王来说。这已经是父皇给他的一个非常明显的信号了。

所以寿王当时激动得心跳都快了好几拍，恨不得跑到皇宫外的广场上打几个滚，大叫几声，来抒发他心中的狂喜之情。

可出了宫，寿王在回府的路上。冷静下来后，稍一琢磨，便觉出有些不对劲了。

哪里不对劲？当然是皇上的态度。

皇上对他的态度实在太好了。好的他甚至都不敢相信，以往那个板着脸严厉冷酷的父皇，如今对他笑脸以对，慈祥得仿佛就像一个完全没脾气的老头儿似的，这实在太不正常了。

寿王回过味儿来，心中顿生警觉。反常的事物往往意味着危险逼近。虽然他还没想清楚父皇到底存着何种心思，但他已隐隐知道，这次他回京城后的种种作为，父皇必然清楚，而且可能还有些不满，以父皇的性子，对他不满还笑脸以对，这是个很危险的信号。

想到这里，寿王的冷汗都出来了。惶然间一时没了主张，他在军伍之中甚久，养成了凡事直来直去的行事作风，他想要做太子，于是

回了京城便大张旗鼓的四处活动，如今看来，京城的水太深了，太不可测了。他现在甚至有些后悔行事不该如此孟浪。

正在这时，方铮又揍了他的小舅子，本来寿王与方铮站在敌对立场。出了这种事，寿王必不会与方铮善罢甘休。可昨晚寿王意识到某种不知名的危险在向他逼近后，他左思右想，皇权争夺已经开始，此时容不得他逞半点匹夫之勇，京城内势力众多，盘根错节，纵是皇子之尊。行差踏错，仍不免万劫不复。

他在京中布下眼线众多，自然知道方铮在父皇面前说话有多大的影响力，此时若与方铮结怨，对他的大业殊为不利。寿王毕竟是干大事的人，不像英王那般意气用事，左右衡量之下，寿王便放下亲王的身份。带着他的小舅子主动登方府的门。名为赔罪，实乃结交方铮，就算不能拉拢他，至少不能与他结下仇。忍一时之气，方能谋得千秋大业。

方铮自然不知寿王心中的盘算。见寿王神色淡然，方铮转了转眼珠。笑道："王爷，您是亲王之尊。既然您不耻平问，下官倒有几句话想对王爷说，此话出得我口，入得你耳。出了这个门，您就当什么都没听过，如何？"

寿王闻言精神一振，身子不由自主的向前倾了倾，笑道："本王洗耳恭听。"

"按说王爷戎马半生，征战天下，为国立下不少功劳，民间朝堂如今都有传言，说皇上欲废太子，这传言打哪儿传出来的，下官并不知道。可若传言属实，若论众皇子之中。谁是下一任太子的理想人选，下官觉得非王爷您莫属，"

寿王闻言一楞，你不是一直辅佐福王那个没用的小子么？说这话什么意思?

方铮笑眯眯的继续道："，可是下官却为王爷不值呀，不是下官挑拨，英王是五位皇子中年纪最小的一位，既无"亚穿越之纨绔少爷VIP章节目录第二百四十六章挑拨州干朝堂。又良策辅国佐官直很疑惑，

英王昭知沾何能。让王爷如此卖力的辅佐于他？这，，于情于理说不过去呀，就算太子被废，新储君的人选。也理应是王爷您才是”

“什么？”寿王闻言如同晴天炸响一个霹雳，大惊道：“方，方大人，你，你这话从何说起？什么辅佐英王？本王何时说过辅佐英王了？”

方铮显得比寿王更吃惊，愕然道：“难道不是您辅佐英王吗？前几日朝中好几位言官都在说，诸皇子之中，数王爷最讲情义，甘愿放弃争夺太子之位，全心全力辅佐英王上位，这“，莫非下官说错了？”

寿王眼睛顿时瞪得溜圆，眼珠布满了血丝，像一头被激怒的雄狮一般，头发都竖了起来。

“一派胡言！”寿王脱口大吼道：“明明是他在辅佐本王！谁在胡说八道！”

方铮吓得往后一退，神色颇为惊恐。像一只受了惊的小白兔，颤声道：只，王爷，下官怕怕，怕怕，”

寿王见自己失态，忙深呼吸了几口。平复了一下情绪，强笑道：

“方大人，本王失态了，还望大人莫王网才并非针对你小大人切莫误今”

方铮抚着心口，一副心有余悸的模样，颤声道：“王爷真厉害，虎躯一震，王霸之气铺天姜地向下官席卷而来，令下官差点情不自禁的匍匐在王爷脚下，王爷若当不上太子。我都为王爷叫屈寿王闻言脸色更阴沉了，他与英王的关系，正如方铮所猜想的那样。为利为势而合，二人之间的结盟关系其实是非常脆弱的，太子若然被废，剩下的四位皇子皆有机会争夺，英王本身也有机会，他难道就真的甘愿只辅佐寿王？

随即寿王又醒过神来，众所周知。方铮是辅佐福王的，他今天说的这番话到底是何意思？莫非他想挑拨自己和英王之间的关系？

“方大人，恕本王直言，大人与福王乃同窗好友，朝中大臣皆知，大人正全力支持福王，今日大人对本王说这番话，到底是，”寿王神色

狐疑的打量着方铮。

方铮嘻嘻笑道："王爷，我和福王乃同窗好友，这倒没错，有什么事情我与福王同进同退，这也没错，可是王爷，您听谁说福王欲争这太子之位了？"

寿王闻言一楞，对呀，好象谁都没说过福王要争这位子，这话到底怎么传出来的?

"难道福王对这太子之位没有兴趣？"寿王不太相信，如此诱人的权力宝座，福王难道不动心？特别是他如今已入主吏部，若论资格，他比寿王更有资格。

方铮叹了口气，道："有的事情是天注定的，王爷在京中眼线众多。想必您也知道，福王在吏部老老实实当差，仍是不尽人意，办个差事都处处受到掣肘，他连个吏部都摆不平，哪还有什么资格去争太子呀。福王和我虽然位高权重，可我们在朝中毫无根基，毫无人脉，王爷。您说，就我和福王这样的，想去争太子，可能吗？再说如今太子并未被废，争位之事，八字还没一撇呢。福王又何必自寻烦恼？能把吏部的差事办得圆满就谢天谢地了，，寿王闻言，久久不发一语，他在消化方铮的这番话。

不能否认，方铮的这番话是实话。寿王京中眼线不少，对福王和方铮的情况早已熟知。他只是想不到方铮今日会对他实话实说，这不由的寿王不怀疑方铮真正的意图。

方铮见寿王沉默，接着笑眯眯的道："我与福王算是胸无大志的那类人，遛鸟牵狗斗蛐蛐儿，没事儿调戏下良家妇女，青楼里喝几杯花酒。我们便心满意足了，太子头上那顶帽子太重，福王可没那么大的脑袋戴得进去，王爷，您可别误会了。不然我和福王就太冤枉了"

"倒是王爷你自己可得注意，朝中不少人都说您在辅佐英王，既然您没这个意思，可要早点儿跟大臣们明说了才是，不然，英王可就真要得势了方铮笑眯眯的又开始挑拨。

寿王沉吟不语，他在反复咀嚼方铮的这番话，真真假假，虚虚实实。方铮很明显在挑拨他与英王的关系，可是，方铮的话，并非无的放矢呀！英王本身也是皇子，确实有资格争夺太子之位。

“方大人，呵呵，本王与英王舟来交好，休戚与共，也许是大人多虑了，此事不必再提”寿王沉吟之后，抬头朗声笑道。

不论方铮的话有没有道理，寿王都没理由附和方铮。今日才初识方铮。他怎么可能相信方铮的这番话。回过头去怀疑他与英王的结盟？于情于理都说不过去。

方铮哈哈一笑，端起茶杯连声敬茶。

方铮当然也没指望随便几句话便能挑拨这两位王爷之间的关系，想必他们也不会笨到这份上，不过今日方铮这么一挑拨，给寿王心中留下了一个芥蒂，这个芥蒂如同春天播下的种子一般，正在悄悄的生长，发芽。只要阳光水分充足，这颗种子便会破土而出，长势不可遏止，”

这就够了，千里长堤，溃于蚁穴。看似坚不可破的关系，是需要时间来慢慢腐蚀软化的。方铮有这个信心，只要寿王心中埋下了怀疑的种子，他就有办法将寿王和英王踢出这个局，方大少爷还有损招儿等着他们呢。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四十七章 新宅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3-21 15:07:34 本章字数:8313

作寺，特务机构的头子。般都是皇帝极为亲信的人物，非、所能担当，方铮阴差阳错之下，竟然被皇帝所宠信，做了影子的头儿，如今皇帝年迈，病体沉重，影子机构的一举一动，也就更多的被人所关注。方铮对温森说这番话的意思，就是想把影子抓在自己手中，而不是皇帝手中。

说得好听，这叫临机专断，毕竟皇上病重，每日精力有限，能打理的事情不多。

说得不好听，这叫不臣之心。朝廷花了大笔银子培养出来的特务机构，方铮却想把它全盘接手，用来做争权夺位的武器，朝中那些言官大臣若知道了，方铮纵长了十个脑袋也不够砍的。

方铮说这番话时，心中也是惴惴不有他怕温森会拒绝，怕有人去向皇上告密，更怕影子兄弟们认为他意图不轨，从而不再听他号令。

但他心中却也坦然，时值非常，他需要影子这样一个强大的国家机器为他扫平障碍，他要做的事，对皇上无害，对朝廷对天下都无害，他没想过谋反，也没想过逼宫，相反。他要将影子牢牢抓在手中，正是为了防止别人犯上作乱，在他心中，皇上除了是一位有为的帝王之外，同时还是他的岳父，是一位孤独而倔强的老头儿，如今这位老头儿沉疴渐重，他的儿子们纷纷打起了他的主意，这个时候，方铮觉得自己有责任去维护他，既然要维护他，方铮自己就必须要有实力。

温森低垂着头，思虑片刻之后，终于抬头一笑，笑容意味深长：

“影子上下，愿为大人效力！”

不论站在什么角度，温森都觉得自己没理由不帮帮这位老上司。

所以温森的回答很痛快。

方铮释然的笑了，一切尽在不言中。

拍了拍温森的肩膀，方铮郑重其事的承诺：“我保证”以后不踹你了！”

温森满头黑线，叹气道：“属下忽然觉得网才太冲动了”大人，能反悔吗？”

“敢！踹不死你！”

沾衣欲湿杏花雨，吹面不寒杨柳风。

场春雨，将金陵城洗刷一净。天色灰蒙蒙的，零星仿若飞尘的麻雨轻飘飘的落在身上，如同情人抚摩着面孔般细腻温柔，让人不觉心旷怡。

方铮站在新宅子的门口，睁大的眼睛，啧啧赞叹不已。

这座宅子原本属于潘尚书的，潘逆伏诛后，皇上又将它赐给了方铮。可惜的是，方铮那天耍了个乌龙，居然纵容百姓放火，将宅子给烧了。

长平哭闹之下，后来方铮只好咬着牙，自掏腰包，重新在原地盖起了这座新宅子。

长平对方家的产业自是上心。白花花的银子花出去，人力物力充足。几个月下来，一座富丽堂皇的新宅子便拔地而起了。

“不错，不错！这宅子若卖出去。没个二十万两，咱绝对不干！”

方铮夸道。

长平喜滋滋的推了方铮一下：“说什么呢？一百万两都不卖！这是咱们方家的产业，败家子才一天到晚琢磨着卖宅子呢”

长平欣喜的盯着大门上那块黑底金字的牌子，上书四个大家“忠勇侯府”

长平眨着大眼，幸福的憧憬道：“将来呀，等咱们有了孩子，就让他们在这里出生，这里长大，咱们陪他们玩耍，教他们识字，说话，然后看着他们慢慢长大，直到娶妻生子。咱们还要从小教育他们，做人要勤劳，要本分”

长平说着话，扭头见方铮正心不在焉的敲着大门外一对石造的镇门碎子，不时砸摸着嘴，口中嘀嘀咕咕的，仿佛在计算这对狮子若卖了会值多少钱。

长平见状俏脸不由一沉，狠狠掐了方铮一下，冷冷的继续道：

“我还要教育咱们的孩子，将来长大了千万别学他爹，什么东西都往外卖，卖不掉就一把火烧了，败家子做到这程度，实在是古往今来第一大混蛋！”

方铮被掐得龇牙咧嘴，见一旁的嫣然小绿还有凤姐纷纷笑而不语。不由没好气的瞪了她们一眼，接着不满的对长平道：“哎，烧房子那事儿咱们不是说好了，别再提了吗？”

长平皱了皱鼻子，哼道：“不提？想得美！我不但要提，将来还要把这事儿写下来，一代一代的传给咱们的乎乎孙孙，让他们都知道，方家有个如此不着调的老祖宗，”

方铮嘿嘿一笑道；“说到乎乎孙孙小，哎，怎么你们的肚子还没见动静？各位老婆们，你们的老公我每天都耕耘得很卖力气呀”

长平和几女闻言羞红了脸，长平狠狠的掐着方铮，羞恼道：“大白天的，你站在大门口说这个，还要不要脸了？”

说完长平左右环顾，见四周并无旁人，于是。多了一声，拉着几女往内院走去，享受参观新宅的乐趣去了。

方铮揉了揉被掐得生疼的胳膊。心中不由也犯了愁，几个老婆都没动静，到底怎么回事？成亲几个月了，按说也该生个仁瓜俩枣的吧？

想到这里，方铮转身大步追去，边跑边喊：“哎，老婆们，别害羞呀，说说，最近有没有恶心想吐，想吃酸的”

新宅的大小没变，但是明显比原来的潘府大气豪奢多了，不论是庭国花草，还是石雕木刻，用料用功都非常细致，长平到底是皇宫长大的。所用所选，皆是上上之料，请的工匠也是直接隶属于工部的匠人，这座宅子在“穿越之纨绔少爷VIP章节目录第二百四十七章新宅小鲤制的前提下。凡经修得如同宫殿般豪华着极方铮抚摸着大门内的照壁，照壁乃是石制，据说是大理运来的上好汉白玉，上面雕刻着祥瑞吉兽。工匠是高人，照壁上的样兽雕刻得栩栩如生，如同随时会腾云飞走一般。

“这个败家娘们儿，到底花了老子多少钱呀？”方铮心疼的砸摸着嘴，满脸苦涩。

败家娘们儿带着另外几个老婆。兴高采烈的不知参观到什么地方去了。陪着方铮的，是新请的一位老管家，姓崔，老头儿六十左右年纪，头发胡子都白了，可精神头不错，神采奕奕的模样，年轻人都比不上。

见方铮喃喃自语，崔管家笑道：“老爷，修建这座宅子时，所有的事物都是公主殿下一手包办的“慢着慢着！”方铮瞪眼道：“老爷？谁谁是老爷？”

崔管家愕然道；“您呀，您是一家之主，当然要叫老爷。”

“我还没老到那份儿上吧？”方铮老脸一垮，随即板着脸道：

“你还是跟老宅子那边的下人一样，叫我少爷吧，我还没满二十呢。

老爷老爷的，万一让那些妇女同胞们听到了，如何对我芳心暗许？”

“崔管家，你去安排一下，待会儿有几位客人要来，都是朝中的大臣。莫要怠慢了，把前厅收拾好。”

“是。老，咳，少爷。”崔管家应声之后，转身去安排了。

老少荆靠，还不如叫老爷呢。

方铮兴致勃勃的逛了一会儿新宅子，不多时，下人来报，方铮等的客人们来了，正在前厅等候。

方铮两眼一亮，撩起衣衫下摆便朝前厅跑去。

今日方铮要做一件很有意义的事，这事的结果必将两全其美，所以他不得不重视。

三步并作两步跑到前厅，客人们正坐在一起喝茶聊天。

方铮堆起满脸笑容，拱手笑道：“各位大人，实在不好意思，下官怠慢了，恕罪，恕罪。”

方铮请的客人，正是朝中的部分大臣。

这是一群在朝中自诩清流的一派大臣，他们有的是言官，有的是各部侍郎，员外郎，这些大臣有个共同点。那就是穷。

他们或许政绩并不突出，或许为人呆板守旧，可他们却自认一身正气。从不收受贿赂，从不贪墨半两银子。以至于自己只能靠着朝廷那点可怜的俸禄过活，家家都跟遭了灾似的，可他们却认了死理，硬是不愿多收一分不属于他们的银子。

老实说，方铮拿这类人很头疼。白花花的银子如此可爱耀眼，偏有人不要，这不是有毛病么？只要有银子拿，你管它是从何而来？花在自己身上才是王道嘛。

方铮今日请这些穷官们来到新宅。自然有他的目的，而且这目的跟银子有关。

“方大人客气了，今日大人新宅落成，老夫等待来恭喜大人，呵呵”

。

说话的人不用猜就知道，定是穷官们的头头，丐帮帮主，兵部尚书魏承德。

方铮特意朝各位大臣的手中看去。见他们手中并没有提着什么发霉的糕饼，过期的点心之类的穷酸礼物。这才暗自松了口气，否则他会像吞了一只活苍蝇般恶心。

“不敢不敢，魏大人言重了。下官今日请各个大人来，乃有事相商。呃，这里说话太过拘谨，各个大人不如移步往里走，寒舍新修了一片池塘，池塘之上盖了凉亭，咱们在凉亭内赏雨品茗，岂不是一件雅事？”

众人闻言纷纷点头赞同。

方铮心里叹了口气，对付这帮守旧固执的清流，大概只有风雅二字才能迎合他们了。他们就不想想，池塘，凉亭，哪样不是用银子修的？

没钱上哪儿风雅去？呸！真鄙视他们。

新宅子很大，绕过雕花画凤的回廊，一片网栽下，网网发出新芽的炮树林，曲径通幽，又豁然开朗。一片波光粼粼的池塘呈现在众人眼前。

众大臣们一路走一路大惊小怪，不停的问东问西。

可方铮自己也是第一次来，他哪知道呀？于是只听得大臣中间不时有人发出惊呼声。

“啊！这不是从东海运来的白石么？听说此石温润如玉，冬暖夏凉。极为昂贵，端的是个好宝贝呀！”

“咦？这竹子上斑斑点点，莫非是湘妃竹？此竹只生于洞庭君山，非常名贵，如此遥远都被方大人引来种上，方大人好手笔呀！”

”

方铮越听脸越黑，什么竹子，石头，他都不懂。他只听懂了两个关键词：“昂贵名贵”

直到听到某大臣又惊呼一声。“这不是墨兰吗？哎呀！此兰产于大理。极为名贵，你们看它的肩，居然是一字飞肩，这是兰中极品，方铮气得荐于忍不住脱口而出：“靠！这败家娘们儿”

“嗯？败家娘们儿？”众大臣不解。齐声问道。

“咳咳，各个大人，往这边走。这边走，唉！钱啊，钱啊！”方铮哭丧着脸，唉声叹气的将各位大臣往凉亭中引去。

沿着池塘边种下了一排垂柳。垂柳随春风轻轻摆动，如同少女的纤手。抚弄着平静的池水，荡起圈圈涟漪，令人赏心悦目。

方铮走在最前面，忽然眼睛一亮。

“哇！好可爱的小狗狗”方铮喜不自胜的跑到一棵柳树下，抱起了一只貌似才生下来穿越之纨绔少爷VIP章节目录第二百四十七章新宅这是目前为止方铮在这座新宅里看见的唯一一样顺眼的东西，这只小狗不知是哪个下人养的，待会儿向他要一只回去玩玩，怀抱着小狗，方铮满脸笑意的走向众大臣，笑道：“各位大人，这狗挺招人喜欢的话未说完，方铮抬头，却见众大臣眼含惊恐，忙不迭的往后退去，七老八十的年纪，跑起来健步如飞。

方铮莫名其妙的摸了摸小狗的脑袋，奇道：“不用这么害怕吧？这狗连牙都没长出来，至于怕成这样吗？古代人的胆子也雨卜了”嗨，小家伙，我给你取个名字吧，嗯，叫你老鼠怎么样？不好听啊？

那……蒋萌？”

身后忽然传来崔管家的惊呼声：“少爷，站着别动！千万别乱动！”

方铮闻言立马感觉到有危险向他逼近，不由浑身一颤，头都不敢回。大声道：“怎，怎么了？”

不用崔管家回答，身后不足一丈远的距离已传来某种动物的低鸣声。声音不算很友善。

方铮心觉不妙，以极慢极慢的动作，轻轻扭动脖子，回头一看……靠！一只身高足有一米多的大黑狗正朝他龇牙咧嘴，眼中冒着狠厉嗜血的凶光，正一瞬不瞬的盯着方铮怀中的小狗”萌萌。

这个玩笑开大了。

方铮艰难的吞了口口水，强自堆出笑脸，试着与这只不太友善的黑狗沟通：“这位兄台请了，呃”我，我只走路过，”

黑狗的态度仍未见改善，反而更凶狠的盯着方铮怀里的小萌萌。

方铮小心的将萌萌抱起，干笑道：“呃，这位狗兄一表人材，仪表堂堂，一看就知道是你的骨肉。呃咱们打个商量，我将它还给你，你别找我麻烦，可好？”

说着方铮缓缓的将小狗放到了地上。

黑狗显然并非通情达理之辈。见方铮放下了它的骨肉，便没了顾忌。眼中凶光更盛，狗嘴一张，露出两排白亮的獠牙，低吼一声，一步一步缓缓向方铮行来，这是狗攻击的前兆，情形很是不妙。

方铮大惊失色，急忙往后退去。

“少爷！快，叫它的名字！叫它的名字它就不咬你了，”崔管家急得在后面大喊。

“它叫什么名字？”方铮盯着黑狗，颤声道。

“好象叫，大黑？还是”黑熊？”崔管家沉浸在回忆之中……“好象？靠！我说你有没有准谱儿呀？”方铮急得快哭了，这会”这不是要命么？

“大黑！黑熊！别”别过来啊。萌萌它娘”

黑狗丝毫不买帐，牢着方铮狂吠两声后，两条后腿一弓，像扑兔子似的扑向了方铮。

方铮吓得“哇”的一声大叫，施展出他久经杀场的逃命神功，扭头就跑。

“救命啊！死人啦！快报警呀”

见机退得远远的众大臣们也大惊失色，纷纷高喊道：“快！快叫人救方大人！”

崔管家急得直跺脚，想去叫人又怕这边方铮有什么三长两短，一时踌躇不定，陷入两难。

池塘边众人如同炸了锅似的，场面端的混乱不堪。

方铮则施足全力，沿着池塘边开始了漫长的逃命经历。一人一狗卖力的奔跑，迎着和蔼的春风，细细的雨丝，若是方铮此刻脸带笑容的话，倒是一幅挺有意境的“春日嬉狗图”可惜方铮这会儿面带惊恐。仓惶如丧家之犬，不，丧家之犬在他后面，他像一只被丧家之大追逐的兔子。

方铮边跑边抹眼泪，这古代到底怎么了？人不待见我也就罢了，连狗都不待见我，我他妈有那么大罪过么？

众大臣们急得团团转，魏承德急道：“各位大人，咱们上去帮方大人拦住那条狗吧众大臣胆子一个比一个小，闻言愕然道：“魏大人，你开什么玩笑？咬着我们了怎么办？”

“就是，老夫见方大人健步如飞。比狗跑得快，想来必是无碍的。”

方铮正好已经围着池塘跑了一圈，听到了这个大臣的话，顿时边跑边悲愤的指着这位大臣，凄声道：“你你不讲义气！哇”救命啊！又追上来啦，你咬他去呀！我招你惹你了？怎么就追着我一个人咬？”

崔管家抢前而出，高喊道：“快！少爷，跳池塘！”

“不”方铮不假思索的拒绝。转眼一瞄，却见黑狗离他已不足一尺距离。

“不”错！好主意！”方铮纵身一跳，扑通一声跳入了池塘。

“方大人跳水了！快救大人！”一帮大臣七嘴八舌大喊着。

黑狗确实是条好狗，天涯海角追杀仇人的坚韧毅力可敬可佩，见方铮落了水，顿时也毫不犹豫的跟着跳了下去。

方铮落水之后，忽然想起一个很要命的问题。

狗会游水，但他不会，，咕噜灌了几大口池水，方铮脑中残留着最后一个念头：什么世道！

人连狗都不如，这日子”，没法过了！

一以下不算字数”

旭 0 字，算是小爆发了，来几张月票安慰一下我敲键盘敲得酸痛的手指吧“（未完待续我是分割符穿越之纨绔少爷VIP章节目录第二百四十三章因利而合府的前厅内。方老爷仍稳稳的坐在面向着大门的辛秘小川闲怡然的表情已换成深深的担忧，对他唯一的儿子的担忧。

曾几何时，一个商贾大富之家。整天惹点小祸，四处闲晃无所事事的纨绔少爷，竟然莫名入了朝堂。一路惊险走来，如今已成了手握重权的一员大官，现在更深陷皇权争夺的漩涡而不可自拔，任何小小的行差踏错都有可能赔上全家人的性命。

方家只此一脉，三代单传下来。人丁已经非常稀少，到了方铮这一代，方家已只剩这么一个宝贝儿子。尽管这个儿子平素很不老实，偷鸡摸狗，欺软怕硬，什么狗屁倒灶的荒唐事都干过，可他毕竟是方家唯一的血脉，而且他毫不辱没方家的门据，已然成了方家近百年来唯一一个入朝当官，并成为当朝重臣的人。

可愈是这样，方老爷就愈加担心。

老天待方家不薄，世人想得到的东西，方家都有了，然而古人常言“福兮祸之所伏”好运气总有用尽的一天，方老爷在害怕，他怕不久的将来，眼前所得到的一切都会烟消云散，甚至于，整个方家都有可能消失在这些上。

这种担心并非杞人忧天，他的儿子，方铮，正卷入一场谁也无法预料胜负的皇权争夺之中，胜了，方家从此可以一步跨入世家门阀的行列。享永世荣耀。败了，满门尽屠，无一活口，这是一场豪赌，以生命为代价的豪赌。

“铮儿，你可想清楚了？有些事，一旦陷进去，就无法再退出了，官场如战场，牵一发而动全身，参与进去，便身不由己了，趁现在陷的不算深，收手还来得及。”方老爷目注方铮，叹息道。

方铮神色怔怪，接着苦笑了一下：“爹，您老人家知道，孩儿是最怕死的，平日里见着危险就躲，遇到软的就上，以孩儿的性子，怎么可能愿意参与到如此危险的夺嫡争位的斗争中去？”

方铮缓缓环视着厅内众人，有父母。也有老婆。他们，都是自己在这些上唯一觉得有归属感的亲人。穿越到这个陌生的时代，方铮心中本就充满了惊惧和排斥，他并不觉得穿越是一件多么幸福的事，可是他已经来了，那么就得好好活下去。

所谓高官厚爵，脯胃万贯家财，他都没放在眼里，皇上升他的官，他没见得多高兴，莫名发了财，他也没有欣喜若狂，因为他总觉得这些都不是真实的。

“眼见他起高楼，眼见他宴宾客，眼见他楼塌了。”

如今自己所拥有的这一切，不正是如此么？浮华之外，自己真正能拥有的，便只有眼前这几位爱责至深的亲人了。为了他们，方铮只能选择去争取，因为他知道，就算自己不去争xち胜利者也永远不会放过他和他的家人，除非他自己成为胜利者。

这是个很简单的选择题，成年人不假思索就能做出选择，退出这场争斗？非不愿也，实不能也。

方铮不是什么伟人，他也并不觉得自己如今所做的一切有多伟大，说穿了只有一句话，他不想死，更不想家人死，所以他只能让别人死。

只要家人能活得好好的，哪怕逼着他扯旗子造反当皇帝，他都敢干。

方铮缓缓注视着家人们，一字一句道：“有些事，不能不做，不做就只能死，所以，我必须要做，哪怕败了输了，我至少不用去后悔当初该争的时候没去争。孩儿已经成家，保护好家人是我的责任小为了你们，孩儿纵是舍了自己这条命。也要护得你们周全。”

惯来嬉皮笑脸的方铮，说这番话的时候，脸上的表情从没如此正经过。

方老爷闻言一颤，浑浊的老眼瞬间便浮上了一层泪光。儿子真的长大了，以前那个混帐透顶的他，何曾说过如此朴实却又感人的话?

孩子知道自己在干什么，这就的了。

旁的方夫人和长平早已感动的珠泪涟涟，泪眼朦胧之中，模糊看到面前这个看似瘦弱的身躯，忽然变得高大，强壮，仿佛能为他们扛起一切重担和打击，她们有幸看到方家这一代新的顶梁柱正慢慢站直了腰。为她们撑起一片新的天空，家人难得的坐在一起，享受着这温馨而感动的时刻。

可惜好景不长，总有那没眼力见儿的喜欢跳出来满足一下焚琴煮鹤的恶趣味。

方铮脸上正经的表情忽然一变，变得可怜兮兮，语气也充满了欠揍的味道：“哎，我网才是开玩笑的。爹。要不干脆咱们跑路吧，京城很危险…”

全家人闻言尽皆楞住，然后动作一致的使劲眨眼，仿佛不敢相信，网才那个满脸正气，浑身上下一股子“虽千万人，吾往矣”无畏气势的人，真是他吗？一个人的表情怎么可能变换到如此神鬼莫测的地步?

现在的方铮，看起来就像一个贱人。不，太夸他了，他就像一坨只要不嫌脏，便可以随便乱踩的牛粪。

方老爷万分无奈的摇摇头，又瞪了一眼方夹人：“看你生的儿子！”

说完方老爷理都懒得理方铮。一拂袍袖，径自起身往后院走去。

方夫人也起身，膘都不膘方铮一眼，跟在方老爷身后不服气的道：“儿子是我生的，可他是你教的，你自己没教好，怎能怪我？”

“你若不生他，我还用得着教吗？”

“哼！多新鲜呐！那我生他的时候。你怎么不一把掐死他算了？”

“老夫若早知道他长大后是这副模样，你以为老夫不敢掐么."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四十八章 合伙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3-21 15:08:49 本章字数:4105

这群老不修！一把年纪了怀欺负年轻人，别人话都没啊小，心们乱打什么岔儿？”

方铮笑道：“魏大人言重，近来京城风云涌动，各位大人想必早已不胜忧烦，下官不敢再以凡俗琐事相扰，保证今日绝不谈半句国事朝政。

吴大人疑道：“大人不谈国事。难道真的只是纯粹请老夫等来府上赏春么？”

方铮点头笑道：“那当然，自与各位大人同朝为官以来，下官还一直未曾与各个深交，今日便借着赏春的由头，与各位大人把酒言欢，还望大人们莫要嫌弃。”

众人一听方铮真不是为了争太子一事求他们，顿时都放下了心，呵呵笑着品茶聊天。

魏承德一直坐着不言不语，似笑非笑的不时膘着方铮，方铮被他膘的头皮直发麻，全身泛起鸡皮疙瘩。

老家伙一把年纪，老给我抛媚眼是什么意思？莫非这家伙原本是咋小老玻璃?

“咳，，顺便嘛，下官也给各位大人送条财路，这个，，不算国事吧？”方铮眼珠一转，笑眯眯的道。

“财路？”众人闻言齐愕，“方大人何意？”

方铮笑道：“很简单，下官今日的身份，乃是方家商号的少东主，想与各位大人合件，咱们合伙做笔买卖，”

吴大人眉毛一掀，冷笑道：“莫非方大人打算贿赂我等？老夫等人入朝为官数十年，未曾拿过半两不属于自己的银子，方大人若以为用银子便可以收买我等为福王说话，那你就打错算盘了！”

“哎呀！吴大人，误会了，误会了！”方铮笑着解释道：“下官跟你们一样，清廉如水，两袖清风，又怎会做那行贿之事呢？”

话音一落，便引来众人包括魏承德在内的极度鄙夷，你还好意思说你清廉？瞧瞧你新修的大宅子，一草一木皆名贵豪奢之极，比起皇宫都不遑多让了吧？去年跟突厥使者谈判时，你小子左右逢源，左敲右刮。不知捞了多少油水，你当我们都是瞎子么？真不要脸！呸！

方铮对众人的鄙夷表情浑然未觉，面不改心不跳，一副胸怀坦荡的模样，继续道：“下官做事是讲原则的。己所不欲，勿施于人，下官本就对行贿受贿一事深恶痛绝，下官对这种行为尤为痛恨！朝廷就是有了这帮蛀虫，才弄得天下民心不纯。说到底，这是咱们官员没做好表率作用…”

魏承德实在受不了方铮这番无耻的言论，插嘴道：“方大人，到底有什么事要跟我等相商，你还是直说吧。”

方铮笑道；“下官说句实话，各位别见怪，下官若没料错的话，各位大人囊中颇为羞涩吧？”

此言一出，众大臣脸上顿时有些赧赧。对他们来说，贫困是由于自己的一身正气所致，算不得丢人，但贫困也并不是一件多么光荣的事。方铮把话说得如此直白，令他们不由有些气短。

方铮见众人赧然不语，急忙将自己身上的钱袋解了下来，当着众人的面，迎风抖了抖，钱袋里面干干净净，如同水洗过一般。

方铮眼中露出同病相怜的目光，可怜兮兮的道：“其实下官也跟各位大人一样，唉，穷啊”

众人闻言又是一阵深深的鄙夷。

你穷？那全华朝的百姓都成叫花子了！谁不知道你是华朝首富的儿子，而且你自己捞钱受贿的本事。比你老爹赚钱还厉害，你还哭穷。那咱们要不要活了？

方铮见众人不信，赶忙解释道："各家都有本难念的经，下官虽说家境富裕，可那是我爹赚下的银子，下官乃至孝之人，怎么好意思花他老人家赚的银子？各位别看下官外表风光，可是"家业大了，开销也大呀！别的不说，公主殿下要修宅子。你们看看，这么一座宅子，从内到外都是新的，什么东海的白石，洞庭的斑竹，大理的墨兰，哪样不的花钱？所以，宅子修完，下官的钱袋也干干净净了，正所谓：风吹鸡蛋壳，财去人安乐只见方铮哭穷哭得越来越来劲儿。大有当场飙泪哭诉的趋势，魏承德赶紧打断道："方大人，你的难处老夫明白了，你还是说正事吧，"

方铮可怜兮兮的表情立马一变。笑眯眯的道："正事就是，下官最近找着一笔买卖，由于资金有限。所以想与各位大人合伙来做，"

"买知"众大臣不解的齐声问道。

方铮肯定的点点头，接着满脸深沉，用充满感情的声音，沉声道：

"朋友，缺钱吗？一年前，我跟你们一样，一年后，你们将跟我一样，"

"哎，等会儿，方大人，什么意思呀？一年前你哪里跟集们一样了？"一位大臣大惑不解，出声打断道。

众人也纷纷交头接耳。

"就是，他什么意思呀？"

"一年后咱们跟他一样什么？像他一样被狗满池塘追着咬，那老夫可不干，"

方铮正念着精心准备好的广告词。打算忽悠这帮老大臣，被人打断不由有些不满。没好气的白了他一眼，瞧你问的，这不是自找没趣

么？当然是跟你们一样穷啦，非得让我明说吗？

魏承德笑道：“各位大人莫插言，让他说完吧。”

方铮感激的朝他笑了笑，表情一肃，继续沉声道：“朋友，缺钱吗？一身正气而又深受贫困之苦，两袖清风却难挡腹内空空，朋友，你还在为银子发愁吗？还在为日渐消瘦的钱袋四处奔波吗？现在好穿越之纨绔少爷VIP章节目录第二百四十八章合伙儿锋了！快来加入我们吧！在泣们有专业的适输团队腆了数十年经验的销售队伍”

方铮这段广告词儿将众人唬的一楞一楞，两眼发直的看着他诣诣不绝，口沫四溅。

方铮说完后扫了一眼众人。见他们全都面无表情，一言不发的看着他，气氛一时陷入尴尬的沉默之中。方铮不由挠挠头，怎么了？莫非我网才还不够煽情？这帮老家伙怎么没一点反应？

魏承德打破了沉默，清咳一声。道：“呃中大人，可以继续说了吗？”

方铮顿时兴起一种无力感，合着你以为我网才说的都是废话吗？

耷拉着脑袋，方铮有气无力的道：“简单的说，下官看上一笔买卖。各位大人有钱的捧个钱场，没钱”咳，没钱回家拿钱来捧个钱场，”

“做生意？”这下众人都明白了，顿时又是一稀议论纷纷。

众人虽然古板守旧，但对经商一事倒也没什么抵触，古往今来，经商这件事其实并不贱，低贱的是经商的人，崇尚儒道的社会里，商人的狡诈贪婪，逐利忘义，向来被人所看不起。

这些大臣们自己虽穷，却也知道如今朝中不少官员家中明里暗里都经营着买卖，让日子过得更舒服一些。不至于贪墨受贿，令自己提心吊胆，所以他们并不反对经商，众人只是不明白，方铮为何要找他们做买卖。

“正是。”方铮笑眯眯的回道：“各位大人，下官知道你们没钱，可这事还真的只能找你们，你们呢，就随便出点银子意思一下，一两银

子不嫌少，一百两银子不嫌多，这笔买卖嘛，本钱多有本钱多的做法儿。本钱少有本钱少的做法儿“方大人，老夫想问一下，你看上的是什么买卖，为何只能找我们合伙做？华朝的有钱富商这么多。大人何必舍近而求远呢？”

方铮眨眼笑道：“各位大人。还记得去年下官与突厥使者谈判一事么？”

众人一齐点头。方铮奉皇命与突厥人谈判，占足了突厥人的便宜，大扬华朝国威，方铮也因此而声名远播。成为了百姓眼中的民族英雄。

这是举国皆知的事，今日接了方铮的帖子来他的新宅子，这帮大臣心中多少也是感念其功，这才愿意登门的。

方铮继续道：“下官与突厥人谈判。托皇上鸿福，略有寸功，谈判的条款上有一条，相信你们都知道。那就是在西北的贺兰山，我朝与突厥的国境线上，开设一咋，通商的集市，由两国商人和百姓自由行商，互通有无。”

众人又点头。

“可是条款是条款，实施起来却麻烦，对我华朝的商人来说，将突厥人需要的粮草，精铁以及各种日用物品运到贺兰让。下，这就是一今天大的难处，沿途的各种苛税，关卡。就让商人们望而却步，而且世道并不太平，山贼土匪劫货杀人的事情频频发生，更让我华朝的商人们不敢举步，眼看这条新开的商路从此要废弃，这让下官觉得非常可惜，所以，下官今日请各位大人前来就是为了商量此事。”

魏承德沉吟了一下，皱眉道：“方大人的意思，莫非是打算官商合作，打通这条商路？”

方铮两眼一亮，情不自禁的竖起大拇指：“到底是魏大人厉害，下官就是这个意思，我们是朝廷命官，按说不该触及这行商之事，可是这条商路非比寻常，突厥与我朝休战网一年，草原上两位可汗仍在为一统草原而内战，身为华朝子民，这种局面是我们所希望看到的，甚

至愿意付出代价去维持的，怎么维持？突厥人需要什么，咱们就给他什么！要粮食，要兵器，咱们都给他，只要他们继续内讧，就给咱们华朝争取了时间。”

“各位大人都是老谋深算之人。下官纵然不说，你们也清楚，突厥人若统一了草原，他们的下一个目标。必定是我华朝，下官与他们立的所谓永不侵犯的盟誓，说来也只是一纸空文，只要他们有了实力，他们必然毫不犹豫的毁约背盟，届时我华朝百姓生灵涂炭，家破人亡，国难又将临头，所以，咱们的目的，就是不能让突厥人消停，让他们继续内战，在内战中消耗他们的实力。

众大臣闻言更加疑惑了，如今京城风起云涌，各皇子争位争得不亦乐乎，这位方大人却话锋一转，扯到了突厥人身上，他”到底有何意图？莫非他和福王无意于太子之个？

魏承德皱眉道：“方大人，老夫不太明白你的意思，能否说得清楚一点？”

方铮笑道：“下官的意思很简单。咱们与突厥人做买卖，卖给他们粮草和精铁，让他们在草原上打个热火朝天，他们不消停，咱们华朝才能消停，而这条新开的商路，若无官方背景，寻常商人是不敢去贺兰让。

行商的，毕竟沿途有太多的阻碍，只有咱们这些朝廷命官才有这个能力将货物安全送达，所以，下官想与各位大人一起合伙，做这笔生意，大人们既赚了银子，又得了名声，百利而无一害，不知大人们意下如何？”

以下不算字数”一本打算发狠来化八千字的，结果今晚跟哥们喝酒喝多了，只能码这么多，情节也嘎然而止，我自己都觉得不痛快。嗯，争取明天多码点吧。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四十九章 参股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3-21 15:11:07 本章字数:8354

铮此言一出，众人尽皆不语。

方铮见气氛沉默，于是笑道：“各位大人，下官网才说过，今日我是以方家商号少东主的身份请各位前来，为了打通这条商路，我方家不才。愿给咱们华朝的商贾们做个开路急先锋，而各位大人若愿意参与进来。此事则万无一失。”

“各位，下官知道你们一身正气，不愿收受贿赔，所以导致今日家境颇为贫困，下官对你们的为人一直敬佩不已。可是今日下官与你们商议的，是合则两利的事儿，而且与你们的名声无碍，参股入商，这赚的银子乃是正大光明，就算在皇上面前。都可以理直气壮，下官实在想不出你们为何还要考虑，”

众大臣面面相觑，一位老大人开口道：“方大人的意思，老夫等都明白了，老夫有个问题想请教方大人。为何方大人一定要找老夫等人合伙？朝中有钱有权的官员比比皆是，而老夫等人，”

说着这位老大人扫视一周，摇头苦笑道：老夫等人家境贫寒。一年花耸下来，朝廷所发的俸禄所剩无几，委实没有多余的银子拿出来行商。”

方铮心中嗤笑，瞧这问题问的，有钱的官儿都是被太子，寿王养着的。我拉得过来吗？

方铮笑眯眯的道：“请各位合伙。下官的目的很简单，想借用各位手中的权力，帮下官打通这条商路借权？众人皆是自认大公无私之人，一听方铮说借权谋利，纷纷眉毛一婆，便待怒斥。

方铮赶紧摆手笑道：“各位先别发火，下官借你们的权，可是为国为民，并无私心呀。与突厥通商。在贺兰山下建立集市，互通有无，这是写在华朝和突厥的停战协议里的，也就是说，这是两国都要付出行动落实的，可如今各级地方官府克扣货物，强派重税，沿途山贼土匪频频劫货，令华朝商人心生畏惧，举步不前，贺兰山下的集市迟迟不能开通，我朝便有违约背誓之嫌，各位大人都是饱学之士，当知人无信而不立，各位说说，下官借你们手中的权力打通商路，难道不对吗？”

在座的皆是古板守旧之人，“信”之一字他们最为看重，何况这是国与国之间定下的盟约，更是不能敷衍，方铮这番歪理说出来。众人心里不禁有些赞同。

见众人神色缓和下来，方铮心中暗笑，趁热打铁道：“所谓借助各位的权力，无非就是请各个大人向各级地方官府施施压，让他们不再克扣货物，摊派重税，各位试想，咱们发出去的货，都是朝中重臣合伙出资采办的，哪个地方官员吃了豹子胆敢与我们为难？下官再向龙武军的冯将军借调一两千名士兵，沿途护送货物，顺便剿灭几股大的山贼土匪。如此一来，这条新开的商路便算打通了，咱们华朝的商贾们自然也能放心大胆的将货物源源不断的运到贺兰山下，各位，此举功莫大焉，可别错过了为国效力的机会呀，”

众人听完，脸上皆现出犹疑不定的神色，互视几眼，却没一个人出面表态。

魏承德似笑非笑的膘了方铮一眼。道：“方大人，道理你讲清楚了。老夫等人也颇为赞同，可是现在的问题是，老夫等人家境不佳，可以说是一贫如洗，就算有心想出资与你合伙，也无能为力呀。”

方铮闻言心中大喜，急忙道：“魏大人多虑了，下官网才也说过，各位大人出资只是走个过场，一两银子不嫌少，百两银子不嫌多，这笔买卖，当然以方家商号为首，采办所需的银子，由我方家独力承担，但方家商号只占其中三成股份，剩下的七成，下官便以干股的形式，分送给各位大人，”

“三成？”众人尽皆愕然，银子全由方家出，股份只占三成，这不是明摆着送钱给他们吗？不过众人再一想，要打通这条商路，方铮还得借助他们手中的权力，如此一来，他们并非无功不受禄，还是在其中出了力的，想来想去，此事既得了名声，又白赚了银子，压制地方官府的胡作非为本是应该的，剿灭沿途的土匪山贼也是应该，两全其美的事，傻子才不答应呢。

“方大人如此盛情，老夫也不能落人之后，”一位老大人率先站了起来，从怀中掏出一个钱袋，抖抖索索将里面唯一的一张快揉烂了的银票小心的捏了出来，眼含不舍的递给了方铮。

方铮见到银票心情就变得非常好。毫不犹豫的接了过来，看也不看。便习惯性的两指一捏一缩，飞快的将银票藏入了袖中，口中还客气道：“哎呀！您太多礼了，咱们已是合伙人了，何必还来这一套呢？这次就算了，下次可不许了啊，”

见方铮接银票藏银票的动作如此快速娴熟，老大人不由一楞，讷讷道：“方大人，呃，，你不看看银票吗？”

方铮也一楞：“看什么？不是送给我的吗？”

老大人气愕脸都绿了，胡子颤抖的指着方铮怒道：“胡说！这一百两银子乃老夫半生积蓄，无缘无故的，老夫为何要送给你？这是老夫出资参股的股金！”

“啊？”方铮张大了嘴，随即面色尴尬的将银票掏了出来，讪笑道：只，实在不好意思，那什么。收习惯了，怎么改都改不过来，呵呵。呵呵，众人一齐翻了个白眼。

你还好意思说自己廉洁，瞧你收银票那动作，如行云流云，一气呵成。这种身手没个百次千次的经历。怎么可能练得出来？

有卢、带头，众人纷纷起而效仿，于是这群老头儿从怀里，袖里，有的甚至从贴身的内衫里，袜子里掏出几个两，上百两，散发着各种味道的银票银键，一股脑儿塞到方铮手中，当作他们参股买卖的股金。

这些银子当然只是走个过场，方家商号举凡采办货物出京，最少都是几个大车，这点银子济得甚事？可走过场总得要走呀，不然可真成了白吃白拿，传出去于他们的名声不利，这群老头儿一生为官，清誉来之不易，平素最重名声，这种跟银钱有关的事情，他们当然不会大意。落人话柄。

方铮皱着眉头，满脸无奈的看着手中的这些银票银锁，心里叹了口气。我说走咋小过场，你们还真的走过场了，都说钱是铜臭之物，以并还真不觉得，现在我终于知道了。哎哟！真他妈臭！这银子我可花不出去。待会儿全扔进小公主的募捐箱里。那个小家伙应该不嫌弃”，交过“股金”之后，众人神态轻松的翘着二郎腿，坐在凉亭内开始品茶闲聊，比起网进门时那种心存防备，言辞斟酌之态，自不可同日而语。为什么？他们现在都是一起做买卖的股东了呗！既然这位热心的方大人愿意送银子给他们花，而且送得正大光明，任何人都无可挑剔，对他们来说，何乐而不为?

众人坐了一会儿，终于起身告辞，临走时全都笑呵呵的，每个人脸上洋溢着快乐之情，甚至隐隐泛出淡淡的金光。

魏承德刻意走在最后，众大臣都离开了之后，魏老头这才回过头来。朝方铮竖了竖大拇指：“方大人，高明呐！”

方铮一楞，随即清纯而无辜的眨巴着眼睛，用一种非常童真的声音道：“魏老爷爷，您在说什么呀？下官怎么听不明白？”

魏承德瞪眼道：“装！还装！如此简单的一箭双雕之计，你以为老夫着不出来？”

方铮这才真正大吃一惊：“啊？魏夫人，这，，这从何说起呀？”

魏承德冷笑道：“太子和寿王拉拢官员，无非许以高官重利，方大人却比他们更高明，将官员的家产都绑到你的身上了。以后这帮大臣除了朝廷俸禄之外，又多了一笔不菲的收入，而且来路光明，花起来不心虚，而方大人你，打着为国效力，打通商路的幌子，将这些自视甚高的大臣们笼络到一起，以商道结交他们。潜移默化之下，无论为己为人。以后朝堂上，参劾你的奏折自会少了许多，而且福王也无形中得到一股莫大的朝堂势力支持，方大人，你的如意算盘老夫可有说错？”

方铮吓愕虎躯一震，结结巴巴道：“魏，魏大人，饭可以乱吃，话，可不能乱说呀，下官如此纯洁的目的，怎么到了你的嘴里，变成

了惊天大阴谋似的，下官可承担不起，”

魏承德冷笑：“你怎么承担不起？你以为今日请的这些大臣们都是傻子？这帮老头混迹朝堂数十年，你还没出生他们就在金鉴殿列班了，个个都是精得出油的老油子，你以为他们看不出你这点小伎俩？”

方铮闻言如遭雷击，摇晃着身躯道：“啊？这”你们既然看出来了。为何都没反对我的提议？”

魏承德眼神忽然变得黯淡，仰天望着天空，良久，这才淡淡道：

“太子性情阴狠，寿王野心勃勃。相比之下，格王性子敦厚，为人至善至孝，或许”他将来是个有为的君主吧。华朝百姓的苦难已经太过深重，若让太子和寿王登了帝位，百姓们还不知要受到少苦，”

方铮恍然，原来这帮清流大臣们心中早已有了主意，决定支持胖子了。嘿！自己机关算尽，没想到那帮老大臣却来了个顺水推舟，瞧自己这事儿办的！根本没必要嘛。

不过有了他们的支持，以后胖子和他在朝堂上说话可就硬气多了，这些老臣合起力来，在朝堂上说话的分量可不小，有他们守望相助。胖子离太子的位子便更近了一步。今日的收获实在不小呀！

方铮恭恭敬敬朝魏承德躬身一礼。正色道：“魏大人，我代福王感谢各位大人了，各位之高义，福王和下官必铭感五内魏承德目光一闪，笑道：“你先别感谢老夫，实话告诉你，老夫等人早已有了默契，未到图穷匕现之时，老夫等人是不会给福王和你任何帮助的，现在咱们的关系，只是买卖上的合伙人，没别的了，若然福王失败，老夫等人对外只会这么说。方大人，你和福王可要好自为之呀”

方铮闻言一窒，立马变脸道：“我收回网才的话，你们这群老头实在太狡猾了，一个个合起伙来欺负我这今天真纯洁的年轻人，”

魏承德失笑道：“方大人，你可真够势利的”老夫等人为官一世。权利二字，莫非还看不清楚吗？做官做到我们这个地步”

“我知道我知道”方铮插言道：“你们已达到手中有官，心中无官的境界了，对吗？”

魏承德一皱眉，瞪了方铮一眼。道：“什么乱七八糟的！方大人，有些话不能穿越之纨绔少爷VIP章节目录第二百四十九章参股川”什么时候该帮你什么时候不该帮你，老夫等人心中呵呵。告辞了。”

方铮赶紧扯着魏承德的袖子。陪笑道：“魏老爷爷，别急着走呀，眼下就有一件事，想请大人您帮个小忙。

“何事？尽管道来，老夫绝不答应。

”

“呵呵，老夫跟你开个玩笑嘛，说吧，到底什么事？老夫参详一下。看要不要帮你。”

嘿，这老头还喜欢玩冷幽默，方铮将魏承德扯到一个无人的角落，贼兮兮的转着眼珠子，凑在他耳边开始嘀咕起来，，良久。

“方大人，这魏老头面有难色。

方铮威胁道：“魏大人，你若不答应下官，我”我就”

“一头撞死在老夫面前？”魏承德翻着白眼道。

“那怎么行？多疼啊。我”我就去勾引牡丹楼的依依小姐，嘿嘿，依依小姐是您的老相好吧？不知她喜欢您这样的老头儿呢，还是喜欢像我这样的俊俏后生”

“你”卑鄙！”魏老头气的老脸发绿，随即哀求道：“方大人，你可别造孽啊！老夫答应你还不行么？”

方铮大喜，忙道谢不已。

“没事了吧？没事老夫告辞了，哼！”魏承德没好气道。

“有，还有最后一件事，想问问您老”方铮挤眉弄眼，不怀好集的笑道。

“说！”

方铮瞄了瞄魏承德的下身，疑惑道：“魏大人六十多岁了吧？您跟依依小姐恋奸情热，可是”您那玩意儿，还行吗？”

“你”你这个混帐东西！”魏老头气得浑身直哆嗦，终于忍不住开骂了。

“啊魏大人息怒，我错了，”

与此同时，京城的玄武湖上，寿王和英王正乘着一艘官船，状似悠闲的游春。

宽敞的船舱内只有他们二人。英王坐在寿王的斜对面，双脚翘得老高，一抖一抖的正磕着瓜子，漫不经心的欣赏着春日的湖光美景。

寿王则大马金刀的坐在船舱正中，如同在军帐中发号司令的将军一般。面色肃然。

良久，英王不耐烦的开口道：“我说皇兄，你是行伍出身，我呢，也不是什么风雅之人，你硬把我拉到这湖上赏什么见鬼的风景？这有什么好看的？一片湖水，几艘破船，晃得我直犯晕”

寿王严肃的道：“皇弟，既然我们回了京，就不能像在藩地时那样。为所欲为了。京城的水很深，一言一行需得注意，该附庸风雅之时，便需附庸风雅，哪怕这种乘船游春的事，咱们也要慢慢习惯，莫让京城的士子文人说咱们兄弟不学无术。只知舞刀弄枪，将来做不了圣明君主英王闻言，不以为然的耸了耸肩，扭头望向窗外，继续磕着瓜子。

寿王见他殊无敬意的表情，不由皱了皱眉。

“皇弟，今日我叫你来，有件事要问你。”

“什么事？”

“我听说有个进京赶考的岳州举子，名叫叶文江，由于你着上了他的妹妹，而命家仆将他活活打死，可有此事？”

英王一楞，随即不自在的道：“好象，有吧。不过我可没动手。本来只想吓唬吓唬那个举子，让他乖乖把妹妹送给我，谁知道那家伙太不经打，几拳下去便送了命。真真是个短命鬼，弄得我好不晦气，鱼没吃上，反惹一身腥”

寿王闻言，不由重重叹了口气。怒道：“你”你怎么这么糊涂！

现在是什么时候？正是争夺太子之位的关键时刻，我在京城一言一行皆小心翼翼，生怕被人拿捏住把柄，对我们的大事不利，你倒

好，主动招惹上是非，而且害的还走进京赶考的举子，大大失了天下士子之心，你简直就是成事不足，败事有余！”

英王心虚道：“皇兄，这事儿是个意外，也不能完全怪我，那晚我多喝了点酒，再说又不知道那举子如此虚弱，我本来也没打算要害他的性命，”

寿王重重一，亨，怒声道：“那你说，现在怎么办？如今父皇命方铮办理此案，方铮此人手段惯来卑鄙阴损，你又与他结了怨仇，难道你真以为仗着亲王皇子之势，便可以在这京城为所欲为，百无禁忌吗？”

英王不服气的道：“那个举子的妹妹叶灵儿刺杀我，如此重要的人证。我怎能让她活着？可是我要杀她，却被方铮所拦，我与他结怨这能怪我吗？”

寿王恨铁不成钢的叱道：“你杀她的时候便忘了你是集王的身份了？杀个人还要你亲自动手吗？你的手下是干什么吃的？你就不会派人暗中再去刺杀一次？一次不行就两次，这么简单的事情，还用我教你吗？”

英王吃了一惊，“那个叶灵儿如今住在方府，皇兄，你的意思，莫非是要我派人去方府杀了她？”

寿王脸色阴沉的点点头。

“川一…以下不算字数…”一推荐一本都市类的书，挺搞笑的，书名叫《大科学家》，书号阐xち酚，诸君不妨一赏。（未完待续我是分割符穿越之纨绔少爷VIP章节目录第二百四十二章方府内乱方府内，阴云密布，雷电交加。

“她是什么人？”长平双手环胸。一副凶狠恶毒的大妇模样，俏眼不怀善意的盯着方铮身后局促不安的叶灵儿。

嫣然和小绿在门后探出小脑袋，好奇的注视着叶灵儿，眼神复杂。

方铮叹了口气，他觉得自己最近的智商提高了很多，基本什么事情都预料到了，包括长平现在的态度。

“她，她当然是个女人，难道你没看出来么？”方铮嘻嘻笑道。

长平柳眉一竖，怒道：“那个女土匪的事儿还没掰扯清楚呢，你又带回来一个，方铮，你这混蛋！莫非你要将你方家大院塞满女人你才肯罢手么？”

提起罗月娘，方铮心中有股莫名的疼痛，那个火红色的女子如今在何方？还在青龙山号令着她手下的两百多名土匪拦路抢劫么？

长平见方铮脸色沉了下来，不由心疼的走上前，柔声道：“怎么了？我提罗月娘你不高兴了么？”

方铮摇摇头，笑道：“不是。我正在思考，该想个什么法子，让你同意罗月娘进门，”

长平鼻子一皱，哼道：“想都别想！这辈子你就别指望了！”

方铮一窒，罗月娘进方家的门，任重而道远啊。

“别东拉西扯！说！这个女人是谁？”长平凶巴巴的指着叶灵儿，道。

方铮眼珠一转，换上沉痛的表情。沉声道：“这个女人她”其实是我的亲妹妹。

“什么？”包括叶灵儿本人在内。所有人冉言都惊呆了。

过了一会儿，叶灵儿俏脸通红。结结巴巴急道：“你”你你你别胡说…”

方铮狠狠瞪了她一眼，又贼兮兮的瞄了一下众女的反应，继续沉痛道：“她叫叶灵儿，来自岳州，乃是”乃是我爹在外面偷偷生的私生女“什么？”又是一声惊雷，方铮依稀能看到一道二十多公分长的链形闪电，在众女头上劈下。

为了让叶灵儿安全在方家待下去，爹，您老人家就受点委屈吧！再说。儿子给您找了一房莫须有的妾室。让您过过有妻有妾的梦想生

活，翔躲品航糊充蒜芯鳃怎黯酬好“真的假的？”长平狐疑的打量着方铮，满脸不信。

方铮板起脸道：“当然是真的。你觉得我有乱认亲戚的毛病吗？”

长平瞪大了双眼，楞神盯着叶灵儿一瞬不瞬的瞧了半晌，眼神早已不复网才的凶狠之意，反倒变得尴尬起来，神情有些怯怯的看着叶灵几小手局促的扭着衣角，一副大嫂见小姑子的情怯模样，煞是可爱。

再看嫣然和小绿，二人本在门外偷偷窥视，见三代单传的方家居然莫名其妙多添了一口人丁，而且是自家夫君的胞亲妹子，二人互视一眼，赶紧移步从门外进来，亲热无比的拉起了叶灵儿的手，开始了女人之间诡酒难明的交流时间。

长平面对叶灵儿，不好意思了半天，这才亲热的拉起叶灵儿的手，又不着痕迹的将嫣然和小绿挤到一边。以此来突出她大妇的地位，然后便开始对叶灵儿嘘寒问暖，那亲热劲儿简直就像两人已经做了十几年亲姐妹似的。

方铮暗笑女人的小心眼儿发作起来多么的不可理喻，同时心中也松了一口气，总算把这事儿给忽悠过去了，回头跟老爹悄悄解释一下，既然叶灵儿如今已无依无靠，不如假戏真作，干脆认了她做妹妹吧。

叶灵儿初入方府，陌生的环境本就令她有些惧怕，见方铮跟他老婆胡说八道，本待出言分辨，被方铮瞪了一眼后，又不敢出声儿，心中不知这位方大人在打着什么主意，不过既然方大人不想让她解释，她便从善如流，神色怪异的闭上了小嘴。俏脸通红的任由几女拉着她的手问东“夫君，公公他”他真在外面跟别人生了孩子？”长平跟叶灵儿培养了一下姑嫂感情，随即便悄悄将方铮拉到房门的走廊外，轻声问道。兴奋的大眼睛扑扇扑扇的，里面清楚的写着俩字：“八卦”

都已经忽悠到这一步了，方铮只好硬着头皮继续扯淡：“那当然，这事儿在咱们方家可是最高机密，只有我和我爹两人知道。”

“婆婆为何不知道？”

“笨呐！我娘若知道了，我爹还能活吗？”众所周知，方家的财富跟方老爷怕老婆的程度成正比。

长平大眼睛骨碌转了转，随即兴奋的摇晃着方铮胳膊，不停的道：

“说说，说说！”

房内嫣然和小绿亲热的拉着叶灵儿说着体己话，可她们的两双小小耳朵却支得高高的，侧耳倾听着门外方铮和长平的对话。

方铮仰头望天，翻了个白眼。女人呐！这都什么恶趣味？八卦精神莫非是从古代传下来的？这叫我怎么编呐？

“咳咳”很久很久以前”方铮压低了声音，故作神秘的开始忽悠。

“很久是多久？”被忽悠的人挺讲究，要求方铮忽悠得更精确点儿。

“呃，，大概十六年前吧，”

“哦，继续说，快快！”

“你知道，咱家是行商的，十六年前，我爹去岳州采办一批货物，后来便在岳州城内认识了一位千金小姐”

“这个小姐家里是做什么的？”八卦女再次好奇的打断了方铮。

“呃”跟咱家一样，也是做买卖的，嗯，对！做买卖的！哎，我说你别老打岔行吗？害我都编不下去了”咳咳，错了，是记不住了。”

神色颇为愧疚的看了满脸上下而求索的长平一眼，方铮继续道：

“你知道，十六年前，我爹正是风华正茂，风度翩翩的年纪，你看我现在的模样应该能想象得到。所以一来二去，那位千金小姐便暗中喜欢上了我爹，给他送了订情信物，又暗示她不介意进我方家做小，只要我爹愿意娶她，可是我爹不敢答应呀。你也知道，我娘是一位多么刻悍的女中豪杰，眼里揉不得半粒沙子。怎能容许我爹娶个小的进门？

哎。这点你别跟我娘学啊，得把她当作反面教材”

方铮越说越来劲，浑然没注意到长平的脸色变得怪异起幕，甚至接连给他使眼色，他也没看到，犹自沉浸在自己编造的才子佳人的故事里不可自拔。

咒…后来我爹拒绝了那位.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五十章 机关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3-21 15:13:08 本章字数:6790

竹芯有种感觉，觉得有一双眼睛正在我身后阴森的盯着紧。一一论何时何地，那双眼睛都片刻不离的盯在我身上，让我食不知味，睡不安寝。想想就觉得毛骨悚然，就连我洗澡的时候，一想到有人在盯着我，屁股蛋子上都会浮出一大片鸡皮疙瘩温森听方铮说得邪乎，不由打了个寒战xち心虚的瞄了瞄四周。

方铮不高兴的看着他："你怎么不夸我？"

"夸"夸你？"温森愕然。你洗澡的时候屁股蛋子冒鸡皮疙瘩，这有什么好夸的?

期期艾艾半晌，温森绞尽脑汁。这才结结巴巴夸赞道："大大人，皮肤真好。"

方铮高兴的谦虚道："哪里哪里，平日的保养很重要"。

想想不对，方铮板着脸道："刺与了！我要你夸的不是这"那，夸什么呀？"温森觉的这位上司有点儿不可理喻，哪有人主动要求下属拍他马屁的？拍得不好还不高兴，做他的属下也忒难了。

方铮一本正经道："圣人云。生于忧患，然后安乐死"咳，好象说错了，哎呀，反正就那意思，你不觉得本官是一个很有忧患意识的人吗？"

温森大悟，赶紧不失时机的将马屁狠狠送上，直拍得方铮眉开眼笑。端着官架子，连连摆手谦虚道："哪里哪里"

温森走后，方铮仍在树下站着出神。

皇上病体日渐沉重，京城内。诸皇子龙争虎斗，好戏即将开演，自己和胖子这一次能安然度过吗?

方铮对于权力并没有多大的热衷，他总认为权力这东西看不见摸不着，而且非常危险，一不小心就会害了自己的性命。对于权力。他一直抱着敬畏的心态，只希望离它越远越好。权力这东西害人如此之深。哪有白花花的银子好？不但看得见摸得着，搁在家里还不怕它咬人。光看着就让人忍不住心喜。

可世事就是这么奇怪，他不想要的东西，别人却偏偏死乞白赖的送到他手上，不要还不行，他不想争的东西，别人也会逼着他去争抢，不争就要他的命。

方铮想着穿越后的生活，不由兴起一种荒诞的感觉。

老子的人生，真够操蛋的！

方铮下了这个结论。

“方”方大人。”身后悄来一个怯怯的声音，娇脆悦耳。

方铮回过头，见叶灵儿站在离他一丈远的距离，怯生生的看着他，一副想过来又怕过来的模样，煞是惹人疼爱。

方铮心里叹了口气，苦主催案的来了，该怎么跟她说呢？

“灵儿，你今天穿得很漂亮啊。穿得这么漂亮来见我，莫非正应了那句‘女为悦己者容，？”方铮笑眯眯的开始调戏良家妇女。

叶灵儿今日穿着一身粉绿的束裙，描金镶银的荷叶边，俏皮又不失端庄，将少女活泼的一面展现得淋漓尽致。

叶灵儿闻言羞红了脸，当初刺杀英王和方铮时的那股狠劲儿早已消失得无影无踪。她低垂着头，局促的揪着衣角，声若蚊讷的道：

“你你别胡说”这身衣裳是公主殿下硬要我穿上的。”

方铮恍然，长平嘴硬心软的性子，听到叶灵儿可怜的身世后，女人天生的母性顿时大放异彩，不但跳着脚大骂英王罪该万死，气鼓鼓的要求方铮尽快破案，将英王抓起来。而且对叶灵儿也仿若自己的妹妹一般疼爱，吃的穿的一应备得妥妥当当。真是个不可多得的贤妻呀。

当然，这位贤妻若答应让罗月娘进门的话，那就更贸了，方铮眨了眨眼：“有事？ 。

叶灵儿点点头，仿佛鼓足了勇气似的，抬起头来，看着方铮道：

“方大人，我哥哥被英王所害，你为何还不把英王抓起来？”

方铮闻言叹了口气，抓英王？说得轻巧，你去试试？

该怎么跟她解释呢？

“灵儿啊，有些事情，牵一发而动全身，我”我也实在很为难啊！”方铮无力的道。愈是深陷其中，便愈发觉得朝堂水深，自己再不是那个行事不计后果的愣头青了。全家的前程性命系于他一身，他怎敢再像以前那般胡闹？

叶灵儿深深的望着方铮，眼中难掩失望之色。

“因为他是王爷，对么？”叶灵儿轻轻的道。

方铮点头道：“不错，这些上没有绝对的公平，王子犯法，与庶民同罪，这简直就是一句屁话，是糊弄老百姓的话。我若抓了英王，必然会在朝堂上掀起轩然大波，大臣们一番争执之后，皇上便会顺水推舟。顶多罚他面壁思过，却绝不会斩他的脑袋给你哥哥偿命。自古以来。也从未有过皇子因杀害百姓而受到惩处的先例”。

“那我的哥哥难道白死了么？”叶灵儿神色有些激动小手紧紧握成拳头，仿佛在极力忍耐着痛苦。

方铮目注叶灵儿，笑道：“灵儿。你我相识不深，我且问你，你相信我么？”

叶灵儿迟疑的看着他，半晌。终于点了点头。

方铮笑道：“那好，我今日先把话放在这里，迟早有一天，英王会受到应有的惩罚，我会还你哥哥一咋小公道。不过不是现在，现在还未到时机。

叶灵儿闻言，深深的看着方铮。目光中充满了感激。

“方大人，我相信你，你是个好官。”

方铮朝她挤了挤眼：“你要真想夸我，就夸我是个帅哥吧，是不是好官，我可不稀罕”哎，你看着我的眼神很深情啊，是不是发现自己的芳心如同小鹿乱撞，好象要跳出来了似的？哇！你不会对我有意思了吧？这事儿我得先跟公主殿下打个报告去，她若不同意，我也没办法，除非你愿意做我的黑市夫人”

方铮越说越没谱儿，直羞得叶灵儿俏脸通红，过了一会儿，叶灵儿银牙一咬，转身就往后院跑去。

“哎，我还没说完呢穿越之纨绔少爷VIP章节目录第二百五十章机关“哼！我去向公主殿下告状去，说你调戏我！”

“哎哟！我的姑奶奶，回来回来！我错了还不行吗？开个玩笑嘛，不带这样儿的啊，怎么学起小人告状了呢？太没劲了”

夜色深沉，方府里的人都已入睡。

内院之外，几队巡逻的侍卫交替而过，沉默的守卫着方府内所有人的安全。

西面的围墙下，一处不起眼的地方，忽然传来极小的石子松动的声音。

个矫健的身影飞快的跃过围墙，落地后利落的打了个滚，随即像只等待猎物的豹子一般匍匐在草丛中静止不动。从头到尾没惊动任何人。

他蒙着面，只露出一双阴狠冷森的眸子，静静的看着不远处巡逻的侍卫们来往不息的身影。

他是个刺客，他没有名字，只有一个列号，别人都习惯叫他“刀把子。”因为他使的兵器是一把刀，一把小巧轻盈的柳叶刀，刀身只有一尺来长，但熟悉他的人们都知道。这把刀如同阎王的催命帖子一般，迄今为止，它已经饱瞧了近百个人的鲜血。使它的人是介。高手，他的刀法高绝，别人甚至怀疑，他出刀的时候，满天神佛都不知道他的刀从哪里劈出来，又将从敌人身体的哪全部位刺进去。也许连他自己都不知道。

今晚他又有了新任务，任务很明确，他奉命杀两个人。第一目标是个女子，名叫叶灵儿，第二目标是个大人物，是朝廷的大官，而且深受皇帝安信，大官的名字叫方铮。

他的主子英王殿下在向他交代任务时特别强调，有可能的话，尽量将方铮杀了，如果事不可为，那就放弃，但第一目标叶灵儿必须要死，不惜一切代价都要杀了她。

他能付出的代价，只有他自己的这条命。他的命早已不是自己的了。他是英王殿下秦养的死士，死士的意思是，任务失败了，他只能自裁，绝对不能留给敌人任何线索牵连到英王。

此刻他已潜入了方府，静静的匍匐在草丛中，像块亘古以来便一直存在的石头般一动不动，与黑如浓墨的夜色融合成一体。

他在等待一咋小机会，一个避开重重侍卫，顺利潜入方府内院的机会。

机会很快来了。

趁着两队巡逻的侍卫交错而过。背道而行的时候，他忽然动了，像一只发现了猎物的豹子般，在侍卫们视线转移的那一瞬间，他的身形化作一道黑影，如同激射而出的箭矢般。跃身飞入了内院，身后只留下轻轻的风声。

“咦？什么声半”一名侍卫警觉的回头。

“你听错了吧？哪来的声音？”另一名侍卫扫视了半晌，一无所蕊侍卫挠挠头，疑惑的继续巡逻。

内院。

方铮和长平还未入睡，网网的漏*点令二人有些喘息，二人盖着被子。全身赤裸的长平喘着粗气，像只玩累了的小猫般，静静的将脸贴在方铮的胸膛上，聆听着方铮如同鼓点般的心跳声，她觉得很满足。

“夫君，你昨日怎么惹着宝儿了？小丫头鼓着腮帮子，生了一整天的闷气呢。”长平纤手轻轻的在方铮的胸膛上画着圈圈。

方铮一楞："宝儿？小公主？我没招惹她呀，我昨儿还给她送银子来着，得了银子她还生哪门子气呀。"

长平嘻嘻笑道："她昨日噘着小嘴，不停的咕哝着什么'臭银子。臭银子"到底升么意思呀？"

方铮略一思索，接着噗嗤笑出声来。

昨天他把各大臣拿出来的"参股"银子全都送给了长乐，银子不多。只有两三千两，都是各位大臣你一百，我五十，零零碎碎凑起来的。那帮老家伙连走个过场都走得一丝不苟。对于那些廉洁的老大臣来说。这点银子也许是他们几年甚至是十几年的积蓄。

可他们将这些银子藏得实在太过贴身了，有的藏在贴肉的里衫里，有的藏在腰间，还有的甚至藏在鞋子里，袜子里，这些银票掏出来，味道自然难闻之极。连平素极爱银子的方铮也不敢花它们，只好捏着鼻子。一股脑儿全扔进了长乐的募捐箱。

小公主见方铮无缘无故的给她送银子，网开始自然欣喜若狂，赶紧给方铮大献殷勤。捏腿捶肩，忙的小脸通红小手酸疼，方铮这才大摇大摆，舒舒坦坦的回了房。

小公主眨巴着讨好谄媚的大眼睛，点头哈腰的送走了财神兼金主方大少爷，然后立马便躲在没人的地方，满怀期待的打开了募捐箱，结果那股子怪味儿熏得小公主差点当场晕过去。

长平听方铮道出因由，也噗嗤笑了起来，轻轻的捶了方铮一下，嗔道："你也太缺德了！有你这么对小姨子的吗？己所不欲，勿施于人，你书都读狗肚子里去了？"

方铮瞪眼道；"什么己所不欲？我那是忍痛割爱！如此可爱养眼的银子，她还挑三拣四的长平不怀好意的笑道："你这几天可得小心点儿，那小丫头特记恨。昨日找了你一整天，没见着你人。今日我见她一个人在咱们门外的花园子里溜达，不知在弄什么机关。你小心着了她的道儿"

方铮睁大了眼睛，心虚道：“不会吧？靠！送银子还送出祸来了，明儿我得去花园里检查检查”

夫妻两人低声的谈笑着，房内不时传出开心的笑声，温馨而恬然。

忽然，房外传来大黄的狂吠声。急促而低沉，划xち破了夜空的宁静。

“咦？怎么回事儿？有点不对劲。快，穿衣服起来看看，”方铮忙不迭穿好了衣服，翻身起床。

长平也赶紧穿戴整齐，头发凌乱的跟着方铮起了床，夫妻俩小心的打开窗户，凑头往外看去。

只见窗外人影晃动，大黄的吠声将整今后院都惊醒了。

后院是内眷所住，除了男主人外，别的男子一般不穿越之纨绔少爷VIP章节目录第二百五十章机关准所以直由长平的女侍卫在保卫后院的安今。大黄甩”第一时间，女侍卫们便飞快的赶到了方铮和长平的卧室外，亮出兵刃凝神戒备着，房顶也很快上去了数人，众侍卫将方铮的卧室围得如铁桶一般坚固。

“公主殿下，驸马爷，你们没事吧？”门外传来女侍卫统领低声的询问。

方铮打开门走出来，笑眯眯的道：“没事没事，你们忙你们的。

发生什么事了？”

女侍卫统领见方铮和长平安然无恙。这才放下心，低声道：“不知道。可能有刺客潜入。驸马爷和公主殿下最好待在房里，不要出来，外面危险。”

方铮满不在乎的笑道：“这么多人保护我们，还能危险到哪儿去，没事，我就站在这儿看看，”

不一会儿，睡在各厢房的嫣然小绿和凤姐也全都睡眼惶松的出来了。

方铮色眯眯的盯着凤姐边打呵欠边伸懒腰的窈窕身材，暗暗吞了几口口水，调笑道：“凤姐，身材越来越好了啊，最近是不是老趴着睡觉？这习惯可不好哦，瞧瞧，把胸都趴肿了，嗯，很肿，很肿”哎哟！”

长平狠狠瞪了他一眼，收回了掐着方铮腰间软肉的纤手。

凤姐俏脸羞红的灿乞一笑小小的白了方铮一眼。

叶灵儿也被惊醒了，出了房门，怯怯的站在嫣然身后，大眼紧张联注视着正对着厢房的花园。

大黄仍朝着花园狂吠不已，声音显得很急躁。

花园内，刀把子口中咬着刀刃，一动不动的匍匐在几株小树下，他的心正渐渐往下沉，一直沉到谷底。

本来一切都进展得很顺利，顺利潜入了方府，又顺利窜进了内院，在没惊动任何人的条件下，他匍匐在花园中，向着叶灵儿住的厢房，耐心的，一寸一寸的挪动，他甚至有些小小的欣喜，这次的任务，可以说没什么难度，只要再前进几丈，潜入女子的房中，举起刀割断叶灵儿的脖子，他便可以向英王殿下交差了。

眼看离叶灵儿的卧房越来越近，他的心也忍不住开始剧烈的跳动起来。成败在此一举，他显得比平常更为小心，不轻视任何一个敌人，才能在刀光剑影的刺客生涯中生存下来，这个道理是他见证了无数同行的鲜血后才领会的。

然而天有不测风云，他小心再小心。结果仍出了意外。一斤，他死，都没料到的意外。

意外来自他的脚下。

花园内芳香扑鼻，就在他如灵猫般站起身，准备无声的走出花园，潜入叶灵儿房内时，他忽然听到“咯嚓”一声，然后便感觉到脚上传来一阵剧痛。

职业的习惯令他只张了张嘴。却没有发出声音。低头一看。赫然见到自己的脚被卡在一介。捕兽的夹子里！

大户人家的花园里，怎会有一只捕兽夹？这个问题他已来不及去思索。因为触动了兽夹的机关，发出的喀嚓声惊动了方府的那条守门狗，大黄。

他的心一沉，情知今日的任务已泡了汤，而且很有可能他的命都会丢在这里。

他只能匍匐在花园中一动不动。眼含恨意的盯着不远处，被侍卫们重重保护，不时指点谈笑的方铮和叶灵儿。

行迹已经暴露，他知道自己已经凶多吉少，任务失败对他来说，意味着。

冲上去，豁出这条命，杀了这两人，完成此生最后一次任务。身为死士，这是他唯一的选择。

于是他费力的掰开卡在脚上的兽夹，带着几分生死置之度外的决然。摇摇晃晃冲向叶灵儿，这是他今晚的第一目标，一定要完成！

黑漆漆的花园中忽然冒出一个人来，方铮吓了一跳："咦？还真有人？这人干嘛来的？贼？还是刺客？"

观察了一会儿，方铮皱眉道："这家伙有点不对劲呀，好象受了伤，你们谁跟他动了手吗？ 。

见女侍卫们一齐诧异的摇头。方铮更疑惑了。

刀把子瞪着血红的眼珠，死死盯着不远处的叶灵儿那怯怯的瘦弱的身影，举起了手中的柳叶刀，脸上不觉露出了狞笑。

重重侍卫又如何？我奋力一击之下，未必不能成功。

众侍卫见他亮出了兵刃，顿时紧张的将方铮和众女团团围在中间，神情戒备的盯着刺客。

接着，又一个真外发生了。

刀把子现出身形，正准备暴起一击之时，不知踩到什么东西，一道清肥的劈啪声音之后，他身后一株粗大的树枝便横扫过来，重重的抽上了他的背部，毫无防备之下，刀把子被狠狠的抽趴在地上。

众人脸色皆变，不明所以的望着趴在地上直抽抽的刺客。

方铮愕然道：“这是怎么回事？有人偷袭他吗？”

众人茫然摇头。

长平若有所思，忽然低下头，掩嘴轻笑了一声。

刺客不屈不挠的爬起身，他已顾不上去细想接连出现的意外到底是怎么回事了，他的心中除了杀死目标的决心外，同时还觉得很想愤。

天亡我也，非战之罪。

他不明白这大户人家到底有什么怪癖，居然在自家的花园里装机关，而且一个接一个。

在众人诧异的眼神下，刀把子再一次举起了刀，咬着牙，往前跨了一步，朝叶灵儿恨声道：“你一定要死，哇！”

话音未落，众人便眼睁睁看着他忽然头朝下，脚朝上，冲天而起，倒吊在一棵大树的枝干上，他的脚上套着一根绳索，绳索的另一端则牢牢的绑在了树枝上。

方铮大愕，同情的望着被倒吊在树上晃晃悠悠的刺客，道：“谁这么缺德呀？人家刺客容易吗？他杀他的人，没招谁没惹谁的，谁在花园里装了机关害人家？太没素质了！”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五十一章 搅浑水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3-21 15:14:27 本章字数:4414

卢盯着刺客，桑狠狠的娇斥道！，“来人！给我把他拿下凹”月拷问。一定要问出幕后主使！”

刺客忽然悲愤的

Chapter_42

仰天大笑几声。接着指着方铮怒喝道：“你”卑鄙！欺人太甚！”

方铮这回是真觉得冤枉，闻言无辜的一摊手，苦着脸辩解道：“真的跟我没关系呀”

刺客说完，他的嘴角蠕动，很快便流出一道乌黑的血，接着整个身子便倒在地上，气息全无了。

方铮叹了口气，这些机关真不是我布置的呀，人死了还让我背这咋。

冤枉，这家伙到了阎王殿，该不会诬告我吧？我又没法去阎王殿辩护，瞧这事儿给闹腾的！

瞥了一眼刺客的尸体，方铮唷叹了一声，这年头干刺客不容易呀，一失败就吃毒药，要不怎么说古代人傻呢？打不赢你难道不会跑么？

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烧，躲在深山里找几个奇遇，吃几颗仙丹，再出来报仇就走了嘛，干嘛这么想不开？

在这一点上，方铮觉得杀手哥哥做得很不错，人家发现做杀手没前途。转型转得多快，现在影子一个月给他发二百两银子，高薪请他做教头，他还不是照样干得屁颠儿屁颠儿的，所以说，人呐，要学会变通。要学会见风转舵，活下去才最重要嘛，其他的都是狗屁！尊严？尊严多少钱一斤？呸！

侍卫们将刺客的尸体抬到前院。检查了大半天，没在他身上发现什么有价值的线索。接着侍卫们又将人手分派出去，更加产密的守卫在方府内院周围。

出了这种事，内院的女眷们吓的花容失色，当然都不敢一个人睡，于是众女便集中在方铮的卧房里。

莺莺燕燕会聚一室，各擅胜场，风情迥异，乐得方铮眉眼不见。

“夫君，刺客自杀，线索断了，夫君心里可有数？是不是跟上次绑架你的出自同一人？”长平满脸忧色。

方铮迎着众女担忧的目光，感激的笑了笑，道：“不是，这回刺杀我的幕后主使应该是另外一个人。”

“谁？”众女齐声问道。

方铮压低了声音，轻声道：“若我猜得没错的话，这个刺客一定是英王派来的“什么？”几女大惊，“你怎么看出来的？”

方铮深沉的摇摇头，四十五度角。仰着脖子凝望夜空，沉声道：

男人的直觉！”

“切！”众女连不屑的表情都出奇的一致，日久生默契啊。

方铮笑眯眯的膘了一眼坐在角落默然不语的叶灵儿，心中暗忖，这刺客很明显先是冲着叶灵儿挥刀。证明他要杀的人其实是叶灵儿。这些上跟她结仇，恨不得她死的人，便只有英王了。哎呀！最近本少爷的智商越来越高了，这么复杂的问题我都能想明白，实在很了不起，赶明儿在老婆们面前散散王霸之气去，，不过这番分析若说出来，方铮怕吓着叶灵儿，所以他抿了抿嘴，终于还是一语含糊带过了。

危险过去，方铮不由想起一个萦绕心头很久的问题。

“哎，毖儿，花园里的那些机关到底是谁布置的？太缺德了！”

长平闻言顿时乐坏了，捂着肚子笑了半天，才道：“这事儿呀，你的去问问你那小姨子”

方镶大惊道：小公主干的？”

见长平笑着点头，方铮两眼发直。半晌才结结巴巴道：“为，为什么呀？咱家花园招她惹她了？”

长平笑道：“谁叫你昨日给她那些臭银子呢小丫头气坏了，找了你一整天又没找着你人，于是”嘻嘻，她便叫了几名侍卫，在花园里布置了一番，，嘻嘻，哈哈，哈哈哈哈”

方铮傻眼了，合着那些机关本来是给我准备的？

想想那泛着寒光的捕兽夹，将人的脚套住倒吊起的绳索，还有，还有那臭烘烘灌满大粪的坑，，方铮情不自禁的打了寒战。刺客兄，是个好人呐！

“你妹妹太坏了！比我坏多了！跟她比起来，我简直就是今天真纯洁的小伙子方铮心有余悸的指责道。

院外传来梆子声，已经四更天了，方铮想了想，独自走出卧房，朝主屋一侧的厢房顶上打了个手势。很快。一道黑影悄无声息的从房顶一翻而过，轻盈的落在了方铮面前。

“属下见过大人。”黑影朝方铮施礼。

为了给自己的安全买个双保险。贪生怕死的方大人不但安排了侍卫。而且也安排了影子属下潜伏在府内各处，以防万一。

“网小有的事情，兄弟们都知道了吧？”方铮淡淡道。

“是的，大人，此事已飞鸽传回了影子营地。”

“你们怎么说？有什么看法吗？”

“经过重复演示，和刺客出手时的对象来判断，温大人和属下们都认为，刺客很有可能是英王派来的。”

证实了自己的判断，弃铮放平了心。

影子下属抬头看了方铮一眼，恭声道：“属下请示大人，这名刺客的尸首，是交给金陵府尹，让他们去破案，还是由属下带回卓地，由属下处理？”

方铮想了想，摇头笑道：“这具尸首又不是什么宝贝，扔了就扔了吧。你随便看着办好了，”

影子属下躬身一礼，便待退下。

“慢着！”方铮神色怔忸的叫住了他，站在原地思索了半晌，贼眼珠子骨碌直转，片玄之后，朝属下坏笑道：“哎，给你个好差事，网才我说错了，这具尸首是个宝贝呀，你叫几个弟兄，趁着现在天黑，赶紧抬着尸首，把它扔到太子府的围墙里面去小心别被里面的人发现了”

“啊？”影子属下闻言大惊：“大人，这，这是何意？”

方铮笑得像只偷了鸡的狐狸：明日你们四处放出风去，就说太子府的穿越之纨绔少爷VIP章节目录第二百五十一章搅浑水八个了英王的人，尸首环留在太子府，最好坏在太子府的围渊，面弄点血迹什么的，让过路的人一看就知道这事儿八九不离十，你们化化装，明日在京城的茶楼酒肆将这事儿添油加醋的传播出去越多人相信越好，闹得越大越好“可，可是，大人，这刺客潜入的是方府呀”影子属下百思不得其解。

“胡说！”方铮忍住笑，板起脸斥道：“那刺客明明是去刺杀太子的。只是”只是，哈哈哈哈，只是这家伙不认道儿，***！走错门了”哈哈，我只是帮他纠正过来而已”

造谣嫁祸太子，逼得太子承认也不是，不承认也不是，黄泥巴掉裤裆里，不是屎都是屎了。过几日若再在朝堂上出个损招儿，包管这京城本来就够浑的水，会被方铮搅得更加浑浊。

影子属下若有所悟，情不自禁的朝方铮竖起大拇指诚心夸赞道：

“大人，您真柬，咳，老谋深算呐！”

皇宫的寝宫内烟雾缭绕。

雕龙刻凤的龙榻边，摆着一个精致小巧的炉子，炉子里的火正烧得通旺。

太子走到炉子边，挥手示意给炉子扇风的宫女走开，然后他挽起袖子。将炉子上已经煎好的药端起，滤过漆黑的药渣，将热气腾腾浓如黑墨的药水倒在药碗里，轻轻吹了几口气，用嘴试了试温，然后恭恭敬敬的将药端到皇上面前。

“父皇，喝药吧。”太子的声音一如往常般轻柔，举手投足带着一种儒雅的风度。

皇上半躺在龙床上，不停的咳嗽着，一双浑浊的老眼却紧盯着太子的一举一动。

见太子转过身将药端来，他这才半闭上眼，无力的哼了两声。

“太子，江南六府税案已经拖了半年，你是如何处理的？”虽然卧病在床，皇上的思维却非常清晰。

“禀父皇，由于此案背后关系复杂。牵扯的官员甚多，官府和地方豪商门阀互有勾结，所以儿臣已命刑部楚尚书亲自办理此案，并嘱咐楚尚书，不论涉及任何人，都要一直追查下去，哪怕是皇亲国戚”。

惴惴的看着闭目不语的皇上。太子小心道：“父皇，儿臣如此处理，可妥？”

皇上点点头，随即又摇头，叹了一口气，道：“楚尚书，唉！恐怕他办不了此案啊”

“为何？楚尚书是刑部堂官。连他都办不了的秦子，我华朝还有何人能办？”太子很不理解。

皇上睁开眼，淡淡的看了看太子，道：“江南税案，涉及六府官员无数，他们私造假帐，贪墨挪用本该上缴国库的纹银近四百万两，致使国库空虚，今春戍边的士兵军饷都发不下去，此案之恶劣，委实乃我华朝开国以来所首见”去年潘逆谋反。祸乱京城，联本来命方铮下江南办理此案的，却也只好暂时搁置下来”

太子闻言，眼中飞快闪过几分喜色。一闪即逝，随即很快恢复了平静。恭声道：“父皇，此时国贼已除，四海升平，若父皇属意方铮出京办理此案，儿臣这就去安排。”

皇上复杂的看了一眼太子，缓缓摇头道：“现在还不行，京城不静，方铮离不得京。

太子犹豫了一下，终于忍不住问道：“父皇，有个问题儿臣一直不太明白，方铮此人性子跳脱，为人”有些油滑，学识也，不算出众。父皇为何如此重用此人？”

皇上听太子提起方铮，不由笑了笑：“你说话不必如此客气，方铮此人不学无术，浮躁轻佻，油滑刁钻，卑鄙无耻，他根本就是个市井小人。可是，太子啊，用人之道，并非看他人品有多好，才华有多

高。而是看他对自己有没有用处，将合适的人，放到合适的位置，事乃可成。而且方铮有个最大的优点“什存优点？”

皇上笑容一敛，盯着太子的脸。一字一句沉声道：“他最大的优点，便是没有野心！”

太子闻言眉头一跳，眼中飞快闪过几分慌乱，急忙掩饰着强笑道：

“父皇果然慧目如炬，儿臣还有很多不足之处，要向父皇学习。”

皇上盯着太子的脸，一瞬不瞬的盯了半晌，终于神色疲惫的躺回床上。淡淡道：“趁着还未打草惊蛇，把楚尚书召回来吧。联老了，病了。有些事情，还得需你自己领会，联恐怕教不了你多少了，你，好自为之吧。”

太子脸色变了变，不知父皇这句“好自为之”到底是什么意思，闻言忙恭声道：“父皇正当盛年，春秋鼎盛，微染小恙而已，且放宽心。很快便会疮愈的，朝中不少大事都离不开父皇您的圣断啊。”

皇上看也不看太子，阖着眼。疲惫的挥了挥手，淡然道：“你且退下吧，联累了，要歇息了。”

太子恭声应是，面向着皇上，缓缓向殿门退去。

“太子。”皇上忽然睁开眼叫住了他。

“儿臣在。”

“神策军的领兵大将刘长生。到底是怎么死的？”

太子闻言心中大惊，但仍面色不改的回道：“回父皇，刘长生暴疾而死，金陵府的许作，还有大内的御医都已查看过了。”

皇上闻言，眼中闪过一抹深深的失望和痛惜之色，淡淡的挥手道：“嗯，联知道了，你退下吧。”

“父皇保重龙体，儿臣告退。”

昨天不知哪个兄台投了旺刀字的催更票，呵呵，在下就不客气，力张全收了，谢谢。

竖起大拇指笑眯眯的夸您一句：“哥们，真厚道！”

别跟那些投xち万2催更的人学，太坏了！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五十二章 见义勇为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3-21 15:14:56 本章字数:9039

太子态度恭敬的缓缓退出皇上的寝宫。(本書轉載拾陸Kｘｓ文學網)

转过身的时候，才发觉整个背部都汗湿了，额头上也不停冒着冷汗，脸色苍白得像个垂死之人。

直到今日此时，他才完全确定，他的父皇对潘逆谋反时，他强压神策耸按兵不动之事早已全然知晓。只是父皇一直不动声色，也许从潘逆伏诛的那天起，父皇便开始布局，打算废黜他这个太子了。

茫然无神的走向宫门，太子感到一阵绝望，和一种被父皇抛弃的愤怒。

今日父皇面对面向他提起神策军刘长生，这意味着什么？难道说，父皇已决定向他摊牌了？废黜他的太子之位，就在眼拼了么？

自己该如何应对？拖延时具，或者，起兵逼宫？

太子忽然被这个想法吓了一跳。逼宫，多么遥远的事情，什么时候起，竟然就到眼拼了？情势已经逼的他不得不做出选择，怎么办？

他只希望顺顺利利的从父皇手中接过皇位，在众臣的朝贺声中，光明正大的坐上皇帝的龙椅，万邦来朝，威服四夷之时，别人才会承认，他是华夏正统。

逼宫，在他心中只是下下之策，就算成功了，他也是朝臣和百姓眼中的乱臣贼子，篡位逆贼，不知要花费多少年时间，付出多少精力和物力。才能将朝堂和民间的敌视情绪安抚下去，可是如今情势已经危在旦夕。难道老天真要逼自己走出这一步吗？

“殿下，殿下”等候在宫门外的小黄门见太子独自走出来，整个人显得魂不守舍，不由出声唤道。

太子回过神，看了看天色，抬足登上了车辇。

“回府。”太子无力的声音从车内传出，庞大的车驾和仪仗顿时动了起来。

网回到府里，范瑞阴沉着脸。从里面迎出来，急步走到太子身前，低声道：“殿下，不好了，出事了。”

太子心一沉：“何事？”

“今早府里的小黄门在偏殿外的树林里清扫之时，发现了一具尸首川“什么？”太子大惊：“何人的尸首？”

范瑞摇头道：“暂时不能确定，看打扮像是利客，也许是毛贼，，太子放下满腹心事，皱眉道：“不管是什么人，他为何会死在孤的府里？”

范瑞沉声道：“殿下，此事且先不说，更不妙的是，从今日早上起。京城各大茶楼酒肆里，流传着这样一个谣言，说太子府的人将英王的属下杀了，而且尸首还留在府里，”

太子一双剑眉皱成一团，道：“莫非这具尸首真是英王府的人？”

范瑞摇头苦笑道：“这谁知道呢？总不能当着英王的面去问他吧？就算问他，他肯定也不会承认的。”

太子神色怔忸道：“那我们也不承认，找个没人的地方，将尸首烧了便是”

范瑞摇头道：“不行了，来不及了，城内早已传得沸沸扬扬，而且”而且，”

“而且什么？”

“在下出去探了一下，发现府里西侧靠近闹市的围墙外，一路洒着斑斑血迹，从大街一直洒到咱们府里的围墙内，城内很多百姓，城防军士兵还有金陵府的衙役差人都已看到。瞒都瞒不住，可以这么说，现在可能整个京城的官员和百姓们都已知道此事了”

太子大惊道：“这”这是谁做的手脚？”

范瑞肃然道：“殿下，此事若处理不当，恐怕会有很大的麻烦”

“近来京城到处传言，说殿下可能会被废，百官蠢蠢欲动，废与保两派争执不下，在此关键之时，若再传出殿下与某桩命案有染，甚至隐隐将杀人凶手的罪名指向您”殿下。恐怕情势将对您大大不利啊！”

太子怔忸了一下，随即面色变得铁青，两团愤怒的火焰自眼中熊熊燃起，他直直的目视着前方，握紧了拳头，咬牙道：“谁？到底是谁与孤过不去，用如此恶毒的手段陷害孤？”

范瑞冷静的分析道：“这个不难猜。干这件事的主使之人。首先要确定此事做过之后，他能在其中的到莫大的好处，他才会去做。这件事的后果，可能会导致殿下被百官参劾，被皇上废黜，所以，得益最大者，莫过于留在京城内的三位王爷，”

见太子若有所悟，范瑞接着道：“三位王爷中，福王性子懦弱。

再加上传言中，这具尸首乃英王府的属下，所以，福王的嫌疑可以排除。以在下看来，此事应该是英王自编自演的一出戏”

“先生的意思是……？”

“坊间传言，太子派人将英王的属下掳进府里，并将其残杀，英王惧于太子的权势，敢怒不敢言，也不敢去皇上面前告状，民间百姓同情英王者甚多，而殿下您在民间的声誉。反而”反而降了不少，殿下试想，此事得益最大的，除了英王，还能有谁？”

“可是，英王不是辅佐寿王的吗？他帮寿王争个，他自己得这斤小好处做什么？”太子疑惑的望向范瑞。

范瑞微微一笑，捋着胡子并不答话，可他脸上的表情已经给了太子答案。

太子之位如此诱人，身为皇子，谁会没有野心呢？

“英王！你，，欺人太甚！孤必不与你甘休！”太子明白过来后，面目狰狞，紧紧握着拳头，咬牙切齿怒声道。

与此同时，英王府内也是一片鸡飞狗跳。

前殿内，光滑的白玉地板上，青瓷茶杯和花瓶碎了一地，英王暴跳如雷，几名属下在他的怒气下，跪在地上直发抖，噤若寒蝉。

“说！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刀把子的尸首怎会出现太子府里？他不是去方府杀叶灵儿和方铮了吗？”英王气得脖子上青筋暴跳。

“殿”殿下，属下”委实不知啊！“一名属下哭丧着脸道：

昨晚刀把子潜入方府后，方府内动静确实很大，属下还以为他得手了呢，万没想到刀把子会失手，而尸首却莫名其妙出现在太子府另一名属下插言道：“莫非刀把子失手后逃出方府，惊慌之下走错了路，误入太子府中，被太子府的侍卫杀了？”

“砰！”英王气得一脚将这名属下踹飞出去。

“走错路？你当刀把子是傻子。还是当本王是傻子？”

“殿下息怒！依属下看来，这事儿多半是方铮干的，刀把子任务失败身亡之后，方铮趁夜命人将其尸首悄悄放入太子府，以此来嫁祸殿下。这人，这人太卑鄙了”

英王怒道：“他怎么死的本王不管现在怎么办？整个京城都在传言，说太子杀了本王的人，本妾承认也不是，不承认也不是，此事本王该如何处置？”

“殿下何必烦恼？反正殿下与太子之间的争斗已呈表面，便是得罪太子又何妨？”

“何妨？你是猪脑子啊？本王用得着担心太子吗？太子是喜是怒关本王何事？本王担心的是，父皇肯定已知道此事，他若问起，本王该如何作答？深夜派人潜入太子府，到底是何居心？本王该如何应对？”

“刀把子是殿下的死士，外人并不知道他的身份，殿下若不承认，谁也拿您没办法，”

英王叹了口气，望着他的属下，不由更加心烦意乱。

不承认？想得未免太简单了，父皇怀疑一个人，或者否定一个人，需要证据吗？人言可畏，如今满京城的人都知道此事了，父皇心里会怎么想？

此刻英王非常后悔，为何要听信寿王的话，派人潜入方府刺杀叶灵儿。如今可好，偷鸡不着反蚀把米。将自己陷入被动之中。

“方铮！你这个卑鄙无耻的小人！混蛋！”英王咬牙怒骂道。

卑鄙无耻的小人兼混蛋方铮同志正在逛街。

将刺客的尸首神不知鬼不觉的扔进太子府，对他来说只是搅和了一下京城本就浑浊不堪的浑水，他觉的自己不过干了一件挺龌龊的恶作剧而已，就像前世大家在愚人节里开个玩笑一般，无伤大雅。

当然，方铮绝没想到，他的这个不算善意但也没多大恶意的玩笑，给太子和英王造成了多大的麻烦和恐慌。

此刻的方铮，志得意满，容光焕发的走在花市大街上，手里捏着一根糖人儿，时而伸出舌头舔几下。一双贼眼色眯眯的不停瞅看来往不息的大姑娘小媳妇儿的屁股，胸部。越看越高兴，嘴角流出一丝晶莹剔透的口水，分不清是舔糖人儿舔的，还是看姑娘看的。

长平和嫣然去方家商号清帐。方铮待在家里左思右想，觉得老婆们为了他和方家，累死累活的赚银子养家，身为方家的男主人，现任的商号掌舵人，若对家里的生意老是不闻不问，那也未免显得太不负责了。昨儿长平埋怨了他一回后，方铮今日便起了个大早，徒步往商号走去。形式化的关心一下生意，顺便向忙活在赚钱最前线的老婆们致以最甜蜜的慰问。

走在人潮不息的繁华大街上。方铮不由一阵感叹，瞧人家老百姓过得多充实，每天为了生存奔波劳累，回了家搂着老婆抱着儿子，尽享天伦。可再看看自己，每天无所事事的，连他几个老婆都过得比他有意义多了。他真怀疑，莫非老天让他穿越的目的，就是让他在古代混吃等死，做一个踏踏实实的，米虫?

如果真是这样，那就太幸福了！唉，若没朝廷那些烦心事的话。他的穿越人生可以说是完美无暇的，解决了这档子事儿后，干脆带着老婆们出京旅游去，坐着马车满世界转悠，岂不乐哉?

“啊有贼！有贼抢东西！”

声惊呼打断了方铮对未来的美好构想。

“快抓住他！钱袋！我的钱袋啊！”

方铮定睛望去，发现离他不远处。一个穿戴颇为华贵的中年富商模样的男子，正气急败坏的边跑边叫，追着前面一个抱着东西惊慌失措的年轻人。

两人的追逐奔跑很快便引起了路人的注意和围观，一个在前面没命的跑，一个在后面拼命的追，很快。两人便离方铮站立的地方越来越近。

方铮看着眼前这一幕，不由深深的皱起了眉，恨声道："世风日下。人心不古！光天化日的，京城大街上竟然发生如此令人发指，丧心病狂的抢劫案，金陵府尹干什么吃的？明儿我得在皇上面前参他一本！"

守在方铮身后的侍卫们面面相觑。

抢个钱袋而已，这种事实在太平常不过了，有必要用"令人发指，丧心病狂"这么严重的词儿来形容吗？

不过方大人接下来的话可谓是"峰回路转"

只见他盯着贼人手里的钱袋，露出馋巴巴的眼神，舔了舔嘴唇，遗憾道："早知道我来抢好了；可惜了这头肥羊，被他捷足先登了，妈的！真嫉妒啊，"

众侍卫绝到。

大人这高，才叫"令人发指"吧？

抢钱的年轻人跑在最前，眼看离方铮越来越近。

侍卫忍不住问道："大人，这事儿管不管？"

方铮正色道："管！当然要管！本官身为朝廷命官，保护人民的财产安全乃是本官的，哎呀，待会儿我再继续说，王八蛋，看招！"

来不及继续标榜吹嘘自己，见贼人已跑到眼拼了，方铮急忙助跑两步，然后跳起身来，一记漂亮的凌空小飞腿儿，将贼人重重的踹倒在地上。

围观的百姓们顿时发出满堂喝彩。

"哎呀，这位公子身手了得。网才那记飞腿使得真漂亮！"

“对啊！更难得的是，这位公子心怀正义，古道热肠，实乃侠义人物也！”

方铮被路人们你一言我一语夸赞得心花怒放，他极力忍住得意的笑容。向四周作了一罗圈揖，正气凛然的道：“各位抬爱，抬爱了！除暴安良，路见不平乃是我辈之义务。算不得什么，呵呵穿越之纨绔少爷VIP章节目录第二百五十二章见义勇为“钱袋！我的钱袋”被抢的中年富商跌跌撞撞冲进了人群，见此情景，不由对方铮感恩戴德，道谢连连。

方铮俊脸一沉，横眉怒目的瞪着那位被踹倒的倒霉抢匪，大喝道：

“呔！大胆贼人，光天化日之下调戏良家妇女，”

抢匪哎哟哎哟叫唤着，闻言一楞，抬起头分辨道：“你说什么呢？我只抢钱，没调戏妇女啊”

方铮也一楞，转头问旁边的侍卫：“我网才说他调戏妇女？”

见侍卫点头，方铮挠头不已。我怎么会这么说？难道我说出了自己的潜意识？

见抢匪还一脸可怜相的望着他。方铮大义凛然的喝道：“我管你干了什么！反正你干了坏事！呸！年纪轻轻不学好，学人家做贼，你的良知哪去了？你的羞耻心哪去了？午夜梦回之时，你有没有觉得羞愧？觉得冷？

方铮开始了长篇大论的说教，围观的百姓们左右没事，于是便甩着方铮，看戏一般听方铮教哟抢匪。

见大家这么捧场，方铮人来疯的毛病犯了，不由愈加得意的开始絮絮叨叨。

人群中有几个身穿盔甲的将军模样的人，眼含复杂的眼神，一瞬不瞬的盯着场中口沫横飞的方铮。

为首的乃是京城的守备副将，秦重。方铮名义上的下属，只可惜懒散的方大将军还从未上任过。

秦重最近很烦，他心头背负着莫大的压力。

种种迹象表明，太子要被废黜了。以太子的禀性，当然不可能任事态这样发展，必然要有所动作。

这个动作是秦重不愿意看到的。

他一直很感激太子对他的知遇提拔之恩，可秦重也是读过书，知道君臣大义的道理的，忠君，与忠太子，孰轻孰重？何去何从？

这些日子以来，秦重一直在心中挣扎不已。

几位亲信的偏将见他心情不好，于是便拉了他出来，在街上走走，散散心，没成想让他们遇到了这一幕。

“将军，那不是方铮么？”一名偏将认出了方铮。

没办法，方铮太有名了，也太爱出风头了，甭管扔在哪个犄角旮旯xち里。他都能达到人潮中惊鸿一瞥的效果。

秦重点头，眼中泛起几分异色。

都说方铮此人无耻失德，从他当官儿到现在，没干过一件好事儿，在朝臣之中风评极差，众人都说他是个卑鄙小人，今日看来，传言倒也不能尽信呐！

方铮怎样卑鄙无耻，秦重倒是从未见过，他亲眼看到的，是今日方铮在大街上见义勇为，生擒抢匪。

难道说，大家都误解他了？怀着疑惑的心情，秦重又一次将目光看向方铮。

方铮的说教已经结束了，虽然他有点儿意犹未尽，可耐不住口干舌躁要喝水呀。

被的那位抢匪耷拉着脑袋，像被唐僧念了紧箍咒儿的孙猴子一般。满脸痛苦难耐的表情，见方铮住了嘴，不由虚脱般松了口气。

“来人啊！把这个人渣败类给我送到金陵府衙去！告诉陈大人，要他给我送面锦旗，上书八个大家：‘除暴安良，罪犯克星”哇哈哈哈哈，”

说着，方铮一把夺过抢匪手中的钱袋，当着满大街百姓们的面，将它轻轻放在富商手里，看着富商感激涕零的脸，方铮笑着拍了拍他的手。语重心长的道：“这位兄台，世道不太平，以后随身的贵重东西要保管好才是，莫要再被人抢了富商感激道：“谢谢这个兄弟。在下实在万分感激，在下身无长物。愿拿出一部分银子当作酬劳，以谢兄台之高义”

方铮不高兴的将脸一沉：“你当我是什么人了？做好事怎能拿人银子？此话再也休提！不然莫怪我翻脸了！”

”

”

秦重在人群中，看着方铮的种种表现，脸上不由泛起淡淡的笑容。

“我们走吧。”秦重淡然道。

方铮，其实并不像传言中的那般不堪，我的烦恼，能否与他托付？

带着挣扎和疑问，秦重和几名偏将走远了。

当然，秦重并不知道，一柱香的时间后，京城一条无人的小巷内发生了什么事，如果他知道了，想必会将网才的观感会彻底推翻。

无人的小巷内。

方铮的几名侍卫机警的守住巷口。不住的左右张望。

巷内，方铮笑眯眯的搭着网才被抢的那位富商的肩膀，摸着下巴笑道：“哎，哥们儿，网才你不是说要报答吗？网才人太多，我有点不好意思，现在你可以报答我了，”

富商面色苍白，哆嗦着身子颤声道：“你”你不是说，做好事不求报酬的吗？”

“胡说！”方铮不高兴的道：“大家都这么忙，做好事怎能不要好处？没利益的事儿，傻子才干呢。老老实实的啊，把你的钱袋掏出来，里面的银子咱们一人一半，”

“你”你这行径跟网才那个抢匪有什么区别？”富商有些愤怒。

“又胡说！当然有本质的区别。网才的抢匪是全都抢了，半两银子都没留给你，我只要你一半，比他厚道多了xち”

“我……我要报官“你敢！赶紧的！把银子交出来，不然我扁你啊”

守在巷口的侍卫互视一眼，发现彼此的眼中满是苦涩。

咱们跟的这位大人，到底是朝廷命官，还是棒老二呀？

巷子里面又传来方铮的叫嚣声。

“哟嗬？还敢反抗？再反抗我就全要了啊，半个子儿也不留给你”

“啊敢打我？反了你了！来人。给老子削他！吹哨子，叫人！”

“，”（未完待续我是分割符穿越之纨绔少爷VIP章节目录第二百五十章机关“皇兄。方府如今戒备森少侍卫保护着方府，派涟…州占杀了叶灵儿，这介”是不是太难了？”英王对寿王的话有些不以为然。

寿王狠狠的瞪了他一眼，哼道：“一次不行就两次，一个人不行就多派几个人，莫非你还可惜手下那些人的性命？成大事者，谁的手中不是血迹斑斑，谁的脚下不是森森白骨？”

英王摇头道；“我倒不是可惜那些奴才的性命，只是觉得这么干好象很难成功，而且万一派去的人失手被擒，供出我来，岂不是弄巧成拙？”

寿王冷笑道：“别告诉我你手下连一个死士都没有，这种事莫非还用我教？叶文江被害，此事可大可小。就看我与太子争到什么地步了。到时候你可别因为这件事扯我的后腿，否则就算我们是兄弟，我也会毫不犹豫的跟你撇清关系，你自己看着办吧！”

英王闻言眼中飞快的闪过一丝阴毒之色，随即又是一副虚心接受的表情，笑道：“皇兄放心，我一定将此事处理妥当。”

寿王冷森道：“不仅仅是叶灵儿，如果可能的话，顺便把方铮也一并除掉吧，此人若留在世上，对我们的大业必将是斤。祸患。”

英王想了想，沉默着点了点头。

寿王目注英王，半晌，忽然笑道：“最近朝堂之上有没有听到什么风声？”

英王茫然的摇头道：“除了叶文江一事，便再没有听到别的了。”

寿王阴沉的笑道：“你没听到风声，但风声却传到我耳里了。有人说你暗中串联言官，意欲向父皇建议，罢黜太子，然后由你来做新储君”

“什么？”英王大惊失色，忽的一下站了起来，面色急怒交加，大声道：“谁？谁说的？这是造谣！恶意中伤，皇兄，你可千万不要相信啊！说这话的人肯定是想离间我和你的兄弟关系，皇兄，你可要看清楚才是。”

寿王紧紧盯着英王，一瞬不瞬。一字一句的道：“告诉我这些话联人，是方铮。”

“是他？”英王楞了一下，随即脸孔涨得通红，大声怒道：“皇兄。那个无耻之徒的话你怎能信？满京城的人谁不知道那个混蛋向来喜欢胡说八道，颠倒黑白，皇兄，你万万不可中了他的计呀！”

寿王不发一语，目光在英王脸上不住的打量，半晌，他才阴沉一笑，道：‘集当然不会相信他的鬼话，那家伙妄图离间你我兄弟，然后各个击破，推那个懦弱无能的福王上去做太子，他的这点微末伎俩怎能瞒得过我？”

英王闻言终于松了口气，轻松的笑道：“皇兄明察秋毫，我辅佐皇兄去争那太子之个，这事是众所周知的。皇兄怎么可能被那无耻之徒的三言两语而说动，转而便怀疑我呢？呵呵，”

寿王笑道：“皇弟，今日只有你我兄弟二人，你不妨对我说句实话。我是皇子，你也是皇子，按说你我都有资格争那太子之位，难道你就真没有半点凯觎？要知道，父皇最近病体愈见沉重，只要做上太子。也许九五至尊之位很快便会落到你头上，那时你便睥睨天下，成为万王之王，你难道就一点都不动心？”

英王毫不犹豫的摇头道：“不想，皇兄，我真没想过当太子，你知道我自小不喜文，亦不喜武，只喜欢吃喝玩乐，性好渔色，我这样的人若做了皇帝，恐怕过不了几天，别人就会把我推下去，与其那时落得身首异处的下场，还不如全心全意辅佐皇兄你登上那个宝座。我知道皇兄若当了皇帝后，必不会亏待我这个对你忠心耿耿的弟弟的，皇兄你说对吧？”

寿王闻言，高兴得哈哈大笑。大手重重的拍了拍英王的肩膀，笑道：“皇弟说得不错，我若登基，必厚待于你，到时你要什么，我便给你什么，让你凌驾于万万人之上，只居于我之下，如此可好？”

英王笑道：“那我就先向皇兄道谢了，我只需锦衣美食，然后再拨罗几名绝色女子，陪我夜夜笙歌娱乐，我便心满意足了。”

说罢，二人相视大笑，状似亲密无间，只是二人眼中同时闪过几分复杂难明的神色，一闪即逝，彼此都未察觉。

春日的夜晚仍带着些许的寒意。

方铮站在新宅的院落中，院中新栽了一棵银杏树，方铮在树下闭目凝神。

带着四个老婆，方铮欣然搬进了新居，并且将方老爷和方夫人接了进来，老人家念旧，方老爷一直不太情愿搬离集来的方府，方铮和四个老婆一齐上阵，这才说服了方老爷勉强同意搬了进来。

温森站在方铮身旁，低声禀报着最新的情报。

“大人派去扬州的兄弟传来了消息，经过多方查探，指使赵俊绑架大人您的扈云生，兄弟们已经找到了。”

“哦？找到了？这么容易？”方铮大喜。

温森苦笑道：“不过，兄弟们找到的，是扈云生的尸体。”

方铮脸色骤变，阴沉道：“老温。你可真够幽默呀，居然还学会抖包袱了，你咋不去说相声呢？”

温森陪笑道：“大人，这也不能怪我们呀，兄弟们费了好大的劲儿。才从扬州城一个混混口中打听到扈云生的下落，赶过去一看，扈

云生早已身死，兄弟们检查了一下，发现他死了已经有半个月，尸体都快腐烂了，”

方铮叹了口气，郁郁道：“这么说，绑架我的幕后主使再也查不出来了？线索到这里便中断了？”

温森闷声道：“怕是如此了。不过大人也别灰心，属下已经又派了一批兄弟去了扬州，既然扈云生死在那里，想必总有眯丝马迹可寻的，咱们影子干的就是查探之事，多查些日子，总能查出点什么”

方铮点点头，神色凝重道：“这些日子."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五十四章论势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3-21 15:17:56 本章字数:7585

接上一章内容

春日的阳米暖洋洋的照在身！只让人舒坦得直想睡货以旧

方铮坐在马车里门微微眯上了眼二满足的叹息一声。

长平倚在他肩上门也跟着叹了口气。

“怎么了？大，方铮低下头看着她二这位似乎永远也不知道发愁的女

子门此刻俏脸上竟也萦绕着几分愁绪。

之‘夫君二父皇的病越来越重。10850换材好几副方子二也说直没见

好。你说父皇他，，宝他会不会”大

“不会的，你父皇会没事的二人嘛二谁没有小病小灾？挺过这阵就

没事了。门

长平怔忸点头二幽幽道：之‘希望如此吧二父皇若有什么事去

我”只我真不知该怎么办

方铮抚着她的发鬓，笑道：“别担心门你老公我会算命，本大仙掐

指弟算门发现你父皇居然会活到两百岁，啧啧二不得了啊二咱俩若不多

锻炼身体的话，铁定活不过他，，甲，

尽管满怀愁绪，长平依然捶了方铮据拳门笑骂道：“去你的！有活
两百岁的人吗？那不成老怪物了？大，
之‘不信？我活个两百岁给你看看！我要真活到那一天二你得亲笔给
我写个‘服，字，破”门
“去死！那我岂不是也成老怪物了？ 。
笑声中二马车在宫门前停下。
方铮挽着长平大二人据路走到皇匕的寝宫前。
“微臣叩见吾皇万”哎大回来磕完头再去”副的
方铮的面圣程序还没做完，长平已一脚跨进寝宫，急步向皇上走
去。
之‘罢了，今日家人相聚门不必拘礼材。xち好皇上的声音嘶哑无力大
但隐隐带着几分笑意。
“父皇！”长平见皇上躺在床上。身躯如同掏干坏死了的枯树一
般。无力的喘着气二长平的眼眶顿时便红了大哭着扑在皇上面前，心酸
的注视着皇上满面病容的老脸。
“宿儿门你来了门呵呵大联很高兴门你在方家，那小子有没有欺负
你？大，皇上巍巍颤颤伸出手门抚着长平的头发笑道。
长平咬着嘴唇使劲的摇头门眼泪却忍不住滴落下来。
之‘哭什么二联还没有死，，大大
之‘父皇！大修长平打断了他，惊惶的朝他直摇头。
之‘傻孩子大生老病死，本是人之常事了不必避讳。联听别人叫了
大半辈子的万岁二临了也没能真的万岁二联之一生，享了说世荣华门担
了弟世心事去够材，也累了，，大，
皇上说着抬眼一扫大见方铮正局促的站在长平身后。

感受到皇上的眼睛正瞧着他，方铮急忙一哈腰二堆起满脸谄媚讨好

的笑容。

见他这副下贱模样，皇上皱着眉将目光移开去摇头深深叹了口气。

这小子还是以前那副德性，说点没变。貌似懦弱胆小门实则胆大

包天息什么事都敢干。

方铮却被皇上的目光和表情弄得疑惑不已。

皇上这是啥意思呀？看我一眼二马上扭头去然后露出这种惨不忍睹

的表情大我的样子有那么铿吗?

向来以自己的英俊为荣的方铮去被皇上的眼神刺激得自尊心有点儿

受损息忍不住开口道："哎，皇上。您网才看我是啥意思呀？对我的模

样有什么意见您尽管提，干嘛要摇头叹气呢？皇上"副好

皇上瞪了他说眼："闭嘴！就你话多"好

"不是啊，这个问题对我来说很重要啊门我是靠这张脸混饭吃

的只"。大

之'闭嘴！甲大这回连长平都忍不住开口呵斥了二两父女非常有默契的

异口同声，接着相视一笑。

长平倚在龙榻边二两父女聊着家常二看得出皇上对长平的到来很高

兴。仿佛连病都轻了几分二寝宫内不时发出爽朗的笑声二中气十足大站

在宫外肃手恭立的小黄门和宫女们面露惊异门多少日子没见皇上笑得如

此开心了二莫非皇上的病已经好了?

聊了半个多时辰门皇上神色露出几分疲态二长平便识趣的住了嘴,

借口找她的母妃李贵妃，施了礼便往后宫走去。

方铮见聊天结束材，赶紧跟在长平身后门屁颠儿屁颠儿的二打算跟

着弟块向岳母大人献9749勤去。岳母这种生物比女人更厉害，举凡夫妻

过日子大吵架拌嘴，甚至油盐酱醋。都少不材岳母的影子在里面若隐若

现门所以讨好岳母娘对他来说门是最重要的。

之‘方铮，你留下。门网跨出几步。皇上便淡声叫住了他。

之‘啊？甲，方铮一楞二回头陪笑道：之xち那什么”皇上，您安心养

病。我去讨好一下岳母娘二马上回来恭聆圣”。门

皇上一瞪眼：“哪儿那么多废话？联要你留下，你便留下”。大

“可是进了宫不拜见岳母。她老人家对我有意见怎么办？ 。大方

铮仍在犹豫。

这要身边有趁手的东西，皇上早朝他脑袋上扔过去了。

别的臣子为见皇帝说面门磕破了头都求不到门这小子倒好。居然

满不情愿。

见皇上脸上忽然现出几分红润。喘气不再急促，咳嗽也好了许多二

方铮不由大是惊奇：“咦？皇上。您现在面色不错呀，红通通的，真养

眼。您病好啦？大，

皇上大喝道：器‘那是联被你气的！还不赶紧给联滚过来！混帐东

西！”

方铮吓得浑身一颤二赶紧屁颠儿屁颠儿跑过来二口中连声道：“皇
上息怒大息怒，您扛身子大保重龙体呀，副，
皇上深呼吸了几口气二终于平复下满腔的怒尖，随即狠狠的瞪了
方铮一眼。
方铮则算脸尴尬的干笑。
之‘方铮，网才毖儿在二联有些话不方便说二你也看得出去联怕
是活不了几天啦！，大皇上的声音异常沉痛。
方铮看皇上的气色，心中早已有数
，习言是容顿时浮上几分悲煮让“皇卜只您别实想器好好兼将。一不
了几天便会大好
皇上摇头道：“你把联当小孩子哄呢？联的身子自己知道。这个
且不说了，方铮二联不怕死‘可联怕的是门联死之后，诸皇子从此没了
约束息争位夺权的举动愈加放肆起来。甚至上演一出手足相残的惨剧，
如此大则是联的悲哀了。”
方铮低头门沉默不语。皇上的担心不是没道理门万一哪天皇上驾
崩，恐怕京城之内马上便会乱起来门若皇上不事先将身后事安排好门天
下马上就会大乱了。
皇上咳了几声思缓缓道：“坊间都说联欲废太子，这传言想必你也
听说了门联实话告诉你二这传言并没说错门联确实有这斤小心思的对于太
子。联已经失望透顶了。他的心肠实在太过阴狠歹毒二这样的人若让
他当了皇帝二恐怕对我华朝百姓来说，并非幸事。更何况他还曾经想

弑君弑父，这更不能让联原谅！所以的联已打定了主意门联死之前门

说定要废黜他二另立新储君！”

皇上越说情绪越激动，忍不住剧咳起来。

方铮忙上前抚着皇上的背，心中却震惊集分。

这是皇上第一次在他面前直言欲废太子门看幕这次皇上是打算玩

真的了。可是。太子废得了吗？不少军中将领都已向太子效忠息废黜

太子真那么容易？这可不是随便下道圣旨，通知他说声这么简单大会

出人命的，，

还有说个问题门就算太子被废。皇上心中属意的新太子是谁？若是

寿王或英王二那自己和胖子可就完蛋了二趁早收拾东西逃出京城吧大争

都没法争了”

方铮想到便马上问了出来：“皇上。新储君的人选，您最属意谁

呀？”

皇上说楞二接着狠狠瞪了他一眼。怒道：“你为官这么久了门怎么

一点郝矩都不懂？事关皇族兴衰存亡的大事门这话也是你说个臣子能问

的吗？若搁了别的大臣当面这么问联。联早将他推出去斩了！”

方铮脖子一缩二干笑道：“皇上息怒门息怒二微臣向来便是这心直

口快的毛病二呵呵门您若哪天听微臣跟您说话七弯八绕的思估计您也得

把我给斩材

皇上叹息道：“真不知道联为何会重用你这种人”方铮二联今日

跟你提起这事门自然要说清楚息联死之前门有两件事说定要办好门一

是将太子顺利的废黜二二是册立新的储君大这两件事都很难办。”

“废太子且先不说二联原本以为。废旧立新之后二联再留下遗诏，

然后由信任的大臣保管，待联死后二便将遗诏拿出来二当着满朝文武的

面宣读门于是新皇即位二天下臣服。可是甲联这些日子仔细想了想门

觉得仍是不行。诸皇子虎视眈眈。甚至有的皇子手中还掌握着部分兵

权。新皇若想平平安安登上皇位。恐怕不太可能二所以二联必须提早做

好安捞宝…”

方铮苦笑道：搐皇上二微臣不说您也知道门太子”很难废黜

啊！最让人头疼的是，他跟多名军中将领来往密切二若处理不当甲很可

能会重蹈去年潘逆谋反的覆辙门这一次微臣可说什么都不会再说个人傻

”

皇上点头道：“不错二确实有点难二不过他只是太子二而联门是皇

帝！没有人能阻止联！皇帝的意志高于一切！”

方铮喜道：“莫非皇上已有万全之策？”

皇上摇头道：搐没有。”

方铮顿时石化，牛逼烘烘的说什么皇帝的意志高于一切，结果什么

对策都没有二难道你打算到时候对着叛军震虎躯二散王霸？

皇上目注方铮大笑道：“世上之事。变数太多二如人意者少之甚

少。岂能轻言‘万全副？做任何事都要冒风险的二身处高位者二尤其不

能太乐观二未虑胜而先虑败门方铮。这些话你可要仔细记住了。”

“太子羽翼已丰二若仓促下旨废黜二联恐怕他会不顾一切率军逼

宫。而太子手中掌握的兵力不少。去年潘逆叛乱后，联乘机将神策军中

的将领清洗了一遍的如今拱卫京城的几路大军，联已牢牢抓在手里门所

以。太子若率军逼宫二他引来的二必是戍边的边军，这些边军当初联将

他们分为四路二其一二是驻守在幽州的柴梦山所部去兵力共计十万大其

二。是驻守檀州的左文所部门兵力共计八万门其：，是驻守夏州的董

成所部门兵力共计六万二其四门是驻守在兴庆府的王文剑所部去由于兴

庆府是当初防范突厥人的第一道防线。所以联布置的兵力最多思足有十

五万大军。”

“联当初布置这四路大军，分驻我朝的北方和西方，主要是防范突

厥人南下门我朝兵力十之六七息皆布于此门而我朝南方由于都是一些边

陲小国，兴不起风浪大故而兵力最少二不足一提。搐

方铮脸色有些灰败二哆嗦道：搐皇上大那四路大军，这不会都投

靠太子了吧？如果真是这样大皇上的咱们还是收拾东西赶紧跑吧门京城

太危险门咱们全家造船出海散散心二过化八十年再回来看看”

“说什么混帐话！联是皇帝。是天下共主的岂能如丧家之犬一般临

危逃跑？”皇上怒道。

方铮一窒，悻悻的摸了摸鼻子门这不骂人么？落跑是为了保存实

力。什备丧家之大。真难听！

皇上叹气道：搐方铮二如今你也是朝中重臣二为何性子还跟当初

一样大弟点都没变？遇到难事第说个念头就是逃跑，你为何从不愿堂堂

正正拿起刀剑二为了朝廷二为了家人。与敌人正面战斗一次？”

方铮想也不想便脱口道：“战斗？别傻材二开什么玩笑！打仗会死

人。很危险滴…

话未说完，见皇上阴沉着脸二神情不善门方铮顿时硬生生止住了话

势。非常乖巧的露出了讨好的笑容。

皇上深深叹了口气二似乎不想在这个话题上跟他掰扯了思两人的理

念完全不同二根本没办法达成共识。

“拱卫京城的神武，神策门龙卫等大军门加起来共计十余万门而成

边的四路大军二太子顶多能勾结其中的两路就很不错了二所以联的胜

算比他更高闪现在联最担心的门是城内的城防军大，

之‘城防军？大大方的面色怪异，颇有些心虚的扭过头去东张西望。

城防军门顾名思义大是驻守在京城之内二负责防卫京城思和平时期

顺便协助金陵府衙维持城内治安二抓贼缉盗工作。城防军等于是

拱卫京城的最后一道防线，也就是说，如果敌人已经兵临城下二准备攻

城了大这才需要城防军守城退敌。

平日看着城防军不怎么重要，说旦遇到战事二他们却是全城百姓唯

一的倚靠，京城的城防军数量不少。大概有五万余人二全都驻扎在城北

的军营之中二而他们的领军大将。正是京城守备将军，方铮方大将军是

也。

皇上斜睨着他门似是看出了方铮的心虚二冷哼道：“联封你为守备

将军息恐怕你连城防军的军营长什么样子都不知道吧？大，

方铮赶紧陪笑道：“微臣明日便去军营看看二回来再向皇上汇报军

营长啥样儿破”。

“城防军的重要性想必你还不明白。联告诉你思就算太子引来千军

万马息联都不怕门联有办法将他们说举击溃甲可联担心的是祸起萧墙！

若城防军里有太子的心腹二届时敌军兵临城下，城防军冒天下之大不

韪。将敌人放进城来门那时便大势去矣！当初联封你为守备将军大为

的。就是让你将城防军牢牢抓在手里。

方铮心中一惊，脑海里忽然冒出一张桀骜的面孔二城防军副将门秦

重！

当初潘尚书被关在天牢里门向他提供的那份效忠太子的将领名单，

头弟个不就是秦重么？

心虚的瞄了皇上说眼二方铮陪笑道：之xち那什么，，皇上，城防

军只，破恐怕真的不是那么靠得住呀，，大盯

之‘何出此言？大大

之‘城防军副将大秦重，他，呃，他是太子的人。副好

“秦重，大，皇上半阖着眼二喃喃念着这个名字。

“微臣之所以没去城防军上任。主要是因为秦重已将城防军牢牢抓

在了手里二城防军被他经营得如同说块铁板门微臣实在很难把这支军队

抓过来呀，，大，

皇上睁开眼二眼中闪过一抹坚定：之‘方铮，联命你一定要将城防军

抓在手里二不论用什么手段方法，不惜据切代价都要抓过来！城防军绝

对不能落到太子手中”

“要不二找个借口把秦重杀了二或者将他调离，副好

“不行二此举只能打草惊蛇二逼得太子提早行动门于己无益。你

明日便去城防军军营上任二联命你在最短的时间内二将此事办妥门明白

材吗？。

方铮吓得面色苍白，颤声道：器‘皇上息去城防军的军营很危险

呀万一他们不怀好意，请我吃饭的时候在廊下埋伏五百刀斧手门以

秦重摔杯为号，微臣便会被他们朵城成狗肉之酱啊，大的

皇上失笑道：“你听说书听魔怔了吧？这天下还是联的天下门谁敢

如此乱来？你尽管放心上任就是，不用担心。王。

出了宫二长平神色落寞门郁郁寡欢。方铮也眉头深锁二长嘘短叹。

夫妻俩坐在马车内大眼瞪小眼。令方铮心头有些烦躁。瞧这趟宫

给进的大这不是给自己找不自在么？

“停车！大修长平忽然大喊道。

马车顿时停住了。长平说掀车帘子大还没等方铮发问门她便兴冲

冲的拉着方铮下了车。

之‘哎二干嘛呀？停下来干嘛？大，方铮不明所以。

长平显然比网才开朗了一些。像个见着糖果的小孩子似的二兴奋的

指着街边一家酒楼的招牌二高兴的道：“器夫君，你看！副好

方铮凝目望去，却见招牌上写着“八仙楼大好三个字，方铮顿时心中

说暖息紧锁的眉头也松开少许门面上露出温馨的微笑。

当初自己决定接受长平门小姑娘高兴不已二两人不顾惊世骇俗大公

然的牵着手在大街上甜蜜的走在一起二然后在这家八仙楼用饭二吃完发

现彼此都没带银子二于是堂堂华朝首富之子大和尊贵雍容的公主殿下双

双上演了一出吃霸王餐，吃完鞋底抹油就溜的好戏。

故地重游，二人如今已成夫妻。不由令人感慨万分。

长平目注八仙楼二眼中露出怀念和幸福的目光门转过头像个小女

孩弟般撒娇道：“夫君二我肚子饿了工。大

方铮说本正经的点头道：之xち本老公也饿材思好二进去吃说

顿”大

长平两眼说亮二期待的道：“吃完之后呢？王。

方铮闻弦歌而知雅意二朝长平眨眼道：“你今天带银子了吗？ 。

长平兴奋的连连摇头。

方铮拍了拍身上的衣裳大故作苦脸道：“我也没带”好

长平开心的皱了皱鼻子：之xち但我今儿还非得吃这说顿不可”大

“好主意门夫人门你先请，破。

“岂敢岂敢二夫君，还是你先请吧”。大

“甭客气了二一起进去大找个离门近点儿的个置二吃完看我的眼

色。赶紧扯呼

之‘唯夫君马首是瞻”。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五十五章太子的实力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3-21 15:18:22 本章字数:8589

暗红色泛着淡淡油光的梨木桌边。方铮和长平相对而坐思如当初一

样。长平像个贤惠的小媳妇儿门给方铮斟酒布菜，不时掏出手绢儿擦一

擦方铮吃得满嘴油光的嘴。

两人静静的坐着门不时抬眼相视一笑息从彼此眼中看到甜蜜而幸

福的光芒二一闪一烁二感觉温馨而舒服。

方铮和长平不是普通人门一个是手握大权的朝廷重臣二一个是金枝

玉叶的公主二出则扈从如云甲入则锦衣玉食门何曾有过如此温情甚至带

着几分浪漫色彩的小楼对酌?

相濡以沫二白头俏老二这种自古以来便被诗人文人歌颂的爱情大对

于位高身贵者，却是异常难得的。很幸运门方铮和长平找到了彼此门拥

有了彼此大方铮相信门再过一百年。两百年二当他和长平已变成方家祠

堂里的两块牌牌时门他和长平的故事二仍然会被他们的子孙们时常说

起。那个风云涌动的年代里门有这样一对男女二他们彼此深爱着门不论

富贵或患难二始终不离不弃……

方铮看着长平满溢着幸福的俏脸。如花儿在春风中欣然绽放门方铮

心中一动大笑道：搐老婆，给你变个戏法大睁大眼睛仔细瞧好哦‘”

长平欣喜点头二然后果然便将眼睛睁得大大的二一瞬不瞬的盯着方

铮。

方铮向长平要过她的手绢儿大洁白的手绢儿芳香扑鼻二一股女子身

上的馨香荡人心神。

方铮神秘的朝长平挤了挤眼的然后两手灵活的将手绢儿不停的折

叠门翻转二压边门动作花俏门令人目不暇接。

很快二手绢儿在方铮的手中变成了一朵绸做的玫瑰二栩栩如生门

怒然绽放，说如长平花儿般的俏颜。

长平不敢置信的捂着小嘴去美目中露出狂热的惊喜二激动的看着

方铮手中那朵洁白的玫瑰，长长的捷毛扑扇几下二禁不住红了眼眶。

方铮笑眯眯的眨眼道：“怎么样？好看吗？”

长平欣喜得说不出话二小脑袋猛点。

方铮笑道：搐此花名叫玫瑰门有点儿像咱们的月季花，它产于遥

远的波斯国，嗯二很远很远，在那个国家门玫瑰代表着忠贞不渝的爱

情。他们每年有个节日，名叫情人节。在情人节里，年轻的男子便会采

下弟束玫瑰二献给他心仪的女子思以此来表达他对女子的爱意，”

看着长平感动得流下泪来门方铮将手中的玫瑰递到长平面前门笑

道：“老婆二喜欢吗？”

长平小心的接过玫瑰二心中欢喜的直想扑在方铮的怀里，狠狠的将

她的男人狂亲一番。

方铮赶紧道：搐老婆去这儿是酒楼xち控制并保持好你高昂的情绪，

咱们回家搂在说块儿互相狠狠的亲个够二咱们不但要亲脸，还可以亲别

的地方宝，宝”

长平闻言啐材他一口去嗔道：搐几句话就没正经了！你这人怎么老

这样？”

长平喜过之后二俏脸忽然泛起几分愁意，犹豫了一下二xち卜心道：

搐夫君，我破破我想回宫住几日，”

方铮一楞门随即想到材什么大脸色也正经起来门闻言点头道：

搐也好门多陪陪你父皇二也许也许他的病好得更快”

长平苦笑道：“夫君你就别安慰我了大网才在宫里二我已找10850问

过门父皇的病，怕是熬不过这个春天了胸”

长平说着，心中说酸二禁不住落下泪来。

方铮一阵无语，生命是脆弱的二再多的财富二再大的权力二再尊贵

的地位门也改变不了生老病死门这本是天注定的二尊贵如皇帝者门也无

力逆天。

长平看着方铮，幽幽道：更夫君二最兵京城里传言四起，你和父皇

是不是…是不是打算对太子…看”

方铮苦笑道：“宏儿，你本就出身皇宫大这事儿也瞒不得你大你父
皇病重门诸皇子蠢蠢欲动门你也知道二我和你哥哥一直都是同进同退二
这次若被别的皇子趁机上了位门你哥哥和咱们方家必然会被他们清洗，
我这也是逼不得已呀！我不说什么为国为民的大道理二因为我压根儿就
没想过这些二我只是想拼力保你哥哥上去大为他门也为咱们方家甲换
的一世太平和荣耀，，破”
长平低垂着头，语气充满了无奈：“夫君，你不用解释，我都理解
的。我自小在宫中长大大什么样儿的勾心斗角我没见过？乱世之中门
身不由己的岂止平民百姓？其实咱们皇族比百姓的苦衷更多，很多不愿
去做的事情，情势都逼得你不得不去做二这也是生于帝王家的悲
哀蝠
方铮笑道：“宏儿，如果你哥哥这次当上了太子思咱们干脆带着嫣
然她们出京游玩去吧，玩个三年五载再回来大京城里破事儿太多门我
实在是待得腻味了。”
长平雀跃道：“好啊好啊门我这辈子还没出过京城呢。咱们去江
南看看门然后再去大雪纷飞的塞外漠北二去四季常春的大理”很多地
方我都想去。”
方铮咳了咳二转着眼珠子安道：“老婆二别忘了二今儿咱们是来
吃霸王餐的，你吃饱了没？吃饱了就运一下气思咱们准备开溜”
正说着话二方铮眼角忽然瞥见说道熟悉的身影。

“咦？萧怀远？”方铮大讶。

酒楼内通往二楼的楼梯口门萧怀远正背对着方铮二脑袋左瞄右看，

跟做贼似的门举止诡异得很。

这家伙怎么跟鬼似的？甭管在哪儿都能遇着他，瞧这小子鬼鬼祟祟

的。肯定没干好事！

方铮满肚子坏水又开始咕噜冒泡儿。转材转眼珠二对长平笑道：

搐老公我改主意了门今儿咱们不吃霸王餐，本大仙掐指说算二今日有到

请客息嘿嘿

长平讶异道：“谁请客呀？”

方铮坏笑着朝萧怀远的背荐努了努下巴大道：“看见那个人没？你

仔细瞧瞧，那人身材大小高矮胖瘦，是不是长得特像说个准备挨刀的冤

大头？”

长平见他坏笑二情知他在打着什么坏主意二不由嗔笑着捶了他弟

拳。骂道：“你就使坏吧！人家没招你没惹你思遇到你思也真够倒霉

的。”

方铮嘿嘿奸笑两声二忽然举起手，大声招呼道：“萧兄！萧怀

远！”

萧怀远被人叫到名字二不由浑身一颤，门惶恐的转过身来二转身那一

刹那息方铮看见楼梯口处二有一道身着粉红宫裙的丽影慌张的一

宝宝宝同‘正宝宝宝宝

方铮顿时大悟，这小子跑酒楼偷会佳人来了？不知是哪家的小姐二

两人谈个恋爱还偷偷摸摸跟做贼似的，萧怀远这小子忒不大气了。

萧怀远神情惶然的张望了半天。终于看到了方铮二萧怀远弟见之下。不由松了一口气去擦着满脸的冷汗二几步走到方铮桌前。

“啊！这不是方兄吗？小弟这厢有礼了！”萧怀远一副偶遇的惊喜表情息装模作样的拱手道。

方铮最见不得的二便是他这种虚伪的劲儿二都说见人说人话甲见鬼

说鬼话回方铮觉愕萧怀远这小子在自己面前从没说过说句人话大从这

个角度来说二萧怀远这是没拿他当人。

“哎呀！这不是萧兄吗？久违久违材！“论起虚伪二方铮丝毫不逊色于他。

长平见这二人在人来人往的酒楼大厅里“惊喜万分的的来了一出相见欢息不由得笑成了掩嘴葫芦。

萧怀远仿佛网看见长平一般。说见之下大不由吃了一惊思似乎认出了长平的公主身份二忙拱手道：“萧某见过公”

“哎！萧兄，此处人多嘴杂门身份不足为外人道也。慎言门慎言只…”方铮赶紧打断了萧怀远。

萧怀远识趣的改口道：“萧某见过嫂夫人。”

长平笑了笑门淡淡道：“你们聊你们的二别管我。”

方铮热情的道：“萧兄门瞧你面有菜色二这会儿肯定还没吃饭吧？

来来来大快坐下二都说相请不如偶遇二今日咱俩有缘二一起喝几杯

吧。”

萧怀远满头黑线，“面有菜色”瞧瞧人家这词儿用的二多有文

化！
不待萧怀远反应门方铮高喝道：“小二二再上几道菜！”
小二急步过来门方铮想了想。道：“再添几道你们店里有名的门最
贵的招牌菜二本少爷请客，你可莫让我在朋友面前丢了面子才
是。”
萧怀远神情一紧二下意识摸了摸自己的钱袋二说副坐也不是甲站
也
不是的神态。
方铮奇道：“萧兄，你怎么了？坐呀。”
萧怀远本待拒绝二可又见公主坐在桌边门拒绝的话倒显得失礼门
只
得摸了摸鼻子二忐忑不安的坐在了方铮的下首。
没过一会儿二菜上来了大小二果然给足材方铮面子，上的全都是
八
仙楼厨子压箱底的招牌菜。
方铮举起筷子二热情的邀请道：“来来来二萧兄别客气二趁热快
吃看只”
萧怀远眼疾手快二赶紧伸手拦住了方铮门瞧了一眼坐在旁边笑而
不
语的长平二萧怀远尴尬的朝方铮笑了笑二低声道：“方兄慢来二吃
饭之
前小弟得先问问二今儿这顿饭，，谁请客？”
许是萧怀远被方铮整怕了大此时也顾不得在公主面前失了面子门
直
接了当的先小人后君子了。
方铮睁大眼道：“当然是我请客，你问这斤。干嘛？”
萧怀远暗中摸材摸可怜巴巴的钱袋二结巴道：“说”说话算话
啊。你可不能骗我，，破”

方铮不高兴的道：“瞧你这话说的。我什么时候骗过你？你这不是
以小人之心度君子的肚子吗？”
萧怀远听方铮如此说二这才放下了心门毫不客气的伸出了筷子大开
始大吃起来。
方铮向长平眨眨眼门然后偏过头二对萧怀远坏笑道：“萧兄真是
好兴致呀二别人会佳人都在花前月下，你倒别出心裁，跑饭馆里约
会。莫非你打算在饭桌上跟人家姑娘勾勾搭搭么？”
萧怀远闻言一口菜喷出老远大接着面色大变门颤声道：“你，
你看见她了？”
方铮也吓了说跳门看见她了造这话什么意思？莫非那女子是鬼大一
般人看不见的？
“萧”萧兄，你别吓我啊”xち卜弟胆子小思受到悄吓就容易犯
病。说病就得找你赔医药费”方铮结结巴巴道。
萧怀远急道：“你真看见她了？你认识她是谁吗？”
方铮莫名其妙道：搐我就见到个背影，怎会认识她？”
萧怀远听方铮说没见到那女子的模样门顿时松了一口气二神色也轻
松下来。
方铮却生出了好奇心二谈个恋爱二有必要怕成这样么？这小子莫非
又干了什么见不得人的事？咦？为什么说“又”？
当即方铮便开始追问那女子到底是谁，萧怀远脑袋摇得跟拨浪鼓似
的。三缄其口，什么都不说甲只顾往嘴里塞食物，气得方铮真想将桌上

的盘子扣他脸上去。

萧怀远吃了一会儿终于消停了。满足的抚了抚肚皮二笑道：“贤抗

俪今日有此雅兴来酒楼用饭甲小弟到沾材光门多谢多谢！的

方铮皮笑肉不笑的道：“别客气。尽管多吃二吃到你觉得宾至如归

。我就欣慰材

萧怀远笑了笑大忽然神情变的神秘起来门左右张望二然后凑到方铮

耳边门用低不可闻的声音道：“方兄二如今朝堂之上暗潮涌动的京城陷

内时势多变二方兄之身家性命危在旦夕”

又来了！

方铮叹了口气二每次见到萧怀远，说不材几句话二这小子弟准儿

的来这么一句毛骨悚然的开场白的然后再得意的开始卖弄他不知打哪儿

听来的第说手小道消息二屡试不爽的无一例外。

方铮斜睨着萧怀远二觉得他的表情特别讨厌思故作神秘而且猥琐之

极。就跟前世文化市场外徘徊的猥琐男一个模样二只差来说句“兄

弟。要碟吗？”二那就齐活了。

“萧兄二咱们好好说话行吗？干嘛每次一说正事儿你就先吓我一

番？看我害怕的表情你很有满足感是吧？你这是什么阴暗心理？我都不

记得你说过多少次危在旦夕了门如今我还不是好好的坐在这儿二一根毛

都没少。”

萧怀远玄意营造紧张毛氛的心思被方铮道破二不由讪讪的笑了笑二

低声道：搐那小弟就直说了门小弟知道方兄与太子”

萧怀远忽然警觉的住了嘴门尴尬的望向长平。

长平一副无所谓的样子门淡淡道：“你继续说二别管我二你们男人的事儿我不掺和。”

萧怀远小声的告了罪二这才继续道：“方兄与太子如今虽谈不上势成水火，可是莫怪小弟直言。你与太子之间迟早会有冲突二方兄有何打算？”

想套我话？方铮斜膘了他一眼。心中不住冷笑，你小子到底是个什身

宝宝宝外大开宝宝宝宝宝宝宝

一竹银不知其呢只这怎么对付大子众件高级的国家机密怎敢顶诉你？

方铮眨了眨眼二反问道：“不知萧兄有何高见？小弟愿洗耳恭听。

萧怀远表情严肃起来二盯着方铮正色道：“方兄二明人不说暗话二小弟知道皇上有意废黜太子门若我猜得不错的话，你们已经开始着手布置了门但是你们是否想过二太子会有何反应呢？他会眼睁睁的看着皇上将他废黜吗？他会任由皇帝的宝座从此旁落他人吗？的

方铮笑道：“想必太子殿下已经达到荣辱不惊的境界了吧。”

萧怀远冷笑道：“如果你真这样想。那小弟不得不佩服方兄门你实在太过单纯了。”

“我本来就是个单纯的小伙子。心中充满了阳光”

“我相信皇上和你多少已经猜到。太子必然会有大逆不道的举

动。拱卫京城的四军已被皇上牢牢掌握二你和皇上的眼光盯在戍边的边

军身上门你们以为太子的全部实力便是勾结边军门届时率军逼宫，对

吗？”

方铮微微动容二这小子怎么好象什么都知道似的?

萧怀远冷笑道：“若你们将所有的注意力都集中在边军那里门小弟

不客气的说说句去太子绝对会给你们一个怎么也想不到的大意外门这斤。

意外必定是你们所不愿看到的。”

方铮吃了一惊大急问道：“萧兄何出此言？废

萧怀远叹了口气二道：“经过我多日打探二在太子府里隐隐约约探

到一件夭大的机密大太子，太子手中有一支非常神秘的精兵二就

在……就在京城附近。”

“什么？”方铮大惊失色：“说清楚点！到底什么意思？”

萧怀远摇头道：“我说不清楚。我只知道太子手中有这么弟支军

队。但他们有多少人去驻扎在何处二由何人领兵，平日刮练如何门这些

具体的事情我却无法打探得到，”

说着二萧怀远唱叹道：“太子的实力，实在是”高深莫测啊大我

甚至都不知道，除了这支精兵大他到底还隐藏了多少秘密去皇上若想废

黜太子门你一定要劝他谋定而后动啊，”

方铮如遭雷击大说时楞楞的出声不得。

万没料到二太子除了勾结边军外。手中居然还有一支由他直接掌握

的精兵大而且就在京城附近，这代表什么？代表他只要一声令下，随时

可以挥师攻城二打自己一个措手不及。

“可是”太子既然有这个能力攻打京城二为何情势对他已如此严

峻了门还不见他有任何动作呢？”方铮对这斤。消息仍保持怀疑。

萧怀远苦笑道：“太子比你想的更远门据旦他动用了武力逼宫门那

么他就失了民心去在官员和百姓眼中二他就是个窃国的逆贼二将来就

算他登基为帝，也要花无数的时间和精力门来挽回失去的民心去所以不

到万不得已，太子不会用武力来实现他做皇帝的企图”废

方铮恍然去心也提起老高息太子这家伙够阴险的去不声不响的便

在京城外给自己练材一支新军大若皇上和他的目光只盯着边军的

话。恐怕到时候真会着材他的道儿门到时废黜太子的圣旨一下息这支

神秘的军队肯定会趁机直入京城。那时大家就全玩完啦。

回去后说定要将影子悉数派出去。全力在京城四周打探，到底什么

地方容得下一支不明数量的军队，他们要的练二要扎营二动静肯定不

小。一定能打探得到。

方铮目注萧怀远道：“萧兄二谢谢你！这次真的要谢谢你二若非是

你。恐怕皇上和我真的危在旦夕了二承你的情二以后我方铮便真正拿你

当朋友。”

萧怀远说楞二接着瞪眼道：“合着你以前一直没拿我当朋友是怎么

的，

方铮笑道：“你这家伙一直鬼鬼祟祟大身份又神秘得紧二我怎么敢

拿你当朋友？”

见萧怀远又开始大吃起来大方铮暗暗一笑，今日他打算做说件对不
起朋友的事。只此一次，下不的例。
聊得差不多了大方铮朝长平使了个眼色，然后笑道：“萧兄大这家
酒楼酒菜如何？味道不错吧？”
萧怀远手里抓着说只鸡腿大毫不斯文的啃着二吃得油光满面门闻言
连连点头二夸赞不已。
方铮说副“你快乐就是我快乐”的表情门欣慰的道：“你喜欢就
好门这样我也少材几分愧疚了”这”
萧怀远说楞二“你愧疚什么？”
方铮面带愧色的道：“因为我正要做一件对不起你的事，以后我想
起今日所做之事门可能会觉得非常的无地自容”
萧怀远听得莫名其妙，正要发问之时门忽然见方铮拉过长平的手，
朝他坏坏一笑，接着大叫说声：“跑！”
只听得“嗖”的说声二萧怀远一眨眼门方铮和长平二人便跟一阵风
似的息跑得无影无踪，身形之快。甚至带起了几片树叶二在半空中摇曳
飞舞看只
萧怀远眼睛瞪得溜圆二对眼前发生的一幕根本还没反应过来门他嘴
里还咬着一根鸡腿二仍旧呆呆的坐在桌边门像做梦似的恍恍惚惚大脑
子里有点缺氧，，
旁边经过的店小二惊奇道：“咦？这两人跑得真快呀二幸好还有一
个坐在这儿，不怕没人结帐，”

萧怀远浑身说激灵，接着面色大变。吐出嘴里的鸡骨头，说个箭步

冲到酒楼门外二指着方铮消失的方向跳脚骂道：“方铮！姓方的！孙子

哎！你又阴我，，宝”

方铮和长平边跑边笑二一直跑到大街尽头，才慢慢停了下来。

长平咯咯笑耸道：搐你也太缺德了！损不损呀！那人到底是谁?

真够倒霉的

方铮喘着气笑道：“那是个经常自称有满肚子苦衷的人，说个藏头

藏尾鬼鬼祟祟的家伙，不过你放心二他的人品虽然不怎样，但他为人

还是很大方的，请公主殿下吃顿饭二想必他也乐意得紧”

远远的二传来萧怀远的嘶吼声二声音悲愤而苍凉：“你们别拉着

我！我没钱！把我拉到官府我也没钱”我就白吃了二怎么着？哎

呀！敢打人？我跟你拼了！”

“方铮！孙子哎！我跟你没完！”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五十六章入营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3-21 15:18:43 本章字数:7324

四府的路上，方铮心里一直沉甸甸的。

他和皇上都没想到，太子手中竟然还掌握着一支不明数量的精兵。

左算右算，他们还是低估太子了。

早该想得到的，如今京城之中传言满天飞，情势对太子如此不利之

下。他居然还坐得住，没任何动作，如此气定神闲，原来他早有了必

胜的把握。

不过今日既然萧怀远把这个惊天的大秘密告诉了他，只要找到那支
见鬼的不知藏在哪个山旮旯里的精兵。并且一举灭了它，太子想必脑门
会冒冷汗吧?
想到这里，方铮将手伸出马车帘子外，打了个奇怪的手势。很
快。一名影子下属跟了上来，方铮低声在他耳边交代了几句，影子下属
抱拳应命，头也不回的朝影子营地奔去。
找那支军队的事，便交给影子们去做吧，平日里总听温森吹牛，说
什么全天下没有影子找不出来的东西，就算一根针掉进大海里，他们都
有办法将它捞出来，这回倒要看看他们的真本事。
太子府。
太子目含笑意，看着秦重迈着军人的坚实步伐，满身戎装的走到他
面前，肃然向他抱拳行礼，太子眼中不由闪过几分欣赏之意。
五年前，秦重还只是个默默无闻的军中校尉，一个普通得不能再普
通的低级小军官。沉默而不通世故，所以尽管他练得一身本领，却一
直被上司所排挤，多年不得升迁，终日郁郁寡欢。
太子是在一次代表父皇搞军，并观看军中演武时发现他的。
当时军中比试个人武艺，秦重身手不凡，一人打五个彪形大汉，
仍显得游刃有余，太子大加赞赏，当即便向领兵的将军要下了秦重，暂

将他收入太子府中担任侍卫。后来太子对他愈加赏识，又将他送入禁军
从士兵做起，以后的这几年，秦重的官职便平步青云，扶摇直上！直到
现在，做了三品副将，统领五万城防军。
太子觉得，栽培和提拔秦重，是他这辈子做得最正确的事之一，从
一堆灰尘之中，发现这样一颗耀眼的将星，而且看着他锋芒渐露，直至
一飞冲天，对太子来说，简直是一种莫大的成就感。因为这位将军，
是他一手饰造的，每次看着秦重。太子便觉得自己仿佛是一个造物主，
正在细细欣赏自己精心造出来的杰作。
“秦将军，多日不见，孤对你个分挂念啊，呵呵。”太子笑得很
爽朗，连日来京中的各种传言对太子府造成的阴霾，仿佛都随着笑声一
扫而空。
“多谢殿下抬爱，末将感激不尽。”在太子面前，秦重仍一丝不
苟的保持着礼数。
太子微笑着摆摆手，吩咐道：“来人，给秦将军赐座。”
秦重忙躬身道谢。
二人坐定，太子目注秦重半晌，忽然笑道：“秦将军，你今年有
三十多岁了吧？可已成亲生子？”
秦重恭声回道：“回殿下，末将三年前已成亲，去年贱内为末将生
了一个儿子，如今网满周岁。”
太子笑道：“平日孤不曾与将军话家常，倒不知此事，孤实在惭愧，

呀。将军成亲，为何不知会孤一声？孤连一点心意都未表示，岂非失

了礼数？”

秦重忙道：“殿下日理万机，末将岂敢因这点小事烦扰殿下？如

此。末将之罪也。”

太子朗耸大笑，目光中露出满意的神色。

识尊卑，知进退，秉礼节，孤果然没看错人。

二人闲聊几句之后，太子挥退了前殿的侍从，宽敞的前殿很快便只

剩太子和秦重二人。

太子方才微笑的神色已经不见，表情从未有过的肃然与阴森。

“秦重，孤今日要你说句实话，你，忠于孤么？”

秦重一楞，似乎的感到太子要跟他说什么，心中猛然一沉。

如果太子仍是那个心无二念。实等候父皇传位给他的太子，秦重

当然愿意全心忠于他，毕竟他是未来的国君，忠于他，与忠于皇上根本

没什么太大的区别。

可是，如今京中传言四起，太子又几次在他面前隐晦的表示过不臣

的野心，此时太子问他这个问题，让秦重感觉分量非常沉重。

不可否认，秦重如今的前程和的个都是太子给予的，太子对他恩同

再造，若非太子，他秦重如今可能仍只是个默默无闻的小校尉，处处被

上司排挤，打压。也许等他老得再也拿不动刀枪了，他的上司便会发他

几两碎银，几袋粮食，一脚将他踢出军营。他的晚年，也许比一条四

处流浪找食的野狗好不了多少。

可以说，太子当年的赏识，改变了他整个人生。

他多么希望太子能如愿，太太平平的继承皇位，顺顺利利的坐上龙

椅。免了他良心上的苦痛和挣扎。

可是，今日太子当面问他这句话。分明已经表示，太子，已经打算

有所动作了，他的动作，是秦重所不愿看到的。

秦重是今天生的武将，他熟习兵法。武艺精深，更重要的是，他懂

的君臣大义，君君，臣臣，父父，乎乎。先贸传下来的道理，早已在

他脑海里打上了烙印，深入骨髓。当一切已经背离了他的初衷。他又

能如何选择?

“殿下对末将恩同再造，末将愿为殿下效忠！”

秦重起身跪在太子面前，低着头，坚毅的面容止不住的抽搐了几

下。眼中露出深深的痛苦之色。

他没得选择。早在太子赏识他，提拔他的那天起，他的命运便已

仙（炽太子绑在了一起，尽管他心中万分不愿。

太子看着秦重跪在他面前，愿为他效忠，竟然破例没有去扶他，他

对秦重的回答很满意，他需要这样一个回答。

秦重起身，太子满面肃然，前殿内，太子阴冷的声音，如同野兽捕

捉猎物前的低吼，秦重半垂着头。一字不落的将太子的每一句吩咐都听

在耳

Chapter_43

中，除了抱拳应命，没有多说一句话。

良久，秦重告辞而去。

太子望着秦重的背影，意味深长的笑了笑。

范瑞悄无声息的走到太子身边。笑道："恭喜殿下，秦将军愿为殿下效忠，您离大业成功又近了一步。"

太子冷冷的笑了几声，随即开口，语气阴森狠厉："先生，吩咐下去。派些得力的人手，守在秦重的府外，暂时不必惊动他的家人，若事

态不对，马上将他的妻子和儿子挟来控制住，不得有误！"

范瑞一惊，忙恭声应命。

转身走出前殿的时候，范瑞觉的整个背部都被冷汗浸湿了，春风拂

来，竟带着几分寒意，沁入肌肤。令他不自禁的打了个冷战。

三日后，方府。

方铮一身戎装披挂，顶束紫金冠。身披百花战袍，擐唐枕铠甲，系

狮蛮宝带，站在铜镜前顾影自得，意气风发。

痴痴的看着铜镜中的自己，良久，方铮无限爱怜的摸了摸自己的脸。叹了口气，喃喃道："老子帅成这样，别的男人怎么活呀"

"噗嗤"

身后灿弓然捂着小嘴笑不可抑。

方铮回过头，又摆了个酷酷的造型，英姿勃发的道："汝观吾之容貌，可像人中吕布乎？"

嫣然笑问道："夫君，吕布是何人？"

"他"他是个精壮的帅哥。可惜人品不太好。"

差点忘了，这个世界的人根本不知道三国那个英雄辈出的年代。

“夫君披上这身戎装，意欲何为？”

方铮闻言，原本意气风发的英姿顿时一垮，脑袋无力的耷拉下去，

愁容满面的道：“去军营当将军，，唉！”

自从前几日皇上告诉他城防军的重要性后，方铮就不得不临时赶

制了这套戎装铠甲，硬着头皮打算去军营当他的京城守备将军，还要执

行一个基本不可能完成的任务，将城防军上上下下的军官和士兵们

全都掌握在自己手里。

皇上年纪越大越糊涂，副将秦重已将城防军经营得铁板一块，凭什

么他方铮一去人家就心甘情愿的为他效忠？开什么玩笑！王霸之气就算

散得铺天盖地，人家也不可能匍匐在他脚下呀。

现在方铮只能祈祷，希望秦重不会给他太大的难堪，要不，进了军

营先拍拍他的马屁？方铮有些犹豫不定。

古往今来，上司给下属拍马屁这种荒谬的事，恐怕还没发生过吧？

自己开这个先河，是不是影响不太好？

深深的皱着眉头，方铮在犹豫中出了门。

身后跟着数百名侍卫和久违的”杀手哥哥。

为了以防万一，方铮还是觉得身边多带点人比较好，一来给自己

壮胆，二来有了什么意外他们可以保护自己。

这年头卑鄙的人太多了，谁知道秦重会不会暗中在军帐外埋伏下五

百刀斧手？只待他一声令下，便冲进去将他剁成狗肉之酱，拼都拼不起

来。看了那么多书，听了那么多故事，方铮知道很多显赫的历史人物

就是这么傻乎乎的被人朵成了饺子馅儿。

方府门口，方铮抬腿登上马车。钻进车厢的一刻，英姿勃勃的方大

将军忽然转过头，哭丧着脸，像个小可怜似的，对杀手哥哥道：“老

大。待会儿记得一定要保护好我啊！有什么风吹草动立马带着我闪人，

你要知道，我是个脆弱的男人

杀手哥哥不耐烦的一扭头，挥苍损似的将方铮赶进了车厢，马车驶

动。数百名侍卫簇拥着马车，浩浩荡荡朝城北驶去。

城北的城防军营倚着高大坚实的北城墙而建，远离了繁华的城区，

但仍在京城之内，营外用木制的橱栏，围成了方圆十数里的大营地，城

防军共五万余人马，每日除了必要的轮流进入城区巡逻之外，大部分士

兵都在这个军营中操练，生活。

方铮的马车一直行到了高大宽阔的军营辕门之前，他伸手掀开车帘

一角，眼见连绵十数里的军帐营房，和排着整齐的队列，来往不息的士

兵们，以及校场上传来的震天喊杀声，还未进军营，方铮便感觉到一股

凛冽的肃杀之气扑面而来，令人战栗。

方铮坐在马车内不禁浑身一哆嗦。面如土色的寻思起来。

妈的！五万人马，每人撒一泡尿就能活活把老子淹死，皇上居然还

要我去将他们掌握在手中，怎么掌握？贿略他们？不知把我名下那几

家青楼的姑娘们叫来慰安他们，他们会不会觉得我是个亲切而且有人情

味的好上司？

犹豫了一下，方铮终于还是决定放弃了这个打算，五万人一个个

的上，老子手下的那些青楼姑娘们会活活被他们轮死，这买卖太亏本

了。不干！

马车行至辕门前，只见把守辕门的士兵中走出一名校尉，扬手大吼

道："来人住马！军营重地，不的擅闯！"

声音高亢，隐隐带着几分肃杀之气。

方铮在马车内吓得又是一抖，掀开车帘对杀手哥哥道："哎，听到

了吗？人家不让进，要不"咱们还是回去吧，

川怂人家不高兴一一你瞧。那人长得好凶哦，一一，

杀手哥哥鄙夷的看了他一眼，冷冷道："你是他们的将军，你怕什

么？"

怕什么？问得多新鲜呐！老子这破将军是皇上封的，谁知道秦重还

买不买皇上的面子？他若不买，回头我一进军营，他便砍了我的脑袋来

个誓师祭旗，我死得多冤呐！

左右犹豫了一番，没办法，城防军是必须要抓在手里的，躲得过初

一，躲不过十五。

于是方铮一把掀开车帘，站在马车的车辕上，居高临下的大声道：

“我乃京城守备将军方铮，奉皇命，来此上任，这是我的腰牌和兵部的

任命文书。”

守辕门的校尉闻言神情一凝。与手下的士兵们互视几眼，便走上前

来。双手捧过方铮的腰牌和文书，然后大声道：“请将军稍等，标下

入营验过腰牌文书后，再请将军入营。”

方铮点了点头，校尉便捧着腰牌和文书，飞快的跑入营中。

方铮特意观察守辕门的士兵们的脸色，发现他们面无表情的看着

自己，眼中不时闪过几分疑惑，仿佛在质疑皇上为何会派这样一个文文

弱弱的年轻人来当他们的领兵大将，看向方铮的目光中皆含着几分轻视

和防备之意。

方铮观察半晌，越看心越沉。窥一斑而知全豹，守辕门的士兵神色

中对自己毫无尊敬之意，而且眼神中还带着几分防备的色彩，由此可知

整个军营的士兵们对自己将是一个什么态度。这次上任，看来委实是

件苦差事呀。

等了一柱香左右时辰，军营中忽然发出“哐”的一声巨响，方铮站

在车辕上，吓得不自禁的往后一倒，亏得杀手哥哥伸出手在他身后扶了
一把，这才没在士兵们面前丢脸。
“大白天的，谁，谁放炮仗？”方铮1033珠子四下打量，神色惊疑
不定，双腿微曲，一副情况不对，立马准备撒丫子落跑的模样。
杀手哥哥鄙夷的瞪了他一眼。冷冷道：“这是军营的鸣金声，示意
士兵们停止操练，连这你都不知道，怎么当的将军？”
你以为妾子乐意当这破将军？方铮有些恼羞成怒。
紧接着，一阵沉闷的鼓声响起。沉闷而急促，疾如雨点，声若奔
雷。
然后只听到一阵整齐的脚步声。军营的辕门忽然大开，数千名士
兵排成两行整齐的队伍，队伍很长。一直延伸到营中宽阔的校场之
上，延绵数里。
最后一群浑身穿戴着铠甲戎装的将军打扮的人出现在方铮的视线
中。他们也按军中职位大小，排成了队列，领头的是一位副将模样的中
年汉子，再色黝黑，星目剑眉，神情肃然，不怒自威。
方铮仔细一瞧，此人正是与他有过一面之缘的秦重。
瞧他们的举动，应该是率军出营来迎接自己的。
方铮原以为自己进军营会受到冷落，却没想到秦重还挺够意思，居
然摆出如此隆重的欢迎仪式，这让方铮不禁有些受宠若惊。
见众将领向他走来，方铮不敢托大。赶紧跳下马车，堆出满脸笑容
迎上前去。
众将领行到方铮面前，一齐抱拳行军礼，并齐声道：“参见方将
军！”

方铮急忙拱手回礼笑道：“客气客气，各位将军免礼，本官”
咳。本将军实在不敢当啊！”
秦重看了方铮一眼，肃然的神情丝毫不改，硬邦邦的道：“将军亲
临军营，末将理当迎接。”
方铮闻言不由感到一丝惭然。
皇上下旨封他为守备将军也有好几个月了，今日居然还是头一次来
上任，若论整个华朝最懒惰最不负责的官员，恐怕方大将军当数第
。
“秦将军言重了，呵呵，呵呵”本将军一直忙于朝中事务，片利
都分不开身，以至于到现在才来军营上任，本将军实在惭愧呀！这些
日子有劳秦将军一手操劳营中大小事务，本将感激不尽，秦将军，你辛
苦了！瞧，跟我上次见到你时比起来，你瘦多了，也黑多了，军营很
苦吧？伙食还好吗？你要小心身子啊，”
方铮像看着久别的恋人一般。心疼的注视着秦重，眼中的深情和
缠绵，话语中的9749切和关心，直令站在一旁的将军们毛骨悚然，不寒而
栗。望向方铮的眼神顿时充满了怪异。
毛骨悚然的岂止那些将领们。方铮自己都恶心得忍不住想吐了，妈
的！别人用起怀柔的手段来怎么就那般行云流水，一气呵成，老子说几
句怀柔的话跟他妈窑子里的老鸠拉客似的，风骚之极！
差距啊！

方铮心中浮起几分无奈。老子天生就不是当政客的料！

听到方铮这番肉麻的关心之语。秦重满不自在的抖了抖身子，像

在抖落浑身的鸡皮疙瘩一般，随即嘴角一扯，就当笑过了，然后重重的

朝方铮一抱拳，凛然道："将军客气了，这是末将该做的，将军，请入

营！"

方铮网要继续跟他套瓷，却见四周的将领士兵们动作一致的朝他施

礼。一片整齐的甲胄叶片的响动后。众将领和士兵们忽然齐声大喝道：

"将军，请入营！"

声如平地惊雷，响彻云霄。

方铮毫无防备，被吓愣两腿一软，仰头便是一个踉跄，幸亏杀手哥

哥手快，从后面扶住了他，站定之后，方铮忽然觉得裤裆中一阵湿意，

凉飕飕的，难受极了。

妈的！合着伙儿吓我？老子记住了！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五十七章比斗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3-21 15:19:05 本章字数:8112

麾将领与方铮见礼过后，众人分开两排，让出道来，：：二和秦

重走在最前，众人簇拥着往宽阔的校场走去。

方铮这一路走得心惊胆颤。不停的左右张望，生怕从欢迎他的士兵

中忽然窜出一个人来向他行刺。他紧紧挨着秦重，心里打定了主意。若

真有人行刺，老子说什么也得抓着秦重，让他给老子挡刀。

古往今来，上任上得如此心虚害怕的将军，方铮当数第一了。

秦重对方铮害怕的模样似乎一无所觉。走在通往校场的路上。秦重

沉声道：“待会儿请方将军登点将台，为众将士说几句话，也让将士们

都认识一下将军，不知将军意下如何？”

方铮此时正思绪如乱麻。闻言心不在焉的点头道：“好，好”

今日入这军营，虽说众将士对他的态度有些疏远和防备，可秦重却

一副公事公办的模样，显得不卑不亢，在面前表现得像一个话语不多但

尽职尽责的下属，丝毫没见为难他这个上司。这让方铮心中更加惊疑不

定。

秦重是太子的人。这是没错的，可他为何是这种表现？我摆明了来

接收他的手下和地盘，他怎么一点敌视的反应都没有？莫非他还有后招

儿等着我？

方铮疑惑的打量着秦重。这家伙，高深莫测，都快赶上我了！

临近校场，高达两丈多的点将台旁边，架着两面大如水车的牛皮大

鼓，见方铮等人走近，围在大鼓边的十几个赤身壮汉便挥动着手中的鼓

槌，咚咚咚的开始擂起鼓来。鼓声沉闷，不急不缓。

校场上正在操练的士兵们听到鼓声，马上停止了操练，紧接着，一

阵低沉如同呜咽的号角声响起。校场上的将士们如闻军令，迅速的找到

各自的队伍，在最短的时间内排好了整齐的队列，目不斜视的平视着正

前方的点将台。

从停止操练，到集合列队。众将士表现得沉默而快速，没有人多说

一句话。更无人喧哗吵闹，一切都在按着军中的操练守则有条不紊的进

行着。

方铮用心观察着这一切，心中不禁赞叹不已。

这是一支精兵，从他们刚才的表现便知道，如果他们能为皇上效

力，为国征战。经过锤炼之后，这将会是一支铁血之师。

反过来，若他们助纣为虐。为太子所用，掉转矛头对准了皇上。

犯上作乱的话，这将是一支让百姓深陷苦难的虎狼之师。

他们会像一群被解开了锁链，没了束缚的野兽，露出他们的獠牙，

无情的撕咬着一切胆敢挡在他们前面的任何障碍。

定要把这支军队掌握在手中！

方铮暗暗下了决心，若让太子控制了他们，后果很严重。

众将士列好队，震天的鼓声和号角声也跟着停了下来。数万人站立

的校场上鸦雀无声，众人的眼睛都盯着站在点将台下的方铮和他身后的

将领们。他们的眼神锋芒毕露，锐利而坚定。如同一把出了鞘的利

剑，直刺人心。

望着校场上黑压压的人群，方铮忽然面色变得苍白，两片嘴唇如

同中风似的，不住的哆嗦起来。两眼惊恐的看着将士们，楞在点将台

下，一动不动。

杀手哥哥皱了皱眉，走到他身边，低声问道：“你怎么了？”

方铮扭头惶然看了他一眼。又指了指满场一望无边的将士们。结巴

道：“好”好多知”

杀手哥哥闻言翻了个白眼，你这不是废话吗？几万将士站在一起，

能不多吗？用得着这般大惊小怪？

方铮心中的惊恐却已无法用言语形容。

这么多人，他们要是不喜欢我怎么办？打起来的话，估计自己可

能打不过他们”

“方将军，请登台！”秦重站在方铮旁边，沉声邀请道。

点将台高达两丈有余，看起来搭建得很粗糙，全都是用一狠狠的原

木钉在一起，台上再铺了一张破旧得早已看不清颜色的劣质地毯。显得

简陋之极。

“哇！这点将台好”好粗护啊！”方铮对秦重赞叹道。眼中充

满了毫不掩饰的认同。当然。还有几分谄媚逢迎的味道，连方铮自己都

浑然未觉。

秦重矜持的笑了笑，伸手相请。他自毛却非常本分的站在台下，

并没有跟方铮一起上去。

沿着原木搭建的简陋楼梯。方铮心惊胆颤的一步步登上了点将台。

心中不停的嘀咕，这破台子靠谱儿吗？这年头没有质量监督局。万一

这台子是个豆腐渣工程，老子上去可就有点危险了，两丈多高啊！谁他

妈把点将台修得这么高？刮起台风来把它吹跑了谁赔银子？

数万将士的注目下，方铮仍在想着这些不着调儿的琐事。

登上台后，方铮居高临下，看着眼前黑压压的数万军队。站满了整

个宽阔的校场。每个士兵都站得笔直，校场之上静悄悄的。竟然没有一

点声音。方铮再次打从心底里赞叹这支刮练有素的军队，不论他们到底

忠于何人，不可否认的是，他们确实是一支非常精良的威武之师。

方铮深呼吸了一口气，神情微沉，凝目望着将士们，气沉丹田。大

喝道："将士们！"

底下早有传达指令的尉官将方铮的话一路传达下去，直到每个士兵

都能听到。否则的话，校场如此之大，方铮嗓门再高，也不可能让这数

万人都清楚的听到他的话。

方铮一开口，全体将士便动作一致捞的一声，右拳护胸，行了个军

礼。

方铮开口之后，一时却楞住了。

接下来该跟他们说什么？来一番爱国主义教育？让他们以后效忠自

己。效忠皇上？这话说出来。恐怕秦重会不高兴吧？那除了这
些。我还
有什么能说的?
数万人眼睛盯着点将台上的方铮，而方大将军却瞪大了眼睛，膛
目
结舌的半晌没再出声儿了。他脑子里乱成一团，搜肠刮肚楞是没
找着
半句有意义的话来跟将士们说。
时间渐渐过去，数万将士站在校场上。与方铮一起大眼瞪小眼。
双
方都有些不知所措。
看着这数万人都眼巴巴的瞧
省方铮急了，脸煮涨得通红，右手在半空中天境则的”：小
下，终于憋出了一句比较有意义的话：“今晚我请大家吃肉！完
毕！”
数万人一齐楞住。
这位新上任的将军，可真，有个性呀！
将士们楞过之后，忽然爆发出一阵震天的欢呼声，众人毫不掩饰
的露出了高兴的眼神，望向方铮的目光也终于有了些许温度，不
再是冷
冰冰的如同一块寒石了。他们毕竟只是普通的士兵和低级的军
官。朝堂
的斗争与他们毫无关系，他们只知道服从命令，谁对他们好，他
们就听
谁的话。
方铮笑了笑，脸上不由露出得意之色，王霸之气算个屁呀！改善
伙
食才叫王道！孔子曰：“跟着我，有肉吃真知灼见呀！

站在点将台下的十几名高级将领们却深深的皱起了眉头，纷纷露出

了不满之色，众将领将眼神投向秦重，目光中带着几分征询之意。

秦重面无表情，只是不易察觉的轻轻摇了摇头。众将见后，又不满

的冷哼一声，终于不再出声。

方铮站在点将台上，欢呼声中终于也露出了笑容，总算开了个好头，这帮士兵们对自己有好感了，真不容易呀。

接着方铮又感觉到心中一股钻心的疼痛。如同一把刀子在不停的剜着他的心脏，令他痛苦万分，连嘴角都不自禁的开始**起来。

五万人要吃多少头猪?

至少也得上千头吧? 这笔帐皇上肯定不会给我报销，只能自掏腰包

上千头猪啊！妈的！这要花老子多少银子? 才才太冲动了，若是我

说请大家吃馒头，估计能省不少，哎呀！老子还是太过年轻气盛呀。

不知道现在反悔还来不来得及?

方铮小心的看了一眼神情欢欣的数万士兵，艰难的吞了口口水后，

方大将军终于打消了这个不切实际的想法。

此时若反悔，估计不用等秦重的命令。这几万人能冲上来把自己活

活踩死，再撒上放然和盐巴，蘸巴蘸巴吃了，连骨头都不会剩。

方铮沉重的叹了其气，垂头丧气的往台下走去。

得了。下去掏银子，满世界买猪填他们的肚子去吧，所谓风吹鸡

蛋壳，财去人安乐，今儿就当老子逛了窑子。喝了一回超级豪华的花
酒。
方铮刚抬腿，只听得台下一声暴喝，一个粗扩的声音嘶声道：“将
军且慢！”
声若洪钟，传入耳中竟震得耳膜嗡嗡作响。
欢呼的将士们顿时安静下来，面面相觑。不明所以。
方铮也楞住了，转头看去。却见台下一名偏将模样的大汉越众而
出，站在队伍最前面，正视着台上的方铮。凛然道：“末将有一事相
求，请将军承应！”
嗬？终于来了？这是打算开始为难我了吗？
方铮飞快的扫了一眼台下的秦重，却见他微微皱眉，脸上呈现茫然
之色，似乎他也没想到这名偏将会忽然发难。
难道不是秦重暗中指使的？方铮又着向秦重身旁的将领，见他身旁
一名副将模样的中年男子微微扯了扯嘴角，目光中露出几分得逞的笑
意。
果然有阴谋！方铮气得暗暗咬牙。
顾不得去研究他们的表情。当着数万将士的面，方铮向这名偏将沉
声道：“说！”
“久闻方将军功勋显赫，多次为国为朝廷立下汗马功劳，曾经为
救圣驾而出入敌阵，来往冲杀，如入无人之境，威名传遍天下，末将不

才，求将军与末将过上几招。指点一下末将的武艺。求将军承应”。偏

将的声音铿锵有力，但眼神却不怀善意的盯着方铮，阴沉冷森如鹰隼盯

着猎物。

“什么？ 。方铮惊愕的往后一退，大惊道：“打”打架？ 。

那偏将罗嗦了半天，解释起来只需两个字：单挑。

意思非常明确。

方铮心里把这偏将的祖宗十八代全都操遍了，当着几万将士的面，

楞过之后，方铮却只能故作谦虚的摆手笑道：“不用了，不用了。你

们忙你们的，本将军还有事，改日再来切磋，呵呵，呵呵”

边说边往台下走去，心中一个声音不停的叫着：别叫住我，别叫住我，让我消失”

可惜。天不从人愿。

“方将军！末将刘宣武，请将军指点！”偏将的嗓门很大，几乎半个校场都能听到。

方铮腿一软，差点倒头从集将台上栽下去，一个踉跄险险稳住身形。

背对着数万将士，方铮差点没哭出来。

看吧，看吧！早说不进这破军营了。我就知道今儿不是黄道吉日，

出门肯定撞邪！

卑鄙啊！阴险啊！以大欺小啊！太不要脸了！方铮在心里跺脚大骂。

方铮飞快向台下的杀手哥哥投去求助的眼神。不知让他代替我去打

架，别人乐不乐意?

谁知杀手哥哥面无表情连眼珠子都没转一下，仿佛对眼前发生的一切浑然不觉。

方铮心一沉，忽然想起一件很严重的事儿。

今早出门太急，忘记给杀手哥哥银子了，众所周知，没钱他是不会

干任何事的，包括帮方铮打架”，

“方将军，末将刘宣武，请求与将军一战，求将军指点！”刘宣武不依不饶，声音中已夹杂了几分火药味。

“刘宣武！你太放肆了！还不退下”。这时秦重站了出来，厉声呵斥道。

方铮大喜，立马向他投去感激的眼神。不论这刘宣武受谁的指使。想给他难堪，至少秦重帮自己解了围，这个人情绝对值得他请秦重去

喝一回花酒了。

三步并作两步奔下台，方铮如释重负的向秦重拱手笑道：“秦将军，承情了，承情了！”

秦重淡淡一笑，并不答话。

刘宣武受了刮斥。脸顿时黑了下来，但秦重在军中威信甚高。他又

不敢违接，只得悻悻的扫了方铮一眼，方铮偶一回头，正好看到他的眼

神。里面充满了讥消，轻视和不屑。

在这个只属于男人的校场上，方铮忽然彻小宣武的眼神刺得心头一

疼

曰开心向来赤限接近千零的方大将军，此时竟也感受到，：二。受损

的屈辱感，这让他心中如同被刀割一般，难受至极。

转头再看校场上的数万名将士，他们也都盯着自己，那些目光充满

了怀疑。嘲笑，与刘宣武看他的眼神一般无二。

方铮脑子顿时轰的一下炸开了，耳边仿佛回荡起皇上前几日跟他说

过的话。

“方铮啊。你遇到事情的第一个念头。难道总是逃跑吗？你这辈子

能逃到什么时候？天下之大，有多少地方让你逃？”

是啊，我能逃到什么时候？回首自己穿越后的日子，几乎都是在逃

跑中度过，跟混混打架，与叛军冲杀，甚至跟土匪搏斗”好象自己总

是在不停的逃啊逃，不要脸面。不顾廉耻。一切都只为了保命，为了生

存，可是，，还能逃多久？难道自己一辈子就这样毫无责任感的逃下

去？在别人轻视的眼神中度过这窝囊的一生？等自己老了的时候，我年

轻时有什么值得炫耀和激动的光辉事迹能拿出来跟我的子孙们说？逃跑

吗？

方铮的眼神渐渐变得坚定。

不跑了，至少这一次老子说什么也不跑了，打不过人家，老子情

愿被人揍死在这校场上，也得像个男人一样，堂堂正正的死去！

再说，为了服众，将这支军队掌握在手中，这场架还非打不可。若

不然，被这数万士兵看轻了，以后谁会服我？

“刘宣武，想打架是吧？指点就指点，老子怕你啊！”方铮狠狠
朝地上吐了一口口水，接着将身上穿的铠甲解开，随意的往地上一扔，
活动了一下胳膊，便走上前去。在校场中间与刘宣武面对面站定了。
数万将士的反应倒是一般，军中都是以实力说话的，在他们看
来，不论是将军还是普通士兵，被人挑战了。就得勇敢的出来应战，这
个时候是不必顾忌身份的。
可跟随方铮的数百名侍卫们却惊呆了，直楞楞的盯着方铮，如同见
鬼一般。
这，这还是咱们认识的那位方大人吗?
那个以往只知道使阴招。敲闷棍。逃起来比兔子还快的方大人。今
儿他这是怎么了？莫非被鬼上了身?
杀手哥哥眼中也闪过几分惊异之色，随即又恢复了平静，拢在袖中
的手却不动声色的扣住了几把飞刀，暗暗凝神戒备着。准备随时出手救
方铮。
秦重双手环胸。仍旧面无表情，既没劝方铮放弃，也没命令刘宣武
退下，他板着一张冷酷的脸，一言不发的看着事态的发展，眼神闪烁不
定。复杂无比。
刘宣武见网才畏畏缩缩的方将军，此刻却跟打了鸡血似的，出人意

料的应战了。不由也感到一阵奇怪，眼角一扫，收到秦重身旁一个副将
使来的眼色后，刘宣武定下神。朝方铮不怀好意的笑了笑。
校场之中。众将士自觉的退开，给方铮和刘宣武腾出了一个十几丈
方圆的空地。
刘宣武活动了一下胳膊腿脚，接着便脱去了暗灰色的军服上衣，打
着赤膊。露出一身精壮的充满了爆发力的肌肉。
方铮吞了吞口水，眼悄瞪得大大的，盯着刘宣武那满身的肌肉。心
中又开始叫苦。
这家伙穿着衣服看起来整个人瘦巴巴的，没想到衣服一脱居然这么
有料，妈的！这么好的身材还当什么兵呀！去做鸭子岂不是更好?
老子刚才是不是又太冲动了？逃跑就逃跑嘛。能保命就行了，这家
伙看起来根本就不是一个重量级的，这场比斗是不是太不公平了?
如果要求换人的话，他们会不会同意?
方铮还在犹豫，一名校尉模样的人走上前来，朝方铮恭敬的抱拳，
道："方将军，其实咱们军中比斗，规矩很简单，只要能把对倒就
可以，但是徒手搏斗时，严禁任何一方使用兵刃，只有这一条，末将向
将军解释一下。"
方铮沉着脸，不发一语的点了点头。

“方将军，若无疑问，两个这就开始吧。”

方铮咳了咳，道：“有一个问题。”

“方将军请讲。”

方铮沉吟着，用商量的口气试探道：“打拳太不斯文了，咱们

换一种方式比斗如何？我推荐利拳…”

众人满头黑线：

方铮尴尬的笑了笑：当我没说，开始吧。”

方铮话音网落，刘宣武便一个箭步冲了上来，二话不说，一招“黑

虎掏心”使出，朝方铮胸口一拳击去，动作利落，拳势甚疾，方铮大

惊，下意识的往后退了一步，稍稍化解了拳劲，可仍然不可避免的被刘

宣武的拳头击中，方铮只觉得胸口火辣辣的疼，“哎呀！”一声痛叫，

整个人趔趄着仰头到下。

“哗！”数万将士睁大了眼睛，吃惊的看着刘宣武出手，一招就放

倒了方将军。

这位将军，身手好象不怎么样呀…”

众将士面面相觑，表情相当失望，谁都不希望自己的领兵大将是这

种脓包角色。

方铮一骨碌翻身而起，龇牙咧嘴的揉着胸口，眼中的怒火已勃然而

发。

“王八蛋！你知不知道殴打朝廷命官是什么罪名？更何况你居然还

偷袭，太不要脸了！来人啊！给老子把他拉下去，斩了！”方大将军翻

脸比翻书还快。

“啊？”刘宣武大惊：“将军！这是校场比试呀，你说了开始我才出手的”

“啊？我说过开始么？”方铮一楞，挠挠头，随即笑了，当着数万将士的面。再生气也不能不笑。

“既然我说过，那就不算你偷袭，算了，不斩你了，呵呵，方铮笑得非常和善。这个刚上任的将军仿佛完全不懂什么叫“令出必行”什么叫“军令如山到”朝令夕改如同女人善变的脸。

笑过之后，方铮摆出了防备的姿势，笑着向刘宣武眨眨眼：“咱们继续比试吧，这次你可得小心点哦.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五十八章 立威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3-21 15:19:30 本章字数:6623

瓜风拂面，江南的春天，萍微风都仿佛全着几分湿润二六二城防军的校场上，方铮与刘宣武相对而立，数万将士围成一个大圈，鸦雀无声的盯着场中二人，他们都想看看，传说中于千军万马之中孤身杀出京城，搬来援兵，救了圣驾的方将军，到底有何本事，让那市井中的传言有如此大的魅力。

方铮定定的望着站在他对面的刘宣武，喉头蠕动，艰难的吞了口口水。

这家伙浑身都是肌肉，看起来好象很能打的样子，我能不能要求换个人跟我比试？连乡下人挑柿子都知道拣软的捏，我面前的这只柿子如此坚硬，恐怕吃起来会很难受，方才的一腔血勇之气，在刘宣武脱去上衣，露出强劲有力，交错纠结的肌肉后，立马消逝得无影无踪，方铮对自己冲动的决定感到后悔了。

网才拒绝他也没什么呀，无论官爵地位，老子都比他高个八九级，干嘛非得逞这个能，跟他比什么拳脚功夫？老子的强项是阴人，不是打架呀！哎呀，太冲动了，年轻人很不稳重呀。

刘宣武戒备的盯着方铮，但却一直不敢先出手。网才方铮把他吓着了，他生怕再次先出手后，方铮又会以偷袭为借口，真的命人将他

一刀砍了。毕竟这里是军营，而方铮，仍是名义上的守备将军，他若下命令，将士们不敢不听他的话。

“方将军，还是请你先出手吧。”刘宣武打定主意，若他先出手。我再还击，那就不能算是偷袭他了，他就算想治我，也找不着借口。

方铮一咬牙，妈的！不就是打个架吗？当着几万人的面，他还敢把我打死不成？拼了！不想到这里，方铮腰板儿一直，双手负在身后，渊渟岳峙，一副绝世高手的风范，微笑道：“刘将军，既然你要我先出手，那我就不客气了将士们被方铮的风范所折服，眼含敬意的望着负手孤傲而立的方铮，私下议论绷乒。

哎，方将军的卖相挺不错，你瞧他这风度，没准刘将军这次会吃亏。”

“对呀，方将军打那儿一站。我就看出他是个高手了，瞧瞧人家这玉树临风的模样，光站着一比。就把刘将军给比下去了”

。

耳边听着众人的议论，方铮微微一笑。星目如电直视刘宣武。忽然大喝一声：“刘将军，看好！我出手了”。

众人顿时停止了议论，眼含期待的盯着方铮，传说中的高手，会带他们什么样的惊喜呢？眼花缭乱，目不暇接的招式，还是力碎山石。生裂虎豹的神力？

在众人的期待下，方铮终于动了。

只见他身形一晃，飞快的闪到了刘宣武的右侧，多次逃命经历的磨练，方铮唯一自信的，就是自己奔跑的速度，用快若闪电来形容也许夸张了些，可绝对比一般人跑得快多了。

刘宣武一眨眼，对面的方铮便已不见了人影，顿时大惊，扭头一望，却见方铮已闪到了他的右侧，刘宣武眼中凶光一现，化拳为爪。伸手便向方铮抓去。

方铮反应不慢，飞快的又一闪身，移到了刘宣武的背后，还未等刘宣武扭过身来，方铮便欺身上前，弯腰伸爪。右手从刘宣武的胯下

穿过，极快的在他裆部出手一抓“噢”刘宣武猝不及防，要害部个被方铮抓了斤小正着，顿时睹目裂眦，发出销魂的一声惨叫。

数万将士尽皆哗然。

猴子偷桃！

江湖中人最为不耻的下流招式。而这个大名鼎鼎的方大将军，却将它使得如此娴熟自然，似乎在这一招上浸淫研究了多年。

校场上数万将士目瞪口呆。除了刘宣武的惨叫声外，他们依稀仿佛听到一种清脆的破碎声。那是大伙心碎的声音。

这这个方将军，招式太无耻了吧？传说中的大英雄怎么能使这种招式？满怀期待的将士们不由大觉失望，这种心情，就像一斤，妖艳无比的绝色美人，脱光了正在用销魂而魅惑的手段勾引自己时。美人却忽然放了一个又响又臭的屁，所有的期待和欲望，在屁声中全部化为乌有。

不得不承认，方大将军总是有着化神奇为腐朽的特殊能力。

跟随方铮而来的数百名侍卫们对他的手段早已见怪不怪，不过强烈的羞耻心仍使他们惭愧的低下头，满脸无地自容，一副找地钻洞的模样。

秦重仍然面无表情的看着这一切，眼中似乎闪过一抹笑意。而他身旁的那些高级将领们，对方铮的举动，却纷纷报以蔑视嘲笑的眼神。

皇上派来统领城防军的，就是这么个东西么？凭他也想把军权接手过去？做梦！

刘宣武仍在惨叫，粗扩黝黑的面孔已经涨成猪肝色，强烈的疼痛使得他眼球通红，似乎快要爆裂了一般。

方铮猫着腰，仍紧紧的抓着他的要害，而刘宣武却夹紧双腿不敢动弹，二人一直保持着这个姿势。场面一时变得怪异。

服了吧？哼哼！”方铮对自己的下流招式丝毫不觉得有什么不对，一副不以为耻，反以为荣的得意模样。

刘宣武在几万人面前丢了面子，心内本就忿忿，这时听到方铮还在得意洋洋的挑衅，顿时勃然大怒，抱着拼命的心情，再也顾不上要害还抓在方铮手里，怒声大喝道：“老子服个屁！”

接着他双手往下身一探，抓住了方铮正捏着他要害的手，然后使力一扭，方铮吃痛之下，顿时将手松开，刘宣武将身子一转，面对着方铮。双手成爪，死死的制住了方铮的手。

情势骤变，风水轮流转，眨眼之间，双方攻守易位，方铮已被刘宣武制住。众将士心一提，对方铮的忽然失利又感到有“心帜刀响可惜和揪心。

刘宣武的手像两把铁钳子般，紧紧的将方铮的手制住，方铮动弹不得，吃痛之下，不由大叫“哎呀”

刘宣武眼露凶光盯着方铮，大喝道：“你服不服？”

“老子服你妈！”方铮破口大骂道。

随即，一幕任何人都想不到的情景出现了。

“啐！”

方大将军居然向刘宣武脸上吐了一口口水。刘宣武未曾防备方铮还有这一招，方铮这口口水不偏不倚的吐在了他鼻梁正中，刘宣武顿时一惊，下意识便松开了手，往脸上擦去。

众将士顿时又是一片哗然。

“太柬鄙了！”一名士兵忍不住脱口而出。

“就是！太不要脸了”一旁的士兵低声附和。

堂堂京城守备将军，麾下统领数万人马，打架的时候居然吐人家口水，这这叫众将士情何以堪?

刘宣武不敢置信的擦了擦脸，瞪大眼睛，面上的肌肉止不住的抽搐着，哆嗦着嘴唇道：“你，，你吐口水？”

方铮心虚的笑了笑，随即胸一挺，理直气壮道：“怎么？不行吗?

只要能打倒对手，什么方法都不限，这不是你们的规矩吗？”

刘宣武擦了一把脸，怒火直冲灵台，狠狠的瞪着方铮，大怒道：

“你，太卑鄙了！老子”老子非杀了你不可！”

说完刘宣武身形暴起，朝方铮扑去，怒火已蒙蔽了他的理智，无尽的杀意在他心头涌起，脑海里只有一个念头，杀了这个不要脸的小子！

方铮见到宣武扑来，“哇！”的一声大叫，毫不犹豫的扭头就跑。

于是，在几万将士众目睽睽之下，二人围着空旷的校场转着***追逐起来，一个在前面连滚带爬，一个在后面跌跌撞撞，鸦雀无声的校场上，方铮惊恐的声音在上空回荡。

“停，停住！我认输了，认输了，”

“靠！老子认输了你还追？你丫还是不是人啊？”

“来人啊！救命啊！这家伙以下犯上，你们帮我把他抓起来”

“啊吐老子口水？无耻！你这是抄袭！是侵权！”

“刘将军，你要控制自己的情绪！”

，”

，”

众将士看得两眼发直，心中震惊万分，他们对方铮的人品已经有了一层新的认识，尽皆无语的看着校场上追逐的两条人影，久久无人出声。

人品如此柬鄙无耻的将军，若真被刘宣武揍死了，想必大家会拍手称快吧?

正在这时，校场上的情势又发生了变化。

也许是方铮跑累了，于是忽然停住了身子，然后飞快的一转身，朝身后追来的刘宣武大喝道：“王八蛋，看暗器！”

然后一把白色的粉末从手中撒出，刘宣武正在奔跑之中，来不及提防，当场便中了招。

最后刘宣武惨叫一声，顿时便解在了地上，双手使劲揉着眼睛，神情痛苦之极。

众将士离他们不远，将情形看得清楚分明，见刘宣武倒下，众人再一次被方将军层典不穷的卑鄙手段所震惊。

“石灰粉？”有眼尖的早已认出了方铮撒在刘宣武脸上的东西，不由惊叫出声。

众人面面相觑，眼中露出不敢置信之色。

这位方将军的脸皮，到底是用什么做的？如此令人发指的无耻手段，他使出来难道不觉得脸红吗？猴子偷桃，吐口水，洒石灰，这家伙难道就没一个光明正大点的招数？这样的人品，他是怎么当上将军的？

在众人尽皆鄙夷的目光下，方铮却开始得意起来，慢腾腾的转过身子，两脚一跨，像个得胜的将军骑着战马迎接士兵的欢呼一般，一屁股跨坐在刘宣武身上。

然后好整以暇的活动了一下双手，接着两眼一瞪，双拳一左一右不停的击打在刘宣武脸上，使得本来中了暗算躺在地上呻吟不已的刘宣武更是惨叫连连，其声凄厉，闻者恰然。

“服不服？”优势尽在掌握的方铮一脸得意，厉声大喝道。方才狼狈逃窜的颓势一扫而空。

“服，服！将军，我服了，服了！”刘宣武闭着眼，半点挣扎都不敢，嘴里忙不迭的大叫道。

“服，你就给老子在地上写个“服，字，签名盖章！”方铮提出无理要求。

“啊？”刘宣武愕然，赶紧道：“将军，我不识字呀“什么？不识字？”方铮一楞，接着勃然大怒：“不识字还敢打架？你要不要脸？”

众将士尽皆无语。如此不要脸的人，居然好意思问别人要不要脸”

再说了，不识字跟打架，两者有关系吗？

方铮没理会众人的反应，仍然不依不饶的痛扁刘宣武，直到将他揍得脸肿如猪头，半昏半醒，确定他已丧失抵抗能力了，方铮这才意犹未尽的罢了手。

喘着粗气站起身，见众将士都盯着他，目光很复杂，有鄙视，有轻视，总之，都不是那么友善。

方铮像个被流氓盯上的大姑娘一样，双手护胸，惊慌叫道：”

你们这样看着我什么意思？”

众人恶集无语，，低头见地上躺着已然奄奄一息的刘宣武，方铮忽然高兴起来。

如此精壮的大汉都被老子摆平了，岂不是证明老子比他更精壮？回去得向长平申请三飞，，想到这里，方铮心情舒畅的仰天放声大笑，笑声在空旷的校场上回荡不绝。

“本将军获此大胜，你们不给点掌声意思意思么？”方铮恬不知耻的笑道。

“啪啪啪”不情不愿的掌声稀稀拉拉。

方铮不满意的一皱眉：“热情一点！明日再请你们吃一顿肉，管饱！皇上请客！”

“啪啪。掌声如山崩地裂，经久不绝乃而秦重身旁的十几二领脸色却越来越难看。

很好！就是这个效果！以利诱之，以威慑之，不怕这支军队不听话。

现在就差一个人出来让老子杀了立威了。

方铮大笑几声，忽然将脸一沉，大喝道：“集合，列队！”

说完方铮急步登上了两丈来高的点将台。

将士们飞快的列好队，眼睛全都盯着台上的方铮。

“你们都听着！月才的情形你们也看见了，这是本将军上任教给你们的第一课！”

看着不明所以的将士们，方铮沉声道：“这一课的名字叫“不择手段。”。

“我不管别的军中是怎样练兵的，你们既然在我麾下，那么我告诉你们，我不会去看你们是怎样执行上司的命令，我只看你们有没有完

成这个命令！本将军要的，是结果，不走过程！只要能达到目的，本将军不管你们在执行的过程中用过什么伤天害理，卑鄙无耻的手段，只要完成命令，那就是好样的。

“方将军！”一个暴烈的声音打断了方铮的话，方铮定睛望去。却见秦重身旁一名副将模样的中年汉子走到台下，两眼阴森的盯着方铮。

方将军，您说的这些话。与咱们军营的操练守则完全背道而驰，末将敢问将军，这些话是您自己的意思。还是皇上的意思？。

方铮仔细一看，发现此人正是给刘宣武使眼色，暗中撺掇他与自己比斗之人，方铮心中顿时怒火万丈，脑门三尸神暴跳。妈的！不给你们点颜色看看，当老子好欺负是吧？你出来得正好，今儿就在你身上立立威！

方铮哼道：“你是何人？。

台下的副将随意行了个军礼，傲然道：“末将城防军副将，沈信。”

“沈信，你在质疑本将军？”方铮眼睛眯了起来。

沈信阴沉道：“末将不敢！只是我华朝军营之中，除了军士们必要的刮练之外，所教所传者，皆是忠君爱民之道理，而将军上任的第一课，竟然是不择手段，如此，我军之军法何在？士兵的约束何在？末将想请教将军，将军的这番话，是否经过太子殿下的认可？”

太子殿下？”方铮面色一沉：“沈信，你不提皇上，单提太子殿下，莫非这支军队乃太子的私军？你是何居心？”

沈信眉毛一挑，冷哼道：“众所周知，如今皇上病重，太子殿下监国，总理军政要务，此乃国法！末将提太子殿下，难道说错了吗？。

方铮站在高高的点将台上。低头冷冷盯着沈信，心头怒意活天。

这帮将领们无法无天了！皇上还没驾崩呢，他们就急着将这支军队的归属直接安到了太子头上，日后易储之时，这帮人怎么可能不造反？

“沈信，你既然跟本将军谈国法军法，本将军问你，军法十七条，五十四斩，你可背得？”方铮眼睛已经眯成了一条缝，阴沉沉的道。

沈信一楞，随即大声道：“当然背得”。

方铮冷森道：“那好，军法第四条是什么？你大声的告诉本将军！”

沈信下意识脱口道：“多出怨言，怒其主将，不听约束，更教难制，此谓构军，犯者斩之说完沈信顿觉大事不好，睁大了眼睛看着方铮。

方铮冷笑道：“你的记性不错呀，很好，很好沈信大怒道：“将军是什么意思？莫非你要杀了末将不成？末将何曾犯错？”

“你没犯错？当着数万将士的面，你竟敢公然质疑并顶撞本将军，这难道还不算犯军法吗？莫非要等你把刀架在本将军脖子上才算？”

说着方铮飞快的扫了台下一侧默然站立的秦重一眼，见他仍旧板着脸，双眼直视，面无表情，对周遭发生的一切仿佛浑然不知。

这家伙到底在想什么？

方铮一咬牙，妈的！不管了！老子今儿若不杀了这沈信来立威，以后这支军队还怎么掌握？沈信今日必须要死！

“军中执法者何在？”方铮大喝道。

队列中两名校尉互视一眼，赶紧上前跨上一步，抱拳大声道：

“末将在！”

沈信顶撞主将，口出怨言，身犯军法，把他押上点将台，斩了！”方铮眼中杀气迸现，暴声大喝道。

此言一出，全军哗然，将士们望向方铮的眼神顿时充满了敬畏。

两名校尉轰然应是，一左一右挟起早已吓得面无人色，说不出话来的沈信。连拖带拉的将沈信押上点将台，然后一脚踢向他的腿弯儿，让他面向将士们跪下。

台下的将士们惊惧不定的望着方铮。

这位嬉皮笑脸的方将军杀起人来还真不含糊呀！沈信是城防军的副将。军中地个仅次于秦重。没想到方将军网上任，说斩就斩了。

方铮！你胆敢在军营擅杀副将，太子殿下若知道，必不饶你！”

沈信跪在台上，极力的挣扎嘶吼道。

方铮冷笑道：“皇上虽然病重，但他仍然是皇上，是城防军的最高领导者，你口口声声只提太子，分明是意图不轨！老子再给你加一条罪名，那就是图谋造反！”

忽然，秦重的声音从台下远远传来，大叫道：“方将军且慢方铮眼中凶光一闪，对秦重的喊声置若罔闻，朝执法的两名校尉大喝道：“斩！”

雪亮的刀光掠过沈信的脖颈，沈信的头颅顿时冲天而起，接着像颗球似的，远远落在满是尘土的校场上。胸腔内的鲜血如喷泉般涌了出来，浑身不自觉的抽搐几下后。终于重重的扑倒在点将台上。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五十九章 参劾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3-21 15:20:07 本章字数:6285

飞信的头颅倒落地。数万将十顿时哗然，他们直以为二”京要斩沈信，只是吓唬吓唬他而已，却没想到，这位嬉皮笑脸，毫无正经的将军翻起脸来比翻书还快，居然真的说斩便斩了，连台下的秦重将军都没拦得住。

众将士被深深的震撼了，古来军营之内刑罚向来甚重，很多时候要维持军营的秩序，保证将士的士气高昂，往往必须要靠杀人来震慑军营中的不安分因子。

城防军建军多年，若说刑罚，也不是没有，将士们犯了错，顶多也只是绑在旗杆上暴晒，或者打军棍，鞭笞等等，却很少有人因顶撞主将这么点小过错而被斩首的。

很不幸，沈信将军做了方铮用来立威的第一个倒霉鬼。

众将士望着方铮的眼神立马变了，由之前的轻视和嘲笑，变得渐渐充满了敬畏。

他们仿佛现在才明白方铮身份的含义。那个使猴子偷桃，吐口水，洒石灰，打架全用下三滥招数的年轻人，他同时还是整个城防军钦命的将军，在这个军营之中，他说了算，甩为他的身后，站着华朝的皇帝。

沈信的头颅仍静静的搁在校场的地上，没人敢上前去收尸，他的眼睛睁得大大，眼中仍充满了不敢置信的惊愕之色，仿佛还不相信方铮竟敢真的一刀斩了他。

望着这个一柱香前还活生生的头颅，将士们都感觉到一股寒意，他们清楚的知道了，什么叫军法如山，什么叫令出必行。

看着将士们的神色，方铮满意的点了点头，他的目的达到了。

“还有谁要质疑本将军吗？”高高的点将台上，方铮凝目四顾，沉声问道。

宽阔的校场乞鸦雀无声，将士们站得笔直，眼睛直视前方。

“既然没人发言，那本将军再说几句。”方铮顿了顿，向台下扫了一眼，沉声道：“你们要记住！军令如山，军法，亦如山！当兵不是为了混饭吃，而是要时刻准备着打仗！你们每月吃的饭，领的军饷，是谁发给你们的？不是你们的上司，也不是太子，而是皇上！皇上亲笔圣旨，军饷才会从国库调拨出来，发到你们的手上，食君之禄，忠君之事，只有一国之君，才能让军认为他效忠，你们不识字不要紧，但这些道理，却不能不明白！”

众将士闻言神情各异，有的若有所思，有的却是满脸不屑，更多的，则是一副无所谓的模样。

方铮心里叹了口气，若想收服这数万将士，不是杀个人吓吓他们那么简单，还需假以时日，循序渐进才是，非一朝一夕能竟全功的。

可是”京城巨变已近在眼前，他还有多少时间去收服他们？

硕大无比的军帐内，方铮和秦重相对而坐。

秦重眼睛半阖，眼观鼻，鼻观心，仿佛入定了一般。军帐内只有他们二人，气氛异常沉默，二人都不知在想着什么。

良久，秦重叹了口气，抬起眼皮，静静的看着方铮，淡淡道：“方将军，恕末将说句不该说的话，你今日，实不该杀沈信的。”

方铮早被军帐内的气氛弄得心情非常压抑，见秦重先开了口，压抑的心情不由稍缓，闻言叹气道：“唉！谁说不是呢？年轻人，还是太不稳重了，”

秦重愕然：“知道不稳重你还下令斩他？”

方铮不好意思的一笑，卑着秦重腼腆的道：“那什么”我是斩了他以后才发现自己不稳重的，”

秦重无语：，”

方铮朝他眨眼笑道：“秦将军，你为何说我不该杀那沈信？”

秦重表情苦涩道：“沈信，乃是太子心腹，你”唉！你这次可是彻底得罪太子了。

方铮一惊，随即释然，早在太子朝堂上推举自己处理岳州举子叶文江被害一案时，双方已经算是翻脸了，杀了这个沈信倒也无关紧要，债多了不愁，虱子多了不痒。反正他与太子已成不死不休的局面了。

方铮嘻嘻笑道：“秦将军，这军帐内只有你我二人，明人不说暗话，你，也是太子的心腹吧？”

秦重闻言张了张嘴，却一句话也说不出，随即颓然的低下头，眼中掠过一抹深深的痛苦之色。

方铮看在眼里，笑道：“秦将军，良禽择木而栖，这话是没错，可是”太子殿下这根木头到底是不是好木头，却不得而知，秦将军若想站得稳稳的，不妨多找一根木头试试，我觉得我现在站的这根木头挺结实的，”

秦重摇摇头，什么也不说，随即神色忽然变得坚毅，淡然道：“方将军，此事不必再提，秦某做事自有分寸。”

方铮一窒，情知今日与他谈不出结果，不由有些挫败感。

不过今日来这军营算是小有收获，虽说他这个将军没有得到所有将士们的认同，可至少方铮让他们明白了军法如山的道理，以后他们若被人煽动谋反，也许会想一想后果，沈信的榜样还立在那儿呢。

状似随意的伸了个懒腰，方铮笑道："今日本将军主要是来与各位认识一下，以后多走动走动，呵呵，本将军现在累了，还是回府去吧，过几日再来看大家。"

秦重起身，不卑不亢的将方铮送出了军帐。

方铮走后，城防军十几名高级将领一齐走进军帐内，急道："秦将军，这个姓方的无耻小儿太过分了！是可忍，孰不可忍，"

"你们想把他怎样？"秦重淡淡的瞥了他们一眼："在这军营之内杀了他吗？"

名将领狞笑道："将军，小声令下，末将泣就带兵在军营外伏击他们。管叫他仁，：斤一活其！"

"糊涂！"秦重怒叱道："杀了他之后呢？直接起兵造反吗？你可知他在皇上眼中有多重要？连太子殿下都要让他三分，你敢杀他？"

众将领闻言悻悻的垂头不语。

秦重手按佩剑，慢慢踱到军帐门口，望着渐渐西沉的夕阳出神，良久，他才渭叹道："都说时势造英雄，此人虽非英雄，可京中时势皆因他而变，将来，却不知会变怎样，"

不是英雄的方大将军带着杀手哥哥和数百名臊眉搭眼的侍卫，大摇大摆的走出了军营的辕门。网登上马车，放下车帘，方铮笑吟吟的表情忽然变色，面孔变得苍白，两眼露出惊恐和后怕，额头上的冷汗冒出一层又一层。

杀手哥哥大异，立马机警的在马车内寻找了一番，却没发现任何危险的事物，不由问道："你怎么了？脸色毒么比死人还难看？"

方铮没搭理他，一个劲儿的催促道："快！快赶车，侍卫们跑步跟着，快！"

马车飞快的跑起来后，方铮这才松了口气，擦了一把冷汗道：“妈的！太受惊吓了杀手哥哥奇怪道：“你到底怎么了？”

方铮俊脸一垮，哭丧道：“怎么了？当着五万多人的面，老子杀了一员三品副将，还在他们面前耀武扬威，你这辈子干过这么有种的事吗？”

杀手哥哥闻言失笑，摇头老实承认道：“没有。不得不说，你太有种了！”

方铮受到夸奖，没心没肺的高兴起来，眉开眼笑道：“是吗？我看起来是不是特有男人味儿，让女人一见就跟吃了**似的，自动脱衣服？”

杀手哥哥翻了个白眼，决定对他无视。

车行一段路以后，方铮仍不放心的掀开车帘，吩咐侍卫道：“哎，派几个人，往回打探一下，看看有没有大队人马追上来，如果有，大家赶紧撒丫子跑路吧杀手哥哥坐在马车里，哭笑不得道：“你这人到底怎么回事？网才在军营里吃了熊心豹子胆似的，二话不说就把人家副将给斩了，现在却又惶惶然如丧家之大，既然做了，何不坦然以对？”

方铮热泪盈眶：“杀手哥哥”你说得轻巧！五万多人啊！一人放个屁都能把我吹到海边去“既然你这么害怕，网才在军营为何非要斩那沈信？”

方铮叹气道：“我那不是一时冲动嘛，谁让那家伙跟我叫板？这不是自己送上门找砍吗？江湖人称“玉面飞龙，的青龙山二当家，若被人顶得连屁都不敢放一个，以后我还怎么在江湖上混？”

说起青龙山，方铮心中莫名一疼。罗月娘还好吗？她还在青龙工x领着土匪们打劫吗？

想着想着，方铮又愤恨起来，这小娘们儿把老子玩完了，拍拍屁股就消失得无影无踪，世上哪有这么便宜的事儿？等把太子解决了，非得上青龙山一次，这事儿她若不负责。我跟她没完！满大街撒传单，控诉她抛弃我的恶劣行径去！

回了府的方铮。对今日斩了沈信的举动仍然有点耿耿于怀，嘴上说得硬邦邦，可这毕竟已经将太子得罪了个死死，以方铮圆滑的性子，还真有点儿犯怵。

方铮在犹豫，要不，我晚上拎点儿礼物到太子府上给他赔个礼，说几句软话?

想必太子也没那么大方，几句软话就会饶了自己，想想还是算了，把买礼物的钱省省吧，最近闹穷呢。

看到老婆们花儿般的俏颜，方铮又立马将心事抛到了脑后，怕什么！真到山穷水尽的地步了，就收拾好行李全家逃出京城，有钱天下何处不可去？干嘛非得待在京城傻乎乎等着挨刀?

“夫君，你穿上戎装真俊，今日去军营一切可顺利？”长平细心的贴上前，温柔的帮他解着铠甲。

提起这事儿，方铮禁不住眉飞色舞，鼓起不太健壮的胸肌，很男人的吹嘘道：“你们的夫君我，今儿在军营斩了一个人，厉害吧？”

说着方铮还示威一般朝长平挑了挑眉。

众女闻言。尽皆花容失色，大大的眼睛满是崇拜和畏惧，方铮的男人尊严空前高涨。

“哼哼，怕了吧？”

几女小鸡啄米似的点头。

“那还不赶紧答应让罗月娘进我方家门？”方铮虎躯一震，虎目一瞪，王霸之气四溢。不失时机的挟斩人之余威，趁机提出条件。

几女崇拜的目光瞬间消失，表情恢复正常，没事人似的往外走去。

“想都别想！”长平一副傲慢与偏见的表情，风情万种的扭着小腰肢，去商号查帐了。

方铮俊脸立马一垮，哀求的拉着跟出门的凤姐，哭泣道：“凤姐，你最疼我，都说夫为妻纲，你帮我说说呗”

凤姐纤手一抽，翻了个小白眼，道：“没空！我要去如玉斋打理生意了。”

方铮拉着小绿，谄笑道：“小绿，瞧，你最近漂亮了许多呀，身材也越来越好，像只又大又红的桃子，让人忍不住想咬一口”不不不，你别误会，我说的桃子不是指你的胸，是说你的脸”

小绿咯咯笑道：“少爷，你跟我说这些没用，我可帮不了你”

小绿翩然而去。

“嫣然”方铮如见救星，拉着她的小手死死不放：“嫣然，这些老婆当中，我最疼你，你在我心中如同天上的星星狄迁人，耀明，”

嫣然笑得前仰后合，捂着小嘴，投桃报李的赞道：“夫君，你在妾身心里，就像白雪一般，”

“洁白，纯洁？”还是这个老婆比较有眼光。

“下起来毫无章法。”

”

三日后的早朝。

金鉴殿外气氛沉甸甸的，每个人心头如同压了块巨石一般，连晴朗的天气都变得阴雨连绵。整个皇宫隐隐带着一股山雨欲来风满楼的意味。

众大臣的脸色也如同天气一般阴沉，皱得紧紧的眉头，一言不发的坐在金鉴殿一侧的朝房中，等待太监召唤上朝。

方铮身着朝服，哼着小曲网迈进朝房，就发现了气氛不对劲。

“哟，各位大人，你们今儿这是怎么啦？平日里满堂欢笑，今儿怎么都跟闹了别扭似的？”方铮笑着跟众大臣打招呼。

众臣见到方铮，纷纷强笑着拱了拱手，随即又陷入了沉默。

难道这帮老家伙昨晚集体房事不举？方铮恶意的揣度着。

他们不举没关系，本大人举就行。

这时小黄门尖细的嗓音在朝房外喊道：“皇上早朝，再官。拜接”

众大臣忙整理衣冠，手执荀板，踱着官步走出了朝房，不紧不慢的站在金鉴殿外，按官阶品级排好班次，静待皇上临朝。

整套早朝的程序做完后，小黄门轻甩拂尘，站在宝座台下，高喝道：“有本早奏，无本退朝”

众大臣阴沉着脸，无人出声，可沉重压抑的气氛，却充斥着整个大殿，令人感到窒息。只有没心没肺的方铮”拜之后便倚着大殿的柱子，懒洋洋的打起了瞌睡，直将这天下人敬畏崇仰的金鉴殿当作了自家的卧室一般。

今儿这气氛有点儿不一般啊，会不会有事发生？睡着以前，这个念头在方铮脑海中一闪而过，随即便沉入了梦乡。

昨晚又是一夜春宵，折腾了一宿没闭眼，太累了。天大的事儿老子都得睡一觉再说。

皇上面无表情的坐在龙椅上，龙目半阖，如同入定。

太子端坐在皇上下首，仪态威严，举止优雅。

良久，一名老大臣抢先站出班来，沉声道：“老臣有本启奏！”

“准！”

此人乃是御史台的御史中承，名叫郑儒。

郑儒手执荀板，跪奏道：“老臣有奏折面呈皇上，所言之事，乃“请黜太子疏”请皇上御览！”

此言一出，满朝哗然。各大臣表情各异，大殿之内顿时一片嗡嗡的议论声。

终于发动了么？酝酿了如此之久，皇上与太子之间的争斗，今日开始，便渐渐浮于表面了？众人都是老奸巨滑之辈，自是明白，若无人在背后推波助澜，郑儒断不可能上这道奏折，更不可能当着太子和文武百官的面，弹劾太子。

只是”皇上有把握么？

众大臣议论的同时，纷纷将目光投向龙椅上高高端坐的皇上，和坐在他下首，面色已变得僵硬，仍不得不维持风度微笑着的太子。

宝台下的小黄门走上前来，将他手中的奏折接过，然后恭敬的呈给皇上。

皇上翻阅着奏折，满脸肃然，一言不发。

郑儒在殿下继续道：“老臣参劾太子，其过有四：其一，私结朋党，其二，德行不佳，其三，篡权乱军，其四，圈地占田。”

“早在十年前，太子被册立以后，他便与京中大小官员四处串联，去年太子监国以来，更是大肆结党，排斥异己，打击同僚，趁潘党除灭，朝堂空虚之机，大肆提拔亲信无能之官员，致使朝堂风气大变，隐现当年潘逆独霸朝堂之相。”

“太子府中，秦养美艳歌姬舞女数百人，太子每日与其纵情欢淫，声色犬马，其荒淫无道之举，将来恐非有德之明君也。”

“自太子监国以来，军政要务集于一身，本无甚不妥，可太子未得圣旨，便妄图在拱卫京城的四军之中安插亲信将领，其行不知有何居x心。”

“老臣经过查访还了解到，太子被册立的十年之中，以权势强行圈地上万顷，致使数万百姓流离背井，无家可归，甚至卖儿卖女，易子相食“太子无德乱行，荒淫无道，将来若即个为帝，实非我朝万千百姓之福，故此，老臣请求废黜太子，另立储君。”

郑儒的话掷地有声，如同平静的湖泊中掀起了福天巨浪，顿时朝堂大哗，满朝文武在震惊的同时，也被这突然发动的争斗弄得有些不知所措。

沉默，金鉴殿内陷入了死一般的沉默。太子铁青着脸，紧紧握着拳头，怨毒的盯着殿下跪着，满面凛然的郑儒。

众大臣无一人出声，他们面含震惊之色，在默默消化这件骤然而至的大事。

鸦雀无声的大殿，只有隐隐约约的斯声一起一伏，节奏稳定而连绵”

鼾声？

众大臣悚然一惊，愕然回头循声望去，却见离大殿门口不远的柱子边，京城守备将军，身负督察百官之责，世袭忠勇侯爷方铮方大人。

正倚着柱子，睡得香甜酣然，面露淫荡的笑容，嘴角甚至流下一线晶莹别透的口水，不知在做着什么美梦，，“方铮！你太放肆了！”皇上狠狠的一拍龙椅的扶手，怒声大喝。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六十章 生前身后事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3-21 15:20:28 本章字数:5705

翠厂的怒喝。如同睛空一声炸雷。在静谧的金蔡殿卜回二，二只正倚着柱子睡得酣畅香甜的方铮被吓得一个踉跄，差点到头栽到地上。

“谁？谁叫我？”方铮操着惊恐的眼睛，茫然四顾。

见方铮这副惫懒的混帐模样，皇上气不打一处来，大怒道：“联在叫你，给联滚过来！”

方铮吓得顿时一个激灵，连滚带爬抢出班来，悲恰大呼道：“皇皇上，微臣冤枉！微臣是清白的”。

众大臣愕然，郑儒正在弹劾太子，你跟太子八杆子打不着，你叫什么冤?

皇上却早已知道方铮的老毛病，任何事情，甭管弄没弄明白，先喊冤再说，这是方铮的生存保命法则之一。

皇上闻言更是怒不可遏，大喝道：“给联闭嘴！”

“不是啊，皇上，真的不关微臣的事，微臣是清白的”方铮犹自沉浸在喊冤中不能自拔。

“再装模作样，联便责你廷杖了。”皇上脸色铁青。

方铮闻言浑身一抖，立马停了哭嚎，整了整衣冠，一本正经的跪下，没事人似的沉声道：“是，皇上，微臣知错了。”

满朝文武皆报以鄙视的目光。这什么人呐！太不着调了！

“方铮，你既然出了班，便说说你的看法吧，郑儒参劾太子四大过错，并请废黜，联想听听你的意见。”

方铮一楞，原来是这码事儿，接着又是一惊，参劾太子？皇上这么快便发动言官了？

所谓朝争，若非有必胜的把握，一般都不会直接在朝堂之上面对面的撕破脸的，平时互相不对付的人，就算当面恨不得捅你刀子，表面上也不得不装出一派和气的模样，对政敌虚与委蛇，任何争斗若摆上明面，那就走到了你死我活的地步了，难道皇上竟有必胜的把握？

再看看坐在皇上下首，满脸铁青目露怨毒之色的太子，方铮心中又是一凛，转了转眼珠子，道：“皇上，微臣以为”太子无甚大错，不必废黜。”

“什么？”此言一冉，不但是大臣们，连皇上都面露惊愕之色，谁也想不到，一舟是太子死敌的方铮，居然会公然为太子说好话，他今儿这是吃错药了？

太子也面露异色，颇有些意外的盯着方铮。

“方铮，说说你的理由。”皇上沉声道，语气不喜不怒，平淡无波。

方铮讨好的朝皇上笑了笑，道“皇上，自古长幼有序，废长而立幼，此乃取祸之道，太子乃皇上之嫡长子，不可轻言废黜，所谓四大过错，更是荒谬无稽，乃欲加之罪也，不值一哂，太子监国期间，将朝事政务打理得井井有条，更是突显了太子的能力，所以，微臣以为，废黜太子一事，皇上不必理会方铮这番话虽然有点不着边际，可大臣们却听出来了，他这是真的为太子说好话，今儿到真奇怪了，方铮这是怎么了？众所周知，方铮力捧福王上位，按说以方铮那并不太高尚的人品，此时正该落井下石才对，怎会掉过头来为太子说好话？老鼠给猫求情，这码子事儿，怎么透着一股怪异味道？

方铮话音一落，殿内议论之声纷起。而方铮本人却神色如常的直起腰板，没事人似的左右张望，却见胖子站在文官列班的前两排，正

用极其幽怨的目光，满含指责的看着他。如同被人抛弃的怨妇一般凄然欲泣。

方铮一阵恶寒，头安直发麻，死胖子，你就不长点脑子?

方铮狠狠的瞪了他一眼，又给他使了个放心的眼色。

胖子收到方铮的目光，不由一楞，接着若有所思，眼皮迅速的耷拉下来，一副事不关己的模样，不言不动。

“皇上，老臣附议方大人。”

“老臣亦附议，废长立幼，实不可为。”

不少大臣也站出来搭腔，他们有的是太子的心腹，也有的纯粹是站在祖制的立场，方铮一番话之后，朝堂的整个风向都变了，不利于太子的言论渐渐消失。

以郑儒为首的到太子派神色怨忿，不解又不满的盯着方铮，不知他葫芦里卖的什么药。

皇上将众人的反应瞧在眼里，又不经意的看了一眼神色平静的太子，随即淡淡道：“太子监国乃是联的旨意，太子也无甚大错，废黜一事，暂不必提，退朝吧。”

于是，一场蓄谋好的废黜风波，在方铮的干预下，却意外的流产了。众大臣摇着头，满怀疑惑的退出了金鉴殿。

太子离开之前，特意向方铮笑了笑，以示感激，笑容显得有几分诡异。

御书房内，皇上正无力的躺在书案旁的软榻上，面色苍白，虚弱的喘着粗气，语气却异常火爆的大骂。

“你”你这个混帐！说！为何在朝堂上胡搅蛮缠，弹压废黜太子之事? 今日若不说出个所以然来，联要砍你的脑袋！”

皇上气得浑身直颤，连花白的胡须都禁不住抖了起来。

方铮习惯性的一缩脖子，苦着脸道：“皇上，您消消气，您身子不好，可别气坏了，，太子废不得啊，至皇上神情一凝，沉声道：“什么意思? 说清楚。

方铮小心的看了看皇上的脸色，低声道：“皇上，微臣前几日跟您说过，太子在京城之外的某处秘密练了一支军队，这支军队到底有多少人，装备如何，刮练怎样，领兵者是何人，咱们对这些一无所知，更何况太子与边军还有千丝万缕的关系，不确定的因素实在太多了，此时若废了太子，不但不能给朝臣和天下百姓们一个说法，反而容易将自己给搁进去，您知道，赔本的买卖是做不得的，微臣微臣实在不知，皇上您您这次为何如此急于求成？这不像您的风格呀，以前您都是老奸巨…”咳咳，老谋深算的。”

皇上神色渐缓，捂嘴咳了两声，接着叹了口气，神色郁卒道：

“你说的这些。联何尝不知？罢了，联网才不过是泄一泄怒火，你做得没错。是联错了”

方铮陪笑道：“哪能呢，皇上永远是正确的，微臣只不过是给皇上提了个醒而已，在微臣心目中，皇上一直都是高瞻远瞩，高屋建佤，高深莫测“行了行了，把你的马屁收起来吧x联消受不了”

皇上沉沉的叹了口气，消浊的老眼定定的望着门外层层叠叠金瓦红墙的宫殿，目光苍凉而绝望，就像一个溺水的老人，正拼命在浮沉间寻找救命的稻草。

“知道联今日为何大反常态，如此心急的废黜太子么？”

“前些日子，宫里的御医们给联会诊，他们已经断言，联可能只有一个月左右的寿命了”

“什么？”方铮大惊失色。脸上顿现焦急之色：“皇上，别开玩笑啊，微臣胆子小，受不得惊吓，”

“联会拿自己的寿数来开玩笑么？”皇上不满的瞪了他一眼，咳嗽了几声。尽显龙钟病态。

“这几日上朝，几乎都是太监们把联抬上龙椅的，联担心也许明日，联便倒在了床榻上，再也起不来了”

方铮怔怔的看着皇上，想起以前皇上待他的种种好处，不由双目涌上一阵湿意。前情尚历历在目，斯人却即将驾鹤西去，想到这里，

方铮再也忍不住掉下泪来。

“傻孩子，生老病死，本是人之常情，哭什么”皇上面色苍白的瞧着他，脸上却满是慈祥的笑意。

“没没哭，风大，沙子吹进眼里了。”方铮嘴硬道。

似乎不想让二人沉浸在这种悲伤的气氛中，皇上继续道：“所以，联才如此着急废黜太子，因为时间不多了，联若身死，诸皇子野心勃勃，天下必将大乱，百姓们又将陷于刀兵战火之灾，而联的这几斤，皇子，也必同室操戈，手足相残，这是联最不愿看到的了所有这一切的因由，完全都是太子这个名个而引起，所以联必须在死之前，抓紧时间将此事安排妥当“现在的关键，便是找出京城外太子掌握的那支军队的具体位墨，在太子还未来得及做出大逆不道的事情之前，彻底的剿灭它！”皇上说到这里，浑浊的老眼猛然睁开，精光暴射，杀意凛然。

“微臣已将影子的所有人手全都派出去了，想必这几日会有结果小，。

皇上点了点头，闭上了眼睛，胸膛急促的起伏着，仿佛不堪重荷一般，无力的躺在龙榻上，喘息道：“若一时找不到，也要预先做好防范，联昨夜已秘令冯仇刀的龙武军，和韩大石的龙襄军连夜拔营，向京城方向推进，驻扎在离京城只有数里之遥的城外，若有变故，他们可以用最快的速度驰援京城。这也是联今日为何敢命人参劾太子的原因。”

皇上忽又睁开眼，盯着方铮道：“方铮，近来京城危机重重，你要保护好你的家人和毖儿，莫要令他们受到伤害才是”

方铮含泪点头笑了笑，道：“微臣也会保护好皇上，不令您受到伤害。”

皇上闻言笑了，笑容满是欣慰。

出了宫，方铮心中仍沉甸甸的。皇上眼看快驾崩了，回首往事，这位看起来好象时刻凶巴巴，时刻在呵斥斥他的皇上，其实一直在用

他自己的方式，默默的对他好，默默的支持他，甚至容忍他经常闯下的小祸，犯下的小错，更多的时候，他并不像高高在上的皇帝，而是一个孤独而倔强的老头儿，毫无原则的宠溺着他的晚辈，虽然强势，但心地依然善良。

回过头，方铮望着渐渐闭合的宫门，沉沉的叹了口气。长平在宫里陪着皇上，虽然大家都不说。可他们彼此都知道，她这是想陪她的父皇安静的走完人生的最后一段路了希望她在宫里不要太悲伤了，心头同样悲痛，方铮竟也找不出话去安慰她了回到府里，嫣然正在卧房内拨着算盘珠子清帐，昔日琴棋书画皆是京城一绝的才女，如今嫁与商人妇，使起算盘来却也有模有样了。

看到这幅恬静安然的画面，方铮心头不由浮起淡淡的温馨，悲痛的心情稍稍缓解。来者可追，自己将来也会老，也会像皇上那样病入沉疴，然后慢慢死去，生短短数十载，若能与心爱之人一起白头俯老。便是死了，也是嘴角含着幸福的“五月“”

不许动！打劫！把衣服脱了，本土匪只劫色，不劫财。方铮悄悄绕到嫣然身后，一把抱住她，压低了声音恶狠狠的道。

嫣然吓了一跳，随即听出方铮的声音，顿时格格直笑。

“夫君别闹，妾身在盘帐呢嫣然娇笑躲闪。

“盘什么帐呀，这种事儿交给手下人去办嘛，你只管掌握大方向就行，要不然手下养那么些人，都是吃干饭的么？”

嫣然不高兴的嘟嘴道：“什么吃干饭的呀，夫君交给我打理的青楼，手下几个管事都挺能干的呢，以后可别这么说他们了。”

这时下人来禀，福王殿下请方铮去秦淮河边的雅叙楼。

方铮不用猜就知道，这小子沉不住气，打算问他为何在朝堂上帮太子说话了。

这家伙的脑含量莫非全长到肥肉里去了？现在都还没明白我的用意，对他的智商终于有了新的认识方铮不满的一边咕哝一边往外走去。

侍卫！走”。

大人，去哪？ 。

方铮酷酷的打了个响指：“天堑雅叙楼其实是一座建在秦淮河边可以欣赏江景的茶楼，文人雅士们聚会吟诗一般都会选择此楼。说得好听叫附庸风雅，说得不好听，无非就是方便他们吟完诗后，直接登上画舵召妓。

好象两种说法都不太好听?

方铮到雅叙楼的时候，胖子已经灌了一肚子茶水，本就圆溜溜的肚子，更显得饱满充实，这要给他一把九齿钉耙，他都不带化妆的。

走进以屏风相隔的的雅座。胖子一见方铮，如同见了亲人般，挺着圆溜溜的肚子便朝他滚了过来。

方铮吓得急忙扶住他：“慢点儿，慢点儿，这都几个月了，怎么还这么不小心，伤着肚里的孩子怎么办？”

胖子满头黑线：

“方兄，现在可怎么办呀！我可急死了。太子估计快坐不住了。咱们得想想办法呀胖子急得像颗球似的原地团团转。

方铮大奇：“咦？你不怪我早上为太子说话？怎么问都不问我一句呀？ 。

胖子一楞，随即不好意思的笑了笑：“呵呵，不怪你，我知道你有目的的。为的就是稳住太子，拖延他起兵的时间方铮大惊：“这才半天不见，胖子你吃灵丹妙药啦？怎么脑子忽然变得如此灵光？这么复杂的问题居然能想明白，真是不简单呐。

胖子苦笑道：“方兄，你就别埋汰我了。这么复杂的问题咳咳，当然不是我想明白的方铮如释重负，确定了，还是以前的胖子。

胖子笑道：“我给方兄介绍一位故人，此人方兄也是认识的方铮恍然，合着胖子请到了高人，难怪能看清自己的意图。

正在这时，雅座的屏风后传来一男一女两斤小声音，声音又软又糯，令人甜腻欲绝。

你喜欢我吗？”女人深陷爱河的声音。

喜欢男人满含情意。

那你喜欢我什么呀？ 。

我什友都喜欢那什么是什么呀？”

什么就是全部全部什么呀？”

全部都喜欢“那你喜欢什么呀？”

“什么都喜欢。

无限循环中方铮和胖子坐在屏风的另一面，兄弟俩冷得像冬天里的寒号鸟。各自不停的搓着手臂上的鸡皮疙瘩。

这情话说的，真他妈提神！

方铮努了努嘴，不可置信道：“别告诉我你介绍认识的就是这俩货啊，我立马派侍卫把他们扔秦淮河里去，正好路不远，省力气胖子急忙摇头，神情茫然。

既然不是熟人，方铮就不客气了，狠狠的敲了敲屏风的木框，朝屏风后面正沉浸在爱河不可自拔的狗男女大喝道：“喂！你们俩都给老子闭嘴！要腻歪滚到客栈开房去。别他妈在公共场所恶心人！”

方铮吼过之后，屏风后面立马就安静下来，半晌没发出声。

方铮这才扭过头，板着脸对胖子道：“明儿我得给皇上提个建议，建议给咱华朝的律法里加上一条，像这种陶治了自己，恶心了别人的人，罚款！重重的罚款！罚到他惜字如金为止胖子苦笑道：“方兄，此楼叫雅叙楼，你这也太不雅了吧。”

方铮没好气的瞪他一眼：“你雅，你雅不可耐！”

“甭废话了，赶紧把你要介绍认识的高人请出来吧胖子神秘的朝他一笑，然后朝屏风外拍了拍手，只见一位高高瘦瘦，身穿略显陈旧的灰色儒衫。面带微笑朝二人走来。

方铮一见此人，顿时两眼发直，定定的望着此人半晌，忽然拉起胖子的手，大叫道：“快跑！咱俩在书院旷课一年多，东窗事发，陈夫子来逮人了。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六十一章 阴险的文化人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3-21 15:21:23 本章字数:6470

铮和胖子是明道书院的学生。包括现在也是只缨叭收池们课程的夫子没亲口表示他们已学有所成，他们在夫子面前就还得是学生的身份。哪怕这两位不思进取的学生如今一个是亲王之尊，另一个亦是名满天下的朝廷大官。

所以方铮看到陈夫子的时候，不由一阵心虚。

读书的时候他当然不算个好学芒，甚至连皇帝下道圣旨，他都得要别人帮他翻论成白话文才能听懂。更过分的是，当他做官以后，立马便离开了书院，挥一挥衣袖，走的潇洒无比，连招呼都未曾打过。

陈夫子站在方铮面前，笑吟吟的看着他，眼中的欣赏之意，一如当年方铮从容对上他出的对联时他望着方铮的眼神。

他穿着略显陈旧，洗得有些发白的儒衫，头发一丝不苟的挽成髻，然后用文士方巾扎起，脸上时刻露着儒雅的笑容，只是笑容之中略显几分沧桑。

胖子见方铮心虚的模样，笑道：“方兄，陈夫子可不是来逮咱们去上课的，他是我特意接到府上帮我出谋划策的，呵呵，你不总说最贵的是人才吗？陈夫子可是个大大的人

Chapter_44

才啊”。

陈夫子摆摆手，笑道；“不敢不敢，京城卧虎藏龙之地，大隐于市者甚多，我岂敢妄称“人才，二字。只是为福王和方大人出几个小主意。呵呵，不值一哂。”

方铮恍然，原来胖子已将陈夫子请到府上做了他的幕僚，难怪”

陈夫子说完，笑吟吟的望着方铮。拱手道：“方大人，书院学成，别来无恙乎？ 。

方铮吓得一激灵，赶紧伸手拦住了陈夫子施礼，苦笑道：“陈夫子。您这不是扇学生的耳光么？哪有老师向学生施礼的？这事儿传出去。朝廷那帮吃饱饭没事干的言官们。不知又要上多少道奏折参劾我了”。

陈夫子见方铮如今身居高位，还对他如此客气，不由更加欣慰，捋了捋胡须，笑道：“那我还是叫你的名字吧，方铮，当年我没有看错你，你果然非池中之物方铮笑道：“我当然不是，池中之物那是王八”

陈夫子大汗：”。

胖子笑道：“夫子别理他，这家伙向来不着调惯了，嘴上没个把门儿的。”

陈夫子微笑着看着面前的二位年轻人，心头不由泛起几分自豪，曾几何时，当年书院里调皮捣蛋，学业不精的二人，如今已是华朝炙手可热的权势人物，左右朝局，睥睨天下，当年给他们授课之时，可曾想过二人会有今日之荣耀？

看着福王和方铮，陈夫子自露欣赏，纵声笑道：“秦淮声逐影。”

胖子和方铮相视一笑，齐声对曰：“妓院浪翻天。”

这个当年方铮对上的对联，如今再次重温，三人相望之后，不由哈哈大笑。

良久，陈夫子唷叹道：“你二人书院求学之时，何曾想过有今日？

不简单，也都不容易啊！特别是方铮，听说你为朝廷立平不少功劳，为百姓消饵了不少灾难，华朝有你。蒙天之幸也！”

方铮谦虚道：“这不算什么，呵呵，都靠大家的帮忙，不然我也成不了事，正所谓：“一人独叫不是春，众人齐叫春满园。”

陈夫子脸一黑，叹道：“可惜学问仍无半点长进，悲哀啊”

方铮脸红：，”

三人落座，胖子又不着痕迹的介绍了一下陈夫子的生平。原来陈夫子年轻的时候居然还是头甲前百名的进士出身，入朝为官后，由于不懂逢迎上司，又看不惯潘尚书在朝堂内一手遮天的跋扈，于是愤而辞官，隐入书院，甘心平凡的当了一名授业的老师。

胖子也是在一次偶然的机会下。跟陈夫子闲聊，发现他谈吐不俗。而且对当今天下的时政，治军。改制，民生很多问题上，有着独到超然又切实可行的见解，欣喜之下，胖子便三顾茅庐，执意请夫子出山帮忙，碍于当年是他的学生，再说陈夫子一直对方铮的印象也不错。于是便答应住入胖子的福王府。暂任幕僚，帮胖子出谋划策。

陈夫子看向方铮，笑道：“你自从做官之后，我便一直暗中关注，见你一路走来磕磕绊绊，跌跌撞撞，我都为你捏了不少次冷汗，纵观你之作为，无一不是险中求胜，稍有偏颇，便是身首异处的下场，方铮。你缺谋略，少血勇，但不得不承认，你的运气实在太好了，好得连我都忍不住嫉妒”

方铮谦虚笑道：“陈夫子你可千万别夸我，再夸我会骄傲的”。

二人满头黑线，你运气好而已，这是夸你吗?

陈夫子又转过头看着胖子，道：“福王，如今京城内暗潮汹涌，牵一发而动全身，既然你有意太子之个。切莫轻举妄动，今日早朝，方铮为太子说好话，免了太子当朝被罢黜的命运，他做得很对，此时必须要稳住太子，若今日在朝堂之上真将他废黜了，太子必将横下心来，起兵逼宫，如今万事皆未备妥，你们的能力。还不足以对抗太子的强势。

，皇上向来深谋远虑，我一直想不通，今日他为何如此沉不住气。非要这么急着废黜太子呢？”

方铮张了张嘴，想说那是因为皇上命不久矣，急着在他死去之前。将后事安排妥当，想了想，却还是忍住没有开口。这种事，最好还是不说为好。

陈夫子接着道：“若要顺利废黜太子，就必须要清楚的了解他的实力，然后将他的羽翼剪除，至少要剪除大部分。如此，将来在朝堂之上，再提废黜之事，福王和方铮你们二人也可从容应对了。所以。我的愚见是，与其坐而等，不如起而行“起而行？”方叮丁许子互视一眼。目光中满是不解。

“对，起而行，主动出击。不能等太子从容布置好了，你们再去与他对抗，那时你们的胜算就太低了，只有趁他还在布置期间，给予他当头一击，大事可定矣。”

方铮疑惑道：“怎样给他当头一击呢？ 。

陈夫子笑了笑，眼中闪过几分狡黠：“太子所图者，当然是皇帝之位，你们不妨在这上面多作文章，想想法子，当一斤。人饿极了的时候，在他面前摆上一张香味扑鼻的大饼，就算他知道吃这张饼会有危险，但他还是会铤而走险，有时候，对某件事物的欲望太过强烈，往往会丧失他原有的理智和判断，这就是你们的机会了。”

方铮若有所思道：“你是说，用计或诱或逼，引得他在准备不足的时候，暴露出他的实力去争皇位？夫子，你是这个意思吧？”

陈夫子狡猾的笑道：“这可是你说的，我什么都没说”

方铮渐渐有所悟，瞧着陈夫子一脸和善的笑容，仿佛没事人似的，慢吞吞的品着茶，方铮侧过头对胖子道：“哎，我发现这位夫子也不是什么善茬儿呀，文化人都挺阴险的。你觉得呢？”

胖子深有同感的点头：“太对了！幸好咱们不算文化人”

陈夫子端着茶碗的手僵在半空，脸色黑得跟煤炭似的”

这俩混帐学生，说人坏话时难道不知道小声点儿么？

听了陈夫子的一席话，方铮觉得大有收获，多日来浑浑噩噩的思路顿时为之一清，难怪胖子如此恭敬的将陈夫子请到他府上做幕僚，此人倒确有几分真本事，一语便道破了整个争权事件的本质。

欲望，诸皇子争那太子之位。说到底，全是心中的欲望和野心使然。欲望能让一个人登上世间最高的数峰，却也能将人摔进万丈深渊，只要将此心理利用得当，太子，其实并不是那么难对付。

出损招儿本是方铮的拿手好戏，他眼珠子转了转，顿时一个缺德的生儿子没屁眼的阴招儿，便在他心中渐渐有了个轮廓。

正在这时，雅座旁的红木屏风忽然被人大力的踹倒，轰然倒地的声音吓了三人一跳，方铮更是吓得身子一颤之后，下意识的往桌子底下钻去。

强自镇定下来后，方铮定睛看去。却见面前站着十几个家丁模样的人。气势汹汹的瞪着他们，领头的是一男一女，男的大约二十来岁，身穿玄色长衫，剑眉星目，颇有几分英俊。不过此时他的俊脸已扭曲成一团。怒气冲冲的模样，显得狰狞无比。

女的大约二八年华，长得倒也颇有几分姿色，不过颧骨有些突出，而且嘴唇太薄，从面相上看，这是典型的蔑薄尖酸之相。

“你们”干嘛？”方铮惊疑不定的看着面并的十几个来意不善的人，结巴道。

领头的男子扫了他们三人一眼，冷哼道：“刚才谁在敲隔壁的屏风。还骂人来着？站出来！”

方铮顿时明白，原来这对男女便是刚才在屏风另一面说着恶心死人不偿刽情话的那一对，原以为他们识相的走了，没成想这男子大概想在心爱的女子面前表现一下他的英雄气概。于是回去叫人来帮他报仇。

“到底是谁？给老子站出来！妈的！老子长这么大，还没被人骂过呢。”男子骂骂咧咧道。

方铮和胖子非常有默契的一齐摇头，一副茫然迷糊的模样。

好汉不吃眼前亏，胖子与方铮认识久了，早就从他身上学到了这斤。

非常识时务的优点。

“哎，你的侍卫呢？”胖子靠近方铮悄声问道。

“在楼下守着呢，奇怪，这帮人怎么上来的？侍卫怎么没拦着他们”哎，你的侍卫呢？”方铮问道。

胖子苦着脸道：“也在楼下呢，唉，这可怎么办？我这身子骨可扛不得揍呀方铮瞪了他一眼：“怎么办？先投降吧，这还用我教么？”

胖子惊道：“你是朝廷命官，我是堂堂王爷，当着这么多人的面，让我去给这小子投降？不干！我情愿被他们揍死！”

方铮不怀好意的瞧了陈夫子一眼，嘿嘿笑道：“要不，让咱们的老师先帮咱们投降一下，我下去搬救兵，我觉得他比你扛揍”

胖子无语问苍天：，”

男子见方铮和胖子二人若无其事的自顾聊天，似乎丝毫没将他放在眼里，不由大怒，一挥手，便命家丁们上前动手。

“慢着！你们是什么人？天子脚下，纵奴行凶，还有王法吗？”陈夫子看不过去了，书呆子的执拗脾气一发，向前跨上一步，凛然喝道。

方铮叹了口气，随即和那男子同时冷哼一声，又同时嚣张的道：

“王法？我就是王法！”

奇的是，二人居然异口同声，而且一字不差，连嚣张倨傲的语气都一模一样。

方铮说完脸一垮，飞快的窜到陈夫子身边，控诉道：“夫子，听到了吧？听到了吧？这就是京城纨绔子弟的心声啊”

陈夫子愕然，胖子愕然，众人尽皆愕然，，男子被方铮如此戏弄，顿时大怒。愤恨的盯着方铮，眼睛似要喷出火来，嘶声吼道：“上！给老子把这家伙废了！”

方铮大惊，像个被流氓骚扰的良家妇女一般，双手捂胸，尖叫道：

“你们想干什么？”

见众恶仆狞笑着边挽袖子边围住了他，方铮大叫道：“且慢！”

男子走上前，将身旁的女子搂在怀里，得意而不失炫耀的冷哼道：

“怎么？有什么遗言吗？”

妈的！这家伙小人得志的嘴脸太可恨了！跟老子简直一模一样！

方铮暗暗咬牙，随即板着脸，正几近！“清平盛世。朗朗乾坤，有什么事不能好好讲道理呢惭凡愕打个你死我活话未说完，方铮便发动了卑鄙的偷袭，忽然抬起右腿冲着男子的腹部狠狠踹过去，只听一声惨叫，男子那明显被酒色掏得有点儿虚的瘦弱身子如断了线的风筝一般，飞出去一丈远，口吐白沫躺在地上直抽抽。

方铮心满意足的收回腿，脑海里想起前世的一部电影《东成西就》，洪七公跟欧阳锋比武时有一句经典台词：“我好久都没有踹得这么爽了众家丁见主子忽然受袭，顿时大惊，二话不说便朝追打过去。

方铮大叫一声，将一只茶碗往窗外楼下一扔，接着，在众人的目注下。英勇的开始，，抱头鼠窜。

十几个家丁顿时撵猫追兔一般，满茶楼的追着方铮，可惜论起逃命功夫，方铮颇有几分火候，众恶仆追了他半天，连他的衣角都没捞着。反到将茶楼内的桌椅茶碗茶壶打烂一地，茶楼的掌柜和客人们纷纷抱着脑袋飞快的跑下楼去了。

胖子和陈夫子急得团团乱转。拉着这个，扯着那行”还是帮不上什么忙，不由频频望向楼梯口，那帮侍卫干什么去了？怎么还不上来?

众恶仆见方铮放倒了他们的主子。他自己却毫发无损，仍在茶楼上哇哈怪叫着满地逃窜，不由气得须发齐张，正挽着袖子打算抄家伙，这时只听得楼梯口一阵杂乱的脚步声，众人愕然望去，方铮等；人同时松了一口气。侍卫们终于上来了。

侍卫们上楼后，发现方大人正被人撵得满茶楼四窜，纷纷又惊又怒。暴喝一声，上前便冲着恶仆们一顿痛揍，眨眼的功夫，十几个家丁恶仆便毫无悬念的被放倒一地。

侍卫满脸惭愧的走上前来，朝方铮抱拳道："大人恕罪，属下来迟。令大人受惊了胖子和陈夫子赶紧围上来，关心道："你没事吧？"

方铮摇摇头，脸色已变得铁青。妈的！这家伙害老子不得不又一次逃命，太没面子了，这仇说什么都得报！

男子仍趴在地上直哼哼，身旁的女子山惶然的摇着他，神情颇为惊恐焦急。

方铮笑眯眯的走到男子面前，蹲下身子拍了拍他的脸道："哎，哎！醒醒！地板凉，当心感冒男子早在众狗腿动手时就醒了。方铮那一脚踹得虽狠，闭一会儿气也回了神，他见一群人被方铮的侍卫收拾得干干净净，又见侍卫们穿着统一的禁军服饰，顿时吓坏了，赶紧闭着眼躺在地上继续装死。方铮见他呼吸平缓，额角冒汗，眼睛虽闭着可眼膛毛还在轻轻颤动，方铮心里冷笑，这小子竟然给我来这招儿。老子不知玩过多少次了！论装死充楞。老子是你祖宗！

他慢慢凑近男子耳边轻轻道："你再给老子装死，老子就把你裤子扒了，用刀子在你屁股上玄两只大王八，你信不信？"

男子吓的身子一颤，像踩着尾巴的猫似的弹起身来，表情已完全不复刚才跋扈嚣张的模样，语带哭腔的道："你还想怎么样啊？打也打了。气也出了，难道还要我赔钱不成？"

方铮闻言眼睛一亮，本来都还没想好怎么处置他，这败家子倒自斤，提出来了。

"这位老板，贵姓啊？"方铮笑的像网从天堂下来集差的天使，和善如春风。

男子哭丧着脸道："我叫杜宣。我爹是户部尚书杜松君杜尚书的宝贝儿子？方铮大喜。这只肥羊可鲜嫩得紧呀，而且还是他自己主动送

上门来的，不狠狠宰他一刀，如何对得起老天爷苦心安排的剧情？如何对得起家国天下？

杜宣提到他老爹后，忽然一楞。接着语气又变得狂妄起来：“对啊。我爹是户部尚书，你们竟敢打我，不要命了？”

方铮神色如常的微笑着，突然脸色一变，一巴掌狠狠甩到杜宣脸上。森然道：“杜公子，你是不是还搞不清楚状况？要不要我再提醒你一下？”

杜宣被这一巴掌打懵了，横行京城这么多年，头一次发现老爹的名头竟然不管用，他捂着腮帮，一脸不知所措。

方铮见一巴掌甩下去收到了效果，于是收起了凶狠的表情，笑得如同天官赐福般和善：“杜公子，看来你终于搞清楚状况了，很好，识时务者为俊杰，杜公子一表人才，一看就知道是个大大的俊杰。”

杜宣捂着腮帮子，惊惧的望着方铮。嗫嚅道：“你”你们到底是什么人？”

听到户部尚书的名头居然毫无惧意，丝毫没将他老爹当回事，面前的这几人身份不简单呐。杜宣心中隐隐升起一种不样的预感，今日这事儿，是不是给老爹惹祸了？

方铮欣慰的笑了，搭着杜宣的肩膀。亲热的道：“总算问到重点了，咳咳，自我介绍一下，本人名叫方铮，你应该听说过我吧？”

丝毫不顾杜宣惨白得像死人般的脸色，方铮和善无比的指了指站在一旁的胖子，热心的介绍道：“这位白白胖胖的憨厚胖子呢，呵呵，是当朝福王殿下，皇四子，他旁边的那个飘逸出尘的中年帅哥呢，则是我和福王殿下的授业恩师，”

杜宣越听脸色越白，到最后已经无力的瘫软在地，呻吟出声了。

方铮笑眯眯的朝杜宣竖了竖大拇指。夸道：“你个***真有种，敢惹到我们头上，看来杜尚书在家里天天喂你吃熊心豹子胆吧？杜宣，你麻烦了，你老爹，也麻烦了，你全家，都麻烦了”哎，你觉得我这个排比句用得怎样？佳否？ 。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六十二章 箭在弦上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3-21 18:34:51 本章字数:6280

严格说来，杜富和方铮其实是同一类人，他们都属千翻结月巾那类。横行霸道，鱼肉百姓倒不至于，可他们至少都不是善茬儿，普通人不敢招惹。

只可惜杜宣今日有些点儿背。招惹了方铮，以方铮的性子，自然不会与他惺惺相惜，看在同为纨绔子弟的份上放他一马。

在京城的纨绔***里，方铮的名头颇被纨绔子弟们忌惮，他们忌惮的倒不是方铮为朝廷立下过多少功劳。而是方铮此人性子太过卑鄙无耻。一旦招惹了他，或是被他招惹上。后果很严重，要命到不至于，破财却是免不了的，倾家荡产也有可能。当年

京城富商排名第二的吴家，就是一个很典型的例子，吴家公子招惹了方铮，后果就是吴家的家产开始严重缩水，如今吴家在京城连三流商家都算不上了。

今日杜宣带着家丁恶仆追打方铮，按方铮的说法，他麻烦了。

想到这里，杜宣吓得面无人色，睁着惊恐的双眼，瘫软在地上呼哧呼哧直喘粗气，一开始想在女子面前表现英雄气概的他，现在已顾不得在心爱的女子面前出丑，像个可怜虫似的，惊惧而又乞求的望着方铮。浑身止不住的颤栗抖索，他很明白，方铮

的话说得没错，自己给老爹和全家惹祸了，而且这个祸貌似还不小。

“草民”卓民不知福王殿下和方大人在此，请”请杜宣请了半天也没请出来，面色苍白的跪在地上，他这辈子还不习惯说求饶的话，所以一直不知该怎么说才好。

方铮蹲下身子，和颜悦色的笑道：“请请请，请什么呀？你是结巴？”

杜宣慌忙摇头：“知，不，不是。”

方铮不高兴的皱眉："不不不。还说不是，瞧你结巴得如此严重，干嘛还不承认？"

杜宣又慌忙点头："是"是是，我是结巴"

方铮满意的笑了，朝他身旁的女子努了努下巴："你媳妇儿？ 。

女子局促不安，紧紧的拽着杜宣的幕服，想躲到他身后。

杜宣看了那女子一眼，摇头道："不是。"

"你小妾？"

"也，，不是。"

"你姘头？"

杜宣迟疑了一下，终于点头道："算是吧"她是秦淮河画航上方铮笑吟吟的俊脸忽然一沉，冷哼道："你为了讨窑姐儿的欢心，就要揍我们一顿？你说我们冤不冤呐？"

杜宣脸一垮，哭丧道："方大人，我错了，草民有眼不识泰山，还望大人看在家父与您同为一殿之臣的份上，放过我吧"

方铮笑道："放过你？你知道殴打亲王和朝廷命官是什么罪名吗？"

杜宣颓然点头。

方铮笑脸一收，转瞬换上一脸愤慨："还有，你的家丁刚才追打我。害我上窜下跳，狼狈逃命，本官很没面子，这事儿你说怎么办？"

众人闻言恶寒，你自己不要脸。四处逃命，这笔帐居然好意思算到别人头上？

杜宣到也不傻，闻言反应飞快的道："赔！草民愿赔银子，给大人压惊方铮勃然变色："赔银子？这是银子能解决的事吗？福王乃亲王之尊。本官亦是二品大员，你以为打了我们，赔几个银子就算了？天下人要都像你这样，把朝廷命官揍一顿。再赔点

银子就没事了，那我们这些当官的怎么活？我们辛辛苦苦做了朝廷命官，就是为了挨揍的吗？小，杜宣越听脸越白，惨了！连银子都

摆不平，看来这位方大人铁了心想整治我啊，莫非他在朝堂上与老爹结了怨，所以想借机报复？如此，大事不妙矣！

方铮仍在口沫横飞：“别以为有几个臭钱就了不起，得意什么呀？老子家里的生意做得那么大。乃华朝首富，你们什么时候见我炫耀过。吹嘘过？做人要低调，这个道理都不懂，你有什么资格做纨绔子弟？世上很多事情，是钱解决不了的！一哎，你打

算赔多少银子？”

“啊？”杜宣被得一楞一楞的。根本没反应过来，眼神呆滞的盯着方铮。

方铮不高兴的一皱眉：“这倒霉孩子！怎么傻乎乎的？你不是说赔银子吗？掏钱啊！还楞着干嘛？”

杜宣被方铮话里的一波三折。反复无常弄得有些无措，他脑子转得慢。实在是跟不上这个方大人的跳跃性思维。不过方铮的最后一句话他还是听懂了，于是杜宣赶紧从怀里掏出一叠银票，从中抽出几张，看了看方铮的脸色，又抽了几张，挤出个比哭

还难看的笑容，道：“这点小意思，还请大人笑纳，当是草民给大人赔罪”

方铮接过银票，又瞅了瞅杜宣手中剩下的那一叠，不高兴的道：

“就这点儿？”

杜宣一楞，赶紧又抽出几张。塞在方铮手里，脸上的笑容都快变成哭相了。

方铮脸色稍缓，将银票收入怀中。笑着拍了拍杜宣的肩膀，道：

“孺子可教也说着转头望向陈夫子，道：“夫子，这话是这么说的吧？”

陈夫子将方铮敲诈勒索的全过程都看在眼里，闻言不满的怒哼了一声，翻了翻白眼，没搭理他。

方铮将杜宣从地上扶起，笑道：“杜公子太客气了，这叫本官怎么好意思呢？你知道，本官向来是个宽厚仁德之人小小误会。咱们就不

必再提了，呵呵”

杜宣闻言，如蒙大赦，擦着冷汗忙不迭的连声道谢。

就在杜宣慌忙向方铮等人告辞。由陪伴爪的女子扶着他往楼下专的时铮忽然摸着下只，慢嗓“一的道：“明日本官去贵府拜访令尊杜尚书，公子回去时顺便帮忙说一声”

“扑通！”

杜宣直楞楞的一头栽到在地。

把推开扶他的女子，杜宣显得有些气急败坏的爬起来，顾不得去擦满头大汗，伸手入怀，将身上所有的银票银键都掏了出来，看都不看。一股脑儿全塞在方铮手里，哭道：“方大人”不，方大爷！您是我亲大爷！求您了，放草民一马可好？草民再不敢

了”

方铮谦虚的摆手笑道：“言重了。言重了，呵呵，本官何德何能，敢做你的亲大爷呀，这事儿你最好先征求一下令尊的意见”。

往手上捧着银票膘了一眼，方铮两眼一亮，展颜笑道：“杜公子实在是个大方人啊，既然令尊杜尚书公务繁忙，本官就不去打扰了，公子。你这就请回吧。”

杜宣这才松了口气，惊疑的看了方铮一眼小心的走下楼去。

方铮大略数了数手中的银票，数过后不由高兴得心花怒放：“这家伙身上带的银子不少啊”靠！足有好几万两呢，比老子有钱多了”。

胖子走上前笑道：“恭喜方兄，今日又发了一笔”

陈夫子皱着眉，沉声道：“方铮，你这”可是不义之财啊。”

方铮急忙将银票往身后一藏，笑道：“夫子言重了，怎么是不义之财呢？这可是学生上窜下跳逃命换来的血汗钱呐”

“歪理！歪理！”陈夫子无可奈何，气得直跺脚。

忽然方铮笑容一收，走到窗边，皱眉盯着杜宣的背影直发楞。

胖子好奇道：“方兄，你怎么了？”

方铮摸着下巴，严肃的思索着，半晌，才道：“我在想，杜尚书掌管户部，肯定贪了不少银子，既然他这么有钱，咱们不如干脆”派人把杜宣绑票，然后写封勒索信给杜尚书，要他斤。百儿八十万两银子”

胖子和陈夫子闻言大惊失色：“方兄！万万不可！”

“方铮！你”你简直无法无天。气死我了！我怎么会教出你这样的学生，”

方铮见二人极力反对，倒也不便再坚持，闻言笑道：“哎呀，二个不必如此紧张，我只是随便说说嘛，你们别当真”

二人网松了口气，谁知方铮喃喃自语道：“擒贼先擒王，嗯，我还是绑杜尚书好了，这样既干脆又直接，不信那老家伙不给钱”

“扑通！”

“恩师！恩师你怎么了？醒醒。快醒醒！”

江荐，扬州府城外。

坐落在运河边的一处不起眼的庭院，春暖花开，院外沿河栽种的垂柳已渐渐抽出了新枝，枝条上新叶耸耸，错落而有序的垂下河滩，点缀着江南的一片绿意盎然。

庭院很普通，普通得外面的人经过时根本不会多看一眼，脱漆陈旧的大门，斑驳寒酸的围墙，这样的院子江南之地随处可见，平凡得如同一滴汇入了大海的水一般，根本不会引起任何人的注意。

庭院内是一间如同大殿般的屋子。屋子的地板由汉白玉铺就，光滑而庄重。空荡宽敞的前厅，一道华贵厚实的珠帘帷幕，将它隔成了前后两全部分。

杨成老老实实跪在前厅，低头垂目，大气都不敢出。

继扈云生任务失败，被主上处死之后，杨成便接替了他的位置，他和扈云生一样，都是匍匐在主上脚下的一条狗，他们同样的忠心耿耿，不同的是，扈云生是条不中用的狗，主上对他很失望，所以扈云生死了。

而他杨成，却是一条比扈云生更凶狠的狗，他比扈云生更残忍，更狡猾，主上令旗一指，他便不惜一切代价，完成主上交付的命令，不死不休。

此刻他跪在前厅，不言不动，静静的等候帷幕后主上的问话。

“活动在扬州城里的那些影子，大概有多少人？”帷幕后的主上开口问道，声音低沉，平静如水。

“回主上，那些影子是分批而来。第一批大约三十多人，他们扮成商人，车夫，商号伙计，一入城便四下查访，动作很小，不易察觉，事隔几夭，扬州城又来了一批影子，大约五六十人左右，也是扮成各种角色，不着痕迹的在扬州城四处活动，如今连

扬州知府衙门都在他们眼线布置之下了“必是赵俊供出了扈云生，从而引起了影子的注意，他们循着线索找来了。

杨成，吩咐下去，所有人手撤离扬州，不要留下任何线索。方铮若想顺藤摸瓜，找出我这个幕后主使。无异于大海捞针，让他们白费功夫去吧！”

“是！”

“京城如今形势如何？。良久，低沉的声音响起，冷森刺骨。

“回主上，京城已现乱象，有传言说，皇帝有易储之心，所以诸皇子四处活动，拉拢大臣，巴结皇帝，为争新储君之位而造势。”

“哼！”帷幕后的主上冷笑一声，“那几个废物，以为当太子那么简单，拉几个大臣就行了吗？太子如今反应怎样？”

“太子表面不动声色，实则已开始暗中筹备，形势对他很不利，属下猜测，太子近期很有可能勾结边军和他私练的新军，率军逼宫，逼皇帝传位“打探到他私练的新军目前在哪里了吗？”

“属下无能，目前仅只知道那支军队在京城郊，可具体位置。人数和记练程度，皆一概不知“尽快查探，知道得越详细越好。我想看看，太子的手里，到底掌握着多大的实力，希望这个即将被废的储君不要让我太失望，哈哈”

“是！”杨成磕头叩拜道。

“福王和方铮最近有何异动？”

“福王深居简出，埋头打理夹部，极少与大臣来往，不过属下已探知，结交大臣之事，完全是方铮在帮他办，方铮以打通贺兰山商路，为君解忧为由，聚集了一批大臣合伙做买卖，以此来达到他为福王拉拢大臣的目的“打通贺兰山商路？”帷幕后的主人

明显怔了一下，接着冷笑道：

“此人倒是颇有些小聪明，这种掩耳盗铃的法子都被他想到了，哼！还有吗？”

“还有，前几日他奉命接管城防军，巡营的时候，以顶撞主将为借口，斩了城防军副将沈信，以此立威。沈信乃太子心腹，据太子府的细作报告，太子知道此事后，脸色铁青。却不发一语，而且以后也再未提起此事，对方铮仍是客客气气帷幕后的人沉

默不语，良久。才低声道：“太子要起兵了，可能就在最近几日，你将人手都派往京城。拨集情报，无论大小事情，一律报来”

“是！”杨成恭声应道，接着嘴唇嗫嚅了一下，一副犹豫不决的模样。

“你有话要说？”

杨成一惊，将头磕在地上，恭声道：“恕属下多嘴，主上，如今京城一片混乱，主上若欲图大事，此时正是绝好的良机啊！螳螂捕蝉，黄雀在后，只要太子一起兵，主上便可竖起勤王的大旗，召集各路大军。兵围太子，”

“闭嘴！你懂什么！时局尚未明朗，我若仓促行事，岂非跟京里的那几个蠢货一样了吗？”

“属下多嘴，属平该死！”杨成当即便刮了自己两耳光，然后将头深深磕在地板上，一动不动。

前厅又陷入沉默，良久，帷幕后的主人开口道：“我估计皇帝确有易储之意，而且新储君的人选，多半便是那一直老实憨厚的福王了，

杨成。派人去京城，密切注意福王和方铮的动向，寻个机会，暗中刺杀福王。哼！我很想看看，当皇帝知道，他属意

的新储君被人杀了，不知会作何反应？会不会气得一命呜呼？哈哈，哈哈哈”

笑声嘶哑，如夜枭鸣啼，令人不寒而栗。

杨成强忍心头恐惧，恭声应是。

京城，太子府。

空荡的后殿内，案几上的红烛忽明忽暗，衬映着太子的脸色也变得阴睛不定，一如京城的局势般诡谲难明。

范端坐在太子的对面，嗫嚅着嘴唇，几番犹豫，终是不敢开口。

良久，太子深沉的笑了，目光带着几分阴森，淡淡道：“先生可有话要说？”

范瑞忙拱手道：“殿下，请恕在下多言，四路边军，愿意效忠殿下的只有一路，而城外秘密练的新军，准备亦多有不足，城防军自方铮上任后，变数更多，此时若仓促起事，在下担心”

太子微笑道：“先生担心孤会步老师潘文远之后尘？”

范瑞忙低头道：“殿下所言正是。殿下，兵者，国之凶器也，伤人亦伤己，还望殿下谋定而后动啊！”

太子沉声道：“先生还少说了两件事，寿王在兴庆府监军多年，想必其羽翼亦早已丰满，孤若起事。寿王必兴兵勤王，还有，先生可还记的绑架方铮嫁祸于孤的幕后主使之人吗？孤觉得此人不简单，看不见的敌人，才是最危险的，孤若起事，恐怕那人

必有所动作。”

范瑞闻言神色更加郁卒，沉声道：“既然这么多不利于殿下的因素。殿下为何还执意起事？”

太子叹了口气，眼睛望向殿外黑如浓墨的夜空，淡然道：“父皇病重。眼看就快驾崩了。他既已打定主意，废黜孤这个太子，在他死之

前。必然会想尽一切办法，将孤废黜。孤若再不动手，那时连太子的名分都没有了，兴兵起事更没了借口，师出无名

，谁会响应？先生啊，孤如今是箭在弦上，不得不发尔！”

看着范瑞苍白的脸色，太子温和的笑了笑：“先生不必担心，其实我们的胜算还是很大的，有时候争权夺位很复杂，就像要撕开一张精心编织的大网，剪了一根线，却连着一大片，令人不敢轻举妄动，可有时候。争权夺位又很简单，简单到也许只要

杀几斤。关键的人就行呵呵，孤现在要等的，就是这样一个机会，只要杀了那几个关键之人。天下之大，何人还敢站出来反对孤即位？届时孤手掌拱卫京城的四路精锐大军，再加上一路边军，和孤私练的新军，天下之兵，大半皆落入孤之手，皇帝的位子

，自然便能坐稳了，先生，以为然否？”

范瑞若有所悟，道：“殿下所说的关键之人，是指方铮和那几位王爷吗？”

太子沉沉笑道：“，也许，还有别人吧，谁挡了孤称帝的路。

谁就是孤的敌人！”

范瑞悚然，垂头不敢出声。

“先生，吩咐新军，加紧练兵。藏匿行踪，莫被人发现。时机一到。便攻入京城“不知殿下所说的时机是太子笑笑，摇头不语。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六十三章 胖子的春天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3-22 18:39:22 本章字数:6333

方铮网睡醒，便漫口吟了一句好诗，连他都忍不住为自己击节赞叹。

伸了个懒腰，方铮舒服的叹了口气。随即神色怔忸，眼神呆滞，开始享受幸福的发呆时间。

所谓发呆，便是将脑子处于一种放空的状态，有点类似于佛家所说的“灵台空明”不过人家是为了修行，方大少爷却是很单纯的想体会一下白痴的境界。两者有本质上有区别。

这几日常去城防军的军营巡视。自从斩了副将沈信，方铮在城防军中算是立了威，看着将士们敬畏的眼神，方铮心里还是忍不住得意了一番。不过立威只能偶尔为之，若要将城防军抓在自己手里，更重要的，还是怀柔。恩威并济之下。将士们才会归心。

所以这几日方铮很大方的花出去了不少银子，给将士们发军饷，买肉改善伙食，或是抚恤伤亡将士遗属等等，方铮的这些做法，很快便得到了将士们的认同，如今城防军的将士们对他虽说还未到赴汤蹈火的地步。不过好感却是大大增加了，至少将士们看着他的眼神不再是像以前那样冷冰冰的，里面多了几分温情和笑意，这是个好现象。

方铮高兴了，可别人却不高兴了。

不高兴的人是户部尚书杜松君。昨日杜尚书亲自登门，掏出一本帐簿，挤着满脸的褶子，哭诉方铮最近的大手大脚，光是给城防军五万多将士发饷这一笔，国库就支出了十几万两银子，这还不包接方铮时而大方的给将士们拍胸脯说“跟着我。有肉吃。”

这句话每说一次，就意味着国库又得划出去一笔银子买上千头肥猪。来实现方铮给将士们即兴许下的诺言。

望着日渐空虚的国库，杜尚书杀方铮的心都有了，最可恨的是，这人他还偏偏不敢得罪，所以他只好亲自登门，照例先哭穷一番，然后杜尚书抹着眼泪，作揖打拱的求这个方大爷出手稍微小气一点，莫再把国库的银子当成自家的人情，四处乱送了。

方铮看着帐落上那一笔笔触目惊心的红字，也颇有些不好意思，最后安慰杜尚书说，钱财乃身外之物，生不带来，死不带去”

杜尚书当时听得一口气没喘上来，差点儿闭过去。

身外之物？你了怎么不给我这些身外之物？站着说话不腰疼的人实在太可恨了！

最后方铮被杜尚书的眼泪打败了，只好咬着牙从怀里掏出一万两银票。忍着心疼的说，这是他私人捐献给国库的一点小意思，杜尚书这才收过银票，意犹未尽的抹着眼泪告辞。

方铮皱着眉，万分肉疼的望着杜尚书揣走的一万两银票，一时心如刀割，后来一想，老子从他儿子手里敲诈了好几万两银子，捐一万两出去也是应该，这么一想，方铮又释然了。

只是不知杜尚书若知道这一万两银子原来是他自己的，会不会把他那混蛋儿子一巴掌抽死”

今日醒来，望着窗外明媚的春光。方铮正犹豫着要不要再去城防军巡营，后来一想还是算了，每巡一次营太贵了，他又管不住自己这张嘴。万一高兴起来即兴再拍着胸脯说“跟着我，有肉吃。”估计杜尚书会抄着刀子上门，跟自己拼个鱼死网破，这样就不太美妙了，，

下人出现在门口，见方铮醒了，忙禀道：“少爷，福王殿下来”

话未说完，只见一个肥胖如球的身影极为矫健的闪了进来，一屁股将下人扛飞，然后如同使了瞬间移动一般，嗖的一下窜到方铮面前。

方铮楞了一下，定睛看去，来人正是胖子，不由大是惊奇。

死胖子，真人不露相啊，没想到他身手如此了得，莫非也是逃命逃出来的真功夫?

方铮还未开口，只见胖子脸色苍白。满头大汗也顾不得擦拭，浑身哆嗦如同磕了药一般，颤抖着嘴唇，一把扑到方铮的床榻边，大叫道：“方兄！救我！我死了，我要死了

方铮大惊，见胖子惶然如丧家之犬的模样，多次死里逃生形成的危机意识瞬间便亮起了红灯，于是他反应飞快的跳下床来，伸手抓住胖子的衣领便往桌下掼去，同时嘴里沉声大喝道：“侍卫！护驾！有刺客！”

方铮的院子四周守护着不少侍卫。听到方铮的大叫，马上行动起来。分出数十人守住方铮卧房的门窗，接着嗖嗖嗖，屋顶也上去了不少人。占住了制高点，侍卫们分工有序。显然是早已预先演练好的，虽然事发突然，却也不见慌乱。

紧接着，方府内敲起了锣，四周传来侍卫们的大叫声：“有刺客！保护福王和方大人！分出人手保护家眷，快！”

时间方府内人影幢幢，鸡飞狗跳，数百名侍卫分别从不同的地方赶来，很快便将方铮的院子围得水泄不通，如同铁桶一般。侍卫们抽出兵刃，在预先安排好的个置上凝神戒备，弓箭手占据了制高点，张弓搭箭，四下搜索敌情。

方府瞬间变成了一座戒备森严的城堡。

卧室内。

胖子见状大惊，分辨道：“方兄，你误会了，，我不是那意思”，

“少废话！”方铮不由分说。见这死胖子极力挣扎，不肯钻进桌子。心中一急，毫不客气的一脚踹上胖子那又肥又厚的大屁股。一脚将他踹了进去。

胖子惨呼一声：“哎呀！”

接着不知撞到了什么东西，桌底发出一声沉闷的响声。

“方兄，你真误会了”哎呀！”胖子在桌子底下手刨脚蹬，不停的乱动，气得方铮伸腿进去又踢了他一脚

“少废话！老实待桌子底下。别出来！”

“方兄”

“再乱动我扁你啊！没心没肺的。这么多人保护你，你还不配合！”

”

半个时辰后。

胖子脸上几处淤青，臊眉搭眼的坐在桌边。

方铮满脸尴尬，向搜索半天仍不见刺客一根毛的侍卫统领道歉。

侍卫退出后，方铮阴沉着脸。一屁股坐在胖子身边，狠狠瞪了他一眼，怒道：“胖子兄，合着你今儿来我家玩我是吧？瞧把我家折腾得鸡飞狗跳的，很好玩吗？”

胖子瘪着嘴，像个受了委屈的小媳妇儿似的，讷讷道：我不是早说你误会了么？谁叫你反应那么快！给我解释的机会都没有”

“嗬？合着我错了？我就不该救你！你小心点儿，别像那个老说“狼来了，的放羊小屁孩似的，这种把戏多玩几次，看以后谁还会来救你”

胖子两眼一亮：“狼来了。是个什么说法？说说，说说”

“我没跟你说过吗？咳，这个故事很曲折，从前有个放羊的到霉孩子哎！别跑题呀。我跟你说这个干嘛？你自己说，今儿跑我家来，一见面就说你要死了，你什么意思？不是有人追杀你吗？”

胖子闻言顿时垮下脸，哭长着道：“方兄”我死了，我要死，了”

方铮懒洋洋的掏着耳朵，漫不经心的道：“知道了，我看得出。先说说怎么回事，说完了再死。”

胖子瘪着嘴，小眯缝眼闪烁着兴奋的光芒：“方兄，我”我的春天来了！”

“春天？”方铮一楞，下意识的看了看窗外的春光，不服道：“凭什么是你的春天呀？春天是大家的！”

胖子摇头道：“不是，我不是那意思，我”我”

说着胖子不好意思的看了方铮一眼，颇为羞涩的低头道：“我”我爱上了一个姑娘，我的春天”来了。”

方铮楞住了，呆呆的看着羞涩的胖子，心头一阵恶寒。

“你家一个正妃，两个侧妃，若干侍妾，这会儿你跑来跟我说你爱上了一个姑娘？”方铮一时没明白过来。

胖子抬起头，眼望天空，说了一句非常经典的话：“那都不是真觅”

方铮大愕。看着满脸春意盎然的胖子，楞楞道：“所以你跑来我家。说你要死了？然后把我家闹得鸡飞狗跳的，就是为了这”真爱？”

胖子羞涩点头。

方铮欲哭无泪”

文艺腔”害死人呐！

“方兄，我是真的喜欢那姑娘见方铮满脸呆滞，胖子又强调了一句：真的！”

方铮失神的看着如同吃了春药般兴奋的胖子，嘴里喃喃道：“太子要起兵谋反，王爷们忙着争权夺位，各路大军蠢蠢欲动，你这会儿却爱上了一姑娘”这些道，到底怎么了？”

胖子也知道时值非常，这个时候说风花雪月未免过分了，所以神色间显得有些赧赧。

随即胖子似乎又觉得追求个人的幸福并不是什么见不得人的事儿，于是胖子又挺起了胸，理直气壮的道：“有人告诉我，真爱是伟大的！”

“哪个王八蛋说的？”方铮阴沉着脸道。

“这不是你跟毖儿大婚以前跟我说的吗？”胖子笑得很狡猾。

方铮满头黑线：“不错。果然是真知灼见！”

暂时抛开了那些争名夺利的事不去想，方铮打量了胖子一眼。叹了口气道：“说吧，那姑娘是谁，你怎么就爱上她了？”

胖子闻言兴奋愕如同打了鸡血似的，两眼发亮道：“那姑娘简直是天仙下凡！我一见她，当时脑子便懵了，两个字能形容我当时对她的感觉。绰约。非常的绰约啊”

这家伙若做了皇帝，肯定也是个只爱美人不爱江山的昏君

胖子仰起头，肥胖臃肿的脸上闪耀着圣洁的光辉：“那天我去喝花酒。仿佛天注定的缘分一般，我在秦准河的画船上遇见了她，她是那么的迷人，那么的，”

“慢着！等会儿！”方铮失色道：“你去画舷喝花酒认识的她？她，她是什么人？”

胖子理所当然的道：“她是那艘画肪的红牌姑娘啊，怎么了？”

方铮艰难的吞了口口水：“没怎么。你继续说”

这死胖子！逛窑子居然逛出感情来了，，

“然后我们便相遇了，她远远的坐在台上，拨弄着琴弦，我的那颗心哟，当时差点停跳了”胖子喋喋不休的述说着他的真爱，眉飞色舞。喜中带羞。

方铮目瞪口呆的看着他，心中百感交集，这可怎么办？死胖子好象完全没意识到，如今已到了你死我活的关键时期。这会儿忽然蹦出了一个什么“真爱”这家伙到底是不是缺心眼儿？

“你说你喜欢那姑娘，喜欢她什么？谈吐？气质？美貌？还是床上功夫？”方铮不得不开口问道。

胖子闻言如同受了侮辱似的。站了起来，一张肥脸气得通红，圆滚滚的胸膛不住的起伏着，大声的指责道：“你怎么能这样污蔑她？她在我心中如同女神一般，我连话都不敢跟她说，哪会玷污她一丝一毫？”

方铮惊愕的睁大眼：“你是说。你到现在还没跟她说过一句话？每天就这么远远的看着她，不敢靠近？”

胖子肯定的点点头。

“你确定你是真喜欢她？不会是你喝多了的幻觉吧？”方铮不放心的道。照确定！每次看到她，我就开始头身发热。回尖后孵始难受，食欲不振，易怒易躁”。胖子双眼痴迷，一副深陷爱河的毛头小伙子的傻模样。

方铮皱眉，摸着下巴沉吟：“照你说的这些个症状，我怎么觉得跟的了狂犬病似的？”

方铮在胖子身上左摸右抓：“你最近被狗咬了？”

胖子脸色变得很难看：“方兄，别闹了，我现在什么心思都没了，每天就想着她，所以你得帮我！”

“那还不简单，她不是红牌姑娘么？找那艘画航的老鸠，花钱把她赎身，接入你府里，你每天跟她爱怎么腻歪就怎么腻歪”

胖子直摇头，脸上的肥肉甩的跟发面团儿似的，左右直晃荡。

“不行”我去问了老鸠，老鸠说。那姑娘不愿意赎身，她，她”。胖子说着，脸上露出难过的神情：她不喜欢我。”

方铮睁大眼睛：“那姑娘没病吧？谁家姑娘愿意一辈子待窑子里卖笑？”

胖子委屈的看了看身上圆滚如球的肥肉，很黯然。

方铮一看也明白了几分，不由忿忿道：“太不像话了！你不就胖了点儿么？又没长到天怒人怨的份上，她凭什么不喜欢你？”

胖子幽幽的叹了口气，额然不语。

方铮咬牙道：“妈的！敬洱不吃吃罚酒！老子召集侍卫，把那姑娘抢出来，再一把火烧了她那破船！看她还得瑟什么！”

说完方铮和胖子一齐楞住，然后异口同声道：“这话怎么听着有点耳熟？”

接着二人马上想起来了，当年老鸠不肯给嫣然赎身，胖子站在秦淮河岸边，可不正是这么说的吗？

二人相视夫笑，如醇酒般浓郁的友悄，在二人之间蔓延，飘荡。

方铮拍着胖子的肉肩，笑道：“好吧，既然花银子都摆不平，咱们就按她的套路来，我一定帮你泡到她。什么争权夺利，什么太子之位，全都去***！只要你高兴就好！”

胖子感激的笑了笑，接着脸色一垮，哭丧道：“别呀”方兄，争太子这事儿你也得帮我，名利财之前收，岂不是更美，你说对吧？。

方铮无语：，”

合着这胖子到不傻，他美滋滋的泡着妞，老子辛辛苦苦帮他夺位，结果太子他当上了，美妞也搂怀里了，我捞着什么了？古代活雷锋？

夜色降临，秦淮河岸边人潮渐密。沿岸停泊的画舷早已挂上了两行红灯笼，像个奔放的怀春女子一般，向来往欲寻花问柳的文人墨客，王孙公子们敞开了她的胸怀，尽情接纳四方来客。

方铮和胖子身着便服，两人皆是一身富贵风流公子的打扮，在岸边慢悠悠的散着步，二人的四周，若隐若现的徘徊巡游着数十条人影，不着痕迹的将过往的行人挡在了一边。这些人是方铮和胖子身边的侍卫。此值非常时期，二人也都算不上视死如归的英雄豪杰，外出活动当然得小心翼翼。

方铮正低声跟胖子交流最近的进展。

“跟大臣们合伙做买卖的粮车已经备妥，一共六十大车，我还请冯仇刀派了两千名龙武军士兵押车，再过几日便可出发，直奔贺兰山了，沿途就算有土匪也不用担心。正好将他们剿灭了，给以后的商人们扫平这条商道

胖子点点头：“这事儿你干得挺漂亮，不但拉拢了大臣，而且赚了银子，更重要的是，在民间得了名声，一举三得啊！”

方铮笑道：“这倒是阴差阳错，我当时出这个主意只是想着若亏了本，多拉几个垫背的而已，”

“城防军那里你治理得如何？那些将士们肯听你的话了么？”胜子神色凝重道。

方铮苦笑：“哪有那么容易？我这才上任几天呐？那些将士对我的态度虽说比网去时和善了一些，却还没到唯命是从的程度，你别忘了，秦重一直横在那里，他在军中的威望可比我高多了，若他真的铁了心跟太子一条道走到黑，城防军的变数就大了”

胖子叹了口气：“慢慢来吧，只希望太子能够给我们多留点准备的时间

“不能慢慢来啊！太子比咱们更需要时间，可咱们还偏偏不能给他机会，陈夫子说得对，坐而等不如起而行，咱们若抢先发动，说不定胜算会更大，咱们固然没准备好，可我估计太子那边更没准备好，有心算无心，咱们赢面更大。”

胖子疑惑道：“你说的抢先发动是什么意思？”

方铮神秘一笑，道：“我有个主意，说不定能逼得太子先出手，他一出手，咱们的机会就来了，嘿嘿嘿嘿”

“方兄，你笑得好，，好

“帅气吗？”

“奸诈。”

二人不知不觉走到了一艘画航前，画航的规模挺大，抬头一看，画船前厅的门稍上挂着一块红木制的牌子，上书四个大家：“蓬莱仙舟”。

方铮努了努下巴，问胖子道：就是这里？”

胖子的小眯缝眼痴迷的盯着画航，如同看着情人般深情：“小对。就这里。”

画航的名字取得挺不错的，有那么点儿飘逸出尘的意思。

方铮帮胖子整了整衣冠，又逼着胖子收起了满脸傻笑，然后拍着他的肩膀，指着画航大声道：“好吧。泡妞行动开始！胖子，上！”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六十四章 赎身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3-23 23:51:27 本章字数:6446

田柳动春条。秦淮生暮潮六楼台见新月，***上双

秦淮河，自古便是文人雅士聚集的***之所，才子与佳人，从古至今便是一个永恒的话题，这条蜿蜒流淌的河流里，不知流传着多少凄美绝艳的离合故事。

方铮和胖子踏着半丈余宽的跳板，登上了这艘名叫“蓬莱仙舟”的航。

画舷的规模很大，高达三层，这样大的楼船在秦谁河里还是很少见的。秦淮河的画航总计大约有好几百艘，不过大部分都是一些暗娼揽客的小船，也就是俗话说的“半掩门”生意，在狭小的船舱里办事，办完就走人，跟***无关，纯粹就是嫖客发泄生理需要，而娼妓则维持自己的生计，独门独户的小生意。

真正形成了规模，一艘画航有几个上百个姑娘的大船，在秦淮河还是不多的。

方铮和胖子登上画舷，当先走了进去，侍卫中走出七八个身手高强的紧跟其后，其余的侍卫则在岸边守卫。

站在画航船头迎客的龟公见两位衣着华贵的年轻公子上船，又带着不少随从，不由两眼一亮，扯开嗓子朝前厅大叫："有客到迎

"

"闭嘴！叫那么大声儿干嘛？以为这是多光荣的事？"方铮扔给龟公一徒银子，压低了声音狠狠帝斥道。同时还心虚的朝岸边膘了几眼。

龟公一窒，不过见到白花花的银子后，又眉开眼笑，急忙凑到方铮面前说起了悄悄话："公子，两位么？"

方铮以悄悄话回应："不错。大厅里有座儿吗？"

龟公悄悄道："有，两位公子请跟小人来"

"好，偷偷的进去，打枪的不要，"

"

三人像进村的鬼子似的，鬼鬼祟祟走进了画艘的前厅。

胖子满头黑线："方兄，喝花酒又不是做贼，你用得着这么小心吗？"

方铮干笑道："这个"咳，我是已婚男人了，喝花酒这种事儿，干起来总有点儿心虚，呵呵"再说你妹妹也不是个善茬儿，若被她发现我来这种地方，吾命休矣，"

胖子摇头叹息："难怪你以前总说什么婚姻是男人的坟墓"啧啧。方兄，不是我说你，你得跟我学学。驭内之道，也是门大学问呐，怕老婆怕成你这样，还像男人么？要振夫纲啊"

"少废话！"方铮被奚落得面子有点挂不住，"那是怕么？那叫尊重！再跟我说振夫纲之类的屁话，回家我就把你妹妹吊起来毒打，然后说是你教的

胖子吓得浑身一抖，急忙乖巧的陪笑道：“啊，方兄，风花雪月，风花雪月，咱不说这个了，，呵呵。”

在大厅里找了个靠窗的位置坐下，龟公又命人端上一壶酒，几样精致的小菜，然后哈着腰讨好的笑道：“两位公子要不要叫几个姑娘陪着二位喝几杯？”

胖子摆摆手，非常老道的将龟公打发下去。

没过一会儿，一个略带夸张的女声在二人身后响起。

“哎哟！这不是周公子吗？您今儿又来啦？哟，还带了一位贵友，呵呵，奴家给二位见礼了。”

方铮回头，见一位中年女子正盈盈向他们福礼。

施礼之后，中年女子抬起头来。却见她风髻雾鬓，薄粉敷面，虽徐娘半老，却犹添几分女子的成熟妩媚，特别是她那对细润如脂的酥胸，撑在半遮半掩的春衫中，晃晃悠悠，直令人忍不住伸手进去一探

竟。

胖子见到她，两眼顿时一亮，色眯眯的盯着她的大胸部，嘿嘿笑道：“柳妈妈客气了，今日在下与朋友一同前来，柳妈妈可要招呼好哦”

说着胖子悄悄递过一张小额的银票。塞在柳妈妈手里，还色眯眯的在她手上摸了两下。

方铮看得心头恶寒，这死胖子喜欢的该不会是她吧？很早以前方铮就知道，胖子对熟女有着鼻子寻常的爱好。

柳妈妈接过银票，咯咯笑了几声。那对大胸脯随着笑声愈加晃晃悠悠，真担心它们会一不小心从她的衣衫中蹦出来透透空气”

胖子盯着那对大胸两眼发直。嘴角一线晶莹的口水欲滴未滴，模样之猥琐，连方铮都实在看不下去了。伸腿在桌下狠狠踹了他一脚，胖子这才略有收敛。

柳妈妈杏眼有意无意的膘了一下方铮，又朝他抛了一个勾魂的媚眼。笑道：“周公子是咱们这蓬莱仙舟的贵客，您的朋友自然也是贵

客。奴家一定会尽心招待的，咯咯

说着柳妈妈双手搭着胖子的肩膀，凑在他耳边娇笑道："周公子，今日要不要姑娘陪你喝几杯呢？您每次来都是一独酌，难道咱们这画船上一百多个姑娘，就只有袅袅姑娘才入得您的法眼？"

"尿尿？"方铮有些吃惊，这名字"有点儿意境。

胖子脸一黑："是袅袅！隔户杨柳弱袅袅，恰似十五女儿腰。"

方铮尴尬的笑："胖子兄真有文化"

瞧着柳妈妈，胖子的肥脸忽然涌上一抹羞涩的潮红，犹豫了一下，结巴道："还，还是不必了吧"柳妈妈，待会儿袅袅姑娘出来抚琴。我坐这里看看就很满足了

柳妈妈似笑非笑的勾了胖子一眼，道："周公子还真是一颗痴情的种子呀，可比那些来这里寻花问柳的臭男人们好多了，只可惜袅袅那丫头不懂事，辜负了周公子的一番深情呢"

方铮听得心头直冒酸水，妈的！这死胖子，还装！再装纯情没准那尿尿姑娘就躺别的男人怀里去了，，

"柳妈妈。"方铮叫住了转身欲走的老鸠，淡然道：

柳妈妈一楞，下意识看了看胖子，接着马上笑道："这位公子。袅袅网满二八，还未曾梳妆呢。"

方铮点点头，又使劲瞪了臊眉搭眼坐在一侧的胖子，向柳妈妈笑道："柳妈妈。今日初识，我也不跟你拐弯抹角。直说了吧，我这位朋友看上了袅袅姑娘，想为她赎身。不知柳妈妈意下如何？"

柳妈妈有些吃惊的望着方铮。似乎想不到周公子带来的这位朋友如此直接，接着反应飞快的堆起了笑脸，笑道："奴家是没意见啦，可是袅袅那丫头心气颇高，恐怕她不愿意呢"

方铮冷笑，老子名下开了好几家青楼，这种把戏还敢在老子面前班门弄斧？身陷风尘，哪个女子不愿意赎身？再说了，赎不赎身，由得她自己吗？

“柳妈妈，你这话可就说得太不实在了，我们都在***场中打过滚的。也不是网出道的雏儿，别拿这话来敷衍我们，直说了吧，为袅袅姑娘赎身，所费几何？你说个数儿，我们马上掏银子。”

柳妈妈面色阴晴不定，眼神闪烁了几下，随即强笑道：“这位公子。袅袅姑娘是我们蓬莱仙舟花了多年的钱财和精力，才培养出来的红牌，至今一直未出阁，若就这样被公子赎了身，我们这画航可为难了”

方铮一挥手：“那好，咱们不为袅袅赎身了”

胖子和柳妈妈闻言一楞。

方铮上下打量了这画钻一眼。笑道：“你这画航值多少银子？我把它买下来，我来当掌柜，你们里里外外从大茶壶到姑娘，甚至包括柳妈妈你，我都买了，柳妈妈你开个价吧…”

柳妈妈一惊，迟疑的尊着胖子。

胖子眼珠子狡猾的转了转，随即摆出一脸无可奈何的模样，朝柳妈妈抱歉的苦笑了一下，然后便垂下头。不言不语。

柳妈妈楞过之后，赶紧笑道：“看不出这位公子原来是个有钱的大东主，奴家到是失敬了，公子爷有一掷千金的豪气，奴家若不答应也太不识抬举了，可是奴家只是这画技的管事，掌柜的另有其人，这么大的事。奴家恐怕做不了主

方铮盯着柳妈妈，瞧了半晌，直到柳妈妈脸上的笑容都快僵硬了，这才笑眯眯的道：“柳妈妈，京城之大，卧虎藏龙，别为了一个小姑娘惹了不该惹的人，这些上，银子能买到不少东西，若是银子买不到，那就只好再权势去抢了，在下的意思，柳妈妈可明白？”

柳妈妈的脸色瞬间变白了，方铮的意思她怎会不明白？这是在警告她不要敬酒不吃吃罚酒呢，当下柳妈妈神色数变，妩媚的杏眼眨了几下。终于笑道：“公子言重了，周公子为袅袅姑娘如此痴情，老天不会辜负痴情人的，奴家这就去请袅袅姑娘出来，袅袅能遇上周公子这样的好男人，也是她的福分，”

方铮笑得更加爽朗了，“柳妈妈如此知情识趣，蓬莱仙舟的生意必定财源滚滚，在下先谢过了。

柳妈妈强笑了一下，转身便往后舱走去。

胖子盯着柳妈妈的背影，长长的吁了一口气，擦了擦头上的冷汗。朝方铮竖起了大拇指，笑道：“还是方兄有办法，这柳妈妈好生厉害。我每次来这里提起为袅袅赎身的事儿，都被她用借口挡了回去，没想到方兄一出马便将这事给办成了，实在佩服啊，只

方铮白了他一眼，嗤笑道：“这种风尘之地，你愈是在她这种只认银子的人面前扮痴情，愈是被她宰得厉害，自抬身价，半遮半掩的事儿我见得多了，索性不如快刀斩乱麻，先把人家姑娘接回去再说，那时她喜不喜欢你，你怎么去得到她的芳心。还不是随便你？用得着在这销金窟里浪费银子么？”

瞧着胖子赧赧的神色，方铮好年道：“你在这里总共花了多少银子了？”

胖子不敢看他，颇为不好意思的伸出了五根手指。

“五十两？”

胖子摇摇头，“不对

“五百两？”方铮瞪大了眼睛。

胖子羞涩的一笑：“你再叭…”

“五千两？”方铮吃惊的望着胖子，见胖子有些难为情的点头，方铮顿时惊道：“我靠！花了五千两银子，连一句话都没跟人家说过，你”你果然是颗痴情的种子！”

方铮气得毒牙切齿。

胖子忸怩了一下，随即抬起头。振振有辞道：“真爱是无价的！”

“放”方铮夫怒，见胖子眼中闪耀着幸福光芒的模样，终于改口道：什么厥词！既然你真心喜欢她，就应该不择手段将她赎身接回府里去，每天让她在这风尘之地，被这么多色眯眯的男人看着，你觉得很舒服吗？”

见胖子又是一副颓然的模样。方铮叹了口气，无力道：“胖子兄，以后咱别干这种浪费银子的事儿了，你若实在钱多得没地方花，可以到我那里去消费，别忘了，我也开着几家青楼呢，你若看上哪个姑娘，我二话不说，立马送给你

胖子腼腆的笑：“跟你太熟了。不好意思下手”

这时厅内差不多都坐满了人。站在船头的龟公扯着嗓子吆喝了一声：“客满，起锚！”

船工们解下缆绳，拔出铁锚，众人合力将船撑离岸边，到了深水处。测了测风向，便升起了帆，庞大的楼船在厅内锣鼓箫笙的吹奏中，缓缓由南往北驶去。

方铮和胖子坐在厅内聊了几句。这时柳妈妈带着一位绝色女子向他们走来，穿过厅前错落的桌子，只听得寻芳客们不断惊呼。

“这不是袅袅姑娘么？”

“袅袅姑娘从不主动见外客，今日为何却到这厅中来了？”

“柳妈妈，你这是什么意思？我曾花千金亦不得见袅袅姑娘一面。今日你为何带她去见别人？”

柳妈妈对厅中寻芳客的质问充耳不闻，领着袅袅姑娘径自走到方铮和胖子面前。

方铮凝目看去，却见这位令胖子魂萦梦牵的红牌姑娘确实是难得一见的绝色佳人，皓齿星眸，红粉青蛾，端的是国色天香，光艳照人，还未走近，便闻得一股醺然欲醉的暗香直入鼻端。只可惜，这位姑娘不知为何总是板着一张俏脸，眸子中深深的冷漠之色，令人一见之下便实在生不起亲近的念头。

“咯咯，袅袅，这两位公子想见你，你须好生招待，莫要怠慢了才是。”柳妈妈将袅袅领到二人面前。咯咯笑道。

袅袅上前一步，对二人深深一福，口中淡淡言道：“袅袅见过二位公子。”

声音如黄莺初啼，温婉娇脆。

胖子见袅袅走近，顿时便开始慌张起来，又见她施礼，吓得胖子从凳子上弹了起来，肥胖的身躯异常敏捷的伸手扶向袅袅，口中道：“袅袅姑娘莫客气

谁知袅袅身形一闪，借势直起身子。貌似不经意的避过了胖子的搀

。

方铮将一切看在眼里，不由微微有些惊讶。

这姑娘，，不简单呐。

胖子也一楞，随即收回僵硬的手，讪讪的笑了笑，肥脸顿时有些羞红了。

方铮朝柳妈妈道：“柳妈妈。咱们现在就把该办的手续办了吧，然后你再找条小船，将我们送到岸上去，别耽误时间了。”

柳妈妈还未开口，谁知一直满脸冷漠的袅袅忽然开口道：“公子急什么？既已上得船来，何妨喝几杯再走？”

说完袅袅居然朝方铮展颜一笑。笑容如牡丹骤开，令群芳失色。

“啊？”方铮和胖子二人一齐楞住。

沉默了一下，胖子忽然嘴一瘪。差点哭出来，可怜兮兮的望着方铮。目光吾限幽怨：“方兄，”

方铮也有点手足无措，靠，这傻妞怎么乱放电？这不是搞错对象了么？

“喂喂喂！你别乱笑啊，笑错人了！把你脑袋往左边偏一点，对。偏左，看见那胖子了吗？嗯。好。对他笑，以后他就是你夫君了”

谁知袅袅看见胖子后，如花儿绽放般的笑颜立马收起，板着一张俏脸。淡淡道：“袅袅见过周公子。”

感受到如此巨大的落差，胖子瘪着嘴，无比委屈的望着方铮，神情更加痛苦的道：“方兄

方铮睁大眼睛，盯着袅袅，满脸愕然。

这姑娘是不是有毛病？知道为她赎身的是胖子，她却对胖子冷漠无比。反而对别的男人笑得那样开心，她脑子怎么长的？

柳妈妈见场面冷清，立马打着圆场道：“袅袅，这两位公子都是贵客。不可怠慢，这位周公子对你一直颇为倾心呢”

袅袅神色如常的淡然道：“多谢冉公子为袅袅赎身，袅袅感激不尽。”

胖子闻言张口结舌，肥脸涨得通红。期期艾艾半晌，才结巴道：“袅袅姑娘”客，客气了，我”我”

方铮叹了口气，这家伙平素在我面前说起女人头头是道，一见这袅袅就舌头打结，真没出息！还王爷呢，呸！

“好了好了！”方铮不耐烦的打断两人口不对心的假客气，你们一个装纯情，一个扮冷酷，两人还是赶紧回家钻被窝里折腾去吧。

指着柳妈妈道：“你去给我准备好袅袅当年的卖身契约。”

又指着胖子道：“你，把你那纯情的胖脸收一收！这女人从此就是你的了，少拿那副深受打击的模样来博取姑娘的同情。”

最后指着袅袅道：“今儿就算了，以后你的夫君是他，记住了，再对别的男人乱笑，胖子不抽你，我来帮他抽！”

不顾三人复杂的表情，方铮站起身拍拍屁股，道：“妈的！就这点破事儿，耽误多少时间，柳妈妈，你动作快点，别磨蹭，我们赶时间。”

说完方铮又不经意的膘了神色变幻的袅袅一眼。

他心里总有一丝异样的感觉。这个女人”，不一般。

待会儿上岸后，叫影子去查一查。非常时期，不能出一点砒漏，万事小心为好。

正存这时，忽然感觉庞大的船身震动了一下，方铮一个趔趄差点跌倒。

满厅的人不明所以，忽然舷窗之外次第亮起了密密麻麻的火把，照的画航外的秦淮河通亮，凑着舷窗望去，却见画舷外紧靠着几个条

般舷小船，船上站着不少侍卫打扮的人。

正在惊疑间，忽听厅内有人叫道：“咦？奇怪了，这小船上怎么都是女侍卫？大家快来瞧，新鲜呐！这些侍卫都是女的，嗬，一个个挺漂亮，她们围着画舷干嘛？”

女侍卫？

方铮和胖子脸色顿时一变，彼此互望一眼，发现都是一脸惨白。

靠！老子不会这么到霉吧？

正在这时，某条航艇小船上。一名女子拿着简易的铁皮打造的小话筒。一手叉腰，开始喊话：“船上那个姓方的混蛋你听着！你们已经被包围！放下你们怀中搂着的狐狸精。给老娘老老实实滚出来！不然我们就冲上去逮人了！老娘再重复一遍。那个姓方的混蛋听着”

声音娇脆动听，底气十足，隐含几分狂风暴雨来临前的味道”.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六十五章 重振夫纲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3-24 18:47:20 本章字数:6463

长平”，她怎么找到这里的？

这次可真要了亲命了，方铮觉的腿肚子有点儿打哆嗦，

画劫外，长平的娇喝声还在继续。

“姓方的混蛋！你个没良心的。家里那么多老婆，你居然还在外面喝花酒，你的良心被狗吃了？马上放下你怀里搂着的狐狸精，给老娘滚出来！”

方铮脸一垮，下意识喊道：“冤枉呐！我怀里哪来的狐狸精，我倒是想，这不是没来得及么”

胖子肥肥的脸上已经冒出了冷汗，跺脚急道：“怎么办？怎么办？”

“惨了惨了，大老婆又来捉奸了！”方铮急得直跳脚，咦？为什么说“又”？

方铮随身的侍卫挺身而出，抱拳凛然道：“方，少爷先退，属下愿抵挡一阵，与她们拼个鱼死网破，为少爷争取时间”

“放屁！”方铮跳脚骂道：“那是我老婆！你拼个鱼死网破，把我老婆打坏了你赔啊？”

“要不”咱们跳水游走？”一名侍卫小心翼翼的道。

“好主意！”方铮拍着他的肩大声夸赞：“知道老子不会游水。还出这种馊主意，你想害死老子？”

”

“姓方的！你还不滚出来，老娘要放火烧船了！”长平的声音越来越恼怒。

“放火烧船？”厅内的人们顿时急了，左寻右找，放声道：“谁是姓方的？赶紧出去呀！你老婆吃醋是你家的事，别连累我们大家行不？”

“这到底是谁家老婆呀？带了几百个人来捉奸，场面真够宏大的”只

“吃醋吃到这份儿上，也算是前无古人了”

“：

”

方铮扶着额头呻吟了一声，神情痛苦无比。

胖子哭丧着脸道：“方兄，都是我不好，是我连累你了，我这就出去跟宏儿说清楚，你今日只是纯粹来帮我忙的，”

“得了吧，我人都坐在画艘上了，你觉得她会相信吗？”

这时站在一旁的柳妈妈低声道：“画航外的那位”女英雄，是您的娘子吧？”

方铮欲哭无泪，听听人家这尊称，女英雄

柳妈妈笑道：“公子莫急，这种夫人吃醋找上门来的事儿，咱们画航也见过不少，所以咱们画航特意给惧内的，咳，给尊敬娘子的客人准备了一条快船，就在船尾的舷上挂着，奴家叫人把它放下去，二位公子悄悄的走掉就没事了，”

方铮大喜过望，抓着柳妈妈的手握了又握，摸了再摸：“亲人呐！”

情况紧急，长平眼看着就要带人冲上画舷了，于是柳妈妈当即便领了这群神色惶然，如同吃了败仗被敌人围追堵截的残兵败将，急匆匆走向画艘的尾部。

尾部果然有一条小船，用缆绳绑在画航的船舷上小船正好可以容纳十来个人，算上侍卫一起差不多够用了。

方铮大喜，赶紧一脚跨了进去，谁知这时胖子拉住了他，神色焦急而忸怩，还不停的向袅袅姑娘那边示意。

方铮一楞，马上明白过来了。

靠！都这节骨眼儿了，还他妈色心不改，死胖子没救了！

“柳妈妈，快来快来！袅袅的卖身契呢？赶紧掏出来，赎身多少银子？什么？一万两？你怎么不去抢？”好吧，看在你今儿救我一命的份上，我不跟你还价了，一万两，你收好，同志们，闪人了！袅袅姑娘。快上船，一块儿走！”

十来人坐上了小船，画航的数名船工齐力缓缓的放下缆绳，小船于是慢慢的往河里落下。

方铮怀着惶然的心情坐在小船上。望着柳妈妈站在画舷尾部默默的目送，方铮的脑海里不知怎的忽然浮现出泰坦尼克号的情景，

“杰克，你快跑吧！别管我，”

“噢，，肉丝！不！我不会离开你”

“杰克，我爱你！”

“肉丝！你要好好活到八十岁。生很多很多小王八蛋”

眼前的情景，多像那部爱情史诗…

方铮脸上露出回忆的笑容，情不自禁向画舷上的柳妈妈伸出了双手：“肉丝，，你跳，我也跳，”

“方兄！”胖子将方铮格醒了。疑惑的望着他：“什么肉丝？你饿了？”

“啊？，，咳咳，没什么

远远的，长平的叫嚣声还在画航的前舱继续。

泌生方的！老娘再给你一柱香时间，再不出来，老娘真放火烧船了啊！”

想到神不知鬼不觉的在长平的眼皮子底下逃过一劫，方铮万分得意，不由高兴得哈哈大笑。

老婆你有张良，老公我有过墙梯，咱们夫妻俩是一物降一物

众人哉着小小船向岸边靠拢，秦淮河岸边散落点点***，微弱的灯光下，方铮不经意的看见，袅袅的嘴角忽然掠过几分冷笑，冰寒彻骨。

柱香时间过去。

长平领着她的女侍卫们还围在画航边，等着方铮主动滚出去投案自首。但方铮和胖子一行人却已将小船划到了岸边。

上岸以后，方铮和胖子互相握手道别，两人都有一种死里逃生的侥，

感。

“方兄，赶紧回府，装作什么事都不知道的样子，这次一定要振振夫纲，宿儿越闹越不像话了！”大舅子情真意切。丁嘱。

“放心！收拾不死她！”方妹夫咬牙切齿回应。

侧头看了看神色漠然的袅袅，见胖子对她一副意乱悄迷的模样，方铮张了张嘴，终于还是

胖子携着袅袅满怀兴奋的回了府。方铮看着他欣喜不胜的背影，摇头叹气。

这姑娘，，很有问题。

带着一群侍卫着急忙火的回到府里，长平还没回来。

方铮进了自己的小院，朝小院左侧的厢房拍了拍手，人影闪动间，一名影子属下出现在他面前。

“你去查两个人。”方铮淡淡的吩咐道。

“是。”

“一是福王殿下今日带回府的那今年轻女子，名叫袅袅的，把她的底细给我摸清。二是秦淮河上的蓬莱仙舟，有个叫柳妈妈的老蔼子，这两人有点不对劲，交代下去，最短的时间内给我消息。”

属下恭声领命，人影一闪，失去了踪迹。

方铮坐在卧房的太师椅上，沉沉的叹了口气。

这个争位的关键时期，莫名其妙出现个女子，让胖子死心塌地的喜欢上了她，然后那位柳妈妈故作阻挠。吊人胃口，方铮稍稍强势一点。她又顺水推舟，同意将袅袅脱籍，让胖子将袅袅带回府去，一切看似合理，却又透着一股子诡异的味道，回头想想，越想越觉得这是个预先安排好了的圈套，等着他和胖子傻乎乎往里钻呢。

对方是什么人？安排这个女人到胖子身边有何意图？

方铮心中亮起了警戒的红灯，脑海浮现《沙家涣》的一句唱词：“这个女人不寻常，”

正在呆呆的出神想事情，忽听下人报说少夫人回来了。

方铮一楞，接着仰天大笑：“来人啊！取本将军的铠甲战袍来！”

“少爷要去军营？”下人好奇问道。

“错！本将军今日要重振夫纲！”方铮眼中杀气迸现，敢带着几百侍卫在画艘堵我，害本将军狼狈逃窜。大大的没面子，今日非得把这小妮子吊起来毒打，好好教教她什么叫夫为妻纲！

方铮虎躯一震，王霸之气四溢。下人顿时噤若寒蝉。

很好，就要这种效果。方铮对下人的反应很满意。

“去，叫少夫人速来这里见我！”方铮板着脸，大马金刀跨坐在椅子上，如同帅帐内的大将军一般，气势十足的发号施令。

下人怪异的看了方大将军一眼，吓得赶紧往外跑。

方铮面沉如水，挺直了腰板。双目带着杀气，一呀不瞬的盯着门口。

盏茶，两盏茶，三盏茶，

怎么还不来？

哎呀，腰板挺累，先放松一下。等会儿再散王霸，

“少少爷，少夫人现在很忙，她说要您去前厅一趟，”下人气喘吁吁出现在门口。

“什么？”方铮怒目圆睁，大喝道：“太不像话了！哪有老婆命令老公的道理？还有没有规矩？不去！”

下人见方铮又散王霸，吓得浑身一抖，跌跌撞撞的转身准备去回话。

“慢着！回来！”

下人恭立。

“前厅是吧？我这就去。”

下人大愕：“少爷不是说不去吗？”

“我我找她评理去！”方铮恼羞成怒。

前厅内，长平正异常焦躁的来回踱步。

方铮挺着胸膛，冷日如电，挟风雷之势卷向前厅，当先映入眼帘的，便是长平那张怒气冲冲的俏脸。

哼哼，小样儿，且看为夫我振夫纲，，方铮眉头一竖，板着脸便待开口刮斥。

“你刚才去哪儿了？”长平见方铮到来，劈头问道，语气很是不善。

“啊？”酝酿许久的气势顿时消逝得无影无踪，方铮肩膀一垮，结巴道：“我”我刚才”跟你哥哥福王在一起来着”

长平一双美丽的大眼微微眯起，冷哼道：“你和我哥哥刚才在哪里？”

“我”我们一起喝茶，商议”商议国家大事”方铮颇有些英雄气短。

“说重点！你们刚才在哪里？”长平咬牙切齿。

“在”在一个遥远而，而神秘的地方”方铮越说越小声。

长平气道：“你是不是和我哥哥去画航了？蓬莱仙舟？”

“你疯了！我怎么可能去那种地方！”方铮惊讶的大叫。

“你，你骗我！我的侍卫明明看见你们上去的！”长平大怒道。

方铮恍然，难怪长平领着几百侍卫围住画航，一逮一个准。原来被她的侍卫看见了。

“胡说！我哪有去画舷，我明明和你哥哥坐茶馆里喝茶方铮矢口否认。

“你”你还不承认，我带人上画舷去找你来着，”

“本来就没”方铮说到一半忽然一顿，接着挺起胸膛，凛然问道：“你带人去画钻找我？找着了吗？”

长平一窒，盛气凌人的模样顿时变得畏缩，美丽的大眼四下乱转，心虚道：“没，没找着，”

“哼！”方铮非常舒爽的冷哼一声，理直气壮道：“没找着，那就证明我没去！你在冤枉我！”

长平也意识到不对，是呀，画航停在河中央，她带着侍卫将画航都搜遍了，仍没找着他，这确实能说明他根本没去画船，自己好象真的冤枉他了”，

“哎呀，夫君人家也是担心你跟那些不三不四的女人来往，伤了身子嘛”长平自知理亏，拉着方铮的胳膊撒娇，神情带着几许愧疚。

哇卡卡，散王霸，赶紧散王霸！

方铮星目一瞪，一股浓郁的王霸之气铺天盖地向长平袭去，长平吓的娇躯一抖，在他面并畏缩成一团，可怜兮兮的望着他，目光中充满了惧怕和臣服。

，“知道错了吗？”方铮大声问道。“知道了。”长平低着头，嘟着小嘴，心虚的应道。

“你错哪儿啦？”方铮不依不饶。

“妾身不该怀疑夫君，夫君正直不阿，洁身自好，怎会去那种地方，长平边认错，边抬眼悄悄偷瞄方铮的脸色，一副受气小媳妇儿的模样。

“知道错了就好！哼！下次若再怀疑本夫君的人品，定斩不饶！”

方铮心满意足的收功。

哇哈哈，振夫纲的感觉真不错。下次可以多振几次。

小院卧房内。

长平软绵绵的倚在方铮怀里。温柔乖巧得像一只被驯服了的小猫咪。

“夫君，父皇这几日身子似乎又好了些，咳嗽也没那么厉害了，你说父皇会不会好起来？”

方铮神情苦涩，皇上如今差不多已油尽灯枯，表面上似乎好转，其实也顶不了多少天了，他正一步一步走向死亡。

“也许快好了吧，宏儿，你在宫里要尽心服侍好他老人家，也许”也许他一高兴，病就完全好了，”

长平欣喜点头，她虽已为人妇，但毕竟还只是个小丫头，很多事情都没往深处想，看着父皇这几日似乎有好转的现象，她的心情也高兴了许多。

“夫君，如今宫里的气氛有些沉闷，不知道为什么，我总觉得心口好象堵着一块石头似的，压得我喘不过气来”太子和另外两位皇兄见天儿的往宫里跑，给父皇端茶熬药，表现得特别孝顺，可他们一走出父皇的寝宫，整个人就变得既阴森又冷酷，那表情硬得像要吃人似的长平不安的模样招人疼惜。

方铮冷笑，这个时候才来扮孝子，早干嘛去了？

“宿儿，也许过不了多久”京城可能会有巨变，你要小心，我已叮嘱了你的侍卫统领，一旦情况有变化，她们会将你送到城外的影子大营，那里相对比较安全，你乖乖的待在那里，不准乱跑，知道吗？我爹娘还有嫣然凤姐和小绿她们。我都做好了安排，你是我方家的大妇。这个时候可不能任性，明白了吗？”方铮脸色从未如此正经过。

长平一惊，神色更加不安的盯着方铮，讷讷道：“那，你呢？还有父皇和哥哥呢？”

“我？”方铮神情怔怔，随即展颜笑道：“我和他们在一起，我保护你父皇和你哥哥，相信我，他们不会有事的。”

长平白玉般的胳膊楼上方铮的脖子小脑袋埋在他的胸膛，贪婪的呼吸着方铮身上的味道，闷闷的道：“你也不许有事！你是方家的一家之主，你若有个什么三长两短。我们这一大家子怎么办？”

“放心，我怎么会有事呢？你也知道，你老公我的逃命功夫天下第一。明刀明抢拼不过人家，我还不会撒丫子跑路吗？脸面这玩意儿，我早就把它揣兜里了，向来不放在心上的”方铮嬉皮笑脸道。

长平笑了笑，随即秀眉蹙起。望着方铮一脸担忧道：“夫君，京中的形势，难道危急到这个地步了么？为何会变成这样呀？”

方铮叹了口气，道：“因为你的那几位皇兄都不甘心只做个逍遥王爷，因为你的太子哥哥野心勃勃，要早日登基称帝，因为人的野心和欲望，是一道永远也无法填满的深叁，为了权势和地位，他们愿意用全京城的百姓性命，甚至包括他们自己的性命做赌注，来博一把，赌自己能不能坐上那张代表着九五至尊的龙椅”

长平眨着眼，低声问道：“那”你呢？你有没有野心和欲望？别人都在争，你为何不争？”

“我？”方铮怔忸了一下，接着苦笑道：“也许因为我太懒了吧，你知道，没做官以前，我只是斤。混吃等死的纨绔少爷而已，如今就算手握大权，我也只是个混吃等死的朝廷命官，什么皇图霸业，什么天下共主，在我眼里，全不如白花花的银子搂在怀中那般实在。争位夺嫡这种事太无聊了，而且很危险。我这么年轻，怎么玩得起如此刺激的游戏？”

长平怔怔的盯着方铮半晌，终于将头深深埋进他的胸膛，脸上洋溢着幸福温馨的微笑。

“夫君，你真好”我喜欢这样的夫君，不争霸，不争权，妾身只希望自己的夫君平平安安的陪在我身边，咱们平淡又快活的走完这一辈子。好吗？”

“好！顺便多赚些银子，我花不完可以带棺材里去，留着下辈子

，

“去你的！你钻钱眼儿里去了！”长平娇嗔着捶了方铮一下：“夫君，你今日和我哥哥在商议什么事呢？弄得神神秘秘的”

提起这事儿，方铮的精神当即一振，忍不住得意的炫耀道：“嘿！你老公我今日法眼如炬，识破了一个鬼鬼祟祟的女子，”

“哦？怎么回事？快说说。”长平也来了精神。

方铮眉飞色舞道：“你哥哥看上蓬莱仙舟的一位红牌姑娘，长得挺不错，我今儿就陪他去把那姑娘赎了身，嘿，那小妞估计来路很不正，我已派人去查她了

方铮深深为自己犀利的眼光而自豪。

“咦？宿儿，你怎么两眼发直？你

Chapter_45

病啦？”

沉默，死一般的沉默。

片刻之后

卧房内忽然传来一声河东狮吼。

“方铮！你个混蛋！你果然去了画舵，还敢骗我！来人！拿刀来！”

“啊夫人息怒！我错了，哎呀！夫人，粉拳轻捶就行，抄刀则大可不必”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六十六章 潜龙出海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3-25 18:44:33 本章字数:5845

铮板着验坐在影子营地的军帐内，面无表情，脸卜削常旧”许淤青。随便牵动面皮便疼得一阵龇牙咧嘴。看得下首的影子管事们心惊肉跳。

“呃”大人，您脸上的伤，”温森在众属下眼神的催促下，不得不硬着头皮主动询问道。

“伤？这怎么能叫伤呢？这是男人的勋章！嘶方铮一开口便疼得直抽抽。

“勋章？这”呵呵，勋章挂在脸上，果然很”很显眼，呵

，温森干笑道。

方铮傲然一笑，威严的环顾四周，沉声道：“昨日我与公主殿下……切磋武艺

“啊？”众人大惊。

温森好奇道：“结果如何？”

方铮目中杀气迸现，冷哼道：“哼！一共切磋了三个回合，第一回合她赢了，第二回合，她没输。第三回合嘛，那个，我想求饶，她不让

众人大悟，也就是说，方大人被公主殿下痛揍了三个回合，难怪，难怪于是众人动作一致的拱手称赞：“大人辛苦，公主殿下，，威武！”

这帮蠢材！马屁根本没拍到点上！

方铮不悦的哼了一声，随即阴恻恻一笑：“是吗？很好，待会儿从温森开始，每斤。人都给老子绕着校场跑一百圈，跑不完的，自己进小黑屋反省去

“啊？大人饶命！”众人尽皆惶恐惊慌。

方铮冷笑，妈的！治不了长平，老子还治不了你们？对待老子这样的家庭暴力受害者，你们就不能给老子一点春天般的温暖，还敢嘲笑我，想死早点儿吭声。

温森挥退了叫苦连天的屏下们。军帐内只剩他和方铮二人，温森走到方铮身边，压低了声音，透着欣喜道：“大人，找到了！”

方铮一楞：“找到什么了？”

温森喜不自胜的道：“找到太子私募的那支军队了！”

“什么？”方铮睁大了眼睛，怔了一下后，当即惊得跳了起来：“真的假的？这么快就找到了？”

温森得意的笑了笑，带着几分邀功的意味，笑道：“大人切莫小看咱们影子的查探能力，论追查线索，找人，刺探军情，咱们影子可以算是天下最厉害的了，川

“那支军队在什么地方？”方铮急切问道。

“在京城之外的南部山林之中，离京城不过六十多里，那片山林覆盖很广，约有百里方圆，藏下一支数万人马的军队是绝无问题的”

“打听到具体的情况了吗？”

“这个，还没有，咱们的弟兄装扮成砍柴的格夫，在林中潜伏查探了三夭，这才终于在山林中一今天然形成的壑地里发现了妹丝马迹，他听到隐隐约约的操练声，光听声音。那支军队人马可不少，壑地附

近戒备非常森严，成队的士兵来往巡逻。将他们的营地防范得密不透风。咱们的弟兄怕打草惊蛇，不敢再往前探，立马回来禀报了。”

方铮闻言又惊又喜，高兴得哈哈大笑：“不错不错，查探到这个重要的情报，咱们离成功便跨了一大步。老温啊，传我的令，那个发现军队的弟兄，官升三级，赏银一千两。此次大事若成，我向皇上请功，赏他个爵位，以示嘉奖，哈哈，他这可是立了个大功啊”

温森见那个走了狗屎运，发现太子私军的弟兄居然获如此大之殊荣，而且事后还有可能封爵，这让温森不由有些郁闷，他这个影子的二把手到现在还没爵位呢，却被属下的弟兄超上来了，温森心中难免有点不是滋味儿。

方铮望着温森笑了笑，拍着他的肩膀道：“下面的兄弟立了功，我又怎会亏待你呢？老温啊，此事若成。你的功劳只会比他更大，我请皇上封你个伯爵如何？”

温森闻言大喜，忙向方铮道谢不已，接着又是一番赌咒发誓表忠心。顺带狂拍方铮的马屁，忙得不亦乐乎，方铮被拍得哈哈大笑，满足之情，溢于言表。

“大人，既已查到那支军队的具体个置，大人要不要调兵进山，将他们围剿？”一番热闹无比的拍马屁工作结束后，温森瞧着方铮的脸色。小心翼翼的问道。

“围剿？怎么围剿？”方铮摇头苦笑，“方圆百里的茂密山林，人家在那里操练已久，占尽了天时的利，拱卫京城的四军之中，哪支军队惯于山地丛林作战？大军一进山说不定便会被那太子的私军一锅给端了。再说如今那支军队的具体情况还没打听到，他们的人数多少，练程度如何，装备是否精良，领兵的将领是谁，这些咱们都不知道，知己而不知彼，战则岭败。”

“那怎么办？”温森神色颇为郁卒。

“其实也不难，咱们不敢进去。那就逼他们出来嘛，太子练那支军队的目的，当然是有朝一日能攻进京城，逼皇上退位，总不可能让他

们老死在山林之中。所以，现在的关键问题，是怎样逼太子出手，命令那支军队主动进攻，在这之前。咱们在城外调动大军，布置圈套，张开一个大大的口袋，请那支军队入瓮。太子少了这支私军，等于便是没牙的老虎，他所勾结的边军倒不足为虑了”

温森忙向“拱年卑道！“大人神机妙筹帷幄，决胜千里，属吨这样英武不凡，器宇轩昂之上司，实在是属下三生修来的福份，属下愿为大人，”

方铮顿时眉开眼笑，深深沉醉在又一轮力道强劲的马屁狂潮之中，不能自拔。

“想办法继续刺探那支军队，记住，千万不要打草惊蛇！”

“是！”

“回去多读书，以后拍马屁的花样要推陈出新，层出不穷，辞藻要华丽，力度要强劲！随时随地给我以惊喜和舒适。”

气…是！”

皇上的寝宫内。

方铮风风火火赶了进来，人还没跨进殿门，口中已大叫道：“微臣叩见吾皇万岁万岁”

“别罗嗦了，联都快死了，还喊万岁，真不知你们这些臣子是不是故意咒联早死，进来吧。”皇上的声音异常虚弱。

方铮撩起官袍下摆，大步跨进了殿门。

“方大人，多日不见，一向可好？”突兀的声音在方铮的耳边响起。

方铮愕然转头，却见太子一手端着药碗，恭立在皇上的病榻之侧，面带微笑的看着他，目光一片平和安详。

而病榻的另一侧，寿王正恭谨的站在皇上身边，目不斜视，两眼充满了关怀和担忧，一瞬不瞬的看着皇上。

嗬！真他妈到霉！好死不死的，遇上这两个扮孝子的家伙。方铮在犹豫是不是该退出去，让这两位充分的同台互飙完演技后，他再进

来。

“啊！微臣见过太子殿下，见过寿王殿下。”想归想，退出去肯定不合适了，于是方铮急忙施礼。

“方大人不必多礼，说来方大人乃帝婿，与我皇族同是一家人，自家人何必如此客气？”太子微笑道。

寿王抬起忧心仲仲的脸，向方铮点点头，勉强的笑了一下，似乎满腹心事都被皇上的病痛所牵扯住了，无暇他顾。

方铮看得头皮直发麻，这俩家伙实存太，恶心了！这副嘴脸怎么看怎么恶心，亲爹都快咽气了，你们到比起了演技，看谁演得更像孝子。你们当皇上老糊涂了，他会不清楚?

“来人，赐座。”皇上躺在龙榻上，面色苍白，满是皱纹的脸上不时冒着汗，眉头深蹙，似乎在忍受强烈的痛苦。

寿王手执一块手巾，不时将皇上脸上的汗擦干，动作轻羔而细致。

几名宫里的御医则在大殿的角落里轻声低语，讨论着皇上的病情和下药的方子。

“两位殿下面前，哪有微臣的座个？万万不敢，”方铮赶紧躬身谦让道。

太子与寿王互视一眼，然后太子笑道：“方大人不必客气，大人此来必走向父皇面禀国事，孤正好要回府去见几位民间的神医，询问一番。看对父皇的病有没有奇效，方大人你忙吧，孤不打扰了。”

寿王见状也忙道：“父皇，前些日子，儿臣花重金购入一株千年的雪参，已成*人形，极为罕见，儿臣这就回府拿来，将它献于父皇，希望对父皇的龙体有用

皇上没说话，无力的挥了挥手。躺在病榻上哼了两声。

太子与寿王忙躬身施礼，缓缓的退出了寝宫。

跨出殿门时，太子忽然抬起了头，不经意的看了方铮一眼，目光已变得一片阴森狠厉。随即又飞快的恢复如常，二人身影一转，很快

消失在寝宫之外。

方铮被太子临走时的目光吓得头皮一麻，见二人已走远，方铮气急败坏的向皇上告状：“皇上，看到了吧？看到了吧？太子他瞪我”

皇上一见方铮这副小人嘴脸。气便不打一处来，苍白的面容顿时泛起几分红润，手微颤颤指着方铮，网待开口责骂，却忍不住剧烈的咳嗽起来。

方铮吓坏了，赶忙上前殷勤的抚背揉胸，嘴里还不闲着：“瞧这俩家伙把皇上您给气得，皇上，算了，咱不跟他们一般见识，保重龙体才是最重要的

“你，你，你这混帐”皇上网憋出几个字，抬头一看方铮那张极度无辜而迷茫的脸，一阵无力感顿时涌上心头。

算了，不跟他一般见识，以他的脸皮厚度，再怎么骂他，他也不会当回事，还是省省力气，联的余年不多，犯不着为他再折阳寿

急促的喘息了几下，皇上闭着眼睛，看都懒得看他，呻吟道：“有什么事就说，说完了快滚！联每次见到你，都想把你的脑袋砍了”只

方铮闻言脸色一垮，瘪着嘴。万分委屈的看着皇上，难过的道：“皇上”您怎么能这样说？”您不喜欢微臣了？”

“喜欢？哼！联若再喜欢你，阳寿会更少，死得更”

“皇上，微臣有很多优羔

“闭嘴！说正事！”

方铮抬起头，犹豫的左右望了望。见寝宫内御医，太监，宫女，站着不少人，于是狡黠的向皇上眨了眨眼。

皇上闷哼了一声，挥了挥手；令寝宫内所有人退出殿外，直到只剩下他和方铮二人，皇上这才虚弱的哼道：“说吧，到底有何事，需

方铮堆起谄媚的笑脸，凑在皇上耳边低声道：“皇上，太子的私军……找到了！”

“私军？”皇上一楞，随即大喜，苍白的病容迅速泛起红润，呛咳道：“找到了？在哪里找到的？具体情况如何？”

“皇上您别太激动小心龙体”太子的私军目前驻扎在离京城不足六十里的南边山林之中，只是他们戒备森严，影子属下们担心打草惊蛇。不敢太过接近，所以那支军队的具体情况仍未探明”

皇上沉吟道：“找到了就好，具体的情况以后再慢慢打听，不可急进。以防弄巧成拙。

哼！太子果然居心叵测，看来他几年以前便已打定了逼宫的主意。暗里给自己招募练了这样一支私军，狼子野心，昭然若揭！联怎会生出心肠如此歹毒的儿子！祖宗不佑啊！”

皇上越说越痛心疾首，干枯的双着绣刻金龙的锦被。随即又引发了一阵剧烈的咳嗽，病容愈见苍白。

“皇上息怒，您要保重身子啊”方铮急忙劝慰道。

皇上平复了情绪，叹息一声，目光满是苍凉和痛心，道：“联老了。皇帝的个子也该交给联的皇子了。可是，联怎能将这大好的江。交到如此歹毒的人手里？弑父弑君之事都做得出来，这等残暴阴诈之人若即了皇帝位，等待我华朝百姓们的，将会是怎样水深火热的日子？”

方铮垂首不语。

皇上看了他一眼，淡然道：“方铮，你进宫来向联禀报此事，想必心中早已有了应对的章程吧？不要拐弯抹角，直接说出来，让联考虑一下。”

方铮转着眼珠子笑了笑，凑到皇上耳边悄声道：“皇上，章程倒是有一个，微臣说出来还请皇上斟酌

“如今京城传言四起，太子也意识到他的储君之个可能很快就要被废了，所以现在最着急的人应该是他。他正在焦急的等待时机率军逼宫。城外那支私军也许随时都会攻入京城，所以，微臣便想出一个主意，主动制造一个机会，也许能引得太子忍不住抢先动手，咱们布置一番，便能将其一举歼之，”

“什么主意？”皇上皱眉道。

方铮瞧了瞧皇上的脸色小心翼翼道：“皇上，这斤。主意可能需要您的配合，您的龙体

皇上不在意的摆摆手，道：“没将此事安排妥当之前，联是不会死的。你先说说你的主意。”

“皇上，微臣出的这个主意，名叫“潜龙出海

“年意？”

方铮眼珠乱转，像个给皇帝出坏主意告刁状的奸佞小人一般，满脸谄媚和坏笑，凑在皇上耳边轻声低语起来”，

良久，皇上皱眉盯着方铮，久久不发一语。

方铮被皇上盯得浑身不自在，不由干笑道：“呃”皇上，微臣这主意，，莫非不好么？”

皇上摇摇头，深深的叹道：“方铮啊，论起大智慧，你远不及太子。可若论起耍小聪明，出缺德主意。太子连你一根手指都比不上，你满肚子阴谋诡计，实在是个”祸害啊！”

方铮越听脸色越黑，这是夸我还是损我呢?

“皇上，您能不能换个词儿形容微臣？说“阴谋诡计。多难听呐，若换成“深谋远虑”您这夸奖就多少有那么点儿意思了”

皇上没好气的白了他一眼：“你觉得联这是在夸你吗？”

“微臣就当您在夸我

皇上气得笑了，接着便呛咳不止。

隔了很久，方铮小心的瞧着皇上的脸色，试探问道：“皇上，您觉的微臣这主意，，可行么？”

皇上闭目思索，不言不语。

方铮赶紧又补充道；“皇上。此计说到底，它只是一条被动的计策，若太子心无反意，或者惧于皇上龙威，不敢轻易涉险，此计自然不能成功，但就算它不成功，对咱们而言，也并无损失，算不得冒险，对我们来说，此计最为安全稳妥

方铮不自觉的挺起胸，信手捻须的模样，粗声道：“微臣一生用兵无数，所求者，非胜也，兵者，多危，微臣用兵只讲一个“稳。字”

皇上忍不住睁开眼，虚弱的笑骂道：“住嘴！你个黄口小儿，竟敢在联面前自称用兵无数，还要不要脸你？”

方铮急忙低眉顺目，然后又格眼吧巴的望着皇上，道：“皇上，您觉得怎样？”

皇上捂嘴咳嗽几声，中气颇为不足，无力道：“姑且一试吧”

方铮大喜。

皇上又咳了几声，道：“联的时间不多了，这次无论如何要在死之前将此事办妥，留给新君一个完完整整，内外无忧患的江山”

说完皇上浑浊无神的老眼忽然暴射出两道精光，冷。享道：“若太子真有逼宫之意，他很快便会知道。等待着他的，将会是什么！”

看着皇上忽然爆发出来的凛然威势。方铮心头一颤，急忙垂下头，不敢缘发一语。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六十七章 托孤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3-26 18:56:54 本章字数:6961

皇上捂着嘴，强忍着咳嗽，正在向方铮面授机宜。

“拱卫京城的龙武，神策，神武，龙襄四军之中，龙武军的冯仇刀和龙襄军的韩大石二人应该信得过。方铮，你可执虎符和联的亲笔调令。去他们军营调动兵马。记住。此乃机密大事，大军未动以前，万万不可走漏半点风声，否则大事休矣，”

“是。”

“至于城防军，你便见机行事吧，城防军副将秦重，此人若执迷不悟。一必跟附太子，你便在军营内寻机将他斩杀，夺过兵权”

方铮浑身一颤，面色忽然变得苍白，嘴唇哆嗦道：“皇上”你开什么玩笑！在城防军的军营内斩杀秦重。很危险啊！微臣今年不满二十岁。还是个不懂事的小孩子，脆弱的一碰就碎，这事儿您让别人干吧，”

皇上不满的瞪了他一眼：“没出息！你这些日子从国库调拨了几十万两银子，给城防军的将士们发军饷。抚恤伤亡遗属，四处邀买人心，难道这些你都白做了？放心去做便是，普通的士兵不会懂这些朝堂争斗之事，谁对他们好，他们就忠于谁。如今你在城防军中声望不小，只要控制住那几名高级将领和他们的亲兵，此事便能成功。”

有你说的那么简单？方铮狐疑的盯着皇上，老头儿不会想忽悠我去送死吧？

踌躇千晌，方铮还是觉得不能信皇上的话，危险系数太高了。他决好跟秦重讲道理。

有理走遍天下嘛，大家都是读过书的斯文人，打打杀杀的多不好，伤着了怎么办？

方铮认为自己是个和平主义者。能不动刀兵就尽量别动，甭管什么纷争分歧，若想做到完美的解决它，最高的境界就是不杀，是和平”

皇上见方铮眼珠子不停的乱转。知道这小子肯定在打什么歪主意。于是皇上冷哼道：“此事重大。关乎国祜，你可千万不要自作聪明。坏了联的大卓，不然联若死了。一定会留下遗旨，让你跟着联殉陵！”

方铮浑身一抖，俊脸煞白道：“别呀，皇上，您得让微臣好好活下去，不然毖儿做了寡妇，您也不落忍不是？”

老头儿太狠了，居然想拉着我陪葬，做皇帝的是不是心理都这么

暗？

皇上哼道：“那你就照着联的吩咐做，不准另生枝节，否则联必斩不饶！”

“是

缓了一口气，皇上看着方铮，目光深沉，片刻之后，皇上叹息道：“你还不满二十岁，换了别人，如今还是在学堂念书考秀才的年纪，联却将如此重担压在你肩上，方铮，你怪联吗？”

方铮一楞，急忙摇头道：“皇上。微臣从没怪过您，说实话，您是不是个好皇帝，微臣并不清楚。可微臣知道，您是个慈祥的长辈，从认识您到现在，您一直在宽容我。照顾我，微臣一直铭感五内，做些小事报答您，这是微臣应当应份的，”

皇上叹道：“联有五个皇子，如今能信任的却只有你和无病二人，其他的皇子要么野心勃勃，暗怀不臣之心，要么胸无大志，只知结交文人，游山玩水，联对他们，实在是寒了心！”

皇上急促的喘息了一阵后，终于缓了缓，叹了口气道：“联登基已有四十余年，这四十余年里，华朝战乱不断，外族频繁叩边，各地民变叛乱不绝，联这些年所做的事情。便是不停的镇压，安抚，抵抗，联之一生似乎都在做着同一件事，联想强军，打造一支令敌人闻风丧胆的铁血之师，联想变法，制订一套让百姓受益的法令，使得百姓安居乐业，联还有很多抱负，可惜一直被朝中这些争斗所掣肘牵绊，以至于到如今，联已到油尽灯枯之年，联这个皇帝仍然一事无成，更让联痛心的是，联的这几个皇子一个比一个有野心，一个比一个贪婪狡诈，家事国事，联似乎都做得太失败了，对不起列祖列宗啊”

皇上越说越悲痛，最后已是老泪纵横，不停抹泪。

方铮讷讷无言，一时也想不出话来劝慰，只得默默的垂着头，一声不吭的倾听皇上的吐露的心声。

看着皇上垂暮之年，苍凉衰老的脸上泪流满面，方铮心头不由泛起几分苦涩。

生于帝王家，到底是幸，还是不幸？帝王家中，一点小小的端茶熬药的小事，都被蒙上了深深的功利色彩，皇上的一生，不得不说是一种

。

良久，皇上渐渐平复了情绪，看着方铮，浑业的老眼不由泛起几分欣慰。

“联的五个皇子之中，唯有福王和泰王还算本分，可惜泰王性情惫懒，只知游山玩水，联对他欣慰之余，不免又多了几分失望”福王年不满二十，性情太过单纯，心地虽善良无邪，可缺少几分胆识和谋略。他的性子太过老实，若有一天登临大宝，难免被奸人所趁，但凡事有弊必有利，福王的性子若稍加磨练，以他淳朴仁厚的天性，将来必能善待百姓，不失为一代明君”方铮。你与无病相识于布衣，乃情分深厚的同窗，这份情谊很是难得，联希望你日后能尽心辅佐无病，互相取长补短，终其一生为新君效忠，你”能做到吗？”

方铮闻言脑子一炸，耳边哮嗡作响。一时竟呆楞住了。

要上这话的意思，，莫非已确定新太子的人选就是胖子了？

巨大的惊喜还来不及流露，方铮又仔细回想了一遍，接着又是一惊。

皇上这话，分明走向他托孤啊！

方铮猛然抬头，映入眼帘的。只有皇上苍老而疲惫的面容，又带着几分如释重负的轻松。

皇上太累了，他累了一辈子，如今大限将至，也该休息了。

方铮退后几步，在寝宫光滑的地板上跪下，恭恭敬敬的向皇上磕了三个头，郑重道：“皇上，微臣会尽自己的最大能力，平安顺利的将福王推到太子的个子上，直到他承继大统。君临天下，微臣发誓，终其一生。都会为福王效忠！”

皇上满意的点点头，接着严肃的盯着方铮，目光中闪过几分复杂的光芒，沉声道：“数遍古往今来之名臣。似你这般少年得志的口，纨无仅有。皇家不吝啬给你高官厚禄，但你要记住，谨凶本分。不擅权，不弄权，联不想看到多年后，朝堂之上又多了第二个潘尚书，君弱臣强。对君臣国家来说。都是取祸之道，方铮，日后你莫要成了华朝的十古罪人，否则，联纵然已死。也会让你看到联的手段！你明白了吗？”

方铮心头凛然一惊，接着面色变的煞白，冷汗不停的冒出，霎时便湿透了衣襟。

最是无情帝王家，这句话的真正意思，方铮今日算是领教到了。

为了江山延续，为了天家正统。皇上必然已做了安排，预先针对不同的人留下了遗旨，包括自己在内，届时若自己真的成了篡权的乱臣，恐怕很快就有人捧出先皇的遗旨，那时等待自己的，将会是刀斧加身。

对帝王来说，他们也许渴望真挚的亲情，渴望有个让人觉得温暖祥和的家庭，但他心中分量最重的。却是江山巩固，延续万年。这是帝王心中的底线，任何人，包括方铮在内，都不容许丝毫触犯这道底线，否则，皇上便是再宠信他，也会毫不犹豫的将他杀了，这与个人的情感无关，为了江山正统，杀掉任何人都是值得的，应该的。

方铮忽然觉得遍体生寒，那是一种深到骨子里的寒冷。虚弱无力躺在病榻上的皇上，此时此刻在方铮眼里，第一次觉得他如此陌生，如此冷漠。方铮仿佛到这一刻才忽然意识到，眼前这个待他向来宽厚仁慈的老人，他还有一个身份，那就是高高在上的皇帝，手握天下苍生之生死，支撑江山社稷之存亡，踩着万千森森白骨，君临天下的皇帝！

难道帝王都是无情的么？无一例外？

将来胖子登基为帝，会不会也变成这样？他会不会也猜忌自己弄权乱政？皇上与潘尚书，他们年轻的时候不也是甚为相得的一对好友吗？

仿佛看到了多年后的自己，方铮顿时生起一阵畏惧之心。

我是穿越者，我是个胸无大志的穿越者，我只想锦衣玉食的过着纨绔少爷的逍遥日子，曾几何时。我竟深陷这浑浊的朝堂争斗之中不可自拔？曾几何时，我一个不满二十岁的年轻人，已变成了人人称羡的二品大员，世袭罔替的侯爵？这些是我需要的吗？

看着躺在病榻上残喘的皇上。方铮心头又升起一股怜悯之情。

这位老人一生都在为维护自己的皇权而忙碌，他怕别人抢走他手中的权力，他怕别人的一举一动影响至高无上的皇权，他甚至在油尽灯枯的时候，还念念不忘权力的交接。

他不但是人人敬畏的皇帝，也是个可怜的老人。也许他明白自己胸无大志，无意官场，可他还是留下了遗旨，这不是不信任，而走出于帝王的一种本能防范。

方铮心头一时百感交集，五味杂陈，失望，寒心，怜悯，思绪紊乱的不知该说什么才好。

“微臣，微臣遵旨。”思来想去，方铮终于还是什么都没说，磕头淡然回道。

皇上闭着眼，叹息了一声，虚弱道：“方铮，你别怪联，联的肩上担负着祖宗一代一代传下来的江山社稷。联仍希望它一代一代传承下去，不希望它有任何闪失，帝王家究竟是不是无情，日后你便知道了。只要你谨守本分，不论是现在，还是将来，联和无病都会给你想要的一切。”

太子的御辇停在景阳宫外的广场上。近百名仪仗武士和小黄门静静的站在御辇周围，等着太子登辇。

太子站在景阳宫前却一动不动。两眼出神的望着皇上的寝宫，没过多久，他看见成群的太监，宫女和御医恭谨的缓缓退出了寝宫，太子目光涌起几分不安之色。

身后响起轻轻的脚步声，不用看就知道，必是寿王。

“太子殿下，不是说回府给父皇延请民间的神医吗？怎么还站在这里不动呢？”寿王满脸冷笑，无所畏惧的盯着太子，语气中充满了讥消嘲讽之意。

太子头都不回，仍出神的盯着皇上的寝宫，嘴里淡淡应道：“你不是也要回府拿那株千年的雪参献与父皇吗？怎么还不去？”

寿王哈哈大笑：“太子殿下是孝顺之人，侍奉父皇尽心尽力，本王亦身为人子，岂敢落你之后，让殿下专美于前呢？只不过，殿下若欲

医人，还是先医自己的好。”

太子皱眉，回头膘了寿王一眼。淡淡道：“寿王何出此言？”

寿王冷笑道：“父皇身染重病先不提，太子殿下的心病也很严重，做了十年储君，恐怕现在已觉得这个位子坐得不太安稳了吧？”

太子的目光扫过寿王，又出神的盯着寝宫，淡然道：“孤的事，寿王就不必过多关心，你还是小心自己吧，孤既是太子，便一直都会是太子。也许，也许还不止是太子！”

说完太子一拂衣袖，再次深深的看了寝宫一眼，然后转身走下景阳宇的白玉台阶，认真的整了整头上的太子冠帽，登上御辇淡声道：“回府。”

十六人抬的御辇慢慢朝西宫门外行去，手执金瓜节杖的仪仗武士在前开道，所经之处，宫内的太监。宫女们见到纷纷下跪行礼，直到御辇行远，才敢站起身来。

景阳宫的殿门外，寿王怨毒的盯着太子的御辇，忽然冷笑：“鼎之轻重，莫非天下只你一人问得？本王偏要问一问！螳螂捕蝉，黄雀在后的把戏，你以为就你一人会么？”

御辇内，太子端坐平视，目光中已是一片狠厉，望着路旁向他下跪行礼的宫女太监，一种驾凌众生之上的感觉蔓延开来，太子的拳头紧紧握着，直至颤抖，恨声自语道：“孤是太子，孤不止是太子！任何人都别想将孤废黜，任何人！”

小方铮和父皇，他们二人在寝宫里到底在说什么？

忽然间，一阵巨大的惶恐不安。如同漫天蔽日的乌云，沉沉的笼罩在太子心头。

三日后的早朝之上，发生了一件令

御史台中承郑儒，继上次弹劾太子失败之后，再一次在金鉴殿上提出了太子的四大过错，力主皇上废黜太子，另立新储君。

郑儒不顾当时坐在皇上下首。脸色已变得铁青的太子，当着文武百官的面，慷慨陈词，尽数太子被册立的十年来，所犯下的错失与罪

名，一桩桩一件件有根有据，有凭有证，令满朝文武尽皆哗然。

更让人吃惊的是，上次出人意料为太子说好话，阻挠废黜太子之事的方铮，这回再一次让人感到了意外。

郑儒陈词过后，方铮第一个站出朝班，当先响应附议郑儒的提议，奏请皇上废黜太子。

在太子怨毒的目光注视下，方铮面色坦然，用慷慨激昂的语气，对太子这些年来的倒行逆施表耸了极度的痛心和失望，并希望皇上另立有德储君，以服天下人之心。

“方铮！你”你这个反复无常的小人！”户部左侍郎郭任良当先跳了出来，大骂道：“你”你上次不是还说太子将来乃仁德之明君，请皇上不必听信谗言，不做那废长立幼的祸国之举吗？今日怎么又变了？小人！小人！”

郭任良是太子的铁杆亲信，此时太子四面皆敌，郭任良不由急了，于是说起话来也口不择言。

方铮惊讶的后退了一步，睁大眼睛望着他，愕然道：“你疯了？我怎么可能说那种话？你当时是不是没睡醒？”

郭任良闻言一口气没喘上来，差点儿晕过去。

知道方铮为人无耻，可他却没想到方铮会无耻到这种程度，说不认帐就不认帐，将说过的话赖得干干净净，这样的人品竟然还身居高个”国之不幸呐！

“你”你这无赖！明明说了，却不承认！”郭任良恨不得破口大骂。

“我没说！”方铮脑袋一偏，拗着脖子矢口否认。

“你说了！”

“我没有！”

“你就是说了！”

“我绝对没说！”

“你敢对天发毒誓吗？”郭任良不依不饶的纠缠。

方铮睁大眼，哑口无言。

郭任良冷笑看着他：“怎么？不敢吗？”

满朝文武亦都以鄙视的目光瞧着方铮，看他如何应对。

谁知方铮一窒之后，脸色马上恢复常态，傲慢的将脑袋一扭，不屑道：“金鉴殿如此神圣的地方。你却像个小孩子般斗嘴，有意思吗？懒得跟你说，幼稚！”

“你”你这个”郭任良气的老脸通红，却不知该骂什么才好。

“满朝文武都听到了，你这个反复小人，现在却不承认，人品德行何在？”

方铮翻着白眼：“满朝文武？谁呀？谁听到了？”

“我们都听到了！”太子的几名亲信大臣站出来齐声道。

“啊？”方铮大惊失色，随即一副陷入回忆的模样，皱着眉头思索道：“难道我真的说过？”

“说过！”众人齐声回道。

“噢我想起来了！我真的说过！”努力回忆了片刻，方铮仿佛网想起有这回事儿似的”比然拍着额头大声道。

群臣纷纷报以鄙视的目光，你这反复小人，现在你自己承认了，看你还抵赖得过去。

坦然迎着众人的鄙视，方铮将胸一挺，趾高气昂的大声道：“说过又怎样？我今日改变主意了，不行吗？我是个敏感而善变的男人，不行吗？”

”

众人皆倒。

“够了！”皇上拍案大喝，虚弱的身躯微微颤抖，身旁侍立的曹公公急忙伸手扶住摇摇欲坠的皇上。

狠狠瞪了方铮一眼，皇上喘着粗气，在曹公公的搀扶下，艰难的站起身，威严的眼神扫过群臣，目光在脸色铁青的太子身上短暂的停留了一下，随即错开。

“郑儒，将你参劾太子的奏折呈上来。众爱卿对此事若有什么看法。可在奏折上畅所欲言，联斟酌思量之后，再召众爱卿复议。”

皇上此言一出，群臣哗然。

这”这是怎么回事？以往参劾太子的奏折也不少，皇上向来都是毫不在意的将奏折留中不发，然后不了了之，为何今日皇上却单独将郑儒的奏折留下，说斟酌思量，还说复议，难道皇上真有废黜太子之意。而且已经开始有所行动了？

群臣当下表情各异，有惊恐，有欣喜，也有不可思议。同时，众人望向太子的目光也不同寻常起来。

就在众人还在惊愕的消化皇上刚才说的话时，皇上却出人意料的又下了一道旨意。

“联近来身体多有不适，而今年我朝各地旱满灾情不断，百姓流离。钦天监推演策算之后，认为联近年来行事有违天意，所以天降灾祸于世人。故联决定，五日后，联将亲临京城北部神烈山的天坛祭天，届时联将反躬自省，并降下罪己诏书，罪全在联，乞蒙上天怜悯百姓，勿施灾祸。此事着钦天监和礼部办理。我朝四品以上官员随同前往。不得有误。”

说完皇上不顾众臣愕然的目光。也没看太子一脸绝望的表情，拂了拂龙袍的衣袖，在曹公公的搀扶下，转身往后宫走去。

小黄门轻甩拂尘，尖声大喝道：“皇上退朝，百官口拜。

在一片吾皇万岁的唱喝声中，太子低垂着的眼中忽然流露出几分狂喜之色，一闪而过，随即又飞快换上刚才那副绝望的表情，在群臣同情的目光注视下，慢慢的迈步走出了金鉴殿，留给众臣一个英雄末路般的苍凉背影，，

众大臣仍留在金鉴殿中，呆呆的站着，面面相觑，他们从彼此的目光中看到了担忧和沉重。

殿门之外，天色阴沉沉的，闷的令人喘不过气来。忽然一声春雷炸响，众人被惊得尽皆一抖，面色霎时变得苍白。

变天了。

“哎呀！要下雨了！快！各个大人快回家收衣服”

方铮嘴里瞎嚷嚷着，在众大臣的注目下，身形化作一道黑烟，嗖的一下便不见了踪影。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六十八章 萌生退意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3-27 18:56:24 本章字数:7333

太子网从金鉴殿回来，便急召范瑞后殿议事。

范瑞急匆匆赶到后殿时，发现太子站在空荡荡的后殿之中，他的身子止不住的颤抖得厉害，面色如同死人一般惨白，眼神中流露出只有末路穷途之人才会有的绝望之色，以前温文儒雅的形象不复一丝一毫，现在的太子，看起来就像一只即将被宰杀的野兽一般，惶然而恐惧。

范瑞不由大吃一惊，急忙上前问道：“殿下，您怎么了？”

太子回过头，眼中布满了血丝，颤抖着嘴唇道：“他”他终于要动手了，他，，他终于要废黜孤这个太子了

范瑞大惊：“殿下，到底毒么回事？今日早朝发生了什么？”

“今日早朝”御史中承郑儒，联名十多个言官，向父皇提议废黜太子，另立新储君太子的身躯仍在颤抖不止。

范瑞见状赶紧上前，顾不得失仪。伸出双手使劲按住了太子的肩膀，好不容易才使得太子的身躯停止了颤抖。

范瑞瞧着面色绝望的太子，轻声道：“太子殿下，您千万要镇定。此时已是生死存亡之荐，您可不能自己乱了分寸，否则，您的大业就真的完了！”

太子闻言，惨白的脸上终于恢复了几分血色，感激的望着范瑞，叹道：“生死存亡之际，只有先生站在孤的身边，愿意伸手相扶，此恩孤当永志不忘。”

范瑞镇定的笑了笑：“殿下此言差矣，危难之时，殿下的身边不止站着在下，您还有数万边军将士。和山林里的那支私军，近十万大军

与殿下同进同退，殿下何言孤单？”

太子闻言终于定下了神，眼中也恢复了以往的自信，虽然脸色仍然有些苍白，但整个人的气质已渐渐变了，再也不复刚才惶恐无依的模样。

“先生所言不错，以孤的实力，孤这个太子，不是那些人站在金鉴殿上说几句话，上几道奏折便能废黜的！”

范瑞见太子恢复了镇定，满意的笑了笑，然后皱着眉头问道：“殿下，确定了么？皇上真要废黜您？”

太子脸上闪过几分愤恨私怨毒。点头道：“确定了，郑儒的奏折已呈上去，奏折上列数孤这十年来的四大过失和罪名，父皇说斟酌思量之后。再召群臣复议。”

范瑞神色怔忸，思索了半晌，终于叹息道：“没错，皇上果然有废储之意，也许再过几日，皇上便会发动大臣们上书，最后顺水推舟将殿下废黜。”

太子脸上略现惊慌，随即又冷笑道：“他让孤做了十年太子，孤这十年来忍气吞声，拼命去迎合他，讨好他，在大臣和百姓面前，孤还得努力扮演好太子的角色，连笑和哭都由不得自己，现在眼看他就快咽气了，这个时候却又要将孤废黜，孤在他眼里难道只是一团烂泥，他想怎么捏就怎么捏吗？”

范瑞垂首不语。

天家只有君臣，没有父子，所谓亲情更是无迹可寻，能握在手里的。让人感觉最实在的，只有那至高无上的权力。

“殿下，情势危急，当早做打算才是。”范瑞见太子情绪又开始激动，赶紧在他耳边轻声提醒道。

太子一惊，脸色忽然变得狠厉冷酷。面上虽仍带着笑容，可那笑容却让人不由自主悚然。

“先生，箭在弦上之时，他送给了咱们一个绝好的机会”太子目注前方，轻声笑道。

“件么机会？”

“五日之后，他要去城郊北部的神烈山天坛祭天太子带着微笑，一字一句道。

范瑞一惊：“殿下的意思，莫非是”

太子微笑点头：“不错，潜龙出海，虽挟风雷之威，可他毕竟已是一条离了海的潜龙，何足惧之？届时京城的几位皇子，和四品以上官员跟随，孤想杀的，想留的，这些人全在其中。先生，这是不是一个绝好的机会？”

范瑞脸上闪过几分惊喜，接着又飞快的消失，皱眉疑惑道：“殿下打算如何动作？”

太子笑了，笑得异常狠厉怨毒：“无他，屠龙尔！”

范瑞闻言悚然大惊。

弑君，弑父，此行径若被天下人知道，，

太子没理会范瑞惊悚的表情。自顾道：“禁军总共有三万多人。此次出城祭天，他不可能全都带去，最多带一万多人，而拱卫京城的四路大军，虽然人数众多，可他们若未奉诏，是绝不敢轻举妄动的。否则将会被扣上一顶谋反的帽子。所以，咱们只要将他带出京城的这一万多禁军尽数剿灭，然后将他活捉或”杀了，整今天下就是孤的了。那时孤就对外宣称，父皇病重，已于神烈山祭天途中驾崩，孤再将那些跟随的官员集中起来，不从者杀之，届时众口一词，孤登临大宝，即皇帝位便顺理成章了

“那还有几个王爷怎么办？”范瑞忍不住问道。

太子面上抽搐了一下：“那几位王爷由于父皇忽然驾崩，于是便在回京的路上因为皇个而厮打起来，最后还分别调兵冲击禁军，企图篡位为帝，孤不忍见手足相残，也绝不允许这几位皇弟在父皇灵前同室操戈。于是孤以太子的名义调兵将他们分开，岂料他们顽固不化，仍旧率军互相攻击，孤阻止不及，只好痛心的看着这几个皇弟在乱军之中被人杀叭”

说着太子笑了起来，目注范瑞道：“先生，不知这样解释，天下人可会相信？”

若事态真如太子所料，那备如此解释再妙不过了，不但能将与禁军的拼杀巧妙的掩饰下来，又诛杀了那几个与太子争位的王爷，而且还在民间为太子争取了声望，一举三得，果然是个绝好的解释。

可是，，皇上祭天，果真如此简单么？

范瑞目光满是忧色，蹙眉望着太子道：“殿下，此事当三思而行啊。殿下试想，皇上如今病重在床，却在这种即将废黜您的时刻，忽然决定出城祭天，这其中必有蹊跷，在下怀疑，此乃皇上精心布置的—”

太子点头道：“先生考虑得是，孤也觉得父皇此次祭天透着蹊跷，他卧病日久，早已不良于行，忽然说要祭天，难免其中有诈，可是”

太子转过头望着范瑞，眼中已是一片兴奋和贪婪之色：“可是。先生难道不觉得，此次虽然风险极大，但伴随而来的收获也非常巨大么？只要剿灭那随行的一万禁军。整今天下便在孤的手掌之中，一竹翻覆，届时孤君临天下，成为万王业蓬，天下苍生皆在服引川；臣服膜拜

太子兴奋的舔了舔嘴唇，浑然不觉失态两眼发亮道：“先生。孤有实力，孤有近十万大军，一在京城之侧，一在黄河之南，两军夹击之下，就算他有什么圈套，在强大的实力面前，仍不足为虑，先生你说有没有道理？”

范瑞担忧的望着太子，低声道：“殿下”

太子从兴奋中回过神，看着范瑞担忧的眼神，不由苦笑道：“先生。孤知道你要说什么，不错，孤也意识到，这也许是个圈套”可是。请问先生，孤还有选择吗？五日之后，父皇从神烈山祭天回京，不出意外的话，他必会开一次大朝会，召集三公九卿和朝中大臣，复议废黜太子之事，那时，孤就只能老老实实跪在金鉴殿里，任殿前武士摘去孤头上的太子冠冕，说不定孤还会被贬为庶民”

“先生，情势危急至此，就算是个圈套，孤也不得不冒险一试，若孤失去这太子的名个，还不如现在就死在他为孤设好的圈套之中。”

范瑞沉重的看着太子，叹息了一声，终于点了点头。

太子轻轻吁了口气，仿佛吐出了胸中抑郁之气，定了定神，脸上又恢复了他那儒雅的微笑。

“先生，给幽州的柴将军送信吧。五日之内，令他率麾下将士，兵抵神烈山下，嘱咐他注意隐藏大军行踪。沿途派出探子小心打探，另外再给他送一份兵部的调兵令，沿途若遇关卡，可暂时应付过去。”

“是。”

“另外，孤私募的那支军队，你也送信过去，全军戒备，毒装待发。五日后向神烈山开拔！”

“是。”

太子脸上露出奇异的微笑，五日之后，近十万大军兵围神烈山，父皇。这次你还会像潘文远叛乱时那般好运，坚持等到援军吗?

范瑞看着太子脸上带着几分疯狂的笑容，顿时感到一阵刺骨的寒冷。一颗心如同堕向了地狱，一直向下沉去”，

早朝网散去，方铮在春雨还未落下之前，便登上马车回了府。

他脸色阴沉，进了门丝毫没理会下人们向他问安，径自回了小院，进了门，鞋都未脱便往床上一倒。不管不顾的呼呼大睡起来。

不少下人围在小院外面，面带不解之色。

这位平日里总是笑眯眯，仿佛什么事都缺根筋的少爷，这两日究竟是怎么了?

谁也说不清楚。

他们只知道自从三日前，少爷从宫里回来后，他便满腹心事，总是板着一张脸，连言语都比平常少了许多。

方家少爷不高兴，下人们开始为他担心了。一向乐观开朗的少爷究竟遇到了什么事，令他连着好几天都不开心? 莫非跟最近京城时局变幻

关?

最担心方铮的，当然还是他的那几个老婆。

嫣然，凤姐和小绿站在方铮的卧房门口，秀眉轻蹙的盯着紧紧关上的房门，一时踌躇不已。

“夫君这几天到底怎么了？”嫣然两道柳眉蹙得紧紧的，如花的娇颜也渐渐添了几分愁色。

“是呀，每天除了上朝就是回家睡觉，脸板得像块生铁似的，又冷又硬，他到底在朝堂中遇着什么事了？”凤姐也和嫣然一样愁眉不展。

小绿轻声道：“是不是少爷最近忙于国事，太辛苦，太累了，所以才会板着脸呀？”

嫣然和凤姐相视苦笑。

若说她们的这个夫君因国事而操劳得又累又辛苦，这话连她们做老婆的都不信。

这个夫君辛苦的时候不是没有，那都是吃累了，喝累了，玩累了，却从没出现过操劳国事而累的情况。也只有小绿这今年纪最小，最心无城府的妹妹才会这么说吧。

“要不要派人给宫里的公主送个信？”凤姐犹疑道。

嫣然想了想，摇头道：“还是不必了，皇上如今病重，姐姐在宫里侍奉皇上，她本就很难过了，若夫君这边再让她担心，我怕她会受不了的”只

凤姐咬了咬嘴唇，俏眼望着嫣然，轻声道：“要不”你进去跟他谈谈？他平日最喜欢你了，也最听你的话”

嫣然眨眼笑道：“瞧你说的。他平日难道不喜欢你么？前几天他还趴在厢房外的墙角边偷看你洗澡来着”

凤姐的脸霎时变得通红，嗔道：“别胡说，哪有这事儿”

嫣然笑道：“我可没胡说，我就不信你当时不知道，他偷看你时，嘴里怪叫着什么“一库，一库。的。整个院子都听到了”

说着嫣然朝凤姐眨眼道："我当时看见厢房内的油灯被拨得更亮了，嘻嘻，你是故意装作不知道，然后又特意让他偷看得更清楚吧？"

凤姐俏脸已红得像网熟的石榴似的。嘴里犹自道："胡说！我根本就不知道他在外面"那个不要脸的家伙经常干这偷鸡摸狗的勾当，咱们这几个人谁没在洗澡的时候被他偷看过？哼！谁也别笑谁，都跑不了！"

说着凤姐俏脸更红了，捂着脸吃吃笑道："你难道不知道，那个不要脸的家伙偷看完后，还搞了个什么最佳身材奖，最佳美腿奖，最佳大胸奖

嫣然俏脸也变得通红，嗔怪着瞪了凤姐一眼，然后美目一转，望着小绿笑道："卜绿，夫君平日这么疼你。一直把你捧在手心里，现在夫君不开心，你进去问问他吧。"

小绿一楞，接着急忙小手乱摆，苦着小脸道："不行呀，我只懂侍侯少爷，别的都不懂

嫣然咬了咬牙，道："别推了。咱们三个一起进去，夫君待我们好。就算他不开心也不会责骂我们的。走吧。"

卧房内，方铮仍在呼呼大睡，尽管睡了好几天了，可他的面容仍带着几分疲惫之色，就算睡着了，眉头也皱得紧紧的，仿佛连做的梦都不

乐。

三女见方铮如此疲惫的模样。顿时芳心一阵疼痛，眼眶霎时便红了。

嫣然走上前，伸出纤手，轻轻抚平了方铮紧皱的眉头，谁知眉头网平。又紧紧皱了起来。

嫣然忍不住落下泪来，轻声道："这到底是怎么了？"

见方铮横躺在床上，被子也没盖，脑袋下没有枕头，嫣然当即便上前脱掉鞋子，爬到床上，然后抱起方铮的头，轻轻放在自己的大腿上，让他睡得

凤姐和小绿也动手将方铮的鞋子脱下，又给他盖了一条薄被，三女就这样一动不动的围着方铮，痴痴的看着他熟睡的面容，窗外夕阳渐沉。整个卧房都笼罩在一片金黄色的光芒之中，整幅画面唯美而安详。

直到天色擦黑，方铮这才醒了过来。

眼睛还没睁开，他便觉得鼻端传来一股幽幽的清香，接着感觉自己的脑袋下面一片温香软玉，令人忍不住陶醉其中。

“这谁呀？谁拿这么大的棉花顶着我？“方铮闭着眼，懒洋洋的道。

“咦？这团棉花居然还很有弹性”哇，弹过来了，哇！又弹过去了，”

嫣然噗嗤一笑，轻声道：“夫君别闹了，醒了就赶紧洗壮一下，准备吃饭吧。”

方铮反手抱住嫣然，脑袋枕在她的大腿上，呢喃道：“吃什么饭呀。让我多躺一会儿，”

三女笑了笑，然后抬头互看了几眼，嫣然低下头，轻声问道：“夫君这几天怎么了？一直闷闷不乐的，你可知道，我们都”很担心你呀。”

方铮神色一怔，随即叹了口气。坐了起来，望着目露关切之色的三女，缓缓道：“你们别担心，我没事的。朝中局势危急，眼看又要开始一番生死争斗，我”我实在是厌烦这些了”

三女闻言悄悄的松了口气，嫣然眨着美丽的大眼，娇声道：“夫君为这事才闷闷不乐？”

方铮沉默了一下，道：“也许”还不止吧。说句实话，我其实，不想当官儿了。”

三女一楞，然后面面相觑，方铮的话让她们觉得有些莫名其妙。

方铮自己也不知道为何会忽然产生这种想法，自从皇上几日前在寝宫向他托孤之后，那天的对话仍不时在他脑海里闪现。

皇上对他的期望，对他的宽厚。以及对他的”防备，让他觉得既感动又伤心，还有几分失望和寒心。这些感受混杂在一起，不知怎的，让他隐隐萌生了几分退意。

方铮害怕了。这次是打从心眼儿里感到了害怕。无情的帝王之家。为了江山社稷，任何人都可以拿出来牺牲，那么将来胖子若登基为帝。他会不会这样对自己?

也许今日他还能与胖子称兄道弟，他即位之时，可以想象得到，自己肯定也跟着水涨船高，位极人臣，可是，五年以后呢？十年以后呢？胖子还会像现在这样对自己吗？他还会是如今这个憨厚老实，宽厚仁慈的胖子吗？当自己手握重权，光芒已经渐渐掩盖住胖子这个皇帝时。胖子难道仍然心无芥蒂?

若多年以后，胖子帝王心术成熟之时，当他觉得自己的存在已经阻碍了他这个皇帝前进的道路之时，那时自己该怎么办？伸着脑袋让这位昔日的同窗好友，患难兄弟下旨诛杀，还是干脆跟潘尚书和太子一样，起兵造反，自己当皇帝算了?

方铮苦涩的笑了笑。

两样他都不愿意。

他只想跟绝大多数纨绔少爷一样，带着奴才们满大街调戏妇女，遛狗耍鸟斗蛐蛐儿，可是情势逼人，多年以后，他和胖子之间会变成怎样，谁能预料得到?

缓缓的扫视着面前的三女，方铮使劲揉了揉脸，笑道：“如果有一天我不当官儿了，你们会不会嫌弃自己的夫君只是斤。满身铜臭的商人？”

三女相视一笑，嫣然轻轻点了点方铮的脑袋，笑道：“我们怎会嫌弃你？你这模样本来就不像个当官儿的。亏你还歪打正着，给朝廷立下这许多功劳，老天真是不长眼

方铮笑道：“等这次把胖子推上太子的位子后，我就辞官好不好？咱们找个山清水秀的地方隐居去。”

三女闻言不由大喜，嫣然巧笑道：“真的吗？你真的辞官不做了？太好了，老实说，你当着这官儿。时常遇到些危险的事，我们几个都好担心，生怕你有个什么三长两短的”你若辞官那就太好了，咱们就依你所说的，找个地方隐居去

方铮看着她们，见她们都是一脸喜色，不由歉疚的笑道：“我当官的这些日子，让你们担心受怕了。等所有的事情都解决了，这破官我立马就辞了去，谁爱当谁当。”

嫣然点头笑道：“好啊好啊，夫君，咱们找斤。山清水秀的地方，买几亩良田，结一间草庐，再挖一洼鱼塘，白天呢，你在鱼塘边钓鱼，我们陪你，晚上呢，点一盏油灯，我们画画，作诗，唱曲子给你听”

嫣然越说越兴奋，漂亮的大眼闪烁着喜悦的光芒，凤姐和小绿也听得一脸憧憬向往，俏脸更多了几分迷人的色彩。

方铮摸了摸下巴，啧嘴道：“听着好象挺不错呀”

随即方铮忽然问道：“酒呢？作诗唱曲子怎能无酒？我喝的酒从哪儿来？”

嫣然一楞，接着笑道：“咱们可以自己酿酒呀，自己种粮食，然后自己酿。

“那”厨子呢？我想吃山珍海味，总得请个厨子来吧？”

嫣然又一楞，然后迟疑道：“隐居世外，还请，，厨子？粗茶淡饭不也一样可口么？”

方铮不悦的皱了皱眉。

“那，附近总要有几艘画航吧？万一我兴致来了，想喝花酒怎么办？”

嫣然恼怒的点了点他的脑袋。嗔道：“你有我们这几个姐妹还不够。还想到外面去喝花酒？”

“这样啊”方铮摸着下巴，站起了身：“隐居这事儿，嗯。再考虑考虑，考虑考虑

说着方铮套上鞋子，沉吟着负手往外走去，嘴里还念念有词：“自己酿酒？甲醛超标了怎么办？没有厨子，我想吃八珍宴怎么办？谁见过纨绔少爷吃粗茶淡饭的？没有画舷就更不行了，那是生活日用品呀，嗯，隐居这事儿暂时还不妥，非常之不妥”

方铮满脸沉重，一路念叨着走出了房门，如同游魂一般飘向不知名的某个地方，

只剩下三女在房冉面面相觑。表情似哭似笑，很是诡异。

嫣然颓然的垮下香肩，瘪着小嘴道：“我错了”我就不该跟他提这个！”

凤姐咬了咬嘴唇，恨恨道：“这家伙天生就是个酒色之徒，你跟他说隐居，还不如去劝老虎吃草比较容易”

心无城府的小绿也忙不迭点头附和：“就是。”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六十九章 反间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3-28 19:02:42 本章字数:6872

铮直认为隐居是件挺惬意挺风雅的事儿。采菊东篱巾。川然亚南山，一杯茶，一壶酒，一本书。一段故事，在悠闲中品味人生，至少他觉得这样的隐居生活其实很不错，就跟度假似的。

可仔细想来，隐居这事儿也并非想象中那么简单，首先要解决穿衣吃饭的问题，毕竟这只是隐居，又不是成仙，再怎么飘飘兮若出尘，可还是要吃喝拉撒呀，大街上那种看起来仙风道骨，逮着人就给人家批八字儿，转头又大鱼大肉的“世外高人”。那不叫神仙，那叫神棍。

认真思索了这个问题后，方铮终于还是顾丧的放弃了隐居世外的念头。不说别的，方大少爷平素喜欢喝的三十年陈的女儿红，野外村郭肯定买不到。邀月楼的八珍宴，世外桃源肯定也没有，更别说那唱曲儿的姑娘，花样繁多的杂耍，说书楼的先生，还有那撩人心弦，勾人魂魄的青楼红牌姑娘，，

小老子说："小隐于野，中隐于市，大隐于朝咱不高不低算是一代风云人物了，就来个中隐吧。找个繁华点儿的地方隐居得了，照样修身养性。

抬头看了看天色，已经是掌灯时分了，方铮想了想，便吩咐下人备车，他上了马车直奔福王府而去。

花费这么多的人力物力，也不知太子会不会乖乖的钻进圈套，有很多事必须找胖子聊一聊，自己也该开始部署了。至于胖子若顺利当上了太子，甚至即了皇位后，他与方铮之间关系将会变成怎样，现在暂时不必理会，一切等尘埃落定后再说。

方铮是福王府的常客，马车行至福王府门口，守门的侍卫朝他施礼后。便急忙引他进去了，时值非常，福王府的侍卫也隐隐增加了许多，防备更较以前森严。

踏进后殿，胖子正趴在书案上处理公务，书案一侧点着两根儿臂粗的红烛，一名体态婀娜的女子正乖巧的服侍他吃东西，只见胖子一边执笔疾书，嘴里还一边大嚼特嚼，不时仰头滋溜儿喝一口酒，然后朝那女子露出憨厚的笑容小日子过得充实而惬意。

服侍他的女子正是上次从画舫强行赎身过来的袅袅姑娘。

方铮一见这女人便暗暗皱了皱眉，影子打探多日也没探清这袅袅的底细，只知她来自江南某地，和那蓬莱仙舟的柳妈妈乃同乡，自小身世凋零，无亲无故，被卖进青楼。身世很老套。方铮对此有些怀疑，同时对这个女人也更提高了警觉。连影子都查不出具体底细的女人，她的身份，肯定不是青楼红牌姑娘那么简单。

"哟，小日子过得挺舒适呀。连处理公务都如此香艳，难怪那么多读书人挤破头都一心想着当官儿，"

胖子一抬头，见是方铮，忙向他点头打招呼，随意指了指示意他坐。然后含含糊糊扭头吩咐殿门外侍立的小黄门上茶。

袅袅认识方铮，当即便起身。款款向方铮道了声福，又朝胖子笑了笑。识趣的转到寝宫去了。

胖子痴痴的望着袅袅离去的背影。眼中露出依恋的神色，咧开嘴笑的像朵花儿似的，一看就是那种堕入情网不可自拔的毛头傻小子形象。

方铮叹了口气，这女人把胖子迷的神魂颠到，这可如何是好?

再一看胖子痴迷的表情，方铮又恨恨的瞪了他一眼，死胖子！你喜欢什么女人不好，偏喜欢上这么一个来历不明的女人，妈的！你的春天倒是来了，咱们这一大群人搞不好会进入寒冬，

“方兄眼神为何如此凌厉？。胖子对方铮的白眼感到很不可理解。

“哦，我刚刚才睡醒，感觉神采奕奕，身轻如燕，仿佛打通了任督二脉，故而眼神如此凌厉方铮眼睛不经意的膘了膘后殿的屏风，嘴上仍在胡说八道。

胖子对方铮的鬼话早已产生免疫，耸了耸肩，随即神秘的笑了笑，低声道：“方兄，前几日郑儒提议废黜太子，估计太子现在坐不住了，想必他会有所动作吧，你手下的影子探到什么情报了吗？”

方铮转了转眼珠，然后板起脸，严肃道：“没有。”

“没，，没有？”胖子有些不解。

方铮很认真的点了点头，叹道：“如今我手下的影子由于经费不足。所以很久都不干这没效益的事儿了”

“经，，经费不足？”胖子张大了嘴，两眼安直。

“对，经费不足。所以如今影子的主要工作是帮大宅门里的正室夫人跟踪老公，或者帮老公跟踪老婆。捉奸，窃听，还有帮风流才子下春药，祸祸那些无知的良家少女等等，按时辰收费，童叟无欺，影子们干得有声有色，目前正打算将业务拓展到杭州

胖子捂着心脏，脸色有些发白。

方铮仍旧板着脸，望着胖子快要晕过去的肥脸，一本正经的拍着他的肩，沉声道：“以上我所说的，都是假的

胖子脸色难看道：“方兄。别闹了，如今情势已到了危急关头。还是说正事吧

靠！你也知道到了危急关头，身边藏了个鬼鬼祟祟的女人还蒙在鼓里。竟然就这么堂堂正正坐在后殿，大声谈论太子如何如何，方铮怎么看怎么都觉得眸子很有当昏君的潜质。

“好吧，说正事方铮再一次不经意的瞄了瞄隔着不远的一扇屏风，屏风后，一道纤细的人影若隐若现。

这妞当间谍好象不怎么专业啊，

“有件事先恭喜你”方铮瞧着胖子，笑眯眯的道：“恭喜福王殿下升官儿了

“升，升官儿？”胖子两眼又开始发直。

今天的胖子怎么跟复读机似的，老是重复我的话?

方铮笑道：“王爷升官儿，当然是升太子啦，你父皇难道没向你透露吗？”

“没，，没有胖子忽然开始变得结巴小小的眼睛睁得溜圆。眼神中闪烁着不敢置信的惊喜光芒。

“你父皇没跟你说？”方铮有些诧异，皇上口风够紧的啊。

“我”我要当太子了？。胖子仍处于不敢置信的状态，瞪着两，小一川广的眼睛，嘴里喃喃自语。状若痴呆。“我前几日进宫，你父皇亲口向我透露，他打算废黜太子，并立你为新储君

胖子喃喃自语半晌，忽然蹦了起来，肥胖的身子竟显得身轻如燕，接着胖子肥脸涨得通红，眼中满是狂喜之色，兴奋的抓着方铮的肩膀，大叫道：“我要当太子了！”

屏风后，那道纤细的人影不自觉的动了一下。

“冷静！”方铮伸出手，狠狠的拍了一下胖子的脑门，将兴奋得快要癫狂的胖子拍醒，沉声喝道：“现在还没到高兴的时候，记住，你只有将现任的太子一脚踹下去，你才是新太子，不然的话，你还是以前那个胖子，搞不好会变成一个死胖子！”

胖子闻言顿时浑身一个激灵。如梦初醒，兴奋的肥脸随之一垮。哭丧道：“对啊，现在的这个太子没准正调兵遣将，直接篡位呢，我高

兴得太早了，”

方铮瞄了一眼屏风。然后仰天大笑：“别怕！你父皇和我已经布下天罗地网，就等着太子往圈套里钻了，知道你父皇为何五日后要去神烈山祭天吗？告诉你，我已经秘密调了龙武军在神烈山下扎营，只待你父皇一声令下，咱们就在祭天之时将太子拿下，然后你父皇便会向满朝文武宣布，你就是我华朝的新太子

胖子眨着眼，有些不敢相信：“不会吧？这么容易？”

方铮自信的点了点头：“当太子，就是这么容易！”

胖子楞了一会儿，接着满脸欢喜，大笑道：“如此说来，我这太子是当定了？哈哈！方兄，五日之后。就要靠你和冯仇刀将军费力了，千万不能大意啊，咱们的身家性命，就看这一次能否成功了”

“走走走，今日如此适逢喜事。你我当出去找个地方痛饮几杯，庆祝一下，老待在府里没意忍

胖子满脸喜色，不由分说，拉着方铮便出了门，登上了方铮的马车。

二人身影已走远，后殿的屏风处。袅袅的纤影闪身而出，望着兴高采烈渐渐远去的二人，袅袅的俏脸忽然浮上几分凝重。

方铮的马车内，胖子懒洋洋的坐在方铮的旁边，悠闲的玩着手指甲。淡淡道：“方兄，现在可以说实话了吧，到底怎么回事？”

方铮一楞，接着失笑道：“合着你倒不糊涂，你怎么知道我刚才没说实话？”

胖子瞪了他一眼，嗤笑道：“我胖是胖了点儿，可我不傻，你那番鬼话骗别人也许可以，骗我可骗不过去。”

“没想到你居然是个精明的胖子。我倒看走眼了”方铮叹了口气。愁眉苦脸道：“以后骗你的银子估计没那么容易了”

二人相视一笑，相识日久，朋友间那种仿佛已深入骨髓的默契，不是一个小小的间谍女子能了解的。

胖子板起了脸，正色道：“袅袅这女子有问题？”

精明的胖子隐隐觉察到，方铮刚才没说实话，可能跟袅袅有关。

方铮摇头：“不知道，但我可以告诉你，见她的第一眼，我就觉得这女子有点不对劲儿，还有”影子到现在都没摸清她的底细，她的身份有点诡异，”

胖子闻言神色怔忸，眼中忽然浮上几分悲色。

“胖子，你”方铮想宽慰他几句，却不知从何说起，毕竟这女子是他喜欢的人，如今骤然告诉他。袅袅接近他是有阴谋的，估计谁都会受不了吧。

胖子使劲甩了甩头，咬了咬牙，眼中悲色未褪，但面容却已变得坚毅。

“我没事，父皇病重，太子欲反，这次关乎到你我两家几百上千条人的性命，我岂能为一女子害了你们？”

方铮颇有几分歉疚的望着胖子，拍着胖子的肩道：“天涯何处无芳草，这个春天走了，下个春天还会来，此事过后，我帮你找第二祯，

胖子哭笑不得：“方兄，你安慰人的时候能不能诚恳点儿？网才你跟我说什么祭天的时候抓住太子。当众废黜他之类的鬼话，就是说给袅袅听的吧？”

方铮笑着点头：“甭管谁指使她来你身边卧底的，反正给她错误的情报对咱们来说，有百利而无一害，何乐而不为？”

胖子叹气道：“可是你那鬼话说得也太假了点儿，太子那么好抓的吗？要抓早抓了，何必还等到祭天？”

方铮一楞，迟疑道：“要不”咱们现在回去，把她逮到屏风后面老实站着，我再编个逼真点儿的瞎话？”

胖子想了想，犹豫了一下，随即摇头，很认真的道：“还是算了，我估计她可能不太信

“嗯，有道理

侍卫们簇拥着方铮的马车，一行人不知不觉出了城，来到了影子营地。

今晚方铮秘密将龙武军的冯仇刀，和龙襄军的韩大石请到影子营地商议大事。太子起兵在即，京城已是阴云密布，虽然表面看起来平静无波，实则知情的朝中大臣和军中将领早已开始着手准备，以备突变了。

营地戒备森严，由于感受到京城暗潮汹涌的气氛，龙武军的冯仇刀又在营地外围加派了几千名精锐士兵。将整个营地围得如同铁桶一般严实。

方铮和胖子下了马车，望着营地四周执着长矛警惧巡戈的军士，感受那股山雨欲来，里面如同刀刮脸庞的肃杀之气，方铮吁了口气，抬头望着漆黑如墨的夜空，山风拂过。一股夹杂着刀兵金铁和血腥硝烟的味道扑面而来，令二人不由自主的颤了一下。

“要变天了。”方铮仰望夜空，淡淡的道。

“是啊。”胖子淡然附和：“这场春雨之后，也许真正的春天就会来了吧。”

营地建在一处背山依水的空旷之地，围着营地四周立起了栅栏，龙武军的士兵三步一岗，五步一哨。四周安静异常，只有巡戈的士兵身上的铠甲片叶发出清脆的沙沙声，在静谧的夜色中若隐若现。

走进辕门，温森迎上前来，一言不发的将方铮和胖子领到营地的一座营房前，走进营房，温森郑重的推开一堵砖墙，墙体移动，露出一间数丈方圆的密室。

温森将二人请进密室后，随即便合上墙体，然后命士兵和属下将营房团团围住，任何人不得靠近半步。

密室内，龙武军的领兵大将冯仇刀。和龙襄军的领兵大将韩大石正端坐在椅子上，两眼平视前方，他们的腰板挺得笔直，冷酷网毅的面容带着几分大战来临前的肃杀之气，杀气渐渐弥漫，整个密室的温度仿佛都下降了许多。

方铮和胖子表情严肃的跨了进来。冯仇刀和韩大石见到二人，急忙起身，双手抱拳，齐声道：“末将参见福王殿下，见过方大人。”

方铮点了点头，随即从怀中掏出一纸黄绢，板着生硬的俊脸，慢慢展开，然后盯着两位将军，一字一句沉声道："皇上亲笔密旨，请二个将军跪接。"

冯仇刀和韩大石闻言一惊，忙单膝跪下，口中齐道："末将接旨！"

方铮念道："诏曰：一家仁。一国兴仁，一家让，一国兴让，一人贪戾，一国作乱，其机如此。此谓一言诸事，一人定国。今太子失德，欲行谋逆之事而废君臣父子纲常之道，联深悔之，亦深痛之。百年承继社稷者，无不以仁厚宽和以治国，太子罔顾人伦纲常，失其大道。故联欲废黜之，并起龙武，龙襄二军，消饵大乱于无形。联命：龙武军冯仇刀所部，龙襄军韩大石所部，即日起听从忠勇侯方铮调遣，以挽社稷之正统，以正天下之纲常。钦此！"

冯仇刀和韩大石磕头齐道："末将领旨！"

方铮待两位将军站起身后，又从怀中掏出两块虎符，递给他们，正色道："皇上说了，此乃皇帝特旨。为行事机密计，这次勿需经过兵部调兵公文，这是皇上交给我的调兵虎符，请两个将军核对。"

两个将军双手接过虎符，仔细核对之后，互相肯定的点了点头，又谨慎的审视了一番皇上的亲笔密旨，然后恭谨的将虎符递还给方铮，最后二人抱拳齐声道："末将愿听方大人调遣！"

方铮和胖子松了口气，一来一往之间，十万大军终于坚定不移的站到了他们的身后。

冯仇刀和韩大石对视了一眼，冯仇刀神色凝重道："方大人，太子殿下"真要谋反？"

方铮点了点头，叹道："太子数年之前便开始暗中布置，如今太子的实力不可小觑，二位将军，这次就靠你们鼎力们助了"

韩大石浓眉一掀，暴烈道："不管他是谁，不管他有多大的实力，若敢行那大逆不道的谋反之事，本将头一个不答应！方大人，你下令吧。末将亲自领兵，将他打个片甲不留，以报皇恩！"

方铮忙笑道：“韩将军莫急。太子如今不仅勾结了边军，欲取京城。而且就在离咱们京城六十里之外，他还私自招募练了一支私军，目前那支军队的具体情况不明，到时若两军合兵，直指京城，咱们可就陷于被动了，所以两位将军万不可轻敌啊！”

“太子竟敢招募私军？这”这简直是大逆不道！”冯仇刀惊愕之后，继而大怒道。

方铮苦笑道：“谁说不是呢？这还是我的属下最近才打探到的，太子暗怀不臣之心，却不知多少年了。所以说，若论兵力的话，咱们目前的实力，其实跟太子是不相上下的。

两位将军闻言神色渐渐凝重起来。

方铮笑道：“怎样用兵，想必两位将军比我清楚，我就不班门弄斧了，我只给你们一斤，大略的意图，这也是皇上的构想，二位将军请看地图，咱们现在要做的，就是把他的这两支军队分开击之，勿使他们合兵。所以这次皇上去神烈山祭天就是个很好的机会

密室昏暗的油灯下，方铮和胖子。还有两个将军围着地图，低声的讨论着，他们的手指不断从地图上刮过，穿插，然后画圆，万千条士兵的性命，便在四人的一言一语，一指工点间，生存，或者死亡，，

直到深夜，所有事宜才讨论得大致差不多了，方铮这才笑道：“两个将军辛苦，这次若能将谋反之敌一举溃之，二个必将为皇上为朝廷立下泼天奇功。”

冯仇刀看了韩大石一眼，酷酷的道：“为皇上效忠，本是我们做臣子的本分，说不上立不立功的。这次我等奉皇命，兴正义之师，必将大获全胜。朗朗乾坤，凛然正气，朝堂之上还是忠臣为多，岂能让那些鬼魅鬼翘得了势？”

方铮闻言急忙将腰板儿一挺，与胖子对视笑了一下，面带几分得意。矜持的笑道：“哦？不知冯将军所说的忠臣，是指哪些人呀？”

胖子也急忙将腰板挺了挺，一副昂然的模样，凸显出他那圆滚滚的大肚子。

冯仇刀掰着手指开始数道：“忠臣太多了，比如兵部尚书魏大人，户部尚书杜大人，礼部的杨大人。工部的费大人，御史台的郑大人”

冯仇刀掰着手指数了十几个朝中大臣的名字，方铮和胖子腰板笔直的快断掉了，仍没从冯仇刀嘴里听到他们的名字，二人的脸色渐渐有些

沉。

谁知冯仇刀手指掰到最后，眼神淡淡的扫过方铮和胖子，就当他们不存在似的，继续道：“礼部萧侍郎。户部的王员外”等等。”

方铮和胖子楞住，二人定定的互望了一眼，沉默半晌之后，二人忽然像被狗咬着屁股似的跳了起来，一齐勃然大怒。

“什么叫“等等，？太不像话了！合着咱们当了这么久的忠臣。临了就落了斤，“等等。？”

“就是！太没礼貌了！咱们没名灿坐吗？什么叫“等等。？”

“冯仇刀你这件么态度？你个根手指头都掰完了还没轮到我们，难道我们是奸臣吗？”

”

”

狭小的密室顿时变得鸡飞狗跳”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七十章 风雨前夜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3-29 18:34:09 本章字数:7356

火外黑风吹海立，淅东飞雨过江来。入夜之后忽然下起了大雨，雷声轰鸣，乌云密布，漆黑的夜幕下，一阵略显杂乱的金甲摩擦声，在嘈杂的雷雨中隐隐传来。

这里是黄河之北翼州境内，崎岖泥泞的山路中，一支五万余人的兵马正在黑夜的雷雨中急行军，匆匆往南赶去。

柴梦山骑在战马上，紧锁着眉头。望着身边经过的将士们，长久的行军，令他们的军容衣甲凌乱不堪。连队伍也不成形，如同散沙一般，在夜幕下看来，这支军队就像一群乌合之众，仿佛敌人轻轻伸出个小指头就能捏死他们。

可柴梦山知道他的这支军队有着什么样的战力，那绝不是敌人随便伸伸手指就能捏死的。

因为他们是边军！他们长期驻守在幽州，多年来与草原上的突厥人相峙不下，互有输赢。柴梦山可以自豪的说，他麾下的这支军队，纵然与天下最强的突厥军队比起来，也丝毫不见逊色。

良久，柴梦山收回了目光，又定定看向阴云压顶的夜空，他的心情也正如这天气一般阴霾沉重。

这一次，自己是否赌对了？这支百炼之师会不会被自己带上一条绝路?

“报禀将军，前锋营五千人马已到遵化，再往前开拔便是马兰关，前锋赵将军请示将军，兵马可要强行攻关？”探子冒着倾盆大雨。跪在柴梦山的战马前，一动不动的大声禀道。

“传令，前锋营下马歇息，不可强攻！”柴梦山简洁的下了命令，语气平淡而冰冷。

探子大声应是，又马不停蹄的传达命令去了。

柴梦山骑在战马上，忽然握紧了拳头，面容变得刚毅起来。

开弓没有回头箭，兵马离开幽州往南开拔的那一刻起，他已经算是一名有谋反嫌疑的边军将领了，唯有死心塌地跟着太子，助他夺取这片大好江山，他才能由一名罪将，变成从龙的功臣，他的官职和地个甚至比以往更荣耀。

严格的说来，柴梦山并非太子的嫡系，他与太子之间只是很简单的因利而合，太子多年来一直笼络结好于他，太子送给他的金银珠宝足够堆满一间屋子，但这些并不是柴梦山愿意冒着谋反诛九族的风险，起兵助太子夺位的理由。

真正让他动心的，是太子的信使向他面禀分析京中的局势，从种种迹象来看。京城已成了太子的囊中之物，而京中的大小官员，诸皇子甚至包括”皇上，也成了他的俎上鱼肉，这就不得不令柴梦山认真考虑了。

若不从太子，他日太子夺个成功，做了皇帝，想起往日种种，他柴梦山会得到什么下场?

可是若帮助太子起兵夺个，万一他失败了呢？他又将得到什么下场?

柴梦山的人生面临着一道不得不去做的选择题，题目很难。

思前想后，他终于还是咬着牙，答应了太子的请求。

人生富贵功名当从险中求，是极尽荣耀的活着，还是在失败的屈辱中死去，就看五日后那一战定乾坤了。

马兰关。

马兰关位于燕山南部边缘，乃华朝北向抵挡北方游牧民族的重险，向为戍守要地，关上有重兵驻守。

此时，马兰关上的巡夜士兵正睁大了眼睛，极为惊惧的盯着远处密密麻麻的火把，雷雨声中仍掩饰不住的马蹄轰鸣，令关上将士不由将心提起老高。

这支军队到达关下后，并没有任何敌对的举动，只是静静的列好队。站在倾盆大雨下一动不动。火把从关下一直延绵十数里，微弱的火光下，士兵们年轻而网毅的脸庞像块生铁似的，冷硬而坚强。

“这是怎么回事？本将怎么没接到最近有兵马调动的公文？这是哪一部的兵马？”守关主将陈将军被人从被窝中叫起，气急败坏的站在关口之上，又惊又惧的盯着关下这支数万人马的军队。

“全军戒备！准备火油，擂木。弓箭手向前！防止敌人攻关！”看着关下这支练有素的军队，守关的陈将军毫不犹豫的下了命令。

关上将士顿时陷入一片忙乱。

倾盆磅礴的雷雨下，关下的军队中忽然缓缓走出一人，他骑在马上。慢悠悠如同闲庭信步一般，独自行到关下的吊桥边，抬头大喝道：“本将乃幽州戍边主将柴梦山，奉兵部调令，率部往南执行军务，请关上陈将军开关放行！”

“柴将军，本将未曾接到兵部调兵公文，请问你率军南下是奉何人之命？”陈将军的声音明显有些底气不足。

柴梦山冷冷一笑，喝道：“本将不与你多说，这里有兵部呈发给本将的公文，你拿去仔细核对便是。”

说着柴梦山从怀中掏出一包油纸包好的物事，高举在手中，朝关上晃了晃。

没过多久，关上便放下一只吊篮。

柴梦山笑了笑，笑容满是不屑，左手一伸，部将递过一张强弓。柴梦山将油纸悬挂在箭矢上，然后张弓搭箭，箭矢激射而出，未及眨眼。便“咚”的一声闷响，牢牢钉在了马兰关的箭楼柱子上。

守关将士尽皆一惊，互望几眼。纷纷张口结舌。

取下箭矢上的油纸包，打开一看，里面正是一份兵部下发的公文，陈将军仔细核对了上面的印章和字迹，发现这份公文竟然是真的。

“陈将军，核对完了，可以开关放行了吗？本将有军务在身，若耽误了本将的时间，这罪名你可担当不起！”柴梦山在关下高声喝道。

郑重的将公文叠好，放入怀中。陈将军望着关下密密麻麻的士兵，终于咬牙下令：“开关！”

厚重沉实的关门在吱呀声中缓缓开启，柴梦山望着关门，冷冷的笑了笑，骑在战马上，右手一指，大喝道：“弟兄们，进关！往南！”

轰然应诺声中，将士们迈着整齐而急促的步伐，浩浩荡荡进了关内。

望着幽州边军出关远去，马兰关的陈将军站在关口箭垛间，脸色惊疑不定。

“兵部的调兵公文未经本关便到了柴梦山的手中，此事太过蹊跷，了。”陈将军喃喃自语。

“不行！本将必须向京城兵部禀报此事，数万人马南下，他们这是要去干什么？”抬头望了望雷雨交加的夜空，陈将军又是一阵犯难。天气太过恶劣，军中信鸽根本放不出去。

“来人！速备军马，派遣信使飞马奔赴京城！”

个多时辰后，一匹快马飞快的离开马兰关，选

“肝,与幽州边军不同的官南疾驰而去。谁知快马道。一支泛着幽光的冷箭便从道旁的止。林射出，正中马上骑士的额头，骑士哼都未哼一声，仰头便栽倒在地。

山林中出现了一支小队伍，一名军中神射手缓缓放下了手中的弓箭。侧头朝身旁的一名偏将笑道：“将军，我又射中了。”

偏将满意的点点头，笑道：“柴将军果然神机妙算，知道那守关的陈将军必会派信使向京城传信，这是第几个信使了？”

“第三斤，了。”

“嗯，紧急军情一般也只派三拨信使传递，他们不会再派人了，咱们把信使的尸首掩埋，回去向柴将军复命。”

“是！”

京城方府。

时已深夜，方铮的小院内却已是一片忙乱。

“哎哟！我的几位姑奶奶哎！这不是搬家，是逃难！逃难是什么概，念你们懂不懂？你们怎么连洗脸的盆子都带上了？快放下，快放下！只带值钱的东西，不准带这些鸡零狗碎！”方铮在小院卧房内跺脚急喊道。

“去你的！谁是你姑奶奶，我有那么老吗？”长平笑着狠狠捶了他一下，才入夜方铮就将她从宫里接了出来！回到小院二话不说便开始收拾东西，到现在她都没明白到底发生了什么事，不过只要方铮说的话。她都无条件听从，所以此刻她显得不慌不忙。

“夫君，房里很多东西都是咱们用惯了的，你看这湖州的毛笔，还有这方端砚，还有这把古琴”嫣然咬着嘴唇，恋恋不舍的看着这些物事，显得很是犹豫。

“你不是也用惯了我吗？怎么没见你把我装箱子里带走？放心，东西放在这里跑不了，你们只当走出去旅游度假，过几日我就接你们回来”哎哟！小绿，大黄你可不能带，这家伙比我的块头还大，太占地方了，不行不行，”

见小绿依依不舍的抱着中华田园犬大黄的头，两只水汪汪的大眼睛露出企求的神色，望着方铮欲言又止。方铮不禁一阵头痛。瞧这一家子乱的！

再转过头，方铮忽然俊脸一垮。鼻头一酸，差点哭出声来：“凤姐，你这又是玩的哪一出呀？这堆东西是什么？”

凤姐头也不抬的仍在不停收拾。嘴里好整以暇的道：“不是说要出城歇息几日吗？正好，我打算把这一年多来如玉斋的明细帐落都看一看，算算流水，支出和进项，看咱们到底赚了多少，顺便筹戈嘎一下，过几日回京后，准备再开一家分店，”

方铮抹着眼泪哀求道：“凤姐。求你了，你就好好休息几天吧，这堆帐薄足够堆满一车了，不能带走

眼见众老婆忙忙碌碌，尽带些体积大又不值钱的玩意儿，方铮不由抓狂的使劲揪了揪头发，然后狠狠拍了一下桌子，大吼道：“都给我停下！”

众女惊愕之后，顿时停下莫名其妙的望着方铮。

方铮满意的点点头，虎躯一震。大喝道：“每人限带一个小包袱，谁也不准带多了！违者”打屁股！都听到了吗？”

众女沉默。

良久。

“你敢吼我？”长平柳眉一竖，双手叉腰，恶狠狠的瞪着方铮。

众女站在长平身后，神色不善的盯着他。

“那什么”我去看看马车备好了没有”识时务的方大少爷立马露出乖巧讨好的笑容，然后转了转眼珠打手,屋说,小身形一闪，眨眼便不见了。

“噗嗤”嫣然忍不住一笑，然后众女也跟着笑起来，短暂的笑声过后。众女俏脸又浮上几许愁容。

“姐姐，京中情势难道已危急至此了吗？夫君是朝廷的大官，为何要将咱们这些家眷送出城外？”嫣然满面苦涩的问长平。

长平咬了咬嘴唇，摇头道：“我跟你一样，什么都不懂，咱们是妇道人家，男人家在外面争来斗去的事儿，怎好插手多管？夫君把咱们送出城外，正是要保护好咱们

Chapter_46

，这样他在京城便没有后顾之忧，全心做好自己的事了。咱们还是听他的话。别给他添累赘。”

众女一齐点头，然后幽幽的叹了口气，又开始收拾起来。

方铮迈出小院，院外正静静的站着两百多名影子属下，温森和杀手哥哥站在前面，见方铮出来，温森迎上前，讨好的笑道：“大人，马车已备妥，停在大人府门之外，随时可以动身。

方铮满面阴霾，拍了拍温森的肩。沉声道：“老温啊，咱们共事一年多，我最信任的就是你了，如今京中危机重重，我把一家老小的性命便交托给你，你可要尽心保护他们，莫让他们受到伤害。”

温森急忙道：“大人请放心，属下一定拼死保护好大人的家眷，影子营地外有龙武军的数千士兵守卫，内有咱们刮练有素的属下保护，大人的家着必会万无一失，若有丝毫差错，属下愿提头来见！”

说完温森便转过身，命令影子属下开始忙活起来。

方铮又走到杀手哥哥面前，望着一脸冷酷的杀手哥哥，方铮满脸沉重。喘嘘叹息道：“杀手哥哥，咱们认识一年多，我最信任的就是你了。如今”哎哎，你到哪儿去？我在跟你说话呢，你这是什么态度？”

杀手哥哥脑袋稍微偏了偏，冷冷的道：“你这话刚才跟温森说过了。一模一样。”

方铮大感尴尬，挠头道：“是吗？我刚才说过一模一样的话？”

温森在旁边使劲点头，一脸委屈道：“大人，您刚才不是说，您最信任的人是我吗？怎么一眨眼就变成他了？”

”

方府门前。

方老爷红着眼眶，迟迟不肯登上马车，方夫人在旁哭得两眼红肿。死死拽着方铮的衣袖不肯松手。

“铮儿，城中情势难道如此危急了？咱们一定要出城躲避吗？”方老爷胸膛起伏不停，语气颇为激动。

“爹，您就当出去旅游嘛，过几天我就把您接回来，放心，不会有事的。”方铮强笑着安慰道。

“那你为何不跟咱们一起出城？”

“孩儿身负皇命，实在走不的啊。您放心，孩儿一定平平安安的，孩儿身边还有好几百侍卫呢，您和娘保重身子，别为我担心”

“夫君”一双纤手从后面紧紧环抱住他，抱得紧紧的，生怕一松手方铮就会

“方铮转过身，望着几位老婆，笑道：“照顾好爹娘，过几日我便去营地接你们回京，你们要乖乖听话，这样我才没有后顾之忧，明白吗？”

众女已哭得说不出话来，捂着脸不停点头。

“夫君，你一定要好好活着。虽然我不知道这一次会有多么危险，但你要知道，你是方家的顶梁柱。是我们唯一的依靠，你若有事，我们几姐妹绝不独活！”长平定定的望着方铮，咬着牙认真的道。

众女同时点头，俏脸一片坚定的神色。

“放心，我已在府里的后门处准备了一匹跑得最快的马，时机若不对。我会毫不犹豫的撒丫子跑路。片刻都不停留”

”

三辆马车载着方家的家眷，在影子的护送下，往城外驶去。

方铮望着马车渐渐远去，忽然鼻头一酸，眼泪便落了下来，一旦落下便再也止不住，一会儿的功夫。脸上已是满面泪痕，看得一旁的温森一阵心酸。

“大人莫再伤怀，过不了几日便会再见，属下一定会将大人的家眷完整囫囵的送回来，大人，只是短暂几日分别，不必舍不得”

方铮呜咽出声，大恸道：“我这是舍不得吗？什么眼力见儿！我这是在感叹自己遭遇凄惨，身世飘零，呜呜，”

“啊？”温森大惊失色”这个方大人的心思果然高深莫测，令人捉摸不透啊。

方铮抹着眼泪仍在哭诉：“你说说。你说说我是皇上最疼爱的女婿。他干嘛要把我留在这最危险的京城？还要我严密注意城防军”呜呜，五万多人的军队，他们要是造反怎么办？皇上这分明是把我这只无辜而无助的小绵羊往一群狼嘴边送啊”呜呜，这像话吗？太欺负人了”呜呜

“大人”大人真是”温森想安慰，又想拍马屁，但想了半天都没想出什么华丽的辞藻来赞美方大人，最后结结巴巴道：“真是感情丰富啊！嘎嘎，嘎嘎”

太子府内今晚一片肃然，府内侍卫戒备森严，箭出囊，刀出鞘，严密的在府内各处巡戈警戒，平日略显阴冷的太子府，今晚四处充斥着萧杀之气，如同大战来临前一般，沉闷而阴森，压得人喘不过气来。

太子负手站在后殿门前的台阶上，仰望着乌云密布，大雨磅礴的夜空。他的心中正如这恶劣的天气一般，沉重压抑。

“明日，父皇就要出城祭天了。也许”明日会是个好天气吧。”太子望着夜空，喃喃自语，英俊的脸上布满阴霾。

“殿下，您明日要跟皇上和朝中官员们一同出京，今晚早些歇息了吧。”范瑞躬卓道。

太子缓缓摇头：“先生，生死存亡就看明日这一战，你觉得此时此玄，孤还睡得着吗？”

范瑞不敢接言，躬身不语。

“柴梦山的边军到哪里了？”太子皱眉问道。

“天气恶劣，军报一直无法传达。”范瑞也皱起了眉，“算算日子。柴将军所部应该已快到徐州城外了”

“希望他不会出什么差错，否则孤之大业便功亏一篑了”太子不安的蹙紧了眉头。

“殿下，您的私军已出了山林，正在南部扎营，明日只待殿下一声令下，他们便会飞快扑向神烈山。在最短的时间内剿灭禁军，将神烈山团团围住。”

太子略微松开眉头，点头道：“秦重的城防军呢？”

“城防军无异常，听说方铮将会领城防军驻守京城，不过在下看来。城防军牢牢握在秦将军手中。方铮根本无法调动一兵一卒”

太子点点头，眼中迅速闪过一丝狠厉，阴森道：“派人严密控制秦重的府宅，若秦重此人有不稳的迹象。立卑将他的家眷挟持，逼他就范！”

“是。”范瑞一惊，急忙恭声应道。

诸事安排妥当，太子心头似乎轻松了一些，笑道：“既然都睡不着。先生与孤再将明日之战在地图上推演一番如何？”

“敢不从命。”

后殿随即点起儿臂粗的红烛。将空荡的后殿照得通亮，太子与范瑞在烛光下，手指着地图，不断布局。演练，厮杀，直至三更梆子敲响。夜色愈加深沉。

“什么人躲在屏风后？”范瑞忽然暴喝道，眼中厉色一闪而过。

太子悚然一惊，飞快抬头望向屏风。

只见后殿左侧一扇绣着百鸟朝凤的屏风后，一道纤弱的身影抖抖索索走了出来，俏脸惨白的看了太子一眼，然后扑通一声，便跪在地上，不敢发出半点声音。

“思思？你在屏风后面站了多久了？”太子一楞之下，厉声问道。

“殿下，思思网来，见夜已三更，想请殿下早些回寝宫歇息”思思娇躯直抖，颤声回道。

“刚才我与范先生说的话，你是不是都听到了？”太子脸上闪过几分复杂的神色。

思思吓得面色愈加苍白，急忙摇头否认道：“殿下明鉴，思思才网走到屏风后，便被范先生听到了，思思真的一个字都未听到。”

范瑞盯着跪在地上的思思，眼中闪过狠厉的光芒，随即看着太子。低声道：“殿下，此事不可走漏半点风声，不如”

说着，范瑞手掌化刀，虚虚朝下一切。

太子定定望着思思，脸上神色变幻万千，时而狠厉，时而犹豫，时而不舍。范瑞的意思他当然明白，可是”

“你起来，退下吧。”思索半晌，太子终于淡淡道。

思思闻言忙不迭站起身，颤抖着身子，缓缓朝后退去。

“殿下！”范瑞急道，脸上已微微冒出了冷汗。

太子摆了摆手，又道：“思思

思思闻言娇躯又是一抖，停住了后退的身子，站着一动不动，像一只待宰的绵羊一般，等待着太子决定她的生死。

太子目光阴冷的注视着她，半晌才开口道：“明日孤要陪同父皇去件烈山祭天，你陪孤一同前去吧。”

思思一楞，接着满面喜色，盈盈下拜道：“是。”

范瑞失望的看着太子，一颗心忽然迅速的往下沉去，直至不见底的深渊”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七十一章 君为臣纲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3-30 18:46:14 本章字数:5881

这个消息让整个京城的百姓都沸腾了起来。

不论对时局如何评价的平民或仕子，对皇帝的这种举动都感到了由衷的认同。

华朝今年开春以来各地旱满灾害不断，农田荒芜，春播无法顺利进行。无数百姓流离失所，这些不好的消息令许多人都揪着心。而皇帝祭天无疑给百姓们释放出最大的安抚之意，百姓们忽然发现，那个一直住在深宫里，多年未曾出宫的皇上，原来心里也牵挂着他们的生死。

所以，不论祭天这种举动有没有效果，对百姓们来说，都是欢欣鼓舞的。在一个以农业为民生支柱的古老国家，在靠天吃饭的百姓心

中。祭天是一件非常神秘的事情。令他们不得不产生敬畏之情。

下了一夜春雨，晨雨已住。京城四处鸟鸣柳绿，空气中夹杂着泥土的芳香，令人闻之精神一振。

辰时，皇宫钟楼的钟声敲响，厚重沉实的中宫大门打开，威武英挺的禁军卫士排着整齐的队列，当先行出。旌旗蔽日，迎风招展，行走间尽显皇家威仪。接着便是御前仪仗武士，手执金瓜节杖，大群的太监宫女迈着小碎步，亦步亦趋紧跟其后。各种旌旗，法器，伞盖，幡扇顺序登场。

最后出来的是皇帝的龙辇大驾。六马御车，金黄夺目，明黄色的鉴车上珠宝嵌玉，华贵至极。

皇帝出行，扈从如云，由西安门而出，转经卢政牌楼，驾前武士开道。净水泼街，沿途百姓仕子尽皆跪拜。帝王之威。九五至尊，受命于天，如高山般巍峨，如云天般莫测，令人不自觉的伏首膜拜。

鉴驾出了卢政牌楼，经过太平大街。最后行至城北太平门外，出了这道门，皇帝便算是正式出京了。

这时有仪鸾太监高喝道："奉圣谕，御驾且住于是，这支浩浩荡荡延绵十余里。由禁军，太监，宫女等混杂起来的一万多人的队伍霎时便停了下来。

龙辇的珠帘掀开，身着五爪金龙袍，头戴翼龙冠的皇上由曹公公搀扶着，微颤颤的慢慢挪出龙辇，随行的官员，勋贵，以及禁军，太监，宫女，包括敬慕天颜的百姓们在内。见皇帝走下了龙辇，不由纷纷伏首跪拜，齐声唱喝道："吾皇万岁万岁万万岁""

跪拜的众人这才站起身来，垂头恭立，数万人的太平大街上鸦雀无声。仿若死一般寂静。

皇上龙目微张，在恭立的人群中扫视了一圈，发现站在随行官员中一个不起眼的角落边，方铮也像模像样的学着众官员，眼观鼻，鼻观心。一动不动的恭立着。

不过方大少爷很明显是个闲不住的人，没人陪他玩，他便自己玩，此时他正试图用两眼看清自己的鼻尖，很好的诠释何谓“眼观鼻，鼻观心”。所以”他现在已变成了斗鸡眼，仍在乐此不疲的玩着，也不知这种玩法到底有何乐趣。

皇上见他这模样，龙目中不由露出笑意，带着几分宠溺的味道，仿佛在看着自己调皮捣蛋的孩子一般。随即要上又叹了口气，心中不免惴惴起来。

京城的防务交给这么一个人”真不知是不是联此生做的最错误的一个决定。

朝曹公公微微示意了一下，曹公公立马上前一步，高声喝道：“皇上有旨，宣忠勇侯，守备将军方铮上前觐见，宣城防军副将秦重上前觐

”

人群中，玩得忘乎所以的方铮被身旁的官员轻轻拍了一下，低声提醒道：“方大人，方大人！皇上叫你呢。”

眼睛与鼻子较了半天劲儿的方铮，将斗鸡眼恢复成正常，随即感到一阵头晕目眩，晃着脑袋叫苦道：“斗鸡眼不能老玩，哎呀”头好晕哦”

身旁众官员满头黑线：，”

鉴驾前，皇上威严的注视着面前的两个年轻的将军，方铮一副惫懒模样，就连站在皇上面前，他都小动作不断，不时的挠挠头，抓抓脸。而方铮身旁的秦重，则是一脸肃然沉静，目光坚毅，面容网强。武将的别悍与文人的儒雅，似乎都能从他身上找到影子。

“两位将军，京城防务至关重要。联祭天的这几日，京城便托付给二位了。”皇上语重心长道。

方铮闻言神色一正，郑重的抱拳。凛然道：“皇上请放心，微臣定将京城防务处理得有条不紊，如铁桶一般严实，静待皇上回京。”

然后方铮在心里补充了一句：”在微臣逃跑以前。

幕重也急忙抱拳应命。

皇上满意的点了点头，然后特意盯着秦重，目光深沉而凝重，良久。忽然问道：“秦将军，何为三纲？”

秦重一楞，赶忙回道：“君为臣纲，父为子纲，夫为妻纲。”

皇上点头，意味深长的看了他一眼，喃喃道：“说的好，说的好”

随即皇上转过身，淡然吩咐道：“启程吧。”

然后皇上便在曹公公的搀扶下，艰难的登上了龙辇，珠帘落下的瞬间，留给方铮和秦重一道苍凉老迈的身影。

曹公公轻甩拂尘，高声喝道：“奉圣谕，启程浩浩荡荡的队伍顿时又开始慢腾腾的移

太子的鉴驾紧跟着皇帝的六马御车，经过方铮和秦重身边时，太子轻轻掀开了车帘，朝方铮投去诡异莫名的一笑。随即又飞快的看了一眼秦重，眼神却变得有几分凌厉和阴沉。

太平门外，只留下方铮和秦重二人，面色各异的恭立，直到皇帝的仪仗全部出了城门，二人这才站直了身子。

方铮扭头一看，见秦重的面色颇有几分苍白，看来皇上那句看似莫名其妙的问话，在他心中悄然扎下了根，令他心绪开始波动起来。

二人转身又登上了北城楼，目送着皇上的鉴驾渐渐走远，秦重不经意的扭头，见方铮神情凝重，目光从未如此严肃的盯着前方，眉头紧紧锁起，不知在思索着什么重要的事情。

秦重见状微微一叹，情势已渐明朗，他和方铮，就要在今日分出敌友，此时的方铮，难道一如他之心绪，也在思考着这个问题吗？当日方铮大街上勇擒劫匪的情景又浮现在秦重的脑海中，少年臣子。居高位而犹思民安，可惜，此生似已无缘与他结交，，

这时，面色肃然的方铮忽然抬起手，指着鉴驾，神情凝重的对秦重道：“秦将军请看

秦重心头一跳，急忙顺着手指望去。却见鉴驾队伍的最尾部，一群手执幡扇，黄罗舟宫女正排着队列，紧紧跟着大队，缓缓向前移动。

秦重看了半天也没看冉端倪。不由疑惑道：“方将军可有什么发现？”

难道太子还在队伍中安排了刺客？难道方铮发现了什么疑点？

方铮严肃的摇摇头，目注前方。沉声道：“看见走在最后，手执幡扇的那个宫女了吗？”

秦重看了一下，点头。

“那个宫女”方铮沉吟了一下，随即表情一变，开始不可抑制的哈哈大笑起来，边笑边喘着气道：“那个宫女的屁股居然一边大一边小，走起路来一扭一扭，跟的了痔疮似的，太他妈搞笑了！噢活活活活，哇哈哈哈哈。

冷汗。从秦重的脑门上一滴一滴的流下，，

这是个贱人！

脖子上青筋暴跳的秦重正式平了结论。

北城楼上，方铮和秦重面北而立，皇上的鉴驾早已行远，万余人的仪仗也不见了身影，可两人仍在城楼上直直的站着，面上表情各异。

二人身后，鲜衣亮甲的城防军士兵成队行走巡戈，经过两个将军身后时，士兵们不由向他们投去好奇的目光。定定站了半个多时辰。两位将军莫非在一起练功？

只有离他们不远处的烽火台边。十几名城防军高级将领死死盯着方铮，目光不算很友善。

“秦将军，城防军何去何从？”良久之后，方铮目注前方，看也没看秦重，开口问道。

没时间再跟他绕***了，为了皇上大计能够成功，今日只有两条路可走，一是就地斩杀秦重，二是说服秦重投诚，除此别无它径。

秦重脸上浮出痛苦之色，嘴唇嗫嚅了几下，忽然又恢复了平静，淡然道：“末将的答案若令方将军不满意，将军是否要将我就地斩杀，然后控制住城防军？”

方铮笑了笑，不置可否。

秦重扭过头，扫了方铮一眼。道：“方将军，城防军五万余人马皆在我手，你杀得了我吗？”

方铮眨眨眼，笑道：“若秦将军执迷不悟，一定要做那人人唾弃的乱臣贼子，说不得，我便只好试试了，”

乱臣贼子！

这个字眼如同一道霹雳，直接劈在秦重的头上，秦重脸上瞬间便失去了血色，变得苍白无比。

“我”不是乱臣贼子！”秦重愤怒的握紧了拳头，努力的辩驳道。可这话连他自己都感到一阵心虚，协助太子弑君篡位，这行径”不是乱臣贼子是什么？

自小熟读兵书，阅尽万卷，勤学武功，牢记三纲五常，多年过来，只有一个信念在支撑着自己，那便是学得文武艺，货与帝王家，曾几何时。自己却成了欲图谋害帝王的凶手？此刻秦重心中如同万箭穿心，方铮的一句话，便毫不留情的道出了他内心的挣扎与矛盾。

看着秦重越来越苍白的脸色，方铮冷笑道：“秦将军，你做乱臣贼子不打紧，世上奸恶之徒多你不多，少你不少，可是你不要把城防军的这五万多将士都变成了叛军。乱军！他们将会被你的一斤。决定害死不说，死了都将背上一个叛军的罪名，他们的遗属不但得不到朝廷的抚恤瞻养，反而会因你一时愚蠢的决定，而尽数充军边疆，为奴为仆，永世不得翻身。这些将士们，在千古之后，也将只留下一个祸国乱民的万世骂名，所有的这些，全都是被你秦重的一个决定所害的！”

秦重如遭雷击，脸上豆大的冷汗不断流出，魁梧壮硕的身子也忍不住开始微微颤抖起来。眼神中的挣扎与痛苦，清清楚楚落入方铮的眼中。

“秦重！莫要造孽了！醒悟吧！”方铮猛然大喝道：“君为臣纲，这是你亲口回答皇上的话，难道你真的要罔顾君臣大义，给自己，给五万余将士留下一个千古骂名么？”

神烈山距离京城只有数十甲的路程，它就坐落在京城北赚。一工高。主峰北高峰只有数百丈，可它方圆广阔，东西长十余里，南北宽近十里，乃京城方圆之内最高的山峰。

前朝时止。上便建有孝陵，先农坛和天坛，历代帝王祭天之处，便在神烈山顶部的天坛之上。

皇上的鉴驾此时已行至距离神烈山不足十里了，一万多人的仪仗队伍不急不徐的缓缓移动，整支队伍显得安静而庄严。

这时由南往北飞快驰来一骑快马。马上骑士手执一块禁军统领的腰牌。护卫皇上鉴驾的禁军近卫见后，收起戒备之势，任由快马飞奔至皇上鉴驾左侧。

凑近了皇上鉴驾一侧层叠严实的珠帘，骑士低声禀道：“皇上，太子，已脱离了仪仗

“什么？”鉴驾之内，皇上老迈的身躯似乎轻轻抖了一下，随即整个身子如同不堪重负一般，渐渐萎靡的垮下。

“他”终于还是选择了这条路。”皇上的声音中带着无尽的痛苦悲伤。

骑士继续禀道：“出京二十多里地后，太子的御驾便慢了下来。渐渐落到了仪仗的最尾部，后来数百人围住了太子，将他接下御驾。太子在他们的簇拥下，弃了御辇，骑上了马，往西而去”

鉴驾之内，皇上久久沉默不语。如同一尊木雕菩萨般，一动不动。

骑士舔了舔嘴唇，试探道：“皇上，是否需要末将领千余禁军，将太子追回？”

良久，鉴驾内传来皇上的叹息声：“罢了，由他去吧，该来的迟早要来，追回他难道就能避免这一切发生么？大军早已发动，联与他，

皆是箭在弦上。

神烈山上，皇上一人缓缓步上天坛。天坛之上罡风凛冽，负手而立。抬眼望天，见天际云卷云舒，风云涌动，其形变幻，其意诡祸。

文武大臣分别跪拜在天坛之下。静静看着皇上仿佛独立于云霄之上。俯暖芸芸苍生，天地一人，驾凌一切，这才是真正的九五至尊。众臣看着皇上的眼神，不觉又多了几分敬畏与臣服。

负手凝视天坛良久，皇上缓缓转过身子，面向群臣，一字一句道："华朝多难，苍生不安，联即皇帝位四十余年，举止言行皆有过失之处。违天意，违人和，故而上天降下灾难于苍生，以示惩戒，苍生何辜。受蒙斯灾，此皆联之罪也！故。祭天祈福之前，联向天下臣民百姓降下罪己诏书，以省己过，以警后人。"

说完皇上向曹公公轻轻点头示意。

曹公公手捧黄绢，向前迈了一步。当着众臣百官的面，缓缓展开黄绢。一字一句念道："联德不类，未挽社稷之危，未扶庙堂之厄，四十余载以还，行言屡干天和，失道仁德宽义之举，天下不遑宁康，苍生无过。罪皆在予一人"

这时，忽听山下一声炮响，接着隐隐约约的喊杀声渐渐传来，灰蒙蒙的山顶顿时被一阵凛冽的肃杀之气所笼罩。

跪拜在天坛下方的文武百官尽皆变色，纷纷惊慌失措的四下张望，惶然恐惧的情绪顿时在众臣中传染开去，山顶天坛渐渐乱成了一片。

这个时候，众人才蓦然惊觉，太子殿下的身影不知为何没出现在这天坛之上。反复思索了一下最近京城的诡异难明的局势，群臣心头忽然生起一股不祥的念头，难道说，，

皇上仍负手望天，表情淡然平静。仿佛浑然未觉一般，语气中含着几许杀机，冷冷道："继续念！"

曹公公抖索了一下，马上便恢复了镇定，展开黄绢继续念道："四方蒙难而联不警，苍生流离而联不知，夫君之责而罔为父之道。至令

百姓饥荒，皇子倾轧，联反省自躬，甚愧于祖宗英灵，甚疚于庙堂鬼神

山下的喊杀声仿佛越来越近。近的如同就在自己的身边，群臣的表情也越来越惶恐，越来越不安。

皇上闭着眼，一动不动的站在百官面前，对山下的动静置若罔闻，仿佛入定了一般。

真久。

曹公公小心翼翼的叫醒了沉思中的皇上："皇上，罪己诏书，已念过了

皇上阴沉着脸，目光缓缓扫视着惶恐不安的文武百官，缓缓开口道："联这四十余年来，虽说算不的一个英明的皇帝，但"勤勉，二字。联却无愧于心，联待百姓臣民如亲子，不嗜杀，不矫纵，竭尽全力使我天朝老有所养，幼有所依，君圣臣贤，与万民同造盛世。可是，为何有这么多人要造联的反？昔有潘文远篡权叛乱，潘文远被联诛杀镇压。时隔一年的今日，今日，，要谋反篡个的，却是联的嫡长子，联十年前册立的太子！"

愈见逼近的喊杀声中，皇上痛苦的闭上了眼睛，两行浊泪缓缓流出。布满皱纹和老人斑的脸上霎时泪痕满面。

群臣表情各异，惊恐的情绪渐渐平静下来，大臣们都是经过多年大风大浪的，此情此景，他们如何还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

众臣面面相觑，眼神中传递着同样的讯号，太子，果然反了！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七十二章 兵围神烈山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3-31 18:41:28 本章字数:6447

神烈山顶，罡风呼啸，战云密布。恐惧不安的情绪渐渐在群臣中蔓延。

他们大多数是手无缚鸡之力的文臣，何曾想过有一天战争和杀戮离他们如此之近，近得呼吸间似乎都隐隐闻到那令人欲呕的血腥之气。

不少大臣已吓得面无人色，身子簌簌发抖，以往挂在嘴边的所谓“臣不畏死舍身取义”此刻全都变得空洞苍白，当敌人的刀剑已快顶到自己鼻尖之时，真正能够从容赴死的又有几人？人性，本来就是软弱的，浴血沙场的将军都有怕死而投降的时候，更何况他们这些文臣？

山下的喊杀声愈来愈激烈，听声音太子的叛军好象已跟守卫在山下的禁军开始了血战。

这时一名浑身是血的禁军统领踉跄奔上天坛，单膝跪地，大声道：“禀皇上，山下有一支五万人的军队谋反，欲强行攻山，禁军人少。只能抵挡一时，请皇上速退！”

群臣闻言顿时哗然，五万人！太子的这次造反果然是精心密谋的，一万禁军怎么可能抵挡得住五万人的进攻？群臣的目光全都集中在皇上身上，情势已如此紧急，不知皇上将作何决定？

兵部尚书魏承德在短暂的惊愕之后。马上恢复了常态，这时他浓眉一掀，站出群臣列班，跪在皇上面前凛然道：“臣为君死，方成大义。皇上请速退回京城，老臣乃兵部尚书，虽是文臣，却也熟识兵事，此处便由老臣指挥抵挡，为皇上撤退争取时间，直到战至一兵一卒，老臣亦不会让叛军越过这道山坎！”

皇上欣慰的看了魏承德一眼。旋即冷笑道：“联乃真命天子，联之皇位受命于天，区区叛军岂能奈何天意？联，不退！”

皇上面沉如水，眼中泛着凛冽的肃杀之气，目光扫过群臣，沉声道：“联要你们睁大眼睛看清楚，叛军，是如何在联的脚下灰飞烟灭！”

说完，皇上大喝道：“冯仇刀何在？韩大石何在？”

话音网落，天坛宏伟的八角圆楼内昂然走出两人，满身披挂，战甲崭然，二人皆面色沉静，行走之间尽显军伍悍气。

“末将拜见皇上。”二人走到皇上面前，单膝拜道。

“二个将军请起。”皇上看着二人的目光透着几分欣赏：“太子谋反，朝局危急，能否力挽狂澜，联就全看二个将军了。”

冯仇刀和韩大石又拜道：“遵旨！”

随即二人起身，分别朝相反的方向走了几步，然后接过部将递来的强弓，仰头朝天各自射出一支响箭，尖锐刺耳的厉啸声直达九宵，神烈山四周层叠密布的山林内，忽然次第亮出几面红底黑字的大旗。紧接着，几道身着龙武军和龙襄军灰色军服的士兵身影慢慢显露，身影越来越多，最后漫山遍野竟全都是灰色的人影。

士兵露出身形后，便飞快的开始朝山下聚拢，如同数十道灰色的巨流。疾快的往山下流去，澎湃而激昂。

群臣到这时才隐隐有些明白，原来。太子的这次谋反，早已在皇上的算计之中，皇上早有所准备，有心算无心，太子还能有几成胜算?

“传令，擂鼓！合兵！”两位将军同时朝部将大喝道。

“咚咚咚，”沉闷而震耳的鼓声擂动，两军士兵如同弈到了冲锋的信号，士气顿时高昂起来，齐声大吼一声：“杀！”

吼奂震天，直令风云变色，山河懵然。

喊杀声中，两军士兵飞快的合兵一处，如同两股洪流相遇，随即合为一股巨流，奔腾不息的朝山下涌去。

神烈山下，太子坐在临时搭建的军帐内一动不动，神情复杂，兴奋中又带着几分怔忸，这是事关他性命与权个的一战，以生死和荣耀为赌注。现在赌注已下到了赌台上，就等着结果揭晓的那一刻了，所以纵是久经风浪，城府深沉的太子，此刻也禁不住内心的兴奋和忐忑，这种复杂的情绪，已经表现在他的脸上，他的面容此刻正不住的抽搐着，端着茶杯的手也颤抖不已，帐外高亢的喊杀声，令他胸中仿佛燃起了一团耀目的火焰，这团火让他有一种想毁灭一切的欲望。

思思垂着鬓首，坐在军帐的角落处。默默的调试着一把琵琶的弦丝。她不时抬起头，朝太子嫣然一笑，笑容妩媚绝色，而当她低下头

时。美目之中却泛起几分不易察觉的冷光。

欲使其死亡，必令其疯狂。太子兴奋的神色落在她眼里，让她心中不由沉沉的叹息。

军帐外，不断有士兵前来禀报战况最新的进展。

“禀殿下，我军已将神烈山团团围住，前锋一万人马已与禁军开始交战！”

“禀殿下，我军前锋占尽上风。禁军节节败退，我军正慢慢朝山顶推进。”

“禀殿下，我军已占领袖烈山的山腰个置，禁军伤亡惨重，退守山顶，目前兵力不足五千。”

”

条条战报传来，一切都在照着太子预想的方向顺利的进行着，太子神色愈见兴奋，刚才的怔怪之色早已不见踪影。

旁的范瑞皱着眉，沉声道：“殿下，虽说目前战事顺利，可殿下亦不能掉以轻心，在下担心，”

太子兴奋之色渐缓，道：“先生担心什么？”

“殿下，早前得到消息，皇上已经有所布置，可直到现在，除了跟随皇上的禁军伤亡惨重之外，却不见皇上有一兵一卒增援，而殿下的私军已经完全投入了战事，柴梦山的边军却仍未到达，在下担心这两件事也许会影响殿下的大计。”

太子的心忽然沉了一下：“柴梦山可有军报传来？”

范瑞点头道：“两个时辰前来了信使，说由于连夜大雨，影响行军。故而比，口七时间稍晚一此。目前柴将军所部已快到世长江北岸聊照月“马上便可渡江，过了长江，他们便能直扑神烈山北部，与我军前后夹击，不使一人走脱

太子神色郁卒，皱眉道：“希望他不要食言，否则今日之战，变数就大了，”

正在这时，只听得山上震天的鼓声传来，紧接着，一道万人齐喝的喊杀声，如天雷击顶般，直震耳膜。

太子和范瑞心头齐颤，急忙走出军帐，凝目朝山上望去，只见漫止。遍野的灰色人影，如大江滚滚奔腾，朝山腰处的太子私军冲杀而去，铮亮的刀锋衬映着士兵们气势高昂的面容，像一群饿极了的饿狼，向猎物露出了狰狞的獠牙。山腰处的太子私军，很快便被这股灰色的洪流所淹没，连浪花都不曾泛起半点。

范瑞脸色顿时如同死灰一般。喃喃自语道："援军"果然，皇上果然早有准，"

太子身躯微微颤抖，铁青着脸。咬牙道："不过多了区区几万人马而已，别忘了咱们还有柴梦山的五万人马即将到达，届时两军合一，前后夹攻，他们纵有十万人马也逃不出孤的手心！"

"传令！全军收缩防御，抵挡山顶的援军，坚持等到柴梦山的边军到来，若有退后怯战者，斩"。太子咬着牙，斩钉截铁的下了军令。

范瑞的心早已迅速沉下了深渊，嗫嚅着嘴唇，张了张嘴，却什么都没说。此时此玄，他已不敢再打破太子那如同泡沫一般的期望。

皇上既在这神烈山上布置了埋伏。难道他就没有针对柴梦山有所布置？太子一心所盼的五万边军，究竟还能不能到达这神烈山下？

太子扭过头，嘴角噙着几分冷笑。父皇，你有伏兵，难道我便没有么？今日纵然柴梦山被你全歼，你也逃不脱身死的命运，皇位，今日必将属于我，任何人都不能阻挡！

京城的北城楼上，方铮正冷冷的盯着面色灰败的秦重。

"秦将军，为人臣子的本分。不用我来教你，何去何从，你自己选择，莫要忘了，城防军五万多将士的生死，还有他们的家人亲眷的生死。可全靠你的决定了方铮冷声道。

"我"我"不知道。"秦重嘴唇直颤，再容没有半点血色。

方铮叹了口气，道："好吧，我不逼你，希望太子兵败欲退回京城固守顽抗之时，秦将军会做出正确选择

秦重一楞，眼中浮现惊惧之色。

方铮望着他，肯定的点了点头。肃然道：“太子若反，必败！秦将军。好自为之吧。现在我要做一件事情，希望你不要拦着我

方铮说完，转过身朝耸火台处站立的十几名城防军将领咧嘴一笑，随即板了脸，大喝道：“来人！擂鼓。聚将！所有偏将以上将领，全部到北城楼内听令，三通鼓内若未到者，斩！”

很快，城楼下响起了沉闷而震人耳膜的鼓声，“咚咚咚”的声响，仿若敲在众将领的心坎上，令人不由自主的战栗。

城防军的将领多被太子收买。所以对方铮多有抗拒抵触心理，可方铮毕竟是名义上的城防军主将，主将召集麾下将领议事，谁敢不从？前些日子副将沈信便是一个很好的反面教材，方铮斩沈信以立威，此事一直深深被众将领所忌惮。

很快，将领们便聚集在北城楼内，城楼已被临时布置成了主将军帐。守在门口和方铮身边的，全都是禁军出身的侍卫，奉皇命保护方铮安全的亲信人手。

众将领袖色或坦然或冷笑，推搡着走进城楼。

城楼内，方铮大马金刀坐在主将位子上，身旁侧立着数十名侍卫，侍卫们手按腰间佩剑，神色冷森的望着鱼贯而入的将领们，一股冲天的肃杀之气在城楼内渐渐蔓延。

秦重坐在方铮右侧，神情灰败，面带额丧之色，一言不发的坐着一动不动，看都没看次第进来的将领们。

点将完毕，众将领皆已到齐。方铮笑了笑，然后站起身来，阴沉着脸。一瞬不瞬的盯着众将，冷声道：“今日本将军聚将，是为了下一道军令：从现在开始，全城戒严，关闭所有城门，任何人不得进出，城防军开始列队在城内巡逻，命金陵府尹马上派出巡城衙役捕快，配合城防军维持城内治安，并四处张贴安民告示，勿使京城陷入混乱。”

“什么？关闭城门？”城防军一个名叫邓祥的副将腾的一下站起身来。铁青着脸，怒瞪着方铮，大声道：“方将军，你这是什么意思？何

事需要关闭城门？你是奉了谁的命令？”

方铮闻言却两眼一亮，神色间竟显露出几分高兴的神采，笑道：“那将军不同意本将军的决定？太好了，来来来，把你的观点跟大家说一下，为何不同意，有什么感想，你质疑本将军时，身上那股莫名其妙的勇气是打哪儿冒出来的，说说。都说说嘛，畅所欲言，啊，本将军又不是不讲道理的人，相信大家一定也有同感，对吧？”

望着方铮脸上和善得如同天官赐福般的笑容，众将领心中却升起一股刺入骨髓的寒意。前些日子，他在校场上斩沈信立威之时，脸上不也是这种令人毛骨悚然的笑容吗？

邓祥不自觉的窒了一下，方铮的笑容令他非常不安，这种感觉越来越强烈，现在他感到脖子凉飕飕的。自己的项上人头仿佛随时都会离开他的身体，转而落入尘土中，一如那个军中的同僚沈信。

可那祥稍稍扭头，透过城楼的窗口，看见列队在城墙之下密密麻麻的城防军士兵时，邓祥的心中不由又恢复了几分底气，我有这么多忠慌的将十们就守在城墙下，只待我一声令下，他们便全冲吨小，此时此地，这个姓方的小子莫非还敢杀我不成？

想到这里，那祥不由冷笑一声。挺直了腰板冷声道：“方将军莫给末将扣帽子，我城防军确有守城之责。可是按照我华朝的律令，除非是皇上亲自下旨，或是敌军兵临城下，否则任何时候，京城的城门都不准关闭，方将军乃朝中重臣，莫非连这个都不知么？”

方铮笑眯眯的道：“知道，本将军当然知道”也就是说，邓将军不同意本将军的决定，对不对？”

邓祥怒目一张，大声道：“对！末将不同意！此举形同谋反，末将不敢苟同！”

方铮高兴的舔了舔嘴唇，又搓了搓手，两眼盯着邓祥直发亮，嘴里喃喃道：“太好了，真是想什么来什么，老子不去赌博真他妈亏得慌”正愁拿谁开刀呢，这只傻鸟就站了出来，啧啧，真英勇啊随即方铮俊脸一沉，恶声道：“那祥，既然你敢违抗本将军的军令。应当明白会

有什么后果，不从主将号令，恶言顶撞，论罪当斩，那祥。你很有种啊，

说完不待邓祥开口，方铮大喝道：“来人！将那祥拿下，绑到城楼箭妹之上，当着众将士的面，斩了！”

话音网落，城楼内十几名将领同时站起身来，挡在那祥面前，怒目瞪着方铮，眼神中迸发的敌意，如同熊熊燃烧的火焰，灼遍方铮的全身。

“你们”你们这是什么态度？”方铮见众将皆不含善意的盯着他。脖子顿时一缩，略带紧张的问道。

众将不语，只是盯着他不停冷笑，然后众人又将眼神投向垂头不语的秦重，似乎在等着他一声令下，便待动手将方铮拿下。

方铮眼珠乱转，观察清楚后。仿佛刊将眼前的情势瞧清楚，浑身不由颤了几下，大惊道：“你们集体谋反？”

方铮的侍卫们立马抽出兵刃。动作飞快的斜指着将领们，同时分出四人将方铮围在中间，严密的保护起来。城楼内气氛顿时开始紧张，双方右拔弩张，充满了一触即发的火药味。

秦重抬起头，扫了一眼众将领，又看了看神色惊慌的方铮，张了张嘴，终于什么都没说，又一次颓然低下头去。

“你们想清楚了？做了这个决定可不要后悔啊，这些上可没有后悔药买…”方铮转了转眼珠，试图尽最后的努力。

“哼！有你这种专横跋扈的主将，我们便是反了又如何？”一名偏将开口冷哼道。

方铮叹了口气，摇头道：“你们终于在犯罪的道路上一路裸奔，越跑越远，撵都撵不上了，，有伤风化啊！”

随即方铮忽然朝众人笑了笑。接着板平脸，沉声喝道：“温森，发信号，把他们都围起来！”

身旁的温森闻言抖手一甩，只听的“砰”的一声巨响，方铮吓得两腿一软，毫不犹豫的便往城楼内唯一的一张桌子底下钻去。

但城楼内的情势却在此方发生了变化。

只见窗沿边，城墙上，甚至楼顶横梁上出现无数人影，他们穿着统一的黑色劲装，还有禁军侍卫的服饰，楼内众将领还来不及反应，眨眼之间这些人便将城楼围了个水泄不通，紧接着，这些人三五一群，以一种并不常见的合击之势，飞快的与城楼内的十几名叛将交上了手。

叛将们原本也通武艺，可他们最大的长处还是带兵和排兵布阵的韬略。身手方面当然及不得一心苦练的影子和大内禁军高手，更何况还是好几个高手围攻一人，于是，不消几个回合，这些叛将就全被制伏，影子和侍卫们不敢大意，又用绳子将他们一斤。个绑得像只粽子一般。

场原本应是你死我活的叛乱行动，竟被方铮的数百名侍卫和影子下属消饵于无形之中。

城墙下，城防军的士兵们被城楼内的那声巨响所惊动，大家纷纷惊疑不定的仰头望向城楼，军队霎时开始有些骚动，被拿下的将领们在军中各有心腹手下，此时也开始蠢蠢欲动，意图营救他们。

秦重脸乌苍白的盯着这些被绑的结结实实的将领们，神情满是惊惧。充满了不敢置信，不住的喃喃自语道：“原来你早有安排，原来你早有安排

扭头再寻方铮，却见他沿着城墙上的跑马道，正咬牙切齿的追杀温森，边追边打，边打边骂：“***温森！老子要你发响箭为信号。你他娘的给老子放炮仗，你什么意思？把老子吓死了你好坐我的个子是不是？休想！”

“大人饶命！城楼是一间屋子。响箭朝哪放呀，只能放炮仗了，温森哀哀惨叫，嘴里还不忘辩解。

“嗬？还敢顶嘴？反了你了！飞腿！”

惭

秦重目光呆滞，冷汗，顺着脑门止不住的流下”

再看方铮的侍卫和影子属下。他们也是满头黑线，识趣的转过身子。什么都不看，任由方大人自由发挥”

追杀过后，方铮心满意足的回到城楼里，后面跟着一瘸一拐，鼻青脸肿的温森。

见到满脸惊惧，被绑得结结实实的城防军将领们，方铮心情忽然又舒畅起来，仰天长笑数声，接着表情一收，板着脸一本正经的大声道：“现在我宣布，你们都是老子的肉票，赶紧叫你们的家人来交赎金，超过十二个时辰，老子就撕票！”

说完方铮又得意的笑了几声。然后扭头大喝道：“擂鼓！命令军士列队集合，本将军要打劫！”说错了，是卡话！”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七十三章 夺权，反攻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4-1 19:52:12 本章字数:7135

示城的北城楼由于靠沂城防军的军营，所以人烟罕牵。删根起。方圆数里都是一马平川的开阔平地，为了方便抵御敌军，京城筑城之时便用城墙四面围拢起来，并且四扇城门的箭楼与正楼之间用围墙连接，中间空出来的地方便叫瓮城。用以屯兵和练兵。

此刻，数万城防军士兵便密密麻麻集中在瓮城中间，神色或惊或惧或怒的盯着城楼上按剑而立的方大将军。

他们的反应早在方铮的预料之中，毕竟同才被抓的那个几名高级将领在城防军中经营多年，手下肯定有一大批忠心于他们的将士。在一支军队里，将领们培植亲信是件很正常的事儿，打仗是要死人的，作为一名合格的将领，若无手段驾驻下属，若无亲信为其帮势，很难想象这名将领上了战场后，会不会被不服他的士兵们推出去挡刀挡箭。

不过现在对方铮来说已经不重要了，就算将领们的亲信再多，可他们的头儿却在他手上，擒贼先擒王。古人的智慧，一针见血的指出了处理这种事情最正确的方法。

方铮现在很庆幸，看来这个方法他是用对了。

站在城楼上，俯视着瓮城中间表情各异的士兵们，方铮不由升起一股志得意满的风光感觉。

今儿这事待会一定得让温森一字一句记下来，将来在方家的族谱后面加一本附件，上面记载着方大将军的赫赫功勋，以供方家后人逢年过节膜拜憧憬，忆苦思甜。

想到就做，这是个好习惯。

“哎，哎哎！老温。”方铮面向众将士，平板着脸。轻声唤道。

温森正为自己今日协助方大人为朝廷立了一功而沾沾自喜，站在方铮的身旁正掰着手指算计着皇上和方大人会给他什么赏赐，闻言立马凑过脑袋，露出讨好的笑容道：“大人有何吩咐？”

方铮沉吟了一下，然后道：“你待会儿拿纸笔，把本官今日的丰功伟绩记下来，记住，笔迹要工整。不但要有时间人物地点，还要在情节上多润色。先描述一下敌人是多么的凶残难斗，然后重点着墨在本官今日是如何将这些凶残难斗的敌人一个个给收拾了，兵不血刃，不战而屈人之兵，哎呀！老子真是今天才！”楞着干嘛？快去写啊！”

温森两眼发直，楞楞道：“写”写什么呀？怎么写？”

方铮不悦道：“这还用我教？你平时的马屁不是拍得挺利索的吗？把那些挂在嘴边的马屁变成文字就可以了，，咳，好象也不好，你的马屁拍得华而不实，虽挠着痒处，但是力道不够”你就这样写：方铮方大人为控制这些***将领，不使他们领兵作乱，特意孤身犯险，深入敌穴，然后赤手空拳，一个人打八百多斤小，最后使出一招江湖失传已久的“万佛朝宗”终于把敌人全干趴下了，为朝廷立了功，为皇上解了忧，伟哉，方大人！壮哉，方大人！，行了，下去写吧。”

温森哆嗦着嘴唇，泪水在眼眶里打转转，无比可怜的望着方铮，讷讷道：“那，，那，我们呢？”

方铮一楞：“什么你们？”

温森抹了把眼泪，哭丧着脸道：“大人，您一斤。人打八百多个，还“万佛朝宗”敌人您都收拾了，我们干嘛去了？”

方铮这才明白他的意思，敢情他以为老子把他们的功劳全都抢了，妈的，老子现在最怕皇上再升我的官儿，怎会跟你们抢功劳？

“瞧你那没出息的样儿！”方铮对温森的小肚鸡肠嗤之以鼻：“这是我的回忆录，给自己留着的，将来要供在我方家的祠堂里，给子孙后代们吹牛皮时用的，有你们什么事儿？你们的名字出现在我家祠堂的祖宗牌个边算怎么回事？”

温森闻言这才化悲为喜，乐滋滋的转身记录方大人一个打八百多斤。的丰功伟绩去了。

临走仍不放心的回过头小心的道：“方大人，您真的只是留给自己？不会干脆伞它当奏折，直接递给皇上报功吧？”

“滚！滚远点儿！”方铮勃然大怒。

没脑子的东西，老子一个人打八百多个，皇上看见了非但不会记我的功，反而会治我个欺君之罪，牛皮吹得太没谱儿了，我敢给皇上看么？

再回过头，方铮望着瓮城内数万神情各异的将士们，心头不由又沉了一下。

这些人能否为我所用？他们还会不会哗变？城防军若不稳，这场争斗的变数就太大了。

运了运气，方铮站在高高的城墙垛上，扬声道：“将士们，你们也看见，我刚才将这十几名将领拿下了，因为”他们意图谋反！”

此言一出，众将士又是一阵哗然。有不信的，有愤怒的，也有大的。

将士们的反应落在方铮眼里。他不由皱了皱眉，然后接着大声道：“我知道，他们是你们的上司，是你们愿意效忠的将军，只要他们有所命。你们愿意赴汤蹈火，甚至豁出这条命也在所不惜”

顿了顿，方铮继续道：“可是你们想过没有？你们为什么要给他们效忠？就因为他们是你们的将军吗？还是他们对你们恩重如山？他们给你们的恩惠从哪里来的？我不跟你们讲大道理，什么为国为民，为

朝廷为社稷那全都是扯淡！我就问你们一句：你们每天吃的饭，每月领的饷银，是谁给你们的？”

指了指被绑得结结实实，脸色灰败的十几名将领，方铮大声道：“是他们吗？”

众将士默然不语，神色间的怨愤之色却少了许多。

“我不说你们也知道，你们吃的饭菜酒肉，你们领的军饷，全都是皇上亲笔下旨，从国库里调拨出来。发到你们手上的！换句话说，将士们，每月每年供养着你们的人，是皇上啊！不是你们所效忠的这些狗屁将领！可你们知道他们要你们干什么吗？他们要你们拿起手中的刀枪，去对付皇上，你们的君父，供你们吃。供你们穿，给你们发银子的人！”

缓缓扫视着将士们，方铮眼中露出暴烈的凶光，指着将士们恶狠狠的道：“养条狗还可以看家护主，皇上养你们做什么用的？掉转枪头对付他自己的吗？皇上难道养了五万多条白眼狼？你们拍着胸脯问问自己。人心都是肉长的，你们干得出这事吗？早知如此，皇上还不如去养五万条狗！因为狗比你们更懂得忠心为主，刊肝出泣种忘恩负义的事们难当连狗都不如

此言一出，将士们又是一阵哗然。脸上的怨愤之色全都不见，剩下的只有不忿和愧疚。

是啊，皇上这么多年拿着国库的银子养着他们，难道现在我们却要因为效忠这些意图谋反的将领，而举起手中的刀枪对付皇上吗？这样做跟畜生有什么区别？方将军说得对。皇上养条狗都比养咱们强啊！

众将士面色皆若有所悟，神情终于渐渐平静。

大丈夫有所为，有所不为，都是一条条血性的汉子，忘恩负义的事是无论如何也不能干的。

方铮冷眼旁观，接着道：“本将军是皇上下旨，兵部发文任命的城防军主将，今日我便当着你们的面。将这十几名将领就地斩首！你们

谁若不服。谁若还想跟着他们一条道走到黑的，尽管放马过来！本将军就站在这里，看你们怎么干出连畜生都不如的事情！来人！”

身后的侍卫站出数十人，抱拳应声。

方铮冷冷扫了这些垂叉丧气的将领们一眼，然后大喝道：“把他们绑到下面，当着将士们的面，全都斩了！祸国殃民，忘恩负义的东西，死了也罢！”

众侍卫大声领命，然后每两人挟着一名板军将领，半拖半拉的绑缚到瓮城中间的广场上，将他们按跪在地上，面向着城防军的数万将士，然后静待方铮的命令。

此时一阵狂风吹过广场，带起漫天尘土，整个广场霎时被尘土笼罩。萧萧风声无形之中凭添一股冲天的肃杀之气，令数万将士不由心生敬畏。

“斩！”

方铮眼中凶光一闪，大声下令。

雪亮的刀光掠过，眨眼间，十几颗头颅落入尘土，睹目裂眦的滚落在将士们面前。十几条脖颈处喷着鲜血的身躯不甘的抽搐了几下，终于软软栽倒在满是尘土的广场上。鲜血。渐渐在尸体周围蔓延，又很快被吸入了土壤之中，行刑之处的土的顿时变成令人触目惊心的暗红色。

“本将军今日斩这十几名叛将，为的就是告诉将士们，何为国法，何为军法，军法森严，国法亦森严，欲图谋不轨，拥从篡个者，他们就是下场！”

“现在，本将军再下一道军令，四城城门马上关闭，任何人不得进出。按战时律令，全城戒严，士兵披甲执戈开始巡城，协助京城府尹维护城内治安。所有守城用的器械，包括火油，箭矢，擂木擂石。沙袋等等，全都搬上城墙就像，随时准备战斗！”

冷眼扫视着众将士，方铮大喝道：“都听明白了吗？”

将士们在底下彼此互望，最后终于齐声道：“遵令！”

至此，城防军的五万将士，终于彻底的牢牢的抓在了方铮的手里。

方铮冷眼膘了膘身旁垂头不语的秦重，又极快的转过头，凛然大喝道：“走，回正楼！”

说完便朝城墙的正楼走去。

众侍卫簇拥着方铮，众人网走进正楼，只见方铮两腿一软，差点一头栽倒在地，温森眼疾手快，赶忙一把扶住他，方铮再一抬头，却见众侍卫吓了一跳，只见他面色惨白。冷汗直冒，浑身止不住的哆嗦，连嘴唇都变得开始发青，状若弥留。

温森大惊，急忙叫道：“大人！你怎么了？中毒了？”

方铮没搭理他，嘴里不住的喃喃自语：“太可怕了，妈的，老子当着五万人的面杀了他们的头儿”太可怕了！下次不干这么危险的事了，生命如此可贵，我怎能这么不珍惜呢”

”

“温森，记下。本官横眉冷对千夫指，在数万人敌视的目光中，毫不犹豫的一人斩杀几百名叛军将领。王霸之气散得一塌糊涂，数万将士尽皆深深匍匐在老子的脚板下

…是

神烈山下。

战事已呈一面倒的趋势，胜利的天平完全倒向了皇上这边。

太子在军帐中，面色已变得苍白，不停来回踱步，不过他的面容却仍是镇定冷静，丝毫没有因这失利的战事而焦虑。

范瑞掀开军帐走进来，太子急忙迎上前，问道：“有消息了吗？柴梦山的边军怎么还没到？”

范瑞摇摇头，叹道：“派出去十几批探子了，都是有去无回，没有任何消息传回

太子神情阴沉，叹气道：“柴梦山所部，恐怕父皇亦针对他有所布置了，先生，我军目前伤亡如何？”

范瑞道：“殿下的五万私军，如今已不足三万，伤亡业已过半，而且”

“而且什么？”

范瑞抬头，望着军帐外灰蒙蒙的天气，沉声道：“而且不出意外的话，皇上马上会对咱们发起反攻，天色快黑，我军将士浴血奋战一天，正是懈怠之时，此时若对咱们发起进攻，我军恐怕抵挡不了多久，殿下。早作打算才是…”

太子面色更加苍白，闻言落寞一笑：“打算？孤已走到这一步了，还能有何打算？投降，还是逃跑？”

范瑞躬身道：“殿下，今日之战，其实早已落入了皇上的算计之中。以有心算无心，还未开战我等已落入下风，更别说龙武龙襄两军一共十万多人，兵力是我们的一倍，而且他们居高临下，占据地利，天降大雨，山路泥泞，不利我军攻山。我们又失了天时，柴梦山的边军迟迟不到，必是有了什么变故”殿下。此战对我们来说已然非常不利，若殿下此刻收手，领大军过长江，往北方柴梦山所经营多年的幽州而去，然后厉兵秣马，他年再图天下

“别说了！先生，孤想那个皇帝的个子想了十几年，这十几年孤无时无刻不在煎熬之中度过，孤不会再在煎熬中又度过十几年，甚至是几十年！孤不想这么做！此战孤若兵败。情愿一死！”太子挥舞着手臂，显得有些歇斯底里的打断了范瑞的话。

范瑞脸色一白，叹息了一声。终于没再开口。

太子歉然望了范瑞一眼，忽又笑道：“先生尽管放心，我们还有机会，而且

太子缓缓抬头，目光注视着军帐内刚刚点亮的火把，火光跳动，太子的神色也变得讳莫如深。

“而且”这是个一刀便能致敌于死地的绝好机会”

思思坐在军帐的角落，娇弱的身躯忽然轻轻抖了一下。

军帐之外，忽然传来山崩地裂般的喊杀声。

太子与范瑞相视而望，眼中皆有些慌乱和惧怕。

皇上的反攻，终于开始了。

神烈山的山腰处。

这里已成了双方士兵争夺的一个重要阵地，因为山腰处有一块相对开阔的空地，有利于进攻或防守的缓冲，所以这个阵地对双方来说，至关重要。由于是山林作战，双方皆是步兵，手执着制式长矛和刀剑。来往激烈的拼杀着，鲜血和残肢断臂随处可见，离山腰不远处的茂密树林中，不时还射出一支冷箭，不带一丝怜悯，瞬间便夺走敌人的生命。

杀人盈野，血流成河。数十丈方圆的山腰上，破败的军旗。残缺的尸体，令人闻之欲呕的血腥之气，种种景象结合起来，便如人间地狱一般，恐怖凄惨之极。

冯仇刀满身是血，锃亮的铠甲已尽是刀剑划痕，破损得不成样子。他的脸也是一片血糊糊的，分不清是他自己的血还是敌人身上的血。

手臂翻转，已快卷刃的长剑刺进一名敌军士兵的腹部，紧接着他立马撒手，一个翻滚后，又从地上拾起一把制式长刀，刀光夹杂着鲜血迸发。又一名敌军士兵的头颅离开了身体。

抹了一把脸上的鲜血，冯仇刀退后几步，喘着粗气朝身旁寸步不离的亲兵问道："山上令旗可有挥动？皇上下令何时进攻了吗？"

亲兵机灵的一闪身，避过了敌人刺来的一支长矛，随即身形一转。大刀毫不留情的砍入敌人的脖子。也许是气力快耗尽了，刀只入了脖颈一半，鲜血顺着刀身流淌出来。艳红刺目。

亲兵喘了口气，大声道："将军，山上并无指令，要不要派人上止。去请示皇上？"

冯仇刀侧身又劈到一名敌军。摇头喘息道："算了，皇上不发令。自有他的道理在，咱们再加把劲，把这块空地夺到手里！"

说完冯仇刀朝身后的袍泽军士们大喝道：“弟兄们，养兵千日，用兵一时，今日便是你我奋勇杀敌，报效朝廷之时！夺回山腰，将敌人赶到山下，以报皇恩！”

身后数千士兵顿时激动的大喊着：“赶到山下，以报皇恩！赶到让。下。以报皇恩！”

然后士兵们便像网出笼的老虎一般，飞快而迅猛的扑向了已露疲色的太子私军，刀光翻转闪现之处，敌人的头颅和鲜血顿时漫天飞舞，令这如同修罗场一般的阵地上又多了无数具死状凄惨的尸体。

冯仇刀看着士气高昂的军士们，又抬头看了看天色，神色间不由浮出几分焦虑。

山腰毕竟还是太过狭窄，两军对敌却展不开队列，兵书上的各种阵法也无法布置，双方只能以一种胶着的态势你来我往的硬拼刀枪，己方兵力占多的优势根本无法体现出来。只有待皇上下令反攻，将太子的叛军赶到山下的平原地上，那时。此战便能十拿九稳的大获全胜了。

咬了咬牙，冯仇刀又从地上拾起一把铮亮的长刀，急促的喘息几次。缓和了一下情绪，大喝一声便待冲上前去身先士卒，奋勇杀敌。

正在这时，只听得山顶处传来一阵沉闷而震耳的鼓声，紧接着，工。腰另一侧的韩大石所部爆发出一阵震耳欲聋的喊杀声，声音高亢激昂，直冲云宵。

冯仇刀不由楞了一下，一名亲兵跑到他身边，兴奋的叫道：“将军。山上的令旗挥动了，挥动了！”

冯仇刀扭头凝目一望，顿时大喜，高声喝道：“弟兄们，反攻的时刻到了！咱们一鼓作气杀下山去，剿灭叛军，立功报国！”

士兵们神情兴奋，一整天的征战此刻却丝毫不见疲态，高举着刀枪大叫道：“剿灭叛军，立功报国！”

如山崩海啸的喊杀声中，龙武和龙襄两军像两条不可阻挡的巨大长龙。在山路上翻滚直闯，一路向下蜿蜒前行，飞快推进。沿途所遇

叛军皆魂飞魄散的逃避，或在这两条灰色巨龙的冲击下灰飞烟灭，化为正义之师前行路上的一捧尘土。

山顶的天坛上，皇上被曹公公小心的搀扶着，冷目望着山腰处两支军队如洪流一般扑往山下，叛军节节败退，眼看就快全军崩溃。

皇上面上却并无半分喜色，皱眉沉吟道："难道太子的实力仅止于此？"

兵部尚书魏承德仿佛也陷入了困惑，摇头道："太子筹划经营多年，按说应该不止这点实力呀，山下这些叛军，以老臣看来，兵力也就五万左右

皇上摇头："魏爱卿，你还不知道吧，太子已私下勾结了幽州柴梦山所部的边军，一共五万兵力，现在正向神烈山行进"

魏承德闻言大惊失色："竟有这事？皇上！您得赶紧下旨令军队回防呀，否则那支边军渡过长江。向此山的北面进攻，我等就置于危险境地了！"

皇上缓缓摇头，笑道："魏爱卿勿需担忧，联既已知道，又怎会不作安排？放心吧，方铮已将这支边军处理得妥妥当当"

魏承德愕然："方铮？他"他不是在守京城吗？边军离他如此远。他怎么处理？"

皇上笑而不语，随即神色又浮上几分疑惑："太子的全部实力便是这十万人马？仅凭这十万人马便行那谋逆之事，不嫌太过草率了吗？以太子的心计，他应该不像是如此冲动之人啊"

皇上的眼神又投向了京城方向，眼中又充满了焦虑："不知方铮是否已控制住了城防军，若城防军的五万余人跟随太子谋反，联的处境就很被动了

山风拂来，略带几分沁人的寒意。

曹公公低声道："皇上，快入夜了，您还是回天坛的圆楼内歇息吧。莫要着凉了

皇上捂嘴低咳了两声，缓缓点了点头。

回首再望山下，龙武龙襄两军已经合兵一处，如同决堤的黄河之水一般，滚滚扑向太子叛军的营地，气势宏伟确礴，不可阻挡。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七十四章 中伏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4-2 19:17:26 本章字数:6535

神烈山的战事正麾，太子叛军兵力处干劣势。而且龙武日两军从高处冲杀而下，叛军又失了地利，所以不得已之下，叛军在神烈止。西部的山脚平原下，布成了圆型防御阵型，执盾于外，置长矛于内，圆型阵中，近万名弓箭手借着盾牌掩护，不断向上抛射箭矢，冯仇刀和韩大石所部两军伤亡徒增，战事一时间又陷入了胶着对峙状态。

与此同时，长江北岸的东门镇。幽州边军五万人马正飞快的往江边赶去。

柴梦山骑在战马上，神色颇有几分焦虑，这个征战多年，杀伐果断。喜怒早已不形于色的领兵大将，在关乎自己生死荣辱的决战之时，却再也不能保持往日的镇静。

天公不作美，连日大雨砖礴。给这支五万人的兵马造成了非常大的阻碍，道路泥泞，将士体力难支。沿路不断有士兵因淋雨而病倒，这些不利因素加起来，导致了将士们行军缓慢，甚至耽误了与太子私下约定好的进攻时间，延误了战机。

柴梦山知道他手中这支边军的分量。在这场夺位之战中，五万精干刻悍的边军将士如果加入神烈山下的战场，起到的作用是无法估量的，可惜因为这该死的天气，却让他到现在才堪堪快到长江北岸，与太子约定的进攻时间，已经过去三个多时辰了。

战场上延误战机，军队未能如期而至，对一场至关重要的战斗来说意味着什么，身为领兵大将的柴梦山比谁都清楚。

意味着变数！意味着失败！

曾有好几次，柴梦山都想命令将士们掉头回幽州，放弃增援太子。他不想千里迢迢赶来，为的却是赔上这五万边军，成为别人胜利丰碑下的垫脚石。

可是柴梦山还是忍住没有开口下这个命令。

他和太子一样，都已没有了退路。从他领着幽州兵马，未经皇上圣旨，也未得兵部调兵公文，五万兵马便往南开拔的那一刻起，他和他的五万边军身上，已经打下了“叛军”的烙印，除非太子夺位成功，赢了这场战斗，他们才会从“叛军”变成从龙的“功臣”

所以，尽管延误了三个时辰，柴梦山仍然命令士兵马不停蹄的赶路。

他想赌一把，他赌太子有足够强大的实力，赌太子的五万私军能够支撑到他渡过长江，然后两军合一。向神烈山发起反攻。

古来青史留名的帝王将相，他们的功绩，有很大一部分不都是赌出来的么?

“报”军中传令兵冒雨骑马飞驰而来，在柴梦山面前勒住了马。行礼道：“禀将军，前锋赵将军所部五千骑兵已到达东门镇，离长江还有二十里路程。

“告诉他，不准停留，立刻赶到长江边，征船征民夫，马上渡江，在南岸列阵戒备。”柴梦山淡淡下令。

传令兵领命策马而去，柴梦山悄悄松了一口气。

已到了长江边，应该不会再有变数了吧?

斤。时辰过去。

五万边军已经全部到达长江北岸，柴梦山此时却脸色铁青，恶狠狠的瞪着前锋营赵凡，眼中的怒火几乎欲将赵凡活活烧死。

“船呢? 你前锋营麾下五千兵马找了一个时辰，怎会一条船都找不？”

赵凡垂着头，低声辩解道：“将军，末将已尽力了，附近的渔村民夫都找遍了，可连一条打鱼的小船都没有，真是见鬼

柴梦山闻言，心渐渐沉了下去。

靠江打鱼为生的长江北岸居然连一条船都没有，这个反常的情况令他忽然生出了警觉。

这时一名副将走到柴梦山面前。禀道："将军，还有个情况，一斤。时辰前，末将派出去十几名探子，往前打探敌情，可一直到现在都没有一个人回来"

柴梦止。悚然一惊，再看了看军队目前所处个置，心中凉了半截。

"快！全军开拔！往北退，往北退！"一贯冷静的柴梦山此蔑显得有些歇斯底里。

眼前是一望无边的平原，五万人马背临长江，身前无险，若有敌军出现在这里，顺势包围他们，

柴梦山的命令一下，大军便丐上动了起来，将士们不顾连日路途奔波，仍然拖着疲惫的身子迅速往北退去。

可是，柴梦山的命令仍然下迟了。

大军网动，一支响箭带着令人心颤的厉啸声，划破了夜空的宁静。

紧接着，东，西，北三面平原的尽头，茂密层叠的矮树丛中，忽然亮起了火把，一支，两支，直至千支，万支，如同繁星一般，灼灼刺目。

"中计了！"柴梦山心神俱颤。感觉一阵刺骨的凉意，从脚底一直蔓延到头顶。

五万边军这时也骚动起来，不安和恐惧的情绪，使得这支长途跋涉。体力难支的军队士气徒然低落，将士们惊疑不定的盯着前方，久经阵仗的边军将士们，此时都已知道。自己中了埋伏。

上万支火把像一群飞舞着的萤火虫。飞快的向前移动，两军之间相隔已不足千步。

"这是哪一部的兵马？"柴梦山眼中布满了血丝，像一只突然被困牢笼的野兽，不安的嘶吼大叫。

"将军，趁敌人立足未稳，来不及布阵，末将请命，带领前锋营冲散他们！"赵凡骑在马上，大声叫道。

柴梦山迟疑了一下，点点头道：“好，你去，记住，事不可为便退回来。”

虽陷入包围，可赵凡却仍毫不在意，闻言哈哈一笑：“将军且看末将直取敌将首级！”

说完赵凡回头大喝道：“前锋营。上马！结阵！”

练有素的骑兵们闻言动作一致的翻身跨上了战马，他们很快便在江边结成了一个尖锥型的攻击阵型，五千人马钢刀出鞘，手中雪亮的长刀寒光四射，浑身散发着逼人的杀气，一言不发的盯着对面愈见逼近的

。

赵丹眼中凹，高举长刀。大喝道！“弟叉们，冲散他们的队伍叫叭以军将领的首级，回来庆功！冲！”

说完赵凡催马当先冲了出去。五千骑兵齐声暴烈的大吼一声：“冲！”然后便紧紧跟着赵凡，五千人马奔跑中仍保持着攻击阵型。如同一道巨大的箭头不可阻挡的一直向对面敌军中军冲去。

马蹄声声，如春雷滚滚，气势磅礴凌厉，五千骑兵如同一支射出去的箭矢，带着一股不可战胜的无畏和自信，铺天盖地卷向千步之外的

。

对面这支军队见赵凡率领骑兵冲杀而来，却丝毫不见慌乱，排头的枪兵和盾兵不慌不忙的往两侧一闪，腾出了正面的一块空地。紧接着。数千弓箭兵迅速的补上了个置，然后张弓搭箭，箭头斜指，仰天便开始了一轮又一轮的抛射。

赵凡的五千兵马顿时受挫，不断有人被射下马来，直到离敌军还有四百余步时，五千骑兵摆出的进攻阵型却已经变得残缺参差，千余步的冲锋，还未与敌人正式交战，前锋营便折损了近千人马。

赵凡冲在最前面，他已不敢回头张望，前锋营的这五千骑兵是他的心头肉，向来都是战无不胜，在幽州的边军中，前锋营一直都被认

为是柴将军手中的一把尖刀。

可是今日却遇上了劲敌，对方似乎深知柴将军的行军布阵之法，早有所备，长枪，盾牌，弓箭排头，这分明是针对他前锋营的骑兵所布下的阵法，还未近身，前锋营便战死一千多人，这对赵凡来说。实在是个不小的打击。此刻赵凡耳边只有呼呼的风声，隐约还听到紧跟在他身后的骑兵们不断落马的惨呼声。弟兄们一个个在他身后死去，赵凡只能死死的咬着牙，将身子伏在马背上。最大限度的在奔跑中保护自己。

“冲过去，杀光他们！”眼中已被仇恨的怒火烧得通红，赵凡高举长刀，奋力大呼道。

“冲！”身后的骑兵们瞪着血红的眼睛，齐声大喝。

这时对面的弓箭兵却忽然停止了射箭，他们有条不紊的收起了强弓。列队往后退去。

赵凡看在眼里，心中网松了口气，忽然听得一声号炮响，左右两侧亮起了火把，跳跃的火光下，两侧的伏兵动了起来，万余人的喊杀声，和挟着风雷之势的马蹄声交相次第落入赵凡的耳中。

赵丹的心沉入了谷底。

骑兵对骑兵，对方到底是什么人？怎会对幽州边军的战法如此熟悉？每阵每战，皆直指幽州军的软处，策马冲锋的赵凡此时额头已冒出了层层冷汗，一个不祥的念头在他心头升起。

幽州军的前锋营，完了！

电光火石之间，两军的骑兵已经碰撞到了一起，高速的碰撞，迸发出金铁相交的火花，很快，赵凡的数千前锋营骑兵，如同一朵浪花投入无边的大海，瞬间便被对面这支一万余人的骑兵队伍所淹没。

半个时辰后，激战结束，柴梦山的第一波攻击以完败告终，前锋营五千骑兵，包括他的爱将赵凡在内，全军覆没。

趁着激战，对面的伏兵已从容不迫的在柴梦止。所部周围布好了阵型。

阵型像个大瓮，瓮口正对着柴梦山。

柴梦山面色苍白，绝望之中不知怎的，却兴起一股好笑的感觉。

曾几何时，自己，居然成了瓮中捉鳖的那只“瘪”？

当然，此时此刻，他已笑不出来了。

夜色下，伏兵的火把越点越多。将这长江北岸照得如同白昼一般通亮。柴梦山目光随意一扫，便已大略知道，对面这支伏兵，兵力总共有八万余人，这到底是哪一部的兵马？为何对自己的战法布阵如此熟悉？拱卫京城的四军之中，绝对没有如此了解自己的领兵大将，除了京城四军，还会有谁？

答案很快揭晓。

号炮响起，跃动的火光下，对面走出一人一马，在两军十几万人的注视下，如同闲庭信步一般，慢条斯理的走到了两军对峙的中间，向着对面朗声一笑，声音豪迈却不失儒雅：“柴将军，五年前京城聚首，别来无恙乎？”

柴梦山闻言面如死灰，直到此着，听到这个声音，他才完全绝望了。

是他？怎会是他？他此袁应该在夏刚才对，怎么会突然出现在这里？

此时此刻，柴梦山感觉到一个无形的圈套，已套在了他的头上，正在慢慢收紧。

柴梦山心旌激荡，策马再出。与对面的将领相对而立。他面容抽搐。咬着牙恶声道：“董成，你乃驻守夏州的边军主将，此刻出现在这里，意欲何为？”

埋伏柴梦山所部的，正是由主将董成率领的夏州边军。

董成不慌不忙的笑了笑，朝柴梦山遥遥拱手道：“本将军在此等候梦山兄多时了，太子谋反，已被皇上识破，目前已陷入包围，嗯，跟梦山兄现在的处境一样。梦山兄增援太子何故姗姗来迟？”

柴梦山一惊，并未答他的话，反而问道：“你尽出夏州之兵，来京城是奉了何人所命？放弃驻守夏州，若突厥人南下，你吃罪得起吗？”

董成闻言，温文儒雅的脸色顿时一黑，他想起了那个嬉皮笑脸，毫无正经的京城守备将军。

那行，家伙，简直是个败类！

半个月前，董成便奉皇上密诏。秘密进了京城，不过他此行并没有见着皇上的面，皇上命方铮在城外的影子大营里代为召见了他。向他传达了调兵的命令。

“以边军对付边军，这招叫做以毒攻毒，哇哈哈哈哈”咦？董将军。你的脸色怎么变得黑黑的？真健康啊，呵呵。”当时方铮拍着他的肩膀，笑得非常欠揍。

“方将军，你的用词能否贴切一点？我夏州边军怎么就变成毒了？”董成咬着牙，不满的瞪着方铮。

“那，，借刀杀人？”方铮挠着头，迟疑的道。

”

“方将军，若我县州全军尽出，突厥人趁绷四；怎么办？”董成当时也问出了同样的问题。

方铮满不在乎的摆摆手，笑道：“没关系，你尽管放心，突厥人绝对不敢南下，至少这几个月不敢南下。”

“为何？”

“我给突厥的两个可汗分别写了密信，说我华朝近来打算调动兵马。进入草原助战，同时也强调了一点，哪个可汗对咱们态度好，咱们就帮谁。你觉得这个关键的时期，突厥人会不会吃了豹子胆，敢来得罪咱们？”方铮笑得非常憨厚和纯真。

董成却大惊失色：“难道我朝真要派遣大军帮突厥人？”

方铮奇怪的看了他一眼：“董将军。我忽悠突厥人，怎么连你也被忽悠了？老子跟突厥人说话向来跟放屁似的，你难道不知道吗？”

“啊？”董成冷汗冒出，结巴道：“你”你骗突厥可汗？而且同时骗两个可汗，”

方铮非常无辜的眨着眼：“有什么不对吗？”

“可，可是人无信不立

方铮愕然睁大了眼，非常茫然的问道：“信用？什么东西？值钱吗？”

董成满脸冷汗，拱手拜服：“方将军”厉害呐！皇上”更英明！”

方铮当仁不让的一挺胸，喜滋滋的道：“那是，子曰：每一个牛叉的大臣背后，总是站着一个更牛叉的皇上”

“这，这是哪个“子。曰的？”董成觉得自从见到方铮后，身上的冷汗就没停过。

“我家守冉房的楞子。

”

两军阵前，董成使劲甩甩头，似乎想甩掉这段不愉快的回忆。

半晌之后，他望着柴梦山苍白绝望的面孔”胃叹道：“梦山兄，你我戍边十余年，深蒙圣眷，同受皇恩。兄今日为何要做那万人唾弃的国贼耶？”

柴梦山咬着牙大喝道：“董成，你用不着教我，成王败寇，如此而已！要战便战，不用废话！”

说完柴梦山拨马便走。

回到本部的柴梦山，背上已被冷汗浸湿，董成的夏州兵马出现在这里，意味着皇上早已有所布置，换句话说，太子，输定了。

“将军，我们冲出去吧！”部将围着柴梦山，焦急的大声道。

柴梦山抬眼望着对面漫山遍野的夏州边军，眼中闪过无数复杂的神色。终于咬了咬牙，点头道：“传令！准备突围！”

“将军，往哪个方向突围？”

柴梦山目注前方，苍凉的道：“幽州，我们回不去了”天下之大。却已容不下我们，我们只能朝北方去”

“北方？”众将面面相觑。

“对，北方！往西突围，然后转道向北，进入草原，突厥人正为汗个正统而互相交战，我们这五万人马若进入草原，必是两位突厥可汗争相拉拢的对象

柴梦山依依扫视着部将们，忽然渭叹道：“本将军对不起你们，把你们带入如此绝境，却不知今夜突围之后，我五万将士还能剩下多少，

“末将誓死追随将军！”众将领满怀激荡，齐声大喝。

对面，夏州边军已擂起了战鼓，声势浩大的向他们席卷而来。

柴梦山扭头望向身后的长江。他忽然觉得这几日就像一场黄粱梦，在伸手即将触碰到成功的那一刹。却忽然栽进了无边的地狱之中，这令他不得不叹息，曾经，他离成功那么近，近得只要能渡过这条江，也许。他便是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功臣。可惜”他还是败了，现在他要率领这五万将士突围而去，“惶然如丧家之犬一般，进入华朝之外的草原，做那异乡的异客，也许这辈子，他再也没有机会踏入华朝一步…

太子殿下，你和你的尖皇，还是相差太远了啊！

“全军结阵，往西，突围！”

京城，寿王府中。

昏暗的灯光下，寿王和他的幕僚孙桅正在低声细语。

“殿下，万没料到，方铮竟然一天之内便控制住了城防军”太子后路被截，他这次谋反，败局已定了啊”孙瑰慨然而叹。

寿王冷笑道：“那个泼皮混混般的人物，控制城防军完全是运气而已！”

“京城如今已乱成一团，殿下，您是否该早作打算了？”

寿王点头道：“不错，本王要马上出京，不能耽误，待本王回到兴庆府，再杀了领兵大将王文剑，兴庆府的十五万大军尽入我手。届时

本王挥师直入京城，天下谁人可挡？这里便让父皇和太子两人去斗吧，他们之间谁胜谁负对本王来说，根本就不重要。”

“殿下所言甚是，只是殿下。如今方铮控制了城防军，又关闭了京城四门，殿下如何出城？”

寿王冷哼一声：“本王乃皇子，亲王之尊，方铮那小儿岂敢拦我？”

昏暗的烛光忽然闪了一下，寿王目注烛光，脸上忽然浮现出几分令人心颤的冷笑。

太子，我早就说过，螳螂捕蝉，黄雀在后的把戏，天下不止你一人会使。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七十五章 又敲闷棍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4-3 19:06:03 本章字数:6053

此时已是深夜，这场春雨仍旧下个不停。一辆并不起眼的马车行驶在城里的朱雀大街上，马车很普通，单马双辕，灰暗的车蓬，车轱辘碾过青石铺就的街面，发出难听的吱吱声，在静谧无人的夜色中传出

远。

马车两旁还有数十名侍卫骑着马。紧紧护卫着马车，沿途巡城的城防军士兵见这些骑着马的侍卫皆是割悍精干之色，想必马车内必是某位大人物，所以尽管城内已戒严，但城防军仍是识趣的没敢上前盘问。

马车经过皇宫的西宫门，车上的人掀开了帘子，特意向皇宫投去复杂的目光。目光中包含很多意思，贪婪，痛恨，以及些许的畏缩。

孙瑰将寿王的表情看在眼里，他笑了笑，轻声道：“殿下。不出三个月，这座皇宫，它将是您的。”

寿王放下了车帘，长长的吁了口气，笑道：“但愿如此吧，父皇有五位皇子，除了泰王那个胸无大毒的家伙不知在何处游山玩水，其余的几个，包括本王在内，为了争夺皇个闹得不可开交，现在太子已经

明刀明枪的跟父皇打了起来，如今对本王有威胁者，只有福王和英王了

孙插笑道："王爷在兴庆府经营多乐，等王爷出了京，回到您的封地兴庆府，杀了领兵大将王文剑。那时候，王爷手中便有了十五万剩悍边军，天下便可任由王爷纵横驰骋，区区京城，亦是王爷的囊中之物。届时王爷披上龙袍，面南而称王，天下还有谁敢不服？呵呵，在下先恭喜王爷了

寿王闻言，神色间的贪婪之色尽皆显露，哈哈大笑道："好，哈哈！好！届时本王封孙先生为国公，官至吏部尚书，以彰先生多年襄助本王之功

孙瑰闻言大喜，忙拱手道谢。虽努力摆出荣辱不惊的淡然模样，可眼神中仍流露不可掩饰的欣喜之色。

二人在马车内谈笑间，马车离西城门越来越近，寿王掀开车帘，望着眼前高大巍峨的城门，不由心旌激荡，眼中露出兴奋的光芒。

只要出了这道城门，本王便如困龙入海猛虎归山，这锦绣江山便尽在本王的掌握之下了，什么福王。英王，太子，还有那个混蛋方铮，本王率军再回京城之日，你们全都得死！

与此同时，西城楼上的正楼内。方铮满身披挂，毫无形象的将双腿搁在楼内正中的一张陈旧的桌子上。还不停的抖啊抖，嘴里大嚼着邀月楼掌柜亲自送来的酱肉肘子，不时滋溜儿一口美酒，五官挤成难看的一团。最后满足的发出一声叹息。

此时京城内外战云密布，皇上与太子还在城外的神烈山下激烈厮杀。可方大将军却显得如此悠闲自在，随时随地都不忘享受，哪怕他现在身负守城巡城的任务。

不过他现在有资格享受，皇上离京前便交代过他，他留在京城唯一的任务，就是将城防军牢牢握在手里，以断太子后路。现在他可以拍着胸脯说，他的任务完成了。

斩了城防军内十几名高级将领后，方铮马不停蹄的当场从军中挑出十几名中层将领加以提拔，这些将领都是贫苦出身，在士兵中颇有声望。最重要的是，他们没搅和到太子那个派系里面去，按方铮的话来说。这些将领都是“根正苗红。”将来可以重用。

秦重虽没被斩，但城防军被方铮胡搞了这一通以后，他的兵权实际上已被方铮架空，方铮既没抓他，也没杀他，仍旧让他待在副将的位置上，不过行动却被限制了，随时都处在影子属下的严密监控之下。

此时方铮正一边喝酒一边跟温森吹牛皮，顺便享受温森愈显娴熟的马屁神功。

“两个月以前本将军法眼如炬，一眼就看穿那个幽州的边军主将柴梦山是个妖孽，哼！本将军没空降伏他，不过自然有人去降伏，现在董成那家伙估计已结束了战斗。开始在长江北岸打扫战场了，哇哈哈哈哈，本将军就是运筹什么什么之中。又什么什么之外”

温森抽空喝了一口酒，又赶紧撕了一条鸡腿啃了两口，见方铮得意大笑之后便停了下来，目光灼灼的盯着他，早已被调教得乖巧伶俐的温森知道，该他拍马屁了。

于是温森立马放下鸡腿，堆起了最谄媚讨好的笑脸，嘴上泛着油光。笑道：“大人运筹帷幄之中。决胜千里之外，文有管仲之能，武有孙子之才

“哇哈哈哈哈”。方铮如愿以偿被拍到马屁，高兴得眉飞色舞，仰天长笑，随即觉得不对劲，立马又沉下脸，瞪着温森道：“你网才骂我是孙子？”

温森满脑门冷汗，急忙辩道：“孙子，，此孙子非彼孙子，乃春秋时期的孙武，古之先贤啊！”

“哦？是吗？我有这么厉害？”方大将军转怒为喜，又

Chapter_47

开始得意的仰天长笑：“噢活活活活

温森擦汗，不停的擦汗”，

这时，忽然听到正楼下的城门处传来一声大喝：“站住！方将军有令。任何人不得出城！”

正享受属下拍马屁乐趣的方大将军被这声大喝打扰了雅兴，随即不满的皱起了眉：“楼下这孙子是谁呀？”

“啊？”温森结巴道：“孙孙子”乃春秋时期”

“不是那个孙子，我是说楼下的孙子。”方铮瞪了他一眼，妈的，老子的手下怎么好象脑子都不太灵光的样子?

“楼”楼下也有孙子？”温森两眼有些发直。

这时，楼下城门处又是一声大喝：“大胆！寿王殿下的车驾你也敢拦，不要命了？”

方铮闻言两眼一亮，寿王？正愁没乐子呢，这不，乐子来了，

“侍卫，集合！悄悄的进村。打枪的不要！”方铮嘴里瞎嚷嚷着，想都不想便往门外跑去。

西城门内，马车上的寿王脸色铁青。双手紧紧的握成了拳头，脖子上青筋直跳，坐在他身侧的孙枫见到他的模样，也吓得噤若寒蝉，不敢出声。

眼看就要出京了，却在这最后一步给挡了下来，守城门的士兵口口声声说奉方将军之命，不由得寿王不愤怒。

方铮，你这个无耻下作的混帐！本王要走了还不忘为难我。待到本王他日挥师进京之时，第一个便拿你的人头开刀！

不行，京城不能久留，迟则生变！

想到这里，寿王怒气冲冲的掀开了马车的车帘，站在车辕之上，挺直了腰大声喝道：“大胆！本王乃皇子贵胄，方铮算什么东西，就算

他本人在这里，他也不敢拦本王。本王要出城，谁能拦得住？尔等还不赶紧让开！”

寿王身旁的数十名侍卫闻言精神大振，齐声喝道：“让开！”

守城的将士吓得尽皆一颤，脸色迟疑的互相看了看，满脸尽是为难。有心开城门放他们出去，又怕方将军的军法无情，今日白天网斩了十几名将领，瓮城的广场上血还没干呢。

有心不开城门吧，眼前这个寿王也不是他们这些守城小卒得罪得起的。前思后想，左右为拜

寿王见守城将士犹豫，不由愈发生气，本王堂堂皇子，亲王之尊。身份难道不比你们那痞子泼皮一般的方铮高贵？连出个城这样的小事都不行，太不把本王放在眼里了！

“哼！你们不开，本王亲自来开！来人！给本王把城门打开！”寿王等得不耐，大喝道。

寿王的侍卫闻言齐声应是，数十人蛮横的将守城的将士们推到一边，便待将城门上厚重的铁闩拉开。

“谁吃了熊心豹子胆，敢私闯城门啊？不要命了？”一道懒洋洋的声音不远不近的传来，还哼哼了再声。

众人一楞，皆转头抬眼望去。却见城门通道处，站着一条分外惫懒的身影，由于夜色太黑，辩不出说话之人长得什么模样。

寿王站在马车的车辕上，听此人说话声音有些耳熟，不由睁大了眼睛使劲的盯着那道身影看去，可仍未看清他的长相。

“哼！你是何人？本王要出城。京城之内谁敢拦本王？”

那条人影哼了哼，嗤道：“什么本王本王的，站得那么高跟人家说话。懂不懂礼貌？来人啊，这群败类假冒王爷，强闯城门，意图不轨，给老子痛扁之！”

话音网落，那条人影身后忽然冒出百多个侍卫模样的人，闻言大声应是，然后脚步飞快的蹬蹬蹬朝寿王和他的侍卫们扑去。

寿王到这时才听出说话之人是谁，不由大悟道：“是你！方”

”

寿王话未说完，脚下便挨了一名侍卫的扫堂腿，猝不及防的他当即便从马车的车辕上直接摔落地上，头朝下摔了个大马趴。

这时众侍卫跟寿王的随从也交上了手，寿王的随从未及防备，一百多人冲进狭窄的城门通道，当即便被打了个措手不及，对方人多，而且动起手也根本不跟他们讲什么道义。通常是两三个人抓着一个便狂殴痛扁。拳来脚往之下，这群人眨眼间便将寿王的侍卫放到一地。

“闪开闪开！老子也来踩几脚”为首的那人按捺不住一展身手的冲动，拨开身前保护着他的两名侍卫。兴冲冲的跑上前去，见寿王脸朝下趴在地上直哼哼，不由大喜过望，急忙一个箭步冲上前去，大脚狠狠在寿王的背脊上痛踩，直踩的寿王嗷嗷叫着救命，可寿王的侍卫却早已被放倒，数十人躺在地上翻滚呻吟。哪有人会出来救他?

痛踩一阵后，充分的满足了施暴了心理，为首之人满足的叹息了一声。随即大喊道：“风紧，扯呼！”

然后这一百多人眨眼间便跑了个无影方，踪，果真是来如疾风，去若奔雷。狭窄漆黑的城门通道内，只剩下寿王和他的侍卫们躺在地上，痛苦的呻吟哀叫。

马车帘子掀开，一脸惶急的孙瑰跳下马车，慌忙问道：“殿下，殿下你还好吧？”

抖索着手，鼻青脸肿的寿王扶着马车的车辕坐了起来，颤抖着声音，悲愤道：“方，，方铮，别以为，，天黑，本王，，就认不出你，，敢敲本王闷棍，你，，你等着

施暴之后跑出老远的方铮，此刻正扶着大功牌坊下的株木，一边使劲的喘气，一边放声大笑不已。

温森喘着粗气，面色苍白的道：“大，大人，咱们刚才打的，是王爷啊，”

温森觉得跟着这个方大人，实在是他人生中最刺激，也是最玩命的事，他这辈子中规中矩，何曾想过会有动手痛扁王爷的一天？王爷

啊！皇上的亲子，身份如此尊贵”老天！自己实在太不冷静了，，

方铮闻言板起脸，道：“胡说！什么王爷！那是假冒的王爷！你们大家都听着啊

“业“，我们可什么都没干。咱们在城门楼子十喝酒聊天来着没看到，也什么都没听到”如果谁敢泄露出去的话，哼哼，今儿个你们可是都动了手的，什么后果不用我告诉你们了吧？”

百多名喘着粗气的侍卫闻言大惧，急忙唯唯诺诺的答应。

方铮大喜，大手一挥：“走，老子请你们喝酒去！妈的！今天太爽了，哈哈！”

众人网迈开步，方铮忽然叫道：“慢着！”

众人停下，不解的望着他。

方铮眼神忽然变得直楞楞的。目无聚焦的盯着温森，喃喃自语：“寿王才才说要出城？我没记错吧？”

温森急忙点头：“没错呀，大人。”

“这么晚，外面这么乱，他这个时候出城，想干嘛？”方铮皱起了眉沉吟道。

众侍卫一齐摇头。

想了半天想不出结果，方铮一咬牙：“管他出城干嘛，非常时期。他就算走出城找歪脖子树上吊，老子也不能让他如愿，这家伙是个危险人物，不能不防。”

方铮转过身，又大步往西城门走去：“走！咱们再回去，把寿王控制起来，哼！非常时期用非常手段。就算皇上知道了，他也不会怪罪我的…”

众侍卫听方铮这么说，顿时都有了底气，纷纷大声附和，一行人又前呼后拥飞快奔向城门，众人脸都洋溢着过节般欢乐的笑容。

西城门的通道有

今日的寿王可算是多灾多难，身边的侍卫被人全都收拾了不说，连他自己也挂了彩，望着数十名侍卫随从互相搀扶着站起来，一个个

脸不像脸，鼻子不像鼻子，寿王忍不住又怒哼了一声。

“把城门打开，我们先出城，今日之辱本王先记下，他日必有所报！”

说完寿王又狠狠瞪了一眼不远处有些无措的城防军士兵。

侍卫们于是便上前准备拉开城门的铁闩，但正在这时，忽又听到一个嚣张至极的大叫声：“闪开闪开！别挡本将军的道儿！”

寿王和侍卫们尽皆一惊，这个声音”不是刚才殴打王爷的那个人吗？他还敢回来？

回头望去，却见百多名侍卫簇拥着一今年轻男子向通道内走来，这次他们都打着火把，火光衬映下。那名年轻男子一脸贼兮兮的欠揍模样。眼珠子乱转，仿佛时刻在打着什么坏主意，走起路来松松垮垮，不是方铮是谁？

他身后的一百多名侍卫也跟着有样学样，就像一个模子印出来似的。一群人歪歪斜斜的走着，怎么看怎么别扭。这群人若扒了身上的侍卫服饰，活脱便是一群占山为王的土匪强梁，果真是什么人带什么兵。

方铮推开了挡在城门通道的几名寿王侍卫，见寿王鼻青脸肿的坐在马车的车辕上，冷笑看着他，不时还疼得面容直抽抽，方铮心下不由一惊，侧过头在温森耳边悄声道：“我刚才把他揍得这么狠？”

温森苦着脸忙不迭点头。

“啧啧，造孽呀”方铮摇头叹息，满脸同情。

随即方铮开始深呼吸，酝酿了一下情绪，调整了一下表情，然后一个箭步冲到寿王面前。表情悲痛，如丧考批哭嚎道：“寿王殿下！寿王殿下！您怎么了？您没事吧？刚才下官听说有人在西城门行凶，立马便赶了过来，没想到，呜呜，下官还是来迟了一步哇”寿王，我那可敬又可爱的寿王殿下哇

“你”你”寿王气碍手直哆嗦，面色时青时白，指着方铮说不出话来。

寿王身边那群挨了打的侍卫们也气得浑身直颤，见过无耻的，没见过这么无耻的！妈的！自己动手打了人，一眨眼又跑回来装好人，好象刚才这事儿跟他完全无关似的，一个人怎么能无耻到这种地步?

“方铮！够了！你别装了，本王今日且记住你的恩德，来日必将百倍千倍报还！”寿王怒道。

以寿王的脾气，这回见了方铮，怕是早就忍不住一拳打过去了。可小不忍则乱大谋，寿王急于出城，想到打了方铮或许会给他带来很多不必要的麻烦，这个非常的时期。他不想自己筹戈的大业多出任何变数。生平第一次，寿王硬生生的忍下了这口气，并挥手示意怒气勃发，蠢蠢欲动的侍卫们退下。

方铮浑然未觉寿王的怒气，犹自哀哀哭泣：“不用报还了，这都是下官该做的”呜呜，寿王殿下。下官扶您去瞧大夫吧，瞧您这模样。被打得真够惨的啊，行凶之人太没人性了！简直丧尽天良典呜。下官深深为殿下而感到悲愤啊，”

方铮身边的侍卫楞楞的站在旁边，看着弈大人大飙演技，面面相觑。脸色都已涨得通红。

跟着这个方大人，一半是痛快。一半是屈辱，太他妈百感交集了！

其实还有两千来字没码完，不过我现在肚子很饿，想了想，还是算了，明夭再码吧，

以上那句是废话，不是废话的话就是：

那什么，今儿 3 号，还算是月初，再次厚着脸皮求月票，谁手里有保底的，赶紧扔给我吧！威胁的话我就不说了，瞧瞧上面寿王的下场，哼哼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七十六章 奇兵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4-4 20:43:07 本章字数:7539

沾城门狭窄的沥道内。方铮与寿圭的侍卫歹相对峙。眼昨则际跟斗鸡似的，双方都不想在自己的主子面前露了怯，所以自打方铮在通

道内露面起，火药味就开始在这涤黑狭长的通道内蔓延，似乎只要一点小小的火星迸发，便能激发一场你死我活的大战。

身处漩涡正中的方大将军却对这剑拔弩张的气氛浑然未觉，他依旧在为寿王的不幸遭遇而哀哀哭泣，哭得抢天呼地，情真意切，有那么一瞬间，寿王甚至真的产生了一种奇怪的感觉，觉得自己挨打这事儿好象真的跟他无关似的。

随即寿王马上甩开了这种想法。

此人无耻的功力愈见精湛，可不能再上他的当了。

“寿王殿下”呜呜，下官身为京城守备将军，却令殿下在京城内受此欺辱，这是下官的失职啊！下官一定命人大索全城，捉拿凶手，以正王法，，呜呜，水，拿水来

众人一楞，方铮身旁的侍卫赶紧解下随身的水囊递给他。

方铮抹了把眼泪，仰头咕噜咕噜喝了几口，然后看着寿王，挂着满脸的泪痕和鼻涕泡儿，颇为腼腆的笑了笑：“哭得太过悲痛，下官补充一下水分

“够了！方铮，你觉得这样有意思吗？你把本王当傻子了？今日之事。谁做的自己心里有数，他日必有报还！现在本王请你打开城门，本王要立刻出城。”寿王强忍着怒火，阴沉的瞪着方铮道。

妈的！哭了这老半天他却没上当，白忙活了！

方铮隐秘的撇了撇嘴，随即转了转眼珠，道：“呃”寿王殿下，现在已是二更时分，您这么晚出城，有什么急事吗？”

“本王有无急事，用得着向你禀报吗？”寿王语气不善。

方铮悲痛的表情飞快收住，转而换上一脸笑容，只是笑容中泛着几许冷意：“寿王殿下，下官奉皇命，恭为京城守备将军，而且下官已经下了军令，全城戒严，紧闭四城，任何人不准进出，寿王殿下莫非不知？”

寿王脸色铁青，怒瞪着方铮，大声道：“你”你区区一个守备将军。莫非想阻拦本王出城吗？。

“不敢，殿下乃皇子龙嫡，身份高贵，下官岂敢阻拦？不过，殿下要出城，却令下官为难了，如今京城内外颇不太平，很危险呀！殿下只带这几个名侍卫。出城后若被人伤害那就是下官的罪过了，所以，”

方铮笑得非常和善：“所以。下官斗胆请殿下回府，等皇上回了京城，您就算裸奔出城，下官也绝不阻拦。

寿王死死瞪着方铮，阴森森的道：“方铮，本王知道你在父皇面前深受圣宠，不过，一朝得志，难道你能永远得志吗？本王劝你凡事莫做的太绝，给自己的将来留条后路为好。”

方铮仍然笑得非常和善，不过语气却不容商榷：“殿下言重了，下官就算要留后路，也不会留在殿下您的身上”请殿下回府，下官恭送殿下！”

“本王若执意要出城呢？”寿王眼珠已布满了血丝，怒火似乎已到了临界点。

方铮眨了眨眼，笑道：“那就请殿下莫怪下官得罪了”

说话间，方铮身边的百余名侍卫忽然往前站了一步，刚才这群人吊儿郎当的站在不远处，可一旦方铮语气顿转，侍卫们便马上换了一种气质。他们浑身上下散发着一股凛然与肃杀之气，只待方铮一声令下，便会一拥而上，将寿王和他的侍卫们拿下。

寿王的侍卫们也不甘示弱，向前跨了一步，虽然人少，可他们都是寿王从百战余生的边军中挑选出来的精悍之兵，比之皇宫大内出来的禁军高手亦毫不逊色。尽管之前莫名其妙挨了方铮侍卫们的一顿毒打。可毕竟没伤着筋骨，交手亦无大碍。

随着方铮和寿王之间矛盾的升级，两方人马的火药味也愈见浓重，狭窄的城门通道就像个装满了火药的桶子，随时都会一点而爆。

孙抚站在寿王旁边，急得脑门直冒冷汗。殿下之大业若因这点小小的波折而前功尽弃，那就太过可惜了。

于是孙技赶紧扯了扯寿王的袖子。低声道：“殿下，城防军已尽入方铮手中，殿下此时不宜与他结怨，否则难免会影响殿下的大业。殿

下还是先回府，再想法子出城便是。”

寿王闻言暗暗一惊，急忙深呼吸几次，强压下心头的怒火，盯着方铮冷笑道：“方大人果然是少年英雄。本王今日领教了！方大人，你可要好好保重，本王等着将来要报答你的恩德”哼！走！回府！”

说完寿王狠狠一拂衣袖，掉头便往城内走去。

方铮睁大了眼，指着寿王的背影。对温森道：“听到了吧？听到了吧？他恐吓我

温森满头冷汗，今晚若真的在这城门口与寿王的侍卫起了冲突，皇上回京后若知道了。甭管谁对谁错，他们这些做属下的难免会吃一顿斥。幸好寿王殿下大人有大量，不跟这小人”咳，不跟方大人计较。大伙儿躲过了一场祸事，待会儿回家得在菩萨面前多烧几柱香才是”

“方大人，求您了，您就消停消停吧”温森扯着方铮的袖子，低声哀求道。

“老温同志，你的立场很不坚定哦，你到底站哪头的？”方铮不满的瞪着他。

寿王和他的侍卫们怒气冲冲的打道回府，孙格跟着侍卫们走在最后。经过方铮身边时，特意多看了方铮一眼，他对方铮有些好奇，这样一个人物，实在看不出他有什么本事，为何以前潘文远谋反失败，现在太子谋反也眼看败局已定，包括今晚寿王出城欲图大事，都被此人有意无意的破坏乒他到底凭的是运气。还是他将自己隐藏得很深？

方铮见孙技看了自己一眼，不由感到有些奇怪，这家伙看着我干嘛？嫉妒我的英俊？

转念一想，寿王出京，身边为何要带着这个文人打扮的人？寿王半夜闹着要出城，这事儿本就透着几分蹊跷，而他身边还跟着这斤。看起来软不拉叽的文人，就更显得有些诡异了。

有阴谋，寿王这家伙大大的有阴谋，，

“站住！”方铮未及细想，马上便开口叫住了寿王众人。

温森闻言老脸一垮，几乎痛哭出声。

他算看出来了，今晚方大人是铁了心要跟寿王过不去啊，这”这可怎么办？

“方大人，还有何赐教？”寿王转过身，盯着方铮冷笑道。

方铮笑道：“赐教不敢，下官见殿下身边的这个文士颇有几分眼熟，所以想问口，匕习话，还请王爷见谅。”寿王阴沉的看了孙愧一眼，冷冷一哼，不再多话，站得远远的，一动不动。既然忍了这口气，何妨继续忍下去？现在方铮势大，自己就算摆出王爷的架子，恐怕他也不见得会买帐。

方铮命温森将孙格带到他身前，拱手笑道：“这位先生，贵姓啊？”

孙瑰心头忐忑，强笑道：“不敢，姓孙。”

“哦？孙子的孙？”

“你”这位大人，你怎么骂人呢？”孙技颇为忿忿。

“哎，没文化了吧？此孙子非彼孙子，乃春秋时期的先贤”方铮笑得慈眉善目，拍着孙瑰的肩膀道：“这是夸你呢。”

“这”不错，孙子的孙。”孙技沉着脸，捏着鼻子生受了方铮的夸奖。

“孙先生在寿王府办差？”

“不错。”

“所任何职？”

“这”并无实职，只是区区一个门客而已”

“门客？”方铮睁大了眼，又悄悄扯了扯温森的袖子：“哎，他是寿王府看大门的？”

温森满头黑线道；“大人，门客的意思，就是幕僚”

幕僚？

方铮两眼一亮，老听别人说幕僚幕僚啥的，今儿总算见着活的了。

颇有兴致的打量了孙格一眼。方铮问道：“你真是幕僚？寿王的幕僚？”

孙瑰疑惑的看着方铮，他不明白为何这位大人一听幕僚就这么兴奋。

“不错，在下正是寿王府的幕僚。”孙抚老老实实答道。

“太好了！”方铮欢呼一声，接着满脸带笑，使劲拍着孙枫的肩膀。亲热得跟俩亲兄弟似的：“来，给我批一八字儿”

众人尽皆楞住。

“批”八字？”孙格觉得脑门上的冷汗似乎越流越多了：“在下”在下不会批八字

“不会？”方铮脸沉了一下。略有些失望，接着又兴冲冲的件出左手：“那，，给我看看手相。”

孙瑰脸一垮，这个不着调的家伙把自己当什么了？神棍？

“大人，在下也不懂看手相。”

“算流年？”

“算婚姻，事业，财运，子嗣？”

“那测字你总会吧？”

孙瑰脑袋都快摇断了，此刻他有种欲哭无泪的悲恰感，眼神求助的望向不远处脸色铁青的寿王。

方铮没得到他想要的答案，不由万分失望，随即把笑脸一收，不满的哼道：“这也不会，那也不会。你是怎么当的幕僚？”

孙瑰终于落下了悲愤的泪水：“大人，幕僚不是神棍啊，你还讲不讲理了？”

孙愧满脸委屈，朝寿王看了一眼，寿王的脸色已越来越黑，眉毛一竖便待发作，孙格又及时向寿王隐秘的打了个安抚的手势，寿王终于又重重哼了一声，不再言语。

这一切却落在方铮的眼里，心念电转间，方铮愈发觉得这孙损肯定知道寿王不少秘密。

现在神烈山下，太子眼看就快被皇上收拾了，胖子即位为太子已成定局，如果这个时刻，寿王再跳出来兴风作浪，搞出一些什么阴谋诡计。那么胖子即个成为太子，这其中又将充满了变数。

心想着等胖子当上太子后就辞官享福的方大少爷，怎能容得别人再出么蛾子，影响他悠然享受的宏伟计划？不管了，抓了这孙接，将他交给温森仔细审问再说，得罪寿王也无所谓，反正自己和他早已生了仇怨，只差没撕破脸了，今晚老子跟他撕破脸又何妨？

想到这里，方铮立马翻脸道："我不管，反正我觉得你这人不学无术，而且面貌猥琐，大大影响我京城的人文形象，来人啊，给老子把他抓起来，细细审问！老子怀疑他是潜伏在寿王殿下身边的奸细"只

温森这才渐渐寻摸出滋味儿来。

敢情方大人这是故意找茬儿。想把这孙接抓起来审问，借此针对寿

呢。

侍卫听到命令，立马站出两人将孙极左右一挟，便往后拖去。

"方铮！你"你太放肆了！当着本王的面，竟敢抓本王府上的人。谁借给你的豹子胆？敢对本王如此不敬？"寿王终于忍不住怒声暴

道。

"王爷，下官奉皇命镇守京城，一切可疑的人或事，下官都有权追查干涉，还请王爷见谅，循例盘问之后，下官会毫发无伤的将这位孙先生还给您的。"

"殿下，殿下！救我啊！"孙格吓得面色苍白，急忙大声悲呼道。

寿王眼珠已瞪得血红，这孙挠知道他太多秘密了，他又是个柔弱的文人，方铮若将他带走审问，不出半个时辰，肯定会把他的秘密掏得干干净净，那时便尖事不妙了。

方铮这个无赖之徒，没想到他心思竟然如此歹毒，他这分明是想将本王耸于死地啊。

想到这里，寿王眼中凶光一闪，不是鱼死，就是网破！本王今日干脆就把方铮这狗贼除了，然后杀出城去只要出了城，天下谁还拦得

？

“动手，杀！”寿王忽然大手一挥，向身边的侍卫们下了命令。

谁也没想到寿王竟会忽然下令诛杀方铮，包括他的侍卫在内，众人皆楞了一下，随即他的侍卫马上明白过来，飞快的抽出兵刃，向不远处的方铮袭杀而去。

方铮一心想着抓住孙接这条小鱼。然后顺藤摸瓜，也许能审出寿王的大阴谋，给即将登太子之个的胖子扫除障碍，没成想这一招虽然使对了，他却还是低估了寿王杀伐果断的决心，他今晚的种种作为，特别是欲抓住孙愧严加审讯这件事，已然激起了寿王的浓浓杀机。

寿王的数十名侍卫趁着方铮的侍卫们还未反应过来，刀剑出鞘，雪亮的金铁之光衬映出他们满带杀机的面容，飞快的欺身上前，斜指着方铮。

“尖人！”

“大人小心！”温森和侍卫们大急，反应过来时，已然救援不及。

方铮睁大了眼睛，蹬蹬往后退了数步，口中惊恐大叫道：“啊一寿王殿下，我错了！我这就放你出城”

“杀！”回答他的，是寿王侍卫们暴烈的齐声大喝。

数个把刀剑已离方铮不足一尺。而温森和侍卫们却仍站在离他一丈多远的距离。众人心下大急，纷纷抢身上前，不顾一切的挥舞着刀剑向方铮靠过去，可是寿王的侍卫们毕竟是百战余生的边军出身，他们练就了一身厮杀缠斗的真功夫，而且默契十足，进退之间颇得军伍合击章法。方铮的侍卫们尽管拼力救援。可一时间却也无法冲破他们结成的小

温森看着雪亮隐杂用”屉之与的刀锋剑影愈旦酒近方铮，他的心不由自耸的汛去。

方大人若有个三长两短，皇上暴怒之下，他和这群侍卫必因护卫不力而都得被斩首，这一瞬间，温森仿佛觉得整今天都塌了。

方铮眼含绝望的看着已快探到他脖子的刀光，心下不由万念俱灰。大意了，还是大意了！早知如此我就干脆放寿王出城该多好，他又没招我没惹我，我干嘛老想着跟他过不去?

惊恐和悔意此时充斥着方铮的脑海。

今日怕是躲不过命丧当场的命运了。方铮心中绝望的哀叹，此时他背靠着紧闭的城门，寿王的侍卫出其不意的动手，占尽了先机，已呈扇型将他团团围住，自己的强项逃跑此刻也派不上用场”完了完了，陷入如此绝境，除非是神仙，否则谁还救得了自己?

浑身哆嗦着的方铮，面色苍白的张大了嘴，他想喊救命，还想说点什么”

可是寿王侍卫根本不会再给他机会，钢刀和利剑离他越来越近，方铮惊恐的盯着脖子处那抹刀光，雪亮的刀身，映出自己绝望而苍白的面容。

很帅，死了都这么帅，，

这个念头在方铮脑海中一闪而过。

神烈止。下。

两军交战已经呈白热化。山下郁郁葱葱的平原已经满是尸首残肢，通红刺目的鲜血，已遍布翠绿的平原。横七竖八死状凄惨的尸首，和随处可见的破败军旗，兵刃以及箭矢，整个战场看起来像是被恶魔诅咒的地狱一般，浓重的血腥气引来成群的乌鸦，在平原上空盘旋哀鸣，等着机会落下啄食尸体。

叛军的圆型防御阵型已经越缩越小，叛军士兵们满脸疲惫和惊惧，但他们仍然咬着牙，紧紧握住了手中的长矛和盾牌，拼力抵抗着任何想冲破他们阵型的敌人。

这个时刻，害怕和恐惧已经没用了，唯有死战到底，咬牙等待战争的结果，胜利，或者死亡，如此而已。

太子和范瑞仍在军帐之中，叛军的圆型防御阵便是以太子的军帐为中心，向四周扩开，所以目前军帐之中仍是安全的。

范瑞脸色已经变得愈见灰暗。连声音似乎都带着几许颤抖："殿下。柴梦山的边军不会来了！我等已经山穷水尽，殿下"突围吧，我们退向北方，积蓄实力，东山再起。数年之后。殿下仍有机会登临大宝

太子脸色也好看不到哪去，不过他仍执拗的摇着头，然后看了一明坐在角落无悲无惧的思思一眼，沉声道："先生，我们已走到了这一步。孤是无论如何也不会退的，今日若退了，孤的余生也许就如那丧家之犬，天下再也没有孤的容身之处了，"

"可是"殿下！我们的兵力已经不到两万，将士们伤亡惨重，再打下去，败局已定，殿下若不退，难道你情愿被皇上斩首或者幽禁终生吗？"范瑞神色焦急道。

太子神情怔忸，起身掀开军帐的帘子，看了一眼外面厮杀仍旧惨烈的战场，良久，太子忽然笑了，笑声中夹杂几分疯狂的意味："先生，你难道就如此肯定孤输定了？。

范瑞默然半晌，然后点了点头。

子错，满盘输！他们错误的估计了皇上的心计，现在就必须要为自己的错误付出惨痛的代价。五万私军，战死三万余人，这，就是代价！

尽管不愿意承认，可范瑞无法自欺欺人，这场战斗，太子和他确实是输了。

太子却忽然仰天大笑，良久仍不停歇，笑得连眼泪都流出来了。

范瑞莫名的望着太子，心中满是惊惧。已陷如此绝境，太子怎么还笑得出？

太子抹了抹笑出来的泪花，道："先生，你低估了父皇不错，可你同时也低估了我！"

"殿下，何出此言？"

太子冷哼道：“这场战斗孤确实先输了一局，但孤仍有实力再扳回来”

范瑞吃了一惊：“殿下的意思是

太子微微一笑，指着军帐外浴血奋战的私军将士，冷森道：“他们为孤而战，他们的牺牲，为孤争取了时间，待到龙武和龙襄二军觉得可以一口吃掉孤的残兵，他们继而便会对孤形成包围之势，那个时候

太子微笑着仰头注视着神烈山顶。悠然道：“那行。时候，父皇就会发现，有一支奇兵，正从神烈山的北部，他老人家的身后神不知鬼不觉的出现，然后，将兵力空虚。防御全无的山顶一举拿下，将站在山顶看好戏的朝中大臣们和父皇全部俘虏”龙武龙襄两军现在正忙着在此处包围全歼孤的私军，他们与山顶相隔甚远，不及救援”先生，你再告诉孤，你觉得目前的态势。谁会是最后的赢家？”

“奇兵？殿下，您哪还有奇兵”范瑞疑惑的皱着眉，随即忽然两眼睁大，神色复杂的盯着太子，面上带着无法掩饰的惊诧之色，脱口道：“殿下，原来”你竟然还有一支私军”

太子闻言哈哈大笑，笑声中带着几许得意之情：“此事孤一直瞒得死死，连先生你，孤亦不曾告之。为的，就是等这一玉，这一刻！”

在这一瞬间，范瑞忽然完全明白了。

原来太子私募了两支军队，其中一支正在他们眼前，为他们浴血奋战。而且伤亡惨重。太子用他们的伤亡和牺牲，来吸引龙武和龙襄两军的注意，待到两军与山顶的皇上相隔甚远，那个时候，太子的另一支军队便会悄悄攻上神烈山，俘虏山顶观战的皇上和众文武大臣，一战而定乾坤。

绝妙的计谋，深沉的城府，太子终于在这一刻，亮出了他的全部实力。

原来他根本就没指望柴梦山的边军，也没指望这支正在拼力死战的私军，他将全部赌注，押在了那支从不曾被人知道的另一支私军身上。

范瑞定定的望着冷笑不止的太子。没来由的，浑身竟感到利骨的冰冷和寒意。这样的人，将来即个为帝，对百姓和大臣们来说，是祸是福？范瑞使劲甩甩头，甩掉了这个忽然冒出来的可笑想法。

百姓死活与我何干？

“待到龙武龙襄两军分兵，意图对我们实行包围之时，我们便往北撤退，然后另一支奇兵北出神烈山，以正合，以奇胜，大事可定矣！”太子淡淡的笑道。

坐在角落垂头不语的思思，闻言忽然眉头轻轻跳了一下。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七十七章 白首不相离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4-5 22:21:31 本章字数:6156

刀锋已快触着方铮的脖子，方铮闭着眼，他甚至能感觉到刀锋上那沁入肌肤的阴冷寒意，这一复，死亡离他如此之近，近得仿佛能清楚的闻到死神身上的气味，血腥而残酷。

个个熟悉而鲜活的面容从他脑海中飞快掠过，爹娘，长平，嫣然。胖子，

这里，原来终究不是属于我的时代。方铮迎着雪亮的刀锋，竟然露出了笑容。

“大人！”温森睹目裂眦，他的心已沉入了谷底，却只能眼睁睁看着方大人的生命从他眼前消失。

寿王眼含怨毒的盯着即将死在他侍卫刀下的方铮，嘴角情不自禁露出了阴冷的笑容，这个祸害，今日总算要被本王除掉了。

拼力厮杀着的侍卫们也红了眼睛，一时的疏忽，却害死了方大人。这让他们感到了前所未有的屈辱和愤怒，可不论他们如何拼命，寿王侍卫们列出的合击阵型，却怎么也冲不破。

情势万分危急！

正在温森和侍卫们渐渐感到绝望时。通道内忽然非常突兀的飞快掠过一道身影，像一道闪电，又似一缕幽魂忽然闪过，众人眼中只留下一抹火红的影子，然后便迅速消失不见。

身影双足连踩，拔地纵身而起。在通道内青砖墙上一蹬一跃，接着便如一道红色的闪电，扑向了方铮。身形还在半空，手中便打出几点寒星，只听得心丁当”几声脆响，方铮要害处的几把兵刃全都打偏了方向。就在众人还在楞神之时，又是一道寒光挥出，围在方铮身前的数名侍卫顿时手捂腹部倒着飞了出去。

说来话长，其实也是一眨眼之间的事，当方铮觉得事不对劲，诧异的睁开眼，却发现脖子边的刀剑早已不见，而围攻他的几名寿王侍卫捂着腹部满地打滚。

方铮一楞。接着鼻端闻到一股熟悉的幽香，侧头望去，赫然看见一道火红色的身影，在寿王侍卫的包围下挪腾避闪，间或还出手还击几招。

见到这道熟悉的身影，方铮胸间霎时被巨大的惊喜所充斥。他张大了嘴，两眼发直的盯着那道身影，一时竟忘了说话。

这个让他无数次在尖中反复呢喃的女人，终于回来了，在自己最需要她的那一刻，横空出现，踏云而来。在敌人的刀刮下，又救了他的性命。

温森和侍卫们见情势突变，方大人竟然被这身着红衣的人所救，众人纷纷大喜，眼见方大人没了危险，那个红衣人武功高绝，进退攻守皆在方铮附近，隐隐有着保护方大人的意思。众侍卫当下便再无顾忌。百余人开始全力进攻，士气此消彼长之下，寿王的侍卫很快便露败来

不多时，寿王侍卫便被全部放到在地，这次大伙儿可没客气，一斤。个将他们绑得结实。然后百余人一齐用刀剑斜指着寿王，眼中皆满是愤恨。

若换在平日，借他们天大的胆子也不敢对皇子如此无礼，可今晚之事实在太过惊险，方大人差点就命丧刀下，侍卫们也几乎要背上个护卫不力的失职罪名，众人心头火起。哪还管什么皇子亲王，若害死了方大人，夭皇老子他们都敢杀。

“你们”你们竟敢对本王如此无礼，你们要造反么？”寿王见情势急转直下，已然对他非常不利，不由色厉内荏大吼道，眼神却闪过几分慌张。

众侍卫不言不语，但手中的刀剑仍坚定的指着他，看他们的气势，仿佛寿王只哼哼小小的异动，他们就会毫不犹豫的将他当场击杀。

方铮此刻却对那些身外之事毫无反应，他仍痴痴的盯着那道火红色的身影，身影一动不动，如同一座名家雕玄的精美石雕，在通道火光的衬映下，线条异常完美流畅。

“月娘”你终于肯见我了？”良久，方铮开口道。声音低沉，似自语，又似倾诉。

火红的身影轻微的颤了一下。可她却连头都不敢回，幽幽的叹息了一声，然后收起手中的长剑，便往外走去，步履轻盈而坚定，仿佛不带一丝留恋。

“月娘哎，你什么意思呀？说走就走，连招呼都不打，还有没有礼貌？”方铮深情的面容忽地一变。显得有些气急败坏的拔腿向她追去。

走过寿王身边，见众侍卫仍在用刀剑指着他，寿王眼中满是惊怒，却碍于情势，不敢多言，只用愤恨怨毒的眼神狠狠的盯着方铮。

方铮顿了一下，看着寿王这张黝黑扭曲的脸，怎么看怎么讨厌，想起自己差点糊里糊涂被他害死，一时间不由怒火万丈，当即凌空跳起。然后一个姿势漂亮的小飞腿，将寿王踹翻在地，寿王惨叫一声，捂着肚子便满地打滚。

方铮狠狠的朝地上吐了口唾沫，大吼道：“给老子把他们全抓起来。寿王扔进天牢，严加看管，任何人不得探视，他的这些狗腿子也扔进天牢，还有，那个叫孙格的狗头军师。温森，这人交给你了，最短的时间内把他的嘴撬开！妈的，算个命都不会，废物！”

众侍卫齐声应是，然后各自开始执行起方铮的命令。

“方铮！你胆敢拘押皇子，不要命了？方铮”本王跟你没完！父皇回京后，本王一定要参你，一定要参你！”寿王使劲挣扎大叫着。

方铮理都没理他，交代完这些。便赶紧拔腿朝罗月娘追毒，好在罗月娘并未走远，深夜无人的街道上，一抹火红的窈窕身影若隐若现，如同一支点亮黑夜的火炬般醒目。

“这娘们儿，每次都穿得跟个大红包似的，简直是黑夜中以直明灯啊”方铮喃喃自语道。“月娘，月娘！等等我”方铮边追边喊。

罗月娘听到身后的呼喊声，身形不但没停，步履反而愈见加快，她低垂着头，仿佛在躲着方铮似的，越走越快。

“哎你慢点儿呀！喂，我跟你说话你听到没有？”方铮有点上气不接下气了。

罗月娘闻言脚步却更快了，到最后几乎是小跑起来。

方铮本在她身后满怀柔情的追着，心里还有点儿美滋滋的，前世的偶像剧里，出现得最多的，可不正是现在的场景么？女的一个劲的扭着大屁股往前跑，长得特英俊的男主角则屁颠儿屁颠儿在后面追，边追还边喊：“默，你别跑，听我说呀

然后那女的便特矫情的捂着耳朵。边抹着为情所伤的眼泪和鼻涕泡儿。边赌气的嚷嚷：“我不听我不听”语气娇媚得跟叫床似的。

临了男的终于追上了女的，然后非常王霸的一把将女的搂进怀里。泪流满面的叫道：“默，我不许你走！你这个残忍的小东西！”最后女的挂着满脸鼻涕泡儿，幸福的依偎在男的怀抱里，，

多温馨，多感人呐！对吧？

可方铮追着追着却觉得完全不是那么回事儿，他终于确定，偶像剧这玩意儿，害死人呐！现在他根本不觉得这种你跑我追的狗血桥段有什么意思，太他妈无聊了！为什么别的男主自演起来那么帅，跑得那叫一个飘逸动感，可轮到自己却完全变了味儿？看起来就像一个老流氓在夜深人静的大街上追赶一个性感美女欲图非礼，更让人丢脸的是，这个老流氓居然还追不上她，，

深夜的京城大街上，方铮喘着粗气，一手捂着肚子，他觉得很累，罗月娘的身影不紧不慢在他前面跑着，这娘们儿跑得实在太快了，方铮狗撵兔子似的，追了三条街都没追上，身手那叫一个健步如飞。

方铮越跑越悲愤，找个身怀功夫的老婆太憋屈了，老子堂堂守备将军。麾下数万人马，指哪打哪，连王爷都被老子扔进了天牢，够牛逼吧？可老子偏偏连自己的老婆都跑不过。这事儿要传出去，脸往哪儿搁？

“站”站住！罗月娘，你再跑”老子喊非礼了啊！”方铮喘着粗气愤怒的大叫道。

罗月娘闻言终于停住了脚步，但仍不敢回头，垂着脑袋站得远远的。一动不动，像个犯了错的小女孩，既心虚又委屈。

方铮踉踉跄跄跑到她面前，弯下腰双手扶着膝盖，像狗一样耷拉着舌头喘了老半天气，这才终于缓了缓。

边喘气，方铮一边打量着罗月娘，月余未见，她仿佛更加漂亮了。身上仍旧穿着那套永远不变的红色劲装，绝色脱俗的面容仍旧蕴涵着几许淡淡的愁意，熟悉的眉眼。熟悉的红唇，熟悉的轮廓，方铮心旌激荡间，不由想起那个销魂的夜晚，她中了春药，浑身赤裸的趴在自己身上，娇吟，喘息，翻滚，，

这女人是个妖精，老子这次说什么都不放她走了，精尽人亡都在所不惜！

直起腰，方铮怒瞪着罗月娘：“你跑什么？有狗追你吗？”

话音一落，满面羞色和心虚的罗月娘忽然噗嗤笑出声来。

“咳”说错了，我追你你干嘛还跑？你不知道让一个不会武功的人跑三条街是很不道德的吗？”方铮板着脸道。

罗月娘笑过之后，俏脸一寒：“怎么？我救你还救错了？一见面就没句好话？”

方铮赶紧堆上笑容：“哪能呢。我这不是紧张你嘛，你说你一单身少女，大半夜的在街上乱跑，遇着坏人了怎么办？更何况你还穿得跟斤小大红包似的这么醒目，你又长得这么漂亮，坏人不欺负你都没天理了”

罗月娘冷哼道：“你不追我能跑吗？”

“你不跑我能追吗？”

“你不追我不就不跑了嘛。”

“你不跑我又何必去追你？”

”

“姓方的混蛋，你存心跟老娘耍嘴皮子是吧？”罗月娘终于勃然

。

“啊，不敢，大当家的。”方铮赶紧低眉顺目，这会儿他才想起来。面前的女人除了是他的准老婆外，还是他的直属上司，青龙山的大

。

随即方铮又贼兮兮的笑了笑，试探性的抓住了罗月娘的纤手，罗月娘俏脸一红，似乎很不习惯男子这样的亲密接触，挣扎了几下后，终于还是放弃，红着小脸任由方铮死死的握着。

“月娘，你怎会突然出现在京城？而且还现身救了我？”想到这斤。问题，方铮一脸正色问道，只是他的一双贼手却毫不正经的在她的手背上摸来摸去，，

“上次，分开以后，我回了青龙山，后来听山下的行商说，京城近来颇不太平，可能会有战事，我”我有些不放心，就下山来”看看。然后在京城一待便是半个月”罗月娘扭过头，眼神闪躲，面色愈见羞红，仿佛想起什么羞人的往事。

方铮闻言顿时眉开眼笑：“如此说来，你这半个月一直跟着我，一直在暗中保护我？难怪我最近总感觉身后有一双漂亮迷人的大眼睛，在鬼鬼祟祟的盯着我，有好几次盯的我脸都红了，怪不好意思的”

“你”罗月娘有些悄羞成怒。俏目愤愤的瞪着方铮。

“嘿嘿，跟你开玩笑的”方铮深情款款的注视着她，大手慢慢抚上她消瘦的面颊，满是爱怜的摩挲：“苦了你了，一个女子在这人生地

“止”众份情意我会一辈子记在心里。月娘，你待我如此好，真叫我为你心疼川

罗月娘闻言，美目顿时蒙上一层淡淡的水雾，哽咽道：“有你这句话，我便是为你挡刀而死，也值了。方铮，我知道你如今身居高个，个极人臣，我还知道你如今已当了将军。麾下数万将士，令旗指处，莫敢不从，你身负重任，为朝廷，为百姓每日劳神费心，你在别人面前一副笑眯眯的样子，可我知道，你每日都呆呆的坐在院子里，望着天出神。你心里压了太多的重担，你心里其实很苦”

“方铮，我罗月娘只是个无权无势的女土匪，国事朝政都不懂，不能为你分担忧愁，唯一对你有帮助的，就是我这身武功，我想做你的影子，在你身边保护你，就像今晚一样，当你有危险时，便能想到我，一辈子都会牵挂我，不会忘记我

罗月娘微笑着擦拭俏面上不停流出的泪珠儿，痴痴的望着方铮，呢喃道：“方铮，你知道影子是什么吗？那是跟阳光相反的东西，当你鲜衣怒马，享受朝廷和百姓们给你的欢呼声，极尽此生之荣耀时，你总是看不到它，可是当你一个人寂寞了。忧愁了，你只需慢慢转过身子，就会发现，你的影子一直默默跟随着你，不离不弃”

方铮听得鼻尖一酸，眼眶立马便泛红了，轻轻将罗月娘的娇躯抱在怀里，低头轻吻她的发鬓，喃喃道：“不，你不会是影子，你是我的娘子。是我的夫人，是我方家的媳妇，将来还会是我方铮儿子的娘，孙子的奶奶，愿得一心人，白首不相离。月娘，不要再走了，跟着我吧，等我把现在的事情都办完了，我就辞官。然后带着你们远走高飞，天下之大，想去哪就去哪，我甚至可以带着宿儿和嫣然她们上青龙山，客串几天土匪，”

罗月娘噗嗤笑了，将俏脸埋在方铮的胸膛里，贪婪的噢吸着他身上熟悉的味道，蔡后轻轻点了点头。

方铮笑了笑，爱怜的亲了她一下，忽然神情一凝："哎呀！大事不好！你每天在暗中保护我，如此说来。我和老婆们办事的模样也被你看的光光的？这可不对啊，我要批评你"这样吧，下次咱俩也在她们面前办一回事，有来有往，互不吃亏，"

"碎！"

"啊大当家的，我错了！"

"

"

西城挂的正楼内，油灯如豆，跳跃的灯光下，衬映得罗月娘的俏脸愈加娇艳动人。方铮握着她的手。禁不住暗暗吞了吞口水，此时此玄。他还有一种仿如置身梦里的感觉。

个未出阁的女子，孤身一人在京城默默守护着她的心上人，半斤。月来不知受了多少苦，吃了多少罪，想到这里，方铮心中愈加感动不已。也愈为她心疼。穿越之后，自己找的这几位老婆，每一个都对他情深意重，这是方铮目前感到最满足的。官爵名利都走过眼云烟，真正陪伴自己一生的，只有枕边的妻。万幸。自己的运气不错，非常不错，他找到了几个不论人品还是容貌都十分出众的老婆，方铮简直忍不住想将老婆们一齐带出去，好好向世人炫耀一番。

两两相对，无言，却甜安。方铮和罗月娘相对而坐，二人默默对望，眼中的甜蜜和幸福色彩像一罐被打翻了的蜜糖，浓而不腻。

耳是偏有那煞风景的人出来打扰这难得的宁静。

"砰砰砰"的敲门声响起。

方铮眉头一皱，不满的扭头喝道："谁啊？滚开！别打扰老子！"

温森的声音小心翼翼的从门外传来："大人，有个姓萧的公子求见"

方铮大怒：“什么狗屁姓萧的？老子又不是广场上的雕像，谁想见就见啊？老温你越混越回去了，让他赶紧滚，别惹老子发火！”

沉浸于重逢的喜悦和幸福之中。贸然被人打断，不由得方铮不大发脾气。

罗月娘嗔怪的瞪了他一眼，“你就不能好好说话吗？你对你的属下一直都这么凶？”

“我对属下一直挺和气的”方铮笑了笑，紧接着又垮下脸，冷冷的瞪了一眼大门，恶声道：“但我对那些没眼力见儿的蠢属下，可就没那么好的脾气了。”

温森尴尬的声音传来：“大人恕罪，那个萧公子说，他叫萧怀远，而且他有一个紧急军情要告之大人。还说”还说”此军情关系到神烈山，关系到皇上的性命，”

“萧怀远？”方铮一楞：“还关系到皇上性命？妈的！那小子一直神神叨叨，屁大的事儿都能说的比天大，这次莫不是又来忽悠我的？”

有心想不见他，可是又担心他确实身负什么紧急军情，想了想，又看了一眼罗月娘，方铮万分不舍的咬着牙，悻悻道：“行了，让他进来吧，温森，顺便在门外安排五百名刀斧手”

温森愕然：“大人，您要刀斧手干嘛呀？”

方铮一甩头，恶狠狠的道：“待会儿若这姓萧的小子根本没什么紧急军情，而是来跟我瞎扯淡，聊大天的，你们就听我摔杯为号，刀斧手一齐冲进来，把他朵成狗肉之酱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七十八章 包围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4-6 20:55:28 本章字数:7357

“方兄。方不！大事不好！皇卜一皇上他危在曰夕啊佐未见其人，便闻其声。方铮只见一条落魄的人影踉跄抢进门来。一脚跨进后，还没看清人呢，便开始嚎啕大叫，其声凄厉，如同报丧。

“来人啊！上刀斧手，把他给我朵了！”方铮也没跟他废话，直接叫人动手。

“啊！方兄，这是为何？”萧怀远满脸委屈。

“啊，萧兄，因小弟我每次见你。你都是一副装神弄鬼的模样，小弟很是不爽，故而想朵了你”方铮耐心的跟他解释道。

“啊！方兄小弟错了！”

“知错能改，甚善！来人啊。刀斧手在外面站着，先不用进来，待会儿我不爽的时候再说

两人一前一后，就像戏台上唱戏似的，坐在一旁的罗月娘掩面笑得花枝乱颤。

萧怀远见到罗月娘的绝世容貌。又见她在一旁轻笑不语，顿时呆了一呆。

“方兄，不知这位小姐是

“哦，她是我老婆，你的妓夫人，别打歪念头，否则不用等刀斧手进来，小弟我亲自把你朵了”方铮朝萧怀远笑了笑，不算很友善的龇了龇牙：“知道何谓“庖丁解牛。吗？小弟愿向兄台演示一番。”

“啊！原来是嫂夫人，在下冒犯了。罪过罪过”萧怀远满头大汗，急忙施礼。

随意敲了敲桌子，方铮向萧怀远挑了挑眉毛：“来送礼？”

“啊？”萧怀远额头又开始冒汗：“不，不是。”

“嗯？”方铮不高兴的皱起了眉：“我华朝乃礼仪之邦，讲究的是礼尚往来，迎来送往的，连点儿小意思都没有，萧兄，你太失礼，了。”

“给你送礼一向是有来无往啊”萧怀远低声嘀咕道。

“放肆！太没礼貌了！刀斧手

“啊！方兄慢着！小弟我今日来确有紧急军情告之啊！”萧怀远急忙喊道。

翘起了二郎腿，方铮抖了两下。然后慢条斯理道：“萧兄，开门见山。直入主题。说，有什么紧急军情。”

说到主题，萧怀远忽然换上惊恐焦急的表情，大呼道：“方兄！大事不好！皇上他危在旦

“闭嘴！”方铮再也忍不住了，勃然大怒道：“萧怀远，你别老把“危在旦夕，这四个字挂在嘴上，军情大事莫开玩笑，你若再危言耸听。我可要拿你试试本将军的军法了！”

萧怀远一楞，似乎没想到方铮会发怒，接着急忙辩道：“方兄，这次我可没有危言耸听，皇上如今的处境很危险啊！”

方铮眉头一皱，打量了他几眼。发现他并非在信口胡言，于是方铮的脸色也变得凝重，沉声道：“怎么回事？好好说清楚。”

萧怀远擦了擦汗，吞了口口水，涩声道：“方兄，你现在要赶紧派人出城上神烈山，请皇上速避，不然皇上可就危险了，皇上和你千算万算，却还是算漏了一件事”

“什么事？”

“太子私募的军队，原来不止一支。有两支，另外一支未曾露面，一直在神烈山北部山脚潜伏，大约有两万余人。太子现在已经完全吸引了龙武龙襄两军的注意，就是为了给他另一支私军创造机会，从北部攻上神烈山，届时皇上身边兵力空虚。无力抵抗，而龙武龙襄两军又相隔甚远，不及救援，方兄，皇上现在的处境很是不妙啊！”

“件么？太子”有两支私军？妈的！你怎么不早说？”方铮听到这个消息，惊得跳了起来，指着萧怀远的鼻子破口大骂道。

萧怀远显得无限委屈，瘪着嘴道：“方兄小弟也是刚刚才知道的啊，

“你”你”方铮指着萧怀远的鼻子，还想骂他几句脏话，见他委屈的嘟着嘴，恶心的模样令方铮头皮一麻，只好违心的竖了竖大拇指。夸道：“妈的！你真行！”

随即方铮眉头一皱，问道：“慢着！你是怎么知道的？皇上出京已一整天了，我又下令关闭了四城，你从什么途径知道这个消息的？萧兄。情势危急，你莫再卖关子了。此事关系着数十万人的性命啊。”

萧怀远舔了舔干枯的嘴唇，神色变得悲痛起来，涩声道：“我当然是从太子府知道的，方兄可还记的太子府的思思姑娘？我是刚才在她

房里的枕头下，发现她留给我的一张纸条，这才知道的”

方铮睁大了眼睛，茫然道：“不记得，我与太子府素无来往，除了你，我根本不认识别人了。”

“就是弹琵琶的那个姑娘。”

方铮摇摇头小心的看了一眼似笑非笑的罗月娘，赶紧否认道：“你别乱说，本官向来洁身自好。与别的女性一直保持着遥远的距离。别说弹琵琶了，弹棉花的姑娘我都不认识，不认识不认识，肯定不认识。”

萧怀远冷冷瞪了他一眼：“就是去年太子的赏花会上，坐在你怀里给你斟酒的那个姑娘，这样说你总有印象了吧？腰细细的，胸脯大大的那个…”

“噢方铮恍然大悟，用力拍了一下桌子：“原来是”咳咳。说重点，别瞎扯淡！老子坐怀而不乱，也没把她怎么着啊。”

萧怀远神情苦涩道：“思思，她其实是太子的禁者，本来她也一直对太子倾心爱慕，可是”去年那次赏花会，太子却将她毫不吝啬的推到了你的怀里，把她当作了一件可以互相馈赠的礼物，从那以后，思思便对太子寒了心，”

方铮愁眉苦脸的看了罗月娘一眼。插言道：“再次强调一下啊，那是太子硬要往我怀里推的，我可真没碰她，你知道，本少爷对女性一直颇为腼腆

萧怀远鄙视的看着他，没搭理他，径自道：“后来，一个偶然的机会，我在太子府里认识了思思。那时她愁绪满怀，蹙眉不展，我便经常开导宽慰于她，一来二去的，”

“你们便勾搭上了。”方铮冷眼看着他，这种狗妞剧情太老套了。毫无新意，他甚至可以继续把下面的后续情节说出来：“你进太子府办差，本来就是别有目的，现在太子贴身的女人对他深怀不满，你正好顺水推舟，煽动蛊惑她在太子身边搜集情报”

萧怀远握紧了拳头，死死的瞪着方铮，怒道：“什么煽动蛊惑？我对思思是真心的！”

方铮冷笑：“真心？真心你能眼看着心爱的女人每天躺在别的男人怀里无动于衷？萧兄，看不出你的心胸如此宽产啊，你他妈还算男人吗？

萧怀远闻言脸色一白，神情痛苦无比，无言的抓着头发，眼中充满了悲伤和绝望之色。

“我不跟你废话，先把消息传出去再说方铮站起身，大喝道：“温森！快进来！”

温森急忙跑步进来。

“备马！本将军要亲自出城。有紧急军情必须呈报皇上！”方铮整了整衣甲，失声道。

“啊！大人，不可！”温森大惊失色，急忙拦阻道。

这位方大人怎么一出一出儿的呀？刚才差点丧命在寿王侍卫手下，现在又要出城送消息，怎么看怎么觉的这个大人近来有做亡命之徒的潜质，以前那个贪生怕死活泼可爱的方大人哪儿去了？

“方兄，你不能去，城外太乱。太子与皇上的军队正在厮杀，你出城太危险。”萧怀远也站起身劝道。

“方铮，还是我帮你去一趟吧，我有武功，不怕乱军。”罗月娘走到方铮身后，轻声道。

“不行！哪有让女人冲锋陷阵的道理？本将军深受皇恩，常思报国无门，如今皇上情势危急，性命堪虞。所谓主辱臣死，本将军身为忠臣。怎能眼看着皇上身陷图固？这叫我这做臣子的情何以堪？”方铮一脸悲壮，大义凛然道。

众人皆一脸敬意的望着方铮。

“大人，您对皇上的忠心，属下们都知道，可是千金之子，坐不垂堂。大人，京城的守备犹为重要，出城送消息的任务，便交给属下弟兄们吧！属下绝不会让大人失望的！”温森感动得眼眶泛红，抱拳哽

道。

“不行！让我去！这是做臣子的责任！”方铮悲壮大呼道。

“大人，请三思！还是让属下们去吧！”温森抱住热血沸腾的方大人。急声劝道。

“放开我！为什么要拦着我”我是忠臣！”

“大人，别去，”

”

”

方铮神情凝重的盯着温森，沉声道：“本将军对皇上的忠心，你们都明白了？”

温森抱拳，大声道：“明白！属下誓向大人学习！”

“那好，你派别的兄弟们出城吧，我就不去了”方铮终于展颜一笑，神色甚为欣慰。

众人满头黑集：”

“那什么”我这身板儿太过文弱，若被太子的军队抓住，我怕他们连美人计都来不及使我便什么都招了，还是不给大家添乱了，嘎嘎”方铮干笑着，画蛇添足的解释道。

”

“温森，派手下的兄弟出城，往北走，渡长江，在北岸东门镇之外。夏州边军董成所部应该已结束了战斗，你马上派人去告诉他，令他率部十万火急赶到神烈山北部山脚，歼灭太子的另一支私军，勤王护驾！”

“是！”温森大声领命。

“还有，派兄弟去神烈山，想办法绕过山下两军交战的战场，将消息传递给皇上和冯仇刀，要冯仇刀赶紧分兵上山保护皇上！”

“是！”

沉实厚重的北城门在夜色中悄然打开，十几匹快马在漆黑之中，冒着漫天丝丝细雨，极快的出城飞驰，踏过吊桥后，便各自转向，分

成两个方向疾驰而去。骑士们出了城门之后，厚重的城门又悄然合上，随即绞盘吱呀转动，吊桥也渐渐收起。很快便恢复了平静。

萧怀远和方铮默默站在城楼上，看着马上的骑士打马而去，萧怀远的神情悲伤而落寞，眼睛出神的盯着北方，不知在想着什么。

“男子汉大丈夫，对喜欢的女人。就是抢也要把她抢回来，这样才不负女人对你一番深情。萧兄，看在咱俩相处不错，你又帮了我不少次忙的份上，说吧，那位思思姑娘如今住在太子府的哪里？趁着太子出了京，老子派人去偷偷把她弄出来给你。”方铮拍着萧怀远肩膀笑道。

弃怀远低头悲声道：“她”如今在神烈山下，太子的军帐里”

方铮吃了一惊：“不会吧？太子行军打仗都带着她，她受宠到这斤小地步了？”

萧怀远面容**，低声道：“太子出京的前一晚，她无意之中知道了这个秘密，本来太子打算要杀她灭口的，也许太子舍不得杀她，所以为了不让这个秘密泄露出去，太子便将她带在身边，不让她与任何人接触，思思当晚便拣着空隙才写下纸条，放在她的枕底，她知道我会去她房里的

方铮叹了口气，这事他没办法了。神烈山下两军正在交战，除非太子兵败，否则根本无法从千军万马中救出一个女子。

方铮定定的看着萧怀远，良久。他握着萧怀远的手摇了摇，又摇了摇：“萧兄，你很不错！很有本事！真的，我第一次觉得自己不如你。”

萧怀远神色苦涩的笑了笑：“不算什么，我只是传递一下消息而已。真正浴血奋战的，还是前方的将士们”

方铮没等他说完，转身就走。边走还边撇嘴，暗道：谁跟你说这斤，呀，能让太子戴绿帽的，恐怕华朝开国以来还从未有过，这还不算有

？

想到太子如今脑袋上绿油油的一片他还不自知，方铮不由高兴的眉开眼笑。

妈的！太解气了！萧怀远这小子是个人才！

神烈山下。

此时已近黎明，天上仍在飘着蒙蒙细雨，山下的战事愈见惨烈，平原丘陵上触目所及，满是尸首和残肢断臂，四处燃起的火堆，有的被雨淋熄，化作滚滚浓烟，弥漫在血流成河的战场上，使得这场极其残酷的战斗愈加朦胧，一如将士们浴血拼杀时的心境。

这场战争，到底为了什么?

名叛军副将耗尽全力，将手中的钢刀狠狠刺进了一名龙武军士兵的胸膛，鲜血迸现，当士兵睁着惊惧的双眼，无力的到在地上，浑身不停抽接时，这名叛军将领又飞快的抽出刀，毫不留情的发小过士兵的脖子。然后他迅速转身，扑向了另一名龙武军士兵。

凭着一腔血勇，奋力击杀数名敌人后，这名副将站直了身子，伸出满是血污的手，扶了扶头上的头盔。睁着迷茫的双眼，扫视着四周已渐调零低落的厮杀声。

随即他咬着牙，用力抹了一把脸上的斑斑血渍，又狠狠朝地上吐了口唾沫，将刀收起，转身飞奔向太子的军帐。

“殿下，殿下”副将踉跄着跪在军帐前的草地上，放声悲呼。

“何事？”军帐软帘掀开，太子阴冷

“殿下”快撤吧，求求殿下！弟兄们伤十惨重，已经挡不住了，现在我军兵力已不足一万，敌军却数倍于我，眼看他们就要摆出阵势。将我等包围了殿下，撤吧，弟兄们都是多年袍泽，末将不能眼睁睁看着他们送死啊！殿下”副将跪在太子面前，五尺高的汉子哭得满脸泪痕，哀痛嚎啕。

“测！”

闪着幽冷寒光的刀锋，飞快划过副将的脖颈，随即消失不见。副将哀哭声立止，睁大了眼睛，不敢置信的盯着太子噙着冷笑的脸，他

的脖颈处很快便现出一丝血痕，接着血痕越来越宽，越来越深，猩红甚至还冒着热气的鲜血，泊治流出。

副将身子颤动了几下，然后便软软扑倒在太子脚下，双手紧紧抓着草地上的青草，指节渐泛白，似带着满腔的不甘和愤恨，随即渐渐松开，整个人也没了声息。

“再有慢我军心者，斩！”

迎着帐外将士们厮杀得已经麻本的脸，太子冷冷的说出了这句话。

然后他侧头，目光投向神烈山的北方，淡淡道：“传令全军，咬牙抵抗到最后一刻，孤即将成功的那一剪！”

山脚下，两军阵前。

叛军的圆型防御阵型已经变得松松散散，执盾和执矛的叛军将士进退攻守间也似乎失了默契，绵延数里的万人阵型，不少地方被剿悍的龙武军士兵冲破，然后阵型后的叛军又飞快的反扑，将龙武军士兵杀退，迅速的补上了防线中的裂痕，双方士兵就沿着阵型仁线展开了你死我活的互相攻击和防守，两军之间的空旷处，横七竖八的躺满了双方将士的尸体，浓稠的鲜血流满一地，将脚下葱郁的草地变成了令人悚然的暗红色。

激战已经进行了一天一夜，双方将士的体力早已不支，可他们仍然死死咬着牙，瞪着布满血丝的通红双眼，毫不退缩的高举着手中的兵器。你来我往，寸土必争。

在这里，将士都已变成了野兽，向敌人亮出了狰狞的獠牙，什么信念，什么荣耀屈辱，全都抛到了脑后，唯一支撑着他们虚弱身躯的，只有一个念头，那就是活下去！为了活下去，敌人就必须要死！

身经百战的将士们都知道，战场上的恐惧，非但不能给自己带来任何帮助，反而会加速自己的死亡，唯有奋力的拼杀，才能给他们带来

机。

狭路相逢勇者胜，没有谁比这些浴血奋战的将士更明白这个道理。不管是自己激发出来的勇气，还是被逼着迸发的勇气，对一支正在冲锋进攻的军队来说，都是至关重要的。

“龙武军！杀！”一名副将高举战刀，身先士卒的冲在了第一个，带领着身后的数千将士，向叛军的圆型防御阵又一次发起了进攻。这样的进攻到底发起多少次，又被杀退了多少次，连他自己都不记得了，他的脑海里早已一片空白虚无，血红的双眼死死盯着前方叛军的长矛和盾牌，盾牌上雕刻着令人望而生畏的兽牙，看到森白的兽牙上斑斑的血迹。副将两眼变得更红了，那都是弟兄们的血！

“杀！”副将的召唤下，麾下的数千将士发出震天的怒吼，如山崩地裂，声震九宵。

将士们如潮水般冲杀而去，手中平端长矛，矛尖的精铁散发出血腥幽冷的寒光，似一只只等待嗜人饮血的怪兽，阴冷的注视着叛军士兵的胸膛和脖子。

“哧！”

支不知从何处射出的冷箭，深深的插入了冲在最前方副将的胸膛。副将身躯摇晃了几下，终于一头武倒在地。

“将军！”一名偏将赶上前。跪在副将面前，满是硝烟尘土和血渍的脸上霎时遍布泪水。

抖索着伸出手，合上了副将不瞑的双眼，偏将垂头狠狠擦了一把眼泪，伸手接过副将手中的战刀。站起身来暴烈大喝道：“副将战死，本营由我来指挥，弟兄们，冲！”

“杀！”

将士们瞪着通红的双眼，奋不顾身的往前冲去。

“他娘的！弓箭手，弓箭手呢？给老子放箭！”

“禀将军，营中箭矢已用尽，无箭可放。”

“让他们把弓箭扔了，抄上兵器。上阵杀敌！”

“是！”

命令声中，龙武军的士兵已像一道不可阻挡的黑色巨潮，跻身撞上叛军的长矛和盾牌，金铁的撞击。在即将黎明的夜色下，迸发出耀眼的火星，如同盛世来临前的璀璨烟花，夺目，而短暂。

“将军，叛军阵势开始慢慢收缩。他们的兵力已经不继了。

名偏将走到冯仇刀面前，抱拳恭声禀道。

冯仇刀挂刀于地，站在一块较高的丘陵之上，凝目注视着不远处厮杀惨烈的战场，网毅的脸上尽显从容。

“韩将军所部现在在什么位置？”良久，冯仇刀淡然开口问道。

“在我军的东南角，与我军遥遥相对，两军已将叛军夹在中间，形成了犄角之势。”

冯仇刀抬头看了看天色，天空仍然飘着细雨，东方已隐隐现出鱼肚白。

“快天亮了，擂鼓吧，两军开始对叛军合围。”冯仇刀淡淡下令。

“咚咚咚”

低沉震耳的鼓声响起，战场上每一名将士的心都开始随着鼓声的节奏跳动起来，虚弱的身躯内仿佛被注入一股莫名的暖流，每个人体内的鲜血渐渐开始复苏，滚热，直至沸腾。

很快，东南角龙襄军的后军阵中，也遥相呼应般响起了低沉的鼓声。鼓声中，两军的将士震天的嘶吼声开始响成一片，两军飞快向阵地的边缘移动，如同两条黑色的巨龙，在叛军的圆型阵周围围绕，盘旋，在叛军将士恐惧惶然的目光注视下。两条巨龙渐渐合成一条，然后连成一线，对叛军形成了严密得几不透风的包围。

“传令，包围叛军后，全力击杀。务必全歼叛军，不可逃脱一人！”冯仇刀大声下令。

东南角的龙襄军后阵，韩大石的暴喝声也同时响起：“传令，包围叛军后，务必全歼，谁他***放走一人，老子点他的天灯！”

与此同时，一支响箭自叛军的阵型中间冲天飞起，刺耳的厉啸声直传九宵。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七十九章 无法无天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4-7 21:23:52 本章字数:7316

皇上负手立于山顶天坛前的广场上，广场全由打磨光滑的青砖石所铺就，天坛由前朝所造，光是这片宽阔的广场，便不知耗费了多少人力

。

皇上静静的看着山下平原上。稀稀点点的战火，在那里，他的嫡长子。正带领着叛军，与龙武龙襄军进行着殊死的搏斗拼杀，而且看这情形。他的嫡长子输了。想到这里。皇上浑浊的老眼中不禁泛出几许苍凉悲哀之意。

最是无情帝王家，当至高无上的皇帝权个蒙蔽了人的双眼时，所有的亲情感情，全都成了利欲的垫脚石。帝王家的无情，就是因为它的外表蒙上了一层光鲜耀眼的权势光环。令帝王家的每个人都迷失了本性。变得残忍而贪婪。

皇儿，皇儿，你可知，联的一切本就是属于你的，你又何必急于这一时?

夜里寒风拂过，皇上老迈的身躯不自禁的颤了一下，曹公公随侍在侧，见状急忙将手中一件狐皮大髦披在皇上的肩头。

“快天亮了。”皇上仰头，望着东方一抹鱼肚白，淡淡道。

魏承德耸身道：“是的，皇上，山下的战斗也快接近尾声了。恭喜皇上，又一次剿灭了谋反。”

皇上苦笑：“喜从何来? 联即个四十余年，谋反作乱之事从未断过。为何有这么多人要造联的反? 难道联这个皇帝真的是个昏君吗? ”

遥望山下的战火点点，皇上谓叹道：“联的悲哀啊！”

魏承德心头一凛，躬下身，讷讷无言。

北城楼里，一干侍卫侧立门外，正楼的大门紧紧关着，里面忽然一阵乱响，紧接着传来的方大人的惨叫声，其声凄厉哀怨，令人心生同情。

守在门外的侍卫们面面相觑，不由好奇的支起耳朵，细听门内的动静。

“啊撒手！疼，疼”你这疯婆娘！”方大人似乎极为痛苦。

“哼！还敢对老娘毛手毛脚吗？”罗月娘语气得意无比。

“靠！不就是搂了一下你肩膀嘛，你至于这样对我吗？咱俩都那行，，啊小我错了！你撒手，快撒手，我的胳膊断了”

方大人话音网落，只听到清脆的“喀嚓“一声。接着里面便悄无声息

“呀！脱向了，我”我不是故意的，你”你没事吧？”罗月娘的声音变得惶急惊慌。

”

“方铮，你还好吗？你说话呀”啊！你”你哭了？”

”

“你”你别哭，擦擦眼泪，我”我这就给你接上。”

”

“熔嚓”

惭门外偷听的众侍卫脑门的冷汗渐渐流下，互望几眼，谁也不敢进去。

紧接着，正楼的大门“砰”的一声打开，方铮衣衫凌乱，披头散发。踉踉跄跄从里面奔出，如同被十几个女流氓凌辱过一般凄惨落魄，脸上还挂着屈辱的泪痕。

正在偷听的众侍卫吓了一跳，急忙目不斜视的站得笔直。

“呃”大人，您”还好吧？”温森小心翼翼的问道，眼睛不住的往楼内瞄来瞄去。刚才他也是众多偷听者之一，听方大人的声音，貌似吃了不少苦头。

方铮胡乱擦了把眼泪，努力板起脸，一本正经的哼道：“我当然还好，你们看我有什么问题吗？”

“没”完全没问题。”众人急忙摇头，动作出奇的一致。

方铮稍觉宽慰，随即狠狠朝楼内瞪了一眼。恶声道：“对待不听话的婆娘，就要毫不留情的抽她！若敢扎刺儿，吾等男子汉大丈夫当狠狠拾掇之！”

“大人”英武！”众人齐声夸赞道。

“噗嗤！”楼内传来罗月娘的轻笑声。

众侍卫大汗，急忙扭头望向方铮。不知这笑声又作何解释?

“你们听到了吗? 哼，她怕极而笑了！”方大人一楞，继续嘴硬道。

“啊！对！大人威武！”潮水般的马屁顿时将方大人淹没。

负手立于城楼，方铮的目光望向北方时，已变得深沉。天快亮了。一夜未睡的方铮此刻丝毫不觉的疲累，不管他愿不愿意，太子已将大家强行按到了赌桌上，逼着所有人陪他豪赌了一场，这场以身家性命为赌注的赌博，已快到了定输赢的时候了。

不知此时神烈山下战况如何，按说他和皇上提早布置，该想到的地方都想到了，可是最后却忽然多出一支叛军，而且居然就埋伏在神烈山北部，他们的存在，给一目了然的战局徒然增加了不少不确定因素。

这支叛军就像太子布置下的一把尖刀，在皇上最接近胜利的那一刹。忽然狠狠的刺向皇上的后背，如此一来，整个局势都会因这把尖刀而瞬间崩溃，太子必败的结局也会因此而翻盘，情势，又变得扑朔迷离起来。

“大人，天快亮了。”温森站在方铮身旁，神色怔松的望着北方。脸上写满担忧。”太子赢了，你们会不会恨我? 等待你们的，可是抄家灭族的下场啊。”

温森一楞。摇头笑道：“兄弟们是心甘情愿跟着大人的，大伙儿读书不多，也不太懂什么君臣父子的大道理，只知道谁对他们好，他们就对谁好，就算输了，大伙册跟着抄家灭族，那也不打紧，咱们下辈子从头再来过便是。”

“抄家？抄什么家？”萧怀远不知从什么地方窜了集来，神色间颇为兴奋。

方铮奇怪的看着他：“你怎么还没回去？老待在城楼上干嘛？这里是军事禁地你不知道吗？”

“方兄，你是不是要去抄家？”萧怀远没答话，犹自兴奋的搓了搓手。眼中散发出的光芒，就跟饿极了的狼见到一块鲜美肥硕的肉似的。

方铮愕然：“抄什么家？没人招我没人惹我，我抄谁的家去？”

萧怀远一拍大腿，兴奋的道：“谁说没人招惹你？招惹你的人多了去了，满朝文武谁没招惹过你？当然，那都是你先招惹别人的。”

“啊？”方铮大惊，委屈的看了温森一眼：“我有那么讨厌吗？”

温森面色尴尬，眼珠乱转，干笑道：“这个”嘎嘎，见仁见智，见仁见智，嘎嘎，”

方铮转头瞪着萧怀远：“你到底想说什么？”

萧怀远恨铁不成钢的道：“带兵去抄家呀！”

“抄谁的家？”

“太子呀！”

“止：你疯了！”方铮和温森大惊失煮。齐声叫

萧怀远舔了舔嘴唇，眼中闪烁着病态的兴奋光芒，道：“谁说我疯了？太子起兵谋反，如今正与皇上在城外交战，你们想想，谋反的人，他还有资格做太子么？皇上大胜回朝。肯定要追究太子的谋反之罪，太子死定了，抄家砍头已成定局，方兄；以你死要钱的脑袋瓜想想，若等到刑部和户部的人来抄太子的家，那还有你什么事儿？汤都捞不着一口喝呀！不如趁他们都在城外打仗。方兄顺手帮刑部和户部把这事儿办了的了。”

“方兄，太子密谋造反多年。府里可有着数不尽的金银财宝啊，你若不去抄，可就便宜了户部那些蛀虫了，他们肯定不会如数上缴国库的。你想想，白花花的银子，黄澄澄的金子，还有堆积如山的东珠，

珊瑚。奇珍异宝，可就全落入他们的口袋去了”萧怀远语气魅惑得像伊甸园里引诱夏娃吃禁果的那条蛇，异常邪恶。

方铮和温森面面相觑，脸色时红时青，一半是激动的，一半是被吓的。

艰难的吞了吞口水，方铮眼中已开始泛着贪婪的绿光，金银财宝，我的最爱啊”萧怀远说得有道理。与其便宜了户部那帮王八蛋，还不如便宜我自己，家里这么多老婆。上面还有老爹老娘，一大家子开销大的很呐，

抄太子府？这个主意太疯狂了。英然本将军从不在意世俗对我的看法。可国法王法我还是要在意一下的。否则皇上回京后，发现太子府里干净得只剩几只耗子，他会不会当场气死？那我可就背上一个“弑君”的罪名了，更别提朝中那些又讨厌又缺德的言官了，届时他们集体参奏我趁火打劫，这个……

可是”哎呀，妈的！抄太子府这事儿的诱惑又实在太大了，大得让老子忍不住想铤而走险，也许皇上和言官们回京后忙着拨乱反正，清理乱党，兴许忘了太子府这码子事儿呢，，

方铮的眼珠子急速的转动着。忽然将脸一沉，狐疑的盯着萧怀远道：“我们抄太子府，你这么高兴干嘛？就算真的抄了太子府，我也没打算分你一份，你别妄想了！”

萧怀远神情一变，整张脸显得愤恨而狰狞，忿忿道：“没关系，我一两银子都不要，哼！太子倒行逆施，淫人妻女，我这是帮老天给他斤小报应！”

方铮大愕：“喂喂喂，萧兄。麻烦你冷静一下，我说句公道话啊，事实上，是你淫太子的妻女啊

萧怀远一窒，接着愤怒的大叫道：“我不管！我和思思是相爱的！太子强行霸占了她，就得付出代价！方兄，这事儿你自己看着办，没准天亮以后皇上就大胜回京，那时太子府可就轮不到你去查抄了，刑部和户部的人肯定会封存太子府。你一边喝西北风凉快去吧！”

萧怀远此刻神情异常激动，面目狰狞的叫嚣着，为情所苦的愁容早已无影无踪，现在的他，活像一个失去了理智，挥舞着菜刀见人就砍的疯子。

方铮和温森膛目结舌望着他，然后互视了一眼，从彼此眼中看到了恰悯。那是对太子的怜悯。自己戴了绿帽子不说，那个不要脸的奸夫居然还叫嚣着要抄他的家，还讲不讲理了？太欺负人了！

方铮皱眉摸着下巴沉吟道："抛开你和太子还有思思姑娘之间三角伦理黄昏忘年同性乱七八糟恋不说。其实查抄太子府这事儿，确实有那么点儿意思，"

萧怀远神色一喜，可温森却大惊失色道："大人，万万不可！太子虽然谋反，可他毕竟是太子呀！皇上未下旨意，您贸然带兵查抄，恐慌会给您招来祸事

方铮一楞。眼珠子转了转，喃喃道："说得对呀"太子府可不是随便抄的，做人做事不能太冲动

温森闻言擦着冷汗松了口气。万幸，大卢没有陪着这个萧怀远发

…

谁知温森高兴得太早了。

"来人啊！点两千兵马，随我去太子府！"方铮沉思之后，忽然开口大喝道。

温森腿一软，望着方铮差点没哭出声来。

"大人，不可查抄啊"温森苦苦哀求道。

方铮脸一板，正色道："胡说！谁说我要去委抄太子府了？"

"那您这是

"哼！我这是去收集太子密谋造反的证据！"方铮大义凛然道。

"对！去收集证据！方大人心忧为国，为剪除乱党而不怕得罪权贵。皇上和那些嚼舌头的言官们也挑不出你什么错来。"萧怀远急忙点头附和，眼睛笑得眯成了一条缝。高兴得跟什么似的。

“就是！老子干的事情这么伟大，皇上应该嘉奖我才是。”方铮一听有人附和，顿时乐得眉开眼笑。

“方兄尽管放心去收集证据。届时皇上回京小弟一定联合京城百姓和大小商户，给皇上递万民表，以表彰大人一心为国的功劳。”

“哦？真的吗？哇哈哈哈哈，太客气了，不敢当，太不敢当了”喂，说话要算话啊。”

”

”

望着方铮和萧怀远兴冲冲走远的背影，温森面色苍白，汗如雨下，其中喃喃道：“疯了，都疯了

为何方大人跟这萧怀远凑在一块儿就妾得无法无天了？

犹豫了半晌，温森终于跺了跺脚，跟了上去。方大人收集证据肯定需要我帮忙……

于是，天还未亮的京城大街上，一队两千人的城防军士兵和数百名影子属下簇拥着方铮，踏着整齐的步伐。朝太子府开拔而去，脚步声在空无一人的大街上回荡，飘扬，青石砖铺就的街面微微颤抖，街道两旁。网睡醒的百姓和商户们悄悄推开一线窗户，面带惊色的望着这群喜气洋洋的士兵浩浩荡荡走过去，就跟去喝谁家的喜酒似的，满脸洋溢着欢乐幸福的笑知…

萧怀远点头哈腰走在最前面带路，不时朝方铮露出个谄媚讨好的笑容。而方大将军则负着双手，鼻孔朝天走着，志得意满之情，溢于言表。

“哎呀，方兄，您快点儿走呀。要发财，脚步要迈得宽一点，胆子要放得大一点，”

“啊！方兄，您小心，前面有个小坑”

“方兄小弟求您，这次一定要把太子府翻个底朝天，帮小弟狠狠出口恶气

”

斜眼睨着萧怀远，方铮没好气的哼了哼，认识这家伙这么久，就数他现在帜许最讨厌。令方铮想到了引清兵入关的吴三挂跟他走在一起真掉价，搞得连自己都好象变成了反派人物似的”

方铮再次狠狠瞪了一眼满脸谄笑的萧怀远，越看越讨厌”太讨厌了！

待会儿抄完太子府，老子再顺手把萧怀远的家也抄了。方大将军面色不改，暗暗下了这个决定。

神烈让。下。

龙武和龙襄两军已完成了对太子叛军的包围，山下宽阔的平原上，形成了一个方圆十几里的包围圈。太子的叛军此时士气低落；握着兵器盾牌的双手开始不自觉的颤抖起来，睁着麻木而略显惊慌的眼睛，不住的回头张望着太子的军帐。

响箭已放出，不消半个时辰。北部那支奇兵定能冲上山顶，父皇和朝中大臣们必将被打个措手不及，冯仇刀和韩大石来不及救援。孤在此处牵制他们的目的已经达到，剩下的，就是要牺牲这不到一万人的军队，将冯仇刀和韩大石所部引向离父皇更远的长江北岸。

太子坐在军帐，神色兴奋得浑身直颤，成王败寇，在此一举。明日此时，孤若非登临大宝的九五至尊，便是身化黄土的败军之将。

“传令，全军收缩，将兵力集中于包围圈的北部，往北突围。”太子终于下了军令。

思思站起身，将手中的琵琶擦拭过后，低垂着头，默默开始收拾太子和她的行装。

山顶上，文武大臣们都聚集在引云前广场的边沿，众人脸上带着不可掩饰的喜悦之色，指着山下胜局已定的包围圈议论纷纷，直到这一刻大家才完全消除了恐惧，面对胜券在握的局面，众人自是对皇上的运筹帷幄大加夸赞。

皇上皱着眉，望着山下包围圈中的太子叛军，沉吟不语。满朝大臣对他的夸赞，他充耳不闻。

“无病，你近前来。”皇上淡淡道。

“是，父皇。”胖子越过众人。恭谨的站在皇上面前。

皇上看着面容憨厚的胖子，不由打从心底里露出了欣慰的笑容。

曙光渐露，天色微明，山下的包围圈已经能看得清清楚楚了。

皇上指着山下，对胖子道：“无病。你认为情势如何？可否算是胜券在握了？”

胖子眯着眼看了看山下，随即又打量了一下四周，然后恭声道：“父皇，儿臣以为此时言胜，未免为时过早。”

身后的大臣们闻言顿时面带异色。神情复杂的看着站在最前的皇上和福王。

大臣们想得更多，他们看到的。可不是简单的一问一答。太子谋反。他这储君之个是肯定要被废黜了，现在皇上当着众大臣的面，以兵事相询福王，这其中代表的意思，不言而喻。此战过后，朝中的大臣们又将

Chapter_48

面临一次被清洗的命运，太子的同党肯定要被踢出朝堂，福王异军突起，隐隐已站在皇上之下，大有承继储君之位的迹象，这些大臣们。除了被清洗出局的之外，能留在朝堂上的，也得好好寻思一番，考虑一下怎样重新站队，才能保住官个和家族的荣耀。

皇上脸上笑意更深，捂着嘴剧烈咳嗽了几声，喘着气笑道："无病，说说你的看法。"

胖子小心的扶着皇上，然后指着山下的包围圈道："龙武和龙襄两军包围太子叛军的做法没错，可是"一旦对敌形成包围，那么就已分散了兵力，如此一来，叛军虽四面受敌，可每一面所受到的压力也小了许多，看起来包围之势如泰山压顶，不可阻挡，实际却最为薄弱，叛军甚至可以任意挑选一个方向突围，根本不用费劲。"

"哦？照你所言，包围叛军根本就不可取，冯仇刀和韩大石领兵多年，深通兵法，难道他们不知么？可他们却仍然选择包围，无病，你说这两个将军有何意图？"

胖子想了想，笑道："若儿臣是领兵的大将，也许会做出跟他们一样的选择，因为"儿臣根本没别的选择，若不实施包围，叛军若想逃跑，照样会跑，而且更方便，还有就是，

"还有什么？"皇上看着胖子，笑吟吟的道。

胖子迎着大臣们的目光，颇有些不好意思的道："其实儿臣一直在怀疑，太子谋反，难道实力仅仅如此么？就这几万人的兵力，若说能篡位为帝，未免有些儿戏了，太子不是小孩子，断不会做出这么轻率的决定。所以，儿臣隐隐觉得，太子应该还有后手，也许那两个将军也想到了，他们不敢将兵力调离这神烈山太远，就是随时防备着太子另出奇招。所以两位将军用起兵来，难免有些束手束脚"父皇，儿臣这点浅薄之见，不知对不对"

皇上朗声笑了几声，网待开口。便听得蜿蜒盘旋的山路上传来一声大喊：“我有骤急军情要面见皇上！不要拦我！”

众人皱眉望去，却见一名身着黑衣的中年男子神色惶急，满头大汗的朝拦住他的禁军士兵大叫，不时还急得直跺脚。

“让他过来。”皇上骤淡道。

中年男子一把掀开禁军士兵，快步走到皇上面前，跪下道：“小人叩见吾皇万岁！皇上，小人乃京城方铮方大人的属下，方大人差小人前来报信，有紧急军**报于皇上！”

说着他还掏出一面木刻的随身腰牌双手递上，以证明自己的身份。

皇上闻言心头一紧：“什么紧急军情，说！”

“是。皇上，方大人网得到消息。太子私募的叛军一共有两支，其中一支在山下与大军交战，还有一支大约两万余人马，则埋伏在神烈山的北部山脚，随时准备直扑山顶天坛，将皇上和朝中各位大臣们捉住或，击杀！方大人请皇上和各个大人速速下山，与龙武龙襄两军会合。以保万全。另外，方大人临机决断，向长江北岸的董成所部送去了调令，命他们迅速渡江上山，歼灭太子这最后一支叛军。”

“什么？”包括皇上在内，天坛广场上所有的人都大吃一惊。

“这消息传递得太及时了！”皇上当下沉声大喝道：“禁军听令。面向广场北部结阵，随时戒备，准备抵挡叛军，众个爱卿，速速随联下山，派人火速下山传联旨意，命冯仇具所部向联靠拢，韩大石所部继续诛杀叛军！”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八十章 帝王之道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4-8 22:45:38 本章字数:6512

当方铮率领着两千城防军和数百影子属下，浩浩荡荡招摇过市如同模特集体走秀般，大摇大摆的来到太子府前。温森却发现收集证据兼抄家这件事远比他预想的复杂多了。

其实也不算复杂，事情很简单，太子府大门紧闭，怎么叫都叫不开，好象里面空无一人似的。

“大人。怎么办？”温森脸色有些难看。

抄家的经验他不是没有，可抄家吃闭门羹的经验，这还是头一遭，不由令他感到有些屈辱，这光景就像太子府里的奴才把他们当成了两千多个叫花子。干脆连招呼都不打，就这样冷冷把他们拒之门外，温森现在很生气。他觉得太子府的人不够友好，有点挑衅的意思。

方铮目光深邃，摸着下巴沉吟：“太子府的门做得很好看，哎，老温啊。你知道这门是请哪位师傅做的吗？赶明儿我也做一扇去，瞧瞧，这红底柳木，多威风，多喜庆，上面钉的铜钉，嗬，闪闪发亮，光可鉴人。啧啧，好手艺啊

温森冷汗冒出。

敢情咱们叫了半天门，您老人家的心思却搁在那扇破门上了，难怪你一直没生气呢，原来你根本就心不在焉……

“大人！”温森在方铮大叫了一声，将正在鉴赏太子弃大门的方大人叫醒了。

“啊？什么事？”方铮像网做了一场梦似的，茫然睁着眼睛四下张望。

看着太子府紧闭的大门，方铮吃了一惊：“怎么还关着门？”

温森满头黑线：“大人，，门，它一直是关着的。”

“去叫呀！”方铮很不满意这种消极的工作态度。

温森继续满头黑线：大人，叫过了，叫过很多次了，里面的人就是不开。”

合着您才才一直神游方外来着？

方铮一楞。接着勃然大怒：“他们竟敢把咱们挡在门外？不要命了？老子是守备将军！”

温森终于松了一口气，方大人这个状态才叫正常嘛。

“大人。您是将军，可他们是太子府里的人呀，朝廷什么官儿他们没见过？”温森小心翼甚的看了方铮一眼。

方铮一窒。对呀，在太子府的人面前摆官架子，这可有点儿龙王面前卖自来水的意思……

“可是”太子不是在城外谋反吗？他还算什么太子？”方铮努力想在太子府里找回点儿自尊。

“大人。只要皇上一天没下旨布告天下废黜太子，那他就们然是太子，哪怕他在谋反，他也是谋反的太子”温森耐心的给方铮扫盲。

方铮这下犯愁了，本来抄太子的家就名不正言不顺，还偷偷摸摸打着“收集谋反证据”的幌子，若是下令让士兵们强攻进去，这事儿未免干得有点儿太出格了，一直以低调为做人原则的方大将军不太乐意这么干。

可是”若因为人家不开门，抄家之事就此作罢，两千来号人又灰溜溜的偃旗息鼓往回走，方铮更不乐意。虽然面子这东西，方铮一直没怎么把它放在心上，可是当着两千多手下丢了面子，那性质又不一样了，丢面子事小，以后手下谁还会听他的？

“萧兄，怕死么？”方铮把主意打到了一旁的萧怀远身上，一开口就是激将法。

“怕。”萧怀远回答得很干脆，丝毫不见拖泥带水，而且吐字发音准确。

看来激将法这么高级的计策不太适合用在萧怀远这种厚颜无耻的人

上。

方铮瞪了他一眼，直接给他下命令：“怕也不行，你去想办法把这该死的大门诈开！”

萧怀远对方铮的是抗拒：“为什么要我去？”

方铮笑眯眯的道：“日防夜防，家贼难防，你不正好是太子府里办差的吗？这事儿除了你，还有谁更合适？”

萧怀远大怒：“谁是家贼呢？”

方铮和温森一齐鄙夷的望着他。抄家的损主意都是你提出来的，谁敢跟你抢“家贼”这个光荣称号？

萧怀远讪讪摸了摸鼻子，执拗道：“反正我不去。”

温森看着方铮的脸色小心试探道：“要不”咱们晚上再来？”

“晚上？那不成了鸡鸣狗盗了？不行！”方铮断然拒绝这种不够先明磊落的做法。

温森翻了翻白眼，敢情你大白天闯进别人家抢东西就不叫鸡鸣狗盗了？

大伙儿大眼瞪小眼，两千多号人站在太子府门前发着愁，谁都没想到，兴高采烈来抄家，居然变成了这个情形，站门口半个多时辰了，这会儿连人家大门都没进呢，真憋屈”这是属于两千来号人共同的憋

。

“方铮。你怎么到这里来了？”罗月娘不知何时找来了。

方铮愁容稍敛，笑眯眯的拉起她的手，道：“这不，缺银子花了，我来给手下兄弟们找点儿外快”

罗月娘俏目一亮：“打劫？”

方铮一惊。急忙纠正道：“不，你别乱说，按官方说法，我这是来收集太子谋反的证据，嗯，顺便查抄一下，把一些可疑的金银珠宝带回去鉴定…”

罗月娘翻了个娇俏的白眼，嗔道：“说这么多废话，不就是打劫嘛，咱们青龙山打劫都是明刀明枪，你们当官儿打劫还打着这么多幌子，说那么多冠冕堂皇的虚伪话”多！当官儿的心真黑”

方铮张了张嘴，想辩驳她的话，可仔细一想。妈的！这娘们儿还真没说叭…

正在这时。太子府的大门居然意外的打开了，一名身着褐色宫服的小黄门从门内走出来，轻轻的一甩拂尘，两眼朝天。尖声道：“太子

妃令旨：尔等未奉圣旨，兵围太子府，意欲何”

小黄门话还没说完，罗月娘不耐烦的哼了哼，箭步跨上前去，一巴掌将小黄门拍翻在地，最后伸脚将大门踹开，纵身跳进了门槛。

方铮州四，他才喘着粗与。拉着胖子这离了大臣们几着嗓直！“无病，你要记住，以后无论遇着什么敌人，你首先要学会善于隐忍，在未完全了解到敌人的实力之前，万不可轻举妄动，哪怕给敌人小小的妥协让步。都可以接受，你记住，皇帝虽是天下至尊，可皇帝的权力不可滥用，特别是对敌人，更需谨慎，”

“但是。如果敌人的实力已经完全暴露在你面前，无病，你千万记住，这时你便不可再存妇人之仁，一定要将敌人完全打垮，将其余孽尽除，不使其留下任何翻身的机会，哪怕诛其九族。连累无辜，亦不能犹豫心软，否则。必给你自己留下无穷的隐患”正如山顶后的这支叛军一样，既然暴露了，便断没有让他们安然退出的道理！这两万多人，必须全部死在神烈山上，一个都不能跑！无病，此乃帝王之道，不可或忘皇上说到这里，脸上一片狠厉冷酷。随即喘息了几下，又开始剧烈的咳嗽起来。

胖子抬眼。担心的望着皇上，低声道：“父皇，儿臣记住了，您身子不好，先别说了，待回了京城，好生养息。儿臣必每日于父皇阶前恭聆圣干。”

皇上喘了喘气，感觉舒服了些许，然后摇头苦笑道：“无病，联能这样跟你说话的机会不多了，帝王家亲情太少，你从小到大联都没有好好关心过你。联一直觉得亏欠你甚多”让联欣慰的是，你并没有变得像那几个皇子一样利欲熏心，反而心地善良。性子憨厚，这也是联属意让你承继太子之位的最大原因答应联。将来你要有所作为，做个。留名史册的明君，仁君，不要像联一样，做了一辈子皇帝，百姓反，大臣反。最后太子也反，联这个皇帝，做得太失败了，将来的史书，也不知会怎样书写评价联的功过，”

胖子眼含热泪，使劲点着头，哽咽道：“父皇，您是明君，仁君，同时”您也是位好父亲，史书上一定会这么写的

皇上站直了身子，目光迷茫的望着东边缓缓升起的旭日，叹息道：“无病啊。答应联，以后史书如何书写评价联的功过，你不要去干涉，是非功过任由后人评，你拦得住史官的笔，拦得住天下百姓的悠悠众口么？千百年后，历史总会给联一个公正的评价，联之一生碌碌无为，可联。一直想做个好皇帝

“弓箭手放！”禁军统领挥剑仍在大声暴喝。

“盾手上前长矛列后，杀！”

林立的闪烁着寒光的长矛忽然平到，随着统领的命令，动作整齐划一的刺了出去。随即又很快收回，盾手配合默契的将手中的盾牌举高，恰好挡住了叛军长矛的一阵乱戳反击。

“长矛一刺！”统领睁着通红的眼珠。再次下令。

血腥的杀戮，便在长矛利箭的一收一放之间，残忍而快速的收割着叛军士兵的性命。

“将军。南面吃紧，有些挡不住了！”一名禁军士兵跑来，浑身满是血污。脸上带着几分惊慌。

“刻字营补占！”

“将军。刻字营”已经全体阵亡了！”士兵眼眶泛红道。

“勇字营还剩多少人？”统领两眼通红。雪白的牙齿狠狠咬着干枯的下唇。

“还剩不足两百人，伤兵居妾

“让他们把南面给老子补上！告诉弟兄们。他们先走一步，老子把这五千人马拼光了，再下去找他们。

统领恶声道，语气哽咽。

“是！”士兵转过身，狠狠擦了一把眼泪。朝广场后方正执矛仰躺休息的勇字营士兵大叫道：“勇字营的弟兄们，给皇上尽忠的时候到了！拿起你们的长矛，随我来！”

“走！他娘的，老子杀了五个”够本了小再攒几条人命，老子死了也值！”

“去你娘的！才杀了五个”瞎嚷嚷个屁！老子杀了八个也没炫耀得跟二大爷似的。”

”

群禁军伤兵笑闹着，他们互相搀扶，蹒跚而行，手中紧紧握着长矛，就像去赴一场豪华穷奢的盛宴，浑不在意自己年轻的生命也许已经走到了尽头。这是真正的士兵，漠视生死，无惧无畏。

鸿门壮士斩关来，慷慨一厄谁惧死。

禁军统领红着眼眶，看着他们谈笑风生的补充进了南面的防线，开始了惨烈的拼杀。统领嘴角弯了弯，狠狠骂了句：“这群兔崽子

骂声中。眼泪再也止不住，滚滚流过这个五尺昂藏汉子的脸庞。

“长矛一刺！”

说几句题外话，不会超字数，今天是本人的苦难日，我真到霉，真

上午坐公交车，缺德的司机忽然来了个急刹车，我站立不稳，一头栽在两团温暖柔软的酥胸上小姐很年轻，颇有几分姿色，最重要的是，她穿的很低胸，我的嘴直接跟她的酥胸来了个肌肤之亲，年轻的小姐花容失色。在下一站跌跌撞撞下了车，落荒而逃，害我连道歉的机会都没有……

晚上回家，发现微波炉竟然坏掉了，然后书房里的灯努力的闪烁几下，终于寿终正寝，等到把这一切都搞定，打开电脑却发现，网络断掉了！为了修复网络，我又花了两个多小时投诉，重装系统，登陆网

把这些到霉事全都摆平后，我打算把今天的不幸遭遇写给你们看看，于是。就在我打字的这会儿，我抽空拆开了路边买的一包白沙烟。***！竟然是假的！

我觉的我今天还是早点洗洗睡吧”（未完待续联没来得及反应，便只丑罗月娘两脚踢开两名欲卜前瑕一欠子府侍卫，然后仰天长啸一声，豪气干云的大喝道：“打劫！”

方铮两腿一软，哭丧着脸望着罗月娘，久久无语。

这娘们儿”，太直接了吧?

方铮还来不及叹气，两千多士兵便反应过来。顿时欢声雷动，大伙儿一窝蜂涌进了太子府，争先恐后之势就跟抢职称似的，兴高采烈的冲进府后，见屋子就钻，见东西就搬，若遇着太子府的侍卫上前阻拦，他们三五一群，不由分说就把人给撂倒。太子府顿时陷入一片鸡飞狗跳之中。与之相反的，却是城防军的士兵们。他们边抢边笑，脸上洋溢着欢快的笑容，高兴得跟什么似的”

方铮大惊失色，抄家归抄家无组织无纪律可不行，回头言官上奏本参劾。倒霉的还是自己。

于是方铮赶紧几步跨进门，大惊道：“错了错了！不是打劫，是收集证据，收集证据！妈的！说了收集证据，你把打算这扇白玉屏风搬哪

“都给老子住手！温森，叫这群混蛋涂部列队，集合！”

大喝之后。方铮正待跨步进去，却见被罗月娘拍翻的那个小黄门蹲墙角哀哀哭泣，委屈得跟被父母遗弃的小孤儿似的。

“哎。你刚才话还没说完呢，你到底想说什么？”方铮和颜悦色问道。

小黄门抹了把眼泪，抽噎着道：太子妃令旨，说”不准你们进府

方铮大愕：“太子妃？太子的老婆？她怎么还在这里？太子没带她出城吗？”

小黄门犹自哭泣，没搭理他。

方铮咬牙：“太子这王八蛋，把老婆丢在城里不管，他却屁颠儿屁颠儿跑出去造反，简直禽兽不如，人人得而诛之”

愤恨过后。方铮眼珠子转了转，站起身拂了拂下摆，然后朝府里走去，轻飘飘的丢下一句话给小黄门：“请太子妃准备准备，就说京城守备将军请她上北城楼里坐坐，本将军请她吃饭喝酒。她若有需要的话，本将军还可以亲自给她来个泰式按摩”

神烈山顶。禁军在天坛前的广场上，面向北面结成了一字长蛇阵，盾手在前，长矛列后，千名弓箭手在队列最末端张弓搭箭，凝神戒备。

经过昨日的激战，一万余名精锐禁军现在兵力已不足五千，五千人若抵挡两万多叛军的疯狂进攻，还是颇有些难度，不过此时情势紧急，皇上和众大臣性命堪虞，他们是皇上的直属军队。责无旁贷的必须保证皇上和大臣们的安全，这是属于禁军的荣誉。就算他们战至一兵一卒，也绝不容许敌人越过半步，危害到皇上的性命。

从各军及京城各贵族子弟中选拔出来成为禁军的那一天起，他们便被将领们告之了这条原则。禁军，是保护皇上的最后也是最重要的一道屏障。

此刻。屏障已开始显现它的作再。

就在皇上和大臣们有条不紊的往山下走去时，北面的山峦树林之中，赫然出现了几名身穿暗红色叛军服饰的人影，紧接着人影越来越多，直至漫山遍野，整个神烈山北部山岚仿佛都已变成了暗红色。

禁军统领吃了一惊，若非方大人及时报信，山顶上这些人在毫无防范的情况下。若被这支叛军偷袭碍手，他的罪过可就大了。”统领大喝道，拔出手中的利剑，遥遥往前一指：“放！”

“捞！”漫天的箭雨纷纷激射而出，毫不留情的朝山峦树丛里的叛军士兵身上穿刺，由于地势并不开阔，叛军之间站得比较紧密，所以第一轮箭雨收到了奇效，数百名叛军士兵还没反应过来，便被利箭射中，倒在了山峦上。

叛军将领是个四十开外的中年汉子，见自己麾下将士网露出头，便迎来了禁军的箭矢，顿时大惊，挥刮急吼道：“被他们发现了！不必

再隐藏行踪，全力快攻，活捉皇帝！”

“杀！”叛军士兵的移动速度徒然加快。他们站直了身子，挥舞着兵刃奋不顾身的朝山上冲杀而去，漫天遍野的叛军如一道暗红色的巨潮，朝仅余五千人的禁军发起了凶猛的进攻。

“弓箭准备一放！”禁军将领毫无惧色。长剑直指叛军大喝道。

“滚木，擂石准备推下去！快！””

”

两军还未正式交锋，战况已异常惨烈。禁军士兵不断有人中箭倒下，然后又有人端起武器补上位置，一字长蛇阵在禁军的拼死搏杀下，仍不见一丝一毫败迹。

皇上在少数士兵和太监们的簇拥下，带领着大臣们一步步往山下退去，仪仗龙辇全部丢弃不用，危急之时，显眼的仪仗将会成为敌人的重点攻击目标，给自己带来更大的麻烦。

胖子扶着皇上，一脚高一脚低的走着，大臣们走在后面，每个人脸上都流露出不可掩饰的惊慌之色。包括胖子在内，从小到大，他何曾经过如此惊险要命的时刻。所以此刻他的一张肥脸也变得煞白，豆大的汗珠滚滚流下。

“无病。怕么？”皇上走得并不快，说话时的神态仍显愕气定神

。

胖子努力使自己的语调显得正常，可仍不由自主带着几分颤音：“父皇，儿臣不怕。

皇上呵呵一笑：“不必害怕，太子谋反，这支两万余人的叛军已是他最后的实力了，说句实话，联一直在盼着他们出现，现在他们出现了，联也就安了心。”

“盼着他们出现？这个，，父皇，儿臣愚钝，不是很明白，”

皇上扭头望着山顶惨烈的战况，眉头皱了皱，接着剧烈的咳嗽起来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八十一章 太子妃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4-9 20:57:18 本章字数:7004

方铮不断擦拭着冷汗，朝前殿正中端坐的一名女子强笑着，笑声很干涩，连他自弓听起来都觉得像在锯木头，“嘎吱，嘎吱”

他对这次抄太子府的莽撞行为隐隐感到有些后悔。现在他唯一的想法，就是找到萧怀远，把那个给他出馊主意的狗东西揪出来，朵成狗肉之酱。

后悔来源于面前这位白衣素裙的女子， 传说中的太子妃，如果她老公不造反的话，不出一个月，她也许就是华朝的皇后，一国之母。

都说褪毛的凤凰不如鸡，可方铮面前这只凤凰哪怕褪得跟白皮猪似的，他也觉得远远比鸡威风多了。

无可否认。太子妃是个美女，据说她娘家的祖上还是某位开国国公，世袭的爵位，深得皇上敬重，这些都不是重点。

重点是。这位太子妃娘娘实在太过清冷。她没有方铮想象中的颐指气使，不可一世，对城防军士兵冲进府来抄家的行为也没有感到丝毫惧怕，从方铮跨进前殿的第一眼，他便看见太子妃端坐上位，手中不停转动佛珠，不知在念着哪篇心经。

她的表情很漠然，漠然得好象就算拿刀杀了她，她也不会觉得你这么做有什么不对，人该有的喜怒哀乐的情绪。在她身上仿佛统统消失了，檀口张合间，只听到低低的诵经声，除此再无其他。

方铮和温森从跨进殿门，一直站到现在。她都一直未曾睁开过眼，也没有理过他们。

正因为如此，方铮赶紧命令外面正在打砸抢的士兵们统统住手，在前殿前的庭院内列队集合，不许妄动。 在这样出尘脱俗的女子面前，任何不文雅的动作和言语，仿佛都是对她的一种亵读，方铮不敢在她面前造次。望着她脸上一片宁静湛然之色。心中竟隐隐有种顶礼膜拜的冲动。他绝对没想到。太子娶的正妻居然是位”宗教人士?

实在是罪过 …抢劫是不对滴。

“哎。你说她是不是在念经咒咱们啊？”站得久了，方铮开始无聊起来，轻轻捅了捅身旁的温森，说起了悄悄话。

温森皱眉：“不会吧？佛经不都是普渡众生的吗？有咒人的佛经吗？”

方铮鄙夷的瞪了他一眼：“没文化了吧？佛经里不是有那超度亡魂，的《地藏经》《无量寿经》什么的吗？你说她要是对着咱们两个大活人念超度经，晦不晦气？”

温森无语：

方铮叹了口气，喃喃道：“太子这是在造孽呀！你说他怎么会这么狠心？把老婆扔家里不管，自己跑到城外屁颠儿屁颠儿造反去了，做男人都不够资格，以后他若当了皇帝，老百姓岂不是更遭殃？”

温森陪笑道：“大人，请恕属下直言，太子之所以放心的把家眷留在京城，是因为他太过自信，以为此战必胜，等他回京之日，便是他登基为帝之时，他很笃定，在城外局势未见分晓时，没人敢为难他的家眷。”

方铮哼道：“你这说的什么话？谁说没人敢？我今儿不就堂堂正正带兵进了太子府吗？”

温森赶紧大拍马屁：“所以太子深深的低估了大人的无耻，，咳咳，出奇制胜。出奇制胜

方铮大悦。

前殿的诵经声忽然停了下来，太子妃忽然睁开了眼睛，目光在方铮身上打量片刻，随即淡淡开口道：“这位，莫非便是名满京师的方大

声音清脆。可带着一股深入骨子里的清冷。

方铮急忙肃容拱手道：“下官方铮，见过太子妃娘娘。”

太子妃抬了抬眼，又垂下眼睑，淡然道：“大人莫要如此称呼，贫尼担当不起。”

“贫尼？”方铮和温森惊声齐呼。

太子妃从容一笑，然后合十为礼道：“太子妃已死，现在在你们面前的，是佛座下的比丘尼，法号慧光。”

方铮目光一凝，板着脸道：“太子妃什么时候死的？自杀还是他杀？跟你有关系吗？你不是太子妃干嘛坐这里？”

太子妃微微一笑，不再言语。

温森满头黑线，急忙扯了扯方铮的袖子。悄声道：“大人，大人！您搞错了！这就是太子妃，哎呀！遁入空门的人，对俗家的一切都仿如昨日之死，大人，您误会了”

方铮恍然。急忙干笑道：“啊？原来您真是太子妃啊，嘎嘎，早说呀，还说什么已死，娘娘真爱开玩笑，慧光慧光的”慧光是谁给你取的外号？太没礼貌了

温森有种想哭的欲望，越来越强烈：“大人”慧光是法号，不是外号”

有个如此天真烂漫的上司，真是他三生修来的福分呀。

方铮也满脸尴尬，妈的！一错再错，真丢脸。 话说慧光这个法号也不怎么地，哪有我“玉面飞龙”的外号来得威风，

“呵呵。下官明白了，太子妃是空，尼姑也是空，生也是空，死也是空。反正甭管什么东西，一个字就能解释，那就是“空”对吧？太子妃。呃。慧”光大师。”方大人亡羊补牢。急忙卖弄他仅知的一点点机锋。

太子妃微微一笑：“原来方大人也颇有慧根，倒是与我佛门有缘沁

方铮大惊。赶紧摇头：“没缘没缘，大师别误会，我可没空去当和尚，红尘万丈。还有许多人等待我去拯救，”

特别是良家妇女。

“大人今日此来，是要查抄太子府？”太子妃神情淡然的转动着手上的佛珠。轻声问道。

“呃”方铮被问了个，大红脸，原本他还真想把太子府抄个底朝天来着，可没想到太子的老婆不但是个方外之人，而且还如此出尘脱

俗，在她面前干着打劫抄家的行径，方铮觉得有点抹不开面子，他不怕别人打，不怕别人骂，就怕别人无动于衷，冷眼相看，这会让他产生一种自己是个跳梁小丑的自卑感。

“不是不是”嘿嘿，我今天带兵巡街小见到太子府如此富丽堂皇，就忍不住进来参观一下，以表达我对太子的崇敬之情”对吧？”

“对对对。我们只走进来参观”温森在一旁急忙附和。

太子妃幽幽叹了口气，道：“他在城外，，兵败了么？”

他？太子？

太子妃扫了二人一眼，淡淡道：“二位其实不必客气，贫尼是方外之人，早已不管这红尘之事。贫尼其实早知道，几年以前，他就忙着密谋布置。昨日他与皇上出城祭天，想必便是决战之时了吧？”

方铮眨眨眼，道：“你既然早知道他密谋造反。为何不劝他？”

太子妃苦笑道：“贫尼劝过无数次，所谓种善因，得善果。反之亦然，可他不听我劝，醉心权位，一意孤行，贫尼心灰意冷之下，遂遁入空门，不理俗事。”

方铮恍然。他一直在疑惑，不知太子究竟对她做了什么人神共愤的事，逼得他老婆出家当了尼姑，原来如此。

“今日大人领兵登门，想必此时，他在城外已然兵败了吧？”太子妃古井不波的脸上，泛起几分幽幽的复杂神色。

“还没败，不过快了，”方铮老老实实道。

太子妃叹息道：“既种孽因，当收孽果，这都是他的命”

说着太子妃站起身，表情一片空洞：“一切已成空，还留着这华宅金银做什么？大人想做什么尽管去做吧，不必顾忌贫尼，只盼大人莫要在这府内造杀孽，贫尼便感激不尽了。”

“太子妃娘娘，下官还有一事相求。”

“大人请讲。”

“请娘娘随下官上北城楼，太子的败军或许会到城下，请娘娘届时劝降太子。莫再让双方的士兵白白送命了。”

太子妃点点头：“好，贫尼答应你。方大人挽救生灵，正是积福之举，阿弥陀佛，善哉善哉”

方铮急忙客气道：“不敢不敢，一起善哉，一起善哉

妈的。若不是怕国库抚恤的银两不够，皇上说不定会打我腰包的主意，他们打生打死，关我屁事！

太子妃犹豫了一下，自袖中掏出一个薄薄的本子，递给方铮，道：“这是他走前交给贫尼，嘱托贫尼妥善保管的，或许这本东西对他很重要”

太子妃随即叹了口气，道：“如今看来。他用不着了，何苦何必

方铮接过本子，翻开与温森凑头一看，不由大惊：“江南七府”

两人非常有默契的同时闭嘴，互相对望一眼。方铮赶紧将本子收入怀中，拱手正色道：“这本东西确实很重要。下官谢过太子妃娘娘深明大义！”

然后方铮叫了一队士兵过来，吩咐备轿。送太子妃上城楼。

太子妃起身款款向府外走去，她的神情有些黯然，身后方铮和温森不算太小声的窃窃低语传入她的耳中。

“哎。你说她是真尼姑还是假尼姑？”

“大人，她肯定是真尼姑。

“我看未必，真尼姑都是光头，她不是。”

“人家那是带发修行”

“你怎么知道？没准她嘴里念着阿弥陀佛，背地里却躲着悄悄吃肉，你见过不吃肉的人脸上的皮肤还这么光滑的吗？”

“嘶 有道理！大人果然法眼如炬，观察入微”

款款而行的太子妃脸上顿时有些发青，拢在袖中的手狠狠捏紧了佛珠，心中不住默念：“阿弥陀佛，不可犯嗔念，不可犯嗔念，罪过，罪过

“旭小”

佛珠断了。

神烈山顶。禁军统领手舞利剑，正带领着麾下将士与叛军进行殊死的拼杀。

由于伤亡过大，禁军的防线已被冲垮，叛军们攻上了山顶，禁军将士此时各自为战，天坛前的广场上血流成河。双方阵亡的将士尸体堆积如山，而且尸体仍在不断的增加，战斗异常残酷惨烈。

禁军的兵力已不足一千，其中两百人死死守住了皇上和大臣们下让。的山道，不使叛军越过一步，其余的人则在广场上与如潮水般不断涌上来的叛军们激烈厮杀。

统领死死咬着牙，他浑身浴满鲜血，分不清是他自己的还是敌人，脸上从额头到下巴被发出一道狰狞恐怖的刀痕，满脸鲜血直冒，使得他看起来就像个从地狱里爬出来的嗜血魔王，令人颤栗惊悚。

利剑刺出，一名叛军士兵哀嚎倒地，统领擦了一把脸上不断冒出来的血，扫视着捉对厮杀的广场，脸上泛起几分绝望和壮烈之色。

五千余禁军将士，现在只剩这么一点了，其他人都已战死，活着的兄弟，还能活多久?

皇上”想必已经安全了吧? 冯将军的士兵也许已经顺利将他迎进了龙武军的后军大营，我们的任务完成了吗?

“兄弟们，加把劲儿！杀一个够本，杀两个咱们就赚了！”统领豪迈大笑，如同死前最后留下遗言。

“杀！”

尽管身心疲惫得快到下去了，可禁军的将士仍然士气如虹。

名身着暗红色铠甲的叛军将领挂刀站在高处。望着广场上激烈拼杀的双方将士，他眼中充满了惊惧和担忧。

这场攻防之战进行得异常艰苦，禁军以不到他们四分之一的兵力，守住了小顶广场整整一个时辰，以击杀皇帝为任务的这支奇兵，如今却连这小小的五千禁军都未歼灭。皇帝和大臣们早已不知去向，这个不利的情况令将领心里有些绝望。

皇帝若不死，他的这支奇兵还有什么意义？如何向太子殿下交代？这场夺权之战还有什么胜望？

他现在最疑惑的，就是这支五千人的禁军仿佛对他的偷袭早有所备，当他看到山顶广场上禁军将士们面向他们森然列出的一字长蛇阵时，他的心当时便凉了半截，那个时候他就知道，偷袭已经完全失败了，对方早已列好阵势，好整以暇的在等着他们。

可是，他们是怎么知道会有这场偷袭的？这个问题令他到现在都困惑不已。

“传令。分兵五千，诛杀守住山道的那两百名禁军，其余将士全力歼灭广场上的残军。”叛军将领冷冷的下令。

他看出了关键，皇帝和大臣们肯定是沿着那条山道逃下山去了，只要诛杀了守住山道”员；，将十们路盗杂讨去。也许他环有希望将皇帝击杀吧※

“咚咚咚”

战鼓擂响。令旗挥舞下，叛军将士像发了疯似的，瞪着血红的眼睛，向残余的禁军发起了最为猛烈的进攻。

“来吧！***！你们就算把老子全杀光了，你们也输定了！你们的算盘落空了！哈哈哈哈！”禁军镜，领身形踉跄，口中暴烈大笑。

“弟兄们。杀身成仁，为皇上尽忠的时候到了！”

“尽忠！尽忠！”禁军士兵的大吼回荡在山谷。声震九宵，壮怀激烈。

叛军将领袖色惊惧，挥舞着长刀厉声咆哮：“杀了他们！全部杀

仿佛在嘲笑他的气急败坏，正在这时，山顶北面，叛军攻上来的方向，忽然传来一声响箭的厉啸声。

叛军将领一楞，急忙回头看去，却见一杆红底黑字的大旗，在层叠起伏的山岚上亮出，衬映着郁郁葱葱的山林绿叶，显得那么的刺眼，夺目。

大旗上书三个大家“夏州，董”

所有在广场上激烈厮杀的人都楞住了。他们神色各异，有的满脸恐惧，有的却满脸惊喜。

禁军统领一楞之下，接着很快反应过来。仰天长笑，笑声打破了广场上短暂的宁静。

“来了！援军来了！哈哈！夏州边军，方大人秘调的夏州边军终于来了！***。你们死定了！哈哈哈哈，”

仿佛在回应他的笑声，漫山遍野次第亮出了军旗，紧接着，身着灰色边军服饰的将士们在葱郁的山林中一个一个显出身形，人影越来越多，直至最后。翠绿的山岚全部变成了灰色的人海。

“咚咚咚”

声震云天的战鼓擂响，喊杀声如山崩海啸般，灰色的人海迅速移动，汇成一股酒天的大浪，无情而激烈的向广场席卷而去。

“杀！”

激昂的大吼，惊起一群正在山林栖息的鸟儿，扑扇着翅膀，向天边

。

叛军将领脸色惨白，眼中已是一片绝望的死灰之色。

完了。太子殿下，一切都完了！

太子坐在华贵穷奢的御辇上，掀开御辇的珠帘，望着身后这群不足一万人的残兵，心中萧然。

尽管率残部逃窜，他还是舍不得这套华贵的御辇仪仗，这是他唯一能证明自己还是华朝太子的东西了。

韩大石的龙襄军在他身后穷追不舍，眼看已快到长江北岸，那时若再无神烈山顶那支奇兵的战报，太子就不得不掉转身去，换个。方向继续逃跑，直到赌局最后揭晓结果，输或赢，如此而已。

望着不远处云霎缭绕的神烈山，太子悠悠叹了口气。不知为何，此玄他心中总有一种不祥的预感，他总觉得自己好象遗漏了什么，又算错了什么，”

如同证实他的预感一般，范瑞自后队跌跌撞撞奔来，拦在御辇前，悲声大呼道：“殿下，殿下，大事不好！”

太子的心徒然一提，掀开珠帘，急声问道：“怎么了？”

平素冷静睿智的范瑞，此时满脸泪痕，神色绝望。

“殿下”网传来军报，皇上和大臣已顺利进了龙武军大营，还有，奇袭神烈山的那支奇兵”已经全军覆没了！”范瑞手扶车辕，放声大哭。

结局揭晓，他赌输了，夫子也赌输了。

赢家正在他们身后紧追不舍，要伞回他们赢来的赌注。

赌注是输家的性命。

太子木然站在车辕上，脸色变得灰白，如同死人一般，身形不停摇晃，颤抖。

切都完了！皇图霸业，天下共主，做了十几年的美梦，在他以为即将成真的时候，却忽然崩塌，原来，这一切根本就不是属于他的。他的结局，在他起兵谋反的那一刻，早已注定了。

太子惨然一笑，失败的滋味，竟然如此苦涩。这是他生平的第一次失败，也是最后一次。

范瑞大惊。急忙爬上御辇，扶住太子即将栽倒的身躯。

“殿下保重身子，咱们还有希望，只要渡过长江，一直往北，直到幽州，咱们还有东山再起的机会！”范瑞宽慰道。

“不，不。孤绝不过长江！孤宁可一死，也不做那丧家之犬！”太子嘴唇哆嗦，仍死咬着牙道。

“殿下！殿下何苦一意孤行”范瑞流泪不止，他的身家性命，也全部押在了太子身上，如今看来，他已血本无归。

太子神色怔怪半晌，忽然精神一振，脸上的灰败绝望之色迅速消失，他舔了舔干枯的嘴唇，兴奋得像个输得精光的赌徒又找到了能够翻本的赌资。

“不。先生，我们回京城！先生，我们还有机会！”太子用力抓着范瑞的肩膀。脸色涨得通红，兴奋的道：“我们还有机会！先生难道忘了京城的城防军？还有秦重？我们手中还有五万兵马，完全可以再搏一次，先生以为然否？”

范瑞神情颓丧，沉沉的叹了口气。

昨日交战开始，一直到现在，太子和他的一举一动仿佛都落入了皇上的算计之中。京城在皇上心中占着非常重要的个置。难道他会没有安排么？他将方铮留守京城，想必不仅仅是守城将军那么简单吧。

看似前途光明，实则已走投无路，太子殿下。你为何迟迟不肯认输?

“传令。后队改前队，全军向西急行军，绕过追兵。然后转向南，朝京城开拔！”

太子站在车辕上兴奋的下了军令，表情像个失去了理智的疯子。”一小

昨天那不是艳遇，真的不是，，

在满车厢人望着色狼般的鄙夷目光下，艰难而昂然的走下车，保持着我最后一点风度和自尊，这种千夫所指的滋味。你们谁试过?

所以，我很确定，我遇上的是一件倒霉事，尽管那嫩白的酥胸确实很 那啥。不过它依然是件倒霉事。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八十二章 败军临城下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4-10 21:10:11 本章字数:5792

※神烈山龙武军大营帅蝼 路走下山，皇上已累倒，躺在一张软榻上，闭目不语。他面如金纸，冷汗不停流出，随行的宫中御医赶忙搭脉为皇上诊治，胖子坐在皇上身前，拉着皇上干枯的手，一脸担忧。现在在他眼中的，不再是那个高高在上。时刻板着脸的威严皇帝，而只是位油尽灯枯的老人，他能活在世上的日子不多了，而这位老人，是他的父亲，那个一辈子都没给过他多少笑脸的父亲。

良久。御医站起身，面色沉重的叹了口气，然后走到书案前提笔开方，一旁的太监帮着磨好墨，方子开过之后。太监照原方撰抄了一份，置于木匣中。留于宫中太医院备案。很快便有小黄门飞奔而出，照方煎药去了。

“吴御医。父皇情况如何？”胖子松开皇上的手，走到御医身边，悄声问道。

吴御医望着胖子摇摇头：“福王殿下，下官无能，恐怕皇上的病，已经无药可医了，太子谋反之事，让本已病体沉重的皇上心中愈发郁结，导致血气不畅，气脉浮虚，大限，，不远矣！”

胖子大惊。随即面容浮上深深的悲痛之色。眼眶湿润，很快落下泪来。

转过头。望着软榻上面色苍白的父皇，胖子黯然神伤，乞求的望着吴御医，道：“能否再想想办法？是否需要什么稀世珍药？本王愿重金求来。只求吴御医能将父皇医好。至少”多活几年。”

吴御医摇头叹道：“药医不死病，佛渡有缘人。福王殿下，皇上”毕竟老了啊。下官只能用一些平缓柔和的药，慢慢养息。也许皇上能多撑几日吧。”

“不行。吴御医，你必须

“无病。事不可为，不可强求，莫要为难吴御医了。”躺在软榻上的皇上忽然睁开了眼，虚弱的道。

“父皇，”胖子跪在皇上榻前，泣不成声。

皇上眼露笑意，爱怜的抚了抚胖子的头，沉声道：“去宣冯仇刀进来，联有事交代。”

冯仇刀昂然觐见，在皇上面前单膝跪下行礼。

“冯仇刀。昨日一战，龙武军伤亡如何？”

“回皇上。龙武军五万余人，激战之后伤亡一万余，目前还有四万兵马。”

“太子败退，以他的禀性，必不肯北渡长江。而会将希望寄托在京城的城防军副将秦重身上，所以，他将会率残部绕过韩大石的追兵，往南奔京城而去。”传令大军开拔，并派快马告之韩大石和山顶的夏州边军董成所部。你们三路大军分东，西，北三面。一同向京城进发，将太子叛军团团包围在京城之外，这次务必要全歼叛军，不可使一人走脱，违者军法从事，去吧。”

冯仇刀领命而去，帐外很快开始喧闹，战马嘶吼，士兵调动，辎重搬运，一切进行得有条不紊。

帅帐内。皇上剧烈咳嗽着，缓过气后，微笑望着胖子，喘息道：“无病，联时间不多，能教你的尽量都教给你。刚才联的布置，就是为了告诉你，对待敌人不能手软，哪怕亲如兄弟，只要他敢造你的反，你也必须要狠下心，将他一举歼灭，这时便不能再顾忌帝王家的亲情了，一人作乱。天下皆乱，不论出于何种目的。最好不要妄起刀兵，不过，一旦你决定起兵，就必须要将敌人打残，打死，不能让他翻身，否则天下永无宁日。”

胖子嗫嚅着嘴唇，犹豫道：“父皇，儿臣担心做不好这个皇帝…”

皇上笑了：“你有这个担心，就说明你有进取之心，凡事慢慢来便是，没有谁网当上皇帝便是圣君，明君，很多时候都是在不断犯错中渐渐成熟的。联近年来提拔了几位少年臣子，比如方铮，冯仇刀，韩大石，此事过后，联还要开恩科，取新士，将朝中的老臣换掉一批，一扫朝堂暮气，便于你将来执政，这些都是联留给你的。这次平叛之后，联不会封赏有功之臣，待你即位后，由你来封赏，这样便能让臣子们对新皇心怀感激。

“无病。做一个皇帝说容易也容易，说难也难，端看你用什么手段来牵制朝中的大臣，说到底，唯“制衡，二字耳，只有将大臣们治得服服帖帖，对你心存敬畏，他们才会对你伏首听命，你的主张，你的意志都会得到彻底的执行，这是门大学问，你要好自为之。”

“是。父皇，儿臣谨记于心。”

“快。快搬，小心点儿，别给老子碰碎了，把你卖了都赔不起！”

“哎！站住！你什么眼神啊？连破柜子都搬。你家很缺柜子用吗？不要了！又大又不值钱，留给户部去查抄吧，总得给他们留点儿汤喝。”

“喂！你很清闲吗？拿着几颗鸡蛋耍把戏玩呢？”

“大人。这不是鸡蛋，这是夜明珠啊。”

“夜明珠？靠，鸡蛋那么大的夜明珠”全都拿给我，这是太子谋反的可疑证据。本官带回家仔细研究一下

”

”

太子府里一片欣欣向荣，热火朝天的忙乱景象。

毕恭毕敬送走太子州心，方铮和温森右马恢复了本性。当着大子妃的面不好意贬。削事儿，这会儿他们完全没了顾忌，太子府里所有值钱的东西全都被士兵们一件件搜罗出来，分类堆放在府里的前殿广场上，在阳光的照瞎下，散发着柔和动人的金光。

而太子府的侍卫，家仆，宫女和太监则被集中在后殿的庭院中，由士兵严加看管，他们一个个面带惧色，惊恐万状的看着这群如狼似虎的士兵们像给太子搬家似的，一箱箱往外搬东西。太子建府十余年来，何曾有人如此胆大妄为？身为下人的他们，此时也隐隐明白了，恐怕太子这个称呼，已经成为了历史，连带他们这群奴仆，等待他们的，不知将会是什么结局。

方铮和温森像两只勤劳的小蜜蜂，飞到东，飞到西。来回穿梭忙碌。到最后，堆积如山的金银珠宝呈现在二人面前时，他们两眼发直，嘴巴张得老大，呆呆的注视着这堆闪烁着金光的财物，一时竟忘了言语。

“好，，好多罪证啊！”温森结巴道。

方铮两眼冒着幽幽的绿光：“这，，这得值多少银子？”

“少说也有个上千万两吧，光这十二颗大小色泽质地完全一样的南海东珠，就是无价之宝了，有钱都买不到啊”

“妈的！这下发了”老温啊，咱们别当官儿了，当富翁去吧，以后上馆子吃山珍海味，每次叫两桌，一桌用来吃，一桌用来看”方铮直楞着两眼，喃喃道。

“对呀”以后买两个十五岁的漂亮绝色小丫头回来，一个侍侯我娘，一个侍侯我媳妇儿”温森流着口水，发出梦呓般的低语。

“对呀对”嗯？这就是你的理想？绝色姑娘用来侍侯你娘和你媳妇儿？“方铮被温森的奇特理想惊醒了。

温森腼腆的点点头：“我有媳妇儿侍侯就够了。人多了太乱，”

方铮脸色发黑：“我有你这种没出息的手下。实在是我天大的福气

“大人。您太夸我了，属下有些诚惶诚恐”温森被表扬得老

”

二人定了定神，望着这如山的金银珠宝，彼此互望了一眼。

温森忽然重重抱拳，满脸正气凛然道：“大人，属下觉得这些财物很有可能是太子密谋造反的可疑证据。属下认为。这些重要的证据应该全部搬到大人府上，以便大人研究这桩大逆不道的重大案件。”

“这个，”方铮摸着下巴，满脸为难：“不太好吧，，证据太多了，本官一个人研究太过辛苦，这样吧，老温啊，你拿两个布袋装满，带回家去帮我研究研究，研究完了交份报告给我”

温森喜形于色：“多谢大人，属下定不负大人厚望，一定将它研究得非常透彻，”

“还有今天来的兄弟们也辛苦了，每人发一百两回去打酒喝。”

“多谢大人赏赐！”众士兵欣喜的齐声道谢。

方铮满脸沉重的摇头：“唉，这么多的证据。本官这几日可得辛苦了，不过为国为民操劳，本官向来义不容辞。辛苦就辛苦吧，谁叫本官是国之栋梁吧 …”

众人大受感动，一齐躬身道：“能者多劳，大人受累！”

这时。一名城防军士兵满脸惊慌奔进太子荐。踉跄着跑到方铮面前，喘着粗气大声道："将军，不好了！北城外有可疑兵马出现，现在离北城门不足十里，请大人速登城楼！"

"兵马？"方铮一楞，接着大喜："莫非太子兵败了？妈的！太好了，来人。分出五百人把这些证据搬到我家库房。其余的人跟我上城！"

京城北城墙外，一行旌旗凌乱，步履蹒跚的残兵急急行来，他们满身灰尘血污。衣甲零落，身上仿佛还残留着战场的硝烟味，很多士兵手中连兵器都不知扔到哪儿去了，长时间的行军，让这群残兵担惊受怕之余，体力更是透支得厉害，所以行路时已完全不成队列，三三两两互相搀扶，便是外行人见了也一眼明了，这是一支网吃了败仗的军队。

太子站在行进的车辇上，振臂高声鼓劲："将士们再走快些！只要进了城，咱们就可以歇息，固守待援，孤必会厚待各位！"

只可惜。这样的鼓劲实在令士兵们提不起兴趣，大家仍然垂头丧气的走着。谁也不知道，到了京城之外会有何种命运等待着他们。

太子神色怔松，叹了口气，颇为失落的坐回车辇。

思思怀抱琵琶，垂头不语，俏脸不时掠过几分复杂之色，最后典了咬下唇，似是下定了什么决心。

旭阳下。一行残兵拖着蹒跚踉跄的步伐小向京城行去，微风拂过，卷起漫天黄烟。

城外的吊桥早已高高吊起，城门紧闭，城楼的箭垛间，士兵们握紧了长矛弓箭。眼神戒备的盯着城下这支残兵。并无一人出来问话，双方就这样互相沉默着。

太子骑马缓缓行出队伍，望着高耸的城墙。和城楼上神情戒备的士兵，他的心徒然沉了下来。

也心

“孤乃华朝太子，祭天回京，请你们的秦重将军出来答话。”强压下心中的不安，太子仰着头，向城楼高声喊道。

未过多时。秦重的身影出现在城楼上，他神情沮丧，面容颓废，望着城楼下仰头相望的太子，秦重笑了，笑容苦涩而苍凉。

“末将秦重，见过太子殿下。”城楼上，秦重朝太子重重抱拳行礼。

太子见到秦重，心下大喜：“秦将军，快，快开城门，让孤进

秦重望着太子欣喜的面容，不由沉沉叹了口气。

太子的笑容渐渐僵硬，沉默半晌，终于冷声道：“秦重，你也背叛孤了么？”

秦重摇摇头，脸上泛起万分痛苦之色。

“好。很好”。太子咬牙，脸色铁青，状若疯虎，歇斯底里咆哮道：“孤当年瞎了眼，栽培了你这个不忠不义之人，这是孤的报应啊！”

秦重脸色发青，面对太子的叱喝讷讷无言，脸上青一阵白一阵，张了张嘴，终于颓丧的低下了头。

随即。秦重身后忽然出现一道熟悉的人影，他躲在秦重身后先小心翼翼的试探着冒了冒头，又飞快的缩了回去，待到完全确定城楼下不会有冷箭伤害他以后，这才完全探出了身子。满脸贼笑兮兮的扬着手，大声的朝城楼下的太子打招呼：“嗨！太子欧巴，你终于回来了斯密达，我好想你啊斯密达，京城欢迎你斯密过，”

“大人，何谓“欧巴。？何谓“斯密达。？”温森疑惑的在旁问道。

“呃”大人物说话小孩子不要插嘴！”好吧，欧巴是哥哥的意思，斯密达嘛，嗯，语气助词，这是遥远的高丽棒子国方言，有文化的人才懂的，你的，明白？”方铮耐心的给他解惑。

温森恍然：“属下明白斯密达！”

太子见到方铮，不由大吃一惊：“方铮！你怎么会在这里？”

“这话多新鲜呀，我乃京城守备将军，不在这里在哪里？”方铮站在城楼上。居高临下冷笑数声，戏诡道：“反倒是太子殿下，出城祭个天，却搞得如此狼狈，满面尘灰烟火色，莫非顺便搞烧烤去了？”

太子心徒然一沉，方铮出现在城楼上，而且就在秦重身旁，看来大事不妙。

“方铮。你已掌握了城防军？”太子声音带着一丝颤抖。

方铮颇为腼腆的扭了扭身子，点头道：“不好意思，下官闲在京城没什么事干，所以无聊之下，就整顿了一下军队，顺便”杀了十几名将领。”

说着方铮瞄了太子一眼，带着几分愧疚的语气道：听说那十几名将领跟太子关系不错，这个”实在是抱歉，他们酗酒闹事，还调戏了一位八十多岁的老太婆和一条狗，殿下，军法无情啊，下官为了服众，不得不斩了他们，，说到这里，下官就要批评批评殿下了，你瞧你都笼络了些什么人呀，人品太过差劲。难怪你祭个。天都搞得灰头土脸，这就是人品问题啊

“方铮。你闭嘴！小人得志，休得猖狂！”太子气得浑身直抖，就算他现在兵败。他也没试过被人如此无礼对待。他一直是尊贵的太子，就算失败，也要维持他最后的尊产。

方铮拍了拍城楼箭垛，冷笑道：“你乃败军之将，而且是谋逆兵败的败军之将。我着么就不能在你面前猖狂？太子殿下，你乃皇室嫡长子，皇上册立你为太子十年了，待你不薄吧？可你这个禽兽，居然公然领兵谋反篡位。妄图弑君弑父，老子骂你都算是轻了，有种你再走近几步，看老子敢不敢一箭射死你”。

太子大怒。绝望的情绪暂时被抛到脑后小他脖子青筋暴跳，仰头指着方铮，朝秦重大喝道：“秦重，你若还念往日孤待你的恩情，便给我一剑杀了这个无赖，夺回城防军的兵权”。

方铮仰天长笑：“秦将军乃深明大义之人。怎会听你这乱臣贼子的命令？哈哈。我一点也不怕

嘴上说着不怕，可方铮还是微微变了脸色，不自觉的挪开几步，离秦重远了些。顺便一把拖过温森，拿他挡在了自己和秦重中间。

温森满头黑线，眼神幽怨的看了方铮一眼，然后将手负到身后，朝方铮的侍卫隐秘的打了个手势。

侍卫立马领会，手按佩创，站在秦重身后，呈半圆将秦重隐隐围在了中间，凝神戒备他的一举一动，城楼上霎时便充满了肃杀之气。

秦重低垂着头，一动不动，满面痛苦的向太子道："殿平，，您已输了，放弃吧。徒争无益。"

太子脸色铁青，大喝道："秦重，难道你真要背叛我？罔顾我多年栽培你的恩情么？"

秦重闭上眼，长长叹息。时也势也，城中情势如此。他就算此时出手，亦回天无力啊。

看着城楼上秦重痛苦的表情，太子的心渐渐沉入了谷底。

"秦重。你先对我不起，莫怪我以牙还牙"小太子疯狂的神色顿时一收，换上一脸诡异的冷笑。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八十三章 平叛（上）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4-11 21:17:58 本章字数:5930

暖的春日阳光下太子嘴边那抹阴森诡异的冷笑，却昏删"生寒意。

秦重呆呆的注视着太子，心中不由升起一股不祥的念头。

"秦重。三日前，你派人秘密将你城里的父母妻儿送出城外，安顿在一个村子里，你以为我不知么？实在对不住。我刚才已将你的家眷都接了过来。秦重，我知道你是个有本事的人，莫要辜负我对你的期望，现在杀了方铮，我放你家人团圆

太子冷冷的望着脸色惨白的秦重，嘴角的冷笑更深了："你的儿子才网满周岁，你秦重三十岁仍只此一子，单脉相传，秦重，你可要想清楚了

秦重身躯摇摇欲坠，站在城楼上，痛苦的闭上了眼睛，面如金纸，冷汗止不住的流下，一双拳头握紧，又松开。显示出内心万分挣

扎。

“哇！你这王八蛋！太卑鄙了！竟然拿他的家人要挟，你还是不是人？礼仪廉耻都被你丢到九宵云外去了？你等着，你老爹待会儿马上就领着大军杀来了，你看他会不会当着数万将士们的面，把你裤子扒了打你屁叭，”方铮在城楼上跳脚大骂。

太子没答话，盯着面色苍白的秦重不住冷笑。

方铮不经意侧头望去，却见秦重痛苦的眼神正好与方铮对上，接着他的眼神一变。似犹豫又似凶狠，复杂难明。

方铮吓了一跳！不自觉往后退了一步：“你”你你你不会当真吧？别犯傻啊，我有这么多侍卫，会揍扁你的”再说了，你家人不该死，我也不该死啊

身后的侍卫见状不妙，急忙箭步挡在方铮身前，抽出兵刃，数十人严阵以待。凝神盯着秦重。

“秦重，你，，你别冲动”

秦重盯着方铮，脸色阴晴不定，一股凛冽的杀气，在城楼间渐渐蔓延开，令城楼上的侍卫和影子属下们纷纷睁大了眼，一瞬不瞬的看着秦重，双方虽无言语，可剑拔弩张的味道却令每个人的神经都紧绷起来。

秦重虽被方铮夺了兵权，可他自小勤练武艺，身手自然高绝，说他万夫不当也许夸张了些，可摆平挡在方铮面前这数十名侍卫应该还是问题不大。侍卫都清楚秦重的身份，所以他们手执刀剑，如临大敌，只要秦重身形稍有异动，他们便会毫不犹豫的挥刀而上。

方铮躲在侍卫们身后，从人群的缝隙里冷眼看着秦重，说实话，他对秦重非常同情，城楼下的太子骑在马上，轻轻松松便给秦重出了这样一道难题。

忠孝两难全，任何一个男人碰到这样的题目，想必都不知该如何选择，这个题目太沉重了，“两难全”的意思小即代表着选择了其中一个，便要放弃另一个。

方铮扪心自问，若换了自己碰到这样变态的题目，会如何作答?

以他的禀性，答案似乎不用多考虑，肯定是选家人，至于“忠君爱国”嘛；方大少爷认识这丹个字，但一直不太明白什么意思。忠心他有，吃饱饭没事干的时候，偶尔也忧国忧民一下。权当消遣，可若跟自己的家人比起来，这点儿忠心就显得太微不足道了。

良久。秦重忽然长长的叹了口气，神情绝望的一屁股坐到在城楼跑马道边的石阶上，如同耗尽了全身的力气般虚脱。

方铮分开众侍卫，走到秦重面前，眨眼笑道：“怎么？想清楚了？”

秦重抬眼看着方铮，目光有痛恨也有犹豫，复杂万分。

太子在城楼下久等却没回音，不由开始焦躁起来，身后的追兵随时可至，再不抓紧时间进城，他和他的残军可就真的大事去矣。

“把秦重的家人全都押上来！”太子咬牙喝道。

秦重闻言浑身一颤，不由自主的站起身。两步奔到箭垛间，眺目望去。

城楼下。叛军士兵押解着数名穿着百姓服饰的人远远走向城楼，他们浑身被绑缚。嘴也被布巾堵住，在士兵的催赶下。踉跄而行。

秦重站在城楼上悲呼一声，虎目落下泪来，豆大的泪珠霎时布满整张脸。

“爹。娘，还有娘子，我的儿，，呜，我秦重无能，上不能报国忠君，下不能保护家小，五尺昂藏男儿，有何面目立于天地间”

声音凄厉。如同困兽悲鸣，一字一句皆含血泪，令方铮身后的侍卫和士兵们都忍不住红了眼眶。

忠孝难全。逼得秦将军不得不做出选择。生生难为他了。身旁的众人不由齐为他掬一把同情泪。

“爹。娘。孩儿自小听您的教诲，君臣大义不敢或忘，今日太子以你们的性命相挟，逼孩儿做那不忠之事，，孩儿不孝，不敢以一己之私，牵连天下百姓再遭兵灾，受那流离失散之苦，爹，娘，只是苦了

你们啊！今日孩儿以死相陪，我们黄泉路上再一家团圆”秦重泪流满面，魁梧粗壮的大汉哭得像个孩子。

太子在城楼下听到，脸色变得铁青，听秦重决绝的语气，似乎已经打定主意。宁愿全家都死也不会屈服于他，这让太子不由感到一阵心慌和恐惧。

秦重的家人，是他手上最后的筹码，若秦重不肯就范，这筹码就失去了作用。而他自己，也必须面临被父皇大军包围歼灭的命运，犹豫之谢丁公子身躯直颤，几次欲下令斩了秦重的家人。可终究怀费沁牡皮说

。

城楼上。方铮掏出手绢，使劲抹着眼泪，然后又擦了擦鼻涕，哽咽道：“太他妈感人了”呜呜呜，如此煽情，骗了人家这么多眼泪，讨厌死了，这谁编的戏码啊？”

秦重闻言抬眼怒目以视

方铮边抹眼泪边拍着秦重的肩膀，朝城楼下指了指：“秦将军，虽然你哭得很感人，台词也很豪迈，当然，略嫌狗血了一点，但是麻烦你把人认清了再开演行吗？呜呜呜”城楼下被绑的那几个，真是你家人吗？你不会跟我一样，喜欢乱认亲戚吧？这毛病可不好

“啊？”包括秦重在内，城楼上所有人都楞住了。

秦重急忙擦了擦眼泪，凝目向下望去，很快，满脸悲痛之色顿时化作无尽的狂喜和疑惑。

“这”这不是我的家眷啊”怎各回事？”秦重脸上眼泪鼻涕糊成一团，结结巴巴道。

“呜呜呜”你再仔细认认，别认错了，我再哭一会儿去，呜呜，太他妈感人了。我已经深深入到戏里，不可自拔，你们别管我”呜呜”

方大将军抹着眼泪，蹲墙角一个，人感动去了。

秦重抓狂的揪着自己的头发，大所道：“谁能告诉我，这到底怎么回事？”

温森在旁边噗嗤一笑，偷偷瞄了方铮一笑，张嘴欲言，却还是忍住了。

城楼下的太子也发现不对劲，神色惊疑的打量着绑得结结实实的秦重家人。

半晌。方铮终于从感人的戏码中“拔”了出来，长长叹了口气：“人间自有真情在，一枝红杏出墙来”很符合我现在的心情啊！”

见众人表情恶寒的盯着他，特别是秦重；他面容狰狞，神情激动，若方铮再卖关子，相信他会毫不犹豫的一巴掌将方铮扇到城楼下。

“哦。前几天吧，我的影子手下发现有一群人鬼鬼祟祟跟着一辆马车出了城，你知道，我那些手下都是些喜欢管闲事的家伙，所以他们就忍不住一路跟了下去，发现马车在一个村子停下，马车里下来老老小小小一家子。住进了一户农家，我的手下觉得闲着也是闲着，反正没事干，找找乐子呗。就神不知鬼不觉的将那一家老小利了包，如今他们正在一个安全的的方活得好好的，一根毛都没掉

太子在城楼下听得快疯了，抓狂的指着身前被绑的这家人，大叫道：“那这些是什么人？”

方铮挠了挠头，回忆道：“好象是户部郭侍郎的家眷

接着。方铮朝太子不好意思的笑了笑：“听说郭侍郎是太子殿下您的铁杆粉丝，他的家人落到你的手上，想必郭侍郎也感激得紧，太子殿下若觉得不爽，尽管砍了他们便是，反正郭侍郎跟你同为乱党，犯的是诛九族的死罪，死在你手上可能更舒服点儿”

太子脑袋一件晕眩，差点一头栽下车辇。

“你”你为何用郭侍郎的家眷调换秦重的家眷？你这么做到底有何意图？”

方铮不高兴的道：“瞧你这话说的，咱们影子办事向来是有始有终，非常有职业道德滴，秦重的家人被我们接走了，肯定要找一家人

替补上去嘛。正巧郭侍郎的家眷也被送到这个村里避难，所以我们就下药迷昏了他们。暂时借来用一用

众人禁不住满头大汗，望着笑得绿色环保无害的方铮，不由纷纷心生一股寒意。

这位方大人简直”太坏了，坏得骨子里流油。亏他怎么想出这个。生儿子没屁眼儿的缺德主意，太子跟他作对小真是倒了八辈子血霉。

太子站在车辇上，胸中气血翻腾，喉头一甜，生生忍住仰天喷血的冲动。

他手中最后的筹码，原来根本就不是筹码。简直比茅房的厕纸还不

推开搀扶他的范瑞，太子颤抖着手抽出佩剑。像只受伤的困兽嘶吼道：“传令”全军攻城！”

范瑞大惊失色，抓着太子的手急道：“殿下。不可！我们只有不足一万久疲残军。对方有五万士兵守城，兵法云：十则围之，倍则击之，我们的兵力和士气都不够啊”

城楼上。方铮也被太子的攻城命令吓了一跳，睁大眼睛愕然道：“这家伙不会被气疯了吧？凭他这不到一万人的叫花子军队想攻城？想找死自己去跳护城河呀，”

“大人，太子好象真的被您气疯了

“哦？是吗？那我就再给他加把猛药”来人，去请太子妃娘娘出

。

很快。太子妃一身白衣素裙，出现在城楼上。她表情复杂的望着城楼下仪态尽失，不停叫嚣的太子，美目眨了两下，落下两行珠泪。

温森和众侍卫见方大人请出了太子妃，情知是为了劝降太子，于是众人都不说话。一齐往后退了一步，城楼箭垛边，只剩方铮和太子妃二人，一个银甲披挂，一个。白衣飘飘，在黑青色石砖修砌的城楼上，显得格外显眼。

城楼下的太子当然也看见了，见太子妃淡然恬静的站在方铮身旁，不由浑身一震，整个人懵住了。

然而这位方大人却总是喜欢做一些出人意料的事丁就在众人以为大子妃要开口劝降时，方铮却撸丫撸袖子心数声：“妈的！刚才看你演坏人好象演得挺过瘾。现在该老子演坏人了”

在众人愕然注视下，方铮得意而嚣张的仰天长笑，然后大喝道：“城楼下的人都给老子听着，现在太子妃已经落到老子手上，赶紧赔钱”不对，赶紧乖乖放下武器，举手投降，不然的话，老子就把她先奸后杀，再奸再杀

众人皆倒。

还以为方大人执意请太子妃上城楼是为了劝降呢，闹半天他根本就是为了趁火打劫”方大人和太子真是半斤八两，卑鄙得难分轩轾，不相伯仲啊。

太子妃脸色发青，颤抖着娇躯怒目以对。

方铮赶紧陪笑，低声道：“了官这是为了动摇叛军的军心，娘娘勿怪”

“阿弥陀佛，罪过，罪过，”

“就是，带兵造反，死了那么多人，这得多大罪过呀

“贫尼是说你罪过！”

”

太子气的差点又晕过去，抖索着嘴唇，指着方铮怒声骂道：“方铮！你太卑鄙了！竟然拿我的家人要挟，你还是不是人？礼仪廉耻都被你丢到九宵云外去了？小。

方铮皱着眉，哂摸着嘴疑惑道：“咦？这话有点儿耳熟，好象在哪听过，”

温森满头黑线凑上前来：“大人，这不是刚才您骂太子的话吗？原汁原味儿的

“这家伙连骂人都不动动脑子，再给他多加条罪名，抄袭！”

“大人英明神武！”

太子妃双手按在箭垛上，美目珠泪涟涟，深深的望着太子，大恸道：“殿下”莫要一意孤行，再造杀孽了。认输吧！妾身愿陪你一同到父皇面前请罪，父皇看在你是嫡长子的份上，定会留你性命，殿下，够了，已经够了，数万条人命已经到在了你皇图霸业的路上，如今你折戟沉沙，城外尸横遍野，满地哀鸿，造下的杀孽已经太多，终将自食恶果，殿下。认输吧

太子妃说到最后，已是泣不成声。

太子面容抽摇，瞪着布满血丝的眼睛，指着城楼大喝道：“你闭嘴！你奉行人之命来乱我军心？阵前劝夫投降。妇德何在？多少千秋功业，就是妇人从中作梗，乃至功败垂成！弓箭手。放箭！给我射死那个。贱人！”

话音网落。残军中走****余名弓箭手，搭箭向城楼仰射而去，蝗虫般密集的箭矢铺天盖地飞向城楼箭垛的方铮和哀哀哭泣的太子妃。

方铮大惊失色，忙大叫道：“盾手上前！”

数百名执盾的士兵抢上几步，盾牌飞快合在一起，将二人护在中间，形成了一个密不透风的保护壳，只听得盾牌上叮叮当当的箭矢撞击声，这一轮箭雨看似凶猛迅疾，实则并未起到多大的作用。

太子失神的望着京城高耸厚实的城墙，目光呆滞，口中喃喃道：“我还没输。我还没输，我还能一战

范瑞跪在太子面前大哭道：“殿下，京城已不可图，不能再犹豫了，下令撤军往北吧，迟则追兵将至，那时就真的全完了！”

“不，我情愿一死，也不愿做那惶惶不可终日的丧家之犬，一生被人追赶逃窜，”

“殿下！不管怎么说，都比死在这里强啊！只有留得性命，才能再图大事，快撤吧，追兵一至，我们就跑不了了”

范瑞话音刚落，只听得后军一阵骚动，紧接着，东，西，北三面同时响起三道凄厉的尖啸声，三支响箭当空炸响，伴随着咚咚咚的擂

鼓声，四周忽然涌现了三路大军，他们旗帜分明。鲜衣亮甲，挟风雷万钧之势，如潮水般涌了上来，叛军将士还来不及逃窜，三路大军已将他们牢牢围在京城的北城墙外，坚固得如同铁桶一般。

三路大军踏着整齐的步伐，盾手置前，长矛于后，弓箭手列于中阵，像三堵厚实的铜墙铁壁，将太子叛军围在中间，包围圈越围越小，叛军畏惧的往后退缩，直至缩成密密麻麻的一团，他们士气尽丧，连手中的兵器都拿不稳，强烈的恐惧感，和三路大军散发出来的肃杀之气，令他们手脚发软，甚至开始出现了大群士兵跪地求饶的现象。

远远的。传来冯仇刀暴烈的大喝："奉圣谕。平叛镇乱，尔等速速放下兵器。敢抗天兵者，诛九族！"

范瑞脸色变得惨白，全身如同被抽空了力气，虚脱的瘫软在地上，望着太子喃喃道："完了，全完了

太子一脸绝望惨然，向城楼投去怨毒的目光。说不清他是痛恨方铮，还是痛恨秦重，或者说，他是痛恨时不我予，痛恨老天没给他这次机余，

随即。太子开始疯狂大笑，他高仰着头，望着春雨过后碧蓝的天空，笑得声嘶力竭，笑得泪流满面。

"平什么叛，镇什么乱，我是太子！整今天下都是我的！父皇一死，我便登基为帝，贵为天子，我做任何事都是对的，因为我是皇帝！你们这群乱臣贼子，居然敢言平叛，简直是天大的笑话！"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八十四章 平叛（下）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4-12 22:37:45 本章字数:6489

城业烟漫天。春意盎然的江南也交斥着登制一栗的杀集之气。

滚滚黄尘之中，三路大军的包围之势越缩越紧，盾手挡在最前，排成整齐的方阵。踏过城外的草地，丘陵和官道，将太子叛军一步步驱赶到北城门外的护城河边。

整齐划一的脚步，夹杂着铠甲铁叶摩擦的声音，如同死神临近的脚步，令叛军士兵们面无人色，背靠着背一步步往后退缩着。没人说话，也没人劝降，传入耳膜的，只有令人心惊胆寒的脚步声，金铁有节奏的轻碰着盾牌，发出，丁当的响声，仿佛在为他们这群穷途末路的叛军敲响了丧钟。

这不是两军交战，这是单方面的围剿，兵力相差悬殊，士气更是天差地别，叛军士兵们觉得此刻自己就是一群毫无抵挡力的绵羊，被近十万的牧羊人驱赶着，他们根本无从抵抗，哪怕对方要驱赶自己进屠宰场，他们也只能乖乖的任由驱使。两军交锋是要凭实力的，目前而言，他们根本没有实力，他们甚至连反抗的勇气都没有。

“我降了！”

最外围的叛军士兵们终于承受不住这巨大的无形压力，率先扔下了武器，双腿跪在地上，战战兢兢的匍匐在尘土之中。他们不怕死，但更渴望生存。

有人带头。顿时叛军士兵一阵骚动，如同瘟疫一般，迅速传染了整个叛军阵营。连领兵的将领都扔下武器，无谓的反抗是愚蠢的，谁都明白这个道理，能活着，当然还是活着的好。

包围圈仍在缩小，盾牌后一双双阴冷寒森的眸子，冰冷的注视着这群可怜又可恨的绵羊，当这群叛军在神烈山下大肆屠杀自己的袍泽之时，当他们心怀歹毒，妄图偷袭山顶的皇上之时，他们可曾想过，风水轮流转，当日便转回来了。

三路大军踏着整齐步子，三面竖起的盾牌如同三道不可逾越的铜墙铁壁，正一步步将叛军逼至城墙之下。

手执盾牌的士兵们看都没看匍匐在地上投降的叛军，大步跨过他们的身躯，队伍依旧整齐的向前逼近。盾牌之后。一声声凄厉的惨叫传出，投降的叛军被盾牌后的长矛毫不留情的戮杀殆尽，没留一个活口。

皇上有旨。务必全歼叛军，“全歼”的意思。就是字面上的意思，不能让叛军有一个能喘气的，无论他们投不投降，结局都一样。

这道圣旨不是残忍嗜血，也不是昏庸无道，任谁做皇帝，都不会任这一万叛军活下去，既然他们敢挑战皇权，就必须要承受失败的代价。这个代价就是生命。更何况皇上来日无多，他要给新皇留下一座没有隐患。生机盎然的锦绣江山，不论从哪个角度来说，这一万叛军必须得死。

这场单方面的屠杀进行得很快，一矛刺下去，然后接着往前走，踏着一路鲜血，不费吹灰之力的收割人命。包围圈已经缩小到一个非常狭窄的范围，叛军的身后，便是又深又急的护城河，三面皆敌，一面背水，这是兵法之中最为忌讳的死路。

叛军士兵们集中在死路上，挣扎推搡，如同身临屠宰场的牲畜，无助而恐惧。

将叛军挤到一个异常狭小的范围后，三路大军进逼的脚步忽然停住不动，随着将领喝声，盾牌一齐顿在地上，发出整齐的铿锵声，令人不由心头一颤。

然后两军便陷入了沉默，叛军士兵们不知对方为何会忽然停下来，纷纷惊疑不定的互相对望，又满脸惊惧的望着包围他们的敌军，众人神情非常不知所措。

太子仍呆呆的站立不动，他两眼直楞楞的盯着前方，眼中的神采已完全消失，像只被人提在手里的木偶一般，他木然转过身子，跨步登上了代表着他最后荣耀的金色御辇。

御辇内。思思表情僵硬，怀抱着琵琶，不知在想着什么，见太子掀帘而入，她神色复杂的看着太子，良久，开口沙哑的问道：“殿下，情势不可挽回了么？”

太子怔忸着点头，目光一片空洞。

思思轻叹一声，放下了手中的琵琶，跪在御辇内温暖软和的熊皮上，深深向太子磕了一个头，“殿下，思思有中服侍您一场，终究还是

缘分太薄，殿下请尖思思一拜。”

太子深深望着思思，空洞的目光终于有了些许温暖，他惨然一笑，嘶哑道：“思思，孤穷途末路之时，只有你对孤不离不弃，孤此生与你相识，何其幸也。”

思思垂头。美目落下泪来，幽幽叹了口气，伸手取过车辇内的一方漆盒。打开漆盒，里面赫然装着一壶美酒。

思思将酒斟满，双手奉给太子，然后向太子送上一个凄美的微笑。

“殿下不是最喜欢听思思弹琵琶么？思思为殿下再弹最后一曲，可好？”

太子怔怔望着思思，半晌，终于点了点头，仰头将手中的美酒一饮而尽，脸上已恢复了他平日里常见的儒雅温文的笑容。

“思思的琵琶曲子，孤是最喜欢听的，你且为孤弹来。”

于是。叛军阵营内，忽然传出时而悠扬。时而激烈的琵琶声，缓时如春风拂面。急时如骤雨倾盆，曲声在两军阵前传扬开来，金铁交戈，平添几分杀伐之气。

太子坐于车辕之上，一手持杯，一手持壶。目光注视着护城河边两排绿意盎然的垂柳，忽然明悟般笑了：“无情最是台城柳，依旧烟笼十里堤，，兴亡，胜败，不过如此。”

再饮一杯。太子长长舒了口气，笑道：“今日方知，原来酒也可以这般美味的。”

思思垂头拨弄琵琶，美目阖上的瞬间，两行珠泪不觉流满脸庞。

绝境之中。太子应和着悠扬激越的琵琶小坐在车辕上击掌而笑，如同末口牲壮最后的盛宴狂数 曲终毕，当琵琶的尾音还在城墙之下回荡，远处传来鸣金之声，北面的包围圈悄然让开一道两丈宽的口子，不多时，金瓜节杖，仪鉴武士开道，六马御车，龙辇大驾随后，一行人穿过包围圈，径自来到两军阵前停住。

皇上鉴驾已毛

掀开龙辇上的珠帘，皇上微颤颤走出龙辇，年已老迈的他，倔强的挺直着腰板。威严的扫视着面前这群神色惊惧的叛军，良久，皇上沉声喝道：“叫太子出来答话。”

半柱香的时辰过去，叛军士兵让开一条口子。太子憔悴的身影出现在两军阵前，与皇上遥遥相对。

父子分别不过一日，可身份立场却远隔天涯。今日之前。太子还是那个恭谨守礼，温文儒雅的太子，今日相见，却如同录去了十年来苦心伪装的外壳，彼此坦诚对视，心痛，但是无奈。如果可以选择，皇上情愿这场父慈子孝的戏一直演下去，演到他含笑闭目的那天为止。

“儿臣拜见父皇。”迎着两军将士复杂的目光，太子神色平静，款款下拜。

皇上望着跪在地上面无表情的太子，长长叹了口气，神态之间愈显老迈苍凉。

“何至于斯，太子，何至于斯啊！”皇上流下浑浊的老泪。

“因为儿臣想当皇帝。”时至此时，太子也不必再掩藏野心，直接了当的道。

“你既为储君，这皇帝的位子迟早都是你的。难道你连这点时间都等不起吗？”

太子英俊的脸上掠过一抹嘲讽的笑容。

“儿臣本来等得起的，儿臣等了十年小何妨再等十年？若非父皇执意易储。再长的时间儿臣都等得起。”

“那是因为你包藏祸心！你暗中把持神策军。在潘文远叛乱时按兵不动，妄图渔翁得利，事败之后又害死神策军大将刘长生，湮灭证据，死无对证。联怎能容得你这样的野心勃勃之辈坐了江山？”皇上顿脚怒道。

太子脸上的嘲讽之色愈深：“如此说来。这皇帝位子仍不是我的，我为何不能争一争？”

“你，，你这孽畜！”皇上气极，开始剧烈宴嗽。

远远的。城楼上传来方铮的大喊声：“皇上，别跟他废话，伤了身子，下旨歼灭叛军吧！”

太子回头。淡淡瞥了一眼城楼，冷笑道：“父皇，儿臣此举亦是迫不得已。儿臣实不忍见朝纲继续败坏，朝堂一片乌烟瘴气。”

“联执掌的天下，朝纲何来败坏？”

“父皇。您近年来大肆重用少年臣子，打压老冉，而重用的臣子之中，卑鄙奸诈如方铮之辈者甚多，导致朝纲崩坏。政务不畅，臣子和百姓们都在私下议论，说您年老昏庸，于国无益，有祸国之嫌”

城楼上。方铮颐目裂眦，高举一把不知从何处寻来的菜刀，抬腿便欲从高筹的城墙上跳下去，跟太子拼命，嘴里还怒声大叫着：“我杀了你这混蛋！说老子卑鄙奸诈，老子哪里卑鄙奸诈了，”

温森和众侍卫满头冷汗抱着方铮：“大人。冷静！千万要冷静，不可冲动啊！”

“嗖！”人没跳下去，菜刀却被方铮狠狠扔了出去。

“啊”

城墙下，无辜的叛军士兵中刀。

”

“父皇。儿臣不想这大好江山落在那些奸人之手，去年潘文远谋反，他打出“亲贤臣，远小人，清君侧，的旗号，儿臣虽不认同他的行为，可对他打出的旗号，儿臣却深以为然。”

皇上大笑：“亲贤臣，远小人，清君侧”好个大公无私的谋反！古往今来。多少谋逆之事，皆冠以正义之名，可笑又复可怜！”

皇上脸一沉：“联做任何决定无愧于心。无愧于百姓黎民，两军阵前，联不想与你争执朝政，现在，马上命你的将士放下武器，你也等着束手就擒。你是联的长子，联答应饶你一命。日后你仍是王爵之尊，只是要幽禁一生。”

太子惨然一笑，然后摇摇头，缓缓站起身。道："父皇，成王败寇，儿臣没资格多言，从古至今，历史向来由胜利者书写，儿臣之举，日后在史书上不免落得千古骂名，可此时此刻，我还是太子，我要维持一国储君的体面和尊严，不能在屈辱中活一辈子，"

皇上大怒："莫非你还欲与联的大军一战？"

太子凄然笑了，然后缓缓抽出佩剑小，"是的，原谅儿臣不孝，为了我最后的尊严，我不得不战，哪怕最后只剩我一人，我也要战斗下去。日后史书上至少会这样写：华朝太子谋反篡位，兵败，太子血战而死。"

皇上目注太子，目光中满含痛心："你刚才也说过，历史由胜利者书写，若联不准史官这么写呢？史书上会留下什么？华朝太子篡位，兵败，太子仓皇而逃，不知所终

太子闻言如遭雷击，脸色瞬间变得苍白无比，整个人陷入呆滞，身躯不住摇晃颤抖，仿佛他所一直坚持的信念刹那间完全崩塌。

"投降吧"皇上深深叹息，像位沧桑的老父亲规劝迷途中的儿子，"你的尊严，只能靠胜利者的恩赐，起兵作乱之前，你便该想到

太子忽然停止了颤抖，闻言论笑："胜利者恩赐的尊严，还叫尊严么？父皇，儿臣做了十年太子，不想余生靠仰人鼻息过活，勿需多言，父皇，叫你的士兵进攻吧！"

皇上深深叹息了一声，老泪顿时布满沧桑的面容，刹那间整个人都萎靡下去。

事已至此。无法转圈，如同绳子上的死结，怎么解都是徒劳。

转过身。皇上声音哽咽："好吧，联成全你要的尊严。"

"全军戒备！准备进攻！"冯仇刀暴烈大喝。

"捞！"林立的长矛整齐的平放，泛着寒光和血腥的矛尖，无情的对准了包围圈中的叛军和太子。

太子惨然一笑，高举佩剑，悲声大叫道："父皇，若有来生，儿臣再也不愿生在这帝王之家！父皇，保重！"

皇上背对太子，老迈的身躯不由一抖，老泪纵横，泣不成声。

两军阵前。互为敌对的父子，竟是这般诀别。天意弄人，何至于斯！

忽然。太子身子开始剧烈的颤抖，豆大的冷汗不停

Chapter_49

的冒出，手中的佩剑再也握不住，掉落满是尘土的地上，太子单膝一跪，手捂腹部，说不出话来。

思思不知何时走到了太子身边，她蹲下身子。平静的注视着痛苦颤抖的太子，轻轻道：“殿下，疼么？”

“思思”你，是你！”太子使劲抓着思思的手，面容痛苦的扭曲，充满了不敢置信，大叫道：“为什么？为什么是你？”

“殿下。你要你的尊严，可你将思思的尊严置于何地？”思思嘴角仍含着迷人的微笑。

“当你将思思推向别人的怀抱那一刻起，思思的尊严便已被你狠狠的践踏在脚底，思思不想做坏女人，可思思想做一个有血有肉的平凡女人，或许卑微。或许清贫，但，，有尊严。”

鲜血。不断从太子的口中和鼻孔涌出，很快糊满了他英俊的脸颊，太子整个人开始颤栗，抽搐，垂垂欲死。

所有人都被这意外的一幕震惊了，士兵们不自觉的放低了平端的长矛弓箭，他们面容惊异的看着空地上这对感情复杂的男女，数万人对峙的阵前陷入了死一般的沉默。

“为了你的皇图大业，你可以牺牲思思，思思为何不能为了自己的一生幸福，去牺牲你的皇图大业？”思思嘴角的笑容愈来愈冷。

“神烈山”神烈山下”是你，你”太子浑身颤抖，无力的指着思思。

思思轻轻点头：“不错，是我。你秦养的私军，你欲趁祭天之机密谋篡位。你在神烈山北部埋伏了奇兵 这些情报都是我暗中传递出去的。”

“难怪，难怪”太子惨然一笑，嘴唇张合间，大口的鲜血不断涌出。

思思望着太子垂死的面容，不由落下泪来。

“殿下。思思曾经对你那么倾慕，为什么，为什么你要将思思当作货物一般。轻易送人？为什么你图谋大业之余。心中却不肯为思思留一块位置，哪怕是小小的立锥之地

“思思今日敬殿下毒酒一杯，也算为你我的孽缘做个了断，殿下，你不要怪思思。思思只是个女子，在你面前活得过于卑微的女子 ”思思掩面大哭。

太子不知哪来的力气，挣扎着站起身，当着两军士兵的面，忽然仰天大笑。状若疯狂，脸上的鲜血和眼泪混杂一团。看起来甚为可怖。

“报应，果然是报应！哈哈哈哈，”

言毕。太子软软栽到在地，气绝而亡。

“进攻！”冯仇刀的命令在阵前回荡。

长矛和盾牌。霎时淹没了太子残余的叛军，一场单方面的杀戮，在北城外迅速而有效的进行着。

乱军之中。思思坐在满地鲜血里，怀抱着太子的尸首，表情呆滞，面容僵硬。不知在想着什么，或是悼念着什么”

个时辰后，所有的叛军被杀戮殆尽，北城外已血流成河，尸横遍地。

范瑞站在不远处，望着思思和太子的尸首，他也笑了，笑得跟太子一样疯狂。

“天欲亡我，非战之罪，非战之罪啊！哈哈哈哈

范瑞在太子尸首前自创身卞。

皇上身躯摇摇欲坠，年纪老迈的他，面对这丧子之痛，沉疴甚重的他，似乎再也支撑不起这残喘的躯壳了。

“传旨。厚葬太子，以储君之礼葬之。”史书上彻底抹去这次谋反之事。不准一字提及，违者，诛九族！令史官这样写：太子身染暴疾，医治无果，遂亡。”

“遵旨。”

“这是联唯一能为他做的了”皇上叹息。

“令方铮放下吊桥，打开城门。”扫视着城墙下堆积如山的叛军尸体，皇上目光复杂，啃叹道：“联该进城了。”

绞盘转动，发出吱吱嘎嘎刺耳的声音，吊桥缓缓平放，厚重沉实的北城门在众士兵的注视下，终于慢慢开启。

方铮领着新提拔起来的城防军十几名将领，急步走出城门，跪在满是鲜血和黄尘的地上，大声道：“微臣方铮。恭迎皇上回京，吾皇万岁万岁万万岁！”

“吾皇万岁万岁万万岁。”城内城外数万将士尽皆跪到，兴奋的齐声颂道。

方铮站起身，伸手扶住身躯不稳的皇上，脸上带着殷勤讨好的谄笑：“皇上。您慢点儿走，微臣扶着您，”

皇上目注方铮，悲伤的眼神中终于露出几许笑意：“方铮，你很好，没有辜负联的嘱托。”

“那是。那是，微臣可是大大的忠臣

方铮笑的更加谄媚，只是笑容里不知为何。却带着几分莫名的心

。

“你怀里什么东西？格着联了

“啊？那个”呵呵，是夜明珠”方铮开始冒汗。

“哪来的夜明珠？”

“啊？这个”这个”呵呵，哈哈，嘎嘎”方铮笑得更加心

了。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八十五章 被告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4-13 23:28:19 本章字数:6436

乍朝建武十三年春。太子领八万私军，并秘密勾结幽州柴梦山所部边军五万，共十三万大军谋逆造反，不料行动计划事先被泄露，皇上和方铮秘密调集大军，只用了两天一夜的时间，便迅速镇压的这次声势浩大的谋反行动。而柴梦山的五万边军，趁夜强行突围小在付出

两万多士兵生命的代价后，终于往北而去，离开了华朝，踏入了茫茫无边的草原。

不过史书上对这次谋反之事未提一字，对太子的身死，也只再“暴疾而亡”一语含糊带过，未言其他。朝中大臣虽人尽皆知，却也识趣的不再提起。

至于民间百姓，反应倒不是很大。毕竟这次叛乱的主战场在城外。并未殃及京城，方铮及时的关闭了城门，在很大程度上也抑制住了城内百姓的恐慌，城门关闭了整整两天，北城墙外堆积如山的叛军尸首被很快的清理掩埋，血迹也被冲刷得干干净净，一切如常，就像什么都没发生过一样。

紧接着，抓捕朝堂内太子余党的行动马上开始。由方铮所辖的影子带头，城防军和禁军士兵协助。按图索撰，一天之内便将死忠于太子的残余势力连根拔起。那些依附太子的大小官员连树到糊孙散的机会都没有，跟着皇上一进城便被捉拿。连同全家一同下了天牢。

至此，太子的这次谋反终于以失败告终，朝堂官员大到尚书侍郎，小到地方知县，凡是曾经依附于太子的。都在最短的时间内被捉拿，或贬官，或流放。

皇上回了皇宫，下的第一道旨意，便是在金鉴殿开大朝会。

朝会上，当着文武百官的面。皇上先宣布了一件大事，当朝太子身患暴疾，不治再亡，国不能无储君，故而，皇上宣布由皇四子，福王周无病为华朝新太子，并即日起。太子临朝监国，众大臣当尽心辅佐。

这道旨意没有什么悬念，众大臣在太子谋反之前，便隐隐约约有了心理准备，是以册立新太子的圣旨一下，众大臣非常自觉的以储君之礼。大礼参拜了胖子。

金鉴殿上，胖子穿着崭新的暗黄色四爪龙袍，肥脸因激动而兴奋得直哆嗦，一双小眯缝眼里闪烁着泪花，含笑坦然受了群臣的参拜。

方铮仍旧躲在金鉴殿最不显眼的角落，倚在巨大的龙柱边，站没站相。斜眼睨着侧坐在皇上下首的胖子。心中悄然松了口气。

好了，历史使命完成，胖子如愿顺利当上了太子，过不了多久便是一国之君，自己这个新皇的布衣之交，是否可以潇洒的向胖子辞官，然后带着老婆们云游天下名水大”?

应该可以吧？方铮有点不确定。胖子不放人怎么办？那时他的身份不一样，打也打不得，骂也骂不得，随便跟他开几句玩笑都会有言官参劾自己君前失仪，唉”很怀念跟胖子一块上学的时光啊。

“众爱卿都听着，这几日城外死伤近十万，有违天和，杀孽太重。联已命钦天监为死去的士兵建坛招魂，超度亡灵，为免劳民伤财，新太子的册封大典就不必操办了。将旨真张贴天下，送呈各地官府，让天下臣民都知道便走了。”

说着，皇上目注下首的胖子，问道：“无病，联如此决定，你可有异议？ 。

胖子忙起身恭声道：“父皇。儿臣以为正该如此，民为重，社稷次之，君为轻。本末不可倒置

皇上满意的笑了笑。

“众爱卿若无事，便散朝吧。”皇上咳了几声，身体的虚弱，不容许他再长时间的议事劳累了。

曹公公轻甩拂尘，正待大声宣布散朝，一个不和谐的声音忽然传出。

“禀皇上，老臣有事启奏！”

众臣一楞，皆循声望去，却见户部尚书杜松君一脸委屈的跪在大殿正中，脸上还带着几分愤怒之色。

皇上楞了楞，展颜笑道：“杜爱卿有何事，尽管奏来。”

“老臣状告京城守备将军方铮，监守自盗，未得圣旨，私自领兵查抄太子府，所获脏银非但未充国库。反而全数收入他方家的库房，此举简直无法无天，请皇上明查”。

“砰”。

皇上闻言忽然两眼一黑，身子往后一倒，后脑勺狠狠撞在龙椅的靠背上。

“父皇！父皇，您没事吧？小。胖子吓了一跳，急忙探身焦急问道。

群臣大骇，急忙跪地齐声道：“皇上保重龙体。”

良久，皇上悠悠醒转，睁开眼便朝角落的方铮狠狠望去，口光如欲杀人般凌厉。

众臣也都纷纷将目光投了过去。各人心中感受不一，有的幸灾乐祸。有的摇头叹息，还有的木然无语。这位方大人也太会惹祸了，网小网为平叛立下大功，皇上还没来得及封赏，这可好，转眼又闯了一个大祸。不知皇上会怎么处置他？

谁知众人目光所及之处，方铮平日站班的位置却空荡荡的没半个人影。大臣们吓了一跳，方铮刚刚还站在这里来着，一眨眼的功夫怎么就不见了？

众臣正在疑惑时，龙椅上的皇上忽然朝着殿门方向怒喝道：“方铮！你这混蛋！打算到哪里去？”

大伙儿凝目望去，却见金塞殿正门口的门槛处，守备将军方铮方大人正屁股对着皇上，四肢着地的悄悄往外出溜儿，已经爬到了门口，一条腿高高翘起，就跟土狗撒尿似的，正要爬过那道门槛。皇上的一声怒喝，方铮顿时吓得将腿僵住不动，在群臣的灼灼目光下，保持着这个。难看的姿势一动不动。

众臣顿时恶寒，金鉴殿上玩逃跑这一出，而且还跑愕这么难看，这么没技术含量的，古往今来，也就这位方大人有胆子干了”

方铮现在很沮丧，非常沮丧。败垂败垂成啊！他懊恼得直想落泪

妈的！早知道那姓杜的告老子刁状，老子就不去抄太子府了，这下好，进了嘴的肥肉眼看就要吐出来，老子还花费人力物力给太子府打扫卫生“

“方铮。联在问你话呢，你打算到哪儿去呀？”皇上的声音阴恻恻的，不太和善。

方铮哭丧着脸，连身都没起，跪在地上原地掉了个头儿，面舟皇上跪禀道：“回皇上。微臣忽然想起，家中的炉子上还炖着汤。走时忘记关火了，”

群臣大汗，连网当上太子的胖子都是满头黑线，肥脸使劲的抽搐几

。

如此拙劣的借口，方大人却面不改色的说了出来，这得多大本事呀。他脸皮是怎么长的?

皇上愤怒的哼了一声，病怏怏的身子仿佛都精神了许多，冷声道：“方铮，方才杜尚书所言，可属实？”

方铮吓得一激灵，五体投地状趴在金鉴殿的金砖地板上。大恸道：“皇上！微臣，，冤枉呐！”

又来了！群臣包括胖子在内，动作一致的翻了个白眼。

“皇上。微臣确实领兵进了太子府，不过并非抄家，而是去按集罪证呀

杜松君瞪着方铮道：“那你把太子府所有的财物全都搬进了你方家的库房，你又怎么说？那些金银珠宝是罪证吗？”

“当然不是！”方铮转了转眼珠，大义凛然道：这几日城内城外兵荒马乱的，我担心太子府被人打劫，所以把值钱的东西搬到我家，帮忙保管保管。怎么了？不行吗？”

方铮忽然觉的这个借口用对了，不禁两眼一亮。愈发的理直气壮起来。

“身为京城守备，防火防盗是本将军的职责。太子府如此重要的地方，如果被人趁乱抢了，那我还能捞着什么”不对，那我就失职了！所以我未雨绸缪，提前把太子府的东西搬到我家，这正是本将军尽职尽责的表现啊，”

“如此说来。联还得谢谢你喽？”皇上不阴不阳的道。

方铮谄媚一笑：“不用不用，皇上不用客气，微臣做得还很不够…，

皇上愤怒的一拍龙椅的扶手：“那你怎么不把皇宫里的东西也搬到你家去？”

方铮吓的脖子一缩，低下头轻声嘀咕道：“我到是想，禁军不给我开门呀，”

皇上无力的扶着额头，虚弱的叹了口气：“散朝散朝，方铮，午后皇宫寝宫觐见。””

众臣的齐喝万岁声中，方铮愁眉苦脸的摸了摸自己性感的小屁股，暗忖着是不是该在裤子里面塞两团软点的棉花，以免待会儿被皇上责罚廷杖时，多少有个防护。

可是”塞了棉花的屁股，走起路来会不会影响本帅哥的美观?

方大人很犹豫”

众臣散去。三三两两离开了皇宫，一路都在议论。

今日朝会气氛有点怪异，皇上对太子谋反一事绝口不提到罢了，可连册立新太子都进行得如此低调，而且对这次平叛有功的方铮，冯仇刀，韩大石和董成等，皇上半句封赏的话都没说，仿佛这事儿根本没发生过似的。这让大臣们多少有点摸不着头脑，按说皇上不是如此刻薄寡恩之人，有功而不赏，实在让人捉摸不透。

午后，方铮晃晃悠悠来到皇上寝宫，隔着老远的，就发现胖子一个人在寝宫外转圈圈。

穿上暗黄龙袍的胖子，方铮瞧得有点不大习惯，就像一头在泥地里滚得一身泥巴的猪在直立行走，圆滚滚的模样让人忍不住发噱。

“这家伙最近好象又胖了方铮皱着眉，喃喃道。

快步走上前，方铮假模假样一撩官袍下摆，口中唱喝道：“微臣”

胖子闻言情不自禁一哆嗦，露出个比哭还难看的笑容，急忙伸手拦住了方铮，“方兄，你还是省省吧，为何我看见你行礼，总觉得浑身

不自在酬”

方铮望着他嘿嘿一笑，顺势止住了下拜的身子，笑道：“不自在就对了，我估摸着你肯定在帅哥面前自惭形秽，恭喜你，如愿以偿当上太子了。”

胖子不由眉开眼笑：“同喜同喜，我能当这个太子，你出力最大，方兄”算了，我不说多谢的话了，没意思，这份情我会记在心里的，”

方铮急了：“别介，光记在心里算怎么回事？你总得表示一下

胖子愕然：“你”你还真好意思”好吧。你要我怎么表示？先说好啊，我没钱。我比你穷多了，杀了我也没钱给你”

方铮两眼发直，这家伙的嘴脸怎么跟我一样？这不是死猪不怕开水烫么，以前多纯真一胖子，堕落了啊”

方铮贼兮兮一笑：“不用你掏钱，你只要帮忙跟你父皇说一声，把我抄太子府这事儿彻底揭过去，就当没发生过，你就算报答我了。”

胖子闻言脸色一垮，肥脸又是一哆嗦：“你真抄了太子府？”

“我那是搜集罪证，，嗯嗯。”

懈了。在我面前你还装，我在外面等你就是为了这事儿，哎，方兄，待会儿进去你得小心啊，父皇好象很生气，你也知道他身子不好，你答话的时候尽量温和点，别刺激他老人家了。”

胖子实在怕极了方铮冷不丁冒出来的浑话，有时候真的会把人给气死。

方铮犹豫了一下：“要不”我先回家去？等你父皇气消了我再

“行。”胖子非常爽快的赞同：“回家等圣旨吧，父皇肯定会把你砍了。”

方铮叹了口气，认命的往寝宫走去，忽然回讨头道！“哎。胖子，你凡是凰小，样子要摆得像一点，以后要自称“孤”

胖子一撇嘴：“姑？我还舅呢！哎，行了行了，你快进去吧，孤以后会注意滴

寝宫内，皇上脸色沉静，正躺在病榻上喝药。

见方铮进来，皇上眼睛斜斜的瞥了他一眼，随即重重一哼，将药碗往托盘上使劲一顿。宫女神色慌张的捧着托盘惶然退下。

“微臣叩见吾皇万岁万”

“少废话！方铮。你的胆子越来越大了啊。”皇上冷冷道：“未奉圣旨，谁准你私自查抄太子府的？你难道不知这是砍头的大罪吗？”

“微臣，，惶恐！”

“你惶恐个屁！”皇上忍不住骂了粗口：“你这模样哪有半分惶恐的样子？”

皇上胸膛不住的起伏，本来已渐渐平复的情绪，自打方铮进来后，他整个人仿佛又开始沸腾。方铮总有这种神奇的本事，时刻能惹得他暴跳如雷。

闭了闭眼，皇上努力忍住把方铮拖出去毒打的念头，看似平淡的道：“联还听说，你在城门口把寿王打了一顿后，又把他关进了天

？”

方铮一拍额头：“呀！差点忘了这茬儿了！这事儿好象真是我干的只

皇上扶着额头。情不自禁的重重叹了口气。

联这是造的什么孽呀！让这家伙守了两天京城，他抄了太子府不说，还把另外一个儿子暴揍一顿丢进了天牢，若是让他多守几天城，他还不得放火把整个京城给烧了。

“皇上，把寿王关进天牢这事儿我可没做错。”方铮急忙分辨道：“那晚寿王带着几十个侍卫，欲强行出城，大半夜的不知要去干什么，微臣觉得甚为可疑，于是拦下了他们，把他们全都关了起来，皇上，寿王也没安什么好心思，他打算出城去兴庆府的封地，密谋杀将作乱，挥师进攻京城呢。幸好有微臣力挽狂澜，这才免了一场兵灾。”

“有这等事？”皇上眉头皱了起来：“你怎么知道的？”

“微臣连夜审讯寿王的心腹幕僚孙格，是孙瑰他亲口招认的。”

皇上叹了口气，面色苍凉：“联这几个皇子”唉！方铮，把相关人等都移到天牢，严加看管，联要亲审此案，若你所言属实，你倒真是为朝廷立下一个大功

方铮喜不自胜。网要开口谦虚几句，谁知皇上接着道：“，所以你私抄太子府的事，联也不追究了，算是功过相抵，不赏不罚，但是，委抄所得的脏银，你必须一两不少的全部上缴国库”

方铮面色一垮，哭丧着脸道：“皇上，那银子不脏啊，您若嫌脏，不如都给我得了要不。的们还是老规矩，你九我一？”

皇上气得浑身一抖。指了指方铮，想骂几句什么，随即深呼吸了几次，扭过头去，看也不看他，挥苍蝇似的摆了摆手：“你走，快走，联看见你就恨不得一刀砍了你”

“皇上”其实微臣有很多优点

“闭嘴！快滚！联听到你的声音也想一刀砍了你”

“微臣抄完太子府后还打扫了卫生呢，多少给点儿”

“嗖！”一件不明物体从方铮头顶飞过。

方铮抱头鼠窜。

又一次被灰溜溜的赶了出来，方铮心中很是忿忿，买卖不成仁义在，一言不合就发暗器，这也太没商业道德了。天下人做买卖都像皇上这样，那还不得天下大乱啊，得亏本将军身手矫健啊。

胖子在玉石台阶下等着方铮，见他臊眉搭眼的出来。胖子两眼一亮，露出戏德的笑容，贼眉鼠眼的，怎么看怎么讨厌。

“怎么样？父皇有没有重重罚你？”胖子的语气有点幸灾乐祸的味道，两眼闪烁着八卦的光芒。

“你的笑容很八婆啊”方铮瞪了他一眼：“你父皇怎舍得罚我？我刚才与他老人家在里面相谈甚欢。”

汁日，相谈甚欢？”胖子傻眼了。

对呀，后来你父皇一高兴，要跟我切磋武功方铮像个大忽悠。

“切，，切磋武功？”胖子两眼渐渐发直，有石化的预兆。

方铮肯定的点点头：“对，你父皇赌我躲不过他例不虚发的暗器，”

“暗”暗器？”胖子喃喃重复。

“哎，胖子，你家最近养鹦鹉了？”方铮对胖子无意义的重复很不满。

“后来呢？”胖子的脑子明显有开始短路的迹象。

方铮一副绝世高手,矜持的笑了笑：“后来，我躲过

胖子崇拜的看着他：“所以？”

“所以，我查抄太子府的事儿，你父皇不追究了。”方铮得意得像只刚偷了鸡的小小狐狸。

真的假的？”胖子恢复了智商，狐疑的打量着方铮。

“真的，十足真金。”

胖子迟疑的看了方铮半晌，最后终于下了决定：“我还是问父皇去。”

说完招呼都不打。圆溜溜的身子往寝宫滚去。

这智商若当了皇帝。老百姓的日子过得有点儿悬乎啊”

方铮暗暗皱起了眉。

没过多久，寝宫内传来皇上暴烈的怒吼：“滚！”

接着便听见某件瓷器摔碎的声音，最后胖子从寝宫里连滚带爬的跑出来。

“方兄，你又骗我！”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八十六章 我要打十个！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4-14 22:12:12 本章字数:6513

“一尔城西郊的影子营地。 这里大军把守，戒备森严，营地以衫木耕栏为戒，分内外两重，除了一队队来回巡戈的龙武军士兵外，还有遍布四周的明哨暗哨，以及令人防不胜防的机关陷阱。缺乏安全感的方铮将此地视为自己最坚固的堡垒，用来保护自己和家人，顺便也干点儿见不得光的事。

太子兵败已过了一天。京城的城门也打开了，京城府尹的安民告示贴遍了全城，多少起到了一点安抚民心的作用，城内又开始渐渐繁华喧闹，商铺接连开业，百姓们也恢复了以往的平静生活，为家人，为自己奔波生计。

长平站在影子营地的辕门外，呆呆的注视着不远处喧嚣的京城，目光中满是焦急和期待。来往巡戈的士兵们见到她，纷纷恭恭敬敬的执戈为礼，眼神充满敬畏。

战事已结束，听温森禀报，父皇和夫君联手布置之下，此次太子谋反失败，城内已渐渐恢复了平静，可是”那个。该死的混帐东西为何还不来接她们回城?

“姐姐，外面风大。回房吧。

嫣然轻轻在长平身后道。

长平执拗的摇头，银牙咬得噶嘣噶嘣响：“那个该死的混蛋，打输打赢也没传个信儿来。害咱们这一家子傻傻在这见鬼的营的里干等，老娘见了他，绝不轻饶！”

嫣然轻笑道：“城内大乱初定，夫君乃朝廷重臣，肯定政务繁忙，姐姐莫要心急，静心再等几日便是，回房吧，你这几日身子不舒服，小小心又受了风寒。”

说起不舒服，长平脸色开始发青，强忍着压下胸中翻腾的恶感，平复了一阵后，撇嘴道：“他算什么朝廷重臣？我就没见过他正儿八经的办过什么政务，一天到晚东游西晃，尽干些偷鸡摸狗的勾当，父皇居然能一直忍着没打他屁股，实在宽宏大度之极”

嫣然噗嗤一笑，想想又觉不该，不由嗔道：“姐姐，哪有你这样说咱们夫君的？”

长平笑道：“咱们这一家子人里面，也就你偏着那混蛋说话，难怪夫君那么喜欢你，好几次他半夜偷偷摸摸从我床上溜走，然后跑进你的厢房，摸上你的床，快天亮了那混蛋又偷偷摸摸溜回来。当作什么事都没发生似的，哼！以为我不知道么？”

嫣然俏脸顿时大红。羞声道：“你”你怎么知道？他不是说你睡得跟，跟什么似的，嘻嘻。”

长平一楞，旋即勃然大怒：“那混蛋说我睡得跟猪似的，是吗？”

嫣然掩着小嘴，眼睛笑成两弯新月。目光躲闪道：“我什么都不知道，我不记得了”

长平怒道：“老娘若见了他，非把他第三条腿给折了！”

“第三条腿是什么？”嫣然疑惑道。

长平大大咧咧道：“就是男人身上有，但咱们女人没有的东西，那混蛋告诉我的。”

嫣然聪慧的眼珠转了转。接着马上便明白了，羞红着俏脸啐了一声：”果然是个混蛋！”

长平高兴的笑道：“看吧，咱们有了共鸣”

二女嬉闹一阵，然后目羌幽幽投向京城，同时叹了口气。

“时局动荡，朝堂凶险。战事接二连三，嫣然，咱们的夫君难道就这么一直跟着随波逐流吗？”

嫣然俏脸泛起了轻愁：“是啊，每次他离开我们，我都为他揪着心，怕他受累，怕他受伤。更怕他”有个什么三长两短。那种感觉，如同自己的心掉进了沸腾的油锅，反复的煎熬，我”很难受。”

说着，嫣然眼眶泛红。很快便落下泪来。

长平搂住嫣然瘦弱的肩膀，叹息道：“我和你的感觉一样。不管他做了多大的官儿，我都不稀罕，只盼他少做些危险的事，完整囫囵的站在咱们面前，我就谢天谢的了，咱们的夫君本来就不是个胆大的人，可情势却逼得他不得不一次又一次的出生入死，我担心得都快安疯了。但愿这次平叛之后，天下安宁，从此再没有波折”

二女互视一眼，幽幽叹息。没有波折，可能吗？古往今来，哪朝哪代过得平平静静？天下风云无时无刻都在翻滚涌动，欲抽身于漩涡般的朝堂，谈何容易？

“姐姐，快看！马车。咱们方家的马车！”嫣然忽然眼睛一亮，注视着远处一辆双马双辕的马车，兴奋的叫道。

“呀！真是咱们方家的马车！”长平目注远方，也开始兴奋起来。

“这该死的混蛋，终于想到来接咱们了吗？”长平面带笑容，雪白的贝齿却露出冷森的寒光。

方铮坐在马车里，颠簸的山路已将他晃得头昏脑胀，整个人就像怒潮中的一叶扁舟，随着马车的颠动上下起伏。

“要，，要修路，一定要修路！”方铮咬牙切齿下了决定。

车行到辕门，安铮一下马车，便看到长平和嫣然正俏目含泪，微笑望着他。

阵暖意霎时溢满胸腔。方铮静静站在马车旁，脸上露出了温馨的

容。

做个负责任的男人。与家人长相厮守，患难与共，尽自己的能力，为她们撑起一片恬然宁静的天空，这才是他真正愿意做的。什么功名富贵，什么高官厚禄，这些加起来，也抵不过家人们一句暖暖的问候，一个关心的眼神。

这么简单的道理，可惜很多人都不懂，到老了才明白过来，自己一辈子都干了些什么？得到了什么？失去了什么？等明白了。可也已经晚了，该走的走了，失去的也永远失去了。

幸好方铮活过两辈子。而且这辈子活得太过惊险刺激。正因为如此，他才更渴望与家人至爱平淡宁静的生活，这些上要背负的责任太多，可真正属于一个男人该背负的，只有家人和娇妻，至于其他的

缓缓伸出双手。方铮眨眼笑了笑：“怎么一点也不热情，楞着干嘛？快来抱抱你们的老公啊！”

长平和嫣然对视一眼，抿嘴一笑，接着二女朝方铮奔过来，方铮眼含温情。看着二女飞奔的娇姿，不由眉开眼笑。老子找的老婆一个个。如花似玉，春兰秋菊，各擅胜场，这份泡妞的本事简直比我的逃命功夫更高明。

谁知长平跑到一半忽然停住，呆呆望着方铮，然后脸色开始发白，紧接着又开始变青，端的变幻莫测，方铮正莫名其妙间，长平却扭头就跑，神色如同见了鬼一般。

方铮两眼发直。伸出的双手僵硬在半空，不明所以的看了嫣然一眼，然后俊脸一黑，拔腿便朝长平追去，边追边喊："喂，你站住！你什么意思？我的模样长得很狰狞吗？你干嘛一副见了鬼的表情？这样很伤人自尊你知不知道？哇！你居然还吐，太过分了

家老小在影子营地相见，自有一番欢叙，正当方铮吩咐下人收拾行李，准备动身回京城时，温森搓手陪着笑将方铮拉到一边。

"什么事？快说，我赶时间呢。"方铮嘴里咬着半块馒头，不耐烦的含含糊糊道。早上到现在，他一口饭都没吃，马不停蹄的赶来接家人回京。谁说当官的天天山珍海味？这不，清廉如水的方大人正干巴巴的啃着白面偻头呢。

"大人。属下照您的吩咐，新募了五百名身家清白，资质不错的年轻人，壮大咱们的影子队伍，这个。"属下斗胆，您是不是露个面儿，几句话，让大家都熟悉一下咱们的顶头上司是何等的器宇轩带，英俊挺拔"。

方铮被拍得两眼一亮："嗯，不错，有道理，老温你很会办事嘛，"

温森急忙哈腰赞颂："主要是大人太过英明神武。属下肯定不敢太差劲。不然丢了大人的面子，属下就万死莫赎了，"

"走，去看看那些新兵蛋子。"

营地正中间的校场上，五百名新招入的影子成员正在社练，摸爬滚打，喊声震天。校场上空漫天黄尘，笼罩着腾挪滚躲的新学员们。

杀手哥哥负着手，手里还捏着一根粗粗的竹片，正一个个的指导，谁的动作不规范。"啪"的一下，竹片便狠狠落在他的头上，打得新学员们龇牙咧嘴。抹着眼泪还不敢顶嘴，杀手哥哥光凭眼神就能杀人。

“唉呀，太残忍了，好好说不行吗？非得要揍人？咱们以后得立个。规矩，不准搞体罚啊，”方铮对新学员颇为同情。

温森陪着笑为杀手哥哥开脱：“大人，有些人太笨。不打不开窍呀，我佛慈悲，不照样也有当头棒喝吗？佛祖敲一棒子能够腥瑚灌顶，这位杀手兄敲一棒子，开开窍总不难吧。”

“胡说！”方铮对这种不科学的说法嗤之以鼻：“人家土匪还经常敲人闷棍呢，他们都是活菩萨？”

见温森讪笑不语，方铮恨恨咬了口饮头，瞪了他一眼：“以后要多学习文化知识。别老说这种没水平的话，你好歹也是影子的二把手，闹出笑话连我都跟着你丢人。”

温森急忙答应。然后谄笑道：“大人”要不，让他们集合，您几自话。让大家都敬仰一下您出类拔萃，神勇威武。震古烁今，面若冠玉的奕奕风采？”

“哇，老温，最近学习很努力啊，马屁的辞藻明显华丽了许多帆”方铮眉开眼笑。

“实话，都是大实话，是属下的心里话，”

校场上，新学员目光或敬或畏的望着点将台上的顶头上司方大人，对这位方大人的传奇经历，他们可谓知之甚详，一今年不满二十岁的商贾子弟二出人意料的为朝廷立下这么多功劳，而且深受帝宠，官高权重，在民间更是声名赫赫，能在这样充满英雄和传奇色彩的人领导下，新学员纷纷觉的脸上光彩无比。

可惜美中不足的是，这位大人怎么笑得贼兮兮的？一点也不庄重，丝毫看不出半分朝中重臣的模样，反而像个经常在丰井扒人钱袋的小蟊贼”

“大人，人都到齐了，请大人话。”温森讨好的笑了笑，然后乖巧的站在一边，突显出方铮一把手的威严。

看着面前五百名面露敬意和崇拜的新学员。方铮开心的笑了，影子是直属他掌握的特务机构，这个机构等于是他最大的本钱，现在有

新血充入。本钱貌似又丰厚了不少，怎能不开心?

“先别话。坐而言不如起而行，本官要给他们演示一下，何谓真正合格的影子！”

温森一楞。忙道：“大人要如何演示？”

方铮傲然一哼。忽然一只手高高举起，朝着校场的五百名新学员豪迈大喝道：“我要打十个！”

“哗！小，新学员顿时哗然，望向方铮的目光更加崇拜。不愧是单枪匹马杀出城求援救驾的功臣，瞧人家这气派！

温森却大惊失色，冷汗直冒，这位顶头上司有几斤几两，身为亲信下属，他怎会不知？今日大人这是吃了熊心豹子胆了，居然敢主动找人比试，而且一次打十个，太勇猛了吧?

“大人，三思啊！子曰：千金之子，坐不垂堂。又曰：君子不立危墙之下，还曰，，小，

“曰个屁啊！这里是军营，不是书院，你丫曰来曰去，考状元呢？”方铮狠狠瞪了他一眼。然后粗鲁的抓过温森的衣襟，凑在他耳边咬牙低声道：“平时拍马屁的机灵劲儿哪去了？你就不会在咱们老兄弟里面挑十个人出来跟我打吗？摆摆样子，显露一下本官神勇威猛的一面给那些新兵蛋子看看不就得了，还用我教你？”

温森恍然。原来方大人想在新学员面前显摆一下本事，好让新人对他更加崇拜，嗯，大人的想法能理解，只是做法太过无耻了”

“属下了解！”温森露出了心照不宣的猥琐笑容。

“记住啊，别真打伤我了。不然老子天涯海角追杀！”方铮恶狠狠的补充道。

半柱香时辰后，十个影子老属下围着方铮，貌似杀气腾腾的摆出了攻击姿势。

当着五百新学员的面。方铮冷冷一哼，忽然又举起了手，似炫耀又似强调的再次大喝道：“我要打十个！”

“哗！”新学员一齐发出崇拜的惊叹，就像五百只小母鸡望着他们中间唯一一只瘸腿鹤，方大人很有虚荣感，觉得身子有点儿飘

在众人敬佩的眼神下。方铮慢吞吞的转过身子，将手中啃剩下的半块幔头用非常慢的动作，搁在了点将台上，还用无限爱怜的目光看了馒头一眼，然后缓缓走到校场中间的包围圈里。

“我要打中小…”

“大人，大家都知道您要打十个了，咱们还是快动手吧 名影子属下万分无奈的道。

“咳，，好，开始吧。

紧接着，十位包围他的属下忽然收起攻击姿势，身子站得笔直，动作统一的向他九十度鞠躬。

方铮吓了一跳：“这种礼节就免了吧？咱们施自己的礼节不行

十名属下默不作声，眼神冰冷的注视着方铮，周身散发出凌厉的杀气，他们面容冷硬，表情狰狞。攻击姿势摆出，浑身的骨节肌肉发出噼噼啪啪的响声，就跟油锅里爆豆子似的。

学员们被他们的气势吓到了，纷纷为方大人捏了把冷汗，瞧这十人的架势，分明都是高手中的高手，方大人看起来文文弱弱的，能打得过他们吗？

转念一想，他们又释然。方大人为朝廷立过这么多功劳，手上怎么可能没一点真本事？所谓人不可貌相，兴许方大人随便一出手，这十人全都得趴地上，小，

果然，校场正中，方铮网摆出一个攻击的姿势，只见围着他的十名属下动作一致的往后踉跄一步，然后齐声惨叫，像断了线的风筝似的，全都倒飞出去，如同被一股无影无形的内功震开，更离谱的是，居然个个面色苍白，冷汗直冒，捂着胸口如同承受着什么剧烈的痛苦，甚至还有人躺在地上开始浑身直抽抽，，

围观的众人顿时傻眼。下巴集体掉落地上，瞪着眼不敢置信的望着方铮，心中震撼无比

这，难道便是传说中的“御气伤人”？

方铮双手僵持在半空，脸色难看的瞪着躺在地上翻滚呻吟的属下，觉得有点下不了台，于是叹息道：“这么多人在看着，我拜托你们可不可以不要这么儿戏？”

众属下停止呻吟，躺在地上互视一眼，发现大家都跟自己一样在装佯，不由有些吃惊，异口同声问道：“怎么你也到下了？”

小，

“夫人好身手！”围观学员满脸崇拜，兴奋的鼓起掌来。

方铮脸色更黑了，

众属下忙不迭站起身。没事人似的拍了拍身上的尘土，十人面色间颇有几分尴尬，纷纷愧疚的向方铮笑了笑。

“认真一点，投入一点，行吗？”方铮觉得今日的比试实在是个错误，带着爹娘老婆直接回家不就得了，干嘛非得凑这热闹？弄得现在不上不下，进退两难，打个架跟耍猴戏似的，方铮现在很不爽，很想扁人。

“出招吧！”方铮不耐烦的大喝，他只想赶紧结束这场以他为主角的猴戏，然后回京城一家团聚。

众属下互视，然后很有默契的点头，他们终于明白大人的意思了，既然要让大人出尽风头，就不能让他胜得太过轻易，否则就显示不出大人神勇威猛的一面。

“大人，看招！”一记直捣喜龙，狠狠朝方铮面门击来。

方铮傲然冷笑：“来的好，”

话音未落。

“砰！”

“大人！您没事吧？”

“大人，属下万死！”

“大人，您流鼻血了，”

校场上所有人目瞪口呆望着方大人的鼻血长流不息，温森站在点将台上吓得两腿一软，面色煞白，无力的扶着额头呻吟一声。

“刚才那一拳谁打的？”缓过劲的方铮，鼻孔堵着一小块粗布，冷冷发问。

众属下毫无义气的往旁边一闪，只剩下一名属下站在正中，惊恐的望着方铮，瑟瑟发抖。

“锵！”

方铮立马翻脸，抽出身旁属下随身的佩刀，手一抖，挽出一个漂亮的刀花，然后没头没脑向那名举事者砍去。

举事者显然也不甘心就这样糊里糊涂被方铮给朵了，顿时“哇”的一声大叫，扭头逃命。

“混帐乌龟王八蛋。别跑！竟敢殴打上司，你知道要关多久禁闭吗？”

“大人，饶命啊！您刘才不是还夸我那一拳来得好吗？”属下边跑边求饶，委屈得直抹眼泪。

“放屁！老子是说“来得好快”话还没说完就挨了你的打，你说你该不该死？”

“大人，属下错了。下次再也不敢了”

“想得美，还下次！老子命令你站住！乖乖站着让我砍两刀”嗬！还跑？看飞刀！”

啊”

“我要打十个！”这句台词可能很多人不明白，嗯，不明白的仁兄不妨去看看电影《叶问》。有一段比武镜头很经典”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八十八章 喜事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4-16 18:39:07 本章字数:6184

魔镜啊魔镜，谁是世卜最英俊的帅哥 “是你，是你，一直是你，永远是你”

方铮站在铜镜前，爱怜的摸了摸自己英俊的面孔，长长舒了口气。郁卒的神色终于恢复了些许自信。

“原来我仍然是鼻帅的，是那俩女人审美观有问题”方铮朝着镜子挤挤眉毛，心情高兴了许多。

嫣然站在他身旁，俏脸布满黑线：“夫君，你对着镜子自问自答的。有意思吗？”

“谁说我自问自答？我这是帮镜子回答。”

“那镜子怎么不自己说话呢？”嫣然眨着俏眼轻笑道。

方铮愕然望着她，眼神就像看着一个疯子：“镜子怎么会说话？你病得不轻亦 ”

“你”好脾气的嫣然终于含愤出手，性子有渐渐向长平看齐的

向。

“少爷，少爷，少夫人回来了”一名丫鬟喘着粗气禀报。

“长平？她不是在宫里侍奉皇上吗？怎么突然回来了？”方铮心中一紧，该不会是皇上他，

“少爷，少夫人网下马车就吐了”

“又吐了？这，这到底怎么回事啊？”方铮开始有点着急了。

“夫君，姐姐她这几日身子一直不太舒服，饭也吃不下，是不是请个大夫来家里瞧瞧？”嫣然担心道。

“对对，请大夫小五。赶紧出去找个大夫来，给少夫人瞧瞧，快！事情紧急！”方铮一边吩咐，一边匆匆往外迎长平。

绕过庭院前的花园子。远远看见长平被丫鬟搀扶着走了过来，她面色苍白，秀眉紧蹙，看似很不舒服。

“宏儿，你没事吧？”方铮拉着长平的手，紧张的上下打量。

长平小嘴一瘪，开始掉泪：“夫君，我很不舒服，我是不是病了

“哪儿不舒服？”方铮急得额头冒汗。

长平伸出纤指，嘟着小嘴指了指自己的肚子，委委屈屈道：“看见吃的东西就想吐，连闻到油腥味儿都受不了，肚子里直翻腾 “是不是

吃坏东西了？”方铮挠挠头，瞧病这种事，他根本就是个。楞头青，什么都不懂。

“我叫人去请大夫了，别急，马上就到。”

两柱香过后小五匆匆忙忙将大夫请了过来。

大夫姓张，穿着很朴素，一副仙风道骨的模样，不时摇晃一下手里的串铃儿，发出悦耳的叮叮响，给人的感觉很踏实，很有信任感的样

。

张大夫进门后，方铮也顾不上跟他废话，径自将他领到长平面前，直接开始搭脉。

三指轻轻搭上长平的皓腕，张大夫闭上眼，轻抚胡须，凝神静心判断脉来

方铮和嫣然紧张的站在一旁，一瞬不瞬盯着他，神色颇为焦急。小小五恭谨的站在方铮身后。左瞄右瞄小眼珠子乱转，其得有些心虚。

良久，张大夫终于睁开眼，自信满满的一笑，慢条斯理的抚着长须，沉声道：“贵府少夫人的病”

“怎样？”众人齐问。

“也许，”

“也耸？”众人愕然。

“可能

“可能？”众人愈发愕然。

“大概

“哎！等会儿，张大夫。您能不能给个准话儿呀？”方铮脸色有点发黑。

张大夫尴尬的咳了咳，神情颇为忐忑。眼角朝上偷瞄了一眼神色愈见不善的方铮，小心翼翼的道：“ 老夫估摸着，兴许是喜脉，”

众人神情一喜，还来不及高兴，张大夫又补充了一个字：”吧？”

，”

人生的大起大落来得实在太快，快得令方铮忍不住抓狂。

“你是大夫，是不是喜脉你问我？你到底会不会瞧病呀？”方铮有爆发的迹象。

张大夫老脸一垮，站起身朝方铮作了一揖。苦着脸道：“说实话，给人瞧病这事儿，老夫真的不太熟呀 方铮大怒：“你是大夫居然不懂瞧病？你干什么吃的？”

张大夫叫屈：“我是大夫不错，可我没给人瞧过病呀”

方铮一楞，凝神道：“什么意思？”

张大夫忽然一笑，轻抚长须自信的道：“老夫虽没给人瞧过病，但是，贵府的家禽牛羊马驹儿若有病恙，老夫手到病除！”

“兽医！”众人齐声惊道。

张大夫不高兴了：“兽医怎么了？老夫在乡间村郭深受乡民爱戴，谁见了老夫不是恭恭敬敬的”

方铮沉着脸点点头：“来人啊！把这位张大夫给老子恭恭敬敬的，扔出去！”

膀大腰圆的侍卫进来。拎小鸡似的将不停挣扎的张大夫给拎走了。

屋内众人眼神不善的一齐盯着小五。

小五扑通跪下，浑身吓得直哆嗦：“少爷，少夫人小的错了，小小的该死！少爷说事情紧急。卜的网出门便遇上那位张大夫，见他摇着串铃儿，想来总有些医术的，小的想，先请他进来瞧瞧再说吧。不行咱再换人

小五啊，你先拿我的名帖，去请宫里的吴御医过来，然后呢”方铮斜睨了他一眼，“这个月咱方府的马桶你包圆了，倒一个月马桶再说。”

小小五苦着脸答应，然后飞快出府请吴御医了。

长平瘪着嘴，神色愈见委屈，摇着方铮的胳膊，郁闷的撒娇：“夫君 方铮叹了口气，没好气的瞪了一眼旁边想笑又不敢笑的嫣然。

这若真是喜脉，那就太憋屈了，堂堂华朝公主，叶怀了孩子却被兽医断出了喜脉。这事儿真够晦毛瓷。

孩子生下来到是方便了他这当爹的，以后大可以堂而皇之叫他儿子“小畜生”了。若再引申一下，儿子是小畜生，老子是什么？

长平神色似喜似忧，颇为忐忑：“夫君，若不是喜脉怎么办？”

她担心接受不了大喜大悲的刺激。

方铮温言笑道：“不是也没关系，咱们再努力努力，哎，最近本夫

长平和嫣然俏脸霎时羞红，长平气得狠狠踹了他一脚，怒道：“人家担心得要命。你还有心情想那荒淫之事”。

吴御医来后。稍一搭脉便笑着向方铮道喜，确定了，长平真的怀了

。

“啊！真怀上啦？”方铮睁大了眼睛，巨大的惊喜充斥胸间，俊脸涨得通红。双手无意识的在半空挥舞片刻，语无伦次的问道：“我的？”

“去死！”长平勃然大怒，狠狠一脚踹去：“不是你的是谁

把拉住笑吟吟的吴御医，方铮不放心的道：“吴大人，你可瞧准了？我看你刚才只是随便搭了搭脉，表现得很马虎啊。要不，您再仔细瞧瞧？”

吴御医笑道：“方侯爷尽管放心，老夫一生瞧病无数，断个小小小的喜脉却是十拿九稳，绝对错不了。”

方铮仍不放心。狐疑的打量了吴御医几眼，神情凝重道：“吴大人，您说实话，进宫当御医以前，有没有当过兽医？”

吴御医开了几副固本安胎的药，然后便阴沉着老脸，吹着胡子拂袖

去。

方府沸腾了。

天大的喜事，方少爷的正室夫人，长平公主殿下怀上了方家的第一个孩子。满府上下皆喜气洋洋，四处宣扬传诵。方家数代单传，偌大的家业，人丁却是单薄得可怜，几代下来，仍是孤枝单叶，后继乏人。如今方铮的正室怀上了方家的后代，对整个方府来说，无疑是件轰动的大喜事。

方老爷和方夫人闻知消息，当即落下欣喜的老泪，连夜吩咐人准备牲畜香烛，第二天一大清早，便集合了下人在祠堂内拜祭方家列祖列宗，告慰祖宗们在天有灵，方家终于有后，离家族繁盛，开枝散叶的远大目标大大迈近了一步。

方老爷领着方铮在祖宗祠堂内哭得稀里哗啦，如今方家家业庞大，儿子方铮又争气。不但封了官，还世袭了侯爵之位，使方家一步跨出了地位低等的商贾阶级，成为名副其实的权势门阀，最争气的还是儿媳长平公主。眼看着就快给方家新添一口人丁，家业，权势，后嗣都有了，方老爷老怀欣慰，他觉得就算他明天闭眼也瞑目了。

方铮跪在祠堂内的青石地砖上，揉了揉跪得酸麻的双腿，望着前方一排排祖宗牌位。和墙上依次挂满的先祖画像，方铮非常隐秘的撇了撇

。

老婆是我看上的，孩子是经过自己日夜耕耘才怀上的，关这些祖宗们啥事？我老婆怀孕了，干嘛非愣让我来跪祠堂？还得毕恭毕敬的感谢祖宗保伤，真是笑话，我若不付出辛勤的劳动，你们再保估有个屁用，

方铮对这种忽视他个人劳动付出的封建迷信行为很不以为然。

“铮儿，来，给列祖列宗上香，磕头方老爷抹着眼泪道。他一个人跪在牌位前唠唠叨叨了半天，感谢的词儿翻过来覆过去念了无数次，这才意犹未尽的住了嘴。

方铮斜眼膘了膘牌位，干笑道：“爹，这个，方家有后，孩儿觉得我的功劳最大呀”干嘛非得感谢祖宗呢？我老婆怀了孩子又不是他们帮忙，靠的完全是自己的努力”

“嗯？小，方老爷眉头一拧，神色颇为不善。

“要不”方铮小心翼翼看了老爹一眼：“意思一下就算了吧，后面献祭。请神，祈福之类的程序，能免则免，孩儿政务繁忙，”

“我打死你个数典忘宗的混帐东西！”方老爷忽然翻脸，不知从何处抄来一根半丈长的顶门棍，没头没脑的朝方铮打去。

“啊 爹，您冷静点儿，这是祠堂，要庄重肃穆啊，”方铮挨了好几下，大声惨叫着。抱着脑袋便从祠堂大门窜了出去。

“老夫见到你这孽子便冷静不下来，今日老夫在列祖列宗面前非打死你不可！”方老爷须发齐张，怒发冲冠。抄着棍子跟着追杀而出，老头儿年纪大了。身手却依然矫健灵活，棍子舞起来呼呼生风，端的杀气凌宵，有万夫莫敌之气势。

跪在祠堂门外的管家和下人们见方家一老一小两位主子好好的却忽然从祠堂里窜出，在祠堂外上演了一出追杀好戏，众人不由感到莫名其妙。方家有后，这是大喜事。好好在里面祭祖。这父子俩又怎么啦？

祠堂外，方铮一手捂着屁股，一手护着脑袋。正在上窜下跳，惨叫连连。

“啊 爹。别打了，把孩儿打坏了，列祖列宗会怪罪您的，那样多不好，，小，

“放屁！列祖列宗在天有灵，只会拍手称快！孽子，看棍！””

皇上寝宫内。十几盏宫灯高高挂起，将寝宫照的通亮。

太监和宫女们静静的肃立宫门之外，大气都不敢出，站着一动不动。一队队巡戈的禁军士兵沿着宫外狭长光滑的回打手,屋说,心而警惕的次第踏步而 皇上面色苍白，不住的捂嘴奂嗽，他强撑着病体，正躺

在病榻上，胖子手捧着奏折，一份一份的念给他听，然后提出自己的见解，由皇上评价他处理方法的对错优劣。

望着白发苍苍，已然老态龙钟的父皇，像寒风中一盏摇曳晃摆的孤灯，随时都有可能被风吹灭，胖子心头愈加心酸黯然。强忍着眼泪，念奏折的声音也开始哽咽起来。

皇上扭过头。挤出一丝微笑，沙哑开口道："无病，莫要伤怀，生老病死乃人之常情，联若死了，这江山可就全压在你一个人的肩上，无病，不要辜负联的期望，记住你答应联的话，将来。你要做一个有所作为的明君，仁君，"

目光深沉的注视着胖子，皇上唷叹道："你性子太弱，联最担心的，是怕将来会出现君弱臣强的局面，那时，朝堂动荡，天下不安，百姓又会遭难，无病啊，你要记着，身为帝王，切不可存妇人之仁，该狠下心时，便需狠得下心，甚至牵连一些无辜的人也不打紧，为了天下安宁，这是必须要付出的代价。"

胖子合泪点头。

皇上瞧着胖子，欣慰的笑了笑："趁着联还能喘口气，能为你做的，都尽量为你做好，将来你登基后，便可以无所顾忌的去实施你的主张和政见，朝堂之上不会有人掣肘，朝堂之外不会有人夺位小整今天下在你面前就是一张白纸，由你任意挥毫，妙笔生花"。

胖子的眼泪终于落下，感动的望着皇上，哽咽得说不出一句话。

皇上脸色沉了沉，浑浊的双目定定望着宫门之外，语气平淡道："前几日，方铮密奏，说寿王心怀不轨，而且拿到了证据。联弃自审理了此案，发现方铮所言属实，寿王确实想趁联平太子之乱的时机，西进兴庆府，杀将夺兵，然后挥师进攻京城。幸好那晚方铮及时拦下了寿王的车驾，否则，等待着你的，又是一场你死我活的战事，无数百姓又要遭难

胖子擦了擦眼泪，破涕笑道："方铮那小子别的本事没有，运气却是一等一的叭，"

皇上也笑了笑。随即淡然道：“联已将寿王削去王爵，贬为庶民，发配岭南，终生不得入京，而英王，联亦将他的藩地改封在极南之地琼州，并严令他限期离京就藩，以后未奉诏不得私自入京，否则以谋反论处

胖子吃了一惊。寿王有谋反之心，将他贬为庶民这没什么好说的。

可英王却没犯什么过错，为何父皇也对他如此严厉?

似乎看出了胖子的疑惑，皇上叹了口气道：“你们都是联的亲生儿子，联这样做难道不心疼吗? 可是，若对他们太过恩重，反而会滋长他们的不臣之心。联不希望在死后，你们兄弟间为争皇位而手足相残，联思来想去。唯有如此处置，才能避免那样的惨剧发生，至于将来他们的命运如何，就尧全看你的意思了。无病，你明白了么? ”

胖子想了想。若有所悟的点头：“父皇，儿臣有点明白了。父皇施之以威，儿臣将来再对他们示之以恩，那时他们根基尽失，没了谋反的能力，又感念儿臣的恩德，他们便不会再行谋反之事了

皇上欣慰点了点头：“联还有件事要交代你，这一年来朝堂上下发生太多大事。以至于此事拖拖拉拉近一年也没能腾出手去办，如今联老了，眼看没几天好活，联把这件事交给你，这也是你登基后要办的第一件大事。你要尽心办好

“父皇请吩咐 0 。

“去年七月。嘉兴知府李怀德密奏，江南七府，除嘉兴之外，其余六府知府互相串联勾兑，私改帐簿和户籍，谎报虚报实收税款，私下倾吞贪墨。数目非常巨大，此案据说与京中某些重臣也有千丝万缕的关系，”

“父皇。此案如今可有头绪? 。

“没有。去年联忙着处理潘文远谋反一事，根本腾不出手来办理此案，潘文远伏诛之后，联本打算令方铮下江南追查，可是方铮又被人

劫持出城，旬月不归，等方铮回京后，太子和寿王他们又开始蠢蠢欲动，这些事一桩连着一桩，联无暇它顾，所以一直拖到今日

“既然父皇属意方铮追查此事，儿臣过些日子便让他去查便

皇上思索了一阵，忽然笑了：”如今太子叛乱已除，天下安宁无事，方铮想必打起了享清福的主意，弄不好他也许还想辞官归隐，从此了无牵绊的吃喝玩乐，若他知道我们父子俩此刻又在打他的主意，破坏他苦心构思的享福美梦，他的表情一定会很精彩

胖子闻言一楞，接着哈哈大笑起来。

寝宫内烛光摇晃，一对无良父子相视而笑，伴随着断断续续的咳嗽声，在皇宫上方的夜空回荡飘扬，，

方府内。方铮正趴在床上享受小绿的全身按摩，忽然莫名感到一阵寒意。

“阿啾 方铮打了个大大的喷嚏，接着浑身不由自主的打了个冷战，抬起头来。警觉的四下张望。

“少爷。你怎么了？ 。卜绿不解的问道。

“我感觉到一股猥琐邪门儿的妖气，正铺天盖地向我席卷而来”方铮凝神四顾，咬着牙恶声道：“妈的！老子最近几日必会犯小人，”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八十九章 皇帝大行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4-17 18:31:37 本章字数:6849

庭院依旧如往常般破败，院外的垂柳沿着蜿蜒的运河，整齐的排列在河边，嫩绿的新枝悄悄垂入水中，随着波光摇摆轻拂，如同情人温柔的手抚过面颊。

庭院后堂，杨成老老实实跪在白玉地板上，正在向珠帘后的主人禀报近来京中的情势。

“太子果然败了。

珠帘后的主人长长叹息。

“是的，主上。神烈山一战，太子私军八万余人全军覆没，皇帝下旨，所有叛军尽皆屠戮，拒不受降。另外，太子勾结的幽州柴梦山所

部边军五万余人。亦在长江北岸被夏州边军包围，柴梦山率部突围，剩余二万余人，往北逃入了突厥草原。”

“哼！好手段！好狠毒！太子城府心计够深，可比起皇帝来，还是差了火候啊，”

“主上，”杨成犹豫了一下，开口道：“据属下打探，此次太子谋反，皇帝固守神烈工。顶，可真正调集夏州边军，夺京城城防兵权，甚至调兵驰援皇帝的，乃是”方铮！”

“是他？”珠帘后，主人的语气显得有些吃惊：“怎会是他？那个不学无术，只会偷鸡摸狗的泼皮无赖？”

“是的，主上。属下不敢有任何隐瞒。据说这次针对太子谋反，皇帝事前便已布罢妥当。方铮此人在其中出力颇多。”

怔怔半晌，珠帘后，主人若有所思：“一介商贾贱民，形貌跳脱轻浮，太子兵败竟是因为此人”看来，我得重新看待他了，幸好此次京城之乱，我没有参与其中，当初决定谋而后动是对的

顿了顿，主人淡淡道：“京城还有何消息？”

“平叛之后。朝堂内太子一党的大臣们尽皆被清洗。或贬或斩，皇帝已正式下旨，册封福王为太子，即日监国，同时查实寿王欲谋不轨，皇帝已将寿王削去王爵，贬为庶民，发配岭南。英王藩地改封在琼州，并限期离京就藩

“将诸皇子和大臣们贬的贬，驱的驱，他这是为福王登基铺路啊”主人叹了口气：“皇帝病重，是否大限将至？”

“是的，这几日的早朝已停，听说皇帝在寝宫卧床不起，神智几度昏迷，宫中尚礼监和朝中礼部都已开始着手准备大丧之礼了。”

“他”，算的上是一个好皇帝珠帘后，主人的语气有些复杂：只，，只可惜。时运不济，徒劳一生亦无所作为，令人抚腕叹息

杨成垂着头，跪在地上不敢发一语。

“袅袅呢？”

“袅袅已顺利的潜伏在福王身边，只是袅袅回报说，福王似乎对她起了疑心，防备颇重。”

“那就让她继续潜伏，争取到福王的信任，关键之时，我有大用。”

“是，主上。”

“看来，我得动身回京城一趟了。”主人轻轻叹了口气。

“啊”夫君。帮我递一下桌边的茶水，我要”不，我肚子里的宝宝要喝水了 ”长平懒懒的斜倚在躺椅上，两名丫鬟一个给她捶腿，一个给她捏肩。像只寄生虫般幸福的享受着身旁下人们的侍侯。

方铮正在拨着算盘珠子，计算太子的家产小皇上命他将抄太子府时所得的脏银全数上缴国库，可方铮是何等人物？你要我上缴我就上缴，那我不是白忙活了？于是，在这个。晴朗的春日里，夫妻二人坐在院内，长平倚在躺椅上舒服的晒着懒洋洋的太阳，而方铮则拨着算盘珠子，凝神思考上缴哪些。截留哪些，最后莫名其妙失踪不见的又会是哪些，夫妻二人一静一动。形成鲜明的对比。

方铮算得满头大汗，抬起头，膘了一眼长平：“你的那杯茶，离你不过半尺距离。伸手就能端到，不用劳累本夫君亲自端给你吧？”

长平撒娇般嘟起小嘴：“可是，我肚里的宝宝说了，他想喝他爹端给他的茶水，”

方铮面孔抽插了一下，终于站起身，将案几上的茶盏递给长平，长平高兴的接过，笑的眼睛眯成一弯新月，很是可爱。

方铮瞄了瞄长平依旧平瘪的肚子，不怀好意的笑道：“跟你肚子里的宝宝说一声，若想出生后少挨老爹的打，现在就给我安份点儿，少出么蛾子，否则老子把他的小鸡鸡弹肿

“去你的！有你这样当爹的吗？”长平又气又恨的捶了他一拳：

“咱们的儿子将来必定出将入相，比你有出息多了。”

方铮眨眼笑道：“你怎么知道一定是个儿子？”

长平仰起小脸。非常有自信的哼道：“女人的直觉，我说他是儿子，他就肯定是儿子！”

瞧瞧这公主多霸道，连小孩的性别都定死了，老天爷上哪儿说理？

方铮有点担心。为全京城的妇女同胞们担心，若长平真生了个儿子，他老爹是权势熏天的二品大臣兼世袭忠勇侯爷小他老娘更是华朝金枝玉叶的公主殿下，而他的爷爷则是华朝最有钱的商人，他的外公”唉，他的外公赫然是个皇帝，他的胖子舅舅也马上快当皇帝，将来他长大了如何得了？出生在如此富贵之极，集财富和权势于顶峰的超级梦幻家庭，妈的！这小畜生还不翻了天去？将来一个个无知而又可怜的少女挺着大肚子找上门来要他负责，我是该夸他泡妞有方，还是把他朝死里打？

啧啧，蛋和 ...

长平自从怀上孩子后，变得比以前更跋扈了。身为正妻，怀上了方家的第一个孩子，从此方家大妇的地位愈发牢固不可动摇，而且也去了她长久以来的心病，女子出嫁从夫，若没给夫家生个一男半女，不管她的身份多么尊贵。背地里总是要被人耻笑的。

如今长平可算是扬眉吐气，半年多的郁闷之情一扫而空，小小的俏脸洋溢着心满意足的笑容，万分坦然的享受着下人们殷勤的侍侯。

站起身长平轻轻扭了扭腰肢，舒服的叹了口气，伸了个懒腰，貌似阑珊，实则得意的道：“躺得真累呀，夫君，陪我四下走动走动，可

方铮恨得暗暗咬牙，她这哪是走动呀，分明是满方府的心，炫耀自只是方家的功臣，享受方家下人们的赞誉和幕光引一米。然后再陶醉的晃悠到爹娘的身边，继续接受爹娘赞不绝口的称颂和感激，最后在赞美和感激声中，带着一脸满足的神情。飘回自己的小小心 反正这几日她就是这么过来的，不可理喻的古代女人！

“哎哎，实儿。我说你消停点儿行吗？ 。方铮苦着脸，望着长平还没出门便已换上的得意表情，有种想把她按到床上，扒掉她的裤子抽

屁股的冲动”

“不行，你常说的，要经常走动，将来宝宝生下来才健康”长平执拗的皱了皱鼻子。

摊上这么个老娘，想必肚里的孩子若有知，也会羞得无地自容吧?

“就算走动。你也不必这副模样吧？才两个月而已，你干嘛一定要把肚子挺得那么明显？不怕把腰折了？”方铮对这个冒牌大肚婆很不以为然。

“就要！不挺肚子别人怎么知道我怀孩子了？”

“”

方铮沉沉叹息。

怀了孕的女人是妖孽，还有八个月，这日子可怎么过呀?

看了看天色。已是黄昏，方铮小心的扶着长平，方府的下人和侍卫一部分在前开道。一部分在后面殿尾，一行人浩浩荡荡的开始满方府的瞎转悠，知道的这是方家少夫人散步，不知道的还以为是太后出行，排场大得离谱。

网走到花园边的小廊子上，却见前面孙管家领着宫里的曹公公急匆匆的朝他们走来。曹公公满面惶急，走得跌跌撞撞，方铮和长平见状，夫妻互视一眼，一颗心渐渐沉入谷底。

“公主殿下。方侯爷，快，快！皇上宣二位进宫曹公公人还未到，便扯着嗓子喊了起来。

“曹公公，发生什么事了？可是皇上”皇上他”方铮心头升起不祥的感觉。

曹公公叹了口气，摇头不语，神色间悲伤无比。

“父皇 ”长平悲呼一声，眼泪止不住的流下。身子站立不稳，微微摇晃。

方铮赶紧探手扶住了她，回头吩咐道：“快！备车”。

马车飞快驶出方府，朝皇宫奔去，禁军验过腰牌，方铮和长平命马车径直往内宫驶去，车至金鉴殿前的广场，方铮扶着长平下了马车，二人便急匆匆往皇上寝宫跑。

今晚的皇宫笼罩在一片肃穆的气氛之下，禁军的戒务比以前森严了许多。无数禁军士兵手执长矛利剑来回巡戈，警惧的注视着周遭一丝一毫的动静，肃杀瑟然，如临大敌。

方铮拉着长平的手，望着皇宫内比平常森严得多的戒备，他的心头越来越沉，一面急着去见皇上，一面又担心长平有身孕，跑快了会对肚里的孩子有影响，一时为难不已。

二人赶到寝宫门前，见朝中文武大臣皆已到齐。众大臣不管心中是否真的悲痛，他们的表情都是一副痛切悲伤之色。众人聚在殿门外，三五成群。正在小声的议论。

见方铮和长平赶到，众大臣纷纷行礼，方铮顾不得回礼，一把扯着一位大臣，急声问道："皇上呢？他情况怎样了？"

大臣摇头叹息："入夜后，皇上忽然吐血不止，随即昏迷，御医诊治后。刚才醒转。御医说，怕是熬不过今晚了"

方铮和长平如遭雷击，楞了一会儿，随即方铮跺了跺脚，抓着长平便往寝宫内闯去。

大臣在他身后急忙喊道："方大人，皇上现正召见太子，您先别进去呀，小。

方铮理也不理。奔到寝宫前，却见禁军士兵已将寝宫围得水泄不通，两名副将执剑守在殿门口，见方铮和长平不顾仪态的冲来，两名副将举剑相拦，冷声道："未奉诏，任何人不得入内，违者斩！"

方铮指着副将大骂道："看清楚，连老子都不认识吗？谁给你的胆子敢拦我和公主？不要命了？"

副将板着脸。冷声重复："未奉诏，任何人不的入内，违者斩！"

长平大哭。扯着方铮的袖子悲奂道："夫君，我一定要见父皇最后一面

方铮心头怒火一冒，恶少脾气顿时抬头，冷声道：“老子今儿就从这门口跨进去。敢拦我你试试，老子杀你全家！宿儿，跟着我”。

说着方铮拔腿便欲往里闯。

副将浓眉一拧，大喝道：“禁军，戒备”。

“唰！”无数支长矛整齐平放，对准了方铮和长平。

方铮眉毛一竖。长笑几声，正待开口，却见寝宫殿门从内打开，胖子阴沉着脸站在门口，瞪着禁军副将，冷声道：“喧哗什么！”

守在殿外的大臣们见胖子出来，纷纷行礼，面色惊疑的不住往寝宫里面瞄去。

方铮见到胖子，不由大喜，胖子走到二人身边。叹了口气，对长平道：“忘儿，父皇召见你，你进去吧。”

长平急忙擦了擦眼泪，拔腿便往里面跑去。

方铮正待跟着长平进去，胖子拦下了他：“方兄，你陪我在外面等一下，待会儿父皇会召见你的

方铮默然点了点头。皇上驾崩在即，他此刻思绪很乱，心情很沉痛，以往与皇上相处的一幕幕，像放电影似的，在他脑子里来回浮现，皇上对他笑，对他怒，对他的纵容，甚至对他的防范，一一在脑海闪过。在方铮心里。皇帝的身份早已渐渐淡化，他只是个时而慈祥，时而严厉的长辈。他有着平常人的喜怒和偏好，也有着普通人的倔强和固执，如今，这位长辈就快逝世，方铮感觉心口像被什么堵住了似的，难受得说不话来。

胖子眼眶有些红肿，看来刚才在寝宫内也哭得很厉害，他站在方铮身边，抬起头。望着夜空的繁星，默默出神。良久，胖子轻轻道：“小时候，父皇告诉我，说每一位皇帝，都是天上的紫微星宿下凡，是天庭派往人间的使者，代替天庭管理人间的芸芸众生，老皇帝死后，他的魂魄将会被天庭接上天去，回到紫微星宫，然后由新的星君下凡，来接替老皇帝的位置，继续管理百姓”

胖子越说声音越哽咽：

”时我年纪坏小。不懂父皇在税什么，后来长大了小父皇也珊不贼不芶言笑。我敬他，怕他，不敢接近他，却从未想过，原来父皇也只是一位老人。一位孤独的老人，他需要子女们的陪伴，侍奉，当我明白过来时。一切都已晚了，子欲养而亲不在，父皇他，，他

胖子说着，眼泪止不住落下，最后泣不成声。

方铮拍了拍他的肩，张嘴想安慰他几句，却发现不知该说什么才好，此刻他的心情之悲痛，并不亚于胖子。

这时。寝宫的殿门又一次打开，长平满面泪痕的走出来，扑在方铮怀里痛哭失声。哭了一会儿，长平离开方铮的怀抱，擦了擦眼泪，悲声道：“夫君，父皇召你进去说话，你，你快点去。”

方铮神色一凝，忙朝胖子点了点头，急步走进寝宫。

寝宫内。烛光昏暗，皇上躺在床榻上，身上盖着厚厚的明黄锦簇绣被，花白的头发略显凌乱的散开，露出苍老虚弱的容颜，正朝着方铮艰难的微笑。

旁侍立着几名御医和太监，长平的生母李贵妃坐在床沿，垂着头默默拭泪。

望着皇上苍白的笑容，方铮心头愈加难受。强自忍住了夺眶而出的眼泪，朝皇上笑了笑。

皇上的呼吸已有些急促，胸膛不住的上下起伏，见方铮进来，他无力拍了拍李贵妃的手，李贵妃看了方铮一眼，朝他点了点头，然后起身，退出了殿门。

“皇上。您，不会有事的。”方铮望着皇上笑，笑容网露出，眼中的热泪便再也止不住，滚滚流过脸庞。

皇上也笑了，笑容显得很虚弱：“见旧了你嬉皮笑脸的模样，联”，联倒是头一次见你哭，把眼泪擦擦，别惹人笑话。”

方铮擦了擦泪，坐到了皇上的床沿，不顾君臣礼仪，紧紧握住了皇上瘦弱干枯的手。

皇上望着他，眼中露出温暖的笑意，道：“方铮，联要死了。”

皇上语气平淡得像在谈论天气一般，根本听不出任何情绪。

方铮闻言点点头，又摇摇头，眼泪又落下。

皇上抬眼看着方铮，喘息道："联叫你进来，是想与你告个别，顺便再好好看看你。"

方铮泪流满面，却强自堆起笑容，道："皇上，您再坚持几天吧，知道吗？宿儿怀了孩子，您要做外公了。您难道不想看看您外孙小长得啥模样吗？"

皇上笑了笑，目光中露出惋惜之色："联已听说了，可惜，时不我予，联等不到外孙出生的那一日了，"

抬眼看着方铮，皇上面色渐渐严肃，喘息也愈见剧烈："方铮"该叮嘱你的，联以前就跟你说了不少，联亦不再多言，联只有一句话要告诉伽…"

"皇上您说。"

皇上脸色忽然泛出几分红润，连精神气色都好了许多。

"你为我皇家冒过不少险，立过不少功劳。我皇家不会亏待于你，必会给你无上的荣耀和地位，但是小"方铮，联希望这天下永远是我周家的天下，你答应联，不要做那祸国的权臣，否则"天不容你！"

皇上这番话说得斩钉截铁，目光似烈火般，灼灼盯着方铮。

方铮心头一凉，随即点了点头，泣道："皇上，您放心，我必会尽心辅佐无病。他日功成名就，我自会辞官。我与无病既是一生的君臣，也是一生的朋友，不离不弃，有始有终。"

听到方铮的保证，皇上似乎松了一口气，整个人虚脱下来，长长叹息道："那就好，方铮二无病性子懦弱，朝堂之内，便靠你尽心辅佐了，希望你们百年之后，能在史书上留下君臣相得一生的佳话。"

仿佛卸下了心头的重担一般，皇上缓缓闭上了眼，呼吸愈见急促，胸膛起伏不定，痰音在喉间嘶嘶作响，脸上红润之色渐渐褪去，面色又重新变得苍白。

方铮见状心头一沉，再也忍不住，抓着皇上的手哭了起来。

“方”方铮”别哭”你以前经常”逗得联发笑，联”联命你现在讲个笑话给联听，要好笑的，要联从未听过的，”

弥留之际，皇上握着方铮的手，虚弱的笑道。

方铮忍住心头悲荐，擦了擦眼泪，弯下身子，凑在皇上耳边，用非常低的声音道：“皇上，微臣有件事告诉你，这件事微臣对谁都没讲过，您就当笑话听吧，”

“快”快讲来。”

“其实”微臣是穿越来的，微臣来自千年之后的世界，千年之后，世界变化很大，在那个世界里，飞机满天飞，汽车满地跑，比咱们骑马快多啦。楼房也比现在高，几百层的都有。相隔千里的人，只要拨几个号码，就能听到对方的声音，还有”那个世界满大街的美女都只穿着超短裙。露出白哲嫩滑的大腿，稍微弯弯腰，就能看到她们的屁股蛋子

皇上忽然睁开眼，有些惊讶的望着方铮。随即放声大笑，好象方铮说了今天大的笑话一般，笑得两行浑浊的眼泪悄悄滑落眼角，笑声愈来愈弱。最后皇上闭上眼，声息全无。

方铮泪流满面，站起身，在床榻前朝皇上默默跪拜下去。寝宫内，昏暗的烛光摇晃了几下，宫内侍立着的御医，太监和宫女皆默默跪

。

皇宫的钟楼响起了钟声，一下又一下，悠扬回荡在皇宫上空，经久不息。

皇宫内。巡戈的禁军士兵，来回走动的太监宫女，还有站在寝宫外的文武大臣。听到悠扬的钟声，尽皆一楞。随即所有人都明白过来，默默朝寝宫方向跪下，匍匐于地，叩拜不起。

华朝建武皇帝，于建武十三年春，驾崩。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九十一章 封赏之争（上）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4-19 18:40:12 本章字数:6480

松着现在有点晕眩的感 从本意来说。他是非常不愿意得罪方铮的。抛开他在先帝新皇面前得宠的事实不说，他本人也不是个轻易能招惹的善茬儿，杜松君的儿子杜宣只是在茶楼追赶了他一阵，就被他敲去了好几万两银子，这会儿杜松君要想从方铮手里讨钱，其难度比虎口夺食低不了多少。

可这事儿再难办也得办呀，国库日渐空虚，眼看着马上要给先皇修陵墓，又要给新皇操办登基大典，一桩桩，一件件，哪样不得花银子？礼部和工部的尚书侍郎们这两天追在他身后，跟一群叫花子讨食似的，弄得他已快崩溃了。

新皇登基后。循惯例还得大赦天下，减免钱粮赋税，国库眼看又没了进项，现在杜尚书的两眼可就只盯着太子府的那点儿家产，希望充入国库后好歹能顶个一年半载。

可是 为何偏偏方铮这个家伙带兵抄了太子府？进了他嘴里的东西，还掏得出来吗？

“方大人，你就当可怜一下本官。把太子府的财物都交上来吧，前太子秦养私兵谋反。八万多人他都养得起，本官可不信他府里只有区区五十万两银子。”杜尚书的态度忽然一变。语气带着无奈和可怜。

方铮翻了翻白眼，翘起了二郎腿，悠悠道：“杜尚书，你也知道前太子养八万人不容易。他家又不是开金矿的，就算有钱，也都扔进了秦养私兵那个无底洞里，从他府里只找出五十万两银子，实在是很合理，很符合逻辑，”

方铮说着朝杜松君咧嘴笑了笑：“银子，我一文不少的交上去了，至于下官派兵丁帮太子府打扫卫生的辛苦费，下官体谅尚书大人的难处，就暂时不找你要了，以后再说，嘿嘿”

杜松君闻言身形一阵摇晃，整个人如同被敲了一记闷棍似的，脑中嗡嗡作响，半晌没回过神来。

我就知道，我就知道！找这家伙要钱简直难如登天，七弯八拐一番话说完，现在反倒变成我欠他钱了，我找谁说理去呀”

“呜 ”杜松君面孔不住的抽搐，口中发出痛苦的呜咽声。

“杜尚书，你怎么了？啊！你哭了？”方铮吓坏了，老头儿好歹也是二品户部堂官，怎的心理如此脆弱?

抖抖索索指着方铮，杜松君脸色铁青，浑身打摆子似的，语气无限愤懑：“方铮，你”你太欺负人了！”等着！你给我等着！”

说完杜松君狠狠一甩袖子，头也不回的走了。

方铮砸摸着嘴。嘶一这话怎么有点儿耳熟？分明像个吃了亏的小小流氓撂狠话，回去搬救兵的口气，老头儿当官以前是不是在街上混过？如今他离开了江湖。江湖上却仍有他的传说?

方铮盯着杜松君的背影冷笑数声，进了老子嘴里的东西，是那么容易掏的？老子辛辛苦苦赚两个血汗钱容易么我?

没过多久，一群太监和各部官员簇拥着胖子过来。胖子掀开朝房的门帘跨进门，其余各人则老实的守在门口。胖子的神情有些郁郁，看了方铮一眼，未语先叹气。

方铮膘了膘他：“快办登基大典了吧？”

胖子点点头：“明日小睑之后，礼部尚书会在金鉴殿颁父皇遗诏，然后我就正式即位了。”

方铮叹了口气：“以后我见了你，就得磕头了。唉”

胖子笑了：“没人的时候你不用磕头，咱俩还是照旧。我能当上这个皇帝，大半是你的功劳。

咱俩之间，先论朋友，再论君臣。”

“你来这儿是找我有事儿？”

胖子点头。朝着方铮嘿嘿笑道：“方兄，有个好消息，和一个坏消息，你先听哪个？”

方铮面孔抽搐了一下，举凡胖子说这话，就表示两个都是坏消息，区别是坏和更坏。

深吸了口气。方铮提高了心理承受能力，勇敢的道：“先听坏

怀的嘛，”胖子小眼珠子转了转，接着朝他一伸手：“给

！”

方铮大惊，往后一退：“我什么时候欠你钱了？你这不是讹诈我

“杜松君刚才跑我这里告状了，说你欺负他，你也是，人家老头五十多岁了，你何苦把他气得一把鼻涕一把眼泪的，我看着都不落忍了。”

“我哪知道他是个那么容易受伤的老男人，”

“杜尚书说了。他那户部尚书没法当，若你不把钱还回去，他就辞官不做了，爱谁当谁当去。”

方铮睁大了眼：“没那么严重吧？不就气了他两句嘛，瞧他那小气劲儿，”

胖子叹了口气，瞧着方铮的目光显得可怜巴巴的：“方兄，你知道我华朝一年入国库的税赋是多少吗？”

“不知道。”

胖子可怜兮兮伸出五根手荐：“一年万两白银。”

“这么少？”方铮眨了眨眼，“我方家一年赚的银子估计也差不多这个数了，”

胖子擦了擦汗。无限幽怨的叹了口气：“所以说，我是个穷皇帝呀！现在马上要修父皇的陵墓，而我的登基大典一省再省，少说也得一百万两银子，可是目前国库所余不足二百万两，其中还要给军队发兵饷，给官员发俸禄，铺路修堤盖庙，哪样不得花钱？”

瞄了方铮一眼。胖子故意重重叹了一口气：“总而言之，穷

方铮狠狠一拍大腿：“抄家去呀！”

“抄，，抄谁的家？”胖子两眼发直。

惟是贪官就去抄谁的家，抄来的家产全部充入国库，不就有钱了么？”方铮笑眯眯的出着坏主意：“我觉得户部尚书杜松君很可疑。要不要我帮你查查他？”

胖子翻了翻白眼，你抄家抄上瘾了怎么着？我网登基就忙着抄大臣的家，以后我这皇帝还怎么当？再说了，全华朝若论贪官，有谁比

你更贪?

“方兄，我还是直说了吧。太子府那笔财物”

胖子话还没说完，方铮猛的一激灵，身子往后一退，防备的盯着胖子：“我的！”

“啊？”胖子傻眼了，这分明是要充入国库的脏银，怎么就成你的

？

“话，，话不能这么说，你也知道目前国库空虚，而太子府的那笔财物呢，”

“我的！”方铮加重了语气。再次强调。

“你”你的？”胖子嘴角一撇小快哭出来了，万分幽怨的瞧了方铮一眼，嘴唇嗫嚅几下，终于叹气道：“好吧，你的，都是你的，我再想想别的办法

说完胖子失魂落魄的转身往夕小走去。

“哎，回来回来。小方铮叫住了他。

亲热的勾着胖子的肩膀，方铮笑道：“我的就是你的，跟我客气什么嘛，刚才我逗你呢，放心，你当皇帝我不能让你丢了面子，太子府的财物都在我家库房里，赶明儿你派人去清点入库吧，我估计全换成银子的话，少说也有一千万两，胖子，你发了，白捞了国库一年的赋税”

胖子拉住方铮的袖子抹着满肥脸的眼泪，感激道：“我就知道你不会这么没义气的，呜呜，你是不知道哇，这两天为了银子的事儿，把我给愁的，杜松君三天两头跑我这儿哭穷，我又抹不开面子跟你张嘴，呜呜，，难为死我了！”

方铮温和的抚着胖子的头顶，顺便不着痕迹的抽回了衣袖，温声道：“傻孩子，有困难就跟我直说。没困难制造困难也要跟我说嘛，咱俩谁跟谁？你当了皇帝，我能不给你挣面子吗？银子虽是个好东西，可它再多也抵不过咱俩的交情啊”哎小你刚才的坏消息是找我要钱，嗯，果然是个坏消息，那好消息是什么？”

说到好消息，胖子精神一振，满是泪痕的肥脸散发出奕奕光采，兴奋道：“好消息肯定能让你笑开了花，呵 ，”

“是什么？”方铮两眼一亮。莫非这死胖子良心发现，打算送我十个八个绝色美女?

“男人一辈子无非追求个升官发财，这财嘛”你暂时发不了了，所以，我打算登基之后升你的官儿

“升 ，升官儿？”这回轮到方铮傻眼了。

胖子高兴的点点头：“吏部尚书之位悬置已久，我打算任命你为吏部尚书，啧啧，六部之首，主管天下官员调迁考绩，方兄，恭喜啦”

安铮：”

“瞧这孩子，高兴得说不出话了，小，胖子一脸温情拍着方铮的肩膀：“敞开了好好高兴几天，然后准备走马上任吧！你方家出了一位当朝尚书，光宗耀祖，多好，我都替你高兴，”

胖子转身就走了，边走还边摇头晃脑的感慨：“君圣臣贤，天下清明，盛世之象也，舒坦，太舒坦了

方铮两眼发直的盯着胖子的背影，良久，终于哇的一声哭出来了。

死胖子，老子这会儿正忙着构思辞官奏折，你居然还升我的官儿，你存心的吧？回

Chapter_50

家长平若知道我又升官儿了，还不得活活把我掐死?

丧葬之礼进行得忙而有序，成服之后，礼部尚书杨笃清命皇宫钟楼敲响钟声，召集京中四品以上文武大臣齐聚金鉴殿，大臣们按早朝的朝班排好之后，杨笃清请出了先皇留下的遗诏，当着满朝文武的面，大声宣读出来，于是在众臣三请。胖子三辞之后，胖子终于“盛情难却”的穿上了明黄五爪金龙袍，戴上了金色翼龙冠，坐上了那张象征着天下至尊的皇帝龙椅。

群臣身穿朝服，头戴梁冠。手执荀板，隆重而恭敬的向新皇三跪九拜，山呼万岁。

努力保持着皇帝该有的威严表情小胖子强抑住内心的激动之情，曾经他只打算做一个太平盛世的逍遥王爷，像方铮那样，以吃喝玩乐为毕生的唯一目标。世事难料，曾几何时，他竟然一步一步靠近了朝堂，走进了权力的中心，甚至于今日竟名正言顺的坐上了皇帝的龙椅，回想往日种种，胖子此刻如坠云雾，就像在做着一场令人不敢置信的美梦。

望着金殿之下，文武大臣毕恭毕敬向他行着跪拜之礼，胖子忽然觉得，权力抓在手里的感觉，竟是如此的美妙与满足。难怪古往今来，无数人为了得到这个东西，抛头颅洒热血也在所不惜，权力的妙处，也许只有在得到它以后，才能细细品位得出来。

坐在象征天下共主的龙椅上，坦然接受朝臣膜拜，手握天下权柄，这种驾凌众生的感觉，又岂是当年一个默默无名的逍遥王爷所能比拟的?

胖子不禁将目光投向金殿靠近殿门的龙柱旁，方铮站班的老位置，见方铮正懒洋洋，意兴阑珊的打了个呵欠，还百无聊赖的砸摸眶摸嘴。仿佛感觉到胖子的目光，方铮抬头朝他挤了挤眼，然后做了个鬼脸。

胖子见他这副怪模样，不由轻轻弯了弯嘴角，网被权力的宝座弄得神智有些晕眩的他，在看到方铮后，顿时脑中一清，嘴角浮上几分温暖的笑意，连目光也分外柔和起来。

朋友的意义，不仅仅是同享福。共患难，更重要在于，当自己迷失的时候，只消一眼对视，便能很快找回自己。

新皇登基之后，依礼制，当与群臣一同商议先皇谥号，经三殿大学士，以及翰林院，六部官员共同商议小总结先皇在位时所行功德和作为，终于定下先皇溢号为“武帝”。

刚疆直联口试，刚无欲，强不屈。怀忠恕。正曲直。

克定祸乱曰武，以兵征。故能定。

综观先皇一生，于政事上作为不多，但几次发兵平定各地民乱及大臣谋反，而且在其治期间，采纳方铮之策，退突厥虎狼之师，更逼使征战百年的突厥国与其签下永不侵犯的条约，使华朝百姓免于兵灾祸乱，使深受征战之苦的华朝百姓军民有了喘息之机，此功之大，不亚开疆辟土，因其皆与武事相关。故群臣一致请奏，将先皇的溢号定为“武帝小”以彰其功，留于史册。

溢号既定，接下来便是新皇颁旨，大赦天下囚徒，除谋反之罪不赦之外，余者皆可减免。然后便是封赏群臣，就是给先皇留下老臣子加官晋爵，以示新皇恩德。

登基大典一切都进行的非常顺利，朝堂众臣都是熟知礼制的，该到什么程序就走什么程序，皇帝宝座下，礼部尚书杨笃清一条条的念着圣旨，而底下的众臣，则在该呼万岁的时候呼万岁，该称颂吾皇英明的时候便称颂吾皇英明。一切都照足了程序走，没出半点岔子。

杨笃清暗暗擦了把汗。封赏群臣，这是最后一个程序了，新皇的登基大典终于在他的主持下，无惊无险，完成得完美之极。

杨笃清高兴得太早了。

他忘了，群臣之中埋着方铮这么一颗不定时炸弹，能顺利得了吗？他啥事不给你来个轰轰烈烈？

当杨笃清念道：“世袭一等忠勇侯，京城守备将军方铮，加爵世袭一等忠国公，增食邑一千户，赏黄金一千两，丝帛二百匹，另实授吏部尚书职，领正二品衔。小。时，意外发生了。

话未落音，底下群臣便“嗡”的一声，议论开了。新皇这道旨意，是不是封赏过重？不少大臣张了张嘴，但考虑到此乃新皇的登基大典，不能失仪，于是又紧紧闭上了嘴，不过大臣们脸上都现出不满的神

。

按说方铮立下的功劳不小。以献退突厥之策跻身朝班，然后又数次救圣驾，平叛乱，听说连平前太子之乱亦是由他定计施行，所以他的加官晋爵倒是在众臣的意料之中，对于新皇将他的爵位封至国公，众人也无话可说，毕竟人家立下的功劳在那儿摆着。

可将他加官至吏部尚书。这就未免有点儿太离谱了。

吏部是什么？是朝堂六部排在首位的衙门，主管着华朝所有的官员升迁平调贬谪等一系列重任，换句话说，吏部的尚书，简直可以算是一人之下，万万人之上的朝堂第一权臣了。

综观华朝立国百余年来的臣子，有哪位能在不满二十岁的年纪便坐上吏部堂官的位置？绝无仅有啊！你一个御赐同进士出身的毛头小子小纵然立下了泼天的功劳，又何德何能坐这个位置？新皇这道旨意，未免太过任人唯亲了，此举将这朝堂上的一干老臣置于何地？

几位言官眉头一竖，便待出班抗辩，华朝不以言获罪，所以他们也不怕皇上怪罪。

谁知言官们还没来得及出班。底下的一个角落里便传来一声大喊：“啊！我不干！”

众臣大哗。循声望去，却见方铮急得满头大汗，跌跌撞撞抢出班来，跪在金殿正中，神情颇为悲愤。

见众人都将目光集中在他身上，方铮急忙冷静下来，大声道：“禀皇上。微臣近来年事过高，体力不济，且百病缠身，总而言之，微臣

快挂了，所以微臣请皇上收回成命，并准许微臣告老辞官

这番瞎话顿时引来满朝文武大臣的鄙夷。

你编瞎话也编得像个样子才行吧？你还不满二十岁，就“年事过高。”还“百病缠身。”还“告老”？瞎话都编得这么无耻，怎能让你坐上吏部堂官的位置？

众臣心中愈发坚定了抗辩阻挠的决心。不过见方铮颇有自知之明的主动站出来请辞，他们倒也乐得不去做那恶人，由着方铮去胡闹。

坐在龙椅上的胖子听到方铮这番鬼话，却“噗嗤”一声喷了口口水，网待放声大笑，随即猛然想起场合不对，急忙板住了脸，面孔抽搐着沉声道：“哦？百病缠身说话还这么中气十足，我，”咳，联觉得方爱卿完全还可以为国继续鞠躬尽瘁嘛”

方铮闻言一张嘴便待继续请辞，不料这时御史台中承郑儒站出班来，先回头使劲瞪了方铮一眼，接着跪禀道：“禀皇上，老臣赞同方大人告，，那个”辞官。吏部尚书一职乃朝堂之利害位置，方铮此人浮躁轻佻，且于德行多有亏守之处，素来风评不佳，老臣以为。方大人实在不宜担当此职，请皇上收回成命

郑儒当初在朝堂上弹劾前太子时，方铮跳出来反对过他，老头儿有点记仇，这会儿见方铮居然被新皇任命为吏部尚书，老头儿站不住了小赶紧跳出来反对。

胖子闻言一楞，接着眉头皱起，脸上现出不悦之色。

方铮与他是同窗，更是患难之交，二人是朋友，更亲如兄弟，方铮驳他的面子这没什么，可你一糟老头儿跳出来瞎起什么哄？我耍封方铮的官儿，关你何事？莫非你仗着老臣资格，想故意给新皇一个下马威？

胖子还没发话，有人不高兴了。

“哎哎，郑大人，说什么呢？大把年纪了，会说人话吗？谁说我风评不佳？我德行哪里有亏守之处？我怎么就不能当吏部尚书了？皇上英明，任命我为吏部尚书，正是皇上慧眼识人，说明我确实是个有本

事的人，你凭什么说我不能当这吏部尚书？一五一十讲清楚啊，不然我在皇上面前告你个毁谤大臣之罪”咳咳，抄你的家！”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九十二章封赏之争（下）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4-20 19:19:57 本章字数:6251

邓儒是御史中承，也就是朝堂六部各科的言官！首，叠章，纠察百僚之责。老头儿六十多岁年纪了，在朝中也算是德高望重的老臣，何曾有过被一毛头小子指着鼻子这般侮辱的经历？

听到方铮的话后，郑儒气得胡子一翘，老脸顿时涨得通红，转过身狠狠瞪着方铮，怒声道：“你于德行无亏？方大人，若要人不知，除非己莫为，户部主事孙艺，此人你可还记得？”

方铮眨眨眼：“不记得了，他干嘛的？欠我钱了吗？”

郑儒冷笑道：“你身为朝廷二品大员，竟然在深夜与同伙打劫户部官员，那晚你抢走他身上数万两银子，而且”哼！而且还请来画师，逼他脱光衣服，画下他一丝不挂的模样，方大人，这事儿你不会这么快就忘了吧？。

“哗！”满朝沸腾了。殿内众臣，包括坐在龙椅上的胖子，尽皆用不敢置信的目光盯着方铮。心中之震撼，如惊涛骇浪冲击着他们的心理底线。

二品大臣深夜打劫朝中同僚，而且还逼他脱光了衣服画裸像，这事儿算是华朝开国百余年来的朝堂第一丑闻了吧？

这位方大人，”胆子真是大得没边儿了。

胖子软软靠在龙椅靠背七，使劲的揉着太阳穴，失神的喃喃自语：“这家伙是不是穷疯了？打劫倒也罢了，还逼人画裸像，有你这么欺负人的吗？”

方铮心中也是一惊。打劫孙艺那事儿他干得挺隐秘，郑儒怎么会知道的？孙艺那家伙真豁出去了？难道他不怕我把他的裸像公诸于世？

仿佛看出方铮的疑惑；郑儒冷笑道：“方大人，下次干坏事之前，先把苦主的家世打听清楚，孙艺乃老夫的女婿，他有什么事能瞒得过老夫？方大人，此事你是不是不想承认？”

朝堂上众人皆好奇惊愕的看着方铮，其实大家心里都有数，这事儿就算没有证据，大伙儿心里也认定了是他所为，在这京城的一亩三分地里，还真没有他方铮不敢干的事，这家伙已成了京城的一大公害。

方铮眼珠转了转，随即一挺胸，凛然道：“好汉做事好汉当，不错，你女婿孙艺被打劫。正是我干的，怎么着？”

郑儒浓眉一掀，转过身向胖子面禀道：“皇上，方的已承认此事是他所为，请皇上严惩方铮，以正我朝堂风气”

“哎，慢着慢着，郑大人，别急着把我往死里整”方铮笑眯眯的截住了郑儒的话，笑道：“当着皇上和满朝文武的面，有些事情得说清楚，不然大家都糊里糊涂的，混淆视听就不好了。”

“哼，你自己都承认了，此事还不清楚吗？”

“还有一个地方很不清楚，”方铮瞧着郑儒，坏笑道：“你女婿孙艺不过是化品户部主事，月俸不过数十两银子，敢问这位老丈人。为何他身上有几万两银子让我劫？这银子的来路很是可疑啊，莫非在我劫他之前，他在别的地方干过一票？如此说来，我顶多也只算是黑吃黑嘛”

“你，”郑儒张大嘴。一时楞在当场，半句话也说不出口。

今日弹劾方铮，本是他临时起兴，可他却生生忘记了如此大的一个漏洞，被方铮这么一点破。他忽然觉得，自己犯了一个很大的错误，竟然把自己的把柄主动送到了他手中，真真是一记昏招。

以方铮并不太高尚的人品，此时当然宜将剩勇追穷寇，趁机痛打落水狗：“皇上，微臣认为郑大人和户部主事孙艺这一家子很可疑，一个小小的七品官儿，竟随身带着几万两银票满大街转悠，实在让人心

生疑寰，微臣正是为国一片忠心，这才出手劫了孙艺，以调查此事的来龙去脉”

“无耻！”众大臣闻言在心中齐声痛骂。

胖子瞄了瞄郑儒愈见苍白的脸色，手指在龙椅的扶手上轻轻敲了几下，淡淡道：“方爱卿。不要跑题，现在咱们说的，是你加官封爵的事，题外话不必再说。”

郑儒闻言整个人有些虚聪般松了一口气，不着痕迹的看了皇上一眼，目光中充满感激。若因今日之事而致他晚节不保，他连死了的心都有了。

众大臣一听皇上发话，心中都跟明镜似的，今日乃是新皇登基大典，皇上刚刚即位，肯定不愿朝堂上出现什么不和谐的事情，免得天下人都以为新皇刻薄少恩，急着处置老臣，给他的名望带来负面影响。

方铮也明白这个道理。于是也不再纠缠此事，闻言将胸膛一挺，当仁不让道：“微臣虽年纪不大，可品德勉强还算高尚，为人也算谦虚谨慎，吏部尚书一职谁说我不够资格担当？”

“无耻！”众大臣再次在心中齐声痛骂。这家伙还要不要脸？有你这么夸自己的么？说反了吧？

胖子神色一喜：“哦？这么说，你是答应出任吏部尚书一职了？ 。

“啊？”方铮一楞，赶紧摇头：“谁说我答应了？不不不，微臣要告老辞官。”

满朝文武擦汗： 。

胖子气得脸一黑，狠狠瞪了方铮一眼。

登基大典继续进行。只是由于刚才的小插曲，后面的程序便草草收场结束。

退入后宫前，胖子命方铮御书房觐见，群臣望着这个在先帝和新皇俱皆得宠的少年臣子。不少人眉头深深皱起，此人，会不会成为朝堂的第二位潘尚书？

御书房内。

胖子笑眯眯的给方铮递上一块点心，“尝主。泣是江南讲贡的核酥，京城可吃不到众么地道的口味六沁

方铮不客气的接过，大咬了一口，大赞道：“不错不错，当了皇帝果然舒服，想吃什么都吃得到

胖子笑道：“当吏部尚书其实也舒服呀，全天下的官儿都得看你的脸色，以后你在京城愈发可以横着走，谁也不敢管你，多好”

方铮一楞，将点心搁在桌上。叹气道：“鸿鹊焉知燕雀之志

胖子擦汗：“说反了吧？”

方铮摇头：“没说反。你是鸿鸩，我是燕雀，胸无大志的燕雀，只想每日陪着老婆家人，顺便拿着家里赚的银子在外面吃喝玩乐，耍鸟遛狗斗蛐蛐儿，茶馆喝茶，酒馆喝酒，磕着瓜子听说书，京城府尹若愿意睁只眼闭只眼的话，我还想偶尔在大街上调戏下良家妇女，娱己娱人，”

胖子两眼发直：“你的志向”还真是远大啊。”

“胖子，你肯定也知道。我这样的人，天生并不适合当官儿，我胆子小，而且做事没有原则。惟利是图，凡事不论正邪，只看对自己有没有好处，我这样的官对整个朝廷来说，其实是弊大于利的，我若当了吏部尚书，朝堂之内必定会被我弄得一片乌烟瘴气”

看了看胖子，胖子含笑不语。

胖子，朝堂是你的。天下也是你的，我不愿因为我而坏了你的新朝新气象，你父皇临终前。曾一再嘱咐我，不要做那遗臭万年的权臣，其实他多虑了，我没那做权臣的本事，凭心而论，我更愿做那令万千少女少*妇唾骂的采花大盗

天气有点热，胖子微微冒汗。

再说，我胆子本就很小，原本以为当了官儿可以换得一世平安，却不料竟然数度出生入死，几次差点没命，当官当成我这样，真是我华朝官场的一大悲哀。你妹妹实儿，还有我的另外几个老婆，包括我

的爹娘，他们整日里提心吊胆，担心我的安危，想想我做官的这两年，没怎么让他们感受到荣耀。反而令他们更加操心担忧，作为一个男人，这是对家人的不负责，所以，胖子，你还是让我辞官吧，让我回去继续做我的纨绔子弟，有空我就进宫来，跟你喝喝酒，讨论一下泡妞的心得，这不挺好的吗？”

还有些话方铮忍着没说。当自己成为朝堂第一权臣，年月久了，胖子帝王心术愈见成熟，他会不会变得狠辣无情？他还容得下自己这个昔日的同窗好友吗？距离产生美。离开，才能让这份友情长久下去。

番话说完，御书房内二人皆陷入了沉默。

良久，胖子叹了口气：“方兄，你刚才说的那些，我都明白，可是，我现在刚刚即位，举朝上下。我唯一信任的人只有你，我只希望你能帮我一把，至少让我将朝政打理得有了头绪，那时你若再提辞官，我保证不再阻拦

方铮想了想，道：“好吧，不过吏部尚书一职就不必再提了，我不是那块料，我还是当我的京城守备将军，顺便兼职特务头子吧。

胖子眼含笑意：“你真不愿当吏部尚书？”

方铮使劲摇头。

胖子一拍大腿，笑道：“我早知道你不愿意，这样吧，你不当尚书，就帮我出一次京，查件案子吧。小。

方铮抽了抽鼻子，皱起了眉：“我怎么闻到一股阴谋的味道？你是不是在算计我？”

胖子不悦道：“胡说！我怎么会算计你？派给你一件肥差呢，别人求都求不来。”

方铮戒备的盯着胖子：“你要我干什么？”

胖子肥脸挤成一团，露出一副讨好的笑容：“方兄，帮我下一次江南吧，江南好啊，上有天堂，下有苏杭，烟雨，薄雾小桥，流水，盛春之时，正值江南花开，其景美不胜收，教人流连忘”

“得了吧，我对那些虚头巴脑的玩意儿没兴趣，直说，要我下江南干嘛？”方铮不客气的打断了胖子为他描绘的江南风景。

“查一件倾吞挪用国库税银的巨案。”胖子老老实实道。

“没兴趣，免谈！”一说起查案，方铮想都不想。立马回绝。

开玩笑，查案啊，多危险的事儿，老子又不是包青天，干嘛非得让我去？

“方兄，此案涉及江南六府大小官员，甚至包括京中朝堂的某些重臣，如同一张巨大的蜘蛛网，盘根错综，十分复杂，刑部楚尚书都无能为力

“那我就更不去了，楚尚书那么会查案的人都干不来这事，我怎么可能干得好？不去不去，没事了吧，没事微臣告退回家睡觉去了急忙阻拦。

方铮头也不回的往外走去；嘴里道：“听不到，我什么都听不到，微臣年事已高，要回家颐养天年，你居然还给我派这么危险的差事，当我傻亦，”

“喂！你站住”。眼见方铮就快走出书房大门，胖子急了，大喊道：“难道你就不想看看江南的美女么？”

方铮如同被使了定身法似的。定住不动了。

随即他飞快的扭过头。两眼灼灼的盯着胖子，散发出两抹幽幽的绿光。

“江南美女？啥意思？说清楚。”方铮表情颇有几分狂热的问道。

胖子脸色愈发黑沉，擦着满额头的大汗，艰难的道：“江南自古出美女，其姿绰约，其情婉约，如春风拂柳，含情脉脉，如秋月荧光，袅袅婷婷，擢纤纤之素手，雪皓腕而露

方铮吞了吞口水，眼中愈发火热。

胖子望着方铮，忽然色色的一笑：“有句诗专门形容江南女子风情的”

“什”什么诗？”方铮有些神智不清了。

“二十四桥明月夜，玉人何处教吹箫，”胖子色笑道：“江南女子吹箫，想必颇有几分独特滋味，若不亲身品位一番，实是人生憾事”

“噢方铮如同被人催眠，发出一声**的呻吟，神智完全迷离。

接着，方铮整了整衣冠，挺直了胸膛，露出正义凛然的表情，正色道：“皇上，所谓“主忧臣辱”微臣身为忠臣，若不能为皇上分忧，有何颜面立于朝堂之上？倾吞国库。中饱私囊，以微臣嫉恶如仇的性子，实在见不得这些人渣逍遥法外，请皇上放心将此案交给微臣去办吧！微臣这几日便动身下江南，一定将那些贪官污吏绳之以法”。

胖子恶寒，无力的点点头。“那就拜托你了”唉。小，

忽然，胖子好象想起什么：“说到中饱私囊”下午我会派户部官员到你府上，把太子府的财物清点后充入国库，你配合一下吧。”

方铮面色一垮，俊脸心疼无比的抽搐了几下。

望着方铮远去的背影，胖子的肥脸也情不自禁的开始抽搐。

自己堂堂一皇帝，居然要靠美色来诱使臣子办差，弄得自己跟青楼里拉皮条的大茶壶似的，胖子此刻心中满是悲愤郁闷。

“父皇说的没错，方铮这家伙果然混帐透顶。”

方府内。

群户部官员和隶属户部的衙役正来来往往，穿梭不息。

箱箱散发着万道金光的金银珠宝从方家的库房搬到了门口的马车上，方铮耷拉着脸，仇恨的注视着这群人进进出出，他们每搬一箱，方铮的心就如同被针狠狠的刺了一下，疼得他不停的倒吸凉气。

答应胖子时挺爽快，可眼睁睁看着这些本该属于他的金银珠宝一箱箱进了国库，他的心里顿时有些后悔了。

“喂！你们还是不是人啊？连我家鸡蛋都拿，怎么着？你们想把我家给抄了？”方铮终于忍不住，飞快的抢身拦在两名衙役面前，劈手夺过他们手上拎着的一个小巧的玉琢篮子，篮子里摆着十几颗闪闪发亮的”，鸡蛋？

“大人，那是夜明珠，不是鸡蛋啊。”衙役苦着脸纠正方铮的错误。

“放屁！明明是鸡蛋，你眼瞎了？谁敢说这不是鸡蛋，老子揍死他！”方铮两眼通红，目光像两把出鞘的刀子，在衙役身上剜来剜去。

“就是！明明是鸡蛋，怎么可能是夜明珠？”方府的下人们也纷纷围上前来，帮少爷说话。

“听到了吧？群众的眼睛是雪亮滴，赶紧给老子放下，我还指着这堆鸡蛋孵小鸡呢，”

两名衙役互望一眼，犹豫着放下了手中的“鸡蛋”好汉不吃眼前亏，这位方大人的名头他们可是如雷贯耳，这人招惹不得。

事还没完，方铮一扭头，又大叫起来：“喂！你们还要不要脸？老子辛苦栽了好几年的盆栽你们也搬？赶紧给老子放下！”

“大人”这不是盆栽。是东海红珊瑚啊，”

“放屁！明明是盆栽，你眼瞎了？你见过如此丰姿绰约，风度翩翩，一树梨花压海棠的红珊瑚吗？”

，”

，”

方铮正在明搅蛮缠时，一名下人过来禀报，说泰王殿下来访。

方铮狠狠扫了噤若寒蝉的户部官员和衙役们一眼，恶声吩咐下人道：“给我好好盯着！别让他们把鸡蛋鹅鹑蛋，还有盆栽之类的东西摸走了，那都是咱们府上的！”

“是！”众下人齐声应命。摩拳擦掌盯着户部官员们冷笑。

户部官员汗如雨下。

“啊！方兄，多日不见。近来可好？”

网踏入前厅，泰王一脸喜色迎上前来，热情的朝方铮拱了拱手。

方铮见到泰王。冷若寒霜的脸色终于缓了缓。

凭心而言。先皇的几位皇子当中，除了胖子外。他唯一觉得有些好感的，便是眼前这个与世无争的泰王了。也许，只有淡泊的人，才

能表现得如此不卑不亢，进退有礼，令人忍不住与他倾心相交。

“泰王殿下，久违了，久违了，下官有失远迎”

“哎，方兄，你知道我不喜欢那些虚礼，不必在我面前来这一套了吧？”泰王笑得很温和，眼角淡淡扫了一眼不远处熙熙攘攘的人群，奇道：“方兄，贵府这是”，搬家？”

提起这个，方铮就忍不住叹气，眼泪都快下来了。

“户部那帮家伙，实在太不是东西了！”方铮拍着大腿，向泰王大倒苦水：“你搬太子府的东西就好好搬，干嘛连我家的东西也顺手牵羊呢？杜松君怎么调教手下官员的？简直是一帮练有素的蟊贼，太没素质了！妈的！赶明儿老子非的在户部衙门的正堂上撒泡尿，看那姓杜的老家伙敢对我怎样！”

“这个”泰王沉吟着。有些犹豫是该附和方铮的言论，还是该夸赞方铮的不拘一格。

“泰王殿下，一起撒？”方铮向泰王热情的发出了邀请。

“啊？”泰王大汗，结结巴巴道：“这个”还，还是不用了吧，方兄一人专美便可小弟愿为方兄，那个，摇旗呐喊”.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九十三章 凶险的暗袭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4-21 18:24:24 本章字数:6112

资铮对泰王的到来感到很欣然，自从尖年潘文远谋反”京后便一直没再回来，他对泰王印象不错，至少比其他几位王爷要强得多。

个王爷能够安守本分，不去做那些不切实际的美梦，这已十分难得。称王图霸，夸嫡篡位。这样的野心从泰王身上仿佛一点都看不

。

泰王仍旧是那个泰王。一脸温和无害的笑容，一身淡泊无争的气质，使人坐在他身边都能产生一种恬静怡然的感觉，仿佛面前坐的不是皇室贵胄的王爷，而是一位久离红尘的得道高僧。

方铮觉得跟泰王待在一起很舒服，这种舒服的感觉直接反映到他的

。

此刻方铮满脸堆笑。望着泰王轻笑道："王爷今日莅临寒舍，可是有事赐教？"

泰王端起茶碗喝了一口，淡笑道："非也，非也，多日不见方兄，小弟实是想念，前日因在父皇灵堂，所以不能把臂交谈，故而小弟今日登门，与方兄叙叙旧。方兄小弟来得不是时候？"

方铮膘了一眼后院忙的热火朝天的户部官员，不由恨恨的咬了咬牙，强笑道："殿下客气了，你来得非常是时候，待会儿如果户部那帮家伙敢偷我家东西，还请殿下帮我痛扁之"

"啊？"泰王犹疑的望了望身后，吞着口水艰难的道："这个，不好吧？小弟不习武艺，再说如今四皇弟即位，我也不能在京城胡作非为，令他脸上无光呀，"

方铮不满的看了他一眼："这怎能叫胡作非为呢？你瞧那帮户部官员，多嚣张。成群结队跑我家来搬东西，还有没有王法？天理公道何

泰王笑吟吟瞧了他一眼，没搭话。

方铮趁平乱之机私自领兵查抄太子府，这事儿已闹得满京城都知道，所以泰王对方铮这番明显企图混淆视听的说法不置一辞。

偷眼瞧了瞧泰王，方铮试探道："要不，殿下您来个路见不平，拔刀相助？"

泰王苦笑："区区身外之物，方兄何必如此计较？你家已是华朝首富，要那么多银子何用？"

听听，与世无争的人说话就是轻巧，你游山玩水，遍览天下难道不花钱吗？

方铮堆起憨厚的笑容。呵呵笑道："殿下此言差矣，谁会嫌自己钱多呢？就如同在下的长相一样。虽然在下已长得很英俊了，可仍希望再英俊一点，生活有了追求才能快乐嘛

看着泰王有些怔怜的神色，方铮决定跳过这个话题。

"殿下回京，是打算长住，还是停留些日子就走？"

泰王展颜笑道：小弟这次回京奔丧，如今先皇大丧之礼已毕，四皇弟又已登基为帝，小弟了无牵挂，打算过几日便离京，往北而去

。

泰王似有无限感慨的叹息一声，道；“我华朝地大物博，灵山名水无以数计，终其一生也未必能一一游遍小弟心中实是抱憾，所以要趁有生之年，尽力游览一番，如此也不枉此生来世一遭。”

方铮点点头，明白了；这家伙搁前世，一定是个驴友，爱好户外旅游露营的那种，很阳光，也很傻。至少方铮很不理解这类人的行为，为了看那点风景，成天把自己秀得跟个叫花子似的，一没美食，二没美女，背着个。破袋子满世界转悠，真不知他们饥肠辘辘之时，面对波澜壮阔的名山大水还怎生发出慷慨激昂的感叹。

“殿下常年游览名山大”风吹日晒的，皮肤竟还如此白哲鲜嫩，实在让在下心生羡慕啊。”方铮瞅着泰王白白的脸庞，真心夸赞道。

泰王一楞，下意识抬手摸了摸脸，随即笑道：小弟天生如此，没办法，总想晒出点阳网之气。可惜这副皮囊不争气，一直这么白哲”弟也苦恼得紧。”

方铮深有同感的点点头，爱怜无限的抚上自己的俊脸，叹息道：“是啊，生得再英俊总有自己的苦恼，像你我这般面貌俊俏风流之人，无论怎么掩饰，都像漆黑中的萤火虫一般，闪闪发亮，唉，你说那些长得丑的人还怎么活？真同情他们啊”

泰王擦汗：

今日泰王跟我聊天有点不投机呀，，

方铮决定再次跳过这个，话题。

拍了拍大腿，方铮感慨道：“殿下要离京，在下不日也要离京，咱俩估计都凑到一块去了。”

泰王闻言终于有了兴趣，抬眼道：“哦？方兄离京所为何事？”

“还不是胖子”咳咳。皇上，皇上给我派了件差事，要我下江南一趟。”

“下江南干嘛？”泰王疑惑道，随即醒然，忙道：“小弟好象问了不该问的事，恕罪，恕罪，”

方铮摆手笑道：“我与殿下一见如故，没什么该不该的，皇上这次派我下江南，乃是为了江南六府倾吞国库税银一案，此案牵涉的人和事太多太杂，而且事过一年，不少证据都已不见或被人为的湮灭，必须要派钦差下去追查，或有收获。”

泰王眼中飞快闪过一抹复杂神色，随即恢复平静，笑道：“如此说来，方兄倒有可能与小弟一同出京了小弟不知有没有与方兄同游的缘分？”

方铮大喜，亲热的勾着泰王的肩膀笑道：“有，当然有。

在下从未去过江南，届时还望殿下为在下做一回导游”

泰王爽快的笑道：“那有何难？小弟一定会带方兄看遍江冉诸景，“川盛春。江南正是春暖花开！时，烟雨。薄雾。有诗云！略二使人愁，”

方铮不悦的打断泰王的话：“谁跟你说这个呀？不是山就是水，破景儿有啥好看的？”

泰王两眼发直的看着方铮，吃吃道：“那，那你要看什么？”

方铮色色一笑，挑了挑眉毛，露出个是男人都懂的表情：“江南之美，最美在风情婉约的女子。良家妇女嘛，我自己去找1至于青楼妓馆，便靠殿下为我引路了。让我领略一下“玉人何处教吹箫。的销魂滋味，，嘿嘿。”

泰王恶寒，擦着额头上继往开来的汗，结巴道：小弟”小弟对此道，不，，不是很熟，”

不熟？方铮上下打量着泰王，连青楼妓馆都不熟，还是男人吗？这家伙莫非不举？

泰王无辜的看着方铮。对方铮不怀好意的目光感到很想愤。

两人再一次陷入沉默。

今日与他交谈，怎么总找不着状态？共同语言很少啊。方铮对这个问题有点苦恼。

二人举目对望，视线所及，急忙不约而同的举起手中茶碗，异口同声干笑道：“喝茶，喝幕…”

前厅气氛正尴尬间，回廊外一道小小的身影飞奔而来，胖乎乎的小手高高举着，另一只手还吃力的抱着个大箱子，嘴里奶声奶气大喊道：“泰王哥哥，泰王哥哥

厅内二人同时松了口气。秦王面色一喜，下意识的弯下腰，将那道小小的人影抱在怀里，哈哈笑着亲了她脸颊几下。

来人正是长乐小孕主。先皇大丧之时，宫中人多事杂，方铮便令人将她送到自己府上，与长平作伴，姐妹俩互相有个照应。

“泰王哥导，你来看我的吗？”小公主很是高兴，清澈的大眼闪烁着兴奋的光芒，看得出她与泰王感情很好。

泰王轻轻点了点她的小鼻子。宠溺的笑道：“是呀，皇兄好久没见着宝儿了，很想念你。宝儿。想吃什么。想玩什么，跟皇兄说。皇兄都满足你。”

小公主高兴得眉飞色舞。重重的拍了拍身边的大箱子，两眼发亮道：“不用了，折现吧。”

泰王与方铮满头黑线：

转过头小公主望向方铮，目光顿时化欣喜为鄙夷，抬起肉乎乎的小手，指着方铮不屑的道：“败家子，败家子！”

方铮脸一黑，不悦道：“喂小好好说话啊，我哪里败家了？别以为你年纪小丶我就不跟你计较，老实告诉你，像你这年纪的小屁孩，我已狠狠教刮好几十个了，”

小公主威武不能屈，皱着小鼻子，满脸恨铁不成钢的表情：“你家的钱被别人搬了几大车了。你就这样眼睁睁看着？不是败家子是什

？”

方铮心头一酸，眼泪都下来了：“你以为我想啊，还不是你那皇帝哥哥下了圣旨

抹了抹眼泪，方铮委屈道：“老子抄太子府多辛苦，临了连个跑腿费都没有，我找谁说理去？”

小小公主得意洋洋的仰起胖乎乎的小脸小手一翻一转，变戏法似的冒出几颗硕大的南海东珠。在阳光下闪耀着动人心弦的幽光。

“这，这是”方铮惊讶的盯着她手上的东珠，一时讷讷说不出话来。

小公主不知从哪学来方铮得意忘形的仰天大笑，奶声奶气笑了几声后，忽然觉得这样的笑容实在不太适合她这今年纪的小孩子，于是收起笑容，瞧着方铮轻蔑的哼了一声：“笨！有句诗你难道没听说过吗？墙外行人，墙里佳人笑”小”

方铮和泰王两眼发直：“这”这句诗跟你手上的东珠有何关系？”

小公主笑得格外天真：“用在这里，就叫“墙里搬钱，墙外我在笑

方铮与泰王惊异的对视一眼。一齐心悦诚服点头。

明白了小家伙趁着户部官员在府内清点财物，自己跑到外面的马车上往回偷东西。

这家伙无耻的德性颇有我当年的神韵呀。

方铮奇怪的是，这句诗是谁教她的？居然被她应用得如此出神入

欣慰的抱起小公主，方铮满脸感激的亲了亲她的脸颊：“你太让人省心了，来，把东珠还给我吧

小公主哼了哼小手又是一翻一转，只听得咚咚几声闷响。几颗价值不靠的东珠立即落入了她的大箱子中，带着一脸满足的表情小公主舒服的叹了口气，蹒跚的往厅外走去，脚步轻盈，神情鬼祟，估计想溜到府门外再干一票，，

前厅内。

“泰王殿下，您最近有空吗？把小、公主接你府上去住吧”方铮哭丧着脸道。

“啊？这个”小弟近日很忙，嗯，很忙，那个小弟告辞了。告辞告姊…”

入夜，方铮独自一人躺在床上，满腔郁闷的沉睡于梦乡。

长平怀了孩子，方铮本想与她睡在一起，好好陪陪她，可惜小公主抱着个破箱子闯进了卧房，非要跟她姐姐睡，丝毫不解风情的将他这个姐夫挤出了门外。

卧房大门在长平歉然的眼神中飞快的关上，反锁，落闩，门窗之处布下捕兽夹子，诸葛弩，和七步断魂针”

方铮勃然大怒，抬脚欲破门而入，想想还是算了，

回头欲找嫣然和凤姐，想与她们销魂一番，结果下人告之，嫣然和凤姐在方家商号的总铺查点帐目，长平怀孕，方家商号的运营重任便完全落到她俩的肩上小绿也帮着她们在打下手，今晚都不回来了。

无限郁闷的方铮只好抱着枕头，独自睡去。

老婆还是太少了啊！睡着之前，方铮心酸的叹息。身为杰出的穿越人士。他感到由衷的羞愧。

三更梆子敲响。方铮翻了个身。香甜的打着呼噜。

这时，红木床榻的帏幔之外，忽然响起一阵悉悉索索的怪声，声音轻细得几不可闻。

声音虽细小。却凄厉得令人毛骨悚然，大门和木窗格子缝隙处，蠕蠕爬进了数十条小指般粗细的淡红色长虫，这些看似软绵绵的长虫，如同喘息般在的上游动，仿佛有人指引一般，方向一致的朝方铮所睡的床榻游来。

这些长虫并不是蛇，它们长约尺许，头呈三角，周身肉红色，看起来异常丑恶，每一条的脊背上竟然都生着一付透明的薄翼，那些悉悉索索如同喘息的声音。是它们在运动着脊背上的薄翼所发出。

方铮浑然未觉。睡梦中满不自在的翻了个身，无意识的抓了抓鼻子，嘟囔了几句梦话。

长虫离方铮的床榻越来越近，它们的眼睛如绿豆大小，碧光闪闪，有一种说不出道不明的阴邪和恶毒意味。纵是不知道这些长虫的名字及来历。可任何人一眼见到都能明白，被它们咬上一口，绝对会死得不能再死，神仙都救不活。

不得不说，方铮是个幸运的家伙，其幸运的程度”很不好形容。

情势危急万分，长虫离他愈近，悉悉索索的声音也愈来愈大，眼看方大少爷的生命即将消逝在这个不应该出现的年代，这时，方铮醒了。

醒得很及时。多次死里逃生的经历，使他锻炼出比常人更加敏锐的危扣意识，前一秒还沉睡在梦乡的他，忽然就被那阵听起来令人很不舒服的悉悉索索的声音所惊醒了。

此时此刻。他的房里不应该出现这种声音。反常即意味着危险！

迷迷糊糊又带着几分警觉的睁开眼，昏暗的油灯下，一幅令他毛骨悚然，多年后想起仍忍不住想呕吐尿裤子的情景，出现在他眼前。

数十条丑恶狰狞的长虫，四面向他游来，脊背上的薄翼震震作响，绿豆大的眼珠散发出妖异邪恶的光芒，忽然，两条尺余长的长虫在地上稍微一翻一扭，随即脊背上的薄翼展开，如脱弦的箭矢一般，朝方铮激射而来，方铮甚至能看到它们在半空中张开了嘴，露出两排细小尖锐的利齿。

方铮来不及产生惊恐的情绪，便下意识的将身下一个软皮枕头拿起，挡在身前，长虫飞快的撞到了枕头上，“嘶嘶”怪叫着，像一根铁锥般深深钻了进去。乳白色的软皮枕头刹那间便变成了乌黑，还隐隐散发出一股闻之欲呕的腥臭味。

方铮心头一跳。急忙扔掉枕头，左手一扫，将床前案几上的油灯碰翻，火苗落在轻纱床幔上，顿时剧烈燃烧起来，火势很快便将整张床榻笼罩。如同一个保护罩，地上游动的长虫立马顿住。在火圈之外游移涌动，妖异的目光仍盯着床榻上的方铮，仿佛数十头择机而嗜的

野兽般，一旦有了机会便会毫不犹豫的冲过火圈，狠狠咬上方铮的脖子。

方铮头皮发麻。双眼惊恐的注视着离他数尺之远的长虫，今生他经历过不少次死里逃生，那都是明刀明枪的，不得不说。唯有这一次，他觉得最为凶险和惊悚。此复他浑身凉飕飕的，一层细细的冷汗从他毛细血孔里沁出。很快布满全身。

伸手扯过精美的绣花被褥，凑在火圈上点燃，方铮将这条燃烧着的被褥小心的搁在床沿，形成了一条他与长虫的隔离带，随即他一脚踢开床沿后一扇不怎么常开启的木窗，小心的观察了一下，确定窗外没有危险，这才一钻身窜了出去，落在窗下花坛的泥土中。

落下之后，方铮丝毫不作停留，立马撒丫子跑了起来，夜里寒风一吹，他觉得身上有点冷，这时他才感觉到后怕，顿时一边跑一边扯开喉咙惊恐的大叫起来。

“快来人呀！还他妈睡什么睡！老子有危险，赶紧保护我！”

“你们这帮懒惰的混蛋，平时叫你们好好打扫卫生你们不听，现在养出的蜈蚣比蛇还大。而且几十条，老子被它们咬死做鬼也饶不了你

卧房的火光和方铮的大叫声立马引来了方府下人和侍卫们，在众人惊异的目光下，方铮仍在一边跑一边跳，嘴里还发出嘀嘀的怪叫声。

众人傻眼了。

“少爷这是在”裸奔？”一名下人不明所以，举着火把吃吃的道。

“不错，确实在裸奔。”另一名下人肯定的点了点头。

“少爷不但在深更半夜裸奔，而且还放火烧了房子。

第三名下人简洁的下了结论。

“少爷疯了！”

名丫鬟羞意满脸的捂着面孔，透过手指缝隙偷窥。

“呀！少爷的身材真…”

“他下面那根东西是什么？丑死了

只，”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九十四章 推测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4-22 18:49:51 本章字数:5744

铮仍在满府的奔跑，他货得很冷，但再冷也敌不讨内心俱

他这辈子遇到过很多命悬一线的危急关头，但他从有过像此刻这般恐惧的程度，一想到卧房里那些长着薄翼在地上翻滚扭动的长虫，他就浑身布满了鸡皮疙瘩，甚至有一种恶心欲呕的感觉。

方府的下人和侍卫们当然不知道方大少爷刚刚经过一次凶险至极的死里逃生。见他光着身子满府的飞奔，口中不时发出“哇，啊”的怪叫，众人不明所以，纷纷高举着火把，看着方铮像个疯子似的乱窜。

“这”这也太不像话了。”一名侍卫喃喃道。他对方铮的这种行为艺术很不可理解。

“这是方大人第三次烧自己房子了吧？”另一名侍卫饶有兴致的统，计方铮败家的次数。

“你们这群混蛋看够了没有？”长平抱着小公主，俏面含霜出现侍卫们中间。

“公主殿下。”众侍卫急忙行礼。

“看够了就赶紧把那混蛋拦下来，让他穿上衣服。”长平恨恨的盯了一眼仍光着屁股在发疯般奔跑跳跃的方铮，满脸羞愤，无地自容。

众侍卫一惊，急忙领命向方铮跑去。

“这个不要脸的混蛋，大半夜光着屁股满府乱跑，他还有没有一点羞耻之心？”

长平气得银牙都快咬碎了。

方铮小院的火势越来越大，长平早在方铮怪叫之时便起床抱着小公主跑了出来，方铮裸奔的这一幕让她羞愤得情愿在屋里被烧死，也比看着自己夫君光着屁股丢脸强上许多。

众人清醒之后，急忙分成两队。一队去追赶正裸奔得欢快的方铮，另一队则开始忙着灭火。

良久，方铮像打橄榄球似的。终于被侍卫狠狠扑倒在地，并强制性的给他裹上了一件长袍。

当方铮被送到长平身边时，他面色苍白，冷汗如雨，浑身止不住的颤抖，如同受到天大的惊吓。

“大半夜点火烧自己房子，然后光着身子四处乱跑，很好玩吗？”长平咬牙狠狠捶了他一拳。

方铮哆哆嗦嗦指着火势正旺的房子，语无伦次道：“那里”好多好多”这么大的。那么长的，会飞”还咬人”

“混蛋！你到底在说什么？”

定了定神，方铮深呼吸了几口气，然后伸手抱着长平，哇的一声哭了出来，哭声凄厉，闻之心酸。仿佛尝尽了人世间的所有苦楚一般，充满了苍凉和无助。

长平下意识反手搂住方铮。在他背上摩挲抚拍，俏脸上写满了莫名其妙。

良久，方铮才幽冉叹息一声，哽咽道：“老婆啊”呜呜，京城很危险啊，咱们搬家吧”

“老婆，我好象有点冷…”

“废话！光着屁股乱跑。能不冷吗？”

“这是蝎子蛇，产于蛮荒之地南疆，当地人用百步蛇与金尾蝎置于紫砂罐内，垫上玉凤草，在冬雪之际交媾而生的玩意儿”

小院废墟中，温森凑近一条长虫的尸体，皱着眉解释道：“此物不但见物就钻。噬骨吸血，更能飞翔于空，毒得可以让石头变成粉糜

方铮，长平以及方府的众侍卫站在废墟中，听着温森的解释，众人不由浑身生起一股寒意，看着摊满一地被烧死或熏死的长虫尸体，以各种奇异的姿势扭曲着，其丑恶阴邪的模样，令人毛骨悚然。

方铮面色如土，嘴唇情不自禁的哆嗦了几下，然后嘴角一瘪。好象又快吴出来了。

温森抬眼疑惑的看着方铮："用这种方法欲置人死地，实在太过歹毒。大人，你最近是否得罪了什备厉害的角色？"

方铮浑身一颤，尖声道："厉害角色？哈哈，笑话！这些上还有哪个厉害角色敢惹我？得罪我的人都他妈死得干干净净了，这些上我哪还有敌人？"

话虽说得很狂妄，可语气中的惊惧之意非常明显。

若非仇家，谁会用这种歹毒的法子害他？若说没有敌人，这话未免也太自欺欺人了。

温森沉着脸，神情分外凝重："大人，别开玩笑了，你还是仔细想想吧，此事非比寻常，对方这次要不了你的命，必有下一次，大人不得不小、心提防啊。"

方铮闻言浑身又哆嗦了几下。面色愈见苍白，冷汗一滴一滴的冒了出来，直至遍布整张脸。

谁要害我？我得罪谁了？我跟他有什么仇恨，非得用如此歹毒的方法置我于死地？

方铮仿佛看见这个敌人正躲在阴暗处，窥视着他的一举一动，嘴角露出阴冷恶毒的笑容，就像一条剧毒的毒蛇，匍在草丛中盯上了一只又肥又傻的兔子。

很明显，方铮就是那只又肥又傻的兔子。

这种感觉让方铮遍体生寒，看不见的敌人才是最可怕的，他甚至比摊在地上的这些蝎子蛇更令人恐惧和惊悚。方铮现在很害怕，脑子里乱成一团，两眼茫然的盯着已被烧成废墟，散发着浓烈焦臭味道的屋子，心洲和惊疑中反复煎熬，挣扎。长平见到方铮的模样。不由心疼的蹙着眉头，小手轻轻握住了方铮，轻声道："莫非是潘党余孽？或者是太子余孽？"

从步入朝堂到如今，方铮真正得罪的只有这两人，潘文远死了，太子也死了，可不能否认，他们生前势力庞大，有那么几个死忠的余孽为死去的主子报仇。实在很合理。

温森看了看表情迷茫惊惧的方铮，点头道：“公主殿下所言有理，此二人已死，可余孽并未完全清除，完全有可能是他们挟仇报复。”

长平闻言秀眉一竖，冷声道：“他们不要命了？漏网之鱼逃过一命已经谢天谢地，居然还有胆子来报仇？”

温森迟疑了一下，看了看方铮，皱眉道：“还有一个可能，不知大人有否察觉

“什么可斟”

“大人，你可还记得当初被人绑票一事？那个幕后主使属下一直未能找出，派赴扬州的兄弟已经去了三拨，可至今仍无半点线索，大人，属下觉得大人今日之险，或许跟那幕后主使之人有关，虽不知那人与大人有何仇恨，可他欲置大人于死地是肯定的”

“查！彻底的追查！”良久，方铮嘴里透出几个字，虽面色仍然惊惧，可表情已镇定了许多。

“把影子全都派出去。集中在京城和扬州，这种蝎子蛇既是南疆所产，那就重点搜索在京城和扬州活动的南疆人，从这个上面找线索，一定要将此事查个水落石出。揪出那个幕后主使！”方铮平静而冷漠的道。

“是，大人。”温森抱拳应命。

长平神情凝重道：“咱们府上必须加派侍卫，日夜巡逻，戒备更须严密，一家人住在这里，伤到谁害到谁都不好，从现在开始所有的侍卫轮番巡逻，夫君，你是京城守备将军，再从城防军营里调些士兵警戒府外，如此或许万无一失。”

方铮想了想，点头应了。叫过一个侍卫，命他去军营传令。

诸事安排妥当，天也快亮了。长平掩着小嘴打了个呵欠，笑道：“夫君这把火一烧，咱们都只好去睡后院的厢房了”

方铮这时也渐渐消了恐惧心理，闻言笑道：“没办法，我若不点这把火，你的老公现在就变成死老公了

长平眼角一瞥，扫了一眼地上恶心丑陋的蝎子蛇尸体，嫌恶的皱了皱秀眉，展颜笑道：“夫君烧房子的手法愈见娴熟了，这回烧自己的房子那叫一个。干干净净，连渣都不剩，本事端的了得。”不过夫君这次烧房子烧得好，幸亏夫君反应快，若被这些丑东西咬上一口，对咱们方家来说，可就是天大的祸事了。”

说着长平俏脸白了一下。大眼盯着面前被烧得干干净净的废墟，满是余悸。

方铮被长平一夸，颇有几分不好意思，腼腆的摆了摆身子，忸怩道：“烧得不好，瞎烧”下回若有机会，我会泼上点桐油，那样烧起来，才叫一个酣畅淋漓”你别太夸我了，我做得还很不够”

抬眼瞄见长平脸色有些发青，方铮神情惴惴：你刚才是在夸我吧？”

，”

方府半夜着火，烧了府内一套院子，这事很快便传遍了全城，当晚火光冲天，映得夜空如同白昼。不少官员和百姓都在家里看见了，想瞒也瞒不住。

第二天早朝之后，胖子将方铮叫进了御书房，详细询问因由。

“如此说来，这是有人要害你啊”胖子摸着肥肥的下巴沉吟，登基日久，可惜他仍缺少了几分皇帝的威严，身子到是愈显发福，圆溜溜的肥手摸着下巴，显得有点可笑，方铮怎么看怎么觉得他像灌篮高手里面的安西教练。

“胖子，拜托你说点有营养，能够提神醒脑的话行吗？”书房内只有他们二人，方铮不必跟他太客气，没好气的白了他一眼：“若不是要害我，莫非他是给我来送外卖的？”

胖子一窒，尴尬的笑了笑。随即肥脸板了下来，短小圆润的胖手在半空狠狠的一挥舞，大声道：“查！一定要狠狠的查！查个水落石出，瓜熟蒂落”

方铮两眼一亮。夸赞道："当了皇帝果然不同以往，瞧这成语用得，啧啧

胖子眉开眼笑的谦虚道："不算什么，不算什么，我已尽量让自己不再那么莫测高深，"

方铮："

笑闹了几句，胖子正色道："此事甚是凶险，幸好你运气不错，这才躲过一劫，不过对方这次没能害死你，保不准还有下次，下下次，下下下次

方铮俊脸一垮，哭丧道："打住！我有那么招人恨么我？还让不让人活了？"

胖子沉吟道："你和你家人不能有失，午间我再给你府上加派一批大内侍卫，另外再拨十几位禁宫高手给你，他们在宫里享用供奉，身手非常不错，让他们守在你府里，想必安全很多。"

方铮望着胖子，心里一阵感动：一才是朋友享福其患难，一直守望相助，哪怕为帝王，对朋友仍保持着那颗忠义之心，肝胆相照，毫无保留。

感激的握了握胖子的手，方铮眼泪都快下来了。

"高手都给了我，那你呢？谁来给你守皇宫？"

胖子笑得很憨厚："没关系，我还有更高的高手。和一群土狗，皇宫万无一失。"

"

如今的高手这么廉价？

胖子思索了一下，皱眉问道："发生了这事儿，你可有怀疑的人选？平日里你得罪过什么人吗？"

方铮摇头："毫无头绪，我以前得罪的人太多了，不过绝大部分都死了，比如潘文远。太子等等"

"那你有没有想过，这个要害你的人，也许并非是因为你得罪过他，而是由于你的存在，挡了他的路，给他的某个阴谋造成了阻碍，

所以他必须要除掉你，才能将他的阴谋继续进行”

方铮神情一凝。点头道：“嗯，很有可能”

思路一开，胖子脸上散发出睿智的光芒，继续顺着思路推敲下去。

“你是先皇看重的臣子，又与我是同窗布衣之交，我登基后你必然比以前更加有权有势，如今算是朝中第一人，想想看，如此显赫的位置，会对什么人造成威胁，而逼得他不得不用这种歹毒的方法来除掉你？除掉你对他有何好处呢？”

胖子越说越觉得自己的推测很有道理，于是他感到颇为兴奋，他觉得自己跟“圣明”二字靠上了边，不由兴致勃勃的继续道：“身在朝堂，所分所合，所喜所恨者，皆为“权势。二字，你的存在，必是对他的地位产生了威胁或不安，所以他必须置你于死地，才能让他得到更高更大的权势，如此说来，你若死了，对谁最有好处呢？”

胖子目光灼灼的盯着方铮，为自己这番非常合理的推测所沾沾自喜，最后居然还抛出了一个悬念，等方铮来解开。

方铮偏着脑袋想了想，然后认真的点了点头。

“我是朝中第一权臣，权势自然极大，若你的推测正确，我确实挡了家人的路，那么答案只有一个”

胖子面色一喜：“你有答案尹快说快说，谁最可疑？”

方铮叹了口气。指了指胖子，苦笑道：“你。”

胖子一楞，接着吓得浑身肥肉一哆嗦，结巴道：“你你你，你怎么得出这个结论了？”

方铮叹气道：“臣子权势太大，就会直接威胁到皇帝的地位，朝堂上便出现君弱臣强的局面，试问哪个皇帝不恨得牙痒痒，必欲将此臣子除之而后快？”

胖子小眼睛瞪的老大，想了一会儿，不由苦笑道：“我的嫌疑果然最大，推来推去居然把我自己给绕进去了”

方铮拍着胖子的肩笑道：“不过你放心，我怀疑谁都不会怀疑你的。别忘了，我根本就不愿做这权臣。是你自己死皮赖脸硬要塞给我的，川

“那当然，我对你挖心掏肺的，你若怀疑我，你还是人吗？”

胖子随即叹了口气，神色显得很沮丧：“看来我只能做个无为的皇帝，办案推敲的事儿。以后还是尽量别干了，糊涂皇帝审糊涂案，史书将来还不定怎么埋汰我呢”

方铮笑眯眯的夸道：“皇上圣明！”

二人坐在御书房里又闲聊了一会儿，胖子忽然笑道：“这次你下江南责任重大，我给你推荐个帮手吧，有他帮忙小或许事情会办得更顺

“谁？”

胖子侧头向门外喊道：“来人，宣他进来。”

不多时，一道瘦削的身影缓缓走入御书房小他身着五品文官的朝服，头戴一顶镶红珊瑚的乌纱官帽，面容微沉，表情平淡。

走进书房后。便在猩红的地毯上朝着胖子恭恭敬敬的跪下，沉声道：“微臣叩见吾皇万岁。”

方铮一见此人。不由大吃一惊，失声道：“靠！怎么是你？你什么时候当官儿了？”

胖子笑道：“看来你们是老熟人了，怎么样？我给你推荐的人不错吧？”

方铮楞了一下，接着大声道：“胖，咳，皇上，不行不行，这人我不要，他人品不好，打牌出老千，****不给钱，还经常吃霸王餐，这种人我怎能放心让他跟在身边？不要不要”

进来之人忍不住抬起头，苦笑道：“方兄，我跟你没这么大的仇吧？你几次在酒楼吃完饭就跑，害我结帐差点没倾家荡产。我不也没说什么嘛

进来的不是别人。正是太子之乱后便消失不见的萧怀远。

胖子笑眯眯的解释道：“萧怀远的身份很特殊，打死你都想不到，原来他是”

方铮膘了萧怀远一眼，懒洋洋的接道：“我知道，御前金牌卧底小小密探嘛，瞧他这贼头贼脑的模样，傻子都知道了。”

萧怀远下意识摸了摸脸，苦笑道：“我长得这么像卧底？有那么明显吗？”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九十五章 睚眦必报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4-23 19:36:33 本章字数:5673

于怀远是个有橡的人，方铮与他相识。缘千两人在青楼比而遇，一起扒墙根听房。由此结下深厚的，，友情?

从那时起，方铮便知道此人的身份不简单，不论什么时候见到他，他都是一副鬼鬼祟祟的模样，而且他总能神神秘秘透露出一些所谓的绝密消息，太子谋反那一次，若非是他星夜密报，恐怕先皇和满朝文武大臣会死在神烈山顶。

所以对于他的身份，方铮早就猜测过不少次，最终得出了正确的结论。除了卧底，还有什么别的身份能更好的解释他的举动?

御书房内，胖子扫了一眼这两个貌似互相都不怎么对付的人，笑着解释道：“方爱卿说的没错，萧怀远确实是卧底，当年先皇布置对付潘文远，几年以前便命他混入潘府，后来萧怀远努力争取了潘文远的信任，没想到潘文远实在太信任他了，结果就命他混入太子府，留意太子的一举一动，幸好如此，萧怀远及时发现了太子的实力，这才让先皇免了一场劫难，并彻底击败了太子。”

方铮恍然，原来这家伙不但是间谍，而且还是个双面间谍1游走在潘文远和太子之间。为各自扮演着忠心耿耿的角色，厉害啊，难怪每次见他总跟个贼似的，身处他这样的环境，若被人发现了身份，很容易招惹杀身之祸。小心点是对的。

瞧着面色平静的萧怀远，方铮心里有点佩服他，卧底这几年，他到底是怎么过来的？说忍辱负重倒也不至于，可一个人在生活里同时

扮演三重角色，在先皇面前，在太子面前，在潘文远面前，用三种不同的语气和神态跟别人打交道，而且绝对不能出丝毫差错1否则便是尸骨无存的下场，这得多大本事？方铮扪心自问，若换了他自己，绝对不可能做到，最后的结局不是被人杀了，就是自己变成了神经病。

摸着下巴，方铮好奇的围着萧怀远转了两圈，两眼死死盯着萧怀远的脑袋，皱眉沉吟着。

萧怀远被他盯的浑身不自在，带着几分惊恐，颤声道："你"你在想什么？"

"我在想，"方铮继续沉吟："如果把你脑袋劈开，看看里面的构造，不知是否与常人不同？大脑是不是分成了三份"

真奇怪，这家伙居然没得精神分裂症，实在有点匪夷所思。

萧怀远大惊。跪在地上的膝盖不着痕迹的往后挪了几步，方铮邪恶的眼神令他感到有点害怕。

"方"方大人。如今大家同殿为臣，都是朝中同僚。你，你别乱来啊，"

萧怀远所认识的方铮，所言所行皆出人意表，他若说想劈开自己的脑袋，最好别拿他的话当作玩笑。

胖子凑上前笑着打圆场："方爱卿，萧怀远如今功成而归，重回朝堂，联将他安排进了吏部任员外郎，这次你下江南1联便派他为钦差副使，给你做个帮手。也好互相有个照应。"

方铮转头，似笑非笑的膘了萧怀远一眼："噢帮手啊，嘿嘿，帮手好哇，帮手不错。微臣忽然觉得，这次下江南确实很需要一个帮手，特别是像萧兄这样的帮手，，嘿嘿嘿嘿。"

方铮的奸笑声令萧怀远不由浑身起了鸡皮疙瘩，他忽然产生了一种强烈的危机感，这位不着调的方大人该不会趁机整我吧？以方铮那令人闻风丧胆的人品来说，貌似很有可能，，

"皇上，微臣忽然觉得身子不适，想在家静心调养些日子，也许不能陪方大人下江南了，实在令人抚腕叹息"萧怀远睁着眼睛说胡说八

道，面色都不改。

“萧大人，此招早已过时，我在先宴面前玩过无数次了，你这岂不是班门弄斧？”方铮轻蔑的笑道。

弃怀远擦汗：，”

胖子扭过头去。假装什么都看见，咳了两声，继续道：“方爱卿，诸事备妥，打算何时动身？”

方铮懒洋洋的道：“急什么，慢慢来，心急吃不了热豆腐，早泄做不了新郎官，甭管干什么事，咱们都得徐徐图之，这样才能事半功倍，**迭起”

与萧怀远一同退出了御书房，方铮和萧怀远并排往宫门走去。

萧怀远非常乖巧的侧过身子，让方铮先行，自己则隐隐落后半步，不敢稍有逾越。

方铮停住脚步。看了他一眼。萧怀远急忙一躬身。朝他露出讨好的笑容。此一时彼一时。以前两人的关系像朋友又像冤家，可如今方铮贵为当朝国公，二品重臣，深愕新皇信任和器重，萧怀远既已入了朝堂官场。当然不能再像以前那样没大没小了。

方铮斜睨着他。鼻孔重重一哼，新仇旧怨一齐涌上心头。

最让他觉得气愤的是，萧怀远这家伙不怀好意，煽动撺掇他私自领兵查抄太子府，当自己和士兵们在里面抄得热火朝天时，萧怀远这家伙却不见了踪影。结果方铮被朝中言官参劾，查抄太子府所得的银子非但一文钱没得着。反而还挨了一顿臭骂，让方大，尺干了一回偷鸡不着反蚀把米的蠢事。众今都是拜眼前顺沃所赐。

自认为很精明的方铮。这回被萧怀远摆了一道，怎能不心生恼怒？见萧怀远一脸讨好谄媚的模样，方铮心下不由愈加讨厌了。

这家伙一看就是个只会拍马屁的弄臣，太他妈令人恶心了！真恨不得活活掐死他，以正我朝堂之风气，净化众大臣的心灵，

萧怀远见方铮瞧着他的神色颇为不善，自是清楚方铮心中所思所想，其实他也觉得上次查抄太子府的事情干得有点儿不厚道，于是二

人网走出皇宫西安门，行至金水桥边时，萧怀远贼兮兮的左右看了看，见四下无人，禁军侍卫离得甚远，急忙一把扯住了方铮的袖子，作揖打拱道：“方兄，上次小弟实在对你不住，我也没想到会闹成这样，令方兄白忙一场，还挨了先皇的骂，这都得怪户部尚书杜松君那个，老家伙”

眼见方铮的脸越来越沉。越来越黑，萧怀远也急了，忙陪笑道：“当然，主要责任在小弟，这得怪我，不该撺掇你领兵抄太子府，小弟错了，以后再也不敢了，还请方兄饶了小弟这一次，以后大家同朝为官，方兄又是炙手可热的朝中重臣，千万莫与小弟一般见识”

萧怀远苦着脸，不住的鞠躬道歉。

方铮深深呼吸了一口气。接着笑了笑，温声道：“不怪你，我怎么会怪你呢？呵呵，本官最近修身养性，人品和德行已较以往高出一大截，正所谓“人不知而不愠。不亦君子乎”本官时刻都以君子的标准来要求自己

萧怀远瞧着方铮脸上阴沉的笑容，和嘴角露出的白森牙齿，在阳光下散发着幽冷的寒光，他不由心头一颤，神情愈见惊惧，浑身直哆嗦道：“方兄，你的笑容很瘆人啊，看起来特别阴森你真原谅我了么？小弟还是很不放心；要不你还是骂我一顿，这样小弟也许会好过一点

“啊？本官向来待人宽厚，从未骂过人，你的要求实在令本官很为难啊”方铮面有难色的瞧了他一眼：“不过”既然萧兄有这个要求，而且还如此强烈，君子当成*人之美，本官就勉为其难了

随即方铮脸色飞快一变。笑吟吟的表情很快变得凶神恶煞，右手一抬，指着萧怀远的鼻子破口大骂道：“去你妈的！你个龟儿子忽悠老子去抄太子府，自己却不知躲到哪个老鼠洞里去了，你个***，老子帮你报了仇，你就这样对待老子？害老子一文钱好处都没捞着，反而被先皇痛骂了一顿，立下的功劳也给老子抵消得干干净净，你他妈这干的叫人事儿吗？”

脏话粗话滔活不绝的从方铮嘴里透出，伴随着方铮口沫横飞的唾沫星子，一齐飞溅到萧怀远脸上，萧怀远被这一连串不带重样儿的脏话骂得一楞，手一抬，下意识便待抹去脸上被溅到的口水。

方铮愈发勃然大怒："怎么？你丫还敢嫌弃老子的口水？"

萧怀远一惊，急忙探手在脸上摸了摸，然后非常仲士的陪笑道："没，抹匀

方铮怒气稍需，这家伙无耻的样子颇有我当年的神韵啊，以后朝堂上又多出一个无耻之徒。想必那些吃饱了没事干的言官们不会老把目光盯在我一个人身上了吧?

小心的瞄了一眼方铮。萧怀远试探道："方兄，骂得舒坦否？原谅小弟了么？"

"还没，老子现在很火大，恨不得一刀砍了你个王八蛋"

萧怀远低眉顺目："那方兄请继续"

嗬，这家伙竟成了一块滚刀肉，方铮两眼一瞪，随即膘见金水桥下深急的河水，此时二人正站在宫门外的桥边，方铮嘿嘿笑了两声，收起了愤怒的表情，拍了拍萧怀远的肩膀，语重心长道："萧兄啊，算了，骂也骂过。我也不再计较此事，以后咱们同殿为臣，当精诚团结，为吾皇万岁分忧解愁才是。萧兄以为如何？"

萧怀远大喜，急忙拱手道："扛弟一切唯方兄马首是瞻，今后便仰仗方兄提携照顾了，"

"萧兄深明大义，我很欣慰啊！"

方铮高兴的重重拍了拍萧怀远的肩，不知是有意还是无意，拍完之后，方铮的手又看似不着痕迹的往前一堆，，

"扑通！"

萧怀远站立不稳，往后一退，于是便倒头栽入了金水桥下的河水之中。

"啊！萧兄，萧兄你怎么了？快来人，有人跳河了！"方铮站在桥上，一脸惶急。

“啊！姓方的，你柬鄙小”咕噜咕噜方兄，好吧，咕噜咕噜

，这回你算报了仇，以后咱们可真的恩怨两清了啊”咕噜咕噜，”

瞧着守卫宫门的禁军士兵纷纷赶来，方铮状似悠闲的拍了拍手，然后像个没事人似的，负手往宫外停的马车走去。

狗东西，得罪老子时便早该知道今日的下场！难道你没听说过老子是睚眦必报的小人吗?

“春暖花开，万物复苏。国泰民安，百姓安居乐业，生活真滴很美好啊，不错，我很欣慰，※甘诤漫口吟哦，摇头旯脑的击远方府小院。

长平的动作很快。昨晚方铮自烧过的房子，她今具便命人叫来了工部的匠人，开始动工重建房子，原木，汉白玉，泥浆一车车的运进府里，小院内人来人往。一片热火朝天的景象。

方铮搓着手，望着眼前欣欣向荣的工地，兴奋的感慨道：”去新的不来，多好。我又有新房子住了”

长平向天翻了个白眼，对这种典型的败家子论调感到很不满，不过她深呼吸了几口气后。最终选择了不予理睬，怀孕两个多月，方铮说过，最好不要生气，对肚里的宝宝不好。

温森站在一旁，低声的向方铮禀报道：“大人，影子已全部派出去了，集中在京城和扬州两地，全力寻找形迹可疑的南疆人，大人不日下江南，届时相信会有消息报来”

方铮点头，神色变的愤恨1咬牙切齿道：“若查出谁在背后阴老子，老子便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让他也尝尝被蝎子蛇咬是什么滋味

温森犹豫了一下。问道：“不知大人准备何时下江南？”

“急什么？等我休息得差不多了再启程”方铮伸了个懒腰，舒服的叹了口气：“平灭太子谋反，我可是被皇上记了首功，我这样的大功臣想休息几天，实在是一件很合理而且很符合逻辑的事儿，”

温森嘴唇嗫嚅了几下，忍不住开口道：“大人，不急不行了啊，属下劝您还是早点儿动身吧”。

“为什么？ 。

温森偷眼瞄了瞄站在不远处正监督施工的长平，欲言又止。

方铮一楞，顿时心领袖会，将温森领到远离长平的一处花园边，低声道：“什么事神神秘秘跟做贼似的？你就不能阳光点吗？ ，小

温森苦笑道：“大人。这事儿当着公主殿下的面阳光不起来啊，”

方铮神色一凝：“莫非你搞大了哪家闺女的肚子？你个伤风败俗的东西

温森擦汗：“大人，不是属下，是大人您”小。

“我怎么了？ ”

温森左右四顾，然后凑到方铮耳边轻声道：“大人，按您的吩咐，属下派人去了一趟青龙山。通过观察和打听，发现那女土匪”咳咳，大人的红颜知己罗月娘已有身孕”

“啊？谁”谁干的？ 。方铮勃然大怒，眶目裂眦道。

温森继续擦汗：“大人，属下猜测不错的话，应该是大人您亲自干的，”

方铮一楞，接着想起两个月前罗月娘误服**，然后将他霸王硬上弓。莫非第一次颠鸾倒凤之后。便蓝田种玉，珠胎暗结了？

想起上次见她脸色铁青，呕吐不止，这都是孕妇害喜的症状，如此说来，她真怀了自己的孩子？

“哇！我又要耸爹了”。

方铮楞了楞之后。立马原地跳起老高，满脸狂喜兴奋的抓着温森的肩膀大叫道。

想起那个倔强又带着几分柔情的女子，方铮心中顿时流过一股暖暖的热流，像一汪清泉。悄悄滋润着他的心田。

有了身孕还死咬着牙不告诉我，这小娘们儿太不像话了，这次下江南先上青龙山看看。嗯。把她的裤子扒下来，抽她屁股”

巨大的喜悦还来不及宣泄1温森接着又禀道：“大人。还有一事，这事儿很急”

方铮一楞：“还有什么事？”

温森舔了舔干涩的嘴唇，低声道：“昨日派驻青龙山的兄弟传来消息，那位罗月娘姑娘，好象遇到了麻烦”

方铮神情一凝，皱眉道：“什么麻烦？”

“离青龙山不远。有座山叫二龙山，山上也聚着一帮土匪山贼，匪首姓杨，名叫杨顺德，不知大人可还记得？”

方铮点点头，那个杨大当家当初撺掇罗月娘手下的兄弟叛山，还是自己力挽狂澜，这才免了她一次劫难，他怎会不记得?

“昨日山上兄弟密报。二龙山的杨顺德纠集了四百来号土匪，气势汹汹朝青龙山杀去。现在估计已到了青龙山脚下，他们眼红青龙山下的那条官道客商繁多。于是誓要夺下青龙山的地盘，杨顺德还扬言，扬言，”

“扬言什么？”方铮的脸色已经黑得像块煤炭了，眼中的怒火噌的一下冒起老高。

温森小心的瞧了一眼方铮的脸色，吞了吞口水，接着道：“杨顺德扬言，他要把罗月娘给收怜了，然后抢回山上做压寨夫人。从此两止。合为一山，竖他姓杨的大旗，”

“老子日他祖宗十八代所有脸蛋漂亮身材故好的女性先人！”方铮勃然大怒，像被踩着尾巴的猫似的，原地跳起老高，破口大骂道。

“狗娘养的！敢动老子的女人，活腻味了！温森，马上调兵，老子亲自领兵灭了那***！”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九十六章 离京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4-24 18:53:54 本章字数:5550

人一辈子要担很多责任。父母。朋友。妻子。孩一叮”作为男人，这些都是无法逃避的责任，没人逼你担当，可你不能不担当。

世上有两种仇恨最为刻骨铭心，即所谓“杀父之仇，夺妻之恨。”两者能够相提并论。抛开男人无谓的面子尊严不说，其实就是为了告诉男人，父亲和妻子，是男人生命中最重要的人，如同逆鳞一般，稍有触犯，便是血海深仇。

世间两大仇恨。方铮正好遇上了一样。以他“人不犯我，我闲着没事也得犯犯人”的鲜明个性，怎能容得有人在他头上动土？以前方太岁的外号白叫的么？

面对怒火滔天的方铮。温森脸色一白，苦着脸道：“大人，你千万要冷静，不可乱了分寸啊。调兵”不是那么好调的。”

方铮大怒，瞪着温森恶声道：“老子乃京城守备将军，麾下五万多兵马，龙武军的冯仇刀，龙襄军的韩大石都是我朋友，加起来十几万人马。灭个四百来号人的土匪窝都灭不得了吗？”

温森苦笑道：“当然灭得，可是 我华朝任何一支兵马调动，都必须请圣旨，皇上赐下虎符，然后由兵部签发公文，这些程序一样都不能少啊，否则就有谋反嫌疑了小”

方铮一窒小随即尖声大叫道：“我不管！妈的！这些程序走完，黄花菜都凉了，杨顺德那***还不早把我老婆拿下洞房了？温森，去，赶紧拿我的腰牌，毒城防军调兵，老子不管那么多，今天天黑以前一定要领兵出城！”

温森老脸一垮。豆大的冷汗霎时冒出，面色显得愈加苍白。

未得圣旨便私自领兵出城，这个”可是大罪呀！特别是前太子谋反之乱刚刚平息，如今皇上和满朝文武对兵马和军权正是非常敏感的时候，方大人若来这一出。就算皇上与他乃患难布衣之交，他也无法保得住方大人，朝中大臣和言官们参劾的奏章会把方铮活活淹死，

这事儿的性质。可比未得圣旨查抄太子府严重多了。

“大人，您冷静点

温森不敢接方铮的命令，犹自苦苦们劝。

正在这时，一个娇脆的声音传入耳中。

“谁要领兵出城呀？”

方铮和温森闻言脸色皆是一钒 转头望去。长平正转过花园的回廊，一脸笑吟吟的看着他们。

“咳咳，大人。今晚的阳光很皎洁啊 ”深知公主厉害的温森，反应飞快的转移了话题。

方铮一楞，然后望着长平娇美的俏脸，脑门的青筋暴跳了几下，接着一咬牙，怒声斥道：“什么狗屁皎洁的阳光！”

目光直视着长平。方铮昂然道：“毖儿，今日情况紧急，我也瞒不得你了，所谓好汉做事好汉当，又所谓牺牲我一个，幸福千万人，还所谓死有重于泰山。轻于鸿毛，”

“夫君，你到底在说什么呀？”长平大眼眨了眨，满头雾水。

深呼吸了一口气。方铮带着几分心虚，用一种豁出去的语气，道：“毖儿，，罗月娘怀了我的孩子。”

”

沉默。

死，一般的沉默。

方铮说完这句话，整个人如同虚脱般松垮下来，像只泄了气的皮球似的，蔫蔫的耷拉着脑袋，等待长平的宣判。

温森捂着脸呻吟了一声，双腿不着痕迹的往后退了几步，远离这刻夫妻，静静等待暴风雨的来临小，，

果然，长平很快便打破了沉默。

“你说什么？”高八调的质问声传入耳中，长平像只斗鸡般挺直了脖子，两只美丽的大眼散发出阴寒的杀气，死死盯着方铮，那眼神就像要把方铮千刀万剐了似的。

方铮嗫嚅着嘴唇。万分心虚的低下头，用细不可闻的声音再次重复道：“那什么，，罗月娘怀了我的孩子，”

“你这杀千刀的混蛋！”长平楞了半晌，接着像只发威的小雌虎似的。身形暴起，冲向方铮，然后对他一阵狂风暴雨般的拳打脚踢。

方铮被长平打得哀哀直叫唤，却不敢还手，双手护住脑袋，嘴里大叫道：“毖儿”冷静呀。你要控制自己的情绪，小心肚里的孩子，”

“老娘杀了你。然后就一头撞死，大家都别过了！”长平犹自狠狠捶打方铮，打着打着。她的眼泪止不住的流了下来。

虽说是男尊女卑的封建社会，可从内心里说，没有谁愿意与别的女人分享自己的夫君小更何况长平从小到大都是金枝玉叶的公主，嫣然，小绿和凤姐进方家门做妾。那是长平不得已为之，毕竟方铮认识她们在自己之前，长平被她父皇娇纵惯了，若非爱极了方铮，又怎容得别的女子进门?

可如今方铮却与那个女土匪有了私情，并且还怀上了孩子，以长平的性子，便很难接受了，方府很大，空房很多，但这并不能成为她夫君一个劲儿往家里添女人的理由。

长平边打边哭。最后打累了，捂着脸蹲在地上嘤嘤哭了起来。

方铮心里万分难受，与罗月娘发生感情，这种事情他也无法控制，方铮不是个喜新厌旧的人。男人的心很大，心中能同时爱好几个女人，特别是官位显赫，家财丰足的男人，有几个妾室是很正常的事，按理说来，男人娶妾甚至都不用征求正室夫人的意见。

可方铮怕长平伤心，认真说来，几女之中，方铮对她的感情是最深的，他曾无数次感叹过，自己找了一个好不赞好妻子。她敢爱敢恨。在方家瓒难！时用她那纤聊…兰戒，一力担起家族的重任，在金鉴殿里，当着满朝文武立下血誓，终其一生千里追凶复仇，其情感天动地，方铮爱她的同时，更对她多了几分敬意和感激。

如今长平伤心了，他也同样心痛，这么好的老婆，前世敲破多少木鱼都求不来的，把她捧在手心里百般疼爱还来不及，怎忍心还去伤害她?

蹲下身子，方铮语气也带着几分哽咽：“岔儿，千错万错都是我的错，可我和月娘之间有了感情，我”我无法控制，月娘救过我的命，而且不止一次，这回太子谋反，寿王侍卫在城门下欲取我性命，她又救

了我一次，毖儿，我不愿让你伤心，可我也不能对不起她，，月娘说过，她身份卑贱，此生不会入我方家门据，可如今她怀了我的孩子，我又怎能对她不闻不问？我若真是如此无情无义之人，试问你当初又怎会喜欢上我？”

长平蹲在地上哭了一会儿。忽然站起身，狠狠擦了把眼泪，大眼通红瞪着方铮，恶声道：“她人在哪里？”

“啊？谁？”方铮一时没反应过来。

“那个，抢人家夫君的狐媚子，她人在哪里？”

方铮闻言满脸苦涩的叹了口气：“月娘如今被困在青龙让。上，”

长平秀眉一皱：“困在青龙山上是什么意思？”

温森这时急忙插言道：“公主殿下，那位罗月娘姑娘有麻烦了，另一座山头的土匪正纠集了几百人，打算攻下青龙山，把她抢回去当压寨夫人，”

“什么？”长平柳眉一竖。大怒道：“没王法了？敢抢方家的女人，嫌命长了吗？”

啊？”方铮和温森一卒傻眼。

长平这是”气疯了吗？她这话啥意思？

啊什么啊？”长平狠狠瞪了方铮一眼，余怒未消的又捶了方铮一下，大声道：“你以为我是为了她？若非她肚里怀了方家的骨血；她是生是死与我何干？我方家本就人丁单薄，方家的骨肉，怎能容他落入外姓之手？”

夫人公主殿下英明神武！”方铮和温森齐声大赞。

览拍什么马屁！赶紧进宫去呀，向皇帝哥哥请旨，领了钦差的仪其和圣旨，钦差代天子出巡必有亲军和士兵护送，你就顺路把那女土匪救了”还发什么楞，救人如救火，赶紧走啊！”长平怒喝道。

“啊？哦。对对，我马上进宫去”方铮楞过之后，立马飞快的往府外跑去。

温森朝长平满脸崇敬的拱了拱手，叹道：“公主殿下深明大义，属下真是佩服 …”

话未说完，长平忽然出手拔出温森腰侧的佩刀，然后狠狠朝身旁的一株墨竹劈去，雪白的刀光掠过，墨竹一分为二，切口整齐。

“锵”长平劈过之后，又将刀插入温森腰侧的刀鞘中，动作如行云流水，一气呵成，端的挥洒自如。

只，五体投地。”温森流着冷汗，满脸惊恐的把话说完，看了看面若寒霜的长平，温森胡乱拱了拱手，急惶惶的告辞而去。

怔怔盯着墨竹的切口。长平默默无言，嘴角浮上几分涩然的笑容。

都说悔教夫婿觅封侯。如今夫君已贵为国公，官身显赫，其名更是声震天下，她早该有这个心理准备的。如此显赫的男人，若无几房妾室，可能么？将心比心。以己度人，换了自己是罗月娘，怀了方铮的孩子，一个未婚孤身的女子，默默承受别人讥笑嘲讽目光，死也不踏进方家一步，自己能做到么？

罢了，老天赐下的缘分。何苦逆天行事，强行阻拦呢？只要夫君心里爱我敬我，也就够了，女人一生所求的，不就是这个吗？

想到这里，长平悄然抚上了自己的小腹，脸上终于浮现出开朗明悟的笑容。那里面，正孕育着一个小生命，她和夫君的结晶。

“微臣叩见吾皇万岁 ”方铮一头闯进御书房，也未行礼，嘴里程序化的唱喝着，两只眼睛却满屋子到处找胖子的人影。

“哎，哎哎，找什么呢？我在这里呢。”胖子从左侧书架的帷幕后转了出来。

抬头看了看天色，早朝已散，现在已是下午时分，方铮这会儿来嘛？

瞧着方铮满头大汗一脸惶急的神色，胖子奇道：“你家又着火了？ ”

“啊？为什么说“又。？”方铮一楞，接着气急败坏冲到胖子面前，紧紧抓住胖子肉肉的肩膀。伸手道：“快，快给我下圣旨”

“下什么圣旨？”胖子满头雾水。

“下江南的圣旨，你不是说要我下江南办案吗？快点，赶紧下圣旨。”方铮松开手，急得满屋子乱窜。

“你不是说不急吗？”方铮一惊一乍的模样令胖子感到很奇怪。

“急！太急了！我一想到江南那么多贪官污吏至今逍遥法外，无数良民百姓在水深火热中挣扎哀嚎，我就睡不着觉。吃不下饭，内心充满了痛苦”方铮面容扭曲得很厉害，表情很狰狞。

胖子两眼发直，讷讷道：“你的表情告诉我，你真的很痛苦”今天我才发现，原来你竟是如此的爱民如子，嫉恶如仇”

“那当然，不然怎么叫国之栋梁呢？”方铮见胖子仍楞着一动不动，不由急得直跺脚：“别发楞啦，赶紧写圣旨吧，你再磨蹭我讹示尖了，我辞了官领着仓家满世界转悠去一，

“啊？哦，好好。你等着，我这就给你写圣旨。”胖子被方铮焦急的情绪感染，急忙走到书案后，展开一方黄绢。开始书写起来。

按说下圣旨一般都是皇帝口述，由秉笔太监执笔书写，皇帝用印，最后司礼太监再将圣旨抄录留存皇宫备案，派专人捧着圣旨出宫宣读。

Chapter_51

可现在方铮急的火烧眉毛，这些程序也就尽量简化了。

瞧着胖子伏案提笔疾书，方铮忽然冷不丁道：顺便调拨十万兵马护送我下江南吧。”

“哐！”龙案上一方精美的端砚被胖子不小心给扫到了地上，墨汁溅得猩红地毯斑斑黑点。

“十”十万兵马？护送你”下江南？”胖子懵了，这家伙莫非疯了不成？

方铮叹气道：“世道不太平，路上很危险呀，小”

“方兄，我是派你下江南查案，不是要你挥师征讨江南啊”胖子有点想哭，十万兵马护送，这家伙莫非想把江南七府洗劫一空？以方铮的性子，这么没溜儿的事不是干不出来。

方铮惶急的看了看天色，不耐烦的道：“哎呀，好啦，随便派个一两万的也行，四五千也行，最重要是快，我赶时间”

“方兄，你到底遇着什么事了？”今天的方铮很反常，胖子不由满怀疑惑。

方铮闻言幽幽叹了口气：“唉，一言难尽呀，小”

胖子两眼一亮。立马端坐在龙案后的椅子上，端起茶碗慢悠悠的喝了一口，一副听故事的表情，好整以暇的等着方铮继续说下去。

结果，，御书房内的二人陷入了沉默。

真久。

“方兄。我等很久了

方铮满头黑线：“我说一言难尽的意思，就是这事儿没法说得清，所以不打算说了。你圣旨写完就赶紧盖印吧，我还得跑一趟兵部

胖子擦汗：

北城太平门。

五千人马着装整齐。衣甲鲜亮，手执长矛长刀和弓箭，挺直了胸膛齐刷刷的列队站在太平门牌坊外。这是一支精兵，胖子特意从冯仇刀的龙武军中调拨出来的，并且干脆连冯仇刀他本人都调出了军营，命他护送方铮下江南，所有人马均受钦差大臣方铮节制。

方铮随身的数百侍卫则高举着钦差的仪仗，代表天子的黄罗伞盖，金瓜节杖和旗幡，在和暖的春风中猎猎摇摆，凛然威严之势，令人望而

畏。

队伍最前方，一名士兵高举着一面黄底黑字的大旗，旗上绣着几个大字“代天巡狩钦差，方”

长平和方铮站在太平门的牌坊下，相对而望。方铮看着长平，心里满怀歉疚，讷讷道：“宝儿，你怀有身孕，我此时离京委实不该，不过我答应你，办好了这趟差事1我立马就赶回京城，我要陪着你，看着咱们的孩子出生。”

长平淡淡一笑。眼中却噙满了泪水，轻声道：“夫君，此去江南，万事小心，皇兄已跟我说过此行的必要，等你办完了这件差事。咱们就可以天天在一起了

顿了顿，长平擦干了泪水，忽然哼了一声：“你与罗月娘的事儿，等你回京后我再跟你好好算帐1现在最重要的，是抓紧时间把她救出来，她怀了你的孩子。算是咱方家的功臣，咱方家人丁单薄，她既有了方家的香火，便万不能让她有失。”

方铮笑着点点头。伸出双臂，轻轻抱了长平一下。

胖子一身便装凑上前。旁边亦是便装打扮的太监小心的斟满了两杯酒，胖子举着酒杯。慨然道：“方兄，此去一别，甚是想念。此所谓“剪不断，理还乱，最销魂，是离愁。”

方铮惶急的抬头看看天色1此时已接近黄昏，再不抓紧时间赶路，没准罗月娘此玄已落入那杨顺德的手里了。于是他不客气的打断了胖子喋喋不休的离愁别绪。

“胖”咳，皇上。麻烦你说话的语速放快一点，我很赶时间啊，有什么话最好一口气说完，你这么胖，我对你的肺活量有信心”

胖子一楞，接着真的放快了语速，如同念绕口令一般，飞快的说道：“劝君更尽一杯酒西出阳关无故人方兄你一路顺风我就不远送了他日功成归来我再为你接风洗尘好吧我说完了你上路吧。”

真上道。方铮朝胖子竖了竖大拇指，然后抱拳告辞而去。

行军的命令下达。钦差的仪仗纷纷错落摆开，前行开道的士兵网把手中的大铜锣敲响，余音犹绕耳边，方铮便策马上去狠狠敲了他一个爆栗，怒喝道：“还摆个屁的排场啊！老子赶着去救人，这些破烂家什全都收起来，传令急行军，今晚之前赶到徐州城外！”

数千人马急忙收起伞盖节杖幡旗，一行人匆匆忙忙急行军，举凡钦差大臣该有的礼仪排场和盛严全都顾不上，数千人就像打了败仗似的，偃旗息鼓，偷偷的出城，打枪的不要，灰溜溜的往北急行，这哪像什么钦差呀，不知道的还以为是哪支网被人追得丢盔弃甲的败军残兵呢。

“杨顺德，老子带朝廷大军来剿灭你了，***，等着受死吧！”方铮骑在马上，咬牙切齿的嘀咕着。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九十八章 脱险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4-26 22:16:25 本章字数:6954

月娘像头被激怒了的疯虎，挥舞着寺中的钢刀。瞪窘慨比展充斥得通红的双眼，发疯般向山门外的杨顺德冲去。

此时她忘了一切危险，绝境之中，一张张熟悉的面孔在她脑海中闪过，如同在向他们作着最后的告别。她的父亲，她手下的兄弟，还有，，那个令她爱入骨髓又恨入骨髓的方铮。

人生很短暂，短暂的如同白驹过隙，芳华一弹指，刹那即逝，不到二十年的岁月，她好象一直都过得浑浑噩噩，可是在此刻。她却仿佛突然领悟了许多人生的真谛。

小时候，她趴在父亲宽厚的背上，用稚嫩的声音问父亲：“我们为什么要抢别人呀？”

父亲回以苦笑：“因为我们要活着。”

那时候她不懂这句话的意思，甚至这么多年来一直都不懂，而此玄，当敌人的刀锋和箭簇散发着幽寒的冷光，一齐指向她时，她明白了父亲当年所说的“活着”要费多大的力气，要付出多么惨痛的代价，这句话的背后包含了多少不为外人道的辛酸和血泪。

罗月娘过的是刀口舔血的生活小时候父亲教她从最基本的扎马步开始，她这辈子就注定要走上这条沿途充满了血腥和杀戮的道路，她杀人。她越货，她做了所有土匪山贼该做的事情，事实上，她也早就准备着自己被杀的那一天，对她来说，死，并不是一件多么可怕的事。

可她此刻心中却充满了遗憾和不甘。她不怕死，但她不愿怀着仇恨和遗憾而死。她手下的兄弟死在她面前，此仇尚未报还，她肚里还怀着至爱之人的骨血。孩子却无缘出生在这个世上，她眼里冒着仇恨的火花。但心里却肝肠寸断，其痛犹如万箭穿心。

数十丈外，杨顺德那张兴奋和恐惧交织在一起的脸，看起来格外扭曲狰狞，望着发了疯般冲过来的罗月娘，和她手中挥舞着的刀光，他开始怕了，这一刻他已完全明白，这个面若桃李的绝色美人，是他这辈子永远也无法得到的。因为他从她眼中看到了一种视死如归的壮烈眼神，漠视一切生命，包括她自己。

“放箭！放箭射死这娘们儿！”

既然得不到，那么就毁掉她。杨顺德对“怜香惜玉小”这个词很陌生，他只知道罗月娘离他越来越近，再不下令射杀，死的可能是他自己，罗月娘一身高绝的武功一直被他深深忌惮。

话音网落，百余支散发着冷幽光芒的箭矢无情的离弦，向她激射而去，疾若奔雷，快若闪电，漆黑的夜空如同忽然降下一场黑色的雨，遮住了皎洁的月光。

罗月娘的瞳孔渐渐缩得如同针尖般大人，百余支利箭已经岩全挡住了她前进的步伐，无情的射向她的全身每一寸肌肤。

她感到了绝望。一个人的力量再强大，在几百名杀气腾腾，长刀利箭的土匪们面前，仍是那么的渺小，她甚至连再往前冲一寸的能力都没

。

绝望中，她停住脚步。手一松，钢刀落到地上，俏脸浮出一丝凄美的笑容。

别了，方铮，今生与你缘分毕竟太薄，我甚至连叫你一声“夫君”的机会都没有，多希望我们能一起看着肚里的孩子成长，出生，，

“大当家的！”

身后，她的土匪兄弟们凄厉的大叫，声音夹杂着无限的惊恐和愤

。

箭矢离她越来越近。她甚至可以闻到精钢打造的箭簇上散发出来的淡淡铁腥味。

两尺，一尺，半尺，”

杨顺德脸上露出得意的笑容，美人死了没关系，只要有银子，女人要多少有多少，最重要的是，青龙山下的官道，还有这小上易守难攻的险要地势，从今日起，便全归他所有了，从此以后他完全可以高枕无忧的等着大秤分金小秤分银，丝毫不担心没有进项，更不用担心官兵的围剿。

箭矢堪堪触及罗月娘的身躯，情势万分危急，所有人都以为罗月娘已经死定的时候，忽然。罗月娘身后冒出了几道黑色的影子，这几道影子如冉夺人魂魄的幽灵一般，悄无声息的挡在了罗月娘面前。迎着激射的箭矢，几人急速挥动手中的钢刀，在罗月娘身边半丈方圆之内，舞出一片密不透风的刀幕。在众人惊楞的眼神下，只听到“丁叮当当”几声脆响，威胁罗月娘生命的箭矢全被这几道黑影挡开。

罗月娘没有感觉到箭矢入体的疼痛，不由讶异的睁开了美丽的大眼。

只见月光下，四五个身着黑色夜行衣，头脸色裹得严严实实的黑衣人同时转过头，朝她点头示意了一下，随即其中两人拉扯着她的袖子，另外几人则挡在她身前，凝神戒备对面的杨顺德突然发难，很快，几人趁着双方都在楞神的功夫。将罗月娘扯进了身后的山门，并反手取过一根粗实的木棍，顶偻了摇摇欲坠的山门。

敌我双方都被这突如其来的异变给惊呆了。杨顺德楞了楞，然后气急败坏的怒声大叫："他"他娘的到底是怎么回事？这几个黑不溜秋的怪物从哪里冒出来的？"

杨顺德的手下一脸迷茫的摇头，刚才大家的注意力完全放到了即将毙命的罗月娘身上。此时正是晚上，根本没人发觉这几个黑衣人是从哪个角落冒出来救下了她。

而亲眼目睹罗月娘完好无损被救回来的青龙让1土匪们，在山门内忽然爆发出一阵响彻云霄的欢呼声。

刚才那一幕实在太过惊险，他们连纵身出去营救的时间都没有，只能眼睁睁的看着他们的大当家的即将被敌人的利箭射死，心神俱裂之下，却没想到，这几个不知从什么地方冒出来的黑衣人冲到她的面前，并顺利救回了大当家的。

短短的眨眼时间；众人体会到由彷徨绝望，再到欣喜若狂两种极端的情绪，巨大的落差令这群直爽磊落的汉子仰天大笑又泪流满面。在他们心里，大当家是他们的依靠，是他们的主心骨，老天保估，她终于有惊无险的被人救回来了。

众人的欢呼声中，罗月娘却一直面无表情的盯着救她回来的这几个。黑衣人，她的眼中充满。穷涂末路点时。纹几个人到底是什么人。与她和青必"蹦何纠葛，为何在这个紧要关头救下了自己小他们是友是敌？

良久，罗月娘平静的开口：“你们是什么人？若是江湖同道，烦请通个名姓，罗月娘今日若能不死，他日必有所报。”

几个黑衣人互视一眼，随即抱刀一齐朝罗月娘行了个礼，为首的黑衣人恭声道：“罗姑娘言重了。我等隶属京城方铮方大人麾下，方大人得知罗姑娘有难，特派属下等先上山来，贴身保护罗姑娘，方大人正率军急行，想来也快到了。”

罗月娘闻言一楞，接着胸心间充斥着巨大的喜悦和感动，两行泪水不知不觉流落俏丽的脸庞：“他，，他来救我？”

黑衣人蒙着脸，看不见他的表情，可语气却仿佛带着笑意：“是的，罗姑娘。方大人领兵五千，正连夜急行军，往青龙山开来。大人已交代我们，不能让你有一丝一毫的损伤，否则军法处治。”

旁边的土匪们听到了，不由又开始欢呼，刚才罗月娘被人救回，对他们来说算是老天保佑，可杨顺德的四百多号土匪还在山门外，危机仍未解决，大家的生命仍然受着强烈的威胁，听到黑衣人说的话后，土匪们这才完全放松了心情，彻底扯开了嗓子，发出兴奋的嘶嚎声，那种死里逃生后的庆幸感，令他们的情绪急需找到一个合适的发泄口。

“二当家好样的”。

“当了官儿还不忘本，是条汉子，我胡老三彻底服了！”

“别他娘的胡说八道，二当家是先当的官儿，然后才做的二当

“依我说啊，咱二当家这次来救咱们，恐怕主要还是为了咱大当家的”

“有理有理”

罗月娘楞了半晌，然后缓缓蹲下身去，手捂着故好的面容，呜呜哭泣起来，巨大的生存压力完全消失无踪后，她忽然感到一阵幸福的晕眩和虚脱。

他来救我了，他来救我了！他”心里一直都是有我的！

我们的孩子终于能够出生在这个世上，孩子是幸运的，他的父亲，正率领着千军万马，从滚滚风尘中杀来，救下了孩子的性命”

想到这里，罗月娘泪如雨下。所有的委屈辛酸和仇恨，仿佛都随着晶莹的泪珠流走，再无一丝遗憾。

杨顺德和他手下们楞楞的望着山门，听着里再土匪们一声赛过一声高亢的欢呼声，大家面面相觑。纷纷觉得莫名其妙。

“他们，他们瞎高兴什么呢？不就拣回条命吗？老子一下令，该死的照样还得死，用得着这么高兴吗？”杨顺德不解的摸着下巴，喃喃自语。

就在他百思不得其解的时候，老天给了他答案。

远远的，一阵金铁摩擦的声音。从山下遥遥传来，紧接着，整齐的脚步声，刀剑长矛的磕碰声，次第传入众人的耳中。很快，所有人的脸色都变了，大家互视的眼神中，传递着同一个讯息。

军队！

如此整齐，隐隐带着杀伐之气的声音，除了军队，根本没第二种可

。

杨顺德得意猖狂的表情消失的无影无踪，转而变成一脸惊疑不定的苍白。

很快，他的惊疑变成了绝望。

皎洁的月色和熊熊燃烧的火光下小一支密密麻麻根本数不清人数的军队 1 身着鲜亮的铠甲，手执长矛弓箭，踏着整齐的脚步，在离他们大约二十来丈的一块空地上停了下来，然后迅速列好队伍，盾牌在外，长矛于内，弓箭搭弦，一齐对准了杨顺德和他身边惶然无措的土匪们。

整个场景忽然安静了下来，没有一个人说话，众人就这样静静的对视着。不同的是，杨顺德和他的手下们眼神中流露出的是一片绝望

和空洞，而他们身前不远的这支军队中的士兵，眼神中流露出的却是嘲讽和冷漠，那是一种对弱者的嘲讽，对生命的冷漠。

杨顺德只觉碍手脚冰冷，豆大的汗滴从他那张丑陋的面孔流下，惊疑的眼神不断扫视着面前这支军队。心中无数个疑问，像水里的泡泡似的，不停的涌现。翻滚。

几道争执的奂音打破了眼前的沉默。

“方兄，你救如夫人大家都能理解，可你救完以后还是赶紧下止。吧，这个”落草为寇毕竟，毕竟不是王道”这是泰王的声音。

“是啊，方兄，不，方大人。你冲冠一怒为红颜，确实是条汉子，小弟委实佩服得紧，可你也不能太离谱了啊，救完人还不算，你莫非打算领着这五千军士在这山上住下去？这个”别忘了，咱们有皇命在身，江南还有差事没办呢小”萧怀远的声音透着几分惶急。

“大人的一切决定都是对的。大人怎么说，属下就怎么做，这句话放之四海皆准”温森的声音明显和善多了，马屁拍得震天响。

“吵什么吵什么！妈的！晦不晦气？老子来救我老婆，关你们什么事儿？一个个跟刨了你家祖坟似的，至于嘛喂，闪开闪开！别拦着我，我才是钦差，明白吗？ 。

“砰”。

声号炮响起，代表天子的黄罗盖伞，金瓜节杖和旗幡依次亮出，解锣哐哐敲响，声音在幽静的山谷中回荡不绝。

杨顺德打量了一眼这庞大的排场小随即嘴唇哆嗦了几下，眼泪便掉了下来，五尺高的汉子蹲在的上哭得像个孩子般伤心委屈，心中满是

愤。

几百名土匪在一个鸟不生蛋的止。窝窝里打个架而已，没招谁没惹谁的，怎么连京城的钦差都给招来了？坐在紫禁城的皇帝难道很闲吗？连这种破事儿都要管？他老人家也太看得起咱们这群土匪了吧”

杨顺德手下的土匪们则满脸惊惧的缩成一团，面色苍白，浑身打着摆子1面对这支装备精良，杀气森然的军队，他们根本提不起丝毫反抗的勇气，似乎完全忘了刚才他们在罗月娘面前曾表现得怎样的嚣张和猖

。

黄罗盖伞下，一个身着二品官服小头戴乌纱的年轻男子面色惶急的走出来，使劲扒开挡在引。系护他的影子属下，嘴甲嚷嚷道！“月娘，月娘，你没甩。有没有让人占便宜？ 哪个王八蛋敢欺负我老婆，谁，谁？给老子站出来！”

杨顺德闻言腿一软，倒头栽在地上。青龙山上。除了罗月娘。还有别的女人吗？难道说罗月娘竟然与京中的钦差大臣姘上了？这”这他娘的也太扯淡了吧？

很快他的猜想便成了现实。

远远的，罗月娘的哽咽声从山门后传出，声音显得有些嘶哑：“我”我没事。你要小心

方铮闻言大喜。一路急行军下来，一颗心七上八下的，此时听到罗月娘的声音，终于完全放松了。随即方铮换上一脸凶相，越过众属下，朝山门前的杨顺德和他手下的土匪凝目看了两眼，左扫右瞄，那眼神就像一只狼在羊群里找最肥的羊下嘴似的，特别廖人。

然后方铮将手一抬，竟非常准确的指住了杨顺德，仰着鼻孔道：“懒得费劲找了，你们这群人里面，就数你长得最难看，最让人讨厌！老子不认别人，就你了！”

杨顺德不敢置信的摸了摸自己的脸，很明显，他对自己的丑陋还没有完全的认知。

山门后，罗月娘身边的土匪们齐声大赞：“二当家的英明神武！”

方铮见自己果然蒙中了，眉毛不由往上挑了挑，然后朝地上吐了口口水，狞笑道：“他娘的，敢欺负我老婆，不错不错，果然是胳膊上跑马的英雄好汉！你丫真走运，咱们这里有大约两百多种刑罚，等着

你一样样去尝试，你如果死得太痛快，算老子对不起你。来人，过去把那个混蛋给老子抓过来！”

两名影子属下应了，冲上前去，当着四百多呆若木鸡的土匪们的面，两手一伸，拎小鸡似的将浑身已吓得瘫软的杨顺德给拎了回来，二话不说便掏出绳子，将他绑愕跟限制片里的小受受似的，姿势特别风骚。

瞄了一眼剩下的四百多土匪，方铮冷笑数声，眼中闪过浓烈的杀机：“你们这群王八蛋也不是什么好东西，来人，给老子把他们全都灭！”

冯仇刀闻言向前跨了一步，厉声大喝道：“弓箭手准备！放箭！”

漫天箭雨随着冯仇刀的命令，蝗虫般向土匪们飞去，山门前十匪们的哀嚎惨叫声不绝于耳，回荡在空旷幽静的山谷之中，平添了几分令人颤栗的恐怖气息。

这是一场单方面的屠杀，四百多名土匪根本连还手的勇气和机会都没有，在数量和质量占绝对优势的朝廷正规军队面前，他们连土鸡瓦狗都算不上，两轮箭雨下去，四百多名土匪的哀嚎惨叫声便消失了。

人的生命很渺小，渺小到呼吸间便失去了。

冯仇刀一挥手。千名士兵执矛上前，开始打扫战场，遇着还能喘气的土匪，士兵们便毫不留情的将长矛刺下，直到彻底死去为止。

整个。屠杀过程非常快，快得所有人甚至连反应都来不及做出。眨明间，四百多名土匪便成了躺在地上的一堆尸体。

泰王和萧怀远站在方铮身后，怔怔的看着眼前这一幕。接着两人脸色一白，睁着惊恐的双眼，弯下腰开始使劲的呕吐，边吐还边指着方铮，估计想骂脏话来着，可惜一时腾不开嘴。

方铮没管众人的反应，几个箭步卑到山门前，拍着山门大叫道：“月娘，月娘！你在哪？快把门打开！”

山门啪的一下打开了，罗月娘眼含热泪站在方铮面前。略有些苍白的俏脸带着几分微笑。像一位迎接丈夫回家的妻子般。温暖而恬然。

方铮的眼眶也有些湿润，这个女人脾气倔强，却总是让他魂萦梦牵，星夜百里奔袭，蒙天之幸，总算没造成遗恨千古的憾事，这便足够了，活着，比什么都强。

伸出双手，方铮露出了微笑，轻轻走上前去，他打算将这个他爱着的女人抱在怀里。安抚她的惊慌和不安。女人在这个时候，最需要的，便是男人宽阔的胸膛。

罗月娘上前几步，面对方铮伸开的双臂，笑吟吟的俏脸忽然一沉，两手成爪，不轻不重的使了一招小擒拿，将方铮的双手反扭到身后，然后腾出一只手来，掐住了他的脖子，一路提溜着往她的闺房走去。

“过来！老娘有事问你！”

跟随方铮来的五千士兵大惊失色，纷纷大叫道：“保护大人！”然后端着兵器便待冲上前救人。

冯仇刀大喝道：“全都闭嘴！原地不准动！”

众士兵不明所以的看着冯仇刀，神色满是疑惑。

冯仇刀气定神闲的闭上眼，嘴里喃喃道：”真是多事！别人的家务事你们去掺和什么？”

在众人惊异的眼神下，方大人一路惨叫着受制于女魔头的淫威下。

“哎呀！放手！快放手！那么多人看着”你能给我留点儿面子

小娘们儿。臭娘们儿，见面就动手，一集温情都没有，这日子没法过了！离婚！坚决离婚！孩子归你，房子归我 只

“啪！”

两人推搡着进了房，房门在众人好奇的目光中，狠狠的关上了。

闺房内，罗月娘反手将方铮推到床上，床是紫檀木床，散发着几分女子特有的清香。

“坐好，我问你…”

话未说完，方铮神色立马开始惊惧起来，双手捂着胸。惊恐的尖声道：“你要干什么？还来？外面这么多人”

罗月娘耸眉皱了皱：“你说什么呢？”

方铮脸色一垮。认命的闭上眼，屈辱的眼泪滑过眼角，然后四仰八叉往床上一躺，动作非常娴熟。

“来吧，一回生。二回熟，只求你动作温柔一点。不要那么粗鲁”说着方铮眼泪都掉下来了：“你一定要恰惜我啊，顶多三次，不能再多了！”

“砰！”

“啊”

“我打死你个满脑子肮脏的混蛋！”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二百九十九章 江南水深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4-27 20:45:00 本章字数:7087

姗沪月娘闺房甲传来咚咚咚的击打声。就像她个人在练涉，当然，门外所有人都清楚，她并不是在练沙袋，屋内另一个男人凄厉无比的惨叫声可以证明这一点。

众人楞楞的站在门外。面孔随着方铮的惨叫声大幅度的抽搐着，非常有节奏感。

“这位”真是方兄的”如夫人？”泰王两眼发直，喃喃问道。

“应该”是吧？”萧怀远不太确定，太子谋反时。他在城楼上见过罗月娘，在众将士面前，罗月娘表现得就像一个乖巧听话的小女人，此刻屋子里那位大发雌威的女子”真是她么？

泰王呕了砸嘴。脸色有点发白：“我怎么觉得她更像方兄的仇

温森试图为顶头上司挣回点面子：“方大人与夫人向来如此”咳，如此亲密无间。他们的恩爱表现得”不同世俗，嗯，不同世俗

”

“是惊世骇俗吧？”萧怀远撇了撇嘴。

温森悻悻看了他一眼，暗自决定，待会儿大人出来，打他小报告。

屋内。

罗月娘拎着方铮的脖子，恶狠狠道：“说！为何老娘快死了你才

方铮奄奄一息：“月娘”我尽力了啊”你以为朝廷是我家开的啊？说派军队就派军队？”

“你这没良心的，你知不知道，咱们的孩子差点就随我一起去了”罗月娘想想都觉得有些后怕，这个孩子是老天赐给她最珍贵的礼物，若方铮来迟一步”，

“砰！”

急需发泄后怕情绪的罗月娘又恨恨的捶了方铮一拳。

“月娘”你能不能稍微斯文点？我已经被你打得有出气没进气了，今晚

方铮无力的撇着嘴，有点想哭：“今晚怕是再也没力气”普渡你了，只

罗月娘咬了咬嘴唇，美目恨恨剜了他一眼，嘴角扯出一道美丽的弧线：“救我就救我，还穿着官服，打着那黄罗盖伞，跑到这穷山沟里显摆你朝廷大官的威风，我不揍你揍谁？”

“说话要凭良心啊！我现在的身份是朝廷钦差大臣，外面那些都是护卫我的亲军，不然你以为朝廷会那么快给我派兵？我不穿成这样怎么办？再说了，你整天穿得跟个大红包似的，我不也没说什么嘛”

“老娘高兴穿成这样，不喜欢别看！唔”

良久，方铮舔了舔嘴唇，嘻嘻笑道：“月娘，你的唇还是那么香甜，”

罗月娘依偎在他怀里。绝色的俏面红得像只熟透了的虾米。

“你出京来救我，你家那公主夫人没说什么吗？”罗月娘眼波仿佛快溢出水来，无比娇媚的瞧着方铮。

“她说一定要我把你救出来，嘿嘿，看来你进方家门据还是很有希望的方铮的笑容透着得意。

罗月娘眼中闪过几分欣喜，却装作一副不屑的样子，轻轻皱了皱鼻子，哼道：“稀罕进你家门据么？我在山上跟兄弟们大碗喝酒大口吃肉，那是何等逍遥快活”对了，你家那凶夫人不是一直不待见我的么？这次怎的忽然变了口风？她吃错药了？”

“哎哎，会说人话吗？别人好心救你，你就这么报答人家？”方铮不高兴的瞪了她一眼，随即大手抚上她的小腹，笑道：“你怀了方家的孩子，她身为大妇，怎能眼见孩子有危险？所以”

“她只是为了我肚里的孩子？”罗月娘俏眼微微眯起，很危险的讯号，可惜方铮只顾着满脸温情的盯着她的肚皮，并没发觉。

“目前是这样，不过这事儿别急，慢慢来，总有拨云见日的

“砰！”

“啊我招你惹你了？又打我！”

“滚！给老娘滚出去！告诉你，孩子生下来姓罗，没你方家什么事！”罗月娘气得娇躯直抖。

“敢！老子播的种。自然由老子来收成，连你都是老子的人，更何况咱俩的孩子乎！”

“乎个屁！给老娘滚出去！”

“哐！”

在门外众人愕然的目光中，钦差大人方铮同志以一招极漂亮的平沙落雁式，横着飞出了罗月娘的闺房，人还没落地，闺房的大门便狠狠的关上了。

“啪！”方铮脸朝的趴在地上，四肢以一种非常奇特的姿势摆放着，若在他身边画一个白圈圈，活脱就是一杀人案发现场。

“大人！大人你没事吧？”众属下上前，关心的问道。

方铮咬牙站起来，使劲甩甩头，指着大门怒道：“女人，莫名其妙的女人！”

“大人”温森凑上前，松心翼翼的唤道。

“干什么？”方铮怒气冲冲的回头瞪着他，抬眼一瞄。泰王，萧怀远，冯仇刀以及数千龙武军士兵尽皆两眼发楞的看着他。

“咳咳”方铮若无其事的整了整衣冠，换上一副凶恶的表情：“都看见了吗？”

“看见了”众人一齐点头，你的姿势飞得如此漂亮眩目，怎能看不见？

“哼！男子汉大丈夫，对待不听话敢扎刺儿的女人。就要像我这样毫不留情的狠狠拾掇之！揍到她跪地求饶为止，都明白了吗？”

“大人英明神武！”数千将士齐声大赞，声震山谷，惊起一群山

。

数千士兵在山门前的空旷地上扎营，罗月娘的安然得救，令方铮松了口气，于是他又恢复了以往惫懒的样子，数千人跟着他一起，无所事事的在青龙山上驻扎了两天，粮草愕重源源不断运上山来，冯仇刀和萧怀远急得脸都绿了。可方铮却浑然未觉，每日和罗月娘腻在一起，再也未见他提起下江南的事儿。

这次剿匪进行的很顺利，四百多具土匪尸首方铮派人送去了最近的徐州府，命知府登记在案。至于徐州知府看见那些尸体后会是怎样一副表情，嗯，方大少爷管不着。

匪首杨顺德在尝试了影子近百种惨无人道的酷刑后，终于承受不住生命之痛，半夜趁人不注意，自己咬舌自尽了，死得异常轻松解脱。

“就这么死了？”方铮瞪着温森，他现在很不高兴。

温森擦着汗，表情有些苦涩：“大人，俗话说人有旦夕祸福”

泣啊，明明就是你对那个杨顺德太不温柔了。纹跟曰夕顺佃可个屁的关系？”

“大人”属下万分羞愧。”温森显得有些无地自容。

“当！敢欺负我老婆，死了也不能便宜他！”方铮怒哼道。

旁的泰王和萧怀远愕然齐问道：“那你还打算怎样？”

方铮仰天长笑。接着狞声道：“把他衣服扒了，点天灯！烧成七分熟后，再把他的肉一块块切下来，与众人分食之”

笑眯眯的看着泰王和萧怀远，方铮热情的眨眼道：“二位也来一块么？鲜嫩可口哦

泰王和萧怀远闻言。面色渐渐发青，死死捂着嘴，看样子又想吐了。

“哎呀，跟你们开玩笑的，做人要有点幽默感嘛”方铮笑眯眯的改口。

二人神色稍缓。

谁知方铮又立马道：“温森，叫人把杨顺德的尸首朵巴朵巴，然后扔到山下喂狗去。记得扔远点儿，别影响我老婆地盘上的环境”

温森立马乖巧的出馊主意：“大人，不如卖给猪冉铺吧，还能换俩银子花，喂狗多浪费呀

“嘿，不错不错，懂得举一反三，老温你将来前途无量们”方鼻大喜。

“呕泰王和萧怀远再也忍不住，抢职称似的跑出房门狂吐去了。

二人冲出去后小方铮这才对温森正色道：“知道这次皇上派我下江南是为了什么吗？”

温森点头道：“知道，查江南六府倾吞国库税银一案，此事屏下去年就开始留意了。”

“大人，可还记的前些日子查抄太子府时，太子妃给您的那本东西

“当然记得”方铮脸上露出怀念的神情：“很软，很舒服，，

温森愕然：“大人。何谓“很软，很舒服，？”

擦起屁股来很软很舒叭…”

温森大惊失色：“大人！你把它用来擦屁股？天呐”

“咳咳，抄录小本官已把它抄录下来了”方铮有点不好意思。

”

温森道：“大人。那本东西很重要，虽然上面没有提到具体的人名，可记录的官仓银两缺少数目却是办理此案的重要依据”

方铮点头道：“不错。可是有几个问题很费解，这本东西到底是何人所写，又为何会落到前太子手中，前太子与此案有何联系，此案背后到底有多深的内幕可惜前太子已身死，如今只能靠我们自己去查明了。”

看了温森一眼。方铮问道：“影子都派过去了吗？”

“大人接到圣旨离京之时，影子弟兄们便分派至江南六府开始暗中查访了。”

方铮缓缓点头：“此案乃嘉兴知府李怀德密奏，此人乃本案关键人物，一定知道许多内幕。你要多派些人手保护好他，不能让他被人暗杀灭口

“是，属下马上派人去办。”

方铮叹了口气：“皇上说，此案牵涉很广，甚至牵扯到某些京中重臣，和几家在江南生根散叶百余年的世家大族，京中大臣倒还罢了，一道圣旨便可让他人头落地，可那些世家大族”唉。连皇上都不敢过分得罪。温啊，这次若不小心办理，咱们搞不好会捅马蜂窝啊

温森默然无语小神色颇有些苦涩，愕罪世家大族的后果，不用想就知道。虽说这是一个皇帝专权的世界，可世家门阀却是支撑着皇帝宝座的重要基石，他们根深叶茂，盘踞各地百年，多年来一代代人的积累，无论是财力，人脉甚至是权势，都不是寻常人所能想象的。不夸张的说，他们甚至有登高一呼，万人景从的号召力，世家大族，向来就是一柄双刃剑１。他们能安天下。也能乱天下。自古便被历代皇帝所深深忌惮，却又不敢得罪。

只是世家多年来行事低调，只要当权者不过分与他们为难，他们也不为己甚。两者在某个程度上，保持着一种微妙的平衡关系。如今

江南税案牵扯出世家门阀。若要明明白白办好此案，从另一个角度来说，无异于一次摸老虎屁股的自杀行为。

表面上，也许只是江南六府的知府倾吞税银，可这背后的猫腻，明眼人都能看得出。

六府知府同时勾结串联，倾吞巨量税银，这是华朝开国以来绝无仅有的大案子小若无势力庞大的世家在背后支持，借给他们天大的胆子，他们也不敢干呀。可是这事儿对网登上皇帝位的胖子来说，分明是一记响亮的耳光扇在他脸上，若不从重查处，新君如何在朝堂立威？如何令天下百姓诚心拜服？皇家威严何在？

所以，刚刚登基上位的当权者与世家门阀的第一次碰撞，便从方铮身上开始了。

方铮现在头疼的是，这件案子要怎样办理，才会在双方产生矛盾的中间找到一个平衡点。既不会过分得罪世家，造成天下大乱。又能给胖子一个满意的答案，使他能借由此事在朝堂狠狠立一次威，这件案子要怎样查，查到什么程度。查到什么人打止，这才是他最头疼的。

“老温，我在这山上再待几天，记住，一定要让影子用最快的速度，把江南六府的情况摸个大概，然后迅速报于我，知己知彼，我再下江南不晚。”

“是，大人。”

正与温森说着话。忽然一道人影匆匆跑了过来，喘着粗气道：二，”

方铮大怒：“你才二呢，瞧你那模样，咱俩站一起。随便问个人，看看到底谁二！”

那人一楞，委屈的指着自己的鼻子，讷讷道：“我二”

“什么事这么急？瞧你跑得披星戴月的，有人烧房子了？”方铮说着忽然面色一喜：“哎。刚才那个“披星戴月。的成语用得妙不妙？”

“妙！大妙！”温森急忙大声夸赞。

进来的人擦了擦汗，露出脸上那道狰狞的刀疤，原来竟是刀疤脸，他急声道：“二当家的。山下山下有肥羊，嗯，很肥。大当家的问你要不要干一票。”

“嗬！有肥羊？”方铮两眼一亮，接着面色一沉：“干！当然要干！老子兼职二当家，买卖上门哪有不干的道理？老温，叫龙武军集

！”

温森大惊失色：“大人！三思啊！他们可是”

居然叫龙武军参与打劫，大人是不是疯了？

方铮哼了哼。站起身施施然往外走，一副死猪不怕开水烫的口气：“言官？老子当官到现在，被言官参过多少次了，现在不也囫囵着活得好好的吗？老子回了京还想找言官的麻烦呢”

苏州府。

上有天堂，下有苏杭，江南之美，尤以苏杭为最。

沧浪亭建于前朝，是苏州最美的一座园林，园内山石为主景，沧浪石亭便建于山石之上。山下凿有水池，山水之间以一条曲折蜿蜒的复廊相连，风景端的引人入胜，令人流连忘返。

沧浪亭内，置着石桌，石凳。

桌边放着一个小火炉，炉上正温着一壶青梅酒 1 春风掩过，酒香夹着淡淡的梅子酸涩味道，四散飘去。

亭内坐着两个人。两人年纪相仿，大约五十来岁。身材都是一样瘦削，但神色却颇不相同。

其中一人面色有些惶然，心神不属的盯着炉子上的青梅酒楞楞出神。

另一卢、淡淡膘了他一眼，温声笑道：“伯言兄。何故如此惶急？该来的总会来，你便是担惊受怕又有何用？”

原来，面色惶然之人竟是苏州知府李伯言。

李伯言闻言苦笑了一声，道：“近年来京中发生颇多大事，本以为皇上无暇理会此事，可谁知新皇登基不足一月，便派了钦差下江南，

唉”

另一位老者眼中飞快闪过几分轻蔑，淡淡道：“你既已做下，当初便知该有今日之忧。两千多万两税银，你们六位大人端的好大手笔，呵呵。”

李伯言脸色一白。急忙惶然四顾，见四周无人。这才神色稍缓，苦笑作揖道：“弗兄。你我数十年交情，此事我瞒不得你。可你难道不知我的苦衷么？此事我完全被人所迫，由不得自己，那些税银我也根本没经手，全数送了过去”韩兄，你乃江南第一大世家的家主，你不妨扪心自问，我背后那人，你得罪得起么？”

另一老者原来姓韩，名叫弗竹，乃是江南世家中势力最大的家主。亭中二人年轻时便是好友，如今一在官场，一在民间，皆是名动四方的大人物，可他们提起背后的那人，却皆不言语。

良久，韩竹唱叹一声，摇了摇头，道：“可知皇上派下江南的钦差是谁么？”

李伯言点了点头。神情满是苦涩：“昨日得报，钦差乃是御前重臣方铮。他昨日便领着兵马出了京，可不知为何却转道向北，并未经太湖

“方铮？”韩竹眉头深深皱起，眼中浮出几分玩味：“可是屡次救驾，爵至忠国公的那位少年臣子方铮？”

李伯言点头叹道：“听闻新皇尚在潜邸之时，便与那方铮乃布衣患难之交，而且方铮入朝后，深得两代帝王看重，权势治天，最让人头疼的是，他行事不讲章法，无迹可寻，令人猜不透他下一步会怎样动作。按说他下江南，必经太湖，首至苏州，可他却偏偏往北走，他的第一步便叫人捉摸不透啊，”

韩竹想了想。沉声道：“方铮乃新皇身边重臣，深得信任，皇上登基不过一月，便派他下江南巡视，这其中代表的意义，伯言兄，你可要小心啊！当初早叫你不要涉足官场，莫参与官场中这些脖鹏之事，可你，唉！”

李伯言神色颓丧道：“韩兄，你也知道，我出身寒门。当年寒窗苦读，不就是希望挣的几分功名，为我李家门据争光么？然而身在官场，若欲独善其身，何其难也！我若不照那人说的去做，非但功名官位不保，连全家老小的性命亦难逃，

李伯言说着脸上现出几分嘲讽之色：“官，百姓眼中大如天，可在他眼中，却如蝼蚁般渺小小，说来可笑，寒窗苦读十余年，官场奋力爬了几十年，如今却落得这步田地，数十年的苦功，为谁辛苦为谁忙啊，”

韩竹脸上现出几分怒色：“伯言何故出此消沉之语？那人再是厉害，大得过天子？拼的过军队？我韩家乃江南第一世家。实在不行，我便与他拼了，为你讨个说法！”

李伯言苦笑道：“拼？你怎么拼？韩家乃江南第一世家不错，可你拼得过江南所有世家的联手一击吗？拼得过那人身后无数盘根错节的势力吗？那人经营江南这些年来，哪个世家不是对他唯唯诺诺，俯首帖耳？与之争斗，难啊！”

韩竹闻言一窒，随即叹了口气，摇头道：”但愿，那位钦差大臣方铮能给咱们带来几分希望，”

二人相对而叹。脸上皆是苦涩。

这时，一个娇脆而沉稳的声音传来，吴依软语，煞是好听：“爹，杭州叶家派人至府上，说有要事相商，您老人家要不要出面？若您不愿见那人，女儿便帮你打发了。”

听到这个声音。韩竹眉目徒然放松，眼中不由浮上几分欣慰之意，抚着长须转头望去。却见亭外山石之下，一名女子款款行来，只见她大约二九年华，身着淡绿色百褶宫裙，裙边下摆处绣着几只振翅欲飞的蝴蝶，头戴百鸟朝凤金钗，云英披下，竟是未嫁之身，露出一头顺滑黑亮的秀发，肤色白哲。淡雅脱俗，黛眉开娇横远岫，绿鬓淳浓染春烟，端的是一位绝色女子。

韩竹眼含笑意，瞧着她缓缓行来，抚须道：“真儿，些许小事，让下人来禀便是，你何必亲自跑一趟。”

真儿抿嘴淡淡的笑了笑，向一旁的李伯言行过礼后，这才淡然道：“爹，叶家亦是江南世家，此次派人来访，所言必非小事，女儿过来是想提醒爹，莫要轻易许言，凡事先敷衍下来，若爹决断不下，不妨来问问女儿。”

韩竹抚须大笑。朝李伯言笑道：“伯言看见了么？我韩家真正做主的，可不是老夫。而是这位韩亦真小姐，她的本事可不小，连她几位兄长都比不得她之万一呀。”

李伯言亦展颜一笑：“虎父无大女，真儿之能。当承韩兄衣钵，韩兄甚幸啊！”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百章 打劫世家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4-28 23:42:20 本章字数:6205

劫是一件看似野蛮，实则要求非常细致的，

从最开始的踩点。也就是查探肥羊的身家，到后来的跟踪，再到设伏，拦截，直到最后的动手相抢，整个工作流程都必须一气呵成，中间不能有任何一个环节出问题，否则便算是失手。踩点。跟踪之类的工作看似很简单。可也不能稍有大意，更不能像前世街头某些少数民族小孩似的，明目张胆跟在肥羊后面走，那样很伤肥羊的自尊心，顺便还侮辱了肥羊的智商。

至于设伏和拦截。那是先期的准备工作，没危险性，但很有技术性，地点要选好。最佳位置是死胡同，或是山下某条羊肠小道，当然，你不能光拦着肥羊的前路，更要断了肥羊的后路，否则，你就是在侮辱自己的智商了。

最后呢，万事俱备，就剩下动手了，这个时候就全靠个人充分展现武力和气势，最理想的是不战而屈人之兵，其次是战而屈人之兵，最失败的是被肥羊打的落荒而逃，，

方铮一直觉的打劫是门深奥的学问，其深奥的程度。不亚于在朝堂为官。可不论是为官还是打劫，方铮都觉得自己学的不够好，不够深。

青龙工：下的官道是非常完美的打劫地点，前不着村，后不着店，左边是山，右边是水。在此处打劫，肥羊除了豁出去拼命外，便只有拔刀抹脖子了。

此刻方铮大马金刀站在官道正中，神色间有几分兴奋和忐忑。

二当家久不操刀。打劫技能难免生疏，紧张是很合理很符合逻辑。

不过方二当家的一直认为自己打劫比做官更有天赋，这种天赋仿佛是与生俱来的，从小时候第一次抢邻居小朋友的棒棒糖开始，他就发现自己不是个高尚的人，得出这个结论让他很是沮丧了一眸子，并且深深为自己的恶劣行为反省忏悔。

不过第二天他又忍不住抢了邻居小朋友的棒棒糖，抢了以后他连丝毫拜悔的意思都没有。因为他觉得干这事儿除了有点不要脸之外，基本也没别的麻烦，不劳而获是他从小便立下的宏伟志向，打劫这种事，恰好属于不劳而获中的一种。 当一个人为了他的理想而拼搏时，实在不能说他做错了，包接打劫。

从那时起，方铮便在犯罪的道路上越走越远，直到他一头栽进了下水道。老天爷又派他穿越，去祸祸古代人。

现在方铮正等着祸祸别人。

前方官道传来吱吱嘎嘎刺耳的车轴转动声，很快。十余辆乌蓬马车覆盖着厚厚的粗布。渐渐出现在官道拐弯处。

这是头很肥的肥责踩点的兄弟早毛传回了讯息，十余辆马车所过之处，车轮的压痕很深，车上装的必是贵重的红货。

方铮独自站在官道正中，颇有几分渊得岳峙的气质，他对自己摆出的姿势很满意。

既然是十余车的红货，自然少不了押车的镶师护院之类的高手。

这个车队的高手貌似有点多，

方铮随便扫了几眼，大概有近百名劲装打扮的汉子，紧紧挨着马车，状似悠闲却不失警惕的向前走着。 虽然他们的太阳穴不像武侠小小说里写的那样“高高鼓起。”可方铮仍然一眼能看出，这群人都是高手。至于高到什么地步， 反正像方铮这样的软脚虾，他们一个可以打一百个，前提是方铮不撒石灰不吐口水。

车队行到离方铮大约还有十余丈的地方时，领头的一名大胡子忽然扬起手，赶车的趟子手顿时勒住了马，整个车队停了下来。

他们不能不停。无论谁看到宽阔的官道中间莫名其妙站着一今年轻人，摆出一副“此山是我开”的架势，都会停下来观察一下的。

他们先要看看路中间这个人是不是疯子，如果不是，那就代表麻烦来了。

车队停下后，大胡子先仔细打量了方铮几眼，随即便警觉的四下张望，路边是山林。山林很静，静得连山雀昆虫的叫声都没有，反常往往意味着危险临近，大胡子眉头一拧，右手轻轻的按在了刀柄上，开始凝神戒备。

这时，车队后方走出一位年轻的公子打扮的人。这人很帅，略显瘦削的脸型，高高的鼻梁，薄薄的嘴唇，星目剑眉，一看就是那种无知少女愿意主动献身，而且事后还不需他负责的祸水型男人。

方铮瞧了他半晌。最后下了个结论，他的帅只比自己差一点点，从长相上来说，此人算是方铮的劲敌，不可小觑。

年轻公子穿着玄色文衫，手里把玩着一柄描着金线的折扇小看起来就像个出城踏青游玩的富家公子。

这位公子走到车队前，离方铮尚余数十步远的地方站定，然后露出一脸淡淡的微笑。拱手道：“这位兄台独自站在官道中，可是有事赐教？”

语气温和，举止得当，方铮听得暗暗点头，嗯，这是一只非常有礼貌的肥羊。

方铮文静的朝他笑了笑，接着深深呼吸，气沉丹田，最后张嘴大吼道：“打劫！”

押车的近百名镖师闻言反应飞快的拔出了刀，神色不善的盯着方铮，暗暗观察四周环境，凝神戒备着。他们不是傻子，对方既然一个人敢说出“打劫”俩字，附近必有埋伏。

年轻公子闻言一楞，接着强笑道：“这位兄台”在下往日可有得罪阁下之处？”

方铮摇头，为什么古代人都喜欢寻根问底呢？非的要得罪我了，我才能打劫你？无怨无仇，我就想打劫你了，不行么？

看着年轻公子温和的笑脸，仿佛1厄，二分不食人间烟火的脱俗韦质。方铮觉得自己现在干的点俗。

满不自在的挠了挠头。方铮颇为腼腆的道：“那什么”我也不难为你，可道上的规矩，不能空手而归，这样吧，你这十几车红货，留一半下来给我就行，日后江湖相见，也好打个招呼。”

年轻公子苦笑了一下。张了张嘴。还未开口说话，他身旁的大胡子手按刀柄向前跨了两步，怒声道：“***！瞎了你娘的狗眼！知道这是谁家的货吗？上线开扒捞偏门也不看看风水，你个不成气候的小山贼敢吃这批货，老子就服了你！”

方铮闻言火气噌的一下就冒上来了。

当自己有足够的实力时。他便是个吃软不吃硬的性子，若像年轻公子那般温言相向的话，没准他一个不好意思，还真就放他们走了，可谁若上前来不管三七二十一便开骂小这口气他就吞不下去了。拳头大才是硬道理，老子吃定你时，你就得乖乖的，任何过激的言行，他都看成是对他的挑衅，更何况那大胡子指着他鼻子大骂。

于是方铮眉毛一竖，冷笑道：“老子今儿胃口好，偏要吃下这批货给你看看，看你个王八蛋怎么服老子！”

大胡子仰天暴烈大笑。狞声道：小山贼，那你就试试，别说爷没提醒你，这批货可烫手得紧。吃下去当心把你撑死了！”

旁边的年轻公子叹了口气，张嘴才要说话，大胡子接口道：“大公子，您放心。三山五岳的好汉我也见过不少，就凭这穷山沟里的几个蟊贼，谅他也没这个本事劫走这批货，哼！咱们这百来个弟兄可不是发面团儿。别人想怎么捏就怎么捏！”

身后近百名护镖的大汉怒气冲冲的齐声大喝道：“正是！”

方铮斜眼瞟着大胡子。神色不由浮上几分古怪。

搁了平时，这百来个护镖的大汉或许他还真会发怵，毕竟罗月娘手下只有二百来号好吃懒做的土匪，若要劫走这十几车红货，委实不大可能，但是今天，，

方铮嘿嘿奸笑起来，笑的眼睛眯成了一条缝。看起来特别阴险。

大胡子瞧着方铮的笑容。不由心头一跳，这小王八蛋怎么笑得如此廖人?

年轻公子有意无意朝左边的山林中望了一眼，然后叹了口气。摇了摇头。

正在这时，山林中一声号炮响起，众人吓得浑身一抖，正在惊惶间，紧接着，山林中忽然竖起一杆大旗，旗面红底黑字，端端正正写着一个“方”字，迎风招展飘扬，很是风骚。

大胡子吓了一跳，愕然道：“你们是哪座山头的？怎么如今土匪打劫居然还打旗号了？”

没人回答他的话，官道边次第跳出数百人来，将车队的前路后路堵住，人人张弓搭箭，对准了护镖的镖师。

大胡子哼了哼，冷笑道：“人倒是不少，可凭这点人就想吃下咱们的货，简直是痴

话未说完，年轻公子扯了扯他的衣袖，叹气道：“你还是看清楚再说话吧，”

大胡子一楞，凝目望去。只见除了官道前后的数再人之外，左林处竟如雨后春笋般冒出了不少人影，粗略一扫，少说也有数千人。

数千人还不算什么，离谱的是，这数千人竟穿着颜色式样统一的铠甲，手执只有朝廷正规军队才有的制式长矛，长刀和弓箭。

“官兵？”大胡子这回才真正开始吃惊了，朝廷的正规军队怎会出现这里？而且，看他们的来势。莫非是想”打劫？这”这些道怎

？

“哇哈哈哈哈”方铮仰天长笑，也许笑声太过难听，大胡子不自觉的往后退了一步。

哎呀，这是不是传说中的扮猪吃老虎？嗯，虽然狗血了一点，可心头这份舒坦的感觉果真是让人心旷神怡呀。看来为了保持自己健康舒爽的心态，以后要经常干这种事才是。

“你们是朝廷的官兵？”大胡子楞了楞，继而大声喝道。

方铮笑声一顿，像被人掐住了脖子的鸡似的，立马大声呛咳起来。

旁的温森浑身不自在。毕竟他是朝廷仕途出身，一直以正统自居，如今竟然参与打劫，对他的心理底线来说，实在是一次严峻的考验。

“怎么都穿着铠甲？”方铮好不容易喘过气来，愤怒的瞪着温森。

温森有种流泪的冲动：“大人，这些都是正规军队，不穿铠甲穿什么？”

“有道理”方铮沉吟了一下，随即挺起胸膛，望着大胡子，理直气壮的大声道：“朝廷官兵怎么了？朝廷官兵就不能打劫了么？华朝律法上哪一条规定了？”

自打这些军队漫山遍野出现后，年轻公子的神色便开始变得凝重，仔细打量了方铮几眼，接着走上前去，拱手道：“这位”这位好汉１在下能否请教尊姓大名？敢问这些官兵真是朝廷的官兵么？”

方铮窒了窒，他有点心虚。打劫这种行为当然是没错的，可穿着官兵的铠甲去打劫，这个”未免有点嚣张了，万一被胖子知道，他也许

拿自己无可奈何，但朝中的言官就不是那么容易打发了，被他们参个“纵兵抢劫”的罪名，丢官事小。让胖子丢了面子，自己也不好受。

“他们”咳，他们走过路的，怎么着？”方铮挺起胸膛，扫视着麾下的数千官兵，大声道：“告诉他，你们来干嘛的？”

“打劫！”

数千官兵兴高采烈的齐声大喝道。

方铮又开始剧烈咳嗽。嗦那么多干嘛妈的！老导是来打劫。又不是来跟你山的，快点，把马车留下，你们走人！”方铮一横心，干脆不管不顾的抢了再说。

“贼子安敢欺我！”久不出声大胡子忽然怒声大喝，随即抢过身旁镖师手中的强弓，搭箭便朝方铮射去。

利箭嗖的一声射向方铮，去势疾如闪电。

“哇！”

“大人小心！”事发突然。温森来不及阻止，话网起头，利箭便已堪堪射到方铮的额头。

方铮睁着惊恐的眼睛，身子下意识往地上一缩，长久锻炼出来的逃生本领终于又一次救了他，身子下沉的那一瞬间，利箭正好擦着头皮掠过，牢牢的钉在他身后一株愧树上，入木数寸。

所有人都楞住了，数千人竟呆呆的没一个人出声，望着方铮身后那支钉在树犹自颤微微的利箭。众人额头上全冒出了冷汗。

突然出现的惊险一幕。令他们仍后怕不已。方铮是钦差大臣，他们则是方铮的亲军，钦差大臣若有个三长两短，以华朝产苛的军法，他们也必将受到严厉的惩罚。

方铮擦着冷汗，无力的瘫坐在官道边，两眼睁得大大，嘴唇不住的哆嗦着。

趁着大家楞神的功夫。温森一个箭步冲到方铮身边，用身体挡住了方铮，官道中间的士兵们也收起了玩笑的表情，神色凝重的用盾牌

连成了一线，张弓搭弦，严阵以待的对准了车队的镖师们，尤以大胡子为重点戒备目标。

“大人，你还好吧？”温森低下身，关心而焦急的问道。

方铮呆呆坐着不动，让他有些担心。大人不会被那一箭给吓傻了吧？

良久，方铮幽幽的呼出一口气，眼睛眨了眨，豆大的眼泪便掉了下来，当着数千官兵的面，忽然放声嚎啕大哭起来，一边哭还一边伸出手，抱住了温森的胳膊，大恸道：“呜呜，打劫太他妈危险了”呜呜”

温森心下恻然，拍了拍方铮的肩膀，喘嘘道：“是啊，混碗饭吃都不容易啊

“呜呜”老温啊，我觉的咱们以后还是从良吧”打劫这个工作，看来很不适合我吼 …”

温森大喜，欣憨道：“大人迷途知返，大善！”

抹了抹眼泪，方铮站起身。看着前方的大胡子，一边抽噎一边喃喃道：“妈的，谋杀朝廷命官，你知道要被砍几次头么？”

温森凑上前道：“大人。这些人如何处置，请大人示下 ”

“扁！痛扁！”方铮咬了咬牙，又抹了把眼泪，恶声道：“竟敢把堂堂朝廷命官吓哭了，这个罪名”咳，老温，吓哭朝廷命官算什么罪名？”

温森想了想，然后半定的道：“恐吓！大人，他们这叫恐吓！”

“对！恐吓！”方铮恶狠狠的大喝道：“来人！给老子扁他们，特别是那个大胡子，把他扁哭为止！”

“是！”

众士兵齐声应了，接着便一涌而上，开始毫无顾忌的使劲揍起人来。网才钦差大人遇险，害得他们差点因此受到朝廷的处罚，幸好大人无事，这会儿他们憋了一肚子气，怎能不趁此机会发泄一下心中的怨气？

于是乎，近百名押车的镖师立马被这群练有素的士兵放到，然后几个人围着一个使劲的拳打脚踢，镖师们虽然武功高强，可他们面对的毕竟是朝廷的正规军队，就算他们有能力还手，可这种情势下，他们敢还手么？真惹急了这帮兵痞，令他们动了杀心，他们可就不止挨顿打这么简单了，个人武功再高强，在军队面前，却渺小得不堪一提。

“大人，这批货还要不要？”温森对镖师们的惨叫声充耳不闻，转身恭敬的问道。

“要，怎么不要？这是本官晶莹的眼泪换来的，也算是劳动所得啊，”危险消除，方铮立马恢复了本性。

“可是，大人你不是说再也不打劫了么？”

“我说过这话？”方铮愕然，两道班驳的泪痕还挂在脸上，纯真的大眼眨啊眨，显得特别无辜：“你出现幻觉了吧？我是青龙山二当家的啊，不打劫怎么过日子？”

，”

官道上，群殴仍在继续。年轻公子搓着手，满脸无奈的站在一旁，不停的看着方铮，一副想说话又不敢说的模样。

大胡子是偷袭方铮的主凶，自然受到了士兵们的重点照顾，近十人围着他一个，只听得咚咚咚如同擂鼓般的响声不断传出，大胡子不时惨叫几声，不过这家伙倒也硬气，被打得鼻青脸肿仍未出声求饶，实在熬不过去，不由厉声大叫道：“大公子，速速退回徐州！快！啊”

“狗贼，今日之赐我记下了，不管你是谁，敢劫江南弗家的货，你等着抹脖子上吊吧！啊 ”

方铮愕然望向温森：“江南韩家是什么来头？很厉害么？”

温森楞了半晌。擦了擦冷汗，笑容满是苦涩：“大人，江南弗家”乃是江南排名第一的世家大族”

不好意思，今天晚了点。嗯，喝酒网回来，喝得有点高”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百零一章 初临姑苏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4-29 22:05:36 本章字数:6643

非府邻城南沧浪亭，占地颇广，层叠曲折的园林布置，使得韩府就像生活在闹市中的世外桃源，一如韩府如今的处世态度。

所谓世家门阀，他们自然不像京城方家那样，只是个纯粹的以赚钱为目的的商户。他们的触角深入到民间官场甚至朝堂的方方面面，他们尽一切的可能去发展和延续各方各面的关系。他们的势力，并不单单体现在商场上，更重要的是，他们在民间和官场有着非常大的影响力，这种影响力甚至能左右官场动态和局势，所以世家门阀，往往也一直为当权者所忌惮和防备。

作为江南第一世家，除了在当地有根深叶茂的势力外，还得学会凡事低调。力求在不显名不扬万的前提下，平稳而有效的发展壮大家。

之所以在江南富庶之地成为世家，当然是有其原因的。世家并不是暴发户。世家中人行事也并不是仗着家族的名头在外面嚣张跋扈，横行霸道1相反，世家子弟无论在什么地方，什么场合，遇到什么事情，他们总是彬彬有礼，谈吐不凡，千年来的孔儒礼教，总能比较完美的在他们身上体现出来。世家子弟们从小所受的教育，便是以家族为荣，如何为家族争取每一分利益，他们明白一个道理，嚣张跋扈的世家绝对活不长久，千百年来，历史的滚滚洪流，大浪淘沙之下，嚣张跋扈的世家，早已被洪流所湮没，留给世人的，只有一段曾经存在的传说。

绕过葱郁的林木回廊，弗府的前堂设在一座怪石鳞绚的假山之后，前堂略有些陈旧，但却不失世家的大气碜礴，前堂上方高高悬着一块木制牌匾，牌匾上书三个，斗大的黑字：“不争堂。”

“不争。是韩家的祖刮，韩家的祖先们当年在莫定世家门阀的基础后，便将“不争”二字列为金科玉律，祖先们都明白，当家族发展壮大到能够影响朝堂甚至是天下局势的地步时，便需韬光养晦，凡事莫为己甚，莫与当朝统治者发生太过尖锐的矛盾，以免给家族带来灭顶之

。

而“不争”便是最好的韬光养晦的方法。

非家一代代传下来，发展到今天的江南第一世家，“不争”二字在其中起了很大的作用。“壁立千仞，无欲则网。”虽说无欲不能完全做到大义凛然的境界，但凡事若无贪嗔之念，行事但凭本心，上天必会厚待。

前堂里，韩家的当家家主韩竹端起精致的景泰瓷茶杯，轻轻饮了一口谷雨前采摘烘焙的雨前龙井，然后搁下茶杯，望着堂外悄悄下起的春雨。不觉叹了口气。

韩竹的女儿韩亦真静静的坐在一旁抿着小嘴一声不吭，一双秀气的黛眉轻蹙。似乎在想着什么心事，愁眉不展的凄美模样，令人望而生怜。

父女二人就这样相对而坐，久久不发一语。

隐隐的。天空中传来一声沉闷的春雷，雷声不大，却令前堂内的二人尽皆一震。随即如梦初醒，两相对望，不由露出了几分苦涩的笑容。

清了清嗓子，韩竹低声道：“真儿，你的伯言世叔这回可真是遇到麻烦了，你向来聪敏多智，可有办法救他一救？”

韩亦真咬了咬嘴唇，缓缓摇头：“爹，李世叔深陷泥潭，难以拔足，我韩家若出手相帮，后果难料，也许非但不能救出李世叔，反而整个家误会被他一同拉进泥潭，爹，韩家在江南经营百年，好不容易有了如今的局面。实在冒不得这个险啊。

韩竹怔怔望着堂外的春雨，幽幽叹气道：“我何尝不明白这个道理？只是我与伯言相交数十载，少年之时，我们便是至交好友，遥想当年，我们秉烛夜谈，各言生平抱负，那时的我们，是何等的轻狂畅快，为何数十载之后，伯言却，，唉！”

韩亦真低声道：“爹，李世叔是如何卷入这泥潭之中的？女儿一直不甚了了，”

韩竹唱叹道：“都是权与利这二字害人啊！你李世叔仕途一直颇为顺利，除了我韩家或明或暗的帮了他一些小忙之外，更重要的是，他一直奉行官场中无功无过的中庸之道，所以颇得京中各部大人们的赏识。大概五年前。你李世叔调任苏州知府，那时他网刘外放，心中自有一番远大抱负。苏州为官不到一年，本来一切都顺顺利利，却不曾想他府衙属下的一位师爷给他出了砒漏

“什么人？是害李世叔陷入如今困境的人吗？”

韩竹点了点头，叹道：“祸福凭天意，按例。朝廷户部每年要派人下至各府核对税银，户籍，人口，商户等等情况。这是每年的例行公务，伯言当时也没放在心上，那一年，户部下派的人在查过苏州府的赋税帐菏后，却突然找上了他，说帐簿上的税银收支情况，与登记在案的当地农田和商户情况严重不符，伯言查过之后，发觉果然如他所说，上下相差竟有数万两银子之巨，”

“伯言这才发觉此事的严重，急忙召来府衙的主簿和师爷相询，一问之下，却发现帐簿上有几笔重大的支出都是经过他的亲笔核准，盖的也是他的官印和私章，那几笔支出的银子，全都流向苏州城内一个不出名的商号中，伯言却根本没印象。”

“帐簿出了如此严重的问题，税银出现如此大的亏空，伯言当时也慌了，这可是轻则丢官，重则砍头的大罪，惊慌之中，他做了一个非常糊涂的决定。一方面极力安抚京中户部派来的官员，另一方面连夜召集主薄和师爷。私自篡改了当地户籍，商户和农田数目，使其与税银帐簿持平，暂时度过了这次查帐的危枷”

韩亦真眨眨眼，想了想，轻声道：“重大的支出全盖上了李世叔的官印和私章。而他却毫无印象，分明是有人盗用。而私自篡改户籍，以求平安，此举亦是饮鸩止渴，此事怕是不能善了，小。

韩竹叹道：“是啊，如果他当时向户部官员实话，小…并力案侦察此许他会被贬官其车免职，可也不厚 1 且到如今这一乒，说到底。伯

言是太在乎他那个知府之位了，他以为掩盖过去便无事，但事情却不像他想的那样简单，”

“此事过后不到一月，苏州府的一名师爷便不知所踪，又过了几天，一个不知姓名的人便找到了伯言，拿出了他篡改帐簿，挪用朝廷税银的证据，并扬言要告上京城。伯言慌了，急忙哀求他遮掩此事，只因这事若宣扬出去小伯言的罪名可就大了，抄家砍头是肯定的，伯言官场攀爬多年，怎愿因此事而弄得身败名裂，家破人亡？”

“那人于是便提出了条件，要求伯言照猫画虎，每年都将户籍帐簿篡改一遍，倾吞下来的税银完全交予他，并令其想办法排挤府衙内所有的主簿，师爷等小吏。改换他信任的人，也就是说，整个苏州疼衙从此完全落入那人之手。伯言当时害怕极了，既怕丢官，更怕丢命，想也不想，便答应了那人。从此以后。他便唉”。

韩竹说到这里。痛心的叹了口气：“糊涂啊！明知是个陷阱，仍眼睁睁的往里跳，一切全因那权利二字，害人害己，何其愚蠢！”

韩亦真也叹了口气：“古往今来，无论朝廷重臣，还是贩夫走卒，谁不为权利二字折腰？李世叔只是其中微不足道的一个而已。爹，李世叔后来知道那挟持逼迫他的幕后之人是谁了吗？”

韩竹摇头道：“那人隐藏很深，一直未曾露面，不过据伯言所说，江南七府之中小已有六府的知府被其所制，其挟持的过程与手段，与伯言如出一辙，看来此人所图非小，我担心，，唉，江南恐怕不日会有一场巨大的动荡小也许会祸延天下”

韩亦真蹙眉思索半晌，忽然道：“听说新皇登基不足一月，便派了钦差大臣下江南巡视。爹。莫非朝廷已知此事了么？那个钦差大臣是

“朝廷或多或少知道了一些，如此大的案子，怎么可能遮掩得住？至于那个钦差大臣”韩竹说着，脸上浮起几分古怪之色：“那人姓方名铮。年方二十，其爵却已贵为国公，他出身商贾，他的父亲便是我华朝的首富方存义，我们韩家与方家渊源颇深，至今还有许多生意上的往来。你和方铮都还年幼之时，我曾笑言欲与你二人定下亲事，后来

因我韩家宗族反对，不欲与商贾之家过从太密，此事这才作罢，呵吼”。

韩亦真闻言，素来沉静如水的绝色俏面，忽然多了一抹似羞似嗔的红潮，颇有些恼怒的瞪了韩竹一眼，垂头默默不语。

望着年岁渐大的女儿。韩竹眼中多了几分疼惜和宠溺，温言道：“真儿，为了韩家。这些年来苦了你啊，你如今已是二九年华，寻常人家的闺女早已出嫁相夫，而你却一直未得良配，那些提亲的人家非富即贵，但你却不看在眼里，你自小聪慧无比，家族之事每每由你决断，我韩家这几年发展壮大。你在其中起的作用是最重要的，但是你终究是女儿家，终究是要嫁人的，为父不能因家族羁绊了你的终身啊”

韩亦真俏脸羞红。半晌后，她缓缓摇头，轻笑道：“爹，女儿年岁渐长，眼界也越高。寻常富贵人家子弟怎能入得我眼？此生若不能寻得真心所慕之人，女儿愿孤独终老，亦不愿将就家人，落得个郁郁寡欢，凄凉一生的下场。小。

韩竹无可奈何的摇摇头，指了指韩亦真，见她轻卓细语，但俏脸执着之意甚坚小韩竹知道女儿向来颇有主见，他张了张嘴。却说不出一句话来，只好叹息不语。

韩亦真似不愿再提此事，忙接回了原来的话题，道：“如此说来，我韩家与那方铮竟是世交？爹，此次那方铮既为钦差，不知能否将此大案查个清楚明白？”

韩竹皱眉道：“难说，听说那方铮深得两代帝王看重，御前屡次救驾立功，不仅如此。此人行为怪异，所言所行如怜羊挂角，无迹可寻，所以在弱冠之年便已是朝中二品大员，更贵为国公。这在华朝开国百余年中，是绝无仅有的，此人既能登临高位，想必也是有些本事。

韩亦真默然无言，秋水般的美眸怔怔望向堂外连绵的春雨，心中喃喃念着方铮的名字。嘴角忽然浮上几分玩味的笑容，江南之地看似

平静，实则暗潮涌动小不知这位年轻的钦差大人，将怎生理清江南的这一团乱麻？真的很令人期待啊小，

这时，一名下人忽然急步走进前堂，施礼禀道：“老爷，小姐，徐州府传来消息，我韩家从京城启运的一批名贵药材，金银和丝绸，在徐州府附近的青龙山下，被”小被山贼给劫了”。

“什么？何方贼子，竟敢如此大胆？连我韩家的货也敢劫？ 。韩竹大怒，拍案而起。

“我大哥呢？他随车队而行，可有闪失？”韩亦真面目凝重道。

“大公子并无闪失，现在已快回府了

方铮最终还是劫了江南韩家的货。

不劫不行小不劫对不起自己的良心。那批货实在太诱人了，价值数万两银子的珍贵药材，金银和丝绸，已经送到了他的嘴边，以方大少爷的脾气，怎么可能不一口吞下？他向来是个意志力不怎么强的人，最受不了别人诱惑他了。

所以方铮劫得心安理得，老天送他一笔横财，他若是再害怕江南韩家的势力，而把它退了回去，岂不是辜负了老天爷的一番美意？会遭天

。

至于韩家知道后会是什么反应，方大少爷管不着，反正只要自己打死不承认，韩家也拿他没办法。老子堂堂钦差大臣，拿你点东西是看得起你，你们韩家应该感到荣幸才是。

温森对方铮的决定感到很遗憾，方铮天不怕地不怕，可温森比他脆，弱多了。看着一车 1 引江货被搬讲了青龙山的十诽窝里，看着押车的镖师和那有礼的年轻公子被官兵赶得灰头土脸，温森那颗脆弱敏感的中年男人之心不由提起老高。

“太人啊”您这次下江南，到底是查案还是犯案？”温森一把眼泪一把鼻涕。得罪世家门阀的后果，莫非这位方大人不清楚吗？

方铮睁着纯真的双眼。呆呆的望着温森，久久不发一语。

他迷茫了。

罗月娘既已无碍，几千士兵总驻扎在青龙山上也不是个事儿，尽管士兵们都表示乐意就这么住下去，可方铮觉得做人还是要上进点的好，最起码该办的差事得把它办了。

于是，数千士兵在山上驻扎了四五天后，钦差大人懒洋洋的下了令，即日启程小奔赴江南。

不过他有些儿女情长，想把罗月娘带在身边，可罗月娘怀有身孕，不良于行，为了她的身体着想。方铮只好把她留在山上，并遣派影子中的高手暗中保护，这次杨顺德攻山，给方铮提了醒，自己的女人都是心头肉，不能有丝毫闪失，安全问题尤为重中之重。

临行前的一晚小方铮半夜摸进了罗月娘的闺房，抱着献身的精神，打算再被她凌辱一次。谁知罗月娘却不答应，一脚把他踢出了房门，令方铮颇为黯然。

依依送别之后小钦差方大人率领着五千士兵，浩浩荡荡下了山，奔赴江南的第一站苏州而去。

由北往西小经太湖。过琶头，经过三天不急不徐的行军，钦差的仪仗终于到了苏州城外。

远远看见苏州那古老厚实的城墙，方铮心中吁了口气。吴都姑苏，千年之前小是怎生一副模样？那秀丽的山水，典雅的园林是否如同他前世的记忆一般小如烟如霎，仿若隔世。

铜锣开道小旌旗招展，黄罗盖伞和天子御赐的节杖旗幡走在队伍前方，钦差的仪仗浩浩荡荡。其威严肃穆之势，令城外无数行人百姓侧目避让，心怀敬畏。

“大人，苏州知府李伯言，率城中大小官员，在城门迎接大人。”温森恭声禀道。

“太客气了，这让本官怎么好意思？”方铮嘴上说着不好意思，可脸上却并无半分不好意思的表情，眺望了一会儿，见城外果然人头攒动，密密麻麻小不由皱眉道：“这么多人，待会儿可怎么办呀？”

温森不解道：“大人，什么怎么办？”

“待会儿那些当官的若当着这么多人的面给我塞红包，我可真会不好意思的

“收，还是不收？这是个问题”方铮骑在马上。很挣扎。

仪仗行至城门小方铮还未下马，苏州府的一众官员便按官位品阶列好队，一齐朝方铮行礼。

“下官苏州知府李伯言，拜见钦差大人。”李伯言往前行了一步，朝方铮施礼道。

“哈哈，李大人客气了，太客气了”方铮急忙下马，扶起了李伯言，笑得异常和善，给人的感觉如沐春风。

李伯言起身后。不着痕迹的打量了方铮一眼，心下暗暗有些惊讶。

早知方铮是位年方弱冠的少年臣子，颇受两代帝王器重，却不曾想此人竟然如此年轻。这”这分明是个毛头小子嘛，他到底有何本事，令当年权倾朝野的潘尚书，和一国储君都栽在他手里？

方铮也在暗暗打量着李伯言，这次江南六府的知府暗中勾结，倾吞税银，这苏州的知府自然也在涉案之内，可这李伯言长得眉正眼清，一副正直大义的模样。怎么看都不像是会倾吞国库税银的人呐，所以说人不可貌相，大奸之人，往往有一副大善的面孔，反之亦然。

如此说来，本少爷其实是个很善良的，好人？这个结论让方铮很是不甘。

怀着疑惑小李伯言面色不改的开始为方铮介绍苏州府的大小官员。

方铮微笑着一一见礼，见众官员只是殷勤讨好的躬身作揖，然而预料中的偷塞红包，暗中行贿之举却丝毫不见，打着发财主意的方大人心下顿时有些不喜。

这帮家伙怎么当上官的？一点小意思都没有，太没礼貌了！老子非得把苏州官场搅个底朝天不可！

接下来，方铮将泰王和萧怀远介绍给众官员认识，众人又是一番虚伪的客套。

官员们见礼过后。苏州城内的世家望族纷纷上前来行礼，方铮和温森一听居然连世家的家主都来迎接自己，二人不由互视一眼。神色间颇有些心虚。

这李伯言是不是客气得太过分了？好好的把世家望族叫来干嘛？

事情该来总还得来，怎么躲也躲不了的。

当李伯言面带微笑。介绍到江南韩家时，方铮的脸色终于变了。

“这位是江南弗家的家主，韩竹，他身后的那位年轻公子，乃是韩竹的嫡长子小韩逸，呵呵，网从京城回来。久慕钦差大人之威仪，特来拜见大人。”

“子见过钦差大”咦？”韩逸网待施礼，看清了方铮的模样后，不由大是惊愕。

转头再看了看方铮身旁的温森，韩逸不由又“咦”了一声，神色愈加惊愕。

“是你们！”

“不是我们！”方铮和温森脸色一白，非常有默契的齐声否认。

“嘶大人好生面熟呀，”韩逸摸着下巴，陷入了回忆。

“英俊的面孔看起来都是一个模样。”方铮干笑。

“大前几日

“前几日在赶路，嗯，马不停蹄的赶路”方铮赶紧拦住他的话，额头微微见汗。

“这些官兵

“良民，大大的良民，从不参与打劫！”方铮斩钉截铁。

“正是正是！”温森猛点头附和。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百零二章 迎亲亭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4-30 19:37:13 本章字数:6535

方铮和温森堆着笑容与韩家的俩父子寒馆讨后。转身心背都已被汗浸湿。

温森更是哆嗦着嘴唇，脸色发白望着方铮小至于他心里有没有大骂方铮贼胆包天，不可考。

人生尴尬事。莫过于以朝廷命官的身份去参与打劫，更尴尬的是，事隔不到三天，便被苦主认了出来，这教人情何以堪?

苏州城门下。方铮转过身，堆着满脸敷衍的笑容，低声命令温森："别露馅儿！笑！你现在的身份是钦差亲随，不是山贼！"

温森浑身仍止不住的抖，他不能不害怕，朝廷命官又怎样？韩家是江南头号世家。不论在朝堂还是在民间，都有着庞大的势力，否则怎配称世家？若韩家真横下心翻脸，指责方铮和温森打劫他家的红货，丢面子事小，丢官事大。纬家也许奈何不了方铮，但要发动力量把他温森的官儿给撸了。想必不会太难。

"大人，认出来了，我们被韩家认出来了"温森有点害怕，气短。头一回跟着大人干坏事，就被人逮个正着，看来"善恶终有报"这句成果真没错呀。

咦？好象也不对，大人干的坏事还少吗？怎么他越干坏事官儿反而升得越大?

这个问题值的深入思考。

方铮瞪了他一眼："胡说！认出什么？什么认出来了？咱们什么都没干，心虚个什么劲儿？"

温森崇拜的望着方铮，当着苦主的面前敢矢口不认帐，这脸皮得厚到什么程度才行呀?

方铮鄙夷的看着他："你以为别人会当着这么多人的面揭穿你?哼！笑话！你是我的亲随，揭穿你就等于打我的脸。我是堂堂钦差，打我的脸就等于打朝廷的脸，朝廷会伸过脸去乖乖让他打吗？他韩家再势大，敢打朝廷吗？你以为人家跟你一样笨？"

温森闻言佩服得五体投地。

方铮拍着温森的肩，语重心长道：“老温啊，知道为什么我的官儿做得比你大吗？”

因为你比我不要脸。

“因为大人永远这般英明神武！”温森昧着良心夸赞道。

“嗯？”方铮想了想，点头，又摇头：“不完全是，当然，英明神武也没说错，除了英明神其，更重要的是，我从不在意世俗人对我的看。

这句话温森听明白了，把这句话再翻泽得直白点，仍是那三个字：“不要脸”

韩家父子果然并未揭穿方铮，父子二人带着温和善意的笑容，被方铮打劫这码子事儿仿佛根本就不曾发生过似的。

进了城，方铮上了早为他准备好的八人抬官轿，泰王和萧怀远也坐上轿子，跟在方铮后面，城中的衙役一路敲着锣在前开道，后面一众官员和士仲紧跟其后，一行人招摇过市，方铮坐在官轿内，想着这么多七老八十的官员和士仲簇拥着自己这今年轻的钦差，心下不由得意万分。

权力的妙处。恐怕就在这里了，会当凌绝顶，一览众山小，难怪这么多人为了权力二字而疯狂，人上人的感觉确实妙不可言，回味无穷。

李伯言并没有送方铮去驿馆，而是吩咐字轿直接抬进了苏州最有名，风景也最怡人的园林，沧浪亭。

下了轿，方铮仔细打量了一番，然后大声夸赞道：“不错不错，这是个好地方，这么多树，又这么多鸟儿，嗯，很热闹，我这人就喜欢热闹，李大人，呵呵。有心了。”

众官员包括李伯言在内，尽皆面面相觑，神色有点尴尬。

千年古城内最有名的园林都让你住了，合着你的评语就“热闹”俩字？这算不算抛媚眼给瞎子看了？这位钦差大人好象有呀。

李伯言窒了窒。接着陪笑道：“方大人，此处乃苏州最”咳，最热闹的园林，名曰“沧浪亭”乃前朝大儒命名，取意“沧浪之水清兮，可以濯吾缨；沧浪之水浊兮，可以濯吾足”故以“沧浪，二字名之，”

方铮皱了皱眉。喃喃念了几声，然后摇头，神色间颇为不满。

李伯言见钦差脸色不大满意，顿时急了，忙笑道：“方大人，此名，可有不妥？”

“不妥，大大的不妥”方铮沉吟道：“你掉那两句文袋子，直白点说的话，是不是说这里其实是个洗脚的地方？”

“啊？”

李伯言大惊。这钦差莫非在故意找我麻烦？古人多么文雅风流，寓意深远的句子，怎的到他嘴里就变味儿了？

定了定神，李伯言急忙躬身陪笑道：“方大人，这个”下官也觉得此亭之名甚为不妥，早就想改一改了。今日方大人道出了我等的心声，不如”不如就请大人将这沧浪亭改个名字如何？也许今日大人所命之名，将来会成为流传千古的佳话呢，”

众官员互视几眼。急忙齐声附和。

泰王和萧怀远站在方铮身后，闻言不觉皱了皱眉，下知只往后退了两步，脸上浮出几分羞惭之色。

方铮一听竟然可以流传千古，不由精神一振，两眼发出灼热的亮光。

哇哈哈哈哈。想不到老子居然也有流传千古的一天。这个机会不能浪费，流传千古。一定要狠狠的流！

迎着众官员复杂无比的目光，方铮思索了一会儿，然后咳了咳，沉声道：“本官奉皇命巡视江南，乃钦差大臣，而各位皆是本地之父母官，如此客气迎接本官，令本官深感欣慰，为了纪念此盛况，不若将此园林改名为“迎钦亭。如何？”

众人大惊：“迎亲？”

方铮见众人惊愕。不由得意万分，欣然道：“不错，迎钦小嗯，很有内涵，对吧？”

众人呆若木鸡。望着这位年轻的钦差大臣，久久不发一语，近百人聚集之处，一时竟鸦雀无声圆诬最薪直节，语至腼曰肌肌口，以水。顺着众人的额头流下，一滴，两滴，二四滴一一沁※

良久。

“妙，太妙了！”李伯言大声夸赞：“大人之文采，简直前无古人，后无来者，实在是妙得，咳，妙得不能再妙了！雅啊，比之沧浪亭的名字，不知高明了多少倍”

众官员纷纷鄙夷的看了李伯言一眼，随即纷纷昧着

Chapter_52

良心点头赞同他

。

番马屁拍下来。方铮高兴得眉开眼笑，不通文墨的他，一时诗兴大发，破天荒的张嘴便欲吟诗数首，以抒生平抱负。不过李伯言眼明嘴快的拦住了方铮的诗兴，不知是担心方大人舟车劳顿累着了，还是怕他继续糟践这座千年名园。

“方大人，请往里走，下官为大人引路，大人前来苏州，一路辛苦，下官给大人寻个风雅别致的小院。请大人先歇息一下

方铮在李伯言的带头下，一路往里走去。他走的摇头晃脑小得意非凡，流传千古这种事儿，干起来果然心中无比畅快，以后要多干。回头叫温森打探一下。看苏州城内还有什么别的风景名胜，本少爷再流传千古一番，，

众官员紧随在方铮后面，亦步亦趋。其中一名官员落在最后，见众人走远，他便望着不远处山石上的沧浪亭呆呆出神，良久，忽然痛哭失声，悲痛欲绝的模样，令人见之恻然。

千年名园，一夕之间被改成了迎亲亭。日后如何面对苏州的学子和百姓？吾等皆罪人也！

安顿好钦差后，众人自是不便多停留，于是留下了名帖，然后各自告辞回了府。

韩家前堂内，韩竹正用不敢置信的目光盯着他的儿子韩逸。

“你说劫咱家货物的山贼是钦差方大人？”

韩逸面容有些苦涩：“是啊。爹。孩儿断不会认错人的。”

“这，”这怎么可能？他是朝廷钦差啊，怎么耳能去做山贼，逸儿，你确定没认错？”

韩逸苦笑道：“单看他一人，孩儿或许还拿捏不准，可孩儿还认得他身边的属下，还有那些官兵，孩儿能肯定是他。

韩竹眉头深深皱起，陷入了沉思。

“钦差劫我韩家的货物，到底是何用意？莫非他欲拿我韩家开刀，在江南各大世家面前立威？”

韩逸想了想。不确定的道：“爹”也许钦差只是纯粹的想劫货发笔财，并非针对咱韩家来的呢”

“糊涂！”韩竹瞪了他一眼，怒道：“你怎会有如此幼稚的想法？他是堂堂朝廷钦差，带着几千官兵劫咱家的货，纯粹只为了发笔财？你觉得可能么？且不说他乃钦封的二品大员。爵至世袭忠国公。打劫会不会丢了朝廷的体面。就说他方家，亦是我华朝的首富之家，会缺这点银子么？。

韩逸楞了楞。苦笑道：“孩儿也觉着不太耳能，呵呵”

“钦差此举必有深意”此次钦差下江南，明着是说代天子巡视，其实明眼人都看得出，他多半是为江南税银一案而来，莫非钦差认为我韩家与税银一案有牵连，所以劫了我韩家的货，借以试探我们的反应，然后经由我韩家来打开此案的缺口？”

韩竹对方铮的举动百思不得其解，若他知道方铮打劫他们的货真只是为了发笔财这么简单，不知会不会气得仰天吐血三升而亡？

韩逸脸色有些发白，急道：“爹，可我韩家与此案并无半分关联

韩竹闭上眼。面容带着几分苦涩，道：”有没有关联，我韩家说了不算。得由钦差大人说了算。他若认定我韩家脱不了干系，我们亦辨无可辨，无从说起。”

叹了口气，韩竹接着道：“京中裴侍郎派人送了信来。说钦差大人下江南后，京中朝堂的大人们私下议论，说法很多。其中有种说法，说这江南税案牵涉了不少江南的世家望族，若钦差真相信了这种说法，那么他第一个拿我们韩家开刀便不足为奇了，毕竟我们是江南第一世家，拿下了我韩家，对他办理此案自是方便了不少，”

韩逸急得跺了跺脚：“别的世家与此案有没有关联，孩儿不知，可咱韩家却是清清白白的，莫名其妙背上这个黑锅，真是冤枉，那钦差

如此轻信别人的闲言碎语，委实太过糊涂！”

韩竹抚须不语。半晌，他睁开眼，淡笑道：“劫我家的货是第一步，若钦差真有针对我韩家之意，他必有第二步”都说此人所言所行如天马行空，怜羊挂角，令人捉摸不透，传言果然不假。这位钦差看似并轻，实则厉害得紧，我等不要小觑了他，莫与他交恶才是，清者自清，钦差总有一日会知道，我韩家是清白的。”

顿了顿，韩竹眼中闪过几分复杂的意味：“老夫要单独拜访这位钦差大人一次，看看这位故人之子究竟有几分本事。”

旁边半晌未发一言的韩亦真站起身，淡淡道：“爹，还是女儿去钦差行馆一趟吧，当面请钦差夫人来我韩府一聚，女儿也想看看，这位钦差大人是否如传闻中那般厉害”

韩竹和韩逸闻言一楞，神色间浮上几分古怪。

“你去请钦差？咳咳，小妹啊，这个”小。韩逸看了妹妹一眼，犹豫道：你可要小心些，那位钦差大人呃”

“钦差怎么了？莫非他有三头六臂不成？”韩亦真白了她大哥一眼。

“那倒不是。虽说以貌取人不对，可那位方大人，看起来，咳咳，委实不太像个好人呀”你是没看到他打劫咱家货物的时候，凶得像哮天犬似的，”

见小妹一脸不信之色，韩逸急忙扭头寻求支持：“爹，您觉得孩儿的话有道理否？”“此须半真的回忆了下方铮的相貌，然后不由自丰倔然次！“逸儿的话。嗯。老夫认为颇有道理，嗯，颇有道理”

，”

不像个好人的钦差方大人，现在正与温森在沧浪亭内散步游览。

他的住所被李伯言安顿在园内一处名叫“翠玲珑”的行馆之内，小丶馆曲折，绿意四周，前后芭蕉掩映，竹拍交翠，风乍起，万竿摇空，滴翠匀碧，沁人心脾。

看得出李伯言为招待方铮一行，确实颇费了一番玲珑心思，特意将方铮安排在如此幽静雅致之所在，可谓用心良苦。

沿着园内的西南小院，脚踩着卵石铺就的曲径，径旁竹拍层叠，枫杨数株杂于间。大可合抱，巨干参天，方铮和温森一边游览一边低声交谈。

“大人。派往江南其余六府的兄弟回来禀报，所言尽皆相差不远。基本上没探出什么特别的情报。昨夜潜入李伯言府衙内的兄弟花了一整晚的时间。偷偷查了苏州府的税银帐簿，发现上面工工整整，一条条收支记录的有条不紊，而且数目也和旱报上户部的帐簿对得上号，根本没发现任何疑点，一点篡改的痕迹都找不出。”

温森显的有些羞愧：“属下们无能，令大人失望了。”

方铮摇头笑道：“查不出端倪是正常的，这个隐藏在幕后的对头又不傻，怎么可能让咱们一下江南就将他的把柄抓住？别灰心，慢慢来，敌人总会露出马鞭的”

温森擦汗：“大人，是马脚吧？”

方铮愕然：“是吗？那马鞭是何物？”

顿了顿，温森建言道：“大人，既然这江南六府的知府都涉案，咱们为何不干脆把他们抓起来审问一番？严刑之下。不怕他们不招供，欲破此案不就快得多了吗？”

方铮瞪了他一眼：“你没病吧？六府的知府全都抓起来，天下必会大乱。此案还牵涉了不少江南的世家望族，我们若抓了知府，那些世家唇亡齿寒之下，岂能不造反作乱？再说了，这六府的知府究竟是不是涉案，咱们还没拿到证据，一切的判断都是根据嘉兴知府李怀德的密奏，他说什么难道咱们就相信吗？你又焉知他李怀德是不是构陷同僚？”

温森被方铮得满脸羞愧，颇不自在的低下了头。

“要查这案子不能明看来，嗯，我得去单独拜会一下李伯言，也许会有收获，”方铮摸着下巴沉吟着：“若无收获。我就只好出损招儿

了，”

忽然想起了什么，方铮西顾道：“咦？泰王殿下呢？自进了这园子，我怎么一直就没见着他了？”

“大人。泰王殿下说他在这苏州城内有几位雅友。他出门拜会朋友去了。”

“啧啧。雅友，听听这称呼，到底是性情淡泊的王爷，相识满天下啊，”方铮羡慕的谓叹道。

二人闲聊几句。走到一处绿水池边，方铮一抬头，忽然表情如同入了魔怔似的，定定不动，连眼珠子都发直了。

“大人。大人。您怎么了？”温森诧异道。

“美……真他妈美方铮喃喃道，嘴角的口水渐渐流成一

。

温森急忙顺目望去，却见绿水池边，正款款行来一位紫衣女子，其貌闭月羞花。其肤冰肌莹彻，她云英披散落肩，鬓边斜插一根绿雪含芳菩，身着紫色百褶宫裙，裙摆飘摇，隐隐绣着荷叶金边，玉手间缠绕着一条窄窄的淡紫色长披帛，立如潭水静谧，走如风拂杨柳，端的是一位绝色美人，单论其貌，此女不亚方铮任何一位夫人。

只可惜这位女子美则美矣，可面容淡漠，表情冷硬，一双如秋水般的大眼透着几分睿智和沉静，一望便知此女性情冷淡，不易相处。

“都说江南盛产美女，靠！这成果然不假，随便在园子里碰着一个都美成这样。还让不让别的女人活了？”方铮呆呆的望着她，如痴如

。

温森最是识趣。见方铮痴于此女美貌，不由色笑着建言道：“大人，不若上前勾搭，咳，结识一番？”

方铮闻言两眼一亮，随即神色犹豫道：“这个不好吧？本官如此正直之人，怎能做那登徒子般的行径？”

莫非你以为自己不是登徒子？温森腹中诽议不已。

“大人。有花堪折直须折亦”

方铮眼中冒出了幽幽的绿光，对呀，观此女乃未嫁之身，若她此生未曾被调戏过。将来老了，她岂不是会暗自嗟叹，空留许多遗憾？为了丰富她今生的回忆。我当自我牺牲一下，做一回调戏妇女的登徒子吧。

哎呀，久未行此道，不知手法有没有生疏？真有点害羞呀”

“那，，我就去勾搭她一下？”方铮迟疑道。

“正当如此！大人且去，属下为您呐喊助威”温森非常狗腿的哈腰怂恿道。

方铮当下不再迟疑，一个箭步冲上前去，嗖的一下便拦住了绝色美女的去路，脸上带着淫荡的笑容，朝那位美女挑了挑眉毛：“嗨，美女，一个人呀？有空吗？哥哥的马车很豪华，我带你去兜风，游车河怎

？”

美女一楞。接着面色泛起几分薄怒，不得不说。美女一颦一笑，一喜一怒皆有不同的风情，美人薄怒，更添几分姿色，撩人心弦。

“你是何人？”美人冷冷道。声音清脆，如出谷黄莺，煞走动听。

方铮一听声音。浑身骨头又酥又麻，闻言淫荡的笑道：“难道你看不出，我是一个精壮的男人吗？”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百零三章 韩府千金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5-3 20:12:56 本章字数:6188

方大人调戏妇女的英姿，令温森崇拜得忍不住大声喝彩。

方铮一听有人给冉鼓劲，笑容不由更加淫荡了，眉目之间骚荡之意愈发明显。

“此处可是钦差行馆？。被方铮调戏的美女冷冷问道。

“不错，美女，要不要哥哥我带你四处游览一番？此处风景优美，更有帅哥相陪，实是人生一大乐事啊方铮色笑着挑了挑眉毛。

真奇怪啊，这良家妇女被我调戏了为何丝毫不见慌张？莫非她真对我英俊的外表产生了好感？哎呀。伤脑筋，长平那儿怎么交代呢？

我若不那么出众该多好，，

“久闻钦差方大人乃少年英杰。国之栋梁，他的随从怎会如此德行不端，形貌猥琐？”美女望着方铮，俏脸布满寒霜，隐隐带着几分嫌恶之色。

“啊？”方铮大愕，我是随从？我猥琐？这”这娘们儿的眼睛是不是有问题？

还没待他反应过来，萧怀远不知从哪个角落窜了出来，一见方铮嬉皮笑脸正对着美女挑眉毛，吹口哨。萧怀远神色大变，脸霎时白了，急忙冲上前去，擦着冷汗道：“大人，不可”

“闪一边去！没你事儿！”方铮伸手将萧怀远推到身后，毫不气馁的对着美女继续色笑道：“妹妹啊，你的审美观很有问题，我觉得很有纠正的必要，京城的万千美女哪个不夸哥哥我是京城一枝花？怎么在你眼里就变成猥琐了呢？要不你再仔细观察一下哥哥我，一定会发现闪先，点的，仔细看看

“大人，千万别”萧怀远急得直跺脚。

“大人调情小孩子不要插嘴！”方铮两眼一瞪，把萧怀远吓得缩了去。

“妹妹呀，别老绷着脸，来。给哥哥笑一个”不笑啊？那”哥哥给你笑一个？ 。

美女自始至终板着俏脸，冷冷的盯着方铮，不发一语，美目中的寒意，令人望而却步。

方铮见此女面如寒霜，冷静的如同石雕铁铸一般，时他的言语无动于衷，心中甚感无趣，讪讪的摸了摸鼻子，转过头问萧怀远道：“你网才打算跟我说什么来着？ 。

萧怀远斜倚着一棵松树，漫不经心的玩弄着手指甲，懒洋洋的道：“没什么，下官只是想告诉大人，这位小姐乃苏州韩府千金小代表苏州韩家，特来拜会钦差大知”

“什么？”方铮和温森闻言大惊失色，扭头望去，却见这位韩小姐嘴角噙着冷笑，一双美丽迷人的大眼，正一眨不眨的盯着方铮，目光中的神知，应该不算很友善。

方铮和温森面面相觑，他们从彼此眼中看到了苦涩。

妈的！老子是不是跟韩府八字犯冲？网抢了他家红货，又调戏了他家千金，韩竹那老头若知道，非跟老子彻底翻脸不可。

场面陷入沉默。四人相对而立，竟无一人开口说话。

良久。

“嘿嘿，呵呵，哈哈哈哈”方铮尴尬的干笑数声，“原来是韩府千金小姐，久仰久仰，钦差大人在睡午觉，我这就帮你叫去，温

嗖。

二人飞快化作两道黑烟，消失在韩亦真的视线中。“萧大人，此人是方大人麾下的官员吗？。韩亦真两条秀眉紧紧蹙起，冷着俏脸问萧怀远。

“这个”应该是吧。”萧怀远苦笑回道，方大人呐，您调戏妇女也得先盘个底儿再调戏吧？现在可好，你上哪儿去找个。方钦差来见她？

韩亦真缓缓摇头，俏脸浮上几分惋惜：“都言方大人乃国之栋梁，朝廷砥柱之臣，没想到他的属下竟是如此良莠不齐，可惜可叹”小

什么良莠不齐，根本就是上梁不正！萧怀远隐秘的翻了个白眼。

“这个”嘎嘎，人无完人。良莠不齐亦难免，呵呵，难免”萧怀远擦了擦汗，不停的干笑，江南的春天有点热呀。

韩家乃江南第一世家，这位方大人也太不知轻重了，此时得罪了韩家，可委实有点儿不太明智。萧怀远身为钦差副使，自是知道此次下江南的目的，此时他一颗心不由提起老高。

当他怀着忐忑的心情，将韩亦真领到方铮的住所，一座名曰“翠玲珑”的行馆时，却发现方铮一脸正气凛然的端坐在太师椅上，网才穿的月白色儒衫早已换下，改穿了一身正儿八经的官袍，头上戴着镶嵌了红珊瑚的乌纱帽，这还不算，他左手竟然捧着一本书，右手扶着膝

盖，一副聚精会神的模样，这若给他配上一把大胡子让他用手兜着，活脱就是一幅关公夜读春秋图。

萧怀远最先看到方铮这副闷骚的模样。不由大感愕然。

这，，这又是唱的哪一出啊?

紧随其后的韩亦真这时也看见了方铮，美目一扫，见此人身着二品官服，想必便是那位钦差方大人。于是她打量了一下这位名动天下的钦差大人，待她看清了方铮的面貌之后，不由大吃一惊，绝色的俏颜浮出几许惊讶之色。

“是你？”韩亦真愕然道。

“不是我！”方铮抬起聚精会神的脑袋，脱口否认，随即觉得不对，由咳了咳，打着官腔问萧怀远道：小萧啊，这位美丽的姑娘是何人，见本官有何事啊？”

萧怀远这会儿总算明白了。合着这位方大人装失忆呢。

“大人，此乃，”

萧怀远话未说完，却被韩亦真打断，她盯着方铮上下打量，目光冰冷，秀眉紧蹙道：“你便是钦差方铮方大人？”

“咳咳，本官正是。”方铮一脸道貌岸然，网才调戏她的事情仿佛根本不曾发生过。

“方才在西南小院里的那位

“弟弟，双胞胎弟弟。跟我长得一模户样，但为人却没有我正直方铮急忙解释道。

“双胞胎弟弟？”年亦真皱了皱眉，眼中闪过几分愤怒之色。

“对！双胞胎弟弟。此人无德无良，性好渔色，本官教育过他很多次，奈何他仍屡教不改。家门不幸，出此孽弟，本官深感惭愧”。方铮满脸痛心加痛恨，不胜喘嘘。

旁的萧怀远瞠目结舌看着方铮表演，心中五味杂陈，这家伙是不是习惯把脸装兜里?

韩亦真闻言瞧着方铮一本正经的脸，心中不由冷笑数声，随即俏脸一整，裣衽道福。淡淡道：“民女苏州韩家韩亦真，见过钦差方大

韩亦真出身世家，谈吐礼仪自是落落不凡，行礼端正，出语客气，鬓首低垂更是露出颈脖处少许白哲的肌肤，看得方铮色心大动，网才一本正经的模样荡然无存。

方铮眉开眼笑。忘形的伸手便待相扶，口中色色的道：“原来是亦真呀，客气客气，不知小姐可曾许配婆家”

话音未落，站在身后的萧怀远忽然大声呛咳起来，咳得面红耳赤，也不知他是提醒方铮，还是羞愧难当。

方铮一惊，再望向韩亦真，却见她一脸冷笑鄙夷，于是急忙缩回了色手，讪讪的摸了摸鼻子。忘形不是他的错，他只能深深的责怪自己太过向往美好的事物了。

“咳咳，韩小姐请坐，来人，给韩小姐奉茶！”

“民女不敢当大人如此客气。”韩亦真坐在下首，稍稍躬身示谢。

“敢当，敢当的。嘎嘎”方铮干笑，他心中现在有些懊恼，自己一见着漂亮妞便总是失态，这样下去如何得了?

下人奉上清茗，方铮急忙端杯以掩饰尴尬，二人坐在翠玲珑的前厅之内，场面再次陷入沉默。

韩亦真此时亦是百感交集，天下皆言这位少年臣子乃国之重臣，立功无数，未及弱冠之年便已贵为当朝国公，世代荣耀集于一身，韩亦真纵再是睿智聪慧，也只是个十八年华的少女，对这位素未谋面的少年臣子自是芳心多了一丝期待，这也是她代其父韩竹前来钦差行馆的原因之一，少女情怀总是诗，对未知的人物和事物，怀着美好的期待是正

可她却万万没想到。所谓少年臣子，所谓朝廷重臣，竟是一副登徒子模样，一见面就调戏了她不说，现在还装作没事人似的，说着什么“双胞胎弟弟”的鬼话来糊弄她，传闻与现实差距太大，不由令她芳心满是失望，一种说不清道不明的情绪充斥心胸。韩亦真深深呼吸了

一口气，暗自定了定神，她告诉自己，此时必须要冷静，要试着与钦差接触1她现在代表的可是韩家，就算这位钦差人品再差，她也不能凭个人喜恶行事，否则便是给自己的家族惹祸了。

方铮不愿招惹江南的韩家，反过来说，韩家更不愿与钦差结怨，毕竟韩家势力再大也只是个家族，如何敢得罪代表朝廷代表皇上的钦差？两方皆心存结好的善意，可一时又捉摸不准对方所思所想，于是都打着试探对方想法的主意。

韩亦真俏眼膘了膘方铮手中的书本，眨了眨眼睛，开口打破了眼前的沉默："大人爱看书？"

"啊？"方铮愕然。笑话！老子爱银子爱美女，就是不爱书，小妞说这话啥意思？顺着她的目光，方铮低头一看，却见自己手中正拿着一本书，原来竟是网才装模作样时的道具，一时忘了放下。

"哦，呵呵，不谦虚的说1本官嗜书如命，日夜苦读，所谓活到老学到老，学习之事不可一日懈怠"方铮急忙给自己脸上贴金，以弥补网才的失态，试着在她面前找回点儿正面形象。

韩亦真俏眼闪过一丝赞许，此人人品虽然奇差无比，倒是颇为上进，弱冠之年便身居高位，想必还是有几分本事和才学的。

"民女亦喜看书。不知大人平日喜欢看什么书？"尽管对他印象不好，可韩亦真仍试着与他接触沟通，向他含蓄的释放出韩家的善意，从他的喜好习性聊起。或许能弥补方才的事情带来的尴尬和不快。

方铮闻言高深莫测一笑，一副渊博学者的模样，带着几分炫耀的口气道："本官所读之书太多，古时先贤所著的书已被我看得七七八八了，"

韩亦真轻轻蹙了蹙眉，对"七七八八"这个字眼儿感到有点不太习。

本官看书涉猎很广，大到治国平天下之道小到文学艺术音乐，虽不敢说无一不通，却也略懂一二，"

这位方大人倒是不谦虚。韩亦真观察着方铮；暗暗下着判断。

“不知大人手中拿的何书1可愿予民女一观？。韩亦真勉强幕方铮笑了笑，笑容如春花绽放，不由令方铮一呆。

“当，当然可以方铮两眼发直的盯着韩亦真比花儿更娇美的的容，机械的将手中的书递上前去。

韩亦真伸出白哲的纤手接过。

方铮又吞了吞口水，她的手真嫩，真白呀，不知可否摸上一摸，，

韩亦真浅笑着翻开书本，网翻到第一页，却突然面色大变，白哲细嫩的俏脸霎时变得通红。猛然抬头又羞又气的将书本扔给方铮，就像甩开一泡恶心的大鼻涕似的，满脸羞愤的指着方铮，怒道：“你你，”

此人莫非故意羞辱于我？韩亦真心中颇为震怒。

方铮不明所以。翻开书一看，顿时大惊失色：“我靠！春宫图？谁，谁放我手上的？啊！韩小姐，”真是误会。本官素来网直不阿如关云！长坐怀不乱咱”惠，怎会看如此淫秽的东西？再说了，这东西严格说来，也算是艺术范畴，哎哎，你别走呀。真的误会了，其实你不懂我的心”

韩亦真停下脚步，俏脸遍布寒霜，袖中的纤手死死攥紧了拳头，些微的疼痛感令她稍稍清醒了一点。

冷静，要冷静！爹再三耳嘱过，不能与钦差结怨，他人品再烂是他的事，韩家得罪他不起，，

她强制命令自己转过身。尽量用平稳淡然的语气道：“方大人，民女此来代家父传个话，今晚家父邀请大人赴韩府一叙，请大人您哼！你爱来不来！”

韩亦真终于还是没能冷静，说完话便拂袖而去，婀娜窈窕的身影踉踉跄跄，如同逃出淫窝的失足少女。

方铮愕然望着韩亦真远去，转头看向萧怀远，表情万分委屈：“她真的误会我了，”

萧怀远扯了扯嘴角。惹恼了韩府千金，她回去还不定怎么向韩家的家主编排方铮的不是呢，这下好了，钦差的江南之行本就困难重重，现在好象又多了一个敌人，，

方铮目光望向手中的那本春宫图，心中百思不得其解小真奇怪啊，这本书怎么到我手上的？老子装模作样随便在书架上抽的书居然如此激情火辣，手气未免太好了吧？

“大人，得罪韩家可不太妙啊，韩家家主的邀请，大人今晚最好还是应约去一趟，顺便含蓄的问问江南税案之事，或许有所收获”。萧怀远建言道。

方铮沉思着缓缓点头，税案牵涉了江南的某些世家，不知韩家有没有份参与，暗中打探一下比较好。

萧怀远目光瞥向方铮手里的春宫图，不由愤愤道：“都是这本书害人！请大人交给下官，下官找个没人的地方烧了它”。

方铮一楞，立马清醒。瞪眼道：“你当我傻啊？你会烧了它？你是想学习它吧？淫棍”。

说完方铮站起身，抓着手里的春宫图便往卧房走去。

“大人，你干嘛去呀？”

“找个没人的地方，我一个人躺着烧书去”方铮头也不回的道：“叫温森来见我，我有事吩咐。”

“大人烧完了借下官烧一下”

“休想！思想肮脏的家伙”。

韩竹坐在前堂慢悠悠的品着茶，等着女儿从钦差行馆回来向他复命，告诉他对钦差的印象，此时他心中有点忐忑，说不担心当然不可能，钦差对韩家的态度如何，端看自己的女儿如何观察和应对了。

不过他对韩亦真很放心，她虽是女儿身，可办起事来的冷静和睿智，连他的几个儿子都大大不如她，他相信，就算钦差对韩家印象不佳，甚至怀疑韩家牵涉税案，凭着女儿的机智和口才，或许能令钦差打消疑虑，至不济，也能稍许缓和一下他对韩家的恶感。

前堂外，韩亦真的身影匆匆行来，韩竹放下茶盏，捋着胡须呵呵笑道：“真儿，此行收获如何？可曾与钦差大人”咦？真儿，你脸色怎的如此难看？”

“砰！”韩亦真紧绷着俏脸。伸出纤手一拂，茶几上一套做工精美的景德茶盏被她狠狠扫落地上，摔得粉碎。

韩竹大惊，这个女儿向来冷静无比，别说发脾气，就连小小的情绪波动都很少有过，今日她到底遇着什么事，以至于现在怒火冲天？这可是前所未有的事呀。

“真儿，你怎么了？是不是钦差大人他”他

“砰！”

提起“钦差”两个字。伫立在前堂主位一侧的大花瓶再次被韩亦真推倒，摔在地上变得粉碎。

韩竹心疼得嘴角一抽。这可是前朝官窑烧制的花瓶呀。当初费了老大劲才弄来的古董，

事还没完，韩亦真身形飞快移动，转眼间，前堂内但凡能摔碎的东西全都壮烈牺牲，整个前堂如同被山贼土匪抄了家似的，一片狼藉。

韩竹楞楞的看着女儿在前堂内发飙，整个人如同被使了定身法似的，一动不动，完全惊呆了。

韩府的下人们则悄悄站在前堂外，低眉顺目，浑身吓得直颤，大气也不敢出。

韩亦真风卷残云般将前堂摔了个稀烂后，喘着粗气，俏脸因激烈的运动而涨得通红，深深吐出一口浊气，仿佛心中的怒气已经发泄完毕，她整了整略显凌乱的发鬓，随即向韩竹抿嘴一笑，像什么事都没发生过似的，悔复了平日冷静的模样，静静的施了一礼，口中淡淡道：“爹，女儿身子有些不适，回房歇息去了。”

玉人身影如风摆杨柳。悄然远去，只留前堂一地破碎虚空”

“老爷！老爷您怎么了？。下人们一涌上前，扶住了摇摇欲坠的韩竹。

韩竹脸色苍白，一手捂着心口，一手微颤颤指着地上的瓷器碎片，语带哭腔：“我的，我的”前朝古董，我的”官窑青花”我，我，”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百零四章 韩府夜宴（上）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5-4 22:12:38 本章字数:6674

讳家千金自打亚讨钦差大人后，回了府大发脾毒。砸了嘛１…汗堂，毁珍奇古董无数，此事在韩府不经自走，整个弗府的下人们都在偷偷议论着此事。

整个苏州城的人都知道。韩家的家主表面上是韩竹，实际上可以说是韩三小姐当家，此女从小便聪慧多智，所言所思往往出众不凡，行事手段亦稳中有奇，狠辣时令人心神俱裂，柔和时令人如沐春风，连韩竹这个家主都自愧不如，韩家这几年明里暗里势力愈盛，这与韩三小姐的决断是分不开的。

韩家的上下也知道，这位韩三小姐虽然平日里表情很淡漠，看起来好象不易接近，可她从未对人发过脾气，性子一直平和得紧，更别提打砸自家前堂了，到底她见钦差时遭遇到了什么事情，令她回府后如此生气，这已是一个，解不开的谜团。

韩竹来不及心疼前堂里那些珍奇古董，跑到后院追问饰亦真原因小谁知韩亦真发过一通脾气后。性子又恢复了往日的冷静沉稳，韩竹问她什么，她只是摇头不语，生生急煞了韩竹。

“莫非钦差方大人他，他对你欲图不轨？”韩竹想来想去，只有这个可能，苏州城外跟着众官员迎接钦差的时候，韩竹第一眼也觉得方铮的面相不像好人。

“爹，您不必在这种小事上寻根问底。”韩亦真淡淡的道，不过在听到赌竹说钦差对她“欲图不轨”时，紧绷的俏脸仍克制不住掠过几分红晕，接着眼中又闪过几分怒色。

“爹，不出女儿意料的话，方铮，，方大人今晚应该会来咱们韩家，女儿对江南税案不甚了了。可女儿却明白，钦差初下江南，还未理清头绪，此时若拿我韩家开刀，未免太不明智了，女儿大胆揣测，钦差或许也不愿与我韩家结怨

韩竹摇头道：”那钦差劫我家的货物又怎么说？此举分明是有意图的呀。为何他不劫别人，偏偏劫了咱们？”

韩亦真眼中也闪过几分疑惑，迟疑道：“也许，，也许此举只是钦差的一个试探，其中并无甚恶意，也许钦差另有打算”

微微摇了摇头，韩亦真纵是多智，可方铮没头没脑的劫了一笔，其意图却令韩亦真越想越糊涂。当然，她却不知道，方铮根本毫无用意，劫她家的货纯粹只为发笔财而已。

想不明白便不想，韩亦真抬头正色道：“爹，不管怎么说，我韩家不能与钦差结怨，京中朝堂上至皇上，下至朝臣，本就对江南的世家心怀忌惮，此时若结怨钦差。恐怕会给韩家带来很大的麻烦。待钦差来时，爹不妨向钦差多释放一些善意，以消钦差心中疑虑。若钦差仍怀疑我弗家与江南税案有牵涉，我们便只能拿出诚意来打消钦差的怀疑了，，

“拿出件么诚意？”

韩亦真叹了口气，道：“除了完全站到钦差这条船上，我韩家还能有什么诚意？”

韩竹目光一凝，沉声道：“真儿，你的意思是说，”

韩亦真点了点头：“爹，必要之时，唯有将李世叔，交代出去了。”“韩竹一惊，立马摇头道：“不行，我与伯言数十年交情，怎能行此不义之事？不行。绝对不行！”

韩亦真叹息道：“爹。我韩家一门上下近千条性命，在您心中莫非还抵不了一个李世叔？世事无情，当舍之时，还得舍啊，小”

韩竹闻言浑身一颤，豆大的汗珠不断冒出，他闭上眼，定了定神，缓缓道：“有这么严重么？一件税案而已，涉银二千多万两，数目

虽然巨大，可我韩家也能掏的出，难道会祸及韩家近千条人命？”

韩亦真眼中散发着睿智的光芒，望着韩竹，轻轻道：“爹，您还不明白么？如今京城新皇网登基，便派他身边最信任的大臣下江南，此举另有深意。追查税案只是表面，更重要的，是新皇要借此事肃清江南的世家，消除不利他统治的隐患，给天下所有的世家望族立威呀”

韩竹闻言如遭雷击，浑身颤抖得愈发明显，眼中的惊怖之色怎么也掩饰不住。

韩亦真几句话便点醒了韩竹。

是啊，二千多万两税银，此案说大不大，说小不小，可再怎么也用不着新皇身边最受信任的臣子亲自出马啊，由此可见，方铮下江南的目的，绝对不是那么简单。天下世家门阀这些年来愈发势大，京城朝堂的皇上和大臣心有忌惮是肯定的，如今派了方铮下江南，想必是要借税案一事，狠狠给世家一个下马威，以此来巩固皇权对天下百姓的影响力。

好生凶险的一看棋！

韩竹擦了擦满头冷汗。望着韩亦真静谧的俏脸，苦笑道：“真儿小还是你想得深远，老夫竟没想到这一层上，韩家多亏有你呀小”

韩亦真笑了笑：“爹，女儿也是韩家人，当然要为韩家考虑得多一

韩竹想了想，疑惑道：“世家望族存世百余年，势力何等坚固庞大，新皇网登基便如此大的手笔，他就不怕世家联起手来造他的反吗？历代帝王都有心打压世家。可谁也没能办成这件事，新皇他凭什

韩亦真摇头笑道：“新皇肯定不会将天下所有的世家都得罪了，他不会做这么愚蠢的事，说穿了不值一提，唯帝王的制衡之术而已，拉拢大多数，打压极少数，既能立威，使天下世家心生忌惮，又能获得许多世家的忠心拥护，一举两得。端的是一看妙棋”

转头望向沸竹，韩亦真轻轻道：“爹，女儿若猜测不错的话，钦差下江南之前想必心中已有腹案，李世叔的名字，已在钦差的名单之中，就算您不将李世叔交代出去。您以为钦差便不会拿李世叔开刀了

么？那时若钦差拿下了李世叔。下一个动刀的，便极有可能是咱们韩家了，毕竟与李世叔走得最近的。便是韩家，所谓杀一而傲百，咱们弗家恐怕会成为给钦差立威的牺牲品，爹，当断要断啊！若您主动将李世叔交出去，届时您就是第一个向钦差靠拢的世家家主，届时爹您再向钦差求求

保x插播s广告时间哦叮卜叔的性命。想必不会太难，爹，读不走出卖。泣是在救的命啊！”

韩竹想了想，接着便笑了，深深的望着韩亦真，唷叹道：“还是真儿聪慧，好一看以退为进。既保全了韩家，又救了伯言，可是，唉，伯言那里，我怎么对他交代？此事待我再想想，再想想”x插播s广告时间哦

韩竹一边皱着眉头念叨，一边走远了。

韩亦真望着韩竹的背影，轻轻叹了口气，随即想到今晚那个讨厌的登徒子也许会来韩府，韩亦真俏脸没来由的一红，眼中迅速闪过几分羞愤之色，接着又飞快消失，目光渐渐变得冰冷。

方铮终于还是决定去韩府赴宴了。

韩亦真所料不错，方铮下江南不仅仅为了税案，更重要的，是要捋顺江南的世家，不让他们对胖子的统治产生威胁，这其实与古代的“削藩”差不多的意思，只不过动静没那么大，性质没那么严重罢了。

当然，方铮是个讲道理的人，不可能毫无理由的给世家兜头就是一棍，临行前，胖子交代过，拉拢为主小打压为辅，这次下江南，方铮左手拿着大棒，右手拿着糖果，端看江南的世家怎么选择了。

方铮觉得韩家应该会选糖果。

韩府距离方铮的钦差行馆并不远，不但不远，而且很近，近得双方只隔一道墙。

韩府就在钦差行馆的隔壁。值的一提的是，苏州知府衙门，也就是李伯言所住的地方，在钦差行馆的另一侧，也只隔了一道墙，韩府

和知府衙门将钦差行馆夹在了中间。

日落时分，侍卫来报，韩家的家主韩纠已在行馆外等候，请钦差方大人前去赴宴。

方铮楞了楞，随即笑道：“哟。我的面子不小啊，韩家家主亲自来请我 1 这礼数可做到家了，”

萧怀远在一旁笑道：“韩家虽是江南第一世家，可他们在代表天子的钦差面前，仍是不值一提，亲自来接大人是应当应分的。”

方铮笑眯眯的看了萧怀远一眼。道：“小萧啊，我觉得你自从当了官儿以后，变得比以前可爱多了嘛，现在我看见你，打心眼儿里就觉得你透着一股子亲切感，就像

萧怀远神色一喜：“就像行么？”

方铮的目光变得遥远而迷离：“就像看到我那未出生的儿子一般，唉，真想他们母子啊，”

萧怀远脸色霎时变黑了：“大人，过分了啊，有你这么损人的

方铮哈哈一笑，亲密的拍了拍萧怀远的肩膀，大声道：“别多心，夸你呢！”

“这叫夸我？”

反正你就当我在夸你。”

”

这时温森凑了过来，方铮问道：“交代你办的事怎样了？”

温森恭声道：“大人，幸不辱命小李伯言的后院已混进三个兄弟充作杂役，另外他的后堂内也潜伏了好几个兄弟，正严密监视李伯言的一举一动，”

方铮满意的笑了，搓了搓手道：“很好，诸事备妥，咱们这就去韩府大吃大喝吧，没准韩竹那老头儿大方，还会给咱们塞红包呢”

吃完喝完，转过头再去找李伯言盘盘底细，有吃有喝有拿，又顺带着完成胖子交给的任务，哎呀，美滴很”

“大人，我”下官就不去了吧？”萧怀远面有难色，这家伙跟方铮吃饭吃出了阴影，这辈子都不想再跟方铮坐同一张桌子上吃饭，方铮阴他可阴过好几回了。

“你是钦差副使，怎能不去？放心，至少这顿饭你不必担心，反正是别人买单，这次我不会阴你的”方铮笑得异常和善。

萧怀远心腔猛的一缩，随即苦了脸。听听，方大人这话多悬呐！只是“这次”不阴。言下之意，下次就没准了，

“大人，我房里还有两个馒头没啃完，”

“少废话！走！”

韩竹的态度异常恭敬，恭敬得甚至带了几分谦卑的意味，不但亲自在钦差行馆前迎接方铮，而且还将韩家所有子弟都集中在韩府门前当门迎。

方铮被韩竹的热情弄得有些措手不及，心中暗自猜度，韩老头干嘛对我这么热情？莫非他做了什么对不起我的事儿？不能够呀，要说对不起，我更对不起他，韩家的那批红货还在青龙山罗月娘的手里呢”哎呀，不好，会无好会。宴无好宴，没准这老家伙今儿不但不会给老子塞红包，反而会向我讨要那批红货，亏大发了，

韩竹见方铮面色颇带着几分惊疑，眼睛不住偷偷打量他，心中愈发肯定女儿的判断是正确的，这位钦差方大人果然怀疑我韩家与税案有所牵涉，不然为何总是一副疑虑的模样？幸好今日能请到他去韩府一聚，届时只消向钦差表明韩家的态度小也许能打消他的疑虑”

两人当面笑得和善亲切，可暗地里各怀心思，只可惜两人所思所想却天差地远，南辕北辙，根本没想到一块去，实在令人啼笑皆非。

进了韩府，方铮三人走在最前，韩竹面上带着温和的笑容，在一旁向方铮介绍韩府的每一处景致。世家的家主，纵是心存结好之意，也不会丢了家主的面子和风度，对方铮奴颜卑膝是不可能的，所以韩竹一直表现得不卑不亢，言辞得体。只有方铮这个当事人才能体会得出韩竹的态度中隐含的谦卑之意。

“方大人，请看这边，这座小楼，名曰“山楼”典自前朝的一句诗：“水榭宜时涉，山楼向晚看。此处僻静，更可登楼远眺，与邻的沧浪亭遥遥相对，咳咳，不好意思。老夫失言了，应是与“迎钦亭，遥遥相对，所以此处乃小女亦真平日抚琴弈棋之所”

方铮漫不经心的点着头，心中有些不耐，这古代人说话办事就是麻烦，我来你家吃顿饭，你直接上酒上菜不就得了？非得带着我们满园子乱窜，”：儿抚琴弈棋的的方关我啥事你若是把你女儿睡介绍一下，本官到是颇有兴趣。

绕过曲折的回廊。水榭，方铮不由暗暗感叹，世家到底是世家，仅看这韩府的建筑。布局。其宏伟壮丽之色，隐隐带着一种沉稳大气的威势，方家纵是华朝首富。可论其府宅的气势，却是不如韩府甚多。

“这若是领着青龙山的土匪们下山来将韩府洗劫一空，啧啧，可值不少钱呀”。方铮暗暗思忖着。他的思维总是跟别人不太一样。横裴祭船赢楼馏罚斟慨期，碧解了韩竹，笑着指了指天，道：“韩老爷，天色不早了”

“啊？ 。韩竹一时没反应过来。

方铮又指了指自己的肚子，带着几分可怜的味道：“我们饿了

“啊！方大人恕罪，恕罪，老夫一时忘形了，呵呵，大人这边请，老夫早已安排好。在寒舍前堂用膳”

“太好了！”方铮喜逐颜开：“来点儿实在的比什么都强，塞进肚里的东西比这些破景致可不就强多了吗？韩老爷果然上道！”咳咳，本官失态了，”

韩老爷擦汗：，”

老夫实在是猜不透这位钦差大人呀！

众人跟着韩竹来到府内前堂，堂内早已布置好了酒菜，不过并非是大伙儿围着桌子吃饭。韩竹别出心裁，仿上古之礼，在宽敞的前堂

内分两排布置好了席子和案几，众人分宾主席地而坐，然后侍女给每人端上一份酒菜，简单的说，就是各吃各的。

方铮暗暗皱了皱眉，这个”吃饭到还好说，可若真按上古之礼的话，每个人都要跪着吃饭，这让弃铮暗暗有些不爽。韩老头莫不是故意整我?

方铮是钦差，韩纠是主人，于是二人谦让一番后，便理所当然在首宾和主位上坐定。萧怀远和温森在方铮一侧相陪。

寒暄几句，韩竹吩咐侍女端上酒菜，每人面前都有一份食盘，食盘中各色美酒佳肴。令人食指大动。

这时韩竹端起酒杯，微笑着向方铮祝了几句酒词，众人饮了数杯后，韩竹拍了拍手，十数名面容故好，曲线婀娜的舞伎鱼贯而入，紧接着，箫笙之乐悠扬传出，众舞伎舞动着长袖，在空旷的前堂正中翩翩舞了起来。

方铮漫不经心的看着舞伎们跳舞，面色忽然变得有些担忧。

“大人，你怎么了？”一旁的萧怀远见方铮神态不对，侧过身子轻声问道。

“不太对呀”方铮面色凝重道：“你觉不觉得此情此景有些眼熟？”

萧怀远闻言想了想，接着脸色一变，狠狠瞪了方铮一眼：“当然眼熟！当年前太子办赏花会，他不就是这样招待你的么？哼！你是不是还很怀念思思娄在你怀里的滋味？”

方铮情不自禁的点头，见萧怀远眉毛一竖，急忙道：“哎1我不是那意思，我是说，你觉不觉得这顿饭特像咱们最后的晚餐？。

“什么意思？”

方铮皱着眉头担心的道：“你看史书上记载的，那些反派角色都是被人邀请赴宴，然后在前堂里一边喝酒一边跳舞，玩的非常快乐，最后主人忽然翻脸，以摔杯为号，埋伏在廊外的刀斧手便一股脑儿冲进来，把那反派角色朵成狗肉之酱

方铮担忧的看了看面前舞得欢快的舞伎们一眼。韩老头不会给我来这么一出吧？为了那批红货，至于吗？还给你就走了，小气劲

萧怀远闻言不屑的嗤笑一声："你这是以小人之心度君子，咳咳，不好意思，大人，下官失言。失言了，"

韩竹轻捋长须，微笑着注视这些舞技扭动着婀娜袅婷的身躯，心中颇有些得意。

仿上古之礼招待钦差，算是给足钦差面子了吧？这位方大人对韩家想必多了几分好感。等下再将真儿请出来，与钦差细说税案与弗家毫无关联，并隐隐透露韩家向钦差示好之意，这事儿便算是功德圆满了。"正得意间，韩竹耳中忽然传来争执声。

"咦？你食盘中为何有一块鸡翅膀？"

"大人，这是给咱们吃的，有鸡翅膀很正常啊。"

"不对呀，为何我的食盘中没有？反而只有一个鸡头？。

"大人，鸡头乃是主人向尊贵客人表达尊敬之意，您是钦差，鸡头当然归你啦。

"不行，我要吃鸡翅膀，不要吃鸡头"

"大人，我上哪儿给你弄鸡翅膀去？"

"你食盘里那个不就是吗？给我！我把鸡头给你，你一边啃去，"

"大人，你还讲不讲理了？"

"快点啊，不给我就抢了

"大人，请自重，"

"少废话！本官命令你把鸡翅膀交出来！"

欢快的箫笙丝竹之乐中，关于鸡翅膀的争执声越来越大，显得分外刺耳，面带迷人笑容的舞伎们表情和动作开始僵硬。欢乐祥和的气氛一扫而光，前堂之上。争执愈发大声，令人不由羞愧交加。

"哎，我说你至于吗？不就是一块鸡翅膀，干嘛不给我？反正你又不吃，"

“不行！这关系到我的人格！你网才肯定偷偷摸摸想起了思思，就凭这点，我把鸡翅膀扔了也不给你！”

“胡说！我要鸡翅膀跟思思有个屁的关系，你这是侮辱本官的人”前堂众人满头黑线，冷汗，顺着韩竹的额头流下，一滴，两滴，三四滴，这位方大人。真令人捉摸不透啊，他脑子里到底在想什么？如此风雅之时，居然跟人争起了鸡翅膀，韩竹觉得心口又有点发疼了。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百零五章韩府夜宴（下）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5-6 0:02:28 本章字数:5890

方铮和萧怀远的一番争执完全改变了整个前堂的气氛，世家请客，世家家主亲自迎接并招待，所请之人的身份自是尊贵无比。

方铮的身份是足够了。御封钦差，二品大员，可这位身份尊贵的钦差大人干的事儿却实在有点市井之气，竟然为了一块鸡翅膀与钦差副使起了争执，这事儿若传了出去。外人还不定怎么埋汰韩家的寒酸呢。

韩竹脸色有些发白。楞楞的看着钦差方大人双手叉腰，横眉冷对萧怀远，大有一言不合便欲跟人拼命的架势，为的，仅仅是一块鸡翅膀，，

“来，，来人，”韩竹受不了了。

“老爷。”

“去，去叫人再备几份，”鸡翅膀，与，与钦差大人享用。”

“是，老爷。”

“还有，，做菜的厨子。给我乱棍打死！”

出现这一幕令人尴尬的情景，完全该怪韩府的厨子心思不细，打死，

。

方铮和萧怀远正像两只斗鸡似的，互相瞪着眼睛，闻言不由一楞。

方铮赶紧笑道：“哎。韩老爷，不用不用，您别怪厨子。其实我和萧大人在闹着玩呢，听歌赏舞的有点无聊，呵呵，找点儿乐子，娱人娱己嘛占”

韩竹一听这才缓了缓脸色，无力的挥了挥手，令前堂正中的舞伎退下。

酒宴继续进行，互敬几杯后，韩竹轻轻搁下酒杯，目注方铮，忽然笑了笑。

前堂通往后院的一扇山水屏风后，一道袅婷婀娜的身影无声的出现在众人面前，喧闹欢腾的前堂突然安静下来，众人看着这位女子，不由打心底里赞叹了一声。

此女身着一身淡紫色宫装，眉目俏面间略略施了些薄粉，细润如脂，粉光若腻，黛眉开娇横远岫，绿鬓淳浓染春烟，好一位绝色女子！

众人眼睛都痴痴的看着她时，方铮却颇有些尴尬的干笑了几声，心中腹诽不已，大户人家的女子不是不能抛头露面的吗？韩老头把他女儿叫出来，啥意思？

原来此女正是韩竹的女儿，韩家三小姐韩亦真。“方铮与她相识，颇有几分阴差阳错的不愉快，方铮本对她有几分凯1觎之意，但自打知道她是韩家的千金后，便老老实实打消了这个念头。

方铮算是一个比较好色的人。可好色也得看人来，不能见着美女就上，方铮这回下江南确实想给自己找段艳遇，但找艳遇和找老婆的概念不同。韩亦真美则美矣。却绝对不是艳遇的合适人选，最起码她老爹不会答应。

韩亦真莲步轻移，款款而行，俏脸带着几分笑意，也许她平素习惯了绷着脸，所以此亥她的笑容看起来有点不自然，甚至有点假。可即便是不自然的假笑，也是倾国倾城，如春花绽放，令前堂内的众人痴醉不已，不自觉的屏住了呼吸。

谁若娶了这娘们儿。准得内分泌失调，瞧她那张脸，准是性冷淡。方铮不怀好意的暗暗揣度。

韩竹捋着胡须，满意的看着自己的女儿，呵呵笑道："各位，这是小女亦真，久闻方大人乃名动天下的少年英雄。数度为国立功，老夫仰慕不已，特命小女出来。向方大人略敬一杯薄酒，以表老夫寸心。

方铮被韩竹这一记含蓄而力道十足的马屁拍得眉开眼笑。不由哈哈一笑。道："韩老爷客气了，客气了，本官实在是不敢当，不敢当啊，呵呵，哎呀，一点小小的功劳，却被人到处传扬，真让人苦恼

萧怀远和温森满头黑线。人家随便奉承你几句而已。你不会当真了吧?

说话间，韩亦真已款款行到方铮面前，端起酒杯，朝方铮露出一个风情万种的笑容，轻启檀口，娇声道："方大人乃国之重臣，身份尊贵，今日光临寒舍，令寒舍蓬牟生辉，大人，民女敬您一杯薄酒，还望莫要嫌弃民女粗鄙。"

说完韩亦真以袖掩口，姿态优雅的微微仰头，饮尽了一杯。

方铮纵是对她没兴趣，或者说不敢对她有兴趣，也被她绝色的面容和如花的笑颜弄得一呆。神情颇有几分痴迷。

"不嫌弃，不嫌弃。韩小姐如此绝色，怎会粗鄙呢? 要说粗鄙，当是本官才是"方铮连声笑道。

说完他端起酒杯，跟着一饮而尽，然后搁下酒杯，朝讳亦真拱了拱手，正色道："今日在行馆本官多有得罪，在此向韩小姐陪个，不是，"

众人闻言大愕，包括韩竹和一旁侍侯的韩府下人们，纷纷都悄然支起了耳朵。

韩毛卜姐从钦差行馆回来后便大发脾气，究竟她遇着什么事，令她如此气愤，一直都是韩府的一个谜，现在方铮说他得罪了讳亦真，众人立马便意识到，此事或许与钦差大人有关。于是众人眼中散发着八卦的光芒，目不转睛的盯着二人。静静等待下文。

时间前堂内安静的落针可闻，悄无声息。

韩亦真俏脸变了变。随即强笑道：“方大人说笑了，什么得罪不得罪的，民女可什么都不记得了”

方铮急了：“哎，白天发生的事儿，这才多久，怎么就不记得了？仔细想想，就我调戏你那事儿呀，

“调戏？

“工、大惊。前堂内如同核弹被引爆小空渐渐升起一团蘑曝一

这，，这是真的么？韩三小姐竟被钦差大人调戏了”，

韩亦真面上维持着僵硬的笑容，双手在袖中已紧紧攥成了拳头，两眼怒瞪着方铮二好似要喷出火来。

“你”你这什么眼神？怎的如此有侵略性？不都跟你道歉了么？我又不是故意的”方铮有点委屈，别人都说每声对不起，都能换来一句没关系，好象不是这么回事儿呀”

深深呼吸了一口气。韩亦真硬生生克制住朝方铮脸上挥拳痛扁的强烈冲动，堆起笑脸。语声僵硬道：“方大人喝多了，您说的什么，民女根本听不懂，”

方铮皱了皱眉，这女人莫非在装失忆？接着忽然觉的不对劲，转头看了看鸦雀无声的前堂内，众人皆一脸惊愕的望着他们，方铮立马惊觉，随即连声道：“不好意思，我不该提这个的，呵呵，喝多了，本官真的喝多了

大庭广众下提这事儿。这不是坏未婚女子的名节吗？方铮再不着调，也不敢做这种缺德的事儿。

只是，众人看向他们的目光为何如此暧昧？这帮家伙脑子里在想什么？我和她是清白的呀”，

弯腰放下酒杯的一刹那，方铮凑在韩亦真的耳边轻声道：“韩小、姐，春宫图那事儿我再找机会跟你道歉，其实你误会我了，我不是那种，，哎哎，你怎么又走了？。

韩亦真顾不得失礼，攥着拳头转身便往后院走去，她不能不走。再待下去，她真会忍不住朝方铮脸上挥拳，所以她决定离开，这个无耻无德的登徒子小哪怕再看一眼，都会让她产生强烈的暴力冲动。

她的俏脸已变成通红一片，不知是羞是怒，眼中神色变幻万端，一会儿冷如寒冰，一会儿灼如烈焰，转身之后，头也不回，几乎是奔跑着闪身入了屏风之后，前堂内空留伊人暗香。

方铮瘪了瘪嘴小神色有些委屈，无辜的朝众人摊手道："她怎么不听我解释呀？我真不是那种知，"

前堂包括家主弗竹在内，皆是一副目瞪口呆的表情，楞楞的看着方铮，半天没回过神来。脑中仍在消化这条令他们不敢置信的信息。

这，，这可如何是好?

韩竹猛眨了几下眼睛。强自按下心中的疑惑和失措，见众人仍在发呆，急忙朗声笑道："哈哈小女面薄，让各位见笑了，方大人，来，老夫敬你一，"

前堂终于又热闹起来，众人非常识趣的将网才的事情忘掉，又开始谈笑风生，只是众人和韩府下人们望向方铮的目光全都怪怪的，就好象"好象望着韩府未来的姑爷，令方铮有些毛骨悚然。

酒过数巡，韩竹看了看方铮身侧的萧怀远和温森，忽然拍了拍手，两名长得颇为妖艳动人的女子盈盈步入前堂，韩竹微微领首示意，两名女子轻轻一笑。便在萧怀远和温森身边分别坐下，然后殷勤的开始劝酒。

两人被女子灌了几杯。不由高兴得眉开眼笑，晕乎乎的不知天南地北。

"方大人！"韩竹和善的望着方铮，笑道："老夫有些事想与方大人单独相谈小不知方大人肯否拨冗？"

方铮楞了楞，接着心中开始忐忑。

韩老头该不会要我当他的女婿吧？那我可不干，罗月娘进门的事儿都没搞定呢，这会儿若再给长平添一姐妹，估计她会拿刀把自己朵

成饺子馅儿，再说那位韩小姐好象对我不怎么友善”

或者说，韩老头想找个没人的地方向我讨要那批红货？这个”给他吗？

当然不能给！我的！全都是我的！死活不认帐，嗯，就这么决定。

方铮站起身，跟着韩竹走出了前堂，绕过门前的一片花园，再走过一条曲折的回廊，韩竹将方铮带到一间书房模样的房间，书房的点上点着一盏红烛，烛光下，一道袅婷的身影令满室增辉，正是方才羞愤离席的韩亦真。

此刻她脸上的红晕之色少了许多，见方铮进来，忍不住狠狠瞪了他一眼，目光中的冷意和恨意，令方铮颇有些摸不着头脑。

韩竹将二人的神色尽收眼底，按下心头疑问，咳了两声，正色道：“方大人，网才人多嘴杂，说话不便，老夫便请大人来这里叙谈一番，还望大人莫要见怪，”

方铮看了满脸恨意的韩亦真一眼，然后朝韩竹展颜笑道：“韩老爷客气了，韩老爷今日如此盛情款待本官，我该向你道谢才是，怎会怪你呢？”“韩竹呵呵笑了两声。随即道：“方大人，令尊身子可还康健？。

弃铮仁楞：“你认识我爹？”

韩竹捋须笑道：“相交数十载，怎能不识？我韩家与你方家至今还有不少生意上的来往，方大人莫非不知？”

方铮哎呀一声。急忙站起身施礼道：“原来是韩世伯小侄不知两家竟有渊源小得罪了。”

韩竹呵呵一笑。神色也放松下来。方铮主动称他为世伯，这说明他对韩家并无敌意，接下来要说的事，便轻松得多了。

谁知韩亦真在旁边却若有若无的哼了一

方铮楞了楞，接着朝韩亦真笑道：“既然同是一家人，那我就不再道歉了。呵呵，亦真妹妹。咱俩关系谁跟谁呀，你说对吧？”

韩竹疑惑道：“你们俩到底，”

“非常清白！”方铮和韩亦真急忙异口同声辩解道。

二人话出口后又是一楞，接着互望对方，表情不一，韩亦真满脸怒色，脸上不觉又升起两团红晕，不知是羞是怒，而方铮则非常轻佻的笑了笑。

韩竹奇怪的打量了二人一眼，决定先按下此事，找个机会再私下问问女儿与方铮到底有何恩怨，现在谈正事要紧。

顿了顿，韩竹捋须正色道：“方”方贤侄，既然你我都不是外人，老夫便直说了。此次你为钦差，代天子巡视江南，可是为了江南税案一事而来？”

方铮一惊，他此次下江南的目的只有京城里极少数人知道，为何韩家却仿佛了若指掌？莫非此案与韩家有什么牵扯？

韩竹仿佛看透了方铮所想，淡笑道：“贤侄不必多心，弗家既是世家，自然在京中有几分人脉，想知道点事情当然不难。”

“不错小侄正是为了江南税案而来。”既然隐瞒不了，方铮索性坦言相告。

韩竹满意的笑了，既然双方都能敞开心门直言，沟通起来就容易。

“方贤侄，老夫冒昧再问一句，还望贤侄不吝相告。除了江南税案。贤侄此来是否还有意江南诸世家？”

韩竹的话说得很含蓄。遣词也很讲究，他没直接说方铮要“对付”世家，而是用了“有意”二字，只因韩家所处的微妙位置。既是“江南世家”中的一员，却又与京城方家有旧，如此说法，才好给自己留个阶。

方铮寻摸了半天，这才品出韩竹话里的味道，不由笑道：“韩世伯，不管是不是世家，皆在吾皇疆界之内，所谓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滨，莫非王臣，你我。包括江南的世家，皆是吾皇治下臣民，韩世伯所言“有意。二字，不知何意？”

小滑头！

父女二人同时在心里暗骂了一句。

“咳咳，老夫失言了，只因京中传说纷纭，老夫亦不得不担心，贤侄见笑了。

韩竹颇有些尴尬的道。

同时他也明白了，税案一事或许方铮愿意直言相告，可对付江南世家，这事儿委实太惊人，传出去必然会引起天下大乱，方铮在他面前保留不言，实在是非常应该的。

既然不提世家，韩竹便又重提税案一事。毕竟他一直以为方铮在怀疑此案与韩家有关，今日趁着这个机会，向他解释一番是很有必要。

“关于税案，贤侄可有头绪？”韩竹目注方铮，眼中有了一丝紧张。

方铮当然不是这么老实的人，别人问什么他就答什么，怎么可能？他在先皇面前说话都鬼话连篇，油滑得紧，更行况韩竹？

方铮眼珠转了转，忽然笑道：“不知世伯所说的头绪是什么？嘿嘿小侄向来愚钝，对查案这种事一窍不通，世伯若能教教小、侄，小、侄感激不尽。”

“哼！”

旁的韩亦真忽然冷哼一耸，俏脸含霜道：“方大人谦虚了。你怎会愚钝？连双胞胎弟弟这种鬼话都编得出来，当然是世间第一聪明！”

“何谓双胞胎弟弟？”韩竹有些摸不着头脑。

方铮嘿嘿一笑：“亦真妹妹”

韩亦真俏脸一板，冷冷道：“方大人请自重，方家与韩家是世交，可民女与大人并无交情，请大人莫要叫得如此亲密，民女担当不起。”“方铮舔了舔嘴唇。当作没听到般，继续道：“亦真妹妹，没想到

你对我的误会如此深，其实哥哥我今日调戏你并非有意，我是一个非常自律严谨的钦差大臣，而且思想颇为保守”

韩亦真此时倒也不怕的罪方铮了，闻言秀眉一挑，冷笑道：“哦？是吗？调戏民女算是思想保守？那你给我看春宫图莫非便是自律严谨了？”

安静，书房内如死一般的安静。

韩竹猛的眨了眨眼。一脸不敢置信的望着韩亦真，浑身直哆嗦，颤声道：“真儿”你，你和他一起看”春宫图？”

天呐！这还是我那冷静多智的女儿吗？

韩亦真惊觉失言，但是已然迟了，话已出口，覆水难收，此刻她满脸通红的紧紧捂着小嘴。平日冷静睿智的俏脸此刻满是懊恼和羞愤，丰满的胸脯急促起伏，看了看快晕过去的韩竹，又愤怒的指着方铮：“我，我”你，”

方铮眨了几下眼，摊开手，又耸了耸肩，万分无辜的道：“我可什么都没说，是你自己说的

“春宫图看看有什么关系？不过拿出来说就没必要了。亦真妹妹，你说是吧？”方铮笑得非常欠揍。鬼，喜欢科幻的仁兄不妨一观。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百零六章 阴差阳错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5-6 21:18:10 本章字数:6258

讳亦真出身世家。从小接受的便是贵族教育。所谓贵旗仁在言行举止方面要显得有教养。男子要风度翩翩，彬彬有礼，女子要贤良淑德，恬然婉约，这都是一个世家子女所必须具备的素质。

韩亦真在这方面做得很好。无论在内在外，无人不说她具大家风范，她平日的一言一行都完全符合一个世家子女的教养要求，完美得简直可以当作一本教科书了。

可自从今日遇到方铮后。她忽然发现以往培养出来的凝神静气功夫竟完全没了作用，从看到他的第一眼起，她就一直在克制自己想对方铮采取暴力手段的想法，这个想法忍得她好辛苦。

现在她当着父亲的面。竟然脱口说出“春宫图。这样敏感的字眼，作为一个从小性子恬静贤良，视性事为洪水猛兽的她，作为一个。待字闺中，未出深阁的大家闺秀，此时情何以堪?

偏偏翘着二郎腿坐在书房一侧的方铮还笑得那么讨厌，眼中不时闪过几分幸灾乐祸的意味，更如火上浇油，于是，韩亦真不甘心在沉默中灭亡，她爆发了。

“我打死你这无耻无德的登徒子”。

韩亦真美目噙泪，不顾父亲在旁，也不顾方铮钦差大臣的身份，她不由分说，抓起书桌上一方沉重尖锐的端砚，脱手便扔向方铮的脑袋。

“真儿，住手”。

“哇！谋杀钦差啊！快来人 。

方铮夫惊失色：“喂，你疯啦？我招你惹你了？”

“狗贼，今日我便与你同归于尽！”端砚被方铮闪身躲过，韩亦真含着眼泪大叫着，抓着书房内的东西便没头没脑朝方铮身上砸去，一时间，昂贵的湖州毛笔，珍稀的黄玉镇纸，上好的徽州松墨，全都化为韩亦真手中的暗器，漫天飞舞着朝方铮头上砸来。

“啊！真线，住手！老夫的文房四宝 ”

韩竹心疼得不行，白天被韩亦真在前堂大砸了一番，无数珍稀古董化为了碎瓷片，他心里疼得还没缓过劲儿来呢，现在他的女儿又开始发飙，书房里的宝贝岂不是都得遭殃?

韩竹急忙上前，死死抓住了歇斯底里的女儿，“真儿，真儿！你冷静点！”

方铮方才被砸得哇哇大叫。见此刻韩亦真被她老爹制住，终于松了口气，还是韩老头明事理。这女儿看着文静，其实是个疯婆子，应该把她关起来狠狠的抽她屁股。 话说，方大少爷遇着的女子怎么都有暴力倾向？连嫣然现在都跟着长平不学好，没事就掐他腰间的软肉，怎么振夫纲都不管用，悲哉！

方铮被网才的一幕吓得有点冒汗，心里甚至有些发虚，网才那么大一块端砚飞过来，得亏自己有逃命的天赋，不然京城的皇宫前该为他降半旗了，，

“亦真妹妹，你要控制自己的情绪，咱有话好好说不行吗”

韩竹死死抓着韩亦真的双手，闻言不停点头，他也吓出了一身老汗，一屋子的珍稀宝贝呀，随便砸个几样他都会心疼好几年，幸好自己及时拦住了女儿。

于是韩竹在心疼满屋子宝贝的心理下，竟然不假思索的脱口而出：“就是，真儿啊，方贤侄说的很有道理，实在要打，你们出去打，别把老夫书房的东西摔坏了，”

“对对对，，啊？”

方铮闻言傻眼了，这”这老头说的是人话吗?

本来对韩老头印象挺好的。这会儿方铮只觉得韩家特可恨，从老到小，没一个正常的。

“噗嗤！”网才对方铮怒目而视的韩亦真，见到方铮目瞪口呆的表情后，不知怎的，忽然笑了起来，俏脸还挂着两行晶莹的泪珠悔，现在一笑，便如同雨后梨花，分外惹人怜惜。

方铮看着韩亦真的笑颜，神情不由一呆，目光渐渐痴迷起来。

韩亦真见方铮一脸色相，忙将笑脸一收，极其嫌恶的哼了一声，俏脸很快便板了起来。

韩竹见女儿终于恢复了冷静，不由放了心，松开了手，然后望着方铮讪讪的笑道：“呵呵，老夫教女无方，令贤侄看笑话了。实在惭愧，得紧。小。

深呼吸了几口气，韩亦真这时完全恢复了常态，理智又开始支配她的行为。

她与方铮之间仇恨再大。此时也不能得罪他，方铮是钦差，据说在京城权倾朝野，他要收拾整个江南的世家或许不可能，可若单只收

拾韩家，想必不会太难，更何况在方铮心里，也许韩家还与江南税案有所牵连，自己则更需冷静行事了。

“方大人，民女网才失态了，多有得罪，还请大人莫与民女计较。”

忍着对方铮的憎恨和厌恶，韩亦真盈盈向他裣衽为礼，仿佛完全忘了网才的“调戏”和“春宫图”的事情。

方铮惊疑不定的看了看她，小心翼翼道：“跟你计较倒不必，可是”你待会儿不会又失态吧？第一次可以称之为失态，第二次应该叫发疯了

帝！

韩亦真直欲杀人的目光狠狠瞪向他，面上带着迷人的笑容，可口气却显得咬牙切齿：，“大人多虑了，民女怎敢再冒犯大人”

方铮瞧着她的笑容，不由自主的抖了抖身子。

妈的！这娘们儿笑得真瘆人！莫非她又打算“失态”？

方铮扭过头看也不看她。虽然没说一句话，可他隐秘的撇嘴表情不幸又被韩亦真看到，韩亦真芳心暗怒，又一次悄悄握紧了拳头”

韩竹见二人不再争执。终于松了口气，于是呵呵笑道：小小误会。说开了就没丁。了呵贤侄受惊了。” 方铮膘了韩亦真一眼，不怀好意的笑了笑小娘们儿，哪天我也让你受惊，不，受精！

回到正题，弗竹正色道：“贤侄，老夫今日请你来此，有件事必须向贤侄说清楚。贤侄追查江南税案，京中却有不少传闻，说江南的世家与税案大有牵连。此言或许不假，可老夫今日要跟你说明的便是，我韩家与税案并无一丝一毫的关系，若贤侄心有怀疑。尽管去查，只望你能秉公办理，明察秋毫”

方铮眨眨眼。笑道：“弗世伯言重了，京城人怎么说我不必理会，我只相信我看到的。我初至江南，很多事情都没弄懂，查案嘛，总得慢慢来才是。我当然愿意相信韩家是清白的。可凡事要查过之后，我

才好下结论，不枉不纵是办案的原则，皇上托付我如此重要的事情，我也不能辜负了皇上的信任，韩世伯您说呢？。

韩竹神情一凝。飞快的与韩亦真交换了一下眼神。

方铮这番话意思却表达愕很清楚：你沸家与税案有没有牵连，京城的流言说了不算。你韩家家主说了也不算，谁说了算？方大钦差亲自调查过后，由他说了算。

方铮这番话说得很圆滑，既没得罪人，也没妄下定论，如同打官腔一般，看似说了一大堆，可你仔细一寻摸，这番话里一点实质性内容都没有，说了等于没说。

韩竹与韩亦真对望一眼，神情皆有几分无奈。

遇上这么个官场小油子，他们能怎么办？总不能掐着他的脖子，逼着他相信韩家无辜吧？

方铮心里也有些奇怪，韩家家主怎么会想到自己怀疑他们呢？深知此案很是棘手。下江南后，他怀疑谁，相信谁，心中自然有数，却从未与任何人提过。韩家这莫名其妙的担心打哪儿来的？

韩亦真看了韩竹一眼，美目中掠过几分犹豫，她咬了咬楼唇，思索了一会儿，终于开口道："方大人，税案一事韩家确实是清白的，你若不信，我们也没办法。为了助大人早日查清此案，我韩家愿助大人一臂之力，以示韩家的诚意和清白"

方铮膘了韩亦真一眼，笑道："韩家愿伸手相助，那是再好不过了，不知韩小姐所说的一臂之力，是指哪方面？"

韩亦真再次看了看韩竹，犹豫了半晌，幽幽叹了口气，秀眉深深蹙起，开口道："方大人，此案若大人暂无线索，韩家或许可以帮大人找一个突破口小。

为了家族。当弃子时，便须弃子，与韩家上下近千条人命比起来，父亲与李世叔的数十年交情，显得多么苍白无力，，

"什么突破口？。

"苏州知府，"

“真儿！闭嘴！你要逼老夫做那不义之人么？”韩竹大怒，拍案起。

韩亦真毫不退缩的盯着韩竹，淡淡道；“难道爹就忍心我韩家上下千条人命为李世叔陪葬？忍心见我江南韩家从此在这些上除名？”

韩竹一惊。面容顿时苍老了许多，脸色也变得一片苍白空洞。

方铮将眼前一幕瞧在眼里，不由笑道：“好一出忠义不能两全的戏码，不过，韩世伯，您也不用担心背叛朋友，李伯言身为苏州知府，与江南六府税银一案有染，纵是你不说，我们在京城时便已知道，说句实话，我这次下江南，将第一站选在苏州，为的，就是想与这位李知府好好聊聊

韩家父女闻言大惊，不敢置信的望着方铮，心中感到一阵惊惧。

原以为方铮下江南只是新皇临时起意的安排，却不曾想京中却已早有准备，连这个细节都已探得清清楚楚。

韩竹感到有些心凉，如此说来，李伯言前途性命堪忧，既然方铮是有备而来，那么放不放过李伯言，真的只能凭这位钦差大人的喜恶了，甚至包括他韩家

方铮笑眯眯的看着韩家父女二人意外的表情，心里有些得意。

“朝廷不是你们想象中的那么废材，当皇上下定决心要做好一件事时，背后支持他的。可是整个国家的力量，查件小小的案子，自然不在话下。 以前之所以很多政令上下贯彻执行得不畅通，主要是因为朝中奸臣佞臣太多。从中阻挠渔利，办事拖拉，读职，讨要红包，行同打劫，特别是有些朝廷重臣，手握大权却只知给自己索取好处，上不能为皇上分忧，下不能体恤百姓，又贪银子又好色，实在是人渣中的极品。败类中的先锋小”。

韩亦真瞧着方铮口沫横溅，酒诣不绝的模样。不由皱起了秀眉，抿了抿嘴，道：“我怎么觉得你在说你自己？ 。

方铮一窒：

半晌。

“哎哎，不是说案子么？怎么扯到朝廷去了？不准跑题啊，开会要严肃！小，

韩亦真轻轻哼了一声，你自己扯到朝廷，关我们何事？这个钦差太不讲理了，真不知他是怎么做到如今这个高位的。

韩竹顿了顿。开口道：“方贤侄既然有所准备，你可知道此案背后还有更深的内幕吗？ 。

方铮皱了皱眉：“内幕？什么内幕？有图吗？有真相吗？”

韩竹沉声道：“李伯言确实涉案其中，老夫不敢为他开脱，可李伯言却是被人所迫。受人挟持，不得已而为之

方铮闻言精神一振，今天说了这么多废话。总算说到有用的了。下江南之前，他便隐约怀疑，此案背后必有内幕，韩家家主老成持重，没有把握的话。想必不会乱说的。

“他受何人所迫？ 。

“口 洲摇头道！”读个老夫不知，其实贤侄深杳下尖便会清楚旧一旧航案，六府知府包括李伯言在内，皆涉及其中，这件案子有个共同点，那就是篡改帐簿。欺上瞒下，而且老夫猜测，其余的五府知府，遭遇也和李伯言一样，在自己不自知的情况下，官印私章被盗用，以致衙门帐目出现亏空，然后这几位知府为保官位，情急之下篡改帐簿，被人拿捏住了把柄，所以只能任人摆布，越陷越深”

“韩世伯的意思，此案是同一人在背后操纵六府知府？”

韩竹不敢确定的点点头。又摇摇头，沉吟了一会儿，苦笑道：“老夫只是区区一家之主。网才所言，也只是老夫个石的判断，至于是否说错，老夫亦不敢保证。一切就靠贤侄自己去查明了。”

方铮摸着下巴沉吟道：“谁有这么大本事，敢挟持操纵六府知府？他们可都是堂堂朝廷五品命官，不是无权无势的老百姓啊 “幕后之人隐藏很深，老夫觉得，也许这件案子并非贪墨税银那么简单

方铮看着韩竹道：“弗世伯另有高见，可否教教小侄？”

韩竹对方铮谦恭的态度很是受用，闻言捋了捋胡须，笑道：“贤侄不妨再往深处想想，既然敢挟持六府知府，此人在江南必有很庞大的势力，这种事情一般的江湖强梁之辈是做不出来的，既然他有这么大的势力，又贪墨了如此多的银子，他要存良子做什么？必有更大的图谋，呵呵，有财有势之后，还有什么事情是他不敢做的？甚至包括”

韩竹忽然住口不语。只是高深的笑了笑。

方铮悚然一惊：“世伯的意思是说，他要谋反？”

韩亦真冷哼一声，没好气道：“你说呢？用这种无法无天的手段捞了这么多银子，总不可能用来给他安享晚年吧？”

方铮皱眉看了韩亦真一眼，同样没好气道：“也许他捞银子是为了买凶杀人呢，”

“杀什么人？”

“杀他那长得漂亮嘴巴却很毒的老婆”

“你”你这个”韩亦真再一次成功的被方铮挑起了怒火，愤怒的指着方铮，想骂却不知该如何骂他。

方铮笑眯眯的接道：“我家老婆一般亲切的称我为混蛋，不过你不能这么叫我。”

“为什么？”韩亦真怒道，“混蛋”这个词儿实在很适合眼前这个混蛋。

“因为这是我老婆的专用昵称，除了我老婆，外人不能随便叫

“我就随便叫，怎么了？混蛋！”

在方铮面前，韩亦真以往的冷静和礼仪仿佛完全消失不见，只剩满腔的怒火和斗意。

方铮斜睨了她一眼。很无礼的打量了一下她的身材，然后撇嘴道：“我老婆还随便我摸呢，你行吗？”

这个混蛋有把人活活毛死的本事，，

“受死吧！”

嗖！一件不知名的暗器发出。

“我闪！嘿，没中！””

书房又是一阵鸡飞狗跳”，

半晌，书房恢复了平静。

韩竹面孔抽搐，他深深的觉得，请方铮来书房谈话简直是今天大的错误，如果改在前堂该多好，反正前堂内值钱的东西都被韩亦真砸得干干净净，可以让这一对冤家自由发挥”

“贤侄啊”。韩竹叹息了一声，加快了语速，赶紧说完正事赶紧送客，否则自己的书房不知还要毁掉多少宝贝。

“”此案看似简单。实则凶险，贤侄万事小心，老夫今日请贤侄来，是想给你表明韩家的态度，贤侄在江南期间，但有所命，韩家上下绝不推辞，必倾全族之力帮你。”

方铮闻言一楞，有个疑问萦绕在他脑中很久了，想了想，终于还是问出了口：“韩世伯，我一直不明白，为何韩家对此案如此上心？而且还如此倾力帮我？俗话说。无利不起早”咳咳，太直接了，俗话说，天下没有白送的午餐，小侄愚钝，一直想不明白韩家的用意何在，”

用意？你若不怀疑韩家与此餐有关，我们犯得着上赶子去贴你的冷屁股吗？韩家父女心中同时暗忖。

韩亦真忍不住冷哼道：“还不是为了证明我韩家的清白。”

“啊？何出此言？”方铮愕然。

韩亦真柳眉一竖，没好气道：“若非你怀疑韩家与税案有关，我们又何必帮你？”

“啊？我”我什么时候怀疑韩家了？弗小姐，你没病吧？”

韩亦真怒道：“你才有病！你若没怀疑韩家，为何劫了我韩家的货物？你难道不是冲着韩家来的吗？”

“噗 咳咳咳 ” 方铮被自己的口水呛到，咳得面红耳赤，差点断气”

阴差阳错，阴差阳错啊””以下不算字数……

天气乍暖还寒，我好象着凉了，不过我会坚持的，除非我写到吐血不止，否则绝不停更。这条小命就算交代给你们了”

嗯，现在是插播广告时间，不出意外的话，这个广告要插到明天这个时候，很是持久，请大家耐着性子欣赏：

信春哥得永生，信东哥得重生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百零七章 毒酒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5-7 20:35:04 本章字数:7064

这是方铮的价值观。很狭隘，可是很实用。

你可以说他自私自利。可以骂他不够高尚，可是不能否认，抛掉了那些不值分文的“高尚道德”后，他得到了实利。

实利就是韩家的那批价值数万两银子的红货。

所以当时在青龙山下。尽管方铮有些担心江南的世家招惹不起，不过利欲熏心之下，他仍然下令劫了韩家那批红货。此举并非针对韩家，方铮眼里只有那批货，至于这批货是张家还是李家的，他就管不着了，他只知道红货最终是自己家的。

如今看来小当时的决定竟然起到了阴差阳错的效果。原本只是一次单纯得不能再单纯的打劫。在韩家眼里，却成了钦差大人一次深谋远虑，意有所指的行动。令韩家权衡利弊后，选择了向朝廷和方铮卑

方铮楞了半晌。想通了此事的前后关窍之后，情不自禁的咧开嘴笑了起来。

韩亦真一直在观察方铮的表情，见方铮忽然笑了起来，不由皱眉道：“你笑什么？”

“没啊，韩家愿意倾力助我，我很高兴，我这是欣喜的笑容，瞧，帅气中带着喜意，多么阳光的小伙子呀”

韩亦真仍紧紧盯着方铮：“不对，你笑得如此猥琐丑陋，一定有问题，”

方铮懒得理这个毫无审美观的女人。

澄清吗?

当然不！将计就计。打蛇随棍是他的个性，莫名其妙劫了一批货，又莫名其妙多了韩家这个世家做盟友，若澄清此事后，他们撒手

不帮自己了怎么办？澄清？傻子才干呢！这就是人与人的不同之处，有的人只看眼前，有所挑选，而方铮却不管三七二十一，甭荐对他有没有用处，先抓在手里再说，这种占便宜的市井心态，有时候还是颇见成效

。

所以方铮能混到如今的高位，不是没有原因，同样是车子，老牛只能拉车，老汉却能推车。

方铮喜欢做老汉。

清了清嗓子，方铮瞄了一眼韩家父女，然后板着脸道："韩世伯，既然你把话说开了，我也就不藏着掖着，嗯，不错，网开始我确实有点怀疑你们韩家与苏州知府勾结，倾吞税银来着"

韩亦真怒道："绝无此事！我们韩家是清白的！"

方铮凌厉的瞪了她一眼，他久居高位，虽然平时没半点正形，可眼睛一瞪，自然而然便显出了官威，韩亦真虽聪慧睿智，可毕竟只是个十八岁的少女，被方铮这么一瞪，顿时便有些害怕，不自觉的往后缩了一下，随即发觉失了面子。又悻悻的哼了哼，不再言语。

很好，达到效果，收功。

方铮收回凌厉的目光，展颜笑道："韩家清不清白我不知道，不过我愿意相信韩家是蒋白的。韩家助我一臂之力，此功不小"我会向朝廷上表，为你韩家奏功。"

韩竹闻言大喜，忙道："如此老夫便代韩家谢过贤侄了，至于李伯言，他与老夫乃多年老友。他受人挟制，被迫做了不法之事，老夫会好好相劝，全力配合贤侄查明此案，希望届时能将功补过。还有"韩家在江南有几分根基。从今日起，弗家会将江南所有的明暗消息与贤侄同享，贤侄若有为难之处。只消随便在江南任何一座城里找到韩家商号的分号，自会有人倾力满足你所有的要求"

方铮闻言亦是大喜。所谓强龙不压地头蛇，影子再是强大，可终究不如韩家在江南建立的百余年势力，有了韩家这条地头蛇的帮忙，

江南之行也许会容易许多。

“随便什么要求？”方铮欣喜的冉道。

韩竹面容肃穆的点头道：“随便什么要求。”

“太好了！”方铮高兴的一拍手：“要他们店里所有的钱都交出来，行不行？”

韩竹满头黑线：

韩亦真恨得牙痒痒，这个无赖！莫非抢我弗家抢上瘾了？

外面传来抑子声。与韩家父女一席谈话，不知不觉已到了一更时分。

韩竹看了看天色，笑道：“贤侄远从京城而来，风尘仆仆，不如就此散了，好好歇息去，如何？”

方铮张开大嘴毫无形象的打了个呵欠，笑道：“也好。今日与韩世伯相谈小侄我受益良多啊，有暇之时小侄还想与世伯多聊聊，以增见闻阅历。”

韩竹笑道：“贤侄若不嫌弃，不如今晚便住在寒舍小女所居的让1楼之旁，尚有小楼数座。若论雅致，到不比钦差行馆差。”

方铮，听两眼顿时发亮，嗬，就在弗亦真的旁边？很近呀”不知她今晚洗不洗澡，不知她喜不喜欢裸睡”难怪许多穿越者一穿过来就急着发明这个发明那个，今日看来，发明个望远镜确实很有必要”

“不嫌弃小不嫌弃。小侄今晚就住世伯家了，呵呵，你我两家本是世交小侄怎能与世伯见外呢？”

韩竹隐秘的翻了个白眼儿，这话该由我来说才对吧？

当下韩竹便传了下人进来，引方铮前去小楼歇息，方铮腿刚迈出书房门槛，便听身后韩亦真冷冷的道：“等一下，既然我们韩家倾力帮你了，你劫我韩家的那批货物该还回来了吧？”

“哐！”

方铮仁脚踩空，脑袋狠狠撞在了

Chapter_53

门框上。

“哎弈！”吟·“哎呀什么！到底还不还？”

方铮揉着额头小眼珠子乱转，吃进老子嘴里的东西还想要我吐出来？这丫头未免太傻天天真了小，

“那批货物嘛，只方铮皱着眉，开始沉吟：“那批货物”

“怎样？”

“那批货枷…”

在韩家父女期待的目光中。方铮摸着下巴，半阖着眼睛，就这样神情凝重的思考小沉吟，最后走远，直至消失不见”

韩亦真紧紧攥着拳头。美丽的眼睛几乎要喷出火来。

这家伙”他还是人吗？耍无赖怎么能要到这个地步？

“爹！这人他”韩亦真恼怒不已，转过头对韩竹道：“您为何说韩家要倾全力帮他？若江南其他的世家真的牵涉进了税案，此举岂不是将我韩家置于其他世家的敌对位置上了吗？到时若朝廷拿旧久办法。此案不了了之，我们韩家以后在江南的处境就很心伽

。

韩竹呵呵一笑：“真儿，此案可以说是新皇登基后办第一件大案，不论是立威也好，是给以后的万世基业铺路也好，此案都不允许皇上和朝廷不了了之，否则皇家颜面扫地，威严不复，以后怎么号令天下？所以爹相信，这一次朝廷一定不会输，江南的世家积弊已久，隐隐威胁到京城皇上和朝廷的统治，也该肃一肃了，我韩家既然适逢其会，当然不能错过这个发展家族的大好机会，向朝廷靠拢，乃是最明智的选择。真儿，以你的聪慧，不会想不明白这个道理的。”

韩亦真想了想小默然不语，心中却颇为怀疑。

难道爹真对那个痞子无赖般的家伙如此有信心？那家伙到底强在哪

?

苏州城城北另一座宅院。

宅院不显眼，在一处偏僻阴暗的角落，看上去就像一户非常普通平凡的百姓人家小甚至显得有些寒酸，外人从门外经过，绝对不会有兴趣看上第二眼。

宅院内的布置也很平凡，院子正中栽着一棵老瑰树。树下有一口天井，再往里去小便是前厅。空荡荡的前厅只从中间挂上一道厚实的帷幕，除此别无它物，前厅四周的墙壁略显破旧班驳。整个宅院看起来，就像一个长相丑陋的女人，混进了一大群长相丑陋的女人当中，根本毫无显眼之处。

杨成老老实实跪在前厅正中，身子不由自主的颤抖着，他正承受着主人如狂风暴雨般的怒气。

“嘉兴知府李怀德还没死？杨成，你是怎么办的事？”主人的声音一如往常般阴森，冰冷得刺痛骨髓。

杨成一个头磕在地上，颤声道：“属下该死！属下接到主上命令后，马上派了身手高强之人赶赴嘉兴，谁知”李怀德身边却有数十名高手保护，属下等失了手。派击的十数人之中，活着回来的只有三两人，”

“哼！一个小小的知府，怎么请愕动数十名高手？杨成，你在骗

“属下不敢欺瞒主上，那数十人埋伏在李怀德的卧房之外，动手之时，他们三四人一组，进退攻守颇具章法，其合妾之术竟与方铮麾下的影子如出一辙，”

主人的声音有些惊讶：“影子？这么说，方铮竟已提前安排影子保护李怀德了？这小子倒也不蠢 杨成，派去刺杀李怀德的人只活下来两三个？”

“是的，主上。”

“哼！活下来也没用，任务失败就是死！杨成，把那两三个人杀

杨成不由感到一阵心冷，口中忙应道：“是。”

“方铮已下江南。如今就在这苏州城内”看来，李伯言这条线要断了。”帷幕后的主人叹道。

杨成头也不敢抬。神情稍稍犹豫了一下，开口道：“主上，既然方铮来查江南税案，主上何不干脆将李伯言杀了？留着此人，属下恐对主上不利啊。”

主人冷哼道：“区区一个李伯言，杀之何用？江南六府。这几年来被我扣下两千多万两税银。这中间要经多少道手？知情者有多少人？我能把他们全都杀了吗？”

“可是”主上。若任那方铮查下去，恐怕很快便会查到主上身上，”

主人冷笑数声。笑声中的阴寒之意，令杨成不由浑身一抖。

“岂不闻抽刀断水水更流？杀李伯言有什么用？就算我把江南六府之地的知情者全都杀了。又有何用？该查的他总能查得到。”

“郡主上的意思是，”

“杀了那查案之人，不就断了源头了么？”

杨成惊道：“主上是说，将方铮杀了？”

“不错，那个泼皮无赖般的人物，在京城，在朝堂上窜下跳这么久，整个朝堂被他搅的乌烟瘴气，此人早就该死了！我若为帝，必杀之，可恨上次在京城没能用蝎子蛇杀死他，只能说他命大，如今他既到了江南，我怎能让他再活着？，，先帝和新皇昏庸至此。这等市井无赖之徒，竟让他高居庙堂，爵至国公，实在贻笑天下！”

杨成眼中闪过几分难色，嗫嚅千晌，艰难的开口道：“可是”主上，方铮身边高手侍卫众多，更带着五千龙武军精锐驻扎城外，属下担１，”

“哼！五千兵马又如何？他能整天将兵马栓在裤腰带上跑吗？他身边高手多又怎样？明枪易躲，暗箭难防，还用我教你怎么杀人吗？”

“属下明白了！”吟·夜无话。

大清早醒来，方铮网睁开眼，便看见一张沧桑丑陋的老脸，离自己很近，近到差不多快贴上来了。

“大人，嘿嘿。您醒了？”

“鬼呀！”方铮吓了一跳，挥拳毫不犹豫的猛击。

“砰！”

“啊 大人小是我。是我呀”

方铮定睛望去。却见温森捂着眼睛，痛苦的其哟直叫唤。

“是你？”方铮楞了楞，接着怒道：“你为何扮鬼吓我？”

温森委屈得快哭了，有你这么损人的吗？我本来就长这样，哪里像

？

“咦？老温啊。你的眼眶为何黑了？”

温森苦着脸道：“这个 大人神拳无敌，教了属下，所以属下的眼眶黑了”

“哦，，那你另外一只眼眶为何也黑了？”

昨晚没睡好。

呃，大人，您的眼眶为何也是黑的？”

“咳咳，别提了”方铮黑着俩眼眶，一时悲愤不已。

昨晚应韩竹的邀请。睡在了韩亦真的小楼旁边，原以为可以半夜偷偷摸摸潜入韩亦真的小楼。看看她洗澡裸睡啊啥的，那娘们儿虽然对他很无煮，但客观的说。她的身材是绝对一流的，本着美好的事物要脱光了去欣赏的做人原则。方铮当然毫不犹豫的便摸黑直奔她的小楼而去，可结果”不知韩亦真早有所备还是怎的，命韩府的家丁护院将她的小楼团团围住。一丝空隙都不留，别说方铮了，连只公蚊子都飞不

方铮折腾了大半宿，直到快天亮了才悻悻回房睡去。

难怪传说中的采花贼个。个轻功高绝，看来是有一定道理的，方大少爷偷香窃玉小的本事委实太过差劲，远远不如他拦路打劫，明抢明夺的本事来得高明。

“大人，韩家家主请大人去前堂。属下特来禀报。”

“嗯，走吧，哎，我现在的样子是不是很丑？”方铮担心的问道。无论谁多了两只黑眼圈，都不会太帅的。

不过这话问温森算是问错人了，这家伙为了溜须拍马，母猪都能说成赛招禅，答案完全不可信。

“大人多了俩黑眼圈，愈加显得英俊不凡，器宇轩昂，天下美男子当中。英俊得像大人这般与众不同，另辟蹊径的。唯大人一人耳”

方铮被拍得眉开眼笑，恢复了以往的自信，神采飞扬道：“是吗？哈哈，果然是英雄所见略同，我也是这么认为的”吟· 二人一路互捧臭脚到了韩府前堂。

前堂内，韩家父女已在等着他，他们旁边还有一人，正是方铮在青龙山下亲自动手劫过的韩家大公子，韩亦真的大哥韩逸。

方铮乍见韩逸不由一楞，接着神情浮现几分尴尬之色。

个是打劫的劫匪，一个是被劫的苦主，如今两相碰面，身份又变成了主人和贵宾，饶是方铮脸皮厚如城墙小却也觉得此情此景有些难为情。

“方大人，咱们又见面了，呵呵。”

远远见方铮走来，韩逸满脸笑容迎上前去，还一边拱手见礼。

“啊？为什么说“又，？”方铮有些心虚。

韩逸闻言楞了楞，接着笑道：“方大人贵人多忘事，前日在苏州城外。在下已见过大人一面，大人莫非不记得了？”

方铮也楞了，接着便笑了，嘿！这小子跟我一个毛病，原来也喜欢玩装失忆，太好了！

笑眯眯的走上前，方铮亲热的勾着韩逸的肩膀，笑道：“记得，当然记得，你也别叫我大人，你我两家本是世交，我叫你一声大哥得了。你就叫我小弟弟吧，，哎，关于青龙山下”

“忘了，忘得干干净净了！”韩逸立马识趣的接道，还朝方铮友善的眨了眨眼。

“太上道了！我也经常自动忘记一些事情，比如我欠谁钱啦，我扁了谁啦。我烧了谁家房子啦等等，这些不愉快的经历何必老念念不忘呢？你说对吧？看来咱俩是知己啊

方铮笑得无比畅快，勾着韩逸的肩膀便往韩府前堂走去。

“这个”方贤弟，小妹要我问你，何时将我家的货物还皿来，”

方铮俊脸立马一黑：“你不是说忘了这事儿吗？”

韩逸苦笑道：“我确实是忘了，可小妹却没忘呀

方铮眼珠转了转，随即嘿嘿笑道：“她没忘又怎样？现在我已忘了，”

韩逸膛目结舌，这位传说中的钦差大人小怎的如此，，如此与众不同？

前堂外，数十名从京中一直跟随的禁军高手排成两行，呈雁型排在前堂正门外。

见方铮过来，韩竹含笑迎上前，道：“方贤侄，昨夜睡得可好？”

方铮隐秘的翻了个白眼，睡得好不好，我这两只像熊猫的眼睛还没给你答案吗？这古代人怎么老喜欢问废话？

话说，韩家三小姐住的小楼防备怎么比影子营地还严密啊？莫非她全身上下都是金子做的？

“韩世伯客气了，如此盛情招待小丶侄，小侄实在走过意不去呀，呵呵小侄此来向韩世伯告辞，改日闲暇。必当再来叨扰。”

顺便偷看你女儿洗澡，我就不信这邪了，天底下有我玉面飞龙看不着的东西？

韩竹爽朗大笑：“贤侄有公务要办也不忙于这一时，时已近午，用过膳再走不迟，哪有让贵客空着肚子出门的道理？”

说完韩竹不由分说，拉着方铮便进了前堂。

前堂内，酒菜早已布置好，弗亦真静静的站在前堂大门处，面无表情。不发一语，方铮朝她友好的笑了笑。换来了她一记狠瞪。

众人坐定，韩竹吩咐下人端上一个雕刻着花鸟虫鱼的小坛子，指着小坛笑道：“贤侄既来江南，我江南的花雕却是一定要尝尝的，此酒产于绍兴。于地窖中埋了不少年头，实是酒中珍品，呵呵，老夫压箱底的花雕。如今却只剩这一小坛了，贤侄乃我韩家贵客，便拿出来与贤侄痛饮。”

方铮连声称谢，心中未免为这坛酒可惜小方铮有个不算太坏的习惯。他喝酒，但他并不嗜酒，至于酒喝进嘴里什么味道，有什么讲究，有多珍贵，这却不甚明了，他喝酒就如同牛嚼牡丹，韩竹这番盛情算是白费了。如明珠暗投，这坛花雕显得分外不值。

下人小心翼翼将酒到进碧玉杯盏之中。方铮抬头又朝韩亦真笑了笑。却见她一脸冷意坐在桌旁，连眼皮都没抬，竟似对方铮非常不屑。

方铮脸色一垮，心中大骂，臭娘们儿。你傲什么？若非我家老婆实在太多。老子非把你弄上床不可，

坛口太宽，杯口太小，下人倒酒到看到着，却不小心洒了几滴落在地上。

方铮不经意间低头，却见澄黄的酒滴落地之后，竟然在白玉石铺就的地板上冒起了泡泡，并隐隐升起一缕淡淡的烟雾，紧接着，地板被酒浸湿的那一块地方渐渐变得黝黑，如同被腐蚀了一般。

方铮忽然惊咦了一声：“韩世伯，你家的酒怎么跟硫酸似的？居然还冒烟，，啧啧，江南的美酒果然特别

旁的温森和萧怀远好奇的探过头往地上看去，一看之下二人大惊失色。他们同时伸出手，拉着不明所以的方铮接连退出酒桌好几步，一直退到前堂大门之外，温森这才站定。神色惊怒的抽出随身佩剑，指着韩竹怒道：“韩竹！你好大胆子！竟敢谋害当朝钦差！”

“锵！”前堂外，数十名禁军侍卫同时抽出刀剑，雪亮的刀光指着前堂内韩家众人，一股凌厉的杀气，顿时笼罩了整个前堂。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百零八章 嫌疑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5-8 21:23:57 本章字数:6026

宾主之间祥和融洽的气氛，在毒酒不慎滴到地上的那一刹，完全改变了。

方铮身边随侍的数十名禁军高手抽出刀刻，神情凌厉而紧张的指着前堂内仍处于惊愕状态的韩家众人，随着刀剑的出鞘，杀气顿时笼罩在韩弈前堂，渐渐浓重，渐渐蔓延。

方铮身边的禁军高手都是千里挑一，由胖子亲自拨给他的击技行家，每个人手里都攥着无数的人命，现在，数十位高手同时对家人产生了敌意，可以想象得到，那种如同刀锋般凌厉的杀机和气势，该是多么的可怕恐怖，甚至令人感到窒息。

温森浑身冒着冷汗，觉碍手脚有点冰凉，谈笑之中忽现杀机，幸好方大人福大命大，这才躲过一劫，否则，若方大人不明就里之下，喝下了那杯毒酒，此刻怕是已经尸骨无存了。钦差方大人若然身死，可以想象得到，京城网登基的皇上该是多么的震怒，朝堂又会经历一场怎样浩荡的动乱，而他们这些跟随在方铮身边的属下和官员，恐怕也免不了落得个，“维护不力”的罪名。被皇上和长平公主的怒气所波及，下场……很是凄凉。

人生的起伏，往往只在一念之间，很幸运的，温森的上司是方铮，一个幸运得甚至有点儿离谱的家伙。

当事人方铮则完全吓呆，怔怔的望着不远处白玉地板上那缕令人心惊胆颤的青烟，还有青烟中隐隐传来的刺鼻的腐臭味道，他眼睛睁得溜圆，目光失神而空洞，嘴里不停的喃喃道：“毒毒酒小怎么会是毒酒”喃喃自语间，豆大的冷汗从他的额头渐渐流下，顺着被吓得苍白的面孔，直至滴落地上。他甚至能感觉到裤裆处传来的湿意，若非那倒酒的小厮不慎洒出几滴酒来。恐怕这会儿自己的肚子早已腐烂得像被掏干了下水的木乃伊一样，只等着包裹下葬了吧?

人的命数，也许真的就只在那一线之间，很幸运的，这次方铮又成功躲过了一劫。

饶是方铮没受到伤害，温森仍感到了一阵后怕，见韩家众人仍呆立不动，似乎还未从这场剧变中回过神来，温森不由心头怒起，眼中凶光一闪，厉声道：“韩家家主韩竹。谋害钦差，欲图不轨，来人，给我拿

众禁军侍卫齐应一声，跨步上前便待拿人。

楞在前堂中的韩亦真最先反应过来，她俏脸布满惊恐，原本红润的绝色容颜被吓愕煞白，见这群如狼似虎的禁军要抓他们，不由尖叫一声，抢身拦在父兄身前，仓惶大叫道：“慢着！钦差大人，你们不能乱抓人，我韩家是无辜的！这分明是有人欲陷害韩家！”

多智精练的她，自是知道若钦差在韩家身亡，她韩家会得到什么下场，据说方铮与皇上乃平民布衣之交，交情之深厚，非同一般，他能登上皇帝的宝座，也全是靠方铮在其中运筹帷幄，从龙大臣中，方铮当居首功。如此重要的人物若死在她韩家，新皇暴怒之下，满门屠灭都算客气了，也许诛她十族都未免能消皇上心头之怒。

可以说，方铮的好运气。间接救了她韩家满门。

但是当温森目露凶光，铁青着脸下令拿人时，弗亦真一颗心又被高高提起。

这种事是解释不清的。韩家的下人端上来的酒，酒里含有剧毒，这是有目共睹的事，她韩家怎么也脱不了干系，若这位钦差大人是个糊涂官儿，一心只想报仇泄愤。恐怕韩家从此暗无天日了。

想到这里，韩亦真急忙抬头望向方铮，平日里孤高傲绝的目光，此时竟隐隐带着几分求恳之意，绝色的面容已活然欲泣。为了家族的生死存亡，她已抛下了所有的自尊。就这样面带哀求的望着方铮这个她最讨厌最嫌恶的男人。

方铮感受到她的目光。忽然激灵灵哆嗦了一下，立马清醒过来，见禁军侍卫们正凶神恶杀的冲上前准备拿人，方铮心念电转间，急忙大喊道：“住手！要文斗不要武斗！”

禁军侍卫们闻言马上站定不动，但眼神仍凶狠凌厉的注视着前堂内的韩家众人，目光中的怨恨防备之意，令人禁不住胆寒。

温森急忙凑上并，紧张的道：“您没事吧？大人，何谓“尖斗”何谓“武斗。？”

“后面那句完全是废话。你可以忽略它，就像和尚念的阿弥陀佛，没有任何意义”方铮眼睛盯着韩竹，嘴里淡淡解释道。

“大人说出来的废话都如此有深度，属下实在是望尘莫及，属下对大人，”

“闭嘴！现在不是拍马屁的时候”留看待会儿再拍。”

往前走上一步，方铮脸色仍有些苍白，脸上的冷汗一直未曾停过，他的心现在跳得很快，还来不及体会劫后余生的幸福感，一个又一个的疑问已经包围了他。

究竟是谁想要我的命？京城方府内放蝎子蛇，今日又在韩府投毒，这个隐藏在暗处的敌人刺杀的手段层出不穷，而且异常阴狠毒辣，令人防不胜防，像一条潜伏在草丛中的毒蛇，永远都不知道它会在什么时候突然冲出来咬自己一口，这个敌人，远比潘尚书和太子可怕得多。

静静注视着前堂内一脸惊惧之色的韩竹，看着韩竹那双虽然受了惊吓，却仍显得清正的眼眸。良久，方铮忽然展颜一笑，苍白的脸色也恢复了些许的红润。

“你们都退下，此事与韩家无关。”

韩竹等人闻言终于松了一口气，如同骡；无罪释放的判决般。目米中纷纷流露出欣喜的神煮儿小真定定的看着方铮。绝美的俏颜浮现出笑意，美目中对他厌恶的神色不觉淡了许多，甚至隐隐含着几分，，感激。

禁军侍卫闻言立刻收刀入鞘，往后退了几步，紧紧围在方铮身边，尽管方铮说过此事与韩家无关，可他们仍未放松警惧。每个人都

死死，盯着韩家众人的动作，只消韩家任何人稍有异动，他们便会毫不犹豫的抢先出手制敌。

“大人。谋害钦差非同小可，属下建议大人下令将韩家众人押入大牢严刑”温森不知走出于拍马屁，还是给自己压惊，在一荐给方铮出着坏主意。

“嗯？”方铮瞧着他，皱了皱眉，接着眉毛一竖，大骂道：“你这白眼狼！人家昨晚好吃好喝招待你，还给你安排一大美妞儿侍侯，你倒好，一觉睡醒就不认帐，还要把人家拉入大牢，你良心让狗吃了？”

说着方铮抬起头，面带几分委屈和不满，望着韩竹咕哝道：瞧人家安排的多周到，那么漂亮的妞儿让你搂怀里了，我都没这待遇

”

韩家众人大汗：

“来人。速速查明酒坛里的酒从何处而来，府里哪些下人经过手，把人全部集中起来，严加审问！”韩家的嫌疑解除。韩竹浓眉一蹙，沉声下令。

“老爷，不关小人的事啊！”

给方铮到酒的小厮被吓得面无人色，跪在地上浑身抖如筛糠。

温森站在方铮身后，朝后面的影子打了个手势，影子中分出十数人来，跟随韩府下人往地窖而去。

韩竹轻轻走上前，离方铮五步左右站定，拱手苦笑道：“方”贤侄，发生这种事，老夫也不知该如何向你交代，实在汗颜”

方铮忙笑道：“韩世伯不必如此，你我两家乃多年世交小侄不可能连这点信任都没有，冤有头，债有主小侄绝不会胡乱冤枉好人

之所以相信弗家，到也并非他口中所说的“多年世交信任”之类的鬼话，而是他仔细思索了一番，觉得韩家没有理由害他。

抛开彼此网网达成的守望相助的同盟不说，韩家若在自己府上，当着这么多下属和禁军高手的面，害死了钦差大臣，对他们自己有何好处？这可是诛九族的罪名，区区一个韩家担待得起么？唯一的解释

便是，有人混入了韩府，趁机在酒中下毒，这样既能害死自己，又能嫁祸给韩家，就算害不死自己，若自己愤怨冲动之下，一怒而去，那么网网与韩家达成的同盟关系也会立即土崩瓦解，一举三得，实在阴毒得

。

方铮估计韩竹现在下令排查府中下人，必定查不出任何东西，以对方如此毒辣狠厉的手段，绝不会在下毒之后还傻乎乎的等着别人去抓他。

可是，幕后那个要害自己的人，究竟是谁呢？自己到底跟他有多大的仇，值的他一而再，再而三的谋害自己？难道他就是江南税案中一直被隐藏得很深的幕后黑手？

伤脑筋呀”为何自己会碰到如此费脑子的事情？方铮皱眉思索半晌，神色间不由浮上几分懊恼。

偏偏温森还不知死活的凑上来轻声问道：“大人，您怎么知道韩家与此事无关？”

“因为

方铮得意的一笑，便待卖弄自己好不容易才想明白的道理，可他想了想，却觉的这事儿解释起来有点繁琐，再说以自己这几个属下的智商，实在让人怀疑他们能不能听懂，于是方铮嘴张了半天，神色间渐渐又浮上几分懊恼。最后终于直接了当斥道：滚！，小

因为鼎

温森神色迷茫的退下，嘴里还反复念叨着这两个字眼儿的因果关

毒酒之事。令本来融洽的宾主气县多了几分尴尬意味，方铮拱手向韩竹告辞。然后命人搬上那坛网开封的毒酒，转身出了韩府大门。

此刻他心中仍怀着几分恐惧，只是网才美人在旁，他不好意思表现得太过明显。出了韩府大门后，方铮想了想网才发生的事，不由自主浑身直冒冷汗。后怕的情绪无可抑止的在心胸间蔓延开来。

好险呀！老子这条命差点就撂在韩府，都说酒是穿肠毒药，今儿到真应了这句话。看来以后要戒酒了。嗯，只要不戒色，什么都好说，，

随即他咬了咬牙，一脸阴沉的往苏州知府衙门走去。

他打算跟李伯言好好谈谈。

方铮的是非观很混淆，在他看来，贪点银子算不得什么了不起的大事，他自己当官这两年来，明抢暗贪的银子还少吗？胖子派他这个大贪官下江南，来查这些小贪官，实在是他当上皇帝以来的第一大败笔。

可是”你们这群乌龟王八蛋贪银子就好好贪，干嘛还非得要老子的命？老子网来江南才两天，啥事都没干，红包还来不及收，只调戏了一下韩府千金。招你们惹你们了？为何要出这么阴毒的招数来害老子？

想到这里。方铮不由怒从心头起，神色间渐渐浮上几分悲愤。老子那么多老婆。还有两个大肚婆，都眼巴巴的盼着老子囫囵着回去呢，你们害老子差点见不到我那未出世的孩子，就凭这一点，老子非得把那幕后之人的皮给扒了！

温森凑上来禀道：“大人，韩竹已将经手过那坛酒的下一小，江中起来问话了，要不要下令将那些下人押入大牢，由瓦…小

？”

方铮摇头道：“这事儿你我不必插手了，世家有世家的规矩，出了这等大事，想必韩竹心里也挺恼火的，他要怎么做是他的事。更何况，，此时就算拿人审问。只怕也审不出什么名堂了，下毒之人要么已被灭口，要么已远走高飞。不会傻等着让你去抓他。韩府那里留两个弟兄，留意一下韩竹审问的过程就行了。”

“是，大人。”

“方”方大人，请留步。”身后传来娇脆如黄莺的声音，夹杂着几分犹豫。

方铮立马转身。阴沉得如同乌云密布的脸色，在转身的那一刹那，竟神奇般变得阳光爽朗，隐隐带着几分淫荡的笑意，变脸速度之快，令一旁的温森佩服得五体投地。

“嗨，亦真妹妹。打算与哥哥我来个十八相送？”方铮朝韩亦真挥着手，骚意盎然的荡笑道。

韩亦真闻言俏面一板，原本对方铮还有几分感激的心情，此麦却消失得无影无踪。

此人终究还是那个无耻的登徒子，就算他救了韩家满门，他也只是个救过弗家的登徒子。

深呼吸了几次。韩亦真紧绷着俏脸，冷淡而不失客气的道：“今日多谢方大人仗义直言。免了我韩家上下一场无妄之灾，民女这里谢过大

了。

说完韩亦真微微弯身。向方铮裣衽为礼。

方铮眼珠贼兮兮的转了转，随即板起脸，装出一副大义凛然的模样，沉声道：“亦真妹妹客气了，不枉不纵，这是本官办案的原则，做人亦是如此，但有满腔正气，何惧别人冤枉？本官上任以来，从没判过一件冤假错案，韩家被人陷害。本官一眼便能看得分明”

韩亦真一双美丽的眼睛睁得大大，神情颇有些意外，没想到这个。看起来无耻无德的官儿，竟能说出这番正气凛然的话来，实在出乎人意料。

韩亦真苦笑道：“韩家无辜，自是心中无惧，可从明面上来说，韩家是民，大人是官。民心似铁，官法如炉，经得几下败烧熬炼？幸得大人明察秋毫小韩家才能免背上这弑杀钦差大臣的罪名，否则，我韩家上下，恐怕早已万劫不复矣，”

说着说着小韩亦真眼眶渐渐泛红，说不清是因为感激方铮。还是为韩家而后怕。

美人垂泪。别具一番风情。方铮看得两眼发痴，忽然，他神情变得焦急，像极了热恋中的情侣，忘形的伸出手来，飞快的覆在韩亦真的樱桃小嘴上，口中嗔道：“真儿小我不许你这么说，你们韩家不会有事的”

这妞儿的嘴唇真软呀。真想在上面亲一口，，

“呀！”韩亦真满脸惊恐的往后退了一步，随即又羞又怒，俏脸紧紧板住，愤怒的瞪着方铮。

“你，，你这个

韩亦真估计是想骂方铮来着，可一来这是在大街上，二来方铮身后不远处还跟着温森萧怀远和一大群禁军侍卫，身为姑娘家一时不好骂出口，只得恼怒的瞪了方铮一眼，又狠狠跺了跺脚，然后掉头便往回走。

方铮脸色一变，立马蹲在地上，表情如同便秘一般，无限度的扭曲着，额头上大汗淋漓，满脸涨得通红，指着远去的韩亦真的窈窕背影，抖抖索索，吭哧半天说不出话来，温森等人凑上来，好奇的看着方铮，被他那变幻莫测的表情惊呆了。

方大人”好象很痛苦？至于么？不就被女人瞪了一眼吗？这种调戏妇女未遂吃瘪的事儿，方大少爷又不是头一回了。为何这次如此悲痛？

众人楞神间，方铮却忽然嘴巴一撇，哇的一声放声大哭起来。哭声凄厉，神情悲伤，如同受尽了人间的苦楚，直令闻者落泪，见者伤。

“大人，天涯何处无芳草小，”温森等众人大惊，纷纷七嘴八舌劝道。

方铮蹲在地上一言不发，仍旧嚎啕大哭。

温森慌了小这”钦差大人当街失仪，哭得如此丑陋，成何体统？朝廷的脸面还要不要了？

温森望着韩亦真远去的方向，眼中闪过几分凶色，咬牙道：“大人莫哭，属下晚上派人潜入韩府，将那韩家三小姐劫来送到大人面前就是”

“真的吗？”方铮抬起头，泪眼婆娑，抽噎着问道。

“真的！”

“好！不愧是我的好帮手！”方铮站起身，愤愤的抹了把眼泪和鼻涕，怒声道：“你把那小娘们儿劫来送到老子面前，让她立正站好，左脚前伸，不准动

“大人，您这是何意？”众人迷惑不解。莫非大人喜欢什么特殊的调调儿，，

“老子也要踩她一脚！看她痛不痛！”

个，下次再推。

这几天琐事较多，也许要请一天假，提前与诸君打个招呼，不过暂时还没确定请哪一天，下次再请。

我感到很羞愧。这个月已经请了两天假了，对不起大家”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百零九章 伯言认罪（上）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5-10 18:31:01 本章字数:7045

绝煮美女发步小脾韦。其实是件赏心悦目的事儿，美尖两※嗔，皆不同风情，令人心驰神往。

但是美人跺脚这毛病可不好，跺就跺吧，至少你不能跺钦差大人的脚面上呀。

方铮只觉脚面麻的没了知觉，就跟被一头壮硕的牛踩过似的，大街上没脱鞋袜，不过多半红肿了。

韩家三小姐看着温婉淑德，脚劲儿可不小，她知不知道恶意袭击钦差要判多少年？无期吧？

“活不成了”吾命休矣！”方铮一张脸扭得像苦瓜，哎哟直叫唤：“温森，快！弄担架来，还有，买一口上好楠木棺材，给我准备后事，风光大葬，就葬韩三小姐的闺房里”

温森没理会方铮满嘴胡说八道，吩咐俩侍卫一左一右架着方铮，先，景就像俩武警押着被吓瘫软的死刑犯似的，一行人浩浩荡荡向知府衙门走去。

李伯言得衙门衙役禀报，言道钦差大人不知受了何等严重的伤势，竟被侍卫们抬回来了。

李伯言大惊失色。脸色都吓白了。他是苏州的知府，钦差大人在他的地界上出了事，别说乌纱帽了小命都难保啊。

衣冠都来不及整理。李伯言奔丧似的抢出了知府衙门，一见方铮软蔫着的被侍卫抬着。不由放声大恸："方大人！方大人您怎么了？下官才一天没见着您，您怎么就变这样了？天不长眼，方大人英年早"

"闭嘴！你哭丧呢？老子活得好好的，你咒我？"方铮大怒。

情知江南税案跟李伯言密切相关，方铮对他也没了好脸色。

李伯言急忙闭嘴。乖巧的闪到一边。

方铮一瘸一拐进了衙门大堂，大堂颇为整洁，两侧整齐的沿墙放着几块"回避肃静"的木牌，和升堂时衙役们用的风火棍，正对着门的大案上，搁着一筒令签。还有传说中的惊堂木和一排笔架。大堂正上方高高挂着"明镜高悬"四个白底黑色大字，整个大堂虽看着简陋，却充满了赫赫威仪和凌人的气势，令人望而生畏。

方铮打量着大堂，心里有些意动，传说中的衙门啊，坐上去拍拍惊堂木，众衙役使劲捣鼓着手里的风火棍，低声唱喝"威武"自己当了这么大的官儿，还没试过升堂的滋味儿呢，，斜睨着眼睛，不怀好意的膘着身后的李伯言，方铮开始挣扎，反正这家伙也是个贪官，要不，我就在这儿把他审了算了？也好过过升堂的

挣扎了半晌，方铮终于还是悻悻的放弃了。

税银一案，实在太复杂，而且必须秘密进行。不宜声张，堂而皇之的件堂，未免太过引人瞩目,委实不妥。

李伯言紧跟方铮其后。显得有些诚惶诚恐，见方铮斜着眼不怀好意的盯着他，李伯言一惊，接着朝方铮干巴巴的笑了笑。

穿过大堂，触眼便是一片茂密葱郁的庭院，庭院内栽种着十几株松拍，苍劲耸天，颇为雅致。

大堂后侧是押签房。衙门内的小吏办公之所。

方铮昂然跨了进去，吩咐随从侍卫守在门外，押签房内只剩他和李伯言二人。

李伯言恭谨的站在方铮身前，不时抬眼偷偷膘了膘方铮的脸色，见他脸色沉静，丝毫看不出端倪，李伯言心下不由有些忐忑。

方铮进门后，拂了拂下摆，然后坐在一张文案后，清了清嗓子，随即满脸笑容，望着李伯言笑道："李大人，呵呵，吃了吗？"

李伯言一楞，马上回道："承大人过问，下官吃过了。""'方铮不高兴的一皱眉："吃过了？你怎么就吃过了？"

李伯言脸色一苦。莫非我吃饭还得先问过你不成?

"喝酒吗？"方铮又笑眯眯的问道。

"喝，，平日喝的不多，酒量尚浅李伯言有些迟疑，这位钦差大人怎么回事？为何老问一些不着边际的话?

方铮笑道："本官今日运气好，弄到一坛花雕，啧啧，地窖下埋了十几年，香醇得很呐，李大人，本官请你喝几杯？"

李伯言陪笑道："大人有此雅兴，下官当舍命陪君子。"

方铮两眼一亮。大声吩咐侍卫将酒呈上来，此酒正是他从韩府带出来的那坛毒酒。

李伯言楞楞看着这坛酒，神色颇为平静，一丝异相未露。

方铮斜眼看着他。心下有数，看来韩府毒酒一事，李伯言并不知情，由此可知，那幕后之人只是单纯的胁迫李伯言，并未将其当作心腹。

方铮笑着给李伯言满上酒，朝他眨眼笑道："李大人，这酒可是百年难得的好酒，不但入口舒爽，而且回味良久，包管酒到命除。实在是居家旅行，杀人灭口的理想工具，来，李大人，尝尝，很美味的，川

说着方铮端起酒碗，送到李伯言面前。

李伯言心情本就忐忑。又听方铮说什么杀人灭口之类的胡话，心下不由愈加惊疑，恭谨接过酒碗，手有些颤抖，却迟迟不敢喝下去，只是带着几分心虚的望着方铮。

方铮见他不敢喝。于是笑了笑，道："李大人，喝吧，这可不是一般的绍兴花雕，只消喝过一口，保证你比成仙还舒爽，至于味道嘛，"

方铮朝他神秘的挤挤眼："谁喝谁知道。"

李伯言见方铮一脸诡异的笑容，顿时觉得头皮有些发麻，这次钦差大人下江南来干什么，他比谁心里都有数，同时，他比谁都心虚，摆在明面上，这件案子就是他和另外五府的知府做下的，现在钦差一副笑眯眯却又仿佛在打着坏主意的模样，还殷勤的劝他喝酒，他怎能不心虚?

"方大人，这，这酒

方铮眨了眨眼，笑道："这酒是好酒，而且跟别的酒不同的是，它还会冒泡泡哦，"

"冒，，泡泡李伯言额头开始冒汗，结结巴召道。

"来，我来给你演示一下"方铮劈手接过他手中的酒碗，然后缓缓朝房内铺就的青麻石地砖倒去，一线晶莹的酒落在地上，溅起几朵小小的酒花。很快。青麻石地板开始冒出一缕青烟，被酒溅到的地方就像被硫酸泼过一般，咕噜咕噜泛起了一大片白色的泡泡，最后，一股难闻的恶臭渐渐升起，在房内蔓延开来。

李伯言面色苍白。睁着两只惊恐的眼睛，擦着汗讷讷道："这

方铮将酒碗搁在案上，然后又到满，笑眯眯的瞧着李伯言，道："怎么样? 好玩吗? 跟可口可乐似的。哦，不知道啥叫可口可乐吧? 好东西呀。喝了包治打嗝，来，李大人，尝尝

李伯言面色愈发苍白，见方铮端着酒碗。脸上带着几分阴森森的冷笑，不由惊恐叫道："不，，方大人，下官不喝，"

方铮将酒碗凑近他唇边，不高兴道：“哎，我堂堂钦差敬你酒，你不喝就太不礼貌了，来，听话。乖。把这碗酒喝下去，啥烦心事儿都没了。多好，酒能解忧呀，”

“不，方大人，方大人”下官并没得罪您呀，方大人手下留情”

方铮一手端着酒碗，另一只手不由分说便捏住了李伯言的两颊，把他的嘴挤成一个漏斗状，然后便欲往他嘴里灌毒酒。

“啊来人啊！杀人啦！”李伯言惊恐大叫。声音凄厉无比，脑袋还不停的左摇右摆挣扎。

“哎。你就不能好好配合一下吗？这么好的酒，洒了多浪费，乖乖喝下去，包你羽化飞升，登临极乐，岂不比做个小小的五品知府强上许多？”方铮捏着他的双颊，一边还温言细语给他做思想工作。

“不。不。方大人，钦差大人！下官错了，我错了！我再也不敢了，，呜呜。大人，饶了我吧”李伯言痛哭流涕，他见方铮面带冷笑，目光中不时闪过几分阴寒之色，心下立马明白，这位钦差大人不是在跟他开玩笑，若再不识时务，恐怕他真会把这碗毒酒灌进自己嘴里。

方铮见李伯言哭得如此伤心，不由踌躇了一下。皱眉问道：“如此珍贵的好酒，你真不喝？”李伯言脑袋摇得跟拨浪鼓似的，不时还嚎啕两声，以示他对这碗毒酒毫无兴趣。

只，，再考虑考虑？”方铮不死心的劝道。

“不。方大人，您若真要下官死，还是一刀杀了我吧”李伯言大哭道。五十开外的人了，哭得像个被家长揍了一顿的孩子。''方铮将酒碗重重朝文案上一顿，冷眼望着李舟言，“知道这酒的来历么？”

李伯言一边擦泪一边摇头。

悸！这酒是弗家的。”

“什么？”李伯言抬起头，震惊的望着方铮：“韩家为何”

“知道这酒本来给谁喝的么？”方铮眼中寒意愈盛。

李伯言摇头。

方铮翘起大拇指，指着自己的胸口。悠悠道：“给我喝的。”

李伯言大惊，不由自妾站起身，惊道：“什么？不可能！弗家不会这么做！”

“坐下！”方铮按住他的肩头，把他压回椅子上，然后道：“我与韩家无怨无仇。韩家当然不会这么做，韩竹自己也不知道这是坛毒酒，这摆明了就是有人要害死我，顺便陷害韩家

“方大人。这，这与下官又有何关系？”听到方铮说有人要害死他，李伯言顿时脸色变了，随即眼中闪过几分了悟，心虚的低下头去。

“装。你继续装！信不信老子现在把整坛酒都灌你肚里去？”

想到自己差点丧命在这坛毒酒上，方铮心中不由又升起了怒意，来知府衙门的这一路上，他也渐渐理清了思绪。这坛毒酒，包括他离京之前在府里被人用蝎子蛇暗袭，种种迹象表明。这事儿跟江南税案有关，幕后之人要他死，只有他死了，江南税案就无法再查下去了。

胖子网登基，身边信任的大臣只有他一个，如果他死了，京城朝堂必将引起一番惊涛骇浪，那时朝堂上至皇帝，下至大臣，目光都会集中在他的死亡原因，追查凶手，以及他死以后，朝堂的势力该如何重新布局瓜分，那时胖子想必已急得焦头烂额，哪还有闲暇去理会江南的税案？趁着朝堂大乱的功夫，幕后之人的后招恐怕也会相继使出来，韩竹分析得没错。幕后之人倾吞这么多银子。绝不可能是留给他自己养老，必有更大阴谋。

想来想去。原来自己的性命，对朝堂甚至对天下来说，已变得如此重要，方铮大怒之余，不免又有些许得意，两种情绪同时衍生，在心中此起彼伏。很纠结。

李伯言见方铮脸色阴晴不定。一会儿扯着嘴角得意的笑，一会儿又咬牙切齿怒气冲冲，两眼瞪得溜圆，目光空洞的盯在前方某一点上，整个人看起来就像个疯子一般，李伯言慌了神；从钦差大人说的这番话来判断，他肯定已知道了些什么，多半与江南税案有关，若再不老实交代。恐怕他的下场绝对会比喝下那坛毒酒更凄惨。

“方大人”下官，不，犯官有罪！”李伯言当即站起身，面色惨白的跪在方铮面前，神情满是绝望，低垂着头，像只蔫鸡一般，一动不动了。

方铮听他自称“犯官”情知他已认罪了。

其实事情到了这一步，他早就应该认罪了。李伯言虽然身为五品知府，可包括他在内的六府知府，在这件惊天巨案当中，只不过是六个，被人操纵挟制的可怜虫而已，大家心里都有数。东窗事发只是迟早的事儿，他每天在煎熬中生活，早就做好了认罪的准备，甚至隐隐盼望着有人束抓捕他。因为他实在受够了这种被人胁迫。生不如死的日子了，不如索性被朝廷砍了脑袋痛快。

方铮掩住心内的狂喜，表情依然淡漠，他知道。李伯言认罪并不代表什么，指使胁迫他的幕后之人才是最可怕的。李伯言充其量只是那人放在台前让他抓的一个靶子而已。

“你有罪？说说，你有什么罪，本官见你眉目清正。相貌堂堂，一副大义凛然的模样，怎么看也不像有罪的样子呀”方铮冷哼道。

李伯言面容浮上一层绝望的死灰色。浑身不住的颤抖，嗫嚅了好一会儿，这才开口，声音嘶哑道：“犯官上任苏州知府四只多来，连同江南其他五府知府，一共倾吞贪墨江南应缴国库税银两千多万两，，犯官之罪，罪无可恕，只求钦差大人看在犯官主动坦白的份上，放犯官全家老小一条活路，如果”如果可以的话。也请钦差大人救救我那年纪还不满二十的小儿子，犯官这里给您磕头了！”

方铮神色一凝，沉声道：“怎么回事？你小儿子怎么了？把整件事详细说出来。不许有一字虚假错漏！”。”5 涩的笑了嘴便待言语，谁知方铮却忽然酱！帖引你等会儿再说，我去安排一下

说完方铮站起身。将押签房的所有门窗都关紧，并大声呼喝站在门外的禁军侍卫小命他们严密戒备，将整个押签房的屋顶，附近的制高点，以及所有容易攻击的地方全部团团围住，不准任何人进出。确

定万无一失后，方铮这才拍了拍手，满意的坐了回去，望着李伯言微笑道：“好了，你可以说了。”

李伯言目瞪口呆，愕然道：“方大人，这”这是何意？”

方铮嘿嘿一笑小道：“本官是谨慎之人，法不传六耳，呵呵”

心下不由暗忖小电影里举凡身怀巨大秘密的人，每次一张嘴准备将秘密说出来时。不是中了暗箭，就是中了毒针，反正都是话没出口就嗝屁了，无数反面教材摆在前面，本少爷可得小心着点儿，你灭了李伯言的口无所谓小万一你丫准头不好，暗箭却射中了老子，老子冤不冤呐?

李伯言不解的看了方铮一眼，随即苦笑摇头，事情走到今天这个地步，他觉得自己算是彻底解脱了，只消将此事的始末说出来，便等着被押入大牢，秋后问斩。身外之事，已没什么值得他关注了。

“五年前小犯官由吏部发文调派，网网上任苏州知府，上任之时，倒也踌躇满志小欲一展胸中抱负”李伯言的声音嘶哑而低沉，毫无情绪波动，如同在诉说着一件与他无关的事情，只是表情不时闪过几分悔恨和绝望之色。

两盏茶的时间过去。李伯言便将事情诉说得差不多，贪墨税银的过程，倒也与韩竹所说的差不多，方铮默默思索了一阵，觉得他说的应该是真话，到了他这一步。实在也没有说假话的必要了。

“你是说，从你被人胁迫后。每个月都有人要你划拨一笔银子到一个不出名的商号内？你就是以这种方式将税银送给胁迫你的幕后之人

李伯言苦涩的点点小头。'”“每个月要你划拨多少银子？那个商号可有名称？还有，结帐是刷卡还是付现？”方铮步步紧逼道。

“啊？”李伯言愕然抬头。

“咳，剐昔了。你送去的是现银，还是银票？”

“每月要我划拨的银子不少，有时候六万两，有时候八万两不等，那个商号名字很普通，名叫“隆德商号”由于每次送去的银子数目巨

大，若给现银的话，太过引人注目，我便将银子全都换成了大额的银票送去

“隆德商号？”方铮摸着下巴想了半晌，终于肯定道：“嗯，果然很普通的名字

瞧着李伯言灰败的脸色，方铮皱了皱眉，忽然道：“哎，有件事我有点好奇，你每次将税银送给那人倾吞后，便回衙门篡改帐簿，户籍，人口等等资料，将帐目做得平平整整，可是，我华朝每一府的土地，人口还有户籍基本都是固定，流动性并不大，你这帐簿到底是怎么改的？我估算了一下。如此大的亏空，除非你治下的子民都死了一大半，才堪堪与帐薄上的税银持平，哎，老李啊，你到底怎么做的帐啊？我很好奇，来，教教我，教会了我请你喝花雕”

方铮前倨后恭小这会儿又亲热的勾着李伯言的肩膀。将他从地上拉坐到椅子上，满脸讨好的朝他笑。

活到老学到老，如何做假帐可是一门大学问，自己学会了窍门，没准将来贪银子的时候用得着……

李伯言苦涩的笑笑：“其实说穿了不值一提”犯官篡改的帐簿上，对农户以及土地收成，人口等等，其实并未作多大的改动，朝廷这些年大战不休小国家人口锐减，正是对人口问题特别在意的时候，犯官怎会犯如此明显的错误？实际上，犯官所改动的重点，乃是”商税。

“商税？”

李伯言点点头：“对。商税，江南之地繁华，尤以苏杭为最，苏州境内富商云集小财主成群，每日货物银钱流动巨大，我华朝商税大致分两种。凡行商行销货物，每千钱课税二十，叫“过税，；凡城市商人销售货物，每千钱课税三十，叫“住税。”犯官胆大妄为，私自将商税翻了一倍，由于商人的位低卑，碍于知府官威，往往忍气吞声，再说以江南的繁华程度。纵是交了如此苛重的税银，他们亦有些赚头，所以这几年下来，倒是无惊无险的过来了

李伯言说完，老脸年满羞愧之色，低着头看也不敢看方铮。

五十开外的年纪晚节不保，如今在一今年轻人面前亲口道出以往种种不法之事，试问谁能不羞?

不过李伯言明显是多虑了，他怎么也没想到，自己碰到了一个毫无是非观念的钦差大人。

方铮听过他的犯罪细节后，两眼发亮，拍着桌子大声赞叹道：“高啊！老李啊，您是高人呀！太厉害了，一个月随随便便就能捞几万两银子，靠！难怪别人都说当京官没前途，此言果然不虚，回头我得让皇上给我外派个什么官儿。甭管它二品五品，能捞银子就行”

“啊？”李伯言猛然抬头，满脸错愕的望向方铮。

这”这钦差大人莫非在说反话讥讽于我？可是”他两眼都冒绿光了。那模样不像是讥讽呀”这些道怎么了？

李伯言错愕的表情还没褪去，谁知方铮忽然神色一凝，眼睛恶狠狠的盯着李伯言，阴森道：“慢着！老子忽然想起一件事”“何……何事？”

“我方家商号好象在这苏州城内有分号”

“如，，如何？”

“这么说小你丫肯定也讹诈了我方家商号的重税，”

“啊？”李伯言大惊失色。

“啊个屁！”方铮忽然翻脸，一脚踏上椅子，朝他伸出右手，大怒道：“敢讹诈我家的银子。胆子不小哇！，，赔钱！快！赔老子一百万两，不然老子跟你没完！”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百一十章 伯言认罪（下）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5-12 0:57:54 本章字数:3524

小伯言被凶神恶煞的方铮吓到了。 脑子出现短暂的空白后，终于结结巴巴道：“赔”什么钱？”

方铮恶声道：“你讹诈我方家商号，难道不应该赔钱吗？”

李伯言欲哭无泪：，”

现在到底谁讹诈谁呀？网见这位钦差大人时。他还觉得方铮人模人样，挺像那么回事，没想到一提起银子，此人便彻底换了一副面孔，现在的方铮，除了身着官服，还有哪点像朝廷钦差？

擦了擦汗。李伯言觉得此刻自己像只被狼爪子狠狠按住的小绵羊，这只狼正对着他大流口水，随时一口把他吞掉，，

“方大人。犯官，犯官没钱啊，”李伯言苦苦哀求，现在的他很狼狈，有种网离虎口，又落狼窝的悲恰感。

方铮不信：“没钱？骗谁呢？你贪了那么多税银，就没自己私下留一点儿？我不管啊。你讹了我家银子，现在给我老老实实吐出来，否则我把你家抄个底朝知 ”

说着方铮嘿嘿笑道：“抄家可是我的拿手本事，想不想见识一下？保证你家干干净净，家徒四壁，比水洗过还干净”

李伯言楞楞不语，眼神却开始闪烁。

方铮见状。愈发肯定这家伙贪了不少银子，贪官都这模样，当初自己被先皇揪住时，比他还心虚。

亲热的勾住李伯言的肩膀，方铮开始做他的思想工作：“钱财乃身外之物。你又何必如此执着？佛曰：“放下银子，羽化升仙， ”

“佛”曰过这句？”李伯言迷茫了。

“当然曰过！“你就当他曰过！”方铮顿了顿，接着道：“这句话就是为了告诉世人不要在意那些阿堵物，因为它们很肮脏，，嗯，但我是个不怕脏的人，来，把银子都给我”

李伯言犹豫不决。

“快点啊。不给我就抢了，你当老子吃素的？别敬酒不吃吃罚酒，老子今天差点被你那幕后的大老板给毒死，难道你不应该给我点儿精神损失费吗？”方铮露出了狰狞的面目。

李伯言望着方铮一副凶神恶煞的土匪样儿，浑身不由自主哆嗦了一下，出身文人的他，这时也忍不住在心里骂了句粗话：娘的！这是钦差大臣，还是棒老二？

人在屋檐下。李伯言无法反抗，只好咬了咬牙，将手伸入怀中，掏出一大叠银票出来。

方铮大喜过望。飞快劈手夺过银票，看都没看便塞入了自己怀中，出手之凌厉，反应之灵敏，直追江湖武林宗师。

收好了银票。方铮看李伯言更顺眼了，妈的！随便唬他几句，仙，居然真掏银子，看来官当得越大，胆子也越小，回京城后吓唬户部尚书杜松君去，估计那老家伙这些年捞了不少银子，'欣喜的拍了拍李伯言的肩，方铮夸道："老李。你可真上道！其实你早也该看开了。以你现在的罪名，砍你十次头都不冤枉你，还留着银子有何用？这玩意儿生不带来，死不带去，索性让我帮你花完得了，"

李伯言一听"砍头"二字，两腿顿时一软，老脸霎时布满了悲恰和绝望，眼泪止不住的掉落下来，哭得肩膀一耸一耸的，很是伤心。尽管早已明白自己的结局，可从别人嘴里说出来，又是另外一回事了，谁愿意死？贪官们之所以贪那么多银子，就是因为想活得更好一点，谁希望自己被押上刑场被刽子手一刀给咯嚓了？

方铮冷眼看着李伯言，心中说不上是鄙夷还是怜悯，这是一个，可怜的人，官当大了，却中了别人的圈套，像个木偶似的被人操纵胁迫了四只，税银被别人拿走了，黑锅却让他背上了，棋盘里，他就是那颗弃子，除了用他换取一些利益外，根本毫无用处，临了被幕后之人一脚踹得远远的。不再管他的死活。他这辈子算是完了"

换个角度想想。其实谁都有可能是别人棋盘上的棋子，就算方铮他自己，当初对付潘尚书，对付太子，数度出生入死，几番命悬一线，那个时候的他，不照样也是先皇棋盘上的一颗棋子吗？只不过先皇还算仁厚，对他这颗棋子恩宠有加，所以他才以弱冠之年，便官拜二品，爵封国公，立足朝堂顶峰，享尽无上荣耀。

很多时候。人的命运是早已注定的，方铮不是那种能逆天的人，他没那本事，也没那么大的志气，他一直很懒，懒得情愿被人当作棋

子，只要能让他舒舒服服享受生活，纵然是做别人的棋子又何妨？若都想做那下棋的人，这些道岂不是全了套？

见李伯言哭的凄惨的模样，方铮叹了口气，有心想饶他一命，可江南税案实在太过惊人，而包括李伯言在内的六府知府，是胖子直接点了名的。也就是说。他已经上了胖子的黑名单，方铮纵是想饶他，恐怕也没那么容易。

待李伯言情绪稳定下来，方铮道："好了，咱们接着谈正事吧"

"一 小一与吓得抖，脸卜泪痕迈没干呢。便古马苦着脸道！"齿八"我真没钱了

方铮不高兴的道："谁跟说这个呢？正事！继续交代你那令人发指的犯罪过程，以及如何从一名清正廉洁的清官，变成了丧心病狂的贪官的心路历程

李伯言嗫嚅半晌。叹了口气，道："方大人，犯官出身寒门，当年苦读十几年。才堪堪中了举，后来又中了进士，官场多年摸爬滚打，才爬到如今这五品知府的位置上，而且还是全华朝最为富庶的苏州知府，这其中除了韩家帮我在朝堂上下打点，使了银子外，犯官本人的努力也是必不可缺的，犯官一直以来都想做个为国为民鞠躬尽瘁的好官，可是"。

李伯言神色忽然变得愤怒，死死攥紧了拳头，声调嘶哑道："自从落入那幕后之人精心设计好的圈套后。他便毁了我的一切！我的亲人小我的孩子，还有我的前途，甚至我的性命，都被他毁得干干净净，我，不甘啊！"

"你送银子的那家隆德商号，如今可还在苏州城内？"。方铮冷冷问道。

李伯言苦涩摇叉："没在了，半个月前，那个商号忽然一夜之间便消失得无影无踪，从那以后也没人再要我送过银子，一切就这样飞快的消失了，如同做了一场梦一般

半个月前，

方铮摸了摸下巴，仔细的回忆了一下，那时胖子在京城刘好跟他提起下江南的事，这么快苏州便得到了风声？

紧接着，方铮悚然一惊，如此说来。就连京城皇宫大内，都已布下了那幕后之人的眼线。所以他才能第一时间得到消息，这么从容的将隆德商号撤出苏州城。留下一个罪无可掩的知府大人让自己去抓”此人到底是谁？他的势力未免太恐怖了吧？

情知事态严重。方铮一颗心提了起来，不行，得立刻通知胖子，让他把皇宫内的太监宫女们逐一排查一遍，身边潜伏着敌人的若干眼线，谁能睡得着觉？谁知道那些眼线会不会忽然变成刺客杀手？世道赚钱不易，一人打两份工。领两份薪水也不算稀奇”

皱眉看着李伯言，方铮沉声道：“还有什么有价值的线索吗？ 。

李伯言想了想，苦涩摇头。

他只是一颗棋子而已，棋子永远不必知道太多的，幕后之人看来对这些摆在明面的犯官很是提防，根本不会留下线索让方铮顺藤摸瓜抓到他。

“你从没见过那幕后之人？每次都是他派人来与你联系吗？”方铮不死心的道。

李伯言点头道：“那人从没露过面，而且与我联系的人，口风也很紧，我几次三番想从他嘴里打听点什么，都被他识破，他与我说话很简洁，只是吩咐我什么时间到什么地点，送多少银子过去，然后就走，行踪非常隐秘。”

“我在京城听说，此案牵涉了江南某些世家，此言属实否？”

李伯言苦笑摇头：“我也不知，这几年来，我所做的事情，便是默默为他们贪墨税银。日夜为自己的前程和性命揪着心，根本没能力，也没心思去关心其他。江南世家是否涉案，我完全不知道。

弈铮相信他说的话。

既然幕后之人敢把李伯言留在衙门随便他抓，就认定了李伯言不会知道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李伯言充其量只是一件作案工具而已，案

子做完了，工具便随手扔在了作案现场。幕后之人留下李伯言的性命，从另一种角度来看，仿佛是在嘲笑方铮，或者说抱着猫抓耗子的态度，笃定方铮破不了此案。最后只能将这明面上的几位知府逮进京城交差，此案便草草了结。

气愤啊，太看不起人了！方铮捏了捏拳头，眼中不由升起两冉怒火，放蛇下毒害我不说。居然还调戏我？除了自己几个老婆，天下谁敢这么干？

斜眼膘了膘默然不语的李伯言，方铮没好气道："你还真是无私奉献啊，这几年埋头贪银子，两耳不闻窗外事，跟你寒窗苦读时一样专心，真了不起"哎，你贪了这么多银子，晚上睡得着觉吗？睡眠质量怎样？"

李伯言垂着头小低声道："像婴儿般睡眠"

方铮大惊："不愧是经历过官场风浪的，这都能睡得着！"

李伯言沉默半晌。道："半夜经常醒来，哭一会儿再睡"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百一十一章 疑窦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5-12 22:33:45 本章字数:5891

干伯言认罪了，但方铮知凿，他的认罪对整件案子并没缘烬引多大作用。无可否认，李伯言是件可悲的作案工具。他的人生显耀一时，却在最光辉的时候堕入了地狱。

李伯言跪在押签房的地上，一把眼泪一把鼻涕的求方铮救他小儿原来幕后之人为了让李伯言对他伏首听命，不敢有二心，于是将他年仅不到二十岁的小儿子掠走，留下新婚妻子和不满半岁的待哺孙儿，整个李府陷入一片愁云惨嚎。全家人终日以泪洗面。却不敢对外人稍提一字。

"都是你自己造的孽！你还有脸哭！"方铮狠狠瞪了李伯言一眼。

连家人都保护不了。还有资格做男人吗？

命侍卫摘去李伯言的乌纱顶戴，录去官服，收押入大牢，李伯言神情颓丧，面色苍白，任由侍卫将他架走，始终不发一言。

其实他和方铮都知道，人质落到那幕后之人手中，恐怕已是凶多吉少。李伯言这个五品的知府他都说弃便弃，毫不留情。更何况他的小小

子?

押签房内只剩方铮一人。

方铮坐在黄梨木制的太师椅上，怔怔不语，今日李伯言交代的这些东西太过平常，对侦破此案基本无甚大用，方铮静静坐着，脑中不停回忆着李伯言说的话，理清思路的同时，他想从中找出一些有价值的线

。

以那幕后之人的举动来看。他的目的估计是要在这江南之的把自己杀了，否则他不会又是放蛇又是下毒，自己运气好，两次都躲了过去，可下次呢？下次他还会出什么阴毒的法子来谋害自己？自己还会有那么好的运气吗？至于李伯言和其余的五府知府，幕后之人并没杀他们灭口，目的其实也很简单，在杀不了方铮的情况下，他把这几颗弃子留给方铮，是想方铮就此罢手，把这件案子了结，毕竟从明面上来说，贪墨倾吞江南税银的罪魁祸首便是这六府的知府，如果方铮识趣的话，只消一声令下，命各地影子将其余五府知府抓起来，此案已经可以完美了结了，罪犯已被抓。吏部很快会派遣候补官员来接替六府的知府之位，从此江南又是一片繁华强盛，歌舞升平。

了不了结?

方铮有些挣扎，还有些害怕。越深入这件案子，他越觉得那幕后之人的势力如何恐怖，手段如何毒辣，与这样的人斗，方铮没有把握。

方铮的本质，仍只是个混吃等死的纨绔少爷。举凡这种人。别的尚且不提，胆子肯定是最小的。贪生怕死的性格决定了他不会主动招惹厉害人物，那是给自己找不痛快，方铮不喜欢干这样的傻事。

可是就此回京，方铮又很不甘心。因为除了纨绔少爷外，他还有很多身份，朝廷的二品命官，世袭忠国公，是众老婆的丈夫，是家中二老的独子，更是胖子皇帝的患难之交，

如果真如韩竹猜测的那样，此人在江南胆大妄为，操纵六府知府，又有着高深莫测的势力。其意自然是问鼎天下，窥伺神器，那么方铮就此收手的话，未免就显的太不负责了。这个毒瘤若不除去，回了京城还能过几天舒服日子？待那人羽翼已成，谋反作乱，那时自己如何对得起网网登基的胖子？如何保得住家人和老婆们的安全？

查吧，继续查下去，再害怕也得查，有些责任是逃避不了，必须要背在身上的，为了家人，老婆和胖子，再冒一次险吧。

方铮咬了咬牙，下了这个决定。同时他的脸色也变得苍白，因为害怕。浑身开始不由自主的颤抖。

什么是男人？无畏无惧并不算男人，只有明明害怕，为了责任却仍鼓起勇气去面对它，这才是真正的男人。方铮不停在心里这样安慰自己。给自己鼓着劲。

“来……来人。”方铮语气有些哆嗦。

“大人，属下在。”

温森从门外走进来。恭声应道。抬头见方铮脸色苍白，不由大惊，急忙问道：“大人。您怎么了？发生了什么事？”

“温森，这次我们面对的敌人很强大啊方铮叹息。

温森将胸一挺：“大人，属下不怕！”

你当然不怕，别人要杀的又不是你。方铮对这站着说话不腰疼的家伙很是鄙夷。

抬起头，方铮直视温森。面容渐渐变得坚毅，沉声道：“尽管敌人很强大，可我们一定要击败他！皇上网网登基，这是他交给咱们的第一件差事，咱们不能把它搞砸了！既然应了这份差事，我就绝不允许它失败！这件案子牵涉很深很广。但我一定要查个水落石出！”

“是，大人！”

温森神情激动，很久没见方大人如此有斗志，温森很是兴奋，敌人强大又怎样？以往再强大的敌人，不也一个个被方大人收拾了么？潘尚书。太子，他们哪个是省油的灯？如今早已灰飞烟灭，化为一捧黄土了。

温森对方大人很有信心。这件税案的幕后之人，一定会被方大人逮到。温森深深相信。

方铮似乎也被温森激昂的情绪所感染，朝他笑了笑，接着再容一肃，沉卓喝道："温森。听令！"

"属下在！"温森摩拳擦掌，跃跃欲试。

"从月一上。所有从京城带来的禁军高手仓部集中一" …

"是！"

"集中起来保护我！"

"是……郸"

"哎呀，本官主查这件案子。所以，我的生命安全是非常重要滴，是你们工作的重中之重，不可稍有懈怠啊，我若被人害死，你们还查个屁啊？温森啊。本官所言然否？ ，"

正与温森说着话，押签房的帘子忽然被人掀开。

二人转头望去，却见泰王一脸笑意走了进来，见方铮和温森望着自己，泰王不由一楞，接着很快反应过来，急忙道："哟，对不住。对不住了，不知道二位正在商议正事，我进来得太鲁莽，抱歉，抱歉，我这就出去"

方铮忙笑道："没事儿，我们已商议得差不多了，泰王殿下不必回避。"

说着方铮伸手将泰王拉了进来，亲密的揽着泰王的肩膀，笑道："你是皇上的亲哥哥，又是亲王之尊，位高爵重，就算我们在商量正事，你也不必避弄的。"

泰王笑道："只要你们商议的正事不是打劫或绑票，我还是很乐意参与一下的，"

方铮脸黑了黑，尴尬的望向温森，温森也是一脸尴尬，讪讪的笑了芜

“这个咳，本官是朝廷命官，怎么会知法犯法呢？打劫这种事……咳，偶尔为之，提神醒脑嘛，嘎嘎

泰王指了指干笑着的方铮，不由哈哈大笑。目光流转，看见押签房内的文案上放着的那坛毒酒，泰王一怔，眼中忽然闪过一丝阴沉，接着很快恢复如常。

方铮却恰好看见泰王眼中那抹一闪即逝的阴沉之色，不由楞住了。泰王给他的印象一直是爽朗大方。非常阳光型的帅哥，他的眼中为何会有如此令人心惧的神色？

指着案上的毒酒，方铮疑惑道：“泰王认识这坛酒么？”泰王仍旧笑得很爽朗：“不认识小我其实不太好酒，见坛上雕刻的这些花鸟虫鱼有点意思，所以多看了一眼。”

方铮释然笑道：“这是绍兴产的花雕酒，因其坛上雕刻了这些花鸟虫鱼,故而以“花雕，名之，泰王殿下莫非连这都不知道？”

泰王笑道：“我多年走南闯北，岂会连这典故都不知？我只是奇怪，这可是知府衙门的押签房。官吏们办理公务之所，文案上却无端多了一坛酒，有点惊讶罢了。”

方铮嘿然一笑，低声道：“这坛酒可不是一般的酒，嘿嘿，泰王殿下还不知道吧？苏州知府李伯言。我已经命人将他押入大牢了 泰王又是一楞，眼中却没有任何异常的神色，只是看似愕然的问道：“为何？苏州知府乃五品命官，他”是否犯了王法？”

方铮笑道：“不错，经过查实，而且他本人也亲口供认，他上任苏州府五年来，贪墨倾吞本应上缴国库的税银数百万两，其罪之大，罪不容赦。”

泰王楞了楞，接着深深叹息：“为官不思报国忠君，却为这身外之物蒙蔽了双眼，利令智昏，实在可恨小可叹！”

抬眼望着方铮，泰王笑道：“恭喜方大人，又为皇上为朝廷立了一功，民间皆言方大人乃国之柱石，皇上最得力的臂助，此言果然不虚，下江南才几天便揪出这么大的一个贪官，委实厉害呀！”

方铮被泰王夸得俊脸通红。不自在的忸怩了一下，见泰王又闭口不言了,不由有些着急，含羞带怯道：“泰王殿下”你怎么不接着夸我

？”

泰王神情一窒，苦笑了一下，继续道：“方大人数度为先皇出生入死，立下赫赫战功，如今天下太平，又下江南查处贪官污吏，其速如神二看来大人非但有安邦之大能小更有治国之大才，上马管军，下马治民，实在是皇上和朝廷不可多得的少年臣子啊”

方铮被夸得心花怒放，不由忘形大笑，随即又努力收起笑脸，装作一副矜持的模样，谦虚道：“泰王殿下客气了，呵呵，客气了，泰王殿下什么都好，就是有一个缺点，你太爱说实话了”

泰王和温森满头大汗，摊上这么个不要脸的钦差大人，实在是朝廷的福气啊，

泰王在知府衙门与方铮匆匆碰了个头，便又出去会友了。

方铮换了一身月白色儒衫。手中把玩着一柄折扇，领着数十名侍卫，大摇大摆走出了衙门，逛大街去了。

李伯言被侍卫秘密收押，此举并未惊动知府衙门内的官吏，方铮知道，这消息暂时不能外传，否则很容易在江南官场引起轩然大波，更有可能打卓惊蛇，令其他五府知府绝望之下铤而走险，那时事态就不易控制了。

苏州的大街其实与京城差不多，毕竟是江南富庶之地，来往行走的贩夫客弃众多，与京城相比，苏州城内不论是卖物件的小贩，或是买东西的顾客，都多了几分悠闲恬然之气小所有的人都风度翩翩，如同闲庭

步。

地理位置和历史沉淀的原因。使得苏州城内的人们早已习惯了这种悠闲的生活，这里千百年来少遇战乱，又是天下富商豪伸的聚集心”上系官到百姓。皆以一种享受的态度去做每；月丁行走，闲逛，包括贩卖，都是不慌不忙，操着吴依软语，低声的讨价还价，世俗之事被苏州人做出来，仿佛都带着几分从容不迫的气度和风雅之趣。

方铮手中的折扇不停在手中展开，收拢，然后又非常灵巧的转了几个，圈，一柄折扇被他把玩得出神入化。这是身为一个纨绔子弟所必须学会的风雅技能。方铮已经玩得很娴熟。再加上他俊朗的外表，一身月白色仿若出尘的飘逸儒衫，还有他身后或明或暗跟随着他的侍卫，使得他整个人看起来多了几分卓尔不凡，风流倜傥的华贵气质，吸引了不少路人的目光。

方铮对旁人的目光浑然未觉，他现在满脑子混乱。

已经决定继续深查幕后之人，可是从何处查起，却没有丝毫头绪，李伯言知道的都已经交代了，其他的线索呢？若无线索，怎么继续查？方铮虽然当了这么大的官儿，可查案子对他来说，却是头一遭，一时间也没了主意。

还有一件事让他有些疑惑，冈才泰王望着押签房内的那坛毒酒，为何眼神如此阴沉？自己似乎从未发现过泰王也有如此冷森的一面，虽然那阴沉的神色只是一闪即逝，却深深印入方铮的脑子里，那种目光，阴森得令人胆寒，让方铮不由自主想到被人放入他房中的那些蝎子蛇，那些蛇在盯着自己时，眼中冒着幽幽的绿光，泰王网才的眼神简直跟那些蛇一模一样。

可是”他为何要露出那样的目光？那坛酒与他何干？

方铮无心欣赏江南风光，侧过头，朝身旁的温森道：“哎，老温啊，如果你突然在押签房的文案上看到一坛酒，会是什么感觉？”

温森想了想。道：“有些，，诧异吧？毕竟押签房是办理公务的地方，多了一坛酒放在文案上，怎么看都有点不伦不类的感觉 。

“诧异”他网才那目光，是诧异吗？”方铮皱着眉，喃喃自语。

“大人在说什么？ 。

方铮摇头，有些烦躁的挠了挠头。妈的！查案真不是件人干的事儿，要不干脆递个奏折给京城，让胖子派其他人来干吧？老子既不是包青天，也不是福尔摩斯，怎么干得了如此有技术含量的活儿？“ “大人快看！有美女！”温森见方铮烦恼，想拍马屁又不知从何下手，于是指着大街某处，想转移方铮的注意力。

不得不说，共事日久，温森实在很了解这位顶头上司的禀性，果然，方铮闻言精神一振，目光也露出了几分幽幽的绿光，急吼吼问道：

“哪儿呢？哪儿呢？ 。

温森汗了一个，伸手随意找了个方向，胡乱一指：“在那儿

“咦？不错不错。老温的眼光实在很毒辣啊，呵呵。看背影，果然窈窕轻盈，绰约。绰约得很呐！哈哈。”

美色当前，方铮立马忘掉了所有的烦心事，神采奕奕的盯着大街某处，口水流得满地都是。

见自己胡乱一指居然误打误撞，真的指到了美女，温森不由大感愕然，凝目望去，见大街右侧的珠宝玉器店内，一位身材出众，穿着淡紫色宫裙的女子正背对着他们，微微弯腰，凝神注视着一根飞凤衔珠式样的金誓，仅从背影看。确实当得起“绰约”二字，方铮阅女无数，自有从腐朽中发现神奇的超凡本领。

定了定神，方铮缩回了口水，然后满脸色笑的向那位背影绰约的美女走去。由背影观人。这是每一个登徒子应该具备的基本功。欣赏美女，不能仅从她的容貌去判别，有经验的色狼，一般都是先由身材看起，而且是从下到上，由后至前，这才是考验色狼是否合格的标准。

首先，金莲要小巧别致，盈堪一握，懂得欣赏美女的人，都是先看美女的脚。然后是腿。腿要修长，肥瘦适中，接着便是臀和腰，臀要圆润翘挺，弹性十足，腰要纤细灵活，扭动时如风摆杨柳，最后是

胸，胸不能太大，也不能太小，太大显得有些肥腻，太小显得过于干瘦”

方铮瞧着那位美女半晌，终于下了结论，这位美女的背影显然都很标准，简直是老天爷为人世间量身精心打造的一件完美艺术品。就算她长得貌丑似无盐，仅凭她这窈窕身姿，便足以让任何一个男人神魂，颠倒了。

美女似乎浑然未觉色狼欺近，仍在弯着腰，专心观察着手上的金菩，她弯腰时臀部突起，丰腴诱人，令方铮忍不住心驰神往。

温森跟在方铮后面，瞧着那位美女的背影，愈来愈眼熟，最后一道灵光闪过，温森不由大惊失色，失声叫道：“大人且慢”。

迟了，温森开口之时，方铮已经嘿嘿奸笑一声，忽然伸出色手，从背后轻轻拍了拍美女突出的臀部，又不轻不重的抓了抓，触手弹性年足，又挺又翘，实是人间极品，，

美女大惊，还来不及转知匕喝，耳边已传来方荐那欠扁的低沉嗓。

“美女，一个人寂不寂寞？喜欢这暮子吗？哥哥买给你 ”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百一十二章 出谋划策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5-14 0:35:36 本章字数:6827

美女。个人寂不寂霎喜欢众第子吗哥哥买给你”

方铮淫荡的话音网落。只听得美女一声连绵亢长的尖叫。叫声引得路人驻足侧目注视。

方铮大喜，这妞儿声音真好听，叫得如此悦耳，今日若能勾搭上她，想必与她颠鸾倒凤之时，叫声愈发销魂蚀骨，再加上她那圆润翘挺，弹性十足的香臀，哎呀。不得了，今儿一定要勾搭上她，不行我就派人抢，，

这头方铮在打着如意算盘，那边美女已经止住了尖叫。怒气冲冲转过了头，露出她那绝美脱俗的俏颜。

二人视线相遇，皆悚然大惊。

“是你！”

“不是我！”

方铮反应飞快，扭头就走。

址住！你这无耻的登徒子！”美女明显不是那种忍气吞声的人，见方铮妄图溜走，于是一把揪住了方铮的衣袖。

方铮现在悔得肠子都青了，心中叫苦不迭，摸谁不好小偏偏摸了她，老子跟她八字不合，上辈子肯定欠了她不少钱”

方铮在这苏州城内熟人不多，认识的女人更少，只有一个，韩家的三小姐。被方铮摸了香臀的美女。正是韩三小姐韩亦真。

世上有很多巧合，有的很美好，有的很要命。

方铮这个巧合恰恰是很要命的那和。

擦了擦满额头的汗。方铮以极慢的动作转过头，朝韩亦真尴尬的笑：“亦真妹妹，真巧啊，呵呵。咦？你含情脉脉拉着我干嘛？”

韩亦真俏脸含霜，美丽的大眼蓄满了泪水，正用一种僧恨羞恼的目光愤愤的瞪着方铮。

近些日子苏州城内暗潮涌动，钦差来后，更是将这一池春水搅和得愈发浑浊，韩家是江南第一世家，自然也在风口浪尖之上小韩亦真身负家族兴衰重任，这些日子觉得心力交瘁，疲累不堪，今日春光尚好，于是便带了几名侍卫和丫鬟出来散散心，却没想到竟被人摸了臀部，这让一个还未出嫁的女子情何以堪？

韩亦真从小到大，无不被人捧在手心，长这么大以来，连句重话都没听过，更别提被人如此轻薄，令她尤感羞恼的是，轻薄她的人，竟是那位名动天下的钦差大臣，那个她一直看不上眼的登徒子，这人简直是个败类！羞恼之余。她更对方铮多了几分鄙夷和痛恨。

“方大人，你在大街上轻薄于我，可有解释？”弗亦真深呼吸，努力控制自己的情绪。方铮也很尴尬，被人摸了还要解释，天底下哪有这么多道理可讲？为什么要摸你？因为整条大街上就你的屁股最圆最翘，不摸你摸谁？

“啊！韩小姐，你真认错人了。网才摸你的人不是我，是别人，不信你让我再摸你一下，快感肯定跟网才的大不一样”

“你，你这”韩亦真又羞又怒，再也控制不住情绪，攥着娇小的拳头，不硕大家闺秀的身份，做了一件她一直以来很想做的事，痛扁钦差大臣。

“我跟你这无耻的登徒子拼了！”韩亦真像只下山的小雌虎，发疯般向方铮挥拳而去，俏目中的泪水忍不住滑落脸庞，一双小拳头不住的击打在方铮身上，打的方铮哀哀直叫唤。

保护大人！”温森大惊，急忙一挥手，或明或暗跟在方铮身后的侍卫们同时现身，一涌而上。

韩亦真乃世家小姐。出行自然也有侍卫随行，见情势严重到街头斗殴的地步了，他们当然也不含糊，纷纷怒喝一声，迎上了方铮的侍卫，双方剑拔弩张，便待大打出手。

“啊你这娘们儿疯啦？不就摸了你一下，至于吗？”方铮抱着脑袋狼狈逃窜，发现双方的侍卫也马上要动上手，方铮不由急道：“喂！你们住手！我和亦真妹妹打情骂俏，关你们屁事？都给老子退

！”

这番热闹已经吸引了大街上不少百姓们驻足围观，一个个对着方铮和韩亦真指指点点，没过一会儿，看戏的百姓已围得里三层外三层，人人脸上洋溢着欢乐的笑容。显然对这一幕弱女子追杀大男人的戏码很是满意。

韩亦真满面泪痕，此时她也顾不上丢脸，披头散发的追打着方铮，瞧她那架势，恨不得当场将方铮斩杀才肯甘休，如此执着的追杀让方铮很是头疼。

“弗姑娘，饰小姐。啊韩奶奶，您就放我一马吧，大伙儿都在看着咱们呢，注意点影响好不好？咱们都是有头有脸的人呀”

“有头有脸的人还干得出如此龌龊下流的事，你还要不要脸？”韩亦真边追边怒叱道。

“哎哟，，冤枉死我了！当时大街上就你一个人撅着屁股，我不摸你摸谁？”

“你”，混蛋！”韩亦真闻言，俏脸上羞怒之色愈盛。眼泪再一

“嗖”

一件不名物体砸中了方铮。

“哎呀！我中招了，温森，快，扶我回行馆，我要养病，养个一年半载。谁也不见”方铮妄图金蝉脱壳。

“方铮，你若敢跑，我必倾整个韩家之力，上京城告你御状，请皇上为韩家做主！”韩亦真哽咽大毕道。

方铮闻言只好站住。这妞儿跟疯子似的，这话倒也不算威胁，瞧她那副羞恼欲绝的模样。也许真干得出，果真如此，这事儿就闹大发了。方铮倒不怕韩家告御状。以胖子和他的交情，就算告了他也不会有半点损失，他怕的是这事儿闹上京城，若被家里的长平知道，他的好日子就算到头了。

方铮无奈回过头，像个被土八路抓住的汉奸似的，高高举着双手，苦着脸道：“先说好，不准打脸啊”

“砰！”

半个时辰后，苏州城南的沧浪亭，后来又被钦差大人改名叫迎钦亭的园林内。方铮和韩亦真相对坐在亭内，二人默然无语，亭内气氛尴尬而沉默，两人互相赌气似的将眼睛望向远处葱郁的松拍，和泛着粼粼清波的临青池，就是不看对方一眼。

温森领着数十名禁军侍卫，面色赧赧的守护在亭外，不时与韩家的侍卫互相怒瞪，双刀狮拔弩张的气氛一点也没见少。方铮还是被气怒交加的韩亦真暴揍了一顿，原本他也理亏，所以咬着牙生生受了韩亦真如狂风暴雨般的小拳头。

不自在的扭了扭身子，身上传来的疼痛感令方铮倒抽了口凉气。

“嘶方铮龇牙咧嘴，面容扭曲。

妈的！忒他妈背了！以前在京城大街上，自己也经常干这事儿，怎的到了苏州，随便一摸就摸到了世家小姐？看来这好色的毛病暂时得戒掉才行，得亏韩三小姐不会武功，不然这会儿自己怕是早已奄奄一息

韩亦真面容平静，心中却如巨浪诣天。素来文静温婉的她，到现在也不敢相信自己居然真的在大街上揍了钦差大臣。想到方铮抱着脑袋上窜下跳的狼狈模样，她就有点想笑，可转念又想起这可恶的家伙对她动手动脚，好不容易平息下来的怒火，又腾的一下冒了出来。

眼角微微一侧，余光看见方铮疼得倒抽凉气，弗亦真觉得又气又怒，活该！无耻的登徒子！若非看在他是钦差大臣的身份上，换了寻常男子敢这样对她，这会儿恐怕连尸首都拼不全了。

深深呼吸了一口气，韩亦真打破了沉默，淡桌道："说，你为何要对我，，轻薄无礼？"

方铮闻言一窒，神色间尴尬之色一闪即逝，他转了转眼珠，随即沉痛的叹了口气，以一副忧国忧民的口气，凝重道："江南税案一直没有头绪，本官深为烦恼…"

"我没问你这个，就问你，为何轻薄于我？你是在故意羞辱韩家吗？"

"哎，冤枉啊！江南税案没有头绪，心情很郁闷，本官烦恼之下，便想出去散散心"

韩亦真秋水般的眸子微微眯起，语气仍然平淡道："所以，你舒缓烦恼的方法，便是在大街上"轻薄女子？"

方铮表情舒服的点点头，随即一惊，又赶紧摇头："这是个误会呀，其实我平时是个很正经的人，真的，你去京城打听一下，忠国公方铮的生活作风不是一般的正派"

韩亦真又暗暗攥紧了拳头："那你还对我"对我轻薄？"

方铮羞涩的看了她一眼，有些腼腆的低下头，不好意思的道："你快乐，就是我快乐

网才为何不活活打死这登徒子？韩亦真俏脸含怒，心中悔恨得无以

加。

本来她揍了方铮之后是打算回府去的，发泄过满腹怒气后，她又冷静下来，如今方铮与韩家是结盟关系，她觉得这个时候不能意气用事，毕竟大家一损俱损。于是她便与方铮来到沧浪亭，想与他讨论一下江南税案的进展，看韩家能不能给予他什么帮助，只有帮他尽快办完这件案子，才会滚出苏州回京城，自己以后便再也不用见他了。

“案子办得如何？可有什么难处？”冷静下来的韩亦真又恢复了以往的睿智沉着，随随便便一句问话都透着世家豪门的从容气度。

方铮见她终于没在摸屁股事件上纠缠，不由也松了口气，摇头叹道：“我已将李伯言收押，可整件案子的线索就此断了，想查也无从查起，李伯言只是被人利用，除了帮幕后之人贪银子，他什么都不知道

Chapter_54

”

韩亦真轻轻蹙起秀眉。沉吟道：“其他五府知府呢？难道他们也什么都不知道？”

方铮苦笑道：“我已派人将五府知府严密监视起来，可多半是徒劳，幕后之人既然敢留他们性命，没杀他们灭口，想必他们也不会知道什么有价值的东西，

方铮摊了摊手，满脸无奈之色：“现在整件案子进入了僵局，根本不知该如何打破，因为所有的线索都断了，我和手下的官员们像一只只无头苍蝇，四处盲目乱转，却找不到出路。”

韩亦真偏头看了他一眼。

“哎，你的眼神很有问题啊，是不是觉得我真的像苍蝇？”方铮对她的目光很敏感。

韩亦真抿嘴欲笑，想想不对，又使劲的绷起了俏脸，一脸严肃的点了点头。

这娘们儿到也诚实。不过诚实得有点可恨，，二人的谈话仿佛也进入了僵局，亭内又是一阵令人心郁的沉默。

方铮咬了咬牙，决定不理她，扭过头，望着亭外波光粼粼的临清池，春风拂来，吹动池边垂柳，柳条随风，如一个个多情婀娜的美人，风情万种的扭摆着腰肢。

临风负手，月白色的儒衫微微摆动，再配上他那瘦削的身材，和严肃下来略显得庄重的俊脸。韩亦真看着方铮，这一刻她忽然发觉，原来这个登徒子竟然有点俊俏。

这个结论让她心里有些羞惭，急忙扭过头去，再也不看他。俏脸却不受控制的微微红了起来。感觉脸上像两团烈火一般，烧得发烫。

清咳了两声，韩亦真借此掩饰心中的慌乱，淡淡道：“方大人，可有需要韩家帮助之处？”

方铮转过身，神情苦恼的摇了摇头，连头绪都没有，韩家能帮上什么忙?

韩亦真美目膘了方铮一眼，轻轻道：“方大人，其实”追查江南税案，也许你一开始便走错了方向”

“什么意思？”方铮抬头问诲

韩亦真轻笑了一下。眼中复又流露出睿智的光芒，纤纤玉指在石制的桌子上轻轻敲了两下。然后淡笑道：“你有没有感觉到，自你下江南到现在，追查税案时，仿佛一直被那幕后之人牵着鼻子走？他愿意让你查到的线索，你才能看的到，他若不愿让你看到任何东西，你就如同现在一样，丝毫没了头绪，方大人，怒民女直言，查案若如你这般查法，十年八载都查不出结果，反而白白浪费了朝廷的人力物力”

方铮眼睛一亮，顿时忘形的一把抓住韩亦真的纤手，还不停的摸啊摸，口中急切道：小生愚钝，还望亦真妹妹教我”

韩亦真大怒，使劲抽回了手，想也不想便一拳朝方铮脸上挥去。

“登徒子，找死！”

“砰！”

良头

方铮黑着一只眼眶，神情打脸的吗？”

韩亦真也颇觉得不好意思，不过她很快便释然。谁叫这登徒子动手动脚，活该！

“咳。方大人，你若真想听民女的想法，就请你老老实实坐着，不准再”动手动脚！”韩亦真颇有几分羞恼的咬了咬下唇。

方铮急忙点头。

赶紧破案。赶紧回家等儿子出生，谁乐意待在这鬼地方？至于眼前这位看似文静的绝色世家小姐，还是赶紧断了对她的念想吧，休说韩家不会同意她给人做小，便是长平那里也不知该怎么交代小更别提这妞儿貌似对自己根本没意思，，

“方大人。之所以此案到现在还没有进展。民女认为你的方法用错了。”说起正事，韩亦真也不怕得罪人，面对方铮赧赧的脸色，犹自侃侃而谈。

“幕后之人行事毒辣张狂，竟敢同时挟制六府知府，并倾吞税银两千多万两。若无庞大的势力和根基，绝不可能办的到，所以，他看似无迹可寻,实则已给你留下了许多线索，只是你自己没看到而已”

方铮神情凝重道：“你的意思，是说他既然势力庞大，就绝不会只靠区区六府知府来帮他贪银子，而我的目光，也不该只停留在那五府知府的身上，而应该放得更远一点？”

韩亦真含笑颔首：“你也不算太笨嘛

“哎。好好说话啊，信不信我又摸你

“你敢！”

吵过几句。韩亦真接着道：“六府知府有个。共同点，他们都是被人挟制胁迫。被人拿捏住了把柄，所以不得不为他人所驱使，可你忘了一个重要的事情

“什么事？”

韩亦真看了他一眼，悠悠道：“江南一共有七府，却有六府被他挟制，还有一府的知府呢？他为何没被人所挟制？难道说他精明过人，化解了别人给他设下的圈套？或者说他根本与那幕后之人是一丘之格，贼喊捉贼？”

“嘉兴知府李怀德？”方铮失声惊道。

“李怀德去年密折上奏京城，说江南六府的知府私下倾吞税银无数，先皇那时忙于内乱，所以抽不出手来处理此事。一直拖到今年，新皇即位，天下太平，这才派我下了江南，你的意思小莫非是说那李怀德有嫌疑？”

韩亦真摇头道：“我什么意思都没有，只是觉得好奇，幕后之人的手段何等精明毒辣，六府知府混迹官场多年，心思如此缜密之人，也都着了他的道。为何独独李怀德躲过了？你难道不觉得蹊跷吗？”

方铮点点头：“不错，果然有问题，我一直未细想过”不管李怀德是不是清白，我都要把他调派到苏州来，当面详细问个清楚才是。

韩亦真摇头道：“大人莽撞了，单宣嘉兴一府赶赴苏州，此举不妥,其他五府的知府若知风声，他们会怎么想？所谓做贼心虚，你难道就不怕他们狗急跳墙之下做出一些疯狂的举动？”

“有道理。把他们都请到苏州来，就说本钦差代天子巡狩江南，按惯例请江南七府所有的知府来苏州述职，以便吏部评判年底官员的考绩。”

“大人英明！”韩亦真斜睨了方铮一眼，嘴里说着英明，可明显带着几分敷衍。

方铮却对韩亦真的了解更深了一层。

影子在他下江南之前，便对江南各大世家摸了个大概，在提到韩家时，影子的情报显示，弗家多年来与世无争，但是势力和财源这些年却蒸蒸日上，这其中并非韩家家主韩竹之功，全靠韩竹的女儿韩亦真在背后出谋划策。韩家能有今日江南第仁世家的名头。韩亦真在其中居功

伟。

这妞儿果真如传言一般聪慧多智，端的是个。人物呀。

方铮嘿嘿一笑，目注韩亦真道：“亦真妹妹，”

韩亦真皱了皱眉，冷声道：“方大人，公是公，私是私，我为大人出策，只是实践韩家的承诺，民女与大人毫无交情小请大人自重，莫要叫得这么亲密”

“哎呀。什么公是公，母是母的，我是公。你是母，你我两家乃世交，叫你妹妹难道叫错了？亦真妹妹，今日多谢你了，想不到你如此聪明伶俐。几句话就让我拨开乌云见明月呀，闻妹妹一席话，如醒瑚灌肠，如当头闷棍，实在让人耳目一亮，思路清晰了不少”

韩亦真不耐烦的看了看天色，道：“你说的什么胡言乱语？方大人，还有事吗？没事民女便告退了

“有。还有一事，令我非常困惑，求妹妹为我解惑，愚兄感激不尽”只

韩亦真俏脸稍缓，淡淡道：“何事。说吧。”

方铮贼兮兮的打量了韩亦真一眼，色眯眯的目光特意在她那圆润翘挺的香臀上多停留了一下，看得韩亦真浑身毛骨悚然，心头怒意渐渐升起。

舔了舔嘴唇，方铮板着脸道：“亦真妹妹。你刚才把我揍得这么凄惨，是不是该表示一下？我堂堂钦差大臣，被一介女子在大街上追得抱头鼠窜”咳，战略性撤退，实在是大大有失朝廷和本官的脸面，我觉得你应该赔偿我的精神损失”

“你居然还有脸要赔偿？”韩亦真美目微眯，语气冰冷：“你打算要多少？”

方铮嘿嘿一笑，朝她竖起一根手指。

“一千两？”

方铮摇头

“一万两？”韩亦真声音有些发颤，似在强忍怒气。

方铮继续摇头。

“你到底要多少？”韩亦真攥紧了拳头，她决定，若方铮真敢开口，她将毫不犹豫的挥拳揍死他。方铮一根手指在她面前晃来晃去，忽然嘿嘿色笑道：“再让我摸一下”

“砰！””””—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百一十三章 索贿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5-14 23:35:18 本章字数:5933

展眶又多出个黑眼圈后连方铮自只都觉得众奉挨料忧以

人家一未出阁的大姑娘，你摸一下算是占便宜，就算你想摸第二下。也不该当着人家的面先问一遍，搁谁谁不跟你急眼？方铮捂着眼睛，痛苦的叹了其气。

早知如此。我该偷袭才是，摸完就撒丫子跑得远远的，既占了便宜。又让她得到了快感，她快乐就是我快乐，多好。

韩亦真坐在一侧的石凳上，绝美的俏脸阴晴不定，一会儿咬牙切齿怒瞪方铮，一会儿又俏面含羞，望着唉声叹气的方铮忍俊不禁，白哲的脸蛋此时布满红晕，不知是羞的还是憋笑憋的。

一手捂着眼睛，另一只手朝亭下招了招。

温森立马蹬蹬蹬上来，冲着方铮一哈腰："大人，有何吩咐？"

未语先叹气，方铮苦着脸道："给京城的皇上写份奏折，把苏州知府李伯言的事儿写进去，请皇上定夺。还有，把这件案子的进展情况也写进去，顺便在奏折里写上，本钦差破案奋不顾身，太过英勇，被人揍的脸肿如猪头，请皇上赏我几百万两银子当医药费，如果能中途换人。让我回京城养伤，那就更妙了

韩亦真闻言噗嗤一笑，随即又紧紧绷住了俏脸，还轻轻哼了哼。

温森面有难色的看了韩亦真一眼，低声道："大人"这个，是不是有点不妥？李伯言的事只是整件案子的一个开头，这么早便送上奏折。皇上会不会认为江南税案办得太过容易，若皇上回旨要咱们限期破案，咱们可就被动了，"

方铮不在意的摆摆手，语重心长道："老温啊，凡事要多长几个心眼儿。不能一味的埋头办事，还得经常抬起头，看看上司的脸色，事情干得漂不漂亮，做得好不好，不是由你说了算的，是由你上司说了算，所以。你得时刻观察上司的神色，上司喜，你便接着做，上司怒，赶紧换个处事方法，早请示，晚汇报，这都是必要的，身在官场，这些东西不能不懂啊

温森想了想，接着露出恍然大悟的表情，也不知他是真的懂了，还是纯粹附和方铮。

方铮沉吟了一下，接着道："此地离京城不远，奏折递上去后，不出两天，皇上应该有旨意下来，等皇上旨意下来后，你再以本钦差的

名义，将江南另外六府的知府全请到苏州城来，就说本钦差循惯例。请各位知府赴苏州述职，”

想了想，那些知府若不敢来怎么办？方铮思索半晌，又补充道：“公文里含蓄的提一下，就说本钦差舟车劳顿，不堪远行，各位知府若想孝敬本钦差，就自己提东西过来。本钦差向来平易近人，来者不拒。嘿嘿

贪官怕什么？当然是怕清官，现在老子摆明了是个比他们更贪的官儿。他们必会高兴得拿我当亲爹看，哪还有不敢来的道理？老子既收了红包。又达到了目的，一举两得，实在是个，天才呀，，

温森点头一一记下，又想了想，忽然抬起头，用崇拜的目光盯着方铮。激动道：“大人，高啊！”

“哦？高从何来？”方铮神采奕奕的盯着温森，等待他的马屁源源不断的送上。

“将江南七府的知府集中在苏州城内，逐一排查讯问，总能找到线索。又免了被那幕后之人杀人灭口，大人实在高明！”

温森一连串的高明，厉害之类的马屁。拍得方铮晕头转向，仰天长笑道：“哇哈哈哈哈，过了，过了啊。不谦虚的说，这只是雕虫小小技。不值一提。呵呵，本官的智商高达一百八，破个案子自然不在话下。天下百姓皆言我有安邦定国之大才。此言看来，”

“不虚，果然不虚”温森适时接道小一张老脸满是谄媚讨好。

一旁的韩亦真看不过眼，冷不丁插了一句：“这主意是我出的。”

“嘎

两个吹捧得正起劲的大男人如同被人掐住了脖子的公鸡似的，不约而同呛住，弯腰剧咳不已，两人咳得脸色发紫，喘了老半天才匀过气来。

直起身互相对望一眼。俩大男人非常有默契的什么话都没说，一个躬身退下写奏折，另一个站在亭内临风而立，跟没事人似的，对着

亭外的春光山色满怀激荡状，一副先天下之忧而忧的嘴脸，表演得特认真。

与此同时，苏州城北的一处偏僻阴暗的宅院里，杨成跪在地上浑身颤抖。他的右手小指被裹得严严实实。可血迹仍透过纱布渗透出来，纱布上殷红一片，显得分外吓人。

小指是被他自己切下来的，这是主人对他办卓不力的惩罚。

杨成咬着牙，极力忍住小指传来的疼痛感。

面容不住的抽搐，脸上早已疼得布满了汗珠，可他却连抬手擦拭的勇气都没有。

“说！怎么会失败？那坛毒酒无色无味，入口即能将人的五脏六腑腐蚀的稀烂，可现在方铮却活得好好的，一根毫毛都没少。杨成，你就是这样为我办事的么？”主人的声音一如往常般阴森，可今日阴森的语气中，却还夹杂了几分愤怒和不满。

杨成闻言一颤，急忙一个头磕在地板上小颤声道：“属下万死！其实一切都按计划安排得好好的，问题却出在韩府倒酒的小厮身上，那小小厮不小心将酒洒出不几滴。行迹败方铮才涨过劫。属下罪该万死！，

“哼！我的一看妙棋。竟被你这厮生生破坏了！我恨不的将你碎尸万段，以消我心头之恨！”

杨成匍匐在地。一动也不敢动，身上冷汗如雨，很快便浸湿了整个

。

“既能杀了方铮。又能将谋害钦差的罪名栽到韩家头上，多好的一条计策啊！杨成，你真的罪该万死，你让整件事情变得更复杂了！”

杨成面若死灰。苍白的脸上布满了绝望。

“主上！请主上再饶属下一回，允许属下将功折罪，属下一定亲手将方铮的首级割下。呈予主上面前！”

“经此一事，方铮必然愈发小心，身边也戒备更严，仓促之间还怎能碍手？罢了，刺杀方铮一事暂且搁下，我们还有更重要的事情要做。

杨成终于悄悄舒了口气，低头恭声道：“是，主上。突厥汗王默啜派来了使者，请求与主上会面。”

帷幕后，主人沉默了半晌，忽然道：“默啜提出了什么条件才肯助我发兵？”

“他要我华朝长江以北的所有土地，城池和百姓，主上登基之后，我华朝军队与默啜合兵一处，共同剿灭骨咄禄可汗，助他统一草原，从此两国休兵，永不言战。”

“哼！长江以北的所有土地城池，默啜他好大的胃口！杨成，你去告诉使者，我顶多只将幽州划给他，他若不答应就算了，默啜他自己在草原上也不轻松。合则两利，分则俱损，他会明白这个道理的。”

“是。

顿了顿，杨成开口问道：“主上，那方铮”小”

“方铮？由他去查吧，江南的税银早已被我充作了军费，等他查清楚，我早已和突厥人合兵一处，攻打京城了。忠国公，哼！看你能做多久的忠国公，我若登基为帝，第一件事便是诛你方家满门！，小。

两天后，胖子皇帝的旨意下来了。

旨意很简洁，首先褒奖了方铮处事得当，不偏不倚，不枉不纵，胖子皇帝龙心大悦之下。赏方府白银一百两小小意思一下。然后命方铮继续追查税案，深挖犯罪根源，并赋予方铮临机专断之权，即对江南七府所有军政官员有任免甚至斩杀之权，相当于赐给方铮一柄尚方宝剑，务必要把江南官场整肃一清。

至于方铮所要求的临场换人，胖子严厉的拒绝了。并给方铮带了个口信，工作之余可以娱乐，但不准把人家闺女的肚子搞大了。否则长平发起飙来，后果很严重，罗月娘就是前车之鉴云云，

行馆内，方铮一脸不屑的将圣旨往桌上一扔，看得一旁的温森嘴角直咧咧。

圣旨啊，多少大臣当了一辈子官儿也不见得能得到皇上下给他的旨意，谁不是捧着圣旨战战捷妩，如获至宝，当祖宗一样供奉起来，留给子孙万代瞻仰膜拜？方大人到好，拿着圣旨当尿片似的。随手乱

“赏方家一百两银子？死胖子，你还真好意思说得出口”。方铮挥舞着拳头，一脸愤愤不平：“你这是赏我还是埋汰我呢？我给你国库一送就是一千万两。眼皮都没眨一下，你反过来送我一百两？喝顿花酒都不够吧”。

温森急忙陪笑接言：“大人，省着点儿也够了，属下三十两就能喝一顿花酒

“你闭嘴！没出息的家伙！”

不满的哼了哼。方铮忽然又笑了，笑得分外瘀人：“死胖子小气巴文，这道公文很不一般。各府知府见到公文后，反应皆是错愕惊讶。

公文很简单，钦差大人到了苏州后，由于不服水土。贵体染恙，不良于行，可代天子巡视江南的差事总得要办呀，所以呢，请各府知府偏劳一下，自个儿带上本府治下的各种数据，比如民众人口，土地，商户，农桑推及，河道治理等等情况，一股脑儿全带来苏州，然后呢，钦差大人会装模作样翻一翻，顺便与各府知府桑几句知心话，大家快快乐乐大吃大喝一顿。走个。过场，巡视江南这事儿就这么算了，你好我好大家好。

这还没什么，主要是公文的最后一句话，令各府知府们傻了眼。

最后一句话实在有画龙点睛之效：本钦差为国为民日夜劳作辛苦，以至在工作岗位上累倒。如此兢挂业业，勤劳廉洁的钦差大人，实在是朝廷之福，百姓之幸。所以呢,你们这些知府是不是也表示表示？不用送得太多，每人万儿八千两的，钦差大人拿去买药补补身子”

看完公文，各府知府几乎表情完全相同，楞楞坐着不动，面容不停抽搐，一副想哭又想笑的模样，如同被点了穴似的，久久不能动

弹。

钦差病倒了，请各府知荐到苏州述职，这到没什么好说的，可从古至今，哪朝哪代的公文上,敢明目张胆的索要贿赔？而且这位钦差大人好象生怕各府知府看不明白似的，连送多少银子的具体数量都写上”泣道公文若被朝中的那此言官知道。钦差大人就不怕被甩”兼沫星子淹死？

知府们细细想了想，不由又开始哈哈大笑。

他们都没见过方铮。不过对方铮的名头倒是如雷贯耳，京中朝堂早有传闻，说这位方大人是个不折不扣的贪官，而且贪得无厌。简直可以说是雁过拔毛，粪过尝味。没想到传闻果然不虚，敢在公文上迫不及待索要贿赔的，这位方大人恐悄是古往今来第一人了吧？

不过这对涉嫌江南税案的五府知府来说，却是一今天大的好消。

原本他们对方铮巡视江南之事惴惴不安，“惶惶不可终日。贪了多少税银他们自己心里有数。若被方铮查出来，砍一百次脑袋都不够，所以当他们知道方铮下了江南后。只感觉末日临近一般，每天就光倒数着过日子了，能活一天算一天。

可方铮的这道公文却如拨开乌云见天日，知府们细细琢磨之后，心下不由大喜。

原来这位钦差大人也是贪官，这事儿就好办多了。贪官最怕什么？当然是那些网正不阿。两袖清风的清官，能官。从钦差方大人的公文上来看，很明显，方大人与“清廉”二字不沾半点边儿，如今这位方大人只差没有敲锣打鼓告诉他们，自己也是同道中人，这些知府们还有什么好担心的？

大贪官来查小贪官。能查出什么来？除了钦差大人满载而归，江南官场根本不会有任何改变。

当下知府们不再迟疑。大车小车装满了昂贵珍稀的礼品，即日启程，满脸喜色，浩浩荡荡直奔苏州而去。

耸然，也有例外的。

嘉兴知府李怀德看过公文后，神情晦涩的叹了口气，什么也没说，带了几个随从，什么礼品都没带，形影只单的上了路。

两天之后，江南七府的知府，除了娘锁入狱的苏州知府李伯言外，其余六府知府齐聚苏州知府衙门，与钦差方大人欢聚一堂。大小贪官同庆同贺，感叹自己多年贪官历程竟然未被砍头，众人不由喘嘘不已，同声赞叹吾皇英明神武，真心诚意祝愿吾皇万岁万岁万万岁，他们自己则可以贪得万两万两万万两，”

只有嘉兴知府李怀德默默垂头不语，神情黯然颓丧。

众知府仿佛知道了些什么，隐隐也与他保持了一定的距离，望向他的眼神都带着几分敌意和不屑。

众知府恭恭敬敬呈上了礼单，方铮接过一看，便高兴得合不拢嘴，连表面的客套礼仪都不耐烦做了，撩起官服下摆便迫不及待往衙门后堂堆放礼品的库房跑去。

库房内金光闪闪，堆积如山的珍稀礼品映入方铮眼帘。令他不由头晕目眩，差点忘形得整个。人扑上去。

“都是给我的？”方铮眼睛冒着小星星，连眼珠子都往外冒着幽幽的绿光。

“对对对，大人为国为民操劳，委实太过辛苦，下官等为大人这种毫不利己，专门利人的无私奉献精神所感动，故而”

“行了行了，心意送到就行，马屁话就不用说了，挺恶心的，你们不恶心吗？”方铮眼睛都不眨的盯着如止。的金银珠宝，心不在焉的道。“呃，，有点儿。”

众知府见方铮一副痴迷的模样，不由互望几眼，露出几分欣喜的微笑，彼此心照不宣。

“哇哈哈哈哈咳，本官爱民如子，每到一地，必要品尝一下当地的土特产，以体察民情，关心百姓疾苦，嗯，各位大人送的土特产很有特色，够本官品尝一眸子啦，本官多谢了，呵呵，多谢了”

土特产？金光闪闪的土特产？众知府面面相觑，心下愈发拜服，难怪这位钦差年纪轻轻便当上二品大员，看来确实有丹分本事，别的不说，光这脸皮的厚度。所有人都望尘莫及呀。

唯有嘉兴知府李怀德满脸忧心，隐隐带着几分愤怒之色，望着得意忘形，仰天大笑的方铮。嗫嚅了几下嘴唇，最后沉沉叹了口气。摇摇头，什么都没说。

方铮搓着手笑道："各位大人，你们这么客气，本官实在受之有愧呀，呵呵"

众知府急忙溜须："无愧，无愧，古人云：书中自有黄金屋，大人是读书人出身，官居：品，贵为国公，理所当然该住黄金屋"

不好意思的忸怩了一下。方铮膘了膘库房内如山高的礼品，貌似腼腆的道："各位大人说得很有道理"但是，这点东西若要盖黄金屋，材料好象还是少了点儿，你们认为呢？"

众知府大惊，这钦差大臣未免也太恬不知耻了吧？给你送了这么多，每人足足花了十几万两银子，你居然还嫌不够，你胃口到底有多大?

左右互望了望，众知府咬了咬牙，眼神中达成了共识。

继续掏吧，不掏的话钦差大人会很不高兴，他一不高兴。后果很严重，别的不说，光税案一事。够他们掉一百次脑袋了。

众知府强颜欢笑，面色抽搐，又从怀里各自掏出一叠厚厚的银票，不舍的递了上去。

方铮接过银票，不由心花怒放，一个接一个"跟收门票的保安似的，将众知府送来的银票一一收入怀中。

亲热的勾着一各知府的肩膀，方铮笑得如同天官赐福般和善："还有吗？"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百一十四章 收押知府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5-16 0:11:17 本章字数:4008

当钦差方大人满怀期望的望着众知府时，众人有一种想哭的欲望。

这他妈是什么钦差呐！分明是个棒老二呀，有你这么明火执技打劫的吗?

互相对望一眼。众人心里滴着血，面上却不得不带着笑，哈腰道："还有，咳，还有

一名知府朝外面拍了拍手，一群白皙美貌的丫鬟鱼贯而入。她们手中分别捧着一个檀红木制的精致小盒，众丫鬟走进库房，在方铮面前排成一排，打开手中的小盒子，却见满室璀璨生辉，耀人双目，盒子里原来装着如龙眼大小小的东珠，珊瑚，和一堆根本说不出名字的珍奇珠

。

方铮揉了揉眼睛。努力适应这些稀世珍宝发出的璀璨光芒，细看之下，不由大喜过望。俊脸浮上狂喜的神色，眼睛一眨不眨的盯着这些珠宝，发出一声满足的呻吟。

"人生当如此，才不枉做官一场呀"方铮不胜喘嘘，多久了，多久没见过如此令人心花怒放的宝贝了？这些知府果然识趣，哎呀，我都舍不得收拾他们了，，

"那是那是。大人高见"众知府见方铮欢喜。不由松了口气，纷纷点头附和。

信步上前，方铮伸出手，拉起一名丫鬟的手，深情道："你多大了？哎呀，你的皮肤真白呀，而且还很细腻，呵呵。以后跟着我吃香的，喝辣的，"

众知弈一楞。接着大惊失色，齐声道："大人，错了。丫鬟不是送您的

"是呀是呀。大产小手下留情，丫鬟是我们向苏州世家借来的"

"不，我就要她们"瞧。一个个多漂亮啊，"

“大人，她们都是临时借调过来，衬托珠宝之华贵”众知府七嘴八舌道。

“大人，买技还珠实不明智啊

“不，我喜欢这些姑娘，珠宝我不要了，就要她们”。方大人显得很执拗。

”

”

争执一柱香时间。钦差方大人不得不悻悻放弃这些貌美如花的丫

丫鬟们放下珠宝盒，逃命似的跑出了库房。

方铮不舍的望着她们的背影，嘴里喃喃念叨：“绰约，非常之绰约呀

众知府擦了擦满额头的汗，强堆起笑脸，点头哈腰陪着笑，心丰苦涩无比。

侧过头，望着这群贪官，方铮怎备看怎么不顺眼。没好气的扫了他们一眼，哼道：“书中自有黄金屋，这话没错小还有一句话，书中自有颜如玉，你们难道没听过吗？颜如玉呢？”

“啊？”众人傻眼。

瞧瞧，朝廷五品知府，怎么一个个都这德性？

方铮不满的皱了皱眉：“颜如玉没有？那黄金屋你们多少得加点儿

众人大惊失色，动作一致的飞快摇头，老脸扭曲得像苦瓜：“没了，大人，真的没了。我等为孝敬大人，实在已将家底掏得干干净净了，”

“哎，你们这就不对了，做人要上道才是，做官也是如此，你们太不主动，这让本官很是为难呀

众知府仍在笑。他们笑得比哭还难看，这位钦差大人何止是索贿呀，他简直是要抄我们的家呀，他的胃口根本就是个无底洞，多少银子都填不满，同为贪官。这位钦差大人明显比咱们几位厉害多了”

方铮不满意的盯着这几位知府，他实在想不通，马上要被扔进大牢，而且要被抄家的人，干嘛还死搂着这点银子不舍得放手，当然，也许他们现在还并不知道自己即将面对的命运。

不过他们很快便会知道了。“你们确定没银子了？”方铮朝他们眨着眼，笑得很和善。

众知府急忙摇头。神色颇为尴尬，自古官场上的规矩。索贿，收贿，双方都说得非常含蓄隐晦，对具体的数目更是含糊其词，全靠双方自己懂不懂规矩。办什么事该出多少钱，这都有个不成文的设定，按规则办事，谁也不会说你什么，双方皆大欢喜。

可这位钦差大人却仿佛完全不懂所谓的官场规矩，一上来就是一副强取豪夺的嘴脸。非但明索明要，而且还贪得无厌，方铮这样的表现固然让他们心喜，钦差大人越贪就越表示他们没事，可钦差大人的胃口他们却觉得有点吃不消，都是提心吊胆捞来的银子，自己每日过得战战兢兢，可他方大人嘴一张，多年的积蓄就这么送出去了。人家还不满意，觉得不够。

这什么世道呀！难道说如今京城的官场规矩变了？大家都习惯明来明往，索贿收贿跟在菜市场买菜似的，讨价还价了？

见众知府把头摇得跟拨浪鼓似的，方铮知道这帮人估计被自己榨干了，于是他冷冷一笑，忽然把脸一板，道：“既然你们没钱了，我就不用再跟你们演戏了。没报酬的事儿我向来不愿干的”

在众知府愕然的眼神下，方铮高声叫道：“来人，都抓起来，扔牢皂去！”

众人满头雾水。接着很快便明白了方铮的意思小不由惊怒交加，一名知府颤抖着手指着方铮怒道：“你”你

方铮嘿然一笑：“没错，我翻脸了，怎么着吧？”

说话间，十几名膀大腰圆的侍卫走进来，两人架住一个，拎着他们的衣领，令他们不能动弹。

“方，方大人。慢着！”一名知府站出来，抗声道：“小国

死到临头还嘴硬。莫非这些上真有“不见棺材不落泪”的说法?

方铮膘了他一眼，哼道：“你的记性不会这么差吧？江南六府知府，一共贪墨国库税银两千多万两，如此大的手笔，你们莫非这么快就忘了？”

众知府闻言。顿时脸色帝的一下全白了，冷汗止不住的从额头流下，彼此互望一眼。发现彼此的目光像个死，人般绝望无神。

唯有嘉兴知府李怀德一扫网才的愁容，换上一脸喜悦之色，方铮不着痕迹的瞄了他几眼，心中疑惑更甚，瞧他这模样，好象真的与税案无关呀，难道我和韩三小姐的判断有误？不管那么多了，先关起来再说，一个一个的审，总能找得到线索。就算找不到线索，至少我捞到了好处，啧啧，堆积如山的金银珠宝，够我败一阵了

李怀德随着众知府一起被押了下去，临走李怀德回头看了方铮一眼，方铮朝他使了个眼色，李怀德会意的笑笑，跟着失魂落魄的五府知府，一同进了大牢。

转过头，方铮望着库房内堆积如山的珠宝，满足的叹了口气，今日可算是满载而归呀。既抓住了这些贪官污吏，又得了好处，若能每天过着这样的日子，少活十年也愿意呀”十年多了点儿，少活五年？不，三年，两年还是算了，这些都是我应得的,凭什么要我少活呀？

正痴迷的望着满屋礼品，忽然屋内光线一暗，门外施施然走进一人，定睛望去，原来是泰王。

泰王一走进来。便被满屋的珠光宝气弄得一呆，接着展颜笑道：“嗬，我没走错门吧？打外面老远便发现这里金光闪闪。我还以为闹鬼呢，原来是方大人在闷声发大财呀方铮浑身一激灵，急忙笑道：“泰王殿下言重了，刚网查了几个。贪官污吏，这些都是收缴上来的脏银，嗯，很脏很脏的银。

泰王眨眼笑道：“什么贪官居然有如此大的手笔？这满屋子的礼品加起来怕莫上百万两了吧？”

方铮嘿嘿一笑：“不瞒殿下说，这些都是江南七府的知府大人们送来的，”

泰王一惊：“那你刚才说查了几个贪官，莫非他们，”

“不错，我下令把他们关牢里去了，哼！搜刮如此多的民脂民膏，简直是朝廷的败类，禽兽不如！”

泰王大惊：“方大人，方兄，你的意思是，你将江南七府的知府们，，呃，一锅全端了？。

“是呀，有什么不对？”方铮不明所以。

泰王有些急了：“有什么不对？这，，江南的知府们都让你抓了，谁来处理政务？谁来抚慰万民？他们耳都是各府首要啊

“没关系，我早做了安排，前天已派人去吏部，紧急调派候补官员赴江南，接任他们的位置，算算时辰，也快到了”泰王眼中闪过几分复杂，又转头看了看满屋夺目的礼品，迟疑道：

“那这些礼品，是不是要上缴国库？”

方铮立马紧张起来：“谁说要上缴国库？我的！都是我的！”

“啊？。

“这都是他们孝敬我的一点土特产，有必要上缴国库吗？再说了，我赚几个血汗钱也不容易，你也不忍心见我两手空空的回京城吧？”

“这是”血汗钱？”泰王两眼发直，血汗倒是血汗，不过貌似不是你的血汗吧？

方铮眼珠子转了转，拉着泰王的衣袖，二人走出了库房，待侍卫将库房大门落上锁，并团团围在库房外，方铮这才松了口气。

转头望向泰王，方铮轻松的笑道：“江湖规矩，见者有份，既然今儿我运气不好，被你碰见了，我也不是吃独食的人，走吧，我请你喝花酒去，”

“喝花酒？”泰王有些为难：“方兄，我不是随随便便的人”

“废话，我也不是随随便便的人！咱们都是正人君子。喝花酒只为吟风咏月，一抒报国忠君之情怀”

泰王满头黑线：“方兄，喝个花酒而已，我去还不行么？没必要把咱们的形象吹捧得这么高吧？”

方铮亲热的勾着泰王的肩膀，笑道：“咱哥俩好好聊聊，话说泰王哥哥你最近气质变化不少呀，我都觉得你有些陌生了，今儿咱们得掏掏心窝子，重新熟悉一下”

泰王表情不变。仍旧笑道：“哦？我最近变了很多吗？可能最近我访友太过频繁，沾了些迂腐之气吧，惭愧啊，那咱们这就去苏州城内找一家最好的青楼楚馆，好好聊聊，呵呵“太好了！哎，二十四桥明月夜，玉人何处教吹箫，这句诗什么意思，待会儿你得帮我找今年轻貌美的妞儿教教我，”

一以平不算字数一一……

状态不行小坐在电脑前发了半天呆，却憋不出半个字来，所以今天只好少码点儿，留点时间整理一下思绪。

昨晚重新看了一遍我发过的章节，发现近二十章来，情节的发展节奏变慢了，我深刻检讨，以后我会注意把节奏加快点，话说这本书也写了近四分之三了。眼看快要到收尾阶段，这个时候不能掉链子，不然晚节不保”“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百一十五章 逛青楼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5-17 0:03:29 本章字数:6158

韩亦真所居小楼前，种着数十株桃树，时值盛春，桃花盛开，缤纷眩目,五彩的花瓣被春风轻拂。飘落一地落英。

韩亦真俏立桃树林间，微风拂过她的衣袂，飘然若仙，与林间零落的桃花瓣相映相衬，画面唯美，如同仙境。

韩仙子此刻却仿佛有了人间的烦恼。俏面上秀眉轻蹙，不时咬咬下唇,显得分外惹人怜惜。

美人眉目蕴涵轻愁，也不完全都是为了情之一字，韩亦真就是例外。

她烦心的是韩家目前的处境。七府知府尽皆被方铮押入了大牢小江南官场为之震惊，可以想象得到，当消息传遍华朝之时，朝堂和民间的反应将会是多么的剧烈。这些原本不关她和韩家的事，但几乎七府知府被抓的同时，韩家大宅的门房便送来了一封信，这封信让她开始觉得韩家的危机来临了。

这封信上一个字也没写，雪白的纸笺上，只有一抹令人触目惊心的血迹，血迹已经干涸，变成了暗红色，隐隐散发着令人欲呕的血腥。

韩竹展开信笺的同时，脸色便变得苍白无比。

这是很明显的警告和威胁。韩家立足江南百余年，顺境劣势都经历过，却还从未被人如此威胁，韩亦真当时就在一旁，看见信笺上的血迹，她的一颗心也渐渐沉入了谷底。

不用猜，这封信当然是那幕后之人送来的，韩家人心知肚明，这抹血迹,也许就是韩家将来的了场！

韩家是第一个”也是唯一一个。以最快的速度投靠向朝廷钦差的世家，这一举动或多或少引起了江南其他世家的不满，当然，其中最不满的便是税案的幕后之人了，而韩家表现出来的姿态则是完全无视其他人的目光，铁了心要跟朝廷走到底。渐渐的，便与其他世家站到了敌对位置上，换句话说，韩家在江南被孤立了。

自古世家与朝廷的合作不是没有，可如今时势不同，钦差下江南，明着是代天子巡视，实际上很多世家也品出了滋味儿了，这是新皇要拿江南的世家开刀呀，韩家这个时候投靠了朝廷，无异于将自己放到了世家叛徒的位置上。

钦差这次整肃江南，若成功了，韩家的势力会愈发强盛，官场商场民间将会渗透更多的族中子弟。从此韩家在江南的第一世家的地位将会牢固不可动摇，可是，如果钦差这次如果不能成功的整肃江南，最后闹得虎头蛇尾，悻悻回京的话，那么韩家的下场，，

更让韩亦真头疼的是，那税案的幕后之人明显对韩家产生了非常大的敌意，以他那深不可测的潜在势力来说，要将韩穿着得家破人亡，也许不算太难，那封暗含警告和威胁的无字信笺，为的就是告诉韩家，最好别与钦差掺和一起，否则韩家将会血流成河。

韩亦真犹豫了，动摇了。

这不是开玩笑，韩家的百年根基若因投靠朝廷而被连根拔起，她有何面目去见韩家列祖列宗?

“真儿，在想什么？”韩竹低沉的声音打破了她的沉思。

韩亦真苦笑了一下，转过身，望着韩竹，轻轻道：“爹，你真决定义无返顾帮方铮了吗？”

提到方铮的名字，韩亦真不由暗暗咬了咬牙，那个无耻无德的登徒子，到底什么地方被爹看中，竟然愿倾整个韩家之力去帮他?

韩竹含笑摇头，纠正道：“不是帮方铮，而是帮朝廷，我们韩家若想保存百年家业，若想发扬光大。就不能站在朝廷的对立面上，否则，家破人亡是必然的。

咬了咬下唇，韩亦真道：“爹，您有没有想过，若方铮此次追查税案失败，无功而返，我们韩家将会面临何等处境吗？”

韩竹哈哈一笑，言语中尽显豪迈之气：“失败便失败，大不了我们韩家举族搬离江南，换个地方重新来过便是，天下之大，何处不可立足？只要朝廷对我韩家有了好感，三五年后韩家便能在朝廷的帮助下恢复元气，但是，如果我们执意与朝廷相抗，给皇上和朝堂的大臣们留下一个桀骜不驯，拥势自重的坏印象。迟早有一天，我韩家会面临灭族之灾，江南那些世家家主目光太过短浅小又在江南做惯了土皇帝，舍不得百余年攒下的家业，所以不敢也不愿投向朝廷，他们，哼！他们很快就会明白，如今的选择是多么的不智！”

“爹，您就这么驾定方铮此行一定能破了税案，揪出那幕后之人

说到底，税案才是胜负分明的关键。

韩竹笑道：“方铮此人，看似浮躁轻佻，实际上他有自己的打算，老夫查过他以前在京城的一些经历。发现此人从默默无名，到执掌重权，除了运气上佳之外，他行事的风格也非常令人惊异。兵法云：凡战者，以正合，以奇胜。方铮这人却从来没走过正道。所言所行皆是剑走偏锋，从献策退突厥，到斗垮潘尚书，再到设计平太子之乱，他所做的每一件事仿佛都令人无法预料。所以，突厥人退了，潘尚书死了，太子也死了，他的官儿却越做越大。不得不承认，此人还是有几分本事的，只是他的本事藏在他油嘴滑舌的表相之下，常人不易发觉罢了

”

韩亦真恨恨的咬着下唇，满脸不认同。我只知道，这个该死的登徒子明里暗里轻薄过我好几次了，如此荒淫失德之人，能破得了这件案子吗?

韩竹渭叹道：“不知为何。我对这位年轻的钦差大臣很有信心。且让我等拭目以待，看他骤…自们带来何样的惊喜吧一韩竹侧头看了看女儿，无限爱怜的抚了抚她的秀发，叹道：“真儿，人不可貌相。不要被人家表现出来的言行所迷惑，从而错误的判断了一个人的本性和心智，睿智如你者，怎能不明白这个道理？你是身在局中啊！实话告诉爹。你是不是对那方铮”暗生了情愫？”

韩亦真一惊，接着俏脸羞得通红，急声道：“爹，怎么可能！我怎么会喜欢上那个不要脸的”登徒子？若非他是朝廷钦差，我恨不得一刀杀了他才好。”

韩竹不置可否的笑了笑，道：“这些年你一直待字闺中，为我韩家操劳多年，耽误了你个人的终导，真儿，你也该考虑一下自己的事了，”

顿了顿，韩竹又道：“前几日，杭州的叶家来提亲，叶家的二公子你也认识，模样颇为俊俏，为人也彬彬有礼，我韩家若与他叶家联姻，家族的权势和财势都能往前迈一大步，当然，这必须要先征得你

的同意，你若有意，为父便去应了叶家的骋礼，你若不愿。此事便再也不

韩亦真俏脸红了一下，垂头想了想，道："爹，我对那叶二公子印象很一般，不过"若两家联姻对韩家有益，女儿愿意考虑这桩婚事，现在韩家危机重重。还是等此事平息之后，再作道理吧。"

韩家父女为税案的进展担心不已，可钦差方大人此时却很轻松。他正亲热的勾着泰王的肩膀，哥俩兴高采烈的逛起了青楼。

青楼名叫"藏香院"很雅的名字，里面的姑娘当然也如这名字一般，清雅脱俗，谈吐不凡。

还未跨进藏香院的大门，泰王便停住了脚步，神情凝重道："慢着，方兄！"

方铮一楞。不解的望向他。

泰王咳了两声，一本正经道："逛青楼这种事，我很少经历过，方兄看来是此中老手。有件事咱们还尖先小人后君子吧。"

"什么事？"

帆谁请客。谁付帐？"

方铮惊讶得连眼珠子都弹出来了："泰王哥哥，你是王爷呀，而且是视金钱如粪土的王爷，今儿怎么问我这个？多俗呀"

泰王苦笑："不是我俗，有人告诉我，说你人品不好，经常占完便宜就溜，留下个冤大头帮你付帐，银钱对我来说是小事，可我不想当冤大头，"

"谁呀？哪个***在造谣？我是那么无耻的人吗？太坏了！"方铮觉得被人侮辱了一般，情绪激动的跳脚大骂道。

随即方铮顿了顿。忽然想起了什么，目注泰王道："萧怀远？"

泰王含笑不语。

"我就知道是他！那个***没安好心，经常背后中伤我，这次回了京城，我必禀明皇上，把他阉了进宫当太监去，我保他做到大内总管"

"我不过就让他请客吃了两顿饭而已，瞧那家伙小气劲儿"

泰王深深叹息："看来萧大人没说错，你果然占完便宜就溜"方兄，我今儿照镜子，越看越觉得今日的我，活生生像极了冤大头，只

方铮笑眯眯的勾着他的肩膀："那肯定是你的幻觉。放心，今儿我请客，绝对不会半途溜走，以我高尚的人格保证"

"你的人格"泰王神色愈发担心。

哥们就这样亲密无间的走进了藏香院。

走进院落，方铮四下一望，不由诗兴大发，感慨吟道："问君能有几多愁，恰似两个太监逛青楼"

泰王脸色难看的瞪着他。

方铮坦然的笑笑："呵呵，一时感慨，遂作此诗，泰王哥哥觉得

"

藏香院院如其名。其实也就是一套占地很广的四合院，一共两层，院门高高挂起两盏红灯笼，院内正中是一座堆砌得很鳞绚的假山，假止。下一注清澈见底的水池，水池内游着数十尾五彩斑澜的锦鲤，正悠闲的在水中摇头摆尾。

绕过假山，便是楼道入口，一名老蔼模样的中年妇女站在楼道下，当然，并不像前世电视里演的那样，客人一来就扯着嗓子大喊："楼上楼下的姑娘见客啦！"然后楼上就忽拉一下冒出一大堆莺莺燕燕来给客人抛媚眼。这其实是很夸张的，实际并非如此。

事实上，整个青楼很静，只有依稀淡淡的抚琴奏曲传来，衬映着楼下的山水，意境显得很高雅。

老鸠站在楼道口。见方铮二人走进来，便迎上前去。给二人福了一福，操着吴依软语。轻声道："二位公子幸临藏香院，奴家有礼了。敢问二位公子，可有相熟的姑娘？或者由奴家介绍两位解语体贴的姑娘，侍侯二位饮酒谈心？"

方铮把玩着折扇。啪的一下打开，然后又收起小扫视了一周，笑道："这位妈妈，今儿我们哥俩来作乐，可是不喜欢太过嘈杂"

说着指了指楼上厢房内不时传来的客人嬉笑声，方铮接着道：所以，今儿我要包场。”“包场？”泰王两眼发直，急忙道：“方兄，找处安静的厢房即可，不用如此破费吧？”

方铮眨眼笑道：“没关系，我今儿有钱，而且很有钱，有钱的是大爷，今儿大爷想摆摆排场，谁也不能拦着我，这位妈妈，你说对吗？”

飞个老鸩楞了楞，接着满道！“公午好豪是一一一来众里作乐的客人太多…刀曰妹请他们出去，恐怕奴家这藏香院会得罪很多人呀，公子这是为难奴家了少

方铮笑了笑，掏出一张大面额的银票。拍在老鸩手里，笑道：“这下你就不为难了吧？”

老鸠两眼一亮，虽说她看起来清雅温婉，可是哪个。老鸠不爱钞？见方铮出手如此阔绰，不由也动了心，为难的想了想，终于又摇了摇头，道：“公子，不是奴家不识抬举，实在是奴家不宜得罪别的客人，请公子见谅。”

方铮哼了哼，道：“不用你得罪，我来得罪好了。”

说着方铮头一抬，然后气沉丹田，忽然开声大喊道：“快跑啊！起火了！赶紧逃命去吧！”

，”

楼上嬉笑继续，没人搭理他，连出来邓，看的人都没有。

“这帮好色不要命的混蛋！人渣！败类！”方铮恨恨的咬了咬

。

一旁的老鸠与泰王对望一眼。相视苦笑。你不好色，不好色你来这儿干嘛？

方铮不甘心的转了转眼珠。然后继续气沉丹田，开声大喊道：“快跑啊！你家的老婆闯进来捉奸啦！”

这句话终于收到了效果。

只听得楼上各厢房忽然集体安静了一下，紧接着传来几声惊叫，然后便是杯碟打碎的声音，夹杂着姑娘的尖叫声，客人惊恐的怒斥

声，各厢房的大门几乎同一时间打开。一群衣裳不整，发髻凌乱的男人跌跌荐撞冲出来，慌不择路的往楼下跑去，有的干脆连衣服都来不及穿，光着膀子便蹬蹬蹬跑了出来。到了楼下，众男人不约而同的选择了绕过藏香院的正门，纷纷从后门夺路而逃，之时间鞋袜与亵裤同色，肚兜儿与手绢儿齐飞。场面混乱得跟闹了兵灾似的。

一盏茶的功夫，藏香院内除了方铮和泰王，所有的男人都跑得干干净净，连只公鸡都找不着了。

老愕和泰王两眼发直。楞楞的盯着方铮半晌，泰王苦笑一声，朝方铮竖了竖大拇指："方兄。你实在是"实在是"

想了半天，仍想不出该用个什么词儿夸奖方铮，方铮笑眯眯的帮他解围："太有才了？"

"对！太有才了！"泰王望着满院的狼籍，苦笑摇头道："方兄对世人的心理揣度之深，我实在不及你，"

方铮面孔抽搐了几下。沉默半晌，道："这不是揣度，这是，唉，我亲历的惨痛回忆啊

想当年，长平来捉他和凤姐的奸，当时自己吓得差点没从五楼跳下去，真是一段不堪回首的经历"，

泰王和老毯愕然无语：，"

良久，老鸠扯了扯嘴角。勉强笑道："两位公子性好清静，这下彻底清静了，两位公子楼上请吧，"选了一间雅静的厢房，方铮和泰王网坐下，一桌精美别致的酒菜便被丫鬟端了上来，摆放到桌上。

二人各自挑了两位看得顺眼的姑娘，然后便开始吃喝起来。

挟了一筷价值不菲的金丝雀舌入口，泰王膘了膘方铮，笑道："方兄今日好兴致。怎的忽然想起逛青楼了？据我所知，你在京城也开了好几家青楼吧？"

方铮笑道："都说肥水不流外人田，可我今儿花的银子来路不正，干脆把它都花干净，省得莫名其妙又被你那皇帝弟弟给敲诈去了。那我多冤得慌呀。"

泰王哈哈笑道：“四皇弟已是一国之君，怎会敲诈你的银子？你多”

方铮俊脸一垮：“你还别不信，他刊登基就敲了我一千万两银子，敲得我现在心里还疼得直哆嗦，”

泰王指了指方铮，笑道：“你还骗我，你以为我不知道吗？那是前太子府的家产，本来就该充入国库的，你上缴朝廷，那是应当应

方铮立马露出无赖的嘴脸：“那我不管，谁抢到了就是谁的。户部尚书杜松君想要银子他怎么不自己去抢啊？老家伙就只知道抹着眼泪屁颠儿屁颠儿围着我转，跟个老叫花子似的，见了他就来气！哎，不说这个了。越说我越冒火”泰王哥哥，有件事我一直很奇怪”

泰王挟菜的手顿了一下。然后从容不迫搁下筷子，淡淡道：“什么事？”

方铮上下打量了泰王一眼，笑道：“我与泰王哥哥一见如故，跟你说句实话吧，先皇的这几个儿子，除了你和胖子之外，其他的没几个好东西

泰王神情苦涩，摇头笑道：“方兄，你这不是指着和尚骂秃子

？”

方铮笑道：“无妨，我今儿也只是想与泰王哥哥说几句掏心窝子的话，你听过就算，别放在心上，我没针对你的意思。你看啊。先皇的这几个儿子，除了你和胖子，其他的都挨着个儿的被我收拾了，太子明目张胆造反，寿王偷偷摸摸造反。英王鬼鬼祟祟策谋造反”哎，我说你们皇家是不是特喜欢造反派这个职业啊？”

“啊？这个，应该。也许”不是吧。”泰王觉得方铮很犀利。

方铮笑了笑，抬眼望着泰王，冷不丁问道：“泰王哥哥，你呢？你没想过造反？”

“噗泰王一口酒喷出。然后脸色涨得通红，呛咳不止。

“方”咳咳，方兄。以后别问如此犀利的问题，咳咳，会死人的！”泰王指着方铮边咳边指责。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百一十六章 赌运气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5-17 23:39:07 本章字数:5888

漆王咳得快断气。方铮跟没事人似的，无辜的摊了摊手清纯的大眼睛道：“我只是想采访一下你的想法而已，又没指责你造反，泰王哥哥胆子未免也太小了吧？”

泰王呛咳了半天，紧张的四顾张望，又急忙将侍侯他们喝酒的两位姑娘哄赶出去。这才悄悄的松了口气。

满脸无奈的指了指方铮，泰王苦笑道：“我的胆子真的不大，你休得再吓我”

方铮嘿嘿笑道：“泰王哥哥客气了，我是真的好奇呀，你说，为何你那几个兄弟反的反，乱的乱，怎么就你如此自在呢？”

泰王怔了怔。摇头道：“我也不知，也许是天性吧。我自小骨子里就不喜欢与人抢东西，哪怕我再喜欢它，一旦有人要与我争抢，我也会毫不考虑的让给他。

记得我才八岁大的时候，有一天父皇给诸皇子每人赏赐了一件皮衣，皆是由番邦进贡的各地珍稀动物的皮毛所制。太子那年比我大两岁。他得到的是一件白熊皮衣，而我得到的是一件金招皮衣，皮衣做工精美，周身暗黄，显得很是华贵，可太子见我穿金貉皮，甚为不喜，便要跟我换。并且说：“吾为嫡长子，年后必为储君，可着四爪龙袍，尔乃皇三子。有何资格身着暗黄？，于是不由分说，便抢过了我那件皮衣，从那以后，我便心里落下了惧因，凡事亦不敢与人争，与人抢。由于惧怕。我甚至不愿在皇宫甚至京城里久待，一直云游天下”

苦涩的扯了扯嘴角，泰王显得有些伤感：“我的人生其实一直过得很失败，父皇气我胸无大志，诸兄弟糊我不起，认为我是天性懦弱，人善易欺，连皇四弟无病都不如，他至少在争储的关键之时，有勇气博一把，而且他也成功了，可我”却连京城都没勇气回，实在是惭愧无地啊！”

方铮听得暗暗点头，我就说嘛，皇家出身的个个都有病，这个也不例外，不同的是别人喜匆，他却喜欢逃避，一直以为他云游四海，游历天下是因为他心胸豁达广阔，却原来是不敢回京城，只能在外流浪，近乎被放逐发配一般凄惨。

做王爷的。也不容易啊，至少绝没有外表看上去那么快乐，，

拍了拍泰王的肩，方铮一脸同病相怜的沉痛表情："泰王哥哥，同是天涯沦落人啊！在这一点上脸我觉得咱们有共同话题"泰王一楞。顿时从伤感情绪中走出，望着方铮惊异道："不会吧？你是方家独子。应该不会有兄弟之争才是望"

方铮叹气道："兄弟不争，可老婆争呀！"

"什么意思？"弟

"罗月娘。就是我率军去救的那个女土匪，你见过吧？。

泰王点头。罗月娘他确实见过，美则美矣，不过那脾气，，

方铮拍了拍大腿，痛心道："多好的一姑娘呀！贤良淑德，温柔婉约，端庄恬静，弱不禁吧，"

"哎，等会儿。等会儿！"泰王急忙制止道："方兄，你确定你说的是青龙山上的那个女土匪吗？莫非这些上有同名有姓之女子？"

方铮不高兴的皱眉："胡说！我那漂亮老婆天底下只此一个"别无分号

泰王两眼发直道："可你对她下的评语，貌似，好象，"

他可是亲眼见过方铮被那女土匪扔出了房门，而且痛扁了方铮一顿，就这还"温柔婉约"？

"咳，我就当她是。哎，说话呢，别打岔行吗？我网说哪儿

？"

"咖"贤良淑德，弱不禁凡"泰王擦汗。

"对！多好一姑娘呀！不但救过我两次命，还义无返顾的爱上了我，强推了我，，咳，这个不足为外人道，总之，她现在还怀了我的孩子，可我家那正室夫人，楞是不准她进我方家门裙，现在她一个人

挺着个大肚子，有家回不得，带着几百号山贼土匪，打家劫舍，艰难度日”

泰王砸摸砸摸嘴：“我怎么听着这话怪别扭的，”

方铮一脸沉痛，叹息道：“家中不和，累的都是男人呀，现在我东一个老婆，西一个老婆，俩老婆都大了肚子，偏了谁的心都不好，等这差事办完，是先去看夫老婆，还是先看小老婆，就为这事儿，我都愁得几天没睡好了。更别提将来孩子出生，若月娘生孩子赶在宿儿前面，我方家的长子却只能算庶出，名分爵位都轮不到他头上。而且我估计毖儿气愤之下没准会把月娘生的孩子一刀朵了，月娘肯定不让。于是俩婆娘在月黑风高之夜，决战紫禁城之巅”哎哟！愁死我了！”

方铮说着说着。想到家里那一堆狗屁倒灶的事儿还不知怎么了结，一时悲从中来。使劲眨了两下眼睛，眼眶很快便泛了红

泰王见方铮说得真情投入，心下不由有些哭笑不得，你那是一般人羡慕都羡慕不过来的香艳麻烦，亏你还好意思哭！这么多漂亮老婆围着你，你还发愁。那些没钱没权的单身汉们干脆拔刀抹脖子得了”

抬手拍拍方铮的肩，泰王想说两句宽慰的话，却又不知该如何说，严格讲来，这根本是天下所有男人梦寐以求的香艳事儿，泰王打心眼儿里鄙视这个得了

泰王适时转移了话题，他实在不想再让方铮得瑟下去了。

“咳，方兄，你这次下江南。差事到底办得如何了？有什么进展吗？”提起这事儿，泰王的表情似乎有点变化。方铮本来已是愁眉苦脸。泰王又哪壶不开提哪壶，这下仿佛终于惹到了方铮的伤心事，两眼一眨。喘嘘的泪水顺着脸庞流下。

“我命苦哇！我他妈命比黄连还苦！一个。简简单单的贪墨税银案，抓几个杀几个贪官不就没事了吗？现在到好，拔出萝卜带出泥，又不知从哪里冒出个***幕后黑手。知府抓了七个”却顶不得鸟用！现在进也进不得，退又退不得，光抓了知府这事儿又结不了案，你说

说，你说说，我苦不苦？我苦不苦？哎哟！我滴那个命哇，就像那黄连”

见方铮有当场坐倒在地上撒泼打滚的迹象泰王急忙制止了他：“咳咳，方兄，方兄！你冷静点儿！凡事总有解决之道，这个”哭泣终归不是男儿之态，”

“呜呜”我是一个脆弱而无助的男人”方铮犹自嚎啕大哭。

泰王满头黑线：

劝了老大一会儿，方铮终于止住了哭泣，不时的抽噎两下，显得十分伤心。

“方兄，事已至此，可想出什么办法打开这个僵局？”泰王仿佛对这件案子很是关心。

方铮抽噎了两声，道：“办法不是没有，得看运气了。”

泰王瞳孔忽然收缩了一下。然后露出感兴趣的表情，欣然道：“哦？方兄果然高才，这么快便想到办法了？说出来，让我帮你参详一下，集思广益嘛

“现在的情势是，抓了七府知府，却只是那幕后之人放在明面上的愧儡和诱饵罢了，幕后之人很狡猾，根本不会露面，所以呢，我只能想个引蛇出洞的法子，”

“什么法子？”

方铮笑了笑：“人都是有欲望的，一般而言，无非是权势和钱财，当然，我是例外，我只好美色”

“那幕后之人有什么欲望？”明亮的烛光下，泰王的眼神变得有些诡异莫测。

方铮胸有成竹道：“那幕后之人四只来操纵胁迫六府知府帮他贪了两千多万两税银，虽然我不知道他要这么多银子到底想干些什么勾当，但我清楚一点，这家伙肯定很缺钱花”

“你的意思是，用银子引他出来？可是”哪来的银子呢？寻常一点小数目，他肯定看不上眼的

方铮神秘的笑道：“有一笔大数目的银子，大得足够令他动心”妈的！我都忍不住想干一票了，”

“什么名目的银子？”

“长江以北七省的春税。一共四百万两，由官兵押解送往京城国库，昨儿经过苏州时，我把它截下来了”

“什么？方，，方兄。你，你你又劫了一票？劫的居然是朝廷的官税？你你，你不要命了！”泰王大惊失色。

“哎，冷静，冷静！是截，不是劫！此截非彼劫，，我只是把这批税银拦下来了，苏州到京城这段路，由我这个钦差大臣负责运送”

“你的意思是，用这批税银做诱饵，引那幕后之人出来？”

“没错，他不是缺银子吗？我把银子送到他面前，看他吃不吃得

。

“你打算如何送给他？又如何引他出来？”

“苏州到京城，有两条路走。一是走官道，由冯仇刀的五千龙武军押送，二是走水路，下令调拨十几艘大船，由太湖入长江，最后入秦淮河。这两条路，我打算全部都用上”

“你的意思，莫非要将这四百万两税银一分为二，水路一半，官道一半？”

方铮神秘的笑道：“不，只有其中一条路有真正的税银，另一条则埋伏官兵的刀枪，”

泰王皱眉道：“你的意思是让他去选？”

方铮点头笑道：“不错。不但如此，我还加重了筹码，我打算请韩家再拿二百万两银子，与税银同行，对外就说是押一批银子送往京城的分号，这么一来，三共有六百万两银子摆在那人眼前，你猜猜，那人会不会激动得口话燥？。

泰王眼中飞快闪过一丝妾杂。舔了舔干枯的嘴唇，苦笑道：“果然很令人心动

方铮笑道：“将心比心。换了我是他，肯定毫不犹豫便动手抢了，幕后之人肯定在图谋不轨，从古至今，图谋不轨者若无庞大的银钱支持，是绝成不了大事的，这六百万两银子，足够养活十万人的军队，采买精铁，打造兵器盾牌和军械，用处大得很，我就不信他不动心，只要他一动心，那就好办了，”

泰王沉毕了一会儿，道：“你不觉得此计有些不妥吗？”

“有何不妥？”

“我怎么看怎么都觉得你在跟那人赌博，其中的偶然性很大啊，万一那幕后之人真的选中了有税银的那条路，把这批银子给劫了，怎么办？”

方铮笑道：“你也看出来了？其实我这条计策不是阴谋，而是堂堂正正的阳谋！说白了，我就是在赌博！”

“啊？你为何如此？这可是六百万两银子啊！若苍微八劫了，你怎么向皇上交差？。方铮叹了口气，道：“泰王哥哥呀，你知道我当了这两年官儿，从一个默默无名的纨绔少爷，变成手握重权的二品大员，其中还为朝廷为皇上立了几份不大不小的功劳。我靠的是什么吗？”

泰王迟疑了一下，道：“本事？智慧？”

方铮摇头，忽然嘿嘿一笑：“去***本事，智慧！其实我什么本事都没有，我靠的只有一样东西，”

“是什么？”

“运气！”

“运气？”泰王闻言顿时哭笑不得。

方铮非常笃定的笑道：“不错，我完全靠的是运气。献策朝廷。退突厥大军，我那是胡说八道，没想到竟被朝廷采纳了。潘尚书造反，我混出城去搬救兵，命悬一线之时，完全也是靠运气活下来的，太子谋反篡位，我更是糊里糊涂接管了城防军的兵权，又有人通风报信说皇上有危险，这才紧急调兵。解了先皇的兵危，你说，这一桩桩，一件件，我哪样不是凭的运气混过来的？”

泰王听得两眼发直，楞了半晌，终于苦笑道：“原先还不觉得，听你这么一说，我才发觉，你果然是运气奇佳”

方铮得意的一笑，那是。老子掉进下水道竟然穿越了，这本来就是世上最离奇的运气，，

泰王又想了想。忽然失笑道：“我实在很难想象，名动天下，立功无数的方铮方大人，居然完全是靠运气才一步步走到今天的，若被天下人知道，唉，他们心目中的英雄形象肯定会瞬间崩塌”。

方铮满不在乎的笑道：“崩塌就崩塌，关我屁事？这年头做偶像压力很大你知不知道？”泰王目光闪动，沉吟道：“我大概明白你的意思了，你定这条计策引那幕后之人出来，莫非是想跟他赌运气？”

方铮点头笑道：“不错。比智慧，比阴谋诡计，比本事，我样样不如他，我唯一的长处就是运气，只有赌运气，我才有赢的希望，不然这件案子老这么拖下去，恐怕会有剧变。那家伙肯定近期内有大的动作，”

泰王笑道：“其实你这也不完全是运气，兵法云：虚则实之，实则虚之，你定的这条计策，正好合了兵法虚虚实实之道，虽不算很高明，但至少很有效。

方铮大喜：“哦？我这主意合了兵法？嘿！果然又是运气”

“那你打算哪条路为虚。哪条路为实呢？”泰王笑着问道。

方铮抬眼，发现泰王的笑容有点诡异的味道，也没太在意，闻言道：“官道为实，水路为虚，我想过了，税银就由官道押送进京，至于水路嘛，十几艘大船暗中埋伏官兵，若那人真来劫的话，管叫他们全都下水变王八，哈哈，”

“若那幕后之人不出现呢？你抓几个。小喽罗有什么用？。

“不出现也没关系，几千官兵护送，那幕后之人若想顺利劫走这批银子，起码得派个万把人才能稳操胜券吧？那人在江南杂力再大，有几个万把人够他折腾？这一下起码可以消耗他不少实力，也许还会露出什么马脚

泰王笑了笑，不置可否。

“哎，今儿咱们来干嘛的呀？。说了半天，方铮忽然觉得不对劲。

“这个，，来逛青楼的。”泰王满头黑线。

方铮拍了拍额头，笑道：“你见过像咱们这么老老实实坐着喝茶的嫖客么？外面那些姑娘没准在笑咱们不像男人呢，问君能有几多愁，嗯，果然恰似两个太监逛青楼，哈哈

拍了拍手，方铮又重新叫了两位姑娘，随手拉过一个”搂在怀里。开始大吃特吃豆腐起来，泰王见方铮如此豪放，不由苦笑了一下，他身旁的姑娘识趣，急忙开始侍侯他喝酒，一时间满室皆春，笑闹不休，这才有了几分逛窑子喝花酒的意味。

二人正喝得高兴，忽然楼下传来大喊：“方夫人，方大人你在哪？”

方铮一楞，觉得声音有些耳熟。泰王仔细听了听，笑道：“是萧大人，他来找你了。”

说着泰王站起身，他身旁的姑娘比较懂事，急忙先他一步，打开了厢房的大门。

萧怀远正找得满头大汗。见方铮和泰王在喝花酒，不由苦笑道：“你们到悠闲自在，”

泰王拍了拍手，站起来笑道：“好了，萧大人找人找到这藏香院，必有要紧的公务，我便不打扰你们了，今晚月色不错，我去访几位雅友，吟诗作对一番，才不算辜负良宵皎月，呵呵，告辞，告辞了。”

二人送走毒王，又将姑娘打发出去，方铮没好气瞪了萧怀远一眼：“你就见不得我清闲！说！找我干嘛？别告诉我你是来蹭吃蹭喝的啊。信不信我现在把你丢出去？”

萧怀远端起酒盅美美喝了一口，也不讲究，抓过泰王用过的筷子，挟了几口菜，这才擦了擦油嘴，笑道：“我是来禀报大人，该准备的都已准备好了，就等大人一声令下，咱们就动手拿贼，嘿嘿，还有，韩家刚才也在钦差行馆到处找你呢”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百一十七章 偷香窃玉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5-18 22:07:55 本章字数:6101

刚房内只剩方铮和萧怀远二代萧怀远大口吃菜不时抬眼看看方铮。

“我知道我很英俊但我不喜欢男人用这么风骚的眼神盯着我”方铮摸了摸自己的俊脸道。

萧怀远谄笑道：“属下既已是大人麾下自然要时刻瞻仰大人的俊容才是这是属下崇拜大人的一种方式呀”

方铮脸黑了黑：“我怎么听着这话不对味儿呢？你该不会在说反话吧？我有什么地方值得你崇拜的？”

萧怀远笑道：“大人运筹帷幄安排妙计引那幕后之人出来如此高明的点子也只有像大人这样的天纵之才能想得出属下等皆是望尘莫及呀”

虽然明知是溜须拍马之辞方铮仍然忍不住心头舒爽万分谦虚的笑道：“到也说不上高明只是没办法中的办法总比咱们几千号人像没头苍蛇似的乱飞乱转强些我也实在不想老这么在江南耗着了你知道我两个老婆都怀了孩子我得快点办完这事儿回去陪她们”

萧怀远愈肃然起敬：“大人不但是国之柱石更是一个好丈夫好父亲属下能在大人的麾下办差实在是三生修来”

“萧怀远我不反对你拍马屁可拜托你拍马屁的时候表情真诚点儿行吗？你说你这跟背书似的连你自己都说得翻起白眼儿了我应该有什么样的反应？夸你还是骂你？”方铮对这位还停留在拍马屁初级阶段的属下很不满。

萧怀远面有惭色。

转了转眼珠萧怀远又道：“大人您的那条计策刚才与泰王殿下说过了？”

方铮点点头：“对呀泰王人不错又不是外人他是皇上的亲哥导。他问我我能不告诉他吗？”

萧怀远脸上忽然闪过几分复杂之色目光亦充满了犹豫嘴唇嗫嚅了几下改口道："大人您的计策端的高明万分可是"属下能否给您再提个建议？"

"什么建议？"

"北七省的税银您欲以官道为实水路为虚。这个"似乎不太妥当"

"哦？说来听听。"方铮闻言顿时有了兴趣在正经的公务上。他并非是个网慢自用的人事实上他的脾气很好也能听得进属下的不同意见。

萧怀远小心的看了看方铮的脸色见他并无不满之色这才放心言道："大人所谓官道为实,那么税银就必须走官道水路只是诱饵引那幕后之人现身可大人想过没有？苏州至京城的官道过太湖之后便是平原地带。四处一马平川皆可从容排兵布阵那幕后之人势力高深莫测万一他没上当而选中了官道下手那几百万两税银被他劫去的可能性甚大请大人三思呀。"

方铮想了想然后笑道："其实也不用三思这纯粹是一次赌运气押大小的行动庄家还没揭盅定论之前咱们就有权力更改赌注嘛既然官道的危险性比较大那咱们就改一改以官道为虚水路为实。将税银改为水路押运便是冯仇刀的五千龙武军本是陆军不擅水战让他们去押送官道的那堆假银子若遇敌袭他们自会将敌人歼灭干净的

萧怀远朝门外看了一眼笑道："此举甚妙"大人刚才对泰王说的那些岂不是骗了他？。

方铮笑道："朝令夕改本不应该可我这又不是坐在军营里下军令改便改了凡事要懂得变通嘛至于泰王他不过是与我闲聊几句案情此事与他根本无关算不得骗。"

萧怀远笑笑未一言。

"哎。你刚才说韩家的人找我什么事？"

萧怀远耸了耸肩："属下怎么知道？该不会是招您做女婿吧？大人何不亲自去韩府看看"

方铮砸摸砸摸嘴："哎韩竹那老头儿若真招我做女婿这事儿可让我为难了"韩亦真那姑娘美则美矣可性情太过冰冷再说长平肯定不答应"

方铮皱着眉嘀咕着走出了藏香院往韩府走去。

没过多久藏香院忽然传来一阵歇斯底里的咆哮声："方铮你这混蛋！没结帐就跑了。又让我做冤大头"

"不准动手动脚！没钱！我就是没钱！"

"送个屁官！我就是官！没钱就是没钱打死我也没钱"

快走到韩府时方铮忽然猛的一激灵。

萧怀远刚才提到泰王时他的表情"怎的如此诡异？这小子心里在想什么呢？

有心想回去问问他可弗府就在眼前想了想还是从韩府出来后再找萧怀远吧。

到了韩府门前。跟在方铮身后的侍卫走上前去叫门韩府的下人见方铮到了急忙毕恭毕敬的打开中门将方铮迎了进去。

到了前堂方铮抬头看着前堂上方高高悬挂的"不争堂"的牌匾在牌匾下站了一会儿忽然对韩家能跻身江南排名第一世家的原因有了些领悟。

坐在客座的太师椅上模样清秀可人的丫鬟进来然后向方铮福了一福。娇声道："方大人我家小姐请大人入山楼一叙。"

方铮一楞："不是你家老爷找我么？"

丫鬟摇头道："是小姐有事找您。"

方铮起身便往韩亦真居住的山楼走去。他的心情有些不忿这娘们儿太没礼貌了抛开我是朝廷钦差的身份不说就算是普通客人你有事找我也该亲自来请吧？叫个丫鬟传话算怎么回事儿？

不过一想到与她相识至今自己貌似占了她不少"且。忿忿之心顿时又消退不少得了看在她被我摸过的份上今儿就不跟这丫头井较了。

不知为什么韩亦真貌美如花而且聪慧过人按说这样的女子以方铮的性子。见了必会动心想方设法都要将她收入房中才是可他对韩亦真

却真的兴不起那丝旖念也许是韩亦真性格太过冰冷不易相处方铮每次见她除了占占她的便宜外暂时还没有喜欢上她的打算。

不得不说。这对韩家三小姐来说是一件幸事。

她肯定不乐意自己的终身与这么个猥琐无耻的家伙扯上半点关系。

方铮把玩着折扇穿着一身月白色儒衫头上系着文士方巾腰悬一块福寿双全玉佩施施然穿过一片落英缤纷的桃树林花瓣拂落衬映他那瘦削的身材和不算难看的俊脸到也颇有几分出尘飘逸的浊世佳公子的意味。

他对自己的表现很满意桃花花瓣被风拂落衬托着他穿着的月白色儒衫和他那飘逸不凡的潇洒模样”哎呀美滴很如果此刻有一堆美女看见我穿过桃树林的样子恐怕会仰慕得尖叫出声吧？桃树林不错回了京城我得在自己院里种一片

“慢着等会儿！”方铮神情凝重叫住了领路的丫鬟。

丫鬟停步不解的望着他。

沉默半晌。

“咳”我再走一遍试试。”方铮回头走到桃树林边又重新以一种风骚的步法。努力学着前世电视里风流才子走路的风范再一次从桃树林内穿过。

“怎么样？怎么样？”顾盼风流的方大少爷急切的问着丫鬟“感觉如何？帅否？飘逸否？”

奇怪啊这小丫头为何不尖叫？

丫鬟满头黑线。向天翻了个白眼冷冷道：“方大人玩够了吗？”

“呃够了。”

“请方大人跟着婢子继续走吧。”

说完丫鬟便面无表情的领着方铮往山楼走去。

审美观低下的家伙！方铮朝丫鬟的背影恨恨的竖了竖中指从主子到丫鬟全都一个死德性将来嫁了人肯定都是性冷淡房事无趣形同嚼蜡

修了《洞玄子三十六式》也白搭。

进了小楼坐下。丫鬟奉上清茗。

方铮翘起二郎腿慢条斯理品了口茶悠悠道："你家小姐叫我来何事？"

丫鬟福了一礼道："婢子不知请大人稍候我家小姐在楼上更衣很快就下来。"

更衣?

方铮两眼一亮。古代所谓"更衣"有两种说法一是字面意义上的更衣二是上厕所。不知这位韩三小姐是哪一种?

管她哪一种先去瞧瞧再说大不了长针眼"

"咳这里没你事了本官好清静你退下吧。"方铮淡淡挥了挥手。

丫鬟一楞但不敢拂了他的意福过之后退出了小楼。

很显然韩家上下都低估了这位钦差大人的无耻程度。

小楼前堂只剩方铮一个人。

方铮抬头鬼鬼祟祟打量了一下四周确定周围没人这才撩起长衫下摆像个贼似的蹑手蹑脚朝楼梯口走去。

偷真美人。在他看来是一件很正常很合逻辑的事儿丝毫不觉得这样做有道德败坏之嫌男人欣赏女人本就是天经地义的所以他干这事儿理直气壮。

女人不给他看怎么办?

不给看我也要偷着看。女人穿衣服给谁看？当然是给男人！女人脱衣服给谁看？还是给男人。

方铮正好是男人中的男人。

楼梯口有点窄。这幢小楼的占地面积本就不大不过里面的装饰却显得非常豪奢。用料考究选材华贵连楼梯的扶手都是檀木所制打磨得非常光滑顺手。楼中处处透着世家大族的大气遗憾的就是显得冷清了一些一如主人的性格隐隐却又带着几分女子的脂粉香气使得这幢小楼的气氛显得有点矛盾。

方铮没在意这些他又不是装修工楼中气氛关他屁事他是来偷香的嗯干的是一件高雅事儿比偷钱包好听多了不是?

顺着楼梯往上。二楼楼道口垂着一幅粉色珠帘珠帘由珍珠串成在昏暗的楼口处闪耀着夺目的光芒韩家果然有气派不知从哪里弄来的这大小色泽一模一样的粉色珍珠。方铮轻轻掀开珠帘闪身进去没出半点声音偷香窃玉这种事儿他是越干越娴熟了。

珠帘内是韩亦真的香闺以粉色为基调处处透着女子独有的香味分不清是脂粉香还是她天然的体香。闺房显得很古朴红木梳妆台上搁着一块硕大的铜镜台上零散放着一些女人用的钗子暮珠花之类的饰物梳妆台旁边是一张檀木大床粉色帐幔为罩朦胧中隐隐见帐内锦被玉枕一想到美人海棠春睡于内冰肌玉骨歌枕钗横鬓乱那是何种风情。方铮不由开始心猿意马。

大床之后是一道厚重的粉色帷幕里面传来悉悉索索的声音。方铮轻轻淫笑数声搓了搓手想必韩亦真就在里面八拜都拜了不差这一哆嗦。方铮蹑手蹑脚上前以非常缓慢的动作小心的掀开了帷幕一角。

定睛望去。方铮其水立马流了出来。

美！太美了！女人脱了衣服果然比穿着衣服好看多了。

帷幕内韩亦真背对着方铮慢慢解开腰带小对襟儿的暗扣也松散开来锦绣罗衣悄悄滑落露出白哲稚嫩欺霜赛雪的香肩罗衣往下滑露出的肌肤也愈多当衣裳完全离开她的娇躯那嫩白若凝脂的背部便完全裸露在他眼中。

瓠犀皓齿双蛾颦翠眉。红脸如开莲飞凝约多逸态轻磊不自矜绝代煮。公心一城姿。

果然是绝色姿容人间哪得几回见？方铮大流口水楞楞的盯着韩亦真只着肚兜儿的娇躯只觉得浑身血脉贲张血气倒流连呼吸都仿佛停顿了。

韩亦真浑然未觉身后有一双色眯眯的眼睛在盯着她这是她的楼不是外人可以上来的。她视此处为绝对安全的避风港自然不会想到有个

猥琐的偷窥狂竟会趁机溜上来。

素手轻解她又褪下了罗裙浑身只着绣着鸳鸯戏水的肚兜儿和粉色亵裤。她的身材很完美完美得像一座艺术家精心雕琢的艺术品她的胸很挺腰很细十八岁正是年华正茂含芳怒放的年纪站在铜镜前她望着镜中朦胧的自己轻轻叹息一声素手忍不住抚上了白皙嫩滑的双臂痴立半晌檀口微张轻声吟道："晓镜但愁云鬓改夜吟应觉月光寒

语音方落韩亦真美目一颤接着神色微变似乎为自己吟出这闺怨的句子而感到羞惭无地绝色的俏颜顿时浮上几许令人心醉的酡红在铜镜的反光下显得分外撩人。

谁家少女不怀春？十八岁的她正是对男女情事懵懂期望的年纪为家族的展耽误了芳华至今仍待字闺中尽管表面上对婚嫁之事反应平淡可她毕竟是双九年华的少女对自己未来的意中人自是暗怀期待和想象。

轻轻叹息一声淡淡的轻愁浮上眉尖如远山薄雾般的黛眉。悄悄锁住了那一丝轻愁挥之不去。望着镜中的自己韩亦真露出了几分苦笑随即整了整表情反手向后便欲解开系在背部的肚兜儿细带。

来了关键时玄来了！

方铮两眼冒花花急不可待的盯着她解细带的素手。脱！快脱！要全裸不要半裸！不要马赛克

韩亦真解得很慢美人宽衣的风情在素手轻撩慢解之间慢慢显露。

方铮紧紧捏住拳头急得俊脸通红此时他根本没有细细欣赏美人宽衣的心情因为他的时间安排得很紧凑楼下若有人现端坐前堂的钦差大人不见了很可能会产生一些不好的联想特别是韩家小姐这会儿正在更衣的时候

然而该生的迟早会生。

就在方铮偷窥美人宽衣之时楼下忽然传来丫鬟的惊叫声："咦？钦差大人哪去了？刚刚还在这里的呀"

韩竹低沉的声音传来：“是不走出去了？你们派人到花园处找找。”

丫鬟声音显得有些犹豫和惊惶：“老爷”小姐在楼上更衣钦差大人该不会

“啊？你”你们这些奴才！”韩竹也慌了相处日久他自然也知道这位钦差大人并非什么坐怀不乱的正人君子。

很快楼梯口传来蹬蹬蹬零乱的脚步声韩竹边登楼边高声喊道：“真儿真儿你在楼上吗？”

方铮闻言大惊失色惨了！要被现了！

韩亦真听到父亲的声音不由微微一楞赶忙穿上对襟儿扣好扣子然后她便转身回头。

很不幸她正好看见帷幕被掀开的一角方铮正急得满头大汗四处转圈。

韩亦真一见到方铮不由楞了一下接着大惊檀口微张“呀！”的一声惊呼令方铮更是大惊失色。

“嘘！别叫！”一个箭步跨上前方铮赶紧伸手捂住了她的樱桃嘴神情很是惶急。

韩亦真瞪着美丽的大眼慌乱之中脑子飞快转动毕竟是睿智聪慧的女子瞬间便知道了方铮出现在这里的原因也明白了方铮刚才已将她看得干干净净的事实。

意识到自己清白的女儿身子被他偷看到后饶是韩亦真性情冷静多智此时也失了主张美目眨了两下眼眶便泛了红两行晶莹的珠泪滴落慢慢流到方铮捂着她小嘴的手背上。

“哎呀！你先别哭你爹马上上来了这事儿我待会儿跟你解释总之我是无辜的而且什么都没看到”以现代人的立场来说方铮确实什么都没看到至少女人身上几个关键的部位他就无缘一见。只看到了一段白哲的裸背这个真的不算什么

什么都没看到？

韩亦真泛着泪光的美目渐渐眯起眼中闪过几分羞愤之色随着韩竹的脚步声愈来愈近本待高声大喊的她忽然冷静了下来。

不能喊！一喊她的名节就全完了！她将来还要嫁人自己清白的一生不能毁在这无耻的登徒子身上不值得。

改日再跟他算帐现在必须要将父亲应付过去。

“真儿为父我上来了你一个人在楼上吗？”

飞快的拉开捂住她小嘴的手韩亦真指着窗口忍住满腔的愤怒低声斥道：“快别让我父亲看见跳出去！”

“好！”方铮大喜毫不犹豫的纵身而上双腿微弯保持这个。难看的姿势呆了一下随即便

Chapter_55

不再动弹了。

“我不跳！要跳你跳”

开玩笑这是二楼离地面足有十米会摔死人的！

“你”韩亦真大怒终于忍不住抬起莲足狠狠的踹向方铮：“给我跳下去！”

“不！不跳！会死人的！”方铮大惊双手紧紧抱着木制的窗根死不松手。

“跳！”

“不跳！你这是谋害钦差

“快跳！”韩亦真狠狠踹着他的屁股。

“求你了饶了我吧我罪不至死啊方铮苦苦哀求。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百一十八章 借个厕所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5-19 23:52:13 本章字数:5010

二看美女更衣，泣当然是不道德铮生平做讨天航六六二德的事儿，可他从来没有像今天这样后悔过。

他忽然明白了一个道理：偷看美女更衣固然可喜，但是要付出代价。一般而言。美女越美。付出的代价就越惨重。很不幸，韩亦真是个绝世美女”

现在的他，很想愤。同时也很悔恨。

他一直想不通，自己为何鬼使神差偏要跑上楼来偷看她呢？好好在前堂坐着品茶不好吗？正儿八经摆出朝廷钦差的样子，四平八稳坐在椅子上，等着韩亦真下来见他，既不失体面，又可摆威风，哪像现在”

现在。钦差方大人正脸色苍白，汗如雨下，眼中满是惊恐求饶之色。死死抱着二楼的窗技，这是他最后一根救命稻草，一旦松手，也许他今生会变成一个植物知…

而韩家三小姐韩亦真又急又怒，正用她那纤纤莲足死命的踹他，妄图将他从二楼一脚踹下去，好保住她清白的名声。

楼下韩竹登楼的脚步声越来越近，相信很快他便会看到方铮，然后方铮就像个被捉奸在床的奸夫一般，耷拉着脑袋面对韩竹的厉声喝问为何会出现在他女儿的闺房内，而且如此狼狈不堪”

瞧这事儿乱的！

“下去！给我跳下去！”韩亦真咬着下唇，晶莹的泪水在眼眶中打转，一想到父亲在她闺房内看到方铮时脸上可能会出现的表情，她的双腿就忍不住发软，十八年来，她一直洁身自好，对男子丝毫不假颜色，何曾想过今日会出现如此尴尬要命的境地?

“不！不跳！说什么也不跳！”方铮像只死皮赖脸的树袋熊，紧紧抱着窗技框，任凭韩亦真又拉又踹，他仍死不松手。而且拒绝得很硬气。不硬不行，跳下去不死也重伤，不就进了未婚女子的闺房么？多大点事儿呀，犯得着赔上我一条命吗?

“你”你”你真是个冤孽！”韩亦真拿这无赖毫无办法，咬了咬牙，来不及细想，情急之下只好将方铮拽下窗台，指着她房内那张接香木床的床底，低声怒斥道：“快！钻进去！”

方铮一看。不由高傲的哼道：“男子汉大丈夫。理当纵横四海。志在天下，岂能缩在床底下？你这是侮辱我高贵的自尊”

“少废话！给我钻进去！”韩亦真反手扭过方铮的胳膊。也不知哪里生出的莫大力气，将方铮的脑袋往下一按。接着一脚狠狠踹在方铮高高撅起的屁股上。

“哐！”

方铮整个人被她踹进了床底。

险之又险。韩竹这时已走上楼来，身后还跟着几名丫鬟和下人。

“真儿，真儿，你怎么了？方才楼上又吵又闹的，发生了什么事？”韩竹语气中透着关心。

“没，没什么，女儿”女儿在自言自语，韩亦真显得有些慌乱。

“真没什么？啊！你脸上为何有泪痕？”

“没“女儿被风迷了吧”

“嗤！”方铮无奈的趴在床下，闻言忍不住嗤了一声。多么狗血的借口啊，前世电影电视上不知听过多少遍了，没想到古代人也如此狗血，”

“咦？什么声音？”

“啊！没什么，可能是耗儿吧，爹，女儿今日有些累。想歇息一会儿”

“哦”那你好生歇息吧”韩竹满怀疑惑的下楼了。嘴里仍喃喃自语：“奇怪。方贤侄上哪儿去了？莫不是在府里闲逛迷了路？老夫得派人找找

韩竹下楼后，脚步声渐渐远去。

“淫贼！纳命来！”韩亦真见父亲走远，确定不会再回来后，顿时像一座沉寂万年的大火山一般，爆发了。

莲足用力的踢着床沿，韩亦真怒声喝道：“滚出来！”

“不！不出来！”

“不出来我放狗咬你！”

“哇！你比我还卑鄙！有本事你自己进来咬我

。

韩亦真现在杀了方铮的心都有了，没认识他以前，对这位传说中的少年重臣充满了幻想和期待，却没想到，传说中的少年重臣居然是这个，样子，令她的芳心破碎一地，今日更过分，他竟敢溜进女子的闺房。偷看她更衣，这让云英未嫁的她情何以堪?

咬了咬牙，她从床底下像拖死狗似的将方铮拖了出来，随即粉拳玉腿没头没脑的朝方铮身上揍去，貌似疯狂。

“啊！我不是淫贼”方铮双手抱头，急声辩道。

“你还说你不是淫贼。女子的闺房是你能随便进的么？说！你上我楼来，意欲何为？”韩亦真气得娇躯直颤，被他看光身子的羞辱感令她

忍不住泪如泉涌，伤心至极。

“这个”方铮沉吟了一下，看了看韩亦真铁青的俏脸，小心翼翼道：“我若说我上来借个厕所“你信不信？”

“我打死你个无耻无德的混蛋！”韩亦真怒极反笑，捏得紧紧的粉拳挥出。再次对钦差方大人进行了惨无人道的凌虐。

“啊贱一小娘们儿！你疯啦？快住手！”你要不信我再编个瞎话就是，干嘛要动手

韩亦真紧紧抿着小嘴，粉拳如狂风暴雨般向方铮倾泄而去。如果方铮不是钦差大臣，也许她此刻早已操刀亲自将方铮大卸八块了。

方铮干了坏事，自然也心虚不已，任由韩亦真没头没脑揍着自己，实在疼得受不了了，不由开口道：“哎，你再打我就溜了啊，，我不是故意的，再说我什么都没看着，莫名其妙挨了顿打，我冤不冤呐

韩亦真气得娇躯直颤，指着楼下怒道：“你”你”给我滚！滚出去！快点！”

方铮如蒙大赦，急忙朝韩亦真笑了笑。转身飞快的朝楼下跑去。

韩亦真怔怔望着方铮蹬蹬蹬跑下楼。心头一破，美目眨了两了，随即落下两行清泪。

此时她的心情又羞又愤，十八年的清白女儿身。竟然被这个无耻之徒看去，教她以后如何做人？此事纵然别人不知，可她能自欺吗？以后若嫁了人，她如何对未来的夫君理直气壮自称自己是清白的？

想到这里，她心中不由悲苦交加，珠泪愈发收不住，很快，她那绝色的俏颜已是满是泪痕。

泪眼朦脑中，依稀又看到方铮那贼兮兮的脑袋探了出来，像只偷菜的老鼠一般，小心翼翼的观察四周的情况。

韩亦真一楞。这家伙还敢回来？还来不及开口喝问，方铮已说话了。

“哎，我回来是想告诉你，我真是上来借厕所的”

韩亦真二话不说。抄起身旁一个古董花瓶便向他砸去。

“砰！”花瓶碎了一地。

方铮脑袋一缩，抱头鼠窜。

苏州城北的一处偏僻破落的宅院内。

主人的声音嘶哑而低沉。正在与杨成娓娓而谈。

杨成有些受宠若惊的匍匐在地。平日里主人只会对他下达命令，从不解释原因，今日却不知为何，主人似乎心情不错。

“四百万两的税银，再加上韩家启运京城的二百万两，哼！方铮好手笔，好算计！他是想毕其功于一役啊

“主上，方铮的阴谋既被主上识破，我们只消不去理会，方铮也拿咱们没办法。”

厚实的维幕后，主人叹了口气：“问题是方铮这条计，根本不是阴谋，而是堂堂正正的阳谋“他看准了我如今正缺银子，于是光明正大的将这六百万两银子摆出来，他知道我会出手劫了这批银子的，因为我如今确实很需要它“突厥人认钱不认人，一味逼我给钱，否则他们抽身就走原本贪墨的那些税银，这几年都投入到发展势力，结交世家。巾练私军中去了，所剩无几，这六百万两银子，对我确实是个很大的诱惑

“主上三思！不可中了方铮的计啊！”杨成急道。

轻轻笑了笑：“这不叫中计，这是一场赌博。赌的是运气。方铮一直认为他的运气不错，而我，也一直认为自己运气不错，两个运气好的人对敌，你不觉得这是一件很有趣的事么？”

杨成扯了扯嘴角，有趣吗？上位者一句有趣，可知有多少血肉之躯会因此而灰飞烟灭？

仿佛看穿了杨成的想法，主人忽然道：“杨成，你是不是觉得我做此决定太过轻率？”

杨成一惊，急忙伏首道：“属下不敢。

“我也是不得不为啊，方铮这个阳谋其实出得很被动，我若不予搭理，他的计策便落空了。可是”我不得不搭理，那六百万两银子对我很

重要，只要将它劫到手，我可以用它来解决很多麻烦事，所以，我必须要得到这笔银子！”主人的语气充满霸道和势在必得。

冷冷哼了哼，主人忽然笑了：“方铮总是有这种本事，他可以将一切隐藏至深的阴谋诡计化解，然后他将主动权抓在自己手里，用他那种简单的，野蛮的。粗暴的方式，解决整件事情。最后尘埃落定，最大的赢家竟成了他不得不承认，他是个有本事的人，他的这种本事，也许连他自己都没意识到，呵呵，我若为帝，倒还真有点舍不得杀他了

“属下等日夜期盼主上登基九五，取那京城皇帝而代之，掌我华朝之权柄！”

“哼！华朝？什么狗屁华朝！”主人的声音忽然充满了愤怒和深深的恨意。杨成闻言吓得浑身一颤，伏一言。

“我若为帝，必将重建一个朝代！华朝。从上至下，已经烂到了骨子里，世人只知皇宫内院富丽堂皇，却不知里面隐藏多少腔攒肮脏之事，若不将它击得粉碎，怎能消我多年心头之恨？”

杨成匍匐在地，心中惊恐万分。主人那刻骨铭心般仇恨的声音，令他浑身战栗，那种恨意，如同九幽地狱中伸出的魔手，带着不属于人间的诅咒，顷刻间便仿佛抽走了他周围的空气。他觉得有些窒息。

良久。

“主上，恕属下直言，这一次若方铮赢了，主上的身份很可能会暴露在他面前，那时主上在明，将会多出很多不必要的麻烦”

“哈哈，方铮这次不会赢，因为我已知道了他的计划。赌运气？呵呵，只是个说法而已，夫未战而庙算胜者。得算多也。他以官道为实，水路为虚，如此机密的计划，竟然被我得知，此战他焉能不败？那六百万两银子，必入我囊中！”

“杨成，我们的私军仍未练妥，这次劫取税银，你带五千人去，自带三日干粮，沿途化整为零。佯装成百姓或难民，莫要被官府察觉，太湖西北方，有一山，山上有一寺，名曰广福寺，我已看过，那里进

可攻敌，退则隐入山林，亦走进京的必经之地，你便在那广福寺下埋伏，方铮既以水路为虚，重在歼敌，他的兵力必将重点放在太湖的船舰之上，押着税银的官道反而兵力甚少，你此行必获全功。”

“主上英明！”

杨成不敢丝毫质疑主人的决定，凡事无条件服从，在他心里，主人从未失算过，他说会成功，那么就一定会成功，对此，他毫不怀疑。

当然，杨成和主人却都不知道，因为萧怀远的一句建言，方铮这个做事大大咧咧的家伙，已将行动的计划完全掉转，改为以水路为实，官道为虚。

有时候，一个小小的意外，一个小小的细节，都将改变一场战争的胜负成败。

欲成大事者，果然还是需要一点运气的。

方铮现在的运气很不好，他觉得自己背到家了。

韩三小姐挟怒摔出的花瓶，虽没砸中方铮，却也将他吓了一跳。

习惯逃跑的方大少爷，此时毫不犹豫掉头就跑，这疯婆娘，板起脸的时候冷静得可怕，发起疯来”谁敢说她不是个如假包换的疯子，他跟谁急！

有必要这么大反应吗？不就看了看你的裸背，前世那些玉女明星们光着屁股蛋子。四仰八叉躺在床上任由摄影爱好者又抓又摸，一边办事一边拍照。完了还闹得世人皆知，那些女明星们如今生孩子的生孩子，拍广告的拍广告，不也活得挺自在的？这位韩小姐的思想还不够解放啊”

蹬蹬蹬跑下楼，方铮抱着脑袋往外跑去，嘴里还不满的嘀咕。

下了楼梯。刚跨出一步，不幸的事情终于发生了。

“砰！”方铮低头跑路，脑袋结结实实撞在一个人的身上。

“啊一长没长眼睛？”方铮捂着脑袋痛嚎，今儿这是什么日子呀，诸事不顺，早知便待在钦差行馆里不出门多好…”

不顺的事情还没完。

“方贤侄？怎么是你？”被撞的人显然认出了他。

“韩”世伯？”方铮大惊，双腿顿时有些发软，裆间隐络有了几分湿意。

这算不算当场捉奸？

韩竹诧异的指了指方铮，又指了指楼上。接着神情变得又惊又怒：“你从我女儿的闺房出来？你们”“你和枷”

空气凝固了。

良久心，世伯，小侄小侄只是上去”咳，借个厕所”方铮干巴巴的道。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百一十九章 逼婚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5-20 19:26:15 本章字数:5883

韩竹端起丫鬟奉上的雨前龙井，吹着杯中的茶梗。一边抬起老眼，膘了膘坐在右侧客位上，神情显得局促不安的方铮。

慢悠悠的品了一口茶，韩竹轻轻搁下茶盏，状似悠闲的靠在太师椅背上，闭上眼，然后又开始捋起了他那把修得整齐飘逸的美髯，手指不时敲击着太师椅的扶手，方铮听这敲击的节奏，半晌之后，隐隐听出了一点味道。一《将军令》，韩老头厉害啊，胸有惊雷，面若平湖，于平静中蕴涵杀伐之气，今日这韩府前堂，搞不好便是自己的埋骨之所，，

当然，方铮很理解韩竹此时的心情。

任谁看见一今年轻男子慌慌张张从自己女儿的闺房跑出来，都会产生一种强烈的奏《将军令》的欲望。

方铮现在很羡慕韩亦真，真的，二人这一连串的突发状况被韩竹发现后，弗亦真满脸羞愤，然后畏罪”没自杀，狠狠摔上房门，像只鸵鸟似的把自己锁在房里，谁也叫不开。

她真幸福，可以不用面对她老爹的质询，不用看那些韩府下人怪异复杂的目光，更不用此时此刻如坐针毡般在韩府前堂，听她老爹独

奏《将军令》。

方铮就没那么幸运了。

他被韩竹满面寒霜的请到了前堂，然后分宾主坐下，最后二人便在沉默中度过。气氛很尴尬，方铮想跑，细细一想，觉得光跑可能解决不了问题，于是他只好继续坐在前堂，努力装出一副坦然无愧的模样，忍受着这沉默中渐渐蔓延的杀气。

弗竹的手指仍旧在扶手上敲击着，淡淡的膘了方铮一眼，手指忽然一顿，《将军令》的节奏停了，方铮还没来得及松口气，韩竹的手指义开始敲了起来，这回换了节奏，凝神一听。好嘛，《十面埋伏》，

方铮有点想哭，，

如果时光能到流”唉，算了，还是别倒流了，甭管倒流回哪里，他的人生都是失败至极的。拼命鼓足了勇气，方铮把胸膛一挺，正待摆出一副“要杀要剐。悉听尊便”的凛然模样时，万幸，韩竹先开了口，打破了前堂内令人几近窒息的沉默。

“贤侄啊”。韩竹慢条斯理的唤道。

“小的在，咳，小侄在。”方铮谄媚得只差没学清朝的奴才给这老头打千了。

“你喜欢我女儿？”韩竹开门见山。

“不不不不。没有的事儿！”方铮极力否认。

“嗯？ 。韩竹冷眼一膘。目光寒冽，阴气森森。

“啊！ 喜欢。非常喜咖，”方铮开始流行，流很多汗。

“什么？”韩竹老眼一睁，精光四射，不知是惊是怒。

“啊！ 不，不喜欢小心翼翼的看着韩竹的脸色，方铮试探道：我到底是应该喜欢呢，还是不喜欢？ 。

“这个，”韩竹捋须沉吟：“可以喜欢。”

“啊？”方铮大惊，隐隐有种非常不妙的预感：“这个”我真没喜欢叭

“哼！你不喜欢我女儿，为何却跑进她的闺房？你当我女儿是什么？当我韩家是什么？。韩竹语气中带了几分怒意。

“啊？这”，韩世伯，这其实是个误会呀”。

“误会？”韩竹浓眉一挑，不怒而威，世家家主的风范，方铮纵是钦差大臣，也不由有些战栗。

“对！误会！这个误会太大了，以至于小侄非得跟您窃窃私语才能解释清楚，”

方铮急忙离座，两步跨到韩竹耳边，轻声嘀咕道：“事实上我与您的女儿之间非常清白，我今日受韩小姐之邀，前来贵府与她商议税案事宜，谁知进了她的小楼，她却迟迟不至小侄公务繁忙，实在没多少时间等人，于是便上了她的绣楼，打算催她下来，结果正好碰到她换，咳，不对。正好碰到您上楼，为了韩小姐的清白名声，小侄情急之下匆忙躲避，后来等您走了，小侄才敢下楼”整件事情就是这样的小侄明白了。您明白了吗？”

“”韩竹恍然大悟，飞快点头：“明白了，，你占了我女儿的便宜，然后一抹嘴想溜，正好被我碰上

“啊？”方铮闻言傻眼了，这老头的思维逻辑是不是有问题呀？什么事儿到他嘴里怎么全变了味儿？

“弗世伯，也许小侄刚才没解释清楚小侄再跟您解释一遍，今日侄受韩小姐之邀

韩竹一挥手，打断了方铮的话：“行了行了，现在解不解释都没用，老夫问你，你打算怎么办？”

“啊？打”打算怎么办？”方铮目瞪口呆，随即结结巴巴道：“我”我打算回行馆睡一觉，睡醒了再吃点东西，顺便洗个澡，理个。发，修一下脚指甲

韩竹。多了哼：“如此说来，我耸家女儿的便宜被你白占了？”

“啊？韩，韩世伯小侄冤枉呐！小侄绝对没占韩小姐的便宜，您要不信我可以发个毒誓

韩竹扯着嘴角，似笑非笑道：“众目睽睽之下，你从真儿闺房里慌慌张张跑出来，这事儿若传扬开了，我韩家如何在江南立足？真儿以后怎么做人？方贤侄，你乃朝廷重臣，见多识广，不知贤侄何以教

？”

“这个，※。神小心的看了看韩讷箔！”一一要不。我派人扫必的大街巷敲锣打鼓辟谣，说我和韩小姐是清白的？”

韩竹皮笑肉不笑的道：“贤侄认为此法可行？”

“不可行方铮老老实实摇头，这种行为实在比此地无银三百两还蠢。

“韩世伯，您就别卖关子了，到底怎么办您还是直说了吧小侄胆儿受不得惊吓，吓出病来喜欢咬人

沉吟了半晌，韩竹捋着长须忽然道：“听说贤侄已经婚配？”

“啊”对，小侄已成亲”方铮急忙点头，心中暗忖，韩老头问这个干嘛？莫非他真要招自己做女婿？嘿！幸好我已成了亲，他韩家乃百年世家，女儿肯定不会给我做小

“听说尊夫人乃当今皇妹，长平公主殿下？”韩竹目光闪烁，不知在打着什么主意。

“对对对，很刻悍，拳打老公，脚踢老虎，我方家的下人近年来死亡率直线上升”。方铮睁着眼睛胡说八道，为防万一，只好贬低一下长平的形象，希望能够吓住韩老头，打消嫁女儿的主意。

谁知韩竹却满不在意的拍了拍手，笑道：“如此甚好，这样吧，贤侄，明日你便将生辰八字送来，老夫找人给你们合一下，你随便下个聘礼，然后就把真儿接走吧

“合，，合八字？。方铮大惊，果然，果然没猜错，韩老头竟真打算将女儿嫁给自己。

淡淡膘了膘满脸惊容的方铮，韩竹慢条斯理的端起茶盏喝了一口。悠悠道：“贤侄意下如何？”

意下如何？靠！太他妈峰回路转了！

方铮艰难的吞了吞口水。涩涩道："韩世伯，我若说出我的意思，您能保证，，呃，不摔杯子吗？"

韩竹一楞，奇怪的看了一眼手中的茶盏，下意识点了点头。

"那，您能保证廊下的刀斧手不会冲进来把我砍成狗肉之酱？"

韩竹失笑道："什么乱七八糟的！廊下哪来的刀斧手？你看戏文看多了吧？"

方铮这才放了心，接着把胸一挺，大声道："世伯若问我的意思，那我就直言了，这事儿没门儿！"

方铮心中觉得有些奇怪，这韩老头太夸张了吧？就进了一下他女儿的闺房，有必要非得把他女儿嫁给我吗？甚至明知我有了老婆他都不介意，老头莫非脑子不正常？

按说韩亦真如此绝色的大美人，而且聪慧睿智，不是那种胸大无脑的花瓶，以方铮的秉性。这门亲事拒绝起来是万分艰难的。

每个男人都梦想着妻妾成群。现在人家老爹亲手将他的绝色女儿送给自己，上哪儿找这么鼎的事去？但凡正常的男人，谁会拒绝？

可方铮偏偏拒绝了。他必须要拒绝。

有妻有妾的他，深深知道，家里老婆多了是种什么样的滋味儿，更何况他的正室夫人心胸还不怎么宽阔，罗月娘进方家门梢的事儿还一直横在他心里，不知该怎么解决。现在若要再添一个女人进方家门，方铮觉得以长平的性子，很可能会半夜摸进韩亦真的房内，把她一刀杀了。或者摸上自己的床，把自己一刀阉了，两种可能他都不愿意。

方铮并不惧内，与长平成亲以前，长平都是小心翼翼的看他的脸色，一旦他的脸一黑，长平就打心眼里犯怵，他之所以拒绝韩竹，主要是因为他觉得不能再对不起长平了。

这不是怕长平，是对她的敬。对她的爱。

长平与他从相识到相爱，其中经过多少波折坎坷，生离死别的滋味都尝过，那么艰难那么绝望的时候，长平都一直对他不离不弃，独

自咬牙撑起了整个家，如今她怀了方铮的孩子，正在家中日盼夜想，等着方铮回京，试问方铮怎能因为贪图韩亦真的美色，答应了这门亲事，而招惹长平的伤心?

方铮不再是那个当年纵横京城，无拘无束，无法无天的楞头青了，入官场两年来，他学会了思考，学会了冷静，也学会了拒绝诱惑。

舍去，比得到更为艰难，做到了，便更显豁达。

韩竹显然没想到方铮拒绝得如此爽快，这令他非常不快。

他韩竹只此一女，从小全家人将她捧在手心里长大，如今韩亦真个八岁了，出落得亭亭玉立。国色天香，更别说她天资聪颖，打理家族事务井井有条，前来韩家提亲的世家门阀，达官贵人踏破了门槛，如此才貌双全的女子，为何方铮却弃之如敝展?

其实韩竹也并非真的乐意将女儿嫁给方铮。

韩家立足江南百余年，正是老字号的世家招牌，财势庞大，人脉复杂，以他韩家在江南的井赫声名，又怎会如此轻率，甚至如此不顾脸面的硬将韩家唯一的女儿往方铮怀里塞? 这些上喜欢作贱自己的人或许很多，但他韩竹绝不是其中之一。

身为世家家主，韩竹比任何人想得更深远，因为他身负家族生存发展的重任。

如今江南所有的世家都已知道韩家率先投靠了朝廷，投靠了钦差，韩竹这步棋并没走错，可有所得必有所失。得到了朝廷的器重，必然会失去江南所有世家的情谊，甚至换来江南世家的敌对。

世上本就没有两全其美的事，韩竹既然下丫腮嘬朝迂的决就没打算再与江南的世家修补关系，泌刀饥劳的，韩竹也并不喜欢做那两面三刀的人。

可反过来说。韩家网与朝廷建立了良好的关系，这种关系还很脆弱，它并不牢固，因为各自的立场和利益，往往很容易因为某件事情

而变得疏远，甚至破裂，如果将来真有这么一天，韩家便像那照镜子的猪八戒，里外不是人了。

所以韩竹觉的应该想个办法，将韩家与朝廷的关系变得更巩固，什么办法？自古以来，还有比联姻更好的办法吗？

于是韩竹将目光投向了方铮。

众所周知。方铮娶了当今皇帝的亲妹妹，换句话说，皇帝是他的大舅子，如果韩亦真与长平公主共侍一夫的话，那么弗家与皇族的关系，岂不是亲如姐妹一般？如此一来，不论江南的世家，或者是朝堂的大臣，谁还敢的罪韩家？弗家的姑爷，是一人之下。万万人之上的方国公，方国公是什么人？皇帝的妹夫，二人更是布衣患难之交。感情深厚无比，抛开这些不说，单只论方家，也是响当当的华朝首富，如此有权有势有财的家族，韩家与其联姻，这些上还怕谁？

当然，韩竹也并非是那种为了家族利益，而牺牲女儿幸福的狠心父亲，让韩竹做这个联姻决定的主要原因，是他发现，自己的女儿与方铮之间也有一些说不清道不明的情愫，再加上断断续续听到的什么调戏，春宫图。和今日的闺房偶遇，让他觉得，女儿似乎与方铮感情不浅，如此一来。韩家与方家联姻，则变成了一件两全其美的好事。

人算不如天算，韩竹万万没想到方铮竟然会拒绝娶他女儿。这子莫非有病？

想到这里。韩竹老脸一沉，冷声道："方贤侄。莫非嫌小女粗

"呃，韩世伯言重了，若说粗鄙，小侄才最粗鄙"。方铮陪笑道。

身为钦差大臣，代表天子威仪，方铮原本不必如此低三下四，可现在坐在前堂的。一个是长辈世伯，一个是晚辈贤侄，更何况以前或多或少吃过韩亦真一点小豆腐，方铮心里多少有些心虚理亏。

"那么。贤侄莫非认为小女不够温柔贤淑？"

这话倒说对了。方铮暗暗揉了揉刚才被韩亦真踹得生疼的屁股，有苦难言。不过当着韩老头的面，他却不能说实话。

“韩小姐贤良淑德，温婉端庄，正是我朝妇女之典范啊方铮昧着良心夸赞道。

韩竹皱眉道：“那你为何不愿娶她？老夫都不介意她给你做你有何不满意的？ 。

有何不满意？方铮为难了，这个问题该如何回答？自己与他女儿根本毫无感情？这话说了也白搭。老一辈人相信的是先洞房再恋爱。要不，干脆请他把女儿收回去，折现成银子送给自己？一不妥，老头儿肯定会叫刀斧手，，

生生憋了许久，方铮咬了咬牙，把心一横，接着忽然一低头，一副不胜娇羞的兔儿爷模样，低声羞婆道：“其实，一直以来”我喜欢的，是男人，”

“咯嚓！”

前堂外一道震耳欲聋的春雷响起。

韩竹坐在椅子上，表情很，，黯然。

深夜三更。

苏州城外，太湖渡见

方铮正与萧怀远，冯仇刀和温森话别。

他们身后。五千名衣甲鲜明，刀枪铮亮的龙武军士兵列队整齐，正目光坚毅的望着队列前的钦差方大人。他们的面容像钢铁般冷硬。军列之中，一股令人胆颤心寒的肃杀之气弥漫在四周。

方铮拍了拍冯仇刀的肩，神情凝重道：“冯大哥，一切拜托你了！行军打仗，你比我懂得多，我就不罗嗦了，只提醒你一句，万事小心，遇到峡谷，峻岭。丘陵之处，必要打探清楚，不出意外的话，你这次领军去京城，路上必有埋伏，冯大哥，打场漂亮仗给我看看！此次江南之行能否竟全功。全看你这一仗了”

冯仇刀抱拳凛然道：“方大人请放心，冯某一定竭尽全力，将那幕后之人活捉回来见你”

方铮摇头笑道：“这到不用，我觉得这次行动，幕后之人不会露面，估计你抓不着他，不过只要你能击溃偷袭你的乱军，此案就有很大希望破获。”

转过头。方铮望向温森，道：“老温，该怎么做不用我教你了吧？记住，你带着影子兄弟远远缀着冯大哥的军队，一旦冯大哥胜了，你便马上带人暗中跟随那些溃逃的乱军，看他们逃往何处，摸清他们的底细，最好能活捉几个知情的头头，问出口供。”

温森重重的点了点头，神色间颇为兴奋。

影子很久没接过如此重大的任务，这一次事关江南税案，不由令他浑身充满了战意和斗志。

“无妨。我前日已密令京城龙襄军的韩将军调拨了五千士兵星夜赶赴太湖，押送税银，这会儿恐怕已经在太湖之上启程了。”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百二十章 状告钦差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5-23 0:17:06 本章字数:7094

千十兵整装待发，他们要去执行个不具确定性的任咖方铮，下到每一名普通士兵。谁也不知道这场战斗会不会发生，敌人会不会上当，这是一场赌博，一场敌我双方上万人共同参与的赌博。

身为发起这场赌博的庄家，方铮心里有些忐忑，说到底，用这种方式来决定一件案子能否终结。委实太过简单粗暴，这与智慧，心计。帷幄无关，完全是凭运气赌一把，正如摇散子比大小一般，揭盅便定输赢，你智慧心计再高又有何用？

只是”那幕后之人会应战吗？这六百万两银子，对他而言，有诱惑力吗？

方铮心里没底。

所以，将士们出征在即。按惯例，本应由他来说几句长精神，鼓士气的战前动员，方铮亦无所表示。眉头深深皱起，不知在想着什么。

春日的夜里仍有些凉意。萧怀远不禁打了个哆嗦，抚了抚双臂生起的鸡皮疙瘩，回头又见五千将士一动不动，站得笔挺，只待方铮发出行军的命令。

萧怀远干笑两声，凑到方铮面前，打断了他的沉思，笑道："方大人，夜已深了，是不是该下令启程了？"

方铮回过神，抬头望了望天色，点点头，拍着萧怀远的肩膀道：小萧啊，一切就拜托你们了。此次行动很重要，你要严肃对待"若然事败，你就"自裁吧！我会帮你好好照顾思思的"

萧怀远满头黑线："

"此去一别，前途多险。小萧，多珍重啊！本官多希望跟着你们一起，并肩战斗在最危险的第一线，抛头颅洒热血，常思报国舍此身"方铮语气沉重道。

"大人高义，，不如大人跟我们一起去吧，有您在，将士们都有了主心骨呀

方铮一惊，急忙道："开什么玩笑！前线那么危险伤着我了怎么办？再说，苏州的百姓们也很需要我啊"

萧怀远满是不舍，眼眶泛红道："大人"您一个人在苏州城，身边没人，可怎么办呀"

方铮一楞，嘿，这小"子马屁功夫愈发娴熟了，听这话浑身上下透着舒坦和暖意，比温森那个家伙拙劣的马屁功夫高明了许多。

方铮脸上露出温暖的笑意，欣慰道："你不用以本官为念，本官会好好照顾自己的

萧怀远满脸担心道："不是啊，大人。下官的意思是说，七府知府被您全关起来了，大人身为钦差，身边又没人拦着您，您在苏州城内岂非愈发无法无天了？苏州城的百姓们可怎么办呀"

，"

良久。

“出发出发！全都给老子滚蛋！老杵在这儿干嘛？十八相送啊？滚！全都滚！”

五千龙武军精锐士兵，在萧怀远和冯仇刀的带领下，悻悻的往北开拔而去。

方铮恨恨的瞪着萧怀远的背影，没好气的哼了一声。

队伍渐渐远去，方铮的俊脸也垮了下来。

苏州城内，还有一个麻烦在等着他，一个在外人看来似乎很香艳的

。

韩竹仿佛并不想放过方铮，也没被方铮所谓的“喜欢男人”的鬼话给糊弄过去，依然打算锲而不舍的继续向他逼婚。

方铮很纠结，他担心自己的抵抗坚持不了多久，毕竟韩家三小姐那么貌美如花的女子，她老爹如此盛情的硬塞给自己，一次两次拒绝了，你还忍得下心拒绝第三次吗？

方铮被侍卫簇拥着，一路向知府衙门走去，如今江南七府首官皆被关押，吏部紧急调拨的候补官员还在赴任的路上，所以方铮身为钦差大臣，自然责无旁贷的担负起苏州知府的职责。

苏州府衙役鸣锣开道。高举“肃静回避”木牌，大小官员军民齐避让，禁军侍卫紧随官轿前后，方铮坐在官轿内，越想越不踏实，如今之计，等冯仇刀那边传来消息后，还是赶紧离开苏州，继续巡查江南其他六府才是，老待在苏州，他韩家如果三天两头上门来逼婚，自己恐怕抵抗不了多久了，若从了韩竹。岂不是大大对不起长平？

生平头一次，他开始对自己的出色感到头痛了，如果自己不那么优秀，那该多好。

官轿快到知府衙门时。方铮心头一动，悄悄掀开轿帘一角，发现已行到韩府门前，韩府与知府衙门仅一墙之隔，方铮见状大惊，忙在轿内喝道：“快！快些走！前面敲锣的，给我住手！全都不准发出声音，悄悄走过去！”

鸣锣的衙役一楞，不解的回头看了方铮一眼。

官员出行，鸣锣举牌乃是规矩，象征着等级社会里官员与百姓的区别，彰显朝廷官员的威仪和肃然之气派，为何这位钦差大人却如此低调?

衙役想归想，以他的身份。却不可能敢凑到方铮面前问原因，闻言急忙停了鸣锣，高高举起的“回避肃静”的木牌也悄然放下，一行人偃旗息鼓，如同做贼似的。悄悄的经过韩府大门，不发出半点声响，怎么看怎么觉得有一股子灰头土脸的味道。

韩府内。

韩三小姐正在不争堂大发脾气。前堂内瓷器的碎片散满一地，四处狼藉，如同被人打劫过一般。

这是她这段时间内第二次发脾气了。韩府众下人惊恐的站在堂外，半步也不敢跨进，纷纷用一种陌生战栗的目光看着她。

以前那个好脾气的韩三小姐现在怎的如此暴躁? 在下人们眼中，韩三小姐虽然不是韩府主子里最平易近人的，可性子却是最稳定的，永远都是一副清冷孤傲的模样，久而久之，下人们也习惯了饰三小姐的性子，但自从那位钦差方大人进了苏州城后，韩三小姐的脾气就开始变得有些不可捉摸了，别的不说。光是不争堂，她都公然砸过两次，这对韩府的下人们来说，实在是个不太妙的现象。万一小姐将怒气迁到他们这些做下人的身上，后果，，

韩竹老神在在端坐主位。慢悠悠的捋着胡须，一副云淡风轻的模样，令韩亦真恨得牙痒痒。

“砰！”

又一个蓝瓷花瓶被狠狠掼到地上，摔成粉碎。

“我，不，嫁，他！”

韩亦真发泄得累了，站在韩竹面前直喘粗气，瞪着有点充血的俏眼，恨恨的望着她的父亲。

韩竹眼角一膘，随意扫视了一下满地的

好在鼻亦真第一次怒砸不争堂后，自己未雨绸缪。将堂内装饰用的所有瓷器换上了不太值钱的民窑瓷，身为家主，果然有远见，她今日就算把不争堂给拆了，他也不心疼。

“呵呵，真儿。砸累了？休息一会儿吧，缓过劲儿了，你再接着砸。”韩竹捋须呵呵笑道。

韩亦真俏脸通红。说不清是羞是怒，俏目睁大望着韩竹，忿忿道：“爹，为何要我嫁给那无耻的登徒子？”

韩竹气定神闲捋着胡须，笑道：“（莫非你对他无意？”

韩亦真鬓首摇得飞快，毫不考虑的道：“女儿恨不得一刀杀了他，怎会对他有意？爹，您可别乱点鸳鸯谱，若要女儿嫁给此人，女儿宁愿一死！”

韩竹眉梢一挑。笑眼望着韩亦真道：“你若对他无意，怎会被他”呃，们戏。还一起看春宫图，更让他进了你的闺房，真儿，不可自欺欺人啊，”

“我，，我韩亦真闻言，刚才稍有平息的怒火不由腾的一下又冒了上来，被他调戏，看春宫图，进我的闺房，哪一样是我愿意的？分明是那登徒子不知羞耻，自己招惹上来，难道说别人招惹一下我，我就非得要嫁给他才行么？爹今日这是怎么啦？说话怎的如此没道理？

见韩亦真张嘴却难言，韩竹笑脸一收，沉声道：“真儿，你自小聪慧，凡事很有主见，可你毕竟是女子，不可否认，这是个男尊女卑的世道，被人调戏，一起看春宫图，还让他进了你的闺房，这些事情已在韩府上下人尽皆知。相信很快便会传得整个江南都知道。真儿，女子的名节尤为重要，你若不嫁他，还能嫁谁？我饰家岂不是因你而名声扫地，全族蒙羞？”

韩亦真闻言呆住了，怔忸半晌，俏面上神色阴晴不定。似怒似恨，还带着几分不甘和屈辱，美丽的大眼眨了两下。两行晶莹的泪水顺着绝美的脸庞，流落腮边，分外惹人怜惜。

是啊，在这个男尊女卑的年代里，被一个男子如此轻薄过，她还能嫁给谁？要么真的一刀杀了他，然后再自杀，以全名节。要么就甘心认命的嫁给他，从此安安分分做他的小妾，在这个无耻之徒的魔爪之下，忍气吞声过一辈子。

生为女子，难道注定要活得如此卑贱么？哪怕身为世家小姐，也逃不脱如此悲惨的命运？

一时间，韩亦真的芳心满是凄苦和绝望，觉得堂外那明媚的春光仿佛都灰暗起来。她不明白，甚至有点怨恨父亲，以前父亲很在意她的感受，她若不愿嫁。父亲是不会勉强自己的，为何今日却带着几分逼迫意味？

“爹，女儿我，我”

话未说完，韩亦真便哭出声来，十八岁的女子。对未来的夫君正是抱着美好期待和幻想的时候，老天爷却偏偏送给她一个无耻卑鄙下流的登徒子，而她因时因势，却不能不嫁给他，此时此刻，她万念俱灰，芳心碎满一地，一如的上的瓷器碎片。

哭了一会儿。她便停了下来，毕竟是韩家最聪明的女子，韩家能壮大成江南第一世家。她在其中没少出谋发,策，冷静下来后，她便觉出今日父亲态度的反常之处了。

“爹，您执意要女儿嫁给那登徒子，可有别的用意么？”

拭了拭眼泪。韩亦真深吸了口气，睁着通红的眸子，死死的盯着韩

。

韩竹被女儿问中心事，不由老脸一红，尴尬的咳了两声，掩饰道：“真儿，为父怎会有别的用意？实在是你与那方铮这些日子来表现得太过暧昧，老夫看在眼里，却也乐见其成，你有意，他有情，共结秦晋，有何不好？。

韩亦真冷笑道：“爹，不是女儿不敬，您这借口用得也太虚假了，女儿什么时候表现出对他有意了？那登徒子屡次羞辱轻薄于我，女儿

为韩家大局，不得不忍气吞声，时他不为己甚，怎的看在您的眼里，竟成了女儿对他有意？早知如此，当初我就该一刀杀了他才是，杀个钦差大臣，大不了韩家不投靠朝廷，照样也能在江南立足！”

“你糊涂！”说到韩家大业，弗竹不由正色斥道：“以后不可有如此大逆不道的想法！韩家何去何从，老夫以前就与你说得明明白白，自古以来，朝廷和皇帝才是天下人共认的正统，我韩家投靠朝廷，正是顺时顺势，你若杀了钦差，等于以韩家一家之力，向朝廷和整今天下宣战，你自问韩家能抵得住朝廷大军的雷霆一击？”

缓了缓语气。韩竹道：“那方铮年轻有为，性格虽浮躁轻佻，却也算得上有情有义。老夫观察日久，见他言行之间对家人。对妻子百般呵护宠容，你若成为他的家人，必会一生幸福，你是老夫唯一的女儿，老夫又怎会害你？易求无价宝，难得有情郎，真儿，老夫告诉过你很多次了，切莫以貌取人，每个人都有他的优点和长处，你若因小的嫌隙，便生了偏颇之心，他在你眼里，只会越来越坏，如此一来，岂不是错过了一段美好姻缘？”

“美好姻缘？”韩亦真冷笑一声，“若女儿的美好姻缘着落在这个。无耻卑鄙的人身上，女儿不活也罢！”

仔细想了想。结合韩竹方才一番话，聪慧的韩亦真顿时便明白了父亲逼婚的用意，想明白后，她的俏脸遍布寒霜。语气变得冷冽：“爹，让女儿嫁给方铮，恐怕不止是为了女儿和韩家的名声那么简单吧？”

韩竹一楞，然后用赞赏的目光看了她一眼。不愧是韩家最聪慧的女子，稍一思索便心知事不寻常，可惜她身为女子，不能继韩家家主之位，实在是韩家一大损失！

“哦？那你说说。老夫还有什么别的目的？。韩竹捋须笑道。

“方铮贵为世袭国公，家中正室夫人乃当今圣上之嫡亲皇妹，皇上尚在龙潜之时，便与方铮同为书院同窗，二人感情莫逆，乃布衣患难之交，至今如是。我韩家新投朝廷，根基不稳，若朝中没有强大的靠

山，韩家很容易便会陷入进退两难的尴尬境地，与方家联姻，正好能解决这个难题，方铮权大势大，是朝中唯一一个获得皇帝绝对信任的大臣，更与皇家沾亲。韩家联姻方家，起码百十年内。可保纬家无虞，爹，女儿可有说错？”

望着韩亦真一脸冷笑和伤心，韩竹摇摇头，站起身走到她身边，伸手抚着她一头秀发，语含怜惜道：“真儿，你心思缜密，刀珊申情少有错漏，为父亦不如刚才说的都没错。勘八删大有这个想法，为了家族平安昌盛，身为世家子女，要时发做好为家族牺牲自我的打算，韩家门深户大，全族上下千余人，稍有行差踏错，便很有可能刀剑加身，满门遭屠。这些都是实情”

顿了顿，韩竹继髅道：“可是，家族再大，都是靠亲情维系，老夫若连自己女儿的终身幸福都不顾，一味只求家族壮大而泯灭了亲情，这样冷血无情的家族，又有谁还会对它有归属感，还有谁会为保全它而牺牲自己？真儿啊，莫把老夫想得太冷酷，就算当今圣上要纳你为妃，你若不愿，韩家纵是拼了造反，也断不会拿你出去牺牲，你回房仔细想想，你若真对那方铮无意，此事老夫便再也不提，如何？”

韩亦真睁大眼睛望着父亲，不由有些惊喜，眼泪瞬间又布满了脸庞，心中的愤怒和绝望，瞬时被感动所替代。

原来韩家没有自己想象中那么冷血，自己终究是被家主疼爱的女儿，不是拿来换取家族利益的筹码，够了，不枉自己为这个家操持辛劳多年，为它的付出是值得的。

望着女儿迈着显得有些轻快的步伐走远，韩竹眼中闪过一道精光，满是皱纹的老脸顿时露出几分德笑的意味：“老夫虽老，可戏台上的戏折子没少看。真的无意么？呵呵，爱恨往往一线之隔，也许，只需要一个小小的契机，老夫那时纵是反对这门亲事，你恐怕也会心甘情愿他私奔了

“咚咚咚咚”。

知府衙门前的鸣冤鼓沉重的响起，由于知府衙门修建已久，显得略有些破败，鸣冤鼓一敲。衙门正堂的的四墙便开始不停的掉土面儿，当值的衙役们纷乱慌张的跑了出来，站在衙门正堂前的院子当中，满脸惊恐的望着灰尘漫天的衙门正堂，和堂内那块随着鼓声震颤不已，仿佛随时会掉下来的“明镜高悬”牌匾。

“啊！方大人还在里面！快，快请方大人出来！”一名捕头模样的人跳脚喝道。

众人一惊，急忙拔腿便往里冲去，还没踏上正堂的台阶，便听到一道气急败坏的声音传来：“别敲了别敲了！哎哟喂！祖宗哎。本官听到了，这就升堂还不行吗？再敲房子就塌了，你知道你要赔多少钱吗？ 。

听到声音，众人松了一口气，鼓声这时也停了下来。

然后，在众人愕然的眼神下，暂代苏州知府一职的钦差方大人连滚带爬从内堂跑了出来，脸色苍白的盯着正堂上方的房梁，浑身吓得直

嗦。

众衙役手执风火棍。按平日升堂的秩序排班站定，然后棍子斜点地”

“闭嘴闭嘴！威个屁武！都小声点儿，胆敢喧哗者，拖出去打板子！”方铮低声斥喝，然后小心翼翼抬头望了一眼不停掉灰尘的房梁，怎么看怎么觉得心里不踏实。这升堂若升到一半，房子垮下来，老子这算倒霉透顶，还是因公殉职？

“啪！”惊堂木万分温柔的轻轻拍在正堂的大案上，显得很没底气，堂上众人一副想听响雷。结果听到一声蔫屁的感觉，浑身不自在。

“呵呵，走个形式，意思一下就行了”方铮没正形的朝众人笑了笑：“你们的前任知府大人贪得太厉害了，衙门都成了危房，也不说掏点银子修缓一下，实在混帐之极。”

底下的师爷和做笔录的文吏急忙陪笑点头，满口附和。

“啪！”再次温柔的拍了拍惊堂木，方铮悄声道：“带人犯”。

师爷一惊，急忙纠正道：“大人，鸣鼓者是原告，是告状之人，不是人犯呀

“那，，带原告！”

“威武“威个屁武！闭嘴闭嘴！轻点儿声！房子塌了咱们都得到霉”方铮急忙悄声制止衙役们毫无用处的危险行为。

不多时，一名身着素色衣裙的女子被衙役引了进来，由于得了方铮再三嘱咐，衙役和师爷还有文吏的动作幅度很带原告进堂的衙役走在最前面，蹑手蹑脚，两脚轻抬轻放，如同腾云驾雾一般飘逸绰约，很有几分道骨仙风，乘风飘去的意味。

方铮对大家的配合表示很赞赏。

“哎，堂下的女子。是你告状吗？”方铮一手掩在嘴边悄声发问，像个与同志接头的地下党。

女子面容清冷消瘦。原本算是个美人，却由于太过瘦弱憔悴，整张脸没有血色，苍白工片。显得有点吓人。

她的怀里还抱着一个不满周岁的小婴儿小手小腿儿不时划动两下，嘴里呀呀出声，显得很是可爱。

女子疑惑的望了望四周静悄悄毫无声息的站班衙役，还有那正堂上一脸小心翼翼的朝廷命官，对他们悄然无声的动作有些不解。

听到方铮的小声问话后，女子不由悲呼一声，双腿重重跪在正堂。

“扑通！”房梁又开始落灰尘。

方铮抬头大惊，还来不及制止，那女子便嗓门儿一开，用响彻云霄的女高音大呼出声：“大人！民妇冤枉！民妇代家翁和不知生死的夫君，状告朝廷钦差大臣方铮，民妇告他草管人命，制造冤案，致使民妇家破人亡，求大人为民妇一做主啊最后三个字，女子几乎是声嘶力竭的吼出声来。

扑簌簌的灰尘纷纷落在正堂前的大案上，方铮大惊失色，心不在焉的急声道；“别叫，别叫！我给你做主，哎哟！姑奶奶哎，别时啦！再叫房子就塌了，我给你做主还不行吗？来人啊，把那个朝廷大臣方铮给我拖出去斩了”快点快点，此案已结，退堂退堂一”

在众人惊愕的眼神下，方铮抱着脑袋飞快的跑出了正堂，身形化作一道黑烟，眨眼就没影儿了。

众人呆立堂上半晌。一名衙役凑近师爷小心翼翼道：“庞师爷，既然大人下了令，您老看，这，算不算疑犯潜逃啊？”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百二十一章 审案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5-23 23:22:45 本章字数:5904

个系今。衙门父母官审案审得如此神谅，不假思索么六：儿被告出去折首，并且斩的人还是父母官他自己，下令之后飞快退堂跑路，快得连狗都撵不上”总之，方铮方大人创下了一个又一个惊世骇俗的记录。

方大人跑得没影儿了，可站在衙门正堂的师爷衙役们却不能像他这么没溜儿，众人楞楞站在堂内，表情愕然，眼睁睁看着方大人消失，纷纷不知所措的彼此对望。

身为原告的那位女子也很愕然，状告钦差本来就是一件不现实的事儿，她今日来衙门前击鼓鸣冤，告状只是个由头，本意是豁出这条性命向朝廷示威。

可她却没想到现在情况变成了这样，堂上这位大人丝毫没犹豫便下令斩了被告，然后就”消失了，曾几何时，朝廷的官员如此为民着想了？

“这位大人是”是”女子楞了半晌，指着方铮消失的方向，吃吃问道。

“咳，这位方大人，暂代本府知府一职”师爷仿佛认识这位女子，清咳两声，试着为朝廷挽回一点颜面。

“他”他刚才下令”斩了钦差方铮？”女子仍不敢置信，什么时候知府有如此大的权力了？朝廷的钦差说斩就斩？再说，他都不问一问案情的吗？

“呃”刚才那位大人，正是钦差大人方铮”师爷脸色有些难看，实在不知该怎么跟这位原告解释。

“什么？他就是方铮？”女子柳眉一竖，便待大声呼冤，正好怀里抱着的婴儿哭了两声，女子急忙轻拍婴儿，低声哄了几句。

，”

衙门内堂，师爷正苦苦劝着方铮。

“大人，原告仍站在堂上不肯离去，百姓鸣冤，大人您还是去审审吧，不然传出去于大人官声有碍啊，”

“不去，死也不弃！”方铮脑袋摇得像拨浪鼓：“正堂太危险了，我的生命如此珍贵，万一房子垮了，我跟谁喊冤去？”

“大人，三思啊”

“那女人告谁来着？刚刚太乱了，没听清，”

师爷满头冷汗：“大人，刚刚她告的正是您呀，而且”

“告我？而且什么？”方铮俊脸黑了，老子来苏刚才几天呀，一没招谁二没惹谁，怎的就被人告了？在京城朝堂里的大臣隔三岔五告老子，现在好不容易下了江南放松几天，又有人告老子，莫非老子这辈子就是个惹官司的命？

“而且，咳咳，刚才大人已下令，将您自己给斩喽”师爷心翼翼的回道。

“放屁！放狗屁！”方铮勃然大怒：“我什么时候说过这话？老子来苏州从没招惹过人，她凭什么告我？来人啊！升堂升堂！老子去会会她”。

师爷一听顿时高兴了，请将不如激将，原来方大人好这一口”

“慢着，吩咐平去，把案桌搬到正堂并的院子里，咱们在外面升堂”

升堂仍是老一套程序，衙役们满脸无奈的分两排站在院子正中，手执风火棍急如雨点般顿着院子里的土旮旯地，钦差方大人身着官服，头戴官帽，看似冉严的端坐案桌之后，斜眼打量了一下院子内的环境，满意的点点头，风景多优美，空气也好了许多嘛。

狠狠拍了拍惊堂木，方铮喝道："堂下女子，有何冤情，状告何人，一五一十说来！"

女子自打知道堂上所坐的官老爷是方铮后，便一直脸布寒霜，目光冰冷的瞪着他，瞪得方铮心里直发毛，努力回忆了半天，也没想起自己什么时候得罪过她，嘴上吆喝得威风，可他心里却委屈得直想哭。他自问不是什么为民做主的方青天，可也不是欺负老百姓的恶霸狗官，被一个女子如此盯着，实在让他觉得憋屈无比。

旁边的衙役动作一致用风火棍使劲顿地，齐声喝道："钦差大人当面，还不跪下！"

女子执拗的一扬头，冷冷哼了一声，怒声道："民妇状告之人正是这位端坐堂上的方大人，世上岂有原告跪被告之理？民妇不跪！"

"大胆！民告官本是逆举，见官不跪更是不敬之极，来人，给我痛打三十大板再带上来说话！"一旁的师爷怒声喝道。他本是个伶俐人，见缝插针，极有眼色，见方铮楞楞坐着没发话，急忙抢上前含蓄的拍起他的马屁，以求得个晋身之机。

"哎！慢着！"方铮发楞是因为他看见这女子的目光，望向他时竟充满了刻骨的仇恨，他怎么也想不通，自己到底什么时候得罪过她了。

斜眼膘了膘一脸讨好的师爷，方铮哼道："庞师爷，你这么喜欢发号施令。要不要本官给你让出位置，由你来断案得了？"

师爷一惊，急忙躬身退了几公"惶恐道："在下无状，在下失言，请大人恕罪！"

马屁拍到了马腿上，庞师爷懊恼不已，讪讪的退到一边，再也不发一语。

“这位女子，因何事状告本官？”方铮很是不解，温声问道。

“哼！方大人，方钦差！你奉皇命巡视江南，便是这么巡视的么？查案立案不问前因后果，不分青红皂白，便将民妇家四旧八大牢，敢问大人，如此糊涂断案，怎配做钦差大臣只飞刀川得起浩荡皇恩？”

方铮急忙道：“哎，等会儿！你把话说清楚，我没弄明白”到底怎么回事呀？你是什么人？你家翁是谁？我把谁捕入大牢了？从头到尾说一遍。”

堂下女子深呼吸几次，平复了一下激动的情绪，又轻轻拍了拍怀中的婴儿，这才道：“大人，民妇姓郑，乃前任苏州知府李伯言之儿媳，大人以贪墨为名，将家翁李伯言捕入大牢，敢问大人，你可问清其中缘由？家翁有无贪墨，民妇乃一女子，委实不知，可民妇却知道，家翁李伯言被人胁迫数年，大人下江南之前，有人更将外子抓走，借以威胁家翁，外子至今不知生死，家翁又被大人捕入大牢，敢问大人，可是要将我李家满门逼入绝境么？”

方铮恍然，他依稀记得李伯言入狱前跟他提过这码事，说他的儿子被幕后之人掳走，用以要挟，家中只剩新婚不久的儿媳和嗷嗷待哺的孙儿，眼前这位，想必就是李伯言家的那位儿媳了，她怀里的婴儿，想必也是李伯言的孙子了。

身为女子，敢孤身一人前来衙门击鼓鸣冤，这份胆识倒也让人钦佩。

方铮语气平缓了些，道：“郑氏，李伯言贪墨国库税银，数额巨大，这是有真凭实据的，我怎么冤枉他了？抓捕李伯言之时，他自己亦亲口认罪，这案子我怎么断糊涂了？你丈夫被人掳走，知府衙门已经立案追查，与李伯言的贪墨之案完全是两回事，你今日来衙门喊冤，还状告本官，到底谁冤枉你了？ 。

郑氏执拗的扬头直视方铮，固执道：“不，这两件案子本应是同一件事！凡事有因才有果，大人，民妇的家翁是被冤枉的！正因为民妇

之夫婿被人掳走，借以威胁家翁，家翁投鼠忌器，这才不敢说出实情，只好替人顶罪，求大人明查！”

方铮抚了抚额叉，痛苦的呻吟一声。

这女人不是胡搅蛮缠么？铁证如山，李伯言都已认了罪，她却还不甘心，妄图翻案，说她不可理喻又太过分，世上很多人习惯遇事只凭主观胶测，而且凡事不论对错，首先便将自己放在受害者的位置上，挟所谓“天理公道”对所有的不公正进行讨伐。怀着自认的一腔正义，对所谓的“邪恶”进行争斗，不死不休。

“郑氏，你公公贪墨在前，你夫君被掳在后，这才是因果关系，你不要搞颠倒了，你公公亲口认罪，而且铁证如山，这案子已是定死了的，你又拿不出新的证据证明你公公无罪，凭你一言就想翻案，你觉得可能吗？”方铮颇有几分无奈道。

郑氏平日里可能也是个泼辣角色，闭言脖子一挺，大声道：“谁说我拿不出证据？大人，民妇有贼人送来的书信一封，里面言及我夫君已落他们手里，威胁民妇家翁不得妄言，否则民妇之夫婿将被他们害死！大人，这封书信能证明家翁实是被人胁迫，故而替人顶罪受过，请大人明查！”

“书信？”方铮一惊，怎么还有这东西？李伯言好象没跟他提过。

“呈上来，本官看看

郑氏从水袖中掏出一封质地发黄的信笺，一手抱着婴儿，一手将书信递给衙役。

方铮接过书信，展开一看，见里面所言确实与郑氏所言相同，不冉大喜，也许古代人从没将书信这种东西当回事。可方铮来自前世，看过一些推理侦破的书籍和电视，虽然对破案不是很在行，但他却知道，一旦罪犯有字迹之类的东西落在侦查人员手中，对破案也许会有很大帮助，一封小小的书信，往往能从里面找出很多细节和线索。

回头再想想李伯言所犯之过，其实他也是个可怜又可恨的人，如果能靠这封书信查出幕后之人，也是功劳一件，嗯，到是可以考虑饶

他一命，前些日子韩竹也含蓄隐晦的在他面前为李伯言求过情，希望能网开一面，如此倒正好可以卖个顺水人情给韩家，说不定韩家感激之下，以后就不会向他逼婚了，，

不动声色的将书信收入怀中，方铮正色道：“郑氏，你公公所犯贪墨之罪已定了案，翻案是翻不了的，罪无可赦，但是情有可原，如果能顺利侦破此案，本官当在皇上面前为你公公求情。或许能逃过死罪也不一定。”

郑氏面色一喜，这时才向方铮盈盈拜下，道：“多谢大人救家翁一命，我家夫君身陷贼人之手，也请大人不吝相助，让民妇一家团圆，民妇愿来生结草衔环以报大人之恩！”

扮演青天大老爷分外过瘾的方铮，闻言不由心情大爽，哈哈一笑道：“报答就不用了，折现吧！”

“啊？”众人刚才听得二人一问一答挺像那么回事，为何事一说完这位钦差大人又变了个人似的?

“咳咳，不好意思，说习惯了，你们就当没听到吧。

正在这时，郑氏怀里的婴儿忽然哭闹起来小手小脚不停的挣扎发,动，嘴里哇哇哭叫，方铮皱眉，本官如此断案，你家大人都服气了，莫非你这小家伙还不服?

郑氏见婴儿哭叫，急忙将婴儿抱到正堂内一侧，背转过身，解开衣衫前襟儿，开始给孩子喂奶。

方铮见状心头不禁一暖，他也是快当爹的人了，将来也要看着长平或月心骡子喂奶，那种温馨的亲情交流，想必是天下所有为八公淇者所期待的吧?

看着孩子从一小团皱巴巴的肉团，渐渐长成参天大树，数着日子一天天盼着他长大，盼着他成人，延续上一代人的血脉和希望，生生不息，直到自己老去，含笑闭目……

方铮忽然觉得这样的情景很感人，眼眶不由泛上了些许红丝，从未有过的父爱情怀，在心中荡漾涟漪。

站起身，方铮稍稍侧头，望着郑氏给她的孩子喂奶，脸上不由浮上温情的笑容，罢了，且放过李伯言吧，三世同堂，孩子会活得更快乐，不用背负国仇家恨，不用过早尝遍人生苦涩，在宽松的环境里无忧无虑成长，比什么都好。

婴儿很看来不足半岁，他半闭着小眼睛，手脚不安分的划动，小嘴微张，四下探寻奶头，吹弹欲破的红润小脸显得格外可爱。

方铮凑在一边，越看心中越是欢喜。我将来的儿子，肯定比这子更帅。

即为人父，方铮有这自信。

含着温馨的微笑，方铮伸出手去，做了一件任何人都意料不到的事情。

只见他两手齐伸，一把按住郑氏裸露在外晶莹如玉的两只饱满丰乳，然后朝着婴儿嘿嘿坏笑道："哎小家伙，喊叔叔，不喊不给吃，"

啊一"

"啪！"

，

太湖西北岸的官道上，近百辆骡车正在蹒跚而行，骡车行走很是吃力，车行过处，在官道的土路上留下很深的压痕。可以想象车上所载之物是如何沉重。

五千龙武军紧紧随在骡车两旁，排成队列慢慢前行。

萧怀远和冯仇刀也行在其中。

萧怀远抬头望了望天色，道："冯将军，天色渐暗，是否该找个宿头了？寻个空旷依山之地扎营吧，走了一整天，将士们都累了。"

冯仇刀点头道："萧大人所言不错，前面不远有座山，本将已派探子前去打探，若无反常，我们便在那山脚下扎营吧。"

萧怀远笑道："冯将军却是小心，不愧是带兵之人。"

冯仇刀淡淡笑了笑："兄弟们既然是我带出来的，总要完整囫囵的带回去才是，行军打仗本就是要死人的行当，能少死几个就少死几

个，凡事小心点总没错的。”

萧怀远往后望了望，笑道：“咱们可以堂而皇之的扎营，可苦了远远缀在咱们后面的温大人和影子兄弟们，荒郊野外的，他们一不能升火，二不能搭帐篷，匍匐在草丛里蚊，丁虫咬的。可受了大罪了”

冯仇刀摇头道：“临行前方大人，丁嘱过，各行其道，各司其职，咱们在明，温大人在暗，这是方大人的部署，敌人若不来便罢，倘若他们来劫银车，温大人和影子兄弟们就要发挥作用了，此行若能功成，温大人当记首功才是。”

“冯将军，你觉得”方大人的计谋能成功吗？我这心里可有点悬乎”

冯仇刀笑道：“方大人既然出此计谋，必有他的道理，我到觉得他这样布置并没错，扬长避短嘛，幕后之人擅谋略。隐藏至深，方大人却没法子靠谋略取胜，用这看起来笨拙的法子逼他出来，未尝不是个办法，比机谋变成赌运气，将主动权抓在咱们手里，或许很快就会反败为胜。”

萧怀远苦笑道：“若论赌运气，或许普天之下，还真没人是方大人的时手，我现在能预料到，幕后之人也许很快会尝到苦头了”

冯仇刀哈哈一安，没有说话。

萧怀远眼中却闪过几分戏德，造成今日之局的，难道真的都是凭运气吗？

一人一骑飞快朝队伍奔来，马未停稳，只见一人便跳下马来，单膝跪在冯仇刀面前，大声道：“禀将军，前面不远处有山，山上有一寺庙，名曰广福寺，标下上去查探过，庙里香火不盛，全是些老弱和尚，大约七八人，并无危险，大军可以通过。”

冯仇刀点头，转头大声喝道：“兄弟们，加快几步，今晚咱们便在那广福寺山脚扎营，大家辛苦一天，今晚肉管饱，但不准饮酒！”

满脸疲惫之色的将士们闻言大喜，纷纷欣然高呼，然后催赶着骡车，快步向前赶去。

天色愈暗，天空仿佛被蒙上了一层灰蒙蒙的幕布，荒郊之地静谧无声，将夜色衬托得愈发深沉。

不知为何，冯仇刀忽然心头一跳，一阵不安的情绪霎时笼罩全身。

忘了汇报前天的相亲战况了。

总而言之，一个字来形容：“黯然”

女孩不错，长相身材我都比较喜欢，就是性格太活泼了一点，总的来说，我还是比较满意的。

吃过晚饭，两人一起去酒吧，网喝了半瓶洋酒，正打算向她说一下我对她的初步印象，顺便表示一下我对她的仰慕，谁知她醉醺醺的拍着我的肩说：“哥一我觉得你好象我哥，从此以后，我就认你做哥了，”

送她回家后，哥哥我黯然泪奔再去”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百二十二章 袭营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5-25 8:59:18 本章字数:5845

马仇刀吊是年轻将领，可他身出将门，自小跟随父亲枕川八略，若论行军打仗的经验。却不平于任何一名沙场老将。

作为领兵的将军，对外部环境的警觉和提防是他应该具有的最基本的素质，这也是致胜或自保的关键。

五千士兵浩浩荡荡开拔到广福寺山下时，冯仇刀开始莫名的不安起来。

安静，实在是太安静了。虽是荒郊野外，人迹全无，可茂密的山林里却连鸟叫虫鸣之声也寂然无声，这就透着一些不寻常了。

多年来形成的敏锐直觉，令他觉得今日扎营之地很不对劲，平静之中蕴涵浓浓的杀机。如刀藏于鞘中，可仍能感觉到鞘中的刀锋上传来的丝丝杀意和血腥之气。

士兵们已三五成群散坐于各处，行军整日，他们累坏了，此时各自背靠背歇息，喘了一会儿粗气后，又三三两两站起来，从辊重车上

取下军帐和食物，于是。扎营的扎营，升火的升火，又开始忙活起来。

“冯将军，你也歇息去吧，这里不用操心了，他们都是你的老部下。烧饭扎营这点小事，你就不用亲自管了。”萧怀远走过来笑道。他这是头一次随军出征。新奇感一过，他比任何人都累，不过由于他是钦差副使的身份。所以一直不便先歇息，反而四处查看。嘘寒问暖，力求在士兵们表现得完美无缺，图一个好口碑。

冯仇刀置若罔闻，他神情凝重的盯着营地边的山林，山林树木茂密，入夜之后。山腰处萦绕着淡淡的朦胧的薄雾，薄雾中不时传来钟鸣梵唱，想是山上广福寺的和尚们开始晚课了。

一切那么正常。却又那么不正常。

“萧大人。可曾觉出不妥？”冯仇刀眼睛盯着前方不足千步的江。林，淡淡问道。

萧怀远顺着他的目光望去，然后笑道：“此山静谧无声。端的幽静空灵，于晚钟梵唱中证的菩提正果，令人忍不住生出避世之心，实在是修身养性之佳地啊，”

冯仇刀笑了笑：“我们感觉不一样，我从不信什么菩提正果，我只从这山林中看到了杀机！”

萧怀远一楞，接着大惊：“冯将军，你的意思是？”

“若我的直觉没骗我。这山林之中必有伏兵。”冯仇刀抚了抚身上锃亮的战甲。语气却云淡风轻。

萧怀远神色有些慌乱的再次向山林望去，触目一片淡淡的薄雾，除此之外，仍看不出什么名堂。

“这，冯将军。既然你看出了有伏兵，你赶紧布置呀！”萧怀远浑身冷汗直冒，毕竟是第一次随军出征，一遇战阵，他便开始不知所

。

冯仇刀哈哈一笑。笑声冷森无比：“不妨，兄弟们虽然疲累，可此时他们战甲未解，矛未离身，若对方领兵之人熟习战阵的话，此时他

们绝不会进攻，待弟兄们先歇息，饱餐之后，再做布置不迟。”

“为，，为什么？”萧怀远不停的擦汗。

“人最疲累，最无提防的时辰，便是半夜三更，我若是对方将领，必会选择今晚三更偷营，兄弟们累了一天，都在熟睡，那时若领一支奇兵杀入营内，一举而溃之。如此，岂不事半功倍？”

“冯将军的意思是说，他们会在三更时分偷营？”萧怀远神色颇有些惊恐。

“也许是三更。也许是四更，呵呵，反正不是现在。走吧，萧大人，累了一天。正该饱餐一顿，过不了多久便要上阵杀敌，不吃饱可不行啊。哈哈，喜欢吃烤肉吗？我叫亲兵给你”

冯仇刀一勾弃怀远的肩，大笑着往帅帐走去。

萧怀远欲哭无泪。是不是跟方铮那家伙混久了的人都这样没心没肺呀？敌人眼看着要杀过来了，你还有心情吃烤肉？

夜深沉，凉如水。

经过一天的行军。士兵们已累得倒在军帐中呼呼大睡起来，营帐呈梅花状四散。梅花的中心，便是冯仇刀的帅帐和近百辆骡车，帐中的呼噜声此起彼伏，连绵悠长，营地边沿围上了简陋的栅栏，栅栏外放置了一些拒马。蒺藜等戒备之物，一队队值夜的士兵执集而巡，尽管疲累，龙武军的草容和军纪却毫无懈怠之处，仍是严密得滴水不漏。

山林密处。杨成身披黑甲，手执长枪，静静的注视着千步之外的龙武军营，这次的行动对主上尤为重要，所以杨成必须亲自领兵，夺取龙武军营中的那近百辆骡毒，由骡车沿途路上的压痕来看，车上装的，必是主上急需的六百万两银子。

杨成领着身后的五千兵马，已在这山林内秘密埋伏了两天，主上说得不错，此地进可攻。退可匿，进则一马平川，退则隐入山林，无迹可寻，实在是奇兵突袭之佳地。

杨成轻轻扯过一根狗尾巴草，将草茎塞入嘴里嚼了嚼，一股酸中带苦的草汁蔓延嘴中。杨成目注龙武军营外遥远的篝火，眼中露出赞赏之色。吐出草茎，渭然道：“冯仇刀果然算得我朝名将。久疲之师。虽乏累却仍军纪森严。观他扎营布置之法，此人端的不可小觑”

身旁一名将领模样的汉子道：“杨头儿，是否该进攻了？”

杨成抬头看了看天色。夜色深沉，月儿渐西，再过一个时辰就要天

。

“兄弟们都准备好了吗？。杨成转过头，沉

将领急不可待的点头：“饱餐战饭，刀剑出鞘，急待痛饮敌之鲜血！”

“好！传令下去，我们避开正面辕门，由西面突袭，那些栅栏做得很简陋，选力大之士，执铁锤砸开，然后我们便挥军而入，记住，一千人负责点火。一千人负责袭杀那些睡熟的士兵。一千人直扑帅帐。取冯仇刀之性命，剩下的两千人将骡车赶走，众将各司其责，不可乱命！违者斩！”

“是！”杨成身后几名将领低声应命。

很快，山林中便悄然走出数千条人影，趁着漆黑的夜色，数千人在一马平”的山林外鬼祟潜行，未发出半点声音。

接近军营西面捞栏之时。杨成忽然大手一挥，然后往下轻压，数千人动作一致的伏下身去。数名膀大腰圆的大汉手执铁锤上前，运了运气，接着吐气大喝，“哐嘭”几声巨响，军营外的栅栏被他们运力

。

执戈而巡的龙武军士兵一楞，然后很快反应过来，一齐向巨响之处奔去。

杨成脸上露出冰冷阴寒的笑意，此时已不必再掩形迹，他站起身，长枪向前一挥。大喝道：“兄弟们，杀进去！取冯仇刀项上人头者，立首功，赏黄金千两”。

“杀！”数千兵马兴奋的齐声高喝，众人像一道黑色的潮水，在深沉的夜色中。以不可阻挡之势，朝龙武军营的帅帐中冲杀而去。

冲入军营后，他们很快便分出一千人来，点亮了火把，开始四处点火，粮草，营帐。大车，易燃之物顿时被点着，火光冲天而起，照亮了半边夜空。

杨成当先奔向帅帐，他眼中一片兴奋狂热之色，令他如此兴奋的，并非冯仇刀的性命，冯仇刀死不死，无关大局，他眼红的，是帅帐外并列排着的近百辆骡车，那里面是主上急需的银子，若能顺利将银子送于主上面前，他将会得到主人的赞赏和赏赐。

奔跑中。他丝毫未觉情形不对，四周只有乱军的喊杀声。可想象中的龙武军慌乱应战。四溃而逃的情形并未看见。此刻杨成眼中只有那近百辆大车，却忽略了外部的反常。

“杨头儿。杨头儿！不对劲呀！”一名将领慌张跑来禀道。

“有什么不对劲？”杨成手执长枪，仍在向大车处奔跑，眼中一片狂热之色。

“杨头儿。所有的营帐都是空的！龙武军不见一人！好象都消失了！”将领擦着汗急道。

“什么？”杨成愕然顿住，一种不祥的预感在心头渐渐升起。

杨成的双眼已变得通红，咬了咬牙，他一言不发的朝大车奔去。不管怎样，那些银子才是此次行动的最终目标。

掀开大车的蓬布，每辆车上都装着数十个大木箱子，箱盖之处贴着封条，封条上盖着北七省各府知府的官印，红通通耀人双目。

“哈哈。哈哈哈”没错，就是它，就是它！”强自压下心头愈来愈盛的不祥之感。杨成目注这些装着银子的木箱，兴奋得仰天大笑。

长枪闪电般出手，飞快挑开了箱子上的大锁。

箱子打开。里面的情景令所有人大吃一惊。

“石头？怎会是石头？”杨成如同天堂坠入了地狱，嘶声大吼道：“银子呢？银子哪去了？”

众人还来不及反应，忽听一声响箭在半空中凄厉炸开，潮水般的喊杀声从营地东面掩杀而来。

“杨头儿。不好了！我们中埋伏了！”一名将领跌跌撞撞扑来”惶然大叫道：“这他娘的根本就是个。圈套啊”。

杨成一呆。望着百步之外林立的人影和火把。他们身着龙武军的灰色军服，平端着长矛盾牌，踏着整齐的步伐，一步步向乱军走来。每个士兵的脸上。仿佛都带着嘲讽的笑容，笑容冷漠。充满了杀机。

这一刻，杨成的手脚忽然变得冰凉，一颗心不断向下沉去，直至不见底的深渊。

“如果再有人笑，我就把他吊起来点天灯，扒了衣服点,天灯方铮抬头望天。喃喃自语。

几名影子的管事急忙端正了面部表情，一本正经的眼观鼻，鼻观心，不言不动。

也怪不的他们暗暗发笑，方铮脸上此剪仍留着一道巴掌印，红通通分外醒目，想不注意都难。无论谁脸上多了五道纤细的手指印，总会显得很特别的。

方铮悠悠叹了口气，俊脸委屈得快哭集来了。

“你们说。我容易么我？”

“不容易。不容易，大人受委屈了”众影子管事急忙安慰道。

“是啊，我多委屈”唉！”方铮悠悠叹了口气，语气幽怨无比：“我乃朝廷钦差。爵封国公，被一平民女子扇了巴掌，实在是大逆不道帆”。

“大人受苦了！”众人心有戚戚焉。

“你们说说。袭警，，不对，袭击钦差大臣，该判多少年？”

“大人，最少也得砍头啊，以大人所受的苦楚来看，起码得满门抄斩，”一名影子管事伶俐的道。

“是啊！最少也得砍头，可我大人有大量，说放过她就放过她，她一根毫毛都没少。你们说说，本官这胸襟广阔到什么境界了？”

“大人之删联比天高，比海深。那女子能遇着大人，实在是她二生肺刊”造化！夫人菩萨心肠啊！”

“对对对，大人菩萨心肠，那女子能安然无事，实在是她的造化”。众人纷纷点头附和。

方铮被众人七嘴八舌安慰了半晌，郁卒的心情总算是稍稍开朗，脸上也露出了笑容，脸上那道醒目的巴掌印。在笑容中扭曲变形，显得格外怪异。

昨天不知发什么神经，居然两手按到那女子的咪咪上，方铮敢对天发誓。当时他真没起什么坏心眼，纯粹就想逗逗那婴儿，当然，方式可能用错了，不管怎么说，也不该将手按到那地方，虽然很大很柔软，可那对宝贝明显不属于他。不但碰不得，连看都不能看的。

结果很显而易见，郑氏情急羞怒之下，不假思索的甩了方铮一耳舌子。

郑氏抱着婴儿羞愤而逃，方铮当然不能跟她计较，于是乎，他只能生生受了这一巴掌，这是个。哑巴亏，他不得不吃下。伊人已抱婴儿去，双手唯留奶馨香。

展开郑氏献上的信笺，方铮槌着脸道：“今日叫你们来，是要你们看看这东西，这是李伯言在我到苏州之前，贼人送给他的威胁信，信上言明。不的向钦差透露任何关于税案的线索，否则，他的儿子将会被撕票”嗯，杀害

一名影子管事接过信笺，对着屋内的烛光仔细看了看，然后抬起头疑惑道：“大人，您叫属下看这些东西，是何用意？。

“找找线索，没别的目的，你们在影子中能做上管事的位子，必有自己的本事，对于侦刑之事，或许能给本官一点提示。”

“可是，大人，就凭这寥寥数语，怎么找线索？”

方铮叹了口气，这些愚昧的古代人，果然什么都不懂，，

方铮耐心的展开信纸，指着上面的字迹解释道：“瞧，这是纸，对吧？这字是用墨写的，对吧？每个人写字都有自己的字迹，对吧？用

词遣句是粗鲁还是斯文，行文之间有何风格。大家都看得出，对吧？”

抬起头。迎着众人疑惑的脸，方铮缓缓道：“这些都是蛛丝马迹，明明白白摆在你们面前的，只等着你们去发现了。”

“这封信用的纸张，明显很华贵，你们再仔细闻闻，是不是闻到一股淡淡的清香味？这种清香是什么味道？什么人喜欢用它？它产于何地？它用的墨也是很名贵的徽松墨，从字迹上看，此人写的字很大气，笔法苍劲。力透纸背，分明是有很高深的学识。而且你们看，这上面的每个字。它的最后一笔，都隐隐向右边挑了一点，而且每个。字写出来都有些生涩。这说明什么？说明他可能是用左手写的字，他为什么要用左手写字？因为他右手写出来的字别人很可能认识，所以他只能用左手写，也许。他是我们认识的某个熟人，也许。他是李伯言认识的某个熟人，”

望着众人恍然的神色，方铮沉声道：“很多案子。线索其实都摆在我们面前。只是我们没这个能力去发现它，结果这些上就多了无数的冤案，悬案。其实无论谁犯了王法，做了伤天害理之事，总会被人查出来的，天理昭昭，王法无情。民间有句俗话说：“人在做，天在看”除非己莫为。你们看，刚才你们是不是跟没头苍蝇似的，毫无线索？可我现在这么一启发，你们是不是有种豁然开朗的感觉？这就走了，幕后之人没你们想象中的那么神秘，那么强大，他还是留下了线索给我们的。这些线索他自己根本浑然未觉，这对我们来说就是机会

顿了顿。方铮继续道：“现在，你们马上去查，查清楚这封信的纸张是什么质地，在何处购买，买家是谁，写字用的墨条是何处所产，何地销售。看得出，这纸和墨都很名贵，质地讲究，不是一般人用愕起的，买家应该很容易确认。另外，请几个高明的书法先生，将京城内所有王公大臣们的手迹弄来，逐一比对，看谁人的手迹与这信纸上的相似，就算他是用左手写字，可一个人从小到大都是写的同一种风格的字体，哪怕他用左手，肯定也不自觉的带上了他以前的风格，应

该不难比对。我有种感觉，那幕后之人离我们并不远，也许，他近在咫尺，就隐藏在我们中间。”

众人轰然应命。

能从一封信上发现这么多线索，众人对方铮实在佩服愕五体投地，能在信纸的质地，用墨方面寻找线索，这是他们闻所未闻的，所以这次众人对方铮的赞颂，确实是真心诚意。

方铮的意一笑，原来前世的某些方法用在古行还是很有用处的，想人所不能想。自己就占了先机，他有种预感，那幕后之人也许很快就会现身了。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百二十三章 请君入瓮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5-26 0:47:51 本章字数:5897

小小的信笺，能发现众么多线索，方铮觉得自只烘卜天才。

天才应该被夸赞的。

所以方铮正在被属下们狂拍马屁，拍得方铮眉飞色舞，却又不得不故作谦虚，可他那双闪闪发亮的眼睛已经深深的出卖了他。

唯一觉得遗憾的是，韩家那位自恃聪明过人又无比臭屁的三小姐没在场，不能欣赏到他这番精准深刻分析时的雄姿英发，不然她肯定会两眼冒星星，以身相许也不一定。

一想到韩亦真，方铮眉飞色舞的俊脸便垮了下来。如此国色天香的美人，她老爹还上赶着把她往自己怀里塞，按说这是每个男人想都不赣锻羹簇琵裂蟹糕器猜家毖豺的龄秘

做个负责任的男人！

方铮不停在心里提醒自己。

“红粉即是骷髅，红粉即是骷髅”方铮嘴里念念有词，一双贼眼却不住的上下打量着韩亦真。

这骷髅身材真不错

看着方铮这副贼兮兮的模样，韩亦真忍不住蹙起了秀眉，心中一股无名怒火冒了出来。

她今日奉父亲之命前来钦差行馆，循例关心一下税案的进展，毕竟如今的韩家已投向朝廷，税案能否顺利侦破，对韩家的意义很重要。

尽管她自己心中万分不乐意，可父命难违，而且在关乎家族存亡的大事面前，由不得她意气用事，私人的恩怨只能暂时抛开一边。于是，韩三小姐只得闷闷不乐，满腹不甘的来到了钦差行馆。

她却没想到，进了前堂大门，方铮网看到她，就把脑袋扭到一边，嘴里不知在念叨着什么，如同老僧入定一般。

这个举动让弗亦真愈安生气。她好歹是世家小姐，名门闺秀，走到哪里不是迎着众人奉承仰慕的目光？这家伙什么意思？竟是连正眼都懒得看我一眼，不看也就罢了，偏偏还装作一副清高的模样，一双贼眼却偷偷的瞄她，而且瞄她的部位很敏感，她的胸，她的腰，她的腿，她的脚，韩亦真只觉得浑身冒起一层细细鸡皮疙瘩，想到前几日这个。无耻的登徒子悄悄溜进她的绣楼，偷看她更衣，她浑然不觉之下，不知被这混蛋看到了多少春光，一想到这里，韩亦真不由羞红了俏脸，然后脸色一寒，心中升起万丈怒火。真恨不得当场挖出他这双贼眼珠子才解恨酬

深深呼吸，强自克制下痛扁他的强烈欲望，韩亦真冷冷道：“你嘴里在念什么？”

弃铮转过头，宝相庄严道：“骷髅，骷髅，你是骷髅”

“你”你这混蛋！”韩亦真闻言一楞，随即勃然大怒，纤手一扬，一掌拍向他的天灵盖。

“砰！”

啊侍卫！有人谋害钦差，都他妈死哪去了？”

良

Chapter_56

久。

方铮黑着脸，把郑氏献上的贼人信件递给韩亦真。

韩亦真接过，仔细看了看，秀眉蹙得紧紧的，凝神思索了一阵，然后脸上忽然露出淡淡的微笑，嘴角微微向上，挑起一道美丽的弧线。

方铮看得一呆，心头不由叹息，这妞真漂亮，如果长平心胸宽阔一点的话，老子说什么都得把她给收了，可惜了，这么好的大白菜，将来不知会被哪头猪给拱了”要不，我给她下点儿“烈女吟”先把她拱了再说?

纠结啊，挣扎啊，，

韩亦真瞧着方铮痴迷得快流口水的模样，不由心头一恶。一张俏脸顿时又板了起来。

飞封信其实能看出很多东西”韩亦真顿了顿，然后用一种得意的目光，轻蔑的瞟了方铮一眼。你除了运气好点儿，当上大官，还有哪样值得一提的?

方铮回过神，皱眉道：“哎，你这眼神什么意思？我怎么觉得你在轻视我？哎，你的眼神很不友善啊，我感觉人格受到了你眼神的侮辱，你这什么态度”

哼了哼，沸亦真没理他，径自道：“这封信的纸张质地，松墨产地还有字迹等等，都能看出来很多东西，细细一查，不难查出妹丝马迹”

方铮一楞，随即嘿嘿笑了起来。

韩亦真冷冷扫了他一眼，这个愚蠢的家伙在笑什么?

猜疑间，一名影子属下走进前堂，抱拳恭声道：“大人，您吩咐的事情已经查明，此信笺用的纸和墨，乃玉雪坊所售，纸是产自宣州泾县的龟纹夹宣纸，墨是产自徽州绩溪的徽松墨，两种皆是名贵之物，寻常文人书生用不起，整个江南唯玉雪坊独家有售，至于信笺上的字

迹，属下已派人去京城，调满朝王公大臣的笔迹进行比对了，两日之内必有结果”

韩亦真一惊，轻蔑的表情瞬间消失得无影无踪，睁大了眼睛，吃惊的望着方铮。

“查！彻底的追查！”方铮沉声命令道：“查一查那个玉雪坊是什么来头，近年来这些名贵的纸墨卖给了什么人，最短的时间内给我查清楚！”

“是！”

转过头，方铮笑眯眯的望向韩亦真，嘿嘿笑道：“不好意思，刚才被人打断了，呵呵，亦真妹妹，你继续说，刚才说到哪了？哦，对了，笔迹，细细一查，不难查出妹丝马迹，继续说啊”

韩亦真不由一阵气苦，芳心愈发恼心，瑕小没说宗，你的属下就已经把事儿办得差不多了。乐戏...什么？存心出我的丑么？

没想到这家伙平日油滑刁钻，脑子到也不蠢，竟与我的想法不谋而合，爹说的对，莫要以貌取人,否则难免失之偏颇，可是”可是这个。家伙脸上的笑容，怎么就那么欠揍呢?

“亦真妹妹，正所谓英雄所见略同，又所谓英雄惜英雄，惺惺惜惺惺。咱们俩都是英雄呀，瞧，多有默契，都想到一块去啦，难怪你老爹要撮合咱们成一对儿，现在看来，你老爹的决定简直英明之极”方铮欠揍的笑脸凑到了她面前。

咬了咬牙，韩亦真说不清是羞是怒，站起身狠狠一脚踩下去，随即哼了哼，掉头就走。

方铮笑容凝固在脸上，嘴唇哆嗦了几下，随即脸色由红变白，由白变青，直到韩亦真气啾啾的窈窕背影消失在前堂花园之后，方铮终于忍不住捧着脚丫子，“哇”的一声大叫起来。

“大人，大人，您怎么了？”属下慌忙探问。

“你们说，你们说，人太出色难道是一种罪吗？”方铮疼得眼泪鼻涕糊成一团。

“这个”应该是一种罪吧属下迟疑道，反正他觉得自己没那福气犯这种罪。

“呜呼哀哉，如此说来，我岂不是罪孽深重？”

太湖之畔的广福寺山下。

杨成状若疯狂，正在歇斯底里嘶吼：“怎么会这样？怎么会这样？银子呢？银子哪去了？”

他的手脚冰冷，一颗心已沉入了谷底，心中不祥的预感越来越真实。

望着面前一个个被撬开的大木箱子，原本里面装着一锁一键雪白银子的箱子，不知为何，却变成了一箱一箱的石头，不由令他又惊又怒，还有几分恐惧。

若主人知道此行空手无功而返，不知他要承受主人多么猛烈的怒火侵袭，想到主人那冷森阴寒的声音，和他那残酷冷血的手段，杨成不由打了个冷战。

睁着通红的双眼，杨成咬了咬牙，跺脚大喝道：“情形不对，撤！快撤！”

卓帐之中不见一人，银子又换成了石头，脑子再不灵光的人也该明白，这是上了冯仇刀的当了。

乱耸闻言急忙收起刀剑，在杨成的率领下，一声不吭的往西面山林中退去。

忽然，一道璀璨夺目的烟花升起，随即在半空炸开，短暂的白光照过营地内外，杨成一惊，在这极短的一瞬间，不经意朝西面营地外的空旷地望去，一看之下，他整个人忽然呆住了。

营地外，烟花闪耀下，西面山林的必经路口竟然齐崭崭的站着数千人马，他们分成四排而立，手执盾牌长矛，矛尖上冷森的寒光，在烟花的闪耀下，散发出令人胆颤的杀意。

紧接着，火把次第亮起，乱军看清面前的情势后，不由开始惊慌骚动。

萧怀远有些畏缩的站在冯仇刀的马下，见乱军入山之路已被堵住，整个乱军慌成一团，萧怀远不由兴奋道：“冯将军，我们赢了！我们赌赢了！”

出发之前，方铮就实话告诉过他们，这是一次赌注，若有人来劫税银，说明自己赌赢了，若去往京城的一路上风平浪静，则自己赌输了。

蒙天之幸，竟然真有乱军前来劫银，萧怀远不由一阵狂喜。面前这些人是什么？他们不是乱军，他们是一件件的功劳呀！如果按方铮的嘱咐，顺利完成今日之战，他萧怀远作为钦差副使，功劳肯定和冯仇刀一样大，看来回了京城后，皇上又会升他的官了”

通亮的火光下，龙武军士兵森严列于乱军百步之外，摆开了一字长蛇阵，盾牌于前，长矛于后，弓箭于中阵张弓搭弦，全军严阵以待，士兵们冷酷的目光紧紧盯着面前的乱军，眼中散发出的凛冽杀意，令整个战场的肃杀之气渐渐蔓延开来，空气如同被凝固了似的，令人窒息胆寒。

杨成见对方好整以暇列开的阵势，心中一沉。

不好！上当了！这一瞬间，他忽然明白，从这支军队押着所谓的税银离开苏州城的那一刻起，主人和他便已开始慢慢踏入了方铮早已安排好的圈套之中。

“冯仇刀，你你好卑鄙！”杨成举枪斜指着对面龙武军前的大将，咬牙怒声道。

“哼，彼此彼此！对面的贼子，请君入瓮的滋味如何？”冯仇刀皮笑肉不笑的道。

“姓冯的，我必取你性命！”杨成大怒，两眼因极度的愤怒，而变得通红，疯狂之态，如嗜血而生的恶魔。

冯仇刀骑在马上，一手执银枪，另一只手轻轻拂了拂战甲下摆，悠悠道：“有本事你来取啊，谁拦着你了？”

看着百步之外乱成一团，惊慌失措的乱军，冯仇刀冷冷一笑，银枪斜举，忽然暴喝道：“弓箭手，放！”

一阵整齐的弓弦弹响，守在中阵之内等待命令的弓箭手毫不犹豫的松开了紧绷的弓弦，漫天的箭雨，带着呼啸之声，毫不留情的朝乱成一锅粥的乱军射去。

无数哀嚎声响起，乱军如同秋天被收割的麦子似的，倒下了一大片。

惨叫声传入耳中，冯仇刀丝毫不为所动，这是乱军，是乱臣贼子，以版得他纹个朝使的龙武将军怜“弓箭手，放！”

又一阵箭雨袭来，乱军再次倒下一片。

杨成怒发冲冠，扬起手中的长枪，大喝道：“兄弟们，进亦无路，我们跟他们拼了！”

“杀！”中伏之后，乱军士气低落到极点，杨成的蛊惑煽动并没能让他们产生同仇敌忾的响应，只有数百名士兵语含惊惧的应合了几声。

冯仇刀冷笑，接着大喝道：“盾牌上前，攻！”

整齐的铿锵之声，金铁摩擦着战甲的铁叶。盾牌手踏着整齐的步伐，一步一步向乱军压去，盾牌手后面，是一支支冰冷的长矛，矛尖闪烁着寒光，像一个个嗜血的恶魔舔着嘴唇，等待饱饮敌人的鲜血。

杨成紧紧握着长枪，浑身不由自主开始发抖，心中已是一片绝望。

距离战场千步之外，温森和近百名影子精锐属下懒洋洋的匍匐在草丛中，温森嘴里叼着一根草茎，满脸轻佻不屑之色。神态像足了方铮平日臭屁跋扈时的样子，上梁不正下梁歪，温森，曾经是个单纯的小伙子

“大人，他们开始拼杀了，怎么办？咱们要不要过去帮把手？”一名影子管事凑到温森身边，殷勤的笑道。

“你耳朵聋了？没听到本官刚才的部署？”温森没好气的瞪了属下一眼。

啊”弈到了，呵呵，可是”龙武军是咱们的袍泽，咱们就这样袖手旁观，似乎”好象”有点不太仗义吧？”

温森呸了一声，吐出嘴里的草茎，指着属下的鼻子骂道：“仗义？这个时候你给本官讲仗义？这是军国大事！这是平逆镇叛的战争！你讲仗义，怎么不去找个山头落草得了？正好，方大人的如夫人在青龙山打家劫舍，正是混得风生水起之时，你干脆投奔她去得了”

着下讪笑：“不敢，呵呵，属下不敢”

“哼！临行前方夫人是怎么说的？各行其道，各司其责，咱们影子身负的任务比龙武军艰巨得多，由不得咱们乱作主张，如若坏了方大人的部署和安排，看老子不扒了你们的皮！”温森说着叹了口气，苦着老脸道：“唉，然后我回去再等着方大人扒了我的皮”

属下看了看厮杀愈发激烈的战场，不由急道：“可是”，大人，咱们什么时候行动啊？你看那些乱军都死了一半了，冯将军该不会一时杀得兴起，把他们全都歼灭了吧？那咱们怎么办？趴在这儿餐风饮露顺便看大戏？”

温森叱道：“闭嘴！冯将军自有分寸，你没看到冯将军并没采用包围阵型吗？他只用一字长蛇阵拦住了入山的路口，这就说明，冯将军心里有数，他会放一部分乱军活路的，不过做戏要做足，杀一大半，留一小半，这才能让敌人心惊胆寒，然后他们斗志崩溃之下，四散而逃，才不会心存怀疑，”

“他们什么时候才会溃逃啊？”

温森笑了笑，望着远处拼杀激烈的战场，悠然道：“快了，乱军已经快坚持不住了，龙武军果然是精锐之师，冯仇刀不愧是一员名将，五千人对五千人，龙武军竟然没多大伤亡，这些乱军很快就会兵败如山倒了，”

仿佛在回应温森的话，他话音网落，却见战场上与龙武军拼杀的乱军士兵忽然向后退了一步，接着满脸惊惧绝望的嘶声大叫了几声，然后扔下手里的兵器，扭头便向不知名的身后四散溃逃而去，任由杨成如何叱喝斩杀都没用，乱军像一群仓惶出逃的蚂蚁，很快便向各个方向狂奔散去，近两千名士兵眨眼间便消失在深沉的夜色之中。

“哎，大人，逃了，他们逃了！”影子属下指着战场，兴奋的叫道。

温森精神一振，两眼散发出精光，他狠狠朝草丛中吐了一口唾沫，兴奋道：“他娘的！总算轮到咱们干活了，这几日咱们天天潜伏跟随龙武军，狼狈得跟三孙子似的，整天跟在他们屁股后面吃灰，这回咱们得好好大干一场，在方大人面前显显本事，长长咱影子的威风！”

回过头，温森沉声道：“大家分成三队，分三个方向，沿途跟踪尾随乱军，不论你是化装，还是潜伏，或者抓捕乱军逼供，什么手段都可以用，总之，给老子把那幕后的混蛋揪出来！谁若立此大功，老子帮你向方大人报功请赏，谁若是敷衍了事，干活不卖力气，回来老子给你松松筋骨，都听到了吗？”

“是！大人！”

温森一挥手，低声喝道：“干活吧！”

众影子向温森抱拳行礼，然后几个闪身腾挪，近百人眨眼便蒋失在深沉的夜色中。”以下不算字数一……一

不好意思，又发晚了，看来凡事还是要讲规律的，如果以后每天都这么晚发，我岂不是得天天熬夜？伤着我吹弹可破的稚嫩肌肤怎么办？我还是单身啊，，

要不，各位再容我休具一天，待我把时间调整过来？

都同意吧？不说话我就当你们默认了啊”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百二十四章 城外临别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5-27 8:53:50 本章字数:6135

方铮正在送别。

他送的人是泰王。

泰王今早来找方铮，忽然提出要离开苏州，东上扬州去访友。

方铮对泰王的这个决定感到很意外，当初一起从京城出来的时候，泰王曾表示过要陪着方铮一起巡视江南，游览江南风景，好好的怎么说走就走了呢?

官道边草木着蔡。野花飘香，衬映着江南温婉柔和的迷人春色，深深吸一口气。满腔泥土和青草的芳香，令人神清气爽。心旷神怡。

数百名侍卫神情凛冽的立于官道两旁，将方铮和泰王团团保护在中间，来往的客商和百姓见城外居然摆出这副架势，明眼人都知道，这定是比苏州知府更显赫的朝中显贵在此，百姓们也不敢多言，纷纷神色畏惧的远远绕开。

官道正中静静停着一副豪华至极的车辇，四匹马并排站立，车辕固定在马背上，马儿颇有几分不耐，不停的以蹄刨地，不时喷两声响鼻。

泰王是当今皇上的兄长，亲王之尊，车辇自是豪华无比，只不过泰王向来为人处事低调，很少乘坐这副豪奢的车辇。

方铮，直陪着泰王步行到车辇边，看着面上带着淡淡微笑的泰王，不由深深谓叹一声："泰王兄，此去一别，不知何年再见小弟实是舍不得你肌"

离愁在即。方铮眼眶微微泛红，想到与泰王之间的君子交情，虽然平淡，但却令人回味悠长。如清泉，如醇酒，饮之欲醉，

"长亭外。古道边，芳草碧连天"方铮红着眼眶，情不自禁联开始深情吟唱。唱到忘情处，竟然语声哽咽起来。

一直保持着淡淡微笑的泰王，在方铮开口唱歌后，脸色终于变了。

"方兄，方兄！停。停！打住！"泰王有扁人的冲动。他觉得仿佛有人拿一把生了锈的铁锥子，不停在他耳膜里刮来刮去。那种滋味很不好形容。

方铮抽噎道："还有几句呢，你等我唱完它呀"。

泰王苦笑："方兄。求你收了神通吧，你若唱完，吾命休矣！"

方铮继续抽噎："啥意思啊？"

泰王收起笑容。一本正经的问道："方兄，你老实告诉我"你最近是不是在练一门魔音穿脑的邪门儿功夫？这会儿你拿我做试验呢

方铮脸黑："

临登车辇前，泰王动作忽然顿了顿，然后转过身，向方铮笑道："方兄，正如你所言。今日一别，不知何日相见，我还真有点舍不得你，呵呵，可愿陪我走一走？咱们兄弟之间这样的机会恐怕不多了

"泰王哥哥不用太伤感，你这是去扬州，又不是去死"。见泰王脸色有些发黑，方铮急忙笑道："好好，一起走走吧，就当咱们郊游踏春了

挥了挥手。方铮制止了侍卫跟上前保护，他和泰王肩并肩，徐徐向官道外的沃野走去。

时值盛春，春播的秧苗早已种下，农田内郁郁葱葱排成一列列，远处农人扛着农具。满是皱纹的老脸含着期待，弯着腰伺弄着秧苗，春风拂过，带来一阵泥土的芬芳，放眼所及，尽是一片生机盎然。

方铮和泰王沿着农梗缓缓再行，二人尽皆沉默，久久未发一语。

良久，泰王忽然顿住脚步，方铮也跟着停了下来，见泰王脸上一片郑重之色，方铮不由感到有些奇怪，泰王这是怎么了？去个扬州而已，不再表现得这么难舍难分吧？

泰王深深呼了一口气，扭过头展颜笑道："我华朝以农为本，上至王公大臣，下至乡野老农，皆重农事，看着这一片绿意盎然，寓意着秋日的丰收。实在让人煞是欢喜啊！"

方铮点头笑道："以农为本，就得靠天吃饭，老天爷不给面子，今年一个涝灾，明年一个旱灾，咱们可怜的老百姓就顶不下去了，老百姓不愿饿死，就得去逃荒，逃荒的人聚集多了，随便一个什么人煽动几句，难民就变成了乱民。江山,社稷就不稳当了"千百年下来，哪朝

哪代更迭跟天灾没有关系？所以说，以农为本没错，但咱们朝廷还得多想法子为老百姓谋点别的出路才是

本是一句闲聊。泰王却仿佛来了兴趣，闻言盯着方铮道：“哦？想不到方兄竟有如此想法。依你所见，朝廷能为百姓谋什么别的出路呢？ 。

方铮笑道：“首先当然得要解放生产力，发展生产力，哦，不懂是吧？就是通过改良农具，稻种等等办法，使咱们老百姓能够空闲出一批人来，让他们去经商。去做工等等，比如以前一家五口人，耕三亩田都觉得很吃力，可改良了耕田的农具后，也许一个人就能耕五亩田，又比如现在的稻种是一年一熟或两熟，经过水稻杂交改良之后。也许能达到一年三熟甚至四熟，另外，还可以引种一些域外的高产农作物，比如红著，玉米棒子等等。这样，咱们华朝百姓就不怕挨饿了”

这是方铮穿越以来第一次提出如此超时代的观点，以前不提，是没这个身份，或者没这个机会，如今胖子即位，方铮他自己手掌重权，说着说着，他不由心中一动。对呀，火枪火药什么的，他不懂，也不想去发明，可改良农具稻种之类的，他多少还是从书本上看过一点资料，虽然仅仅懂得皮毛，但多少也能给百姓们提供点帮助，老天既然安排他穿越了，总得在这个原本不属于他的时代留下点什么吧？

如果将来改良的农具改名叫“方铮锄头”或“方帜玳呼”改良后的稻种改名叫“方铮稻”。众些东西搞流世千年，那该是多牛逼的一件事呀。

嗯，回去就跟胖子说说。

尽管最终的结果是为百姓谋福，可这厮的出发点却只是为了给自己青史留名，实在令人鄙视。

泰王听得两眼有些发直，盯着方铮半晌，这才叹道：“今日方知方兄大才，竟然深藏不露”实在佩服！”

方铮从青史留名的美梦中回过神，闻言不好意思的笑了笑：“我那是瞎说的，呵呵，你别当真，真要改良这些东西，哪有那么容易，你

就当我胡说八道吧，”

泰王深深看了方铮半晌，目光很是复杂，看得方铮直发毛。

今天的泰王哥哥貌似很不正常啊，这家伙不会一夜之间忽然变成了玻璃，看上了本少爷的美色吧?

沉默良久，泰王忽然道：“方兄，你对天下大势如何看？”

方铮扯着嘴角笑了笑：“天下大势你别问我，问你弟弟去，他才是皇帝，我就一混吃等死的纨绔子弟，这趟江南的差事办完，我就告老还乡了。在我眼里，所谓天下大势，还不如一键雪花白银来得实在

泰王失笑道：“你都已是国公了，这爱银子的毛病怎么老改不了？ 。

方铮嗤笑道：“说的多新鲜呐，这天底下谁不喜欢银子？你别说你不喜欢啊，我记得有位先贤曾说过：“你们中谁若说自己没有罪的，大家可以用石头丢他”意思就是说，咱们大家其实都一样，谁也甭笑谁。”

泰王楞了：“这句话”是哪位先贤说的？我怎么从没听说过？”

“上帝，跟咱们玉皇大帝平级，不过人家管西边儿的

”

二人又朝前走了一段路，泰王又停下，神色肃穆道：“方兄，我想听听你对皇家正统的看法。”

方铮微微皱了皱眉，泰王今儿这是怎么了？好好的问皇家正统干嘛?

所谓“皇家正统”。这个字眼儿比较含蓄，其实说白了。就是皇帝继承人的问题，如今胖子才网登上皇位，这位泰王殿下素来与世无争，干嘛又问起这个?

“父终子继，这是老天爷定下的道理，呵呵，泰王哥哥怎么突然问起这个？”

泰王嘴角挑了挑。脸上浮现几分诡语难明的神情：“父终子继？说得好，可先皇有五个皇子，怎么就偏偏轮到了四皇弟？老天爷定下的

道理，方兄觉得公平么？”

方铮一楞，心中忽然升起一股怪异的感觉，这位泰王哥哥今儿很反常啊，一下问我天下大势，一下又问皇家正统，跟他以前淡然无争的性子完全不符，莫非他嘴里不说什么，可对胖子即位当皇帝还是心怀怨尤

？

“泰王哥哥，公不公平我说了不算，这事儿得先皇说了算，如今先皇仙逝，大行前指定了无病作为皇位继承人，你我皆是先皇臣子，当无条件服从先皇的旨意才是，你说是不是这个。理儿？ 。

泰王脸上露出嘲讽的笑容：“老天爷还立下了一个规矩，不知方兄可有听说？那就是立长不立幼,立嫡不立庶，先皇驾崩之前，身为嫡长子的太子起兵谋反。自然要废黜，皇二子寿王欲图不轨，将他削去王爵，贬为庶民自是应该。可是为何先皇却偏偏跳过我这皇三子。立了四弟无病为储？莫非先皇根本就不记得他还有我这个儿子吗？古人云：长幼有序，便是顺位而即。也该由我这皇三子为储才对，方兄，以为然否？ 。

方铮一惊，脸色忽然变得难看起来。

这番话往重了说。可以算是大逆不道了，没想到会从惯来温文儒雅的泰王嘴里说出来。反常，太反常了，泰王到底想说什么？

方铮对泰王的印象固然不错，可朋友之间所言所行还是有底线的，方铮平日再没原则，再嬉皮笑脸，可他也有他的底线胖子是他费尽了力气才抬上皇位的，名正言顺，臣民景从，从来无人质疑胖子皇家正统的地位，今日泰王的这番话,令他有些恼怒。

“泰王殿下，你的话，过分了方铮沉平脸，冷冷道。

泰王无所畏惧的直视方铮，脸上仍留着淡淡的微笑，目光中流露出来的神色很复杂，方铮看不懂。

二人对视良久，泰王徐徐叹了口气，萧然道：“也许过分了吧，我只是有感而发，如今四弟已经即位，再说这些很不应该了，其实我也

只是泄一口心头的怨气罢了，我从小懦弱，不喜争执，在父皇眼里，在兄弟眼里，我是一个胸无大志的庸才。他们从来就不拿正眼看我，成年之后，我云游天下。父皇更是对我不闻不问，权当他没生过我这个。儿子，呵呵，封我王爵。予我钟粟，然后便放任逐流，由我自生自灭，虽说贵为皇子，可除了这个王爵的身份，我比那些被贬谪流放的罪臣好不了多少，如今父皇仙去，逝者已矣，今日与方兄所言这些，算是泄一下多年的郁结之情吧，呵呵，方兄莫怪”

方铮有些理解泰王的感受。大内深宫由来脖攒之事甚多，像泰王这般遭遇的，对皇家心有所怨也在情在理，泄泄怨气倒也无妨。

笑眯眯的拍了拍泰王的肩，方铮笑道：“泰王哥哥言重了，世间本就没有绝对公平的事。我与你是好友，在我面前说说无妨。不过以后可别在外人面前说了，你与无病自小相交甚厚，莫要为了这身外名利。坏了你们的兄弟之情啊

泰王展颜笑了。笑的很开心的模样：“我与方兄一见如故，所以忍不

圆诬最薪童节就洗洞书口四心凹 3 口们”谍芥牵窝子说了几向。我今生只说众次，以后再也不提。教以”了。”

方铮大赞：“泰王兄多年来云游天下，寄情山水，胸怀自是比一般人宽广得多。”

说话间，二人已走回了官道。

泰王要走了。方铮语气沉重道：“此去一别，来日相见不知何年何月”

“咳，方兄。这句话你刚才说过了”

临登车辇，方铮忽然多了几分不舍，其实泰王挺好的，皇族之人无一不觊觎皇位，为争储夺嫡而拼得头破血流，惟独泰王是个例外。他与泰王从相识到现在。一直保持着君子淡然如水的交情，泰王喜云游，而他呢，办完江南税案后便打算辞官，带着老婆们逍遥自在去

也，那句话本没说错，今日一别，真的不知何年何月再见了。想到这里，方铮心头不由多了几分怅然的愁意。

“泰王兄，等一等”方铮叫住了登辇的泰王。目注他半晌，忽然笑道：“有诗云：上马不捉鞭。反折杨柳枝。古人高雅，以折柳窝离别，我与兄也算是至交，不如由弟为兄折柳一枝。以盼你我早日再聚，如何？”

泰王一楞，眼中不由浮上几分温暖，望着方铮点头笑道：“也好，我游历天下，遍识诗文之友，可真正能说心事的朋友却很少，你是其中一个。为我离别折柳的，也只有你一个，弟铭记在心。”

方铮朝他笑了笑。转身走到官道边，官道边栽种着一排杨柳，在春日的阳光下，正抽出了嫩绿的新芽。

方铮看了看。选了其中一棵树，抓住一根柔软的枝条，然后微微用力一…

“嗯？掰不动

再用力。

“还是掰不动

泰王和他的随从。还有自己的数百侍卫都在官道旁眼巴巴的瞧着他，方铮有些恼怒。

再掰，使劲掰。继续掰，拳打脚踢，用牙咬”

“方兄，这个”心意到了就行，不用一定要折柳的”泰王满头黑线，身边所有人皆满头黑线。

“不行！”方铮憋得满脸通红，咬着牙继续掰。今儿老子跟它耗

！

杨柳枝很有骨气，任凭方铮使足吃奶的力气，仍是纹丝不动。

“哇！气死我了！”方铮勃然大怒，一扭头，发现旁边新栽了一棵杨柳树苗，树苗很细手臂粗细。

方铮愤愤吐了口唾沫，走到那棵小杨柳边，蹲身，运气，使力一

方铮满意的笑了，举着杨柳树苗双手递给泰王：“给！一路保重！”

泰王两眼发直。楞楞看着这棵可怜的小杨柳，久久不发一语。

“方兄，这个”折柳枝，和拔柳种，意思完全不一样啊”

“有什么不一样？你瞧这杨柳长得多好，上面那么多柳枝条，你拿回去。想怎么折就怎么折，多实惠”

泰王哭笑不得小心将这棵柳树递给了随从。

方铮嘻嘻一笑。忽然紧紧抱住泰王大哭起来：“呜呜泰王哥哥，我舍不得你呀。你要好好保重，有空来京城看我，我请你吃饭喝酒逛窑子，咱们的友谊地久天长，”

泰王情动，抽了抽鼻子，展颜笑道：“一定的，我若回京，第一个便去看你，你也多保重，方兄，再会了！”

“拜拜

泰王车驾远去。方铮擦了擦鼻涕，眨了两下眼,很快又恢复正常，看着车辇已消失在官道尽头，方铮沉重的叹了口气，挥手道：“走，回

网往回走没多久，泰王的车辇竟又去而复返。

方铮心虚的回头望了望，急忙招呼侍卫道：“快！快点走”

“大人，泰王殿下好象又回来了”

“我知道，这关你屁事啊？快点走，只当没看到他，快！”

泰王车辇很快便在方铮身边停住。

泰王黑着脸走下车，见方铮朝他嘿嘿直笑，秦王脸一沉，道：“哎，方兄，过分了啊，赶紧还给我”

“还你什么啊？”

“你还装！玉佩！刚才一不留神，又让你摸走一块，”

“什么玉佩？我见都没见过，你是不是找错人了？”

“还狡辩，上次在宫里你已经摸走一块了，这次又被你摸走一块，我说你见不得我戴玉、佩还是怎么着？你怎么老占我便宜呀？”

“别说得那么暧昧，又是摸又是占便宜的，俩大男人恶不恶心？”

“我不管啊。把玉佩还给我，那是我花一千两银子买的，很贵呢”

“莫名其妙！都不知道你在说什么”来人啊，回城”

“还给我！”

“我没偷！”

“还给我！”

“我真没你…”

“我上衙门告你去！”

“巧了，苏州城冉如今我暂代知府一职，呵呵”

“你”太无赖了！”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百二十五章 水落石出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5-28 9:06:54 本章字数:6113

进了方铮嘴里的东西，想要掏出来，当今皇上的圣旨都不太管用。

泰王比谁都清楚这一点，所以他只好毒了。

车辇沿官道往东而行，车后依稀传来方铮那破锣嗓子用五音不全的声调所唱的送别歌：“长亭外，古道边，芳草碧连知…”

唱歌的人很没公德心，丝毫不考虑身边人和车内泰王的感受，一板一眼唱的特认真。

疾驰的车辇内，泰王向后张望了一眼。扯了扯嘴角，长长叹了口气，面容流露出异常诡异的神采，似惋惜又似狠厉。

“大人，泰王殿下已走远了，您，，不必再唱了吧？”一名侍卫实在忍不住了。走上前低声劝道。

侍卫的脸已经扭曲得像苦瓜了，他实在搞不懂，送别就送别嘛，大人干嘛非得唱歌？唱歌也就罢了，还唱得这么难听，莫非大人与泰王殿下貌合神离，大人欲杀他于无形？朝堂的水果然很深啊，，

“哎。别打岔儿，还有最后一句，等我唱完再说”一壶浊酒尽余欢，今宵别梦寒，，好了，唱完，搞定收工，回城！”

方大少爷对自己的歌声很满意，转过身，在侍卫们的簇拥下，大摇大摆进了城。

泰王走了，可方铮总觉得心里沉甸甸的。乡野的田埂上，泰王那阴沉而冷森的表情，不时在方铮眼前闪过，脑中不经意间闪过一丝灵光，却飞快即逝，然后便再无踪迹，他觉得自己好象错过了什么，又漏掉了什么。这种思绪无法控制的感觉，让他很不喜欢。

苏州城南，钦差行馆。

送走泰王的第二天，方铮在行馆里焦急的等待属下的消息。冯仇刀此行可有遇袭？影子属下去查那玉雪坊可有消息？这些与税案相关的重要消息还没传来，令他在钦差行馆中坐立难安。

同时方铮还在苦苦思索，自己到底错漏了什么？仿佛几根杂乱无章的线条在脑海中纠缠，可他就是无法将它们串联起来。

“老子该不会得了神经病吧？”方铮使劲甩了甩头，决定不再想下去了。人生需要思考的东西太多了，吃喝玩乐。泡妞捞钱，哪样不得自己操心费神？何必在这种没头没脑的事上浪费精力？

“你能不能别嘀咕了？”韩亦真坐在前堂右侧的椅子上，俏脸含霜，语气冰冷的道。

她今日又来了钦差行馆，跟以前一样。来的不甘不愿。

不知道韩竹是不是故意的，每日总要打发她来钦差行馆与方铮碰面，高举着“关心税案，协助钦差”的大旗。韩亦真虽对方铮很是帐恨，但却不敢忤逆父亲的意思，同时睿智如她者，自是明白韩竹这般讨好方铮。其用意，无非是想让韩家在朝堂中的一强大靠山，身为韩家子女，家族的利益总要摆在第一位，所以韩亦真纵是心中万分不甘，也只好悻悻的每日前来钦差行馆报到，如同前世的公司白领每天上班打卡似的。风雨无阻。

韩亦真今日穿着一身淡紫色的褶裙，内着深紫色素纱里衬，由肩及手斜斜的挽着一条长长的披帛，头发挽成时下未嫁女子流行的翻荷

髻，髻上松散插着一支颤微微的步摇，美目流转间，极具女子风情却又不失端庄。很是撩人心弦。

方铮看都没看她。脑袋一扭，有点回避她目光的意味。

这女人对他的诱惑太大了，他怕多看她两眼，会忍不住答应了与拜家的这门亲事，那时候又会惹长平和家里众老婆伤心，届时家中内院鸡飞狗跳，不得安宁，麻烦可就大了。

其实方铮目前对韩家这位三小姐也谈不上爱慕之心，只是纯粹被她的绝色外貌所吸引，韩亦真美则美矣，可她的性子方铮却受不了，她太冷漠。太高傲了，这样的女人，适合放在神位上，把她当成圣女高高供起，烧香膜拜，若将她娶回家做老婆，嗯。谁娶谁难受。

“唉。你说，好好的，泰王怎么会突然离开呢？”方铮皱着眉，以前心中存留的一些疑簧渐渐浮出水面。

韩亦真俏目一翻：“我怎么知道？”

虽不敢忤逆父亲的意思，可她对方铮却一直没好气，平日与他说话都含枪夹棒，火药味儿十足。

方铮斜睨了她一眼。

这妮子每日风雨无阻的来钦差行馆报到。一来就坐在前堂品茶发呆，一副不甘不愿的模样。方铮对她的来意心知肚明，定是被她老爹强迫。一个未婚女子每具主动登一个男人的门，这事儿可有些不妥，传出去不太好听，可见韩竹对这门亲事的盼望程度，委实有些急切了。

“哎。亦真妹妹啊，你每天在行馆里看着我，心里是不是觉得特烦，恨不的一巴掌拍死我拉倒？”方铮受不了前堂内沉闷的气氛，开始嬉皮笑脸跟她开起了玩笑。

韩亦真眼都没抬，俏面冷得可以刮下一层冰了。

“哎。你说句话呀，你是不是还记我的仇呢？”

这时韩亦真冷冷开口道：“我从不记仇，一般有仇我当场就报了。”

，”

方铮一想也是，每次得罪她后，都被她收拾得挺惨的，话说自己堂堂二品钦差。被个女人几次三番揍得鬼哭神嚎。当时咋就不记得震震虎躯，散散王八之气呢?

想了半天，方铮终于总结出了原因：很有可能是因为自己打不过她，，

端起茶盏，慢悠悠的品

。闲着也是闲着方铮干脆跟她聊起了天！“话说秦龟实挺不错的，不但年轻，而且英俊。当然，比起本官还是稍逊那么几分，更重要的是，这人挺本分。从不做那些不切实际的美梦，你看，京中前些日子争储之时，太子反了。寿王也要反，英王背地里搞三搞四，也想反，先皇的皇子之中，唯有这位泰王殿下毫无动静，本本分分做他的逍遥王爷，我估摸着就算别人逼他造反，他也不会反，”

韩亦真难得的点了点头，赞同道：“我虽未见过泰王殿下，可据说他性情敦厚，待人平和，在民间佳评甚高，是位难得的贤王”

话未说完，一名影子管事惊慌失措的冲进来禀道：“反了反了！大人，泰姜反了！”

“噗 弈铮和韩亦真同时将嘴里的茶水向着对方的脸上喷了出去，喷得二人一脸湿答答的，二人之间浮出一道朦胧的水雾，在春日的阳光下，居然形成了一条七色彩虹，，

“啊 你，你混蛋！”韩亦真惊得跳了起来，气急败坏一脸嫌恶的举袖拭着满脸的茶水。

方铮顾不得擦脸，从椅子上弹起来，冲到管事身边，揪着管事的前襟恶狠狠的道：“说清楚！谁反了？”

管事见大人神色不善，吓得缩了缩脖子，努力平复了一下情绪，道：“大人，影子传来消息，玉雪坊的底细摸清楚了，它于四只前在扬州开设，后来生意做大了，渐渐在江南七府开了分号，据属下暗中追查，发现玉雪坊的东主，正是，，泰王殿下！”

方铮一楞，接着问道：“你说泰王反了是什么意思？这跟他反不反有关系？”

“大人，京中昨日送来了朝中所有王公大臣们的奏章和公文，经过翰林院大人们的笔迹比对，发现那封信的字迹，竟与泰王殿下写给皇上的私信最为相似，还有，嘉兴知府李怀德昨日单独在牢里约见属下，言明,四只前，泰王曾派人妄图暗中以知府的名义贪墨税银，然后在逼使李怀德做假帐，达到操纵他的目的，最后却被李怀德察觉，这才作罢，这几年来，泰王针对李怀德的暗杀从未停止过，幸好李怀德暗中请了江湖高手护卫，才得以留命至今，”

“如此重要的事情，李怀德为何不早说？还有，他怎么知道是泰王派的人贪墨税银？”

“此前朝廷派过几次钦差明查暗访，皆不得其果而回京，李怀德身在官场，不敢过分得罪泰王，只好将此事一直埋藏心里，直到大人下江南后，一纸手令诓得七府知府来苏州。然后将他们一股脑儿全抓了起来，李怀德在狱中思前想后，觉的这回朝廷可能会动真格的了，这才将此卓说了出来，”

“至于他察觉泰王的阴谋。却是机缘巧合，泰王四只前派去他知府衙门担任小吏暗中贪墨税银之人，在十几年前曾被李怀德在毒蛇口下救得性命，那人感恩图报，终是不忍加害于他，于是暗中将此事告之了李怀德。然后那人便连夜离开了嘉兴府，从此不知所踪。李怀德正是由此而得知泰王的阴谋，所以一年前向朝廷递了密奏”

管事话未说完，却见萧怀远风尘仆仆，兴冲冲的绕过前堂外的花园子，朝他快步奔来，人还未进前堂，嘴里已兴奋的嚷嚷开了：“大捷！大捷！冯将军率龙武军广福寺让。下大捷！”

众人一呆，方铮快步迎上，急切问道：“真遇上劫税银的兵马

萧怀远兴奋的点点头，望着方铮的眼神不由带着几分敬佩：“大人果然神机妙算，离开苏州后。龙武军五千人马在太湖旁的广福寺山下发现了埋伏，幸好被冯将军及时察觉，冯将军将计就计，趁夜暗中率

军离开营地，只留军帐，愕重和那近百辆骡车，后来三更时分，山上忽然杀来一军，人数约莫有五千人。冯将军引军断了他们的退路，两军一番激烈厮杀，乱军仅余一千多人，终于溃败，四散而逃，温大人派出去跟踪打探的属下传回了消息，乱军溃散之后，在各地三五成群又集在一起，化装成普通百姓或行脚商人。向扬州行去

“扬州，又是扬州！”方铮咬牙道。他忽然想起，罗月娘那个冒牌未婚夫赵俊也曾说过，幕后指使绑架他的人。曾提过扬州，以至于后来连派了三拨影子属下去扬州明查暗访，却终是一无所得。

“扬州到底怎么了？跟税案有何关系？跟泰王有何关系？”方铮有些抓狂，种种不利的证据都指向泰王，他不明白，为何昨日还惺惺相惜的一对好友，今日却成了凶犯，这让他很是迷惑和震怒。

“方大人，民女有件事想提醒你。”韩亦真在一旁想了想，俏脸忽然多了几分明悟。

“说！”

“大人可能忘了，十几年前。诸皇子成年，先皇在世之时，分封诸王封地”

“如何？”

韩亦真咬了咬下唇，道：“泰集的封地，正是扬州！”

方铮闻言一惊，像被抽空了浑身的力气似的，无力的坐在了椅子上，久久不发一语。

脑子里那几条散乱无章的线，此刻终于连成一条明确而清晰的主线。

他想明白了整件事情。

泰王，原来是他！

玉雪坊在扬州，赵俊交代的幕后之人在扬州，那些被击溃的残军集中收拢后，又是去往扬州，泰王的封地也在扬州，，

由此推论，自己以前遇到绑架。被人刺杀，放蝎子蛇，酒里投幕…种“；，主。桩桩。件件皆与春王相关。再回忆下在藏着…。与泰

王交谈时他不经意间流露出的阴寒眼神，还有向他透露了诱敌计划，后来自己又无意间更改了诱敌计划后的大捷，还有昨日送别泰王时，他莫名其妙问的那个皇家正统的问题。以及他昨日匆匆忙忙告辞东去”

泰王，好一个惺惺相惜的朋友！好一个道貌岸然的王爷！

方铮渐渐由不信，到怀疑，到最后终于确定。是他，没错了，难怪自下江南查税案一直感觉被人牵着鼻子走，可不是嘛，自己的一举一动都被近在咫尺的泰王看得明明白白，如此岂能掌握主动?

好一个泰王，隐藏得可真够深的呀！平日里一副温文儒雅，与世无争的模样，言谈间彬彬有礼，尽显皇室子弟气派和淡然性情，万没想到，先皇诸子当中，野心最大的居然就是他，隐藏最深的也是他，对皇位威胁最大的还是他，，

此刻方铮心中五味杂陈，神色变幻万端，他有一种被人欺骗了的屈辱感，除此之外，他更觉得愤怒，轻松，以及几分淡淡的怅然和悲凉，种种情绪在心头反复纠结。令他脸色阴晴不定，时青时白，端的有些吓人。

“夫人，根据种种迹象表明，泰王，确有谋反不臣之心，请大人早作定夺！”萧怀远恭声禀道。

“来人，命冯仇刀集结龙武军，与本官一起，去扬州！”方铮定了定神，咬牙沉声吩咐道。

萧怀远眉头一跳，急忙问道：“大人，集结龙武军去扬州干嘛？”

方铮冷冷扫了他一眼：“还能干嘛？抓捕叛王，以正纲常！”

萧怀远大急道：“大人！万万不可啊！”

“有何不可？”

萧怀远小心的看着方铮快要爆发的脸色，道：“大人，休说泰王见势不妙已离开了苏州，肯定不会乖乖的坐在扬州王府里等着你去抓他，就算大人要出兵抓捕泰王。您也不能冲动行事啊”

方铮眉梢一挑，冷声道：“什么意思？”

“大人，不论泰王是不是真的有谋反之心，他既然是皇上的亲兄长，此事就不能等闲视之。皇上网登基，朝中各大臣和言官们的眼睛都盯着皇上，大人与皇上亲如兄弟，一言一行更是倍受关注，亲王叛乱这么大的事情，若未经圣旨便贸然动刀兵抓捕，恐怕会授人口实，说大人您专横跋扈，在无真凭实据的情况下，连皇上的亲兄弟都敢抓，于大人在朝堂的风评不利呀，若有人进谗言于皇上，将来

萧怀远话未说完便住了嘴。不过他的未尽之意方铮也听明自了。

是啊，再亲如兄弟，若行事太过冲动孟浪，难免给胖子心里造成一种专横的印象，时日久了。胖子也许会对自己生出嫌隙之心，那时他与胖子的关系将会走到什么地步?

韩亦真俏目膘了膘方铮。悠悠叹道：“朝廷派下来的钦差里面，总算有一个明事理的

这娘们儿怎么老跟我过不去呀?

方铮瞪了她一眼，赞道：“好久没人把嘲讽的话说得如此清新脱俗了，”

韩亦真白眼以对。

方铮想了想，沉声道：“来人，笔墨伺候！老子给皇上先上份奏

萧怀远急忙将前堂的一张红木茶几清空，接过侍卫递过来的纸墨，搁在茶几上，然后低头拿起墨条，开始在砚台里磨起了墨，不时抬头朝方铮讨好的笑笑。

方铮气沉丹田，马步微蹲，抓着上好的湖州狼毫戳了戳脑袋，笔尖还未触纸，便听萧怀远轰然大喝：“好字！大人写得好！”

一旁的影子管事和侍卫纷纷附和：“大人之字龙飞凤舞，大气磅礴，古来书圣亦自愧不如，”

“都给老子闭嘴”。方铮现在心情很差，这帮家伙的马屁拍得实在太不着调，老子一个字都没写，你们从哪儿看出“龙飞凤舞，大气磅礴”来了?

众人顿时噤若寒蝉。

顿了顿，方铮忽然伸手。一把拎过正在磨墨的萧怀远，将笔递给他：“你来帮我写！”

“啊？大人，您才是钦差，下官只是个副使，这递给皇上的奏章应该是您亲自写才对”

我写？老子那手臭字恐怕会把胖子吓死，到时候叛老子一个轼君之罪算谁的？

“少废高，快写”。

“夫人，这怎么好意思呢

“快点啊，不写我揍你！”

萧怀远无奈展开空白的奏章。提笔思索一阵，落笔写道：“臣世袭忠国公，奉谕巡狩江南钦差兼京城守备将军方铮叩请圣安：臣尝闻，，惟命不于常”道善则得之，不善则失之矣”

方铮在旁看他开头便是一大串之乎者也，顿时很不耐烦的道：“都什么时候了，你还在咬文嚼字。酸不酸呐你？重写！我来念，你来写！快”。

萧怀远抬头无奈的看了方铮一眼，只好换过一份空白奏章，只听得方铮一字一句念道：“胖子，你麻烦了！你麻烦大了，”

萧怀远闻言吓碍手一颤。一滴浓黑的墨汁滴在雪白的奏章上，分外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百二十六章 赴扬州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5-29 20:55:02 本章字数:6038

淋夜。骑快马连夜飞驰入了京城，马卜骑十风小仆仆。二旧斜背着一方盖了火漆的木匣，匣子外插着一根红色的孔雀翎，这根孔雀翎代表着十万紧急的军情。

京城皇宫。

午时，钟楼敲响了钟声，早朝散了，众大臣迈着方步，三五成群，缓缓从金鉴殿走出。

御书房内，几名朝廷重要大臣散坐各处，胖子身着五爪金龙袍，神色凝重的从书案上取出一份奏章，先缓缓扫视了众大臣一眼，然后沉声道：“各位爱卿，江南生变，这是钦差方铮派人连夜向联递的奏章，各位不妨看看，然后商议一下，拿个章程出来”

众人闻言一惊，互相看了一眼，兵部尚书魏承德站起身，恭谨的接过胖子手中的奏章，回头一扫，见众大臣都眼巴巴的瞧着他，魏承德只好打开奏章，扬声念道：“胖子

此言一出，静谧的御书房内顿时一阵沧咳声，不少老大臣被自己的口水呛到，咳得面目发紫。

从古至今，哪位大臣给皇帝上的奏章里敢如此称呼皇帝？这位方大人，总能带给他们惊喜，或者惊吓？

胖子神色尴尬道：“这个”咳，称呼就不必念了，直接念下文吧”

魏承德的神色也有几分尴尬，不自在的捋了捋胡须，接着念道：“你麻烦了，你麻烦大了，江南税案水落石出，幕后主犯已被我查出来了，猜猜幕后主犯是谁？给你三次机会，猜不着你得请我吃宵夜”

御史中承郑儒浓眉一挑。胡须气得一颤，怒声道：“这”这个，方铮太不像话了！竟敢目无君上，对皇上如此无礼”

胖子扶着额头，重重叹了口气，这家伙，写份奏章都如此不着调”

胖子无奈道：“魏大人，你接着念吧，别停，你们别插嘴，听魏夫人念完再做计较

好吧，别猜了，我还是直接告诉你吧，税案的幕后黑手，是你那温文儒雅，与世无争的三皇兄泰王，经过影子多方确认，以及各种证据比对，目前已确定是他了，真他妈黑啊！那家伙太阴险了，装纯，又装逼，骗了咱们这么多年，把咱们当猴儿耍，，还有件事，我说出来估计你连房事都没心情了，你那泰王兄不但操纵六府知府贪墨税银，而且他在江南还有不小的势力，这次我出了个引蛇出洞的主意，结果他随随便便就调了五千乱军来劫税银，由此可知，他在江南的势力何等庞大，其中有没有与江南的世家勾结，目前正在追查，泰王此

人其心不看得出他对皇位有觊觎之意，而且我估计他很快会有所动作。好了，事情基本就是这样，是抓他还是装聋作哑，这事儿你拿主意吧，快点，我等着你回信呢，家里老婆大着肚子，我不能老在江南耽误”你最英俊最帅气最潇洒的臣子，江湖人称一树梨花压海棠的玉面飞龙，方铮

魏承德把这份奏章不像奏章，公文不像公文的东西念完，整个御书房陷入一片沉默。

众人面面相觑，目光尽皆不敢置信。

那个向来对朝臣们彬彬有礼，温和淡然的泰王殿下，竟然是税案的幕后主犯，而且还有不臣之心？这怎么可能！

沉默中，胖子缓缓扫视着众人的表情，心中五味杂陈。

三皇兄果然心怀不轨，多年来以谦恭之态，不声不响的为他自己捞取人心。在座的这些人，全都是朝堂中的老臣，重臣，他们此时却尽皆一副不相信的神态，由此可知，三皇兄在这些大臣们心中的形象多么的正派，人心呐，果然是个难测的东西。

此时，胖子心中不由生了几分愤怒，更多的，则是被人背叛的耻辱感。他与泰王自幼交好，先皇的诸多皇子，胖子与他们素无往来，惟独对这位三皇兄，却是兄弟情深，他与泰王年纪相仿，性情相似，从小到大，自是无话不谈，却没料到，泰王竟是谦恭其表，实则乃包藏祸心之辈，这让胖子心中感到一阵悲凉。

幸好自己派方铮下江南，一月不到方铮便察觉了泰王的阴谋，否则若任由泰王在民间积蓄发展，将来不知会酿成何等泼天大祸，看来这次派方铮下江南的决定是对的。想到方铮在江南为自己费心劳力，为自己的江山社稷奔波辛苦，胖子不由打从心眼里生出一股暖流，被兄弟背叛的悲凉之情稍有缓解。

闭了闭眼，又忽然睁开，胖子肥肥的脸上不经意的抽搐了几下，缓缓道：“各位爱鼻，方铮的奏章已写得很清楚了，联没想到，泰王竟是如此包藏祸心之辈，实在让联痛心不已！各位当知，联之即位，乃

是顺天意，从民心，先皇驾崩之前，当着各位爱卿的面亲口传位于联，而且也留下了遗诏，以示后人和天下臣民，联不明白，为何这天下觊觎皇帝之位的野心之辈如此之多？以前的潘文远，还有前太子，如今又多了个泰王，这天下的人心都怎么了？各位爱卿，何以教联？”

胖子的语气隐隐含着几分怒气，书房冉几位大臣互望一眼，纷纷垂头叹息，不敢接话。

沉默半晌，礼部尚书杨笃清低声道：“皇上，礼乐崩坏，人心不古，滋生邪念，此乃逆天道罔民心，大逆之举也！吾皇即位时日尚短，首要之举，当重教化，尊儒术，令天下臣民重拾君臣之道，遵从三纲五常之诲，假以时日，臣民皆知君君臣臣的道理，天下靖矣。”※二：飞缓点头。扫视众臣，强笑道！，“杨尚书户言。很，联当继先皇之志，召群臣商议，尽快定出教化臣民的具体章程。一 不过，现在的燃眉之事，乃是如何应对泰王不臣之举，各位爱卿可有良策？”

御史中承郑儒起身禀道：“皇上，泰王大逆之举不容姑息，老臣以为，泰王的阴谋既被方大人发现，趁着泰王此时准备不足，实力尚不如命方大人领兵平叛，在泰王还未公然起兵谋反之时，尽快将其拿下，将其爪牙逆从一网打尽，消弥兵灾于无形”

“郑大人此言差矣！老臣以为万万不可！”

魏承德起身驳道：“皇上，兵者，凶器也，不到万不得已，切莫妄动刀兵。

休说如今国库空虚，粮饷不足，此时若再起兵平叛，耗费钱粮巨大，实不合时宜，便是为了吾皇之名位威望计，此刻也委实不宜大动干戈，请皇上三思！”

胖子眼睛眯成了两条小缝：“魏大人可否为联详细说说？联之名位威望，跟平灭叛乱有何关系？”

魏承德道：“所谓“名不正，则言不顺”天下任何事情，都是有了正式的说法以后，才能尽付而行，恕老臣直言，皇上刚刚登基，无论是在朝堂还是在民间，威望和根基尚未稳固，臣民和四夷皆在睁大眼睛

盯着皇上，看皇上到底有何作为，新皇登基尚月余，便大张旗鼓起兵平灭叛乱，岂不是给臣民们留下一个穷兵默武的暴君印象？印象一旦产生，将来皇上若再想收拢人心，不知还要花多少时间和精力，皇上，叛乱易平，民心不易收啊！得失之间，还请皇上斟酌。”

魏承德侍奉两代帝王，任兵部尚书多年，德高望重，这番老成谋国之语说出来，书房内众臣纷纷点头赞同，魏大人说得不错，轻易便起大军平叛，实在对皇上的声名不利，更何况先皇在世之时，平潘文远和前太子之叛乱，天下百姓早已人心惶惶，若新皇也重蹈覆辙，恐怕百姓们愈发惶然，到时民心思变，朝廷会得不偿失。

胖子闭上眼，肥肥的手指不轻不重的敲击着椅子的扶手，半晌后，他睁开眼，望着魏承德道：“老大人说得有理，联倒是疏忽了这一点，依老大人之见，此事当如何处置才好？”

魏承德捋了捋胡须，微笑道：“方铮方大人此时正在江南代天子巡视。比我们更熟悉江南的情势，此时想必他已有了主张，之所以上这份奏章，乃是担心朝中大臣言官们说他有独断专横之嫌，故而上奏章请旨，皇上不如下道旨意给他，说个大概，方大人会知道怎么做的。”

胖子笑了：“不错，方铮那家伙一肚子鬼主意，联又何必再画蛇添足？来人，传旨，命方铮便宜行事，告诉他，泰王之事不能大张旗鼓，叫他想办法悄悄把泰王抓捕起来，押回京城，”

魏承德插言道：“皇上，泰王既已藏匿，要抓捕他恐怕很难，为防万一，皇上还是应当调动兵马待命，以便随时应付紧急情况，依老臣之见，皇上可调徽州驻军守住江南之北面，调楚地驻军守住江南之西面，冯仇刀将军正随侍方大人左右，不如再调其麾下之龙武军北出京城，守住江南之南面，如此，三路大军对江南形成三面合围之势，若万一泰王真的起兵谋反，皇上可授方铮兵马指挥之权，全力扑灭叛乱，朝廷也不用慌慌张张迎战了。”

胖子思索良久，终于点尖道：“准奏。”

旨意到达苏州，方铮率随行官员跪接圣旨后，整个钦差行馆顿时忙乱起来。

“快快快！动作快点！老子要马上动身去扬州，你们都跟我走”方铮拢着双手，骂骂咧咧。

“哎！小心点儿！这些东西很贵重，摔坏了老子非揍死你不可！”方铮心疼的注视着一扇名贵的白玉屏风被杂役们七手八脚搬上了大门外的马车。

这些贵重的东西是不义之财，前些日子方铮明目张胆打着收贿的旗号，将七府知府诓到苏州城，一股脑儿全拿下扔进了大牢，当然，知府们给钦差大人孝敬的礼物，方铮也毫不客气的笑纳了，报国忠君之余，自己也顺便发笔横财，实在是一举两得。

冯仇刀走过来，低声道：“方大人，要不要我先领兵去扬州？那里是泰王的封地，处处凶险，还是先开道戒备一下比较妥当。”

方铮点头，接着又飞快摇头，哭丧着脸道：“冯大哥，你可不能走啊，你走了谁来保护我？我的性命如此珍贵，不能稍有闪失啊，我必须要好好的活着，否则就是对皇上，对百姓不负责任 ，这样吧，你派一千士兵先行开道，其余的四千人马随侍我左右，这样我比较有安全斑 ”

冯仇刀闻言哭笑不得的摇摇头，转身下令去了。

如此贪生怕死的钦差大人，此次扬州之行能抓到泰王才怪

“哎，冯大哥，记得派人把扬州的泰王府给我团团围起来，等我去抄家，”方铮在冯仇刀的身后又叮嘱了一句。

冯仇刀慨然一叹，既怕死又贪财，摊上这么一位钦差大人，抓到泰王的希望愈发渺茫了，，

与此同时，紧邻钦差行馆的韩家也陷入一片忙乱，家仆们忙着将韩三小姐平日的妆台。衣物以及一些日常用品搬上马车，韩亦真的两名贴身丫鬟竹儿和晓月也忙着在收拾小姐的闺房，打点一应细软之物。

韩家不争堂内

,证对女儿禅樟叮咛！，“真儿既然钦差大人只杳出税二幕旧点人是泰王，此去扬州必多风险，你随钦差而行，万事可要小心，老夫已暗中派了家族供奉的高手一路潜行，暗中保护你，你不必担心。”

韩亦真低声道：“谢谢爹。”

韩竹看着女儿一副不甘愿的模样，不由苦笑道：“真儿，为父让你随钦差去扬州，实出无奈，你不要怪爹。如今韩家投靠朝廷之事，江南尽知，几乎所有的世家都视我韩家为江南世家的叛徒，甚为敌视，韩家既然铁了心跟朝廷走到一起，就不能不为钦差大人尽心尽力，否则将来弗家恐怕会受朝堂大臣们的诘难责怪，那时我弗家可就真的里外不是人了。真儿，韩家上下，唯有你最是聪慧多智，随在钦差身边，或可稍补钦差所未思及之处，略尽我韩家之绵薄 ”

韩亦真垂下眼睑，长长的膛毛微微颤动几下，低声道：“女儿明白爹的心思，只要是为了韩家兴旺壮大，女儿”什么都愿意做，哪怕女儿再是不甘，也不会意气用事，请爹放心。

充当钦差的军师只是表面，撮合她和钦差的姻缘才是真意，父女二人心知肚明，却都识趣的不再提此事。

韩竹看着女儿消瘦的脸庞，心中不由心疼叹息，这两人一见面便又打又闹，瞧在眼里分明就是一对欢喜冤家，为何却总是不能成就良缘？实在令人费解亦 ，

“真儿，有件事情为父要告诉你，昨日接到我韩家在齐鲁之地的齐州府分号传来的消息，近来有一支两万余人的突厥兵马在我华朝的国境边活动频繁，还有，扬州城内也有几个突厥人行为鬼集，举止诡异，这支兵马到底是哪个突厥可汗的麾下，巡游国境究竟所图为何，扬州城内的突厥人是否与那支兵马有关联，突厥人出现在泰王的封地，是否与泰王图谋不轨有关，这些目前全然不得而知，你寻着机会，将此事告之钦差大人，这不是小事，关乎国运民生，你切莫忘了。”

韩亦真闻言一惊，秀美的黛眉轻轻跳了一下，随即点点头，垂下眼睑，低声应道：“放心吧，爹，女儿理会得

钦差方大人要离开苏州了，苏州的大小官员不由同时松了口气，多日来提得高高的心终于悄然落回肚里。

蒙天怜见，这厮终于走了！实是我苏州之福，官员之幸啊！只是可怜了扬州的大小官员们，这会儿该论到扬州的大小官员们提心吊胆了吧？众所周知，钦差网到苏刚才几天，便想了个缺德法子，把江南六府的知府们骗到了苏州，自己赚得盆满钵满，然后又突然翻脸，将七府知府全部扔进了大牢，有这么个阴晴不定，翻脸比翻书还快的钦差在身边，谁不提心吊胆？

吏部紧急调派的候补官员已分别在江南七府上任，顶上了知府之职，方铮大队人马开出苏州城，新任苏州知府杨守成率领全城大小官员前来送行，官员们饱含热泪，看似不舍，实则急切的望着方铮，瞧着方铮慢吞吞的喝下杨守成敬上的送行酒，众官员急得暗暗搓手，恨不得狠狠给他一鞭子，让他快马加鞭，赶紧滚蛋。

将酒搁回托盘，方铮望着送行的官员，志得意满的咳了几声，虚荣心空前满足。

这帮家伙眼神如此不舍，莫非本大人真的很得人心？这个，，实在是瓣愧啊，同时，也很爽，哈哈，

回头粗粗扫了两眼，发现官员们来得虽多，却没见着传说中德高望重的老头儿送一顶万民伞，脱个清官靴什么的，钦差方大人哑摸呕摸嘴，心中觉得万分失望。

老子来苏州这么久，一没扰民，二没搜刮钱财，三没调戏谁家闺女，这帮百姓怎的如此不识趣？连顶万民伞都舍不得送，太没礼貌了！老子这样的官儿若不是清官，全天下谁还敢称清官？全都是些没品位的家伙！

“各位大人请留步，我要走啦！朝廷需要我，皇上需要我，百姓们也需要我，我就像一颗革命的螺丝钉”不对，就像一剂效果猛烈的春

药，哪个淫贼需要，我就出现在哪里，从来不掉链子，”靠！我他妈到底在说什么呀”。

瞧着众人目光呆楞的望着他，方铮不由有些气馁，观众反应平淡，实在大大扫了钦差大人临别演讲的雅兴。

“哎，你们都傻了？给点儿反应呀！呱唧呱唧都不会么？你们再这么无动于衷，我他妈不走了！”方铮摆出一副吃大户的无赖嘴脸。

“呱唧呱唧，”全城官员咬牙切齿，热烈鼓掌。

在众官员送瘾神般的目光下，方铮神清气爽上路了。”以下不算字数一

昨晚勾搭未遂。

硼很漂亮，吃过晚饭带她委了KTV，本打算趁机灌醉她，然后来个天雷勾动地火，上演一出少儿不宜的激情场面，可是后来才知道，我深深的错了。

硼酒量太他妈好了！估计就我这二再的量，她一个人能当四个像我这样的，，

于是，昨晚歌的最后情形，变成了她使劲灌我酒，我觉得吧，她可能想对我图谋不轨，所以我严词拒绝，打死也不喝，咬紧牙关撑到了天亮，终于仓惶而逃”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百二十七章 桃色纠纷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5-30 18:01:55 本章字数:6731

差出行场面自是宏大。数百侍卫随侍左右高举代表以节钱，伞盖，数千士兵列队于城门之外，待方铮下令启行，士兵们便徐徐往北开拔，所经之处。黄尘漫天，官道上弥漫着冲宵肃杀之气，无论大小官员还是平民百姓。皆惶然避让一边，有胆的百姓早已敬畏的跪在官道旁的黄土里，头也不敢稍抬，直到钦差仪仗远去，这才敢站起身子，拍拍下摆的黄尘，继续赶路。

温森已从扬州赶来。此刻正凑在方铮的坐骑旁，低声禀报扬州所见。

“大人，自冯将军在广福寺山下大破乱军后，属下等人跟着乱军一直到了扬州城外，乱军溃败。仅剩千余人，不过他们并没有进城，而是钻进了一座名叫伏牛山的山头里面，”

“伏牛山？嘿，这名字怎么这么耳熟？”方铮顺摸砸摸嘴，“很多戏文里的土匪山贼，一出场亮相，报的名号便是伏牛山，该不会就是这座伏牛山吧？”

温森忙拍马道：“大人高见，不过现在这伏牛山可没那本事在绿林叫字号了，大人的青龙工,才是绿林道上响当当的头一把交椅，大人之文韬武略，无论在朝堂还是在江湖，皆得心应手，正如大人经常教诲属下时所言，是金子总会发光。大人光芒万丈，实在是一坨不折不扣的纯金吼”

“哇哈哈哈哈，过了。太过了”方铮得意的仰天长笑，随即努力板下脸，沉声道：“少拍马屁，本官舟来谦恭，你的糖衣炮弹对我没用，说正事，后来怎样了？ 。

温森道：“后来属下等远远跟着那千余溃兵，一直进了山腹，属下等发现山腹之内竟然是空的，不知是天然还是人为，形成几个硕大洞，洞口以参天大树和茂密的草木为掩饰，属下跟着那些溃兵进了山洞，发现别有洞天，里面之广阔，足可藏兵数万，一应食物，饮水，铺盖等俱全，包括进去的那千余溃兵在内，山腹之中尚有子千来人，他们在里面日夜操练，不分晨昏，其战力”很是剩悍，属下怕打草惊蛇，于是派了几人在山下潜伏监视，特来向大人禀报此事，如何处置，请大人定夺

方铮神色一凝，沉声道：“可有在那山洞中发现泰王踪迹？”

温森摇头道：“没有，山洞之内一眼便能看得分明，属下查找搜索许久。并无泰王踪影。”

方铮皱眉：“这帮藏头露尾的孙子，专给老子找麻烦，老子一把火烧了那座鸟山，看他们出不出来，扮神秘，哼！烧了你的毛。看你露不”

温森倾情大赞："大人的比喻实在是"贴切，贴切得很呐"。

想了想，方铮还是摇头道："算了，那五千来人肯定不是泰王的主力，暂时先放着，待我们进了扬州城再好生部署一番"

"是，大人。"

二人正低声说着话，忽听身后官道传来急促的马蹄声。二人回头一看，却见一辆华贵精美的马车飞快向钦差仪仗驶来。

温森凝目一看，随即朝方铮笑道："大人，那好象是韩家的马车。

方铮一楞，还未说话。便见负责警戒后队的侍卫迎上前去，大声叱喝马车停下，车夫勒马。车内伸出一只白玉无暇的纤手，将珠帘掀开，映入眼帘的，是一张绝色脱俗的俏脸，俏脸紧绷，正一瞬不瞬的盯着前方不远处骑在马上的方铮，半晌未发一语。

方铮乍见之下，不由楞住了。韩亦真追出城来干嘛?

温森最是机吴，转了转眼珠子，便知大概，见方铮发楞，不由低声笑道："属下素闻韩家家主欲将其三小姐许配给大人，与大人结成亲家，此事整个江南都传遍了。属下只当是谣言，如今看来，此言不虚

方铮转头瞪了他一眼。

温森忙陪笑道："当然。大人素来为人正派，网直不阿，美色财帛岂能动大人之心？大人对韩家家主之请，必是不假辞色，毫不犹豫的拒绝，属下对大人洁如天山雪莲的品德深感钦佩"

方铮幽幽叹了口气。道："你以为我乐意拒绝韩竹啊？唉！实在是"家有猛虎，虎视眈眈。我若再纳一房，怕是"怕是"

说到这里，方铮语声有些哽咽：怕是会被那猛虎阉了，从此以后，再也不能普渡万千妇女同胞了，善了个哉的

温森大寒，忙道："大人，韩家小姐等了许久，您还是上前去问问吧，"

说着温森色笑道："俗话说，男追女，隔座山，女追男，隔层纱，韩家小姐为了大人，都已追出苏州城了，大人何不去打声招呼？"

方铮两眼一亮，接着色色的笑了，对呀，老温说得很有道理，女追男，隔层纱，这妞儿坐着马车追出城来，莫非是为了挽留我？难道说本少爷翩翩如浊世佳公子的风采神韵，早已闯进了美人的芳心？美人心中早已深深的爱上我，可一直不好意思明说，今日见我离开苏州，故而放下少女的矜持和羞涩，追出城来打算主动向我表白情意？

哎呀！好狗血的剧情，但是本少爷喜欢”长得太过英俊，果然也是一种幸福的烦恼吼…

肃了肃表情，方铮竭力让自己变得正经而深情，同时又带着几分有情人不能终成眷属的遗憾和悲愤，策马来到弗亦真的马车前，虎目眨了几下，居然让他给眨出两泡热泪，满满当当含在眼眶中，晃晃悠悠，欲落而未落，演技委实精湛无比。

未语先叹气，方铮深情而又哀怨的道：“韩红，你回去吧，我喜欢的是拍芝…”

韩亦真秀眉一蹙，冷声道：“你在说什么？”

“咳，韩小姐，你还是回去吧，你虽对我情根深种，奈何你我生不逢时，相见太晚，终究有缘无份，徒叹有情人不能终成眷属，天意弄人，弄得人好不舒服，”

韩亦真美目浮上几分怒色，恨恨盯着方铮，美人一嗔一喜皆含万千风情，可盯着方铮的目光实在不能称得上什么

惭恨深种”倒是用“千刀万剐”迈比较靠谱儿一一…

方铮犹自酒诣不绝的抚绝美人的“深情”说得口水四溅，投入忘形。

“韩小姐，你还是回去吧，方某何德何能，能蒙你如此垂幸？小姐如此美貌，方家人何忍拒之？实在是家有正妻，与方某相知相爱。我不能辜负于她，只好忍痛含了小姐这番深情”方铮满面悲苦之色，说到含了她的深情时，竟然忍不住差点真落下泪来，如此绝色美人，若真含了她这份深情，于心何忍？这么好的大白菜，将来也不知会被哪个王八犊子给拱了，

曾因酒醉鞭名马，生怕情多累美人，此刻的方铮二心中亦是愁肠百结，端的难受之极。

要不，干脆待会儿送她一包烈女吟，让她下到我的酒里，我装作什么都不知道，让她把我推了，如此岂不是两全其美?

韩亦真冷冷望着他，忽疼道：“你说完没有？”

方铮抹着眼泪，悲声道：“还有几句，你等我想想该怎么跟你说，只

“你不必说了，换我来说。”韩亦真冷冷打断了他，道：“我此来特意跟随钦差前往扬州，以助钦差大人办案，肃清江南官场民间，你不必如此为难。因为根本没什么好为难的，若非父亲之命，就算杀了我，也不愿跟你走在一起，你当可放心。”

“啊？”方铮脸上糊着眼泪鼻涕，神情错愕，呆呆的望着韩亦真，久不发一语。

合着老子表演这大半天，纯粹是自作多情来着?

恨恨剜了韩亦真一眼，方铮甩了甩袖子，满脸悻悻之色，朝着四周想笑又不敢笑的侍卫夫喝道：“看什么看！没见过帅哥被拒绝吗？全军开拔！哼！”

，”

大军继续前行，韩亦真所乘的马车入了中军，不紧不慢的跟在方铮的马后，韩亦真悄悄掀开马车珠帘一角，瞧见方铮骑在马上，不时气哼哼的嘀咕几句，又不时朝天竖着中指比划”悻悻之色溢于言表，韩亦真见状，紧绷的俏脸却露出几分笑意，嘴角也牵出一道美丽的弧线，分外撩人心弦。

小姐，你真不喜欢他么？”马车内，韩亦真的贴身丫鬟竹儿悄悄问道。

韩亦真闻言，网露出笑意的俏脸顿时又紧紧绷了起来，板着脸冷声道：“我恨不得将这无耻之人千刀万剐，怎么可能会喜欢他？你莫胡说，让人听到，还以为本小姐眼光多差，上不得台面”

竹儿吐了吐舌头，不再言语。心中却是疑问丛生：小姐从未对陌生男子假以辞色，可方才小姐明明看着那方大人的背芳露出了笑容，这”难道不是喜欢他么？

大军行进不多时，温森忽然拨马凑到方铮身边，反手朝后一指，道：“大人，又一辆马车来了

方铮抓狂道：“又是哪家小姐找我呀？老子在苏州没欠那么多风流债吧？”

挥手命大军停住，方铮拨转马头朝后望去，却见又一辆豪奢精美的马车急促向大军行来。

负责后队警戒的侍卫这回都识趣，拦也不拦了，侍卫们望向方铮的目光都充满了敬意和钦佩，方铮在侍卫们的目光中幸福的纠结。

马车还未停稳，方铮网要迎上前去，却见马车上跳下一今年轻男子，他身材高挑修长，头上松松挽着一块方巾，身着玄色长衫，腰系玉、带，玉带上悬挂着一块极为讲究的玉佩，再一仔细看他面貌，此人唇红齿白，面若冠玉，举手投足间尽显华贵气质，端的是位年少风流的俊俏人物。

实话实说，这位年轻男子委实比方大少爷英俊了几分，这让方铮心中很有些不爽，一股酸溜溜的嫉妒滋味从心底渐渐往上翻涌，一直涌到嘴里，稍一呕摸，便觉得满嘴酸味，很不好受。

方铮没好气的哼了一声：小白脸都是银样蜡枪头，人长得越帅，他那话儿就越不行，女人跟了他等于守活寡”

温森急忙附和道：“对对对，大人之言很有道理，长得英俊有何用？女人许配丈夫，就应该找实用的，正如大人这般持久坚挺者，才是天下万千女子竞相追逐的良人之选呐！”

方铮闻言大喜。欣慰的拍了拍温森肩膀，以示嘉许，方才那点小的不快，顿时消失得无影无踪。

年轻男子网从马车上跳下来，方铮身边的侍卫便尽皆吃惊的看了这位钦差大人一眼，目光很是复杂。除了钦佩之外，还多了几分暧昧

的色彩，让方铮如同活吞了只苍蝇似的，很不舒服。

方铮一惊，张了张嘴，辩道：“我，不认识他

话未说完他便住了嘴，他发现这事儿解释起来多么的苍白无力，而且有种欲盖弥彰的意味。

幸好，年轻男子跳下马车后，看也不看方铮一眼，径自走到纬亦真的马车前，他两眼通红，满面悲切，紧紧咬着下颌，腮帮子高高鼓起，显得很是愤怒的样子，他站在马车前一动不动，如同入了定一般。

温森见状皱了皱眉，小声对方铮道：“大人，此人太过无礼。要不要属下叫人把他叉走？”

方铮摇摇头，嘿嘿坏笑道：“急什么，反正不关咱们的事儿，我倒想看看热闹，不用猜就知道。这多半是桩桃色纠纷，嘿嘿”

韩竹老头儿使劲想撮合他和韩亦真之间的姻缘，可方铮自己明明白白知道，他对韩亦真根本没什么男女之情，同时他也知道，韩亦真对他更没好印象，所以他此刻才能带着几分幸灾乐祸的意味，心安理得的看这出古装狗血言情剧，他乐呵呵的骑在马上，单手托着下巴，擎等着男女主角来几句深情的对白：“你无情，你冷酷，你无理取闹。”

“我哪里无情，哪里冷酷，哪里无理取闹？”

，”

，”

周而复始无穷匿也，如此也算给钦差大人寂寞的旅途上添个乐子。

只可惜预想中的狗血深情对白并没发生，年轻男子静静在马车前站了一会儿后。却又转过身，直直朝方铮走来。

“你就是朝廷钦差方铮？”年轻男子死死的盯着方铮，语气充满了愤怒，隐隐含着几分傲慢与，，偏见？

方铮一楞，他才网摆好看热闹的姿势，打算找一乐子来着，怎么好好的自己又变成桃色纠纷的主角了？戏码不对呀！

方铮还未答话，一旁的温森已大怒，喝道：“大胆！钦差大人身份何等尊贵，尔竟敢直呼其名，不要命了？来人”

方铮伸手一拦。努力挤出一副宽宏大量的笑脸，道：“不错，本官正是方铮，这位公子有何见教？”

年轻男子冷冷一哼，毫不畏惧的直视方铮，怒声道：“好个钦差大人，下江南才几日，便将整个江南闹得乌烟瘴气，这也罢了，你还夺人妻子，辱我世家。敢问方大人，皇上派你下江南，是叫你来娶妻纳妾的么？”

此言一出。方铮身旁的侍卫尽皆勃然大怒，锵的一声，抽刀出鞘，面容不善的盯着年轻男耸，只待方铮一声令下，便欲将其斩于马下。

方铮闻言大吃一惊，倒是忽略了此人语气中的不敬之意，吃吃道：“你说什么？夺人妻子？我，，我夺谁妻子了？”

年轻男子冷哼。张嘴待言，便听马车内传出一声幽幽叹息：“叶世兄，你这又何苦，”

纤手掀开珠帘，露出韩亦真清冷的俏颜，年轻男子凝目望去，仿佛连呼吸都急促起来，愤怒的神色一扫而空，脸上浮起几分红潮，目光痴迷的盯着韩亦真。半晌说不出话来。

丫鬟竹儿扶着韩亦真下了马车，走到年轻男子面前，叹道：“叶世兄，世上之事。安能尽皆如意？不如归去，你我之事，我父亲早已修书至杭州叶府，其中究竟，你回杭州，令尊当会清楚告之于你

方铮也下了马，他想做个非礼勿听的君子，装模作样走开几步之后，忽又觉的不甘心，凭什么我当君子呀？别人都指着我鼻子指责我夺人妻子了，我已经成了事件的主角之一，我干嘛还要走开？

想到这里。方铮原地转悠了一圈，又转了回来，堂而皇之的踱到韩亦真身边，清咳一声道：“这个”亦真妹妹，到底怎么回事儿？我他

妈怎么就成了，，咳咳小生失态了小生怎么成了夺人妻子的恶徒了？还请亦真妹妹不吝相告。”

年轻男子闻言怒目瞪向方铮。

韩亦真似笑非笑的扯了扯嘴角，道：“这位公子；乃江南杭州叶家的二公子，名叫叶敏之，叶家与我韩家乃是多年世交。方大人此次若没下江南，恐怕，，民女已是叶世兄的未婚妻了，”

古来女子谈及自己婚嫁之事，出于矜持或面薄。难免羞于启口，可韩亦真却毫不避讳，侃侃而谈，足显世家子女之雍容大气。

方铮闻言一楞，接着很快便明白整件事情的始末，多半是韩竹之前许过将韩亦真嫁予这位叶敏之公子，可后来自己下了江南，与韩家交好，韩竹便又生了别的心事，从大局来说，韩家投靠朝廷，等于间接的得罪了江南的世家，也许叶家也对纬家的举动深为不满，正好韩竹见女儿与钦差大人打打闹闹，像一对欢喜冤家，于是干脆把老脸装进了兜里，直接向叶家悔婚了。

但是瞧眼前的情形，叶家这位二公子对韩亦真似乎情根深种，在韩竹面前他是小辈。韩竹悔婚，叶敏之拿他没办法。只好坐着马车循着韩亦真的足迹一路追来，狗血一点来说，这家伙是为了挽救原本属于他的爱情，顺便指责方铮这个横刀夺爱的恶人。

想清楚了事情的始末，方铮不由满腹委屈，合着我在不知不觉间竟成了人人喊打的三，我他妈忒冤了！找谁说理去呀？泰王还等着老子去逮他呢，这会儿又陷入了桃色纠纷之中，瞧这事儿乱的！

无奈的笑笑。方铮走上前，想拍拍叶敏之的肩。叶敏之怒哼一声，身子一扭，躲开了方铮的手。

“这位未婚夫兄，我就这么跟你说吧，你和韩家小姐的事儿，我真的不知道，我可以对天发誓，瞧瞧我这张脸，多么真诚，对吧？你真的误会我了，”

不说还好。一说起这事，叶敏之不由怒火万丈，只觉得一股热血冲上脑门，望着方铮的神色愈发痛恨起来，双手紧紧攥成拳头，拢在

袖子中气得直发抖。

杀父之仇，夺妻之恨，本是世上最不可调和的深仇大恨，方铮能理解叶敏之的心情。罗月娘当初被二龙山那个姓杨的土匪围攻之时，他的反应比叶敏之更激烈。所以身为钦差大臣，他倒也没摆架子，仍好言好语相劝。

“这位未婚夫兄，你要控制自己的情绪，听我好好跟你解释，我真是被冤枉的。你瞧。韩家小姐对我也没好脸色，就算我想夺，我也夺不走呀，叶公子你可千万别误会，其实吧，我也是个。受害者呀”

“啊，，叶公子，有话好好说，你的眼神好吓人，小生有点怕怕”啊！叶公子。你别挥拳头，我人比你多，你打不赢我的，我是一个。讨厌暴力的人

“啊，，叶公子，你戳到我了，袭击钦差可是要砍头的，咱们斯文点行么？”叶公子，啊！叶”靠！姓叶的孙子哎，你丫再动手信不信我扁你？”

“哟嗬？还真敢动手？妈的！老虎不发威，当老子病猫呢？来人，给老子削他！打的连他老妈都不认识！”

，”

侍卫早等着方铮这句话了，闻言二话不说上前猛揍。叶敏之顿时像一叶可怜的扁舟，很快便被侍卫的拳山脚海所淹没。

方铮铁青着脸，浑身气得直哆嗦，心中只觉得既委屈又愤怒，俊脸时青时白，憋了半天，才从齿缝中憋出几个，字：“老子讨厌暴力！”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百二十八章 钦差发怒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5-31 18:55:10 本章字数:6171

往扬州的官道旗幕日，黄卓漫天

黄尘漫天是因为侍卫们正在群殴叶家二公子。

“扁他！给老子使劲的扁！”方铮气焰非常嚣张，做官以前，他本是京城的纨绔子弟。人称京城“方太岁”做了官后，由于怕失了体面，

嚣张跋扈的性子才稍有收敛，今日被人疟端冤枉，方铮骨子里那种天不怕地不怕的纨绔性子又开始抬头，官道边，方铮高高撸着袖子。全然不顾官员形象，气急败坏的指使着侍卫们痛揍叶二少。

叶敏之知道方铮的身份，他也很明白胳膊拗不过大腿的道理，他甚至明白得罪了钦差。叶家将会是个什么下场，几乎人人都认定钦差这次下江南准备找个不开眼的世家开刀立威，叶二少爷好象生怕钦差方大人找不到借口似的，瓷嘛二楞的主动送上了门。

明白归明白，可叶二少毕竟是个血气方刚的年轻人，钟爱的女人被人仗势夺走，自认为已经是个男人的他，怎能咽得下这口气？所以他仍然不顾后果的追来，并且与方铮发生了冲突，结果很显然，胳膊，真的拗不过大腿”，

不过叶二少倒也算是条汉子，在侍卫们砰砰乒乒的拳打脚踢中，仍在破口大骂：“方铮！你这狗官！夺人妻女还仗势欺人，我杭州叶家跟你没完！”

韩亦真扯着方铮的袖子急道：“方大人，快住手！杭州叶家与我韩家乃多年世交，你此举将陷我韩家于不义！”

方铮气得在一旁直跺脚：“我冤呐！我他妈冤死了！谁夺你妻女了？你丫满苏州城打听打听去，我和韩家小姐比青菜豆腐还清白，我们是纯洁的男女关系”

韩亦真闻言羞怒道：“你你闭嘴！”

叶敏之满身伤痕。喘息着抬起头，对方铮的解释充耳不闻，只是轻蔑的哼了一声。然后他望着面容清冷的韩亦真，目光中的痴情如同烈火一般灼热。

“小妹，你”，你真要嫁给这狗官么？你我认识十余载，两家一直交好，莫非我对你的情意。你从没看在眼中？”叶敏之嘴角满是血迹，声音嘶哑道。

韩亦真面容紧绷，冷冷道：“叶世兄。你今日之举，委实孟浪了，男女姻缘，全凭父母之命，媒妁之言，你我从未许过亲事，我韩家也

未曾收过你的聘礼，我韩亦真仍是未嫁之身，世兄何出“夺人妻女。之言？”

叶敏之怒道：“可我是真心爱慕你，而这狗官凭什么？他家中已有正妻，仗着他有权有势。却还想纳你为妾，你跟着他会幸福么？你把我对你的一腔情意当成什么了？”

韩亦真一甩袍袖。冷声道：“叶世兄，我从小就只把你当作兄长般看待，你对我有意那是你的事，我却不能勉强自己对你有意，世上之事。不是付出了就一定能的到回报的，至于这个钦差大人，他也不像你所说的那般不堪，这件事情是个误会，家父已修书至杭州叶府。信上已将此事说得清清楚楚，你还是回去问问令尊大人吧。

Chapter_57

”

方铮被叶二少一口一声“狗官”气得浑身直哆嗦，剑眉一竖便想叫人继续扁他，但他看了韩亦真一眼，见她面无表情，可目光中却露出几分委屈之色，方铮重重叹了口气，满腹悲愤之情顿时化为乌有。

原本以为是一出男女纠缠的言情剧，没成想演变成一场争风吃醋的闹剧，实在是大出方铮意料之外，方铮觉得自己在这中间无端端做了回小人，恶霸的角色，偏偏人家根本不信他的解释，这日子过得真憋

！

“住手住手！别打了！收拾收拾，让这家伙滚蛋，老子还就不解释了，爱咋咋地！”方铮哼了哼，一甩袖子，再也不理叶二少，转身就走。

众侍卫听得方铮下令，纷纷住了手，然后恶狠狠的瞪了叶敏之一眼，回到队伍中，方铮大手一挥，钦差仪仗继续前行，长长的官道上，黄尘渐渐散去，叶二少鼻青脸肿，不停擦拭着脸上的灰尘和血迹，他无力的躺在官道中间。俊俏的脸庞极度扭曲，显得分外狰狞，与方才顾盼风流的模样判若两人。眼睛死死盯着钦差仪仗消失的方向，目光中露出令人遍体生寒的阴冷怨毒光芒。

“方铮，你会付出代价的，我发誓！”

，

拉车的马儿加快了脚步，赶上了方铮骑的马，一车一丐在官道中并驾而行。

韩亦真掀开了马车窗户的帘子，看着方铮骑在马上，一脸委屈憋气的样子，她不由轻轻一笑。笑容如春日的花儿般绽放，令人惊艳心动，可惜方大少爷沉浸在委屈中，丝毫没有注意到。

“方，方大人，此事，，是家父没考虑周全，让方大人受委屈了，民女代家父赔罪。”

唯一能理解方铮委屈的，大概也只有韩家这位三小姐，同为当事人。纬亦真当然也知道韩竹欲与方家结亲，而方铮却拒绝了，理由是不忍辜负家中妻子。

得知方铮拒绝的理由后，韩亦真还是小小的感动了一回，位高权重，声名显赫的少年臣子。为了不辜负妻子而拒绝纳妾。这样的男子不能说没有，但至少也是凤毛麟角，很是难得，韩亦真不由对他高看了一眼。

当然，一码归一码。佩服他对妻子有情有义的同时，韩亦真仍然很不认同此人言行如无赖泼皮般的作风，所以她也一直未给他好脸色看。

方铮骑在马上。侧头斜睨了她一眼，气哼哼的道：

误会嘛，当老子倒霉吧。子曰！“人不知而不讪。引君子乎。我觉得吧。我现在就是一位不折不扣的君子，不过我发誓，这辈子只做这一次君子。君子这职业，一般人做不来的哎，我怎么老觉得君子和冤大头这两种职业有异曲同工之妙？你说，孔老夫子定义“君子。的时候，该不会在说反话吧？老头儿够损的啊”

韩亦真噗嗤一笑。接着发现不妥，又板起脸，道：“方大人，此事是不是可以不追究了？”

方铮一楞，接着很快便明白了她的意思，毕竟韩家与叶家是世交，若真要追究叶二产对钦差不敬之罪，势必会造成韩叶两家翻脸成仇，这是韩亦真所不愿看到的。

方铮咧嘴笑道：“算了，打也打了，气也出了，那家伙估计是个被家里人宠坏了的主儿，我何必跟他计较？”

韩亦真略感惊奇的抬起头，透过狭窄的车窗，看了方铮一眼，目光中的含义有些复杂。

方铮见她看着自己，不由笑了笑：“韩小姐，你是不是觉得我是那种丝毫不讲道理的人，不分青红皂白，谁得罪我我就灭谁的那种恶霸型官员？”

韩亦真沉默不语。

她还真是这么认为的，毕竟自从认识方铮以来，他所言所行给她造成的印象，就是那种蛮不讲理的人，他做事情很专横。连皇帝的圣旨都没请，就自作主张将江南七府的知府全部抓了起来，他也很贪婪，江南七府的知府们送给他的金银珠宝装了好几车，他面不改色的全部笑纳。同时他还很无赖，公然轻薄于她，事后却矢口否认，完全不认蜘…

可今日他却轻易放过了袭击侮辱他的叶敏之，这倒真的让她感到惊

了。

要知道他是钦差大臣。是代表天子的，其身份自是尊贵无比，叶敏之虽出身世家，可他仍只是个白身，一介平民，平民袭击侮辱钦差，这罪名若真要追究起来，足够可以令叶敏之死个百十回了。方铮如此轻易放过他，确实出乎她意料之外。

“方大人，你真的宽宏大量，不计较叶敏之冒犯你的事了吗？”韩亦真睁大眼睛瞧着他。美目泛起几分动人的神采。

方铮笑道：“我没那么伟大，他骂了我，我也打了他，这事就算完了，何必得理不饶人呢？”

韩亦真咬了咬下唇。难得的现出娇俏的模样：“可是你是堂堂钦差，不觉得官威受损么？”

方铮不屑的撇嘴道：“狗屁官威！老子从来没把这破官儿放在心上。要我做我就做。不要我做拉倒！我不像别的当官的肚子里那么多弯弯绕，你骂了我。我打了你，行，这事儿就解决了，做人做事别搞得那么复杂，遇事说事。能解释就好好解释，不能解释就开打，别拿所谓的官位身份来唬弄人。在真正的英雄好汉面前，身份根本唬不了

人，在那些孬种面前抬出官位身份，只能说明我把自己降到跟孬种一个档次了，

方铮嘿嘿一笑：“所以说，吵架打架动不动就抬身份出来吓唬人，这种行为跟小时候打输了架哭着找大人告状一样没品。像我这么追求高品位生活的翩翩美男子，怎会干这么没品的事？”

韩亦真深深的看着方铮，目光不经意间散发出异样的神色，抿着嘴笑道：“方大人。民女今日才发现，原来你也并非一无是处。看来一个人再是卑劣。总还是在他身上找得到优点的”

方铮俊脸瞬时黑了下来：“哎，你这夸我还是损我呢？我怎么听着这么不顺耳呢？”

韩亦真终于忍不住噗嗤一笑，如花儿般艳丽脱俗的笑颜，如同阴霾中透射出来的一丝阳光，令方铮情不自禁的一呆，接着大流口水。

弗亦真一见方铮一脸猪哥模样，顿时将笑脸一收。冷声道：“登徒子，你在看什么？”

方铮恢复了表情，骑在马上一本正经道：“我在深深的思考，就这么放过叶家二公子，是不是太便宜他了？”

韩亦真惊道：“你还想怎样？”

“我觉得吧，叶家肯定是有钱人家，叶敏之身上也肯定带着不少银子”反正打都打了，要不，再抢他一回？”

“你，，你无耻！”

“我怎么无耻了？我一大家子要养活，这个要买珠宝，那个要买房子，妇良缺钱亦”

“总之你很无耻！”

“公然侮辱钦差大人，要扒掉裤子打屁股的哦”

“你，混蛋！”

钦差仪仗走了三天，终于来到扬州城下。

远远寥见那巍峨高耸的城墙。方铮轻轻舒了口气。

如果不出意外。这扬州城将是他巡视江南的最后一站，只待将泰王抓捕回京，将其余孽清剿殆尽，此行下江南的任务就算顺利完成，回了京城向胖子辞官。从此带着妻儿老小逍遥世外，漫游天下。无拘无束做他的华朝首富兼纨绔少爷，远离朝堂的勾心斗角和是是非非，他的人生才算是完美了。

仪仗即将快到城门时，城门的景象却令方铮大吃一惊。

只见扬州城门紧闭，无数百姓在城外徘徊叫骂，一队队巡城的衙门捕快和衙役手执铁链铁尺，如猛虎下山般，对百姓肆意打骂呵斥，不时从人群中揪出几个壮年汉子，问也不问便将铁链往其脖子上一套，城墙根下，倒跪着一排身戴铁链的汉子，他们一个个面有忿色。却垂头丧气的跪在那里

方铮见状惊道："这，，这是怎么回事？"

还没等温森派人去了解情况，紧闭的城门忽然间打开，一名知府模样的官员急步走出城，向方铮的仪仗走来！他的身后，跟着一大群大大小小的官员，他们神色颇有几分惶急，行走间也不见官员该讲究的从容气度。

"下官扬州府新任知府徐寿，率扬州大小官员，拜见钦差方大

在徐寿的带头下，一干官员尽皆向方铮拜了下去。

方铮网张嘴打算发问，却听耳边传来一声稚嫩的哭喊："爹，爹！你们凭什么抓我爹？"

侧头望去。城门口，一个六七岁大的孩童正死死抓着一名汉子的手，汉子脖子上套着一条铁链，正被衙役们像牵狗似的往城墙根拖去，孩童抓着他爹的手死死不松，边哭边朝衙役大声责问，并将求助的目光投向身边的百姓："各位叔叔大婶们，求你们救救我爹吧，我爹他是冤枉的"

衙役们脾气不好，见孩童哭喊，惹得他们心烦，于是一个耳光朝孩童抽去，孩童踉跄着摔在路边，仍然大哭不止。

方铮见状勃然大怒，喝道："住手！"

身旁的侍卫早就气得义愤填膺，闻言急忙飞身上前，一脚将施暴的衙役踢飞，衙役惨叫一声，身子倒退着撞在城门的铜钉上，喉头蠕动几下，吐出一大口血，终于萎靡的到了下去，足见侍卫下手多重。

正在肆意抓捕百姓的衙役们见状惊呆了，急忙撒手扔开了手中的铁链和铁尺。然后纷纷跪在尘土里，吓得头也不敢抬。

方铮冷冷的注视着这位扬州府新上任的知府。目光中的寒意令徐寿不自觉的冒出了一层冷汗，跪在地上的身子也开始不住的抖了起来。

抬眼扫视了一圈城外或坐或站着的百姓们，见他们都用惧怕的目光看着自己。方铮只觉得面上一阵发热，那感觉比被人抽了一耳光还难

。

沉默良久。方铮骑在马上甩了甩袖子，冷冷丢下两个字：“进

说完方铮便当先策马缓缓朝城门行去，理也不理犹自跪在地上不敢抬头的徐寿和扬州城的大小官员，马蹄飞扬，转眼便消失在城门内。

钦差仪仗跟着方铮浩浩荡荡进了城，只留下徐寿和扬州府的大小官员，在漫天的黄尘中，深深将头伏在地上，不敢稍动。

，

扬州的钦差行馆安排在瘦西湖之畔的绿荫馆内。

瘦西湖景色怡人，以清秀婉丽之风格独异于江南诸景，成为文人雅士们争相游览并以诗颂之的天下名湖。

绿荫馆位于小金山西麓，紧邻瘦西湖，馆前为青石广场。四周白石围栏，栏下建有水码头，停泊画航渔船，风景绝佳，令人心旷神怡，由此可知，徐寿为钦差安排的住处，还是颇费了几分灵巧心思的。

可方铮却没心情欣赏这些怡人的景色，他现在满腔怒火，眼睛涨得通红，平日里惯来笑嘻嘻毫无正经的俊脸，已被怒火所掩盖，面色

呈现出一种不自然的潮红。

“啪！”

进了行馆正堂。众人还未坐定，方铮便气得狠狠一拍桌子，众人一惊，吓得又赶紧站直了身子，没一个人敢坐下。

徐寿紧跟方铮其后，见方铮发了脾气，吓得浑身一抖，急忙在前堂正中面对方铮跪下。

“徐大人。你上任扬州知府几天了？”拍了桌子后，方铮深呼吸了一口气，强自压下了满腔愤怒。

“回”回大人的话，自从扬州前任魏知府被大人抓捕之后，吏部紧急调派下官赴扬州上任，顶上知府一职，如今已是第十日了。”

“十天了？”方铮古怪的一笑：“才十天呀，看来徐大人真是天生当官的好材料。官威正隆呀，十天的功夫，便将这扬州城闹得鸡飞狗跳，天怒人怨，徐大人，本官应该嘉奖你才是，”

徐寿饱读诗书。自是知道方铮这番话是反话。不由浑身冷汗淋漓，把头伏在地上，不敢再发一语。

方铮闭上眼。将头靠在椅背上，叹道：“你们应该都知道，我在做官以前，是京城里远近闻名的浪荡子，我干过很多缺德事儿，打架骂人，偷鸡摸狗，什么狗屁倒灶的事儿都干过，可惟独有一件事我不敢干”

方铮睁开眼。挺直了身子，目光定定的望着徐寿，一字一句道：那就是欺负百姓！”

徐寿闻芊一颤，冷汗顺着额头滴下，落到地上，浸成一团汗清。

韩亦真站在方铮一侧，闻言有些惊讶的抬头看了看他，目光中泛起几分连她自己都未察觉的神采。

“我平生天不怕地不怕，惟独却怕被人在背后戳脊梁骨， 什么水可载舟，水亦覆舟的大道理我就不跟你们讲了，我只告诉你们，我们当官以前。也只是个普通平凡的老百姓，跟城外那些见了官老爷就下拜磕头的百姓们没有任何区别。”

盯着大汗淋漓的徐寿，方铮悠悠道：“徐大人。负民即负国，何忍负之？你读的书比我多，肯定知道这句话的意思。告诉我，你对那些手无寸铁的百姓大肆凌虐，是何原因？若说不出个究竟，对不住了，徐大人，今日我便要借你项上大好头颅，去平复百姓们对官府的怨气。”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百二十九章 扬州除恶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6-1 18:39:27 本章字数:6898

铮出身于平民。不论是前世还是今生。他都是平民出样。小就不说了，在那人才多如过江之卿的现代社会，他一个三流大学混出来的大学生。毕业之后更是平凡得比一粒尘埃还渺连工作都找不到，比平民更平民，简直可以叫难民了。

就算穿越到今世，他虽蔡是华朝首富之子，可这个社会并不是用钱来决定社会的位的，商贾之家处处受人歧视，真正说起来的话，他的出身甚至连普通百姓都不如。

越走出身社会底层的人，在阶级问题上就会表现得越敏感，这种敏感在特权阶级对弱势群体不公时表现得特别强烈。

所以方铮发怒了，扬州城外那些百姓们用畏惧的眼神望着他时，他觉得心头仿佛被刺痛了一般，这本不是一个公平的年代，天底下不公平的事情太多了。方铮不可能都管得了，但他绝不允许这种不公平活生生发生在自己面前。

徐寿跪在青砖地面上，面色苍白。额头上冒出一层又一层的细汗。

看着方铮面若寒霜的脸，徐寿嗫嚅着嘴唇”惶恐道：“方大人，下官抓捕那些平民。事出有因，还请大人听下官细说。”

方铮笑了笑。笑容中含了几分杀气，这次下江南。胖子赋予他这个钦差先斩后奏之权，方铮有心想杀了这位新上任的知府，平复百姓的

。

“说吧，本官听着呢。

方铮抬着头。两眼望着前堂的房梁，悠悠的道。本站斩地址已更改为：脚联凹鹏嵌请登陆圆读

“方大人，前几日大人派快马传递公文，言及泰王图谋不轨，贪墨江南七府税银。并暗中私练兵马，恐于朝廷社稷不利，嘱下官小心防范扬州城，追查泰王下落，并封闭泰王府邸，”

“不错，本官在公文上是这么说的，可是，徐大人，本官要你追查泰王下落，并没有让你肆意凌虐抓捕平民百姓，这些平民百姓招你惹你了？或者说，你抓的那些百姓，长得都很像泰王？”

徐寿苦着脸道：“方大人容禀，这扬州本就是先皇封予泰王的藩地，泰王经营多年。扬州内外皆颂泰王仁义，泰王图谋不轨之事传扬开后，很多百姓甚至连地方的一些县令小吏也不敢相信。这几日，扬州知府衙门经常在深夜被人投递匿名信件。言及朝堂”朝堂奸臣当道，小人弄权，致使泰王平白蒙冤，被人诬陷，要求下官上奏天听，求皇上翻案彻查”方大人，扬州城目前已是疮痨满地，民变频生，下官若不用此法，恐怕”恐怕那些耳民真会做出杀官谋反的逆举，下官将百姓中的青壮男子抓捕入狱，为的就是镇压民乱，暂保扬州内外一时安宁亦，

方铮和随行而来的众人闻言尽皆一惊，他们都没想到，泰王在封地居然有如此高的声望，自古谋反作乱之事，若主事之人在民间有了极高的声望，在百姓中有了牢固的群众基础，那他的谋反必会对朝廷造成巨大的影响和打击。看来泰王果真深谙其道，那些普通的百姓或许在当官的眼里看来只是一群不重要的乱民，刁民，命如草芥贱如狗，可若在心怀不轨的人眼中。这些普通的百姓就是他日起兵作乱的后方保障，他们是忠实的拥冤者，他们提供兵源，提供粮草，只要被作乱者随便煽动几句，他们就能在眨眼间完成从良民百姓到造反士兵的转变。

得民心者的天下，这不是一句空话，很多时候。用在特定的时间和场合下，这句话往往能决定一场战争的胜负。

而现在，眼前这个愚蠢至极的徐知府，竟然采用如此极端的方法来阻止民变，真不知该把他杀了还是抽他俩耳光再把他杀了”

“扬州的百姓民变，很严重么？”方铮担心的问道。

“是的，大人。城内城外的百姓民情不稳，已多次纠集成群，与下官衙门里的衙役们发生了冲突，这几日下来，衙役们受伤的已有十几人，下官昨日已派快马送奏章至京城兵部，请求扬州驻军进城，协助治理，”

游！发生冲突是当然，官逼民反，你身为知府，无端抓捕百姓入狱，又指使衙役们对百姓动辄暴打凌虐，泥菩萨还有三分土性呢，你以为百姓是一狠狠的木头桩子，任你打骂么？”

徐寿神色一窒，随即不知哪来的勇气，忽然挺起胸膛，直视方铮，凛然道：“方大人，泰王在扬州根基牢固，民望甚高，而且眼看谋反在即，我们连他的人影都找不到，下官若不抓捕青壮入狱，若泰王届时登高振臂一呼，无数愚民景从，几日间他便有数万乱军供他驱使，下官大胆冒犯，窃以为。下官这么做，并没有错。”

方铮闻言惊呆了，天底下居然有如此官员，今日实在让他开了眼界。转头扫了一眼随行而来的萧怀远，温森等人，他们也是一副目瞪口呆的表情。

凭心而论。方铮并不介意官员贪污，他自己就是个大大的贪官，他一直认为贪污和勤政完全是分开而论的两码事，只要你能为百姓办点实事，为百姓多谋福扯，哪怕平日贪上那么一点，也无可厚非，照样可以名垂青史，比如北宋的寇准，寇老西儿若搁在前世。那得是枪毙八百回都不冤枉的大贪官。可他在史书上的评价却非常之高。堪称一代名相。

贪官酷吏都各有其道，本是每朝每代都存在的产物，方铮最怕的就是徐寿这种二楞子官员。打着替天行道的旗号，怀着自以为是的满

腔正义，堂而皇之的对百姓为非作歹，作威作福，哪怕杀得血流成河，他还会押着脖子说他是忠心报国，丝毫不认为自己有任何错误，朝廷反而应该给他盖座功德牌坊，这种人的害处，比贪官酷吏更甚，很不幸，今儿方铮就碰到了一个。

方铮楞了半晌。叹了口气道："徐大人，请问你是哪年的举子，以前任何职啊？"

徐寿一呆。急忙道："下官乃建武九年丁丑科中二甲举，后来调入翰林院任编修四只。一直到前些日子，江南七府知府因涉贪墨而入狱，下官受吏部紧急调派，这才上任扬州知存一职

翰林院编修?

看了着堂外的天色，此时已是正午时分。本站斩地址已夏改为：聊联凹鹏聊嵌请登陆圆读

方铮想了想，接着站起身，扬声道："来人，备轿，所有人跟我一起。去知府衙门大堂。"

一旁站着的萧怀远和温森一楞，皆不解方铮的意思。

冯仇刀却老神在在的抚刀而立，面无表情。

他是武将，根本不必过问地方政务，方铮行使钦差的权力是他的事。冯仇刀只需保护好方铮的安全就行。

只有坐在方铮侧后方的韩亦真闻言略有所悟的看了方铮一眼，目光中已有几分赞赏之意，比之平日望着方铮时的不屑鄙夷目先"简直是天差地别。这一点，也许连她自己都未曾发觉。

萧怀远左右看了看，凑在方铮身边小声道："方大人，这个时候去知府衙门，是不是，，呃，太雷厉风行了一点？"

正午时分正是用饭的时候，方大人干嘛非得这个时候去衙门办事？萧怀远摸着瘪瘪的肚子，有点小哀怨"

方铮正义凛然道："为民办事，为民做主难道还要这时辰吗？扬州城的百姓们已经处在水深火热之中，本官身为钦差，代天子巡视江南，抚慰万民，岂能再耽搁？"

萧怀远急忙恭声称是，心中暗暗鄙夷。瞧这官腔打的，不知道的还真以为你是什么为民做主的好官儿呢，，

方铮一把扯过萧怀远的衣领，凑在他耳边低声忽悠道："这钦差行馆的伙食不好，咱们到知府衙门吃饭去。我手下的影子探报，说知府衙门里新近购得一块上好的鱼翅，咱们趁其不备杀将过去，抢了鱼翅打牙祭！"

萧怀远闻言两眼一亮，忙不迭点头赞同。

方铮满意的抚了抚萧怀远的后脑勺儿，赞道："这才乖嘛"

复又一本正经的看了萧怀远一眼。方铮拍着胸脯保证道："跟着我。有肉吃！"

一行人浩浩荡荡出了绿荫馆大门，萧怀远这才反应过来：影子连知府衙门买鱼翅的事儿也打探，他们有这么闲么?

"啊一姓方的！你又骗我！"

方铮坐在官轿内，满怀愁绪叹了口气，老子的钦差副使智商如此低下。实在是让人担心呀，，

扬州知府衙门位于城南天宁寺西侧。与两淮盐业衙门，漕运衙门三府并列，知府衙门为首，占地也最大。衙门颇为老旧，但仍显出一股庄严肃杀的官威。衙门口右侧摆放着一面硕大的牛皮鼓，两名衙役一左一右把守着，这就是传说中的鸣冤鼓了。

大门左右镶着一副槛联："为政不在言多，须息息从省身克己而出；当官务持大体，思事事皆民生国计所关。"

方铮下了官轿，抬头第一眼便瞧见了这副猛联，细读之后，不由冷笑数声。

一个不需证据便胡乱抓人，对待百姓粗鲁残忍的衙门，居然镶着如此忧国忧民的栊联，真是莫大的讽刺啊。

守在衙门当值的捕头衙役们，见突然来了这么多人，里面甚至有不少大官儿，他们的顶头上司徐大人却垂头丧气跟在他们身后，衙役

们都是眼明手快之辈。见状情知朝廷的钦差来了，急忙恭恭敬敬跪在地上。头也不敢抬。任由众人次第跨入衙门大堂。

方铮一行人浩浩荡荡穿街过市，早就吸引了无数扬州的百姓，百姓们见这群当官的往衙门而去，便纷纷放下手头的活计，跟随官轿而来，方铮跨进衙门大堂后，百姓们则远远的站在衙门之外，惊疑不定的朝里面神直了脖子张望。

方铮想了想，叫过温森低声吩咐道："叫外面看热闹的百姓们都进来。无需害怕，本官绝不怪罪。"

温森应命去了。

快跨入知府审案的大堂时，随行的韩亦真一把扯住方铮的袖子，低声道："方大人，你打算做什么？"

方铮嘿嘿一笑，神秘兮兮道："我觉的这扬州城内官员和百姓之间的关系太过紧张了，行以呢，我打算从窑子里请十几个会弹琴会跳舞的姑娘。然后再将官员和百姓聚集起来，大家手拉着手一起唱唱歌，跳跳舞。官民之间的紧张关系兴许就缓和了

韩亦真睁大了眼，不敢置信的望着方铮："方大人，你，你说的不会是真的吧？"

方铮朝她眨眨眼，坏笑道："怎么？你也想唱歌跳舞吗？一起来吧。我教你跳探戈"

韩亦真看着方铮那张荡意十足的面孔，俏脸不知怎的忽然红了，她咬了咬下唇，瞪着方铮，冷冷道："你这人满嘴胡说八道，我却是信你不的。"

方铮哈哈大笑，轻拂袍袖，大步跨入了大堂。弗亦真俏立于大堂围栏之外，望着方铮在众人的簇拥下进了大堂，举手投足尽显神采飞扬。她的目光中渐渐浮上几分笑意。

"踏碎九宵凌罗殿，何须弯弓射天狼？意气风发，俊伟豪迈，这才是手握重权，得天之宠的少年臣子

冯仇刀没有跟着方铮入大堂，他站在堂外，离韩亦真不远，见韩亦真定定望着方铮，眼睛都不眨，冯仇刀不由怪异的看了她一眼。

韩亦真猛然惊觉，随即装作若无其事的侧过头去，假装欣赏大堂外的风景，一张绝色羞花的俏颜却像煮熟的虾米似的，红得安烫。

韩亦真的丫鬟竹儿俏立在她身后，见自家小姐的窘状，亦悄悄举起衣袖捂住了小嘴，露出一双可爱的眼睛。眼睛已笑成了一弯新月。

，，

方铮进了大堂，当仁不让的坐在主位上。身后的碧海红日图，还有头顶的明镜高悬匾额，令公堂之上显的分外凝重肃穆。

百姓们战战兢兢站在公堂外面小心翼翼的打量着坐在公堂主位上的方铮，百姓怕官自古使然，更何况方铮年纪看起来虽但身为五品知府的徐寿也得老老实实站在堂下，一动不敢动，见到这情形，百姓们对方铮的来历和官职愈发猜疑和畏惧了。

方铮见百姓“容；不少。围在大堂外甲二层外二层”吕下颇为满意。千贤凹…苏了官员升堂那一套俗成的程序，直接拍了拍惊堂木，大喝道：“扬州知府徐寿何在？”

徐寿浑导一颤。急忙垂头走到公堂正中，跪拜道：“下官在。”

当着百姓的面。方铮怒声道：“徐寿，你可知罪？”本站新地址已夏改为：脚联凹鹏嵌请登陆圆读

徐寿一惊，随即执拗的一挺身，直视方铮道：“下官无罪！”

方铮冷笑道：“你上任扬州知府尚十日，肆意抓捕无辜百姓入狱，指使衙役弹压百姓上告冤情，闹得扬州城上下惶恐不安，百姓民心思变，你还说你无，罪？”

“民乱将生，下官只是权宜变通，制止百姓们闹出更大的事端，危害到朝廷和社稷，下官不觉得有罪！”徐寿押着脖子凛然道。

公堂外的百姓们一听。原来这位大人竟然在审知府老爷！顿时民情开始激动起来。

“大人，请为小民做主啊！”

“大人，徐寿为非作歹，小民家中的劳力壮丁数口尽被其无故捕入狱中，求大人为小民伸冤！”

”

堂外百姓愤怒的声讨，令徐寿的脸色变得苍白，冷汗霎时顺着额头流下，浑身不由自主开始微微发抖。

“徐寿，你可听见百姓的声音？你还坚持你无罪吗？”

咬了咬牙，徐寿仍直起身子，颤声道：“下官无愧天地，下官”无罪！”

方铮冷笑道：“无愧天地有个屁用！你敢拍着胸脯说无愧于百姓吗？枉你读了多年圣贤书。圣贤怎么教你的？民为贵，社稷次之，君为轻。你扪心自问，你是怎么对待百姓的！民乱将生就把百姓们抓进大牢，这样就没有民乱了吗？你是猪脑子啊？扬汤止沸，抱薪救火，其行愚蠢之极！此举简直是逼着百姓造反，本官若让你继续坐着这个知府位子，将来还不知要害多少百姓家破人亡！”

闭了闭眼，方铮缓缓道：“来人，录去徐寿的官服顶戴，派人将其押送京城刑部，由刑部官员量刑定罪。

方铮身边的侍卫上前。二话不说便将徐寿的官衣官帽录下。然后将其带下堂去。

沉吟了一下，方铮继续道：“扬州通判何在？”

通判一职在府衙中仅次于知府，算是知府衙门的二把手，平日负责粮运，家田，水利及诉讼等事项，同时也有暗中监督制约知府的职能。

扬州官员中顿时站出一人，此人年约四十，青须浓眉，形态不卑不亢，拱手道：“扬州通判古昂，拜见方大人。”

方铮看了他半晌，点头道：“古大人，本官命你暂为扬州知府一职，治理一方，为百姓造福，古大人，你的前任因何而失官，你是看在眼里的，莫要再重蹈其覆辙才是。”

方铮来扬州的主要目的是追查泰王下落，自是不便代理知府职务，遂直接将通判升了一级，以方便他自己专心处理泰王一案。

古昂闻言大喜。急忙跪拜凛然称是。

抬起头，方铮扫视着堂外站着的百姓，微笑道：“另外，本官此次还带来了皇上的圣旨。吾皇圣明，为抚慰万民计，特下旨免扬州府三年钱粮赋税，望各位父老乡亲安守本分，勿入歧途，新皇登基未久，却已现新朝新气象，上至庙堂，下至乡野，咱们一起努力，齐心奔个好年

！”

转头吩咐古昂：“古大人，赶紧命人将这道旨意分发各县各乡，务求百姓们在最短的时间内看到，让大家共沐圣恩，同感吾皇圣德。另外，大牢里关押的那些无辜百姓赶紧放出来，受了伤的赔付汤药，令他们回去与家人团聚”

话音网落，堂外的百姓们便同时齐刷刷的跪了下来，口中不停称颂道：“这个大人英明啊！”

“大人，您就是咱们扬州百姓的救命恩人呐！”

方铮见百姓朝他下跪，急忙快步走下主位，一一搀扶他们起身，他自己也感动得眼眶泛红。望着古昂唷然道：“古大人，你看看，当官其实说难也难，说容易也容易，一句话，民心不可违，民心不可欺啊！”

古昂急忙恭声称是。

韩亦真远远站在堂外的空地上，瞧着百姓们对方铮下跪道谢，美目之中不禁浮上几分赞赏之意。

泰王图谋不轨。依靠的便是他封地的民心所向和日益积累的名气声望，如今这位钦差大人一进城，便撤下了荼毒百姓的知府老爷，适时安抚了骚动的民心，这一招直捣黄龙，虽然招数简单，却有效之极，父亲说得不错，方铮此人能在弱冠之年便坐上朝中二品重臣的位子，绝不是仅凭运气那么简单。

满面含着亲民的和善笑容，方铮走到一位白发苍苍的老妇人身边，妇人年纪很老，估计七十开外了，她挂着拐棍儿，微颤颤站在人群中，一脸感激的望着方铮。

上前握住妇人皱如树皮的老手，方铮微笑道：“这位奶奶。您别激动小心伤了身子，那害人的知府已被我拿下了，以后你们可以好好过日子啦。”

老妇人感激的朝方铮笑笑，神态颇有些畏惧。

方铮笑道：“您老别害怕，别把我当成官儿，您就把我当成您孙子得了，当官的说到底。也是人民的公仆嘛”

古昂在旁惊道：“大人，这”这如何使得？万万不可如此呀”

弈铮不高兴的皱眉道：“怎么使不得？这位妇人年纪如此大了，做我奶奶绰绰有余，把我当成孙子怎么了？不行吗？我出身于人民，就要做人民的孙子，谁若拦着不让我做孙子，我跟谁急！”

古昂大惊失色道：“大人，这怎么可以？下官担当不起啊”

“什么意思？我做她孙子，碍着你什么事了？”方铮不满意的直哼。

古昂愁眉苦脸道：“大人啊，您要做孙子下官不反对，可这位妇人”她是下官的老母啊，尖人”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百三十章 横生枝节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6-2 18:38:39 本章字数:6084

铮坐在绿荫馆的花厅内，丫鬟奉卜清茗，方铮端起茶嘴边，却见满屋子的人眼巴巴瞧着他，一副想笑又不敢笑的神情。

方铮叹了口气，搁下茶盏，道：“古大人，没事你就去忙吧，别老在我面前瞎晃悠，本官闹心”

丰昂闻言如蒙大赦，胡乱施了个礼，急急忙忙退了出去，背影显得很慌乱，如同人质得救一般轻松解脱。

方铮缓缓扫视厅内众人一眼，板着脸道：“不准笑！本官命令你们表情沉痛点儿！做官的。本就是人民的公仆，是人民的孙子。这话本

没错，咳”只是今日点儿背。把对象搞错了”妈的！你说古大人的老娘那么大年纪了，非得凑到百姓中间看什么热闹，老太太年纪虽老，可骨子里的八卦之火仍在熊熊燃烧啊”

萧怀远终于忍不住噗嗤笑出声来，道：“大人说得很有道理，以后大人不妨在扬州城再立条规矩，禁止百姓闲着没事看热闹，违者抓起来扔进大牢

方铮赞道：“有道理

随即又赶紧摇头：“哎。说什么呢？那我岂不是跟徐寿那种糊涂官儿一样了吗？”

韩亦真俏生生的坐在方铮的右侧，如花般的俏脸仍如往常一般面无表情。可仔细一看，她美目之中多了几分跟平常不一样的笑意，虽然如昙花一现般短促，却亦如春风化雪一般，为她的绝色俏颜添了几分妩媚风情。

众人在花厅嘻嘻哈哈闲聊着，表面上看来极为开心，可大家心头都是沉甸甸的。

撤了徐寿，争取扬州百姓的民心，这只是第一步，现在最大的问题，就是泰王的下落，泰王如今不知隐藏在什么地方，以他在扬州的影响力和声望，随时站出来登高振臂一呼，不知有多少盲目无知的百姓跟随他谋反作乱，毕竟之前徐寿在扬州那番倒行逆施的举动，已经让百姓们对朝廷产生了很严重的不信任感，方铮再怎么努力争取民心。短时间内是无法完全消除百姓对朝廷的负面情绪。

温森急步走进花厅。抱拳道：“大人，属下网查了一下。徐寿在扬州城可造了不少孽啊，”

方铮眉头一拧，道：“怎么了？详细说说。”

“大人，徐寿上任扬州知府十日，银子倒是没贪，不过他上任之后，便下令关闭四城，并命衙差捕快大索全城。四下拘捕所谓泰王同党，衙差抓人根本不用讲证据，凡面相凶恶者，长相不喜者，年龄在二十至四十岁者，皆捕入狱中，并立了条规矩，人犯入狱，其亲属与

邻里皆连坐，此令一下。扬州城内几乎所有的壮丁都进了大牢，知府衙门旁的大牢已经塞满了人。他又将那些所谓的犯人移送至邻近的县衙大牢，百姓们被他抓得十室九空，抓捕及移送过程中，近千人被衙役打成了重伤，数十人死于非命。如今扬州城内民怨沸腾，现在知府衙门前还跪着不少人，请求大人将徐寿枭首示众，以报亲人横死之仇”

方铮惊呆了，花厅内所有的人都惊呆了。

原本以为徐寿上任扬州知府才十日，就算为恶，也做不了什么大恶，关押无辜百姓，或者指使衙差殴打百姓，这些恶行足够使他罢官，但也够不上杀头，万没想到。徐寿竟然闹出了人命，这个性质就严重多了，特别是在如今这种敏感的时期，此事若处理不好，无异于将这扬州的万千百姓生生推到了泰王的怀里，后果很是严重。

方铮楞了一会儿，接着狠狠拍了一下桌子。本站薪地址已更改为：脚联凹鹏嵌请登陆圆读

“这个***王八蛋。**他十八代祖宗里所有长相秀美身材窈窕的女性亲人！这个杂种怎么当上的官儿？简直连畜生都不如！来人，来人！”

两名侍卫昂首走进花厅，抱拳行礼。

方铮气得满脸通红。咬着牙道：“去。把徐寿押到衙门前的广场上，当着扬州城百姓的面，把他给老子砍了！”

温森拦道：“大人，徐寿已经不在城里了，，大人您不是吩咐，将徐寿押往京城，由刑部官员量刑定罪吗？徐寿这会儿已站在囚车里，在去往京城的路上了，”

方铮怒道：“犯下如此浮天大罪，还等什么刑部官员量刑，来人来人！派几个刽子手追上囚车，给老子捅他几刀再回来”

“啊？”温森和萧怀远大惊失色，“大人，万万不可冲动啊，荒郊野外的，你派人捅他几刀算怎么回事？既不能平民怨，又会给朝中的言官落下口实，不值当啊！”

方铮立马冷静下来，摸着下巴沉吟：“有道理，，派快马去把囚车追回来，这个徐寿必须死！必须明正典刑，在扬州城千千万万百姓面前伏法。萧怀远，把这事写进奏章，派人快马送去京城给皇上。徐寿若不死在扬州城，只怕百姓的怨气平息不了，会生出许多祸乱”

萧怀远急忙应了。

方铮站起身，目光中杀意凛然：“今日我这钦差大臣，便为扬州城的百姓们做件大快人心的好事！杀了那个糊涂知府，为千千万万百姓伸冤，报仇！”

说完方铮狠狠一掌的身旁的八仙桌拍下，两眼含怒直视前方，很快，他的眼眶便泛了红。晶莹的泪花儿在眼眶中打转，然后一滴又一滴的顺着脸庞流淌下来。

身旁的温森，萧怀远以及静静坐在右侧默不出声的韩亦真，见钦差大人如此真性情，对百姓如同亲人般众人纷纷感动不中暗暗慨然，方大人平日轻佻吓他心地还是善良的，这样的好官,如今这年头委实不多了”

温森上前宽慰道：“大人为百姓的凄惨遭遇落泪，属下等感动万分，还请大人以国事为念，勿用太过悲伤，那些无辜惨死的百姓，若九泉之下有知，当会世代铭记大人的恩德，大人，节哀啊”

众人纷纷称是，七嘴八舌劝慰方铮。

在众人钦佩感念的目光中，方铮嘴唇抖了两下，两串豆大的眼泪又忍不住流了下来。

“大人真是感情丰富，还请大人节哀”

泪眼婆娑的扫视众人一圈，方铮嘴角一撇，终于大声哭了起来。

“呜呜一我。我的手”刊才拍桌子，，呜呜，断掉了咖，来人，快去请大夫。抢救我”呜乌”

，”

与此同时，扬州城外一个名叫姚湾镇的偏僻小镇上。

小镇西面有一座不知名的小山，山腰处盖着一座竹楼，竹楼所用的竹子，采自荆楚之的的楠竹，颇为名贵，自竹楼之下，从楼梯而上，到里面的正堂，皆被打磨的光滑如壁，正堂一侧，有一个小炉，炉上正烧着一壶水。

一名年轻男子取过已烧开的沸水，姿态优雅的将水倾入茶盏之中，小楼内霎时满溢着淡淡的沁人心脾的茶香。男子闻着满室的茶香，满意的抬起头，露出一张俊朗风流的脸，赫然竟是朝廷和方铮都在费力寻找捉拿的泰王。

泰王脸上仍是那副温文尔雅的微笑，仿佛什么事都不会放在心上，什么事都不会去计较。一副淡然无争的样子，静静的捧着茶盏，深深呼吸了一下自盏中飘出来的香味，然后满意的点点头，俊俏的脸上，笑容愈深。

杨成满身伤痕。线战兢兢跪在泰王面前，大气也不敢出，脸上已是一片绝望的灰白之色，形如死人。

泰王笑吟吟的递过一杯茶，温声道："来，喝一口。这是新摘的雨前龙井，这龙井非同一般，据闻乃是处女用口衔其嫩芽而采，然后置于酥胸处贴肉而藏，以吸其处女之体香，最后入锅烘焙而制。入口极是芳香，前人有诗云："野泉烟火白云间，坐饮香茶爱此山"今日之情景，岂不正合茶诗之妙境？"

杨成闻言身子止不住发起抖来，脑袋深深埋在地上。不敢稍动，更不敢去接泰王递过来的茶盏。

泰王见状叹了口气，意兴阑珊的拍了拍手，叹道："茶虽是好茶，可喝茶的人却是个俗人，实是浪费了"

说完，他忽然伸出手，提起一壶滚烫的沸水，缓缓的浇在杨成的头上，动作细致，神情认真，就像在浇一盆娇嫩的鲜花。

杨成骤然间被沸水所浇，疼得嘴一张便待痛呼失声，接着又紧紧的闭上嘴，一口钢牙咬的噶嘣直响，却始终没有发出声音。

不知过了多久。一壶沸水浇完，杨成头脸身上都被烫出了一个又一个的水泡，浑身疼的直颤抖，却仍死死咬着牙，忍住不出声。本站斩地址已夏改为：脚联凹鹏嵌请登陆圆读

泰王复又盘腿席的而坐，望着杨成，淡淡道："任务失败意味着什么，你可知道？ 。

杨成低垂着头，声音嘶哑道："死。"

泰王叹息道："你上了方铮的当，不但那笔银子没劫到手。反而暴露出了我的身份，如今已是天下皆知泰王图谋不轨，我在这江南之地已成了过街老鼠一般。不的不隐居到这个穷乡僻壤之处以避其锋，杨成，你害得我好灿"

杨成的头狠狠磕在地上，颤声道："属下万死"。

毒王目注杨成半晌。忽然笑了："你跟我时日不短，我的规矩你是知道的，杨成，我的帐下不收废物，你还是去死吧

杨成闻言猛然抬头。神色带着几分不甘私怨恨："可是"主上！我虽中了方铮的圈套。那也是听主上的吩咐，选择的那条官道"

泰王怒道："住口！你莫非认为这是我的错么？ 。

知道自己就快被泰王处死，杨成万念俱灰，闻言不由惨然一笑："主上，我杨成跟随你多年，任劳任怨，这次任务失败，到底是谁的错，你我心知肚明，杨成别无怨言，还请主上给属下一个痛快便是！"

泰王冷笑道："你口中虽说别无怨言，可你心里还是不服气的，刘么？杨成，我告诉你。上位者是永远也不会犯错的！就算上位者错了，那也不是他的错。是他属下没能领会他的意思,错的是属下，不是他！是不是觉得不公平？哼！这本就是个不公平的世道！这就是权势！这就是为什么有这么多人争着抢着要当官，要做皇帝的根本原因！身处上位，才能尝到登临峰顶，一览众山小的绝妙滋味，杨成，你跟了我这么多年，莫非还没明白这个道理么？"

杨成目光一片冰冷，惨笑道："属下愚钝，今日才明白，可悲可

泰王又恢复了微笑的表情，温声道：“朝闻道，夕死可矣。杨成，你，，去吧。”

杨成面色灰白朝泰王磕了个头，随即抽出一柄短匕，狠狠朝自己心口一刺，猩红的鲜血顿时流出，杨成浑身抽搐了几下，喘息着朝泰王露出一个嘲讽般的笑容，道：“主上，其实，，你，，你也没明白泌个“杨成倒头栽在地上。与绝而望着地上杨成的尸首，泰王嘴角轻轻抽搐了几下，随即冷哼道：“我不明白？我还有什么不明白的？”

站起身。泰王负手而立。低喝道：“黄宗！”

二道轻盈如狸猫的身影悄悄落在泰王身前，跪拜下去，看也不看身旁尚流淌着鲜血的尸首。

“黄宗。由今日起，你接替杨成的位置，给我尽心办事，记住，我不喜欢看到失败！”

“是，主上！”

“突厥默啜可汗的使看来了吗？”

“禀主上。他们来了。”

“他们可说过什么时候助我出兵？”

“使者说。默啜可汗正与骨咄禄可汗厘战正酣，此时抽兵助您，风险太大，除非”

“除非什么？”泰王眉目间浮上几分戾气，令他原本俊俏的面容显得分外狰狞。

“除非主上能再送他们黄金一千斤，粮草十万担，精铁五万斤，并且主上若登基为帝，便将黄河以北的所有土地和百姓全部典,给默啜，他们才愿意出兵

“这些突厥蛮夷！委实欺人太甚！”泰王捏着拳头，狠狠砸了一下木红雕造的茶几。眼中冒出灼人的怒火。

黄宗垂下头，不敢出声。

沉默良久。泰王叹道：“答应他们吧，我中了方铮的圈套，计划已被方铮打乱。再不先发制人，我便要身陷绝境了”

随即泰王抬起头，眼中散发出慑人的凶光：“谁从我这里拿走的东西，我将来必要百倍千倍讨还回来！”

“你说扬州城曾有突厥人出没？”方铮震惊的站起身，右手高高举起，又想一掌朝桌子拍下去，随即猛然惊觉，忙不迭收回手，面带悸色看了坚硬如铁的红木桌子一眼。

韩亦真噗嗤一笑，接着马上又板起脸，美目一转，飞快的望向花厅

。

温森看了看韩亦真，然后恭声道：“大人，韩小姐说得没错，属下也探知，最近几日扬州城内有数十名突厥人在活动。他们大多住在客栈，住了一两日便离城，随后再过得几日，又进城，如此反复了好几次，行踪很是诡异。”

方铮皱起了眉。他觉得事情有点不妙。

“突厥人来我华朝境内做什么？再且还深入到我华朝腹地的江南，此举有何用意？”

温森道：“突厥人最后一次进城是在三天前。那时大人还在来扬州的路上，属下兄弟禀报说，突厥人只是匆匆待了几个。时辰便离城，以后便再也没来过。兄弟们在附近的县乡查访，也不见他们的踪迹，如同凭空消失了一般。”

“他们草原上的战况如何？两位可汗还在为汗位正统而交战吗？”

“上个月北方传来军报，两位可汗仍在交战。不过由于天时逢春，正是牛羊放牧配种之时，所以两方的牧民们都开始忙着迁移放牧，各部落之间已经暂时停了战，偶有摩擦，也只是小规模的零星战斗

“另外。最近齐州府传来消息，有一支两万余人的突厥兵马在国境外游戈，不知他们隶属哪位可汗麾下，扬州城内那数十名突厥人与境外那支突厥兵马有没有关系，扬州乃泰王封地，封地出现突厥人的身影，与泰王图谋不轨有没有关系，这些都不得而知”本站斩地址已更改为：脚联凹鹏嵌请登陆圆读

方铮咬了咬牙。骂道：“妈的！这帮北夷，就不能让他们消停！他们一消停，就开始打咱们华朝的主意了

韩亦真蹙眉道：“若泰王勾结突厥人，两方合兵作乱，事情可就不妙了，”

方铮一惊。韩亦真的话正好说中了他一直担心的事。

温森小心道：“大人，此事重大，还是把消息送去京城，禀告皇上吧，请鸿驴寺的官员召突厥使者问一问，或者可知他们的用意”

弃铮摇头道：“此事不宜声张，现在我们最大的敌人是泰王，若抓到了泰王，咱们就可以不费一兵一卒解决江南之事，突厥人也翻不起风浪了，谅他小小的两万人马还不至于敢公然攻我华朝城池。”

思索了一番。方铮命温森继续派人出去打探泰王消息，温森领命去

。

坐在花厅内。方铮犹自喃喃自语：“泰王到底躲在哪里？那帮突厥人到底想干嘛？”

一旁的非亦真静静坐了一会儿，见方铮费解的模样，开口道：“方大人。坐在这里乱想，是想不出答案的”

方铮抬眼看她：“什么意思？”

韩亦真抿了抿嘴，道：“君子讷于言而敏于行，扬州城乃泰王封地，大人何不出去走走，看看民情风俗，或许有所得也不一定。”

方铮思索了一下，随即两眼一亮，面上露出明悟的神色，神情颇有几分激动和兴奋的盯着弗亦真。

韩亦真见状，不自觉的抿嘴笑了笑。

聪明人一点就透，这位钦差大人虽说无耻了些，倒也不傻。

谁知方铮却兴奋的说了一句非常出乎她意料的话。令她差点控制不住自己，恨不的活活掐死他。

“你……你是在约我逛街吗？哎呀……可是我有老婆了耶方铮显得很羞涩。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百三十一章 线索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6-3 18:51:22 本章字数:7274

励州自古便是江南富庶之地。街市上的繁华热闹比之京城一一见；让，大街上人来人往。客商云集，货物如山，华朝各的和来自域外各国的特产竞相贩卖。

由于前些日子新任知府徐寿的倒行逆施，扬州的街市萧条了一阵，客商们待在扬州城惶然不知所措，生怕无缘无故被那些如狼似虎的衙役们当成了泰王乱党。逮进了大牢，所以连生意都没心思做了。

好在方铮来到扬州后，及时的拨乱反正，将无辜的百姓放了出来，并四处张贴安民告示。抚慰民心，街市这才渐渐恢复了以往的繁华热

。

仙鹤寺，位于扬州城南的南门大街，是一座由西域人建造的丰真寺，寺外人潮聚集。客商们瞧准了商机，便在寺外修屋搭棚，时日一久，自然而然便形成了一个喧嚣繁华的庙会市集。

此时方铮正臊眉搭眼走在韩亦真身后。面色赧赧，不时还抬眼偷瞄身边经过的良家妇女，在心里品评一番长相身材的优劣。

韩亦真面无表情走在前面，偶尔不经意的回头看看方铮，见他贼眉鼠眼的瞄着那些出来烧香或者逛街的大家闺秀，小家碧玉，他身子微微弓着，脑袋四下转动，见着长相秀美身材苗条的姑娘，便眼睛都不眨，使劲盯着看，一直到姑娘们娇羞不胜的啐他一口，慌忙闪身走人，他这才依依不舍的收回目光，意犹未尽的叹口气，神色间显得非常遗憾，嘴里念念有词。不知在念叨着什么。

见此情形，韩亦真芳心不由一阵气恼。

这人正经的时候。委实也有几分官威气势，为百姓做主也是发自真心，可这人一看见漂亮姑娘就完全变了个样子，其好色猥琐之态，实在让人不堪入目，真不知哪一面才是真正的他。

想到网认识他时，在苏州的钦差行馆，他也是这样对着自己大流口水，两眼冒着绿光。直勾勾的盯着自己的胸部，恨不的一口将它含在嘴里，想到这里，韩亦真忽然觉得身子一阵发软，浑身开始滚烫，俏脸霎时变得通红，心里有一种说不清道不明的感觉，似羞似恼，似蓄似嗔，委实难辨分明。

方铮东张西望看了许久，确定附近的大姑娘小媳妇儿已被他凌厉的眼神吓得无影无踪了。这才悻悻的将目光投注在韩亦真身上，这一看方铮不由吓了一跳，在热闹的大街上惊呼失声。

“哇！你的胸部为何不见了？”

今日二人微服出行，韩亦真为求方便，便扮了一身男装，那对丰满坚挺的酥胸自然要用布条绑紧，这样才不露痕迹，谁知被方铮大街上这么一喊，顿时引来无数人好奇的目光。

韩亦真又羞又怒。终于忍不住抬起莲足，狠狠朝方铮屁股上踹了一脚，接着垂头快步走开。

方铮龇牙咧嘴揉着屁股，心中有些忿忿，见大街上的行人尽皆好奇的看着他，方铮不由狠狠一甩袖子，没好气道：“看什么看！仔细看好你家闺女媳妇儿小心被色狼摸到，这年头无耻的人多着呢”

转头找了许久，方铮才在一家珠宝店内找到了韩亦真，此刻她脸上红潮已褪去，正专注的盯着手中一支碧玉钗子，神情貌似有些心动。

方铮走进店内。当即掏出一张一百两的银票拍在柜台前，大声道：“掌柜的，这支钗子我们要了！”

掌柜的是个干瘦的小老头儿，见这位年轻客官出手如此阔绰，顿时喜得眉开眼笑，忙不迭招呼道：“多谢客官照顾小店生意，客官可要再看看小店的其他首饰？”

弗亦真具方铮拿出银票买下她手里的这支钗子，不由抬头看了他眼。

方铮急忙笑道：“送给你的，呵呵，喜欢吗？”

韩亦真闻言一楞。美目泛出几分异色，神情古怪的问道：“送”给我？”

心下不禁有些枰然，这个家伙，他知不知道给未婚女子送凤钗代表着什么意思？

方铮笑道：“对。有道是玉钗送美人，宝剑赠烈士。你瞧这支钗子做得多好，上面还刻着两只鸟儿勾勾搭搭，实在有伤风化，赶紧把它带回去收好，别让外人看见了

韩亦真苦笑着叹了口气：“这叫凤凰于飞，不是两只鸟儿勾勾搭搭，你，”你不懂没关系，可不可以不要乱说话？”

“啊？凤凰于飞？我觉得叫颠鸾到凤比较恰当

掌柜的见这位年轻的客官对另一名年轻俊俏的公子大献殷勤，还买钗子送人家，望着方铮的眼神不由多了几分古怪和诡异。

犹豫了一下，韩亦真终于还是将这支玉钗收下了，收下时面色通红，不知想起了什么羞人的事。

方铮当然没想的那么深远，女人嘛，不管是不是自己老婆，喜欢个。小物件儿，买给她便是，更何况追查泰王一事，方铮现在脑子里毫无头绪，正要靠这位多智善谋的韩家三小姐为他出谋划策，送她一支钗子讨好一下，正是感情投资的极好机会。

韩亦真想的却没这么简单。本站斩地址已夏改为：脚联凹鹏 嵌请登陆圆读

收下这支钗子后。她便开始后悔了，他家中已有妻妾，却还要送自己钗子，究竟是何用意？莫非，，

有心把它拿出来还给方铮，可此举未免显得矫情，就此收下，又觉得心中有些羞赧。再说自己是一个未嫁女子，无端收下男子的钗子，这其中的意义，岂不是暗示自己对他，，

烦恼的咬了咬下唇，韩亦真一时进退实据，端的两难。

方铮见她收下钗子，自是高兴不已，他一向信奉吃人嘴软，拿人手短，这条处世原则适用于男女老少，老子送你几件小物件儿，你以

后就得全心全意给老子多出些主意，把这该死的泰王搞定， 一男人的想法，有时候就是这么简单。

于是方铮继续大献殷勤，他朝韩亦真挑了挑眉尖。嘿嘿笑道：“亦真妹 ，咳咳，韩兄，还喜欢什么东西？尽管挑，看上什么哥哥都买给你，哥有钱，哥舍得花钱

说完还嘿嘿直笑，十足一副暴发户嘴脸。

韩亦真没好气白他一眼，凑到方铮耳边低声道：“你可别忘了今日来这扬州街市上的目的

方铮笑道：“没忘，工作削平两不误嘛”

弗亦真转过头。假装观赏店内琳琅满目的首饰,貌似不经意的开口与掌柜搭话：“掌柜引”丘这里的东西倒也齐全，不知可有西域来的货色？我，一低从，“之家娘子用惯了中原的首饰，觉得有些腻了，想换个域外的花式戴戴。”

掌柜的看着俩大男人在店里交头接耳，状极亲密，正觉得蛋疼，闻言两眼一亮，忙不迭点头笑道：“有，有，当然有，这位客官，不是老朽自吹，整个扬州城的珠宝首饰店，就数老朽这里最是齐全，客官您可算是来对了地方

说着掌柜的从柜中取出一道金光闪闪。打造稍嫌粗糙的首饰，其时西域番外之国，其审美观自是比中原低了许多，凡首饰打造 ，也只是以重量取胜，风格十分粗扩，若论精美灵巧，便大大不如中原匠人所制。

方铮啧啧有声。拎起一只纯金造的项圈，掂了掂分量。叹道：“难怪咱们称那些老外为蛮夷，瞧他们这首饰做的，啧啧。全部都是败笔，一处胜笔都没有。这玩意儿哪是什么项圈儿呀，简直是哪吨用的乾坤圈嘛，哎，掌柜的，你确定这是首饰吗？我怎么觉得它像武器呢？”

掌柜的尴尬道：“这位客官说的没错，西域化外所造之首饰，哪比得咱们中原匠人造的精巧，所以根本没人看得上眼，这些首饰老朽向

来将它们收得严实，束之高阁

韩亦真白了方铮一眼，随即漫不经心的挑着首饰，嘴里问道："掌柜的可有突厥人造的首饰？听说突厥人拜狼为神灵，我倒觉得有些意思，若将其雕在首饰上，却也显眼呢"

掌柜失笑道："这位客官有所不知，突厥人哪会造什么首饰呀，他们只是草原上的游牧民族，听说突厥部落奇缺精铁。一个几百人的部落，也许连只烧饭用的铁锅都找不出，哪会有多余的黄金白银去打造首饰？"

方铮笑道："天下的女人都爱打扮，突厥的婆娘莫非就不用首饰了？突厥女人若都是蓬头垢面的，突厥的爷们儿还不得将他们的婆娘每天揍三回呀"

韩亦真噗嗤一笑，狠狠瞪了他一眼。

掌柜的笑道："突厥女人当然也用首饰，不过那都是部落中有地位的王公贵族亲眷。平民女子可用不起。头发长了，随便掰根木钗儿往头上一插就算完事了。"

方铮眨眼道："那些王公贵族的亲眷，她们用的首饰怎么来的？"

"突厥人那种野蛮性子，还能怎么来？当然靠抢嘛，包括咱华朝在内，突厥周遭的哪个邻国没被他们祸害过？当然，也有突厥人花银子买首饰的，不过那就很稀罕了，老朽行商数十年，也就前些日子在这扬州城里见过"

方铮和韩亦真闻言两眼一亮，强自按下心中狂喜，方铮仍旧笑眯眯的道："突厥人怎么会到这扬州城来？你这老头儿莫非在吹牛？扬州乃是我华朝的腹地。我可从没听说过突厥人打到长江来了"

掌柜的急了。赌咒发誓道："老朽若敢骗你，管叫老朽不得好死！钦差大人来咱们扬州城的前三日，老朽这店里就来过几个突厥人，他们穿着不知什么质的的皮袍子，隔着老远都能闻着一股子羊胞味儿，熏死人了！那几个突厥人倒也老实本分，买了几样头钗，手镯子和玉佩，还在老朽店里叽里呱啦说了一大通突厥话，然后便走了。

方铮嘿嘿一笑。不着痕迹侧头望舟韩亦真，见她也正在看自己，方铮便朝她挤了一下眼，眼神很淫荡。

韩亦真俏脸微红，急忙扭头，躲开了他的目光。

“掌柜的，你怎么知道他们说的是突厥话？叽里呱啦的你又不懂，咱华朝的邻国多着呢，大食啊，龟兹啊，波斯啊，他们说话都是叽里呱啦的

掌柜抚了抚胡须。颇带几分得色的笑了笑：“老朽行商数十年，走南闯北，货来利往的，这辈子干的就这个行当，什么话不懂？那些突厥蛮子以为老朽什么都不懂，其实老朽若真说起突厥话来，绝不比土生土长的突厥人差。”

方铮大喜，搓了搓手，笑道：“那些突厥蛮子在你店里都说了些什么？”

掌柜疑惑的看了他一眼，道：“突厥蛮子说什么，跟你有何关

“啪！”又是一张一百两的银票拍在掌柜面前。本站斩地址已夏改为：脚联凹鹏 嵌请登陆圆读

方铮笑道：“关系太大了，我现在正找他们呢，不瞒你说，我有一失散多年的儿子。听说跟那帮突厥孙子们混在一起了，整天抽烟喝酒打群架，不学好样儿。这不，我满世界的找突厥人，打算把儿子拎回去好好接受一下贫下中农再教育吧 ...”

韩亦真又是噗嗤一笑随即扶着额头叹了口气，这家伙说起谎来满嘴冒泡，真不知他这脑袋怎么长的，，

掌柜的打量了方铮一眼，被他这一串儿子孙子绕得两眼有些发直。楞了半晌，才吭哧道：“这个”突厥人倒也没说什么。大都是一些嘲笑我华朝人软弱势利之类的话，”

掌柜的又回忆了一下，道：“哦，好象提了个地名儿，说去跟什么人会合，”

方铮急道：“什么地名？”

掌柜的笑道：“那地名儿叫姚湾镇，离咱们扬州城不远，老朽的侄子住在那镇上，所以突厥人一说起这地名儿，老朽就上了心，”

“突厥人还说过什备吗？掌柜的你再想想。”

仔细想了一下，掌柜的点头肯定道；“没了，大致就这些，那些突厥人在老朽店里待了片剪便走，也没说几句话。”

方铮大喜，哈哈笑了两声，然后又掏出一百两银票拍在柜上，笑道：“今儿本少爷高兴，再赏你一百两，你拿这银子多买点儿补脑子的东西，然后好好回忆回忆，想到什么就来知府衙门找我。本少爷重重有

！”

说完方铮便拉着韩亦真出了店门。

掌柜激动的捏着银票瞧了半天，忽然品过味来：“知府衙门？这位公子跟知府啥关系？哎呀！听说新来扬州的钦差大人是一位少年臣子，莫非就是他？可惜了，可惜了啊！如此俊俏的人物，竟跟一男人勾勾搭搭，不走水路走旱路，当官儿的心思委实太过复杂

方铮和韩亦真走到一处无人的巷子，搓着手朝她笑道：“你约我逛街果然逛对了，大有收获啊！呵呵”

韩亦真甩了甩袖子，薄怒道：”清自重。什么叫我约你速街明明是我陪你街找线索煦※

方铮无所谓的挥了挥手：“随便啦，我这人最不喜欢在说法上斤斤计较，”

韩亦真那个。气啊，你不喜欢斤斤计较，莫非我是那种斤斤计较的人？

本来已瞧方铮有些顺眼的她，这会儿再看他，怎么看怎么欠揍。本站斩地址已更改为：脚联凹鹏 嵌请登陆圆读

方铮可顾不得她的想法，兴冲冲的便待往知府衙门走去。

韩亦真拦道：“你要做什么？”

方铮笑道："还能做什么？调兵啊，叫冯仇刀带人把那个姚湾镇团团围起来。我觉得泰王十有八九跟突厥人有一眼，他们眉来眼去，暗通款曲不知多久了，我这就叫人去捉奸捉双，"

韩亦真皱了皱眉，这厮说话怎么那么难听？

"若泰王没在那姚湾镇呢？你怎能确定泰王一定是跟突厥人勾结？"韩亦真悠悠问道。

"不管在不在，我这一网撒下去，总要捞几条鱼上来，其中有没有泰王，我也不知道，总比干坐在行馆里等着泰王造反强吧？"

韩亦真扯了扯嘴角："姚湾镇是一定要围的，不过，方大人，我觉的目前最重要的是大局，突厥人在扬州活动，齐州府边境又有突厥兵马调动，不管这支兵马是目的是什么，最要紧的是防住它，就算泰王与突厥人勾结，只要咱们防住了那支兵马，泰王想必也无法从中讨到好处。这样一来，咱们就从根本上断了泰王的援臂之助，将泰王谋反的危害减到最低，"

方铮想了想，点头道："不错，你说的很有道理，我这就给皇上写奏章，调齐州，幽州驻军边境驻防，严密监视突厥兵马的动向，若有异动。马上出击，突厥人正是两虎相争之时，他们任何一方也不敢撕破脸与我华朝一战！"

韩亦真嫣然一笑，这个朝廷的大官，倒也不是网慢自用之辈，至少听得进不同的意见。

方铮见韩亦真难得的露出了笑脸，不由看得一呆，随即立马换成一副色眯眯的模样："哎，说真的。你老爹想把你许配给我，你到底愿不愿意？你若没意见的话，我勉强跟我老婆再商量商量，拼着被她揍个鼻青脸肿，也得再向她要个小妾名额送给你

韩亦真闻言顿时气得俏脸通红，大怒道："我现在就揍你个鼻青脸肿！不要脸的登徒子，你以为你是谁？"

说完饰亦真举起粉拳便朝方铮砸去。不知为何，一向冷静稳重的韩家三小姐，只要跟方铮在一起，总克制不住强烈的想揍扁他的欲

望。

二人在僻静的小巷中正打闹着。忽然觉得眼前一暗，回头望去，却见狭窄的小巷外，两名高大魁梧的汉子结结实实堵在了巷口，还有两个。满脸横肉的汉子一脸凶戾之气，正缓缓朝二人走来。

方铮见状一惊，四下环顾，接着满面惶急的问韩亦真："问你个问题。赶紧说实话！"

韩亦真也被眼前这一幕弄得有些不知所措，聪慧如她者，自是明白眼前的处境有些不妙，巷口这四人分明就是冲着她二人来的，听得方铮相问，急忙点了点头。

方铮斜眼瞧着缓缓朝他们逼近的二人，不由艰难的吞了口口水，道："咱们这次出来，身后本来跟着侍卫的，现在侍卫哪去了？"

韩亦真花容失色，颤声道："既是微服出行，当然不能太过显眼，半路上，我，，我便叫你的侍卫回衙门了，"

方铮哭丧着脸，发出一声呻吟："老子被你害死了"

韩亦真又急又愧，见巷口二人越来越近，不由急道："我，我没想到"，现在怎么办？"

方铮叹了口气："问我你算问对人了，碰到这种事情，我的经验实在太丰富了，要解决这事儿，只有一个字，"

"什么字？"

"跑！"

说完方铮一把抓住韩亦真的手，二人没命的朝巷子另一头飞奔而去。

此时方铮也顾不得朝廷命官的形象了，一边跑一边张嘴凄厉大叫道："救命啊！杀人啦！"

"快来人啊！有人强奸妇女，高清无码，有图有真相啊！"

"这里有一百多个一丝不挂的美女。不看白不看啊"妈的！现在的人素质怎么都提高了？裸女都没人看，什么世道！"

方铮一边跑一边骂骂咧咧，韩亦真俏脸涨得通红，也不知是由于剧烈运动，还是被方铮的胡说八道给羞的，见方铮嘴里叫个没完，内容又都是些下流话，韩亦真边跑边怒道：“你，你给我闭嘴！”

“我闭嘴！靠！都是被你害的！待会儿如果逃出去了，看老子不扒了你的裤子，抽你屁股，狠狠的抽！”

“你，，你无耻，混蛋！”

二人奔到巷子尽头时，顿时傻眼了。

方铮嘴唇抖索几下，两行热泪止不住的往下流。

“老天爷”不用这么玩我吧？你他妈一条死胡同修这么长干嘛？这扬州城里哪个官儿是负责城建的？老子非杀了他不可”

韩亦真见二人跑了半天的巷子竟是条集胡同，娇俏的花容不由一惨。心中暗暗气苦。

还来不及想别的办法，蔡口那两名魁梧大汉已追了上来，面带狞笑朝方铮二人捏了捏拳头，霎时便听到两名大汉的指骨发出噼里啪啦的关节脆响，场面很是骇人。

方铮直起身子，走到韩亦真身边，急促的低声吩咐道：“待会儿我做什么，你便跟着我做，放心，保证你不会受到伤害”

韩亦真两眼一亮，感激的望向方铮。患难见人心，没想到平日对他不假辞色，此刻他却不记前嫌，还想着保护自己，世间竟有男子肯为自己做到如此地步，此生值了，，

想到这里，韩亦真心中顿时升起一股灼热的暖流，眼眶泛起几许感动的泪花儿，晶莹如珠，活然欲下，

方铮朝她镇定的笑了笑，然后毅然转过头，直视眼前逼近他们的两名大汉，凛然冷哼一声，接着，他做了一个任谁都意想不到的动作。

只见他双手忽然举起，然后抱住脑袋，动作娴熟的蹲下身子,非常光棍的对两名大汉道：“先说好啊。待会儿不准打脸”

巷内众人尽皆愕然”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百三十二章 战云密布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6-4 18:52:41 本章字数:5841

这个事实让方铮觉得很沮丧。

人在江湖飘，哪能不挨刀？可是，今日原本可以避免被绑的，他尖在不明白。韩亦真为何要将所有的侍卫都赶回衙门，莫非她以为这个世界已经美好到不需要侍卫保护的地步了？小妮子聪明是聪明，可惜还是单纯了点儿，很傻很天真。

二人被绑得结结实实，然后他们的嘴不知被一块什么用途的粗布堵上，接着他们被扔进了一辆马车。

马车就停在巷子口，结结实实遮住了巷外行人的视线，方铮和韩亦真被绑好后，两名魁梧大汉像拎两只小鸡似的，直接往马车上一扔，最后马车不急不缓的驶动起来，朝一个不知名的地方奔去。巷子仍然是巷子，空无一人，任谁也不会发现在这里刚刚被绑了两个身份显赫的大人物。本站薪地址已更改为：脚联凹鹏 嵌请登陆圆读

从青龙山二当家的专业角度来看，纵然导为肉票，方铮也不得不佩服这次绑票行动干得简直是天衣无缝，完美至极，他甚至有了招揽这四名大汉的冲动，将来辞官后，若手下有了这几个，专业绑票人士，不愁没银子花，把天下所哼哼钱的富商巨贪全都绑一遍，所得的赎金绝对是个天文数字。

马车微微颠簸，方铮和非亦真的嘴都被堵上，却互们怒瞪对方。

“呜呜呜，（小娘们儿，都怪你把老子的侍卫赶走，你还好意思瞪我？）”

“呜呜呜”（卑鄙无耻。贪生怕死的混蛋！你说保护我，你就是这样保护的？）”

“呜呜呜”（你就偷着乐吧！他们没把你当场先奸后杀，全靠我那如画龙点睛之妙的求饶，不然你以为人家那么容易放过你？）”

“呜呜呜”（无耻的混蛋！我不会放过你的！）”

“呜呜呜”（台词太狗血了！你现在捆得跟卜受受似的，想对我动粗？脱了困再说吧。）”

二人愤怒对视，随即同时一哼。不约而同扭过头去。

韩亦真已恢复了冷静，脑子便开始飞速转动起来，思索着该如何才能脱离这个困境。

方铮却没太关心脱困的事，人家部署得这么严密，时间地点拿捏得恰恰好，这证明别人是有备而来；想脱困肯定没那么容易。他现在想的是，到底是谁绑了自己？

第一个浮上脑海的嫌疑人当然是泰王，这家伙简直像一条阴毒的蛇，伏在草丛里吐着信子，随时等待机会给自己来上一记阴招儿，从第一次被罗月娘绑票，到被人刺杀，再到被人在房里放蝎子蛇，在韩府削酒里下毒，，

妈的！不说不知道，一数落起来，自己居然经历过这么多生死一线的时玄，现在竟然没被泰王整死。不能不说，自己实在是命大，运气好得没边儿了。

方铮越想越悲愤，以前跟泰王相处挺融洽的呀，我到底什么地方得罪他了？让他这样疯狂的一次又一次暗算我，一没抢他老婆，二没偷他家钱，没招他没惹他的，他干嘛老这么对我？还讲不讲理了？

经历过一次绑票，方铮多少有了些经验，他心里清楚，既然对方没在那小巷里当场杀了他，还把他们弄上马车，就证明对方别有所图，他和韩亦真的性命暂时不会有危险。

可是，，对弃想要什么？

不及细思量，颠簸的马车忽然停住，仍旧是那两名魁梧大汉掀开车帘子，然后伸手一拎，便将方铮二人拎出了马车，车外天色已黑，一轮圆圆的明月高高挂在天际，洒下一地皎洁。

马车停在一座小楼之外，环顾小楼四周，荒无人烟，应该走出了扬

城。

韩亦真从未被人如此粗鲁对待。尽管被绑得结结实实，可她仍不住的挣扎。方铮却认命的耷拉着脑袋,任由大汉拎着往小楼里走去，看起来就像一只被人拔光了毛涂满了油，即将送上火架炙烤的烧鸡。显得格外楚楚可怜。

两名大汉从出现到现在一直默不作声，到了小楼前，一掌柜开门，然后把方铮和韩亦真像扔垃圾袋似的往地上一扔，反手关上门，随即上前扯出了方铮二人嘴里堵着的粗布。最后一名大汉推门出去了，剩下一名大汉则双手环胸，冷冷的盯着他们。

方铮被摔得差点吐血，反身朝韩亦真看去，她也好受不到哪儿去。

“哎，我说，你们温柔点儿行吗？我们一路都老实配合，没给你们添麻烦，你们就不会投桃报李一下？至少给我们松个绑啊嘴一得空，方铮便开始念叨个不停。

这名大汉仍旧不言不语，只是冷冷的盯着他们。

方铮侧过头望向韩亦真，关心道：“哎，你没事吧？”

那两名大汉仿佛根本不懂什么叫怜香惜玉，韩亦真也被摔得七荤八素，美丽的大眼含着两汪泪水。神色颇为痛苦，从小到大，她从未受过如此痛楚，此情此景，她不由落下委屈的泪水。

方铮咧了咧嘴：“你现在该知道我是多么的温柔如水了吧？”

“你”你闭嘴！混蛋！都是你害的！”韩亦真嘴角一瘪，终于哭了出来。

“哎，我说你这娘们儿还讲不讲理？你若不把我的侍卫都赶且，当们能落到技个下场吗你现在环倒打耙。良心被狗哦口，

“就是你！就是你！就是你害的！”韩亦真哭得梨花带雨，小女人耍起无赖来，比之方大少爷不遑多让。

“我”方铮张了张嘴，接着马上便闭上，他发现自己正在干一件蠢事。 跟情绪激动的女人讲道理。对男人来说。根本就是一件愚蠢至极

的事情，哪怕这个女人平日表现得再冷静再聪明，她的本质，仍只是个。女人。

转过头，方铮瞄了瞄那名大汉。讨好的笑道：“这位兄台请了，你的胸肌好饱满啊”敢问一句，你们是泰王派来的吧？”

大汉哼了哼，没理他。

方铮继续笑道：“其实我和泰王的交情很不错的”我还跟他斩鸡头，烧黄纸，召妓，这可是拜把子的交情啊，”

大汉仍旧不言语。

方铮眨巴眨巴眼，都快哭出来了：“你有多少兄弟姐妹？你父母尚在吗？你说句话啊，我只是想在临死之前多交一个朋友而已”

大汉就像个哑巴，半句话都没说。

方铮凄然叹了口气，脸色已慢慢变白，转头望向韩亦真：“亦真妹妹，绑匪这么酷，看来咱们的性命休矣，你有什么临终遗言吗？”

韩亦真将方铮奴颜卑膝的模样看在眼里，觉得又好气又好笑,听说他以前曾在千军万马中冲出京城搬兵救圣驾，民间已将方铮传说成一个年方弱冠，却有万夫不挡之勇的骁勇悍将，今日看来”

韩亦真情不自禁叹了口气。原本还抱着万一的希望，指望方铮能突发神威，打败这名大汉，带她脱离困境，如今看方铮这德性，可能性已极为渺小了。

想到这里，韩亦真不由狠狠剜了他一眼，怒道：“我的临终遗言就是不想和你死在一起，你有多远死多远！”

方铮叹了口气，张嘴网要说话。这时小屋的门忽然被推开，一道瘦削的身影出现在二人眼前，挡住了门外皎洁的月光，显得分外诡异。

方铮二人心头一紧，凝神向那道人影看去，可惜屋内光线太暗，一时却看不清楚。

那道人影静静站在门口不动也不说话，屋内霎时被一股阴森恐怖的气氛所笼罩。

方铮牙齿格格打颤，睁大了眼盯着那道人影，只感觉裤裆一阵温热的湿意，渐渐在下身蔓延。屋内没点灯，漆黑的环境下忽然一道人影站在门口，一动不动像鬼似的，这情景搁了谁不害怕?

良久，那道人影忽然阴恻恻一笑，语气怨毒道："方大人，方钦差，你可好啊？我终于"

人影乍一开口，话未说完，方铮便吓得崩溃了："啊 一鬼啊"

人影满头黑线，窒了窒，随即怒声道："我不是鬼！"

"鬼啊 "我不是鬼！"

韩亦真双手反绑，却仍努力坐直了身子，望着那道人影惊呼道：

"原来是你！"

方铮和韩亦真在小楼中饱受惊吓，他们却不知道，有人比他们更受惊吓。

瘦西湖畔的绿荫馆已被龙武军士兵重重包围，萧怀远和温森面色苍白的坐在行馆的椅子上，相顾失神。

方大人和韩家小姐不见了！

这个消息如同重磅炸弹爆炸，在扬州城的官场内升起了蘑菇云。

网上任才一天的代知府古昂急得差点上吊，萧怀远这个钦差副使和温森这个贴身属下也好不到哪里去，两人发动衙役兵丁和侍卫在城内搜索了一整天，却一无所获，无奈之下，只好告之领着龙武军士兵在城外驻扎的冯仇刀。

冯仇刀闻报大惊，紧急下令龙武军士兵进城搜索，一时间扬州城内刀光剑影，金铁交错，百姓们刚刚走出徐寿的阴霾，现在又陷入一片恐慌之中。

萧怀远却顾不得那么多了。他甚至下令士兵在不伤民的前提下，可以进民宅搜查寻找，但是传来的消息却令人非常失望，方铮和韩亦真就像凭空消失了一般，连半点线索都没有。

失神坐在行馆内，萧怀远和温森对望一眼，发现彼此的脸色都一样苍白,一禅不祥的预感在心中开始滋生，蔓延，愈来愈强烈。

前太子谋反之前，方铮也正好被人绑票，也是不声不响便在京城失去了踪迹，先皇当时勃然大怒。满朝文武差点因方铮的失踪而受到清洗，时隔一年，今日之情形，与当时何其相似！

身在朝堂为官，萧怀远和温森比谁都明白方铮的重要性，更明白方铮失踪后，朝堂将会掀起怎样一番惊涛骇浪。

方铮深受两代帝王看重的臣子，他是先皇的女婿，也是长平公主的丈夫,更重要的是，他是皇上的布衣患难之交，感情深厚得比亲兄弟更亲，当今皇上能够即皇帝位与方铮在背后的推动和拥从密切相关，如此重要的人物若失踪或”死了。可以想象，皇上将会如何暴怒，整个。天下都会因此而动荡。

萧怀远和温森坐在行馆内，越想心里越惊悚，冷汗本站薪曲凶丽改为：凹 3 语臀陆圆诬“明汇不住的往下滴落，萧怀远抖索着嘴唇。颤声道：“找,阴一曰门再去找，一定要找到方大人。否则的话，”

萧怀远的话没说完，但温森明白他的意思，钦差大人不见了，身为他的副使和贴身属下，这是他们的失职，皇上暴怒之下，还会让他们好好活着吗?

温森神色显的十分苦涩，声音嘶哑道：“影子我已全部派出去了，京城那边我还压着消息，没敢往上报”不过也压不了多久，最多两日，皇上必然会知道方大人失踪的消息，届时你我二人，，唉！”

叹息声中，二人的脸色愈发灰败。

一阵铁叶摩擦的声音由远及近，冯仇刀身着铠甲，手按长剑，昂然走进行馆，见二人摇头叹息，冯仇刀不禁眉头一皱，沉声道：“你们还坐着干嘛？赶紧想办法啊！”

萧怀远叹气道：“还有什么办法？人手都派出去找了。这么多人都找不到，甚至连线索都没有，怎么办？”

温森凝神思索了一下，哆嗦着嘴唇，颤声道：“是泰王是泰

！”

萧怀远和冯仇刀悚然一惊，随即脸色都变得苍白起来。本站斩地址已更改为：脚联凹鹏 嵌请登陆圆读

行馆的花厅陷入死一般的沉默。

良久，冯仇刀咬了咬牙，腾的站起身，朝厅外大喝道：“来人！”

一名副将急步上前，抱拳行礼。

冯仇刀定了定神。杀意凛然道：“所有士兵全部进城。关闭城门，全城开始宵，禁，另外。派出八百里快马入京禀报皇上。就说扬州不日恐将生变，并请圣旨调驻扎京城外的龙武军火速开赴扬州，快去！”

副将神情一凛，急忙应命飞奔而去。

冯仇刀转过身。朝面色苍白的萧怀远和温森抱拳道：“两位大人，事情瞒不住了，方大人失踪若真与泰王有关，泰王必然会有后招，多半是兵灾之祸，扬州乃他的封地，南濒长江之险。离京城尺寸之地，且粮谷丰足，又在百姓中声望甚高，他若起事，首取必是扬州，两位大人，扬州若失，你我的罪过可就大了，”

“寻找方大人之事便交给二位大人，本将专职守城，咱们各行其责

说完冯仇刀急步离去，行馆内萧怀远和温森互望一眼，发现彼此皆是满头冷汗淋漓，脸色灰白得可怕。

明媚的江南春光。忽然间开始战云密布，前太子叛乱的阴影刚刚在他们心头渐渐淡去，此时战争的血腥气，竟又开始慢慢浓郁，凝

，”

姚湾镇的小竹楼内，泰王的身形挺拔修长。他的目光沉静得像一泓深不见底的潭水。充满了神秘莫测的诡异意味。

黄宗跪在他面前。正凝神记下他的每一句吩咐。

“我多年前便开始募军私练，所投精力和银子已不少，养兵千日，用兵一时，现如今天下皆知我欲谋反，我不能再等了。若等到朝廷将大军全部集结于江南之外，严阵以待，届时我只能自取灭亡”

“是，主上！”

“黄宗，能与朝廷大军一战的士兵，如今有多少人？”

“八万左右。他们散落于江南各府山林，湖泊小岛之上秘密练，可堪一战。”

泰王嘴角微微一扯，脸上露出意味深长的笑容：“八万”当初太子也是八万人起事。再加幽州驻军五万，一共十三万余人，在方铮这个，匹夫的搅和下，竟然全军覆没。我只有区区八万人，焉知胜负？”

黄宗恭声道：“主上，突厥人已答应三日后北渡黄河南下，与我军会合，他们的两万人马全都是百战的骑兵，熟识马战，江南皆是平原之地，有利于骑兵冲杀。再说突厥人历来战力强悍，两万骑只足可挡朝廷十万大军”

泰王微微摇头道：“将来兵锋直指京城时。或许要借重突厥人的力量，此时则大可不必，我打算先占扬州，有了固定的城池，为我等提供粮草和兵源，我们进可攻，退可守，何惧朝廷大军？至于突厥兵马，我根本没指望他们能帮上什么忙，他们的任务，就是为我拖住北边幽州，齐州的边军，不让他们南下，对我形成前后夹击之势，如此，大业可成

“主上英明！”

泰王嘴叹道：“当初太子为何会失败？因为他太自信了，以为一战可定乾坤，是以根本没去考虑占领一座城池长期愿战，如此一来，便将自己陷入了绝境。前线败退，退无可守，军心涣散。士无斗志，焉能不败？”

泰王脸上露出了笑容：“我与太子不同，未虑胜而先虑败。方可进退自如，谋国之事需作长远打算，不能寄希望于一战一役，我，要把江南变成一个绞杀朝廷大军的战场，然后，进取京城。在万万人的跪拜下，登基称帝

说着泰王忽然大笑起来，声如夜枭般凄厉疯狂。

“黄宗，命各地私军集零为整，朝扬州进发，准备攻城！”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百

Chapter_58

三十三章 舍生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6-5 18:34:19 本章字数:6141

鬼啊。方铮沉浸在惊恐中丹法自拔

静谧的夜色下，扬州城外一座小楼内传来一声又一声的惨呼声，分外凄厉。

“闭嘴！我不是鬼！”

站在门外的人影不停的辩解。刻意营造的恐怖诡异气氛，被方铮破坏殆尽，此情此景，怎么看怎么像一出颇富喜剧色彩的闹剧。

最后韩亦真也实在受不了这位心理承受能力脆弱的钦差大人，忍不住开口娇叱道：“你闭嘴！”

方铮这才消停下来。

韩亦真抬头，望向门口那道人影，忽然叹了口气，幽幽道：“叶世兄，你这又何苦？”

“叶世兄？”方铮一楞，“叶敏之？”

人影不经意的颤了一下，随即缓缓走进屋内，燃起火折子，点亮了屋内的一盏油灯，昏暗摇曳的灯光，衬映出一张颇为俊俏的脸庞,却正是苏州城外官道上挨过方铮打的叶家二公子，叶敏之。

此刻叶敏之的英俊面孔显得有些扭曲，望向韩亦真的目光充满了疯狂的爱慕，望向方铮时却又带着刻骨的仇恨，两种目光不停转换，很极端。

“何苦？”叶敏之痴痴望着韩亦真的俏颜，苦笑道：“我这是为情所苦帆”

韩亦真绝色的俏面轻轻抽搐了一下。叹息道：“叶世兄，你太孟浪了。今日之举，你已将叶家满门千余口老少推向了断头台”

叶敏之满不在乎的轻笑，斜眼瞥了瞥方铮，笑道：“是吗？因为我绑架钦差？”

韩亦真点头道：“是，钦差代表天子，不可稍有侵犯，否则便是诛九族的大罪。”

叶敏之痴痴望着韩亦真，轻声道：“可我已经做了，为了你，我什备都愿意，”

方铮浑身冒起了鸡皮疙瘩，古代人肉麻起来，不比琼瑶奶奶逊色”

瞧着叶敏之那深情款款的样子。方铮实在不忍心破坏他的表白情绪。可是”你丫不能把我扔在这儿不闻不问吧？妾子是堂堂钦差大臣，逼着老子在这里看你表演鳖脚的感情戏，还有没有公德心了？

清了清嗓子，方铮干巴巴的开口道：“呃”这位叶公子，不好意思。打断一下你澎湃的情绪啊”那什么，你若不介意的话，可不可以把我先放了？放心，我保证一出这个门口就忘了这码子事儿，绝对不找你叶家的麻烦，因为这本来就是个误会，我和韩小姐之间清清白白，我也从没逼她爹嫁女儿给我

叶敏之回头看着他，目光中的深情之色极快的变成了一片怨毒，冷笑道：“方铮，方大人，你在官道指使侍卫对我百般殴打，这就罢了。可你还仗势欺人，夺人妻女。夺妻之恨不共戴天，我今日岂会放你离去？”

韩亦真冷冷道：“叶世兄说话请注意分寸，你我既无父母之命，更无媒妁之言，何来“夺妻。之说？望你莫坏了我的名节。”

方铮闻言吓得浑身一抖，颤声道：“叶，叶公子，你意欲何为？所谓夺人妻女。真的是个误会啊！你能不能冷静下来听我解释？”

叶敏之痴痴看了韩亦真一眼，又朝方铮冷笑道：“解释就不用了，你方大人巧舌如簧。死的都能让你说活了，我岂能信你？你打着皇帝的旗号在江南倒行逆施，你这样的狗官早该被杀了，我若杀了你，江南必有无数世家拍手称快！”

方铮脸一黑：“哎，我有那么招人恨么我？”

接着他一楞，然后便反应过来，顿时吓得脸色苍白，冷汗直冒："你"你要杀我？"

韩亦真惊道："叶世兄，你疯了！绑架钦差已是重罪，你若谋害钦差，朝廷必不会与你叶家甘休，你今日之举可有征得叶世伯的同意？"

叶敏之冷笑道："我一人做事一人当，哪需征得别人同意？"

随即叶敏之望向弗亦真，目光满是痛苦和深情：小妹，我之所为。全都是为了你，这个狗官不知用了什么手段，逼迫韩世伯将你嫁予他。我不会让他得逞的！你我自小相识。可谓青梅竹马，难道我对你的这番情意，你不知道么？从小我便呵护你，爱慕你，从不让你做不愿意做的事情，任何事情！韩世伯逼你嫁给这个狗官，你心中必然是不愿意的。对不对？对不对？今日我为你杀了这狗官，以后你就不用嫁给他了。你还是那个无忧无虑的韩家三小姐。是我叶家人的未婚妻，我们的姻缘是天注定的，谁也不能横刀夺爱！"

韩亦真听完这番告白，俏脸不由一白，侧头看了方铮一眼，然后垂下眼睑，静静道："所以，你便派人绑架了方大人和我？因为你的这番情意？"

叶敏之大声道："不错！绑了他又怎样？这里是江南，不是他颐指气使的京城，钦差大臣又如何？他做下无耻无德的事情，我便杀了他，善恶终有报，位高权重的钦差大臣也不能例外！"

抬起头，瞧着叶敏之愤怒得扭曲的俊脸，方铮忽然没头没脑的问道："叶公子，你今日派人绑我们。究竟是你自己的主意，还是别人指使？你认识泰王吗？"

叶敏之一楞，随即冷笑道："什么泰王？我绑你当然是我自己的主意。我长大了，不管做什么事情自有担当，"

叶敏之将胸膛挺得高高的，努力摆出一副有担当的男子汉模样，英俊的脸上却还留着几许稚嫩未褪的耸毛。颇有几分滑稽的

方铮明白了，整件事不过是这个不太成熟的世家子弟的报复行为，与泰王无关。他的心网放下，随即又提得老高。

他忽然想到，不懂事的孩子，其危险程度比泰王更高。

因为他们的脑子里根本没有律法的约束，根本没有正邪之念。所言所行完全不计后果，凭着一股子年轻人的血勇之气做任何事情都不会有顾忌，任何事，包括杀了他这个钦差。

换句话说，这次绑票纵然与泰王无关，可他的生命仍然受到了严重的威胁。叶敏之刚才已经说过要杀了他，为的。仅仅只是一个并不算太美丽的误会

性命一遇到危险，方铮脑子里便亮起了红灯，无数逃生脱困的计哉,一一在脑里闪过，又一一被自己否决，现在的处境很不妙。最不妙的是，他和韩亦真都被绑得结结实实，不管用什么高妙的法子脱困，双手被绑着是无法施行的。

心念电转间，方铮不由侧过头望向韩亦真，见她面色沉静，可目亮，里也多了几分忧色。

方铮叹了口气，这他妈所什么事儿呀！偏偏现在他和弗亦真之间的关系辩无可辩，不管自己怎么辩解，叶敏之肯定都会认为自己在花言巧语，方铮在朝堂打滚这么久。从未给谁背过黑锅，今日第一回背黑锅，却背上一个很要命的黑锅。这可是以性命为代价呀。

他现在是真觉得冤枉透了。无端端被人栽上个仗势逼婚的罪名，而且眼看要因这条罪名而丧命。若韩亦真确然对他有意的话，这罪名背便背了，可惜的是，韩亦真那小娘们儿根本对他毫无感觉，就是因为这一点，他才觉得冤枉，美人儿的芳心没得到，自己却被人害了性命，出身商贾的他左盘算右盘算。总觉得这是笔亏本的买卖。

韩亦真俏脸已变得惶然，从她对叶敏之的了解，他若说要杀了方铮，那就绝对不是简简单单的恐吓，而方铮若在江南被杀，京城的皇上暴怒之下，会对江南的世家做出什么激烈的举动，，

韩亦真摇了摇头，不敢再想下去。

深深吸了一口气，韩亦真努力让自己冷静下来，沉声道：“叶世兄，你我两家乃是世交。看在数代人交好的份上小妹今日还称你一声

世兄，姻缘之事，全凭父母媒妁之言，你我为人子女，岂能自己做主？再说我从小视你为兄长。断无男女之情，世兄何以如此逼我？钦差方大人奉皇命巡视江南，你若将其杀害，当今圣上岂会放过你叶家？这些上没有不透风的墙，你杀钦差一事，迟早会被朝廷的探子得知，届时纵然你愿舍生一死，可你如何面对叶家满门千余口老少？这可是诛九族的大罪啊！叶世兄，小妹言尽于此，还请世兄斟酌，思量，莫要为你叶家招惹弥天大祸。”

叶敏之闻言浑身颤了一下，脸色忽然变得苍白，他死死盯着韩亦真那张沉静的俏脸，嘶哑着声音道：“你只当我是兄长？你只当我是兄长？”

方铮忍不住插言道：“哎，老兄，麻烦你注意一下重点行吗？她的意思是叫你别杀我，免得给你叶家惹祸”

叶敏之指着方铮暴喝道：“你冉嘴！”

再转回头望着韩亦真时，叶敏之目光中的深情已然消失不见，取而代之的，则是一片愤恨和不甘，他怒声道：小妹，韩亦真！我想不到你竟然如此无情，为什么？我爱慕你这么多年，你竟全然视而不见，我叶敏之哪点比这个混蛋方铮差？”

方铮缩了一下脖子。叫冤道：“哎，不关我的事啊

“你闭嘴！”

韩亦真紧紧抿着嘴唇。面色苍白无比，低垂着眼睑一动不动，面上半分表情皆无。

小屋内三人陷入死一般的沉默，良久，叶敏之忽然仰天狂笑几声，笑声一顿，他低下头看着韩亦真，目光已变得充满了贪婪和欲望。

“你既无情，我何必再痴情？韩亦真，今日我便拼着将来你父亲责怪，也要与你洞房，与你做真正的夫妻，届时牛米成了熟饭。我便是你韩家的女婿，谁也不能反对，”

方铮闻言大惊：“喂！这个玩笑开大了吧，叶敏之，我警告你，你别乱来啊，麻烦你冷静一下。保持你的理性，克制你的兽性”

韩亦真浑身直颤抖。俏面惨白，可她仍垂着眼睑，语气平淡道：“叶敏之，你疯了。用这种手段逼一个弱女子就范，你们叶家就是这么教你的吗？亏你还是世家子弟，简直辱没了你叶家的门风！你若真敢碰我分毫，今夜我必死在你面前，不信你可以试试。”

方铮急道：“别试。别试”哎，听我说，我有个很好的建议，”

“什么建议？ 。叶敏之双眼涨得通红，扭头问道。

“呃，你的意思是。要把我杀了，然后再把韩小曲奸了，这么理解没错吧？”

叶敏之贪婪的看了韩亦真一眼，目光散发出赤裸裸的欲望，与刚才深情款款的模样判若两人，随即他挺起胸膛大声道：“没错！”

“这个，，韩小姐呢，不乐意被你奸污，我呢，更不乐意被你

沉默了一下，方铮抬眼看了看叶敏之的神色小心翼翼道：“要不，我和韩小姐互换一下？”

叶敏之疑惑道：“什么意思？”

“如果你同意的话。你把韩小姐杀了，把我奸了，如何？”

※”混蛋！”叶敏！和韩亦真异口同声骂道，骂得咬牙刊灯，

方铮心里那个委屈呀，我他妈为了保你清白，都愿意主动给男人献身了，你这小娘们竟然还不领情，当老子乐意被人爆菊么？

叶敏之盯着方铮，身形摇晃了一下，忽然恨声道：“你这狗官，都是因为你。我和小妹之间才横生这么多枝节，今日我绑了你，反正已是诛九族的大罪，我便杀了你又如何！”

说着叶敏之忽然抬腿向方铮胸口踢去，瞧他一脚踢出，竟隐隐挟带风雷之势，竟是练过功夫的会家子，若被他踢中胸口，免不了筋断骨折，命丧当场。本站折地址已更改为：除咕，洲敬请登陆阅读！

事起突然。谁也没想到叶敏之会忽然发难，方铮又双手被绑，只能睁大了眼。楞楞的看着那一脚离他越来越近。

“不要！”

方铮的身子忽然被人大力的撞到一边，慌乱中隐隐见一道纤细的人影反绑着双手。挣扎着迎向叶敏之那雷霆之势的一脚。

时敏之神色一变，可此时气力已用老，收势不及，只听得“砰”的一声闷响。紧接着，方铮和叶敏之都清晰的听到两声骨头断裂的咯嚓声。

定睛望去。却见韩亦真小嘴一张，吐出一口浓血，然后软软的到下。

“韩亦真！”方铮一惊一急，顿时明白了怎么回事，不由眶目裂眦大叫道。

“小妹！”叶敏之也慌了，急忙冲到韩亦真身边欲察看伤情。

韩亦真急促的喘息着，呼吸似乎十分困难，叶敏之急忙解开了绑在她身上的绳子。

方铮双手被绑，腿脚却还能动，见韩亦真的痛苦模样，想到她因救自己而遭毒手。方铮不由心头怒起，飞起一脚将叶敏之踢了个跟头，看着叶敏之狼狈的爬起身，方铮冷冷道：“叶敏之，你最好求神拜佛指望韩家小姐没事。不然的话，我方铮发誓，必要屠尽你叶家满耳，而你叶敏之，老子非要亲手把你千刀万剐！”

叶敏之脸色苍白，看了看面如金纸的韩亦真一眼，忽又朝方铮冷笑道：“方铮。你自己死到临头还说大话，你有什么本事能屠尽我叶家满门？。

方铮先伏下身仔细看了看韩亦真的伤势，见她胸膛仍有起伏，只是呼吸间略有不畅之状，心下明白耳能是那一脚将她的肋骨踢骨折了两根，暂时无性命之虞，顿时稍稍放心。

转过头。方铮目注叶敏之，良久方才开口，语气平淡得令人战栗。

“叶敏之。我不介意你绑我，也不介意你对我打骂，说真的，我心里没怎么怪你。毕竟你是为情所困，一个人为了爱情。做事纵走出格

一些，也是可以原谅的。”

“但是。你却一脚将韩亦真踢成了重伤，这一脚，踢断了你叶家满门的生望！我不妨告诉你，若韩亦真伤重不治，或落下终身残疾，你叶家满门将为此付出惨重的代价！”

“你是不是很奇怪，我困于你手还敢说这样的大话？叶敏之，你还是低估了我对朝廷的重要性。在此之前，我曾遇过不少次针对我的刺杀，所以，皇恩浩荡，除了我身边的数百名侍卫外。皇上还加派了十二名大内高手，日夜不休的在暗处保护我，现在，他们必已知道我落入你手。如果你赶的及回杭州的话，也许会发现，你杭州叶家的老宅已被朝廷大军团团围住，你若敢动我分毫，你叶家千余人头会全部落

叶敏之闻言浑身一颤，脸色顿时变得惨白无比。

“我，，我不信叶敏之嘴唇哆嗦道。

方铮静静的看着他，目光中充满了怜悯：“不信？你可以派人回杭州看看，或者你自己亲自回去看看，扬州离杭州并不远，昼夜之间，快马可至。你可以去看看我到底是不是在骗你”

“叶敏之，我从来不滥杀人，你只是个不懂事的孩子，脾气执拗任性，为了得到自己想要的东西而不择手段，这些我都觉得无可厚非，可是，韩亦真为救我而身负重伤，她若有个三长两短，我不介意让自己的双手沾满你叶家满门的鲜血，也不会去管他们是否无辜，你犯的，本就是诛九族的死罪！叶敏之，把我这句话记在心里，你闯祸了。你为你叶家招惹了一今天大的麻烦，我的一纸手令，便能让显赫一时的杭州叶家一夜之间灰飞烟灭，叶敏之，你，相信吗？”

小屋内又一次陷入了沉默，只有那盏昏暗的油灯仍在摇曳不定，寂静中，一股凛然的气势渐渐升起，凝聚，直至蔓延。这股气势厚重如山，压得叶敏之呼吸忽然间变得困难起来，感觉浑身已失去了力气，双腿止不住的打颤。似乎有一道无形的力量，在死死按着他的肩头，令他忍不住有一种向方铮跪拜下去的冲动。

官威，看不见。摸不着，可久居上位者却能自然而然散发出来。

叶敏之直到此刻才发现，原来他的情敌，并不止是今年轻人这么简单，此时他终于想起了方铮的另外一重身份。

他是钦差。是在朝堂之上呼风唤雨的重臣，是手握兵马，督察百官的权臣，更是一句话可定整个家族生死的上位者！

冷汗布满了整张俊脸，在方铮嘲讽般的目光下，叶敏之终于承受不住这巨大的压力。软软坐倒在了地上。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百三十四章 倒戈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6-6 19:12:20 本章字数:6669

敏点跌跌撞撞跑出尖了，老时将门锁住，派人守在飞，，韩亦真伤势较重，他必须进城找大夫，他倾心爱慕韩亦真，更不愿弄出人命。

方铮知道他同时想去证实一下，杭州叶家是否真如他所说，已被朝廷大军重重包围。

透过柳木窗技。看着叶敏之慌慌张张离去的背影，方铮嘴角轻轻扯出一个诡异的微笑。

绑缚方铮的绳子已被叶敏之解开，家族覆灭在即，叶敏之行事再冲动，也不敢过分得罪方铮，他年轻，冲动，血气方网，可他却不敢拿叶家全族千余口人命去赌。

双手得闲，方铮又恢复了以往的自信，他逃命的次数太多了，想要逃离这座关押他和韩亦真的小楼，对他而言并非什么难事。

转念又想到韩亦真伤情颇重，方铮心头又是一沉。

走到韩亦真身边。方铮却见她双眼睁得大大的，正一瞬不瞬的盯着他，嘴角还沾着几点血迹，却仍朝他轻轻的笑，笑容很美，如同落日的余晖，美得凄凉。

方铮大喜，急步走到她身边蹲下：“你醒了？感觉怎样？”

韩亦真轻轻蹙了蹙眉，强忍着痛苦道：“很痛”

看着她轻蹙的眉头。方铮觉得自己的心也被揪成了一团，眼眶中泛起几许湿润，他使劲眨眨眼，压下那股不停在胸中翻涌的感动，面

上又浮起一如往常般熟悉的笑容。

“你傻呀！叶敏之明明踢的是我，你去挡个。什么劲？我一大老爷们儿皮粗肉糙的，又不是抗不住，”

韩亦真喘息了几下，艰难的笑了笑：“不挡不行，我不能让他杀了你，你，你的身份很重要，你若有闪失，整个江南都将陷入动荡川

方铮暗叹，这妮子未免也太理智了吧？刚才那危急关头，她心里想的却是江南的大局？所以才舍身救我， 真是这样吗？

方铮面容浮上古怪之色：“你是因为我的身份才挡那一脚？如果我不是朝廷的钦差大臣呢？如果我只是个穷小子，一没钱二没权，你还会挡在我前面吗？”

韩亦真闻言，俏脸顿时浮上几分红晕，目光躲闪着望向别处，声音细若蚊讷：“我，，我不知道，”

小屋内，一股莫名的情愫在二人之间纠缠，萦绕，屋内昏暗的油灯摇曳了一下，灯心轻跳，透出两朵灯花儿，如同绽开的并蒂双莲。

方铮抬手，用袖子轻轻抹去她嘴角残留的血迹，韩亦真何曾被一个。男子如此亲近对待过？她脸色羞红得快滴出血来，鬓首微偏，满不自在的躲避着方铮的亲昵动作。

韩亦真不经意间抬头，却见方铮正微笑看着她，眼中似乎多了几分与平日不一样的意味，韩亦真顿时大羞，略显慌乱的伸出皓腕，抚了抚散乱的发鬓，美目眨了两下，强自镇定道：“你方才说皇上派了十二个大内高手暗中保护你？他们”何时来救我们？”

啊？”沉浸于柔情中的方铮闻言顿时一楞，接着干笑道：“呃，，这个，你就不用等他们了，那是我忽悠叶敏之的，”

韩亦真不可置信的睁大了眼：“你是说”根本就没有大内高手？你的话是骗人的？”

方铮摸着鼻子尴尬的笑：“也不能说没有”、只是我把他们派到青龙山，保护我那大着肚子的老婆去了”

“所谓的朝廷大军包围杭州叶家”

方铮神色愈发尴尬了：“呃，那也是我忽悠的 ”

韩亦真有种想哭的欲望，她叹息着摇了摇头：“天啦！朝廷派来的钦差大臣其实是个大骗子 ，你嘴里说过一句真话吗？ ”

方铮干笑道：“当然有真话，比如说我老婆大肚子，这就是十足真金的真话

韩亦真垂下眼睑，沉默了一会儿，忽然神色晦涩道：“你的夫人，她们都很美吗？ ”

方铮点头笑道：“都很美，说句文艺点儿的话，她们美得让人心碎”

韩亦真扯了扯嘴角。想笑却笑不出来，心中莫名多了几分烦躁，那种感觉就像一只无形的手，在狠狠揉捏着她的心。

秀眉紧蹙，韩亦真轻咳几声，肋骨传来一阵钻心的疼痛，叶敏之联那一脚踢得很重，从发力的力度来看，他当时确实是打算要方铮的命，韩亦真有些庆幸，她觉的幸好撞开了方铮二自己挨了那一脚；否则，不论从公从私。她心里都不愿方铮受到伤害。

何时开始有这种感觉？她也不明白。也许。从他拒绝父亲的提亲开始，也许，从他在官道上给自己说的那番道理开始，也许，从他在扬州城外看见受苦百姓时，脸上的震怒神情开始”

太多了，她已不记的了，方铮身上有太多的两面性，他无耻，猥琐，卑鄙，他为达到目的，什么手段都敢使，可同时他也有着男人的豪迈，仗义，和恰悯天下穷苦的善心。这些多样而矛盾的性格，揉合混杂在一起，形成了他独特的魅力。

也许，自己就是这样一步一步被他所吸引了吧？韩亦真苍白的俏脸露出几分幸福的微笑。

他家有正妻，他爱他的女人们，回到苏州，他会不会继续拒绝父亲的提亲？

不去想了，只要此刻她和他在一起，哪怕身陷囹固。也如同在天堂一般惬意，幸福。

方铮担心的看着她苍白的脸色，道：“咱们是不是该想想办法？我觉得不能在这里傻等叶敏之请的大夫，万一人家忽悠你怎么办？这事儿我经常干的

韩亦真抿嘴笑了，任性的摇摇头。

悄悄抬起鬓首，望着柳木窗极外一轮圆圆的明月，韩亦真忽然像个小女孩般笑了：“看。有月亮！”

方铮抬头，见一轮明月高挂天际，洒向人间一片微弱而皎洁的月光。

方铮心头苦笑。女人的思维怎么口听怪身卜受了纹么重的伤。她你有心情看月亮老子星亦女了好几个老婆，可到如今仍然捉摸不透女人心啊”

韩亦真目光有些痴痴的盯着明月，梦呓般的声音轻轻道：“我最喜欢月亮，它柔静，安详，带着几分淡淡的愁绪，令人不知不觉怅然”

方铮看着月亮。忽然想起他第一见到罗月娘时的情景，当时她一袭红衣，坐在一块大石上。也是这样静静的望着明月，眼中泛着几许轻愁。那幅画面令他一生都忘不了，永远留存在自己的脑海里。

看着韩亦真微仰着头。光洁的下巴和脖子形成一道令人忤然心动的弧线，那么的完美无暇。方铮不由轻叹道：“女人看月亮时都这么美”

“什么？”韩亦真不解的眨着眼。

方铮赶紧笑道：“我是说，我一直以为只有狼人才喜欢月亮，原来女人也喜欢，”

韩亦真：”“

这个讨厌的家伙。总是有本事破坏一切美好的事物”

忽然一阵钻心的疼痛，韩亦真蹙着眉咳嗽了两声，接着一缕猩红的鲜血顺着嘴角流出，那么的刺眼。

方铮见状大惊，脸色也阴沉下来，皱眉沉声道：“这样下去不行，我们不能等叶敏之请大夫了，你的伤势不能再拖，也许你那断掉的肋

骨已经刺伤了内脏，必须赶紧找大夫去，我们自己毒找！”

韩亦真勉强笑了笑。花儿般的俏颜渐渐萎靡。

“怎么找？我们还被关在这里，你觉得门外守着的那人会放我们出去吗？”

方铮自傲的笑笑：“治病，我不行，逃命，你不行”不过你得配合我。”

韩亦真疑惑道：“怎么配合？”

“你脱光了衣服吸引外面那人的注意，我从背后捅他几刀”

“你，，你混蛋！我死也不干！”韩亦真气得俏脸通红。

方铮为难了，思索半晌，迟疑道：“那”我脱光了衣服吸引他的注意，你来捅刀子？”

韩亦真鄙夷的斜睨着他：“你觉得你有那姿色吸引男人吗？”

方铮顾然的低下头。胃叹道：“是啊，勾引女人才是我的强项，男人，确实有点难办”哎，不管了，你先躺下装死，我把他引进来再说，寻个机会弄死他”

韩亦真娇嗔的白了他一眼，依言平躺下，心中又羞又恼，她想不通为什么要听这家伙的话，跟着他一块瞎胡闹。

想归想，韩亦真还是老老实实闭上眼，一动不动躺在冰凉的地上。

方铮低声嘱咐道：“记住，千万别出声，就当你真的死了。别露馅儿啊

韩亦真睁开眼，又狠狠瞪了他一眼，复又闭上。

方铮深呼吸了一口气。在心里酝酿了一下情绪，接着气沉丹田，吐气开声，大恸悲呼道：“亦真！亦真妹妹！你怎么了？你说话呀，别吓我，来人，快来人啊！有人快不行了！”

声音凄厉，情真意切，直教见者伤心，闻者掬泪。

很快，守在屋外的魁梧大汉打开锁走了进来。

“怎么了？”魁梧大汉显得很不耐烦。

方铮脸上挂着两行眼泪，急切的抓着他的衣袖，道：“这位好汉，快！快帮我叫大夫！她”她快不行了！刚刚还能勉强说话，现在却又晕了过去，呼吸也停了”呜呜，亦真妹妹，你怎么忍心丢下我

魁梧大汉瞪了他一眼，似乎对他的鬼哭狼嚎很不满，随即又凑上前，半蹲下身子，背对着方铮，仔细打量着韩亦真。

方铮见状大喜，此时正是好机会小楼外只有这名大汉把守，若杀了这大汉，他和韩亦真就能逃出生天，，

方铮强压住心头狂喜，右手悄悄伸进怀里，摸索。摸索。再摸

接着方铮的脸色变了，变得苍白无比，往上微扯的嘴角迅速的垮了下来。

他发现自己犯了一个很要命的错误，千算万算，一心只想把大汉引进门来，再一刀捅了他，可是，，

刀呢？哪来的刀？没刀拿什么捅？

算来算去，他竟将最重要的一环给忘记了！没有作案工具，说什么都白搭，以方铮这样的小身板儿，若与这位高大威猛的魁梧大汉赤手相搏 方铮觉得自己会死得很痛快，又痛又快。

逃命关头，自己竟然犯下如此不可原谅的错误，方铮恨不得当场扇自己两耳光。

魁梧大汉仔细看了看韩亦真的面色，不经意间侧头，见方铮右手伸进怀里不知在摸索什么。大汉猛然惊觉，身子灵敏的朝后一退，眼神戒备的盯着方铮，沉声道：“你在做什么？”

方铮张目结舌，“我”我”

随即方铮猛的一下扑到韩亦真面前半跪下，双手不停的捶打地面，失声痛哭起来。

刚才那是假哭。现在却是真真切切的痛哭了，流下的都是悲愤的眼

啊。

“亦真妹妹，呜呜。我悔啊！我恨啊！”方铮哭得肝肠寸断，哭声中充满了对自己多赛不公的命运的控诉。

“你悔什么？”夫汉不解的问道。

“呜呜，谁悔谁知道”方铮沉浸在悲愤中，头也不抬的回道。

“这位姑娘的伤确实有点麻烦，你再等等吧，二少爷很快会请大夫来了。”大汉知道叶敏之倾心于韩亦真，言语间倒也不敢怠慢。

方铮忽然抬起头。脸上眼泪鼻涕糊了一大把，恶心巴拉的，边抽噎边开口道：“哎，这位好汉，想当官儿吗？”

魁梧大汉被方铮没头没脑的一句话给问楞了，呆了一下，皱眉道：“什么意思？”

方铮抽噎道：“当官儿呀，奴仆成群，妻妾如云，你没想过吗？”

魁梧大汉摇头道：“我只是叶家的家将，不敢想耸官的事。”

“家将？”方钾，一广很吃惊的倒抽了口凉气。“以好汉如此高犬威猛。器气竹叩之相，怎么只是区区一名家将？过分！太过分了！”

魁梧大汉本不想再理方铮，但方铮这句含蓄的马屁送出，大汉不由有些心喜，人都喜欢听恭维话，方铮这一番赞美，令大汉对他的观感好了一些，冷硬的脸色也稍微缓和下来。

方铮恨恨的拍了拍大腿，一副痛心疾首的表情：“浪费人才啊！这是对人类的犯罪啊！”

大汉的脸色又缓了些。他在叶家说得好听是家将，其实也就一看家护院的角色，何曾听过如此赤裸裸的夸奖，闻言不由咧开嘴笑了：“哪里哪里，你过奖了，呵呵。”

方铮闻言心头一喜，就怕你不开口，你只要一开口，老子就有办法把你忽悠死！

方铮说着说着。语气一顿，疑惑道：“以好汉这等千里挑一的人才，怎么不去投靠朝廷。争个功名，反而屈居叶家，做个小小的家将呢？哦，还未请教好汉贵姓夫名？”

大汉挠了挠头。道："某姓杨，名叫杨全，呵呵，只因祖上开始便一直在叶家当差混口饭吃，代代相传，我学得一身功夫，便也做了叶家的家将。"

方铮惊奇道："俗话说树挪死，人挪活，说句不恭敬的话，杨大哥难道愿意乎乎孙孙给叶家为奴为仆？你就没想过挪个地方，给子孙后代谋个好出身？"

杨全叹口气，摇头苦笑道："我这样的低贱人，哪有出身可谋？人从出生便定好了三六九等，我这种，世世代代都只能算是下九流

方铮笑道："话是这么说，可每个人的命运机缘不同。有的运气好，从奴隶能变将军。有的运气不好，天生的太子命也会被拉下马，杨大哥，你是个运气好的人。"

杨全疑惑的望着方铮。

方铮嘿嘿一笑。神秘地凑到他耳边道："我是什漆身份，杨大哥你知道吗？"

杨全点头道："刚才二少爷在里面与你争执，我听到了，你是钦差大臣方铮。"

杨全反应平淡。丝毫没有那种民见官的惶恐畏惧之色。多半也是受了叶敏之的影响。

方铮笑道："你既知我是钦差，你的出身便可包在我身上。只要你放我们出去，我便许你个官儿做做，如何？"

杨全闻言眼神忽然变得戒备，盯着方铮道："你要我背叛叶家，私自放你们走？"

方铮一呆，急忙道："怎么能说是背叛呢？良禽择木而栖，这本是人之常情呀，"

杨全板起脸道："那可不行！我若放你们走了，怎么向二少爷交代？方大人，你不必多费口舌了，还是老老实实等二少爷请大夫回来吧。"

说完杨全站起身就走。

方铮一楞，没想到这汉子对叶家还挺忠心的，可是”这是逃离目固的唯一机会了，若真等叶敏之发现其实杭州叶家并未被围，等待着他的，不知会是何等命运。自己的性命十有八九会死在叶敏之手里。

眼看杨全拉开门准备出去了，方铮咬了咬牙，站起身大喝道：“杨全！想不到你是这种自甘下贱的人，算老子看走眼了！你走吧。实话告诉你，叶敏之绑架朝廷钦差，早已被官府知晓，现在朝廷大军兵围叶府，准备将叶家上下满门抄斩，而且还要诛灭九族，你是叶家的家将，你估摸一下自己的命运吧。要么灰溜溜的逃走，官府会将海捕文书贴遍天下，你这辈子都会在躲躲藏藏中度过，要么铁了心跟着老子，老子保你一世荣华富贵！”

杨全闻言一呆。顿时停下了脚步，随即他忽然想起刚才二少爷走的时候跌跌撞撞，慌慌张张，杨全心中顿时生了疑，难道这方大人说的是真的？不然为何二少爷走得那么慌张？

“杨全，你还在犹豫什么？难道你真要随着叶家一起陪葬吗？那可是诛九族啊！老子说话直爽，且问你一句，你难道是天生的下贱胚子？给你官你不做。偏要去送死吗？”

杨全艰难的回过头。目光中终于有了几分挣扎迟疑之色。

方铮见他这副表情。心中大喜，缓了缓语气，道：“杨大哥，死有重于泰山，轻如鸿毛，叶家马上就要到台了，你还这么忠于叶家做什么？以你一身了夫和本事，天下之大，何处不可去？为何非要吊死在叶家这棵树上？难道你就不想给你的子孙后代留个。好出身吗？让他们一生下来就是高人一等的官宦之家，可以读书识字，可以科考做官，从此高官厚禄，封妻荫子，做那人上之人，岂不比你做一辈子奴才更惬意？”

杨全闻言眼中飞快闪过几分贪婪和渴望，看了方铮一眼，又垂下头，默然无声。

方铮见状心知马上要大功告成，于是悠悠的下了一剂重药：“龙武军你知道吧？那是直属皇上统领的朝廷精锐大军，我与龙武军的大将

军冯仇刀乃走过命的交情，咳，他那里尚缺一名副将，央我给他推荐一位，唉，副将啊，正三品的武官，我犯愁啊！上哪儿给他找人去呢，”

如同压垮骆驼的最后一根稻草，杨全的心理防线彻底崩溃，终于忍不住扑通一声，跪在方铮面前，抱拳道：“的，小的愿听方大人差

方铮两眼一亮，顿时仰天大笑：“哈哈，好！果然是条好汉！老子没看错你！你是个上进的好小伙子！”

“大人，您网。才不是说韩小姐快不行了吗？为何笑得如此开

“啊？呃”啊！亦真妹妹！呜呜”我那可恰又可爱的亦真妹妹！你醒醒啊！不要丢下我一个人孤零零的在这无情的世间受苦”我是风儿你是沙，缠缠绵绵到天涯”呜呜”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百三十五章 伴我一春消瘦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6-7 19:32:06 本章字数:5792

韩亦真不得不在方铮的鬼哭狼嚎中醒来，她没办法再御，公，如果有力气的话，她真想双手活活掐死这个把脸装兜里的混蛋。

在杨全的愕然注视下，方铮飞快的收住了眼泪和哭嚎，然后二话不说抄手便抱起了韩亦真，一脚踢开小屋的门，把她抱到了停在小楼院子中的一辆马车上。

韩亦真羞的满脸通红，短促的惊呼一声后，便任由方铮抱起，她将头深深埋在方铮的怀里，如同沙漠中的鸵鸟一般自欺欺人的以为别人看不到她的脸便没事了，可她的双手却不自觉的向上伸展。然后轻轻勾住了方铮的脖子。一幅英雄救美的完美画面就此形成，定格。

方铮的心情有点小得意，得意并非韩亦真勾着他脖子的小动作，事实上，神经很粗的方大少爷并没有从韩亦真貌似不经意的亲昵动作上多想什么，在他认为韩亦真仍旧是原来那个高傲冰冷，永远保持着理智，并且时刻看他不顺眼的韩家三小姐，殊不知此刻的韩家三小姐，心中的坚冰已被方铮悄悄融化，化作了一池盎然的春水，，

方铮的的意来自于他才收编的杨全。

方大少爷穿越以来干过很多事，大义凛然的，无耻卑鄙的，生死一线的，”

可不费一兵一卒，仅凭三寸不烂之舌便将叶家的家将说服投诚，并且顺利脱出困境，这还是生平头一遭。

方铮有些陶醉。陶醉在自己过人的机智和灵巧的口舌之中，什么叫不战而屈人之兵？什么叫攻心为上？这就走了！方铮觉得日后应该建议胖子在京城开设一家军校，而他这次劝降杨全的过程，则应该写进教科书里，供未来的无数中下级将领研究，讨论，赞美。

杨金恭敬的将方铮和韩亦真请进了马车，而他则充当了车夫的角色，态度很是谦恭，不得不说，杨全适应新角色的速度非常快，从叶家的奴才，转变成方铮的下属，也许在他心里只需短短的一眨眼功夫。

放下马车的车帘，方铮飞快的丢出一句：“去最近的小镇，找大夫。快！”

杨全单手一抖。甩了个响亮的鞭花，马车缓缓驶动，向北方行去。

路上杨全告诉方铮，关押他们的这座小楼，离扬州城大约六十余里路，不着村不着店。荒郊野外就这么一座楼，所以要请大夫。必须要到离此二十余里地的徐集镇去。

颠簸的马车内，方铮小心的抱着韩亦真，让她上身倚在自己胸前，以免被马车的颠簸而加重了伤情。

这个看似微不足道的小动作让弗亦真再一次禁不住感动，眼眶又微微泛红。

受伤以后。她觉得自己柔弱多了，变得善感了。心里始终洋溢着一股小小的幸福和满足小女人才有的心态。她现在很享受这种感觉，尽管马车内两人相拥的姿势显得非常暧昧旖旎，可她却装作什么都不知道的样子。一直红着俏脸，任由方铮这样抱着她。

被所爱的人抱着，是幸福的，不论这幸福是多么的短暂。

韩亦真悄悄的闭上眼，有些贪婪的呼吸着方铮身上的味道，心下不由有些惶然，过了今日，也许就要回到扬州城，那时他又是高高在上，大权在握的钦差大臣，为了他的妻子，毫不犹豫拒绝韩家亲事的好丈夫，而自己呢？自己还是那个高傲的韩家三小姐么？若他再一次拒绝韩家的提亲。自己何去何从？

多希望马车能够一直这么行驶下去呵，，

月光透过马车的窗户，洒在相拥的二人身上。韩亦真头一次发现，原来月光也如此冰冷。

将头深深埋在方铮胸前，韩亦真再次闻着方铮身上的味道，心中仿佛被针扎过一般疼痛，也许过了今夜，这个味道将不再熟悉，这个男人也不再属于她。

“别闻了。你再怎么闻，也破不了案，这事儿还是让警犬干比较合适焚琴煮鹤的声音传来，这家伙永远这么欠揍！

如果有力气。韩亦真恨不得朝他的脸上狠狠挥一拳，让他知道什么叫女人的愤怒。

方铮欠身往后看了看，那座关押他们的小楼在月光下越来越远，直至消失不见。

方铮忽然笑了。笑得很得意，像一只偷了三百只鸡的黄鼠狼。

“叶敏之那扛子如果回幕，看见人去楼空的凄凉景象，不知会不会气得发疯。而且还是在发现我忽悠了他的前提下，哈哈”

韩亦真不由挺了挺身子，想从方铮怀里坐起来，她脸皮薄，温馨的沉默一旦被打破，她也无法再若无其事的在他怀里躺着，对一个未出阁的有着良好家教的姑娘来说，这种行为简直是惊世骇俗。

方铮却不管那么多，见她要坐起身，抱着她的双手微微用力，韩亦真却不得不重新躺回了他的怀里。

“别乱动！你的伤很严重，好好躺着！马上给你找大夫去。”方铮难得霸道的口气。

韩亦真不敢抬头看他的脸，自己却偷偷的笑了，无奈而幸福的笑。

惊世骇俗也罢，也许过了今晚，再没机会与他这样相拥，他的心里，始终还是爱着他的妻子吧？只恨那叶敏之为何不踢重一些，如果当时自己为他死了。他会不会为自己流泪？哪怕只有一滴。

小略兰七在。轻付与丶何人似长亭柳。舞风眠雨。伴我默懈双

按下萦绕心头的哀愁和幽怨，韩亦真半闭着眼，倚在方铮怀里，轻轻问道："你打算怎样处置叶敏之和叶家？ 。

方铮冷哼，语气愤懑："有胆子绑架钦差大臣，就该付出惨重的代价。叶家，完了！"

简简单单两个字"完了"却似蕴涵无限残酷的杀意，韩亦真仿佛从中看到了叶家老宅燃起熊熊大火。叶家上至家主，下至仆人，在火光中惊慌奔逐。手执刀剑长矛的士兵毫不留情将叶家老小一一屠杀殆尽。百年世家，千余人口，在这今年轻大臣的一纸手令下，灰飞烟灭，从此再不留一丝痕迹。

这就是权势么？世人竞相追逐的东西，却原来有如此大的魔力，上位者的一声冷哼，能令山河变色，无数生灵为之颤栗畏惧。

韩亦真悚然一惊，俏脸浮现几分苍白，鲜红的嘴唇嗫嚅两下，终于怯怯道："你，，你能不能放过叶家？"

方铮面若寒霜，缓缓摇头，好人做得太多太久，终归不是件好事，别人都把自己当软柿子捏来捏去，他们却忘了自己是手握重权的钦差大臣，不是任谁都可以踩一脚的狗屎！

方铮觉得，应该给江南的世家长长记性就从叶家开始吧。

韩亦真不敢回头看方铮的脸色，她知道，这位钦差大臣差点就死，在叶家二公子的脚下，才网逃出生天，此时委实不该再为叶家求情。

可她不能不求这个情，韩家与叶家乃多年世交。况且叶敏之做出如此极端的举动，前因也是由于韩家悔婚在先，韩亦真觉得有些愧对

叶家。

“你是钦差大臣，位高权重，何必跟一个不懂事的叶家二公子较真？”

方铮正色道：“这不是较真，我还犯不着为那个没用的软蛋大动干戈，其实我若不是钦差大臣的身份，叶敏之绑架我的事，我哈哈一笑就过去了，正由于我是钦差大臣，代表的是皇上和整个华朝朝廷的体面。所以我不得不较这个真！江南之行。我若失了皇上和朝廷的尊严，朝堂上那些言官们就该跟我较真了

韩亦真苦笑，方铮所言，她何尝不明白，但眼看着叶家千余口人。因为叶敏之一个冲动的决定，而被诛灭九族，她怎么也忍不下心。

“你就不能稍稍高抬贵手么？。韩亦真语气有些不满，她从小到大从未被人拒绝过，更何况是被他拒绝，他拒绝得如此直接，难道他心里没我？小女人的哀怨情绪，在她心中渐渐蔓延，弗家赫赫有名，多智果决的三小姐，在心爱的人面前。原来也只是个普通的小女人。

粗线条的方铮却没发现她微妙的变化。和语气中些微的撒娇成分，闻言论哼道：“他踢你时没有高抬贵脚。却叫我高抬贵手，凭什么？老子可不是什么以德报怨的蠢蛋！”

说着方铮一楞，又低下头看着韩亦真，睁大了眼睛道：“哎，你该不会真对这个青梅竹马有意思吧？我可告诉你，这小子闯的祸不任你怎么求情都用，青梅竹马终归还是要变死马！”

“你”方铮，你果然是个彻头彻尾的混蛋！蠢蛋！”

韩亦真不知哪来力气，挣扎着坐起身，忍着肋骨骨折的剧痛，狠狠朝方铮额头一掌拍去。

“砰！”

“啊一小娘们儿！你疯啦？我招你惹你了？用得着拍我天灵盖么？梅超风都没你这么狠，”

坐着外面车辕把子上赶车的杨全听到马车内传来这声凄厉的惨呼，吓的脖子一缩，莫名其妙朝后看了一眼。

好集利的嗓门儿！果弃明主之相。我投对人了。

，，

与此同时，离扬州城六十余里的姚湾镇外，身着黑色垂甲的士兵正在迅速的集结待命，他们面色肃然，表情网毅，身上散发出淡淡带着血腥味的凛冽杀气。

这是一支乱军，泰王花费数年时间和银子，精心打造的一支精锐之师。他们忠心且无惧，勇敢且坚强，数年以前，他们还只是黄河以北逃荒过来的难民，泰王暗中收容了他们。给他们吃。给他们穿，给他们武器和铠甲。

数年时间内，他们的手头已沾满了鲜血。

鲜血来自于跟他们一样身份的难民。

泰王不是慈善家，不是悲天悯人的菩萨。他没有多余的粮食养活废物。吃了他的粮食。就要像一个士兵那样，去练。去流血，每年他都会对收容的这些人进行考核，考核的内容很简单，所有人捉对厮杀。活下来的人才有资格继续享用泰王提供给他们的粮食和肉汤，至于死了的人，一那就死了吧。

数年前黄河泛滥决堤，数十万青壮难民争相逃往南方，数年之后，能活下来的，便是眼前这八万人。他们死在路途中，死在官府兵丁差役无情的鞭笞中，死在饥饿和病痛中。如今活下来的，已变成了泰王麾下的这八万精锐之师，他们已被练成一个个杀人机器，他们冷酷，嗜血。不带一丝怜悯，他们恨透了世间的一切。他们像一只只出笼的野兽，泰王马鞭所指，他们无

姚湾镇是个小镇，八万人马齐崭崭的集结在镇外空旷的平原上，队列整齐，鸦雀无声，他们的动作一致，甚至连呼吸的频率都相同。

从今天起，泰王殿下将要带领他们走出日夜练的深山老林和孤岛，带领他们攻城拔寨，与朝廷大军拼个你死我活，将这万恶的江山，

一拳击个粉碎！

能成为天下共主，九五至尊，能给这烂到骨子里的江山建立一个新秩序。给天下百姓一条活路走的，只有泰王殿下！

泰王身着一身银色的铠甲。温文儒雅的他，穿上铠甲后，多了几分凛冽的肃杀之气。

看着一眼望不到尽头的精锐之师，泰王满意的点点头，一股誓夺天下的豪情油然升起，眼前这些士兵，就是他夺天下的资本，是他最犀利的一张底牌，他将用刀剑和箭矢告诉他的皇四弟，皇帝，不是那么容易做的！

脸上浮出了些许笑意。泰王淡淡的一挥手；“开拔！目的地，扬州！”

冲天的战意和杀气。在泰王的微笑中变得愈发强烈厚重，队伍开始有条不紊的移动，猜新的铠甲，崭新的制式长矛和弓箭，还有散发着树木馨香的攻城器械。次第经过泰王眼前。

一切都是新的，这是一支花了大价钱打造的军队，希望他们不会让我失望。

一骑快马飞奔而来，骑士飞身下马，单膝跪在泰王面前。禀道：“泰王殿下，扬州城忽然四城关闭，所有人不愕进出，冯仇刀麾下五千龙武军士兵全部进城，傍晚时分。城外派出探马细作无数，不知何故。”

泰王的微笑凝固在脸上。

“再探！”

“是！”

泰王心头渐渐沉了下去。

被识破了？怎么会被识破？方铮，你究竟怎么识破我的？这本是一次暗袭，我的士兵化装成百姓零星集结，你怎么可能会识破？

生平第，次，泰王对方铮产生了一种高深莫测的感觉。

泰王却不知道。扬州城门关闭却是因为方铮被人绑架所至，城内为寻找方铮的下落。早已闹得鸡飞狗跳，冯仇刀有先见之明，为防万一才关闭了城门。

方铮在不知情的情况下，糊里糊涂又一次被当做了高人，实在令人啼笑皆非。

看着麾下的士兵们一张张坚毅冷酷的脸庞，泰王终于咬了咬牙，暗袭不成，那就明攻吧！扬州守军再加冯仇刀的龙武军，总共不超过一万。用兵之法。十则围之，五则攻之，八万对一万，够了！

抬头望向夜空的繁星，泰王的手悄悄攥紧了拳头。

扬州，必须拿下！这是谋取天下的第一战，绝不能败！

方铮，我们战场上见真章吧！

”，

方铮在颠簸的马车里打瞌睡。

自从他问韩亦真是不是对叶敏之有意思，被蒂亦真一掌拍过天灵盖后。他就开始郁闷起来了。没招她没惹她，无缘无故挨了她一掌，搁谁谁心里痛快?

拍完之后。弗亦真仿佛跟他结了仇似的，身子一扭，便背对着他，不言不动。

方铮摸着下巴色眯眯的欣赏了一番韩亦真线条柔软的背部，和她坐在马车另一侧时显得硕大饱满的臀部。

这娘们儿虽说有时候表现的像个神经病似的，有事没事发脾气，不过，这神经病的身材真的挺不错，不知摸一下感觉如何？古代神经病打人犯法吗?

脑子里明思乱想，方铮不知不觉便睡着了。

微微的鼾声响起，韩亦真悄悄扭头，见方铮睡得正香，嘴角还流着口水，她恼怒的咬了咬下唇，这个没心没肺的混蛋！

小心的凑到他面前，韩亦真仔细端详着方铮熟睡的面孔。

不得不承认，这个混蛋长的还是颇有几分英俊，如果平时脸上不露出那种令人讨厌的猥琐坏笑。他的容貌对女子还是颇有吸引力的”

忽然，睡梦中的方铮不自在的摸了摸鼻子，使劲一挥手，开口大喝道：“赔钱！”

韩亦真吓了一跳，急忙整身坐好，目不斜视，俏脸浮上几分羞红。

谁知方铮却又没了动静，过了半晌，方铮忽然又叫道：“赔钱！打了人不赔钱，还有王法吗？”

韩亦真不由失笑，这个混蛋。原来在说梦话。

接着方铮又咧开嘴。扮出一副哭相：“你一掌击碎了我的天灵盖，多少赔点儿吧，我长个脑袋出来也不容易”五万两！少一个子儿我跟你没完！”

“噗嗤！”韩亦真终于忍不住笑出声来。

不愧走出身华朝首富之家。做梦都想着讹钱，值五万两银子的脑袋，整个华朝还真不好找，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百三十六章 兵袭扬州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6-8 21:06:01 本章字数:5952

７净失踪的第二个夜晚。扬州城内。

瓮城通向城头的马道上堆满了各种守城器械，滚木，擂石，每隔百步便架起一口大铁锅，锅内烧着滚烫的桐油。

垛墙和敌台站满了人。龙武军的士兵手执火把，正严密的注视着漆黑的城外，尽管什么都看不到，他们仍不想错过任何蛛丝马迹，一队队握着长矛的士兵巡戈而过，秩序井然。冯仇刀统领龙武军两年了，他出身将门，自幼随父驻守边塞，耳濡目染，冯仇刀对练兵统兵自是颇有经验，在他的严格练下，龙武军已成为华朝最精锐的一支军队。虽然人数不如神策军。神武军多。但在精锐程度上，龙武军比所有的军队都要强上几分。

驻守扬州西城门的士兵却是另一幅景象。

他们是扬州本地驻军，相对而言，他们无论士气，装备，还是战力，都比龙武军差了许多。

他们三两成群的坐倒在箭垛下，有的在打瞌睡，有的在唉声叹气，还有的正在悄声抱怨将领没事找事。这么晚拉他们出来巡逻守城，可他们连敌人是谁，在哪里都不知道，守个什么劲儿?

冯仇刀沿着城墙巡视一周，看着士气萎靡不振的扬州当地驻军，不由叹了口气。

昂然按剑跨入东城门之上的箭楼，冯仇刀在一张略显陈旧的椅子上坐下。

萧怀远和温森也在箭楼内，不知在低声说着什么，见冯仇刀进来，两人对望一眼，没再说话。

“二位大人，扬州驻军士气战办皆不佳，恐怕有些不妙啊”。冯仇刀深深皱眉道。

萧怀远是钦差副使。按说方铮不在，三人之中当以他为首。可这兵战之事萧怀远也不懂，所以他很识趣的将老二的位置让了出来，由冯仇刀指挥。

方铮方大人曾不止一次说过，术业有专攻，最忌外行领导内行，厨子炒菜炒得再好。哪怕他是食神，你让他去教裁缝做衣裳，那能干得好吗?

萧怀远不敢忤逆方铮的话，哪怕方铮如今生死不知，他也不敢忤逆。他实实在在被方铮整怕了，若他回来发现这个任嘛事不懂的钦差副使对着龙武军士兵颐指气使，装着一副内行模样教人家打仗，方铮非气得活劈了他不可。

阵前斩将立威，方大人不是没干过这事儿，而且还不止一次，萧怀远刚当上官儿，不想去触这位朝中第一重臣的霉头。

温森嗫嚅了一下，迟疑着问道：“冯将军，呃，下官说句得罪的话，你一没得到任何情报，二没见我朝境内有异常的兵马调动，你怎

么这么笃定泰王会来攻扬州？眼下扬州城四门紧闭，百姓恐慌，四处风声鹤唳，这个是不是太小题大做了？”

萧怀远没说话，但一双眼睛也紧紧盯着冯仇刀，显然他也有同样的疑惑。

冯仇刀面容冷硬，抬起刚毅的下巴仰头望着远处城外的夜色。沉默半晌，忽然带着一种淡淡的忧伤语气，悠悠道：“男人的直觉

蒋怀远。温森满头黑线：

二人心头很是惋惜，方大人简直是个祸害，以前的冯将军是个多么豪爽多么刚直的汉子呀，这趟下江南。跟方大人相处才几天，冯将军变得跟他一样没溜儿了”，

回过神，冯仇刀朝二人歉然笑笑。道：“用兵之事，一时半会儿很难解释清楚。本将昨日在想，自从前任知府徐寿被方大人下令当着扬州百姓的面斩背后，百姓的民心似乎又渐渐回暖，一步一步被方大人拉了回来，此地乃泰王经营多年的封地，泰王怎肯眼睁睁见多年争取的民心被方大人拉了回去？趁着方大人失踪的大好良机，二位大人，若换了你们是泰妾，你会不会趁机起兵作乱攻取扬州？ 。

萧怀远和温森闻言若有所思。然后缓缓点头。

冯仇刀笑了笑，接着道：“扬州地处京城之东，南临长江天险，北面江北平原，东行两日便临大海，又处五谷丰登的富饶江南之中。进可攻，退可守，钱粮丰足，兵源不缺，如此重要的地方，泰王怎会不取？所以，我判断泰王十有八九会对扬州用兵，二位大人，扬州，失不得啊！若让泰王占了扬州，他在民间的影响力就会像瘟疫一般迅速传染开去，届时他居扬州之主，登高振臂一呼，万千百姓和逃荒的难民岂不尽成他麾下之士？那个时候，兵灾也许会祸延整个华朝 ”

萧怀远和温森闻言眉梢齐跳，不说不知道，原来泰王若占了扬州，影响会如此之大。他们顿时觉得肩上的压力愈发沉重了。

萧怀远朝冯仇刀拱了拱手道：“冯将军，亏你提醒，我们才知此事之凶险，幸好冯将军见机得快，及时关闭了城门。否则后果不堪设想”

冯仇刀目光投向西城墙上的扬州当地驻军，士兵们懒洋洋的绮在箭操后，有气无力的打着呵欠，他不由皱了皱眉，眼中浮上几分忧色：“扬州驻军竟是此等面貌，幕王若来攻城，我真担心会守不住啊。”

温森也侧头看了一眼。随即叹道：“如果方大人在就好了。他好象总是有办法解决一切困难。此时也不知方大人究竟在哪里，皇上已连下三道旨意探问方大人的消息了，唉，此战一毕，若方大人还不现身，我

三人神色郁卒，摇”气。

打更的梆子声在寂静的黑夜中分外清晰。

三更了。人最疲累的时候。绮在西城墙的箭垛后打瞌睡的当地驻军听着梆子声，如同听到了催眠指令一般，不约而同的打了个呵欠。

,“他娘的还让不让人睡了？昨儿就说可能会有反贼攻城，老子们站在这城墙头上一整天了。反贼的一根鸟毛都没见着。你们说上头是不是拿咱们消遣呢？ 。一名士兵不满的低声嘀咕道。

“嘘！闭嘴！不想活啦？这是京城来的龙武军大将军冯仇刀下的令，人家吃饱了撑的？那么大的将军，至于去消遣你这夯货？有病怎么着？你没见东城墙头的龙武军，人家那才叫精锐，甭管有没有人敌情，人家站在那儿一动不动，就跟晒衣杆子似的。哪像咱们这群乌合之众呀，”

,“他娘的，京城的怎么了？单对单打一架。输的也不一定是咱们

忽然，一名站在箭垛间的士兵拍了拍坐在地上的袍泽，语气颇有几分紧张道：“哎哎，别他娘的扯淡啦！快看看。外面那一团亮亮的玩意儿是什么？ 。

,“啥亮亮的？”两名士兵拍了拍屁股上的灰尘，起身眯着眼朝外看去。

只见城墙外，一团火光在漆黑的夜色下闪烁，显得分外耀眼，而且火光的速度非常快，原本只是一个小小的火点儿，眨眼间便越来越

大，越来越近，像一颗直冲着城墙砸来的陨石一”

很快。那团火光便飞临城墙上空，并飞快的以抛物线的形态下落，火光照亮了半边城墙。也照亮了士兵们一张张惊恐的脸那灼热炙人的热度，仿佛来自地狱的诅咒，狠狠砸向聚集的人群。

“火石！是抛车投出的火石”。一声惊恐万状的尖叫，划破了夜色的宁静。

话音刚落，火石已砸到了城墙的箭垛上，发出巨大的轰响声。连大地都仿佛为之颤抖摇晃，碎石飞溅。十几名站得近的士兵当场被砸得脑浆四溅，死状极为凄惨。

这声巨响惊动了所有守城的士兵，很快。刺耳的铜锣声敲起，在寂静的夜色中回荡。

“敌袭！敌袭！戒备！准备守城！”

示警声中，城外上空又出现密如蝗虫般的火石，如同死神的狞笑，飞快的在夜空中刮过一道道耀眼的弧线。毫不留情的向城墙砸去。

城墙外的平原上，数万身着黑甲的乱军手执刀枪，目光冰冷的注视着扬州城，那是一座繁华的城池，它很快将成为他们的第一个战利品

“离徐集镇还有多远？”方铮不满的敲了敲马车车厢的木壁。

车帘外，赶车的杨全带着几分讨好的声音传来：“没多远了，方大人，您且再等一会儿，半柱香时辰后就能到”

“我等多久没关系。可韩小姐不能等了。刚才又咳了血，哎。我说你能不能快点儿呀？人命关天啊！”方铮的声音有些焦急。

杨全急忙朝拉车的马儿狠狠甩了一鞭子。“方大人，太快了也不行呀，韩小姐受的是内伤。若走路上颠簸得太厉害，恐怕会愈发加重她的伤势，小的这也是为了她着想呀”。

方铮愁眉苦脸的叹了口气，妈的！这事儿给闹的！快不得慢不得，难为死了！都怪那叶敏之，治好了弗亦真后，老子非得扒他一层

皮下来！

想着想着。方铮心头不由又升起了怒火。惯来不正经的眼中闪过一抹阴冷的杀机。

仿佛感应到方铮身上散发的杀气，斜倚在他怀里的韩亦真眉尖忽然蹙起，仿佛在忍受巨大的痛苦。柔弱无助的样子，令人心生怜惜。

过了半晌，方铮忽然重重敲了敲车壁，大声道："停！停车！"

杨全急忙勒住了马，"大人，怎么了？ 。

方铮掀开车帘，跳下车后深呼吸了一下。杨全好奇的看着他。不知这位行事总走出人意表的大人又想干什么。

"我撒泡尿办 方铮飞快的闪身跑进路旁的一个小树林中。

微弱的月光下。方铮拉开裤带，一泡又急又热的尿哗啦啦的放出，方铮闭着眼，网舒爽的叹了口气，忽然听到身旁不远处的草丛里传来。咦。的一声，显得惊讶至极。

方铮吓得浑身一抖。荒郊野外，乌漆抹黑的树林里，竟然还有人的声音，方铮顿时觉得毛骨悚然，全身的寒毛都竖了起来。连憋了许久的尿意也缩了回去，

顾不得思量。方铮提起裤子转身就跑，头也不敢回，跑到马车旁时。他的脸色已吓得惨白，倒是将杨全吓了一跳，"大人，您用撒的尿洗脸啦？怎的如此白净？"

快走快走！"方铮俊脸煞白的爬上马车吩咐道："树林里有采菊大盗，觊觎本官的美色。得亏我跑得快呀

杨全恶寒，"不会吧？"

方铮叹息道："帅也有帅的烦恼，你是永远体会不到这种感受的"

马车飞快驶动，车厢内，方铮望着沉睡的韩亦真，海棠春睡，别有一番风情。

"倾国倾城之貌。想必也有过不少二，二洱恼吧觊觎你美色的登徒午是不是很多"方铮盯曰品…真绝美的容颜，喃喃自语。

接着，方铮又爱怜的抚了抚自己的脸庞，一副同病相怜的语气，戚戚道：我也是呀！撒个尿都有人偷看，真令人烦恼”

”

车行没多久，方铮忽然听到杨全一声怒吼，“大人，您坐稳了，有人想抢咱们的车，不知什么来路

说着杨全抖手狠狠甩了几记鞭子，马儿吃痛，飞快的跑了起来。

方铮闻言大惊，脸色苍白朝后看了一眼。透过车厢后部的窗子，方铮看见几匹快马飞快的缀上了马车，马上的骑士大声呼叫停车，杨全充耳不闻，犹自狠狠抽打拉车的马儿。

骑士见状立刻分成两队，其中两人在飞驰的马上侧下身子，用手攀住马车的车辕，妄图从马上跳到车上。

方铮见状大怒，自从下了江南，他便觉得事事不顺，泰王图谋不轨。世家对他敌视，叶敏之绑他的票。现在他没招谁没惹谁的坐在马车里，这几个小毛贼居然还敢抢劫？他们不知道老子是土匪中的土匪么？

这时马上的骑士已经跳上了马车。正与杨全争抢着马儿的缰绳，妄图勒停马车。

方铮掀开车帘，一脚狠狠踹向那名骑士，口中大骂道：“王八羔子，瞎了你的狗眼！连老子都敢抢，这些道到底怎么了？ 。

方铮这一脚踹得那名跳上车的骑士一个趔趄，身子迅速往外倒去，骑士的反应却也不慢。眼看要摔个头破血流的时候，他忽然身子一反一扭。双手死死的抓住了马车的车辕，可他的身子却已落到了地上，飞驰的马车拖着他的身子往前疾奔，车后扬起一片尘土。

“快”快停车，我们不是山贼”。双手仍死死抓着车辕，骑士痛苦的叫道。

,“老子管你是不是山贼，你打老子的主意就是不行”。方铮骂骂咧咧，不停的踩着那双抓着车辕的手。

“方大人 手下留情！是我，是我啊， ”骑士苦苦哀求，身子被马车在地上拖着走，其状痛苦万分。

旁边几匹马上的骑士也纷纷叫道：“方大人，快停下，是自己人呀”。

“咦？”方铮大奇。“你认识我？你姓什么，叫什么？干什么的？ 。

“方”方大人，您一定要在这个时候跟属下聊天吗？ 。抓着车辕的骑士咬着牙痛苦的道，他只觉得下半身被马车拖得完全麻木了。

方铮急忙命杨全将马车停下。

众骑士也勒了马，下来与方铮抱拳相见。

“你们是影子？”方铮恍然。

“正是属下，方大人，咱们可算找着您了！”影子属下神色颇为激动。

方铮也很激动，两步跨上前，握住属下的手，摇了摇。又摇了摇，半晌，眼眶泛泪道：“终于找到组织啦！”

属下见顶头上司真情流露，不由也纷纷动情，七嘴八舌道：“大人受苦了！”

“属下没有保护好大人，罪该万死！”

方铮擦了擦眼泪，泪中带笑道：“不怪你们，不怪你们，怪那车上的小娘们 咳咳，谁也不怪，对了。你们怎么找到我的？我一直在马车中，你们应该发现不了我啊。

一名属下道：“大人失踪之后。温大人将随行的属下全部派了出去。在扬州附近的城乡寻找大人下落，属下等负责一路往北拨寻，沿途无论荒郊野外，还是城池小镇，皆细心打听查访，一直刚才。属下们才惊喜发现了大人”。

方铮疑惑道：“刚才发现？你们怎么发现的？”

“呃”大人不是刚进那片小树林方便吗？属下们正好在那里宿营，所以咳咳。

安铮恍然，看来自己运气果然不错，撒个尿都能被人发现，人品好，运气就好。

紧接着，方铮神色忽然一变，盯着这群属下的眼神愈发不善。

“这么说，刚才老子撒尿的时候，是你们在旁边偷看？还发出了赞叹声？”

,“啊？赞叹声？呃”是的，大

方铮脸色青一阵白一阵，良久，他身形暴起，忍不住朝属下们没头没脑的打去，边打边骂：“你们这群王八蛋，偷看老子嘘嘘很过瘾是吧？你知不知道差点吓死老子？”

,“啊！大人饶命！属下冤枉亦”

“温森平日里怎么教你们的？一个个这么没品，不去偷看女人洗澡，反而偷看上司撒尿。你们打哪儿学来的低俗嗜好？”

,“大知，饶命啊！”

“流氓！臭流氓！打死你们”。

打得累了，方铮才停了手，怒气冲冲喝道：“说！”

“说，说什么？。

,“本官那话儿雄壮否？坚挺否？说说观后感

众人满头黑线：

打闹了一阵。方铮这才问道：“离城两日，扬州城还好吧？萧怀远有没有打着寻找钦差的旗号去骚扰百姓？”

被揍得鼻青脸肿的属下闻言一激灵，急忙道：“大人！大事不好，泰王”起兵反了！目前数万反贼正兵围扬州城，请大人速做决断！”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百三十七章 驰援扬州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6-9 22:23:48 本章字数:6343

“泰圭起兵了”方铮倒吸一口凉 “是的，大人，昨晚泰王已领八万乱军，将扬州城围住，然后命军士攻城，冯仇刀将军率部守城。战况很激烈。”

“什么？”方铮大惊失色：“八万乱军？泰王哪来这么多人？”

属下愁眉苦脸道：“是啊大人，也不知他从哪里拉出如此庞大的一支乱军，事先完全没有任何预兆，属下们也百思不得其解 ”

“还解个屁啊！”方铮楞了一下后，跳脚大喝道：“赶紧的，随我去扬州，解冯将军的围！”

属下闻言大惊：“大人。您是说就凭咱们这几个人，去解扬州的

方铮表情肃然，义正严词道：“咱们几个人怎么了？几个人就不能击败乱军了吗？”

“大人，三思啊！那可是八万乱军，”

“八万又如何？邪终不能胜正！古人云：虽千万人，吾往矣！”方铮一脸正义凛然，缓缓扫视着眼前的属下们，疾言厉色道：“五尺昂藏男儿，生于天地间，自当提青锋剑，纵横天下，肃清宇内一切勉魅勉勉，以报君恩。以耀门稍！你们不敢，还是不愿？”

众属下闻言顿时热血沸腾，脸色因激动而涨得通红，齐声喝道：“属下愿随大人奋勇杀敌。捐躯报国！”

众人脸上一片决然赴死之色，无畏无惧。

方铮看着这群麾下的热血汉子，满意的点点头，随即脸色一变，飞快换上一副猥琐的笑容，笑道：“好了，随便喊喊就行，大家都别太当真，生命很宝贵呀

热血沸腾的众人如同兜头被浇了一盆凉水，望着方铮半晌无语。

“大人，您，不是说要解扬州之围吗？”一名属下小心翼翼的问道。

方铮鄙夷的瞪了他一眼：“咱们这几号人就这么朝那八万乱军冲杀过去？你是真傻还是假傻？活腻了你自己去找死，别拉我垫背 ”

“可是大人才网不是说，”

“我说什么了？喊喊口号不行吗？这跟和尚一天到晚有事没事念“阿弥陀佛，是一个道理。年轻人，遇到事情要理智啊”方铮语重心长道。

众人大汗，，

“冯仇刀的龙武军不是驻守城外吗？什么时候进的城？”

“冯将军发现大人失踪后。判断泰王可能会趁机作乱，所以命士兵进了城，并且提前备妥一切守城器械，扬州城这才保住未失”

“幸好冯大哥见机得早，否则大事不妙啊方铮一脸庆幸，随即狠狠骂道：“泰王这个王八蛋！不宣而战，说打就打，太不像话了！我就奇怪了，以前这孩子挺有礼貌的呀，怎么现在堕落成这样？”

“大人，您这两天去哪儿了？是不是有人欲对大人不利？”属下一边说，一边膘向旁边的杨全。目光很是不善。

杨全瑟缩了一下，然后朝他们讨好的笑笑。

方铮摆摆手：“这个先别提了，咱们必须调兵解扬州的围，知道最近的驻军在哪里？有多少人马？”

“大人，不用找驻军，那帮软饰子就算上了战场也吓得迈不动腿，大人前几日送奏章进京。皇上和兵部魏尚书便已做好了安排，目前六万龙武军正在赶往扬州的路上。另外还调了龙襄军的三万兵马一起开赴江南，皇上有旨，若江南有战事，便命大人您总领兵马，率部抗击。”

方铮闻言大喜，缺什么来什么，胖子可真贴心呀。

“那九万兵马到哪儿了？”

“已经行了两日，应该快到了，咱们只需转道向西，很快便能与大军会合。”

方铮想了想，道：“咱们先用最快的速度赶到徐集镇，马车上有人受了伤，先找到大夫医治，然后咱们再去找大军。”

“是！”

当即一行人快马加鞭向徐集镇赶去。

路上方铮又向属下下了两道命令，其一便是命人快马赶到杭州府，调当地驻军，将杭州叶家围起来。不准放走一人。另一条外是下令寻找叶敏之的下落，若发现其人，将其活擒之，送来见他。

两名属下领命，拨转马头各自往不同的方向奔去。

以德报怨的蠢事方铮以前干过，效果不怎么好，他打算换个以牙还牙的法子试试。

一行人赶到徐集镇时。天已蒙蒙亮了，人多好办事，用不着方铮示意，几名属下便找到了一家颇有名气的医馆，也不敲门，而是狠狠一脚将医馆的门板踢破，如狼似虎的属下冲进去，拎小鸡似的拎出一位穿着里衣，头发凌乱的白胡子老头儿，问清他是当地最有名的大夫后，属下们二话不说，将这位吓得快昏过去的老头儿拎起就走，动作干脆利落得比土匪绑票还专业。

方铮对属下的办事能力大加赞赏，拍着他们的肩笑眯眯的夸道："医馆的门板你们自己赔，从你们的月俸里扣。"

小镇只有一家客栈，而且很方铮将一张一百两的银票拍到客残柜台上的同时，属下们已经开始一间间的敲起了门，将还在被窝里沉睡的客人们一个个叫醒来，然后在钢刀的威胁下，客人们不情不愿的被赶离了客栈。

"本大爷住房子不喜欢看见陌生人，所以，你这破店儿本大爷包下了。"方铮望着簌簌发抖的客栈掌柜，笑得很和善。

将韩亦真从马车里抱出来时，她还没醒，客栈掌柜战战兢兢清理了一间整齐干净的上房，方铮便将她轻轻放到床上，然后一把揪过瞧病的大夫，命他赶紧诊治。

老头儿哆嗦了半天才平复了情绪，认真诊断之后，言道韩亦真受的

伤不抚，汐骨断了两根，而且脾脏也受了损。需要静心疗养，不冉牲圳倒是无忧。

方铮这才放下一直高悬着的心，高兴的赏了老头二百两银子，并吩咐老头儿赶紧开方煎药，老头原本以为这帮凶神恶煞的汉子心怀歹意，却没料到无端发了笔横财，自是满口道谢。并拍着胸脯保证，他会悉心照料这位姑娘的伤，直到复原为止。

时间紧急，方铮要马上赶去与朝廷的大军会合，将所有人都赶出了屋子。方铮半蹲在双目紧闭的韩亦真面前，不舍的道：“我要去打仗了，，你好好保重，等打败了泰王，我会来接你，很快的

再次深深看了一眼沉睡中的韩亦真，方铮艰难的起身走出了房门。

门吱吱嘎嘎网合拢，床榻上躺着的韩亦真便睁开了眼，她轻轻咬着下唇。望着紧闭的房门，一股冰冷的孤独感从心底渐渐蔓延，很快她的眼眶便泛了红，樱唇轻启，轻声道：“旗开得胜

简单四个字，意犹未尽，却无可再言，她对感情的表达还很陌生。不知该说什么，方铮已出了房门，这四个字更像她对上天默念的祷词。

忽然，屋子的房门又被人推开，韩亦真微惊，赶忙又闭上眼，装作仍在熟睡。

房门开了半扇，从外面探进一个贼兮兮的脑袋，他小心的闪导进来。然后美上门，搓着手走到韩亦真面前，皱着眉喃喃自语道：“就这么走了好象有点不厚道，有便宜不占不是我的性格呀，勉为其难摸几下再走吧。”

一边说，方铮，边伸出手去，动作轻柔的在韩亦真高挺的酥胸上轻轻摸了两下，

“哎呀，真软啊！不错，再摸两下

”

方铮脸上挂着淫荡的笑容，趁着韩亦真沉睡，正对她上下其手，忙的不亦乐乎，浑然不知韩亦真一张俏脸已变得通红，连呼吸也不规律起来……

“哎呀，该走了，再不走我非得把你当场办了不可，我还是太厚道了啊！嗯，香个嘴儿再走”

闭上眼，方铮撅着嘴凑到弗亦真的樱唇之上，轻轻的，慢慢的吻了上去。

她的唇真软呀，还很香甜，如此极品的女子，当初真不该拒绝她老爹提亲的，老子正直的性格又一次害了自己，，

感觉到韩亦真急促的呼吸，方铮奇怪的睁开眼，这一看吓了一跳，却见韩亦真不知何时已睁开了眼睛。灵动的眸子正一瞬不瞬的盯着自己。目光中一片羞恼之色。”方铮惊叫一声，身子飞快的往后一退，然后一个趔趄摔在地上。指着韩亦真结结巴巴道：“你”你，我，我刚才在”咳咳。给你吸毒，嗯，对！吸毒！你中毒了，很严重，不过现在没事了。你好好养伤，我打仗去了，拜拜了您呐，”

“嗖”

方铮身形化作一道黑烟，飞快的消失了。

韩亦真俏脸通红的盯着紧闭的房门，恨恨的咬着下唇，芳心又羞又怒。低声自语道：“无耻卑鄙的登徒子！采花贼！无赖！”

恼怒了许久，她忽然又轻轻笑了起来，目光中已是一片春意：“如此”轻薄人家，方铮啊方铮，爹下次再向你提亲之时，你怎么拒绝？倒是你家中的夫人，却要颇费你一番巧舌去解释了，”

留下数名属下守在客栈，保护韩亦真的安全，方铮带着剩下的几名属下骑马上路，出了徐集镇便飞快向西驰去。

方铮骑在马上，感受略带寒意的晨风拂过他的脸颊，每隔那么一会儿。他便无比哀怨的叹口气。

几名属下骑马跟在他身后，莫名其妙的对望几眼。

方大人这是怎么了？刚刚还好好的。自打出了那位姑娘的房门，他就一直愁眉苦脸的，联想到他连滚带爬仓惶奔出房门的狼狈模样，众属下终于有了几分明悟。

扬州城头。

一场残酷血腥的守城之战正在进行。

双方厮杀异常激烈，这个关乎生死存亡的时刻，双方都已杀红了眼，如同野兽一般进行着殊死搏斗。

城墙上不断有乱军搭着云梯攀上。又不断被守城的士兵们予以还击。武器断了，用拳头，用腿踢，用头撞，用牙咬，双方用尽了一切能用的办法，只要能给敌人造成伤害。

城头的马道上，箭垛间，城墙的墙根下。护城河边都已堆满了尸体。有乱军的，也有守城士兵的。鲜血，斑斑驳驳洒满了每一寸土地，微风吹过，血腥之气四散开来，令人闻之欲呕，城墙方寸之地，直如人间地狱般凄惨残忍。

天快亮了，泰王站在离城头五里远的中军帐前，面无表情的闭上眼，英俊的脸庞不经意的抽搐几下，晨风拂过他银色的铠甲，夹杂着浓郁的血腥味，仿佛在给这个制造兵灾的祸首染上几许血红的戾色。

这一波的攻城又被打退了，参与攻城的士兵没有一个活着回来，数千条性命，转瞬间便被老天收了回去。

冯仇刀，你果然不愧是一员名将，我实在是低估你了，可是，，你还有多少士兵可以死?

睁开眼，泰王的神情仍是一片肃杀，马鞭斜指扬州城头，淡淡道：“去！兵发三千，再给我攻一次，朝廷的援军将至，日出之前必须拿下扬州！”

身旁一员将领闻言，网毅的面容闪过一抹决绝，躬身抱拳后，昂然而去。

三千身着黑色铠甲的士兵，呼喝着冲向城头，如一道黑色的潮水，冲击着扬州摇摇欲坠的城墙。

“擂鼓！为攻城的将士助威！”

“咚咚咚”低沉而震撼的鼓声，在寂静的清晨回荡于九宵。

西城墙的箭垛间，冯仇刀左手按剑，趁着难的的短暂休战时间，他在安排守城的人手。补充守城器械，修复工事，等待随时而至的下一波

。

冯仇刀的神色很平静，他的左臂已受了伤，那是一个攀上城墙的乱军士兵制造的。一刀削去了他左臂的一大块肉，当然。那名乱军士兵也死在了他的剑下。被刺了个透心凉。

来回巡戈于城墙之上，冯仇刀看着倒在箭垛下不停呻吟哀嚎的伤兵，刚毅的面孔不易察觉的抽搐了几下。

这是战争。没有怜悯，没有同情，既然拿起了武器，就必须随时准备战死的那一刻，包括他自己在内。

走到一名伤兵面前，这名伤兵已经昏迷，他的左大腿已被敌军齐根行断，鲜血流了一地，由于缺少止血的药，这名年轻的伤兵已经走到了生命的尽头。昏迷之中，染满了鲜血的身子还不时的抽搐着，生命正随着他的鲜血而流失殆尽。

随军的大夫站起身，望着冯仇刀，苦涩的叹了口气。

冯仇刀干枯的嘴唇抖了一下，随即紧紧抿住，缓缓抽出佩剑，轻轻抵在伤兵的心口。望着这张年轻的脸，心中如被针扎般痛苦。

“朝廷会赡养你的父母妻儿，兄弟，一路走好！”

冯仇刀在他耳边说出这句话，年轻的伤兵停止了抽搐，脸上竟露出几分释然的微笑。在这染满鲜血的战场上，如曼陀罗花般绽开。

佩剑飞快刺入伤兵的心口，又飞快的抽出，动作利落干脆，血光迸现间，年轻的伤兵了无痛苦的结束了他短暂的一生，那抹淡淡的微笑，还停留在他逝去的脸庞上。

咬着牙。冯仇刀红着双眼，忍住即将夺眶而出的泪水，缓缓扫视着四周表情麻木的士兵们，沉声道：“如果下一场战斗，我也像这位兄弟一样，没了生望。希望你们也像我刚才这么做。什么是袍泽？不仅仅是共同战斗厮杀的战友，当身边的兄弟已经生不如死时，你们还要学会举起手中的刀剑。给他一个痛快！这是慈悲，战场上的大慈悲！”

转身望着城外密密麻麻的乱军阵型，冯仇刀呼了口气，平静道：“但享君禄。为君尽忠，兄弟们，我们的兵力已不足五千，也许今日扬州城会被攻破。也许我们的城防在下一波攻击中便会被击溃，可

是”希望冯某能够看到。我们的兄弟仍战至最后一人。如此。即便城破，也无愧忠义之名。冯某死亦瞑目，兄弟们，拜托了！”

“杀！”浸染在鲜血中而变得麻木的士兵。面上的神情又开始生动，众人齐声高喝，声可碎石，传扬九宵。

“呜 ”低沉的号角声在城外吹响，战鼓声声，潮水般的乱军悍不畏死的高举着云梯，再一次发动了攻击，一张张扭曲狰狞的面孔，由远及近，，

，”

策马飞驰了一个多时辰，方铮总算遇到了朝廷大军。

领兵的大将是熟人，正是龙襄军的大将军韩大石。

见面来不及寒暄，韩大石当即宣读了皇上的圣旨，命方铮总领兵马，并节制江南所有文武官员，率部剿灭泰王作乱。将这次谋反的不利影响减到最低。

方铮也破天荒的没有罗嗦，当即毫不客气的接过韩大石送上的虎符，大手急摆，九万大军急行军，浩浩荡荡向扬州开拔而去。

时间拖得越久，方铮心头越沉。

冯仇刀麾下的龙武军只有五千人，再加上扬州当地的驻军，扬州城内总共不过一万人。而泰王麾下的乱军却有八万，冯仇刀他们，能坚持守到援军到达吗？扬州城若丢了怎么办？泰王兵精粮足，若攻占了扬州，从此据城而守，并用他在封地的声望，煽动蛊惑百姓难民逆从，整个江南就危险了……

“韩将军。这次总共带了多少骑兵？”

韩大石骑在马上一楞，接着飞快道：“这次龙武军全军出动，共计六万人，全是步军。龙襄军出动三万，全是骑兵。”

“三万骑兵，”方铮想了想，下令道：“弗将军，你领这三万骑兵先往扬州行去。记住，一定要以最快的速度，出现在乱军的视野内，”

“这是为何？”韩大石很不明白，自古行军打仗，若无特殊情况，皆是骑步兵同进同退，这样军队才能随时保证锐不可当的进攻能力和

坚若磐石的防守能力。兵种互相搭配才能完全发挥军队的强大战力，方大人下令骑兵先行却是何故?

方铮沉着脸看了他一眼，道：“没时间详细解释了。你们要让乱军看到你们，从而将攻城的节奏缓下来，并造成乱军士兵的心理压力，行军打仗你比我在行，如果有机会，你不妨向敌军发起进攻，能击溃乱军最好，不能击溃也无妨，骑兵速度快，一触即走。千万别恋战，不要造成无谓的伤亡。总之，用你自己的方式告诉泰王，朝廷大军到了，想攻占扬州做他的根据地的如意算盘给老子省省吧！”

“是！”

官道上尘土飞扬，三万骑兵浩浩荡荡向扬州城飞驰而去。

“冯大哥。你可千万要守住啊！”方铮眼中浮上几分忧色，“还有萧怀远，温森。你们也要活着啊！你们若死了，我再上哪儿去找像你们这样娴熟的丐屁高手？”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百三十八章 援军至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6-10 21:26:19 本章字数:6495

彻州城下，堆尸如山，血流成河。

泰王的眉尖不停跳。

八万乱军已死伤近万，他们全都死在这场攻城战中。

这让泰王十分心疼。

这八万人是他争霸天下。夺取皇位的筹码，最重要的筹码，仅仅一夜，便死了近万，而到现在为止，连一座小小的扬州城都未拿下。这让泰王对将来征战各府。挥师京城的战略构想产生了动摇。

原来的计划确实是完美无缺的，趁

Chapter_59

其不备，以暗袭的方式攻下扬州，同时出兵剿灭驻扎在城外的五千龙武军，杀掉两个最重要的人，一方铮和冯仇刀，皇四弟最为绮重的一文一武，同时也是他的心腹大患。然后据城而守，八万人守一座城，兵精粮足，守个一年半载不是问题，在这一年半载里，他会以自己的声望煽动江南所有的世家，百姓以及黄河以北逃难的难民，蛊惑他们揭竿而起，共同反对新帝，百以聚千，千以聚万，他便有了争霸天下的资本，夺取京城，甚至夺取整个华朝亦不算太困难。

可是”，现在他却陷入了进退两难的境地。

己方士兵的伤亡数字仍在增加，扬州城却还在冯仇刀手中。

到底哪个环节出了问题?

泰王百思不得其解。

出兵的前一刻，城外五千龙武军和扬州当地驻军全部进了城。然后城门便紧紧关上。他们是怎么看穿自己的意图？难道方铮会未卜先知么?

如果龙武军在野外与他交战，泰王可以不费吹灰之力将其全歼，可一旦他们进了城，胜负就难说了。泰王自幼博览群书，他知道前朝有场战争，守城的只有区区一万老弱士兵，可他们城中粮草不缺器械充足，依靠城坚墙固，敌人的十万精兵楞是攻了三年都没攻下，最后敌方的主将不得不悻悻撤军，扔下数万士兵的尸体，灰溜溜的退了回去。

泰王觉得现在他也陷入了这个困境。

一切都偏离了他的计刮。暗袭改成明攻，效果自然差了许多。一次一次的攻城失败，他曾不止一次想过撤军，他不想再将士兵的性命白白葬送在这座城下，可转念又考虑到守城的士兵的伤亡也许更大，或许，只要再攻一次。城池就会陷落”

这个如同魔鬼般的想法驱使着他一次又一次咬着牙下令将士对城池发动进攻，然后一次又一次的失败。就像击打一个失去力气，摇摇欲坠的巨人，泰王每次都在赌。也许，下一拳就能击倒他，

一次又一次，巨人还没倒，泰王的手已开始疼了，”

对方守得很顽强，冯仇刀不愧是名将，他善于利用城中一切能利用的人力和物力，桐油用尽。他便收集老百姓家中做饭的菜油。滚木擂石用尽。他便拆内城墙的箭楼和青石用来防守，”

这是个可怕的敌人。

毒王的眼睛红了。

“来人！再给我冲一次！这次给我上去一万人。四面围城不分主攻次攻，全部都给我上！”

太阳快出来了，扬州必须要在朝廷援军到达前拿下，否则功亏一篑！泰王暗暗攥紧了拳头，他的身子已开始微微发抖。不知是甩为愤怒还是畏惧。

扬州城墙上，冯仇刀满身伤痕和血污，可他仍像支标枪一般，笔直的站在城头，眺望远处又在蠢蠢欲动的敌军阵型。

扯了扯嘴角，冯仇刀脸上满是轻蔑和无畏。

他们很快又要攻城了，这次势头可不小”冯仇刀轻声道。仿佛在自言自语。

萧怀远和温森也是满身血污，闻言笑道：“攻就攻，咱们守住便走了。”

他的语气如同招待个朋友来家里吃饭一样轻松。

可城头的任何人都明白，大家其实很不轻松。

包括当地驻军在内，守城的所有士兵加起来不足三千人了。而且其中一半都带着或轻或重的伤。

三千弱旅能做什么？他们还能再守一次城，然后在敌人的疯狂进攻中，像一只只飞蛾，壮烈的扑向火堆。化为灰烬，最后他们将成为朝廷阵亡将士录上的一个冰冷的名字。

也许，冯仇刀还可以选择抓捕城内的青壮百姓，逼他们拿起武器，充当士兵继续守城。

可冯仇刀不愿这么做。

军人的职责是忠君报国，匡扶社稷。保护百姓，如果逼迫百姓拿起武器去参加战斗，那他所一直坚守着的信念还有什么意义？这座城池守下去还有什么意义？

冯仇刀转过身，静静的注视着身前表情木然的士兵袍泽，他眼中泛起几分痛苦，他们还年轻，他们的生命如朝阳般旺盛，灿烂，如果没有这场战争，他们也许会活到七八十岁，那时儿孙承欢膝前。他们则手抚着白胡子，笑呵呵的讲叙年轻时的战斗故事，也许还会稍稍吹几句牛皮，说自己当时以一敌百。万夹不当云云…”

可是今日，他们却因为某个人膨胀的野心，而死在这个无情的战场上，以后的岁月无论是风起云涌，还是平淡安详，都与他们无关。

城下的大股敌军正在绕城而行。他们的进攻意图很明显，四面攻城，勿分主次，泰王开始急了。

冯仇刀苦笑，麾下士兵现在的战力，别说守四面城墙，就是一面前抵挡不了多久，激战一整夜，他们的体力已经完全透支，有的甚至连武器都拿不稳，连他这个领兵的将军都有些摇摇欲坠。

缓缓扫视众人，冯仇刀的语气仍如往常般坚定，不过这一次，他坚定的语气中多了几分悲壮。

“兄弟们，反贼又要攻城了，我们再拿起武器，与他们拼一场，求仁得仁。求义存义，城二，：汉在，已经很不容易，你们都是好样的！”

“冯某不敢骗大家，援军不会来了，事情发生得太突然，朝廷来不及在这么短的时间内调拨大军赶来驰援。”

“兄弟多年，冯某也希望你们能够好好活下去，个个都活到八十岁，”如果城破。不想死的兄弟便放下武器降了吧！冯某绝不相责”

表情木然的士兵们终于露出了激动的神情，一张张满是血污的年轻脸庞已涨成了猪肝色，如同被人在脸上抽了一耳光。

“将军！我宁死不降！”一名士兵眼眶含泪，高声嘶吼出声。

“对！我们宁死不降！”众人如同一堆被火星点燃的干柴，瞬间便燃起了冲天大火。

冯仇刀露出了欣慰的笑容，“别叫我将军，我比你们年纪稍长，作别之时，便叫我一声大哥吧。今日这扬州城也许是吾等埋骨之所，且让我们一战！让城下那些不忠不义的反贼看看，什么叫忠骨义肠，什么叫视死如归！”

“视死如归！”三千道坚定的嘶吼，像一柄无形的利剑，撕破了晴朗的云空。

与此同时，城下乱军进攻的号角吹响，身着黑甲的士兵们潮水般前赴后继向城墙涌去

守城的士兵咬着牙，艰难而又坚决的拿起武器，抱起滚木，擂石，踉跄着冲向城头。以性命为赌注的攻防战又开始了。

“再派一万人顶上去！这一次无论如何要拿下城池！”泰王双眼通红注视着城头，从齿缝中透出最新的命令。

“兄弟们守住！战至最后一人，本将与尔等一同殉国！”冯仇刀暴烈大喝。

漫天呼啸的箭矢中。不断有士兵倒下，又有士兵补上，激烈的拼杀中，不知是谁在阵前悠悠唱起了歌谣：“岂曰无衣？与子同袍。

王于兴师。修我戈矛。与子同 ”

歌声悠扬激昂，在这充满肃杀和血腥之气的战场上回荡。经久不绝。如同神佛悲悯的眼神，在注视着人间的种种苦难。

“岂曰无衣？与子同泽。王于兴师，修我矛戟，与子偕作…”最后所有守城的士兵开始齐声唱和起来，悲壮慷慨的歌声中，一块块石头和滚木高高举起，毫不留情的向攀爬城墙的乱军头上砸去。一个个年轻鲜活的士兵亦被敌人漫天呼啸而来的箭矢夺去了生命。

远处，又是一大群黑压压的反贼蜂拥而至，冯仇刀心头越来越沉，越来越绝望。他不怕死，百战将军难免阵前亡，他早就做好了准备，他担心的是扬州失守，会不会给自己的身后之名抹上不光彩的污点，他更担心会给朝廷带来多大的麻烦。

冯仇刀惨然笑了笑。算了，事已至此，多想无益，拼光最后一丝力气，然后以身殉国，我便无愧朝廷，无愧于皇上了。

萧怀远和温森却脸如土色，不过他们却紧紧咬着牙，未发一语。只是不停的举起手中的滚木，砸向攀爬城墙的乱军。

“咦？又来了一支军队”是骑兵！”一名士兵混乱中惊奇的指向西方五里开外的空旷平原。

萧怀远没好气道：“来就来了，有什么稀奇？反正是个死，老子死在谁手下都一样。”

“不是啊，大人，那支军队”好象，好象不是反贼…”这名士兵期明艾艾道。

“什么？”萧怀远颇有些惊讶的转过头，只见远处的地平线上，缓缓冒出几名骑兵，接着，如同雨后春笋似的，骑兵越来越多，越来越密，他们身着代表朝廷军队的暗灰色铠甲，在阳光的照耀下，如同一道巨大的洪流，滚滚向扬州城奔来。

所有人都惊呆了，无论是攻城的乱军，还是守城的士兵。都不自觉的停下动作，傻了一般楞楞看着这道暗灰色的洪流越逼越近，这支骑兵摆成了进攻的锥型阵，锥尖直指城外泰王的中军。

飞快的疾驰中，骑兵正中忽然凭空打出一杆大旗，旗上红底黑字，龙飞凤舞般绣着一个斗大的“方”字。

大旗打出，泰王和冯仇刀同时变得激动起来，不同的是。泰王变得惊惧，而冯仇刀则是满心狂喜。

“援军来了！援军来了！”这一刻。冯仇刀像个孩子般仰天大笑起来：“方大人领着援军来了！扬州不会失守了！我们不会死了！”

守城的士兵短暂的呆楞之后，接着爆发出震天的欢呼声，众人纷纷抱头而泣，有的为战后余生而庆幸。还有的为战死的袍泽而伤心，各种情绪在这一刻尽情的发泄，畅快淋漓。

泰王身子微微发抖。

援军果然来了，此战。败矣！

现在再攻扬州已不实际了，必须果断放弃，此时要想的。是怎样在朝廷大军的对战中，最大程度保留自己的实力，以图后手。

“召回攻城的将士！盾牌手上前！所有人结阵！圆月阵防御！”

泰王不断下着命令。他心中存着更深的困线

方铮不是在城里吗？为何他又领着骑兵出现在城外？此人到底在做什么？

命令下达，数万人整齐的面对潮水般冲来的骑兵，列好了一道弯如新月的阵型。

然而，骑兵无论速度还是冲击力。都驾凌所有兵种之上，自古便是冲锋敌阵的中坚力量。而泰王的军队由于要攻城，所以全都是步兵。

两军尚未交锋，高下立见。飞驰的骑兵离乱军越来越近，眨眼间便如一道雪亮的刀锋，以锐不可当的气势，在黑甲的乱军中劈开一道刺目的缺口，这个缺口随着骑兵的涌入越撕越大，最后骑兵毫无顾忌的从圆月防御阵中穿插而过。而乱军则留下了一地尸首。

“稳住阵型！”泰王脸色有些发白，再也不复温文儒雅的模样，嘶声大喊道：“放箭！快放箭！”

话音刚落。漫天的箭雨

可是已经迟了，骑兵穿插之后头也不回的往东疾驰。丝毫未减马速，渐行渐远。箭矢射去，收效甚微。根本未给骑兵造成任何伤害。

泰王神情阴冷，脸色铁青。

方铮！以前还真小看你了”

方铮带着六万龙武军赶到扬州城外时。已是两个时辰以后。

这两个时辰里，韩大石遵照方铮的命令，小规模的骚扰了一下乱军后，便没再进行攻击，带着三万骑兵远离十余里之外。虎视眈眈的盯着乱军。一一骑兵和战马的造价很高。没有十足的把握，韩大石不敢做无谓的牺牲。

可乱军被骑兵冲杀了一阵之后，包括泰王在内，都产生了强大的心理压力。现在

骑在马上，方铮举起马鞭斜斜一指，问道："那支黑压压的军队是哪全部分的？"

自泰王起兵开始。方铮还未见过乱军，故而不识。

属下恭声回道："那便是泰王的乱军了。"

"什么？"方铮吃了一惊，脸色霎时变白，接着开始气急败坏："咱们怎么离他这么近？靠！太危险了！"

乱军列阵的地方正在一座小山包之后，方铮赶来时没看见，等转过小山包，却发现两军相隔不足二里，这让他感到非常害怕，他要做的，是阵后运筹帷幄的大元帅，不是傻头傻脑冲在最前面送死的急先锋。

"撤退！先撤退！退远点儿再说！"主帅方铮下了第一道命令，很消极，很无耻。

于是，六万士兵还未喘口气，便立马又朝后退去，来如潮涨，退如潮落。

敌军立足未稳，全军冲杀过去！"泰王下达了冲锋命令，对骑兵无可奈何，可对这六万步兵，泰王很有几分自信。

乱军齐声大喝，动作一致举起刀枪，朝龙武军拔足冲杀而去。空旷宽阔的平原上。数万大军卷起漫天的黄尘，气势汹汹朝龙武军亮出了锐利的刀锋。

"殿下，敌军不知何故撤退了！"即将冲到龙武军前阵时，麾下士兵便匆匆禀道。

“撤退了？”泰王心头一惊，“他为何要撤退？这家伙在搞什么鬼？他明明占尽了优势。还未交锋便退却，此中莫非有诈？”

“不管他有什么阴谋，我却不能上他的当！”

泰王高声喝道：“快！全军退回来！退回来！列阵！”

急促的鸣金之声传扬阵前，乱军士兵的刀锋堪堪要触及龙武军士兵的身体时。后方却传来了退军的命令。

军令如山，乱军士兵顿时收了刀枪，飞快的朝后退去。

于是，一幅十分诡异的情景出现在扬件城下。

数万人的两支军队。在堪堪要交锋的那一刹，忽然全部往两头撤开，两支军队都撒着丫子没命往相反的方向跑。原本要成为厮杀战场的两军交汇处迅速出现了一片空旷无人的空白地带，地上只凌乱散落着一些奔跑时丢弃的鞋子，头盔，旌旗，和刀剑。活像一部反战题材的电影。

站在城楼上欣喜观战的冯仇刀和萧怀远，温森等人看得更为真切。

“这“这是怎么回事？”萧怀远楞了一下，接着跳起来大声道。

“莫非方大人在用计？”温森拍马成了习惯。

萧怀远瞪了他一眼：“用什么计？走为上计？”

温森挠头：“真费解啊，方大人所想。简直如天马行空，又如羚羊挂角，无迹可寻，高深，太高深了”冯将军，你久经战阵，可知方大人此举究竟有何意图？”

冯仇刀抬眼看了半晌，疑惑道：“我也看不太明白，两军刚要交锋。却又不约而同撤退，就像”就像”

慨像老天爷在两军中间放了一个臭屁，把他们都熏跑了”

温森大赞：“萧大人的形容很是贴切”咳咳，意识到不该背着顶头上司说他坏话。温森急忙住口。

方铮领着六万龙武士兵一直撤退了三四里路才停下，军队又重新开始列阵。

方铮骑在马上，惊魂未定，脸色苍白的问道：“这下离他远点儿了吧？”

“大人，已经很远了，远得不能再远了”属下满头黑线，原来方大人下令撤退，是因为离敌人太近，没有安全感，这事儿若是传出去。不知大人会不会有丝毫的羞愧?

“远了？”方铮闻言急忙抬眼望去，只见身后这一路漫天黄尘，黄尘中，隐隐看见数里之外，泰王的乱军也是衣甲不整，正在列队布阵。

方铮见状精神一振，忽然又恢复了自信。他将脑袋抬得高高的。抬手遥指敌军中阵，仰天长笑几声，雄姿英发道：“诸将，谁愿上前出战，给本将军拿下此獠？”

龙武军的几员副将在方铮身后，不经意的交换了一下眼神。这位上司怎么回事？刚才跑得如丧家之犬，现在又敢派人出战，他的胆子怎么跟男人的那玩意儿似的。时大时小?

见众人都不出声，方铮很不满意，指着对面道：“诛杀或活捉泰王。此乃盖世之功啊！哎，快看快看，对面有人出来叫板了，不，叫阵了，哎。我不管啊。待会儿叫到谁谁就得上去应战。别弱了咱们龙武军的名头…川

话音未落，只听得漫天黄尘中传来一道爽朗的笑声：“方铮方大人可在军中？可否出阵一见？”

“我靠！”方铮的表情像活吞了一只苍蝇。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百三十九章 尔虞我诈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6-11 22:06:34 本章字数:5692

品州城外，两军奔跑讨后的中间地带黄小漫天。如 么的恶魔,正张开嘴对着芸芸众生露出嘲讽的笑容。

权势，功利，世人穷极一生追求的东西，若看在神魔的眼中，也许格外可笑吧?

两军在黄尘弥漫的城外平原上静静对峙，十几万人的战场上却悄然无声，只是一股强烈的令人无法呼吸的杀气，随着黄尘涌动，渐渐在空旷的平原上蔓延，凝固。

这是一场大规模的两军相峙，两军排成的阵列连绵数十里，前后不见尽头，虽然还没开始交锋，可浓郁的杀气却如眼前弥漫的黄尘一般。铺天盖地的压在所有人的心头。

在众将领期待的眼神下，方铮强压住心头的畏惧感，不情不愿的拨马上前，马儿悠闲的踏着碎步，很快来到了龙武军的前阵，方铮迟疑的朝对面望去。

当领导的就这点不好，什么事儿都得在下属面前挣几分面子，对方点了名，就不得不出去应卯， 此刻方铮多希望自己是一名撒丫子跑得欢快的小兵啊，，

漫天的黄尘仍未消散。在两军之间翻腾涌动，对面的乱军阵中，也施施然越出一骑，模模糊糊看见此人穿着一身显眼的银色铠甲，其从容悠然之态，比之方大将军却是强上许多。

方铮皱了皱眉，这家伙骑马骑得如此风骚，一看就是个勾搭良家妇女的惯犯，不用猜，定是泰王那厮。

老子放冷箭射死你，看你死得够不够风骚！

微微弯下腰，方铮轻声问前阵中站着的一员黑须稗将：“军中可有神射手？”

黑须稗将一楞，回道：“当然有，咱们前阵方队里就有好些个。吧，”

方铮看了对面一眼，神秘的悄声道：“我上去跟他聊天。你去找个箭法最好的神射手，寻个机会一箭把他干掉！记着千万别把老子给误伤了，不然老子扒了他的皮点天灯”。

黑须稗将立马明白了方铮的意思。不着痕迹的往后退了两步，隐在士兵中间，猫着腰悄悄布置去了。

与此同时，泰王也在做着同样的布置。

“本王上前与他说话，分散他的注意力，你寻个箭法最好的神射手，找个机会将方铮射于箭下”

”

两个心怀鬼胎的“老朋友”吩咐过后，几乎同时策马向两军中间走去，他们的脸上都挂着如春风般和暖的微笑，方铮甚至做出了一脸惊喜相逢的夸张表情。

两骑在距离对方二百来步时，同时勒住了马。

“方兄，苏州一别，无恙乎？”泰王仍往常般儒雅，悠闲得仿佛在邀友吟诗一般，惬意自在。

“泰王哥哥，呜呜”你可想死我了！来。你过来让我拥抱一

泰王闻言脸一黑，叫我过去？你还不得一箭射死我，当我白痴啊？

泰王笑笑，对方铮的盛情邀请当作没听到。

“方兄，数日不见，你又英俊了几分”

方铮闻言顿时止住了鳄鱼的眼泪，惊喜万分的抬头急问道：“真的吗？真的吗？ 。

如今时过境迁，他与泰王已成了战场上生死相搏的敌人，不过 ，连敌人都夸奖自己长得帅，由此看来，自己是真的很帅了

方铮爱怜的抚摸了一下自己的俊脸，喜不自胜道：“果然是英雄所见略同，我也这么认为耶”

泰王遍体生寒：

怀着投桃报李的心理，方铮抬眼膘了一下泰王，礼尚往来的赞道：“泰王哥哥也很帅帆 ”

今日泰王穿着一身银色亮甲，比起以前的文衫儒袍来，自是多了几分英武之气，衬映着他那天生白哲的皮肤，显得愈加英气勃发。

黄尘弥漫的战场，一员年轻英俊的将领，骑着白马，穿着银甲，在两军阵前谈笑风声，从容不迫，马如龙，剑如虹，睥睨众生之态教人忍不住心生仰慕，，

方铮酸溜溜的闷”亨一声，心里如同打翻了醋罐子似的，嫉妒得浑身直痒痒。

妈的！有什么好骚包的！不就是脸比老子白一点么？棺材里的死人脸比你更白，你咋不跟他们比?

看着黄尘中骑马伫立的泰王，为了不失风度，方铮还是违心赞道：“泰王哥哥今日的扮相，”

泰王微笑，轻轻拂了拂肩上的尘土，淡笑道：“如何？”

“嗯”很黄很暴力”方铮下了一个很正确的结论。

泰王的笑容顿时凝固，消知 就不想说你半句好听的话，你咬我啊！

二人家暄过后，泰王收了笑脸，望着方铮喘嘘道：“方兄，数日之前，你我还是相得的好友，时至今日，我们却在战场刀兵相见，何至于斯啊！”

方铮仍在笑：“这话你应该说给自己听，泰王殿下，何至于斯啊？ 。

将同样的问题抛过去，泰王长声叹息，却未发一语?

战场寂静，只有一阵阵的微风拂过，慢慢将二人”丁漫的黄小吹散，泰不郁郁的神煮愈发清晰门

“方兄，你可知道，这皇位本应是我的”。良久，泰王抬起头，直视方铮，一字一句道。

方铮仍笑得很轻松，可摇头却很坚决：“不，皇位是你四弟的！你父皇临终前便已无病为储君，立好了遗诏，当着满朝文武宣读，这是整个华朝都知道的事，你四弟即位是名正言顺，任何人都挑不出毛病的。”

泰王的眼神忽然变得无比讥诣：“名正言顺又如何？他有本事坐稳这个，皇位么？四弟自幼多病，且性子懦弱，素来毫无主见，并且心肠太过仁厚软弱，这样的性子，能做好一代帝王吗？”

方铮笑道：“我和你的看法恰恰相反，如今皇上新近登基，正是百废待兴之时，之前几场大战，再加去年的旱满大灾，许多百姓流离失所，此时的百姓更需一位仁厚宽和的帝王，发布抚民的政策，来让他们休养生息，吾皇之脾性，正适合百姓的需要，假以时日，吾皇必会成为史书留芳的一代仁君，圣君，所谓皇权天授，说到底，百姓才是天。我想，百姓无论如何也不会需要一个穷兵默武的残暴之君吧？”

泰王的目光渐渐变得如鹰隼般锐利，直直盯着方铮道：“祖宗立过规矩，立长不立幼，按长幼顺序来说，也该由我来继承皇位，我听说父皇驾崩之前，神智时醒时昏，才糊里糊涂下了立无病为太子的诏书。这事整个江南的百姓都已知道，如今我拿回自己该得的东西，有什么不对？”

方铮闻言一惊，这孙、子太阴毒了吧？竟然敢造谣，古来争天下夺皇位之人，似乎都要在民间造出一定的声势，甚至要制造一些迷信色彩的口号和异像。才能更取信于百姓，比如陈胜吴广造反，便派人在神祠边佯作狐鸣，大半夜的制造噪音，嚷嚷什么“大楚兴，陈胜王”老百姓被吵得睡不着觉，只好作揖打拱哀求他别叫了，你要当王你就当吧，咱们都拥护你。再吵我们就打,旧报警了云云”

再比如元末的白莲教造反，则在黄河的河滩埋了一尊独眼石人。假模假样挖了出来，石人身上刻了字：“石人一只眼，挑动黄河天下反。”众人一见乐了，一直以为男人的那玩意儿才一只眼，没想到石人也一只眼，缘分呐！就冲这根代表了男性雄根的玩意儿，反就反了罢，，

这样的例子还有很多。总之，造反者为了愚弄百姓，什么稀奇古怪的招数都使得出来，此废方铮一听泰王说什么先皇神智不清之下立太子，他心头不由有些担心，古代的百姓很少有读书明事理的，随便什么人站出来蛊惑几句，他们说不定就信了，这事儿若真的四处传扬开了，以泰王在民间的号召力，胖子的皇位还真有点儿摇晃，”

方铮倒也未露出担心的神情，只是嘻嘻一笑，道：“造谣？嘿嘿，，泰王哥哥，这招有点下作哈

泰王淡淡一笑：“成王败寇，乎段并不重要，重要的是结果，只要我坐上了皇位。我还是可以将无病封为福王，从此太太平平在京城逍遥一生，岂不比当个无所作为的皇帝惬意得多？方兄以为然否？。

方铮耸耸肩道：“泰王殿下，我劝你莫行这下下之策，你造谣说你父皇神智不清。乱立太子。传出去你也脸上无光，更何况

方铮望着泰王狡黠的笑了笑：“更何况造谣这种事儿，你会，我也会，”

看着方铮满脸坏笑，泰王心中一颤，这家伙笑得如此瘪人，肚里肯定在冒坏水儿，

“你打算做什么？”泰王凝目问道。

“你造谣，我也造谣啊。从明天起，我就组织个宣传队，在江南各府各县各乡敲锣打鼓满世界嚷嚷去，就说你们拥护爱戴的泰王殿下，其实并非皇室血脉，而是皇宫里某个禁军侍卫和宫女私通生下来的野种，正好令堂丽妃无子，便派人将你抱进宫里，对外宣称是她自己生的，，哎呀！这情节是不是很狗血？。

看着泰王气得发白的俊脸，方铮嘿嘿笑道：“狗血没关系，我可以把你的离奇身世编成段子。请说书先生每天说八回，休息时还请青楼的歌伎舞女免费给大家唱歌跳舞，如此强大的宣传攻势下，泰王哥哥，你猜猜百姓们会不会信呢？我朝上至朝堂深宫，下至民间乡野，皆重血脉正统，若百姓们知道你只是个外面抱进来的野种，你猜百姓还会不会听你的话？”

泰王已气得脸色铁青，浑身轻微颤抖，他心申暗暗吃惊，若方铮真按刚才所说去做的话，那他在江南辛苦经营多年，百姓中间竖立起来的仁德形象和威望将会一夜之间灰飞烟灭。

朝中皆是一些讲究儒家礼仪的老学究老顽固，自是不屑用这种下作的法子，可他还是深深低估了方铮的无耻，他没想到方铮造起谣来

比他更过分，比他更卑鄙，这家伙的道德底线简直是一条无比深邃的海沟，低得没法再低了啊，，

方铮却没管他的感受，神色一整，盯着泰王道！ 知正殿下。投降吧。皇帝的位子你坐不卜，潘尚书失贩丁 子失败了，你，也不例外！这个位子该是谁的就是谁的，强求无益，你父皇给你的东西，那才是你的，你父皇不给，你不能硬抢，抢也抢不走的！”

“那是我的！”泰王情绪忽然激动起来，双眼布满血丝，英俊的脸庞此时看来格外狰狞：“太子，寿王，包括无病，他们都是废物！为何上天独怜无病？我呢？我十几年来韬光养晦，隐而不发，为的就是将这本该属于我的东西抢回来！他们没能力治好这今天下，但我能！”

方铮冷冷道：“以你轻易便发动谋反的行迹来看，你就算登上皇位，也是个残暴之君，你没能力治好这今天下！”

“我能”。

“你不能！”

“我能”。

“嗬！你丫有完没完？叫板啊？好好跟你说你不听，非得像个女人似的无理取闹你才爽是吧？”

泰王一楞，接着大怒：“你说我像女人？ 。

方铮脑袋一扬：“怎么？我说错了吗？”

泰王盯着方铮的眼神散发出凌厉的杀机。

接着。泰王的手缓缓的垂下，然后背到身后，朝后打了一个隐秘的手势，

劝降失败，方铮叹了口气，跟泰王一样，将手悄悄放到了身后，也打了一个手势”

二人同时打出手势后，又朝对方冷森森一笑。

紧接着，两军之间的队列中，忽然同时射出两支冷箭，分别向战场正中骑在马上的泰王和方铮射去，不同的是，泰王乱军中的冷箭射向的是方铮，而方铮龙武军中的冷箭则射向泰王。

二人耳中听到轻不可闻的冷箭呼啸声，然后同时露出了得逞的微笑。

电光火石间，冷箭呼啸而至，方铮抬头，却见乱军中有一支冷箭竟是朝他射来，不由大吃一惊，网露出的笑容顿时凝固在脸上?

泰王也发现龙武军射向他的冷箭，亦和方铮一样大惊失色。

刹那间。两支冷箭便已射到二人的面门前得不承认，泰王和方铮的默契实在配合得绝妙无比，冷箭射出的时间，精度，甚至是二人脸上的反应都一模一样。

默契还在继续。

只见二人心有灵犀一般，同时将身子一低，侧身贴在马腹之上，两支冷箭险之又险的贴着二人的头皮擦过。

二人又动作一致的在马上坐正了身子，神色惊惧的朝彼此的对面望了望，然后同时抬起手，瞪大了眼睛指着对方的鼻子，异口同声叫道："哇！你好卑鄙！竟然暗算我"。

说完之后，二人同时拨转马头，打马往回狂奔。

两军方阵中早有各自的部将拨马而出，护着二人各自回了中军。

回到中军的方铮仍然惊魂未定，余怒未息，拍着大腿大叫道："卑鄙！无耻！太卑鄙了！令人发指啊！你们说，你们说说！这些上怎会有如此无耻卑鄙之人，好好跟他讲道理呢，他居然命人放冷箭，他还有没有一点羞耻之心？鲜廉寡耻之辈！呸！老子鄙视他！"

方铮说完眼睛狠狠盯着对面的乱军，万分鄙夷的朝地上吐了一口唾沫。

龙武军中的众将面面相觑，皆不敢搭腔，心中腹诽不已，你还好意思说别人？你自己不照样也命人放了冷箭吗？若论卑鄙无耻，你俩正是半斤八两，谁也别说谁"

其中一名副将明智的略过了这个尴尬的事情，直接问道："方大人，现在我们该怎么办？"

方铮怒气冲冲道：“怎么办还用问吗？给老子打！狠狠的打！对待这种卑鄙无耻之徒，就要像秋风扫落叶一样冷酷无情！传我将令！大军各领两万人，分三路向反贼进攻！马上发响箭，命韩大石所部骑兵从北面冲锋，这次要将他这几万反贼全歼在这扬州城外！不准放跑一人！”

回到乱军中的泰王此时也一脸铁青，身子气得直哆嗦：“过分！太过分了！这些上怎会有如此卑鄙之人！简直是我华朝之耻辱！我若为帝，定将诛其九族，免得你祸害人间”。

众部将恶寒：

“嗖！，！一支响箭在天空炸响，凄厉的尖啸声回荡在扬州城外的平原上。

龙武军飞快分成三路，中路慢慢压近，左右二路则飞速朝两边运动，隐隐对乱军呈包围之势，一个针对乱军数万人马的巨大包围圈正在渐渐成形，，

泰王的瞳孔已缩成针尖般大见龙武军摆出的阵势，不由冷笑数声：“想全歼？就算我攻城折了一万多人，剩下的七万也不是你这区区六万人能吃得下的，方铮，你有这么好的胃口么？”

“传令！全军列锥型阵，集中向敌军中路进攻！斩方铮首级者，夺其帅旗者，赏千金，封万户侯”。

平原之上，一场势均力敌的战争正缓缓拉开序幕”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百四十章 城外激战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6-12 22:54:26 本章字数:6417

工方大军在徐徐调动，在这广袤的平原上集结。由慢渐楼，纹万军队一丝不苟的执行着主将的意志，手执刀剑矛戟弓。飞快向自己的位置奔去。

骑着战马的将领手举长剑，大声呼喝，举着小旗的传令兵们在军中穿梭飞奔，传达着将领的命令。

消散的黄坐在大军的运动下，又一次在两军之间弥漫浓郁，还未交锋，两军阵前冲宵的杀气已渐渐弥漫凝聚，仿佛一只无形的手，在狠狠的揪着十几万人的心，晴朗的春日下，两军阵前的气氛却变得沉重压

。

这是真正意义上的大军决战，双方加起来十几万士兵，各自摆出来的阵势都在明明白白告诉对方的主将，这是一场你死我活的决战！

十几万人安静从容的缓缓移动，只有将领和传令兵的呼喝声在方阵内此起彼伏回荡。除此之外，只有整齐刑一的脚步声和战甲铁叶的摩擦声，铿锵有力，如乌云压顶，如泰山将倾。

方铮骑在马上。看着平原上如蝗虫般密集的士兵们飞快的奔跑，列阵，不由暗暗心惊。

前世看电影。里面也曾出现过所谓的大军决战，旌旗蔽日，声势震天，看似壮观无比。至少他当时看得心中一片热血沸腾，虽说后来知道那电影格摄的万人决战场景不过只是一两千名群众演员在那里使劲吆喝，可他仍深深为那波澜壮阔，气冲云霄的景象沉醉不已。

现在亲眼看到十余万人的战争场景，而且他本人还是其中一方的主将，方铮此时心中的澎湃之情自是不言而喻，跟这实实在在的万人大战比起来，电影里那些所谓的大场面简直就是一堆垃圾！

啧啧有声的赞叹了几句，方铮心头又变得沉重。他看出来了，虽然自己对泰王的乱军形成了包围之势。可泰王至少也有七万之士，仅从步兵的数量上来看。双方都差不多，若要全歼这支庞大的乱军，恐怕不太可能，若情势不妙的话，泰王很有可能会趁乱遁走。他这一跑，又不知何年何月才能逮到他。

跟秦王明里暗里交锋两次，方铮深深觉得，泰王这人心计城府比潘尚书和太子委实高明许多，他能隐忍十余年而发，而且不计一时之得失，利则往，不利则退，让人根本无从捉摸，这样的对手，实在可怕又

缠。

注视着对面的乱军缓缓布置成了一个锥型的大阵，锥尖部分正对着自己的中军，方铮有些惊恐的缩了缩脖子。

“这家伙该不会想来个斩前行动吧？”方铮眼睛眯了眯：“百万军中取上将首级。如探囊取物？妈的！你当你手下个个都是关二爷么？”

“老子的首级用来吃饭，说话，跟妞儿亲嘴，不是让你割下来挂在旗杆上示众的！”

说归说，看着那数万人形成的大锥子直直的指着自己，方铮仍觉得心里毛毛的，，

生命很宝贵，这个问题不能开玩笑，一人孤身在外出差，家里老婆大着肚子等着自己回去，我更要对自己的生命负责！

“来人！找套小兵的军服给我穿上！”大军还未交战，方铮已想好了退路。

万一那根该死的锥子真的冲着自己来，至少他可以混入士兵中逃得无影无踪。

一切准备就绪。战鼓忽然擂响，双方大军阵势已成，只见广袤无垠的平原上黄尘漫天。人影幢幢，刀剑林立的方阵隐隐形成两个庞大的阵势，乱军的阵势很密集，前尖后粗，像一支巨大的锥子，直直指着方铮的中军位置，前锋以长矛为兵器。两侧则以盾牌相护，阵势相当严谨，天衣无缝。

而龙武军依方铮的将令，将六万人分成了三路。隐隐对乱军形成包围之势，如果泰王的乱军像一柄锋利的剑，龙武军则像无所不容的剑鞘，两军所对的方向，恰好将这柄剑纳入鞘中。

万物相生又相克，大军作战，不是靠高明的阵势。而是靠双方将领的指挥得当。有时候剑太锋利，剑鞘也不一定装得下它的。

低沉的牛角号吹响，其声呜咽似泣，仿佛在预先为这场战争中即将死去的将士奏起了挽歌，令杀气冲宵的战场更平添几分苍凉凄然之意。

紧接着战鼓咚咚擂响，擂鼓则进，鸣金而收，鼓声就走进攻的命令。

中路军最前线的方阵前，一员满脸落腮胡子的副将锵地抽出佩剑，暴烈大喝道：“杀贼建功，报效朝廷，即在今日！”

“杀！”万人齐声大喝，声浪震天，一双双眼睛涨得通红，战意凛然盯着对面的敌人。

喊杀声中。位于后阵的步弓手踏步向前，强弓斜指半空，将早已搭在弦上的箭矢仰射出去。一时间，漫天箭雨密如蝗虫般射向对方的阵营，弓箭虽是长程打击武器，可短处在于打击的次数和力度稍为不够，在敌人发起冲锋的空档间，他们顶多只能连续射出三箭，便极快侧身，在方阵间让出一条空旷的地带，方便己方的士兵发起冲锋。

战鼓擂得愈发急促，三路龙武军同时举起长枪，将领剑指敌阵，忽然将手中利剑往下虚劈，红色令旗飞速晃动，大军如臂指使，数万人同时向敌军冲杀而去。愈逼愈近，最后如同两颗高速掠过天际的陨石，挟着隐隐的风雷之势，激烈碰撞在一起，透出一团耀眼夺目的火花，庞大的战争机器开始运作，震天的战鼓声中，两军开始激烈残酷的互相绞

。

“派快马告诉韩大石，命他的三万骑兵在三里外待命。”方铮下了第二道命令。

一旁的部将不解道：“方大人，此时两军已经交锋。正需要骑兵冲乱敌军阵型，大人为何要骑兵待命？”

方铮笑道：“好钢要用在刀刃甲，我们到达点前，骑兵凡在反贼军阵中冲杀讨阵了，反心里肯定还有不少阴影，他们现在打得有点儿瞻前顾后，生怕骑兵会突然冒出来，警戒心一定很强。若此时令骑兵冲锋，必然收效甚微。所以嘛，我们得帮反贼消去这层心理阴影，让他们打。打得红了眼，失去了理智，忘记身后有骑兵这码子事儿了，我再命骑兵发起突然袭击，那个时候，，嘿嘿

方铮的笑容有点毛骨悚然：“你们体会一下，正打得兴高采烈，得意忘形的时候，忽然有人拿把刀子捅了你屁眼一下，你会是什么感受？会不会想哭，流下悲愤欲绝的眼泪？”

众部将闻言神色复杂的互望一眼，同时不自觉的收紧了臀部的肌肉……

这位钦差大人怎么连指挥打仗都如此猥琐？咱们这会儿应该夸他英明神武，还是假装没听到他这番话？

激烈的交战仍在继续。长刀长枪配合着盾手，形成一个个密不透风的方阵，在盾牌手的掩护下，排着整齐的队列，盾牌的空隙处，不时伸出一支支长矛，毫不留情的戳向敌军士兵。

一个个鲜活的生命瞬间变成了冰冷的尸体，鲜血流满整个战场，渐渐盖住了满地的黄尘，血腥味开始渐渐蔓延，肆无忌惮钻进了每个人的鼻孔，给沉重压抑的心头增添了几分歇斯底里的疯狂。

泰王骑在马上，目光阴冷的注视着厮杀激烈的战场，心中异卓愤怒，他的手紧紧捏着缰绳。指节泛出不正常的白皙。

“没想到”冯仇刀这两年来，将龙武军练得如此刻悍，此人端是一员名将！”泰王深深叹息。

原以为自己数年时间练出的士兵，可与朝廷任何大军一敌，可这出山的第一战，便让他吃了大亏，他对自己练出的士兵太自信了，同时，他也深深低估了朝廷的军队，冯仇刀此人仿佛天生便是应该活在战场上的，以前郁郁不得志时。他在福王府任侍卫统领，泰王与福王来往时也见过他几次，却没想到，龙入深海，雄鹰展翅之后，他竟为朝廷练出一支如此强悍的精锐之师。

“若早知此人才能，当年便该着意拉拢结交才是，可惜啊

战场上激烈的喊杀声已不能吸引泰王的注意力，对他来说。从攻扬州城的那一刻开始，便注定了他出师不利的结局，既然结局已定，他已不必再去关心战果。

他的眼光投向了不远处的扬州城头，城头依稀如标枪般伫立着一员将领，盔损甲破，但凛然如山。

，

“冯将军，此战依你所见。可否全歼反贼，活捉泰王？”

萧怀远站在城头，向远处的战场眺望，龙武军的中军阵内，一道风骚至极的人影正策马来回走动。不时用手拂一下头上的方巾，显示一番自己羽扇纶巾的形象，一副刻意为之的智珠在握模样，吸引了身旁不少将士的瞩目。

萧怀远撇了撇嘴，这家伙连指挥打仗都这么不着调。

冯仇刀也看了一眼骚态十足的方铮，嘴角不由轻轻扯出一个微笑。

“双方势均力敌，若说全歼，实不可能，反贼士兵战力很强，几乎不下于我练了两年的龙武军，又是平原作战，双方条件，人数，士气皆不相上下，老实说，若我来指挥，胜或曰可，但也是惨胜”

萧怀远皱眉道：“连冯将军你都只能惨胜，方大人从未指挥过如此庞大的军队作战，这胜负之说。可悬乎了”

冯仇刀意味深长道：“不然。方大人虽不习战阵，可看他这番布置的阵势，到也不差，若换了是我，我也会如此布置，兵分三路包围反贼，将反贼的兵锋层层包裹。使其无法露出锋芒，从气势上来说，便已胜了反贼一筹，士气此消彼长之下，吾等胜望自是较反贼更高，更何况，”

冯仇刀语气一顿，将目光投向北方，“韩将军的三万骑兵还在虎视眈眈，这对反贼来说更是一种无形的威慑，只要骑兵未发动进攻，反贼就必须时刻提防，厮杀之时岂肯用心用命？方大人虽未经战阵，但他指挥大军作战的手法却是老辣无比，方大人”其实很有为将的天赋，可 …”

萧怀远接过他的话，叹息道：“可惜他太怕死了，今日他是赶着鸭子上架，不得不站出来领军作战，他日若再要他领兵，怕是打死他也

不干了，”

冯仇刀看了萧怀远一眼，随卑二人同时摇头一双。

一旁的温森探头探脑朝城外观察了一番，道：“冯将军，此战既不能全歼反贼，想必更不可能活捉泰王了？”

冯仇刀点头道：“那是自然，两军实力相当，又是正面相敌，全歼敌军是不可能的，泰王不是那种舍生忘死之辈，情势不妙时，部将必会掩护他撤离战场，若要活捉他，也不太可能。”

温森皱眉道：“这么说。泰王今日必会逃走？”

“十有八九会逃，如果方大人此战胜了的话。”

凝神想了一下，温森当即转身，向影子属下低声交代了几句。

没过多久，当众人的目光被扬州西城门外的激烈厮杀所吸引时，与西城相对的东城门悄然打开了一条缝，几道精干的人影飞快闪身出了城，如同几只灵敏的山猫，机警的避过所有人的目光，慢慢朝反贼军阵潜伏而去。

沉重的城门发出轻微的撞击，接着又紧紧合拢，不留一丝缝隙。

战场厮杀仍在继续，双方都付出了惨重的代价，这是正面作战的战场，丝毫没有任何取巧的方法。若要什入敌军。只能靠一刀枪的硬鲜血流了满地，两军厮杀的交汇处，早已堆满了士兵的尸体，活着的士兵握紧了手中的武器，眼中散发出嗜血的光芒，生死关头，他们已经变成了一只只受了伤的野兽，为了生存而殊死搏斗。

战场的血腥气愈发浓郁。双方死伤已经过半可战斗仍然激烈，舍命一搏，不死不休。

“挥令旗，命龙武军且战且退，命韩大石的骑兵开始发动，目标直指反贼中军，把泰王送到老子面前，死活不论！”方铮沉着脸下令，他的面容微微抽搐，这场谋反一开始就死了这么多人，泰王。你在造孽啊！

传令兵飞快跑到地势较高的山包上，拼命挥动手中的令旗。

几乎令旗网展动的同时。远处便传来了兴奋的嚎叫，双方激战得精疲力尽之时，三里之外，龙襄军骑兵早已等得不耐，袍泽们在流血，在牺牲，惨烈的战况令他们揪着心，这时，他们看到了中军帐前挥舞的令旗。

令出如山，三万骑兵动作一致抽出了长刀，斜举向天。雪白的刀身在阳光照耀下，发出一片眩目的白光，令人颤栗胆寒。

韩大石狠狠朝地上吐了口口水，举刀大喝道："兄弟们，朝廷养兵千日，多余的废话我不说了，袍泽战友在流血牺牲，是爷们儿的，给老子冲上去朵了那帮王八蛋！"

"杀！"

震天的喊杀声中，万骑策马，黑压压朝战场扑过来，一柄柄雪亮的钢刀散发出森然的白光。如同恶魔笑着露出的獠牙"

乱军顿对陷入了混乱。本来攻了一夜扬州城，体力已经不支，咬着牙又与龙武军厮杀两个多时辰，体力更是疲惫不堪，现在黑压压朝他们扑过来的三万骑兵，终于令他们完全崩溃了，如同压倒络驼的最后一根稻草。乱军短暂的呆楞之后，纷纷露出绝望的神情，他们太累了，累得连刀都举不起了。

胜利在意剩之中如期而至。

韩大石的三万骑兵在最后关头起到了决定性的作用，无论是对敌人的心理威慑还是实际的冲锋陷阵，三万骑兵给乱军造成了巨大的伤亡。

乱军散了，像一盘被顽皮的孩童四处乱洒的河沙。四溃而逃。

骑兵马不停蹄，兵分数路，追击逃兵，方铮和韩大石都明白，这不是最后的战争，这帮反贼若逃出生天，将来他们必会继续作乱，所以必须要趁现在尽可能的斩草除根，将他们未来作乱的影响力减到最低。

战场传来震天的欢呼声和哭泣声，这场艰难至极的战斗终于结束，所有活着的士兵眼中都饱含泪水，有的仰天长啸，有的扑在袍泽

的遗体上放声大哭，他们在用自己的方式庆祝胜利，庆祝这得来不易的战后

生。

中军帐前，所有部将都用惊奇的目光看着方铮。

胜利自是意料之中。令他们惊奇的是，这位方大人从未指挥过如此大规模的战斗，今日见他部署大军发动进攻，在时间的拿捏上却是恰到好处，手法之老辣，如同征战多年的沙场老将一般，这让众将领们不由万分惊奇。

方铮眼神警戒的抱住胸："干嘛这样看着我？你们的眼神很有侵略性啊…"

"大人"大人实在英明！"众部将一齐抱拳，心悦诚服道。

方铮哈哈一笑，心情万分舒爽："不要太夸我，我会骄傲滴"哎，咱们这算不算打了胜仗？"

"当然算，大人运筹帷幄之下，八万反贼杀了六万，余者皆四散而逃，此战大人当居首功，"

方铮沉声道："派人快马告诉韩大石，务必要抓住泰王，死的活的都行！这是个祸害，绝不能让他走脱了"

传令兵领命而去。

迎着众部将崇敬的目光，方铮得意的挺了挺胸，觉得有些陶醉。这一战的胜利对他来说实在是很意外，多亏了当年读大学时勤奋研究《金瓶梅》之类的专业言情小说之件，还偶尔顺搭着看了看《三国演义》，权作消遣，没想到穿越后《金瓶梅》里很多勾搭女子的方法没用上，《三国演义》里的招数却糊要糊涂用上了。

这叫什么？乱拳打死老师傅？

"好了，打扫战场之类的事儿你们自己去忙活吧，我得进城了，"方铮随意的摆了摆手。策马便向城门行去。

歼灭六万反贼，对一般人来说，可算是泼天的功劳，封官加爵指日可待，可方铮却一点也不稀罕，搞定泰王之后，他便打算辞官了，

功劳越大他越烦恼，到时候胖子死皮赖脸揪着他袖子不放人怎么办?

还是太冲动了啊。方铮暗暗叹息，这次原本就不该答应胖子下江南，现在泰王像只打不死的小强似的，甭管碍手还是吃亏。一沾身便跑，照这样下去，何年何月才能抓到他? 难道老子要在江南当一辈子的钦差大臣?

经过黄尘弥漫的战场。耳中充斥着士兵们哀哀的哭泣声。歼灭六万反贼的同时，龙武军也损失了数万人，平日一起吃睡一起练的袍泽兄弟或死或伤，方铮触目所及。皆是一片凄然的景象，看着士兵们趴在战友的遗体上放声痛哭，方铮的心腔猛然紧缩了一下，原本淡淡的胜利喜悦之情荡然无存。

他觉得心头沉甸甸的。如同压了块巨石般喘不过气来。

这一刻他忽然发现。原来一个男人的责任，不仅仅是对家人对女人的担当，还有很多很多，，

凭着莫话封侯事，一将功成万骨枯!

原来胜利的滋味，也这般苦涩。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百四十一章 女人是骗子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6-13 21:36:41 本章字数:6138

大战过州绿荫馆，方铮坐在水池边，两眼出神的甩旧“里游来游去锦鲤，目光空洞，不知在想什么事情。

“扬州城外一战，共歼反贼六万。余者惶然而逃，韩将军率部追击四十余里，斩杀反贼数千，”温森恭声禀道。

“嗯，好，好”

“泰王在兵败之时，与部将往东逃窜而去，不知所终，属下已命影子悄悄跟了上去，过得两日应该会有消息传来”

“嗯，好。好”。

“至于我部龙武军伤亡，亦在三万余众”温森的声音小了些，语气有些沉重：“伤亡名单已列于表上，将来上奏朝廷，按名抚恤遗属。”

方铮回过神。目注温森道：“阵亡的将士，朝廷给遗属多少抚

温森嘴唇嗫嚅几下，讷讷道：“每户”二十两银子。”

“二十两？”方铮眼睛瞪得大大的，显得很吃惊，随即怒哼道：“一条活蹦乱跳的人命，二十两就买下来了？真便宜啊”。

温森见方铮发怒，不由苦着脸道：“大人，二十两不少了，以现在每户人家省着点过的话，二三两银子能过一整年呢”

“哼！那又如何？家里的顶梁柱垮了，那些遗属便没了生活来源，你要那些老弱妇孺到街上讨饭去吗？二十两银子就算能让他们过十年，那十年以后呢？等死吗？男儿战死沙场是本分，朝廷赡养遗属也应是本分，二十两银子顶个屁用！”

亲眼目睹那些血淋淋的阵亡士兵，方铮的心情一直不能平静，乱世之中，苍命贱如狗。这并不是个人人平等的社会，有权有势的人家人命值千金，穷苦人家当兵吃军饷，死了就挖个坑一埋，再扔给家属二十两银子，这公平吗？方铮不是救世主，无法插手天下所有的不平事，可发生在他眼前的事情。他却必须管一管。

“人命难道就这么贱？我给你二十两银子让你去死，你死不死？。

“大人息怒。您跟属下发脾气也没用呀，这规矩又不是属下定的”温森觉的冤枉极了，一张老脸扭曲得跟苦瓜似的。

“谁定的这狗屁规矩？”

“我朝开国以来就是这规矩 百余年来就一直接这规矩抚恤阵亡者遗属的”

“改！必须要改！从这一次开始，增加阵亡者抚恤待遇。”方铮狠狠一挥手，以他现在的权势地位，他所说的每一句话，都能让朝堂上的大臣们振聋发聩。

“大人觉的抚恤多少合适？”温森小心翼翼道。

“一百两，每户遗属一百两！”方铮想了想，道：“此事了结后，我会向皇上递奏章，提议将朝廷的抚恤制度改进一下。这事不能马虎。”

温森苦着脸道：“大人英明”可是，别的不说，仅这一次的阵亡将士抚恤就不好办呀，阵亡三万余人，若每户人家抚恤一百两的话，那

就是三百多万两银子，大人”您比属下更清楚。朝廷的国库根本拿不出这么多银子”方铮倒吸一口凉气，痛苦的捂着腮帮子。

每次一提到银子，他就牙疼，妈的！又缺钱了！他一直弄不明白，为何自己老是得面对没钱的窘境？三百多万两啊，就算把自己这回下江南收的贿赂全捐出来，还是远远不够，更别提国库那点儿可怜的压箱底的散碎银子了。

钱啊，钱啊！

方铮唉声叹气。要不干脆把扬州城门再关几天”老子下令军队把扬州城里的大户全部洗劫一逊，

这个”可能影响不太好，，估计朝堂的言官不答应，，

“大人，扬州城外大捷，是不是该给京城的皇上送捷报啊？”温森哈着腰站在方铮身边，一脸讨好的笑。

“帆 ”不急。不急，”方铮有些心不在焉。

“大人。大乱初定，按惯例该贴安民告示啦，古昂刚才来请示大人，安民告示上要不要加盖大人的钦差官印？。

“帆 ”不急。不急，”

“大人，大人”，您在想什么？”

“唉，钱啊！钱”。方铮忽然咧开嘴，一副忧国忧民的深沉模样：“上哪儿找钱去呢？”

温森一楞。眼珠子滴溜儿转了几下，然后笑道：“大人想找银子很简单 ”

“你有什么法子吗？”方铮急忙问道。

抚恤阵亡将士的事刻不容缓，这是一定要办的，三百多万两银子不是个小数目。

温森嘿嘿一笑，道：“大人，您前两日不是被杭州叶家的二公子给绑了吗？按我朝律法，绑架钦差大臣可是诛九族的大罪呀”

方铮想了想。接着两眼一亮，拍着大腿道：“对呀！我怎么把这茬儿给忘了？妈的！叶敏之那***还没抓到吗？”

温森涎着脸笑道：“还没，不过应该快抓到了，目前已查到他昨日在嘉兴露过面。大人请放心，抓泰王也许困难了点儿，但抓一个小的世家纨绔公子。咱们影子一抓一个准儿，哪怕他钻进了耗子洞，属下也能把他提溜出来。洗得干干净净送到大人面前”

方铮也笑了，笑得分外舒爽：“派兵把杭州叶家围住了吗？”

“属下已按大人的吩咐，连夜调杭州驻军以及知府衙门的差役将叶家围得如铁桶一般。一只蚊子都飞不出去”

“好，太好了！正愁没银子呢，有人上赶着请我去抄家了”呵呵，盛情难却呀！我便勉为其难抄一次吧

方铮乐坏了，此举不但可以筹集银子，而且正好拿叶家立威“南的世家提个醒儿让他们都老实安分点儿别跟着知亡糊起哄。

温森看着一脸坏笑的方铮，禁不住头皮一麻，这位不着调的顶头上司又想到什么缺德的坏点子了？

，”

扬州城外的血腥味还未淡去，城内的百姓们面带惧色谈论着昨日的那场大战，有好事者还特意跑出城外，对着城外广袤的战场指指点点，平原春风依旧，可黑派的土地上那暗红色的斑斑血迹仍在告诉人们，这场大战是何等的惨烈。何等的悲壮。

第二天一大早，扬州城外缓缓驶进一辆豪奢至极的马车，马车四周随行护着百余名禁军侍卫，到了西城门，侍卫们友好的朝守城门的龙武军士兵点了点头。按程序验过腰牌后，侍卫们下了马，护着马车慢慢往绿荫馆行去。

“韩姐来了吗？”绿荫馆的水池雕栏边，方铮嘴里含着一颗葡萄，含含糊糊的问道。

“大人，非小姐今日早上已到了绿荫馆，属下安排她住在偏阁内，而且请了扬州城最好的大夫为她诊治过了，韩小姐伤势虽不重，但仍需悉心调养。

方铮噗噗吐出葡荀皮儿，葡萄皮儿在半空刑过一道弧线。落在水池正中。一群五彩斑澜的锦鲤纷纷游上前，一张一合的鱼嘴轻轻碰了碰，随即又意兴索然的四下散开。

温森被方铮这粗鲁的举动惊呆了："大，大人，这"，鱼儿不吃葡萄皮心，

方铮笑了："嗬！看不出你还是个）环保卫士"听说过一句话吗？吃葡萄不吐葡萄皮儿。不吃葡萄到吐葡萄皮儿 温森两眼发直："吃，吃葡萄，不吐"

"你这样不对。来。跟着我念，口齿要清晰。发音要准确，吃葡萄不吐葡萄皮儿"

"可 可是。不吃葡萄，哪来的葡萄皮儿吐？"温森很有钻研精神。凡事要求个明白。

方铮翻了翻白眼儿，你问我，我问谁去呀？连绕口令都较真，这家伙忒没意思……

还是看看韩亦真去，那妞儿虽然喜欢扮酷，可至少是个娇滴蒋的大美人儿，比温森这老皮老脸的耐看多了，

于是方铮撩起长衫下摆。兴冲冲往偏阁跑去，留在温森一人孑然立于水池边。双目失神，嘴里喃喃念叨着吃葡萄和吐葡萄皮儿这两个悖论。

"，

偏阁位于绿荫馆的南面，穿过曲折的回廊和清丽幽雅的水榭，偏阁便坐落于水谢之后的一处僻静小院中。

温森安排韩亦真的住所到是颇费了一番心思，知道她受伤要静养，于是特意找了如此幽静之所。而且此处风景迷人。出门便能看见波光粼粼的小湖，和郁郁葱葱的青山，对养伤的人来说，这里绝对比前世那些疗养院的环境要强上许多。

方铮一路匆匆行来，伸手推开虚掩的院门，头也没格便往里冲去。

“砰！”

“呀！”

“啊一 有人谋杀钦差！”

方铮气急败坏站起身。怒冲冲望着这个撞到他的冒失鬼。一看之下，满腔怒气顿时烟消云散。

“美女！”

方铮两眼变成两颗红心，一跳一跳的”

被掺到的确实是个美女小美女，大约十四五岁年纪，她身着绿色团花小比襟，下穿镶荷边的淡绿罗裙，睁着两只水汪汪的大眼睛，显得楚楚动人，此所谓“经珠不动凝两眉，铅华销尽见天真”显然，她不是韩亦真。

在这“树阴照水爱猜柔”的秀美江南，能遇到一个如此清新脱俗的小美女，方铮顿时心情明朗起来。

“美女！”方铮骨碌从地上爬了起来，色眯眯的盯着惊慌失措的小美女，脸上露出了惯有的淫笑。

被撞的美女半坐在地上，看起来受到了惊吓，也不知是因为突如其来的撞击，还是家人脸上那吓煞万千少女少妇的淫笑，此刻她惊慌满面，像一只落入猎人陷阱的小鹿，簌簌发抖。

方铮见美女害悄，马上收了淫笑，努力装出正经的模样：“美女，你叫什么名字？”

神色正经的方铮。多少还是带了几分官威，小美女抖得愈发厉害，半晌才细若蚊讷道：“婢子”墨玉。”

“婢子？”方铮转了转眼珠，很快便明白了。这丫头多半是弗竹知道女儿受伤后。特意从苏州韩家派来侍侯韩亦真的。

“你叫墨玉？”方铮朝她眨了眨眼。

墨玉急忙点头。

方铮伸手握住她的皓腕，将她扶了起来，然后一双贼眼上上下下仔细打量了一下她。

十四五岁，嗯小了点儿，该大的地方不大。该翘的地方不翘，从正常的审美观来看。这丫头浑身上下全是败笔。没一处胜笔、

不过呢。对女人一定要有长远的战略性眼光，现在不挺不翘，并不代表将来不挺不翘。你买只小乌龟放盆里养几年。不也变成大乌龟了嘛。墨玉这小丫头总比乌龟强上几分”

“墨玉呀。看过金鱼吗？葛格带你去看金鱼”方铮的笑容很

墨玉默然摇头。

这丫头挺内向呀。

“墨玉，刚才撞疼你了吗？”

点头。

“墨玉，喜欢看金鱼吗？”

点头。

“墨玉，哥哥我长得英俊吗？”

飞快摇头。

方铮脸一黑，这丫头审美观芒刁附问题打乱次序重新问“墨玉，喜欢看金鱼吗？”

点头。

“才才撞疼你了吗？”

点头，露出委屈的神情。

“哥哥长得英俊吗？”

摇头。

“嗯？”方铮皱眉。

墨玉迟疑了一下，不甘不愿的点头。

方铮转怒为喜。拍了拍她的小脑袋，夸赞道：“算你识相！”

墨玉瘪着小脸。被迫接受了他的夸赞。

方铮扭头朝韩亦真住的阁楼看了一眼，阁楼的柳木大门紧紧关闭，不知内里究竟。

哎，墨玉，你家小姐在里面吗？”方铮悄声问道。

墨玉点丶头。

“她在里面干嘛呢？”

墨玉低头看着的上被方铮撞落的铜盆，讷讷道：小姐，沐

“沐浴？”方铮一脸惊喜，哎呀，赶得早不如来得巧，家里几个。老婆沐浴都被自己偷看过，不知这江南的世家小姐沐浴会是怎生一幅销魂的景象，她的皮肤白不白，她的胸挺不挺”

弯腰拾起铜盆。方铮色笑道：“好了，没你事儿了，该干嘛干嘛去川

猫着腰正打算蹑手蹑脚潜进阁楼，不料刚迈开步子，便发现自己无法再进一步。扭头一看，墨玉正死死拉着他腰间的锦带小脸满是警戒的瞪着他。

方铮敲了敲铜盆。笑道：“我给你家小姐送热水”

墨玉摇头，仍抬眼气鼓鼓的瞪着他。

方铮叹气，这小丫头怎么这么死心眼儿呢？你家小姐被我看几眼又不会掉块肉，

露出自认为最迷人的微笑，方铮两眼朝她直放电，强烈的电流贯穿墨玉全身，小丫头的俏脸霎时通红一片。

低沉魅惑的声音回荡在她耳边：“墨玉，你看我，你看看我，像是那种偷看女人沐浴的坏蛋吗？”

墨玉丶两眼有些迷离，轻轻摇了摇头。

“那就对了。我是真的好心给你家小姐送热水的。你看，天气还有些凉快，你家姐又受了伤，万一沐浴的时候着凉了怎么办？这种粗活就不用你做了，我来帮你，记住，你现在很累，很累，很累”回去睡觉吧，乖”

浑厚的嗓音如同春风微拂杨柳，暖暖的，柔柔的，让人想睡”

墨玉红着俏脸。如同被催眠了一般，呆呆的站在原地，俩眼珠子晕乎乎的乱转。

这么快就被我催眠了？方铮大喜。

“墨玉，喜欢哥哥我吗？”

摇头。

“墨玉。把衣服脱了让我看看你的身材好吗？”

摇头。

小丫头灵台仍存一丝清明。

方铮不高兴的扭头，脱光了我也不看！没胸没屁股。比你家小姐差

了。

凑在紧闭的大门前，方铮撅着屁股，单睁一只眼朝门缝望去。

里面漆黑一片，什么也看不清。

轻轻推了推。推不开。门从里面闩上了。

方铮开始有点儿不满，洗个澡你把门关那么严实干嘛？让我看看怎么了？还世家小姐呢，瞧你那小气劲儿！鄙视！

正打算凑近门缝再仔细看看，忽听身后墨玉的嗓门儿高亢叫道：“小姐！有人偷看！”

话网落音，墨玉像一匹冲锋陷阵的战马，恶狠狠朝方铮扑来。

方铮两腿一软，大惊失色：“我没看到”

“砰！”

墨玉毫不客气的伸脚踹在方铮高高撅起的屁股上，方铮受力，身子往前一冲，硬生生用脑袋撞开了阁楼的柳木大门。

“哎呀！”

方铮一招极漂亮的“平沙落雁”抢头撞进了屋子。

灾难还没结束。墨玉、脚踩七星，几步上前。伸手将方铮的胳膊一扭，一转，然后腾出另一手，抚住了方铮的脖子。柔道动作里的“缩臂扼颈”在这个小姑娘手中一气呵成，漂亮至极。

散 ”救命啊，”方铮被她掐着脖子，浑身动弹不得，发出微弱的变了调的呼救声。

“你，你这是”犯罪！要”要诛九族的”方铮被掐得脑部充血，整张脸涨的通红。仍试图与她沟通。

墨玉不接受沟通。

“你撒手，快撒手”断了，断了”呜呜。我错了！我真的错了！求你了姑奶奶！放了我吧！呜呜”我以后再也不干这么危险的事儿啦

方铮终于哭了。现在他知道错了。

韩亦真在扬州被绑并受了伤。她老爹韩竹知道了怎会不加防范？这位看起来不满十五的小姑娘能够从苏州大老远被韩竹派到扬州来，除了照顾这位韩家小姐外。应该还有贴身保护弗亦真的意思小姑娘很显然是个练家子，方铮一开始就被墨玉单纯娇憨的模样骗到了。

女人，都是骗子！

方铮流下了悲愤的泪水。”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百四十二章 世家的实力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6-15 18:18:01 本章字数:4880

铮坐在偏阁的前堂内，神情很委在韩亦真的制止下，墨玉终于放开了他，走时恨恨的瞪了他一眼，小嘴鄙夷的一撇。骂了一句“淫贼！”然后高傲的出去了。

“我不是淫贼！”方铮看着墨玉的背影，解释得很无力。

韩亦真俏目斜睨着他，眼中的笑意怎么也掩饰不住，大大的眼睛已经弯成了一弯新月。

方铮抬起无辜而又无助的脸，可怜兮兮望着韩亦真。然后幽幽叹了口气。万分哀怨道：“我的命，怎么就这么苦哇，！”

“噗嗤！”

韩亦真终于忍不住笑出声来，开始还举袖掩嘴轻笑。后来便再也克制不住，咯咯大笑起来。

“别笑了。这有什么好笑的？”方铮阴沉着脸，不满的道：“心地善良的姑娘看见我这么到霉，应该同感戚戚焉，你这是什么态度？”

韩亦真仍笑的花枝乱颤。一双修长的长腿还使劲的蹬着地，不可自抑，比平日冰冷的模样更多了几分娇俏可爱的味道。

方铮心有余悸的看着盯着门口，那位名叫墨玉的丫头太刻悍了，韩竹上哪儿找到的人才?

堂堂钦差方大人已患上了丫鬟恐惧症。

韩亦真安了一会儿，忽然轻蹙眉尖，大笑牵动了她肋骨的伤，令她不得不停下来。

这会儿轮到方铮幸灾乐祸的笑了："哼哼，疼了吧？人若没有同情心，老天爷都罚你

韩亦真俏脸一板，冷冷问道："你来我这皂做什么？ 。

方铮笑道："来探望病人。"

"你探望我？"

"对，我还带了礼物方铮俯身拾起墨玉扔在地上的铜盆，随手敲了敲，一本正经道："给！秦始皇用过的洗脚盆，老古董了，很值钱的，"

"

韩亦真怔怔望着光可鉴人的铜盆，不由啼笑皆非，紧绷着的俏脸顿时消散无形。

"听墨玉说。你鬼鬼祟祟的摸进我的屋子，意图不轨？"卸下冷漠的外表，韩亦真脸颊悄然浮起一抹嫣红，美目流转间。仿佛欲漾出水来，显得分外迷人。

"啊？她"她胡说！"方铮急忙辩解："我明明是堂学正正拿脑袋撞门进来的，怎么成了鬼鬼祟祟？你那丫鬟肯定没学好科学文化知识，遣词用句都不会，回头你得好好教育她"

韩亦真斜睨着他，似笑非笑道："钦差方大人，敢做，却不敢当

方铮一副的了痴呆症的模样，直着两眼憨憨的道："本来就是堂堂正正进来的。我什么都没看到，没占着便宜，却还要我戴上一顶"淫贼。的帽子，当我傻啊？"

韩亦真恨恨的咬了咬牙，这家伙被人揭穿了却面不改色，没占着便宜还一副遗憾的语气，他的脸皮到底用什么做的?

在徐集镇的客栈里。他那双色手上上下下把自己摸了个遍，连她的一双金莲都没放过，捏在手细细把玩了一番。想到这里。韩亦真的脸变得更红了，藏在团花缎面绣鞋里的一双小脚忽然有一种酥酥麻麻的感觉，令她不由轻轻蜷起了秀气白皙的脚趾，那种酥酥麻麻的感觉却如一汪取之不竭的清泉，从脚底一直往上游走，蔓延，霎时传遍了全身。

娇俏的咬着下唇，韩亦真抬起水波横激的美眸，似嗔似怒的睨了他一眼，眼如媚丝。化作缠绵徘恻的绕指柔情，一颗芳心不知不觉便被这无耻的登徒子全部占据。

二人沉默不语。方铮心里有鬼，抬眼瞄了瞄韩亦真，见她一副脸红情动的模样。粗心的方大少爷却不明所以，见状不由大奇，伸手在她眼前晃了晃："喂！你中烈女吟了？要不要我帮你解毒？"

韩亦真一窒。满腔柔情如同被人兜头泼了一盆凉水，随即恼羞成怒，顾不得有伤在身，抬起秀气的金莲狠狠朝方铮腿上踝骨踢了一下。

"你，，混蛋！"

"啊臭娘们儿！我招你惹你了？"

打闹过后。韩亦真恢复了平日清冷的模样，想起这些日子与方铮之间发生的种种纠缠，心底不由有些好笑，见方铮一脸痛苦的揉着踝骨，一边不满的瞪着她，韩亦真白了他一眼，活该！不解风情的蠢蛋！

"方"方铮。如今我们都脱了险，你打算如何对付杭州叶家？"韩亦真若有若无叹了口气，提起正事，她的美眸泛起了几分轻愁。

"我要叶家在江南的世家中除名！"方铮眼里难得的出现几分凌厉。

自下了江南。这个来刺杀，那个又来下毒。叶敏之还不知死活的凑热闹绑了自己。妈的！江南的这帮混蛋莫非当老子是软饰子？这个捏一下那个咬一口。老子的面子丢得干干净净，还让不让人活了？

韩亦真望着方铮，眼中闪过一抹复杂："所以你已派兵围了叶府？"

"对。只待找到叶敏之的下落，我便要将叶家全族押进京城，交刑部议罪，哼！敢绑架钦差大臣，叶家长了几个脑袋够我砍的？"

韩亦真垂下眼睑，轻轻道：你可知。叶府虽被你派兵围住，可叶家还是递了消息出来"

方铮凝神道："叶家递了什么蒋息？"

韩亦真道："叶敏之闯下了弥天大祸，叶家情知大难临头，家主叶擎递了消息出来，命杭州城及临近县乡的市集商铺关门罢市，并暗中撺掇多年来刻意交好的朝中御史言官给皇上上奏章，参劾钦差方大人在江南倒行逆施，横行不法，导致江南的局面愈发混乱"

方铮睁大了眼，惊奇道："叶家还有这本事？"

韩亦真叹气道："叶家与我韩家一样，也是经营百年的江南世家，他们在杭州府的势力盘根错节，枝叶繁多，岂肯甘心引颈受戮？有此反应也是情理之中，"

方铮无所谓的笑笑："商人罢市没关系，商者逐利，叶家在杭州势力再大，顶多也只能威压杭州的商人一时，叶家妄图以此举威胁朝廷，却是打错了算盘。这年头谁也不傻，给人当炮灰的事儿谁愿意干？过不了几日待叶家全族被我收监押往京城，杭州的商铺自然恢复如

。

"至于撺掇朝中言官参劾我的事儿嘛，嘿嘿，说实话。我还巴不得皇上迫于言官的压力把我这钦差给撤了召回京城呢，我从当官的那天起就不断被人参劾，结果别人越参劾我的官儿反而做得越大，唉，真是让人头疼！是金子在哪里都会发光，人太出色也是种罪过呀，

方铮语气很无奈，可脸上的笑容却愈来愈深，很有些得意的味道。

韩亦真没好气的白了他一眼，这家伙除了无耻，脸皮还奇厚无比，真不知自己到底看上他哪一点，，

挂着似笑非笑的表情，韩亦真悠悠道："叶家还做了一件事，这件事辄必会让你头疼了。"

方铮忍不住骂道："靠！叶家的人难道都属耗子？老子把叶府围得如铁桶一般，他们被关在府里还能做这么多事，莫非他们钻耗子洞出去的？"

顿了顿，方铮担心的望着韩亦真。小心的问道："叶家还做了什么事？"

韩亦真轻声道："叶家联络了江南的大部分世家，说你下江南的目的。是奉皇命剿除江南的所有世家。而叶家则是一个开头，叶擎放出了风声，与江南世家阐明了唇亡齿寒的道理，请大家都联合起来，一同抵制你的"倒行逆施，为了保证各大世家百年根基不至动摇，叶擎建议各大世家不妨考虑"，投奔泰王！"

"嘶方铮目瞪口呆，倒吸一口凉气。

没想到叶家居然给他来了这么一手，明明是一件绑架钦差的简单案子。被叶擎这么一闹，竟然酿成了一场一点即着的惊天巨祸，叶擎这是在借势啊！他挑动江南的世家同仇敌忾。为的就是让他投鼠忌器，不敢随便对叶家下手，这个法子很简单，但同时也很有效，方铮现在真的开始产生了顾忌，若此时处置了叶家，势必会激发江南所有世家对朝廷的仇恨心理，方铮知道，若所有的世家都倒向了泰王，为了家族的利益而拥泰王为主，则泰王便成了势，他有了足够的争霸天下的资本，这天下岂不是会大乱？

方铮一时心乱如麻，呆呆的楞了半晌，忽然跳脚大骂道："***叶擎！你他妈还讲不讲理了？你儿子绑了老子，你丫一声道歉都没有。还敢威胁我，威胁朝廷！这是犯罪！太欺负人了！太欺负人了！"

方铮毛得浑身直哆嗦，脸色也开始变白，不知是气的还是被吓的。

韩亦真静静看着方铮发飙，待他消停后，才轻声道：“你”太看江南的世家了，江南自古便是富庶之地，各方客商财源云集，百多年来。各大世家盘踞江南，积累了多少钱财，人脉和威望？每个家族几百上千口人，他们都在为家族壮大而奔忙，世家在江南各地的势力，已不比当地官府小了，不夸张的说。若他们铁了心要谋反，顷刻之间便能提供源源不断的军饷粮草，以及鼓动无数百姓庄丁投军，除非朝廷尽起大军，将江南的百姓尽数屠戮，否则。天下将永无宁日。”

看着方铮时青时红的脸庞，韩亦真不由有些心疼，伸手想抚摸一下他的脸，手举到半途却又触电般赶紧收了回去。

“这可如何是好？”急怒中的方铮没注意到韩亦真的动作，摊开手冲韩亦真苦笑道。

韩亦真抿嘴笑了笑，目光中带了几分戏诗之色：“江南世家自成一系，百年来与朝廷一直保持着若即若离的关系，彼此倚重，却又互相提防，如今钦差方大人一下江南便捅了马蜂窝，方大人，你觉得江南的情势会变成怎样？”

韩亦真一边说，一边将手边的茶盏轻轻朝方铮递过去，茶盏里是新泡的雨前龙井，她已喝过一口，却不知是有意还是无意，将它递给了方铮，她的脸上挂着一抹羞涩的笑容，一股青涩的媚态格外令人着迷。

方铮接过她手中的茶盏，楞楞的盯着镶满蓝色碎叶花边的官窑精瓷。再一想到韩亦真刚才问的问题。方铮不由大惊，内心七上八下，望着韩亦真嫣红的俏脸小心翼翼道：“杯具？”

韩亦真气结：凯这混蛋脑子里到底在想什么？

咬了咬牙，韩亦真决定不跟这混蛋兜***了，不然对自己正在调养的伤势很不利。

深吸了一口气，韩亦真板着脸道：“江南的世家不可能联合起来，他们并非铁板一块，至少这事韩家还能为你出点力气，我韩家能恭居江南第一世家的名头，自然是有几分本事的，这次我与你来扬州，父亲便叮嘱过我，尽韩家所能帮你。所以，你不必担心叶家会掀起多大的风浪，昨日我已命人散布消息出去。将叶家与朝廷钦差的恩怨与各大世家细说分明，劝大家不要被人蒙蔽，从而引火烧身”

方铮一楞，接着大喜过望，“有效吗？要不要我再出面跟叶家的家主谈谈？”

韩亦真闻言忽然浮上几分凛然之色。柔和的俏脸多了几许网毅。

“我的男人咳，朝廷的钦差重臣代表天子，当有睥睨天下，傲视群雄的气势，怎可向别人低头？你不必操心此事，韩家帮你担当便是”

方铮狂喜，忘形的一把捉住韩亦真的纤手，深情道：“亦真妹妹，你对我大好了，娶你这样的老婆太省心了，要不”我还是去问问你爹。看他还要不要我这个女婿

韩亦真闻言又羞又喜，任由小手被他握着，她羞不可抑的垂下头去。细若蚊讷道：真的吗？”

方铮急忙点头：“当然真的

想了一想，方铮忽又放开她的手：“哎呀，不行，这事没门儿

韩亦真愕然抬首：“为何？”

方铮朝她摊了摊手，无奈道：“家中妻妾的名额已满，你没办法插队了，我家那正室夫人很是刻悍。你若嫁我，没准进方家门的第二天就会变成无名女尸出现在秦淮河的岸边”

沉默，

良久之后，偏阁内传来“砰”的一声巨响。

方铮被丫鬟墨玉一脚踹进屋子，以一招极漂亮的“平沙落雁”飞了进去，此刻他又被韩亦真一脚踹飞了出来，同样的，也是一招漂亮娴熟的“平沙落雁”动行优美，造型风骚。

“滚！以后别来见我！”

偏阁内，韩亦真气得浑身直颤，晶莹的泪花儿顺着脸庞流落腮边。

一以下不算字数一一…

抱歉，今天码得不多，昨晚喝多了。头疼了一整天，精神很是萎靡。

另外，昨天请假因为招待外地来的朋友，不是为了偷懒看世界杯，说实话，本人对足球一点兴趣都没有。二十来个人老围着一个球抢来抢去有啥意思，如果全部换成裸女抢球。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百四十三章 泰王的下落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6-17 21:42:28 本章字数:6185

方铮从弗亦真那里灰溜溜的回来，刚迈进前堂，便见温森和一干影子管事正坐在前堂等他。

“同志们好！”

“方大人好！”众影子属下一齐躬身抱拳，精神很抖擞。

方铮叹了口气，萎靡道：“方大人不好”

众人呆楞。

“唯女子与小人难养也 ，孟夫子诚不欺我啊！”方铮一脸悲愤。

“大人，这句话”呃，貌似是孔子说的，温森小心翼翼的纠正道。

“啊？是吗？”方铮毫无羞色，反而兴致勃勃道：“孔夫子为何说这句话？莫非他家的老婆也很剩悍吗？”

众人满头黑线，温森汗道：“大入”这个”史无所载，属下委实不知，”

方铮不高兴了：“你们是特务，不知道不会去查么？没事就得多查查，这样才能提高业务水年呀”

温森快哭了，孔子死了一千多年，你居然要我去查他那个一千多年前的老婆剩不剩悍还讲不讲理了？

方铮长叹口气，喘嘘道：“女人，真的很难懂，就像那浮云”

众人立马恍然，合着方大人刚才必是在韩家三小姐那里吃了亏来着。

温森想了想，始终也想不明白为何方大人总是在女人身上吃亏，长平公主是这样，青龙山上的女土匪是这样，现在换了韩家三小姐，仍是吃亏，方大人似乎吃亏吃得乐此不疲了。

“大人”恕属下冒昧，其实对女人不能太纵宠了，女人越宠越无法无天，比如属下的婆娘，若敢与我起刺儿，属下便一巴掌呼过去。狠狠拾掇之，不怕她不听话”

方铮皱眉瞪了温森一眼，“哼道：“打女人？你可真有出息啊，粗鲁不文！我怎么会有你这种属下？嗯…”赶明儿我得上奏皇上，请朝廷众臣商议立一项新法 ”

“什么新法？ ”

“《妇女儿童保护法》。

“大人，这是何意？ ”

“就是说，我请朝廷成立个妇女联合会，简称妇联，以后丈夫打婆娘的话，婆娘可以到妇联去告状，国家将会给予她丈夫一定程度的惩罚”

温森两眼发直，吃吃道：“什“什么惩罚？ ”

方铮仰头思索了一下，然后很认真的道：弹小鸡鸡五十下。”

众人捂裆大汗：”

温森见马屁拍得不够响亮，心下有些不甘，又凑上前建言道：“大人若想治一治韩家那位三小姐，属下还有个斯文的法子”

方铮精神一振，“什么法子？ ”

温森谄笑道：“今日天黑之后，属下派几个身手好的兄弟进到她房里，把那韩家小姐结结实实绑了，然后我们便在外面给大人把风，大人则可以”嘿嘿，为所欲为，举凡男女之间有了合体之缘，还怕那女子不乖乖听话？大人从此可以在她面前一振雄风”

温森说完后便不停的嘿嘿笑，笑得很猥琐。

方铮闻言两眼一亮，老温是人才啊！一想到韩亦真光溜溜的被绑在床上，玉体横陈，鬓乱钗斜的模样，然后自己一脸淫笑，将她全身上下细细抚摸把玩，大逞兽欲，窗外电闪雷鸣，风雨交加，屋内也是一番旖旎的巫山云雨，，

哎呀！硬了”，

方铮嗖的一下缩回了口水，随即沉下脸，骂道：“无耻！败类！人渣！禽兽！你这叫斯文的法子？简直是丧心病狂，令人发指！这是人类最卑鄙的犯罪！”

温森被骂得脑袋一直低，方铮骂到最后，温森已经像一只弓着身子的虾米似的。惭愧得无地自容了。

方铮大骂了一会儿。这才意犹未尽的止住，用正义且鄙夷的目光冷冷瞪了温森一眼，道：“去，再弄一包烈女吟给我！”

“是啊？”温森愕然抬头。

方铮痛心疾首道：“我真鄙视你啊！采花贼能办到的事情，非得像个强盗似的去绑人，你丫懂啥叫情趣吗？”

众人心悦诚服：“大人，威武！”

顿了顿，方铮问道：“可找到泰王下落？”

温森苦笑道：“影子四下出动，跟着泰王的败军一路向东追踪而去，可至今还没有消息传回来，泰王行踪诡秘，很是难找

方铮想了想。道：“我估计泰王会向齐州方向逃窜”那里与突厥的边境线上，有一支两万人马的突厥骑兵在频繁调动，很显然泰王这是与突厥人勾结起来了，他已兵败，十有八九会向突厥方向靠拢，寻求突厥人的帮助，老温，你马上飞鸽传书，命齐州和幽州边军加强戒备，留意泰王败军的下落。一万多败军往北移动，不可能隐藏得住行踪的。”

温森恭声道：“是。”

Chapter_60

温森又看了方铮一眼。忽然讨好的笑道：“大人，泰王的下落属下虽未找到，可您的某个仇人的下落，属下却找到了，现在正押在扬州的大牢之中，等候大人发落”

“谁？”

“绑架大人的元凶。叶家二公子叶敏之。”

“是他？”方铮楞了一下，接着大喜，“彼其娘之！终于找到他了？”

温森笑道：“这叶家的二公子倒是不蠢，咱们兄弟一路追查下去，发现他逃窜到了嘉兴府之后，只短暂停留了两个时辰，便又启程往杭州行去，兴许是听到大人派兵围了杭州叶府，叶敏之在半路又改道往南仓惶而逃，不过他的运气不好，改道后正好与追捕他的兄弟们在官道上撞了个正着，咱们兄弟不费一丝力气便将他押回了扬州。扔进了大

方铮喜道：“妈的！这家伙竟敢绑架钦差大臣。长一百颗脑袋都不够老子砍的，老温，你去告诉古昂，特事情办，叶敏之勿需再审，也不必等秋后问斩。现在就把他从牢里提出来，给老子朵了他！碎一点”。

由于韩家相助，叶家在江南再也翻不起多大的风浪，方铮的底气又足了，可以毫无顾忌的砍了叶家二公子，而不必担心江南的世家联合起来造反。

温森领命而去，网走到门口，方铮忽然叫住了他：“慢着！既然叶敏之已落网，可以命杭州驻军查抄叶家了，记着，先将叶家全族押入大牢，查抄叶府所得银子财物必须全部交给我。这是城外阵亡将士的抚恤金，谁敢贪污就砍了谁！”

温森应命。

“叶敏之关在哪里？。

“大人，他被关在扬州知府衙门旁的重刑犯大牢。”

不行，太便宜他了！传我命令，把他关猪圈里韦

“啊？ 。

,“哎呀。开个玩笑嘛。你们要时刻保持着活跃的幽默细胞。不然我每天看着你们很乏味的”走，带我去看看，都说仇人相见。分外眼红，老子去看看他眼睛红不红

是

大牢位于扬州知府衙门左侧，由于前些日子扬州城的短命知府徐寿倒行逆施，无故抓捕扬州城的青壮百姓入狱，以防百姓盲从泰王谋反，那时扬州大牢人满为患。后来方铮果断的撤了徐寿。又将无辜的百姓放出来，大牢这才空了不少。

看守大牢的牢头没见过世面，见钦差大人亲自来到，此人干了一辈子小吏，何曾见过代表天子的钦差？于是慌忙跪在地上，磕头如捣蒜，直将方铮当成了庙里供奉的菩萨一般。在影子属下的拉扯下。牢头这才忙不迭站起身。点头哈腰领着方铮往牢里走去。

走进阴暗的牢门，方铮眼前一黑，大牢走道的青石墙壁上，三三两两斜插着几支火把。火光微弱，勉强视物。

方铮一行人走进去。阴暗潮湿的大牢走道只听到纷乱的脚步声，关在铁栏后面的犯人们抬起无神的眼睛，漠然扫了一眼这位走在最前面衣着华贵的年轻男子，便又低下头，继续睡觉或发呆。

方铮抽了抽鼻子，然后不满的瞪了牢头一眼：“这全天下的牢房怎么都是这股怪味儿？哎。你们平时不打扫卫生的吗？”

牢头见方铮表情不满，一时慌了神，急忙扑通一声跪下，颤声道：,“人禀钦差大老爷，这牢内本是关押重刑犯或死刑犯的地方，他们在这里都住不了多久，刑部核准的案子发下来，他们有的要被充军流放，有的要推出刑场砍头。所以，小人们也就没怎么打扫过

方铮叹气道：“他们不是常客，可你们守牢房的却是长年累月待在里面呀，你们难道就不觉得这牢里很臭么？这种环境你们待得下去？”

牢头抬起头，使劲抽了抽鼻子，然后迷茫道：“没觉得呀，一直都是这个味心，”

方铮摇摇头，继续往前走，他心里有点庆幸，幸好自己穿越到一个富家子弟身上。而且运气一直不错，当上了大官儿。若穿越到某个守大牢的狱卒身上。每玉闻着这刺鼻的臭味儿，真不知自己会受到大的罪，如花似玉的老婆就别想了。也许自己只讨得到一个丑陋庸俗，只知破口骂街的婆娘。从此过着生不如死的平淡日子”

方铮忍不住打了个寒颤，他忽然觉得，其实老天爷还是挺厚待自己的，身在福中要知福。尽管自己平日受过诸多惊险的命悬一线的生死关头，可总算还是活下来了，而且娇妻美妾不少。皇帝是他铁哥们儿，家里富可敌国，手中权大如知 ”

做男人做到这份上。还求什么？再不知足老天爷就只好安排自己羽化飞仙了。而且做神仙肯定不如自己现在这般惬意，一定无聊透顶，方铮怀疑自己的穿越就是老天爷无聊之中搞出来的一件无聊的事情，自己等于是个被神仙恶搞的实验品，类似于小白鼠”

牢房愈往里走愈显得昏暗，走到最尽头的一间牢房，两名魁梧的影子属下笔直的站在牢房门口，温森知道叶敏之是方铮的大仇人，所以特别安排了属下严加看管。

方铮捂着鼻子来到牢房门口，透过儿臂粗的铁栏望去，见一个衣衫褴褛，形容枯槁的要子正蹲在牢房的墙角内。浑身簌簌发抖，很是惶恐不安。

仔细看去，依稀辨认出此人正是那位曾经意气风发，不可一世的叶家二公子，叶敏之。

方铮不由哈哈一笑。站在牢门外得意的得瑟起来。

子系中山狼。得意便猖狂。方铮可不是什么讲究仁恕的谦谦君子，一见仇人的落魄模样，他便笑得异常开心。

“叶公子。都说三十年风水轮流转，咱们这风水还只转了三天呢，又转过来了，呵呵，现在你在牢内，而我在牢外。此情此景。叶公子

可有什么感想？来，说来听听，说深刻点儿”。

叶敏之听到这熟悉而又讨厌的声音，吓得不由浑身一颤。抬头惊惶望去，见方铮站在牢房外，昏暗的火光照射下。叶敏之仍能感受得到方铮眼中那一抹深深的嘲讽和阴寒。

“方”方大人？ 。叶敏之瑟缩在角落。不确定的叫道。

方铮乐了：“嗬。这关在牢里的人到底不一样。素质明显比以前强了很毒呀，你绑我的时候可是叫横啡方的混蛋”这会儿我他妈又变“方大人，”

叶敏之抖了一下，随即忽然扑到铁栏前，哭喊道：“方大人！求您饶命！小人知错了，您是朝廷钦差，大人有大量，放过小人和全家吧！小人以后再也不敢了

方铮颇有些失望的叹了口气：“怎么每个反派角色倒霉的时候都说这几句话？你就不能换换台词？或者表现一点儿威武不能屈的英雄气概，来个视死如归什么的，好歹也像条汉子呀”

方铮说到最后语气一顿，他忽然想起自己倒霉的时候比叶敏之也好不到哪儿去。求饶的时候甚至比他更不堪，想到这里，方铮面上不由浮出几分赧赧之色，厚如城墙拐弯的老脸竟破天荒红了一下，随即很快又恢复如常。

我一定不会再这么倒霉了！

方铮捏紧了拳叉，暗暗立下了宏伟的志愿。

话说回来，就算将来真有这么倒霉的一天，求饶的时候一定要比叶敏之体面点儿”

命人打开了牢房大门，方铮一个箭步冲进去，然后狠狠一脚将叶敏之踹了个跟头，又毫不留情的使劲在他身上踹了几下，叶敏之是个从娇生惯养的世家少爷，何曾受过如此折磨？方铮的拳打脚踢下，叶敏之疼得高声嚎叫，丝毫不敢还手，只是哀哀求饶，高亢的嚎叫声在幽暗静谧的牢房内回荡，给牢房更添了几分令人不寒而栗的恐怖色彩。

痛揍了叶敏之一会儿，方铮打得累了，这才一脚使劲踩在叶敏之的胸膛上，气喘吁吁的恶声道：“说！”

“说说什么？”叶敏之抬起眼泪鼻涕糊成一团的脸，可怜兮兮问道。

“说！，，你相不相信我和弗亦真是纯洁的男女关系？”

方铮没忘记，他和叶敏之的矛盾正是由韩亦真而起。说得好听叫冲冠一怒为红颜，说得不好听叫争风吃醋，可问题是，他和韩亦真之间明明是清白的，被人无端冤枉，方铮含着一口冤气一直悲愤至今。

叶敏之一楞，人在屋檐下，怎敢不低头？楞过之后。他马上点头不迭的连声道：“相信，相信！大人您和小妹一直清清白白小人有眼无珠，误会大人了，小人该死！”

方铮闻言脸色缓了一缓，又不轻不重踢了叶敏之一脚，欣慰道：“你能明白这个道理再好不过。圣人云：朝闻道，夕死可矣，意思就是说，既然你已明白了我和韩亦真是清清白白的，你现在可以去死了，”

“啊？”叶敏之闻言大惊失色，急忙惶然抱住方铮的大腿，放声大哭道：“大人”圣人的话不是这么理解的呀 ”。

方铮叱道：“闭嘴！我就是这么理解的，不行吗？ 。

随即方铮又想到在徐集镇的客栈里，自己趁着韩亦真睡着了把她浑身上下细细致致的摸了个遍。说起来，自己好象跟她又不是那么清白”

“你真的相信我和韩亦真是清白的？”

“相信，相信，方大人，您人品高尚，德行杰出，律己及人，无私正直，怎会和小妹不清白呢？小人有眼无珠，错怪大人了！求大人您饶我一余 ”

方铮被拍得心花怒放，不由放声长笑道：“哈哈”你这次又错了！我和她其实并不清白！”

“啊？ 。叶敏之傻眼了，心中悲愤之情难以言表，有你这么玩人的么？一会儿清白。一会儿又不清白，合着你拿我当乐子逗呢吧？

话已说下，叶敏之无法转圈，一时间无所适从，只得张大了嘴。楞楞的看着方铮。

玩够了的方铮意兴阑珊的看了叶敏之一眼，懒懒的挥了挥手：“来人，把他楚出去砍了，然后找个坑埋了，杭州叶家全族流放漠河三千里为奴，世代不得开豁

本打算诛灭叶家九族，可方铮担心此举会引起江南世家的情绪反弹，于是改斩首为流放，算是给长平和罗月娘肚里的孩子积点福德。

“是，大人。”温森抱拳应命，然后手一扬，两名魁梧高大的属下跨进牢房，一人一边架起浑身已瘫软的叶敏之便往外走去。

待到叶敏之被架起后，他才猛然醒过神来，于是开始极力挣扎。口中哭喊道：“大人。方大人，饶我一命啊！我愿一辈子为奴 ”

方铮挥手道：“得了吧，你丫在我身旁为奴，我还睡得着觉吗？拖走拖走，杀掉杀掉”。

,“大人！大人！我有一个重要情报！重要情报！我愿用它来换自己一命！大人

方铮冷笑道：“你这种纨绔子弟能有什么重要情报？无非是哪家青楼的姑娘胸很大，哪家寡妇的屁股很翘，我还用得着你来告诉我？老子自己去试试不就知道了”呸！败类！ ”

“大人”。叶敏之被两名大汉架出老远。急得脸色惨白，如果再不能引起方铮的注意，他这条小命可就真的休矣了。

大人！方大人！你难道不想知道泰王的下落吗？ 。情急之下。叶敏之高声喊了出来。

此言一出，方铮和温森以及身后所有的影子大大小小的管事们脸色一变，神情全都变得凝重起来。

,“慢着！把他带回来！”方铮沉声喝道。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百四十四章 逼良为娼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6-18 21:56:14 本章字数:7508

慢着！把他带回来！”方铮沉声喝道

属下又架着叶敏之回了大牢，一干影子管事围了上来。一言不发接过叶敏之，将他按跪在地上，一名管事熟练的掏出随身带着的纸笔。随手拉过牢房内一张摇摇欲坠的旧桌子，将纸笔铺于其上，然后所有人都默不做声的盯着叶敏之，眼中散发出逼人的寒光。

玩闹归玩闹。可一旦事涉泰王下落，影子表现出了专业的素质。本是一场带着欺凌性质的探监。现在已经变成正式的审案了。

方铮眼睛微眯。盯着跪在地上簌簌发抖，还未从死里逃生的庆幸中醒过神来的叶敏之，半晌，方铮沉声道：“叶敏之，你知道泰王下落？ 。

叶敏之舔了舔干枯的嘴唇。默然点头。

,“你可知道，给朝廷提供虚假情报是个什么罪名？ 。方铮警告道：“懂不懂什么叫凌迟？就是把你身上的肉一片儿一片儿的割下来，一个好的刽子手，下刀割了一千多片肉后，受刑的犯人却还没死，只不过”那个犯人所受的痛楚和折磨，却不是一般人能承受的，由于这种刑罚太惨无人道，我朝律法中已不太常用，除非犯下了谋反大罪，叶敏之，你绑架朝廷钦差大臣在先，本已是诛九族的死罪，如果你为了活命而提供虚假情报，很快你就会尝到凌迟是个什么滋味儿了”

叶敏之身子仍在发抖，神色惊惧而颓丧，沉默半晌后。才道：“方大人，好死不如赖活。叶家全族已落得这步田地，小人还怎敢骗你？”

方铮闻言神色稍缓，一撩官服下摆，施施然坐在牢房中铺了干草的木床上。慢悠悠道：“你既知道后果，我就不跟你废话了。说吧，你是怎么知道泰王下落的？你以前认识泰王吗？”

叶敏之道：“我”小人乃世家子弟，平素交游尚广。泰王以前也是喜游历的性子，而且他的封地在扬州，离我杭州不远，家父曾带小人去拜访过泰王，泰王很年轻，而且待人很随和，丝毫不见皇族亲王的架子，一来二去，小人与泰王倒也熟捻起来”

,“后来泰王兵发扬州城，小人与，”与大人您又有仇怨，所以派人绑了大人您和韩亦真，原打算将”大人您送予泰王，韩亦真留给自己，待泰王功成之后。小人可以借此寻个晋身之阶，为叶家门据添些光彩。届时泰王得势称帝小人至少也该有个侯爵之位，那时小人再向韩家提亲，不怕韩家家主不答应，”

方铮恍然，原来叶敏之绑架自己不完全是为了争风吃醋，还存着拿自己向泰王请赏的心思呢，这些世家子弟心里怎么都这么脏呀?

,“说正题，泰王的下落呢？”

叶敏之顿了顿，嘶哑着声音道：“小人绑架大人之后，没想到大人竟然逃了

放屁！”方铮大怒道：“会说人话吗你？什么叫“逃了，？老子那叫机智脱困。脱困！懂不懂？技术含量很高的活儿！”

“是脱困”。叶敏之瑟缩了一下，接着道：“大人”脱困后，小人急了，大人是钦差大臣，若无法将您挟制住的话。一旦大人脱困而出。会给我叶家惹来酒天大祸小人心急之下便收拾了东西往北逃去。到了嘉兴府，果然见城门四处张贴小人的海捕文书。又听说杭州叶家已经被驻军包围小人不敢在嘉兴多留，很快便出了城，后来，后来小人在半途中接到了家父传递出来的消息

,“你爹跟你说了什么？”

“家父说，叶家覆灭在即。命小人赶紧去投奔泰王，并言及泰王起兵，不少世家在其中都出了一份力，包括我叶家在内，亦提供了不少财力物力，我若去找泰王，泰王必会容我，有了泰王的支持，大人您投鼠忌器，必不敢随便对叶家下手。如此亦为叶家留下一线生机”

“那个时候泰王已经兵败了。惶然如丧家之犬，你去投奔他，有前途吗？”方铮斜睨着眼哼道。

叶敏之苦涩的叹了口气：“我和叶家已陷入绝境，正如溺水之人忽然发现水上漂着的一根稻草，不管有用没用。总还是抓到手里再说。

泰王纵然兵败，可虎死威犹在，待在他身旁，总比四处惶然躲避朝廷追捕的官兵要强上许多

方铮皱眉道：“好，现在最重要的问题是，你父亲命你到哪里去投奔泰王？泰王如今躲在何处？ 。

叶敏之神色数变。沉默半晌。却不知哪来的勇气，抬起头直视方铮道：,“大人恕罪，我若说出泰王的下落，你可愿意饶我一命？小人愿与大人做这笔交易，用泰王的下落来换我不死。不知大人意下如何？”

“嗯？”方铮眉头深深皱了起来，盯着叶敏之看了一会儿，忽然脸色一变，身形闪动。狠狠一脚踹在叶敏之的胸膛上，将他踹得往后一仰，整个人在地上滚了两圈儿，接着牢房内便传来他撕心裂肺般的惨叫声。

“叶敏之，你是不是还没搞清楚状况？做交易？你有什么资格跟我做交易？你配吗？你是不是以为拿泰王的下落要挟我，我就不敢杀你？你不说没关系，我手下多是刑讯之能士，他们有几百上千种方法让你开口，交易？哼！凭你也配？”方铮轻蔑的看着叶敏之。

叶敏之神色惊惶，冷汗已浸湿了一身囚衣，他头发披散着，脸色灰败得像个死人，隔了半晌，他长叹一声，凄声道：“好吧，我便告诉大人也罢，只求大人能留我一具全尸”

“泰王兵败之后。败军余者一万多人，往齐州逃窜而去。可是”，泰王并未与败军在一起，他叶敏之嗫嚅几下，终于咬牙道：“泰王仍留在江南

方铮大惊，沉声道：“泰王仍在江南？他为何没逃？ 。

叶敏之苦涩摇头道：“泰王留在江南的用意。他怎会告诉我？我只知道他在兵败时曾命麾下军士与他换了衣裳，然后在亲兵的护卫下往南逃了，后来他得知叶家被驻军包围，他曾传递消息与家父，请家父联络江南各大世家，说朝廷有意剪除世家势力，请大家同仇敌忾共抗

朝廷，并说他若为帝，必将厚待各大世家。赐世家无上荣耀和富贵。世代不相瞒相欺。永保世家枝繁叶办，”

方铮闻言心头一沉，好一招釜底抽薪！泰王果然不是个简单角色，若江南的世家真被他煽动起来。那整今天下岂不是大乱？当时泰王兵败，所有人的目光都集中在往北逃窜的那一万多败军身上。几乎每个人都认为泰王一定在败军之中，幸好自己一时心血来潮进大牢想看一看叶敏之，无意中竟得到如此重要的情报。

“泰王到底藏在哪里？”

“离扬州不远，就泄物”！东六十余里的伏牛山，泰至兵败！后一直藏在；冰他一起的还有五千余精兵”

叶敏之说完之后，浑身的力气如同被抽尽了一般，虚脱的瘫倒在地上。大口喘着长气，脸上一片绝望之色。

方铮一楞，站起身与身后的温森和影子管事们交换了个眼神。

温森凑在方铮耳边轻声道：“大人可还记得属下曾与大人禀报过。伏牛山上有数个能容纳万人的藏兵洞？叶敏之此言到不似作假

方铮点了点头。低声道：“速派人去查，不可打草惊蛇，若真发现泰王踪迹，立刻回报！”

温森急忙应命，然后膘了叶敏之一眼，道：“大人，这家伙怎么处置？”

方铮哼了一声，甩了甩袖子便往外走去，一行人亦步亦趋的跟着他出了牢房大门。

“叶敏之暂时留他性命，若发现他提供的是假情报，老子就真让他尝尝啥叫千刀万剐”

“大人”仁慈真厚！”

“那是自然，本官是个心软的人呐”不过呢。让那家伙舒舒服服躺在牢房里吃白食也不好，年轻人，不能搞得这么颓废，得让他明白多劳多得的道理方铮沉吟道。

温森试探道：“要不，“让叶敏之去做苦役？”

方铮摇摇头，然后嘴角一扯”惯有的坏笑表情出现在他脸上。

温森见状眼角一跳。举凡大人露出这种表情，肯定是想到了什么生儿子没屁眼儿的缺德主意，”

方铮嘿嘿笑道：“我瞧那叶敏之细皮嫩肉，风度翩翩，资质委实不错，差一点就赶上我了。这么难得的品相，做苦力岂不是大大浪费？”

“大人，呃您打算如何处置他？”

“让他去接客吧。”方铮一副深谋远虑的模样。

“咳咳咳”包括温森在内，一干影子管事同时呛咳起来。

“大知…让他，让他去接客？”温森吃惊问道。

“是呀，阵亡了那么多将士，朝廷国库空虚，不想办法捞点儿银子，怎么抚恤将士们的遗属？本官这也是迫不得已啊”方铮不胜喘嘘道。

温森忽然一手高高举起，大声道：“大人。属下愿意为将士们献身！”

“属下也愿意，”

“属下也愿意

“大人，有这种好事别便宜了那个没用的纨绔子弟呀，肥水不流外人田

一干影子管事纷纷举手。

方铮一楞：“这是好事吗？你们都愿意去接客？”

“抚恤阵亡将士，属下义不容辞。赴汤蹈火且不惜，更何况区区接客乎？”众人挺起胸膛，一脸悲壮决然。

方铮神色颇有几分古怪的扫了众人一眼。沉默半晌，才悠悠道：“认识你们这么久，我真没想到你们居然有这种嗜好，看来我一直置身于狼窝而不自知呀…也罢，君子有成人之美，既然你们都愿献身，本官甚感欣慰，温森，你待会儿去安排一下，找几个扬州本地的富商，嗯，好男风的那种，然后你们就排着队去他们府上献身吧，每次一千两银子，不许贪污，不过事后我可以给你们一百两的提成”

“男，“男风？”众人立马傻眼。

方铮环视一圈，望着众人错愕的表情，冷笑道：“不然你们以为是什么？给你们每人找个千娇百媚的大美女，你们既爽了又捞着银子，一举两得是吧？真有这种好事老子自己就亲自上了，哪还轮得到你们？”

“这个”…大人。属下素有暗疾，实不适合接客”

“大人，属下昨天刚得了痔疮”

一干属下七嘴八舌推托。

方铮扫视众人一眼，扔下一个鄙夷的目光。

“呸！一群败类！”

得到泰王下落的消息后，温森便飞快派了影子去伏牛山潜伏追查。

扬州城的夜色悄悄降临，大乱初定，民心稍安。街上又开始了如往常般的喧嚣繁华。

大腹便便的富商，摇着折扇风雅不俗的年轻公子，身着便衣闲逛的官员，各色各样的人结束一天的忙累，开始了纸醉金迷的夜生活，城内各家酒肆青楼也开始忙乱起来，向晚灯烛荧煌。上下相照，浓妆艳抹的歌女舞伎粉墨登场，纷扬手绢招揽客人，吸引文人才子相聚青楼共奏管弦，好一派歌舞升平的太平景象。

扬州城内一家名叫和乐楼的青楼厢房内，粉色的帐幔慵懒的垂于光滑的白汉玉地板上，衬映着桌上两盏摇曳的红烛气氛显得分外旖旎暧昧。

一众影子属下嘻嘻哈哈将梳洗得干干净净的叶敏之推进了厢房，然后环臂站在门口，众人皆不说话，只是看着叶敏之嘻嘻之笑，笑得叶敏之头皮一阵发麻。

“你“你们要做什么？”叶敏之早已不复世家公子的盛气凌人，此刻他眼睛睁得大大的，目光中的惊恐之意怎么也掩饰不住。

“哎，这句话说早了，待会儿你再说，会显得更有气氛”方铮负手慢慢踱进了厢房的门。

“方“方大人，您这是”叶敏之期期英艾。

方铮摸着下巴仔细打量了一下梳洗过后的叶敏之，只见他一身乳白色文士长衫，头发挽得高高的。发髻上随便系了一块方巾，腰间悬着一方纳福玉佩，脚下穿着一双新制的软底缎面方鞋，再配合他英俊风流的模样，一副卓尔不群，明眸皓齿的好相貌。

方铮打量半晌，忍不住啧啧赞叹道：“妈的！果然是一副小白脸的模样！简直天生吃这行饭的料子，老子承认不够你帅，你赢了！”

“犬“大人，您究竟想做什么？”叶敏之有一种不祥的预感，他敢打赌，这位方大人肚里肯定在咕噜咕噜冒坏水儿”

方铮笑眯眯的勾住他的肩膀，笑得格外和善：“叶公子啊，你绑架我的事儿还记得吧？”

叶敏之哭丧着脸点头。

方铮笑得更和善了：“你一脚把韩亦真踢成了重伤，你也不会忘了吧？”

叶敏之神色黯然，叹气不已。

“宰相肚里能撑船，这些事儿我就不跟你计较了，我下令把你从牢里接出来，又派人给你梳洗打扮，又给你新衣服穿。你瞧。我对你多好，我对自己的老婆都没这么好过，叶公子，你是不是也表示一下？”

“表表示什么？”叶敏之一颗心提起老高。

方铮笑得像天使一般纯洁：“很简单，我今儿帮你找了一位大买主，人家真大方，一甩手就是千金呀，别人只求与你一起喝喝酒。跳然后一一秉烛夜谈，一起聊聊人生，谈谈理想”

“你要我做面首？”叶敏之不蠢，一听就听出了方铮话里的意思，不由大惊失色，脸色师的一下就变白了。

“面首？嘶一一这个词儿利是很贴切”方铮沉吟道。

“不，不行！方大人，士可杀不可辱”

“呸！你是什么狗屁“士，？你有功名吗？你有官职吗？你他妈连秀才都不是，少给老子谈“士。！老子才是正儿八经有功名有爵位有官职的“士”今儿老子这个，“士，行尊降贵亲自给你拉皮条，你丫应该感恩戴德才是

“方大人，我求求您了！放过我吧！若您实在觉得不解恨，一刀杀了我也成，求您不要如此糟践我”叶敏之扑通一声跪下，苦苦哀求道。

“那怎么行，我以后还要把你当成摇钱树呢，怎么舍得杀你？”

见叶敏之一副惶然无依的模样，方铮劝慰道：“其实男女之间的那点破事儿，你玩了这么多年，早该换换味了，我在京城认识一个名叫李观鱼的同志，人家对男女之事嗤之以鼻，说什么男子菊门之紧凑香暖，犹胜女子”呕，咳咳，不好意思，我失态了”

用力勾住叶敏之的肩，方铮接着劝道：“人生苦短，如草木一秋，叶公子如此年轻，对这些间的万事万物都应该抱着一种尝试的心态，分桃断袖之事，听说很刺激，叶公子也该试一下才是”

叶敏之脸色灰败的张了张嘴，网要说什么，只听得门外影子属下语含笑意的禀道：“大人，李员外已到楼下了。”

方铮眼睛一亮，急忙叮嘱叶敏之道：“哎，记住，要把人家侍侯好了，人家李员外为了尝尝你这童子鸡的味道，出手便是三千两银子，你瞧，裤子一脱，黄金万两躺在床上哼哼两声就来了。多轻松。我都羡慕你了”别给老子掉链子啊，不然老子把你凌迟了！你自己看着办吧！”

说完方铮急匆匆的出门，走进隔壁的一间厢房，厢房内壁挂着画，将画取下来，墙上有一小洞，正好能看清叶敏之所在厢房的全貌。

方铮将眼睛凑上去，正见大腹便便的李员外挺着肚子嘿嘿淫笑着走进了厢房，一进房便急不可待的凑到叶敏之面前，仔细打量了一番他的模样，然后满意的点点头，伸手抬起叶敏之的下巴，色笑道：“果然是一个标致俊俏的可人知”

叶敏之脸色一白，差点一拳揍过去，又想起方铮刚才的威胁之语，只能硬生生忍下怒气，将头狠狠偏向一边。

李员外丝毫不以为忤，仍旧色笑道：“可人儿，良宵苦短值千金呀，本员外素来不喜水道喜早道。今日既是你的开苞之日。咱们一起喝杯合欢酒，这就把好事儿办了吧”

叶敏之浑身一抖，惊恐道：“不”

隔壁厢房偷看的方铮和温森两人实在看不下去，哥儿俩搭着肩膀吐了一地

“大人，咱们走吧，属下实在受不了了…”温森脸色跟叶敏之一样白。

尔行，那小子不但绑了我，还把韩亦真踢成了重伤，今儿不亲眼看到他被开苞。老子死活都不会走的！”方铮咬着牙狠狠道。

“大人，他们”这调调儿实在太恶心了，温森苦着脸道。

方铮跺了跺脚：“估计叶敏之不会老实配合”，不管了！叫几个人，咱们一块进去，帮着李员外把他给办了！”

啊？”温森愕然，还未回过神，方铮已急匆匆出了门。

绕到厢房门口，方铮已听到叶敏之在里面惊恐道：“不，李员外，你别动手，在下不好此道，这是个误会呀

方铮一听急了，顾客是玉帝呀，李员外可走出了大笔银子的，不能让顾客满意的话，以后怎么招揽回头客?

不管不顾的一脚踢开房门，房内衣衫不整，正在纠缠的二人尽皆一楞。

“你”你们是谁？”李员外楞楞看着门外冲进来的众人，不明所以道。

“你别管我们是谁，我们是来义务帮忙的，你就当我们是活雷锋吧，”方铮不耐烦的一扬手。“大家上！”

众影子嘻嘻哈哈一拥而上，于是按手的按手，按脚的按脚，将叶敏之死死的按趴在软榻上，方铮则上前手忙脚乱的录叶敏之的裤子。

叶敏之像个贞洁的烈女一般，死死抓着裤带不松手，嘴里哀求道：“不要…”不要啊方大人！”

“闭嘴！老子只帮忙脱裤子，不会碰你半下，这话你跟李员外说去”

“不要“…不要啊李员外！”

方铮一边忙活一边劝道：“哎呀，多大点儿事呀，你就从了吧，李员外家财万贯，相貌身林”也还凑合，以后你跟着他吃香的喝辣的，多爽，别人羡慕都来不及呢，就你身在福中不知福”来，乖，把你的小屁屁抬一下，我帮你把裤子脱了，

“不”不要啊！”

李员外一听叶敏之叫“方大人”不由一楞，接着马上惊喜问道：“你”你莫非便是钦差方大人？”

方铮一边扯着叶敏之的裤子。一边抽空向李员外点点头，算是打过招呼了。

李员外搓着手兴奋道：“哎呀！原来真是钦差大人，在下对您可是久仰了…”

方铮点头敷衍道：“同仰同仰哎，过来搭把手，没见我忙不过来么？”

李员外楞了一下，接着马上伸手帮忙，二人齐心合力将叶敏之的裤子往下扯，一边扯二人还一边聊天：“劳动方大人亲自帮在下的可人儿脱裤子，这可怎么敢当？简直是天大的荣耀啊，”

方铮忙得满头大汗，嘴里道：“客气客气，你是顾客。顾客是玉、”

“方大人如此瞧得起小民。小民实在感激涕零”

“真感激的话，你就多花点银子把这家伙给包了，我给你打个八折”

“那敢情好，敢问八折是多少？”

“嗯，一年三万两吧，”

“行，成真！”

“不”不要啊！”叶敏之快疯了。

方铮一楞，赶紧道：“哎。李员外，听到没有？你的可人儿不太满意这个价，你再加点儿吧”

仇折！不能再加了，再加就不值这个价了”李员外咬牙，显得很纠结。

“成交！合作愉快！”

我最爱的空空来上海了，我很兴奋”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百四十五章 世家夜宴（上）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6-19 22:01:46 本章字数:5923

沉如水，和乐楼铮和手下大帮影子管事匆匆凄山，头办不回便上了马车，车夫甩了个鞭花，马车缓缓开始驶动。

“大人，这个叶敏之曾经绑架过您，且将韩家小姐踢成了重伤，如此大仇，仅让他做个面首妾童。是不是太便宜他了？”温森坐在马车里问道。

方铮哼道：“那你还想怎么样？”

温森目光中露出一抹狠厉，扬手虚劈：“属下安排几个人，待李员外销魂过后，把叶敏之给做了，他对大人您必心生仇怨，留着恐怕是个祸害

方铮想了想，叹道：“算了，他受到的惩罚已经够了，他已经为他的冲动行为付出了代价，若再杀了他，那就是欺人太甚了”老温，吩咐下去，叶敏之及杭州叶家全族流放千里之外的漠北，世代为奴，永不开豁，杭州叶家从江南彻底抹去！”

温森一凛，急忙应命。

“大人，叶敏之说江南不少世家暗中与泰王勾结，资助泰王谋反。此言若属实的话，大人要不要给那些世家一点教？”

方铮瞪了他一眼，道：“教刮？谁教刮谁？领十万大军把江南的世家都灭了？世家势力在江南根深蒂固，盘根错节，他们是地头蛇，我

们能斗得过他们吗？”

温森一窒，赧赧道：“那”总不能任由他们暗中通敌吧？”

方铮想了想，忽然笑了：“对江南世家，要恩威并济，软硬兼施，现在叶家已经被我这个钦差大臣一声令下化为了飞灰，这就算是立了威，江南的世家家主们正惊疑不定的观望，咱们接下来要做的，就是要施恩安抚了。”

温森两眼一亮：“大人的意思，莫非用怀柔之策安抚世家？”

方铮笑道：“不错，诱之以利，动之以情，总是有点效果的，咱们代表的可是天子，天下都承认的正统，若不把世家逼得无路可走，谁愿意拎着脑袋谋反？所以嘛。我出面安抚，肯定比泰王那家伙私下鬼鬼祟祟的联络他们效果要好得多，”

“泰王经营多年，他争取民心，拉拢世家，这些手段他都用了，可他毕竟不是皇上，干起这事儿缺少了一股底气。所受的掣肘和顾虑也多，但咱们代表的是天子，没他那么多顾虑，他要全力争取的东西，就是咱们要争取的东西，若咱们将民心和世家都争取过来，他身边还有什么臂助？如此，泰王覆灭指日可待矣

温森大赞道：“大人高明！如此绝妙的釜底抽薪之计，也只有像大人这般丰神俊朗的翩翩浊世佳公子才能想得出，属下对大人实在是

方铮幽幽叹了口气：“得啦，你别拍了，这主意不是我出的，是韩家小姐出的”唉，都说女子无才便是德，我觉得这位韩家小姐很缺德呀

温森一窒。急忙生硬改口道：这也是大人慧眼识珠之功呀！若非大人认识韩小姐，她怎会有机会在大人身边为您效力，为您出谋划,策呢？说到底，大人的功劳才是最大的”流放叶家立威然后咱们再出面召集江南各大世家的家主相聚，由大人亲自出面安抚，给他们捋捋顺毛儿，许些好处，好一手软硬兼施，果然很软，很软啊”

方铮闻言哈哈大笑，忽然又板起脸道：“胡说！本官硬起来也是很硬的！”

温森闻弦歌而知雅意，急忙道：“对对对，大人之坚硬挺拔，天下莫有出其右者，实在是神勇威武之伟男子，伟男子啊一”

“不但坚硬，而且还能伸缩呢，

“啊？这”，大人威武！”

两天后，派去伏牛山追查泰王下落的探子还未回报消息，扬州城又派出几十骑信使，出城后朝各个不同的方向奔去。

江南再一次风起云涌。

各大世家在最短的时间内同时接到了来自钦差大臣方大人的一封邀请函，函上邀请各大世家家主在三月初五这天赶赴扬州城绿荫馆。方铮将在扬州城的绿荫馆大摆宴席。理由是给他还未出世的孩子办满月

这个理由实在让人哭笑不得，孩子都没出世呢，竟然提前办起了满月酒，这位钦差大人未免也太不着调了。

可江南所有世家的家主接到这封邀请函后，谁也不敢将它置之一旁不加理会，反而神情凝重的反复推敲函上所写的一字一句，咀嚼钦差大臣这个敏感时期忽然办满月酒的深意。

世家家主都不蠢，当然知道所谓“满月酒”只不过是一个由头，他们想的是这位年轻的钦差大臣到底想干什么？杭州叶家刚网被他连根拔除，全族近千口人流放千里之外的漠河为奴，叶家被流放那天哭声震天，家主叶擎身戴枷锁，当着官兵的面将他的二公子叶敏之打了个半死，辉煌百余年的杭州叶家，钦差大人漫不经心的挥了挥手，便从此在江南世家的名单上除名，有这样一个鲜明生动的反面典型立在那里，江南哪个世家敢将钦差大人的邀请函等闲视之？

钦差所请，存意是善是恶？尤其在这个泰王兵败的敏感关头。钦差是否打算与各大世家来个秋后算帐？

就在众家主还在猜疑之中驻足观望的时候，苏州韩家的家主韩竹第一个启程赶赴扬州，韩竹离开苏州的时候很高调，敲锣打鼓人尽皆

知，苏州知府率城内大小官员皆来相送，其盛况并不亚于当初迎接钦差大人进

有了韩竹的带头。世家家主们纷纷起而效仿，一时间赶赴扬州的豪华车马如云，官道上车来车往，一派共襄盛事的繁华景象。

三月初五，夜。

扬州绿荫馆内张灯结彩，从当地豪卑府上临时借调的下人们一个个。喜气洋洋，来回奔忙。

布置豪华的马车，轿子依次停在绿荫馆前，神色各异的家主们见面之后互相拱手为礼。彼此交换一个意味深长的眼神。

下人们彬彬有礼的将家主们弓至绿荫馆内一处水榭，宴席就摆在水谢之中，此处四面环水，灯如繁星，风景犹宜。

绿荫馆内，方铮悄悄掀开厚厚的帷幕一角，打量着前来赴宴的世家家主们。

“哎呀，这些家主们长得好丑啊，我站在他们面前一定很有自信，”方铮喜不自胜道。

一旁的韩亦真没好气的白他一眼，这家伙脑子里到底在想什么？如此重要的时刻，他竟然只顾品评家主们的相貌，他的思维实在太跳跃了。

方铮边看一边啧啧评价，浑然不觉身旁韩亦真鄙视的眼神。

方铮越看越觉的这些世家家主不像是好打交道的样子，轻松的表情渐渐褪去，换上一脸惴惴不安的神情，侧头望着韩亦真道：“他们好象很凶啊，”

韩亦真猛翻白眼：”

方铮得不到她的回应，不由愈发惴惴：“待会儿如果谈崩了，他们若联起手来揍我怎么办？你知道的，我一般不轻易出手

就算出手也只有挨揍的份儿。

想了想，方铮神情凝重道：“不行！我的准备工作还没做足，我得再去安排安排

说完方铮转头就往外走去。

“你做什么？”韩亦真问道。

“去安排五百名刀斧手埋伏在水谢外，谁敢揍我，老子五百把斧头砍死他！”方铮的口气像洪兴帮的扛把子。

“你”真是个不着调的混蛋！”韩亦真大伤未愈，却被方铮气得两颊嫣红，伸手一把扯住方铮的衣袖，往后狠狠一带，娇叱道：“你给我回来”。

“都是有身份有的位的家主，就算撕破脸也有良好的教养，你以为都像你这样卑鄙粗鲁么？安排刀斧手有行么用”。弗亦真纤手轻轻点着方铮的脑门儿刮道。

“戏文里能安排刀斧手的主儿一般都很牛逼，”

方铮直想试试摔杯为号然后众刀斧手一齐杀将进来的情景，场面一定很波澜壮阔，，

韩亦真轻蹙秀眉，唉声叹气：

密云迷晚岫。暗雾锁长空。群星与皓月争辉，绿水共青天斗碧。

戌时，在众属下的簇拥下，宴席的主人方铮终于姗姗出现。

今日方铮一身便装打扮，身着淡紫色儒衫，腰系团花暗镶珠玉簇锦玉带，玉带上晃晃悠悠悬着一块百福碧玉佩，脚蹬软底缎面方鞋，不时把玩手中一柄描金折扇，整个人显得卓尔不群，超凡脱俗，行走间真有那么一股翩翩浊世佳公子的意味，一时吸引了不少侍侯在旁的丫鬟们的爱慕眼神。

众家主面面相觑。心中不由暗暗吃惊。

早知这位钦差大臣是今年轻的弱冠公子，却没想到他竟如此年轻，脸上一抹温和的微笑。令人如沐春风，瞧他此刻和善的样子，谁能想象得到，就在数日之前，他亲自领着朝廷大军击败了泰王的谋反军队，一路斩杀反贼数万。也是在数日前，他一道命令掷下。杭州叶家全族近千口人结束了辉煌的世家风光日子，全部变成了做苦役的奴隶。

此子年岁虽轻。可行事颇为老辣，端的不可小觑。

众家主怀着敬畏的心情小心翼翼与方铮一一见礼，然后惴惴不安的坐下，彼此交换着忐忑的眼神。

方铮哈哈一笑。朗声道：“今日本官冒昧，请各位家主来扬州赴宴，实是为了庆祝本官那没出世的孩子满月之喜，各位这么给面子，本官承情了，多谢各位赏光！”

庆祝没出世孩子的满月之喜”

众人面带苦笑。瞧这句话说的，听起来是个病句，可偏偏没人反驳。大伙心知肚明就好了，你也用不着把这烂借口说了一遍又一遍吧？在座的谁不知道你叫咱们来是醉翁之意不在酒？

家主们都是颇有涵养的人，也不点破。纷纷拱手贺道：“恭喜方大人喜得麟儿”

谁知方铮却嘻嘻一笑，道：“虽然我的孩子还未出世。可今日办的是满月酒，还是要走走形式的，既是满月酒，没孩子多难看呐，你们肯定回去后会说本官挂羊头卖狗肉，那就不太美妙了”

说完方铮朝身后的属下一扬手，一名属下忍着笑。不知从哪里抱出一个白丝绸布缝制的布娃娃。娃娃做得很精致，里面塞满了棉花，有鼻子有眼，最妙的是。布娃娃的眉眼之间竟然与方铮颇有几分神似，都是一副贼眉鼠眼的模样。好象随时在打着什么坏主意的样子。

方铮双手接过，瞧着这布娃娃的眉眼，心底不由叹息不已。

请韩亦真随便缝个娃娃当道具。用不着这么较真吧？仔细瞧瞧，这娃娃除了长得有些像他之外，竟然隐隐约约也有几分韩亦真的模样，看得出韩亦真缝这娃娃时颇费了一番灵巧心思。

脸上挂着和蔼的微笑，在众人愕然不解的目光下，方铮抱着布娃娃装模作样轻轻，二下又摇了摇。“副慈祥父亲的嘴脸。“孩子啊，你今天满月，你瞧，这么多爷爷伯伯来给你庆祝，你是不是感到很高兴呢？一定是这样的 方铮满脸慈笑，竟然跟这布娃娃说起了话。

众人面面相觑；心头纷纷一片杂乱，饶是这些家主久经风浪，此时也猜不透为何这位钦差大人当着他们的面抱着个假布娃娃扮慈父，此举究竟是何用意?

不过很快众人便明白方铮的用意了。

在众人愕然的目光注视下。方铮忽然将耳朵贴近布娃娃的脑袋前，装模作样的“啊”了一声，“你说什么？。

方铮的语气显得很吃惊，接着脸色一变，一副很为难的模样望着布娃娃道：“这样不好吧？你也太不像话了！”

众人脸色顿时更复杂了，这位钦差大人是不是有毛病？布娃娃会说话么？你到底想干什么直说不行吗？拐弯抹角的有意思吗?

松了众人的意。方铮直话直说了。

抬起头，方铮一脸为难的看着大家，苦笑道：“这破孩子，居然说你们来给他庆祝满月怎么空着手来，不给他送点儿金锁金条金砖什么的，这么小就懂的索要贿赔，实在是太无耻了”

众人满头黑线。到底是谁无耻？家主们见惯了官场人物，什么样的人没见过？可将索贿索得这么有技术含量的。他们委实还是第一次见到，这人是不是把脸皮装兜具去了?

众人纷纷苦笑。伸手开始慷慨解囊，由于众人都没想到方铮真会抱个孩子出来，所以他们来的时候都没带礼物，方铮所说的“金锁金砖”之类的东西更是没带，唯一带的就只有身上的银票了。

于是，水榭内的两桌宴席间，一幅诡异莫名的情景出现了。

方铮一手抱着布娃娃，一手微微前伸，然后众家主们苦笑着掏出怀里的银票，一张张的放到方铮手上，口里还言不由衷的道着恭喜。

方铮手上的银票越积越多，一只手已经抓不满了，方铮大喜之下，顿时有些忘形，伸手在桌上拎起一个大铜盘子，把银票搁在上面。然后他一手抱着“孩子”一手捧着铜盘。家主们纷纷往铜盘里扔银票，光景怎么看怎么凄惨，活像一个穷途末路的乞丐。

“哎哟，谢谢谢谢！您太客气了，这位是？”啊，原来是湖州李家的家主，兴会兴会”。

“嗬！这位眉目慈祥的大爷真大方，一出手居然二万两！哎，各位看看哎，二万两耶！我替我这不成材的犬子谢谢您了！您是”啊，原来是绍兴黄家的家主，非常兴会！待会儿吃过饭了咱们单独聊聊，”

“咦？怎么才一千两？你谁啊？嘉兴陈家？没听说过！，你怎么才给一千两？太没礼貌了！当我叫花子呀？赶紧的！再加点儿”

“”

方铮捧着铜盘在席间如穿花蝴蝶似的飞舞了一圈。身后侍卫的温森和众影子管事实在看不下去了，这位方大人一见到银票就这副德性，不但连正事都忘了。而且收取贿赔的嘴脸猥琐至极。让人目不忍睹”

“大人，大人”您冷静点儿！体统，朝廷的体统啊”。温森将方铮拉到一边，哀哀求恳道，一张老脸皱成一团，都快哭出来了。

“别拦着我，没看见我正忙着吗？别挡我财路啊，小心我扁你”方铮看见满盘的银票，两眼已幽幽的冒出了绿光。

“大人。说正事儿！您忘了今天叫他们来的目的了？正事儿呀！”温森低声哀求道。

“啊？呃”一提起正事，方铮忽然醒过神了，对呀，今儿是来安抚世家的，怎么一见到银票就什么都忘了？莫非老子上辈子真是穷

？

“咳咳”方铮随手将抱着的布娃娃往温森手里一塞，又将铜盘内堆积如山的银票仔细收进怀里，一切忙完了，这才轻松的拍了拍手，略带几分尴尬的朝众家主笑了笑。

“咳，不好意思，本官有点失态了”实在是。呃。喜得贵子，嗯，兴奋，太兴奋了”

众人见这出闹剧终于结束，他们更是松了一口气，纷纷拱手假笑道：“大人言重了。喜得麟儿自是人生喜事，这个”偶有兴奋之举，亦

是人之常情”

“对对对。我们都能理解，都能理解，”

方铮闻言乐坏了，这些家主据通情达理的呀，自己真是好运气”

“真的吗？真的吗？”一高兴就忘形的方大人急忙又捧起铜盘，眉开眼笑道：“那”你们多少再给点儿”。

“大人！冷静啊大人！”温森及一干手下大惊失色，急忙上前拉扯。

“别拦着我，你瞧人家都挺大方的，”

幽雅静谧的绿荫馆水榭又一次陷入喧闹。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百四十六章 世家夜宴（下）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6-20 23:04:11 本章字数:7157

：闹过后。水榭内又恢复了平静，众家主依宾主落座。口计方为主人，又是官身，理所当然便坐在了主位，他的身旁侧宾位置，坐的却是韩家家主韩竹，老头儿一脸微笑，捋着胡须不停的看向方铮，那目光越看越像老丈人看女婿，看得方铮头皮一阵发麻，特别是在徐集镇客栈对他女儿动手动脚之后。如今他也不能挺着胸膛说自己与韩亦真清清白白了，韩竹的目光令方铮忍不住心里打起了鼓，一一老头儿该不会知道什么了吧？不能够呀，我摸他女儿的时候记得关上了门，谁也没看见呀删

侧过头，方铮朝韩竹报以心虚的一笑。

韩竹一楞，不知方铮为何笑得如此心虚，于是他也朝方铮笑笑，这个笑容落在方铮眼里，却是一种意味深长，明了一切的笑容，所以方铮愈发显得心虚了。

一失足成千古恨，早知今日尴尬。当初我就不摸你女儿了，

转头见各家家主都静静坐在桌边。所有人都眼巴巴的瞧着他，方铮不由一惊，急忙端起酒杯笑道：“各位家主远到而来都是贵客，本官招呼不周，谨以此杯敬各位家主。”

说完方铮一仰脖子饮尽了杯中毛酒。又朝众人亮了亮杯底。

众家主见方铮如此客气，口中忙称不敢，纷纷站起身，陪着饮了一杯。

刚网发了笔横财，方铮心情很好，见众人都给面子，并无倨傲无礼之人，不由大感开心，拍了拍手，与水榭一湖相隔，百步见方的一座露天平台上忽然亮起了红色的灯笼，将平台照得亮如白昼，众人正在惊讶之时，两队翩跹的舞伎款款行出，袅袅婷婷站在平台上，隔着百余步的湖面朝水榭中的方铮和众家主弯身福了一礼，接着古琴箫笙之声奏起，缓缓如春风拂水，如清泉滴石，清脆悦耳，令人心旷神怡。

舞伎们在悦耳的乐曲中慢慢舒展水袖，如一只只穿花的蝴蝶般翩翩舞动起来，其妙曼之姿令人目不瑕接。

这时一名身着粉红色宫装的歌女莲步轻移。缓缓走上平台。水袖拂动几下小嘴微张，合着琴曲唱道："含羞倚醉不成歌，纤手掩香罗。偎花映烛，偷传深意，酒思入横波。看朱成碧心迷乱，翻脉脉，敛双蛾。相见时稀隔别多，又春尽，奈愁何，"

歌声清越婉转。如娇莺初啭，隔着百步湖面传入众人耳中。竟是清清楚楚，分毫不差，令人忍不住击节而和。

看着不停赞赏歌声的众家主。方铮得意的笑了。

一旁作陪的钦差副使萧怀远朝方铮挤了挤眼，然后举杯又与众家主频频相敬，众家主不敢怠慢，急忙又站起身饮了。萧怀远虽是副使，地位官职逊于方铮，可他终究也是代表天子，在这个朝廷与世家关系动荡的敏感时刻，众家主自是不敢随便惹人诟病。

平台歌舞继续，可众人的心思已不在上面，他们彼此交换了一下目光，又似疑似忌的抬眼膘了膘一直淡然微笑的韩竹，见他一副处之泰然的模样，心中纷纷打起了鼓，这老家伙如此坦然，莫非私下已与朝廷达成了某种默契?

"咳咳，方大人，今日大人喜获麟儿，邀请吾等赴宴，吾等万分荣幸，老朽敬大人一杯，还请大人赏面，绍兴黄家的家主黄讷德站起身，

率先向方铮敬酒。

方铮一楞，见此人正是刚才打赏二万两银票的慷慨家主，所谓吃人嘴软，拿人手短，方铮自是不例外，急忙站起身笑道：“黄家主客气了，呵呵，本官奉圣旨下江南，虽说是为查案，可实际上却是奉了皇命，与江南的各位家主把晤相交一番。吾皇新登帝位，正是倚靠各位家主鼎力扶持，协助官府稳固地方百姓之时，皇上对各位也是寄予了厚望的呀”

一番官腔说出来，将各位家主听得又惊又喜又疑，惊的是方铮说查案，大家都知道是为了泰王谋反一案。可在座的世家里面暗中资助泰王的不在少数，这位钦差大人查案将会查到什么程度就不查了，还是说要将泰王一案所有的关联人物全都连根拔起?

喜的是方铮说是奉皇命与各世家家主把晤相交，这就说明朝廷对世家暂时而言还是存了善意的。不至于像泰王所说的那样，朝廷要将世家全部剿灭。

方铮将众人的表情看在眼底，暗笑了一下，接着道：“前几日泰王觊觎皇位，图谋不轨，欲占扬州而谋天下，岂知泰王的阴谋早已被朝廷识破，扬州城下十几万大军一战，其结果如何想必各位都已知道。此战朝廷大胜，泰王仅余一万败军仓惶而逃。本官已发下海捕文书，大索天下，抓捕泰王归案...”

众人又是一惊，钦差大人说这话是何用意？莫非他怀疑我等私自藏匿泰王?

哈哈，各位，别冷场呀，来来来，喝酒喝酒，这杯酒本官代吾皇万岁，敬各位家主，皇上久居深宫，心慕江南秀美，可惜一直无暇抽身巡游，如此也失了与各位家主把臂相交的机会，本官启程来江南以前，皇上召见本官，言中深表遗憾...”

众人听得方铮东拉西扯。说的每一句似是随意，又似别有用意，每人皆心神不属的默默在心里咀嚼方铮的话，哪有心思喝酒？不过既然方铮抬出了皇上，众人自是不敢怠慢，纷纷起身，神色恭谨的面向

东方，口中唱喝祝吾皇龙体康健，万寿无疆。然后一饮而尽，待方铮先落座后，众人才慢慢坐下。

一旁的韩竹捋着长须，笑眯眯的看了方铮一眼，目光中满是赞赏之意。

黄讷德扫了众人一眼，在座之人数他年纪最长，自是要代这些家主们出头相询的。不然任由方铮这么东拉西扯下去也不是个事儿。

“方大人，今日大人请我等来扬州，不仅仅是为了给令公子庆满月之喜吧？大人有何正事。不妨直言，我等洗耳恭听。”

方铮笑了笑，道：“好吧，那我就直说了，我知道你们中间有人心向泰王，而且以前也做过不少暗中资助他的事情，否则泰王起兵八万，所耗粮草军饷无数，仅凭他一人是绝对养不起的，今日咱们把话说开了，以前的事咱们谁都不提。本官可以代表朝廷表个态，绝不与各位秋后算蜘…”

方铮端起酒杯。缓缓扫视众人，笑道：“这就像推牌九，玩散子，上一把咱们已经玩过，输赢就别提了，咱们重新洗牌，这一把重新玩过便是”

方铮举杯向攻，意味深长道！“猛一把朝偻做庄环请各位家丰：：注，朝廷照单全收，有杀有赔，童叟无欺。”

黄讷德目光闪动，盯着方铮缓缓道：“不知我等要下什么样的赌注，朝廷才看得上眼？”

方铮搁下酒杯，神情微沉，正色道：“很简单，朝廷要你们断绝与泰王的一切来往，不允许有任何资敌举动，同时与泰王到戈相向，利用你们在江南的声望和根基。与朝廷互相配合。全力剿灭泰王的残余势力！”

众人闻言顿时沉默，水榭内寂静无声，只有远处的箫笙琴奏之声。和着歌女清越的歌声，仿佛从遥远的地方渐渐传来。

良久，方铮忽然笑了，望着沉默的众人，慢悠悠的道：“各位，有这么难选择么？泰王如今是个什么境地你们也清楚。各位皆出身世家

大族，身负族中千余性命，我觉得你们不应该将百年的家族基业和全族人的性命押在一个根本看不到成功希望的人身上，各位皆是老成持重之人，当知趋吉避凶的道理。我实在想不通，到了这个时候。你们还有什么好犹豫的”

黄讷德环视众人，打破沉默道：“吾等身为世家家主，但同时也是皇上的子民，如今吾皇欲伐泰王，吾等自然应该鼎力相助，可是”皇上与泰王毕竟是亲兄弟，说句大逆之语，此战乃是同室操戈，手足相残，吾等只是百姓之身，若将来皇上剪除了泰王之乱以后。又反过头来追究我等世家资敌之罪，请问方大人。届时吾等如何自处？”

黄讷德的这番话说出了众人的心声，他们如今都已知道跟随泰王谋反是没有希望的，可反过头来向朝廷靠拢，又怕幕廷事后会跟他们算帐，从而削弱世家的根基，甚至直接剿除世家，众家主此刻也面临两难之选。

方铮笑道：“黄老是不是年纪大了，记性不太灵光？本官刚才代表朝廷再三与各个提过，朝廷保证不秋后算帐，以前发生的一切全当随风而逝。大家都忘了也罢，皇上和朝廷不会这么小肚鸡肠。老抓着这点小事不放手，各位意下如何？”

众人面面相觑。他们从彼此眼中仍看到了一些疑虑，犹豫半晌，仍无人出来表态。

方铮渐渐不耐，这帮老家伙老奸巨滑，老子若不多放点儿诱饵出去，估计他们还不肯上钩”

张嘴正待开言，忽听席间有一人冷哼道：“方大人，你的话能代表朝廷吗？”

众人一楞，循声望去，却见另一桌坐在宾位中首的一名年轻男子正满脸不屑的盯着方铮，目光很是不善。

方铮呆了一下，随即笑道：“本官是钦差大臣。代表天子权威。本官说的话，自是有天子授权。当然能代表朝廷。”

那名年轻男子冷笑道：“就算你能代表朝廷，可朝廷说话能算数吗？自古以来，食言而肥这种事情，干得最多的便是皇帝和朝廷，我们怎么信得过你？”

方铮一楞，皱了皱眉，侧过头小声的问站立身后的温森道：“这小子谁呀？说话含枪夹棒的，老子调戏过他老婆吗？”

温森想了一下，道：“此人应是杭州赵家的，可是”赵家家主赵章楚应该是个六十开外的老头儿呀，怎么如此年轻？”

方铮愕然：”你问我。我问谁去？靠！你们怎么做工作的？回了京城老子非得给你们来个整风运动！太不像话了！连底细都没查清楚就把人放进来，万一他是来刺杀我的，老子岂不是死定了？”

温森苦着脸道：“可是，大人。他明明持着您的请柬进来的呀，咱们总不能把他拦在外面吧？”

方铮没理他，转过头朝那名年轻男子笑眯眯的道：“敢问这位公子贵姓大名呀？”

年轻男子随意拱了拱手道：“在下杭州赵梁。见过方大人。

“哦一一原来是杭州赵家的，如此年轻便居家主之位。实在是年少有为，令人羡慕呀。”

赵梁闻言脸上闪过几分尴尬，生硬地道：“不敢，在下并非赵家家主，乃家主之长子，只因家父有恙在身，无法亲赴大人盛宴，还望大人谅育。”

方铮现在明白了，什么有恙在身全都是屁话，估计这赵家就是这帮世家之中的刺儿头，今儿若不拔了它。别的话休想继续谈下去。

方铮笑眯眯地道：“赵公子刚才所问，是代表令尊的意思吗？”

赵梁窒了一下，接着挺起胸道：“不错，不仅代表家父的意思，更代表江南所有世家的意思。”

方铮点头。沉声道：“好，那我就回答你。你这根本就是以小人之心度君子之腹！朝廷有朝廷的气度。金鉴殿上，皇上说的任何话，全天下的子民都听得到！而且必须记录在起居录里，不是市井中那些泼

皮无赖，说出的话如同放屁一般！你赵家如此猜度皇上和朝廷，其心本已不正，若非今日乃喜宴之所。本官理应将你拿下治罪”

赵梁被方铮一通义正严词的话巾得满脸通红，众家主也目光不善的盯着他，你代表你赵家那是你的事。可你别把大伙儿都拉下水，黄口小儿，你有什么资格代表江南所有世家？今日钦差主动相请，本是朝廷向世家释放善意的信号，若被这不懂事的小子给破坏了，大伙儿非得把你赵家给拆了不可！

赵梁本是个血气方网的年轻人。自是受不了在这么多人面前落了面子，年轻人行事不计后果，闻言论笑道：“你不过也只是今年轻人，有什么资格教我？”

方铮怒气渐生，却仍缓声道：“教元你倒不敢，本官乃钦差，自然听不得别人质疑皇上，质疑朝廷，今日我请各家家主来扬州，当然有事相商，在这里，不论是谁说的任何一句话，都要负责任的，你质疑我不要紧，可你质疑朝廷就是不该！”

方铮一番话说得在座的家主们暗暗点头。两位都是年轻人。可比起气度涵养，这位钦差大人委实胜过赵梁多多，难怪人家弱冠之年便身居高位，到底还是有几分本事和修养的。

赵梁怒道：“谁知道你打着什么主意蒙骗我们？人前一套背后一套的卑鄙之人我也见过不少，钦差莫非就不是人了么？前几日杭州叶家被你一锅全端了就是明证，我等安知你和你身后的朝廷会不会也如法炮制来对付我们？”

方铮脸上怒意渐渐明显。闻言沉声道：“赵梁，你这是在胡搅蛮缠！杭州叶家被流放。实是口曰地门犯了绑架钦差的大罪，按我朝律法当尽诛十族，禾”家流放千里，手下已是大大留悄，此事就算论到金鉴殿上去，本官亦占着理，你以此事为据说我蒙骗你们，岂不可笑！”

赵梁冷笑道：“你自然有你的歪理，可我赵家却信你不过！叶家与我赵家同居杭州。叶家被你搞垮了，下一个会不会就轮到我们赵家？

方大人，你也并不像你口中所言那般大义凛然，自你下江南以来，大收贿略，敛财索银，赚得盆满钵满，其行本已不端，试问如此于德行有亏之人说的话，我又怎么信得过？”

方铮闻言大怒，站起身狠狠拍了一下桌子。

他是真的愤怒了，这姓赵的小子三言两语便将话题引到他收贿的事情上，向在座的家主们暗示朝廷任人不贤，使得众人对朝廷又产生了怀疑。原本朝廷与世家之间渐渐缓和的关系，又被他挑拨得开始对立起来，其心实在歹毒。

可赵梁指责他收取贿赔也没说错。这话却碰到了方铮的痛脚，毕竟收贿是件不太光彩的事儿，大家心里有数就好，你当着这么多人的面说出来，这不是扇我耳光吗？所以方铮的愤怒，还有很大一部分是恼羞成怒。

方铮气得浑身直发抖，老子对你客气，你把它当福气，不给你点儿厉害，你就不知道什么叫朝廷钦差大臣的官威！

“来人！给我拿下！”方铮发飙了。

站在身后的温森及一干属下早已气得蠢蠢欲动，闻言立即上前，准备当场将赵梁捉拿。

慢着！”方铮想了想，还是不解气，“老子自己来！”

说完方铮将袖子撸了撸，越过神情错愕的家主们。走到赵梁面前，扬手便是一个大嘴巴抽过去。

“们！”

响亮的耳光声震惊了在场的所有人，包括远处平台上翩翩起舞的舞伎们也停下了动作。不知所措的朝水榭方向望去。

赵梁被方铮抽得一楞，脸上很快便浮现一个鲜红的巴掌印，他捂着脸，不敢置信的瞪着方铮，讷讷道：“你”你敢打人？”

各家家主也被这突如其来的异变惊呆了。

朝廷大臣他们见过不少。可大家都是场面上的人。就算心有不快也只藏在心里，不会将它表现出来。这赵梁虽说嘴巴贱了点儿，但谁

也没见过说翻脸就翻脸，说动手还亲自动手的朝廷大臣，不由得他们不吃惊。

既然已动了手，方铮干脆完全撕开了刚才温文尔雅的伪装暴露出了他的本性。

“啪！”

又是一个耳光扇过去，方铮两眼瞪得通红，咬牙怒声道：“老子不敢打你？老子为什么打不得你？老子是高官，你丫只是个嘴巴下贱的白身，你既忘了上下尊卑，老子就替你老爹管管你，好教你以后懂得怎么做人！”

赵梁脸上挨了两耳光，顿时把他打醒了，见在众人面前丢了这么大的脸，立即变得激动起来，抖抖索索指着方铮道：“你，“你敢打人，我，我不管你是什么朝廷钦差，今日便跟你拼了！”

说完赵梁猛地一跺脚,举着拳头向方铮揍去。

方铮向旁边一闪，避过他这一拳，然后怒道：“嗬！本钦差揍人，你居然敢还手。不要命了？”

赵梁闻言身形顿时一呆，杭州叶家就是个例子，若自己真的揍了钦差，他们赵家必会步叶家后尘，最后免不了一个流放千里的命运。

赵梁在犹豫时，方铮却已挥拳而上，占了先机，“砰”的一拳结结实实揍在赵梁的鼻子上。

赵梁吃痛，不由“哎呀”一声，捂着鼻子蹲了下去。

见方铮欺身上前又要揍他，赵梁下意识挥拳自卫。

拳头刚到方铮鼻梁前，忽听方铮冷冷道：“叶家的下场你忘了？”

赵梁一惊。硬生生止住了拳势，方铮于是冷冷一笑，“砰”的一拳又揍上了他的鼻子。

赵梁又“哎呀”一声，心中愤怒不已，后来一想这样也不是办法，我打不得你，也不能站在这儿让你白打吧？打不得我还跑不得么？

于是整个水榭又陷入一片混乱，只见钦差方大人挥舞着拳头，满水谢的追着赵梁猛揍，而且方铮这次不知怎的，出拳如有神助，每次

打出的拳头都恰恰打到了赵梁的鼻子上，打得赵梁鬼哭狼嚎之余又百思不得其解，我鼻子招你惹你了？干嘛每次朝它招呼?

缆！你还跑！再跑我到杭州去把你全家挨个儿揍一遍！”方铮气急败坏的追着赵梁骂道。

“方铮！你”你卑鄙无耻！你不是说朝廷有朝廷的气度吗？这就是朝廷的气度？”赵梁一边跑一边悲愤道。

微屁！老子揍你是因为你丫嘴巴贱，跟朝廷的气度有个鸟关系！”方件气喘吁吁道。

“砰！”

又一拳揍到了赵梁的鼻子上。

“停！不打了！不打了！”赵梁受不了了，他被方铮追到后压在身下，泪眼婆娑的望着方铮，鼻子以下全都是鼻血，糊得满脸都是，恶心极了。

“别打了...我有个问题问你”赵梁终于哀哀讨饶道。

“说！”

，你干嘛每次都只揍我鼻子？我的鼻子得罪你了？”赵梁很悲愤，人的五官当中，鼻子是最敏感的，被人揍到不但很痛，而且酸甜苦辣什么滋味儿都有，赵梁实在受不了。

方铮闻言，刚挥起来的拳头立马顿住，然后开始思索。

对呀，我干嘛老揍他鼻子？他嘴贱应该揍他嘴才是”

想了半天想不出结果，见身下的赵梁还眼巴巴瞧着他。目光可怜极了。

这么复杂的问题，我还是别想了吧，很多国家大事等着我去动脑子呢...

“砰！”

又一拳结结实实揍在赵梁的鼻子上。

自己反省去！”

方铮冷冷丢下这句话，起身走向水榭内的宴席。””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百四十七章 抛砖引玉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6-21 22:04:46 本章字数:5543

铮回座之粱巳被乱棍打出了绿荫馆六

方铮坐下端杯敬酒，在座的家主们还没回过神来。一个个直楞楞的盯着方铮，状若痴呆。

恢复了刚才温文尔雅模样的方铮搁下酒杯，颇为腼腆的笑了笑：“那王八蛋欠扁！”

众家主这才回了神，急忙附和道：“对对对，此子狂傲，合该有此教训，”

方铮高兴坏了。眉开眼笑道：“你们也觉得我揍得对？”

“对对对，该揍，该技！”

方铮迟疑道：“那”我叫人把他架进来，当着各位的面，我再揍他一回？”

“呃”不必了。不必了，大人辛苦了”众家主满头黑线，跟你客气几句，你还当真了？

不过站在家主们各自的立场，赵粱确实应该清除出去，今日之宴，本是朝廷主动向江南世家示好的一个信号，泰王兵败，世家家主们正在对朝廷接下来的举动惶恐不安之时，意外接到这个示好的信号，大家自然大大松了口气。可今日赵粱在席间出言不逊，言语中对朝廷的敌意很明显，家主们纷纷头不安，生怕代表皇上和朝廷的钦差大人以为赵粱是在各世家的授意下方有此举，到时钦差若把帐一齐算到他们头上，他们冤不冤呐？

所以方铮痛揍赵粱之事，虽不能说是大快人心，可至少也是顺合在场所有人的心思的，于是方铮的粗鲁之举意外的没让家主们反感，他们反而觉得这位钦差大人爱帐分明，直爽磊落，方铮代表朝廷给家主们下的保证，也就顺理成章的更添了几分可信度。

隔着水谢不远的行馆之内，韩亦真悄悄掀开帷幕一角，将水榭内发生的一切都看在眼里。见方铮丝毫不顾钦差大臣的体统，讨钱，揍

人，什么事儿都干了，不由摇头苦笑：“这个不着调的混蛋，他就不能好好坐着跟人说话吗？”

一旁的贴身丫鬟墨玉眨了眨清澈的眼睛，笑道：“大人好神武！把那赵家公子打哭了，”

韩亦真啐道：“去！小丫头你懂什么？他”委实太过鲁莽了，当着家主们的面打人，此举若引起众人的反感，怀柔世家的大计将功亏一篑，从而将世家推向泰王一边，江南将成为朝廷和泰王逐鹿争霸的战场，后果不堪设想，”

抬起美丽圆润的下巴，注视着水榭中与家主们谈笑风生的方铮，韩亦真美眸中忽又闪过一抹柔意，“不过到也不能说他做错了，怀之以柔，兼施之以威。令世家家主们思量得失之余，又心生忌惮不敢忤逆，此举倒是误打误撞做对了”这个混蛋，真不知他是有意还是无意”

方铮丝毫没察觉不远处的行馆内正有一双黑亮动人的眼睛在注视着他，他仍笑眯眯的端着酒杯，与家主们频频干杯，几言几语插科打详之下，方才些许的不快顿时烟消云散，宴席的气氛又恢复了一片欢腾热闹。

喧嚣之中，方铮缓缓搁下酒杯，搓了搓手，目注众人，笑道：“今日既然大家如此开怀。本官就再送各位一个好消息，与各位家主们恭助酒兴。如何？”

众人一楞，皆问道：“什么好消息？”

方铮眯着眼嘿嘿笑了两声，慢条斯理道：“各位的家族皆是根深叶茂，商场官场势力广布，说是呼风唤雨亦不为过，呵呵，可我知道各位心中还有一块心病，那就是亲庸而疏能。我朝举士，为了防范世家势力太过庞大，从而对世家子弟入朝为官加以各种限制，以防世家势大乱政，各位的子弟纵有经天纬地之能，却无法一窥官场门径，不得其门而入，此乃各位一直以来的心病，不知我说得对否？”

众闻言顿时安静下来，水榭之内鸦雀无声，不少人默默放下手中的酒杯，面无表情的盯着桌上的菜肴，不知在想什么。

方铮笑道：“你们的势力一直都是借助外力。比如看好某个寒家士子，然后全力资助他，直到他读书考上了功名，当了官儿，他身上便打上了你们世家的烙记，从此尽心为你们所使，可是”别人再怎么为你们尽心尽力，他毕竟不是你们本族子弟，终归还是隔了一层亲疏，你们中间有人资助泰王作乱，实际上也是想将势力的触角伸进朝堂，泰王肯定也答应了你们不少条件，不过呢，泰王既然已败，他许下的那些条件自然便不能实现了，”

缓缓扫视众人，方铮一字一句道：泰王给不了你们的。我代表朝廷给！”

“什么？”众人楞了，面面相觑后，纷纷惊讶不已。

黄讷德心试探道：“不知大人给我们什么？”

方铮笑眯眯的道：“功名，爵位，你们要的不就是这个么？”

众人静了一下，忽然个个面露惊喜之色，目光感激的盯着方铮，若非碍于世家家主的风度，恐怕众人会高兴得放声欢呼。

“不知大人此言可有详细说法？”黄讷德脸上喜色一闪，仍旧一副波澜不惊的模

方铮斜睨了他一眼。老狐狸，高兴就大声笑出来嘛，还装着这么淡定丰嘛?

古时世人皆重功名而轻商利，在他们的观念里，赚千万家财，甚至还不如当一城门小吏，彼时人皆向往做官，官在世人心中代表了尊严，威风和权势，这是赚多少钱财都满足不了的社会现实。

今日方铮抛出这个重磅炸弹，不由令众人欣喜若狂，朝廷一直限制世家的势力，百余年来对世家若即若离，每年科考只从寒门中取士，基本断绝了世家子弟为官的途径，这也是诸多世家对朝廷不满的根本原因所在。

“本官昨夜请得皇上圣旨，皇上已答应，各世家可酌情挑选三名直系嫡亲子弟，免除科考程序，直接入朝为官，并且皇上给每家赐封伯爵爵位一名，由长子继承。世袭罔替”各位，意下如何？”

方铮笑眯眯的把话说完。众人终于忍不住发出一声低沉的欢呼，然后在黄讷德和韩竹带头下，众人纷纷起身，面向京城方向跪拜下去，三叩其首，遥谢吾皇万岁，感谢皇恩浩荡。

看到世家家主们欣喜的表情，方铮轻轻呼出了一口气，世家，终于稳妥了。

给他们子弟几个官。封几个毫无实质意义的爵位，于朝政并无大碍，却极大的舒缓了朝廷与世家的紧张关系，若胖子励精图治，在几年时间内将国家治理富强，再缓缓施行削弱世家之举，那时国富民强，民心感沐皇恩，谁还愿意跟着别人造反?

方铮将众人感激的表情看在眼里，不由笑了，待众人情绪稍稍平静，方铮又笑眯眯的道："为官，封爵，皇上都愿意给你们，不过呢，皇上还说了，各家挑选出来做官的子弟。必须要去京城定居，呵呵，皇上将在六部之中为各家子弟挑选一个合适的官职，各位家主当明白皇上的这番苦心，族中子弟总要挑选一些德才兼备之人才好，莫选些不学无术之人，进京为官却给各位家主脸上抹了黑,你们的面子不好看，皇上的面子更不好看。各位，本官说的是这个理吧？"

众人闻言又是一惊。纷纷迟疑起来。

进京为官，在六部之中任职，听起来好象真的很不错。可往深处一想，这"等于是各世家要将嫡亲直系子弟送入京城为人质，届时江南若哪个世家心怀二志。朝廷讨伐之前；必定将其京中为官的子弟斩首祭旗，这位钦差大人好一手抛砖引玉之计！

众人正在迟疑之时。苏州韩家家主韩竹却忽然站起身，又一次面向京城方向跪拜下去，昂然道："草民幕竹，领旨谢恩，吾皇万岁万岁万万岁！"

有了韩竹带头，众人不的不随着他再次跪拜，山呼万岁。并叩谢皇恩。

韩竹站起身，捋了捋长须，朝方铮笑道："方大人，老夫明日便遣派长子，次子及三子前往京城，入吏部候差，届时还望方大人在京中

多为照顾提携。”

众人见韩竹将自己的三个儿子都送入京城，当下再无疑虑，有了方铮今晚这番招抚，他们本也没打算再与朝廷为敌，之前资助泰王，各世家无非也是为了家族的利益打算，但现在他们想要的，朝廷都能给他们，他们又何必再拎着全族人的脑袋陪泰王一条道走到黑呢?

众人细细思量之后。于是纷纷承诺，马上将嫡亲子弟送入京城。

方铮大喜，韩老头太给自己长面子了，如此识趣通达的老头儿，不做他的女婿好象真说不过去，，

慢慢端起杯，方铮笑得很开怀，“各位请酒！江南风景迷人，这扬州的瘦西湖却犹占江南七分春色，如果各位家主不忙的话，不妨在扬州多游玩几日，本官陪各位四处走走看看，欣赏一下这扬州的秀美风光，如何？”

众家尖闻言心头又是一凛，他们再也不敢小看这位年轻的钦差大人，这家伙说的每一句话仿佛都蕴涵深意，一不留神便被他占了先机，他这厢开口留客，却不知又打着什么主意?

想归想，众人已打消了与朝廷为敌的心思，对钦差的挽留，自然是满口答应下来。

方铮脸上笑意更深。端起杯与家主们频频敬酒，宴席的气氛又开始热闹喧嚣起来。

家主们尽欢而散，温森将他们各自安排在绿荫馆的厢房中住下。

绿荫馆内，方铮端着茶盏，轻轻吹了吹浮在水面上的茶梗，然后细细啜饮一口，稍拜上头的酒意。

他脸上挂着满意的微笑。不知是满意手中雨前龙井的芬芳，还是满意今日导家主们相谈的结果，总之，他现在很开心。

韩竹坐在前堂的侧首。静静看着意气风发的方铮二老脸的皱纹愈加深刻，一双看似浑浊的眼中不时射出两道精光。

华朝开国百余年来，一直与朝廷关系忽远忽近，特别是近日几将崩溃的世家门阀，在这今年轻人的嬉笑沁网二间，数然轻易的抚平

了，不仅如此，他更为朝浮将来弱世家的行动埋下了伏笔，不声不响的为谋反作乱的泰王掘下了坟墓，静等泰王自己躺进去”

自己以前对他的判断没错，一今年及弱冠的少年人，能坐上朝堂二品高位，爵至国公，靠的，不仅仅是运气，

由方铮今日所行观之，朝廷是铁了心要削弱世家势力了，只是目前碍于泰王内乱，不得不对世家实行安抚之策，一旦泰王之乱平灭，新皇朝中根基稳固之后，也许下一个目标。便是将世家门阀对民间影响减到最低。

如此，韩家作为江南第一大世家，那时又该何去何从?

早在方铮下江南之前，韩竹便已想过这个问题。方铮来后，江南的动荡眼看就快平息，韩竹心底的思路也愈加清晰了。

自古木秀于林，风必摧之，韩家该得到的一切都得到了，何必在林中做那一枝独秀?

走出江南，未必不是一番新天地。若能与方家攀上亲事，他日韩家之富贵权势，岂是今日江南小小世家所能比拟?

芬芳的茶香雾气中，韩竹眼前依稀浮现悬挂于韩府前堂的黑木牌匾。 一“不争。”

韩竹笑了，祖宗留下的示，果然是处世之不二道理。

只是世事诡谲多变，何事该争，何事不该争，身为族长家主，韩竹必须有所取舍。

“贤侄，今日之宴，大有收获，老夫倒要先恭喜你了。”韩竹眯着眼轻笑道。

方铮看着韩竹脸上的笑容，不由头皮一麻，扯着嘴角干笑道：“韩世伯客气了，今日功成，全靠世伯您在中间斡旋调解小侄这才达成所愿。若论功劳，世伯您才是第一功才对”咳咳，回了京城小侄会舟皇上面禀，将此中细节一一告于皇上，皇上仁厚，必不会亏待韩家，呵呵

韩竹呵呵笑道：“居功倒不敢当。见贤侄下江南大有斩获，老夫这是为你高兴啊，泰王之乱指其可平，世家盘跪江南的百年之患亦在贤

侄你的手中悄然化解，说句实话。老夫真是佩服你啊”

方铮眨着天真的眼睛，无辜地道：“什么悄然化解？什么百年之患？呵呵，韩世伯说话真深奥，侄实在听不大懂

韩竹抬手虚点了点方铮，不悦道：“还装！你在老夫面前装什么？今日世家家主们被你这番连消带打，恩威并施，想必已暂时实心实意忠于朝廷了，如此便给新皇留出了好几年的休养时间，那个时候朝廷兵强马壮，国富民强，再逐步着手削弱世家实力，届时就算世家不甘被削弱而谋反作乱，他们也有诸多顾忌，想乱也乱不起来了，贤侄，老夫说的这么清楚，你懂了么？”

方铮直楞着眼，呆呆的看着韩竹，半晌，忽然摇头道：“不懂，还是不懂，韩世伯，您是不是今晚喝多了？小侄给您留了一间上好的厢房。您要不要歇息一下？”

韩竹见方铮一味装傻充楞，油滑得像条泥鳅，不由深感无奈，叹息道：“你啊”我真想不通，你父亲方存义与老夫亦是多年至交,可他虽是商贾，却是个老实本分的厚道君子，怎么他的儿子却”唉,不像，实在不像

方铮笑道：“您老就当我是基因突变的特例吧”啥叫基因突变？就是兔子不知为何生了个龟儿子，”咳咳，这个比喻不太贴切，反正您就领会那意思吧

韩竹满头黑线：”

良久，韩竹渭叹道：“尽管你们父子性子不同，可终归是一代更比一代强，方家本是商贾之家，到你这一代只有你这个独子，你却是给你父亲争了气，竟然入朝做了大官，振兴了方家门据，你父亲也算是老有所慰，无愧方家列祖列宗了，”

提起当官的事，方铮就伤心。别人都把做官当作毕生的荣耀，穷极一生也难企及，可偏偏他这个不想当官的，到最后反而把官儿越当越大。现在俨然已是一人之下，万万人之上，可他仍并不觉愕这是多

么荣耀的事儿，将来回京城跟胖子辞官。牌子不知会不会答应，想到这件难事他就犯愁。

幽幽叹了口气，方铮愁眉苦脸道：“以前我娘找半仙给我算过命，说我是个大富之命，就是那种满世界带着狗奴才招摇过市，满大街调戏良家妇女，然后每天混吃等死的那种大富之命”那是多么的幸福啊！可不知怎的，我现在却当了这么大的官儿，每天过得提心吊胆。担心言官参劾，担心有人暗算，担心糊里糊涂被人捅刀子”呜呜。韩世伯，我真不知道我这命为何老跟算命的说的不一样，也不知是他们没算对，还是我活错了

韩竹闻言一窒，生生扯下几根长须，疼得他一阵龇牙咧嘴。

跟这小子谈人生谈理想，简直是今天大的错误！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百四十八章 再被逼婚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6-22 22:30:54 本章字数:6053

铮和韩竹在绿荫馆前堂畅谈。此时韩亦真却躲在前尚嘱圳 扇白玉、屏风后偷偷张望。

听到方铮诉苦。韩亦真眉眼不由弯成了两道优美的弧线，轻俏的红唇也微微向上翘了翘。

韩竹来扬州后，单独找了她谈过一次，关于与方家联姻的事。饶是她平日多智果决，可毕竟只是个妙龄的女儿家，听到父亲如此直白的说起她的亲事，而那男子又是她心仪的对象，韩亦真羞得满脸通红，咬着牙死也不说半句话，韩竹没听到女儿表态，只好无奈赴宴，席后找了空档与方铮畅谈起来。

韩亦真躲在屏风后，此刻的她有些紧张，芳心正如小鹿般乱撞。她隐隐知道，父亲今日可能会跟方铮谈些什么，话题必与亲事有关，韩亦真紧紧攥着小拳头，额头鼻翼因紧张而沁出一层细细的香汗。

很想掉头就走，这羞死人的话题不是她一个女儿家该听的，可她真的很期待方铮会怎样应答父亲，他”应该是喜欢自己的吧？他，会不会拒绝？他又怎么跟家中的夫人解释？听说他的正室是当今圣上的御

妹，想必是高高在上的金枝玉叶吧？自己若嫁入方家，他已有满堂妻妾。心中可有自己的一席之地？

韩亦真在屏风后不停的胡思乱想。前堂内，方铮浑然无觉的与韩竹高谈阔论。

“留下各

Chapter_61

位世家家主，小侄当然是有原因的，韩世伯想知道吗？嘿嘿，想知道就给钱

见韩竹面无表情看着他，方铮清咳道：“没钱就算了，小侄愿免费告诉您。”

韩竹苦笑摇头。

“如果小侄所料不错的话，不出三日，必有泰王的下落传来，届时小侄要派兵围剿，各世家家主人心初定，为了避免不必要的麻烦,嘿嘿。请他们留在扬州城玩几天也不错嘛，”

韩竹眉尖跳了跳，“找到泰王下落了？”

方铮笑道：“快了吧，我手下的影子也不是吃素的，三日之内必有结果”

韩竹捋须思索了一下，接着笑道：“所以你留世家家主们在扬州，一则是不给他们资敌通敌的机会，二则是想让他们亲眼看看朝廷大军如何剿灭泰王，让他们对朝廷心生畏惧，从此断了与朝廷敌对的心思，三则么，呵呵。江南世家的家主们都被你钦差大人召至扬州，泰王若知世家都已投靠了朝廷，绝望之下更会影响他的军心士气，贤侄派大军剿灭泰王更可轻易奏功，好一手树上开花之计呀，呵呵”

方铮被韩竹这么一夸，本打算低调的他，禁不住心花怒放，面上露出眉飞色舞的神情，刚才的那一丝自谦矜持之状，早已化为了尘烟，飞到了九宵云外。

“哪里哪里小侄只不过比普通人稍微聪明了一点点，呵呵，区区雕虫小技，实在入不得您老的法眼

方铮强自谦虚了几句，后来实在忍不住心中的得意之情，紧接着话锋一转，道：“不过”天底下像我这么聪明的人，实在也不多了，一箭射下三只鸟儿的事情，一般人肯定办不到，萤火虫不管飞到黑夜的什么地方，永远是那么的鲜明，出众，，哇哈哈哈哈，”

韩竹捋着胡须，一副气定神闲的模样，待方铮吹嘘愕差不多了，忽然冷不丁道：可老夫听说此计是小女出的

“啊？呃”咳咳咳咳”方铮得意的笑声一顿，像只被人掐住了脖子的公鸡一般，猛烈的呛咳起来。

韩亦真躲在屏风后气得暗暗跺脚。芳心对父亲恼怒不已，你到底是来提亲的还是给人难堪的？区区一条计策而已，谁出的不都一样嘛，，

方铮咳得脸色紫红，好不容易停了下来，板着脸道：“韩世伯还有事吗？小侄刚才饮酒过度。要去歇息了”您老自便。”

韩竹捋须笑道：“贤侄歇息之前。老夫还有事与你相商。”

“什么事？”方铮翻了翻白眼。死老头儿！用得着当面揭穿我吗？你女儿出个主意有什么了不起？老子只是懒得想而已，惹得老子火大。把你女儿先奸再奸，奸完还不负责，看你怎么办”

韩竹自是不知方铮心中那龌龊想法，犹自笑道：“泰王覆灭在即，贤侄眼看也要回京交差了，不知贤侄如何安排小女？”

“安排？”方铮一楞，接着大惊，结结巴巴道：“怎么”安排？”

韩竹一翻白眼：“你问我，我问谁去？小女无名无份跟了你这么久。莫非你就这么走了，一句话也不留么？”

躲在屏风后的韩亦真紧紧攥着衣角，目光中露出几分惶然，她想掉头就走，她害怕留下来听到她不愿意听到的答案，可她仍舍不得移动脚步。

方铮此刻心中也跟韩亦真一样惶然。这死老头儿，一逮着机会就逼婚。丝毫不顾别人的感受，我若答应了你，回了京城，长平还不得把我连皮带骨给拆了？不行，这事儿说什么也不能答应！我和他女儿清清白白”，咳，大体上清清白白，根本没发生实质性的关系，听弗老头话里的语气。好象我把他女儿怎么样了似的，我人品有那么差吗？只不过摸了她几下而已，，

方铮小心翼翼的抬头看了弗竹一眼，试探道：“留句什么彼 ”，亦真妹妹辛苦了？ ”

韩竹端起茶盏轻轻啜了口茶，慢悠悠道：“贤侄，这样事情你若再” 我本来就不是个厚道人！

“侄喜欢的是男人”

“嗯？ ”

妈的！老头儿挺不好糊弄、，

方铮唉声叹气道：“韩世伯，不是小侄不答应呀。令接出身世家，”

屏风后的韩亦真听着方铮的夸赞，俏脸浮现出一抹嫣红，芳心高兴得如同喝了酷酒一般，整个人有些晕乎乎了。

“你这冤家，总算知道人家的好

可谁知方铮话锋一转，接着道：“正因如此。我才不敢娶她呀！ ”

弗亦真闻言芳心猛地往下一沉，嫣红的俏脸迅速变得苍白无比，一双纤细的小手死死攥住衣角。微微发抖。

韩竹皱了皱眉。沉声道：“为何不敢娶她？ ”

方铮叹气道：“我家已有正妻，令接乃世家之女，如何肯屈居人下？再说我家那正妻。呃，行事颇为，豪迈，令接乃文静之人，嫁入方家怕是会郁郁寡欢小侄何忍害她？ ”

韩竹目光闪动。不知在想些什么，沉吟半晌，道：“贤侄，你说的这些都不重要。老夫且问你一句，是否钟意小女？ ”

方铮迟疑了一下。然后点点头，道：“令姬美若天仙。性子恬静，小侄当然喜咖，

屏风后的韩亦真闻言。刚刚下沉的芳心顿时青云直上，出身世家的大家闺秀。今日却因方铮的三言两语而弄得芳心几上几下，似悲还喜，完全不复韩家掌舵之时的精明果敢。

方铮顿了顿，随即神色变得正经起来。一本正经道：“正是因为喜欢她而又不能娶她，所以小侄只能远远的望着，把她当作心中的女神

一样高高供起。不敢对她有一丝一毫的亵渎，小侄是个作风正派的人。一向严于律己。做不来那始乱终弃的无耻之事 ”

韩竹被方铮这番大义凛然的话说得两眼发直，张大了嘴久久不能言语。

屏风后的韩亦真羞恼的紧紧咬了咬下唇，俏面随即又浮上了几分嫣红，不过这次是被气的。

这该死的登徒子！当初在徐集镇的客栈，对我那般轻薄，我这清白的女儿之躯被你上下其手摸了个遍，如今你却装出一副正人君子的模样。与我父亲说什么“作风正派”这些上有你这样的“作风正派”吗？你这不是始乱终弃是什么？

“你，你说谎！”

韩亦真再也忍不住芳心的恼怒，步履轻盈的从屏风后转了出来。珠泪涟涟的指着方铮。气苦道：“你”你这无耻的混蛋！你”，你简直是禽兽不如！”

方铮见韩亦真突然出现，不由一惊，又听她骂自己禽兽不如，方铮眉毛一竖，便待发怒。后来一想，在徐集镇的客栈里对她上下摸了个。遍。却仍未与她发生任何实质性的关系，此等被万千采花贼鄙视唾弃的行径。果然是禽兽不如，

想到这里。方铮幽幽叹了口气，顾然的低下头，斟孕很气短。

早知如此，当初就该直接办了她才是，做个禽兽总比禽兽不如要好上许多吧，

我对女人还是太矜持了，教刮呐！

韩亦真指着方铮嘤嘤哭泣，方铮在一旁垂头丧气，韩竹见这对儿女如此纠缠之状。不由大吃一惊，急忙站起身问道：“真儿，他”他对你做了什么禽兽不如的事了？”

方铮吓得浑身一哆嗦，结巴道：“蒂世伯”您，您可别乱说话，会死人的！我，我和你女儿清白得像新鲜豆腐”

“是吗？那我女儿为何哭得如此伤心？”韩竹花白的局毛向下沉了沉。散发出几分不怒自威的气势。

“其实我也想跟她不清白来着，这不是最近太忙，没来得及嘛，方铮小声咕哝道。

弗亦真猛一扬头。露出梨花带雨的绝美面庞，指着方铮怒道：“你，你还说！你”你在徐集镇对我”对我那般，轻薄，莫非你不记得了？”

气恼之下。韩亦真顾不得父亲在旁，将那羞人的丑事说了出来，本是一腔深情对他，可这混蛋却弃之如敝屐，女子最重名节，怎能容得这混蛋始乱终弃？这教她一清白女儿家情何以堪？

“轻薄？”弗竹倒抽一口凉气，像望着仇人般死死盯着方铮。

整个前堂陷入一片死一般的静默。

良久。

韩竹跺了跺脚。转身便往外走。

方铮回过神，浑身一抖。急忙拉住韩竹的手，用变了调的声音尖声道：“弗世伯，您干嘛去？”

“还能干嘛？老夫给你父亲写信去，赶紧把事儿办了！不然将来我那外孙出世却无名无份。我韩家岂不沦为江南世家之笑柄？”

“外孙？”方铮一呆，接着嚎啕大哭道：“韩世伯！您冷静啊”事情不是您想的那样！我还没来得及怎么地呢，您哪来的外孙？韩世伯，韩世伯！您别走呀”

“我只是摸了几下而已，摸几下是摸不出外孙来的，您有空的话小侄给您补习一下生理知识，”

韩竹充耳不闻。急匆匆的翩然远去，

静谧的山谷内。泰王双手枕头，躺在一铺干草上，望着夜安的繁星。呆呆出神。

周围虫鸣蛙叫。还有一斤”看黯淡幽光的萤火虫在飞舞。 这是伏牛山的一处山洞，是他用来藏兵练兵的地方，此刻他便躺在山洞的洞

口，平日衣着光鲜，最注仪容的他，此时早已不复以前风度翩翩的儒雅模样，反而一身邋遢的灰袍，毫无讲究的躺在干草堆里，像个穷途末路的乞丐。

他败了，败得灰头土脸，甚至还不如那轰轰烈烈起兵谋反篡位的太

。

自己到底败在哪里？泰王想了许久，终于找到了答案。

他败在太过自信，当自信变成一种超过自身能力的狂妄时，失败便在所难免。

鼻望星空，泰王自嘲般笑了。

多少人曾说，莫以成败论英雄，由他今日之处境观之，这句话必是胜利者站在高处，语带倨傲和施舍说出来的。

败就是败了，无话可说。苦练多年的八万精兵，扬州城下一战。竟死伤六万余，余者一万多人惶惶不知所终，如今他身后的山洞内只剩下紧跟着他的五千亲军，士气颓废的躲在山洞里耗费着时光。

这就是失败的滋味，苦涩难咽，却不得不咽。自古成王败寇。此复的方铮和冯仇刀，想必还在扬州城里大肆庆祝属于他们的胜利吧？

方铮，千算万算，我还是太小看你了”

泰王狠狠扯过一根碧绿的狗尾草，将草茎含在嘴里咬了咬，酸涩的味道从舌蕾渐渐传至全身。

至今泰王心头仍有几个疑惑。一直萦绕在心间，不曾或解。

方铮本应守在扬州城内，当时自己四面围城，方铮却忽然从城外东面掩杀而来”他是怎么出城的？何时出的城？

还有援军，龙武龙襄两军一直驻扎在京城之外六十里的军营内，他们怎么可能在一夜之间便忽然来到扬州城下解了冯仇刀的围？京城离扬州数百里路程，大军不可能一夜之间便能到达扬州，除非，有人事先洞悉了自己的意图，提早调兵赶赴扬州，这才恰到好处的解了扬州的兵危”是谁有如此令人颤栗的洞悉力？方铮？不，不可能是他！

长长叹了口气，泰王望着星空，露出了惯有的儒雅微笑。

他还没彻底失败，他还有机会，这个机会或许会让自己一夜之间便将败势扭转过来。

方铮，你得意太早了。

“殿下”黄宗走到泰王身前，轻声唤道。

“何事？”

“扬州城内探子回报，方铮在城内绿荫馆大摆宴席，邀请江南各世家家主赴宴，”

泰王双目猛睁，微微有些惊讶：“世家家主都去了吗？”

黄宗点头道：“都去了，前几日方铮将杭州叶家全族流放千里，各世家或惊或惧，方铮又挟扬州城大胜之余威，家主们不敢不去”

泰王清亮的眸子黯淡了一下，沉声道：“果然人走茶凉，世家的那些家主们个个都是识时务的俊杰啊”

顿了顿，泰王闭上眼，道：“可有探出方铮与世家谈了些什么？。

“方铮这次是为了招抚世家，他在席间揍了杭州赵家的大公子，又向家主们许诺，朝廷不再对世家子弟为官作出限制，还向家主们大肆封爵，恩威并济之下，所有家主们都已答应效忠朝廷，并”并答应倒戈而击，共同对付殿下您

泰王俊脸浮现几分怒色，很快又恢复了平静。

“由他们去吧，大势所趋。人心无法挽回，徒唤奈何”。

泰王嘴角勾起一抹冷冷的微笑：“我所图者，乃整今天下，区区江南一隅，又岂能入我眼哉？”

“殿下，我们该如何应对？军中只剩这五千来人，而且士气低糜。精神不振，若再在这山洞内坐以待毙，恐怕会生乱子

闭目沉思了一会儿，泰王低声道：“京城情势如何？”

“平静如初，皇帝勤于政事。每日上朝从未断歇，此举赢得大臣们的赞赏，皇帝在朝堂内的根基愈发稳固。”

泰王冷笑道：“每日上朝便能将这天下治理好么？勤于政事有何用？为君者当体察民情，敏于政事才是道理，我的四弟做这皇帝还是很不够怀 ，”

闭上眼，儿时与四弟嬉闹玩乐的情景历历在目，那个永远孱弱，怯怯如小鹿般的腼腆小子，如今却已位极帝王之尊，面南而受万民四邦朝拜，独居大统之位。

而自己，自己这个什么都比他强，什么郗超越他的三皇兄，最后却落得兵败逃窜，几同草寇般的下场，凭什么？老天何其不公！

“袅袅如今可在大内皇宫侍奉他？”

“是的，先皇大丧之期未过。皇帝尚不能封妃，袅袅虽无妃子名分，可与皇帝形影不离，自太子谋反，皇革疏远了她之后，近来她又渐获皇帝宠幸，独集后宫宠爱于一身”

泰王闭上眼，缓缓呼出一口气，俊脸不经意的抽搐几下，淡淡道：“终于到了用她的时候了”黄宗，传消息入大内，告诉她，近日动手，不得耽误

皇帝若死，天下无主，寿王远谪，我这声望隆威远甚于他的皇三子，岂不成了名正言顺的皇帝？届时本王登高一呼。引大军入京城主政，群臣谁敢不从？

方铮，莫非你以为釜底抽薪之计天下只你一人会用么？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百四十九章 表白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6-23 23:27:31 本章字数:6193

宫夜静百花卷珠帘春恨 入夜的一场春雨。湿润了皇城的每一寸土地，淡淡的，夹杂着些许寒意的夜风，像一个顽皮的孩子，悄然掀开了御书房门上挂着的碧玉、

。

御书房四周的墙上高高悬挂着数十盏红色的宫灯，宽大的龙案之后，胖子正在批阅奏章，饱蘸朱砂的御笔不时在手中转两下，然后落笔下去填写几个字。合上奏章，又取过一本展开，周而复始。

内侍曹公公静悄悄的站在胖子身侧数步之遥，听见宫内更夫的梆子响。曹公公犹豫了一下，终于开口轻唤道：,“皇上”已是三更了，您是不是先歇息了？”

胖子头也没抬。犹自提笔批阅，口中淡淡道：“不急，还有十几份各地送来的加急奏章，批完之后联再歇息”

说着胖子忽然抬起头，望着曹公公道；“江南耳有奏章送来？”

曹公公想了想。道：“今日没有，即便是有，此时已是宫禁，奏章送不进来的，一般都直接先送兵部备案。”

胖子神色有些怔忸，沉默了一会儿，口中喃喃道：“也不知那家伙将江南之乱平息了没有，”

若有若无叹了口气，胖子合上手中的奏章，疲惫的揉了揉太阳穴，低声道：“传联旨意。以后若有江南奏章，勿需经兵部。先送到宫里来给联看，”

想了想，胖子又加了句：“不论多晚都要送进来。宫内值夜禁卫不得阻拦

曹公公怔了怔。急忙躬身应是。

宫门外传来轻细的脚步声，柔柔的声音在轻声问门外侍立的小黄门：“皇上还在里面批阅奏章吗？”

“是 ”

话音网落，御书房门外便款款走进一道纤弱婀娜的身影，她身看待紫宫装，合体的裁剪突出她傲人的曲线，如云高耸的鬓发间，斜斜插着两支金步摇，随着行走而颤颤摆动，隐约发出悦耳的叮当声。

胖子看到她。疲惫的目光终于露出些许的暖意。

“袅袅，为何还未睡去？”

曹公公见袅袅进来，急忙识趣的向她行了个礼，躬身退到了门外，并细心的关上了书房的大门。

袅袅仍如胖子初见她时那般清冷，只是望向胖子的目光中多了几分化解不开的情意。

“皇上，夜已深。还在操劳国事？”袅袅的声音一如她的外貌般甜美。

胖子拉过她的手，轻轻一带，袅袅便坐在了他的怀里，温香软玉满怀，胖子深吸了口气。有些贪婪的闻着她身上淡淡的馨香。

前太子谋反之时。方铮和他一致判断袅袅有问题，二人估计她是前太子派来的细作。所以那段时间胖子对她很是冷淡防备，但太子兵败身死，胖子对她仍余情未了，觉得太子既死，袅袅也没了既然与他敌对的理由，于是胖子复又对她重新宠爱起来，而且感情日愈深厚。

不论男人或女人，一旦陷入情感的漩涡，谁都不会太过理智。古往今来那么多帝王亡国，很多都是因为挚爱的女子而失了江山，那些亡国之君后悔吗？谁也不知道，可与心爱的人在一起的幸福感觉是真实的，甚至真实得可以触碰。

“国事难为呀！”提起国事，胖子爽朗的脸上不由掠过几分阴霾。

袅袅闭着眼。静静俯在他怀里，听着胖子的心跳，嘴角勾起几分复杂的笑意。

“北方大旱。黄河决堤，灾民数以万计往南方逃荒，江南泰王兴乱，西北草原突厥兵马又蠢蠢欲动”联这个皇帝。当得实在累极了，”

胖子沉沉叹息。他和方铮一样，都是弱冠的年纪。举国的农桑，赋税，河道，兵事”全部都压在他一个人的身上，胖子觉得这辈子从未如此累过。

“帝王也有帝王的苦处，皇上，您这些日子瘦多了。要保重龙体才是”纤手轻轻抚上胖子的脸庞，胖子舒服的闭上眼，像个躺在母亲怀里的孩童般惬意，浑然没发觉自己在提及“泰王”之时，袅袅眼中闪过的那抹复杂难明的目光。

“人人都想做皇帝，联实在想不通，皇帝除了住的房子比别人大一点，到底还有什么好？”胖子叹息道。

袅袅神色怔忸的盯着龙案上那盏摇曳不定的红烛。她的神情也变得如烛光般摇曳，轻轻叹了口气，袅袅的声音如同从很远的地方飘过

来一般遥远缥缈，梦呓般呢喃道：“是啊”如果你不是皇上，那该多好，”

胖子一怔，随即笑道：“当初联若不做这皇帝，现在多半是个死人了，皇家之人便是这般极端，不是极享荣华，就是下场凄凉，联也没得选，”

袅袅也笑了。清冷的脸庞璨然绽放的笑容，令满室忽添几分醉人的春意。

胖子看着袅袅的笑容，不由一呆，饶是抵日缠绵，却仍看不厌，看不腻，袅袅永远有着令他痴迷的魅力。

“袅袅，幸好有你陪在联的身边，为联解了不少烦忧，待父皇大丧之期过后，联便封你为贵妃，你我从此在这深宫之中终日陪伴，联为你操琴，你为联起舞

袅袅神情忽然有些黯淡，伏在胖子的怀里，久久不愿出声。

君情缱绻，深叙绸缘。

君未负我，我何忍负君?

“皇上，为何你偏偏是皇上”袅袅的眼眶忽然微微泛红。

胖子有些不解的看着她，“袅袅，你今日怎么了？可是身子不

袅袅一惊，微笑

“皇上，喜欢看袅袅为你翩翩起舞么？袅袅便在这御书房内为你舞上一曲，解你操劳国事之疲劳，如何？”袅袅的笑容变的凄凉。

她的脑海中不断闪过宫外泰王传进来的消息：“伺机使其饮鸩而弑。”

这道冰冷的命令同时也宣告了她的命运，皇宫大内毒杀皇帝，她的下场除了一死亦别无它途。

胖子浑然不觉书房内正渐渐升起杀机，犹自抚掌笑道：“好极，袅袅且为联舞来，慢着。有舞岂能无酒？来人！”

小黄门恭谨的推丹走进。

“拿一壶好酒来。”

“是，皇上

未多时，小黄门捧酒而入，袅袅暗叹一声。卑手接过酒壶，转身面向胖子的那一刹。一颗极小的红色物事悄然滑入壶中，飞快与醇酒融合，无色无形。

水袖长拂，眼波流转。袅袅在胖子痴迷的目光中开始翩然舞动。

灵巧的身形在御书房猩红的地毯上如一条小蛇般扭动摇摆，袅袅送上凄然绝伦的一笑。且舞且唱道：“随水落花，离弦飞箭，今生无处能相见，长江纵使向西流，也应不尽千年怨。盟誓无凭，情缘有限，愿魂化作衔泥燕。一年一度一归来。孤雌独人郎庭院。

娇莺初啭的歌声中，胖子击掌而和，眼睛一瞬不瞬的盯着袅袅曼妙的舞姿，目光中满是赞赏。

袅袅舞动的身形愈发加快，白皙欺雪的娇颜已微微沁出了一层细细的香汗，在舞到最眩目的时候，袅袅的身形忽然噶然而止。轻轻的，慢慢的走到龙案前。纤手斟满了一杯美酒，缓缓递到胖子面前，并向他露出一今生平最美丽的笑容。

“皇上。臣妾祝您江山永固，万寿无疆，请皇上满饮此杯

“劈啪！”

天空一声炸雷在绿荫馆上空回荡。

方铮被吓得脖子一缩，脸色顿时苍白，接着毫不犹豫朝一旁的韩亦真抱过去，口中惊呼道：“打雷了，我怕，我好怕怕”

手伸到半途，瞧见韩亦真俏脸冷如寒霜，目光冰冷的注视着他，方铮一窒，占便宜的手又缩了回来，讪讪的摸了摸鼻子，嘿嘿干笑不已。

“那什么 我打小儿胆子就不大，嘿嘿，打雷的时候喜欢找个东西抱抱，什么东西离我最近，我就抱什么 嘿嘿。见笑了 ”

韩亦真秀眉一挑，美眸看似不经意的膘了一眼离方铮最近的柱子。

方铮马上反应过来。急忙摇头道：“不行。我不抱柱子。我喜欢抱软的东西，有弹性的东西，能发出声音的东西 方铮一边说。还一边朝韩亦真娇躯贼兮兮的打量，目光不算很纯

。

韩亦真见他色眯眯的看着自己，浑身不由一阵发酥，想到徐集镇客栈里羞人的那一幕。整张俏脸霎时羞得通红，可她仍努力的板着脸。不使自己表现得太失态。

前堂陷入沉默，韩竹兴冲冲给方家老爷子写信去了，将来回了京城要承受长平多大的怒气。方铮自己也不知道。

莫名其妙多了个老婆。方铮心里感觉怪怪的，他一直觉得自己这辈子过得很有传奇色彩，被公主求爱，被土匪强推，现在又被世家家主强塞了个老婆，不要还不行。他跟你急，

莫非又是我的英俊害了我?

方铮有点小哀怨，以后还是毁容吧，家里快住不下了，养老婆也要不少银子呀

偷眼瞄了瞄韩亦真，见她仍是满脸寒霜，一动不动的坐在侧首，一如当初第一次见她时的模样，方铮心里忍不住好奇起来。一 这丫头对老子如此冷淡。怎么看都不像对自己有意的样子，她老爹为何一定要把我和她凑在一块儿? 仅只为了韩家的发展壮大吗? 她自己愿不愿意?

瞧她样子好象不太愿意，可被叶敏之绑架的那天，她毫不犹豫的为自己挡了一脚，却是为何?

方铮迷茫了，女人啊，要了解女人实在太难了。她们的行为和心思根本无从捉摸，一百个女人有一百种不同的性格。就比如在大街上揩油，有的女人会愤怒。有的女人却很爽”这让揩油的人很纠结，无所

。

方铮清咳两声。打破了这尴尬的沉默，开始没话找话，抬手指了指天，方铮干笑道：“下雨了。”

“嗯。”韩亦真淡淡应了一声，眼睑低垂。

“下雨就该收衣服了方铮似有无限感慨。

“嗯。”

“春风春雨愁煞人啊”咏叹调。

“忍 ”

“我还有条内裤挂在外面没收呢”

“嗯。”

方铮实在找不出废话了，前堂又是一阵沉默。

良久，韩亦真抬眼，目光冷冷的盯着他。

“方铮。你觉的我是一个不知羞耻的女人吗？”

方铮眼皮一跳。忙笑道：“怎么会呢？你太客气了”，啊。不对，你太谦虚了，靠！反正不是那意思。我心中一直把你当成女神一样供着”

韩亦真扯了扯嘴角。露出一丝苦笑：“你觉得我韩家攀龙附凤，与你方家联姻只是给家族谋求靠山？”

“当然不会。韩家乃江南第一世家，皇上都得敬三分。何来攀龙附凤之说，”

“方铮，不管我父亲是何种想法，可我韩亦真自来便是高”不愿也不屑去高攀什么人，你有权有势是你的事。旧“无关，我韩亦真看上的男子，哪怕他是流落街边的乞丐，只要我中意他，照样愿意为他做任何事，就算为他去死，我也愿意！”

强忍住心头的羞涩，韩亦真勇敢的注视着方铮。目光中的柔情如无尽的蚕丝，缠绵而深沉。

同样。就算他权势滴天，就算他家中妻妾如云，只要我喜欢，我也不介意。我看上的是他的人，不是他身后的权势背景和钱财，这些东西，我韩家都不缺。”

“方铮，你不是个好人，这一点从我第一次见你时便觉察出来了，你手段阴险狡诈，行事卑鄙无耻，你根本毫无正邪之念，所言所行全

凭兴致，按理说。你这样的男子我是怎么都不会看上眼的”

方铮脸黑了。

“可是”不知什么时候，我竟对你产生了好奇，我想了解你，想陪着你，想与你多说话，哪怕经常被你气哭，我也乐此不疲，你让我开心过，也让我伤心过，我，，我

韩亦真脸颊涨得通红，顿了顿，她挺起了胸膛，像个即将赴死的战士般悲壮决然。

定定的望着方铮，韩亦真目光中散发出柔若秋水般缠绵的深情，幽然叹息了一声。“方铮，我想我喜欢上你了，是的，我喜欢你。”

方铮心头一震，颇有些吃惊的看着她，他没想到韩亦真会如此直白的说出这番话。惯于嬉笑玩闹，没个正经的他，这时也有些乱了分寸，脑中紊乱如麻。

韩亦真绝美的面庞忽然露出了微笑，说出内心最深处的秘密后，她整个人却如同虚脱了一般，坐在椅子上摇摇欲坠，晶莹的珠泪一滴又一滴落下来，可她浑然无觉，犹自面带微笑，轻轻诉说着女儿家的心事。

“从你被人在韩府投毒，而你明察秋毫，没有迁怒于韩家开始，从你为了家中的夫人，拒绝父亲的提亲开始，从你告诉我，大丈夫应快意恩仇，莫以权势压人开始，从你望着扬州城外的受苦百姓，眼中露出的愤怒和怜悯开始。从你在扬州城外的小屋中，怒声呵斥叶敏之，要为了我而诛灭叶家满门老少开始，”

嘴角扬起幸福的微笑，韩亦真目光投向远处，渐渐迷离：“方铮，知道么？女人需要的爱，不是心仪的男人为她杀多少人，而是心仪的男人愿意为她去杀人，这份情意才是最珍贵的，方铮，亦真有幸，今生能认识一个愿意为我而杀人的男子，于愿足矣！”

伸手擦了擦眼泪，韩亦真深情注视着他，凄然笑道：“金风玉露一相逢，便胜却。人间无数”方铮，你有你的难处。亦真不忍让你为难，你别介意我父亲的话，他那里我自然会去细说分明，令他打消与方家

联姻的念头。泰王之乱平定之后，你”你便回京，好好陪着你的夫人们去吧，今生无缘，强求无益，方铮，你的夫人一定很幸福”

说到最后，韩亦真泣不成声，双手捂面抽噎了一会儿，忽然站起身，飞快的跑开。在雨夜中渐行渐远。

方铮张大了嘴，眼睛瞪得圆圆的，直到韩亦真跑得不见人影了，他还没从极度的震惊中回过神来。

以前隐约知道她对自己有意，可方铮一直是个粗心的男人，以前长平对他有意，他也是直到长平赤裸裸的向他暗示多次后，懵懂的他才渐渐察觉。今日若非韩亦真向他说得如此直白，恐怕穷其一生他也不会明白她的心意。

要不要追回她?

方铮很为难。不可否认，他确实也喜欢韩亦真，从她毫不犹豫给自己挡下致命的一脚开始，他便对这个看似柔弱的女子产生了情愫，这种情愫与报恩无关，当一个女人愿意为自己舍生忘死的时候，他心底深处的那根弦仿佛已被她拨动，在心间荡起了围圈涟漪。

可是”自己何忍再负长平？何忍再负月娘小绿她们？接受了韩亦真，势必将会令她们伤心，身为男人，遇到这种难题，如何解?

方铮呆呆坐在前堂，两眼无神的望着门外连绵的春雨，心绪不知飘向了何方”

门外黑影一闪，冯仇刀满身披挂昂然走入，见方铮呆呆出神，冯仇刀轻轻拍了拍他的肩膀，沉声道：“你怎么了？”

方铮浑身一激灵，醒过神来，接着幽幽叹了口气：“女人啊，真是一种奇怪的动物，我这辈子就栽女人身上了，”

冯仇刀莫名其妙的看了他一眼，道：“你还是等把正事办完了再发感慨吧。”

方铮接着幽幽叹气：“正事不急，我得先整理一下自己纷乱的感情线”。

“来不及整理了，你还是先把你那乱七八糟的感情线收起来吧，温森来报，泰王已被确定躲藏在伏牛山上，山上尚藏精兵五千，我已集合了麾下将士，如何围剿，请钦差大人定夺。”

“泰王算个。屁啊，让他先在山上歇几天，我现在得思考人生中最重要的感情抉择”。方铮此时脑子浑浑噩噩，说着说着，忽然浑身一震，清醒过来。

“泰王？温森发现泰王宾 他躲在伏牛山？”

“是的。”

“靠！”方铮站起身，眼中一片兴奋，狠狠一拍手。大声道：“马上发兵，把伏牛山给老子围起来，一只蚂蚁也不准放过！”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百五十章 火攻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6-24 22:36:57 本章字数:6404

一不雨夹着不时的惊雷。淅沥沥下个不停乃

官道上，三万龙武军步卒正踩着满脚泥泞急行军，一万龙襄军骑兵紧随两侧，刺目的闪电不时撕裂了夜空，将士们一张张淌满雨水却战意十足的脸庞被闪电定格在瞬间。

方铮阴沉着脸，不停的鞭打着马儿，他的眉头皱得紧紧的，目光中露出令人颤栗的寒意。

雨水顺着他的脸庞淌落，平日尚算英俊的脸此时显得格外冷硬。

冯仇刀领军走在最前面，萧怀远和温森等人随侍方铮两侧，见方铮脸色阴沉，二人一边打马疾快跟上，一边互相对望两眼，心下不由惴惴。

“大人不必烦忧。今日我们有四万兵力，又是偷黑暗袭，泰王区区五千残卒必不是咱们的对手 ”温森试探着上前安慰道。

“嗯。”方铮漫不经心的回应。

“大人，这次毕其功于一役，平灭秦王后咱们就可以回京向皇上交差啦”萧怀远努力想说点高兴的事儿引起方铮的注意。

“嗯。”方铮仍旧心不在焉。

见方铮如此模样，萧怀远和温森犯愁了，平日毫无正经的方大人今儿这是怎么了？明明是去打一场稳操胜券的歼灭战，可他的表情却沮丧得像去送死似的，老这么绷着脸，害得他们二人也跟着提心吊胆起来……

“劈啪！”一声炸雷在众人头顶炸响，方铮忽然浑身一激灵，终于从神不守舍的状态中清醒了过来。

醒过神的方铮先楞了楞，左右观察了一番所处的环境，接着大声惊呼道：“靠！这是怎么了？我怎么会骑在马上？你们这么多人上哪儿去？”

萧怀远和温森闻言大汗淋漓，合着你刚才从出发到现在一直在梦游来着？到现在还没搞清楚状况？

“大人，大人！咱们去围剿泰王呀！”温森苦笑回道。

“是吗？你们围剿泰王，，我为何会骑在马上？”方铮大惑不解。

“大人刚才发兵的时候身先士卒冲在第一个”属下们深感敬似 …”

什么？”方铮大吃一惊：“我冲在第一个？靠！开什么玩笑？老温你认识我这么久了。除了抢银子，什么时候见过我冲在第一个？”

温森想了想，挠头道：“也对啊，大人，您今儿怎么了？好像有点、儿魂不守舍呀，”

方铮闻言脸瞬时垮了下来，目光直视前方连绵的行军队伍，幽幽叹了口气道：“唉，别提了，本官年轻风流，今日却是被情所困，心中郁郁不欢呀”

萧怀远和温森闻言飞快对视一眼，彼此了然。

“大人可是为了韩家三小姐？”温森试探问道。

方铮闻言沉重的叹了口毛，本打算剿灭泰王之后，拍拍屁股了无遗憾的回京与家人老婆们相聚，再向胖子辞了官职，从此逍遥自在的与老婆们游山玩水，度尽余年。

可韩亦真昨日的一番表白却将他的整颗心都弄乱了。

美人恩重，何忍负之？可家中老婆待他更是一心一意，更无法负之，方铮陷入了两难。

人生有太多抉择和诱惑，当你已得到大部分的时候，就必须狠下心舍去那不该得的一小部分，任何人都无法做到圆满，哪怕高高在上的皇帝，也必须舍去生命中的很多东西。

可是方铮狠不下心，他一直都不是个狠心的人。

在这个男女之防甚严的古代，当一位妙龄少女将自己的心事赤裸裸的剖白于自己面前，含羞带怯等着自己表态时，她得鼓起多大的勇气，承受到大的压力？若不是爱极了他。她又怎会毫无顾忌的全部说出来?

但是”自己为何偏偏没有勇气接受?

抬头望着黑沉沉的夜色，方铮叹息道：“不错，最难消受美人恩呐！我没想到，她对我用情如此之深，可我所受掣肘羁绊太多”唉，我家中有猛虎，笑里藏刀，细噢蔷薇，如今进退不得，好生为难”老温呐，你要以我为戒，将来若遇着心爱的姑娘，你一定要敞开

方铮说着忽然停住了，侧眼看了看温森那张老如插皮，满是沧桑的脸，方铮不忍的摇头道：“算了，你没那机会了，我还是以萧大人为例”

侧眼又看了看形貌单薄，眉眼猥琐的萧怀远，方铮怎么看怎么觉得讨厌，最终方铮叹息道：“好吧，还是以我为例”

萧怀远和温森沉默，擦汗，，

，

大军行至伏牛山下时，已是寅时时分，天还未亮，江南的春雨来得快去得也快，大军悄然而至山下。雨已停了，四周只听得呼呼的夜风呼啸而过，让人生出一股沁骨的寒意。

伏牛山位于扬州城西面六十里。山并不高，仅二千多尺海拔，可幅员甚广，山下四面皆是平原，山上树木繁茂，只有数条小径相通山

顶，远远看去，就像一头耕田耕累了的老水牛静静的伏在田边休息，故以“伏牛山”名之。

命令将士们就近潜伏，人衔枚噤声，马勒口裹蹄，冯仇刀昂然走到中军，抱拳低声问道：“大人，将士已至，随时可以厮杀，如何攻山，请大人决断定夺。”

方铮一楞：“冯大哥，这行军打仗是你的强项，问我干嘛？”

冯仇刀也楞了，你是钦差，咱们都以你为首，不问你问谁?

萧怀远在一旁振奋道：“咱们四万人对泰王五千人，胜负当无悬念，总要将反贼一个不少都歼灭才算大功，依下官看，不如分兵将此吐,团团围住，然后由方大人领一万将二二，丘卜尖。鼓作与拿下此山反贼纵想突围而诽也不们请，咱们剩下的三万人马在山下守着，以逸待劳，反贼必败。”

方铮网想点头，随即一惊，颤声道：“我带人攻上去？你开什么玩笑？知不知道打仗很危险，会死人的！”

萧怀远笑道：“大人身先士卒，冲锋陷阵，众将士必然士气大振，如此可竞全功，”

方铮脑袋摇得像拨浪鼓一般：“不去不去，你们爱打不打，别扯上我，我只是跟着出来打酱油的 哎，萧怀远，你小子是不是存心想弄死我？要竞全功是吧？你是钦差副使，本钦差命令你带人冲上去，你苦战死，本钦差一定想办法给你弄一“烈士，荣誉称号，你老婆思思朝廷管吃管住还管改嫁”

萧怀远一楞，接着跟方铮一样猛烈摇头：“不去，不去，下官是文官”

冯仇刀见这两位不着调的钦差互相推谭扯皮，不由苦笑道：“二位大人,你们都别争了，这样吧，由末将带人冲上去，二位大人居中军调度便过…”

方铮和萧怀远立马非常有默契的住了嘴，方铮笑着拍了拍冯仇刀的肩道：“冯大哥如此坚持，我们就不跟你争了，你知道的，本官虽然

报国心切，可你是武将，我必争你不过，冯大哥这就带人冲上去吧，此战若能斩泰王之首级，我必为你向皇上请头功”

萧怀远在旁边立马很狗腿的附和，俩怕死的钦差这会儿一搭一唱把冯仇刀夸得跟天神下凡似的。

冯仇刀苦笑道：“二位大人是文人，本不必亲自领兵打仗，末将是武将，身先士卒是末将的本分，二位就不必再客气了。”

方铮闻言面上赧赧，见冯仇刀主动提出领兵攻山，他颇有几分不好意思，讪讪道：“本官虽是文人，可也有一腔报国忠君的热血，”这样吧，你领兵在前面冲，我站在安全的地方拿个大喇叭帮你骂街，削弱反贼的士气，”

众人擦汗：

诸事布置妥当，冯仇刀调派将士围山，唤麾下数员副将各自引军五千，分为四队，将伏牛山的东西南三面团团围住，又请韩大石引骑兵”之法，独留北面于反贼，一碍反贼从北面突围下山，则韩大石的一万骑兵便从西北杀出，将其全歼。

冯仇刀则独领一万人从东面攻山。沿着曲折泥泞的小径冲杀上去。

一个今年轻鲜活的士兵经过方铮身前，一张张充满了战意的脸庞冷硬坚毅的望向前方，他们坚强，无畏。令旗所指，无坚不摧，将令所趋，万死不辞。

方铮静静看着这群年轻无畏的生命，心头渐渐下沉；

以下攻上，敌人居高临下，这一战即便胜了，他们这群年轻可爱的士兵们将会有多少人战死在这通往山顶的山路上？他们能活下来多少？自己能为他们做点什么吗？

此刻他回忆起当年朝廷采纳了他突袭草原的计策，冯仇刀领两万精兵北入草原，得胜回朝时，两万人马竟不足六千，一万多条鲜活的生命竟就这样在草原上逝去？

如果当时自己肯多动动脑子，想个万全点的计策，当年何至于会死，这么多人？

龙武军在扬州城下一战，死伤三万余，剩下的这三万已是他们最后的家底了，这次我众敌寡。为什么不能想个万全点的法子，在达到目的的同时又能尽量减少伤亡呢？

想到这里，方铮忽然低声吩咐身旁的侍卫，命令攻山的一万将士停止前进，速召冯仇刀来中军。

冯仇刀到中军的时候神色颇为不悦，兵战之事最忌朝令夕改，使得主将失了威望，将士们鼓起的士气也会有所下降。

“方大人，为何令将士止步？天一亮，我们就会被反贼发现行踪，这次暗袭就失去了意义，明刀明枪攻山，将士们的伤亡会很大。”

方铮沉声道：“冯大哥，我令将士止步，就是为了减少将士伤亡，你们这次攻山目标很大，反贼在山上不可能没有暗哨，你们顶多走到山腰部分就会被发现，人数太多根本无法暗袭。”

冯仇刀神色稍缓，道：“那怎么办？攻山的人数少了也起不了作用，对方反贼兵力一共五千，而且皆练有素，我们人少了，就算攻上去也收不到效果。”

方铮抬头看着黑沉沉的伏牛山，在黑夜中像只巨大的怪兽，张大了嘴仿佛随时准备择人而嗜，看起来格外阴沉。

江南的山普遍不高，山路地势并不陡峭，反而显得很平缓。若要强攻上去也许不难，可伤亡肯定很大。反贼占了地利，硬拼起来，己方并不占便宜。

方铮一边缓缓扫视，一边绞尽脑汁在想主意，目光扫过山上繁茂的树林，方铮忽然两眼一亮，眼珠子滴溜溜转了几下，顿时计上心头。

“冯大哥。咱们先用火攻！”

“火攻？”众人大愕。

萧怀远脸色难看道：“方大人，你开什么玩笑？先不论火攻有没有效果，单只说下了一整夜的雨，就算引火烧山，这林中的树木潮湿，不可能烧得起来。”

方铮嘿嘿直笑，下一整夜的雨又如何？只要将火势引大，树木照样能烧起来，而且潮湿的树木烧起来还有一个好处，那就是烟雾大，浓烈的烟雾能把人呛死，前世看新闻说大兴安岭大火灾，伤亡不少人，可真正被烧死的不多，绝大部分就是被烟雾窒息而死的，这也算是化学战的一种吧。

方铮并不答言，将右手高举在半空，众人见状大奇，一群文官将领皆静静的看着他，都不知道这位钦差大人又出什么么蛾子。叮甲引浴膊发酸，方铮泣才放下胳膊，然后原地转圈，四，刀渊几年指来指去，嘴里喃喃不停的念叨着什么。

众人更是大奇，这个时候钦差大人装神弄鬼的在干嘛？

良知…

“咳”冯大哥，现在是吹的是什么风？我有点搞不清楚方向” 方铮尴尬道。

众人绝倒。

“东风。”冯仇刀从齿缝巾透出俩字，他觉得自己有暴走的迹来

方铮高兴的一拍手，笑道：“太好了，真是万事具备，东风也来了”呵呵，来人，快，命将士们到附近去寻引火的干草，另外，冯大哥，辐重中可有火油？”

有。

“那就好，将干草堆积到山下的杯木边，呈半圆型堆好，然后将火油倾倒上去，点火烧山，山上火势一起，反贼不明情况，慌乱中必会往西面逃窜，冯大哥勿需攻山，只消领军在西面山下埋伏，反贼一下山，你便冲杀上去，必能奏奇功？”

方铮将令一下，包括冯仇刀在内的众将领纷纷领命准备，尽管他们心存怀疑，可方铮毕竟是钦差，他对这支军队有绝对的指挥权，众

人不敢不听。

由于将士人数众多，很快便从山下乡野田间弄来了干草，众将士默默将干草按方铮的吩咐，在伏牛山的东面山脚铺展开来，并在林间四处倾洒便于引火燃烧的火油。一切都在无声无息中进行得井然有序。

如此一来。商量好了的作战计划便稍作了更改，韩大石仍领一万骑兵在西北埋伏，其余三万人马则分成四队，重点布置于西面山下。

方铮见万事备妥，此时天边亦现出一抹淡淡的鱼肚白，天快亮了。

方铮领着萧怀远和温森，三人在侍卫的保护下走到东面的山下，方铮一边走一边下令："我这边命人点火，记住，东边火起之后，令所有将士不得喧哗移动，一个时辰之内，山上的反贼必会由西面下山，让冯仇刀务必全歼反贼，将泰王斩首或活捉。"

身边侍卫急忙返身传命去了?

方铮走到林中时，数百名士兵已准备好了火把和火折子，只待方铮一声令下，便点火烧山。

方铮和萧怀远等人跨过干草堆，走到树林中间，见众人都在等他下令。方铮嘿嘿笑道："本官是钦差，这第一把火就由我来点吧，呵呵，点火这种事我干过很多次，很熟练了。"

萧怀远一旁小声咕哝道："那是，你自己家的房子都被你亲自烧过两套，再不熟练就说不过去了"

"放肆！再敢埋汰本官，回了京城我带满朝文武上你家吃饭去，不信吃不穷你方铮黑着脸道。

"啊！大人，下官失言了，失言了，"

接过士兵手中的火把，方铮网待擦亮火折子，这时温森忽然像发了疯似的冲过来，大声道："大人，不可！万万使不得啊，"

"闭嘴！"方铮恶狠狠的低声叱喝道："老温你不要命了？这是什么时候？你竟敢大呼小叫，把反贼引来你负责啊？"

温森急得满头大汗，正待继续阻拦，方铮一挥手道：“来人，把他押到后面去，等老子点完火再说，”

说着方铮点亮了火把，跳跃的火光在黑夜中分外夺目。

方铮将燃烧着的火把轻轻往洒满了火油的干草堆上一扔，干草堆顿时轰然烧了起来，借着火油的便助，很快，伏牛山东面山下的干草全部烧着，火势呈半圆，密不透风，将伏牛山烧了个通亮。

“哇哈哈哈哈！怎么样？本官出手点火，肯定是红通通，敞亮亮，火势大得一塌糊涂啊！”方铮得意的仰天长笑？

烧自己两套房子的糗事，方铮一直引以为奇耻大辱，今日总算点火干了一件正确的事，想到这里，方铮不由万分得意。

望着身边陪笑的数百名侍卫，方铮指了指山顶，得意道：“泰王那个王八蛋这次肯定会被烧得熟透了，各位，喜欢吃红烧王八吗？本官请客。七分熟的哦”

熊熊的火势在方铮的笑声烧得愈发旺盛，火势已将山上的树林点着，树木潮湿，自然烧不起来，却从树干树洞处冒出了浓烈的烟雾，冲天大火已引起山上反贼的注意，很快，山顶便传来反贼气急败坏的叫骂声和铜锣敲击上，乱成了一片。

方铮瞟了瞟山顶，嘿嘿一笑，这才走到温森面前，道：“你刚才干嘛拦着我？有什么不妥吗？”

火势烧起来后，温森反而不急了，他懒洋洋的剔着手指甲，口中淡淡道：“刚才有点儿不妥，不过现在已经不重要了，”

“到底什么事？”方铮隐隐有种不祥的预感，他觉得自己这次好象又做错事了，，

“其实也没什么温森朝方铮嘿嘿一笑。指着面前烧得映亮了半边天的干草堆，淡淡道：“大人这把火点得很好，很成功，唯一的不妥是，大人，咱们站在这半圆的火圈内点火，火是点着了，可咱们该往哪里跑？”

众人尽皆大惊，可不是吗，数百人竟然全都站在火圈之内，往山上跑。那里都是反贼，往火圈外面跑谁敢?

方铮开始冒汗，不知是被火烤的还是被自己吓的。

众人全部目瞪口呆?

良久良久……

“快！快灭火！”

“撒尿，快！撒尿灭火！”

“来人啊！外面有人吗？救命啊 一人都死哪里去了？”

凄厉的呼救声在静谧的山林内传出老远，回音经久不绝，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百五十一章 天子之怒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6-25 23:08:21 本章字数:6356

“串被火圈外的十兵们刨出来时，整个、人巳被重得跟乡。圳蚊隶腊肉似的，浑身黝黑，身上不时冒着清烟，洒上点儿黑胡梳末儿，活脱就是一块特大号的七成熟牛排。

跟着他一起困在火圈里的萧怀远和温森，以及数百名士兵也好不到哪里去，个个。都烧得衣衫褴褛，浑身冒烟，众人面孔黝黑，神色显得很沮丧。

救他们出来的士兵面面相觑，想笑却又不敢笑，忍得很辛苦。

方铮颇有些脸红，幸好天色尚未亮，脸也被熏黑，方大少爷难得一见的脸红却没人看出来?

“嘎嘎，，月有阴晴圆缺，人有倒霉透顶，此事古难全，嗯，古难全。”方铮干笑道，熏黑的脸上忽然咧嘴一笑，黑夜中只见两排白森森的牙齿上下活动，显得格外阴森。

“是啊是啊，古难金，古难全”众人陪笑?

无数排白森森的牙齿上下活动，火圈夕、的士兵忍不住打了个冷颤，这情景活像几百个从坟里爬出来的饿鬼”真他娘的蘑得慌！

萧怀远和温森齐声叹气，摊着这么个不着调的上司，他们能怎么办？认命呗！

方铮心里也窝了团火，他觉得很想愤；

为什么每次放火都会出事？前两次烧了自己房子，这次倒好，直接把自己撂进去了，以后，唉，以后还是离火远点儿吧小孩子玩火很危险滴……

这时火势已是冲天而起，四处乱窜的火星火苗像一条条通红的毒蛇，肆无忌惮的钻进每一寸可以燃烧的地方，烈火所到之处，林中事先被洒上了火油的树木草丛遇火便燃，又因下了整夜的雨，燃烧不够充分。潮湿的树木便生出浓烈的烟雾，在半空中翻滚升腾，然后被轻柔的东风一吹，渐渐往山腰方向飘去。

“反贼快冲下来了，方铮眯着眼观察了一会儿，判断道。

只听得山上人声鼎沸，一片乱腾腾的样子，夹杂着不少的呛咳声，还有慌乱中兵器金铁磕碰的声音，很显然，方铮的火攻之计”正确的说，应该是烟熏之计奏效了。

“大人，咱们也退往西边山脚吧，这里火势冲天，反贼就算突围，也断不会从这个方向突围的”温森建议道。

“急什么？胜负未定，你怎知泰王不会从这个方向突围？泰王这人心机城府太深，这种人一般喜欢反其道而行。别人认为他不可能去做的事情，他偏偏就做了，谁也摸不准他下一步会做什么”

温森苦着脸道：“大人呐，如果泰王真的从这个方向突围，咱们就危险啦，您看看，咱们身边只有这几百名士兵，所有的兵力全都部署到了西面，万一泰王率部冲下来，谁挡得住他呀？”

方铮闻言吓得一激灵，想了想，真觉得这事儿有点不靠谱，明明是场歼灭战，万一自己这个钦差兼主将一不小心被泰王活捉或砍了，岂不大大丢面子？

“你说的很有道理，我是个从善如流的人，既然大家都认为撤退比较妥当，那咱们就撤退吧！”

温森和萧怀远猛翻白眼，明明是你自己怕死。跟“从善如流”有个屁的关系？

一行数百人在方铮的一声令下，偃旗息鼓，行色狼狈，急急忙忙向西逃窜，不，撤退而去。

伏牛山的藏兵洞内，泰王用丝帕捂着口鼻，仍被浓烟呛得猛咳不已，烟雾已钻入了山洞之中。而且越来越浓烈，由于浓烟遮盖，视力范围已开始模糊不清，左右互不见人，如同身处幻境。

不少士兵因窒息而倒在了山洞内，更多人则因失了视力，慌乱中兵器互碰，都以为是敌人攻上山来，于是不管不顾举刀便砍，一时间自相残杀了不少，整个山洞陷入一片混乱和血腥，如同兵营炸营，所有人的精神状态似已疯狂。

泰王举剑刺翻两个发了狂妄图攻击他的士兵，嘶哑着声音大喝道："所有人都镇定！敌人还未攻来，你们不可自乱阵脚！"

泰王的一声大喝使得士兵们的情绪镇定了些，毕竟是刮练多年的精兵，泰王在他们中间的威望隆厚，听到他的声音。士兵们顿时恢复了冷静，停止了自相残杀。

浓烟之中，黄宗听到泰王的声音，立即循声寻来，人还未近身，便大喊道："殿下勿动手，属下黄宗！"

听到黄宗的声音，泰王网举起的剑又放下，沉声道："黄宗，快，命将士们在山洞外集结，这伏牛山的行藏已露，待不得了，我们突围下山！"

说话间黄宗已近泰王身前，他捂着口鼻呛咳道："殿下，四处浓烟，我们应该往哪个方向突围？"

泰王神色有些惶急，想了想，道："浓烟自东面山脚而起，由东往西而去，我估计朝廷大军正埋伏在西面山下，就等着我们冲杀下去，自投罗网，往西是去不得的，"

黄宗已被烟呛得眼泪鼻涕直流，闻言恨声道："也不知哪个王八蛋想出的阴损主意，属下宁愿明刀明枪战死，也不愿在这里活活被熏死，太过窝囊了！"

泰王边咳边冷笑道：“能想出如此缺德阴损主意的，除了那无赖方铮，还能有谁？以火攻烟熏代替将士攻山，逼得咱们不得不强行下山突围，哼！他到是不蠢！”

黄宗急道：“殿下，往西是去不得的，那咱们应该往哪个方向突围而去？”

浓烟之中，泰王被烟熏得通红的双眸忽然掠过几分明悟，思索半晌，笑道：“东面火起，朝廷大军必在西面布置重兵，反过来说，起火的东面应是兵力薄弱的一面，我等只需向东杀出去。便能逃得朝廷大军的围歼

黄宗闻言惊道：“可是，”殿下，东面山下六！我们怎么出去？”

泰王眼中狠厉之色闪过，阴森道：“生死各安天命，只消冲出东面的火圈，我等便得救了，总比傻乎乎的一头撞进朝廷大军的伏击圈全军覆没要强得多！”

黄宗心头一沉。生死各安天命，这句话说地轻巧，可谁知其中要付出多少性命？多少将士将被活活烧死在东面山脚的熊熊烈火之中？

“殿下，脱困之后呢？咱们该往哪里去？”时间紧急，可黄宗不能不问，待会儿刀剑出鞘。便是一场你死我活的大战，乱军之中若无一个明确的方向，身后这五千将士必将四下逃窜，再也聚拢不了了。

泰王想了想，道：“往北且战且退吧，突厥的默啜可汗邀我数次，请我去草原助他打败骨禄咄可汗，统一草原，我一直没下定决心，今日方铮这把火一烧，逼得我不得不答应默啜可汗了，”

“可是，那咱们以后岂不是要寄人篱下，仰人鼻息？”黄宗闻言脸都白了。

泰王摇头道：“无妨，英雄豪杰能屈能伸，一时之得失勿需在意，更何况”

泰王目光忽然变得遥远，喃喃道：“更何况，我还在等，等京城传来消息，若袅袅弑帝成功。我们便无需再入草原，直接领兵进京，”

“民间尚有一夜暴富之奇迹，焉知我便不能一夜称帝乎？”

享城皇宫御书房内。

胖子披头散发。目光呆滞的坐在猩红的地毯上，他怀里紧紧抱着的，是他最心爱的袅袅?

袅袅已死！

那杯蚀人五内肚肠的毒酒，就在胖子毫无防备，正待一口饮尽的最后关头，被袅袅劈手夺过，然后袅袅向他递上一个凄然绝望的微笑，一口饮了下去。

“皇上”臣妾不能背叛泰王，可”臣妾更不愿负了您与君就此作别。但愿来世，你非高高在上的帝王。而我，亦非身不由己的孤女”

大口的黑紫色血块自袅袅的樱桃小嘴中流出，袅袅强撑着说完这句话后，便阖上美目。香消玉殒。

胖子不哭不闹。就这样抱着袅袅的尸身，呆呆的坐在御书房的猩红地毯上，他双目失神，如同被掏空了心肺的布偶，不言不动，心如死，水。

袅袅静静躺在他的怀里。俏脸已渐渐苍白，可仍带着一抹凄然冷绝的微笑，与嘴角的黑色血块互相衬映，显得格外刺目。

内侍曹公公及一干小黄门跪在书房门外，浑身瑟瑟发抖，眼中的惊恐和后怕怎么也掩饰不住。

整个。皇宫已全面戒备，禁军统领张胜手按佩剑，率禁军将御书房团团围住，宫内任何嫔妃，太监，宫女皆不准靠近一步。

终日陪伴皇上身边的袅袅姑娘，竟然是妄图毒杀皇上的刺客，这个，消息迅速在皇宫大内传扬开来。连她都是刺客，皇宫之内谁人还可相信?

张胜不敢再冒险，非常时刻，皇上的安危已不能再出任何差错。

书房内，胖子仍旧抱着袅袅的尸身，不肯放手。心中之痛。如万箭穿心，他肥胖的身躯止不住开始颤抖。

死的本应是我。是我啊！

他双目渐渐变得通红，惯来柔弱宽和的眸子，此时已变得狰狞凶恶。

良久，胖子忽然仰天长啸数声，啸声悲痛苍凉，令人颤栗。

“三皇兄。你我皇位之争，为何牵连袅袅？一介弱女子，袅袅何辜？袅袅何辜？袅袅何辜啊！”

胖子放声悲呼三声，声如杜鹃啼血猿哀鸣，书房外跪着的内侍曹公公及一干小黄门吓得浑身直颤，“惶恐磕头，齐声道：“皇上保重龙体！”

“来人！”胖子暴烈大喝道。

曹公公连滚带爬抢入书房之中，跪在地上头也不敢抬，颤声道：“老奴在。”

“传联旨意。授方铮兵马总督之权，调动举国兵马，另外将拱卫京城的四大军尽皆派往江南，由方铮节制，所有参与谋反的反贼，尽诛九族，一定要将泰王碎尸万段。碎尸万段！”胖子披头散发，瞪着血红的双眸，像个，失去了理智的疯子一般大声吼道。

“什么？”曹公公惊愕抬头。京城四大军调派江南，那，京城怎么办？

“老奴，老奴”曹公公虽是内侍太监，却侍侯过两代帝王，深知这道旨意分明是皇上丧失理智下的乱命，不敢接，却不敢不接，一时陷入两难。

“你为何还不传旨去？”胖子恶狠狠的瞪着曹公公，大声喝问道。

“老奴，这就去，这就去”

“慢着！回来！”

曹公公网直起的身子又急忙匍匐下去。袅袅之死，令皇上仿佛完全变了个人。

“八百里快骑。传温森和他手下的影子回京！要他们给联查。查个。水落石出，朝堂之中谁是泰王同党，谁与泰王过从甚密，都给联一个不落的查出来！一诛九族！”胖子咬着牙，一字一句道。

“老奴 ...遵旨！”

曹公公急忙起身退出御书房。

胖子抬头。嘴角掠过几分阴寒的笑意：“袅袅，且看联如何为你报仇！”

布衣之怒。伏尸数人，流血五步，天子之怒，伏尸百万，流血千里。

华朝朝局，因一女子之死，仿佛又要开始动荡不安。

网往西宫门外的兵部衙门走了几步，曹公公猛的一激灵，这两道旨意分明是乱命。若真照此而行，上至朝堂。下至民间，不知有多少无辜的大臣和百姓人头落地，举国将会陷入一片恐慌，这，如何是好?

“皇上的旨意是要传的，不过”去兵部传旨之前，咱家得先去找太后和皇后娘娘，皇上因袅袅之死而性情大变，将来不知还：，二了少丹辜眼下也只有大后和皇后娘娘的话，皇上日了，”

主意打定。曹公公止了步，掉头往慈宁宫匆匆行去。

“大人，大人！东面山脚有动静。反贼好象要从那里冲出来了，”探子气喘吁吁报道。

“我就说吧！我就说吧！”方铮一惊，随即气得直跺脚：“泰王这家伙阴险狡诈，一定会反其道而行。咱们失算了！”

“来人，命冯仇刀和韩大石率部往东急行军，快！绝不能让他逃了”。方铮气急败坏道。

“大人，咱们离那里最近，要不要先冲上去抵挡一阵? 。温森急忙建议道。

方铮和萧怀远同时倒抽一口凉气，异口同声道：“开什么玩笑！这是打仗耶！会死人的”。

说完二人一楞，互视一眼，又同时投向对方一个鄙夷的眼神。

“可是”大人。东面根本没有布兵，完全不设防，若让泰王率部突围而去”。温森急得连声调都变了。

方铮一惊，是啊，朝廷花了这么大的人力物力围剿泰王，今日已是最后关键的时刻，若让那家伙跑了，回去如何向胖子交代?

方铮怕死，可他更怕对不起朋友兄弟；

“冯仇刀和韩大石率部从西面绕过来最少也得半个时辰。咱们这里还剩多少兵力？”方铮咬牙问道。

温森大略点了一下。道：“骑兵四百，步卒八百，再加大人您身边随侍的侍卫，和咱们影子属下五百，总共一千多人”

“一千对五千？”方铮又抽了口凉气；

他觉得有些悲愤，明明己方占尽了兵力优势，又是火攻又是烟熏的，明明占尽了便宜，可现在怎么又成了以寡敌众之势了？都怪那泰王太卑鄙，我这样的老实人对他那样的无耻之人，自然是处处吃亏的。

方铮恨得咬牙切齿，狠狠跺了跺脚，偏身骑上了马，忍住心头的恐惧，反手抽出随身的佩剑，朝着为数不多的骑兵和步卒大声喝道：“兄弟们，泰王眼看覆灭在即，咱们不能让他从东面突围跑了！咱们吃着朝廷的俸禄，不能对不起皇上，对不起朝廷！兄弟们，跟着我，咱们去抵挡泰王一阵，援军很快就来，咱们要在援军来之前将泰王死死拖在东面山脚下！”

“杀！”有了钦差的带头，将士们群情激奋，虽人数远少于反贼，士气却高昂万分。

“走！随老子上阵杀敌！此战过后，活下来的兄弟，老子请他去秦淮河嫖姑娘，三飞四飞随你们的便”。

“哇呜呜 此言一出，士气愈发激昂，喊杀声早已变成了一片狼叫声。

不远处，熊熊的火光中，一大群蹈着烈火的反贼冲杀而出，如同地狱中爬出人间的恶魔。他们高举着刀剑，向方铮他们冲来，

“骑兵列队！锥型阵。冲！”

“皇上还抱着袅袅的尸首不肯松手吗？”胖子的生母，面容清减的李贵五己 如今已是李太后焦急的问道。

“老奴不敢隐瞒，皇上还下令尽调京城四军，遣往江南，由方大人节制，务必将泰王碎尸万段，并且，并且调回温森，大索京城朝堂,抓捕泰王同党，”

李太后怔了怔，双手紧紧的攥住了手中的丝帕，将它扭成了一团。

“尽调京城四军？还大索朝堂？这”这恐怕会出事啊！皇后，你怎么看？ 。李太后惶然侧头，望向一旁的皇后道。

皇后原是礼部陈侍郎之女，胖子尚是福王之时，便由先皇做主，给他成了这门亲事，定她为福王正妃。胖子登基为帝，正妃便理所当然册封为皇后。

陈皇后听到太后问询。眼睑抬了抬，叹道：“母后，他 ”他平日便独宠袅袅，爱她爱得发狂，今日袅袅身死，他又怎能不怒？可是”他毕竟是一国之君。总不能为了一女子，而乱了天下吧”

李太后念了声佛号，液然道：“真是造孽呀！这几年皇宫，天下皆不太平，原以为泰王之乱即平，能过几天清静日子，可，，唉！”

“太后娘娘，皇后娘娘，您们还是赶紧去劝劝皇上吧，皇上他现在独自坐在御书房里，抱着袅袅姑娘的尸身死不松手，这”，这样下去可怎么办呀！”曹公公急得汗都出来了。

太后和皇后互望一眼，叹道：“这孩子自小特立独行，谁的话都听不进，哀家岂能劝得了他？”

想了想，太后忽然两眼一亮，急声道：“快！快宣您儿进宫，毖儿是他胞妹，二人自小情深。她的话皇上还是听得进几句的

这一章穿插描写比较多，只因同时要叙述的事情多了。把它们分开来写时间跨度上又不能一致，只好穿插写来。

另外说说完本的事，这本书写到现在，也快接近尾声了。“快”的意思是，暂时还没有，原定大纲中还有最后一卷，大概三十章左右吧,

所以一时半会儿也完不了本，各位别催，你们一催我就乱了。到时候我随便搞个。烂尾楼来糊弄你们，你们估计也很不爽吧？我家大爷岂不是要被各位问候很多次？

你们慢慢看，我呢，慢慢写，大家这不挺好的嘛。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百五十二章 决斗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6-27 23:14:59 本章字数:7333

飞干进宫时凡是辰时，天凡大序，豪奢的马车自方府直双子西安门，此时宫禁已开，不少大臣们都聚集在宫门外，小黄门刚刚来传过旨意，今日皇上龙体不适，不上早朝。

大臣们见长平公主的马车匆匆忙忙驶进皇宫，纷纷避让到一旁，待马车驶过之后。不少大臣的眼睛微微眯起，看着马车消失的方向，心头不由犯了嘀咕。

历来勤勉的皇上今儿停了早朝。长平公主又急急忙忙一大早进宫”会不会出了什么事呀？

长平进宫之后没有直接找皇兄，而是先到了慈宁宫拜见李太后和陈皇后。

“袅袅死了？”长平显得很吃惊。

她怀有身孕已三四个月，小腹已微微隆起，平素偏瘦的她近来已显福态，尖尖的瓜子小脸开始变得圆润光滑起来。

李太后郁卒的叹了口气，道：“你皇兄后宫妃子不少。但他只独宠袅袅一人，袅袅集三千宠爱于一身，昨日袅袅身死。你皇兄性情大变。连下两道圣旨皆是乱命。再这样下去，这皇宫和天下都要乱套了

陈皇后也幽幽的叹了口气。然后满是希翼的看着小姑子。凄然道：“宏儿妹妹，你皇兄下了两道圣旨后，人又变得痴痴呆呆，抱着袅袅的尸身死不松手，坐在御书房里一动不动，皇嫂求你去劝劝他可好？他是一国之君，袅袅虽是他最心爱的女子，可，他一人身系天下百姓和江山社稷，不可因袅袅之死，而荒废朝政，甚至”屠戮无辜呀”

说着陈皇后嘤嘤哭泣起来。身为正宫皇后，皇上的宠爱本应独系她一身才对，可他偏偏最爱的是别人。甚至为了她而不惜令天下动荡，皇上伤心欲绝。她又何尝不是?

长平神色怔忸了半晌，最后苦笑道："皇嫂，我可以去劝他，但是，恐怕收效甚微。你嫁给皇兄多年，自是知道。以前我顽皮闯祸，一般只有皇兄教刮我的份儿，什么时候轮得到我去劝他？我劝他，他肯听么？"

陈皇后闻言心中更是凄苦，再也顾不得皇后体面，双手捂面，放声哭了起来。

李太后戚然道："如此。莫非这天下就没人劝得你皇兄了么？哀家听内侍说，你皇兄今日连早朝都停了，再这样下去，朝事荒废，政务不通，御史言官们的谏折必将如雪片般飞入皇宫，你皇兄刚刚登基即位。恐怕就会落个。"昏君，的名头

长平郁郁叹了口气。道："劝倒是有一人能劝，他与皇兄相识于书院，本是布衣同窗。二人感情好得跟亲兄弟似的，若说这天下唯一不怕皇兄帝威，敢于直言相劝者，大概也只有他一人了"

李太后和陈皇后闻言两眼一亮，异口同声道："方铮？"

长平抿嘴笑了笑，道："正是我家夫君，而且"而且"

"而且什么？"

长平叹气，俏脸却浮上几分哭笑不得的神情："而且，那位袅袅姑娘。本走出身风尘。我家夫君和皇兄二人在一起时，素喜胡闹，袅袅姑娘还是我家夫君帮着皇兄赎身出来的，他若劝不得，天下还有谁人劝得？"

李太后闻言脸上狂喜，而陈皇后却一副又喜又怨的神情她对方铮印象不深，只知他与皇上情同手足。而方铮娶了当今御妹，从根子上来说。都算是一家人了，可是"这位不着调的妹夫却帮着自家夫君赎了个风尘女子回来，抢了众嫔妃的宠爱。以至闹成今日之祸事，陈皇后心中真不知该感激方铮还是该恨方铮。

“方铮如今在江南么？快叫人宣他回京呀！”李太后欣喜道。

长平摇头道：“夫君人在江南，乃奉皇命剿灭泰王叛乱，泰王不除，他怎能违旨回京？”

李太后薄怒道：“都什么时候了。还剿什么叛乱！赶紧把皇上劝回心意才是正经，同室操戈之事，便是放一放又有什么打紧？”

见长平和陈皇后皆不言语，李太后怒道：“皇上若怪罪，要他来怪罪哀家便是！哀家乃他生母，这点担待还是有的！”

“来人！”

殿外内侍躬身而入。

“传哀家懿旨，八百里快骑下江南，速速宣方铮回京入宫面圣！”

长平离开慈宁宫的时候，步伐明显轻快多了，俏脸也浮出几分明媚动人的微笑。

虽说不愿耽误夫君的正事，可母后既宣他回京。夫妻又可团聚，这教她心中怎能不畅快?

“没良心的家伙，一走两个月，连个口信都没捎回来，哼！看我不，只长平恨恨咬了咬下唇，露出一排白森如贝的银牙。

伏牛山东面山脚。

四百龙襄军骑兵催马冲锋，已快与冲出火海的反贼碰撞上了。

“大伙儿准备！骑兵冲乱敌人阵脚后，咱们就上！一定要在援军到来前，将泰王留在伏牛山下！”方铮举剑暴烈大喝道。

说话间，骑兵的锥型阵尖已与反贼接触，紧跟其后的大队骑兵杀至，发出轰然震天的碰撞声，一时间金铁兵戈相交，数声惨叫传来，反贼刚冲出火海便遇着当头凌厉的一击。顿时都乱了阵脚，不少冒着生死，好不容易蹈出火海的反贼士兵刚一露头便被骑兵一刀贯穿了胸腔。

鲜血流满一地，在熊熊的火光衬映下，战场如同炼火地狱一般可怖，两军刚一接触，便是一场生死搏杀，双方激烈厮杀下，无数士兵尸横就地，战况很是惨烈。

骑兵与敌厮杀的同时，方铮领着步卒飞奔，加入了战场。

“将士们，报国建功，即在今日！”

“杀！”

手执刀剑长枪的士兵群情激奋，虽是以寡敌众，可方铮的身先士卒却令士气大振，人人如下山的猛虎，勇往直前，近五千反贼一时间竟被一千多朝廷军队杀了个措手不及。

方铮依靠多次逃命练出来的灵巧身手，冲在了第一个。而且在他诡谲多变的身法下，竟也被他屡屡碍手。砍翻了数名反贼。砍着砍着，方铮却愈发胆寒。

别人上了战场都是开头难，一旦下手砍翻了第一个敌人。也就不怎么害怕了，反而越杀越眼红，可方大少爷却恰恰相反，对他来说，上战场这种事儿怎么也不该轮到他，杀第一个第二个或许是迫不得已，可再杀就有点儿手软了。毕竟这是粗鲁人干的事儿，方大少爷是个典型的肩不能挑，手不能提的大少爷呀。

方铮进入战阵冲杀了一阵后，两腿开始发软，刚刚

二二；的神勇户态再技不复存在，看着满地的鲜血和尸体,凹删泛渐渐变白，提着剑的右手如重万钧，抬都抬不起了。

身旁的将士们还在奋勇厮杀，方铮网刚给他们带了个好头所以这会儿己方士气如虹，个个奋不顾身，杀得两眼通红，乱成一团的战场上却也没人注意方铮了。

“哎呀，战场果然很危险呀！老子家里一大群老婆，马上就要当爹的人了，可不能糊里糊涂死在这儿”方铮喘着粗气暗忖，开始打起了小算盘。

“将士们，快！给老子顶上，顶上！皇上有旨。斩泰王首级者，赏千金，封万户侯！”如果手里有把驳壳枪，现在的方铮便活脱像个伪国军小头目，他一边放声大喊，一边不着痕迹的慢慢往后退去。

“嗷嗷”将士们闻言愈发激动。不要命似的往前冲去。一千多人压着五千反贼，竟渐渐稳占了上风。

就在方铮边战边退，堪堪要退到战圈之外时，倒霉的事情来了。

“方铮在哪里？方铮在哪里？可敢与我决一死战？方铮，滚出来！”

两军混战厮杀的战场内忽然传来一声暴喝，声音很熟悉，暴烈中仍带着几分儒雅之气。

方铮闻言一惊，这不是泰王么？听到泰王的声音，方铮眼中杀机一现，***，老子没找你。你竟敢找我？谋反作乱还这么理直气壮，你讲不讲理了？

有心再杀入战圈，寻泰王与他大战一场，可方铮刚才杀碍手软，实在提不起这个勇气。

泰王只是个反贼头头而已，老子身份如此金贵。怎可与他一般见识？总不能他让我决战我就跟他决战吧？朝廷大臣的体面还要不要了？

方铮在心里这样安慰自己，对泰王的高声邀战充耳不闻，身子蜷曲着，仍旧往战圈外退去。

“大人，大人，您怎么在这儿？”温森杀得满脸是血，一猫身窜到方铮面前，还很不识相的指了指战圈之内反贼方向，大声道：“大人，泰王要与您决战呢！”

“胡说！你听错了”方铮一本正经纠正道：“你听到的是幻觉，幻觉，幻觉”

温森继续大声道：“不是呀大人。我真的听到泰王邀您决战了”

好几名在方铮身旁的属下也纷纷附和道：“对对对，大人。属下都听到了

方铮板着脸道：“你们都听到了。可我没听到，不算数”

就在这时，泰王的声音又远远传来：“方铮！滚出来！你这无耻鼠辈！可敢与我决一死战？”

众人皆看着方铮，这次你总该听到了吧？

方铮脸一白，然后重重叹了口气。泰王这家伙是不是有病啊？你打你的，找我干嘛？招你惹你了？

上去吧，不去不行了。这么多双眼睛都盯着呢，方铮可以偷偷摸摸趁人不注意逃跑，可在大家的目光注视下他却干不出临阵脱逃的事儿，方大少爷也是有道德底线的人，尽管这底线低到可以忽略不计。

泰王高呼几声后，双方激烈厮杀的人马不知不觉停了下来。敌我双方将士皆举着刀剑，静静的站立于火海之外，他们神色网毅。脸上流淌着汗水和血水，虽停止了厮杀，可仍警惧的注视着对方将士的一举一动。

微风拂过两军阵前，夹杂着强烈的血腥和尘烟味，数千人分成两边，警惕而缓慢的向后退去。给两军之间留出一块数十丈方圆的空白地带，激烈残酷的战场此时一片寂静，所有人都静静的注视着各自的主将，并自觉的让出一条宽阔的道路，让主将从容不迫的走到两军阵前的空白地带上进行决战。

方铮从容不了，他快哭了，被吓的。

老子平日对你们不薄啊，这会儿怎么个个都眼睁睁看着我去送死？前世看书看电视，方铮知道，在古代战场上，任何一支军队的主将必须具备单挑的武力，如果当着己方将士的面将敌将一刀斩于马下，那绝对是一件极大振奋士气的事儿，具有一战定乾坤的决定性作用可在方铮看来，双方主将单挑，是古代封建主义的陋习，绝对是陋习！

打群架就好好打群架，打着打着忽然将群架改成单挑，这简直是不务正业！

在己方将士们强烈期待的目光下。方铮不得不硬着头皮下了马，慢吞吞一步三回头的踱向阵前。

他走得很慢，一方面想尽力拖延时间。等冯仇刀和韩大石的援军到来，另一方面，此刻他两条腿吓得打起了摆子，想快也快不了。

微风拂过阵前，弥漫着尘烟的空白地带渐渐清晰，一道瘦削的人影当先站在反贼阵前，不发一言，静静的注视着慢吞吞走上前来的方镜

方铮眯了眯眼。定睛望去，此人正是久违的泰王。此刻泰王神情冰冷，目光阴森，一身银亮的铠甲破损多处，显得很是落魄狼狈，可他目光中强烈的杀意却仍令人胆颤心惊。

擦了把冷汗，方铮挺起胸，昂然走到阵前，将士们都在注视着他，再害怜也得装下去。

“泰王殿下，扬州城下一别，无恙乎？”方铮壮着胆子强笑道。”亨：“方铮。你这个卑鄙小人，除了搞些见不得人的阴谋诡计还会什么？本王千秋大业，竟生生被你破坏殆尽，方铮，你罪当诛！”

方铮不高兴道：“泰王殿下，合着你谋反作乱还理直气壮了？我奉皇命剿灭叛乱，怎么好象还理亏了似的？你们皇族是不是都这么不讲理呀？”

“这天下本就是我的！我把它拿回来，有何不对？”泰王怒道。

方铮耸了耸肩道：“什么叫“本就是你的，？天下人若都像你这般不讲理，国家朝廷还不得天天生乱子？两军阵前。再讨论这个问题，你觉得有意思吗？泰王殿下，你已穷途末路，投降吧，你若投降，我在皇上面前保你性命，你仍可以做一世的逍遥王爷。”

泰王冷笑道：“你凭什么要我投降？就凭你这区区千来号人马就想让我束手就擒？目前而言，我的兵力好象比你多，应该是你向我投降才对。”

方铮心中一惊，面上却笑道：“泰王殿下，莫非你以为我调动朝廷大军围利你，就这区区千来号人么？”

举手遥指空荡荡的四周，方铮笑道：“我费尽心思调集大军，只想毕其功于一役，眼下你已被我团团围住。不管往哪个方向逃跑，你都跑不了,泰王殿下，你知道我素来贪生怕死，不打无把握之仗，我现在

既敢堂而皇之站在你面前，自是早已安排布置妥可；小信的话，你便领军与我们拼个鱼死网破试试”

方铮说完这话，浑身冷汗直冒，如果泰王不上当。这出空城计可就唱得不地道啦…

该死的冯仇刀和韩大石怎么还不来？再不来老子可真成了战死沙场的烈士了，到时候我家那么多老婆岂不是个个要守寡？

泰王闻言也惊了一下，经过江南的数次交锋，他对方铮也有了些了解，深知此人从不按常理出牌，定的计策，出的招数一个比一个损，一个比一个缺德，素来胆小如鼠的他，今日却只领着千多人马与自己一战，此人莫非真的有什么阴谋诡计？

咬了咬牙，泰王怒声道：“多说无益，方铮，当着两军将士的面，你可敢与我决一死战？你敢吗？你有这个胆子吗？”

方铮心中哀叹一声，来了，终于还是来了，这泰王念念不忘单挑，由此看来他的武力值必然不低，起码打自己一个足足富余。

回首看了看将士们期待的目光，方铮知道这次躲不过去了，他好歹也是一方主将，敌将屡次三番挑战，若自己再不应战的话。自己在军中的威望会降低不说，对己方将士的士气绝对是个沉重的打击。

将头狠狠一扬，方铮狠声道：“有何不敢，要死鸟朝天，老子是纯，爷们儿，怕你咬我啊？”

方铮此言一出，顿时引来将士们齐声喝彩，一时间士气如虹，群情激奋。

泰王两眼一亮，阴森道：“这可是你说的，你苦战败，我必不饶你！”

说完泰王锵地一声抽出了佩剑，挽了几个漂亮的剑花便待欺身而上。

“慢着！”方铮的冷汗一直就没停过，见泰王举剑的姿势，方铮就明白，以自己那点可怜的小武力值，绝对不可能是他的对手，估计一招就会被他刺个透心凉。

泰王闻言，向前的冲势不由一缓，停下身子望着方铮冷笑。

方铮尴尬的咳了咳，然后板起脸一本正经道：“你我算是久经战阵之沙场老好了，对击技之道的领悟。早已不拘泥于任何形式，正所谓“看山还是山，看水还是水”…达到咱们这个境界的高手。无处不可为兵，无地不可为战”

阵后的温森听得浑身恶寒不已，这他妈说的是人话吗？久经战阵？还“不拘泥于任何形式”？这么不要脸的话居然能说得一本正经，难怪你是我上司，我只能做你属下……

泰王手执佩剑不耐烦的在地上顿了两下，皱眉道：“你到底想说什么？”

方铮负手傲然一笑，道：“很简单。古有纸上谈兵之典故，你我今日何妨再效古人。来一次口中论战的特殊决斗？不论输赢，皆可成流传千古之佳话。泰王兄意下如何？”

“辅胃“口中论战。？”泰王疑惑的皱起了眉头。

“口丰论战，以口述出各自要使出的招式，双方各持君子之心而斗之，如此一战。虽无刀光剑影，却也足以名扬千古。”

说完方铮负手而笑。笑容自信满满，一副绝世高手的大家风范。

双方将士惊愕的面面相觑，口中论战？这”这是个什么鬼办法？这能叫决斗吗？

泰王神情快速的闪过几分犹疑，扭头看了看身侧空荡荡的平原，平原静悄悄，此时天已大亮。平原一望无垠，微风拂过广袤的草丛，发出沙沙的轻响，泰王眉尖不由自主跳了两下，这平原看似平静，可他怎么看怎么都觉得杀机暗伏，最令他感到不安的，是那几万朝廷大军都上哪去了？他为何要跟我来个什么“口中论战”？莫非他又在打着什么缺德主意？

不论有没有伏兵，方铮的这个提议倒是颇令人动心，泰王已知自己身处朝廷大军的包围，若能动动嘴皮子定一场生死之战的胜负，那

是再好不过了，毕竟待会儿若情势生变，自己还能保持充足的体力挥军往北撤退。

定了定神，泰王点头狠厉道：“好。论战便论战，谁若输了，当着两军将士的面自裁便是！如何？”

方铮大喜，却不浮于面，仍旧一副云淡风轻的模样，潇洒的拂了拂衣衫下摆，淡淡道：“如此甚好！”

朝泰王客气的伸了伸手，方铮笑道：“泰王乃皇上之兄长，亲王之尊。便由你先攻吧。”

泰王冷声道：“你听好，本王执剑跨前三步，刺向你的左胸

“我闪！我往右边闪，你刺不着！嘿嘿，我不但往右边闪了，而且还顺便提膝撞你小腹…”

“哼！本王岂会上你的当？本王向左侧身避开你的膝撞。然后右手横剑直取你左边脖颈”

“哇！你好毒！我弯腰低头，避过你这一剑，然后顺势一招猴子偷桃，抓你小弟弟…

“你”卑鄙无耻！

Chapter_62

本王后退数步”

“我一直保持猴子偷桃的姿势往前抓，

“我再过 …”

“我再抓 …”

泰王被方铮不屈不挠的猴子偷桃气得七窍生烟，两边“观战”的将士们却纷纷打起了呵欠，瞧这决斗斗成啥样了，光说不练嘴把式，真够无聊的。还不如继续来场混战杀个痛快呢。

两军阵前，“决斗”仍在继续。

“我一直退”

“我一直抓”

“你你有病啊？怎么老用猴子偷桃？有意思吗？”

“你管我！我爱用什么招是我的事儿，喂，我要抓你小弟弟了，你还退吗？不退就赶紧换招！”

“我”我不退了！我双脚顿地，腾空而起，手中横剑刺你左肩”

“靠！当老子是根木头啊？你想刺就能刺着？哼！我身子往右一让，避开你的剑，然后提起右腿踢你”

“哼！你出腿的时候我已落地，趁你下盘洞开，我一剑刺向你的会阴办”

“哼！我岂惧你？我”慢着！会阴穴在哪全部位？”方铮楞了一下，问道。

泰王阴阴一笑，扬了扬下巴指向方铮的裤裆之间”

方铮一惊，头皮一阵发麻，双手下意识捂住了裤裆，羞不可抑道：“你，“你竟然用剑捅我老二？”淫贼！臭流氓！”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百五十三章 两道旨意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6-28 23:00:10 本章字数:5854

两军阵前，枪集林击，双方辛将却因各自的算盘，而开赔。一场口水战，此战当然并非方铮所说能够“名扬千古”说“贻笑千古”可能比较靠谱儿。

两军将士也是满脸难堪，一边是背水一战。急求脱困的反贼，一边是士气高昂，急待杀敌建功的朝廷军队，可被两位主将这么一闹腾，双方鼓起的士气却渐渐萎靡下去，将士们打着呵欠，将手中的兵器顿在地上，百无聊赖的看着主将在阵前耍嘴皮子。

方铮却说得口沫横飞，丝毫没觉得这样的行为有多难堪，他越说心里越高兴，就这样拖下去，拖到冯仇刀和韩大石引军来援，然后就没我什么事啦，只等着收泰王项上人头回京报功便是。

泰王却越说越觉得不对劲，方铮拖时间的举动实在太过明显，令人忍不住心头生疑。身处大军包围，更可怕的是方铮口中的朝廷大军仍不见踪影，不知埋伏在何处，这让泰王打从心眼里感到惊惧。

你用剑我也要用剑，你听着，我用剑刺你”方铮犹自涵滔不绝的练着口把式。

“慢着！方铮，你老实告诉我，你领军围山，大军到底在何处？”泰王毫不客气的打断了方铮。

“他们”，嘿嘿，当然在一个遥远而神秘的地方，，你猜猜他们在哪里？猜中了我请你喝花酒，”

方铮咧开嘴笑的很畅快心中却暗暗着急，冯仇刀和韩大石俩王八蛋怎么还不来？莫非他们用爬的？

从两军交战，到主将论战，差不多也有半个时辰了，算算时间，他们也该到了。

泰王闻言脸色一白，目光中疑惑更甚，恨恨的盯了方铮一眼，转头命令身后的将士道：“全军往北急行军！”

不论方铮打着什么鬼主意，我不接招你总拿我没办法了吧？

近五千反贼网列好队，仿佛为了验证泰王的话似的，远处忽然传来声势震天的马蹄声，声音由远及近，很是迅疾。

泰王脸色一变。扭头恨恨盯着方铮，咬牙道：“方铮！你，你网才一直在唱空城计么？根本就没有朝廷大军，对不对？你将兵力部署到西面山下，却没料到我会从东面而出，所以你便在此拖延时间，等待大军迂回包围我？。

方铮听到马蹄声。情知韩大石的一万龙襄骑兵终于赶到，心下不由大定，闻言笑眯眯道：“泰王殿下真聪明，刚才我确实唱了一出空城计，不过呢，呵呵，现在不是空城计了，我的大军真真实实的赶来了，泰王殿下，伸出脖子准备挨刀吧”

马蹄声愈行愈近，泰王两眼似要喷出火来。极其怨毒的盯着方铮，忽然展颜一笑。左手悄悄扶上右腕”

方铮见泰王笑的诡异，他也笑了，笑得很阳光，心下却愈发提防，右手暗垂，从宽袖中摸出一样物事，紧紧攥在手心。

二人各怀鬼胎。可笑容却皆是一副爽朗开心的模样。相互看了一眼，接着二人同时仰天大笑，仿佛二人听到一个非常好笑的笑话一般，一个捂着肚子，一个弯着腰。笑得上气不接下气，连眼泪都流出来了。

笑声中，二人身形一顿，忽又原地暴起，两样物事疾若闪电般向对方面门射去。

泰王射出的是藏在右手护腕内的一支玲珑袖箭。而方铮却里面向泰王洒出一大蓬石灰。

二人笑得畅快。下阴手时也毫不留情，手段端的毒辣无比。

情形与当日扬州城下两军阵前何划日似，本是相交甚厚的一对老友，自泰王暴露出真实的意图后，二人彼此心中便再也没将对方当成朋友看，而是当作了生死仇敌，必欲取其性命而后快，下手一个比一个狠毒。

袖箭来势甚急。直奔方铮咽喉要害，方铮大惊。急忙侧身闪避，可好运不可能一辈子伴随着他，纵是他反应灵敏，闪避得快，小巧的袖箭仍不可避免的射中了方铮的左肩头。

箭尖入体，方铮痛得顺目裂眦，放声惨叫一声，接着像根被人砍到的木头一般，直直的到了下去。

相比之下，泰王也好不了多少，他显然也没想到方铮跟他打着一样暗袭的主意，方铮手中的石灰洒出，泰王猝不及防。躲无可躲，生生被石灰洒了满脸，最要命的是，石灰已入了眼睛，泰王也痛得大叫一声，踉踉跄跄往后退去，早有部下急忙赶上扶住他，退回军阵之中。

“快！快！全军往北撤！在包围圈收口之前冲出去！”泰王双眼紧闭，被石灰刺激得生疼，嘴里仍急切下令道。

数千反贼不敢再与方铮身后的一千多将士纠缠，急忙收了兵器，左右搀扶着泰王，仓惶向北奔去。

“追！给老子追！不准放走一个反贼！”方铮到在的上，右手捂着肩头的箭伤，咬着牙怒声喝道。

方铮身后的众将士不敢怠慢，高举刀剑向反贼冲杀而去。

温森和一干影子属下却大惊失色的迎上前来，将方铮扶起，七嘴八舌问道：“大人。您怎样了？”

“大人，您受伤了”。

方铮痛得脸色苍白，豆大的冷汗一滴一滴顺着脸庞流淌，稍稍侧头，见左肩膀上斜斜插着一支长约四寸，如同钢钉一般的柚箭，鲜血顺着伤口流出，已染红了半边衣裳。

方铮小心”当然也见过血，不过见别人流血跟见自己流血完全发旧概念，刚才与泰王互相暗算时尚不觉得，这会儿看见自己肩头上殷红一片，一种强烈的恐惧和后怕感自心头渐渐升起，方铮睁大了眼睛，直直的盯着自己的伤口，哆嗦着嘴唇无助的看了众属下一眼，忽然大叫一声：“***！老子负伤了！”

接着便“啪”的一声。仰头又往地上一到，晕过去了。

温森等人大惊。急忙抱起方铮，迅速往后退去，乱军之中，众将士执刀剑杀赴反贼，只留温森等一干影子属下守着昏迷过去的方铮，

温森见袖箭仍插在方铮的肩头上，怀着惴惴的心情小心的抽出袖箭，迎着阳光仔细看了看,又将鼻子凑到箭尖上细细闻了闻，发现箭尖并未萍毒，这才放下了心。撕下一截干净的粗布，给方铮将伤口包扎上。

“温大人，方大人没事吧？”众属下七嘴八舌问道。

温森轻松的摇头道：“没事，箭尖并未淬毒，方大人福大命大，”

“耳，既未淬毒。只是肩头一点小伤，大人为何会昏过去？”众属下纷纷不解。

温森看着脸色苍白仍旧昏迷的方铮，眼中渐渐浮上几分笑意：“嗯大人可能是被吓昏过去了，”

众人擦汗：”

离方铮数里之外的韩大石正领着一万骑兵疾驰，此刻他心头有些着急，方铮身边侍卫去传令时，他才知道泰王并未如他们意料之中的往西面而去，却反其道而行，径自由东面下了山，韩大石急了。东面并没有布置兵力，只有留给方铮点山火的千多名士兵，这点兵力能顶得住五千多名练有素的反贼进攻吗?

韩大石得报之后。当即点了骑兵马不停蹄往东面疾驰而来，他怕泰王会趁东面兵力空虚。借机逃脱众将士好不容易布置下的包围圈，他更怕泰王手下的反贼伤了方铮的性命，方铮是钦差大臣；他若有失，韩大石和冯仇刀此次江南之行纵有天大的功劳，恐怕也会被一撸到底，甚至还可能有牢狱之灾。

震耳欲聋的马蹄声中。韩大石一马当先，待赶到东面山外平原下时，远远见着一群队列不整，仓惶往北奔去的军队，他们身着黑衣黑甲，却显得颇为破烂。队伍很是凌乱，依稀可见不少军士为了奔逃方便，纷纷解下了身上厚重的盔甲或兵器，然后撒腿往前没命的奔去。

反贼要逃！

韩大石眼睛一眯。马上明白了大概，顾不得再去思量他们为何到现在才逃，也来不及去想方铮及随行的千多名将士是怎样把这支反贼队伍留到现在的，韩大石当即抽出长长的佩刀，骑在马上大喝道：“将

士们，反贼要逃。且随老子去把他们杀个片甲不留，此乃建功封官的大好机会！杀“杀 一万名骑兵动作一致的抽出了佩刀，一边策马奔跑。一边迅速排成了雁型包抄之阵，然后骑兵中又分出一支千人小队，远远绕过队伍，向反贼奔逃的最前方冲杀而去。

铁骑疾驰。蹄声如雷。像一道巨大的黑色潮水，铺天盖地向反贼席卷而来。

反贼们面带惊恐。不少人竟已忘了逃跑，眼睁睁看着杀气冲宵的骑兵们扬着手中的长刀。向他们杀来，那雪亮的刀光折射出刺眼的阳光，在绿意盎然的平原上闪闪发亮，就在这一呆一楞之间，骑兵们愈发近

。

“跑啊！”反贼队伍中，不知是谁嘶声大喊了一声。声音蕴涵无限的惊恐和绝望。

一声叫喊将众人叫回了神。反贼们顾不得方向，掉了个头便朝西边奔逃过去，平原上展开了一场关乎生死的追逐。

骑兵们扬着长刀。很快便追上了四散奔逃的反贼，马上骑士毫不犹豫的举刀，然后狠狠朝反贼的脖颈劈下，随着第一声绝望的惨叫，惊恐万状的反贼们眨眼间便被随后赶至的骑兵洪流所湮没。

方铮悠悠醒来时。已是近午时分，他是被温森掐着人中掐醒来的。

缓缓睁开眼睛。方铮首先下意识看了看左肩的伤口，见伤口已被包扎得整整齐齐，这才放心的松了口气。

随即抬眼望着围着他的众人，都认识，老熟人了，冯仇刀，温森，萧怀远，，

“大人，您终于醒啦？”温森脸上带着讨好的笑容。

方铮嘴角瘪了一下，随即眼眶很快便泛红，晶莹的泪水在眼眶中打转转。然后大嘴一张，哇的一声哭了出来。

众人本是面带欣喜看着方铮苏醒，却被方铮的哭声吓得一齐往后退了一步，然后面面相觑，一副想笑又不敢笑的神情。

方铮像个受了天大委屈的中年妇女，坐在地上一边哭一边使劲拍着大腿：“呜呜，我他妈忒不容易了！呜呜，辞官！回京城就辞官！老子不干了！这破官儿谁爱当谁当去，什备狗屁荣华富贵，命都差点儿没了，荣华富贵有个屁用？呜呜”差点让我的老婆们守寡，呜呜。老婆” “呜呜”泰王实在是太卑鄙了”居然对我发暗器，他还是人吗？以前我对他多好呀！一口一声泰王哥哥的叫着，他到好，抖手便甩我一箭”呜呜，亏他下得了手啊！无情无义啊！令人发指啊”

众人恶寒，你洒他石灰的时候，出手不也照样不含糊吗？合着这些上只许你对别人卑鄙，不许别人对你卑鄙了？什么人呐！

温森擦着汗道：“大人”节哀啊！过去了，都过去了，您这不是没事儿吗？”

方铮哭得一把鼻涕一把眼泪。抬起袖子毫不讲究的使劲一抹鼻涕，大怒道：“放屁！什么叫过去了？能过得去吗？你丫知不知道什么叫战争心理创伤？呜呜”这年头连个心理医生都没有，老子找谁治去呀……呜呜

“温森，，呜呜

“卑，属下在。”

“马上抬我回扬州，找个最大的青楼包场子，把 扬州城里所有的红牌姑娘都找来陪我，呜呜

温森钦佩道：“大人刚刚负伤。仍然生龙活虎马不停蹄找姑娘，实在令属下佩服得五体投地，”

“投个屁的地啊！会拍马屁吗你？老子这是医治心理创伤，懂吗？”

想起刚才泰王那一支玲珑袖箭。方铮不由感到一阵后怕，当时那支箭直奔自己脖颈，若自己闪避得稍慢一点，恐怕那支箭已插到了他的脖子上，大罗神仙都救不活了，，

想到这里，方铮激灵灵打了冷颤，心中愈发恐惧起来。

“泰王呢？”方铮两眼通红左右寻找，咬着牙问道。

“大人，反贼全部溃逃，被韩操军的骑兵戮杀大部分，仍有一小部分反贼逃了出去，韩将军已率部追击了，泰王是生是死却是不知，眼下将士们正在打扫战咖…”温森恭声禀道。

方铮吃了一惊：“泰王又没下落了？靠！丫是只打不死的小强吗？”

抬眼扫向众人，方铮愁眉苦脸道：“泰王若不死，我们怎么跟皇上交代呀

众人摇头不语。

战争的胜负本就是偶然和必然相加，乱军之中实在很难保证谁死谁不死，方才韩大石率骑兵冲杀了一阵，泰王有没有死在乱军之中，那得等将士们打扫战场后才知道。

正在众人提心吊胆之时，忽然远处两骑快马向他们飞驰而来，很快便奔到众人面前，马上两名骑士勒马下镫，当先一名骑士见到方铮后，抱拳恭声道：“禀大人，京城来了一位公公，带着皇上的圣旨，属下领他来此宣旨。”

方铮侧头望去，见后面一人白面无须，身着修色太监服饰，正龇牙咧嘴的揉着屁股，看来是被马儿颠的苦不堪言，太监见着方铮后，神色一喜，马上堆上笑脸道：“国公大人。皇上传了旨意，请大人接旨吧，咱家还得赶回京城复命呢。”

方铮扫视众人一圈，然后带头跪在地上，他身后的冯仇刀和温森等人不敢怠慢，也急忙跟着方铮一块跪下。

太监清咳了一声，然后从怀中掏出一块黄绢，缓缓展开，用尖细的声音念道：“诏曰：泰王谋逆作乱。狼子野心，实乃我朝大患，国之奸贼也！今忠国公方铮奉皇命江南除奸，收效颇丰，联甚幸之，为除恶务尽计，联再授方铮总督调度举国兵马之权，并命京城四军即日开

赴江南。调归其麾下听用，务将泰王之乱剿除殆尽，联于京中静候凯旋佳音，钦此！”

方铮高声唱喝道：“臣，方铮，领旨谢，慢着！靠！京城四军开赴江南？”

方铮愕然抬起了头，楞楞的盯着宣旨的太监，沉声道：“这真是皇上的旨意么？四军皆开赴江南？”

身后的冯仇刀，温森等人也楞了，拱卫京城的四军若都来江南了，京城怎么办？谁去守京城？靠衙门里那些衙役们手里的烧火棍守城么？若有人趁机浑水摸鱼，挥兵攻打京城怎么办？皇上下这道糊涂旨意。莫非疯了？

传旨的太监苦笑道：“方大人，这当然是皇上的旨意，咱家区区一个内侍，怎敢矫诏？”

方铮皱眉道：“不对劲儿，很不对劲儿”皇上怎会下这道旨意？泰王之乱已基本平息，江南根本用不着这么多将士了，皇上不会不知道吧？哎，这位公公，你老实告诉我。京城出了什么事？”

太监摇头一叹，张嘴网待说话。便听到身后又有一骑快马飞驰而来。

几个呼吸之间，这骑快马已奔到方铮面前，骑士也是身着修色太监服饰，他没下马，只坐在马上向方铮抱了抱拳，急声道：“国公大人。咱家奉太后懿旨，请您火速赶回京城面圣，不得耽误，江南之事暂且由萧大人处理。”

听到这道旨意，所有人都楞了，尽皆瞪大了眼睛，目光不停在一先一后传旨的两位太监身上游移。

良久，方铮忽然抓狂道：“一个叫我继续平叛，一个叫我火速回京！靠！不带这么玩人的啊！我该听谁的？”

众人一齐摇头，然后怜们的望着方铮。

两道旨意，意思却南辕北辙。完全相反，实在难为方大人了”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百五十四章 回京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6-29 23:51:29 本章字数:7580

后传旨的两名太紧也楞了，他们没想到事情竟今重既样六二人互相看了一眼，目光很是迷惑，可毕竟二人只是宫里听差的内侍，主子怎么吩咐，他们就怎么做，至于为何一先一后会有两道旨意”你问我。我问谁去呐?

方铮两眼滴溜溜儿的在两名太监身上瞄来瞄去，目光很是不善。

“说！京城出了什么事儿了？怎么会有两道完全不同的旨意？”方铮沉声问道。

“这个两名太监悄悄对视了一眼，欲言又止。

宫里出了什么事，他们当然知道，可是，，他们毕竟是奴才，主子的事儿不好跟别人说太多。

方铮气得笑了：“不说是吧？来人，给他俩一人一把刀。反贼还没跑远，你们给老子上阵杀敌去！死了算你倒霉，活下来算你运气！”

俩太监吓得腿一软，带着哭腔颤声道：“国公爷饶命，咱家说还不成么？”

“到底怎么回事，给我说清楚！”

一名太监嘴唇嗫嚅了几下，这才犹犹豫豫道：“皇上之所以下这道圣旨，实乃他最宠爱的爱妃袅袅姑娘”身死。”

“什么？袅袅死了？”方铮大吃一惊：“怎么死的？。

“袅袅姑娘在御书房给皇上献舞，后来”后来她给皇上敬毒酒，结果不知何故，她自己又抢着把毒酒喝下去了，临死前吐露，说是泰王派她行刺”皇上伤心愤怒之下，欲举天下之兵，将泰王碎尸万段

“难怪方铮瞪大了眼睛，呆楞半晌。

袅袅竟是泰王派来的卧底，他和胖子都失算了！原以为她是前太子派来的，太子身死，他们都估摸着袅袅没了倚靠，自然不会再对胖子心存歹意，再加上胖子实在对她喜爱得紧，二人也就没对她提防。

没成想她终于还是走上了绝路。

方铮轻轻的叹了口气。此刻他明白胖子下这道旨意时的心情了，心爱的女人就死在他面前。而他却毫无办法，任何男人都会感到伤心和愤怒，更何况他还是寄高在上。对天下苍生予取予求的皇帝，何曾受过这样的打击?

方铮相信，袅袅在胖子心中的地位不亚于他的亲人，所以袅袅死，后，他才会愤怒得不计后果。下旨征调京城四军下江南剿灭泰王。

杀妻之仇，不共戴天，这笔帐当然得算到泰王头上。

可是”现在回到老问题了，公归公，私归私，皇上和太后都下了旨给他，他到底该听谁的? 皇上是他铁哥们儿，太后呢，更是能在他后院中翻云覆雨的岳母娘，这个”难啊!

方铮求助的眼神扫向冯仇刀，温森等人，众人纷纷大声咳嗽，然后若无其事的扭过头去，看天看地看风景，就是不看他。

这帮没义气的混蛋!

方铮恨恨的咬了咬牙，转回头为难的看着两名传旨的太监。

幸好传太后懿旨的太监到也识趣，察言观色之下，情知方铮难以决断，于是他朝着方铮谄媚的笑了笑，又从怀里掏出一样物事递给方铮。

方铮接过一看，正是长平写给他的信，久未见老婆，此时见着她的字迹，方铮不由万分欣喜，急忙展开一看，结果方铮欣喜的俊脸霎时垮了下来。

信里并无只字甜言蜜语。反而是将方铮大骂了一顿，并严厉的谴责他离家两个月，连个口信都没有，问候也没一句的恶劣行径，家里的大肚婆很生气，后果，回去你就知道了。

信的最后点到正题，长平告诉他，不用管胖子下的圣旨，他下旨时已完全失去理智了，赶紧回京劝劝胖子才是正经。

方铮收起长平的信，几乎只用了一眨眼的时间便决定了。

听老婆的话，跟老婆走，很多人都说过，听老婆话的男人会发财，方铮觉得这句话很有道理。只要跟发财有关的，方铮总是特刷上心。

最主要的是，两个月不见老婆和家人，自己委实想她们了。

回京！江南的这些破事爱谁谁吧！老子不侍侯了！

”

当下方铮马上将钦差大臣之职移交给了萧怀远，嘱咐冯仇刀温森等人一定要抓到泰王，活要见人，死要见尸，并细细向萧怀远说明对待江南各世家，当以威压为辅，安抚为主，督促各世家子弟尽早入京为官云公。

一应事物安排妥当后。方铮带着数百名侍卫策马赶到了扬州城，与仍滞留扬州城“游玩”的各世家家主殷殷作别，然后便带着侍卫们和两名传旨太监骑马踏上了回京城的官道。

至于古人所讲究的城外相送，临别酒壮行酒之类的过场，方铮一概拒绝，此刻他思念家中妻子。正是归心似箭，哪有功夹跟这帮官员家主们闲磕牙?

挥手作别众人，方铮领着数百侍卫往东行去，扭头的一瞬间，他看见韩竹站在人群中，正慢慢捋着长须朝他笑，方铮假装没看见。策马急驰而去。

韩老头的笑容有点瘆人。老家伙不会在打什么鬼主意吧?

想到韩竹，方铮不由自主想到了韩亦真，绿荫馆前堂内的一番告白，以及她黯然转头而去时。眼角滴落的晶莹泪水，”

负她，还是不负她? 方铮拿不定主意，今日一别扬州，将来可有再见之期? 方铮怅然叹了口气。原以为与她只是萍水相逢，可当自己离开扬州城时，方铮却觉得自己的心头空落落的，像是有个什么东西被人忽然从心底掏走了一般，有点酸楚，有点难受，

数百骑策马出城三十余里后，身旁的侍卫忽然一指前方官道尽头，提醒心不在焉的方铮道：“大人，前面有一辆马车停在路中间。

方铮抬眼望去，却见笔直的官道中间，一辆白顶镶着金线，车帘用珠玉打造的豪奢马车静静的停在那里，远远听见方铮和侍卫们的马蹄声传来，马车的车帘伸出一只纤若无骨的玉手，缓缓的掀开了车帘的一角，一张凄楚幽怨的绝色俏脸出现在众人眼前。

“大人，是韩家的马车。”身旁的侍卫统领低声道。

在扬州城外三十余里的官道上见到韩亦真，方铮也楞了一下，一种别样的情愫渐渐萦绕心头，她知道我要回京，特地来这里送我么?

方铮低声吩咐侍卫原的等候，然后独自策马迎上前来。

两日未见，弗亦真似乎清减多了，一双俏丽的美目微微红肿，眼波流转之间，颇有“长颦减翠。瘦绿消红”之态，方铮乍见之下，一颗心狠狠的揪成了一团。

两两相顾，俱皆无言。方铮强自挤出个笑脸，想说点什么，可一张嘴却一个字也说不出口。

天下间美貌女子多矣，方铮自问川巾种丑一个爱个的滥情点人，他能拒绝诱惑，能狠心该他得到的东西，可是偏偏对韩亦真，他却无法狠得下心。当一位女子对自己如此情深意重，甚至不惜以生命为代价，方铮怎能辜负她?

可是”他又怎能接受她? 家中妻子也对自己情深意重，他又怎忍令家中妻子们伤心失望?

长长叹了口气。方铮心头挣扎不已。

韩亦真静静看着方铮，美目渐渐泛红，晶莹的泪珠儿很快顺着清减的脸庞流下。

她使劲擦了擦眼泪，尽力装作一副清淡的模样，目光悄悄移向别处，樱桃小嘴微张。幽幽道：“你，要走了么？”

方铮叹息道：“是啊，京城有些急事，我必须回去”

韩亦真也叹息了一声：“我明白的”你不必说。我都明白的，少

方铮无言，默默垂下头，看也不敢看她。美人恩重。怎堪消受? 既无缘聚首，何必送别?

良久，方铮抬头强笑道：“你特意来送我的么？”

韩亦真美目一瞬不瞬的盯着他，似乎要将他的模样永久的烙在心头一般，目光灼热而缠绵，如同凝望一朵转瞬即逝的烟花。

两两相望，不知过了多久，韩亦真忽然展颜笑了，笑颜如花儿在春风中绽放，却又说不出的凄楚枪然。

“方铮，我知你难处，你不必难为自己，我喜欢看到那个开朗的，随时都在坏笑的登徒子，他没有心事，没有烦忧，他笑傲于朝堂，笑傲于天下，世间一切的悲愁仿佛都能化解在他的嬉笑之中，方铮，我喜欢你，我爱你，但我不愿这份爱给你太多的负担，你是顶天立地的男人，大丈夫纵横天下。睥睨世间，自当豪情万丈，莫为我一区区女子作那儿女之态，”

弗亦真微笑的看着方铮，眼中却扑簌簌不停的落下泪来。

“我希望你一辈子过得快活，无忧无虑，无拘无束，只要你快乐了。我此生便已无憾，至于你的快乐是不是我给的，能不能陪在你身边，已不重要了。方铮，女人的心很小小得只能容得下一个男人，但同时女人的心也很大。大得可以包容这个男人的一切。哪怕这个男人终其一生都未必会回头看她一眼，她也愿意就这样一直远远的看着他，你笑，我会快乐，你哭。我会伤心。你累了，我会在遥远的地方轻轻为你哼着小曲儿”

韩亦真目光渐渐迷离，泪眼婆娑中，她的声音如同梦呓一般，慢慢们沉下去，直至泣不成声。

“亦真，我

韩亦真抬起头，微笑着打断了他：“不，你什么都别说，此时此刻，什么话都不必说，方铮，上路吧，家中妻子翘首以盼，你何忍令她们苦等？至于我，”

韩亦真泪中带笑。最后深深的看了他一眼，凄然道：“当你觉得累了倦了，想离开京城散散心，苏州韩家的大门永远为你敞开”

说完韩亦真毅然放下了马车的珠玉车帘，淡淡吩咐了一声，赶车的车夫急忙一甩鞭子，马车掉了个头，往扬州城方向驶去。

空荡荡的官道上。忽然回扬起一曲缠绵的歌声："当时心事已相关，雨散云飞一饷间。便是孤帆从此去，不堪重过望夫山"

方铮骑在马上。无神的注视着渐行渐远的马车，眼眶不知不觉泛了

。

美人恩重，何忍负之？弗亦真如此这番深情，我若负了她，还是男人吗？

沉默无言中。方铮悄悄攥紧了拳头。

韩亦真说得对，大丈夫纵横天下，睥睨世间，自当豪情万丈，这个老婆。老子收定了！世上谁都拦不住我，包括长平！

如果长平对我散的王霸之气不买帐的话，大不了回去多说些甜得腻死人的软话，好生哄得长平答应。

想到这里，方铮忽然觉得心中升起万丈豪情，朝着渐渐远去马车大"

马车忽然停住。顿了一会儿，又继续往前驶去。

"

快马疾驰，马不停蹄，方铮和数百侍卫终于在第二天的清早赶回了京城。

抬头望着久违的厚实略微陈旧的城墙，方铮心头不由涌起一阵感动和欣喜，离家两个。月，不知家中一切可还安好？长平的肚子应该大得像个球了吧？她还有没有带着娘子军满大街的游荡，闯祸？有没有捧着肚子每日在方府内四处闲逛小脸泛着得意，炫耀自己是承继方家香火的大功臣？

"走！赶紧回家看看去，想死老子了！"方铮大手一挥。便待策马

来

随行的两名传旨太监却急忙拦住了他，陪笑道：“国公爷，您，您等等再回家成吗？”

“怎么了？我回家碍你们什么事儿了？”方铮不满的皱起了眉。

太监为难道：“太后有旨，您若回京，当火速入宫面圣”

“没空！”方铮一甩手，打马便走，凡事有个缓急，哪有回京不先回家的道理?

太监急了，跟在后面叫道：“国公爷，您别为难咱家行吗？这是太后的懿旨，咱家只是个奴才，可吃罪不起呀”

方铮勒住了马。仔细一想，对呀，这可是岳母娘的旨意，这些上谁都可以得罪，惟独岳母娘是绝对得罪不起的，来自前世的方铮，心中自然而然对岳母娘有一种天生的惧怕心理。

再说胖子网失去心爱的袅袅姑娘，这会儿正伤心着呢，岳母娘把自己叫回来的目的不就是为了劝劝胖子吗？这事儿若不赶紧办的话，胖子这家伙傻劲儿一犯，还不知会下多少糊涂圣旨呢。

罢了，便先去宫里走一遭吧。

方铮领着数百侍卫入了城，没下马便飞快驰向皇宫，清晨的大街上，百姓行商尽皆避让，杂乱的马蹄声过后，百姓们才敢探出头来张望。

众人赶到皇宫西安门前，方铮抛镫下马，抬眼一看。却被吓了一跳。

只见宫门前的广场上，百多名大臣直挺挺的跪在广场中间，一个，个梗着脖子，面色肃穆，还带着少许的愤慨和不甘，两眼直直的盯着紧闭的宫门，却俱不发一言。

“这”这是唱的哪一出呀？”方铮被眼并这一幕惊呆了。

急步走到大臣的最前列，只见领头跪在朝臣前的，却是礼部尚书杨笃清，还有兵部尚书魏承德，俩老头儿身着官袍，一把修剪得整整齐齐的胡须在微风中轻轻摆动，显得很是飘逸。

“魏老头，咳咳，魏大人，您这是怎么啦？各位大人这是在干嘛呢？”方铮上前问道。

魏承德微微侧头。见是方铮，老脸不由浮上喜色，“方大人，你从江南回来了？”

“是呀是呀，网下的飞机，还没倒过时差呢”方铮心不在焉的胡说八道，扭头扫了一眼身后跪得密密麻麻的大臣，疑惑道：“魏大人，你们在，祭祀？”

魏承德老脸一沉，飞快摇头。

“在”，玩游戏？”

魏承德继续摇头。

方铮想了想，面色古怪道：“莫非你们昨夜集体买春，被金陵府尹逮了个正着。不但罚了你们的款，皇上还命你们跪在这里集体思过？”

魏承德叹气道：“方大人，别开玩笑了，”

随即他面上浮出几分怒色，哼了哼道：“皇上实在太不像话了，每日必开的早朝，如今已停了三日，”

方铮满不在乎的笑了笑：“就为这事儿你们一大帮大臣就跪在这儿不起来呀？太小题大做了吧？皇上有皇上的私事儿。谁没有个三病两痛的，请几天假又怎么了？你们老催更，又不给月票，太欺负人了吧？”

魏承德哼道：“岂止这些！不上早朝便罢了。皇上昨日下旨，要将他后宫的那位叫袅袅的妃子以皇后之礼葬之，这”、这成何体统！”

一旁的礼部尚书杨笃清也怒道：“凡事都得讲个规矩，周公定礼制，世人谨照而行，皇上身为一国之君，岂能胡来？那位叫袅袅的妃子若按皇后之礼葬了，届时举国上下一行效仿，妻将不妻，妾将不妾，我华朝的礼乐岂不崩坏殆尽？”

方铮纳闷道：”皇上不是有皇后吗？这袅袅若按皇后之礼葬了，现在这个皇后怎么办？”

魏承德怒道：“哼！皇上另辟新法，想了个荒唐的主意，他下旨命现在的正宫皇后改为东宫皇后，另在后宫新设西宫皇后，二后并列，同为皇后，这”这简直是荒谬至极！”

各位大臣纷纷在身后附和，并齐声扬言，皇上若不收回成命，他们将在这西安宫门前跪到死为止。

方铮吓了一跳，瞧着众大臣义愤填膺的模样，方铮急忙好言相劝，并表示立即进宫劝劝皇上，在魏承德和一干大臣感激的目光下，方铮匆匆忙忙闪身进了宫门。

一路急走，宫里不少太监和宫女都认识这位炙手可热的少年大臣，见他匆忙经过，纷纷向他行礼。

经过内城诸库，穿过金水桥，方铮问明胖子所在后，直接进了他的

。

寝宫内烟雾缭绕，胖子头缠白带，虚弱的躺在床上，神色颇为郁卒,一旁的宫女太监们小心翼翼的侍侯着。

方铮一头闯了进去，见胖子这副模样，不由大吃一惊，飞身扑到胖子床前大哭道：“胖子！你怎么了？你怎么变这样了？我”我来迟一步，对不起你帆 ...胖子.....呜呜。”

任由方铮嚎啕大哭了一会儿，胖子终于幽幽叹了口气，虚弱道：“方兄，我还没死呢，你哭得让我好绝望啊，”

“啊？咳咳”没死就好，没死就好，别人都叫你万岁，你虽不能真正万岁。好歹也得卯足了劲儿活个百儿八十岁才够本吧？”方铮擦了擦眼泪，没丰人似的又笑开了。

胖子看了看方铮，伤感的肥脸露出了欣慰的笑容。

方铮也仔细打量着胖子，见他朝着自己笑，方铮也咧嘴笑了起来。

朋友就是朋友，分别再久，一个笑容便能找到熟悉的默契。

“胖子。你瘦了方铮喘嘘道。

胖子沉闷的叹了口气道：“能不瘦吗？我现在每天只吃两只烧鸡，八碗米饭。十个包子，外加半斤牛肉”比起当年，我现在已经憔悴太多了 ”

”

方铮惊呆半晌，对胖子憔悴时期的饭量表达了某种程度的崇拜。

伤心难过之时，朋友才是最好的疗伤药，胖子对方铮的到来感到很欣慰，半句未提江南平乱之事，只是长长的叹了口气，小小的眯缝眼浮上几点泪光。

“胖子，你”还好吗？听说了宫里发生的事，我立马便赶了回来，你”别太难过了，人死不能复生”见到胖子伤心的模样，方铮觉得任何安慰的话都显得很空洞，苍白。

“袅袅是个好姑娘啊！若不是她紧急关头拦下了那杯酒，现在我早已被毒死了，，我，我”，对不起她，跟她在一起的时光太短暂了，恨不能将时光到流，我情愿喝下那杯毒酒身死，也好过独自一人留在这些上，被日夜的相思苦痛折磨煎熬”

胖子说着说着，眼泪便流了下来，接着放声大哭，哭声凄然悲枪，令人潢然泪下。

方铮拍着胖子的肩，低声安慰道：“胖子，袅袅已死，你莫再伤心，袅袅在天之灵，想必也不愿看你如此难过，我们生者都当为逝看好好活下去。你与袅袅有缘无份，这也是天意

方铮说着说着，鼻子忽然一酸，眼眶也开始泛红，他想到自己与韩亦真之间的情缘纠缠，想到她那如海般深沉的情意，此生若不能娶她，从此一对有情人生生被拆散，她为自己愁苦一生。我亦为她霜染白发，相爱的人不能相守，此痛何其悲哉，，

想着想着。方铮不由悲从中来，咧开了嘴。和胖子一样开始痛哭起来，俩难兄难弟抱头痛哭，真真是哭得天昏的暗。捶胸顿足，如同世界末日一般悲恰凄凉。

胖子哭着哭着觉得不对劲了，我心爱的女人死了，你哭得这么伤心

嘛？

胖子收住了哭声，轻轻捅了捅方铮：“哎。哎哎！方兄，你干嘛呢？”

方铮犹自嚎啕大哭，挥了挥手，边哭边道：“胖子，相爱的人不能相守，这种痛苦我了解，胖子，你要节哀呀！”

胖子满头黑线道：“我现在已经节哀了，但是你，”

“呜呜 ”你别管我，我这是为夭下有情人不能终成眷属而悲伤痛哭 ”

“方兄。你……你节哀呀

“方兄。你冷静一点，我们应该积极向上的活下去

“方兄，，方兄，你别哭了，振作一点

胖子劝了许久，方铮这才止了哭声。随手扯下缠在胖子额头上的白巾，胡乱抹着眼泪。

胖子见方铮终于消停了，不由轻松的舒了口气，脸上露出了笑容，随即胖子又是一楞，不满道：“哎，我说咱俩到底谁劝谁呀？你大老远从江南赶回京，特意跑我寝宫来哭一鼻子？你这人有谱没谱儿呀？”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百五十五章 辞官未遂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7-1 0:24:09 本章字数:4656

上内。胖子温言安慰了几向。方铮众才止住了痛哭。品羔在抽嘻，胖子看得很纠结。

“哎，你这次下江南，到底遇着什么让你如此伤心的事儿了？”胖子暂时忘却了袅袅，皱眉问道。

方铮叹了口气。幽怨道：“别提了，我觉得这辈子活到现在，简直就是个失败的悲剧啊”

胖子翻了个白眼：“你是悲剧？你二十岁已爵至国公，官居二品，手握重权，家中富可敌国，妻妾如云”你好意思说你是悲剧？别人还活不活了？”

方铮仰头望着寝宫的房梁，沉默半晌，说了句特文艺腔的话：“没有她的陪伴，就算站在世界的顶端，那又怎样？”

胖子搓了搓胳膊上的鸡皮疙瘩，苦笑道：“方兄，你能说得更直白点么？你知道的，咱俩读书的时候，你都拉我旷课去了，现在太深奥的话我听不大明白

方铮幽怨的膘了胖子一眼，道：“简单的说，我在江南认识了一位貌若天仙的女子

胖子一拍大腿：“明白了，你们情投意合，可你家中有猛虎，那位姑娘不得其门而入。对吧？”

方铮朝他竖了竖大拇指：“你太聪明了！”

胖子皱眉道：“你还真从江南勾搭了个美女回来？嘶这事儿可有点难办了，我那妹子的性子我也知道，若想让她点头，恐怕不太容易”

方铮哭丧着脸道：“现在你知道我活得多悲剧了吧？有钱有权又怎样？想娶个。姑娘进门都办不到，这日子没法儿过了！”

胖子安慰道：“你跟宿儿好好说说，兴许她会答应呢”

说完胖子也摇头，这话说得连他自己都不信。

“怎么说呀？我一开口她肯定会一巴掌把我拍墙上，跟年画儿似的，揭都揭不下来”方铮开始畅想他未来悲惨的遭遇。

“反了她了！你就不会振振夫纲么？”胖子大怒道。

方铮叹气道：“振夫纲是需要实力的”我打不过她。”

胖子：，，

哥俩儿互视一眼，同时叹了口气。

沉默半晌。胖子迟疑道：“要不，，我给你下一道赐婚圣旨？有了圣旨。毖儿”

“照样不买帐！”方铮打断了他，一脸紧张道：“你可别乱下旨，毖儿什么性子你是知道的，把她逼急了，干脆捧着大肚子直接上青龙山落草，再加上月娘也怀了我的孩子，这下好，俩大肚婆凑一块儿，青龙山有后了。将来俩儿子出世，一个大当家，一个二当家，兄弟俩打家劫舍，一统绿林，那我算什么？”

胖子想了想，犹豫道：“方老当家？”

方铮重重叹了口气，一时悲从中来，眼圈又泛了红。

胖子摆手道：“算了算了，这事儿我不管了，你自己操心去吧，说真的，方兄，你，果然活得很想剧”

方铮闻言。眼睛眨巴两下，泪水又蓄满了眼眶。

胖子赶紧拦道：“行了行了，别哭了，你下江南一趟，感情怎么变得如此丰富？咱们说说别的事儿吧。”

方铮抹着眼泪道：“别介，我是特意进宫来安慰你的，这还没开始呢，

胖子苦笑道：“你不用安慰我了，你这人太有喜感，一看到你，满心悲苦都化为乌有。你人往这儿一站，我想悲伤都悲伤不起来”

谢谢啊。你太夸我了”方铮说完一楞，抬眼望着胖子道：哎，你这是夸我吧？”

“是，当然是，你就当夸你的话听。”

二人相视一笑。随即胖子正色道：“泰王之乱平了？”

闲篇扯过，方铮明白这会儿该正经汇报工作了。

方铮点头道：“平了，八万反贼被杀得落花流水，泰王在江南的根基已被我连根拔起了。”

胖子兴奋道：“可曾捉住泰王？”

方铮摇摇头：“可惜，被他跑了，当时万人混战，乱军之中根本无暇顾及，双方激烈厮杀之时，谁顾得上谁呀？”当时我一人冲在最前面，奋勇杀敌。一个人打八百多个，还是没能将泰王捉住，胖子，我

尽力了，由于我杀敌太过英勇，因此而光荣负伤，左肩膀现在还疼呢，哎，胖子，你是不是表示一下?

胖子感动道：“方爱卿受苦了，回头我给你升官，吏部尚书之职一直为你空着

“慢着！打住！我不要升官儿，你还是折成银子表彰一下我吧，”

“要官儿有，要钱没有！”

“胖子，你堕落了啊”你堕落成滚刀肉了，我很痛心”

”

“这么说。八万反贼都平灭了？”

“是啊，而且那些不太稳当的世家，我也帮你搞定了，过不了几日，江南各世家家主的嫡亲子弟会陆续进京，你到时候给每家封个爵位，在六部中给他们找一些无关痛痒的官职，这样至少能保江南五到十年的太平，我已与世家家主们谈过，各家子弟入京为官，期间不得擅自离京，嘿嘿，世家就算想反，他们的儿子侄子都在京城，还反得起来吗？”

“方兄这招使得不错！”胖子两眼一亮，大加赞赏道。

方铮摇头道：“这只是权宜之法，只能治标，若欲治本，你得在这几年内发展内政，军事，励精图治，将我朝变得国富民强，如此，国库丰盈，民心思定，世家便是想反，也没有人愿意跟着他们造反，到那个。时候，你便可以考虑徐徐削弱世家实力，剪除世家羽翼，目前而言，朝廷对世家的态度，只能以安抚为主。”

胖子点头道：“是呀，我亦深知责任重大，若欲国富民强，便需改变现状，如此。唯有变法一途，彻底将我朝之土地，赋税，政务，以及军事等方面前变一变，将以前不合理的律法，不公平的政策全都去除，为百姓多谋取些福社，国富民强可期。”

方铮沉声道：“变法是必须的，但这不是一朝一夕之事，需得深思熟虑，自古变法，触动的都是地主权贵的利益，特别关乎土地，银钱，权力之事，反应尤为激烈，必须三思而后行。”

胖子神色阴卒。随即摇摇头，展颜笑道："暂时不说这个了，泰王未除，社稷仍是不稳，你觉得他会逃向何处？"

"我怎么知道？天下之大，尽可去得，这家伙"

胖子笑了笑，抬起头，目光穿过大殿的宫门，望向北方，半晌，悠悠道："我朝境内怕是容他不下了"

方铮神色一凝："你的意思是说，他会逃到国外去？"

胖子点头道："江南世家已尽被你拉拢，他的根基已失，除了逃出国境以外，我实在想不到他该往何处去了"

方铮睁大了眼睛，眼珠子转了几下，然后望向胖子，沉默了一会儿，忽然与胖子异口同声道："突厥！"

二人相视一笑。

随即方铮拍着大腿气道："这突厥怎么把自己当成垃圾回收站了？柴梦山与前太子勾结，谋反失败后，率二万多残部逃往突厥，现在泰王也往突厥跑，咱们是不是该把突厥使者召来，向他们讨人呀？"

胖子笑道："你觉得突厥人会跟你讲道理么？"

嘴叹一声，胖子的脸上浮起几分忧色："突厥，"一直是我朝百年大患，两位可汗逐鹿草原，一旦草原统一，必会兵指我华朝，局时我朝境内，又将是漫天战火，百姓受屠戮，生灵遭涂炭"

方铮也叹气道："突厥之患若不除，你那变法图强的想法只能无限期搁置，北方的游牧民族是天生的破坏者，他们骑着战马，扬着弯刀，兵锋所至，寸草不生，任你将国家变得再富强，仍抵不过他们一把冲天大火，"

胖子郁卒的叹了口气，沉默良久，胖子忽然抬头，眼神热烈的盯着方铮，冷不丁道："方兄，要不"你带兵去把突厥平了吧！"

方铮吓得往后弹了一大步，颤声道："你"你开什么玩笑？不带这么害人的啊。我还没活够呢，你想让你妹子守寡么？"

胖子随即苦笑了下，道："我也就那么一说"近年来我朝国库空虚，再加上潘文远谋反，太子谋反，泰王谋反，三场平乱之战，使得

我朝兵力空虚，国库耗干，哪有能力与突厥一战？”

方铮这才放下心来，语重心长道：“胖子啊，以后可别这么吓我了，你知道的。我惯来比较崇尚和平”

胖子白他一眼道：“什么崇尚和平？胆小就胆小呗！”

方铮嘿嘿一笑。转移话题道：“哎，最近你是不是有点失去理智了？给我下的那道旨意先别说，你还下旨将袅袅以皇后之礼葬之，这会儿西宫门外一百多位大臣在跪谏呢

胖子哼道：“那帮老顽固！真恨不得把他们一个个踢回家养老去！我葬袅袅关他们何事？一个个跟刨了他家祖坟似的，多大点事儿呀，至于么？”

方铮耸肩道：“事实就是这么无奈，你网登基，朝中根基不稳，很多事情不得不向这些老臣们妥协，除非你愿意做一个顺你者昌，逆你者亡的暴君，否则，你还是尽量别跟他们闹翻了吧，再说了，袅袅确实对你有情有义，可你以皇后之礼葬她，却置你结发妻子于何地？陈皇后不声不响跟了你这么多年，你一句话便多立了个皇后出来，她多伤心呀”

胖子思索半晌，最终叹气道：“罢了，此事以后再说，前几日因袅袅之死，我确实做得有些过了，真不知当时自己为何会下这么多糊涂旨意”

方铮终于放下了心，胖子还是那个胖子，就算偶尔出格一点，最终还是会走回正轨。

抬头看了看天色，胖子笑道：“时已至午，你便在宫里和我一起用膳吧，咱们多久没一起痛痛快快喝过酒了？最近西域番邦给我进贡了几坛极好的葡萄酒，咱俩试试。”

方铮摇头。抬眼看了看胖子的脸色，嗫嚅着嘴唇道：“胖子，还有件事，我想跟你况…”

“说吧，你我之间还用得着遮遮掩掩吗？”胖子豪爽的笑道，方铮的到来，令他的心情好了许多。

方铮扯了扯嘴角，道：“那什么”江南之行也结束了，你不是答应过，此事毕了，你便答应我辞官么？”

胖子楞了：“你要辞官？”

方铮忙不迭点头：“是呀是呀，微臣为国立了这么多功，几次出生入死，现在功成名就，微臣也该告老还乡了，这事儿你不早答应过我的么，”

方铮话还未说完，胖子急忙摇头道：“胡说！我什么时候答应你辞官了？”

方铮一楞：“哎，胖子，你不能说话不算话呀，明明答应过我的，”

胖子脑袋摇得像拨浪鼓：“没答应过，根本没这回事儿，你还是老老实实当你的官儿吧，年纪轻轻的，告谁家老？过个二三十年再说吧，过两日我便升你为吏部尚书，你把吏部扛起来”

方铮急了：“哎，不对，胖子，你忒缺德了吧？合着你答应我辞官就为了骗我下江南？靠！我被你忽悠了！”

“什么忽悠不忽悠的？我听不懂”来人，来人！”

门口两名禁军士兵进殿。

胖子目光闪躲。抬手指了指方铮，心虚道：“方大人思念家中娇妻，把他送回去，快点！记着别放他进宫了”

“是！”禁军士兵一边一个，架起方铮便往宫外走去。

方铮极力挣扎：“皇上”皇上！微臣老迈，体力不继，真的不能再当官儿了”皇上，皇”靠！胖子，死胖子！你给我记着。没完！”

禁军士兵仍架着他往外走。

方铮不停挣扎道：“放我下来！我自己会走！”

士兵苦着脸道：“方大人，您就别难为小的们了，跟我们出宫去吧，”

方铮怒道：“什么难为你们，我这不还有事儿没办完吗？”

“您还有什么事儿？”

方铮气急败坏道：“不答应辞官就罢了，那什么”刚刚不说好了有西域进贡的葡萄酒吗？你去跟皇上说，弄两坛给我，我回家送老婆去！”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百五十六章 小别胜新婚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7-2 0:26:45 本章字数:6148

小了宫门。方铮悻悻抱着两坛西域番邦讲贡的葡萄酒，悔非赶去。

他心情不太好，原本打算回了京便向胖子辞官，然后轻轻松松带着老婆家人周游天下，远离朝堂是非纷争，简简单单过完这一生。

结果很令人失望，死，胖子居然说话不算数，这让方铮很生气，不都说君无戏言吗？怎么到我这儿就变大忽悠了呢？最丢脸的是，自己还真的被他忽悠了，，

想到自己还要继续在这个令他不喜欢的朝堂里做官儿，方铮就感到郁闷，仰头望着艳阳高照的天空。不由重重哼了一声，“死胖子，貌似憨厚，实则奸诈，不是个好东西！”

敢这样骂当今皇上的。天下也只有方大少爷一个人有这胆量了，方铮浑然不觉这有什么不对。在他心里，胖子依旧是那个与他在书院里打打闹闹，喜欢屁颠儿屁颠儿跟着他，两人一起闯祸害人逛窑子的胖子 时隔两年，二人身份已是高高在上，立于天下人尽皆仰望的顶峰，可二人之间的情谊却丝毫未变。可谓古往今来君臣相得之典范。

方铮明白，这一切都建立在他们布衣患难之交的基础上，可是，世事多变，人欲如壑，若想与胖子一辈子保持这种亲似兄弟的关系，二人之间就必须有一个人退出权力的顶峰，这是为了大家好，现在或许一切都很完美，可时日久了，自己难免与胖子在政见上有相悖之处，再加上人的野心是无穷尽的，今日与我情如兄弟者，将来呢？谁敢保证帝王心术成熟后的胖子还是以前那个憨厚的胖子？当他发现有一天给予自己的权柄过重，以至于威胁到他的皇位之时，为了帝位，

为了皇权，他会不会狠心杀了自己？几十年以前的先皇和潘尚书，不也是情如兄弟吗？结果呢？

方铮不愿历史重演，而且他根本对当官毫无兴趣，有句话叫“距离产生美”这话不仅仅适用于男女之情，也适用于他和胖子的关系。

远离朝堂，才是维持他和胖子友谊的唯一方法。

至于辞官以后无官无权。会不会被人欺负，方铮却丝毫不担心，有个当皇帝的铁哥们，有个公主老婆，就算自己手中没有一丝一毫的权力，天下谁敢惹自己？

这些想法，方铮已经想徽旦透彻，胖子呢？难道他就从未想过吗？

方铮苦笑，胖子必然是想过的，他并不像表面上看去那么简单，他一直留方铮在朝堂，不肯放他走。其根本原因是，他已看穿了方铮的本性，方铮是个没有野心的人，对权力争夺没有丝毫的兴趣。

抛开二人患难的交情不提。当权者谁不喜欢方铮这样的本性？一个真心信任，用得顺手，却没有丝毫野心的臣子，哪个皇帝不喜欢？转念想想，若自己是皇帝，也不愿放这样的臣子辞官，不用白不用。

“人善被人骑啊！”方铮骑在马上，悲愤的发出哀叹。

“大人”应该是人善被人欺，不是被人骑”策马跟在他身侧的侍卫小心翼翼道。

“是吗？被人骑的是什么？”

侍卫指了指方铮胯下的马。

方铮摇摇头，颇不赞同。

人善不但被人欺，也被人骑，比如说长平，她就老喜欢骑在自己身上，娇喘着用力的蠕动，，

咳，闺房之乐，就不足为外人道了。

不管是被人欺还是被人骑，方铮总结出一个真理：自毛是个善良的人。

方铮一马当先，数百侍卫紧跟其后，出了西宫门便直驶方府。都说近乡情怯，方铮这回可算体会到滋味儿了，越是离家门近，便越感到胸腔中有一股似要炸开的感觉，巨大的喜悦之中仿佛又带了几分莫名的惧意，很奇妙的感觉。

数百人骑着马在京城的大街上招摇过市，杂乱的马蹄声呼啸而过，路旁的百姓纷纷避让一旁。眼含好奇的盯着这群有些嚣张的侍卫策马驶过，然后大家又聚集在路中间，不住仰着脖子张望着方铮等人的背影，人群中议论纷纷。

“这谁呀？大白天的在街上就这么骑马乱闯，京城的衙役们也不说管管”一名百姓不满的道。他是在路边摆摊卖咸菜的，群马驶过，落下不少灰坐在咸菜上，让他有点愤慨。

另一名路人仰着脖子看了许久，有些不确定地道：“骑在最前面那人，，好眼熟啊，”

“是谁？”旁边的路人纷纷问拜

“好象是，，太岁

卖咸菜的笑道：“我只听过皇宫里住着万岁，可从没听过什么太岁”

他不懂，可别人都懂了。

一名路人惊道：“你说的。莫非是”方太岁？”

“正是。”

喧嚣的大街忽然安静下来。整整半条街变得鸦雀无声，气氛非常诡异。

寂静很快被打破，一位买菜的大婶忽然掉头就跑，身手那叫一个矫健，大婶边跑还边喊：“大伙儿看牢自己家的妹妹女儿，别再让她们出门啦！好日子到头了，方太岁回京了！”

大街上的众人回过神来。纷纷没命的朝自己家跑去，一时间大街上鸡飞狗跳，摆摊的，闲逛的。特别是长得稍微俊俏一点的大姑娘小

媳妇儿，听到“太岁”之名。尽皆大惊失色，一阵忙乱之后，大街已空荡荡的，原本喧闹的街面比水洗过还干净，，

卖咸菜的仍旧老神在在的摆着咸菜摊儿。

“这位兄弟，你干嘛不跑啊？”路

卖咸菜的淡定的笑了笑：“我就一卖咸菜的，既没女儿也没妹妹，我跑什么？”

路人跺脚道：“这你就不知道了吧？方太岁是什么人？你就算挑担大粪他都得尝尝咸淡，你就不怕他把你摊子都搬了？”

卖咸菜的吃了一惊：“不会这么狠吧？这位方太岁到底是何方神圣？”

“你咸菜多少钱一斤？”

“五文一斤

“我给你六文，你卖我两斤，我再好好跟你说道说道”

“这”行！我初来京城做买卖。就当拜码头了”卖咸菜的咬牙切齿，一脸决然。

“听着，这位方太岁呀”可是咱京城。不，咱华朝一位了不得的人物，哎，八文钱三斤怎样？我家这段日子跟咸菜扛上了！”

只，，行！”

方府大门依旧，门据顶上高高悬挂着一块黑底金字的牌匾，上书四个大字：“忠国公府”

宽阔的门前广场上站着两排兵丁。如今的方府已不是商贾人家，而是朝堂中炙手可热的官宦门阀，方家唯一的少爷在朝堂中的地位如日中天。一人之下万万人之上，为朝廷屡次立下大功，深受两代帝王恩宠。如此浩荡的皇恩，可不是一般官宦人家能比得上的。

方铮快马奔到家门前，翻身下马。飞快的朝门口跑了几步，还未跨上门口的台阶，便见府内走出一大群人来。黑压压的一大片，有管家。有杂役，快步走在最前面的，竟是小腹微微隆起的长平。

见到站在台阶下的方铮，长平微微板着的俏脸不由一喜，然后提起裙边。一路飞快的向方铮跑去。

方铮见状大惊失色：“别跑！容儿，你就站在那儿不要动！”

长平一楞，呆呆的站住了，跟在长平身后的众人也都停住了脚步，面带微笑的看着方府内的男女主人久别重逢的场景，没有惊天动地，没有轰轰烈烈，但那种淡淡的温馨，却更让人觉得感动莫名。

长平俏脸上仍然洋溢着欣喜的微笑，眼眶微微泛红，看得出，在下人面前。她在努力维持着主母的仪容。尽量不让自己失态。

隔着数丈，方铮深情的注视着长平。两个月不见自己的小妻子，她微微胖了一些，俏脸红润福态，脸上泛滥着即为人母的慈爱光辉，她比以前更迷人了。目光往下，方铮看到长平微微隆起的小腹，那里面孕弃着他们爱的结晶，长平双手捧着小腹。一脸幸福的微笑着。

长平的身旁，嫣然小绿和凤姐小心的扶着她，她们也都欣喜的注视着方铮，一边笑，一边悄悄拭去眼角喜悦的泪水。

这是我的家人，我在这个时代全力呵护。竭力保护的家人，她们都在幸福的微笑着，这才是一个男人一生中最大的成就。官居一品又怎样？爵至王爷又如何？这些虚无的东西，抵得过妻子们淡淡的一笑吗？

看到她们，方铮的心底不由浮上一种从未有过的感动，他深情的看着长平。深情的看着嫣然小绿，深情的看着府里每一个熟悉的下人，半晌。他伸出双手，用一种深情到肉麻的声音大声道：“宿儿！你大着肚子不方便，就站在那儿不要动！让我飞奔过来，我跑得比较快”

然后，众目睽睽之下，方铮慢镜头奔跑。跑得很帅，很深情”

再餐后，

“呕”众人互相扶着肩膀，吐了一地，接着大伙儿互相抱在一起取暖，每个人都在不停的打着冷颤，，

方铮众妻的俏脸飞速变幻，由微笑，到发呆，最后铁青，

进了家门，在众人的簇拥下，方铮先入内院拜见了多日未见的父母，方家二老很高兴，方老爷欣喜的看着方铮，不时哈哈大笑，老怀堪慰。江南平乱的事，方家二老已听长平说过，当时自是为方铮捏了把冷汗。好在儿子安然无恙回来，二老心中怎能不畅快?

方夫人眉目含喜，不停的在方铮身上左捏一把，右掐一把，仔细核对。终于确认儿子身上没少任何东西后。方夫人手一挥，摆宴！阖府上下，不分贵贱，全部上桌大吃大喝，庆祝方家少爷平安回府。

酒宴吃到月儿初上才告终，方铮打着酒嗝回了小院，推开柳木门，长平正坐在房内与嫣然聊天，嫣然文静的坐在长平身旁，不时看看她隆起的小腹，美目中掠过几分羡慕和期望，然后她又微微垂下头，仿佛想到什么羞人的事情，俏脸很快变的嫣红，在摇曳的烛光下，更添了几分妩媚之色。

方铮推门进来时，正好看到这一幕，望着如花似玉，欲语还休的两位老婆，方铮嘿嘿笑了起来，笑容很放荡。

二女见方铮进来，急忙站起身，一左一右搀着方铮，嫣然体贴的给方铮沏了一杯浓茶，双手递给了方铮，然后朝着他微微一笑，目光满是化不开的思念和浓情。

方铮坐在床沿，然后一边一个搂住了她们，笑道："老婆们，俩月不见。想我了没？想我就亲我一下，不想我就亲我两下

长平噗嗤一笑，然后恨恨的点了点方铮的脑袋，嗔道："你还好意思说！下江南这么些日子，也不说给家里捎个口信回来，泰王谋反之时。你可知道我们在卓城里听说后多担心吗？那些日子全家人愁得吃不下饭，生怕你，

长平说着忽然住了嘴，神色颇有些惊惧。

嫣然在旁默默点了点头。美目眨了两下，晶莹的泪珠儿滑落脸庞。

方铮轻轻给嫣然拭了泪。然后笑道："你们的老公我是什么角色。别人不知道，莫非你们还不知道么？论打仗，我当然差了点儿火候，

可论逃跑嘛”不谦虚的说。全天下还没有比我跑得更快的，这得多大本事叭…”

二女破涕为笑，长平哭笑不得道：“你”你竟然把逃跑当成了本事，天呐！这些上怎会有你这种人？”

随即长平忽然伸出纤手，一把揪住方铮的耳朵，凶巴巴的道：“说！你在江南是不是认识别的狐狸精了？不然为何连封信都没有？”

方铮哀哀叫道：“撒手。微手！别老狐狸精狐狸精的叫，多没礼貌，狐狸精招你惹你了？”

长平闻言紧张道：“你真认识别的狐狸精了？”

“没有！绝对没有！”方铮一本正经道：“你们知道的，我的生活作风一直很正派。怎会背着老婆跟别的女人勾勾搭搭？这得多大罪过呀”

长平娇俏的皱了皱小鼻子。哼道：“我可告诉你，咱们府里的小院内可只有五间房，而且不打算盖新房了，知道啥意思了吧？”

五间房，五个老婆，意思很明显，没多余的名额了。

这真是个坏消息……

方铮试探道：“要不”我私人掏银子再盖一间？”

“砰！”

“哎呀！”

“你敢！再娶老娘一把火把这小院给烧了！”

方铮俊脸一垮，心中哀叹数声。

长平的态度如此坚决。韩亦真进门的事儿愈发艰难了，这可如何是好?

方铮眉头一皱，计上心头。

都说那个方面满足了的女人总是特别宽容，干脆，今晚我便使一出美男计，把这俩老婆喂饱。然后趁她们意乱情迷之时，趁机把韩亦真进门的事说一说，女人都是感性的动物，没准她们一满足就点头答应了呢，，

再说了，自己在外两个月。除了摸了一回韩亦真，就没沾过女色了，憋了这么尖，今晚非得与老婆们好好尽兴一回，她们好，我更好，顺便还能把韩亦真的事儿解决，一举两得”

我真他妈是今天才！方铮忍不住在心底赞叹道。

“毖儿，嫣然，这么久不见。你们难道”就不想么？”方铮挤眉弄眼，表情很淫荡。

二女一听，再看方铮的淫荡表情，哪能不知他话里的意思？闻言顿时双双羞红了俏脸，低垂着头坐在床沿，一言不发。

坐在二女中间，方铮的色手开始不规矩的在她们身上摸索。用低沉性感的声音道：“我在江南的时候，可是很想你们的，每天晚上我都默默仰头看着月亮，想你们想得睡不着，想到情动时，忍不住对月嗷叫，用情至深呐”

软绵绵的情话一说，二女顿时浑身失了力气，柔柔的倚在他怀里，闭上美目，俏脸羞红的任方铮在她们身上摸索，抚慰”

方铮低笑一声，轻声道：“老婆们，都说别胜新婚，今日咱们便重温一下洞房花烛夜吧

长平轻轻呻吟道：“啊 夫君，你”你又要我们一起”服侍你么？”

“那是当然，你老公我是个精壮的男人”

“嘻嘻，你和我是新婚，那你和嫣然又怎么说？莫非也是新

只，二婚！”

不知是谁吹熄了房内摇曳的红烛。满室的春光被黑暗遮掩，只听得此起彼伏的娇喘呻吟，在房内回扬，荡漾”

黑暗之中，方铮急切的喘息声特别清晰。

“毖儿，你怀着孩子”到底行不行？”

“没 没事御医说过。三个月后，房事 房事羌碍 “那我就不客气了，老婆，接爪！”

“典呀！你要死啦！”

”

，”

一夜颠鸾倒凤，旖旎春光到天明。

方铮醒来时，长平和嫣然已穿好了衣裳，梳好了妆，见方铮醒了，二女在他脸颊边分别亲了一口。

经过一夜的滋润，二女显得容光焕发，俏脸红润，愈发动人。

“夫君，你网回京，且在家歇息两日，不用每日上朝了，哎呀。嫣然，来不及了，今儿约了西域的胡子掌柜谈买卖，可别去晚了，收拾好了吗？快走快走！”

二女又在方铮颊边亲了一口。然后便匆匆忙忙出门去了。

方铮眨了眨睡意朦胧的眼睛，然后敲了敲脑袋，喃喃道：“昨儿好象有件什么事儿要说的，怎么忘记了？到底是什么事呢？”

忽然，方铮猛的一激灵。靠！韩亦真！完了完了！这么重要的事给忘了，男人果然是下半身思考的动物”现在她们满足的劲头已过，也不知还会不会同意，，

手忙脚乱穿好亵裤，方铮冲出房们大喊道：“老婆们，回来！回来

抽了抽鼻子，方铮显的很想愤：“回来”我再给你们献一回身，然后我有正事跟你们叭…”不间断更新，又要查找资料，整理新书大纲，我每天过得很累，真的。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百五十七章 痛揍言官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7-3 0:27:54 本章字数:8316

二录的草原，广阔订污，青草哲夭成线一直延伸引

成群的牛羊在温暖的阳光下，悠闲的吃着青草，牧民骑着马儿，不时扬起手中的鞭子，在半空甩一个响亮的鞭花。然后吹几声口哨儿。

牛皮缝制的毡房外。年迈的老者唱起了苍凉的牧歌，歌声蕴涵着淡淡的忧伤和苦难，在粗护苍茫的草原上，却显得那么的细腻绵长。

帐篷连着帐篷，远远望去，一大片白色的帐篷聚集在一起，就像绿色的绒地撒上了一把晶莹剔透的珍珠，远处的草原隐隐传来如雷声

般低沉的马蹄声和吆喝声。给祥和的草原平添几分杀伐之气。大片的帐篷中间，隐隐可见一顶高耸的金色王帐，被周围的帐篷如众星拱月般，镶嵌在正中间。

草原的尽头出现一些黑点。然后慢慢近了，却是一行人骑着马向王帐奔来

策马驰在最前面的，是一名高大般梧的汉子，他头戴着羊皮毡帽，身穿羊皮长袍，奔驰中，清风拂起毡帽一角，露出他狂野的面庞和他那一双狠厉如鹰的眸子。此人竟是当初作为谈判使者，代表默啜可汗进京与方铮谈判的达塔塔。

达塔塔身旁的快骑上。赫然坐着两个人，其中一个乃华朝人打扮，穿着一身破损不堪的盔甲，他身后却还有个人紧紧抱着他。身后那人眼睛蒙着一块白布，穿着突厥人常穿的长袍，他的眉目已被白布遮掩，可紧板的俊脸却露出废骨铭心的仇恨，此人却是兵败扬州伏牛山，后来辗转进入突厥草原的泰王。

此刻的泰王神情很灰败，形貌也颇有些狼狈，他的身后跟着数千人马，在达塔塔的带领下。众人骑马向王庭大帐飞快奔去。

到了王庭外围，众人勒马抛镫，然后泰王摸索着向众人打了个手势，众人于是纷纷席地而坐，静待泰王命令。泰王则在身旁亲兵的搀扶下，慢慢向王帐走去。

一旁的达塔塔冷眼盯着泰王，双手环臂，目光中露出轻蔑的神色。泰王走过他身边时，达塔塔有意无意的轻哼了一声。

泰王听到了，身形顿了顿，随即脸上露出淡然的笑容，继续向王帐走去。

刚走到王帐门口。却听得里面传来“哈哈。一声豪迈的笑声，随即羊皮缝制的门帘掀开，从里面走出一位中等身材的大汉。穿着代表突厥汗王尊贵的金色皮袍，头上半秃，脑后梳着几根长短不一的小辫儿，他长着一副粗扩的毛脸。脸上的落腮胡子毛耸耸的从嘴上延伸到

鬓边，略有些肥胖。面相却是和善憨厚得紧。可眼中不时闪过的如鹰隼般阴沉的目光。显示出此人并不像表面上看去那么憨厚。

“泰王殿下，欢迎你来我辽阔的草原，我们的相逢。是真神在冥冥中的安排。你便是真神赐给我们的礼物，愿我们的友情如这草原一般辽阔无边。”

此人竟能说出一口流利的华语。

泰王面带笑容，双手抚胸，微微向他一躬身，笑道：“谢谢默啜可汗陛下的款待，本王”在下初来贵地，愿投可汗帐下。做您忠实的属下和仆人，以此来感谢可汗您对在下的收容。”

默啜可汗仰天大笑道：“好，”

连说了几个“好。字，随即他脸色微沉，盯着泰王道：“泰王眼睛蒙着白布，可是受了伤？”

泰王脸上不由抽插了两下，咬着牙道：“正是受了伤，那方铮阴险卑鄙，决斗之时竟向我洒石灰，在下不察，着了他的道，这双眼睛”算是废了”。

原来那日在伏牛山下，方铮情急之时向泰王洒了一把石灰，石灰入眼，泰王当时目不能视，又有追兵杀至，慌乱之中便随便在路边的溪中掬水清洗了一下眼睛，可是石灰遇水产生了化学反应，高热之下，生生灼瞎了泰王的双眼。

默啜可汗闻言哈哈一笑道：“你的敌人。就是我的敌人。我们突厥人向来将敌人和朋友分得很清楚，遇到你，我们有甘甜芳醇的马奶酒，遇到方铮，我们有战无不胜的勇士，和削铁如泥的钢刀”。

泰王喜道：“多谢可汗为在下报仇，在下愿为可汗鞍前马后效劳，为您消灭您最大的敌人骨禄咄，他的牛羊，牧场和子民，全都属于您，您才是草原上唯一的，伟大的天之骄子，真神保佑您。”

默啜摸了摸胡子，然后放声大笑，眉目间掩饰不住的喜悦之情，他单手抓着泰王的手腕。兴冲冲的向王帐走去。口中道：“泰王年轻老成，乃华朝有名的多智之士，本汗能得你相助。如同雄鹰多长了一双

坚硬的翅膀。如同苍狼多生了一对锋锐的利爪，哈哈，本汗很是高兴！感谢真神的赐予”。

“方铮此人狡猾奸诈，本汗两年前派遣使者去华朝京城谈判结盟，结果在他手下吃了很大亏，这人就像一只贪婪奸诈的射狼。本汗和骨禄咄的使者都没占到便宜。反而让他敲去不少财物，那次谈判，得益最大的却是华朝，此事本汗一直纠结于心，方铮是我们突厥人的敌人！哼，待本汗消灭骨禄咄，然后挥师南下之时，定要将他碎尸万段，将他的皮肉朵下来喂鹰！”

泰王高兴的抚胸弯腰道：“多谢可汗，在下愿听可汗调遣

默啜看似和善的小眼睛忽然精光一闪，道：“本汗与骨禄咄之战，已渐占上风，如今有了你的加入，必然如虎添翼，势如破竹，消灭骨禄咄之后，本汗打算南下攻打华朝，泰王你”

泰妾急忙躬身道：“可汗若攻华朝，在下虽不能上阵厮杀，可在下愿为可汗竭尽全力谋划出策

默啜笑道：“如此甚好，本汗所图中原者，无非为华朝的金银珠宝和美女厂二，消掠！后，环是要退回草原的。草原才是我们突厥人”泰王乃华朝皇室贵胄，理应继承皇位。代我突厥统治华朝百姓，呵呵

泰王顿了顿，飞快的接道：“多谢可汗厚爱，在下若继华朝皇位，必尊可汗为父，在下当自称儿皇帝，年年向可汗进贡称臣。以示对可汗的尊敬。”

默啜见泰王如此识趣，不由高兴得仰天大笑，用力拍了拍泰王的肩膀，道：“好，好。泰王有此心意，本汗很满意，来来来，给你介绍一位熟人，也是你们华朝人，如今已是本汗帐下一员骁将。你们华朝有句话叫“他乡遇故知”本汗相信你们的相处一定很愉快。”

说完默啜拍了拍手，厚厚的大帐门帘掀开，一名身材高大，棱角分明的大汉昂然走进。

“泰王殿下，久违了。”进来之人语带笑意。目光复杂的盯着泰王。

泰王一楞，双手伸出。摸索着道：“你是”

大汉哈哈一笑，道：“本将柴梦山！泰王殿下。可识本将否？”

泰王吃了一惊：“柴梦山？昔年幽州守将柴梦山？你，你已入了默啜可汗帐下？”

“如今柴梦山已非幽州守将，站在你面前的，是默啜可汗最忠实的仆人和鹰犬。”

泰王面孔抽插了几下。随即笑道：“昔日我与柴将军各有阵营，往事不必再提。今日我与你同为可汗麾下，还望柴将军多多照顾。”

柴梦山也笑了：“那是自然，我们的主人默啜可汗是草原上最伟大的汗王，能在可汗帐下效命，是我们的福份，我等自当团结一心，为可汗打下一份震古烁今的功业。”

泰王似乎对“主人”二字很不习惯，神色窒了一下，然后笑道：“柴将军所言甚是 …”

默啜在旁哈哈大笑，神色显得很是欣喜，大手一挥，便命帐外勇士点上篝火，烤上全羊，欢迎泰王归顺。

天色已黑，草原上篝火点点。如同遍撒在天际的繁星。泛着红光的羊羔在火架上烤得滋滋冒油，无数的突厥战士们围着篝火，大口喝着马奶酒，啃着肥嫩的羊腿，人群中不时爆出震天的轰笑声，一个个身材窈窕健美的突厥姑娘们穿着艳丽的衣裳，在篝火旁翩翩起舞，引得战士们开怀大笑。

默啜可汗端起酒碗，与泰王和柴梦山共饮了几杯，然后笑眯眯的看着泰王，道：“本汗与骨禄咄不同，骨禄咄很不喜欢你们华朝人，所以他屡次犯你们华朝疆界，攻陷你们华朝的城池，抢掠之后便放火烧城屠城，本汗对他的做法很不以为然，天下有才之士。但能为本汗所用者，不论其种族国属。只要肯真心归顺，本汗自待他如兄弟手足，哈哈，说来你也许不信，本汗其实对华朝人还是很有好感的，连本汗

的妃子，也是来自你们华朝，只可惜啊！这位美人对本汗无意，死活不肯委身于本汗，否则她便以死抗之，本汗欲杀她，却又舍不得她那如天仙般的美貌”

默啜说着神色郁车起来，他放下酒碗，拍了拍手，朝旁边侍侯的突厥侍女大喝道：“去，把严美人给本汗请出来，让她给本汗的贵客敬上一杯香醇的马奶酒！”

侍女慌忙去了，不多时，一名身着突厥贵妇皮袍，头上戴满了各种金玉珠宝的妇人款款走了出来，她大约三十来岁年纪，可面貌却如豆慧少女般稚嫩，眉如弱柳，目如皎月，丰姿绰约，行走间尽显成熟妇人的雍容之态，只是眉目间隐隐带着几分愁意，看起来令人格外怜惜。

柴梦山在默啜帐下效命，自是早就见过此妇人，饶是如此，每次见到她仍被她那成熟妩媚的美貌所吸弓，他吞了吞口水，贪婪的目光在她姣好的身躯上下打量，心中暗叹：“难怪她不肯委身，默啜还舍不得杀她，我若是他，也下不了手

妇人走到默啜身前，淡淡的向他点了点头，随即接过侍女递上来的马奶酒，用一种冷若冰霜的语气对泰王道；“欢迎远来的贵客，未亡人严杨氏敬您一杯酒。”

“未芒人？”泰王闻言呆住了，神色掠过几分惊讶接着马上恢复如常。

默啜尴尬的笑了笑，看似不以为意，小小的眼中却闪过一道厉光。

方铮回京的第五日，天色刚亮，京城西门被守城的军士缓缓打开。军士们抱着长矛，懒洋洋的打了个呵欠，却听到城外传来一阵马蹄声，军士凝目望去，却见一辆双马并辕的马车向城门处奔来，马车装饰很是豪华奢贵。一看便知不是寻常人家的马车，而且马车的两旁还有近百名身着禁军侍卫服饰的娘子军，她们也都骑在马上，神情冷峻的紧紧护卫在马车两侧。半步不离。

马车入了城门，丝毫未见减速，随侍的娘子军们看也不看守城的军士，径自往南门大街驶去，如雷的马蹄声过后，军士们抱着长矛互视一眼。

“这是哪家权贵的马车呀？真他娘的嚣张！”一名军士恨恨朝地上吐了口唾沫。

声点儿！不要命了？这群姑奶奶咱们可惹不起…”另一名军士急忙道。

“她们是什么人？”

“她们你都不认识？这可是长平公主殿下身边的侍卫呀！这群姑奶奶可是在京城横着走的主儿，你敢在背后议论她们。胆子长绿毛了你”

军士闻言吓得脖子缩了缩。赶紧闭上了嘴。

娘子军们护侍着马车，马车一直驶到南门大街的方府门前停下。

方府门前人头攒动，几乎所有的下人们都排好了队，静静的二二，了的广场卜。长平领着小绿和嫣然站在最前面。”长平俏脸掠过几分复杂的意味。

早有见机得快的丫鬟迎上前去，主动掀开了马车的珠玉车帘，搀扶着一位小腹微微隆起的妇人下了车，妇人网一露面，便引来方府下人的齐声惊叹。

她真漂亮！

几乎所有的人在心底暗暗赞叹了一声。

只见她穿着一身大红色的比襟坎肩，镶着绿色花边的红色罗裙随着微风轻轻摆动，长眉连娟，微锑绵藐，灿如春华。皎如秋月。好一位绝色的美貌女子！

女子体态略微有些丰腴，下车之后俏目先扫了一圈，最后目光锁定在离她数丈之遥的长平身上。

女子楞了一下，然后款款走上前，朝长平笑了笑，然后行了个福礼，娇声道：“妹妹月娘，见过姐姐。”

原来此女竟是青龙山上的女匪首罗月娘。

啸傲山林，性情粗扩的女土匪，此时见了长平也不由有些忐忑，完全收敛了平日的火爆脾气，主动向长平施礼。

长平是方家大妇，是方铮的正室，今日长平站在方府的大门口迎接她。算是给足了她面子。罗月娘也知不可再像平日般肆意妄为，以后言行必须谨慎。

长平见罗月娘竟主动向自己行礼，她满意的笑了笑，然后目光不由自主的膘向罗月娘的小腹。见她小腹和自己一样微微隆起，心中又泛起了几分酸意。

长平小鼻子娇俏的皱了皱，颇不甘愿的道："哼，来了就在府里住下吧，这里以后就是你的夫家啦，你既怀了夫君的骨肉，自是不能再让你住在山上，我方家的骨血，岂有让他生在外面的道理？那成何体统？"

罗月娘一笑，悄声道："多谢姐姐派侍卫将妹妹接进京，妹妹感激不尽

这声"姐姐"叫得长平心头一暖，酸溜溜的表情立马消逝，换上一副如花的笑脸，娇声道："还不是那死鬼，回了京便在我面前唉声叹气，哼！我知道他在想什么，还不就是想把你接进方府，得啦。这回让他如意了，"哎，你，你的肚子，几个月啦？"

"算算日子，应有四个月了。"

"四个月"...跟我差不多，这个花心的混蛋，竟然那么早就瞒着我，跟你哼！"长平又开始气得牙痒痒。

里月娘闻言羞得俏脸通红。小心的看了一眼长平，见她面色除了有些薄怒之外，倒也没有别的表情，罗月娘不由轻轻松了口气。

若论跟方铮的第一次，那"简直能让她羞得无地自容，若被长平知道其实是自己主动推倒的方铮，那长平的反应，

罗月娘摇摇头，不敢再想下去。抬起羞红的俏脸，左右看了看。

长平似是知道她在找什么，于是笑道："你别看啦，他去上早朝了，午时才能回来呢，你进京的事儿他还不知道，待会儿给他个惊

喜”走吧，回家，我带你去拜见公公婆婆。”

“家”多么温暖的字眼。罗月娘鬓首微抬。望着方府门据上高高挂着的黑底金字牌匾，上面写着“忠国公府”四个大字，看着看着，罗月娘的眼圈开始泛红，这里，从此以后就是我的家了么？多少年不知”家”是什么滋味了“…

皇宫钟楼的钟声敲响，百官身着各色品级的官袍，踱着方步上殿。

方铮和魏承德走在百官中间，他没大没小的勾着魏承德的肩膀，正在低声与魏老头儿说着***。

“哎，你就说说嘛，你到底跟暗香阁的凤仙姑娘有没有一眼？咱俩关系谁跟谁呀，告诉我我又不会到处乱说，真小气！”方铮不满的道。

魏老头气得胡子直翘。猛翻着白眼。道：“没有！老夫年迈。哪有精力流连***之所？方大人你可不能乱说，坏老夫的清白。”

“你有个屁的清白！”方铮不屑的嗤笑道：“满朝上下谁不知道你魏大人年虽老迈。可却是风流阵里的急先锋，朝廷发给你的俸禄，一多半都扔进青楼了，弄得家里跟遭了灾似的，你若清白，那我岂不是处男了？”

“你，你 ”魏老头气得胡子抖了几下，然后一拂袍袖，恼羞成怒道：，“我懒得跟你说！”

说完魏承德一扭肩膀。便窜到朝臣队伍的最前头去了。

“哎，你不说没关系，我今儿晚上就去暗香阁，当面去问问凤仙姑娘，只方铮跟在后面笑道。

“你，“你敢！你简直就是个无赖！”

皇上未到，朝臣们三三两两聚集在金鉴殿里低声谈笑聊天，方铮眼睛一膘，看见靠近门口的那根金龙柱子，眼中不由浮上几分温热之意，多么熟悉的位置呀，好久没站在这根柱子旁边打瞌睡了

方铮面带微笑，手中倒提着象牙笏板，一撩官袍便向柱子走去。

这时一名小黄门轻步走了过来，朝方铮笑了笑，低声道：“国公爷，皇上有旨。您以后上朝站班，位置可不在这儿啦 ”

方铮一楞，“在哪儿？ ”

小黄肋旨了指金殿上朝臣站班的最前列，一个最靠近皇帝龙椅的位置，笑道：“皇恩浩荡。皇上说了，如今您已贵为国公，官至二品，可不能再像以前那样站在这个不打眼的地方啦。那儿才是您的个置，”

方铮举目望去，见那个个置正是朝臣站班时文官所站的首位，一般只有朝中德高望重的三公或大学士才有资格站在那里的，胖子倒是看重他。将文官里最好的个置留给了他，其中用意不言而喻，由此看来，助世江朝，胖午必会升他的官几，办许真是吏部尚书，

Chapter_63

方铮楞了楞，然后飞快摇头道：“不去，我不站那儿，那个位置我不喜欢，我就喜欢站这里

说着方铮指了指他以前站班时的老位置。

站得越前，死得越快，自己二十来岁的年纪便站在文官首位，回头还不得被那些言官们的唾沫星子给淹死？老子马上要告老还乡的人了，犯得着给自己找不痛快吗？

小黄门神情一呆，怪异的望着方铮。

见过不识抬举的，没见过这么不识抬举的。金殿上文官首位，这是多大的恩宠啊，这位国公爷怎的连眼睛都不眨就拒绝了？谱儿也太大了吧，连皇上的话都不听，这这算不算抗旨？

小黄门还没反应过来，方铮已朝那根熟悉的夫柱子走毛

网走到柱子面前。方铮身形忽然一顿，鸠占鹊巢，那熟悉的老位置上，已有别人站在那儿了。

方铮皱了皱眉，上下打量了那位官员一眼。见他穿着六品红色官袍，年约三十多岁，仔细看去。竟是御史台的言官梁成。

走过去拍了拍梁成的肩，方铮笑道：“梁大人，麻烦让让，这个位置是我的。谢谢。”

梁成愕然抬头，见是方铮，于是疑惑道：“不对吧方大人，这位置明明是下官的呀，您的位置早就不在这儿了”

方铮眼睛一瞪：“我喜欢站这儿 管得着吗你？凡事有个先来后到。这个规矩都不懂？”

梁成气得浑身一抖，怒道：“什么先来后到？朝臣站班都是按品阶排的，这才是规矩，你以为是市井泼皮抢地盘呢？”

言官的品级虽低，可他们胆子都很大，对朝臣甚至是皇帝都有参奏的权力，所以自古言官都是属于清流一类，自是不惧权贵。哪怕权势极大的方铮，梁成也毫不含糊。皇帝我都不怕，还怕你这国公吗？

方铮却怒了："哎。你这人怎么不讲道理？这位置本就是我的，我下江南才几天呐，就被你占了，现在我回来了。你也该还给我了吧？好说歹说你怎么就不听呢？"

方铮本也没打算一定要抢这个位置，可一来他确实不想站到那么显眼的文官首位。二来朝堂上的言官三番两次参劾他，他对言官都没什么好印象。本来只是一件小事，他却咽不下这口气。三天两头被你们参也就罢了，老子的位置都被你们抢了，还讲不讲理？当老子是软柿子么？

梁成气得差点一口气没喘上来："我不讲道理？我不讲道理？大臣站班的个置是吏部排定的，你怎么不找他们去？你以为我乐意站这儿么？"

二人的争吵很快便引来了朝臣们的注意，纷纷踮起脚尖看热闹。

魏承德暗暗摇了摇头，这个方铮。到哪儿都能成为焦点。太会惹事儿了。

魏老头叹了口气，举步便待上前劝拜

方铮见大臣们都围过来看热闹，他的脸上也有些挂不住。伸手搂过梁成的肩膀，在他耳边轻声道："哎，你老老实实给我把位置让出来啊，少跟我废话，信不信我扁你？"

梁成见这个国公大人跟市井泼皮一般威胁他，不由勃然大怒，大声道："你"你这无赖！只知拍马逢迎做上高官的佞臣，我要向皇上参你"

话音未落，方铮抓起手中的象牙笏板，不轻不重的敲了一下梁成的脑袋，怒道："参你个头啊！你们这帮言官每天吃饱了饭没事做，就知道参人，今儿告这个金殿上擦鼻涕。明儿告那个御驾前挠痒痒，都他妈有病怎么着？占了老子的位置还向皇上参我，你当朝廷是你家开的啊？"

梁成被敲得脑袋一阵发晕，随即醒过神来，大怒道："你"你……本官跟你拼了！"

说着梁成将官帽往地上一掼，撸起袖子便与方铮扭打起来。

方铮虽是文官，可好歹也是上过战场，见过功夫的，自是比梁成的身手强上许多，二人打来打去，身上的官袍都被撕得零零碎碎，形貌很是狼狈，没过一会儿，方铮竟已占了上风，见梁成体力渐渐不支，方铮提膝在他胯下不轻不重的撞了一下，撞得梁成当场变了脸色，身子一弓，痛苦的弯下腰来。

这下方铮来劲了，一个扫堂腿将梁成撂倒在地，然后不顾群臣的劝架，方铮上前骑在梁成身上，左一拳右一拳的痛扁起来，嘴里还以一种异常悲愤的口气大声道："叫你抢我位置！叫你没事参我！叫你骂我佞臣！老子招你惹你了？你们言官咋就这么看我不顺眼？还讲不讲理了？"

群臣劝架之余纷纷满头黑线，你把人家揍得满地找牙。还说人家不讲理，这些上有你这么不讲理的人么？

不过也有不少吃过言官参劾苦头的大臣表面上劝架，心中却快意万分，该打！方大人打得好！这帮没事闲磕牙的言官早就该揍了。

痛揍了几拳出气以后，方铮这才站起身，环视着表情各异的众大臣，然后表情异常委屈悲愤的道："我是一个讲道理的人，讨厌暴力！非常讨厌！"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百五十八章 朝堂交锋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7-4 9:07:54 本章字数:5967

这一日的早朝注定不同以往般风平浪静。

早朝还没开始，皇上还没到金殿，两位大臣就当殿打了一架，方铮打赢了。

对武力值相对弱小的方铮来说，能够单对单不使阴谋诡计不耍猴子偷逃不洒石灰粉，堂堂正正打赢一架，委实不太容易，所以方铮现在很有些得意，站在金殿正中，坦然迎着众臣或赞或恨的目光，颇有几分天下无敌，高手寂寞的寥落意味。

梁成的要害部位被方铮的膝盖狠狠顶了一下，疼得站不起身，已被人扶回家休养去了。

方铮此举却引发了朝中御史台十几名言官御史的公愤，纷纷叫嚣着要参劾方铮，十几个老大臣非常光棍的将脑袋伸到方铮面前，大声喊叫着让他打，除非方铮将朝中所有言官都打死，否则…必不与他甘休。

方铮被眼前的混乱吓得后退了几步，结巴道：“你们”呵呵，你们可真热情啊”不管是单挑还是找揍，麻烦你们，排队行么？”

不少大臣噗嗤乐出声来，躲在人群后幸灾乐祸的笑，不知是笑方铮还是笑言官。

言官们却被方铮这句话激怒了，纷纷撸着袖子上来欲跟方铮拼命，然后又被其他的劝架的大臣拉住。只好一个劲儿的跳脚痛骂，场面愈发混乱。

正在争吵不休时，御史台中承郑儒分开众人，满面怒色走到方铮跟前，郑儒是朝中言官之首，见他出面，大伙儿纷纷住了嘴，都不言语

。

“方大人，今日此举，你不觉得太过分了么？”郑儒盯着方铮，冷冷道。

方铮笑眯眯的摇头道：“这话我倒想问问郑大人，御史台由你掌管，你手下的言官出言无状，辱骂大臣，还抢我地盘”咳，抢我站班的位置，郑大人，你不觉得御史台做得太过分了么？”

郑儒浓眉一掀，怒声道：“你可知殴打朝廷命官是什么罪名？”

方铮针锋相对道：“你可知辱耸朝廷命官兼御封国公是什么罪

？”

“你，，你郑儒气的浑身直哆嗦，深呼吸几次，两眼冒着愤怒的火花，缓缓道：“方大人，你不要仗着为朝廷立了几次小小的功劳，便如此飞扬跋扈，嚣张狂妄。我朝以礼孝治国，方大人身居二品，爵至国

公，本是位高权重，其言行却如市井泼皮一般粗鲁不文，如何做得百官表率？你于金殿之上殴打大臣，眼中可还有天子？可还有王法”

“郑大人，别给我扣这么大帽子，本官脑袋不大，戴不下，打个嘴巴缺德的言官而已，用得着给我上纲上线吗？给人扣帽子谁不会呀？你现在虽然面对的是我，可你的屁股却对着金殿上的龙椅，本官冒昧问一句，如此大不敬，你眼中可有皇上，可有王法？”方铮从容笑道。

“你，，你郑儒一惊。想不到方铮竟然如此污蔑大臣，屁股对着龙椅，这话说出去固然是一件小事，可若传到皇上耳朵里，却又不知会变成什么样了，人言可畏，不能落人口实。郑儒闻言急忙将身子转了半个圈儿，面对着金殿上的龙椅。然后将脑袋尽力向后扭去，试图用眼神杀死方铮，不过这个动作实在太高难度，以郑儒六十多岁高龄，做起来委实有些困难，这样一来，本待正义凛然怒斥方铮，气势上不免弱了许多。

站在一旁观战的大臣们见郑儒如此怪异的姿势，不由纷纷掩嘴轻笑。

郑儒脸上青一阵白一阵，最后不得不放弃与方铮争辩的念头，狠狠一甩袍袖，怒道：“黄口小儿，老夫懒得与你说！你等着，我们自在皇上面前辨个清楚！”

方铮不屑的嗤笑一声，坦然迎着众言官愤恨的目光，施施然站到了以前的老位置上，懒洋洋的绮着大柱子，打了个大大的呵欠。

梁成被他揍回家养伤去了。这个熟悉的老位置当然没人再敢跟他抢。

至于郑儒和众言官说要在皇上面前参他的言语，方铮根本不在乎，他甚至希望言官们的参劾能够成功。这样一来胖子碍于朝臣的压力，也许不得不对他做出处罚，升官儿的事当然就不可能再提了。

热闹看完，群臣纷纷回到自己的位置上，不多时，手执拂尘的小黄”

众臣纷纷整理着自己的衣冠。方铮也下意识伸手抚了抚前襟。结果却发现自己的官袍已经破破烂烂，变成了一块一块的布条，荷断丝连的挂在自己身上，像个叫花子似的。这是刚才跟梁成单挑后付出的代价。

方铮看着自己身上的烂布条儿。不由咧了咧嘴，暗自咕哝道：不行，不能便宜了梁成那混蛋，散了朝之后老子得到他府上去，让他赔我件新的，打架撕衣服，太没品了，跟娘们儿似的”

这时胖子在众多内侍和禁军士兵的簇拥下，头戴翼龙冠，身穿金龙袍，昂然走入金鉴殿。

待他在龙椅上坐定之后，众臣跪拜，齐声道：“吾皇万岁万岁万万岁 胖子先往自己的左侧看了看，见文官站班的第一个位置竟无方铮踪影，不由一楞，又习惯性往后望去，却见方铮懒洋洋的跪在以前站班的老位置上，还百无聊赖的打着呵欠。一副没睡醒的模样。

胖子苦笑了一下，他执意不肯站到百官前列，看来这次方兄辞官的心意很是坚决呀。

两手微抬，胖子沉声道：“众爱卿

咦方爱卿，你的官服怎么了为何如此破烈”门

群臣站起身，闻言纷纷朝方铮看过去。

方铮一楞，飞快的扫了站在不远处冷笑的郑儒一眼，然后当机立断，踉踉跄跄抢出班来，跪在大殿的金砖地板上，未语先哭，一把鼻涕一把眼泪道：“皇上！皇上您要给微臣做主啊！微臣久未上朝，今日一来便被言官梁成殴打，打得微臣哭爹喊娘，大大失了面子，求皇上严惩打人凶手

群臣闻言大愕，而以郑儒为首的言官却勃然大怒，你自己先动手打人 现在居然恶人先告状，还哭的如此委屈，跟真的被人揍了似的，这些上怎会有如此无耻之徒?

郑儒浓眉一掀，便待上前驳斥。谁知坐在龙椅上的胖子却已大怒，沉声喝道：“金殿之上，竟然敢殴打朝廷大臣，成何体统！梁成

呢？梁成在哪？给联滚出来！”

方铮闻言立马止了哭，见众人不答话，尽皆瞧着他，方铮挠挠头，尴尬道：“梁成”咳咳，被我扁回家养伤去了”

“啊？”胖子傻眼了：“这”到底是谁揍谁呀？”

“呃”网开始是他揍我。后来我自卫还击，然后我们便打成一片，最后

“最后怎样？”

方铮忘形的挺了挺胸，得意道：“最后我赢了，他回家疗伤去了

众人：

“哼！一派胡言！”郑儒狠狠一甩袍袖，怒道：“皇上 方铮于金殿之上殴打梁成，此乃有目共睹之事。各位大人都看见了，现在他却恶人先告状，反而污蔑说梁成先打他。方铮，你当我们都是瞎子么？”

方铮哼道：“什么所我殴打梁成？他没打我么？别把他说得跟小可怜似的，他骂我奸臣佞臣的时候，你们怎么没帮着我说话？这公平么？”

郑儒怒道：“你若不与他争抢站班的位置，他怎会骂你？你这是寻衅闹事！”

“那本就是我的位置，怎么争不得？你们御史台就这么霸道，抢了我的地盘还说不得，打不得了？”

“你

“好了！够了！”胖子狠狠拍了拍龙椅的扶手，站起身来，不满的看了二人一眼，沉声道：“这是金殿。是议论国家大事的地方，不是市井民居，尽围着些鸡毛蒜皮的小事吵嘴皮子，你们不觉得太失体缓了么？”

二人这才悻悻住了嘴。

胖子扫了方铮，眼，清咳一声，道：“鉴于方铮与御史台言官梁成金殿斗殴，双方皆有错处，联决定。罚二人俸禄半年，方铮，散朝之后到御书房来，联要狠狠责骂于你

群臣闻言心中顿时有了数。皇上这话看似谁都不偏袒，各打五十大板，可实际上却是帮着方铮在说话。明明是方铮先动手打人，在皇上嘴里却变成了“斗殴”这“殴打”和“斗殴”可是有着本质区别的，轻飘飘的各罚半年俸禄便算了事。谁不知道方铮家中乃华朝首富，在乎这半年俸禄么？至于散朝后宣方铮到御书房，狠狠责骂云云，这话更是扯淡！你们同窗患难之交，会舍的骂他？关上门你爱怎么说都成。

御史台各言官尽管心中不服。可皇上这番话却也挑不出错处，只得纷纷道：“皇上圣明。”

至此，方铮殴打梁成之事算是彻底揭过去了，不过众臣都明白，从此以后，方铮与御史台言官们的梁子。今日也算是结深了。

小黄门轻甩浮尘，上前一步尖声道：“有本早奏，无本退朝”

众臣还在消化方铮打人一事。暗自琢磨着皇上对方铮的恩宠程度，于是百多人的金殿之上，一时竟无一人出声奏本。

胖子见众人沉默，于是笑道：“既然众爱卿无本可奏，联倒是有件事想说出来，与众爱卿商议一下。”

顿了顿，胖子接着道：“众爱卿想必已知道，泰王在江南谋反，起兵八万余，欲攻扬州而谋天下，幸得方铮奉旨巡视江南，及时调兵平灭了板乱，尽诛八万反贼，泰王仓惶北逃，方铮此举为国立下大功，众卿商议一下，联该如何封赏方铮才是？一 嗯，联意，吏部尚书之位，久悬未置，方铮年虽弱冠。可素来精干多能，吏部尚书嘛，倒是可以”

话未说完，臣班中一人打断了胖子的话，大呼道：“皇上！万万不可！”

众人循声望去，却见郑儒站出班来，跪奏道：“皇上！老臣以为，方大人为国立功这不假，可凡事不能只看人的好处，还得看他这人坏处，两者权衡之下，方能决定是赏是罚。”

胖子不高兴的皱起了眉，沉声道：“郑爱卿，朝堂之上，群臣自可畅所欲言，可是，你就不能等联把话说完吗？你可知无端打断联的

话，此乃大不敬吗？”

郑儒一颤，急忙道：“老臣无礼，请皇上恕罪，老臣此举亦是情急失态 皇上，方铮此人，虽手国有功，可吏部尚书一职，却万万不可授予他啊

众臣听得心中有数，这下好。方大人算是彻底得罪言官了，这不，马上就掐起来了。

方铮听到胖子要升自己为吏部尚书，心中本有些着急，生怕自己真当上这狗屁尚书，毁了自己辞官携美归隐的美好蓝图，正待出来反对时，郑儒却第一个跳了出来，不由令方铮稍稍定下了心。

看来得罪言官的举动是万分明智的，这下不用自川联讣子的面子。自然有人跳出来把众事儿给搅和黄了。”

方铮心里顿时喜不自胜，开始暗暗佩服起自己的未卜先知起来，早知如此，老子真该把那梁成再狠狠揍一顿，揍得越狠，他们反对老子升官的声音越高，这事儿就越办不成。

“微臣，，顶”。

方铮高兴之下，立马站出班来，毫不犹豫的站在了反对派相同的

“顶？”众臣大愕。

“西域番邦小国的方言；意思是同意。”方铮笑眯眯的解释，然后面色一整，两手规规矩矩持着象牙荀板，肃然道：“皇上，微臣以为郑大人的话很有道理，微臣年纪尚轻，德不高望不重，尚无能力掌管六部之首的吏部，请皇上三思！”

胖子望着金殿下一本正经跪着的方铮，不由叹了口气，苦笑不已。

就知道他肯定会拒绝。合着满朝大臣都不同意，连他自己都不同意，我这是剃头挑子一头热呀，，

郑儒刚言，脑袋往后一扭，看着跪在他身后的方铮，冷冷一笑，道：“方大人到有自知之明。老夫倒是白费唇舌了”

“没白费，没白费。您老说得很有道理，嘿嘿，继续说呀，说说您老的理由，加油！本官看好您哟”方铮嬉皮笑脸道。

郑儒哼道：“如此，老夫就不客气了，”

方铮无所谓的耸耸肩。死老头子，你再不客气无非也就是当着百官的面埋汰我几句，以此证明我没资格做吏部尚书，为了老子的辞官大业，今儿我就忍下这口气又如何?

郑儒接着道：“皇上。老臣以为。吏部乃六部之首，位置重要显赫，非德高望重之臣子所不能担当，方铮此人年纪太轻，况且德行操守大大有亏于为人臣子之准则。以老臣看来，此人根本没资格做吏部尚书，甚至连做大臣的资格都没有”

方铮和胖子的脸渐渐黑下去了。

紧紧攥了攥拳头，方铮咬着牙，怒瞪郑儒一眼，我忍！

胖子脸色比方铮更难看。郑儒这话的意思，莫非是说我任人不明？说我看错人了？说我是个任人唯亲的糊涂皇帝？太放肆了！

郑儒顿了顿，继续道：“方铮下江南平灭了泰王的叛乱此事不假，可据老臣所知，扬州城下一战，方铮独自缩在中军之内，在并面浴血奋战的，皆是我朝英勇的将士们，此战虽全歼六万余反贼，可我龙武军将士伤亡亦在三万余人，就算是平叛有功，这功劳也是属于龙武军那些英勇将士的，”

方铮格格咬牙，我再忍！

胖子坐在龙椅上，袍袖内死死捏着拳头，我也忍！

“伏牛山下一战，虽将反贼全歼，可贼首泰王却被他逃脱，导致放虎归山，不知将来哪天泰王又会东山再起，认真说来，伏牛山一战，方铮不仅无功，反而有过。”

格格咬牙，方铮眼睛变得通红，老子快忍不住了”

胖子扫了方铮一眼。忍无可忍，无需再忍，我会当作没看到的”

郑儒仿佛对一前一后两道极为浓烈的怨念浑然无觉，犹自道：“况且方铮素来为人卑鄙无耻，不但纵兵抢劫江南世家货物，而且结交匪

类，”

胖子眉头皱成一个川字，沉声道：“郑爱卿，说话要有凭有据，何谓纵兵抢劫？何谓结交匪类？”

郑儒回头冷冷看了方铮一眼，道：“纵兵抢劫老臣不必多言，皇上到龙武军中问一问那些跟随方铮下江南的将士便知，至于结交匪类”哼哼。

“你哼哼什么？。胖子不满道。

“方铮于去年纳了一房妾室，此妾室出身来历大有问题，老臣使人一打听，此女名叫罗月娘，乃徐州城外青龙山土匪山寨的匪首，方铮与此女勾搭成奸，竟当上了那土匪寨里的二当家，并领着山上的二百来号土匪公然打家劫舍，为非作歹，老臣试问百官，身为朝廷命官，竟私纳出身来历不清白的女土匪为妾，使我朝堂蒙羞，使我朝纲不整，这样的人，有资格做吏部尚书吗？。

“砰！”

“啊 谁，谁暗算老夫？”

众臣还来不及消化这惊人的消息，却见郑儒铁青着脸，捂着脑袋大声喝问，手指缝隙间已有鲜血缓缓流出。

再往下看去，他的脚下，赫然躺着一块象牙制的劳板。

情况来得太突然，众人脑子转得也不慢，急忙朝当事人方铮看去，却见方铮仍旧跪在金殿正中，神色茫然的盯着自己空空的双手，嘴里不住的喃喃道：“咦？我的荀板哪去了？谁偷了我的荀板？刚刚还在手上好好的呀

胖子反应也不慢，急忙仰头望着金鉴殿的房顶，嘴里也喃喃道：“这金殿该修缓了，，大白天的竟然掉瓦片，以后再砸着人了怎么办？联很担忧啊

群臣满头黑线：”。”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百六十章 凑两桌麻将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7-6 8:45:27 本章字数:6220

方铮回到府里的时候。仍然怒不可竭。脸煮阴沉得可怕知川的下人见少爷高高兴兴上朝去，怒气冲冲回家来，不知少爷今儿在外面受了什么气，都不敢问。只的小心翼翼的侍侯着。

回到小院，安铮端起茶盏，狠狠灌了一大口，意犹未尽的砸摸呕摸

。

一旁的小五眼色机灵。急忙又给方铮续上一杯茶。

“哟！”

方铮狠狠一拍桌子小五吓得一哆嗦，忙不迭跪倒在地，脸色苍白道：小的错了，少爷息怒””方铮惨叫。

“少爷，您怎么了？小五吓坏了。

哦的手，靠！人倒霉连桌子都跟老子过不去！小五，把这破桌子搬出去，劈了当柴烧！”方铮愈生气。

“少爷，过这可是今年开春新制的八仙桌，不是破桌子呀川小五觉得很可惜。

“老子飙不行吗？老子喜欢把桌子劈了当柴烧，不行吗？你见过谁飙还保持理智的？一小五啊，想给府上到马桶了？”

小五浑身一激灵：“少爷小的这就去把桌子烧了，一定烧得干干净净，连渣儿都不剩

门外有人冷冷娇哼一声：“是谁飙就烧桌子呀？败家子还没当

？”

方铮凝目望去。却见来人正是长平，长平一脸似笑非笑的表情，款款向他走来。

小五如蒙大赦。胡乱行了个礼，猫着腰溜出了房门。

屋内没人，长平纤指狠狠点了点方铮的脑袋，气道：“我算看出来了，你真是今天生的败家子，家里物事儿你不说爱惜倒罢了，还一门心思琢磨着怎么毁了它们。宅子被你烧了三套，现在又想烧桌子。莫非你上辈子是个杀人放火的响马？”

方铮摸了摸下巴。陷入了沉思，良久，他若有所悟的点了点头：“夫人说的很有道理。莫非我上辈子真是个杀人放火的主儿？哎呀，我最近觉得身上的杀气越来越重了”

长平气得笑了。又狠狠戳了他一指头。

“今儿上朝到底生什么事了？一回来就见你这么大火，”

一提起这事儿，方铮的怒气又直冲脑门，闻言狠狠的一拍桌子，怒道：“朝堂上那群***言官御史，专给老子找不自在，没招他们没惹他们，他们却反而找我的茬儿，老子难道看起来这么好欺负吗？”

长平见方铮怒，急忙追问。

方铮哼道：“那帮言官真过分，一上朝就抢我地盘；这到罢了。还向你皇兄参劾我，说我结交匪类，娶土匪为妾，伤了朝廷的脸面，”

什么叫抢你的盘？你哪有地盘？”长平很不解。

“那什么”我在金殿站班的老位置被一个叫梁成的言官给占了，这不是抢我地盘是什么？”方铮振振有辞道。

长平满头黑线：“你，你也太会胡来了，这，这叫抢地盘？”

“怎么不是？人争一口气，佛争一炉香，我的位置凭什么让别人占？”

长平叹气道：“那后来呢？”

方铮得意洋洋道：“后来我跟他单挑，他回家养伤去了”

长平两眼直：“你们”你们这是上早朝吗？我怎么觉得像群街头混混泼皮在聚会呢？”

方铮不悦道：“胡说！女人家懂什么！金殿是多么庄严肃穆的地方，怎会像你说的那样儿戏？”

长平哼道：“你还好真思说，整个金殿就你一人最不庄严肃穆一言官参劾你什么？何谓结交匪类？”

说起这个，方铮愈火大：“他们告我娶了个土匪做老婆，说什么有伤朝廷尊严和威望。令天下人耻笑，还想逼着我当着金殿内文武大臣的面，当廷休妻，哼！”

长平也怒了："这是哪个混蛋说的？老娘带人揍死他！别人娶妻纳妾的，关他屁事！"

方铮又开始得意了："那家伙是御史台中承郑儒，不用你揍，我已经揍过了，呵呵。很爽。那家伙跟梁成一样，双双回家养伤去了

长平白了他一眼。道："如此说来，今日上早朝，你便打了两架？真威风呀

"忍无可忍才出手的，你知道的，我是一个。爱好和平的人"嗯嗯，若非他黑口白牙的胡说八道，惹到了我的家人，我怎么会揍他？敬老尊贤还来不及呢

"你这可算是冲冠一怒为红颜，为了她你竟敢在金鉴殿上痛揍德高望重的言官之，若被你那土匪老婆知道了，指不定感动成什么模样呢，只长平脸上带着酸酸的笑，目光流转，有意无意的看了看门外。

"郑儒六十多岁的老头儿了，被你这年轻小伙子揍了一顿，他也够可怜的

方铮得意的笑："那是，本老公下到网会走，上到九十九，打遍天下无敌手，"

正说着话，屋内光线一暗，一道略显丰腴的身影出现在门口，美目含着热泪，激动的望着方铮，目光中除了浓浓的思念，还有无尽的感激，就这样呆呆的站着。一瞬不瞬的盯着方铮，痴痴的看着他那一生都深深烙在心底的脸庞。久久不能言语。

方铮如遭雷击。震惊的看着门口的那道身影，还有她那微微隆起的肚子，一时间竟完全呆住了。

二人就这样隔着数尺的距离，呆呆的互相对望，屋内变得鸦雀无声，却又酝酿着一股久别重逢的喜悦

长平看了看目瞪口呆的方铮，又看了看满脸泪水仍止不住微笑的罗月娘，不由噗嗤

"你们俩就打算这么一直看着？直到天荒地老？"长平的语气酸酸的，她早上吃了不少杨梅。

罗月娘急忙不好意思的擦了擦泪，然后便待走进来。

方铮深情大呼道：“不！月娘，你就站在那里不要动！让我向你飞奔过去，我跑得比较快，”

话音网落，长平气得死死掐住了他的脖子，还不停的摇晃：“总是这句，总是这句！再说这么恶心的话，信不信老娘马上掐巴死你”

重逢的喜悦充斥方铮的胸腔，轻轻拉过罗月娘的手，方铮有些愕然道：“你是自己找来的么？”

罗月娘摇头，抬看了长平一眼，感激的道：“是姐姐派她的侍卫把我接来的，”

方铮一楞。望着长平的目光充满了感动，这媳妇儿娶得太值了！如此识大体的正室夫人，前世得敲破多少木鱼才求得来呀！

“宝儿。你”你真是太好了”方铮语气有些呜咽。

长平满脸温情，纤手轻轻环上方铮的手臂，柔声道：“我是方家大妇，岂能如此不识大体？月娘身怀方家的骨肉，怎能让孩子生在外面，让你这做爹的为难？”

方铮抽了抽鼻子，眼泪当场掉了下来：“恋儿。你对我这么好，我该怎么报答你才是”

“瞧你。大男人的，哭个什么劲儿，丢不丢人？咱们是夫妻，你之所想，即是我之所想，夫妻是一体的呀”

方铮抽噎道：“宏儿，娶你做老婆是我这辈子干得最正确的一件事”，你知道我在想什么吗？”

这句实在话，比世上任何甜言蜜语都管用。长平当即沉醉在方铮的柔情蜜意中，闻言软软的斜靠在方铮肩头，脸上带着甜甜的笑，语气万分温柔道：“你在想什么？”

“呜呜……我在想，家里应该凑两桌麻将…”

“什么意思？”长平愕然。

“你看啊”方铮收了哭声，掰着手指数着：“月娘来了，我的老婆们都聚齐了，加上嫣然小绿，凤娘，一共是五个人，”

“那又如何？”长平秀眉蹙起，隐隐觉得这厮没憋什么好话。

方铮颇有几分痛惜的拍了拍大腿，道：“人少了呀！两桌麻将都凑不齐！凑两桌斗地主也行呀

这下长平和罗月娘都听明白了，合着这死不要脸的变着法儿提要求，还想往家里添姐妹呢”

“砰！”

“砰！”

“哇长平和罗月娘非常有默契的同时出手，长平一招“力劈华止。”罗月娘一招“黑虎掏心”招式非常毒辣凌厉。

对方铮的惨叫声充耳不闻，俩大肚婆互相挽着手，亲亲热热的出门

。

“妹妹。我带你在府里四处看看走走，夫君说了，怀了孩子要经常走动，这样孩子生下来就会生龙活虎，健硕得紧呢，嗯，顺便让府里的下人都认识一下你这少夫人

“多谢姐姐，月娘太感激了”罗月娘的声音也变得轻轻柔柔，颇有几分大家闺秀风范。

卧房内。方铮顶着脑门上一道鲜红的掌印。悲愤的紧紧攥住了拳头。

“亦真妹妹，我不会放弃的！今生一定要磨得这婆娘答应让你进门！绝不放过韩家一个处*女！”不对，绝不让你在韩家等成老处

”

又过了五日，萧怀远和温森回京，冯仇刀和韩大石率领龙武军也回了京城西郊的大营。

与萧怀远一起回京的，还有各大世家的嫡亲子弟，萧怀远将方铮招抚世家的政策贯彻得很彻底，所有世家子弟在萧怀远或威压或哄骗之下，满怀欣喜的随着他进京做官了。

萧怀远进京后，先到吏部交了差使。又请吏部官员安顿好各世家子弟，接着便到了方府，拜访了方铮，向他仔细汇报了工作。

萧怀远走后，方铮一直懒洋洋的，干什么事都提不起精神。

公事目前已经办完，眼下国泰民安，百废待兴之时，方铮自然也不用操心国事。实际上他也没那本事处理国事。

方铮愁的是韩亦真进门的事，看长平的态度，估计是没戏了，可韩家的闺女不能老这么待在苏州等他呀，牛郎织女分别久了，织女也会变成怨女。渐渐变怨妇，怨奶奶”

小五殷勤的给方铮续上一杯茶，见方铮闷闷不乐的样子，小五谄媚道：“少爷这么不开心，莫非关在家里太闷了？要不要上街走走？”

方铮两眼一亮，对呀，本少爷离京多日，京城大街上的大姑娘小媳妇们一定很想我了，我得去慰安慰安她们，真怀念以前穿梭于大街巷，两手四处揩油吃豆腐的美好时光啊”

穿着一身玄色长衫，手执一把描金象牙折扇，方铮领着小五，二人施施然上街寻找快感去了。

花市大街仍如以前一样繁华喧嚣，各路行脚的商人小贩聚集在路旁，大声的兜售着自己琳琅满目的货物。街上人影幢幢，络绎不绝。身材故好的大姑娘小媳妇们来回穿梭，挑选着自己喜欢的东西。

方铮满足的叹了口气，手中折扇扬起，指着眼前繁华锦簇的大街，对小五欣然道：“国泰民安，百姓丰衣足食，安居乐业，我很欣慰呀”

小五讨好的笑道：“全赖少爷之功，少爷斗潘逆，平太子，下田，剿泰王泣才使百姓们免遭战火，得以保今一一，

方铮乐坏了：“小五呀。你的马屁拍得少爷我很舒服，不错不错，有长过”

五再接再厉：“少爷既为百姓们做了这么多实事好事，现在就算上去摸几个大姑娘小媳妇，那也是她们的福气，少爷何不恩泽于她们？ 。

方铮眉开眼笑道：“说得太正确了！我摸她们，是她们的福气呀，换个姥姥不亲舅子不爱的，求我摸我还懒得摸呢”

“少爷威武！”

方铮当下便没了顾忌，高兴的撸了撸袖子，将折扇插到脖子后，一副恶少痞子的模样，伸出两只狼爪，便待挤进人群里揩油小五在旁兴奋不已，也撸起袖子跟在方铮身后。打算捞点汤汤水水，一主一仆开始变身为人狼。

谁知这时一名路边的摊贩不经意回又。认出了方铮，乍看之下，不由大惊失色，扯着嗓子惊恐大叫了一声：“方太岁来啦整条街忽然安静下来，所有人的动作都停顿了，紧接着，大伙儿忽然开始惊恐散而逃，“嗖只的一声。眨眼间，整条街不论是行商贩。还是买东西的百姓，全都跑得无影无踪，原本繁华喧闹的大街，此时人影全无，只剩一地凌乱的鸡毛碎布，晃晃悠悠四处散落，光景”很萧瑟。

方铮和五仍保持着两手呈爪状，微微前伸的姿势，连脸上的淫笑都未褪去，只是笑容已经凝固了。

“这这是什么意思？”萧然注视着空荡荡的大街，方铮有些悲愤。

“少爷，姑娘们一定回家摘花去了。摘来花儿献给您”小五满头黑线。使劲打着圆场。

“你说的，，似乎有点道理，”

“一定是这样的，少爷

一主一仆面不改色的自我安慰。

转睛一扫，街边一家关门上板的商铺台阶上，竟还有一人没跑。

让人欣喜的是，这人居然还是位姑娘。

不过令人沮丧的是，这位姑娘水桶腰，大肥脸，而且还满脸麻子。

“你怎么没跑？”方铮好奇问道。

麻脸肥婆娇羞一笑，又的方铮抛了个媚眼：“我为何要跑？我又不怕你”

方铮打量了一下她的身材，点头肯定道：“你确实不必怕我”。

麻脸姑娘垂头羞涩了一会儿，然后抬起头，勇敢的向方铮一挺胸，一脸决然。

“不就是被你占便宜嘛，你占吧！”

姑娘又朝方铮抛了个媚眼，娇羞道：“占完便宜，记得带我去你家。从此以后，，人家就是你的人了，”

“呕一小五，你来吧，这个我真下不了手”

小五拼命摇头，惊恐道：“不，少爷。小五对您忠心耿耿，您不能对小的如此残忍

“什么残忍？这是福利呢！少爷赏你的。摸完你带她回去，

成亲”。

小五打死不从，满脸悲愤：“不”我不能对不起兰儿姐，我最爱的人是她

“不管了，我先闪，你断后，”

方铮嗖的一下窜出老远小五反应也不慢，赶紧跟着方铮，主仆二人眨眼便消失在大街尽头。

“少爷网，刚才真是好惊险啊！”跑出三条大街，主仆俩累的直喘粗气。

“人心不古，诡异莫测，世上觊觎我们美色的丑女太多，咱们以后得小心提防，誓死保护好咱们的贞操！”方铮也是一脸悸色。

“严爷说的对！”

“咦？咱们跑到哪里来了？这是什么街？竟也如此繁荆”方铮抬头望去。只见街上人来人往，喧嚣之极，比之花市大街不遑多让。

“少爷，这是南门大街呀。”

“走，慰问妇女同胞们去，我看见几个姿色不错的”

啪的一下打开了折扇，方铮以扇遮面，只露出一双贼眼四下打量。忽然他两眼一亮，只见一家珠宝饰店铺内，一名身材婀娜，体态

窈窕的美女正背对着他，微微弯腰挑选饰，那高高翘起的臀部如同一座高耸的山峰，正向他遥遥招手。

方铮满脸色笑迎上前去，收起折扇，色手往下，然后非常精准的拍在了美女的臀部上，并且还暗暗揉了一把。

弹性真好！方铮啧啧赞叹。

“美女，看上什么了？尽管挑，哥哥买来送你，哥哥我有的是钱，”

美女被人揩油，羞怒之下急忙回头，两人正面相对，尽皆大吃一惊。

“是你！”

“你怎么来了？”

方铮大惊，急忙否认：“不是我。你认错人了！”

美女满面通红，不知是气还是羞。扯着惊慌失措的方铮，冷笑道：“在苏州城的大街你来这一套，京城依然如故，方铮，你真是狗改不了吃屎。没救了！”

“这”是个误会呀！”方铮晶莹的泪水在眼眶中打转转，仰天长长叹息。

以下不算字数

每天都半夜书，偷偷摸摸跟鬼子进村似的，作为一名大龄阳光男青年。我感到鸭梨很知，

另外，求月票，今天欣喜现本书月了，这证明我还是很有希望冲坠的，只是以前很懒，没拉票而已，，

娇滴滴的向各位甩甩小手绢儿：“官人”我要”。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百六十一章 亦真进京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7-7 10:11:21 本章字数:5882

“你怎么来京城了？”方铮大感愕然。

怕什么来什么，当他还在为娶韩亦真的事情烦恼不已时，韩亦真却进了京，方铮隐隐觉得，这下家里会热闹了，至于自己怎么个死

法……方铮觉得不重要了，反正死定了。

韩亦真仍如以往般美丽，多日不见，她面容清减了些，目光中多了几分若有若无的愁意，她穿着一身淡绿色的罗衣，剪裁合身的衣裙将她妙曼的娇躯包裹起来，又恰到好处的衬映出她窈窕的身材和白皙的肌肤，再加上她那幽怨柔弱的明眸，整个人看起来特别令人心生疼惜，江南女子婉约娇弱的气质在她身上一览无遗。

韩亦真微微眯起了眼："你好象不怎么欢迎我来京城？"方铮仁惊，忙陪笑道："哪能呢，我像是那种没心没肺没良心的人么？你来京城，我高兴还来不及呢，"

韩亦真静静看着方铮那熟悉的笑脸，这才十几日未见，她觉得如同过了一辈子般长久，在苏州家中度日如年的滋味，她可算是尝尽了。

原来这就是两情相悦么？日日思君不见君，共饮长江水，

莫名其妙的，韩亦真的眼眶竟慢慢噙满了泪水，可脸上淡淡的微笑，仍如春风中绽开的花儿一般妍丽明媚。

方铮慌了，伸手急忙帮她擦去泪水，跺脚道："你看到我应该高兴才是，哭个什么劲儿呀，你不会是被我的模样儿吓哭的吧？我长得有那么面目可憎么我？"

"噗嗤"

韩亦真带泪笑出声来，抽出随身的丝绢儿，轻轻擦干了泪水，然后没好气的白了方铮一眼。哼道："高兴？光天化日之下被你轻薄，我应该高兴么？方铮，你这无耻的登徒子，在京城和在苏州一个样子，你就不能干点有出息的事儿吗？"

说到这里，刚才被他的色手抚过的臀尖传来阵阵酥麻。韩亦真紧咬着下唇，俏脸羞成迷人的嫣红。望向方铮的目光如同荡漾着微微波光的春水，分外诱人。

方铮吞了吞口水，多日不见。这妞儿长得越来越水灵了，如此绝色的美女，若在床上与她颠鸾倒凤，巫山云雨一番，必然别有风情，

销魂之极，，

方铮一本正经道：“什么轻薄？你可别乱说，我只是不小心碰了你一下而已，又不是故意的”我在京城可是素有清名，上到朝堂，下到百姓，个个都很敬仰我。崇拜我”

话音未落，旁边不知哪位路人认出了方铮，大惊之下，惊恐叫道：“方太岁又来啦 看好各家的闺女呀 只见街上百姓商贩如同前世擦皮鞋的见到城管一般，飞快的四散轰然而逃，眨眼间，大街变得空荡荡的，分外萧瑟。

方铮脸黑如煤：，”

韩亦真惊异的望着空荡荡的大街，然后又看向方铮，随即嘴角牵出一道迷人的弧线。

“方太岁？呵呵，你在京城的名声果然不小啊”

方铮嘴硬：“享！我从不在意世俗人对我的看法”

，”

夜色凉如水，满天的繁星衬映着一轮明月，点缀着人间的万家***。

秦淮河畔，悠悠的河水连绵，缓缓向北注入长江。

怪石嚼响的岸边，一男一女并排坐在一起，目光失神的注视着河水，心中五味杂陈。

一名仆人远远的站着。好奇的打量着少爷和这位不认识的绝色美。

“你不是答应娶我的吗？什么时候娶我？”韩亦真幽怨道。

方铮深深叹气，他觉得自己现在根本就是一个被二奶催着离婚的可怜男人，这会儿若要有支烟就更能衬托眼前这份深沉了，

方铮将手指插入浓密的头发里，满面痛苦：“你要给我时间，”

“哼！你就拖吧，哪天把我拖成了老姑婆，我就一辈子不嫁人了，”

“亦真，我真的需要时间，你知道的，家里的黄脸婆”咳咳，不对，我家夫人还没松口，她现在怀着孩子”

这话说起来怎么这么别扭？从里到外透着那么一股子狼心狗肺的味

“你若不肯娶我，我会恨死你的。”韩亦真幽幽道。

“不！亦真！你不能恨我！你不能因为我如此爱你而恨我，我知道你爱我爱得好痛苦好痛苦好痛苦。我爱你也爱得好痛苦好痛苦好痛苦，只方铮忘情的抓住了她的肩膀，一脸痛苦道。

韩亦真脸色发青，咬牙道：“方铮，我发现你有时候真的很欠揍！演得很过瘾是吧？”

方铮立马收起痛苦的表情。干笑道：“我只是想尝试一下从偶像派到演技派的转型而已，对了。你怎么会来京城？你一个人来的

韩亦真似笑非笑的瞧着方铮，道：“还不是你出的那缺德主意，世家子弟入京为官，既能安抚世家。朝廷手中还多了一大批人质，我父亲第一个响应你的命令，把我两位兄长一位弟弟全都送进了京，就等着吏部封官加爵了，父亲还在西城买下了一所大宅子，我当然就跟着他们来啦，”

方铮感动道：“韩老头”咳，韩世伯有心了，这次下江南，能如此快速有效的安抚世家，韩世伯其中的作几叫谓关键点极，我真心感谢他老人家一一，

韩亦真哼了哼，道：“你打算如何感谢我父亲？”

方铮想了想，道：“本来各世家子弟都只能封一个爵位的，我上奏皇上，破例给你韩家封三个爵位如何？江南第一世家，又是第一个响应朝廷号召的，封赏纵是重了一些，别人也不会说什么的，到时候你非家一门三伯爵，说出去也是一件光宗耀祖的事儿，”

韩亦真白了他一眼，道：“稀罕么？你封十个伯爵又如何？我父亲只有一个要求，你却不敢答应”

方铮尴尬的擦汗。

你老爹的这个要求足可要了我的小命，我若答应了他，你当天嫁给我，第二天就守寡，，

韩亦真见方铮尴尬。不由噗嗤一笑，忍住心头羞涩。顺势将鬓首轻轻靠在他的肩膀上。

“好了，我刚才逗你的，我知道这件事情急不得，慢慢来就走了，你”你在徐集镇那样”轻薄我，你娶不娶我，我都是你的人了”现在我与兄长们一起住在西城，你若有暇，记得来看看我，别让你的女人每天翘首等你

方铮被韩亦真一席话说得心头五味杂陈。

聪明的女人会说聪明话，寥寥几句，既拉住了男人心，勾住了男人的魂，还因暂时不能娶她而产生了深深的负疚感，从此对她愈发死心塌地，

这女人是个妖孽！

伸手环住韩亦真的纤腰，韩亦真浑身颤抖了一下，随即又放松下来。安然的依偎在方铮的怀抱里，此刻的秦淮河畔，这对有情人相偎相依，心头满是淡淡的温馨。

多年以后，我们是否能像现在一样，静静的坐在河边，一起笑着看细水长流?

“亦真

“嗯？”

“我们来数星星吧。”仰望星空，方铮心头特别宁静，多少年没干过这么纯情的事儿了。

“不要，我来数，你别数，”

“那我数什么？”

“嗯”你比我笨，你数月亮吧”

方铮：气

一个月过去，这个月方铮过得又闲又累。

闲是因为朝中无甚大事，方铮这个月连早朝都没去上了。在金鉴殿里当着文武百官的面。方铮理直气壮的向胖子请了产假，理由是照顾家里的两位大肚婆。

群臣的反应自然又是一阵哗然，从古至今，头一回听到“产假”这么个说法，而且请假的人居然还是个男人”这位国公爷所言所行果真是引人瞩目啊。

累则是因为方铮每日要陪着家里的两位大肚婆，端茶递水送毛巾，下人该干的事儿他一样没少干 原因很简单，怀孕的女人是妖孽，家里有两个妖孽，脾气任性。敏感多变就不说了，还特别喜欢看着方铮为自己忙活。

这到罢了，老婆怀孕了，身为男人，前后侍侯着也是应该。

可惜的是，方府外面还有一只妖孽，这只妖孽住在西城”

方铮每天陪完了家里的大肚婆，转身便匆匆忙忙出府，又去陪那只住在西城的妖孽。日子过得很充实，充实得方铮甚至有点痛恨古代的一夫多妻制了……

哥曾经也是个专情的男人啊”

方府的书房内。好不容易清静下来的方铮，此刻面沉如水，神情凝重的盯着手中的两份情报。

这是两份刚从北方传回来的情报。

第一份严格说来并不算情报，那是骨禄咄可汗的国师默棘连写给方铮的一封信。

信中国师对方铮表示了万分的歉意，方铮托国师寻找小绿的母亲一事，国师表示无能为力。因为将小绿母亲掳掠走的同罗部落，早在当年掠走小绿母亲后。因见其美貌，部落的首领便直接将她送给了当时还未反叛的可汗弟弟默啜，如今若欲再找回她，以骨禄咄和默棘连的本事，是没办法也没能力了。

看了这封信，方铮本来还没怎么担心，华朝与两个突厥汗国都结了盟，既然知道小绿的母亲在默啜手里，顶多再派人给默啜送封信，

请他把人还回来便走了。

可看到第二份情报。方铮的心渐渐沉了下去。

这是一份战报。华朝探子刚刚从突厥草原传回来的。

四月初，突厥草原称汗的默啜忽然聚集了麾下所有部落中能征善战的勇士，并与骨禄咄邀约，在突厥王庭黑沙城之外，双方一决生死，由此来决定谁是草原真正的主宰。

骨禄咄二话不说便答应了，草原游牧民族本来天性直爽豪迈，你说决战，那我们就决战好了，根本不疑有它。

于是双方各自调集了二十多万大军，在黑沙城外拼了个昏天黑地，直杀得日月无光，山河失色，战场堆尸如山，如同人间地狱般惨烈凄

。

谁也没料到，在这场看似正大光明的决战背后，还隐藏着一个巨大的阴谋。

两军屡战正酣之时。默啜麾下的华朝将军柴梦山，率二万多逃亡到草原的华朝士兵，绕过两军激战的正面战场，从背部向骨禄咄可汗的金顶王帐突然发动了斩前行动。

斩前行动很成功。

由于骨禄咄可汗将所有兵力都调往了黑沙城外决战的战场，留守王帐的。只有千勇十。叉是在杰险可守的广袤草原卜所以妆场突紫有任何悬念便结束了。

这一战，骨禄咄付出了巨大的代价。

代价是他的生命。

猝不及防之下。骨禄咄被柴梦山所部砍杀，当场毙命。骨禄咄身死的消息很快传到了决战的战场上，由此导致黑沙城外骨禄咄帐下的将士军心尽丧。兵败如山到，如潮水般往东退去 国师默棘连用尽了办法，也无法阻拦没有士气斗志的将士败退。

此战默啜可汗大胜，全歼骨禄咄可汗所部近十万人，默啜大军挟大胜之余威，穷追不舍，竟生生抢得了整个突厥草原近四分之三的肥沃草地，还有无数部落首领和牧民的归顺。

据潜伏存默啜可汗帐下的探子回报，这次斩前行动完成得圆满之极，毫无瑕疵，而献上这条计策的人，却正是刚刚投奔默啜可汗的漏网之鱼 泰王。

骨禄咄身死，国师默棘连率五万余残部往东败退，一直退到靠近华朝幽州的塔山才停住，国不能无主，国师在残部扎稳脚跟后 当机立断，将骨禄咄可汗十岁的幼子抬上了汗位，并依靠国师多年来在突厥部落中享有的崇高声望，继续与默啜相抗。

可是，所有人都知道，骨禄咄一死，这场历时近三年的草原争霸之战，算是渐渐走到了尾声。

国师默棘连和新上台的小可汗，根本挡不住默啜的节节进攻，他们目前所做的任何抵抗，无非是为了让自己多苟延残喘一眸子罢了。

书房内，方铮眉头拧成了一团，手指在光可鉴人的红木书案上不停的轻轻敲击。

骨禄咄一死。他帐下的部落将士奂败得如此之快，这是方铮所始料未及的。

当初方铮原本以为挑起这两兄弟的争斗，最少也得斗上化八年才见分晓，现在才三年，草原的战事竟然就快结束了，眼看着默啜马上便要消灭默棘连和小可汗，然后一统草原，成为草原上唯一的天之骄。

草原若统一。华朝的灾难便将接踵而至。

不论是谁统一了草原，对方铮和所有华朝人来说，都是不愿意看到的，他们希望突厥在内战中消耗自己的兵力，削弱自己的实力，直到他们消耗到从此再无能力侵略华朝，这才是方铮当初定下这离间之计的战略目的。

这个目的看来并没有达到理想的效果，默啜统一草原后，甚至不需要休养生息，仅凭他现在的十余万突厥大军，便能轻而易举的南下侵

。

换句话说，如今草原上平衡已被打破，内战即将结束，华朝，危矣！

华朝不能坐以待毙！

方铮在书房内握紧了拳头，狠狠砸了一下书案。

自己的父母。家人，朋友，老婆，还有未出世的孩子，他们都在华朝，国家国家。有国才有家，若突厥人南下，兵锋肆虐，战火四起，皮之不存，毛将焉附？我的家人朋友将如何幸免于这场兵灾？胖子的江工 还能坐多久？

很奇怪，一直贪生怕死的方大少爷，此时心中竟无比平静，甚至带着几分视死如归的意味。

很多人都说。做了父亲的男人，才算是真正的男人，因为只有这个。阶段的男人，才会明白什么叫不能推脱，不能逃避的责任。

能否勇于承担责任，这是评判一个男人是否合格的标准。

书房外的青翠草地上，长平和罗月娘捧着大肚子，正懒洋洋的晒着太阳，不时互相咬着耳朵说几句悄悄话，然后二女又掩嘴低低的笑出声音。一旁的绿，嫣然，凤娘她们，正半蹲在二女面前，羡慕或好奇的小心摸着长平和罗月娘隆起的肚皮，目光满是希翼，还有几分淡淡的，对生命的崇敬和膜拜。

多么温馨的场面啊，方铮心中浮起淡淡的感动，眼眶渐渐泛了红。

一个男人竭尽全力所做的任何事情，其目的，不就是让眼前这宁静祥和的一幕可以一直延续到自己闭眼的那一天吗？

方铮无法想象。当有一天突厥大军攻破京城。在城内大肆屠杀掳掠之时，眼前这些与他相依为命的妻子们，将会出现怎样惊恐不安，

惶然惧怕的表情。让妻子们出现这样的表情，这是一个男人的失职！兵荒马乱，人命如草芥，自己与妻子们憧憬的世外神仙般逍遥的日子，岂不尽成镜花水月？就算自己预先与家人们逃到一个没有兵灾的地方，可胖子的江山摇摇欲坠，自己真能心安理得的过自己的逍遥日子吗?

绝不能让那一天到来！

方铮暗暗下定了决心，为自己，为朋友，也为了家人。

“来人。备马。我要进宫面圣”。

以下不算字数一……

老走向你们要月票，你们一定很烦吧？呵呵，我不烦。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百六十二章 朝议（上）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7-8 14:18:07 本章字数:4860

寅时，厚重的西宫门在禁军士兵们的推动下缓缓打开。

站在宫门外三五成群闲聊的大臣们整了整官袍官帽，挺直了身躯，按品阶排成文武两队，然后便在值日小黄门的引领下，迈着四平八稳的官步，昂然走进了宫门，准备开始新一天的早朝。

这时忽听后面急促的马蹄声，众臣回头愕然望去，却见一辆马车风风火火从宫外御街上奔来，马车驶到西宫门前的广场上便停下了，一名穿着二品官服的年轻官员衣冠不整的从马车上跳下，撒腿追着群臣入宫的队伍。

“哎，等会儿，等会儿！你们别走那么快呀……”年轻官员边跑边喊，丝毫不顾为官的礼仪，甚至显得有点儿气急败坏。

众臣定睛望去，嗬！方大人？他不是在家休“产假……么？怎么今儿跑来上朝了？莫非朝中又要出什么大事?

十几名与方铮有过争执宿怨的言官们眼皮子不约而同的跳了跳。

自上次方铮在金殿之上痛揍御史台中昼郑儒，而皇上丝毫不加怪罪。反而令郑儒辞官致仕之后，言官们忽然变得聪明起来，非常识趣

的开始夹着尾巴做人，很少再出现那种为了一点鸡毛蒜皮小事而去参劾大臣的事情了。

同时，众臣心中对方铮所受圣眷的程度也有了更深一步的认识。郑儒乃两朝元老，在朝中德高望重，却只因为得罪了方铮，皇上便令郑儒致仕。一到底是昔日交情深厚的同窗。两人简直好到快合穿一条裤子了。

方铮这人”怎么说呢，他现在就是朝堂上的二大爷，谁都不敢的罪。哪怕他每天侧着身子横着走，也没人再敢不识趣的参劾他横行霸道了。

言官们当然都是自认正义凛然的清流。可是”清流也要当官儿呀，的罪那位二大爷，这官儿还当不当了？言官们很纠结，对方铮也是又惧又怕，此事之后，没谁敢那么不开眼得罪他了。

今日方铮急急忙忙跑来上早朝，言官们心里又开始犯了嘀咕，咱们没惹他了，这家伙该不会想主动惹咱们吧？今日他意外出现，莫非想扳了朝中所有言官？以方大人那令人捉摸不透的性子来说，这不是不可能的事儿，，

方铮为官好几年，在朝堂中也颇有几位相得的官员与他交情颇善。见方铮风风火火跑进了队伍，各官员无论喜欢他还是讨厌他，都纷纷与他拱手打招呼。

“方大人日夜操劳国事，今日还不辞劳苦上朝，实在是辛苦了。”

众臣纷纷点头附和。

方铮撇嘴笑道：“什么操劳国事呀，我照顾家里俩大肚婆太累了。睡过了头，呵呵，抱歉，抱歉。”

众人：

给你个台阶不知道顺着上，活该你与满朝文武没共同语言。

方铮喘着粗气，又一个个的还礼。接着便搂住了魏承德的肩膀，笑道：“魏大人，呵呵，老当益壮啊，天天沉醉在凤仙姑娘的温柔乡，还起的这么早上朝，实在令下官佩服不已

魏承德气得胡子一翘，原本想与方铮谈笑几句的，这时却把老脸一板。狠狠哼了一声，拂袖而去。

方铮嘿嘿一笑，与武将队伍中面色沉静的冯仇刀交换了个眼神。

早朝依然是老套的磕头，山呼万岁，然后众爱卿平身。

胖子坐在龙椅上，神色颇有些郁卒阴沉。

无论谁知道敌人的刀剑就快指到自己鼻尖时。心情都好不到哪儿去的。

胖子当上皇帝，本也是情势所逼。那时与太子相斗，若不争这皇位。便是死路一条，幸好，胖子争到了。

可他的本质其实仍只是个有些懦弱。胆待人过于宽和的滥好人。这便注定了他在位期间不太可能去做那开疆辟土的有为帝王，只能战战兢锐的维持现状，做个无功亦无过的守成之君。

可昨日方铮进宫，将北方的军报给他看过之后，胖子顿时清楚，眼下的情势，恐怕做个守成之君都不成了，消灭国师和小可汗之后，默啜必然会撕毁与华朝的同盟之约，悍然犯华朝之境。以突厥百余年来的做派来说。这几乎是可以肯定的了。

身为这个庞大国家的统治者，胖子将如何决断？举倾国之兵与之一战。或是派使者结好默啜，换一息残喘？

胖子很为难。

“众爱卿先不忙奏本，联有一事想与众爱卿商议。

胖子顿了顿，望着众大臣，缓缓道：“昨日北方军报，突厥两位可汗决战黑沙城外，骨禄咄可汗战死，默啜大胜，如今已将骨禄咄残部逼至幽州之外，草原即将被默啜统一

此言一出，满堂皆惊。

能位列臣班的大臣，自然都不是简单人物，胖子的话还没说完，他们马上便意识到，华朝的祸事来了。

默啜统一了草原，他的下一步会做什么。这还用问吗？

一时间，群臣议论纷纷，金殿内响起一片悄然的窃语声，嗡嗡不绝。

胖子看着这些平日总将忠君爱国挂在嘴边上的大臣们，不由轻轻叹息。

国难即至，这些“忠君爱国”之人，莫非连一个出来拿主意，提建议的人都没有吗?

习惯性的望向靠近殿门大柱旁边的方铮，却见他打着呵欠，依然一副没睡醒的模样，脑袋一点一点的，不知道的以为他在思考国事，知道的当然明白，这家伙又开始打瞌睡了。

看着方铮惫懒的模样，胖子不由苦笑。

“皇上，老臣有话说。”

苍老的声音令金殿的窃语凝固，大家纷纷将目光投向金殿正中，却见礼部右侍郎林腾颤巍巍站出班来，老头儿七十多岁，乃实实在在的两朝元老。一直以道德文章标榜于世，为人颇有些酸才，可能力却很一般。

胖子见终于有个出来说话的了，顿时一喜，急忙道：“林爱卿有话尽管说来。”

林腾摇头晃脑好一眸子，又声嘶力竭的咳嗽了几声，惊醒了靠着柱子打瞌睡的方铮，方铮翘首往前瞄了一眼，不由摇头，低声嘀咕道：“这老头儿，快进棺材了，怎么还不告老还乡？当这破官儿就这么有意思吗？年纪老成这样却死占着位子不肯撒手，觉悟还是没我高帆，

林腾使劲咳了一会儿，这才嘶哑着嗓子道：“皇上，老臣以为，突厥默啜可汗统一草原后，必会南下侵我华朝。可是，我华朝刚历几场内斗。无论是国库银两，军械补备，军士人数，粮草插重等等，皆远远不够再打一了。皇上，老臣以为，应速派使者远赴草原。携钱财躲骡石干。以交默啜可汗欢心，使其碍于曾与我华朝签下永不侵犯的盟

约，打消其南下犯境的念头，如此，则可保我华朝百姓和社稷之平安，不致受那刀兵之灾，”

这一番看似堂堂正正的谋国之语；顿时引来不少胆小大臣们的附和。众人纷纷点头赞道：“林大人此言大善，此时委实不是与突厥交战之时

“突厥人兵锋锐不可挡，与其硬斗。实是不利啊！”

“臣附议林大人所言！”

顿时大殿内黑压压的跪了一地。齐声道：“臣等，皆附议林大人所言！”

只有少数一些耿直的大臣和所有的武将皆直挺挺的站着，脸上满是

意。

胖子失神的看着满堂跪着的大臣。见以礼部尚书杨笃清为首，还有户部尚书杜松君，以及六部中的大部分官员都跪着，胖子心中顿时失望无比。

这”就是父皇留给我的脑骨之臣么？突厥人还没开始打，他们竟一个个都怕了，此情此景，与几年前突厥人打来时多么的相似，胖子记得当时也是在这金鉴殿上，满朝大臣跪了一大半，皆言求和，父皇气的脸色发青，却仍拿这些人毫无办法，毕竟他们嘴上说的理由，一个比一个更大义凛然，似乎起兵打仗便是暴君行径，便会给天下臣民留下一个穷兵致武的印幕...

胖子看着满殿的大臣，眼中不由浮起几分悲凉之意，就算献上财物后。突厥人退兵了，可这样的退兵能保几年？更何况华朝自古以天朝上国自居，若向侵略者献上财物，自己堂堂一国之君的尊严何存？天下臣民又将如何看待自己？今日历史仿佛走过了一个轮回，又重演了当年的一幕，面对满朝休战之声，胖子感到一阵无力。

唯有兵部尚书魏承德冷冷“哼了一声。鄙夷的扫了一眼满地跪着的大臣们，浓眉一掀，昂然道：“皇上。老臣”

“汉奸！走狗！卖国贼！人人得而诛之！”

议论纷纷的朝堂上，非常突兀的传来一道教愤的声音。

群臣一楞，接着马上便知道。不用看，这一定是方大人有话说了。

胖子见方铮开口，神色不由一喜。他忽然感到自己比父皇幸运，当年的朝堂上，满朝皆言不可战，却无一人出来反驳，轮到自己当皇帝，幸运的是，自己有方铮这个臣子和好妾，他总能在任何时候与自己的想法保持一致，这才是真正的知己良朋啊。

在群臣愕然的目光注视下，靠着大柱子打瞌睡的方铮再也睡不下去了，他气急败坏的推开站在他身前的大臣，嘴里嚷嚷道：“闪开，闪开！该我发言了！”

挤开了身前的人，方铮急步走到林腾面前，气愤的指着林腾的鼻子大声道：“你这老头儿是不是有病啊？别人快打到家门口了，你还屁颠儿屁颠儿给人家送金银珠宝，你要犯贱你自己掏银子送去，别拉着皇上和满朝文武跟着你一块儿犯贱！”

林腾见方铮骂他，不由一楞。尽管深知方铮此人不好招惹，可别人都指着自己鼻子骂开了，身为两朝元老的他，一时怎能下台？

林腾胡子一翘，手指着方铮抖抖索索道：“你……你过 …这粗鄙不堪的，，的，”

“的的的的个屁啊！说话都说不全，老成这副德性了，还不回家养老，当这破官儿就这么有意思？当官就好好当你的官儿吧，你却鼓动皇上和满朝大臣跟着你当卖国贼，这么喜欢当突厥人的奴才，你怎么不把你老婆女儿都送给突厥可汗去？突厥人还没打过来呢，你就巴巴的给人送钱哎，你怎么不给我送钱啊？”

方铮话锋忽转，顿时让林腾摸不着头脑：“啊？”

见林腾不解，方铮很不高兴。耐心解释道：“你看啊，突厥人打来不知是哪天的事，最起码现在还早着呢，可我现在看你不顺眼，很有

可能一拳把你揍个半死，照你这么怕死的德性，我觉得你应该先给我送钱。讨得我的欢心，没准我就不揍你了，”

林腾琢磨了好一会儿才反应过来。顿时老脸一沉，怒道：“方大人。此乃国之存亡时玄，请你莫要玩笑行么？老夫刚才所言，皆是老成谋国之论，怎么到你嘴里便成卖国了？你没见这么多大人都赞同老夫的话么？你说老夫卖国，莫非这朝堂上一大半的大臣都卖国了？”

群臣纷纷点头道：“就是，就是。明知不可为而为之，是愚也，突厥势大，我等避其锋芒，暂作示弱。难道不应该吗？非要将我朝军士推上前线与他们拼个你死我活才行？将士们若都死了，谁来保护咱们的江山？谁来保护皇上和天下的子民？”

众人七嘴八舌与方铮理论，所言皆是大义凛然，仿佛只有避战求安。才是朝廷和国家唯一的出路。否则便是祸国，会害死华朝的百姓，危及江山社稷云云。

方铮格眼，望向金殿上高高坐着的胖子，见他和自己一样，皆是满面苦笑，目光中流露出一片萧然悲凉之意。

方铮沉沉的叹了口气，这些麻木不仁的人，是怎么坐上如今位列臣班的高位的？国家若靠这些人去统治，管理，这个国家还有救么？

目光一扫，方铮又看到以魏承德为首的兵部各官员，还有一群武将仍直挺挺的站着，怒冲冲的盯着跪在地上主张求和的大臣们，方铮心中不由一暖，还好，这个国家有他们，不至于让人绝望。

胖子见方铮站出来怒叱林腾。知他必有主张，忙道：“方爱卿可有别的看法吗？尽管道来。”

方铮鄙夷的扫视着地上跪着的大臣们，老子这么贪生怕死的人，在大是大非的问题上，却比你们强得太多了，原本老子自己都有点儿鄙夷自己的人格，现在看来，老子简直是个圣人

深吸了口气，方铮大声道：“皇上。这些地上跪着的人，都应该被拖出去砍头，诛九族！””

写到这里我实在写不了了，昨晚空调吹了整夜，现在头昏脑涨，有点发烧，晕乎乎的不知道自己在干嘛，强撑着码到这里，其中想好的段子也忘得干干净净，我想我坚持不下去了，再码下去那质量估计够戗，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百六十三章 朝议（下）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7-10 15:09:01 本章字数:5854

方铮大声道：“皇上，这些地上跪着的人，都应该被拖出去砍头，诛九族！”

此言一出，满堂哗然。

跪在地上主张求和的大臣们抬头怒目瞪着方铮，目光很是恶毒，努力维持着朝臣的仪态，却无人对方铮破口大骂。

“看什么看？你们这群败类！国家就是毁在你们这群人手里，说什么突厥锐不可挡，说什么国库空虚，这些都是借口！是你们怕死怯战的借口！”

方铮大有“横眉冷对千夫指”之凛然气势，毫不示弱的瞪着他们，鄙夷道：“我年纪没你们大，书读得没你们多，见识也没你们广，但老子的人格却比你们高尚了不知多少倍！你们吃着君王的俸禄，享用着百姓们血汗纳上的民脂民膏，干的事情却连禽兽都不如，都说食君之禄，为君分忧。你们到好。每年领着大把的朝廷俸禄，却直接把皇上和百姓们的性命送上绝路！你们还要不要脸？”

“敌人还没开打呢。你们就嚷嚷着投降，求和，你们的气节哪去了，风骨哪去了？读了那么多书，什么叫“舍生取义，都不懂？突厥人再厉害，也跟咱们一样，俩肩膀扛一脑袋，谁比谁狠？谁不如谁？你们以为送些财物珠宝给突厥可汗，他就会大发善心不犯我边境了么？你们都是这么大把年纪了。想事情怎么还如此天真？肉包子打狗什么意思懂不慨…”

“综观历朝历代，在面对外族侵略的时候，有哪一朝的朝廷因为求和纳贡，最终得了好下场的？无非是多换几年残喘之息罢了。“量中华

之物力，结与国之欢心”最后尊严尽丧，国库全空，亡国之日便接蹬而至，诸位大人熟读史书。何以教我？”

“反过来说，凡在外族侵略的时候，朝廷上下一心，共击外辱，将士众志成城，浴血征战，这样的朝廷，这样的国家，往往在击退外族之后，焕发出强大的生命力。王朝将经久不衰，愈发强盛，这是对国家和民族的考验，通过了考验，上天必会厚待，各位大人，你们身为朝臣，国之生死存亡。便在你们一念之间，本官想问问你们，当你们选择了投降求和之时，你们的心中到底有没有装着江山社稷，有没有考虑过皇上和万千百姓的安危？覆巢之下无完卵，你们有没有设想过，如果因为你们今日主张的求和，致使突厥人占领了我华朝的大好江山，你们的父母妻子儿女将来会不会沦为突厥人的奴隶和玩物？那个时候，你们会不会后悔今日求和之举？”

方铮仁席话振聋发聩。说得跪在地上的大臣们面色赧赧，皆垂首不语，不少大臣趁人不注意。又在角落里悄悄站起了身。

坐在龙椅上的胖子闻言欣慰点头，望向方铮的目光充满了感激。

林腾脸色一阵青一阵白，半晌说不出话来，最后狠狠一甩袍袖，冷笑道：“好一个大义凛然的方大人！老夫敢问大人，你若主张出兵抗击突厥，打算怎么与突厥人打？如今国库已空，粮草难继，兵力匿乏，将士们难道光喊着杀敌报国的口号，空着肚子跟突厥人拼命吗？这样的抗击外敌，与飞蛾扑火之愚行何异？近年来，我朝三场平叛之战，已损耗太多的国库钱财和粮草，兵力也一直未曾补充，就靠这么点实力，便想北拒突厥于国门之外。方大人，你是不是将国事想得天天真了？”

方铮大怒：“老而不死的老卖国贼，若不是看你年纪大了，老子非得好好抽你一顿！你丫莫非是突厥人生出来的？突厥人给了你什么好处，你这样为他们说好话？”

林腾怒道：“方大人。请你注意口德！这里是朝堂，商议国事之地，不是你撒泼横行的市井大街，老夫自有老夫的主张。莫非说不得

吗？”

方铮也怒道：“朝堂上说的是人话，你那是人话吗？无君无父之言，简直禽兽不如！”

林腾被方铮左一句禽兽，右一句卖国贼气得两眼翻白。毕竟七老八十的人了，哪受得了被一后生小子如此辱骂？闻言顿时面色一阵苍白，眼看一口气就快喘不上来了。

身旁跪着的户部尚书杜松君见状急忙站起来扶住林腾，然后盯着方铮缓缓道：“方大人。老夫非卖国之人，之所以赞同议和。乃因国库实在拿不出多余的银两。老夫主掌户部，近年来国库入不敷出，平叛，赈灾，发饷，修陵，几项大的支出，已将国库耗得干干净净，老夫请问大人，没有银子。怎么打仗？”

群臣闻言顿时大表赞同，是啊，打仗打的是国力，拼的是国家的底子，没有银子怎么打？发饷，买粮，打造军械，兵器，哪样不需银子？国库空了。根本就没钱造这些东西，难道要将士们每人拿根烧火棍上前线吗？

胖子也深深叹了口气，神情越来越悲凉，父皇把这大好江山交给我，难道我连守住它的本事都没有，老天注定我要做那亡国之君么？

方铮见群臣的脸色。顿时明白，有没有银子，是决定战或和的关键因素，若国库有了银子。想必这些大臣们谁也不愿背上个卖国的恶名，特别在方铮刚才一番强势激烈的言语之后，更没人敢站出来再说求和之论，惹得方铮破口大骂了。

扫了杜松君一眼。方铮哼道：“杜尚书，你掌管户部，你且。愕允，若跟突厥人打泣场战，大概需要多少银子

杜松君沉吟了片刻。缓缓道：“若从现在开始打造兵器军械，发饷，募军练军，购军粮的话，所有这些加起来，估摸要三百余万两左右，这还不包括战后死伤将士的抚恤”

方铮狠狠一拍胸脯。结果用力过大，拍得自己岔了气：“咳咳咳咳，，我出！咳咳咳

此言一出，满堂皆惊，大臣们望向方铮的目光各异，有的不可思议，有的惊喜莫名，还有的则满脸冷笑。

胖子坐在上面顿时流下泪来，心中久久激荡不平，满朝大半臣子皆言求和之时，只有方铮站出来怒斥群臣，力主抗敌，并且还愿意自掏腰包充军费，这才是真正的朋友，兄弟啊！

胖子不由暗自庆幸。那个尚带着几分寒意的春天，他选择了明道书院入读，窗明几净的课堂内，他认识了方铮，从此二人结下深厚的友情，这个朋友，他在危难之时保护过自己。他还费尽全力将自己推上皇位，今日又在自己几近绝望之下，力挽狂澜，生生扭转了他几乎亡国的命运。

上天赐我如此良友，实是待我不薄啊”

杜松君闻言一楞。惊异的打量了方铮仁番，他想不到。素来气吝啬的方家大少爷，今日为何如此慷慨，居然自掏腰包充军费，这小子莫非疯了？你方家再有钱，能资助一支国家军队多久？

沉吟了一下，杜松君试探道：“那个”将来战事结束，死伤将士们的抚恤

方铮凛然的俊脸闪过几分阴霾，咬着牙砌邦的道：“也是我掏！”

“那……战后城池的修复

只，，我掏！”

战后难民的安置

只，，我掏！”

“战后发放农具种子

“杜老头，你丫有完没完？刑部楚尚书呢？杜老头恶意敲诈朝廷命官是个什么罪名？”方铮发飙了。

楚尚书捋了捋胡子想了一下，沉稳的道：“双方你情我愿，算不上罪名。”

方铮怒：“黑哨！”

这时坐在龙椅上的胖子平复了激动的情绪，站起身。扫视着满朝文武，缓缓道：“好了。诸爱卿不必再议，联已决定。北伐突厥！”

金鉴殿上，皇帝的决定便是最终决定，此时不论心中愿不愿意，大臣们皆伏身跪拜道：“吾皇圣明！”

基调定下，接下来便是讨论北伐的具体施行计划了。

这时林腾又站了出来。满脸冷笑的看到方铮二道：“方大人力主北伐，现在银子有了。老夫请问，该怎样出兵，以何种策略击败突厥

方铮捏紧了拳头。生生忍住狠揍他一顿的冲动，这老不死的，心中燃烧着一把旺盛不熄的卖国之火呀！散了朝之后一定要命影子查查他，***肯定跟突厥人有什么勾搭，，

挺了挺胸，方铮傲然道：“计划 当然有”

林腾冷笑道：“老夫愿闻其详。””

群臣尽皆将耳朵支的高高的，想听清楚方铮对付突厥的具体计划是什么。连胖子都忍不住将身子微微前倾，一副洗耳恭听的模样。

方铮手指伸了半天。见自己成功的吸引了众人的注意力。不由面带得色的点点头，继续道：“第一嘛”咳咳，秘密，高度军事秘

众人皆到。

坦然迎着众人鄙夷的目光，方铮毫不在乎的嘿嘿笑了两声，目光有意无意的膘了林腾几下。道：“这么高级的军事秘密，怎么能在大庭广众之下说出来？你们刚才一致主张求和，我怎么知道你们中间有没有暗中通敌卖国之人？万一把我的计发传给突厥人知道了，岂不是会令我军一败涂地？你们真当我傻啊？这事儿我只说给皇上听。”

众人大怒，一致愤声责问大骂方铮，方铮充耳不闻，只是嘿嘿冷笑，不言不语。

当日的早朝，便在这一片闹哄哄的气氛下不欢而散。

金鉴殿通往御书房的路上，大群的小黄门和禁军士兵们远远跟在胖子后面，方铮则与胖子并排走在一起，二人边走边谈。

“方兄，今日多亏有你，否则今日早朝怕是不能善了”胖子感激的道。

“咱们除了君臣之外。更是患难的好兄弟，兄弟有难，我怎能袖手旁观？”方铮笑眯眯的摆了摆手。

胖子忽然冷笑道：“那帮求和的大臣，哼！他们求和，突厥人将来占了江山，看在他们求和有功的份上，必定让他们继续当官，许他们荣华富贵，求和对他们来说，只有好处，没有坏处，倒是打得一手好算盘，今日我将这些人都记下了。以后我会慢慢的把他们都撤换掉，这些卖国求荣之徒，做官做得连一丁点儿的廉耻骨气都没有了，要之何

方铮点头道：“你确实应该清理一下了，突厥进犯在即，此时朝堂上下必须齐心协力。团结一致，容不得这些心存异志之人混杂在朝臣之中，否则于我大事恐有不利。”

说起突厥进犯，胖子苦着脸道：“突厥人来了，方兄你可有办法？我知道你点子一向很多。几年前突厥犯境不就是被你一条离间计给破，谢，现在你可得再帮我想个好法子才是啊

方铮摇头道：“哪有那么多的法子？这个世界很公平，以弱胜强之说，毕竟只是极少数，大部分时候。我们还是得硬对硬的拼实力，很明显，我们现在的实力不如突厥

胖子晦涩道：“这我也知道。老实说，我现在心里有点发毛，若牺牲了万千将士的性命，结果仍换来江山 易主，百姓涂炭，我的罪过可就大了

方铮瞪了他一眼，道：“你怎么也这调调？还没开打就怂了？怕什么，突厥人也没见多长根鸟出来，怎见得咱们就一定打不过他们？”

胖子期待的望着他：“那你说怎么办？”

方铮沉吟半晌，皱眉道：“还真有点难办，办法慢慢想。一条条的补充吧，你也别光指望我。的空把魏承德，冯仇刀，韩大石这些主战派大臣都叫到一起商议商议。我的看法嘛”

“第一，派人给突厥默啜可行送金银珠宝”

胖子愕然：“你”你没病吧？刚泞林腾也是这么说的呀，你干嘛把他骂一顿？”

方铮翻着白眼道：“做法虽是一样，可出发点不同，那老家伙是真心实意的卖国，生怕卖得不够干脆利落，我这是以金银交好突厥，以慢默啜之心，让他对咱们产生轻视。认为我华朝已是他囊中之物，这样一来，默啜下手的第一目标就是幽州之外的默棘连国师，还有那可怜的刚登上汗位的小可汗了”。

胖子擦着冷汗，看了方铮一眼。道：“方兄，你好阴险”默棘连若被默啜灭了，对咱们华朝也没好处呀。”

“不需要好处，我只需要时间！”方铮叹了口气道：“我们的时间太少了，能争取一分是一分 ，所以，第二，我们要马上派出使节，与国师默棘连联络上，告诉他，我华朝会无条件支持他和小可汗复国，需要什么只管向咱们开口，他手下不是还有十余万突厥勇士么？我们的要求就是，他这十余万勇士，必须要抵挡住默啜的进攻，不论用什么方法，至少也要抗住一年的时间。”

“为何要一年？”胖子不解道。

方铮叹气道：“这一年内。咱们不能派一兵一卒出战，关上国门，一门心思募兵，练兵，直到我们新募的将士有能力与突厥一战，唯有提高咱们自己的实力，才能与突厥拼个高下”

胖子点头，随即疑惑道：“可是，默棘连和那新立的小可汗已经被打得如同丧家之犬，他们还能抗得住默啜的节节进攻吗？再说。咱们这么明显的要他去送死，他会愿意么？”

方铮笑道：“不愿意也不行呀。他现在打出的旗号是为可汗报杀父之仇，就算咱们不帮他，他都得跟默啜死磕下去，不然的话，他若放弃抵抗，降了默啜，估计这家伙以后在草原上都没脸抬头做人了，以草原人的性子，谁会看得起一个不报杀主之仇，反而投降了敌人的国

师？更何况，我看那国师也不是省油的灯，草原可汗的位置，他未必就没兴趣，老家伙一直隐藏得很深。我几年前跟他谈判时就察觉到了”

胖子兴奋道：“如此说来。默棘连肯定不甘失败，若咱们将军械兵器和粮草源源不断给他送去

方铮笑眯眯的接道：“这就像多年接不到生意的妓女，忽然碰到一个多年不沾女色的急嫖客，嘿嘿。干柴烈火啊”

胖子使劲点头：“方兄的比喻很是贴切

方铮笑道：“我除了当官当的不错，文才也是一流的”现在咱们急着要做的，就是这两件事，第一，利用默棘连拖住默啜一年时间，第二，咱们赶紧募兵练兵，用一年的时间打造一支精兵，练兵的将领嘛，我觉得冯仇刀不错，让他去负责比较好，兵器，战马，粮饷，朝廷都提供给他，，哎，我刚刚说借给朝廷三百万两，你打算什么时候还给我？”

胖子闻言吓得虎躯一震：“借？你”你不是说送吗？”

方铮虎躯也一震：“送？你开什么玩笑？三百万两啊！你以为请客喝花酒，谁请都一样？我不管啊。亲兄弟，明算帐，这三百万两你哪天宽裕了一定要还给我，你是入不敷出，我也是惨淡经营啊

胖子眼珠转得跟车轮似的。然后仰天望天，很深沉的模样，沉吟半晌，负手道：“嗯”这确实是个问题，这个问题”很严重，很严重，”

胖子喃喃自语，然后渐渐走远。身形那叫一个健步如飞。

“喂，胖子，死胖子，靠！你该不会想赖帐吧？”方铮急了，拔腿便追着胖子跑去。

病没好，今日也是勉强码字。很辛苦，，

强调一句，生病不是我找借口，我若不想码字，会直接请假说休息一天，用不着找什么借口，这没什么好遮掩的，以前我不想码字时，请假就是直接说要休息的，有些读者以最坏的恶意揣度我，甚至人身攻击，我很失望，此举除了暴露自己低下的素质，别无它获。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百六十四章 后院起火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7-11 17:13:07 本章字数:6990

铮和胖子讲了御书房后。两人坐着为猜权和债务问题卿怔儿，越扯越乱。

不多时小黄门奉命将魏承德，冯仇刀和韩大石请来了。

胖子赐座之后，便将方铮的战略意图跟三人细说明白，说完之后，御书房陷入了沉默。

魏承德三人默不作声，脑子都在飞快转动，仔细思量方铮之策的可行性。

方铮则可怜巴巴的瞧着胖子，那眼神别提多幽怨了。

钱啊，钱啊”死胖子你居然讹了我三百万两，做人怎能无耻到这个地步?

良久，魏承德点头道：“皇上，方大人此言倒是颇为稳重，兵法以正合，以奇胜，若拒突厥于国门之外，此法”可行！”

冯仇刀也点头道：“两国征战。奇谋诡计只是小道，说到底，举倾国之兵于一役，拼的还是两国真正的实力，目前而言，我朝军中将士练不够，兵源缺少，粮草难继。确实不宜过早与

Chapter_64

突厥一战，若能利用默棘连拖住他们一年，我朝准备充分后再发兵击之，想必机会会大很多，，”

韩大石笑道：“末将只懂上阵冲杀，对兵法谋略，到是远不如各位，皇上说怎么打，我便怎么打就是。”

胖子笑道：“联将你们叫来，正是欲与各位爱卿商议一下，除了方铮说的那两条之外，各位可还有什么补充么？”

冯仇刀闻言想了想，道：“末将提议，可在突厥与我朝边境城池实行坚壁清野之策，突厥人每攻陷一城，便下令屠戮百姓，抢掠财物，以此补充他们的粮草供给，而抢来的财物和我朝百姓，则可大大提高他们士兵的士气，但遭殃的，却是我朝万千百姓，末将提议，将边境几个重要城池的百姓尽数迁往内地，城池内只驻军队，就算他们攻破了城池，却也无法在城池内得到粮草供给，也没有平民百姓让他们抢夺，如此一来，突厥人的军心士气想必会大打折扣，而且少了粮草供给，他们骑兵的速度也会渐渐缓慢下来，战机于我朝有利，同时也避免了百姓惨遭涂炭，财物白白被他们抢走。一举多得啊。”

胖子想了想，又朝心不在焉的方铮看了一眼，笑道：“冯将军之言很有道理，联认为可行，将来打败了突厥，边境安宁后，咱们再将百姓们迁回去，重新分配农田房舍。再给他们一些优涯的抚民之策，不出几年，边境的城池又可以繁华起来，你们觉得呢？”

魏承德沉吟道：“冯将军说的不错，老夫以为可行，不过”边境十几个城池，百姓加起来约莫有百万之数，若要将他们迁往内地，所费人力物力不而且花的银子也不是个小数目

听到“银子”二字，方铮猛的一激灵，从魂游方外中回过神。然后像只屁股中了箭的兔子似的，从椅子上弹了起来。

“要花银子？不行不行，绝对不行”不多了，真的不多了。我只能拿出三百万两，多余的一个子儿也掏不出了 ”方铮急得声音都变了。

自己还是太冲动了啊！满朝文武没一个。掏钱的，我跑出来充什么大款？木秀于林，风必摧之，这成果然有道理，老子这根傻木头现在不就被这帮家伙盯上了么？悔呀！肠子都悔青了，，所以说，男人不能太热血了，一热血就倒霉，不是破财就是招灾。

众人愕然，如此有利而无弊的事，为何方大人会反对？而且反对得如此激烈？

只有胖子明白方铮的心事。不由没好气的白了他一眼。

魏承德捋着胡须道："方大人莫非另有高见？老夫愿闻其详。"

于是，书房内众人都将目光投到方铮身上。

方铮张了张嘴，面色颇为难堪，半晌也想不出一个又有效又不用花钱的法子来，不由有些挫败，只好深深的叹了口气，望着书房内的众人，以一种悲枪的语气道："同志们，我只有三句话要说"

众人眼睛一亮，急忙挺直了身子，洗耳恭听。

"第一，"方铮竖起一根手指，沉吟半晌，表情万分痛苦的从齿缝里透出俩字：省钱！"

众皆倒：

"第二"方铮又竖起两根手指："还是省钱！"

众人无语：

"第三

"第三我帮你说吧，继续省钱，对吧？"胖子瞪了他一眼，愤愤道。

方铮深深叹气，一副破产倒冉等着被清算的到霉模样，仰头望着房梁，半晌，这才幽幽道："地主家也没余粮啊！"

"

方铮还在皇宫内跟胖子为了省银子的事情头疼不已的时候，方府内却仍是一派祥和安逸。

长平挺着大肚子，和罗月娘一起躺在后院的草地上，懒洋洋的晒着

。

春日的阳光很舒服，晒在身上令人连手指都不想动弹。

这些日子，两位大肚婆被整个府里的人小心翼翼的捧在手心。生怕出了一丝一毫的砒漏，方夫人特意将府所有劲快伶俐的丫鬟们都调入了方铮的后院，然后将府里的大路小径又重新修整得平平坦坦，不让两位大着肚子的儿媳散步的时候出现任何危险，出行时前呼后拥，必有无数丫鬟，护院甚至稳婆随行，其场面”很不好形容。

至于平日的食膳方面就更离谱了，胖子专门从皇宫里派出两名御医，每日所食都是御医精心开出的大补安胎之物，这还不算，方老爷又花重金从民间请来好几位医术高明的大夫，就这样，方铮这两位大着肚子的夫人，整日被这些丫鬟。稳婆，大夫所包围，就跟前世放进保险箱里的钞票似的，万无一失。

长平懒懒的打了个呵欠，身旁的丫鬟眼色机灵，赶紧将她从躺椅上轻轻扶了起来。

“真无聊呀”小家伙怎么还不出来？我都等烦了”长平瘪着小嘴，不满的盯着愈发隆起的小腹。

一旁的罗月娘睁开眼，笑道：“姐姐，这可急不得，人家都说怀胎要足月，这样生出来的孩子才健壮，你就再忍忍吧。”

长平扭头看着罗月娘和自己一样高高隆起“联皮，灵动的大眼睛眨了眨。眉头忽然登了起来。

“月娘，你说”如果，万一，你的孩子生在我前面了，那可怎么办？”长平有着小烦恼。

罗月娘一楞。道：“怎么了？生前面和生后面有什么区别吗？还不都是夫君的孩子。”

长平闻言哭笑不得，罗月娘自小便做山贼，对这些人情世故自然不

。

按现在方铮的夫人排名来说，长平算是正房正室，而且还是公主之尊，照理说。她生出来的孩子最好是长房嫡子，将来要继承方铮的爵位和财产的，而罗月娘的名份是妾，妾所生的孩子，则算是庶出，不管年纪大都是庶出，庶出的孩子是没办法继承爵位和财产的，不过好在方铮对所有老婆都一视同仁。长平与其他几女倒也未因家中地位问题勾心斗角，不过长平还是有点女人的小心眼儿，当然希望自己这个正室夫人能赶在月娘前面将嫡子生下，以此巩固她在方家正房正室的地位。

很可惜。罗月娘对宅门里的这一套根本不懂。就算她懂，以她大大咧咧的性子，想必也不会在乎孩子能不能继承爵位之类的问题，她向往的，仍是呼啸山林。聚众打劫的美好生活。所谓爵位财产，在她眼里根本不值一文。

长平见月娘一脸懵懂的样子，不由叹了口气，道："算了，说了你也不懂

说完长平又不甘的横了月娘一眼小鼻子一皱，哼道："我也不见得会输给你，走着瞧便是。"

罗月娘被长平弄得满头雾水，根本不知她嘀咕这些到底什么意思，好好的晒着太阳，又没比试拳脚武功，什么输啊赢的?

长平左右扫了一圈，道："那个没良心的家伙呢？怎么还没回来？"

罗月娘道："夫君不是上早朝了么？"

长平疑道："现在都快晌午了，早朝也该散了吧？哎，月娘妹妹，你有没有发现。夫君这一个月来，行踪有些诡秘？经常在咱们面前陪一会儿后，就不见人影了，有时候到掌灯时分才回府。"

罗月娘若有所思，点头道："确实有些神神秘秘的"最近一个月他好象显得特别忙。而且总是往外面跑。"

长平沉吟道："这家伙，哼！鬼精鬼精的，像条泥鳅，稍不注意就不知溜到哪儿去了"

罗月娘气馁的望了自己肚子一眼，道：“若不是怀着身子，我到可以跟踪他一回，看他到底在搞什么鬼。”

长平笑道：“不跟踪也能知道的。”

说着长平扬声传了小五进来。

小五一进后院。便谄媚的给二位少夫人行礼。那讨好的表情，甚至包括嘴角扯出的弧度，都像极了方铮。

长平和月娘看得又好气又好笑，长平狠狠呸了一声，笑骂道：“真是有什么样的主子，就有什么样的下人小五，把你的笑脸收起来，难看得紧，看的我忍不住想揍你”

小五立马收起笑容，神情显得很委屈。

“你家少爷最近经常往外面跑，他在忙什么呢？”长平哼声道。

小五闻言一惊。反应飞快的摇头：“少夫人。少爷忙什么，怎么会告诉我这个下人呢？小的实在不清楚，呵呵”

长平疑惑的盯着小五，道：“你是少爷身边的贴身书童，他的行踪你怎会不知？”

小五拍着大腿叫苦道：“少夫人，您有所不知呀。少爷近来喜欢独来独往，早就不带的出门了，说起来小的真委屈，少爷是不是不待见小的了呀？会不会影响小的前程？”

长平两眼发直：“贴身书童的前程，，是什么？”

小五骄傲的一挺胸：“少爷说了，贴身书童若要升级，就是高级贴身书童

长平与罗月娘摇头苦笑：“你的这位少爷，都快当爹的人了，怎的还这么不着调？小五，去把温森温大人请来，我有事问他。”

未多时。温森来了，一见顶头上司的两位夫人在晒太阳，急忙拱手行礼，脸上的谄媚笑容与方铮如出一辙。

长平有点想哭，这个混蛋，真是个祸害！一天到晚没个正形，现在倒好，下人跟他学。连他的属下也跟着他学，好样儿没学到，那欠揍的谄媚模样倒学了个十成十。

长平无法想象，将来若有一天，满朝文武都被自己家这位夫君带坏了，一上朝便都挂着统一的谄媚讨好表情，那金鉴殿的早朝会变成什么样子，，

“温大人。我听说，你是我家夫君身边最得力的属下长平慢悠悠的道。

温森闻言喜不自胜，挺胸道：“公主殿下过奖了，不谦虚的说，方大人对下官确实很是信任，呵呵，下官有幸能追随大人鞍前马后，实是下官的荣幸

长平貌似漫不经的道：“哦？你每日都追随方大人鞍前马后？”

“那是自然。大人身边少不了跑腿打杂之人，下官不才，勉强能为大人解得些许忧劳“只温森脸上谦虚，心中却很高兴，公主殿下莫非看在我为大人日夜辛劳的份上，要奖赏我一番？不知是升官儿还是赏银呢？

谁知长平却冷不丁道：“最近方大人老往外再跑。你知道他去干嘛吗？”

温森一楞。接着冷汗师的下来了，脸色白得跟纸似的，嘻唇哆嗦了两下，很快又恢复了原状。

“方大人”这个，行踪如神龙见首不见尾，下官”下官实是不知，

长平一直盯着温森的脸，自然没漏过温森脸上的任何细节变化，见温森心虚的模样。长平一颗心忽然提得老高，心中愈发狐疑起来。

瞧小五和温森都是一副心虚的模样，这该死的混蛋不会真在外面干了什么见不的人的事吧？

转头看了一眼罗月娘，见她也悄悄蹙起了眉。

咬了咬牙。长平冷哼道：“刚刚还说每日跟随他，现在又说不知道，哼！温森。你可知欺瞒当朝公主，是何罪名？你若不说实话，本宫可要告诉皇兄。把你这四品的官儿给撸了！”

温森眼中闪过一抹惊慌，早便该知道，公主殿下相请，绝对不是什么好事儿，当年从青龙山回京城就演过这么一出逼供，害自己不得

不将罗月娘供了出来，自己怎么就不长记性呢?

想到这里，

方铮最近频频出门，温森当然知之甚详，他不但知道，有几回还屁颠儿屁颠儿跟在方铮后面一起拜访过住在西城的弗家兄妹，技照方大人的话说。他这是瞒着老婆出去谈恋爱了。可是，这话能说吗？说出来方大人的性命绝对会变成一个悬念，明日是死是活都难说，若被方大人知道是自己向长平公主出卖了他，那么他温森的性命，也会变成一个悬念。 不，太乐观了。他的性命不是悬念。绝对是个死字。

长平见温森期期艾艾的模样，心中愈发肯定方铮在外面干了见不得人的事情。见状不由凤目一挑，久来养成的公主气势抬头，两眼冒出一股煞气。铺天盖地向温森袭去。

温森吓得两腿一软，脸色越来越苍白。你们俩夫妻间的事儿，干嘛非的扯上我这个外人？我招谁惹谁了?

温森知道，长平公主未成亲以前，那绝对是京城一霸，京城中无论官员还是百姓，对她皆是畏之如虎，如今她虽已为人妻，久不入江湖，可江湖上仍有她的传说，若在她面前隐瞒什么，死状绝对很凄凉。

艰难的吞了吞口气，温森眼珠子转得飞快，权衡良久，最后终于苦着脸道：公主殿下，下官可以匿名么？”

长平煞气愈盛，冷笑道：“可以！”

良久之后，，

“啪！”长平愤而起身，狠狠拍了一下桌子：“这个杀千刀的混蛋，竟然在江南又勾搭上一个姑娘？如今竟还追到京城来了？”

温森吓得腿一软，差点跪了下去，抖索着嘴唇道：“公主殿下，，您小心身子啊！”

一旁的罗月娘虽然有些意外，倒也没像长平那般激愤。她自己本也是妾的名份，方铮多找一个少找一个，对她而言，区别不大。

长平心中却暗暗气苦，这次方铮下江南，本以为他忙着收拾世家，平定泰王之乱，必然没什么时间去勾搭女子，谁知这混蛋工作之余不忘娱乐。竟然忙里偷闲又勾搭了一个，这教长平怎不生气？家里这么多老婆了，你还要娶多少个才肯罢休？莫非要将你整个方府都塞满么？

“侍卫！集合！”

长平扬声高喝道。

温森急得脸色惨白，颤声道：“公主殿下，您，您要干什么？”

长平咬了咬牙，俏脸气得通红，恶声道：“我倒要见识一下，那只狐狸精究竟长得多美，把他迷得神魂颠到，连家都忘了！”

这到是实实冤枉了方铮，方铮这会儿根本没与韩亦真在一起，他还在御书房里与众人讨论国事，商量着怎么才能花最少的钱，将迁民之事办好呢。

一旁的罗月娘劝道：“姐姐，您怀着身子。别太激动了，这可是方家的香火，不容有失啊。”

长平稍稍冷静了一些，想了想，冷声道：“叫嫣然去一趟吧，把那狐狸精请到方府来，哼！我乃正房正室，没道理让我主动去见她吧？”

，，

方铮愁眉苦脸回到家时，已是下午时分了。

刚踏进大门，他便发现今日家中气氛颇有些诡异，管家下人们一脸同情的望着他，不仅如此，还以一种诀别的目光一直目送他往小院走去。

方铮只觉得背后凉飕飕的，一时间莫名其妙，这些人有病是怎么着？干嘛这样看着我？

边走边反省了一下，自己最近好象没干什么坏事儿呀”

通往自己院子的小径上，方铮里面撞到一个软绵绵的娇躯，抬头一看，竟是凤娘。

凤娘哎哟叫了一声，随即发现是方铮，不由马上住了口，然后朝他高深莫测一笑，轻声道：“你完了！”

说完凤娘闪身便走，走得飞快。

方铮正在发楞，绿也跟着凤娘身后走来，经过方铮身边时，小绿明眸担忧的看了方铮一眼，轻轻道：“少爷”你完了！”

说完小绿转身就跑。

“喂！你们啥意思啊？啥叫完了？别吓我啊！知道恐吓朝廷命官啥罪名不？”方铮满头雾水的在后面嚷道。

使劲挠着脑袋，方铮怀着一肚子疑问跨入了小院。

抬头一看，方铮不由大吃一惊，俩眼珠子都快掉出来，情不自禁大叫道：“靠！我果然完了！”

只见院子内，长平俏面含霜，盯着方铮不住冷笑，左侧的嫣然神色复杂。笑也不是，怒也不是，颇为纠结。

最让方铮吃惊的是，长平的右侧，赫然站着一脸平静，却不时闪过几分凄然之色的韩家三小姐，韩亦真。

“你这该杀千刀的混蛋终于舍得回来了？”长平冷冷盯着方铮，然后右手一抬。指着韩亦真道：“说！她是什么人？”

方铮楞在原地，一时竟说不出话来，心中仍处于深深的震撼之中。韩亦真，怎么可能会出现在方府？该怎么解释？怎么解释都势必会伤害到另一方。

方铮嘴角一瘪，想流下几滴男人辛酸的眼泪。老子今儿这是走的什么运呐！上个早朝大大破财，回到家里，后院起火，这，，这还让不让人活了？

“我”我”方铮张了张嘴，半晌说不出一句完整的话，随即脑袋左看右看，神情异常焦急。

嫣然见状忙迎上前来，好奇道：“夹君。你在找什么呢？”

方铮一扭头，终于发现右边回廊下有一根红漆大柱子，方铮两眼一亮，将嫣然客气的拉到一边，彬彬有礼道：“麻烦让一下，谢谢。

随即。方铮狠狠一跺脚，低着脑袋便向柱子撞过去。

只听的“砰”的一声大响，众人还来不及反应，方铮的脑袋已结结实实撞在了柱子上，然后方铮就势往地上一到，昏了过去。

“夫君！”

“混蛋！你，，你怎么了？”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百六十五章 临盆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7-12 18:05:04 本章字数:6809

浇子的女人都被方铮泣一举动惊呆了。

见过狠的，没见过这么狠的，别人逃避某件事的时候，都是扭头便跑，方大少爷倒好。一咬牙把自己脑袋朝柱子上撞，这的需要多大胆识呀，以方铮平日的为人来说，今日之举，实在走出人意料。

众女呆了一下后。顿时反应过来，都急得不行，纷纷抢上几步，蹲在方铮身前，焦急的唤着。下人们也进来了不少，眼色机灵的，又转身飞快的跑出去请大夫了。

方铮紧紧闭着眼。死咬着腮帮子，像个英勇就义的烈士，他的额头上撞出一个又红又肿的包。脸色苍白如纸，还不停的流着汗，任凭众女怎么唤他，他仍是不醒。

长平眼泪流个不停。深悔自己不该如此逼他，不就多娶个妾吗？方铮房中已收了四五个，再多一个又何妨？自己何必如此计较，累得方铮竟做出撞柱之举，他若有个好歹，自己可怎么办？

嫣然和韩亦真也急坏了，蹲在方铮身前不住的唤他，急得美目中珠泪涟涟。

“夫君！你”你怎么了？我”我错了，我不该逼你”长平泣不成声。

方铮仍闭着双眼。没有丝毫醒转的迹象。

长平哭到一半。忽然站起身，怒视着韩亦真，道：“是你！都是你！我夫君有家有室之人，若不是被你迷得神魂颠倒，又怎会不顾家中妻儿，甚至情愿一死了之？你，，你韩家纵是江南第一世家又如何？我堂堂华朝公主，便收拾不了你韩家么？”

韩亦真擦了擦眼泪，看着这个害得方铮撞柱的女人，素来沉稳冷静的她，此时也发怒了。

“我迷愕他神魂颠倒是我的本事，你是方家正室，岂有逼得夫君撞柱自尽的道理？堂堂华朝公主，难道不知何谓夫妻纲常么？夫为妻纲的道理都不懂，你怎么做他的妻子？你若不是这般泼辣善妒。他”他又何至于撞柱自尽？我一不图你方家权势，二不图你方家财富，与他相爱，纯发于本心，无一丝一毫杂质，你们都爱得他，为何我便爱不得了？我韩亦真扪心自问，对他的爱可比你们少一分一毫？”

说到这里，韩亦真的美目投向地上躺着的方铮，见他仍是昏迷不醒的样子，她的心仿佛被人狠狠揪了一把，疼得喘不过气来。

长平语塞，想到平日种种所行，无不强势泼辣，如此说来，莫非真是自己的善妒，逼的这混蛋不惜撞柱么？我，是不是对他太凶了？长平不由悲伤莫名，蹲下身去，轻轻抚着方铮的脸庞，眼泪流得更凶。

众女围着方铮，各自想着心事。场面一时沉默。

未多时，下人将大夫请来，由于方铮的两位夫人怀有身孕，胖子早就派了两名御医住进了方府，方便随时照看，所以大夫来得倒快。大夫见方铮昏迷不醒。不由吃了一惊，他是宫里的御医，自是认识方铮，一见国公爷竟如此模样，额头上还一片红肿，大夫楞了半晌，吃吃道：“这”这可是有人行刺？”

长平一擦眼泪。怒喝道：“少废话！你是大夫又不是官差。不该你管的事你少管！快来给我看看，若治不醒他，老娘诛你九族！”

大夫吓得一哆嗦。急忙蹲下身开始诊治，抓过方铮的手腕，开始号脉，捋着胡须号了半天。大夫抬头，迎着众女焦急的目光。诧异道：“咦？国公爷的脉象四平八稳，好似”，好似”，并无不妥啊”

众女一楞，却见大夫又摇摇头，众女的心又提起老高。

“不对，还是有些不妥，国公爷肾内虚浮，隐有亏损之象”

长平急道：“这是什么真思？”

大夫咳了咳道：“这倒无妨，房事过多所致，以后莫太频繁便是刷

众女大愕，不约而同望向嫣然，嫣然大羞，俏脸变得通红，似要滴出血来。

长平恼怒的垂头看了看隆起的肚子，然后没好气的白了嫣然一眼，继续道：“那他为何还不醒来？”

大夫苦笑摇头道：“这个”老朽亦不明白，这样吧，老朽用银针刺国公爷的人中穴。应该便会醒来了，”

大夫话音刚落，躺在地上昏迷不醒的方铮身子忽然颤抖了一下，接着便非常识时务的睁开了眼，“悠悠”醒转来了。

众女大喜，一齐凑到方铮面前，悲呼道：“夫君”

“混蛋”

方铮睁着眼，“茫然”的看着众女，半晌，他才虚弱的道：”我怎么没死？”

长平闻言忍不住放声大哭，“夫君，我错了，我不该那样逼你”

方铮满脸失望的表情，断断续续哀叹道：“为什么不让我死了啊，我活在世上还有什么意思？”

长平闻言，心中内疚羞愧之情，更是无以复加，哭得愈发伤心了。

“不，夫君，你千万不要这么想，你对我们”如此情深，我不该嫉妒”，你找别的女子”

方铮抖抖索索伸出双手，将长平和韩亦真的纤手拉过，然后将它们合在一起，嘴唇嗫嚅几下，如同临终遗言：“你们”要做一对好姐妹一生相亲相爱，”

失神的目光渐渐移到长平布满泪痕的脸上，方铮朝她虚弱的笑了笑：“毖儿，你是姐姐，要好好照顾妹妹”亦真与我，确实是真心相爱，亦真待我之情，实比天高海深”

长平此时心中大恸。所谓关心则乱，她竟忘了深究方铮既已醒来，为何还一副命不久矣的口气，只是默默垂泪，拼命的点头。

罗月娘在一旁冷眼旁观，嘴角微微一撇，这情景“好熟悉呀，当初在青龙山上，这该死的混蛋不是也来了这么一出么？如今演技越来越姐熟了。

方铮叹了口气，悠悠道：“我这一生，能娶到你们五位如花似玉的老婆，死也值了，可是”亦真待我情真意切。我怎能弃之不顾？宿儿，”

方铮说着，猛的一吸气，两眼圆睁，仿佛一口喘不上来，快要挂掉的模样，吓得长平不住的抓着他的手，悲声大呼道：“夫君，夫君”

众女尽皆伤心落泪。连罗月娘的一颗心也悬得高高的，这混蛋，小罚 2 真的吧纹，一一众也演得太像了。方铮急促的喘了几口气，双手不停的在半空挥舞，半晌才挣扎似的道：“宏心，“毖儿，

长平抓着方铮的手，悲声道：“我在这里

“虑儿“凑六个吧！”

“啊？“众女大愕。

方铮似乎回光返照般恢复了些许精神：“你看啊”六六大顺，这数字多吉利，我娶六个老婆，便意味着咱们这个幸福的大家庭从此顺顺利利的，此乃天降祥瑞啊”

六个便叫六六大顺，你怎么不娶十个？十全十美，岂不比六六大顺更吉利？长平气得柳眉一竖，便待发飙。看到方铮一副要死不活的模样。不由芳心一软，哽咽着点了点头。

方铮见长平点头，不由两眼一亮。颇带几分急切的道：“宏儿，这么说。你答应了？小六，六儿啊

“小六儿？”众女又是一阵愕然。

“咳咳，亦真啊，来，见过你的姐姐。以后要对她毕恭毕敬，一家人和和睦睦的啊？”

众女之中数韩亦真最是聪明，早在方铮交代“临终遗言”时，她便看出了些许端倪，一直在旁默不作声。强自忍着笑，倒将一张俏脸憋得通红。

听到方铮的话，韩亦真紧紧抿着嘴，向长平盈盈拜下，垂目轻声道：“妹妹亦真，见过姐姐。”

长平擦了擦泪小鼻子一扬，若有若无的轻哼了哼，却也没再恶语相向。

方铮心中大喜，正欲跳起来大笑。却忽然惊觉时机不对，急忙使劲咳了几声，颤声道：“大夫，大夫呢

一旁看了半天戏的御医忍着笑走近。蹲下身道：“国公爷，老朽是宫里的御医，”

方铮又使劲咳了几声，然后一把抓住大夫的手，虚弱无比地道：“大夫，”快，快，”我觉得我还可以抢救一下”

众人：”

”，

建武十三年四月，新皇下旨，向民间募草，并下令京城龙武，龙襄两军开赴北方幽州驻扎，民间所募军士亦全部调往幽州，充入龙武军序列。由领兵大将军冯仇刀负责刮练，调派。

同时，新皇还下旨，将拱卫京城的神武军四万余人尽数调出京城，派往边境齐州驻扎，而华朝境内南方各州府的地方驻军，则抽调半数开赴西北兴庆府驻扎。

至此，华朝举倾国之兵力，全数布防于突厥边境线上，分西北，东北以及北方三个方向，动用数十万大军，隐隐对突厥实施了三面包围合拢的战势，三军刀出鞘，剑开锋，严密注视着突厥境内默啜可汗与国师默棘连的互搏。

华朝派出的使者与默棘连相见之后，果然不出方铮所料，默棘连马上便答应了华朝的结盟要求，此时正是他进退维谷之时，对外号称为可汗报杀父之仇，不死不休，绝不妥协投降。可默棘连于王庭黑沙城外一战大大失利，兵败如山倒，待退到幽州东北方的塔山时，默棘连收拢残部。麾下仅余十多万勇士，更失去了大部分的草原牧场和部落，军无粮。马无草，正是内外交困之际。

默棘连知道，这个时候他若降了默啜，他多年在草原部落中积累起来的声望威名会一夜间崩塌殆尽，在突厥人的心中，只有战死的勇士，没有投降的国师，否则他的处境将比现在更艰难。就算再难再苦，默棘连也无法选择投降，更何况他刚立骨禄咄的幼子为可汗，于公于私他都必须咬牙坚持下去。

这个时候华朝使者的到来，无异于久旱逢甘霜。对于华朝使者提出的条件，默棘连几乎不假思索的答应下来了。

就算没人资助，他都必须咬牙与默啜相抗到底，更何况还有个华朝在背后无条件支持他，源源不断给他提供粮草，兵器和军械，纵是明白华朝皇帝其实是想让他充当炮灰，拖住默啜。默棘连也毫不考虑的接受了。

这本是别无选择的事情，默棘连没理由反对，如果他不接受华朝的条件。他的结局仍是失败，而且会败得更快。

于是，华朝与默棘连一拍即合，当月，新皇下旨，紧急从幽州调集了大批的粮草和兵器，运到了塔山默棘连所部。

的到粮草资助的默棘连，经过一番调整和深思熟虑，将余部十万人化毒为零，分批段出击，遇强则避，遇弱则攻，在草原上与默啜大军展开了周旋。

这场草原游击战一打便是四个月，双方所损不大，可小规模的作战次数却非常频繁，默啜可汗对此头疼不已。

八月的京城，已是盛夏，烈日照射着大地，京城内如同火炉般灼热。

禁宫的勤政殿内，一群人正围着一张硕大的地图仔细研究着，神情专注。面色严肃。

旁边站着十几名小黄门，使劲摇着手中大团扇，宫女们则络绎不绝的将冰镇酸梅汤往里面端，皇宫地窖所储的冰块随意的散落殿内四周，试图给闷热的大殿增加几分凉气。

方铮毫无讲究的脱掉了官靴，光着脚踩在殿内大红地毯上，他的官袍也变得凌乱不堪，团扇扇出的热风撩起他的官袍下摆，却见里面除了一条性感的亵裤之外，什么都没穿。只露出两条毛耸耸的大腿，分外“刺眼。

“啊一好凉快！”方铮一口喝光碧玉碗中的冰镇酸格汤，大呼痛快。擦了擦嘴角，指着空碗对一旁愕然的宫女道：“快，给我再来一碗。不。两碗！不，哎，你干脆给我搬一大坛来，”

一旁的兵部尚书魏承德皱眉看着方铮，摇头道：“方大人，这是禁宫大内，皇上御驾在前，你”你这也太不讲宪了！”

坐在书案后的胖子笑道：“无妨，此处不是金鉴殿上朝，联宣你们几位爱卿进宫，谈谈对北方战事的看法，随意一些便是，再说了，魏老不也深知方爱卿的为人么？呵呵，他就这副德性。改也改不了的。”

一声“魏老”叫得魏承德感激涕零，感动的朝胖子拱了拱手，又狠狠瞪了方铮一眼，没再言语了。

方铮这几个月过得很是畅：飞干不知为何转了性午，竟轻易答应了韩亦真讲门点毕，乐热与韩亦真的关系目前仍不算太和睦，但韩亦真进了门，便省去方铮一块大大的心病，从这以后。方铮便整天笑得合不拢嘴。

人家金老笔下的韦爵爷一口气讨了七房如花似玉的老婆，我方爵爷却只讨了六个，说起来，我已算是很纯情了。

不过长平却没轻易放过他，再三向他阐述了“事不过六”的道理，并且在枕头下备了一把锋利的剪刀，扬言若方铮再敢往家中娶一个，后果”很严重。长平威胁他的时候，美目不怀善意的朝他下身打量，方铮觉得裆下凉飕飕的”，

方铮仍旧一副懒散模样，笑眯眯的道：“魏大人，您老也别撑着了，这么热的天，您穿着这么厚的官袍，不怕瘾出一身痱子么？晚上牡丹楼的依依小姐若见您一身红点儿，怕是芳心不喜，不准您上她的绣床，那多煞风景呀

此言一出，满堂轰笑，魏承德却气得胡子直哆嗦，半晌说不出话来。

胖子笑了几声，又觉不妥，急忙收了笑容。面色严肃的盯着书案上的地图，沉声道："默棘连恐怕撑不了多久了，化整为零之策原是不错的，可这只是一个短期的权宜之策，不能长久用之，默啜若耐性耗尽，必将整合大军，全力向塔山进攻，届时默棘连和小可汗的王帐难保，他们便只好继续向东逃窜，那个时候，我朝幽州便首当其冲。被默啜兵锋所指了，"

魏承德点头道："皇上说得对，默棘连不能再退了，再退的话，我朝势必要与默啜开战，但此时我们军士刮练不足，粮草筹措不够，根本没准备好与突厥人打一场大仗，此时苦战，胜算委实不高。"

冯仇刀奉命领龙武军去了幽州驻防，兼负练新军的重责，京城内只剩少数几员将领，还有兵部的尚书，侍郎等几位官员。

胖子苦恼的盯着地图，叹气道："默棘连若欲保存实力，想退联也拦不住他，可我朝现在又打不起这场仗，真真走进退维谷，这可如何是，

方铮见殿内众人皆愁眉不展，不由嗤笑道："这算什么难事，想个，法子拖着不就成了。瞧你们一个。个愁眉苦脸的。至于么？"

众人愕然相望。胖子两眼一亮，喜道："方兄"咳，方爱卿可有什么法子拖住默啜？"

方铮笑眯眯的道："法子多的是，比如说，令兴庆府驻军派出小股兵力，在默啜背后打打秋风，抢他几个小部落；分散他的注意力，或者咱们堂堂正正打出调停的旗号，介入默啜和默棘连之间，义正严词的请他们以天下百姓生灵为计，坐下来谈判，又或者叫默棘连假意投降默啜，派出使者跟他谈投降事宜，谈它一两个月，再以谈判破裂为由，又与他打成一团。打不过了再谈"哎呀，反正这些招儿加起来，足够拖住默啜一年半载的。呵呵，如此一来，不就给咱们争取了极大的时间么？"

众人沉吟一会儿。皆言可行，胖子满面喜色，笑道：“果然还是方兄诡井多端”咳咳。老谋深算，不错，这一年内。咱们不求胜，只求拖延默啜进攻我朝的时间，结果才是最重要的。”

方铮想了想，忽然神色严肃道：“哎，你们一定要记着，甭管用什么法子。其过程一定要”

“省钱是吧？”众人异口同声道，同时鄙夷的白了方铮一眼。

这几个月来。方铮时玄将“省钱”俩字挂在嘴边，令人烦不胜烦，可方铮也着实心疼。当时朝堂上一时热血沸腾。不假思索便掏了三百万两银子，话已出口。后悔已来不及了，唯求朝堂各位大佬在调兵遣将之时，能够秉持“多。快，好，省”的原则，花最少的钱。办最多的事，省得钱花完了又找他要，方家虽是华朝首富，可也经不起这般折腾呀，更何况这笔银子还很有可能肉包子打狗，一去无回。弈铮更得攥紧口袋。一个子儿也不能再往外掏了。

众人正在商议之时，忽然殿外一名小黄门飞快奔来，人还没进殿，便高声大呼道：“国公爷，方大人，快，快”

众人愕然望去。胖子不满的皱眉道：“何事喧哗？没见联与大臣们商议正事么？又跑又吵，成何体统！”

小黄门这时已跨进了殿门，闻言扑通一声跪下，喘着粗气颤声道：“皇上恕罪，奴才有紧急之事禀报。

“何事？”

小黄门抬起头，望向方铮道：“国公爷，您府里的下人在西宫门外跪求奴才通禀大人一声，您的夫人，长平公主殿下，她”她刚才腹痛难忍，御医说，怕是要生了！国公爷，您还是赶紧回去看看吧”

此言一出，满堂毕静，半晌无人出声。

方铮睁大了眼。楞楞的站在原地一动不动。如同石雕泥铸一般，直到他手中端着酸梅汤的玉碗不受控制的跌落在地，发出叮哐一声脆响，众人这才回过神来。

方铮使劲摇了摇头，指着自己的鼻子，呆呆地道：“我”我要生了？”

小黄门满头黑线道：“国公爷，不是您要生了，是您的夫人要生了，少

“这么说”我。我要当爹了？”方铮仍旧楞楞的自语道。

胖子满脸喜色。狠狠拍了一下方铮的肩膀，大喝道：“还发什么楞！赶紧回家去呀！快走快走，我与各位大人随后就来。”

方铮这才像只中了箭的兔子般跳了起来，神色一片狂喜，连脱在殿内的官靴也顾不上穿。光着脚丫子，一闪身便往宫门跑去，边跑边大叫道：“殊儿，等我来了再生！咱一定要生个品质优良。将来祸害无”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百六十六章 得子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7-13 19:06:25 本章字数:7057

※铮米着脚丫午刚回到家门口。却毋孙管家在台阶下急明小的转圈，嘴里不知在喃喃自语着什么。

一见方铮急匆匆赶回来。孙管家大喜，赶忙迎上前去。道：“少爷，快！少夫人要生了

方铮一阵风儿似的往府里跑去，孙管家气喘吁吁跟在他自后。

方铮此时心情不知该怎么形容，有即为人父的喜悦，还有几分对家庭新成员加入的陌生。现在最担心的，却是长平的身子。

古代医疗技术落后，女人生一回孩子跟过一趟鬼门关似的，长平那小小的身子板儿，能支撑到孩子降生吗？老天是公平的。不会因为长平是尊贵的公主而特意宽待她，在这道鬼门关前，众生都是平等的。

孙管家跟在方铮身后边跑边唠叨：“午膳过后，少夫人便觉得腹内疼痛难忍，叫来御医号脉，御医说可能要生了，婆子们将少夫人搀进了东厢院，可少夫人一躺下又觉得不疼了，只嚷着要喝水。婆子们不敢给她喝太多，没过一会儿。少夫人又开始疼了，如此反复几次”

方铮直着眼道：“我怎么觉得这症状跟吃坏了东西要拉肚子似的？孙管家，你确定她是要生了吗？”

孙管家哭笑不得道：“两位御医，还有老爷请来的民间名医都号过脉，都说要生了，这还能有假吗？”

方铮的心不由自主狂跳起来，孩子，打从今日起，自己在这个陌生的时代终于有了属于自己的骨血，长平将会为他诞下自己的第一个孩子，穿越来到这个时代。总感觉自己像块无根的浮萍，尽管知道自己有家人，有妻子，可这种陌生的时代感却总是存留于脑海，挥之不去。

如今这个孩子的来临。让方铮终于有了一种脚踏在地上的感觉，他明白，从今日起，自己才算是扎扎实实在这个陌生的时代生了根，有了

宿。

方铮有种幸福得想哭的冲动，前世种种，已是前世，如庄周梦蝶，梦醒之后，何必再去想自己是庄周还是蝶？从此自己便踏踏实实做一个古代人，将来史书上所记，方铮者，华朝重臣，爵至忠国公，为国立功无数，子嗣繁多”，

这才是自己，不是那个毕业又失业的小青年，不是那今天天挤人才市场，等着拣一份撑不死又饿不死工作的卑微大学生，更不是一个连女朋友都找不到，每天关在家里搓着脚丫子看毛片的可怜虫。

他是方铮，在这个时代落地芒根的方铮，他手握重权，高官爵尊，他的一言一行时刻被天下人所关注，他说的每一句话，他的每一个主张，都能在最短的时间内让全天下的人听到，更重要的是。他有着一个完整和谐的家庭，上有慈爱的父母，下有爱他至深的妻子，如今，他又将添一个身上流淌着他精血的孩子。

这便够了，我原本就是属于这个时代的人，跟所有的古代人一样，做官，娶妻，纳妾，繁衍子孙，开枝散叶，最后微笑着在床上寿终正寝。前世种种，于我而言。权当是一场离奇的梦而已。

通往小院东厢房的路上。方铮百感交集，眼睛微微泛了红。

孙管家还在身后一个劲儿地唠叨：“老朽见少夫人要生了，心想怎么着也该知会少爷一声，这毕竟是咱方家的头等大事，所以老朽冒昧，一时顾不上许多。派了下人飞快赶去西宫门跪求，请宫里的公公赶紧给您送信，这个，耽误了少爷处理国事，老朽实在惶恐不安”

方铮摆手，心不在焉道：“行了，说这些干嘛”宿儿安顿在东厢房吗？房里几个人？可持有武器？有多少无辜者？”

“啊？”孙管家两眼发直，你”这是生孩子还是解救人质呢？

“咳，不好意思，我太兴奋了，不知道自己在说什么，，稳婆都到了吗？大夫们可在外面做好了应急准备？”

“都准备好了，万无一失，就等少夫人生了

说话间，方铮匆匆忙忙跑到了小院，抬眼一看，却见卜院内站着不少人，方家二老得了信。早早的赶到院子中站了不知多久。自己的几位老婆也都站在院子中，众人神色喜悦，又夹杂着些许的担忧。见方铮匆忙来到，众人眼睛一亮。纷纷迎上前去。

方铮踮脚朝厢房看了一眼，却见房门被厚厚的帘子挡得严严实实，几名大夫坐在离房门不远处气定神闲的捋着胡子，房门的帘子不时被掀开，丫鬟们和稳婆端着热水。白布，被褥不停的出出进进。场面非常忙乱。

“娘，毖儿开始生了没？”方铮急得额头不停冒汗，搓着手有些不知所措。

方夫人眉头轻蹙，显的有些担忧，闻言摇头道：“午时发作，搀进厢房后疼了一会儿便没事，然后又接着开始疼，反复好几次了，真让人揪着心呐！”

方铮的心也悬了起来。皱眉看着进进出出的丫鬟，婆子。急得不停搓手，有心想为长平做点什么，可却插不上手，有劲儿无处使。

半晌，方铮指着房门厚厚的门帘子道：“来人，把那帘子给我撤了，换个轻便点儿的帘子，大热的天，不怕把人闷死啊！”

话音刚落，方铮后脑勺儿便挨上一记狠狠的锅贴，方铮大怒，回头一看，却见方老爷怒瞪着他，方铮心气不由一泄，蔫了，老子打儿子，天经地义。

“你糊涂了？撤什么门帘子？孩子还没落地，见不得阳气，撤了门帘子，你想把老夫的孙儿害死吗？”方老爷怒声喝道。

方铮大愕：“这 ，这是个什么说法？”

方夫人解释道：“女人生孩子这事儿有很多讲有，老人家都说，孩子还没落地之前，便不能算人，这个时候老天正在安排天上的星宿投胎呢，所以生孩子的时候是见不得阳气的，怕冲撞了天庭的忌讳…

方铮一撇嘴，脱口道：“屁的忌讳”哎呀！爹，我错了，我错了，

方老爷气得胡子直颤，不知从哪里寻摸了一根棍子，劈头便朝方铮打去，口中还骂道：“孽畜！胡说八道不怕惹来老天的惩罚，口没遮拦不怕给方家惹祸，老夫今日非打死你这孽畜不可！”

老人家都比较迷信。更何况在普遍信奉神灵的古代，”七卜见方铮对神灵如此不敬，不由大发雷霆，顾不得儿媳见；旧生孩子，气急败坏的便开始教刮起儿子来。

方铮被老爹揍得嗷嗷惨叫，抱头鼠窜，方老爷岂肯放过？手抄木棍。随手捏了个剑决，开始满院子追杀孽子，院中一时鸡飞狗跳，热火朝天。

院子内喧嚣之时，躺在厢房里面生孩子的长平此时也不甘寂寞，忽然间痛呼失声。

高亢的痛呼声令房外焦急等候的众人不由得心腔子抽紧，大伙儿顿时明白，这可能要开始生了。

方铮吓得浑身一抖，一个箭步跨上前，趴到厢房的木窗前，隔着封得严严实实的窗纸，急声大叫道：“宏儿，你感觉怎样？是不是要生了？”

长平像是回应他的话一般，忽又一声高亢痛呼，方铮的心一抽，顿时失了方寸，乱成一团。

漫无目的的原地转了两圈，方铮忽然福至心灵：“哎呀！毖儿，你饿不饿？我给你弄点儿吃的去

长平又是一声痛呼，然后仿佛拼命咬着集的朝窗外的方铮吼道：“你闭嘴！没看到老娘在生孩子吗？你罗嗦个什么劲儿！啊 都是你这混蛋造的孽！”

方铮吓得脖子一缩，又退了回去，嘴里不满的嘟囔道：“我怎么就造孽了？咱俩那个的时候，你不也舒服得紧嘛”

听到长平生孩子还吼得如此中气十足，方铮终于稍稍放心，以长平目前的精气神来说，估计生个孩子难不倒她。

众人忙碌的忙碌，等候的等候。丫鬟，婆子端着生孩子的必用物品匆忙进出，长平在厢房内不时传出痛呼声，连带着等候在院子外的人们也焦急不已。

方铮早已急得六神无主，不时抬头望着厢房门口挂着的厚帘子，几次想跺脚冲进去，在长平痛苦生产的时候拉着她的手陪着她，可古人最忌讳男子进产房，据说会让男子沾上晦气，也会给母子带来不幸方铮怕进去之后给长平造成心理压力。如此一来倒是害了她了。

茫然无措的在厢房外转圈，方铮忽然感觉一双冰凉的手悄悄环上了他的手臂，侧头一看，却是罗月娘，此刻她俏脸煞白，面带悸色的看着厢房，长平每痛叫一声，月娘浑身便一颤，很快她的身子便有些摇晃。抓着方铮手臂的纤手也沁出了汗。

“夫君，生孩子”真的这么痛吗？”罗月娘颤声问道，惯来冷艳的眸子，不知为何蒙上几分惧色。自从怀了孩子后，也许是女人骨子里的母性使然，月娘变得比以前柔弱多了，再也不复当年威风凛凛的青龙山女匪首的模样。

方铮担忧的看着厢房，长羊的痛呼声不时令他脸庞一阵**，见里月娘害怕，方铮搂住了她的肩，又轻轻抚上她隆起的肚子，强自笑道：“没事的，你别怕，其实生孩子不疼。就跟咱们平日上茅房出恭似

的，一运气，一使劲儿，就拉出来了。而且感觉很舒爽 ，宏儿么，呵呵，她向来喜欢夸张

为了肚里的孩子，罗月娘强忍住一脚踹死方铮的冲动，翻了个白眼儿。然后自己抚上肚子，半晌，她仿佛下定了某种决心，咬着牙喃喃道："罢了，为了青龙山将来有个大当家，痛便痛一次好了，"

方铮恶寒："你莫非打算让咱们的孩子坐你的位子，继续干着打家劫舍的伟大事业？"

罗月娘恶狠狠地道："怎么？不行吗？青龙山的基业是我爹传给我的。当然要一代一代传下去！"

方铮还没来得及说什么，忽听长平在里面又是一声惨叫，方铮心腔一抽，两腿一软，差点一头栽到地上。

正在众人紧张时，胖子却领着兵部的几位大臣匆忙赶到。

方老爷回头见当今皇上竟然亲自来了，不由一楞，然后马上一曲膝，便待大礼叩拜。

胖子挥了挥手，道："这都什么时候了，方老伯莫多礼，毖儿怎样了？可生了吗？"

方铮在一旁懊恼道："痛了两个时辰了，还没见动静，哎，女人生孩子是不是都得这么慢呀？"

胖子翻着白眼道："你问我。我问谁去？你已有了后，我后宫里那些个皇后妃子还没见动静呢。"

这时一名婆子匆忙掀开帘子，惊慌道："大夫，大夫！不好了，难产！产道开了三指便无法再开了"

众人闻言大惊，方铮当时只觉脑子一炸，心头似乎被人狠狠割了一刀，痛楚的感觉异常清晰。

趁着众人还在楞神，方铮一跺脚便往产房内冲去，冲到门口，一把将婆子掀到一边，然后便不管不顾的进了厢房。

方老爷最先反应过来，顿时惊喝道："小畜生！赶紧给老夫出来，不吉利

话音落下，方铮却早已进了房，对方老爷的叱喝根本充耳不闻，他现在很惶然，一股巨大的恐惧感包围着他。

难产！怎么会难产？这是什么道理？长平自小练过武，怀了身子更是每日坚持散步走动，如此健康的身子，怎么偏偏碰到难产？

方铮忽然觉得很害怕，长平是他的发妻，他们相识相爱，白头俏老的誓言犹在耳边，如今长平却因生孩子而难产，这等于是一脚踏进了鬼

关。

结发夫妻，若因此而永别，这怎么可以！方铮捏紧了拳头，浑身发颤，强自忍住了心头的恐惧。

厢房内光线很暗，几名神色慌张的丫鬟和婆子见方铮闯进来，不由一楞。

一名婆子刚一张嘴欲劝方铮出去，弈铮马上指着她吼道："你闭嘴！怎么当的稳婆？会不会接生？我老婆若有个三长两短，今儿这屋子里的人全都得死！"

屋子里众人闻言，吓得脸色苍白。身子皆不由自主的一软，扑通跪满了一地。

靠北侧墙壁的绣床上，长平满头大汗，整个床榻都被汗浸得湿透了。她只穿着肚兜儿，两腿高高岔开蜷起，头发凌乱的披散着，面色苍白如纸，平日诱人的樱桃红唇，此时竟也变得干枯欲裂，她静静的躺在床上，仿佛连呻吟都没了力气。

方铮心中一痛，走到床前蹲下身。轻轻的握住她的手，低声唤道："毖儿，宿儿

长平虚弱的扭过头，瞧见方铮，无神的眸子忽然有了几分光彩，大眼眨了。泪珠顺着眼角流到发鬓。"夫君，我，我好没用，生不出来"

方铮眼眶一红。强自挤出个笑脸，温声道："生不出来就别生了，咱不强求，咱们还年轻，以后多的是机会"

长平脸上泪水和汗水混在一起，呜咽道：“不 ，这是我们的孩子，我们说好的。等他生下来，我们要一起把他养大，看着他成亲，看着他光耀四方，功成名就

这时一名婆子掀开帘子，将方铮拉到一边，翼翼轻声道：“国公爷，公主殿下产道太窄，无法打开，外面几位大夫商量了，这样下去母亲和孩子都有危险，怕是会”一尸两命，国公爷，婆子大胆请您做个决断保大人。还是保孩子？”

方铮闻言浑身一颤，痛苦的咬了咬下唇，然后脸上闪过一抹决然，冷声道：“还用问吗？当然是保大人！孩子是死是活我不管，大人的性命一定要保住！听到了吗？”

婆子刚一点头，长平却仿佛意识到了什么，紧紧抓住方铮的手，凄厉的喊道：“不！不行！你不能这样对我们的孩子！我，，我还能生，我要把他生下来，这是方家的香火，绝不能断！”

方铮忍住悲痛。按住她的手，温声道：“别说傻话，你活着比什么都重要 这孩子与咱们无缘，强求不来的，放弃吧。 我其实一点都不喜欢小孩，真的，又吵又闹的，烦死人，生不了最好，咱们以后好好过咱们清静的二人世界”

一旁的婆子见此情形，面上浮出几分凄然之色，悄悄扭过头去，擦了擦泪。

长平脸上却忽然露出一种决然的神色，她使劲抓着方铮的胳膊，不知哪来的力气小小的身子不停的扭动起来，一口洁白如雪的贝齿咬得紧紧的，发出“格格”的声音，两眼睁大，瞳孔散发出一种令人望而生畏的慑人光芒。

方铮见状一楞。急道：“宏儿，毖儿！你怎么了？”

旁边的婆子顾不得许多，将方铮推到一边，凑头在长平下身看了看，忽然喜道：“产道开了，开了！这可真是菩萨保佑啊！快，快！把东西准备好，国公爷，您在这里不方便，快出去，否则若母子有个好歹，老婆子可吃罪不起，快出去！”

惶然跪在地上的丫鬟和婆子们闻言精神一振，急忙站起身来，继续开始忙碌。

巨大的悲痛还集绕心间，方铮的心情又如同从地狱瞬间升到了天堂，一悲一喜转换的太快，令方铮出现了短暂的脑海空白。

任凭婆子毫不客气的将他推出门外，方铮呆呆的站在门外良久，看着丫鬟和婆子们恢复了忙碌，他忽然回过神，身子一窜，趴在厢房外的木窗上，大声道："毖儿，别累坏了身子！我就在这里陪着你"

屋子里又传来长平痛苦的哀吟，不知过了多久，长平忽然高亢无比的惨叫一声，然后大声呼道："夫君"

方铮心中一疼。急忙答应道："我在，我一直在这里，陪着你"

长平又哀吟几声，然后痛苦万状的叫道："夫君"夫君"你，你答应我

方铮急道："这个时候别分心，顺顺利利生完孩子，我什么都答应你"

"不"，我要你现在就答应我！"

"好好，我答应你，你说吧

"夫君，啊 夫君，我要你答应"以后不准再娶小了！啊 "

屋外众人闻言皆到。

方铮哭丧着脸道："不娶了，不娶了，一个都不娶了"姑奶奶哎，你就专心的生吧！"

方铮的话音刚落，只听得屋内忽然传来"哇"的一声婴儿啼哭，接着一名丫鬟在屋里欣喜叫道："生了，生了！公主殿下生了！"

守在屋外的方家二老，胖子还有罗月娘等人，闻言尽皆松了一口气，方老爷身躯微颤颤的摇晃了两下，有些虚脱的往地上到去，牵得方夫人及时一把扶住了他。

方铮听到婴儿卑哭不由大喜，再一次不顾婆子拦阻，身形一晃，又飞快的冲进了屋内。

这时婆子刚剪断了脐带，从长平下身抱出一块血淋淋的物事，举到方铮面前，笑吟吟的道：“恭喜国公爷，恭喜国公爷，公主殿下给您生了个小公爷，母子皆平安，老婆子给您道喜啦”

方铮强忍住巨大的欣喜，下意识接过婆子手上血淋淋的孩子，只见他比手掌稍大，浑身皱巴巴的，两只小眼睛紧紧闭着。没牙的嘴巴张得大大的，嘹亮的啼哭声响彻屋内屋外。

方铮两眼死死的盯着手中巴掌大的婴儿，迟疑道：“这，这是我的孩子？”

长平无力的躺在绣床上”当道：“你这混蛋会说人话吗？这不是你的是谁的？”

方铮仍盯着血迹斑斑的孩子看了几眼，巨大的欣喜还来不及宣泄，忽然觉得脑袋一阵发晕，他急忙将孩子小心的递给身旁的丫鬟，然后跟喝醉了酒似的。整个人摇晃了几下，喃喃道：“靠”我怎么有点，，晕血啊，”

话一说完，方铮便软软往地上瘫了下去。

这时屋外又有个婆子快步走了进来，未等方铮到在地上，便及时的一把扶住了他，急声叫道：“国公爷，国公爷！您现在还晕不得

“怎么了？”方铮强打起精神问道。

“您的另一位夫人刚才在外面不知怎么回事，也开始腹痛，大夫说，，她可能也要生了！”

“啪！”

方铮结结实实摔到地上，彻底晕了过去。

一一一…”以下不算字数一一一一…一

老实说，这章是我写得最累的一章，删了改，改了删，码完感觉整个人都虚脱了，真想跟方大少爷一样倒头一栽晕过去拉到。

我没结婚，更没见过生孩子是什么过程，今天码的这一章，完全凭自己的想象，也许有想得不对的地方，你们也别较真了，权当这么回事吧。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百六十七章 双喜临门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7-14 21:16:05 本章字数:7435

厢房的长平刚刚诞下方家的第柱香火。罗月娘也非手世州的开始腹痛起来。

老天安排得很巧妙，罗月娘既没赶在长平之前生孩子，也没晚她太多，长平诞下孩子后一刻，罗月娘便觉得腹痛难忍，也许是被长平那一连串的痛呼和难产经历吓到了，间接催生了方家第二个孩子提早临世。

于是，方铮的小院内出现了一个很有趣的情景。

负责接生的稳婆，还有帮忙照料跑腿的丫鬟们，在东厢房刚刚将未来的小公爷洗干净包好，然后便一窝蜂似的从东厢房冲了出来，又争先恐后的冲进了西厢房继续马不停蹄的给罗月娘接生。

而站在小院中的胖子，方家二老以及朝中兵部众官员。则目瞪口呆的看着婆子丫鬟们像赶场子似的，从这头跑到那头，方老爷则抱着刚生下来的孙子，激动得泪流满面，又咧着嘴笑得像个孩子般开怀。胖子也凑上前去，看着新加入这个显赫家庭的新成员，好奇又小心的碰了碰外甥那粉粉皱皱的脸蛋，然后对比了一下自己那张肥肥的脸，最后胖子顿时对这个肉乎乎还在不停啼哭的小外甥产生了好感，天可怜见，这种同为天涯肥胖人的共鸣是多么的不易。

众人都在怜爱欣喜的围着小公爷看个不停，同时又为正在分娩的罗月娘担心不已。生命的诞生是值得所有人心生敬畏和崇拜的，人类以这种方式生息繁衍，每一今生命都是上天的恩赐，更何况眼前这条小生命。任何人都可以预料到，他将来长大后将会多么的显赫尊贵。

只不过，众人在真心赞美诓歌生命时，却似乎忘了孩子他爹，也就是方老国公爷此囊正躺在地上昏迷不醒。

当然，并不是所有人都忘了他，有位拍马屁惯于剑走偏锋的大夫见机会难得，在众人围着方家二老道喜之时，这位大夫独自对方铮开始了抢救工作。

与长平生孩子的惊险经历不同，罗月娘生孩子似乎很轻松，过程一气呵成，没出现什么曲折，可以说是顺风顺水，没有悬念和**起伏。

大夫七手八脚把晕过去的方铮救醒时小院西侧厢房内，罗月娘已经生到一半了。

待到方铮被下人扶起，然后灌了几口凉茶，懵懵懂懂还没来得及为罗月娘担心时，西厢房内已传来了嘹亮的婴儿啼哭声，一名婆子欣喜万状的跑出来，高声叫道："恭喜国公爷，贺喜国公爷，好事成双。二少夫人也给您添了个小少爷，"

站在院子里的所有人"哗"的一声炸了锅，方家二老和方铮六目相对。惊喜得一时竟呆楞住了，接着婆子小心翼翼的抱着一个尚在哇哇啼哭不止的婴儿走出厢房，轻轻放在仍处于木然状态的方铮手上。

"国公爷，您听这两个孩子的声音，高亢嘹亮，将来必不是凡人，国公爷您有福了"婆子在一旁喜滋滋的说着讨喜儿的话。

"赏！"方铮回过神，欣喜大笑几声，挥手道："今日辛苦你们几个婆子了，还有丫鬟，大夫们，每人去帐房支一百两银子，本官赏你们了"。

"不，每人赏二百两！到帐房支去。"方老爷显然比方铮更高兴，一脸激动的看看这个，再看看那个，噙着老泪颤声道："老天保伤，祖宗保估，方家有后了，开枝散叶了 "

方铮听到"开枝散叶"头皮不由一麻，将来这俩小子长大后，老爹该不会把他们当种马使唤缨 其实这种工作交给我就好了"

站在一旁的胖子和众官员这才纷纷围了上来，不停的向方铮和方家二老道喜，院子里顿时纷闹一团，洋溢着喜气。

方铮这时才得着空档仔细打量自己的两个孩子。

俩孩子很胖，产前的食补起了很大作用，掂在手上试了试分量，差不多有七八斤重的模样，眼睛都还没睁开，光只会咧着小嘴大声的啼哭，被绸布包得严实的小身子不停的扭动挣扎小手小脚包在绸布里

还不安分的使劲挥舞，皱巴巴的小脸呈现一种令人心生喜爱的肉红色，粉嫩嫩的吹弹可破。

嫣然和小绿悄悄凑到方铮身边，羡慕的看着他怀里不停挣扎啼哭的俩小子，二女不由笑开了颜。

嫣然掩嘴轻笑道："夫君，他们真的很像你呢，瞧，眼睛都没睁开，就这么不安分，将来长大肯定也和你一样，不是个规规矩矩的人，三天两头给你惹祸委事，嘻嘻"

方铮一手抱着一个，左右看了看，呵呵笑道："没关系，尽管给我惹祸，咱方家有钱，将来不管弄大多少闺女的肚子，我这当爹的一律负责到底

二女脸红红的齐声啐了他一口，嫣然偷偷看了看四周，在方铮耳边悄声道："夫君，我也想给夫君生一个"

方铮两眼一亮，淫笑道："放心，你的意思，我懂"宏儿和月娘生孩子辛苦，我这几天先好好陪陪她们，过几日再偷偷溜进你房里去，嘿嘿"。

转眼见小绿脸红红的站在一边，方铮色笑道：小绿呀，你肯定也很羡慕了吧？瞧，多么可爱的小家伙，咱们是不是也生一个？"

小绿羞得一句话都说不出来，转身就跑。

顾不上招待胖子和众官晏，方铮吩咐丫鬟将月娘生的孩子抱进西厢房，而他则抱着长平生的孩子进了东厢房，见长平仍有气无力的斜倚在床头，大热的天气，身上却盖着一床薄薄的毯子，看到方铮手中的孩子，长平不由眼睛一亮，伸手虚弱的笑道："快给我抱抱"

很奇怪，一直啼哭不止的孩子到了长平手里，却立马不哭不闹了，小嘴咧开打了个小呵欠，然后还砸摸砸摸嘴，跟方铮以前占了便宜后的表情一模一样。

长平看得又气又笑："这可真是有什么样的爹就有什么样的儿子这小家伙将来长大了可怎么得了呀！"

方铮不高兴道：“哎哎，会说话吗你？像我有什么不好？年纪轻轻已贵为当朝国公，官至二品，家财万贯，满世界瞅瞅去，像我这样的人。一百万个人里面挑得出一个来么？”

长平呸了一声，嗔道：“自我吹嘘，你还真不害臊，咱们的儿子长大若跟你一个德性，我非气得一头撞死不可！”

直起身子，长平向西厢房看了看，嘟着小嘴道：“月娘她也给你生了个儿子？”

方铮点头笑道：“不错，呵呵，双喜临门，你们都是我方家的功臣啊，你是没见院子外我老爹老娘，乐得跟什么似的”

长平酸溜溜的道：“月娘的孩子，和我的孩子，谁更英俊？谁更讨喜？。

方铮叹气，女人的小心眼儿真可怕

刚随地都能发作纹个特质并不因做了母亲而消失。

见方铮不说话，长平娇俏的皱了皱鼻子，轻轻点了点孩子胖脸蛋，笑道：“不用说，肯定是咱们的孩子最讨喜，他可是咱方家的嫡长子呢，将来要继承你的爵位和家业的，你瞧瞧，他长得像不像你？”

方铮伏身仔细看了看，说实话，看不出来小家伙一脸皱巴巴的，鼻子朝天露出俩窟窿眼儿，蜷缩在长平的怀里，像只小老鼠崽儿，很难看出究竟像谁。

正端详着，孩子忽然小嘴一咧，又开始哭了起来，长平急忙轻轻拍了拍他的背，然后掀开一角肚兜儿，开始给他喂奶。

方铮看得两眼发直，很神奇的小家伙，眼睛都没睁开就会吃奶了，奶头一含进嘴里，他的脸上便露出非常安详的神情，貌似在品尝着人间的美味，样子很享受。

饭家伙将来肯定是个青出于蓝的纨绔子弟！”方铮郑重下了结论。

长平却一脸幸福的小模样，微微眯着眼，望着怀里正在吃奶的孩子，宠溺的笑道：“纨绔子弟我也认了，这是咱们的孩子，再说了，咱们只要还活着，这些上谁若敢欺负他，老娘诛他九族！”

方铮摸了摸鼻子，这倒也是，这小子来头太大了，他老爹是手握重权的国公款特务头子，他老娘是当今御妹，堂堂公主之尊，他爷爷是全国首富，他舅舅是皇亦”

这些上敢惹他的人，恐怕真的很少了”

方铮羡慕得眼都红了，直到现在他才明白，何谓“前人栽树，后人乘凉”

轻轻拉过长平的手，方铮很认真的道：“辛苦你了，刚才生他的时候好危险，老实说，你若有个什么好歹，今儿府上不知有多少人这辈子算走到头了

长平面有余悸的摇头道：“夫君以后可别再说那么狠心的话了，我的命不要紧，可孩子是方家的香火，不容有失，幸得这孩子命大，不然恐怕被你一个决断就弄没了

方铮摇头道：“大人要紧，孩子没落地便不能算人，没了就没了。不是我狠心，丢了谁都跟剜我的心头肉一般，可在我心里，你比孩子重要，真要在两者之间做个选择，我的选择永远是你。”

长平幸福的笑了，眼中涌出两行感动的泪水，擦了擦脸，长平故作轻松的笑道：“到底是当爹的人了，说话都比以前认真多了，可真是难得呀…”

方铮闻言脸一变，盯着长平裸在外面，正给孩子喂奶的酥胸，嘿嘿色笑道：“好老婆，让我也喝两口呗，儿子吃左边，我吃右边，别浪费了”

长平笑容凝固：％

陪了一会儿长平，方铮又马不停蹄的窜进了西厢房。

罗月娘正靠在床头，一脸疼爱的轻轻抚着孩子，整个人散安着圣洁的母性光辉。

见方铮进来，罗月娘展颜笑道：“快看，你儿子笑了 ”

方铮凑过去一看，只见小家伙平躺在床内侧，眼没睁开，却没哭没闹，肉乎乎的小手不时放进小嘴里吭吸几下，又唯唯呀呀叫两声，

两只小嫩萝卜似的小腿儿强而有力的不时蹬几下，然后又咧开嘴，发出断断续续的嘻笑声，分外惹人爱怜。

仔细一看小家伙笑得特别不同小嘴咧开后，左边的嘴角往上微微一扯，笑容很是邪气，隐隐带着几分不羁的匪性，像极了方铮带领土匪们打劫时的模样，颇有几分得意便猖狂的味道。

真欣慰，俩小子都像自己，可惜没继承自己的优点，一些坏毛病倒是像了个十足。

方铮大奇："刚生下来就会笑？嘿！真邪门儿了嘿"

罗月娘怒瞪他："什么邪门？还不是你的种，会笑有什么不好？哭哭啼啼的，哪像个汉子？"

方铮直着眼道："刚生下来你就以"汉子。来要求他，太严格了吧？"

罗月娘哼道："不严格怎么行？等他会走路了，我就开始教他练武，泡药澡，打磨筋骨。"

方铮吓了一跳："你该不会拿他当未来的将军培养吧？"

罗月娘不屑道："将军有什么好的，哪有在山上与弟兄们大碗喝酒，大秤分金来得畅快？青龙山下一任的大当家就是他了，当然得要从小练得一身武艺，不然恐怕治不了山上那群王八羔子"

方铮："

为什么我有一种蛋疼得想哭的冲动？

，

大喜事，忠国公方铮双喜临门，一日之内几乎同时诞下两位麟儿。打破了方家三代单传，人丁单薄的恶咒。

整个京城的官场和商界都轰动了。

不少官员和城中商贾闻讯后，连夜将礼单送进了方府，一担一担贵重奢华的礼品被人抬进了方府的库房。

胖子更是下了旨，收方铮的两位麟儿为义子，并封老大为奉直大夫，封老二为武略将军，俱赐伯爵，造册于案，这下好，俩刚出生的

孩子，眼都没睁开，凭白得了个四品的虚职，正好一文一武，相得益彰。

众大臣无不毒慕方家所得皇恩独宠，深受两代帝王器重，方家百年内的权势将愈发登峰造极。

方老爷人逢喜事，大手一挥，在府内开宴招待送礼的朝中各部官员和商贾。整个方府陷入一片喜气洋洋的热闹气氛中，方铮这位英雄父亲看在那些贵重礼品的份上，当然也免不了出来应酬了一圈，说了一整天的客气话，客人散时，方铮的脸已笑得僵硬麻木了。

卧房内，长平抱着孩子，一脸不屑的瞪着方铮，只见他两眼冒着幽幽的绿光，正一张张的翻看着客人们送来的礼单，不时眉开眼笑，一副守财奴的模样，特别欠揍。

没过一会儿，方铮的脸忽然沉了下来，不满道："这魏老头够抠门儿的呀，别人都是一担一担的往家里送礼，他倒好，银锁两块，连礼单都没列。嘶 至于穷成这样吗？"

说着他从桌上拈起一块小小银锁，银锁不大，分量很轻，一口气就能吹得它轻飘飘的飞跑。

长平哼道："魏尚书是朝中有名的清官，一不收贿二不贪财，家里日子过得紧巴巴的，你还好意思嫌弃人家的礼品，你怎么不多学学他的风骨？"

方铮坏笑道："你真要我学幽 人家魏老头儿人老心不老，见天儿的往青楼妓院里钻，朝廷发给他的俸禄，都被他填到那个无底洞里去了，我要真学他，估计你刁"月、答应，"

果然，长平眼一瞪，怒道："你敢！你若再敢在外面招惹勾搭姑娘，我非把你割了，然后送进宫"噗嗤，格格格，送进宫侍侯我皇兄去，哈哈哈"

方铮脸一黑，最毒妇人心啊，刚生了孩子就想把我阉了，这不走过河拆桥么？

半晌，长平止了笑，正色道：“客人都散了，你是不是该给俩孩子取个名儿了？总不能一直老大老二的叫吧？多难听。”

方铮一楞：“取名？太早了吧？这俩孩子连话都不会说，取了名字他们也听不懂呀

长平嗔道：“哪有你这么当爹的？有了个正式的名字，以后大家就多叫叫，久了孩子就听得懂了，非要等他会说话了再取，孩子肯定不习惯的。”

长平说着面色一喜，道：“对，把她们都叫来，今儿就把取名字的事儿给办了。”

说完长平抱着孩子起身，站在门口叫了几声，没过一会儿，住在旁侧厢房的罗月娘，嫣然小绿她们都来了。

长平兴冲冲道：“你是当爹的，名字当然由你来取，快想想，给俩孩子取个什么名字？”

众女一听，急忙点头附和，大家皆一脸兴奋的盯着方铮。

方铮两眼呆呆的望着她们，吭吭哧哧半晌也没想出个。好名字来，不由泄气道：“不如你们给我点提示如何？”

众女仿佛早就在等他这句话，闻言兴致勃勃的讨论开了，这个说叫震天，那个说叫凌威，总之取的名字听起来都响亮得紧。

众女当中，数韩亦真最有才名，她偏着头想了想，笑道：“既然皇上封这俩孩子一个奉直大夫，一个武略将军，正好一文一武两个官职，我看老大不如叫“崇文。老二叫“扬武”俩兄弟官职与名字对应，也是合适的。”

众女一听，都觉得韩亦真的话有道理，不由纷纷点头赞同。

只有方铮拧着眉头默不作声，半晌，他才道：“不行，我觉得还是不够响亮，取名字这事儿不能马虎，孩子将来要用一辈子的，咱们还得再想想才行，不能让孩子长大后落了埋怨”

长平笑道：“夫君的官儿当得最大，学问肯定也是最好的，那你说取两个什么名字好呢？”

方铮眼珠子转了转，嘿嘿笑道：“是不是不管我取什么样的名字，你们都没意见？”

众女互望一眼，一齐点头道：“夫为妻纲，你说什么咱们都依你便是”

方铮站起身，负手走到门槛处，仰头望着天上的明月，神色忽然变得说不出的萧瑟落寞，众女看得心头一疼，却不知他为何忽然变得这么沉痛。

良久，方铮长长叹了口气，肃穆沉声道：“这两个孩子，正好出生在我朝即遇外族入侵之时，不可不说，这是天意，也许将来他们身上要扛很重的担子，身负驱逐异族，开疆辟土之重任”

众女闻言，一齐肃然起敬，没想到平素看似毫无正经，嬉皮笑脸的夫君，心中仍是担忧国事百姓和江山社稷，此时此刻，众女对他又多了一层深深的敬意。

方铮叹息道：“国有危难，家将焉存？我只希望他们将来长大后，能以报国保民为己任，做出一番留名青史的大事业，如此，我方家也算是无愧两代帝王恩宠了，”

长平忍不住道：“夫君，那该给他们取个什么名字呢？”

方铮深沉的一笑，竖起一根手指道：“我这辈子还没有完成的志向有两个，其一，驱逐异族，此乃第一大业，其二，开疆辟土，此乃第二大业，我便以这两个未完成的志向为他们取名吧，希望孩子们将来长大后，能够继承我的志向，做个顶天立地的汉子，干一番轰轰烈烈事业！”

一席话说得众女感动敬佩莫名，原来夫君并非胸无大志，只是时事所碍，无法完成，夫君”其实也是个。顶天立地的汉子！

长平望着方铮的目光满是浓浓的爱意，轻声道：“依夫君之见，该如何取各呢？”

方铮转过身，满是怜爱的看着自己的两个儿子，伸出手，轻轻抚了抚孩子们肉肉的小脸，沉默半晌，方铮深沉的道：“老大就取名

叫“大业，吧，驱逐异族的志向，是第一大业，此生我若不能完成，便靠他们了。

侧过头又看了看老二，方铮继续沉声道：“老二就叫“二业，吧，驱逐异族之后，剩下的，还要开疆辟土，大大扩充我殃殃中华上国之版图，这是第二大业。此生二愿，尽付于这两个孩子了”

众女喃喃念着“大业二业”沉吟一番后，纷纷点头赞同。

长平拍手欣喜笑道：“好了，孩子们有名字了，以后就叫大业和二业，希望他们继父亲之志，为社稷为百姓，做出一番大事业来。”

方铮转头欣慰的看着众女喜悦的俏脸，然后满是萧瑟的一叹，叹息声中，似饱含了对国家对民族未来的担忧和期望，忧国忧民之思，尽显脸上。

负手慢慢踱到门外，方铮萧然叹道：“你们聊，我四处走走”国家动荡，兵灾即启，我实不安啊…”

方铮一边说，一边摇头走远。

众女仍在喜滋滋的讨论着孩子的名字，叽叽喳喳说了半晌，都觉得方铮给孩子取的名字意义重大，寓意深远，是个好名字。

半晌，站立一旁的韩亦真却噗嗤一笑，满脸古怪之色。

长平不满道：“你笑什么？这名字取得不好吗？”

韩亦真笑道：“你们都上了夫君的当了”夫君这人，你们还不了解？他什么时候如此大义凛然过？嘻嘻，他取这俩名字，摆明了占人便宜呢 …”

“占便宜？”众女大愕，然后将这两个。名字反复念了几遍，渐渐捉摸出不对劲的地方了，”

长平念明白之后，不由脸色一变，顿时勃然大怒，愤愤的摘下脚上的绣鞋，狠狠朝门外扔去，大叫道：“方大业爷，方二业爷，方铮你这混蛋！真是狗改不了吃屎！你打算拿这俩孩子当嫖客养怎么着？去死吧你！”

大家好，又到了每日求月票的时间了，今天我要玩的名堂呢。叫做九天十地菩萨摇头怕怕金光雷电求月票

好吧，不说废话了，有票的都投集来吧，攥在手里又不能下崽儿，对吧？满足一下我这小小的虚荣心，就当是大家送我人情了”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百六十八章 北伐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7-16 0:26:05 本章字数:4530

池你取的那俩破名宰改了！”长平愤怒的瞪着方铮册得通红。小小的鼻子因愤怒而不停张合。

方铮大奇：“哇！你的鼻孔居然会变大变小耶，演技派，天生的演技派！”

长平气得攥紧了拳头：“少转移话题！把那俩破名字改了！”

方铮仰头望天，一副忧国忧民之状。感慨道：“我生平有两大志向尚未完成，其一

“闭嘴！老娘差点被你骗过去！不行，你今儿非得把名字改了！”

“不改，名字取得这么好，干嘛要改呀…”方铮状似悠闲的翻起了白眼。

长平怒道：“你那是给人取的名字吗？大爷，二爷，你当是追窑子呢？我不管，这俩名字必须得改！”

方铮挑了挑眉梢：“不改！坚决不改！大爷二爷多好呀，以后咱们的孩子见人就高两辈儿，甭管谁见了他。都得恭恭敬敬叫声爷，你说，上哪儿找这么美的事去？孩子将来长大了肯定会对我这个当爹的感激得痛哭流涕

“你，你放屁！儿子取了这么个破名儿，将来指不定怎么恨你呢。连带着我这做娘的也跟着落埋怨

方铮笑道：“我敢打包票，俩儿子肯定不会埋怨你，这年头有钱的才是大爷呀，搁了我上辈子，欠钱的却变成大爷了，咱们儿子赶上了好时候 …”

长平呸了一声，道：“那你打算以后怎么叫他？你这当爹的莫非也叫他们大爷，二爷？”

方铮哼道：“我生的儿子，当然不可能这么叫他，就叫老大老二，不但是我，咱家里的人都叫老大老二。不过外人嘛，嘿嘿，都得管他们叫爷。以后别人若问我是谁。哼！我是大爷他爹！我爹更牛了，大爷的大和”啧啧，这便宜可占大发了…

“不行！不准叫这破名字！”长平气得俏脸涨得通红。

“就要叫这个！你可别逼我，惹得我火起，我给他们取个名字叫祖宗。再给他们长几辈心”

长平楞楞的瞧着方铮得意得不可一世的脸，半晌，忽然坐下，重重的拍着腿，哀叹道：”我这造的什么孽哟！孩子命苦啊，摊上这么一余，

方铮拍着她的肩，温声安慰道：“别幽怨了，这都是命呀，你们就认命吧”

长平：

方铮很兴奋，名字是一个人的招牌。全天下哪个当爹的会有自己这么高妙的创意？以后自己儿子出去。一报名字便在气势上狠狠的压了一头。哪怕将来他们入了朝堂当官儿，满朝文武不论官大官都得客客气气先叫一声大爷，二爷，甚至是胖子皇帝坐在龙椅上，问话的时候也的先来一句“下面可是方家大爷？”

一想到如此则的情节，方铮便止不住的咧开嘴笑了起来。

上辈子见惯了那些有钱大爷们的脸色，今儿开始我就做一辈子大爷他爹啥仇都报了，爽！

“你刚才说，老夫的两个孙儿叫什么各字？”

方府前厅内，方老爷坐在首座，眉头深深皱起，目光跟刀子似的在方铮身上剜来剐去，神色颇有些不善。

方铮艰难的吞了口口水，偷眼望着斜倚在椅子上，丫鬟们一左一右扶着的长平，长平正在偷偷的笑，笑得有点幸灾乐祸。

死婆娘！不安安分分坐月子。跑来告老子刁状。老子回去非把你扒光了狠狠揍你不可！

狠狠扔过去一个威胁的眼神。方铮马上堆起笑脸，谄媚的笑道：“爹，我给儿子取了两个很有意义的名字正所谓匈奴未灭。何以家为。驱逐外族的大业，将来必由您的孙儿来完成，所以”

“哼！说那么多废话做什么？老夫只问你，你给老夫的孙儿取了什么名字？”方老爷毫不客气的打断了他。

“这个”方铮小心翼翼抬眼看了看老爹的脸色，结结巴巴道：先…名字只是一个代号

“快说！”

“大业，二业”老爹王霸之气一散，方铮妾马老老实实道。

“嘶 方老爷闻言两眼因睁，到吸了一口凉气。

“爹，您是不是也觉得孩儿取的这俩名字不错？”方铮见老爹呆楞半晌不发一语。急忙谄笑问道。

“呵呵，不错，哈哈，果然不 ，方老爷面皮抽搐几下，仰天长笑几声，方铮闻言大喜，忙欲再夸赞几句老爹眼光不凡，却见方老爷笑了几声后，立马变了脸色，笑脸一收。转而换上一副凶神恶煞的表情。然后反手从椅子背后抽出一根早已备好的木棍，虚晃两下，劈头向方铮打去，口中暴喝道：“孽畜！老夫今日今日非得把你活活打死不可！纳命来！”

方铮吓得脖子一缩，赶忙往后退了几步，然后双手护住脑袋，抱头鼠窜，口中哇哇大叫道：“爹！您别激动，咱好好讲道理行吗？我又哪里做错了？”

方老爷气得浑身直颤，怒喝道：“你给老夫的孙儿取这么难听的名字，老夫不揍你揍谁！”

方铮挨了好几下，吓得满院子乱窜：“这怎么难听了？孩儿这不是给您长了辈份儿了么，您应该高兴才是…哎呀！”

“哈哈，老夫高兴，老夫高兴的恨不得打死你才好！什么大爷二爷，说出去不怕把人得罪光了。老夫还被你连累名声，你平日里不着调便罢了，现在你还想把这不着调的劲儿使到老夫的孙儿身上，老夫今日断断饶你不得！”

“哎呀！叫大爷总比叫孙子好吧。这名字多喜庆，咱方家赚大了，…哎呀！爹，您能不能别使用暴力。影响不好”

方铮抱着脑袋满院子逃窜。心中悲愤无比，从古至今，位至国公的见得多了，可谁见过被老爹打得抱头鼠窜的国公？这日子，没法儿过了！

前厅内，方夫人抱着孩子满脸疼惜的逗弄着，不时笑吟吟的看着院子里你追我逃的父子俩，方大业睁大了眼睛看着院子里狼狈逃窜的亲爹。忽然咧开嘴笑了起来，一线晶莹的口水缓缓滴落，而罗月娘怀里的方二业却没笑，肉“二壶蛋忽然一扭，竟似不屑般撇了撇嘴角。仿佛对老管二卜…为颇为不耻。

时间如脱缰的野狗，飞快逝去。这个比喻真棒！

不知不觉大半年又过去了，转眼便到了第二年的春天。

这一年很不平常，这是胖子登基后的第一个新年。而且年号也由先皇的建武十三年。换成了宣武元年。

宣武这今年号还是方铮提出来的。

原本大臣们提出改年号为宣仁，可是方铮在朝堂上坚决反对，他认为这一年势必要向突厥用兵，正是展现华朝武力军备的时候，用“宣仁”二字，未免显得不合时宜，而且会教异都番国以为华朝软弱可欺，于是在方铮的强烈要求下，众大臣又商议了一番，终于都赞同将宣仁改为年号宣武，以示华朝新的统治者将向万邦异国实行强硬的军事外交政

。

事实上华朝这一年来在军事上确实一改平日软弱之态。突然变得强硬起来，而这一年来边境上也颇不平静，早在去年八月份，华朝便

向默棘连派出了使者。将方铮的主意告诉了默棘连，请他用拖延或装佯的战术，拼命拖住默啜的进攻。

默棘连对方铮出的主意颇为不耻，可是为了保存实力，而且他也不愿失去华朝这个别有目的的盟友，默棘连终于捏着鼻子照办了。

于是，草原上德高望重的国师，忽然变成一个言而无信。凡事惯使卑鄙手段的无耻之人。跟默啜可汗经常是打一阵，然后放话说要投降，待默啜刚放松了警慢。默棘连却又忽然反悔。挥兵进攻默啜。如此反复几次。每次都气的默啜快发疯了。

默棘连的拖延战术取得了极大的成功，默啜的大军被挡在华朝幽州以北。没有彻底灭掉默棘连，默啜始终无法侵入华朝一步。

在这一年里，朝廷招募将士刮练也取得了极大的成效。在冯仇刀这位善于练兵的大将悉心督导下，新招募的士兵终于练成了一只只急待出笼嗜人的老虎，久疲的军容振奋了许多。

华朝户部经过。年时间的筹集调配，筹到了不少粮草。兵器和军械。足够华朝大军打一场大仗。

一切的一切都在告诉朝堂的胖子和大臣们，北伐草原的时机，已经

了。

宣武元年四月，今日将要在金鉴殿开大朝会。

寅时，皇宫钟楼的钟声刚刚瞧响，西宫门便缓缓打开，众大臣身着官袍，头戴梁冠。手中各自捧着象牙劣板，

Chapter_65

按品阶依次走入宫门。

方铮仍是一脸懒洋洋没睡醒的模样，今天的他也穿得很正式，身着胖子特赐的蟒袍。施施然走在群臣的最前列，大臣们望着他的眼神又敬又怕，行走时隐隐离他三四步远。

走在群臣最前列的方铮并没有感到多高兴。相反，看着大臣们望向他的眼神，方铮心中忽然生起几分警觉。

是时候辞官离开了，如今自己权势熏天，尊贵无极。可以算作是位极人臣，一人之下。万万人之上，但这绝不是什么好现象，当时自己的权势大到朝中没有任何一个派系能与自己抗衡时。这代表着自己的麻烦也快来了。

没有哪个皇帝愿意金殿中站着像他这样的一个大臣。当皇帝觉得赋予臣子的权力过大。甚至影响到皇帝自己在朝廷和民间的皇威时，这位权势熏天的大臣的末自也即将来临了。

当年在法场被处以凌迟之刑的潘尚书便是一个很好的反面教材。

门生故吏遍布天下又怎样？朝堂之上一手遮天又怎样？到头来仍是被皇帝治得死死的。满门九族尽数屠灭，先皇圣旨一下。潘家上下满门上千条人命同赴黄泉。

这是为什么？因为权力，皇帝觉得臣子的权力太大，大到威胁自己的皇位时，便必须要向权臣下手，从古至今，这是必然的规律。

方铮觉得自己很像当年的潘尚书，手握大权，完全有能力在朝堂上一手遮天。长久下去的话，胖子必然会对自己喜了嫌隙，然后这道嫌隙会越变越大，最终走向你死我活的火拼之路。

这是方铮不愿看到的，他不想因为权力之争，而失去胖子这位朋。

在胖子还没察觉自己的权力有多大时，挥一挥衣袖，潇洒的离开，这是最好的选择，朝堂正如水中莲，可远观而不可亵玩，更不可

一脚踏入莲花之下的污泥中，会死人的。

老套的山呼万半后。胖子满意的看着金殿内恭集敬敬站着的大臣。

当了一年多的皇帝，胖子愈发成熟了，处理起朝政也变得越来越老练，他已经完全适应了皇帝这个角色，并慢慢开始享受做皇帝的感。

万众之炭，天地一人，天下风云皆为他的一喜一怒而翻涌，这便是皇牢，坐在至高无上的权力巅峰之上，如神灵般俯视着人间的芸芸众生。

“众爱卿。今日联开大朝会。有件事情要与各位爱卿商议”胖子徐徐扫视了一圈。目光掠过绮在柱子边打盹儿的方铮，胖子不由闪过几分无奈的笑意。

这家伙。都当爹半年多了，怎么还是这副德性?

群臣皆不言语。只静静的看着胖拜

胖子清了清嗓子。忽然从龙椅上站了起来，神色肃穆。沉声道：突厥默啜可汗不服王化多年，并时常掳掠我华朝境内城池和百姓，民众苦不堪言。联决定，下个月开始，我华朝派兵进入草原，协助国师默棘连，双方合兵，共同讨伐逆贼默啜！”

群臣闻言大哗。尽管已做好了心理准备。然而胖子亲口说出北伐开始，仍是让众臣感到了震惊。

顿了顿，胖子的目光有意无意扫过方铮，笑道：“所以，今日联便与各位爱卿商议一下，何人可为北伐主将？”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百六十九章 点将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7-17 8:48:12 本章字数:3475

“何人可为北伐主将？。金鉴殿上。胖子这句话问出来，所有大臣都沉默了。

北伐，多么遥远的字眼儿，华朝开国百余年，何曾主动北上征伐过草原？年年被突厥人劫掠，年年被打败，军队一退再退，再坚固的

城池，也挡不住突厥人的铁蹄，突厥人如同围猎一般，将华朝的百姓当作牲畜，毫不怜悯的抢走，或屠杀，边境的城池曾留下多少无辜百姓的斑斑血迹。多少父母妻儿子女离散死别，华朝绵长的边境线，一寸河山一寸血，百年来外族的不断入侵，令这个民族变得愈加苦难深重。

终于有朝一日。华朝也能挺起胸膛，抽出了久不出鞘的利剑，主动迎上了侵略者冰冷的刀锋，胖子的这个决定，令满朝文武感到了心情激荡。以前不论大臣们出于何种考虑，或支持或反对与突厥开战，可今日胖子圣旨一下，满朝文武皆无人再出班反对胖子的决定。

华朝受辱太久了，久得大家仿佛已麻木了这种被欺凌的日子，既然皇上做了这个。决定，大臣们又怎会再反对?

可是，当胖子询问何人可为北伐主将之后，众臣皆老老实实闭上了嘴，没一个人出声了。

这是一场胜负不可测的战争，每个人都知道其间的凶险，突厥虽然内乱了两年，实力已大不如以前，但是老虎终究是老虎。哪怕它受了伤，它的斗志仍然高昂，不会容许一只兔子去欺负它，这场战争打赢了或许加官晋爵。永载史册，可打输了呢? 谁来承担输了的后果? 谁敢贸然领兵?

金殿内，所有文臣的目光都投向了右侧站班的武将们。

武将们纷纷咬牙切齿，面色涨得通红，拳头紧紧握住，又松开，几欲出班请缨领兵。可想了想，终究还是忍住没动。

这场战争对华朝来说太重要了，他们不敢冒这个险，个人的生死荣辱倒在其次，若在自己的指挥下输掉了这场战争，华朝境内将无兵可用，突厥的铁骑便能轻易的长驱直入，轻松占领整今天下，武将们愿意为国捐躯，可他们承担不起千古罪人的骂名，他们输不起。

金殿内鸦雀无声，只有殿门柱子处传来依稀的呼噜声，一方大少爷仍在沉睡。他甚至连朝堂上在讨论什么都不知道。

所有大臣都侧目望着他，羡慕得眼睛都红了，瞧瞧人家这气度，泰山压顶了，还这么没心没肺的呼呼大睡，这得多大本事呀。

胖子无奈的叹了口气，环视群臣，沉声道："各位爱卿可有合适的人选？"

群接左右望了望，仍是无人开口。

魏承德咳了咳，他是兵部尚书，此时此刻。他必须要出班说话。

"皇上，老臣认为。知兵之将者，腹有韬略者，勇武过人者，皆可拜上将军老臣思之良久，以为龙武军大将冯仇刀或可胜任北伐主将

冯仇刀也站在朝班中，今日朝会异常重要，身为功勋卓著的武将，本在幽州练兵的他和韩大石被连夜自回了京城，特意参加这次朝会。

听到魏承德推举，冯仇刀面色犹豫了一下，终于出班抱拳道："皇上，末将为武将，身负保国忠君之任，然今次举倾国之兵于一役，末将胜任一军之将。却无法胜任三军之帅，魏大人实在高抬末将了，兵者，危也。如此重任，末将不敢担当，请皇上定夺。"

众臣原本都看好冯仇刀出任主将，毕竟他乃将门之后，自小跟随父亲与突厥人交战多年，而且其本身也领兵突袭过草原，又几次参与平定叛乱，为国家立过不少功劳，今日连他都推辞不敢做这三军主帅，还有谁能做?

众臣面面相觑。纷纷露出失望的神情，包括龙椅上的胖子也失望的轻轻叹了口气。

"国家危难之时，难道满朝文武，竟没有一个能统领三军的帅才么？"胖子颓然的看着众臣，悠悠道。

众臣闻言，皆再带惭色，不自觉的垂下头去。

金鉴殿又恢复了死一般的寂静。

寂静中，方铮的呼噜声尤为突出，在百余人的金殿上回荡，传扬

众人的目光渐渐的落在了他的身上，然后慢慢展露出明悟的笑意，由不满，到思索，再到轻笑，几乎只有短短的一瞬”

目光压力令方铮在睡梦中不由一个激灵，忽然惊醒了。

睁着惺忪的双眼左右看了看，方铮吓了一跳。

“你们”干嘛这样看着我？”方铮下意识双手抱胸，惊恐道：你们的目光很不纯洁啊”我招你们惹你们了？”

魏承德眼含笑意打量了方铮几眼，然后转过身，面向胖子躬身奏道：“皇上，老臣以为，方国公足以担当此重任

方铮满头雾水，接着一喜：“什么重任？抄家吗？抄谁的家？”

说完方铮笑眯眯的朝世的大臣一个个瞄讨去，眼中冒巍两团幽幽的绿米。“※

方铮身旁的大臣们被他盯得头皮一麻，纷纷自觉的朝后面退了几

。

胖子满头黑线道：“方”爱卿，不是抄家，魏大人推举你为北伐主将，你意下如何？”

方铮一楞，接着像是背后被人踹了一脚般。猛地跳了起来，脸色帝的一下变得苍白无比，盯着魏承德半晌，结结巴巴道：“北，，北伐，，主，那个什么，”

“北伐主将。很威风的哦胖子笑眯眯的接道。

“威风，”方铮喃喃重复了一句，接着猛的一激灵。“威风个”咳咳，要我做北伐主将？皇上，你们没搞错吧？我是文官

！”

魏承德呵呵笑道：“方大人，报国不分文武，文官照样可以投笔从戎，再说，我朝数次内乱，皆是方大人居中调度大军平叛，表现甚佳，为国立过不少大功，这些功绩可都是记录在案的呀，以你以前百战百胜的战绩来说，完全有能力统帅三军，直击默啜金帐。满朝上下，谁还比你更合适做主将？”

方铮悲愤的使劲瞪着魏承德，死老头！老子得罪你了？多大仇呀，犯得着让老子去前线送死吗?

“不去！我不去！我要告老还乡！”

金殿上，方铮终于不顾仪态的大声嚷起来了。

支持朝廷对突厥用兵是一回事，可让自己去带兵打仗又是另外一回事，方铮怎么也没想到，这件事的重心忽然一下子转移到他头上，这可真真实实要命呀！

“不”不去！我坚决不去！朝中这么多武将，个个比我勇猛百倍，干嘛一定要我这个弱不禁风的人去当主将？冯仇刀呢？他就是很好的主将人选嘛”方铮吓得脸色苍白，腿肚子发软，老子得罪谁了呀？这么害我。

冯仇刀无辜的摊手，道：“方大人，末将刚才已说过了，末将之能，不足以统帅三军”不过末将倒是全力赞成方大人任统帅，若能在大人麾下做一前锋，末将心愿足矣！”

这时满堂文武大臣竟一齐跪拜下去，口中喝道：“臣等赞成方大人出任北伐主将“你”你们”方铮气得浑身直颤，指着众大臣说不出话来，他第一次体会到人心是多么的险恶，这就是当权臣的下场啊！方铮肠子都悔青了，早知今日，当初便该坚决向胖子辞官，不就没自己什么事几

。

方铮浑身抖了几下，气得胸中血气逆涌，想在金殿上当着众人的面喷出几口鲜血，然后趁势装病，远离这是非，可惜胸中那股逆涌的鲜血，，该死的！怎么也喷不出来！

喷不出来没关系。方铮灵机一动，接着双手捂住心脏，一副痛苦不堪的模样，万般挣扎的站在金殿中，然后身躯仿似很不甘心的摇晃了几下，像个英勇的战士一般，缓缓的，壮烈的倒了下去。躺在冰凉的金砖地板上，俩腿还仿佛如临死挣扎般，不时痉挛抽搐几下，模样很是凄凉。

群臣被方铮的这一出苦肉计惊呆了，大伙儿还没反应过来，魏承德已走上前去，脚尖轻轻踢了踢方铮的腿，呵呵笑道：“方大人，这回你可演得太假了，老夫都看不过眼，装晕就好好装晕。你为何把俩腿岔得这么开？这种姿势”实在是，嗯，太不雅了，方大人，把腿合拢一下

“婆！”

方铮躺在地上。紧闭着眼，却从善如流的飞快将腿合了起来。

群臣见状哈哈大笑，魏承德摇头笑道：“方大人。又过了，既然已被识破，何苦再装下去？”

方铮实在忍不住从地上爬起来，跳脚怒道：“我哪里装了？我明明是真晕了！合拢也不行，不合拢也不行，你们还讲不讲理？要我怎么晕你们才相信？”

这时坐在龙椅上的胖子笑眯眯的朝他挤了挤眼，然后胖子收了笑脸，沉声道：“好了好了，别闹了，既然方爱卿已是众望所归，联决定，便由方爱卿出任北伐主将，三日后西郊京营点将开拔！””

胖子笑眯眯的看着自瞪口呆的方铮，笑道：“方爱卿，你可要好好表现，为国打个大大的胜仗哦，”

方铮闻言两腿一软，脸上一片绝望，，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百七十章 出征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7-18 8:54:33 本章字数:6960

法宫御书房内。方铮扯着胖子的龙袍宽袖。哭得把鼻 眼泪，边哭还边用胖子的宽袖在脸上使劲抹两把，很快，胖子的衣袖上便糊满了鼻涕眼泪，脏兮兮的一团，令人目不忍睹。

胖子看了看自己的龙袍袖子，心疼得嘴角抽了几下，叹气道：“方兄，你”你的感情实在太丰富了，我给你找块手帕擦擦好不好？”我的龙袍很贵的，现在国库不富裕，你再哭我就没衣服穿了”

方铮哇哇大哭，“胖子，，呜呜，你不能让我去送死啊！我上有老，下有中间还有那么多老婆，我若死了，他们可怎么办呀”

胖子无奈道：“方兄，这不是让你去送死，跟以前不同，这次你是三军统帅。只需稳坐后方调度大军，勿需亲自上阵杀敌，你不会有危”

“呜呜”虽然你说的话很真诚，但我还是感觉到你在忽悠我”打仗啊！几十万人打在一起，谁敢保证默啜那王八蛋不会像对待骨禄咄一样。也给我来个斩前行动？”

胖子叹道：“我多调派些禁宫高手给你便走了，你自己也多提防一下，莫将中军将士尽数调出，如此可保万无一失，”

方铮哭声立止，抬起糊满鼻涕眼泪的脸小心问道：“若发现情况不妙。我可不可以率军逃跑？”

胖子苦笑道：“你若逃跑当然没人拦你。可是你若跑了，身后便是我华朝千万无辜的平民百姓，还有我的京城，还有你的家人妻儿，他们将手无寸铁的被突厥人屠戮你会跑吗？”

这日子没法儿过了！

方铮嘴角一瘪，又快哭出来了。

胖子仰头重重叹了口气，道：“方兄，今日朝会你也看见了，我朝并不缺一军之将，但缺少的却是三军统帅啊！连冯仇刀都不敢担此重任，除了你。我实在找不出更合适的统帅人选了，”

方铮哼道：“胖子，你别忘了，我是文官，不是武将，以前平潘文远，平太子 平泰王，那都是赶鸭子上架，情势逼得我不得不掌军，但你我都清楚，我根本就不是打仗的材料！满朝文武推举我领兵，是因为他们不喜欢我，想把我支得远远的，打赢了他们有推举之功，打输了正好逼你把我治罪，你当了这么久的皇帝。莫非你还没琢磨出那群大臣们的意思？”

胖子摇头道：“你别把人都想得那么坏，事实上，朝中不少人对你还是有好感的，兵部尚书魏大人，以及他所打理的兵部衙门上下官员，还有户部的杜尚书，礼部的杨尚书，他们其实对你都挺看重的，昨日众臣一致推举你，并非所有人都想害你，真少魏大人他们立意确实是为朝廷着想。”

方铮瞪着胖子道："他们推举我，是因为他们昏了头，那你呢？你和他们一样昏头了？你还不了解我吗？十万大军交给我这个从未打过大战役的人来统帅，岂不是令他们一脚踏进了鬼门关？"

胖子憨憨的笑了："方兄，你有时候很自恋，把自己吹嘘得跟天神下凡似的。有时候又太过妄自菲薄了，事实上。你平潘文远，平太子，平泰王。再往前说，你未做官以前给朝廷献上的退突厥之策，这些功绩大家都看在眼里呢，在我和大臣们心中，你可是武略大过文韬的，难道你自己没发现吗？"

顿了顿。胖子接着道："三军的统帅。并不需要他有多么勇猛的武力，也不需要他亲自上阵杀敌，他只需要有个清醒的头脑，于帅帐中发号施令。充分利用天时地利人和，发布每一条能击败敌人的将令，用最小的代价来换取最大的胜利，方兄，你脑子向来聪明，先皇和我交托你办的每一件事都办得妥妥帖帖，这次北伐突厥，关乎社稷国诈，我只能把这件事交给你来办。"

方铮摇头道："不行，胖子，我担不起这么大的责任，"好吧，其实怕死也占了一部分原因，总之，我不敢受这道君命，你还是收回成命吧，找个更合适的人来担任统帅。"

胖子神色郁卒道："还有谁比你更合适？方兄，今日朝会，武将们站在朝班中。你见到谁敢站出来领这统帅之职？"

方铮又想哭了："我也没站出来呀！你们干嘛都盯着我呢？我招谁惹谁了？"

胖子叹息道："外敌当前，朝中竟无一人可担重任，我这做皇帝的未免也太悲哀了！方兄，事实上，我任你为帅，除了认为你确实有本事把突厥击败外，还存了一个心思，"

看着方铮愕然的表情，胖子沉声道："这几年来，内忧外患不断，外患且不说它，这是我们即将要解决的，单说内忧，这两年中，潘文远反了。前太子反了，泰王反了，他们虽然都已被平定，可一些潜在的忧患仍然存在，经过这几场叛乱，我皇族天家的威望一降再降，天

下臣民必然都在想，这么多人背叛当朝皇帝。难道这个皇帝真的不值得大家去拥戴么？”父皇平叛之后使尽铁血手段，大索天下，尽诛叛党，甚至祸连不少无辜，他为的就是试图用这种血腥的屠杀来稍稍挽回一点皇族威望。令天下人知道，皇族天家不容背叛，不容侵犯。父皇不是个嗜杀的人。可是为了皇族尊严，他不得不这么做。”

“现在轮到我做皇帝，我更不是个嗜杀的人，我一直想以仁政来捷，回朝堂民间的人心，目前我在朝中的根基已渐渐稳固。待平定突厥后，我必会一步步的变法图新，让我华朝这棵日渐枯萎的参天大树慢慢焕发新的生机，但所有的这一切，必须有个前提，那就是要平灭突厥，让他们从此不敢再犯边，咱们百姓才有好日子过，我才能放手一展胸中抱负

胖子越说越激动，肥肥的脸上流露出湛然的光芒：“父皇临终前一再叮咛，要我做个有作为的皇帝，我答应他，一定在我有生之年，令华朝上下政令畅通，百姓衣食无忧，番郯异国从此不敢觊觎我大好江山，真正做到内无忧，外无患，如此才不负父皇重托，不负皇帝之责。

方铮默然，胖子渐渐成熟了，他终于知道自己要做什么，该怎么做，他胸中包藏天下，他在努力实现自己的抱负，反过头来想想，自己呢？自己有什么抱负？

米养百样人，方铮怀是固执的认为他的抱负就是甩 儿忧无虑的纨绔少爷。这是没办法的事，性格决定了命运。

“你说的这些，确实很伟大，胖子，不得不承认，你成熟了很多”方铮由衷的叹道，随即话锋一转，疑惑道：“可是”这跟要我领兵与突厥打仗有什么关系？”

胖子笑道：“你还没看出来吗？与突厥一战，是关乎两个国家生死，存亡的一战，结果如何且不去说他，方兄，你想想，我若换个不知根不知底的人去领兵，打赢打输且不论，万一他跟潘文远，泰王他们一样反了呢？我们怎么办？这次可是举倾国之兵一战，若将士们反

过来到戈一击，我们焉有活路？满朝文武嘴上都说着忠君报国，可谁知道他们中间是不是有人包藏祸心？潘文远，前太子还有泰王他们差点就成功了。你我焉知还会不会有人敢于冒险一试？”

胖子深深的看着方铮。道：“方兄，只有让你领兵，才能让我完完全全放心，你我相识于书院，是真正的布衣患难之交，咱们一起打架，一起阴人，一起逛窑子，好事坏事干了不少，连我如今的皇位，都是你帮忙使力抬上来的，满朝文武。我独信你一人。如今我这个朋友有了危难，方兄，再扶我一把！”

方铮闻言，胸中一腔热血顿时沸腾起来。

他明白，这不走向他下圣旨。现在的胖子，是个需要朋友帮助的无助之人，天下除了自己，还有谁能帮他？

打仗又怎样？血肉模糊的战场自己又不是没见过，为了这个朋友，再见一回又如何？老打着做纨绔少爷的如意算盘，若连朋友都不帮，自己这个纨绔少爷岂不是活的太过自私？这样悲哀的纨绔少爷做起来有意思么？

死就死吧！老子本不该出现在这今年代的，活了这几年，又当了这么大的官儿，老婆有了，儿子有了，老子已经赚够本了！

“好，我帮你”。方铮看着胖子，重重点头。

胖子眼眶顿时湿润了，望着方铮渐渐变得坚毅的脸庞，他忽然咧开嘴笑了笑，笑中带泪。

方铮也笑了。

朋友，就是这么简单，一句感谢的话都不必说，彼此懂的。

“哎，胖子，帮忙归帮忙。国库欠我那三百万两银子你可别赖啊，要还的！亲兄弟，明算帐。”

胖子肥脸吼地变黑了：

我还是很不放心哎，要不你现在给我打张欠条吧，这样我就能安心北伐了，”

不！”胖子从齿缝中透出一个字。

，

小绿被方铮搂在怀里，微微喘息，刚才的一番颠鸾倒凤仿佛把她送上了天堂，漏*点过后，仍久久不能平静。

方铮的另一边，凤娘一只皓如白玉般的玉臂伸过来，轻轻搭在方铮的肩上，迷离的媚眼如万千柔线般缠绕在他身上。

“夫君，这两日你怎么如此”贪心？要了我们一次又一次，我们都受不住了呢”凤娘的声音仿佛仍带着几分**，柔柔软软的，令方铮刚刚老实下来的下身，又不由自主的直立起来。

小绿趴在方铮身上，立马感觉到方铮身体的变化，吓得浑身一颤。急忙喘息着躲远，光洁如玉的裸背对着方铮，嘴里轻柔的叫道：“不”我不要了，少爷，你”你找凤娘吧，我不行了”

凤娘也花容变色，急道：我也不行了，夫君，你”你也太每害了吧

方铮无奈的看了看翘立怒挺的小方铮，道：“算了，这种事儿要节制，，咱们再来一次就算了，好不好？”

二女皆变色，急急摇头。

凤娘反身，**裸的两团柔软压在方铮胸膛，轻声笑道：“夫君，你可要节制才是，姐姐说了。不准”嘻嘻，不准让你贪太多，若坏了你的身子，姐姐饶不了我们呢，”

方铮苦笑，道：“好吧，咱们说说话得了”

凤娘轻轻喘息了几下。柔声道：“夫君，你这两天怎么有点心神不属的？你怎么了？”

方铮叹了口气道：“老婆们。再过两日，我就要北伐草原，跟突厥人打仗去了

二女闻言，浑身颤抖几下。一扫方才旖旎妩媚之色，急得俏脸苍白，惊声道：“你要去打仗？这”这是为何？”

方铮凛然道：“男儿忠君报国，这是应尽的义务，我怎能不去？”

二女美目霎时涌出了晶莹的泪水，凤娘看着方铮，泣声道：“你报国倒是走得轻轻松松，可是”男人上阵杀敌，对我们女人来说，却是天

大的祸事了

小绿反手抱住方铮，躲在他宽阔的怀里，哭得如同泪人儿一般；只是不停的摇头。

方铮抽了抽鼻子，悲愤道："你们以为我愿意去啊？我这不是逼得没办法么？大臣们推举我去，皇上只相信我，我他妈招谁惹谁了？"

凤娘急急抬头，道："那我们去告诉姐姐，请她进宫劝皇上收回成命，"

方铮摇头道："不用了。宏儿已经知道，是我拦着没让她进宫，打仗的事儿没谁逼我，是我自己答应皇上的"

看着二女哭得楚楚凄然，方铮伸出双手紧紧搂住了她们，把她们抱在怀里，再三向她们保证。自己只在后方发号施令，不用亲自上阵杀敌，二女神色这才稍有舒缓。

特意看了看小绿，方铮想了想，迟疑道：小绿，我这次去草原，还有个目的，根据探子回报，你的母亲现在正在默啜可汗的中军大帐内，我想，如果此战能胜，应该可以顺利救回你母亲。"

小绿一颤，猛然抬头望着方铮，神色数变，思量半晌小绿低下头，语气中充满了坚定："少爷"小绿想跟在你身边，一起北伐草

。

"啊？不行！开什么玩笑！万万不可！"方铮毫不犹豫的拒绝："两军对阵，刀剑无眼，伤着你怎么办？这事儿万万不行"。

小绿没有强求，只定定的瞧着方铮，从她坚定的目光中，方铮看到了几分决然，心知他怎么也阻止不了小绿北上草原，毕竟她的母亲还在波渊的部落中受苦，知道她母亲的下落小绿肯定会尖的，悔州根本阻止不了她。

好吧。去吧去吧，跟我一块去！"方铮无奈的挥了挥手，道："你们总是欺负我，我实在太惯死你们了！"

小绿感激的笑了笑，将头埋在方铮怀里，使劲的抱着他的腰。

方铮眼珠转了转，色笑道：“快出征了，我得好好欺负欺负你们，等我大胜回朝时，你们肯定也为我怀上了大胖小子”

说着方铮猛地一翻身，将凤娘压在了身下。

烛光摇曳。照映着满室春光。

”

宣武元年四月，京郊校场上，旌旗招展，杀气冲宵，上万名将士排着整齐的队伍。穿着鲜亮的铠甲，手执锋利的刀剑长矛，静静的站在校场上，一万多双眼睛注视着点将台上，一身银铠穿着的方铮。

这一万多人是从拱卫京城的四大军中抽选出来的精锐，他们将随同方铮一起北上，然后在幽州与正在紧张练的十万大军会合，一同出兵讨伐默啜。

校场上鸦雀无声，万人如同一人，静静的站在那里，沉默中散发出淡淡的肃杀之气。随着时间渐逝，肃杀之气慢慢浓郁。在校场上空翻滚，凝结，如同锋利的刀锋。肆无忌惮的剐着人们的肌肤。令人不由自主生出敬畏。

沙场点兵，气冲霄汉，点将台上，一身鲜亮铠甲的方铮，满面严肃的注视着前方上万名将士，他们年轻壮硕，精神抖擞。朝气蓬勃，于沉默中散发出一股无所畏惧的战真，仿佛他们并非去前线与突厥人生死搏杀，而是即将要去参加一场豪奢无比的盛宴。

醉卧沙场君莫笑，古来征战几人回。

方铮心中反复念叨着这句诗，五味杂陈。

这些跟随他出征的将士们，有多少人的生命将永远埋于寒冷荒漠的草原，身躯化为泥土，消融于大地之上？他们知不知道战争究竟有多残酷无情？

校场左侧的大鼓咚咚敲响，吉时到，该出征了。

“大人。是不是跟将士们说几句，给他们打打气？”一旁的温森低声建言道。

方铮点了点头。望着士气如虹的将士们，他忽然产生了一股惧意，打仗啊，多么危险的事，这一万人哪个不是爹生娘养的。自己若不能将他们活着带离战场。怎能对得起在后方殷切期待他们得胜还朝的老父老母?

这一刻。方铮忽然觉得肩头背负了沉重的责任，虽然看不见摸不着，却压得他有种喘不过气来的感觉。

清了清嗓子。方铮气沉丹田。大声道："将士 "

"雕！"

万名将士一齐收腿挺胸，目光炯炯的盯着方铮。

咳了两声，方铮努力让自己的声音传到校场每个角落，只是由于心中害怕，他的声音听起来有几分颤抖。

将士们！古人云，虽千万人，吾逃矣

站立一旁的将领们闻言尽皆愕然，温森大惊失色。急忙阻止道："大人，错了。错了！不是逃矣！不是逃矣！"

方铮一楞："不是逃吗？那是什么？"

温森满头黑线，低声道："虽千万人，吾往矣，不能逃。"

方铮恍然："啊！对，不能逃

然后方铮又狠狠瞪了温森一眼，似乎很不满他打断自己的演讲兴致。

"将士们。刚才错了，不是逃，是，往"我们要往矣！古人又云，但使龙城飞将在，我们就会逃很快"。

"大人。错了！又错了！"温森脸上豆大的汗珠缓缓滴落，心中无比难堪，这方大人怎么老想着逃跑啊，这仗打得可真够悬乎的"

方铮脸黑下来，怒视着温森道："你是不是有病啊？老子说什么你都跟我唱反调。这么严肃的场合，你就不能消停会儿吗？要不你来说，我存一旁看着。"

温森委屈的快哭出来了，究竟是谁不严肃啊？有你这么当主将的吗?

“不”大人。嘿嘿，还是您说，您说，属下再不插嘴了”

“别客气呀。你来说吧，老是纠我的错，你的文采肯定比我出众，你来给大家说几句。”

“不”大人，我错了，我再也不插嘴了”您放过我吧。”

“不行。老子坚持要你说，快点儿，别磨蹲！”

“大人。属下不敢，属下错了

在万名将士的注视下，两人在点将台上纠缠了半天，最后温森终于承受不住万人的目光压力，狼狈的跑下点将台。

少了温森在旁边呱噪，方铮顿时觉得清静了许多，他兴致勃勃的一挥算继续开始他的临行演讲，结果手在半空晃了半天，却想不起他到底该说什么。心中不由万分着恼。

“将士们“雕！”

万名将士再次立正。

方铮挥着手，憋了半天仍是没词儿，不由悻悻的大喝道：“出发”。

“温森！你个***！老子要罚你半年俸禄！”

”

华朝宣武元年四月，由皇帝下旨，忠国公方铮任天下兵马大元帅，率军北上，讨伐突厥，彻底平定为祸百年之久的北方边境之乱，此令一下，天下震动。周邦异国无不惊诧于华朝新皇的气魄，而举国百姓却欢欣鼓舞，齐赞皇上英明。

在全城官员百姓们殷切的目光中，这支士气如虹的队伍排着整齐的队列，在方铮的带领下，浩浩荡荡离开了京城，往北行去，奔赴不知命运的前方，，

每天都更新这么晚，我都不好意思了。

顺便说一句。明天，不，今天 7 月旧日休息一天，家里有亲戚来，没办法码字。另外自己也调整一下作息规律，每天这么晚，你们等得累。我码字更累，，

当然，最主要的原因是，我想偷懒一天。

请假条我就不另发了，观者自知。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百七十一章 兔子搏狮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7-19 18:41:58 本章字数:5954

军开拔，奔赴幽州，同行者除了冯仇刀和韩大石两位猜孑引。方铮更将他所有的班底都带上了，为了防止自己不被敌人来个斩前行动，糊里糊涂丧命，方铮不但将自己的亲军队伍扩充到两千余人，而且还精心为自己打造了一身刀枪不入的铠甲，这套铠甲的材料乃万年寒铁所制，一刀砍上去，连个小小的痕迹都不会留下，以这套铠甲的坚硬程度，方铮估计这年头就算有人引爆个核弹，他也能活得好好的。

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

方铮现在要做的第一要务，便是最大限度的提高自己的安全系数，在那血肉横飞的战场上，毫发无伤的活下来，所以个人安全问题，他绝不敢稍有怠慢。

铠甲打造得很美观，银白光鲜，不过缺点是比较重，比一般的铠甲还重一二十斤。

方铮并不介意。身上多了一二十斤的重量虽然令他比较累，但他却感到了从未有过的安全感，就凭这点，累一点也值了。

大军继续开拔。方铮为身主将，骑着马行在中军，他的两千亲军牢牢把他围在中间，密不透风，亲军全部都是胖子特意调拨给他的大内禁军精锐，他们都有一身绝好的武功，更重要的是，他们忠心。任何情况下，他们都以牺牲自己保全主将为天职。

方铮很享受被人如此周密保护的感觉，这么多人密密麻麻走在一起，除了有点缺氧外，安全倒是不用担心。

小绿也骑着马。并排和方铮行在一起，大军出征不准带女眷，所以小绿将自己打扮成方铮的亲军，理所当然的陪护在他身边。

万人大军如同一道奔腾不息的洪流。滚滚向北开去。

方铮骑在马上。看着前不见头，后不见尾，浩荡连绵的队伍，不由得意一笑，举起手中马鞭，对小绿笑道：“汝观吾之大军，颇雄壮否？”

小绿抿嘴笑道：“雄壮，很雄壮，少爷，你这次肯定能打个大胜

方铮得意的仰天长笑，带领这么多人打仗，他还是生平第一遭，胜不胜倒不敢说，逃跑肯定很方便。

小绿眨了眨眼，轻轻道：“少爷，如今民间的百姓们都说你是战神下凡呢，”

方铮笑声顿止。吃惊道：“战神？”我是战神？”

绿笑道：“对呀，百姓都说你领军北伐肯定能胜，因为少爷你向来都是百战百胜。你瞧，打潘尚书，你赢了，打太子，你也赢了，打泰王，还是你赢了，百姓们说。少爷身后站着满天神佛呢，只要是少爷你领兵，老天爷都会保佑咱华朝。”

饶是方铮脸皮厚如城墙拐弯，听到百姓们的这番赞誉。他的厚脸皮仍不由自主红了一下，然后很快又恢复了常色。

冉代的老百姓都不傻啊！

方铮心里感慨了一句。

不论这番赞誉是真是假，话传到他耳朵里，他便只能拼命打仗，既然都被封为战神了，自己若不打个胜仗回去，出门都不好意思跟人打招呼，古代的老百姓已经学会利用舆论造势了，人心真阴险！这叫自己怎么再好意思逃跑？

方铮心里徒然多了几分压力。

原本打算战况不妙就后撤一百里的，现在头上莫名其妙多了个“战神”称号，脸皮薄的方大元帅暗自决定，只撤五十里！

大军一直走了半个月，这才到了幽州地界，当地驻将率亲骑千余人，出营远迎三十余里，将方铮率领的万余精锐恭恭敬敬迎进了大营。

大营驻扎在幽州城外东边十余里，营房呈梅花状，三五一朵散开，广袤的平原被占据的满满的，这里一共驻扎着十万练初成的新军，目前皇帝已下旨将他们全部编入北伐军序列，未来的日子，方铮将率领着他们，与突厥的默啜可汗在草原上决一生死，用战争的结果，来决定今后几十年甚至上百年两国的主从地位。

其时方铮已被胖子任命为天下兵马大元帅，也就是说，如今整个华朝的军权已经全部抓在了他的手里，非常的战争时期，他下的每一道命令，勿需报请皇帝和兵部衙门批准，而是可以直接向全天下的将士下令，不得不说，胖子对他的信任确实无以复加，不但毫不犹豫的将全国的军权放手给他，而且素知方铮不喜掣肘，连监军都没给他委派，整个。军队任由他独断行止。

方铮刚踏进大营的帅帐，便命亲军击鼓聚将，不多时，营中大小将领闻令赶来，以武官的品阶论排，齐崭崭的在帅帐内分两排坐定。

方铮身为北伐军元帅，理所当然的坐在了首位，他左边站着亲兵打扮的绿，右边则是不属于军队序列，但却是他最得力的臂助温森。

方铮笑眯眯的朝帅帐中的将领环视一圈，目光越过排在首位的冯仇刀和韩大石，落在排位第三的一名武将身上。

嗯，老熟人了。素重。当年京城城防军的副将，拥附前太子谋反，后来阵前临时倒戈。在平太子之乱中起到了关键作用，叛乱平定后，刑部和兵部几经研究复核，认为秦重功大于过，终于决定不予治罪，但是由于他拥附前太子的行为，已成了他一辈子抹杀不掉的污点，所以平乱之后朝廷一直将其雪藏，置之不用，直到方铮任北伐主将后，力排众议，一消将秦重要了讨来。重新启用。 方铮仍记得秦重当时感动得热泪盈眶的表情，五尺高的昂藏汉子，在方铮面前扑通跪下。哭得像个孩子般，虽没说过一句誓死效忠的话，可方铮知道，重新启用他的那一刻起，这位年轻的有勇有谋的虎将，终于可以为他所用了。

众将唱名。点卯之后。确定都到齐了，方铮便在帅帐内开始了北伐的第一次高级军事会议。

将领们一个个将身子挺得笔直，面无表情，双目平视；若有若无的战意和杀气在帅帐内渐渐蔓延开来，反观方大元帅，高高翘着二郎腿，眯着眼睛贼兮兮的在将领们身上一个个打量来打量去。坐没坐相，元帅的威严荡然无存。

良久，方铮清了清嗓子，笑眯眯的道："各位兄弟们"

"吼！"

众将一齐站起身，凛然齐喝道："末将听令！"

方铮吓得身子往后一倒，幸得小绿及时伸手扶了一把。这才没有当场出丑。

"咳咳，大家不必这么严肃，你们都放松一点，说话的声音小一点，本元帅是个脆弱的男人，经不起你们几次吓方铮抚胸面带悸色道。

众将：

冯仇刀与方铮最熟。自是非常清楚这位方老弟平日的作派，闻言道："方，，元帅。是否要向咱们下达出击的命令了？末将们等这一刻已经等了很久。请弃元帅下令吧，我们一定不负皇上重托，以雷霆之势袭杀默啜所部，将他的首级砍下来献于元帅帐下"

方铮一脸嫌恶道："砍脑袋就砍脑袋，干嘛要献到我帐下？血肉模糊有什么好看的"再说了，你们觉得现在走出击的最佳时机吗？"

众将闻言想了想，深觉方铮所言有道理，纷纷垂头不语。

方铮笑道："这就走了，你们都是多年带兵打仗的百战将军，自然知道知己知彼的道理，咱们刚到幽州，目前敌人的兵力部署，所用将领，作战习惯等等一概不知，没头没脑的出击，那不是找死吗？"

这时帐门外一名副将站出来，抱拳大声道："禀元帅，末将黄维，负责军情打探。据探子最新回报，突厥默啜的主力共九万大军目前驻

扎在幽州东部三百里外，兵锋直指默棘连的塔山大营，前几日甚至派出了少量骑兵，向我幽州做出了试探性攻击，被我军所部骑兵击溃，”

方铮仁楞。摸着下巴沉吟道：“默嗫现在居然能分兵试探幽州的反应，估摸着默棘连可能快被打光了，”

黄维道：“因师默棘连如今兵力已不足五万，我华朝暗中资助粮草兵器，他们仍在苦苦抵抗默啜的节节进攻，一直稳扎于塔山大营，不曾后退半步。”

方铮眼珠转了转，沉思道：“国师的兵力已不足五万了么？嗯”看不出，默棘连那么一干巴瘦弱的老头儿，耐力到是挺持久的，与本元帅的持久性不相上下。我若与他一同逛窑子，恐怕他丝毫不弱于我”哎呀！”

小绿羞红着脸。飞快的收回了手，没好气的瞪了他一眼。

方铮回过神，迎着众将满头黑线的表情，坦然道：“默啜那老子如今有多少兵力？”

黄维恭声道：“由于突厥内战，双方兵员损耗颇大，默啜如今的主力还剩九万，另外 ”叛逃至草原的前幽州守将柴梦山所部，还有两万华朝士兵皆拥默啜为主，默啜的兵力一共有十一万左右

“妈的！死汉奸！古往今来，多少大事就坏在这些汉奸手中！”方铮恨恨的骂了几句。随即沉思道：“敌人有十一万兵力，我们呢，新练的新军有十万，我从京城带了一万精锐，再加上幽州原有的四万驻军，夏州边军董成所都有八万，兴庆府王文剑 所部十五万边军，这些兵力加起来一共是”一共是”哎，一共是多少？我怎么老算不明白呢”

温森擦着汗道：“大人，一共是三十八万大军”

方铮眼睛一亮：“三十八万，默啜只有十一万，我们的兵力是他的三倍，打赢这一仗应该不算很难吧？”

冯仇刀苦笑道：“元帅，咱们虽说有三十八万兵力不错，可是，，能上战场与突厥人一战的，最多只有一半，因为我们的骑兵不多，步战军若与突厥骑兵相拼。根本是送死，再加上兴庆府和夏州边军离我

们甚远，将令下达到他们那里，却无法与我军保持时间上的一致，令全军的战略攻势产生了一定的变数，元帅，认真说来，咱们的胜算还是不高吼 ”

方铮闻言傻眼了，呆楞半晌，吃吃道：“三十八万大军，原来”都不怎么顶用？我们能顶用的到底有多少人马？ ”

冯仇刀想了想；道：“能派上战场的，兴庆府和夏州边军且不提，仅幽州这边，咱们能派出十几万人马，其中有十万还是刚刚练完毕，没有经过战场历练的新兵，”

方铮楞了楞，接着跳起来大叫道：“靠！就这么点人马，跟突厥人基本是一对一了，咱们能打得过他们吗？不玩了！老子不玩了！撤军，咱们回京城！我要告老还乡，我要辞官归隐

众人闻言愕然。呆呆的看着方铮歇斯底里发飙，方铮扯着嗓子不管不顾在帅帐里喊了半天。转眼却见到小绿凄然哀怨的目光，方铮动作一呆，忽然想起。老子的丈母娘还在突厥人手里沁，这一仗。不打不行呀！ 方铮长长叹息一声，道：“不好意思，刚刚我在发神经，你们可以当作没听到，继续开会。刚才黄维说，突厥国师默棘连手里还有不足五万的兵马？ ”

黄维定了定神。恭声道：“是的。”

方铮眼珠子滴溜儿转了转，然后嘿嘿奸笑起来，笑容令帐内所有将领不禁头皮一麻。

坐直了身子，方铮正色道：“各位，看来咱们必须要与突厥国师联手抗敌了，明日咱们便领军出营，开赴塔山，与国师默棘连合兵一处，不过嘛”合兵之前，咱们华朝的将领内部必须达成一个共识”

“什么共识？”冯仇刀代所有将领问道。

方铮嘿嘿奸笑道：“很简单，咱们华朝的将士要发挥高尚的风格，有什么背黑锅，捡便宜的事儿，咱们要抢着干。至于上阵搏杀拼命之类的危险事儿，国师大人先请，嗯，大家可要记住了”

冯仇刀及众将领闻言眉头深深皱起，冯仇刀迟疑道：“元帅，既然我们与突厥国师已结成联盟，正需要双方用命拼杀，团结一致才能击败默啜，若咱们只捡便宜，却由国师去拼命，恐怕”不妥吧？”

方铮环视四周。见众将领纷纷点头，都很赞同冯仇刀的话。

方铮笑了笑。道：“你们看到的，是这场战争的胜负，我看的，却是华朝往后数十年甚至上百年的边境安宁，各位将军试想，默啜可汗若被咱们联手消灭，草原上是不是就要由国师默棘连独大了？古人云，非我族类，其心必异，突厥人若无内斗，对我华朝来说，可不是件好事，你们谁能保证将来默棘连或他的子孙实力渐渐强大以后，不会再次侵犯我华朝疆界。屠戮我万千百姓？所以呢，”

方铮眼中忽然闪过几分凶色：“草原，在这次平定默啜之后，必须要纳入我华朝的版图！就算不能纳入，至少也要用别的法子来同化突厥人，让他们世世代代不会南下侵边！对于那些已经成年的，无法接受我华朝同化的突厥战士，不论是默啜所部，或是默棘连所部”这些突厥人，死一个少一个！”

众将闻言大惊。

谁都没想到。这位嬉皮笑脸的年轻元帅，心中居然布下了如此大的一盘棋局，这盘棋下得实在太夫，恐怕连当今圣上都没想过那么遥不可及，几乎不可能办到的事情，，

突厥与华朝。百年来一直都处于他强我弱的劣势，如今这位方元帅一开口，便说要将突厥纳入华朝版图，他”莫非疯了？这怎么可能？就像一只蹦蹦跳跳的小兔子忽然跑到一只强壮无比的狮子面前，叫嚣着要将狮子打趴下，，

这已不仅仅是狂妄了，这，，简直是个笑话啊！

方铮笑眯眯的环顾皿周，道：“各位，吓到了？”

众人无言，说实话，他们确实是吓到了。

方铮将各人表情收入眼底，冷笑道：“不要以为此事遥不可及，突厥人打了近三年的内战，他们早已不是你们印象中的突厥了，他们饥

饿，疲惫，麻木。士气低落，再也不是以前任意驰骋我华朝境内，烧杀抢掠，生龙活虎的突厥战士了，任谁打了三年仗，士气都不会太高昂的，更何况，他们这三年的内战，死了多少突厥战士”各位，这实在是天赐良机啊！此战过后，若不趁着他们元气大伤时，一举拿下草原，难道还傻乎乎等着他们休养生息，然后养虎为患吗？”

一名副将吞了吞口水，站起来迟疑道：“可是”元帅，我们华朝与突厥国师目前还是盟军啊”

方铮仿佛吃了一惊：“盟军？那不过是我随便乱忽悠的，默棘连当真了，你不会和他一样蠢，也当真了吧？”

众将恶知…

这位元帅，果然如传说中一样卑鄙无耻！

冯仇刀想了想。沉声道：“虽然末将不知将草原纳入我华朝版图是否可行，不过，末将愿意跟着元帅试一试！”

众将左右看了看。终于一齐站起身，抱拳齐声道：“末将愿跟随元帅一试！”

能将这北边的百年大患一举拿下，并且还能立下开疆辟土的罕世奇功，免除了子孙后代的无数麻烦，如此利国利民又利己的事，在座的将军们谁不愿干？自己辛苦点，哪怕豁出这条命去，为子孙后代谋个太平年景，死也值了！

方铮得意的哈哈大笑，使劲一拍桌子，喝道：“很好！各位，泼天的功劳等着你们去立。别给老子掉链子啊！”

“武将听令！”

“在！”

“明日阅军。然后全军开拔到塔山默棘连所部，与国师合兵

“得令！”

“咳，顺便嘛，咳咳。国师大人仓惶逃出王庭黑沙城，临走肯定卷了不少金银珠宝。既然大家是盟军，我便去帮他花差花差”妈的！老子给朝廷捐了三百万两银子，一直找不到人报销呢”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百七十二章 小风波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7-20 18:50:34 本章字数:6018

幽州城外大营驻扎一夜。

第二日辰时，天色刚亮，军营外的大鼓便咚咚咚的擂响，三军将士披挂整齐，在宽阔的校场上列队，在众四品以上武将的陪同下，主帅方铮睡眼惺忪，不停打着呵欠，马马虎虎检阅了三军。

然后方铮懒洋洋的下令，全军出营，开赴塔山。

十余万人在幽州平原上缓缓而行，浩浩荡荡向北走去。

前锋营一万骑兵已先行开道，广袤的平原上，只见黑压压的人头攒动，数不清的战马嘶鸣，望不尽的将士握戈执盾。一言不发的行进，不得不承认，冯仇刀练兵确实有两下子，十万新军丝毫不见混乱，一张张略显稚气的脸庞上有着一种属于军人的刚毅和狠厉。

粮草辐重可曾跟上？”方铮静静注视着行进的队伍，问旁边的冯仇刀道。

“元帅，尚可支撑半月的粮草已备妥，正随军一起运往塔山，至于后续粮草，户部正在紧急筹措。”

方铮点点头，大军未行，粮草先动，这个道理他还是懂的。

“这场战争要尽快结束，打仗就是拼老本儿，咱们华朝的本钱委实不太雄厚啊十几万大军，不说别的，光吃粮食每天就要吃多少，我估摸着皇上在京城肯定愁得饭都吃不下了冯仇刀撇嘴笑道：“元帅，咱们实力固然不济，可突厥更不济，如今是夏季草肥，牛羊长膘之时，宰杀可惜，突厥人又不种稻米小麦，咱们拖不起，突厥人比咱们更拖不起，”

方铮嘴叹道：“突厥人没粮食吃的时候，就联合几全部落来我华朝抢掠一番，然后满载而归，他们干这不要脸的事干习惯了，说到底，咱们华朝的脸皮还是太薄啊！若咱们缺衣少穿的时候也去草原上抢几百上千头牛羊回来，不照样也填得饱肚子嘛”国人性格太腼腆，拉不下

面子，讲究什么礼仪之邦的臭规矩，这也是咱们经常受欺负的本质原因之一啊！猪跟屠户讲道理，那不是扯淡嘛！”

顿了顿，方铮若有所思：“若将青龙山的打劫业务发展到草原来，想必会迎来整个山头的事业上升期”

冯仇刀：”

他实在无法跟上方铮的思维，合着这位天下兵马大元帅现在满脑子都是怎样打劫突厥人的牛羊?

长长舒了口气。方铮望着广袤辽阔，一望无际的平原。叹道：“多么锦绣的江山啊，若被突厥人占了去，咱们这代人得背上多大的罪过，死了都没脸见祖宗。”

冯仇刀指着眼前一片翠绿的平原道：“元帅，此处乃幽州平原，是我朝北方的边陲重镇，是我朝由北向南的最后一道屏障。幽州自古产马，我朝最大的产马地便是这里了，为了守卫这块平原，我们与突厥人百年来不知争夺了多少回，幽州几易其主，终于还是被我们夺了回来。”

方铮点头，前世看书他便知道，幽云十六州的地理对整个中国来说有多重要，宋朝就是因为失去了这道屏障，才无，法抵抗蒙古人南下，任由异族侵入华夏腹的。一马平川，势不可挡。

塔山位于幽州东北方约二百多里，夫军行至塔止。花了两天时间。

突厥国师默棘连，和新立的十岁小可汗就驻扎在这里。

大军在离默棘连的大营不足十里时停下，前方传来一阵嘈杂声，紧接着前锋营一万骑兵马刀出鞘，竟向塔山营地遥遥列出了攻击阵型。一时间军号频传，人吼马嘶，混乱中，一股凌厉的杀气渐渐蔓延至中

。

方铮骑在马上楞了一下，道：“这怎么了？前面在干什么？”

这时一名探子飞骑而来，禀道：“元帅，前方塔山大营外，默棘连数万兵马列阵戒备。似乎对我军不太友善，所以我军前锋营也列出了攻击阵型戒备。”

方铮大愕：“默棘连昏头了？老子是他的盟军。又不是敌人，他干嘛这样对我？”

冯仇刀想了想。冷笑道：“默棘连老则老矣，却没老糊涂，此举必是想给我军一个下马威，好在盟军发号施令时占据领导地位”

方铮闻言勃然大怒：“他只剩不足五万的叫花子军队，还想占据领导地位？这老家伙吃错药了？白白指使咱们的将士。去给他打仗，帮他复国，他还这么不客气，老子今儿非得给他点颜色瞧瞧！”

说罢不待冯仇刀反应，方铮策马便向前军奔去，待驰到两军之间，却见双方阵前一片沉寂，但沉寂中却弥漫着一股冲天的肃杀之气，两军前锋将士数万人手握钢刀，冷冷的注视着对方的一举一动，气氛剑拔弩张，似乎一颗小小的火星便能点燃双方久蓄的战意，敌对情绪异常明显。

方铮见状气不打一处来，脸色很快涨得通红，他不顾冯仇刀和温森的拦阻，策马又往两军之间走了几步，然后扬起手中的马鞭。怒声大喊道：“默棘连！你个***！给老子滚出来！”

对面突厥军队的士兵见有人单骑而集，立于阵前大声叫骂。不由一楞，短暂的乱了一阵。

方铮义愤填膺。气得胸腔都快炸开了，等了半天见对面仍无反应，于是他三尸神暴跳，挥舞着马鞭大叫道：“默棘连！你个不要脸的老家伙！老子率军千辛万苦跑来帮你，你丫居尔，二子摆出众个阵势，你怀要不要脸了”“你忘记这一年来是谁给你提供粮草，是谁给你提供兵器。军械，是谁在这塔山给你留了立足之的，妈的！吃着老子送的粮食，用着老子送的刀剑，你现在倒反过来对付我了，默棘连，你个老家伙，简直禽兽不如

“你丫真这么对我华朝。好！咱们不结盟了！从今日起，我华朝停止向你们提供粮草兵器。大军回撤，让你们这群叫花子去跟默啜拼个你死我活！”

方铮立于阵前，足足骂了盏茶时间，这时对面的突厥士兵阵型中忽然裂开一道口子，一名身穿黑色长袍的老者策马向方铮行来，方铮待他走近一看，却见此老者正是默棘连。

默棘连比起当年在京城谈判时瘦了许多，两边的颧骨深深四了下去，脸色呈现一种不健康的苍白，唯有眼中不时闪过的几分狠辣之色，向人显示着这位老人的不屈精神由始至终没有改变过。

见默棘连策马而来，方铮终于止住了形如泼妇般的破口大骂，冷冷的盯着默棘连，不发一语。

默棘连神情有些急躁。看来方铮刚才当着两军将士的面一番痛骂，令默棘连脸上无光。

见方铮跨坐马上，目光冰冷的盯着他，默棘连强自扯出一副笑脸，朝方铮拱手笑道：“哎呀！方大人，京城一别，不觉已是两年多，别来无恙乎？”

乎你妈个头！

方铮冷哼一声，阴阳怪气道：“国师大人，您的欢迎仪式可真热情啊，摆出这么大的阵势欢迎我。教我怎么敢当？你们士兵手中的钢刀若多举一会儿，本帅慑于国师大人的赫赫威名，没准会吓得爬进你们营地里去呢

默棘连脸色一变，见方铮那副快要发飙的神情，急忙将手放到身后，朝阵前的突厥士兵打了个隐晦的手势，只听得“唰”的一声，所有突厥士兵全部收刀入鞘，并且散开了攻击阵型。

默棘连哈哈一笑，道：“方大人误会了，真的误会了！前方探子报说有大批不明兵马向我营地奔来，老夫还以为是默啜率军来攻，所以，呵呵，误会，全是一场误会，若早知是华朝的盟军到来，老夫怎

会如此对待朋友？我们草原人性子最是爽直，对待朋友，我们有芳香的马奶酒，对待敌人，我们才会亮出锋利的钢刀

方铮皮笑肉不笑道："原来是误会啊，呵呵，我还以为国师大人又攀上了高枝，不打算与我华朝结盟了呢，刚才我还下令撤军回朝，并且断了提供给你们的粮草兵器。反正你们底气足嘛，既有芳香的马奶酒，又有锋利的钢刀，啥都不缺。咱们华朝似乎用不着拿热脸贴你们的冷屁股蛋子

默棘连闻言眼中闪过几分怒色，随即强笑道："方大人说笑了，呵呵，说笑了，我突厥艰难困苦之时，贵国义伸援手，全力资助我们粮草兵器，此恩老夫和所有部落的勇士们都深深记在心里，总有一日会报答，"

"行了，国师大人您就甭客气了"方铮大拇指往后一指，道："我带来了十几万华朝大军来帮你们复国，就等国师大人您一句话了，需不需要我们的帮助？不需要的话我带领将士们扭头就走，正好可免我将士在草原上流血牺牲

默棘连扫视方铮身后浩浩荡荡，连绵百里的华朝大军，目光闪过几分忧色，随即又挤出一副欢喜神情，欣然道："需要，当然需要，贵国大军来得太及时了！老夫对贵国皇帝陛下的仁义和慷慨感激不尽，真神保估贵国皇帝陛下

"别，您别老拿您那真神出来说事儿，咱华朝可是玉皇夫帝的管区，您家的真神管不到咱们那块儿去

方铮盯着默棘连的脸。慢悠悠的道："咱们是盟军，按理说这次是来帮你的，理应由国师你来统帅。不过呢，，从人数上来说，我方有十几万人，您这头只有不足五万。这个嘛，，哎呀，到底谁来当主帅呢？真伤脑筋亦…"

这小子说话太无耻了！你们出兵为的什么以为我不知道么？竟然好意思大义凛然说什么来帮我！

默棘连神情浮起几分恼怒，又飞快消失，强笑道：“贵国天兵大义来援，老夫感激五内，老夫本非贵因人，当然由方大人你来做主帅

方铮腼腆道：“这怎么好意思呢？在下年不高望不重，实在惭愧呀”

嘴上说着不好意思，方铮话锋却忽地一转，道：“既是两国盟军，军令自当要统一畅通。切忌各自为战，国师大人，您那五万人马”

默棘连脸黑如炭，半晌才从齿缝中透出几个字：“也交给你统帅！”

方铮隔着坐骑。满意的拍了拍默棘连的肩膀，夸赞道：“国师大人果然跟当年在京城一样上道！”

宾客从属问题解决，方铮这才如梦初醒般看着默棘连，面露惊喜的大叫道：“哎呀！这不是国师默大人么？默大人，当年京城一别，我可想死你了！默大人，别来无恙乎？”

默棘连气得肺都快炸了。他发现无论是当年在京城，还是如今相会于草原，他都无法从这年轻的小子身上讨得半分便宜，这不由令他气愤异常。

默棘连酝酿了一下，生生忍住胸中血气翻腾，忽然仰天长笑几声。道：“原来是方大人当面。京城一别，方大人愈发锋芒毕露，老夫实在望尘莫及！”

方铮腼腆的笑了：“别夸我。我最近脸皮薄，很容易脸红的”

默棘连：

双方主将之间的气氛至此才算暂时和谐起来，一场小小的风波消饵于无形，两人脸上堆满了虚伪的假笑，互相寒暄问候，表现出来的热乎劲儿仿佛跟亲兄弟似的，可他们彼此都明白，这种建立在纯粹国家利益上的盟友关系实在是脆弱得不堪一击，双方各怀鬼胎，将来消灭了默啜，也许双方立马会掉转枪头，对准昔日亲如兄弟的盟友，两国的风俗，民风，以及国情。决定了两国之间永远不可能成为真正的朋友，除非一方彻底征服另一方。

双方剑拔弩张的将士们。见自己的主将与对方开始谈笑风生，终于也放松了戒备，缓缓收刀入鞘。暂时停止了敌对。

方铮和默棘连忍着恶心互相吹捧了一会儿，然后又互相大赞两国间的文化风俗源远流长，结盟之事如何重大，以及将来必永不侵犯云云，聊了老半天，直到两人都快受不了这么恶心的假话后，这才相视一笑，彼此心照不宣的回了自己的队伍中。

默棘连挥退了与华朝将士对峙的突厥勇士，然后入营开始准备欢迎盟军的仪式。

方铮策马回到中军，冯仇刀等将领围上来好奇问道："元帅你跟那家伙聊什么聊得那么投机？"

方铮铁青着脸干呕一声。叹气道："别提了，老子这辈子还从没虚伪到这份上过"默棘连那老家伙道行不浅，居然也能忍住没吐，此人不可小觑，你们都当心点儿

冯仇刀道："元帅，默棘连好象去准备什么仪式了，咱们着么办？ 。

方铮想了想，道："命令主力继续向东，离他们十里远扎营，晚上睡觉起码留两万人轮流值夜，密切注视突厥人的动向。"

冯仇刀点头道："目前情势复杂，默棘连虽说是盟友，但也要小心提防他图谋不轨，这倒是应该。可是"为何要在他们东边扎营？"

方铮嘿嘿笑道："默啜在西边，默棘连在中间，咱们在东边，这样比较安全，就算默啜晚上偷袭，最先倒霉的也是默棘连，咱们便有充足的时间准备迎敌"

众将闻言恶寒，这位元帅简直是个妖孽，典型的"背黑锅我来，送死你去"的卑鄙人。

没过多久，塔山默棘连所部的营地大开，数百名穿着各式花色长袍的突厥男女老少一齐走出来，在离华朝大军前锋百步远的地方停下。然后围成一个圈，开始跳起了优美动人的草原舞蹈。

方铮一楞，情知突厥的欢迎仪式开始了，他急忙下马，在众将领的簇拥下，当先站出了前锋队列。

紧接着，换了一身紫色长袍的默棘连端着一碗奶白色的马奶酒走了出来，在悠扬的突厥丝弦声中。默棘连手沾酒水，虔诚的向天空洒了洒，嘴里念叨着什么，然后嘴一张，开始叽里呱啦唱起了突厥歌。歌声豪迈中透着几分苍凉，十分动听。

方铮皱着眉打量半晌，忽然对冯仇刀道："哎，这老家伙唱什么呢？丫该不会变着法儿的编歌在骂我吧？"

冯仇刀苦笑道："他唱的是突厥民族传统的欢迎贵客的长调。草原民武待客向来如此，甭管遇到什么事，都喜欢用唱歌来表达"

方铮嗤笑道："老家伙就快被默啜灭掉了，这会儿他还有心情唱歌？真他妈穷开心，"

听着默棘连悠扬的歌声。方铮不知不觉也来了兴致，他兴奋的搓了搓手道："独乐乐不如众乐乐。唱歌要大家一起唱才哈屁嘛"

于是，在华朝众将领愕然的目光注视下，方铮向前跨了几步，走到正忘情歌唱的默棘连面前。然后一脸深情的望着他，最后嘴一张，方大元帅也唱起了歌：我们曾经终日游荡，在故乡的青山上，我们也曾历尽苦辛"到处奔波流浪，友谊万岁，朋友，友谊万"

一首前世闻名中外的《友谊地久天长》被方铮深情款款唱了出来。

只可惜方铮的嗓子实在太不争气，平日说话还好，一唱起歌简直是人听杀人，佛听杀佛，如同一把锥子在使劲专着一块生了锈的破铁，听起来令人痛不欲生。

方铮魔音一出，默棘连欢迎贵客的长调顿时停下，不但如此，默棘连身后数百名正跳着舞的突厥老少也面露惊色，更有那受不了的开始捂着耳朵，惊恐的往后退了几步，然后扭头便跑，有人带头，眨眼间数百名男女老少便跑了个干干净净，，

只剩默棘连一个人傻傻的端着马奶酒，脸色铁青的站在方铮面前，独自忍受着方铮破锣嗓子在嚎歌，一副欲挥刀自裁的模样，很纠结。

方铮犹自陶醉大唱：“旧日朋友岂能相忘，友谊地久天长，友谊，哎，哎哎！跑什么？老子还没唱完呢！喂，国师，你看到了吧？看到了吧？他们跑了

默棘连苦笑：，“方大人，您还是别唱了，说实话，老夫也想跑了，”

方铮气急败坏：“哎。你这是什么态度？许你唱就不许我唱？你的样子很不诚恳啊，你到底想不想跟我结盟？太没礼貌了，太伤人自尊了！国师大人，这事儿你得给我个说法，不然我跟你没完”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百七十三章 王帐计议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7-21 19:06:56 本章字数:7022

场欢迎仪式在方铮的搅和下。终千似闹剧般收场。”

华朝的北伐将士全部往塔小！以东十里处扎营，如此一来，便形成了一个很奇妙的十里连营的景象。默棘连的突鼎大营稳稳的卡在塔止。之侧，如同一根钉子般扎在草原正中，再加上旁边两座大山遮挡，竟将华朝北伐军的营地保护得严严实实。若有外敌想趁夜晚偷袭北伐军的话，除非先一股脑儿把默棘连的突厥战士全部剿灭，否则不可能竟。

默棘连听突厥探子报告了华朝大军的扎弊也点后，当时气得脸色一阵青一阵白，在大帐中跺着脚大骂方铮卑鄙无耻之尤，竟把盟军大营当作了抵抗偷袭的一道屏障。

“华朝人，卑鄙无耻的华朝人”。默棘连咬牙切齿骂道：“这些上怎会有卑鄙到如此地步的人。真神为何不惩罚他？”

一想到方铮曾说过，他是属玉皇大帝管的，默棘连不由叹了口气，很是颓丧，深深为他的真神管辖范围不够大而叹息。

默棘连在大帐内暴跳如雷。方铮却浑然不觉，此刻他带着北伐大军的主要将领，以及他的两千亲军，大摇大摆的进了突厥人的大营。

此时突厥人都知道这位是华朝盟军的主帅，所以方铮大摇大摆进营，一路到也没人敢拦他。

现在两军已经算是合兵一处，身为三军主帅，他必须与默棘连商议一下怎样出兵抗击默啜的事。当然，顺便来突厥大营蹭吃蹭喝，突厥人的粮草都是华朝资助的，可他们吃着华朝人送的粮食，却仍对华朝如此敌视，一点儿也没有“吃人嘴软”的觉悟，方铮对突厥人的态度很不满，太欺负人了，真当老子是冤大头?

怎么办? 吃回去!

最好帮着把默棘连营地的这批粮食全吃光，然后等他们缺粮的时候，他们就会知道，华朝人比他们天天膜拜的真神更亲切，更管用，以前所有对华朝的敌视行为全都是不对滴。不服气? 还想继续敌视? 行，饿着吧。

对于一个已经丧失了草场，被人追杀得跟三孙子似的游牧民族来说，他们若还想像以前那样颐指气使，试图维持当年高傲的天之骄子的形象，这是很不合时宜的。人在屋檐下，不得不低头，方铮觉得很有必要教会他们这个道理。

领着两千余亲军走进突厥大营，方铮走路的姿势像一只高傲的天鹅，他很有主人翁的觉悟。这帮突厥人吃着我们的粮草，用着我们提供的兵器，他们就是我的打工仔。

鼻孔朝天走路的同时，方铮也没忘用眼睛观察突厥人的营地布。

跟华朝大营不同的是。突厥人的营地并非完全是战士，他们都携家带口，男女老少都有，分住在破旧的帐篷里，并且他们的营地都是以各部落的旗帜区别开来，每面旗帜上的图腾不一样，有的绣着猛虎，有的绣着苍狼，而且突厥人的习性与华朝人很不相同，他们根本没有任何尊老爱幼的观念，每个帐篷前。女人和老人在辛勤的劳作，

他们像奴隶一样拾柴，生火，浆洗衣服，照顾孩子，而作为一家之主的壮年男子，则躺在帐篷里大声唱着歌。不时喝骂几声，显得很是悠闲。

这就是自然界的生存法则，有精力有能力上战场的，他们通过战争来掠夺一切，使自己的家庭富裕。但不作战的时候，他们则像一个个奴隶主一般，心安理得的享受家人对他的侍侯。

各部落的营地呈放射状散开。然后又连成一片，所有的帐篷虽然看似毫无规则，可仔细观察后。这些帐篷像一朵朵绽放的梅花，隐隐将远处一顶金色的大帐保护起来。将它严实的围在了正中间。

方铮知道，那顶金色大帐。必是默棘连新立的小可汗的大帐，草原和华朝一样，以金黄色为尊，那顶金色大帐的意义，相当于华朝的皇

。

沿途经过战士们的帐篷。方铮左右四顾，发现帐篷外或劳作或休息的突厥人都盯着自己，目光中露出深深的戒备之色，甚至隐隐带着几分仇恨意味。如若不是有军令压着。想必这些突厥战士会毫不犹豫的上前，将方铮朵成碎片。

方铮的心微微一沉，暗自嗟叹，看来华朝和突厥这两个民族，真的是完全不能相容，双方互为仇敌的立场几乎是老天注定的，就算此复双方在情势所逼之下成为了盟军，可突厥人骨子里仍对华朝人有着一种深深的仇恨和嫉妒。

他们恨老天不公，将天下最好的物产，最肥沃的土地都赐给了看似软弱可欺的华朝人，他们嫉妒华朝人所得到的一切，这种嫉恨，是那么的刻骨铭心，数百年的沉积。渐渐演变成了仇恨。

跟在方铮身后的冯仇刀见状微微一哼，低声道：“元帅，这些突厥人是养不熟的白眼狼，我们可的提防，他们随时会掉转头来咬我们一口，”

方铮神色不变，两眼目注前方，仍笑眯眯的道：“我知道。不论是默棘连还是默啜，他们都不是什么好东西，只要打败了默啜，或许，”我们可以顺手牵羊把这位国师也收拾了，呵呵，非我族类，其心必异，”

母仇刀听得方铮笑眯眯的语气中似乎隐含了几分杀气，不由轻轻点头，放下了心。

走到王帐前，默棘连见方铮到来，不由一楞，道：“你怎么来了？，呃，方元帅大驾光临鄙营，老夫不胜荣幸，有失远迎，还请恕罪，”

方铮暗笑，老家伙似乎不太欢迎我啊，估计看我带了两千多号人，怕把他的粮食吃光了”嘿。我今儿还非得蹭你一顿。

“哈哈，国师大人，俗话说一日不见，如隔三秋，可咱们分开还不到一日，我就开始想念你了，呵呵，今日本帅冒昧前来叨扰，国师不会把我赶出去吧？”

默棘连苦笑，你话都说到这份上了，我还怎么好意思赶你?

“元帅说笑了，老夫荣幸之至，呵呵，荣幸之至”

方铮高兴极了：“太好了。这眼看看到饭点儿了，正好我手下这两千多兄弟还没吃饭呢，呵呵，麻烦国师大人安排一下，不用太客气，一人五斤羊肉，一斤酒就行。来来来，咱们入帐一叙，好好商议一下共同出兵的事儿

“五”五斤羊肉”默棘连的老脸当场便垮了下来。

方铮幽幽火个小羔道：，“地丰家也没余粮啊，我弄下的兄弟们每天啃磐“只的干粮，嘴里淡出鸟了，正好上你这儿来打打牙祭”

默棘连勃然大怒，你当我有余粮是怎么着？跑我这儿吃大户来了，你堂堂十万大军的主帅，还要不要脸?

拼命忍住一口毛，默棘连冷冷道：“既然元帅有命，老夫不敢不从，”

方铮高兴的拍着他的肩道：“都说草原人最是豪爽好客，此言果然不虚，老默啊，多谢招待了

“方元帅，老夫想纠正你很久了”老夫不姓默！”

“哎呀，老默啊，不是我说你，你们突厥人太没文化了，取个名字取得乱七八糟，明明姓默。却又不姓默，搞得我们这些有文化的人很迷茫啊，来来来，老默啊。进帐咱们商议点正事”

默棘连脸色铁青，忍住，忍住，不能吐血，，

方铮反客为主，扔下默棘连。当先进了突厥的王帐。跟着方铮一起来的华朝将领们一个个忍着笑，从面色铁青的默棘连身边走过。

方元帅可真是突厥人的克星啊，把这国师老头儿气死了怎么办?

当下默棘连忍着气，安排方铮带来的两千多亲军在营地内用饭，然后阴沉着脸进了王帐。

按说好客确实是草原人的天性，默棘连本不该如此气，可如今他们各部落也是朝不保夕，吃的粮食还是华朝提供的，若再吃完了，势必又得向华朝伸手，被人施舍的滋味很不好受，方铮今日这番吃大户的举动，委实有趁火打劫之嫌，由不得他不高兴。

气咻咻进了王帐，掀开门帘一看，默棘连气得差点又吐血。

只见方铮坐在本应是可汗坐的王位上，两只脚毫不客气的搁在座位前的小案几上面，还不停的抖啊抖，一边跟旁边的华朝的将领们谈笑风生，显得很是惬意。

难怪真神不惩罚他，原来他是真神派来惩罚我的”

默棘连忍着气，请方铮移换了位子后，众人面色这才开始严肃起来。

“国师，可知默啜如今兵力布置如何？”

默棘连冷冷道：“默啜现在将其主力九万余战士驻扎在离塔小西北约三百里的榆木川，由于前段日子老夫派人送信，诈称要投降，默啜这才稍稍放缓了进攻，不过华朝出动十余万大军，声势浩大欲与老夫结盟共抗默啜，想必默啜此时已的了消息，他的大军不日必将攻来”

方铮皱眉道：“他的总兵力有多少？”

“老夫与他打了两年多。原本两方都有二三十万兵力，如今老夫虽败了一阵，只剩五万，他也好不到哪里去，除了他的九万隶属战士，便只有你们华朝投奔过去的柴梦山麾下两万兵力了”

说起柴梦山，默棘连双目露出深深的恨意，他狠狠拍了一下桌子，怒道：“你们华朝人实在太卑鄙了！说好双方在草原上明刀明枪的决战，可那柴梦山却趁老夫不备，带兵偷袭了我们的王帐，杀死了我们伟大尊贵的骨禄咄可汗，害得我们勇敢的战士失去了信仰，决战一败涂地！此仇不报，老夫枉为草原儿女！”

方铮冷冷道：“哎，会说人话吗你？什么叫我们华朝人卑鄙？我们卑鄙你哪里了？明明是那柴梦山一人所为，干嘛把这笔帐算到我们华朝人身上？你自己没小心提防。怪得了谁？你战败后，咱们华朝给你送粮食，又给你送兵器，生怕慢待了你们，合看到最后你还骂咱们卑鄙，你当我们华朝人犯贱是怎么着？费心费力还不讨好，你们突厥人良心被狗吃了？”

方铮此言一出，身边的华朝将领皆冷冷的盯着默棘连，目光很是不

。

默棘连一窒，忙拱手道：“方元帅，老夫失言了，向你赔罪

方铮冷冷一哼，想到两军已是盟军，不宜交恶，随即便笑道：“国师大人，饭可以乱吃，话可不能乱说哦，这次我就原谅你了，下不为例吧”说来也是你们太笨，好好的打着仗，怎么让柴梦山把老窝给端了？你们要深刻反省啊

默棘连忍住气道：“老夫听说，此计乃投奔默啜的贵国叛逆泰王所献，他趁两军漆战，我王帐空虚之时，实施卑鄙的偷袭，我伟大的骨禄咄可汗一时不察，才被他们的了手”哼！”

方铮楞了楞，接着转头向身边的冯仇刀轻笑道：“瞧见没？咱华朝人脑子真好使，哪怕在咱们国内被打得如同丧家之犬的泰王，到了草

原随便出个损招儿，就把他们可汗给干掉了”哎呀，真有民族自豪感亦”

冯仇刀连连点头附和道：“不错，不错，突厥人的脑子好象都不太好使

默棘连阴沉着脸道：“方元帅，冯将军，你们说悄悄话能否再小声一些？老夫都听到了。”

方铮和冯仇刀对望一眼，随即一起尴尬笑道：“、说正事，说正。

“依国师看，默啜用哪种战术进攻？”

默棘连冷冷道：“我们草原人打仗，惯用骑兵冲杀，而且都是明刀明枪，从不摆什么阵势，作战靠的是快和狠，如同旋风般袭过敌阵，留下无数的尸首，不是敌人的，便是我们自己的。”

方铮皱眉道：“你是说。默啜根本不会用什么计谋，也不摆什么兵法中的阵势，手中令旗一挥，然后千军万马便一起冲杀过来？”

“不错，不要以为我们冲杀起来毫无章法便心存轻视，事实上，我们草原人作战，依靠的完全是战马，以速度和凶狠取胜，任何计谋。任何阵势还来不及施展，敌人已被我们打垮了，敌人的首级也已经离开了他的身体，计谋和机巧，那是弱者所为，在真正的强者面前，是不值一提的。”

方铮楞了楞，飞快的和冯仇刀交换了个。眼神，二人达成了共识。

这老头儿在装逼。看不起计谋？你们家骨禄咄可汗是怎么死的？还不是被泰王用计给干掉的。

默棘连顿了顿，叹了口气道：“可是现在老夫倒也说不准默啜会不会用计了，自从贵国的泰王投奔他以后，默啜诡计频出，老夫也算突厥人中比较聪明之人了。可每次仍被他打得狼狈不堪，默啜，他原本是一条凶狠的射狼，可现在。他已经变成了一条阴险狡诈的毒

方铮沉吟道：“如此说来，若要打败默啜，必须要先除去泰王才是，”

默棘连看了方铮一眼。道：“泰王现在柴梦山军中。柴梦山的两万人马驻离此二百余里的开平，与默啜的九万主力互成犄角，一旦开战，默啜主力尽出。正面进攻，而柴梦山则以奇兵分袭我军侧翼，一正一奇，这种战术常常弄得老夫焦头烂额，顾头不顾尾，以致败多胜少，”

说着默棘连展开了一张羊皮地图，指着地图道：“你们看。默啜麾下两支兵马，一是他的九万主力，驻扎在榆木川，另一支则是柴梦山所部的两万兵马，驻扎在开平，两者相隔不过百余里，互相呼应。方元帅，你仔细看看，它们像不像两只尖锐的牛角，正对着我们塔山大？。

方铮凑近一看，地图上呈现出两只相对弯曲的牛角形状，而牛角的角尖，则遥遥对着塔山方向。

默棘连神色灰暗的叹了口气道：“这种正奇相合的战法，老夫并非不知，只可惜我们兵力太少，若出奇龚，亦不能奏全功，所以每每被默啜打得灰头土脸

方铮转了转眼珠。又与冯仇刀互视一眼，然后笑道：“国师大人不必担忧，柴梦山嘛，我们帮你打掉他！”

默棘连不敢置信的盯着方铮，他原本也是这个意思，默啜直来直去的打法他并不害怕。他怕的是诡计多端的泰王和柴梦山。这两人合在一起，比十个默啜还难对付。谁也不知道这支军队下一步会跑到哪个阴暗的角落，出其不意的捅他一刀，他实在受够了这支阴险的军队。

“方元帅此言可真？”默棘连一瞬不瞬的盯着方铮。

方铮笑道：“我是一军之帅，军中无戏言，怎会乱开玩笑？”

默棘连狐疑道：“元帅打掉柴尖山，没有别的条件？”

方铮不高兴道："老默，你当我什么人了？我像是那种拿军国大事开条件的人吗？你我已是盟军，要无条件的互相信任对方才是啊。除掉默啜是咱们双方共同的目标，我们都要无私的为着这个目标而努力，"

默棘连想了想，目前两军为盟，方铮确实没有什么理由对他施诡计，毕竟他麾下还有五万英勇的战士，敌人就在眼前，胜负难料，方铮不会蠢到施诡计害他，这种自毁长城的行为想必他是不会干的，如此说来，华朝大军是真的想出兵灭掉柴梦山所部了。

想到这里，默棘连不由大喜，向方铮拱手笑道："多谢元帅出兵，老夫与所有的突厥战士对元帅大义之举感激不尽，愿真神保估

"哎哎，打住。说过多少遍了，你们家真神保结不了我"

默棘连一窒，然后笑道："是是，不知元帅打算如何歼灭柴梦山所部？这支军队虽两万多人，可他实在是我们的心腹之患啊。若不先歼灭他，我们与默啜的战争，恐怕会充满了变数"

方铮想了想，道："我回去与麾下将领们再仔细商讨一下，总之，先灭柴梦山和泰王，再集中力量歼灭默啜，这个总战略是可以确定了。

默棘连笑道："是是。兵者，危也，不可不察，是该仔细商讨再定行止

定下了总的战略，双方似乎也没话说了，王帐内的气氛陷入了一片尴尬。

良久，方铮抬起头。仔细打量着默棘连，忽然叹道："国师大人，分别两年多，你瘦了不少啊，如今小可汗年幼，国事尽系于你一身，为了突厥，你当保重自己才是"

帐内众人尽皆一楞。方元帅这是怎么了？好好的丰嘛说起这个？莫非他打算用怀柔之策来安抚默棘连？

默棘连闻言神色却浮上了几许感动，他叹了口气道："老夫无能，令我伟大的汗王遭默啜的毒手，如今败退一隅，力图再起，大小事情

不得不多操心，纵是劳累一些，只要能帮小可汗复国，老夫累死也心甘

方铮点头理解地道：“国师受苦了，该休息的时候也要休息明，这么多人都指望你呢，你若倒下了，留下孤苦的小可汗，他还能靠谁

默棘连在突厥部落中威望甚高，突厥人都崇拜他，把他当神明一样高高供起，这些贴心的话却从没人跟他说过，听得方铮关怀。默棘连想起这些日子以来的辛苦。不由老泪纵横，感动的同时，喘嘘道：“多谢方元帅关心，你我虽然国界不同，可你的这番心意却让老夫感动万分，老夫承情了

方铮似乎也动了真情，闻言抽了抽鼻子，感慨道：“国师莫这么说，你我是盟友，自然也是无话不谈的朋友，朋友受苦了，我当然应该关心，国师啊，你要多保重啊，你瞧，你不但瘦了，而且还变黑了，当年京城见你时，你是多么的意气风发，顾盼间尽显英雄豪迈，如今却变成了一个又黑又瘦的老人，怎教人不心痛万分？自古美人如名将，不许人间见白头

默棘连闻言，更是泪流满面，积累已久的委屈和辛酸此时一齐涌上心头，令他不由动情呜咽起来。想到这些上人情淡薄，自己所受诸多辛苦，却只有眼前这位似友似敌的年轻人关怀他，默棘连对方铮的印象更是改观了许多。

就在众人皆搞不清方铮此举究竟有何意图之时，却见方铮忽然从怀中掏出一个精致的小盒子，朝默棘连笑道：“瘦了多吃些肉能补回来，至于黑了嘛，呵呵，没关系，我这里有方家如玉斋新出品的珍珠美白粉，此粉采自南海珍珠。天然无副作用，用了以后半月之内，包你恢复往日白哲的肌肤，一盒只需一百两银子，国师大人何不一试？”

”

“嫌贵了？给你打个九折如何？这次我带了上千盒来，特意帮你们突厥人集体美白，国师大人，我对你们突厥真是仁义无双啊 ，就这么定了吧，九折，我全部卖给你们”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百七十四章 北伐第一战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7-22 19:15:04 本章字数:6297

大吃大喝了顿，方铮等人终干满意的拍着肚皮。在默麻甘汉牙切齿相送下，大摇大摆走出了王帐，告辞而去。

“这突厥老头怎么那副表情？一点都不好客，吃顿饭而已，跟割他的肉似的，有这么痛苦吗？”方铮剔着牙，不满的朝后看着默棘连心痛的表情。

众将领在一旁附和：“就是，都说草原人最是豪爽，咱们怎么一点都看不出？这老头儿忒小气了，简直是突厥人中的败类”

这帮将领包括方铮在内

Chapter_66

，都是属于“端起碗私乞肉，放下筷子骂娘”的那种人，良心都被狗吃了。

冯仇刀苦笑道：“元帅，你得看看咱们今儿吃了他多少粮食”你的两千亲军，每人五斤羊肉，一斤酒，这加起来就是一万斤羊肉，两千斤酒，默棘连营中存粮本就不多，哪经得起咱们这般折腾啊”

方铮恍然：“难怪老家伙一副我把他家孩子扔井里的表情，原来他没粮食了”哎呀，罪过啊，今儿可吃了他不少，这叫我怎么好意思呢”

众人皆盯着他，心中不免腹诽，你这不是猫哭耗子么？吃了他这么多粮食，就换了你一句假愕悍的不好意思?

方铮摸着下巴沉吟道：“明儿我再带一万人来吃，每人五斤羊肉，一斤酒

众人皆叹服。

方铮奸笑道：“你们想想，如果把他的存粮都耗光了，他们粮食无以为继，只能再向我们伸手要，那个时候，嘿嘿，不怕他不老实听话

冯仇刀道：“元帅，你刚才说要去歼灭柴梦山所部，这话是真是假？”

方铮不满道：“怎么连你也不相信我？我像是那么不诚实的人吗?当然是真，十足真金，如假包换

冯仇刀瞠目道：“可是，”你不是说过，危险的事儿，都让默棘连顶在前面，咱们跟在后面捡便宜吗？”

方铮笑道：“默棘连那老头儿精得跟猴儿似的，他要保存实力，绝对不会任由咱们摆布，所以呢，若要让他出力，的们就得先出力，拿出诚意给他看，让他慢慢对咱们产生信任，”

“然后呢？”冯仇刀不解的问道。

“你们知不知道何谓“温水煮青蛙。？”

众将一齐摇头。

“把一只青蛙放到冷水里，它会游得很畅快，如果在下面点上火，水会慢慢变热，但青蛙并不会察觉。它只会觉得温水很舒服，于是它仍然游得很畅快，因为它习惯了这种温度，待到水有些烫的时候，青蛙已经感觉到了不对劲，可是这个时候它便是想跳也跳不出来了，最后它只能在水里被活活煮死

众将领若有所悟。

冯仇刀沉吟了一下，道：“默棘连就是那只青蛙？”

方铮点头笑道：“那老家伙穿着绿长袍，戴着绿帽子，扮得跟关公似的，难道不像青蛙？”

“元帅，你到底有何深意？”

“很简单，两军结盟，刚开始。一些危险性不大，或者无关大局的小战，咱们不妨抢着干，让默棘连相信。咱们是真心为消灭默啜而来，从而让他对咱们产生信任，就像青蛙游在温水里，舒舒服服的游啊游啊”待到盟军与默啜决战之时。嘿嘿，默棘连就会突然发现，水已经沸腾，想跳都跳不出去了

“我要布一个局，一个决定华朝和突厥生死的大局，这个局不复杂。可身陷局中的人肯定看不出来。这是一种心理上的惯性，你们试想。若咱们万事争先，大小战役都由咱们抢着干，默棘连会不会对咱们产生信任？这种信任不容易建立。要慢慢积累，等到积累得足够多的时候，他就会觉得咱们是真心拿他当盟友，那个时候也许正好便是与默啜决战的时候，然后嘛，嘿嘿

安铮没再继续往下说，不过众将领却都听明白了，与默啜的决战，元帅已经设下了一个坑害默棘连的计，这条计策也许足够让默棘连倾家荡产，实力全无，，

“我们与突厥人不可能成为朋友，这是两个民族的天性决定的既然成不了朋友，我就不能容许他们实力壮大，这对我华朝不是件好事。这一战，我要毕其功于一役。彻底将突厥收入我华朝版图，确保几百年之内，再无强敌窥伺我华朝大好江山！”

环视众将领，方铮用一种从未有过的严肃表情看着他们，沉声道：“功在当代，利在千秋，各位将军，能不能让咱们的子孙后代几百年不受兵灾之苦，全靠各位鼎力一战了，拜托！”

众将闻言，纷纷面露激动之色，他们郑重向方铮抱拳行礼，齐声道：“听凭元帅调遣，末将愿死战以竞全功！”

若真如元帅所言，这一战能将突厥划入华朝版图，那绝对是一件造福子孙万代的大功，为了子孙们永远不再被突厥人劫掠杀戮，纵是拼了自己这条性命也值了！

“咳咳，你们都低调点儿，咱们还没出突厥人的大营呢，待会儿找个没人的地方，我允许你们向我五体投地的膜拜

众人一路交谈，很快便走到突厥大营的辕门边。

“你们是华朝人，为何在我突厥大营里？”一道稚嫩的声音在众人身后传来。

众人愕然回头，发现身后有个小孩正满脸严肃的盯着他们，虽然年纪幼但仍努力扮出一副威严的模样，看起来有点好笑。

“哟，这谁家的小孩呀？怎么跑到这里来了？”方铮弯下腰笑眯眯的摸着小孩的头道。

小孩大约十来岁年纪，粉粉嫩”长得很是可爱他似乎很不喜欢被人摸脑袋。将脑袋见荡一偏，然后努力板起脸，稚声道：“我不是小孩！”

方铮和众将领乐了，方铮笑道：“好，你不是小孩，告诉我，你叫什么名字？”

“我叫默炬，你们是什么人？”

方铮挠头道：“怎么突厥人都姓默？太没文化了，取个名字都不愿动脑子，哪有我家方大爷，方二爷来的威风，”

默炬闻言气得小脸通红，紧紧捏着拳头，鼓着脸道：“我不姓默！我姓阿史那，我的名字叫默炬！你这华朝人才没文化呢！”

“阿史那默炬？哎呀，这名字真拗口”小默炬呀，你今年几岁啦？长得真水灵，哎，你到底是男是女啊？”方铮笑眯眯的问道。

默炬闻言如同受了天大的侮辱一般。挺起小胸膛怒声道：“我是男的！国师告诉我，我是草原上的雄鹰，翱于九天之上，绝不能像女人那样，一辈子只能当个小家雀儿”

方铮似乎逗弄得来了兴致，闻言笑道：“你是男的？我看不太像。哪有长得像女人的男人？你得证明自己是男人才行。”

默炬急得小脸通红，激动的大声道：“你说，要我怎么证明？我能用弓箭射杀五十步之外的麋鹿，要不要我射一只给你看？”

方铮摆手笑道：“不用不用，杀生不好，咱们要慈悲为怀，其实要证明自己是男人很简单，你知道吗？男人和女人有一个很大的不同

“什么不同？”默炬歪着脑袋好奇道。

“男人撒尿是站着撒的，女人是蹲着撒的，而且男人有小鸡鸡，女人没有，哎小默炬呀，你有没有小鸡鸡？”方铮的笑容邪恶得像狼

婆。

默炬小小的眉毛一挑，傲然道：“我当然有小鸡鸡！不信我给你看！”

说着他一撩袍子，然后们的一下褪下了袍子里面穿着长裤，露出了光洁的下身。

方铮和众将领忍着笑凑前仔细看了看，只见他大腿的根部，那个非常隐秘的地方，果然有一个小小的东西，像一条小肉虫般，软趴趴的垂在那儿，分外惹人发噱。

众将领一见之下，纷纷哈哈大笑起来。

方铮一边笑一边惊奇的叫道：“哇！好精致的小鸡鸡啊！真真爱煞人也！”

默炬见方铮终于承认他有小鸡鸡，不由露出得意之色，谁知这时方铮却做出了一个，任谁也没有意料到的动作。

只见他拇指扣住中指，然后伸手在默炬的袖珍小鸡鸡上弹了一下。

“啪！”

肉击声很清脆。

“真有弹性”方铮又怜又爱的赞道。

众人沉默，，擦汗。

在众人惊愕而又同情的目光下。小默炬捂住下身，表情又惊又怒，接着嘴巴慢慢瘪起，最后哇的一声大哭起来。

方铮这才如梦初醒，急忙道：“哎哎，你哭什么呀，我又没使多大劲儿”你不是草原上的雄鹰吗，你这雄鹰未免忒孬了吧？”

默炬犹自大声痛哭，哭声已引来不少突厥战士远远张望。

方铮擦了擦汗，站直了身子，对身旁的华朝将领们正色道：“此地不宜久留，咱们速速撤退

将领们纷纷点头，于是，方大元帅领着一众高级将领，以及身后吃饱喝足的两千亲军，匆匆忙忙如逃命一般，飞快撤离了突厥大营，只留下辕门内仍旧捂着光溜溜的下身，哇哇大哭的小默炬，光景异常”旖旎？

，，

，自师，自师！有人欺负我”小默炬抹着眼泪，夹着两腿艰难的走进王帐，大声道。

默棘连一楞，几步走上前，蹲在默炬身前，温声道：“我伟大的可汗，谁敢欺负咱们草原上的雄鹰，最尊贵的天之骄子？”

默炬委屈的流着眼泪，一言不发的褪下裤子，默棘连凑近一看，顿时惊呆，随即变得又惊又怒：“肿了！谁？是谁这么大胆？到底是谁干的？你的侍从呢？他们没保护好你吗？。

默炬哭道：是一群华朝人干的，呜呜

说到伤心处，默炬不由放声大哭。

默棘连勃然大怒：“方铮！你”你简直欺人太甚！”

，

浑然不知默棘连在王帐对他破口大骂，方铮回到华朝北伐大军的营地后，马上召集众将开始议事。

“各位将军”方铮缓缓扫视帅帐内坐得整整齐齐的众将，正色道：“今日请各位来，是想告诉大家，本帅决定趁默啜还未起兵进攻之前，先行把华朝叛逆柴梦山所部全歼。彻底断掉默啜的一只臂膀！”

此言一出，众将纷纷激动不已，一个个坐在下首兴奋的磨拳擦掌，跃跃欲试。

方铮命暂任亲兵的小绿展开地图。指着塔山西北方约二百多里一处名叫开平的地方，沉声道：“柴梦山所部必须要打掉，只有把他那二万多人全歼了，我们对付默啜的主力才更有把握，各位商议一下，该如何打掉它

冯仇刀凑近地图前仔细看了看，沉思半晌，道：“柴梦山离默啜的主力大营相距不过百余里，两个时辰之内便能互相呼应支援，我们若要打掉他，明刀明枪是肯定不行的。很容易便引来默啜主力的反扑，所以。唯一可行的，便是暗袭。”

众将纷纷点头赞同。

方铮沉吟道：“我华朝这次北伐。出师之时声势浩大，默啜必已知晓。不日便会起兵来攻，但凡口广我华朝以前的战法自是被动防御，所以我估计默啜败伤绷想不到我们会主动出击，在这一点上，我们已占了先机，暗袭必能奏得奇效，”

“柴梦山现在有了泰王相助。他们一个出力一个出策，战法颇有些诡秘难测，所以他才是我们的头号心腹大患。”

“此地离开平二百余里，四个时辰内可至，现在已是下午，此时出发。正好可以赶在夜晚对柴梦山实施暗袭。”

冯仇刀补充道：“据探子回报，柴梦山所部二万余人全是骑兵，战力和速度皆不可轻视，只能趁夜晚敌军入营睡觉时偷营，我方胜算才比较大，他们的营房呈品字形布置。东西纵向，连绵数里，柴梦山的

帅帐置于大营正中，帐上立着他的帅旗。很容易辨认，而泰王与柴梦山狼狈为奸，想必住的营帐离他的帅帐不远。这两个人是必须要除掉的。”

方铮面色沉静，缓缓扫视着帐内兴奋的将领们，忽然拍了拍桌子，大声道：“本帅决定拨五万骑兵。往西南方绕行一百里，避过柴梦山的探子，然后再转头向北，对柴梦山实施突袭，此战必须一击而奏功，务必全歼柴梦山所部，活擒或斩杀柴梦山和泰王，诸将，可有人愿请战领兵？”

众将闻言沸腾了，激动得不能自己。北伐第一战，而且是拔除头号心腹大患的一战，此战若功成，将是多么大的功劳啊。

“末将请战！”

唰的一下，帅帐内同时站出近十名武将抱拳，甚至连冯仇刀和韩大石这样的大将都忍不住站出来请战。

方铮点了点头，心中有些欣慰，他最担心吆喝一声却没人理，个个。都推谭不战，最后逼得自己亲自领军，那么这支军队未免也太过悲哀了。

看到帅帐内战意凛然的众将领，方铮由衷感到欣喜，抛却不用让他亲自上阵的喜悦感不说，有这么多愿意为国家拼命厮杀的热血将领，这个国家还有救。

众将领保持着抱芋请命的姿势一动不动，目光火热灼烈的盯着方铮。等待这位主帅的选择。

方铮目光一转，望向坐在一侧动也不动的秦重，见他眼神中含着万分期待之色，却似乎又有着什么顾虑。一直没有起身。

方铮笑眯眯的道：“秦将军。别人都请战，你为何没反应？莫非你不敢？”

秦重脸上闪过几分激动之色。然后又努力忍住，摇头苦笑道：“末将不是不敢，而是

方铮笑着接道：“而是诸妾顾虑，对不对？”

秦重叹息一声，神色满是苦涩。

方铮大笑几声，随即沉声道：“秦将军，好男儿当沙场立功报国，用自己的双手搏一个万世功名，光宗耀祖，封妻荫子，如今这大好的功劳摆在你面前，你还犹豫什么？不敢取么？”

秦重眼眶终于泛了红，嘴唇嗫嚅几下，讷讷道：“末将曾做过不先，彩的事

方铮哈哈大笑，豪迈道：“狗屁不光彩！你杀了人还是放了火？陈芝麻烂谷子的事儿，谁还记得？你到像个娘们儿似的念念不忘，丢不丢人？”

笑声一顿，方铮大喝道：“秦重听令！”

秦重飞快起身，抱拳大声道：“末将在！”

“本帅予你五万骑兵，点齐人马，自带一天干粮，向西南方出发，避开柴梦山的探子，行一百里后。转道向北，于今晚子夜对柴梦山所部实施突袭，发动突袭后，必须在两个时辰内全歼柴梦山所部，然后带领人马快速撤回大营，有没有问题？”

秦重抱拳凛然道：“末将领命！若不能全歼柴梦止。所部，末将愿提头来见！”

秦重说完便昂然往帅帐走去。开始提点兵马。

“秦重！”方铮望着他的背影，叫住了他。

秦重回头，见方铮朝他龇牙一笑，露出白森森的牙：“给老子把柴梦山和泰王那两个。杂碎朵得零碎点儿，别让他们跑喽！”

“末将遵命！”秦重抱拳，然后抬头向方铮一笑，笑容充满了感激和忠诚。

帐内的将领们这时也渐渐回过味了。方元帅这是打算让秦重立首功。让他洗刷曾经依附太子谋反的污点啊，，

想到这里，众将领望着方铮的目光顿时又敬又爱，这位时常嬉皮笑脸的元帅，原来他的心思如此细腻，能在他麾下征战突厥，实是此生幸事。

“冯仇刀听令！”方铮又大声喝道。

冯仇刀一楞，赶紧起身凛然道：“末将在！”

方铮想了想，道：“给你五万骑兵，入夜前开赴西北方一百里，寻个有利的地势埋伏好，我估计秦重完成任务后撤回时，肯定会被默啜的主力追击，你的任务是保证秦重安全撤离，只要默啜的追兵进了你的伏击圈，你知道该怎么做了吧？”

冯仇刀兴奋道：“末将明白！末将必全歼默啜追兵！”

方铮笑了：“去吧！便宜你们了。北伐的头两个功劳让你们占了。”

冯仇刀大喜，整了整披挂，昂然出帐。

这时帐外传来将士的喧闹声和马嘶鸣，繁嚣之后便听到震耳欲聋的马蹄声，滚滚向辕门外奔腾而去。

晴朗无云的天空，渐渐蒙上几分阴沉，一股凛冽的肃杀之气在大营内弥漫，直至冲上九宵。

北伐第一战，终于正式开始了。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百七十五章 突袭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7-23 19:30:56 本章字数:5812

吠军凡出发。投向不知胜负的战场。方铮身为大军辛职不必亲自上阵杀敌，这让他很是轻松惬意，他觉得以自己贪生怕死的性格，元帅这个职位简直是为他量身订造的。以后若再有打仗的事儿，如果胖子坚持要他领军，他不介意再当几次元帅。

是的，这里除了环境艰苦一点儿。不如京城繁华，找不到良家妇女来调戏外，基本没什么可抱怨的了。

去过突厥大营后，他发现突厥姑娘长得也不太好看，终日风吹日晒。辛苦劳作，使得她们的肌肤很粗糙。脸颊现出两团跟被人揍过似的红晕，头发又干又枯，而且轮廓甚深，总之，方铮实在提不起兴致去调戏她们。

调不调戏是个人的人品问题，可若是长得连方铮这样的登徒子都没兴趣调戏，突厥姑娘们实在应该检讨一下自己了。

帅帐里，方铮正对着一面铜镜照来照去，顾盼自怜。身为元帅 形象很重要，照镜子是每天必做的功课之一。

“又他妈帅了，这叫别的男人怎么活呀 ”方铮喃喃自语 望着镜中英俊风流的自己，幸福的苦恼着。

身后正在为他精心梳理头发的小绿噗嗤一笑，笑容明媚诱人，当初那个青涩的小丫头，如今已为人妇，一颦一笑多了几分成熟妩媚之意。

方铮透过铜镜，看着小绿迷人的笑容，禁不住心旌激荡，反手握住小绿的纤手，色笑道：“红苹果果然比青苹果好吃，叫人吃了一口忍不住想吃第二口

小绿俏脸微红，嗔道：“少爷。你在说什么呀？”

方铮朝她挤挤眼，色眯眯的笑道：“小绿啊，自从大军出征到现在。咱们好象很久都没有……那啥了

小绿脸更红了，有些惊慌的道：“少爷，你”这可是在军营，不是咱们府里，你，，你也太，”

方铮翻了个白眼道：“这是我的帅帐，门外有亲兵守着，任何人未经允许擅闯都将格杀勿论，你怕什么？”

“可，，可现在是白天，”

“嘿嘿，白日宣淫也是一种情趣呀，你不觉得我向来是个有情趣的人吗？哎，赶明儿我发明个网状长袜，你穿上给我看

“少爷，你 ”你简直太荒淫了”小绿羞不可抑的夸赞道。

方铮被夸得眉开眼笑，一双色手开始上上下下在小绿娇躯上摸索起来……

身处草原，无力的躺到在帅帐内柔软的地毯上，如此颠鸾倒凤，自然别有一番刺激的味道。

小绿喘着粗气，雪白的娇躯沁出点点香汗，酷红的俏脸仿佛还残留着些许高潮后的余韵。

方铮将小绿搂在怀里，心里颇有几分怪异的感觉。

秦重和冯仇刀领着十万大军突袭柴梦山，此时胜负尚未知，而自己身为大军主帅，却在帅帐内与自己的老婆胡天胡地，这个”是不是不太妥当？怎么感觉自己有点没心没肺似的？

人生得意须尽欢，工作重要，可休息更重要，领导也是人嘛。

方铮很快从心底抹去了这一丝淡淡的负疚感。

“少爷”不知我娘亲，她”有没有在突厥人的部落里受苦”只小绿倚在方铮的怀里，幽幽道。

方铮神色晦涩，这个问题很难回答。战争如同一台大型的绞肉机，天地万物在战争面前都是渺小的。小绿的娘有没有受苦，甚至有没有活在这个世上，目前谁都不知道。

小绿，你放心，待到与默啜决战之前，我一定把你娘亲救出来，这件事我交代了温森，影子已前往默啜大营潜伏，重点打探你娘亲的消息了。”

小绿感动得眼圈红了，哽咽道：“多谢少爷小绿真不知该如何报答你

方铮笑道：“你我夫妻，你的事就是我的事，用得着这么客气吗？哎。你说说，我那丈母娘姓什么叫什么，长得什么样子，越具体越容易找。”

“我父亲姓严，娘亲姓杨，民间女子本来很少取名，我娘亲便一直被人唤作严杨氏，她长得很美 在我心里，她是世上最美的女子

方铮闻言脑中飞快闪过三个关键词，严杨氏，熟女，漂亮。

“好，有线索就好，静心等消息，如今我手下的影子全部派出，你母亲的下落很快便会查到，若论打探情报，找人，影子那帮家伙还是很有几分本事的。”

秦重一马当先，驰骋在大军最前方。

耳边的风声呼啸而过，草原上的风有些寒冷，如同刀子般在脸上刮过。可秦重却丝毫未觉，胸中一团热血如火般燃烧着。

离开大营很久了，可方铮那充满信任的眼神依旧在他眼前不断浮现。

前太子谋反失败后，秦重便一直被朝廷雪藏起来，置之不用，他明白。此生也许没有机会再领兵了。因为他曾是一名叛将，他依附太子，对朝廷不忠，这个污点令他从此抬不起头，在别人眼中，他秦重一辈子都是个不忠之人，哪怕他当时临阵倒戈，也改变不了他不忠的事实。

心灰意冷的他，原本以为自己这辈子完了，从此浑浑噩噩的过着平淡的日子，曾经驰骋疆场，报国立功…艘夕，以后也只能在闲暇时偶尔想起。然后自嘲般笑而心，

可他万万没想到，太子谋反时与他曾处于敌对立场的方铮，竟然在北伐点将之时，力排众议，硬是将他调入了北伐军中，更让他感动莫名的是，方铮丝毫没有看不起他的意思。而且还将北伐的第一战交给了他。他明白方铮的深意，只有战功和鲜血，才能洗刷曾经不光彩的污点。

士为知己者死。

迎着凛冽的寒风，秦重攥紧了手中的缰绳，目光变得无比坚毅决绝。

君以国士待我，我以性命托之。我要告诉天下人，我秦重，仍是条响当当的汉子！

天色愈暗，他的身后是浩浩荡荡的五万骑兵，由于是暗袭，队伍尽皆衔枚裹蹄，整支兵马虽然人数众多，可行进之间仍是静悄悄的，纵是近至数里，仍很难察觉。

起风了，天色也完全变黑了。秦重仰头看了看天色，满意的笑了。

天亦助我，在气候恶劣的天气中偷袭，胜算更增加了行多。

“秦将军，再往北走十余里，便是柴梦山的大营了。”一旁的副将伏在马鞍上，低声禀道。

秦重的目光变得深沉，低声传令道：“命将士们停住，下马，原地歇息，现在是亥时，休息一个时辰，我们将在乎时发起突袭。”

“是！”副将兴奋的抱拳传令去了。

令行禁止，将士们很快都停下了马，队伍丝毫不见混乱，大家都静静的盘腿坐在草地上，面若平静。心中却无比激动的等待着进攻的命令。

“派出探马，警戒方圆五里，若遇敌军探子，杀之！切不可暴露我们的行踪！”

“是！”

“嗨，老默啊，呵呵，看在你如此好客的份上，我又来叨扰了

方铮没皮没脸的再一次进了突厥大营，极尽风骚的朝默棘连挥手。

默棘连大惊：“你，，你又来做甚？”

方铮笑眯眯的道：“老默啊，你这态度可不对，我来你这儿当然是为了增强两国人民的友谊，与你把臂言欢，将来灭了默啜，咱们可就是兄弟之邦了，你说我该不该来？”

默棘连面带悸色道：“你 你这次又带了多少人来？”

方铮竖起两根手指笑道：“两千，还是老规矩，每人五斤羊肉，一斤酒删”

默棘连勃然变色：“你这无赖讹上瘾了？当老夫这里是饭馆不成？没有！老夫营中供不起这么多人的粮食！”

方铮撇了撇嘴道：“真小气。老默啊，两年多没见，你堕落了啊，我很痛心！以前你不是挺大方的吗？大箱小箱的朝我家送金送银，怎么现在连顿饭都不肯请了？”

默棘连气得快吐血：“此一时彼一时，以前老夫乃突厥国师，坐拥大小部落，无数牛羊和金银珠宝。如今老夫麾下只有这五万人马，草

场和牛羊都被默啜夺去，老夫哪还有东西送你？”

方铮抽了抽鼻子：“听得真叫人心酸啊，老默，你放心，等打败了默啜，这辽阔的草原仍然是你的，你又会重新拥有无数的牛羊和金银珠宝。”

默棘连冷冷道：“更正你一下。不是我的，是我们小可汗的 老夫只是国师而已。

方铮。多了。多，什么小可汗的，我就不信你不想当可汗，你丫就是一曹操。

“方元帅，你今天又来我大营做什缸”默棘连对方铮似乎仍有着深深的戒意。

方铮笑道：“没什么，跟你通报一下军情，咱们毕竟是盟军嘛。”

“你想让我突厥的战士去打仗？”默棘连眼睛微微眯起，戒意愈深。

方铮摆手笑道：“你们跟默啜打了这么久，该休息一阵了，剩下的事情便让我们来做吧。我来是想告诉你。今日下午，我已派了十万大军出发，突袭柴梦山去了，明日便会有结果，你放心，柴梦山所部二万余人，今晚便会彻底从这些上抹去，老默啊，你以后可以高枕无忧了。”

默棘连一楞，接着满面惊喜：“你，你果真出兵去打柴梦山了？”

“那是当然，十万大军今天下午出发，那么大的动静你莫非不知道？”

“你该不会诓骗老夫吧？”默棘连狐疑的瞧着方铮，他始终不信方铮会这么积极主动。

方铮不悦道：“老默啊，不是我说你，你也太多疑了，老这么对我不信任，以后咱们怎么合作？所谓盟军。当同进同退，共相患难才是，是真是假，明日便会有消息传来。你在柴梦山大营外肯定也布下了探子，很快你便会知道我是不是骗你了。”

默棘连依旧狐疑的看了方铮两眼。面上却已堆满了笑容，哈哈笑道："方元帅果然高义，老夫多谢元帅出兵，解我塔山大营危厄。"

方铮也哈哈笑道："老默啊，咱们认识虽久，但你对我还是不太了解。我其实是个很诚实很厚道的人，京城人都叫我铁齿铜牙金不换，诚实可靠小郎君，以后你会慢慢对我的人品表示崇拜的，"

默棘连对方铮的自吹自擂充耳不闻。淡淡道："老夫自然相信你，明日便有结果传来，若方元帅真的歼灭了柴梦山，与默啜一战，我等合兵起码有了六成胜算。"

方铮笑道："不错，孙山死不死其实丹关大局，最麻烦的是那个泰圭。若今册泰圭斩杀，默啜身边少了谋士，明刀明枪的，咱们自然不用怕他。"

渭叹一声，方铮满含怜惜的望着默棘连，深情道："老默啊，这一年来你们的战士受苦了，不妨在营地里多休息些日子，剩下的事儿交给我们来办，大大小小的战役我们华朝的将士帮你们担当了，待到默啜与我们决战之时，咱们再商议个妥当的法子，共同出兵，将默啜一举歼灭。那个时候，草原就是你的了"呃，不对，是小可汗的。"

默棘连闻言愈发狐疑，以他对方铮的了解，这小子奸猾如泥鳅一般，惯来是有危险就躲，有便宜就上的主儿，今日怎会这么好心？不但主动出击歼灭柴梦山，而且还拍胸脯保证以后大大小小的战役都由他来打。这小子打的什么主意？

方铮见默棘连满脸怀疑，他笑了笑，也不多言，日子长着呢，总有一天你会相信，老子实在是个贴心的厚道盟友，就是有点儿虎头蛇屁

夜色中的草原阴沉沉的，今夜大风，无月无星。

秦重盘腿坐在草地上，闭着眼睛养神，他的身后整整齐齐坐着五万华朝将士，大家都静静的盘腿坐着，每个人的膝头横摆着长长的马刀，刀未出鞘，可仍散发着冰冷的死亡气息。

沉寂中，杀气似乎也被深深的套入了刀鞘，如同关在笼里的野兽，蠢蠢欲动中寻找着一丝契机脱笼而出，然后肆意的吞噬世冉的一切。

秦重缓缓睁开眼，仰头望天。分辨了一下时辰。

“已到子时了。”秦重喃喃自语，刚毅的嘴角微微一扯，带起一抹冰冷的笑意。

一场血腥残酷的杀戮，即将拉开序幕。

刀锋掠处，无数生灵永堕轮回。敌人的，或自己的。

秦重按剑而起，身后的将士们纷纷精神一振，目光热切的盯着他。

战争时期，每一个民族不乏勇赴国难的英雄，他们或许没有报国成仁的崇高觉悟，可他们仍有着属于小人物的信念，或为妻儿，或为父母，或者，只是纯粹为了对异族的排斥，人物自有伟大之处，在某个特殊的时刻，他们的光芒不逊于青史留名的圣人名臣。

缓缓抽出佩剑，秦重迎着将士们热切的目光，微微笑了笑，黑暗的夜色中，任谁都没看清他脸上的笑容。可大家感觉到他笑了。这是对敌人的轻笑，手执长剑，睥睨天下。英雄自当长笑。

秦重胸中一腔热血渐渐沸腾。他有很多话想说，他想告诉将士们。自己曾是个罪人，他还想告诉将士们，此战若不能全歼柴梦山，斩杀泰王，他就是罪上加罪。

可是他什么都没说，突袭必须在安静中进行，此时的豪言壮语也许会引来敌人探子的注意。

“出发，目标，柴梦山！”

低如闷雷的马鼻声响起，渐渐急促。

辽阔广袤的草原万簌俱静，不远处。一座点缀着点点***的军营呈映在大家眼中。

望着那点点***，将士们的眼睛泛起几分兴奋的血色，此行的目标。便是那不远处的***。

近了，愈发近了。离敌营只有二里，可以策马发起冲锋了。

急速的驰骋中，秦重身子半伏在马背上，反手锵地抽出了佩剑，斜斜地往前虚劈，口中透出忍耐许久的进攻命令。

“杀！”

此时已无必要隐藏行踪，身后五万将士兴奋大吼道：“杀！”

一阵杂乱的鞭子抽打声，五万骑兵的速度忽然变得飞快，所有将士的马刀已出鞘，强行压抑许久的杀气终于喷薄而出，弥漫于夜色之下。

柴梦山的军营内，守夜士兵终于发觉不对，耳中听着沉闷的马蹄声愈发急促，众人愕然对望，发现彼此脸上一片惊恐。

“快去鸣锣！有敌袭！”

“什么人竟敢闯

“略！”冰冷的刀锋闪电般割断了士兵的喉咙，一道血线于脖颈处迸现，然后渐渐绽开，如一朵妖艳的曼陀罗花，分外刺目。

急促的锣声响彻大营，并伴随着惊恐的嘶声大喊：“敌人偷营，敌人偷营！”

叫喊声中，秦重一马当先，冲进了军营的辕门，避过布满拒马的营中校场，扬起了手中的长剑，他的身后，五万精锐骑兵紧紧跟随，黑压压的冲进大营，如同一只巨大的魔鬼。咧着血红的大嘴，向人间的生灵露出冰冷的微笑。

“一万人向左，一万人向右。点火烧营，鸡犬不留！其余的，跟我杀进中军帅帐，直取柴梦山和泰王首级。献于方元帅帐前！”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百七十六章 剪翼（上）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7-25 23:01:06 本章字数:5997

泰王坐在营帐内，神色恍惚，豆大的烛光映上他的面容，显得格外苍白不安。

他的双眼仍蒙着一块白白的布巾，大夫诊治过，被方铮洒过石灰的双眼前是永远废了。

每想到这里，泰王的牙齿便咬得格格直响。

由于失明，他做得最多的事便是在自己的营帐内呆呆的坐着，他在思考，他在回顾自己的一生。

走到今天这一步，值得么？

他如今是默啜可汗帐下最得宠的谋士，默啜对他的恩宠隆极一时，待他若上宾，甚至有意封他为国师。

从王爷到国师，泰王不禁深深苦笑。

他明白，不论默啜如何重用他，恩宠他，在别人的眼里，他仍只是默啜的一条狗而已，头上的光环再鲜艳，他仍只是一条为主人所用的狗，也许将来会出现某个比他更聪明的人，然后他这条狗的利用价值便没有了，等着被别人取而代之，如今头上的鲜艳光环也会一夜之间戴到别人的头上，他，什么也不是。

昔日风流名盛的泰王殿下，如今却只能在一个荒芜苍凉的异国番邦，无可奈何的做着别人的一条狗，天意弄人，何至于斯！

豆大的烛光轻轻摇曳了一下，泰王并无察觉。

他失去了光明，但他需要光明，纵是眼睛看不见一丝亮光，他仍然命人将屋子点得通亮，他自己也说不上这是一种什么心理，只觉得周围被光线萦绕，他心中的恐惧才会稍稍减缓。

是的，恐惧，他在害怕。

自从得知方铮誓师北伐，领十万大军北出京城后，泰王便陷入了深深的恐惧中。

方铮，这个令他咬牙痛恨，又令他颤栗畏惧的生死仇敌，他来了，像一只追命索魂的鬼魅，如影随行，他到哪，方铮便跟看到哪，不死不休。

莫非他是我命中的克星么？泰王仰天长叹息。

老天不耸，何以独厚这泼皮混混一般的市井小民？

潘尚书被他斗到了，太子被他斗到了，寿王因他而贬为庶民，发配极恶之地，自己因他而失去了经营多年的江南，如丧家之犬般远遁

草原，每日过着提心吊胆的日子，自己已是这般田地，为何他还不放过我?

想到这里，泰王的拳头紧紧握起，英俊的面容扭曲得分外狰狞可怕。

一阵风掀开了营帐的门帘，拂动案几上的烛光狂摇乱摆，如怒海中的一叶扁舟，颓然无力的接受命运的摆布，一如泰王如今的处境。

不知是否心有所觉，双目失明的泰王忽然抬起了头，下意识“看”了一眼营帐门帘，神色顿时浮现几分惊恐不安。

帐外夜色沉静，万簌俱静，一切如常，并无任何不妥。

可泰王却仍感到一阵心悸，如同一只预感到危险来临的麋鹿，整张脸变得苍白无比，一双白哲的手也开始微微颤抖起来。

如同验证他的惊恐一般，忽然间，一阵急促的马蹄声由远及近，飞速奔来，几乎同时，营帐外传来了战马长嘶和士兵们的哭喊惨叫声，以及金铁刀剑戮入肉体时发出的闷声。

听到这些声音，泰王的脸色如同死人一般，变得惨白，冷汗顺着额头，一直流淌到下巴，他的嘴唇止不住的哆嗦抖索，如同一今年迈的老人般颤栗着身子站了起来，由于失明不能视物，他撞翻了身前的矮几和绣凳，可他却浑然不觉，嘴里喃喃颤声道：“来了”你终于还是来了”

话音未落，帐外百步之处，传来一阵震天大吼：“诛杀柴梦山和泰王，立功报国！”

“诛杀柴梦山和泰王，立功报国！”

呼真如山崩地裂，从四面八方传来。

营帐内，泰集一脸惨白，已软软瘫在了地上，浑身开始痉挛。

闷雷般的马蹄声充斥于柴梦山的大营，秦重分兵两万，命他们四处点火烧营，自己则领着三万人策马向中军帅帐冲去。

柴梦山必辄要死，泰王也必须要死，这是秦重在方铮面前立下的军令，军令如山。

柴梦山麾下的士兵已被惊醒，一座座营房外，他们惊慌失措的套着衣服，动作快的已抄起了兵器，向不远处的马厩跑去，只可惜刚跑出几步，便被早已等候多时的华朝将士无情斩杀。

华朝将士们手执火把，点燃了每一座营房，大火冲天而起，营中一片慌乱的哭喊声，一阵猛烈的大风吹过，火借风势，眨眼间便燃了半个，大营。

柴梦山的麾下毕竟曾是久经生死的精锐，在如此慌乱的情势下，仍有一部分士兵跑出了营房，顺利躲过了秦重麾下将士的利刃，他们跑向马厩，牵出了战马，并有条不紊的集结成团，还有一部分则飞快向中军帅帐跑去。

秦重眼中已升起兴奋的血红色，在火光的衬映下，显得分外妖异，他打马飞奔，身后三万将士如影随行，每个人脸上流露出狂热之色，手中长长的马刀虚扬，刀身在火光中映出冰冷的死亡气息。

秦重抬头，看着不远处的中军，正中心的一座帐篷顶端高高飘扬着一面斗大的帅旗，秦重见到这面帅旗，神色愈加兴奋。

柴梦山就在这座帐篷里，也许，泰王也在里面，此口小杀这二人，便已胜了夫半。“将士们，随我冲！柴梦山就在里面！”秦重扬剑大喝道，剑尖所指，正是帅帐。

混乱的厮杀屠戮中，华朝的将士迅速集结成队，三万人分成三路，左右各自向侧翼延伸冲杀，并绕过帅帐，沿路所见敌军尽皆斩杀马下，所经过的帐篷也放火点燃，然后隐隐对帅帐形成了包围之势，中间一路则在秦重的率领下，如一支锋利的长矛，径自策马加速，向帅帐冲去。

“轰！”

秦重身边一名力大的副将一枪划破了覆于帅帐上的牛皮，一挑一拨之下，整个帅帐外蒙着的牛皮被他用长枪撕扯下来，周围熊熊火光照映下，帅帐内看得清清楚楚。

没人！

秦重一颗心忽然往下一沉，莫非是计？脑中思绪如电转，仔细回顾了一下这次行动的前后细节，确定自己做到了万无一失。

可是，帅帐内怎会空无一人？

就在秦重陷入短暂的呆楞之时，忽听左侧百步之外，传来一声暴烈的大喝："何方贼子，敢偷我大营？"

秦重回过神，扭头望去，却见百步之外，大约有近三四千人集结成阵，虽然他们一个个衣衫不整，可他们骑在马上却一点也不见惊慌，手执马刀对华朝将士虎视眈眈，阵首一员将领端坐马上，黑脸短须，一脸剩悍精干之色，他身着白色里衣，显然事起突然，连外袍都没来得及穿，便匆忙上马。

秦重仔细打量了两眼，然后拨马面向他，沉声喝道："你是何人？"

那人忽然仰天笑了几声，道："你不是口口声声诛杀柴梦山吗？老子现在便站在你面前，有种便来取我性命！"

秦重眼中瞳孔收缩成针尖，冷声道："你便是柴梦山？"

柴梦山哈哈笑道："不错，老子便是华朝弃将，柴梦山！你们这群毛贼，以为人数多过我，我便怕了么？默啜可汗的援兵已在路上，顷刻便至，区区几万人马，竟敢偷老子大营，简直不知死活！"

秦重收剑入鞘，伸手取过身旁醉将手中的长枪，目注柴梦山，缓缓道："柴梦山，我乃北伐方铮元帅麾下将军，阴司地府判官若问你死，于何人之手，你可答他，我名叫秦重。"

柴梦山笑声一收，讶异道："秦重？可是前太子麾下城防军副将秦重？"

秦重闻言，面孔迅速抽搐了几下，目光中露出几分戾气，沉声道："昔日秦重已死，今日的秦重，只知杀敌报国，为国除贼。柴梦山，你生于华朝，长于华朝，世代戍边，如今却投靠突厥人，助纣为虐，秦某奉方元帅之命，诛杀叛贼，柴梦山，纳命来吧！"

话音一落，秦重催马上前，然后猛的一鞭抽下，战马吃痛，向前狂奔起来，秦重身子半伏于马鞍之上，手中长枪平端，冰冷锋利的枪尖直直指向柴梦山。

见秦重来势甚急，柴梦山哈哈一笑，眼中升起无限战意和杀机，暴喝道："我柴梦山镇守幽州多年，亦算一代名将，岂惧你哉？"

说着柴梦山也催马上前，手中挥舞着一柄丈余长的大刀，毫不退缩的迎向秦重。

两将策马，越驰越近，很快，长枪与大刀相碰，发出震耳的锵声，接着二人便各自在马上施展生平本领，激战在一起。

双方的将士这时也停止了厮杀，缓缓往后退去，给激战中的将领空出一块宽阔的空地。

二人大战约百余回合，却是不分胜负，一名掠阵的副将焦虑的看了看天色，忽然开声大叫道："秦将军，敌人援兵将至，速战为上！"

麾战中的秦重闻言心神一震。此地离默啜主力大营不足百里，此刻默啜想必已知柴梦山营地遇袭，援兵肯定已在路上，多战无宜，须得速战速决，否则跟随自己来的五万将士会受大创，届时如何向方元帅交代？

想到这里，秦重忽然一枪刺出，角度刁钻的斜刺向柴梦山肋下，柴梦山骑在马上一闪身，避过这一枪，待到他扬刀劈向秦重时，却见秦重原来是虚晃一枪，拨马转头往后撤去。

柴梦山大喜，狞笑道："怎么？风色不对，想逃了么？你能逃到哪里去？"

说罢柴梦山催马便追。

秦重将身子伏在马鞍上，不时回头看看柴梦山，见他催马越追越近，秦重嘴角微微一扯，露出几分诡异的笑容，待到柴梦山与他只剩一个马身的距离时，秦重忽然抛镫闪身，以其高超的骑术，将身子藏入马腹之下，同时口中暴喝一声："放箭！"

话音刚落，柴梦山眼皮忽地跳了几下，一颗心猛地往下一沉，他还来不及反应，却见一阵快若流星的箭雨向他铺天盖地般射来，柴梦山惊恐的睁大了眼，下意识用手遮住头脸，然而箭雨来势甚急，已然来不及了，只听得“扑扑”几声闷响，眨眼间。柴梦山高大的身躯便中了数箭。

放箭的华朝士兵似乎不想放过他，还没等他痛呼出声，又是一轮箭雨射来。

柴梦山只觉得身上的力气随着伤口一起迅速的倾泄殆尽，他双目圆睁，死死的瞪着前方藏身于马腹下的秦重，拉着缰绳的左手缓缓松开，坐在马上的身躯摇晃了几下，然后倒头便往地上栽去，栽到的同时，又有无数支利箭射中了他的身躯。

沉重的落地声令秦重终于从马胜一了出来，扭头看柴梦山凡落地。浑身插满利箭。的。秦重急忙勒住马，然后拨转马头，脸上一阵兴奋之色。

“柴梦山已死！柴梦山已死！”

秦重来回策马，在阵前兴奋大叫道，同时充满杀机的目光悍然盯着对面三四千匆忙成群的柴梦山所部。

华朝将士将这一幕看在眼里。顿时士气高涨，高兴的大呼道：“柴梦山已死！柴梦山已死！”

山崩海啸般的欢呼声中，秦重面若寒霜，扬剑往前一指，暴喝道：“杀！不留一个活口”。

昏暗的烛光下，方铮和默棘连相对而坐。

“方元帅，你确信你的部下会顺利诛杀柴梦山和泰王吗？”默棘连端着酒杯，保持这个姿势良久不动，神色间充满了犹疑。

“老默啊，你要对我有信心嘛，我手下的秦重和冯仇刀，那可是万夫不挡的名将，他们两人带了十万人出营，若连柴梦山小小的两万多人都摆不平，我还怎么好意思坐在这儿跟你喝酒？”

默棘连目光闪动，呵呵一笑道：“方元帅如此有把握，老夫便不说了，歼灭柴梦山之后，接下来咱们该怎么办？”

方铮笑道：“接下来我华朝便班师回朝，让你和默啜两人打今天昏地暗，再也不关我们的事了

“啊？”默棘连闻言大惊。

“哎呀，国师大人，开个小小的玩笑嘛，你知道我这人一直都很有幽默感的”咱们是盟军，怎会扔下你不管呢？咱们华朝人做事肯定要有始有终的嘛，话说，我上次给你提的生意你到底做不做？”

“什么生意？。默棘连张目结舌道。

他实在跟不上这位元帅大人跳跃的思维，刚才还在说着打仗的事儿呢，怎么一转眼又做生意了？

方铮眉头一皱，不高兴地道：“我带来了上千盒如玉斋的脂粉呀，你怎么老是选择性的忘记一些重要的事儿呢？这毛病可不好，一千盒脂粉，每盒给你打个九挥，九十两银子卖给你，怎么样？我这是为草原姑娘们幼嫩的肌肤着想啊，你看看你们部落里的突厥姑娘，皮肤粗糙得跟老树皮似的，让人见了连调戏的欲望都产生不了，国师啊，你们要深刻检讨自己啊！没有我们如玉斋的脂粉，你们突厥姑娘一个个都是歪瓜劣枣，怎么上得了台面？突厥打了几年内战，人口锐减，正是需要增产报国的时候，可你们突厥姑娘那副尊容，哪个男人见了能产生冲动？男人产生不了冲动，如何生育突厥的下一代？国师啊，这个事情，你可要把它上升到政治角度才行

方铮一番话说得口话燥，端起酒杯仰头喝了一大口酒。

默棘连两眼发直，吃吃道：“你”你说了这一大通，就是为了，让我买你那千盒脂粉？”

方铮高兴的笑了：“国师太聪明了，当然，也不止是一千盒，如果市场需要，我随时可以再调几千盒来，突厥姑娘们打扮得漂漂亮亮，香啧啧的，男人才有兴趣在她们身上任意驰骋啊，设身处地想想，如

果你每晚身边睡的不是漂亮姑娘，而是一头母猪，你肯定不大乐意，更别提跟它干那事儿了，除非你关了灯

默棘连面色渐渐浮上怒色，沉声道："方大人，实话告诉你，我突厥如今正是内外交困之时，绝不会拿银子去做这些无谓的事情，这一千盒脂粉，恕老夫无法消受了，"

方铮闻言大失所望，摇头道："你实在是个老古板，老封建，我跟你真的很难沟通，，哎，我说你能不能热情点儿？上次咱们喝酒你还整了一只小乳羊来着，怎么今儿咱们喝酒就只有一碟野菜了？这待遇一天比一天差啊"方铮拿筷子挑了挑二人面前唯一的一盘野菜，神色很是不满。

默棘连尴尬的笑了笑，道："方元帅，我草原男儿向来好客，只是，唉！老夫的日子也不好过啊，还请元帅见谅。"

方铮一楞，接着若有所悟的笑了，挟了一口野菜入口，慢悠悠的道："老默啊，咱们认识好几年了，在我面前哭穷可不对，你们不会穷得只吃野菜了吧？。

默棘连神色数变，终于苦笑道："方尧帅，老夫不瞒你，如今我突厥部落的日子委实不太好过，今日既然元帅在这里，老夫不妨直言，两个月前贵国资助给老夫的粮草，如今已经全部吃完，老夫"

看着方铮似笑非笑的表情，默棘连咬了咬牙，道："老夫想请贵国再拨付一些粮草，借以应急，待老夫平定草原后，定当奉还！"

场面顿时陷入沉默。

良久，方铮忽然笑了，笑得兴高采烈，笑过一阵后，开始大声叫道："梆！梆！梆！"

默棘连愕然道："方元帅，何谓"抑抑抑，？"

方铮大笑道："梆梆抑，乃我华朝风俗，每次我华朝人要帮助别人时，总会情不自禁大叫几声，以示"助人为快乐之本

当然，敲竹扛也会发出同样的声音，不过这种说法国师大人估计不太喜欢，，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百七十七章 剪翼（下）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7-26 19:53:27 本章字数:6067

一滞乐呵呵的注视着默棘淬嘴里不停喃喃念叨着拆，一梆”那眼神就像狼盯住了一只可怜的小肥羊正打量着要从哪全部位下嘴似的。

默棘连被他的目光盯得头皮阵发麻沉默半晌吃吃道 方兀帅你能不能别梆挪梆了贵国与老夫曾有过约定愿无偿资助老夫粮草兵器军械等物如今老夫营中粮草告馨还望兀帅拨付 ”

方铮神色一整抬头望天用一种无限幽怨的语气道家也没余粮啊。”

默棘连一窒忍住气沉声道 方兀帅粮草乃一军之命脉你我是盟军还望兀帅给个方便不然我军若是粮绝恐怕会弓起兵变 ”

你们兵变美我啥事

方铮为难的叹了口气道 老默啊不是我不给如今我华朝也不容易啊国内接连一次平叛想必你已知道一场仗打下来国库耗得干干净净现在国家穷得叮当响为了筹集这次北伐的粮草 皇上连自己的龙内裤都拿出去拍卖了才凑了这么点儿粮食连我们将士自己吃都不够你说我上哪儿找多余的粮食给你”

默棘连脸色难看道 方兀帅我们两国可是盟军啊平灭默啜之战老夫在其中出力不少十万英勇的战士打得只剩五万老夫拖住默啜一年为贵国争取了充裕的时间来准备如今你可不能过河拆桥啊。”

方铮真想建议他把剩余的五万战士也打光你就不用发愁粮草的问题了鬼是不吃粮食的

不过这话若真说出来他担心默棘连会气得当场干掉他想了想方铮决定还是不冒险了。

转了转眼珠子方铮笑道 国师和你帐下的战士们这一年来受苦了本帅很是感激 所以虽然我军粮草不多但我也愿意资助你们一此毕竟你们为平灭默啜做出了如此大的贡献你们都是英雄英雄不该饿肚子的 ”

默棘连闻言面色一喜 如此说来方元帅愿意资助我军粮草”

方铮笑眯眯的道 当然愿意不过嘛 ”

默棘连心一紧 不过什么”

方铮舔了舔嘴唇眼中露出贪婪之色嘿嘿笑道 俗话说天下没有白吃的午餐 在我们华朝吃饭是要给钱要买单的 ”

默棘连皱眉道 什么意思”

老子暗示得这么明显了这老头儿怎么还没听懂要钱这种事说得太直白了实在让人害羞

不过钱这个东西很重要方铮为了北伐自个儿掏腰包贴了朝廷一百万两银子这笔钱可不是小数目近几年内估计胖子是还不起了方铮只好满世界想法子找补回来。

要钱是件害羞的事儿可再害羞也得干呀。

天生脸皮薄的方铮干脆横下心很不好意思的看了默棘连一眼羞答答的道 这话让我说出来真有点羞涩啊 有钱吗给我钱我就给你粮草买卖公平童叟无欺 ”

默棘连一楞接着大怒 你 你也太无耻了老夫如今内外交困哪有钱给你”

哎，你们突厥枪了几百年 总还是有点儿剩余吧金子银子珠宝什么的都可以呀我不嫌弃 ”

没有老夫一个子儿都拿不出来”默棘连态度很坚决他实在恨死眼前这个趁火打劫的无耻之徒了。

多少给点儿吧大家都挺不容易 ”方铮苦苦哀求。

没有就算你把老夫杀了也没有”

哎你不给钱我就不给你粮草了啊”

不给就不给哼老犬领军并撤退盟”

老默啊你能不能讲点儿道理老这么蛮横多没礼貌 ”

我不讲道理我不讲道理你趁火打劫居然还反咬我一口没钱想敲诈老夫你省省吧”

你怎么跟棒老二似的白吃我们的粮草说话还这么大声这什么世道”

我就白吃了怎么着粮草你爱给不给自己看着办再过一天老夫就领军东撤你和默啜打去吧。”

砰”

谈判破裂敲竹扛失败方铮被默棘连一脚踹出了营帐。

默棘连你个老不死的咱们走着瞧”方铮狼狈的站在营帐外脸红脖子粗的指着营帐大骂。

守在营帐外的温森和亲军统领见兀帅被人踹了出来不由大惊失色纷纷上前道 兀帅你怎么了被人揍了”

隔着不远的两千亲军见状纷纷大怒抽出刀剑欲杀进营帐给兀帅出气。

回来不准妄动”方铮铁青着脸胸膛急促起伏浑身直哆嗦。

两军如今结盟不宜交恶再说这是突厥大营动起手来咱们会吃可的”方铮咬牙道。

温森愤愤不平道 兀帅被他欺负难道就这么算了 对了兀帅因何事与他争吵”

方铮抬头仰望天空 悲愤道 我不过是见他白吃咱们的粮草想向他收点儿成本费罢了 谁知这老家伙白吃吃上瘾了楞是一毛不拔太欺负了”

温森跟随方铮多年稍思索便知这位方兀帅估计是敲诈未遂双方起了争执。

对太欺负人了”温森狠狠点头道 兀帅咱们现在怎么办”

方铮一挥手气哼哼的道 走回营”

一行人跟着方铮迈步往突厥大营的辕门外走去。

元帅就这么算了”温森很不甘心。

不然还能怎样带兵跟他们打一场么默啜知道了还不得笑掉大牙。”方铮阴沉着脸道。

不但不能跟他们计较老子还得给他们调拨粮草总不能真把他们逼得退盟搬军靠这兀帅当的“引汕下”方铮越想越悲愤。

众人走到辕门口方铮忽然一伸手道 慢着”

众人一楞。

眼珠转了转方铮指着突厥大营门口摆放得密密麻麻的拒马铁蒺藜以及围着大营的将木栅栏道 来人把这此还有那此 全都给老子搬到咱们大营里去”

众人愕然温森擦着汗道 兀帅 这不太好吧这可是当着突厥人的面抢东西啊 ”

方铮一瞪眼道 抢东西怎么了突厥能抢咱们咱们为何抢不得他大家各抢各的各有所枪有什么不时”

温森继续擦汗这位兀帅大人的思维 真的很难捉摸啊

方铮瞪了眼谁还敢再劝

于是两千亲军纷纷撸起袖子开始搬挪摆在突厥大营门口那此鸡零狗碎的玩意儿 拒马铁蒺藜连栅栏都被他们拆成了一狠狠的木头众人像一群打扫卫生的环卫工人似的一人抱着一堆东西一个个兴高采烈跟过节似的。

守在辕门口的突厥士兵不干了见这伙人跟土匪似的问都不问便搬他们的东西搁了谁都得急。

一队士兵互视几眼眼色机灵的赶紧往王帐跑去报信另外几个突厥士兵则围住了方铮义正严词的指责道 唧唧呱呱唧唧呱呱 ”

方铮不耐烦的将他拨拉到一边 别跟老子说鸟语老子听不懂你们家国师打牌欠老子许多钱老子拿走一点东西就当是抵押了来人把这几个突厥人放倒唧唧呱呱的真讨厌太没礼貌了”

一队亲军冲上前嘻嘻哈哈一顿拳脚将这几名突厥士兵打晕了放倒在地上。

隔得远远的大群突厥士兵见状不由大怒纷纷欲上前跟方铮拼命领头的百夫长看到方铮身着兀帅铠甲情知此人是他们名义上的顶头上司毕竟双方是盟军百夫长神色犹豫了一下喝止了手下士兵又派人赶紧向国师报信去了。

搬快搬”方铮手舞足蹈的指挥着亲军神色颇为兴奋。

抬头见辕门口还立着一根长长的旗杆旗杆上挂着代表突厥图腾的大旗方铮忽然沉默了眼睛肃然的盯着高高耸立的旗杆神色颇为肃穆。

元帅您怎么了”温森讶异道。

方铮叹了口气语气沉痛道 看到这杆旗我便想起了在前方浴血奋战的将士们心中很是沉重啊”

温森 抢东西还枪得如此多愁善感的古往今来唯方兀帅尔。

方铮回过神收回了自己多愁的思绪打量了一下眼前的旗杆沉吟道 这根木头貌似比我帅帐前的那根更长啊 默棘连太没礼貌了老子才是兀帅他的破旗子怎么能比我的高这是逾制啊对吧，”

温森急忙附和道 不错兀帅说得对极了默棘连乃化外妾夷实在很不懂规矩 ”

砍倒砍倒这根旗杆我要了把它立到我们大营里去”方铮毫不犹豫下了命令。

啊”温森傻眼了刚才不是还沉痛”着吗这会儿又打上人家旗杆的主意了兀帅的思维实在太过高深莫测。

轰隆”长长的旗杆像个英勇就义的烈士般悲壮的倒下。

抬走抬走这此都是我的都是我的”方铮高兴得忘乎所以刚才被默棘连踹出营帐的小郁闷顿时消失无踪看着亲军在突厥大营门口忙活把他们辕门口的栅栏拒马等物事毫不客气的收为己用方铮不由心花怒放仰天大笑。

来人啊去他们大营里给老子抢几个突厥姑娘来陪老子喝酒跳舞跟老子亲嘴儿 ”

方铮手舞足蹈愈发得意忘形。

温森大惊失色 兀帅 够了别枪啦再抢默棘连肯定要跟咱们翻脸咱们会吃万的 ”

方铮一楞顿时醒过神来急忙点头道 老温说的很有道理占便宜不能占太多我估摸着老默可能不太高兴 ”

温森苦笑老默何止不高兴他若知道你把他大营辕门给拆了估计吃你的心都有了

回营”方铮大手一挥下令道。

看到围观的突厥战士皆神色不善的盯着自己刚才被默棘连踹出营帐的郁闷之情再次生起方铮转过头跺了跺脚颇为不甘的气愤道

你们太欺负片了”

温森脸色有此发青不停的擦着老汗。

这 到底是谁欺负谁呀

两千亲军扛着拒马，旗杆怀里抱着成堆的铁蒺藜以及从突厥大营辕门拆下来的各种零碎兴高采烈大摇大摆的往自己大营走去。

突廉大营门口一群突厥战士面面相觑神色愤恨却又无可奈何原本肃杀整齐的辕门被方铮一群亲军拆得破破烂烂仿佛被敌军偷过营一般凄惨落魄穷途末路

柴梦山大营内熊熊烈火冲天而起大半营帐已被点燃无数士兵浑身着火在地上不停打滚哀嚎怀着无比强烈的求生欲望一此不甘就戮的士兵慌慌张张向辕门外跑去却被秦重麾下的将士策马上前一刀劈翻。

整个场面根本就是一场单方面的屠杀柴梦山一死顿时使他部下的士气大受打击众人失了主心骨他们大部分人仿佛连拿起手中武器拼力一战的勇气都失去了各个营帐被点燃火借风势越烧越大同时也令他们越来越胆寒眼前这群如同来自地狱的恶魔脸上带着嗜血的疯狂表情见人便杀见营帐便点火毫不留情不存稀毫怜悯两万多人如同两万多只无助的小羔羊只能眼睁睁看着敌人举起中中的马刀尽情的屠右占巴的袍泽战友。

不过柴梦山的部下毕竟是曾经戍守幽州多年的边军他们中还是有很大一部分人不甘就此被人杀戮于是不少逃出秦重麾下将士刀剑的残兵们很快在马厩找到了战马并骑了上去手执兵器在最短的时间内结成了攻击阵型试图为自弓的性命做最后一搏。

秦重远远看着那支临时结成的一四千人骑兵嘴角冷冷一笑这个时候任何的反抗都是无用的无论战或不战今日柴梦山大营内的所有人都死定了谁也不能例外

秦重轻蔑的扫了一眼时面的残兵扬剑大喝道 分出一万人列锥型阵击垮他们”

是”

麾下将士轰然应命。

万人阵很快集结完毕领头员副将望着对再的残兵冷冷狞笑一声抽剑大喝道 兄弟们将军有令大营内外鸡犬不留寸草不生”

身后的华朝将士尽皆兴奋大喝道 鸡犬不留寸草不生”

杀”

杀”

万人同时策马保持着锥子形状椎尖对准了对面的残兵飞快冲杀而去。

一四千残兵脸上皆露出决绝之色看着时面如洪流般滚滚杀来的骑兵一名领头的稗将悲壮大呼道 战是死不战也是死弟兄们战不战”

战”众人齐声大喝。

那我们就战”稗将悲烈长笑抽出长刀往前虚指大喝道

杀”

杀”

一四千残兵策马冲杀像扑向烈火的飞饿决然且义无返顾。

无关正义与邪恶有勇气为了生命而战都是值得尊重的。

大火围着泰王的营帐熊熊烧起营帐内泰王面如金纸浑身颤抖不已灼热的高温令他仿佛置身于炼狱死神满脸狞笑伸着滴血的红舌舔飘着他的脸庞。

人呢有没有人发生什么事了”泰王在营帐内惶恐四顾不时撞倒帐内的案几和凳子令他踉跄不已。

帐外的喊杀声渐渐小了泰王却觉得愈发恐惧起来。

柴梦山完了那我呢我会不会死

方铮你终于来了你像只无孔不八的恶鬼不收走我这条命不罢休么

营帐已被点燃帐蓬上蒙着的牛皮烧着以后散发出难闻的恶臭泰王在帐内的地毯上摸索终于被他找到了一张锦凳他踉跄着坐了上去开始冷静的思考。

我不能死绝不能死

出去投降吧便是投降了方铮也没什么大丈夫能屈能伸此仇终有一日会报还我是皇室贵胄方铮不敢杀我我能保得一条性命四弟虽已贵为皇帝可他性子懦弱善良必然不忍杀我纵是将我幽禁一生总比像只蝼蚁般死在这里要强上许多。

定了定神泰王嘴角泛起了笑容。

投降和反抚其实是一样的都是为了生存一个人为了生存做出任何事都不丢人。

很快泰王便做了决定。

我投降别杀我别杀我我是泰王”泰王抱头冲出了着火的营帐在被露水浸湿的草地上摸索着面时华朝将士冰冷的刀剑泰王毫无惧色从容的笑了笑。

我是泰王方铮一心要找的泰王我向他投降你们不能杀我。”泰王镇定的道。

他很有把握就算自己曾经在华朝境内谋反他仍是皇帝的亲哥哥这个身份令他此刻感到有安全保障。

秦重策马上前骑在马上打量了他一眼 你是泰王”

昔日的风流王爷今日却白布蒙眼形容枯槁落魄得像个落第的书生。

不过从他的五官轮廓秦重仍然认出了他他果然是泰王。

对我是泰王方铮千辛万苦寻找的泰王现在我向他投降请将士们把我押解回京吧我愿接受皇上的惩罚。”泰王整了整衣衫甚至露出了淡淡的微笑。

秦重的眼中迅速闪过几分狠厉他死死盯着泰王嘴角轻轻向上划出一道充满残酷意味的弧度。

唰”

冰冷的刀锋掠过泰王的脖子带起几滴细小的血珠。

泰王一楞英俊的面容不敢置信的僵住了他双手下意识捂住了脖子上的一道几不可见的红线接着那道红线愈来愈宽愈来愈大殷红的鲜血如喷泉一般不住的从那道伤口喷涌而出。

泰王紧紧捂着喉咙，浑身的力气仿佛在一瞬间被抽得干干净净他双腿一软不由自主跪在了潮湿的草地上喉咙如漏风一般嚎喀作响嘴唇蠕动几下仿佛想开口问秦重为何要杀他。

秦重冷冷注视着泰王挣扎的身躯骑在马上淡淡的道 我们现在要逃避默啜的追兵怎会带一个瞎子扯我们的后腿泰王殿下方兀帅说了你必须死。”

时也命也我竟跟太子一样的下场皇室兄弟的命运果真如轮回般神奇

泰王努力的扯了扯嘴角想露出一个笑容可惜没成功抽摇几下之后终于重重扑倒在草地上再无一丝生息。

秦重面容冷硬转过头再也不看泰王的尸体大声喝道 将士们尽快扫除残敌默啜的援军马上要到了我们要赶紧赶路快”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百七十八章 岳母下落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7-28 9:41:56 本章字数:5410

泰王的尸体扑倒在阴湿的草地上，逐渐变得冰冷。

华朝将士手执刀剑从他尸体上不断跨过，肆意屠戮着柴梦山的残兵。

没有人再看泰王一眼，所有人都忙着为生存而战，死去，或者活着。

泰王两眼圆睁，白皙英俊的脸庞沾满了泥水，变得污浊不堪，他到死也没明白，为何秦重连投降的机会都不留给他，为何他堂堂的皇

室贵胄身份，在这些将士们眼中仍如草芥一般低贱，他是先皇之子，是当今皇上的亲兄长，更是曾经在江南举足轻重的藩王，如今却死在这荒凉的草原上，没有任何人怜悯嗟叹，仿佛他的死本就是应该的，跟杀了一条狗一般平常。

诛杀柴梦山和泰王”

这是方铮时秦重下的命令非常清楚明白诛杀的意思就是字面上的意思这二人不用留活的。

秦重忠实的执行了方铮的命令。他看了看泰王的尸体冷冷一哼。沾满了鲜血的刀锋随意在泰王的衣服上擦了擦然后大喝道

默啜援军将至一柱香时间内结束战斗马上撤离”

众将士齐声应诺五万人策马飞奔屠戮的节奏变快了一此不甘就戮的武兵慌乱中临时组织起来的小型冲锋队伍如一朵渺小的浪花。很快被滚滚洪流所湮没灰飞烟灭。

失去了主将的军队如同一盘散沙很难再经得起敌人的冲杀一击即溃不到一柱香的时间营地里已经一片安静柴梦山的残部被屠戮得干干净净。

这是一次完美的突袭柴梦山的两万余人包括主将在内一夜之间便彻底从这些上抹去不鲁一五痕迹。营地内只有熊熊的烈火燃烧。映入人们眼帘的是满地的尸体和断臂残肢如同地狱般残酷惨烈目不忍睹。

秦重环视一圈满意的点点头这次行动的一个目的诛杀柴梦山

诛杀泰王全歼柴梦山所部全都达到了可以功成身退了。

秦重嘴角微弯扯出一抹冰冷残酷的笑意望着神情兴奋的将士们。秦重举剑大喝道将士们辛苦了功劳簿上将会记载你们的名字追兵即至现在我们搬回大营。向方元帅请功”

请功请功”所有华朝将士骑在马上举刀兴奋大叫。

回营”秦重狠狠的一挥手。五万人策马往东南方飞奔而去眨眼间便只剩漫天的黄尘还有营地内满地的尸体仿佛在见证华朝将士的战功。

夜色苍凉默啸大营的金顶王帐内默啜可汗脸色阴沉的瞪着达塔塔。冷声道什么时候的事。”

达塔塔垂下头用无比恭谨的语气道子时便有我们布在西南方的探子发现柴梦山的营地起火。火势很大相隔几十里都看得见探子靠近观察后回报，柴梦山所部遇到了敌人的突袭敌人是华朝人大约五万人左右全部是骑兵。”

华朝人。”默啜一楞接着咬牙切齿道方铮那个卑鄙无耻。比毒蛇还狡猾的年轻人他终于动手了他想剪除我的侧翼令我失去臂膀然后再集中兵力对付我的主力打得好阴毒的算盘”

默啜狠狠一拍桌子怒道赶紧派人增援柴梦山相当于本汗的一只臂膀泰王也在他营地里面他是本汗的另一只臂膀雄鹰依靠坚硬的翅膀才能翱翔于天空猛虎需要锋利的利爪才能称霸于山林本汗不能少了柴梦山和泰王”

达塔塔眼中闪过几分嫉妒之色弯腰恭声道伟大的可汗达塔塔愿带领我们英勇的战士去增援柴梦小达塔塔向您请示带多少人马去。”

默啜冷冷道如今我们的主力不多本汗给你五名万夫长让他们听从你的命令快去”

是尊贵的可汗我会用敌人的头颅和鲜血来证明我时您的忠诚和服从。”

达塔塔恭谨的退出了王帐很快。帐外便传来啃闹声马嘶人喊。短暂的混乱后一阵如闷雷般的马蹄声响起渐渐朝远方奔去。

默啜坐在王帐内脸色册沉的可怕。若柴梦山真的被方铮歼灭那么他的主力便完全暴露在方铮和默棘连面前而且他再也不能派出诡异莫测的骑兵对塔山大营进行侧面攻击一切只集明刀明枪的来。

这还不算最坏最坏的是若失去了泰王这个多智善谋的军师他的大军行止将会更被动默啜知道自己的缺陷他手下有勇敢的战士有可挡万夫的将领可他缺少足智多谋的军师自从泰王投奔他以后他终于尝到了

使用计谋的甜头他的亲兄长生死仇敌骨禄咄可汗便是死在泰王的设计之下如今若骤然失去泰王他与方铮和默棘连之间的战争还有胜算吗。

默啜端起硕大的酒碗狠狠喝干了碗中的马奶酒然后暴跳着将碗重重摔在精美的地毯上吓得一旁侍立的几名突厥姑娘急忙匍匐在地一动不敢动。

去去叫王妃来本汗喝酒要她作陪”

侍女急忙出帐去了。

未多时一名白漆素裙的绝色妇人走进王帐内微微朝默啜躬身淡淡道严杨氏见过可汗。

默啜

们川她小小的眼中便冒出淫邪的典出在她捞好的娇躯的打量了一番这才恋恋不舍的收回了目光听到她仍自称严杨氏”默啜的脸上又浮起几分恼怒之色。

哼五年了你还自称严杨氏莫非你还在思念你那死去的华朝丈夫。本汗待你不好么。你的心为何还系在一个死去五年的男人身，。”

严杨氏垂下眼帘神色淡漠依日。不言不动的站在王帐正中依日年轻白哲的俏脸露出不可屈服的坚毅之色。

默啜盯着她绝色的脸庞半晌他长长叹了口气。

天之骄子又怎样拥有广袤辽阔的草原牧场又怎样大小部落奉他为黄金可汗又怎样这一切光环笼罩在头上却仍得不到一个平民女子的心默啜觉得很顾丧。

有时候他真想像麾下那此勇士一样毫不留情的将抢来女子的衣服撕成碎片然后在她们无助的哭喊声中肆意狞笑将自己健硕的身躯狠狠压在她身上任意凌辱发泄。

可他舍不得他甚至不敢这么做。

他知道眼前这个看似柔弱的女子实则性子比野马更烈她的衣袖中水远藏着锋利的尖刀若他有任何不轨之举她会用那柄尖刀毫不犹豫的割断自己的喉咙五年前当塔罗部落的首领将她送来献给自己的那天起

他就明白这个女人已经不想活在这些上了他不敢。更舍不得断了她的生念口

顾然的叹了口气默啜招了招手。道罢了本汗今日心情很差你来陪我喝几杯酒这不算过分吧。”

严杨氏轻轻点了点头如果默啜不逼她她也想活下去五年前。当丈夫死在突厥人的刀下时仁她的心已经死了如今唯支撑她活下去的理由是当年才十二岁的女儿小绿她只希望在有生之年找到她。好好看看她。

款款走上前严杨氏端起酒壶给默啜的酒碗斟满了马奶酒。

默啜贪婪的注视着她婀娜窈窕的身材暗暗吞了吞口水总有一日。你会心甘情愿的躺在本汗的王帐内在本汗面前脱下你的外衣一如褪去你高傲孤绝的冷漠外表在本汗的怀内呻吟承欢这是本汗的目标。

仰头喝干了碗中的美酒默啜想起柴梦山遇袭的事忽然狠狠拍了拍桌子恨声道方铮你这个卑鄙无耻的恶魔竟敢偷袭柴梦山的大营真神会惩罚你的本汗若抓到你誓要把你绑在烈日下让亮鹫啄瞎你的眼睛让苍狼咬噬你的皮肉让你堕入万劫不复的地狱”

方铮。”正在给默啜倒酒的严杨氏微微有此诧异的抬起头美目疑惑的看着默啜。

默啜一楞随即惊喜不已这个惯来冷若冰霜的女人她绝色的容颜终于出现了淡漠之外的表情这令他仿佛看到了冰山将融之前的一线曙光。

你知道方铮。”默啜粗甘的脸上露出了笑意。

严杨氏轻轻摇了摇头她很快便收起了诧异的表情又恢复了以扫淡漠孤绝的模样。

默腮哈哈一笑开始热心的介绍道这个方铮听说是个才满：十岁的年轻人但他在华朝权势极重年纪轻轻已是当朝国公官拜二品。这次华朝派出十余万北伐大军连同默棘连麾下那此残兵败将一起征讨本汗这个方铮便是北伐军的兀帅”

说着默啜轻蔑的笑了笑派个二十岁的年轻毛孩子做兀帅华朝真是无人可用了王妃你且看本汗率领大军将他歼灭殆尽从此草原上。我便是唯一的，整个草原甚至是华朝都将收入我突厥的版图。哈哈”

严杨氏仍旧神色淡漠的垂头倒酒丝毫不为默啜言语所动低下头的一瞬间她的眼皮却忽然不自觉的跳了一下。

元帅兀帅”温森兴冲冲跑进了帅帐。

方铮正独自在帅帐内皱着眉头此时已是寅时若秦重在乎时对柴梦山的大营发起突袭的话这会儿应该结束战斗五万大军该往回搬了。

方铮很担心他怕出视什么不可预知的意外这五万大军可是华朝北伐军近一半的兵力若有个闪失他该如何向胖子交代。

见温森鼻冲冲的进来方铮立马站起身惊喜道秦重顺利拂回了。”

啊。”温森一楞苦着脸道兀帅现在才寅时消息哪有这么快传回来的最少也要等到天亮才有战报啊”

方铮顿时沉下脸冷冷道那你高兴什么。将士们在前方浴血右战。咱们帮不上忙就算了还一副兴高采烈的样子你还是人吗？”

温森马上收回表情摆出一副凄然悲痛的模样愁眉苦脸道兀帅您如夫人娘亲的下落属下已经打探清楚了”

方铮楞了楞反应过来后不由大喜找到了。小绿母亲的下落找到了。”

见温森肯定的点头方铮哎呀”一声狠狠的拍了拍手兴奋的冲到帅帐门口向着浩瀚的夜色方铮一脸深情状大声喊道丈母娘。我想你你你”

夜色下狼嗷般的叫声在辽阔的草原回荡不绝。亚失煮斟紧将激动得不能自持的方元帅拉回了帐内心

元帅别喊大半夜的小心将士炸营”

”

说说怎么打探到的我丈母娘现在还好吧。她漂亮吗”方铮兴奋的搓着手道。

温森笑道兀帅论打探消息。咱们影子还是很有几分本事的。如今您丈母大人正在默啜的主营内。听说默啜对她很是中意凭着默啜的中意她在营中很受突厥人尊敬。除了不准她出营外营内一切行动均不干涉”

方铮脸沉下来了默啜中意她。那她”

仿佛看出方铮所想温森急忙道兀帅放心您的丈母没有受到凌辱听默啜帐下的牧民说她被掳五年仍不丧其节身边时刻藏着一把尖刀若默啜时她不轨她便以死明志默啜垂涎她的美貌倒不敢强逼于她五年来一直相安无事”

方铮叹了口气道介妇人。尚知保全名节甚至不惜以死惧之。咱们很多男人都比不上她啊你看看那此一遇到危险就跪地求饶或者抱头鼠窜或者嚎啕大哭的男人跟我丈母娘比起来你说他们会不会觉得汗颜。会不会觉得羞愤欲绝。这种人简直是我华朝的耻辱则类啊”

温森听得两眼发直讷讷道兀帅您说的这种人属下觉得

好熟悉啊”

貌似眼前这位兀帅大人就是这德性吧。

方铮一楞沉思道嗯我也觉得很熟悉哎不管了告诉我你们是怎么打探到我丈母消息的。”

温森骄傲的笑了笑属下跑到默棘连的大营里劫了一个突厥牧民出来然后在他面前摆上袋粮食和一把刀让他自己选是混进默啜大营里帮咱们打探消息还是被我杀了灭口”

然后他就答应了。”

温森笑道突厥人也不一定都是硬汉子总有几个怕死的”

突奸”方铮颇苏不耻的骂了一句。

接着方铮笑眯眯的看着温森道老温再会偷人吗。”

温森一楞然后正气凛然的挺直了胸膛道兀帅太看扁我了我不是那种人”

方铮也楞了你是哪种人。”

属下想女人的时候会花钱进窑子找绝时不会做出偷人的勾当”温森回答得斩钉截铁。

方铮气得踹了他一脚：说起偷人你就往那方面想你的思想怎么如此肮脏我有你这种手下简直是我的耻辱”

说着方铮瞪着温森没好气道偷人就是要你想法子到默啜的大营里把我丈母娘偷出来你以为是要你勾搭女人么。想什么美事儿呢。有这么好的事我早就自己上了轮得到你。”

温森愕然道偷偷出来。兀帅这默啜大营戒备森严咱们影子都进不去根本不可能还偷个大活人出来”

方铮瞪眼道想想办法嘛这些上根本没有不可能的事我不管啊。你赶紧把这事儿办了我丈母娘在默啜营里多待一天就要多受一天的苦这事儿必须赶紧办好”

温森脸一垮快哭出来了。

这不是为难人么。还让不让人活了。默啜的大营真那么好进咱甘不早就一刀把默啜的脑袋砍了

对了既然都摸进默啜的大营了你就顺便把默啜的脑袋砍了吧”方铮漫不经心的补充道。

温森腿一软终于哭出声来兀帅属下回去写好遗书就出发。水别了”

这时一名侍卫在帐外大声禀道元帅突厥国师默棘连求见。”

帐内二人都楞了。

方铮摸着下巴沉吟道这都大半夜了默棘连他来咱们大营干毋。”

温森皱眉道属下觉得他来者不善这几日兀帅您把他得罪得不轻啊”

方铮眼皮子一跳沉声道莫非他带着一帮人来我这儿蹭宵夜吃。太卑鄙了老子不就吃了他两顿嘛这么快就想吃回来。没门儿”

温森脸色发青擦卑”

老默带了多少人。”方铮扬声问道。

帐外侍卫恭声道只带了十余亲骑星夜策马而来正在辕门外等候兀帅召见。”

温森小心道兀帅今日晚间您带领两千亲军把默棘连大营的辕门拆得干干净净然后全部搬回咱们自己的大营您忘啦。属下估摸着默棘连可能来兴师问罪的”

方铮神色数变最后终于跺脚悲愤道我最恨这种小肚鸡肠不肯吃一点点万的小人了大半夜的跑来找我晦气不就是搬你点儿东西嘛你至于吗。还国师呢呸”

温森不停擦汗

这帅帐的气温有点高啊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百七十九章 伏击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7-28 20:35:43 本章字数:4845

众河，亦称海拉尔河。它是草原卜难得旦的条河陛幽州

部。

秦始皇建长城以抗北夷，榆河被划到了长城以北，穿越大草原腰部。汇流于呼伦湖，贝尔湖，榆河流域历来便是突厥人的游牧地区，傍河而居着大小数十全部落，由于草原战事，不少部落不得不举族迁移至别处，以至水草丰饶的榆河流域变得荒凉无比。

榆河西都有一个不知名的山谷，倚着榆河蜿蜒而上，山谷起伏连绵数里。

冯仇刀领着五万骑兵，便埋伏在这山谷之内。他们已经埋伏了整整一夜。

方铮给他的命令是掩护秦重撤退，断掉默啜的追兵，冯仇刀现在要做的，便是等秦重的大队人马过来。放他们过去后，剩下的追兵便由他来料理了。

“冯将军，若是秦将军不从这条道上回撤怎么办？怎么不是白等了么？”一名副将实在耐不住枯燥的等待。凑到冯仇刀身边轻声道。

冯仇刀瞪了他一眼，道：“我与秦将军早已约好，他回撤的路线必经此地，怎么会白等？”

副将仰头看了看天色，道：“可是”天快亮了啊，这让。谷并不大。藏不下咱们五万人马，若真等到天亮，突厥人追来肯定一眼就能发现咱们的埋伏，咱们这支奇兵可就失了奇效了

冯仇刀也仰天望了望天，神情浮现几分焦躁，此时天色虽仍是黑漆漆的一片，东方却已隐隐现出一抹淡淡的鱼肚白，过不了多久就要天亮了。副将说的没错，这座止。谷用来埋伏实在不太理想，可草原上尽是一望无际的平地，唯有这个山谷还能勉强可做埋伏之用。

但是若等到天色大亮，这座山谷也基本失去了埋伏的意义，眼尖的一眼就能发现山谷内的动静，五万骑兵不是个小数目，人和战马加起来连绵数里，找个藏身的地方并不容易。

埋伏的意思，当然要出其不意，在一个匪夷所思的时机和地点举兵突袭而出，在最短的时间内击溃敌人的意志和士气，从而取得战场的胜利。

可若是被敌人发现了自己布置的埋伏，那就不叫埋伏了，只能叫明刀明枪的对阵。

冯仇刀不希望战斗变成这样。明刀明枪势必会造成己方更大的伤亡。

抬头再次看了看天色，冯仇刀咬了咬牙，道：“再等一柱香的时间。如若秦将军还没来，我们就往前开拔，到前面去接应他。”

副将一楞，急道：“那这个山谷的埋伏

“放弃，天一亮，这个山谷便起不了任何作用，而且这里地势不平。不利骑兵卑锋，反而会害了咱们。”冯仇刀面无表情的道。

为将者，不但要有勇猛过人的武力，更重要的是必须审时度势，清楚的知道什么时候该进，什么时候该退。冯仇刀是个很合格的将领。

就在冯仇刀正待下令开拔时。前方辽阔无垠的草原上，隐约传来了若有若无的马蹄声。

冯仇刀一楞，接着马上将身子匍匐在地上，耳朵贴近地面，凝神分辨了一会儿，终于大喜道：“马蹄声！他们来了，人数不少”

身边的几员将领顿时兴奋起来，眼神热切的盯着他，急不可待的等他下达作战命令。

冯仇刀一脸冷肃，凛然道：“众将听令，一万人向左，一万人向右。埋伏于山谷两侧，人衔枚，马裹蹄。不准发出声音，违令者，斩！剩余三万人随本将于谷外埋伏，待秦将军兵马通过后，以我中军为号，一齐杀出，都明白了吗？”

众将抱拳沉声道：“遵令！”

秦重正领军狂奔，这次歼灭杂梦山之战，他率领的五万人大获全胜。全歼二万余人，当然，己方也受到了少许的伤亡，五万人回撤的时候还剩四万多。

可是他没料到默啜的追兵来得如此之快，离开柴梦山大营还不到一柱香时间，他们便遇到了默啜大营派出的追兵，由达塔塔率领，黑压压的一片向他发起了冲锋。

秦重谨记着自己的任务，没有过多与达塔塔纠缠，而是带着大军掉头往东撤去，可达塔塔的追兵在后面穷追不舍，似乎因为柴梦山所部全军覆没，让达塔塔感到了愤怒和焦躁，只有将秦重所部杀得溃不成军。他才有勇气回去面对默啜可汗那冲天的怒火。

于是，两路大军在辽阔的草原上展开了追逐战，双方将士人数对等。可在战力和士气上，达塔塔的突厥大军明显要高出许多，秦重不敢轻捋其锋，只能带领大军飞速后撤。任由达塔塔在后面一路追击。

其中不少华朝将士在回撤途中被达塔塔前锋的骑射兵所阻，飞速的奔跑中，一轮又一轮的箭雨漫天射出，落在队伍后面的华朝将士很多被射下马来，然后被突厥大军如洪水般的杂乱马蹄踩践至死，狂奔途中。华朝将士又伤亡了数千人。

秦重骑在马上，嘴唇都快咬得出血了，他落在队伍后部，每一声将士落

Chapter_67

马时的惨叫，都如同刀子般割着他的心。

无数个瞬间，他都有一种命令大军掉转马头，与突厥人决一死战的冲动。

可理智仍死死的克制住了这股玉石俱焚的冲动。

他输不起，方元帅也输不起。更确切的说，整个，华朝都输不起。

他率领的这支四万余人的骑兵。是这次华朝北伐近一半的兵力，这支军队若就这样与达塔塔拼个干干净净，以后怎么办？与默啜的决战还怎么打？

更何况，他早与冯仇刀有过约定。只有奔到前方的山谷，才是真正与敌人交战的最好时机，现在他只能逃跑，将敌人引到山谷里去。

秦重逃得很痛苦，他不是方铮，逃跑对方铮来说，也许并不是什么奇怪的事，打得过就打，打不过就逃。逞英雄这种行为在方铮看来是很愚蠢的，智商有问题的人才会这么干。

可秦重却是名军人，麾下将士不断落马的惨叫深深的揪着他的心，他只希望这段路能再短一些，胯下的战马能再快一些，早点赶到与冯仇刀约好的山谷中去。

东方渐渐露出一线曙光，秦重愈发着急，若等到天亮，敌人视线清晰。山谷中的埋伏一目了然，方元帅的一切布置便全都白费了。

“将军，前方有山谷，大约四五里左右！”一名策马奔驰在前面的副将大声避

秦重闻言精神二振，急忙将伏在马鞍上的身子挺直，放眼望去，前方不远处，果然有一座山谷静静的矗立在那”？暗中如同头择人而嗜的猛兽，散发出若有若丹的刹加，

“将士们，加把劲，冲过前面的山谷，我们就安全了！”秦重兴奋大喝道。

话音刚落，又闻几声惨叫，落在队伍后面的几名华朝将士被射下马来。

秦重面容抽搐几下，忽地狠狠鞭打着胯下的战马，马儿吃痛，纵是长途奔跑整夜，马嘴都泛出了白沫，却仍然痛叫一声，加快了奔跑的速度。

身后达塔塔的大军紧追不舍，离他们只有数百步，达塔塔似乎下定了决心，誓将秦重所部一举击溃。

华朝将士快马加鞭，离山谷越来越近，秦重嘴角泛起了几分冷酷的微笑。

眨眼间，华朝四万余骑兵便轰然驰进了山谷，很快便绝尘穿过。

“嗖！”

穿过山谷的瞬间，一支响箭从秦重的手中仰天射出，响箭带着凄厉的尖啸，声震九宵。

“咚咚咚，”

几乎在响箭射出的同时，山谷两侧忽然擂起了战鼓，紧接着，山谷最尽头的狭道内，出现了一支好整以暇的兵马，这支兵马很快打出了主将旗号，借着黎明时微弱的亮光，依稀可见一个斗大的“冯”字 迎着晨风猎猎招展。

紧紧追击秦重，刚刚进入山谷的达塔塔，在听到战鼓声后，他的心猛然一沉，惊觉不妙。

“住马！”达塔塔果断下令：“后队改前队，掉头后撤！”

分出心神打量了一下山谷的地势，达塔塔的心愈发沉得厉害，脑海中飞快闪过一个念头：中计了！

“快撤！中埋伏了！”达塔塔挥舞着马鞭，大声叱呵身后的突厥大军。

然而一切都已来不及了，，

山谷尽头的狭道内，冯仇刀骑在马上，冷冷看着前方百步远的达塔塔在气急败坏的下达撤退命令，冯仇刀晒蔡一笑，垂在身侧的右手

忽然扬起，微微摆动了几下，如同死神的召唤。

“放箭！”山谷两侧并不太高的山包上，两名将领看到中军令旗挥舞。立马大声下令道。

“捞！”

一片黑压压的箭雨，如同时虐的蝗虫一般，铺天盖地朝山谷内正惊惶掉转马头撤退的突厥人身上射去。

游牧民族有骑射，华朝当然也有。骑射兵在战争中发挥的作用是巨大的。一如此时的战势。

达塔塔只觉眼前一黑，抬头望去。他骇然发现，两侧黑压压的箭雨朝他疾射而来，箭雨离他越来越近，眨眼间，他似乎看到箭尖那冰冷雪亮的锋芒，毫不留情的哉破黎明的曙光，尖啸着向他射来，这一刻，他所膜拜崇信的真神，似乎已离他而去”

，，

“方元帅，你昨日带着手下亲军。拆了老夫的辕门，还抢走不少抚马。铁蒺藜，朽木，甚至连老夫营前矗立的突厥帅旗都被你搬走了，老夫敢问，你这是什么意思？你可是在挑衅我们突厥部落么？”默棘连一进方铮的帅帐，便愤怒的朝方铮责问道。

“这个。”方铮心虚的转了转眼珠，随即干笑道：“本帅大营还没建好，尚缺很多材料，正好我昨天一看，我们缺的东西你们都有，所以嘛”咳咳，我就借来用一下。老默啊，你不会这么小气的，对吧？咱们是亲如手足兄弟的盟军啊

默棘连闻言气得胸中一口血气不停翻腾：“借来用一下？方元帅，你说得轻巧，你知不知道老夫的辕门被你们拆得七零八落，如同遭了敌袭似的，你的大营倒是建好了，老夫的大营怎么办？”

说着默棘连雪白的胡须直颤抖，连语气都仿佛带着几分哽咽：你太欺负人了！”

方铮万分愧疚的看着他，细声安慰道：“老默啊，事情过了就算了。我保证以后不再占你便宜了”其实不过就拆了你辕门的几根破木

头。也不算什么大事嘛，你说对吧？”

默棘连怒了，哆哆嗦嗦指着方铮道：“不算什么大事？好，不算什么大事，方元帅，你率北伐军来草原驰援老夫，老夫感激不尽，可是你算过没有，自从你们大军到草原的那一天起，到现在你一共干过多少件缺德的事儿了？”

“缺”缺德事儿？”方铮傻眼了。望着默棘连激动的老脸，茫然道：“我怎么会干缺德事呢？国师啊，你是不是记错了？”

默棘连忍住吐血的冲动，开始掰着手指一件件数落方铮的罪状：“你率大军来草原的第一天，便带着两千亲军来我大营蹭吃蹭喝，把老夫所剩不多的余粮吃得愈发少了。我草原人待客热情，自是无甚话说，可是第二天”你，你居然带着两千亲军，又厚着脸皮来了”

方铮擦汗，陪笑：”

温森捂脸，羞于见人，

“你带着亲军来我大营吃完喝完还不说，临走的时候竟然默棘连仰头望天，一脸集愤：“竟然把我突厥最伟大最尊贵的小可汗的”小鸡鸡弹得红肿几日，差点把他变成了太监”

方铮汗如雨下，一张脸涨成了猪肝色，继续擦汗，陪笑：“”

温森继续捂脸，羞于见人，，

“为了你我两国盟军精诚团结计。这些事老夫只当吃了个闷亏，再也不提”可你昨日却借我军粮草将绝之事，趁火打劫，妄图敲诈老夫金银珠宝，被老夫拒绝后，竟然将我突厥大营的辕门拆了，搬走大量拒马，蒺藜，衫木，甚至连我突厥大营前的旗杆都被你砍到搬走，你。你此举形同土匪，哪像个统帅万军的元帅？简直令人发指！”

面对默棘连的声声指责，方铮的脑袋越垂越低，最后竟恨不得将脑袋埋在裤裆里，他的面容也难得的浮起了几分羞愧内疚的红色，可谓千古奇观。

温森砸摸砸摸嘴，凑在方铮耳边轻声道：“呃”元帅，属下头一次觉得，突厥民族竟是如此的苦难深重”

“就是！”默棘连大点其头。一副悲愤欲绝的模样。

那啥”天气太热了，热得脑子有点糊涂，今天码得不多，明天我打算扛着本本到咖啡厅里边吹空调边码字，顺便瞄一瞄漂亮硼，这样有助于激发我的创作灵感，，很小资，时吧?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百八十章 决战将临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7-29 21:28:02 本章字数:6020

口帐内，突厥国师默棘连脸悲愤的瞪着方铮。而方铮所牺肌的干笑，气氛一时陷入沉默。

默棘连是真觉得委屈了。

时势变迁，此一时彼一时，他明白。如今突厥的国力不同以往，几年内战，耗尽了本国的资源，人口也急速下降，被默啜逼得只能依靠华朝的羽翼庇护才能生存，所谓弱国无外交，国力不如华朝，默棘连无奈之余，只能凡事尽量忍耐，不与华朝冲突，他相信，只要打败了默啜，他便能在草原上大展抱负，总有一番作为，突厥迟早又会强于华朝。

可是 华朝派出的这位北伐主帅未免也太欺负人了！

从他率军到草原的第一天起，他便一直以一种挑衅的方式占便宜，缺德事儿干了那么多，偏偏他自己还貌似浑然未觉，看着眼前这位方元帅一脸无辜纯洁的模样，默棘连恨不得抽出刀来一刀劈死他！

默棘连年纪老了，否也不是以前热血沸腾，点火就着的冲动小伙子了。这么多年身处高位，他明白凡事要冷静的道理。

可现在，他很想不冷静一下。多少年了！多少年没有这样的冲动了！

帅帐内沉默良久，方铮转了转眼珠，然后堆上满脸假笑，道：“国师啊，咱们是亲如手足兄弟的盟军，些许鸡毛蒜皮的小事何必斤斤计较？揭过去算了吧，我保证以后再也不占你便宜了 ”

想想突厥大营里跟遭了奂似的凄凉景象，方铮貌似遗憾的砸摸砸摸嘴：“事实上，你们也没什么便宜能让我占了，唉 ”

默棘连勃然大怒道：“你都把老夫的大营拆得七零八落了小可汗也被你欺负了，粮食也被你蹭光了，一句揭过去就算了？”

方铮沉沉叹了口气，摊上这么个小气巴拉的盟军搭档，他觉得很无奈。

回顾自己进入草原后的日子。他颓然发现自己除了下达过一次歼灭柴梦山的作战命令外，其余的日子基本上便是与这位老国师斗勇斗智……

好吧，不往自己脸上贴金，说斗勇斗智有点夸张了，实际上是不断与默棘连围着一些鸡毛蒜皮的小事扯皮，就跟在菜市场买菜似的，今儿我少给你一毛钱，明儿你再顺走我半根黄知”

这样的日子过得真没意思，方铮觉得既然自己是三军主帅，不说百战百胜吧，至少过日子应该积极一点，有上进心一点。

抬头望向帐外，方铮岔开了话题，目光满是深情的咏叹道：“啊。多么耀眼的阳光啊，今天一定是个好天气”

默棘连沉着脸冷声道：“方元帅，现在才四更天，太阳还没升起呢，，

方铮：

沉默良久。

“国师啊，你饿不饿？我叫人给你弄点儿宵夜”

“哼！老夫气饱了，不饿！”

继续沉默。

方铮有点牙疼，这老家伙今儿是来找碴儿的？老子姿态都放得这么低了，你还想怎么样？不就占了你几次便宜嘛，干嘛一副老子挖了你家祖坟的表情？早知道老子就在帐外埋伏五百刀斧手，把你干掉拉倒……

“国师啊，这大半夜的你亲自来我大营，除了诉苦，应该还有别的事吧？”方铮不想在这事上多纠缠，岔开话题问道。

默棘连神情僵硬，表情变幻数次。终于叹了口气，有些颓然的道：“老夫 老夫晚上盘点了一下营中粮草，发现已经全部告整，我突厥大营从今日起 绝粮了，所以老夫此来，是想向方元帅求助，请元帅拨付老夫一些粮草应急，他日打败了默啜，老夫复国成功，必当十倍奉还。”

方铮笑眯眯的听着，待默棘连说完，方铮笑道：“你我乃盟军，资助粮草是应当应份的，国师放心。我马上给你拨去。”

说着不顾默棘连惊愕的眼神，方铮侧头对温森道：“去传我将令。命军需官给突厥大营送去十日粮草。以解国师之急”

默棘连惊讶得嘴都张开了，这这是什么意思？以往向他要粮草，他总是推三阻四，为何今日却如此大方？莫非其中有诈？默棘连横看竖看，都觉得这个方元帅不像那么大方的人，他若要付出任何东西，必定要十倍百倍收回 这家伙到底在打什么主意？他想要什么？

默棘连本来准备好了一番说辞，甚至连威胁的话都想好了，如若华朝再不给粮草，他必会率军东去。前往辽州，如此一来，默啜的兵锋将直指幽州和华朝北伐军，任他们自己打去。

可他万万没想到今日方铮竟如此爽快的答应了给他粮草，令他精心准备好的说辞毫无用武之地。

默棘连面容抽搐了几下，按下满腹疑冉，露出欣喜之色，拱手笑道：“如此，老夫多谢元帅慷慨资助”

顿了顿，默棘连小心翼翼道：“呃 老夫先禀报元帅一声，老夫没钱。”

方铮一楞，然后笑道：“没关系。这笔粮草不要你的钱，白送，我像是那种敲诈盟军的人吗？老默啊。咱俩认识这么久，我的人品相信你是清楚滴

你的人品老夫当然清楚，就是因为清楚，老夫才不得不多加小心。

默棘连犹豫了一下，道：“ 我们突厥的女子长得不如华朝女子美丽，做做粗活到是可以”

方铮脸色有点黑了：“不用你送突厥女子，本帅不喜女色 ”

“老夫的大营也没东西让你拆了””嘎嘣嘎嘣！” 我大卓只味好，不用再拆你的大营洲※

“你带亲军来蹭吃蹭喝可是吃的你自己的粮草，吃完了老夫还得管你灿 。

继续咬牙”戛嘣嘎嘣：“ 不会了，我们自己有粮草！”

小可汗的小鸡鸡也不能再弹了，再弹就绝后了”

方铮：”

“国师，你再罗里吧嗦，我想我会改变主意的”。

“啊 老夫不说了，多谢方元帅慷慨资助，我突厥子民对元帅感激不尽”。

得了粮草，默棘连的心操明显好了许多，望向方铮的眼神都充满了善意，他优雅的捋着胡须，不停的朝方铮微笑。

方铮也在笑，凡事有个，底线，便宜占足了，也该给他点好处了，再说自己设的那个。局本就是冲着所有的突厥人去的，默棘连若格拍屁股走人了，这戏还怎么唱下去?

二人各自想着自己的利益，都觉得很满意，然后抬头对视一眼，二人又哈哈大笑，笑得很是舒畅。

在帅帐内坐了一会儿，默棘连拱了拱手，道：“方元帅，贵方大营昨日下午将十万大军尽数遣出，去歼灭柴梦山所部，元帅此举可有必胜的把握? ”

方铮眨了眨眼，笑道：“十万人若连柴梦山的两万多人都摆平不了。我千脆趁早找棵歪脖子树上吊得了，还打什么鸟仗，国师放心便是。歼灭了柴梦山，我们对付默啜便轻松了许多，本帅一定竭尽全力。帮助国师和小可汗复国

默棘连点点头，又皱眉道：“可是 柴梦山易除，默啜的追兵可不容易挡啊。幕梦山与默啜大营相隔不到百里，两营互为呼应，一个时辰内援军可至，贵国若欲剪除柴梦山，恐怕伤亡不小啊。

方铮眉尖跳了跳，笑道：“战争总是要死人的，这是没办法的事情。我能做的便是尽量将伤亡减到最不让将士们白白牺牲，我对秦重和冯仇刀有信心，他们是一代名将。自是知道进退。”

默棘连注视了方铮仁会儿，这才展颜笑道：“贵国的秦将军和冯将军。老夫远在草原亦久闻大名，相信真神会保佑他们，他们会给元帅带来一个令人满意的战果”

默棘连长长舒了口气，道：“柴梦山若除去，我们与默啜一战至少便占了六成胜算，老夫也可以安心了

方铮道：“依国师之见，若柴梦山所部被歼灭，默啜接下来会怎么做？”

默棘连笑道：“怎么做？他除了暴跳如雷，当然是尽起大军，来与我们决一死战了

方铮讶异道：“这么快就进入决战？默啜太冲动了吧？我怎么觉得他像个沉不住气的毛头小伙子呀”

默棘连笑道：“老夫与默啜打了几年仗，对他这个，人知之甚详。默啜刚慢自用，对麾下的突厥战士信心太足，他认为天下没有任何东西能阻挡他前进的脚步，再锋利的刀剑。再坚固的城墙，他麾下的战士都能将它们一举击溃，他的自信，已经慢慢演变成自负了

“默啜发动决战，也不是一时冲动所至，他有不得不尽快发动决战的理由

“其一，突厥部落打了好几年内战，再勇猛的战士也经不住几年内不停的征战，这几年中，战士们刀变钝了，箭不利了，连士气也变得疲惫了，默啜急需用一场鼎定乾坤的决战，来结束这漫长的无止境的征伐

“其二，华朝历来奉行战争防御，这次却忽然派遣大军主动北伐，此举令默啜感到了危险，再加上你我合兵一处，从兵力上来说，已经略略超过他了，他必须要用一场胜利来巩固自己战无不胜的信心

“其三，战争对一个国家和民族的损耗是巨大的，几年下来，老夫麾下只剩五万战士，还不得不依靠贵国对我们进行粮草兵器资助，默啜看着风光，其实他也顶不了多久了。他的大军每日所耗费的粮草，每场战争失去的兵力，报废的兵器等等，这些都是一个个巨大的数字，为了养活麾下的战士，他必须尽快发动决战，一举击溃我们，从此草原和华朝对他来说便是一马平川，再也没有任何人来阻止他劫掠的行动了”

默棘连说完，微笑着望定方铮：“方元帅，若柴梦山已除，决定草原和华朝谁是主人的决战很快便至，老夫静待元帅奏响凯歌 。

方铮神色数变，默棘连的话越听越有道理，看来默啜那家伙真的会不顾一切的尽起大军，提早发动决战。自己这方有胜算么?

方铮感到了压力。

看着默棘连捋着胡子微笑的表情，方铮明白，这老家伙打算保存实力，坐山观虎斗。甭管谁输谁赢。他都会抢上前去夺取胜利果实，老奸巨滑的家伙，打的好算盘，我岂能让你如意?

榆河边的山谷内。

漫天的箭雨毫不留情的射向达塔塔所率领的突厥军队，不断有人惨叫着落下马，也有无数的战马中箭后发出悲烈的长嘶。

狭窄的山谷内，鲜血流满一地，无数尸体乱七八糟横卧，又被惊慌失措的战马踩践得稀烂，整个景象比地狱更凄惨。

山谷尽头的华朝中军，冯仇刀当先立马于阵首，对眼前如地狱般的景象毫不动色，他的表情一如平常般冷硬，眼中散发出的光芒，除了冷漠。还有几

“继续放箭！”母仇刀冷冷下令。

多杀死一个，敌人，来日与默啜的决战便多了一分胜算，身为大将，冯仇刀比谁都明白。

身旁的传令兵开始使劲挥舞令旗。中军后的战鼓擂响，咚咚咚，振奋人心。

山谷两侧的山包上，弓手听到命令，再次张弓搭箭，一轮狂风暴雨的利箭无情的射向困在山谷内的突厥军队。

耳边听着无数的凄厉的惨叫。达塔塔眼中快冒出火来，他扬起弯刀。挡开了几支射向他的利箭，然后嘶声大叫道："后队改前队，马上撤出山谷，快！"

"我们在山谷外面的草原上展开阵势，与这些可恶卑鄙的华朝人一决生死！"

慌乱中，达塔捌耸刀斩杀了几名挡在路中间惶然逃命的突厥战士。并严厉的下达了撤退命令。

冒着如林的箭雨。花了两柱香的时间，达塔塔终于带领军队撤出了山谷。

突屁人是天生的草原王者，一旦退出那座如地狱般的山谷，回到草原上，他们马上镇定下来，按平日的战时编制列好了整齐的队伍，手中弯刀出鞘，人人眼中冒出仇恨的火花，死死盯着山谷中间黝黑的狭道。

达塔塔已经气得脸都变形了，他策马在阵前，面孔狰狞，嘶哑着喉咙放奂道："马上清点伤亡，快！"

百夫长，千夫长依次将伤亡清点完毕，达塔塔听着伤亡统计数字，脸色变得铁青，忽然猛地撕裂了穿在身上的长袍，仰头嘶声大吼状如受伤的野兽。

从进入山谷，到匆忙退出，总共半个多时辰的时间，突厥军竟然伤亡近万，这个触目惊心的数字让达塔塔出离愤怒了。

身为主将，他更在担心自己的下场。自己奉默啜可汗的命令，带出了五万精锐骑兵，这些兵力占如今默啜所有兵力的一半，可自己却

因中了华朝人的奸计，误入山谷，半个多时辰便折了一万人，回去怎么向默啜可汗交代?

更别说柴梦山已经全军覆没。面对这样的战况，他回去后将如何承受默啜可汗的怒火?

咬了咬牙，达塔塔铁青着脸。高高举起手中的弯刀，大声道："我英勇的战士们，只有敌人的头颅和鲜血，才能洗刷我们的耻辱！才能平息伟大的默啜可汗的怒火！"

"杀光华朝人！"所有的突厥战士放声大时，山谷中遭遇到的埋伏。对他们来说，确实是一件非常耻辱的事。

万千弯刀出鞘，清晨的阳光下。散发出一道道刺眼夺目的白光，寂静的草原霎时战云密布，浓烈的杀机在山谷内外蔓延，弥漫。

"卑劣的华朝人！可敢出来与我决一死战？"

"将军，怎么办？是战是撤？"

山谷内，看着黑压压的突厥人列好了进攻的阵势，静静等待着他们出去与之决战，华朝的将领们微微感到心悸。

冯仇刀默默注视着远处气急败坏挥着弯刀，在阵前来回策马走动的达塔塔，良久，冯仇刀的眼中露出了轻蔑的光芒。

这个莽夫！当年来京城与方元帅谈判，没占到丝毫便宜，现在在工 谷内又吃了个。大亏，又叫嚣着要与我决一死战

这么多年过去，他怎么就没一点长进?

"他要决一死战，本将军就必须要战？他算个什么东西？"

冯仇刀轻蔑的一哼，淡淡下令道："我们不战也不撤，就待在这山谷中。"

身旁众将不解，不战也不撤？这 这是什么意思?

冯仇刀环视众将，沉声道："不战，是因为我们打不赢，今日在山谷内歼灭达塔塔一万骑兵，凭的不是我华朝人的勇猛，而是计谋，但若与他们面对面明刀明枪的决战，本将说句泄气的话，我们不是他的对手，所以，我们不能战！"

“达塔塔麾下还有四万人，我们只有五万，兵力上也没占多大的优势。同时我们也不能撤，一旦大军后撤，达塔塔便会掩杀而来，他会逼得我们不得不与他决战，所以，撤退也不行。”

众将急问道：“那我们怎么办？难道便一直待在这山谷内吗？”

冯仇刀难得的露出了笑容，道：“方元帅给本将的军令是保证秦将军所部顺利撤退，我们做到了，而且还歼灭了达塔塔的一万精锐骑兵，战果颇丰，做人要知足，过犹不及，我们必须保存兵力，等待默啜与方元帅的大决战，那个。时候，才是我们豁命以报家国之时。现在跟敌人硬碰硬，殊为不智。”

“达塔塔若进攻山谷怎么办？”

“他不敢的，刚刚吃了大亏，他这种莽夫怎么还敢吃第二次？”

“可是 将军，难道我们便一直这么对峙吗？”

冯仇刀笑道：“不用，不出两个时辰，默啜便会叫他回营了，默啜不是个大方的人，他不会容许他的部下拿数万大军冒险。”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百八十一章 犒赏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7-30 22:02:14 本章字数:6609

谷内外，汰塔塔率领的突厥军队讣在与山谷内的冯仇可。

双方相隔只有数百步，可就是这数百步中间如同横划了一条天堑般。双方皆不敢轻举妄动，因地势的关系，达塔塔不愿率军冲进山谷，平原草地作战是突厥人的强项，可一旦进入山谷，惯来横冲直闯的突厥战士肯定会受到诸多掣肘，刚才在山谷里白白折损了一万战士，便是个血的教。

冯仇刀当然也不愿率军出山谷，与突厥人决战，他非常清楚突厥人的强项，若他率军而出，正中了他们的下怀，在战力比较上，不得不承认。突厥人确实比华朝人强上许多，面对面明刀明枪的厮杀，己方将士必将伤亡殆尽，这对倾举国之人力物力发动的北伐战争来说，是个巨大的打击，冯仇刀自然不会拿数万将士的生命冒险。

于是，山谷内外，敌对的双方竟形成了一种微妙的对峙状态，外面的人不敢冲进来，里面的人不敢冲出去，双方将士隔着数百步用本国的脏话大声叫骂着，甭管对方听不听得懂，怎么畅快怎么骂。

冯仇刀骑在马上，苦笑着揉了揉鼻子。

他发现自己堕落了，这不是个好现象。自从认识方铮后，他再也提不起血气之勇，反而跟方铮的性子一样，打得过就使劲打，赶尽杀绝都不过分，打不过就逃，或者躲，丝毫没觉得这样做有些丢人

“近墨者黑啊，冯仇自无奈叹息。

狂奔的战马呼啸而过，草原的晨风轻轻吹拂，一整夜的奔袭和激战。将士们脸上带着难以掩盖的疲惫之色，可眼神中却散发出兴奋的光芒。

秦重仍旧策马奔驰在队伍最后。他一面催马，一面回头张望，背后的山谷已经渐渐模糊，后面没有追兵追上来，秦重明白，冯仇刀已经帮他挡住了达塔塔的突厥骑兵。

那是整整五万人的精锐骑兵悄！

冯仇刀也只带了五万人马，以一对一，他挡得住么?

尽管与这位名震天下的名将并没有多少交集，可此刻他们同属北伐军序列，他们是袍泽，是战友，这次北伐，关系着华朝未来百年的江让 社稷，此乃国战！

国战，考验着一个民族的凝聚力和战斗力，抛头颅洒热血是本分，可是大家要达到的目的，是要让敌人抛头颅洒热血，这才是战争胜利的根本。

冯仇刀若要抵挡五万突厥骑兵的进攻，损失必然是巨大，这个危急的时候，冯仇刀需要战友！

“全军住马！”秦重几乎没有任何犹豫，果断的下达的命令。

传令兵策马脱离队伍，向大军前方奔去，大声传达着秦重的命令。

队伍很快停了下来，并掉转了马头。自觉围绕着秦重，形成了一个防御的圆型阵势。

迎着身边几员副将不解的目光。秦重淡淡笑了笑，大声道："将士们。你们累不累？"

身旁的将士互望几眼，犹豫着点头，老实承认道："累。"

一整夜骑在马上来回奔袭数百具，并全歼柴梦山所部两万多人，怎么会不累？所有人都只想赶快回到塔山大营，猫在营帐里踏踏实实睡上一觉。

秦重理解的点点头，转身望着远处模糊的山谷，山谷依旧矗立在辽阔的草原上，那么的突兀，所有人都知道，山谷内，他们的战友正为了掩护他们撤退而与突厥人浴血奋战。

扬起马鞭。秦重指了指远处模糊的山谷，淡淡道："那里，冯将军正在为我们抵挡突厥骑兵"

"他们是我们的战友袍泽，他们在流血，在牺牲，他们和我们一样。都是华朝人，都是爹生父母养的汉子！"

淡淡扫视着周围的将士们，将士们疲惫的脸上纷纷流露出一股战意。

秦重注视着他们，冷硬的脸上现出欣慰的神色。

"方元帅给我们的任务，是全歼柴梦山所部，斩杀柴梦山和泰王。我们完成了，可以不必管冯将军，他的任务是掩护我们撤退，此麦我们回到塔山大营，任谁也不会怪我们"

将士们的神色渐渐开始激动，连胯下的战马都开始不安的躁动起来。

秦重骑在马上挺直了身子，缓缓扫视将士们激动的脸，大声道："突厥骑兵有多厉害，相信你们已经知道，可是，我们能眼睁睁看着袍泽们为我们流血牺牲吗？我们能坦坦然然回大营睡觉吗？"

"不能！"将士们的情绪终于被秦重点燃，大家挥舞着拳头，骑在马上激动的大喊。

“将军，标平求战！请为前锋！”

“将军，我们杀回去！不能让冯将军孤军无援！”

秦重看着面前群情激奋的将士，他的眼眶不由微微泛了红。

努力挤出一个笑容，秦重感动的望着他们，动情道：“驰援冯将军。也许你们中有很多人会死”

“将军，我们不怕死，我们怕被战友在后面戳脊梁骨！”

“对！将军，袍泽正为我们而流血，我们若不与他们并肩战斗，那还叫爷们儿吗？将来胜利了还不的被咱们的父老乡亲唾骂？”

众将士激动的捏紧了拳头，脖子上青筋直跳，数万将士扬起了手中的马刀，在清晨的阳光下，映出一片白晃晃的雪光，杀气冲云宵。

秦重使劲眨了眨眼，逼回了眼眶中的泪花，反手锵的一声，将佩歹拔出鞘，高高举起，大声道：“将士们，累不累？”

“不累！”数万将士齐声大吼。

“只要能杀突厥崽子，就不累！”

“干他***！跟突厥崽子们拼了！”

秦重将利剑往山谷方向一指，凛然道：“传我将令，全军下马歇息两柱香时间，让战马恢复体力，两柱香后，我们与冯将军汇合！”

苟利国家生死以，岂因祸福趋避之！

达塔塔在

他气得快发疯了。

敌人就在前面数百步远的山谷中。而自己不敢下令进攻，这简直是他的耻辱！是整个突厥民族的耻辱！

可是，若他不管不顾的进攻，造成战士们更大的伤亡，他承担得起这么大的责任么？

几番犹豫，达塔塔赤红着双眼，咬牙大喝道：“骑射兵上前！放箭。放火箭，他们不出来，就给我烧死他们！”

锋利的箭尖蘸满了火油，铺天盖的向山谷中射去，火油易燃，很快点着了山谷中的小树林，由于燃烧不充分，浓烟顿时升起，充斥着

整个，山谷。

“冯将军，突厥崽子放火，咱们必须冲出去了，不然会被活活熏死的！”山谷内，一名副将呛咳着大声道。

冯仇刀咬了咬牙，达塔塔倒也不笨。懂得用这个法子逼他们在草原上决一死战。

“传我将令，准备冲出长”

“是！”

正在全军将士上马准备冲出去与突厥人决战时，忽然听见山谷后方传来一阵如闷雷般的马蹄声。

“冯将军，有一支兵马朝我们来了”

冯仇刀一惊，急忙转头望去。却见远远的一支骑兵正朝他们狂奔而来，为首的打着帅旗，斗大的“秦”字在晨风中猎猎招展。

冯仇刀一见之下，坚毅的面容不由泛上几许感动。

“秦重这家伙，倒是讲义气”

如雷的马蹄声丝毫未停留，从山谷的一侧直接迎上了突厥骑兵，离敌人还有数百步远时，秦重所部四万余人忽然在奔跑中分成了三全部分。以东，西，北三个，方向，对达塔塔形成了三个锥子般的进攻阵型。

冯仇刀精神一振，急忙大声命令道：“全军出击！两万人向东，两万人向西，其余的随我往南，与秦将军配合一致，对达塔塔形成包围合拢之势！”

命令下达，兵马快速移动，冯仇刀所部从山谷中飞快奔出，密密麻麻如蚂蚁般往各自的位置飞驰而去。

两员相交不深的备将，在面对共同的生死仇敌时，竟表现出了惊人的默契。

辽阔的草原上，十数万兵马迅速调动，大军尽起，旌旗蔽日，杀气腾腾的将士高举着马刀，准备发起冲锋。双方骑射兵打头，漫天箭雨互射，对敌人开始了试探。

“将军！可汗命令您速速回营！”突厥信使见到华朝兵马的调动布置。顿感不妙，急忙大声提醒道。

达塔塔精赤着上身，他的双眼布满了愤怒的血丝，看着华朝军队针对他的兵马布置，沉默良久，达塔塔忽然仰天大吼，声音嘶哑，充满了无奈。

“卑劣的华朝人，来日决战，我必杀你个片甲不留！”

大接！

秦重和冯仇刀奉方铮之命，发动了北伐第一战，此战全歼华朝叛将柴梦让 所部两万余人，并当场斩杀了柴梦山和泰王，另外冯仇刀所部奉命拦截突厥追兵，巧妙布下埋伏。歼灭突厥精锐骑兵近万，在秦重和冯仇刀两位主将的默契配合下，突厥主将达塔塔见势不妙，领军撤回了默啜大营双方并未直接交战，给彼此都保存下了实力。

秦重和冯仇刀领军回到塔山大营，整个大营都沸腾了。

此战意义重大，乃华朝百余年来少有的胜绩，经此一战，华朝一举削弱了默啜的实力，全歼了助纣为虐的华朝叛将，对于这样的战果，最高兴的莫过于主帅方铮了。

从内心来说，方铮对汉奸叛徒的厌恶更甚于对突厥的厌恶，乱世之时。汉奸对一个民族的伤害比侵略者更大，这一点从泰王向默啜献计，斩了骨禄咄可汗，从而破坏了草原两位可汗和华朝三者之间微妙的平衡可以表现出来。

所以汉奸是最令他痛恨的，在他认为，此战最大的意义莫过于将柴梦山和泰王斩杀，给自己狠狠出了口气，也给所有华朝的百姓出了口气。

冯仇刀和秦重回营时已是午时，当时整个大营都被将士们的欢呼声所充斥，每名将士脸上洋溢着最快乐最激动的笑容，欢呼声之大，连相隔数里的突厥塔山大营都惊动了。

国师默棘连听说华朝将士得胜归来后，不由吃了一惊，不过这对他来说也是个好消息，少了柴梦山所部和泰王的掣肘，从此他再也不

必为柴梦山那支神出鬼没的军队头疼了。

于是默棘连高兴之下，亦亲赴华朝大营，并小气巴巴的送了几担马奶酒，以此向秦重和冯仇刀表示谢意。此举令主帅方铮频翻白眼，对默棘连的小气表达了深深的鄙夷。

看着帅帐正中昂然而立的冯仇刀和秦重，方铮坐在上前，脸笑得跟花儿似的，这一仗干得太他妈漂亮了！

名将到底是名将，果然名不虚传，方铮觉得，若此次换了自己亲自上阵领兵，绝对不可能达到这个效果，看见突厥大军，他若不掉头第一个逃跑，已经是胆识过人了。

看来自己真的是天生安坐于后方当元帅的材料啊，这份本事 很不好形容。

“呵呵，二位将军辛苦了，你们这次战果颇丰，本帅已命随军文吏写下奏节，快马递往京城，向皇上请功，呵呵，皇上仁厚，二个将军立此大功，少说也会封你们个猴儿不对，是侯爵。”

冯仇刀与秦重互视一眼，两位将军自打这一次的默契配合后，虽未把臂欢谈，可交情却无形中增厚了许多，男人之间的友谊，有时候就是这么简单，危难之时如真火淬炼而出。从此一辈子可以交心交命。

冯仇刀抱拳道：“元帅，此战之胜。全仗元帅运筹帷幄，料敌于先，布局巧妙，将士们上下一心，齐力用命，方有此胜，末将不敢贪丁！”

方铮闻言两眼一亮，仰头哈哈大笑。

“运筹帷幄，料敌于先”听听，一代名将本我，看来老子真的本事不再谦虚就太虚伪了。 秦重上前抱拳道：“冯将军说的不错，所以末将联同冯将军，以及参与此战的大小将领共同向京城送奏章。此战首功非元帅莫属，末将等请求皇上对元帅加以封赏，还请元帅莫要推辞！”

方铮脸上的笑容立马僵下来了。

老子都要辞官归隐，告老还乡的人了，你们这帮家伙还为我请功？那个时候胖子更找着理由不放人了，你们这不是害我么？当将军的果然没几个好东西，世风不古，人心险恶啊！

方铮嘎嘎干笑道：“这个么 嘿嘿，以后再说，以后再说，现在讨论的，是怎样封赏各位有功之将的事儿，二位别偏题行吗？”

冯仇刀看了秦重一眼，抱拳道：“多谢元帅嘉奖，末将等马上将此战立下战功将士的名单送上，请元帅定夺。”

方铮正色道：“将士们为国征战。流血牺牲，理当嘉奖，所以，本帅决定，在嘉奖的圣旨还未到军营之前，本件提前对将士们奖励，这个，最好最实在的奖励，当然是银子”

众人一楞。

方铮接着慢悠悠的道：“ 不过。银子嘛，咳咳，本帅的腰包已经被朝廷的国库掏空了，我现在比你们还穷啊 ”

众人尽皆向他投去鄙夷的日是

方铮尴尬的笑笑，眼珠子转了转。笑道：“但是我肯定会奖励你们的。今晚就兑现，等着吧，嘿嘿，

散帐后，众将满怀疑惑的回到自己的营帐，纷纷猜测着方元帅会怎么搞赏将士们，大家对这位惯来不按牌理出牌的元帅大人实在捉摸不透。

当晚三更时分。方铮便悄悄来到冯仇刀的营帐，冯仇刀一楞，刚要抱拳施礼，方铮急忙将食指竖在唇间嘘了一声，他的神色颇有些兴奋。

“老冯啊，你去叫上秦重，还有此次战斗的有功之将，嗯，人数别太多，挑十个。出来，然后跟我走”

冯仇刀神色一紧：“元帅莫非有任务交给我们？”

“别问那么多，快去叫人，记得别惊动大家，炸了营可就不好了。”

“是！”

未多时，秦重和参与北伐第一战的十名有功将领悄悄的出现在冯仇刀的营帐，众人满身披挂，神情凛冽，带着几分执行任务前的兴奋和紧张。

“人都到齐了？”方铮环视一眼，问道。

“元帅，都到齐了。”

方铮嘿嘿一笑，道：“都跟我走，你们这次打仗辛苦了，我要好好搞赏你们小点儿声”

众将满头雾水，糊里糊涂跟着方铮来到一处离大营比较偏远的营帐外，方铮站定身子，朝冯仇刀挤了挤眼，模样异常猥琐。

“来，都进来小声点儿，偷偷的进帐，打枪的不要 ”

众将依言鱼贯而入，营帐内点着一盏非常昏暗的油灯，众将进帐一看。不由到抽一口凉气。

只见营帐内的暗红色地毯上。横七竖八躺着十几名突厥人打扮的姑娘。她们双手双脚被绑住，连嘴也被布团堵上，借着昏暗的灯光，众女眼中纷纷露出惊骇万分的神色。

冯仇刀大吃一惊。讷讷道：“方元帅，这 这是 ”

方铮颇有些得意的笑道：“温森这小子挺会办事的，趁夜摸进默棘连的大营，给老子偷了这么多姑娘出来，呵呵，不错，值得表扬 ”

“啊？她们都是被 被咱们的人偷出来的？”众将大惊。

方铮猥琐的朝众将挤了挤眼：“出征在外，没个婆娘照顾，大家受苦了 ，你们一定憋了很久了吧？没关系，来，今晚好好享受吧，让她们来慰安一下咱们英勇的将士，我在外面给你们把风 叫床的时候委婉一点，传出去影响不好，”

众将仍处于震惊状态，久久无人出声。

这，这个元帅为了搞赏大家，居然命人跑到突厥国师的营帐内偷了十几个突厥姑娘出来 天呐！咱们这位元帅脑子到底是怎么想的？这些上还有比他更不着调的人吗？他怎么尽干些土匪山贼的勾当？

众将还在惊愕之中，方铮却借着昏暗的灯光凑上前去，仔细打量了被掳的突厥姑娘们几眼，然后他很不满意的摇头道：“难怪你们都不愿动弹，这些突厥姑娘长得太难看了。全身到处都是败笔，没一处胜笔，糟糕之极，”

众将当然不愿意在营帐中跟这些突厥姑娘干那种交媾之事，方铮把她们当成了奖品，可众将却把她们当成了折磨，众人听方铮如此说，急忙顺势点头附和道：“对对对。元帅说的太有道理了，这些女子长得如此丑陋，我们实在看不上眼”

谁知方铮却换上一副苦口婆心的嘴脸，劝道：“哎，行军在外，条件确实艰苦了点儿，你们还是将就一下算了，等咱们胜利班师回朝，我把秦淮河最大的窑子包下来搞赏各位，不过现在嘛 ”

众将眼皮直跳，愁眉苦脸的望着躺满一地的突厥姑娘。

“咳咳，虽说她们长得确实 寒碜了点儿，不过女人嘛，关上灯都一样”

“来，脱衣服办事吧，人生的不完美总是有很多，以后你们就慢慢知道了”

“脱呀，人都偷来了，总不能让我退回去吧，这事儿让默棘连那老家伙知道了，还指不定怎么跟我扯皮呢，我对你们实在是仁至义尽了，，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百八十二章 各怀鬼胎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7-31 22:08:09 本章字数:4775

一晚对所有右功的将十们来说，是难忘的晚。 ※

难忘并不是因为元帅给他们偷了十几个突厥姑娘槁赏他们，事实上大家都很君子，根本没人肯动那些突厥姑娘，唯一不君子的是他们的方大元帅。

方铮像个青楼里逼良为娼的打手，凶神恶煞的逼着将士们脱衣服办事，好在将士们死死抓着自己的裤带，如同宁死不屈的烈女，总算坚守住了自己的贞节。

一群人在营帐内折腾了半个晚上，后来方铮实在熬不住，只好悻悻命人将突厥姑娘们连夜悄悄送回了突厥大营，自己则回帅帐抱着小绿睡觉去了。

众将士暗暗松了口气，庆幸自己逃过一劫，元帅对有功将士的牺赏，实在太热情太奔放了，将士们很不习惯。

不过，偷了突厥姑娘不是那么容易应付过去了，第二天，找麻烦的来了。

“方元帅，昨夜我大营里十几个突厥姑娘不见了，你可知道？”默棘连一大早便来到方铮的帅帐，语气很不友善。

方铮打了个大大的呵欠，道：“老默啊，大早上的，莫非你还没睡醒？你大营的姑娘不见了，关我什么事？”

默棘连脸色阴沉得像块黑炭。冷冷道：“明人不说暗话，方元帅，你果真不知？”

方铮翻着白眼道：“我又不是你们突厥人的亲爹，你们大营里的姑娘不见了，问我干嘛？我怎么知道？”

默棘连冷冷道：“巧的是，那十几名姑娘半夜又被人送了回来，她们都说被劫进了你们华朝的大营，敢问方元帅，你劫我突厥的姑娘，意欲何为？”

方铮楞了楞，接着一副恍然大悟状：“哎呀！你一说我倒真想起来了。呵呵，昨晚本帅槁赏立功将士，开了个趴提，大家喝酒吃肉，回忆过去，展望未来，玩着玩着。大家觉得太单调了，所以本帅就派人到你们大营里请了十几位姑娘出来，大家一起唱歌跳舞，玩得很哈屁，散场之后本帅命人把她们恭恭敬敬的送回去了，呵呵，一根毛都没少

默棘连大怒，你搞赏你的将士，却把我大营的姑娘抓去庆祝，这些上怎么有你这么无耻的人？

方铮见默棘连神色不善，他也有点心虚，干笑几声道：“别那么气嘛，咱们华朝的汉子都很斯文，碰都没碰她们，看了两眼就放过她们

了，”

姑娘进了你们大营，你们难道真的会不碰她们？默棘连一脸狐疑之色。眼睛微微眯起，上下打量着方铮。虽然那些被送回去的突厥姑娘口口声声说没受到侵犯，可默棘连却不怎么相信，还以为姑娘们羞于说出这段不幸的遭遇。

看到默棘连脸上的怀疑之色，方铮急忙竖起右手三根手指，发誓道：“我们真的没碰过她们，我向你们草原的真神发誓，如有虚言，保估我被你们突厥的丑姑娘轮死！”

默棘连眉尖一跳，嘴唇嗫嚅几下，终于还是没说话。对方铮的这番誓言，真不知该欣慰还是发怒，

随即方铮神色一变，又换上一副笑脸，语重心长的道：“国师啊，咱们也算是老朋友了，说句实话，没碰突厥姑娘，是我们华朝将士的风度，可是”你们那些突厥姑娘长得让人提不起碰一碰的欲望，这就该你们自己检讨一下了”你确定不买我方家如玉斋的珍珠美白粉吗？此粉不但美白，还可以给你们突厥姑娘整容，”

“不买不买！你这个，恶棍！”默棘连终于勃然大怒。

“哎，别发火呀，买卖不成仁义在嘛，发火多没风度，国师啊，你年纪这么大，个人涵养还有待提高啊”我们如玉斋的珍珠美白粉擦了以后还能提高个人的涵养，要不你买几盒试试”

默棘连：

若比脸皮厚度，此人天下无敌了，老夫不可力敌之”

柴梦山和泰王这两个心腹大患已除，眼下要面对的，便是默啜的九万主力，昨日在榆河边的山谷一战，默啜的主力又被歼灭了一万，北伐军的压力又小了一些，八万突厥战士，说难也难，说容易也容易。

默棘连大大松了口气，他的压力比方铮更大，要报仇，要复国，如今徒然放松，他有种浑身虚脱的感觉。同时，方铮真如他自己所言，主动派军歼灭了柴梦山，丝毫没打折扣，方铮这个人的信誉度无

形之中也在默棘连心里高出不少，这个微妙的心理变化也许连默棘连自己都没察觉。

自觉的抛开了突厥姑娘被掳这个话题，国家的利益比起这区区事，自然算不得什么。

默棘连沉吟了一番，拱手道："方元帅，如今柴梦山已除，贵国大军果然锐不可挡，老夫深表钦佩。老夫想问一下元帅，贵军下一步打算如何布置？"

方铮心念如电转，他清楚的知道，仗打到现在才刚开始，默啜的主力仍在二百里外的开平驻扎，歼灭柴梦山顶多只算是把他的外围打掉，可他的根基却还没动摇，将来的战斗绝不轻松，只会更惨烈。

听到默棘连相问，方铮眼睛微微眯了起来；

老家伙问这个什么意思？他想有什么动作？

方铮眨了眨眼，笑道："下一步嘛，当然是继续跟默啜打仗 至于具体怎么布置，我还没想好，不知国师有什么建议？"

默棘连目光闪动，捋了捋长须，道："方元帅乃三军主帅，贵军行止，老夫不便插言，只是如今默啜新败，必然会集结大军反扑，老夫不才，愿率麾下五万突厥战士，为元帅效几分绵薄之力，毕竟你我乃盟军。不能总让贵军流血牺牲，它日复我突厥汗国，老夫若不出几分力气，总走过意不去的。"

方铮大奇，这老家伙向来不见兔子不撒鹰，为了保存实力，一直都采取避战态度，今儿为何如此主动说要效力？老家伙打的什么算盘？

默棘连盯着方铮的神色，继续道："默啜反扑之时，也是我们与他决战之时，决战关系三方的国运，可是老夫如今只剩五万兵力，决战实在起不了什么大的作用，所以老夫打算与贵军分开行动，贵军有十余万大军，当可为你我盟军之主力，与之正面交战，而老夫便率领五万突厥战士，像柴梦山那样，于默啜的侧翼进行突袭，扰乱默啜军心，为元帅决战默啜提供更大的助力"

方铮闻言心中冷笑，侧翼，你他妈又不是卫生巾，用得省刊二马。再说了。没好外的事情你丰动抢着夹做。难道仙才抛汛有下文没说出来吧?

果然。默棘连咳了两声，接着道：顺便么。老夫原先被默啜抢占去的草原牧场，以及强迫归顺默啜的一些大小部落，老夫也打算把它们收回来，”

方铮恍然，果然是人老成精。默棘连绕这么大***，恐怕这个才是他真实的目的吧，老家伙比猴儿还精呀，合着老子十几万大军为你打生打死，你丫却闷声不响的在老子后面抢地盘，为将来打败默啜，与华朝商议瓜分草原时积累更多的谈判资本是吧？真当老子是白痴吗?

想归想，方铮却仍神色不改。笑眯眯的道：“应该的，应该的，那些地盘和部落原本就是属于你们的，国师收回自己的地盘和部落，天经地义，任谁也不会说你们的不是。而且贵国内战数年，兵力大为减少，本帅又怎么舍得你们去默啜的侧翼冒险呢？呵呵，”

方铮使劲拍了拍胸脯，昂然大声道：“我们华朝人其实是最实在的，国师你的这几万战士还是待在营地里好好休息吧，打仗的事儿我们帮你干了，你只要负责在我们身后把属于你们的牧场和部落收回去就行，别的用不着国师操心了

握住默棘连的手，方铮一副深情款款的模样，道：“国师啊 你们打了这几年仗，受苦了啊！你我在华朝京城便结下了深厚的友谊，怎么现在还跟我如此见外？太客气了。不应该啊！现在你们塔山大营里加上战士和老弱妇孺，不到二十万人了吧？唉，这么点人，差点亡国灭种了啊，我怎么还会让你用战士们的生命去冒险呢？我是那么不讲仁义的人么？错了！国师，你看错我了！”

默棘连呆楞，久久不发一语。

方铮继续激昂道：“打仗的事儿我来，抢地盘你来，咱们分工明确，我绝不会有意见的，将来你帮助小可汗复国后，咱们可是永不侵

犯的兄弟邻邦啊，为兄弟尽点绵薄之力，实在不值一提，国师你”哎，国师，国师！你傻了？”

默棘连一副目瞪口呆的模样。死歼盯着方铮，那表情就像看见一头猪在跳恰恰舞，，

“国师，我说了这么多，拜托你给点反应好不好？你这样让我很彷徨亦，，我刚才说错了吗？”

默棘连猛地摇摇脑袋，结巴道：“方元帅，你你你”你刚才说的，，

方铮笑眯眯的接道：“实话，都是大实话，这是一个诚实男人的心声

默棘连狐疑道：“元帅真不用我们突厥战士出兵？我们只要抢地盘，咳咳，拿回属于我们的东西就行？”

方铮点头笑道：“然也。”

默棘连皱着眉，捂住腮帮子。轻轻抽气。

这小王八蛋向来无利不起早，什么便宜都要占几分的，今儿他疯了？不但不用我出兵，还随便我抢地盘”这家伙打什么鬼主意？ 一不管了，任他打什么主意，我只咬定不出兵，他也拿我没办法，仅剩的这点实力一定要保存住。

拱了拱手，默棘连满怀疑惑。面上却一副感激莫名的表情：“如此，多谢元帅慷慨相助，老夫代所有突厥子民谢谢元帅，愿真神保估元帅福寿安康

方铮笑得如同天使一般和善：“安康，大家都安康，老默啊，你一定会长命百岁的，我保证，呵呵，”

两个各怀鬼胎的人相视一眼，忽地同时仰天哈哈大笑，笑得帅帐外守卫的亲军直冒鸡皮疙瘩，暗自腹诽不已，帐内这两人疯了？笑得真他娘的瘆人！

夜凉如水，满天繁星点缀着无垠的银河，如同崩了线的珍珠，撒下满天晶莹。

默啜大营内，严杨氏独自走出营帐，来回巡戈的突厥战士在她面前走来走去，每个人投向她的目光充满了赞叹和贪婪。

如若她不是默啜可汗的禁商。想必现在她早已被这些如狼似虎的突厥人百般凌辱了吧；

严杨氏抬头望着星空，露出苦笑。被默啜可汗看中，这也许是不幸中的万幸。

轻轻叹了口气，严杨氏眼中泛起几分愁绪。

故国不堪回首月明中，家乡的一切恍若隔世，五年前，她有相敬如宾的丈夫，有伶俐可爱的女儿，还有几亩薄田，一家人快快乐乐的生活，日子虽不富裕，但幸福却能清楚的感受得到，甚至触摸得到。

可是”战争！万恶的战争！将她的一切都毁了！

丈夫战死沙场，自己被突厥人掳掠，女儿不知下落，她的幸福竟如昙花一现，从此再无踪迹。

自从被掳后，她便一直寻找机会自尽，对她来说，失去丈夫和女儿，她便没有活在这些上的希望，可惜突厥人见她貌美，对她看管颇严，一直到被突厥部落的首领辗转送到默啜手中，她才在大营中得了些许的自由，只要不出大营的警戒范围，一切任由她活动。

不得不承认，默啜确实对她很好，一应吃穿用度，他都竭尽全力满足她，可她却知道，自己永远也无法对这个男人产生一丝一毫的感情。

她没有忘记，自己的丈夫就是丧生在突厥人手中，而这位对她百般迁就，甚至有点忍气吞声的可汗，就是这场战争的发动者，她的仇人！

不敢忘，怎能忘?

仰头轻轻叹口气，乱世之中，人命贱如草芥，她只是个弱女子，什么都不能做，如今支撑她活下去的唯一信念，便是她那失踪的女儿，此生若能再见她一面，好好看看她，心愿足矣，死何惧哉?

王帐内传来默啜雷霆般的怒喝声，严杨氏转过头，厌恶的轻轻皱了皱眉。

达塔塔打了败仗，默啜这几天都很暴躁，她当然不想去凑个没趣。

轻移莲步，严杨氏又往前走了几步。

忽然，有个人影在喜帐边一闪即逝，严杨氏妙目一转，好奇的偏过头去。

这时，一道轻细的声音在她耳边响起。

“请问，夫人可是严杨氏？”

严杨氏骤闻之下，深深吃了一惊?

默啜可汗的大营内，怎会有人说得如此流利的华语?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百八十三章 决战之前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8-2 22:52:46 本章字数:5290

突兀的发问，令严杨氏吃了一惊。隐然望去，却见两顶帐篷之间，阴暗的间隙处，一道黑色的人影静静的站在那里，一动不动，乍看上去。仿佛完全融于黑暗之中，若非凝目细看，很难发现他的存在，他就像影子，永远躲于不见光亮的暗处，他更像一缕幽魂，出没于世间任何

落。

严狂氏眼睛瞪得夫大的，若非此人说着流利的华语，使她心知必有因由，恐怕她会当场尖叫出声。

紧紧捂着嘴，严杨氏一双清亮的眸子盯着那道人影，目光中露出几分惊骇之色。

“请问，夫人可是严杨氏？”

黑暗中的人影等了许久，未得到她的回答，不得不再次出声发问。

严杨氏这时已冷静下来，她先左右看了看，确定没有引起巡戈士兵的法意后，这才轻声道：“你是何人？”

她没有正面回答那人的问题。默啜大营内无人不知她是严杨氏，是可汗一直垂涎而又不曾碍手的女人，这人如此发问，很明显他并非大营里的人，严杨氏心中愈发惊疑，同时，她也隐隐感到一种兴奋，她有预感。她昏暗无光的人生，也许从今夜开始会有一个大大的转折。

严杨氏小心翼翼的向那阴影处迈了一小步，她的神情仍充满了戒备。

“你不是大营里的人，你究竟是谁？”

仿佛为了消除严杨氏的戒心。那道人影像一只轻巧的狸猫，悄然无声往黑暗处退了一步，同时将双手摊开，以示并无恶意，然后轻声道：

“如若夫人真是严杨氏小人有事欲告之夫人，还请夫人莫要激动”人奉命而来，对夫人实无恶意。”

严杨氏神情犹豫的点了点头。

那人见严杨氏没有做出过激的反应，于是便接着道：“夫人是否于五年前被突厥人掳走？您的丈夫是否战死沙场，当年您还有个女儿。年方十二，名叫小绿，对么？”

严杨氏一惊，目光满是惊疑和不敢置信，她急忙死死捂住自己的嘴，害怕自己不小心惊呼出声，眼中却迅速溢满了泪水。

丈夫已战死沙场，失去消息的女儿，一直以来便是她心底深处最大的牵挂，甚至是她如今还苟延残喘活在这些上的唯一理由。

眼前这个置身于黑暗中的人。竟然能将她的底细了解得如此清楚，又说着流利的华语，莫非，，

强压住激动的心情，严杨氏轻安朱唇，声音带着几分颤抖，轻轻问道：“我正是严杨氏，莫非壮士知道我女儿小绿的下落？”

那人朝严杨氏恭谨的抱拳，道：“不敢瞒夫人小人此来，正是要告之夫人，您的女儿小绿姑娘有下落了，”

严杨氏闻言身形禁不住一阵摇晃，差点软到在地，眼泪再也控制不住，如河流般流淌下来，顺着她绝美的脸庞，一直滑落腮边。

“天可怜见，天可怜见”她捂着嘴，任由眼泪成河，轻声的喃喃自语：小绿，我的女儿

“这位壮士小绿她她如今身在何方？她过得还好么？”严杨氏顾不得戒备，忘情的上前一步，美丽的大眼紧紧盯着黑暗中的人影，如同溺水之人见到一段浮木般欣喜若狂。

虽看不清黑暗中那人的面孔，严杨氏却仍能清楚的感觉到那人的善意。

“夫人请放心小绿姑娘现在过得很好，她如今与夫人相隔不远，就在塔山的华朝北伐军大营中。”

严杨氏一楞，“她是一介女子。怎会在北伐军大营？”

“夫人小绿姑娘如今已嫁为人妻，如今身处大营，却是为了服侍她的夫君。”

严杨氏又喜又悲，心中五味杂陈：“她，，她已嫁人了么？她嫁给谁了？她的夫君待她可好？”

“夫人宽心小绿姑娘的夫君乃华朝北伐军的方铮方元帅，方元帅待她很好，把她当成宝贝一般，捧在手心呵护，她过得很幸福。”

严杨氏吃了一惊：“方元帅？方铮？啊！那可是华朝声名显赫的大人物啊！绿一介布衣女子，怎会嫁给他的？”

黑暗中，那人语气带着几分笑意：“夫人当年被突厥人掳走，小绿姑娘留在村庄，后来方老爷，也就是方元帅的父亲路过村庄，救下了绿姑娘，知她乃忠良之后，有意收她为义女，奈何小绿姑娘执意不从，为报方老爷活命之恩，情愿在方家为奴为婢，方老爷无奈，只好请她照顾方家唯一的少爷，这个”日久生情之下，她便与方少爷，也就是如今的北伐军方元帅喜结连理

严杨氏静静听他诉说着女儿与她失散后的种种经历，一边听一边悲喜交加，眼泪止不住的流下，为人父母者，不能见到自己的骨肉，

一。泛分享女儿的成长讨程，不能亲年为她披卜嫁衣。只能断可个外人之口，方知女儿这几年的经历，多么令人心酸心疼。

这些年，她受过多少苦？可怜的女儿，那年她才十二岁啊！一个十二岁的孩子，还在父母怀中撒娇的年纪，而她却承受着父死母离的痛苦，默默在别人家为奴为婢，这样的苦难，她是怎么熬过来的？

严杨氏泪如雨平，感觉一只无形的手，在狠狠的揪着她的心，她疼得几乎说不出话来。

黑暗中，那道人影缓缓的诉说着小绿的近况，语气似乎也带着唏嘘的意味。

“夫人小绿姑娘这几年的近况大抵便是这些小人只是奉命而来。难免有些遗漏之处，具体的情况，夫人回到华朝与小绿姑娘团聚后。自可亲口问她

严杨氏闻言身子抖了一下，她抬起满面泪痕的鬓首，急切的问道：“回到华朝？与小绿团聚？你，，你莫非要

那人微微一笑道：“夫人想的没错。小人奉命而来还有一个目的，便是要助夫人逃离这突厥人的大营。并护送夫人到塔山大营，与您的女妹和女儿团聚。”

严杨氏惊喜的轻呼一声，用力的捂着脸，流着泪喃喃低语：“我，，我终于可以离开了么？五年。五年啊

五年，在人的生命中也许算不得什么，可在一个身陷图固，日夜想念女儿的母亲身上，这五年如同过了一百年般长久，她受够了五年来无尽的煎熬和恐惧，今日，她终于迎来了自己生命中的一线曙光。

很快，她脸上的惊喜又褪去，换上一脸惶然：“这位壮士，你怎么助我逃离突厥人的大营？这里戒备森严。数万大军都在这军营之中，我”只能在默啜的王帐附近活动。不准我离王帐太远，若要逃离这大营。谈何容易。

黑暗中的人影似乎毫不在意的笑了笑：“夫人不用担心，这次方元帅颁下将令，务必要将夫人救出，为了夫人，元帅将手下三百多名影

子尽数遣出，现在正潜伏在大营之外，等待机会营救

默啜身边护卫森严，若要刺杀他不太可能，可是若要救一个并未完全失去自由的女子出来，只要她肯全力配合的话，想必不会太难的，影子执行过无数次艰险的任务，对他们来说，这一次的营救，完全可行。

“方元帅竟为了我，，如此动众，我，我严杨氏咬了咬下唇。眼眶又开始湿润，心中不由被这位尚未谋面的女婿为她所做的一切而深深感动了。

“夫人，眼下并不是营救夫人的最佳时机，我们会尽快在这几日之内救出夫人，，只不过，救出夫人之前，方元帅想请夫人在默啜的大营内帮他一个小小的忙”

“我能帮什么忙？”严杨氏急忙问道，为女婿做些力所能及的事，她当然完全愿意。

“小人这里有元帅给夫人的亲笔书信一封，元帅要请夫人帮什么忙。都已写在信上，请夫人一览。”

说完那人恭敬的递上一封书信，严杨氏急忙接过，撕掉上面的火漆。抽出雪白的信笺，借着营帐外微弱的火把亮光看去，一见之下，她的神色很快浮上几分羞恼之色，雪白的俏脸顿时变得通红。

“你，，你们元帅，到底是个什么样的人呐？”严杨氏强抑着撕碎信件的冲动，咬着下唇瞪着黑暗中的那人道。

“嗯？夫人此话何意？。

严杨氏羞恼的将信往他身上一扔，像扔一块烧红的木炭似的：“你自己看看！”

那人好奇接过，只见雪白的信笺上，元帅那独特的歪歪扭扭字迹映入眼帘，开头第一句话赫然写着：“丈母娘，我想你！我想死你了！虽然我们没见过面，但我依然想你

“咳咳”夫人勿怪，这个。咳”是元帅的笔误，嗯，肯定是笔误”。

，”

默啜下令进军了。

可汗布武点兵，一日之内，大营向塔山推进了百余里，八万大军离塔山大营只有数十里的距离，他摆出了一副决一死战的架势，麾下战士磨刀霍霍，辽阔的草原顿时陷入一片令人窒息的杀机之中，战马嘶鸣。刀剑出鞘，天地为之惊悚动容。

北伐元帅方铮不甘示弱，尽起北伐大军向西推进二十里，双方于榆河边扎营，各自厉兵秣马，剑拔弩张，距离数十里开始进入对峙状态。

草原震动，天下震动。

战局传到后方，不论是平民百姓或是朝堂官员，都已明白，决战的时刻到了，决定两个民族生死存亡的时刻，到了。

。从对峙开始。双方各自派韭小股骑兵，向对方讲行小崛绷驯试探性攻击，双方各有死伤。

北伐军的帅帐内，温森正在向方铮禀报。

“元帅，您的丈母已经被属下找到了，并与她取得了联系，影子正在想办法营救她至于您要请她帮的忙，她也答应了，这事对她来说也许有点难度，可她愿意全力一试

方铮点了点头，道：“待她帮我把这事办完，你们一定要在第一时间内救她出来，不可让她受伤

温森急忙恭声应了。

方铮轻轻舒了口气，北伐默啜的同时，他没有忘记，自己还身负着拯救岳母的隐藏版旧任务，如今既与岳母取得了联系，这事算是成功了一半了小绿与母集团圆指日可待。

“呃，元帅，您请令岳母大人帮的那个忙，是不是有点

“卑鄙是吧？”方铮笑眯眯的接道：“卑鄙又怎样？我就卑鄙了，你什么时候见我高尚过？古人云：兵者，诡道也，也就是说，打仗这种事儿，本来就是一件敌我双方主将相比谁更卑鄙的事儿，谁卑鄙谁获胜。至理也

“啊？这话见能这么解释？”温森大惊，随即一脸佩服：“元帅威武！文成武德，当世英才”

方铮被拍得心花怒放，谦虚的连连摆手道：“过了，过了啊，留几句华丽的辞藻，晚上再好好拍，我就当宵夜了”

“元帅，默棘连今日已拔营往北而去了，他帐下五万突厥战士分四批出营，开始攻打一些投降了默啜的弱小部落，据说收获不小”

方铮脸色一垮，恨恨骂道：“那个控便宜的老东西，默啜他不敢惹。便留给咱们，他自己却轻轻松松的到处抢地盘，把老子当白痴了，他也不想想，老子什么时候被人占过便宜？老子的便宜是那么好占的吗？”

“元帅，属下跟了您好几年，怎么说也算是您的心腹了，您能不能告诉属下，对那位突厥国师。您到底是怎么打算的？”温森苦着脸哀求道。

他怎么都想不通，默棘连如此举动，以方元帅这见不得别人得好处的纨绔性子，早就暴跳如雷了，可如今默棘连在外面抢地盘抢愕不亦乐乎。而本该暴跳如雷的方大元帅却反应平淡，顶多只在帅帐骂几句脏话。过过干瘾，方铮的这个态度。实在让温森大惑不解。

不但他大惑不解，就连北伐军中的大小将领也纷纷疑惑不已，咱们在前方与默啜拼得头破血流，地盘和部落却都被默棘连占了去，本该去争取的东西，元帅也没争取，任由默棘连肆意抢夺果实，如此下去，就算默啜被灭，可默棘连又会渐渐强大，这次北伐还有何意义？

听到温森相问，方铮仍没回答，只嘿嘿一笑，道：“便宜让他占吧。过不了几天，吃进他肚里的东西全都得给老子吐出来，而且老子已经给所有的突厥人布了个。死局，甭管是默啜还是国师，都得完蛋，草原。迟早是咱们华朝的

素来没个正经的方铮，此时眼中闪过几分难得一见的凶光，他伸出手，在面前摊开的地图上一指。手指不断向西，向西，最后停在榆

河边，两军对峙的中间位置上，然后他的手在那个位置轻轻画了一个圈圈，嘴角露出几分阴险的笑容。

温森见到方铮的笑容，猛的一激灵，元帅果然是元帅，他的战略意图。不是自己这个小小的属下可以明白的。

温森充满崇拜的看着方铮，这一刻，他忽然觉得方铮的形象在心中被无限拔高，变得如同大海一般深不可测，，

方铮目光投注在地图上，脸上一片凝重之色，他的眼睛微微眯起，仿佛在思索着战局，从中获取这场战争的取胜之道。

“温森，你来看，看这地图”方铮凝视地图，沉声道。

温森一凛，急忙向地图望去，只见方铮的手指不停的在默啜目前扎营的位置画着圈圈，画啊画啊

温森不解，疑惑道：“元帅，此处乃默啜大营”是否有什么不妥？”

“当然不妥，大大的不妥！”方铮一脸严肃，一瞬不瞬的盯着地图。神情凛然道：所以，我正在解决它

“解决？呃，元帅果然高深莫测。这个”只是一幅地图，您怎么解决它？”

方铮肃容道：“你没见到我的动作吗？。

“见到了，您在画卧”此刻的元帅很高深，温森不由肃然起敬。

方铮点了点头，道：“这就对了。我正在画圈圈诅咒默啜”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百八十四章 报夫恩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8-4 1:29:36 本章字数:3992

帐内。“绿正半跪在简陋的床榻，给方铮轻轻揉着

尽管已是方铮的如夫人小绿仍然时刻不忘原本丫鬟的身份，很多时候的表现仍像个专门服侍他的丫鬟，一点也没有身为贵夫人的自觉。这次出征前，胖子下旨给方铮的几位老婆都加了诰命小绿如今也算是堂而皇之的诰命夫人了，可她的表现仍如以前当丫鬟时一样 方铮在大营内一应的吃穿住行，都由她亲手操持，不容他人接手。

富贵而不忘本，这是多么难得的品质，方铮看在眼里，对小绿也愈发疼爱了，大营里都是些大男人。方铮也不太习惯那些粗手粗脚的亲兵来服侍自己，所以对小绿的服侍。他也没反对，抛开什么官级爵位诰命的不说，老婆服侍老公，本就是一件天经地义的事情。

当然，投之以李，报之以桃，老公为老婆做些朝情，也是天经地义的。

小绿，你娘亲的下落，我已经打探清楚了，并且派人与她取得了联系”惬意的享受着绿不轻不重的按摩手法，方铮眯着眼 一边舒服的哼哼，一边看似漫不经心的说道。

寻找绿的娘亲一事小绿知道的并不多，方铮也一直没具体告诉她事情的进展，因为这事儿存在太多的不确定性，时临乱世，人命如草。她的娘亲活没活在这些上都不一定。万一打探出来的不是好消息，绿岂不是大大伤心。

所以直到确定她娘亲还活在世上，并与她取得联系后，方铮这才敢将此事告之。

小绿闻言，揉推方铮肩膀的动作忽然一停，接着整个身子轻轻颤动起来。

“少爷”你是说，我娘亲她”已经被找到了？小绿捂着嘴，瞪大了眼睛，仿佛不敢置信般轻声道。

方铮点头笑道：“不错，已经找到了，虽然颇费了番周折，好在终于知道了她的下落，过不了几天。你们母女就可以团聚了。”

小绿美眸泛出惊喜的目光，随即长长的睫毛眨了几下，眼中迅速落下泪来。

“少爷”少爷，谢谢你小绿捂着嘴，从背后紧紧的抱住方铮的脖子，泣不成声。

方铮脸色涨得通红，接着又变紫；他的双手使劲在空中挥舞，两脚也不停在地上乱蹬。

“现在别，谢，明年，”到我坟上谢我吧”

“嗯？少爷这是何意？卜绿眼中仍挂着两行泪水，不解的问道。

“我，，快被你掐死啦放过我吧方铮的眼泪也出来了，他是因为脑充血。

“呀！小绿这才惊觉，赶紧松开手，忙不迭道歉，不停的为方铮揉着脖子。

方铮喘了一阵粗气，连连苦笑。

北伐军主帅被老婆掐死在帅帐中，这条新闻确实很具爆炸性，不过不怎么光彩。

怀着歉疚的心情小绿细心为方铮揉了会儿脖子，这才轻声道：“少爷，我娘”她现在过得可好？有没有被突厥人”

方铮明白她的意思，笑道：“放心吧，说来算是你娘运气好 正好被默啜可汗看上了，不过你娘表现的很坚贞，一直没让默啜得逞，默啜舍不得害了你娘的性命，双方就这样对峙，居然相安无事好几年

小绿听得俏脸一阵苍白，抚着酥胸连道庆幸，接着神情一急，道：“少爷，你能不能尽快把我娘救出来？那个默啜对我娘虎视眈眈，我娘在突厥大营多待一天便多了一天的危险。”

方铮拍着胸脯道：“放心，我已安排好了人手，潜伏在突厥大营里。若要刺杀默啜可能有点难度，保护你娘的安全倒是没问题的，过不了几天，我手下的影子便会将你娘顺利救出，呵呵，你就静等着母女团聚吧。”

说着方铮的眼睛微微眯了起来。

据说这位丈母娘长得貌若天仙。甚至比小绿还强上两分，如此美貌的熟女，可不能被默啜那老家伙给拱了，想当老子的便宜岳父？没门儿！

小绿浑然未觉方铮的小心思。闻言不由对方铮感激万分，一想到失散多年的母亲很快便能与她团聚。小绿不禁又悲又喜，五年来的辛酸和压力顿时一轻，浑身都变得虚脱起来。

抬眼看着方铮的俊脸小绿感到由衷的感激，她的夫君为了她，想尽办法让她们母女骨肉团聚，此恩之大，简直可以说是天高海深，在她还不知情的情况下，他默默的为自己做着这一切，只是为了爱她，心疼她日夜为担忧母亲而受的煎熬，老天是公平的，他残忍的拆散了自己美满的家庭，却又弥补给自己一个这样情深意重的夫君，值了。

这一刻小绿隐藏在内心深处对老天的怨恨，全都消逝得无影无踪。得婿如此，老天已是厚待了。

想到这里绿俏目中渐渐浮上一层水色，感激的目光忽然变了味道。望向方铮的眼睛慢慢变得妩媚。娇柔起来，并且充满了一种略带青涩的**意味。

方卑眼见小绿整个人仿佛变了似的。小小的身子透着一股成熟妇人的妩媚之态，虽说还有些青涩，不如同娘那般自然，可她目光中的**之色，他却看得清清楚楚。

“你”你这样看着我，什么意思？”方铮有些紧张，双手环抱于胸。带着几分戒意道：“哎，小绿啊，你今晚的目光很有侵略性啊，你想干嘛？”

小丫头该不会跟月娘学坏了吧？她若真想把我强行联”我是从，坏是不从。哎呀。真羞涩啊一一 。浅※

思来想去，方铮决定不反抗。 小绿和月娘一样都会武功，本少爷打不过她，被她强推实在是一件很正常，很符合逻辑的事，

正在胡思乱想小绿已凑在他的耳边，吐气如兰，媚眼如丝，方铮禁不住心中一荡，这丫头年纪虽不大，却很有当妖精的潜质，以前她将自己稳藏得很深啊…

“少爷小绿今晚想好好服侍你，感谢你为小绿做的一切”小绿低声呢喃。

“不用”客气！”方铮咬着牙。努力克制心中的冲动，他还在等着小绿主动把他推倒。

小绿美目中已是一片迷离，目光中的**之色如同烈火般灼热燃烧。

她翩然走到方铮身前小手伸出。似撩拨似有意，轻轻抚弄了一下他下身的坚硬。

“噢 ”方铮发出**的荡叫。

这还没完小绿红着俏脸，慢慢蹲下身子，将方铮胯下那不文之物从裤子中解放出来，方铮只觉下身一凉，紧接着，便感到自己那根坚硬被纳入一处温热湿润的地方，那种快感令方铮情不自禁一哆嗦，，

“小绿”想不到，噢“ 想不到你还会这一招 ”方铮又惊又喜。极力忍着快感道。

“唔……唔

“噢 大力点，再大力点

“ “啊，，不要，不要，”

“少爷，你不喜欢这样吗？”

“不，，我是说，不要不要停”

，”

，

方铮与小绿在帅帐里**，相隔不足五十里的突厥默啜可汗的金色王帐内，默啜阴沉着脸，正在点将准备决战。

“本汗帐下尚余八万战无不胜的英勇将士，别看华朝北伐军人数比我们多，可他们只是一群乌合之众，这么多年来，我们突厥人无数次掳掠华朝境内的城池村庄，如入无人之境，与华朝的那些所谓边军交战多次，哪一次不是被我们打得灰头土脸？所以，他们人多并不可怕。雄鹰永远是雄鹰，永远不会被一群土狗欺负，我们突厥民族，由来便高华朝人一等！”

王帐内的突厥将领们被默啜的一番话煽动得群情激奋，原本对决战存着几分担忧的人，听到这番话后，也终于抛下了心事。

是啊，每次与华朝人打仗，他们哪一次不是被我们突厥战士一击即溃？人多怕什么？伟大的可汗说的对，雄鹰用得着怕土狗么？

默啜缓缓环视众将，对众人的反应颇感满意，他继续道："自古历来便是北强而南弱，可是，为什么上天独厚南人？他们拥有肥沃的土地，拥有繁华的城池，他们吃着芳香的稻米，喝着醇和的美酒，穿着顺滑如水的丝绸，搂着皮肤白哲稚嫩的绝色美女，他们，那些孱弱无力。只懂吃喝享乐的南人，他们凭什么得到这些？这些，本该是我们突厥人的！"

"是我们的！是我们的！"众将挥拳激动的齐声叫道。

默啜用力的一挥手，瞪着恶狠狠的眼珠，嘶声道："天下物产繁博。一切秀美精致之物，本应以战而得之！本汗决定，要与华朝人，还有那该死的突厥叛贼默棘连决一死战，此战若胜，天下便再没有阻挡我们突厥人脚步的东西！我们突厥人便不单拥有辽阔的草原，我们还要挥师南下，将南人拥有的东西，包括城池，美女，金银珠宝全都抢过来！这些，都是我们的！本应是我们的！"

说到最后，默啜像一匹凶狠的饿狼。眼中露出贪婪的目光，两只眼睛已瞪得血红。

"抢过来！抢过来！"

整个王帐沸腾了，众突厥将领与默啜一样，纷纷露出贪婪之色，形若疯狂般大叫，他们充满了自信，对华朝十余万北伐军再也不存一丝担心。以突厥人的战力，他们本也不该担心。

如默啜所料，一番煽动下，果然士气如虹，默啜看着帐下疯狂的将领们，露出了满意的笑容。

"传本汗令，三日之后，与华朝人和默棘连决战！本汗打算将麾下八万战士分为三路，其中侧翼分别为两万，中军四万，大军三日之后一齐向华朝大营发起攻击！华朝大营设于榆河边，正是天助我突厥！他们不死在我们战士的刀下，也必将淹死在榆河之中。"

"伟大的可汗，我们愿遵从您的命令！"

“此战之后，天下再没有人能阻挡我突厥的铁蹄，我们想要什么，便能得到什么！”

“突厥万胜！”

更新晚了，字数少了，我觉得这很正常”

啊一 别打，别打！

好吧，我错了”我又一次做了可耻的业党。

事实上，今晚我到旧点多才开始码字，白天从头把自己写的这本书回顾了一遍，看看自己以前埋了什么坑没填上，，

我真忍不住想夸夸自己，一年啊，写了 幼多万字，我真厉害，我这脑袋到底怎么长的，太不可思议了”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百八十六章 忽悠国师（下）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8-6 9:25:05 本章字数:5874

“方元帅，你说……贵国皇帝陛下传旨撤军，这……这是何意？”默棘连脸色苍白，额头上的冷汗冒出一层又一层。

方铮悲愤的叹了口气，道：“都怪朝中那些鼠目寸光的大臣啊！他们以为歼灭了柴梦山，打掉了默啜的外围便算是取得了北伐的胜利，他们向来把儒家的‘以和为贵’奉为至理，当本帅将全歼柴梦山的报捷奏章快马送进京城，满朝大臣皆向皇上谏求撤军，他们说只要给予默啜一定的军事威慑就足够了，若要将默啜赶尽杀绝，未免有干天和，有违儒家宽和仁义的圣训，皇上无奈，只好令我撤军……”

“这些腐儒，简直祸国殃民！”默棘连气得脸都红了：“兵事不知半点，却远隔千里指手划脚，这……这不是坏我等大事吗？”

…… 默棘连是真着急了，方铮来之前，他仍是一无所有，领着五万残卒守在塔山大营里，靠着华朝的资助苟延残喘，对他来说，复国和报仇这两个目标都是遥不可及的，他很清楚。就凭手中这五万战士，与默啜大军相抗，无异于以卵击石，迟早会被默啜夹掉，更别提复国报仇了。根本没影儿的事。

可自从方铮来了以后，幕一战便打掉了柴梦山所部，并且设下埋伏歼灭了默啜一万主力，首战告捷。这让默棘连看到了复国的曙光，更别说方铮还支持他四处抢占草原牧场。收编突厥部落，令他的实力徒然增强了不少，这段日子以来，他再也不是那个龟缩在塔山大营的落魄窝囊的国师了，帐下人口和部落以及牧场的增多，让他渐渐有了与默啜一战的底气。

形势正在朝着有利于自己的这一面倾斜，默棘连正是笑逐言开的时候，这个时候忽然听说方铮要撤军，默棘连如同世界末日临近般惶恐。

他不得不惶恐，之前抢占那么多的地盘，收编那么多的部落，全是因为华朝北伐军十几万将士帮他挡在了前面。默啜根本无暇攻打他，给他腾出了充足的时间和空间，换句话说，他这么做有点狐假虎威的嫌疑。

现在老虎若撤走了，他这只老狐狸还得意得起来吗？当草原上只剩他和默啜两方，他所得到的一切很快便会被默啜重新夺回，甚至不会给他留下一条活路。

人的心理就是这样，一无所有时尚不觉得难过，反正已习惯了，没有便没有吧，可默棘连这两年来的遭遇特别坎柯，这位老同志的从政生涯可谓三起三落，波折不断。刚开始他是突厥一人之下的国师，后来默啜叛变，另起炉灶，他这位国师在草原上的影响力生生少了一半，这就罢了，少一半就少一半吧，默棘连打不过默啜，忍便忍了，可过分的是。默啜这家伙太卑鄙了，竟派人把这位国师的顶头上司骨禄咄可汗干掉了，实力不如人，默棘连愤怒之余，也不敢跟默啜拼命，只好继续忍。率领残部往东撤，谁知默啜竟不依不饶的追杀，一直杀到幽州之外。把曾经风光无限的国师同志逼到塔山龟缩起来，像个丐帮帮主似的。靠华朝的救济才能生存下去。

这两年默棘连忍辱负重，受了多少委屈啊。

如今方铮率领北伐军来了，并且首战告捷，给予默啜一次沉重的打击。默棘连好日子才刚看到曙光。现在方铮要撤军，那岂不是代表着刚到手的一切还没捂热乎，又得被默啜夺去?

从无到有，固然欣筐，从有到无，这种心理上的落差却不是常人能忍受的，所以这些上叫花子都活得好好的，而破了产的富翁跳楼的却太多，这就是人的心理。

默棘连现在很有一种跳楼的冲动。

“方元帅，将在件，君命有所不受”如今形势有利于你我，你若撤军，失去

Chapter_68

这消灭默啜的千载良机。恐怕会祸延华朝万世子孙啊”默棘连舔了舔干枯的嘴唇，艰难的道。

方铮斜睨着他，哼道：“你说得到轻巧，我违抗圣旨，继续跟默啜打仗，你继续在后面捡便宜，甭管我和默啜谁胜谁负，对你来说都是件好事，我得着什么了？你知不知道抗旨是要被杀头的？合着你在草原上检便宜，我打完默啜回京被皇上砍脑袋，老默啊，我以前怎么没发现你这家伙如此不厚道呢？”

默棘连老脸一红，暗自羞愧不已。他只想把北伐军留在草原，继续对抗默啜，至于方铮抗旨的后果，他却没想过。

默棘连长长叹了口气，露出绝望的笑容：“如此说来，贵军若撤离草原，老夫也走到绝路了，以老夫帐下这五万战士，绝对不是默啜的对手。莫非尖要亡我？ 。

方铮安慰的拍了拍他的肩膀。道：“也不能这么说，天无绝人之路。你们不可能死路一条，我走之前还可以最后帮你一次，”

默棘连两眼一亮，惊喜道：“元帅此话何意？”

莫非他打算与默啜最后决战一场再搬军？如此便再好不过了。

谁知方铮嘿嘿一笑，道：“打仗嘛。我是帮不上忙了，皇上已经下了旨，我不能不遵，不过你和你帐下的五万战士，我到可以帮你为他们找条活路，”

默棘连喜道：“什么活路？”

方铮眯着眼笑道：“本帅家中殷富。略有薄资，我走的涧书晒细凹曰氐姗）不一样的体胎”、说阅读奸去外刚”给你们五万战十每人发个破碗。发一根榆木拐棍儿只狮们小以化整为零，分散来我华朝，”

默棘连两眼发直：“破碗”拐棍儿，来你华朝做什么？”

“见人讨饭，见狗打狗，业务发展得顺利的话，你可以成立个丐帮。你来当帮主，我再向皇上求求情，给你发一个刻着“奉旨乞食，的

金饭碗，保你发展成跨国丐帮”

默棘连闻言神色剧变，气得脸都绿了：“方元帅，都这个时候了。麻烦你正经点行吗？老夫已穷途末路，你何必还说风凉话？”

方铮面色一整，道：“好吧，那我说几句正经话，其实呢，本帅昨日才接到圣旨，从时间上来说，我还可以与默啜打一仗再走，毕竟默啜不灭，我心里也不踏实，而且就这样班师回朝，未立大功，我的面子也不好看。 只要我给那传旨的太监一点好处，请他把传旨的时间报上京城时再延迟个一两天，相信那太监也不敢不答应，我们逮着这个时间差再打上一仗，我也不算抗旨

默棘连大喜，狠狠一拍大腿道：“着啊！这个法子妙！方元帅果然聪慧无比，如此一来，我们还有机会打败默啜

方铮斜眼睨着他，冷冷道：“你先别急着高兴，问题是，我们只有再打一仗的机会，你能保证这一仗能打败默啜吗？如果不能打败他，我何必牺牲北伐军上上下下十几万人的性命去打这一仗？我吃饱了撑的，拿命去填这无底洞？”

默棘连仁室，他当然明白方铮的意思，若无必胜的把握，他是不会打这一仗的，打不败默啜。斩草不能除根。此战根本没有意义。

默棘连拱了拱手，道：“不知元帅可有对付默啜的办法，此战能够将他一击而溃？”

终于说到正题了。

方铮精神一振，笑道：“办法么。到是有一个，不过需要国师夫人您的倾力帮助才行啊”你我现在还是盟军嘛，你说对吗？”

默棘连一见方铮笑容，心中不由一紧，这小王八蛋笑得如此阴险。莫非他有什么阴谋？老夫得提防点。

默棘连小心翼翼道：“不知元帅要老夫如何帮助，才能一举击溃默啜呢？”

方铮站起身，将身前文案上的一卷羊皮地图展开，然后指着地图道：“国师请过来看，”

默棘连凑过来，见方铮的手正指着榆河边的北伐大营。

“默啜倾举因之兵与我决战。你们突厥人惯来横冲直撞，打起仗来骁勇无比，这一点上，老实说，我们华朝将士确实不如你们

默棘连听得方铮夸突厥人的战力。尽管是夸他的对头，他也觉得与有荣焉，们言不由含笑矜持的点点头。

方铮指着地图笑道：“所以呢，默啜以正面攻我，这是正道，我却要用计打败他，这是奇道，兵法以正合，以奇胜，我们的胜算还是很大的”

默棘连望着地图，皱眉道：“不知元帅打算用什么计策？”

方铮指着北伐大营道：“默啜出兵决战，我军若不迎战，他必会攻我大营，我要请国师帮的忙便是带领你麾下五万突厥战士，帮我守住其伐大营！”

默棘连吃了一惊，凝目向地图望去。却见如今二人所处的北伐大营地势颇为不利，大营面北而背南，正面前方五十里处，是默啜虎视眈眈的八万大军，背后却是汹涌沼急的榆河，此正是攻无路，退无守，标准的取死之地。

默棘连脸一白，急道：“不行！这绝对不行！方元帅，你这个大营我绝计守不下去，这大营正面向北是强敌，背面是榆河，此处扎营乃兵家大忌，一旦遇袭，便是关门打狗之势。绝对难有活路，不行，方元帅。这太难了，你根本是想让我麾下五万战士去送死啊”

默棘连连声拒绝，说着说着。他语声一顿，疑惑道：“老夫率五万战士帮你守营，你麾下十余万北伐军做什么去？”

方铮笑道：“国师您可说到点子上了，我的北伐军当然另有重用

方铮指着地图上北伐大营的东西两侧，道：“你来看，今晚我便下令十余万大军悄悄出营，兵分两路向东西两侧五十里外悄悄埋伏，默啜的探子不可能打探那么远，我的这支大军便起到了奇兵的作用，一旦默啜开始攻击大营，你们只要在大营内帮我抵抗半个时辰，我的大军便能马上赶到，然后东西两侧在默啜大军北面合兵，对默啜形成包

围之势。如此一来，整个战场形势便彻底扭转，变成了我方关门打狗了，到时候我发响箭为信号，你率麾下战士从大营往北冲，我往南冲，内外夹击，将默啜所部分割成一小块块，再逐一歼灭，此战必胜！”

默棘连神色不定，眼睛死死的盯着地图，左想右想，最后仍然摇头道：“方元帅，你定的计策很高明，老夫十分佩服，若按你的办法去做，默啜覆灭已是定局，只可惜，老夫还是不能帮你守大营，这个风险太大了，弄不好便是全军覆没的下场。老夫帐下只剩这五万战士，实在冒不起这个险了

方铮冷冷道：“合着你在我后面捡便宜的时候就爽快，叫你帮个忙就推三一一，你当我是冤大头。再说你冒什么险了。只是让你在穴后榄肌半个、时辰而已，你连这半个时辰都顶不住吗？想要复国，想要报仇，却不愿付出一点代价，这些上哪有这样的美事？”

默棘连仍不住摇头，神色虽然有些尴尬，摇头却摇得很坚决。

方铮又抛出一颗重磅炸弹：“如果我告诉你，默啜麾下的八万匹战马全都中了我的阴招儿，冲锋的时候也许会四腿一软，然后拉稀拉得不亦乐乎，根本跑不了几步，你还愿不愿意干？”

默棘连一楞：“元帅此话何意？”

方铮嘿嘿奸笑道：“知己知彼。百战百胜，”

只，不殆。”默棘连闷闷的小耸道。

“啊？”

“兵法云：知己知彼，百战不殆。不是百战百胜”默棘连苦笑着纠正道。

“咳，反正是那意思！你管我怎么用！”方铮恼羞成怒的强拗道，被一个突厥老头子纠正自己成语的用法，确实有点丢脸”

“我昨日已派人潜入默嗫大营内。嘿嘿，给他的八万匹战马下了一点儿药，那药坏处不大，就是吃了以后有点腿软，就像男人被十个八个。肥婆强暴了似的，走不了路，”

默棘连看着方铮满脸淫笑，不禁头皮一麻。

“国师啊，你想想，八万颗软柿子，你想怎么捏就怎么捏，我的前期工作都已做到这份上了，你还没把握抗住默啜半个时辰吗？”

默棘连神色终于有点变化，他狐疑的盯着方铮，道：“你真给他的战马下了药？”

方铮赌咒发誓道：“绝对是真话！我若有半字虚言，保我娶你家女儿。叫你做岳父！”

默棘连被方铮这番明显占他便宜的誓弃弄得苦笑不已：“老夫可没有女儿嫁给你，”

低下头再看了看地图，默棘连神色颇有些意动。

只是抵抗默啜半个。时辰，此战得到的利益却有可能是整个草原，诱惑实在太大了，看着地图上广袤辽阔的牧场，默棘连吞了吞口水 眼中渐渐浮上几分贪婪之色。

方铮冷眼旁观，不由轻轻一笑，凡事只要有百倍千倍的利益 足以让人铤而走险，哪怕随时掉脑袋也会拼一拼，这位国师大人也不例外啊。老家伙大概是这两年来穷怕了，都说穷山恶水出刁民，老家伙这副模样，不是刁民是什么？

方铮咳了咳，使出最后的杀手钢：“国师啊，话我已说到这份上了。如果你再不答应，我也没办法，还是领军撤出草原，你跟默啜两人单挑去吧，我为你做到这一步已经仁至义尽了。”

默棘连脸色时青时白，变幻莫测。目光中不时闪过紧张而又疯狂的神色，盯着地图看了半晌，又抬头盯着方铮的脸看了半晌，方铮赶紧露出一个矜持的，真诚的笑容。

良久，默棘连跺了跺脚，恶声道：“罢了！我就跟你干这笔买卖！”

方铮乐了：“着不出你还有当棒老二的潜质啊，国师啊，咱俩是同行啊小弟不才，兼任山贼的二当家呢，江湖人称玉面飞龙”

默棘连沉沉叹了口气道：“也不知老夫今日的决定是对是错 若此战败了，老夫可害了帐下五万英勇的战士，老夫便成突厥的千古罪人矣”

默棘连说着忽然抬起头，眯着眼盯着方铮道：“方元帅，老夫答应为你守营，可此战的关键是你能否及时率军赶来包因默啜，你若半个时辰内不来，便是害了我们

方铮赶紧道：“国师放心，我方家人向来说一不二，你想想看，自从我北伐军进草原来，干的哪件事不是踏踏实实的？什么时候让你们突厥战士去送过死？你们在后面乐呵呵捡便宜的时候，我们北伐军将士说过什么没有？进草原这些日子。我们将士伤亡不少，我向你抱怨过什么没有？”

方铮拍着默棘连的肩膀，一脸深情：“我们是盟军啊！互相信任是首要条件”

默棘连转念一想，方铮说的确实没错，北伐军进草原这些日子，确实是华朝将士在流血牺牲，从没让他们突厥战士出过兵，送过死。

想到这里，默棘连神色稍缓，渐渐相信了方铮话里的真诚。

方铮扳着默棘连的肩，认真的盯着他，道：“国师，你看看，看看我的脸，你发现什么了吗？”

”眼屎。”

“咳，，除了眼屎呢？”

“没了，除了英俊，老夫实在没什么好说的。”

“啊，谢谢夸奖”方铮眉开眼笑，接着神色一沉，道：“我的脸上写满了真诚啊！”

默棘连凝目看去，很快，他浑身一抖，似乎有些犹豫：“本来老夫已下定了决心帮你守大营，不过现在看到你这张脸，老夫又想改主意了

方铮：””

又是半夜更新”唉，我都成二皮脸了，道歉都不好意思道歉了”

嗯，不过没断更就好，各位说对吧?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百八十七章 母女重聚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8-7 9:03:38 本章字数:6021

诀棘连被方铮忽悠得两眼晕花花的，踉踉跄跄离开了北概尹入营。

方铮摸着下巴，两眼眯成了一条缝，看着默棘连远去的背影，方铮不由露出了几分阴险的笑容。

久立于帅帐外的温森在一旁静静的瞧着方铮脸上的笑容，浑身哆嗦了一下，方元帅笑得真癌人。突厥国师这次必会到霉，到大霉”

冯仇刀从帅帐后转了出来，看着默棘连的背影，疑惑道：“元帅，难道咱们真要跟默棘连合兵联盟？就算打败了默啜，这位突厥国师也不是个善茬儿，若由他统一了草原。用不了几年，突厥便会恢复元气，到那个时候，咱们华朝又会被突厥人欺负”

方铮笑道：“你们担心的很有道理。所以我打算放他鸽子”

“放，，放鸽子？”温森和冯仇刀傻眼。

方铮面带愧色道：“虽然本帅生平放过别人无数次鸽子，但这一次。无疑是最要命的”哎呀，我发现自己不太善良了”

温冯二人齐翻白眼，谦虚了不是？你什么时候善良过?

三人走进帅帐，冯仇刀拱手道：“元帅，决战在即，你到底是怎么想的，何妨跟我们说一下，我们也好按你的意志来行事，不致偏颇。”

方铮点头道：“确实该跟你们说了，这次决战很关键，你们若理解错了我的意思，我的这盘棋可下得不太妙了”

将二人召至近前，方铮手指着帅案上的地图，不停在上面划圈圈。

“你们看，这是什么？”

温森抢先兴奋的道：“属下知道！”元帅这是划圈圈诅咒突厥人。嗯，很犀利的法术

方铮和冯仇刀满头黑线：，”

这家伙怎么变得比老子还不着调了?

“这里，是默啜的大营。这里。是咱们北伐军的大营，二营相隔五十里，若默啜发兵来攻，按他们草原人横冲直闯的作战特点，默啜必将八万大军兵分三路，以东，西，北三个方向向我大营发起攻击，而我们呢。便将大军分成两全部分，分别埋伏在东西两侧五十里地的地方，国师默棘连则率领他部下五万突厥战士。帮我们守在大营里面，等待我们率军来援，届时我们将会对默啜实施反包围战术，然后进行攻击，，

冯仇刀纳闷道：“元帅，这些跟你对默棘连说的不是一模一样吗?难道我们真的要和默棘连配合，对默啜来个内外夹攻？”

方铮笑得有点奸诈：“确实跟默棘连说的话一样，不过呢，有一点小小的不同

方铮将铺在案上的地图掉了个头，然后在北伐大营的方向用手指戎 了一个大圈。

冯仇刀莫名其妙的看着方铮划的圈，圈中包括北伐大营内外，连默棘连帮助守营的五万战士也包括在里面。冯仇刀看了半晌，他的眉梢忽然一跳，失声道：“元帅，你难道想整个包圆了？”

直到这一刻，冯仇刀终于恍然大悟。将方铮进草原后与默棘连打交道的种种细节回忆一遍，他发现这盘棋早在幽州的时候，方铮便开始布置，并且慢慢一步步实施了。

好大一盘棋啊！

其实说白了，方铮对默棘连的所有举动用一句话就可以概括：将欲取之，必先予之。

方铮进草原后。几乎没有丝毫推搪。甚至是自告奋勇的主动承担起歼灭柴梦山所部的作战任务，他摆出真心诚意帮默棘连复国报仇的姿态，歼灭柴梦山和泰王后，也没在默棘连面前邀功讨要好处，更甚者。他还支持默棘连出兵往东，收回草原牧场和部落，鼓励默棘连壮大自己，而且在与默啜的零星小规模战斗中，他也从来没要求过默棘

连出兵相助，仿佛他真是为了帮默棘连复国而来，完全无私的奉献，不求任何回报，哪怕与默啜的战斗牺牲了不少华朝将士，哪怕北伐军的将领对方铮的做法颇有微词，他都没在意。仍旧为默棘连的复国大业呕心沥血，默默发挥着他的光和热，，

冯仇刀终于明白方铮这样做的目的了。

获得默棘连的信任，然后在最关键的时刻捅他一刀子。这便是方铮的真实自的。

自打默棘连方才答应为方铮坚守大营开始，他便不知不觉间陷入了方铮的圈套。

这个圈套不但针对默啜，同时也针对默棘连，换句话说，方铮设的圈套是针对所有突厥人的。

抬起头再次望向方铮二冯仇刀额头上已冒出一层细细的冷汗。

毒啊，太狠毒了！这家伙怎么想出来的?

方铮仍旧一副纯洁疟辜的笑容。笑得人畜无害，绿色环保，阳光灿烂。

“老冯，别这样看我，你的目光让我觉得毛毛的”方铮羞红着脸，忸怩道。

冯仇刀恶寒：”

拱了拱手，冯仇刀苦笑道：“元帅，你的大致意思末将基本了解了，能否为我们详细说说？”

方铮笑道：“你不是都知道了吗？没错，我就是要把突厥人一锅全端了！”

冯仇刀和温森尽皆一惊。

“论战力，我华朝将士远不如突厥人，我们没办法打败默啜，甚至连收拾默棘连都够戗，所以，我们只能借势，”

“借势？”

“没错，借势，利用身边一切能利用的条件，借力打力，花最小的代价，得到最大的利益，其中最好的办法，无非便是利用突厥人去打

突厥人，让他们自相残杀

方铮低下头，指着地图笑道：“你们看，默啜攻营，默棘连帮我守营，我的目的便达到了。牵干我和狱杯冻约好的半个。时辰发兵救援，这个嘛”嗯，我可以当作没这回事儿，”

冯仇刀和温森面面相觑，流汗，

默棘连这个当上得可不亡国灭种的代价啊，

方铮的话若靠得住，母猪都会上树！默棘连唯一能得到的，只有这句真理，他有一辈子的时间去懊悔，去咒骂，去捶胸顿足”

“只要默啜和默棘连打起来了。一时半会儿是收不了场的，而我们北伐军则按兵不动。任他们去打。打的两败俱伤之时，或许默棘连已经发现不对劲，明白我在骗他了，不过没关系，就算他发现也来不及了，数万大军交战，一旦发动便不可能说停就停，这不是小孩子打架，说句不打就不打了，等他们打得红了眼，双方拼得差不多时，我们再按原计划，两面包抄合兵，将他们包围，那时无论是默啜所部，还是默棘连所部，都是我们击杀的目标，”

“可是”我华朝将士不善马战，纵是对付两败俱伤的突厥人，我们还是要冒很大风险，”

方铮笑道：“所以，我们还要做很多准备工作，比如，，向朝廷军库密调数万张强弓，和不计其数的箭矢，”

冯仇刀惊道：“元帅的意思是。用弓箭击杀突厥人？”

“不错，我们包围了他们，自然不可能傻乎乎的上去跟他们拼命。只管用弓箭射***！谁中箭谁到霉，自古对付骑兵的法子不多。覆盖式的弓箭打击是最有效的，等把他们杀得七零八落，再也组织不起一场有力度的冲锋后，我们的骑兵再冲进包围圈里，见人杀人，见猪宰猪，此战便可定我华朝数百年乾坤！”

方铮神色渐渐凛然：“我在幽州时便说过，这个草原必须要划入我华朝的版图！突厥人，将从这些上彻底抹去！他们的结局只有两种，

一是死在我们的刀下，二是成为俘虏。从此为奴为婢，草原将由我们华朝人全面接手，从此我华朝北方再无边患！”

冯仇刀和温森两眼发亮，连呼吸都急促起来。

以前听方铮说，要将草原划入华朝版图，众人听了尽管激奋，可心中仍存犹疑，毕竟突厥强大百余年，区区十几万人的北伐，怎么可能拿下整个草原?

现在听到方铮的战略意图后。冯仇刀终于有了强大的自信。

他娘的！这事儿没准还真能成！

“元帅，你刚才跟默棘连说。给默啜的八万匹马下了药”你是骗他以安他的心吧？”温森好奇道。

方铮不高兴道：“谁说我骗他了？我这是大实话啊！这事儿我还是拜托我那未曾谋面的岳母娘办的呢

“你真给八万匹战马下了药？”

方铮叹了口气道：“药呢，确实是下了，而且是那种见血封喉的剧毒药”不过若是平均分给八万匹马，还是少了点儿，最好的情况是那八万匹马也许会产生一些不良的反应。比如拉肚子，腿发软，奔跑乏力等等，有这些反应，对我们来说足够了，突厥人以马为战，他们的战力完全依赖战马的飞速奔跑，这马儿若是跑不快了，他们的战力必会大打折扣，战场相见，马儿跑慢一点点。对我们来说，生机便增加了一点点删 ”

冯仇刀和温森一齐点头，望向方铮的目光复杂莫名。

咱们这位元帅一辈子活在玩诡计。耍阴招儿里面，指望他光明正大的战一次，恐怕今生无要了，，

方铮幽幽叹了口气，面色竟颇带几分羞愧：“咱们华朝的将士苦战力不逊于突厥人，我何必去干这种缺德事儿呢？我与你们认识这么多年。彼此知根知底，你们清楚，我一直是个很正直，很善良的人，向来都是以德服人，从不”哎，哎哎，你俩这是什么表情？我说得不对吗？再给我摆这副姥姥不亲舅舅不爱的鬼模样，当心老子批评你们！”

“为帅威武！”

当晚，方铮派出数千骑兵，分东，西，北三个方向分散开去，警戒数十里，以防敌军窥视北伐大营，若遇默啜大营的探子，则毫不留情击杀，将北伐大营外的敌军耳目击杀一空。

与此同时，北伐大军趁着夜色，开始悄悄的出卓，十余万人分成两全部分，分别往东西两个方向开拔而去，留下连绵数十里的一座空苏荡的大营。

就在北伐军开拔后，默棘连率领帐下仅剩的五万突厥战士，悄悄进驻了北伐大营，守卫营门的战士全都换上了华朝士兵的服色。

两军匆匆打了一个照面，便完成了大营的交接工作。

一切都进行得神不知鬼不觉。如同什么都没发生过一样。

漆黑的夜里，方铮站在大营的辕门前，握住默棘连的手，摇了又摇。一副依依不舍的模样，眼中甚至泛起了伤怀的泪花儿。

“国师啊”啥都不说了，我滴这颗心哇，滚烫滚烫滴”方铮哽咽得连声音都变了调。

默棘连望着方铮眼角的泪水。和无限伤感的表情，不由缓颜温声道：“元帅辛苦了，这一战能否鼎定乾坤，全靠元帅挥师策应，你我联手小小默啜必将灰飞烟天

方铮重重点头，慨然道：“国师说得太对了，过了今晚，我们来日再见之时，想必已在这大营内顺利会师。共同畅饮庆功酒 国师啊，道路是曲折的，前涂是先明的胜利的曙办粥牡叭前。我们当齐头并进，共创美好明天！”

默棘连面皮抽搐了几下，这家伙在诗朗诵怎么着?

最后一次握紧默棘连的手，方铮眼泪哗哗的流：“国师保重！呜呜……我真舍不得你亦 ”

“方元帅，要不你干脆留下。咱们一起在大营共同战斗？”

方铮闻言浑身一哆嗦，赶紧道：“那怎么行？十几万人都在等我的命令呢，我说舍不得你，只是走个过场，大家都别太当真了”

默棘连狐疑道：“你说决战之时领军来救援，这话不会也是走个过场吧？”

“怎么会呢？国师啊，你要相信我嘛”你说我什么时候给你掉过链子？放心，不会误事的，我保证及时赶到，共同歼灭默啜。”

“方元帅，老夫越想越渗得慌”你真不会骗我吧？”默棘连眼皮猛跳，惴惴不安的道。

“哎呀，你这老家伙真罗嗦！我说了不会骗你，肯定不会骗你，怎么老不相信我呢？你们突厥人心理太阴暗了，一点都不阳光”

“可是你的脸为何一直阴笑不停？”

“那是我在憧憬即将到来的胜利！”

“可是，，你的目光为何如此心虚？”

只，，那是我昨晚没睡好，目光涣散。”

“可是

“好了好了！闭嘴！再扯下去就误了军机了！我闪人了，拜拜！”

，”

北伐军全部撤离大营，回头望去，默棘连的身影仍站在辕门前，显的格外苍老佝偻，，

温森策马上前，颇有些不忍心的道：“元帅，老默那模样真可怜”

方铮斜睨他一眼，不冷不热的道：“要不你留在大营里陪他一起慢慢变老？”

温森打了个冷颤，急忙恨声道：“ 但是可怜之人必有可恨毛处！呸！丫活该！”

大年飞快开拔，他们的目的地并非方铮所说的五十里，而是分别向东西两个方向开拔了整整一百里。直到确定默啜的探子不可能探到如此偏远的地方后，兵分两路的北伐大军这才扎下营，派出骑兵警戒。

扎营后已是第二天的上午，温森手下影子来报小绿的母亲已顺利救出，离方铮所在大营不到十里了。

方铮大喜过望，这真是个好消息。岳母娘救出以后，他打默啜时便不必投鼠忌器了。

“快！打开辕门，我亲自去迎！”方铮兴奋道。

身旁小绿却欢喜得眼泪涟涟。她再也等不下去，冲出帅帐劈手抢过一匹马，然后骑上便飞快往辕门外飞奔而去。

方铮大惊失色，急忙召集近千名亲军，策马向她追去。

近千骑兵策马奔腾，小绿冲在第一个，方铮紧追其后。

十里的路程很快便至，远远的，前方数十骑里面奔来，他们身着黑色衣甲，如众星拱月般。紧紧护卫着中间一名白衣白裙的女子。

小绿一见，眼眶顿时湿润，骑在飞驰的马上，忍不住放声悲呼道：“娘 ”

清越的声音传扬老远，白衣女子一怔，然后朝身下的马儿狠狠抽了一鞭子，飞快迎向她，口中亦悲呼道：“绿儿 ”

两骑很快便在辽阔的草原上相遇。母女二人骑在马上，呆呆相望，眼中的泪水流淌成河，目光中的欣喜，悲切，辛酸，互相交合在一起，二人一时竟忘了言语。

五年前失散于乱兵之中，这五年来。各自过得坎坷曲折，彼此受过多少苦楚，担过多少心事，母女连心，团聚之时，竟不知该说什么，

呆立半晌，直到后面方铮和亲军的马蹄声愈近，这才惊醒了扛绿。

小绿猛地一激灵，忽然抛镫下马，双膝一软，跪在严杨氏的马前，哽咽了一声：“ ，

严杨氏泪流满面，也下了马。冲到小绿面前，猛地抱住她，泣不成声道：“绿儿，绿儿，我可怜的孩子，”

小绿躲在严杨氏的怀里，终于放声大哭，五年来的辛酸，委屈仿佛在哭声中完全释放出来，当年才十二岁的小女孩，躲在水缸里逃过了突厥人的掳掠，被方老爷救起，一路担惊受怕，明为忠良之后，却

非要为奴为婢报恩，十二岁的孩子，这五年来承受了太多的压力和辛苦，懂得了太多的人情世故，这些原本不该她承受的。

小绿一边哭，一边举起粉拳。轻轻捶打着严杨氏的肩，像个受了无尽委屈的孩子般放声大叫：“娘，你去哪了？这五年你去哪了？你为何抛下我不管？你可知我这五年过得多辛苦，娘”子欲养而亲不在，小绿的心，痛了整整五年啊！娘

严杨氏半跪在草地上，紧紧抱着小绿，哭得已成了泪人儿”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百八十八章 最后决战（上）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8-9 9:26:36 本章字数:4580

法软翠绿的青草地卜小绿与严杨氏抱头痛哭。对苦岖圳心。哭得撕心裂肺，仿佛要将这五年来分离后的苦楚心酸一口气宣泄殆尽。

方铮站在不远处，定定看着她们，他的眼角不由也湿润起来 眼眶很快泛了些许红光，然后他使劲眨眨眼，拼命忍下夺眶的眼泪。

身旁围着的亲军们对小绿这位元帅的如夫人自是熟悉，见到母女二人团聚，不少冷硬如铁的汉子也不由悄悄背过身去，擦拭着眼角的泪水。

母女二人哭了不知多久，方铮这才走上前，扶住小绿瘦弱的肩，轻声道：小绿，我们先回营吧，团聚是喜事，莫再哭了”

小绿点了点头，顺从的站起身，擦了擦眼泪，又扶起了严杨氏，柔声道：“娘，绿儿已嫁为人妻，这位便是绿儿的夫婿，他，，他待绿儿很好”

严杨氏急忙擦泪，凝目望向方铮，却见温暖的阳光下，一个身着银白亮甲，面目俊秀的少年正在对她微笑，只可惜他的笑容中不知为何多了几分贼兮兮的味道，看起来颇有几分邪气。

严杨氏微微一惊，此子如此年轻，竟是统帅十余万华朝将士的北伐元帅？他到底有何本事？最重要的是，他，真的待自己女儿好吗？

看着方铮邪气的笑容，严杨氏心尖猛地一跳，想到这位方元帅命人带给她的那封肉麻至极的书信。她不知为何竟红了脸，随即她整了

整衣衫，朝方铮裣衽为礼，柔声道：“奴家多谢方元帅五年来对绿儿的照拂之恩，多谢元帅命属下搭救奴家于目固之中，此恩之大，如同再造”

方铮急忙一个，箭步冲上前，不管不顾的抓住了严杨氏的手，抓得死死的，严杨氏一惊，想挣却挣不开，俏面不由浮上几分羞怒。

“岳母大人言重了，你我是一家人，何必如此见外？小绿是我夫人，您就是我的长辈小婿怎敢当岳母大人之礼，实在折煞小婿也，”

严杨氏见方铮说得一本正经。语气诚挚，料来他抓自己的手也许是忘情所至，并非刻意轻薄，想到这里，严杨氏到觉得若挣脱开他的手，却落了俗，闻言只好红着脸，任由方铮紧紧抓着她的手。

只不过这位方元帅表现得太过诚挚了，说着说着，方铮虎目眨巴几下，竟落下泪来，连声调也越来越哽咽：“岳母大人，您与小绿一别数年，您是不知道啊小绿每日想你想得泪湿枕巾，夜不成眠，这么多年来，没睡过一天踏实觉小绿她”苦哇！呜呜”当然小婿也想您，想您的程度不亚于小绿，今日幸见岳母安然无恙小婿心中之喜，实在无以复加”呜呜，岳母大人啊”呜呜，您虽然不那么年轻，可手上的肌肤依然是那么的白哲嫩滑”小婿觉得真白啊”呜呜”

“呀！”严杨氏仿佛被狗咬了一口似的跳了起来，羞红着脸使劲挣脱了方铮的手，然后指着方铮，怒也不是，骂也不是，好生纠结。

小绿急忙打圆场道：“娘，夫君想是跟女儿一样过于心切，故而忘形 ”

方铮急忙呜咽着点头道：“对对对，情深所至，故而忘形小婿的感情向来都很丰富的

小绿不着痕迹的回过头，狠狠瞪了方铮一眼。

默啜大营内，一名百夫长急匆匆走进王帐，大声道：“禀大汗，大营内外都找遍了，仍不见严妃踪影，她如同凭空消失了一般”

默啜脸色铁青，闻言几步冲上前，将百夫长踹得一滚，暴怒道：“这么大的活人，怎会凭空消失？本汗营内戒备森严，她是怎么消

失的？给本汗查！昨夜是谁负责王帐附近的巡夜？弄丢了本汗最心爱的妃子，把他给我拖出去斩了！”

百夫长望着如同一头受伤的野兽般的可汗，不由打了个冷颤，急忙抚胸为礼，出帐去了。

默啜在王帐内越想越气，心中浮上几许悲凉。

严妃，严妃，你终于还是弃我而去了，难道我这几年来对你所做的一切，都不足以打动你的心么？你的心里除了那个死鬼丈夫，竟容不得别的男人占据你心中一丝一毫之地？本汗哪一点比不上你那死去的丈夫？

“轰！”

狂怒中的默啜一脚踢断了王帐内一张红木所制的几案。

“来人，来人！”默啜两眼瞪得如解铃，眼中充满了嗜血的红丝：“照顾严妃起居的那几个侍女，全都给我杀了！杀了！严妃不见了，她们也不用活了！”

“呜 ”低沉而苍凉的牛角号声响彻大营，声音呜咽，如同哀悼那即将逝去的万千生灵。

一名万夫长跨步而入，神态恭谨的抚胸道：“我伟大的可汗，点兵决战的时候到了，身为您忠实的子民，我们愿在可汗的带领下，踏平一切阳光能照到的角落。”

使劲甩甩头，默啜强忍住心头的伤痛，决战的时刻已到，没时间追查严妃的下落了，默啜深信，当自己一战而胜，鼎定乾坤，当整今天下都掌握在自己手中时，那个令自己魂牵梦萦的女人一定会出现，一定会匍匐在自己脚下，称颂自己是万王之王，一定！

“传本汗令，全军分三路尽出，目标：华朝北伐大营！”

辽阔的草原上，放眼天之尽头，忽然多了三道不起眼的黑线，如同大海深处涌向舁边的三股浪潮，分东，西，北三个方向，快速的向北伐军的大营奔腾而来。

大营内，穿着华朝士兵服色的突厥战士站在辕门前高高的警戒塔上，手搭凉棚凝目张望了一会儿，忽然用突厥话大声叫道：“来了！默啜的骑兵来了！”

大营内严阵以待的突厥士兵们闻言急忙将华朝将士临走前留给他们守营用的拒马，铁蒺藜，绊马索，以及存数不多的弓箭和箭矢布置妥当，另派人飞快向帅帐奔去，给默棘连报信。

一切进行得有条不紊，突厥人是天生的战士，他们从不惧敌人的强大，对他们来说，越强大的敌人。越能激发他们战斗的意志，他们是马背上的民族，只要骑上战马，他们有将世上所有一…下邪击碎的强大信心。哪怕敌人是同样强大的默啜帐巾浙稽。

默棘连坐在帅帐内正在品尝方铮留给他的龙井，听到帐下战士来报，饶是默棘连早已有了思想准备，此刻也不由自主的浑身一颤 连滚烫的茶水溅到手上也浑然未觉。

“来了，默啜终于还是来了”默棘连老脸有些发白，一切正如方铮和自己所料，默啜果然尽起大军，像一匹凶狠残忍的饿狼，恶狠狠的向大营扑来。

咬了咬牙，默棘连将手中精致的茶盏狠狠摔到地上，强自镇定的道：“分出两千人，保护好小可汗，其余的人马上集结，且随老夫共同抵抗默啜！”

“是！”帐下战士凛然应命。

“慢着！”默棘连叫住了他，脸上露出几分带着安慰性质的微笑，也不知是安慰帐下的战士，还是安慰他自己：“告诉我们英勇的战士们，默啜的兵力只比我们多了三万，我们只需坚守半个时辰，华朝的盟军便会来救援我们，老夫向战士们保证，这是草原上的最后一战，以后你们可以带着无数的牛羊和奴隶，回到自己的部落，过着殷足富裕的日子”

“是！”战士的士气明显高了许多，他舔了舔嘴唇，脸上挂着贪婪的笑容，出帐传令去了。

默棘连重重跌坐到椅子上，脸色一片灰白。他能安慰帐下的战士，但他无法安慰自己。

方铮”他真会来救援我吗？但愿会吧，毕竟华朝向来崇尚信义，说过的话若不能做到，想必方铮回朝也会被世人所鄙夷，他不敢冒天下之大不韪的，，

转念一想，方铮”是那种害怕被人鄙夷的人吗？他的脸皮”

患得患失之间，默棘连老脸不停的变幻颜色，浑身如同生了病一般，一会儿火热似炉，一会儿又冰凉如铁，，

情势已至此，不论他来不来救，老夫已无路可走了”

，，

三道黑色的巨浪离北伐军大营越来越近，分三个方向隐隐对北伐大营形成了密不透风的包围之势，唯有大营的南面，是水流湍急的榆河，这是真正的死地。

马蹄轰隆，旌旗招展，原本阳光明媚的草原，一瞬间乌云蔽日，天地为之阴沉悚然，浓烈得化不开的杀机开始肆意蔓延。

默啜大军的前锋离大营辕门不足五百步了，营内的突厥战士甚至能看清他们胯下战马奔跑时鼻孔喷出的白气，以及敌人那一双双布满血丝的冷酷眼睛。

“弓箭准备！”营内防守的突厥百夫长大声命令道。

“据！”齐崭崭的箭矢散发着幽幽的冷光，对准了越奔越近的敌人。

“希幸幸 ”百步之外，默啜帐下前锋的十几匹战马被绊马索绊倒，忽然栽到在地，马上的骑士也凌空飞起，在半空中划过一道弧线，然后重重撞在早已布置好的铁蒺藜上，连一声惨叫都来不及发出，便被蒺藜上的铁刺刺穿了头颅，瞬间毙命，脑中流出的红白之物眨眼间便染红了翠绿的草地。

受惯性影响，后面冲锋的骑士躲避不及，被倒地的战马所阻，也被重重绊倒在地，一时间，百余骑便在大营的辕门外到下，还来不及

爬起，便被后面疾快冲锋而来的战友无情的踩踏在脚下，冲锋的势头微微一滞之后，又开始恢复了一往无前的冲势。

“放箭！”留守大营的突厥战士大声暴喝道。

漫天箭雨激射而出，天色顿时为之一暗，眨眼间，箭雨如蝗虫过境一般，铺天盖地向营外疾奔的突厥骑士头上射去。

只听得不断的惨叫声，默啜前锋中密集的阵势出现几处真空地带，不少骑士中箭，惨叫着翻下马去。然后又被后面滚滚而来的洪流所淹没。

“放箭！”

战场上没有怜悯，敌人的死亡才能换得自己的生存，这是二选一的题目。

辕门外五百步的距离，默啜的前锋还未与默棘连正式交上手 便折损了好几百人。

“骑射兵上！”

默啜立于中军之后，满脸铁青的命令道：“向辕门方向覆盖式射箭！压下敌人的弓箭手！”

令旗挥舞，中军近万骑士同时策马，驶出了中军，向辕门奔去，奔跑中，骑士动作统一的取下了斜背在身后的强弓，动作干脆利落的张弓搭箭。

马蹄如闷雷般，离辕门越来越近。

“放箭！”随着命令下达，近万骑射手同时松手，箭矢铺天盖地射向辕门。

留守大营的战士顿时倒头栽下马去，默啜前锋的进攻终于又恢复强劲之势。近了，越来越近了”

“哟嗬嗬 ”当先的数十骑扬着弯刀，口中安出怪叫声，率先冲进了大营的辕门。

默啜远远瞧着，脸上现出欣喜之色：“快！全部冲进去，鸡大不留！这群卑劣低贱的华朝人，不配活在世上！”

默棘连眼皮快速的跳了几下。抽出弯刀，抖擞着老迈的身躯 大声道：“全军冲出营！与他们在草原上决一死战！”

命令一下，营内数万突厥战士顿时也怪叫几声，挥舞着弯刀策马向外冲去。

“轰！”

两军如同对面冲撞而来的巨浪，恶狠狠的撞在了一起，发出一串耀眼的火花。

“杀！”一名默棘连帐下的百夫长冲在第一个，用突厥语大声呼喝道。

话音刚落，百夫长便一刀狠狠劈向一名默啜的战士，雪白的刀先，掠过，战士脸上斜斜的留下一道深可见骨的血痕，他睁大了眼睛，不敢置信的望着他的敌人，口中喃喃道：“你”你竟是突厥人”

百夫长狞笑一声，在马背上格起脚，狠狠将他踹落马下。

“冲！全部冲出营去！默啜的进攻之势已缓，该我们奋勇杀敌了！”默棘连立于帅帐之外，挥舞着手中的弯刀，此刻他满脸狰狞，全然不复往常儒雅素淡的模样。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百八十九章 最后决战（中）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8-10 9:01:56 本章字数:5033

虏塞兵气连云屯，战场白骨缠草根。

北伐大营外，一场由方铮直接导演的突厥人之间的厮杀正在进行，厮杀愈见激烈，一里方圆内，已不见翠绿的青草，草地已被鲜血染红，触目所及，映入眼帘的，全是一片赤光，如同铁锈一般的血腥气，在两军拼杀的战场上愈来愈浓烈，闻之欲呕，见之惊心。

成堆的尸体堆积在战场的每个角落，每个突厥战士发了疯一般扬起手中的弯刀，然后毫不留情的挥下，如死神的镰刀，一茬一茬的收割着生命，别人的，或者自己的。

两军数万人的大战，正如同方铮事先所料，一旦发动，便不是那么容易停止的。战场上你死我活的残酷选择，以及充斥四周的血腥之

气，无一不在刺激着双方战士的嗅觉和视觉，继……而激发人们埋藏在心底的狂燥和疯狂，他们像一个个不要命的疯子，呀呀怪叫着策马冲锋，像两柄针锋相对的兵刃，一次又一次的互相碰撞下，除了那耀眼夺目的火花。还留下了一个个残缺不全的豁口。

两柄兵刃已不复往日的锋利。它们在内斗中消耗了自己。

默啜阴沉着脸，目光如鹰隼般锐利。他盯着大营外黑压压的战场，战场上的伤亡人数正在飞快的增加，一条条鲜活的生命眨眼间消逝，战争向来是残酷的，鲜血与白骨的堆积，才能成就大人物的伟业。

“再上去一个万人队！”默啜语气如冰碴，不带一丝怜悯的沉声下令。

令旗挥舞，中军之内，一名万夫长锵地抽出弯刀，哟嗬怪叫一声，率先向战场中心冲去，紧跟在他后面的，是麾下一万精锐骑兵，他们熟练的将阵势列成锥子形状，锥尖直指战场中心，低沉而苍凉的牛角号声呜咽响起，在战场边沿，如同奏出了死神收魂时的丧曲。

马蹄声如迅风卷过，一万骑勇往直前，眨眼间便冲入了混杂厮杀的战场，“轰”的一声巨响，碰撞中透出一串耀眼的金铁火光，如烟花般

璨。

大营辕门前，默棘连焦躁的望了望天色，看着战场上越来越少的己方战士，惯来老练沉稳的国师，此时也禁不住满脸大汗。

“我们还剩多少战士？”默棘连声音仿佛透着几分颤抖。

“国师大人，我们英勇的战士已战死一万有余了”身旁的千夫长恭谨的抚胸，哪怕战局不利，他也丝毫未见惧怕，在这位不起眼的千夫长心里，草原只能是雄鹰的天下，阴险的饿狼是永远不配占有它的。就算战局不利，也改变不了他对可汗和国师的忠诚，此战，除了生存，还为了千千万万草原人的信念！

帐下的勇士愿为小可汗献身。可国师想的却没那么简单，久处高位。养尊处优，他已不复献身的勇气，活下去，并且获得最大的利益，这才是默棘连所一心追求的目的。

满是皱纹的老脸不自觉的抽插了一下，默棘连语气已有些惶然：“我们交战到现在，可有半个时辰了？”

千夫长看了看天色，点头道：“已过了半个时辰了”

“快！放响箭，方元帅必引军来援！”默棘连说这话时眼皮直跳，越是在这生死关头，他越对方铮曾经的承诺没有信心。

“嗖！”

一支响箭带着凄厉的尖啸冲上天空，然后“啪”的一声，在阴沉沉的半空炸开一朵绚丽的烟花。

“再上去一个万人队！一定要在方元帅大军到来之前，将默啜死死挡在大营之外！”默棘连大声下令，眼中露出一种偏执的疯狂。

方铮，老夫已将身家性命尽押于你一身，希望你不会令老夫失望，华朝人受儒家教化，你就算再不要脸，在这危急关头，总不能一点都不顾信义吧?

“杀！给老子活劈了这群叫花子！”

战场的中心，达塔塔手舞弯刀，一刀狠狠劈下，雪白的刀光无情的掠过敌人的脖子，在如泉水般喷涌的血雾中，敌人捂着脖子嗬嗬怪叫两声，终于倒头栽下马去。

“达塔塔！你这养不熟的饿狼！骨禄咄可汗在天上看着你，你必会受到真神的惩罚！”乱军之中，一名默棘连麾下的万夫长怒极，策马扬刀向达塔塔飞奔而来，在阳光的折射下。刀光衬映出一片眩目的白光，光线直指达塔塔的胸口。

“纳命来！”

达塔塔浑身溅满了敌人的鲜血，连脸上都糊得一片血红，他收回弯刀，骑在马上嘿嘿一笑，露出满嘴的白牙：“有本事你来惩罚我啊。谁拦着你了？”

电光火石间，“锵”的一声。两名将领的刀刃狠狠的碰在一起，刀光之后，两双互相仇视的眼神恨恨盯着对方，随即，达塔塔左手忽然松开了马儿的缰绳，反手从身后一抽，在万夫长愕然的目光中，另一柄弯刀的刃尖出其不意的捅破了他的肚子，达塔塔狞笑一声，左手弯刀的刀身在万夫长肚子里运力，一缠一横。然后飞快收回，万夫长如同浑身的力气被抽干，他睁着愕然的眼睛，眼睁睁看着自己的肠子和内脏在伤口处忽然滑落出来，连同鲜血，流满了胯下战马的整个背脊。

“真神永远站在有实力的一方！”

达塔塔糊满鲜血的狰狞面孔在万夫长临死前的眼中被无限放大”

“真神厌恶不忠，但更帐恨懦弱！”

“捞！”刀光掠过，万夫长的头颅与身躯分离，冲天而起，脖颈断口处的鲜血喷得老高。

收回左手的弯刀，达塔塔骑在马上。狠狠朝地上吐了口口水，面容再次变得嗜血狰狞。

“勇士们！用你们的刀来见证可汗的万世伟业吧！杀！”

“杀 ”

辽阔的草原如同被火星点燃了似的。瞬间又有无数人策马投入了战斗，两军分开，又接近，一次次的碰撞中，无数的生命被永远留在这片冰冷血腥的土地上，，

“可汗，已打探清楚，我们现在的对手不是华朝人，而是默棘连麾下的五万残兵！”一名百夫长气喘吁吁的在默啜马前禀道。

默啜眼皮一跳。望着大营辕门上空高高飘扬着的华朝帅旗，忽然产生了一种极其不祥的预感。

“与我们交战的是默棘连，那十几万华朝人哪里去了？”

没有人能回答他的问题，除了他们敌人，谁也不知道这个，冉题的正确答案。

默啜脸色愈发阴沉，死死盯着战场中屡战正酣的两军，战场上，两军战士仍在奋力厮杀，不论敌我，都已杀红了眼睛，无数人战死，又有战场边等候着的无数人迅速补上。没有妥协，没有求”让纹个残酷的地方，所有人只有两种命瑟，死，或者活小

“华朝北伐军不见踪影，其中必有埋伏！”默啜对战场的惨烈视若无睹，冷冷大喝道：“传令！全军往北撤退！派出探子，冉中军为圆心，搜索方圆百里！”

“元帅，默棘连放响箭求援了

远离战场的五十里外，北伐大军严阵以待，刀箭出鞘，弓绷弦紧，只待元帅一声令下，便直扑大营。

硕大的“方”字帅旗下，方铮骑着战马，立于中军，他撇了撇嘴，道：“看见了，用不着你提醒我。我又不是瞎子”

身旁的一员副将皱着眉，试探道：“我们是否可以增援默棘连了？”

方铮看了他一眼，道：“急什么？他们还没死光呢，我们这么早凑那份热闹干嘛？这是打仗，要死人的！又不是抢钱抢女人，犯不着这么积极

“啊？可”可默棘连不是咱们的盟军么？元帅您与默棘连不是早说好了，以响箭为信号的吗？”副将大惑不解道，军令如山，元帅当着默棘连的面不就是这么说的吗？

方铮气定神闲的伸出右手的尾指。朝副将比划了一下，在副将愕然的目光下，方铮又慢慢将尾指塞进了耳朵里，一副满不在乎的模样，开始掏耳朵，，

“我什么时候说过要增援默棘连了？你耳朵有毛病吧？要不要学学我的样子，也掏掏耳朵？”啊，真舒服啊，虽然这个动作有点流氓，让人联想到某种有伤风化的运动，”

啊？”副将大惊失色，结巴道：“元帅”你，你你”你”

方铮朝他咧嘴一笑，接道：“我我我，我什么我？你想说我临阵脱逃，对吧？”

副将摇头：“不太贴切，”

“偷奸要赖？”

只，，也不太贴切。

“隔岸观火？”

副将终于迟疑点头：“有那么点儿意思了。”

方铮唷叹，喃喃道：“没想到在这鸟不生蛋的草原，老子的文采又一次升华，实在是可喜可贺

冯仇刀和温森自是明白方铮迟迟不发援兵的用意，二人闻言相视一笑，冯仇刀策马上前，将那名副将拉到一边，开始低声细语起来。

没过多久，只听得副将恍然大悟般的“啊！哦！啊？”等一连串感叹词儿，听得方铮直皱眉。

“如此严肃的场合，那家伙居然发出这么淫荡的叫床声，实在是有伤风化，大大影响我军士气

温森在旁嘿嘿一笑，见方铮仰头望天，眉宇间似藏有几分淡淡的愁意。

温森上前陪笑道：“元帅不必忧心战事，待那两帮突厥崽子内讧得差不多了，咱们再一举溃之，此战我华朝必胜！”

点点头，又摇摇头，半晌，方铮长长叹息，一副忧国忧民的语气，沉痛道：“你说，如此绝色的女子，怎么偏偏是我的丈母娘呢？实在是人间罕见之伦理悲剧啊，”

“啊？”温森傻眼了，两国即将决战，十万大军的统帅此时居然还在想着他的丈母娘，，

温森觉得自己满腔燃烧着的熊熊战意，忽然被一盆水浇熄，从头凉到脚。

侧过头看着温森错愕的表情。方铮一副凄然的模样，叹道：“你也觉得是悲剧吧？唉”君生我未生，我生君已老，叫声丈母娘 我为你倾

倒”咦？好诗啊！我的文采果然升华了一大截”

“元帅实在是，实在是”温森结结巴巴半天，终于拍出了一句很笼统很含糊的马屁：“实在是文采盖世！”

方铮四十五度角仰望天际，眉宇间的淡淡愁绪挥之不去：“但遇伤怀处，文思如尿崩，文采盖世是很正常的

温森实在受不了了小心翼翼道：“元帅，不如等决战之后，您再好好考虑这个很复杂的伦理问题。行吗？”

方铮闻言立马回过神，左右张望，道：“前方探子还没回报消息吗？”

温森松了口气，暗暗擦了把冷汗，道：“刚传回了消息，默啜与默棘连已厮杀半个多时辰了，双方将士越战越眼红，伤亡很大。”

方铮皱眉：“伤亡很大是多大？”

温森道：“估摸着，双方伤亡人数加起来约有三万余人了吧”

方铮低头想了想，摇头道：“还不够，让他们继续打，咱们仍旧按兵不动，等他们双方伤亡过半时。我们再将他们一举溃之，这样我军的伤亡可以少很多。”

“元帅，万一默棘连或默啜发现情况不对，提前率军撤退了怎么办？那咱们设下的计划岂不是白费了？”

方铮颇有自信的笑道：“就算此时双方主帅下令撤退，只怕也来不及了”你想过没有，哪怕上阵厮杀的突厥士兵每个人都能做到令行禁止。可现在双方加起来十几万人，一道搬退的命令要传达多久才能让每个士兵都听到？而且战场相搏，如逆水行舟，不进则退，谁若先下了撤退命令，他就不怕影响了己方的士气，助长了敌人的斗志？兵败如山倒，此时他们已深陷其中，撤退只会让他们损失更大，让敌人追杀得更加酣畅淋漓，默啜和默棘连久经沙场。自然明白这个。道理”

“所以，元帅认为他们不会退？”温森若有所悟。

“谁先撤退，只会败得更惨。再说突厥人向来都是那种二楞子性格。一根筋儿拗到底的，与其撤退被敌人宰猪一样的追杀，还不如搏

一把，在战场上赌个输赢呢 …”

“咱们十余万华朝北伐大军不见了。难道他们就不顾忌？”

方铮叹了口气道：“顾忌是有的，不过不会有太大的顾忌，说到底。突厥与华朝征战百年，华朝将士战力不强这是事实，百年来令突厥人形成了一种固有的认知，所以他们根本就没把咱们这十几万人看在眼里。妈的！真让人郁闷啊，”

这时只听得“嗖”的一声，又一支响箭的尖啸声隐约在东方传来。

“元帅，默棘连又放响箭求咱们援救了，这已是他放出的第五支响箭了删”

方铮颇不甘愿的喃喃道：“妈的。这老家伙怎么没一点突厥人的骨气？老是求援求援的，你多撑一会儿会死啊？太不要脸了”居然比老子还怕死，简直是突厥人中的败类，简称，突败”

温森满头黑线：“元帅，要不要发兵？”

方铮抬头看了看天色，嘴角露出几分冰冷的微笑。

“擂鼓，传令出兵！好戏压轴。该咱们上场了！”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百九十章 最后决战（下）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8-12 23:41:58 本章字数:7010

品讳连站在鲜血满地的大营辕门前，看着数百步外。两心愕“不同的突厥战士互相残杀，他忽然觉得浑身冰冷，整个人如同坠入了冰窖。

伤亡已过半，而所谓的华朝援军却迟迟不见踪影，事先约好的求援响箭发了五支，仍如石沉大海，毫无消息。

这是一场打得最为惨烈的战斗，如山的尸骨和淋漓的鲜血，衬映出这场战争恢弘气势，看着一个个优秀的战士前赴后继的牺牲的战场上，默棘连心头如同被刀割般疼痛。

今日之果，当初何人之过？

默棘连脸上连愤怒的神情都看不见了，取而代之的，是一片苍凉悲论。

是啊，致五万战士于今日之境地，何人之过？正是他这个突厥的国师，五万大军的实际统帅者，是他，轻信了华朝人的承诺，是他，高估了华朝北伐军主帅方铮的人品，方铮的极其微小的代价，获取了他的信任，歼灭柴梦山，默许甚至鼓励他抢夺草原牧场，收编部落，主动接下决战前的零星战斗，这一切的伪装做得完美之极，当默棘连渐渐信任这支华朝盟军后，方铮却突然卑劣的将他五万突厥战士推下了万丈深渊！

用兵之上者，借刀杀人。

默棘连想笑，活了一甲子，临了却栽在一个二十岁年轻人身上，枉他自诩在突厥人中智谋超绝，今日却像一只傻头傻脑的抱子，心甘情愿的钻进了事先为他设好的圈套。还翘首以待华朝人的援军，实在可笑之至！

此时此景，再傻的人都明白，当华朝所谓的“援军”到来之时。他们会举起屠刀，不过他们屠杀的对象却是所有在这个战场上互相残杀的突厥人，不论是默啜或是他默棘连帐下的战士，精疲力尽的突厥战士将被华朝大军毫不留情的杀戮殆尽。

非我族类，其心必异。华朝的先贤在遥远的古代传下的至理名言，默棘连早该清醒的理解这句话的真谛，今日才悟，为时晚矣！

看着屡战正酣的战场，默棘连忽然冷笑，上当的并不止他一人。还有对面的默啜，可笑的是，直到此刻，默啜对华朝人惊天的阴谋仍一无所觉，犹自不断向战场增兵，试图一举灭掉自己这今后患，然后做着一统草原，称霸天下的美梦。

很快默啜就会发现，他的美梦如泡沫一般，在阳光下轻易的破碎，那个残酷的时刻已经不远了。

“国师大人，我们伤亡已经过半，是否再向战场增兵？”一名万夫长浑身鲜血，跪在默棘连面前恭谨的问道。

默棘连目注远方，苍老的面容抽搐了几下，眼中露出一抹决然。

“传令，全军战士放下兵器，”在万夫长愕然的目光下，默棘连淡淡的下达了一道令人不可思议的命令。

，向默啜可汗投降！”

“为什么？”万夫长一楞，接着马上大声叫了起来，神色异常愤怒，若非默棘连国师和主帅的身份，恐怕他会毫不犹豫的一刀将他斩于当场。

突厥人可以死，可以流血，可以输，但他们绝对不能接受投降，而且走向一个篡夺哥哥汗个的逆贼投降，信仰的崩塌，比失去生命更让人痛苦。

默棘连面沉如水，怔忸的看着战场上厮杀惨烈的战士们，眼中露出痛楚的神色，他长长吁了口气，带着几分颤音，轻声道：“不论我们信仰什么，现在，且让我们为突厥民族留一些种子吧！大祸，即将临头了，”

万夫长大叫道：“留什么种子？什么大祸？国师大人，你到底在说什么？华朝的援军马上要来了，他们会与我们内外夹攻，默啜即将战败，这个关键的时候，你竟然下令向默啜投降？”

默棘连忽然笑了，笑容透着说不出讥诣意味：“华朝援军？是的，华朝援军会来，但他们不会帮我们，他们举起屠刀，将会把我们所有的突厥人杀戮殆尽，从而将整个草原纳入华朝的版图，天下再无突厥人的立足之地

指了指尸积如山的战场。默棘连悠悠道：战士们已精疲力尽，双方伤亡惨重，换了你是华朝主帅，你会真心帮助一只病怏怏的老虎，然后等它病好了以后再反噬自己一口，或是举起刀剑，趁机将老虎杀死，彻底消除郁结华朝人心中百余年的心腹大患？”

万夫长闻言一楞，略略一想，神色忽然凝重起来。能做上万夫长这个高位，当然不是愚蠢之辈，默棘连几句话便令他意识到，突厥人已陷入了绝望的境地。

默棘连拍了拍他的肩膀，惨笑道：“事已至此，我们突厥人还要内斗下去，让异族彻底歼灭我们么？此时此刻，除了团结起来，尽快离开这个地方，重新发展内政，将来东山再起，你还有更好的办法救突厥人于万劫不复之境地？，去传令吧，全军放下兵器，向默啜可汗投降！我们是优秀的突厥民族，不能在这个地方被异族亡国灭种”。

万夫长眼眶顿时泛了红，冷硬的汉子当场落下泪来，抽噎了几下，他站起身，狠狠一抹眼泪，高举双手，朝战场方向暴烈大喝道：“传国师令！所有突厥的战士，全部放下兵器，向，，向默啜可汗，”投降！投降！我们投降了！”

所有人都楞住了，厮杀拼命的战士们动作一缓，默啜帐下的战士见机会难得，手起刀落之下，又有不少默棘连帐下的战士被斩于刀下。

“投降！我们投降了！都别打了，所有突厥子民愿奉默啜为可汗，我们已经不是敌人，而是默啜可汗忠实的奴仆”。

“不！我们奉默炬小可汗为主，怎可投降逆贼？我们愿血战而死！”不少战士反应过来后，顿时放声大叫道。

“我们绝不投降！”

“突厥子民是苍狼的后代，只有战死的突厥人，没有投降的突厥人！”

战场上，默棘连帐下的战士纷纷大喊，神情激动的握紧了拳头，眼眶都泛了红。

士气在命令传达的一瞬间低落下去，所有突厥战士全都停止了厮杀，情势混乱，大家都自动收缩成一团，形成两个圆型防御阵，双方神色戒备的退开，壁垒分明。

“阵前抗命者，杀无赦”。万夫长面沉如水，语气如冰，眼中却闪过一抹痛意。

情势突变，令所有人都披小岩六脑，众到底是怎么了。好好的为何要投降。不是说甲绷代马上就要来救援了吗？胜利即在眼前，为何

国师却忽然提出要投降?

人群中分出一条小道，默棘连骑在马上，他的手中握着代表骨禄咄可汗的突厥王旗，策马单骑向默啜大军方向奔去。

“国师默棘连，率帐下勇士，向默啜可汗投降！请可汗相信我的诚意，突厥人的大祸即将到来，请可汗马上退兵，我们一路往北，撤向草原深处，为突厥人保留最后一点种子，”

默棘连在默啜的阵前下马，然后跪下抚胸道，他语气平稳，可神情却带着几分焦急，时间不多了。不出意料的话，方铮马上就会领兵包围他们了，我们能躲过这次大祸吗?

“默棘连昏头了？此时他尚能一搏，为何却要投降本汗？”默啜骑在马上，眯着眼看着阵前举旗不语的默棘连，神色颇为犹疑。

“可汗，且让我上去把这只狡猾的狐狸一刀劈了，管他有什么阴谋，咱们都不用理会！”达塔塔在默啜身旁狞笑道。

“默啜可汗，时间不多了！请您赶快下令撤军，华朝人马上要包因我们了，让我们停止内斗，为突厥人留点血脉吧！”默棘连在阵前大呼道。

“华朝人？”默啜件抽一口凉气，马上明白了默棘连的意思，扭头看了看双方所处的位置，他愕然发现不知不觉中，双方大军的战场已经愈发接近北伐军大营，战场的东，西，北面是辽阔的草原，南面是湍急的榆河，若华朝人忽然出现，以东西北三面合兵包围他们，突厥人将会陷入万劫不复的死地。

“这个引狼入室的老糊涂！”默啜一惊之后，额头的冷汗顿时冒了出来，虽然他仍不明白华朝人与默棘连达成了怎样一种协议，也不明白华朝人又是怎样欺骗了默棘连，不过他知道，这个时候已经来不及细想，赶紧率军离开才能避开这场大祸。

“传令，往北撤军！我们往草原深处开拔，先在开平扎营！”

“轰轰！”默啜话音刚落，只听得大军外围忽然传来震耳的号炮声，紧接着，目光所及的草原尽头，东，西，北三面，出现了三道隐

约的黑线，在翠绿的草原上，特别的刺眼夺目。

“可汗！有不明军队分三面包围了我们！”一名探子急急忙忙禀道。

默啜看着外围的三道黑线，还有那隐隐约约传来的闷雷般的马蹄声，他的心一直往下沉，沉入了谷底，”

“传，传令，全军掉转头。结防御阵”默啜整个人仿佛虚脱了。

淡淡的瞥了默棘连一眼，默啜又令道：“命他们将骨禄咄的儿子和默棘连送到本汗的中军来，所有突厥人停止内斗，一致对外！”

“元帅，突厥人好象停战了，他们面向咱们列出了阵势，”冯仇刀在一旁低声道。

方铮嘿嘿笑道：“这个时候才停战，晚了！早干嘛去了？”

方铮笑得很得意，像偷了三百只的狐狸。

无论谁设下这个圈套，把所有的突厥人装进圈套里，都会忍不住得意的，更何况方大少爷平时不算太低调，这样的得意之作，怎能不大大炫耀一番?

“元帅，三路大军已包围了突厥人，他们跑不了了！”韩大石跃马扬鞭，兴奋的大叫道。

为祸北方边城百余年的突厥人，将在今日结束他们百年的辉煌，所有华朝将士的情绪高涨，他们兴奋的握紧了手中的兵器，在传令兵策马飞驰下令之际，有条不紊的按计划列好阵势，好整以暇的等待元帅最后的进攻命令。

“列阵！弓箭上前，围住他们！”隔着突厥人数百步，冯仇刀大声下令道。

北伐大军队列中昂然走出数万弓手，他们以北伐大营为圆心，将突厥人围在了中间，张弓搭箭，锋利的箭尖对准了包围圈中的突厥人，浓烈的杀气再次充斥着草原。

看着列阵于前的弓手，默啜的心沉入了谷底。

一支军队的弓手，盾手，刀手，枪手等等，那是有着标准配备的，可是，”华朝人怎会有这么多的弓手?

骑兵对阵数量如此庞大的弓兵，会有怎样的结果？默啜扯了扯嘴角。嘴里满是苦涩。

瞧眼前的架势，方铮是打算将他们全部歼灭，不留一个活口啊，

“突厥人生死存亡的时刻到了！不论本汗帐下勇士，还是刚投降的国师帐下战士，你们听我号令，列阵！准备进攻！我们要突出重围！”

所有突厥人行动起来，虽立于败势，却仍未显慌乱，不得不承认。他们不愧是天下最强大的陆军，很快，他们便以千人为队，像一股拧成了团的麻绳，列成了一个锥型的进攻阵型，锥尖直指北伐军的中军。

方铮骑在马上，眯着眼打量着突厥人的阵型，忽然他仰天大笑数声。

温森在一旁急忙应景的陪笑道：“元帅因何发笑？”

方铮指了指突厥人的阵势，笑道：“你看突厥人列出的阵势，形状像不像男人的那话儿？”

温森恶寒，擦汗一

这位元帅很邪恶，，

方铮又看了半晌，接着又笑了。如果突厥人的阵势像男人的那话儿，那老子的北伐军像什么？安全套？哎呀，打仗都打得如此淫荡，突厥人太不要脸了”，

相比方铮的轻松，默啜此剪的心情却是沉甸甸的，看着自己被华朝大军重重包围，他浑身冰凉，感到一阵绝望。

“进攻！冲出包围！”默啜两眼通红，抽出弯刀，下达了进攻命令。

低沉呜咽的牛角号声，传遍整个大军。

所有突厥人弯刀出鞘，催马开始冲锋，阵势发动，一往无前的气势中，透出几分悲壮的意味。

马蹄如雷，进攻阵型在狂奔中仍未凌乱，草原上，一支巨大的箭头快速向华朝的包围圈移动，像一柄利剑，试图在包围圈中撕开一道裂缝，为自己争得生存的机会。

五百步，四百步”

“弓手准刚 北伐军阵前。传令兵骑着战马，弄中挥舞着令缸：甥凶狂奔，传达着主将的命令。

“略！”

数万张强弓对准了冲锋的突厥人，冰冷的箭尖散发出幽幽的寒光，如同死神的请柬。

三百步，二百步”，

“咚咚咚”中军阵后，硕大的战鼓擂响，所有人的心脏随着鼓声的节奏，开始急促跳动起来。

“放箭！”

“放箭！”

“嗡”

低沉的弦颤，漫天箭再密密麻麻向冲锋的突厥人射去。

数万支利箭呈弧线仰射，仿佛遮住了天空的太阳，天色在一瞬间便得阴暗无光，突厥阵型中无数人大声惨叫。相继中箭落下马来，完整的锥型阵列顿时出现一大片一大片的空白。

默啜落在最后，身边的数千亲军重重保护着他。见帐下无数勇士落马，他不由眶目裂眦，扬刀大叫道：“冲锋！再冲！一定要冲出去！”

北伐阵中，清楚明白方铮作战意图的冯仇刀，秦重和韩大石三员大将，在阵前来回策马下令。

“放箭！继续放箭！”

骑兵对弓兵，最危险的地段便是三百到一百步之间，那是弓兵远程兵器打击的最佳地段。

冲过这几百步，弓兵无法发挥远程打击优势，骑兵才算是减缓了压力。

领头冲锋的是达塔塔，看着越来越近的北伐军包围圈，达塔塔脸上露出了狞笑。只要冲到北伐军的阵前，区区弓箭再也发挥不了作用，那时的华朝人会变成一头头待宰的牲口，等着我们英勇的突厥战士随意下刀宰割。

十几轮箭雨打击下，突厥人付出了数万战士的代价，终于冲到了北伐军的包围圈边沿。

所有的突厥人都松了口气，没了弓箭的华朝人，他们还有什么资格与突厥一战?

“弓兵退！重甲上前！”

就在突厥的冲锋队伍离北伐军还剩五十余步时，北伐军中的传令兵开始下达主将的最新命令。

所有弓兵令行禁止，马上收好了弓箭，有条不紊的退入中军。

这时，令所有突厥人吃惊的一幕发生了。

弓兵退后，北伐军中里面上前的，竟是一群骑兵，出现骑兵并不值得吃惊，吃惊的是，这群骑兵人数虽只有万余人，可他们全身被黝黑的重甲所包裹，连脸上的头盔都将整张脸色裹起来，全身上下被包得严严密密，竟找不到任何可以下刀劈杀的空隙，座下的战马也被层层铁叶包裹住了头颈腹臀。

这群万余人的骑兵排成一线，手执雪亮的长枪，他们的面容被铁面具所遮，就那样静静的站在北伐军的最前列，渊渟岳峙中，无形散发出冲天的杀气，深身震撼着突厥人的心。

“重，重甲骑兵！”默啜惊呆了。

“华朝人什么时候有了重甲骑兵？”

还未待他有所布置，北伐军阵前，黄色的令旗已悠悠扬扬的挥落。

主帅已下了进攻命令！

“杀！”

重甲骑兵中，为首的将领高举长枪，然后率先策马，向突厥人的战阵中冲去。

身后的北伐将士发出低沉的喝声，紧跟在将领身后，催马发起了冲锋。

兵锋所技，所向披靡！

五十步的距离眨眼便至。重甲骑兵像一台台战场绞肉机，无情的绞杀着一切阻挡他们前进的敌人，巨大的惯性，和几乎刀枪不入的重甲，让突厥人的士气在一瞬间坠入了低谷。

战况，已无悬念。

默棘连双手被反绑，落在默啜中军之后，他脸色苍白，却忽然扯着嘴角笑了，笑声中，一串老泪流落腮边。

突厥，草原的骄子，今日竟被孱弱的华朝人亡国灭种，真是莫大的讽刺，万能的真神，我们做错了什么？以至遭受如此厄运?

默啜的脸也白了，他面色铁青，骑马立于中军，手中紧紧握着胯下战马的缰绳，因太过用力，手指的指骨关节竟泛着白色。

没想到，无坚不摧的突厥大军，今日竟要在此地全军覆没，那一万名重甲骑兵，如同一万个收取突厥人魂魄的恶魔，肆意在突厥战阵中来去自如，快意纵横。

这已成了一场单方面的屠杀！

华朝人为了今日这一战，到底下了多重的本钱?

望着所向披靡的华朝重甲骑兵，默啜在这一玄完全绝望了。

，，

“嘶”北伐中军，方铮看着重甲骑兵杀入突厥战阵，如虎入羊群，无情的撕咬着一切，他不由倒抽了一口凉气，面容禁不住的开始抽搐。

“三百万两银子啊，就造了这一万副重甲？这哪是军队呀，简直是台吸钱的机器，最可恨的是，吸的还是老子的钱”

“元帅，您怎么了？”战事如预料中一般顺利，温森满脸喜色，凑上前讨好的问道。

方铮皱着眉，眉梢随着前方的喊杀声不停的跳动，半晌，他才瓮声瓮气道：“叫那群带壳的小王八蛋们给老子悠着点儿”

温森楞了楞，接着满头黑线道：“ 元帅，那不是带壳，是重甲骑兵叭…”

“都一样，反正叫他们悠着点儿，别把壳，别把重甲损坏了，”

“过 …战场厮杀，损坏亦是难免啊

“那我不管，仗打完了，叫他们都把重甲脱下来，老子拿去当废铁卖了，多少收回点儿成本，”

“啊？元帅，这”他们以后没了重甲怎么办？”温森惊道。

方铮眼看着突厥人的弯刀不停砍在重甲上，马上的骑兵纹丝不动，但盔甲却留下一道长长的砍痕，方铮再次心疼得浑身一哆嗦。

“关我什么事？以后若要打仗，给他们每个人背上纹一个乌龟壳的图案，比重甲管用多了，”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第三百九十一章 善后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8-14 9:15:54 本章字数:6405

诚争是大人物玩的游戏，从古系今，史书卜所有的辉煌都一腼大人物，而他们却是踩着平民小卒的鲜血和白骨，才站在供后人考证凭吊的顶端。

凭君莫话封侯事，一将功成万骨枯。

现在的草原。正见证着一场决定未来数百年江山话语权的归属。

结局已无悬怂

一万重甲骑兵如虎入羊群，无情的撕开了号称6地最强的突厥骑兵。他们爆出压抑百年的屈辱和懦弱，尽情泄着几乎快消失殆尽的血性。他们无坚不摧，兵锋所指，无论突厥战士还是他们的战马，都被这一台台的绞肉机碾得粉碎。

这个民族受了太多的委屈，在突厥人的淫威下卑贱的生存了百余年，今日，他们将以胜利者的高傲姿态，将以往这些不可一世，骨子里充满侵略残忍情结的突厥人死死的踩在脚下。突厥人的辉煌，将永远只是个历史记号，从今日起。突厥这个名词。可以从这些上彻底抹去，以后只能在史书上寻找它曾经拥有的辉煌。

是谁给了华朝将士扬眉吐气的机会?

北伐军中军方阵之内，所有将领和士兵的目光都热切的盯着那位年轻的，脸上永远挂着慵懒而毫不正经笑容的主帅。

是他，鼎定了华朝不再受外侮的乾坤！

战场中间。一万重甲骑兵仍在突厥人的战阵中横冲直闯，势不可挡。冰冷的铁面具，冰冷的重盔甲，散出幽幽的寒光，手中长枪沾满了鲜血，却仍如饥渴的猛兽，无情地吞噬着敌人的生命。

这是一支花了巨大代价精心打造的骑兵，这也是一支几乎无敌于天下的钢铁骑兵，在冷兵器时代，一支重甲骑兵可以纵横天下，任意驰骋，所有的敌人都是渺小而脆弱的。

突麻人的圆型防御阵型在重甲骑兵冲入敌阵的那一刹便完全崩溃了。

他们没见过这样的枰法。重甲骑士手中的长枪在他们身上一戳便是一个血窟窿。而他们的刀剑砍在重甲骑士的身上，却只留下一道淡淡的。无关痛痒的痕迹。

如此不公平的战争，还怎么打得下去?

突厥战士骄奢狂妄的士气完全低落下去。大部分战士已无心抵抗，而是寻找机会逃窜。

一场战争若到了连将领都制止不住士兵逃跑的地步，基本可以算是无力回天了。

耳中听着突厥人不绝的惨叫落马声，方铮骑在马上得意的笑。

战事进行到这一步，该是收网的时候了。

令旗挥舞，三面合围的北伐军开始动，包围圈越缩越将突厥人紧紧包裹在中间，突厥人的背后，是湍急汹涌的榆河，他们已无路可退。无路可逃。

默啜被数千突厥亲军紧紧护持在中间。他们的外围，无数突厥战士被屠杀，默啜脸上的肌肉急促的抽搐，脸色苍白得像个死人。

双手被反绑的默棘连神情却是安详无比，似乎这样的结局早已在他意料之中。

默啜转过头，望向默棘连的目光变得复杂。

“国师，本汗与你争夺数年草原的统治权，没想到，今日却被一个，异族的黄口小儿渔翁得利，若早知今日，我何必”

默啜说着忽然住了嘴，神情黯然。

若早知今日。以自己的性格，他还是会争上一争的，默啜有默啜的傲气，他永远也不会屈居人下。他的亲哥哥不行，华朝人，更不行！

默棘连睁开了眼，长长叹了口气：“默啜，大势去矣！突厥。完了！这几年我们流了太多的血，牺牲了太多优秀的战士，我们动战争。有伤天和，万能的真神怒，已不再庇估我们了”

默啜神色怔忸，接着仰天长笑，忽然恢复了往日的豪迈之气。

“战争是我起的，真神独罪我默啜一人足矣，为何要让我整个突厥亡国灭种？真神何其不公也！”

豪迈的笑声中，默啜忽然抽出弯刀，暴烈大喝道：“我乃突厥汗王。尊崇华贵，威服四海，阳光能照射到的地方，都将变成我突厥人的牧场，草原之外的异邦子民。都将成为我突厥人的奴隶，谁也不能轻易践踏汗王的尊严

大喝声中，默啜双腿狠狠一夹马腹，扬刀催马向北伐军的丰军方阵杀去。

默啜身后的数千突厥亲军紧跟其后，他们脸上纷纷流露出悲壮之色。自古慷慨赴死者，不独华夏一族，异邦亦有血性汉子。

默啜当先冲在位，他双眼通红，死死盯着中军“方”字帅旗下，一名骑着白马，来回风骚走动的年轻男子，他的嘴角因咬得太过用力而流下殷红的鲜血。

“方铮，是你！都是你！你亲手破灭了我称霸天下的美梦，你的阴谋诡计害我突厥从此灰飞烟灭。我今日拼着一死，也要与你同归于尽，我们一起下地狱去吧！”

突屁阵丰，反绑着双手的默棘连望着默啜绝尘而去的决然身影，不由落下浑浊的老泪。

蹄声轰鸣之中，默棘连泪中带笑，唱起了苍凉的牧歌，忧伤悲枪的突厥长调，在战马嘶鸣，鼓声震天的战场上。分外悠扬凄凉”

“高高山头柳，风吹叶前去。一去数千里，何当还故处？”

反复吟唱的苍凉牧歌声中，默啜手握弯刀，绕开了战场中心的华朝重甲骑兵，已一步一步逼近了中军。

五百步，四百步，愈来愈近，”

方铮看着双目赤红的默啜朝自己策马狂奔而来，不由小小吃了一惊。只见他两眼一眯，略带惊慌的指着越来越近的默啜，颤声问道：“此将乃何人？竟如此骁勇耶？”

一旁的温森张目打量了一下。不慌不忙道：”

方铮像长板坡的曹操似的擦了擦冷汗。赞叹道：“真神经也错了，真神人也。”

温森非常应景的附和道：“元帅可要活擒此人？”

方铮眼睛一瞪：“擒你娘个头啊！留着他将来暗算老子是吧？老子有那么蠢么？”

说着方铮扭头四顾，扬起马鞭，斜斜往前一指，说了一句反派人物专用的经典台词。

“兄弟们，给老子上！斩杀敌酋默啜者，赏千金，封万户侯！”

方铮印象里，万户侯这个爵位永远是为卖命的爪牙准备的。

应命出动的爪牙不少，冯仇刀，韩大石，秦重三人如同打了鸡血似的。一脸兴奋的领着麾下将士当先迎着默啜而上。

“万户侯是我的！”策马狂奔中，韩大石举起手中丈长大刀。迎着罡风大笑道。

“弗将军小弟不才，且抢个万户侯的爵位，光耀我秦家门据，得罪了！”秦重骑在马上，不甘示弱的笑道。

华朝三员大将齐出，竟将默啜当作了猎物，互不相让的争抢起来。

“嗖！”

一支利箭突然射出，狂奔中的默啜只觉胸口一麻，接着仰头栽下马来。

韩大石与秦重悚然勒马，回头向阵中望去，却见冯仇刀正不慌不忙的垂下手臂，手中泛着油亮漆光的强弓，弓弦仍在轻微颤动不已。

冯仇刀策马慢悠悠的上前。气定神闲的看了看躺在冰冷草地上的默啜。只见他浑身抽搐，胸口心脏部位，微颤颤的插着一支利箭，眼见已是不活了。

冯仇刀点了点头，似乎对自己的箭法精准颇为满意，在韩大石和秦重愕然的目光注视下，他掉转马头，慢吞吞的回了中军，悠悠扬扬丢下一句话。

“万户侯“本将军也想当上一当

“卑鄙！”

“要赖！”

韩大石和秦重楞了一楞，接着破口大骂。

麾下将士早已迎上了默啜的亲军，双方战作一团，在人数与士气皆高于突厥战士的情况下，战事仍是一面倒的倾向北伐大军。

默啜躺在冰冷的草地上，口中的血沫不停的涌出来，浑身抽搐。脸色苍白，他抓着弯刀，似乎想借着刀身强行站起身来，可惜他全身的力气已随着胸口的鲜血流失殆尽。

默啜双目的神采渐渐黯淡。他望着阴沉的天空，断断续续道：“我…”是突厥的，，汗王，阳光能照射到的”地方，都将”变成我”，突厥人的”，牧场”

言毕，默啜气绝而亡。

方铮隔着老远，小心的看了看默啜气息全无的尸，楞楞看了半晌。方铮忽然狠狠朝地上吐了口口水，万分鄙夷的道：“呸！你丫还真当自己是长圾坡七进七出的赵子龙啊？老装逼犯！”

号炮轰轰响了两声，近百名华朝士兵骑马在战场件狂奔，操着不太流利的突厥话大叫。

“默啜已死！”

“默啜已死！”

战场边沿，默啜的汗王大旗完成了它的历史使命，轰然到下。

历史，翻开了新的篇章。

“把老子的帅旗举高点儿，再举高点儿！对，就这样！哈哈。众将官，汝等观本帅之帅旗颇雄壮否？风骚否？哇哈哈哈哈”

，

华朝与突厥的决战结束了。

结束得理所当然，当默啜身死的消息传遍战场的每个角落，当默啜的汗王大旗倒下的瞬间，所有突厥战士的士气全部崩溃。

清点战场俘虏时，突厥战士活着的只剩两万余人，其中大部分皆带伤。

乾坤已定，华朝北伐军将士齐声欢呼，子孙后代从此可永享太平，再不必担心外族侵略掳掠，华朝从此称霸于世界东方，成为名副其实的浃沌天朝上国。

“华朝万岁！吾皇万岁！”

“吾皇万岁”

欢呼声响彻云宵，在一望无垠的草原上悠然传扬。

迎着众将士真心爱戴崇敬的目光，方铮却一脸气急败坏和悲怜之色。急匆匆下马，几乒跑到默棘连面前。

“国师啊！本帅率军来援，没想到呜呜，没想到还是晚了一步！我，，对不起你啊！”

泪眼朦胧中，方铮这才注意到默棘连双手被反绑，正一脸暴怒之色。那凶狠的眼神恨不得把方铮给撕碎咬烂。

方铮吃了一惊，不由自主往后退了几步。悚然道：“没想到默啜居然是个老玻璃”，你没被他怎么样吧？把你绑得这么紧。口味挺重的。他竟然喜欢这种调调，下到八岁。上到八十岁都不放过，简直禽兽不如”

默棘连大怒道：“方铮！你这个卑鄙下流的恶棍！设计害我突厥，真神必不饶你！”

面对默棘连的指责，方铮既是痛心，又是委屈：“国师啊，你真的冤枉我了，我们是盟军啊，怎么会设计害你

Chapter_69

？我不是按原计刮领兵来支援你了吗？我哪里做错了？”

默棘连环视硝烟纷飞的战场，还有那仅剩两万余人的突厥战俘。他的眼中不由落下泪来。

“十余万寒厥战士，如今只剩这两万余伤残战俘，突厥，果真灭种了啊！这都是老夫引狼入室造的孽啊！”

“国师。节哀顺变，你要学会坚强”

“滚！老夫不用你耗子哭猫假慈悲！”

“没文化了不是？应该是猫哭耗子，其实人少有人少的好处，至少不费粮食，易养活

“滚！方铮！老夫与你誓不两立！”

“国师，你别这样，咱们是世代友好的兄弟之邦啊”

帅帐内。所有华朝将领皆是一副喜气洋洋的模样，或笑或戏的看着帅帐中神色颓然的默棘连。

长长叹了口气，默棘连脸色变得异常灰败，短短几个时辰，他仿佛苍老了几十岁，连身躯都变得佝偻起来。

“方铮”方元帅，草原是你华朝的，老夫不与你争，也没能力与你争了”。默棘连看着帅案后毫无正经色的方铮，眼中不由闪过一抹深深的仇恨。

“老夫只求你一件事”求你将那两万余突厥战俘赐还予我，我”我领着他们向东北方而去，在那里讨得一线苟延残喘之生机”你是这场战争的胜利者，求你，恩赐战败者最后一点慈悲吧”

方铮嘻笑的神色顿时一收，忽然变得正经起来。

东北？辽州？深山密林？前世历史中，后金女真的祥地？

靠！想得美！老子大慈悲，百十年后你们恢复了元气，然后又来打我华朝的主意。老子有那么蠢么？

“哎呀，国师啊，你这话多见外，什么恩赐，什么慈悲，我是那么残忍的人么？上天有好生之德，占了你们的草原，我已经很不好意思了，我怎么忍心你们流落那鸟不生蛋的地方，过着茹毛饮血的野人般生活？国师啊，你真的看错我了，我的本性其实是很善良的”

默棘连目光顿时变得极度绝望，眼中透着一股苍凉悲恰的意味。

“方元帅，难道你真的连一点活路都不留给我们突厥人？真的要将我们赶尽杀绝吗？”

方铮摇头道：“不，我不但要给你们活路，而且要让你们的日子过得比以前更加富裕

默棘连此时连恨意都不敢表露出来，闻言只得疑惑道：“方元帅此言何意？”

方铮嘴角勾起一抹熟悉坏笑，默棘连瞧在眼里，心头猛地咯噔一下。

“很简单，我华朝受圣人教化，圣人云：有容乃大。所以呢。我打算把你们所有的突厥战俘，还有散落在草原各处的突厥部落妇孺老弱全部迁往华朝内地，当然，你们不能再群居了，全部分散，每州每府，每县每乡都塞几个进去，大家一起唱歌跳舞，过着快乐幸福的日子，多美。给个神仙都不换叭，”

“什么？。默棘连面容抽搐，满脸惊色。

方铮没理会默棘连，犹自道：“还有，我打算给你们突厥人办个扫盲班，学学咱华朝人的礼仪文化，让你们跟咱们一样，受圣人教化，学会了礼义廉耻，从此以后大家见面前客客气气，再也不用拿刀又打又杀的。那样太没礼貌了，当然，我们朝廷也会分给你们土地和农具。并派专人来教会你们农耕织造，从此你们就是我华朝皇帝治下的子民了，”

说着方铮朝默棘连坏坏的眨了眨眼，笑道：“是不是有一种幸福得快要爆炸的感觉？比起你们在草原上放牧。日夜风吹雨淋的，相比之下，华朝简直是天堂了，”

“你”你好卑鄙！老夫反对！”默棘连气得大声叫道。

默棘连年轻时曾在华朝游学，也粗习圣人之书，他深知华朝文化的可怕，儒家有包容万物的胸怀，有宽和仁厚的气度，若让所有突厥人修习华朝文化，用不了几年。那些圣人之言便能将最凶狠的虎狼，变成最温顺的绵羊，这种文化上的渗透，能在最短的时间内，将突厥人同化为华朝人，从本质上将突厥彻底灭族。

方铮此人的脑袋到底怎么长的？他出的主意为何总是这般阴损？

方铮气定神闲的清咳一声。负手而立，面容冷森道：“国师大人，我想你还没弄清楚状况吧？此情此景，你反对还有用吗？”

默棘连闻言一窒，然后颓然的垂下头去。

人为刀俎，我为鱼肉，徒争无益，大势。早已不可挽回了，

方铮冷眼看着默棘连预丧的神情，不由得意的一笑。

老家伙，老子不散散王霸之气熏一熏你，你丫以为自己仍是高高在上的国师？

“方元帅”我突厥部落若尽往南迁，草原怎么办？”默棘连猛地抬头，试图寻找最后一丝机会翻盘。

方铮笑了笑，道：“这就不劳国师大人操心了，草原当然由我华朝的将士进驻，届时我们将在开平，塔山，榆木川，黑沙城等十余处地方设立华朝都护府，你们坚守草原这么多年，辛苦了，剩下的便交给我们吧，我们辛苦一点，帮你们突厥人守几百年再说”

瞧着默棘连灰败的脸色，方铮笑眯眯的道：“至于你嘛，呵呵，恭喜国师，贺喜国师，本帅将携国师和小可汗一同班师回朝，觐见吾皇万岁。届时请皇上给国师封个啥侯儿，给小可汗封个啥公，再给你们在京城赐下宅子和平人，你们俩公猴儿就撒着欢的在京城里四处蹦达吧，除了出京，你们干什么都没人拦着，怎么样？国师，我为你想得周到吧？ 。

默棘连闻言两腿一软，终于无力的瘫坐在地上。

“老默啊，以后咱们就是朝中同僚了。互相关照吧

“多谢”，方元帅！”

“嗯既然是互相关照，不如你先来关照我如何？当初你带着可汗退出黑沙城的时候，肯定收罗了不少金银珠宝吧？我从华朝带来的一千盒如玉斋的高级脂粉

“老夫，，全买了！”

第一卷 来如春梦几多时 终章 大结局

冰地小说 更新时间:2010-8-18 14:02:08 本章字数:11621

新皇所任天下兵马大元帅方铮，率部十余万众，出兵北伐，方铮审时度势，于军帐中定下“以夷制夷。借刀杀人”之巧计，致使突厥二部互相残杀，最后北伐军齐出，包围残杀中的突厥人，将其全部歼灭或俘虏。

此战毕，曾经坐拥数十万青壮大军的突厥兵马荡然无存，战后清点战果，突厥可汗默啜被华朝大将冯仇刀于战阵中射杀，突厥国师默棘连和他拥立的小可汗默炬被俘虏，突厥军士战死者约十余万，另有两万余人被生擒，至此，突厥民族所有的青壮战士被消灭殆尽，广袤辽阔的草原上，只剩数百个老弱妇孺充斥其间的部落，华朝北伐军兵分五路。由南向北，横扫草原，将草原上所有的部落尽数集中，往南方迁移。

这是一次史无前例的大规模迁移。奉元帅方铮的命令，所有突厥人集中后，越过榆河，南入长城，近百万老弱妇孺尽数迁往华朝内地，然后将其以百人为单位，分散之后，强制性命令他们在每州每府每县每乡定居，由地方衙门派精熟农事之干吏。分给他们土地和农具，并教会他们农耕之事，并于当地衙门内造册落户立籍。

朝廷也飞快做出了反应，由京城翰林院牵头，国库拨出专款在每个地方建立了公学，公学招生对象是那些不识一字的突厥小孩子，由各地不得志的文人秀才掌学，教授这些异族小孩学华语，习礼仪，识孔孟。知廉耻，从此彻底废除了突厥文化和文字，统一以华朝文字为标准文字。

野蛮所造成的损害无非一城一地。可文化的侵略是可怕的，史上多少异族入侵国朝，就算异族坐了江山，可结果呢？最后仍是异族被华朝所同化，华朝数千年的儒家教诲下，相信这些突厥小孩在数年之后，便会彻底忘记自己曾是突厥民族，永远也不会记起曾经称霸于草原的突厥民族已被一个二十来岁的年轻人亡国灭种，数年之后，渗入他们骨子里的。只有“子曰诗云”只有圣人教诲的三纲五常，他们和所有普通的老百姓一样，老老实实的读书，考科举，立志做官，忠心事君，两代之后，他们将彻底变成华朝皇帝治下最恭顺的子民。

默棘连和小可汗默炬在方铮的“盛情。邀请下，半拖半押的送往华朝京城，觐见华朝皇帝陛下，从此老死于京城之内。

突厥民族所有老弱妇孺南迁。草原变得空荡，方铮又以兵马元帅的名义下了军令，南起兴庆府驻军，北至幽州驻军，尽数往北开拔，并于塔山，漠河，开平，榆木川。包括曾经的突厥王庭黑沙城等十余处地方成立都护府，派重兵驻扎，华朝国境向北扩充了千余里，甚至一直延伸至与北方罗刹国交界，北至西伯利亚平原，西至甘陕之西的哈密，所的国土近乎华朝所有国土的三分之一。极大的扩充了华朝殃诀上国的影响。至此，方铮北伐之初所言将草原纳入华朝版图的战略构想已完全实现。

善后事宜处理妥当之后。方铮率北伐军开始南撤，挟大胜班师回朝。

路经幽州，幽州城内大小官员和百姓迎出城门三十里，所有人跪伏道路两旁，欢欣无比的迎接这支为国立下盖世奇功的军队，百姓们扶老携幼，带着精心准备的吃食，热情的献给军容齐肃的将士，不知是谁竟带着装满花瓣的花篮，北伐军将士所过之处，百姓们纷纷向他们洒出了花瓣，城外花雨漫天，可谓奇观。

方铮命将士城件扎营，自己则带了这次北伐中的有功将领进城，并于幽州城内的一家酒楼内大宴接赏冯仇刀，韩大石，秦重等数十位有功将领。

酒楼老板听闻打败突厥的北伐军元帅方铮在他的酒楼内大宴有功将领，欢喜得几乎昏厥，当即停止对外营业，专心侍侯这群为国征战，流血牺牲的民族英雄。酒楼内的厨子打起十二分精神，精心备妥十桌将军宴，此宴集南北特色风味的菜肴于一体，其珍奇稀贵，可称豪奢之极。对这些浴血奋战，保家卫国的将领们来说，再豪奢的盛宴都配得起他们的赫赫功劳。

精明的酒楼老板在方铮他们散席归营之后，马上命人将方铮宴客的阁楼保存起来，并请文人提序留铭，记录下这一千古佳话。

从此后，这座酒楼改名为“得胜楼”取北伐功成，得胜归来之意。此楼后来成为幽州城内一处景观名胜，从此生意兴隆，日进斗金。特别是北伐元帅方铮宴请有功将领的冉楼，国人无不争相以在此宴客为荣，沾一沾方元帅的胜利之光。

后来方铮听说有人竟借着他的名头大肆敛财，嫉妒愕两眼红，暗中派人向此酒楼老板勒索了近万两银子的所谓“肖像名誉使用费。”这才悻悻作罢，此乃后话，按下不表。

宴席很热闹，所有将领看着主位上笑眯眯一副惫懒模样的方元帅，众人目光热烈，满含崇敬，此前一直从心里看不起方铮为人的将领，此时亦纷纷真心诚意向方铮敬酒，表达对他的敬佩之情。

华朝受北方强敌凌辱百余年，今日竟在这个二十来岁的年轻人精心布局下亡国灭种，遥想当初，也是在这幽州城外，当方元帅放言要将草原纳入华朝版图时，多少将领心中暗暗嗤笑，认为这个元帅在胡吹大气。可事实证明，方铮说出的话确实做到了。此战华朝的国土面积扩充了三分之一，草原完全纳入了华朝的版图，从此北方安定，边城百姓军民再无战事，这都是方铮的功劳啊！

如今的方铮自然不知道，凭此一战。他的声望已在华朝军中无限升高，得到了军中所有将领的诚心拜服，北伐之前百姓所夸赞的“战神”名号，如今实至名归，再无人有二话。

开疆辟土，立功报国，自来便是武将们毕生追求的目标，如今方元帅带领着他们立下如此大的泼天大功，一想到回京后皇上即将对他们的封赏，众将领不由激动得面红耳赤。七分酒意顿时化作了十分，酒不醉人人自醉。

方铮也喝了许妾，当他大着舌头，俊脸通红的向众将领表示，回京之后他将交卸元帅之职，并向皇上辞官，从此做个享受逍遥太平日子的富家翁时，众将领齐声惋惜慨叹，不少将领拍着胸脯请方铮领着…谜续征伐异国，他们将誓死跟随示帅，方铮怔了怔，随珊汉不犹豫的拒绝了这个阴险的提议，一继续打仗？你丫打算要我征服地球？老子闲得再蛋疼也不会拿自己的命开玩笑呀”现在的人心真脏。老子让你们立功，你们却戳火让老子继续玩命，你们还是人么？

冯仇刀和秦重闻言，两人对视一眼。冯仇刀闷头喝酒，不言不语，秦重却嗫嚅了几下嘴唇，欲言又止。席散之时，秦重将方铮请到一个无人的角落，犹豫着向方铮说了一句意味深长的话：“英雄不可自剪羽翼。”

方铮一楞，八分酒意醒了三分。诧异的望向秦重，秦重却微微一笑，不再多说，径自离开。

略一品位，方铮顿时明白了秦重的意思。

这是个注重兵权的时代，手中有兵，将士用命，自己才不会被风云诡变的朝局所撼动，秦重的意思很明白，新皇恩宠只是目前，若欲方家百年不为帝王所猜忌，手中拥兵，令帝王忌惮，才是最正确的做法，此所谓“英雄不可自剪羽翼”

方铮明白，自己已在军中拥有了无数的拥皂，若欲继续领兵，相信他们都会誓死跟随，不过，有这个必要么？难道所有穿越者最后都要踏上一条称王称霸，谋夺江山的老路？就不许我走一条与众不同的穿越路？我就安心享乐怎么了？我就是胸无大志，甘于堕落怎么了？我就是没出息怎么了？抛开与胖子的情谊不说，自己是当皇帝的那块料么？突厥平灭，眼看胖子马上要着手变法强国之策，每天有看不完

的奏折，处理不完的国事，相比之下，谁活得更滋润？自剪羽翼？呸！长着羽翼的那不是英雄，是鸟人！不剪留着干嘛？

方铮甩了甩头，决定忘记秦重的这句话。

无他，方铮相信胖子，辞官之后，自己与胖子再无利益冲突，如同他曾经在先皇面前做下的保证，他与胖子既是一生的君臣，也是一生的朋友，有始有终。

，

北伐大军在方铮的带领下，继续往南班师。沿途所经城镇乡村，百姓听闻北伐军得胜归来，无不将家中最美味的食物拿出来搞劳将士，他们流着眼泪跪伏于道路两旁，真心感谢北伐军为百姓歼灭了突厥，从此华朝再不必受那外敌之辱。

将士们被搞军的百姓们所延。一个月的路程竟整整走了两个月，才堪堪看到京城那巍峨高耸的城墙，在夕阳下散出强烈的金光，其厚重古朴的皇城气势，令人忍不住心生敬畏。

“到家了！”方铮骑在马上。微微笑道，长长的吁了一口气。

终于，我完成了在这个时代的最后一个使命，小舟从此逝，江海寄

。

众将士眼含热泪，望着前方模糊的城墙，不由心中激荡万分。

是啊，到家了，华朝的最后一战已经胜利，从此再无强敌，刀兵入库。马放南山，他们亲手创造了这个时代最辉煌的胜利，战争这头狰狞嗜血的巨兽，终于踏着不甘愿的步伐。渐渐远离了这个苦难的国度，后代们可以坐在学堂里读书，可以在田陌间耕劳，可以在洒满阳光的草地上肆意欢笑玩耍，永远不用再担心敌国铁骑的马蹄，永远不必再害怕敌人雪亮的钢刀夺去亲人的生命，因为我们的敌国，在后代们的先辈手中。在方元帅的英明决策中，被诛杀得干干净净，从此再不留一丝痕迹。

想到这里，所有将士望向方铮的目光更多了无比的崇敬和感激。

这今年轻的男子，带领着他们。创下一个足以青史留名万载的奇迹！

离京城尚有二十余里，忽见一名穿着修色服饰的老太监迈着小碎步。向方铮急步跑来。

方铮凝目一看，嘿，老熟人了。此人竟是曹公公，服侍过两代帝王的内侍，在禁宫中乃是头一号的强权人物。

“咱家恭喜国公爷得胜还朝。皇上和满朝大臣，以及全城百姓已迎出城外二十里，在皇上下旨新修的“平北亭，中等候国公爷”曹公公还未停步，便堆上笑脸，远远的朝方铮拱手笑道。

方铮惊讶之下，急忙回礼道：“皇上亲自迎接我？这个”我怎么敢当，实在是受宠若惊呀

曹公公向前走了几步，伸手拉过方铮胯下所骑战马的缰绳，然后竟牵着方铮的马儿往城门方向走去。

方铮骑在马上大惊道：“曹公公不必如此！怎么敢让您来牵马？快快放手

曹公公回过头朝方铮仁笑，面上并无一丝忤色。

“国公爷，皇上有旨，令老奴为国公爷牵马，以彰国公爷之大功，国公爷为国浴血奋战，立下这么大的功劳，前无古人，后无来着，咱家为您牵一回马，可是三辈子修来的福份呀！”

方铮闻言，面上不由浮上感动之色，抬眼望去，前方不远处，黑压压的站着近万人，有大臣个百姓，领头站着一位身穿金色龙袍的年轻男子，圆滚滚肉乎乎的，像个巨大的皮球，立于官道正中。

方铮急忙下马，朝前走了几步，然后一掀下摆，端端正正跪在官道正中，大声道：“臣，方铮，奉皇命出师北伐，今日得胜还朝，口见吾皇万岁！”

方铮一领头，他身后的北伐军将士齐刷刷的跪了下去，口中齐声喝道：“叩见吾皇万岁！”

胖子眼中蓄满了激动的泪花儿，闻言哈哈一笑，伸手将方铮扶了起来。然后望向北伐军将士，肃然道：“众将士辛苦了，平身！”

众将士动作一致的站起了身。面对皇上的审视，他们一个个努力挺直了胸膛，目不斜视，脸上满是坚毅和刚强。

胖子缓缓扫视着将士们，脸上露出满意和感激的笑容。

“将士们，你们都是我朝的功臣，你们的流血牺牲，换来了华朝百年的安定，从此华朝再无外敌凌辱，我们将慢慢走向强盛！联代表普天下的百姓子民，感谢你们！诸将士请受联一礼！”

说着，胖子整了整衣冠，面色肃然的朝北伐军将士们长长一揖到地。

众将士感动之极，又齐刷刷的跪下。

方铮笑了笑，忽然高举拳头。面向将士们大声喝道：“华朝万胜！吾皇万岁！”

将士们受到感染，纷纷高举拳头兴奋大喊道：“华朝万胜！吾皇万

“华朝万胜！吾妥万岁！”

众人的情绪被一颗小小的火星点燃。顿时长长的官道上，欢呼声此起彼伏，震动天地。

欢呼声中，方铮悄悄擦了擦汗。朝胖子竖了竖大拇指，低声道：“行啊胖子，挺会拉拢人心的，一会儿功臣，一会儿受你一礼，啧啧”

胖子苦笑道：“你就算看出来了。也拜托你别揭穿行么？当皇帝挺不容易的

抬头仔细看了看方铮，胖子目光中充满了感激之色，可是他并未说一句感谢的话，交心的朋友兄弟，说这些太多余了，朋友就是那个危难之时扶你一把的人，他扶你一把。并非为了你一句感谢，有时候一个。眼神，彼此便能明白对方的心意。

“方兄，你瘦了，”胖子无限喘嘘道。

“胖子兄，你更胖了”方铮颇为不甘的道，老子在前方打生打死。你子却在京城吃得更胖了，这还有天理么？那三百万两银子莫非被你私扣下来买蹄膀吃了？

胖子目光闪烁，干笑几声。立马转移了话题。

“方兄得胜归来，晚上咱们找个地方给你庆功，如何？”

“什么地方？”

“那还用问么？当然是逛窑子。我跟你说，最近牡丹楼新来了一位胡姬，她的眼珠子竟是蓝色的，还有她那大屁股，那小蛮腰，那大胸脯”

方铮目光顿时浮上几分骚骚的荡意。

“我是正人君子，怎么会去那种地方？死胖子太小瞧我了，”迎着胖子鄙夷的目光，方铮立马改口：“好吧，老子立了这么大的功，就逛一回窑子以示庆祝吧，胡姬我不要。给我来个双飞燕就行，哎，先说好，谁请客？”

“国库空了，我连逛窑子的钱都凑不出，当然你请客”胖子一脸理所当然道。

“靠！这是给我庆功吗？我怎么觉得你在勒索我？”

“请要上逛窑子，这也是你立的功劳之一呀

”

华朝北伐一战，新得几近三分之一的国土，彻底平灭北方强敌，举国上下欢腾鼓舞。

兵部尚书魏承德领头上奏，因方铮开疆辟土，所立功劳太大，可以算得上前无古人，后无来者故魏承德请奏，满朝文武同声附和，立方铮为一字异姓王，胖子将紧邻京城的江南吴地划为方铮的封地，方铮被册封为吴王，世袭罔替，并允其不必就藩，就近于京城居住。

最让人吃惊的是，胖子赐给吴王方铮一条纯金打造的金铜，并下旨明告全国，此金钢上打昏君，下打谗臣。而且更赐方铮上殿不参，下殿不辞之无上尊荣。

方铮得了金铜，笑得跟朵花儿似的。老子这不成了宋朝的八贤王了么？啧啧，这条金钢可是个好东西呀。世世代代传下去的话，比免死金牌管用多了，不亚于一颗核弹的威力。

满朝文武惊讶之余，不由纷纷羡慕，方铮所得新皇信任之深，古来臣子无人可比。

而冯仇刀，韩大石，秦重等数十位将领，也分别得到了封赏，三位大将被封为开国国公，俱授兵权，不日开赴北方戍守国境。

特务机构的第二号头子温森，因其在北伐之战中为元帅方铮提供了及时而准确的情报，也被封为一等侯爵，官升两级，算是皆大欢喜。

同是封赏，前突厥国师默棘连和小可汗默炬的命运却比方铮失色了许多。二人虽俱被封为国公，不过此国公可不比方铮那般风光无限，板着老脸接受皇帝的册封之后，默棘连和小可汗便深居于皇帝赐下的宅邸之内，从此闭门谢客，不出府门半步。

史书记载，前突厥国师默棘连入京城两年后，郁郁而终，一生再未出京城。而小可汗，，不知是方铮在他小时候弹他小**用力太狠还是怎的小可汗终生不举，未曾娶妻。而且还患上了强迫性自闭症，二十岁时，某日在府中大醉后，非要到水井里捞月亮，结果扑通一声掉了进去，然后便与世长辞。

野史记载小可汗逝世后，皇帝大恸，据闻在深宫内痛哭失声，然后共邀吴王方铮逛了一次窑子，以示哀悼。

方铮更是痛不欲生，写了一篇悼文纪念小可汗光辉灿烂的一生。据史官记载，吴王所写的悼文满篇“呜呼哀哉，魂兮归来”不知所云，除了他自己，谁也看不懂。小可汗下葬之后，其生前所居的国公府当晚竟入了盗贼，偷走无数金银珠宝。满府被偷盗一空，如同遭了灾一般凄凉。

后来有人在吴王府现原属小可汗府上的珠宝。其来历甚为可疑。吴王对此嘿嘿一笑，讳莫如深。神秘得一塌糊涂。后来被朝中言官参

奏无数次后，吴王竟强辩说是小可汗在天有灵，托梦赠与他的，这番鬼话已被史官记入史书，以供后人去解开这个千古之谜，，

按律王爷不能参政，方铮退出朝堂也算达到了目的，从此安心在京城当他的逍遥王爷，不过，能力越大。责任越大，尽管方铮将兵事政事放手不管，可朝廷的特务机构一影子，胖子皇帝却不敢交给别人打理。仍由方铮代为管理，影子后来展得越来越壮大，在配合胖子变法图新，推行强国富民之策的行动上。影子立下了汗马功劳。这顶“特务头子”的帽子，在方铮的脑袋上整整戴了一辈子。

短短数年，京城方家之子由一介平民商贾出身，最后位极人臣。登临异姓王之极点，方铮的故事在民间广为流传，无数寒门学子受到了鼓舞。无不以方铮为榜样，一个市井商贾出身的低贱平民都能封王袭爵，这些上还有什么事是不可能的？一时间方铮竟成了天下寒门子弟出人头地的代表性人物，在民间的声望攀升到了顶点，这却是逍遥王爷方铮所始料未及的。

华朝在胖子皇帝的强行推动下，开始了积极的变法图新。用尽量温和的方式，缓缓的，一步一步的在民政，土地，赋税和军务等多方面进行了变革，短短几年之内，华朝上下焕然一新，开始初步实现国富民强的目标。而变法仍在慢慢的推行，由于百姓在变法中得到了最大的实惠。华朝皇室的。山在民间得到了吏所未有的高民心思定。天平大安。

五年后。

京城吴王府内。

“天涯远不远？”

“不远！人就在天涯，天涯怎会远？”

杀手哥哥负手立于吴王方铮面前，一如往常般冷酷。

“你的剑呢？”杀手哥哥冷声问道。

“我无剑！”方铮昂然答道。

“无剑？”杀手哥哥的瞳孔忽然缩成了针尖般大

方铮冷冷道：“我手中无剑，心中也无剑！”

“为何？”杀手哥哥冷酷面容终于有了一点点小变化。

只，，因为我是使刀的。”

哼了哼，杀手哥哥决定不再继续跟这不着调的王爷废话。

指了指前方十步远的靶心，杀手哥哥冷冷道：“你付了我学费，我便将使用飞刀之法授予你，能不能领悟。靠你自己了，射吧。你若没学会的话，”

“怎样？”

”继续交钱，我继续教你。”

”

方铮傲然一笑，右手一翻，手心已多了三把明晃晃的小刀。

刀，是小李飞刀的”，刀！

“嗖！”

刀已出手，快若闪电。

十步远的靶子上却空无一物。

“噢”一声仿如动物般的嗷叫传来。

方铮和杀手哥哥再也不装酷了。二人神情惊惧的四处寻找。

“射哪儿了？我射哪儿了？谁中刀了？”

“啊我的小狗狗！我那每顿吃人参燕窝，每天睡宝石大床，出”一道凄厉悲痛的声音传来。

是长乐！小丫头今年已十一岁，越来越精灵古怪，而且敲姐夫竹扛的手段也越来越新奇。

“死姐夫，臭姐夫！赔钱！”

方铮擦了擦满额头的冷汗，面色难看的朝杀手哥哥看了一眼。

“人参燕窝，宝石大床，双马描金宽厢大马车真贵啊。”

杀手哥哥好整以暇的从怀里掏出一个精致小巧的算盘，噼噼啪啪打了一阵后，冷冷道：“根据长乐小公主的习惯，这次你赔她银子不会低于三千两，”

方铮继续擦汗：“最近我有点穷”

杀手哥哥同情的看了他一眼。道：“如果你给我一百两，这事我就当没看到，死无对证，你可以赖得干干净净。”

“成交！”方铮想也不想，一张银票拍在杀手哥哥手里。然后飞快消失，，

京城宽阔的花市大街上。由于数年变法之功，并实行了农商工并举的政策，商人的地位明显得到了提高，政策鼓舞之下，市面亦愈见繁华。街上人来人往，客商贩卒络绎不绝。

逃出长乐小公主虎口的方王爷，此刻带着特务二号头子温森，还有一帮王府侍卫，正摸着下巴，色眯眯的瞧着大街上来来往往的大姑娘媳妇儿，瞧着她们姣好的身段儿，方王爷流下了晶莹剔透的口水。

温森忽然一指前方一位魔鬼身材的姑娘，讨好的对方铮笑道：“王爷，瞧来瞧去。今儿这大街上就数这个小妞最是婀娜，王爷何不施展泡妞神功，泡上一泡，属下也跟着王爷学学这勾女**”

方铮嘿嘿色笑几声，搓了搓手，举步便舟那姑娘走去。

突然，方铮被几个高大魁梧的汉子挡住，方铮错愕之余，还来不及飙，便听到一个奶声奶气的声音朝那姑娘大声道：“喂，妞儿，本少爷看上你了，跟本少爷回家。以后跟着我，吃香的，喝辣的，享不尽的荣华富贵

方铮大为惊奇，这谁家小屁孩啊？毛都没长齐竟敢出来跟老子抢女人。这倒罢了，念的台词居然还如此狗血，，

未等方铮回过神，另一个奶声奶气的声音不耐烦的道：“哥，就你最斯文，照我说，看上什么女人甭跟她废话，叫手下直接抢了就走，将来做个压寨夫人，生米煮成熟饭，还怕她不老老实实跟着你过日子么？”

“你懂个屁！”哥哥不屑的鄙视弟弟：“咱们老爹不是说过么？对女人，偷心才是王道”哎。妞儿，让少爷我摸摸你的心在哪儿，”

方铮皱着眉，砸摸砸摸嘴，这俩小屁孩的声音，怎的如此耳熟？

使劲拔拉开挡在前面，背对着他的几名魁梧汉子，方铮踮脚往前一看，顿时脸色涨得通红。

一个箭步跨上前去，方铮伸出两手。给那正在调戏良家少女的俩屁孩一人一巴掌。

“啊谁敢打我？来人，给本少爷揍他”俩小屁孩惨叫一声。大声喊道。

方铮冷笑：小王八蛋，越来越出息了啊，敢跟老子抢女人毛都没长齐，让你们泡到了有用吗？”

俩小屁孩大怒之下回头，见了方铮。立马变得老实无比。

“爹”您怎么，呵呵，您怎么出来了？今儿您老人家心情好，亲自”渔妞啊？”俩小屁孩换上一副讨好谄媚的笑脸，呵呵笑道。跟方铮拍皇上马屁的模样如同一个模子印出来似的。

俩小屁孩不是别人，正是方铮的俩儿子，方大业和方二业，才五岁的年纪就学会了上街调戏良家少女。实在是青出于蓝。

“一天不收拾你们，你们就皮痒痒了是吧？跟老爹抢女人，不知道这妞儿是老子先看上的吗？”方铮咬牙切齿，双手提溜着他们的小耳朵。像拎了两块腊肉似的，左右晃荡。

俩小屁孩哇哇惨叫，齐声道：“爹。我们错了！饶了我们吧，有妞您先泡，我们不跟您抢了

“哼！方王爷，好大的威风啊！跟儿子在大街上抢女人，你可越来越出息了”方铮背后忽然传来一道阴冷的声音，声音娇脆，悦耳动听。可方铮却如同身坠冰窖，浑身不由打了个哆嗦。

赶紧松开手，方铮颤着身子转过身，一看之下，脸色顿时变得煞白。

“老，老婆们，呵呵，真巧啊，你们，都出来逛街？”方铮擦着冷汗，躬着身子陪笑道。

站在安铮面前的，正是长平。嫣然，小绿，凤娘，还有罗月娘和韩亦真。六

七姿，不多不少。今都凑在来今共不是方铮的幸毡口，正好碰上老婆们集体逛街，

六个老婆俏面含霜，冷冷的瞪着方铮，神情很是不善。

长平怒“哼一声，冷然道：“方王爷，家里已有六个老婆了，你打算再纳几房回去才肯罢手？莫非真要凑个。十全十美？”

方铮急忙腼腆的摆手：“够了够了，多乎哉，太多矣，六个足够了。我没打算再添老婆，”那什么，刚才我在教俩小王八蛋泡妞呢”

“娘，二娘，三娘，四娘，五娘。六娘”方大业一路念下来，差点岔了气，然后他神情非常委屈的道：“爹他这哪是教我们泡妞呀，他分明是在跟咱们抢妞儿”

方铮眉尖一跳，怒视了方大业一眼。接着干笑道：“童言无忌，呵呵。童言无忌，俩小子就会胡说。老婆们切不可当真”

趁着六女夫的功夫，方大业和方二业互视一眼，然后贼贼一笑，悄悄的带着侍卫跑远了。

还未等他们停下来喘口气，他们可怜的耳朵却又被人狠狠揪住。

俩小子网待怒，转头一看。顿时又熄了火。

“小姨”大业和二业委屈的唤道。

揪住他们耳朵的正是十一岁的长乐小公主。

长乐闻言秀眉一挑，怒道：“说过多少次了！别叫我小姨！要叫我七娘！”

“七，七娘。”俩小子非常识时务。

“哎”长乐甜甜的应了一声。

“七娘，您真打算嫁给我爹？您的眼光可”委实不怎么高明呀。”方二业小心的陪笑道。

长乐鼻子一皱，哼道：“你们懂什么！你爹钱多，人傻，不嫁他嫁谁？”

“七娘实在是”目光如炬！”俩兄弟擦汗。

春光明媚，万物复苏，不知不觉。方铮穿越到如今，已整整九个，年头了。

这几年方铮的日子过得很是惬意。其间不时上街调戏一下良家少女。不时跟胖子逛逛窑子，喝喝花酒。或是跑到他的皇宫里，兄弟俩坐没坐相，凑一起喝酒聊天吹牛，逍遥王爷的逍遥日子，实在比天堂更舒爽。

偌大的方府如今已成了吴王府。比之以前的商贾门第，自是更添气派和威严。

这一日。方铮招呼几位老婆，包括大着肚子的小绿和凤娘，众人一起来到小五的房前。

小五，就是当年方大少爷的贴身书童，皇天不负有心人，自去年他与方夫人的贴身丫鬟兰儿成亲之后，今年终于顺利生下一个男婴。

方铮携众老婆来看小五，是因为听小五哭丧着脸说了一桩奇事。

小五的儿子生下来两个月后，竟然开口说话了小五感到很彷徨，不知生下来的这个家伙是天才还是妖孽。所以请方少爷来看看。

走进小五的房门，只见房内正中摆着一个婴儿睡的小摇篮，摇篮内。一双肉乎乎的小手朝天高举，不时又重重放下，间或出几声类似成年人的叹息声。

方铮大奇，凑上并，看，却见摇篮内躺着一个胖乎乎的小婴儿，他眉头皱得紧紧的，一双眼睛努力的睁大。又使劲摇头，似乎处于非常痛苦的状态。

“嘿，真奇了嘿！这家伙怎么像个哲学家？瞧他那苦大仇深的样儿方铮惊奇道。

小五在一旁哭丧着脸还没开口。只听摇篮内一个稚嫩的声音道：

“狗屁哲学家！你谁啊你？我就奇了怪了，你们古代居然有“哲学家，这个词儿？”

尽管听小五说过，他儿子两个月就会说人话，方铮仍深深吃了一惊。身子不由自主朝后退了一步。

“靠！真会说人话啊！简直是个妖孽！”

摇篮内小五两个月大的儿子勃然大怒：“你才妖孽，你丫全家都妖孽！”

接着，小婴儿肉乎乎的嘴角一撇。带着哭音道：“我冤呐！我他妈冤死了我！老子不就是偷了个井盖儿吗？招谁惹谁了我？老天爷不知什么神经，竟一道雷把老子劈穿越了，老子至于这么大罪过吗？那些杀人放火的怎么没见老天收了他？老子偷个井盖儿就遭雷劈，还讲不讲理了？”

屋内众人听到这两个月大的小婴儿口齿清楚的说了一大段话，不由又惊又惧，纷纷朝后退了一大步，掩嘴惊呼不已。

唯有方铮神情却变得古怪起来，一张俊脸时红时白，不知在想什么。

“你说”你被雷劈之前，偷了个，井盖儿？”方铮语气如常，试探着问道。

小婴儿拍了拍他肥嘟嘟的小腿儿。唉声叹气道：“是呀！不就一个。井盖吗？我不过想把它卖了赚点儿零花钱使使，这都遭雷劈，我他妈忒背了！”

方铮眉毛跳了跳，仍用平淡的语气继续道：“你偷井盖儿的年代，是不是公元凶年，地点是联市，默路。卖黄色光碟那家小店的马路对面？”

小婴儿惊奇的睁大了眼：“嘿。我说哥们儿，你真神了哈！怎么啥都知道？”

方铮脸色终于变了，变得通红，而且望向婴儿的目光充满了狰狞，他咬着牙，阴森森的一笑，捏得指骨噼噼啪啪直响。

接着，方铮闭上眼，万分虔诚的在胸间划了个十字。

“感谢上帝赐给我卤煮，不对。是仇人。”

婴儿的脸色也变了小的肉乎乎的脸蛋透着一股诡异之色。

“你，你怎么了？你想干嘛？”

方铮狞笑两声，阴森道：“小王八蛋，果然是因果循环，报应不爽。你他***那条腿，给老子纳命来吧！”

《穿越之纨绔少爷》完本，剧终。